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第一章：有姑娘看上你了

李二娘穿得花枝招展，肥嘟嘟的脸上涂满了胭脂，活像那猴屁股，扭着水桶腰，走起路来一颤颤的，到了如春酒楼跟前，鼻头一皱，却又笑了。

李二娘捏着帕子进去，这酒楼很奇怪，正在晌午时分，也不见什么食客，怪清静的，她进去一看，果然里头门可罗雀，只有一个少年撑着脑袋在柜上发呆。

一看这少年，李二娘的眼睛就亮了。

于是水桶腰一扭，便到了少年的跟面，她那独特的嗓音响起来：“哟，秦公子，在默书呢。这左邻右舍，哪个不晓得你爱读书，真真是好性子，人长得又英俊，这样的好模样，不知多少闺女打着灯笼都找不着。”

秦公子叫秦少游，父母去世不久，还在守孝之中，继承了家业，便是这家如春酒楼，秦父在的时候，对这小子寄予了很深的希望，专门请了人教他读书，这四书五经在这秦少游手里可谓无一不精，不过暗地里却有人喊他书呆子，指手画脚的说他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只是不知李二娘的一番巧舌如簧，对他是褒奖还是讥讽。

秦少游回过神来，先是一阵茫然地看着李二娘，随即一股记忆便立即涌上了心头。

其实秦少游刚刚在发呆，倒不是在默书，而是在神游，秦少游在前世是个美食家，行走各地，在厨艺界享受盛誉，却不知为何突然附身在了一个书呆子的身上，这才一两天时间，他还没回过神呢，这李二娘就寻上门来了。

李二娘是附近出了名的媒婆，巧舌如簧，如今她就自己的对面站着，笑面如嫣地打量自己，让秦少游情不自禁地冒出一丝寒意。

秦少游只得学着这个时代的样子，朝李二娘行礼道：“李二娘好，不知有何见教。”

“读了书的就是读了书的。”李二娘显得喜滋滋的，身子一扭，便趴在柜沿与秦少游凝望，继续道：“就是不一样，难怪周小姐瞧上了你，周小姐，你是晓得的吧，生得貌美如花，倾国倾城，啧啧……我实话和你说了吧，她谁都没有瞧上，就觉得秦哥儿最是对眼，这不，他爹托了老身来，便是要撮合撮合，成就一段好姻缘。”

好端端的居然是来提亲的。

秦少游先是幸福得想要晕过去，只听说过男追女，没听说过女追男啊，哥们魅力这样的大？

咦……不对。

等秦少游仔细回忆，顿时皱眉了。“莫非是五马街的周小姐？”

李二娘一脸喜气地道：“是啦，是啦，就是她。”

秦少游脸色一拉，根据身子主人的记忆，已经知道是谁了，正色道：“可是学生听说，她瘸了脚，是个跛子，相貌也是平平。”

好险，好险……秦少游心里庆幸，穿越本来就已经让人不可接受了，若是再被这媒婆骗去娶了个没感情的丑妇来，这还要不要活，没天理啊。

当面被戳穿，李二娘也是不恼，眼眸里便露出假意的欣赏，笑嘻嘻的道：“大家都说秦哥儿聪明伶俐，看来果真是名副其实，不过嘛，这位周小姐不但模样儿，咳咳……还过得去，还难得她贤良淑德，性子最好不过。”

秦少游摇头晃脑地道：“可她终究还是个跛子。”

李二娘的脸色有些难看了：“他家做的买卖大，有银子，嫁妆丰厚。”

秦少游顿时觉得受到了侮辱：“有钱了不起，我也有钱，你看……”他往袖子里一扒拉，抖出许多铜板在柜上，一个、两个……三个……七个……八个……

咦……只有八个……

秦少游的脸红了，这两天浑浑噩噩的，他没有意识到这个问题，现在一检视，竟发现自己是穷光蛋。

李二娘的耐心显然已经耗光了，把脸虎起来，双手往水桶腰上一叉：“吓，方才叫你秦公子是给你三分颜面，你还要开染坊不成？别人不晓得你的底细，老娘会不晓得么？你这酒楼自从你爹死后，你这书呆子经营不善，早已欠下了一屁股地债，这酒楼迟早是要关的，至于你读的这书，不是老娘编排，你们姓秦的，祖宗八代都靠着这酒楼营生，有过读书出仕的么？这龙生龙凤生凤，就你能青云直上？我看哪，很快你就要卖了家业抵债，从此风餐露宿，这个时候，你还得瑟什么，实话告诉你，周家瞧得上你，这才给你一条生路，过了这个村就没了这个店了。”

秦少游的脸都涨红了，原来这李二娘压根就是来落井下石的，晓得自己

要成为破落户，周家的女儿又嫁不出去，这才寻到自己的头上。

原本这两天，秦少游一直在纠结穿越这等不科学的问题，现在困境摆在了眼前，他猛地从前那个书呆子记忆里搜寻到自己的处境。

李二娘说的没错，这个酒楼乃是秦家祖传的家业，祖宗八代开始便赖以为生，谁晓得到了秦少游这一代却是不成了，从前的秦少游只知道读书，什么四书五经背得滚瓜烂熟，就偏偏对这酒楼的经营却是一窍不通，结果酒楼越来越难以维持，不得已，只得举债度过危机，如今已欠了七十多两银子，倒闭还债就在眼前，也难怪这时候，李二娘受了周家之托跑来临门一脚，周家好像做的也是酒楼的买卖，看来他们这临门一脚不但是要抢夺他的祖业，还要连他的童贞一并夺了。

虎落平阳被犬欺！

秦少游大感悲愤，他的性子一向不服输的，便瞪着李二娘，不服输的道：“谁说酒楼就要倒闭了，谁说我就不能高中？岂有此理！”

李二娘顿时冷笑，那眼珠子像刀子一样，恨不得把秦少游刮了：“呵……你这酒楼不倒闭就没有天理了，也不看看你们给食客们吃的是什么，泔水都比你们给食客吃的好，嘿……你们秦家翻不了身啦，老老实实娶了周小姐，混吃等死也比流离失所要强，你不听劝，总要后悔的。”

正在这时候，连接厅堂的帘子打开，却见一个胖乎乎的家伙端着一盆菜来。

这胖小子叫秦寿，是秦少游的远房堂兄，没有生计，便招募了他做厨子，秦父在的时候不肯让秦少游学厨，只教他好好读书，一直都是让秦寿打下手，别看秦寿样子憨厚，其实也是玲珑心思，一看酒楼撑不下去，这几个月都没有工钱，便滋生了许多不满，对秦少游这个堂弟又不免轻视，觉得他什么不学好，偏偏学人读书，简直是有辱秦家家门。

这个时间点，没有顾客上门，秦寿倒也炒了两个菜，端来一对兄弟将就着吃。

一看到秦寿端菜来，秦少游的肚子就饿了，这几日浑浑噩噩的，都是随便吃点白面蒸饼打发，现在终于拉回了现实，肚子便咕咕的叫。

于是他笑呵呵的对李二娘道：“那周小姐既是国色天香，又家中殷实，贤良淑德，学生是高攀不上的，倒是教二娘费心了，你看，正好赶着了饭点，二娘若是不嫌，不如吃个便饭再走。”

李二娘不免沮丧，对秦少游万般的看不过眼，而且久闻如春酒楼的饭菜

难吃，有些不肯。正要拒了，秦少游已从柜台后走出来，到了桌前，便见秦寿一副快快不乐的样子，狠狠地将手里的碗碟重重摔在桌上。

秦少游见秦寿这副德行，不免埋怨：“成什么体统，好似我欠你钱的样子！”

秦寿一听，非但没有怯弱，反而来了劲，抖了抖肚腩上的肥肉，扯着嗓子道：“东家，你就是欠我钱啊，我来给你算算，从闰月开始，我的工钱就一直没给，一个月两百钱，我算算……现在已过了……”

秦少游头要大了，这什么时代，这是盛唐哪，不，据说大唐已经完了，现在是大周的天下，当今皇帝是谁来着，噢，武则天，总之是万恶的旧社会就没有错了，我做东家的，不是活该欺压你么，你居然还敢算工钱？

心里虽是这样腹诽，秦少游却是不敢惹怒了这位‘大厨’，秦少游气势一下子弱了一些：“秦寿哪，你不要生气嘛，我不过是随口一说，你瞧瞧，我们还是堂兄弟呢，要讲道理嘛。”

秦寿鼻孔朝天地道：“谁和你讲道理，亲兄弟还明算帐。要我说，赶紧把这酒楼盘出去，算了工钱，大家各谋生路。”

那李二娘本来要走，现在看这堂兄弟二人起了争执，反而不肯走了，只是倚着柜台上冷眼瞧热闹，一副唯恐天下不乱的模样。

秦少游听到秦寿要自己把店铺盘出去，心里勃然大怒，自己一个穿越来的，好不容易有个家业，还指着他做富二代呢，要他把老本都卖了，你做什么堂兄，不是来拆台么？

面对秦寿的咄咄逼人，秦少游脑海里又涌现出许多的记忆，在自己小的时候，每次遇到这个堂兄都被他按在地上揍，难怪兄弟不睦，原来还有历史渊源。也难怪这个秦寿作为厨子，一点不怕自己这个东家，试想一下，若是有人隔三差五总是胖揍你一顿，他对你还会有敬意么？

秦少游不能忍了，豁然站起来，一副恶狠狠的样子，用眼神在这刹那之间，已瞬间杀死了秦寿数百次，他厉声大喝：“就知道钱钱钱钱钱，人要有信仰，人没有信仰，和咸鱼有什么分别？”

秦寿扑哧扑哧的开始喘气了。

根据秦少游多年挨揍的经验，这个家伙似乎想要暴走。

得，秀才遇上兵。

于是他只得耸拉着脑袋，捡起筷子道：“好啦，好啦，先吃饭，饿了。”

他夹起菜来，这菜黑乎乎的，竟是难以辨认，秦少游前世尝尽天下美食，对这个时代的烹饪特色也不甚懂，于是小心翼翼的将菜放进了口里。

秦寿见堂弟罢兵，便如得胜的将军，正待要坐下。

可是吃了第一口菜的秦少游怒了，他猛地放下筷子，拍案而起，大喝道：“什么鬼东西，这样的东西也能给人吃的么？难怪酒楼经营不善，原来如此！”

第二章：我的媳妇我做主

在秦寿看来，自己这堂弟就是个书呆子，每日歪着脖子之乎者也，柔柔弱弱，不堪一击，况且他还赊欠了工钱，本就是不占着理，虽然算是自己的雇主，可是见了自己却都像老鼠见了猫一样，今个儿却不知怎了，竟是大发雷霆。

于是秦寿勃然大怒：“我做的菜怎么就不是人吃的了？你自己不善经营，现在没有客人，反而将所有的责任推到我的身上，这是什么道理？”

秦少游的目光清澈，此时却是压住了火气，作为一个美食家，他尝尽天下美食，是饮食业的翘楚人物，嘴巴本就刁得很，吃了这食物，顿时教他怒不可遏。

秦少游笑了，带着轻蔑的笑。

他撇了撇嘴，慢悠悠的道：“你还要狡辩？好，咱们就辩个清楚。”

秦寿差点失笑，堂弟就是个书呆子啊，书呆子就是书呆子，这炒菜的事也能拿来辩么？你当这是考究学问？

结果秦少游夹起一块‘菜’，一脸嫌弃地道：“你这个……可是茄子……嘿，你这茄子煮的时候，水多了，放了一些麻油，可是煮过之后再放的可惜？这是茄子，油还是放少了一些，你放了半钱的盐，本来按理来说，算是不多不少，可是你却是将这茄子的水煮干了，因而味道反而重了一些，茄子里放了一把葱，葱的味道被煮烂的茄子皮掩盖……”

秦寿侃侃而谈，说得秦寿目瞪口呆。

若说一边看戏的李二娘或许还是云里雾里，不知道这秦少游说的是真是假，可是秦寿却是知道自己做这盘茄子的手法竟是和秦少游所说的一模一样，盐放得没少，确实是半钱，放的水给煮干了，以至于有些糊，味道也重了一些，也的确放了些麻油，秦寿舍不得放多，所以只点了几滴……

只见秦少游继续道：“还有这火候，你起先用猛火去烧，结果却不知这锅要先用文火热一热方能放入食材，而后再加大火量，方才能使食材平均受热，不至于有些地方半生不熟，有些地方却是有些焦糊。你连火候都掌握不了，也敢做厨子？”

秦寿震惊，禁不住后退一步，他有些受不了堂弟的咄咄逼人，这个瘦弱的身体却不知何故讲到了烹饪之道竟是如此霸气外露，自然，最重要的是，秦寿有些理亏，因为……自己方才做菜的手法，甚至是火候的用法，竟是被

秦少游说得丝毫不差，这让秦寿一下子没了底气。

说到这里，秦少游很干脆的道：“更可恨的不是这个，你糟蹋了食材，不晓得烹饪之道倒也罢了，这是水平问题，最令我痛心疾首的是，你连烹饪的态度都有问题，你昨日用那口锅做的是鱼脍吧，你昨夜做了菜，竟是连锅都没有刷，结果昨夜的隔夜菜沾在锅底，如今这茄子虽然掩盖了鱼味，可是那腥味儿却还弥留在茄子里，你自己说说看，你这菜能吃么？”

这一声喝问，让秦寿一下子软了下来。

昨夜他确实做了鱼脍，也确实是懒得刷锅，反正酒楼就要倒了，他觉得这里没有出路，便想结了工钱远走高飞，可是……

秦寿忍不住捏了一块糊了的茄子塞入口里，细细品尝，哪里还有鱼脍的味道，这个家伙是怎么尝出来的？

见秦寿惊疑不定，秦少游厉声道：“似你这样做茄子，也难怪没有顾客上门，到了现在还死不悔改。到后厨去，给我升火，我让你见识见识什么才叫茄子！”

他的气势很盛，口吻不容置疑，哪里还有半分从前唯唯诺诺的样子？

秦寿鬼使神差的竟对这个堂弟有了几分敬畏，不过他却还是不服输，一面动身去后厨，一面道：“我倒要看看，你还能做出花来不成。”

李二娘看得稀罕，书呆子开窍了，她搭桥牵线不成，对秦少游颇为恼怒，可是作为妇道人家，见到方才还糊里糊涂的小书生一下子变得盛气凌人，此刻看秦少游，竟连眼眸都闪闪生辉，浑身上下有一股势不可挡的锐气。李二娘竟也鬼使神差的跟了上去。

酒楼的后厨占地不小，不过却满是油污，肮脏不堪，显然是许久没有清理了，油渍到处都是。

秦少游忍不住皱眉，厨艺对他来说，已经不再是做菜的手段，而是某种艺术，因而在他看来，施展厨艺的地方理应干净整洁才是，秦寿这个家伙如此邋遢，实在是不成材。

不过眼下顾不了许多，查看了锅碗瓢盆，灶是砖石搭起来的，和后世差不多，不过这个锅却和后世的锅不同，这时候是初唐时分，武则天登基，还做不出轻薄的铁锅，这也就意味着，在这个时代不能炒菜，只能用水来煮。

至于佐料，不需凑上去辨认，秦少游心里便有数了，油盐酱醋之外，还有葱姜之类，善乏可陈。

“洗茄子，要洗干净。”

秦少游心里有了数，直接了当的指使秦寿。

秦寿有些不忿，还是乖乖的洗了。

而此时，秦少游已提起了菜刀，菜刀很重，这具身体腕力不够，不过无妨，只是一些刀功不能施展而已，接过了茄子，秦少游的手就像灵蛇一样，顿时砧板上便响起了有节奏的啪啪啪声音。

秦少游切菜的样子很认真，全神贯注，却是不知道，此时秦寿和李二娘眼珠子都要掉下来了。

这个书呆子，切菜的时候手腕翻飞，快如闪电，只看到黝黑的菜刀的影子，听到急促而有节奏的啪啪声，便看到那茄子迅速被切成一个个薄片，更令人惊奇的是，每一个薄片竟都是一般无二，轻薄如纸。

“这个呆子，什么时候有了这样的本事。”

只见片刻功夫，一条茄子切完了，而这时候，锅也热了起来，被烧的通红，秦少游看都不看，直接拿起桌上的半壶油倒进去，呼啦啦的一声，几两油遇到滚烫的铁锅，顿时炸开。

“放这么多油……”秦寿忍不住有些心疼。

可是接下来，秦少游的手却是飞快地拿起菜刀抄起茄子，直接倒入锅中，锅子里立即沸腾，而这茄子恰好围成了一个圆圈，稳当又整齐的泡入油中。

一股股香气出来，拿了铁盖将锅闷上，秦少游道：“肉！”

一声令下，很像是神气活现的大将军，秦寿飞快地取了肉，秦少游接年之后，直接啪的一下摔在砧板上，拿着菜刀，飞快剁碎，他的刀功在前世浸淫十年，最擅用巧劲，虽然手里的菜刀有些不趁手，不过只要一掂量，就掌握了它的特性，在力道上，根据刀的特点进行修正，因而也只不过短短刹那功夫，便将那小块肉剁为了肉酱。

他揭开锅，锅中的香油味顿时弥漫开来，无论是李二娘还是秦寿，此时都感觉到饥肠辘辘了，香，太香了，他们竟不知道寻常的油加上茄子，竟能散发如此的香气。

那肉酱直接被刀抄起，便直接摔进茄子的正中，肉与炸开的油一接触，

顿时像是炸开一样，立即又弥漫出一股肉香。

秦少游的手却没有闲着，就好像很随手一样，捻起一撮盐巴，直接均匀撒进去，他甚至连眼皮子都没有抬一下，专注地看着火候，最后猛地端起一旁的盘子，直接拿铲子一抄。

这个过程中没有滴落一滴油渍，秦寿和李二娘的眼睛一花，就看到一盘茄子稳稳当当的落入碟子里。

那白花花的肉末与一圈绿油油的茄子相映成趣，那香油几乎将中间的肉末浸泡，散发着一股浓重的肉香，让人不禁垂涎三尺。

秦少游将碟子放在灶台，双手一抱，自信满满的道：“吃！”

秦寿面带狐疑，李二娘也带着疑虑，二人面面相觑。

他们有些不认识秦少游了。

不过盘中的肉末茄子却还是勾起了他们的食欲，秦寿小心翼翼地将肥手伸过去，捏起一点肉末，小心翼翼的放入口里舔舐，细细咀嚼，然后就不动了。

李二娘见他如此，更加狐疑，便也有样学样，捏起一小点茄子置入口中。

接下来，李二娘的眼睛猛地一亮，那由内而外散发出来的红润光泽，居然连胭脂都没有遮住，她嘴唇哆嗦，发出了几乎是SHENYIN的声音：“太好吃了。”

这茄子肥而不腻，入口带着一股肉香，味道由内而外散发出来，香滑而爽口到了极致，让李二娘忍不住发出赞叹。

她吃过的茄子没有一百也有八十，可是今日吃的这肉末茄子，却让她有种飘飘欲仙的感觉。

只是在她赞叹的功夫，秦寿却已埋了头，竟是伸出‘猪手’，呼啦啦的扒拉着大快朵颐。这厮不但没有吃相，竟还生怕李二娘抢了他的吃食，故意落下无数口水，呼噜噜几声，便将这肉末茄子一扫而光。

李二娘嗔怒，痛骂道：“你这家伙好不晓事，活该你一辈子挨穷，在这给人做伙计，你生生世世娶不着媳妇，断子绝孙。”

秦寿却了舔了舔盘子，理直气壮地道：“我娶不着媳妇与你何干，我有堂

弟！”

方才还是盛气凌人，现在这一声堂弟却是叫得人都要酥了。

他的肥手要伸去握住秦少游的袖子，秦少游嫌他脏，忙后退一步，道：“有话好好说，现在知道错了没有？”

“我错了。”秦寿可一点都不傻，这个堂弟突然开了窍，不管他到底什么缘故，突然有如此的烹饪手艺，可是至少复兴酒楼是有望了，秦寿没什么手艺，好吃懒做，就因为秦少游是他亲戚才肯收留他，真要出了酒楼，只怕唯有回乡务农了，于是他露出一个很有秦氏风格的招牌笑容道：“堂……不，东家，往后我一定好好掌厨，你教我做菜吧。”

秦少游抱着手，鼻孔朝天：“哼！”

这么轻易原谅你，那可就真是书呆子了，对付这种人，秦少游有的是办法。

一旁的李二娘眼珠儿一转，也晓得这秦少游突然不知什么东西附体，猛地开了窍，也晓得人家不会稀罕周家的小姐了，便嘻嘻哈哈的道：“秦哥儿，我真是有眼无珠，不成想你还有绝技傍身，看来你们秦家又能继续守持旧业了，你年岁不小，是该娶媳妇了，赶明哪，我给你寻思一个，保准你满意。”

秦少游霸气地道：“我的媳妇我做主，不劳你插手。”

李二娘气得牙痒痒，恨透了这一对堂兄弟，便埋怨道：“你们哥儿俩，没一个好东西，一个不知自己姓什么，一个……”想到秦寿抢了自己的肉末茄子，李二娘怒气更盛：“一个是丧尽天良的吃货。”说罢，跺了跺脚，走了。

.....

第三章：要有信仰

厨房里冷清下来，秦寿眼巴巴的看着秦少游，可怜兮兮的道：“东家，东家.....我错了，你原谅我，好不好。”

“不好！”秦少游很干脆的道：“从前你打我怎么算？”

“那是小时候不懂事。”

秦少游冷笑道：“不懂事还揍我，懂事了还不把我打死？走走走，我不要你了。”

秦寿顿时涕泪直流，恨不得要抱住秦少游的大腿，干嚎道：“不能啊，我要当牛做马，生是酒楼的人，死是楼楼的鬼，堂弟啊，我吃了猪油蒙了心.....”

秦少游心里乐了，这个家伙倒是有点自己的风格，很是厚颜无耻，不过同行是冤家，你脸皮这么厚，岂不是抢我风头？

不过秦少游倒也不是真的要赶秦寿走，因为他没钱了，没钱就招募不了伙计，没有帮手和伙计，这个酒楼就打理不来。

于是他慢悠悠的道：“算了，毕竟是自家的哥儿，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我教你做菜。”

“啊.....”秦寿愣了，声音颤抖的道：“你.....你教我做菜。”

秦寿很是兴奋，堂弟这样的手艺，自己若是学到一半，走到哪里，那也是一个大厨啊。

秦少游点头道：“对呀，我们是兄弟，堂哥，我一直很重视这份亲情的，我在这世上，留下的亲人并不多，若是真把你赶走了，我子身一人，会孤单，会寂寞，就好像人在异乡一样，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我一低头就会想到你，然后心中酸楚，肝肠寸断。”

一股暖暖的温情顿时弥漫秦寿全身，秦寿虎躯一震，眼中拼命要闪烁出点泪花：“堂弟.....”

秦少游深情地看他：“堂哥。”

“好兄弟！”秦寿把手搭在秦少游的肩上。

秦少游身躯微微一震，显见秦寿的掌力不小：“好兄弟！”

眼眸交错之间仿佛有火花碰撞，连厨房里冉冉的烛火都散发着一股温情。此时此刻，亲情的力量宛若熊熊烈火，无坚不摧。

秦寿的眼泪终于不争气的要流出来，这是悔恨的泪水。

“堂弟，你累不累，走，我们到厅里去坐一坐。”

回到厅中，秦少游坐下，他终究年轻，带着一股书卷气，这一坐，哪里像是个东家，虽然身着朴素，却很像偏偏如玉的贵公子。

秦寿则是飞快地去斟茶过来，道：“堂弟，你吃。”

秦少游接过，小抿一口，茶里竟有姜味，他猛地醒悟，自己现在和武媚娘在一个时代，这个时代的茶是煮的，不但要放盐，还可能放葱、姜、枣、橘皮、茱萸、薄荷等物。

“咳咳……”秦少游差点呛了一口，见秦寿要来给自己拍背，他连忙伸手道：“别忙，我们谈一谈卖身为奴的事。”

秦寿忍不住道：“卖身为奴，谁卖给谁？”

“自然是你卖给我。”

“啊……堂弟……你……你这是……”

秦少游很怜悯地看着他：“你看，诚如我方才所言，我是个很重视亲情的人，一想到你可能会离开，我就肝肠寸断，堂哥，我舍不得你，往后我教你学厨，你若是跑了，我会夙夜难眠，茶饭不思，可是你把自己卖给了我就不一样了，这样我睡得踏实，就不怕你跑了，就算你跑了，我告到官府，嗯……让我想想，我好像看过唐律，官府对逃奴的惩罚可是很严的。不过你也放心，我们毕竟是亲戚，你暂时卖身给我，我教你手艺，将来自然善待你，让你跟着我一起吃香喝辣，若是不肯，那就只好打发你走了，你回去之后只能务农，又没有土地，只好租种别家的田地，一年到头，辛苦劳作，也未必能混个半饱。”

开玩笑，秦少游是什么人，这个堂哥好吃懒做，舌尖嘴滑，教了他手艺，他若是跑了，自己找谁哭去？

“我……我……”秦寿要哭了。

.....

一份卖身契签字画押之后，秦寿显得郁郁不乐，显然他无论如何都想不到自己竟会被这个人畜无害的书呆子堂弟给坑了。不过秉着公平自愿的原则，当他签下这份卖身契伊始，从此之后，他对秦少游就再无反抗的权利了。

秦少游收了卖身契，心情大好，再见秦寿一副如丧考妣的样子，心里暗想，这个时候理应给他打打气，要振作精神，好好干活。

于是秦少游神采飞扬的道：“我现在突然开了窍，这是祖宗保佑，所以我们一定要光耀门楣。”

“哦……光耀门楣。”

“我们要重振家业，吃香喝辣。”

“吃香喝辣……嗯……嗯……好的。”

“等着吧，准备好几口箱子，等着装钱，我们要赚很多很多的钱。”

“堂弟……我有一句话，憋着难受，你此前欠我的工钱，是不是赚了钱之后会给我补上，我得添置一身衣衫……还有……”

“呃……”秦少游微愣，然后意味深长看着他道：“堂哥，要有信仰！”

.....

大唐……啊不，现在理应叫大周，这里的民风，秦少游虽只来两天，可就已经见识到了。

一个落井下石给自己塞个丑媳妇的李二娘，还有个从小揍自己的堂哥，秦少游对周人的印象很不好。民风淳朴，那是扯淡。

所以越是坏人当道的世道，秦少游就必须得比他们更坏，这叫以毒攻毒，而至于面厚心黑这一点上，秦少游还是很有心得的。

现在，他要做的，与其说是重振门楣，光宗耀祖，还不如说是保住自己这唯一的产业，然后不至于让自己流离失所，酒楼的生意一定要做下去。

谁要是敢拦着自己发财，秦少游完全不介意把他做成肉末茄子。

眼下第一个难题却不是打开门做生意，而是补货，没错，楼里的食材已经差不多了，鸡鸭鱼肉，还有各种生鲜都已告罄，油盐酱醋倒是有，后院里还

有一缸子腌白菜，可惜这里是洛阳，不是高丽，大家没有顿顿吃腌白菜的爱好，所以他必须得进些食材来。

可是麻烦来了，秦少游没钱，不但身无分文，还背了一屁股的外债。

不过这难不倒秦少游，因为他打算继续赊账，赊账嘛，这有什么难的，脸皮只要够厚就好了，而且根据记忆，酒楼已经对外赊欠了许多食材，所以债多不愁，更何况，欠钱的不是大爷么？

这种事本来是秦寿去办的，从前的秦少游，每日只晓得读书，或是很有格调的在繁星如织的夜空下看星星，偶尔诗（兽）兴大发，吟几首打油诗，又或在冬日里，看着雪花飘落，凝视后院的腊梅，潸然泪下；于是春雷一响，这厮便纶巾儒衫，摇着扇子，出城踏青去了。

而现在，秦少游悲剧的发现，原来的那个家伙把所有的一切都挥霍了干净，一切的重担都压在自己身上，若是不亲力亲为，繁星、腊梅倒还是有的，可是还有西北风。

清早，秦少游洗簌干净之后，便换上了体面的衣衫，他生得本就俊秀，又一番精心打扮，有了几分倜傥，于是他心情大好，嘱咐秦寿在楼里清洁，尤其是那灶台和锅碗瓢盆，都要擦拭三遍，便循着记忆，往东市去了。

东市距离酒楼并不远，这一路上，秦少游细心观察，竟发现自己这酒楼地处东市和西市之间，位置实属上乘，附近人流极多。

秦少游不禁感叹，老祖宗创业维艰，总算打下了这么个好底子，结果这个书呆子竟是把生意做到这个地步，这也算是餐饮界的奇葩了。

到了东市，他直接寻到了刘屠夫。

刘屠夫算是酒楼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以往酒楼的鸡鸭鱼肉，大多都是在他这里备货，只是近来买卖急转直下，如今已欠了刘屠夫十七两银子，用秦寿的话来说，每次去赊欠，这刘屠户就握着杀猪刀，手上青筋暴出，眼睛睁得如铜铃大，就恨不得将秦寿千刀万剐了。

于是当看到个子矮胖的刘屠户，秦少游还是不禁打了个哆嗦，他是个很自信的人，可是老天爷没有给他钢筋铁骨，若真是在这里被人剁碎了，丢人啊。

刘屠户已经看到了踟躇不前的秦少游，他脸上的横肉一抽，竟是笑了，把手中的屠刀放下，拿起油油的布擦了脸上的汗，朝秦少游招手道：“秦哥儿真是贵人，许多日子不曾瞧见你了。”

额……这么热情？

秦少游下意识的感觉有阴谋。

不过他还是胆大，连个屠户都怕，还怎么在未来的厚黑圈里立足？于是走上前去，正待要文绉绉的行个礼，再说明来意。刘屠户却是一拍他的肩道：“秦哥儿的书读的咋样？呀，我第一眼瞧你，便晓得你是贵人，将来迟早要出将入相，入凌烟阁的。”

“哈……这个……”秦少游盯着放在一边的杀猪刀，警惕着刘屠户会不会暴起，一面敷衍道：“让刘大哥见笑了。”

刘屠户没有拿刀的意思，却更显亲昵，就仿佛秦少游是他失散多年的兄弟，当然，瞧他的卖相，就算是兄弟，也应当是同父异母的那种。

“谁敢笑秦哥儿，就是和我过不去，你爹在的时候，我们就是老相识，这是千金不换的交情。怎么，你是来赊肉的？好说，好说，你要什么，直接说就是，待会儿就叫伙计送到酒楼去。”

秦少游不由目瞪口呆，突然觉得刘屠户这张寒碜的脸竟和金城武有几分酷似，一下子可爱起来：“这个……平时多靠刘大哥帮衬，实在过意不去。”

刘屠户嗔怒道：“这是什么话，一家人不说两家话，来，来，来，要什么尽管说。待会儿写个欠条就是了。”

第四章：再来一头猪

见刘屠户痛快，秦少游倒也不客气，连忙照单选了各色肉脯，刘屠户吩咐了伙计，直接挑选了，先送去酒楼。

这让秦少游松了口气，不过他总觉得事情不太对劲，在写欠条的时候尤为谨慎，生怕留有什么陷阱，落了口实。

那刘屠户痛快地拿了欠条，秦少游还是不放心，忍不住问：“刘大哥，我在你这里已赊欠了不少银子，你不会见怪吧。”

刘屠户倒是爽快的道：“不见怪，其实还不还都无妨，反正这帐是要转给周老爷的。”

周老爷……

秦少游这下是明白事情是真的不对劲了，他旁敲侧击，才知道那个周小姐的爹已在这里许诺过许多人，但凡如春酒楼来赊欠，一概立了欠条，都可转账给他，从而兑换真金白银。

秦少游心里想着事，心不在焉地跟刘屠户告辞离开。

刘屠户看着秦少游的背影，脸上的堆笑不见了，横肉摆起来，啐了一口，满是鄙夷的道：“吃软饭的东西，秦家出了这么个呆子，丢人现眼……”

周家请了人去给秦少游做媒，此后周老爷又帮秦少游摆平账务，这左邻右舍，便是猪也晓得，必定是秦少游打算要迎娶那周小姐了，多半还是入赘，自然让人鄙视。

刘屠户的声音不大不小，却是传入了秦少游的耳里。

他身躯微微一顿，然后又重新折返回来。

刘屠户只得重新笑脸相迎：“秦公子，不知还有什么事？”

“噢，是这样的。”秦少游很真诚地看着他道：“我方才想了想，突然觉得酒楼里的食材还不够用。”

秦少游顿了顿，继续道：“那就再添一头猪，三只**，对了，你们这里有没有鹅，也来几只，明日给我送到酒楼来。”

“.....”刘屠户奇怪地看着这个底气十足的家伙，有些愣了。

这家伙，还真是不客气。

.....

虽然要了许多食材，可是秦少游依旧很忧伤。

他心事重重地回到了酒楼，脑袋里还想着刘屠夫说的话。

先是将自家的女儿半卖半送自己，一计不成，又生一计，这里头若是没有阴谋，那才见鬼了。

秦少游从来不觉得自己已经可爱到会那个周老爷非要塞给自己一个女儿，死乞白赖地默默为自己付出，只等自己回心转意做他的便宜女婿。虽然他自觉得自己确实挺不错，可也不至于如此的惊天动地，即便自己是潘安，那周老爷终究还是个大男人，不是？

那么，可能就只有一个了。

莫非.....是想谋夺自己这个酒楼？

嗯.....有可能，可为何他要谋夺这个酒楼呢，周家也是开酒楼的，同行是冤家没有错，可现在如春酒楼生意一落千丈，按理来说，不可能对周家有什么威胁，周家若是想扩大经营，洛阳城这样大，总有铺子能盘下来。

“居然敢把主意打到本少爷的头上！”秦少游生气了。

他压着心里的愤怒，回到了酒楼，秦寿正在仔细地擦着桌椅，瞧他的样子，倒是颇为认真。

秦少游尝试着习惯唐人所喝的煮茶，喝了一口，忍受着那干涩的味道，将秦寿喊来，道：“先别忙着打理，来，我问你，咱们这酒楼可有什么特别之处？”

“特别.....”秦寿面带疑惑，老半天才道：“整个洛阳城，大大小小的酒楼有数百上千，只有我们酒楼生意最少，算不算特别？”

秦少游顿时感觉像是被针扎了一下，禁不住道：“我说的是好的，不是坏的。”

秦寿挠头搔耳，好不容易才谄笑道：“最特别的就是有一个满腹经纶，英

俊潇洒，又善待伙计，会按时发工钱的小东家了，这算不算？”

秦少游老脸一红，道：“你若是再提工钱，我便和你翻脸。”

秦寿便哭丧着脸道：“堂弟，我夸你呢，你怎能这样不识好心人。噢，我想起来了。”秦寿突然精神一振，接着道：“二叔在的时候，经常跟我说一件事，就是先皇帝还在的时候，有个皇子恰好途径此店，吃了二叔亲手做的一道如意羹，连声叫好，他还亲自提了字，是给二叔的，叫‘厨艺无双’，二叔心花怒放，连忙叫人装裱，制成了匾额，悬挂在咱们酒楼外头，那时候堂弟还小来着，只晓得埋头读书进学，所以不晓得此事……”

秦少游不由眯起了眼睛，似乎有点眉目了，姓周的又是嫁女，又是把酒楼所有的帐算到他的名下，必定是打酒楼的主意，而他打酒楼的主意，或许就是和这皇子提的字有关。

秦少游来了精神，想不到自家酒楼还有这样的光辉历史，忙道：“那么匾额呢？”

秦寿道：“在后院杂房呢。”

秦少游二话不说，连忙扑向杂房，杂房里果然躺着这么个东西，这幅字很是考究地贴在一方匾额上，匾额的制作也很精良，上书‘厨艺无双’四字，下面还有题跋，是小字：“显庆元年，围猎邙山，幸临春楼，尝此佳肴……”

这意思无非是说，在显庆元年的时候，这位皇子前去邙山游猎，回到洛阳，途径如春酒楼，在此品尝了秦少游他爹的佳肴后，很是高兴，因而在此题词。

秦少游的眼睛顿时亮了，他看到了最后那‘代王弘’的落笔。忍不住感叹：“代王李弘是么？他真是慧眼识珠，果然是天潢贵胄，皇帝老子的儿子就是不一样，我一看他的字便能以小见大、管中窥豹，晓得他既是识货之人，又有一副好心肠，哈哈……这样的人，我虽不曾见过，可是心甚向往，哈哈……要发财了，堂哥，堂哥，你愣着做什么，还不快把它挂起来？咱们吃香喝辣，还要多亏这位代王殿下。”

说着说着，秦少游突然生出些许疑窦，某种程度，一位殿下的题字确实比酒楼还珍贵，难怪周家垂涎，可是爹当初将此字挂得好好的，为何又突然把它撤下来呢，这不合常理呀。

“堂哥，爹为何要把匾额撤下？”

秦寿道：“堂弟莫非不知这代王弘后来还做了皇太子？”

皇太子.....

秦少游激动了，皇子虽然珍贵，可是在这皇子多如狗的时代，终究还是差了那么一点点，可是皇太子毕竟只有一个，这样的题字岂不是更加水涨船高了？

这下便是躺着吃一辈子也不成问题了。

秦少游激动得心儿都要蹦出来了，声音略显颤抖地道：“啊.....这是理所当然，这位代王殿下，一看就是很贤明，从他的字里行间，我看到了他的稳重，看到了他的举重若轻，他定是个怀瑾握瑜的皇子，这样的人做了太子，真是我们的福气。”

“可是.....后来他随帝后出行洛阳，猝死于合璧宫绮云殿了。”

“死了？真是可惜。”秦少游几乎要捶胸跌足，为这位可怜的太子殿下扼腕，可是心里却是大喜，死得好啊，死了就太妙了，若是还活着，他隔三五给人题个词，怎么显出这幅字的珍贵？你看那梵高，若是活一百岁，每天作画一幅，他流传在世的作品还能值几个钱？咳咳.....皇太子殿下死得其所，必定名垂千古！

秦寿又难以启齿地继续道：“太子殿下死后，坊间多有传闻他是为当今皇上所杀的。”

“啊.....你说什么？当今皇上？”

“就是当今‘圣神皇帝’天子。”

圣神天子，就是武则天，一下子，以秦少游的玲珑心思，全明白了，李弘是太子，他若是不死，武则天怎么能做女皇呢？而现如今，这个圣神皇帝已经登基，改为了武周朝，这就相当于，在李世民的时候，自己家里有一幅隋炀帝杨广的墨宝，自己若是挂出去，这是作死啊。

秦少游的脸都黑了，更何况这位皇太子，据闻可能是死在当今天后手里，秦少游感觉自己的眼睛都要湿润了，他不得不把脸仰起四十五度角，不让眼里要夺眶而出的泪水落下。

看着堂弟要哭了，秦寿禁不住道：“莫非堂弟在追思太子殿下？说起来，他确实挺可怜的。”

“哼！胡说什么。”秦少游义正言辞的道：“我们秦家乃是奉公守法的良民，岂会追思什么乱七八糟的伪太子？我们是打开门来做买卖，谁有闲心追思那些权贵！”

“那这匾额还挂不挂？”

空欢喜一场，秦少游感觉自己心里空落落的，只是他心里还有一个疑问，既然只是一个‘前朝’太子的题字，那周家为何想要谋夺？难道，他们的目的不是这幅字画？

“不挂，做生意靠自己，岂可仰仗别人！秦家祖宗八代都是靠安分守己持家兴业，从没想过攀龙附凤，你看我像那种拿着人家的金字招牌四处招摇的人么？我视功名利禄如浮云一样，勤劳致富才是我的品质。”

秦寿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很认真地道：“以前不像，现在……咳咳……说不清。”

秦少游索性当作没有听见，背着手走了出去。

.....

点击、收藏、推荐票，冲新书榜。

第五章：悟了

心里装着周家的事，秦少游总是觉得自己这个酒楼像是被什么东西窥测一样，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在这种危机感之下，秦少游打算赶紧把生意做起来，挣了钱，把所有的帐全部还清，以免留下什么祸患。

现在他只有和这个酒楼相依为命，至于秦寿……这个堂哥不靠谱，锦上添花可以，就不指望他雪中送炭了。

倒是在自己的卧房里有许多箱书，翻开那些书籍，秦少游看到一行行的蝇头小字，在书香的气息环绕之下，秦少游想到从前那个呆子在此写下一篇篇读书心得的场景，冉冉油灯，从前那个面带苍白、瘦弱不堪的少年总是将自己闭在这里，每日读书不倦，所为的，大抵就是光耀门楣吧。

秦少游心里摇头，那个人活在自己的世界里，所求取的东西实在太过远大，而自己……终究还是要面对现实，他将书合上，似乎也受到这种情操的陶冶，心里又开始暗恨了，假若题字的不是代王，假若这个皇太子做了天子，或许自己真有机会借此谋个一官半职，至少比从前那个书呆子多了一条捷径，哇，越想越是难眠啊，秦少游感觉百爪挠心，他想做官，他想飞黄腾达，什么淡泊名利都是狗屁，距离飞黄腾达就差一步之遥，结果硬生生的没了。

我的心肝啊，为什么总是一抽一抽的，有点疼。

好吧，回到现实，经营酒楼才是道理。

如春酒楼照常开业，只是……情况有点糟糕。

整整一天，秦少游都懒洋洋地站在柜台后头，秦寿则是有一搭没一搭地在擦着已经一尘不染的桌椅。

因为……没有客人。

没有错，洛阳人途径酒楼就好像见到了苍蝇一样，脚步都忍不住加急一些，偶尔也有一群外地来的客商不明就里，可是往里一看，跑了。

大中午的一个食客都没有，那些外地人怎么敢来吃？即便秦少游摆出人畜无害的样子，就差横一个剪刀手在自己脸上，装萌卖傻，可是人家依旧避之不及。

“这样下去不是办法。”

秦少游眯着眼睛，两世为人，他不信自己不能解决这个问题。

倒是到了傍晚时分，却是有人来了。

来人铁青着脸，秦少游根据记忆，依稀记得此人乃是周家的主事，其实从前父亲在的时候，因为是同行，周家和父亲关系还是不错的，只是父亲一死，对方立即翻了脸，这主事进来，斜了一眼秦少游，一副公事公办的口吻，冷冷道：“秦少东家……”

秦少游看他来意不善，不过面子上的功夫却做得很足，作揖道：“原来是刘叔。”

刘叔本名刘洋，据说是个落第书生，后来给周家管账，慢慢的，随着周家的买卖做大，成了周老爷的心腹，他态度依旧冷漠，只是道：“老夫来，只是代传一句话，你在外赊欠了许多银子，足有九十多两纹银，如今这帐都移到了我家老爷身上，你既不善经营，还是将铺子盘给我家老爷罢，我家老爷和你父亲是旧识，总会给你安置一个容身之处。”

果然来了，图穷匕见。

秦少游道：“欠债还钱，天经地义，到时挣了银子，自会奉还。”

刘洋捋着山羊胡子，轻蔑一笑，道：“你们如春酒楼的生意早已一落千丈，你自己看看，这里可有食客么？你不是做买卖的命，也撑不起这个家业，何必要一条道走到黑？周老爷让你明日就还，还不起，就少不得收铺了。”

秦少游心里想，他们果然是好算计，现在拿着白纸黑字的账单，转眼就来讨要，多半他们已经迫不及待了。

见刘洋咄咄逼人，秦少游却是故作傻里傻气的样子，有意无意地道：“你们想谋我家业，不就是为了那个匾额么。”

“什么……你胡说。”刘洋忍不住怒斥。

其实方才那句话只是秦少游的试探，而刘洋过激的反应，立即让秦少游明白自己的猜测没有错，所有的手段都是为了那一块匾额，皇太子……猝死……题字……周家……这一连串的东西让秦少游感觉抓到了一点眉目，可是具体是什么，他一时还没有厘清。

秦少游正色道：“是不是胡说，你们自己心里清楚，你们要讨账？我拿酒楼卖了还账也可以，不过这个匾额却是我们秦家之物，若是明日你们去见官，大不了我带着匾额走就是，最后，你们什么都得不到，若是不信，那

么就不妨来试试看，明日，我们衙门里见。”

这个家伙底气十足，倒是让刘洋顿时有些招架不住了。

本来以为这个呆子好欺，谁晓得此人也颇有算计，棋差一招，让对方看清了底牌，反而有些被动了。

周家打的，确实是那匾额的主意，所谓的收购酒楼，酒楼不过是附加之物而已，真正的目标却还是那块匾额。

现在秦少游当面说出来，明言大不了带着匾额拍屁股走人，那么周家的一切算计岂不是都成了竹篮子打水？

刘洋的脸色惊疑不定，只是用冷笑来掩饰内心的慌张。

谁知这时候，秦少游笑了，道：“不过嘛，既然你们看上了那块匾额，而我呢，却还想再试一试，若是你们宽限一个月的时间，一个月之后，若是我挣了银子，还了帐，那只怪你们周老爷倒霉，可若是我运气不好，依旧还不起，不但这酒楼卖给你们，那匾额也权当是利息，如何？”

刘洋的脸色阴沉，他不曾想到这个书呆子竟这样厉害，反而使他处处被动，而秦少游提出来的条件倒也说得过去，他忍不住点点头道：“好，我回去向东翁说一说，你可莫要反悔。”

刘洋没心思在这里呆了，拂袖而去。

目送刘洋离开，一个问题在秦少游的脑里浮现，既然周家的目标确实是那块匾额，那么，匾额到底有什么用？

想到这里，秦少游决心一探究竟。

不过眼下，似乎最大的问题依旧还是赚钱还账，生意做不起来，匾额也就没了，还奢谈什么用处？

现在酒楼最大的问题就在于，它陷入了一个恶性循环，越是没有客人，就更没有人敢在这里用餐，而没有人在这里就餐，其他人更不敢来。

于是，秦少游决心用点特别的手段。

.....

“哇哇.....这里的饭菜实在太好吃啦！这辈子从未吃过这样的美味佳肴，哇哇.....”

一大清早，一个嘹亮的声音几乎将酒楼的屋瓦都要震下来，这撕声揭底的声浪直冲云霄之外。

坐在这里吃饭的是一个汉子，二十岁上下，虎背熊腰，一边坐在这里大快朵颐，时不时发出几声怒吼。

这个人叫邓健，是秦少游让秦寿请来的一个伙计，虽然没有花钱雇佣，不过却承诺免费提供三餐，没错，这是一个托。

对于这个家伙，秦少游显得极不满意，他的耳膜已饱受折磨，快步上前，痛心疾首地道：“邓兄，你太浮夸了，你这到底是揽客还是赶客？我请你来，不是教你这样流于表面的。演员的自我修养来自于由内而外的……”

邓健呼噜噜地吃着饭，抬起眸来，斜着眼睛，流里流气的道：“这是什么话，本来就很好吃嘛，秦寿叫我来，就是让我这样喊的，大爷我嗓子都冒烟了，你还要怎样？”

秦少游无名火起，却还本着治病救人的态度，语重心长地道：“要含蓄嘛，还有，你不要动不动就哇哇叫，不晓得的人还以为这里是黑店，得表现出素养，有素养才能吸引客人。邓兄，你试几遍，不要急，慢慢的来。”

邓健口里满是饭菜，含糊不清地道：“老子就是这个样子，你能如何？”

秦少游火了，把手一伸：“结账，吃了我这么多饭，给钱。”

邓健却是冷笑，慢条斯理地道：“好歹我也是纵横洛阳的好汉，到哪儿吃饭也不给钱的。”

好汉……

秦少游瞪大眼睛，这是黑社会啊。

他连忙到一边拉住秦寿，低声喝问：“这姓邓的什么来路，莫不是市井泼皮？”

秦寿苦笑道：“堂弟，你说要找个那什么‘托’，这洛阳城里除了这等下九流的人，谁肯来做这勾当。”

真被你害死了。

秦少游欲哭无泪，流年不利啊，他只得回去对邓健道：“邓兄……”

邓健生怕秦少游还向他要钱，立即怒目而视，大喝道：“你要怎样，大爷我吃了你的饭就吃了，大爷吃得高兴，以后还要经常来，你要钱？钱没有，命有一条！”

“.....”

秦少游恨不得冲上去抓他的耳朵，咬他的脖子，无奈何，自己战斗力显然不足，而且，看此人腰间鼓囊囊的，莫非是凶器不成？

见秦少游目瞪口呆，邓健良心发现，架起脚来，抠着自己的脚指头，宽慰秦少游道：“秦公子，我晓得你，你是读书人，邓某最敬重的就是读书人，你看平时，我有欺负你没有？今日你既是请我吃饭，而你这饭菜实在是美味，我记你的恩情。你方才那般翻脸不认人，若是换了别人，大爷早就给他一刀子了，可是你不同，以后我还要来你这里吃，你们读书人不是有句话叫做竭泽而渔？把你伤了，我到哪儿混饭去？街尾的茶铺姓王的不晓得你认得不认得，我只吃了他几个饼和几壶茶，他竟背后说我坏话，我二话不说，直接打得他七荤八素，你看，后来他就学乖了，见了我就笑脸相迎，后来怎么着，我和他做朋友了，我越是打了他，就越是要和他亲近，这样别人看了，就晓得，噢，原来邓大爷并不是坏脾气，也是很仗义的。”

这姓邓的，里里外外都是威胁，秦少游一开始脸色有些苍白，可是后来，他眼珠子却是闪掠过了一丝亮光：“你方才说什么？”

“我说邓大爷并不是坏脾气.....”

“不，不，前头那一句。”

“我越是打他，就越是和他亲近。”

秦少游身躯颤抖，一下子愣住了。

他像是疯了一样，一个激灵，猛地明白了。

第六章：飞黄腾达

原来如此，原来如此！

秦少游手舞足蹈，禁不住道：“我终于明白了！”

那块匾额，就是一个宝藏。

只是可惜，自己地老父没有认清这一点，而周家却是看出了它的价值。

牌匾是代王所书，代王……就是后来的皇太子，皇太子极为喜爱这里的饭菜口味，于是留下了墨宝，而后他不明不白的死了，此人乃是女皇的亲儿子，现在坊间流言，都说皇太子为女皇所害，那么可能性有两个，一个是，女皇害死了自己的亲儿子，这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因而引发了各种流言，另外一种可能，就是皇太子当真是猝死，等到女皇登基，一些人既不敢当面出来反对，可是又心有不甘，于是就炮制了这些流言，借此来抨击女皇，旁敲侧击，动摇女皇的合法性。

可是女皇呢……女皇会怎样反制？

就连邓健这种下九流都知道，你越是打了人，越是要和被打者表现亲昵。那么作为历史上那个心狠手辣，却又拥有无穷政治智慧的武则天来说，她要粉碎流言，唯一的办法，就是让天下人知道，她很疼爱这个儿子，疼爱的无以复加，女皇既然疼爱太子，又怎么可能加害于他？

这是一个很简单的逻辑。

那么……这个匾额，就有大用，假若这个时候，秦少游将匾额挂出去，原本这流言四起的洛阳城还有猝死的太子，只怕又会引起新一轮的讨论，女皇若是得知了这个消息，会怎么样呢？

第一种可能，就是赏赐如春酒楼，因为太子喜爱吃这里的美食，爱屋及乌之下，作为一个慈母，又挂念自己的儿子，自然会给予丰厚的赏赐，其他人见了，噢，太子喜欢吃的酒楼，陛下都如此看重，可见陛下是爱太子的。

另一种可能，那便是为了彻底粉碎流言蜚语，甚至女皇会亲自抵达这里，追思亡故的太子，她只需要坐在这里，像当年的太子一样，看着太子亲笔手书的文字，吃着当年太子所吃的美食，就足以说明，女皇对骨肉的慈爱之心。

那么如春酒楼呢……

秦少游泪流满面，要发达了，那可是武则天啊，只要她来到这里，吃上一口自己的菜肴，若是自己的饭菜可口，讨得她的欢心，那么……飞黄腾达就在眼前。

说白了，牌匾只是抛砖引玉的工具，把牌坊挂出去，那么就是一场为了粉粹奸党流言的政治秀，主角是武则天，如春酒楼便是舞台，而自己，虽然只是路人甲，不过没有关系，这样大的一幕好戏，即便只是领饭盒，秦少游也很满足。

他是个市侩的人，不，他只是这个帝国最底层的一个小蝼蚁，崇高理想，悬壶济世，实在离他过于遥远，他所能做的，就是从这些贵人的手指缝里拣点漏，就能保证自己荣华富贵、衣食无忧，做一个可耻的纨绔公子哥。不过……即便很可耻，秦少游却很喜欢。

而且，要抓住一个女人的心，就要抓住这个女人的胃，以自己地厨艺，若是花费一些心思，让武则天吃上这如春酒楼的美味佳肴，或许……

秦少游的眼睛已经开始冒星星了。

他才懒得理会邓健这个东西，泼皮很拽么？等大爷我升官发财，再给你一点颜色看看。

“秦寿，秦寿……快，把匾额找出来，好生擦拭一下，挂出去，立即挂到门脸上，荣华富贵就在眼前，哈哈……”

一方牌匾，已经悬在了如春酒楼的门脸上，秦少游站在门下，心里感慨万千，仿佛一下子，有了这位皇子的墨宝，整个如春酒楼，都蓬荜生辉起来。

只是邓健那个家伙，仍不肯走，依旧还在舔着盘子，大煞风景，秦少游摇摇头，忍住这家伙恶心的吃相。

这几日，生意依旧不见好转，这是理所当然的事，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秦少游倒也不急。至于外头的牌匾，秦少游也不担心宫中蒙在鼓里，他是读过书的人，当然晓得，历史上武则天登基，在洛阳广布耳目，为的就是巩固统治。想必用不了几天，就有探子将消息密报到宫中去。

周家的人气急败坏的来了，这一次来的还是那个主事刘洋，他怒火三丈，本来周家得到这块牌匾，就是希望借此，吸引女皇前来，而后周家的老爷亲自下厨，拿出独门绝技，只要能得到女皇垂青，若是有机会，奉诏直入御厨房，能做一个厨官，周家便能从中牟取极大的好处，现在秦少游将牌匾挂出来，自然引起刘洋的注意，他怒气冲天而来，劈头盖脸就怒斥：“姓秦的，你既挂出了牌匾，这个牌匾，就对我们无用，你赊欠我们的银子，立即

奉还，否则，教你吃不了兜着走。我们这就去见官。”

秦少游风淡云清的看他一眼，道：“匾额是我的，我想挂就挂，与你何干？”

“你，你……”刘洋气急了，他是带着两个汉子来的，于是杀气腾腾，准备动手。

倒是这时，有人啪的一声拍案而起，却是邓健这吃白食的家伙。

邓健斜着眼睛，大喝道：“谁敢在这里闹事，活腻了么？这是大爷吃白食的地方，伤了秦公子，我吃谁的饭？立即滚出去，否则不死不休。”

刘洋见这邓健气势如虹，倒是吓住了，禁不住道：“你何人？”

“姓邓名健。”

身后一个汉子连忙上前，低声附在刘洋耳畔说了什么，刘洋脸色青一块红一块，最后不甘的瞪了秦少游一眼：“我们等着瞧。”

“等着瞧就等着瞧。”秦少游没把他当一回事，却是目光落在邓健身上，仿佛发现这个家伙似乎也有一丝闪光点，于是眼睛眯起来，心里开始打着算盘。

邓健回瞪他：“看什么看，我又饿了，吃饭！”

“饭没有，有粥。”秦少游撑着脑袋，讨价还价。

“那要五碗。”

秦少游虎躯一震，心里暗骂：“你这人渣。”

.....
合璧宫绮云殿。

寝殿内云顶檀木作梁，水晶玉璧上的灯火冉冉，寝殿中央，鲛绡宝罗帐上遍绣洒珠银线海棠花，殿外轻风綰动，于是帷幔纷扬。在这紫幔之后，则是一尊隐约的身影，她伏在金案之后，借着案上的冉冉灯火，提笔阅览着什么。头上隐约可见金凤御冠，每一次在案上书写时，双肩微动，那御冠上的流苏便随之微颤。

她坐在这里很久了，足有一个时辰，可是依旧保持这样的坐姿。

而在帷幔之外，则侍立一个俏丽的身影，她便是女帝身侧的上官婉儿，她穿着大红的女官官服，伫立不动，俏丽的脸上看不到丝毫表情，便如一尊冰雕，时刻等候女皇的吩咐。

上官婉儿如往常一样，等候着陛下批阅奏疏，近来陛下心情不好，上官婉儿是素来知道陛下心思的，如今女皇陛下的登基不久，百废待举，虽百官称颂，可是在这称颂背后，却潜藏着巨大危机。

其一，陛下姓武不姓李。

其二，陛下是女人。

盛唐之时，女子地位并不低贱，可是自尧舜以来，从未有女人为天子，女皇固然是开了先河，可也饱受质疑。

前几日，太府寺要求调查前太子李弘死因。

再往前一月，正议大夫上奏，蜀中有母鸡雄鸣，于是州县惊动，流言四起，有人非议，认为这是阴阳失调，乾坤颠倒之故。

这些看似很是平常的消息，却似乎宛如梦魇一样，缠绕在女皇的心头。

上官婉儿看到那帷幔之后，略带疲惫的身影，思绪已经飘远，禁不住在揣测，暗波之后的人，到底是何人在操纵。

“咳咳……”

帷幔后传出一阵轻咳。

上官婉儿收回思绪，抿着朱唇微微一笑，屈身行了礼，道：“陛下有何吩咐。”

帷幔之后的人凝坐不动，良久，她似乎用手指磕了磕桌子，发出轻微的响动，而后慵懒的道：“恒州刺史裴贞，可拿问了么？”

上官婉儿道：“有司已经审了，已证实是诬告。”

帷幔之后陷入了才沉默。

她似乎提起了朱笔写着什么，可是过了半柱香的时间，她突然道：“可是朕已经下旨拿问了啊。”

短短的一句话，声如细丝，却带着彻骨的寒意。

虽然是拿错了人，所查不实，可是既然已经严刑拷打，让他官复原职，谁能保证，他不会心怀怨恨呢？

于是帷幔之后的人慢条斯理的道：“你来制诰，这件事让索元礼来办，不要留有后患。”

上官婉儿心里轻叹，俏容却依旧没有显露出表情，只是屈身道：“微臣遵旨。”

“还有一件事，洛阳城里，有个如春酒楼，弘儿曾在那里用过饭，对那里的酒食，甚是喜爱，还留下了墨宝，这件事，打听一下。”

上官婉儿如木偶一般，没有表情，依旧屈身：“微臣遵旨。”

第七章：能吃饭么

上官婉儿莲步移到了合璧宫。

她叫了个宫人，吩咐道：“去打听一下那个如春酒楼，尤其是那个匾额的来历，要确认清楚。”

上官婉儿说到这里，冷漠的俏脸上，却多了几分明媚，道：“既是出了宫，叫人带一碗豆花来，宫里的御厨，大鱼大肉的，真是腻了。”

一个时辰之后，有个太监跪在了制诰房里。

而上官婉儿则是坐在案后，胡床、胡凳虽已普遍，不过在宫里，却依旧还是跪坐，上官婉儿只穿着一件淡绿的衣裙，她毕竟年纪不大，伺候陛下的时候，面如冰山，可是现在在这里，却是露出几丝憨态。

她正在上下其手地对付一碗豆腐花，吃了几口，她皱眉：“咸的？为何不是甜的？这些放盐的豆腐郎，真比逆贼还要该死，嗯……”她皱皱鼻子，很武断地下了结论：“咸逆，该死！”

虽是如此，她还是很有兴致地将这碗豆腐花吃了个干净，这才心满意足地抬眸，看着跪在房里的太监，道：“打听了么？”

“打听了。”

“你说。”上官婉儿又正经起来，她眯着眼睛，似在打盹，实则那被眼帘遮了一半的眸子却闪烁着光芒。

“那如春酒楼的牌匾确实是太子当年亲书，此后便装裱了上去，上头写的是厨艺无双四字。”

上官婉儿似乎想到了什么，蹙眉深思起来，道：“你继续说。”

“店里有个掌柜，是个书呆子……”

“书呆子……”上官婉儿又皱眉，她是女才子，乃是宰相上官仪的孙女，因聪慧善文得女皇重用，掌管宫中制诰多年，有“巾帼宰相”之名，可谓才华绝代。可是这并不意味着她喜欢一个书呆子，才子和书呆子不同，前者是倜傥风流，后者惹人讨厌。

“为何是书呆子？”

“听说他自幼读书，每日都躲在房里背诵四书五经、读书写字，不过却无经济之才，他爹死后，他依旧不思进取，每日只晓得摇头晃脑的捧书作乐，以至于如春酒楼的生意一落千丈，门可罗雀，据说这酒楼经营不善，已经维持不下去了。”

上官婉儿禁不住恼火，道：“这等人，上不能承家业，下不能安生立命，实在可笑，蠢虫而已，哪是什么读书人。还有什么？”

“还有……”太监迟疑了，老半天不敢说话。

上官婉儿已对那如春酒楼没了半分兴致，不过现在见这太监迟疑，便忍不住追问：“有话，你但说无妨。”

“还有，那儿的饭菜好难吃，奴婢四处打听了那儿的左邻右舍，还有附近的食客，他们都说饿死事小，吃了姓秦的饭菜才叫作孽，猪食都不如，上个月有个人冒险去吃，从里头吃……吃出了……”

“不要说了。”上官婉儿不必听，也晓得这太监要说的是什么，她禁不住犯恶心，低叱一句：“真是不晓事，不该说的你也说。”

这太监一脸委屈的道：“方才是姐姐教奴婢说的。”

上官婉儿不由气闷，她叹口气，道：“这一次真是苦也，陛下过问了如春酒楼，那酒楼……真是讨厌。”她不耐烦地对跟前的太监挥挥手：“下去。”

旋即，蹙着眉，用玉藕般的小臂撑住自己的下巴，满是苦恼之色。

她是陛下肚子里的蛔虫，陛下既然问起了如春酒楼，实则问的却是皇太子李弘，那么这件事可就不简单了，无论如何，她也要去如春酒楼走一趟不可。

“嗯，明日就去，去之前先填饱肚子。”

.....

或许是此前的名声太坏，重新开始数日，依旧还是没有客人来。

唯一一个客人，还是个吃白食的，邓健这家伙对秦少游的生意很关心，他自诩自己义薄云天，也为秦少游出了不少主意，比如他有数十个狐朋狗友，倒是很想跟着一起来打秋风。秦少游吓得肝颤，老半天发现自己虽然读了许多书，可他娘的居然找不到一个词来形容这个不要脸的家伙，最后，他摇头晃脑的道了一句：“我从未见过如此厚颜无耻之人。”

秦寿则是每日跟着秦少游学做菜，反正没有客人，一道道菜反复练习，也慢慢的有了些模样，尤其是那肉末茄子，除了火候上还不太能掌握，还有茄子切得厚了一些之外，倒也勉强过得去。

只是这番练习，浪费了不少食材，秦少游也不在乎，他不可能每日都亲自下厨，好刀要用在刀刃上，所以秦寿还要培养起来。

今日风和日丽，太阳暖呵呵的，据说阳春三月时节，伊河那儿的文庙有庙会，很是热闹，如此一来，酒楼的生意更是冷清，秦少游便倚着柜台打着瞌睡，这样的腐败生活，实在教人讨厌，不过……先睡一觉再说。

到了日上三竿，迷迷糊糊的秦少游耳尖，听到了脚步声。

秦少游激动了，虽然昨天，他曾拉了一个客商进来，还声明给他八折优惠，边上邓健一脸横肉，把一根棒子藏在袖子里，偏偏又露出点尖角来，吓得那客商不轻，战战兢兢的进了店门，点了两样小菜，菜还没上，趁着秦少游到了后厨大展身手的时候，溜了！这让秦少游很懊恼了一阵。

现在这脚步声便是如春酒楼的第二个客人，不……听这脚步，客人不只一个，而是很多很多。

秦少游忍不住热泪盈眶，祖宗保佑啊，昨晚烧的高香显灵啦，终于正儿八经的来客人了。

不过他心里告诉自己，不能慌，不能激动，不能表现出异色，别把人吓跑了才好，要淡定，要从容，要举重若轻，如春酒楼生意这样‘好’，稀罕你一个客人么？

对，就是要有这样的底气，于是他立即抽出一本账册，账册不知是哪年哪月的，已经泛黄了，不过他一边捻着账簿，一边拿着算盘噼里啪啦的划动，而后摇头轻叹，自艾自怨：“昨日的流水，才堪堪四千钱，七十多个食客，才吃这一些，不过据说近来有庙会，不过也好，趁着这几日生意清淡，好好歇一歇，等到庙会结束，高朋满座，那可有的忙了。”

“哎……生意这样好，真是教人好生着急啊，明日再去雇个伙计才好。”

他一副凝眉踌躇之态，风淡云清，然后他不经意的抬眸，微微有些愕然。

站在柜台对面的，是一个艳丽到了极点的女子，二八芳龄，穿着一件直领的绸缎裙子，很是好看。

这是一个很美丽的女子，可是从她的眼眸中，又难以寻觅到寻常这样年

龄女子相配的神韵。

怎么说呢，眼眸里没有天真，也没有清澈，而是深不见底，幽邃的背后仿佛藏着许多的故事。

站在女子身后的，是四五个护卫打扮的人，个个挎着刀，虎背熊腰，看似漫不经心，却似乎随时戒备，只要稍有风吹草动，可以立即暴起。

秦少游笑了，为了这个笑容，他曾对着铜镜练习了很久，顾客就是上帝，春天般的笑容是必须要有的。

“客官，吃饭？”

说话的时候，秦少游的喉结禁不住在颤抖，一颗心要跳出来，天可怜见，若是这个女子的回答是奴家看上了你，秦少游很难保证自己不会在愤怒之下掐死她。

上官婉儿感觉到了一丝异样，这个人就是那个书呆子？还算彬彬有礼，只是看自己的眼神似乎过于炙热。不，是无礼！

可是她既然来了，便点点头道：““嗯……吃饭。”

秦少游松了口气，这短短的吃饭二字宛若天籁之音，秦少游忙道：“客官，请！”

他激动了，于是亲自绕过了柜台，选了最靠窗的窗户，拿着鸡毛掸子拍了拍，恭恭敬敬的请上官婉儿坐下。

上官婉儿是何等人，秦少游的殷勤显得有些过份，她心里冷笑：“或许，这个书呆子是将我当作颜如玉了，他的憨态倒是有些意思，可惜是个呆子啊。”

上官婉儿在胡凳上坐下，几个侍卫各自侧立一边。

秦少游兴匆匆地拿了一个单子来，道：“客官，要吃些什么，你看，这是菜单。”

“菜单……”上官婉儿狐疑，接过菜单，便看到琳琅满目的一个单子，写着‘荣华富贵’‘五彩缤纷’之类的菜名。

上官婉儿不由轻笑，似乎对这些别致的菜名有了些许的兴趣，而且上头的字，似乎也很别致，书法不错，这是上官婉儿对字的评价。

于是她抬头，浅笑道：“你的书法欠缺了些，可是字体却是别具一格，勤加练习，异日或许有大家风范。”

秦少游很忧伤，美女，我是厨子好么，夸一个厨子是个好书法家，你认为这样合适？

秦少游笑呵呵地道：“承蒙夸奖，实不敢当，小姐，该点菜了。”

上官婉儿顿时想到了太监打探到的‘消息’，心里一阵恶寒，颇有几分被人逼着上刑场的意味，她于是浅笑道：“不知掌柜高姓大名。”

“秦少游。”秦少游已经不耐烦了。

上官婉儿便笑道：“这名儿好。”

秦少游苦笑：“先点了菜……”

上官婉儿：“看你这儿颇为素雅，名儿亦有深意，字又写得好，你是哪里人士，生辰是什么，家里有几口人，想必你是读过书的，读的是什么书……”

秦少游已经怀疑，唐朝的女人说话都这么直接的吗？眼前的这位大龄女青年，莫非是真的看上了自己？

可是，能先吃了饭再来查家底吗？

第八章：服不服？

秦少游咬咬牙，坚决抵制诱惑：“小姐，先点菜好么？”

上官婉儿无奈，她只得有一搭没一搭的道：“荣华富贵？这是什么？”

秦少游道：“炒白菜。”

“好名儿……不过……你们这里有没有，那种……唔，不需要做的菜。”

秦少游一头雾水：“什么叫做不需要做的菜？”

上官婉儿道：“譬如葡萄。”

“……”秦少游愕然，你要吃葡萄，你跑来这里做什么？他摇头道：“没有！”

“梨呢。”

“也没有。”

“那你叫个人去街上买一些来，我吃这个。”

秦少游感觉自己受伤了，至于嘛，好不容易来一个客人，结果竟是让自己上街去买水果洗干净给她吃，这个人是来砸场子的？

秦少游的眉头皱起来，道：“小姐这是什么意思？”

上官婉儿浅笑，一副人畜无害的样子道：“没什么，就是想吃梨。”

阴谋，这一定是阴谋，一定是周家派来消遣他的。

秦少游愤怒了，他从未有过这样的愤怒，你可以侮辱我的人格，但是不能侮辱我的专业，你们可以谋夺我的家产，但是不能这样落井下石。

欺人太甚！

秦少游压住怒火，瞪着上官婉儿：“莫非吃我的菜比挨刀还可怕？”

转眼之间，这个如沐春风的书呆子就成了怒目金刚。

上官婉儿讶然，她从未见过这样情绪变化不定的书呆子，身边的几个侍

卫想要动手，她美眸一转，示意他们不得造次，旋即笑吟吟的道：“我素来爱洁净。”

“还有呢？”

“我挑食。”

秦少游气得发抖，这是挑衅啊，这绝对是挑衅，欺我秦家无人啊。爱洁净，就是污蔑如春酒楼的饭菜有问题，说挑食，无非是说做的不好吃，你吃都没吃，就下如此论断，不是寻衅滋事是什么？姓周的，和你没完！

秦少游二话不说，便抓住了上官婉儿的手腕，他下手很重，直接在的腕上抓出了一道淡痕。

谁也不曾想到，秦少游竟敢行凶，他一下抓住了上官婉儿的脉门，几个侍卫纷纷要拔刀，却又顾虑上官婉儿的性命，反而有些失措。

上官婉儿吃痛，哎哟一声，正待要反击，秦少游却是拖着她，怒气冲冲的道：“我和你们有什么仇，什么怨？如春酒楼的声誉何至于被你们这样诋毁？你们嫌饭菜脏是么？那就让你们亲眼看看后厨，哪里脏了？不能下咽，你就瞧瞧什么叫做美味佳肴……”

他拖着上官婉儿，直接往后厨去。

上官婉儿打了个趔趄，又羞又怒，小腿上一崴，她顿时疼得眼泪都出来，咬着朱唇道：“我脚崴了。”

秦少游放声大笑道：“哈哈，魑魅魍魉，你们的阴谋诡计，我会看不穿么？不要啰嗦，既然坏我酒楼声誉，便是辱我名节，坏我节操，今日不让你们开开眼，我秦字倒过来写。”

秦少游直接拉着上官婉儿到了后厨，几个侍卫也忙抢上前去。

后厨里的秦寿听到动静，见状，大惊失色的道：“堂弟……”

秦少游起了性子，天王老子也不管的，他又恢复了狂态，用着不容置疑的口吻道：“打下手，热锅。”

秦寿咂舌，连忙添柴去了。

后厨狭小，容不了许多人，几个侍卫进不来，秦少游却还抓着上官婉儿，几乎是用一种居高临下的口吻斥道：“客官，你要吃什么？”

上官婉儿惊魂未定，俏脸微红，大口喘着粗气，以至于发出了鼻音，她自幼生在宰相府里，锦衣玉食，后来父亲获罪，自己被充入宫中，可是有武则天庇佑，也素来是高人一等，何曾受过这样的对待，可是眼前这个‘书呆子’，既没有将他当作高高在上的上官制诰，也没有怜香惜玉之心，可恨又可怕。

她还是有点被秦少游的气势所摄，却勉强着自己冷静道：“我……我不知道……”

“很好，你不知道，那就是什么都吃了。”秦少游不再理她，朝秦寿道：“刀！”

秦寿拿了菜刀，直接往秦少游这边飞来，这是秦少游教他的绝技，秦少游的手在头上虚空一伸，这一面菜刀便稳稳当当的握在他的手里。

外头几个侍卫本要抢进来制服秦少游，可是被秦少游这一手吓住了，上官婉儿离秦少游很近，若是他们冲进来，激怒了这个家伙，谁能保证此人不会狗急跳墙，拿着菜刀暴起伤人。

所以侍卫们都没有动，俱都石化。

这时又听秦少游道：“苣菜。”

又是新鲜苣菜抛来，秦少游在半空用刀面一拍，这苣菜便啪哒一声，直接砸在了砧板上，他此时已经陷入浑然忘我的境界，为的只是要争一口气，苣菜一落案，手上的菜刀立即动了。

苣菜即后世的大白菜，不过秦少游直接用刀去了菜根，留了菜叶，而菜叶切成了长条状。

啪啪啪啪啪啪……

声音急促，而且极有节奏，这切菜到了他的手里，纯粹成了艺术的欣赏。

以至于方才还愤恨不已的上官婉儿也不禁被吸引，御厨们做菜，她是见过的，事实上，宫廷中许多宴会都是由上官婉儿负责安排，她当然识货，这宫里最好的名厨，固然也是刀功了得，却也未必有秦少游这般，将刀功玩成了挥毫泼墨般的艺术境界。

刀功其实是东方烹饪的最重要一环，直接影响到菜色的味感和观感，而秦少游的刀功堪称一绝，片刻功夫，苣菜便已切好，秦少游紧接着道：“豆腐。”

而这个功夫，几块豆腐就已落入了秦少游的刀面上，他手中的刀一转，宛如在半空跳舞，紧接着，豆腐便如雕花一般，被转成了一个玻璃弹大小的圆球，竟是没有丝毫的细碎破损，令人叹为观止。

秦少游并不急于将豆腐下锅，此时锅里已经煮了热腾腾的水，他直接将苤菜抄起，倒入锅中，反手拿起一个盆子，将豆腐装入，随即在豆腐上放了油，撒了细盐，将一根小葱切碎撒上去。

上官婉儿见了，禁不住道：“豆腐为何不放进锅里。”

秦少游听了上官婉儿的话，却是侧目看了上官婉儿一眼，道：“住口，这里没有你说话的份。”

好霸道！

上官婉儿愠怒，气得双肩颤抖。

而此刻，秦少游手中拿着长勺，只看着火候，仿佛每一刻的火候和时间都在他的掌握之中，对于上官婉儿的幽怨，却是浑然不觉。

片刻过后，锅中的苤菜熟了。

秦少游直接将热腾腾的苤菜汤倒入了一盆豆腐之中，这滚烫的苤菜汤与豆腐一接触，立即发出滋滋响声，一股白烟升腾而起。

旋即，浓浓的豆腐与苤菜香气充盈在厨房之内，不只是如此，那如珍珠一般的豆腐与翠绿的苤菜交杂一起，单单只是品相，就已让上官婉儿禁不住食指大动。

秦少游淡淡道：“这是珍珠翡翠羹，小姐觉得如何？”

“……”上官婉儿不答。

秦少游微微一笑，不以为意，最后吩咐秦寿：“拿那个白瓷瓶来。”

秦寿二话不说，捧着一个白瓷的小瓶子到了秦少游跟前，秦少游接过，将瓷瓶的盖子揭开，里头是黑乎乎的粉末。

秦少游用小勺舀出一勺粉末，洒在这珍珠翡翠羹上……

一股浓香骤然扑鼻，这种香味，不再只是原先的菜香，而是一种奇异的香味，让上官婉儿的食欲彻底的被勾了起来。

而秦少游往珍珠翡翠羹里所放的则是鸡精。鸡精的利用在后世很是广泛，可是在这大周朝对饮食界却是一片空白，鸡精的制作很简单，秦少游因材施教，将蘑菇、鸡肉、虾皮、猪肉干烧熟、烤干碾为粉末，再加上葱姜粉等物，搅拌均匀，便可大功告成。

别看这东西在现代毫不起眼，可是放在大周朝，却无疑是杀手锏中的杀手锏，这个时代的人，调味无外乎就是油盐酱醋罢了，和后世相比，天差地别。

上官婉儿已经意动了。

只见秦少游将这碗‘珍珠翡翠羹’推到她的面前，那漫天的浓香气息更是让她垂涎三尺。

秦少游不客气地道：“吃！”

“……”上官婉儿脚踏，她很想上前去尝试，因为这色香俱全的汤似乎在勾魂夺魄般的诱惑一样，使她有了胃口，只是她有些气恼秦少游的无礼，于是带着几分执拗，正待要说你好大的胆子。

上官婉儿此时冷静下来，想来此前种种关于秦少游的流言，心说这个小子若是厨艺当真好，何至于生意如此冷清？难道他以为她会被他的花把式所欺骗？

于是上官婉儿不禁后退一步。

可是秦少游从她的眼中看出了鄙夷，便忍不住冷冷一笑，下一刻，拿起菜刀，狠狠朝砧板一甩，啪的一声，刀锋入木，带着磕磕的颤抖，他目露凶光，瞪着上官婉儿：“吃不吃？”

上官婉儿顿时惊得下意识的道：“我吃。”

这世上，哪里有被人拿着菜刀逼迫着人吃汤的呀。

可是眼见秦少游凶神恶煞，上官婉儿只得忍下这样的屈辱，眼睛滴溜溜的看着秦少游，生怕这个‘呆子’暴起伤人，芊芊细手却是不敢怠慢，舀起一口汤来，小心翼翼的吹凉一下，放入口中。

“……”

香……

一股奇特的鲜味顿时进入了肺腑之间，与浓香一道入腹的，还有豆腐和
菘菜的浓稠味感，这味道.....

.....

老虎新书求支持，求收藏求推荐求留言，同学们，要一如既往的给力
啊！老虎一如即然的需要大家！

第九章：节操诚可贵（求支持）

新的一周，求点击，求推荐，求支持。

.....

上官婉身躯一震。

她曾尝尽天下美食，可就算是拿最好的食材所做出来的汤羹，竟是都不如这珍珠翡翠羹鲜美。

尤其是这个鲜，仿佛直透心脾，饶是她对秦少游恨得咬牙切齿，却还是忍不住道：“好吃.....”

不经意之间，上官婉儿露出了憨态，眼眸中散发出陶醉。

而秦少游则是鼻孔朝天，早料到她会有如此的反应，这碗汤本就是秦少游蓄意为之，秦少游鼻子很灵，方才已从上官婉儿身上闻到一丝淡淡的豆花味，便晓得这位小姐对豆制品情有独钟，再看这小姐脸色虽是不错，可是肤色之中却透着一丝不同的白皙，这是平日里缺少蛋白质的现象，也就是说，此人吃得起肉，却缺少蛋白质，唯一的解释就是，她不爱吃肉，一个不爱吃肉的人，往往口味都比较清淡，所以他才决定做豆腐汤，正对上官婉儿的胃口。

当然，最重要的还是那鸡精，这个跨越时代的调味品的出现，足以改变这个时代烹饪的格局，或许鸡精这东西对于后世的人来说并没有什么出奇之处，可是这集大成的调味品放在这个时代却是如同一个从未吃过糖的孩子，让他尝一尝糖的滋味，那种欲罢不能，让人难以想象。

上官婉儿初尝一口，香肩已经微震，便迫不及待的要尝第二口，只是她忘了吹冷，却是烫了舌头，便忍不住咂舌，露出鲜嫩的小舌头，憨态更显。

“好吃么？”

“呜.....呜.....”

“别噎着了。”秦少游得意洋洋的提醒她。

这个家伙，得瑟起来一副没心没肺的嘴脸，实在令上官莞尔暗恨不已，可是上官婉儿已经顾不得许多，张开樱桃小口，用勺子舀了一块豆腐进入口中，这如珍珠般的豆腐入口即化，鲜而不腻，实在是让人欲罢不能。

平时的上官婉儿的胃口不大，可是今日，胃口却是不小，满满的一碗汤，竟吃了个底朝天，连汤底的残渣都不放过。

她抬眸，想起自己失态了，顿时有些发窘，可是想到方才秦少游的无礼，又有几分愠怒，这种情绪实在是复杂。

“嗯，不错。”

秦少游露出几分得意的笑，伸出手道：“付钱，我这汤羹乃是百年老店的秘制配方，三十文钱。”

价钱显然是贵了，可秦少游一点都不介意把这里改造成黑店。

上官婉儿对秦少游的印象顿时又差了几分，心里暗想：“不但是个书呆子，还是个掉钱眼里的书呆子。”

她摸了摸腰间的百宝袋，随手丢出一块碎银，傲然道：“够了么？”

秦少游直接收起来，不必去掂碎银的份量，便晓得远远够了。他这才脸上带笑起来：“误会，误会，方才我误以为你是那周家派来捣乱的，现在看姑娘对我的厨艺评价还算公允，看来是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一家人了。”

“谁和你是一家人？”上官婉儿心里暗骂，可是在这狭小的厨房，她不好发作，只是冷冷地看了秦少游一眼。

于是众人出了厨房，可当秦少游刚刚从厨房中出来，外头的几个护卫便已按耐不住，只见他们手臂一动，刀光一闪，几柄明晃晃的大刀便架在了秦少游的脖子上。

秦少游顿时身子一僵，动弹不得。

这时便见上官婉儿一脸倨傲地朝他道：“好大的胆子，你可知道我是谁么？”

这个人做的饭菜好吃是一回事，可是方才对自己无礼却又是另一回事，上官婉儿是个女人，有道是最毒妇人心，这个书呆子居然敢对自己无礼，岂可不给一点颜色看看？

秦少游吓了一跳，动真格的？古人还真是野蛮啊，动不动就拔刀相向，连女人都这样凶。

不过……

他却是笑了，面对数柄钢刀，即便那不争气的堂兄秦寿已是在一旁吓得瑟瑟发抖，秦少游却是负着手，笑吟吟地道：“那么，你可知道我是谁么？”

本以为这个书呆子必定要吓得屁滚尿流，上官婉儿很是期待这个家伙的丑态，可谁晓得此人居然比自己还嚣张，这让上官婉儿更加羞怒：“你是谁？”

“这你都看不出来？好罢，我告诉你，我是读书人……”

“……”上官婉儿微微一愣。

只是秦少游浑身上下都透出一股酸秀才的陈腐气息，他摇头晃脑的道：“士可杀不可辱，我堂堂七尺男儿，三岁读经，十岁贯通文史，岂会受你们折辱？你们要杀人？好罢，那就来吧。”

“……”几个护卫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面面相觑。

秦少游已经闭上眼睛，口里却是磨磨唧唧的念：“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

这是南宋诗人文天祥的正气歌，这个时候被他吟出来，还真有几分慷慨赴死的样子，上官婉儿愣了一下，禁不住扑哧一笑道：“跟你开玩笑罢了，总之，你让我受了惊吓，总该给我一点补偿，赶紧给我做几碗珍珠翡翠羹，我好带回……家里去。”

几个护卫见上官婉儿的态度变了，便只得悻悻然的收了刀。

秦少游心里冷笑，早知道你们不敢动手的！他方才耍了个心眼，一方面，对方的护卫虽然拔刀，可是并没有直接伤人，既然只是刀架在脖子上，那么多半只是想要吓吓自己，大家虽有误会，可是毕竟无冤无仇，实在没有杀人的必要。而其次，他把自己读书人的身份摆出来，再文绉绉的念几句诗，这个时代的士人地位虽然远远及不上后世的宋朝，可是枉杀一个读书人，只怕就是王爷、驸马来了，也得掂量一下，注意一下影响。

秦少游怕死，而且很怕死，可正因为他算定了这一点，所以非但没有跪地求饶，反而摆出一副很有骨气地样子，逼迫对方让步。

至于上官婉儿，一见这家伙酸溜溜的开始念诗，似乎也被点醒了什么，她确实不想杀人，而且欺负一个文弱‘读书人’，也确实是有碍观瞻，索性就坡下驴，扑哧一笑，算是有了一个台阶。

可是面对上官婉儿的索要，很有骨气的秦少游自然是断然拒绝，道：“很

抱歉，我这里的食物恕不外卖，方才诚如我所言，我是个读书人，你方才横刀相向，我尚且没有和你理论，你反倒得寸进尺，是何道理？”

上官婉儿忍不住蹙眉道：“当真不肯？”

“不肯。”秦少游傲然地道：“莫说是杀了我，便是给我十两银子，我也不肯！”

“十五两呢？”

秦少游顿了一下，认真地看着上官婉儿：“能不能再加点？”

上官婉儿拂袖要走的模样：“一文都不能多。”

秦少游义愤填膺道：“你这是在侮辱我，我是读书人！”

上官婉儿举起莲步，旋过了身。

秦少游不由叹息一句，才道：“罢了罢了，你喜欢我做的汤羹，那也算是缘分，十五两就十五两。客官，请到厅中上座。”

上官婉儿突然想到此前有人对秦少游的评价，这个家伙，哪里是个书呆子，读书人真有这样厚的脸皮么？

只是方才的汤羹让她至今回味无穷，实在有些不舍，只得不争气的道：“好，快一些。”

上官婉儿带着护卫到了厅中。

秦少游顿时打起了精神。

十五两银子啊，虽然还不足以清偿外债，可是在这个时代，足够寻常人家的一年开销了。

秦少游很开心，二话不说地冲进了厨房，朝秦寿大呼小叫：“生火。”

一对堂兄弟便开始在厨房里忙活起来，转眼之间就是一笔巨款落袋，秦寿的眼睛都红了，他一边熟稔的帮着打下手，一面忍不住道：“十五两银子，东……东家，就几碗汤羹，竟能卖出这个价，天哪……咱们秦家的祖坟要冒青烟了。”

秦少游鄙视地看了他一眼，一面熟稔的剁菜，一面道：“你错了，汤羹不值钱，值钱的是一个读书人的底线和节操。”

“呃……我不明白。”

秦少游慢悠悠的道：“我只问你，这街上的流CHANG，一晚上什么价钱？”

“至多也不过十文钱罢了。”

“可是那飘香馆卖艺不卖身的头牌呢？”

“这个……不好说，怕不下百贯。”

“这就是了，同样都是那样的勾当，何以卖身的不值钱，卖艺的反而身价百倍？这是因为卖艺的有底线，有节操，她们可不是什么客人都接，什么客人都伺候。如此一来，反而奇货可居了。”说到这里，秦少游忍不住感慨道：“可见对于一个人来说，节操是何等的重要，堂哥啊，说到这里，我就忍不住奉劝你，往后为人处事，一定要坚守原则，要多向我学习。”

秦寿乍了乍舌，道：“向东家学习，能不能发工钱？”

秦少游顿时对他怒目而视，兄弟之情顿时被阶级仇恨所取代：“就知道钱钱钱，我和你谈信仰，你跟我说钱，和你说原则，你也离不开钱，真是无药可医，孺子不可教也。凡夫俗子，我羞于你为伍。”

.....

第十章：出大事了

几碗汤羹做好，小心翼翼地装在食盒里，秦少游良心发现，这一次竟是不打算收食盒的钱。

买卖嘛，讲究的是有舍有得，该宰的都宰了，再宰一刀，怪不好意思的。

做人要有底线，有原则，银钱虽可贵，节操价更高啊！

上官婉儿使了个眼色，身边的侍卫已经提了食盒。

此时的上官婉儿已是恢复了冷峻，负着手，一副上位者居高临下去看秦少游的姿态，那眼眸颇有点俯瞰蝼蚁的傲然。

秦少游呢，也不介意，笑呵呵的道：“客官，走好。”

上官婉儿颇有些恼怒，本是不屑地看这呆子，借此找回一点场子，结果这个家伙照旧如沐春风，油盐不进，实在教人气馁。她只好颌首点头，带着几分威胁的口吻道：“你叫秦少游，我记住你了。”

“客官记得常来照顾生意。”

“你……”上官婉儿一时语塞，最后突然笑了，道：“好，等着看吧，我们还会再见的，就怕到时候吓破你的胆。”

秦少游皱了皱眉，不禁在心里道：“我已经很后悔没有再宰她一刀了。”

上官婉儿已经走了，临走之时，她回头看了这个酒楼门脸上悬挂的牌匾一眼，那龙飞凤舞的四个金漆大字在夕阳之下，如此的醒目。

上官婉儿摇摇头，猛地，她微微一愣：“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奇怪，为何这首诗，我不曾听说过，嗯，回去查一查为好。”

她是个书虫，自幼便在做宰相的父亲督导之下读书，此后入了宫，负责制诰，除了随侍武则天，更多的时间则是将自己关在御书阁里，她有过目不忘的本事，天下的诗词文章，她自认都在自己的胸腹之中。而方才秦少游念得这首诗，从文句上并不出色，可是细细一思，却有一种直抒胸臆、毫无雕饰、气壮山河的气魄。

她猛地开始留意起来，又想着食盒中的珍珠翡翠羹，让她突然又觉得这

一趟出来，除了那个书呆子有些讨厌之外，似乎收获不少。

.....

就在上官婉儿离开不久。

周老爷却是来了。这周老爷，单名一个文字，身材臃肿，气度却不像商贾，颇有几分威仪。

一顶小轿落在了如春酒楼的大门口，主事刘洋殷勤地周文搀扶出来。

周文头发洗漱，戴着一顶长巾，穿着直领华服，很是雍容，他下轿之后，并没有直接进入酒楼，而是背着手，抬头看着那悬挂在门前的匾额，眼睛炙热的落在那‘厨艺无双’四字上。

好不容易，他那贪婪的眼眸才收了回去，随即抬腿进入了酒楼的大门。

秦少游根据从前那书呆子的记忆，却是认出了他，于是没好气的道：“客官，是吃饭么？”

周文背着手，不做声。

刘洋连忙搬了个椅子来，周文才慢悠悠地坐下，他打量了秦少游一眼，突然笑了，就好像拉家常一样，道：“这个牌匾，你终于挂了出来，老夫最担心的也就是这个。你呢，不过是个书呆子，除了掉书袋，一无所长。其实这牌匾对你没有用，可是对周家却是用处很大。老夫来这里，只是让你最后做一个选择……”

秦少游见他倚老卖老，禁不住冷笑以对：“且慢，你费尽心机要这个牌匾，为的只是吸引天子驾临，是么？”

周文慢的眉头微微皱起，却并不忌讳，直截了当的道：“不错。”

秦少游又道：“天子要追思太子殿下，自然会驾临酒楼，所以你想事先将这里买下，拿出自己的手艺做出一桌好宴席，若是能承受陛下赞赏，那么你们周家就可飞黄腾达，我看你们要图谋的，想必是宫中御厨，对不对？”

周文此番本是来要挟的，在他印象中，秦少游不但是个毛头小子，更只是个书呆子而已，要逼他就范，不过轻而易举，可是没想到秦少游的表现让他有些诧异。

秦少游笑得更冷：“不过我看你年过古稀，想来也没有在为自己谋划，在天子面前大放异彩的，只怕是你的儿子是不是？其实你们周家，早就开始谋

划这件事，那么若是我继续推论下去，这两年如春酒楼生意一落千丈，固然有我经营不善的缘故，只怕你们周家在背后也没少出力吧。比如，你们周家就在临街开了个一个新的酒楼，饭菜的价格却是便宜许多，比如从前，我父亲还曾带了几个学徒，可是父亲一死，他们便辞工而去，比如你暗中纵容如春酒楼欠下债务，最后统统转到你们的名下。是么？”

周文捋须微笑，淡淡道：“你并不是个书呆子，倒是老夫错看了你，不过事到如今，即便你洞悉了真相，那又如何？这个酒楼迟早是老夫的囊中之物，而现在，老夫已说了，老夫给你选择，要嘛，你带着一笔银子，无论是拿去挥霍也好，留着安生立命也罢，可是这酒楼，还有那牌匾，却是必须留下。要嘛从明日开始，老夫让你在洛阳无法立足，不但教你身败名裂，还要让你吃上官司，发配为奴，何去何从，你自己思量吧。”

威胁，赤裸裸的威胁。

秦少游虽然早有怀疑，可是直到这个老东西亲口承认，才真正明白了事情的真相，如春酒楼的今日何止是因为一个书呆子的愚蠢，还与眼前这个老东西不无关系。

秦少游笑了，笑得如沐春风，然后他背着手，摇头晃脑的道：“世叔知道飘香馆的头牌是什么价么？”

周文愣了一下。

秦少游自问自答，一副心向往之地口吻道：“有价无市。”顿了一下，他才继续道：“这是为何？因为她们有原则，有底线，有节操，很不幸，她们恰是我学习的榜样，不瞒你说，其实我也是个很有节操的人。所以……世叔慢走，恕不远送！”

周文的眼眸里已经掠过了一丝杀机，一旁的狗腿子刘洋恶狠狠地道：“放肆，你……”

“住口！”秦少游突然大怒：“这是我的酒楼，可有你放肆的份么？”

秦少游故意把我的酒楼四个字咬得很重，意味深长。

周文冷笑一声，长身而起，留下了一句话：“不是你的，就不是你的，万事莫强求，小心误了卿卿性命。”说罢，便拂袖而去。

刘洋还忍不住回过头啐了一口：“走着瞧吧。”

秦少游不禁摇头，心情却是凝重起来。

如春酒楼真正的危机，看来终于要爆发了。

秦少游两世为人，一直希望自己这一世能够活得快乐简单，可是似乎连这样的小小要求都变成了奢侈。匹夫无罪、怀璧其罪，他想要快乐，可是有人偏生要恶心他，他想要简单，事情的发展终究还是变得更加复杂了。

“树欲静而风不止啊。”秦少游渭然长叹：“堂哥，你来。”

早在里堂探头探脑的秦寿连忙冒出头来，他有点怕周老爷，方才的话，秦寿听得清清楚楚，为此，他很是义愤填膺了一番，眼看美好的生活就在眼前，可是周家却是彻底打破了愉快，强加给了他心灵上的痛苦。

“堂哥啊，你看我像老实人么？”

秦寿居然沉吟了很久，这种涉嫌侮辱人格的踟躇，让秦少游很有掐死他的冲动。

于是秦少游只得自问自答道：“我从前还是太老实了啊，以至于什么阿猫阿狗，都欺到我的身上，我本生性善良，怀着一颗赤子之心、善气迎人，结果却是落到这样的境地。所以……明日开始，我要做一个坏人，一个很坏的坏人。”秦少游语重心长地看了秦寿一眼，接着道：“往后再有人欺负我，我一定要十倍百倍的讨要回来，谁他娘的再有事没事讨要工钱，我就跟他势不两立，就算是亲戚，也要大义灭亲。”

秦寿忍不住苦着脸道：“堂弟，我没招你啊。”

“是么？”秦少游心情平复了，然后捡起柜上的陈年账簿，风淡云清地道：“我竟是忘了，你已有九个时辰没讨要工钱了，这样很好，继续保持。”

.....

次日一大清早，秦少游洗簌过后，便一如既往的前去柜台闲坐了。

客人总是会有有的，秦少游渐渐有了信心，前些时日的清闲，让他有了撑着脑袋在这柜前睡回笼觉的习惯，这真不怪他懒散，实在是生意淡出了个鸟来，不打瞌睡，教人平添惆怅。

只是半柱香之后，一声理直气壮的吼叫惊扰了秦少游的美梦。

“秦寿，秦寿，来两碗粥，加个炊饼。”

不消说，声音的主人还是老熟人邓健，秦少游顿时火冒三丈，没王法了，这可是天子脚下，首善之都，每天吃我白粥，看我好欺负么？

他怒气冲冲地抬眸，抄起手里的算盘……额……算盘能做凶器么？

邓健坐在了胡凳上，趴着桌子，朝秦少游打了个招呼：“唉，秦哥儿，起得真早，来，先上两碗粥，我有大事要告诉你。”

第十一章：击鼓鸣冤

秦少游冷冷道：“这里没粥。”

邓健不由怒了：“怎的，你要怎样？”

秦少游脸色复杂，他顿了好一会儿，才道：“别忙着吃，我先和你讲道理。”

咳咳……实在不是秦少游胆小怕事，他不是什么牛气哄哄的穿越者，别看在秦寿还有那来路不明的小姐跟前显得气势汹汹，那是因为那些人要嘛是有身份的人，要嘛就是渣渣，可是邓健不一样，邓健来路不明，社会关系复杂，脸皮有八尺厚，这样的人，还是区别对待为好。

讲道理，毕竟没什么危险，不会牵涉到人身安全。

邓健的脸色缓和下来，道：“这个时候，你和我讲什么道理？你这臭书生好不晓事，我特意大清早赶来，真以为是稀罕你的两碗粥？小气！”

秦少游气得鼻子都歪了，小气？欠了一屁股外债，你来这儿骗吃骗喝，反倒说我小气，天理何在，王法何在？

邓健又慢悠悠地道：“你要讲道理，待会儿理应去赤县衙里与那刘录事去说，和我说有什么用？实话告诉我，我有哥儿在衙里做差役，说是昨天夜里，周家就有人跑去寻了刘录事，就在半个时辰前，周家的人已经前去县衙状告你欠债不还，你等着看，很快就有差役拿拘票来拿你。到了公堂上，少不得要理论。”

说到这里，邓健压低了声音接着道：“实话告诉你，坐堂的刘录事和周家关系匪浅，周家那边，据说还握有借据，一旦事实确凿，虽说这赖账不过是小罪，可若是从重一些，也足以刁民无法无天来处置了，即便是流放也是有的，秦哥儿啊，你太坏了，比我还坏，我欠人银子，尚且还晓得还，你……”

“呸……你就晓得骗吃骗喝，能欠人银子么？”秦少游禁不住反唇相讥，不过却也知道邓健是好心，他只得抱着脑袋道：“这么说来，事情很糟糕了。若是躲不过今日，不但酒楼没了，可能还有牢狱之灾。”

邓健笑呵呵地道：“这倒是无妨，大不了关了进去，我里头有几个哥儿，传个消息，总会有人照看你的，谁教我义薄云天呢，咳咳……先上两碗粥，再来两个炊饼。”

秦少游把嘴撇到一边：“你既知道我欠了一屁股债，还忍心吃我的粥？邓

大哥，你寻别处的冤大头吧，我们来讲讲道理，你们这等好汉，理应吃的是百家饭是不是？可是专挑我一家吃，这是何其残忍的事，竭泽而渔的道理，想来你是懂的，隔壁左转有家秋水楼，那掌柜看着不是也很好欺负么？”

邓健生气了，冷着脸道：“真是小气，我到别处去。”

秦少游只得道：“慢着，还是吃吧，赶紧吃，我还要打官司，待会儿要关门。”

他已没兴趣理会邓健了，忙着去后厨寻了秦寿，吩咐他道：“去把牌匾拆下来，咱们准备打官司。”

.....

果不其然，只是半柱香不到，就有赤县的差役来了。

所谓赤县，便是京畿县治的称呼，神都治下有二县，一个是河南县，另一个则是洛阳县，秦少游的户籍属于洛阳县内，因而来的便是洛阳县差役。

至于那个签发了拘票的推事，在大唐，县里本是不设推事的，只是这洛阳县乃是天子脚下，这才设推事二人，协助县令、县丞办公，主管的就是刑名，其实他们的官职并不高，不过区区八品，不过对于寻常百姓来说，却足以断人生死。

假若这个推事当真和周家关系匪浅，那么讲道理可就不容易了。

这差役来时，本是鼻孔朝天，正要索拿了秦少游便走，此时，邓健凑上来，笑嘻嘻的打招呼。那差役见了，眉开眼笑的道：“邓哥儿也在？”

从来都是官匪一家，洛阳县的差役岂会不认得邓健？而且看上去，还颇为熟络。

邓健忙道：“不必索拿，不必索拿了，这是读书人，平时最是乐善好施，都是自家人，难道还怕跑了？”

差役倒也痛快，只是冷冷的看秦少游一眼：“公务是公务，私情是私情，既然邓哥儿说了情，倒是好说，只是到了县里，嘿嘿.....却是没有这样的顺水人情了。”

秦少游客客气气地向差役行了个礼，道：“差人的恩德，秦某铭记于心，到了衙里，无论死活，都是秦某自己的事。”

“好吧，请。”这个家伙倒还算识趣，差役和邓健寒暄几句，便带着秦少

游动了身。

.....

秦少游案子的审理只是在偏堂，毕竟只是欠人钱财的纠纷，虽然也足以论罪，却还劳不动赤县县令亲自动身来审，一般都是推事负责罢了。

刘推事所负责的就是这天子脚下的诸多邻里纷争，他戴着纱帽，穿着一件浅青色的袍子，显示出他的级别低到令人发指的地步，不过他虽只是芝麻绿豆的官，尤其是在这神都，只怕连蚂蚁都不如，可是他却显得很富态，一副养尊处优样子，别看官儿小，这却是肥差，若遇到了大案，固然他连审理的资格都没有，可是大案往往要交刑部审核，甚至牵涉到的重要人物，根本就没有回旋的余地，想要从中做手脚，难如登天，莫说是油水，一旦牵涉到什么不该牵涉的事，说不准弥天之祸可就来了。

杀人这样的大案子，想要翻案很难，在天子脚下若是不能秉公办理，一个玩忽职守就可能取了乌纱。反观刘推事断的都是民事小案，看上去不重要，实则这里头油水最是丰厚，且绝不会有什么后患。

是以这位刘推事心宽体胖，腰间虽然系着的只是个铜腰带，甚至连挂鱼袋的资格都没有，却不曾有什么怨言。

站在下侧的周文却是刘推事的老‘主顾’，平时偶有私交，偶尔刘推事也愿意为周家做一些举手之劳的小事，换来的当然是周家逢年过节的‘节敬’。

刘推事眯着眼，摆出一副高深莫测的样子，他已看了状纸，手指头很有气派的敲着案牍，跪坐在蒲团之上，沉吟片刻，才道：“一个小小的书呆子，也劳尊驾自来状告么？这只是寻常的钱财纠纷，证据确凿，不必如此大费周章。”

周文面带笑容，忙是行礼道：“这个秦少游最是无礼，赊欠了钱财，却是厚颜无耻，百般抵赖，老朽气愤不过，只求一个公道。”

刘推事却没有动容，他在推敲周文的言外之意。于是故作淡然地点头：“除了使其变卖家产清偿债务之外。如此刁民，看来是该好好教训，以儆效尤。”

刘推事顿了顿，似笑非笑的看了周文一眼：“只是动刑总有轻重啊。”

周文捋须，眼眸里掠过一丝冷冽：“重一些总是好的。”

刘推事点头，轻描淡写地道：“那就断足吧。”

只是这一句轻描淡写的话，一个人的命运也就此决定，欠债不还，本不必严惩，至多也就是稍事惩戒而已，只是这衙里自有它的潜规则，只需一个眼色，动刑时稍微施些手段，就可毁人一生。

周文呵呵一笑，拱了拱手道：“谢大人。”

刘推事淡淡一笑：“举手之劳，何必言谢。”

.....

秦少游已抵达了县衙，县衙占地不小，距离西市较近，因而人流不少，只是这县衙，却显得有些破败。

原因，你懂的。

神都的衙门数百上千，随便一个衙门都比洛阳县衙级别要高得多，按照某些不可言传只可意会的规矩，县衙若是显得很高级，就不免逾礼了。

押他的衙役碍着邓健的颜面，对秦少游没有为难，只是到了衙门口，便心平气和地道：“我这就去交送拘牌。你在此等候，若敢逃匿便是重罪，待会儿自会带你进去。”

秦少游人畜无害地道：“好，我在这老实等着。”

差役免不了和门口的几个同僚打个招呼，让他们看着秦少游，便进去复命了。

他人一走，秦少游二话不说便往衙侧的鸣冤鼓那儿去冲去。

这鸣冤鼓古已有之，乃是汉高祖刘邦为方便百姓告状，特下圣旨，命各级官署大门必须各置一鼓一钟，并规定钟鼓一响，官必上堂，藉以显示便民、德政。

秦少游这个动作当然吓了门口的几个差役一跳，须知这击鼓鸣冤，往往都是大案，严重影响到天子脚下的和谐，洛阳县治下若是出了个千古奇冤，这可是严重影响官声的事，几个人来不及多想便追上去。

而秦少游呢，却已到了鸣冤鼓前，他正待要拿锤击鼓，却忍不住卧槽一声，他娘的鼓槌竟是没有。

想来，这便是防范有刁民‘滋事’了。

而这时候，几个差役已经逼近，这大鼓乃是用牛皮绷紧，单纯用手，是

决计敲不动的，秦少游急了，直接拾起一块石头，有差役已自后拦腰抱住他，口里大叫：“大胆刁民……”

秦少游急中生智，直接抡起臂膀，狠狠将手中的石头朝鸣冤鼓砸去。

“咚……”

大功告成。

秦少游的后腰一松，后头抱他的差役松了手，一个个神色冷峻起来。

鸣了鼓，就意味着有一桩不得不解决的案子在洛阳县出现，甚至今日这个审判，极有可能要记载入县志之中，若是再严重一些，甚至可能会上达天听，朝中的殿院、台院、察院、刑部都要过问。

这个家伙，疯了！

.....

新书刚开，千头万绪，许多故事还没有梳理好，一些构思还需要推敲，所以更新慢一点，为的是精益求精，望大家体谅。

第十二章：千古奇冤

听到外头的鼓声，本还有闲情的刘推事，脸色微微一变。

鸣冤鼓已经足足几年没有被敲过了，几年之前敲响的时候，恰逢遭遇的是一桩牵涉十几条人命的灭门惨案，那件事曾轰动一时，当时的赤县县令因为这个被监察御史指责为昏聩无能，从此仕途坎坷。

而现在，鼓声又响。

正在这时，有胥吏急报：“大人，有人自称是如春酒楼秦少游，状告有人谋夺家产，击鼓鸣冤……”

刘推事和周文二人面面相觑。随即，刘推事勃然大怒。

他还道是谁来鸣冤，原来是那个不知死活的书呆子跑来反告。

这里头，其实牵涉到了一个程序的问题，周文告秦少游，那是民事纠纷，所以只是小案，按权责，乃是刘推事来审，可是秦少游击鼓鸣冤，这就是大案，如此一来，刘推事就没有审判的资格了，必须得劳动县尊亲自过审，而且审判的地点也不可能在偏堂，而应去亲民堂。

除此之外，那秦少游背着的乃是一个钱财纠纷的小案，他虽是被告，可是眼下却因为这击鼓鸣冤的大案，瞬时化被动为主动，成了原告。

击鼓鸣冤的后果自不待言，一旦所告不实便是万劫不复。可是眼下对于刘推事来说，原本完全在自己掌控中的民事案，突然失去了掌控，实在让他不爽。

可即便如此，他还是对周文道：“此番击鼓，必定要惊动县尊，你既是被告之人，按规矩，也理当到堂下去候审，不过不必怕，一个书呆子能翻出什么浪来，本官这就移步去亲民堂，先与县尊交涉。”

周文点点头，道：“假若这秦少游所告不实，理当如何？”

刘推事带着冷笑道：“所告不实，就是死无葬身之地，正好遂了你的心愿。”

周文的心里倒是踏实了，为了谋夺那块牌匾，周文密谋不是一天两天，对秦少游的秉性摸得很透，这就是个不谙世事的书呆子，想必他又犯浑了，敢击鼓鸣冤，给县尊制造麻烦，自己这边又有刘推事暗中帮衬，秦少游这是自寻死路。

想到这里，他捋须出了偏堂，到了亲民堂的廊下等候。

县衙之内顿时鸡飞狗跳，这县令乃是姓柳，柳县令一听外头鸣冤鼓起，顿时大感头痛，只得正冠抵达亲民堂，两班差役各持水火棍站班，刘推事则是小心翼翼地走进来，到了案牍一侧，压低声音道：“柳公，击鼓鸣冤之人有些名堂。”

柳县令的脸色很不好看，却还是耐着性子道：“这是从何说起？”

刘推事便隐去了自己与周文相熟的情节，偏向着周文，将事情的经过大略的说了一遍。

柳县令压着眉头，面露愠怒之色，道：“如此说来，倒是刁民反告了？”

“大抵如此。”

柳县令心里对秦少游更增了恶感，今日一通鸣冤鼓，给他的官声上蒙上一层污点不说，假若秦少游只是因为被告而反告，那此子便真是可恶了。

他猛拍惊堂木：“来，带人！”

.....

在紫宸殿。

宫中午膳之丰盛自是不必待言，上官婉儿随驾，偶尔也会陪着陛下用膳，她乃是女皇心腹中的心腹，虽名为待诏女官，地位却与寻常女官大不相同。

只是即便再如何受宠，规矩却终究是规矩，女皇陛下登基之后，世人毁誉甚多，为了巩固帝业，强化女皇的地位，大周朝的礼制都带有某种神圣的色彩，比如当今女皇便自称为圣神皇帝，而这洛阳则改称为神都，既她自诩为神，自然要与凡人有别，便是用膳，也只是身居在那厚重的帷幔之后，独自一桌，独享佳肴。

上官婉儿则在帷幔跟前设一长案，与陛下隔着一层纱帐就餐。

只是今日，上官婉儿显得有些心神不属，案上的佳肴竟是不曾动用。

帷幔之内，传出温和的声音：“婉儿，可有心事？”

“陛下.....我.....”

“你又要分辨了是么？既是没有心事，却又为何不饮不食？”

上官婉儿的心里苦笑，昨日吃了秦少游的汤，让她至今回味无穷，如今再吃这些口味过重的佳肴，反而没什么胃口了。只是这些，她却不能道出来，于是吟吟笑道：“臣今日身子有所不适。”

“噢，既如此，那就去歇了吧。”

“是。”

上官婉儿起身，行了大礼，便徐徐退了出去。

她其实是个极有规律之人，但凡离了天子，总是碎步去制诰房或是凌烟阁读书，那凌烟阁为人熟知的只是二十四功臣的画像，却不知那里乃是宫中藏书所在，无数孤本书册，宛如浩瀚星辰，只是今日，上官婉儿却没有读书的心思，虽然她很想去查一查，那一句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出自哪里，只是饭菜不可口，让她又怀念起了‘珍珠翡翠羹’的滋味，便索性去制诰房了。

只是一到制诰房，却恰好有个太监气喘吁吁地进来，道：“制诰姑姑，洛阳县……有人击鼓鸣冤……”

上官婉儿不为所动，没好气地道：“击鼓鸣冤，与我何干，那是刑狱之事。”

“击鼓的是秦少游……”

“是他……”

上官婉儿明白了，因为陛下特意嘱咐过如春酒楼，所以对于那里的一切，上官婉儿不但留心，而且已命人暗中监视，现在，如春酒楼的秦少游闹出了一桩击鼓鸣冤的大案，所以下头自然第一时间报上来。

“噢？为的是什么事？”

“这却不知，只是晓得有人告这秦少游欠账不还。”

上官婉儿冷峻不禁：“我明白了，以他不肯吃亏的性子，人家告他，他定要告人，他可不是书呆子，他是个不肯吃亏、雁过拔毛的奸邪小人，很好，不要理会，命王安人等按兵不动，只要不伤了性命就好。让洛阳县给他一点苦头吃吧。打一顿才好，打了一顿，看他敢不敢再放肆了。”

上官婉儿的心情突然变得格外愉悦起来，于是随手拿起案上一份未完的

诏命心不在焉地观看：“下去吧。”

.....

秦少游此时已到了亲民堂上，便见正上方，一名绯袍官员正襟跪坐，左右是两班差役，而案牍下侧又跪坐一人，此人便是刘推事，刘推事此刻正冷冷地看着他，分明不怀好意。

秦少游目不斜视，上前拜道：“草民秦少游，见过父母大人。”

柳县令对秦少游的印象是先入为主，况且这厮击鼓，使自己的官声岌岌可危，因而拍起惊堂木，只将他当作犯人来审：“来者何人，有何冤情！”

秦少游毕恭毕敬，忙道：“父母老大人，草民姓秦、名少游.....乃洛阳人氏，草民祖孙数代，世居于洛阳，以经营酒肆为生，草民自幼读过一些书.....”

见这个家伙摇头晃脑，就差把自己祖宗十八代的底细都要翻出来，柳县令感到很烦躁，他顿时明白秦少游要击鼓鸣冤了，大抵是此等人不谙世事，读书读傻了，将书本中的世界带入了现实，可是本县招谁惹谁，你不晓事，却来坑我不成？

柳县令怒气冲冲地打断道：“好了，好了，快说，你所告何人，为何要告？”

秦少游很较真，他执拗地道：“父母大人，若要知道草民所告何人，为何而告，这话说起来可就长了。”

柳县令差点要吐血，若不是这秦少游是原告，按理不该动刑，更何况凡是这样的案子，一般都要送去刑部查验，不分青红皂白便打有碍官声，柳县令恨不得立即叫人掌嘴。

“简短一些说。”

一旁的刘推事见了柳县令不悦之色，心里便忍不住想笑，这个秦少游还真是个呆子，惹恼了柳县令，待会儿有的是苦头吃。

秦少游依然摇头晃脑地道：“学生想了想，此事事关重大，还是不能说，这被告之人周文尚未传到，理应先传来对峙。”

柳县令气的脸色发黑，好不容易，他才缓过劲来，只这三言两语，他就知道这秦少游是个什么人了，这是个较真的人，是个拿着书本来较真的人，对付这样的人，你还真不能拿他怎样，于是他只得道：“所告之人周文，现今

在何处？”

差役道：“就在堂外廊下。”

“传！”

片刻功夫，周文来了。

秦少游一见周文，立即大叫：“大人，学生要告的就是他。他要谋夺学生祖业。”

周文向柳县令行了礼，而一边的刘推事给他使了眼色，周文会意，道：“大人，此子颠倒黑白，请大人明察。”

这样的小纠纷居然闹得这样大，说出去都要笑掉大牙，柳县令冷面道：“肃静！你们一一道来，秦少游是么？你先说！”

第十三章：杀手锏

秦少游文质彬彬地行了个礼，道：“大人，草民继承祖业，有一酒楼，名如春酒楼，本也可倚赖为生，可这周文觊觎我的家业，先是在如春酒楼的附近开了一家酒楼，不惜成本压低酒菜的价格，为的就是打击如春酒楼的生意，借此吞并草民的家业，草民无以为依，势单力薄，万不得已，只好请父母大人做主。”

秦少游话音落下，坐在柳县令身边的刘推事不由失声笑起来。

秦少游状告的事，简直就是玩笑，人家开了酒楼，打击了你的生意，这做买卖的，难道不都是如此的么？

果然，柳县令顿时明白了什么，他先是听了刘推事的‘忠言’，又见秦少游胡搅蛮缠，立即就看出一些事情了。

如果这里不是神都，那些个地方官遇到这么个家伙，早就一声令下，直接打将出去了，神都毕竟有神都的好处，这里多少还是讲一些道理的。

柳县令不置可否，而是看向周文道：“你有什么话说？”

表面上，似乎没有表露自己的好恶，可是柳县令刻意让周文辩解，态度自明。

周文好整以暇地道：“大人，秦少游这是血口喷人，草民乃是本份的商人，做买卖讲究的是物美价廉，这又何错之有？莫非酒菜价格低廉也有错么？这秦少游污我图谋他的家产，他自己经营不善，却是怪到了草民的头上，这又是什么道理？再有，草民其实与他颇有些旧情，算是世交，对他也颇为欣赏，还曾想过将自家女儿下嫁于他，而特意专程请了媒人说合，大人想想，假若老夫对他有成见，何以会糟蹋自家的女儿？再有，他经营不善，债台高筑，便是酒楼的食材都难以备足，又是草民借了钱给他，才使得他渡过难关。可是草民万万想不到，此子狼子野心，非但不感恩，反而中伤草民，大人明鉴，恳请大人为草民做主。”

他这一番话是早已想好的腹稿，每一句都切中要害，做出一副受害者的模样，引人同情。

这个老家伙，莫非也看过演员的自我修养不成？秦少游见他这副样子，一张老脸，眼中居然还噙出泪花，心里不由腹诽。

柳县令身躯一震，忙道：“你说要将女儿下嫁给秦少游，可有人证？”

“有，媒婆李二娘可以作证。”

“那么你说曾借他钱财，可有真凭实据？”

“大人，这是有的，草民已经带来了，白纸黑字，绝不敢欺瞒大人。”

柳县令眼眸一转，怒了，他猛拍惊堂木，对秦少游大喝道：“秦少游，事到如今，你还有什么话可说？周文于你有恩，你却反告他，你这等刁民，实是禽兽不如，来人……”

听到来人二字，刘推事和周文便晓得县令大人要准备动刑了，他们二人对视一眼，露出了会心的笑容。

此时，秦少游忙道：“且慢！”

柳县令手里已拿起了案牘上的朱漆令箭，见秦少游胆敢打断自己，更是怒不可遏：“你还有什么话说？”

秦少游道：“大人，其实……周文此前种种作为，要谋夺的，不是草民的酒楼，而是一幅字……”

柳县令又好气又好笑，冷笑道：“一幅字会比酒楼还要金贵？你这刁民，好大的胆子，来人……”

几个差役摩拳擦掌，眼看柳县令正在气头上，要狠狠教训秦少游，便都鼓足了精神。

与此同时，周文和刘推事对视一眼，他们知道，接下来就该进入殴打刁民的程序，有好戏看了。

秦少游却还辩解：“确实是为了那幅字，草民绝不敢欺瞒大人。”

柳县令气势汹汹，眼前这个家伙敲鸣冤鼓，差点毁了自己的官声，自己怎肯放过？于是将令签一丢，大喝道：“狠狠的打！”

气势汹汹的差役捋着袖子上前了，秦少游道：“大人，小民冤枉。”心里却在默念：“十……九……八……二……一……卧槽，秦寿你这个王八蛋，没有时间观念啊。”

秦少游突然发现，自己的安排有那么一点点纰漏，因为在来之前，他智珠在握，却是叫那秦寿扛着那块匾额来，不过他似乎忘了，这个世上有一种队友，他姓猪。

差役们已搬来个长条胡凳，又拉起秦少游，要扒他的裤子，秦少游心头火起，你以为你是隔壁老王，动不动扒人裤头？

而在这时，一声大吼：“堂弟，堂弟，来了……来了……”

此时便见那虎背熊腰的秦寿扛着匾额往仪门外头冲来，几个差役要拦，跟在秦寿后头的邓健气喘吁吁地赔笑道：“喂喂喂……王哥儿，这是我兄弟，自家人……”

秦寿似乎意识到这里是官衙，不该如此莽撞，于是身子一转，正待要赔罪，结果扛在肩上的牌匾一个甩尾，啪的一下，直接将身后一个差役击飞。

邓健的脸色顿时变了，连忙说：“这是我朋友，哈哈……性子鲁莽……呃，我不认识他……和他一点干系都没有。”说完，灰溜溜的便要跑。

柳县令这个怒啊，刁民他见得多了，这样嚣张的，从未见过，他猛拍惊堂木：“何人喧哗，带上来。”

秦寿已经来了，他扛着匾额，啪哒一下，落在地上。

柳县令正要叫人动手。

秦少游来了精神，道：“大人，周家要谋夺的，就是牌匾上的这幅字。”

柳县令定睛一看，只见上头写着‘厨艺无双’，这本没什么稀奇，可是他继续往下看，整个身躯不由自主的一震，嘴皮子开始哆嗦了。

“显庆元年，围猎邙山，幸临春楼，尝此佳肴……”

代王……李弘……

柳县令脑袋就好像要炸开一样，他手还举着惊堂木，可是这惊堂木就在半空，啪哒一声，惊堂木无力落下，柳县令整个人像是被抽空了一样。

代王……就是先太子……

先太子……猝死……当今陛下的亲生骨肉……却又疑似为亲母所害……

不知不觉，柳县令大汗淋漓。

这时，秦少游道：“这幅字，还要从先父说起，当年先太子殿下途径如春酒楼，对先父的菜肴赞不绝口，因而亲书下‘厨艺无双’四字，先父死后，那周文对这幅字垂涎不已，是以先是嫁女说媒，又是开办酒楼与草民的酒楼竞

争，此后又暗中怂恿人放债，大人明鉴。”

这些话柳县令已经没什么兴趣听了，他满面怒容地看向刘推事。

刘推事则吃惊地看着周文。

好一个周文，牵涉到了先太子，你居然没说！

周文低着头冷汗直流，心里只是想着，秦少游这个家伙连这个都搬到了公堂上，这分明是要鱼死网破了，这家伙真是疯了，莫不知拿先太子来消遣，固然可以杀敌一千，却也要自损八百么？

.....

太子李弘，可是个极为敏感的人物啊，这个人虽然在暗地里已经引起了轩然大波，可是在这台面上，却一直都是个忌讳。

这里头最关键的问题就在于，李弘死得太微妙，牵涉很大，因为谁也不知道李弘是如何死的，是当真被当今陛下杀死，还是传闻所说的猝死，众说纷纭，私底下有许多的争议。

正因为如此，柳县令感觉压力很大。

他猛地意识到一个问题，这个案子根本就沒得判，无论最后判定的是什么结果，都要呈送刑部，而假如如有人借着这个案子把李弘的陈年旧事翻出来，会怎么样？

柳县令几乎不可想象，他虽是县令，乃是五品大员，可是在这神都却是蚂蚁一样的存在，一旦先太子李弘之事闹的沸沸扬扬，这个后果是自己能够承担得起么？

柳县令立即打定主意，李弘这个名字绝不能出现在判决之中，必须压下去。

于是，这位县令大人意味深长地看了秦少游一眼，道：“秦少游是么？那幅字，怕是你无中生有吧。”

秦少游客客气气地道：“大人，草民敢拿这样的事开玩笑么？草民自知周家财大势大，可是为了保住家业，唯请父母大人为草民做主，草民不胜感激。”

“这个人不过是个书呆子，看来周家谋夺那幅字极有可能是真的，至于周家如何利用那幅字，与本县就无关系了。只是有人要拿这幅字来做文章，那

是他们的事，只要不牵涉到本县，倒也无妨。既是个书呆子，本县略施手段，让他不闹即可，事情压下去，便与本县无关了。”柳县令心里想着，脸色变得高深莫测起来，他侧目看了一旁的刘推事一眼，又看看周文，于是慢悠悠的道：“周文，他说你谋夺这幅字画，所告如实么？”

周文摇头：“断无此事。”

柳县令便如沐春风的笑了：“现在看来，倒是一场误会，刘推事，你看，这周文和秦少游本是世交，他将秦少游视若子侄，却差点因为一件鸡毛蒜皮的小事，差点反目成仇，这不是什么化解不开的矛盾，依本县看，秦少游，你看周文也说了，并没有企图你祖业的意思，而你呢，可曾欠他的银钱么？”

秦少游道：“这是周文故意谋夺我家祖业和那幅字的手段。”

秦少游故意把那幅字三个字咬得很重。

.....

有奖竞猜，主角最后怎样反败为胜，打倒周文，在明天六点前有人答对，立即加更一章。

第十四章：得理不饶人

柳县令捋须微笑：“年轻人不晓事，尽说糊涂话，什么手段，什么谋夺，这只是你的妄测而已，周文，你说的是么？”

周文此时只得道：“大人所言甚是。”

柳县令又道：“既然周文无意谋夺秦少游的家业，那么此事不妨如此，此前秦少游欠周文的钱，就此看在本县的面上，就此作罢，你们两家呢，化干戈为玉帛，如何？”

周文愣住了，他万万想不到柳县令二话不说，直接就把自己卖了。

欠条就此作罢，这可是九十多贯钱，不是小数，即便以周文这样的身家，也足以肉痛。

更何况……平时为了喂饱刘推事这些人，逢年过节，不知糜费多少，结果到了现在，他们不但不为自己出头，反而一转手就卖了自己，这还有天理么？

周文心如刀割地看向刘推事。

刘推事立即揣摩到了柳县令的意思，这个案子审到现在是不能再审了，自己若是在旁火上添油，极有可能惹来上官的不快，于是他暗暗朝周文点了点头。

瞬间，周文一下子全明白了，这个匾额若是直接当众拿出来，昭告天下，必定引发无数非议，所以周文本来预料，秦少游没有这样大的胆子，因为谁也不知宫中对这件事采取什么样的态度，一旦宫中生出了恶念，可能秦少游就看不到明天的太阳了。

可是他万万想不到的变数是，秦少游把这牌匾拿出来，可能会死，可在场的许多人，难道就不怕引火烧身？就比如柳县令，他也害怕，他害怕，就会把牌匾的盖子捂住，要捂住，就要牺牲自己，而秦少游呢，既然柳县令已经把事情捂着，那么这牌匾虽是拿了出来，其实和没拿一样。

也就是说，秦少游这根本就不是同归于尽，从一开始，这个牌匾拿出来时，坑的只有自己。

周文只得叫冤：“大人，这不是小数……”

柳县令已经不耐烦了：“你方才自己说待他如子侄，怎么，你是欺瞒本官

么？”

这官威压下来，周文顿时吓得魂不附体，他可没有秦少游这样的勇气，忙道：“这……这……只是……”

柳县令不理他了，勉强露出一些笑容，对秦少游道：“秦少游，你看，周文与你的欠账一笔勾销，至于这个案子，就此了结，你怎么说？”

秦少游道：“大人英明，就怕周文不肯。”

柳县令快刀斩乱麻，冷笑道：“他岂有不肯之理？若是不肯，本县自然为你做主。本县说了，化干戈为玉帛，周文，你立即将欠条还给秦少游，自此一笔勾销。”

周文脸色蜡黄，差点没一下子瘫下去，九十多贯钱就这么没了，只是这柳县令，他怎么招惹得起，只是形势比人强，他只得将欠条从袖中取出，对着秦少游勉强露出笑容：“贤侄……”

秦少游飞快地接过欠条，却并不领情，把脸别到一边，鼻孔朝天：“哼！”

周文真恨不得从地缝中钻进去，不禁咬牙切齿。

柳县令终于松口气，道：“好了，既如此，就此退堂！”

秦少游又是朗声道：“大人英明。”于是一副心满意足的样子，带着秦寿告辞而去。

周文还是失魂落魄的伫立原地，老半天没回过神来。

倒是那柳县令长长松口气，不愿久留，正待要走，周文不由上前一步道：“大人……”他还希望挽回一点什么。

柳县令却是朝他冷哼一声，拂袖而去。

这柳县令一走，周文立即走近刘推事，道：“刘推事，县尊大人他……”

刘推事的脸色更加难看，他冷冷道：“匾额的事，你为何不早说，如此一来，不但让县尊下不来台，便是本官也跟着受累。县尊大人怒火难平，这个时候，你还要做什么？”

平时这个刘推事，周文可没少给他孝敬，谁晓得转眼之间便翻脸不认人。周文不甘心地道：“那秦少游欺人太甚，老夫与他共戴天，大人，咱们

打开天窗说亮话吧，要这个人倒霉，到底需要多少银钱。”

刘推事微微一愣，心里便了然了，周文这是要做散财童子，想了想，刘推事伸出了个三根手指头。

“三百贯！”周文事睁大眼睛，显得有些肉疼。

刘推事淡淡的道：“这个人不好对付，他手里有什么东西，你却是知道的，以本官之能，怕是轻易动他不得，所以少不得要上下打点，再者说，县尊大人愤恨难平，迁怒于你，你多出一些银钱，也是理所当然。”

周文脸色青一块红一块，最后跺跺脚道：“好，这三百贯，我出！”

他是真正打算不撞南墙不回头了，这口气实在是咽不下去。

.....

秦少游出了衙门，便看到这衙外有无数的人朝这里涌来，原来大家听到了有人鸣鼓，都来看热闹，结果知道告状的是自己这个‘呆子’，于是兴趣更浓，外头乌压压的竟有许多人，都是要来围看的。

谁晓得人才刚到，结果案子就无疾而终了，大家不免有些遗憾。

也有些街坊是认得秦少游的，便有人道：“秦哥儿，这状怎的只告了一半？”

“秦呆子.....”

“不许叫我呆子。”秦少游对那人群中的一个泼皮怒目以对。

“嘻嘻，你本来就是书呆子嘛，难得你击鼓鸣冤，弟兄们特意跑来给你助阵，谁晓得你就这般出来。”

秦少游朝这些好事者报之以笑容，道：“你们真想看热闹？”

“想。”

“噢，我偏不遂你们的心愿。”秦少游作势要走。

众人于是纷纷白眼，这个道：“真是呆子。”“见到官差腿就软了吧。”“读了书就是这样的。”

此时，秦少游突然驻足，他背着手，仰望着天空，道：“今日天色不错，

生活如此美好，你们这些无风也要掀起三尺浪的家伙，却是如此讨厌，不过难得诸位亲邻都在，我便告诉你们什么叫做读书人吧。”

他身子一旋，面向了衙门，对着几个堵路的家伙大喝道：“你们几个，让开！”

几个人居然被秦少游的气势所慑，自觉让开道路，秦少游三步作两步，健步如流星，高昂着头颅，便朝鸣冤鼓去。

那几个懒洋洋的差役本以为秦少游要走，谁知这小子居然又往鸣冤鼓那儿凑，吓了一跳，于是又要追赶过来，结果这儿人头攒动，一时被人群堵住，追之不及。

而这一次，到了鸣冤鼓面前，秦少游好整以暇，捡起了此前的那块石头，在手上掂了掂。

嗯，还是原来那一块，依旧还是熟悉的味道，石头兄，咱们果然有缘。

紧接着，鼓声响了。

秦少游放声大喊：“冤枉啊！”

这衙外无数人震撼住了，敲鸣冤鼓喊冤的人他们见过，可是一天来敲两回的，还真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霸气！泱泱大周，连书呆子都这样奔放和豪气了。

在短暂的沉默之后，人潮之中，顿时爆发出无数的喝彩！

秦少游并没有因这喝彩而沾沾自喜。

事实上，喝彩之人就如那吃人血馒头的家伙一样，万人空巷，囚车载着死囚走街过巷，专候人家叫一句老子二十年后又是条好汉，于是万众喝彩，好评如潮，只等这厮人头落地，于是掌声必定经久不息。

壮哉！

不过……秦少游的血若是蘸了馒头，是甜的还是咸的呢？

秦少游感觉自己疯了，这个时候居然研究这样的问题。

几个差役终于挤了上来，这几位仁兄如丧考妣，死了娘一样，竟是无奈又是憎恨的看着秦少游，其中一个道：“你……又有什么冤屈？”

秦少游凛然正气的背着手，显得格外的狂放不羁，朗声道：“我要告状，我有冤屈，要请县尊为民做主！”

一个差役道：“一日告两次，不合规矩。”

秦少游大义凛然道：“这是什么话，有了冤屈，想要申诉，还规定了一日只能状告一次不成？莫非差官大人早上吃了饭，中午就不要吃了么？”

“好！”人群中又爆发出了喝彩。

这个呆子，真是没有让人失望，作死都作的如此彪悍！

差官们不做声了，倒不是他们忌惮秦少游，实是起哄和凑趣的实在太多，若是不满足‘观众’要求，放荡不羁的大周子民极有可能撕碎了他们不可。

.....

柳县令刚刚在后衙坐稳，好整以暇的叫人煮茶，突然听到鼓声，一下子脸都绿了，今个儿不知犯了哪个太岁，人家一年到头不见鼓响，今儿却是一日两遭，这造的是什么孽。

他顿时勃然大怒，正待要发脾气，有差役如一阵风的过来，拜倒在地：“大人，大人，那个秦少游又鸣鼓喊冤了。”

“什么。”刚刚站起的柳县令，又一屁股的瘫坐在地上。

听到秦少游三个字，柳县令觉得渗得慌，随即，一股羞愤涌上心头，自己堂堂县令，怎么会惧怕一个刁民？

于是他气的发抖，岂有此理，岂有此理。还有天理、还有王法嘛，这是把洛阳县衙当茅坑啊，想上就上，提了裤头就走！

他气的握住拳头：“升堂！”

第十五章：回马枪

半柱香之后。老县尊满带肃杀之气，跪坐案后。

两班差役照旧倒八排开，杀气腾腾。

刘推官一头雾水，坐在下侧。

最无语的莫过于周文，就好像戏子一样，又重新回到了廊下，乖乖静候，等候过审。

不过……

秦少游这厮居然还不罢休，本来刘推官和周文有些莫可奈何，一时也寻不到整治秦少游的办法，谁知这家伙不知死，又撞了上来。

第一次打着先太子的旗号过了关，第二次且看他如何。

秦少游进入了亲民堂，感觉颇为亲切，似乎又是熟悉的味道。

尾随秦少游而来的，有无数百姓组成的人潮，足有上百之多，都在堂外观看。

大家纷纷嘻嘻哈哈，难得遇到这样的书呆子有这样的勇气，挤在前头的，顿时便觉得自己在戏堂里占了贵宾席，春风得意，落于人后的，不免长吁短叹，一面拼命向前推挤，一面低声咒骂。

洛阳县，已是许久不曾这样热闹了。

柳县令显然对此很不习惯，偏生准许百姓观审乃是旧例，柳县令也莫可奈何。

于是他把所有的火气都发泄在了秦少游身上，冷脸瞪着秦少游道：“为何又是你？”

第一次来的时候，秦少游虽然有些‘呆滞’，认死理，可还算知书达理，言语客气，态度谦虚，可是这第二次，就不免沾染了我泱泱大周的豪迈了，他傲然道：“大人，草民有怨难申，特来请大人为小民做主！”

他这态度狂妄自大到了极点，柳县令真恨不得立即下令动手打人。

可是天子脚下就是这点儿好，县令算什么，芝麻绿豆的官，若放在其他

地方，是一方土豪，而在这里，屁都不是，所以柳县令极为注意自己的官声，因为一个不好，落下了什么话柄，就极有可能被哪个吃饱了撑着的御使一封弹劾，那是得误终身的。

柳县令只得安奈住火气，道：“这一次，你要告何人？”

秦少游正色道：“告周文！”

“所告何罪？”

“还是请大人将周文叫上堂。”

又是如此，而且这一次态度极为嚣张。外头的人一看，这呆子真真疯了，不知死为何物。

柳县令显得很不耐烦，大手一挥：“传周文。”

周文进来，这一次他是轻车熟路，这被告得多了，也就一切释然，他看了看秦少游，带着几分冷笑。

柳县令道：“好了，秦少游，本县再三容忍你，丑话就说在前头，周文既然来了，你要告他何罪？若是所告不实，本县定要治你咆哮公堂之罪。”

秦少游底气十足，朗声道：“草民要告周文……诬告之罪！”

诬告……

“……”

柳县令满脸诧异。

刘推事一头雾水。

周文老脸无动于衷，在他看来，这个书呆子只是不知死活而已。

而外头的好事者们，却也没看出什么眉目，不过他们都没有喧哗，想要看秦少游如何分解。

秦少游显得正气凛然，厉声道：“在此之前，周文曾递了状纸入衙，状告草民欠账不还，反而抵赖；这状纸就在衙内，大人若是不信，大可以问刘推事。”

柳县令看了刘推事一眼，刘推事朝他点头。

按照律令，所有递入衙内的状纸，都需妥善保存，谁都不可轻易损毁，否则就是重罪。

秦少游又道：“那么草民要问周文。”他看向周文，见周文还在错愕之中，冷笑着继续道：“我可欠你的钱么？”

“这……”周文老半天没回过神来，下意识地道：“欠了。”

秦少游笑得更冷：“你既污我欠你银钱，那么敢问，可有凭据？”

周文倒吸一口气，看向柳县令和刘推事：“方才交还你了，二位大人可以做见证。”

秦少游笑了，笑得很是轻松，他朝柳县令拱了拱手道：“大人，这周文说草民欠了他的银钱，他却是将欠条奉还给了我，哈哈……真是可笑，这个世上可有人借了人银子，跑去告别人欠账不还，却又将欠条无故奉还的么？这里有这么多人，若有这样的蠢物，就请站出来，让大家看看。”

“有么？”

“有没有？”

无人响应！

秦少游的脸上依然是带着笑，却显得很满意现场的效果，“固然是我快快大周的子民大多豪放不羁，可是这样的神经病，毕竟和那圣人一样，怕都是三百年才能出一次。”

周文猛地冒出了冷汗来，他年纪不小，此时身子不禁有些发虚，张了张口：“可是，二位大人都是亲见。”

“亲见？”秦少游又笑了，道：“你是说柳县令亲见？”

“不错。”

而柳县令则有一种不好的预感。

周文还欠条给秦少游，还是他的主意。可是方才那个案子，他已经捂着，因为牵涉到的乃是先太子李弘，若是柳县令承认这是自己要求周文奉还欠条，那么秦少游必定要追根问底，为何自己堂堂县令，竟要周文无故还秦少游欠条呢？那该怎么答？眼下是众目睽睽，一旦追根问底，先太子的事就要抖落出来，这一抖落，自己此前的功夫不就白费了么？

更可怕的是，事情败露，那么自己和稀泥的事就要大白于天下，堂堂洛阳县令，一个案子都不敢审，却是拼命的捂盖子，竟还要苦主倒贴欠条出去，岂不是笑掉天下人的大牙？到时御使惊闻，少不得要像苍蝇一样，往他这颗臭蛋上叮几口，他的乌纱帽还保得住吗？

秦少游这时候仿佛不散阴魂，他面向柳县令道：“周文口口声声说大人亲见他欠条给草民，大人自然是不会骗人的，那么敢问大人，大人可曾见过么？”

柳县令突然发现自己的老脸没处搁了，老半天，他只得冷哼一声，把脸别到一边去。

柳县令虽然态度很不好，不置可否，可是他不曾说是，那么自然也就没有亲见了。

秦少游便又朝刘推事行礼，朗声道：“那么这位大人呢？”

刘推事面露难色，他自然想跳出来支持周文，可柳县令不做声，若是自己贸然出头，那么就等于将自己这上官彻底得罪死了，在这县衙里，他连佐贰官都算不上，得罪县令会是什么结果，可想而知。

眼看着周文殷殷期盼地看着自己，刘推事老脸一红，却还是把眼睛落到一边去。

“哈哈……”秦少游放荡不羁的大笑，猖獗无比，他步步紧逼，目光落在周文的身上：“周文，现在你还有什么话说？你说二位大人亲见，可是他们没有亲见；你说我欠你银子，又没有欠条，可是就在今早，你状告我赖账不还，这是不是诬告？”

秦少游冷冷地盯着周文继续道：“你可知道，你这一诬告，自此之后，我声名扫地，家中的经营将无人再敢光顾，损失几何？”

秦少游说到这里，顿了一下，又继续道：“你可知道，我尚未娶妻，被你诬告之后，从此再无良家女子肯与我结为连理，没有媳妇就没有儿子，没有儿子就没有孙子，子子孙孙尽都被你这匹夫斩尽杀绝，你这等老贼，杀我全家，这倒也罢了，我是知书达理之人，不与你计较，可是竟还信口雌黄，众目睽睽，诬赖两位大人亲见你给我欠条，到了公堂之上，还颠倒黑白，指鹿为马，我秦少游活了这么多年，从未见过如此厚颜无耻之人！”

周文气得想要吐血，他虽非官绅，却也是财大气粗之人，有偌大的家业，数家酒楼，平时谁敢这样对他这样说？

可是今日当着这么多人的面，秦少游一通痛骂，不但使他无地自容，老脸不知往哪儿搁，最重要的是，他感觉到不妙了。

大周承袭的乃是唐律，诬告的量刑很重，比如诬告人谋反，则一律除以‘斩’‘绞’之刑，若只是一般的诬告，凡诬告三四人者，杖一百，徒三年；五六人者，杖一百，流三千里，所诬重者，从重论，诬告十人以七者，凌迟处死，枭首其乡，家属迁化外。

周文这诬告，虽只是一人，不至于徒三年，或是流三千里，可是一旦量刑，却也不轻。

再加上秦少游买一送一，还送了一顶在公堂上颠倒黑白的高帽，这家伙是要把自己往死里整啊！

周文正待分辨，秦少游却是不理他了，转面向柳县令道：“大人，事实就在眼前，难道还不清楚么？草民蒙受不白之冤，久闻大人素来秉公直断，刚正不阿，如今周文诬告于我，恳请大人公断！”

柳县令只觉得后脊生发凉，满是错愕。

这个书呆子，好厉害。

一开始，柳县令斡旋二人的时候，绝没有想到秦少游会杀一个回马枪，这倒不是柳县令糊涂，而是作为父母亲民官，对于一般的草民，大抵都抱有某种等闲之心，寻常的百姓，哪个见了自己不是唯唯诺诺？谁晓得这秦少游不但胆大，而且还心细，也正因为如此，让秦少游这家伙翻云覆雨，瞬间翻盘。

柳县令现在是骑虎难下，事实如何，他比谁都清楚，只是这些事实决不可透露出去，他还得继续捂着盖子，可一旦不能推翻秦少游的论断，当着这么多人的面，为周文开脱，就极有可能引发自己审判不公的议论。

“这……”

第十六章：百善孝为先

秦少游固然可恨，柳县令却是知道，周文这个诬告是板上钉钉了，周文不是诬告，那么便等同于自己说谎，可是他不甘心，一个小小的草民居然玩弄自己于鼓掌，这口气咽不下，可是在衙外有这么多的看客，如此明显的诬告之罪都无动于衷，难免有官商勾结之嫌。

柳县令叹口气，却还是压低声音对秦少游道：“周文万死莫恕，不过他毕竟年纪老迈，秦少游，法外无外乎人情，你当真要告他诬告之罪？”

他以为自己的一番劝解能够让秦少游退步，毕竟是民不举官不究，只要秦少游息事宁人，这事儿就还有回旋的余地。

秦少游朗声道：“大人，草民如果撤告，这便是纵容奸人不法，周文罪大恶极，他今日可以诬告草民，明日就可以诬告他人，若是这样的人犯了罪而没有严惩，草民岂不是纵容不法？”

“所以，我要告，而且要告到底，如果在洛阳县讨不到公道，我就去府里，去刑部状告！”

秦少游心里冷笑：“事情到了这个份上，还想哄着我撤告？我就算撤告，这个周文肯放过我吗？”

所以，决不妥协。

亲民堂内外，所有人倒吸凉气，秦少游疯了，可是……很威武，很霸气！

柳县令自然是怒不可遏，只是现在，却是无计可施，他于是冷冷的道：“既如此，那么，周文诬告秦少游，但念其老迈，按律：杖打三十，来人，动刑！”

一声令下，如狼似虎的差役立即上前。

一直无从辩解周文，此时听到柳县令的话，竟是一屁股瘫坐了下去，脸上苍白无色，他万万想不到，事情演变到了最后，竟是这样的结果。

差役们已经拿住了他。

他禁不住大叫：“大人，大人……草民冤枉哪，大人确实亲眼所见……”

柳县令的眼眸里顿时略过了一丝怒色，若说开始，他是站在周文这一

边，可是这个周文，明知自己为难，居然不肯做出牺牲，一味想要把自己和稀泥的事抖落出来，借此脱罪，此人的利益就已和自己有了冲突了，柳县令猛拍惊堂木，断然大喝：“打！”

差役们已经将周文按倒，狠狠的一棍子重重拍下。

周文发出杀猪的嚎叫。

紧接着，惨叫连连。

柳县令则是一脸的恐怖，无动于衷，只是嘴角带着几分冷笑，只是坐在一边的刘推事却是心里暗暗叫苦，作声不得。

外头的看客们自然开始雷鸣般的叫好声，吃人血馒头嘛，管他吃的是谁，秦少游的血未必就比周文的甜，有得吃就好了，这差役打人的场面可不是什么时候都能看到的。

周大老爷果然不负众望，只是几棍下去，他的背脊和屁股立即淤青肿起，惨叫的声浪一浪高过一浪，秦少游站在一边，没有同情，只是后怕，因为他知道，不是自己的回马一枪，今天挨打的就是自己，秦少游喜欢吃猪肉，但是不喜欢发出杀猪的嚎叫。

到了第二十七棍，周文已是昏厥过去。

等差役提了水泼在他的身上，周文醒来，只是他醒来的第一件事则是用着狠毒的目光往秦少游看去，朝着秦少游大叫道：“秦少游，我和你共戴天。”

“是么？那么我们骑驴看账本，走着瞧吧。”秦少游反唇相讥，而后，他朝柳县令行了个礼，道：“大人英明，如今恶人伏法，草民心满意足，大人，草民告辞！”

柳县令巴不得他立马滚蛋，越远越好。

第二次从衙门里出来，秦少游浑身畅快无比，外头的看客乌泱泱的不肯走，七嘴八舌。

秦少游大喝道：“让开。”

于是人们顺从的让开一条路来，而一个个看着秦少游的目光带了一些敬畏。

有这胆气跑去衙门里巧舌如簧的人毕竟不多，况且看秦大书呆子豪放不

羁，这个家伙给人一种焕然一新的感觉。

少不得有人低声啧啧称赞几句，也有人压低声音道：“秦公子要小心，周家要报复的。”

从前大家都叫他秦呆子，如今摇身一变，竟成了公子。

“报复，我会怕报复？”秦少游淡然地看着他们。

可是一出衙门，秦少游终于知道周家的报复是怎么回事了。

堵在衙门口的，是一个矮胖的中年汉子，孔武有力，一副杀猪的相貌，身后几个青衣小帽的家伙也是虎背熊腰。

根据从前那个秦少游的记忆，秦少游知道，此人乃是周家的长子周武。

周武一见到秦少游，立即面目狰狞，杀气腾腾的上前，大喝道：“秦少游，我爹被你打了，咱们势不两立！”

秦少游吞了吞口水，这个人长得好粗壮……

他不禁想后退一步，身后却是人潮把他又挤了回去。

卧槽，豪放不羁的大周子民真不是东西！

他心里吐槽，脸上却是假装镇定自若，道：“打你爹的不是我，是父母官，冤有头债有主，你找他去。”

周武握紧砂锅大的拳头，恶狠狠的道：“找的就是你，你这杀才。”

秦少游一摊手，尽量做出人畜无害的样子，道：“大家讲道理嘛，冤冤相报何时了，这又是何必？”

后头的人却是起哄：“秦公子，打他娘的。”“秦公子威武啊，脚踩周老爷，拳打周大少……”

“……”

秦少游恨不得将这些好事者一个个丢进洛河里喂王八，然后再把王八钓上来，来个红烧王八蛋。

要冷静，要冷静，不可愤世嫉俗，绝大多数大周人还是好的，坏的只是这一小撮。

呃……只是为何这一小撮的坏人都被他遇到了？不科学啊！

周武听了那些人的怂恿，果然是暴怒，他上前一步，身后的几个家人也跟着上前，将秦少游围住。

秦少游只得道：“周公子，武力是不能解决问题的。”

“可是我就想打你，你能奈何？”

好霸道……

秦少游只得苦笑，道：“当真不能讲道理？”

“不讲！”

“好。”秦少游很干脆，二话不说，立即将目光落向了鸣冤鼓，大喝一声：“都让开。”

大家条件反射地让出一条道路。

秦少游以超越极限的速度，又一次朝鸣冤鼓狂奔。

几个差役本来抱着手在看热闹，可是一看秦少游的去向，顿时妈呀一声，已是有一人瘫坐在地。

他们当然想不到这家伙居然再次玩这一套，而且人家有了两次经验，轻车熟路，哪里还可能拦得住。

本来敲了两次，就已无法交代，而如今又来了一次……

咚咚咚……

.....

柳县令本是刚刚松口气，打发走了瘟神，总算是一件可喜的事，他并不去看被打得死去活来的周文，也不理会刘推事，正待起身，那鼓声又响了。

每一声咚咚鼓响，震得柳县令心肝都要跳出来。

“我……我……他娘的……”纵是柳县令是个斯文人，可是这时候还是忍不住骂娘了。

这不是欺负人么，还真不把县令当干部啊。

他只得重新跪坐，气喘吁吁的差役过来通报：“大……大人...”

柳县令已经渐渐冷静下来，严格来说，是他已经麻木，他挥挥手，打断差役道：“你不必说了，本县知道是谁，叫进来吧，且看他还想怎样，若是说不出个子丑寅卯，定要法办。”

秦少游入堂，在他身后，无数人议论纷纷，今日是好戏连连，连续三通鼓，教人大开眼界。

秦少游行了个礼，道：“草……”

柳县令冷笑道：“不必见礼了，本官知道你是何人，你直说了吧，这一次要告何人。”

秦少游翘起大拇指，满脸真挚地道：“大人神机妙算，草民佩服。”

柳县令的老脸情不自禁地抽搐了一下，恨不得跳将起来，脱下自己的官靴狠狠地砸在秦少游那张讨厌的脸上。

秦少游正色道：“草民要告的，乃是周文之子周武……”

一旁唧唧哼哼的周文还没有被拖下去，这时候听到秦少游要告自己的儿子，脸色顿时阴沉下来。

柳县令心里说，告完了人家的爹，还来告儿子，你姓秦的还真是斩尽杀绝，断子绝孙哪。

他阴沉着脸道：“你要告他什么。”

秦少游道：“周武要打草民。”

柳县令又好气又好笑，心里说：“衙门是你家开的，什么鸡毛蒜皮的破事也来消遣本县么？”

不过那周武要打秦少游那也是人之常情，柳县令居然发现自己很乐见这件事发生。

“那么……他打了你没有。”

“还没有，不过待会儿，可能就要打了。”

柳县令木着脸，老半天才憋出话：“那么，就等他打了你，你再来告吧，好了，你休要胡搅蛮缠，退堂！”

他话音落下，急不可待地要起身，秦少游则是义愤填膺，这是什么道理，等人家真动了手，自己还有命来告么？

秦少游并不罢休，而是道：“且慢。”

柳县令气得咬牙切齿：“你还有什么话说？”

秦少游道：“大人可孝顺父母么？”

突然问出这么一个问题，柳县令微愣，然后他看到亲民堂外乌压压的百姓，却是不敢规避这个问题，父母官肩负的何止是钱粮、刑狱，对政绩的考察之中，教化也是重中之重，柳县令板着脸道：“这是自然，百善孝为先，大周以孝治天下，本县身为父母，岂有不孝之理？”

秦少游道：“那么草民敢问，若是大人的父母被人打了，可会无动于衷么？”

“这……”柳县令突然明白了什么，他忙绷着脸道：“父母有错，若是挨了打，作为儿子的，理应以身代罪。”

秦少游道：“那么草民要问，周文年纪老迈，虽然他是恶贯满盈、咎由自取，可即便是大人打他，也是于心不忍，可是这周文之子，却在衙外冷眼旁观，身为人子，敢问大人，这是不是猪狗不如？”

.....

新书刚开，很多剧情没构思好，所以码字很慢，大家对书的批评，老虎谦虚接受，也感谢大家的指正，这段时间，更新可能会慢一些，等过段时间就会恢复，望体谅！

第十七章：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

柳县令的小心思又开始转动起来。

周文挨了打，可是他儿子呢，却在袖手旁观，按理来说，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不过柳县令却深知，里头绝没有这样的简单，要知道，大周朝是讲礼法的，这个礼首当其冲的就是孝，一个人若是不孝，难道还指望他知廉耻，有忠义么？

作为亲民父母官，堂堂的柳县令必定要树立孝子的形象，而作为一个孝子，听到有人不孝，理当如何呢？

这是一个看上去很荒唐的行为，它的荒唐之处就在于，譬如某人要做正人君子，却遇到个急色滥情的家伙，那么作为一个不肯同流合污的正人君子，为了体现自己的道德观念，理所当然要对这等人棒喝一番。

可是某人是官，而那急色的家伙是民，且某人还掌握了那家伙的生杀大权呢？

柳县令要划清界限，要体现自己是个孝子，还需要显露出自己对那些不孝子的深痛恶绝，于是他很快就有了主意。

他的嘴角微微勾起，然后露出了一丝不易察觉的龇牙冷笑的神色，随后，他猛拍惊堂木：“此等逆子，留之何用，元恶大憝，矧惟不孝不友，本县若不严惩此等不肖子孙，拿什么教化县民，来人，拿周武，杖打五十，带枷十日，以儆效尤！”

临末了，柳县令还意犹未尽，正气凛然的道：“本官最恨的，就是此等不忠不孝的狗贼，猪狗不如的东西，呸！”

柳县令的脑后就差有一轮小太阳要冉冉升起，秦少游心里说，这尼玛的精神升华的也未免太夸张了吧。

不过柳县令这正气凛然的一番话，立刻得到了满堂的喝彩。

秦少游连忙翘起大拇指：“大人英明。”

柳县令捋须，风淡云清状，他深恨秦少游巧舌如簧，给自己挖坑，不过事到如今，为了显露自己的嫉恶如仇，也只好委屈那位周公子了，不过……周家反正该打的也打了，绝不可能有修好的可能，秦少游斩草除根，他作为

堂堂县令，也索性坏人做到底！

几个差役已是出去索拿周武。

周武还在衙外一头雾水，便直接被几个差役揪住，而后直接提到了堂下，周文又惊又怒，看着自己儿子如丧家犬一般的被揪上来，禁不住老泪纵横，捶胸跌足的大吼道：“儿啊……”

周武大叫：“爹……”

啪……身后有差役一脚踹了他的小腿，他禁不住向前扑倒，紧接着数个差役提着水火棍上前，便是一通痛打，周武抱着头，大叫：“我犯了什么罪，我犯了什么罪，好哪，我晓得了，秦少游，你勾结官府，要坏我性命，还有王法么？”

秦少游心里想笑，我本来是要和你讲道理的，你偏偏不讲，勾结官府的是你们周家，如今倒是倒打一耙。

柳县令听到勾结官府四字，杀意更浓，恶狠狠地道：“重重的打！”

听到这四个字，深谙这言外之意的刘推事不禁眼皮子跳了跳，心知此事是不能善了了。周文却是一口气没有抽上来，晓得自家儿子非死即残，昏厥过去。

啪……啪……

差役们加重了手劲，每一棍下去都直接锤在骨上。

周武发出嗷嗷的惨叫，却还是忍不住大吼：“等着，姓秦的，我和你势不两立，你以为阴谋诡计……”

秦少游的眼皮子都没有抬一下，他淡淡的回了一句：“谁叫你不读书？”

秦少游并没有同情和恻隐之心，这一对父子对自己喊打喊杀，为了夺取自己的东西，不惜采取种种措施，他看到周武被打得皮开肉绽，心里只是后怕，假若最后让周家的人得逞，现在的自己，只怕会比他们更惨吧。

“虽然我只是一介草民，可是我也要活下去，活得好好的，要比任何人活得都好。嗯……我会活得很好。”

所以我要有钱，除此之外，还要有钱……

除了钱之外呢？

秦少游炙热地看了柳县令的乌纱帽一眼。

周武的惨叫渐渐地微弱下去，纵是他钢筋铁骨，也吃不消这些差役蓄意为之的‘棒打’，这场荒唐的闹剧终究还是曲终人散。

不过这对秦少游来说，却还只是个开始。

他最后一次告辞，柳县令实在是怕了他，竟对他勉强露出了一个笑容：“你虽年轻，气却太盛了，咳咳……本县只是随口一说，听不听在你，别老是捶鼓，要安份做良民。”

秦少游唱了个肥喏：“大人教诲，草民铭记在心。”

柳县令把脸别到一边，老半天才憋出一句话来：“再有下次，本县便是拼着前程不要，也要教人做人！”

秦少游咳嗽两声道：“大人，注意影响。”

柳县令这才意识到，眼下自己的一举一动都在大家的眼里，于是他道貌岸然地道：“去吧。”

秦少游出了衙门，这一次却有几个差役寸步不离的跟着他，鸣冤鼓那里也派了一队的差役在那儿卫戍，一个个如临大敌。

看来……是上了黑名单了，往后告状的权利都被剥夺了。

秦少游感觉有点不舍，其实……告状还是蛮爽的。

而这时候，看客们纷纷围上来，纷纷叫好，秦少游没有让大家失望，让每一个有志于八卦的人得偿所愿，其中的精彩，教人叹为观止。

“秦公子，来，说两句话。”

“秦公子厉害啊。”

这些话听在秦少游的耳里，秦少游充耳不闻，呸，什么东西，不就是还想怂恿着我去告状么？

不过眼看大家如饥似渴，秦少游还是不免说两句，他沉默了良久，最后道：“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谁敢再骂我书呆子，下次，咱们衙门里见。”

最后一句话刻意的掩饰了自己被剥夺了状告权的事实，不过即便如此，却依旧还是很有杀伤力。

然后他昂首阔步，背着手离开。

邓健不知从哪儿冒出来，竟是走在前头，神气活现，气势汹汹，朝一个躲避不及的人大喝道：“呔，秦家公子的路也敢挡，不晓得他有个朋友叫邓健吗？”

秦寿追上秦少游，低声道：“堂弟，我看这个邓健不像好人。”

“你现在才知道？”秦少游很奇怪地看着他，他突然发现，老秦家的基因似乎不太好，否则这个堂哥怎的如此后知后觉。

.....

回到久别的客栈，秦少游心情大爽，方才他那一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当然不是空穴来风，他猛地意识到，此前那个书呆子所读的书竟是这样的有用。

于是他一回到房里，便开始翻箱倒柜，秦寿在房外探头探脑：“你要寻什么？”

“找书，我要读书，要出人头地，你没听我的话么，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我想好了，酒楼要挣钱，可是我还要读书科举，做人要志向远大一些。”

秦少游寻出一沓书来，眼睛放光，禁不住道：“宝贝啊宝贝，在我眼里，这便是金镶玉，是颜如玉……”

秦寿奇怪地看他：“堂弟，你打算投卷？”

“投卷？什么是投卷？”

秦寿道：“要科举，单凭考试是不成的，得向达官贵人投卷，把自己的文章递去，若是得到他们青睐，得到他们的荐举，才有机会高中，况且……你又不是国子监、弘文馆的生徒，又不是得到州郡的举荐的乡贡，就算要报考，那也没资格啊。”

秦少游愣住了，他禁不住道：“国子监、弘文馆怎样才能入学？”

“几乎都是官宦子弟。”

秦少游瞧瞧自己，突然觉得颇为可悲。

“郡县的举荐呢？”

“这个更难。”

“呃.....”

秦少游明白了，所谓的隋唐科举并不是想象中的美好，在此之前，实施的还是九品中正制，几乎所有的人才还有官员的举荐，几乎都垄断在门阀手里，这隋唐开了科举，固然是开创了历史先河，不过由于门阀依旧残存，怎么可能一下子就剥夺掉他们对人才的垄断呢，现在看起来，难怪从前那个秦少游每日读书，却被人取笑，原来他娘的每天都在做无用功啊，开酒楼的子弟怎么可能有机会科举做官呢？

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我呸！

秦少游把手里的书轻轻一抛，背着手，沉着脸走出房去。

“堂弟，不读书了？”

“不读了，目光要长远一些，做生意吧。”他不禁唏嘘，有一点小小的忧伤：“把书都收拾一下，当柴火烧了吧。”

“是不是太可惜了。”

“不可惜，它们是金镶玉，我便视金玉如粪土，它们是颜如玉，我就是柳下惠，坐怀不乱的小厨师.....咳咳.....沙子进眼睛了，眼眶没有红吧，湿湿的.....”

.....

争取晚上还有一更，那啥，有点状态了，大家记住这个章节名，这个章节名改变主角的命运，咳咳，那啥，新的一周，求点击，求推荐票，求收藏，求打赏。

第十八章：愤怒的天子

在待诏房里，上官婉儿有一搭没一搭的吃着豆花，从前的滋味很好，可是现在吃着，却仿佛少了点儿滋味。

趴在案下的太监絮絮叨叨地讲着洛阳县里发生的事。

说到周老爷被杖打的时候，上官婉儿噎了一口，连声咳嗽，然后才道：“你说什么，到底是谁状告谁？”

“先是周文状告秦少游，此后不知怎的，秦少游把他告上了。”

“……”上官婉儿目瞪口呆，奇哉怪也。

“再后来，秦少游还告了周文的儿子周武，是大不孝之罪，洛阳县令勃然大怒，严惩了父子二人……”

上官婉儿一脸古怪：“洛阳县令姓什么？”

“柳……”

上官婉儿吐舌：“不是亲戚啊。明日去刑部，抽调案情来给我看看。”

“是。”

“那秦少游，想必很得意吧。”上官婉儿突然对那个书呆子小小的有些佩服了，这个家伙，从没吃过亏啊。她不禁有些痛恨，为什么坏人总是得志呢……当然，她显然也已忘了，作为待诏的自己，只怕也好不到哪儿去。

“这是当然的，他从衙里出来，还说了一句话呢。”

“什么话？”

“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

上官婉儿方才还在小心翼翼地拿着银勺子舀了一勺豆花，还没有送入嚙口，听了这段话，她的脸色猛地变得更加古怪起来，她抬起眸，俏脸显得很为凝重：“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万般皆下品……万般皆下品……”

她将银勺放下：“这些话，有几人知道？”

“当时有许多人。”

上官婉儿的眸光深沉起来，她的手搭在案上，手指头不禁在案面上慢慢地敲击起来。

最后，她朱唇轻抿，似乎有了主意：“这个家伙越来越有意思了。”她垂下头，抽出一张宣花大纸，提起笔来，唰唰的写下了这句话，慢悠悠地道：“这句话，在半月之内，我要满神都的人都知道。你去办事吧，我该去陪驾了。”

她动了身，起身到了紫薇宫。

莲步踏入紫薇宫，上官婉儿就感觉有些不对了。

宫内的宦官、女官，个个跪倒在地，不敢抬头，几个胆小的，更是身如筛糠，瑟瑟发抖。

地上满是瓷片，一个邢窑的白瓷摔了个粉碎。

陛下穿着宽大的冕服，她身子虽是娇小，可是这雍容的华服在身，此时背着手，对着一方铜镜，用身躯背对上官婉儿，这具背影似乎隐含了漫天的杀伐之气。

上官婉儿屈身行礼道：“臣见过陛下。”

身子的主人没有回眸，她的双肩微微颤抖，最后，那带着冷漠的声音一字一句地道：“朕听说京师的流言已经越来越放肆了。”

京师便是长安，武则天登基之后，依旧将长安设为京师，却又将洛阳改为神都，这样做，自然是想远离京师的门阀，摆脱门阀的影响。

武则天又道：“近日，关于弘儿的传闻愈演愈烈，此事，你知道么？”

“臣知道一些。”

“他们说朕亲手杀死了自己的儿子。”

“陛下，这只是愚民的流言蜚语。”

“若只是无知愚民倒也无妨，可是朕知道传播这些流言的，只怕都是些有心人。”

“来俊臣昨日上书，密告同平章事任知古、裴行本，还有司礼卿崔宣礼谋反，陛下……”

“朕已下旨，统统格杀勿论。可是……这些人杀不完的，朕要诛心！”武则天狠狠地甩了一下长长的牡丹纹大袖，一步步举着龙足走向寝殿深处，她的声音也越来越远：“有一个叫如春酒楼的地方，朕和你提过，你及早做好布置…三日之后……”话音落到这里时，天子的身影已是拐过了一个红漆大柱，消失在了上官婉儿的眼帘。

“臣遵旨！”上官婉儿朝向幽深的寝殿深处，面若秋水。

.....

次日一大清早，上官婉儿出宫，陛下幸临如春酒楼，这是天大的事，身为女官，必须要再确认一番。

最重要的是，那个秦少游，一看就不是善类，若是到时候冲撞了圣驾，那可就糟糕了。

再一次到这如春酒楼，原来的门可罗雀，如今总算稀疏的有了一些生意，上官婉儿是做好了功课的，知道这是周家官司输了，立即受到官府的打压，因而变卖了不少产业，使得如春酒楼总算有了一些生意。

只是站在门口，却是一个家伙叉着手在吆喝，大叫道：“如春酒楼好，如春酒楼的饭菜顶呱呱……”

看这个家伙一脸垂头丧气，嗓子喊得冒烟，上官婉儿上前一步道：“你这是做什么？”

站在这儿的便是邓健。邓健哭丧着脸，见一个小妞儿凑上来和自己说话，而且妞儿生得真真是美艳……只是……看到上官婉儿身后的十几个虎背熊腰的侍卫，他不禁暗暗咋舌，晓得来的是贵人，便道：“招揽生意。”

上官婉儿笑呵呵的道：“这个酒楼的东家姓秦是么？他买卖做的这样大了？竟舍得花钱雇人吆喝。”

邓健的脸色很不好看，欲言又止。

上官婉儿是何等细心的人，便道：“你有什么话说？”

邓健苦笑道：“我欠他钱，自该肉偿。”

“噢？你就是那个总是在这里混吃混喝的泼皮？”

邓健一听，不禁惊讶地道：“你怎的知道？”

“我怎会不知，这里都布满了我的眼线。”上官婉儿在心里想着，嘴里却是道：“你真是没用，说好了白吃白喝，却如何又欠了他的钱？”

邓健双手一摊，很无耻地道：“欺善怕恶啊，本以为他只是个善类，所以占他便宜，谁晓得他这样厉害，我左思右想，这白饭吃了之后睡不着，所以……”

上官婉儿的眼睛不由眯起来：“是么？”

正在这时，秦少游气势汹汹地从里头探出头来，怒斥道：“邓健，为何又不喊了？我这是造了哪门子孽，才会雇你做工……啊……”他发现了上官婉儿，立即堆笑，上前行了个礼：“不知尊客驾到，有失远迎，还望恕罪。”

上官婉儿见他对自己显得格外的彬彬有礼，便觉得他定是在打什么主意，索性撇撇嘴道：“来碗翡翠珍珠羹。”

“好。我亲自下厨。”秦少游搓了搓手，心想，大主顾来了，他的眼睛也不禁明亮了几分。

上官婉儿进去，寻了个僻静的位置，这里只有寥寥几个客人，不过做的饭菜很是普通，料想是秦少游的堂哥的手艺。她坐在胡凳上，心里乱七八糟地想着，过了一刻钟，秦少游便端了汤来。

上官婉儿见了汤，顿时眼睛放光。

秦少游说了一句：“尊客慢慢吃。”便要回柜台去。

上官婉儿伸出了芊芊细指，勾了勾：“你坐着。”

“这……不好吧。”秦少游很有节操很有底线的样子：“要另收费的。”

“坐下！”

“好。”秦少游坐下，然后用手撑着下巴，看着上官婉儿大快朵颐。

上官婉儿的胃口很好，即便是顾忌形象，可是这汤用了半柱香，却还是一扫而空，然后她抬起头来道：“我今日打开天窗和你说亮话，你仔细听好了。”

秦少游坐直身体，他对待客人的态度还是很端正的，忙道：“还请指教。”

第十九章：拼了

上官婉儿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然后也学着秦少游一样用手撑着下巴，这样做，只是觉得有趣。

宫里的规矩太多了，一言一行都马虎不得。

这样率性的行为，似乎有一点意思。

大眼瞪小眼之后，上官婉儿道：“你现在在想什么？”

秦少游道：“在想姑娘要和我说什么。”

“不对！”

秦少游禁不住道：“怎么不对？”

上官婉儿朝他冷笑：“你现在一定在想，该怎么算我的汤钱对不对？”

“呃……有么……姑娘太小看我了，我其实……不是一个锱铢必较的人。”

上官婉儿起身，道：“那就好极了，难得你这样大方，看来这顿汤……”

“且慢！”秦少游飞快地站起来，道：“吃霸王餐很可耻的！”

上官婉儿用着鄙视的眼色看着他道：“明明十文的汤，你却骗了我十五贯，这难道不可耻……”

秦少游的脸顿时红了，他并不因为宰了这傻妞而羞耻，可耻的是，居然被这小妞发现了。

上官婉儿冷哼一声，才道：“我来这里倒不是要你退钱，只是要告诉你一件事，三日之后，会有一个贵人幸临这里，你好生招待，若是招待得好，自然会有好处，可是招待得不好，性命也会难保，你这油嘴滑舌的本性，最好收一收，否则，小心自己的脑袋。”

上官婉儿说罢，营造了足够的胃口，便起身要走。

对于这个讯息，秦少游愣了一愣，上官婉儿心里想笑，毕竟这个人只是个小户人家出身的，方才那番话只怕吓着他了。

她的心情变得愉悦起来，走出如春客栈的时候，便情不自禁的背着手，她似乎很了解秦少游的本性，这是个打破沙锅问到底的人，很快，他应当会追上来，问明来龙去脉。

于是她开始暗中默数：“十……九……八……七……二……一……”

“姑娘……姑娘……”秦少游追上来。

上官婉儿宛如听到了天籁之音，有一种料事如神的痛快之感，她假作不解地回眸，道：“你想问来的是哪个贵人？”

“呃……”秦少游顿了一下，才很腼腆地道：“你还没付汤钱。”

“……”上官婉儿愣了一下，终于嗔怒道：“俗不可耐！”

.....

贵人要来……

亏得上官婉儿还卖关子，但以秦少游的智慧，岂会猜不出这个贵人是谁？

来人是武则天啊。

那个传说中，英明神武，女天子……

不管怎么说，秦少游很稀罕见到这位第一个的女皇帝，因为他知道，自己能不能发迹，就要搏这一把了。

周家谋划了几年，花费了无数的心机，更不知浪费了多少人力物力，为的就是那块牌匾，而那块牌匾，不就是为了要与女天子搭上线么？

而现在……秦少游决定使出浑身解数，也要和那位传说中女汉子搭上关系了。

他手里拿着两贯汤钱，又不禁在想，方才那个小妞来告诫自己，那么她和武则天是什么关系呢？

他大刺刺地回到酒楼，零星的客人已经结帐走了，秦寿和邓健正坐在一起吃饭，秦少游看到了桌上的鸡，顿时勃然大怒，道：“就知道吃，我要被你们吃穷了！”

秦寿和邓健不敢吃了，噤若寒蝉，而邓健没皮没脸地笑道：“不要这样

嘛，秦哥儿，这是秦寿专程做给你吃的，感谢你教他厨艺！”

“是么？”秦少游走上前去，眯着眼看着盆里的鸡：“两只鸡腿呢？鸡翅膀呢？”

“.....”秦寿和邓健俱都举起筷子，指向对方。

秦少游如丧考妣：“这日子没法过了！”

秦寿带着几分委屈道：“堂弟，不要这样嘛，大不了扣我工钱。”

秦少游的脸抽了抽，因为他压根就没打算给秦寿付工钱。

叹了口气，秦少游坐下，一旁的邓健忙讨好似的给他盛了饭，道：“秦哥儿快吃。”

“嗯.....”秦少游一副郁郁寡欢地样子，却并不急于动筷子，而是对他们道：“过两日，会有贵人来咱们酒楼吃饭，所以我们得先做好准备。”

“贵人，什么贵人？”

“你知道得太多。”秦少游卖了关子：“总而言之，我们要打起十二万分的精神，定要让人宾至如归，所以第一件事，就是邓健，后日开始，你暂时不必来上工了.....”

“不用上工了！”邓健喜形于色，却又觉得好像哪里有些不对：“为何不用上工了？”

“你长得太丑，没事不要吓人。”

“.....”邓健顿时一脸苦色，低头吃饭。

“除此之外，堂兄这两日要进行采买，酒楼内外也要好好地打扫一遍，不必富丽堂皇，可是一尘不染却是必须的。”

秦寿连忙应了。

秦少游叹口气道：“可是现在最难办，反而是那贵人的喜好，你说，她喜欢吃什么呢？”

烹饪之道，固然讲究的是手艺，而且秦少游鸡精在手，也算是独门秘技，再加上古今中外的食谱，他都了然于心，要知道，他前身出身厨艺之家，后来才做了美食家，而要做出称心如意的美食，得到赞赏，秦少游还是

很有底气的。

不过美食除了好坏之分，这对不对人的胃口，却也十分重要。

秦少游的眼睛眯起来，心里打起小算盘，突然又对邓健客气起来：“邓兄……”

邓健冷哼一声。

“帮个忙好不好？”

邓健冷笑道：“不好。”

秦少游的脸色立即变了，把手一伸：“还钱，饭钱全部还我。”

邓健苦笑，本来他是来混饭吃的，之所以来混饭，只是因为秦呆子好欺负，谁晓得这厮突然转性，将周家打了个落花流水，邓健是何等机灵的人，突然有些后怕了，这才决心还了饭钱，只是他没钱，只得肉偿，现在这厮好不要脸，天天以此要挟。

邓健无奈地道“好吧，帮忙。”

秦少游笑了，托着下巴，一副老谋深算的样子道：“你在神都朋友多，路子广，帮忙打听一下，宫闱里的一些密事。”

“这……现在好像查得紧……”

“所以要小心，还有，若是被官府查办，不要告诉他们是我指使的，就算牵连了我，我也不会认。”

邓健叹口气道：“门路倒是有，可是总要有一些跑腿钱。”

秦少游也跟着叹口气，道：“要多少？”

“一贯。”

“那给你三百钱，事成之后，另给两百。好啦，时间紧迫，不要吃了，赶紧去吧。”

.....

晚上十二点还有一更。唉，新书真心不好写，自新书开始，老虎天天通宵，昨天又是一夜没睡想剧情，可是一看收藏和推荐，心情更不好了，老虎

已经很努力的构思剧情了，可是大家就这么的不待见老虎的新书吗？

第二十章：恭迎圣驾

食材都是现成的，不过却还需要再采买一些。

至于邓健那边，也开始活动起来，他认识许多三教九流，其他的事或许办不来，可是负责收集消息，却是轻而易举。

秦少游则是将许多小道消息和流言汇总起来，从中搜取有用的东西。

甄别消息这种事，秦少游两世为人的经验就变得弥足珍贵起来，只是邓健这些人，所打听到的东西能有多少真实性，那也只有天知道。

“乾封二年，陛下劝先帝重农桑，于神都郊野开垦……”

“上元二年，太子李弘见萧淑妃之女义阳、宣城二公主因母亲得罪陛下而被幽禁宫中，年逾三十而未嫁，奏请下嫁，先帝许之。武后大怒，不久太子死于合璧宫……”

“来俊臣孔武有力，出入宫禁……”

这样的消息足有数百，而为了拣出有用的，秦少游几乎熬红了眼睛，整整一天足不出户，他不是一个矫情的人，两世为人，淡泊名利那都是狗屁，凭啥人家吃香喝辣，自己抱着一个酒楼辛苦经营，勉强维持生计，凭啥别人一言足以断人生死，自己非要做一个随时可能被人侵害的大周底层青年？

现在一个天大的机会就在眼前，若是不去抓取，依着现在门阀当道的时代背景，只怕秦少游这辈子都和功名利禄无缘了。

没有条件，也要创造条件！

到了夜里，他拿了宣纸，举笔做了密密麻麻的笔记，等到天罡拂晓，这已是第三日了。

一个很重要的日子，直接决定了秦少游的命运，这对于一个有才华，且有几分自恋的底层青年来说，无疑足以改变一生的命运。

“没有穿越到王侯家就已经该死了；如果今日抓不到这个机会，那就更加比该死还要该死！”秦少游推开窗，看着洛阳城里安详的街巷，一缕晨光洒落进来，他的眼中虽然布满血丝，却依旧精神奕奕、风采照人。

“秦寿，秦寿……”

秦寿起得更早，忙小跑过来道：“堂弟有什么吩咐。”

“去把灶台再洗一遍……”

“已经擦过十七遍了啊。”

“凑个双数吧，十八，吉利。”

秦寿苦瓜着脸，乖乖的去了。

.....

卯时过去，宫里一点消息都没有，酒楼里连个鬼影都没有出现，这时候，秦少游有点心慌了，莫非不来了……这不当吧，君无戏言啊。

可是仔细一想，似乎又不对，武则天他没有见过，人家又没对自己说要来如春酒楼，哪里来的戏言！

念及此，秦少游有些心慌了，心想要被放鸽子了。

正在此时，突然一对衣甲鲜明的武士拥簇着一个宦官出现，这宦官上前一步，很不客气的努努嘴，数十个武士迅速开始在酒楼搜索起来，而太监则来到秦少游的跟前，打量秦少游道：“你是秦少游？”

“正是。”秦少游顿时心花怒放。

终于来了……

不过，自己必须得假装不知道天子驾临，否则过于妖孽，必须得显露出自己没有企图心。

“不知客官是来用饭么？本店有……”

太监笑了笑道：“你这儿，从现在开始，不得招徕客人。”

本来此时这里就没有客人，平时也是连苍蝇都很少见。

太监继续道：“待会儿，陛下要在此用个便饭，你这小民，想来也不熟谙礼仪，现在教你规矩也来不及了，记住，不可喧哗，举止要端庄。”

这太监颐指气使，当然没把秦少游放在眼里。

“噢。”秦少游轻描淡写的应了一句，他开始对太监印象有些不太好了。

话说他本是很崇敬阉人的，毕竟做太监也是得需要很大的勇气啊。

太监微微一愣，他本来以为自己提及到天子，这个酒楼的小东家肯定要一惊一乍，不是喜极而泣，就是惊得面如土色。谁晓得这厮轻描淡写，就这么噢的一声，然后什么都没有了。

“你……这是什么意思？”

秦少游朝太监咧开嘴，笑了：“你教我举止端庄的啊。”

太监便别过脸去，冷哼一声，索性不理秦少游了。

几十个武士在检查一番之后，便占据了酒楼的一些位置，束手待命。

再过一炷香，又有一支马队过来，那马蹄声轰隆隆的宛若惊雷，不过骑士们并没有进楼，而是在外卫戍。

一些宫女和太监已经鱼贯而入了。

太监眼看时候差不多了，便对秦少游没好气地道：“还不快出去见驾？”

秦少游和秦寿一对兄弟出了酒楼，便看到这酒楼外已是里三层外三层的被人围了个水泄不通，远处，在一队花甲骑士的拥簇下，一方绸缎轻纱的龙撵由三十二个太监徐徐抬过来。

在龙撵一侧伴行的人，秦少游竟是认的，不是上官婉儿是谁？

秦少游心里叫苦，自己好像宰的……是一个大人物，来头很不小哪。

“不怕……不怕……她这样尊贵的人，肯定不会记仇，宰相肚里能撑船，这个小妞虽然不是宰相，应该撑一个秦少游应当没有问题吧。一定要坚信人性的美好。”秦少游在心里安慰着自己。

待到龙撵稳稳停住，那太监朝秦少游使了个眼色。

可是秦少游却是还是站着不动，他的眼睛不停的眨，很期待看一看传说中的那位女汉子到底长的什么样。

太监急了，咳嗽一声，便索性先行拜倒：“恭迎圣驾。”

秦少游醒悟过来，也忙行礼道：“草民秦少游，恭迎圣驾。”

龙撵已是掀开一角，紧接着，武则天踩着高凳下来。

秦少游昂起头，去看武则天。

乍见武则天，秦少游不由微微一愣，这个女人一身拖迤到半丈的长裙，，上镶有繁复华美的金色花纹，浅绣牡丹，她身材微微有些丰腴，一头青丝挽成高高的美人髻，头上佩戴精美的凤钗及其配饰。

是个大美人，而且……看上去竟不过四十岁上下。

只是她的神态却与美丽并不关联，脸色冷峻，一双凤眸顾盼自雄，漆黑的眸子深不见底，显得主人的城府深不可测。

站在一旁的上官婉儿见秦少游的呆滞神态，又好气又好笑，她早就隐隐觉得这个家伙有些不靠谱，所以才特意去提点几句，谁知这个家伙还是失态了。

于是上官婉儿愠怒地看着秦少游，很想把他当作珍珠翡翠羹一样吃了。

而秦少游呢，却还是很放肆地看着武则天。

其实他心里却在偷乐……

后世自从有了韩国人……的整形手术，什么样的美女，他没有见过，岂会因为一个风韵犹存的老女人而失态？

他如此失态是装的，女人嘛，总希望得到男人的关注，武则天保养得如此之好，难道是孤芳自赏么？当然不是，她想尽一切办法保持青春，自然也需要有人关注。秦少游的目光写满了欣赏，却绝没有亵渎，目的……当然是给予武则天制造出某种满足感。

上官婉儿若是知道这个家伙背地里打的是这个鬼主意，却不知该哭还是该笑。

武则天下了辇，这里当然是她的舞台，一个小小的酒楼小东家，她本不该用正眼去看那么一眼，可是突然被秦少游这么一丝眸光落过来，被她察觉，她竟是微微有些动容。

她是个女人。

而这种目光，自她年纪轻轻时入宫，成为了才人之后，就不再有了。因为她曾是太宗皇帝的女人，也曾是先帝的女人，而现在更是君临天下地天子，宫里围绕她的，十有八九都是太监，这种人的品味一般都比较特别，而至于那些个臣子，哪个敢抬头看她一眼？更别说是单纯得只因为容颜而用欣

赏的目光去看了。

即便是那些后宫的面首……似乎也带着几分虚情假意。

可是这个少年，这种单纯且带着欣赏的眼神，却让她有一种久违的欢喜，她不由侧目，好好地打量了这个家伙一下。

第二十一章：天子亲临

武则天侧目看了秦少游一眼。

这是什么样的眼神？

那眼眸似是幽邃的深泉，深不可测，却又清澈无比。

秦少游恍然，这个手腕高明，杀人如麻的女皇帝，除了贵气逼人之外，那眼眸流转之间，嘴角微微勾起，嫣然含笑，竟有少女般的神韵。

呃.....

秦少游方才还怀着很不可告人的目的，耍弄着他的心机，可是现在，却有点不知所措了，被一个女人盯着，竟让他不知所措，真是失败。

武则天抿嘴，她眼眸立即收了回去：“你叫秦少游？”

秦少游一副受宠若惊的样子，道：“草民便是。”

“哦。”

只是哦了一声，然后.....就没有然后了。武则天伸出芊芊玉手，上官婉儿连忙上前，伸出臂膀来，武则天则是将手轻轻地搭在了上官婉儿的小臂上，然后徐步进入酒楼。

上官婉儿则是恨恨地朝秦少游瞪了一眼，显然对于秦少游的表现甚为不满。

可是秦少游却没功夫搭理上官婉儿。

他很纠结，有些灰心丧气，花费了这么多功夫，他娘的只换来了一个‘哦’，虽然女皇陛下竟然还记得自己的名字，这是一件值得可喜可贺的事，可是你们也不能把酒楼当自己家啊，这是我的酒楼好么？

只怕在女皇陛下眼里，自己和蝼蚁怕是没有多少分别。咳咳.....有点受打击了。

不过.....不怕，哥脸皮厚，继续.....

秦少游要尾随进去，却被一个孔武有力的武士拦住，这武士努努嘴，大意是，滚一边去。

秦少游怒了，道：“这是我的酒楼。”

武士沉吟片刻，终究还是侧了身，秦少游快步进去，便见此时，武则天已在一行宫人、宦官的拥簇下坐在了一张靠窗的胡凳上，她倚着桌子，脸微微侧向窗外，似在凝望什么，秦少游看不到她的脸，可是她纹丝不动的娇躯却如雕像。

她在看什么，在想什么呢？

这个背影留给了秦少游很深的印象，背影虽是娇弱，却有一种别样的孤冷，天下万物似乎只成了她的陪衬。

秦少游叹口气，他突然意识到了小人物的悲哀，这样的大人物，身边纵有仆从万千，可是在她的眼里，却和草木没有什么分别。

接下来，还是做菜吧。为了成为大人物，为了不被人当作草木，更该努力。

秦少游索性直接去后厨，谁晓得这后厨竟也有武士和宦官，这些人狐疑地看着秦少游，不过想来也晓得秦少游的身份，而没有刁难。

可秦少游进了后厨的时候，却发现这儿竟被几个宦官包场了。

一个老太监已经系起了围裙，手里拿着勺子，其他几个小太监，切菜的切菜，热锅的热锅，一副热火朝天的劳动场面。

可是……秦少游火了。

你娘的……这是我的酒楼，是我的厨房，是我的地盘，你们这样，还有没有天理？

他正要上前，一个小宦官推开他：“闲杂人等，走开，走开。”

秦少游被他的气势弄得莫名其妙，话说，谁给你这样的底气，你们还真不把自己当外人，什么时候，我成闲杂人等了？

“我是这里的东家，陛下大驾光临，理应我来……”

那老宦官这才注意到了秦少游，他一手拿着勺子，一边侧目过来，旋即冷笑道：“你何人？”

“本店东家兼主厨，秦少游是也。”

老宦官笑得更冷：“秦少游，没听过，你是什么东西，陛下下来了这里，吃的也理当是御宴，你一个小小刁民，也敢在这儿造次？陛下吃的东西是你能做的吗？出去！”

“……”秦少游目瞪口呆，卧槽，你居然还有理了。

“我若是不出去呢？”

“来人……”老宦官风淡云清，并不把秦少游放在眼里，只是慵懒地叫了一句，外头已经有侍卫堵在了厨房门口，来意不善！

秦少游反而气定神闲起来，他很快明白了原委，女皇陛下下来这儿只是将这里当作一个舞台，吃饭是小事，可是追思先太子，怀念自己的亲生骨肉才是关键。说穿了，今日她来这里，就是给天下人看的，是要破除那些有心之人的流言蜚语。

至于吃不吃东西，让谁来做菜，对于女皇陛下来说，这只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

既然微不足道，当然也不会过问，于是乎，宫里的大厨来了，陛下没有说谁做菜，他们却已默认为女皇提供膳食是他们的职责。

如此一来，秦少游就被排除在外了。

他的饭碗被抢了……

秦少游笑了：“我若是不滚呢？”

老宦官眯着眼道：“你好大的胆子，莫非不怕死么？”他朝门口的侍卫努努嘴，侍卫会意，已是气势汹汹地进来。

秦少游心说，你当我是吓大的？笑呵呵的道：“好啊，那么就让我们两个谁怕死，陛下下来这儿是来追思先太子的，天下多少人在瞩目，这个时候，你们这些该死的奴才若是闹出了什么乱子，你想想看，陛下会怎么样呢？我再小小的提醒你一下，待会儿，我会叫的！叫的声音会有些大，可能会有些吵。”

老宦官的脸色变了。

陛下的来意，他当然知道，他又岂会不知这是一出戏码，是演给天下人看的？陛下当然不在乎今日吃什么，可是若这儿闹出点事传扬出去，眼前这个讨厌的家伙虽然该死，可是难保陛下不会迁怒自己。

这个家伙……好不要脸皮，好大的胆子。

只是偏偏，竟是拿他一点办法都没有。

秦少游看这老宦官迟疑，便晓得自己的恫吓凑效了，于是理直气壮的道：“真想把事儿闹大，我可不怕你，这里是我的地方，该滚的是你！”

老宦官大怒道：“你也懂做菜？”

秦少游道：“我祖祖辈辈都在这里经营酒楼，怎么会不懂做菜？”

老宦官冷笑道：“你这是做给寻常小民吃的，陛下是什么人，怎能吃那些粗野的东西。”

秦少游笑呵呵地道：“先太子能吃，陛下为何吃不得？先太子都说我爹做的菜好吃，按理来说，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我是我爹的儿子，做出来的菜，为何就粗野了？你莫非是说先太子也粗野么？”

老宦官答不上来了。

他脸色发青，踟躇了老半天，竟有点难以招架。

秦少游却是幽幽地叹口气，道：“算了，我是个讲道理的人，咱们就各让一步吧，这菜嘛，咱们分开做，你做你的，我做我的，索性就来赌一场，且看谁的手艺好。”

老宦官打起精神，现在秦少游给了台阶，他没有不下的道理，况且他是宫中主厨，当然是信心十足，于是冷笑道：“输了怎么办？”

秦少游道：“赌钱不好，格调太低；若是谁输了谁学狗叫，想来我是吃亏的，我是完人，你是宦官嘛……”

说到这里，老宦官的老脸抽了抽，很有一勺子下去，砸死秦少游的冲动。

却听秦少游继续道：“不妨如此，谁输了，谁就拜师吧，好，不许甩赖，现在开始。”

老宦官觉得自己吃了亏，自己可是堂堂御厨，即便赢了，还不是这小子占了便宜？不过他实在吃不消秦少游那张嘴，索性先赢了再说，于是二话不说，直接吩咐小宦官道：“杀鸡、倒水入锅、拿笋……”

秦少游听罢，便晓得这老宦官要做什么了，鸡和笋，这老宦官要做的是如意羹，当年自己的爹就是靠这个羹使先太子胃口大开，才题的字，这老宦官还真是不客气，直接就做这个羹，天子来这儿追思先太子，吃着当年先太子在这里吃过的羹，少不得要感伏万千，这道羹，且不说做得如何，首先就增加了不少的印象分。

“老东西，你没有运动精神啊，说好了友谊第一，比赛第二的呢。”

第二十二章：好

前厅。

武则天的眸光收回了眸子，这黑白分明的眼眸，最后落在了上官婉儿的身上。

“后厨为何喧哗？”

毕竟只是小酒楼，后厨离这里并不远，稍微的响动都可传达到前厅来。

只是这不经意的一问，立即就成了头等的大事，过不多时，便有宦官小心翼翼的过来，拜倒在地道：“陛下，后厨发生了争执。”

武则天不喜不怒，轻描淡写的道：“哦？”

“该店的主厨秦少游，与御厨王安立了赌约，争相要给陛下准备膳食。”

一旁的上官婉儿道：“真是胆大包天，陛下在此，他们也敢立赌约。”

上官婉儿是玲珑心，她自知那个‘无状’的秦少游，其实并没有犯糊涂，恰恰相反，这个家伙多半是晓得今日天子驾临这里，是做给别人看的，无论这家伙怎样胡闹，都不会受到责罚，总不能人家的爹做了一手好菜，先太子赞誉有加，转过头，陛下跑来怀念先太子，顺手就把他爹的儿子给宰了。

所以以武则天的心性，是绝不可能动怒，反而这种小争执，倒成为了今儿无聊乏味的演出一点儿小小的佐料，她故意冷斥，表面上是显露自己的眼里容不得沙子，却故意是要显露出天子的宽容。

这个世界总该有人唱了红脸，再有人来唱白脸不是？

武则天果然抿嘴一笑，非但不怒，反而微笑道：“赌约？倒是有点意思，婉儿，这是好事儿，毋须动怒。”

上官婉儿顺着梯子下来，道：“是。”她心里却想：“姓秦的那个混账诡计多端，多半连这里的事也已经预料了，真不是东西。”

.....

在后厨里。老宦官王安已经忙活开了，鸡肉已经下锅，水也已经煮沸，紧接着，竹笋已经削皮切块，像这样宫中培养的御厨，其实是最擅长火候的，不过到了这里，他的眉头却是深深地皱起来。

显然，宫里的灶和这里的灶不同，宫中是大灶，火力更强，这里的灶台小，因而火候有些拿捏不准，他只得不断揭开锅盖来，拿着勺子不断地观测。

好不容易，他长吐了一口气，吩咐小太监道：“下笋。”

竹笋丢入翻滚的鸡汤之中，犹如暴风中的一夜扁舟，在滚水中翻滚起来，王安开始放盐、葱姜等物，一旁的秦少游道：“我这里有鸡精，若是放进去……”

“不要！”王安警惕地看着他，什么鸡精，天知道这个小子安的是什坏心，这东西，王安可是听都不曾听说过。

被王安拒绝了好意，难得做了一回好人的秦少游撇撇嘴，不以为然。

待到万事俱备，王安命人下锅，小太监将汤水倒出来，取出笋和鸡肉，只盛一小碗如意羹，王安像是好不容易舒了口气，朝着秦少游冷笑道：“咱家先走一步，你慢慢的做。”他端着如意羹，小心翼翼地走了。

这家伙，倒是很懂先发制人的道理。

不过他这如意羹，做得倒是不错，汤水金黄，香气怡人，真真是色香味俱全。

秦少游懒得理他，却是道：“秦寿，秦寿……”

秦寿在外头不敢进来，听到吩咐，才战战兢兢的进了后厨，只听秦少游道：“去看看刚才锅里熬的东西怎样，再把缸里的蛋都取出来。”

秦寿见堂弟自信满满，似是被他的气势感染，倒也打起了几分精神，忙道：“好嘞……”

.....

一碗如意羹如今便落在了武则天的面前。

王安站在一旁，小心翼翼地看着。

这碗汤香味浓郁，即便是武则天，也有些动容了。

她伸出手，取了一旁准备的银勺，小心地舀起一勺汤水，红唇撇起，吹凉了汤，随即放入口中。

王安紧张地看着陛下将汤喝下，嗓子眼都要冒出来了，以往，他这等御厨是上不得台面的，做了什么吃的，也不可能在旁伺候着天子吃下，所以无论好坏都和他没有干系，手艺再好，那也是他的职责所在，可今日不同，其实他也是第一次伺候，不免有些紧张。

武则天吃了一口，不禁莞尔笑了，她道：“这就是弘儿从前在这里吃的如意羹么？”

王安忙道：“是。”

武则天道：“好。”

别看只是一个轻描淡写的好字，可是作为享尽人间富贵的天子，能说出这样的评价，就足以让人激动了。

王安期期艾艾地道：“陛……陛下……老奴……老奴……”

上官婉儿在旁笑道：“好了，好了，不必你奉承，陛下称赞你，你乖乖应了就是。”

“是……是……”

武则天一边吃着如意羹，一边眼眸闪烁，这如意羹在这儿吃着，自是应景，仿佛就在数年之前，那位意气风发的先太子，也就是武则天的亲子，同样也是落座于此，在这里吃着如意羹，时光交错，物是人非，武则天凝望着汤，突然停了手，她唏嘘一口气，却不知是有意为之，还是真情流露。

拥簇在旁的女官、宦官大气不敢出，纷纷垂头，整个大厅中落针可闻。

就在这静谧到了极点的氛围之下，武则天又拿起了银勺，天地之间，只剩下她轻轻舀动汤水的细微声响。

.....

过了不久，脚步传来。

这一次是秦少游一对堂兄弟到了。

王安得了天子的褒奖，意气风发，一见到秦少游那小子过来，便不不得意洋洋，他在不经意的时候，故意朝秦少游掠过挑衅的眼神，而秦少游假装没有看到。

不过当所有人看到了秦少游手里端着的东西时，不少人倒吸了一口凉气。

那是什么？

小米粥.....

粥水这东西，上至达官贵人，下到贩夫走卒，都是常吃的主食之一，本来秦少游拿来倒也无可厚非，可问题就在于，这普普通通的小米粥，居然也敢呈到君前，陛下会稀罕你一碗粥么？

即便对秦少游有些信心的上官婉儿，此时也不禁有些失望了。

秦少游旁若无人，要将手里的粥端到武则天案前，却有个小太监拦住，秦少游只得将粥交给他，这宦官再将粥转呈到武则天的面前。

单说这碗粥，其实无论是从卖相还是那空气中弥漫着的淡淡粥香，却也说得上是上乘，只是里头并没有添加其他任何东西，即便是连葱姜都不曾有，不免让人觉得做粥的这个家伙实在是脑子进了水，亵渎了天子。

上官婉儿忍不住道：“秦少游，陛下稀罕你清汤寡水么？”

秦少游立即回击：“吃什么不重要，重要的是好吃，莫非姑娘不知？好不好吃，当然陛下说了算。”

这家伙.....好大的胆子。

上官婉儿咬了咬唇，被秦少游狠狠地奚落了一顿，却是无力反驳。

倒是一旁的王安乐了，这个家伙，是作死啊。顶撞了待诏的女官，做了一碗粥水给陛下吃，居然还如此理直气壮。

武则天不以为意，笑道：“既来了这里，尝一尝民间的粥水倒也无妨。”

她处处显露出自己的宽容，这和秦少游的猜测是一致的，越是杀伐果断的人，其实越是好相处，因为在政敌面前，作为一个女皇帝，武则天必须以最残酷的手段打击她的敌人，维护自己的统治基础，可也正因为如此，对于一些无关紧要的事，反而能保持宽仁的态度。

武则天抿嘴笑了笑，她的眼眸很不经意地扫视了秦少游一眼，对这个家伙印象变得有些深刻了，随即拿起了银勺，浅尝一口。

许多人紧张地看着武则天，待武则天将粥吃下，在口里细嚼之后，她慢

悠悠地放下了勺子，秀眉一扬，从她口里又吐出了一个字：“好！”

第二十三章：很好吃

武则天的这个好字，当然不是空穴来风。

君无戏言嘛，当然不可能有假。

这口粥入口后，第一感觉便是香甜无比，且华而不腻，只是一碗小小的米粥，再稀奇不过的东西，可是吃在口里，却有一种润滑爽快的感觉。

武则天平时也吃粥，负责宫中食物供给的人有一千六百之多，阵容庞大，平时她吃的粥品种繁多，可是今日这平淡无奇的白粥，却总有一种不同。

而熬粥，其实最考验的就是火候的功夫，那些御厨并非不懂得火候的掌握，大家各自有一套自己的经验，可秦少游不同，厨艺到了后世，已经成为了一门科学，在饮食界，甚至多大火量，烧什么柴，都有精确的数据支撑，要熬出一锅好粥，出现任何的误差，口感也就天差地别了。

况且秦少游熬粥的水，乃是高汤，高汤乃是用大骨熬制，同时放入一些虾仁、香菇，再去除残渣，只取其浓郁的香味，再下米熬制，这种粥若是在后世，遍布大街小巷，并不出奇，可是放到了这个时代，却是一番不同的风味。

正如甜奶，若是成年人吃，大多不觉得稀奇，可是一个只曾吃过母乳的婴儿吃，这味道可就大大不同了，所以许多人的印象之中，小孩子往往好吃，什么东西都能吃得津津有味，这其实并非好吃，只是他们的味感较为敏感，并没有尝过百味，任何一种新的零食，都足以让他们垂涎几日。

因而饮食界必须要随时推陈出新，因为再好吃的东西，吃得多了，也就渐渐乏味，秦少游这碗粥，看上去平淡无奇，可是这种口感，对于武则天来说，却是头一遭，更不必说，他做粥的技艺确实精湛，初尝之下，完全给人一种颠覆味觉的鲜美。

武则天正待要继续吃粥，秦少游却是道：“陛下，要吃这粥，还得配菜。”

女人嘛，其实多少都有好吃的天性，即便是武则天，也是如此，武则天来了兴趣，道：“什么配菜？”

秦少游身后的秦寿忙端了一叠菜出来，是剥了壳的黑蛋。

这黑蛋不大，和鸟蛋一般无二，却是通体漆黑，可是蛋上又有许多细细

的纹理，看上去很是特别。

“这是什么？”

“鹌鹑蛋。”

一旁的御厨王安见陛下也夸奖了秦少游，心里不禁有些发虚了，其实他自己清楚，从陛下吃了粥开始，他就已经输了，虽然二人都得到了好的评价，可秦少游做的是最平常不过的白粥，而他做的却是如意羹，明显是他占了便宜，谁知这秦少游又弄出一个蛋来，他有些不服气，忍不住道：“既是鹌鹑蛋，为何是通体黝黑？”

“这个嘛……”秦少游笑了笑，然后说了一句令王安吐血的话：“秘密。”

王安道：“这样的东西，也敢给陛下吃？”

秦少游道：“不能吃，我敢呈送君前？陛下，这是草民的独门秘技，陛下不妨一试。”

那王安还要争辩，武则天却只是莞尔一笑，道：“拿来。”

武则天并不似那些大家闺秀，对于新鲜的事务带着戒备之心，居然一点都不矫情，直接伸出细指，拿起一个小小的松花鹌鹑蛋，先是在手上端详一番，见它黝黑光亮，上面还有白色的花纹，闻一闻则有一种特殊的香气扑鼻而来，然后，她很是大气地直接放入口里，细嚼之下，先是皱眉，随即笑了，道：“好吃。”

又有一个好字，只是这一次，多了一个吃。

这松花蛋的源头，乃是北魏时期的咸鸭蛋，到了明朝，松花蛋才开始出现，眼下在这里，这种口味独特的食物，足以将武则天折服。

更何况武则天方才吃了香甜的米粥，再吃一口松花蛋，这松花蛋的味道更加浓郁了。

得了武则天赞赏，秦少游显得扭捏，很是谦虚地道：“陛下言重了，其实宫中的御厨都是烹饪的大师，草民不过是满足了陛下新鲜感而已。”

本来王安还想抨击秦少游，谁知秦少游突然转而来夸奖了自己一番，让他微微愕然，这个时候如果对秦少游刁难，在陛下面前就显得自己有点儿尖酸刻薄了。

武则天本来在这里，不过是做做样子，谁晓得居然还真尝到了意想不到

的美食，心情也就好转起来：“想不到你一个市井少年，竟也懂得自谦，朕实在想不到。”她美波流转，终于开始正眼看一看秦少游了。

其实秦少游的粥和蛋做得再好，那也不过是个厨子，武则天说一声好也就是了，毕竟厨子的手艺再好，也不可能入得了武则天的法眼。可是方才秦少游一番自谦的话，却与这个时代的道德观念极为契合，以至于武则天重新审视秦少游。

这个家伙……生得倒是颇为俊秀，小小年纪，却又有一种别样的书卷气，不像是市井出身，尤其是他的眼睛……

武则天看到秦少游的眼睛时，兴趣更增，这家伙眼睛里似乎有一种与年龄不相符的深邃，小小年纪，心思很重，这倒是有点意思了。

第三次得到了武则天的褒奖，秦少游不卑不亢，故意没有接武则天的话茬，而是笑呵呵的道：“其实说起来，这粥还有一点来历。”

上官婉儿在旁看着，发现秦少游这个家伙在天子面前一点怯意都没有，反而是侃侃而谈，也不禁有些惊诧，她是何等人，立即察觉出了里头的关键。许多人与天子说话，即便是出身再好的人，往往都是陛下说什么，他应什么，主动权尽皆在陛下手里，所以说了几句，陛下便没了兴趣，交代之后，也就打发滚蛋了。

可是这个家伙，却是不按常理出牌，陛下夸他，他没有顺着话去说，反而引发下一个话题，这不但需要胆量，而且需要极为缜密的心思，上官婉儿细细地看着秦少游，心里不由想：“这个家伙……自己竟还是小看了，他不但鸡贼，而且心思还很深，教人有些看不透。”

听秦少游要说粥的来历，武则天自然也显得兴趣浓厚，不由道：“噢，小小的米粥也有来历么？”

秦少游道：“这粥的米，产自神都郊野的孟西，本来江北一带极少产稻，可是孟西那里却是水路纵横。其实那儿本是荒野，可是到了上元元年，先帝在的时候，陛下曾上表建言，要劝农桑，薄赋徭。先帝准奏，不只如此，先帝和陛下还一同到孟西垦了几亩荒田。有了先帝和陛下作为表率，于是百姓们争相汇聚于此开荒松土，只短短数年，那里就已经造就了百里沃土，神都的人都说，孟西的稻米比扬州的稻米口感更好，家父在世的时候，要进食材，这稻米也是只认孟西的，其他的地方，往往口感差一些。”

秦少游将这前因后果说出来，还不忘摇头晃脑一番，他口才本来就很好，逻辑清晰，一番话下来，眼睛轻轻往武则天那儿一瞄，然后心里轻松了，因为武则天的嘴角勾起，便是眼中都带着笑容。

.....

老虎写书近五年，没有刷过一个点击，一张月票，一个推荐票，冲榜靠的是读者的支持，也有自己的努力，可是有人未免也太龌蹉了，注册一个新号跑来骂娘，至于么？我不知道挡了谁的财路，也不晓得平时写书得罪了哪位大佛，不过既然有意见，就当面来提，别注册个新号，你问候别人父母，其实就是侮辱自己的父母，就是这样。

这一章本来要多写一点字，不过实在没心情，评论已经删了，批判我接受，骂娘的滚蛋。尤其是没有来路的新注册帐号。

第二十四章：若愚方有大智

武则天居然凝神静听，她微微托着下巴，手肘轻轻搭在桌案上，显得兴致勃勃。

这让所有的太监和宫女都显得诧异，这可是破天荒的头一遭啊。

很明显的是，武则天对秦少游的话题很感兴趣。

秦少游说到的孟西，而孟西那儿，早在七八年之前，李治还在的时候，确实是一片荒芜，那里成为水乡，与武则天息息相关，这是当时武则天的善政，此事早已久远，甚至很多时候已被人遗忘，人就是如此，你做了什么事，减了多少赋税，没有人会记得，反而令人津津乐道的是那些宫闱中的秘闻。

孟西的米……

而且还搭上了李治，武则天突然发现眼前这个小家伙有些可爱了。

武则天忍不住道：“是么？孟西那里，朕已经许久没有去过了，你若是不说，朕还真没有在意，现在再细细品味，这粥还真有些格外的香甜。”

上官婉儿见状，便晓得陛下中了这贼子的奸计了，偏偏即便是她，也不敢戳穿秦少游的‘胡说八道’，孟西的稻米，那可是陛下的杰作，谁敢轻易反对？她不由愠怒地瞪了秦少游一眼，对秦少游越发警惕了。这个家伙，却是要小心。

秦少游笑呵呵地道：“本来神都一带是不宜种稻的，陛下亲垦后，孟西的稻米就都遍布了，我爹从前将此事当作作事来说，草民开始也不懂，后来读了书，渐渐明白了事理，才大致有了眉目，原来‘天子有德，风调雨顺；天子无德，上苍将降怒于百姓’这句话并非是空穴来风。”

这家伙拍起马屁来，很有专业精神，他不像大臣那样谨慎慎微，反而带着一点放肆，有一种草莽之气，就比如说话的时候，他会直视武则天的眼睛，这当然是大逆不道之举，可是这种不规矩，反而给人一种此人不谙世事的书呆子形象。

可是换句话说，若是那些谨慎慎微的大臣每天三呼几句万岁，也不过是口头禅罢了，谁知道能有多少真心。而秦少游一副不明事理的样子摇头晃脑，反而让武则天觉得这个家伙不是虚情假意。

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一个大胆放肆的人，一个不明事理稀里糊涂

的人，他这一通吹捧，反而让武则天感到十分惬意。

每一个人都希冀得到别人的真实评价，武则天更是如此，她深藏狡诈，熟谙人性中的黑暗，对每一个人怀有戒心，更需要得到好评。

武则天抿抿嘴，忍不住吃了几口粥，又捏起一个小松花蛋吃了，竟是感觉自己不虚此行，良久，她猛地抬眸，嫣然一笑，这笑容如牡丹盛开，惊艳无比：“好吃，很好吃，好吃得很。”

连续三个好字，震惊四座。

武则天今日来了兴致，话也多了一些，吃了粥，口齿之中还存着余香：“朕听说你读过书？”

秦少游道：“是，许多人都说读书无用，可是家父在世的时候，却是说读了书才能明理，所以咬紧了牙关，散尽了家财，也要将草民供养出来。草民惭愧，自家父去世后，却是一无所成，便是连这酒楼都经营不善，守业不成。空守着祖业，勉强糊口。”

武则天问一句，他就答三句，如此一来，话匣子就打开了。

武则天好奇地道：“何以会经营不善？你做的菜肴，便是连朕也是喜欢的。”

秦少游道：“草民不懂人情世故罢了。”

不懂人情世故，看上去是自谦，可是在武则天看来，却是良好的品德，看这家伙滔滔不绝，武则天顿时嫣然笑了，如果秦少游是那种逢迎拍马的人，那么方才的溢美之词岂不都是有意为之，而并不是真实的民情？

武则天叹口气道：“不懂人情世故也是好的，人情世故懂得多了，反而不能保守初心了。你不懂人情世故，却很明白事理，这是你的长处。”

秦少游道：“陛下教诲的是。”

武则天已是吃完了粥，口齿里还感受着孟西稻米的香甜，她见秦少游一直侧立着回话，不由道：“来，给他一个胡凳，让他坐着说话。”

这轻描淡写的一句话却是让随扈们更显诧异。

秦少游竟也不客气，大刺刺地坐下。

他‘不懂事’啊，女皇帝都说，不懂事才好，那么这个优良传统必须要发

扬。

武则天见秦少游随意的样子，便只当这个书呆子发了‘呆’性，非但没有觉得不妥，反而为之莞尔，并不见怪。

武则天又问：“你平时读的都是什么书？”

秦少游道：“家中并不富裕，所以涉猎的书，大多都是稀松平常，无非是周礼、论语之类，也有一些经史。”

武则天道：“术业有专攻，所学过杂，不是什么好事。”

她转了念头，突然想起了什么，道：“近日，我听婉儿口里总是念一句诗，嗯，朕想想……对了，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这句诗是极好的，却只觉得这诗虎头蛇尾，你既读过书，能否拾漏补遗？”

这是考校了。

可是当武则天念出天地有正气的时候，秦少游微微一愣，他先惊诧地看了上官婉儿一眼，禁不住想：“婉儿？她是上官婉儿？完了，我好像得罪了她了，她会不会打击报复？”

上官婉儿的大名，他是知道的，这可是大周朝最鼎鼎有名的人物之一。

然后……秦少游发现了一个十分郁闷的问题，因为这首诗，好像是自己对上官婉儿念的，想不到最后一波三折，又从武则天口里出来。

上官婉儿忙道：“陛下，这首诗，臣正是听自秦少游之口。”

武则天微微愕然，旋即莞尔：“原来竟是你？”

秦少游苦笑道：“正是草民。”

武则天道：“那么诗的下阙是什么？”

秦少游心里说，自己这算不算剽窃后人的果实？只是到现在，他已经顾不了这么多了：“陛下，这首诗有些长。”

武则天道：“你不妨念来听听。”

秦少游便摇头晃脑的道：“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於人曰浩然，沛乎塞苍冥……哲人日已远，典刑在夙昔。风檐展书

读，古道照颜色。”

秦少游很聪明，他故意隐去了阴房闾鬼火，春院闕天黑。牛驥同一皂，鸡栖凤凰食这一截，毕竟自己没有牢狱之灾的经历。其他的，大抵都背诵了出来。

武则天认真细听，久久不语，此诗虽是直白，文句落了下乘，却又大气磅礴，便不由道：“想不到小小一介草民，竟有这样的霸气。”

秦少游心里叫苦，这首诗其实与他的身份并不相符，毕竟自己过于年轻，可是这样悲壮的诗，不是经历过磨砺，是很难有所感悟的。

秦少游便道：“草民丧父后，遇到许多刁难，奈何草民只是手无缚鸡之力的一介书生，却也只好借此诗为座右铭，告诫自己，要抱守本心。”

武则天笑了，道：“嗯，朕命人记下，这是好诗，你能抱守初衷，那再好不过，天色已是晚了，你看，朕留在这里，多有不便，你是主，朕是客，是不是该礼送朕回宫？”

这绝对是开玩笑。

堂堂女皇，还需秦少游来送？

不过从邓健打听来的各种消息来看，这位女皇帝可是个不苟言笑的人，一个平时不苟言笑的人开了这么一个不咸不淡的冷笑话，理由是什么？

理由只有一个，她的心情很好！

秦少游连忙起身道：“草民恭送圣驾！”

第二十五章：造孽

酒楼外头，街道已经清空，有的只是乌压压、鲜衣怒马的禁卫。

武则天已经坐上了龙撵，她拉开了帷幔，看了一眼站在辇外相送的秦少游，然后，她抬起眸子，目光落在了如春酒楼门脸那巨大的牌匾上，李弘的文字被拓印于此，刷了金漆，显得格外的醒目。

厨艺无双！

落日的余晖将点点金黄洒落下来，照在武则天深邃的眸子里，这幽深不可测的目光，影射倒影着光亮。

她吁了口气，幽幽长叹。

叹声宛若带走了满街的肃杀，抬辇的宦官们徐徐将龙撵抬起，龙撵启程。

秦少游朗声道：“恭送圣驾！”

那大队的人马已开始动了，旗甲分明，旌旗招展……

大队的人马宛如长蛇，渐渐消失在了秦少游的面前。

秦少游没有项羽那样，见了秦始皇的大驾之后，有‘彼可取而代之’的豪迈，他自始至终都知道，自己不过是个小人物，一个想要使自己生活更好一些的小人物，仅此而已。

该做的，他都已做了，所谓的尽人事便是如此。

至少武则天对他的印象是极好的，这一点秦少游倒是可以保证，至于天命如何，那么只有静心等待了。

最悲催的结果就是，武则天这老娘们回了宫里，转过头，就把今日愉快的经历抛之脑后，然后……再无音讯。

秦少游摇摇头，背着手叹口气。

随驾队伍落在最后的，就是那些杂役宦官了，其中就有王安。

王安在队伍之中，却被秦少游拉住。

王安脸色有点不太好看，堂堂御厨，却是被秦少游一个不知名的小子给打了个落花流水，陛下对自己的厨艺不过是一个好字，可是这秦少游，却先是好，再之后是好吃，最后又是好吃，很好吃，好吃得很。

很明显，王安输了。

于是本着愿赌不服输，输了也不认的原则想要蒙混过关。

可是秦少游却是眼尖，看到了他。

“小安，小安……”秦少游朝他招手。

王安加急脚步，把脸别到一边去，假装没有看到。

可是他低估了秦少游的毅力，秦少游已追上来，王安吓了一跳，他晓得这个家伙是胆大包天的，于是忙驻足，尴尬的朝秦少游迎上来。

“小安哪，你这么快就回宫？”秦少游很亲昵，拍了拍他的肩。

“这……宫中有规矩，是要赶着回去。”王安欲哭无泪，他总是觉得，秦少游看他的眼神，像是东市里买骡马的表情，东瞧瞧，西看看，眼睛朝着自己的牙口看，这让他心里有些发毛。

“哦。公事不能耽搁，这是顶天的大事，你能够尽忠职守，为师很欣慰啊。”

“呃……”

“你既然要走了，为师也不能留你，不过……你我既是师徒，应有之礼却还是要的，什么拜师礼就不用了，为师最讨厌那些繁文缛节，烦。钱啊之类的东西，也不用孝敬，钱再多，能取代师徒之情么？这师徒犹若父子，对不对？”

“师父……”王安不甘心地叫了一声。

秦少游朝远处的秦寿招手，道：“秦寿，来……”

秦寿小跑过来，便听秦少游又把手搭在王安的肩上，语重心长的道：“我说小安哪，既然你我师徒一场，为师有个堂兄，你却无论如何都要见一见，他叫秦寿，你理应称之为师伯，快，来见礼。”

王安看了一眼抠着鼻屎的秦寿浪浪荡荡地站在一边，还是一头雾水的样子，浑身上下都透着一股傻气。

王安的心开始天人交战，这一喊，显然不但阉了自己的身体，便连精神也要阉割一道了。

秦少游则是抱手一边，笑了：“小安哪，不要怕生嘛，凡事虽有过程，可是见过师伯，有什么扭捏的，一回生二回熟，来，来，来，再不叫为师可要生气的。”

“师伯……”王安很委屈的叫了一句，声音有若蚊吟。

秦绍手指从鼻孔里伸出来，带着很可疑的一团东西，啪唧一声，探出老远，笑呵呵地道：“叫的我怪不好意思的。”

“师傅、师伯，咱家……咱家还有事，有空咱家再出宫来聆听教诲，眼下该回宫了。”

“去吧，好好做菜，不要堕了为师的威名。”

王安逃也似的跑了。

.....

“堂哥，咱们要发财了。”

一听到发财两个字，秦寿就有似曾相识的感觉，这话他已听了不知多少遍，可是发了财，也不是自己的，从来不见这个堂弟给自己付工钱。

见秦寿懒洋洋的，秦少游便当机立断道：“你这个家伙，油盐不进，真是讨厌，赶紧，去把邓健叫来，该做工了，让他躲了一天的懒，他的债，什么时候是个头？还有，你出去，去打个酒旗，旗上要这样写……本店雇请御厨王安师伯掌勺，欢迎莅临！”

“谁是御厨师伯！”

“是你啊，堂哥。”

“啊？”秦寿猛地想起来了，不知不觉间，他的腰杆子也挺直起来：“是我么？你这么一说，我倒是想起来了。”他显得很兴奋，搓了搓手道：“我就怕做的不好。”

秦少游冷笑道：“配料都是我给你调好的，也已教了你做不少菜，有什么做不好？你不要妄自菲薄。”

“好，我这就去。”

见秦寿兴匆匆的背影，秦少游又是摇头，老秦家的基因堪忧啊，这个堂哥，为什么总感觉智商有问题？

.....

几日之后。

尚食局内膳房。

这里主要负责的，乃是内廷的食物，按照汉制，天子一日吃四餐，而大臣一日食三餐，平民食两餐，所以此时午时将近，内膳房已经忙开了。

今日乃是王安当值，王安的职位是主食，别看官名有点儿丢份，却是实打实的尚食局主要领导之一，他掌握着六十都个主膳，还有四十多名杂役，如春酒楼的事，他已经忘了，反正自己是太监，一年到头也出不了几回宫，那个什么师父，他早已丢了个九霄云外。

像平时一样，到了这内膳房，他便活脱脱的像个大将军，背着手，在膳房里的各处逡巡，偶尔要叫骂几句：“这饼是这样蒸的么？先事先热水。”“八宝饭好了没有？”

他一通训斥，那些个主膳们个个不敢吭声。

接着他又开始扯起嗓子叫骂：“采买的人为何还没有把新鲜的鲜果送来，没有鲜果，如何上菜？这些混账东西，每日躲懒.....”

正说着，却是有几个宦官抬着一筐蔬果进来。

其中一个小主事笑嘻嘻的上前，道：“王主食，来迟了，实在该死。”

王安别过脸去，恶狠狠地道：“下次再如此，只好禀明门下省了。”

“别啊，这不是这几日阴雨绵绵嘛，噢，王主食近日在宫外做了买卖？”

“买卖？”王安一头雾水：“什么买卖？”

“咱家出宫的时候，瞧见有一个酒楼，噢，如春酒楼，说是主食大人的师伯亲自掌勺，吸引了不少的食客去吃，那儿的生意倒是真好，门庭若市，据说连一些官员都去品尝了，大家都说，味道不错呢。”

“师伯.....”王安身躯一震，整个人几乎垮了，就差一屁股瘫坐在地上。

这是造的哪门子孽啊！

.....

大家端午节快乐。

第二十六章：天子动容

打出了酒旗，如春酒楼的生意果然好转了不少。

御厨，对于寻常人来说，确实有莫大的吸引力。至于寻常的酒楼，他们倒也想拿这个来贴金，只是冒充御厨的师父或者是师伯，天知道会惹出什么麻烦，可是如春酒楼不同，因为秦寿乃是正牌子的御厨师伯，因而如春酒楼有这个底气。

前来尝鲜的人先是寥寥几个，不过很快，他们就发现这里的菜色别有一番风味，一传十、十传百之下，如春酒楼便高朋满座了。

秦少游如今已经没有心思去顾虑其他了，他并不亲自下厨做菜，教了秦寿这么久，自然是做甩手掌柜，把这重任交给秦寿的身上。

邓健则是负责跑堂，只是他的样子过于凶恶，让秦少游大为不满。

不满归不满，省钱最要紧，创业艰难嘛，钱都应当花在刀刃上。

生意总算步入了正轨，让秦少游松了口气，可是他的心却还是落在宫里，他很郁闷啊，这都过了半个月，为何宫里还没有音讯呢？莫非自己的粥和松花蛋，还不足以打动人心？

于是这位少东家便开始抑郁了，每到天色黯淡下来，食客们纷纷走了，他兴匆匆地在柜前结了帐，小心翼翼地把盈余收好，然后便郁郁寡欢地回到自己的房里，推开窗，看着窗外的暗淡天色，对着如钩的银月，夜风抚着窗外的桂花树，然后便开始进入幽怨模式。

“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

“宣室求贤访逐臣，贾生才调更无伦，可怜夜半虚前席，不问苍生问鬼神……”

抑郁了啊……

秦少游怀着一种淡淡的忧伤，若是没有那块匾额，若是没有武则天的来访，秦少游的理想或许只是把酒楼继续维持下去，小富即安，找一个妻子，纳两个小妾，快快乐乐地做一个小东家。可是当人生发生了变故，他的野心也就大了起来，他有些膨胀，等到一切化为泡影，又开始怅然若失。

秦寿这些时日，每日卖力地做菜，不亦乐乎，并没有关注到堂弟的精神状态，可是邓健却发现了异样，因为他发现这位少东家比以前更抠了，态度

很是恶劣，有时无缘无故的发脾气，像来了月事一样，只是这月事，未免来得太久了一些。

.....

在长明宫。

天色已是乌黑一片，无数紫色宫灯冉冉，将这大殿照得灯火通明。

照例在这个时候，武则天总是穿着宽松的纱裙，半倚在榻上，头枕着红艳艳的丝枕。

此时，她阖着目，长长的睫毛微微颤动，而上官婉儿斜坐榻前，腰被武则天的莲足抵住，在上官婉儿面前有个小红漆桌，桌上是一个凤形的烛台，上官婉儿捧着一本《淮南子》朗读。

“所谓无形者，一之谓也；所谓一者.....”

她已朗读了小半时辰，口干舌燥，于是不免美目一转，瞥了榻上的武则天一眼，见武则天闭目，不为所动，便禁不住低声道：“陛下是不是该就寝了？”

见武则天没有反应，上官婉儿便放下书，蹑手蹑脚地起身，朝几个宫人努努嘴，这几个宫人会意，要上来给武则天盖上薄被。

“婉儿.....”武则天朱唇突然微张，低低地唤了一声上官婉儿的名字。

上官婉儿原以为天子已是睡了，此时忙道：“陛下有何吩咐。”

武则天道：“朕在想事。”

上官婉儿便又重新坐回榻前，带着淡笑道：“陛下可是还在想着同平章事任知古，司礼卿崔宣礼、潞州刺史李嗣真等人的谋反案子么？”

武则天的嘴角微微勾起，可是眼眸并没有睁开：“他们.....不过是跳梁小丑，能成什么事？对付他们，朕只需要一封圣旨就足够了。朕想的是孟西.....”

孟西.....上官婉儿想起来了，孟西是半月之前，秦少游所提到的。自从回宫后，陛下只字未提秦少游，上官婉儿便以为陛下已经遗忘了。

其实这也是理所当然的事，身为天子，每日要见这样的人，要从无数的奏书里看那样多的资讯，一个小小的酒楼东家，无足轻重，本就不该停留

在天子的脑海之中。

可是现在……陛下突然提到了孟西，让上官婉儿不由微微愕然：“臣不明白。”

武则天幽幽叹口气，才道：“朕在想，孟西本是荒芜之地，如今却成了鱼米之乡，朕已命人前去探访一番，果然如秦少游所说的那样，这是朕的善政，可是为何朕没有从朝中听到有人提起，反而是一介布衣却是清楚，朕在想，难道文武大臣都是瞎子，他们就都不知道？还是有人知道，却是对此绝口不提，每日反反复复念诵的都是太宗皇帝的英明神武。做女人……难啊……”

她这一阵唏嘘，竟也和秦少游一样，带着几分幽怨，甚至有些愤世嫉俗。

上官婉儿一时答不上来，只得道：“陛下多心了。”

武则天微微皱眉道：“这不是多心，这是顾全自己，尤其是到了朕这一步的女人，若是稍稍糊涂一些，又能落到什么下场？朕观察了满朝文武，竟是没有几个可用之人，而能用的，如来俊臣之辈、侯思止这些人，却大多登不得大雅之堂，婉儿，若是都让女人来做官就好了，可以省却许多烦恼。”

上官婉儿一笑，眼眸闪动了一下，道：“女子并非人人都如圣皇一样。”

武则天莞尔笑了，她突然问：“秦少游做的粥，朕倒是至今怀念，让他入尚食省的外膳房做一个主食吧。”

御膳房有内外之分，内膳房主要是由宦官充任，而外膳房，则是对外招揽天下之名的厨师值守，主食的官职不高，不过是小小的九品，可是对于秦少游一介草民来说，却是难得的殊荣。

上官婉儿却是有些犹豫的道：“陛下，这个秦少游……”

“你但说无妨。”

上官婉儿道：“前些日子，他惹上了官司，侥幸打胜了，而后说了一句话，这句话已经传开了。”

武则天不以为意的随口道：“是么？是什么话？”

上官婉儿深深地看了武则天一眼，才道：“陛下，他说的是，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

“.....”

武则天方才还是阖目，可是当听到这句话的时候，身躯不由一震。

她张眸，这眸光宛若刀锋，直接在上官婉儿的身上扫过：“说了多久，有多少人知道？”

“臣觉得这句话有趣，便让人传了出去，整个神都，只怕已是路人皆知了。”

“是么？”

武则天竟是直接从榻上起来，趿着鞋，身后的宫人赶忙上前，拿着一件披风给她套上，武则天走到了一处几子边，纤手伸出来，抵着几案，她变得越发的深沉起来，最后腰身微旋，凤目又落在上官婉儿的身上，一字一句的念道：“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

第二十七章：入宫觐见

武则天的眼眸一转，落在了几子上的红烛上。

红烛冉冉，映照得她的眸光闪闪生辉，她突然抿嘴一笑，道：“有一点意思。”

只是短短的五个字，在这背后蕴含的却是完全不同的意义。

能让武则天说出有点意思的话，本身就蕴含了太多态度的意思。

她注视着烛火，跳跃的火光使她的脸色显得阴晴不定，正如此时她的心情一般，摇曳而起伏。

良久，她闭上了眼睛，然后一字一句地道：“朕奉天承运，得享江山，可是自朕登基以来，却有无数艰难险阻，朕乃圣皇，可是国家的权柄却要假手于人，以至于政令不能通达，而小人盈朝，善政最后总会变成恶政。早在先隋之时，文帝也认清了这些弊端，于是妄图励精图治，妄图革新，奈何事与愿违，到了太宗在时，太宗亦有心改变，却也回天乏术，他们错了！”

武则天的美眸猛地张开，面带肃杀，便连声音也不禁开始颤抖。

殿中的女官、宦官、宫人见状，纷纷拜倒，头垂于地，不敢发出半点声息。

武则天猛地甩袖，身后的披风呼的一声，自她背脊滑落，她不以为意，快步在殿中来回走动，那张娇媚的脸上，升上了一抹红潮。

她朱唇一抿，语速加快：“无论隋文还是太宗，他们不可谓不圣明，可是他们依旧错了，他们治了本，却没有治根，只要那些人无可替代，那么任何措施都不过是隔靴搔痒。朕理应比他们做得更好，朕要碾碎他们，连根拔起！”

武则天渐渐平静下来，她眼角的余光，瞥到了上官婉儿的身上。她的脸色也随之变得意味深长起来。

而上官婉儿脸色平静很显然，她已经预料到了这个结果。

当她知道秦少游喊出了那句话，当她命人将消息传开的时候，她就已经预料到了今日，所以她十分平静，古井无波，嘴角上带着些许微笑。

武则天所说的他们，就是门阀。

自两汉到现在，门阀的历经了孝廉，再到九品中正，早已成为一头青面獠牙的猛兽。它几乎折磨了自汉武帝到现在所有的统治者。汉武帝时，为了打击门阀，制定了极为严苛的措施，此后，这些门阀非但没有销声匿迹，反而日渐壮大，他们采取家族经营的方式，往往能延续数百乃至上千，等到了隋朝建立，隋文帝破天荒的开了科举，为的就是想要绕开门阀，而直接提拔人才。

表面上看，隋文帝胜利了，可是这个冥顽不化的问题，其实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门阀的力量依旧很大，于是投卷制度诞生，所谓的科举，若是考生没有得到门阀的认可，不可能高中，高中不了，自然做不了官。于是大家纷纷向豪族投卷，将自己的文章和诗词送到这些延续了数代的达官贵人们手里，一旦被青睐，立即便可青云直上。

可问题就在于，当考生投卷给这些显贵的同时，其实投的就是投名状，至此之后，你有了一官半职，最后便沦为了他们的门下走狗。

天下的官员，满朝的文武，说穿了，就是那么几家几姓的走狗，这些门阀控制着科举，拥有无数的粮田，奴仆、佃户成群，甚至还蓄养了私兵，从庙堂到寻常的州县，到处都是他们的门生子弟，都是他们引荐的‘人才’，自然而然，就拥有了连天子都忌惮的权势。

问题的根本就在这里，唐太宗在的时候，确实通过一些举措打压了门阀的气焰，可是这些老树树大根深，还没有到伤筋动骨的地步。

而武则天呢，所面临的问题更加严峻，因为她登基以来，形式更加糟糕，若说门阀对于太宗时期的大唐不过只是烂疮，可是门阀毕竟与李氏宗亲的利益是一致的，双方固然有内部矛盾，可是也有共同的利益，即天子与门阀共治天下。

武家不一样，门阀显然对武家并没有什么深厚的感情，以至于武则天登基之后，不少人与武则天唱反调，这也是为什么，武则天重用的人往往都是一群下九流的原因，比如索元礼，他是个胡人；来俊臣和侯思止，从前则都是彻头彻尾的无赖。

一群这样的货色，却成为了武则天的左膀右臂，这绝不是武则天识人不明，而是所有的人才，几乎都被门阀所垄断，读书人要做官，就必须依附门阀，而门阀为他们铺路，作为交换，这些人自然而然也就成了门阀的附庸，一群高门大姓的奴才，武则天岂敢相信？

而秦少游这一句无心之言，却是一下子透出了这个顽疾的本质。

偏生这些门阀，天生就是武则天的反对者，他们……站在了李氏那一

边！

凭这一点，就足够让武则天无法容忍。

武则天在安静许久之后，又一次将那句话念了出来：“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

她目光幽幽，最后一字一句道：“传诏，召秦少游入宫觐见！”

.....

清晨的洛阳城，总是烟雨朦胧，秦少游清早起来，洗簌之后，便随手捡了本抄本，到柜台后闲坐。

这样的抄本有很多，都是从前的秦少游不知从哪里抄来的，这个时代书籍稀少，印刷术并不流行，而且效率很低，活字印刷还没有出现，因而想要读书，对于一个小富之家，都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因为除了一些有限的通俗书籍之外，绝大多数知识的获取，得先练就一副好脸皮，你得先去借书，借了书却是要还的，影印不可能，只有动笔去抄了。

秦少游为那个家伙有些不值，你说你抄就抄了，居然还抄得这么工整，虚度光阴啊这是。

书呆子的恶名，看来也绝不是空穴来风，一个整日闭门读书，偶尔还厚着脸皮四处借书去抄的家伙，名声能好到哪里去？这就好像一个佃农怀揣着本不该属于自己的美玉一样，即便没有人觊觎，大家也只会嘲笑。

秦少游摇头，看着抄本，不由感到悲哀，现在的自己，就是个继承了那个书呆子美玉的泥腿子，上天无路，看来还是找个婆娘生娃过日子比较实在。

婆娘.....

秦少游突然眼睛放光，没心思读书了，他托着腮，禁不住浮想联翩，话说.....一个人好寂寞啊，没有女人打理家业，秦寿和邓健这两个懒鬼就没有人随时盯看，偷了懒，分分钟就是几个大钱的损失，这很糟糕啊。

想着想着，秦少游便想到了上官婉儿，上官婉儿不错，很符合自己的审美观，看起来也很好生养，那啥也大，呃.....那啥大了会不会很无脑？这.....是一个问题。

胡思乱想了一番，却是见秦寿刚起，光着膀子晃晃悠悠地出来，秦少游满怀阶级仇恨地看着他，怒斥道：“刷了锅么？”

秦寿虎躯一震，完全清醒了，嗖的一下去了后厨。

恰在这时，一个青衣黄门，却是出现在了酒楼：“哪个是秦少游，圣皇有旨，立即入宫觐见！”

.....

过了今晚的凌晨，又是新的一周开始了，老虎需要收藏，需要推荐，希望大家多多支持，这才是老虎能将书写下去的最大动力呀！

第二十八章：我是个正经人

入宫……

秦少游虎躯一震，不由打了个激灵。

这状况似乎在他的预料之外，自己那做菜的手艺虽然高明，也博取到了些许好感，可毕竟，他还是个小人物罢了，他原先的预计，是自己有机会能进入尚食局，若是运气好，能许个一官半职。

可是现在，竟是入宫觐见，这意义就非同凡响了，在半个月之后，女皇居然还能想到自己，自己到底留给她的，是怎样的印象？

连秦少游自己都糊涂了，他的脑海中，瞬间想到了一个词——鸭子！

卧槽，不会吧，难道是要用那样的方式去牟取福利？

秦少游恶寒，他不禁有点儿心虚起来，这种事，毕竟……咳咳……

“若是她要动强怎么办？”

“好糟糕，到时候是不是该惊叫……”

“嗯，要守身如玉，她太老了。”

无数个念头纷沓而至，而秦少游的脸色却出人意料的显得很平静，不忧不喜，对那宦官道：“劳烦带路。”

门外的车驾，竟是事先已经准备好了，规格看上去挺高的。

车驾一路向着洛阳宫去。

秦少游在洛阳呆的时间已有不少时候，一些宫中的事，大抵也知道一些，他本以为此番入宫必定是折道周公庙，往明德门进去，据说许多低级官员接受召见，都是从这里出入。

可是令秦少游没有想到的是，车驾所行进的方向竟不是西边的明德门，分明是洛阳宫的正门——则天门。

“我去……”高规格招待……

这时候，秦少游的心虚感更强烈了，倒不是他受不起这个礼遇，只是他

自认为自己现在的身份和资格，实在没有出入则天门的道理，则天门是给一些重臣，还有外国的使节们出入的，自己一无一官半职，二不是外国友人，呃……好像，就剩下那点色相了。

“待会儿若是当真……”秦少游咬咬牙：“非叫不可！富贵诚可贵，贞操价更高！”

他打定了主意，为自己鼓气。

车驾稳稳当当地在则天门外停下，秦少游下了车，顿时便被这巍峨宏伟的城楼所吸引，在这巨大的城门之下，自己竟是渺小到如尘埃的地步，远处的阙楼，以及冒出城墙的亭榭栉比鳞次，在阳光之下，屋脊上的琉璃瓦闪动着光辉。

看着那幽森的门洞，里头只隐约可看到白玉的栏杆和砖石铺就的地基，秦少游深吸一口气，一步步踏进去。

神都，乃是天下的中心，而这里，则是神都的魂魄，进入这里的人，有的已刀斧加身，可是有的人，也借此飞黄腾达，自然，还有一种是割了JJ的。

秦少游穿过了门洞，便看到在不远处，一个女人负手而立，此时，正带着淡淡的笑意看着自己。

又是上官婉儿。

秦少游上前，行礼道：“草民见过上官……呃……”叫什么好呢？顿了一下，秦少游才道：“姑娘。”

“不必多礼。”上官婉儿先是带笑，随即板起脸来：“你还记得我和你说过的，等你知道我是谁的时候，一定会吓一跳么？”

“姑娘说笑了，其实我第一眼见了你，就吓了一跳。”

“哦？”上官婉儿有些愕然，她突然发现自己有点儿跟不上这小子的思维，莫非他第一眼就看穿了自己的身份？

上官婉儿问道：“这是为何？”

秦少游正色道：“草民第一眼看到上官姑娘，就已惊为天人，想不到这个世上竟有如此清新脱俗的美丽女子。”

小拍怡情，偶尔拍拍马屁，无伤大雅，人家毕竟身份比自己高，权利比

自己大，资源比自己多，为什么非要装作一副清高的样子，要表现自己有风骨，有种学介子推一样，为了不做官，跑到山里去，被人放火烧死也不出来？

上官婉儿扑哧一笑，道：“那么女皇漂亮还是我漂亮？”

“……”秦少游呆了一下，他很快意识到了上官婉儿的恶毒用心，拿她和女皇对比，若是自己说女皇漂亮，那么方才的马屁就等于是无效，可若是说她漂亮，好大的胆子，你敢说女皇不漂亮，拿去喂狗。

这是一个陷阱，若是秦少游不留神，就可能被这个脑容量很大的女人挖坑埋了。

秦少游没有过多犹豫，把脸板起来，呵斥道：“上官姑娘，我敬重于你，是因为我为你的智慧和美貌所打动；久闻上官姑娘对陛下忠心耿耿，这也是我对你敬服的地方，可是你为何与陛下自比？陛下日理万机，操劳国事，为了黎民百姓，呕心沥血，哪里在乎姿容这样的小事？我是个正派的人，怎么能评价陛下的容貌，这是臣子应该做的事么？”

“……”上官婉儿顿时膛目结舌，这个家伙不要脸起来，还真是教人大开眼界，这一副正义凛然的气势，若不是上官婉儿早就摸清了他的底细，只怕还真要被 he 骗了。

上官婉儿尴尬一笑，道：“我和你玩笑罢了，你这人真是小气，好啦，陛下已在乾元殿等候，我带你去。”

秦少游忙道：“原来是玩笑，我还真以为姑娘是那种不知好歹的人，方才多有得罪，下次给你做羹吃吧。”

对于秦少游所释放出来的善意，上官婉儿不为所动，她故意把俏脸别到一边去，显然方才被秦少游这厮一声棒喝，让她有些挂不住脸。

可是秦少游呢，心里却又是犯嘀咕了，不对劲啊，先是从则天门入宫，随后又在乾元殿召见，这乾元殿据说是洛阳宫里最正式的场所，平时召见百官才在这里进行，以秦少游今时今日的地位，显然是不够资格的，这不是妄自菲薄，是知道自己几斤两。

不过……还好，至少没有在寝殿召见。

秦少游先是心情一松，贞操算是保住了，随即心里酸溜溜的，这不科学啊，自己好歹也算是英俊潇洒，体魄也还算强健，凭啥就看不上自己呢？秦少游很担心，武则天看来并没有识人之明……

待到了乾元殿，上官婉儿正待入内先行通报，却有个宦官过来道：“姑姑，陛下摆驾去了怀远驿。”

上官婉儿诧异地道：“怀远驿？这是何故，不是说好了召见秦少游么？”

“出事了，王子病重。”

听到王子二字，上官婉儿似乎明白了什么，她眉宇深锁，咬着贝齿，不禁道：“情况如何？”

“生死未知，似是心有成疾，陛下听罢之后，大为震怒，旋即摆驾前去探视。”

上官婉儿点点头，挥退了这宦官，折身到了秦少游跟前道：“你随我来。”

“不是说觐见么？”秦少游诧异的道。

上官婉儿冷笑道：“出了大事了，你这家伙，运气不太好，陛下摆驾去了怀远驿。”

秦少游不由道：“那就是不见了？”

“当然要见，陛下一直盼着见你。这样罢，我也要去怀远驿一趟，你若是不嫌麻烦，随我一同去，或许陛下处置了那里的事，正好要你陪驾也是未必。”

这一句盼着见你，让秦少游心里发毛，贞操……还是有点不稳固啊。

.....

新的一周开始了，亲爱的同学们，点击，收藏，推荐，老虎都需要呀！

第二十九章：冒犯女皇

秦少游想要拒绝，可是上官婉儿却不给他拒绝的机会，背着手，率先走了。

秦少游想了想，胆子倒是大了起来，自己一个大男人，何惧之有！

赶紧跟着上官婉儿过去，到了宫外，已是准备了车驾，只是却没有专门为秦少游准备的车，没法儿，只得跟上官婉儿挤一挤了。

二人同在香车之中，秦少游危襟正坐，一副柳下惠的模样。

而上官婉儿却是抱着手，阖目假寐。

秦少游见她睫毛微微颤动，便晓得她并没有真正入睡，多半是在小心翼翼地观察自己，秦少游索性道：“别装了，上官姑娘，咱们研究一下王子吧。”

上官婉儿张目，撇撇嘴道：“研究什么？”

秦少游不满地道：“你叫我去怀远驿，总该让我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对不对？那个什么王子病重，这洛阳城里，王子多如狗，什么样的王子，还要劳动陛下亲自探望？”

上官婉儿慵懒地道：“这王子不姓李，乃是波斯王子。”

原来是国际友人啊……秦少游恍然大悟。

上官婉儿继续道：“此人嘛，本是波斯国王的王孙，却因为父亲获罪，最后逃至洛阳。他还希望咱们大周能够借兵给他，说是国王昏聩无能，他的王叔并不是真正的波斯宗室，而是小妾所生，却是巧言令色，得了太子之位，所以想要借兵打回波斯，夺回本该属于他们父子的社稷。”

秦少游笑了，国际友人似乎有点天真，借兵……

上官婉儿露出了忧色，道：“本来陛下对他也不看重，只是让怀远驿圈养着，反正也糟蹋不了几口粮食，可就在数月之前，传来了消息，说是在波斯国王驾崩，而他的王叔本该登基，却遭致了国人的反对，引发了叛乱，叛军迎立了他的父王登基为王，这转眼之间，这位王子殿下竟是成了太子，据说波斯国的使者已经启程要迎回这位王太子，要与新的波斯王团聚……”

秦少游目瞪口呆，好复杂的样子，这低级的国际友人，转眼之间就成了

宝贝疙瘩，他即便不太了解波斯国内部的情况，却也知道这位王子如今必定已经成为了波斯国的法定继承人，而波斯眼下也算是盛极一时，东部的边境，甚至与大唐的安西都护府接壤，这孙子要发迹了。

而对于大周来说，自从武则天登基之后，其实情况并不乐观，先有一些宗室和地方的刺史叛乱，虽然已经被镇压下去，可是许多宗室和封疆大吏都是各怀鬼胎，逃窜至西部的突厥人和吐蕃人就在两年前与大周发动了战争，估摸着是想趁乱火中取栗，想必对于此时的武则天来说，若是能与波斯国保持良好的关系，是极为重要的事。

这也难怪了……那位王子殿下病重，若是死在了洛阳，这事儿，谁说得清楚，若是此时再有吐蕃或是西突厥人借此挑拨波斯和大周的关系，到时候，只怕安西都护府又要不可安宁了，而一旦朝廷集结重兵维持西域的稳定，内部的一些宗室，还有支持李氏的力量，会放过这个机会么？

秦少游恍然大悟，读过书就是好啊，猛地一琢磨，居然发现一个屁大的事能造成如此可怕的后果，武则天当然明白这其中的关键，所以好端端的，突然摆驾去了怀远驿，这位王子殿下是死是活不重要，换句话说，你好死不死，可就是别死在洛阳就成。

上官婉儿深看秦少游一眼，见秦少游时而皱眉，时而咬着手指头沉吟，便晓得秦少游似乎也想明白了关节，她心里不由思量：“这个家伙先是彻底打垮周家，而后甚至有了被陛下利用的价值，看来靠的绝不是运气，而是……”而是什么呢，上官婉儿眼眸一转，想到了一个词儿：“狡诈！秦少游，真不是个东西！”

过不多时，怀远驿就到了。

怀远驿隶属于鸿胪寺，是鸿胪寺招待国际友人的机构。

而这里占地很大，毕竟这是大周，是盛唐的延续，国际友人比狗还多，秦少游若是寻个高塔，从上头丢下一个锤子，国际友人被砸死的几率只怕不低于一成，当然，秦少游是个有素质的人，他最多也就是往塔下吐口水罢了。伤天害理的事，他是断然不肯去做的。

门外禁卫重重，老远便看到龙撵停在门前，这些禁卫见到是上官婉儿，自是不敢阻拦，上官婉儿在前，秦少游便亦步亦趋地跟着她，很快穿过了无数重仪门和角楼，远方便听到了斥责的声音：“你身为鸿胪寺卿，掌诸归义蛮夷之事，诸国王亲、使节大臣，俱都由你安排照顾，何以会到这个境地？卢胜，你知罪吗？”

顺着这个声音，上官婉儿已经步入了一处阁楼，而秦少游也跟了进去。

在这小厅里，武则天盛装，显得雍容大度，可是今日，她那施了粉黛的俏脸却隐含着杀机，这股杀机已让她脚下的一个官员几乎瘫了。

“陛下，俾路斯王子心忧故国，是以忧患成疾……”

“够了！”武则天拂袖，冷笑道：“朕引你为腹心，托付大事，如今你还要狡辩什么？”

“臣万死。”大理寺卿卢胜一脸惨然。

武则天的眸光只是轻轻一撇，便看到了进了楼来的上官婉儿和秦少游，她在盛怒之中，并没有理会二人，而是将目光落在了楼内的一处长榻上。

榻上的帷幔已经卷起，上头睡着一个人，高鼻深目，一看便是色目人。

坐在榻前的，是一个御医，他手搭着这色目人的脉搏，凝眉不语。

显然这位仁兄保持这样的坐姿很久了，也很显然，他拿捏不出一个确诊的方案来，更显然的是，他心里一定很害怕，生怕自己凑上去说自己无能为力，武则天必定会把他剁碎了喂狗，所以……他继续保持着，大抵是希望时间停止，自己的一生最好永远维持在这一秒钟里。

武则天已踱步到了榻前，看着已是奄奄一息的波斯国王子，绣眉锁得更深。

这个人对于武则天来说，极为重要，他关系到的，不只是整个西域的安定，更牵涉到了皇位的稳固，可是现在，武则天竟发现，固然是自己富有四海，手掌万里江山，竟也是无计可施。

秦少游看了大理寺卿那倒霉蛋一眼，再看看武则天，又远远眺望了那色目人的脸色，心里不由起疑，于是忍不住上前几步，继续观察，不自觉间，脚步又往前几步。

而后，所有人都惊呆了，这个不知哪个野路子来的家伙，居然胆大包天，眼睛盯着那王子，脚步不断前移，一直距离武则天的后背不过一寸远，秦少游才意识到了什么。

武则天感觉到了什么，猛地旋身。便发现一个胆大包天的家伙近在咫尺，目光在如此近的距离之下相对，让武则天有些诧异。

而秦少游也吓了一跳，他已嗅到了武则天身上那淡淡的体香，还有混杂着那不知名的胭脂气息，然后，他看到武则天一对如刀锋般的眸子朝自己身上扫过，这是一种天子的威仪被人侵犯之后，所表现出来的羞怒之色。

这.....是不是犯忌了。

秦少游顿时冷汗淋漓，可是渐渐的，当武则天看到了他，那目中的锋利终于软化了一些。

呃.....秦少游松口气，貌似自己在武则天面前的印象是个书呆子，一个傻乎乎的书呆子，犯点糊涂，想必还是能理解的，若是换了别人，会不会被拉出去喂狗？

不过.....现场很尴尬，所有人大气不敢出，而武则天的目光依旧严厉，秦少游身子像是定住一样，他决定活络一样气氛，然后讪然一笑道：“陛下，这位王子殿下，饿了.....”

第三十章：老虎不发威

厅中所有人都呆住了。

饿了……

武则天也分了心，一时恍惚，眼眸里，掠过一丝难得的茫然。

可是那大理寺卿卢胜却像是踩到了尾巴一样，立即大叫：“笑话，怎么可能是饿了，他是心有成疾，这鸿胪寺还会少了俾路斯王子殿下的吃喝吗？简直荒谬！”

卢胜不跳起来就没天理了。

秦少游居然说王子是饿晕的，他作为大理寺卿，署理怀远驿，堂堂王子，差点饿死在这怀远驿里，那不是笑话么？这何止是笑话，简直就是渎职，是尸位素餐，连这样重要的国际友人都能饿成这样，他腰间的金鱼袋子，只怕要被人摘下了。

可是心忧成疾不一样，简而言之，王子病了，是神经病，一个神经病患者，和他卢胜有什么干系，固然此人很重要，可鸿胪寺毕竟只是客观因素，不负责医治心病的啊，即便陛下怪罪，至多也就是一个罚俸而已。

其实作为大理寺卿，王子会这样，到底是什么原因，卢胜也所知不多，毕竟鸿胪寺的业务很广泛，不但署理怀远驿，还要负责国家大典、郊庙、祭祀、朝会、宴飨、经筵、册封等事，说起来，他也是受害者，因为他得知消息并不比武则要早，一听这边出了事，就没命的跑来，结果陛下也来了，紧接着便是一顿痛骂，他自己都觉得冤枉，若是洪州发生了连环命案，莫非还和刑部尚书有关系么？

只是作为主官，他是无可奈何，这个黑锅，他不背，谁来背？

而现在，秦少游居然说这位王子殿下饿了，这简直就是背后拿刀子捅人啊，老夫和你素不相识，亏得你也下得了手。

卢胜的反击还是很有道理的，这儿是什么地方，是怀远驿啊，国际友人居住的地方，鸿胪寺的官吏再糊涂，敢克扣他们的用度？

面对卢胜的反击，秦少游则只关注武则天。

武则天在短暂的失神之后，反而变得淡定了，以她的智商，显然也不觉得和饥饿有关。

可是秦少游却是坚持己见，色目人肤色白皙，是不是营养不良，确实难以分辨，可是毕竟两世为人，后世的秦少游见过的国际友人比狗还多，再加上他所擅长的本就与食物相关，怎会出差错，于是他一口咬定：“肯定是饿的，陛下，这是营养不良的典型症状，这位王子殿下，只怕很久没有吃喝了。”

卢胜瞪大眼睛，老兄，我们近日无仇，往日无怨啊，招你惹你了？

他定睛一看，秦少游的腰间并没有佩戴金银鱼袋，这说明这个家伙没有一官半职，又见他年纪轻轻，一脸书卷气，本以为他是什么贵族，可又不像，因为衣饰很朴实，这个家伙到底是哪儿冒出来的？

“你是何人？”

这位卢寺卿显然是有些怒了。

秦少游施礼道：“草民秦少游。”

没听过……卢胜很不高兴地道：“区区草民，也敢言事？”

这倒不是卢胜放肆大胆，而是作为一个副部级的官员，一种与生俱来的优越感，毕竟是世家大族出身，进了官场也是平步青云，现在见到一个自称草民的家伙跟自己抬杠，即便是武则天在场，那脸所流露出来的鄙视之色也收敛不住。

秦少游惊诧地道：“噢，草民难道不可以言事？我对你来说是草民，你在陛下面前岂不是草民都不如，是不是大人也没有资格在陛下面前言事？我还以为事情只有对错之分，原来这人生一张嘴，还不能说话不成，即便是陛下都知道防民之口甚于防川，你不过是个鸿胪寺卿而已，竟是傲慢至此。”

卢胜一时说不出话来，秦少游这家伙，大胆不说，居然把陛下都拉下了水，什么陛下都不计较，你计较个屁，单凭这一句，他就无言以对了。

武则天对秦少游的书呆子气是早就见识过的，她既没有默许，也没有反对，反而是问向那御医：“到底是有心疾，还是饿了？”

御医脸色蜡黄，因为他自己也分辨不清，从很多体征来看，是很有可能是营养不良，可问题在于，人家是王子，怎么会饿？而且卢胜一口咬死了心病，自己若是支持秦少游的说法，谁知往后会不会招致打击报复，他只得道：“陛下，小臣之见，可能是心病。只是心病尚需心药医，解铃还需系铃人……”

卢胜听了，顿时大喜，倒是一旁的秦少游忍不住道：“分明就是饿了，若是不信，最好叫伺候他的小吏来。”

这边争执不下，而武则天则是心忧如焚，她心里清楚，若是心病，只怕更加麻烦，便挥挥大袖，上官婉儿会意，过不多时，便有小吏过来，秦少游胆子大，直接问道：“我问你，平时，他是不是茶饭不思？”

小吏转着眼珠子：“因为心忧故国，所以茶饭不思。”

“扯淡！”秦少游断然大喝，本来这趟浑水他是不愿意搅的，可是这些人沆瀣一气，实在让人讨厌，秦少游冷笑道：“我看，这是你们招待不周，他是波斯王子，你们平时给他吃什么？”

“这个……这个……”

秦少游不待他答，浑身上下仿佛透着无以伦比的自信，他断然道：“这个……那个……不敢答是么？你们说是心病，那么我就来治这个心病，你叫人准备，你们这里可有球葱（现代的洋葱）吗？还有胡椒，准备好新鲜的羊肉……”沉吟片刻，他又雷厉风行地道：“除此之外，再准备些葡萄酒、大麦，葡萄酒有没有？”

这家伙气势如虹，偏生武则天在旁默许，小吏哪敢悖逆他：“有，有的。”

“立即准备，再准备好油盐酱醋，鸿胪寺里可有厨房？叫几个人给我打下手，对了，再准备一些芝麻。”

小吏看了一眼武则天，见陛下沉默，忙道：“是。”说罢，急匆匆的走了。

而卢胜此时已经目瞪口呆，他想不到这个家伙不把自己当外人，在这儿邀三喝六，再看女皇陛下，竟只是冷眼旁观，卢胜心里冷笑，陛下现在是病急乱投医，这个家伙不知死活，居然主动把此事揽在自己的身上，待会儿若是他的办法不凑效最好，恰好撇清自己的关系。

上官婉儿也不曾想到秦少游突然像是变了一个人似的，仿佛这鸿胪寺成了他秦少游的家，一番呼喝，简直把自己当成了男主人，可是看这家伙自信满满的样子，那股子认真的劲头，却仿佛有一种别样的气质，上官婉儿不禁心神恍惚了一下。

而这时候，秦少游二话不说，捋着袖子旁若无人的道：“来，带我去厨房，叫人把厨房清洗几遍。”

.....

秦少游已是走了，而在这小厅，大家却各怀心事，此时，武则天的心绪有些乱，王子的病重，使得好不容易掌控住的局面突然增加了变数，秦少游是个书呆子，方才见他自信满满，让武则天升起一丝希望，可毕竟希望还是渺茫，连御医都办不到的事，一个书呆子，能指望么？

上官婉儿则是寻了个借口，往厨房去了，一到那厨房，便远远听到秦少游的喝骂声：“做什么吃的，叫你们把球葱切细，重新切过。羊肉熟了么？放胡椒，去味.....”

“敢问老兄，你站在这里，什么事都不做，这是什么意思？”

“本官乃是怀远驿的驿臣.....”

“噢，劳烦一下，别挡道，这里已经够乱了，不要再来添乱，你以为这里是你家，想站就站！”

“你.....你.....本官署理的就是怀远驿，这里的事.....”

“你既是怀远驿的人，那就太好了，来，帮忙系下围巾，不要绑死，后面要系蝴蝶结。”

“你.....你.....真是荒谬！”

第三十一章：春光明媚

这偌大的厨房，简直就成了秦少游的战场，他如一个指挥若定的将军似的，颐指气使，而怀远驿的官吏呢，被他点得团团转。

其实许多人都不知道这个家伙到底是什么来头，也不晓得他们现在在做什么，可是这个家伙出现，然后就是吆三喝四，对路人甲一阵痛骂，说什么吃干饭么？养着你们做什么吃的，你来这里……

大家糊涂了，这人是谁啊！

可这家伙底气十足的样子比鸿胪寺卿的架子还大，虽然一身布衣，可他娘的这副老子就是你爹的做派，实在没人敢贸然质疑，于是大家稀里糊涂地忙活开了。

那位方才还和秦少游拌嘴的驿丞，矮矮胖胖，可是现在却也是卷起袖子，拿着一个球葱咣咣咣的用刀身去拍碎，然后拿着手去擦眼睛，结果眼眶都红了，被熏的。

上官婉儿一进来，真是又好气又好笑，正待打趣一句，秦少游却是瞥见了她，道：“噢，正好缺个烧火的，你来烧火。”

“我？”上官婉儿呆住了。

秦少游撇了撇嘴道：“不是你是谁？这里现在就你一个吃闲饭的了，快，使劲的给我添柴，这哪里叫锅啊，铁壁都有半尺厚，导热不成……”前面的话是命令，后面的话就剩下自言自语了。

上官婉儿本是看笑话的，谁晓得自己也成了笑话。

她恼怒地看了秦少游一眼道：“你可莫忘了我是谁。”

秦少游还在观察着火候，听了她的话，不由旋身看她，突然抚额道：“我竟是忘了，姑娘，恕罪，恕罪。”

见他赔罪，上官婉儿这才气消了一些，她的心情刚刚平稳下来，却听喜秦少游低声嘀咕道：“我竟是忘了她是女人，唯小人与女子难养也，这句话很对，她太小心眼了……喂喂……把羊肉捞起来……”

上官婉儿很想杀人，她突然发现，这个家伙认真起来并不太可爱，反而可恨！

.....

在小厅里。

御医胆战心惊地依旧在给王子把着脉搏，王子的脉象已经越渐衰弱了，御医的脸上露出不容乐观的样子，却是不敢去看武则天，而武则天则是感受到了他的心思，武则天皱着眉，她咬咬细牙：“来人。”

事到如今，是该做最坏的打算了。

现在这王子奄奄一息，尽最后的努力固然重要，可是及早做好布置，也已刻不容缓。

卢胜拜倒：“臣在。”

武则天深吸一口气才道：“立即给门下一道旨意，急令左武侯大将军率部至西域，西域都护府各路军镇，加强守备，传礼部尚书武承嗣在宫中候见，还有门下、尚书、中书三省尚书令一并觐见。还有……”

武则天想到了一件事，假若当真西域发生了战事，那么朝廷调兵遣将，必定使得洛阳空虚，所以……一些建藩各地的李氏诸王，可就更加让人放心不下了，她目光幽幽，眸中掠过了一丝杀机：“命侍御史来俊臣在一个时辰后至紫微宫候驾。”

一个宦官听罢，急忙的去了。

一旁的卢胜听了，顿时魂不附体，他当然清楚女皇陛下突然寻上了来俊臣将意味的是什么，只怕用不了多久，就又是一场血雨腥风了。

整个小厅里，静谧的可怕，所有人都如木雕一样，大气不敢出。

武则天坐在胡椅上若有所思，可就在这时，却是有人进来了。

秦少游提着个食盒，进入了小厅，所有人的目光不自觉地落在了他的身上。

秦少游兴匆匆地道：“来了，快，无论如何也要把王子叫醒。”

叫醒……人都快死了，有上气没了下气，这个家伙还要瞎折腾什么？

可是秦少游却是旁若无人，到了榻前，把那御医挤开。

武则天不由站起，快步走到榻前，想看看秦少游到底要做什么。

此时，便见秦少游打开了食盒，顿时，一股奇怪的香味弥漫了整个小厅。

食盒里，只有一小碗浓浓的羊汤，只是这羊汤的味道却甚是古怪。

怎么说呢，有点儿像是大杂烩。

倒是和西域那儿的食物差不多，可又有些不同，羊肉的骚味是没有了，却有一股很浓的芝麻和胡椒的气息，不只如此，在汤的一边还摆着几个饼，这饼的样式也有些古怪，洛阳乃是天下第一等的都城，饼本来就是主食，再加上这里聚集了各国的使节和商贾，所以各种胡饼都有，唯有这金灿灿的湿饼却是第一次遇见。

秦少游正待要把这什么王子摇醒，再让人小心翼翼地把羊汤喂进他的口里。

可是这时候，变故发生了！

王子突然张开了眼睛，本来没有生息的他，喉头竟是开始滚动，他的眼珠子直勾勾地盯着羊汤，手指勉力地抬起来，指节在颤抖。

“他是要喝汤！”

这个时候，即便是武则天，也是觉得惊讶和神奇，她禁不住低呼一声。

秦少游轻轻舀了一勺羊汤放到了王子的唇边，王子就似婴儿一般，嘴巴撅起来，开始疯狂地吸允。

紧接着，第二勺，第三勺……

到了半碗羊汤下肚的时候，王子的脸色终于红润了一些，似乎恢复了些气力，猛的呼出了一口浊气，口里咕哝了几声，眼睛却是看向了食盒里的饼。

“想吃？”

王子重重点头，哈喇子都流了下来。

秦少游却是板着脸，摇头道：“不能吃。”

王子眼中满是失望。

秦少游道：“你刚刚恢复，现在只能喝汤，喝完之后，休息一两个时辰才能吃饼。”

王子好不容易理解了秦少游的汉话，他一时无语，竟是开始哽咽……

德性！

秦少游的心里骂，真是丢国际友人的脸，我都为你难为情。

秦少游虽然腹诽，可是脸上却装出一副很关切的样子道：“乖，是为了你好。”

王子只得乖乖的舔了舔嘴，这才收起了贪婪的目光，又重新垂涎起他的羊汤。

秦少游已没兴致去喂了，倒是边上一个宦官跃跃欲试，索性便把汤交给他，站起了身，然后正色朝武则天行礼道：“陛下，王子吃了些汤，恢复了气力，几个时辰后，以此汤和着饼喂下，再歇养个十天半个月，便可完好如初！”

武则天眼看着这个奇迹发生，她眼角的余光还可看到那王子很不体面地在吸允着羊汤的样子，多半身子是没有大碍了。

只是武则天无论如何也想不到，本是一件天大的事，结果就这么转眼之间，悄然化解。

武则天有些激动，在她深邃的眼眸先是掠过了一丝光芒后，旋即便是疑惑开始了。

这个小子怎么晓得王子是饿的，又怎么晓得王子喜欢吃的是这稀奇古怪的羊肉羹，还有……这什么饼……

秦少游所带来的惊喜让她始料不及，于是……在沉吟良久后，武则天竟是不急着去发问，而是如老僧一般坐定了，眼皮子这才慵懒地抬了抬：“秦少游……”

天可怜见！秦少游心里不由震惊，女皇陛下居然还记得自己的名字，没有念错，很是难得。

这倒不是他自己作贱自己，实在是，二人的地位过于悬殊，即便是在后世，公司的老总也未必记得最底层员工的名字，更何况是在这等级分明的大周朝。

那么武则天没有念错自己的名字，唯一的理由只有一个，那就是……这位女皇陛下除了博闻强记之外，那便是自己留给了她很深的印象。

武则天在唤了秦少游的名字后，随即微笑起来，秦少游从不曾见过她的微笑，即便是笑的时候，那也不过嘴角勾起，可是背后却又潜藏着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冷漠罢了。

而现在，武则天竟是焕发于内心的微笑，这微笑——如沐春风。

这让秦少游想到了阳光明媚的春日。

第三十二章：一言定生死

这一切都看在了鸿胪寺卿卢胜的眼里。

完了……

从王子苏醒，再到王子兴致勃勃的吃羊羹的时候，卢胜就知道，自己半辈子所得来的一切到此为止。

他几乎是瘫坐在地，脑子里嗡嗡作响。

可是武则天则是不无欣赏地看着秦少游，慢悠悠地道：“你是如何知道王子是饿了？”

秦少游抿了抿嘴，真正的考验来了。

方才救人的时候，绝不能谦虚，可是现在人已救了回来，也就不能骄傲自满了。

风淡云清、举重若轻……嗯，这是必须的。

秦少游道：“其一，草民看他的样子确实像是饿了；其二，草民见御医犹豫不定，便不禁在想，此前大理寺卿咬定了说是心病，既是心病，何以御医不敢确诊？他不敢确诊，只怕也是怀疑有水米未进的可能，从而拿不定主意，可又不敢反驳寺卿，草民想到了这个关节，这才一口咬定。”

武则天颌首点头，显得很满意，道：“朕在想，这里是鸿胪寺，朝廷拨付了这么多钱粮，为的就是使外藩君臣们能够得到妥善的照拂，可是现在，堂堂波斯王子，竟是差点饿死在怀远驿，卢胜……”武则天意味深长地看了卢胜一眼，才继续道：“你是不是该给朕一个交代？”

卢胜面如土色，忙不迭地道：“臣死罪。”

他此刻已经魂不附体，心知陛下此时已动了杀念，于是浑身颤抖起来，拜地不起。

“陛下……”秦少游却是呵呵一笑，道：“其实这并不能怪卢寺卿……”

“什么……”现在已不只是卢胜惊诧了，便是武则天和上官婉儿，也不由微微愣了一下。

秦少游正色道：“这位王子殿下之所以饿肚子，倒不是鸿胪寺照料不周，

草民若是猜得没错的话，王子殿下从波斯国逃亡时，身边应该并没有多少扈从。”

卢胜方才还对秦少游咬牙切齿，现在倒是对秦少游有些感激了，忙道：“是，从者只有寥寥一个武者。”

“这就对了，他自幼在波斯王宫中长大，养尊处优，突遭了国难，不得已星夜出逃，陛下想想看，他是波斯人，来到这里，本就水土不服，而洛阳的食物，只怕也大多不合他的胃口，像波斯王子这样身份的人，对饮食该是十分挑剔的，再加上一路东逃，颠沛流离，又听说他的父王登上了王位，于是又不免大喜，这大惊大喜，加上平日养尊处优之下，本就胃口不好，又吃不到家乡的美食，这才茶饭不思，所以他虽是饿极了，可说是心病，那也没有错。”

上官婉儿在一旁听着，却还是抓住了漏洞：“鸿胪寺难道就没有波斯人的菜肴么？”

洛阳乃是天下各国的中心，每年不知有多少国家的使臣和商贾汇聚，因而饮食也是包罗万象，比如各色的胡饼就来自于天南地北，若说鸿胪寺连基本的波斯菜肴都准备不上，实在说不过去。

秦少游面露微笑，他并没有去回答上官婉儿，而是看向武则天，笑吟吟地道：“陛下平时的饮食，难道和寻常百姓一样么？”

秦少游一语道破了天机。

王族和寻常人的饮食确实一个在天，一个在地，即便是在大吃国，宫廷的菜肴和民间也是天壤之别，鸿胪寺确实能找到波斯厨子，可是对于波斯王子来说，这些‘波斯口味’的东西，只怕和异族没有什么分别。

秦少游又道：“我想，平时各国王公贵族到这洛阳来，只怕大多数是会带着无数的仆从和随扈，这些人之中，想必就有专供他们吃喝的厨子，可是这位王子殿下却是仓皇出逃，即便在出逃时带了这样的人，可是在半途，只怕也已失散了，他孑身一人，身边只有一个武士，到了鸿胪寺，或许一开始倒也能勉强适应，可是渐渐的思乡心切，怀念起波斯宫廷的美食，渐渐的落落寡欢，以至于身体越渐消瘦，时间一久，才导致如此。若真要牵强一些，说它是病，那也确实是病，只不过是厌食之症，只是这厌食，却出自于心病。”

“正因为陛下鸿福，恰好召问草民，而草民又恰好涉猎过波斯宫廷的菜肴，所以做了这羊羹，还有这波斯饼，王子殿下闻到了家乡的味道，开了胃口，想来好好调理一番，也就好了。”

武则天目瞪口呆。

就这么容易？

她不由问道：“这波斯宫廷的菜肴，秘而不宣，你又是如何得知？”

秦少游总不能告诉他，后世他对各国的菜肴都有过涉猎，于是答道：“草民读书。”

读书……

武则天不由莞尔笑了。

她险些忘了，这个家伙确实是个学富五车之人，先是一个正气歌，之后再是一个万般皆下品，都教人耳目一新。

武则天不由重新审视起秦少游了：“可是朕听说，君子远庖厨。”

厨子就是厨子，在这个讲究出身的年代，即便是大胆任用来俊臣的武则天，也不能免俗。

又是一重考验。

秦少游深吸一口气，他心里清楚，若是自己不能给予一个合理的解释，那么在武则天的眼里，自己永远都只是一个厨子，也就是说，自己的未来只在这一线之间了。

他郑重其事地抬眸，竟是胆大包天的去直视武则天的眼睛，目光交错，秦少游没有胆怯，一双清澈的眸子依旧炯炯有神，他坦然笑道：“陛下，君子远庖厨出自《孟子》，这个典故乃是孟子见齐宣王的故事，所谓“君子远庖厨”，不过是君子见到牛羊被杀而心有不忍，索性眼不见为净，远离庖厨罢了。草民虽好厨艺，对此也深以为然，见到牛羊被杀，也是心有戚戚焉，可是草民出身于草莽，继承父业，只好赖以庖厨为生，草民何错之有？草民的先父也是以庖厨为生，可是他经营酒楼，童叟无欺，为人忠厚，温良恭俭，在别人眼里，他虽然只是个厨子，可是在草民眼里，他也是君子，便是孟子在世，难道会鄙夷先父这样的人么？”

武则天听了他的话，不由颌首点头，秦少游的这番话里，既把这句话的出处说了出来，而且能理解贯通这句话的意思，可见他知识渊博，而另一方面，他搬出了自己的爹，自己的爹也是厨子，可是作为儿子，却对自己的父亲给予的许多的赞美，这里头又将秦少游的孝顺表现了出来。在这个百善孝为先的世界，秦少游只要说出这句话，无论他爹到底是什么样的人，也绝不会有人去反驳。

而真正厉害的却是最后一小段话，他搬出了孟子，孟子乃是圣人，秦少游无可辩驳的说，孟子在世，也会对自己的父亲赞美，前面预设好了自己的父亲温良恭俭，孟子既然是圣人，当然不会有什么恶言，否则人家就不是孟子了，而这一句说起来又是最没意义的，因为孟子不会复活，就算复活了，估摸着也不会把秦少游的爹放在眼里，可是这假设一出来，足以横扫一切质疑。

最后，秦少游似乎还意犹未尽，他慢悠悠地接着道：“况且，先圣远庖厨是因为不忍牛羊被杀；而草民这一身庖厨之艺却是救人，就如方才那位王子殿下起死回生就是明证。敢问陛下，难道一个救人之人，却只因为用的是庖厨之法，就不是君子了么？不对，草民以为，人只要心怀善念，不做违背良知之事，无论他所操何业，什么样的出身，都可谓是君子，假若这样的人都不是君子，那么做这君子又有什么意思？不做也罢！”

.....

天气已经很热了，大家注意避暑，老虎是又热又难过，难过什么？收藏少，推荐少，码字没动力呢！老虎含泪求支持.....

第三十三章：授官

很合理，简直无可挑剔。

看一个人说话就可看出一个人的水平。

至少在单凭这番君子远庖厨的解析上，秦少游是完美的。

至少武则天十分满意，因为秦少游的话里更印证了一个道理，那就是……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

出身不好又怎样，是厨子又如何？只要满腹经纶，这些都是浮云。

而这一句话却很对武则天的胃口，又或者说，这一句话牵涉到的是武则天的根本利益。

武则天笑了：“你的父亲出身低微，却能供你读书，使你成才，朕相信他确实有君子之风。”

若说一开始，武则天只是因为唯有读书高这句话想要利用秦少游，而现在却不由得起了惜才之心，只是……武则天有些犹豫了。

她倒是想给秦少游一个机会。

只是近年来，她提拔了来俊臣这些草莽之人，早已招致了大量的反对，而来俊臣这些家伙也并没有让武则天‘失望’，就在数月之前，来俊臣等人诬告了许多人，引发了很大的争议，现在若是再用一个厨子做官，只怕……

武则天眯着眼，她本来的打算是秦少游以唯有读书高而闻名，索性接见他，来试探朝中的反应。

天子突然召见秦少游这样的草民，当然是一件重大的事，等到群臣和勋贵们打探这个草民的背影，这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自然也就天下皆知了。到了那时，武则天正好要看看群臣乃至诸王的态度，若是他们沉默，那么接下来相应的措施便可大力推行，可是一旦他们反应激烈，武则天大不了双手一摊，朕有说过庶民与诸卿等同么？朕见秦少游，不过是爱他的厨艺而已。

这种投石问路的把戏，而秦少游不过是一枚棋子而已。

可是现在，武则天转了念头，她很少对人抱有好感，况且这一次，秦少游立了大功，波斯王子一醒，为她解决了一个天大的麻烦。

只是……若是贸然给一个厨子鱼袋子，封官许愿，只怕到时又不知有多少人抨击反对，如今百官已是沸腾，没有足够的理由，实在说不过去。

武则天于是飞眼看向秦少游，道：“朕看你哪，也不尽然是书呆子，你满腹经纶，朕倒是想考校你。”

秦少游心里说，陛下已经考校我很多次了！

可他还是打起精神道：“请陛下出题。”

武则天脸带淡笑道：“你来猜猜看，朕现在在想什么？”

秦少游不是她肚中的蛔虫，可是为了今日的相见，他也有所准备，于是意味深长的道：“臣知道，可是草民不敢说，也不能说！”

武则天不由晒然。

不敢说也不能说，这一句答得很好。

“噢？你既然知道朕所虑之事，那么朕再问你，可有解决之道么？”

又是一个难题，她作为天子，尚且为难的事，居然让秦少游一个草民来解决。

秦少游却是笑了。

他笑的时候，并没有伪装，而是一种发自内心的真诚笑容，虽然只是三言两语的交往，但他已经摸透了武则天的脾气，其实……这是一个还算好相处的女人。只要不去触犯她的底线，掐准了她的月事……不对，她现在还有月事么？没有月事才好……秦少游不由松了口气，省心。

秦少游有时候觉得，自己的思维实在是发散，越是紧要的关头，反而总是胡思乱想，不过……这似乎是一种不错的品质，至少这能使他坦然、淡定地面对一切。

秦少游给出了答案，他的眼睛微微眯起来，然后朝一边的卢胜瞥了瞥，嘴角努起，向卢胜的方向一歪。

武则天顺着他的目光，忍不住朝卢胜的方向看过去。

她先是有一丝不解，然后，她猛地恍然大悟。

这个家伙居然就这么简简单单的又把一个问题解决了。

武则天笑了，这一次，竟是朝秦少游露出了会心的笑容。

双方没有用语言去交流，可只这一个眼神，一个小小的动作，竟是能无碍的交流。

秦少游的意思是，解决这个问题的钥匙，就在这位卢胜卢寺卿的身上。

武则天很喜欢这样的交流方式，因为这种方式很巧妙，既像是一种游戏，同时又融汇了许多机关，聪明人之间的交流本该如此。

她的脸色微微冷峻起来，然后长袖一摆，重新坐定。

在这小厅之中，她永远都是所有人瞩目的焦点，她的一言一行，一颦一笑，都足以让人百爪挠心的去猜测，去细细体会。

于是等她的脸色微微拉下来的时候，厅中的气氛骤然紧张了。

“卢胜……”武则天慢悠悠地道。

卢胜见武则天与秦少游一唱一和，一头雾水，眼下陛下喊着自己，他不敢怠慢：“臣在。”

武则天抿了抿嘴，却并不急着说话，而是拿着手指头蜷着轻轻在一旁的几子上磕了磕。

喂……喂……

随侍的宦官会意，忙有人将早已煮好的茶小心翼翼地捧在了武则天的手心上。武则天寰首，轻抿了一口茶水，又拿着茶盖子轻轻地拨动着茶盖上的茶沫儿，她的眼睛注视着浮动的茶沫，却是一字一句地道：“依卿之见，秦少游才学如何？”

秦少游有什么才学，卢胜怎么会晓得？天可怜见，这个家伙，他可是第一次见，反正有点儿不讨喜。

可是卢胜却不敢说不，顺着武则天的话道：“年纪轻轻，已是不易了。”

他充分地展现了一个老官油子的圆滑一面，他故意说年纪轻轻，这为秦少游将来是个草包留下一个伏笔，后头一句不易，却又算是赞赏的意思，短短九个字，既为自己留有了后路，同时又顺应了天子的心意。

武则天岂会让他这样蒙混过关，却是板着脸：“这么说，即便是卢卿，也

很欣赏他的才干，是么？”

“呃……是……”

“波斯王子的生死要紧么？”

“自是要紧。”

“若是波斯王子死了，于国有益么？”

“有害。”

“那么若非秦少游，只怕今日之事要有害于国，如此说来，秦少游是有大功于朝啊，你既说他有大功，又说他很有才干，可见你也不尽是糊涂，还是颇晓是非的。”

卢胜有点想哭了，这可不是自己的意思。

武则天抿抿嘴：“既然你这鸿胪寺卿尚且如此惜才，那么你看，该授予何种官职为好？”

卢胜目瞪口呆，他猛地明白了武则天的意图。

武则天想封秦少游做官，可是又怕招致不满，毕竟有了来俊臣这些人的前车之鉴，再直接将一介白丁草民入仕，不免会引起非议。

那么，只有他卢胜来顶缸了，这是你卢胜推荐的，和陛下当然无关，陛下不过因为你的全力推荐，这才顺水推舟，要怪，当然怪你卢胜去。

可是现在的卢胜已经无法回头了。

首先，他已经有了过失，堂堂鸿胪寺卿，可是治下的怀远驿里竟差点有王子饿死，若是追究起来，你这主官难辞其咎。

其次，你已犯了大罪，而且此前对秦少游冷言冷语，可是人家秦少游到了后来不计前嫌，还为你开脱，你欠了秦少游一个人情，现在若是他敢说一句秦少游这个人人品、出身、才干不好，这都属于忘恩负义的范畴，一旦传出去，只怕又是一个笑话。

卢胜纵然有万般的不肯，可是这时候却也只能硬着头皮道：“陛下圣明。”

武则天莞尔一笑，她不由朝秦少游使了个眼色，二人目光交错，会心一

笑，都有一种阴谋得逞的快感。

“那么依卢卿之见，秦少游理应授予何职，方能人尽其才？”

.....

老虎看着收藏真心难过呀，可有心疼老虎的同学吗？老虎需要大家的支持，听说推荐、收藏、打赏、留言都能让老虎的心情好一些！

第三十四章：救命

卢胜一脸委屈，这时候无言以对了。

他可不是傻的，此前陛下提拔了来俊臣那些市井无赖，已经招致了无数的反对，现在自己举荐一个厨子，就得要做好被人喷死的准备，现在陛下还来问该授予什么官职，这不是把人往火坑里推么？

卢胜深谙天竺人的非暴力不合作手段，索性就呆若木鸡的装傻。

武则天抿嘴一笑，一眼看穿了他的心思：“那么就封个殿院侍御使可好？”

卢胜愣了一下，随即魂飞魄散。

这御使台别看只是监察机构，可是在大周朝，却是极为重要，御史台分设台院、殿院、察院，各司其职，殿院的侍御使其实官职并不高，不过从七品而已，说实在，这个官职按理来说，在卢胜眼里却是狗都不如。而实际情况却不一样，侍御使负责监督百官，风闻奏事，等到武则天登基，甚至成为了打击异己的工具，就比如现在风头正盛的来俊臣，现在任职的就是台院从六品侍御使，比殿院的时御使级别高一点，可是权柄滔天，甚至有些宗室都要争相巴结他，不敢拂逆。

现在陛下问自己，秦少游可以不可以做殿院侍御使，假若他点了这个头，谁知道会不会出现第二个来俊臣，到了那时，即便他是鸿胪寺卿，位高权重，可是天下人每人一口吐沫，也足以将他淹死了。

卢胜正色道：“陛下，不可，秦少游年纪轻轻，不足以担当监察重责，况且他只是一介布衣，这样的安排实在操之过急，臣以为不可。”

武则天露出遗憾之色：“不能做侍御使么？这可就为难了。”她轻轻叹口气道：“那么，朕就再思量思量，总之，你虽有小过，却也有为国家荐才之功，算是功过相抵……”

武则天笑吟吟地站起来，她刻意地提及了功劳，而这功劳其实就是烫手山芋，他可不敢要。

只是眼下，他竟无法反驳，唯一所能期待的，就是秦少游比较靠谱一些，因为按照唐制，若是当真市井有贤才，卢胜这样的高官是有资格举荐的，不过为了以防任用私人，所以就有了连坐制度，秦少游若是不靠谱，卢胜的好日子也不长久，秦少游若是犯罪，他的银鱼袋子怕是不保了，若是这个家伙丧心病狂，那更加糟糕，一家老小都要搭进去，吃一辈子牢饭。

武则天已是长身而起，她微微一笑，对秦少游道：“朕本该在宫中召见你的，不曾想，最后却在这里与卿长谈，你好自为之。”

秦少游忙道：“草民遵旨。”

武则天动了身，起驾回宫。

浩浩荡荡的宫人和侍卫连绵数里，拥簇着天子朝则天门去了。

.....

卢胜和秦少游在怀远驿外送驾，等到天子的銮驾消失在了眼帘。

两个人同时吐出了一口浊气。

真不容易啊。

然后卢胜侧目看秦少游，他心里有些担心，自己‘举荐’了秦少游，这个人到底靠谱不靠谱呢，若是不靠谱，可是要人命的啊，于是他心里在琢磨，自己是不是该试探一下，摸摸底。

“秦少游？少游是名，还是字？”

秦少游道：“还未有字。”

卢胜心里鄙视他，果然是个草民，却还是带着淡笑道：“你做的菜肴很好，可曾娶妻么？”

秦少游挠挠头道：“不曾。”

卢胜皱眉，没娶妻的人不靠谱啊，光棍一条，哪天犯了浑，害人不浅。

卢胜已把他当作不稳定的因素，重点的维WEN目标，却还是继续勉强挤出笑容：“看来还没有到婚配的年纪，年纪轻轻就有如此作为，很好，很好，老夫是最喜欢你这样的少年郎，少年人不知愁滋味，哈哈.....老夫像你这样大的时候，也是年少轻狂，看到了你，老夫便想到了从前的自己。”

卢胜一番爽朗大笑，其实埋了暗钉子。

秦少游摇头，老实本份地道：“大人有所不知，草民出身卑微，偶尔有些不知礼数是有的，可是轻狂二字却是冤枉了草民。”

卢胜眼睛一亮，道：“是么？”他心里说，若是能老实本分就好，也算我卢家祖上积了大德了。

见卢胜不信，秦少游忙道：“大人这就不知了，草民丧父之后，有人叫周文，隔三差五欺负草民，草民忍耐再三，还不是任他们欺凌……”

卢胜心花怒放，原来这个家伙，还是晓得天高地厚的，看来不会添什么麻烦，那就再好不过了。

他忍不住捋须，摇头晃脑的道：“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无妨，无妨。噢，那人还欺凌你么？你放心，老夫为你做主。”

秦少游摇头道：“这倒不用了。”

卢胜又是长吐口气，这个家伙被虐还虐上瘾了，为他出头他竟也不肯，天可怜见，看来这家伙将来惹不出什么麻烦。

可是秦少游接下来的话，却让卢胜目瞪口呆。

“因为后来草民狠狠地告了他三状，不但请亲民父母官狠狠打了他的板子，连他儿子也打断了腿。”

“告了三状……”好像，有点耳熟啊，为什么是三状呢。

是啦，卢胜猛地想起来了，前些日子，洛阳有件惊天动地的事，说是一个少年连续三次击鼓鸣冤，前无古人、后无来者，震惊朝野，这事远近皆知，便是卢胜都不能免俗。

当时偶尔也有一些官面上的聚会，大家说起那位洛阳令，都不禁嘲弄，说是这位县令实在有够窝囊的，居然让一个刁民给耍了。

于是许多人很自觉的将那位状告的少年归纳进了刁民的名单里，总而言之，此等刁民，必定是惹事生非的，若是遇到，少不得要狠狠惩治。

他……就是那个刁民……

卢胜浑身打了个激灵，老半天说不出话来。他的眼眶里竟是微微有了点儿湿润，于是他把自己的下巴仰高一些，以免失态。眼睛朝天四十五度角，直视着太阳，阳光射入他的眸里，让他眼中的湿润聚作了一汪实体的泪水，顺着他的眼角滑落下来。

终于，他平复了心情，然后很意味深长的看了秦少游一眼，很亲昵的拿手搭在他的背上，道：“秦少游，你该取字了，老夫既是你的尊长，为之代

劳，你不会见怪吧？”

秦少游感激涕零的道：“恳请尊长赐字。”

卢胜强忍悲痛，捋须摇头晃脑，笑吟吟地道：“万事以和为贵，不如叫和之，秦和之，如何？”

.....

傍晚时分的紫微宫笼罩在霞光之中，殿宇的所有门窗全部打开，霞光洒落入殿，武则天倚着窗台，凝视着殿外的牡丹花圃，争芳夺艳的牡丹怒放，每当牡丹盛开的时候，牡丹的花香便弥漫了整个洛阳城，这是一种醉人的香，武则天总在这时候倚在这里沉吟，想着许多过往的事。

可是今日，她的凤目扑簌，并没有追思过往，她的身后，几个宦官和宫人长跪于地，静候着武则天的吩咐。

良久，武则天朱唇微张，一字一句的道：“传谕至门下，朕闻市井有少年郎秦少游，满腹经纶，忠孝无双，又得鸿胪寺卿卢胜举荐，敕其为四门学助教，以滋教化。”

第三十五章：官身

秦少游回到了如春酒楼，倒头便睡。

一觉醒来，他打了激灵，隐隐觉得有什么天大的事没有办，二话不说，直接趿鞋起来，到了厅里，果然看到厅里空无一人，铺门也没开。

果然……松懈了一日，就是这个样子。

秦少游禁不住道：“秦寿，秦寿……”

秦寿从自己卧房里惺忪地出来，道：“咋了？咋了？”

秦少游道：“这都什么时候了，就知道躲懒！”

秦寿愣了一下，随即怒气冲冲地道：“鸡都没打鸣哪。”

“是么？”秦少游推开窗，看了看天色，天只是蒙蒙的亮，薄雾皑皑，秦少游吁了口气，摇摇头道：“为何要点蜡烛呢，这是糟蹋蜡烛啊，算了，你再去睡吧，睡饱了才有精神干活。”

“堂弟，你没事吧，怎么近来总看你失魂落魄的。”秦寿已是没心思睡了，直接在桌上斟了碗水，递到秦少游的手边。

“有么？”秦少游不由晒然笑了。

经秦寿这么一提醒，他总算意识到了什么，自己似乎——太浪了……

似乎是这样的，本来一个底层小青年，突然看到了一丝曙光，于是变得有了贪心，有了欲望，失魂落魄……

这就是执念吧。

犹如一盆冰水淋了秦少游一个通透。

他渐渐冷静下来，心里告诫自己，要宠辱不惊，要淡定，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那些功名利禄之事，不过浮云而已，自己两世为人，难道还看不穿？

于是一下子，秦少游从自己的执念里解脱出来，秦少游笑了，道：“堂哥，给我煮点茶来吃，大清早的，反正也没什么生意，咱们喝茶。”

秦寿点了头，其实他有许多疑问，比如昨天宫里召堂弟入宫，比如他很晚回来，秦寿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不过却是知道，这位堂弟已经是越来越教人看不透了。

他煮了茶，送到了柜上，秦少游则倒入茶盏吃了一口，口里吧唧了一下，道：“这茶不好，还是泡的茶好吃，往后我教你做茶。”

“对了，邓健呢？今天都没有看到人。”

“他只怕要迟一些才能上工，他的性子闲不住的，一到晚上，就不知和哪些狐朋狗友厮混了。”

秦少游乐了：“其实活得简单一些也好，我现在也想简单地活着，开开心心，不去追逐那些自己不该有的东西，我给你念一句词，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惯看秋月春风。一壶浊酒喜相逢，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

秦寿听不懂，有点打瞌睡。

秦少游鄙视地看着他道：“千金易得、知音难觅，哎……此等高尚之事，你怎么会懂。话又说回来，你若是懂了，我吃什么？”于是摇头，一副清淡如水的样子，自得其乐。

啪啪啪……

急促的敲门声响了。

秦寿去开了门，那门外却是一个宦官装饰的人高声道：“门下有旨，布衣秦少游听封。”

秦少游脸上的平静顿时打破，他先是微愣，而后狂喜！

圣旨来了，门下的圣旨，也就是说，这是门下省签发的，通常情况下，都是加官进爵的恩旨，而且后头还有听封二字……他脑子瞬间嗡嗡作响，要做官了……

“他娘的，我真要做官了！”顷刻之间，什么淡定，什么从容，什么古今之事的所谓笑谈之中，顿时都被秦少游抛去了九霄云外。那啥……写这首词的杨慎，这厮倒是官做够了，官都没做过，也配说都付笑谈中么？

秦少游一个箭步，就绕过了柜台，一下子冲到了那宦官面前。

“草民接旨。”

那宦官只见眼睛一花，然后恍然一下，便看到一个小家伙出现在了己的对面，呵呵地对自己笑。

这.....

“门下：布衣秦少游，满腹经纶，有才学，经鸿胪寺卿卢胜举荐，言其德才兼备，即日，征秦少游入四门学，为助教，望其不负卢胜推举，不负国家。”

这是一封非常平常的圣旨，没有太多花俏的言语，秦少游被提及到的机会也不多，倒是那位卢胜卢寺卿倒是被坑得不轻，话里话外都是和皇帝没关系，这位秦厨子走的乃是卢胜的门路。

而秦少游听了旨，却是一头雾水，助教，没听说过啊，好像也没有多少油水的样子，单凭一个教字，多半就是个弼马温。

秦少游禁不住有些失望，心里还在琢磨，这助教是不是官呢？

待接了旨意，那宦官走了，秦少游拿着圣旨左看右看，秦寿则在一旁探头探脑。秦少游禁不住道：“助教是什么官？”

秦寿双手一摊，道：“我不知道啊，要不，问问邓健？”

秦少游鄙视地看他一眼，道：“你都不知道，他能知道？有了.....我找我的前辈去。”

前辈不是别人，就是那位大力推举，甚至拿自己身价作保的鸿胪寺卿卢胜，不找他找谁啊，官是他举荐的，还给自己赐了字，不赖着他说不过去。

秦少游说干就干，把圣旨一卷，塞进自己怀里，吩咐秦寿道：“待会儿把门打开来做生意，不要耽误了，邓健若是来迟了，给我记着，我得克扣他的工钱，我有大事要办。”说着，一溜烟的跑了。

.....

卢胜最近眼皮子老跳，不安心啊，他特意叫人打听了一下秦少游，这不打听是睡不着，打听了想上吊的心都有。

这么个家伙，明摆着是一个定时炸弹，据说门下那儿已经颁了旨，许多人也在打听这个自己保举的人，看来.....有麻烦了。

卢胜清早到了鸿胪寺，便耸拉着脑袋，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昨晚他是

一宿未睡，一晚上只是背着手在自家厅里团团转，现在一落座，就忍不住打瞌睡。

“大人，有个自称秦少游的求见。”

听到秦少游三个字，卢胜的脸色顿时拉了下来。

他来做什么？

这关系撇都撇不清啊。

他本想说不见，可是一个念头冒了出来，以这厮连擂三通鸣冤鼓的性子，若是不见，会不会闹出事端来，到时候满洛阳都要晓得了。

还是见吧。

卢胜露出威严的样子：“叫进来。”

随后，卢胜就看到了秦少游那副欠揍的笑容，这家伙居然还彬彬有礼，双手作揖道：“下官见过前辈。”

前辈.....

卢胜有点打哆嗦，可是气势不能输，样子不能不做，他捋须，摇晃脑袋，照旧还是一副很欣赏的目光看秦少游，和颜悦色的道：“和之啊，不知你来所为何事？”

秦少游道：“今日有门下恩旨来，下官觉得费解，特来赐教。”

说罢，秦少游取出圣旨，交给卢胜。

卢胜只得将圣旨打开，这一看圣旨.....呆住了。

居然是助教.....

这个家伙，何德何能，就凭他也配？

完了，这一下，麻烦更大了！

卢胜差点儿没一口气抽不上来，直接瘫倒在地。

.....

今天最好的朋友结婚，多喝了几杯，回来赶紧更新，哇哈哈，突然发现自己好勤奋，好有职业素养，起点先锋，阅文作者圈的楷模呀，同学们，来鼓励一下，嗯，一定要鼓励。

第三十六章：嚣张狂拽

见卢胜面带猪肝之色，沉默不语，秦少游当然不肯放任这样下去，大老远跑来问你，你装深沉，这是什么道理。

于是免不了再三追问。

这追问之下，秦少游终于知道助教是什么官了。

助教还真是官，不但是官，而且远远超出了秦少游的预期，大周的教育体制，其实很简单，至少在洛阳，国子监总揽教习，在国子监之下，则是下设国子学、太学、四门学、律学、书学、算学六大学堂，前头三所学堂，是综合学堂，也就是什么都学点，为朝廷培养综合性的人才，至于后头的律学、书学、算学，则属于专科学堂。

且不论专科，单说国子、太学和四门学，这三所学堂，与后世的某清，某北相当，是朝廷的主要人才培养基地。

国子学的博士，是正五品，助教，则是从六品；招揽地学生，当然是天下最顶级的权贵子弟；太学呢，博士为正五品，助教为从七品；五品以上的官员子弟，都可入学；四门学再次一等，博士只有正七品，而助教则为从八品上。

所谓从八品上，就是已经摸着了七品芝麻绿豆官的门槛了，在芝麻绿豆都不如，值得庆幸的是，从八品上这个官衔之下，还有从八品下，还有九品，还有流外官，所以这个官职，其实还是能唬得住人的。

其实最重要的，反而不是官职的大小，这官职大小就和职称一样，虽然和自己的工资、福利息息相关，可是官的本质，其实就是权责。

很不幸，助教没有权，其实他就是负责教书的，只不过教书的对象，是功勋、官员子弟而已。

值得庆幸的是，这个官很被人看重，为何？因为按照大周的礼制规定，教化乃是重中之重，而教化是靠谁来推广？当然是老师，师者为父也，也就是说，做了你老师，我就是你爹了，如果你很幸运，做了许多人的爹，那么值得鼓励的是，你会有很多很多的孩子。

可是假若这些孩子都是官宦和功勋子弟呢？这些孩子都有祖上的余荫，将来在学堂里读了书就可以直接做官呢？那么恭喜你，你的儿子们将来都是非富即贵，混的最次最次的，也能拼个武库署监事、上中县尉、诸津丞之类的职衔，混吃等死，揩揩朝廷的小油，搜刮一点民脂民膏的资格还是有的。

那么……这算不算厉害？

更厉害的是，这些人还有亲爹，比如四门学，虽然大多数的官职其实并不高，最高也就五品罢了，都是谏议大夫、御史中丞、国子博士、给事中、中书舍人之类不上不下的老家伙，可是按照尊师重道的传统，他们见了你，态度也得客客气气，逢年过节，还得领着孩子送上束修，领着孩子让你给他磕头行礼。

你要在京师帮忙办个事，那还不简单，一句话招呼出去，立马有人抢着把事情办的妥妥当当，连人情都不必欠，为何？应该的啊，尊师重道啊，老兄！

所以说，这个助教，没有油水，可是很厉害，一般能混进教师队伍的，将来的仕途都会很风顺。这又为何？因为没有树敌，你一个做老师的，每天仁义道德，不触及人家利益，清流中的清流，道德的楷模，大家都愿意提拔你，这样才显得自己也和你一样，都是道德模范嘛。但凡是人，都晓得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道理，你既是朱，我跟你凑近一些，提拔了你，不也说明我也是朱么？

所谓国子、太学、四门三所学堂的博士、助教名额，几乎都是无数人抢个头破血流的对象，便是门下、尚书、中书里头的那些大人物，也都对这些名额，虎视眈眈。

卢胜恨不得捶胸跌足的是，想不到秦少游居然成了四门学的助教，虽然这四门学，及不上国子和太学，可是单凭这样的资历，可是毫无疑问，这是一个清贵无比的身份，也是万众瞩目的焦点，这就意味着，原先一个很不起眼的举荐，本来大家至多也就‘噢，知道了，卢胜举荐了个厨子’，然后呢，就该干嘛干嘛去了。现在则是‘什么，卢胜举荐了个厨子做四门学的助教！’

树大招风、招人恨哪！

“原来如此。”秦少游收起了遗憾，然后乐了，显然他是不怕招风的，天塌下来有举荐自己的鸿胪寺卿顶着呢，原来走助教也可以如此嚣张狂拽，很好，很对自己的胃口。

卢胜深吸一口气，他现在还没回过劲来，这消息传出去的影响，他几乎已经可以预见了，想夹起尾巴，怕也不成，所以他必须得安嘱咐几句才好，于是眼珠子一转，道：“和之啊……”

“啊……前辈，还有什么吩咐？”

前辈二字，又一次刺瞎了卢胜的眼睛，他狠狠的用手抠着案牍，好不容易

易才让自己又一次的平复了心情，挤出笑容：“如今你既是助教，为人师表，老夫有几句良言相劝，不知你肯听么？”

“前辈金玉之言，下官洗耳恭听。”

“和之啊，你看，这为师者，首要是什么？”

“授业解惑啊。”

卢胜摇头，憋红着脸：“不对，是要制怒。”

“制怒？”

卢胜已经感觉秦少游是榆木脑袋了：“就是不要惹是生非，要恭顺平和。”

“噢，这个请前辈放心，下官最擅长就是这个。”

卢胜要吐血，你最擅长的就是这个，还他娘的把鸣冤鼓当自己家的玩具，敲着玩么？

“做人要懂分寸，进退有据，不该做的事不能做？”

“什么是不该做的事？”

“呃……”卢胜一时愣住。

“敢问前辈，有人向下官借钱，下官不借，是不是不该做的事？”

“不算。”

“那……偶尔……下官说的是偶尔，去喝花酒呢？”

“这……”卢胜老脸一红，显然他也是深谙此道的高手，一时语塞，羞于回答。

老半天，他才道：“老夫最讨厌不三不四之人，尤其是那些，去了堂子里，叫十个八个歌姬作陪的。”

秦少游心里掐指一算，十个八个吃不消，五六个够了，等等，十个八个，哪个禽兽这样天赋异禀？

.....

从鸿胪寺出来，秦少游心情格外的好，做官了，还是助教，清贵不可言，道德楷模，劳动模范，好厉害的样子。

他兴匆匆的回到了酒楼，心里琢磨着什么时候走马上任，可是走马上任，自己的酒楼该怎么办？交给秦寿打理，若是如此，看来这些时日，得多教他一些做菜的技巧才好，还有一些先进的管理经验。

毕竟，自己是清流官，想要贪赃枉法，怕也没什么机会，好遗憾啊，以后还得靠酒楼来接济了。

酒楼里的食客比平时多了一些，口碑是慢慢积攒的，如今也有了一些熟客。

邓健在内外忙活，端菜递茶，不亦乐乎，他见秦少游回来，满是愤恨，禁不住一堆牢骚：“好歹我也是好汉，这般拿我当驴子使唤，是什么道理，我不干了，还怕你不成。”

秦少游轻描淡写的看他，然后憋住了一句话直接将他秒杀：“很好，赖本官的帐不还，我这就去给洛阳县打个招呼。”

“本官？”

“对，就是本官！鸿胪寺卿卢大人慧眼识珠，举荐本官，陛下圣明，已自门天下旨进封为官，邓健啊，你的态度很恶劣啊。”

邓健脖子一缩，笑了：“哈……今日天色真不错，东家，你大老远回来，真是辛苦了，我给你倒点热水。”

第三十七章：走马上任

按照规矩，京师的官员任命之后，必须半月之内至户部司封司点卯接印，随即走马上任，而这半个月时间对秦少游至关重要。

酒楼的生意虽然回暖，可是要渐渐建立口碑，就必须要有足够的压箱底功夫。

鸡精的调制，秦少游已经教给了秦寿，除此之外，秦少游教了他一些特殊的菜色，还有一些结合了后世管理的经验。

自然，招募人手是需要的，几日下来，总算是募了三个人，一个和邓健一起跑堂，一个是给秦寿打下手，负责一些简单的烹饪，再有便是一个帐房。

帐房是个外乡人，姓席名弘，居然还有字，叫超凡。读过一些书，粗通一些计算，而秦少游招募他，不只是因为老实，而是因为他人在异乡，说穿了，子身一人，孤苦无依，好欺负！

安排布置妥当，秦少游便走马上任了，先是去了吏部，司封司有十几房，有负责外官入京报备的，有授印的，有赐服的，还有造册之类，很是繁琐，秦少游晕乎乎的到各房转了一通，吏部的官儿没有碰到一个，全是一群胥吏板着脸邀三喝六，压根就没把秦少游当干部，足足三个时辰，终于尘埃落定，秦少游的脑子嗡嗡响，老半天才回过神来，然后禁不住冒出一个感叹“我去，官僚主义害死人哪。怎么是人是鬼都和二百五似的。”

然后他开始念叨起自己的前辈卢胜的好来，看看人家，好歹也是腰间系金鱼袋子的人物，多么和蔼可亲。

.....

“你是秦少游？”

四门学的占地是最大的，有学生近千人，其中四百多为七品以上及侯伯子男之子，六百人庶人子弟之俊异者。有博士六人，助教六人，再有书吏若干。

而博士又各有职责，如五经博士，这是专门督导五经的，司业博士，这是专管学生考试的，还有训导博士，这是管理课堂纪律的，当然，现在坐在案牍前，眼眸打量秦少游的，则是四门学最大的博士，督学博士王伦。

王伦的眼里，分明透着不屑，洛阳城里，其实早已传开了，说是一个厨

子，居然入了四门学，举荐人是鸿胪寺卿卢胜，这卢胜如今已经成了笑柄，这自然不去提，可是四门学又何尝不是成了笑话？

在国子、太学、四门三学之中，四门学的师资力量是最差的，虽然学生多，可是大多数子弟只是低级官员之子，并没有太深厚的家学渊源，至于所谓的平民俊杰子弟，那更是笑话。这里头牵涉到的是另一个问题，所谓的俊杰子弟，都是各州县举荐的，有不少人是富家子弟，地位不高，却是拼了命钻营进来，质量更是参差不齐。

三大学里，四门学本就最烂，国子监每次测考的成绩都是垫底，惨不忍睹。

学校烂并不代表博士们服输，不管怎么说，王伦还是很有上进心的人，只要维持不算太烂，面子上至少过得去。可是现在，一个厨子都成了助教，真是岂有此理，这不是让人看笑话么？

厨子可以做助教，那他这个博士岂不是只要一个货郎就可以胜任了？这何止是侮辱四门学，简直就是侮辱自己。

王伦很冷漠，冷漠到了骨子里，他查验着秦少游从吏部取来的文书，警惕地打量秦少游，很想从秦少游的身上挑出点刺来。

可是他有点失望，因为这个家伙不像厨子，反而生得颇为俊秀，再配上一身青衣官服，腰间扎了个铜腰带，把身子束紧，反而有点卓尔不群的潇洒。

而且这厮还彬彬有礼：“下官是秦少游，还望大人赐教。”

王伦斜着眼，轻轻地冷哼一声，手搭着案牍，漫不经心的道：“你既是市井出身，这是你的机缘，可是步入了四门学，就要为人师表，万不可滋事生非，更不能将一些恶习带到学里来，如今助教有六人，分掌管算学、律学、五经、书学、史学，唯独有诗学一门，却是无人教授，本官会让胥吏先带你安顿，明日开始，至明经堂，传授诗学吧。”

唐朝很重诗，大周也不能例外，甚至所谓科举，还有专门的诗考，诗做得好也能做官。

秦少游想不到王伦居然给他这样的重任，他现在不明就里，所以行了个礼，告退出去。

王伦则是捋着须，看着他的背影，目光更加冷漠。

过不多时，一个绯衣的博士却是从一旁的偏房里走了出来，此人乃是督

导博士，叫王岩，他和王伦是同乡，又算是本家，平时走得最近，王岩禁不住皱眉，道：“诗学博大精深，岂可让一个厨子来传授？王公，这样不妥当，太儿戏了吧。”

王伦捋须，笑了：“四门学的诗学如何？”

“这……与国子和太学相比，自是相差甚远。”

相差甚远都算是抬举了，其实是差之千里。

这一点都清楚，道理很简单，一方面是师资差，而且学生良莠不齐，与国子学和太学那种动辄家里就是宰相、尚书、侍郎出身的子弟相比，人家在入学之前就有专门的鸿儒传授知识，而国子学和太学的博士、助教又都是天下有名的大儒，便是一头猪，耳濡目染，也能出口成章了。

四门学则是不同，大多数人底子差，基础薄，让他们学史、学律或者学五经倒还勉强过得去，只要勤学，多少能勉强跟得上，可是诗这东西，凭的却是积累，绝不是凭空就能学的。

所以四门学的诗学很差，每一次国子监的测考，都是倒数第一，及格率连一成都没有，惨不忍睹。

王伦又笑了：“既是相差甚远，那么即便让此子来教授诗学，又能坏到什么地步？”

“这……”王岩呆住了，然后点头，破罐子破摔嘛，四门学的特长本来就不是诗学，反正已经够烂了，再烂一些又有什么关系？

王伦又道：“况且，就算到时测考又是落后于人，多少也有个推诿的理由，不是么？这两年，四门学的成绩总是不甚理想，国子监那儿屡屡斥责，从前总是无言以对，可是下次，大可以说，这非你我之罪。”

王岩也笑了：“不错，国子监非要塞个厨子来授学，一塌糊涂，这又怪得了谁？”

王伦目光幽幽，最后冷冷地道：“最紧要的，还是得把这个人赶走，此子在四门学一日，就是四门学的耻辱，你我之辈，尽都颜面扫地，他教授诗学，等到国子监测考之时，若是惨不忍睹，正好可以寻个理由把他打发出，他走的是卢胜的门路，到哪里做官，这和你我无关，就是不能来四门学，辱了学里的清誉。”

“王公所言甚是。”王岩想不到王伦居然是一石三鸟，于是他放下心来。

王伦转而一笑道：“可是赶人是一回事，学里也不能排斥他，对他好一些，平时住宿饮食都要悉心一些，省得到时有人说我等心胸狭隘，好啦，你去看一看，安排妥当一些。”

第三十八章：天下第一

在紫微宫里，刚刚召见完三省的要员，武则天已有些乏了。

她照例地卧在榻上，脸枕着手假寐。

几个宫人小心翼翼地换了熏香，吹熄了数盏宫灯，使寝殿内昏暗了一些。

上官婉儿照例是要随侍的，近来政清人和，所以陛下的心情还算平静，这几日午时的小寐，让陛下睡得更沉了一些。

突然，假寐中的武则天道：“秦少游上任了么？”

这个时候问到了秦少游，让上官婉儿苦笑，陛下对这个人的印象很深，可见这个家伙巧舌如簧到什么地步，其实即便是上官婉儿，也深知那家伙在陛下面前的表现可谓是精彩绝伦。

“昨日到任了，被遣去教授诗文。”

“诗文？”武则天张开了眸子，不由晒然一笑道：“朕的大臣们，什么时候变得如此省心了，那些博士居然也晓得不拘一格，怎么突然就不在乎秦少游的出身了？”

上官婉儿抿抿嘴道：“大臣还是那些大臣，怎么会突然改了性子，只不过……”

“你说罢。”

“四门学的诗文本就是糟糕透顶，上年国子监测考，合格者连十之一二都没有，那些个博士，可精明着呢，让秦少游去教授诗文，不就是破罐子破摔么？”

“破罐子破摔？”

“是啊，反正到时候，四门学的诗文糟糕，不正好可以让秦少游做替罪羊，以臣愚见，秦少游在四门学是待不了多久了。”

“是么？”

“要不要给国子监打个招呼？”想着陛下对秦少游的关注，上官婉儿也不由着对秦少游有那么点儿同情了。

那些个四门学的老官油子，哪一个不是鸡贼无比，精着呢！据说他们对秦少游很是照顾，破例给他安排在博士才有资格享用的宿舍住宿，不只是如此，还专门派了个胥吏照料他的起居，种种捧杀的手段，真是层出不穷，而秦少游在上官婉儿这种明眼人看来，那就真正是弱势群体了，连上官婉儿都为秦少游有些抱不平。

武则天嫣然一笑，她慵懒的伸了个懒腰，然后意味深长地看了上官婉儿一眼，旋即眼眸闭上，继续假寐。

良久，她突然低声呢喃道：“人……是鸿胪寺卿卢胜举荐的，和朕有什么干系？打招呼就不必了，免得授人以柄，朕看哪，着急上火的可不是朕，理应是卢胜才是，朕听说，近来许多的流言都对他不利，举荐一个厨子做官，而且还是入四门学为助教，本身就是很有魄力的举动，如今他是人人喊打，若是到时，秦少游还是个草包，四门学那里对秦少游致命一击，一举将他赶出四门学，而卢胜，只怕也要准备迎接暴风骤雨，同僚的责难，还有御使的弹劾。”

“所以……”武则天闭目打了个哈哈：“所以凡事都让该管的人去管，朕哪，无为而治。睡了，你也下去歇了吧。”

上官婉儿心里摇头，她突然发现自己同情秦少游，实在有点莫名其妙，这个家伙……该不会真的贻笑大方吧。

.....

秦少游安顿下来，他下榻的地方是一个小阁楼，本来助教是没有资格住的，不过反正空着也是空着，用和蔼可亲的督导博士王岩的话来说，难得有年轻俊杰任教，学里上下，自该关怀备至才是。

督导博士都是这样的态度，其余人当然不敢对秦少游摆什么臭脸了，助教们见他年轻，便心里都在猜测这个家伙背景肯定非同一般，所以夜里的时候，有个叫周扬的助教在自己的宿舍请了酒，把一些相好的人都请来，邀了秦少游，浅酌了几杯。

秦少游假意是醉了，心里却是很清楚，这些家伙都想从自己身上打探点消息，偏偏……就不让你们打听。

他是初入官场，却也晓得在任何一个社会，管你有没有背景，都绝不能把自己的底牌泄漏出去，未知的背景，其实才是真正战略级的威慑力量。

越是如此，越是宾主尽欢，他醉醺醺地回到自己的下榻之处，专门调拨来分管他生活起居的胥吏吴用给他脱了靴子，伺候他睡下。

而天光起来，秦少游本要去授课，猛地想起，昨夜喝酒的时候，听人说到四门学上午是不讲课的，下午才讲一个时辰。

好清闲的样子……秦少游摇摇头，这样的官，除了没有油水之外，倒是当真不错。

他穿衣跟鞋，洗簌之后，吴用给他拿来了早饭，唐人早上吃的当真是饭，按理，这里的人本该一日两餐，至少大多数平民是如此，可是官人或者富人们不一样，因为早饭和晚饭相隔太远，所以就形成了三餐，早晚是正餐，中午则是茶点。

饭菜当然很不可口，这让秦少游很想捋起袖子去伙房里让那些伙夫们见识一下花儿为什么这样红，可是最后，他还是忍住了，也罢，要为人师表，要有官的样子，成日提个菜刀，成什么体统了。

用过了饭，他决定上街去采买一些日常所需，因为入住得有些匆忙，许多生活用具并不完备，这里距离西市近，又靠着周王庙，据说那儿的胡汉混杂，什么东西都有兜售。

出了四门学，还未辨明方向，门口便停了一辆马车，一个仆役过来道：“我家大人有请秦助教。”

“你家大人是谁？”

“秦助教上车便知。”

秦少游倒也不惧，光天化日，怕个什么？

他踩着高凳上了车，便看到了一双死鱼眼睛，锋利得像是刀子一样看着自己。

是卢胜。

卢胜穿着一件便服，恶狠狠的瞪着秦少游，秦少游尴尬的道：“前辈怎么来了？”

卢胜想要抓狂，若不是事关到自己，他才不肯来呢。

这段时间，他遭受了许多的抨击，甚至御使的察院那里也在搜罗他的黑材料。这让他的压力很大，本来他就透不过气来，得知秦少游居然在四门学教授诗书，他当时就瘫坐在地，差点没有老血喷出来。

卢胜后悔了，悔不当初，早知道当日，他索性致仕回乡，这个官不做也罢。可是现在，举荐了一个厨子不算，这个厨子还进了四门学，教授的居然还是诗书，眼看着测考在即，一到了岁中就是三学联考，一旦结果揭晓，以四门学诗书的基础，再配上秦少游这么个不着调的家伙，到时候肯定是一败涂地。

他举荐了个厨子，可是至少举荐的时候还说了一句，有才学。虽然饱受质疑，可是才学这东西，谁也说不清，就算要找他的毛病，暂时也找不到，可是一旦大家发现秦少游是个草包，那可就真正完蛋了，官位肯定是保不住，可能还要声名狼藉，如过街老鼠一样人人喊打。

他怒啊，整整憋了几天的怒气，这时候见到了秦少游，居然还是发不出来。

没办法，你朝他发火也没用，发了火，就算揍他一顿，能解决问题么？

所以卢胜还是露出了笑容，只是他的笑容已经越来越伪劣了，实在很有必要再恶补一下演员的自我修养。

“学里如何？”

秦少游道：“都很好，几位大人都很看重下官，有劳前辈挂心。”

“你教授的是诗书？”

“是啊，下官蒙博士们看得起，教授的是诗书。”

“可有把握么？”

“想来……是没有把握的。”

“什么叫想来？”

“前辈，我不喜欢吹牛，所以说话自然要自谦才是，总不能说老子天下第一吧。”秦少游比他更委屈。

卢胜火了，这股无名业火已在他的肚里燃烧了很多很多天，现在看秦少游这样的态度，终于还是爆发出来：“荒唐！不成就另想办法，什么叫想来，什么叫自谦，什么叫天下第一？你害死了老夫知道么？老夫就要成过街老鼠了，你看看那些同僚背后是怎样取笑老夫的？老夫没了腰间的金鱼袋子，大不了回去做富家翁，可是没了名声，便是连乡邻都要取笑，老夫的女儿还嫁得出去吗？”

“哟，前辈，你还有个女儿啊。”秦少游虎躯一震，双眼发亮地看着卢胜。

第三十九章：孺子不可教也

卢胜气得不轻，见秦少游一副无所谓的样子，却是无可奈何，秦少游初生牛犊不怕虎，可他是老江湖，却实在是输不起。

最后还是告诉自己，要平心静气，才是道：“老夫这里有一些诗书的典籍，你拿去好好看看，或许有所裨益。”

秦少游摇头，总算是正经了一些，卢胜寻自己，当然有为自己打算的缘故，可是终究还是为了他好，他承这个情，只是什么资料书，他却是不稀罕的：“前辈，书籍就不必了，学里有的是书，藏书有十万之多，想要看，还不容易？我只想问一件事。”

“你说罢。”

“若是我要教授学问，学生们不听怎么办？”这才是秦少游最担心的事。

卢胜捋着须道：“师者如父，严师出高徒，若是不肯听，打就是了。”

“这样也行？”秦少游皱着眉头道。

这里是四门学啊，按理来说，都是官宦子弟，多半都是桀骜不驯，不肯乖乖听话的。

而卢胜说得如此轻易，反而让秦少游对这个时代有了新的体会，他猛地醒悟，这里可不是后世，在后世，做教师是不可体罚学生的，这时代似乎流行的是棍棒底下出孝子，棍棒底下出人才。

他放心了，笑呵呵地道：“前辈放心，这个我也很在行，只要肯听课就好。”

卢胜见他这样子，实在是无可奈何了，只得道：“也罢，一切都由你，老夫不管了。”

把秦少游赶下车，卢胜负气而去。

秦少游也没把卢胜的话放在心上，测考不是还有一个半月的时间吗，早着呢。

他去周王庙那儿买了些生活用具，特意选了一根又粗又长的戒尺，挥舞了几下，颇为趁手，然后兴致勃勃地回到学里。

下午便是教授诗书了。

学里虽有学生千人，可是又有分类，有人侧重诗书，有人重史，有人重五经，所以真正学诗书的，不过寥寥百人而已，而这百人之中，其实又有猫腻，有一些学生其实只是挂名的，并没有亲身来学里，而是随着自己的爹跑去异地上任，混吃等死去了，只等科举到了，投在某个显贵门下，能得到举荐。

所以秦少游到了明经堂，放眼看去，到了的学生不过六七十人。

大家各自跪坐在案牍后，却是叽叽喳喳，一个个好奇地看着秦少游。

大家都知道，学里来了个厨子，来做诗学的助教，有人好奇，有人滋生不满，有人纯属就是来凑热闹。

秦少游到了讲经台，而后开始放东西，他没有带什么书，而是先抽出一根三尺长的戒尺，把戒尺一放，脸一板，然后道：“都点了卯么？”

点卯之事是胥吏负责的，在堂里早有个胥吏拿着花名册上前，道：“大人，已经点卯了。总计生员六十三人，实到六十二人。”

“还有一个呢？”

“那位……”

秦少游决定来个下马威：“说。”

“那是蔡州侯的世子，平时来得都会迟一些。”

秦少游皱眉道：“是么？学里没人管？”

“这……”

秦少游便也跪坐在案牍后，正襟危坐，抿着嘴道：“那就等吧。”

他不授课了，索性就在这里干等。

足足等了一个时辰，那位蔡世子还是不见踪影。

不少生员都是烦躁了，有人禁不住道：“恩师，为何还不授课？”

“他不来，是他的事，于我们何干？”

“难道就这样干等下去？”

秦少游只是闭目，一声不吭。

一直到了天色将晚，万丈晚霞落了下来，霞光透过窗格，洒落在秦少游的侧脸上，秦少游才长身而起，道：“下课。”而后挟着戒尺，扬长而去。

一天下来，竟是什么都没有教授。

学里哗然。

这位助教还真是大爷啊。

不会教书的厨子，是个好官么？

秦少游对此，却是充耳不闻，回到自己的宿舍倒头便睡。

次日下午，依旧还是授课，让胥吏拿了花名册点卯，那位蔡州侯世子依旧是不见踪影。

秦少游故技重施，跪坐在地，阖目打盹，他心里颇有点感叹，在酒楼里做掌柜的时候，每天睡觉，来了这里，又是睡觉，呵……人生如戏啊。

生员们已经开始不满了，有人质疑，秦少游只是咳嗽一声，然后拿起了案牍上的戒尺在手心上敲打。

申时过去。

蔡州侯世子终于来了。

这位世子一脸蛮横地进来，无所谓的样子，直接寻了个案牍，跪坐在后。

胥吏小心翼翼地走到秦少游的身边，低声道：“大人，这位便是蔡州侯世子杨庭。”

“哦。”秦少游颌首，然后慢悠悠地道：“杨庭，上前。”

那杨庭却还是跪坐着，他身材魁梧，胆子也很大，把脸别到一边，脸上带着冷笑。

秦少游皱眉道：“杨庭，上前！”

“助教叫我做什么？”

秦少游正色道：“你屡屡旷课，这是何故？”

杨庭笑呵呵的道：“我有事。”

“何事？”

“有事就是有事。”

秦少游淡淡一笑，道：“是么？可是家里有人故去？”

这句话出来，顿时让课堂里的气氛充满了肃杀。

许多生员都是愕然，然后一个个助教不知死的表情看着秦少游。

须知这位蔡州侯世子，别看只是个侯，可是他爹的实职却很厉害，在御使台院里公干，不只是如此，他爹还有个忘年老友，叫周兴，周兴是谁？那可是和来俊臣一样齐名的人物，所以这位杨庭杨世子，早已拜了周兴做干爹，这样的身份，莫说是一个四门学助教，便是博士来，只怕也要礼让他几分。

杨庭果然怒了，他冷笑道：“秦厨子，我可知道你，就凭你也配教我？你是什么东西，沐猴而冠，再敢胡说八道，我扒了你的皮。”

“那你来试试。”秦少游笑吟吟地看着他。

杨庭已是怒不可遏，他二话不说，竟果真起身，朝着讲经台来，他杀气腾腾地道：“你可知道你得罪的是什么人！”

“还要见教。”

“可知我干爹周兴么？”

“久闻大名。”这个人乃是大周朝有名的酷吏之一，秦少游想不知道都难。

杨庭走到了秦少游面前，竟是要扯秦少游的衣襟。

秦少游反应很快，身子一让，顺势起身。

他面对着咄咄逼人的杨庭，眼角的余光扫过下头愕然的生员，然后道：“我教授你学问，是指望你能够成才，你这样对为师动手动脚，可是学习

的态度么？”

杨庭狂笑道：“你不过是个厨子……”

说到一半，他的话戛然而止，因为秦少游已经一拳捣了过来。

下一刻，拳头直接落在了他的面门上，他哪里闪避得及，要知道，秦少游前世学厨，首先练的就是刀功，手提菜刀，手腕翻飞，务求做到一丝一毫都不能出任何差错，而且速度极快，别看他身体瘦弱，可是手腕的力道却是很大，这一拳直接打中了杨庭的鼻头。

啪哒……

入肉的声音响起，鼻梁的软骨发出微微的细碎声响，显是断了。

杨庭疼得呃啊一声，捂住鼻子向后连退，他的手指缝之间，淅沥沥的有鼻血渗出来。

秦少游收拳，一字一句地道：“我不是厨子，是你的恩师！”

“你敢打我？”

秦少游撇撇嘴道：“不但要打，而且还要打得你干爹都不认得你！”

接下来，秦少游抄起了戒尺，对着杨庭便是一通乱打，杨庭又是捂鼻又是抱头，嗷嗷乱叫。

打到一半，戒尺应声而断，秦少游禁不住怒骂：“糟蹋了我三文钱！”

杨庭已是瘫倒在地，只是哎哟哎哟的叫唤。

秦少游则是拍拍手，没事人一样，淡淡地道：“孺子不可教也！”

第四十章：杀手锏

明经堂里，所有的生员看得目瞪口呆，个个不寒而栗。

秦少游对杨庭呵斥道：“赶紧滚回位置上去，往后再敢迟到早退，不敬师长，少不得扒了你的屁。”

杨庭被打得满面是血，颤颤巍巍地站起来，佝偻着身子，乖乖地回到了原位。

一旁的胥吏战战兢兢地看着这位厨子……不，理论上来说，是助教大人。

秦少游冷若寒霜，扫视了堂内的生员们一眼，漫不经心地道：“从今日起，我开始教授你们诗文，其实我是个很随性的人，只要大家肯用功，肯敬重师长，大家相处就能愉快，什么叫做敬重师长？”

他自问自答道：“就是我说什么，你们就做什么，我让你们背诵，你们就背诵，叫你们听讲，你们就要听讲，谁若是不服，咱们就走着瞧！”

顿了一下，他才接着道：“好了，现在开始授课，所有人都竖起耳朵来。”

大家噤若寒蝉，一个个打起精神，作声不得。

秦少游边拿着半截戒尺在手心上敲打，边道：“所有人拿出纸笔，我念一句，你们便记一句。”

哗啦啦的，大家纷纷铺开了纸，拿笔蘸墨。

秦少游背着手，在这讲经堂上慢悠悠地来回踱步：“云对雨……”

他故意语速放得很慢，一字一句念出来，好教生员们有抄录的时间。

待所有人落了笔，他才道：“雪对风，晚照对晴空……”

“来鸿对去燕，宿鸟对鸣虫……”

“三尺剑，六钩弓，岭北对江东。人间清暑殿，天上广寒宫。两岸晓烟杨柳绿，一园春雨杏花红……”

“天对地，雨对风。大陆对长空。山花对海树，赤日对苍穹……”

生员们都愕然了……

一个个停了笔，听到这里，他们感觉到这位助教所教的东西似乎有点不太一样。

从前的助教都是拿一些诗词来进行讲解，至于讲完之后，你的水平有没有提高，那就全凭自己的悟性了。

毕竟，现在只是唐初，真正系统性的诗词训练，还处于摸索阶段，之所以作诗难，一方面是这个时代的学习成本太高，想要作诗，就必须得有坚实的基础，要自幼开始读书，并且还需要一定的悟性，这也是为何四门学这些低级官吏贵族子弟，还有寒门子弟在这方面有极大缺失的原因。

而秦少游的办法却很有系统性，那就是采用明清时期的教育方式——做对。

这对子的训练在明清时期，几乎达到了高潮，明清时期的学子通过背诵，一边掌握对偶的基本范式，一边培养对音韵和对偶的敏感度。

这是一种系统性的教授办法，很有效果，至少比现在的学子全凭悟性去领悟要强得多。

事实证明，通过死记硬背，其实也是可作诗的，绝对可以量产‘诗人’，只是……培养出来的人，诗才是有那么点，可要人人都成为李白、白居易，那就是异想天开了。

好在秦少游的任务也不是培养白居易，而是让他们成为诗匠，成为考霸而已。

方才见识到了秦少游的凶狠，这些生员们都很乖，就算是那个杨庭，虽然做出一副不服状，却还是乖乖蘸墨将秦少游念诵的话记下来。

念了寥寥百语，秦少游觉得应当让他们消化了，所以不再继续念诵，踱步到了讲经台边，道：“今日之内，我所念的，你们统统都要牢记于心，务求做到滚瓜烂熟，待会儿，我要你们一个个背诵，背诵不过的，今日就不要走了。”

大家噤若寒蝉，谁也不敢异议。

秦少游意味深长地看了大家一眼，半截戒尺啪的一声丢在讲台上，颇有几分邓健那等好汉的豪迈。

做老师……还真好。

他眯着眼，开始打盹了，耳畔尽是朗朗读书声。

“云对雨、雪对风……”

.....

在明伦堂里，博士王伦趴在案牍后，批阅着几分胥吏送来的文书。

此时，只见督导博士王岩气冲冲地进来，道：“太不像话了，实在太不像话了，这成了什么体统。”

王伦的眼睛依旧落在案牍上的文书上，嘴里轻描淡写道：“怎么了？”

“岂有此理！”王岩恶狠狠地道：“那个秦少游……哎……昨日下午，他授课时，一言不发，今日更好，竟是直接与生员殴斗，打得人鼻青脸肿，这哪里为人师表的样子，生员有错，先施以教化没有错，若是冥顽不宁，大不了动之以戒尺，可他倒是好，学的是泼皮的做派。”

“就因为这个？”

“还有，他授课时，既不解析诗文，又不教音韵之法，却是弄了个什么云什么雨的下三滥，只是教人背诵，这学里真是乌烟瘴气了。王公，我看哪，秦少游在这里一日，咱们四门学迟早要成为天下笑柄。”

“噢。”

“王公这是什么意思，为何如此淡漠？”

王伦终于抬头，他笑了笑：“这样不是很好么？他越是这样糟践，将来测考，这黑锅背在他的身上就越是理有有据，诗文本就不是四门学的强项，无法和太学、国子学一较高下，那么就不妨让他糟践去吧。而且现在我们就说要赶人，理由也并不充足，再者说，此人终究是鸿胪寺卿卢胜举荐的，近来他的声望是不好，可毕竟，他也是九卿之一，此时赶人，也是折了他的面子，所以……就由着秦少游吧。”

“不过这些奇闻异事，你大可以让几个胥吏传扬出去，到时候一旦考砸了，大家就都晓得这是秦少游之过。”

王岩跺了跺脚，虽然还是不忿，却觉得王伦的话也有道理，只得点点头道：“且看他张狂到几时。”

秦少游是个很苛刻的人，这洋洋百言的短句，足足让生员们背诵了一个下午，而后拉了条胡凳坐在门口，让生员一个个背诵，背诵了的，才放出去让他们吃饭，背诵不过的，则让他们留堂，继续背诵。

结果天色晚了，留堂的只剩下一人，便是那鼻青脸肿的杨庭。

杨庭再一次来背，却还是把三尺剑、六钩弓背错了，秦少游阖目，慢悠悠地道：“把脸伸来。”

杨庭一脸委屈，眼眶里有泪水要夺眶而出，都已经肿了，他乖乖地把脸凑上去。

秦少游伸手。

杨庭条件反射似的要躲避。

秦少游顿时摆出愠怒之色，吓得杨庭魂飞魄散，忙一咬牙，把脸又伸到了秦少游的跟前，身如筛糠，瑟瑟作抖。

秦少游把手轻轻拍在他的脸上，温和地道：“乖嘛，为师有这样可怕吗？真是的，你是天资蠢笨了一些，不过不要紧，好好用功不就成了？为师是讲道理的人，是不是？”

“是……”

“这就对了，继续背吧。”

杨庭乖乖地回去，继续诵读。

到了三更半夜，总算是一字不差的背出。

秦少游伸了个懒腰，捡起他的半截戒尺，下课。

四门学里的夜晚，格外的漆黑，隐隐几盏灯火也照不清路面，秦少游在前面走，杨庭则畏首畏脚地在后头跟着，于是秦少游驻足，他吓了一跳，在黑暗中立即动弹不得，一副惊恐不安的样子。

秦少游道：“你放学了，是住宿舍还是回家？”

“回家……”

“这么晚了，还是就在学里睡吧，我那儿有空房。”

“这……这……不必。”

“噢，那你仔细脚下。”秦少游打了个哈哈，走了。

第四十一章：风暴

不会教书育人的厨子不是个好官。

此时已到了立夏时节，天气渐渐的燥热起来。

秦少游每日挥汗如雨，除了督促读书，就是吩咐胥吏们前去藏书阁摘抄诗句。

现在是唐周时期，并非是诗词大放异彩的时代，可是前人的佳作也是不少，声律的启蒙早已让生员们牢记于心到滚瓜烂熟、倒背如流的地步。

不过这还不够，秦少游只记得一句谚语，叫做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作诗也会吟，若说此前四门学对于生员们的教育颇有些后世的所谓‘素质教育’，即所谓放养的方式，旁敲侧击，让你自己对诗词有所感悟，这种教育方式确实能培养出精英，只是这样的精英，可能一千人才出一个，至于其他的，天资愚笨者，或是不甚用功者，还有对此没有培养出兴趣之人，那水平可就是不堪忍睹了。

秦少游不负责培养诗仙诗圣，他用的是填鸭式的教育，目标就是，便是一头猪，也让你吟出诗来。

一个诗仙，加上九百九十九个朽木好，还是一千个基础功夫扎实的平庸诗人更好，这不是秦少游的目标，教育的本质，本就不是用来培养天才的。

所以他继续填鸭。

经过胥吏的努力，遴选出来的两百多首诗总算是汇编完成。

秦少游拿着这厚厚一本编订的诗册，每日教授十首，随即便开始跪坐在案牍后打瞌睡了，朗朗的读书声旋即响起，大家开始熟读背诵，日复一日，这些生员们早已烦躁不安，可是迫于秦少游的淫威，却是无可奈何。

两百多首诗，在半月多的功夫便全部教授完成，紧接着就是紧张的抽查，秦少游抽查一个个生员，念出一首诗的上阙，生员必须念出下阙出来，否则少不得戒尺伺候。

他这等标新立异，已让四门学里哗然，这哪里是教书，分明就是赶鸭子上架啊。

在四门学里，日子过得其实还是很惬意的，最倒霉的人是卢胜。

卢胜惨了，他举荐的人居然打了周兴的干儿子，这周兴是什么人，如今任秋官侍郎，所谓秋官，按照周礼，就是专门执掌刑狱之事的官员，侍郎则是刑狱的二把手，这是武则天得天下之后，新增的官爵，其实说穿了，就是刑部侍郎，而且又有传闻，说是尚书省出了空缺，陛下有意让这位周大人接任。

他和来俊臣都是有名的酷吏，曾诬告人谋反多达上千人，也就是说，这位仁兄平时就是以打小报告为生，别人不招惹他，他尚且还要惹到别人头上，现在居然有人敢摸老虎的屁股。

其实周兴不傻，对于秦少游的举动，他显现出了异常的沉默，因为从许多迹象来看，这个秦少游和宫里不无关系，这便让他不由谨慎了，没有把秦少游的来路彻底摸清楚，他不会轻举妄动。

可是周兴不做声，这并不代表他的徒子徒孙们能咽得下这口气，御史台终于有了动作，台院有御使直接弹劾卢胜任用私人，相关的各种谋反的证据也在紧锣密鼓的进行。

消息一出，神都哗然，大家都知道，一旦御使动了手，在大周朝就意味着身败名裂，甚至可能最后落个谋反之罪，阖族俱死的下场。

墙倒众人推，卢胜的各种劣迹开始被翻出来，而卢胜这家伙居然缩了。

他是个老油条，绝对是没有节操的。

为了保住自己，他毫不犹豫的上书，承认了自己任用私人的罪行。

如此一来，四门学里，秦少游的处境就不太友好起来了。

你看，你秦少游是卢胜举荐的，他说你有才学，结果朝廷委任了你官职，现在呢，现在卢胜自己都承认任用私人，秦少游自然而然也就成了私人，因为走了卢胜的门路，这才得到了官位。

那么秦少游自然而然也就成了一个人品低劣、不学无术的草包。

无数双眼睛，阴恻恻的开始将目光都落在秦少游的身上，恨不得立即发疯似的冲上去撕咬一顿。

只是唯一让他们忌惮的，不过是宫中的不明态度罢了，因为至今，宫中都没有发表任何看法，只是沉默……沉默……再沉默。

这种不合常理的沉默，让这些饥肠辘辘的饿狼们，总算是存着一丝理智。

只是四门学里，秦少游成了孤家寡人。

他并不介意，只要自己还是助教，他便照旧每日督促功课。

当一切填鸭式的诗词都让生员们消化的时候，课堂里就变得活跃起来。

.....

“杨庭。”

杨庭起身，自案牍后站起来。

秦少游腰间插着戒尺，慢悠悠的道：“背启蒙第七章。”

“羹对饭，柳对榆。短袖对长裾。鸡冠对凤尾，芍药对芙蕖。周有若，汉相如.....”

秦少游颌首点头道：“不错，那么为师出题，看看你有没有长进。”他抬头，沉吟片刻，一字一句的道：“水水山山，处处明明秀秀。”

杨庭挠着头，老半天才期期艾艾的道：“晴晴雨雨，时时好好奇奇.....”

秦少游脸上露出了微笑，道：“尚可。”他四顾其他人：“还有更好的么？”

有人站起来道：“翠翠红红，处处莺莺燕燕。”

又有人道：“风风雨雨，年年暮暮朝朝.....”

经过一个月的针对性训练，那洋洋洒洒数千言的声韵启蒙早已在生员心里生了根，他们此前虽然不善诗词，可是终究还是有一定的文化基础，因而现在的进步可谓是神速。

秦少游紧接着又出题，生员们一个个回答，有的人对得好，不但对仗工整，而且用词也是极佳，即便是愚钝一些的，也是挠着头，老半天憋出一个答案，勉强也算是说得过去。

这时代本就没有什么娱乐，这对对子，竟也有有趣的地方，有人绞尽脑汁得到了一个答案，顿时神采飞扬，也有人落后于人，便想着如何出一道题，将人难倒。

兴趣就这样培养起来了。

四门学里的诗学生员们从一开始的枯燥，渐渐发现了有趣，最重要的是，这种东西颇有一些竞争性，即便是那杨庭，也开始有了兴趣。

他们不再拘泥于学堂上做对，甚至是放了学，有相熟的同窗凑在一起也各自出题，各自破题，有人回了家，吃着饭，对别人的话也是心不在焉，满脑子在想着对仗，想着声韵，想着如何出一个难题，好在同窗们面前出一个风头。

这种气氛感染到了每一个人。

秦少游却是发现，自己的同僚对自己越来越冷淡了，外头的事，他也听说过不少，可是他能力浅薄，却是无计可施，自己……终究只是个小小的助教啊……这一点让秦少游突然发现到了一个道理，做了官，并非就是万事大吉的，仕途险恶，便如一片小舟浮于汪洋之上，一切都不能自己主宰，凭的却是那些上位者的心情好恶。

一言而定人生死，这或许就是权利的本质吧。

而自己，依旧还是过于弱小。

第四十二章：事了拂衣去

秦少游下了学便去藏书阁，摘抄一些觉得可用的诗句出来，值得庆幸的是，从前的那个秦少游虽是个书呆子，好处却是基础功扎实，毕竟任何时代，一个完全脱离低级趣味的人都是凤毛麟角，属于熊猫级别的稀罕物，大家都是芸芸众生，像吃喝嫖赌之类都不可避免，可一旦沾了这等恶习，就没啥高级一些的追求了。

从前的秦少游不一样，他对任何低级趣味的娱乐都嗤之以鼻，秉承着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精神，每日用功苦读，日夜不辍。幸好，现在的秦少游挽救了他，否则这个家伙当真要活到老、学到老不可。

这样的后果就是，秦少游的扎实基础功在藏书阁里很快显现出来，他发现他有过目不忘的本领，而且翻阅许多书籍，居然很快就能融会贯通，不容易啊……他不由感叹，前人栽树，后人乘凉；幸好自己穿越的不是一个砍树的家伙，到时哭都来不及。

寻到了一些好的诗作之后，秦少游便背诵下来，有时到了课堂上也可以讲解。

秦少游的教学到了第四个阶段，第一个阶段使学子们对声韵有了一定的掌握，第二阶段则是让生员们苦背诗词，使他们潜移默化；第三阶段让他们自由发挥，通过对对子的方式培养他们的兴趣，加强他们的词汇运用能力。

而现在就是讲解了，讲解的同时，让生员们尝试去作诗，就好像备考的考生一样，在最后一个阶段进行突击式的训练。

有一句话叫做文山题海，现在秦少游用的就是这个办法，每日开课先讲解一首诗，随即要求每个生员作出一首诗来，题目自然是秦少游来选，做不出，抄写隋唐诗词两百首一遍，不服气？这个不要紧，秦少游的刀功一向是了得的。

生员们终于开始要经历一场噩梦了。

每日绞尽脑汁作出一首诗来，还要当着所有的同窗面前朗读的，那些有悟性的人，作得好的，当然是得意洋洋，而那些后进，自然免不了如丧考妣，丢人啊……

少年人，其实是最爱面子的。

而秦少游其实营造了一个学习的氛围，即所谓的心理战。

在后世，学校往往有好坏之分，好的学校营造了一个氛围，使得学生们都以高分为荣，于是这里的学生，即便再烂也烂不到哪里去。反观那些烂校，却难以培养出这样的氛围，学生们桀骜不驯，都以谁更时尚，谁斗殴厉害为标榜，结果就是，一锅粥里只剩下了老鼠屎了。

要培养这样的氛围，其实很简单，秦少游两世为人，本来就是老狐狸。

比如杨庭这个家伙，家里有权有势，便不免标新立异，经常穿着华服来上课，秦少游绝不会严厉的去斥责他，而是笑吟吟地看着他，冷嘲热讽道：“哟，这衣衫的用料真是鲜艳，小杨啊，这是你娘买的？”

说话的时候，声音一定要拖着尾音，语气一定要带着几分讥诮，尤其是要把你娘二字当做重点高声说出来，于是效果就来了，众人哄笑，杨庭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到了次日，就不敢穿这样的衣衫来了，反而和那些寒门子弟一样，只穿一件朴素的长衫。

再有对于学习不够用功的，秦少游则是故意让他们留堂，让他们清洁课堂，那些刻苦的人，便笑嘻嘻的一哄而散，不免要故意朝那些后进者挤眉弄眼，而留下的人则是满是羞愧。

氛围已经有了，教学的计划步步推进。

而终于，宫中下了门下旨意至国子监，年中的测考终于来了。

无论是太学、国子学还是四门学，这里都是大周最重要的官员储备基地，从这些学堂出来的生员，将来毫无疑问的都将成为大周的官吏，其地位，只怕和后世明清时的举人差不多，因此，每年测考，例行都是门下省以宫中名义至国子监，由国子监选定良辰吉日开考，以显示宫中对人才的重视。

当国子监开考的消息传到了四门学，督导博士王岩便兴匆匆的抵达明伦堂。

掌教博士王伦压了压手，直接示意王岩坐下：“外间的情形如何了？”

“消息传出去，秦少游殴打生员，胡乱教学，已经传至朝野，如今洛阳内外已是沸沸扬扬；至于朝中，御史台屡屡上书，矛头直指鸿胪寺卿卢胜，有人搜罗了证据，卢胜固然已经承认任用私人，可是这一次，只怕也是在劫难逃。据说在这背后，鸿胪寺里的少卿也出了力，整垮了卢胜，他便有机会做正卿，因此在御史台已经寻了关系，看来这一次测考出来，等到卢胜和秦少游二人原形毕露就可收网了。而市井那儿也是议论不休……”

王伦笑了笑，捋须打断道：“还要等测考出来么？”

“王公这是什么意思？”

“我们该表态了，你看，现在朝野震动，天下人的矛头都直指秦少游和卢胜，卢胜这个人位高权重，你我奈何不了，可是秦少游在四门学里肆意胡为，扰乱纲纪，若是要等到御史台那儿先动了手，你我二人，只怕也会被斥做是庸碌无为，现在是展现风骨的时候了。”

王岩眼睛一亮：“王公的意思是说……”

王伦撇撇嘴，淡淡的道：“传秦少游。”

.....

掌教博士王伦相召，秦少游自然不能怠慢，等他到了明伦堂，却再看不到这几个博士的笑脸了。

六个博士排资论辈的坐成一排，一个个冷眼看着秦少游。

秦少游行礼。

王岩冷冷站起来，呵斥道：“你的礼，老夫可当不得，秦少游，你可知罪么？”

秦少游道：“下官不知。”

王岩怒斥道：“你扰乱纲纪，不学无术，肆意胡为，坏人心术！”

秦少游见状，明白了，测考在即，联想到学堂外的腥风血雨，这些人已经急不可耐的跳出来，想要展现出自己嫉恶如仇的一面。

他心里感叹，大周人民鸡贼，做官的也不是什么好鸟啊。

想到这里，他心里夹杂着一些愤怒，抬起头来直视着王岩，一字一句道：“王博士何出此言？”

王岩冷笑道：“你殴打生员，你胡乱教学。”

秦少游道：“据我所知，四门学在此之前，诗学本就不彰，上年测考，合格者十之一二都没有，六十多个生员，能通过国子监考试的，不过区区四人，敢问王博士，这是谁教的学，又是谁在糟蹋这些生员？我教的好不好，暂且不论，可是此前所教授的方法，简直就是可笑至极，那时候，诸位博士为何无人制止？”

这一问，反倒让王岩傻眼了，因为从前那个教诗的助教，如今已升为了博士，而这个博士就是王岩自己。

王岩顿时恼羞成怒，恶狠狠的道：“秦少游，你放肆！”

他本以为自己的一番大义凛然能让秦少游屈服，谁晓得这个家伙竟敢反击。

秦少游抿嘴笑了：“即便是放肆，那也是上梁不正下梁歪，你们的意思，我当然明白，无非就是听到了外间的一些闲言闲语而已，见风使舵，墙倒众人推？若是如此，那么我放肆又如何？我奉旨在此任助教，不敢说殚精竭力，却也算是不敢枉费朝廷的恩泽，这几个月来，我没什么对不起生员，也没什么对不起诸位博士的，你们今日既然已经挑明，无非就是想赶我走，我能说一句话么？”

“你还要狡辩什么？”王岩怒气冲冲的道。

秦少游沉默了一下，一字一句道：“去你娘的！”

博士们愕然。

此等粗鄙之语，他们万万想不到竟是被人用在自己的身上。

而这时，秦少游已是扬长而去！

第四十三章：开考

就这么从学里出来，有不甘，又有点愤怒。

秦少游走到了四门学的仪门之外，深深地看了那仪门一眼，心里暗暗发誓：“我还会回来的。”

他转过身，身后落下了一抹夕阳的余晖。余晖之下，仪门上的牌匾依旧闪闪生辉，那烫金的大字照旧炙热人心。

秦少游背着包袱回到了酒楼。

外间的事，秦寿和邓健略有耳闻，见到秦少游回来便晓得怎么回事，于是邓健笑呵呵的上前，狠狠一拍秦少游的肩道：“回来了？秦寿……秦寿……加菜…我要吃……”

秦少游怒了，道：“加个屁，是你回来还是我回来，就算接风洗尘，也该问我想吃什么。”

邓健吁了口气，道：“听了你这句话，我就放心了，天可怜见，我还真怕你想不开。”

秦少游见他这个样子，竟有那么点儿感动，鼻头一酸，咳嗽一声道：“你信不信迟早有一天，他们要用八抬大轿来请我去？”

“信！”邓健当机立断。

秦少游道：“信不信我秦某人迟早让他们屁滚尿流，后悔今日的所作所为！”

“当然信。”

秦少游有些狐疑了：“那你信不信我其实是穿越人士，从一千年后过来的？”

“信，你说啥，我都信。”

秦少游对他冷笑道：“我说什么，你都信？”

邓健嬉皮笑脸的道：“我这不是哄你么，你心情不好，咳咳……忙活了一天，该吃饭了，我饿了。”

“就知道吃吃！”秦少游嗔怪一句，可是今日的语气却没有以往的那样严厉。

天色已经晚了，食客们早已不见踪影，秦少游寻了张胡凳坐下，拍着桌子道：“喝酒，我要喝酒！”

“好嘞！”

秦寿从后堂探出头来，笑嘻嘻的高声应诺。

这一夜，秦少游醉了，迷迷糊糊的，只记得自己鲜衣怒马，起了高楼，无数宾客作陪，莺歌燕舞，灯火通明，可是瞬间，那高楼塌了，一切都在自己眼前粉碎，只留下一地的灰烬，秦少游惊醒，发现自己趴在秦寿圆滚滚的肚皮上，这家伙鼾声很大。

他顿时惊醒，突然笑了。

这几月的经历，不正是黄粱一梦么？可是……

他心里又有些难过，即便是梦，那也该化为真实，因为……惊扰别人美梦的人最是可恶，秦少游是个小心眼，他绝不会原谅那些家伙，所以……

秦少游告诉自己：“不要颓唐，要振作起来，自己还有机会，这个世上，打败自己的人只有自己！”

于是，他静下心来，回到卧房睡了过去。

.....

次日清早起来，他像是无事人一样，照旧开了店门，站在了柜台后。

那个请来的掌柜，自然是请他回家歇上几天，省几天工钱才好，能省则省嘛。

酒楼的生意尚可，这让秦少游很是欣慰，于是更加振作精神，用他的狮吼将邓健和秦寿二人点得团团转。

食客们陆陆续续来了。

秦少游则撑着脑袋继续在柜台后打盹，不少闲言碎语则都落在他的耳里。

“那位四门学的助教，据说被博士们赶了出来。”

“是么？那人走的不是鸿胪寺卿的关系么？”

“博士是什么人，哪一个不是满腹经纶、德行无双的大儒，他们岂会容忍这样的人辱了学堂，更不必说那鸿胪寺卿卢胜也是自身难保，据说御史台的察院已经叫他去应讯了。主持此事的，乃是侍御史张文。”

“侍御史不过区区七品，而卢胜终究是九卿，他们也请得动卢胜去盘问？”

“嘿……这可是大周朝，御史的权柄滔天，一个条子过去，卢胜敢不去么？况且此事是证据确凿，卢胜这次，只怕真要完了。”

“活该，呸，堂堂一个九卿，居然举荐厨子为官，还说什么才高八斗，简直就是笑话。”

.....

邓健传菜过来，听到这些话，忍不住怒斥道：“瞎说什么，厨子怎么就不能做官？老子乃是街上的好汉，还不是在这里跑堂。”

两个食客顿时脸色一变，起身要走。

秦少游忙迎上去，笑呵呵的道：“跑堂的不懂事，惊扰了二位，实在该死，本店赠送暖酒一壶，勿怪，勿怪。”

好不容易安抚住了食客，他把邓健拉到一边，道：“对待客人，怎可如此？”

邓健奇怪的看着他道：“他们在骂你啊。”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这是他们无知罢了，我为什么放在心上。”

邓健叹口气，走了。

到了傍晚，却来了许多客人。

秦少游抬头，看到了乌压压的人，俱都看着他。

秦少游的脸色微红，这不是别人，是四门学的诗学生员，六十多人，乌压压的一片，连杨庭都来了。

杨庭上前，他脸上鼻青脸肿，显是挨揍了，杨庭苦笑道：“恩师，学里赶

你走，真的和我没有关系……”

其他人则是纷纷拜倒，一起道：“拜见恩师。”

这几个月来，秦少游虽然严厉，可是大家朝夕相处，秦少游的教学方法，别人不知，可是这些生员却是知道，他们每一个人都长进了许多，秦少游突然被逐出了四门学，生员们很不客气的先一起胖揍了杨庭一顿，然后放了学便一起寻来了。

秦少游笑呵呵的扶起前头的几个人，道：“不要多礼，我现在已经不是你们的恩师了，开考在即，大家的功课怎么样？”

“恩师，我们虽然有时胡闹一些，却总还知道一日为师终身为父的道理，大家伙儿都还好，每日都按着恩师的法子温习功课，只是恩师……”

“我？”秦少游又笑了：“我……还好。”

杨庭眼睛有些微红，也不知是挨了揍，还是有什么感触，他抹着泪道：“不知恩师还有什么教诲？”

秦少游沉吟了片刻，满怀希望地看着他们：“只有一件事要托付大家……好好考，让人刮目相看！”

.....

送走了四门学的学子们，秦少游有些小小的感触，他们……果然还只是孩子啊……

测考，终于开始了。

国子监拿着旨意，还有密封的考题，前往国子学、太学和四门学，一干师生在仪门下跪迎恩旨，随即在国子监官吏的监督下，纷纷进入了各自的考场。

为了防止作弊，国子监做了许多相应的措施，尤其是无关人等决不可靠近学堂，数百个武士将三个学堂围的铁桶一般，水泄不通。

在这禁区之外，则是许多殷殷期盼的家长，还有诸多的好事者。

每年测考的成绩是可累积至肄业的，也就是说，若是屡年测考不合格的人，极有可能被逐出学堂，一些功勋子弟，甚至可能褫夺掉恩荫，一旦如此，那么前人的努力便尽都成为落花流水了。这也是为何，每年测考，无数的家长心急火燎，倚门相望的原因。毕竟这关系到的，是家族的兴衰，是权

势的继承。

四门学的诗考考场，距离学里的东门很近，许多的家长在此候着自己的子弟，只是……这里和其他地方的殷殷期盼不同，却是惋惜感叹者居多，上一年的时候，一个诗考，合格者十不存一，许多生员的地位本就岌岌可危，今年自己的子弟若是再考砸，那可就真正的完了。

可是……这希望实在有些渺茫。

诗词本就不是四门学的强项，今年又出了一个厨子教授诗书，临考时，厨子倒是赶了出去，可是即便临时抱佛脚又有什么用？只怕这一次，连往年都不如，不晓得会有多少人从学里被开除出去。

第四十四章：绝地大反击

连续测考了一日。

国子监祭酒吴荣命人收了卷子，随即呈入了宫廷。

呈入宫廷，并不是让天子阅卷，这只是一个程序而已，显示三大学堂乃是天子门生，昭示了圣神皇帝的恩荣，在宫中存档一日之后，便开始下发国子监阅卷。

历朝历代，对于人才都是极为重视的。因为只有重视人才，国家才能长治久安，而这些生员，就是未来大周朝的希望所在，他们的才能，他们现在所学到的知识，都与整个国家息息相关。

当然通俗一点来说，任用贤达，培养人才，乃是每一个明君的基础，这就好像皇帝的新衣一样，缺一不可，所以历朝历代，每一个君王，无论他是秦皇汉武，还是商纣隋炀，这表面功夫，却还是要做的。

一箱箱卷子送到了紫微宫，武则天纤手捏着朱笔，亲批：“吉日审阅，以择贤明”八字，而后封条覆盖于箱上，她投笔，朱笔在铜砖上染下一抹嫣红。

武则天抿嘴不语，挥挥手，宫人们将箱子抬走，这位圣神皇帝不由轻吁一句，旋身留下了一个背影。

这个背影走出了紫微宫，给跪了一地的宦官们留下了一句话：“和御史台打个招呼，不要为难卢胜。”

跪地的宦官听到卢胜二字，立即想到了一个传闻，一个卢胜，一个好似是叫秦少游的家伙，据说这两个人惹了麻烦，现在陛下开了金口，如此说来，这二人算是保住了。

.....

次日清早，卷子传至国子监，国子监数十个官吏，早已焚香沐浴，关入了密室之中，外头已是有人上锁，在所有的卷子批阅出来之前，里面的人，是不能出入的，即便出恭，也必须内部解决。

阅卷的工作，紧张的进行着。

宫中的禁卫，已经将这里封锁，到处都是旗甲鲜明的武士。

各学的博士，此时已都在国子监的正堂里，焦灼的等待着，他们不耐烦

的吃着茶，偶尔有人传出咳嗽，却无人交谈。

倒是四门学的博士，还算镇定，脸色并不算太坏，也没多少忐忑，无论是王伦还是王岩，他们心里都有数，四门学的经史无可挑剔，至少在太学和国子学面前，并不落后。唯一的弱项就是诗词，不过他们已经做了最坏的准备，就算今年的诗考一个生员都没有合格，不是还有个已经赶出了学堂的秦少游来背这个黑锅么？千错万错，都是卢胜的错，卢胜举荐了秦少游这个不学无术的才草包，教坏了生员，而博士们及时制止，凛然正气的将秦少游打发了出去，如此算来，他们非但无过，反而也对得起这一身的清名。

此时已到了正午，密室中的国子监官吏已经开启了封条，然后开始阅卷，胥吏周涛，用后世的说法只是个临时工，他的文采是好的，只不过在这个一切都要看爹的年代，他的际遇并不好，好在国子监里有人爱惜他的才学，才让他在国子监里有了容身之地，虽然是吏，此次阅卷，却也让他来做副手，一般的试卷，都是他这等胥吏先阅一遍，然后拟个初始的成绩，最后再交给那些老大人们最后核定。

他手里拿着一个蒸饼，吃了几口，而后在一旁的铜盆里净了手，将案上蜡烛向自己方向移了一些，拿出了一份试卷，随即，他先是愕然，然后开始摇头晃脑的默念起来，嘴唇上下蠕动，整个人竟是恍惚起来。

再之后，他皱眉，感觉到了某种非比寻常，于是连忙带着试卷，起身离案，火速赶去了另一个房里，喉头滚动，朝着端坐在案头之后的国子丞道：“大人，快看。”

国子丞乃是国子监祭酒的佐贰官，他见周涛冒失的样子，不由皱眉，却还是把目光落在了卷子上，最后，他竟也学周涛一样摇头晃脑的低声默念。

另一边，又有胥吏过来，那胥吏道：“大人，快看。”

又是一份试卷，拿过来之后，国子丞脸色已是骇然和错愕，最后禁不住道：“怎会如此？”

.....

如春酒楼里。

就在阅卷开始的一大清早，秦少游精神奕奕起来了。

他今日没有跑去柜台之后，而是寻来了铜镜，对着铜镜，开始穿起了自己浆洗了很多遍的青色官衣，头上的长发则用幞头纱束住，铜腰带紧紧的系在腰间，整个人顿时显得高挑起来。

镜中的自己，俊秀又带着几分官气，他尝试着微微一笑，然后踩着新靴子，道：“秦寿，叫车轿。”

秦寿早已准备好了，门外停着的，乃是一顶小官轿，为了雇这顶轿子，秦少游花了七十个钱。

很多京官很清苦，毕竟油水不多，于是有的人咬着牙给自己备了轿子，也有的人，只有一匹驽马，有时候若是去赴宴，或是去一些正式的场所，难免有些拿不出手，所以就有专门的车轿行专门出租官轿，价格不菲。

秦少游坐进了轿子。

对着轿夫道：“去洛阳县衙。”

.....

洛阳县衙到了。

来到这阔别已久的地方，秦少游不由有些恍惚，他眼睛落在了那鸣冤鼓上，然后一步步走过去。

这个世上，并非所有人都是记吃不记打的，就比如洛阳县的柳县令就得了教训，他特意在这鸣冤鼓边上加派了人手，为的就是以防这个万一。

秦少游上前，一个差役拦住。

这差役认出了秦少游，先是愕然，随即开始戒备的大吼一声：“是秦少游！”

这一声厉吼，整个洛阳县外头鸡飞狗跳，四五个差役疯了一样从四面八方冲来。

可是秦少游却是笑了，抿嘴微笑。

“你们这是要做什么？”

“秦.....公子，有话好说.....”

秦少游脸色一板，正色道：“谁要和你们说话，走开。”

“你.....又要敲鼓么？”

“你说呢？你们好好看看，看看我身上穿着的是什么，是什么样的人，借

了你们这样大的胆子，竟敢阻拦本官，立即让开！”

他的态度，气势十足，再加上他一身官衣，虽只是区区的八品服色，却也足以震慑这些差役。

秦少游说罢，便昂首阔步，朝那鸣冤鼓走去。

差役们不敢拦，突然生出了一种悲凉感！

秦少游已经走到了鸣冤鼓边儿，他目光落在地上，已没有了碎石，看来洛阳县的工作又有了进步。

秦少游却是笑了，他从袖子里一掏，掏出了一根小棒子，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小样，没有完全准备，我会来么？

咚咚咚……

……

上堂的程序，秦少游闭着眼睛都已经熟悉了。

他落落大方的抵达了县衙的亲民堂，熟悉的味道，熟悉的人，端坐在案后的柳县令，比以前憔悴了一些，柳县令看到了秦少游，然后发出了怒吼：“怎么又是你！”

秦少游没有拜倒，而是伫立在地，微微屈身，双手抱拳行了个礼：“大人，下官四门学助教，负屈含冤，还请大人做主。”

柳县令脸色难看到了极点，他想揍人，可是看到这个家伙身上的官衣却还是遏制了怒气：“这一次你要告谁？”

“下官要告四门学博士王伦、王岩、刘阳金、陈明海、邓华、曾子建六人……”

柳县令脸已拉下来：“你自己就是朝廷命官，所告之人，也是朝廷官吏，这种事，本县管不着，你难道不知，宫门外，就悬着登闻鼓么？”

所谓登闻鼓，显然比鸣冤鼓要高一个级别，就是若有更大的冤屈，所状告的人又是权势滔天的人物，无论是官民，都可捶鼓，以伸冤屈。武则天登基之后，曾专门下旨：“有人挝登闻鼓，……主司即须为受，不即受者，加罪一等。”

所以柳县令觉得秦少游很可笑，你要状告的人，小小洛阳县管不着，你

找我干什么？

秦少游却是正色道：“大人，登闻鼓有禁卫把守，下官身子弱小，只怕打不过他们。”

言外之意就是……秦少游很想去敲登闻鼓，可是呢，既然连鸣冤鼓都有差役把守，为了和谐，登闻鼓想必也是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了，那儿都是禁卫林立，秦少游贸然过去，极有可能香消玉损……不，是折戟沉沙。想来想去，洛阳县的鸣冤鼓敲起来没什么压力，你好欺负嘛。

.....

新书没有人支持，好难过！

第四十五章：大风起兮

柳县令气得要吐血三升。

这是什么道理，登闻鼓你不敢去敲，却跑来敲我这鸣冤鼓，招你惹你了么？

柳县令拉下脸来：“可是这并非是洛阳县权责之内，秦少游，你休要胡闹，本官敬你不是庶民，你我也算同朝为官，且不为难你，你速速退下。”

本以为秦少游自知自己胡闹，便会乖乖就范。

可是他忘了，这个人曾是三通鸣冤鼓的秦少游。

从前秦少游还是个草民，就已是难缠，现在好歹穿了一身官服，虽然被四门学赶走，可是官身还在，怎会被这种恫吓之词吓住？

秦少游理直气壮地道：“可是按律来说，凡有鸣冤鼓者，无论所告何人，主事官员必须传召所告之人上堂，大人身为亲民官，难道连这个都忘了么？”

柳县令的脸色拉了下来。

其实制度经过许多朝代的修正，政策都是极好的，比如鸣冤鼓，为了防止官员推诿，所以就有规定，无论你要告谁，都可传唤这个人到堂，只是现实之中，这样的事可谓凤毛麟角，秦少游若是铁了心，非要柳县令按律行事，若是柳县令不肯，说不定这厮一转头，把他柳县令告了都有可能。

柳县令苦笑，只得柔声细语地道：“你所状告的，都是当今洛阳的名士大儒，他们位列从六品，桃李满天下，秦少游，你自己想好。”

柳县令这番话倒是有几分语重心长，状告他们，将他们拉来这亲民堂的后果，几乎可以预料。一旦反噬起来，可真的要命的。

秦少游的脸色沉着，却没有畏色。

事到如今，他已经无路可走，他有一个梦，而这个梦却被这些自诩博学的家伙们敲了个粉碎，若是自己不站出来，讨还一个公道，那么自己又算什么？

他不甘做一个小小的厨子，不甘心去做一个庶人，两世为人，更不甘心一辈子庸庸碌碌。

而在这个千秋史笔，农人、工匠、商贾几乎不见经传的时代，这个洋洋洒洒数百万言的经史中满篇都是士的年代，他想要的，也不过是在这三千弱水之中求取一瓢而已，他们可以讥讽秦少游，可以说这是痴心妄想，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这些，秦少游都不计较，因为他知道自己的出身，知道自己的不足，可若是有人成为了一块石头拦在了秦少游脚下……那么……

此时有一个声音在秦少游的脑海中疯狂的叫嚣：“踢开它，踢开它们！”

秦少游深吸一口气，先是闭上眼睛，然后猛地张开眸来，眸中所带着的，只有一往无前的锐气，他干脆利落地道：“下官想好了，告，非告不可！恳求大人提人上堂。”

柳县令的脸色苍白，一屁股瘫跪于地，良久，他取出令签，投掷于地：“来，传人。”

.....

在国子监的密室之中，国子丞的脸色已经大变。

他已经搜罗到了六十多份试卷，而每一个试卷都有古怪。

这是一起十分严重的事件，严重到他治学数十载都不曾遇到过。

密室之中，十几个胥吏亦是大汗淋漓，几个学官的目光都落在这位监丞的身上。

他只得背着手在密室之中来回踱步，最后，他猛地抬起头来，斩钉截铁地道：“不必理会这些，照旧批卷！”

于是胥吏们各自回到自己的座位，而这位国子丞却是拿起一份‘诡异’的试卷房，目光落在试卷的后尾处，他目光幽幽，瞳孔深处闪掠过了一丝沉重。

“大风起兮……”他喃喃的低声说了这四个字。

.....

而在国子监的正堂，洛阳县的差役来了。

“什么！”王岩拍案而起。

居然叫自己去洛阳县接受询问。

真是好笑！

虽说洛阳县令因为是京畿的县令，所以品级是在正五品，而他一个博士不过从六品而已，可是博士素来是清流，与那浊官相比，品级虽低，身份却更为尊贵。

现在，洛阳县竟是派了几个粗浅的差役传唤六位四门学的博士上堂，疯了，这简直是疯了！

其他几个博士的情绪也好不到哪里去，有人咬牙切齿的道：“秦少游区区一个助教，竟在洛阳县状告上官，此等不学无术之人……”

倒是各学的博士却都是面带冷漠，四门学自己内讧，大家瞧热闹而已，况且这个热闹，也算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活了这么多年，未曾听说过有下官跑去县里敲鸣冤鼓告上官的。

有博士道：“要传唤我等，那么就请洛阳县令亲自来吧，倒要看看，我们若是不去，他区区一县令该如之奈何！”

博士王伦还算镇定，眼眸一闪，淡淡的道：“去。”

“什么？”王岩急了：“为何要去，去了，就是被告之人。”

王伦平静地道：“可是不去，就是畏罪，我等堂堂正正，何罪之有？秦少游敢来告，他不要斯文，那么索性就鱼死网破，且要看看他能猖獗到几时！”

王伦说罢，已是长身而起，率先步出了大堂。

其他博士面面相觑，有人跺脚，有人冷笑，有人犹豫，最后还是鱼贯着跟了出去。

.....

六位博士来了。

为了迎接这六位博士，柳县令也是够拼的，在听到六人抵达之后，他索性连规矩都不顾了，亲自迎出去，直截了当的道：“诸位远来，有失远迎，其实……只是有一些小事需要澄清，竟还要劳动诸位大驾，本官心里实在难安。”

六人都是冷着脸，不做声，王伦直接背着手，踏步进去。

在这里，已准备好了六张胡凳，显然是柳县令生怕慢待了这六人，所以

事先做好了准备。

他们不客气地坐上去，一字排开，然后一个个用杀人的目光看着秦少游。

其实这场官司，无论谁输谁赢，对于六人的清誉就已经造成了影响，尤其是王伦，本来再在四门学里掌学一年半载就有机会平步青云，可是突然出了这么个有辱斯文的事，只怕上头也会有所疑虑。

所以此时的王伦，对秦少游可谓恨之入骨，只是他是内敛之人，倒是没有显露出勃然大怒之态。

柳县令回到原位，看了众人的脸色，心里叫苦，口里道：“秦少游，你所告的六人都已在堂下，你还有何话可说？又有什么冤屈？”

秦少游道：“我要状告的，乃是几个博士识人不明，知法犯法，无故驱逐学中助教。”

王岩性子急，忍不住哈哈大笑：“噢，我等识人不明？如此说来，是你秦少游才高八斗，在学里助教没有误人子弟，反倒是我等嫉妒贤能咯？”

他话音落下，其他几个博士纷纷捋须嘲笑起来。

柳县令的心里摇头，你们四门学的家事闹到我这儿来，算个什么事。他咳嗽一声：“你既是要告，有何证据？”

秦少游道：“他们将我逐出四门学便是明证，我乃门下旨所封的四门助教，几个博士听信坊间流言，说是驱赶就驱赶，敢问大人，这是不是嫉妒贤能，是不是抗旨不尊？”

第四十六章：老虎发威

最后一句抗旨不尊，实在有够诛心的。

柳县令有点傻眼，他心里知道，这是一场糊涂官司，这个官司，他没有能力，也没有意愿去审，可是偏偏碰到秦少游这等胡搅蛮缠的家伙，却又只能硬着头皮僵持下去。

所以……他索性充当木头人，不管了。

他不作声，王岩已是大笑不止：“嫉妒贤能？秦少游，你一个厨子也敢自称是贤能？你在学里胡作非为、殴打生员，可是有的么？”

秦少游昂首道：“子不教父之过、教不严师之惰也，严师出高徒，这有什么错？”

“这是有辱斯文之举！”

“若是有斯文，你们却又为何无故指摘我的出身？我是厨子没有错，可是我的助教之位乃是朝廷恩准了的，朝廷唯才是举，你们既是清流博士，却为何计较出身？”

“你也配和老夫说斯文？你……你口出粗鄙之词。”

秦少游慢吞吞地道：“粗鄙之词？什么粗鄙之词？”

王岩却是说不出，憋了老半天才道：“你说呢？”

“去你M的！”

王岩勃然大怒道：“你又口出粗鄙之词！”

秦少游冷笑道：“这是你让我说的，你非让我说，我能有什么办法？”

“你……再说一遍！”

“去你M的！”

王岩已是气得瑟瑟作抖。

而案头上的柳县令已是闭上了眼睛，悲剧啊……

此时，在紫微宫里，一生长裙的武则天跪坐于地。

从玉门关送来的葡萄美酒在她的朱唇上仍有余香。

她的脸上已是染上了一层红晕，纤手上所握的夜光杯晶莹剔透，她爱煞了这透明的杯子，因为从外向内看，杯中的酒水一览无余，她突然嫣然笑了：“这世上，最可怕的东西就是看不透，有些东西是如此，人心更是如此。周兴上报说楚王有谋反的嫌疑，婉儿啊，你说楚王的心是怎样的呢？”

上官婉儿不由笑了，道：“那得剖开才知道。”

“是么？”武则天幽幽的道：“那么就传旨，让周兴把楚王的心剖开来看看……”

上官婉儿不由微愣，她不曾想到一句玩笑，最后……

武则天见她的嗔态，又是笑了：“你啊，朕不过玩笑而已。”

上官婉儿讪讪一笑，她突然想到什么，道：“陛下，我听说秦少游今早出了门。”

“哦。”语气带着几分淡漠。

上官婉儿接着道：“去了洛阳县，状告四门学的博士了。”

武则天拾起夜光杯，将残余的葡萄酒饮尽，美眸一闪：“是么？”

本以为武则天此时会有所动容，可是上官婉儿耳中听来的下一句却是：“朕知道了。”

很是轻松的一句话，然后武则天招招手道：“这玉门送来的葡萄美酒真是甘甜，婉儿，你也来尝尝。”

上官婉儿上前，她发现自己犯了魔症了，秦少游的事和自己有什么关系？可是偏偏，她还是说了出来，心里竟是隐隐期盼陛下能够干涉。可是……陛下的轻松背后，让熟知陛下的上官婉儿意识到，陛下似乎想要随波逐流。

这绝不是个好兆头，秦少游……这一次怕是要触霉头了。

她心里在琢磨武则天突然的漠不关心，或许是此次反弹的力量太强，牵

涉到了太多的博士，而这些博士都素有极大的声誉，桃李满天下。

除此之外，她还听说过一些风声，说是秋官侍郎周兴似乎已经吹了一些风，这周兴素来受陛下信重，被视为肱股之臣，有他表态，陛下只怕.....

上官婉儿变得心事重重起来，竟有点为秦少游惋惜。

.....

“婉儿，你有心事。”武则天看了上官婉儿一眼，突然道。

“没有。”

“可是你的眼眶为何有些红了？”

上官婉儿直接将一杯葡萄酒饮尽，强笑道：“微臣.....微臣.....不知道。”

.....

而此时，国子监密室的门终于开了。

重见天日的一干阅卷官吏却并不似往年那样轻松，脸色最沉重的，就是国子丞。

他目光幽幽，竟是没有第一时间跑去前堂汇报成绩，而是直接叫了人抽出几份试卷，吩咐道：“立即送入宫中，请圣皇御览。”

然后，他像是了却了一件心事一样，长长的出了口气。

.....

一个宦官躬身碎步走进紫微殿，他小心翼翼地向前数步，旋即拜倒：“陛下，国子监有奏。”

武则天此时有了几分微醉，她的鬓角处有几丝白丝华发，眼角也有些许细纹，可是她这醉态竟依旧还是如此的好看，她的美眸一转，道：“所奏何事？”

“是几封试卷。”

“试卷.....”武则天抿嘴不语。

上官婉儿觉得蹊跷，按理，国子监在批阅了试卷后，第二天才会呈入宫中，而且只是禀告成绩，怎么今日送了试卷来？

上官婉儿晓得武则天的心思，便道：“呈上。”

太监起身，躬身至案头，小心翼翼地将几张试卷铺开。

武则天的目光便不由自主地落在几张试卷上。她的目光先是带着恬然，可是逐渐的，却是深邃起来，紧接着便是诧异，即便是她不动如山的心性，接下来也不由低声发出了一声惊叹。

“婉儿，你看！”

上官婉儿也随之看去，她低声开始呢喃，目光中的震惊更甚于武则天，最后她看第二封、第三封试卷，香肩一颤，抬起眸来，愕然地看向武则天。

武则天脸上的醉态还未消散，口里还吐着葡萄酒的酒香，可是那微醉后的慵懒却猛地消散。

二人四目相对，都从对方的眸中读出了惊叹。

武则天的纤手已扶在了案头上，她四顾一眼，突然厉声道：“来人，摆驾，是在洛阳县么？”

“陛下，是在洛阳县！”

武则天目光一冷：“移驾！”

“遵旨！”

宫中的平静宛如巨石投入了湖面，顿时波澜四起。

因为临行仓促，所以随员并不多，只有寥寥数百人。

等到了洛阳县，一听到圣驾到了，原本还在县衙里争论不休的人，此时他们口里的咆哮都戛然而止。

柳县令吓得脸都绿了，圣驾来了。

六个博士有些一头雾水，不晓得这里的事怎么突然上达天听，连宫中也开始干涉。

好在无论是王伦和王岩，心态倒还平和，自己这边六个博士，陛下怎会

因为包庇一个小小助教而特意跑来与自己为难？唯一的理由就是，秦少游闹得太不像话了，以至于宫中前来干涉。

秦少游的面色平静，随着大家一道在外接驾。

武则天辇，她没有理会众人，径直步入了县衙的亲民堂，而后落落大方地跪坐于案头。

众人只得鱼贯而入，分站两侧。

武则天没有说话，只是沉默，气氛不由变得尴尬起来。

柳县令咳嗽一声：“不知圣驾……”

站在武则天身侧的上官婉儿直截了当的打断他：“这里发生了什么事？”

王岩上前道：“助教秦少游不学无术，有辱斯文……”

秦少游也不是省油的灯，立即反唇相讥：“斯文二字，王博士也配提么？”

王岩大怒，可是陛下在此，却不得不遏制住怒气。

武则天的嘴角微微勾起，只是带着微笑，依旧沉默缄言。

上官婉儿眼角的余光落在武则天的身上，即便与这位君王有所默契，她莲足上前，走到了王岩跟前，道：“你说……谁不学无术、有辱斯文？”

王岩道：“秦少游！”

下一刻，上官婉儿扬起了芊芊玉手，就在所有人防备不及的时候，一巴掌狠狠地扇了下去。

干脆利落！

啪的一声，王岩的脸上顿时留下了五根指印！

第四十七章：行路难

脆生生的一巴掌使这亲民堂内所有人的呼吸瞬间止住。

所有人愕然地看向上官婉儿，而上官婉儿冷若寒霜，哪里有半分娇小可爱的样子，她的目光幽幽转寒，眸中蕴着寒霜，纤手已举重若轻地收了回去，依然伫立在王岩跟前，冷漠如一块坚冰。

王岩愣住了。

然后他下意识地捂住了自己的腮帮子。

良久……良久……

时间一点一滴过去。

王岩终于反应过来，他面带着愤，却并没有反击，而是立即拜倒在地，声音哽咽道：“陛下，陛下……臣蒙陛下信重，蒙起田间，身付教化之重，恩荣出于望外，如今……”王岩的声音已经开始哽咽，声音开始变得模糊不清：“臣已年过……年过古稀，以衰病之身，死亡且在眼前，复更何希何冀？恳请圣皇，念臣尺寸苦劳，准允臣还乡致仕……”

说到这里，他老泪纵横。

这番话里没有回击上官婉儿方才的鲁莽举动，表面上是感恩戴德，是要请辞，而实际上却只透露着一句话——臣不服！

他当然不服，身为四门学博士，桃李满天下，清名传扬于神都内外，上官婉儿动手打谁都可以，偏偏就不能打他，打了他，就是辱了斯文，就是凌辱名士。

这一记巴掌与其说是惩罚，不如说是羞辱，而王岩这样的清流官是绝不能受辱的。

所以，他要致仕，而致仕的目的，就是讨要一个公道。

凭什么打人！

王岩话音落下，王伦为首的五个博士二话不说，纷纷拜倒。

上官婉儿打的又何止是一个王岩，其他的博士也概莫能外，甚至于太学和国子学的清流博士也尽都因此而受辱，太放肆了！

“臣等老迈，肯请陛下许归田亩！”

统统都要请辞致仕。

某种程度来说，他们这是要挟，上官婉儿居然胆敢动手打博士，若是没有一个说法，大家不干了。

到时候，必定天下震动，且看你上官婉儿怎么收场。

上官婉儿的嘴上只是冷笑，她背着手，像足了一只戏弄老鼠的猫。

可是……博士们失望了，大失所望。

武则天依旧坐在那里，无动于衷，方才上官婉儿动手的时候，她的眼睛都不曾眨一眨，而现在面对六个博士的请辞，她的表现竟也只是庸庸碌碌，连眉毛都不曾挑动，她玉手伏案，掌心托着脸颊，作半醉之态，寰首望案，只留下一个完美的侧脸，除此之外，便是那颤颤的长长睫毛。

这满怀幽怨的反击，居然无动于衷！

六个博士的心……沉了下去。

他们从未这样失落过，在这教化为重的天朝上国，作为学府中最耀眼的学官，他们突然发现自己在君王面前一钱不值！

上官婉儿嫣然地笑了，新鲜雨滴的朱唇宛若血染，这笑声虽是如银铃一样好听，可是在六个博士耳畔却如恶魔之音！

上官婉儿一字一句地道：“此番测考，四门学诗考考生六十三人，尽皆合格，其中更有四人是佳品之作……”

六个博士顿时满脸错愕。

尽皆合格……

上一年，合格者不过十不存一，这……怎么可能！

单凭这一个事实，就足以让他们无地自容了。

秦少游是被他们赶出去的，方才在亲民堂上，他们还在夸夸其词，说秦少游是个不学无术的草包，可是转眼之间，这个草包居然开创了一个奇迹，而这奇迹，足以震惊天下！

短短数月能有如此绩效，而几位博士却是将秦少游逐出了学堂，还口口声声说他是坏人心术，说他是草包。单凭这一点，无论是王伦还是王岩，识人不明、颠倒黑白的罪名就跑不掉了。

莫说是王岩，即便是沉着冷静的王伦，现在也有些慌了手脚。

这……怎么可能。

他们的心底深处冒出了寒意，所有的底气都被四门学学子的诗考成绩彻底打散。

“你们还有什么话说？”上官婉儿似笑非笑地道。

“……”王岩答不上来了。

王伦深吸一口气，总算姜还是老的辣，他立即意识到自己确实理亏，可是……即便是理亏，上官婉儿也不能打人，所以他必须反击。

“秦助学竟有这样的本事？若如此，实乃四门学之幸事，可喜可贺！”他是老狐狸，立即转换了风向，然后面不改色地道：“秦助教的教学确实怪诞，可谓闻所未闻；出奇制胜，确实有其长处，不过也就仅此而已。”

言外之意便是，秦少游教书教得好，只不过是剑走偏锋而已，他的教学方法太过古怪，大家看走眼，也是情理之中。反而是秦少游这个家伙，即便能用偏方教学，起了效果，可是这并不代表他确实有才学，既然如此，说他不学无术，显然也无可指摘。

这便是王伦厉害的地方，他们本就是清流，以文章和辩论见长，上官婉儿虽然多才多艺，可是相比这些老油条，未免嫩了一些。

不过……

就在他们仿佛抓住了救命草，自以为可以以此为借口进行反击的时候，上官婉儿却是气定神闲，她慢悠悠地道：“是么？”

她一句反问，然后从袖中拿出了一份试卷，将试卷打开，慢悠悠地道：“可是每一个生员在作诗后，在试卷之下，皆写了一点东西。”

见六个博士面带狐疑，上官婉儿笑了：“秦少游在教学的时候，曾教授他们一些诗词，其中有诗两则，乃是他的闲暇之作，好教生员们背诵，以解其义。这两首诗，生员们因为自己的助教被逐出了学堂，所以为其愤愤不平，不约而同的将秦少游的诗写在了自己的试题之下，正好，六位博士都是博学

之人，不妨我们一道品鉴吧。”

还有诗……

这一下，不只是六个博士，便是秦少游也愕然了，他猛地想起自己在教授诗词的时候，因为编辑的前人诗作不多，所以索性就把一些‘后人’的诗也编了一些进去，只是他万万想不到，这些生员因为自己的离开，竟是在考试的时候用这种办法为自己鸣冤。

可是……到底是哪两首呢，秦少游这个时候都糊涂了。

上官婉儿却是拿着试卷，一字一句地开始念诵起来：“金樽清酒斗十千，玉盘珍羞直万钱。

停杯投箸不能食，拔剑四顾心茫然。

欲渡黄河冰塞川，将登太行雪满山。

闲来垂钓碧溪上，忽复乘舟梦日边。

行路难！行路难！多歧路，今安在？

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

一首念完，六个博士的脸色已是苍白。

而上官婉儿已是不自觉地沉浸入诗中的意境之中，眼眸渐渐迷离起来。

沉默的武则天意动，她的眼眸抬起，眸光之中，也闪掠过了一丝迷离！

此时，上官婉儿继续念第二首：“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

羞逐长安社中儿，赤鸡白雉赌梨栗。

弹剑作歌奏苦声，曳裾王门不称情。

淮阴市井笑韩信，汉朝公卿忌贾生。

君不见昔时燕家重郭隗，拥簪折节无嫌猜。

剧辛乐毅感恩分，输肝剖胆效英才。

昭王白骨萦蔓草，谁人更扫黄金台？

行路难，归去来！”

王伦方才还是直跪于地，当这最后一个来字念毕的时候，他整个人顿时瘫坐于地，脸色苍白如纸，旋即，他身躯开始颤抖，牙关咯咯作响……

.....

好可怜，发了一个月的书，挨了一个月的骂，咳咳，骂人不是好孩子，摆碗求安慰，大家来摸摸。

第四十八章：一钱不值

两则短诗，武则天已经读过。

可是经由上官婉儿读出来时，带着微醉的她，像是突然被什么击中一样，香肩颤抖起来。

金杯中的美酒一斗价十千，玉盘里的菜肴珍贵值万钱。

但心情愁烦使得人放下杯筷，不愿进餐。拔出宝剑环顾四周，心里一片茫然。

只是短短两行字，便让武则天的内心产生了共鸣，她又何尝不是如此呢？美酒佳肴，荣华富贵，早已令她提不起兴致了。

欲渡黄河冰塞川，将登太行雪满山。这是何等伟大的理想，当年唐太宗在的时候，她不过是个五品才人，可是她自幼饱读诗书，绝非平常女子，虽知道自己能够养尊处优的逍遥一世，却如现在颇有家业的秦少游一样，都怀有伟大的理想。他们都不甘心于现状，他们希望改变，也必须改变，一个人若是不能做出伟业，那么和蝼蚁又有什么分别？所以曾是才人的武则天和曾是厨子的秦少游一样，都曾想渡过黄河，可是坚冰堵塞大川；想登太行山，可是大雪遍布高山。

从前的武则天，很希望得到太宗皇帝的信重，她极力的表现，诚如现在的秦少游一样，可是他们都失望了，自始至终，太宗皇帝在的时候，武则天依旧只是个才人，只是一个平凡的嫔妃罢了。而秦少游呢，秦少游虽然得到了官位，本以为可以像溪边垂钓的姜太公一样受到文王的看重；又能像乘舟梦日的伊尹一般，得到商汤王的垂青。

可是……

行路难！行路难！多歧路，今安在？人生的道路何等艰难，何等艰难，歧路纷杂，真正的大道究竟在哪边？

他们都曾失望，作为才人的武则天如此，现在的秦少游又何尝不是如此。

只是在这则短诗背后，当上官婉儿抑扬顿挫地念出最后一句‘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时，武则天的身躯一震，眼眸里隐隐有了泪光。

行路再难，又有何妨？现在的秦少游相信自己的脚下虽然歧路纷杂，可是迟早他要扬起征帆远渡碧海青天，这是他的信念，诚如当年太宗驾崩，武

则天削发为尼时一样，即便武则天有再多的挫折，却还是暗中等候，以期东山再起。

武则天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

这首诗，勾起她太多太多的回忆了。

以至于第二首诗念出来的时候，武则天终于动容了。人生道路如此宽广，唯独我没有出路。我不愿意追随长安城中的富家子弟，去搞斗鸡走狗一类的赌博游戏。像冯谖那样弹剑作歌发牢骚，在权贵之门卑躬屈节是不合我心意的。当年淮阴市人讥笑韩信怯懦无能，汉朝公卿大臣嫉妒贾谊才能超群。你看，古时燕昭王重用郭隗，拥彗折节、谦恭下士，毫不嫌疑猜忌。剧辛和乐毅感激知遇的恩情，竭忠尽智，以自己的才能来报效君主。然而燕昭王早就死了，还有谁能像他那样重用贤士呢？

这首诗更像是秦少游对武则天的心迹剖白，秦少游将自己比作了韩信、贾谊，将那些嘲讽和看不起他的人当作是淮阴市人和汉朝公卿大臣，他告诉武则天，我有贾谊、韩信之才，可是我的刘邦、文帝又在哪里呢？

武则天的目光已变得深沉起来。这两则诗不但令她产生了心中的共鸣，让她看到秦少游，想到了从前曾郁郁不得志的自己，同时，她十分敏锐的察觉到，这两首诗的背后有着很深的政治背景。

秦少游有才么？

当然是有的。

若是无才，为何他成为助教，只用了短短数月，就将一群生员教育成才？他若是无才，这两首波澜起伏、跌宕多姿的小诗何以能惊动四座？

甚至于，六个博学的博士在听到两首短诗后，仿佛一柄利剑插入了他们的心口，纵使他们有满肚子的狡辩之词，却只是两首短诗，便令他们一切反抗尽都烟消云散。

这两首诗可谓旷古未有，虽然格律有所欠缺，可是用词和用意，都可谓精彩绝伦，足以流芳千古！

此番六十多个生员，不约而同地将两则秦少游的短诗写在了试卷上，经手试卷之人足有数十，而且很快就会流传出去，到了那时，洛阳就要震动。

这意味着什么？

秦少游的才华已经无可辩驳，他自比乐毅，自比贾谊，自比韩信，或许

在两则小诗出现之前，会成为洛阳人的笑柄，可是当诗横空出世，这些嘲笑都尽要化为震惊。

若是此时，武则天无动于衷，就意味着她不是周文王，也不是商汤王，她及不上刘邦，也远远不如汉文帝，因为这些至今为人称道的明君都曾爱惜人才，也曾有贤人辅佐。

贤人就在眼前了！

武则天必须在两则短诗流传出去之前做出决断，是选择做识人不明的商纣王，还是做任用贤人的商汤王；是要做宠幸十常侍的汉灵帝，还是做慧眼识炬的汉文帝。

至于这六位博士……

他们确实曾有很大的影响力，他们是学官，是清流，是清流中的清流，他们桃李满天下，有很好的声望，这也是为什么当他们对秦少游发难，武则天生出忌惮之心，按兵不动的原因；因为这些人虽然官职卑微，可是影响太大了，为了一个秦少游而引发天下人的口舌，这……值得么？

只是现在，形势逆转，理由只有一个，当他们斥责秦少游不学无术的时候，而诗作一出，他们就变成了一个笑话，他们自诩有才学，也很受天下人地推崇，可是却是瞎了眼睛，连秦少游这样才高八斗的人都分辨不清，理由无非只有两个。

其一，他们连最基本的眼光都没有，一个没有眼光的人也配做学官？连辨明是非的能力都没有，将来如何区分学生的好坏？

其二，那便是他们诬陷秦少游，嫉妒贤能，这就牵涉到了德行的问题了，身为学官，你学问再好，若是德行有所欠缺，这几乎是致命的缺陷。

武则天最忌惮的，无非是他们的清名而已，而一旦清名不再，区区几个从六品的芝麻官，在她眼里已是一钱不值。

而现在，她要嘛站在一钱不值的芝麻官一边，成为天下最大的笑话。要嘛她与秦少游站在一起，成就一段明君与才子的佳话；除此，已经没有其他路可走。

所以在看到两行小诗的时候，她已经做出了选择。

在上官婉儿将诗念毕之后，当六位博士个个面如土色，瘫坐于地的时候，武则天甚至是眼角的余光都不曾在他们的身上停留片刻，因为……他们一钱不值！

那带着几分感动到肺腑的眼眸里，升起了一丝薄雾，她看着秦少游，朱唇轻抿，带着含蓄的笑意。

她笑得很好看，温暖如春，如慈母看到了归家的游子，那一刹那的目光充斥着温情。

“这两则诗，可有诗名么？”

武则天说话了，就好似平常家人之间唠嗑家常一样，没有惺惺作态，一切都那样的自然。

秦少游心里唏嘘，他虽然已经有反击的计划，可是这两则诗实在是个意外，他怎么会想到，那些生员们居然玩得这么大。

“很有自己的风格嘛。”秦少游心里想着。

他上前一步，答道：“陛下，两则诗，都叫行路难。”

.....

好了，心情平复了，谢谢大家关心。其实老虎前几天照镜子，发现自己变得更帅的时候，就知道鱼和熊掌不可兼得，得了什么，就会失去什么，帅得惊天动地了，被人骂几句，也是活该。

不过，一般骂老虎的人都比较丑，你懂得。

第四十九章：送佛送到西

“行路难……”武则天幽幽的念了一句。

随即，她嫣然一笑，道：“好一个行路难，这两则诗实是动人心魄，既是你的写照，又何尝不是朕的写照呢。”

武则天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意味深长地道：“其实朕和你一样出身卑贱，家父……”

提到家父二字的时候，武则天的眼眸里不由掠过了一丝温情。

其实她很少提及自己的家事，大抵是因为自己的父亲确实不是门阀子弟，因为家贫，而挑担子去各村卖过豆腐，又曾和同乡许文宝经营过木材生意，虽然后来资助李渊起兵，最后有机会能够封官晋爵，可是武则天深知，在真正的门阀心里，实在不值一提。

可是今日，武则天居然兴致盎然起来，从前，她觉得有些事难以启齿，是因为受了门阀的成见，某种程度也是被门阀把持的意识形态所影响；而自从秦少游提出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再到今日，一个小小的厨子居然能一鸣惊人，作出无数门阀子弟都望尘莫及的诗词时，武则天在这潜移默化之下，竟是发现有些事也没什么难以启齿的。

于是这曾是人尽皆知，可是唯独武则天对此三缄其口的事，如今竟是非常轻快地自这位则天大帝的口中说了出来：“家父早经商，也知道行路的艰难，于是便自觉的，人生在世，靠人不如靠己，于是便对朕尊尊教诲，现在想起他的音容笑貌，实在教朕眷恋。”

她不由莞尔笑了：“朕记得家父还卖过豆腐。”

上官婉儿惊诧地看着武则天，其实在暗中确实有不少武则天的反对派暗骂武则天的父亲是豆腐郎，所查的许多谋反案件里都有这样的记录，而武则天对此一向是忌讳莫深，所提到的，永远都是武士彠后半生的宦官生涯；不曾想到，武则天今天竟是拿出这样的私隐大大方方的说出来。

那两则诗，还有这个秦少游，似乎已经开始影响陛下了。

上官婉儿心里咋舌，不过……

她心里想：“我喜欢吃豆腐。”

结果，秦少游接下来的话让上官婉儿吓了一跳：“陛下，臣喜欢吃豆

腐。”

上官婉儿惊愕地看他，原来你也喜欢吃？随即又觉得不妥，这句话有点犯忌讳。

武则天只是嫣然一笑：“是么？朕也喜欢。”

武则天的的心情居然变得无比轻松起来，其实有些东西说出来也没什么大不了的，那些政敌用这个来攻讦自己，而现在武则天明白，这并不是什么武器，自己的敌人其实不过是自己而已。

她笑吟吟地道：“好了，朕该回宫了，你的诗作得很好，这诗既能言志，朕很希望下次还能品读你的佳作，朕就做不得诗，可是婉儿却是深谙此道，有空闲，朕让她向你讨教。”

上官婉儿忙道：“讨教是不敢当的，臣理应当向秦助教学习才是。”

武则天抿抿嘴道：“四门学那里，秦助教继续教授诗学吧，望你为国家育才，教化之重，朕寄望在你的身上。”

秦少游忙许诺道：“微臣遵旨。”心里忍不住失望，原来没有官升啊，咳咳……行路难，做官更难。

他不是官迷，可是深知这个世道权利的重要，利益熏心是有的，人活着不就是希望自己过得好么，所以并不矫情。

武则天的脸色旋即拉了下来，走到了六位博士的面前。

六位博士，此时个个面如土色，形势已经逆转，他们已经完了。

即便陛下不惩处，自己的声誉也遭致了极大的打击，这辈子，怕是都抬不起头来了。

武则天只是淡淡一笑，而后抛下一句话道：“诸卿都已年岁老迈，既是要请辞致仕，颐养天年，朕若是夺情，不免有违伦理，人有生老病死，朕岂忍心诸卿以衰病之身而报效国家？明日起，诸卿可以回乡了。”

而后，无数人随圣皇如潮水一般退出去，只留下六个万念俱焚的博士，他们的仕途之路到此为止。

最可笑的是，没了仕途，如今连声名都彻底葬送了干净，一辈子的努力，如今都付诸东流。

柳县令目瞪口呆，老半天都没回过劲来。

可是秦少游不一样，他素有痛打落水狗的传统，眼珠子一转，满肚子坏水的他立即面带微笑，然后上前一步，要去搀扶跪在地上的王岩。

王岩这个人，根据他的了解，是六位博士中最冲动易怒的人物，这次遭受这样的打击，心里一定是恨透他了。

秦少游一副为他们难受的样子上前搀扶他，口里道：“王公，地上寒……”

王岩回过了劲来，他本是看不起秦少游，将他当作自己博取清名的工具，本来以为这个家伙，自己只要一踩，便可将他碾成肉酱，可是谁知最后失去一切的反而是自己。现在看秦少游假惺惺的上前，他脑子嗡嗡作响，双目赤红，直接便是一句暴喝：“秦少游，你这奸佞、狗贼！”

秦少游的手伸过来，他的手顺势便扯住了秦少游的袖摆。

秦少游笑了。

冷笑！

他不是个心胸很宽广的人，从这六位博士拿自己当棋子一样耍弄，最后再把他如垃圾一样踩在脚下开始，秦少游就知道，这些人一定不能有好结果。这不但是私仇，最重要的是，他要让那些胆敢招惹自己的人看看，自己虽是厨子出身，官职卑微，却绝不是好惹的。

秦少游一把甩开了袖子，王岩毕竟年纪不小，哪里是秦少游的对手，于是打了个踉跄，他还没有站稳身子，秦少游已是反手一巴掌狠狠地摔在了他的脸上。

啪……

王岩呆住，上官婉儿一巴掌，秦少游又是一巴掌，而这一巴掌更重，直接打落了他一颗门牙。

他愤怒的抬起了眸子：“你一个厨子，竟敢打老夫？”

秦少游朝他轻蔑一笑，旋即目光落在了柳县令的身上：“柳县令……”

“在，在的。”

眼看这亲民堂里鸡飞狗跳，柳县令真是万念俱焚，秦少游一唤他，他下

意识地回应。

秦少游正气凛然道：“方才的一幕，想必柳县令也看到了吧，这个老匹夫，如今没有一官半职，在公堂之上，竟敢率先对下官动手动脚，我大周朝还有王法，还有法律吗？”

一声喝问，让柳县令的眼皮子一跳，怎么正说反说，都他娘的是你秦少游有理。

可是仔细一琢磨，陛下说是准允了六人致仕，不过瞧那样子，其实就是罢官了，说这六人是草民也没有错，况且他们现在已经声名狼藉，在士人之中再无影响，秦少游好心去搀扶王岩，王岩确实是先动了手，按理……

就在他恍惚的时候，秦少游目光幽幽地看他，冷然道：“大人自己看着办吧，不给下官一个交代，这县里的鸣冤鼓还是劝大人撤了为好。”

鸣冤鼓乃是各县的象征，怎么可能撤掉？秦少游的意思很明白，不给他一个公道，他柳县令也别想安生。

柳县令看看秦少游，再看看王岩，连天子都已经做出了选择，他一个县令还有什么扭捏的？下一刻，他立即竖眉，宛如怒目之金刚，厉声大喝：“左右，还不快将刁民王岩拿下！”

第五十章：官路亨通

刚刚回到了宫中的武则天带着几分倦意，她并没有急于休憩，而是沐浴一番。

浑身浸在飘满了花瓣的浴桶之中，武则天惬意地向后仰躺。

只有卸了脸上的妆容，她那脸上的皱纹才显得更深刻一些，她眯着眼睛，淡淡道：“婉儿……”

婉儿侍立一旁，在想心事，可还是听到了武则天的叫唤。

武则天的目光穿过了浴房中的薄雾，看向那亭亭玉立的美丽女子，道：“秦少游这个人，确是可造之才。”

上官婉儿带着几分淡笑道：“是呀，陛下，他的诗做得真好，停杯投箸不能食，拔剑四顾心茫然……真不知他是怎么想出来的。”

武则天的眼睛闭上，长长的睫毛微微颤动，淡淡道：“不，不是诗，朕说的是他的心机。”

上官婉儿的双肩一振，经武则天提醒，猛地想到了什么，道：“婉儿似乎也明白了，这秦少游的心计确实比诗才还要厉害一些，好似从头到尾，这一切都是他的布置谋划一样。”

武则天叹口气道：“是啊，他这是搭了一个戏台子，那些考试的生员，那洛阳县的县令，甚至是朕和你，都是这戏台上的戏子，他一步步，先是在县衙牵扯出六位博士，而后再指望着那两则诗还有诗考的成绩把朕也牵涉进去，可怕，真是有些可怕……”

上官婉儿回过味来的时候，后襟也不由流出了冷汗，她蹙眉道：“这个家伙真是大胆，难道他不知道圣皇何等聪慧，岂会洞悉不了他的阴谋算计么？真是不知死活的家伙。”

武则天摇摇头道：“想必在他的谋划之中，他早就想到朕会洞悉他的算计的。可这又如何，他现在凭着两则诗，不是已经成为了贾谊和姜太公么？朕要做明君，就绝不可能治他的罪，只能重用他。况且……这个小家伙很有意思，婉儿啊，这天下亿万官民，但凡有野心的人，却往往不够聪明，够聪明的人又没有足够的胆魄，有胆魄的人又未必有求上进的心思。朕观天下人，如土鸡瓦狗罢了，男人啊……”

她最后一句话里，声音拖得老长，语气之中带着无尽的嘲讽。

“秦少游这个人不一样，他求上进，有才学，聪明伶俐，又极有胆魄，这个人……很是不凡……你知道他看朕的样子么？朕这辈子，不知有多少将朕恨到了骨子里，可是这些人在朕面前，眼里只有惶恐和惧怕，他们恨朕，却又怕朕，至于那些庸庸碌碌之人，就更不必提了。秦少游的眼睛不一样，他在朕面前虽然带着恭敬，可是朕看他的眼睛，他的眼里没有恐惧，就好像古井一样，清澈，却透着一股幽深。”

“他……”武则天的眼眸微微张开了一线，慢悠悠的道：“越来越有意思了。”

话音落下，她自浴桶中站了起来，身子一旋，慢慢地踩着高凳出了浴桶，双手伸出，宫人立即将一件轻薄如蝉翼的丝裙给她披上，就这么光着脚丫子，武则天一面一步步走入里间的梳洗房，一面吩咐道：“教门下敕命，助教秦少游，教授生员有功，授通直郎，赐银龟袋。”

上官婉儿长长地松了口气，方才一席话，连她都不知道陛下到底是什么心思，甚至她有过的担心，不知什么时候，恼羞成怒的陛下或许话锋一转，便是拿秦少游交周兴、来俊臣处置。

而现在，这个敕命出来，秦少游终于安全下庄了。

上官婉儿有些懊恼，自己为什么总为那个家伙担心，真是疯了……

.....

秦少游步出洛阳县衙的时候，夕阳只余下了最后一抹余晖。

六个博士，就这么轻而易举的完蛋了。

一切仿佛像是做梦一样。

秦少游叹了口气，并没有为之欢喜，他自己心里清楚，自己这孤注一掷的举动，狂妄之下的计算，迟早会让武则天有所察觉，那个女人，秦少游从来不敢轻视，因为每一次看到她那永远猜不透的眼神时，秦少游都有一种发自内心的不安。

“她……一定能猜透吧。若是让她知道自己牵涉她进来，不过是为了打击自己的异己，她会怎么样？”

虽然秦少游的两首诗给自己上了一道保险，让他有了更加可利用的价值，他一直深信，人有了被利用的价值才是最稳固的。可是秦少游还是有那么一点点不安。

最后，他笑了，迎着落日的霞光，他步伐开始轻快。

管他呢，人死鸟朝天，怕他个屁，武则天没砍了自己，自己倒是把自己吓个半死了。

于是他吹起口哨，是‘倩女幽魂’的调子。

回到了酒楼，邓健和秦寿倚门相盼，生怕他回不来，见秦少游一脸轻松，这才放下心，秦寿禁不住问：“堂弟，事情……”

邓健捂住了他的嘴巴，嘘了一声，低声呵斥：“你真不晓事，这个时候该伺候你家堂弟睡觉，他乏了，去做一只鸡去，说不定他半夜起来，饿了要吃。”

秦寿禁不住道：“若是半夜没有起来吃呢？”

邓健哈喇子流了一地：“饿了确实怪可惜的，实在不成，我吃了吧。”

秦寿怒道：“你就知道吃吃吃。”

邓健脸色一变：“咦，你们姓秦的怎么都一副德行。”

他们还在耍嘴皮子，秦少游已是旁若无人的回到了自己的卧房，他确实累了，睡觉。

至于外头的两个人，他实在不愿接受他们的盘问，理由很简单，以他们的智商，想必是很难理解今日发生的事的……有代沟！

.....

夜里，邓健吃了半只鸡，心满意足。

秦寿做了一只鸡，心里有几分伤感，口里絮絮叨叨的念：“再这样下去，真要穷了。”

邓健笑呵呵的看他，在晦暗不明的烛光下，他这笑容实在有那么点儿猥亵：“你懂什么，我看这样子，你家堂弟的官必定是保住了，只要官身在，还会穷？你看洛阳县，还有河南县的官人，有哪个穷的？”

秦寿道：“可是堂弟是助教啊。”

邓健顿时身躯一震：“你不说，我竟是忘了。”

.....

次日清早，宫中来人。

秦少游迷迷糊糊地被秦寿和邓健拉起来，二人匆匆忙忙地给他穿衣衫。

秦少游眼睛睁不开，怒道：“做什么？”

“门下有旨，快接旨。”

秦少游打了激灵，顿时瞪大了眼睛，连忙穿戴整齐，到了堂中，便有太监大喝一声：“秦少游接旨。”

“门下：四门学助教秦少游，教授生员有功，敕通直郎，赐银龟袋，以示嘉勉。”

通直郎.....

秦少游有点糊涂，禁不住道：“敢问，通直郎是什么？”

“官啊。”

“什么官.....”

“.....”宦官糊涂了，老半天才道：“咱家只晓得光禄大夫、正议大夫.....中散大夫.....不曾听说过通直郎。”

秦少游泪流满面，你不晓得，那么多半.....就不是什么大官儿了。

他悻悻然地接了旨，宦官却依然不走，秦少游觉得有些好笑，难道还要留在这里吃饭不成？

邓健似有所悟，低声提醒道：“给点喜钱.....喜钱.....”

“一般给多少。”秦少游将邓健拉到一边。

“都是几贯几十贯，五百钱的也是有。”

秦少游心里了然了，大叫道：“秦寿，取五十钱给诸位公公吃茶。”他心在淌血，五十钱啊，二十多斤大米呢。

.....

星期一，求点击，求推荐，没收藏的朋友快收藏啦，老虎在这个夜晚向大家拜谢。

第五十一章：两袖清风秦高官

通直郎.....

等到秦少游打听出来的时候，心里好受了一些。

这属于散官，从六品下，对于自己来说，似乎也过得去。

只可惜，它只是散官，散官是级别，而秦少游依旧还是从八品上的助教，相当于后世某个处级的科长。也就是说，他享受的是通直郎的待遇，干的还是助教的活。

当然，这并不是没有好处的，至少在四门学里，相比于那些至多也就七品散官的助教来说，自己的级别还是很高的，无形之中，他已经成为了一.....二.....三.....四.....五六七，没错，至少是四门学的七把手，除了博士之外，就属他最大了。

“啧啧.....七把手.....”秦少游心里只得安慰自己：“至少自己两只手还是数得过来，哎.....还是有点惆怅。”

至于银龟袋子，却又让秦少游有点儿糊涂了。

银龟袋本该叫做银鱼袋，等到当今圣皇登基，暗谥她姓武，是玄武，就是龟了，便将佩鱼为佩龟。总之，有资格佩戴银鱼袋的，必须是五品以上的官员，于是，秦少游的身上发生了一件匪夷所思的事。

他佩戴的是正五品的龟袋，享受的是从六品的待遇，做的却是从八品的事。

“似乎.....有那么点儿不太科学。”

“不过.....”秦少游兴致勃勃地将银龟袋配在自己腰间，顿时感觉自己几分多了威武不凡的气质，人靠衣装，官靠龟，高端大气上档次啊。

秦少游乐了，连续乐了两天，而两日后，三学的成绩放榜出来，紧接着秦少游的诗词也流传开来。

洛阳哗然。

四门学往年的成绩素来在三大学堂垫底，可是这一次，却是逆势成长，新任的助教秦少游，自然就是其中最大的变数。

至于那两首行路难，更是一时造成轰动，以至于整个洛阳疯狂的传抄，导致洛阳纸贵。

须知这两则诗，最是容易让人引发共鸣的，无论是公卿还是寻常是士人，他们都是人，是人就有人性，人性最大的特点就是不容易满足于现状，比如那些科举失意的士人，又何尝会轻贱自己？哪个不觉得自己拥有才华，结果屡屡落榜，抱负不能得到施展，不能得到君王的看重，看到这首行路难，顿时泪如雨落，湿了衣襟，想到自己的命运多舛，那行路难三字直透他的心，等到全诗读完，不知生出多少感慨。

即便是那些贵为公卿的权贵，他们固然富有四海，荣华富贵享用不尽，又有几人知足，亦是为此诗所感动。

秦少游……这个名字被人记在了心底，以至于让人忘记了他曾是一个厨子，更无人再敢狂妄的指斥秦少游不学无术了。

六位黯然回乡的博士已没有人关注了，他们已成了笑柄。再加上秦少游突然荣升通直郎，赐了银龟袋，秦少游顿时变得炙手可热起来。

无数的门贴都经由四门学那儿转递到秦少游的手里，这个请赴宴，那个要讨教，也有一些高门豪族愿意来接触的，比如当今的户部尚书武承嗣，还有据说刚刚守寡的太平公主，甚至还有侍御使来俊臣。

秦少游顿时头大，怎么请自己吃饭的都不是什么好人。那武承嗣，是圣皇的侄儿不错，不过名声不好，裙带关系嘛，能好到哪里去？再有太平公主，据说是驸马刚刚获罪，一家都被砍了，理由很简单，圣皇觉得这家人配不上自己的女儿，而这位公主殿下刚刚重获了自由之身，虽然现在的太平公主还没有真正开始大肆**男宠，可是非议却还是有的。至于来俊臣，那就更不必说了。

可是细细一想，却又恍然大悟，这年月，越是声名狼藉的人才越是要附庸风雅才是，这叫才子配野兽；反观那些朝中清贵的大臣，本就誉满天下，人人称颂，还需要你来陪衬么？

秦少游嗅到了一丝不太好的味道，橄榄枝，他们是抛来了，可是自己去还是不去呢？

若是去了，哥俩好之后，虽然不至于烧黄纸做兄弟，可是趁热打铁之下，少不得要做人家的狗腿子，进步容易，可是名声只怕好不起来，丢人啊。

可若是不去，就不免扫了人的面子。

秦少游纠结了。

当然，更坏的消息却是秦寿朝自己一副苦瓜脸过来：“堂弟，酒楼没钱了啊。”

“没钱？怎会没钱了，这几日生意不是很好么？”听到这消息，秦少游的心开始淌血。

秦寿可怜巴巴的道：“你想啊，生意虽是不错，可是毕竟一日才几贯的流水，抛去开支，也不过三百钱的进账，堂弟自从做官后，尤其是做了通直郎，名声是大了，可是花销也大啊，这回人帖子，所费的笔墨要钱，堂弟嫌将来出去和人走动不便，还雇了轿子，养着两个轿夫，还有……几身衣衫，都是绸缎的……”

秦少游深吸一口气，他沉吟老半天，最后却是神秘兮兮的将邓健拉到一边，道：“我仔细想了想，做清官难，难如上青天……而做贪官，总是有那么点儿不太好，可是树挪死、人挪活，我这样有才华的人，总要活下去，这样才能为国为民多做一些有益的事，于是痛定思痛，还是……咳咳……权当是为了天下苍生吧，你可知道，这博士、助教有什么吃回扣的手段？”

邓健撮着牙花，懒洋洋地道：“助教啊，助教活该受穷的，不穷叫助教？什么官都有回扣吃，唯独助教……嗯……没听说过。”

秦少游怒了，一把抓住他的衣襟：“还我的鸡！”

邓健苦笑道：“都在茅坑里了。”

秦少游气得发抖，好不容易冷静下来，他仔细一想，花钱无非就是开源节流，节流是别想了，堂堂配银龟的‘高级’干部，莫非还打补丁出门？关键还在开源，如春酒楼的生意是好，可是生意好，雇的人又多，来这里吃喝的又都是凡夫俗子，几文、几十文的花销，这是活活把自己往贪墨的不归路上推啊。

所以……

秦少游不甘地道：“要挣钱，要挣大钱！”

酒楼必须进行产业升级，不能再指望一群泥腿子了。

他苦思冥想，在一个薄雾蒙蒙的清晨，终于将计划制定了出来。

其实想要挤入高端餐饮业，首先是要树立形象，其次是要内部进行一些改变，提升档次，最重要的是，吸引高端客流。

什么样的人最高端。

他眯着眼睛，滴溜溜的打着小算盘。

然后……他做出了一个艰难的决定。

请客吃饭。

追求不是请客吃饭，可是混官场和赚钱，就得从请客吃饭做起。

至于客人，他也早已想好了，既然是高端人群，恰好自己手里有不少的门贴可以利用。

他们不是想要附庸风雅么？

秦少游在两个时辰的时间里，已经写下了三十多个拜帖，然后让邓健送出去，这才松了口气。

就在这么个清晨，黎明的曙光初露，秦少游推开窗，那一缕暖阳洒落在他俊秀的脸庞上，他长眉微挑，突然感觉自己精神得到了升华，千里做官只为财，而我秦助教身配银龟，却是两袖清风，为官数月，不曾拿百姓一针一线，到头来还要一个人打两份工来填饱自己肚子，佩服，真是佩服，古之俊贤，大抵也不过如此了。

他诗兴狂发，便摊开屋里的笔墨，写下‘粉身碎骨浑不怕，要留清白在人间’的打油诗，然后心又淌血了，大好的宣纸，一张可是两文钱，呜呼哀哉！

第五十二章：我们熟么

在洛阳宫待诏房里，上官婉儿收到了一个奇怪的请柬。

而下头的落款，让她心念一动。

‘请上官待诏莅临如春酒楼，于六月十九赴宴，通直郎秦少游敬上。’

上官婉儿收了请柬，沉吟片刻：“回禀一下，就说我会去。”

秦少游请客吃饭，她是极有兴致的，因为这个家伙实在有点神秘，上官婉儿很想看看，他又想故弄什么玄虚。

.....

太平公主的府邸距离洛阳宫并不远，她的前任夫婿薛绍乃是万年县人，只是自薛家获罪后，这姻亲也就断了，武则天将公主召到了洛阳，在洛阳宫附近安住，是以，这位公主殿下也就暂时蜗居于此。

说是蜗居，其实这府邸占地很大，随侍的嬷嬷、婢女足有数百之多，公主殿下新近‘离婚’，心情自然不好，虽说这时候的男女‘离婚’也算不得什么，改嫁更是稀松平常的事，不过太平公主毕竟是金枝玉叶，此事受了坊间很大的争议，于是乎，公主殿下就有那么点儿难堪了，只得闭门不出。

她的日子过得颇为惆怅，倒是前几日，看了两则诗后，竟是动了心。

“停杯投箸不能食，拔剑四顾心茫然。”这诗正合她现在的心境，如今她蜗居于此，虽然照样享尽荣华，却因为许多的流言蜚语，使她羞愤和难堪，连她都不禁生出了行路难、行路难，多歧路，今安在的感叹。

她命人打听了这位诗人，这才晓得作诗的人竟是个少年人，而且如今名噪一时，洛阳内外，上至公卿，下到寻常士人，都在抄录他的诗词。

公主殿下二话不说，便叫人下了帖子，希望请秦少游到府上一会。

所谓一会，当然不是幽会，此时的太平公主，其实本质上还没有变坏，只是得知此子名声大噪，想沾一沾他的‘才名’，改变自己的形象而已。

可是那该死的家伙，居然没有回音。

公主殿下已经怒了。

岂有此理！

她愤愤不平，虽也晓得才子都是持才傲物，可是自己折节下交，这厮居然不予理会，这是瞧不起自己么？

正在她想着怎么收拾这个家伙的时候，一份请柬送来了。

老嬷嬷拿着请柬，送到了在亭下纳凉的太平公主手里。

因为这里是禁地，而天气炎炎，太平公主只穿着一件极为宽松的道袍，她从前曾出家祈福，这蝉翼般的道服穿在她的身上，竟隐隐有几分难以言喻的端庄感，亭外便是一汪池子，清澈的池水倒影着她的俏脸，这位遗传了武则天美貌的公主殿下宛若洛神，美艳到了极点。

太平公主接了请柬，只是美眸一转，看了看：“要赴宴？秦少游……”

太平公主嫣然一笑，然后慵懒地伸了个懒腰，她腰身轻轻一旋：“许久不曾出门了，他的诗做得很好呢，除了本宫，他还请了谁？”

“听说有回音的，暂时只有上官待诏。”

太平公主听到上官待诏四字，眼里的兴趣更浓：“她也去？”

“她和秦少游早有渊源。”

“是么？”太平公主的脸色不太好看了，淡淡道：“噢，本宫知道了。”

.....

洛阳县里发生了一件很是奇特的事。

最近大出风头的才子秦少游，居然开始大宴宾客。

他的请柬发出去了许多份，可是具体是谁，却不得而知。

至少现在有回音的，只有两个人，而且都是女人，更可怕的是，这都是当今天下最有权势的女人，一个是上官婉儿，一个是太平公主。

如此一来，许多人眼红了，大家很期待，下一个收到请柬的人是谁。

又过了几日，消息越来越多了，当今户部尚书，陛下的亲侄武承嗣接到了请柬，并且愿意参加酒宴。

再之后，是来俊臣。

紧随其后，是鸿胪寺卿卢胜。

这一下子，有些人有些慌了。

不对劲啊，自己也曾给过秦少游名帖，为何秦少游的请柬没有来？

大家都是有头有脸的人物，上官婉儿去了，太平公主去了，来俊臣和武承嗣也在受邀之列，自己没理由接不到啊。

现在外间都是议论纷纷，颇有点把这请柬当作了福布斯榜一般，仿佛这秦少游所发出的请柬，请的都是最权势滔天的人物，若是没有你的份，只能说明你格调还比较低，档次不太高。

况且如此位高权重者参与，若是能入席，岂不是恰好有了与大人物结交的机会？

于是，那些高高在上之人有点儿坐不住了；而地位较低的，又想从中牟取一次机会。

如春酒楼，顿时热闹起来。

各色人等都上门来旁敲侧击，秦少游自然不予理会，他要的就是这个效果，假若人家随手一吩咐，这请柬就发出去，那么请柬可就一钱不值了。

这一日正午，有人登门，来人是个武官，他倒是趾高气昂，进了酒楼来，便拍了拍柜台：“哪个是秦少游？”

秦少游道：“不知尊驾是谁？”

武官冷冷看他一眼道：“我是谁不要紧，可是你若是晓得我干爹是谁，那么可就要吓死你了。”

秦少游惊讶地道：“噢？你也有干爹？”

武官不耐烦地道：“我干爹便是……当今的秋官侍郎周兴。”

又是他……

秦少游哭笑不得，姓周的收干儿子还上瘾了，东一榔头西一榔头，莫非是将这个当作事业来干？他不由肃然起敬，把别人的儿子当作自己的儿子，这是什么样的精神，后世的接盘侠见了，只怕也要拜他做祖师爷才是。

“噢，原来是周大人，失敬、失敬……”

武官冷冷道：“而本官呢，世勋云骑尉，姓王名洪，我家干爹让我来，是来问请柬的……”

周兴这个人，秦少游是得罪不起的，秋官侍郎，品级和卢胜差不多，可是因为武则天在朝，大大加强了司法监督的权利，此人的权势甚至还在来俊臣之上，绝不好招惹。秦少游之所以没有请他，只是因为他和有过一点小芥蒂，况且周兴差点办了卢胜，而卢胜不管怎么说也是自己的前辈，自己请了卢胜来，最好还是不要让周兴出场了。

而如今人家来问，他犹豫片刻，正待要屈服，却听王洪继续道：“若是不给，本官拆了你这破酒楼。”

嚣张！

秦少游的脸顿时绿了，然后，他慢慢镇定下来，本想说一句‘请柬随后就到’，而如今，却只是飘忽忽的一笑道：“噢，是王什么什么骑尉么？”

王洪冷冷道：“有话就说，有屁就放。”

秦少游道：“敢问，秦某和周大人熟么？”

王洪淡淡道：“你不过是个芝麻小官，怎会认得我干爹。”

秦少游一摊手道：“既然不熟，我宴客与他何干？周兴……我不认识，所以……没有请柬，快走，快走。”

王洪呆住了。

他万万想不到一个小小的助教居然敢说这样的话。

他先是瞠目结舌的看了一眼秦少游，而后勃然大怒，猛地一下拿起柜上的算盘珠子，一副欲要朝秦少游砸过去的架势，嘴里恶狠狠地道：“你说什么？”

秦少游将下巴微微抬起，背着身，一字一句的道：“周兴是谁，我不认识，秦某人请客吃饭，来的都是朋友，可不是什么甲乙丙丁！”

第五十三章：打的就是你

王洪来的时候，本来以为一封请柬手到擒来，万万想不到居然遇到了个不谙世事的呆子。

其实秦少游说和他不熟倒也罢了，可是秦少游说的可是自己的爹啊，虽然这个爹是干的，可是侮辱干爹，实在比杀王洪亲身父母还要难受。

于是王洪怒了。

他是武人，二话不说，直接隔了柜台，伸出一只手，抓住了秦少游的衣襟，怒气冲冲的道：“你这厮，算是什么东西，莫以为有了点儿小名，就敢桀骜不驯，在这洛阳城得罪了我干爹，立即让你死无葬身之地。”

秦少游被他扯住，不由大怒，只是王洪气力大，挣脱不开。他便道：“你看你后面是谁？”

王洪禁不住朝后看了一眼，后头空荡荡的没有人。

他立即知道自己上当了，等他气冲冲的回过头来，秦少游已在他分心的时候，夺过了他另一只手中拿着的算盘，而后狠狠的朝他的额头砸去。

啪……

算珠散落。

王洪的额角上淤青了一块。

王洪要疯了。

这个家伙，居然敢对自己动手？自己堂堂云骑尉，一个小小的助教竟敢摸老虎屁股？

他举起拳头，便要往秦少游脸上砸去。秦少游扯不开他抓住自己衣襟的手，便朝他大叫：“快看，你后面是谁？”

王洪狰狞大笑道：“到了现在，还敢戏耍本官，你当我是猪么？你死定……”

啪……

王洪的后脑勺突然被什么重击了一下，他的身子不由自主地晃了晃，拳

头顿时松下。

背后袭击他的，正是听到了动静赶来的邓健。

邓健气势汹汹，一拳砸了他的后脑，立即无数的拳头如雨花一般朝王洪身上倾泻，一面怒喝：“娘的，瞎了你的狗眼，不晓得我邓健是什么人，敢来这里惹事！”

王洪连忙抱头，被打得浑身淤青，口里大叫：“疯了，疯了，你知道我干爹是谁？”

他抱头鼠窜，好不容易挣扎到了门槛，还不忘回头怒斥一句：“咱们走着瞧！”

邓健已追上去，飞起踹他一脚，他仰面倒下，疼得口里吸着冷气，而后连滚带爬的逃了。

而邓健显然还意犹未尽，叉着腰，威武雄壮地看着王洪离开的背影冷笑道：“若是再让我撞见你，见一次打一次。”说罢，这才回来，只见秦少游站在柜台后，笑呵呵地看着自己。

只是这表情……嗯，有点怪，没有敬佩，也没有感激，而是同情。

邓健禁不住道：“秦哥儿，你看……”

秦少游打断他，语重心长地道：“邓兄……”

秦少游这是第一次叫他邓兄，邓健有些不太习惯的愣了愣。

接着秦少游道：“有件事，我想问问你，你说，一般像你这种跑江湖的好汉，若是遇到了麻烦会怎么办？”

邓健嘴角一撇道：“麻烦？邓某这辈子就不知道什么叫麻烦。”

秦少游叹口气道：“比如你打了一个世勋的武官呢？”

邓健禁不住道：“这个……你说方才那个人是个官？”

秦少游带着无害的表情道：“我只是打个比方而已。”

邓健松口气道：“哼，你也太小瞧我邓某人了，邓某这辈子就不晓得什么叫害怕，莫说打的是什么官，就是天王老子，来一个，我一拳过去，打了也就打了！”

秦少游忍不住翘起拇指：“好样的，出了事，我一定给你买一个红木的棺材。”

邓健听了前头的话，还禁不住得意洋洋，可是听着后头的话，便感觉不太对劲了，他忍不住道：“什么什么棺材？”

“红木的。”

“不，不，不，我是问你，为什么给我买棺材。”

秦少游一脸哀痛的样子道：“以防万一而已。方才你打的人，他有个爹叫周兴。邓兄啊，虽说冤有头债有主，这年月人心不古，这柿子不是都喜欢软的捏嘛。”

邓健顿时哑口无言，愣了老半天才道：“他……应当不认识我吧。”

秦少游叹口气：“本来是不认识的，可是你不是喊了一句，不晓得我邓健是什么人么？”

邓健后襟都湿了，道：“我和你之间，谁是软柿子？”

秦少游想了想道：“若是对方智商低，我手无缚鸡之力，当然我比较软一些，可是若是对方还有点头脑，大抵是晓得我好歹有个官身，腰间配的是银龟袋，不能轻举妄动，可你就不同了……”

邓健脸色一变：“秦哥儿，你不能这样坑我啊。”

秦少游只得压压手：“和你玩笑而已。”他捡起一个个算盘珠子，显得有点肉痛，十五文钱就这么没了，一面道：“惹了事就不要怕事，嗯……让我想想……”

“想到了么？”邓健忐忑不安的问。

秦少游一拍额头：“想到了，咱们如春酒楼，想不扬名立万也不成了，邓兄，劳烦跑跑腿，传出消息去，就说宴会那一日，我要亲自掌勺，如春酒楼重新开业，定要一炮而红！”

邓健虎躯一震，然后他挠挠头，突然发现这好似和自己眼下的**烦没什么相干。

好在他是激灵人，见秦少游淡定，也不禁跟着淡定了，罢罢罢，先去跑腿了再说。

.....

王洪哭了。

这是他自继承了云骑尉之后第二次哭，第一次哭是因为自家的干爹屁股上生了个瘤子，总是不见好，于是王洪哭了，如梅花三弄里的梅若鸿一般撕声揭底，抓着自己的心口，发出龙傲天一般的咆哮。

而这一次，他哭得更加委屈，他跪在地上，指着自己青肿的额头道：“干爹.....干爹啊，你可要为我做主啊，你瞧瞧，你瞧瞧，这都是那姓秦的打的，还有一个.....一个叫邓健的，爹，他们打儿子倒也无妨，可是儿子报了您的名号，那秦少游怎么说的，他说，干爹算是什么东西，不曾听说过。干爹啊，您瞧瞧，您瞧瞧，这.....这真是.....”

背靠着王洪的，乃是一个佩带着紫金龟袋的华服中年。

他面色白皙，颌下的美髯及腰，此时他踱了两步，不禁皱眉。

这个秦少游，好放肆。

只是.....

他冷冷地看了王洪一眼：“这秦少游如今声誉正隆，他打了你也就打了，又能如何？”

王洪吸了口冷气，不对啊，那秦少游不过是个小小的通直郎而已，屁大的官儿，可是看干爹的样子，似乎想要忍气吞声。

周兴背着手，淡淡地道：“这件事休要再提了。眼下，不宜去招惹他。”

正说着，却是有个主事之人匆匆进来，在周兴耳畔耳语一番。

周兴的脸色更加深沉起来，他挥退了主事，然后深深地看了周兴一眼：“最新得了个消息，秦少游那个宴会，会由他来掌勺主厨。”

“干爹的意思是.....”

周兴捋了捋美髯，突然冷笑道：“本来暂且还忍让他一时，可是这个小子居然自己作践自己，这倒是有几分意思了。王洪啊.....”

王洪看到了一线曙光，连忙仰起脖子道：“干爹有何吩咐。”

周兴坐在了胡凳上，慢悠悠的道：“这几日，你辛苦一些，搜罗一些罪证，过几日可以拿人了。”

“干爹的意思是……”王洪忍不住一喜。

周兴笑了：“还不明白么？大家伙儿去捧一个小小的通直郎，只是因为他是才子，才名在身，老夫也不免要忌惮几分，可是现在动静闹得这么大，他却要亲自掌勺，这是自己不把才名放在眼里，暴殄天物，他为此声名狼藉倒也罢了，可是其他应邀的人呢？他们本是要沾个好名声，现在这个宴会却成了烫手山芋，反而成了坏事，这样很好，王洪啊，为父心意已决，该为你做主了。”

王洪心中大喜，忙道：“谢干爹。”

第五十四章：名利

这场宴会之所以能名声大噪，除了因为秦少游新近窜起，使得他成为了洛阳人关注的对象，此外就是所有接受邀请的人都是洛阳城里权势滔天的人物。

权利和名气往往是相伴相生的。

有了权，就不免想要沽名钓誉，而有了名气，不免又要紧抱权贵的大腿，无论是哪个年月，大抵都是如此。

可是.....

在太平公主府里，有人急匆匆的抵达公主殿下下的寝殿。

殿下尚未更衣，直穿着一件亵服坐在铜镜前梳妆。

这宦官拜倒在地，不安地道：“殿下.....如春酒楼传来了消息。”

公主殿下看着铜镜之中的美貌，显得满不在乎，启开朱唇道：“如春酒楼能有什么消息，莫非还取消了宴请不成么？”

宦官哭丧着脸道：“那秦少游，说是请了这么多的尊客，所以要亲自掌勺.....”

铜镜中的太平公主，脸一滞，旋即霍然而起，她的脸色可很不好看。

此时，她旋了身，冷若凝霜地道：“你说什么？”

她香肩微颤，老半天没回过神来。

“那秦少游要亲自掌勺。”

公主殿下吐出一口香兰，语气有些不善：“这个家伙，怎的这样讨厌。”

不得不说，太平公主想要结交秦少游，理由只有一个，无非就是自个儿的名声不太好听，想要多认识一些青年俊彦，博个好名儿而已。

而秦少游近来凭借两首诗，导致洛阳纸贵，而他如今也成为了名动洛阳的人物。也正因为如此，公主殿下才想要沾沾他的名气。

所以秦少游邀请，她二话不说就决心赴宴。

可是现在，这个秦少游莫名其妙，居然要掌勺，他虽是厨子出身，可终究因为两首诗，让大家忘记了他是厨子，一个华丽转身，已成了才子。可是这个家伙似乎生怕别人忘了他的身份，居然跑去掌勺。

想想看，堂堂公主殿下，跑去和一个厨子厮混一起，赴他的酒宴，吃着他做的菜，然后呢……

会被人笑掉大牙的……

本来赴宴是雅事，现在……却成了一个笑话。

“殿下，要不，不去了吧。”

太平公主的脾气很不好，她嗔怒地看了那宦官一眼，冷冷地道：“不去？那秦少游这样大张旗鼓，现在外头都在议论此事，本宫已经答应赴宴，若是不去，岂不又是失信于人？这个秦少游，真是糊涂又混账，他……他……”

太平公主咬牙切齿，好端端的风雅之事，结果风花雪月成了吹炉打火，太平公主对秦少游的观感变得很是不好。

她冷冷一笑，继续道：“去，为什么不去？去看看这个小伙子的笑话又有什么妨碍！”

她气呼呼地旋过身去，对着铜镜，铜镜中的自己，脸上带着冷笑。

.....

秦少游主厨的消息一经传出，气恼的又何止是一个太平公主，所有受邀的权贵，绝大多数突然沉默了。

糟心啊。

这是个什么样的混账，我们是来和你谈风花雪月的，你却跟我们玩柴米油盐？

他们有一种被坑的感觉，眼下骑虎难下，赴宴不是，不赴宴又不是。

倒是刑部那儿，却有人开始大肆出动，秋官侍郎有了暗示，不少人开始暗中搜罗着什么。

秦家的一切，都底朝天的被暗暗翻了出来，而后到了云骑尉王洪的手里进行汇总。

大周朝的刑狱官员都有一个特点，那便是特别能折腾，特别能战斗，个个都是母鸡中的战斗鸡，一旦要掀人老底，便都如吃了枪药一样。

可是对秦少游来说，他很纠结。

他没钱了。

为了这次宴会，酒楼关起门来进行修葺，耗费不少，又购买了不少食材，让秦少游仅有的一点积蓄顿时化为乌有。

可是酒楼的档次依旧还是如此。

秦少游看着这完成的作品发呆，良久、良久……

“堂弟，要不，再去借点钱？你现在做了官……”

秦少游摇头道：“名声臭了啊。”

“堂弟说什么？”

“做了官，就甭想借到钱了。人家有钱也不敢借，我有官身在，若是不还，他们能奈何？”

秦寿唏噓道：“那怎么办？”

秦少游想了想，最后道：“去寻废旧的砖石、柴草，咱们死马当活马医。后厨的食材都准备好了没有？”

“准备妥当了。”

“很好。”秦少游深吸一口气道：“很好，好得很……”

.....

六月十九。

天色将晚，月儿还未等日光消散，便急不可耐的自山腰上升腾起来。

这如钩的月儿发着惨淡的光线，渲染得洛阳城宛如暮光笼罩。

太平公主府外已停了一顶软轿。

本来公主殿下深受圣皇的喜爱，为了她在洛阳城安住，甚至赐了一顶凤辇给她，对她的饮食起居尤为看重。太平公主出门，为了显示自己的帝宠，往往都爱乘坐那顶凤辇招摇。

不过今日，公主殿下表现得极为低调，低调得有点不太像话。

倒是随侍的宦官知晓她的心思。

本来好端端的一场酒宴，结果成了一件极为可笑的事，近来洛阳城里舆论逆转，虽也有人认为秦少游不拘小节，可是绝大多数士人却对此颇为非议。

在这种情况下，当然还是低调一些的好。

丢人啊！

太平公主几乎是冷着脸，极是不情愿地上了轿子。

等轿子稳稳地落在了如春酒楼外，她落轿，然后看到了这座朴素的小楼。

小楼很不起眼，不见莺歌燕舞，没有金碧辉煌，像是洛阳城里的破落户，乏善可陈。

她的绣眉不由紧锁起来，正犹豫着，是不是该打道回府。

而后，一声清脆的声音响起：“婉儿见过殿下。”

原来上官婉儿也到了。

见到上官婉儿，太平公主立即露出了亲昵的样子，忙上前去拉住她的手，制止她行礼：“婉儿，你来迟了。你不要多礼，我们姐妹之间不必如此拘泥。”

上官婉儿嫣然而笑，借着隐隐的灯火，露出了让太平公主都忍不住泛起一些嫉妒的笑颜：“是呵，今日要当值，伺候了圣皇用膳，这才心急火燎的出来。”

“噢？这两日我都没有入宫觐见，母皇可好？”

“很好的，陛下很是挂念殿下。”

二人亲昵地低声说着话，可是两个俏然而立的身躯却显得很生分和疏

远。

女人是冤家啊。

公主说话的功夫，打量着上官婉儿的着装，见她虽不施粉黛，却有一种脱尘之美，心里不免有些不悦，想到自己理应将母皇钦赐的长裙穿出来，还有将那根鸳鸯莲纹鎏金银花钗戴在身上才好。

而上官婉儿见她的雍容，亦不免有些攀比之心。

二人说说笑笑，寒暄个没完。

里头的主人早晓得贵客到了，本以为她们下一刻要进楼。谁知左等右等，总不见来。

秦少游心里感叹：“女人真麻烦啊，芝麻绿豆的事也够他们说上老半天的。”他只得打起精神，施施然地走出了酒楼，朝太平公主和上官婉儿作揖行礼道：“下官秦少游，不知殿下和上官待诏已到，有失远迎，还望恕罪。”

太平公主见到了秦少游，见他年纪轻轻，生得也很是俊朗，尤其是在这灯火之下，那幽深的眼眸像是宝石一样闪闪生辉，她本是生出了好感，可是想到这个家伙要掌勺，顿时拉下脸来，便不理睬秦少游，却是对上官婉儿道：“洛阳城实在没什么好玩的去处，唯一的好处就是天气温和了一些。”

婉儿瞥了吃瘪的秦少游一眼，笑吟吟地对太平公主道：“殿下说的是。”

第五十五章：盛世之宴

太平公主就这么在秦少游的眼皮子底下，携着上官婉儿进了酒楼。

她甚至连眼角的余光都不肯落在秦少游地身上。

这种傲慢令人恼火，让秦少游很有一种打她屁股的冲动。

随后，贵客们一个个到了，武承嗣来得也很低调，只带着一个老仆，穿着一件常服，就好像一个灰不溜秋的老头儿，没有半分的气场。

秦少游上前行礼，他嗯了一声，态度比太平公主也好不到哪里去。

至于来俊臣，这位仁兄虽是中年，却生得风流倜傥，他没有刻意的低调，腰间依旧系着银龟袋子，昂首阔步，秦少游在旁道：“见过来御使。”他莞尔一笑，显得有些客气，可是这客气到了这里也就点到为止了，然后，他的俊脸绷了起来，快步入席。

唯一让秦少游有些安慰的是卢胜。

卢胜来了。

他左右张望，终于看到了这家酒楼，这位卢寺卿前些日子受了惊吓，越渐谨慎，他的命运一不小心和秦少游捆绑在了一起，有一种过山车的紧张刺激，一见到秦少游，堆出笑容，热络的道：“和之，你来。”

秦少游上前一步道：“前辈来迟了，快快入席。”

卢胜压压手道：“不急，不急，老夫有话和你说，待会儿，你要掌勺？”

秦少游谦虚地道：“小子厨艺不精，到时前辈不要见笑为好。”

卢胜的老脸顿时拉下来：“能不能听老夫一句劝，君子远庖厨，这道理你不懂么？”

秦少游道：“可是陛下也觉得君子未必就远庖厨。”他说这句话是有底气的，当日武则天也说起庖厨的典故，他给予了一个解释，最后武则天也表示赞同。

顿了一下，秦少游继续道：“况且，陛下的父亲不是也卖过豆腐？”

卢胜的脸绿了，他两条腿有点迈不动步，嘴巴颤抖，老半天说不出话

来。

“来，搀我一把。”

秦少游忙搀住他，道：“前辈还有什么教诲。”

“我……”卢胜欲哭无泪，居然是无话可说。因为他发现，无论你劝这个家伙什么，紧接着就会有更多大逆不道的话出来，你叫他不要去骗人，这个人说，那我去抢好了。孺子不可教，教了还有风险，天要下雨娘要嫁人，只能由着他去了。

宾客们纷纷到了，进入了酒楼，不少人都不由皱眉。

因为酒楼很寒酸，寒酸到有点不像话，梨木的家具总是缺了一点儿角，连表面的漆都有年久之后，斑驳的痕迹。

至于墙壁，竟是不加任何装饰，完全裸露出墙泥，除了新添置的十几个小案子，还有案后供人跪坐的蒲团外，一切都是如此简陋。

还有那个跑堂……为何那样的丑？

这是太平公主对这里的第一印象。

看到邓健就很讨厌。

以至于太平公主之尊，本该在上首的位置，结果索性与上官婉儿直接坐在了末席。

没有俊男美女，没有灯红酒绿。

就这么一个破烂地方，最重要的是，在这案子中央还搭了个临时的灶台，一口新的小锅噌光发亮。

俗，俗不可耐。

大家的脸色都很不好，各自跪坐于案后，默不作声。

烛光摇曳，照得这些本就不好看的脸，显得有些阴沉。

秦少游却很快乐，显露出了主人对于贵客的足够尊敬，他兴匆匆地道：“公主殿下，诸位大人，承蒙大家看得起，肯来舍下小酌，秦某感激涕零。”

大家的脸色都是木然，就好像木乃伊一样。

那武承嗣的嘴角只是微微勾起，似笑非笑，却很有把这个家伙一脚踹死了事的冲动。

至于来俊臣，幽深的眼眸却是打量着秦少游每一个部位，从锁骨到肋骨，他是用刑的高手，仿佛这个时候在盯着个死人。

耍猴耍到自己的头上，不把你骨头拆了，来俊臣三个字非要倒着写不可。

秦少游却是脸上带笑的继续道：“所谓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来了这么多尊客，而恰恰，我秦少游世代以饮食为生，少不得要大显身手，好为今日这酒宴添几分色彩。”

说罢，他气势如虹，吩咐道：“秦寿……升火！”

秦寿捋起袖子，二话不说：“是。”

每次秦少游要掌勺的时候，他都特来劲，有一种莫名的亢奋。

可是其他人，脸色就更加不好看了，场面很是尴尬。

刑部。

这森然的所在，虽是入夜，却还是灯火通明。

王洪急匆匆地抱着一卷公文，抵达了秋官侍郎的刑堂。

“干爹，干爹，都搜罗了，请干爹过目。”

一卷卷的‘黑材料’，随后摆在了周兴的案头上。

周兴饶有兴趣地捡起其中一份，开始翻阅起来。

他认真地细看，等看到一处时，禁不住道：“你的意思是说，秦少游的父亲与安南王李颖也有牵连？”

“不错，当时随太子殿下同去如春酒楼吃饭的，还有安南王李颖，拱垂二年，李颖出逃洛阳，妄图谋反，为大人侦知，擒拿到案，可是他的党羽遍布

各地，虽是捉拿了数百人，可是依旧还有落网之鱼，现在细细思之，只怕秦父……”

周兴眯着眼，不由冷笑，烛火下的他，森然中隐含着杀机。

他淡淡道：“单凭这些，只怕还不够。”

王洪笑了：“后头还有，如春酒楼的近邻，到时也可以拿来审问，人证是必定有的。”

周兴颌首点头。

“除此之外，这个秦少游也有很多的嫌疑，大人且看后头，他在四门学里教书，那一首他自己作的行路难，就有诸多大逆不道之言，陛下没往心里去，不晓得他的狼子野心，所以并未察觉，可是细细思量，那一句‘昭王白骨萦蔓草，谁人更扫黄金台？’岂不是暗讽当今圣皇乃是昏聩之主？这可是诛灭三族的大罪啊。”

周兴颌首点头道：“不错，你说的对，此等大奸大恶之徒，是不能纵容了。陛下那儿，到时自可以给她一个交代，这是小事，现在理应及早缉拿秦少游到案，到时严刑拷打，让他供认不讳，只要取了口供，天王老子也救不了他，现在此子既有嫌疑，本官岂可坐视他逍遥自在？事不宜迟，立即点齐人手，立即拿捕。”

“这……”王洪犹豫了：“可是现在，据说那秦少游正在大宴宾客，在座的宾客……”

周兴却是不以为意，他不由笑了：“本来……老夫还当真有些忌惮他，可是他宴请了诸多贵宾，却还要掌勺，公主殿下还有武尚书、來御使人等，岂会为他挡灾？不用等了，事不宜迟，现在就动手，怎么，你害怕了？”

王洪想到自己被一个小小的通直郎殴打，顿时恶向胆边生：“儿子这就去办。”他杀气腾腾，起身便要走。

周兴捋着美髯，淡淡道：“且慢。”

“干爹……”

周兴笑吟吟地道：“为父索性也去凑凑热闹吧，去准备车轿。”

王洪打起精神，他心知干爹只要出了马，那秦少游必死无疑，顿时喜出望外地道：“是。”

第五十六章：将进酒

夜黑风高。

诸多刑部密探无声的开始集结，这些人无一例外，都是临时工。

自圣皇开启了告密制度后，一批大好青年立即便扎入这伟大事业的洪流之中。

为了打探消息，无论刑部、大理寺，还是御史台，都拥有大量的闲散人员，平时负责打探诸侯不轨事，一旦到了关键时刻，还可用来缉捕、拷问。

周兴已经钻入了轿子，他面无表情，轿旁的王洪压低声音道：“干爹，那秦少游胆大包天，若是敢拒捕，又当如何？”

轿中的周兴脸色平静，慢悠悠的道：“那就格杀勿论吧，蝼蚁而已。”

周兴得令，大是亢奋，大手一挥，数十个探子迅速隐入黑暗之中。

.....

如春酒楼里。

秦寿卖力地拉着鼓风机，这东西本是唐初用来炼铁之用，秦少游却用来生火，实在有那么点儿糟蹋。

风口呼呼的吹起风来，炉内的火焰窜起，火势如虹。

秦少游则掌着铁锅，他今日打算炒菜。

从前秦少游无论是做肉末茄子，还是做汤羹，无非就是炖和煮而已，炒菜在这个时代其实并不流行，其中最大的原因，无非是制铁技艺的问题。

因为制铁的水平低下，导致铁锅的铁壁不匀称，若是太薄，又容易烧穿了锅底，所以这个时代的锅往往有一指之厚，因此锅的导热性往往不甚理想，炒菜需要旺火，热量足够，直好徒呼奈何了。

其实唐朝的钢铁技艺，也并没有那样不堪，比如百锻钢铸造的唐刀，技艺就十分精湛，只是花费很大而已。因为成本太高，谁吃饱了撑着，拿这等好钢来铸锅？厨子毕竟是贱业，不被人所看重，而秦少游专门请巧匠打造了这么一个铁锅，锅底很薄，韧性和刚度也是足够，勉强达到了后世的水准，只是花费却是很大，足足用了一贯钱。

一贯钱买一个锅，把钱糟蹋到这个程度的事，也只有秦少游才做得出了。

不用说，这当然是豪华阵容，一般人可能不理解，可是用铸唐刀的钢铁来铸锅，用炼铁的鼓风囊来吹炉，秦少游也算是开创了败家子新的高度了。

可是……

无论是太平公主，还是武承嗣、来俊臣，大家的脸部表情依旧是僵硬。

别看武承嗣外表端庄，其实却是个脾气很坏的人，他很想站出来，直接揍这个不开眼的家伙一顿。

大家兴致勃勃的跑来赴宴，沾点才名，本是皆大欢喜的事，现在却看你这厮表演这等上不得厅堂的东西，到了明天，整个洛阳城就都要笑他武承嗣与厨子为伍，本来武承嗣的名声就已经很糟糕，再来这么一下，那真是臭名昭著了。

来俊臣出于职业的习惯，心里的算盘已经开始拨动了，没法子，老毛病了，作为大周朝的业务骨干，他已经在想，什么时候找个机会狠狠打一打这个家伙的小报告了，比如不务正业，比如秦少游的跑堂为什么长得这样丑……

而秦少游却不以为意，放油后，经过猛火一烧，锅中的油开始劈啪作响，他已提起菜刀，啪啪啪的开始整理案中的菰菜和木耳，待油一热，他立即下锅，拿铲炒动，一切都行云流水。

浓香瞬时扑鼻，过不多时，一盘菰菜木耳就已上锅。

秦少游端着这盘菜，笑吟吟地走到了太平公主面前，道：“请殿下品鉴。”

菰菜木耳，即是后世所谓的白菜木耳，在这宴席中，太平公主的地位更高，秦少游先为她上菜，也是情理之中。

太平公主的脸色很难看，在她看来，秦少游将菜炒好后送到自己的面前，确实令她有些难堪。

说穿了，你是什么人，你自己把自己当作一个厨子，可谁愿意吃你的菜，和你的酒？

不过，这一盘炒菜倒是稀罕，香味很浓，不由勾起了她的食欲，尤其是

用油炒过之后的苋菜和木耳并没有干瘪，反而像染上了一层翠碧。

只是……太平公主只是冷笑，不予理会。

秦少游笑吟吟地道：“这盘菜叫‘国色天香’，还请殿下进用。”

“……”

又讨了个没趣。

秦少游有点恼了，却还是道：“殿下就算不吃菜，那也该喝一杯黄酒才好。”

太平公主嫣然一笑，却还是不肯动筷，意思很明白，小子，我对你很不满意，看你很不顺眼。

大家见太平公主如此，都不由笑了，武承嗣更是索性发出讥笑。

秦少游沉眉，语气之中带着几分不悦：“按理来说，客随主便，殿下金枝玉叶，千金之躯，能光临舍下，实在是下官的福气，只是下官盛情待客，殿下既不吃菜又不喝酒，这是何意？”

说起来，这个家伙生气起来，这股子认真劲，还真有几分可爱。

太平公主气恼他不谙世事，便慵懒地道：“我就是不吃不饮，你能奈何？”

秦少游道：“殿下当真要这样么？”

太平公主依然冷笑，不语。

秦少游哈哈大笑道：“你既然不吃不饮，未免太不通人情，你这是逼我。”

武承嗣坐在一旁，漫不经心地道：“秦助教莫非还敢打人？”

众人哄笑。

秦少游咬牙切齿地道：“你们这是逼我放大招，公主殿下，这酒你不吃也要吃，有本事，我们打个赌吧。”

太平公主不由笑了，一个助教居然能逼着她吃酒，这倒是新鲜，她好整以暇地道：“哦？赌什么”

秦少游道：“若是殿下今日在这里动了筷子喝了酒，便算殿下输，待会便少不得要劳烦公主殿下为我生火烹饪，如何？”

一下子，大家兴趣浓厚起来。

这个书呆子真是不知天高地厚，只要公主殿下不吃，那便是稳打稳的赢了。

太平公主抿了抿朱唇，笑吟吟地道：“好，本宫和你赌了，你若是输了，明日就做我的马夫！”

马夫啊……秦少游打了个冷颤，他脑子里立即将这‘马夫’与‘小姐’联系到了一起，公主殿下，你的口味很重啊。

箭已在弦，不得不发，秦少游已没有时间研究这些淫、秽的问题了，他高声大叫：“秦寿，秦寿！”

不晓得的人还当他要行凶，贵客都带了随扈，此时见状，纷纷紧张起来。

却听秦少游下一句：“拿笔墨纸砚来！”

秦寿早有准备，和邓健一通搬了个书案，笔墨俱全。

秦少游上前提笔。

有了赌约，终于让人有了那么星点兴趣。

而且秦少游提了笔，作为一个才子，总算是干回了本行，上官婉儿最是期待，她不由离座凑了上来，上官婉儿一动，太平公主倒也想看看秦少游如何催自己喝酒进食，也起了身，其余人见状，纷纷围上。

便见秦少游下笔，他的字继承了身体前主人的磨练，又有现在秦少游两世为人的经验，所以一落笔，便有几分名家的风范。

随后，他笔走龙蛇，写下了第一句：“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

上官婉儿香肩一颤，只是这一句就禁不住道：“大开大合，豪放如此，人所未见！”

众人愣住，眼中只剩下了震撼。

第五十七章：人生得意须尽欢

秦少游旁若无人，继续笔走龙蛇：“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天生我才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

写到这里时，太平公主的脸色一变，她方才还得意洋洋，以为自己必胜。

可是这一句‘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在这白如雪的纸上洋洋洒洒出来时，太平公主已是动容。

人生得意之时就应当纵情欢乐，不要让这金杯无酒空对明月。每个人的出生都一定有自己的价值和意义，黄金千两就算一挥而尽，它也还是能够再得来。

这是何等洒脱的文字，又是何等的豪情万丈，就在天下芸芸众生，还在锱铢必较，为了蝇头小利而奔波的时候，这一句千金散尽还复来，是何等的气魄。

太平公主不由的面带红晕，生出羞愧之心，赌局一下子，变得何等的微不足道，为了一场赌局的输赢，而洋洋自得，自以为得计，现在看来，反而成了很可笑的事。

站在这里的人纵然没有文采，却也大多附庸风雅，纵是没有鉴赏诗词的能力，可是此等豪迈的诗句落在眼里，即便是小人之心，此刻也为之动容，沉浸在这感情奔放且富有哲理的诗句之中，为之陶醉。

“下一句是什么？”

卢胜早已忘乎所以，忍不住催促。

秦少游抿嘴一笑，继续写道：“烹羊宰牛且为乐，会须一饮三百杯。李令月，武尚书，将进酒，杯莫停。”

太平公主和武承嗣立即眼睛一亮。

李令月乃是太平公主的本名，秦少游的诗中竟是直接抛去了格律，很放肆地将她的本名放了进去。要知道，这首诗豪气万丈，迟早有一日要名传天下，而但凡有人吟了这首诗，就不免会想到这首诗的典故，更是会令人联想到，秦少游这个作者今日与自己对饮的情景，这意味着什么？

李令月好名，假若只是有人作诗吹捧自己，效用未必明显，可是在这等

豪迈的诗中，却是添上了自己的名字，结果可就大大不同了，今日的故事，会同现在这个诗篇，必定要名动四海，成为一段千古佳话。

李令月现在已经想喝酒了，喝到酩酊大醉才好。

有这样的诗下酒，就算一醉，又有何妨？

那武承嗣此刻也是动容，他是个很势利的人，一见武尚书三个字进了诗，便晓得这对自己有莫大的好处，他眼中立即流露出了贪婪，不由舔了舔嘴唇，心花怒放。

上官婉儿却是不免生出几分醋意，因为秦少游前头两句的格律是极好的，可是到了后头，就完全超脱了七律、五言的框架，即兴而作，她只道是秦少游是为了添加太平公主的名字进去而故意如此，于是心里便复杂无比起来。

一方面，她爱秦少游的才气，即便是秦少游超脱了格律，也依旧禁不住为秦少游发自内心的欣赏和叫好，而另一方面又觉得秦少游很小人，真不是东西，人品堪忧，最重要的是，这厮还真是现实，见谁的身份高贵就抱着人家大腿紧抓不放，自己和他的关系最好，反而站到了一边。

莫名其妙的，上官婉儿看到太平公主那欢喜无限的样子，不自觉的生出了一丝莫名的醋意。

.....

秦少游哪里管他们的心思，继续泼墨：“与君歌一曲，请君为我倾耳听。钟鼓馔玉不足贵，但愿长醉不复醒。古来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陈王昔时宴平乐，斗酒十千恣欢谑。主人何为言少钱，径须沽取对君酌。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与尔同销万古愁。”

最后一笔落定，秦少游直接抛了笔，大喝一声：“快哉！”

而身边的人，已是彻底的陷入了沉默。

每一个人还在慢慢的消化着充满自信，孤高自傲的文字，即便是不通诗词的来俊臣，此刻也已痴迷其中。

良久，武承嗣最先反应了过来，他哈哈大笑道：“不错，痛快，快哉，好诗。”

众人这才反应过来，纷纷喝彩。

秦少游侧目看向太平公主李令月，笑吟吟地道：“殿下，可敢会饮么？”

李令月早已扫除了冷漠，她眼睛一亮，猛地意识到了什么。

什么叫做不拘一格，这才是不拘一格啊。

想想看，若是秦少游只是请大家来作一首诗，和大家会饮，他固然是声望如日中天，大家都好他的诗，能使洛阳震动，使大家为之喝彩，可是洛阳城是何等人杰地灵的地方，当大家兴致勃勃的讨论了几日，今日的宴会便会渐渐为人遗忘。

可是这秦少游别出心裁，先是炒菜，而后作诗，表面上看，秦少游炒菜不雅，可正因为不雅，更为人津津乐道，这样的人，这样的场所，这样的不拘一格的宴会，才足以千古流传。

况且秦少游的诗本就豪迈，根本就不在乎世俗的看法，他在这里炒菜，现在看来，非但与低贱和粗俗无关，反而让人有一种狂放不羁的感觉了。

这样的狂士反而是最使人钦慕的。

正如那将世俗的条条框框弃如敝屣的竹林七贤，他们适时为乐，甚至还有一个叫王戎的家伙，吝啬无比，想要把家里的李子去卖，又怕别人得到种子，做了亏本买卖，可是他们无一不是名动天下，流芳千古。

今日的宴会，只怕比那聚在一起清谈的乖宝宝们更足以震惊天下，更容易得到世人的赞赏。

李令月的眼眸里放出了光。

她终于开始正视起秦少游了，这个家伙生得很好看，面目俊秀，眼眸幽深，尤其脸上还带着那么一丝稚气，这种稚气非但没有让人感觉不成熟，反而有一种让人怦然心动的感觉。

这是一个让人过目不忘的男人，很特别。

她嫣然笑了，竟然忍不住对一个四门助教这样的低级官员露出一个尽力给对方留下一个良好印象的笑容，而后，她眼角的余光看到了上官婉儿脸上的些许醋意，不由更加欢畅。

“不知此诗，诗名是什么？”

秦少游笑吟吟地看着她道：“将进酒。”

李令月笑得如牡丹一样灿烂：“秦助教将进酒，本宫岂可不饮。”

她甚是豪迈，或许是被诗中的气氛所感染，直接坐回了原位，端起酒盏，将酒水一饮而尽，一抹嫣红立即升上了她的耳后跟，带着几分微醉的憨态，李令月笑面如靥：“秦助教，本宫输了。”

秦少游笑道：“方才的赌约不过玩笑而已，殿下不必当真。”

李令月摇头道：“不可，君无戏言，而我堂堂公主，岂可将赌约视作儿戏？本宫愿为秦助教助厨。”

堂堂公主竟要给秦少游打下手，而且还是做这等庖厨之事，这若是以往，实在令人可笑，可是现在……却仿佛一下子成了风雅之事，非但不令人感到羞耻，反而足以让人洋洋自得。

秦少游道：“既然公主殿下执意如此，那么下官只好却之不恭了。不过……殿下，这菜是下官专门为殿下所作，还请殿下品评一二。”

若不是秦少游提醒，大家早已忘了这盘炒出的小菜了。

李令月颌首点头，举起了筷子，小心翼翼地夹了一些，放入了樱桃小口之中……

第五十八章：东窗事发

李令月本是来凑趣的，对这里的饮食本就没有抱有太多的期待。

可是当这菜肴入口，这种别具一格的炒菜让她微微一愣。

口中的苤菜嫩而不生、透而不老、烂而不化，明明只是再平常不过的苤菜，只是这种滋味很有异样。

其实在南北朝时，宫廷之中就有炒菜，可是似秦少游这样猛火爆炒的，却是不多见。

方才吃了一杯酒，口中本就滋润，此时尝了这道‘国色天香’，李令月的眼睛再一次亮了：“好吃，很好吃。”

她本就是率性而为的人，倒也顾不得这么多，又夹起苤菜和木耳来吃，不禁面酣耳热。

酒楼里的气氛顿时变得热络起来。

开始大家还是冷眼以对，如今却因为下菜的诗，他们突然发现，这样似乎也颇为有趣。

李令月又尝了几口便盈盈起身，来给秦少游打下手。

秦少游则爆炒着几个菜肴，每一道菜出来，大家便索性作诗为乐，做不出来的，少不了罚酒，过不多时，武承嗣就吃得酩酊大醉，因为……他做不出诗。

不过他爱凑这个热闹，附庸风雅嘛，古之雅士，不都是如此放荡不羁的吗？

什么是潮流，实力就是潮流，自古以来，只要有实力就足以引导风尚，这就好像后世一件再普通不过的衬衣，若是欧罗巴的皇室或是某天皇巨星穿出来，即便这衬衣毫无美感可言，甚至平庸到了极点，可是很快，它还是会成为某种时尚。

现在的秦少游又何尝不是如此，他有才，能作诗，所以他就雅，他作诗雅，够豪迈，那么这个时候，他便是炒菜，在人的眼里，似乎也成为了某种清新脱俗的事。

瞧瞧人家炒菜的样子，真有嵇康之风，如此豪迈，如此飘逸洒脱。

武承嗣今个儿心里是最高兴的，他吃醉了，二话不说便起身，非要为秦少游切菜不可，玩儿嘛，就得玩得高调不可。

紧接着又是几杯水洒下肚，将气氛推到了高潮。

可就在这个时候。

砰的一声，大门从外被人撞开。

尘土飞扬……

楼中宾客的笑脸微微一僵，然后看到这黑黝黝的门洞之外，一个人影跳了出来。

是王洪。

王洪一身戎装，带着几个帮闲撞开门之后，看到了堂中炒菜的秦少游，他禁不住脱口而出，狞笑道：“秦少游，你东窗事发了！”

王洪声若洪钟，端的是英雄了得，大概是此前秦少游对他的羞辱使他怒火中烧，如今终于寻到了机会，心急火燎也是情理之中。

宾客们都愕然抬头，奇怪地看着这个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家伙。

这个人，身穿的乃是七品的武服，问题是……

这家伙是谁，是疯子么？

可是王洪的帮闲可不这么看，他们纷纷拔刀，一个个杀气腾腾，配合王洪方才的一声怒喝，厅堂之内也不由弥漫起杀气。

秦少游用怜悯的目光看着王洪，他握着勺子，只是叹息。

没有文化的人真是可怕啊。

王洪见秦少游冷冷地看着他，那种轻视之色溢于言表，更是勃然大怒：“秦少游，你谋反……”

啪……

从王洪脑后，有人直接一巴掌甩过来，打得王洪七荤八素，他打了个趔趄，大叫：“谁敢造……干……干爹……”

王洪先是羞怒大吼，这一巴掌下手很重，打得他眼冒金星，可看清了打他的人时，他顿时瘪了。

是干爹……

周兴一巴掌后，还不解恨，随即抬腿，直接一脚踹中他的肚子，周兴义正辞严的道：“狗东西，真是不晓事，枉我栽培你一场，我们是客，岂可鸠占鹊巢，惊扰了此间的主人？你满口胡言乱语，怎么，得了失心疯么？”

“干……干爹……不是……不是说好了……”

王洪的脑子有点转不过弯了，他很难理解，为何方才口口声声要让秦少游死无葬身之地，可是现在见了秦少游反而打起自己来了，莫非……老糊涂了？

可是他话越多，错越多，周兴的脸色就越是阴沉，周兴恨不得立即把王洪的嘴堵上，看他还要‘胡言乱语’，气急败坏的周兴眼睛都红了，捋了袖子，也顾不得什么斯文，直接就是对王洪一通乱揍：“狗东西，胡言乱语，胡说八道，胡闹……”

王洪惨叫连连，他怎么也想不到周兴会下如此狠手，先是一阵乱锤，而后更是扯起他的衣襟，对着他的脸左右开弓，啪啪啪啪的打得他头晕脑胀。

最后，周兴冷哼一声：“王骑尉得了失心疯，还不快将他拉下去，省得在这里丢丑。”

帮闲们面面相觑，个个如小鸡啄米般的点头，而后灰溜溜的拖着人走了。

周兴换上了一副和蔼的笑容，他正了正衣冠，然后上前道：“秦助教，听说你在此大宴宾客，老夫嘛，这把老骨头闲不住，厚颜来凑个热闹，秦助教不会嫌弃吧。”

来之前，周兴料定太平公主等人对秦少游已经滋生不满，也正因为如此，周兴才暗中开始编排秦家的罪状，到时直接拿了人，严刑拷打之下，不怕他不招供，只要白纸黑字，证据确凿，宫中也必定不会怪罪。

他这样做是杀鸡儆猴，堂堂秋官侍郎的干儿子居然被一个小小的助教打了，若是不给点颜色看看，将来拿什么树立威信。

可是……

当他进来时，眼见秦少游拿着勺子，李令月小心的在旁择菜，而武承嗣则在一边笑吟吟的切着菜，至于上官婉儿、来俊臣等人面带醉色，却都满面笑容，周兴便是傻子也明白不对劲了，若是这些人对秦少游讨厌倒也罢了，一旦其乐融融，自己闯进来，贸然拿人，这岂不是故意给他们难堪？

太平公主是什么人，他乃是圣皇最喜爱的女儿，可谓天潢贵胄中的天潢贵胄。

武承嗣乃是圣皇的侄子，如今更是掌握户部，手掌天下的钱粮。

来俊臣的官职不高，却也是个狠角色。

上官婉儿虽只是个宫中女官，却是日夜伴驾，什么时候若是抽冷子给陛下编排几句，自己还能活么？

周兴可一点都不傻，他很快做出了一个艰难的决定，打儿子。

在座之人都是认得周兴的，他们似乎都明白了什么，此时见周兴如此姿态，便都明白周兴这是借了梯子找台阶下。

周兴乃是大周朝的重臣，他们虽知秦少游和周兴关系有点‘不同’，当然也不愿意趟这趟浑水，说穿了，周兴若是进来直接拿人，连这点面子都不给大家，那么为了保全自己的颜面，这些大周朝最顶尖的权贵势必会群起攻之，而周兴如此识相，那么他和秦少游的恩怨可和大家没关系了。

来俊臣站起来，笑呵呵地道：“周侍郎来得正是时候，快快入席。”

周兴露出微笑，寻了个空位跪坐下去。

酒宴到了高潮，秦少游的炒菜更是让人流连忘返，到了最后，来俊臣怂恿秦少游道：“秦助教，如今三更已过，天下无不散的宴席，不妨请秦公子作诗一首，以此作别。”

秦少游带着酒意，却是不怀好意地看了周兴一眼，酒壮怂人胆，何况秦少游还不是怂人，他借题发挥：“好，公主殿下，能请你为下官磨墨么？”

大家只当秦少游玩笑，都晓得秦少游是不拘小节之人，李令月则笑嘻嘻的应了。

磨墨之后，秦少游提笔蘸墨，又猛地皱眉：“靴子太重，实在是累赘，不好，不好，周侍郎……”

周兴冷脸坐在这里，就算偶尔笑起来，那也不过是强颜欢笑，这一次，

他的脸是丢大了，这时听秦少游呼唤自己，不免愕然抬头。

却见秦少游把脚一伸：“劳烦周侍郎脱靴。”

“……”周兴瞪大了眼睛，他是何等尊贵之人，这个秦少游，好大的胆子！

第五十九章：铁血真汉子

堂堂侍郎，竟然被一个助教呼来使去，还让自己脱靴。

其实周兴出于本能，是有些不知所措。因为他没想到这个秦少游会胆大到这个地步。

很快，一股强烈的羞耻感上了心头。

他很想猛地拍案而起，直接拂袖而去。

可是.....

一旁吃醉的武承嗣笑嘻嘻的道：“好.....有意思.....有意思.....我切菜，你脱靴，高兴.....真高兴.....”

来俊臣和周兴虽然关系‘不错’，可这只是表面而已，他们一个是刑部，一个是御史台，都负责刑狱，业务上早有竞争关系，此时正好假装醉了，落井下石道：“快快脱靴，我们要看诗。”

其余人纷纷催促，其实这些人里或许有些人是有心的，可绝大多数人却是无意的，只当是吃醉了酒嬉戏而已，名士嘛，不都好这一口嘛，反正脱靴的又不是自己。

周兴又羞又怒，被这些人一催促，竟有些六神无主，可是秦少游的脚伸着，根本不给他任何下台阶的机会：“再不脱，灵感可就没了，免不得大家不欢而散。”

周兴阴沉着脸，心里恨不得立即将秦少游剁为肉酱，却还是勉强含笑，他得合群啊，现在大家都带着醉意，都如此放荡不羁，自己是万万不能做着异类的。他只得硬着头皮，一咬牙上了前去，抱住秦少游的臭脚，费了老半天的劲头，才将秦少游的靴子脱下来。

嗯.....味道总还算清新，没有想象中的恶臭。

只是.....

周兴抬起头，只见秦少游似笑非笑的看着自己。

周兴勃然大怒。

好不容易遏制住了怒气，起了身来，周遭的人纷纷拍手叫好。

谁知这时候，秦少游叹口气，把笔一抛，长叹道：“本以为脱了靴会灵光乍现，谁晓得竟还是脑子一塌糊涂，哎……这诗，不做了！”

周兴一口老血要吐出来，这个孙子……在逗自己玩儿。

众人见状，兴致阑珊起来，不过今日的收获不小，因为这里的炒菜实在太可口，另一方面，便是借此提高了自己的声望，尤其是太平公主和武承嗣，更是获益匪浅。

吃醉的人便纷纷告辞了。秦少游亲自送他们出门，大家相互拜别，在楼外，周兴率先而去，没有做一点的逗留，这一次实在是老脸丢尽，他是一刻也不愿在此逗留了。

上官婉儿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见李令月还不肯走，心里没来由的有些烦躁，索性冷脸去了。

武承嗣拉着秦少游的手，一再道：“秦助教是个雅人，很有意思，若是有闲，可到敝府闲坐，也好讨教一些诗书之事。”这才依依惜别。

唯有李令月依然不肯离开，待到人都走尽了，她才款款上了轿子里，秦少游朝她作揖，月光下，轿帘子打开，露出李令月的姣好面容来：“秦助教，你上轿来，本宫有话说。”

秦少游有些犹豫，夜半三更，孤男寡女的，难道大周的女子，聊天都是这样聊的么？

若是平时，秦少游是不敢的，可是今日吃了些酒，又狠狠教训了周兴一顿，心里大是畅快，倒也不拘礼，直接上了轿子。

轿子很小，李令月来时本想低调，所以特意选了顶小轿，因此秦少游进去时，这轿内便拥挤起来，李令月斜躺在轿中，红唇吐着酒气，醉眼迷蒙，那丹凤眼儿在黑暗中却仿佛如星辰一般，她咯咯一笑道：“你方才的那一首将进酒，能否送给本宫？”

秦少游有点心神荡漾，他确实有些醉了，深吸一口气，心里开始默念金刚金。

李令月见秦少游不肯回答，幽怨的道：“怎么，秦助教连这个都不肯？”

“殿下若是索要，下官明日便将那幅诗装裱起来，送到府上。”

李令月转嗔为喜，打量着秦少游道：“本宫就知道你是痛快的人。”

说话的时候，她换了个坐姿，却不免和秦少游触碰在了一起，李令月不由俏脸微红。

秦少游被她的羞态感染，发现金刚经竟是没有了效用。

局面有些尴尬，李令月猛地想起什么，却从轿中取出红枣来，笑吟吟的看着秦少游道：“吃。”

秦少游深深地看她一眼道：“这……我能说真话么？”

李令月道：“怎么，你方才说的都是假话不成？”

秦少游汗颜，他忙道：“不，不，殿下，下官不是这个意思；下官的意思是，下官平时不吃红枣。”

“平时？”

“这红枣有补精养气的作用，所以下官的家乡有一个习俗，一般这红枣都是事后吃一颗。”秦少游眼睛滴溜溜的看着李令月，生怕李令月不解其意，刻意将事后二字说得很重。

李令月似乎了然了，很有深意地看了秦少游一眼：“你们那儿的风俗真是奇怪，事后？一颗？”

秦少游一副憨厚的样子点头道：“是啊，下官也觉得奇怪。”然后，他心里纠结了很久，因为他和李令月靠得实在太近了，近得可以看到李令月脸上的绯红，秦少游索性心里不再默念金刚经了，而是咬牙道：“其实，下官从前一天能吃二十多个红枣。”

“二十多个……”李令月发出惊呼，上下打量秦少游，叹为观止状。

秦少游不吭声了，有点脸红，平时的自己可不是这样，果然酒精腐蚀人心啊。

“那就算了。”李令月笑嘻嘻地道：“下次请你吃。咱们后会有期。”

“……”秦少游脑子有点转不过弯，心里咆哮，你是太平公主啊，公主殿下，你不是……很那啥那啥的么？我一天吃二十多个红枣……

心里挣扎，脸上却是一副洒脱之状，很装逼、很轻描淡写地说了一句：“后会有期。”

落轿，转身.....

夜风习习，回到了酒楼，灯火朦胧之中，秦少游看到一人迎面而来，青面獠牙，甚是恐怖。

他顿时吓出了一身冷汗，于是壮起胆子，一声厉喝：“何方妖孽！”

他这话自丹田肺腑中传出，正气凛然，为的就是驱逐不洁之物。

这‘鬼怪’惨兮兮的道：“秦哥儿，是我，邓健。”

秦少游松了口气，道：“早说，吓我一跳，你生得那么丑，大半夜别晃悠，吓人！”

邓健挠挠头，正待要反唇相讥，秦少游已是幽幽叹口气，满是遗憾的回房去了。

.....

周兴气急败坏地回到了府邸。

王洪挨了打，却是莫名其妙，好不容易，他反应过来，终于晓得了原委，虽是吃痛，而且分明自己受了委屈，可是做儿子的，终究得逆来顺受，却还是乖乖的在这周府外头候着干爹回来，他一见周兴，忙抢先迎上去，挤出笑容：“干爹，儿子来认错.....”

话说一半，周兴狠狠抬腿，然后一脚狠狠的又踹中他的心窝，咆哮道：“滚！”

他如风一般的进府，在这黑暗的府邸大门前抛下了一句话：“秦少游，我和你势不两立！”

.....

人品坏了么，咳咳，感觉好悲剧的样子，可怜的老虎，枪林弹雨中写书哇。

第六十章：勤俭节约

一场宴会，很快引起了轰动，如春酒楼也随之声名鹊起，这里不自觉的让人产生了高档酒楼的错觉。

而与此同时，秦少游也很是干脆，索性将酒楼的炒菜价格提高了数倍，又雇佣了几个伙计，秦少游则是负责配了一些作料，教授了秦寿炒菜的技巧。

这炒菜毕竟因为新鲜，且因为配料的关系，所以风味别具一格，又得到太平公主、武承嗣人等的称赞，虽是价格高昂，可是生意却也日渐火爆起来。

而更让秦少游无言以对的却是，居然有许多世家子跑来学习，他们学习的不是诗，而是做菜。

原来自从秦少游炒菜炒得好，太平公主殿下亦是帮厨，这件事传出去，加上将进酒的酝酿，结果这做菜竟是成了某种风向。

当然，所谓的潮流并非是说大家都心悦诚服，只是年轻人嘛，终究接受新鲜的事物快一些，他们不甘于平庸，总愿意表露个性，如今这洛阳城，最有个性的人除了秦少游，还能是谁？

这年头，听说过讨教作诗、画画，还没听说过讨教厨艺的，秦少游暗暗咂舌，灰不溜秋的就往四门学去了。

测考后，四门学放假一旬，如今假期结束，通直郎重新走马上任，他轻车熟路的到了四门学，刚刚在自己的下榻之处落脚，就有胥吏过来道：“赵博士请助教大人去。”

这胥吏对待自己的态度更加恭敬了几分，秦少游名为助教，却是挂着银龟袋，便是博士也没有这样的殊荣，再加上他是七品官，虽及不上博士的从六品，却又因为诗考而震惊四座，在士林中的地位扶摇直上，甚至这四门学为此也被人看好起来，甚至其他各学的生员纷纷要另择学业，好成为秦少游的弟子。

秦少游风淡云轻的应了一句，便动身去拜会赵博士。

谁知与这位新上任的掌学博士第一个会面，就吓了秦少游一跳，这厮居然是个金发碧眼的色目人。

乖乖.....

秦少游还未说话，这位赵博士居然就已露出了含蓄的笑容，捋着蓄起来的长须，不过他的胡子有些卷，学唐人蓄胡，不免有点东施效颦。

而且这家伙，说来也是奇怪，一身衣衫洗得浆白，大袖摆子那儿还打了个补丁，头上没有戴梁冠，而是直接用一个网兜束发。

这么朴素？

他的汉话十分纯正：“秦助教，老夫候你多时了，你这诗学助教，如今可算是为本学扬眉吐气，来，坐下说话。”

秦少游也很快从震惊中恢复过来，洋人嘛，洛阳城里比狗还多，有个色目人做自己的上官也没什么稀奇，而且看他的穿戴还有言行举止，简直比汉人还要汉人，他坐下，与赵博士寒暄：“下官见过赵博士。”

赵博士依旧含笑：“如今学生入学，本官也是初来乍到，许多地方反而需要秦助教帮衬。”他深深看了秦少游一眼，才继续道：“老夫与卢寺卿是相熟的。”

这一句话意味深长啊。

秦少游就是傻子也明白，赵博士是不是真和卢胜很熟，他不知道，即便其实只是泛泛之交，可是这句话却是暗示他与自己没有任何敌意，甚至可以交个朋友。

秦少游的心情轻松起来：“赵博士客气了，下官何德何能。”

寒暄几句，赵博士便切入正题：“四门学六个博士因着此次测考而貽笑大方，如今都已致仕，学里是千头万绪，老夫忝为国子丞，此番奉旨兼领四门学掌学博士，为的就是不使生员们因此次动荡而荒废了学业，秦助教，你如今是万人瞩目，学富五车，本官想让大家群策群力，想出个教学的方子来，你想法拿出个章程，如何？”

后头的话，秦少游听不甚清了，因为他已被这位赵博士前头的话惊得说不出话来。

国子丞，奉旨监理四门学。

也就是说，此人可不只是一个小小的博士，他是国子监的二把手，正儿八经的正四品，四品还是实职，若是算上散职，只怕正三品都有可能。

果然，在这件朴素的长衣上，秦少游发现赵博士系着的是紫金龟袋。

国子丞，这可不是简单的人物，国子监相当于后世的教育部，而国子丞就是副部长，至于什么国子学，什么太学，什么四门学，其实都只不过是国子监的下设机构而已，是臣属的关系。

秦少游顿时恍然大悟，这个博士只是代理，而这位仁兄作为国子监的佐官，几乎可以决定任何一个学堂助教的升降，县官不如现管，可以很不负责的说，即便是武则天青睐自己，自己要升官，只怕也是很难，因为天子要顾忌影响，秦少游毕竟官职卑微，要提携，若是没有足够的理由就容易引发争议。

可是国子丞不一样，人家管的就是你，他说你行，你就行，说你不行，你就不行。

秦少游又猛地想起这位国子丞的话，他说他与卢胜相熟，看来不是示好，人家压根就和卢胜关系匪浅，根本不是什么手段。

秦少游猛地有种感觉，自己的节操哗啦啦的往下掉……

他笑呵呵的点点头，应下：“赵大人放心，学生必定不负所托。”

悻悻然的从堂中出来，秦少游突然意识到，这位赵博士已和自己息息相关了。

嗯……此人生活很简朴……

想了想，秦少游回到卧房，鼓捣一番。

次日清早，他便拿着自己的一些章程前去拜会赵博士。

结果今日和昨日不同，今日学里的博士和助教都到了。

秦少游穿着的，是一件打了补丁的衣服，好好一件新衣衫，被他横了心，一裁，再让胥吏用针线缝上。上有所好，下有所效。

秦少游不是莲花，混在淤泥里，你就是泥，扭扭捏捏做什么。

他咳嗽一声，进了去。

结果定睛一看。

“吴助教……你他娘的不要脸啊，怎么打扮得跟叫花子似的。”

“刘博士，你打补丁也就是了，为何这补丁要打在屁股上……”

秦少游的心沉了下去，悲剧啊……

原来即便你放下了脸面，还是竞争不过别人，因为这个世上总会有更不要脸的人。

得了这个教训，秦少游反而淡定了。

他交了章程，赵博士对他的态度尚可，笑吟吟的道：“和之来了啊，老夫先看看你的。”

他捋着金须，摇头晃脑，态度和蔼可亲的拿了秦少游的章程。

看过之后，他先是咦了一声，随即摇头，可同时忍不住又点头。

良久，他抬眸，看了秦少游一眼，道：“和之，你这章程太过惊世骇俗了。却也有可取之处，只不过……”

他一时找不到什么用词，最后叹口气才道：“还是不妥。”

秦少游心里有些失望，也禁不住叹了口气。

赵博士却是笑道：“不过试试也好，这份章程，老夫可以代劳上书交由门下看看，若是可行也是好的，不可行的话，也总算尽了人事。”

秦少游倒是真正的对赵博士有点儿尊敬了，或许他的和蔼只是官场上的掩饰，可是肯把自己惊世骇俗的东西拿出来代为上书，这么就说明此人还是有些担当的。他见过形形色色的人，可腰间系了龟袋子的人，有担当的却是不多见。

第六十一章：可怜天下父母心

待赵博士说了一些学里的事，便遣散了博士和助教，最后却独独留下了秦少游。

等到所有人走了，赵博士才脸色冷峻起来。

他喝了口茶，良久才道：“秦助教，你的方法滋事太大，牵连甚广，这种章程本不该是你一个助教能说的，说实话，莫说是你，就是各部的尚书、侍郎也不敢贸然陈上，你可知道这是为何？”

秦少游道：“人微言轻……”

赵博士笑着摇头道：“听说你很聪明，可是现在看，却全然不是这么一回事。”他似笑非笑地打量秦少游，接着打趣道：“就比如你这身衣衫，是想给老夫一个勤俭的印象吧，你昨日见我穿了打补丁的衣衫来，于是动了小聪明，是不是？”

心思被戳穿，秦少游俊脸不红，忙道：“赵博士英明啊，竟能一眼看出下官的心思，下官佩服，佩服之极。”

这也忒不要脸了，这边马屁拍在马腿，没有一点自省的觉悟，二话不说，就顺势又丢了一记马屁过去。

秦少游为人处世方面，还是……很没节操的。

赵博士虽没有飘飘然，却也不由笑了。

溜须拍马无外乎就是心理学，后世许多人见自己的同事如连珠炮一样的各种谄媚之词，心里总会有疑惑，莫非领导是傻子吗，于是更加生出轻视之心，反而误了前程。

这种手段其实就是心理学而已，脸皮厚一些，不着边的马屁脱口而出，做领导的，开始觉得有些不适，可是久而久之，脸皮也有一些挂不住，抬头低头都看到这个永远挂着笑脸的家伙，下次若是有了机会，不给予一些照顾，总是有些过意不去。

其实，上官的老脸也会红的。

大家都明白怎么回事，可还是应了那一句话，千穿万穿，马屁不穿。

“和之，老夫就说句实在话吧，你这章程送上去，必定会引起轩然大波，

老夫事先提醒你，你不要自误，我晓得你，你有大展宏图的心思，这很好，却也要晓得轻重。”、

秦少游沉吟片刻道：“下官只有公心，没有私情，所以若是觉得有好的方法，那么尽管千难万难也要去尝试。”

赵博士听了，禁不住喜滋滋的赞叹道：“不错，你若是有这个心思，一心只为了报效朝廷，那就再好不过，很好，老夫这就上书，你速速拟定出个细纲来。”

秦少游起身拜别。

他要走的时候，赵博士突然想起什么，临末道：“还有一件事，老夫险是忘了，你是大才之人，教授诗学不免屈才，我看，就让赵助教顶替你的职缺，至于你，老夫另有安排。”

秦少游差点没有冲上去，直接给这个家伙两个耳刮子。

这是明摆着的，四门学的诗学已经崛起，几十个生员，底子打的扎实，只要后头来的助教萧规曹随，按着秦少游的方法去做，四门学的诗学只会更好，这就是实打实的‘政绩’。

接任秦少游的助教也姓赵……

不会是赵博士的子侄吧。

真你娘的太黑暗了。

秦少游笑了，笑得春光灿烂，老赵不是东西啊，为什么这些做官的都这样坏。

不过……其实他一点都不介意，因为诗学的头功在秦少游的身上板上钉钉的，谁也不能否认，小赵不过是跟着背后吃点残羹冷炙罢了。

而且秦少游有‘绝技’在身，真要惹恼了，闹将起来也不是好玩的，毕竟名声大，风头正盛。老赵敢截胡，理由只有一个，他对自己会有更好的安排，没有更好的安置，到时肯定是两败俱伤，谁也落不到好。

所以秦少游没有气恼，笑呵呵地道：“下官知道了。”

他既没有欣然应允，也没有反对，这就是留有悬念，主动权回到了自己手里，就看赵博士怎么布置了。

他从赵博士那儿出来，不怀好意的笑了。

其实自始至终，他对赵博士的‘讨好’都不过是一个姿态而已，目的还是那份章程，他希望自己的章程能够实现，而赵博士也看出了苗头，也乐意的接受了秦少游的‘溜须拍马’，等到最后，赵博士直接截胡，这就说明，一个利益交换的交易已经开始。

秦少游的脚步轻快，走了百丈，便又看到了个金发碧眼的绯衣助教迎面而来。

果然还是个色目人。

秦少游上前，笑吟吟的道：“可是赵助教？”

对方显然是认识秦少游的，忙作揖道：“正是，秦助教好，在下新近从太学调任于此，久仰秦助教大名，一直盼着向秦助教讨教，只是……”

果然是赵博士的亲戚，多半还是儿子了，赵博士从国子监跑来四门学，立即将自己的儿子调来四门学，这四门学比太学低一个级别，谁吃饱了跑这儿来？分明就是借助四门学的诗学来镀金的，色目人没一个好鸟啊。

秦少游心里腹诽，却是脸上带笑道：“指教不敢当，大家相互交流罢了，你我同学为官，相互指点本是理所应当。”

赵助教见秦少游满口应下，喜出望外的道：“实在惭愧。”

你还惭愧，你爹的脸皮有八尺厚，你也差不多。

秦少游道：“你这是去见你爹？”

“是啊……”赵助教下意识的回答，很快的，他发现自己失言了，虽然色目人很容易区分，可是父子二人都在一个学里为官，难免要避嫌，好在一般人也不敢过问，而赵助教呢，也索性装糊涂，结果秦少游一个试探，让他上了当。

赵助教苦笑道：“当今掌学博士，正是家父。”

秦少游笑呵呵的看他，道：“果然是虎父无犬子，我观赵助教也是非常之人，又看赵助教满面红光，看来要喜事临门了，赵助教，我还有事，你先忙。”

他丢下一句莫名其妙的话，走了。

.....

赵助教见到了赵博士，忙将方才与秦少游偶遇的事说了。

赵博士脸色平静，显得风淡云轻：“他说你有喜事临门，为父这里确实有件大喜之事，明日开始，你就开始教授诗学吧，就按着秦少游的方子去抓药，不会错的。”

赵助教知道，只要自己老老实实在这儿教授，岁末测考，四门学能独占鳌头，再加上自己父亲在国子监中运作，只怕明年就能混个博士了，他喜滋滋的道：“爹，那秦少游难道……”

赵博士揉揉太阳穴，才道：“这就是难办的地方，一开始倒是怕他抗争，真若如此，肯定要闹得鸡犬不宁，不过为父也有一些手段，总能教他就范，可是他呢，却是满口答应，方才又和你说喜事临门，为父心里没底，他这莫非是暗示老夫，让老夫拿出点好处收买他，这个家伙不是省油的灯，寻常的东西，只怕不放在眼里。”

“所以想要风平浪静，就要落实两件事，这其一，就是他的章程，得代为上书，他说了这么多好话，为的不就是这个章程么？其二，得给他安排一个好差事，否则，他是决计不会罢休的。”

赵助教奇怪的道：“他虽是助教，可是据说也有一些人脉，真要陈上一份建言，上达天听，也未必就难如登天；为何非要父亲代为奏陈不可？”

赵博士捋须道：“只因为这份章程有点儿惊世骇俗，他一个助教若是直接上陈，分量不够，可是在国子监中有人代陈，就比如说为父，为父在国子监中，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若是老夫代陈，就等于是国子监的学官中，他的建言得到了许多人的认可，这是要借助为父在学里的声誉，不过这些事不必你管，为父自会处置，咱们赵家在隋文帝时来此定居，繁衍数代，到了为父这里，总算有了点眉目，可是也差不多到头了，这下一辈，可就看你了，为了你，为父呕心沥血，你莫要让为父失望了。”

赵助教深感责任重大，忙道：“是，儿子记住了。”

.....

恭喜钧隆同学被大连海事录取，前程似锦啊。

第六十二章：红烧知了，我喜欢吃

秦少游就这么被闲置下来。

看着其他博士和助教们忙碌，这位曾经最出风头的助教，居然每天蹲在庭院前粘知了。

知了油炸起来很香，放一点糖，入了口，吧唧几下，香脆可口。而且这东西还营养丰富，反正闲着也是闲着，还不如改善一下自己的伙食。

秦少游做了个杆子，每日在树下观察知了的动静，很快就成了专家，这四门学里绿树成荫，此时又是炎炎夏日，学好了一门新手艺，还是很有前景的。

只是在门下省，这儿却是炸开了锅。

一份奏疏递上来——《治学疏》立即震惊四座。

当然，这种震惊不是欣赏，而是觉得你一个小小助教，吃饱了撑着，没事儿跑来瞎凑什么热闹。

这门下省里，就是一条狗都比助教的品级要高得多，哪里轮得到一个助教跑来研究治学的事。

别看治学在后世不过只是教育相关的事，可是在这个时代，却是天下一等一的大事，任何一种改变，影响都极大。

因为治学关系着教化，而教化乃是朝廷最重要的政务之一，某种程度，它甚至超越了军事、政事，被人无限拔高，不容小觑。

本来一个小助教若是胡说几句，来一些惊世骇俗的言论，那也无妨，大不了将这份奏疏束之高阁也就是了。

问题的根本在于，这份奏疏是国子监丞，兼领四门学掌门博士的赵信代陈的。

也就是说，这份奏疏得到了学官之中，论资排辈第二位的赵信支持，这也意味着，在学官之中，奏疏得到了相当程度的支持。

如此一来，门下省就不得不重视了。

可是即便如此，他们依旧还是冷处理，并没有进行任何讨论，只是将奏

疏送入宫中，禀奏圣皇，先试探圣皇的态度。

.....

武则天看到这份奏疏后，表情很平静，然后这份奏疏就好像无数份奏疏一样，被丢到了一边。

这种淡漠的态度总算让一些有心人松了一口气。

可到了午膳的时候，武则天随意吃了一些蔬果，便悠闲的坐在明湖湖畔，湖中荷花怒放，游弋着几条小舟，宦官们七手八脚的在采摘荷花。

一阵风吹来，湖水涟涟，武则天斜躺在沿岸停歇下的胡床上，眺望着湖上的偏偏小舟。

她突然道：“婉儿，太平前几日总是说要读书，要让四门学的助教去公主府给她授课，她什么时候改了心性了。”

上官婉儿一听这个，便有些气不打一处来，公主这是醉翁之意不在酒，那两个家伙多半是搅在一起了。

上官婉儿道：“殿下的心性素来是一阵风的。”

言外之意是，她今个儿想要这个，明日可能就把这事儿忘了。

所以.....读书就不必了。

武则天抿嘴一笑，道：“这个丫头，性子是如此。”于是，她便不再计较此事了。

良久，她突然道：“秦少游上的那一道‘学而优则仕’，你看了么？”

上官婉儿道：“倒是看了，只是实在有些大胆。”

“大胆？大胆在什么地方？”武则天慢悠悠的道：“这是隆道公（孔子）说的话，依朕看哪，是很有道理的，和秦少游那一句.....万般皆下品.....”

“是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

“对，就是这一句。”武则天眼眸里掠过了一丝精光，她缓缓道：“这份奏疏和他这句话倒是一脉同源。”

上官婉儿忍不住道：“陛下既然觉得有理，可是为何却将那份奏疏束之高

阁。”

武则天笑了：“治大国如烹小鲜，这秦少游，他是厨子出身，想来也是深谙这个道理的，可是他急于上书是为了什么？”

上官婉儿眼波一转，道：“陛下的意思是，秦少游这是火中取栗……”

武则天眼眸仿佛洞悉了什么，更加幽深，她起身吃了口茶，慢悠悠的继续道：“对，只要按着这个奏疏去推行学政，那么秦少游就是新政的推导者，而宫里和门下、尚书、中书三省都得为他担负责任，他这是想做官，想做大官了，这个家伙，小小年纪，怎的就这样野心勃勃，像只狼犊子一样，每天跃跃欲试的样子。”

听了武则天的形容，上官婉儿冷禁不俊，道：“他就是一头狼犊子。”

武则天正经起来，美眸眺望着远处，接着道：“他这样，是要实现自己的抱负也好，野心也罢，总而言之，能给他带来好处；可是呢，朕和三省就得为他顶住这个压力。当然，他的奏疏是好的，也是为了社稷着想。于公于私都有好处。朕把奏疏压下，只是不愿充当这个先锋，既不能支持，也不能反对。”

上官婉儿眼眸一亮：“陛下的意思是，不支持是将事态的影响降低到最低；而不反对，是纵容四门学自己去做，做得好，可以堵住天下人的悠悠之口，做得不好，那是他们自作主张？”

武则天笑了，她慵懒的靠在枕上：“就是这么个道理，秦少游会懂朕的意思的。不过……”

她想了想，才继续道：“可是朕又觉得有些不放心的，这个家伙，本事是有的，偏生是不肯吃亏的性格，只怕他会辜负了朕的美意。”

这哪里算什么美意，无非是秦少游想让朝廷为他的创举担负责任，而武则天将计就计，让秦少游去做先锋罢了。

上官婉儿嘻嘻笑道：“要不，微臣去点拨点拨他。”

武则天想了想道：“朕啊，也该活动一下筋骨了，朕也去吧，不过……还是不要闹出大动静为好，得给他鼓鼓气，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这只是空头的口号。现在这个家伙又弄出个‘徐而优则仕疏’来，看来他很聪明，把话说到了朕的心坎里。”

上官婉儿明白武则天的意思了，陛下不能出面为秦少游的‘大胆’举动负责，可是既然只能退居幕后，却又不能既要马儿跑又让马儿不吃草，大张旗

鼓的召见秦少游是不成的，这会被外界预判为是对‘学而优则仕疏’的肯定，那么索性就微服私访，给他一点甜头。

“臣这就去布置。”

.....

很快，在四门学里出现了十几个陌生人，门口的公人要阻拦，上官婉儿上前，拿出一个腰牌，上头却是国子监的牌子，她吩咐道：“我等奉监正之命暗访督学，你们不要声张。”

见了腰牌，公人立即噤若寒蝉，不敢做声，放了武则天和上官婉儿进去。

上官婉儿对四门学倒是颇为熟稔的，她经常去凌烟阁读书，有时若是凌烟阁缺了什么书籍，也会让人到各学的书库里寻访，她来过三次，此时正值下午，秦少游教授的乃是诗学，于是便领着武则天往诗学的学堂里去。

结果到了学堂外，从窗里去看，却见一个金发碧眼的学官正在教授，上官婉儿不由皱眉.....

秦少游呢？

看出了上官婉儿的疑惑，武则天倒是兴致盎然的打量着学舍，一面道：“寻人去问问。”

不问不知道，一问就更加糊涂了。

一个胥吏听到秦助教大名，回答道：“秦助教啊.....这个时候应当在后园的林子里。”

这个时候，在后园？

上官婉儿和武则天到了后园的时候，终于看到了一个熟悉的人影，这个人蹑手蹑脚，手里拿着根长杆子，垂着头，纹丝不动，作思想者状。

.....

老虎熬夜更新，求票求收藏。

第六十三章：君臣会面

猛地一下，秦少游动了，他手持长杆，朝一处树干一拍，紧接着行云流水一般的收杆，很快，手里捏了杆头的知了丢进了竹篓子里。

第七百五十四只。

秦少游将竹篓子背在背上，便听到后头传出清脆的咳嗽。

他转身，然后微微愣住了。

来的不是别人，正是武则天和上官婉儿。

上官婉儿笑岔了气：“秦少游，你……你……你堂堂四门学助教，陛下托付你重任，你倒是好，闲着没事做，在这儿粘知了，上天有好生之德，你食着君禄，却在这里杀生，还不快来请罪。”

秦少游心里咯噔一下，他很快意识到上官婉儿最近可能瞧自己不顺眼，因为她着重的说了杀生二字。

要知道，武则天笃信佛教，假若自己的行为与佛家的行为相悖，那么陛下对自己的印象可就大打折扣了。

他顾不了去思考武则天为何突然出现在这里，立即道：“下官近来并非无所事事，只是上官另有调用，所以清闲了几日。”

随即，他又道：“至于这粘知了，实在有万不得已的苦衷。”

见武则天面无表情，秦少游晓得，自己是非要说出个子丑寅卯来了。

上官婉儿想到这个家伙和太平公主的许多‘亲密’，不由淡漠一笑：“是么？粘知了也有苦衷，真是闻所未闻。”

秦少游莞尔笑了，道：“下官在这里，每日听着这些知了鸣叫，不胜其扰。”

上官婉儿忍不住道：“这就更不妥了，夏日炎炎，哪有听不到知了鸣叫的，你烦闷什么。”

秦少游唏嘘一阵，慢悠悠的道：“上官待诏岂不闻‘蝉发一声时，槐花带两枝。只应催我老，兼遣报君知。’，下官听了这蝉叫，便想到自己又年长了一岁，只是可惜至今一事无成，心中不免有些悲凉，实在是听不得这蝉声，索

性只好苦中作乐了。”

这家伙……

上官婉儿竟是无言以对，这厮来了这么一句诗，既感叹自己时运不济，人生易老与功名难得，还把捉知了的事变成了一个可怜巴巴的敏感助教的举动，反倒让人生出怜爱之心。

功名难得，这厮只怕又得罪谁了吧，每日在这儿捉蝉，确实怪可怜的。

武则天可不愿听他的抱怨和牢骚，咳嗽一声，道：“既是捉了解闷，也没必要枉杀了它们，将蝉放生了吧。”

放生……那我的油炸知了怎么办……

秦少游心里纠结，沉吟了老半天，只好把簋盖子掀开，无数知了如蒙大赦，纷纷逃之夭夭。

武则天却已转过了身，一步步走进林园深处，上官婉儿朝秦少游努努嘴，意思是让秦少游随陛下逛逛这园林。

秦少游会意，连忙跟了上去。

君臣二人在这里漫无目的地走，等走到了一棵老槐树下，武则天驻足，她穿着的是一件便服，也没有画上妆容，因而虽还算精神，可是两鬓的华发却是滋生出来，林隙中的风吹乱了她两鬓的银丝，在投进枝叶洒落下来的阳光下，她的眼角密布着许多的细纹。

“只应催我老……秦少游，朕已经老了么？”她突然旋身，朝秦少游笑了。

秦少游不知该如何答好，告诉一个女人，你已经老了，这是一件很残忍的事，于是他勉强笑了笑：“陛下，微臣也老了，比学里的许多生员要老。”

“……”

这样的类比，实在有点前言不搭后语，不过……

武则天了然。

她没有责怪秦少游的意思，只是叹口气：“方才朕让你放生，你很不情愿？”

秦少游忙道：“微臣很是情愿……”

“虚伪。”武则天冷笑着打断他，她幽深的目光仿佛一下子看穿了秦少游的心思，冷冷道：“不情愿就是不情愿。朕不但知道你不情愿，还知道你心里一定在腹诽，朕杀了这么多的人，沾了不知多少血，却还怜惜几只蝉虫的性命，你是不是觉得朕这是惺惺作态，矫揉造作？”

秦少游一时呆住，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啊，自己比窦娥还冤啊，我心里想着的明明是油炸知了，绝没有杂念。

不待秦少游分辨，武则天的脸色却又缓和下来，她目视远处的槐树，继续道：“朕若是告诉你，朕当真有好生之德，你相信么？”

“信。”你不管说什么，秦少游也必须得是眼下坚信不疑的表情，不信会被剁为肉酱的。

“你不信！”

秦少游想哭了，这他娘的要人命啊，都说伴君如伴虎，他艰难地道：“陛下，我真的信。”

武则天淡淡道：“朕就告诉你吧，朕杀人，甚至有许多人都被朕枉杀，只因为他们挡着朕的路，朕杀人是立威也好，是夺权也罢，还是为了安抚人心，或是震慑宵小，朕杀人，只为了自己而杀，却绝不会无故杀人。”

秦少游禁不住道：“陛下，微臣明白了，陛下杀生，为的是天下社稷。”

“你是聪明人。”武则天又朝他冷笑：“所以朕要告诉你的是，朕杀人，是为了自己。”她仰天长叹：“朕老了啊，你知道么？人越是垂垂老矣，就越是不安，朕有太多的事做，也有太多的事去布置，不是为了这个天下，是为了朕自己。为了朕自己的身后之事，能安生享个晚年，朕就不免会急躁，会冒进，会快刀斩乱麻，有些事，时不待我，只好用最粗暴的方子了。”

秦少游猛地意识到了什么，他看了一眼武则天，因为武则天分明是在向他暗示什么。

武则天的语气更加冷峻：“你很聪明，知道朕坐这天下需要的是什么，也知道朕现在遇到的是什么麻烦。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你是一个厨子，朕今日索性就直言了吧，若是没有你这句话，你这一辈子，固然是有天纵之才，一辈子也只能是个好厨子，你有抱负，可是永远不可能施展。”

“想必你自己也清楚，你今日能成为助教，就是因为这句话，你上的那道

奏疏，朕也深以为然，可是朕却是将它束之高阁，只是因为眼下时机未到。”

武则天深深地凝望秦少游一眼：“你明白朕的意思了么？朕老了，时不待朕。可是……时机未到。”

再不明白，秦少游就是猪了，陛下先说老了，却又说时机未到，因为老了，所以她急迫的需要解决现在的问题，可是时机未到，却又不能贪功冒进。

只是，这个时机是什么呢？

秦少游心里叹口气，上那道奏疏的时候，他还指望有人给自己撑腰呢，他猜到了武则天的心思，却是忘了人家是皇帝，做皇帝的，怎么可能为你负责，分明该是你为她分忧才是。

也就是说，这个时机必须得秦少游来争取。

秦少游苦笑道：“微臣明白。”

武则天和颜悦色地道：“朕知道你明白的，所以这才想见一见你，和你说话。四门学倒是清幽得很，秦少游，你是主，朕是客，领着朕走走吧。”

秦少游想了想道：“陛下，这里的风景不如宫中万一，唯一值得称道的，就只有人了，在这里的人，每一个都是朝廷未来的栋梁，陛下可想去看看么？”

第六十四章：陛下的厚望

赵助教在授课，授得颇为开心。

自己的爹给自己谋了这个差使，比他在太学做助教时要快活得多。

他在太学授的也是诗学，可是授课实在是苦差事，为了让生员们明白诗书的精髓，不但要搜罗许多教学的资料，而且也很难因势利导。

毕竟诗歌是很虚无缥缈的东西，这玩意更多的是靠天份，赵助教虽是助教，诗做得工整，可也谈不上什么上佳之作，助教如此，下头的生员就更难教导了。

而现在则是不同了，到了四门学，虽然是降低了一个级别，可是他萧规曹随，所有要教授的东西都是秦少游布置好了的。秦少游甚至还特意为他撰写了一本教学的细纲，今日这节课布置诗歌，让学生们发挥；明日呢，则是让生员们对对子，后日背诗，偶尔还要讲一些词句的运用。

总而言之，一切按着细纲来教授就是了，有时自行让生员们去背书，还乐得一个清闲。

可就这么简简单单的教学，得来的效果却很让人吃惊，用后世那一句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吟诗也会吟的话来说，这些生员们作诗的水平固然不是太高，可绝对算合格，勉强能算个诗人。

年底的测考，赵助教几乎是十拿九稳的，这就是实打实的政绩，轻轻松松的教学，舒舒服服的拿着政绩，教化之功往往比其他的功劳更显著一些，再加上有个好爹，三两年后就有晋升博士的希望，此后有了这些资历，虽然不能平步青云，可将来的前途未必会在自己的父亲之下。

此时，下午的一堂课已经进入了尾声，赵助教按着教学的细纲，讲了一些词汇，无非是春风、细雨之类，按照秦少游的设想，这是专门用来堆砌辞藻的，他把诗歌切开来，弄得血肉淋淋，完全没有任何的美感，却是教会了生员们做‘烂诗’的真谛，无非就是堆词而已，只要格律没有差错，堆出来，你就能作诗了。

而这时候，有人却是站在了窗台之外。

赵助教的眼眸一瞥，恰好看到了秦少游，站在秦少游身边的，则是一个妇人。

赵助教心里有点慌了，这个秦少游不是因为自己顶了他的肥差而心生不

满吧，若是如此，他要闹起来，面子可就不好看了。

至于那个妇人，赵助教并不认得，心里更觉得奇怪，什么时候，妇人可以进学堂了？

好在他虽是满腹心事，可是涵养功夫却还在，依旧面不改色，布置了功课，这才宣布结束。

生员们收拾了东西纷纷出了学堂，秦少游故意避到了一边，不让这些热情的‘子弟兵’撞见，以免惊扰了圣驾，而学堂里的赵助教则是假意地收拾教具，等到生员都散了，才好整以暇地出来，朝秦少游行礼道：“秦助教既然来了，为何不进去说几句？虽然秦助教已不再教授诗学，可是生员们一直将你当做授业恩师。”

这一番客气其实是在试探秦少游的态度。

小赵和老赵不一样，老赵脸皮有八尺城墙厚，占了你的便宜也就占了，反正是滚刀肉。而小赵面对这天上掉下来的馅饼却一直有些不安，他越是开始教授诗学，明白了秦少游的教义之后，这种不安的情绪就更加深厚，因为……授课实在太清闲，而收益实在太丰厚了，简直就是躺着来镀金，人家凭什么就将这偌大的好处拱手让人。

秦少游呵呵一笑道：“赵助教的课讲得很好，我只是闲来无事，恰好家中有长辈来探望，领她随意逛逛，途经此地，这才叨扰。”

家中长辈？

小赵愕然地抬头，看了一眼武则天，于是忙含笑着给武则天见礼。

而武则天面无表情，让小赵讨了个没趣。

秦少游道：“赵助教，我给你写的教义细纲能否取来给我家中长辈看一看。”

他左一口长辈，右一口长辈，让赵助教心里犯迷糊，既是长辈，理应以辈分称呼才是，哪有只叫人长辈的。

而且……赵助教生出警惕之心，让自己把教义还给他？他这又是何意？

只是秦少游问到头上，小赵脸皮薄，还是乖乖地把腋下的教义交给秦少游，这足有厚厚一沓的教义，洋洋数万言，可谓是秦少游半年以来，教授诗学的结晶。

秦少游将教义转手交给武则天，武则天明白秦少游的意思，却先是冷冷地道：“赵助教，这里没有你的事了。”

赵助教愣了一下，这秦少游的长辈架子真大，他的脸微微一红，只得去了。

武则天已是旁若无人地进了学堂，在一处案牍后跪坐下来，她没有做声，只是翻阅着秦少游的教义。

这教义里头，几乎事无巨细地把所有教学的内容记录下来，武则天起先也只是粗略地看，可是到了后头，看到了细处，越发的认真起来，她有时看过后，便不由皱起眉来，似在思虑着什么，可是有时，她又想通了，大致明白了意思，还有时候不禁莞尔笑了，显然被秦少游的‘小聪明’所感染。

秦少游怕她眼睛不好，点了一盏灯来，移近一些，武则天抬眸，显得有些恍惚，目中有所戒备，等看到是秦少游，想到自己原来是在看他的教义，便不由莞尔，继续埋头起来。

秦少游本来只是想让武则天看看自己的教学方法，可是万万想不到这皇帝婆娘竟入了迷，只得有一搭没一搭地在一旁候着。

外头上官婉儿来了，探头探脑。

秦少游便朝她眨眼，促狭的笑。

上官婉儿最看不得他这挤眉弄眼的样子，忍不住板起脸来。

良久……

武则天将教义合上，她目光幽幽，陷入了沉默。

沉吟片刻，她才道：“秦少游，朕明白你的意思了。你们这些读书人，分明是有话要说，偏偏还要故弄这么多玄虚。”

秦少游苦笑道：“陛下若是不能眼见为实，陛下会相信么？”

武则天颌首，她的手搭在案牍上有节奏地敲击着案面，道：“你再细细来说说。”

秦少游打起精神，道：“敢问陛下，看了这封教义细纲后有什么想法？”

武则天嗔怒道：“朕来问你，你反倒来问朕了。”她稍一踟蹰，慢悠悠地道：“朕看完后，方才知，原来教授诗学竟是这样的容易。”

秦少游道：“陛下，问题就在这个易字上头，许多千难万难的事，其实只要因繁就简，取一个易字也就足以做成许多事了。微臣崛起于阡陌之间，蒙陛下厚爱，得以有机会为朝廷效命，虽只是上任不久，却也有了一些心得，因而不敢藏私，这才上疏，若有说得不对的地方，还望陛下指正。”

打好了预防针，秦少游的目光掠过了一丝精光，带着几分激动道：“敢问陛下，用这样的教义教授出来的生员，足以肩负陛下厚望吗？”

武则天沉吟道：“虽不足以入三省，官拜大夫，却也足以主掌一方。”

秦少游得到了武则天的肯定，连忙道：“不错，问题的关键就在这里。”

.....

没收藏没推荐，码字码得很难过，希望喜欢的同学多多支持老虎！

第六十五章：有债必偿

武则天的回答，并不勉强，在这个文盲率高达九成五以上的时代，真正能受教育的人并不多。即便能作几首打油诗，也算是半只脚踏进了做官的门槛了。

而在当下，因为教育成本高昂，无论是太学、四门学，他们的教育方式，都是精英式的教学，每一个教学的助教和博士，无一不是极有名望的鸿儒，每年能招募的生员，加起来也不过千余人罢了。国家花费了这么多精力，能培育出来的‘良才’，大抵也只有这些。

至于那些野路子出身的读书人，水平更是堪忧，就更不必提了。

秦少游抿嘴一笑，道：“微臣的办法，叫做傻瓜式教学，又或者叫填鸭教学之法，只要将教义编写的完善，各科不必博士、助教来开讲，只需要招募一批稍有些水平的讲师，就可就着教义施教，如此一来，四门学现在的生员不过数百而已，一旦有足够的讲师，便可招募两千、三千，乃至五千人，这不但大大降低了教育的成本，最重要的是，能为陛下培育更多的贤才，这些贤才，都是为陛下提供的。”

秦少游特意在最后一句，加重了口气。

他知道武则天需要什么。

而秦少游最后一句话，足以言中武则天的心事。

此前的万般皆下品，此后的学而优则仕，其实……都不过是一句空话而已。

为何？

因为教育的资源只有这么多，这就导致，能够接受六学教育，有科举资格的人，只限于门阀和官宦的子弟罢了，而这些人……

想到这些人，武则天的眼眸里，闪掠过了一丝厌恶。

虽然九品中正制已经消亡，而科举兴起，而事实上，朝廷选材的本质没有变，正因为如此，武则天虽然已经除掉了长孙无忌，可是第二个、第三个长孙无忌，却依然还在无形之中，掣肘着她的手脚。

她需要制衡，需要打击这些与李氏宗室利益交织在一起的门阀，可是她无人可用，因为放眼过去，整个朝廷，竟都是‘他们’的人，于是武则天能用

的，只好是来俊臣这样的市井泼皮，这些人，目不识丁，虽是打击异己的工具，却永远不可能让他们取代大周赖以统治的基础。

而现在……秦少游指明了一条道路。

编写教义，降低教学的难度，原先需要用博士和助教来教学，现在只需要招募讲师按着教义，按部就班就可以了。

四门学只有博士六人，助教六人，就这……因为招募了数百生员，人手已经紧张无比，假若能够招募数十乃至数百个讲师呢？假如有更多人可以进学，并且能够成才，而这些人才是真正的寒门子弟呢？

假若如此，那么整个格局也就真正变了，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这句话，将不再是空话。

武则天目光幽幽的看着秦少游，她笑了，和蔼的道：“成大事者，无一人不是披荆斩棘，险中求取功名；朕当年是如此，朕现在在想，秦少游，你可以如此么？”

秦少游等的就是这句话，他既不激动，也没有畏惧：“臣愿赴汤蹈火，在所不惜。”

“很好。”武则天欣赏的看秦少游一眼：“朕来此，为的就是要和你谈一句话，放手去做，可是……要小心，有些时候，便是朕，也未必能随心所欲，你……好自为之。”

武则天站起来，抬起了步子：“朕走了。”她又走几步：“你不必送。记住，小心谨慎！”

说罢，她带着上官婉儿，已是远去。

秦少游捡起了教义，留在这学堂里。

他当然清楚武则天的话是什么意思，从现在起，课堂已经成为了他的战场，而这个战场，会死人的。

.....

夕阳西下。

洛阳宫撒落下了万道霞光，霞光映射，琉璃瓦闪闪生辉。

淡红的宫墙甬道里，武则天徐步前行。

“婉儿。”

“陛下……”

“你有话说？”

“臣在想……陛下为何如此看重秦少游，又为何……”

“因为……”武则天笑了，霞光遮掩了她脸上的皱纹，她朱唇一抿：“因为有人在守成，有人在求变，而朕……必须要变，不变则大唐还是大唐，变了，大周就是大周；秦少游也在求变，那么朕为何不试一试呢。或许……”她幽幽叹口气，满面倦容，她累了，累的她每一次昂首行在这宫中，都仿佛脚下灌了铅一样。

“陛下的意思是，陛下将希望放在一个小小的通直郎身上？”

“不。”武则天依旧昂着首，挺胸阔步，甬道两侧的宫人和内宦在她所行之处，纷纷拜倒于侧，她没有四顾，一切都理所应当，她抬头看了霞光：“希望，只有万一，甚至，连万一都没有，朕……只是心存希望而已。”

“如果...没有这个万一...那么秦少游……”上官婉儿蹙眉。

武则天干脆利落的道：“他会死！”

甬道已到了尽头，武则天已步入了宫苑的深处，她没有回头，没有惋惜，没有情感，诚如这装点的如天上人间般的宫廷，一切都如此的美好，却总是没有生气，一砖一石，俱是死物，即便是人，亦看不到生机。

.....

秦少游想拼一拼。

他想拼，他不否认自己是个自私自利的人，他想要奋斗，想要实现自己，实现自己的野心也好，私欲也罢。因为从一开始，他就无从选择，在这个老爷和草民的时代，前世养尊处优的秦少游，其实从一开始，就只有一个选择，农妇山泉有点甜的小地主理想，对他来说实在过于渺茫，他出身低微，永远不可能成为门阀中的一份子，而他读过书，懂事理，也永远不可能会是来俊臣这些人为伍，他有第三条路……

深吸一口气，该讨债了。

秦少游的原则一向是有债必偿，老赵欠自己的，必须连本带利的索要回

来。

他旁若无人的抵达了崇文阁。

崇文阁乃是掌学博士的办公场所，秦少游到了之后，直接蹲下，开始捏泥人。

泥是他从外头带来的，上好的黄泥，他捏泥人的本事不错，三下五除二，泥人的轮廓便出现了。

过不了多久，赵博士巡查回来，一见秦少游，觉得他形象不雅，便不禁道：“秦助学，你在做什么？”

秦少游抬头，天真烂漫的笑：“大人难道看不出？”

“看出什么？”

秦少游道：“下官在玩泥巴啊。”

“……”赵博士老半天，脑子转不过弯：“你前几日，不是好好的在捉知了么？”

一说到知了秦少游就忍不住想要捶胸跌足，神色黯然：“不捉了，太危险，捏泥巴安全一些。”

“你、你、你……真是胡闹，你堂堂四门助教，堂堂通直郎，怎可如此有辱斯文，这……这……传出去，岂不为人所笑。”

秦少游笑了：“这不是闲来无事吗，大人也像我这样清闲么？不如……”

赵博士明白了，这厮讹上自己了。

光脚不怕穿鞋的，秦少游压根就不怕自己有辱斯文，因为大家都知道，他是个狂生，反正做任何事都不会让人感觉突兀，秦少游不就是这样的么？

可是堂堂助教，而且还居功至伟，为四门学的诗学立下汗马功劳，只怕就算再看他不顺眼的人，他不敢轻视他的才华，一个如此出众的人物，居然闲在四门学里玩泥巴，大家是笑话秦少游呢，还是笑话赵博士妒忌贤能呢？

赵博士猛地醒悟，笑了，和蔼可亲的笑：“秦助教啊，不要胡闹，我们有话好好说。”

第六十六章：新官上任三把火

秦少游是个很讲道理的人，一听到赵博士说好好说，很干脆的站起来，拍拍手，道：“赵博士有何见教。”

赵博士很犹豫，不可否认，整件事都是他理亏，现在秦少游耍耍无赖，他竟是一点办法都没有，于是他踟蹰片刻，道：“秦助教可有什么专长？”

秦少游道：“大人，下官教授诗书还算过得去。”

“……”

这说了等于是没说，诗书是不可能让他去教了：“还有么？”

秦少游想了想：“学士对治学颇有些心得。”

赵博士身躯一震，顿时，他明白了。这家伙胃口真大，想要治学。

四门学有六个博士，有掌学的，有治学的，有督学的，还有提学以及负责后勤以及生员招募的博士，这治学的差事，素来是博士担任，这一次四门学前任六个博士统统一扫而光，朝廷委任了赵博士来兼任掌学博士，至于其他博士，有的已经到任，有的还在商榷。

比如治学博士，现在国子监就还没有拿出一个合适的人选出来。

秦少游这个小子，分明是想以助教的身份，分管治学。

治学博士在六个博士之中，其重要性只在掌学博士之下，分管的是教育工作，这厮，胃口真大。

赵博士看着秦少游，苦笑：“治学？不可，不可，这一向是博士……”

秦少游气势如虹的道：“赵博士，下官乃是通直郎。”

这意思是说，规矩是死的，可是人都活的，朝廷可以让一个助教任通直郎的散职，学里为何不可以让助教来负责治学之事？

赵博士脸色青一块红一块，愣了老半天，才道：“还是不妥，不妥当，会为人所笑的。”

秦少游叹口气：“既如此，那就算了，下官告辞。噢，我想起一件事来，大人还记得那份奏疏么？”

“奏疏，什么奏疏？”

秦少游很忧伤，果然是贵人多忘事啊：“就是大人代陈的那份奏疏，宫里把它压了下来，可是……哎……这样惊世骇俗的奏疏，宫中没有反对，这意味着什么？”

赵博士脸色微变，他的目光，变得深邃起来，想了老半天，他才弱弱地问道：“秦少游，你这是何意？”

秦少游双手一摊：“宫中对四门学，已经抱有了很大的期望，若是四门学一事无成，只怕赵博士也不好交代。下官还听说，那份奏疏，引起了许多非议，下官在四门学，做个闲云野鹤倒是无妨，只是到时候，赵博士反而可能成众矢之的了。”

赵博士心里嘀咕了老半天，当时秦少游的章程，他确实也是欣赏的，至于许诺代陈上奏，不过是为了自己的儿子前途，给秦少游示了好，反正这种奏疏，本来就会和绝大多数垃圾奏疏一样，被束之高阁，无非做个顺水人情而已。

现在被秦少游提醒，细思恐极，赵博士竟也有点觉得不对头了，国子监里，就在前日，算学的掌学博士吴应龙就曾发难，大谈现在的学风不正，为此，国子监祭酒还特意下文各学督导博士，要倡导学风。

本来这种事，也是常有，赵博士为四门学的事焦头烂额，也没往心里去。

现在结合秦少游的话，不对劲啊。好端端的，就算学风不正，也不该是算学的掌学博士跳出来大声疾呼，他是算学的掌学博士，说现在的学风不正，不就是连自己也骂了么？要说，那也是国子监来说。

可问题就在于，算学掌学博士跳出来，这是什么意思？

是针对四门学！

赵博士一下子清醒了，人家说的学风不正，当然没有说到算学去，太学和国子学近来也没有什么出格的事，不是冲着四门学过来又是冲着谁。

再细细思量下去，赵博士的背脊有点发凉了，谁都知道，现在四门学的掌学，乃是国子监的二号人物，国子丞兼任，一个算学博士，这不是骂自己么？他有这个胆子！

有阴谋！

赵博士看向秦少游：“秦少游，有话你直说吧。”

到了现在，老赵居然还没转过弯，秦少游默默为色目人的智商感到悲哀，算学博士跑去骂你，没有国子监祭酒乃至更上头的上头的人授意，人家吃饱了撑着，活腻歪了么？秦少游道：“大人若要一个人挑起四门学的担子，下官很是钦佩。”

赵博士傻眼了。

老半天，他回过劲来，那份奏疏，看来比他想象中的后果更严重，而他虽是代为陈奏，可是因为地位远远高于秦少游，所以大家的矛头，自然也就指道他的身上，秦少游反而是置身事外了。

现在看来，让秦少游去玩泥巴，吃亏的好像还是自己，黑锅得让自己一个人来背啊。

他沉吟片刻，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道：“这件事，老夫要斟酌一二，你等着消息吧。”

他说是斟酌，其实已经有了主意。

治学博士责任重大，而宫中有默许四门学变革的意思，让别人来变，大家骂的是他赵博士。若是让秦少游来变，反而能分担不少压力。

算学博士的突然发难，是始料不及的，这说明在国子监乃至朝廷内部，有人已经对自己极度不满了，赵博士当然不能做这个冤大头。

只是数日之后，秦少游就走马上任，在治学所里办公了。

治学助教，这绝对算是破天荒的事，在他的下头，分管着几个胥吏和书吏，秦少游甫一上任，便是新官上任三把火。

所里人手不足，恳请学里再调拨书吏二十人。

好大的胃口。

这样的举动，让一些博士生出了不满，不过他们都是新官，也都是刚刚上任，倒也不敢胡说八道。

赵博士很痛快，二十个书吏很快就来了。

赵博士求之不得秦少游把动静闹大一些，吸引一点火力，反正什么都由

着他去。

这些书吏，都是读书人，不过他们出身卑微，学问好的也是有限，只是负责一些文书的工作。

秦少游将他们召集起来，让他们各自选填自己的专长。

而后，将人分为了四组。分别为经史、算学、律学、诗书，随后，由秦少游主导，开始将各科的书籍收集起来，开始编撰教义。

治学助教上任之后，既没有巡学，也没有从事任何关于治学的工作，甚至连学里如期举行的小考都不曾参与，反而是和二十多个书吏关起门来，每天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穿梭于治学所和藏书阁之间。

每到夜里，这些人挑起灯，一直熬到夜半三更，书吏们起先是怨声载道，可是渐渐的，有人竟是消停了。

比如从事算学整理工作的刘书吏，他将许多算学的书籍如《周髀算经》、《九章算术》、《海岛算经》、《孙子算经》、《夏侯阳算经》、《缀术》、《张丘建算经》、《五曹算经》、《五经算术》、《缉古算经》等算学书籍汇总一起，而后摘抄出许多的算学方法，再呈报秦少游，秦少游从中挑选出一些算学的经义，偶尔，也会自行编撰出一些算法出来。

这一天夜里，刘书吏照旧值夜，他打开了一份秦助教发来的算学细纲，本来，他只是像寻常一样，抱怨几句，少不得要骂一下秦助教烂屁股，天天做一些无用功，可是当他开始看细纲时，却是浑身一震，随即如饥似渴的开始研读下去。

在他眼前，这份细纲的内容是何等的震撼，刘书吏精通算法，对这算学颇有心得，可越是如此，他越发觉得今夜，是何等的不平凡。

他颤抖着手，提笔蘸墨，将细纲进行整理，在宣花纸上写下一个个标题“算学启蒙”“数学九章”“几何原本”“数字简略考”。

第六十七章：同是天涯沦落人

刘书吏熬了个通宵，一边抄录，一边吸收秦少游的细纲。

算学启蒙他懂，毕竟九章算学是一千年前老祖宗就已经发明出来的东西，而这本算学启蒙，却在这个基础上，做了许多的革新，更加通俗易懂。“数字简约考”最是稀奇，它将所有的数字进行了简化，比如壹则简为1，看上去好似有些草率，可是细细一思量，刘书吏的心开始砰砰跳起来。

老祖宗将这数字弄的这样繁复，什么壹贰叁之类，其实为的就是防止出错，毕竟数字关系国计民生，一旦出错，就可能闹出大问题。而秦少游在简约考中的东西，用最简单的符号如123取代了此前复杂的数字，不过在前言中秦少游特意提到，此符只用于计算时运用，凡在正式场合，依旧沿用旧制，可即便如此，计算的简便性，却是大大的提升。

至于新的数学九章，也是稀奇，因为它出现了公式，许多繁复的计算，直接套用到公式之用，而且还提供了某种简便的笔算法……

这些刘书吏倒是能理解，唯独最后一个《几何原本》，却是生涩难懂。

不过……这不打紧。往后可以向那位秦助教慢慢的讨教。

这一夜，刘书吏激动的笔都有些握不住，忙将这四册教义，根据难易度，汇编进教义之中。

到了天光十分，他的婆娘便来了。

因为书吏每日在学里办公，所以准许家眷搬来学里住，只是住的地方，距离学里围了一道矮墙，本来女眷是极少来的，只是这些书吏被关在这儿通宵达旦，女人终究是担心自家丈夫，这才提了食盒来了。

这妇人前脚一进来，瞧刘书吏憔悴的样子，便不禁埋怨：“那个什么助教，真真是把人当牛马一样使唤，哪里当值，也不是这样的，又是一宿没睡吧，实在不成，去求周博士，请你调他那儿去……”

刘书吏依旧抄录着东西，不耐烦的道：“好啦，好啦……”

“你先吃了东西再说，再这样下去，是要减寿的，那个……”

“咳咳……”

后脑传出咳嗽声，那婆娘回眸，便看到一个系着银龟袋的家伙负手站在

她身后。

刘书吏吓了一跳，道：“见过秦助教。”

那妇人大吃一惊，忙不迭行了礼，放下食盒，脚步匆忙地走了。

秦少游看了食盒，摇摇头，又走到案牘前去看刘书吏抄录的教义，道：“是你婆娘？”

“是，是，家中糟糠……咳咳……妇道人家嘛……”

秦少游摆摆手，很大度的道：“刘书吏，本官很大度的，你不必心又不安。”

他顿了顿，板起脸来：“不过，话又说回来，妇道人家，跑到学里来，确实是坏了规矩，这是朝廷抡才圣地，岂可闲散人等来去自如，被人看见了，是要被人说闲话的，你看本官，来了这里这么久，可曾有叫女眷来么？虽说夫妇相顾牵挂，也是人之常情，可是要注意影响，这样不好。”

刘书吏心里说，你这也叫大度？

他笑呵呵的挨了一顿训，忙揭开食盒：“秦助教，你还没用饭吧，来尝尝荆拙的手艺。”

“这……”秦少游的肚子有些饿了，只得点点头，坐下，二人团坐一起，饭菜不是很可口，这让秦少游有些想念自己的菜了，勉强吃饱了，还是摇摇头：“本官想了想，还是觉得妇道人家不可如此，咱们是斯文人，生员们若是瞧见，是要笑话的。刘书吏啊，你要注意影响。”

刘书吏连连点头称是，他憋着一肚子话，想仔细问一问，几何原本里一些不解的地方，倒是这时，外头却出现了一个丫头，丫头在外探头探脑：“哪个是秦少游。”

秦少游微微一愣，便见一个宫装女子笑呵呵的看着自己，这人……不认识。

他猛地想起方才教训刘书吏的话，脸色一红，只得道貌岸然的站起来：“你是何人？”

“我家李小姐有请，请去仪门处说话。”

“李小姐，不认识。”秦少游眼角的余光去看刘书吏，怎么都觉得这个家伙在背后嘲笑自己。

“我家小姐，名中有个月字，很是欣赏秦助教的诗。”

骤然，如闪电一般，那一道诱人的绰绰影子在秦少游的脑中浮现……公主殿下，我的娘亲，她来做什么？

秦少游很干脆转过身，吩咐刘书吏一句：“嗯……尊夫人的饭菜很可口，你歇一歇吧，明日我来检查教义。”抛下这句话，匆匆的走了。

到了仪门下，果然看到一辆宽敞马车停在外头，车下摆了个高凳，请君上车的样子，秦少游一点都不含糊，直接蹬车，果然看到了李令月。

炎炎夏日，李令月穿着一件素雅又薄如蝉翼的护肩，头上挽着高髻，下头是峨眉，眉下的美眸带着几分愠怒，一见秦少游，便道：“说好了送诗，为何食言而肥。”

秦少游不由抚额：“抱歉，抱歉，忘了。”

这也是李令月怒气冲冲来兴师问罪的原因，堂堂太平公主，居然有人敢放她鸽子，这家伙居然还能恬不知耻的说忘了。

“你……”

秦少游忙道：“殿下，下官万死。”

“算了。”李令月却是突然收敛了怒气，转眼间，笑呵呵的看着秦少游，却不知在打什么主意，她道：“你是大忙人，本宫岂会降罪于你。”

她说话的时候，慵懒中带着几分甜腻腻的味道，让秦少游有些心猿意马，秦少游道：“殿下真有一副好心肠，若是人人都像殿下这样……”

李令月伸伸懒腰：“反正过几日你要送来，好啦，你这个人，什么时候学会学学嘴巴抹蜜钱了。”她如往常一样，打开车厢一侧的小锦盒，要拿出枣子来吃，却又想起了什么，又将红枣放回去，噗嗤一笑：“你……二十多个枣子，你吃得消？”

秦少游想到那一夜的事，顿时垂头丧气，他本来以为，自己‘稍稍暗示’，说不准久旱逢甘霖了，谁晓得人家不感兴趣，他心里想：“莫非，公主殿下喜欢……”

明白了！

秦少游深吸一口气，看着这娇滴滴的美人，略带羞涩的道：“这……”

这.....其实.....那是下官吹牛的，下官.....有些话羞于言齿。”

李令月瞪大眼睛，满是吃惊的道：“莫非.....莫非你是.....”

秦少游把头一扬，咬了咬牙：“不错，下官正是，咳咳.....那一日，下官怕人取笑.....”

阿弥陀佛，这不算是骗人吧，毕竟，这个时代的秦少游，本来就是初哥。

李令月美眸里，竟是发出了精光，她一把扯住了秦少游的衣袖道：“当真？”

秦少游的小心肝狂跳，很想学那龙傲天一般对天狂啸，猜对了，公主殿下胃口有点特别。

看着李令月紧紧地拉着自己的衣袖，秦少游深深的凝望她的眼睛，深吸一口气：“殿下，下官对天发誓，从未吃过一颗红枣。”

李令月的目中竟隐隐有些模糊，扯着秦少游的衣袖的手非但没有松弛，反而握得更紧。

喂，殿下，没有必要情绪这么激动吧。难道大周的民风已经这样开放了？

接下来，却听李令月颤抖的道：“本宫说为何见了你，总有亲近之感，原来我们都一样，都有难言之隐！”

秦少游笑脸有点僵硬.....不对劲啊！

第六十八章：人格高尚

你我都一样！

秦少游目瞪口呆。

他突然发现自己智商有限，有点没转过弯来。

却听李令月娓娓道来：“其实……本宫也是……本宫虽然下嫁了人，可是那个薛邵……”说到前驸马，李令月轻咬贝齿：“这个家伙……”

秦少游笑了。

逗我玩呢？

还不能人道，传闻你们孩子都生了，现在来装纯。

李令月见他的样子，勃然大怒，道：“秦少游，你不信？”

“信，我信，下官岂敢不信。”就算李令月说她是西王母，秦少游都不得不信。

李令月语气冷淡起来：“你以为外间传闻，陛下是因为认为薛家高攀不上本宫，这才有人状告他们薛家谋反，最后断了这段姻缘么？实则是纸包不住火，这件事最后为母皇所知罢了。本来那薛邵虽是不能人道，对本宫倒还是千依百顺，本宫心中念着这个情分，非但没有指责他，反而为他掩盖，只是后来，母皇突然问起，为何本宫下嫁这么多年，却为何不曾有孕，为了瞒住母皇，以免母皇起了疑心，本宫和那薛邵还抱了个孩子，先是假称有孕，而后……”她轻轻叹口气：“谁知本宫起初以为，他只是不能人道，谁知……却是……缺是……”李令月咬牙切齿，已是气的说不出话了。

秦少游最喜欢听这种离奇的八卦，一时津津有味，可是到了紧要处，却突然戛然而止，他有些不满意，禁不住道：“谁知他其实好的是男风是么？”

“你也知道？”

秦少游苦笑道：“故事都是这样的。”

李令月愠怒道：“这可不是故事。”

秦少游挤出人畜无害的笑容：“就算不是故事，殿下，你受委屈了。”他一下子，打消了所有的念头，本来还想发展点什么，可是现在得知殿下极有

可能……，想到这里，秦少游冷静了，毕竟他还不至于拿自己性命开玩笑。

“你还是不信？”李令月咬唇，幽幽道：“本来瞒了这么久，天下人都晓得本宫……本宫嫁了那薛邵，这等事也不宜公诸于众，免得引人笑话，所以此事，本宫谁都不肯说，今日遇到了你，见你与我同有难言之隐，这才和你说，无论你信与不信，本宫现在倒是舒服了许多，秦少游，你莫不是也好男风吧？”

“呃……我像么？”

李令月淡淡道：“那薛邵狗贼，一开始也不像。”

秦少游咳嗽两声，才道：“公主殿下，我们换一个高雅的话题好不好？”

李令月啐他一口：“你这家伙，顾左右而言他。”她深深看秦少游一眼，发现这个家伙竟也有许多闪光之处，这才发现，二人实在距离过近了，她脸上掠过一丝羞赧：“秦少游，你说，男女之事到底是什么滋味。”

秦少游精神一震，大周的民风好开放。

“殿下，这个不好说。”

“不如……”李令月美眸一转：“我们试试，你想吃枣子么？反正，我已嫁做人妇，是与不是都没什么分别了。”

“殿下啊，下官乃是至诚君子，岂可做这样丧尽天良、污人清白之事，殿下实在看轻我了，真是讨厌，我可不是那种很随便的人。不过……”他深吸一口气：“话又说回来，食君之禄忠君之事，我拿着的，既是民脂民膏，吃的俸禄，却也是陛下恩赐，殿下乃是陛下爱女，算起来，也是我的主君，君既有命，刀山火海我也拼了。殿下，我们……从哪里开始？”

李令月羞赧的道：“这个还来问我？”

是了，理应占据主动才是，秦少游二话不说，一身凛然正气，便想要朝李令月樱唇吻去。

可秦少游还未靠近，却猛地被一把推开。

又怎么了？

秦少游打了个趔趄，撞到了车壁。

却见李令月怒气冲冲地看他道：“你口里是什么味？”

秦少游抹一抹，道：“想必是葱吧，早上吃的是甜葱饼。”

李令月朝他冷笑：“那薛邵狗贼，也最爱吃甜葱饼，原来你也喜欢吃甜食。”

“殿下，讲道理嘛……”

“滚！”

秦少游下了车。

看着公主殿下的大车渐行渐远。

他喟然长叹，突然有一种想要撞墙的冲动，摇摇头，自己安慰自己：“这样也好，至少保住了贞操。”

他正待要回学里去，谁知马车又回来了，李令月掀开车帘，露出倾城之色：“喂，再告诉你一个消息，你那份奏疏，惹来很大的麻烦了，我听人说，有人恨不得扒你的皮，寝你的肉，还有人专程从长安赶来...可见你招惹了多大的麻烦...你乖乖向本宫求饶，保证再不吃甜食，本宫或许可以考虑……”

秦少游脸别一边去，羊角四十五度，一身正气的道：“殿下，本抱歉，我不是随便的人，你找错人了。”

“你……”

秦少游已是飘然远去。

.....

太平公主的警告，早就在秦少游的预料之中，毕竟那份奏疏，牵涉到的利益实在太多太多，或许许多人还未警觉，可是一些聪明的人，只怕已能从中看出端倪了。

不过他并不介意，自己是在四门学里，外头有什么风风雨雨，暂时与他无关。

最重要的，还是交易的编撰。

不过这一切，倒是渐渐进展顺利了，这些书吏一开始对秦少游有所抵触，可是当各科的教义渐渐出现了轮廓，许多人都如刘书吏一样，顿时意识到了其间的价值。

编撰的工作，枯燥而无味。

转眼，天气渐渐转凉，树叶开始枯黄，每日照例早起洗漱之后，都要进行一段时间晨跑的秦少游感受到了这突如其来的凉意，心中不由也随着这天气开始变得萧索起来。

唯一振奋的，就是教义已经大致编撰完成。

而在此之前。

四门学已经开始招募讲师和生员了。

讲师三十名、生员千人。

所有人不计出身，能负担学中的伙食，粗通一些文字功底即可。

也就是说，四门学将入学的资格大大的放宽，虽然不至于做到让寒门子弟入学，寻常的小富之家，却找到了一条向上攀爬地大门。

机遇……对于这个时代的人来说弥足珍贵，前来应募者可谓趋之若鹜。

只是杂音不免也开始出现，甚至在学里，几个博士和助教，开始面露不善了。

而唯一支持秦少游的，却是赵博士。

赵博士从上了贼船那一刻起，这件事就已经和他脱不开干系了。

新的生员开始入学，学里开始变得热闹起来，那萧索之气，也都荡然无存。

秦少游开始加紧培训讲师，只因时间仓促，只得每日上午，让讲师们去按着教义准备课纲，秦少游则对一些含糊处，进行指正，到了下午，便开始授课了。

上官婉儿来过一次，看了这学里的新气象，也没说好不好，不过一切尽在不言中，她特意跑来，自然不是心血来潮，秦少游估计，这是武则天的授意，秦少游带她在学里转了转，学里近来每日都咿咿呀呀的琅琅书声，婉儿听着惬意，却是在临末时，突然问：“公主殿下和你很熟么？”

秦少游愣了一下，道：“尚可。”

上官婉儿道：“奉劝你少和她往来，莫要误了自己。”

秦少游忍不住道：“这是为何？”

上官婉儿咬了咬唇，道：“她……”最后又抿了嘴：“你好自为之，得空了，得请我吃东西，还有，现在万事小心，洛阳城里，许多人都在挑你的错，告辞。”

第六十九章：抓壮丁

上官婉儿临去时，那意味深长的眼神似乎暗示着什么。

有事要发生了……

秦少游摇摇头，授课去了。

如今生员多了，身为治学助教，秦少游偶尔也要去各科讲课，教义毕竟是他编撰的，讲师们才刚刚上任，还需磨砺，所以抽了空，秦少游便会去课堂，不只是生员去听课，便是讲师们也去旁听，学习一些经验。

今日是约定好了教授算学，这里济济一堂，足足上百个生员。

其实算学真正开始授课也不过是这两日罢了，此前学习的是背诵学规，还有秦少游拟定的品德教育，无非是背诵正气歌之类，教授忠君爱国的道理，至于他们有没有听进去，这就不是秦少游关心的了，生员太多，只能用填鸭的法子，把这些东西塞进他们的脑子里，至于他们能不能领会，或者能否影响到他们的人生观，这就不是秦少游所能考虑的了。

秦少游登台，莞尔一笑，先从算学启蒙开始，教义之中，算学启蒙一共是十五节课时，每一节课时又对应了教授的内容，不只是如此，还特别详尽规定了课后的功课，事无巨细，都是有板有眼，甚至秦少游怀疑，便是一个粗铜文墨之人，只要训练一些时候，就足以担当讲师的重任。

这种教义的出现，对秦少游来说，绝对比发明几块玻璃的意义更大，因为教学成本的缩减，就意味着识文断字的普及，成本越低，受教育的人数就越多，文明往往是依靠受到教育的人口推动的，今日之大周，能够万国来朝，繁荣昌盛，与教育以及文化的昌盛不无关系。

翻开了教义，秦少游的心里微微在颤抖，他心里想：“这么快就要改变历史了么？”

他站在这里，乐于冒险去做这件事，当然有他的企图和私心，可是又何尝不是想要做一些对自己的‘先辈’们，给予一些力所能及的帮助呢。

他是穿越者，睁眼看到了世界，看到了未来文明的浩荡潮流，若是埋头只顾着农妇山泉有点甜的话，未免也太不过负责任了。他今日就在站在这里，自己的子孙也将与这个文明休戚相关。

抖擞了精神，秦少游念出了九九乘法表，他念一句，下头的生员们跟着念一句。

这些人能进来四门学，机会来之不易，他们比官宦子弟们更加刻苦。

朗朗的读书声响起了。

“一一得一。”

“一一得一。”

“一二得二”

.....

在授课的同时，秦少游对教义也会有些删改，毕竟这些教义是闭门造车的产物，真正实践起来，却未必就是那么一回事，每每到了一些觉得不甚合理的地方，秦少游便拿着朱笔在上头画个小圈，待到课后再进行推敲。

而事实上，原先编撰教义的书吏也余下了几人，他们的工作就是根据实际情况对教义进行整编和修订。

一堂课结束，布置了让生员们抄录乘法表的功课，秦少游便被赵博士请去了公房里。

赵博士低垂着头，最近他总是一脸愁眉苦脸的样子，低头阅览着抄来的邸报，见秦少游来了，忙道：“噢，是秦助教来了，快，请坐，请坐。”

太阳打西边出来了，今日这么客气。按照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的理论，秦少游汗毛竖起，起了戒备之心，嘴巴却是很甜，忙说：“谢赵博士赐坐。”

坐下后，赵博士捋着他的黄须开始长吁短叹：“近来可好吧？”

“有劳赵博士挂念，下官在学里还好。”秦少游的心里如遭雷击，哇，不得了，客气到这个份上，看来是有什么刀山火海的事要自己去挡了。

赵博士笑了：“你是晚生后辈，老夫关心你是应当的。”

“.....”好在秦少游的心理素质还算好，否则非要把尿吓出来不可，太过分了，和蔼可亲到这个份上，看来自己所料不差，当真是要让自己去挡刀了。

赵博士放下邸报，道：“是了，你年龄已经不小了，可曾婚配么？”

秦少游道：“下官还不曾婚配。”

赵博士叹道：“按这《令有司劝勉庶人婚聘及时诏》，你也到了婚娶的年龄了，不过你是官身，倒是不必忌讳这一条，但是及早娶妻总没有坏处，得空，老夫得给你留意一下，你啊，一心只晓得为公，却是连自己的终身大事都不放在心上，老夫作为你的长辈，少不得要申斥你几句。”

就这么絮絮叨叨的说了一大通，秦少游终于憋不住了：“赵博士，有话可以明言么？”

“话？什么话？”赵博士吹胡子瞪眼的道：“老夫不过是与你说些私话而已，难道每次叫你来，都是为谈公务？秦少游，你这是不愿与老夫深交啊。”

秦少游忙说：“不敢，不敢。”

赵博士叹口气道：“不敢就好，也罢，你去吧。”

秦少游如蒙大赦，忙不迭的道：“下官告辞。”转身便要逃之夭夭。

赵博士像是突然想起什么事来，慢悠悠的在他脑后漫不经心的道：“老夫想起了一件极小的事，这两日老夫的身子有些不爽，明日国子监那儿有个旬议，各学博士都要去一趟，聆听祭酒大人的训诫，你就代老夫去一趟吧，恩，没有事了。”

秦少游脚步一顿，他回眸看了一眼风淡云轻的赵博士。

“老东西，就晓得你要坑我。”秦少游心里暗骂，他可是知道四门学的惊世骇俗之举在国子监里遭了许多非议，这老家伙有会不敢去开，生怕遭受抨击，倒是拿自己去做挡箭牌。秦少游不甘心，这分明是批判大会，去了不是找死？于是转过身来道：“大人，其实刘博士……”

“秦助教啊。”赵博士语重心长的打断秦少游，道：“你是年轻人嘛，也该多去国子监见见世面。”

秦少游呵呵干笑，索性做了个揖：“下官告辞。”

.....

赵博士这堂堂国子丞都要避之不及的会议，偏偏点上自己，秦少游终于知道什么叫做GUANLIAO主义了。

既然上宪有命，秦少游也只能无有不从，次日一大清早，他坐着轿到了国子监。

国子监是个大衙门，每月这个时候，祭酒都要亲自出面，召集各学掌教博士，垂询各学的学业，秦少游来得不早不晚，等到各学的掌教博士到了，看到了秦少游，一开始都不认得他，秦少游硬着头皮前去行礼，自报家门，这些掌教博士，有的勉强尴尬笑两声，有的脸色很不好看。

秦少游心里叹息，这就是代沟啊。现在看来，赵博士其实也算不错的，虽然阴险了一些，可至少演技到位，能焕发出点看似真心的笑容，倒是这些人，同为掌教博士，却都是干树皮一般的老脸，连嘴角上扬都是勉强的。

他硬着头皮在末座的案头坐下。

这洛阳六学的博士都汇聚一堂，过不多时，陈祭酒便到了。

陈祭酒的年纪不大，据说出身极好，为人也是谦和，出了名的老好人，四门学里，有不少博士和助教都是念他好的。

他漫步进来，所有人纷纷起身，朝他行礼，陈祭酒笑起来，白皙的脸一转，目光便落在了秦少游的身上，他诧异的道：“赵博士没来么？”

秦少游道：“大人，赵博士身体有恙，便叫了下官前来。”

陈祭酒点头，含笑道：“看你这样年轻，莫非是前些时日，名动洛阳的秦助教？”

“正是下官。”

“果然是英雄少年。”陈祭酒笑呵呵的道，随即他落座，意味深长地看着秦少游道：“秦助教，学里还好吧？”

第七十章：郑伯克段于鄢

突然遭受陈祭酒的关注，让秦少游有些不适，他总觉得有些不太对劲，所以回答得很小心：“尚可。”

陈祭酒呵呵一笑，和蔼可亲地道：“四门学如今大刀阔斧，很是让人刮目相看哪。”

秦少游正待说几句谦虚的话，可是还没开口，便有人冷哼一声。

这个人正是方才秦少游给他见礼的算学掌学博士吴应龙，吴应龙冷冷一笑道：“大人，刮目相看四字，只怕用错了地方，分明是四门学胡闹，乱了纲纪，何以能用大刀阔斧和刮目相看来形容？”

他的目标直指陈祭酒。

陈祭酒是‘老好人’，面对吴应龙的指责，也只是莞尔一笑，便不再做声了。

可是吴应龙不罢休，怒气冲冲地对秦少游道：“秦少游，姓赵的不敢来，却是差遣你这等登不得大雅之堂的人来么？”

秦少游不去理吴应龙，来之前他是有所准备的，现在吴应龙在这里气急败坏地咆哮，他要看的是陈祭酒的态度。

可是陈祭酒只是笑，一下子，秦少游的心沉到了谷底。

吴应龙可是直接痛斥国子监的二号人物是姓赵的，而且还是如此郑重的场合，可是作为上官的陈祭酒，非但没有指责，反而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他的笑容依然是和蔼可亲，可是这一切，秦少游却都明白了。

什么老好人，没有陈祭酒的纵容，吴应龙敢说这样的话，敢在这里咆哮？

只怕……这一切都是准备好了的。

本来他们是要针对赵博士，可是赵博士不敢来，既然如此，便乘着这个机会，像疯狗一样朝自己来了。

见秦少游一声不吭，吴应龙更加变本加厉，正色道：“秦少游，你祸乱朝纲，违反学规，四门学现在成了什么样子？好端端的国学，如此作践，姓赵的不敢给一个交代，你秦少游既然替他来，这事儿，你也是主谋，是否要给

个说法？”

秦少游心里痛骂这老匹夫，却依旧不理吴应龙，只是直勾勾地盯着陈祭酒。

陈祭酒捋着须，偏生就是不肯发言。

“混账，本官在问你的话！”吴应龙棒喝一声，已是恼羞成怒。

秦少游还是叹了口气，扫视了许多对自己充满敌意的眼睛一眼，最后慢悠悠的道：“吴博士，今日陈祭酒在这里，有你说话的份么？这上下尊卑，还要不要了？”

吴应龙微微一愣，侧目去看陈祭酒。

陈祭酒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不悦，只是这不悦却显然不是对吴应龙发的。

吴应龙会意，笑得更冷：“陈祭酒为人和善，有些话不方便说罢了。”

秦少游对陈祭酒行了个礼，道：“敢问大人，莫非大人也认为吴博士说的有道理？”

这个家伙……

本来陈祭酒是要做‘老好人’，而吴应龙则是马前卒，一个唱红脸一个唱白脸，谁晓得秦少游直接把这一层纸揭破了。

陈祭酒的脸色变幻不定，既不好承认，又不想否认，他带着几分微笑，勉强道：“有些事，是过了一些。”

秦少游正色道：“如果大人觉得下官有不对的地方，为何不提，反而要让吴博士代俎越庖？大人乃是下官的上官，若有训斥，这是理所应当。可是下官乃是四门学的助教，一个算学的博士却是以上宪自居，敢问大人，这是不是坏了规矩？再有，吴博士不过算学掌学，却是口出狂言，辱骂赵监丞，以下尊上，下官敢问，到底是谁把这里搅得乌烟瘴气，又是谁在胡闹？吴博士让下官给一个交代，下官不知他要什么交代，可是下官斗胆，倒是很想向大人和吴博士讨要一个说法。”

陈祭酒的老脸一红，竟是被秦少游的一番绵里藏针的话问倒了。

他的本意是让吴应龙先声夺人，谁晓得却是让秦少游抓住了话柄。

吴应龙只是冷笑：“说法？秦少游，你的口齿再伶俐，学里的规矩，遵从的乃是祖宗之法，你和姓赵的擅自破坏学规，已是万死之罪！”

秦少游道：“却不知是哪家的祖宗之法？”

吴应龙道：“这是太宗皇帝拟定。”

“太宗皇帝……可是前朝的太宗皇帝么？”

“大胆！”吴应龙气得发抖，他心里默认，即便眼下是大周朝，却也是大唐的延续，而秦少游直接一句前朝，却是直接把李唐与武周一分为二。

秦少游笑了，慢悠悠地道：“好吧，就算现在学里应当遵守前朝太宗的学规，可是敢问，太宗皇帝在的时候，曾屡屡提及要遵从尧、舜之法，这么说来，尧、舜之法难道就不是祖法么？若是按着尧、舜之法来，却又不知咱们该用什么学规呢？”

“……”吴应龙答不上来了，尧、舜时哪有什么学规啊。

秦少游拉下脸来：“尧、舜的时候没有学规，到了太宗的时候却有了学规，那么敢问，到底是尧舜之法好，还是贞观之法好呢？”

“你……胡说八道。”

“胡说八道的是你！”秦少游板起脸来，厉声道：“无论是法度还是学规，讲的是因时制宜、因地制宜，岂可以一法而传承万世，若是如此，尧舜为天子，封诸侯，而太宗为何却是行郡县之制；下官斗胆请问，封诸侯好呢，还是行郡县好？”

“自……自然是郡县。”

秦少游冷冷道：“你好大的胆子，若是行郡县好，岂不是说尧舜错了？尧舜乃是圣人，圣人莫非也错了？”

“你胡搅蛮缠？”

秦少游又是叹口气，道：“不是下官胡搅蛮缠，下官只是想告诉大人，太宗时的学规是好的，诚如尧舜时的分封诸侯也未必是错；可是今时已经不同往日了，四门学多招募一些生员，有什么不好？难道多一些教化也是错误的么？”

吴应龙语塞，他突然发现自己陷入了秦少游的圈套，此时再和他无休止的争议下去，反而落了秦少游口实，于是冷笑道：“秦少游，你区区一个助

教，可曾想过后果么？”

秦少游从案后站起来，直视着他：“赵监丞曾教诲过下官，事情若是对的，那么就该放手去做，做人……若是连这点担当都没有，却如有些人一样抱守残缺，只会教人耻笑！我是学官，教书育人是我的本份，我力所能及，能做的也只有如此。”

吴应龙还要穷追猛打，那陈祭酒听到这里，目光幽幽，却是轻声道：“够了，时候不早了，早些议事吧。”

吴应龙愤恨地看了秦少游一眼，才很是不忿的把脸别到一边去。

所谓的议事，无非都是一些繁文缛节，足足一个时辰，才落下帷幕，秦少游没有逗留，匆匆告辞走了。

.....

“大人，那秦少游……”

在国子监的后堂里，陈祭酒持笔，在宣花纸上笔走龙蛇，站在一旁的吴应龙压抑着满肚子的火气道：“实在胆大包天……”

吴应龙写完了字，将笔搁到了笔筒，拿起一旁的帕子擦了额前的细汗，他露出习惯的笑容，漫不经心的道：“这只是个马前卒，他背后的赵图才是真正的敌手，赵图在四门学纵容秦少游这样做，可见其志不小，一个小小的助教罢了，即便再怎样名噪一时，也只是个泥虫而已，只不过这一次，他们是打错了算盘，他们现在所做的是自寻死路。不必急，且等一等，你听说过郑伯克段于鄆的典故么？”

吴应龙依然心有不甘：“可是……”

陈祭酒笑了笑，白皙的手将方才写下的那幅字拿起，摇头叹息道：“心不静，则字不成；不好，不好。”他将这幅字揉碎了，随手抛在地上，很是惋惜的样子道：“杀人要用软刀子才成，诚如这行书一样，要善用巧立才好。秦少游……小小蝼蚁罢了，不必急着捏死，留着，他做得越多，错得就越多，到时候，自然能为你出气，前几日，长安来了人，本官要去拜会一下，你且回吧。”

“是。”吴应龙叹口气，只得告辞去了。

第七十一章：树欲静而风不止

秦少游刚刚回到四门学，便有胥吏忙不迭的请秦少游去。

秦少游知道，赵博士很关注自己，或者说，他很关注国子监这一次的旬议。

想到这家伙拿自己当挡箭牌，秦少游便忍不住暗暗吐槽，色目人果然都不是什么好东西。不过仔细一想，四门学的革新是自己倡议的，自己和赵博士不过是相互利用，他拿自己当挡箭牌，自己又何尝没有拿他当肉盾呢。

最后，秦少游不得不得出一个结论，自己变坏了，和赵博士这样的人一样的坏。

到了赵博士的公房，自然是见了礼。

赵博士照旧还是捋着黄须，劈头盖脸就问：“如何？”

秦少游倒也实在，原原本本的把国子监里的事道了出来。

赵博士频频皱眉，吴应龙直接撕破了脸，这是图穷匕见啊，他们到底哪里来的底气？其实赵博士和祭酒，一个是国子监的主官，一个是佐官，关系能和睦才见鬼了，可是台面上，大家却还是融洽的，现在突然反目，连最后一点的遮羞布都不要，这让赵博士很是不安。

“你方才说的那句是什么？”

“下官说，陈祭酒这时打断了我吴博士的争吵，说是要早些议事……”

“不，不，上一句。”

“噢，下官正气凛然的回答那吴博士：赵监丞曾教诲过下官，事情若是真的，那么就该放手去做！”

卧槽！

赵博士吐血三升：“老夫何时对你说过这些话？”

“大人息怒，这是先声夺人，下官区区一个助教……”

“你这不是明摆着告诉人家，我差遣你去，是和他们争吵的么？你……你……本官让你去，是让你去息事宁人，你这是火上浇油……”

秦少游窃笑，这个时候你还要明哲保身。

他双手一摊道：“下官万死，当时是利令智昏，来不及思前想后。”

赵博士长吁短叹，愣了老半天，最后大袖一甩：“秦少游，你说老实话，你这是故意的吧？”

秦少游惊诧的道：“赵博士何出此言，下官岂是那样的人？”

赵博士瞪了秦少游老半天，最后摇摇头，道：“罢罢罢，说出去的话泼出去的水，现在说这些又有什么用？你……退下吧，好生做好自己的事。”

自从这次后，赵博士看秦少游的目光，总是带着那么一点儿幽怨，以至于此后的几次旬议，也不敢让人代劳了，每次都是亲自跑一趟，只是从监里回来的时候，都要好生静一静，闭门不出，治疗心理的伤痛。

各科的教义删改了不少，却在实践之中慢慢变得完美起来。

其实无非就是把领悟的东西改为死记硬背而已，给人强塞知识毕竟容易一些，这其实只是明朝的那一套，不过那一套在后世看上去似乎是落后迂腐，终究还是比这个时代要强一些。

秦少游渐渐发现，刘书吏是个较为忠厚的人，诸多负责修缮教义的书吏之中，他最是肯干，渐渐也就对他重视起来。

不过……这家伙挺穷酸的，据说老家有七百多亩地，在万年县那种人多地少的地方，也算是小地主一枚，可是在学里却是节衣缩食，总穿着浆洗得发白的衣衫，夜里点灯，连灯芯都不敢划拨，生怕费了蜡烛。

二人渐渐熟稔了，其实秦少游也不想和他交朋友，实在是这学里没有什么朋友可交，赵博士看着他就心酸，不愿意交流，小赵助教性子木讷，倒是一个很好欺负的对象，占点便宜什么的倒是不错，无奈他爹天天在学里盯着，让秦少游总有一种犯罪之后随时东窗事发的即视感，还是敬而远之为妙。

刘书吏不一样，他忠厚老实，为人诚恳，说白了，没有骗人的智商，于是老实巴交，秦少游吩咐的事，不敢不从，偏偏他对教义感兴趣，协助秦少游修缮教义时，往往也能发挥不少作用。

这让秦少游很是欣慰，他是子身一人，呆在这学中，一人吃饱全家不饿，有时半夜时，偷偷翻了矮墙去刘书吏家里，和刘书吏两口子做几样小菜，点了灯，将就着吃过，又和刘书吏翻了墙回去，到了公房，继续修订教

义。

刘书吏家的厨房很小，却是五脏俱全，食材虽是少了一些，不过秦少游的兴趣在于此，他是不喜刘书吏的婆娘的，因为这婆娘总是咋咋呼呼，每次自己捋着袖子要做菜，她总要露出不可思议的表情，第一次的时候，甚至惊呼起来。

这让秦少游摇头叹气，但愿没有人知道自己夜半三更溜来了刘家，影响不好啊，尤其是王氏这水桶腰，满脸的粉刺，很容易影响自己的形象。

秋去冬来。

洛阳城里的萧索之气渐渐散去，迎来的却是清晨的霜雾，厚重的晨雾带着凛冽的寒气，年末的气息也就随着这严寒悄然而至。

邓健特意来四门学给秦少游送了几件冬衣，这家伙比从前老成了一些，穿着一件袄子，在仪门外头跺着脚，双手捂着手呵气，见了秦少游，熟悉地叫了一声秦哥儿，便说起了酒楼里的近况。

秦少游叹口气道：“倒是辛苦了你和秦寿，等过了腊月，放除夕元正假，回去给你们加工钱。”

邓健愣了一下，老半天突然眼中泪汪汪起来：“秦哥儿，你真好。”

不过是加工钱，至于如此么？

秦少游禁不住道：“这……这是自然的。”

邓健委屈的道：“想不到你做了官，性子都转了，没从前那样吝啬了。”

秦少游拍他肩：“乖，别在这儿晃荡了，吓人。”

邓健立即拉起脸来，正待发作，秦少游已抢过了他手里的包袱，进了仪门。

过不了几日就是元正节，也即是后来的春节，而照例，官员放假七日，当然，说是七日，其实不过是六日罢了，因为到了岁日，洛阳城的官员，无论是谁，都要入宫朝拜，根据秦少游旁敲侧击来的消息，那一日很难熬，因为有许多繁文缛节，一站就是一整天，很是要命。

大过年啊……想到这个，秦少游不由摇头唏嘘。

官员放假，生员们自该也要放假了。

四门学的生员提早一日离学，所以现在许多生员开始心不在焉了。

对此，秦少游这个治学助教也只有摊手的份，虽然他觉得这样很不好，教不严师之堕也，可是想到自己前世读书的时候，掐着手指头等放假的日子，他就释然了，人性使然，即便棍棒也不起作用。

到了腊月二十五，生员们终于开始离校。

而学里的博士、助教、书吏、胥吏们，却还要做岁末的收尾工作。

说是收尾，其实也没什么可收的，过了节之后就要岁考，一切都是听天由命罢了。

秦少游在公房里，邀了刘书吏几个闲坐，暖了酒，放了炭盆，其乐融融，到了次日还要去拜谒赵博士等人，今日反而可以忙里偷闲。

其实在座的书吏，倒是对秦少游的印象不坏，尤其是刘书吏，最是诚恳，他特意让婆娘带了些吃食来，就着酒吃。食盒打开，只见是甜饼，刘书吏笑呵呵地拿起一个甜饼，送到秦少游面前，道：“秦助教，请。”

秦少游看到这甜饼，身躯一震，竟有种淡淡的忧伤，方才还笑呵呵的脸，顿时变了：“不吃。”

“小人若是没有记错，有一次，助教吃了我婆娘做的甜饼，胃口大开，今日何故不吃？”

秦少游比吃了苍蝇还要难受，他深吸一口气道：“你不要说了，我有些难受，要独自出去走走。”说罢起身，抬腿便走。

倒是这时候，一个相熟的胥吏飞奔进来道：“不好了，不好了，出大事了！秦助教，出事了！”

第七十二章：为人师表

大过年的，居然当真出事了。

事情的起因，本是一群放了假的生员们聚在一起，不免要说一些学里的事。这件事还和秦少游的诗学弟子杨庭有关。

洛阳城里有聚会的风俗，尤其是到了年关，这样的风气就更盛，杨庭和几个算学的人交好，便带了几个同窗前去‘见识世面’，而这几个同窗偏生是新进学的生员。

新生员大多都是扩招来的，是洛阳城的中产子弟，自然不被其他学里的人瞧得起，于是乎，便因为学政的事起了争执，双方都是年轻人，先是争辩，后来咒骂，到了最后，索性就打了起来。

生员发生嫌隙，倒也没什么，按周律，他们是天之骄子，按学规处分也就是了。

而真正使矛盾激化的，却是国子监。

国子监听闻了此事，不分青红皂白，直接取消了参与殴斗的四门学生员学籍，反而对打人的算学生员给予了偏袒。紧接其后，几个算学生员前去洛阳县状告，声称是一群‘平民’殴打生员，洛阳县那儿不敢处置，直接将案子移到了神都府，神都府那边也觉得案子有蹊跷，没有轻易决断，而是在观测风向，可即便如此，他们还是毫不犹豫地拿了数个四门学的生员下狱。

现在这几个人，学籍突然没了，人又身陷囹圄，已到了穷途末路的地步。

杨庭也参与了斗殴，不过他关系硬，倒是没人刁难他，学籍还在，他见事态严重，连忙跑到学里，想要学里做主。

虽然只是知道了个大概，秦少游却是知道，这一切的根源，其实来自于国子监。

国子监的偏袒让一场普通的少年殴斗成了刑案，毁了几个四门学生员的前途都是轻的，严重一些，一旦神都府那边疏通好了关节，就可能让这几人死无葬身之地。

公房里的几个书吏已是面面相觑，那前来禀告的胥吏道：“赵博士与其他几个博士已在明堂商议此事，秦助教也去看看。”

秦少游点了点头，出了公房，却发现学里来了许多生员。

这些人大多是新生员，乘着这一次扩招才有机会入学，本来这是一件很让人欢欣鼓舞的事，可是这数月外间非议不断，让他们不由忐忑起来，他们有机会改变自己的命运，可是当质疑的声音从高门和官衙里传出，他们就开始了没了底气。

而这一次，就因为一件纠纷，本来是极小的事，可是国子监说革除学籍就革除学籍，说要法办就法办，这一下子，许多人清醒了。

原来所谓的学而优则仕，不过是一句空话，他们原是平民，现在照旧也不过是平民而已，虽然入了学，也不过是沐猴而冠罢了。

他们自觉的来到学里，只是抱着最后一丝的希望，假若事情当真无法挽回，那么明年还来上学又有什么意义呢？入学本就是为改变命运，可是入了学，却给自己带来了无数的敌意，稍稍出了点事，就可能惨遭侵害，倒不如索性去子承父业，毕竟这是龙生龙、凤生凤的世道。

秦少游到了明堂外的時候，这里的生员就更多了，大家看着秦少游，都是沉默，平时和睦的关系转眼消失，甚至有不少打退堂鼓的人，只怕也生出了怨气。若不是秦助教非要招募生员，大家怎肯来就学？当时还以为能有个好前途，现在看来，这数月以来遭人白眼，还要花费家中不菲的银钱，虽是学到了一些东西，可是照这样看，学了又有什么用？

人群自动让开了一条道路，秦少游进去，便看到赵博士与其他五个博士已是跪坐在案后，几个助教则是侧立一旁。

杨庭也来了，他鼻青脸肿，将事情的前因后果娓娓道来：“他们骂四门学乌烟瘴气，王新几人不忿，便反唇相讥，后来算学的几人恼羞成怒，便骂王新是草包，说其母婢也……”

听到这里，众人皱眉。

其母婢也这四个字虽然文雅，可是通俗一些来说，就是你个婢女养的！或者你个小娘养的，这等于是直接攻击对方直系亲属，在这时代，骂对方母亲是婢女，和后世XX你XX差不多了。

杨庭继续道：“王新气极了，愤而动了手，算学的人见了，纷纷冲上去，对他拳打脚踢，学生和几个同窗实在看不过去，便去阻拦，结果……”

赵博士的脸色平静，颌首点头道：“事情是这样的么？”

“是，学生不敢有半句隐瞒。”

“你下去吧。”赵博士挥挥手，他没有去看进来的秦少游，而是扫视其他博士，道：“诸公怎么看？”

督学的周博士皱眉道：“是非曲直已经清楚了，不管怎么说，也是学里的生员先动的手，依老夫看，四门学终究理亏一些，况且监里已革了王新等人的学籍，木已成舟，还是告诫生员们，定要引以为戒，再不可滋生事端。”

众人纷纷点头，在座的许多博士，其实对这些新生员他们也是抱着鄙夷之心的，四门学是官学，岂可让平民子弟入学，简直就是自掉身价。只是赵博士强立推行，他们纵有千般的牢骚，却也只能忍着，如今遇到这种事，怎么肯出头。

赵博士也开始犹豫起来，踟蹰不决。

秦少游见状，立马道：“现在说这些有什么用，我等既是他们的恩师，大家只问对错，可曾有人想过这些学生现在还身处牢狱，为小吏所欺么？他们的父母供养他们进学，得知在座诸公肯将他们收入门墙，心中不知存了多少感激，可是现在呢，人在狱中，失了学籍，一旦定案，就是流配千里，一日为师，终身为父，若是在座诸公的儿子也遇到了这样的冤屈，是否还能像现在这样闲坐于此，高谈阔论？”

秦少游深吸一口气，他立即感受到了许多人的敌意。可是他愤怒了，心底一股从未有过的怒火窜出来，若是以往，他当然晓得语言的艺术，知道这些人是可以拉拢的对象，不是不共戴天的敌人，完全可以好好的说。可是听了周博士的话，他早已将最后一点理智抛之脑后：“周博士方才说是非曲直已是很清楚了，敢问是怎么清楚？他们只是生员，年纪轻轻，被人侮辱了父母，难道也该忍气吞声么？他们都是平民子弟，到了如今求告无门，四门学若是不为他们争辩，他们这辈子就真正的完了，这可是四五个人的前途，平时逢了年节，他们可都给诸公送过谢师礼，见了诸公，可都是长身作揖，口称恩府的，现在事到临头，怎可如此，若是如此，还怎的让人尊师重道，我等又靠什么为人师表。”

“……”

所有人陷入了沉默。

即便是被秦少游针锋相对的周博士也不由带着几分惭愧。

说实在的，他确实看不起新生员，可是这些人终究还是自己的弟子，秦少游的话没有错，方才自己的话的确太教人寒心了，若是见死不救，怎么让人尊师重道，又拿什么为人师表？

他想了想，道：“秦助教，理是这个理，可是……事已至此，我等又能奈何？”

秦少游斩钉截铁的道：“徒呼奈何没有用，现在最重要的是，先拿出可行的办法来，神都府那里得请人去疏通，人可能暂时出不来，可是不能让他们受苦。学里的人要去狱里探望这些生员，我们是学官，有了这个姿态，那些狱卒便晓得这些生员还有人惦念，就不敢对他们造次。还有国子监那里，也要请赵博士去沟通一二，有人对我们四门学抱有敌意是一回事，可是该走的关系还是要走，马上就要到年关，若是自己的学生还在牢里，大家过得了这个好年么？”

.....

后天开始，一天两更了，这本书有点仓促，所有确实有一些欠缺的地方，也感谢一些书友给予指正，万分感激。不过现在渐渐进入了状态，码字比以前快了一些，所以明天小小休息一下，准备加更，新的一周，大家给点点击、推荐票支持吧，以前写书很少求这些东西，可是现在书在新书期，还希望大家能够支持一把。

第七十三章：杀鸡儆猴

秦少游的话斩钉截铁，愤慨之余，条理却甚是清晰。他这番话竟是有静心的作用，使得许多人发现一个小小助教竟也有一种别样的风采。

就在所有人因为这件事而六神无主，想要退缩的时候，秦少游站了出来，这种勇气就足以让人折服了。

赵博士奇怪地看了秦少游一眼，事实上，他不愿意放弃这些生员，因为他自己清楚，事到如今，他只能一条道走到黑，国子监的动作显然是蓄意为之，本意就是要破坏四门学的革新，一旦革新失败，他就里外不是人了。

可是他没有力排众议，也没有和国子监祭酒对着干的勇气，所以他本意是捏着鼻子认一回怂，厚着脸皮混过去。

秦少游没有道出利害关系，也没有说出维护这些生员的得与失，而是人情入理，谈起了作为一个学官的责任，所有人都可以置身事外，可是当你置身事外的时候，难道就不怕脸红么？

秦少游的勇气终究还是感染到了人。

周博士颌首捋须，主动请缨道：“秦助教去探监，赵博士少不得要去国子监交涉一二，至于老夫，也不能袖手旁观，要好生安抚一下那些生员的父母。”

小赵助教今日格外的激动，道：“我随秦助教去探监，神都京兆府狱里的监丞与我有旧，有我在，也方便一些。”

那司库博士摇头晃脑的捏着颌下的山羊胡子：“本来有些话不好说，现在既然把话挑明了，那么索性，老夫也畅所欲言罢。我们是学官，虽受制于国子监，可是只要身正，又何惧上官？这些生员，说老实话，我不喜欢，许多人的资质不好，蒙学的基础很差，可是入了学，就是四门学的人，算学算什么？在老夫眼里，只有国子、太学、四门三学，什么时候轮得到算学欺到我们的头上，秦助教……老夫今日索性直说了吧，从前老夫看你很不痛快，可是今日冲着你这些话，老夫也免不了动身去御史台一趟，虽说现在四门学饱受冷落，老夫做的事，八成也没什么用。可是老夫既是四门学的博士，若是不能知其不可而为之，往后只怕也难立足于四门学，更无法面对学中师长了。”

也有几个博士和助教依旧是默不作声，他们选择了明哲保身，其实这也难怪，毕竟许多人隐隐感觉到，以往四平八稳的国子监，突然做出这样的举动，显然不同寻常，若是没有人授意，那就见鬼了。

秦少游也没说什么，微微一笑道：“事不宜迟，大家分头行动吧，告辞。”

等他走出明堂的时候，外头的生员乌压压的看不到尽头，里头的話，许多人已经听到了，大家忧心忡忡地看着秦少游，秦少游很轻松地莞尔一笑，道：“学里发生的事，想必你们也知道了，入狱的这些人都是你们的同窗同学，我知道你们在想什么，今日，我只能告诉你们，我是区区一个助教，不敢拍胸脯保证人能不能救出，唯一能保证的就是，无论如何，我也要让人入了学门的人安心在此读书，其他的事，你们不必管，有赵博士，有周博士，还有我。”

外头不知何时下起了如丝的细雨，霏霏细雨在这个冬天格外的冰凉，雨滴落在秦少游的眉上、眼上，秦少游又开始淡淡的忧伤了。装逼装得有些过了，如此光辉的形象，为了稳定人心，难得能摆出一副义无反顾的样子，现在回去明堂借伞或是蓑衣，好像不是很好。

人流又分开出了一条道路。

秦少游只得前行，迎着雨线，踩着泥泞，一步又一步。

他渐行渐远，浑身已是湿透了，遍体冰凉，忍不住打了个喷嚏。

要感冒的节奏啊。

后头的赵助教追了上来，道：“秦助教，是否现在动身去京兆府大狱？”

秦少游点头道：“你没带伞？”

赵助教满是崇敬地看着秦少游道：“本来出来的时候是带着的，可是远远看到秦助教冒雨而行，我便心生惭愧，秦助教为了营救生员，如此不顾一切，而我却还顾念着这些许的阴雨……”

秦少游像看傻X一样看着他：“所以你又把伞拿回去了？”

“是，秦助教，这有什么不对么？”

秦少游很干脆地点头道：“你做的很对，大丈夫当如是也。”

.....

到了府狱，在这阴暗潮湿的牢房里，秦少游几乎辨认不出王新这几个学生了。他们一身污浊，浑身有被殴打过的痕迹，蓬头垢面，一见到秦少游，

便忍不住抱着湿漉漉的秦少游失声痛哭。

秦少游安慰他们，又问明了当日的情况，与此前杨庭所说的相互印证，大致已经能确定事情的真相了。

王新先动手，固然有不对的地方，可若不是那几个算学的生员挑衅，甚至侮辱了王新的父母，只怕也不至于如此。这个时代，人们都将父母之义看得很重，因为这种事而惹来血光之灾的事也有。

出了牢狱，赵助教迎面而来，将秦少游拉到了一边，低声道：“方才已经拜谒了京兆府的朋友，只怕……”

“你说罢。”秦少游的眼中说说不出的平静。

“京兆府那儿，说是上头有人打了招呼，打招呼的是谁，却是没有说，本来这两日就要直接断一个妄图殴人致死之罪，首犯王新图谋不轨，因为几个算学的生员一口咬定，他口出大逆不道之言，所以必定是要问斩的，至于其他人，怕也要流放千里。”

“打招呼的人是谁？”秦少游冷若寒霜，他没想到这样的严重。

“我那友人不肯说。”赵助教忧心忡忡的道：“我和他相交莫逆，按理，有什么事，他不必瞒我，可是今次却极力与我疏远，秦助教，只怕这个打招呼的人很不简单，以至于……哎……”

秦少游明白了，事情不只比想象中严重，而且参与进来的人已经不是秦少游之前所想的国子监这样简单，国子监说到底也不过是个马前卒而已。

秦少游冷冷道：“也就是说，过了年关后，就要开始判了？”

“只怕就是如此，瞧这样子，是已成定局了。”

“走吧，我们回去慢慢想法子，这里说话不方便。”

.....

情况比想象中更加糟糕，赵博士从国子监回来，自然是碰了钉子，不只如此，那位祭酒大人甚至当场跟赵博士拍了桌子，让赵博士老脸拉不下来，却又发作不得，灰溜溜的回来了。

周博士那儿，倒是安抚住了生员们的亲眷，然而于事无补。

结合种种迹象，人是必死无疑了，想来这是有人杀鸡儆猴，用这些人的

血来告诫四门学敢继续‘胡闹’的下场。

大家重新回到了明堂，绝大多数人都是长吁短叹，他们都是极聪明的人，怎会不知这背后所透露出来的玄机。事情到这个地步，已经不是他们这个层次能解决的了。

周博士捋着须，只是摇头道：“我看哪，准备好料理后事吧，我们尽了人事了，眼下也只能如此了。”

众人虽没有点头，也没有人赞同，可是他们的眼中却都是沮丧。

秦少游显得有些失魂落魄，事实上，他曾对自己的‘改变’而满怀希望，总以为自己是在做正确的事，所以只要肯用心，就一定能够成功。直到现在，他才知道原来每一个改变，都是何等的艰难。

这几个年轻的生命又何尝不是因着自己的改变而被牺牲掉？

他从未有过这样的感觉，有愤怒也有无奈，良久，他抬眸，一字一句地道：“还有一个办法，也只有这个办法才能救人……诸公，秦某还有一些事，告辞！”

第七十四章：君为臣纲

年假已经放了。

秦少游并没有表露出太多忧心，回到如春酒楼，照旧还是和秦寿、邓健说笑。

日久见人心，秦寿和邓健二人虽然有他们的缺陷，却也不乏市井中的义气，至少他们没有贪墨酒楼的收入，这一点，秦少游从账目上就可以对出来。

在家中闲坐两日，年关终于到了。

这时候的过年很是简单，无非就是文庙那儿各种热闹罢了，秦少游和邓健一道去了一次，到处都是人声鼎沸，有顶竿的、舞狮的、顶盘子、抛坛子的，沿街货郎四处叫卖着吃食，这时代男女之防并不严格，所以有许多年轻女子出没，也算是一道风景。

次日就是元正日，是祭祀的日子，秦家世代居于此，在洛阳城也有一些亲近，只是不常走动，不免有些生疏，可即便如此，到了这一日，却还是要汇聚一堂，由秦家一个老太公领着，这家准备好羊，那家预备香烛之类，随即拜祭祖先。

秦少游在从前还是书呆子的时候，在族中灰头土脸，如今做了官，也有不少亲戚来认门，不过他素来是在学里，所以许多族人其实都是和秦寿打交道，这一次他被秦寿领着拜谒了族中的许多长辈。

夜里，兄弟三人躲在空荡荡的酒楼里吃酒，秦少游不知喝了多少，也不知骂了什么，直到次日清早醒来，洗簌后，正了衣冠，穿着簇新的青袍，腰间系着银龟，准备入宫朝贺，只是临走之时，他意味深长的看了秦寿一眼，道：“这个酒楼是父亲的心血，堂哥，我将它拜托你了。”

秦寿笑呵呵的道：“平时的时候，堂弟不也是一直都不在么？你放心……额，堂弟，你话里有话啊。”

秦少游抿抿嘴，沉默片刻道：“没什么，走了。”

.....

巍峨的武则门大开，平时这座宫门是决不允许任何人出入的，而今日，在这佳节的气氛之下，角楼张灯结彩，大门洞开，洛阳城中数百上千的官员鱼贯而入。

秦少游就在人群之中，他抵达这里的时候，有人朝他打了个招呼，此人是秦少游的老熟人，秦少游上前作揖道：“下官见过武尚书。”

这人便是武则天的侄子，当今的户部尚书武承嗣。

武承嗣对秦少游有些许的好印象，也不过是随手打个招呼而已，他觉得秦少游这个人太傲，还以为秦少游至多也就朝他点点头，毕竟武承嗣虽然位高权重，只是名声嘛，却不是很好，秦少游是清流官，总要注意一些影响。

可是现在秦少游亲自到了面前，行礼寒暄，这让武承嗣意外之余，不由点头：“听说你在四门学做了好大的事。”

秦少游朝他眨眨眼，很是自来熟的道：“武大人，四门学不算什么大事。”

“噢？”武承嗣笑了。

聊天就是如此，他对秦少游本来只是点头之交，算不上什么熟络，按理即便秦少游上前，也不过只是平淡的寒暄几句，然后大家分道扬镳，可是秦少游的话却很容易吸引他深谈下去，他忍不住道：“震动了两京，这还不算大事么？”

秦少游很认真的道：“在现在可能算，可是吧，今日之后可能就不算了，因为今日下官还要做更大的事！”

武承嗣打起了精神，大过年的跑来朝拜，一站可能就是一整天，这是一件要命的事，可是听秦少游这么一说，他倒是对今日期待起来：“是么？那么老夫拭目以待。”

秦少游突然压低了声音：“不过，下官倒是有一件事想要拜托，大人能帮个小忙么？”

武承嗣道：“帮什么？”

秦少游压低了声音，悄悄对武承嗣说了一句话。

武承嗣皱眉，似笑非笑的看着秦少游：“老夫为什么一定要帮你呢？”这是大实话，武承嗣既不是劳模，和秦少游勉强也只算是八竿子才打得着的关系而已，帮忙，凭什么？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帮与不帮，全看大人，下官只是请求而已，时候不早了，下官入宫了。”

说罢，不再理会武承嗣，自顾自的随着长龙徐徐走入了甬道。

他一点都不担心武承嗣，因为他知道，武承嗣会帮忙的，这倒不是因为自己和武承嗣有什么割舍不掉的情谊，理由只有一个，人被勾起了好奇心，他就会忍不住想知道下面会发生什么。

长长的队伍直接往万象神宫而去。

这万象神宫高达三百尺，有一百米高，不亚于后世三十层地高楼，方亦是三百尺，规模极为宏大，即便是秦少游，也被这座宏伟壮观的建筑所震撼，随着众人进入了殿内，那一个个圆柱所营造出来的面积更是惊人，莫说这近千地官员，只怕人再来多一些，也绝不拥挤。

在那面北朝南之处，则是玉阶，阶上摆着一方银案，案后的武则天头顶通天冠，身穿冕服，高高在上的俯瞰群臣，上官婉儿等女官则是侧立于后，个个雍容。

百官的声音在殿中回荡，而紧接着，便是朝贺的环节。

既是朝贺，自然不能草率，先是几个宗室王爷上前，随后是太平公主，此后是三省的宰辅，一个个出班，绞尽脑汁，说着各种吉祥如意的话语。

秦少游默立在这里，他明显的看到上官婉儿的目光在人群中逡巡，等到她看到自己的时候，却也不知是不是错觉，竟是对自己一笑。

秦少游用冰冷回应她，不知什么时候，终于轮到他这个小小的通直郎了，他一步一步地走到了殿中的位置，随即长身作揖，这时代并不需要三跪九叩，寻常的时候，皇帝与大臣议事，都是相互落座，至于礼仪，无外乎就是作揖而已，他礼毕后，挺直了腰杆，目视着远处的武则天，声音开始在这大殿中回荡：“圣皇大治天下，而今天下安泰，新年伊始，可喜可贺。”

这句话本没有什么问题，可是话音落下，许多人不由愕然。

因为秦少游前半句算是恭贺，可是后半句有意犹未尽的感觉，仿佛一句话还没有说完，突然就断了。

可是这个家伙，为何要停顿？

武则天的脸色平静如一泓秋水，她没有做声，只是侧耳倾听。

秦少游果然还有话说：“今日乃是正元之日，臣在此恭贺圣皇万福，却不免有些遗憾。”

嗡嗡.....

方才还落针可闻的万象神宫里，顿时哗然。

卧槽，这个家伙，疯了呀。

武则天恍然，她远远眺望秦少游，显然没有想到，在这个无聊透顶的日子里，居然也会出现这么一个插曲。

站在她身后的上官婉儿皱眉，她已经不知第几次觉得秦少游是个疯子了，不过这一次，她觉得秦少游不但是疯了，而且已经无药可救。

秦少游语气平静得令人发指，他又一字一句地道：“圣人有云，所谓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今日微臣以臣的身份向陛下道贺，语出至诚，这是因为君为臣纲、父为子纲，所以这是微臣的本份。微臣的身份既是圣皇的臣子，可同时又是先父的儿子，所以在昨日，微臣拜祭了先父，这些无外乎都是为臣者忠，为子者孝的本份。”

.....

今天开始，每天两更，这不是邀功，咳咳，这是赎罪，老虎的书是一本开一本，老书没完本，新书就出来，说实话，确实有点累，因此也引发了许多问题，比如新书更新不给力，老书的感觉还在，不免带入进了新书，遭到了很多书友的诟病，说来真是惭愧，嗯，洗心革面吧，没啥说的。很感谢那些支持老虎的书友，也很感激那些给老虎指正的书友，老虎继续加油。

第七十五章：博士打人了

一个小小的通直郎，本来一辈子也未必能入宫觐见；跟天子说话，那更是痴心妄想。

也正因为是朝贺的场合，才有了秦少游站在这里的机会，可是这个家伙居然在这个时候东拉西扯。

为臣者忠，为子者孝，话是这个话，可问题就在于，这样的场合，你这样的身份，这些话是你该说的么？

殿中鸦雀无声，他们知道秦少游还有后话。

秦少游一字一句地接着道：“君臣父子是大义，可是微臣以为，这师生之义，怕是不下于父子，今日这样的好日子，臣有生员五人至今还在狱中，因此不免触景生情，臣在这里朝贺圣皇，圣皇当然是心中欢喜的，可是身为入师，自己的生员却身陷牢狱，想到他们的处境，不由心生悲凉，有一句话叫君臣同义，也有一句话叫师生同德，臣为人师，恳请陛下沐雨露之恩，为臣的生员做主。”

“……”

又是满殿哗然，这个家伙竟是跑来鸣冤。

大过年的，居然玩这一套。

可是秦少游的脸色平静，说完后，深深行了个礼。

其实他心里清楚，这是无奈之举，因为几个生员，对于殿中任何一个人来说，都不过是蝼蚁一般的存在，没有人会为他们抱不平，也没有人会高看他们一眼。至于天子……那更是笑话，武则天的性子，他岂会不知，国子监是朝廷的机构，国子监革除了生员的学籍，无论对错，武则天都不会过问，因为过问，那岂不是天子错了，让一群酒囊饭袋来署理学政？

所以秦少游即便请托上官婉儿去求情，极大的可能也是没有音讯，后世文人墨客，只记住了唐人的诗歌和豪放，可是谁会记得这是一个权贵碾轧小民的时代，冤屈与否不重要，事情的本身也不重要，对于为政者来说，最重要的是谁更有被利用的价值，仅此而已。

而很明显，一群没有任何背景的生员是远远及不上国子监，也远远不能和算学的生员相比的，算学的生员绝大多数是官宦子弟，天子站在小民一边，就会触怒到整个官宦们的利益，他们的儿子被人打了，单单这一条，陛

下不肯为他们做主，就足以让人‘寒心’，武则天要收买的，当然是这些人，而绝不可能是升斗小民。

所以秦少游私下里求情不会有用，唯一的办法就是在这个隆重的场合，在这众目睽睽之下破釜沉舟。

武则天目光高冷，虽是柔弱娇躯，她没有表态，可是这具柔弱的身体中，却如泰山一般。她只在这个时候，身子微微前倾，而无数人看到了她这不经意的动作，心中开始猜测起来，他们满脸震惊之余，也感受到了这种细微变化中所带来地肃杀之气。

陈祭酒和算学博士吴应龙没有想到秦少游居然会这样做，他们的目光不由自主地朝另一边的赵博士看过去，赵博士一脸茫然，也是始料未及。

秦少游是在作死!

可是他的行为却足以让人警惕，因为这个家伙既然跑来说这些话，那么势必是抱了玉石俱焚的决心，无论是陈祭酒和吴应龙，他们的目的无非只是狠狠把四门学压下去，打击赵博士，打击秦少游，至于几个生员，不过是功成之后的枯骨罢了，谁曾想到最后落到这不死不休的局面。

此时，陈祭酒已经开始朝吴应龙使眼色了，秦少游既然已经在这样的场合说了这些‘话’，陛下就非要过问不可，这个时候可不能让秦少游颠倒‘黑白’。

吴应龙会意，他只能来做这个马前卒了。

恰在此时，武则天的声音响起：“秦卿是要诉冤？”

秦少游道：“臣也是不得已而为之，还望圣皇恕罪。”

武则天似笑非笑，眼底幽深不可测，此时无数人看着她，她并没有为殿中的‘变故’而吃惊，反是平静的有些可怕，整个人纹丝不动的跪坐于御案之后，良久……道：“你说吧。”

吴应龙忍不住了，忙是出班，伏地拜道：“臣奉议郎吴应龙拜见圣皇，秦少游所言之事，事关学务，臣有一言进上。”

武则天又是蹙眉，看了看秦少游，又看了看吴应龙，才道：“看来不但是有冤屈，还有一些纷争了，你们说，朕听着。”

吴应龙道：“事情的起因自不必待言，实则是四门学藏污纳垢，大肆招募一些市井下九流之辈，不以为耻、反以为荣倒也罢了。就在数日之前，四门

学的几个恶徒竟是动手打了算学几个生员，国子监听闻了此事……”

秦少游冷笑道：“吴博士是要颠倒黑白么？”

吴应龙脸色木讷，一副老实忠厚的样子，正气凛然地道：“是谁颠倒黑白？事情的结果已有定讫，动手打人的乃是四门学的恶徒，国子监革除他们的学籍，交由京兆府法办，何错之有？反倒是你，你我同为学官，你就理当知道什么叫礼，今日朝贺，当着圣皇的面，胡搅蛮缠，诬赖上官，真是罪大恶极，斯文扫地。”

秦少游正色道：“吴博士太过先入为主了吧，四门学的生员也是国子监的生员，何来的恶徒之说？”

吴应龙笑得更冷，脸上不由掠过深深的鄙夷：“恶徒就是恶徒，下九流罢了，其中有个叫王新的，其父是个屠狗之辈，敢问秦助教，这是不是恶徒，寒门岂会出什么贵子？若非如此，为何会对算学的生员拳脚相加。”

秦少游正色道：“够了，难道他爹是屠户，他便是恶徒么？这是什么道理？”

吴应龙见秦少游被‘激怒’，便晓得自己占了上风，他意味深长地看了秦少游一眼，颇有些洋洋自得地道：“噢，我竟是忘了，秦助教的父亲是个厨子，这就难怪。”

秦少游方才还有些激动，可是在这一刻，他突然笑了，带着一种诡异的笑容，他只是看着吴应龙，良久，良久，然后一字一句地道：“吴应龙……你这个狗娘养的。”

“……”

嗡嗡嗡……

殿中仿佛有无数的苍蝇在飞，传出无数的声音。

满殿的人有人错愕，有人愤怒，有人冷眼旁观，也有人低声斥责。

这是骂人，而且骂人家的娘是狗。

如实只是一个升斗小民这般对骂，至多也不过是反唇相讥罢了，泼妇骂街，大抵是如此。

可是算学博士吴应龙是什么人，他堂堂算学掌学博士，清贵无比，被人在万象神宫骂了娘，身为人子，假若这个时候，他反应稍稍温和一些，都可

能落一个不孝的名声，而往往不孝又是不忠的同义词，这不只是承受侮辱，甚至自己的前途，怕也只能到顶。

吴应龙的面目顿时狰狞，他恶狠狠地道：“秦少游，你再说一遍。”

秦少游忙道：“错了，下官方才说吴博士狗娘养的，实在不对。”

众人冷眼看着秦少游，并没有因为秦少游的‘认错’而原谅，不过许多人倒是不禁暗笑，这秦少游方才分明胆大包天，转眼之间却又缩了。

谁知秦少游下一句却是道：“吴博士理应是小娘养的。”

吴应龙如遭雷击，狗娘和小娘在这时候是没有分别的，因为小娘往往是奴仆的身份，这等于是骂他奴才生出的孽种了。

他怒不可遏，顿时陷入疯癫一样，一下子冲上前来，扯住秦少游，厉声大吼：“秦少游，我和你势不两立，和你拼了！”

读书人打架，往往跟拳脚棍棒没有关系，大抵都是踢阴、锁喉、张嘴咬人罢了，吴应龙也不例外，他直接抓住了秦少游的手，张嘴便要咬下去。

只是他身子干瘦，秦少游又比他年轻，这点气力怎是秦少游的对手？秦少游直接一把抓住他的衣襟，使他不能动弹，口里大叫：“好啊，你身为命官，在这宫禁之处也敢行凶。”话音落下的同时，秦少游另一只手已是自天而降，啪的一声，一个猩红的掌印留在了吴应龙的脸上。

第七十六章：生杀予夺皆在帝心

吴应龙瞬间呆住，方才歇斯底里的吼叫顿时哑火。

这一巴掌打得其实并不重，可是给他带来的耻辱感却令他不知所措。

在错愕之中，他看向秦少游，秦少游冷冷地看他，那眼眸里掠过的杀意让他不禁后退了一步。

在吴应龙看来，秦少游算是什么，一个厨子而已，仗着运气成了一个通直郎，和自己清贵的出身相比，简直就是猪狗不如。可是偏偏，一个这样的下九流，不但骂了自己的娘，还在众目睽睽之下对自己动了手。

他身躯在颤栗，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让他死，一定要让他死，心里无数的委屈和愤恨涌上来，他终是保持着最后一丝的理智，这里是万象神宫，圣皇就在这里，这一切的一切都尽收圣皇眼底，他要喊冤。

于是他向前一步，正待要滔滔大哭，秦少游却比他更快，秦少游一个箭步，忙道：“陛下在上，请恕微臣无礼，微臣自然有万死之处，可是方才发生的一切，就是当时的场景，四门学的几个生员也像吴博士一样，先是遭遇了微臣的挑衅，那生员王新被算学生员杨敏妈作是小娘养的，陛下，为子者孝，王新被吴博士诬赖是下九流，那么即便他是下九流，就可以被人肆意侮辱父母至亲么？当时确实是王新先动的手，可是吴博士被人骂了娘，在这样的场合，当着陛下的面，尚且怒从心起，对微臣动手动脚，不顾斯文扫地，吴博士身为学官尚且如此，王新一介生员，为了孝义冲冠而起，又何错之有？”

“可是……”

此时殿中哑然无声，所有人都被方才的场景惊呆了。

秦少游旁若无人，厉声道：“可是国子监呢，却是不分青红皂白，只抓着王新先动手打人，以此为由，革除了他们的学籍，交友司法办，误人前途，几欲将他们置之死地而后快，若是如此，那么敢问，方才吴博士也是先动手打人，他身为命官，按照国子监的说法，是不是也该罢官，是不是也要交有司问刑？”

武则天冷若寒霜。

不得不说，秦少游的话几乎无法反驳，可是……

这太放肆了！

武则天好整以暇地闲坐着，她不吭声，就无人敢发出半点声音，所以此时的情形诡异到了极点，这偌大的宫殿里，上千人伫立，可是这里很安静，安静得可怕。

无数双眼睛就这样眺望着武则天，通天冠下的武则天，脸上却只是微笑，笑容的背后，谁也猜测不到答案，猜不到武则天的喜怒哀乐。

秦少游步步紧逼，道：“吴博士，你认为呢？”

吴应龙哑火了，因为他发现自己陷入了一个圈套，若说生员有罪，那么方才自己所作所为和那些生员又有什么分别？若生员有罪，真要公论，他吴应龙也是罪无可恕。可若说生员无罪，岂不是正好证明国子监处置不公，所谓不平则鸣，因为国子监不公，所以秦少游为他的学生喊冤，何错之有？

所以，吴应龙左右都不是人，他很聪明地做出了选择，不去理会秦少游，而是……做出一副万分委屈的小媳妇状，反正大家都看到了，自己被人骂了娘，还挨了一巴掌，眼下博取同情才最是要紧，讲道理既然讲不过，那就只好出此下策了。

吴应龙不答，秦少游却并没有因此而罢休，他身子一侧，目光落在了国子监的陈祭酒身上，道：“陈祭酒执掌国子监事，对这件事，最是清楚不过，下官不过小小助教，有些话本不该问，可是今日下官斗胆，敢问陈祭酒，那些被革除了学籍的生员何错之有？”

所有的目光都落在了陈祭酒的身上，他心里勃然大怒，可是……此时他竟也答不上来，他唯一能做的，只能是装聋作哑。

秦少游问完了，随即苦笑：“今日臣在此放肆，求的不是公义，只不过身为入师的本份罢了。其实……”他叹口气，声音变得低沉，再没有方才的咄咄逼人，可是很快，他又洒脱起来：“在来之前，臣已知道今日在这里无论说什么道理，可是在这样的大喜日子里如此肆意胡为，实是罪无可恕，所以臣自知有罪，所求的无非就是，臣既有罪，可是生员们无罪，愿圣皇网开一面，赦免他们，千错万错，不过是臣一人而已……”

他说到这里，扑通一下拜倒在地，头低低垂下，朗声道：“臣出身轻贱，蒙圣皇厚爱，不知图报，反是嬉闹盛典，貽笑大方，虽无乱臣贼子之心，却有覆宗赤族之罪，臣愿伏法，恳请圣皇重惩，以儆效尤，臣绝不敢有腹诽之心，唯有感念君恩之情。”

“……”

若说一开始，这家伙的咄咄逼人，可谓占尽了道理，可是缺陷也很明

显，他锐气太盛了，即便你有一万个道理，可是在这个时候玩这一套把戏，那也是该死。

可是接下来，该装孙子的时候，这厮居然也一点都不含糊，不但含糊，而且一番话如肺腑之言，说得感天动地，摆出一副引颈受戮的模样，却也不知是他演技高明还是当真这话乃是他心中所想。

不管如何，一个占尽了道理，可又如此真诚、干脆利落请罪的人，多多少少能打消许多人的怒火。

即便是对秦少游再有偏见的人，至少也挑不出一错来，他胡闹是为了自己的门生，一个护犊子的人敢拿自己的性命去为自己门生喊冤，你能说什么？而且方才嚣张归嚣张，至少这嚣张不是为了自己，嚣张之后大义凛然，宁愿引颈受戮，单凭这一点就难得可贵了。

秦少游突然来了这么一下，让吴应龙傻眼了，他本来想装可怜，而事实上，他也确实博得了许多人的同情，道理没有站在他这一边，可是情理上，他却是占足了便宜，所以他捂着自己的腮帮子，虽说腮帮子现在还隐隐作痛，可是还不至于让他疼成现在这个样子，可是他必须得装下去，结果……装了可怜，也他娘的没人多看一眼，反而这玩感情也不如秦少游。

他心知这样下去极有可能会发生雪崩式的危机，这时候若是再不玩出点花样，这顿打可就白打了，于是他二话不说，直接滔滔大哭，拜倒于地：“臣纵有万死之罪，何至受今日之辱，恳请圣皇为臣做主！”

两个人都这么拜倒在地，一个比一个要感人，而这时，所有人的注意力却又落在了武则天的身上。

这件事其实两边都有道理，一边是大义凛然，另一边呢，却是受了万般的委屈，可怜兮兮，所以无论站在哪一边，都能说出个子丑寅卯了。

而现在，谁死谁活，就看陛下了，生杀予夺，皆在帝心！

武则天的表情却只是似笑非笑，在这大殿中无数烛台上烛火的摇曳下，她笑起来，竟也依旧还能依稀看到从前的绝世容颜。

她似乎是在权衡着什么，所以这笑容只是挂在脸上，良久，她目光掠过了一丝冷色，这冷冽宛若寒冬，使流水瞬时成为坚冰，让无数人汗毛竖起。

她冷笑，笑声很好听，却如山雨欲来，牵动人心：“你们……都很好！”

第七十七章：帝心难测

短短的五个字，是用慵懒的语气说出来的，这语气飘忽又空洞，可是自武则天口中说出，却宛如泰山压顶，莫说是秦少游和吴应龙，即便是在殿中的其他王公大臣，此时也不由自主地屏住了呼吸。

武则天的一只玉指在玉案上摩挲着，又是死一般的沉寂。

而后，她缓缓地道：“几个生员在哪里？”

所有人的心似乎要跳出来了。

吴应龙面如死灰，他感觉有些不妙了。

此时，神都府府牧站出来，沉声道：“就在府狱。”

武则天莞尔一笑，心平气和地道：“虽是动手打了人，可是大周崇尚孝义，市井匹夫被人辱及了父母，尚且还要血溅五步，何况是知书达理的生员？放了吧，准予他们重新回到四门学读书。”

武则天吩咐完了，笑脸骤然一变，眼中掠过了一丝杀机：“可是就这样一件不值一提的小事竟也要上达天听，好端端的一个年节，这样的不安生，这是谁之过？”

武则天冷笑，笑得就像一柄尖刀的锋芒，使人胆颤：“朕看哪，门下要检讨，中书要思过，尚书也责无旁贷，这件事要深究，总该有人人头落地的，前事之不忘，后事之师！今日之事，理当警醒后来之人。”说罢，她已长身而起……

门下、尚书、中书三省的官员脸色骤变。

圣皇方才那番话可绝不是闹着玩的，本来以为圣皇只是会收拾掉秦少游或者是一个吴应龙，可是没想到却是连三省都迁怒上了。尤其是那一句，总该有人人头落地，又来一句，理当警醒后人，这就意味着，此事责无旁贷，谁也别想脱身，既然要以儆效尤，那么这个责任就必须分清楚，可责任到底在谁呢？

一切都语焉不详，可正是这一句充满了玄机的话，却使每一个人都波及其中，三省宰辅，岂敢怠慢，于是纷纷出班，他们没有争辩，没有请罪，只是纷纷拜倒，大气不敢出。

武则天冷冷地扫视殿中的所有人一眼，长袖一抚，动身离去，她的背影

已是过了玉阶，正要穿越连接正殿的甬道，却是在此时留下了一句话：“万事开头难，正元之日便是新一年的伊始，今日如此，往后……怕也是如此了吧。”

.....

武则天扬长而去，无数的女官和宫娥便如洪水一般的褪去。

上官婉儿没有走，她依旧站在玉阶上，眼眸冰冷，看着这些一个个大气不敢出的人，她的目光最后落在了秦少游的身上。

以上官婉儿对武则天的了解，此时只怕连她也不知陛下到底在打什么主意，可是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闹出了这些事，龙颜已经震怒，在以往，即便是无事，圣皇一道谕旨也要万千人人头落地，不知多少豪族破门灭家，那灯火辉煌的朱楼，顷刻之间化为尘埃碎瓦，更何况今日是动了真怒。

她愠怒地瞥了一眼不争气的秦少游，她很爱惜秦少游的才华，虽然二人交涉不多，可是多少也顾念一些旧情，可是现在，她一张俏脸寒若冷霜，厉声道：“来人。”

几个金甲武士已是如小塔一样矗立在了殿门，寒风中，披在身后的猩红披风随风舞动。

他们长满了老茧的手握住了刀柄，蓄势待发！

上官婉儿看了看秦少游，再看了看吴应龙，脸色冷漠到了极点：“拿秦少游！”

咔嚓……卡擦……

笨重的长靴越来越紧促，数个武士已是按刀将秦少游团团围住。

秦少游起身，然后抬眸，而后朝上官婉儿感激地笑了笑，上官婉儿却是别过了脸去，只留下一抹灯火下的侧影。

秦少游双手扬起，示意自己没有威胁，武士们倒是没有为难他，只是亦步亦趋地押着他出了大殿。

秦少游的心情是平静的，不管怎么说，几个生员是救出来了，虽然险恶的前途还在眼前，可是他总算是走完了这跌宕前路的第一步。

出了殿，风很冷，凛冽的寒风无孔不入，他呵了口气，回望这座金碧辉煌又是巍峨的宫殿，显得恬然又安静，这时候的他，表现出了温润的一面，

那阴霾天气下的俊秀脸庞平静如水，嘴角只是微微勾起，那双依旧还发亮的眼睛远眺着宫城：“风真大啊。”

.....

万象神宫已是空无一人，再没有了生气，可是依旧还残留着方才激烈交锋以及那天威难测的些许气息。

上官婉儿顺着甬道，一步步到了尽头，再前，便是一处偏殿。

殿外的宫娥已是退散，她静悄悄地打开了殿门的一角，这里虽是装饰堂皇，却依旧是空荡荡的，空荡得让人心悸。

只有在这殿中的角落，临着窗的位置，一个人孤零零地站着，她看着窗外，纹丝不动。

殿中的灯火照不到这个人，而是藏在阴影之下，她背着手，犹如一道冰山，就仿佛她本该就在这里，从不曾移动，这道背影是何等的萧索，又是如此的凝重。

上官婉儿踟蹰了一下，蹑手蹑脚，正待要退出殿去。

阴影之下的武则天突然道：“婉儿.....”

上官婉儿无奈，只得上前，道：“臣在。”

阴影下的武则天没有回眸，只是空灵地看着窗外的重重亭榭和殿宇，再没有了声息。

可是君臣的默契却让上官婉儿知道，陛下希望自己留在这里，于是碎步上前，道：“陛下，乱贼秦少游已经拿住了。”

“哦。”回答她的，是冷漠的一个字。

上官婉儿低垂着头，不敢再做声了，她突然生出了一股惧意，这种恐惧弥漫了她的全身，使她小巧挺秀的鼻子都不由渗出了细密的汗液，汗液汇聚在鼻尖下，晶莹剔透，最后落下.....

突然，武则天旋身，她的脸色阴森，目含杀机：“婉儿，你为何要偏袒秦少游？”

这突如其来的质问，吓得上官婉儿花容失色，她终究是个女子，见过再多的世面也难以承受这样的威压，她忙是拜倒，道：“臣万死！”

她确实是偏袒了秦少游，陛下没有说拿秦少游，可是这件事在龙颜震怒后，必定有人要人头落地，这个人可能是秦少游，也可能是其他的人，在今日这样的场合闹出这样的事，是决不可原谅的。而上官婉儿表面上是让人拿下了秦少游，而事实上却是一种保护，假若陛下当真对秦少游怀有怨气，等到要动手的时候，听说秦少游已经被拿住，吃了许多苦头，这时候或许心头一软，秦少游便可得以免免；所谓的关押，无非是上官婉儿希望借此能让武则天消气罢了。

上官婉儿的眼泪啪嗒落地，伏在地上，哽咽道：“臣……和秦少游，确实有旧，臣有私心，其罪当诛，可是……秦少游惹来这个麻烦，说到底，也是为了陛下……他办学……”

武则天的脸色终是稍稍缓和了一些，她还是疼惜上官婉儿的，可是她的脸色依旧凝重，冷冷道：“若不是因为这个，他早已粉身碎骨了，你以为他还能活到现在么？”

上官婉儿猛地感觉有了一线希望，抬起泪眼汪汪的眼睛，道：“那么陛下的意思是……”

武则天回过头去，又开始远眺窗外，伫立不动。

上官婉儿跪着，得不到答案的她，心里只剩下忐忑。

不知不觉，天色已经昏黄，霞光万丈，武则天露出了一丝倦容，她旋身，没有再理会上官婉儿，已是扬长而去。

孤零零的大殿，烛火已经渐渐熄了，长殿下，只留下了上官婉儿，她跪着，脸色带着苍白，直到夜深。一个宫娥才小心翼翼碎步进来道：“陛下吩咐，请上官待诏至凌烟阁取《梵网经》去寝殿。”

上官婉儿如蒙大赦，她勉强起身，却是腿脚酸麻，又摔了下去，那宫娥连忙来扶，上官婉儿咬着贝齿道：“谢圣皇恩典。”

第七十八章：果然如此

牢房里总是阴暗潮湿，好在犯官和犯人待遇总是不同，秦少游所处的囚室还算干净，桌椅俱全，马桶有些脏，不过这种环境总还算有人收拾，秦少游捏着鼻子勉强也能给个好评。

他的心情还算平静，这一切都是他应得的，没啥冤屈，既然敢跑去闹事，就得有牢底坐穿的觉悟。

牢饭的味道……秦少游皱眉，看着这用陶碗端来的东西，忍不住朝木栅外的狱卒小哥道：“敢问，这是什么？”

“……”狱卒挠挠头，答不上来。这并非是智商的问题，实在是厨子太过高明。

秦少游叹息：“油星都没有，这倒也罢了，最重要的是，这黄米粥都是夹生的，里头的两根叶子简直就好像草一样，算了，帮我去买几个蒸饼吧。钱，找如春酒楼的秦寿去要。”

既然来之前就已有了牢底坐穿的觉悟，那么秦少游在上朝之前，当然也旁敲侧击地从邓健那儿打听了一些京兆府大狱的管理问题，有备无患嘛。令他惊奇的是，这里居然还有外卖服务，跑腿的都是狱卒，当然，一切的前提是你有钱么？

秦少游有钱，如春酒楼最近生意都还可以，他之所以选择吃蒸饼，是因为跑腿的价钱太高昂了，原是一文一个的蒸饼，在这里没有十文是想都不要想的，假若是如春酒楼的酒菜……算了，还是老老实实的吃糠咽菜吧，

他就这么安生的在这儿住下，期间上官婉儿来了一趟。

婉儿来得很匆忙，秦少游见了她，很是感激地看了她一眼，作揖行礼道：“多谢上官待诏……”

上官婉儿打量着囚室的环境，眉头蹙起来：“为何要谢我？若不是我，你也不会来这里受苦。”

秦少游摇头道：“下官晓得上官待诏的心思，明为关押，实则是暗中保护。”

“你能知道就好。”上官婉儿幽幽叹口气：“我来这里只是做个样子，所以我不能嘱咐狱卒给你什么优待，我知道你虽子身一人，可是在狱外却还有人挂念着你，所以我唯一能做的，就是使那些想要对你有所惦记的人掂量掂量

自己的份量。你能明白么？”

秦少游当然明白，上官婉儿关押自己的目的，有心人都能看出来，这已让上官婉儿承受了很大的压力，她已不可能再公开支持自己了，唯一能做的，也就是来这里走一趟罢了。

这样做，对秦少游的帮助很大，因为牢狱之中，很容易发生非正常死亡的事件，莫说是那些大人物，即便是吴博士，只需要买通一个狱卒，做一些手脚也就足够了。

秦少游感激地看着上官婉儿道：“其实我以前对你并不好，我……”

上官婉儿嫣然一笑，意味深长地看了秦少游一眼，道：“所以你欠着我的，将来连本带利要还回来。”

秦少游忙道：“自然，自然，不过……能肉……”他正待说几句俏皮话，旋即暗骂自己该死，忙板起脸来，不再作声。

正在这时，外头传来脚步声，却听到邓健谄媚的声音：“是，是，小人只是见一见，周哥儿的义气，我是晓得的，是，是，这点小小意思，放心，只是说几句话就好，下次咱们兄弟聚一聚。”

说话之间，邓健已到了木栅之外，他见了秦少游，又看到了上官婉儿，上官婉儿踱步到了一边，邓健忙道：“原来上官待诏也在，该死，该死，我得赔一个不是，放我来的周哥儿刚刚当值，并不晓得上官待诏大驾光临，否则是有一万个胆子也不敢叫我来的……”

这家伙真是狡猾得很，一看情况便晓得可能会为自己的‘朋友’惹来麻烦，忙是告罪。

上官婉儿笑道：“不必了，你有什么话就说吧，我也该走了。”

她冷着脸，扬长而去。

等到上官婉儿走了，邓健那小心翼翼的表情立即无影无踪，脸一下拉了下来，开始埋怨道：“秦哥儿，你真是吃饱了撑着，好端端的去招惹什么是非，你以为你是谁？娘的，吓了我一大跳，我实话和你说吧，我已打听了，有人要你活不过下月，这消息千真万确，你什么不好招惹，偏偏惹这样的大事，哎……酒楼里一切都好，本来秦寿是应了一门亲的，你不是做官了吗，酒楼里的生意又好，因而许多人家对他动了心思，东街的刘娘子，你是知道的吧？长得还过得去，家里也还算体面，恰好逢年过节，前日叫了人来说合，秦寿都应了，结果听说你出了事，那家人便立即断了关系，哎……”他左右看看，才压低声音继续道：“他背地里骂你呢，说你是糊涂虫，摊上这么个

堂兄弟是倒了八辈子的血霉，可是我不一样，我忠肝义胆啊，我可没背地里骂你，我晓得你虽然有时候糊里糊涂，可终究是我邓某的哥儿，不说这些闲话了，说了心里难受得紧，来，这是秦寿做的一些饭菜，你赶紧吃吧，酒是我夹带来的，周哥儿和我关系好。”

秦少游席地而坐，倒也一点都不客气，邓健揭开食盒，将酒菜摆好，突然想起了什么，又道：“说也奇怪，前日有个人跑来，说是他家主人有东西让我们送给你吃，我问他什么来路，他也不肯说，只说若是来探视，送给你吃就明白了。”

秦少游这几日，口里早就淡出个鸟来，拿着饼撕了入口，又夹菜大快朵颐，口里含糊不清地道：“是什么？”

“红枣……真是奇怪，好送不送，送这个，还送了七棵……”

“呃……”秦少游有点傻眼，他知道那人的主人是谁了。

太平公主送这个是什么用意？不是东西啊，人都这样惨了，谁还有兴趣研究红枣的问题。

他摇摇头，只得苦笑，然后道：“外头是什么情形？”

“事情闹得很大。”

“你说吧，不要有上句没下句。”

秦寿苦着脸道：“很多御史诋诮你，说是要杀一儆百，不只是如此，算学那边也闹得厉害，一些生员把国子监堵了，说是自家的恩师受辱，不杀你不足以平民愤，国子监那儿倒是没有什么动静，而四门学那儿……许多人感激你呢，昨日有个算学的生员，半途被人截了，几十个不明身份的人按着他痛揍了一顿，当时是在夜里，谁也不晓得是谁打的，不过许多人猜测是四门学的人动的手。还有那个赵博士、周博士，据说在托关系为你求情……哎……这事儿闹得满城风雨，以前的时候，那些生员都是挺老实的，怎么现在都好像疯了似的。”

秦少游不以为意，这些事，他早有预料，而他真正关心的，只有一件事：“那些御史弹劾我什么？”

“这个……我记不清了。”

秦少游道：“是不是说我坏人心术，是不是不务正业，是不是聘请那些酒囊饭袋的讲师，坏人前途，使我大周的学务贻笑大方？”

邓健的眼睛一亮，酒糟鼻子都比从前红了：“你不说我倒是记不清，你这一说，我还真想起来了，大致就是这些。”

秦少游淡淡一笑，拿起筷子夹了菜边吃边道：“果然是这样啊。如果是这样，我就放心了。”

第七十九章：欺君罔上

事实上，情况远远比邓健所说的要糟糕得多。

算学这边已是同仇敌忾。恩府受辱，某种程度，也不亚于杀父之仇，算学的生员已是围住了国子监整整三天。

按理，生员滋事，惩罚是极为严厉的，否则，这些人年轻气盛，门第又是不低，天知道会闹出什么事来。

可是这一次，国子监没有丝毫动静。

国子监陈祭酒每日按时当值，听到外头的喧闹，充耳不闻，吴博士最近都没有露脸，‘养伤’去了。装可怜，当然要做全套嘛，有始有终才好。

可是别看他大门不出二门不迈，一切的布局，通过了陈祭酒，都已显现出来。

现在外间的生员闹得厉害，陈祭酒则是稳坐国子监里，他在等，等上头的反应。

长安那边的人终于按耐不住了。

御史台的殿院和察院已经闹成了一锅粥，这御史台的御史能人辈出，更是出了许多名扬天下的人物，如来俊臣、侯思止人等，端的是人才济济，大放异彩。

他们素来以战斗力强大著称，这样的大事怎可少了他们的份。

殿院的侍御史侯思止已经上书，其他侍御史见状，也纷纷署名，这侯思止乃是与来俊臣齐名的人物，只不过二人一个是在殿院，一个是在台院而已。

有侯思止带头，响应的人也就多了，墙倒众人推嘛，况且秦少游一个小小的厨子，胆大包天，这时候不发挥点余热，实在说不过去。

只是……在罗织罪名方面，却教人犯了难。

侯思止是此中高手，他就像一个名医，总能根据不同的病人对症下药，本着没病也要治，治了包你死的精神，可谓眼光独到。这位御史台的业务骨干对此是有过一番研究的，首先这罪名不能是打人，因为那一日殿上的事，秦少游虽然打了人，可是道理说得通，人家只是模拟了一个现场而已，若说

秦少游打人有错，那么算学的生员也就有错了，算学的生员有错的话，许多问题就有些纠缠不清，道理很简单，算学有错，国子监却是惩罚了四门学，那么国子监有没有错？若是拿这个罪名出来，何止是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简直就是搬石头砸自己的脚。

作为一名有良心的侍御史，侯思止在吃过了周兴的一顿酒后，当然不会犯这个糊涂，可是其他的罪名却也有点力不从心。你说他厨子出身吧，人家的官是圣旨敕封的，他出身是低贱没有错，可是拿这个做文章，岂不是骂到了圣皇的头上，不好，不好。

至于什么乱搞男女关系之类的事，侯思止又为难了，大唐的风气很开放，乱搞男女关系简直就是家常便饭，说难听一些，圣皇也乱搞男女关系呢，这是风流事，不是罪名，关于这一点，侯思止很遗憾，若是晚生个几百年，倒是可以去除掉许多的烦恼。

贪墨钱财倒是一个不错的方向，可是细细思量，且不说人家是个学官，想要贪渎都没有机会，而且人家为官这才多久，似乎也不好栽赃。

侯御史傻眼了，他突然发现，虽只是一个小小的秦少游，竟是浑身上下没有破绽，这对于一向要求进步的自己，竟是一个艰巨的挑战。

不过不要紧，他办了这么多案子，无论是有冤没冤的，素来都是指哪打哪，岂有马失前蹄的时候？经过实地调查后，终于有眉目了。

他的奏疏只抓住了一件事——误人子弟。

理由很简单，秦少游居然招募一批半吊子的讲师去给生员讲课，这些讲师的水平很低，其中他搜罗了几个讲师的书法，可谓是不堪忍睹，这样的水平不是误人子弟是什么？四门学招募讲师，这是秦少游大力敦促的，所以说他是误人子弟，倒也没有错。

千万别看这小小的误人子弟四个字，侯思止的水平确实高明到了极点，误人子弟不算什么大罪，可问题就在四门学，四门学乃是六大官学之一，最大的目的就是为朝廷育才，所以里头的学官责任重大，如此一来，便可引申出许多的问题，比如说这就是妥妥的欺君罔上啊，陛下任命学官，学官教得好不好是水平问题，可是如此敷衍了事，让一群不学无术的讲师来代劳，将来这些生员肄业，可都要为官，却统统都成了草包，这对朝廷是何等大的损失，这不是欺君罔上又是什么？

定下了方向，侯思止二话不说，便开始书写奏疏了，只半个时辰，洋洋千言的弹劾奏疏便落了笔，紧接着传给台里的其他同僚看，众人自是少不得嘉许，然后就是纷纷署名，直接上奏。

殿院如此，刑部的周兴、察院以及大理寺的官员纷纷跟进，雪片般的弹劾直接进了中书省，中书省就在一年前被陛下改为了凤阁，不过时人依旧称之为中书，中书那儿也是紧张得很，陛下前几日狠狠斥责后，让大家夹了好一阵的尾巴，此时这么多奏疏，这省里上上下下当然也晓得原由，他们秉持‘中立’，将所有奏疏都递入宫中。

唯一没有凑热闹的人，怕也只有御史台的台院了，而台院没有动作的缘由很简单，却是台院的侍御史来俊臣病了，来俊臣虽不是台院的长官，不过因为业绩过于突出，所以大家都以他马首是瞻，来俊臣一病，大家也没心思顾忌这个了，都探病去了。

来俊臣得的是心病，其实那一日万象神宫里闹出那么一件事后，他本着职业的敏感，立即亢奋起来，这一次本该是大放异彩的，谁晓得太平公主府那儿却是送了几味药来，什么牛黄啊，什么莲子啊，都是不甚值钱的东西，可是功效却只有一个，败火。

然后来俊臣就病了，一病不起，每日只在家里陪着一干娇妻美妾疼得直哆嗦。

.....

不过有没有来俊臣，大局却已定了，这么多生员在闹，已经不再局限于算学，甚至是其他四学也参与其中，御史弹劾，一呼百应，接下来就等着宫中最后的裁处，秦少游已是必死无疑。

陛下即便是不讲情理，可是也要顾忌到这朝野的呼声，为了一个小小的秦少游，岂会和这么多有分量的人作对？

而宫中的一些迹象也可看出端倪。

清早的时候，武则天见了凤阁（中书）、鸾台（门下）的中书令和门下舍人，除此之外，还有各部的尚书，这些天上一般的人物，此时乖乖地跪坐在紫微宫，武则天过问了潼关的地崩，话锋一转，突然道：“据闻有生员在滋事，此事可是有的么？”

宰辅和大臣们互换眼色，这件事和京兆府的府牧有关，他忙道：“是有一些，都是喊冤叫屈的。”

有些话不必点明，大家自然是心中了然，武则天只是莞尔一笑，很有四两拨千斤的淡定从容，道：“吴卿的伤可好了么？”

“圣皇，臣以为.....”说话的人是夏官尚书敬晖，夏官即是此前的兵部，这位兵部尚书性子比其他人急躁一些，性格鲁莽，却又不失智慧，他深深地

看了武则天一眼，道：“吴博士患的是心病。”

是啊，身体的疼痛不算什么，可是秦少游给吴博士制造的心理伤痛，却是难以弥补的。

武则天会意，抿了抿嘴道：“叫个人去探视一下吧。”

话音落下，无数个暗中交换的眼神已经意识到了什么，陛下已有决断了，而接下来，一切都可水到渠成。

第八十章：天变

既然是要探视博士吴博士，那么总该有人要倒霉。

听出了弦外之音，虽是在场的许多人依旧是淡然的样子，却有人开始窃喜了。

武则天敛衽，身子跪得更直一些，轻描淡写地道：“近来有许多弹劾的奏疏，都是弹劾秦少游误人子弟的，这件事都说是查有实据，让国子监去查实吧，你们退下，最要紧的还是潼关的地崩，国计民生，哪样不是要紧，把心思放在赈济上，比什么都好。”

众臣应诺，纷纷拜辞。

只有一个人留了下来，户部尚书武承嗣。

武则天看着自己的这个侄子，咳嗽一声，身后的几个宫娥晓得陛下这是暗示身子有些乏了，这里不再有外人，因此不必再危襟正坐，因而立即有人拿了个暖枕，就这么放在木制的地板上，武则天身子一偏，便卧倒下去，身子侧倾，凤目也就渐渐合上，作打盹状。

武承嗣不以为意，姑母乏了，在外人面前，当然得绷着，可是现在这假寐的样子，反而是将自己当做是自家人。

他笑呵呵地压低声音道：“陛下，臣有件小事要奏请。”

“嗯……”武则天没有抬眼，依旧是慵懒的酣睡状，甚至于这句轻微的声音也不知是让武承嗣继续说下去，还是鼾声。

武承嗣道：“这过了新的一年，一年之计在于春，户部去年的岁入还没折算出来，主要还是人手不足，至于今年许多的预支也是一团乱帐，陛下急着赈灾，灾情如火，可是这潼关的地崩，靡费钱粮几何，关系重大，无奈何现在户部的人手紧缺的很，这……”

武则天听到这里，猛地打起了精神，她的凤目陡然一张，掠出了一丝严厉，这一丝精光落在了武承嗣的身上。

这是一种极为不满的信号，而事实也确实如此，武承嗣的才能实在有够呛的，若不是因为他是武则天的侄子，又因为户部关系重大，一般人，武则天不太放心，这武承嗣早就被她一脚踢到爪哇国玩泥巴去了。

钱粮的计算，关系十分重大，每年岁入的钱、粮、绢、帛不计其数，若

是连这都是笔糊涂账，朝廷又怎么去花钱？再有，若是哪里发生了灾情，朝廷要不要救灾？救灾除了仰赖地方的州府筹措一些钱粮，可是毕竟州府的能力有限，那么朝廷就必须立即做出反应了。那么……这个灾情需要花费多少钱粮呢？户部当然要立即有个大概的数字，只有这样才能调动钱粮，才能尽快将灾民所需的東西以最快的速度送到他们的手里。

可是救灾如火，假若户部因为计算钱粮而耽搁了几天，那么就不知要产生多少饿殍，更有甚者，无望的灾民因为这个时间的误差，最后生出愤恨之心，索性作起乱来，那么朝廷的损失就更加是用不计其数来形容了。

这也是为何算学成为隋唐科举的主要科目之一，甚至可以与诗书、律法并列的原因。

武承嗣吓了一跳，见姑母怒视自己，忙道：“臣有万死之罪，还望陛下给臣一个将功补过的机会，能否请陛下恩准，调请各学精算的生员入户部协……”

武承嗣说着说着，后头的话已是变得微不可闻，因为自己的姑母只是冷冷地看着他，看得他遍体生寒，连呼吸也顿时有些困难了。他忙是擦了把额头的冷汗，正待要继续说下去。

武则天的凤目却又是闭上，朱唇一抿：“你的意思，朕明白。就这么办吧，明日让婉儿去打招呼就好了，你下去吧。”

武承嗣已发现自己的后襟凉透了，他如蒙大赦，含含糊糊的说了一声是，忙着要走。

“回来。”

武承嗣吓了一跳，忙道：“陛下还有什么吩咐？”

“可不要再出错了，会有人笑话的。”

武承嗣松了口气，道：“是，是。”

武则天见他说是，突然震怒，厉声道：“你口里说是，心里只怕是不以为然吧。”

武承嗣心里咯噔一下，双腿不争气的扑通一下便拜倒在地，头深深埋下，身子瑟瑟作抖：“臣……臣……”

武则天的脸上浮出彻骨寒的冷笑：“潼关地崩了，你以为与你无关？朕告诉你，这和朕有关，朕的一切都与你息息相关，朕生你则生，朕死你也得

死！到现在，你还不知道么？你还以为这只是不值一提的小事？你知道什么叫地崩么？你知道多少人在等着看笑话，到时候会有多少上天示警的流言，多少人会说这是阴阳失调，是为政有失，甚至是咱们姓武的取代了李唐而导致天变地动。这里的每一句话，将来都是要杀人的，杀的是朕，杀的也是你，这个时候若是再有什么失误，就更不知会闹出什么变故，朕许你高位，是因为我们有血缘之亲，可若是你不争气，你等着瞧吧，祸患转眼就会到咱们的眼前了，还记得玄武门么，记得么？”

“臣……臣……知……知道了。”

武则天的脸色缓和了一些，她闭上了眼睛，幽幽叹口气：“五日之内，所有钱粮要出库，这是天大的事，不要再有等闲之心了。近来你也辛苦，比从前消瘦了，把这事办完就将养几日吧，朕是把你当儿子看的，子孝母慈，你懂朕的意思么？好了，去吧，给咱们武家长几分脸……”

武承嗣几乎是逃似的出了紫微宫，见到了日光，他才长长出了一口气。

本来他是没想着调生员来户部协助算账的，这是秦少游入宫前的请求，原来武承嗣也只是当笑话听，谁晓得秦少游口称要有一场大戏，结果在那万象神宫，果然是让他大开了眼界，秦少游现在被拿了，可是这件事的余波却还在，武承嗣本来不想帮秦少游的忙的，说实话，秦少游……他是哪根葱，自己欣赏他，也只是欣赏而已，而他之所以跑去向陛下恳请，无非是勾起了好奇心，很想看看这一幕戏最后会怎样收尾，那秦少游卖的那个关子到底会收到什么效果。

谁知……

武承嗣一脸悲催，谁知惹来姑母这么大的火气，方才他像是在鬼门关走了一遭，到现在还心有余悸，好巧不巧赶上了地崩，招谁惹谁了，他摇摇头，猛地想到姑母最后的那几句话……

子孝母慈……

往深里一想，这话儿的意思是不是该是子孝才能母慈呢，只有子孝了，母才会慈，可若是不孝……那么……

武承嗣禁不住打了个激灵，心里生出了寒意，他绝对相信，姑母一旦不慈了，那可是要命的。

没来由的，他突然感觉有点悲剧，不知不觉间，自己也拉下了水，于是他加快了脚步，眼下得赶紧表现出孝子的样子出来，不把事情处置得干脆利落，自己的下场不会比秦少游好多少。

.....

次日清早，门下的旨意就已送到了国子监。

国子监代天子查实讲师误人子弟事。

得了圣旨，一向是老好人的陈祭酒打起了精神，面目不由变得狰狞起来，显得杀气腾腾，算总账的时候.....到了！

.....

每天两更，凌晨一章，下午六点一章，咳咳，不邀功，哥低调啊，事了拂衣去，深藏功与名。支持不支持，全看大家良心。

第八十一章：大局已定

四门学里乌云密布。

到了初八，大雨滂沱，雨线如倾盆落下，狂风大作，这带着冰寒的东风似要将高耸的仪门撕裂，漫天的风雨中，仪门上方那块匾额上的烫金大字已是分辨不清了。

可即便如此，各门照旧有穿着蓑衣的差役来回逡巡。

学里已经炸了锅，现在秦助教已经下了狱，大家感激秦少游的仗义，同时也愤恨国子监的不公，不少人已经准备闹腾了，都想着去国子监理论，而赵博士选择了息事宁人，他当然清楚国子监是偏帮算学的，四门学已成了众矢之的，算学可以去闹，四门学却不能闹，一闹就要出大事，恰好授人以柄。

他当机立断，动员了所有的胥吏、差役，把守学里的各门，杜绝任何生员寻衅。

可就在今日，学里突然来人了。

数十个人，拥簇着一顶软轿到了仪门外头，紧接着轿子落下，穿着蓑衣的差役撑着油伞到了轿门口，陈祭酒面色不善地下了轿，虽是有人打伞，可是此时狂风大作，无数的雨线却还是呼啦啦的打湿了他的衣服，使他的衣袖和颌下的长须乱舞。

这使陈祭酒大为狼狈，只得垂着头，冒着寒风加急脚步。

半柱香后，湿漉漉的陈祭酒抵达了明堂，宣读了门下查实讲师误人子弟的旨意，他屁股落座，随扈们一个个凶神恶煞的按刀而立。

而赵博士人等，早已是面如土色，门下这份旨意，表面上看只是查实，而实际上就已经注定了结局。

秦少游完了，至于四门学的所有博士、助教，都极有可能受到波及，这半年来的努力都要付诸东流。

陈祭酒收敛了笑容，杀气腾腾地拿着花名册，语气冷漠地道：“讲师刘展，是哪个？”

一个讲师排众而出，乖乖行礼道：“便是在下。”

陈祭酒冷眼看着他：“你教授的可是律学？”

“是。”

陈祭酒冷漠道：“那么老夫问你，诗经之中‘醯醢以荐，或燔或炙。嘉肴脾臠，或歌或号’何解？”

刘展一头雾水，老半天回答不出，最后他只得道：“在下只负责律学。”

啪.....

案上的砚台直接被陈祭酒摔了个粉碎，他怒气冲冲地厉斥道：“六学教授各科的博士、助教，即便所授的学业不同，可自隋唐以来，不曾听说过不通经史的，你连这都不知，还敢狡辩什么？跪下！”

这个时代，即便是见了上官也是不必跪的，除非犯了大过，刘展已经慌了，形势比人强，只得拜倒。

陈祭酒冷笑，四顾左右，看着坐在一侧不安的四门学博士和助教，冷冷地道：“好端端的国学，竟是被一群跳梁小丑弄得乌烟瘴气，赵博士，老夫问你，似刘展这样不学无术的，四门学还有几人？”

“这.....”赵博士心中不安，陈祭酒不只是自己的上官，更是带着门下旨意来的，自己连和他硬碰的本钱都没有，他只得道：“陈祭酒，刘讲师的课教授的还是.....”

陈祭酒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喜色。

他本以为赵博士会乖乖就范，谁知道这时候还敢死鸭子嘴硬，他很不客气地打断赵博士：“荒唐，一个不知经史之人也能在国学教授学业，赵子业，你也配做官？”

子业乃是赵博士的字，陈祭酒不再对赵博士使用尊称，而是直呼其字，可见此时，已经再不讲半分情面了。

陈祭酒狞笑，如今自己已是胜利者，门下下了旨，这就是圣皇的意思，圣皇让自己来查，其意已经很明显了，他已经不必再对这个早就使他生嫌的赵博士客气什么，因为等到他把事情‘查实’，这个赵博士，只怕也要受到株连。

而现在，他要做的就是进行彻底的清算，坐实误人子弟乃至于欺君罔上的罪名，然后这里的人，包括狱中的秦少游，统统都要完蛋！

赵博士深吸一口气，道：“陈祭酒，四门学是否误人子弟，岂可因为讲师是否熟读经史来定论……”

被赵博士顶撞，作为胜利者的陈祭酒顿时勃然大怒。

到了现在，这个佐二官还敢给自己下眼药，新仇旧恨立即涌上来，他狞笑，眼神骇人至极：“可惜是不是误人子弟，不是你说了算；本官负有钦命，到了现在，你还要嘴硬是么？来人，将这些讲师统统拿下！”

一声令下，他带来的数十个随扈立即要动手。

明堂里哗然。

博士和助教们都露出了怒容，不管怎么说，这些讲师都是他们的助手，平时相处了这么久，虽然也有亲疏之别，可是他们好歹是学官，国子监如此针对四门学，简直就是欺人太甚。

小赵助教最是气愤，于是他直接站出来，拦住要拿人的随扈，厉声道：“这里是抡才重地，岂可如此，陈祭酒，不要辱了斯文。”

“你是何人？”陈祭酒气极反笑，冷冷地看着这个突然冒出来的年轻人。

“下官助教赵慎。”

赵博士笑了，淡淡地道：“拿人！”

一个随扈得了赵博士的暗示，抬起腿来，直接将赵助教踹翻在地，赵助教如断线珠子一样飞出去，啪的落地，顿时疼得满地打滚。其他随扈一拥而上，抽出刀来，开始动手。

博士们和助教们的脸色骤变，赵博士眼见儿子受伤，气得嘴唇哆嗦，手指陈祭酒：“你……你……”

陈祭酒很舒畅，他已经很久没有这样痛快了，他看都不看赵博士一眼，带着胜利者对蝼蚁不屑于顾的表情，慢悠悠地道：“钦命是要查办四门学，谁敢阻拦，那就是抗旨不遵，助教阻拦就打助教，哪个博士敢寻衅滋事，也给老夫一并的打，打死勿论。”说罢，他举重若轻地坐下，看着接下来一幕鸡飞狗跳的好戏，他的表情终究又恢复了老好人的样子，这个习惯，他已经保持了太多太多年，以至于不经意之中，他那如沐春风的笑容，带有诚恳的眼神又恢复过来。

.....

数十个讲师就这么被带离了一片哀鸿的四门学，而接下来，自然是严刑拷打，让他们供认自己与秦少游和赵博士之间的关系，又给了这二人多少好处，否则怎会让他们入学公干。

而就在此时，陈祭酒接到了一封户部的公文。

“调用生员？”陈祭酒值得玩味地拿着公文，手指在公文虚转了两个圈，他才慢悠悠的道：“既是武尚书要用人，国子监岂可怠慢，算学那里，人要多抽调一些，至于其他各学……”他突然想起什么，眼眸里掠过了一丝不同寻常的意味：“四门学有多少算科的生员？”

在下头候命的书吏道：“大致有九十几人。”

陈祭酒把手指头直接按在了公文上，已有了主意：“四门学的人也都去，让这些酒囊饭袋教授出来的人去出出丑也好，也省得有人说老夫不公，那些讲师都供认不讳了吧？”

“都已经招供了，许多人都是与赵博士和秦少游有旧，也有人使了钱，还有一个将自己的姐姐送去了赵博士那儿……”这书吏意味深长地看着陈祭酒，慢悠悠的道。

陈祭酒莞尔一笑：“这就成了，总算是大局已定了。”

第八十二章：人人得而诛之

户部已是一团乱麻。好不容易，武承嗣把生员们盼来了。

他的时间已经不多了，还有三天，三天之间，若是不把帐理清楚，事情可就糟糕了。

各学都来了人，唯独是四门学的人，一个都没有出现。

四门学抗命不遵，倒是胆子大得很。

而算学博士吴应龙的‘病’倒是好了，户部的事就是武承嗣的事，武承嗣的事就是圣皇的事，他什么事都可以耽搁，唯独这件事……却是耽搁不得。

吴应龙出现的时候，五学的生员纷纷叫好，尤其是算学的生员，一齐跑来长揖作礼，吴应龙捋着须，淡淡道：“四门学的人呢？”

“都不肯来。”

吴应龙冷笑道：“是陈祭酒只点了五学的人来么？”

律学也有关于算学的学科，只不过算学不是他们的强项罢了，所以这一次也让一个助教带着寥寥的十几个生员过来，他意味深长地道：“陈祭酒专门点了四门学，说是六学缺一不可。”

吴应龙与几位各学的带队博士、助教对视，他心中了然了，要嘛是四门学不敢来，要嘛就是负气不肯来，无论哪个原因，对于吴应龙来说，显然都是好事。

他和几个博士、助教前去拜谒武承嗣，武承嗣见了他们，松了口气，道：“各学的都来了？”

吴应龙道：“武尚书，唯独四门学没有来，却不知是不是学艺不精……”

武承嗣皱眉，四门学没有来？

不过眼下，他倒也顾不得许多了，四门学去死好了，那都和他没有关系，眼下最重要的，还是把这笔账算出来，算不出是要命的，现在各学来了这么多人，想来也是够用了。

他懒得理会各学之间的龃龉，道：“这算学专精算术，此番调来的生员也是最多，现在户部这里，去年的岁入，还有用度支出，以及所需调拨的钱

粮，都是一团乱麻，三日之内，若是算不出个子丑寅卯，可是要耽误大事的，嗯，这件事自是要劳烦吴博士带头，现在就开始吧。”

吴应龙也听说过一些风声，说是武承嗣因为户部烂账的事还遭了训斥，他晓得武承嗣为此事发急，说再多好话都不如把帐算清楚重要，于是信誓旦旦地道：“下官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紧接着，数百个生员纷纷捋起袖子，在吴应龙的调度之下开始进入各房听用。

户部上下忙碌一团。

.....

秦少游在阴森森的狱中，多少能知道外间的一些消息，自从上官婉儿来过一趟后，这里的狱卒明显对他客气了许多，也肯为他传一些话。

他在这里闲得发慌，索性让人取了一些书来，点了灯，就扑在一方斑驳的案上读书，或是记些笔记。

呆在这里，对于他的心性磨砺竟是大有好处，每日或读书，或是席地冥思，整个人倒是脱胎换骨了一些。

只是他不曾想到，三日后，一个天大的消息传来。

户部乱成一锅粥了。

武承嗣眼睛赤红，听着几个博士和助教的分析，当场就掀翻了身前的案牍，他像疯子一样咆哮：“你们说什么，到现在才说账目不对，开始的时候不是打了保票么？你们.....你们.....”

算学博士吴应龙苦笑，其实这笔账，他也糊涂，一开始的时候，户部让自己带生员来，他就在想，户部要求三天时间算出，那么肯定有其原因，不可能给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大不了就是大家加班加点，熬过这三天罢了。

可是当真正开始算的时候，第一日还算顺利，第二日.....勉强也还撑得住，到了今天，却发现不对劲了，因为许多帐根本就对不上，按理，对不上，只要出入不是很大，大不了把它们归入到损耗中去，可是这里头的出入实在太太，吴应龙哪里敢拿这么大的数字做手脚。

而且越是要纠错，就需要更多的人手，结果.....可想而知。

“下官实在……”

他正要辩解，却哪里知道对于武承嗣来说，即便有再多理由，吴应龙可以给自己交代，自己能向姑母交代么？姑母说好了五天，现在已是最后一日，一旦完不成，可是要命的。

武承嗣深吸一口气道：“那么……还需要几日？是一日，还是两日？”

吴应龙的脸色铁青，小心翼翼地看了武承嗣一眼：“只怕……只怕要七八日……”

武承嗣愣住了。

七八日？七八日后算出来，黄花菜凉了不说，自己这户部尚书怕也到头了，这辈子都别想让姑母再惦记上自己。

武承嗣朝吴应龙冷笑道：“吴博士是在说笑么？”

吴应龙见武承嗣这杀气腾腾的样子，吓得面如土色，忙道：“其实还是人手不足够，若是四门学当时肯来，多少能缓解一些，他们有算术生员近百，总能帮衬一些。”

这倒不是吴应龙觉得四门学的生员算学好，反正他们没有来，索性一股脑的把责任都推到四门学的上头，如此一来，秦少游还有那算学的博士和助教们又多了一桩罪状。

武承嗣猛地醒悟，道：“是了，四门学的人还没有来，那还不赶紧去叫人。”

吴应龙傻了眼，他的目的无非就是祸水东引罢了，谁晓得武承嗣现在是落水之人，只赶着抓救命稻草，眼下还犯不上找四门学来做替罪羊。

“赶紧，赶紧的……不把人拉来，我扒了你们的皮。”可是说到这里，武承嗣又摇摇头：“罢了，你们继续算，我去请人。”

他倒也是雷厉风行，直接骑了快马，只带了几个随扈，飞至四门学，而四门学却是古怪得很，学里竟是安静得可怕。

等武承嗣见到了一脸颓唐的赵博士，说明了来意，赵博士道：“按理，户部有命，学里理当全力协助的，只是如今学里的讲师都被拿了，那些算学的生员一向与讲师们情同父子，实在没有心思为户部效命。”

武承嗣怒道：“这么说来，你们是不肯了？”

赵博士道：“只有一个办法。”

“你说。”

“请秦助教出狱，带着生员前往户部效命。”

武承嗣愣了一下，不过他很是干脆：“一言为定。”

他是疯了，只要能把帐算清楚，莫说是一个秦少游，便是让他当场把吴应龙宰了都绝不皱眉。

一个时辰后。

吴应龙还在户部唉声叹气的时候，却是看到了一个老熟人。

“秦少游！”

仇人见面，分外眼红。

秦少游的身上脏兮兮的，当他出现的时候，却是震惊全场，所有的人都惊愕地看着他，下巴都要掉下来了。

秦少游上前作揖，微笑道：“吴博士，别来无恙？”

吴应龙的身子顿时隐隐作痛起来，想到那一日的侮辱，他脸色像猪肝一样，最后他冷哼一声：“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不过……也快了。”

“是么？”秦少游叹口气，有一句还叫做：“那么，拭目以待吧。”

吴应龙森然一笑：“当然是要拭目以待，

你的那些讲师，可还记得么？他们倒是骨头硬得很，不过到了后来，

还不是乖乖的认罪了，秦少游，下一个就是你，你已犯了滔天大罪，

老夫看你猖獗几时！”

说罢，吴应龙拂袖就要走，懒得去理会秦少游，这时，秦少游在他身后道：“吴博士，且慢！”

吴应龙回头，火冒三丈：“何事？”

可是等他回过头的时候，却发现秦少游不知什么时候竟是出现在了他的身后，相隔不过是一尺之遥。

而接下来，当吴应龙感觉到不妙的时候，一切已经迟了。

又是熟悉的一幕，秦少游扬起手来，重重落下。

啪！

这一巴掌，比在万象神宫的时候要重得多。

吴应龙一口老血直接吐出来，他已是被打懵了，口里含糊不清地哇哇大叫：“你……你为何又打我。”

一个叉字，道尽了心酸。所有的人脸色都僵住了，就连领着秦少游来的武承嗣也是目瞪口呆。

这家伙，疯了。

而秦少游确实‘疯了’，因为这厮几乎是斩钉截铁地回答：“你身为算学博士，不学无术，误人子弟，有辱学门，难道还不该打么？依着我看，你这尸位素餐的老贼，人人得而诛之！”

第八十三章：杀一儆百

不学无术，误人子弟！

这八个字，可是御史和国子监这些人扣在那些讲师头上的帽子，用这些御史的话来说，堂堂国学，用一群不学无术的讲师，简直就是误人子弟，而误人子弟的同时，让这些蠢才成为朝廷的栋梁，那么……就是欺君罔上。

道理……说得通！

所以国子监奉旨查实，所以讲师们统统缉拿，所以接下来，一切都顺理成章，只等临门一脚，整个四门学，上到博士，下到讲师，也理应完蛋！

而秦少游直接甩给吴博士一巴掌，同样的一句还给吴博士，误人子弟！

假若他们真是误人子弟，这一巴掌还算是轻的。

吴博士被打懵了，他有点傻眼。

秦少游却懒得理他，只是对他冷笑，然后捋起袖子，旁若无人地道：“其他诸学的人统统退避，张昊。”

“在。”一个生员站出来。

“你带几个学弟负责整理原始的数据。”

“是。”张昊精神一震，点选了七八个人匆匆的去了。

秦少游又道：“刘文。”

“学生在。”

“准备建立表格。”

“是。”

“王新。”

“在。”

“将人分为两组，分别进行统计。”

“是。”

一声令下，近百个四门学算科生员卯足了劲头。

这些日子，他们实在是憋得太狠了。

一开始，他们的同窗闹了事，被国子监不分青红皂白的直接革了学籍，这早已让他们心中忿忿不已。此后秦少游为了救人，竟是惹来了天大的官司，同窗们是回来了，可是秦助教却还在狱中，紧接随后，讲师们也都下狱，大家风雨飘摇，有人愤恨不平，有人打了退堂鼓，晓得这四门学可能就要散了，更多人心冷。

他们是什么呢，他们什么都不是，赵博士和秦助教给了他们希望，使他们误以为原来可以改变命运，可是当一个人含冤入狱的时候，他们才知道，一切都没有变，贱民就是贱民，即便你读了书，即便你入了学，也不过如此。

直到……秦助教出来了。

秦助教的出现给了大家，那么一丝的曙光，大家对秦助教是感激的，一个肯为自己的生员赌上前途的恩师，足以收获他们的尊重和感激，于是大家振作了一些。

而那一巴掌落下的时候，先是所有人都惊呆，而随后，无数人在心中雀跃。

秦助教尚且不怕，自己还怕什么，人家已是学官，都可以如此洒脱，愿意博上一切，自己何惧之有？

众人士气如虹，一个个打起了精神。

尤其是王新，他就是曾经获罪的生员之一，若是没有秦助教，只怕这个时候，他早已身首异处，他感激地看了秦少游一眼，这种感激之情已经无法用言辞来述说，他眼眶微红，嗓子有些哽咽，默默地与一千同窗蜂拥进入了各房。

其他各学的生员都被赶了出来，紧张的计算已经开始。

那些被赶出来的算学、国子学生员们一个个目瞪口呆，听候各学的博士、助教指示。

而这些人却是一个个缄口不言。

秦少游又打人了。

这倒也罢了。

可问题就在于，这笔烂账，自己确实在今天算不出。算不出就无法交代，这个时候只能任四门学的人甚嚣尘上。

秦少游没有去看目光要杀人的吴博士，仿佛这个人已经无关紧要，更没有去看其他各学的博士、助教，在他心里，这些人和蝼蚁没有什么分别。

他侧身作揖，对武承嗣道：“请武尚书安坐。”

武承嗣有些担心，而事实上，他现在就是落水之人，眼下似乎也只有秦少游这棵看上去颇有信心的救命稻草了，他勉强挤出笑容道：“好。”

户部里的情况很诡异，各房里，一个个四门学生员像疯子一样在不断地演算着，有人拿着一个个数据进进出出，噼里啪啦的算盘不绝于耳，也有人竟是拿着纸笔，他们并不用算盘，而是用一些汇总的数据直接进行笔算。

这个时代的算术还停留在一加一等于二的阶段，比如记账，往往是某县粮多少，绢多少，丝多少，而后每一个县，一个个用算盘进行加减。

因此，笔算远远及不上算盘，笔算的流行应当来源于各种计算公式的出现，公式出现后，许多复杂无比的算术顿时变得轻松简单了，一些可以套用公式的计算方法直接套用，原本需要花费数个时辰才能演算的数据，往往只需一盏茶功夫就可算出大致的数目。

当然，也只是大致的数目而已，毕竟在实际计算中，总会出现误差值，不过这个误差相对于这个时代的生产和统计水平已经足够了。

即便是后世，关于国计民生的统计，也只能算出粗略的数据，而后不断利用普查来进行修正，更遑论是一千多年前了。

一个个数据摆到了秦少游的案头上，秦少游伏案，与几个生员进行最后的核算。

其实秦少游所能教授的东西无非就是初中、高中的东西罢了，连他自己也不过是半吊子水平，可是这个水平却也足以在这个时代超凡脱俗了。至于这些生员，往往是十五六岁入学，此前就有一些功底，大致也粗通九章算术的门径，而且他们属于专科，可不像后世的义务教育那样，同时学七八门课业，因而他们的进步极快。

看着这些用阿拉伯数字汇总的数据，秦少游不由感叹，用符号取代繁复

的数字，且不论其他，就单凭这个，效率至少可提高现有计算的数倍时间，同样一个9526，计算人员写在纸上就是玖仟伍佰贰拾又陆，况且这个时代还没有数学符号，同样一个人归类的数据，可能给下一个人进行演算，就不知会产生多少语焉不详的东西了。

不只如此，为了方便核算，生员们还懂得制表，他们将各项数据添入表格中，让人一目了然。

武承嗣偶尔也会焦躁地跑到秦少游的案头上来，可是一看上头各种45353，还有那方方正正的表格，这些东西对于他来说，不啻是天书，他膛目结舌，也不知自己是不是被忽悠了，却又不敢打断秦少游的思绪，只得在一旁干等。

就在生员们开始计算的时候，一个算学的助教已是悄然的离开了户部。

随后，此人出现在了国子监。

国子监里，陈祭酒的查办四门学误人子弟之事也已到了尾声，一切的证据，包括那些讲师的供状林林总总，可谓详尽。

而现在，他打算给四门学最后一击了。

可是当得知了消息，陈祭酒的眼睛不由眯起，两道粗眉随之皱了起来，忍不住拍案而起：“你说什么，那秦少游不但出狱，还又打了吴博士？”

“是。”

陈祭酒的眉毛皱得更深，一字一句地道：“武尚书放的人？这么说来，四门学当真能算出户部的那笔烂账？”

“绝无可能！”这算学的助教信心十足地回道：“各学都已经算过，没有十天半个月，绝不可能有什么眉目，吴博士和下官都专精于计算，那四门学怎么可能算得出来？下官敢拿人头作保。”

陈祭酒点着头狞笑道：“这个秦少游，起先在万象神宫的时候就像疯狗一样胡乱咬人，老夫算是明白了，他就是一条疯狗，好，这样也好，杀一儆百的时候到了！”

第八十四章：人头落地

清晨。

晨雾还未散去，可是在户部，无数的眼睛却是熬红了。

当最后一份数据送到了秦少游的案头，所有人都停下了手中的工作，他们太累了，已经整整一天一夜没有合过眼，。

只是绝大多数人都很是兴奋，捧着厚厚一沓数据送到秦少游面前的王新也是激动万分。

各学的生员都已经走了，不过那些博士和助教们却还在，他们陪在这里，倒不是要共体时艰，而是要看看这个秦少游到底怎么算法，一旦算错了，那么武尚书就还有用得上的地方。

大家冷眼看着秦少游，心里只是觉得好笑。

“这个家伙真以为能算得出来？”

可是秦少游并不去理会这些不怀好意的目光，他聚精会神地趴在案牍上翻阅着每一项数据，大致地比对没有差错后，他长长地松了口气。

武承嗣见他抬头，也熬了一夜的他打了个激灵，道：“算出来了？”

秦少游缓缓点头。

武承嗣几乎是冲过去，一把抓住案头上的数据开始观看。

吴博士人等，顿时脸色变了。

这怎么可能！

一定是算错了。

吴博士冷笑道：“秦少游，你可知道一旦出了差错，可是要杀头的。”

秦少游给予他的侮辱已让他羞愤不已，一开始，若说他还只是忍让，为的是秦少游无功而返的时候来一个彻底清算，可是现在，秦少游口称已经算了出来，这使他震惊又勃然大怒，他豁然而起，猛的想到了什么，大喝道：“是了，我想起来了，你本来就是获罪之身，身首异处就在眼前，所以才故弄玄虚，你根本就没算出来，这不过是你的障眼法，哈……反正罪多了不

愁，是么？”

秦少游坐在案上，不去理会他。

吴博士见其他各学的博士助教纷纷点头，心里更加笃定。自己的猜测极有可能是对的，否则其他各学算不出倒也罢了，算学好歹也是专精算术的学堂，自唐初到现在，天下的算学精英，哪一个不是算学之人？算学算不出，四门学怎么可能算得出？

他狞笑道：“你竟然敢欺瞒武尚书，你这不知死活的东西，你一个小小的厨子，贱賈之后……武尚书，武尚书，此人大胆……”

武承嗣拿着账目，却在与户部的度支主事细细地核查账目，可就在这时，度支主事抬起头来，他一字一句地道：“账目应该没有错，其他的暂时不清楚，唯独这丝绸的入账，因为户部这边已经查过库，因而有详尽的数据，是九万七千四百五十二匹，而在这里则是入账九万七千三百九十二匹，相差不过数十担而已，已算是精确了，既然入账的丝绸没有错，想来其他的数目大抵也不会错。还有支出方面，也和往年的出账大致吻合。”他看向武承嗣，接着道：“以下官的经验，断不会错的，这个数目应当没有多少瑕疵。”

什么……

吴博士如遭雷击，他的脑子嗡嗡作响。

这怎么可能？算学做不到的事，四门学居然轻而易举的就算出来了。这些生员可都是低贱出身，教授他们的教师也不过是一群‘误人子弟’的讲师，至于这个秦少游，更只是一个厨子。

他踉跄一步，既是觉得不可思议，又是觉得不甘，期期艾艾的道：“是不是……哪里错了，武尚书，刘主事，你看，这些人都是些不学无术之徒，这……这……”

所有的博士和助教也都跟着缓不过劲来，眼前发生的事根本不在他们的认知范围之内，他们和吴博士的心思一样，都是惊诧莫名。

武承嗣听了那主事的话，顿时心花怒放，如获至宝地拿着数据道：“好，好极了。”

眼见如此，吴博士急眼了，他当然清楚这意味着什么，这几日的大起大落已让他丧失了最后的理智，他快步上前，道：“武尚书，你可千万莫要信啊，这……这定是错了，错了啊……”

啪……

一记老拳直接砸中了吴博士的面门。

吴博士的声音也戛然而止！

这一拳不分轻重，正中他的鼻梁，于是两行鲜血自鼻孔汩汩而出。

不待吴博士叫喊，紧接着第二拳砸出。

“呃啊……”凄厉的吼叫自吴博士的喉头放出来，声震瓦宇。

动手的不是秦少游，事实上，秦少游虽然起了身，却是带着含蓄的笑容，在旁观战。

而有这个胆子敢动手的，除了武承嗣还有谁？

武承嗣这一次是急眼了，好不容易把事情办妥，总算松了口气，总他娘的有一只苍蝇叽叽喳喳，像是乌鸦嘴一样不断地告诉自己，账目错了，自己要完蛋了，账算不出来了，姑母要让自己滚蛋了。哇，真当武承嗣这堂堂陛下亲侄儿，天下一等一的皇亲国戚是病猫？

武承嗣本来就不是一个很讲道理的人，若是讲道理，那就不叫武承嗣了。

于是他采取了最直接的办法，两拳过去，吴博士直接倒地，呜呼哀哉，唧唧哼哼个不停。

所有人吓呆了。

武承嗣拿着拇指摸了摸鼻头，气焰嚣张地道：“叫，叫，叫，叫！让你算你又算不出，非要扰人清梦，秦少游敢打你，你当我武承嗣做了户部尚书之后连拳脚都生疏了么？不服气就找言官，尽管来弹劾！”

然后，武承嗣面向秦少游，笑了，笑得天真烂漫，他走向前，拍拍秦少游的肩道：“不错，不错，秦少游，咱们一道入宫……觐见。”

.....

今日赶巧是元月初八。

大周沿袭唐制，每逢双日便有所谓的常朝。

所谓常朝，就是一些重要的大臣在这里与皇帝商议政事。

举办常朝的地点是在宣政殿，这个不起眼的殿宇，虽不及万象神宫或是含元殿那样光鲜夺目，可事实上，天下军政之事，大多数都在这里拍板定案，反观万象神宫那儿举行的朝会，象征意义更多一些，这就如后世两国YUAN首会见一样，握个手，表示亲切恳谈，而真正的公报却是在私底下通过无数次洽商出来的。

某种程度来说，宣政殿才是真正的大周中枢，在这里的每一句话都可能决定着无数人的命运。

武则天照例是在屏风和帷幔后听政，这是一个隔间，里头装饰堂皇，武则天不喜端坐，所以这里有个雕凤的龙榻，她枕着头，精神显得有些疲惫，上官婉儿侧立一旁，一个宫娥跪着地，小心翼翼地给武则天修着指甲。

这屏风后，却又是另一个世界，大家纷纷跪坐于地，神态严肃，手持笏板。

今日论的，还是地崩的事，如此敏感的时候，一旦出现灾荒，其实朝廷最担心的并不是粮食减产，而是灾后可能发生的乱子，假若此时一些别有居心的人在上面做文章，便极有可能动摇国本。

争议到了最后，也是不知其所以然，因为赈济灾民，而户部尚书却是不见踪影。

到了最后，连主持朝会的尚书侍郎也不由苦笑，宣容后再议。

屏风内的武则天不由蹙起了眉，显得有些的不悦，不过她抿抿嘴，没有再说什么。

那尚书侍郎的声音又响起：“还有谁有奏？”

连问两遍，鸦雀无声，

大家本以为今日的朝议到此为止，一个声音却在此时高亢的响起：“臣国子监祭酒陈让有奏！”

国子监……

这令殿中许多身居高位的大人物顿时想起了几日前发生的一件事来，大家不由打起了精神，好整以暇地等待着这件轰动一时的事今日决定出一个结果。

甚至有人不由嘴角含笑，今日……只怕有不少人要人头落地了吧。

第八十五章：普天之下，莫非王土

宣政殿安静下来。

屏风后的武则天不露声色，而殿中的陈祭酒却只好屈身，候武则天的反应。

站在旁侧的上官婉儿小心翼翼地观察着武则天的反应，武则天的脸色并不好看，显得有些落落寡欢。

外头的陈祭酒见圣皇不应，只得又加高了音量：“臣奉旨彻查四门学误人子弟之事，今已水落石出，证据确凿，恳请圣皇，容臣禀奏。”

武则天幽幽叹口气，她的凤目扫了一眼一旁的上官婉儿，最后吸了口气，咳嗽一声。

只是一声很低微的咳嗽，却还是让陈祭酒松了口气。

因为这是圣皇准许自己禀奏了。

他抖擞精神道：“自秦少游入四门学，学规荡然无存，四门学上下，豺狼盈学……”

这起先第一句就已经是先声夺人。

武则天面无表情，只是她的脸色有些僵硬。

“自此之后，掌学博士听信秦少游谗言，改弦更张，对生员前途视若无睹，将学中规范视之无物。他们擅改教学方法，只知让生员死记，不只如此，大肆招募不学无术之徒充斥学堂……此罪一也。”

这只是罪一，瞧这样子，还有罪二、罪三了。

武则天的脸色越发的冷峻，她不由地自龙塌上起身，朝上官婉儿使了个眼色。

上官婉儿会意，碎步向前，俯下身子。

武则天低声道：“这个架势，你想到了什么？”

上官婉儿目光幽幽地看她一眼道：“两年之前，周兴弹劾左史江融也是今日这个场景。”

“是么？”武则天浮出冷笑；“那么江融后来如何了？”

她们说话的声音很轻，而外头的陈祭酒高谈阔论，所以谁也没有注意到屏风之后的君臣奏对。

上官婉儿道：“回禀陛下，江融大逆不道，已是全家处死，除其幼女江琴充教坊外，无一能活。”

武则天又是叹息，娇容上露出几分不忍之色。

此时，屏内安静下来，外头的陈祭酒声音听得更真切：“误人子弟，其罪二也……”

武则天淡淡道：“看来，秦少游的罪状是要罄竹难书了。”

上官婉儿低声道：“陛下，秦少游还是……”

武则天伸出手，示意上官婉儿不要再说下去，她的脸上绷紧，声音变得冷酷无情：“可是事情终究还是办砸了，而授人以柄，朕难道要为了他一人与天下大姓作对么？”

上官婉儿蹙起绣眉，她当然清楚陛下的话意味着什么，门阀垄断了所有的资源，而现在在四门学革新，想要打破现状，这当然是圣皇所乐见的，只是对那些门阀来说，却是另一回事，一旦圣皇可以通过其他渠道获取人才，在治国方面有了选择，那么接下来，他们岂不是成了任人宰割的鱼肉？可以想象，他们对此事的反对有多激烈。

说到底，一个国子监祭酒不过是马前卒罢了，圣皇忌惮的却是这陈祭酒背后数千数万人。

“这一步棋啊，朕走错了，太贪功冒进了。”武则天摇摇头，显得有几分颓唐，秦少游确实曾经给她一丝希望，而当陈祭酒站出来的时候，这个希望就已破灭了，天下，终究还是要和门阀共治的，无论你喜欢不喜欢他们，他们就在那里，武则天没有选择，她可以干掉一个长孙无忌，难道能干掉千千万万个长孙无忌么？那么谁来为自己治天下，靠来俊臣，还是周兴？

不，这些人整人可以，治国……

武则天摇头，更不必说天下各州县的官员，绝大多数是出自于门阀私门，消灭了他们，用什么人来取代，一群大字不识的贱民么？

武则天说到这里，上官婉儿的心已经沉入了谷底，这意味着秦少游是死

定了，以陈祭酒陈列出来的诸多罪状，只怕和那位江左史一样，祸及三族。

上官婉儿平时都在宫中陪伴武则天，极少接触男子，难得遇到秦少游这样的人，谈不上什么难舍难分，也奢谈不上有多重的感情，只是想到这个曾经活生生的家伙即将死无葬身之地，她的眼眶终是还是情不自禁地红了，迷蒙的泪水在眼眶里打转，最后，她拜倒在武则天的脚下，低声哽咽道：“陛下，可是无论如何，秦少游罪不至死！”

武则天身子一颤。

罪不至死……

她低声呢喃：“这个世上，获罪之人，哪个不是罪不至死呢，人……终究是蝼蚁罢了……”这句话也许只是安慰自己。

上官婉儿咬咬牙道：“可是人之生死，不是理当操之圣皇之手么？臣听说，普天下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天下人的荣辱和生死都在圣皇一念之间，何须蝇营狗苟之辈代劳。”

这番话令武则天勃然大怒，她侧目，冷冷地看着上官婉儿。

而后，她竟是起身，在这屏风后的小小洞天里迤逦着长裙，来回踱步起来。

外头的声音依旧是振振有词：“不敬上官，此罪三也……”

“取酒来。”

武则天伸出了纤手。

宫娥小心翼翼地拿着夜光杯斟了酒，送到了武则天手上。

武则天看着这晶莹剔透的夜光杯，嘴角勾起，浮出冷酷的笑容。

她的纤手一松。

哐当，造价不菲的夜光杯摔了个粉碎。

这清脆的声响，立即淹没了宣政殿。

屏风之外，所有的大臣本在屏息静听，猛地听到屏内的响动，尽皆愕然，一个个惊慌地朝屏风看去。

陈祭酒的声音也被打断，一头雾水，一时不知所以然。

良久，见屏风里没有动静，他便继续道：“再有……”

这两个字刚刚出口。

屏风里，武则天已坐上了龙塌，她脸色冷漠，却是道：“再斟酒。”

上官婉儿意识到了什么，顿时露出了喜色，再取一支夜光杯，斟了酒，递到了武则天的手心。

武则天垂头，将杯中酒水一饮而尽，而后将手轻轻一收。

“哐当！”

夜光杯再次成粉碎。

殿中安静了下来。

所有的声音戛然而止。

若是第一次或许只是一次意外，那么第二次的声音，陈祭酒便是一头猪也能意识到什么了。

陛下不愿意自己再说下去。

陛下是要让自己住口。

陈祭酒在心里咯噔了一下。

费了这么多功夫，眼前就要功德圆满，却是在最后的时候出了岔子。

陛下这是要保秦少游么？

他顿时面如土色，一旦陛下要保这个家伙，那么自己算什么，自己的一切苦心岂不是成了白费？反而成为笑柄？

可是……

他有些急眼了，却是忍不住朝这宣政殿上，某些跪坐于地却是素来高高在上的大人物身上看去。

这些人也是露出了诧异，可是很快，他们镇定下来，有人脸色冷漠，也

有人脸上含笑，却是朝着陈祭酒点点头。

点头的意思就是告诉他，此时此刻，开弓没有回头箭，眼下唯有破釜沉舟，死战到底！

陈祭酒深吸一口气，他心里自知，自己不能回头了，于是咬咬牙道：“这些生员，将来……”

当这个声音响起的时候，屏内的气氛霎时紧张起来。

武则天的脸上布满了寒霜，她的眸光掠动，宛若搜寻猎物的毒蛇。

“取酒！”她的声音很平静，平静得出奇。

所有的宫娥已是感觉到了圣皇身上所流露出来的冷酷，一个个吓得大气不敢出，一个宫娥忙是送上了第三杯酒。

而这一次，武则天没有将酒水饮尽，也没有将手中的夜光杯‘不小心’的脱落，而是直接扬手，将其掷地。

哐当……这一声响动更甚，犹如晴天霹雳。

夜光杯落地，因为受力太大，于是无数的碎片残渣顿时飞溅开来，距离最近的武则天首先遭殃，残渣直接穿透了裙摆，纱裙之后，武则天的双腿顿时被残渣割破。

殷红的血自武则天的双腿流出来。

上官婉儿和宫娥们吓得花容失色，有人要凑上来为武则天止血，武则天大手一挥，这一次放开了声量，狞声道：“滚开！”

第八十六章：人为蝼蚁

随着那一声响动，宣政殿仿佛连空气都已凝滞了。

十几个大臣宛如瞬时窒息。

陈祭酒已是扑通一声拜倒在地，他的呼吸开始加重，额上淅沥沥的冒着冷汗。

殿内落针可闻，没有任何的声音。

这可怕的寂静，一分一秒的过去。

陈祭酒头埋于地，茫然失措。

陛下不许再说了。

假若是如此，那么后果……极有可能更为严重。

四门学已经‘查’出了这么多劣迹，秦少游已是万死莫恕，可是陛下却是不给再说了。

圣皇这是要坚持四门学的革新到底么？

想到这里，何止是陈祭酒，许多人不由打了个冷颤。

有人害怕了。

在座的一些人，家族甚至可以追溯到几百年之前，历经数代人，无论天子是姓王、姓杨，还是姓李、姓武，他们依旧是把持国器，恩荣出于望外；而这……就是门阀。

其实大家都知道，当今天子不喜欢在座的许多人，可是即便圣皇不喜欢，照样还是要嘘寒问暖，依旧还是要笑颜以对，为何？因为这天下是不可能靠来俊臣这群酷吏来治理的。来俊臣即便再如何得以恩宠，也不过是个酷吏罢了。圣皇除了和门阀治天下外，没有其他的选择。

而之所以如此，只是因为门阀垄断了教育的资源，除了门阀子弟外，这天下绝大多数人大字不识，难道靠一群文盲来治理天下么？更不必说门阀还垄断了牛羊、土地、佃农，国计民生，这些都握在他们的手里。

在座的一些人，心里清楚陛下任用他们，不是因为陛下喜欢他们，而是

迫不得已而为之，也正因为他们对教育以及人才的垄断才有今日的恩宠。

可是一旦有人可以将他们取而代之呢？

这是不可想象的事，因为一旦圣皇可以选择，那么自己的筹码也就彻底丧失了，接下来会如何？接下来一份圣旨便可让自己阖族死无葬身之地吧！

圣皇看清了这一点，所以在四门学革新；而许多人也看清了这一点，所以用尽办法不让革新继续下去。

现在圣皇的举动似有一意孤行的意思，莫非……

有人身躯一颤，圣皇若是一意孤行，真让这四门学革新下去，推而广之，那么十年之后会是什么样子？

他们不敢想象。

当一个家族富可敌国，可对于圣皇来说，却连被利用的价值都没有，最后这个家族会有什么下场呢？

拼了！

有人咬了咬牙，随即轻轻的咳嗽一声。

声音很轻、很轻。

可是在陈祭酒耳中却不啻是某种鼓励和暗示，陈祭酒深吸一口气，他终于明白自己和秦少游之间根本没有贵贱之分，其实从一开始，两个人就是这天下最强大的两个集团的棋子而已。

陈祭酒没有选择，他知道，今日他退出这里，也必定死无葬身之地，要求生，唯有逆水行舟。

他抬起头来，道：“陛下，秦少游，贱贾之子也……败坏朝纲，欺君罔上，因巧言令色，而……”

……

屏风内。

武则天小腿上的血迹未干，上官婉儿为首，数十个宫娥纷纷吓得跪倒在地，她们就跪在夜光杯的残渣上，玻璃的碎片入肉，地上已是被血水浸湿了。

武则天没有再动，她只是凝神静听着。

陈祭酒的侃侃而谈没有结束，这使武则天不由露出了一副好笑的样子，她在笑什么？

谁也不敢妄测。

可是陈祭酒还在继续，他最后说道：“此等误人子弟，收受财货，任用私人，败坏学风，欺君罔上之辈，请陛下严惩，以正纲纪！”

沉默……又是沉默。

陈祭酒没有得到回应。

良久，武则天才淡漠地道：“来，撤了屏风。”

宫娥们如蒙大赦，将屏风撤去，也将帷幔拉了起来。

端坐于龙榻之上的武则天顿时出现在屏外之人的眼前，在她的脚下，一片狼藉。

于是所有人起身作揖：“见过圣人。”

圣皇是正式场合的称呼，而圣人，则是近臣们亲昵的叫法。

武则天拧着脸，没有回应，只是她站起身来。当她起身的时候，许多人看到她腿上的殷红，可是这些人，脸色麻木，恍若不觉。

武则天一瘸一拐地走出了屏风，她笑了。

这带着几分烂漫的笑容，很容易让人依稀能看到数十年前，这个女子有何等的倾城美貌。

挞……挞……挞

凤靴踩在这铜铸的砖石上，一步一步，细碎又带着凝重。

当走到陈祭酒的面前，武则天居高临下地看着他，她凤目带着清澈，轻描淡写地道：“陈卿，你方才所奏何事？”

陈祭酒顿时冷汗淋漓，他埋着头，只看到巧夺天工的凤靴，还有轻纱掩不住的殷红，血腥在他的鼻尖挥之不去。

他的脑子嗡嗡作响，老半天才期期艾艾地道：“陛下……臣奏秦少游……”

这句话被打断了。

紧接着便是风暴骤来，武则天猛地呵斥：“够了！”

陈祭酒身躯一颤，声音戛然而止。

“朕让你说话了么，朕什么时候准你奏事？你是何人？你算什么东西？”

武则天怒了。

这滔天之怒如排山倒海，席卷而来，陈祭酒的脖子发冷，头埋得更低。

可是……他不服。

良久，他一字一句地道：“臣，无外乎仗义执言而已！”

这一句话掷地有声，倒是份量十足。

此时的君臣关系并不似后世满清那般形同主奴。虽是君权至上，可是魏征顶撞太宗的例子并不远，历来有谋反获罪的，有杀人获罪的，却极少有人听说过因言获罪。

陈祭酒虽然害怕，可是他并非没有底气，没有错，他所说的东西都是证据确凿，仗义执言有什么错？

武则天香肩颤抖，正待发作。

可是这时候，一个人慢吞吞地上前几步，这是一个其貌不扬的糟老头子，身子佝偻，满是皱纹的脸上带着和蔼的笑容。

他说话的时候，语速很慢：“圣人，老臣万死，竟是忘了圣人命门下草诏，让陈祭酒钦命彻查四门学，陈祭酒奉的乃是圣人钦命行事，圣人可能只是一句无心之言，老臣理应再询问一句，确认之后再发明旨才是。如今闹出了这么大的误会，实是老臣万死之罪，恳请圣人责罚。”

他的态度卑微到了极点，犹如海中的一粒细沙，满是自责。

可是这个人……即便是武则天也不能忽视。

他明为请罪，而实际上却是在告诉武则天，陈祭酒的一切都是按圣皇的意思办的，陈祭酒何罪之有？

武则天的冷眸落在他的身上，锋利的宛如唐刀之刃。

而这个人，却还是和蔼可亲地看着武则天，姿态卑微到了极点。

二人就这么在殿中对视，一个咄咄逼人，另一个却包括万象。

眸光交错的一刹那，武则天猛地有一种无力感，这滔天之怒像是打在了空气上，使她无处发泄。

武则天的手藏在大袖之中，握紧，长甲掐入了手心。

而这时，又有人站出来，一副诚惶诚恐的样子道：“圣人，千错万错，错在微臣，此事，陈祭酒早就报到了尚书省，是微臣觉得事态严重，这才请陈祭酒亲自上殿禀奏。不过……陈祭酒所奏之事都是查有实据，秦少游罪恶罄竹难书，为正朝纲，恳请圣人以教化为念，予以严惩。”

话音落下，许多人纷纷附和：“圣人，误人子弟，欺君罔上，岂可纵容，万望圣人下旨。”

一个，两个，三个，四个……

这一个个极有分量的人谦卑地拜倒在了武则天的脚下，武则天的心……渐渐沉了下去。

她猛地想起方才在屏风内的话：“这个世上，获罪之人，哪个不是罪不至死呢，人……终究是蝼蚁罢了…”

第八十七章：反戈一击

武则天深吸一口气，她的嘴角浮出冷笑，最终，她幽幽的目光渐渐暗淡下去。

看着这一个个显贵和重臣，她不由叹了口气。

“那么……你们要如何？”

这一句话出口，显然是武则天打算退让了。

那老者依旧是卑躬屈膝，一副怒颜的样子，含笑道：“圣人，臣以为，若是不能严惩，以儆效尤，难保将来不会有人效仿，所以……臣的浅见是……秦少游以欺君罔上论处，格杀勿论，至于四门学掌教博士以降，俱都罢官，所招募的讲师，予以流放化外之地，如此才能安抚众心。”

武则天抿着嘴，她的眼眸散着寒芒，万万想不到的是，即便她愿意做出退让，这些人竟依旧还是祭出了杀招，并没有因为自己的退让而罢休。

武则天皱眉道：“是不是重了？”

“圣人。”这老者‘敬畏’地看着武则天，一字一句道：“不如此，不足以平民愤！”

武则天愣住了，她当然清楚这个‘民’是什么民，这些民才是大周的统治基础，他们遍布于各州各县，占有绝大多数的土地，牛羊、人口……

她此时动摇了。

……

大臣们一见陛下咬唇的神态，都不由地在心里松了口气，虽是有了一些波折，可是终究还是大局已定，因为陛下一旦动摇，那么就必定妥协，只要圣皇开了金口，那么覆水难收，这个四门学里的隐患再也不是为惧。

可就在这时，如雷的鼓声轰隆隆的响起。

宫中有鼓声，本就是每日按着时辰都会敲响，这本是不足为奇。

可是……

这个鼓声急促而用力，杂乱无章，显然与报时的钟鼓大相庭径。

除此之外，还有哪里会有鼓声呢。

所有人都诧异了。

猛地，有人想起什么，不由低声道：“是登闻鼓么？”

“这……是谁这样大胆！”那老者显得有些气恼，眼看就要一鼓作气，解决掉最后一个麻烦，可是这时候居然有人来诉冤。

登闻鼓确实是用来诉冤的，历朝历代，在宫外都会设登闻鼓一面，按照规矩，凡是有冤难伸者，都可敲响这面鼓来告御状。

不过……告御状终究还是流于形式的东西罢了，若是当真有人靠近宫门，只怕早就被禁卫拿了，因而那面鼓不过是个装饰，显露出圣人的广开言路，也仅此而已。

可是现在……这面鼓响了，鼓声急促，令人的心也跟着鼓点的节奏扑通作响。

又过了片刻，一宦官急匆匆的进殿，纳头便拜，呼吸急促地道：“陛下，四门学助教秦少游，敲鼓鸣冤……”

“大胆！”武则天勃然大怒：“他竟然敢来！”

武则天痛斥，并非没有道理，现在虽然事情很糟糕，可是她愿意讨价还价，无论如何，或许还能保住秦少游的性命，可现在，秦少游却又闹将起来，这是自己往枪口上撞，实在是混蛋至极。

倒是这时候，不知谁冒出一句话来：“秦少游不是在狱中么？”

这一句话顿时令人欢喜令人忧，一个本该在狱中的人突然出狱了，作为王朝最中枢的人物，居然没一个人知道，那么这个人到底怎么出狱的？

恐怕这又是一条罪状，秦少游的头上，只怕又多了一条大罪。

武则天无奈，只得甩袖道：“宣！”

一声号令，过不多时，秦少游与户部尚书武承嗣便步入了宣政殿。

当秦少游出现的时候，无数不怀好意的目光看向他，这种感觉……怪怪的……

秦少游目不斜视，却不去理会这些人，他的眼里只有武则天，见武则天冷冷地看着自己，目光如一把利剑般锋利，秦少游并无畏惧，他身子一倾，作揖道：“臣秦少游，见过圣皇。”

很轻描淡写的一个礼仪，行云流水。

武则天冷笑道：“秦少游，你既敲了登闻鼓，那么，有何冤屈？”

所有人的目光，又重新回到了秦少游的身上。

尤其是陈祭酒，更是似笑非笑地看着他，显得别有深意，他心里不由冷笑，这个家伙大抵是来陈冤的，可是方才在这宣政殿，事情就已定下了，板上钉钉的罪状，再加上这么多有份量的人坚持，现在跑来陈冤，为时晚矣不说，还是自取其辱。

秦少游却是摇头道：“没有冤屈，臣没有冤屈。”

什么……

陈祭酒的脸色愕然，没有冤屈，你跑来做什么？这个时候，这家伙难道不该是痛哭流涕，为自己辩解么？

武则天蹙眉道：“既无冤屈，为何就敢如此放肆！”

秦少游好整以暇，道：“虽无冤屈，可是身为朝廷命官，就理应为朝廷效忠，为圣皇效命，若是发现有奸佞在朝，败坏朝纲，若不检举揭发，岂不是万死？”

检举揭发……

只听说过人犯痛哭流涕着辩解的，倒没听说过一个被人状告的家伙居然跑来告人的。

这家伙的脸皮倒是厚得很。

不过他从前倒有不少出格的举动，大多数人也只当他是狗急跳墙。

武则天已经对秦少游彻底绝望了，这个家伙到了现在还以为撒泼打滚有用？

“你要状告何人？”

秦少游正色道：“臣一告国子监祭酒陈让不学无术，二告算学博士吴应龙

误人子弟，陈让身为国子监祭酒，昏聩无能，荒废学政，致使学政萧条，不只如此，他还不辨是非，构陷良才，因循守旧，尸位素餐，无能到令人发指的地步，敢问圣皇，这样的人，窃据高位，无德无能，是否有罪？”

“再有！”秦少游气势十足，声若洪钟地继续道：“算学博士吴应龙，身为掌学博士，误人子弟，使国家栋梁竟都成了酒囊饭袋，臣每每想起这样的事，便禁不住为朝廷忧心如焚，因而斗胆弹劾此二人，愿圣皇明辨是非，惩治奸邪之徒，重振学务。”

这家伙说得有鼻有眼，倒是让陈祭酒不由笑了。

到现在居然还不知死活，真是岂有此理，陈祭酒立即反唇相讥道：“秦少游，事到如今，你还不知死活么？”

秦少游笑吟吟地道：“陈祭酒，下官如何不知死活？”

“你……”陈祭酒怒斥道：“你才是不学无术。”

秦少游道：“何以见得？”

陈祭酒道：“人证物证俱在。”

秦少游道：“这么说来，大人是屈打成招了？”

“胡说八道！”陈祭酒气得跳脚。

秦少游突然把脸一拉，怒喝道：“胡说八道的你，你有人证物证，那么……且看看我的人证物证如何？”他看向武承嗣，行了个礼：“武尚书，请。”

武承嗣难得今日如此风光，只见所有人的目光灼灼地看向自己，他兴致倒是不错，故意吊足了胃口才道：“户部查账，因而请了各学算学生员前来协助，此前算学、国子学等虽有数百之众，足足花了数日，却是徒劳无功。此后四门学几十余算学生员出马，一日一夜，去岁的进项和今岁的开支都已核算完毕。”

“……”

陈祭酒的脸僵住了。

户部的烂账，他不是不清楚，而事实上，这件事闹得可是不小，甚至有一些言官摩拳擦掌，想狠狠告一状，堂堂户部居然是烂账如麻，以至于各学协助也是徒劳无功，昨日听到的消息还是这笔糊涂账没有十天半个月也不可

能梳理出来，这四门学怎么可能一日一夜就核算完毕？

这……绝无可能！

陈祭酒的脸色蜡黄，气得瑟瑟作抖！

第八十八章：杀无赦

震惊的又何止是陈祭酒一人。

户部的帐居然只靠着一群四门学的生员就算清楚了？

假若如此，这四门学的算学生员到底有多恐怖？只怕……其他各学的生员连给这些人提鞋都不配吧。

“是么？”武则天禁不住道：“三郎，此事确凿么？”

武承嗣忙道：“臣人头作保！”

他说出这五个字的时候，殿内立即鸦雀无声。

陈祭酒的脸色骇然，一屁股瘫坐于地。

虽然大家知道武承嗣是个很不靠谱的人，可是人头作保，绝对不可能是玩笑。

这就意味着，一切都可能是真的。

武则天回到了龙塌，旋身坐下，她似乎觉得这样不妥，又豁然而起。

这个消息实在太突然了，这意味着什么？意味着四门学的算学生员都是极有才干之人，与之相比，其他各学，说是酒囊饭袋也不为过。

方才武则天龙颜震怒，与大臣们对峙，她所以发作不得，只是因为没有任何理由，因为众口铄金，大家都说秦少游误人子弟，都说秦少游欺君罔上。

那么……现在秦少游还是欺君罔上么？

那一口气，方才还堵在武则天的喉头上，不吐不快，她不敢相信这些大臣居然如此大胆，而自己竟是差一点点就做出了退让。

可是现在，武则天的胸口起伏，激动之色溢于言表，她已经忘却了小腿上的伤痛，凤目居高临下地扫视在座的衮衮诸公，这是一种君王的姿态，更有一种得意洋洋的胜利者雄姿，她旋即脸色一冷，道：“若当真如此，那么四门学可就立了大功了。”

秦少游道：“臣不敢居功，可是臣现在证据确凿，祭酒陈让，身为国子监祭酒，黑白不分，将四门学的讲师污蔑为误人子弟之徒，臣斗胆要问，何为

误人子弟？若是误人子弟，何以精于算科的算学生员连四门学的都远远不如，他负有钦命，查实此事，却又口口声声当着陛下的面说这些贤良讲师不学无术。圣皇在上，微臣要问，不学无术的讲师能教授出四门学生员这样的学子么？又斗胆要问，这样是不是欺君罔上！”

豆大的冷汗在陈祭酒的额上渗出来，他已哑口无言，辩无可辩，他渴求似的看向周遭的大臣，可是这些人却都是一脸凝重，竟是看都不看他一眼。

完了……

欺君罔上，这四个字，他如何逃得过？方才，也就在方才，他还言之凿凿，奢谈秦少游与讲师们误人子弟，而现在……

他忙是拜倒在地，期期艾艾地道：“臣……万死。”

武则天连眼角都没有看他一眼，她是何其的痛快，就在前一刻，这些人还咄咄逼人，不肯退让，口称自己是仗义执言，而如今，转眼却成了丧家之犬。

秦少游又正色道：“又有御史，弹劾微臣误人子弟，糟践国之贤才，臣若是记着没错的话，甚至有人弹劾说，四门学乃是国学，误人子弟，罪大恶极，与欺君罔上同理，都应处以极刑。”他的目光逡巡，最后落在了一个人的身上……刑部侍郎周兴。

他抿嘴一笑，朝周兴行礼道：“敢问周侍郎，这份奏疏似乎也有周侍郎的份，这么说来，误人子弟其实就是欺君罔上，是么？”

周兴的脸色又青又白，老半天才憋出一句话来：“理当如此。”

秦少游翘起拇指：“周侍郎果然是一视同仁，下官佩服。”

而下一刻，他的脸拉了下来，正色道：“那么……敢问圣皇，臣若是误人子弟，理应视作欺君罔上，可是现在，算学本以算术为主，其实力却远远不及四门学万一，算学掌学博士吴应龙，可否算是误人子弟？他既是误人子弟，又算不算欺君罔上？”

说到这里，秦少游深深一揖，才是接着道：“这二人深受国恩，享我大周恩荣，理应为圣皇分忧，却都是欺君罔上，臣食君之禄，眼看他们这般糟践学务，难道还能置之不理么？今日，臣弹劾二人，恳请圣皇处置，请圣皇明察秋毫，以正视听。”

有理有据，可谓是字字如刀，句句见血。

而这番话却明明是站在对方的言论基础上，也就是说，本来这些人是没什么大罪的，可是偏偏，他们为了收拾秦少游，为了将秦少游碎尸万段，现在却被秦少游以其人之道还之彼身，事态顿时变得严重起来。

武则天莞尔，她已经很少露出今日这样的笑容了。

她大袖一摆，侧过身去，看向此前让她碰了软钉子的老者，一字一句地问：“卿以为如何？”

老者面无血色，这种瞬间翻盘的感觉实在让人很不好受，良久，他才道：“误人子弟者，有罪。”

武则天步步紧逼：“朕问的是欺君罔上，该当如何？”

老者木讷地道：“罢官，严查。”

陈祭酒顿时感觉到天旋地转，几乎要昏厥过去，他又惧又怒，禁不住道：“催……催公，你……你……”

这老者不为所动，又加上一句：“若是查有实据，证据确凿，可处以极刑，抄没其家，以儆效尤。”

老者的最后一句话依旧还在殿中回荡。

武则天觉得很满意，她很期许地颌首点头，道：“不错，来……拿人。”

卡擦、卡擦……明晃晃的武士踩着笨重的靴子哗啦啦的冲进殿来，将陈祭酒架起。

陈祭酒身如筛糠，他脸涨的像是猪肝一样，先是可怜巴巴看向那老者，见老者并不理睬他，继而想起什么，他疯了一样想要挣扎，朝着秦少游大吼：“秦少游，你这狗贼，你……你竟敢诬赖我，你……你这贱贾之子，哈……你等着看吧，终有一日……”他狞笑：“老夫让你死无葬身之地，你是什么东西，是什么东西……”

秦少游别过脸去，并不去看他一眼，而事实上，他心里有些后怕，若不是自己仗着生员们翻身，只怕现在的自己，就是他的下场吧。

而武则天依旧目光如炬地看着老者，一丝一毫都没有松懈。

老者依旧卑微地站着，他的眼睛浑浊，如果阡陌市井中的寻常老头，只有那浑浊眼眸里的目光，似乎也在与武则天对视。

武士们带着陈祭酒已是渐行渐远，武则天的眼睛没有松懈，她突然道：“且慢！”

咔嚓……咔嚓……咔嚓！

所有的脚步，戛然而止。

大殿中，又恢复了静寂，静得有些可怕。

武则天没有去看武士，甚至连眼角的余光都不曾有半分泄露，她的眼里只有这个垂垂老矣的普通老人，而后她含笑着，轻轻地启开了朱唇，她一字一句地道：“依着朕看哪，嗯……”她稍稍沉吟，露出轻松惬意的表情，才徐徐道：“还是不必审了，如此罪大恶极……统统杀了吧，陈让与吴应龙，格杀勿论，杀！”

最后一个杀字自武则天的口里脱口而出，竟是如此的轻快，如此的轻描淡写，她的眼睛依旧还在老者的身上，在杀字出口之时，目光闪动了一下。

一声令下，两个武士已按住了陈祭酒。

陈祭酒嘴唇哆嗦的厉害：“我……我……饶命，崔公……崔公……”他喉头滚动着：“秦少游才是欺君罔上……欺君！”

没有人理他，所有人对他视若无睹。

另一个武士哗的抽出了腰间的佩刀。

刀锋如芒，悬在半空。

他看向武则天。

武则天只看着老者。

武士咬牙，长刀在半空狠狠劈下。

一声闷哼，血腥传出，人头落地！

武则天的脸陡然冷峻起来，而老者依旧带着轻松又卑微的微笑，他突然拜倒在地，道：“圣皇英明神武，臣拜服！”

他这一拜，满殿的人统统拜倒，纷纷道：“吾皇圣明。”

武则天终于将目光从老者的身上移开，她别有深意地看了秦少游一眼，

迤迤着长裙走动了几步，并不嫌这里的血污，反而是淡淡地道：“众卿平身，不必多礼。”

说话之间，顾盼自雄，她身躯并不高大，只是此刻，却如有万丈金身，俯瞰天下。

第八十九章：封官许愿

在宣政殿里，一切都翻转得太快，甚至是秦少游都没有想到陛下会如此的‘当机立断’。

他当然无从知道自己的‘鲁莽’举动无形中树立了武则天的威信，更不知道天子与大臣们发生了什么。

而这些本来就不是他关心的，他做好一个仗义执言的学官也就是了。

因为无知，所以他更不能体会到武则天此刻的心情。

那么接下来，秦少游就能体会到幸福来得如此之快了。

武则天看着纷纷拜倒在地王公大臣，她脸色冷峻，却还是看着那位叫崔公的老者：“朕又想起一件事来。”她眼角的余光扫视了一眼秦少游，才继续道：“秦少游督学有功，朝廷理应赏罚分明，卿家以为又当如何好呢？”

老者沉默了。

圣皇这是要逼迫他就范。

而现在，国子监祭酒获罪伏诛，秦少游水涨船高，四门学的革新已经起了效果，此时圣皇打着的多半是顺水推舟将革新进行到底的主意。

想到这里，这位‘崔公’眸光一沉，他幽幽地叹了口气，其实他实在不愿意摊牌，毕竟天子就是天子，不到万不得已，谁愿意与天子反目。

只是.....

这位崔公出自清河崔氏，家族延续数百年，被公认为天下第一高门，北方豪族之首。而在场之人更不知道的是，正是这个崔氏，单单在唐朝就出现过二十九位宰相。现在这一任清河崔氏家主便是如今以正谏议大夫同凤阁鸾台平章事拜相的崔讷，此人的名声并不显于外，可是在凤阁、鸾台、尚书省这等中枢之中却最有名望，崔家到现在已经出过三个宰相，至于尚书、侍郎不计其数，更别提旁系别支的子弟，不知有多少在地方上任职了。

这个家族曾历经数百年，无论是谁当朝都是高官厚禄，隋朝的时候，隋炀帝之所以失天下，也与违背了以李氏、崔氏、王氏等大门阀的利益不无关系，最后李氏起兵，定鼎天下，这些人也是最大的功臣。

同时，这些人实力很强，强到什么程度呢？

太宗在的时候，命吏部尚书高士廉等人编撰《氏族志》。高士廉等人本着求真务实的态度，积极开展工作，将天下的家族分为九等，最后进行排序，“崔、卢、李、郑、王”五大氏族名列前茅。唐太宗看了初稿，颇为困惑、恼怒，作为皇族的李氏，居然只是排名第三，于是他冲高士廉等人发脾气：“崔氏早已衰微，凭什么列为第一？难道我李氏贵为天子，还比不上崔氏吗？”“吾实不解山东四姓为何自矜，而人间又为何重之？”为了维护皇室荣耀，唐太宗利用政治权力干预，下令重新排序，“以皇族为首，外戚次之，降崔民干为第三。”

可即便如此，唐太宗虽然是找回了面子，可是由此可见，当时的崔家影响可见一斑。

他们的力量，甚至是武则天也不禁为之忌惮。

崔警其实可以接受武则天，但是他不能容忍武则天的革新，因为他比谁都清楚，一旦陛下顺水推舟，那么天子还需要依赖门阀来治天下吗？

想到这里，他淡淡地道：“圣人，秦少游育才有功，臣以为，可以授为县男，以示优渥。”

县男……

县男乃是大周的爵位，综合来说，属于最低级别的贵族，从品级来看，是从五品上。崔警突然倡议秦少游封爵，倒是让人愕然。

可是很快，所有人明白了。

秦少游有功可以赏，但是只能做显贵，却不能升官，因为一旦升官，就意味着四门学的成绩得到肯定，秦少游将会握有更大的权利，那么之后呢……

所以……崔警选择了一个折中的办法，给秦少游一个铁饭碗，好好地圈养起来，堂堂县男，当然不可能再做学官，少不得要高高拱起，到军中或者是其他地方担任一个‘要职’。

武则天只是莞尔，却是侧目看着秦少游道：“秦卿意下如何？”

贿赂，这是赤裸裸的贿赂！这个姓崔的，真是居心险恶，居然想给自己封爵，到时候不知要授多少土地，说不准，姓崔的心血来潮，再将个旁系的子女下嫁给自己，然后让自己混吃等死，用这种腐化糜烂的生活来消磨自己的意志。

不过……秦少游发现自己挺喜欢的，这样似乎也挺好。

秦少游顿时有些扭捏起来，老半天，他才道：“一切听从圣皇。”

武则天的唇边扯出了一丝淡笑，道：“秦少游有功，理应升官，为何要封爵？他终究是学官，封爵不合常理。依着朕看哪，还是升博士吧。”

这是一句很轻松的话，甚至是武则天用玩笑的方式道出来的。

可是崔讷的脸色却是变了。

他深吸一口气，道：“圣人，四门学固然有一个秦少游所以才出了一些成绩，只是这成绩终究只是算学而已，臣并不是说算术不重要，只是齐家治国，经史才是正道。这四门学的法门决不可贸然推而广之，臣看，太宗定下的学规就很好，既无求变的需求，何必要冒险尝试。老臣知道陛下想让秦少游为博士，为的是推广新学，老臣却还请陛下三思。”

他的话满是恳切，可是却洞悉了武则天的想法，直接予以了反对。

终于还是摊牌了。

武则天微笑道：“朕看哪，也没什么不好，至少四门学的算术已是首屈一指，卿家却又为何以为四门学的经史会不好呢？难道国家育才，不是以培养生员的才学为先么？”

崔讷摇头道：“圣人，才学再好，若无德行匹配，或许就成了祸乱的根源，而四门学雇请的讲师大多良莠不齐，即便能育才，可是何以育德呢？”

武则天一时沉默，论口舌，她哪里是崔讷的对手。

倒是秦少游一脸苦瓜，喂，讲点道理好不好，方才还在研究我的升官封爵问题，怎么一下子就转移到别的地方去了？

老半天之后，武则天带着几分恼羞成怒的意味道：“革新没有错，既然有效，就当推而广之。”

崔讷叹口气道：“圣人，现在的学规最早出自秦汉，此后虽屡有删减，可是却并无大的革新，圣人可知这是为何？这是因为治大国如烹小鲜，而教化之事更是重中之重，岂可贸然改弦更张，学务最紧要的还是求稳，因循守旧并没有错。”

武则天忍不住道：“那么商鞅变法呢？”

崔警直视武则天：“变法之后的秦国去了哪里？”

武则天皱眉，她之所以希望改变，只怕现在的因素也占了很重要的原因，朝中充斥了门阀和门阀的得意门生，这些人垄断了所有教育的资源，同时，因为他们的文化水平也间接的垄断了所有经史的解释权。

单单这种君臣辩论，连群臣苦口婆心蜂拥而上都用不着，单单一个崔警就可以直接把武则天压死。

武则天总是觉得这样不对，只是偏偏词穷。

崔警淡淡一笑，和颜悦色地继续道：“圣人，若无商鞅之变法，或许秦国能延续千年之久也是未必。子曰：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也。此话何解？这便是告诉大家，诗经中的言论，目的便是使人的思想纯洁、中正，不产生邪恶、偏斜的成分。这世上，求大道，从来没有速成之法，在圣人看来，从前的学规固然是守旧，可是至少中正，而一旦革新，产生偏斜，那么到了那时，怕是悔之不及了。”

“.....”武则天彻底被击溃了。

和崔警比起来，她连对手都称不上，她心里有点气恼，偏生无法发作，然后她环顾四周，看到了秦少游，便不由道：“秦少游，你以为如何？”

殿中的大臣们晓得，这是陛下要搬救兵了。

不过大家都不由莞尔一笑，崔警不只是宰辅，更是河北出名的辩才，年轻的时候，就以口舌见长，圣人却是拉了一个秦少游出来做救兵，这个毛头小子，只怕给崔公提鞋都不配。

第九十章：一击必杀

秦少游就这么傻乎乎的被拉下了水，他真不知是该哭好还是该笑好。

不过方才武则天与崔警二人唇枪舌剑，秦少游都听在耳里，崔警的口才倒是确实厉害，引经据典，旁敲侧击，武则天耍威风可以，玩辩论，找抽啊。

而现在，他属于赶鸭子上架。

然后，他看了一眼崔警，而崔警呢，压根正眼都没有瞧他，看上去，这个普普通通的老头子依旧还是含蓄而卑微的样子，不过这在秦少游看来，他的尾巴早就翘天上去了。

想了想，秦少游只得硬着头皮道：“崔公……”

崔警这才勉强地看他一眼，想了想，还是对他点了点头：“和之啊，你有什么话要说么？”

崔警一口道出了秦少游的字，这让秦少游不由生出了警惕之心，这个字是卢胜给他取的，平时呢，大家都叫他秦助教，所以一般人并不知晓他的字，在这个时代，唯有极为亲近的人才会以字相称，崔警高高在上，按理来说，能记住秦少游的名字就已是很了不起了。

若是非要解释，那么可能性只有一个，就是崔警一直都在注意他，他的所有底细都已经被崔警摸清了，知己知彼，百战百胜，一个完全可以碾压自己的对手，居然还能够有如此细的心思，把他调查得如此清楚，这种人可怕不可怕？

秦少游心里想着，却是道：“崔公太客气了，在这里，哪里下有官说话的份，不过既然崔公问起，那么下官也就胡说八道几句，有不对的地方，恳请崔公指正。”

崔警捋须，含笑道：“好说，好说。”

其他人都从方才陈祭酒正法的紧张中慢慢地舒缓过来，许多人都不由轻笑，他们几乎可以预见到秦少游这个毛头小子最后会怎样被崔公口诛笔伐。

秦少游沉思了一下，道：“崔公说革新就是剑走偏锋，这么说来，隋唐开科举也是错的么？假若如此，为何不沿用九品中正旧制？”

崔警慢悠悠地道：“老夫说的是治大国如烹小鲜，凡事当徐徐而为，不可

操之过急，况且隋文贸然开科举，难道不是为其覆亡惹下了祸根？而我大唐和大周沿袭的乃是隋时的旧制，才是稳健的办法。”

崔警的这番话可以说是无懈可击，秦少游有点急眼了，他发急的样子让人觉得好笑，这家伙还想找崔公的破绽，崔公若有破绽，也会让你这小子发现么？

崔警也只是莞尔，其实跟这种不值一提的小人物辩论，实在是有些**份，若不是圣人非要搬这个救兵来，他甚至一句话都懒得和秦少游说。

秦少游继续硬着头皮道：“那么……下官还要斗胆来问，难道所有革新之人都会惹下祸端么？”

崔警淡淡道：“不知和之听说过王莽么？”

王莽……但凡是读过书的人，谁不知道。

可是崔警如此反问，当然有揶揄的意思，大抵是故意轻视秦少游的经史水平。

秦少游又败了，王莽确实算是古今变法第一人，商鞅和他比起来都远远不如，为何？因为人家变法实在变得轰轰烈烈，轰动一时，当然，死得也很快，已成为了千古笑柄。

秦少游无语了，愣了老半天，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

大家都觉得可笑，这家伙还想继续嘴硬。

武则天在旁真是膛目结舌，这是猪队友啊，连自己都不如！早知他在自己面前说话的时候一身是劲，在崔警勉强就成了呆子，还不如把这家伙轰出去，有多远滚多远，省得在这里丢人现眼。

只见此时，秦少游挠了挠头，笑了：“下官原以为王莽是因为篡位而败亡，没想到原来还和变法有关。”

他这一句看上去是无知，却让崔警警惕，因为秦少游分明是想和他争论王莽败亡的主要原因，而这显然是一个陷阱，因为王莽的败亡在较真的人眼里还真有可能是因为变法的缘故。可是这个缘故不能说，因为在这个时代，王莽篡汉才是败亡的主要原因，这是统治阶级的阶级正确，假若崔警忽视掉王莽篡汉的问题，那么仔细一想，难道不是说王莽篡汉与他的败亡没有任何关系？既然无关，所以王莽篡汉是理所应当，再联想到当年西汉末年的王家，和眼下的崔家，怎么，你崔家也想篡周么？

崔警就算再傻，也不会和秦少游在这个问题上较真，他淡淡一笑道：“都不无关系。”

“是么？这意思就是说，王莽变法并非是败亡主因，而是因为他大逆不道，崔公以为呢？”

而这时候，大家的笑容僵住了，大家突然发现秦少游这个家伙并没有原先想象中的那样简单，他至少找到了崔警的一个弱点，并且步步紧逼，任何一个人都可以在这件事上与秦少游争论一个高下，偏偏崔公的身份地位，还有他背靠的这个家族，却不允许崔公较真。

“这个秦少游倒是有几分本事。”有人心里暗咐。

崔警虽是被秦少游将了一军，却依然好整以暇，道：“篡汉是主因，可是变法却也难辞其咎。”

秦少游点头，倒是很认可这个说法，他居然不纠缠了，道：“既然如此，崔公认为这变法总是不好的是么？”

崔警正色道：“旧法延续数百年，自有它的道理，贸然更改，便是悖逆天命，逆天者，纵览历朝历代，有几人会有好下场？”

秦少游叹口气道：“崔公说的有理，不过……下官还有八个字，却不知崔公以为如何？”

崔警方才说出那句话，实在有点恼羞成怒的意思，这也是没法子的事，单辩论，十个秦少游也不是他的对手，可是秦少游却抓住了他的身份在王莽上头做文章，他为了尽快结束，免得秦少游继续纠缠不清，因而直接将变法同于逆天的话说出来。崔警顿时感觉自己的言论有些不妥，不过他依旧还是淡定，因为无论如何，秦少游一个毛头小子，想必也翻不出什么浪来。

“子和，但说无妨。”

看着崔警的如沐春风，秦少游深吸一口气，一字一句地道：“周……虽……旧……邦，其……命……维……新！”

“……”

满殿哗然了。

所有人的脸顿时都拉了下来，尤其是崔警，他身躯一颤，随即脸上表情变得肃然。

“你说什么？”

秦少游笑呵呵地道：“下官说的是，周虽旧邦，其命维新！不知崔公，此话何解？”

此话何解.....

崔公当然知道这句话的出处是哪里，也当然知道这句话的意义，而这一句话不啻是对他的当头一棒。

这句话出自诗经，原文是‘文王在上，於昭于天。周虽旧邦，其命维新’，大意就是，周文王禀受天命，昭示天下：周虽然是旧的邦国，但其使命在革新。

诗经的地位暂且不提，所谓引经据典，这个经典就包括了诗经，古人最崇尚的就是这个，所以秦少游说出诗经中的这八个字时，绝对没有人敢去质疑这句话的出处。

至于周文王的地位，那就毋庸置疑了。唐周时期，孔子的地位还没有到至圣先师的地步，即便算不算圣人，尚且还有争议，毕竟唐朝建立之后，一本正经的找了老子来做自己的祖宗，因而宫廷素来推崇黄老之学，那么这个时代的圣人是谁呢？自然就是周文王，周文王的地位很高，高到了离谱的地步，比如在神都最风光的建筑就是周王庙，极为鼎盛，他老人家说的话自然就是金科玉律。

而最为关键的是，武周学了李唐一个很坏毛病，那就是喜欢一本正经的认祖宗，结果大家一琢磨，周朝延续八百年，就你了，于是武则天自称为周平王之后，而周平王姬宜臼乃是周文王孙子的孙子的孙子.....以下省略数十字.....作为延续姬姓周天子正统的武周朝，这周文王的地位可想而知？

第九十一章：丧尽天良

历朝历代，国运延续到八百年的，也只有周朝了。

而眼下武周最受人推崇的，怕也只有周文王。

按照武则天给自己折腾出来的谱系，当今的天子还是周文王的子孙呢。

秦少游所用的，也是经史中无可辩驳的诗经。

于是乎，狠狠一击，正中要害。

崔警的脸色惨然，作为一个历经宦海的老人，他当然会有容人的度量，也绝没有什么争强好胜之心，他的性子早已经过无数次洗涤后，被消磨得圆润如卵石，可是……他依然难以接受。

因为他无言以对。

猛地，他明白自己上当了。

这个家伙先是装傻充愣，麻痹了自己。

他问革新莫非就会惹出祸端，其实就是想引出王莽，毕竟变法革新而覆亡最著名的人物，王莽绝对排名第一，假若崔警对秦少游但凡有一点的忌惮之心，都会对王莽避而不谈，毕竟王莽是外戚，是豪族出身，而崔家与李氏和现在的武氏也都有联姻，其家业并不比东汉时期的王家差，都是天下一等一的豪族。

而他说出王莽，秦少游立即抓住这个话柄来做文章，如此一来，崔警的心就开始乱了，他只能选择快刀斩乱麻，最后，他被套住了，当诗经里的周文王被搬出来的时候，他的一切论据统统被推翻。

一失足成千古恨。

崔警败了，崔警并不喜欢和人争论出胜负，可是他心里清楚，自己可以输，却不能输在一个毛头小子之手。而且今日的辩论，他也绝不能输，一旦输了，后果不堪设想。

只是……

他的脸色蜡黄，虽然脸上表情依旧是古井无波，可是眼中终究还是流露出了不甘。

一旁的武则天听到周虽旧邦其命维新的时候，或许还一知半解，她的文化水平还不至于到熟知经史的地步，可是单单察言观色，也晓得秦少游一言逆转，她故意去看秦少游，目露欣赏，可是眼角的余光却是忍不住扫视崔警，武则天突然发现，自己很享受崔卿家发窘的样子。

秦少游见状，步步紧逼道：“周国本是大商的一个小邦，却也延续数百年之久，文王乃是大圣大贤之人，周国即便夺得九鼎，尚且还晓得其命维新，也正因为它的其命维新，这才使国祚绵长，大人方才说，旧制总是好的，如此说来，文王也是错的么？”

“……”

“就如这学务，既然今人可以做到更好，那么为何还要因循守旧？都说前人栽树后人乘凉，我们今日的旧制就是前人栽树的结果，难道我们做子孙的，要一辈子乘凉，而不为子孙后世栽树么？王莽变法固然有其错漏之处，可是我们今人得到的教训断然不是永远不要变法维新。而是任何变法维新都要因时制宜、因地制宜。

四门学改变学务已有半年，中途确实也出过纰漏，可是学里的博士和助教，乃至讲师和生员都在一起努力，力求做到最好，我们改变，同时也尽力做到如履薄冰，小心翼翼，这绝不是胡闹，而是处处以力求完善。变通革弊，与时宜之。这是我教授讲师和生员们的话，所以也鼓励他们能够在这革新之中挑剔出革新的弊端，使学务的更张更加完善，崔公，这就是我要说的话，下官不过区区一助教，本不敢向崔公请益，若有鲁莽之处，还望崔公海涵。”

崔警在沉默，一直在沉默，事实上，他可以选择诡辩，可是他没有，因为他自己心里清楚，当这个杀手锏甩出来的时候，撒泼打滚不过是自降格调，惹人嘲笑而已，他终究是有太多名望之人，以他今时今日的地位，再厚颜无耻，怕也做不出这样的事。

不过无论是什么时候，总有皇帝不急太监急的事，周兴和秦少游早有嫌隙，方才又被秦少游摆了一道，此时见崔警哑言，忍不住道：“秦少游，你太放肆了，你终究是个厨子罢了。”

不得不说，厨子几乎是秦少游眼下最大的弱点了。

在这个重视门第的时代，秦少游这个厨子可谓艰辛，尼玛，玩不过就说你是厨子，你窝火不窝火。

可是秦少游却并不愤怒，反而含笑道：“周侍郎所言甚是，下官就是个厨子。下官正因为是个卑贱的厨子，所以周侍郎若是要侮辱下官，下官无话可

说，谁让我是个厨子呢？”他双手一摊，露出无奈之状。

于是乎，大家不免跟着笑起来，这个家伙倒还识相。

不过接下来，所有人都笑不出来了，只见秦少游脸色一冷，义愤填膺地道：“可是周侍郎，你好大的胆子，你算什么东西，小小一个秋官（刑部）侍郎，却是在这样的场合侮辱崔公，崔公是你能侮辱的么？”他把脸一抬，作高山仰止之状：“崔公出自名门，忠良之后，满腹经史，圣皇爱他的才华，敕其为宰辅，可是你说我不过是个厨子罢了，既然只是个厨子，也能侥幸胜崔公一场，这么说来，你是污蔑崔公连厨子都不如？你是何居心？是谁给你的胆子，又是何人指使你？”

许多人的笑脸都僵住了。

周兴目瞪口呆，然后很小心的去看崔警。

崔警的老脸在抽搐，心里大概有一万只草泥马狂奔而过，这个周兴真是猪队友啊。

“咯咯咯……”

有人发出奇怪声响。

然后大家侧目看去。

却见屏侧的上官婉儿捂着肚子在笑，然后她感觉到异样，于是只得把俏脸板起来，秦少游摇头，这是便秘的征兆啊。

武则天于是竖眉，呵斥道：“婉儿，你在做什么？”可是说到一半，她受不了了，噗嗤一声，脸上却还得装出一副正儿八经的样子，秦少游又摇头，做皇帝也不容易啊。

周兴已经恨不得自己是隐形人了，巴不得立即销声匿迹。

而见状之后的崔警，真是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秦少游这厮代表自己斥责周兴，真是义正言辞，任谁都挑不出一刺来，可是这话儿为什么就这么刺耳呢，一世英名就因为这么个小小插曲，眼看就要丧尽。

崔警的胸口像是堵了一口大石。

而这时候，秦少游却是笑呵呵的道：“话又说回来，虽然周侍郎可恶，不过下官以为，凡事还是以和为贵为好，大家都是同朝为官，崔公就不必和他计较了，崔公……要有容人的海量啊。”

这话的意思倒像是说崔警心胸狭隘，说不定下一刻就要提把杀猪刀出来，把周兴砍成肉酱一眼。

崔警真是无言，他有一口气总是吐不出，只得捋须，连说：“子和，你不要再说了……不要再说了。”

然后……这一口气没有接上，猛地呕出一口血来，两眼一黑，扑通倒地。

这突如其来的变故，顿使殿中大变。

便是方才还轻松惬意的武则天，一时也是愣住了，崔警若是死在这里，这可是天大的事。

至于其他人，也乱作了一团。

“快，叫御医，叫御医……”

秦少游傻眼了，心里说，不是吧，周兴这个混蛋，居然要把崔公气死了，丧尽天良哪！

第九十二章：该死

几个御医心急火燎地赶来，有人把脉，良久，那人叹口气道：“还好，不过是急火攻心，只是……”

崔聿的身体牵动人心，大家见这御医说了一句可是，心里都咯噔了一下。

这御医皱眉道：“本来急火攻心，煎几副药吃下，再慢慢调理也就是了。只可惜崔公老迈，是药三分毒，对寻常人或许是甘露法雨，可是对崔公就是虎狼之药了。这药可以一试，可是效果如何，臣倒是不敢断言。”

御医果然就是御医，和寻常的大夫不一样，处处都带着谨慎。他的话倒也有理，崔聿呕血晕倒，这病要治，其实也不算难，可问题就在于，崔聿的年纪太大了，一个年纪大的人，即便是再小的病都可能出现问题，他这样做，既是说明难处，也是先打个预防针，省得到时真出了差错被怪罪。

当然，假若不肯让自己治，那就再好不过，也可以脱掉干系，没了责任，自在逍遥。

因为明眼人都知道，此人实在太重要了，崔公是什么人，他若是重病在家里倒也罢了，可是一旦在宫中出了异样，说是动摇国本也是不为过。

这御医说完，其他御医的心里跟明镜似的，纷纷摇头惋惜状。

如此一来，不少人除了忧心之外，更加愤怒起来，许多人看向秦少游，都面露不善之色。

秦少游顿感自己躺着也中枪啊，不过听到急火攻心四字，让他不由犹豫了，道：“既是急火攻心，是否可以不用药，我听人说，雪梨瘦肉羹，治这急火攻心颇有几分功效。”

那御医本是在摇头，现在摇头得更加厉害了：“雪梨瘦肉……不曾听说过，倒是梨确实有生津止渴、化痰和去火的效用，不过……这什么雪梨瘦肉羹，单吃羹，只怕还不够，可是瘦肉和雪梨一旦炖在一起，肉质坚硬，崔公已是昏厥，如何喂服？”

秦少游皱眉道：“或许可以有办法。”

众人一听又好气又好笑，御医尚且不知有什么办法，你能有什么办法？

偏生这御医竟是点头：“那么不妨一试。”

这家伙显得很卑鄙，既然有个蠢货说有办法，那就再好不过了，若是待会儿出了岔子，就是你的问题。

可是殿中的人却是哗然了，尤其是那周兴，被秦少游狠狠踩了几脚，自是心有不甘，他冷言冷语地道：“秦少游，你要害死崔公公？”

秦少游懒得理他，却是看向武则天。

武则天目光幽幽，却是冷声对御医道：“难道当真没有稳妥的办法？”

这御医忙道：“臣万死。”

万死的意思当然不是说要去死，而是说，眼下没有更好的办法了。

武则天想了想，深吸一口气。

崔警这个人，武则天虽然有许多地方不喜欢他，可是她当然清楚，一旦崔警死在这里，天下门阀，只怕要人人自危，她现在主要打击的对象是皇族李氏，当然不愿意把天下门阀统统都推到李氏那一边。

这其实就是帝王心术，对李氏，尤其是不甘心的皇族，武则天采取的手段极为残忍，动辄便是株连千人，绝不姑息。可是对这些阳奉阴违的其他四姓，她既在某种程度进行打压，可是许多时候却又需拉拢，总之，崔警不能死。

可是……秦少游……靠谱么？

了这个家伙偏生在这个时候来请纓。

心里叹口气，武则天转眼之间就有了决断：“秦少游，你试试看。”

秦少游正色道：“臣既是学官，可也是厨子，可否请陛下借膳房一用？”

众人听了，更有人火冒三丈，有人不禁道：“秦少游，不可儿戏。”

周兴火上添油：“秦少游，若是一旦出了岔子，你可知道后果。”

秦少游却是懒得理会这些，前世的时候，在许多膳食的杂志上，将一些膳食治疗急病的知识都熟记于心，毕竟后世的饮食，已经不再是果腹那样简单，除了要求美味，也更加注重健康。

既然得了天子的允诺，秦少游二话不说，直接出了宣政殿，由人领着到

了膳房。

结果他遇到了一个老熟人——王安。

秦少游一见他，便笑呵呵的道：“好徒儿啊好徒儿，难得遇到你一次，近来可好？”

王安一见到秦少游，像是丢了魂一样，想躲都没处躲，只得尴尬的道：“秦……师父怎的来了。”

秦少游道：“谁来话长，不过现在，这儿由我接管了，去准备好雪梨、苹果，苹果要削皮榨汁，嗯，还有二两瘦肉，炉火烧了么……拿刀来，笨蛋，刀把对着我。”

只要握住了菜刀，秦少游的自信心便不自觉的开始提升，在这偌大的膳房，仿佛只剩下了他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世界。

.....

崔警已经被人抬到了偏殿的软榻上歇息，其他的大臣都是焦灼不安地在外间等候，圣皇带着上官婉儿，则在外殿。

就在这小小的偏殿里，几个医官正在小心翼翼地守着昏迷不醒的崔警。

其中一个医官露出一些不安，他到了此前与秦少游说话的那御医跟前，压低声音道：“刘奉御，那什么雪梨瘦肉羹当真能治这急症么？”

刘奉御显得很谨慎，他左右顾盼，似乎不想说，可是见这医官口里带着质疑，却还是压低声音道：“老夫只听说过雪梨确实有些功效，可是这雪梨瘦肉羹，却是闻所未闻。”

说话的医官脸色骤变，禁不住道：“这……既然如此，刘奉御何故……”

刘奉御显得很不高，道：“这能怪老夫？这位崔公，你可知道是什么人？他年纪老迈，即便是对症下药，当真有什么三长两短，你我都要人头落地，咱们做医官的，想要有个好下场，心里得有个数，那个姓秦的不懂装懂，非要凑上来，想承担这个干系，老夫难道不该顺水推舟？这是为了我们自己啊，那姓秦的瘦肉羹若是出了差错，一切就都是姓秦的过失，总比我们来冒这个风险的好。”

医官明白了，正待点头，可是这时候，突然有一个声音淡淡道：“是么？刘卿家，好深的心机啊。”

殿内所有的医官都吓了一跳，他们四处张望，却是发现这侧殿内竟是有
一处帷幔联通偏殿。

而说话之人……是武则天。

帷幔轻纱已经拉开，武则天徐步走了进来，方才所有的话，她都听得一
清二楚，想不到底下这微不足道的医官居然都有如此深重的心机，竟是把崔
警的病情当做了儿戏。

她面带冷笑，嘴角虽只是轻描淡写的勾起，却如一尊杀神。

所有的御医早已魂飞魄散，众人纷纷拜倒，口称死罪。

“你们当然该死！”武则天娇斥：“不但你们该死，而且你们的家眷，你们
的族人，你们的亲朋好友，都该死！”

刘奉御已是身如筛糠，痛哭流涕起来。

附近的大臣闻讯，也纷纷在外头探头探脑，他们只看这一幕，便大致猜
测到了什么。

秦少游……那家伙的所谓肉羹，压根就没有功效，至少这些御医对此闻
所未闻，这就意味着秦少游压根就是在做无用功。

而最重要的是，因为这种勾心斗角，却是耽误了这么多救治的时间，即
便是现在煎药，怕也来不及了。

上官婉儿眼尖，禁不住道：“快看，崔公快不成了。”

第九十三章：深藏功与名

崔警确实是快不成了，喉头像被什么东西堵住了，拼命的咽气，脸色涨得极为难看。

武则天的的心情不由地急躁起来，忙道：“救治！”

地上的几个御医，忙是起身，七手八脚，有人叫道：“煎药.....煎药.....”

“快.....开方子.....”

“只怕.....只怕.....”一个医官已是面如土色，一边把着脉，一边哭丧着脸：“迟了.....药煎出来，只怕要迟了.....”

他说话之间，武则天已上前，纤手一扬，很干脆的就是一巴掌，厉声道：“人若是有什么三长两短，尔等皆死无葬身之地！”

其他的大臣纷纷围上来，一时急得跺脚。

而医官们事到如今，真是欲哭无泪，因为他们的私心，已经耽误了最佳的治疗时间，现在一切都已经迟了。

可是他们依旧还是手忙脚乱，不手忙脚乱就得现在被剁为肉酱，换做是谁，都得装下去。

倒是就在这个时候，有人来了。

秦少游领着自己的徒弟王安，兴冲冲地赶到了这里。

他累得气喘吁吁，满头是汗，忙道：“让让，让让，羹来了，救命的来了。”

那些只知道围观添乱的大臣很顺从地让出一条道路来，然后像是看傻叉一样地看他。

其实一开始，这个家伙还是能唬住人的，居然和医官研究医理，还有模有样，大家对他半信半疑，可是等到眼前这一幕发生，他们才知道，原来医官对这什么狗屁羹的认同，不过是想要借此推卸责任而已，这羹能救人，闻所未闻.....

没想到这个‘傻叉’居然还真来了，瞧他这虎虎生风的样子，不知道的，

还多半以为这厮是哪里来的名医。

而现在……这厮就是个傻帽。

以至于像周兴这样和秦少游很不对付的人，甚至巴不得秦少游赶紧把羹送到崔警的口里，将崔警治死拉倒，而崔家的人是决不可能放过秦少游的。

武则天听到动静，侧目看了秦少游一眼，见这厮心急火燎地来了，却是将眼角余光扫向上官婉儿，上官婉儿会意，圣人的意思当然是阻止秦少游‘兴风作浪’，反正现在就算是救治不力，也有这些医官来做替罪羊，实在没有必要把秦少游卷进来，虽然崔警一旦逝去，很是可惜，可是现在大家都知道秦少游的这个什么羹压根就是扯淡，那何必把秦少游再搭上。

而武则天现在心烦意乱，想到崔警一旦出个好歹，又不知得花费多少心力去安抚门阀，甚至这些门阀可能借着此事来成为要挟宫中的手段，借此让宫中的许多方面做出退让，她便禁不住恼火。

上官婉儿咳嗽一声，然后靠近秦少游身后的王安。

王安小心翼翼地端着雪梨瘦肉羹，正待要上前，而他身侧的上官婉儿突然伸出了脚，紧接着，悲剧发生了。

王安打了个趔趄，手中的托盘和上头的肉羹顿时落下，啪嗒，摔了个粉碎。

所有人的目光都吸引了过来。

秦少游急了：“我的羹。”

周兴等人见状，心里不由惋惜。

武则天这时淡淡的道：“秦少游，你的羹不必再上了，让医官来吧。”

这瘦肉羹乃是秦少游的呕心沥血之作，此时一下子泼了，心里挺惋惜的，而这时，武则天又让御医来救治，这让秦少游有些不爽。

他看了一眼崔警，道：“就算救治也来不及了，圣皇，崔公只怕快不成了。”

武则天目光幽幽，不置可否。

现在又有什么办法呢，秦少游傻乎乎的被几个医官耍了，这家伙口齿伶俐，偏生在这上头却有一股子傻劲，现在和秦少游说这些也于事无补，索性

就板着脸，等到事情结束吧。

可是秦少游却是不依不饶：“圣皇何不问这几个医官，现在可还来得及？圣皇，救人如救火啊，崔公与我也算是惺惺相惜，他地位崇高，却不像某些烂屁股的人一样总是对我大呼小叫，开口闭口就是厨子……”

“……”周兴没想到这个时候居然也会中枪，他仔细地咀嚼着秦少游的话，然后青筋暴起，恨不得把秦少游撕成碎片。

秦少游继续道：“这些医官既然救治不及，微臣无论如何也要让崔公起死回生，圣皇，膳房那里还留有一碗肉羹，本来……这是留着给……”秦少游看了一眼上官婉儿。

上官婉儿正气恼秦少游的不识趣，这时候还要多管闲事，却又想到这厮居然还给自己留了一碗，心里微微有些触动，总算没白庇护他一场……

秦少游语气很是真诚地继续道：“况且崔公身份非同一般，若是在宫中出了岔子，只怕会被有心人利用，借此来诽谤宫中，臣身为臣，尚知食君之禄、忠君之事的道理，岂可袖手旁观，请圣皇无论如何让臣试一试吧。”

周兴联想到秦少游对自己的‘诽谤’，当然也不能客气了，他忙是火上添油：“圣人，秦少游说的不错，事到如今，唯有死马当活马医了，难道大家就这样干坐着？眼见崔公不治而亡么？”

武则天皱起眉头，她心绪很乱，周兴的话使她更是焦躁。

她重重地叹口气，才是道：“取羹！”深深地吸了口气，然后别有深意地看了秦少游：“秦卿，朕信你一次！”

.....

最后一碗瘦肉羹送了上来，有人将肉羹送到了崔警的唇边。

说来也怪，这肉羹虽然是用雪梨与肉一起熬制，可是无论是梨肉还是瘦肉都是熬制得稀烂。

这里头自然是秦少游的独门秘技，他在肉羹之中添加了一些苹果汁，千万不要小看这个东西，添加之后，果汁释放出果酸，再添上猛火，能将瘦肉熬成糊糊。

肉很香，香气扑鼻。

而周兴则是冷眼看着这一切，他知道，一旦出了什么岔子，即便圣人再

怎样保秦少游，可是崔家绝不会轻易放过这么个出头鸟，以崔家的能力，一旦要与一个人成敌，秦少游必死无疑。

肉羹慢慢地灌进了崔警的口中。

武则天紧张兮兮地看着。

上官婉儿也是捏了一把冷汗。

莫说是他们，即便是较有把握的秦少游，此时也不由有些忧心。

终于，半碗肉羹下肚，崔警随即开始疯狂地咳嗽。

周兴的眼眸顿时亮了。

就在此时，只见一口浓痰却是自崔警的口中喷出，崔警的脸色胀红，就像是一个婴儿，贪婪地呼吸着空气。

所有人的心都仿佛要跳到嗓子眼里。

而下一刻，崔警竟是长长地吸了口气。

居然……好了。

崔警急火攻心，本就老弱，正好有一口浓痰堵在了呼吸道里，因而奄奄一息，而雪梨瘦肉羹有着极好的化痰效果，这一剂‘猛药’下去，疏通了呼吸道，当然也就不治而愈。

武则天的眼眸一亮，她的心情自然可以用雀跃来形容。

可是周兴却是脸色骤然变了，这……也能歪打正着。

“这……不符常理啊。”他整个人像是被抽干了一样。

好在，所有人的注意力依旧还在崔警的身上，却见崔警抚了抚胸，四顾一眼，才慢悠悠地道：“方才，不知是谁救治了老夫……”

然后，所以在场之人的目光汇聚在了秦少游的身上。

秦少游上前道：“正是下官。”

崔警愣了一下：“居然是你…你是…”他当然料不到救治自己的，居然不是医官。只是他刚醒，觉得秦少游有些面熟，却是一时忘了秦少游的姓名

来。

秦少游很认真地道：“崔公，请叫我雷FENG。”秦少游说罢，退后一步，站到了一边，绝不透露自己的本名，事了拂衣去，深藏功与名，这种做了好事不留名的感觉……挺好！

.....

第五本书终于要在今晚凌晨上架了，其实这本书一开始有很多地方不够完善，主要是上一本书还没完本，这本就开始了，老虎其实也不想这么急，可是生活压力太大，老虎的工作停不下来，以至于老书的一些东西，带入了新书，这也是大家经常诟病的地方，老虎在这里说一声抱歉，不过经过了两个月的推敲，在这期间，老虎是每天都在通宵的，也许大家觉得老虎更新不是很多，可是老虎更多的时间花在了研究剧情上，最近写起来也感觉渐渐进入状况了，也算是没有白费老虎的辛苦，虽然最近的确很累，身体也差了不少，但是老虎会继续努力，很期待大家的支持。

第九十四章：升官进爵

崔警已渐渐好转。

武则天屏退左右，让大臣们都在大殿等候。

她深深地看了崔警一眼，缓缓地道：“崔卿家，好些了么？”

崔警感激地道：“谢圣人关心，臣已好些了。”他不由苦笑：“人老了啊。”

他这个老字似乎也触动了武则天的心事，武则天目光之中亦是掠过了一丝悲凉，她好整以暇地踱了几步，才接着道：“是秦少游救了你。”

崔警抿着嘴，没有做声。

他当然清楚圣人的意思是什么，他只能幽幽叹口气，道：“臣知道。”

武则天深深地看崔警一眼：“那么就请崔卿家好生调养一些时辰，朕还有些事要交代。”

她旋身，朝着大殿，莲足轻快地穿过了甬道，然后到达了宣政殿。

在宣政殿里，当武则天出现，又见她面色轻松，大家便知道崔公已经无碍了。

于是乎，有人欢喜有人忧。

欢喜的人自是真心挂念崔警身子的；而忧心的人，却是万万想不到这个秦少游居然还能药到病除。

一道肉羹，居然有起死回生的功效。

如此一来，不容辩驳的事实就是，秦少游成了崔警的救命恩人，这个支持旧制，而对四门学一小撮官员荒唐举动予以斥责的宰相，现在还能对秦少游口诛笔伐么？

口诛笔伐是可以的，可是必须得从你死我活的争斗转换成君子之争，否则……这知恩不图报之名可就扎扎实实地落在崔警的头上了。

崔公是天下人敬仰的大名士，他不但家族根深蒂固，而且还是宰辅，再怎样也不可能彻底撕破脸皮。

武斗成了文斗，而文斗……似乎秦少游这个家伙的战斗值有爆表的趋势。

现在圣人一到，顾盼自雄，自然而然要发挥起方才秦少游救人的余热，她抿嘴道：“朕对崔卿素有敬仰之意。他是我大周柱石，方才崔卿命悬一线之间，崔卿一旦有个三长两短，对朕来说。便要椎心泣血了。朕听说崔卿对尔等都曾有一些恩惠，想必到时，诸卿也很不好受吧。”

众人听到这句，便晓得杀招真正来了，大家一个个神情紧绷。却不得不承认武则天这话是对的，难道你能说，崔警死了也就死了，没什么大不了的，又或者，大家和崔警都不熟，关我屁事。

既然认同了这些话，那么下来的话就顺理成章了，武则天语气平静地继续道：“幸赖秦少游出手相救，也算是扶大厦于将倾。这个功劳在朕看来，比治学要大得多。”

这是场面话，总而言之，就是武则天很重视崔警的意思，给足了崔家的脸面，可越是如此，就越发显得秦少游方才的治病救人十分可贵了。

有了这个铺垫，一切都水到渠成：“方才崔卿恳请朕，说是秦少游治学有功，理应敕为县男。朕也深以为然，朝廷理应赏罚分明才是，门下那边，明日就下旨。”

接着。武则天便话锋一转：“不过秦少游又有救治崔卿之功，这个功劳，只怕更大，那么……便升为博士罢，依旧治学于四门，诸卿以为如何？”

众人面面相觑。这是一个擦边球，前头封了县男确实是崔警的意思，而之后这个博士又是打着崔警招牌加封的，崔公要是知道因为自己而成就了秦少游……

大家心里哀叹，而此时此刻，竟是找不到反驳的理由。

最重要的是，谁也不知崔公的态度，没有了打头阵，一盘散沙，圣人这边又是当机立断，无可奈何花落去，也只好如此了。

秦少游没想到竟是直接双喜临门，博士自不必说，学官里头，博士几乎已算是跨入高级干部的门槛了，除了还要看国子监的脸色之外，在学里，即便你不是掌学博士，一般情况，那也是能说得上话，能决定大事的角色。

至于这县男，其实含金量也是不小，县男没有俸禄，不过朝廷却是授予五百亩的永业田，五百亩，看上去似乎也不多，毕竟寻常的小门小户，在唐初的时候，有几十亩地也是稀松平常，不过这永业田，却一般都是在京畿附

近，是从皇庄的田里直接赐予，而皇庄的土地不但距离京师近，而且都是最上等的良田，田和田终究是不一样的，诚如女人和女人也不一样，给你一百个某姐，也及不上一个小冰，以此类推，这个田的市值就不菲了。

想到这个，秦少游不禁泪流满面，自己居然也成地主了。

他很干脆，这时候也没什么好谦虚的，二话不说，直接作揖道：“臣谢圣皇恩典。”这是要造成既成事实。

只是许多人面露不善之色，尤其是周兴，想到这厮升官发财，心里像是吃了苍蝇一样，得罪过他周兴的人，哪个不是非死即伤，谁晓得这个家伙还能活得这样的快活，他不能忍。

“圣人。”周兴笑吟吟地站出来，道：“圣人圣明，秦少游有大功，授予县男，臣是极力赞成的，唯独……有一样，臣觉得有些不妥当。”

武则天抿嘴，淡淡道：“你但说无妨。”

周兴诚恳地道：“臣以为，秦少游不堪为学官。”

他抓住了学官这一点，很快得到了一些大臣的认同，其实许多人和秦少游往日无怨近日无仇，秦少游就算是封了个县伯、县侯，大家都无话可说，只是鉴于秦少游要挖大家墙角，真正让人纠结的就是这个博士上头。

武则天脸色越冷起来：“这又是何故？”

周兴正色道：“学官为人师表，品格高尚，可是秦少游呢，却是出口成脏，弃斯文于不顾，方才秦少游辱骂微臣，说微臣是……微臣……是烂……”

秦少游好奇地道：“烂什么？”

周兴老脸通红，咬了咬牙，道：“烂臀……”

秦少游想了想，道：“不对啊，我明明说的是烂屁股。”

“……”周兴恶狠狠地道：“对，你就是说烂屁股，这等粗鄙之词，是学官该说的吗？我未尝听说过此等伤风败俗的学官。”

这个理由总还算过得去，学官嘛，总不能骂人，影响不好。

所以请圣人收回成命。

武则天也不禁无语，她对秦少游是又爱又恨，此子确实有大才，偏生不

检点，非要弄出点把柄给别人，总是教自己为难。

她只得向秦少游道：“秦卿，有这回事么？”

这是赤裸裸的暗示啊，方才武则天可就在现场，现在武则天来问秦少游，秦少游只要脸皮厚，矢口否认，或许能蒙混过关。

谁料秦少游叹口气道：“是，有这么一回事。”

这一下子，连武则天都恨不得把秦少游生吞活剥了。你居然就认了，你方才脸皮有八尺厚，睁着眼说瞎话的精神呢？

周兴顿时打起精神，像是抓住了秦少游的痛脚，立即道：“秦少游，你既然也认了，那么该怎么个说法？你侮辱大臣，也配做学官吗？”

宣政殿中，所有人的精神一振，谁曾料到，这位周侍郎居然一鼓作气，竟是翻转了时局。

无数眼睛都落在了秦少游的身上，这分明是让秦少游知难而退了。

而秦少游想了想，却是道：“我蛮夷也。”

“.....”

殿中安静下来。

周兴先是一愣，以为自己听错了，忍不住道：“你说什么？”

秦少游道：“周侍郎，下官说的是：我蛮夷也.....”

“你.....”

殿中顿时剑拔弩张，周兴勃然大怒，就差捶胸跌足。

我蛮夷也，这句话是有出处的，这番话出自史记，春秋时期，楚国伐随国，随国很傻很天真，于是义正言辞的说，我无罪！楚王回答，我蛮夷也。于是乎，随国被楚国一巴掌拍死。这一句我蛮夷也，可谓是骄横到了极点，用在秦少游的语境里，大抵就是说，我他娘的做不做学官，关你屁事，我就是要做学官，你能怎样。

挑衅，分明是赤裸裸的挑衅。

当然，这一句我蛮夷也，当然不是说秦少游自己就是蛮夷，因为一个能

将史记典故信手捏来的人，至少是有深厚的经史底蕴的，这不过是文人的臭毛病，拐着玩骂人的把戏罢了。

周兴气得发抖，这个秦少游……太嚣张了。

而秦少游说完这句话后，却是意味深长地看向武则天。

其实秦少游这番话可不只是和周兴说的，而是在给圣皇某种暗示。

武则天眼波流转，细细咀嚼着这句话，而后……她像是明白了什么，接下来，她脸色一冷，一双锐利的眸子看向周兴。

周兴还浑然不觉，他忙是向武则天道：“圣人，这样的人也配做学官么？”

武则天却是抿抿嘴，笑了，笑得有些冷酷。

第九十五章：得赐殊荣

周兴看着圣皇，突然感觉有些不妙。

却听武则天笑吟吟地道：“周卿当真要朕主持公道？非要分出一个是非，是么？”

周兴言辞恳切地道：“圣人，臣绝无私念，只有秉公之心而已。”

这是打定主意死磕了。

武则天却是莞尔一笑，然后深深地看秦少游一眼，与秦少游的目光交流，带着会心的笑意，之后才一字一句地道：“我女子也！”

很简短的四个字，可谓是语焉不详。

可是……

周兴的脸色却是变了，他的嘴唇哆嗦起来，满头是汗，双膝一软，下一刻便拜倒在地。

秦少游方才一句我蛮夷也，这句话够蛮狠，够不讲道理，可以说，楚王那句话简直就是仗势欺人的典范。

而秦少游引出来，当然也是仗势欺人，可是仗的是谁的势呢？他这是暗示，暗示武则天，而武则天明白了秦少游的意思，跟这些人还有什么道理可讲？所以武则天直接四个字送给了周兴，我是个女人啊，你跟我讲什么道理，这个世上，有谁能和女人把道理讲通得了，女人天生就是带有不理性的动物，你周兴居然跑来和朕讲理了，你是什么东西，朕意已决，哪里有你说话的份？方才朕拿捏不定主意是因为崔卿，现在你一个小小的周兴也敢来讲道理？

周兴听懂了，所以他魂不附体，瑟瑟作抖。

武则天冷冷地扫视他一眼，淡淡道：“好啦，看来周卿是没有意见了，这样很好，既然诸卿一致认同，那么此事就这么定了吧。朕也乏了，尔等退下。”

方才武则天的脸色拉下来，让所有人都提心吊胆，现在见圣人见好就收。大家自然不敢再放肆，没了崔公打头，谁敢惹怒圣人。

一场朝会，就此散去。

秦少游出去的时候。偷偷看了一眼上官婉儿，而后发现武则天狐疑地看他，吓了他一跳，忙是收起心思，乖乖地出殿。

出了宣政殿。日头快要落了，霞光洒落在宫殿屋脊的琉璃上，五光十色。秦少游有点孤家寡人，不过不管怎么说，他总算度过了难关，不只如此，而且不出意外的话，朝廷的恩赏，想必很快就要来了。

至于周兴，与他侧身而过时。自然不会给他好脸色。

秦少游却不以为然，其实惹恼周兴，对他有很大的帮助，此人是秋官，现在秋官吃香得很，别看在圣人面前什么都不是，却是罗织罪名的好手，一旦被这种人盯上，谁晓得什么时候，他给你弄出个谋反之罪来。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当着圣皇的面和他翻了脸，给圣皇留有一个周兴与自己不对付的印象，将来周兴就算想要罗织什么罪名，到时候。圣皇心里不免会想，这个周兴素来和秦少游不和，莫非是因为这样而栽赃陷害吗？

所以对秦少游来说，和周兴翻脸比不翻脸要好。

这时，武承嗣快步赶了上来，武承嗣嘻嘻哈哈地道：“秦博士……恭喜了。”

秦少游忙道：“武尚书言笑。这博士八字还没一撇呢。”

武承嗣冷笑道：“什么时候，你竟这样的谨慎了，方才你不是蛮夷么？一日是蛮夷，终身就是蛮夷，我就很喜欢你做蛮夷的样子，本来就是真小人，非要装什么伪君子，有甚意思？”

秦少游被他一通数落，情绪便低落了，什么时候，自己成真小人了？搞得好像我和你一样品德败坏似的。

他叹口气，看了看武承嗣，却是突然发现自己似乎在不知不觉间上了武家的贼船，做人难啊。

出了宫，便有许多人在外焦灼等候，却见四门学里的博士助教来了不少，一见秦少游不是被武士押着出来，大家欢欣雀跃，秦少游上前，给大家见礼。

赵博士笑着道：“经此户部一役，老夫便晓得你必定能全身而退，老夫和大家凑了些钱，是要给咱们四门学的大功臣接风洗尘的。”

秦少游感激地道：“赵博士有心，下官哪里担当得起，我看就不必了，免得大家破费。”

赵博士豪爽地道：“这是什么话，这是理所应当的，此番若不是你，老夫与今日在场的诸公，怕都要因此遭罪，你啊，就不必再客气了，你想吃什么？”

秦少游很不好意思地道：“真是的，总教你们破费。”然后道：“听说有个如春酒楼做的菜不错，不如去那里吃吧。”

如春酒楼……有点耳熟。

然后，大家就晓得为何耳熟了，这不是你姓秦的店么？

而且……那儿的的价格，据闻……

赵博士的手有点哆嗦，他们可都是学官，学官的意思，就是大家平日手头都不宽裕……

秦少游道：“诸位放心，到了那儿，自是算下官的。”说出这句话的时候，秦少游又不由地感觉自己高大了几分。

.....

武则天慢慢踱步回到了紫微宫，小腿上的伤自然有上官婉儿小心翼翼的包扎，武则天有些疼，绣眉蹙起。

突然，她却是噗嗤笑了。

她这一笑，使得腿上的伤患疼得更厉害，只得伏住上官婉儿的肩，婉儿被捏得生痛，也是呲牙咧嘴，可是想到圣皇的笑，便联想到方才在宣政殿的一幕，竟也不禁笑起来，两个女人笑作了一团。

武则天很快地平复了心情，然后板起脸来道：“明日去崔卿府上探视一下，不要冷落了他。还有……秦少游的旨意，你去颁吧。婉儿，你说秦少游既是封为县男，那么理当封在哪里的为好？”

上官婉儿晓得这个县男也有分三六九等，若是封在山疙瘩的地方，那就有点寒酸了，最好的当然是神都和西京长安，而现在，武则天定都神都，若是敕封于河南或是洛阳县，那就可就真正是光宗耀祖了。

上官婉儿慢悠悠地道：“陛下，臣想起了一件事来。”

“你说罢。”

上官婉儿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狡黠……

.....

秦少游吃醉了。

宿醉起来，总是口干舌燥，洗簌后，他让邓健取来了一瓢清水，也不用热，直接吃了，这才感觉舒服一些。

天气有些寒了，现在生员们都已入学，秦少游却因为还处于‘待罪’之中，不等朝廷恩旨来平反，却也没有去当值的必要。

他索性搬了个胡椅在后庭晒着太阳，酸溜溜的念着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之类的诗，心里痛快啊，阴霾已经过去，该是大展宏图的时候了。

可是细细一想，却又不对，忍不住摇头道：“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不好，不好，应当是一日看尽牡丹花，哇哈哈.....做诗的家伙真逗，中个进士就这样得瑟，为人当低调才好，可见不是人人都如我这般的。”

于是摇头晃脑的，便开始哼歌。

却在此时，邓健急匆匆的赶过来，结结巴巴地道：“来.....来人了.....上.....上官待诏来了.....有门.....门下的圣旨.....圣旨.....”

“瞧你这点出息。”秦少游很鄙视他，不过细细思量，这世上哪有人都像自己这般有出息的，于是为了显示自己的宠辱不惊，故意放慢了脚步，慢悠悠地走到了前院。

上官婉儿很好认，她亭亭玉立地往这楼里一站，立即便万众瞩目，好在这时是清早，倒也没什么食客。

一见秦少游，上官婉儿便板起脸来：“好大的胆子，有圣旨竟也敢磨磨蹭蹭。”

秦少游只好认真对待了，亲昵地道：“讲道理嘛。”

上官婉儿公事公办：“接恩旨吧。”

一套俗礼下来，秦少游却是觉得意外了，升了个博士，功德圆满，至于这县男，倒也是在意料之中，只是这县男.....这县男为何前头还加了孟西二字？

“敢问上官待诏。”见上官婉儿神色冷峻的样子，秦少游索性也就公事公

办了，却还是挠挠头，问道：“这孟西县男，是什么意思？”

“你竟是忘了？”上官婉儿倒是反问起秦少游来。

秦少游双手一摊：“当真不知。”

上官婉儿道：“你可记得当日圣皇来你这如春酒楼，你上了黄米粥，还说了典故，说是这粥米乃是产自孟西，是因为圣皇在那儿劝农，亲自耕作了半亩水田，这才使得孟西成为了鱼米之乡，当日你说得头头是道，不曾想，你现在竟是忘了。”

“啊……”秦少游有一种被人抓住了尾巴的感觉，他很沉痛地道：“现在想起来了。”

上官婉儿撇撇嘴道：“所以咯，正因为这个缘故，因而圣皇封你为孟西县男，这是你的殊荣，这孟西离神都并不远，就在河南县治下，圣皇在那儿授了你五百亩永业田，秦少游啊，你可要好好珍惜，不是什么人都能得此厚赐的。”

秦少游顿时打起精神，道：“我秦少游现在更加忠心耿耿了，天子厚赐，只好以死图报。”

.....

第九十六章：不共戴天

孟西是个好地方，至少秦少游是这么听人说的。

然后他很愉快地决定与上官婉儿一道前去自己的地盘上转一转。

这里便是三国时期的孟津，靠着黄河，乃是河南河北的要冲之地。

这一路上，秦少游和上官婉儿分别乘着车，抵达了地方。

等秦少游下车，而后目瞪口呆。

所谓的河北江南呢？所谓的水乡呢？卧槽，这是……不毛之地啊。

这里确实是不毛之地，而且杂草丛生，倒是有一处庄子，据说还是唐初时留下来的，本是一位县伯的庄子，后来这位县伯绝嗣，也就荒芜下来，本来这里是纳入皇庄，可是现在看到这一片荒芜的景象，秦少游有一种搬石头砸自己脚的感觉。

这里的稻米呢……

上官婉儿抚了额前的乱发，不禁皱鼻，狐疑地看向秦少游。

秦少游哭笑不得，其实……当日他只是随便拿了米跑去讨武则天欢喜罢了，武则天不是在这儿种过地么，自然要借题发挥。

可是万万想不到种瓜得瓜，这块地居然成了自己的永业田。

秦少游双手一摊，耸耸肩。

上官婉儿明白了什么，便禁不住道：“前些时日，经你这么一提，圣皇还特意让户部前来这里巡查，户部也上了奏疏，说是这里果真是鱼米之乡，土地丰腴，乃至河南府前几年大旱，这里的稻米也没有绝收……咳……人心险恶啊。”

“是啊，人心险恶啊。”秦少游也忍不住感叹，感情底下的官员都是骗子啊，这做皇帝，怎么跟做傻子一样。

上官婉儿恼了：“我说的是你，是你险恶，卑鄙无耻，当日说那稻米产自孟西，说这里是鱼米之乡。还说这是上天恩泽，还一脸诚挚，就像亲眼所见一样。”

“有么……”秦少游挠挠头，苦笑道：“所以报应来得也快啊。”

到了庄子。这儿早有人久候多时了，因为之前是皇庄的人管理，因而这里有主事，自然也一并赐给了秦少游。

这人自报家门：“小人陈杰，见过县男。”

秦少游扫视他一眼。见他尖嘴猴腮，一副饿疯了的样子，道：“这里的地，为何无人耕种？”

陈杰苦笑道：“县男，说来话长，本来这儿的地，其实也算是好的，虽不算良田，却也算是中等，只是……只是前几年。当今圣皇来这儿耕作一番，把这旱田当做是水田来播种，因而……后来的人，谁敢种麦？这等地，种麦勉强还有产出，可是一旦种稻，则颗粒无收。所以，从前一直想请人租种……”

秦少游叹口气，原来……也不能单单怪自己忽悠皇帝啊，皇帝自己就稻麦不分。这才导致了问题。

秦少游道：“要不，以后就请人来种麦吧。”

上官婉儿却是摇头道：“你说了鱼米之乡的，说了这里稻花十里的，若是有一日。圣皇问起，看你如何交代。”

秦少游恼了：“那可怎么办，这是我的田啊，上官待诏，我这田荒在这里可不是办法，难道我得了永业田。一分产出都没有不说，还他娘的要养着一个废物。”

这个废物……当然就是陈杰。

这是朝野一并赏赐的，连脱手都没机会脱，多一张嘴就是钱。

陈杰躺着也中枪，挠挠头，心说，县男说的废物不会就是我吧。

上官婉儿的语气顿时软了下来，却又有些不忿，只得嗔怒道：“养着一个废物总比被人抓住了把柄的好，据说那周兴，可一直都在盯着你。”

秦少游只得讨价还价：“那能不能把人辞了。”

陈杰吓了一跳，忙是紧张地去看上官婉儿。

上官婉儿拉下脸；“不可，这是属吏，没有这样的规矩。”

“如果属吏饿死了怎么办？”秦少游气急败坏的道。

陈杰吓出了一身冷汗。

上官婉儿想了想：“饿死了终究不好吧。”

秦少游只好喟然长叹：“天亡我也。”

他顿时显得郁郁寡欢起来，早知道就不在武则天面前提什么孟西，否则哪有这样的事。

庄子显得有些破败，不过有人看顾，总还算干净，陈杰领着秦少游和上官婉儿参观了庄子，道：“县男，还有个地窖要不要看？”

地窖……

秦少游点头：“看看吧。”

只是这地窖，倒还算让秦少游满意，这里占地不小，四壁都是条石，干净得很。

秦少游突然想起了什么，忍不住道：“你叫陈杰？”

陈杰忙道：“是，是。”

秦少游目光幽幽，却不知打什么主意，道：“往后啊，你什么都不管，就帮我管着这个地窖，对了，过些日子，我运一些东西来，总而言之，你把东西看牢了，明白了么？”

然后晃悠悠的，和上官婉儿打道回府。

回去的路上，秦少游的心情倒是好了许多，抵达了酒楼，便看到门口停着一辆车驾。

上官婉儿不急着回宫，本要闲坐片刻，在酒楼里过过嘴瘾，可是看了那车，却只是冷笑一声，吩咐车夫：“回宫去吧。”

眼看着未下车的上官婉儿直接走了，秦少游有点干瞪眼，正待要追上去问，却不妨有人唤他：“秦县男……本宫可久候你多时了。”

秦少游回眸一看，不是太平公主李令月是谁？

只是这个秦县男，怎么听着有点怪怪的。

秦少游只好将婉儿放下，笑呵呵的上前作揖，对着这个狐媚的公主殿下行礼道：“今儿刮什么风，把殿下这样的尊客给吹来了，殿下，我是日夜盼着你来啊，天天数着日子，果然是皇天不负有心人……”

李令月却是冷笑：“是么？我怎么觉得你这是逢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

秦少游正色道：“这是什么道理，我是那样的人么？”

李令月旋身进了酒楼，对于这个极有主见的女子，秦少游一点办法没有，只得赶上去，李令月点了两个小菜，才慢悠悠的道：“我来，自然是有事和你相商，前些日子，我本想请母皇准你到公主府来执教，只可惜母皇却是无论如何都不肯答应。你瞧，你若是来了公主府，何至于有这么个事，不过总算也是皇天保佑，本宫听说你无罪，也着实为你欢喜。”

秦少游心里想说，你不会是想吃红枣了吧？

李令月笑吟吟地接着道：“本宫还听说母皇在孟西给你赐了地，你我还真是有缘，前两年，母皇也给本宫在孟西赐了一块地，倒也不算多，不过三四千亩罢了，据说我们的地还是紧挨着的，你瞧，这不是缘分，什么是缘分？”李令月笑起来，真是勾魂夺魄。

秦少游打了个冷颤，赶紧念金刚经。

却又听李令月道：“可是呢，你是晓得的，本宫虽受母皇厚爱，可是呢，却终究还是女流，打理和经营的事，本宫也是不懂，赶巧现在咱们既是近邻，那块地就索性交你打理了吧，本宫呢，自然也不能亏待了你，不过……那儿的庄子倒是有几十个母皇赐的庄汉和丫头，你只要养着他们，其他的收成都归你了。如何？”

卧槽……

秦少游真是气不打一处来，刚才被你娘背后打了一枪，现在你又来补一刀，娘俩都会吃人啊。

他忙道：“不好，不好，我管不来，下官何德何能。”

李令月皱眉道：“这有什么不好，难道连这点小忙都不肯帮么？我还道我们是朋友，我很喜欢你呢。”

秦少游心里说，我也喜欢来这里用饭的食客啊，冤大头谁不喜欢？

他有点火了：“就是不好，殿下，请恕下官无礼，殿下另请高明。”

李令月怒了：“秦少游，我不喜欢你了。”

秦少游争锋相对：“我就直说了吧，那块不毛之地，一点收成都没有，殿下下的庄子若只有一两个人，我捏着鼻子也认了，可是数十个壮汉，话就不是这样说的了，我秦少游，占人便宜一辈子，没吃过这样的亏，所以无论殿下喜欢不喜欢，下官也恕难从命。”

李令月拍案而起：“好，我记住你的话了。”说罢拔腿要走。

“且慢。”秦少游叫住她。

李令月以为有了转机，语气柔和了一些：“怎么，你害怕了？”

秦少游苦笑道：“殿下，下官只是想说，秋官侍郎周兴，智商有点低……你懂的。”

李令月又把脸拉下来：“可是周兴却是说你是个傻子。”

卧槽……又是周兴那个烂屁股。

秦少游有一种恍然大悟的感觉，这孙子到底背后说了自己多少坏话来着。

于是他抿嘴一笑，耸耸肩，道：“殿下慢走。”

李令月冷哼一声，突而又脸色缓和了一些：“罢了，不和你计较了，不过我确实不喜欢你了，咱们后会有期。”

目送走李令月，秦少游义愤填膺地用纸剪了个小人，上书周兴二字，拿着针，恶狠狠地喃喃自语：“姓周的，我扎死你！”

.....

第九十七章：张良计

封爵升官，日子也就渐渐平静下来。

而学里的事又开始忙碌开了。

此番测考，四门学独占鳌头，这本就是理所当然的事，于是乎，四门学上下都发迹了。

陈祭酒处死，接任的则是原国子监丞兼四门学代理掌学博士赵子业，而掌学博士一职空缺，则由督学的周博士填补，而秦少游升任博士，开始负责督学之事。

督学博士倒算是肥差，反正也没什么具体的工作，无非就是赏善罚恶罢了。

秦少游在学里的威望很高，自有一番威严，做这‘训导主任’，倒也清闲自在，偶尔寻几个犯过的生员一通臭骂，不但发泄了情绪，而且无需劳心费神。

只是学里的生员，总觉得这位秦督导总有那么点儿‘心不在焉’。

就如前几日，一个生员上课睡觉，秦少游勃然大怒，直接将他叫来督导房，便是一通乱骂：“好你个不要脸的周兴，就晓得睡睡睡，你当你是猪么？噢……本官竟是忘了，你叫什么名字来着？”

“学生刘甚。”

“哦。”秦少游点点头，然后又是勃然大怒地痛斥道：“刘甚，你不好生学习课业，却去学姓周的烂屁股，他溜须拍马能做官，你能吗？”

“……”

秦少游和周兴的矛盾可见一斑。

这也怪不得秦少游恨周兴，因为周兴那厮，也开始传播谣言了。

那家伙是恨透了秦少游，只恨不得将秦少游打翻在地，踏上一万脚，却不知是什么缘故，那厮得知了秦少游在如春酒楼里见过武则天，竟也开始鼓噪起来，到处都在宣传，现在的孟西是鱼米之乡。土地肥沃，物产丰饶。

秦少游不蠢不傻，当然晓得这家伙是要捧杀。

对这种人，唯一的办法就是骂。

学里的事。其实秦少游并不担心，如今学里渐渐走上正轨，一切井然有序，唯一让秦少游伤脑筋的却是他的酒楼。

酒楼确实有些糟糕，自从太平公主不喜欢自己。这生意竟也落下了不少，据说公主府那儿，总是传出一些‘信息’，让人对如春酒楼望而生畏。

那位公主殿下想占便宜不成，八成是要霸王硬上弓，来逼迫自己就范了。

秦少游岂肯让步，虽是忧心，却还是表现得风淡云轻，可心里就不免有些焦灼。

这样下去，可不是办法。怎样才能让公主殿下喜欢自己呢？

人就是如此，起初落魄的时候便忍不住要拼要搏，等到如今渐渐安稳下来，便轻松了，秦少游便是如此，有个县男在身，又身兼博士之职，虽然生活中总有一些隐患，却也渐渐享受这种平静。

天气渐渐炎热，转眼到了四月。酷暑已经露出了端倪，连续半月烈阳当空，也不曾有一丝甘霖的迹象，值此炎炎夏日。便是学里再刻苦的生员也变得懒洋洋起来。

秦少游每日只好蜷缩在公房，也懒得理会学务了，一些生员偷偷去学里后山的溪里洗澡，讲师们气急败坏的来状告，秦少游也只是问：“那儿的水凉吗，我也去吧。”

这样的举动。实在让人对四门学的督学工作不太有信心。

.....

四门学如此，刑部这儿也是懒洋洋的，这倒也是理所当然，即便再卖力的人，也会被这酷暑打消劲头，栽赃陷害，毕竟也是要消耗体能的，因而部里的人都打着凡事不可一蹴而就的心思，索性先放一放，都懒洋洋的打盹闲坐。

唯独周兴近几日却很有干劲，他办公的地方并不是在部里，而是在大狱附近的一处公房，这位周侍郎是个很勇于任事的人，许多人犯，他都是亲自审问，因而为了用刑方便，所以索性就近办公。这位周侍郎不但亲力亲为，而且还总能推陈出新，比如他总是能奇思妙想，发明出许多刑罚，如“定百脉”、“喘不得”、“十号大枷”等等，使囚犯一看到这些刑具就已“战栗流汗，望

风自诬”。

这几日，他的心情其实还算不错，每日埋首案牍，却不知在谋划什么。

周晨是周兴的远房亲戚，因而深得他的信任，虽然没有官身，却一直都在给周兴打下手，照例在这个时候，周晨都会到达这里，给这位堂叔汇报一些工作。

“那个刘猛已经招供了，他承认牵涉到了谋反，又拉下来了个杨鑫，叔父，是不是现在就拿杨鑫？”

周兴只是打着哈欠，一副慵懒的样子，浑身上下提不起精神。

天气太热了，他不得不拿起帕子来，擦了擦额上的汗。

周晨见堂叔不答，心里便思量了一下，晓得这位堂叔现在希望听什么消息：“现在神都上下都在传孟西的事。”

周兴果然眼眸一亮，瞥了他一眼：“你说。”

“昨日在门下也听到有人谈及此事，大家都说好呢。”

“是么？”周兴兴致勃勃的道：“却不知圣人可听到风声吗？我听说宋国夫人入宫了？”

“侄儿也听说了，是昨日入的宫，宋国夫人当真是不易，千里迢迢的赶来京师，这个身子骨怎么吃得消，圣皇很是高兴，特意开了则天门，将她迎进去的。”

周兴显然对这位宋国夫人很感兴趣，圣皇的母亲荣国夫人在前几年便去世了，而圣皇倒是有个姐姐，被封为魏国夫人，偏生坊间传闻这魏国夫人生得也很是美艳，被高宗皇帝看上，因而被圣皇所害，不管怎么说，当今圣皇除了一个太平公主，真可谓是孤家寡人，不过……却还有一人是不同的，那便是武则天的妹妹宋国夫人，这位宋国夫人和圣皇的母亲、姐姐都不同，素来静谧，性子温和，嫁去了蜀中，圣皇几次下诏让她进京来团聚，她都以年纪老迈婉拒，想不到这一次竟是来了。

圣皇的心思，其实大家都清楚，其实她也有她的初衷，一个母亲，据说不是什么善茬，竟是与自己的外孙通JIAN，另一个姐姐也是声名狼藉，唯独这个妹妹是颇受人敬重的，据闻她举止从不轻佻，虽是丧夫，却并没有改嫁，而是养育几个儿女成人，这几个儿女也都淡泊名利，嫁人的端庄醇和，男子则只读经史，并不热衷于权利。

难得有了这么个靠谱的亲戚，圣皇自然看重。

周兴目光幽幽，沉吟了老半天才道：“我看哪，火候到了。”

“叔父……什么火候？”

周兴淡淡一笑道：“有些事，你还是不知道的好。”

.....

次日清早，照旧是宣政殿的朝会，武则天垂问了政务，正待退去，周兴却是起身道：“圣人，臣有一言。”

武则天近来对周兴有些不喜，却还是耐着性子，道：“周卿有何事？”

周兴摇头晃脑地道：“天气炎炎，臣看圣人气色不好，圣人的身子关系社稷，岂可有所毁伤。”

武则天对周兴的脸色总算好了一些：“难得你有这样的心思，朕……倒还过得去。”

“臣还听说，宋国夫人入宫了，夫人千里迢迢，舟车劳顿，以全圣人姐妹之情，实在让臣感佩。只是近来天气炎热，闭门于宫中，臣怕夫人闷出病来，倒是臣听说，这神都左近有个消暑的好去处，圣人若有闲，不妨与夫人同游于此地，借此消暑，也好解一些烦闷。”

武则天对这个妹妹很是看重，这妹子一向是识大体且端庄的人，平时就喜怒不形于色，她虽入了宫，却并未焕发什么笑容，这让武则天也留了心，现在周兴的话说到了她的心坎里，武则天禁不住道：“是么，却不知是什么地方？”

周兴道：“就在孟西，臣听说，孟西那里乃是鱼米之乡，鸡犬相闻，既是静谧，又临着孟津渡口，依山傍河，实是避暑的好地方。”

武则天听到孟西二字，似乎想起了什么：“你听谁说的？”

“坊间都有传闻，不过臣是听秦博士说的。”

武则天猛地想起了些旧事，不由莞尔笑了：“是啊，这没有错，那地方确实有不同之处呢，周卿，倒是难为了你，你告退吧。”

周兴只一看武则天的脸色，心里便大抵知道这件事成了。

他心里不由偷乐，秦少游啊秦少游，老虎不发威，你还真当老虎是病猫不成？

站在一侧伺候的上官婉儿听了这些话，脸色顿时变了。

周兴的居心，她如何猜不透？秦少游上一次的那黄米粥，给圣人的印象实在太深了，现在大家都在营造‘太平’，谁也不敢把圣人的‘政绩’戳穿，可是一旦圣人移驾去了那儿，看到了那里的景象，得知原来那是上下沆瀣一气，而大家口里的好地方则是蒙骗自己的结果，那么她的心情会是如何？

任何人都不愿意自己成为傻子的，更何况是武则天？

周兴.....好恶毒的心思！

第九十八章：喜欢男人

学里传来了奇怪的流言。

说是圣皇要去孟西避暑，秦少游听在耳里，心里陡然一缩，隐隐有种不好的预感。

避暑……

还是去孟西，这是什么缘故？

正当他留了心的时候，一个确切的终于来了。

上官婉儿借着来四门学寻书的时候，寻了秦少游，四目相对，上官婉儿撇撇嘴道：“走走？”

秦少游很干脆地道：“好，我们去后山吧，那里是消暑圣地。”

于是二人一前一后，往后山去。

后山与四门学是连为一体的，郁郁葱葱，溪水淙淙，因为时常有生员来，所以不知什么时候被踩出了一条清幽小径，延伸着小径，便可直抵山中的林谷。

山路崎岖，上官婉儿提着裙裾，大汗淋漓，秦少游在前，回过身朝她伸手。

上官婉儿略有迟疑，看了秦少游一眼，最终还是将手搭在了秦少游的手心上。

感觉暖暖的，这使上官婉儿的心里泛起了一丝异样，索性她缄口不言，变得阴郁起来。

“累了……”不知道走了多少路，秦少游的长衫已是湿透，寻了个路旁的岩石便坐下。

上官婉儿左右看了看，附近却没有落座的地方，皆是杂草。

秦少游忙起身道：“还是请上官待诏坐吧。”

上官婉儿倒也不拒绝，坐上去，见秦少游很干脆地跪坐在杂草之中，不免有些不忍：“我们一起坐？”

“不用了。”秦少游摇头道：“上官待诏是无事不登三宝殿，有什么话，现在可以说了吗？”

上官婉儿本是来兴师问罪的，结果话到了喉头，语气却是不由软了，唇边带着几许苦笑道：“避暑的事，你可知道？”

秦少游道：“确实有这风声，只是不知是不是空穴来风。”

上官婉儿那好看的俏眉轻轻地皱了起来，幽幽道：“日子已经定了。就在十九那一日，宋国夫人……圣皇因为看重，此番是周兴推荐去孟西避暑，圣皇对此也是兴致盎然。此事已和宋国夫人说了，夫人对此也颇为意动，她是从蜀中来的，山长水远，圣皇就希望借此陪她好生游玩。以显示姐妹之情。秦少游……事情就要败露了。”

秦少游当然晓得问题的严重性，孟西是自己吹捧出来的，一旦武则天兴致勃勃地带着宋国夫人到了那里，可见那儿竟是不毛之地，却不知会做何感想，只怕第一感觉就是被愚弄了。

一个人好不容易做了皇帝，而后又有亲戚大老远赶来，在希望宾至如归的同时，只怕也有炫耀的意思，等到一旦发现自己上当受骗。第一反应怕就是要杀头了。

上官婉儿已不自禁地站起来，她本是个极端庄和有主见的女子，可是现在，唯有走了这一段山路，这娇小的身躯满是香汗，才让人注意到她的娇弱。

她面带着忧虑之色，自这半山腰远远地眺望山下的四门学，目中流露出来的忧心让她的脸看起来多了几分阴郁，她启开朱唇：“人心险恶，我知道你当初为求上进而不择手段。可是这句讨取人欢心的无心之言也极有可能成为有心人手里的刀剑，这柄刀剑会扎死你的。而我……”她面色苍白，带着几分惹人垂怜的柔弱，苦笑道：“我实话说好么？我为你说过不少好话。到底这些好话出自什么心思，连我自己也不知道，或者是……这个世上绝大多数人总是对我如沐春风，总是对我笑脸相对吧，我所见的人都是忠厚、至诚的人，至少表面就是如此。可是我心里知道。这些都是假的，这个世上，没有几个人是清白干净的。唯独是你，至少还真挚一些，秦少游，这很可笑吧，越是满口仁义的人，我反而越是排斥，越是你这般锱铢必较的，我反倒愿意亲近。可是这些……也为我惹来大祸了。你知道么？我只是个女官，今时今日的一切都来自于帝宠，来自于圣皇的信任，而一旦圣皇怀疑起我有私心，我也会在她面前说假话，你可知道我会如何吗？”

秦少游深深地看着她，不知是该哭还是该笑，他上前一步道：“其实……我会保护你的。”

这句话完全是发自肺腑。

上官婉儿侧眸，似笑非笑地看着他道：“你……”

秦少游挠挠头道：“难道不可以么？”

上官婉儿淡淡地道：“可是据我所知，一直都是我在为你遮掩，在暗中庇护你，而你似乎忘了。”

秦少游大是惭愧地道：“你不要这样说好吗，这样会让我很羞愧，总感觉自己是在吃软饭一样。”

“呀……”上官婉儿不由笑了：“说得好似你是张宗昌兄弟一样，况且你生得可没有张宗昌俊俏。”

秦少游打了个冷颤，卧槽，你居然拿张宗昌这种面首来侮辱我，他义愤填膺地道：“总而言之，你不必担心，我总能教你没事，至于那个周兴，他屡屡陷害，我实在是受够了，我一定教他好看。”

“是么？那么你有什么法子？”

秦少游想了想，然后双手一摊，道：“想想再说，上官待诏，我们还要进山么？”

“好。”上官婉儿打起精神道：“不想这些了，先进山再说。”

二人艰难前行，秦少游走在前头，偶尔，秦少游回头拉她一把，最后索性牵手并行了。

只是总感觉有些怪怪的……

秦少游脸皮厚，突然问：“上官待诏，你喜欢女人吗？”

“不喜欢，为何这样问？”

“那你是喜欢男人咯？”秦少游贼贼地道。

“……”

“你喜欢张宗昌吗？”

“不喜欢。”

“来俊臣呢？”

“.....”

“你喜欢？”

“啊.....不喜欢。”

“崔公，你喜欢吗？”

“你疯了，崔公已年届七旬了。”

“那么邓健呢？喜不喜欢邓健？”

“你.....”

秦少游叹口气，道：“看来你的胃口倒是很挑剔，你这样很难办啊。”

“你到底想说什么？”

秦少游驻足，与她对视，道：“你喜欢我吗？”

上官婉儿愕然，眸光里略过一丝羞怒，故意地冷着声音道：“不喜欢。”

我去.....表白失败，秦少游突然想喝酒。

上官婉儿幽幽道：“我自入了宫，就晓得自己的一切都交给了圣皇，我不该有忧有喜，更不相信这个世上有情愫之类的事，你看圣皇，她可曾有过情爱么？”

秦少游不由道：“圣皇不是有张氏兄弟吗？怎可说没有.....”

上官婉儿顿时板起脸：“宫闱中的事，你还是少知道为妙。”

秦少游吁了口气：“不管怎么说，我会保护你的。”

“我总觉得不安，孟西的事，可能会要命的。”上官婉儿幽幽道。

秦少游正色道：“要命也不是我们的命。”

他把我们两个字咬得很重。

其实，他突然有点同情上官婉儿了，一个将自己当做祭品的女人，看上去高高在上，实则却是自己将自己变成工具，他于是把上官婉儿的手握得更紧。

进了山涧，清幽无人，明明这是之前的目标，可是到了这里，所看到的景物却是乏善可陈。

于是二人打道回府，回到山下，上官婉儿深深地看秦少游一眼，叹口气道：“你说了，要保护我的，那么，我就将性命交在你身上了，我已无计可施，只能信你了。”

秦少游已松开她的手，朝她作揖：“请上官待诏放心。”

上官婉儿咬了咬唇，把俏脸微微抬起来，重新显露傲然之色，道：“后会可期。”

她旋过身，香肩微颤了一下，突然道：“有个问题一直藏在我的心里，本是不该问的。”

秦少游道：“上官待诏但问无妨。”

上官婉儿轻轻叹道：“方才的那些话，你和不少人说过吧？”

“什么话？”秦少游愣了。

上官婉儿冷笑道：“保护你之类。”

秦少游犹豫了一下，前世……似乎有不少，这算不算？

一看秦少游犹豫，上官婉儿已是动了莲步，快步去了。

秦少游只得摸摸鼻子，叹口气。

这是一个占有欲很强的女人啊，还是少招惹为妙，心里有一个声音告诉秦少游。

.....

上官婉儿已上了车，远远的看了一眼四门学的仪门，她脸色中，不由带着几分愤愤然，猛地，她想到了周兴。

这个方才还娇弱的女子，目中掠过了杀机。

周兴.....

她的朱唇里轻轻地念着这个名字。

这个人，已经成为绊脚石了。

既是秦少游的绊脚石，也是她上官婉儿的绊脚石。

男人.....终究是靠不住的，见惯了张氏兄弟，见多了那些匍匐在圣皇脚下的男子。上官婉儿自然而然将这些东西烙印在心里，以至于现在，有点迁怒秦少游了。

“指望那个白痴，还是靠自己为好。”上官婉儿的脸色冰冷，她淡淡地道：“回宫吧。”

夕阳西下，炎炎的夏日教人不由焦躁，在这沉闷的天气里，车中的上官婉儿却是冷若寒霜。

.....

新书上架，希望大家多多支持，现在老虎想冲榜，希望大家有票可以投票，谢谢！

第九十九章：迎驾

两日后，宫中来了人，叫秦少游前往孟西伴驾。

这本就是情理之中，圣皇出游，当然需要大量的绿叶来做衬托，京畿之中，不少近臣都要随同。

而秦少游与孟西沾了边，又是孟西县男，按理，也算半个地主，尽一尽地主之谊，实属理所当然。

因而，圣皇是在初九出游，可是初八，秦少游就得动身了。

于是他在学里告了假，索性连如春酒楼也不经营了，带着秦寿、邓健人等，雇了车，直接往孟西去。

抵达了田庄，竟是看到了老熟人。

太平公主正指使着几十个庄丁，正在开垦土地。

秦少游看到了她，忙是兴冲冲地凑上去，道：“呀，殿下也来临时抱佛脚啊。”

李令月瞪他一眼道：“不要和我说话，我心情不好。”

秦少游只得把脸别到一边，指挥着邓健等人铲除杂草。

李令月见秦少游不理她，跺跺脚，踩着杂草过来，嗔怒道：“你竟不理本宫，好你个秦少游，胆子这样的大。”

秦少游沉默了。

周文王果然不算什么圣人，孔圣人才他娘的是正统啊，文王至少没有说过，唯小人与女子难养也。

李令月怒目道：“现在莫非反省了？”

秦少游苦笑道：“下官反省什么？”

“你得罪了本宫！”

秦少游正色道：“下官岂敢得罪殿下，不过殿下，咱们总是要讲道理的。”

李令月冷冷地道：“若不是你非要说什么孟西是个好地方，何至于把本宫也牵扯进来？”

秦少游狐疑地道：“我吹嘘我的，与殿下何干？”

李令月气得跺脚，咬着唇道：“若不是你在酒楼里说，何至于母皇对这孟西有了印象，在宫里逢人便说孟西的事，问到本宫的头上，说本宫恰好有一块地在孟西。却不知收成如何，本宫不敢泼母皇冷水，当然只好说那儿土地丰腴，收成是其他地方的十倍……”

“呀……”秦少游惊愕地道：“殿下。你吹嘘得太过了，吹牛也不是这样吹的，怎可如此粗暴，一点技巧都没有。”

李令月狠狠地瞪着他道：“总而言之，大家都被你害死了。你这厮，真不是东西。”

秦少游莫名其妙的挨了一顿骂，却是脸色一正：“殿下想必也知道此事虽是因我而起，其实真正鼓动圣皇来此的，却是周兴，殿下……”秦少游意味深长地看着李令月，道：“周兴这是故意要和殿下对着干哪……”

李令月邹起秀眉道：“是么？”

秦少游小鸡啄米地点头：“我若是殿下，非要狠狠收拾他不可。”

李令月冷笑道：“你休要挑拨离间，本宫又不喜欢你，谁要和你说话。”

秦少游捶胸跌足。好不容易说人坏话，竟是落到这个下场，可见对女人来说，对人的直观印象非常重要，她喜欢你，才愿意听你挑拨离间，她不喜欢你，你说出花儿来也没用。

秦少游索性到自己田里去，吩咐着大家清除杂草，其实这里的地倒是好的。偏生不能种稻谷，他心里叹息，心说即便把杂草给清除了，这里一片荒凉。圣皇和郑国夫人是来‘旅游’的，见到这样的光景，会不会想杀人？

不管了，继续临时抱佛脚吧。

陈杰这家伙在打理着庄院，不过他瘦得皮包骨，让秦少游有点看过去。将他喊来，道：“我每月给你一百钱，你没吃饭么？怎的又消瘦了？不晓得的，别人还以为我抠门呢。”

陈杰苦着脸道：“县男，现在一斤米，五文钱呢。”

秦少游算了算，只得语重心长地说：“可是你的职业分工不同嘛，你不就是看着院子么，又没让你卖苦力，平时躺着，节省一些体力消耗也不会如此。好啦，好啦，过几日给你送点米来，真是的，这么大的胃口，迟早吃穷了我。”

陈杰自跟了秦少游，每日都是提心吊胆，大抵是因为秦少游那一句饿死了一个属吏会怎么办给他的印象太过深刻，以至于他经常半夜被噩梦惊醒。

所以他见秦少游不悦，忙说：“县男，其是我还是要做工的，就比如地窖里的东西，我可是每日巡视两次，就怕出什么乱子。”

秦少游点点头道：“去收拾好床铺吧，还有，把车里的东西都卸下来，你会做饭吗？”

“会，会。”

“这便好，今晚大家都在这儿吃，你来负责大家的饮食。”

他吩咐下去，便让陈杰收拾了个床铺，随即倒头便睡。

次日清早起来，从庄中出来，见外头的田地都修葺得差不多了，只是……也只是差不多而已，地里光秃秃的，连引水的渠都没有，哪里有半分水田的模样。

最可恨的是，李令月居然指使庄丁把割下来的杂草都堆在了他的地头，秦少游便叫来邓健，吩咐他把杂草堆回去。

双方的田只隔着一个田埂，邓健兴冲冲地去了，过了一会儿，却又回来：“秦哥儿，我看……算了吧。”

秦少游怒道：“太欺负人了，仗着是公主就了不起吗？真把我孟西县男不当权贵啊，赶紧去。”

“秦哥儿……”邓健要哭了：“对方有四十多个庄丁，都有这么高……”他把手抬起来，比着自己的脑袋上移一寸：“拳头都有砂锅那么大。”

秦少游破口大骂：“笨蛋，难道你就不会和他们讲道理？你不是天天说自己是好汉么？”

“好汉也不吃眼前亏啊。”邓健欲哭无泪：“要不，秦哥儿去和他们讲讲道理吧。”

秦少游沉默了一下，然后随手捏起一根枯草叼在嘴上，慢悠悠的道：“算

了，好男不和女斗。”

过了拂晓，远处连接孟津港的河水依旧波涛汹涌，浮在河面上的薄雾渐渐散去。

而此时，骑着快马的武士拥簇着一个宦官飞快而来。

这宦官一见孟西的荒凉，眼睛都直了，险些从马上摔下。

他心急火燎地下马，在田埂处深一脚浅一脚地疾奔，口里大叫：“哪个是孟西县男？哪一个是孟西县男……”

秦少游端着碗，边吐糟着口里的饭食如猪糠，边出来，举着筷子朝他招手：“我便是，不知公公有何见教？”

这宦官脑门上全是汗，气急败坏地道：“你……你……这里是孟西，这里是孟西……”

“是啊，是叫孟西。”秦少游道。

“你说什么？避暑胜地呢？山林呢？稻田呢？不是说好了鱼米之乡吗？不是说好了郁郁葱葱的吗？”

“没有。”

宦官的身子摇摇欲坠，打了个趔趄，不可思议地看着秦少游：“你说什么……没有……没有……可是……陛下和宋国夫人已经起驾了，杂家奉旨先行，你……你可知道宋国夫人对这里有多少期待，她大老远来，大老远来……完了……完了……咱们都完了，宋国夫人……还有圣皇那儿，若是晓得……咱们都要死定了。”

秦少游苦笑道：“这能怪我吗？也不提早知会，若是提早几月，没有错过春耕，我拼了命也让这里稻浪滚滚。”

“你……你……好你个不知好歹的东西，事到如今还敢说这等话，你等着吧，等着吧，等着去死吧。”宦官恶狠狠地瞪了秦少游一眼，拂袖便走。

秦少游忙道：“注意脚下。”

“谁要你管，你这死到临头的人……”这宦官回头痛骂一句，结果走到了远处田埂处，却是扑通一声，摔了个狗啃泥。

他又满身泥泞地跑回来，气呼呼地道：“是谁，是谁乱堆杂草，是谁故意

要害杂家。”

秦少游很同情地看着他，指了指远处的一个庄子。

宦官愣了一下道：“那是谁家的？”

秦少游道：“太平公主殿下下的，你去吧，就是他们乱扔垃圾，随处丢杂草。”

宦官突然笑了，嘻嘻地道：“杂家方才玩笑而已，总之，你好自为之。”

看着那家伙一瘸一拐的走到自己的马面前，然后翻身上马，秦少游叹了口气，为什么这个时代的人都如此有主人翁精神呢，你家主子没地避暑，关你屁事。

不过圣皇就要来了……伸头一刀，缩头一刀，还是勇敢的面对吧。

.....

半个时辰后，越来越多的宦官和武士出现在这里，他们的表情，大抵和那宦官差不多，只是绝大多数的反应是沉默。

过了一炷香，在一队金甲武士的拥簇之下，圣驾终于到了，武则天的心情是不错的，孟西这个地方给了她深刻的印记，而且她也一直引以为傲，而重要的是，自己的妹子来了，自家的这个妹子难得是个让人挑不出毛病的人物，武家的人终究是太不成器了，有了这个妹子，武则天才感觉自己面上有光一些。眼看她旅途劳顿地从蜀中赶来，在宫中闲住，可是那宫里虽是堂皇，终究还是缺些什么，况且这样的炎炎夏日，是该带妹子出来透透气、避暑，尽了地主之谊不说，自个儿也借着这个出来走一走，算是体察民情。

.....

看到有些同学骂老虎，怎么说呢，其实老虎能说写了这么多本书，老虎都是尽心尽力的吗？一本完本，另一本不敢怠慢的开始，每一本书都耗了心力，当然，老虎很清楚有不少地方不完善，老虎也会检讨，哎，不多说了，说多伤心的，老虎现在只想好好写书，希望那些喜欢老虎的书能继续支持老虎吧，最后顺便求点月票，谢谢！

第一百章：天子杀机

“圣人，孟西到了。”

武则天收回了思绪，她莞尔一笑，近来的心情好得出奇，又是远道而来‘踏青郊游’，这时，有人打开了乘撵外头厚重的遮掩帐子，日头暴晒进来，惹得武则天一阵眩晕，忙是眯着眼，在上官婉儿的搀扶下徐徐下撵。

只不过……

武则天感觉有些不对劲，她虽是眯了眼睛，不能辨识，可是却是发现场面有点冷清，仿佛这数千的武士，还有随行的大臣、宦官、宫娥，竟是没有发出一点声音，空气中，静谧得可怕，甚至连咳嗽都是寥寥。

而且……上官婉儿的手居然在颤抖。

武则天心里一紧，张开眸来。

放眼望去，这是一片旷野，没有错，这里就是一片不毛之地，杂草倒是清理了，可是这光秃秃的草根更是令人看得生厌，这里没有绿树成荫，也不见稻浪滚滚，放眼眺望，只有被暴晒之后，龟裂的土地，还有那一片无法言说的荒凉。

这里……就是孟西……

后头的宋国夫人也下了撵。

这位夫人浑身上下透着一股端庄的气息，比武则天的年岁小许多，不过四旬光景罢了，也很是美艳，眉宇之间有武则天的影子，不过却无武则天的神韵，她穿着很是朴素，手里捻着一串檀木的珠子，举止大方，不过……这位据闻是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即便是丈夫去世也能指挥若定，以一弱女子而准备亡夫身后事的人，此刻也是惊呆了。

至少这是陛下邀自己来的地方，其实她早已料到多半必定是个好去处了，天家之人，当然不可能委屈了自己。纵然是从简一些，可是这地头料来也不至于太差的。

可是现在……宋国夫人手里的珠子险些要落下去，她有些拿不稳，彻底的不知所措。

而武则天。目光陡然一变，只在刹那之间，她明白了什么。

谎言，一切都是谎言。从一开始是一个姓秦的忽悠，而后又是上官婉儿，之后命钦差来看，便是这位钦差也是投其所好，大唱颂歌。还有太平公主，自己问起的时候，她.....

太平公主其实早就在此侯驾了，她把头垂得很低很低，恨不得钻进自己的绣花鞋里。

上官婉儿，她的手依旧搀着武则天，可是她的身躯在颤抖，而且越抖越厉害。

完完全全就是一场骗局，而这骗局不但卑劣，而且其心可诛！

“哼！”

武则天怒了！

这也太欺人了。简直就是欺君罔上啊。

更何况自己的姐妹也被拉了过来，武则天素来亲近的亲眷本就不多，如今做了天子，这个妹子来，她颇有点锦衣还乡的荣耀感，人嘛，都有显摆的心思。妹子，如今你姐姐我做了天子，看我这宫殿可雄伟么，看我的下榻之处可堂皇么？还有一个地方叫孟西。是避暑的好去处，妹子，你大老远来，朕可不能亏待了你。整日呆在皇宫里也没甚意思，不妨随我去瞧瞧。

武则天说这话的时候，自然是带着某种自豪感的，就好像一个富翁给自己的穷亲戚显摆自家的古董。

而现在，古董就在眼前，这里倒是有点儿古董的意味。可不是嘛，遍地都是黄土，仿佛历经了千年不曾有过改动一样。

而后，宋国夫人悄悄地走到了武则天的身边。

武则天有些无地自容，她难得有羞愧，也难得有今日这种怅然。

然后.....她更怒了，怒不可遏。

这一群大忽悠，秦少游.....秦少游呢.....

她这一次，竟真的是想杀人，以往她杀人，其实并无愤慨，因为她是理性的，杀人不过是她的手段，而现在，她是真正想杀人。

.....

李令月是素来知道母皇心思的，见母皇这个模样，便晓得母皇是气得厉害，她终于不敢再站着了，这时候再不乖乖认错就是找死。

她二话不说，拜倒在地，接着便是发挥演技的时候，声音哽咽：“儿臣……万死！”

武则天冷冷的目光落在了这个不争气的女儿身上。

其他人见状，哪还敢站着，大家没有发出声音，只是因为……他们也被震撼住了。

大家不是傻子，绝大多数宫娥宦官，还有禁卫武士，极少离开宫城，怎会来过孟西？他们来之前，和大家的想法一样，还以为是什么人间仙境，谁晓得，竟是这么个穷山恶水的地方。

就这地方，是御驾该来的吗？

大家猛然醒悟，圣皇不高兴，而且很不高兴，这个节骨眼，谁还敢站着？

于是人群如排山倒海一般，纷纷拜倒。

武则天鹤立鸡群，她的怒火却没有消散。

咬着银牙，她念出了三个字：“秦……少……游……”

“来了……来了……”

秦少游实在显得有些尴尬，其实他远远的就在侯驾，不过不敢上前，他在人群中看到了周兴，没想到周兴这个老贼居然也来伴驾了。仇人见面，自然是分外眼红，二人的目光隔空，都将对方杀死了数百遍。

听到武则天的叫唤，秦少游叹口气，忙是上前，朝武则天深深一揖道：“臣……恭迎圣皇，恭迎宋国夫人。”

武则天见他彬彬有礼，却是绷着脸，恶狠狠地道：“这里就是孟西？”

秦少游一头是汗，却也不知是热的，还是吓的，他忙道：“是，是啊。”其实他脸上是带着几分羞愧的，牛皮确实吹大了点，当时也没想过会发生今日的情况。

武则天怒道：“这么说来，之前的那一切都是你是虚妄之词？”

秦少游不敢去看武则天的眼睛，就好像是个犯错的孩子，低声道：“是，是，臣确实有不实之处，实在万死。”

“这是欺君罔上！”武则天厉声道。

“.....”

欺君罔上，这可是重罪，秦少游深吸一口气，才道：“有.....那么一点点。”

“那么.....”武则天冷声道：“你知罪吗？”

“臣知罪。”

这家伙，这一次倒是比任何时候都要痛快。

不过对秦少游来说，错了确实就是错了，这个时候，说一千道，一万道，又有什么用？

武则天大袖一甩，冷冷道：“朕只问你，朕平时待你如何？”

秦少游垂头丧气：“恩重如山。”

武则天又问：“对你可有亏欠？”

“没有。”

武则天的语气越来越冷，连目光都闪露着疏离和冷漠。

她深深吸一口气：“既然如此，你还有什么要说的？”

这显然是武则天的最后一句话了，即便盛怒之中，武则天似乎还期待着秦少游给自己一个解释，一个不把这个混蛋东西剁为肉酱的理由。

秦少游很是无奈地道：“臣无话可说。”

武则天道：“既是如此，那么，来人，拿下，孟西县男欺君罔上，其罪当诛。”

一伙武士早已跃跃欲试，在一声号令之下，哗啦啦的要围上来。

正在此时，秦少游忙道：“圣皇，臣还有一言，最后一言。”

武则天冷哼：“你不是无话可说了吗？”

秦少游道：“臣……臣乃是孟西县男，如今圣皇与宋国夫人大驾，臣既是地主，理应给臣款待的机会，圣皇要杀要剐，大可以押后一时半会，臣是跑不掉的，只是宋国夫人千里迢迢赶来，若是就此失望而返，那么臣即便是做鬼也不能原谅自己了。”

武则天愣住了。

这个家伙，到底想做什么？

在这不毛之地上，这厮居然还想招待自己和自己的妹子？

真是疯了！

她冷冷道：“是么？朕不必你招待。”

武士们会意，又要准备动手。

秦少游抬起头，这一次，他的目中没有畏惧，只剩下清澈。

他朗声道：“圣皇，臣可以做到让宋国夫人流连忘返，圣皇若是不给这个机会，那么宋国夫人不免失望了！”

武则天怒气未消，冷哼一声，她的目光不由地落在了宋国夫人的身上。

而宋国夫人，此刻终于明白了原委。

原来，这只是一个笑话，自家的姐姐竟是被人忽悠了。

不管怎么说，她的心里是不禁有些失望的。

而对秦少游，夫人只怕也提不起一点袒护的心思，这个人的胆子竟是这样大，甚至让人感觉有些讨厌。

不过……

秦少游看着宋国夫人，秦少游深信，夫人一定会点这个头。

因为秦少游相信，这个女人绝不会像一个无知妇人那样简单，她能获得这么多的赞誉，使人根本挑剔不出任何的毛病，如此算来，宋国夫人一定是个心机很重的女人，只不过，武则天的心机是求权，而这位夫人的心机是求名罢了。

一个顾忌自己名声的人，怎么会不肯给别人一丁点的机会，就巴不得人家砍头呢？

所以……宋国夫人，一定会同意。

果然……宋国夫人端庄一笑，慢悠悠地道：“圣人，依着臣妾看，既是来了，妄造杀孽不是什么好事，既然他有这个心，何不如……看看他如何让臣妾……流连忘返……”

秦少游终于重重地松了口气。

.....

月票少得可怜，希望喜欢看老虎的书的同学能支持老虎一把，谢谢！

第一百零一章：独门绝技

武则天按捺着心中的怒气，却也只好点头，道：“既如此，那么秦少游，朕给你一个将功折过的机会。”

秦少游忙道：“臣谢恩。”

在人群中的周兴，不免有些遗憾，不过话又说回来，眼下这个局，这秦少游也不过早死和晚死的区别，倒也并不急于一时。

倒是这时候，秦少游道：“请圣皇与夫人入庄闲坐，这日头太毒，避暑最是要紧。”

秦少游若是不提醒，方才所有人都在愤怒和紧张的情绪之中，倒是没有注意到，这火辣辣的太阳。

如今在外头暴晒了这么久，武则天早已大汗淋漓，至于宋国夫人，更是好不到哪儿去，这妇人家，平时喜静，本就极少出门，如今这样又闷又热的天气，不但口干舌燥，而且衣裙也早已被汗淋透了。

听了秦少游的话，众人动了身。

进了庄子，武则天脸拉的更长。

这庄子很是荒凉，虽是仔细打扫几遍，可是对养尊处优的武则天来说，说是破败也不为过。

这里唯一的好处，怕也只有阴凉了，这样的天里，能寻到一个避阴之处，穿堂风一吹，带来了些许飒爽，倒也难得。

堂里已经清洁干净，只是胡桌、胡椅，却显得有几分陈旧。

宋国夫人的脸色，自然是一直没有好转过的，她就像一个冷漠的看客，面无表情，她的心情，不用猜想，就可想而知。

只是站了这么久，确实是乏了，武则天招呼宋国夫人：“妹子，来这儿。”

二人一齐坐在胡椅上，而上官婉儿与太平公主二人都是乖乖侧立一边，一些近臣也来了，却只有远远在墙角处站着的份了。

秦少游上前。惭愧的道：“招待不周，臣实在惭愧。”

武则天冷冷道：“这便是你的流连忘返？”

秦少游苦笑，道：“别急，别急。马上就来，臣知道自己万死……咳咳……”他想了想：“臣且去一去，立即就来。”

他忙是一闪身，飞快走了。

宋国夫人显得有些不耐烦了，拿着手帕扇着风。这里虽是阴凉，可是闷热却委实有些受不住，此时的她，只巴不得立即打道回宫。

而武则天更是冷着脸，她余怒未消，想到自己居然被欺瞒了这么久，而且牵涉到此事的人，居然还如此之多，无一不是自己信任有加之人，她便禁不住勃然大怒。

倒是李令月乖巧的很。晓得自己错了，赶紧给武则天小心翼翼的揉着肩，楚楚可怜的样子，我见犹怜。

但凡是宫里的人，哪一个没有生存的绝技，上官婉儿也不遑虚让，只是垂着脸，不敢正视，武则天眼眸扫过的时候，她眼眶里似乎有泪水要夺眶而出。武则天本要呵斥，偏生这样的场合，索性没有做声，况且李令月和上官婉儿这个样子。终究还是令她心软了一些，总而言之，反正就是秦少游这个家伙打的头，找他，准没有错。

而人群中的周兴也看出了武则天的心思，他已经忍耐不住了。趁着秦少游消失的功夫，周兴上前，然后开始垂泪。

“圣人……臣万死啊……”

一鸣惊人。

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了周兴身上。

却听周兴道：“臣听信了奸佞之词，不分好歹是非，居然恳请圣人，前来孟西，以至圣人遭罪，臣……臣……臣受国恩，无以为报，今日又铸此大错，可谓罪恶滔天，千错万错，终究错在臣一人，恳请圣人，赐臣死罪，以息圣怒。”

这一刀，补得实在是漂亮极了。

最大的责任和始作俑者当然是秦少游，可是秦少游那厮，虽也认罪，可哪有什么好的认罪态度。反观周兴，其实不过是被秦少游蒙蔽，可是眼见如此，尚且是挥之不及，哽咽不成声，眼巴巴的跑来要请罪，还非要死了不

可。

那么，他周兴若是死罪，秦少游只怕剁一百遍喂了狗，也难以赎罪了。

凡事，总是怕比的。

周兴无非是要添油加火罢了。

可是这时候，秦少游却是回来了。

他的身后，他手中端着一个托盘，盘上是个铁盖子，将里头的东西捂的密不透风。

待到了近前，将托盘放下，秦少游笑呵呵的道：“圣皇，夫人远道而来，臣无以为敬，请圣皇与夫人……吃冰……”

冰……

这等清凉的东西，在这炎炎夏日，足以让人感觉到一丝凉爽。

只不过……

这个时节，冰倒是有的，从春秋开始，老祖宗们就有藏冰的习惯，在冬日里派人凿冰，而后再放置在密室里储存，只不过……这种冰往往污染很大，当然不是用来吃的，大致就是要用时取出来，趁着消融之前，拿来冰冰酒水或是鲜果罢了。

洛阳宫中，也存着冰，都是冬日里储藏下来的，上百料的冰储在地窖，等到这个时节，已经消融了大半，而余留下来的，也只能放入盆中，藏于寝卧，降低一些室温罢了。

冰……是用来吃的么？

至少在这个时代，是不曾有这样的习俗的，老祖宗们虽然什么都吃，却也有自己的忌讳，比如说冰，冬日的时候，冰倒是干净，只可惜那个时候，天寒地冻，谁把这东西放放口里去，那不是隔壁的二傻子么？至于夏日，却因为冰储存了太久，藏污纳垢，自是吃不得的。

秦少游一句话，顿时把周兴的话题彻底转移开了。

就如武则天，方才还是怒不可遏，被周兴勾起了一肚子的火气，现在秦少游这短短的几个字，却是引起了她的兴趣。

说实在的，这鬼天气，实在太燥热了，大家又是远道而来，酷暑之中，单一个冰字，就足以让人望梅止渴。

周兴被秦少游惹恼了，自己浪费了这么多感情，结果被这家伙打断，实在岂有此理，他义愤填膺的道：“秦少游，冬日之冰，储藏日久，岂可给圣人进用，你好大的胆子！”

秦少游却是笑吟吟的答他：“谁说我要用冬日之冰，给圣皇和夫人进用？”

“你说什么？”周兴愣住了，这委实是有点违背他可怜的常识，整个洛阳谁人不知，这冰，都是大富人家，在冬日凿取的，万万不能吃。

可是此时，却见秦少游把铁盖子揭开。

顿时，一股清凉，袭向四周。

武则天 and 宋国夫人，立即感受到了这股清凉。

随后，两个大号的夜光杯，就这么露在了她们眼前。

杯中有冰，只是这冰，却好像被人刨成了细沙一样，外头却不知淋了什么，五颜六色，晶莹剔透，最有意思的是，在这刨冰之上，还点缀了一些去皮的葡萄和切碎的鲜果……

这是……

武则天固是见多识广，尝过不知多少佳肴，却从来不曾见过这样的稀罕物。

单这卖相，就足够讨人喜爱，更重要的是，带着这丝丝的凉爽，那果香和奶香立即扑鼻而来。

这些东西，本就是女子所喜爱的东西。

当然最重要的还是……武则天很燥热，口干舌燥，现在即便是送她茶水，也难以止渴，可是这么个刨冰，此时更像是落水之人，见到了救命稻草一样。

宋国夫人，此时也再没有方才那恬然和端庄的模样了，因为……她很渴。

对一个很渴的人，一个饱受夏日煎熬地女人，她们最需要什么？当然

不是什么翡翠珠宝，更不是什么香奈儿和LV，人总是需要先满足了最低的需求，方才又更高的目标，而提供一个人最迫切需要的东西，往往比提供最珍贵的东西，更让人记忆犹新。

这.....就是雪中送炭。

武则天已经食指大动了。

说来也怪，明明是普普通通的夜光杯，分明是寻常的鲜果，可是可这如沙的细冰搭配在一起，竟是这样的赏心悦目。

而更为致命的是，这冰沙上，似乎有一股淡淡的NAI香。

秦少游道：“圣人，夫人，这冰，就是昨日制成，用的水，乃是十里外凤鸣山的清泉，此水甘甜可口，实是水中精品，臣为了招待圣人和夫人，制冰之后，再小心将其刨成冰沙，再淋入蜂蜜和酸奶，呵.....这酸奶，也是微臣自己制的，现在市井里还没有，不过臣敢保证，圣皇和夫人，一定很是喜欢.....至于上头的鲜果，也是臣精挑细选，这个东西.....臣有个名字，叫做驻容养颜沙，还请圣皇与夫人品鉴。”

还能驻容养颜.....

武则天看了一眼宋国夫人，宋国夫人也是惊愕的看她。

事实上，纵是她们这样的身份，此时也心动了。

其实秦少游还真没有骗人，这玩意，确实有驻容养颜的功效，水果有维生素，多吃当然能养颜，而蜂蜜更是如此，酸奶有乳酸菌，助消化，能通肠胃，肠胃好了，肤色自然而然也就细腻光滑，至于功效显著不显著，那也只有天知道。

.....

第一百零二章：震撼全场

周兴急了，他是个善于察言观色之人，此时见圣人和夫人的样子，便晓得秦少游这小子可能会蒙混过关。

他断然大喝道：“这样的东西，谁晓得里头是什么，圣人，万万不可吃啊，否则……”

他话说一半。

可宋国夫人却满是不耐烦，因为她确实是**难耐，而现在摆在自己面前的‘美容养颜沙’，单单这带着冰爽的气息便足以令她垂涎三尺。

女人嘛，总是喜欢吃的。

于是乎，她拿起了杯中的小勺，轻轻地舀了一勺放入了口中。

周兴傻眼了……夫人吃下去了。

现在说再多也是无用。

所有人的注意力都转移到了宋国夫人的身上，却见夫人舌尖轻轻搅动了冰沙，整个人不由地打了个寒颤。

这是一种强烈的刺激感，这冰凉宛如一柄利刃，瞬间刺透她的全身。

感觉……一开始其实并不美妙，毕竟突遭这种冰凉，身体难免不适。

正在夫人蹙眉的时候，周兴一下子燃起了希望。

可是……

当夫人的味蕾接受了这种刺骨的冰爽，那舌尖之处有一种难以言喻快感。

夫人闭上了眸子，竟突然开始回味起方才冰凉的刺激了，感觉很好，是那种锥心刺痛，可是事后回想却又回味无穷的感觉。

她终究不是现代人，现代人的味蕾早已被各种冷饮刺激过，也就早已对此习以为常，但凡初尝这种冷饮的人，这种冲击难以想象。

而接下来，却是一股奇怪的酸甜味，酸酸甜甜的味道重，带着一股淡淡

的奶香，夹杂在这冰凉之中，让夫人有一种沉浸其中的感觉。而在这刻，冰凉的冲击已是散去，可是这冰沙在口渐渐消融，满口只留下酸甜的奶香。

夫人无法形容这种味道。而秦少游看着她眼眸中焕发出来的光彩，立即便明白夫人的感觉是——爽。不只是爽，而是很爽。

良久……

夫人的脸上不由染上了一层红晕，因为等她彻底将口中的余味消化掉，恢复了神智时。竟是发现自己失态了。

堂堂宋国夫人，居然失态了。

她不禁有些羞愧。

可是……摆在她面前却是整整一杯冰沙，这使她猛地咽了咽嘴角的涎沫，竟是有了一种很小心掩藏起来的满足感，于是她毫不犹豫地舀起了一口冰沙。

……

所有人都傻眼了。

因为这位夫人现在，有点儿吃相难看。

宋国夫人可是素来端庄得体的啊，据说便是吃饭，那也是几粒小米送进嘴里，细嚼慢咽，言行举止。堪称为模范贵妇。

武家若不是因为有个宋国夫人，其实还真算得上是男盗女娼了。

这也是为何武则天极为看重自家这个妹子的原因，毕竟……是人都是要立牌坊的嘛。

而现在……这个牌坊摇摇欲坠。

但凡是女子都爱吃酸甜的东西，更何况在这炎炎夏日，一次次被这强烈的冰爽感觉冲刷着夫人的理智，转眼之间，杯中的冰沙就已消灭了大半。

武则天动容了。

她狐疑地看着杯中的冰沙，然后终于开始动手了。

只是挖出一丁点浅尝。

而后.....

武则天震惊住了。

她终于明白了夫人的感受，于是乎，两个姐妹。你一口我一口，其他人默默的在旁陪着，哈喇子流了一地。

毕竟，食欲是会传染的。

李令月可怜巴巴地看着自己的母皇和姨母吃得热火朝天。若是平时，早已冲上去讨好了，偏生今日犯了错，她才不敢造次。婉儿离武则天最近，能感受到那股浓浓的香甜和冰凉，偏生也只能忍耐。

周兴傻眼了。

这.....至于么？

不就是一块冰。加几个葡萄、梅子和切碎的梨。他恶狠狠地瞪秦少游，这厮到底弄了什么玄虚。

.....

呼.....

宋国夫人感觉自己的舌尖快要被冰得失去了知觉，可是.....她就是停不下来，很好吃，那冰凉入腹，暑气转眼间销声匿迹，等她将杯中最后的一丝冰水舀起放入了口中，竟是很没形象的伸出舌来，舔一舔唇边的酸甜味道，而后她才感觉自己失态了，只得长长的呼出一口气，很是羡慕地看着武则天对着半杯冰沙大快朵颐。

她只得拼命忍着，回味着最后一丝即将淡化的余味，然后把眼睛很艰难地从武则天那边的冰沙中移开，她又长长吸一口气，这才真正开始打量起秦少游。

“你.....叫什么名字？”

夫人似乎已经开始打起主意了，这也难怪她，蜀中是最是酷热难当，从前的时候，在那儿一到炎炎夏日，便是热得难以忍受，大富大贵的人家能有个冰镇的瓜果就已经是十分难得了，至于这冰沙，真是闻所未闻。

秦少游答道：“臣叫秦少游。”

秦少游.....

夫人低声念了秦少游的名字，似乎想要使自己的记忆深刻一些。

她不由道：“这冰是哪里来的？”

秦少游道：“是臣自己制的。”

这确实是他自己制的，绝不是冬日的时候让人凿了冰藏在窖里，因为那种冰因为日久便不能吃。至于这冰怎么制，却是一种很简单的方法，在历史上，到了唐朝末期，人们生产火药时开采出大量的硝石，从此人们就可以在夏天制冰了。以后逐渐出现了做买卖的人，他们把糖加到冰里吸引顾客；在宋代，商人们还在里面加上水果或果汁；而元代的商人甚至在冰中加上果浆和牛奶，这和现代的冰淇淋已是十分相似了。

秦少游用的，就是这种古老的方子，效果还不错。

夫人忍不住道：“夏日制冰，真是无法想象，敢问这制冰之法可否传授？”

秦少游又不是傻子，在没有专利的时代，自己吃饭的家伙传授出去，这不是疯了吗，好在在此之前，他已经想好了说辞，道：“一时半刻，只怕传授不了，此法过于繁琐，而且一旦在制作时出了什么岔子，后果也极为严重。”

夫人遗憾地道：“这样.....那么，你喜欢蜀中吗？”

言外之意已经很明显了，她很想让秦少游去蜀中发展。

想到将来回到蜀中，再吃不到这样好吃的冰沙，夫人心里便不免遗憾，这冰沙太好吃了，而且还能驻颜，若是每日吃几杯.....这才是真正的惬意人生啊。

秦少游愣住了，你喜欢吃猪肉，居然连杀猪的都要带着，权贵果然就是权贵，果然够豪气.....

可是秦少游当然不会去蜀中的，被**不是他的人生目标，他正要想着理由拒绝.....

谁知这时，武则天已将被杯中的冰沙一扫而空。

她还未来得及细细的回味方才的滋味，一听自家妹子要带走秦少游，立即道：“秦少游乃是学官，并非是寻常厨子，皇妹，若非他身兼重任，朕倒也舍得放他到蜀中去，只是可惜.....”

她一副扼腕的样子，却是把自己的自私毫无修饰地展示出来。

冰沙……太好吃了。

抵得上天下任何山珍海味。

朕乃天子，这等天下一等一的美味，自然是该朕来享用，你是朕的妹子，当然可以和你分享，可若是想让朕割爱，那还是下辈子投胎找个更靠谱的姐姐吧。

夫人是何等人，立即听出了弦外之音，她当然知道自己有点逾礼了，可是面上还是掩不住失望，于是她只好道：“这样呀，那实在太可惜了。”

就在这个当口，秦少游知道，自己的时机来了。

虽然这个冰沙已经大大地浇灭了武则天的怒火，可是秦少游知道，即便现在这件事不再追究，可是自己却遭遇到了信任的危机，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若是自己失去了武则天的信任，将来迟早还是要惹来大祸的。

所以……他必须解决掉这个麻烦。

秦少游正儿八经地看向武则天道：“圣皇，臣左思右想，依旧觉得欺瞒了陛下实是不知好歹。臣在当时不过是个默默无闻的白丁，空有无数才学，却难以施展，等到圣皇大驾至酒楼，臣本不敢欺瞒君上，只是当时上进心切，竟是犯了糊涂，这一失足竟成千古遗憾。臣不想学有些人，明知圣皇仁德，心里晓得绝不会轻易责罚，却总说自己死罪，臣只求获得圣皇的谅解。”

“臣在从前不过是个闭门不出的书呆子，受人讥讽嘲弄，甚至还有人覬觐微臣家业，妄图强取豪夺。当时微臣并不知圣皇，与圣皇并无任何瓜葛，所以为了安生立命，这才铤而走险。可是从去岁到现在，圣皇对臣恩重如山，臣便是一块顽石，也终被感化，从前的臣只是畏惧着陛下，想从陛下的身上谋取好处。而现在，在臣心里，虽也畏惧陛下，却敬重和感激更多一些，只求陛下能够给臣一个机会，粉身碎骨，报答君恩。”

又是一章，伤心的订阅呀，求支持，求票儿！

第一百零三章：干掉周兴

秦少游一番话，倒也感人至深。

若是简明扼要的来直译，大抵就是，当时我和皇帝您老人家不熟啊，正因为不熟，所以迫于无奈，为了荣华富贵，确实说了谎。

而现在呢，我们很熟了，在熟悉的过程中，感受到了您老人家的好的，于是，现在愿意粉身碎骨的效忠了。

请圣人，给我一个机会。

这种话，若是放在明清，你拽到没有朋友，早就给剁为肉酱了。

那时候，终究是礼教最高峰的时期，所有人仿佛上天注定一样，必须得给皇帝老子效忠，你有一丝杂念，就是不忠，不忠，就是人格卑贱，就是欺男霸女，就是耍流氓。

而秦少游之所以敢说出这样的话，因为这是唐周。

这个时代，终究还是讲道理的，君臣之间，是雇佣的关系，倒还不至于，稀里糊涂就效忠的时候。比如君臣父子，虽然也有人提倡，可大抵还脱不开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仇的道理。

也正因为如此，秦少游的话，倒也没有道理，开始的时候，谁认得谁，谁晓得你是什么君王，大家熟了，这才晓得，原来你是明君，宽厚待人，视我为手足，所以我秦少游，自是视君王为腹心。

武则天的脸色，缓和一些。

她其实还是个在人前很讲道理的人，因为她不讲道理的人，在她面前的人已经死透了，她方才确实动了杀机，可是现在，渐渐冷静下来。

只是她需要找一个台阶，于是武则天慢悠悠的道：“妹子，这秦少游，招待的还算周到吧。”

宋国夫人道：“很是周到，这可比游山玩水。要有意思的多，今日之事，很是教人记忆犹新。”

说到记忆犹新，宋国夫人不由舔了舔唇。她突然发觉，自己的口又有些干燥了，终究是暑气太大，冰爽过后，反而更加欲罢不能。只是当着这么多

人的面，若是再吃，有些高雅，何况这时候也不好多问，于是笑吟吟的道：“这个人，挺有意思，臣妾索性，就代他向阿姐求个情，索性饶了他吧，他年纪轻轻。犯了一些过失，也是常有的事，不是有句话，叫做瑕不掩瑜么？”

这等于是给了武则天一个台阶，同时呢，又显示出自己的宽大，一举两得。

武则天便叹口气，道：“既是妹子求情，朕只好网开一面了，只不过.....死罪可免。活罪难逃。秦少游，你说说看，朕该如何罚你。”

秦少游惊诧的道：“难道要打屁股。”

“荒谬，秦少游。你竟敢在圣前口出污浊之词。”倒真是难为了周兴，眼看着秦少游被‘原谅’，他是心急如焚，忍不住见缝插针。

其实在这一点上，他却是产生了误判，秦少游的污浊之词。绝不是条件反射，而是有意为之，情理上总有一种大人不记小人过的说法，而秦少游的年纪，足够做武则天的孙儿，自然是人眼里，是极为稚嫩的，秦少游故意说这些混话，无非是要强调自己的身份，如此一来，反而能使人消除掉戒心。

这个世上，有两种是最可怕的，一种是装病装疯的，如司马懿、朱棣、孙膑之类，而秦少游毕竟是个少年郎，总不能趴在地上吃狗屎，逢人就叫爹，于是他选择了第二种方式，卖萌。

卖萌很可耻，可是痛并快乐着。

宋国夫人，不由笑了。

而武则天却是拉下脸来：“休要胡言乱语，朕罚你乖乖制冰，这夏日，每日供奉沙冰入宫，若是迟误，就真正是万死之罪了。”

“呀.....”秦少游天真烂漫的道：“这样会把臣吃穷的。”

武则天板着脸，并不吭声。

倒是宋国夫人噗嗤笑了：“你若随我去蜀中，保证你不挨穷。”

秦少游犹豫了一下：“我还是喜欢供奉圣皇。”

一场剑拔弩张的肃杀之气，顿时被这来得快去的快的冰爽消弭了个干净。

周兴眼看着这秦少游有惊无险，真是懊恼极了。

只是这时候，武则天终于来了几分兴致，难得到这郊野，她决心到孟津湖畔去走一走，宋国夫人自然随行，紧接着三千宫娥亦步亦趋的打着华盖，跟着去了。

上官婉儿临走时，饱含深意的看了秦少游一眼，而后，她的目光朝周兴的身上努了努。

秦少游会意，这个梁子，是彻底的结下了，婉儿的意思是，有秦少游没周兴，又周兴没秦少游。

这个家伙若是不完蛋，迟早有一天，很多人会被害死。

唯独那太平公主李令月，却是留了下来。

她要留，秦少游没有赶客的道理，相反，他很想和李令月进行深入友好的交流。

他正待实施，上官婉儿去而复返，却是板着脸，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道：“秦少游，圣皇有话要传达。”

秦少游忙道：“臣听口谕。”

上官婉儿瞪他一眼，道：“圣皇说，下次若再敢卖乖讨巧，便把你绑了，丢进孟津河水里去。”

秦少游打了个冷战，他愣了老半天，原来武则天不喜卖萌啊，于是不由叹息，卖萌有风险，入市需谨慎。

上官婉儿瞥了一眼李令月，快步去了。

.....

“来，殿下，我请你吃冰。”

一个绿豆的冰棒摆在了李令月的前面。

李令月留下，确实是想吃冰，她太渴了，于是连忙抓起，狼吞虎咽，把冰棍咬的咯咯作响。

秦少游道：“不要咬，要舔，嗯.....伸出舌来。慢慢的，从这儿到那

儿……这就对了。”

看着眼前的美人伸出香舌，在冰棍上来回舔动，秦少游连忙继续默念起金刚经来。

然后。他也拿起一根冰棍，咔咔咔的咬起来。

味道还不错，加了煮熟的绿豆和白糖之后，在这三伏天里，吃上一根。实在是美妙不过的享受。

“你为何是咬的？”

秦少游如长者一样谆谆教诲：“女孩儿家，要注意吃相，否则你第二次，殿下就嫁不出去了。”

“好吃么？”

“呜呜……好吃。”

“喜欢不喜欢？”

“喜欢。”

“那你喜欢我么？”

“呜呜……”

“呀……你不喜欢我呀。”

“死开，别打搅本宫吃冰。”

过河拆桥啊。

秦少游怒了，他拍案而起：“不喜欢以后就不许吃。”

“你……好大的胆子。”

“我胆子一向很大。”秦少游道：“不过我是来和殿下讲道理的。”

“谁要和你讲道理？”

秦少游叹息，道：“其实也不是讲道理，主要是谈生意。”

“生意？”李令月舔着棒冰，不屑的笑。

秦少游正色道：“殿下，天下能制这棒冰的。独此一家，别无分号，你看，这炎炎夏日，若是吃上这么一根棒冰，该是多大的享受，殿下，你要发财了。”

李令月娇躯一震，作为公主，她当然是在不屑于做生意的。毕竟她是天潢贵胄，可是秦少游一说出前景，她不由意动了，没有人会嫌钱多。即便是李令月也不例外，毕竟有钱有有钱的花法，穷人也有穷人的花法，这世上，哪个敢拍着胸脯说，自己不缺钱财的？

而这个棒冰.....

李令月又伸出香舌舔了舔。味道很好吃，而且.....还确实是秦少游的独门秘诀，自己喜欢，想必其他人，就更加喜爱了，洛阳城里，多得是的豪族和富户，这还真有可能挣很多很多的钱。

于是乎，李令月娇躯一震：“怎么做，你说来听听。”

秦少游道：“立即让人在咱们的地下，挖一个很大很大的冰窖，而后雇佣很多很多的人手，日夜制冰，再连夜运送到洛阳城去兜售，我想好了，这棒冰，其实本钱不多，一根，也不过几文钱罢了，想必卖个二十文，也不算什么难事，刨除掉雇佣人手的开支，一支就能净赚十文以上，若是每日能卖数千上万支，殿下，这可是每日上百贯的暴利，你我对半，五五开，殿下坐地就能收钱，好不好。”

有这样的好事.....

李令月有些狐疑，她的钱大致有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公主的俸禄，另一方面，则是田庄的收入，当然，有时宫中也会赏赐一些，不过大家的印象，都以为皇帝老娘和皇帝的女儿都是挑金扁担的，实则却是不然，宫中的开支，都是有数的，李令月所有的收入，一年下来上千贯是有，可是再多，就没了。可是现在坐地收钱，每日却是日进金斗，这不由李令月不起疑心。

“那么你说.....我们该怎么做？”

“首先，是招募人手，最好要签卖身契的，不卖身，若是走漏了秘方，可就不妥了，所以还是去人牙子那儿买一些人才好。”

李令月小鸡啄米的点头：“然后呢。”

“然后。”秦少游握了握拳头，道：“其次就是干掉周兴。”

“好，干掉周……”李令月愣了一下：“为何要干掉周兴。”

“殿下，因为他挡了我们的财路。”

“他为何挡了我们的财路？”

秦少游脸色平静，意味深长的看了李令月一眼：“这个你别管，我在下一盘很大的棋。”

.....

眼泪汪汪啊，虽然成绩很惨淡，可是老虎在努力呀，为啥月票就不给力呢，居然连新书月票榜都上不去，羞愤的想死！

第一百零四章：爱民如子

利诱，这是赤裸裸的利诱。

这也是秦少游的杀手锏，请人吃冰是不可能获得帮助的，要把公主殿下拉到自己的阵线来，就得舍得了孩子。

连太平公主这种五谷不分的家伙，都能看出棒冰的远景，这就是秦少游最大的诱饵。

周兴那个老东西，是绝不能留了，今日能搞出这么一出，谁知道明天又会有什么花招。

所以，为了自己，无论什么代价，秦少游都必须不能让他再快活下去。

拉拢李令月，绝对是正确的，神都的权贵太多了，秦少游终究只是个学官，将来真要卖冰，难免会被人觊觎，与李令月搭上线，表面上是损失了一些利益，实际上却是上了一道保险。

除此之外，周兴堂堂秋官侍郎，树大根深，要彻底打击这个人，不能借助公主的力量，以秦少游这细胳膊瘦腿，简直就是找死。

很明显的是，公主殿下是个很没节操的人，她也需要钱，于是二人一拍即合。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而现在，第一个步骤，当然是要先给李令月尝到一点甜头。

事不宜迟，秦少游便出现在人牙行里，他手里拼凑了不少钱，其中一部分，来自于自己平时的积攒，另一部分，则是从李令月手里抠来的。

紧接着，便是买人了。

人口买卖，在这个时代本属平常，一般的人口贩子，好听一些的，叫人牙，不好听的，则叫奸人或者诱口，总而言之，十有八九都不是什么好东西，上不得台面的人物。

这人口又分为许多种，若是汉人。大抵价格高昂，因为高门大户，对汉奴的需求是最大的。

价格最低廉的，却是高丽女和昆仑奴。

其实这也难怪。他们都是外国友人，不懂这里的语言和风俗，主人家若是需要婢女，语言若是都不通，怎么指使。若是颇有姿色，倒也罢了，没有姿色的，往往要烂在手里。

昆仑奴也差不多，这些人虽然能干，却大多愚笨，即便是田庄种地，那也是精细活儿，反而不如自带种田天赋的佃户们好使。

秦少游的目标就是这些昆仑奴和高丽女，没办法。他的需求很大，再者说，制冰的过程其实很简单，没有太多繁琐的工艺，他们语言不通，人生地不熟，反而不会轻易泄露工艺的制程。

领着瘦不拉几的陈杰，秦少游做起甩手掌柜，让陈杰去和人牙子说话，自己毕竟是学官。跟人牙打交道，实在没什么意思。

陈杰很快谈妥了，总计七十余人，他兴冲冲的拿着卖身契。秦少游确认无误，付了钱，旋即便骑着一匹弩马，晃悠悠的领着陈杰要走。

这些人，到时候自会有人牙领着到孟西的庄子那儿去。

至于秦少游骑在马上晃晃悠悠……创业初期嘛，为了筹钱。只得随便买了一只瘸了腿的弩马，晃荡几下也是应该的。

一切布置完毕，随即便是开始制冰了，秦少游打着宫中供奉冰沙的名义，告了半个月的假，学里那边，倒也没有什么异议，一方面是国子监如今是赵子业做祭酒，秦少游算是半个赵子业的自己人，国子监只要不说话，学里就更没必要为难秦博士了。另一方面，皇帝老子要吃冰，理由得到了充分的肯定，也没啥说的。

把人安顿下来，接着便是收购硝石，而最麻烦，却是水源，现在销路没有打开，水源倒是勉强足够。可是未雨绸缪，指望山泉是不可能的，只好叫人打井。

连续数日，秦少游忙的手忙脚乱。

总算在七八天之后，第一批棒冰连夜送进了洛阳城，随即便到了如春酒楼，开始兜售。

“棒冰……棒冰……好吃的棒冰……”

用着木箱子，而后拿着袄子将棒冰捂实，率先沿街叫卖的，都是邓健的几个货郎朋友，这些人从前是卖梨卖饼子的，如今被邓健叫去，在尝试之后，也就来了兴致，一根棒冰，从如春酒楼拿货，是十五文钱，价格确实高昂了一些，不过这炎炎夏日，前景却是不错。

洛阳这边，热闹的地方，大抵就是东市和西市，除此之外，还有就是周王庙那儿。

周王庙靠着洛水水畔，平时最是热闹，行人接踵，这货郎开始叫卖，自然少不了吆喝一些新词：“快来，快来，供奉宫中的棒冰，生津止渴，冰爽消暑，来吃吃看……吃吃看。”

但凡是新事物，一开始总是需要有人接受的过程。

不过值此夏日，这样的鬼天气，棒冰却是逆势崛起。

二十文，说贵不贵，可是现在的庄子，一日也只能产出千根棒冰出来，好在销量却是不错。

而且……有愈来愈紧俏的趋势。

一开始，还只是市井中兜售，再到后来，各家大宅那边，就寻上了门来，他们倒不是来谈价钱，二十文的价，实在是可笑的很，对他们来说，不止一提。他们来谈的，是批发的问题，大宅子里的主人多，什么老爷、夫人、二姨、三姨、大郎、二郎、三郎、二娘、三娘之类，数不胜数，譬如崔家，他们在京师，就足足有七十多口人，这些人，可都是要好生伺候的，这种夏日，想吃冰了，难道还打发人出去买？自然是和如春酒楼谈好了，每日你送几百只到府上来，吃不吃是一回事，它得有，这才叫豪族的气派。

况且，许多人确实喜爱吃，这冰冰爽爽，甜滋滋的味道，府里的贵人，也是老少咸宜。

来了第一家，就有第二家、第三家。

邓健已经忙得脚不沾地了，这洛阳城里权贵多如狗啊，这家每日要三百，那家是一百、八十，如此算来，现在的产量，即便统统不零售，单单供应这些高门，那也远远不足。

而可喜的是，秦寿又有一门亲事了，还是原来那门亲，只不过一开始，人家听说秦家要败了，立即断了往来，结果现在又寻上了门。

秦家又要发迹了。

供奉宫中的沙冰，到现在的棒冰，竟是惹来了满城轰动。

.....

秦少游自是回到了学里，作为督导博士，每日躲在公房里乘凉，满肚子却是他的生意经。

做学官……没前途啊。

秦少游捶胸跌足，满是悔恨，为何不早卖上这个棒冰，现在棒冰每日给自己带来的纯利，就足有二十贯，二十贯在这个时代绝对是大钱，这还只是开始，于是他总忍不住掰着指头算一算，自己现在做这学官，两月的俸禄，竟抵不上一日的收益，这满腔的热血，顿时化为乌有。

今日下午，他在此闲坐。

只是这时，却有个胥吏心急火燎的寻来，道：“秦博士，仪门处，有不乏商贩滋事。”

作为督导博士，便是负责风纪之事，秦少游听了，道：“大胆，这是伦才重地，谁敢滋事来着。”

他动了身，果然发现外头围了许多人，却是个卖冰的货郎，在学外摆摊，有胥吏看了不满，觉得这样很不妥当，因为许多生员，都跑出来买冰，弄得乌烟瘴气。

于是不免要将货郎驱离，可是货郎却不肯走。

不走的理由只有一个，做生员的生意，简直就是暴利，生员们绝大多数，都是花爹娘钱的，棒冰价格不菲，若是寻常百姓，多少有些舍不得，可是生员不同，能入学的，多少有点身家，口干舌燥，于是便蜂拥而出，眨眼功夫，便能卖出许多。

这货郎当然要和胥吏理论，偏生四门学虽是官学，却和其他官署不同，总不能放几个带刀的差役威风凛凛的在此站着，人家也不怕你。

秦少游问明了原委，不由摇头，学生的钱，果然是好骗啊，然后他皱眉，慢悠悠的道：“我们这里，是什么地方？这是官学，我等在此，领的都是朝廷禄米，是也不是？这朝廷禄米从哪里来？当然是民脂民膏，现在生员们要买冰，小民要卖冰，这又犯了哪门子律法，人家一家人的生计，尽都寄托在这小小货郎身上，把人赶走，难道要将他饿死么？我们是讲道理的人，要苦民所苦，从此以后，不可再赶人了。”

胥吏一听，身躯一震，竟也生出了羞愧之心。

而那货郎，忙是拜倒，口里称颂：“博士真是爱民如子，小可感佩之至。”

秦少游俊脸微微抬高几许，双手拢着大袖摆往后腰一插，慢悠悠的道：“水可载舟亦可覆舟，民为本，社稷轻之，这番话，既是告诫君王，也是告诫我等食民之禄的官吏，我等读过书，理当如此。”他来了兴致，气势如虎：“来，拿笔来。”

胥吏只得去准备了笔墨。

秦少游拿了笔，龙飞凤舞在仪门的大红门柱上写下大字：“当官不为民做主，不如回家卖棒冰。”

棒冰两个字，写的很大.....很大.....

.....

第一百零五章：龙虎之斗

生意如此火爆，每日送去太平公主的钱也是堆积如山。

一日近一万钱，那可足足是一个箱子。

秦少游抽了个空，在傍晚时分前去拜谒。

到了门前，正待要通报，这公主门前也算是七品官，不过见了秦少游，却是不敢造次，他是多少认得秦少游的，反而笑吟吟地与秦少游招呼，道：“啊……秦博士来了，正好，殿下肚子疼，正在见太医，秦博士可是要见殿下？”

“肚子疼？为何肚子疼？最近都吃了什么？”秦少游忍不住关心，这可是如今最可靠的盟友啊，她若是有什么闪失，自己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找谁要去？

“倒是没听说吃什么，噢，听里头的公公说，近来吃了许多棒冰，一日吃十几根。”

秦少游冷静了，他莞尔一笑：“原来如此，哈……我忘了我还有事，你不必去通报了，改日我再来拜访。”

而后溜之大吉。

秦少游猛地又想到一桩好买卖，若是在这个时候，在这洛阳城里开发出一个治拉肚子的特效药，想必又能大赚一笔吧，而后他苦笑摇头，真是悲剧啊，可惜不懂配方。

他摇摇头，连夜出城，去庄子里调遣制冰的事了。

.....

眼下生意红红火火，因而对材料的需求也就越来越大。

秦少游需要碳，而且是许许多多的木炭。

为此，他在如春酒楼挂了牌子，开始大肆收购。

有多少要多少。

而且价钱比市价要高一些。

如此一来，倒是引来了许多人的关注。

大家都知道，这如春酒楼如今靠着棒冰赚了个金玉满盆，而且瞧他们这买卖如此火爆，想来这制冰对木炭的需求很好。

而周兴的心情真是坏极了。

本以为这一次阴谋要得逞，谁晓得那秦少游非但无罪，反而供奉了沙冰，让武则天对秦少游更加倚重了几分。

这几日。他都是魂不守舍，躲在家里，烦躁到了极点。

而他的侄子周晨，今日却是兴冲冲地跑了来。

“叔父……叔父……”

周晨很是莽撞地进了书房。在书房里有一搭没一搭地看书的周兴顿时勃然大怒，厉声喝道：“是谁教你这样没有规矩的？”

周晨忙是蹑手蹑脚，小心翼翼地道：“叔父，有消息，最新的消息。秦少游在收木炭。”

“收木炭……”听说秦少游制冰发了财，如今大街小巷都在吃冰，日进金斗，周兴更是忍不住要吐血，这个世界没好人了，人人都跟自己过不去啊。

更可恶的是，今个儿自家的长子居然也叼着一根棒冰在府里被周兴撞见，周兴扬手就给他一巴掌，现在周兴的手还在火辣辣的疼，所以听到周晨又谈及秦少游。他的情绪更坏：“收木炭？他收木炭是要做棺材吗？”

“叔父……”周晨苦笑道：“侄子在想，他这收木炭是不是要用来制冰？侄儿听说，他那生意好极了，供不应求，甚至有二道贩子，二十文买了冰，转手三十文卖出去……”

周兴听到这些，真是气得嘴唇哆嗦，拍案道：“你休要多言……休要多言，哼……且慢……”猛地。他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精光：“你方才说什么？”

周晨心惊胆战地回道：“收木炭制冰。”

周兴顿然冷静了，他慢悠悠地坐下，然后好整以暇地道：“你的意思是，他这制冰需要木炭。而且需要许许多多木炭是吗？”

“对。侄子就是这个意思，他的买卖做得越来越大，想必，要制冰必须要

用上碳，所以他才急着收，否则……”

周兴的眼眸眯了起来：“你这么一说。倒是有了这么几分意思。洛阳城里，在这季节的木炭不多，烧炭的，要过了冬才开始干活……你……立即去收炭，越多越好，还有城外的几个炭场，也纷纷收了，有多少，咱们也要多少，把价钱抬高上去，老夫要看看，他拿什么制冰。”

周兴说话之间，恶狠狠地咬了咬牙：“凡是能动用的关系都要动用上，总而言之，我周兴要让这洛阳城里无炭可卖。”

周晨惊愕地道：“叔父……这……只怕很靡费银钱吧，这……没有几千贯，只怕也不能成事啊。”

周兴淡淡地道：“老夫几千贯收来的东西，到时候就得让那姓秦的，几万贯买回去，老夫听说，他和许多高门都达成了协议，按时送冰是么？若是他没有炭，制不成冰，如何向那些高门交代？交代不了，自然有人群起而攻之，而他需要大量的炭，就必须得从老夫的手里买，到了那时候，就算从容烧炭也来不及了，老夫把价钱开高个十倍，便是教他跪着磕头，他也得乖乖听话。”

周晨一听，立即明白了。

这……确实是一步好棋。烧炭这一行，他是多少知道一些的，首先得先伐木，而后建窑，此后十天烧炭，五天冷却，也就是说，没有一月之功是绝不可能的。

而这制冰，最好的时候也就是这个炎炎夏日，过了这个时间，虽是秋高正爽的时候也可以卖一些，可是错过了这个高峰，可就别想再获得暴利了。

现在把所有的炭统统收了，虽然花费不菲，可是将来获利更丰，而最重要的却是，趁机整一整这秦少游，免得让他得意忘形，也能让叔父出口气。

“府里，怕是没有这么多的现钱。”

周兴眯着眼，却是慢悠悠地道：“这个无妨，老夫还有一些田地，立即寻个买家卖了，这收炭的事，你吩咐去做，让所有的帮闲都动起来，得赶紧，必须要做到迅雷不及掩耳，一旦秦少游知道了风声，让他提早有了准备，可就不好了。”

周晨二话不说，领命而去。

目送走了周晨，周兴的脸色终于缓和了一些，他铺开一张纸，提起笔来，上书了“秦少游”三字，最后恶狠狠地拿墨一泼，三个字立即被墨水浸

湿。

“走着瞧吧。”

.....

制冰成了如春酒楼的头等大事，现在秦寿依旧还负责酒楼的生意，可是邓健却不再跑堂了，他如今负责分销棒冰。

这个家伙倒是个老油条，对洛阳城大街小巷的事，都是一清二楚，哪家货郎负责哪块区域，他大致也能了如指掌，如今他是大爷，无数货郎都讨好他，毕竟谁都希望多拿一些货，这些棒冰是不愁销路的，更不必说，现在一些货郎已经私下里加价兜售了，三十文、四十文一支的都有。

唯独令邓健感到失败的是，这炭却是收不来，后来价格提高了几次，从一开始的三文一斤，到后来的六文七文，都是无济于事。

他很是懊恼，眼看跟着秦少游就要发迹，结果连这点小事都办不成，他哪里敢怠慢，如今大好的前途就在眼前，若是办砸了，那可就完了。

他是市井出身，一辈子游手好闲，因而心思是最活络的，自是知道这收炭的事关系极大。因而连忙拜托自己的一些朋友打听，这才知道，原来市面上有人在花十文的价钱收炭，而且这些人的动作十分迅速，人手很足，城外所有的窑炉都被他们清扫一空，甚至还收购了不少窑，也不去烧，就这么干放着。

邓健一下子明白了，他连忙开始提价，把价钱提到了十一文，可是照旧无人问津，就好像有人在如春酒楼外头蹲着一样，酒楼这边将炭提到多少，他们立即抬高价钱，而且他们的人手可无孔不入，训练有素，都是主动出击，打听到哪家有炭，立即上门，远不是如春酒楼这样守株待兔。

邓健一时慌了，只得嘱咐人去给学里的秦少游托口信，可是秦少游的回音呢，就是不断地抬高价钱，十文不成就二十文，二十文不成就三十文，如春酒楼就是不差钱。

按着秦少游的吩咐去做，可更稀罕的事却是发生了，那些收炭的人总是死死咬住，绝不松口。

其实在另一边，周兴也是有些吃不消了。

因为秦少游把价钱提得太高，价格直接翻倍地往上涨，本来以为几千贯能办成的事，如今却发现还是远远不够，周兴有点坐立难安，可是他不得不继续咬牙坚持，因为之前已经花费了这么多钱，一旦退让，让秦少游那边收

到了炭，那么之前的辛苦则都要成竹篮子打水，他能做的，就是让秦少游缺少这致命的制冰材料，一旦给秦少游开了个口子，那么一切就都玩完。

可是手里的现钱早已花费一空，不得已之下，周兴只能死撑，他在洛阳还有几处宅子，纷纷兜售，还有平时珍爱的一些古玩，也统统贱价卖了出去。

终于……在价钱四十一贯的时候，市面上的木炭已经寥寥无几。

为此，周兴已经砸下去了足足一万七千余贯，他不是门阀出身，虽也贪财，搜刮了不少不义之财，可毕竟没有足够的底蕴，这近两万贯的家财就已经是他的全部身家了，而如今，这些都换成了黑不溜秋的东西，都陈放在了城外的炭场。

.....

第一百零六章：万劫不复

周兴总算安定下来了，手中有炭，心中不慌，接下来，他便是等待了。

周兴深信，会有人找上门来的。

只是他左等右等，总是不见人来。

这时候，他变得不太自信了。这秦少游，难道就一点都不急？

只是让他拉下脸皮去问，周兴是万万不肯的，可是……为了收购这一大批的炭，他已是搭进了所有的身家，这可是自己十几年如一日，每日想着法儿搜刮来的财富，是自己的命根子，本来……他指望靠着这笔财富，狠狠敲诈秦少游一笔，可是现在……

周兴急红眼了。

而这个时候，周晨来了，他心急火燎地道：“叔父……叔父……大事不好，不好了。”

“什么事！”周兴铁青着脸。

“那如春酒楼在抛售木炭……”

“抛售……什么价？”

“一……一文钱……”

“一文钱……”周兴如遭雷击。

他傻眼了。

他的炭都是十文至四十文的价格收购来的，因为在市场上在争相抢购，所以就在几个时辰之前，虽然木炭的价格有些回落，也大致保持在七八文的水准。而现在，如春酒楼猛地开始一文抛售的时候，这原本七八文的木炭，完全不用想象，必定要一泻千里。

毕竟此前炭的需求主要就来自于如春酒楼，如春酒楼也确实收了一批炭，现在猛地以最低价钱脱手，这……

“老夫明白了。”周兴打了个冷颤，脸色蜡黄。

他上当了。

从一开始，秦少游就不需要木炭，而他之所以收购木炭，只是因为周兴就侍御史，什么是侍御史呢，在这个时代的侍御史，其实颇有些像明朝的锦衣卫。只是锦衣卫亲军有自己的编制，而侍御史为了打探消息，所以大多都会雇佣一群帮闲，这帮人遍布洛阳内外。无孔不入，四处打探消息，几乎可以想象，以周兴的性子，此时将秦少游视为眼中钉、肉中刺。这位秦博士当然就成了重点关注的对象，他的一举一动都在周兴的眼皮子底下。

这是成也萧何败也萧何，周兴的消息太灵通，以至于做出了误判，被秦少游引诱着上当了。

假若秦少游只是和周兴稍有嫌隙，周兴至多也就随便收点炭，赚点小钱罢了。终究还是不会把老本搭进去。可惜的是，一个小小的秦少游却是让堂堂大周数一数二的酷吏居然无处下口，作为大周令人谈虎色变的人物之一，这对周兴的威信打击何其之大。

周兴的官职毕竟不高。侍御史的品级其实非常低，也不过比秦少游这个博士高上那么些许罢了，他之所以能在朝廷立足，甚至成为一个举足轻重的人物，靠的就是这个威信。

若是还让秦少游这个家伙活蹦乱跳，将来还有谁会畏惧一个小小的侍御史？

因而，周兴必须使出所有的手段，这也是为何，他搭上身家性命的原因。

可是如今……一切都已成空了。

周兴破产了，不但所有的土地和宅院。还有珍宝、钱财统统化为乌有，甚至他还欠下了一笔外债，足足一千多贯。

周兴的身子摇摇欲坠，有一种要吐血的冲动。害了一辈子的人，居然被一个黄毛小子坑了。

眼见叔父如此，周晨连忙要搀住他，哭笑不得地道：“叔父，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啊……”

啪……

周兴直接摔了他一个巴掌。

然后厉声大骂道：“还愣着做什么。还愣着做什么……你……你……赶紧

去卖，把所有的炭，全部卖了，用尽一切办法，所有的炭统统卖个干净。”

周晨却不肯走，他捂着脸，满是委屈地道：“卖……卖不掉的，叔父，就是一斤都卖不掉，自从如春酒楼挂了一文钱一斤的牌子，就连一个买主都无人问津了，甚至是一些从前囤了些炭的人家，一文两斤的抛售……也……也是无人问津……”

一文两斤……

周兴原以为，至少一斤还可以卖个一文钱，至少还可以止损，可是现在……他哪里晓得所谓经济活动中，有买涨不买跌的道理，如春酒楼猛地挂出一文一斤的牌子，谁还敢再碰这木炭，现在所有手里有炭的人都在跳楼抛售，而周兴储藏了这么大批，怎么可能脱手出去？

周兴欲哭无泪，他猛地发现，自己竟是血本无归，可是他心里还存着最后一丝希望：“这么说来……若是入了冬，或许……或许……”

周晨笑得更是惨然：“只怕……也难卖上价，叔父，前些日子，木炭的价格涨了十倍，这附近各州都有商贾兴冲冲的往这边调炭呢，还有许多人建了许多窑，这炭都烧到了一半，也就是说，这两年，整个洛阳，只怕炭就算不烧，也用不完了。”

周兴顿时头晕目眩，完了……这是彻底的玩完了啊。

市场经济的原理，他哪里懂，这么多的身家，说完就完……辛辛苦苦，劳碌了大半辈子，现在这光景，是要把人往死路上逼啊。

周兴的脸色变了，目中布满了血丝，他握着拳头，恶狠狠地道：“秦少游，我和你没完，和你没完……我周兴但凡有一口气在，就非要让你见识我周兴的厉害，要剥了你的皮，剥了你的皮……”

他厉声大吼，陷入了绝望。

可是渐渐的，等他心情平复下来，脸上没有了一丝血色，只有那森森然的咬牙切齿，良久，他道：“让下头的人，去告诉他们，告诉他们每一个人，所有的事都放下，都放下……盯住秦少游……盯着他的酒楼，盯着他的庄子，盯着他的人，他做了什么，说了什么，见了什么人，老夫都要知道，都要知道。”

“明白了么？一举一动，都要知道！”

“是……是……”周晨连滚带爬，正待要逃之夭夭。

此时，周兴吸了口冷气，突然冷声道：“回来。”

周晨不敢动了。

“他是博士，没有证据，确实动不了他，可是呢，他身边不是还有人吗，你明白我的意思了吗？”

周晨道：“明白，明白。”

“去吧！”

周兴愤愤不平地挥了挥手，却还坐在那儿，楞楞的抽着冷气。

这个跟头栽得太狠了，这不但是失了财，连老脸都没处搁了。

秦少游的心情总是保持着愉悦，这种乐观的心态也总是能感染到许多人，尤其是他在仪门处挥毫泼墨，居然也被传为了美谈。

当官不为民做主，不如回家卖棒冰。

这句话并没有太多的深意，很浅显，很直白，可是却通俗易懂，老少咸宜。

于是乎，这句话便被流传了开来，竟是成了许多人的口头禅。

而这棒冰，更是让人广而告之，更加火热了。

就如那国子学，门口也有卖棒冰的货郎，国子学自是要赶人，结果一伙刁民竟是吼吼的把这句话嚷嚷出来，却教那些学官作声不得。人总要注意影响嘛，你瞧人家四门学，秦少游就此得了好名，自己何苦要往自己身上泼脏水呢，什么官都可以不顾忌声名，唯独对这学官来说，这东西却是最紧要的。

自从大笔大笔的钱一箱箱的往公主府搬，李令月对秦少游的态度顿时火热起来。

她是三天两头的和秦少游凑在一起，二人神秘兮兮地算着帐，而每次这个时候，在如春酒楼里，二人便对视着贼贼的笑起来。

只是……李令月手里总是拿着一根棒冰，她吃的是眼下最时新，价格也

是最高昂的八宝棒冰，比绿豆棒冰的料子更足，口感更佳，她吃起棒冰来，已经研究出来了一套吃的办法，她总是先是拿香舌在棒冰上慢慢的舔动，细细吸允，等到差不多火候到的时候，细碎的牙齿就变得生猛起来，开始咔咔咔一阵猛啃，每次咔咔咔的声音响起的时候，秦少游总是忍不住汗毛竖起，公主殿下，说好的斯文呢？说好了你还要二婚的。

帐总有算完的时候，这几日的业绩喜人，由于加大了量产，而且又多雇了十几辆车输送运货，再加上八宝棒冰的推出，如今每日的纯利竟是高达一百多贯，这个数字，随着老天爷总是不降甘霖，甚至还有推高的可能，每次秦少游看着街道两侧那几乎被晒得枯黄的花草，秦少游就有一种老天爷开恩，晒死这些王八蛋的喜悦之情。

“殿下，我们.....发财了。”

李令月嗯了一声：“然后呢？”

秦少游看着她，挠挠头道：“有一句话，我一直都想问。”

“你说罢。”

“殿下.....喜欢我吗？”

.....

为了这章，老虎真是绞尽脑汁，懊恼了一个晚上，现在总算更出来了，好吧，最后问问，有支持老虎的吗？有票儿吗，作为新书上架，最为需要的就是这个了，请大家能谅解老虎不厌其烦的求票哈！谢过！

第一百零七章：惊天动地

李令月闻言，微微一愣，禁不住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想了想，李令月似乎明白了什么，俏脸显得有些微红，道：“我在吃冰，你却问这样的问题，真是讨厌。”

秦少游只得尴尬地道：“那我就不继续跟殿下探讨这个问题了，那我们说说吃红枣？”

“你……”李令月羞愤道：“真是不通情趣，懒得理你。”

秦少游的胆子却是大了，竟是一把抓住李令月的玉手，炯炯有神地看着她道：“殿下，咳咳……我的意思是，殿下吃冰的样子很可爱。”

李令月软化了一些，不禁道：“是么？”

秦少游道：“自是千真万确……”

李令月却是把手一缩，道：“有人，这里人多嘴杂，明日，你到府上来找我。”

秦少游顿时心花怒放，忙道：“好。”

.....

周兴破产了。

债主找上门来了。

但凡是敢告贷周兴的人，当然不会是寻常的人物，这些人的背景往往深厚无比，甚至与五姓七家这等高门都有牵扯，因而他们未必就把一个小小周兴放在眼里。

周兴面对着债主，万万想不到自己会沦落到这个境地，好说歹说，总是把人稳住，还得笑吟吟的将人送出去。

可是那债主前脚刚走，他的脸色便拉了下来。

这是一种死人的脸色，那双眼睛杀气腾腾。

“叔父……”

“滚！”周兴敛衽，狠狠一脚踹在周晨的身上：“若不是你胡言乱语，老夫岂会上这样的当，岂会让一群下九流之辈欺到这个份上，我周兴会有今日？”

周晨很委屈，自己只是负责打探消息，怎的怪起自己来了？这真是冤枉哪。

可是他却不敢辩解，只是连连告罪，最后。他伸长了脖子，突然压低了声音道：“叔父……有一件事，侄儿非要禀告不可。”

“老夫没兴致听。”周兴拂袖要走。

“是事关秦少游的。”

周兴驻足了，又是这个秦少游。又是他，只要一听到秦少游三个字，周兴的脑海里就不由浮现出那个令人讨厌的家伙，他目光一冷，身躯猛地顿住。一字一句地道：“你说说看。”

周晨忙是上前，附在他的耳畔，低声密语了几句。

周兴的目光变得更冷了几分，可同时浮现出了一丝喜色：“千真万确？”

“千真万确。”

“再探。”周兴露出了更多的兴奋之色。

.....
公主府占地很大，秦少游到的时候，自是受到了殷勤的款待。

在后园那儿，有一个小池子，李令月裸着脚，将脚丫子浸在水里，享受着黄昏的余晖。那嫩白的脚丫子一动，水波立即荡漾，旋即那水中的昏黄便碎开了。

秦少游舒服地躺在亭子下的软榻上，禁不住道：“这里真舒服，等我有钱了，也要买一个这样大的宅子，也要有一片这样的池子，还得建一座这样的亭子，下头放一个软榻，嗯。要是有人捶脚就更好了。”

“你现在没钱？”李令月不满地道：“我仔细算了算，这棒冰已让你攒了数千贯了。”

秦少游叹口气，在李令月的面前，他倒是随意得很。躺着将脚架起来：“殿下，这你就不知了，有了钱才能生出更多的钱，等有了更多的钱才是

享受的时候。”

“多少才是更多？”

秦少游愣住了，良久，他才道：“或许是十万贯吧。”

李令月回眸一笑。这笑容在昏黄的天色下美如画中的仙子，却又带了股风情万种，只听她银铃般的声音道：“十万贯？你的胃口真大，你要这么多钱做什么？”

“殿下，这个你可就不太懂了，殿下是含着金钥匙长大，有了钱，自然花销出去就是，可是我却是穷怕了，你可晓得，一分钱难倒英雄汉的道理？若是不多攒一些，睡都睡得不踏实。”他被李令月的笑容感染，逐而道：“好了，殿下，我们能不能不要说这些子虚乌有的话，良辰美景，说这些未免扫兴，快来，请我吃枣吧。”

“那你非要吃二十颗。”

秦少游打了个冷颤：“殿下……你……好恶毒。”

.....

几日之后，因为天气炎热，所以朝会提早了一些，卯时三刻，大臣们就已在宣政殿集结了。

近来没有什么大事，无非是一些零星的旱情而已，因为长安附近，尤其是万年县总是不遇甘霖，因而门下、尚书、中书不得不拟定了一些免赋的措施来应对。

武则天显得懒洋洋的，或是年岁大了，于是总是拿食指轻轻地扣着脑门，眼眸微微眯着，在屏风后的软榻上假寐。

等到朝会结束，上官婉儿上前搀着她要回寝殿休息。

此时，却听屏风后有人朗声道：“圣人，臣有事要奏。”

原来竟还有人没有走，而是单独地留了下来。

武则天听这声音，便晓得说话的乃是秋官侍郎周兴。

她扬扬手，宫娥们忙是撤了屏风，就见周兴一脸凝重，子身一人留在殿中，朝着武则天深深作揖。

武则天启了朱唇，慢悠悠地道：“爱卿有什么话，但言无妨。”

周兴却没有立即开口，反而是左右张望了一眼，才道：“恳请圣人屏退左右。”

武则天皱眉，她知道周兴既然说这些话，肯定是有极重要的事要禀告，她心中不由开始猜测起来，旋即，她朝上官婉儿等人努努嘴。

上官婉儿忙率着众女官和宫娥屈身行了礼，而后背过身去，鱼贯出殿。

上官婉儿面无表情，碎步而行，她的身子与周兴错开的时候，周兴看她一眼，而她的脸色依旧如古井无波，缓缓地走出大殿。

出了大殿就是一处甬道，率着数十个宫娥，上官婉儿朝向晨曦的方向，愈走愈远。

.....

宣政殿中，除了武则天与周兴，已是空无一人，这空荡荡的大殿陷入了死一般的沉寂。

武则天坐下，手撑着额头，露出几分身体有恙的病容，慢悠悠的道：“现在，可以说了么？”

周兴又是谨慎地左右张望一眼，旋即上前几步，压低了声音道：“臣打听到了一些事，此事关系实在太过重大，臣不敢相瞒。”

武则天只是下巴如小鸡啄米一般的点了点，依旧是手撑着额头，道：“你继续说。”

“臣发现了一些事，近来，秦少游与太平公主之间过从甚密。”

对此.....武则天禁不住张开了凤目，看他一眼，道：“这些事，朕也听说了，他们一起卖棒冰是吗？”

“不。”周兴摇头，脸色冷峻的道：“假若只是这些，臣岂敢多管闲事，只是.....哎.....臣听说，他们不但过从甚密，而且牵涉到了男女私情。”

猛地.....

武则天慵懒之色一扫而空，她豁然地张大了眼睛，目光如炬：“你说什么？”

“臣不敢造谣生事，此事确实有许多蛛丝马迹，在如春酒楼，有人瞧见秦少游与太平公主殿下有肌肤之亲，还有，这几日，秦少游下了值便往公主的府邸去，甚至有一次，竟还留宿在了那里。”

“你说什么！”武则天的声音变得高昂。

她长身而起，旋即双手背着，在这殿中来回踱步，她的凤目中露出杀机：“这些都当真吗？”

周兴道：“这样的大事，臣岂敢胡言，只是事关殿下名节，臣只好实言相告罢了。”

这件事当然很严重。

并不是说太平公主那个丫头不可以胡闹，只不过……对太平公主，武则天有更深的考量，其实太平公主从前的夫家门第也不算低，乃是太宗时期的宰相薛元超之后，薛家的曾祖更是太宗皇帝的亲信，位列秦王府十八学士，可就是这样的门第，武则天都觉得辱没了自己的女儿，因而此次薛家垮台之后，武则天便希望自己的这个女儿一定要寻一门更好的亲事，未来的夫家，要嘛就是她们武家的族人，要嘛就是五姓七家这样的高门大阀。

因为这样的豪族，家风自然是严谨的。

太平公主二嫁，因为她是公主的关系，这些人或许可以接受，可是假若在嫁人之前，居然还闹出什么丑事，在待嫁的过程中，居然还和人胡搞瞎搞，以至于声名狼藉，这武氏的亲族，或是五姓七家的高门，还肯接受吗？

更何况，坊间对眼下的武氏，本来就多有毁誉，尤其是在私生活方面，现在又授人以柄，武则天怎能不怒？

武则天的脸色冷了下来，她淡淡道：“真凭实据可有吗？”

周兴忙道：“还在查实，只是……毕竟牵涉到了天潢贵胄，臣不得谕旨，不敢轻举妄动。”

“那就给朕查，彻查到底！”武则天冷冷地继续道：“一定要查个水落石出，否则，朕第一个就要了你的脑袋。”

周兴目中露出了喜色，忙是拜倒：“臣遵旨。”

.....

继续求支持求票儿！

第一百零八章：高抬贵手

这一切的一切，对于现在的周兴来说，至少还算是值得的。

虽然搭上了自己的身家，虽然倾尽了所有，不过现在，周兴现在唯一想要的，就是彻底把这个秦少游置之死地。

他心里清楚，自己这一次赌对了。

现在这秦少游，逐渐受到圣皇信任，若是从其他处着手，只怕难以成事，而太平公主，则是圣皇的逆鳞，只要这件事，能查出一点什么，甚或者，单单引起圣皇的疑心，就足以让秦少游万劫不复。

现在……他终于得到了这个权利，可以放心大胆的去查了。

.....

从宫中出来，周兴直接抵达了公房，随即召集了一批心腹，开始布置。

首先……当然要从秦少游身边的人着手，从前他不敢在太平公主的府邸布置，而现在，却是可以正大光明，只是这布置，自是必须巧妙，既不能打草惊蛇，但又必须能顺藤摸瓜。

只是眼下却有一个难题，那就是真正要得到白纸黑字的证据，凭着一些捕风捉影的音讯，却是远远不够，他必须得有一个铁证。

思虑再三，他将周晨叫进了里屋。

吃了一口茶，他深深的看了周晨一眼：“秦少游这个人，素来油滑，如今老夫钦命办事，只是有些事，却是绝不能声张，这件事，必须得悄悄的办，只不过嘛……若是悄悄的办，想要查出什么底细，不免旷日持久，这样下去，迟早秦少游会有警觉，老夫想来想去，必须得有所突破。”

周晨道：“叔父说的是，我们用老办法？”

周兴却是不语，端起了茶来，轻饮一口。却是似笑非笑的看着周晨。

周晨心里咯噔一下，他明白了叔父的意思，也就是说，叔父虽有暗示。可是接下来做什么，却都是他周晨的事，事情做成了也就罢了，一旦出了岔子，所有的罪责。都是周晨自己担着。

凡事都是需要冒风险的，只是叔父不想承担风险。

可是自己呢……自己难道想么？

周晨苦笑，深深看了叔父一眼：“侄儿明白了，侄儿知道怎么做。”

周兴眼皮子都不曾抬起来，只是淡淡的道：“老夫什么都不知道，你不必往下说了，去吧。”

周晨心里叹口气，起身，作揖，告辞而去。

周兴的脸上。却只是木然，这个世上，显然对他来说，是没有不可以牺牲，也没有人不可以舍弃的。

.....

邓健已是忙得脚不沾地，近来买卖实在太火爆，只是崔家那边却是来了人，说是请他去洽商一下供应棒冰的事。

本来崔家每日都要三百支，现在又叫去洽商，多半又是要增加数目了。

邓健这个时候。总是背着手，一副牛气哄哄的样子，在秦寿面前转悠，然后很是忧伤的道：“真是烦哪。连崔家都要寻我做买卖，这样下去，非要忙的吐血不可，可是有什么法子，我天生就是劳碌命，还是大郎好。每日守着酒楼就好了，有时候我真是羡慕你。”

秦寿脸都憋红了，等到这厮扬长而去，秦寿啐了一口：“喂瑟什么，不就是卖冰么？”

邓健兴冲冲到了崔府，外间早有人在候着他，这让邓健受宠若惊，而后，说是要寻个亲近的地方边吃边谈，邓健上了车。

可是等他下了车时，却是发现，四五个壮汉，已在这里久候多时了。

“你叫邓健？”

邓健意识到不好，他是何等的人物，转身就要溜之大吉，却是发现，四周都是人。

一人慢慢踱步出来，笑吟吟的道：“有些事，我们想要问你，你跑不掉，所以也不必再逃了，只要你肯开口，这条命就还是你的，若是不肯，邓健，你可听说过定百脉和喘不得么？”

邓健色变，这种酷刑的传闻，他是略知一二的，于是他立即阿谀的谄笑起来：“想问什么，小可说就是，何必要伤了义气。”

这人拍拍手，清闲自在的道：“这就好极了，那么我问你，你认识秦少游么？”

“认识，认识，这家伙，不是东西，我欠了他些钱财，他竟是……”

“认识就好，其他的，不必再说。他的事，你都了若指掌吧。”

“这……要看什么事了。”

“他和太平公主殿下，可有什么私情。”

“哈……真是说笑了……这……”

啪……

这人毫不犹豫的一个巴掌打过去，恶声恶气的道：“有，还是没有？”

邓健被打的眼冒金星，忙道：“这……这怎么会有……这简直就是玩笑，秦少游是个混账啊，他怎么敢做这样的事，这厮是个鼠辈……对……就是鼠辈……”

啪……

又是一个耳光甩过来。

邓健嘴角溢血，他不敢去捂住自己火辣辣的腮帮子，却只是赔笑：“哈……这……想必是有误会的，哪有这样的事，秦少游不是东西啊，他不是东西，他没有这样的胆子，这是抄家灭族的事，他敢做？真是玩笑，玩笑的过火了，我做东，我做东好么……”

“把他吊起来，打到他招供为止！”

秦少游在学里，被人叫了回去。

秦寿见了，劈头盖脸就道：“邓健不见踪影了。”

不见踪影，这是什么意思？

秦少游不由愕然。

秦寿苦笑道：“他本是去崔家谈事的，可是左等右等，总是不见回来，我一开始，只当他在外头躲懒去了，后来叫人到崔家去问，崔家那边的管事却是说，府里从来不曾有人叫他去过的，从昨日到现在，都不曾见人回来，堂弟，我看是出事了，他现在在外头树大招风，难免会有人打主意。”

秦少游皱眉，他心里先是咯噔一下，而后道：“不是崔家的人？”

“这……我不知道啊。”秦寿苦笑。

他和邓健，当然是一对冤家，因为秦少游让邓健负责棒冰的事，而秦寿不免有点嫉妒，总是见不得他嘚瑟的样子，可是现在突然人没了，他反而像是热锅里的蚂蚁。

不管怎么说，在秦家最困难的事，一直都是秦少游和邓健还有他三人共度难关，平时的小摩擦是有，可是现在出现这样的状况，却是秦寿万万没有想到。

秦少游自己想了想，摇头：“看来不会是崔家，崔家没有必要这样的下作，他的那些狐朋狗友，都打听过了么？”

“打听过了。他们都说，近来都没见过他人。”

秦少游也是急了，他不安的道：“要出事了。”

他阴沉着脸，猛地想到了一个可能。

一切的一切，莫非是有一个人在不按常理出牌。

想到这里，秦少游打了个寒颤，因为他清楚，对方是个什么样的人，这个洛阳城内外，都视之为活阎罗的人物，一旦邓健落在他手里，那么……秦少游不寒而栗。

他脸色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难看，他的目光，也稍稍的有所犹豫，秦少游当然清楚，在没有任何证据的情况之下，就算想去要人，人家会肯么？除非……

他咬咬牙，忍不住狠狠骂一句：“姓邓的不是东西，平时一点警戒心都没有，我早就看他不顺眼了。”说罢，他像是疯了一样冲出去。

秦寿忙是追出去，道：“堂弟，你这是去哪。”

秦少游道：“救人。”

人已不见了踪影。

几柱香之后。

秦少游到达了大狱旁的刑部公房。

门口的差役见了，将他拦住：“是什么人，要做什么？”

秦少游道：“我是秦少游，要见周侍郎。”

差役们对视一眼，看这秦少游是官身，倒也没有得罪，直接入内通报了。

过不多时，那人回来，朝秦少游努努嘴：“请入内说话。”

秦少游掸了掸衣衫上的风尘，快步走进。

被领到了周兴的公房，二人对视，秦少游上前快走几步，道：“下关见过周侍郎。”

周兴见了，露出了伪善的笑容，他忙是点点头，道：“啊……是秦博士啊，秦博士，你倒是稀客，怎么，看你这样子，多半是无事不登三宝殿，你说吧，可是有什么事？你放心，你我也算是有些私谊，若是能给你方便，老夫自然是竭尽全力的。你先坐下，来，奉茶。”

秦少游坐在了胡凳上，道：“确实有件不值一提的小事，还请周侍郎高抬贵手。”

同学们，网站又抽了，哎，不说啥，只想告诉大家，虽然有些麻烦，可是大家还是支持正版吧，老虎会很努力很努力的。

第一百零九章：忍无可忍，无需再忍

周兴似笑非笑地看着秦少游。

其实一开始，他没有料到秦少游会上门的。

可是人既然来了，他猛地有一种奇妙的快感，就好似猫戏老鼠，眼看着这只老鼠就要逃不出自己手掌心了，于是乎，此前的种种不快尽皆一扫而空。

“哦。”周兴很平淡地点头道：“高抬贵手？却不知秦博士要本官高抬什么贵手？”

秦少游上显露出凝重之色，道：“周侍郎，我们之间或许有些误会，可是再如何，那也是你我之间的事，若是下官有得罪的地方，我秦少游愿意负荆请罪，只是我有个朋友，至今下落不明，却是不知周侍郎知道人在哪里吗？”

他的这一番话，姿态倒是放得很低。

秦少游现在想着的，就是先把人救出来再说，只要能救人，即便化干戈为玉帛，即便是赔罪，他也认了。

周兴却是笑了，笑得很耐人寻味。

本来他是想借着邓健这个人弄出点口供来，可是现在秦少游上门苦苦哀求，他立即便意识到，这个邓健远比自己所预料的分量要重得多。

想到这里，周兴不由有些亢奋。

不错，是亢奋。这近一年来，秦少游没少给他难堪，他一次次要将秦少游置之死地，可是每一次都让这个家伙侥幸逃脱，活得可谓逍遥自在，再之后那如春酒楼又在木炭上头狠狠的坑了他一把，几乎让他倾家荡产，新仇旧恨，如今涌上心头，周兴的老脸不由浮出狞笑：“是么？这个人啊，和本官有什么关系？莫非秦博士家里随便丢了什么阿猫阿狗也与本官有瓜葛吗？”

秦少游看着他，本来他还不不敢确定人在周兴手里，可是现在，他已经可以确认了。

周兴的手段，众多周知。人一旦落在他的手里，会是什么后果，秦少游也是一清二楚。

秦少游的心里渐渐的急躁起来，忙道：“周侍郎素来耳目灵通。若是知道邓

健的下落，下官……下官必定感激不尽。”

周兴有些不耐烦了。

他豁然而起，秦少游服软了，可是秦少游的服软使他的情绪很是激动，他现在只恨不得立即将秦少游踩在脚下。他的情绪已经有些难以克制。

所以这时候，他的眼眸像是放出了光亮一样，他语气激动地道：“本官若不告知你呢？”

秦少游叹口气道：“如春酒楼还有一些钱财……”

“谁要你的钱！”周兴暴怒道：“本官要的是你的命，要的是你的狗命，你秦少游是什么东西，也配和老夫讨价还价？你不过是个厨子，一个卑贱的厨子，你是什么东西，烂泥一样的人物，也敢得罪本官。也敢在本官面前放肆，就凭你……你看哪，看哪，你也不看看自己是什么东西！”

他此时的情绪已到了顶峰，说话时吐沫横飞，手舞足蹈，他边带笑，却更显狰狞，道：“你以为，你我的帐就可以这样算了么？你以为只要认了罪。赔了错，你我之间的事就可以一了百了么？你错了，秦博士，你终究还是太年轻。终究……还是不晓得天高地厚，有些事，不是你想要善了就可以善了的，你真以为得罪了本官，还想有生路吗？”

“那么……本官就不妨告诉你，本官会将你身边的所有人。统统碎尸万段，本官早已准备了一个瓮，这个瓮便是为你准备的，用不了多久，本官便要将你放进去，慢慢的将你煮死。”

“我周兴这辈子杀了这么多人，杀了这么多的人……”周兴的情绪已经彻底失控，他本就是杀人恶魔，手里更不知沾了多少鲜血，此时秦少游的‘告罪’，已经勾起了他心底深处那邪恶无比的YU念，他斩钉截铁地道：“这个世上，谁敢和本官顶撞，谁敢？秦少游，咱们走着瞧，现在是邓健，接下来就是你了，还有你的族人，就是下下一个；便是你的父祖，本官也要开棺戮尸，让你姓秦的知道本官的厉害，教你生生世世都后悔得罪本官！你的时日已经无多，慢慢地享用这最后的日子吧，咱们慢慢的来！”

他冷冷地看着秦少游，最后露出了胜利者的笑容，他知道，当秦少游向他低头的时候，他已经赢了。

只是……真没意思啊，若是秦少游的骨头硬一些，反而会增添更多的情趣。

秦少游看着这个人，这个竭嘶底里的家伙，或者说，这个武则天制造出来的怪胎，在后世的时候，他大致也只是从冰冷的史笔之中，窥见几分所谓

酷吏的冷酷无情，只是那些东西永远无法让人感同身受，像这样的人，在史笔之下，不过是轻描淡写的几句残害者众之类的话罢了。

可是当他看到活生生的周兴，看到潜藏在心底深处，那最为邪恶和暴戾的一面，秦少游已是来不及有任何感想，因为……邓健还在这个恶魔手里，只令他更加担心。

“如今说来，周侍郎，当真知道邓健的下落，是吗？”

周兴笑了，他看着满脸‘幼稚’的秦少游，他的笑颜之下，带着露骨的鄙夷：“对，诚如你所言，这个人，老夫还真有几分印象，老夫现在正慢慢地敲碎他的每一块股骨头，只是……这又如何？这又如何？本官便是慢慢放干他的血，将他踩在泥里，你一个小小的博士，你又能奈何？可不要忘了，老夫乃是秋官侍郎，查的就是谋反妖言之事，很不巧哪，这个邓健似乎有与乱党勾结的嫌疑，秦少游，你要见他，只怕不容易了，他活着，你见不了他的人，他死了，你也见不着他的尸，你知道这是为何吗？因为他只会半死不活，受尽人世间任何人都无法忍受的苦楚。而你……你能奈何呢？你终究……还是个厨子出身的学官罢了，即便得到了几分圣眷，只是可惜，不会再有人保你了，本官现在就是要轻你贱你，把你踩在脚下，折磨你身边的所有人，可是你什么都做不了，你只能看着……有本事，你就……”

秦少游目视着他，他的目光，此刻竟是出奇的清澈和冷静，他看着眼前这个歇斯底里的人，一字一句地道：“有本事，就打你是不是？”

周兴一呆，这个家伙什么意思？

秦少游的语气变了，带着更多的愤怒，道：“你我之间本没有什么深仇大恨，可是你却一而再再而三的害我，不错，你是身居高位，你确实深受圣皇信重，可是你玩过火了。”

“那又如何……”周兴冷笑。

砰……周兴话音未落下，脸上还带着狞笑，而一杯茶盏已是狠狠地砸在他的面门。

茶盏里还有茶渍，顿时浇得周兴满面都是，只听到骨肉拍击的脆响，下一刻，周兴的脸上就已被血水染红。

周兴养尊处优一辈子，哪里吃过这样的亏，受过这样的侮辱，立即捂着鼻头嚎叫起来：“你……你敢……”

秦少游已是欺身上前，一把抓住了他的衣襟，笑得比他更冷：“打的就是你，你真以为手里有几分权柄就可以只手遮天，就可以视人命为草芥吗？你

以为我秦少游是任人可欺之人，会被你随意踩在脚下吗？你不是想要我秦某人的命吗？好，我告诉你，我C尼玛的！”

秦少游的气力比他大得多，接下来左右开弓，啪啪啪啪啪啪.....

十几个耳光打下去。

而后一把扯住了他的长发，恶狠狠地将他脑袋朝案牍上撞去。

砰！

周兴脑门与案牍撞在一起，顿时头晕目眩，

秦少游怒喝道：“你不是要请我入瓮吗？不是要我死吗？我现在只问你一句话，邓健在哪里？”

周兴上气没了下气，断断续续地道：“好，好，打得好！来人，来人！”

外头的差役听到动静，纷纷涌进来。

他们看到这个局面，大惊失色，已是不少人抽出腰间的武器。

秦少游却是凛然无惧，他扯着周兴的脑袋，就如拖着死狗一样，他左右四顾，这些人投鼠忌器，无人敢上前。

“怎么，想要拿我？”

差役们面面相觑，作声不得。

“可惜，你们却忘了，你们的这位侍郎现在就在我的手里，你们都睁开眼睛，好好看着吧！”

秦少游再不理睬他们，目中布满了血丝，狠狠地将周兴的脑袋按在案牍上，一字一句地道：“我只问你，邓健在哪里？”

周兴羞愤不已，他完全没有预料到这个局面。从一开始，他就已经想错了，他没有想到的是，秦少游确实是个厨子的出身，正因为出身卑贱，因而骨子里才会有一股疯狂的本性。

而现在，周兴竟是把秦少游的本性激发了出来。

周兴闷哼一声，不答。

秦少游已是随手抓起案牘上的砚台，狠狠拍下！

.....

真是伤心呀，票儿如此难求，还有差不多一百票才能进榜呢，这是要打击老虎吗？

第一百一十章：恶人自有恶人磨

这砚台足有一斤重，狠狠砸下，后果可想而知。

周兴猛地一声哀嚎，后脑血流如注。

这秦少游……是要把他往死里整啊。

他又是疼得直冒冷气，又是羞愤和怒气冲冲，可惜的是，他似乎忘了，就在不久之前，他还要将秦少游碎尸万段，可是当秦少游对他施以暴力，他反而有一种你竟打我的恼恨。

这世上的恶人，哪一个不是如此？欺人时觉得理所应当，可是一旦遇到更狠的，反而满肚子的怨恨和委屈。

周兴已是疯了。

他是绝不肯向秦少游低头的，于是咬牙切齿怒喝：“来，来，打死我罢，秦少游，你若是不打死我，我定让你死无全身，要你碎尸万段。我乃秋官侍郎，位列三品，你动我一根手指头，便是万死之罪，秦少游，你不想活了吗？殴打上官，形同谋逆，谋逆大罪，你可知道是什么后果吗？”

啪……

那砚台举高，又重重拍下，周兴方才还想用力扬起脸要对秦少游怒骂，结果这砚台直接拍下来，正中他的额角，这额头顿时肿得老高，血水遮住了他半边的脸。

秦少游阴狠狠地道：“我最后问你，人在哪里？”

周兴冷笑道：“已经死了，死了！”

“死了是吗？”秦少游只是冷笑，又是狠狠拍上去。

周兴气急攻心，直接喷出一口血来，而后放声大笑起来：“打吧，打吧，打死我吧，你没有这个胆子，你没有这个胆子……”

秦少游很不客气，直接又是一下，这一次却是砸在他趴着桌上的手背。

嗷……

手掌连心，周兴疼得发出一声凄厉的惨叫，眼泪和鼻涕都出来了。

道：“你……你……你好狠，你……你死定了。”

“人在哪里？”

秦少游永远都只是这一句。

周兴却已是昏厥了过去。

.....

在洛阳县，早有差役急匆匆的来报知县令：“柳明府，柳明府。出事了，大狱那儿出事了。”

柳县令吓了一跳，忙是道：“又是什么事？”

这差役苦着脸道：“四门学博士秦少游与秋官侍郎打了起来，不……不……不是，是四门学博士秦少游殴打秋官侍郎周兴……不。也不能是说殴打，而是痛殴兼且挟持，明府，周侍郎快要被打死了。”

柳县令吓了一跳，脸色顿时变得苍白。

这可是大事啊。

秦少游博士……

柳县令觉得有些耳熟，仔细一想，眼珠子便瞪起来，是他……

这个人，柳县令真是再熟悉不过了，几通鸣冤鼓。柳县令记恨他一辈子。

只是……这厮不是做了博士了吗？做博士居然还打人？打人倒也罢了，他娘的居然打的还是秋官侍郎。

周兴……

柳县令听到这个名字，忍不住打了个冷颤，此人可是个活阎罗，栽赃陷害，杀人如麻，他的名字在洛阳城足以止小儿夜啼。

“打得好啊，果然是恶人自有恶人磨。”柳县令心里这样说了一句，不管怎么说，周兴是臭名昭著的人物。更何况，这厮专门收集官员的罪状，打击异己，隔三差五。总有人突然成为乱党，最后一家老小统统死无葬身之地，这都是拜这位周侍郎所赐，柳县令虽只是个小县令，可是有这么个祸害在，哪有不胆战心惊的道理。

然后……柳县令猛地又是心里咯噔了一下。不好，要坏事了。

打周兴固然可恨，打周兴的人，那更加就是义士了，这自然毋庸置疑，虽然打他的是坑得柳县令最惨的秦少游，不过柳县令的结论至少可以是恶人自有恶人磨。

可是……

打人的地方就是在洛阳县，这满洛阳的官吏都可以看笑话，窃喜者有之，心中雀跃表面却是沉痛者也有之，可是他们可以置身事外，自己身为一县明府，怎可置身事外？

不成，得立即制止，到时候可莫要城门失火殃及池鱼。

柳县令二话不说，立即大吼：“叫人，叫人，去大狱，给本官……备马……”

.....
一干洛阳县的官吏在三十秒后到达战……不，是在几柱香后，总算姗姗而来。

柳县令进了事发之处，顿时吓得面如土色。

周兴浑身是血，也不知是死是活。

而秦少游呢，却是扯住周兴的后襟，大口大口地喘气。

居然这样严重……

柳县令心里打鼓，他见刑部的人马都是踟蹰不前，知道他们这是投鼠忌器，生怕秦少游慌乱之下直接一次暴击，坏了周兴的性命。

柳县令只得上前道：“秦博士，可还记得本官吗？”

秦少游疲倦地看他一眼：“当然记得，还望明府恕罪，下官在此，不能全礼。”

柳县令松了口气，不管怎么说，这个家伙肯讲道理，就是一个很好的开始，他勉强扯出一笑道：“秦博士与周侍郎有什么矛盾，到时自有公论，只是秦博士好歹也是朝廷命官，滋生如此事端，大为不妥，能否请秦博士先放了

周侍郎，有什么事，咱们好好的说。”

秦少游冷笑道：“我若是放了他，还会有命在吗？”

柳县令反而踟蹰了，他心里明白，秦少游的话不是没有道理，这里到处都是周兴的党羽，只要秦少游放了周兴，这些人怕是要一拥而上了。毕竟秦少游是动手打了人，这时候，他一个博士的身份也未必能保得住自己。

一念至此，柳县令反而为难了。

这秦少游是断然不会放人的，可是不放人，难道一直僵持下去？

这时倒是听秦少游道：“要放此人，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请明府带着差役陪同我押着周兴这狗贼前去宫中，恳请圣皇做主。”

卧槽……柳县令心里犹如一万头草泥马狂奔而过。

他以为自己听错了。

这秦少游居然还想跑去找皇帝，想要找圣皇做主。

喂，秦博士，打人的是你啊，你打的还是堂堂的秋官侍郎，圣皇还会轻易放过你？莫说是你，只怕这个时候，就算是武家的人，多半也得人头落地了。

这件事的严重性，柳县令怎会不知，如此败坏朝廷纲纪，可谓旷古未有、闻所未闻，就算圣皇再如何宠溺你，你就是张宗昌，那也没得救了啊。

只是……这周兴已是奄奄一息，已容不得柳县令考虑了。

他只得道：“老夫会立即命人禀告此事，至于圣皇见还是不见，就不是老夫所能左右的了。”

秦少游这时候竟是十分理智，他这种出人意料的冷静让人甚至有些怀疑这里的事到底和他有没有关系。秦少游道：“既如此，那么就劳烦明府了，我能在这里闲坐片刻么？嘿……肚子有些饿了，请送一些蒸饼来吧，另外请准备一根银针。”

柳县令摇摇头，重重叹口气，只得让下头的差役们去办了。

东西送来，秦少游就倚着趴在案牍上昏死过去的周兴而坐，拿银针确认了蒸饼无毒之后，便大快朵颐起来。

柳县令知道，此时一时半会也没有消息，索性也叫人搬来一个胡凳坐在角落。

秦少游道：“还有一件事，却不知明府肯不肯帮忙。”

“秦博士但言无妨。”柳县令拿这个人是一点办法都没有，只得亦真亦假地应付着。

秦少游道：“我有个朋友叫邓健，却不知明府有没有印象，他现在下落不明、生死未卜，能否请贵府的人帮衬寻觅一下，若是能找到，下官就当欠了明府一个天大的恩情，到时自有重谢。”

你还会有到时么？柳县令心里想笑，你已经死定了，大罗金仙，这时候都已经救不了你。

不过……

柳县令还是点了点头道：“好，老夫尽力试一试。”

秦少游像是松口气，打了个饱嗝，苦笑道：“大恩不言谢。”

宦官急促的脚步打乱了紫微宫的静寂。

小宦官脚步如飞，及至寝殿外头，便趴倒在地道：“圣人，刑部出事了。”

里头没有动静。

这小宦官又是高叫一声：“圣人，刑部出事了。”

一个女官自寝殿中走出来，好整以暇地道：“说。”

“四门学博士秦少游痛殴秋官侍郎周兴，惨不忍睹，洛阳县踟蹰难决，恳请圣人圣裁。”

女官的脸色骤变，忙是快步进了寝殿，过了不一会，她又疾步出来道：“所为何事？”

“不详。”

“人在哪里？”

“还在刑部大狱，秋官侍郎周兴为秦少游挟持，秦少游扬言，若不能再御前公论，则宁愿玉石俱焚。”

女官又匆匆进去，寝殿内，猛地传出拍案的声音，小宦官心里咯噔了一下。

那女官出来时，已是吓得不轻，道：“圣人有言，洛阳县押解秦少游与周兴入宫，不得延误！”

“遵旨。”

.....

大家猜猜主角怎么翻身把，猜出有奖，猜不出，赶紧订阅和投月票吧，老虎需要你们。

第一百一十一章：御前

当大批禁卫杀气腾腾出现的时候，秦少游真不知是该松一口气还是提心吊胆。

不过至少柳县令总算是长长地松了口气，宫里来了人，看来自己的任务也算完成了。

不容易啊，这么大的事，稍微有那么丁点的处理不当，都可能招致灭顶之灾。

他甚至有些庆幸，周兴看上去似乎没死，自己总算对刑部有所交代，而秦少游的行凶，看来和自己也没什么关系了，反正宫里既然接了手，自己现在唯一要做的，就是赶紧的回去沐浴更衣一番，去一去霉气。

反正只要沾上秦少游，就保准没有好事的，明日去给祖宗们上柱香，愿自己以后再也不用遇到这个人。

于是乎，他动身了。

正待要与前来带押人的宦官交割，这宦官倒是好生知礼，对他道：“这位，可是洛阳令柳明府。”

柳县令忙道：“不错。”

“好极了，柳明府也随咱们入宫走一趟吧，毕竟牵涉了刑狱之事，刑部这边呢，毕竟有所牵涉，也不好请动，圣皇是素知柳明府的公允的，既如此，且随杂家走一趟。”

进宫……

柳县令脸都绿了。

其实他倒是期待过进宫，进了宫，见了圣皇，若是一高兴，说不准就飞黄腾达了呢，混这个圈子，谁不希望跟自己上官的上官的上官的上官的上官有那么一点瓜葛，朝中有人好不好做官不晓得，可是宫中有人好做官却是必定的。

只是现在……这个时候让自己进宫……

柳县令的两条腿开始打哆嗦，这造的是什么孽啊。这要是去了，圣皇问你，秦少游是什么罪，自己该怎么说？往小里说，这个周兴还不把自己吃了

啊，可若是往大里说，这位小秦博士。近来平步青云，靠的是什么？谁晓得这一竿子下去，会牵扯出什么人来。

柳县令可从来不觉得秦少游是个傻瓜，经过秦少游几次三番的教训。他算是明白了，姓秦的这种人情，向来是谋定后动的，谁晓得到最后会是什么光景。

他欲哭无泪，心中惆怅万千。只好幽幽叹口气，应了下来。

禁卫来了，秦少游自然也就放松了戒备，然后将周兴放开，接着许多禁卫一拥而上，将他拿住。

至于周兴，则是被人抬起，抬起的时候，昏厥过去的他被这番手脚拉扯，疼得又嗷嗷大叫起来。

.....

在崔府里。

一个主事快步进入了一间不起眼的后院草庐。这里是偌大的崔府里最幽静的所在，草庐里头挂了一件蓑衣，一根鱼竿，除此之外，别无他物。

每日这个时候，崔警总是跪坐于此，闭目养神。

此时，他穿着的，乃是一件道服，道服虽是平常。可是用料却是薄如蝉翼。

当有人进来，他依旧闭目，这人蹑手蹑脚地走到了他的身边，在他耳畔低语了几句。

或者是带来的消息不足以耸人听闻。又或者是，对这个消息不屑于顾，崔警的神色依旧不动。

良久，他才叹了口气道：“树欲静而风不止啊。”

然后，他缓缓地张开了眼睛，看着来人。温和地道：“崔安，这件事，我们不要搅和进去，看着.....不太简单，那些流言蜚语，你听说了吗？”

“什么流言蜚语.....”

崔警神秘一笑，道：“你不知道就不知道吧，秦少游算是老夫的救命恩人，君子之和而不同，况且.....他终究只是个博士，难道真让老夫去刁难他，罢罢罢，他的东西，老夫自然是要反对的，可是他这个人，却实在没有糟践

的必要。总而言之，作壁上观吧，你看现在的这一出是好戏，可是在老夫看，真正的好戏还在后头呢，有的人，没有你想象中的那样简单。”

说完之后，他作势要站起来。

崔安忙是将他搀起，他显得对世事的漠不关心，突然道：“这些时日辛苦了你，你跟了老朽这么多年，我从宫中重病出来，也亏得你悉心照料，你不必再盯着那些人了，好生歇一歇，咱们啊……都老了，你呢，也该享享清福了，而老夫……”他摇头苦笑：“注定了是要劳碌命，老夫不是一个人啊。”

崔安感激地道：“相公，老奴跟了相公一辈子，辛苦一些又算什么？”

他纳头要拜，却不妨，身子不小心碰到了一旁的烛台，这烛台上火光冉冉，溅出火花来，一粒火星直接落在了崔警道袍的袖摆上，陡然之间，这好好的一件道袍便留下了一个窟窿，火光瞬时湮灭，青烟微腾。

崔安忙是起身要给崔警换下道袍，而这时，崔警的脸色却已是铁青了。

他的脸上再没有温柔，有的只是某种可怕的冷厉，他忍不住道：“你……”后头的话有些说不下去，似乎有些不忍责备，可是心里的怒火却又无处发泄。

崔安吓得脸色青白。

崔警跺跺脚，恶狠狠地道：“这……这是太宗皇帝钦赐的道服，你可知道这是太宗皇帝他老人家钦赐的？我本不忍责罚你，可是……可是你犯了弥天大错，去，去领罚吧，领十个鞭子，去。”

崔安忙道：“是，是。”

目送走了崔安，崔警幽幽叹了口气，将这道服换下，小心翼翼地捧在手里，看着这道服，良久无言。

随即，他重重叹了口气，将道服藏起，只穿着内衫，却是猛地想起一件事来，他目光幽幽地看着庐中跳跃的火烛，禁不住道：“这个秦少游，似乎还是小看你了。”

.....

武则天的脸色自然很不好看，她从未想过，就在天子脚下，会出一件这样的丑事，这件事实在是耸人听闻，不可原谅。

武则天的脸色就好像僵硬了一样，足足等了半个时辰，外间有宦官进

来：“圣皇，人到了。”

“到了？”武则天的嘴角浮出了冷笑。

她这时反而一点都不急了，而是盘膝坐地，一旁的上官婉儿看了看时辰，道：“圣皇，是不是容后再说？这该是陛下批阅奏疏的时候了，若是迟了，只怕又要熬个一宿了。”

武则天冷冷道：“不必啦，拿来吧，先传周兴。”

奏疏摆上了案牍。

武则天垂着头，看着一份份奏报。

她任何时候，看奏报时都极为用心，甚至一些难以决定的奏疏，她会特意用笔将一些不懂的地方圈起来，再垂问三省的官员。

而接下来，周兴来了。

他是被人抬进来的，鼻青脸肿，满身是血，早已面目全非。

一见到武则天，周兴只剩下了哽咽。

他周兴，哪里想到自己也会有今日。

他哪里想到，自己居然被一个学官给打了。

他更加想不到，自己这个让人闻之色变的人物，居然要靠陛下来讨还公道。

周兴的眼里流露出了深深的恨意，他开始哽咽，当几个宦官放下他的时候，他疼得龇牙咧嘴，可是这一龇牙，便又牵扯到了脸部的伤口，这疼得他几乎要晕死过去。

他不是假装的……不是装惨，而是确实很惨，因为现在的他，几乎被打残了。

周兴抬眼，眼帘处的血水已经干了，可是看东西依旧还是红彤彤的，他终于辨认出了武则天，见武则天端坐御案之后，垂着头，看着案牍上的奏疏，却没有抬眼看他，他只得哽咽地道：“圣人，臣……苦啊……”

一个苦字拉长了尾音，以至于拉到连他的呼吸都不畅了，于是不得不拼命的咳嗽。

武则天嗯了一声，抬起眼来，只是迅速地扫视他一眼，而后目光又垂下，手中的笔没有停，将一份奏疏批阅完了，又捡起另一份。

她当然知道周兴这个家伙被打了，而且被打得很惨，秦少游那个家伙简直就是可恨可恶，若是再不予以严惩，接下来他还要打谁？

可是.....

武则天的心里也明白，一个巴掌拍不响，揍人的可恶，那个挨揍的，怕也不是省油的灯。

所以她对周兴实在提不起太多的同情，她现在做的，无非是快刀斩乱麻，给天下人一个交代，让这件事到此为止罢了。

到了这时，似乎有一份奏疏难住了她，她不得不微微皱眉，似乎开始踟蹰，良久，她才轻轻呼出一口气，提笔写了几个字，便将手头的奏疏丢到了一边。

就这么平静如水的刹那，她仿佛又想起了周兴，于是抬起眸来，慢悠悠地道：“出了什么事。”

声音严厉，不带任何感情。

周兴惨兮兮地道：“秦少游胆大包天，素与臣有嫌隙，今日他寻上门来，一言不合，便对臣一阵痛打，臣.....臣.....”说到这里，周兴已经是哽咽得说不下去了。

武则天嗯了一声，没有安慰的意思，仿佛一切都事不关己：“是这样吗？”

.....

打滚求月票，这么辛苦也没月票，心里发凉啊。

第一百一十二章：冤枉啊

武则天一句是这样吗，深深的刺痛了周兴的自尊心。

圣人啊，挨打的是我啊，现在被打得这样的惨，得到的居然是如此的冰言冷语。

他哪里知道，在圣人心里，因为此前秦少游毫不顾忌的激化与他的矛盾，因而在武则天心里，这两个人早就闹得不可开交了。所以在武则天看来，这两个家伙闹到这个地步，两个都不是好东西。

周兴只得气若游丝地道：“是，大致就是如此，臣不敢隐瞒，秦少游……目无纲纪，胆大如此……臣……臣……”说到这里，周兴真情流露，滔滔大哭起来。

他这一哭，却是让武则天感到几分厌烦，她随手把手头上的奏疏一搁：“好了，好了，休要如此，此事确实是干系重大，即便没有你这苦主来诉冤，朕也绝不会轻饶了秦少游，所以……休要哭哭啼啼，做妇人姿态，你是秋官侍郎，不是戏子。”

周兴心里苦啊，他哪里是戏子，这分明就是真情流露来着。

可是武则天这么一呵斥，他只得强忍着心里的悲伤和浑身的疼痛，乖乖的闭嘴了。

武则天低头又去看奏疏，就这么开始批阅起来。

周兴被无视了。

可是现在他却是大气不敢出，即便是疼得厉害，很想唧唧哼哼几下，却也得拼命忍住。

而秦少游的待遇，其实也好不到哪里去。

他乖乖的在殿外站着，武则天不传唤，他进又不是，走又不是，这里虽是金碧辉煌，可是还不如郊野自在，至少站在郊野还能数一数蚂蚁什么的，偏生这里虫鸟皆无，只好发呆了。

太阳已是上了三竿，烈日当空。虽是在廊下，却不免感到闷热。

好在秦少游未雨绸缪，吃了几个饼来，倒也不觉得饿。

不过这时候。武则天开始用膳了，一个个宫娥端着佳肴入宫，旋即便听到里头动筷子的声音。

秦少游心里叹了口气，一直等到所有的饭菜被全部撤下，里头终于有了动静。却听武则天道：“秦少游在哪里？”

敢情她现在才想到还有个秦少游？

.....

秦少游只得入殿，作揖道：“臣秦少游，见过圣皇。”

武则天低垂着头，许是吃了几口酒的缘故，所以脸色红艳，她拿着一本奏疏，一边看一边道：“秦少游，方才周兴在殿内的话，你听见了么？”

秦少游道：“臣听见了。”

武则天点点头，依旧不看秦少游：“理由。给朕一个理由吧。”

所谓的理由，无非就是，你为什么要打他，你为什么要闹出这样的事，你为什么胆大包天，莫非还嫌不够丢人吗？

一个学官，一个四门学的博士，可以说，武则天给予了秦少游很大的优渥，否则以秦少游的出身。这辈子都别想混个官身；洛阳内外，谁不知道秦少游深受武则天的信重，武则天看重他，秦少游做出了什么政绩。那是天子慧眼如炬，有识人之明。可是他做得不好，那就是天子亲信奸佞小人，至于秦少游居然动手把秋官侍郎打了，而且打成这个样子，那么这就已不是奸佞小人这么简单了。这简直就是笑话，秦少游是笑话，武则天也自然而然的成了笑话。

偏偏这个笑话发生了。

武则天的心情，可想而知。

她或许只是希望秦少游一个辩解的机会，而实际上，更像是为自己辩护。

秦少游若是能寻一个好的理由，减轻他的罪责，对武则天来说，又何尝不是一件好事呢？至少.....说明她力排众议用的这个人，并没有这样的坏。

秦少游道：“臣.....没有理由。”

没有理由.....这是秦少游的回答。

本来脸色还轻描淡写的武则天，顿时凝重起来。

她当然知道秦少游的嘴皮子很厉害，所以她给秦少游一个自辩的机会，而秦少游直接一句没有理由，完全错失了眼下这个机会。

武则天皱眉，她的脸上明显的露出了怒容。

她终于将眼睛从奏疏中抽离出来，抬眸看向秦少游，眸光前所未见的严厉。

“你说什么？”

秦少游道：“臣要说的是，臣没有理由，臣就是打了他，若有罪，臣甘愿伏法。”

殿中的气氛终于紧张起来。

其实一开始，周兴也有些担忧，他是晓得武则天对秦少游多少有些袒护的，也晓得秦少游这个家伙的嘴巴子厉害，白的都能被秦少游说成黑的，可是现在，他终于松了口气，秦少游死定了。

“是么？”武则天冷笑，她大手一挥，道：“既如此，那么求仁得仁，来人，将秦少游拿下，交刑部议罪。”

前头的话还不够严厉，可是后头的话却分明已是将秦少游推到了死路。

刑部就是周兴他家开的，现在交刑部议罪，还会有生路吗？

说到这里时，武则天带着几分恼怒，她刻意的抬眸看了秦少游一眼，大有一副，你若是这个时候求饶认罪，为自己争辩，或许还有一丝生机的暗示。

可是秦少游却是很干脆的道：“臣……谢圣皇恩典。”

最后的一丝希望就此破灭。

武则天的心落到了谷底，她的心情顿时焦躁起来，索性咬咬牙，捡起一份奏疏去看。

而周兴已是心花怒放，他万万想不到，事情就这么成了。

几个武士已经入殿开始拿人。

武则天依旧是轻描淡写地拿起一份奏疏，可是她拿起之后，秀眉深深的皱了起来，禁不住恼怒道：“还有奏疏呢？这些已经批阅完了。”

上官婉儿听罢，忙是从一旁的锦盒里拿出一沓奏疏，小心翼翼地摆在了武则天的案头上。

很显然，武则天的心情很不好，不好到了极点。

出了这样的事，为人所笑，结果这个秦少游如此的不上道，平时看着挺聪明的一个人，现在竟是像吃了枪药一样，难道还要让自己拉下脸皮来求着他辩解？

她下定了决心，索性狠下心肠来。

于是她拿起案头上的一份奏疏，随即……她的瞳孔开始收缩起来。

这一份奏疏很是普通，看上去明显是言官弹劾，而且弹劾的对象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角色，很不巧的是，对象正是秦少游。

只是……这里头弹劾的罪名，可就致命了。

啪……

奏疏被狠狠地拍下。

武则天已是怒容满面。

她又拿起奏疏，禁不住去看后缀，上书之人是个很普通的侍御史，叫做文静。

这个人，武则天没有什么印象。

只是……这一句坊间蜚语，却是深深的刺痛了武则天。

武则天勃然大怒，她突然恶狠狠地道：“哪里来的流言蜚语？从哪里来的？这是谁，是谁！”

她气得直接一把将御案推开，大袖一甩，厉声道：“将秦少游叫回来，叫回来，还有李令月，还有李令月！”

这压抑已久的怒火终于是爆发了。

她的嘴角浮着冷笑，冷笑中所振出的刻薄足以教人不敢相视，她焦躁地低吼：“是从哪里传出来的？怎么会传出去？是谁？”

又是一句是谁，吓得所有人不敢动弹了，大家统统拜倒，大气不敢出。

而这双要杀人的眸子，最后落在了一个人的身上。

“周兴，你来说，你来说说看！”

周兴顿时大惊失色，他万万想不到陛下怎的在这个时候会如此的生气。

周兴忙道：“臣……臣……”

武则天冷冷地看着他，这目光像是要杀人一样，如锋利的冰刺，直直地对视着他，她一步步的走近，走到了周兴身边，狞笑道：“周兴，给朕一个交代吧。”

周兴满是委屈，自己可是挨打的那个啊，自己要交代什么？

可是他不敢分辨，忙是在道：“臣万死！”

武则天的口中传出毫无暖意的声音：“你当然万死，当然是万死，朕恨不得现在就刚了你，你自己看，自己看吧！”

说罢，直接将奏疏狠狠地摔在了周兴的脸上。

周兴被打得牵动了伤口，可是不敢冒出半句的SHEN吟，而是像恶狗扑食一样，一把捡起了奏疏。

打开奏疏一看，他的脸色顿时蜡黄起来。

奏疏里的内容十分简短，或者说，不过是寥寥几字而已，可是每一字都像是一柄柄刀剑，狠狠地插在了他的身上。

“臣闻，坊间有蜚语出，太平公主与秦少游亲密无间，秦少游常留宿于公主府，秋官侍郎奉旨查实，事关重大，奈何至今无有音讯……”

周兴一下子瘫坐于地，他的脑子已是嗡嗡作响，浑身的伤痛在这一刻已经一点都不重要了，方才满腹的委屈，此时也已化为了乌有。

因为……他现在只有一种情绪，恐惧，前所未有的恐惧已经弥漫了他的全身，他浑身开始颤抖起来，身如筛糠，良久，他祈求似的看向武则天，牙齿咯咯作响，老半天才挤出一句话：“臣……冤枉啊。”

.....

猜出来了吗？没猜出来就投月票吧，愿赌服输，记得要订阅，支持正版不过是几根烟钱，可是对作者来说，却是救命粮呀，饿着肚子写书，毕竟不现实，咳咳。

第一百一十三章：公主殿下完美补刀

周兴真正的恐惧了，他从未这样的惧怕过。

这是一种感知到危险的本能，于是他顾不得伤痛，匍匐在武则天的脚下。

可是……

他彻底的心乱了。因为他根本想不到自己还有什么生路，更加想不到该怎样来辩解。

这封奏疏是致命的，当初的时候，周兴跑去向武则天密告，为的当然是打击秦少游，只是他十分清楚，牵涉到了太平公主殿下，自己可以知道，陛下也可以知道，可是绝不能让第三人知道，所以在那一天，他找到武则天，让武则天屏退了左右，当时的宣政殿只有两个人，天知地知你知我知。

武则天对李令月关心则乱，自然让他彻查，而周兴要的就是这个结果，可是他无论如何都想不到，本来以为拿来收拾秦少游的东西，如今却为自己敲响了丧钟。

这份奏疏里写着的每一个字都隐含着杀机，大意就是，臣听说现在洛阳城内到处都在流传，说是秦少游与太平公主关系非同一般，臣还听说，陛下下旨秋官侍郎周兴严查此事，可是臣却是觉得兹事体大，为何周兴还未查实，以至坊间流言四起。

若说前头，秦少游和李令月不太清白的关系引来了一些流言蜚语，这倒也说得过去，而真正有杀伤力的，却是后头那一句臣还听说陛下下旨周兴严查，这件事本就是机密，是武则天与周兴在宣政殿时的对谈，绝不会有第三人知道，可是现在，居然整个洛阳城都知道了。

这意味着什么？

意味着两个人之中有一个人泄露了这个秘密，难道是武则天吗？这当然绝无可能，牵涉到了自家的女儿，武则天对这件事忌讳莫深，一直以来都是守口如瓶，怎会向人吐露半字。

既然不是天子。那么还能有谁？站在武则天的立场，这么大的事，居然传得沸沸扬扬，此事除了自己。就只有你周兴知道，不是你周兴放出去的消息，还能有谁？

你和秦少游有嫌隙，你要打击秦少游，所以你放出消息。其实若只是排

除异己，倒也是罢了，可是牵涉到了太平公主，你为了收拾秦少游，居然连太平公主的名誉都不顾，不但让太平公主成为笑柄，更是让宫中遭人嘲笑，你这种人，难道还不够可恶吗？

秦少游打人，可恨。

可是你周兴。却是足以千刀万剐了！

周兴已是吓得魂不附体，他仔细回忆宣政殿中的君臣奏对，他可是从未吐露过一字半句啊，他就算是傻子，也知道此事非同小可，只可密查，决不可张扬。所以他一向谨慎，即便吩咐下头人办事，也只是说得到了一些线报，说是公主府里混杂进了乱党。让人盯住而已。

可是……这个消息怎么流传出去的？

周兴不知道啊。

他不知道，因为确实不知道，他想破了脑袋也想不出为什么会流出这样的消息。

可是他想不出，就得死！

武则天的眼眸里已经掠过了重重杀机。她阴冷地看着周兴，从未有这样的愤怒。

周兴不过是她的一条狗而已，可是这条狗居然敢反噬主人，甚至咬着自己最心爱的女儿，那么……

她突而笑起来，最后目光一滞。冷若寒霜地道：“看完了吗？”

“看……看完了……”周兴抖动得更加厉害，他像是死狗一样趴在地上。

“那么……”武则天把头抬起，似笑非笑：“要给朕一个交代吗？”

周兴艰难地道：“臣……臣……臣冤枉啊。”

“若是说真冤枉了你，这么说来，这件事是朕泄露的了？”

周兴艰难地道：“臣……臣不敢……”他彻底的慌了，连忙道：“或许……或许是秦少游……”

“秦少游……”武则天目光一厉，冷笑道：“原来又是秦少游吗？秦少游如何知道此事，他是如何知道？他既然不知道，如何宣传？事到如今，你还在

狡辩，事到如今，你还在这里构陷……”

正在这时，秦少游被带了进来，秦少游一步步走进了紫微宫，对于眼前所发生的事，表现出了一点点的‘惊诧’。

可是他的心里却只是冷笑，因为从一开始，他就知道事情的结局就是如此。

他假装一头雾水的模样，抿嘴不语。

可是武则天的眼角扫视了他一眼，却是道：“朕明白了，朕彻底的明白了。难怪秦少游要打你，这也难怪了。”她咬牙切齿地道：“坊间这么多的流言，秦少游得知了，岂会不怒？这流言里就有你接到密旨的消息，既是接了密旨，那么这个消息，就只能是你知道，既然如此，那么就必定是你放出去的消息，所以秦少游……”此时，武则天看向秦少游，道：“所以你去寻了周兴，动手打了他，是吗？”

卧槽……吾皇圣明呀。

秦少游心里称颂，忙是满脸欣慰地道：“不错，臣听了那些流言，火冒三丈，这周兴虽与我不睦，可是大家毕竟同朝为官，本来以为君子和而不同，倒也无妨。谁晓得他为了害我，居然放出这样的消息，污蔑臣倒也罢了，竟还侮辱公主殿下，臣一时愤怒不已，便寻上门去，只是……因为牵涉到了公主殿下，臣不敢自称是为了太平公主殿下打他，只好寻了其他的理由，狠狠的揍了他一顿，以消心头之恨。至于方才，陛下问臣为何打他，臣不敢说，是因为……此事牵涉到了公主殿下，所以……臣万死，不敢声张。”

呼……

武则天不由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

她又明白了一件事，就在方才，秦少游不为自己辩解，原来是因为顾及到了公主。

且不说秦少游和公主之间有什么，但是至少，秦少游这种谨慎的态度，宁愿自己被刑部议罪，也绝不肯将实情相告，就可见秦少游这个人并不算‘坏’。

而周兴却已是吓得面如土色，他打了个激灵，猛地嗅到了一丝阴谋的味道。

他感觉自己似乎进了什么圈套。

只是他百口莫辩，因为到现在，他还是无法解开那个永远解不开的谜题，宣政殿的事，到底是怎么传出去的？他解不开，那么就无法辩解，无法辩解，就得死！

.....

“陛下，公主殿下求见。”

就在殿中激烈交锋的时候，正主儿李令月来了。

她带着满脸的委屈，徐徐入殿，见了武则天，立即眼泪垂下，带着哭腔道：“母皇，要为儿臣做主啊。”

她香肩微动，继续道：“臣和秦少游清清白白，却不知怎的，居然外间到处都在传，说臣与秦少游有苟且之事，儿臣.....不想活了。”

李令月开始擦拭泪水，凄凄惨惨地继续道：“前几日，儿臣与秦少游走得很近是没有错，可是这其一，是因为儿臣闲着也是闲着，就索性和秦少游一起做一些买卖，秦少游是个忠厚之人，儿臣和他倒也为此挣了些钱财，难道儿臣与人一起做一些事就算是苟且吗？再有，儿臣确实请秦少游到府里去了几趟，也确实有留宿，可是.....我和他，可都是在众目睽睽之下说话儿，并没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地方，母皇不信，大可以将府上的人都叫来，一个个的问，若是秦少游和儿臣在府里有避着过什么人，儿臣便不活了。”

“本来.....本来叫秦少游到府上来的目的，儿臣本不想说的，可是现在不说是成了。再过一些日子不就是母皇寿辰吗？儿臣身为人女，怎可无动于衷，因而就想在这寿辰上送一点特别的礼物，可是儿臣愚笨，实在难以想到有什么东西能取悦母皇欢心，而平时这个秦少游为人忠厚，可又颇为讨喜，总有许多意想不到的主意，就譬如那棒冰、沙冰之类，儿臣就想，得请他来参谋参谋才好，这才将他叫到府里去，秦少游听了儿臣的话，倒也打起了精神，说是儿臣尽孝乃是理所应当，他一定要用尽全力不可，这几日，我们都在准备礼物，为的就是寿辰那一日能够让母皇开心，现在这礼物已是准备得七七八八，可是万万想不到竟有人污蔑到儿臣的头上，儿臣这名节彻底的被人糟践了，往后还怎么出去见人？还有秦少游，他本是为儿臣的孝心所感动，愿意为儿臣效犬马之劳，这本是一个臣子的忠心，哪知道却也被拉扯进这样的是非里，这不但是让儿臣不能活，便是秦少游也不能活了。”

“母皇，一定要为儿臣做主啊。”

“.....”

李令月当真是说德凄凄惨惨切切，可谓字字如血，可是某种程度，这每

一字每一句又何尝不是神兵利器，就仿佛在周兴身上已经刺出了无数个窟窿。

第一百一十四章：恶有恶报

武则天动容了。

现在一切的真相都已经浮上了水面，自己的女儿因为寿辰的事动了心思，这才和秦少游凑在一起，一起谋划。

而周兴呢，却因为与秦少游有嫌隙，早已盯上了秦少游，一见秦少游与公主走近，便如苍蝇见到了臭蛋，顿时激动万分，忙是向自己进谗。

所谓关心则乱，武则天听罢，果然勃然大怒，下旨周兴密查，而周兴这个家伙或许是为了打击秦少游，便将此事宣扬了出去，想要让秦少游人人喊打。

武则天已是气得发抖了，因为她从未想过这个世上竟有如此厚颜无耻之人。

再看太平公主那可怜巴巴的模样，心里既是疼惜又是恼怒。

至于秦少游……武则天不由对他高看了几分。秦少游在听到流言之后，上门直接暴打周兴，可即便如此，却也一言不发，绝不拿公主的事来为自己辩护，这个人……至少一心顾虑着公主的名节，难怪李令月说此人忠厚本分。

武则天厌恶地瞪着周兴，恶狠狠地道：“周兴，你做的好事。”

周兴瘫倒在地，他哑口无言，他猛然惊觉自己被公主和秦少游二人联手坑了。

而一旁的秦少游，一脸‘正经’的样子，心里不由感叹，公主殿下果然是人中龙凤，连哭都哭得如此之像，果然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跟着自己学了不少手艺。

其实武则天那里，有一个她所认知的真相，可是在秦少游这里，也有一个真相，这个真相才是事实。

一开始，秦少游就已经知道，若是再放任周兴，自己迟早会被这周兴害死。

于是，一个计划便开始实施，这个计划的人选。其实并不是秦少游和李令月，真正联手的却是秦少游与上官婉儿。

而李令月，则是秦少游在许诺了无数好处之后才拉来的盟友。

在各种利诱之下，计划终于开始实施了。

首先。秦少游与公主先是卖冰，随即从中大赚特赚，而下一步则是收购木炭，使周兴上钩，这样做的目的。其实只是为了彻底地激怒周兴，周兴果然上当，并且为此损失了大笔的钱财，而这时，他已彻底失去理智，一个失去了理智的人，首先就是进行疯狂的报复。

那么第二步计划就可以实施了。

秦少游故意与公主走得很近，这让疯狂的周兴必定有所察觉，秦少游相信他会上钩，因为这个家伙一直都在盯着自己。从而伺机报复，况且他刚刚因为秦少游而家财散尽，所以这个时候，周兴一定不会错失这个机会。

周兴入宫，在宣政殿留了下来，并且向武则天说有要事相告。

武则天于是屏退左右，这个左右之中就有上官婉儿。

上官婉儿自然告退，她也绝没有冒险去窃听，因为在武则天屏退左右的时候，上官婉儿就已经知道周兴告密了。告密的内容本就是大家联手设计的圈套。

很快，宣政殿的消息就传出了宫。

就在武则天与周兴密谈之后，自以为天知地知你知我知的时候，其实知道的人已经超过了五人。

甚至于武则天下旨密查。其实也早在秦少游的预料之中，因为这件事牵涉到了宫闱，除了密查之外，别无他法。

而这时候，秦少游便将消息放了出去，似这样的流言。本就是最让人津津乐道的，只用了几天功夫，这洛阳内外就已悄然的议论开了。

周兴这时候已经开始不耐烦了，秦少游唯一算错的就是，他没有想到周兴会抓邓健。

他本来的算计是，只要自己耐心等待，等到流言蜚语发酵，传进了武则天耳里，那便是周兴大难临头之时。而周兴抓住邓健，则彻底打乱了秦少游的计划，秦少游不能忍，于是才有了现在。

可是不管如何，秦少游知道，周兴完蛋了。

而这一切当然不只是秦少游的布置，若是没有上官婉儿在旁协助，甚至是根据她的宫中阅历，不断对秦少游的计划进行改动，最后的结果也不可能如此的完美。

不得不说，上官婉儿是个极精于计算的女人，周兴作死的地方就在于，他招惹秦少游就罢了，居然还得罪了上官婉儿，居然为了打击秦少游，而差一点把上官婉儿置于彻底失去天子信任的处境，这是上官婉儿绝不能容忍的。

当然……秦少游必须要鸣谢太平公主李令月的本色出演，这位公主殿下，毫不犹豫的被秦少游的钱财所吸引，二话不说的加入了反周兴的大业之中，虽然没有出谋献策，可是每一处与秦少游的互动都是恰到好处，尤其是方才那凄凄惨惨，带着幽怨的诉说，简直就是完美的补刀，将周兴最后的一丁点生机也彻底的葬送了。

大周朝的女人……果然个个都不是省油的灯啊。

这是秦少游的感叹，也是这一次他得出来的心得体会。

可惜周兴到现在都还不明白，这件事怎么就泄露了出去？其实就算他明白，却也已救不了他了，就算他说出去，这一切都是秦少游的圈套，可是会有人信吗？

武则天的脸色除了冷酷还是冷酷，当冷酷到了骨子里，就是杀机毕露的时候，她朱唇一张：“拿下周兴，交来俊臣处置。”

来俊臣……

这是一位精通严刑拷打的理论学者，并且他也是这一行当里的践行者，这位仁兄虽然文化水平不高，而且还和当今天子有一腿的嫌疑，可是论起‘处置’，其理论水平和动手能力绝不会有周兴之下。而周兴一听来俊臣三个字时，已是彻底地露出了绝望之色，他现在唯一恨的，就是自己在一个时辰之前没有自我了断。

而现在，他想要寻死也已不可能了，因为他遍体鳞伤，惊怒交加，连基本的动手能力都没有了。

一群武士已经涌进来，将他如死狗一般的拖了出去。

周兴绝望地大吼：“圣人……圣人……臣冤枉哪……臣……臣……”

只是可惜，他的话已经没有人再愿意听了。

渐渐的，宫中归于了平静。

李令月依旧还是红肿着眼睛，让人禁不住怀疑她入戏太深。

只是武则天这样的老狐狸，偏生谁的当都不上，唯独这太平公主，即便演技好坏都罢，即便再蹙脚，也是为之不由酸楚。

武则天上前，软言抚慰了几句，好不容易将李令月安抚住，这才抬眸，目光落在了秦少游的身上。

“秦爱卿，你受苦了。”

秦少游终于松了口气，一句你受苦了，就意味着自己殴打秋官侍郎之事算是不会再受追究。

不过秦少游和上官婉儿当日在制定计划，研判结果时，也曾有过分析，认为武则天绝不会追究秦少游，理由很简单，就算秦少游再混蛋再可恶，可是外间都在流传，说是自己和李令月有一腿，一个是JIAN夫，一个YIN妇，这时候，流言传得越是沸沸扬扬，秦少游反而越是安全。

理由说起来也是可笑，若是秦少游获罪，这不就坐实了秦少游和李令月当真有一腿吗？以陛下的智慧，怎会看不清这一点？所以要想保住李令月的贞洁，秦少游就绝不能获罪，甚至……为了显示秦少游和李令月的清白，秦少游还可能以其他理由给予赏赐。

外头人一看，哇，秦少游这家伙居然升官了，如此说来，想必他和公主殿下是清白的才是，否则，以圣皇的性子，还不把秦少游剁碎了喂狗？

整个计划，每一个环节可谓是无懈可击，不但做到了以最狠辣的手段，直接将对手一击致命，同时也能最大限度地保护自己，这其中的每一个细节都可谓是神来之笔。

秦少游忙道：“臣岂敢称苦，一切不过是臣的本分罢了。”

见秦少游谦虚，武则天颌首点头，道：“你能有这份心，这便好极了。只是……”她皱起眉来，淡淡道：“你身为学官，即便周兴再如何可恶，可是动手打人终究是有碍瞻观，你虽有功劳，可是终究不宜宣扬，朝中诸卿不免弹劾于你，朕看哪，你这学官怕是保不住了。”

说到这份上，秦少游倒是很能理解，博士居然跑去打人，而且还打得那么狠，这也算是旷古未有的事了，周兴即便有天大的错，自然会有法纪惩治他，情理上来说，确实不用你秦少游多此一举。

此时，只听武则天又道：“朕会另行给你安排，你放心，朕不会亏待你，不过现在到底如何善后收尾倒也不急。至于学务，如今革新已有眉目，四门学里，诸多博士和助教也大多能够萧规曹随，不怕生出什么变故。至于国子监祭酒，朕记得他曾也出自四门学吧，所以你做不做这学官，已经不重要了，朕到时另有委任。”

.....

这一章写起来关乎逻辑的东西比较多，昨天本是要好好休息，想到这章不好写，老虎又熬夜了，哎，写书的大概都是劳碌命呀，话说，可有安慰的吗？老虎再求点票儿行不？

第一百一十五章：反杀

大棋落地，秦少游不由松了口气。

一句另有委任，虽然是悬而未决，可是秦少游却是知道，当自己失去了某样东西时，以武则天的性子，必然会给予更大的补偿。

他笑吟吟的道：“学里的事，萧规曹随确实已经够了，臣正好可以趁着这几日把手中的公务移交一下。”

说是这样说，其实秦少游在学里确实没有什么事，每天就是哈欠连连，偶尔找几个生员来痛骂几句而已。不过他这么一说，反倒显示出自己的兢兢业业，就好似他是个大忙人一样，每天为了学务而埋首于案牍之上，被无数的公文压得喘不过气来。否则……哪里有这么多的工作需要交割？

在大领导面前，一副工作积极的态度是应当的，工作积极未必就是诚实肯干，而人浮于事，也未必就不是殚精竭虑。

其实，经过了上官婉儿的熏陶，秦少游长进了许多，他而从中摸准武则天的性子，融入进这个险恶的环境，渐渐如鱼得水起来。

此时，只见武则天不无欣赏地看他一眼，颌首道：“那么……倒是辛苦了，你，秦少游，令月说你和她一起准备了个礼物给朕，这礼物是什么？”

不得不说，武则天是个心细如发之人，她可不容易被忽悠，你秦少游既然和李令月凑在一起几天，而这几天的时间若是没有什么东西可以交代，武则天就不得不怀疑两个人当真胡搞在一起了。

秦少游抿嘴笑道：“圣人到时便知。”

他故意卖了个关子。

虽然秦少游不肯吐露一字半句，可是他这淡然从容的样子让人不由不信了。

武则天也就没有继续盘问，只是脸上带着几分微笑道：“那么，朕就拭目以待吧，若是这礼物别致，朕也不会亏待了你。”

李令月道：“母皇……这礼物虽是秦少游做出来的，可是靡费的却是我的钱，母皇不亏待他，就是亏待了儿臣。”

武则天忙道：“好。都不会亏待。”

女人家凑在一起，就是麻烦，秦少游当然不能影响天家母女享受天伦之乐，于是很识趣地道：“微臣想来该是告退了。”

武则天颌首。突然，她很有深意地看了秦少游一眼：“有空，你去拜谒一下崔卿吧。”

秦少游愕然了一下，不知武则天这是什么意思，却还是点点头道：“是。”

秦少游临走之时。李令月不禁给秦少游抛了个媚眼，秦少游的脸上依旧挂着微笑，心里却是咯噔了一下，卧槽，方才还说我们是清白的，你居然玩这一套，你这是要害死我啊，他脸色有点僵硬，小心翼翼地去看武则天，总算是松了口气。因为武则天的视线并没有落在李令月的身上。

可是方才那小小的一个动作，还是让秦少游有一点与狼共舞的感觉，说不定这是个猪队友，是要坑死人的。

他忙是快步离开，生怕再招惹出什么事端。

李令月却是不由咯咯的笑起来。

武则天不由道：“月儿，你笑什么？”

李令月立即崩起脸来，道：“儿臣……儿臣想到周兴那样可恶，败坏了儿臣的名节，是以，气极反笑。”

又提到了周兴。武则天的脸上已是布满了寒霜，她冷冷道：“周兴……不必再提他了，来俊臣自会处置。至于那些流言蜚语，迟早会不攻自破。”

说到不攻自破时。武则天目光幽幽，像是早已有了什么主意。

.....

秦少游出去的时候，上官婉儿抱着一小盒奏疏要进殿里。

二人交错而过，秦少游不由侧目看了她一眼，却发现上官婉儿亦是朝自己看来。

四目相对，似乎二人都从眼中看到了对方的心思。上官婉儿依旧还是谨慎拘束的样子，像是一只人畜无害的小白兔，抿嘴浅笑之后，已是收回了眸子。

而秦少游，自是有几分正人君子的气质，他跨步向前，居然发现阳光如此明媚，天气如此的晴朗。

穿过了甬道，出宫时，门下省是必经之路，这里乃是中枢之地，许多腰间系着金银龟袋的官员在外朝这里穿梭，秦少游途径于此，正待拐过一条甬道，却是迎面撞见一个官员。

这人看了秦少游一眼，突然驻足道：“可是四门学的秦博士？”

语气还算客气，可是态度就有那么点儿不太恰当了，带着点儿居高临下的倨傲。

唐周时期的官员大多出自关陇，这些人出则为将，入则为相，带着几分唐初时豪迈万千的传统，也正因为如此，大家说话可没那么多客套。

秦少游忙道：“是，不知公高姓大名。”

这人很是倨傲地道：“某乃唐静，如今忝为御史台侍御史。”

原来又是个侍御史，这侍御史如今权柄极大，也难怪这么拽了。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不知唐公有事见教吗？”

唐静恶狠狠地瞪着秦少游，眼睛像是冒出火来，语气满是火药味：“你在四门学里做的勾当，难道就不知耻吗？”

秦少游淡然地摇头道：“不知。”

“你……”本来这位唐御史是要大发一阵议论，想要和秦少游好生辩论一下学里的事，谁晓得秦少游这个家伙回答得如此干脆，简直就是没把自己放在眼里。

于是他勃然大怒道：“好哪，你当然不知，你莫以为自己得了点圣眷就可以胡作非为，你的丑事，老夫可全部知道了，你竟敢招惹到太平公主的身上，难道就不怕清议四起，就不怕某弹劾你秽乱公主吗？”

难怪这位唐御史满是火药味，外间的传言早已传开了，唐御史怎会不知，所以他才气恼，再加上他看不惯秦少游在四门学的作为，因此这时不免在想，难怪秦少游可以如此肆意胡为，想必这个家伙是张宗昌一样的人物，是靠着裤腰带出头的。

这时候的御史都很有几分太宗时期的传统，胆大包天，什么话都敢说，什么事都敢言，一般人听了他的话，多半是要吓湿裤裆了，可是秦少游听

了，居然似笑非笑地看他。

唐静看着秦少游的表情，怒气更盛了几分：“你何故发笑？”

秦少游顿了一下，再了咳嗽一声，然后很正式地道：“是唐御史是吗？下官有句话不知当说不当说。”

唐静背着手，大袖及地，正眼都不看秦少游：“你要说就说。”

秦少游不疾不徐地道：“欢迎唐御史弹劾，不弹劾就是孙子。”

唐静不由愕然了一下，而后瞪大了眼睛道：“你……你说什么？”

秦少游深深地对他一揖，很是动情地道：“拜求唐御史弹劾。”

唐静显得有些气急败坏起来：“你……你，老夫就是要弹劾你。”

“好吧，快弹劾我吧。”

“哼，你心虚了。”

“唐御史若是肯弹劾，秦某感激不尽。”

“你……你这疯子。”

“我是疯子，唐御史就更该弹劾，一个疯子，若是都不弹劾，御史台就是尸位素餐。”

“好，我弹劾你！”

秦少游感动得要泪流满面：“唐御史加油。”然后，悠悠然地扬长而去。

而唐静看着秦少游那怡然自得离开的背影，老半天都没有回过神来，他突然感觉这个世界有点崩坏，是自己的错觉吗？还是，那秦少游当真是失心疯了？

不管怎么说……这口气咽不下去。他跺跺脚，对着秦少游的背影低骂：“不弹劾你，某唐家世代男盗女CHANG！”

秦少游出了宫，便撞见了在宫外等候召见的柳县令，秦少游直截了当地道：“柳明府，你还在这里？正好，快与我一起救人。”

柳县令幽幽道：“宫中……”

秦少游道：“宫中的事已经解决了，周兴那厮触怒圣皇，已交来御史处置，柳明府，性命攸关啊……”

柳县令打了个激灵，他没有想到秦少游居然完好无损的出来，而被揍的周兴，居然……

虽然不知道出了什么事，但是他已经感觉到秦少游很厉害的样子了。

现在人家求到头上，自己岂可拒绝？况且周兴既然获罪，那么他所有做过的事，当然都是坏事，现在从周兴的党羽底下救人，或许还能得一点功劳，于是他打起精神，气势如虎地道：“请秦博士放心，老夫这就布置。”

一个时辰后，当一群县里的差役冲入了一间旧宅时，宅里以周晨为首，四五个党羽惊诧莫名，周晨倒是还有些底气，大喝道：“我等乃是在刑部底下差遣，你们是何人……”

秦少游已是带着一队差役冲进来，看到了奄奄一息的邓健，拍了拍他的脸道：“邓兄，还活着么？”

邓健受了刺激，打了个激灵，嘴唇哆嗦，道：“别……别打了，我说……我招供……秦少游那厮不是东西啊，坏透了，天怒人怨、人神共愤，他克扣工钱，小鸡肚肠……但是私通公主……没……没有的，他胆小如鼠，怎敢做这样的事……咳咳……别打我……”

.....

老虎求票！

第一百一十六章：风口浪尖

秦少游‘心疼’地看着这个浑身伤痕累累的家伙，有一股想要再把邓健活埋掉的冲动。

他起了身，对左右的差役道：“赶紧请大夫救治。至于这几个人，先拿住，交待御史来俊臣。”

秦少游之所以没有冲动去揍人，是因为他自认在揍人这方面，自己虽有所建树，可毕竟还是门外汉，术业有专攻，这种事还得让专业的来比较好。

吩咐定后，秦少游松了口气。

探问了邓健的伤情，赶来的大夫在检视过后，让秦少游的大石落地，这些都是皮外伤，修养几个月也就好了。想必是那些动刑的人，虽是往死里折腾，可是他们的目的是为了口供，而不是杀人，所以并没有伤筋动骨。

次日一早，秦少游想要去上值，可是转念一想，自己殴打周兴的事闹得满城风雨，还是不去四门学为妙，他索性就叫人去国子监告了假，做起寓公。

李令月来了。

她带着从人，大张旗鼓地抵达了酒楼，一点避讳都不曾有，直接寻到了秦少游，便一脸笑意地看着他道：“秦博士，本宫的手段如何？”

秦少游忙是佩服的样子道：“殿下的演技真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下官佩服至极。”

“这算不得什么。”李令月撇撇嘴道：“本宫还有更厉害的手段呢，比你那上官婉儿小妮子要厉害得多。”

秦少游心里说，上官婉儿怎是我的小妮子了，这真是冤枉啊。

李令月说罢，才咯咯笑道：“和你玩笑罢了，瞧瞧你这谨慎的样子，咱们这大周朝哪，当真是男子不如女，可有什么法子呢，阴盛阳衰啊。”

秦少游忍不住不忿道：“我哪有谨慎？不过是寡言少语，显得人品贵重罢了。”

“是吗？”李令月又朝秦少游抛了个媚眼。道：“那你说说看，你怎样大胆来着。”

秦少游打了个激灵，卧槽，这是激将还是勾搭？这公主。怎么这么喜欢玩火？

李令月见秦少游露出怯意，便娇滴滴地道：“秦博士，你的胆量就这一点么？”

秦少游苦笑道：“殿下，我们能谈正经事吗？”

李令月的声音更是酥人骨头，她伸出兰指。一把勾起秦少游的下巴，红唇抿动，吃吃笑道：“这不是正事吗？”

看她吃定了自己的样子，秦少游火冒三丈，这大周朝女尊男卑的社会风气实在让他有些恼火，他一把欺身上去，抓住李令月的兰指道：“然后呢？接下来殿下还想如何？”

李令月微微一呆，笑了：“你抓我指头做什么？”

秦少游冷笑道：“抓你指头，是要告诉殿下，现在外间流言不断。虽然这里四下无人，可还是谨慎一些的好，这并不是秦某人胆小如鼠，实在是你我本就没有瓜葛，何必非要生出点干系来，殿下将来是要下嫁高门的，何必要牵扯出这种事。”

李令月有些羞愤地道：“谁说我要嫁，嫁给那些仗着祖荫，实则却个个像薛家那些无用的东西吗？”她气呼呼地坐下，道：“你喜欢上官婉儿。莫以为本宫不知道。”

“我吗？”秦少游耸耸肩，既不承认也不否认。

李令月道：“更何况，你这个小狐狸，不是巴不得外间的流言越来越盛吗？流言越多。你才能步步高升，本宫可是听说你跑去招惹了侍御史唐静，你这是故意的吧。”

“是他招惹我啊。”秦少游捶胸跌足。

李令月一副幽怨的样子道：“不管怎么说，反正一切都遂了你的心愿，你和上官婉儿是串通一起的，收买了本宫来为你们做马前卒。可怜本宫……竟是给你们一对JIAN夫YIN妇做嫁衣……呜呜呜……”

她的眼睛眨了两下，眼里竟是当真噙出泪来。

秦少游真是叹为观止，你还真是说来就来，这手艺真是绝了。

李令月楚楚可怜地继续道：“可怜本宫只接受了您一些钱财，就拼了自己的名节，结果却让您这没良心的东西得利，您是巴不得全天下都嚷嚷本宫和我们有私情，只有这样，您才能步步高升，大家越是弹劾您，母皇为了澄清就越要保您，可是本宫呢……本宫这辈子都没法见人了。”

秦少游瞪大了眼睛，道：“殿下，能扪心自问，只是一些钱财吗？”

李令月愠怒道：“就是一些钱财。”

秦少游只得把手一伸：“很好，那就把那一些钱财还我，我还您名节。”

李令月把头一甩，断线的泪珠子便在空中甩落，她突然噗嗤一笑，道：“不给，都是我的，我辛苦挣来的，为了这些钱，本宫哭得眼睛都疼了。”

她款款坐在胡凳上，接着道：“瞧瞧您的样子，真是小气，本宫不过言笑而已，您就如此。告诉您一个好消息，今儿清早，御史台三院的御史纷纷上疏了，都是弹劾您与本宫……咳咳……吃枣子的事，母皇今早很是恼火呢，特意下了旨，让来俊臣好生招呼周兴……至于您，现在可遂了您的心愿，这么多人弹劾，您反倒要撞大运了。”

秦少游忙道：“其实坊间的这些流言，下官听了也很痛心。”

李令月撇撇嘴道：“不要假惺惺了，现在本宫已经和您一条船上了，您还是想想母皇的寿辰该如何让她惊喜才好。”

秦少游淡定地道：“这个倒是请殿下放心，倒是下官在想着拜谒崔公的事，陛下让下官拜谒崔公，到底有什么深意呢？”

李令月耸了耸肩道：“您何苦问我来着，自该去问您家的婉儿才是，她不是蕙质兰心吗？”

秦少游索性抱起手：“殿下所言甚是，看来也只有婉儿才知道了。”

“您……”李令月带着几分恼怒地看了秦少游一眼，最后噗嗤一笑：“您这是激将法，本宫才不上当。”

良久，见秦少游没有动静，李令月才道：“母皇的意思其实明白得很，要化解现在的乱局，非崔公不可。这是母皇借着您送一个梯子让崔公自个儿爬下来。”

“哦。”秦少游点点头，看来有些意思了，崔警会不会爬梯子呢？他会是什么样的态度？

这个人.....名不见经传，想不到竟这样厉害。

其实就在秦少游与李令月说话的功夫，一场风暴已经酝酿开了。

无数的奏疏如雪花一样直入中书省，绝大多数是弹劾秦少游的奏疏。

这也难怪，人家人缘不好嘛。

人缘不好倒也罢了，居然连侍御史也敢骂，放眼整个大周，有谁敢得罪侍御史的？招惹一个唐静，就是捅了马蜂窝啊。

其实.....这倒也罢了。

况且秦少游这个家伙，光天化日之下殴打侍郎，且不论周兴是不是个好东西，可是打人终究不对，而且打人者居然还是请贵的学官，真是使朝廷斯文扫地。

再者，外间都在流传秦少游居然私通公主，本来这样宫闱之事是绝不能大声嚷嚷的，可是现在，反正已经天下皆知了，这时候也就没什么遮掩的了，既然不必遮掩，那也就没啥好说的了，捋起袖子，大家一起上吧。

中书省这儿，可谓是焦头烂额，这么大的事，他们不敢处置，只得上陈宫中。

而武则天静静地坐在紫微宫里，一本又一本地看着奏疏，她的心情可想而知。

不过.....

事情闹出来，某种程度比不闹出来的好，若是不摆到台面上来，把事情说清楚，许多的流言蜚语就永远讲不清。

可是.....该怎么处置呢？

武则天的绣眉微皱，她不耐烦地道：“婉儿.....”

“臣在。”上官婉儿永远都是安静的，她在宫中就如一尊佛像，除非武则天叫唤，即便站在武则天身边，却永远没有人能够感受到她的存在。

唯一能感受到她的人，就只有武则天，所以婉儿已成了武则天的口头禅。

武则天将手指搭在案牍上，轻轻地敲击着，良久，她才道：“崔警那儿可有动静？”

“圣皇，那儿……一点动静都没有。”

武则天冷笑道：“这个老狐狸。”

上官婉儿表面脸色凝重，其实心情可谓不错，因为在这棋局的最后一步才是真正的至关重要，她既然选择了和秦少游一起坑人，那么从现在开始，秦少游与自己就已成了盟友，只是可惜，现在的秦少游实在太过脆弱了，那么这最后一步才关乎着这个新联盟的未来。

秦少游必须更加强大，而是否能够得到丰厚的利益，就看这一次的角力了。

武则天在问崔警有什么动静，上官婉儿心里又何尝不是在想，崔警那个老狐狸是会成为绊脚石还是成为助益呢？

继续求点月票！

第一百一十七章：惊天动地

在傍晚时分，秦少游终于动身前去拜谒崔警。

催府这里见着秦少游来了，一时也是踟蹰。

你说不见吧，这秦少游乃是崔警的救命恩人，拒而不见，显得太小家子气。

若是见了，这厮人品近来掉得太厉害，胆大包天得直接连上官都打了，实在是不可理喻，况且他与太平公主有那么一层关系在，更是人人避之如蛇蝎。

不过崔警听到秦少游来了，竟是直接叫人开了中门，巍巍颤颤地出来相迎。

“秦博士，好久不见，想不到今日竟是登门造访，实在是稀客。”

眼见崔警的热情，秦少游忙是惭愧地道：“初次登门，本是准备了一件厚礼。”

“你这是什么话，若是没有秦博士，岂有老朽今日苟延残喘，居然还带礼来，实在是太不像话了。”

秦少游一摊手道：“下官的意思是，本来是要带，不过呢，想来想去，崔家乃是巨富之家，什么样的珍玩珠宝没有？唯一拿得出手的，也只有下官的棒冰了，可是下官又想到崔公年迈，还是不宜吃那些寒凉的东西，下官若是将这些东西带来，岂不是害了崔公，最后左思右想，便空手来了。”

崔警老半天没有回过劲来，你说你小气也就罢了，拐着弯说这么多废话，做了**还要立牌坊，有什么意思？

当然，以崔警的气度，倒是不至于翻脸，他捋须呵呵笑起来，道：“君子之交淡如水，你能来看老朽，老朽就已是喜出望外，快，快进来说话。”

秦少游随着崔警入府，这崔家可谓是雕梁画栋。亭台楼榭应接不暇，通过不知多少重门，却是到了一出园林，园林之中牡丹怒放。杨柳依依，溪水潺潺，再往深里走，便是一处草庐，进了草庐。崔警跪坐，双手虚扶：“秦博士，请。”

秦少游跪坐于下首，道：“崔公好雅兴，倒是很有几分当年靖节先生采菊东南下悠然见南山的风采。”

崔警苦笑摇头道：“秦博士言笑，老朽是个俗物，吃的是五谷，用的乃是朱玉，至多也不过是附庸风雅罢了。”

秦少游不禁道：“不知崔公身体现在可好了么？”

崔警道：“有劳关心，倒是好了不少。真是多亏了你。”

接下来，秦少游不知该说什么了，因为他和崔警实在有太多的代沟，其实也没啥说的，若不是武则天让自己来，自己怎会登门。

于是他索性打量起这草庐，只觉得草庐看似潦草，可是里头一草一物，无不体现了主人的用心，这里没有太多装饰。可是置身其间，就是有那么一点舒适和闲散的味道。

有钱人，果然会玩啊。

崔警只是微笑，却也是不言。二人大眼瞪小眼，秦少游实在是坐不住了，咳嗽一声道：“崔公，身子还好么？”

这句话，他已经问过了，反正没啥说的。再问一遍，体现一下自己的关切之情也好。

若是换了其他的主人，早他娘的把这家伙打走了，偏生崔警并不生气，又是很郑重地回答他：“很好，年纪大了，却多亏了秦博士。”

“哦……”秦少游尴尬的笑了笑：“那就好。”

好在这时候，有人上茶来了，正好破除了尴尬。

秦少游对崔家的茶水，多少有些期待，难得来这五姓七家之首的崔家来做客，却不知这里的茶怎么样。

可是饮了一口，秦少游就失望了，还是煮的茶，里头居然还放了姜。这口味倒是有些像后世ZANG人的茶。

崔警饮了一口，却是轻轻咂咂嘴，自得其乐，显然对这茶水颇为满意。

秦少游又不做声了，把玩着这精致的茶盏。

过了良久，眼看时候不早了，秦少游便起身道：“多谢崔公款待，时候不早，下官该告辞了。”

崔警笑了，道：“为何不多坐一些时候，照顾不周，汗颜之至。”

寒暄几句，崔警起身送他，随即回到了草庐。

在草庐里，崔警的茶水已经撤下，崔警的贴身老仆崔安蹑手蹑脚地进来，满是狐疑地道：“主人，秦少游已经走了。”

“哦。”崔警不咸不淡的应了一句。

“只是……老仆有些不明白，这个秦少游不过是一个小小的博士，虽说以前，阴差阳错的确实救过主人，可是主人为何对他如此客气？老仆该死，可还是觉得主人对他客气得过分了。”

崔警笑了笑，道：“因为……秦少游来，是圣人的安排。”

崔安更觉得奇怪，道：“可是方才，他并没有说圣人的只言片语。”

“他没有说，可就是这么个意思，圣人这是要告诉老夫，这个时候是该老夫出来圆圆场了。”

“那么……”

崔警又笑了笑，道：“都到了这个份上了，老夫还有选择吗，这是大周朝啊，不过……不要急，且看看再说。是了，那秦少游似乎不喜这里的茶，这茶乃是老夫的珍藏，他是不喜吃茶呢，还是胃口太刁？这个人，真是看不透啊，但是不要小看了他，他能绊倒周兴，就说明在他背后有不少人相助，上官婉儿是一个，这个女人不可小视。还有……”崔警目光幽幽地继续道：“那位公主殿下，太平公主殿下……也不是等闲之辈啊……”

他重重地叹口气，才摇了摇头道：“这是女人的天下啊。”

.....

秦少游从崔家出来，长长出了口气，回眸看了一眼这高门，心里不由酸溜溜的，自己什么时候才能这样的显赫呢，哎……还是老老实实的卖冰吧。

棒冰的买卖如今已进入了鼎盛，随着棒冰的风靡，匠人的技艺熟练，每日从孟西送来的冰已是络绎不绝，每日一大清早便有许多货郎人头攒动，在如春酒楼外预备拿货，用不了多久，他们便出没在各处大街小巷开始兜售。

洛阳多的是豪门，几乎每家都有大笔的订单，多则数百，少则也有每日数十的需求，因而到了这个夏日的最高峰时，每日的盈利居然高达两百多贯。刨除掉一半给太平公主的分红，每日净收百贯，这洛阳城的银钱居然好

赚到这个地步，也实在令秦少游惊喜不已。

一百贯就是十万钱，而自武则天登基后，米价暴涨，可即便如此，一斗米也不过两百钱上下，一斤米大致十斤文钱而已，这一日的收益就足够买米数千斤，这等财富的积累可谓惊人。

日进金斗的感觉让秦少游找到了一丝穿越者的爽感，虽说这是官本位的时代，可是有了钱就是开心啊，每天大批大批的铜钱入账，钱太多，于是不得不将钱又换成金子，床底下一根根金锭累计，睡在上头，踏实。

就连做梦的时候，也禁不住要笑醒。

而更让秦少游笑得灿烂的是，宫中对弹劾不闻不问，让大臣们怒了。

没有错，一些御史感觉自己的自尊心受到了严重的打击，这么多弹劾，居然连一个小小的博士都打不倒，这……老脸往哪儿搁啊。平时他们特别能战斗，可谓指哪打哪，挥斥方遒，豪迈万千，可是在这个时候却是碰到了钉子。

于是他们着急上火了，这样炎炎的夏日，本就热汗直流，心里又急躁得不行，于是少不得吃着冰，而且指明了要绿豆味的，如此一想，这吃一块冰就送了秦少游二十文钱，按照后世的说法，买一件某货就给某国提供了一个子弹哪，想想又上火了，便禁不住采取了精神胜利法，并不似其他人那样慢慢舔舐，而是将冰咬得咯咯作响，然后心里痛骂，咬死你秦少游这小人，咬着咬着，来了快感，不免再来一根。

这世上的事又何尝不是如此呢，分明是不可能的事，偏偏是发生了，原本以为十拿九稳的事，结果碰了壁，遇到了钉子，如之奈何，不能奈何就只好泄愤了。

这些愤怒最后化作了一个个天授通宝，落入了秦少游的口袋，这种昧心的钱，秦少游居然赚得也很痛快，而更痛快的是，秦少游享受这种被人墙不倒众人推的感觉。

因为他知道，真正收割的时间已经越来越近了。

人生得意，莫过于如此吧。

武则天的寿辰已经迫在眉睫，而当今圣皇和其他天子可不一样，一般情况，皇帝过个寿而已，大家意思意思也就是了，装个样子，糊弄过去，意思尽到也就相安无事。

偏生武则天是最在乎合法性的皇帝，因此她给自己加入了许多神圣的色

彩，于是乎，这位奉天应运而生的天子骄子，神权和皇权的代言人，自然而然的不免需要将诸多光环加诸于身。

这位弥勒下生、则天皇帝、圣母神皇要过生日，你怕不怕？

因此，按新制，百官都要入宫祝寿，非要大操大办，乃至于惊动中外不可。

.....

好吧，老虎还是很需要票儿，继续奋斗中，喜欢看老虎书的同学有能力就支持老虎一把，在此谢过！

第一百一十八章：孝感天地

洛阳宫已是张灯结彩，祝寿的大臣乌压压的看不到尽头。

秦少游不过是个小小的博士，甚至连入万象神宫拜寿的资格都没有，他穿着簇新的官袍，混杂在人群之中，显得那么的不起眼。

不过也有一些人认识他，边看他几眼边与旁侧的人窃窃私语，秦少游当然对此不以为意。

待到了午时，外间的大臣祝寿后纷纷退去，秦少游随着人流，开始出宫。

倒是这时有宦官脚步匆匆的过来，道：“秦博士，哪个是秦博士……”

于是无数眼睛都落在秦少游的身上，秦少游驻足道：“下官就是。”

“圣人有言，请入明堂。”

秦少游点点头，折身往明堂而去。

明堂这里早已装饰一新，一处处恰到好处的修饰使人应接不暇。秦少游入堂，便看到许多的熟人。

能在此陪着武则天过寿的，都是朝中顶尖的人物。

秦少游熟识的就有不少，崔警、上官婉儿、李令月、武承嗣、来俊臣，除此之外，还有许多的生面孔，只是看他们老神在在，在圣人面前依旧一副洒脱的样子，料来都是位高权重的人物。

秦少游进来，大家都好奇地看着他，毕竟秦少游这种系银龟袋的人冒昧进来，实在是有那么点儿让人在意料之外。

在靠门的位置已摆上了案牍和跪坐的蒲团，秦少游跪坐在案牍之后。

这时见武则天喜形于色，道：“诸卿真是费心了，朕哪，又老了一岁了，人老了，偏生还要你们记挂。”

说罢又笑道：“其实这一次，据说月儿倒是费了许多心思，要给朕一个惊喜，月儿。你来说说看。”

李令月出来，行了个礼，道：“母皇，儿臣愚笨。哪里有这么多心思，可

是母皇大寿，儿臣又岂能怠慢，于是寻了秦博士，请他参谋。秦博士素知母皇喜佛，素好清雅，这才与儿臣鼓捣出了一件东西，还请母皇品鉴。”

“哦？”武则天来了兴趣，好奇地看着李令月。

这堂中的大臣都不禁把目光落在了秦少游的身上。

许多人猛的醒悟到了什么。

外间都说秦少游与太平公主殿下亲密无间，疑有私情，可是太平公主并不忌讳与秦少游的关系，如此一来，反而大家对这私情有些怀疑了。莫不是太平公主准备礼物，而这秦少游又据说多有奇谋。这才聚在一起，为了准备礼物？

这么说来……

难怪了……

难怪周兴突然获罪，至今生死未明。

许多人有一种恍然大悟的感觉。

只是……为了准备礼物，却还需要留宿公主府吗？这未免……还是有些牵强了。

这时却听武则天道：“给朕瞧瞧看，到底是什么礼物，朕可有言在先，若是朕不喜欢，可是要生气的。”

李令月莞尔一笑，却是伸出纤手拍了拍。

清脆的掌音传出，而这时。几个宫人小心翼翼地抬着一个几子进来。

大家更是狐疑，纷纷伸头去看。

随即，又有宦官搬了个小炉子，炉里生了火。李令月弯腰，亲自舀了一旁水壶里的清水至火炉上的壶中。

众人看见几上有茶具，心里便晓得，这公主殿下是要煮茶了，许多人心里倒是觉得奇妙，公主这个礼虽然并没有什么新意。只不过是亲自给圣人煮茶而已，可是公主毕竟也是千金之躯，她亲自煮茶献给母亲，这意义确实比单纯的进献珠玉更要珍贵得多。

不过……若只是煮茶的主意，虽是新颖，也确实可看出秦少游和公主殿

下的用心，可是秦少游留宿于公主府，还是难以解释啊，秦少游出个主意也就好了，何必如此亲密？

正在大家狐疑的当口，却有人发现了一丝不同，因为李令月并没有将茶放入沸腾的水壶之中，真是奇哉怪也，这水都要开了，还不放入茶和盐以及姜、桔子皮、薄荷、枣等物，更待何时？

更是有心人发现，这茶几上竟是没有姜、盐、桔子皮，甚至连捣碎的茶团都没有。

要知道，这个时代的茶是将茶叶捣碎之后弄成团，再加入各种佐料煮开，饮者直接将茶全部饮下，这种喝茶的方法倒是和蒙藏的酥油茶差不多，只不过蒙藏人只是喜欢添加奶之类的东西罢了。

这个时代的茶远远谈不上文化，或是赋予了某种高雅的意义，本质来说，无非是因为富贵人家普遍要吃羊肉，而这些肉食往往难以消化，必须喝茶，疏通肠胃而已，至于加入桔子皮、盐、薄荷、枣之类的东西，无非是根据个人不同的口味罢了。

虽然这也叫茶，可是本质，其实不过是汤罢了，放了茶的汤。

而现在，李令月等到水煮沸，再小心翼翼地将壶取下，解开壶盖，沸腾的热水顿时升腾起白雾，她倒并不急，而是轻轻地拿起了一个茶盏，茶盏有些古怪，圆形，上口大，上头是个宝盖的盖子，随即，李令月从一旁拿出一个纸包，将纸包揭开，却是一颗颗青黑的叶状之物。

“这……是茶叶……”

许多人更加狐疑了。

因为在他们的认知中，所谓的茶不过是被捣得稀烂的茶团而已，黏糊糊的，就像个小煤球。

而李令月拿出的东西，却与大家认知的茶全然不同。

李令月拿出时，介绍道：“母皇，这是秦少游制的茶，此茶名唤公主茶，所有的茶叶都是采摘成熟新梢的两三叶，而后特制而成，此茶最大的功效便是提神醒脑，母皇平时操劳国事，很是辛苦，若平时多吃此茶，不但能延年益寿，还能疏通肠胃，美容驻颜。最紧要的是……”李令月眨眨眼道：“母皇待会儿，一尝便知晓了。”

说着，待那壶中沸水渐渐沉淀下来，李令月将茶叶置入茶几之中，提水冲泡。

她冲泡时，身材微倾，茶水自壶嘴而出，高长而细的水流倾斜而出，热水入盅，茶叶顿时随之翻滚，一阵阵白烟升腾而起。

所有人的眼珠子都不禁直了，只因李令月所表现出来那种分毫不差的美感，再与这盅中茶叶与热水交织，竟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

那样的优雅、淡然，恬静之中又带着轻轻的水流之音，竟是如此的奇妙。

仿佛一下子，大家回到了诗经之中的田园，又仿佛感觉到了魏晋时分，那种悠然无忧的感觉。

历朝历代以来，无论是名士还是高门，所追求的并不是那种喧闹，这便是自先秦到现在，经过无数次磨砺，最后所演变出来的风气。

于是……就出现了诗经中那些大夫们口中闲散之中所吟出的‘秩秩斯干，幽幽南山。如竹苞矣，如松茂矣。’于是又有了竹林七贤的深山纵情，有了陶渊明的采菊东南下，有了崔警闲坐于草庐之中。

这种骨子里的清雅，说不清道不明，可是现在……就是这样的感觉，李令月所表现出来的一举一动，还有这清澈沸水悄然落下，沸水将那干硬的茶叶化开，茶叶开始舒展，这种悄然的变化，岂不就是如此？

堂中的人屏住了呼吸。

在这喧闹的寿日里，居然出现了无比恬静的一幕，这种清雅的感觉使人恍惚之间，一下子轻松起来。

而等他们开始呼吸的刹那，一股清香传出。

这种清香并不浓烈，只是仿佛环绕于鼻尖之下，似有若无，却又挥之不去。

又是这样的感觉，随着这素雅的茶香，这种感觉开始加重起来。

从一开始，这个‘新鲜’的事物竟是没有给人任何的违和感，因为这东西本身就与在座之人，骨子里的东西契合。

香……真香。

我们的祖宗们显然并不喜欢那种浓烈的香味，所以他们永远不可能制出世上最好的香水，他们追求的就是这样的素雅，这样平淡中的一丁点芬

芳。

而这种茶香，让人轻轻一吸，便仿佛置身入高山流水之中，身处在潺潺溪水一侧，焚香弄琴，听着鸟语，感受到了那么一丝若无的清香，这种感觉让人酥到了骨子里。

呼.....

李令月却是长长地呼了口气，她的额角已是渗出细密的香汗。

这样一个五谷不分，锦衣玉食的天潢贵胄，想要泡出茶来，在座之人立即就可以想象到，她曾花费过多少功夫去学习。

于是.....真相就在眼前了。

所谓秦博士日夜留在公主府，根本不是什么私情，只是这种前所未有的泡茶工艺，前所未有的新鲜尝试，需要秦少游在一旁不断地纠正和指导而已。

也可以想见，太平公主为了今日泡好这壶茶，更不知练习过多少遍，花费了多少功夫，更是不知流下过多少香汗。

而这一切，只为了孝心。

此时，若是再有人去想秦少游和公主是否在一起，有什么私情，就不免实在是大煞了风景，破坏了今日眼前所见所闻的清雅。

一切流言蜚语，在这一瞬之间不攻自破！

.....

好吧，老虎再继续求点月票！

第一百一十九章：收割的时候到了

茶香四溢，并不浓烈，可是这清香却是绝无仅有。

此时，许多人已被这清香所吸引，眼睛直勾勾地看着李令月小心翼翼地将茶盅中的茶水倒入杯中，茶渣则是留在了茶盅。

这是一种带着几分浑浊的茶汤，却又晶莹透明，乍看之下，给人一种舒服的视觉享受。

这……也是茶。

许多人对茶的认知动摇了。

在这个茶还靠煮的时代，那种浑浊浓茶的茶水才是他们所认识的茶汤，而像这样散发着幽香，又是如此雅致的泡茶方法，再到这琥珀般的橙黄液体，顿时颠覆了他们所有的认识。

只是……

单凭方才所表现的优雅，还有这沁人心脾，一闻之下，便不禁精神抖擞的清香，就足以让人有品尝的冲动。

武则天双目一动不动地看着自己的女儿，她能细微地看到李令月在拿起茶盏的时候，因为被滚烫的茶水烫了一下，手指微微哆嗦的细节，而这细节足以打动任何一个即便再冷酷无情的母亲。

她看到李令月额上的汗液在汇聚，顺着鼻梁悄然溜下，随即凝结在小巧的鼻尖处，最后悄然落地。

公主茶……

武则天喜佛，喜佛的人便喜欢清静，喜欢素雅，喜欢那种淡淡的感受，即便是平时的吃喝，她也尽量不食荤腥，因而武则天其实并不喜欢吃茶，因为这个时代的茶实在是浓稠了，味道太冲，可是现在，武则天情不自禁地精神一震。

因为她闻到了茶香，而这茶香，乍闻之下，竟是如此的提神。

武则天毕竟老了，人老了就不免精力不济，可是她有太多的事要去做，太多的事要去想。而这种猛地精神抖擞，让她不禁对这茶更添了几分期待。

李令月端着小小的一杯茶，小心翼翼地步上御案。

武则天忙是起身，她不愿意女儿再多操劳一分。忙是将茶接过。

茶香更加浓了，可是这种香气却又不像是熏香，虽然浓烈，却还是那种清香，武则天用鼻尖凑上去。轻轻吸一口，顿时……神清气爽，武则天眼眸一亮，她小心翼翼地将嘴唇抵了抵杯沿，轻轻的，十分的轻地抵了一口茶水。

微微的一丝苦涩传入了舌尖，武则天微微蹙眉，可是……就在刹那之间，一股余韵猛地冲击了她的味蕾，一股清锐的感觉弥漫全身。茶水入喉，余味开始回荡，舌尖处出现醇厚甘滑的感觉。

这种感觉说不清，只是有一种淡淡的，淡淡的甘甜，可又有一些苦涩，口齿之间弥漫着一股清香。

偏生就是这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感觉，却是给人一种余味无穷的味道。

武则天继续喝。

这时候味道又不同了，因为味蕾已经尝过了那一丝苦涩，所以苦涩的味道已经消散。随之而来的却是一种强烈的醇厚甘滑之感。

武则天眼眸一张，闪掠过了一丝惊喜。

况且她极少吃茶，现在乍然一吃，那种强烈的冲击之下。使她精神显得焕发起来，半日的祝寿下来，让她的疲惫在此刻一扫而空。

“好茶，天下竟有如此好茶，月儿，很好吃。这是公主茶，可是秦少游所创的吗？”

秦少游硬着头皮站出来，道：“臣惭愧得很，这是臣无意之间制的茶。”

武则天连忙颌首道：“还有吗，给众卿一道尝尝。”

而后，她拉过了李令月的手，目中更显慈和，这个礼物对于武则天来说，虽不贵重，却是独一无二。

李令月可不是善茬，晓得这个时候该是使出自己的杀手锏了：“母皇若是喜欢吃，儿臣就天天给母皇冲泡可好。秦少游还打算和儿臣一道制茶呢，连母皇都喜欢，将来想必能畅销的。母皇……你是不是瞧着儿臣市侩？儿臣可不是当真稀罕什么，只是呢，儿臣总想做一些事，好给母皇分忧不可……”

这些话，不消说，当然是秦少游教着说的，所谓两只臭虫在一起，臭味相投，李令月从棒冰里尝到了甜头，这茶的利润未来可能更加丰厚，可是想要专营这种茶叶，若是没有武则天的首肯，终究是没有保障，所以这个时候趁着武则天高兴，自然而然要赶紧把事情定下来。

从商，其实在这个时代并不低贱，唐初的时候，商人的地位甚至极高，李渊在太原起事后，一批贵族商人招兵买马出力甚巨，这其中就包括了武则天的武家。当时世家门阀地位很高，而且基本控制了许多生意，比如崔家，就曾控制了江北的许多生意。在唐朝建立后，商人的地位得到了巩固，甚至得到了法律保护，唐律中涉及商人的部分极为完善。商税种类少，负担轻，没有摊派纳捐，地方官员胆敢私设关卡厘哨者，从严论处。

更何况因为前些年对外战争多，由于动辄数千里的远征，很多给养以及战利品的运输都由商人进行，士兵自行配备保养武器粮草。

所以李令月想要做些茶叶的生意，在此时，其实并不算是过分，要知道在座的这些人，哪一个不是高门出身，可家族里又经营生意的？就似崔警，他们崔家的买卖可是不少。

武则天含笑，却是看了秦少游一眼，眸中似有深意。肥水不流外人田嘛，武则天就算再愚笨，也晓得这种茶叶的高明，与其让秦少游和五姓七家的人搭伙，倒不如让自家的女儿净得这份收益。

更何况，现在流言澄清，李令月要求和秦少游一起做些生意，自己若是不允，反而有二人暧昧的嫌疑，越是假装自己不在意，才可彻底破除流言，于是武则天道：“你既有心，那么不妨放手去做。”

李令月喜出望外，带着嫣然的笑意道：“谢母皇。”

正说着，许多宦官进来，开始纷纷为在座的大臣泡茶，他们是有样学样，毕竟都是精细人，手脚都很灵巧，因而大致也能学到李令月的八九分，过不多时，许多人的案牍上便摆上了一杯杯茶水。

大家已是等待不及了，纷纷举杯就饮。

崔警慢悠悠地拿起杯来，看着这晶莹的液体，不带有丝毫的杂质，他一口饮下，顿时，晦暗不明的老脸猛地不同起来。

崔警突然开始有些后悔，这茶……实在比之前吃的任何茶水都要高明百倍，无论是口感，还有吃茶的感觉，都有一种使他神往的冲动，若说武则天的感觉是好喝，可是对他来说，这个茶却给了他不同的意义。

假若……在自己的草庐之中，吃着这样的茶，一边看书，或是与友人闲

聊，这是何等的享受。

崔警开始慢慢地回昧着口中茶水的余味，良久，他又开始悔恨起来，早知这秦少游有这样的茶，倒不如拉拢了他，和他一起做茶的买卖，以崔家的实力，再加上这茶的水准，只怕用不了多久就能风靡洛阳内外。

他有些惋惜，怅然若失，而这茶水带来的清香却依旧未散，崔警只得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不由对这个年轻人感到佩服了。

只是现在，显然还不是佩服的时候，因为崔警知道自己还有事要做。

即便秦少游和上官婉儿没有私情，可是现在外间闹得很厉害，到时候，肯定又有人在秦少游殴打周兴头上做文章，武则天让秦少游拜谒自己，就暗示自己理应出来解决这个难题，事情不能再闹了，再闹，其实对所有人都不会有好处。

于是崔警慢悠悠地站起，恭敬地看着武则天道：“圣人，臣有一言。”

“是吗？”武则天淡淡一笑，又叫人泡了一杯茶，手指摩挲着茶杯，道：“爱卿有话，但言无妨。”

崔警正色道：“臣听说秦少游殴打秋官侍郎周兴，却不知所为何事？”

崔警的突然发难，让其他人喝茶的动作纷纷戛然而止，大家都抖擞起精神，若有所思。

武则天的脸上看不出喜怒，淡淡道：“周兴获罪，崔卿知道吗？”

崔警却是摇摇头，道：“固然周兴有罪，即使其罪滔天，可是未得朝廷惩处，他还是秋官侍郎，秦少游打人，就是触犯纲纪，此事若是不给予惩处，如何服众，若是人人效仿，这纲纪何存？”

说到这里，崔警看了秦少游一眼，才又继续道：“况且，秦少游乃是学官，学官清贵，如此之举，有辱斯文，实是大大不该，恳请圣人罢秦少游博士之职。”

武则天抿着嘴，默默无言。

崔警知道，讨价还价的时候到了。

他当然不是一个很刚烈的人，在这大周朝，一个不善于妥协的人，早就死了一百遍了。崔家能延续今日，既是靠着诺大的家业，给予人足够的震慑，同时.....也依靠着妥协的艺术。

.....

好吧，请容许老虎再叫叫月票吧，实在是少得可怜啊！

第一百二十章：厚赐

武则天的沉默，代表着反对。

此时无声胜有声，很多事不必张口，却已分明表现了自己的态度。

崔警不疾不徐，慢悠悠地道：“圣人，臣也是为了社稷着想，惩罚周兴并非秦少游的职责，秦少游又是学官，如此动粗，已是有碍观瞻，圣人若再袒护，不免招惹非议。”

武则天冷着脸，看了秦少游一眼，却是抚案，好整以暇地道：“而后呢？”

崔警叹口气，道：“圣人理应撤了秦少游的学官，以儆效尤。”

“嗯。”武则天似笑非笑，虽只是微不可闻的嗯了一声，可是对崔警的话却是不带任何兴致。

崔警目光一转，接着道：“不过话说回来，秦少游在学里的政绩可谓是历历在目，近几次测考，四门学的成绩显著，力压各学。再者，他为宦虽不过一载，却是忠心可嘉，功绩不少，臣恳请圣人敕秦少游为县子，以示圣人赏罚分明之意。”

崔警打的可是好算盘，直接剥掉秦少游的博士，转而请封其为县子，须知这县子，不过是多五百亩地而已，地位崇高一些，相当于正六品，虽然这个爵位的含金量还算不少，可是秦少游此前就有县男的爵位，再加一级，却失了学官，就显得有那么点儿亏本了。

秦少游却是毫无急躁之色，笃定得很。

他可一点都不担心，这一次这个学官只换来一个县子，倒不是他自信武则天对自己的看重。根本原因就在于，虽然自己和太平公主的关系已经澄清，这官面上的抨击已经彻底消弭。可是这并不代表在那坊间就不会还有一些乱嚼舌根子的人胡言乱语。

甚至老祖宗们注重修史，一旦这事儿有流言，就不免会被后世之人考证，假若大家一考证，虽然流言澄清了，可是你看哪。秦少游在流言起了之后的不久就被革职，虽然加了一丁点的爵位，可是摆明着是明升暗降，莫不是当真有其事。只是武则天作为天子，顾虑女儿的声誉，所以才堂而皇之的把事情澄清，而实际上却勃然大怒，否则秦少游怎会栽这个跟头。

以此推论。那么更多不堪的东西也就出来了。

而要真正的让人丝毫没有把柄可抓，唯一的办法就绝不能明升暗降，而是要给予丰富的补偿。

唯有如此，大家伙儿一琢磨，噢，人家玩弄了你的女儿，你还给他厚赐，以当今圣皇的心性，此事不免荒诞。看来这件事实在是子虚乌有，不过是个周兴的栽赃陷害而已。

这就是秦少游最大的底牌。也正因为如此，秦少游在几日之前，很希望大家一起骂自己，他一点自虐的倾向都不曾有，只不过……事情闹得越大，越是群情汹汹，今日他的好处就越大，圣皇所顾虑的也就更多。

他含笑地站着，看着这一场君臣之间的博弈。

果然……武则天皱起了眉头，怫然不悦地道：“周兴不法。此事已被来俊臣侦知，此等大奸大恶之人，人人得而诛之，秦少游义愤之下。动些手脚也是人之常情，朕看着，县子要晋，可是博士之职暂时没有替代之人，可暂时留任。”

崔警有点急了，这个秦少游。在四门学里才呆了多久，就闹出了这么多事，再留着，明天还不要放把火把高门都烧成灰烬啊。这厮到处招摇撞骗，说什么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说什么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一副为寒门请命，代表圣人消灭你的姿态，鬼知道最后还会闹腾出什么东西来。

崔警和秦少游之间没有私怨，可是有的却是家族利益之争，所以现在有了机会，他怎会放过？于是他立即大义凛然地道：“朝廷人才济济，岂会没有合适的人选？臣说过，秦少游打周兴并无太大过错，只不过……有碍观瞻罢了，再任学官，实在有些不合适，臣的意思是封其为县子，以做补偿，不过臣又想了想，这不免有些屈才，秦少游终究还是又大才干之人，岂可放任于江湖，那么不如……晋为县伯，再命其为振威校尉，何如？”

这下是真正的下血本了，倒不是说，武则天不能直接敕封秦少游的爵位和官职，只不过但凡任何事都得有个所谓的名正言顺，得不到百官的响应，即便是武则天，随意封官许愿，也会遭遇许多的反对，而崔警所代表的却是百官，甚至是阀门，他开了口，武则天顺坡下驴，这件事也就算是妥当了，可谓完美无缺。

这就好像当年武则天要做皇帝，当然不能说老娘要做天子，而是一帮子人，无论愿意还是不愿意，先是跑出来劝进，你必须得做皇帝啊，你不做皇帝，江山就要没了，百姓们都要饿死，我们也不活了，如此，武则天方能勉为其难。

崔警自觉地，自己做了很大的让步，他不情愿这样的事发生，至于给秦

少游一个武职，在这个时代，倒也是平常的事，关陇财阀们的老传统，一向就是出去打完仗，回来就做大夫，做完了大夫，说不准明天提着刀就去大漠打突厥了，出将入相才是这个时代的本质，文武之间没有太大的界限。

秦少游一听到振威校尉顿时感觉很不好，投笔从戎啊，好好的一个学官不做，跑去做丘八，这位崔公的想象力不免太过丰富了些。

武则天的脸色倒是缓和了一些，她淡淡道：“既如此，就依卿之言。不过秦少游此前是通直郎，改封武职，振威校尉，不免低了，就敕昭武校尉吧。”

昭武校尉是正六品，按照唐周时期文武不分家的传统，文武之间倒是没有高下之分，总体来说，秦少游还是赚了。

武则天随即笑了笑，继续道：“好啦，都吃茶，吃茶……这秦少游的茶真是好东西，月儿说，这有提神醒脑、滋容养生的功效，到底有没有，朕现在不知道，可是嘛，朕吃了之后确实是提了神，这茶真好，好得很。”

其实许多人此时都不由松了口气，秦少游终于不做学官了，这是个好消息，足够他们弹冠相庆。

现在学里的革新已经到了门阀的临界点，若是再弄出什么新花样，那可就要命了，现在看来，圣皇的意思应当是稳固这样的局面，虽然确实让许多人的利益受损，可还不至于让人拼命的地步，所以……今日倒是可喜可贺。

一口茶入口，余香环绕，端的是身子都酥了，即便是尝不到这茶好坏的人，看到有人陶醉的样子，为了显示自己很合群很有品味，也随之啧啧称赞。

好茶……

秦少游也回到自己原位，很开心地吃着茶，心里却开始琢磨，茶叶的买卖肯定是有着落了，有了圣人亲自批准，很快就可以把这买卖做起来，照样还是打着太平公主的招牌，肯定会畅通无阻。至于县子……咳咳，之前是县男，现在男成了伯，怎么看，都他娘的不太对劲啊，伯比男还要大，可是话说回来，就算在后世，做爹的虽然是做爹，可还不是被儿子骑在头上吸一辈子的血么？哇靠，又发明了一个理论，爹才是好公仆啊，俯首甘为孺子牛，吃的是草，挤出来的是NAI。

自然，这种荒唐可笑的联想必须得赶紧打住，这种一种很危险的思想倾向。

而更让秦少游有点不知所然的，却还是这个昭武校尉，这玩意是做什么，能吃吗？

不管怎么说，这一次算是满载而归，秦少游不由去看武则天身侧的上官婉儿，朝她报以一个笑容，这棋局算是最后一步落了子，算是大获全胜，完美收官。

而这其中，真真不知该怎样感谢上官婉儿才好，若不是她，只怕这胜败就难以预料了。

上官婉儿瞧见了秦少游投来的目光，却是故意把眼睛别到一边，不肯与秦少游的目光交错，她这样的谨慎，却又觉得这样不免对秦少游有些冷落，于是嘴角微微勾起，露出一丝笑容。

看到了这焕发出来的笑容，秦少游不由一呆，这侧脸斜对自己嫣然一笑，或许这只是无意的流露，却使秦少游不由痴了。

茶香，人更美。

李令月斜坐武则天一侧，她眼角的余光却是察觉出了一丝什么，不禁报之冷笑，却猛地起了促狭的心思，低声咳嗽，吸引了秦少游的注意，旋即朝他抛了个媚眼。

秦少游真正的是吓住了，打了个激灵，忙是端起茶来掩饰自己的尴尬，心里不由痛骂，迟早被这小LANG蹄子害死，一点都不注意场合，没有是非也要滋生出是非来了。这不经意的东西，若是被人看见，还不要害死人？

.....

好吧，最近剧情写得特纠结，可是看到伤人的月票榜就更纠结了，老虎需要支持呀！

第一百二十一章：新官上任

在宫中待了整整一天。

秦少游感觉自己要散架了。

从宫外出来，秦少游正待回家，却是有马车停在他的跟前，却见李令月掀开了窗帘，朝他咯咯笑道：“秦校尉，上车。”

秦少游踟蹰了。

他对这个女人有点吃不住，上官婉儿虽然他也吃不住，可是人家好歹谨慎，就如在明堂里，自己即便去看她，她为了避嫌，也会故意把眼睛挪开，偏生这位公主殿下，太没节操了，现在孤男寡女，和她同车，秦少游觉得会出事。

于是他把手背起来，淡淡的道：“殿下，君子之交淡如水……”

李令月冷笑：“你什么时候成君子了，上车，不上我就去见母皇，说你非礼于我。”

秦少游二话不说，连忙钻进车里去，严厉地道：“我的小祖宗，隔墙有耳，我哪里有非礼你，真是胡说八道，你到底想说什么？”

李令月咯咯的笑，秦少游越是发窘的样子，她越是觉得喜爱，于是老神在在的道：“当然是做买卖，你说，这茶叶的生意，该怎么做才好？”

秦少游松了口气，道：“我还道你又要搞三搞四，买卖嘛，不就是如此嘛，茶叶是稳稳当当的营生，不必急着做，现在先把收一些茶叶就是，到时候再招募人手，为了防止秘方外泄，还是多做一些准备，我想好了，孟西那儿，你有一大块地，足有数千亩之多，我现在成了县伯，怕又要追加五百亩永业田，如此算来，咱们不妨把这地圈起，再命人开挖地窖，下面制茶，上面种茶养桑。再将这匠人分为三六九等，制茶和制冰的，尽都为上等，给予他们丰厚的待遇。即便是签了卖身契的，也要保证他们衣食无忧，不过嘛，却是不准他们离开庄子。至于其他如调制绿豆、八宝、取水的匠人，则为中等。他们可以来去自由，平时呢，也给他们饱饭吃，偶尔发一些余钱。下等的，则是杂役若干，殿下，你看怎么样。”

李令月托着下巴，道：“这倒是个好主意。很好，一切依你。”

她眼眸一转，不由笑了：“说起来还要恭喜你。如今敕封了昭武校尉，你又在洛阳，十拿九稳的是要编入禁军的，啧啧，禁军中的昭武校尉啊，这可

是好差使。”

秦少游不由道：“这如何是好差？”

李令月抿了抿嘴，瞪大眼睛：“你竟不知道？我大周有禁军十六卫，由南衙节制，你现在是昭武校尉，不出意外。是应当封去左金吾卫或是右领军卫的，近来那儿可缺不少人，且说这左金吾卫，驻防之处。就是南衙，昭武校尉，至少可节制三百人，这三百人，需要马匹，需要刀剑。需要铠甲，需要头盔，还有口粮，每日的损耗，单单是一名武士，就远远超过一个中等人家，这不是好差使是什么？”

秦少游义正言辞的道：“殿下，兵者，国之大事也，我不是那种贪赃枉法，吃兵血的人。”

李令月讪讪：“那这就不妙了，大家都吃，偏生你不吃，你这是拆大家地台，你可莫要以为，母皇很厉害，或者崔公也很厉害，其实嘛……咱们大周，最吃的开的，还是南衙的那些开国名将之后，罢了，其中的关系太过复杂，和你说你也不懂。总而言之，不要另类才好。”

秦少游心里开始犹豫了，原来做武官一定要吃兵血的呀，难道非要吃不可，这好像不是我的风格，两袖清风的秦少游，莫非当真要做贪赃枉法的孟西县伯，好吧，人总要向现实低头才是，只好咬牙贪脏了。

禁军……

其实秦少游现在开始渐渐期待起来，他在洛阳住了这么久，可是见过禁军的，即便是个小卒，那也是浑身乌黑地绢布甲，骑着高头大马，可谓是威风凛凛，行人见了，都要纷纷避让。

这时代，对武人还是极为尊重的，哈……等我秦某人穿着一件明光甲，带着一队禁卫招摇过市，这种感觉，似乎也不错。

想到这里，秦少游面红耳热起来，很好，弃笔从戎。

李令月将秦少游送到了酒楼，秦少游先去探望了邓健，见邓健唧唧哼哼的已是醒了，伤口已经开始愈合，不过皮肉之伤依旧是触目惊心，秦少游摇摇头，又长得丑了，将来看来是娶不着媳妇，更别谈有机会能入赘，这个家伙，莫非要我养他一辈子，天可怜见，地主家也没有余粮啊。

他忽喜忽忧，在家闲住几日，等到任命下来，果然是封了县伯和昭武校尉，不曾有半分惊喜。

只是这个县伯的前缀，再不是孟西，而是孟津，孟西是乡，孟津是县，

因为爵位的提升，所以连前头的行政级别也跟着水涨船高，至于这孟津县，隶属于河南府，这个地方，秦少游倒是多少知道一些，因为该县沿河，乃是洛阳北面的屏障，河北若是有割据势力南下，往往是自孟津作为突破口渡河，比如三国演义之中，袁绍与曹操作战，这孟津就是最主要的战场。

而且又因为有渡口，乃是河北和河南之间沟通的重要桥梁，如今洛阳已定为神都，这里的地位也就越发的水涨船高起来。

当然，这些对秦少游来说没有半毛钱的关系，他虽是孟津县伯，可是唯一和这里有牵连的，也不过在这里有一千亩永业田而已，收商税雁过拔毛的事和他无关，至于这地方是好是坏，更和他一毛钱关系都没有。

按着规矩，拿着昭武校尉的任命之后，秦少游就该去兵部了。

去兵部的目的，是接受任命。毕竟昭武校尉只是级别，就好像通直郎一样，所有的散官，都要去相关的衙署报备，等待分配工作。

好在这时是唐初，散官不多，所以一般情况下，得了散官，立即就有正儿八经的‘工作分配’，这若是再过几十年，到时候散官多如狗的时代，一个位置，十几个不要脸的贼东西盯着，你若是不能运作，怕是一辈子也就挂着一个散职混吃等死。

秦少游兴冲冲的到了兵部。

兵部这儿的职方郎中验了他的凭据，便上下打量秦少游，显然他对秦少游是不太有好感的，你说你一个厨子，好好的学官不做，又跑来做武官，还真以为自己一专多能了，这换做是谁，都要摆出一副黑脸出来。

好在这个过程中，没有什么刁难，因为上头对秦少游已有‘安排’了。

这位郎中老爷一副公事公办的口吻：“噢，原来是你，秦校尉，本官久候你多时了，你来了正好，这里一切都已准备妥当了。来，这是你的任命，即刻去河南府点卯去吧。”

河南府……

秦少游脑子有点转不过弯来。

他娘的不是南衙么？这河南府是什么鬼。

虽说河南府乃是京畿府衙，相当于长安的京兆府，别看只是一个府衙，地位却是不低，可是对秦少游来说，这河南府和南衙比起来，真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上啊。

什么时候……河南府也管禁军了？

秦少游越来越糊涂，忙是接过了盖了大印的委任，一排殷红的字刺瞎了他的眼睛。

“河南府团结骑营孟津校尉……”

武骑团结营……

这又是什么鬼，闻所未闻啊。

秦少游有一点不太好的感觉，怎么好像自己被坑了一样。

他笑呵呵的道：“郎中，这团结营，是什么？”

郎中捋须，对他的态度好了许多，道：“这团结营，又称团练兵，土团，大多由各府各州的刺史节制，这本非常设，只是当今圣皇登基，为以防万一，加强武备，因而特地在河南、河北置武骑团，如今这不是武骑团初立么？此时正在用人之际，我素知你的忠义，此等重担，自然就落在你的身上。”

民兵……

秦少游脑子里划过了一个念头。卧槽，这是谁要黑我。

想想看。

本来是京畿里的武官，就算不能成为守卫宫禁的元从禁军，可是至少，南衙二十六卫基本上是实打实的，谁叫这里是神都呢，再差，混不上金吾卫，总能混个监门卫，去做看门狗吧。

可是谁晓得，居然被打发着去做什么鬼武骑团，一听这名字，就晓得高大上不起来，妥妥的临时工啊。

秦少游再往后看，任命上还写着，军籍归入河南府。

想到这里，秦少游真是有点傻眼，大周的府兵，军籍在兵部，禁军，军籍则在南衙，果然成了编外人员，自己居然归入河南府了。

他忍不住气恼的道：“昭武校尉，可有军籍归入河南府的先例么？”

这位郎中倒是很实在的人，他脱口而出：“秦校尉，不是一向敢为天下先

的人物么？”

“.....”

这是讽刺。

秦少游不禁无语，他突然笑了，道：“我鄙视你。”

“你说什么？”

秦少游正儿八经的道：“我鄙视你，祝你早点进棺材么？”

这郎中大怒，一个小小的校尉，居然敢骂到自己头上，他羞愤的道：“你好大的胆子，难道不怕军法么？”

秦少游比他还理直气壮：“老子现在是河南府的人，你能把我怎么样？你这个龟儿子养的王八蛋。”

说罢，朝着朝中比了个中指，大摇大摆的扬长而去。

“我.....我.....你.....你.....”

身后的传出粗重的呼吸声。

.....

同学们，恳求月票，还差一百五十票，不是老虎脸皮厚，实在是江湖救急啊，到现在，更新不算慢了吧，可是新书月票榜都没有上，这日子还怎么过，比秦少游还惨啊。

第一百二十二章：新官上任三把火

把那郎中痛骂了一通，心里是爽快了，可是秦少游站在兵部外头有一种茫然。

很好，禁军了不起吗？我不做了。

他回到家里，依旧还是气愤难平，次日便去了一趟河南府，总算晓得了自己的职责。

因为年初的时候，圣皇下旨建团结营，河南府这儿也不敢怠慢，总算把一个框子搭了起来。

于是立即设立了军府，编了四个团，分别洛阳、孟津、登封、浍池四团，各团设校尉，人数为两百，合计八百人。

这个骑团的架子搭起来了，自然就是招募乡勇，征募的方式很简单粗暴，每十五户出一人。

出一人倒也罢了，问题是本着勤俭节约的精神，他娘的居然还没有军饷，军饷哪里来呢？当然还是这十五户出。也就是说，这十五户得提供这个团勇的伙食、马匹、刀枪剑戟，总而言之，这是一支大周非正规的武装力量，一切都来自于武则天某日蹲茅坑时候的一个念头。

总而言之，这个所谓骑团的一切组织思想就是省钱，不拔一毛而练出兵来。

而且在下旨后，就没有然后了，因为皇帝老娘早已将此事抛诸脑后，而兵部呢，顾着自己的府兵；南衙，管着自己的禁军；至于河南府，河南府很忙的，刑狱、学务、农桑这么多大事，哪里顾得了这个。

所以武骑团结营就好像是洛阳的阑尾，割了不能下酒，不割又嫌碍眼，河南府尹对它不闻不问，下头设了一个所谓的都尉，这位仁兄据说是某开国名将的庶子，挂了一个职，可是从来就没有见过人影。

至于下设的四个团，也大多是敷衍其事，反正就这么着吧。这里又没有政绩考核，也别指望升官发财，一切……一切都是这样的随意，所有人都已经把他忘了。

甚至是秦少游拿着委任跑到河南府。自称是孟津团结营校尉的时候，那位负责招待的河南府佐官一头雾水，这是什么鬼，没听说过这号官职啊，于是心急火燎的去查文书。终于在文海之中寻找到了蛛丝马迹。

他掸着身上的灰，一面道：“果然是有，嗯……孟津骑团，有团勇一百七十四人，刀九十七柄，枪一百一十三副，马四十七匹，羊九只……”

九只羊，这是什么鬼……

秦少游越来越觉得有点荒谬了。

这佐官继续道：“还有……食三千户……”

他抬头，很同情地看着秦少游。却还是捋着须道：“朝廷还是很看重骑团的，府尹对骑团，也是时常放在心上，秦校尉如今到孟津骑团任事，大有可为啊……”

若不是看这个家伙的脸色还算真挚，多半是在安慰自己，秦少游估摸着也要骂这孙子是王八蛋了。

他现在火气很大，反正现在自己就是走走过场，这什么团结营，连他娘的都尉都跑得不见踪影。自己还也得跑，老老实实卖自己的茶叶去才好。

于是他勉强扯出一点笑意道：“是，是。”

.....

新官上任，多少要去看一看。这团据说是驻在孟津港，不过到底是也不是，怕也只有天知道，秦少游问了大营的位置，骑着马，晃悠悠地经过孟西。再往前行几里地，孟西港也就到了。

看这港口，竟是远远看到旌旗招展，有一处营房连绵一里，人声鼎沸。

秦少游心里不由想，居然小看了它。于是加快了马速，还未靠近营地，便见前方有穿着绢布甲的彪悍武士飞马而来，大喝道：“军营重地，前方何人！”

秦少游虎躯一震，竟也被这豪气所感染，于是中气十足地道：“本官乃昭武校尉，奉命视营。”

这武士听罢，不敢怠慢，娴熟地控着马，道：“原来是校尉，请入营。”

二人一前一后，飞马入营，待到了营地，便见里头的营帐错落有致，曲径分明。

这里的兵卒武士，个个都是虎背熊腰，腰间挎着长刀、陌刀，气势如

虎。

秦少游看得热血沸腾，心中澎湃。

他忙是下了马，此前那斥候道：“校尉少待，某这便去请主将出来相见。”

过不多时，便见一个穿着光明铠的武官匆匆出来，此人神采飞扬，精神奕奕，年纪也很轻，同样是虎背熊腰，眉宇之间却带着几分温文，他朝秦少游行了个礼，道：“某乃左千牛卫中候崔健，却不知校尉是谁，奉的是南衙之命，还是兵部之命。”

“千牛卫……”秦少游笑脸僵住了。

不对劲啊，莫非走错了……

他猛地想起，自己可能当真走错了，南衙十六卫，奉旨镇守京畿，这孟津港乃是津要之地，驻扎一支禁军也是情理之中，自己见到军营，就以为是团结营，果然……走错了。

“额……”秦少游尴尬了：“其实……我是奉兵部朱郎中之命。”

“哪个朱郎中？”

“职方司的。”秦少游心里说，姓朱的是个龟儿子、王八蛋。

这青年武官猛然想起，道：“职方司的朱郎中，倒是有过几面之缘，只是巡视禁军各营并非是他的职责所在，这倒是蹊跷，不知校尉可有手令吗？”

秦少游就更加尴尬了，自己没有手令，可若是没有，就不免有擅闯军营的嫌疑，这些禁军，谁晓得会不会把自己拿起来当做是细作处置。

他便打了个哈哈，道：“哈哈……这个……你叫崔健？却不知和崔公什么关系？”

崔健狐疑地看着他道：“正是家祖，请校尉拿手令一观。”

他不上道啊……

秦少游想哭了，忙道：“噢，崔中候果然与崔公有关，哈……果然是少年英雄啊，老子英雄儿好汉，这孙子就更是人中龙凤了，佩服佩服。”

崔健的眼眸掠过一丝冷意，猛地要伸手去握刀，大喝道：“你到底是何

人？”

秦少游叹了口气，幽幽道：“事到如今，只好吓一吓你们了，本来我是不愿表露身份的。”他拿出委任出来，道：“本官，团结营孟津校尉秦少游是也。”

崔健先是一呆，然后忙是接过委任，确认无误后，才道：“哦，原来是误会，呵呵.....呵呵.....呵呵.....”

秦少游冷笑道：“你呵呵什么。”

崔健挠挠头道：“某情不自禁而已。”

无端被人鄙视，秦少游的心情很坏，他恶狠狠地道：“莫不是你瞧不起团结营？”

崔健耸耸肩道：“这是哪里话，我们很看重自己的袍泽的，秦校尉.....呵呵.....不成了.....我实在忍不住了.....让我笑一会儿。”随即，他捂着肚子开始大笑起来。

秦少游气得牙痒痒，崔家的人果然没有素质啊，如果换做是自己，才不会这样随意贬低、嘲笑别人。

崔健笑出泪来，其他的官兵也是忍俊不禁，这崔健总算稳住了情绪，才道：“秦校尉.....你是要去团结营吗？不如这样.....呵呵.....呵呵.....我不笑了.....不笑了.....某带你去吧。”

他叫人牵了马，翻身上去，秦少游也跟着上马，其实若不是对方人多，而且崔健又长得彪悍，他不能保证自己能不能遏制住冲上去把这家伙掐死的冲动。

崔健领着秦少游出了营，不免旁敲侧击：“不曾想你竟是昭武校尉，按理是不该去领团结营的。”

“我哪里知道，也可能是我平时仗义执言，不畏强暴，得罪了很多人的吧。”

“哈哈.....”崔健又开始大笑。

秦少游绷着脸，懒得理这个逗比。

这里离团结营其实并不远，只花费了一炷香功夫便到了。

大营很残破，像是被盗贼劫掠过几次似的，还没进营，就已是臭气熏天。

这倒也罢了，几个懒洋洋的家伙，莫说是绢布甲，就算是木甲、竹甲都没有，就一件土布的衣衫，歪歪斜斜地在营口盘地而坐，一个家伙撮着牙花，另一个拿着满是油污的手掐着蚂蚁，第三个躺在地上，打着呼噜。

老树昏鸦。

若是再来点哀乐，门口放几个破碗，倒是齐活了。

崔健又开始笑了，而秦少游则是下了马去，直接上前，对着一个家伙的屁股便是猛踹：“敌袭，敌袭！”

只是.....那打呼噜的汉子张开眼，然后又闭上眼睛。

其他两个汉子倒是打起了精神，面如土色，惊恐不安地大叫一声：“敌袭.....敌袭.....好多贼人，跑啊.....跑啊.....”

卧槽.....

秦少游彻底傻眼，还有智商吗，两个人‘敌袭’，你们就跑？

他一把将那打呼噜的家伙拉起来，怒喝道：“本官乃是孟津校尉，是你的上官，狗东西，就知道睡睡睡，快给我张开眼睛来，我告诉你，立即告诉营里的那些家伙，给本官开门迎接，从现在起，你睡觉的日子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

这一章真心难写，好吧，总算写出来了，老虎太累了，希望今晚能睡个好觉，也希望明天起来能多几张月票，嘿嘿！

第一百二十三章：男儿志在四方

一排人歪歪斜斜的站着。

秦少游是不肯和那崔健一道入营的，丢不起这个人啊。

他像做贼一样，等到那崔健走了，这才昂首阔步进去。

看着这群‘叫花子’，有一种想要撞墙的冲动。

走到一群叫花子中间，秦少游突然驻足，抬手就是一个耳光，左右开弓，就是往其中一个团勇脸上煽去。

“谁也别拦我，我打死你这个混账，站着你也能睡，卧槽，站着也能睡……”

其实没有人拦秦少游，大家依旧懒洋洋的，仿佛被打的这个家伙十恶不赦，或者是，大家早该把这家伙挖坑活埋了，现在有秦少游这个家伙主持公道，实在是太好了。

这团勇被打醒了，打了个哈欠，他浑身肥嘟嘟的，睡眼惺忪的睁开眼睛，立即大叫一句：“敌袭……敌袭……”抱着头，就要鼠窜。

秦少游一把抓住他的后襟，真是又好气又好笑，老半天，发现这家伙皮糙肉厚，自己的手都已经打肿了，好像有点划不来。

总算有人过来解了围，一个看上去很忠厚很老实的人上前，笑呵呵的道：“秦校尉，某孟西团结营左旅旅帅方静，校尉要打，吊起来用鞭子抽就是，何必脏了自己的手，王二这家伙，就是这样的，秦校尉熟悉了他，自然也就晓得了。”

秦少游托着下巴，觉得吊起来抽人确实很有吸引力，他看着队伍，恶狠狠的道：“不是说，团里又一百七十余入么？怎么好像少了几个。”

方旅帅笑呵呵的道：“朱三家里的驴生了，昨个儿赶回去……”

“他家驴……”秦少游老半天回不过神来。

方静看着这位不食人间烟火的秦校尉，道：“他家就这么一头驴，还指着驴下了崽子，卖了娶媳妇。还有陈狗，陈狗也没来，他娘病了。”

秦少游忍不住道：“这营中。军纪为何如此松散，莫非前任一点管教都没

有么？”

方静一脸古怪的看着他：“前任……秦校尉说的是周校尉？他呀……没见过啊，打从建团开始，就没有看到过人。从前他都是让人来传话的，要团里按时把他的一份钱粮，送去。”

“还有钱粮……”

方静苦笑：“咱们团食户三千，咳咳……”

秦少游明白了，虽然不练兵。可是校尉却有征税的权利，所以那位仁兄倒不像是个校尉，更像是个地主。

熟谙了这个潜规则，秦少游更加傻眼，他总算是明白了，这里其实就是个田庄，颇有几分欧罗巴骑士领主的风范，领主们食户，然后招募一些扈从进行一些操练，保卫田庄。其余的人则负责对他们进行供养。

可问题就在于，欧罗巴那儿战乱不断，一个不合格的领主，可能早就被盗贼或者其他的武装给打死了，而这里，却是天下承平，骑士退化成了地主，毕竟……练了兵出来，也是然并卵，就算天下大乱。也有个高的顶着，不是还有禁军，有府兵？

秦少游真是气不打一处来，他只得进了营房。两个旅帅忙是小心翼翼的跟上前去，那方静笑呵呵的道：“校尉放心，该有的钱粮，一分一毫，某等都不敢怠慢的，前任是多少。秦校尉就是多少。”

他当自己是叫花子了，秦少游冷笑。

其实秦少游也知道，某些人把自己安排在这里，多半，就是想让自己乖乖在这儿混吃等死。

本来嘛，秦少游也不是个喜欢弄枪使棒的人，自家有一千亩的永业田，如今又能以团结营的名义食户三千，混吃等死，确实是足够了。

只是偏偏，让他先去了一趟千牛卫的大营，崔健那个家伙的笑声，现在还在他的耳边回荡着，太他娘的刺耳了。

秦少游于是冷冷笑道：“谁说本官要钱粮来着，本官要练兵。”

“练兵……”

两个旅帅吓着了。

方静脸色惨然，道：“秦校尉是在说玩笑么？”

秦少游火了，拍案而起：“玩笑？天子下诏，要练团结骑营，可不是来玩笑的，谁敢认为这是开玩笑，谁就是欺君罔上。”

“可是没钱啊。”方静一摊手，很是委屈的样子。

秦少游冷笑：“食户三千，怎会没钱？”

“话是这么说的。”方静苦哈哈的道：“可是食户三千还有一个前提，叫做驻地食户三千，我等驻扎的地方是孟津，孟津有户也不过五千而已，可是县里，不可能对三千户人免征，所以真正划拨的，也不过八百余户。而这八百户，却要出一百七十多人的壮丁，家里没了壮丁，本来就生计没了着落，更不可能让他们负担壮丁的衣甲，战马的马料，人员的供给，其余各户，也养不起。所以我们的传统是不练兵，做做样子，该干嘛干嘛，适当把食户的钱粮收缴一些，勉强养活大家。”

“……”秦少游又一次被震撼了，他万万想不到，一个屁大的团结营，居然还出现了食利阶级和既得利益者，按这方静的说法就是，如果练兵，武官就要饿死了。

秦少游怒道：“这兵要练起来，每日所费的钱粮是多少？”

“这……要看怎么练了。穷有穷的练法，富有富的练法。”

“富的。”

“那就花费巨大了，校尉想想看，既是骑团，总是需要马匹的，咱们营里的马只有十七只……”

“且慢，河南府里分明说的是四十七只。”

“呃……以前是的。”

“现在为何不见踪影。”

“吃了。”

“吃了！”秦少游不可思议的看着方静，卧槽，禽兽啊，不是都说战士和自己的战马都是小伙伴么，这些家伙，亏得他们下的了嘴。

方静要哭了：“团里的人，总得有个婚丧嫁娶吧，可是大家伙儿太穷，不杀马，丢份啊。”

秦少游突然觉得，这些家伙就算说自己吃人，他也不会觉得奇怪了，他冷笑：“好，就算十七只，那么差额，至少还得八十头上下对不对。”

“按理来说，确实是如此，两百团勇，一百骁骑，这是定律，不过……秦校尉，不是八十头，是差额一百。”

秦少游已经激动不起来了：“这又是何故。”

“因为都是弩马，跑不快的，用来托运些粮草倒是可以，可是……”

秦少游咬咬牙：“好，就算一百，还有呢。”

“还有刀……缺额两百。”

“两百！”秦少游火了。

方静这一次机灵了：“秦校尉一定是在想，明明府里记着的是刀九十七柄，枪一百一十三副吧？秦校尉，刀剑不经常养护，是会生锈的，所以……”

“那为何不养护？”

“没钱哪，要油，从前府里还会供应一些，可是大家太饿了，平时难见荤腥，所以……吃了。”

“……”

这帮王八蛋，果然不愧是大吃国出来的，真是见什么吃什么。

秦少游恨不得立即发明出机油出来，吃死这些狗娘养的东西。

“除此之外……”方静掰着手指头，开始计算，林林总总，事无巨细，什么铠甲啊，弓箭啊，箭矢啊之类。

而秦少游这个时候才知道，原来他娘的，要练出这么一支兵来，花费居然这么大，前期的投入，稳打稳的需要七百贯，每月的给养，就算府里还有食户那儿供应一些，可是还远远不足，毕竟谁都没把这里当一回事，所以……至少每月，还要一百贯的支出。

秦少游摸了摸头，头有些疼。

方静小心翼翼的看了秦少游：“要不……我们还是别练了吧。”

“练……不但要练，而且要往富里练。”方才在千牛卫给秦少游的刺激太深，再加上自己不知被哪个家伙坑了，被打发到这种鬼地方来，秦少游怎么咽得下这口气，不练出来，抬不起头啊。

他咬牙切齿的道：“方旅帅，我瞧你倒是颇为知兵，都是从哪儿学来的？”

方静苦笑：“秦校尉，不敢瞒你，被打发来这里的，其实大多数，都是见过血的。”他一脸沧桑，长吁短叹：“只不过大多数，都是得罪了上官，这才被一脚踹到这儿来，本事倒是都有，不过……练了兵，又有什么好处。”

“谁说没好处，咱们从哪里跌倒，就要从哪里爬起来，他娘的，实不相瞒，我也是因为仗义执言，才得罪了人，被打发到了这里，我尚且还心怀忠义，不肯服输，你们怕什么？”

这个时候，很有必要树立下自己的光辉形象。

“所以……这兵不但要练，还要练的比别人好，大家都是男儿，岂可为人小看。”

“是，是。”方静显然对秦少游的‘战斗宣言’不太看好，只是有一搭没一搭的应付。

秦少游握着拳头：“钱的事，不用你们操心，我秦少游去找，总是要让大家给养充足才好，其他的，就靠你们了。”

方静眼前一亮，有钱了。

同学们，没有月票，恳求月票，虽然是铺垫章节，大家可能觉得不爽，可是，还得求票啊，没有月票，老虎真要跟主角一样，被人踩到泥里了。

第一百二十四章：吃了我的都给我吐出来

所有的问题又转到了钱上，果然还是那句老话，没钱万事难。

只是……真让秦少游垫钱出来，秦少游心里不免不快。

这兵又不是我家的，凭啥我来养？

说是这样说，可是他现在遇到的难题却是，不练兵是混吃等死，练了兵是花钱等死。

他突然越发记恨那在自己背后搞小动作的人了，虽然不知此人是谁，不过心思却是歹毒得很。

不就是想消磨本校尉吗？本校尉偏偏要奋发图强。

不成了，必须练兵。

在营里转了转，营里的境况如他所料，确实糟糕透顶，莫说是人，便是马都是皮包骨，还别说，居然三头羊还在，一个团勇，也就是方才站着都能睡的家伙，居然就是羊倌，专门负责饲养他们，而现在，他就靠在羊圈里继续打盹。

秦少游又很有想一巴掌拍死他的冲动，最后想了想方才被震得生疼的手掌心，只好无奈的摇摇头。

挣钱……

在看到了一群乞丐扣着鼻子躲在一起晒太阳的时候，秦少游猛地灵光一现。

然后秦校尉便打起精神，他决定去交朋友。

他草率地再营里住了一夜，实在受不了营里臭气熏天的马尿味，偏生那些个懒汉竟是雷打不动，虽是他叫了两个旅帅来，带领大家修葺营房，可是王二趴着辕门，却还在打盹。

至于其他人，也大多是有气无力的样子。

秦少游心态却是平和起来，人是不可能一朝一夕改变的，这群该死的乞丐，不喂饱喝足了，怎么可能用命？

他梳洗一番，骑着他的马就出了营门，专程去了庄子那儿一趟，一方面是人拿了许多棒冰，另一方面。却是让人去如春酒楼传话，挪用一些钱，打算购置一些军械。

紧接着，他便带着十几个伙计心急火燎地赶去了千牛卫。

此时日上三竿。千牛卫的武士早已开始了操练，大周的禁军因为有别于后世明朝的所谓卫所，再加上此时有崇武的风气，所有的禁军的武士都是募兵而来，因而士气高昂。大多都是有志青年，此时已是如火如荼地进行操练。

那崔健此刻一脸严厉，亦是手持一柄陌刀，舞得呼呼作响，密不透风，身边的军将纷纷叫好。

崔健累得气喘吁吁，接过了一个亲兵递来的湿巾抹着脖子上的汗，眼角的余光却是看到秦少游慢吞吞地进了营来。

崔健一见秦少游，就忍不住想笑，没有任何理由。反正就是觉得好笑，他噗嗤一声，忙是上前道：“秦校尉不好好练团勇，怎的有空来千牛卫了，不知有何公干？”

秦少游犹如天上的太阳，笑得很是灿烂：“不是有句话叫做远亲不如近邻么？大家同朝为官，又都就近驻扎一起，经常串串门，联络一下感情，岂不是好？秦某是个爽直的人。最喜欢交朋友，第一眼见到崔中郎就一见如故，也不知到底是怎么回事，总有一种惺惺相惜。英雄剑英雄的感觉。崔中郎啊，你莫要小看了我，我从前虽是个学官，却是一向胆大著称的，魏征，你可听说过？我和他是一样的人。大胆直言，面对权贵，素来凛然无惧，否则岂会分派到这里来？所以我每每夜间惆怅，为自己的仕途跌宕而抱憾不已，可是到了最后，你猜怎么着，我依旧无怨无悔，这就是所谓‘虽千万人吾往矣’，本校尉是个忠肝义胆之人，这臭毛病改不掉了。”

“从前呢，我总是觉得孤掌难鸣，曲高和寡，可是自从见了崔中郎，便晓得崔中郎和我一样，都是顶天立地的男子汉，我是真心要和崔中郎来做朋友，要和千牛卫的诸位禁军兄弟打成一片。”

崔健毕竟是世家子弟，世家子弟除了心高气傲之外，其实脸皮也挺薄的，被秦少游一阵吹捧，脸不禁红了，挠挠头道：“其实我也没有这样好。”

“哎呀呀……崔中郎太谦虚了。”

“……”

“崔中郎，我这一趟来，可不只是交朋友，而是来交心的，什么叫交心，

交心就是急人所急，想人所想，你看看，这么多禁军的兄弟为了练好武艺，将来保家卫国、建功立业，而在此挥汗如雨，作为朋友，我能忍心么？秦某我于心不忍，良心不安啊。”

崔健扣着鼻子道：“是吗？”

秦少游带着悲天悯人的情怀，捂着自己的胸口道：“所以我给大家带来了生津解渴地好东西——棒冰，崔中郎可听说过？这东西在孟津或许还不为人所知晓，可是在洛阳早已流行了，秦某也很喜欢吃，有道是独乐乐不如众乐乐，所以兄弟我叫人取了许多来，让众位弟兄们尝一尝。”

“这样啊，是不是太破费了。”

秦少游正色道：“这是什么话，我这个人义薄云天，从来不把钱财这些俗物放在心上，崔中郎莫非是瞧不起我吗？”

伸手不打笑脸人，崔健忙道：“岂敢，岂敢，既然如此，那么只好却之不恭了。”

于是乎，秦少游带来的伙计便开始分派棒冰。

这些禁军武士早已是口干舌燥，嘴中冒烟，大汗淋漓，只是他们一直驻扎此处，从不曾听说过棒冰是何物，可是当一只只棒冰分给他们手里时，他们眼前一亮，好东西啊。

单单拿在手里，便能感到逼人的寒气散开，暑气消了大半，等到他们小心翼翼的伸嘴去舔，顷刻之间，有人浑身一震，太好吃了。

于是大家狼吞虎咽，大快朵颐。

崔健也尝试着取了一根，初尝之后，便忍不住道：“好东西，真是好东西，清凉避暑，不可多得……”扑哧……扑哧……他喘着粗气，觉得舔舐还不过瘾，直接牙齿咬得咯咯作响。

吃过了这棒冰，崔健意犹未尽地舔了舔舌头，道：“秦校尉好仗义。”

秦少游抿嘴浅笑，谦虚低调地道：“哪里，哪里……为朋友舍尽万贯家财，乃是秦某人一向的作风，交朋友就是如此的。好了，我要回去调教那些不成器的团勇了，咱们……后会有期。”

崔健殷勤地将秦少游送出辕门，等秦少游上马，还不忘挥手告别。

“这秦校尉当真不错，人品好，为人又大方，虽是虎落平阳，倒是值得一

交。”

崔健心中想着，又怀念起棒冰的味道，最后摇摇头，摒弃了杂念，大吼一声：“继续操练。”

.....

禁军的操练，素来都是苛刻的，每日都需狠狠操练。

第二日照旧还是日上三竿。崔健带着将校照旧还是舞刀弄棒，到了正午，操练完毕，总算松了口气。

只是他们**难耐，一群人涌到井口那儿畅快淋漓地吃水。

“呸……不痛快啊，这井水怎的不觉得解渴。”

“我想吃棒冰了……”

于是有人开始哈喇子流地上，自从吃了那棒冰，总是觉得口里淡出个鸟来，而且胃口养刁了，吃什么都不得劲，比如平时的时候，他们干渴难耐就会吃水，多少还能解渴，可是现在呢，却觉得这井水没有半分味道。

犹如那从未吃过糖的孩子，没吃过之前还能忍受，而一旦尝过之后，嘴巴便刁，便难以被这寻常的东西满足了。

“若有冰吃，那该多好啊。”

“哎……”

有人扼腕，有人叹息，浑身都不得劲。

正在这个时候，在这大营之外，一个声音格外的嘹亮：“卖冰……好吃的冰，卖绿豆冰、八宝冰、糖水冰……”

一下子，营里的人都愣住了。

有人忍不住冲出去，劈头盖脸地寻到了货郎：“我买，要绿豆的冰。”

“承蒙回顾，三十钱。”

“什么……三十钱，你不如去抢。”

“爱买不买……”

一千武士，一个个吞着吐沫，那货郎拉了大车来，车里冒着丝丝的寒气，顿时把他们肚中的蛔虫给勾了起来。

有人咬咬牙，跺脚道：“我要一支。”

“我也来。”

“我也来一支，吃完这支就不吃了。”

“我拿一支……”

片刻功夫，一车的棒冰便被抢购一空。

买了冰的人，心里肉疼，却扑哧扑哧地舔着棒冰。

而没买着，或是方才一念之差却是错失了良机的，虽是保住了钱，却是哈喇子流了一地，看着同伴吃着，眼睛都不敢去看，生怕自己的口水流出来。

而在几柱香之后，窝在大营里的秦少游已是眉开眼笑，赚了啊，这可是大赚啊，十几文的东西，到了洛阳是二十文，可是到了这里却是足足三十文，顷刻之间就卖了一百多支，纯利就是一两贯，如此下来，一个月也有数十贯了，虽然不能解开眼下的燃眉之急，却总算让秦少游好受了一些。

哼哼，吃了我的，统统都给我吐出来！

.....
好吧，老虎继续求月票，不求不行，实在伤心。

第一百二十五章：大周的RM币战士

千牛卫已经吃不消了，这卖棒冰的每日都来，三十钱一根，虽说禁军薪饷优渥，可是这么折腾，分明是要变穷光蛋的节奏。

只是这样的炎炎夏日，那卖冰的一来，大家的心理防线却不得不崩溃。

在这种食物远远及不上后世那样多样化的时代，棒冰……是能让人上瘾的。

而秦少游这儿，却是大量的骡马驮着军械进了营。

上等的唐刀，最好的牛角弓，还有百余匹战马，堆积如山的粮食，风干的羊肉……

唐刀虽都不是名匠制造，却是出自督造司，这个衙门素来以锻造百锻钢而名扬四海，最有意思的是，他居然不只是供应军需，也愿意向私人兜售。

周人延续了唐人的开放，在这一点上，倒是有海纳百川的胸襟，当然，其中最重要的还是这个时代以尚武为荣，乃至于是读书人都佩剑行走四方，比如李白，既是诗人，也是一名剑客。

这唐刀都是用百锻的钢铁制造，刀身狭窄，却是极为锋利，同时拥有砍劈和直刺的威力。至于牛角弓，更是这个时代的巅峰作品，其威力甚至不亚于后世的复合弓。

当然……秦少游也不过从前世一些知识里略知一些，到底好不好用，他就不知了，他命人将所有人军械分发下去，营里的团勇们倒是显得兴高采烈，背着弓和箭壶，腰间挎刀，穿着一身布甲，倒有了几分精神。

人都是很现实的，在这个尚武的时代，即便是似他们这种农家子弟，也多少爱好舞枪弄棒，只是爱好归爱好，编入了团营里，却是连饭都吃不饱，一切都没有供给。指望他们当真抖擞精神，去操练什么杀敌的方法，就实在显得有那么点儿可笑了。

可是如今，秦少游做出的许诺都已经做到。

便是连王二。今日也没工夫去睡觉了，看着自己全副武装，雄姿英发得不在千牛卫之下，连腰杆都挺直了几分。

这些家伙花费了秦少游这么一大笔的钱财，秦少游当然要连本带利的收回来。钱不是这么花的，必须得用到实处才成。

他叫来两个旅帅，道：“如今是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本校尉保你们吃好喝好，可是本校尉的饭也不是白吃的，我只问你们一句，这兵……还练得起来吗？”

旅帅方静道：“秦校尉果然是非常人也，某佩服至极，现在弟兄们有了饱饭吃。有了刀枪，某等岂敢不尽心竭力。”

另一个旅帅叫王勇，是个不善言辞的人，憋了老半天，才道：“一定尽心竭力，好生操练。”

秦少游却是笑了，道：“话是这么说，可是我是出了钱的，你们可晓得这是多少银钱？这么一大笔钱花出去，总得让我听一声响吧。你们说尽心竭力，我信！你们说要富养，本校尉就咬了牙，给你们富养。可是精兵，你们练得出吗？”

方静苦笑道：“应当……不成问题吧。”

秦少游摇头道：“不成问题？话可不能这样的说，我这个人最听不得就是这种拍着胸脯的话，至于练兵的事呢，本校尉刚刚到任，还要好生学习。慢慢的来。只是你们……方静，我可叫人调查过你，你曾在飞骑军里担任过旅帅，却因为吃醉了酒，打了一个不该打的人，这才被贬到这里来，我大周能入飞骑者，不过千人，而能在其中担任武官的，更是凤毛麟角，这是我大周的第一强军，比禁军还要彪悍几分，你的本事，料来是有的，你现在是虎落平阳被犬欺，而我秦某人也是龙游浅水遭虾戏，咱们窝在这里，姥姥不疼、舅舅不爱，难道真要蹉跎一生？你就算肯，极却不肯，所以，若是你敢敷衍了事，我也有办法治你。可你若是当真肯奋力，咱们不说别的，到时必让人刮目相看，教那些瞧不起咱们的人统统都后悔。”

方静被人揭出老底，又不由苦笑，道：“下官惭愧。”

秦少游大喝道：“谁要你惭愧，我他娘的都不惭愧，你惭愧个屁，本校尉花钱是要你拼命，不是要你惭愧。”

他又看向另一个旅帅王勇，很是鄙视地道：“王旅帅，你吧，就是渣渣，走的是府里的关系，才好不容易混到今日的差，是不是？你也晓得，我这人什么都没有，就是有钱，有钱能使鬼推磨，别看你现在是旅帅，可是我早有撤换了你的心思。”

“别啊。”王勇忙是祈求道：“下官乃大族庶子，为人所轻，好不容易才混这个差，为的就是安生立命，一旦连这个都丢了，那可就真正完了。”

秦少游冷冷笑道：“想不想安生立命就看你自己了，你自己好自为之，若

是发现你有拖后腿的地方，到时自然有你好看的。”

一通训斥之后，操练便开始了。

秦少游不是操练方面的专家，周军的操练自然有他的一套方法，而且还颇有成效，甚至可以说，唐周时期的军队，几乎可以算是上下五千年最巅峰的时期，这种冷兵器的作战方法，排兵布阵，还有打熬身体的办法，其实秦少游也是门外汉，他唯一能做的，就是给予他们最优渥的补给，同时把整个团营缔造成一个铁血且军纪严明的地方。

为此，秦少游可没少费心思，军纪方面是必须贯彻的，而用的办法很简单，无非就是赏罚分明而已，做得好的，要给予奖励，做得不好的，予以重罚。

军营中的气氛终于好转了许多，卯时开始，方静的大嗓门便在营中回荡，随即带着人，将王二这些人，一个个扯起来，然后便开始操练。

而这操练，前期自然以打熬身体为主，没有气力，一切刀法、骑术都是空谈，秦少游这个时候，往往要穿着他的明光甲跑到校场去监督，他站在高台处，见一个个家伙打着赤膊，穿着一件马裤，呼呼喝喝的吆喝起来，随着方静开始锻炼。

至于另一位旅帅王勇，却因为沒有一技之长，只得手持着鞭子在旁敦促。

这些家伙一开始有些不习惯，可是等到操练之后，一顿顿美味的黄米粥和一个个蒸饼放在他们面前时，顿时又眉开眼笑了。

平时他们没吃过什么好东西，所以要求不高，只要能填饱肚子就可以，而秦少游在这方面却是舍得，几乎是让他们敞开了吃，绝不吝啬。

这样自然而然也就带来了一个后果，操练的时候体力消耗太大就不免腹中饥饿，肚子一饥饿就免不了胡吃海吃，吃过之后便是一阵狠狠的操练，将所有营养消耗掉，只短短半月功夫，许多人就长膘了。

当然，这个膘，当然不是简单的肥肉，而是一块块结实的肌肉，总算，他们身上的铠甲可以撑起来，再不是松松垮垮的。

.....

只是在这个时候，却是有人上门了。

来的人不少，所谓远亲不如近邻，邻居之间经常串串门，倒也是经常的事，千牛卫的崔健带着十几个武官到达了这里，当看到团营这热火朝天的操练，不禁大开眼界。

他是识货之人，这团营的操练之法很有章法，绝不是野路子，而且这些人猛地都焕然一新，脸上都多了几分彪悍之气，这才短短几天哪，居然有几分正规军的样子了。

自然.....真正可怕的却是，这些家伙都是全副武装，用的是上好的刀，背着上好的弓，就连铠甲也都是实战意义更大的链甲，这种链甲足足有二十斤重，一般人穿戴起来，只怕人都要累趴下，即便是禁军，平时都只穿着布甲，真正作战时，才用更实用的铠甲替代。

可是这些家伙.....居然.....

“这.....是飞骑军的练兵之法.....”崔健眯着眼睛，若有所思。

飞骑建立在唐初，乃是传说中禁卫中的禁卫，一开始，规模只有百人，此后扩展到了千人，乃是天子的近卫，他们的待遇最为优渥，千牛卫都远远不如，可是.....他们的操练几乎可以用残忍来形容。

这个秦少游.....真是好大的手笔。

要知道.....这可都是要钱的啊。

其实所谓的强军，无非就是钱罢了，这一点上，崔健的感受最深，有了钱，你才能用最残忍的操练，因为一旦补给跟不上，用那种残酷的操练方法，最后的结果只会得不偿失，人还没操出来，都他娘的累趴了。

据说，飞骑的人，每日吃一斤杂粮，两斤牛羊肉，两斤大饼，此外还有蔬果若干，这团营莫非也是如此吗？

很快，崔健抛开了这个疑惑，因为他猛地想到自己此行的目的。

月票少得可怜呀，请体谅一下老虎不厌其烦的求票吧，好吧，继续求月票！

第一百二十六章：有种你打我

“崔中郎，稀客，稀客。”

见到了崔健，秦少游很高兴，他很亲昵地上前，狠狠地拍崔健的肩。

果然不愧是禁军中郎，肩膀就是结实。

崔健道：“这叫礼尚往来，秦校尉手段了得，这才几日功夫，团营就很有几分模样啊。”

崔健的夸奖绝对是出自真心的，团营的改变，他可是切切实实的看在眼里，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从前他不相信，可是现在却是相信了。

秦少游豪气万千地道：“哪里，哪里，我不过是……有钱而已。千金散尽，还练不出兵来？就是砸也该砸出来了，谁叫我有钱呢？哎……”

崔健的脸皮子一抽，忍不住苦笑道：“某来此就是为了此事，秦校尉，自从你请将士们吃了冰，将士们上了瘾，如今许多人的生活已是难以为继了，有个将士，本来是要攒钱娶媳妇的，如今……哎，禁军的薪俸虽然丰厚，可是那棒冰的价格实在太过高昂，是人都吃不起啊，本来大家也能忍着，可是那个货郎只要在外头一叫便实在憋不住了，秦校尉，咱们是朋友，我听说这冰的买卖是你与太平公主殿下搭的伙，能不能把那货郎撤了，否则弟兄们每日百爪挠心，生死不如。”

他的意思嘛，很简单，他们已经吃不起冰了，再吃下去，只怕绝大多数千牛卫将士都要破产不可，这日子压根没法儿过。

若是那货郎不来，大家还能撑得住，可是那家伙在外头一叫卖冰，这肚子里的蛔虫便勾了起来。

想来这个崔健定是想办法驱逐过货郎的，不过等他知道这冰的买卖有太平公主的一份，于是就缩了，想来想去，还是得找秦少游，不找秦少游没法过了啊。

秦少游不由惊讶地道：“这件事，我们暂且不说。你是稀客，咱们还是入里头说话，我们是好朋友，有什么事不可以好好商量的。”

于是请了千牛卫众人入了大帐。而后秦少游带着一脸笑意，对众人道：“来，来，来，正所谓有朋自远方来不亦说乎。来人，斟茶。”

秦少游的亲兵闻言，忙是去泡茶上来。

于是大家一起端起茶盏来，纷纷来吃，不过这茶……

有个武官吃了一口，不由皱眉……不好吃。

这些丘八们，哪里懂得茶的好处，都是一副挤眉弄眼的样子。

秦少游见状，不由道：“诸位似乎是不喜这茶吗？哎……真是遗憾啊，这可是我和公主殿下联手打造的拳头饮食。将来必定要风靡天下的，这样的好茶竟是被你们这样糟践，你们可知道这茶多少钱一两吗，这可是比黄金还贵的东西。”

听了这话，众人目瞪口呆。

只有一个人，扑哧一下把满口的茶水喷了出来。

此人便是崔健，崔健一脸古怪，把嘴里的茶水喷了个干净。

秦少游忍不住道：“崔中郎，莫非是我这茶……入不得你的口？”

崔健却是一脸后怕的样子道：“你说……这茶……比黄金还贵？”

秦少游叹口气道：“差是差那么一点点，不过也差不多了。崔中郎。何故叹息？”

崔健沉吟了老半天，才道：“这是好茶……”

他毕竟是世家子弟，不似那些个丘八一样把茶当马尿吃，方才一番细品。端的是心里翻江倒海，这世上竟有如此的茶水，如此一对比，从前吃过的茶，即便再好，也实在是马尿和清泉的区别了。

也就是说。我们的崔中郎，他上瘾了。

他喜欢吃茶，而现在，营里私藏的茶都已经入不得口了。

等到秦少游说这玩意不比金子便宜的时候，他才猛地有了这激烈的反应，棒冰的事还没解决，现在似乎又来了一个问题，一个很严重的问题。

崔健固然是世家子弟，不过被打发到禁军来的，料来也不是什么嫡系，既然不是嫡系，那么固然崔家再怎样富可敌国，可他能从中取得的，也不过是一星半点而已，往后……可怎么办才好，难道……自己不但要戒冰，还要戒茶？

秦少游带着几分可惜的样子，摇了摇头道：“崔中郎既是说这是好茶，却为何如此不珍惜？哎呀呀……你可真是糟践了好东西啊，这可是经过九九八十一道工艺制作而成，实乃茶中的天灵地宝，你口里吐出来的不是茶，是黄金啊。”

“我……”崔健涨红着脸，居然不知该怎么说好，你想跟他翻脸吧，人家客客气气的请你来吃茶，吃的还是好茶，态度也很和蔼，难道你还想翻脸，直接指着人家鼻子骂不成？

可是……崔健终于知道，这个世道，为何秦少游这样的人能说出那番老子有钱的豪言壮语了，果然有钱的人都不是东西啊。

崔健咬咬牙，只得道：“秦校尉，咱们还是说说棒冰的事吧。”

“棒冰？”秦少游愣了一下，才继续道：“什么棒冰？这棒冰，你自己也说了，这是我和公主殿下下的买卖，可是你也知道，我不过是一个小小的校尉，公主殿下却是天潢贵胄，你自己说说看，这个买卖是秦某人做得了主的吗？此事，我看着还是从长计议吧，也就是这几个月，我一定要好好找公主殿下好生说道说道，非要为千牛卫的弟兄们求求情不可。”

三五个月，天都凉了，谁还吃什么棒冰。

崔健终于火了，怒道：“秦校尉，你未免欺人太甚了。”

“难道崔中郎还要打我不成？”秦少游突然反问。

“……”崔健一时无语。

这厮……油盐不进啊。

更令他大跌眼镜的却还在后头，却听秦少游继续道：“不过崔中郎既然有心打我，那么也没关系，我不是那种看了自家兄弟满肚子火气，而让他憋着的人。不如，咱们就打吧。”

崔健情不自禁地抚额，他虽然年纪不大，却也算是见识过一些世面的，可是秦少游这样的人，他头一回见识。

此时，却又听秦少游接着道：“不妨如此，咱们每旬就来打一次，你们千牛卫和咱们团结营来打一打，当然，动真格的不好，就用木刀木剑，千牛卫赢了，每人送棒冰一支，若是输了，我这个人忠肝义胆，人尽所知，自然也就不索取任何好处，如何？”

一句就是十天，十天打一次，而赢了还有棒冰。

这一下子，崔健的脑瓜子快速的转动起来了，听起来似乎有点意思，在他们眼里，虽然团结营现在有了一些模样，可是毕竟还是差得远了，要赢倒是容易，赢了每人一支棒冰，倒也能解燃眉之急，而且这姓秦的太可恨了，秦团结营，还能出气，实在是一举两得。

“好，就这么定了。”崔健摩拳擦掌的接着道：“何时开始？”

“择日不如撞日，就在明日如何？”

“君子一言。”

“驷马难追。”

两只手掌狠狠撞击在一起，这是一种带着唐周风格的击掌为誓。

“到时候，可别怪咱们千牛卫的弟兄下手没有分寸。”

“尽管放马来打，看在我秦某人坑了千牛卫上下朋友的份上，一定不要客气，客气了就不是我秦少游的朋友，是龟儿子王八蛋。”

“这……”没想到秦少游……居然是这么个狠人。

崔健又有点傻眼了，顿时感觉脑子有点转不过弯来。

而秦少游呢，却是显然怡然自得，反正挨打的又不是自己，他甚至压低了声音道：“崔中郎，我们是朋友，只要你狠狠地打……咳咳……茶嘛，我给你打个八折。”

崔健横眉猛地一皱，带着几分冷笑道：“谁说我要吃茶，我才不吃茶，那马屎一样的东西，打死我也不吃。”

“噢，那请便。”秦少游无所谓地把手虚抬，一副送客的样子。

崔健的脸又开始抽搐起来，他开始有点后悔了，自己为何要这般的有骨气！

秦少游当然一直把他送到辕门，一路上再三的叮嘱：“明日一定要来，多叫一些弟兄。”

崔健气得牙痒痒，翻身骑上了马，忍不住怒气冲冲地道：“我打死你们这些团结营的坏东西。”

秦少游一副泪流满面的样子道：“对，就是要有如此的气概，千万不要有妇人之仁，用力才好。”

“.....”崔健又一次傻眼，他发现自己针对秦少游的每一拳，虽然卯足了气力，最后却总是打在棉花上，看秦少游一脸真挚的表情，他恨不得索性自己找块豆腐撞死拉倒。

于是他咬咬牙道：“再会。”

秦少游对着他离开的背影招手：“后会有期，一定要来，谨记，不要客气。”

远看着一队骑士渐行渐远，秦少游吁了口气，心里在想，是不是该给营里多请几个接骨和外伤的大夫，嗯，秦某人不差钱，要请就请一打，玩的就是钱啊。

.....

看到多了些月票了，谢谢大家，可是这还是离目标很大距离呀，还有支持的吗？

第一百二十六章：有钱就是任性

王二从一大清早，腿肚子就开始打抖了。

他养过羊，种过地，当然，大多数时候，为了节余体力，这辈子都是稀里糊涂的在睡觉中度过。好不容易，有饱饭吃了，而且吃的当真是瓷实的很，有多少吃什么，敞开来吃，又发了威风凛凛的铠甲，还有刀枪剑戟，甚至，他还分到了一匹马。

操练的时候，虽然严厉，可是想到那热乎乎的羊肉，还有几个巴掌大的蒸饼，他就咬牙坚持过来。

这些日子，他长了不少的肉，是肌肉，气力也长了许多，其中最明显的就是，从前全副武装，感觉腰间的刀，背后的牛角弓，还有身上的铠甲，脑袋上的头盔，几乎要把它整个人压弯了，可是现在，却觉得轻松，如履平地。

可是……昨天就有消息，那是秦校尉亲口说的，说是千牛卫那儿的人，瞧着团营的人不顺眼，说他们打心眼里瞧不起自个儿，把团营当做是烂泥一样，所以……今日要来收拾团营，要把团营的人往死里打。

听了这些话，王二就开始心慌了，他是个胆小如鼠的人，这辈子也没跟人打过架啊，当然，就算是打，那也只有挨打的份。

清早操练完毕，用过了饭，黄米粥很香甜，那大块的羊肉几乎是煮烂的，几乎没什么手艺可言，可是吃着就是一个香，现在满肚子还是那一股舒服的腥臊味，至于蒸饼，也很好吃，里头似乎加了蛋。这舒服劲还没有过去。

千牛卫的人就来了。

方旅帅脸色冷峻，忙是大吼：“集结，集结！”

队伍稀拉拉的开始集结。

紧接着秦少游来了，秦校尉很悲愤，带着一股子冲天怨气，反反复复的握着拳头在说，要有志气啊。不能教人看轻啊，王二，千牛卫的那个姓崔的，说你是小娘养的啊。你生气不生气，卧槽，你不生气，你这个龟儿子居然不生气，你是不是男人。你这个狗娘养的东西，人家骂了你娘，你还抖什么抖，你他娘的给本校尉站直来，为什么你这样的讨厌，真想一巴掌拍死你，你再仔细想想，你有一日，娶了媳妇，这些千牛卫的龟儿子。却是欺负了他，你气不气，他就是隔壁的老李啊，你是要人家做隔壁老李，还是你来

做人家隔壁的老王？

很好，有点志气了，看到那些龟儿子了么，待会儿就朝着他们的脑壳，使劲的拍，不要怕。我会给你收尸的，打赢了，有棒冰吃。

一番振奋的言辞，便是连王二都不禁气势汹汹起来。恨不能朝天怒吼，某乃隔壁老王是也。

而那一边，千牛卫的人也是气势汹汹的过来。

他们怒啊，为了吃冰，许多人已经袖子里口袋朝天了，都怪这个姓秦的。不打翻他的团结营，这口气怎么咽得下去。

于是大家捋起了袖子。

一看到秦少游，许多人的眼睛都红了，仇人见面，分外眼红，一边是隔壁的老李，一边是隔壁的老王，真是不共戴天。

双方到了校场，各自举着竹棒、木棒。

旅帅方静压力很大，他清楚团结营的斤两，这一次恐怕要凶多吉少。

整好了队，这边队伍稀稀拉拉，对面却早已准备妥当。

不等团结营这边站稳脚跟，崔健亲自下场，手持木棒，大吼一声：“打！”

于是一窝蜂的禁卫一拥而上。

团结营这边，顿时慌了。

结果可想而知。

禁卫们冲进来，如狼似虎，而团结营顿时大乱，有人叫娘，有人丢了棍子要逃，有人忙是跪倒在地，大叫：“别打我，别打我，我害怕。”

“打，狠狠的打！”秦少游在一旁助威，不过他到底是资敌还是为自己人叫喊，却只有天知道。

禁卫当然不会客气，想跑？想到秦少游那个烂屁股，顿时火冒三丈，什么点到为止，谁跟你客气这个，打死这帮姓秦的狗腿子。

于是想跑的王二被扯住，便是一顿老拳。

王二哭了，滔滔大哭，哭的惊天动地：“别打俺啊，俺……没招你啥啊，救命，秦校尉救我，哎哎哎……别打，别打，求你了，俺给你磕头……”

这些禁卫，下手还是轻了一些，毕竟……终究是袍泽，虽然瞧他们团结营不起，而且他们对团结营满肚子仇怨，可是看着这么一个个朴实的家伙，实在有点下不了手。

校场外的秦少游大叫：“打死这群千牛卫的龟儿子，狠狠的打！”

于是……怒火又升腾上来。

啪……

狠狠一拳，死死的砸在了王二的脸上。

……………
最后的结果，可想而知。

团结营上下，包括一开始还虎虎生威的旅帅方静，通通被打的鼻青脸肿。

而肇事者崔健则是喜滋滋的朝秦少游一伸手：“冰呢？”

秦少游道：“货郎就在你们营门口，我打个招呼。”

崔健活络了下筋骨，把自己的拳头嗯的咯咯作响：“下次还有这样的好事，一定要叫上我。”

“这是当然，大家好兄弟嘛，我不差钱的，团结营的将士，也不怕打。”

这股子豪气，真是教人大跌眼镜。

崔健嘿嘿一笑，大手一挥：“走。”

心满意足的千牛卫武士们个个精神奕奕，扬长而去。

而校场上，一地的团结营团勇们抱着脑袋肚子在地上打滚。

这些千牛卫的人，真是狠啊。

而且……原来自己就算认输，对方也不肯啊。

还有……居然逃跑，只会挨更多的揍。

这是很生动的一课，付出了惨重的教训之后，让他们学到了宝贵的知识。

秦少游脸色一板，手持着鞭子，直接就是给方静和王勇一鞭子，而后怒气冲天地道：“现在知道了团结营的不足了么？”

方静忙道：“秦校尉，下官知道了。”

“你说。”

满脸青肿的方静抬起脸来，秦少游居然已经不认得他了，千牛卫的整容手术，果然很彻底，和高丽人很有一拼。

方静却没有叫唤，而是正儿八经的道：“其一，将士们实战不足，空有气力，却终究不过是一群乌合之众。”

“如何解决？”

方静道：“那就多实战，一次不成就两次，两次不成就三次、十次……一百次，别人的精兵，是靠尸山血海里爬出来，团结营的精兵，却可以靠打出来。”

“还有呢？”

“还有就是，手中虽有器械，却不知如何发挥，无论是棍棒也好，是刀剑也罢，最紧要的，是做到挥如臂使，手上的东西，就是自己的手臂，做不到，那么纵有刀剑在手，给他再好的弓箭，也不过是无用之物。”

“嗯，如何解决。”

“练！练一次不成，就练第二次，练一百次、一千次，直到手中无论拿着什么，都能挥如臂使为止。”

秦少游点头，道：“还有呢？”

“还有胆量，无论是气力再大，武艺多高强，经历多少鏖战，可是这胆却最为重要，战场之上，生死一线之间，必须要让将士们明白一个道理，有胆杀人，才能活命。”

“如何解决？”

“用军法，用实战，用操练，任何办法，无所不用其极。”

“好一个无所不用其极，你与王旅帅，把方才说的话，好生再琢磨一下，明日开始，操练就按着这些方子来改进，本校尉，是花了钱的，吃了我的用了我的，就得给本校尉拿出几分本事来。”

“喏！”

王二这才知道，自己的苦日子才真正到头了。

现在营里上下，都对千牛卫同仇敌忾，旅帅王勇，甚至当着大家的面，拿着砖头砸自己脑袋，然后朝大家咆哮，你们这些没用的东西，丢人不丢人，咱们吃的比千牛卫好，用的比千牛卫的足，怎么就不如人家，看看他们，亏得他们下的了这个手，你看王二，都打成了这样，就这张脸，还娶得着媳妇么？

不成啊，人家放了话，再过十天，人家还要再来收拾咱们，咱们还要挨揍，你们说，这还有没有王法，有没有天理？

秦校尉说了，他有钱，弟兄们吃不饱，就多吃，想吃什么，就吃什么，可只有一条，不能受这个气，不能丢了这个脸。

所以，方旅帅说了，今日开始，操练要加倍，咱们是落后于人，怎么办，往死里操练，就只能这么办！

更加严酷的操练，就这么开始了。

人在外面，今天要回家，三个小时车程吧，更新按时送到，望大家体谅一下，另外，求一下月票。

第一百二十七章：天下大乱

挨揍，对于王二来说，是一件极为纠结和痛苦的事。

每过十天，都是鼻青脸肿，每一次颧骨都是肿的老高，门牙也落了几颗。

只是每一次揍完，迎来的却是更艰辛的操练。

而偏偏，他们总是揍不起，十几个洛阳城最好的骨伤和外伤大夫雇请到营里来，所有的药物，都可谓是一应俱全，这些妙手回春的大夫们，总能各种化腐朽为神奇。

这个时代的医术，虽然未必比之后世高明，可是在外伤方面，却绝不容小觑，当然，最重要的还是一条，你钱么？

秦少游有钱，团结营的现状，更像是后世的某款无良游戏里的XX玩家，只要肯奢侈到把宝石砸到多少星，总是能进展神速。

在一次次挨揍的过程中，即便是王二这种怂货，居然都成长了。

对阵的时候，绝不能胆怯，胆怯就是挨揍，把自己手里的木刀丢下，就意味着你会变成猪头，若是把自己当后背留给你的对手，那就更惨，往往可能被命中下身。

对阵的时候，比的就是谁比谁更狠，你残酷一分，就多一分胜算。

要想少挨揍，就必须把手里的刀剑，发挥到极致，必须身手敏捷，也必须身强体壮，而这唯一的方法，就是在不断的操练中慢慢磨砺。平时偷懒半分，娶媳妇的几率会减少几分，因为对方一般都喜欢打脸。

最重要的是，你即便再如何厉害，可是在乱阵之中，也毕竟只有两只手，想要少挨揍，就必须注意好配合，把自己的左右，把自己的后背，留给自己的伙伴，所以有勇的同时。也务求做到冷静，因为不冷静的人，已经被打趴下，而后一天都爬不起来了。

王二打完就被操练的死去活来。操练完了之后便是饥肠辘辘，感觉自己饿的前胸贴了后背，紧接着便是巨量的食物入肚，可是这样的胡吃海喝，并没有使他长出许多赘肉。反而整个人更显精壮几分。

一开始，挨揍的时候，他们总是害怕，畏畏缩缩，想到挨揍的日子就要来了，尿都要吓出来。

可是渐渐地，当第二次、第三次的时候，他们发现，他们并不总是被人摁在地上被人暴揍，他们渐渐开始还击。虽然一开始，给对方的杀伤并不大，可是至少不再是一边倒。

于是，信心开始渐渐树立起来。

这些精力旺盛的汉子们，终于迸发出了血性，一个个嗷嗷叫着，要报仇雪恨。

紧接着是第四次、第五次，战果不再那么难看，而千牛卫的人，再吃棒冰。渐渐开始变得艰难起来，乃至两个月之后，他们不过是堪堪险胜，因为这些该死的团营。居然让千牛卫倒下了近半人。

天气已是渐渐转凉。

而这时候，棒冰给予千牛卫的吸引力，其实也渐渐降低了一些。

其实到了如今，不再用棒冰诱惑，千牛卫也很乐意跑来揍团营的人，实在是因为双方打的太多。早就结下了仇怨。

打到这个份上，没法子，继续吧。

只是这个时候，崔健是想要报仇也不成了。

一封调令飞快传来，千牛卫立即移防，而与此同时，一个晴天霹雳传来——通州刺史李撰与琅琊王李冲反了。

这二人，都乃是李氏的宗室，也俱都是坐镇一方的诸侯，他们起兵之后，立即分告韩王、霍王、鲁王、越王及贝州刺史纪王慎等人，纠集大军十万，起兵讨伐武氏。

十万大军从山东出发，连告连捷，毕竟是有备对付无备，周军仓促，不能应战，于是在瞬间功夫，便让反军占据了兖州，并且打算以兖州为基地，觊觎东都洛阳，想要一举，扫荡武氏。

叛乱发生之后，天下震动，这一场叛乱，可谓是自李敬业叛乱的一个新的矛盾爆发，武则天当政之后，自立为帝，当时李敬业等人进行了反叛，可是很快，叛乱就被镇压，而这几年来，虽有风闻李唐宗室的一些反状，不过更多的却是诬告而已。

只是谁也没有想到，一场真正的叛乱来的这样的突然。

山东之地，十万叛军，对于朝廷来说，其实并不算什么，可问题就在于，谋反的乃是宗室。

此时武则天登上大宝已有四年，可是李唐的号召力依旧惊人，若是不能尽快熄灭叛乱，那么那些原本观望之人，谁能保证他们不会选择举起反旗。

也就是说，叛乱持续的时间越久，对于此时的东都朝廷，就越是危险。

更不必说，反军拿下了兖州，而兖州相距东都不过数百里而已，一旦这支反军东进，后果不堪设想。

这也是为何千牛卫被调拨的原因，朝廷一方面，已经下诏各地，集结大军平叛，另一方面，为了巩固东都，就必须加强北邙山和武牢关（虎牢关）一带，时刻警惕山东叛军威胁洛阳。

千牛卫，就是调拨去北邙山，因而军令一到，崔健不敢怠慢，连忙移防。

这么好的一个邻居，居然就这么撤了。

看着这些家伙如长蛇一般浩浩荡荡的朝着北邙而去，秦少游带着几分淡淡的忧伤，说好了一直揍下去，白首不相离的，结果他们……还是食言了。

至于东边的战事，秦少游倒是并不担忧，这些李唐宗室，虽是心有不甘，可是如今的武则天，已是定鼎天下，这些人不过是秋后的蚂蚱而已，能蹦跶多久？

而对于团结营来说，作为一支隶属于河南府的民团，显然在兵部或是南衙的战略部署之中，压根就没有出现过这么一支人马，那么久更无从谈什么调动了。说难听一些，就算有人一拍脑袋想到了这么一号营团，又能如何？靠着这群民兵去征战，得，别来添乱就好，大军征发，是要钱粮和靡费无数马料的，团结营显然属于糟蹋粮食的那一类。

秦少游和他的民兵们，依然还是姥姥不疼舅舅不爱。

真是惆怅啊。

秦少游看着孟津河水湍湍东流，滚着无数的水花，站在河畔边，很是郁闷一番。

人……总是不甘寂寞的，尤其是自己，自从尝到了富贵和权势的星点好处，心里总有一种YUWANG在蠢蠢欲动，可这又如何，然并卵啊，自从做了这个团结营校尉，自己就成了透明人，好歹征发大军，让团结营去做辅兵也

好，连做辅兵的资格都没有，这是何等的悲凉。

他虽没有什么保家卫国的英雄气概，却总是知道大势，大势就是，这场叛乱，必定会平定，姓李的窝囊废，翻不起什么浪来，跟着大军去打个酱油，天上都能砸个军功出来，结果呢，却只有一边玩泥巴的份。

好吧，不管了！

深吸一口气，秦少游依旧还是觉得肚子里隐隐有怒火。

回去折腾那些该死的团勇去。

回到营中，却是有人飞马来报，道：“校尉，远方有人马过来，自称是太平公主殿下。”

殿下.....

这是一个温馨的记忆，自从成了丘八，跟一群吃货为伍，秦少游已经很久没有浮出丝毫的蠢动了，而殿下二字，让他感慨良多。虽然这位殿下，总是要钱不要脸，虽然她总是去做一些自己不能控制的小动作，总是让自己心跳加速，同时又心急火燎。

可是不管怎么说，终于有女人来了，而且.....还是活的。

秦少游几乎要泪流满面，他正要叫人牵马来，好飞马前去迎接，谁知转念一想，不成.....大丈夫要有骨气，不能让人小看。

于是他淡定从容的点点头，道：“哦。”

很轻描淡写，差点把那传报的家伙急死了。

校尉，这可是公主殿下啊。

谁晓得秦少游飘飘然的进了营，然后有入了大帐，把帘子打下，安安静静装逼去了。

.....
等到帘子掀开时。

油灯下的秦少游，手捧《春秋》，脸色镇定自若，眼珠子只是轻描淡写的一抬，看到了气呼呼的李令月，而后他不由浅笑，长身而起，做了个

揖：“下官见过殿下。”

“你知道本宫来了，却还躲在帐里做什么？”李令月踩着鹿皮小靴子，因为天气凉，所以穿着裘皮的紧身长裙，身材紧俏，黑白分明的眼睛瞪着秦少游，口里却是呵着白气。

秦少游一脸惊诧的道：“是么？下官不知，还请殿下降罪。”

“谁要和你降罪，本宫大老远的来，是要告诉你，本宫穷死了，秦少游，天气凉了，凉了……你不知道？棒冰没人吃了，这月我们赚的，还没有从前一日赚得多，该死，今年怎的凉的这样的快，果然是国有妖孽，琅琊王李冲果真不是东西！”

“……”秦少游无言以对，这李冲，果然是躺着都中枪啊。

.....

到家就码字，第三章送到，饭都没吃呢，吃了赶紧睡觉去，太累了，同学们，月票实在是惨不忍睹，老虎这么悲剧吗，求点月票吧，有钱出钱，有力出力啊，咳咳……订阅和投月票是美德，公侯万代啊。

第一百二十八章：一本万利

秦少游只得安慰李令月道：“殿下，这买卖本就是季节性的，现在棒冰卖不出去，早就有所预料。”

李令月寻了个胡凳坐下，用手肘搭在一旁的几案上，撑着下巴：“这茶叶为何不及早兜售，现在庄子里已经产出了不少，许多人都在求购呢。”

她急的原来是这个。

其实……这也很好理解，前段时间，庄子花费了不少钱财，去收购茶叶，已经开始按照秦少游的方法进行制茶，囤积于庄子里的公主茶已经多达数百斤，可是秦少游并不急于兜售，而是每日放出几斤出去，虽然卖价高昂，如今一些高门为了求购，甚至愿意一贯的价钱购买几两，可是一日几斤，也不过挣这十几贯而已，李令月如今胃口大了，怎会将这十几贯钱放在眼里。

自从她开始日进金斗，花销自然也就水涨船高起来，现在收入暴跌，有些入不敷出，这才气呼呼的跑来兴师问罪。

秦少游却是好整以暇的解释道：“殿下，这茶叶，咱们不能急，急的其实不是我们，而是崔公这些人，似他们这样金贵的人，一旦有了爱好，便是花费多少钱财，也必须得到满足的，所以我们慢慢的放量，先把价钱慢慢抬高起来，对于我们来说，茶叶必须维持住一个价钱，等到渐渐风靡，声势制造出来，才是咱们大发横财的时候。现在庄子里空闲的人力，已经开始在孟西种桑种茶，大规模制茶，是明年的事。”

听了秦少游的解释，李令月自然不满意：“可是本宫没钱了，你要借我一些才好。”

秦少游苦笑，道：“殿下……其实……我也没钱了。”

“没钱。”李令月瞪大眼睛：“你休要胡说八道，本宫的钱是因为买了几处大宅院，本宫可没听说过，你花钱买了什么。”

秦少游道：“呃……我养兵了。”

李令月像是白痴一样的看着秦少游。最后幽幽叹口气：“本宫明白了，难怪进营的时候，这里半分团结营的样子都没有。”

“殿下也知道团结营？”

“本来是不知，你不是被封为团结营校尉么？本宫自然要予以关注。你真是可怜，居然被分派来这种地方，居然还自己掏钱。”

秦少游更是郁闷，郁闷了老半天之后，他猛地想到了一件事。道：“你说的不错，不能再自己掏钱了，再这样下去，我秦少游非要饿死不可。我终于想到了一个救命的法子。”

顾不得李令月，秦少游道了一声殿下少待，忙是冲出去，直接去寻了王勇来。

自从晓得公主殿下下来探望秦少游，王勇对秦少游的态度就更加卑躬屈膝了，他这种高门的旁门子弟，姥姥不疼、舅舅不爱。通过关系运作到了这里，已是十分难得，他心里清楚，族人再不会给他任何照顾了，而这位秦校尉，有的是钱，真要整治自己，跑到河南府使些钱，就可能让自己丢官，更别说。人家还和公主相熟。

“秦校尉有何吩咐。”

秦少游很不客气，他在营里，就是天王老子般的存在，在这种地方。谁有钱就是大爷，很多时候他心疼钱的时候，便忍不住要发泄，发泄就要动手，所以他很不客气，直接就是一个巴掌甩过去。恶狠狠的道：“娘的，本校尉左思右想，吃亏啊。”

王勇挨了一巴掌，他脸皮厚，居然没有反应，却忙是道：“校尉息怒。”

“息你个头。”秦少游怒气冲冲的道：“整个营团，大家都很拼命，唯有你这个旅帅，他娘的平时吃的多，做的却少，一点用处都没有，不成了，赶紧给我收拾东西滚蛋。”

“别。”王勇又要哭了，忙是扯住秦少游的大袖，道：“校尉，我上有老下有小，都指着我吃这口饭，校尉……”

秦少游冷冷：“总而言之，这营里的事，你是不必管了。”

王勇吓得脸色苍白，扑通一下跪地，整个营里，他确实是最无用的一个，和方静一比，他简直连渣渣都不如，这一点，他是有自知之明的：“校尉……不能啊……”

秦少游冷冷道：“你要想在营里继续待下去，那么从明日开始，就得给本校尉办好一件事，这件事办好了，就算你有大功。”

“全凭校尉吩咐。”

秦少游慢悠悠的道：“咱们营里食邑多少户来着？”

“三千。”

秦少游冷笑：“本校尉说的是实际食邑多少。”

“实际是八百七十一户。”

八百七十一户……有点少啊。

也就是说，若是从实际来说，团结营是有资格食户三千的，结果却只有八百多，这里头肯定会有运作的空间，只不过以前，河南府压根就不想搭理你，即便是孟津县，就是欺你，你能奈何？所以未来拿着这个明文的规矩，跑去和孟津县打一场官司，倒极有可能多争取一些食户过来。

而现在，八百七十一户也足够了。

秦少游正色道：“他们有地多少？”

“大致……两万余亩，只是这地嘛……并不肥沃。”

这个时候，别看许多人都有地，而且土地多的吓人，一般人家，都有土地二三十亩，毕竟此时是唐初，人口并不多，即便是关东区域，那也是人少地多，只不过这个时代，因为粮产低下，所以即便是几十亩地，也不过是勉强一家数口勉强的温饱而已。

秦少游道：“你去一家家的上门，告诉他们，从今日起，不要种粮，统统改为移植山茶树，这些地，统统都要种茶，来年的时候，他们采茶，本校尉这边，以二十钱一斤的价格收购，当然，想要让人舍弃种粮，确实是个苦差，所以要说服他们，就看你的本事了，当然，好处我也不少你，来年我来收茶叶，你去一斤二十钱收，到了我的库房，我给你二十一钱，多收一斤，你不但挂着这个旅帅的差，还有一钱的收益，这一亩地，怎么着一年下来也有上百斤的茶叶出来，这就是净赚上百钱，两万亩是多少呢？”

这件事确实很难办，因为要种茶，首先今年的粮收割之后，就不能种了，明年到底什么光景，谁知道，寻常百姓，终究还是只看眼前利益的，而另一方面，种茶还需要上山，想办法移植山茶下来，这里头又不知要靡费多少力气。

秦少游之所以把事情交给王勇去办，是因为王勇这种世家子弟，虽然别的什么本事没有，可是一张嘴忽悠的能力还是多少有的，至于能不能成，就看他自己了。

而对于秦少游来说，食户们种茶，不但可以保证自己山庄里茶叶生产的供给，也省了去外地收茶叶，从而导致的许多开销，可以尽量的压到最低，毕竟指望着秦少游和公主的那几千亩地，等到将来大规模生产之后，是绝不可能支持生产的。既然如此，那么索性就让食户们去种茶，而山庄统一在这里收购，山茶树毕竟是经济作物，比种粮的收益要高数倍乃至于十倍不止，这些食户们能从地里赚钱，那么这养兵的钱，他们要不要出？从前你们是苦哈哈，饱了上顿没下顿，征收粮食，就好像要他们的命一样，可是他们有了钱，该给的你敢不给？不给，山庄就不收购你的茶叶，让你吃西北风。

只是这一条，可谓一箭三雕。

一方面，通过山庄控制住了食户，使他们成为了这个利益链接的一份子。

另一方面，制茶的原料，也可以得到稳定的供应。

而最后，则是食户们通过种茶赚来了钱，团结营这边，就可以开征更多的税赋，往后这养兵所费的钱粮，就不用秦少游操心。

王勇目光中，不由掠过了一丝贪婪，若是校尉不骗人，一百钱收茶叶，那么怂恿着食户去种茶，对食户们是大大有利的，一亩地，可是一贯以上的纯利啊，这若是有几十亩，还不是轻轻松松就有数十贯？数十贯对于这个时代来说，绝对算是小富子之家，而且种山茶树，比之种粮，显然要省心的多，当然，最重要的还是，自己不但还是旅帅，却又可从每斤茶叶中抽成，这是一本万利的事，若是当真能把事办成，那自己不是可以进账上千贯？

王勇忍不住道：“秦校尉，这事要办，也不是办不成，只不过，这么多户人家，只是某一人去做，未免人手不足，能不能抽调一些人手，有十几二十人就可。”

秦少游冷笑：“你还想要人手？这可不成，本校尉给你抽成，那么事情就得你自己去办，你觉得人手不足，就自己到孟津县里去雇，若是钱不够，我可以先支你五十贯，只不过来年收获的时候，你却是需要连本带利还我。”

“好，这件事某接了，便是赴汤蹈火，某也定要把事情办的妥当，请校尉放心便是。”王勇眼睛一亮，拍了拍胸脯，做了保证。

第一百二十九章：作死之地

打发走了王勇，秦少游又回到帐中去，见李令月已是很不耐烦，忙是道：“殿下息怒，下官的事办完了。”

“什么事？”

“私事！”

李令月狐疑的看他：“那么……这茶叶的买卖，什么时候才开始做起来。”

秦少游叹口气，道：“来年再说，这种事不能急，茶这东西和其他的东西不同，吃着吃着，是会上瘾的，所以不愁着卖，因为天底下，最好的茶就在我们手里。”

李令月幽幽叹口气，道：“也罢，只是这些日子，本宫却是要节衣缩食了。”

秦少游苦笑，你就算节衣缩食，过的也是神仙般的日子啊，人心不足蛇吞象而已。

李令月旋即道：“这几日，我打算在庄子里住下，洛阳城里实在是无趣的很，留着也没什么意思。”

“殿下请便。”

李令月愠怒道：“你为何不问，本宫为什么在庄子里住下。”

秦少游惊诧的道：“我为什么要问？”

李令月怒了：“若是上官婉儿在，你多半会问的。”

秦少游恼了：“那又如何？”

“这就说明你喜欢上官婉儿，而不喜欢本宫。”

天可怜见，这是什么逻辑，秦少游只得耐着性子道：“呃……好吧，殿下为何要下官喜欢你，莫非殿下喜欢下官。”

“才不呢，你什么都好，就是太酸了。”李令月道：“只不过你不喜欢本宫，就是十恶不赦……”

秦少游虎躯一震，他娘的没天理啊，于是他冷笑道：“可下官就是不喜欢殿下。”

李令月眯着眼，胸口起伏很大，以至于在秦少游看来，有些叹为观止，她冷冷道：“好啊。姓秦的，你真不是东西。”

“随便殿下怎样认为，请便。”对于这样胡搅蛮缠的人，秦少游一向的态度就是你爱咋咋地。大爷我没工夫奉陪。

反正，他也不怕得罪了李令月，除非李令月不想赚钱了，更何况，自己反正已经成了个丘八。姥姥不疼、舅舅不爱，你即便是公主又怎样，还能把我贬到更坏的地方么？

李令月勃然大怒，把银牙都要咬碎了，道：“好，咱们后会有期！”

说罢，拂袖而去。

目送走了李令月，秦少游按摩了下脑门，女人……还真是麻烦啊，今日这公主怎的这样不讲道理。莫非恰好碰到了那么几天？

嗯……有可能……

可惜……没有乌鸡白凤丸的配方，真是太可惜了，否则……又能从中大赚一笔。

.....

这几日秦少游很闲，实在是他既没兴趣的洛阳，又不敢去庄子那儿，生怕和一个月来了那么几天的李令月碰面，还是躲着一些的好。

于是他只能呆在营里，看着方静操练团勇，这些团勇，个个身上已多了几分彪悍之气。几个月的操练，已让他们有了一些模样，再加上方静的严苛，使他们再非吴下阿蒙了。

即便是那个王二。从前一身的肥肉已化作了结结实实的肌肉，他个子又高，鹤立鸡群，这让秦少游想起了两个字……坦克。

以至于整个家伙，并不喜欢纤细的直刀，而喜欢用厚重的陌刀。二十来斤的陌刀挂在身上，再一身链甲，足足有三四十斤重，可即便如此，整整半日的操练，他也依旧保持着充沛的体力。

人.....果然都是养出来和练出来的。

能有如此成绩，实在是归功于秦少游的金钱攻势，这天下，除了飞骑，还有哪只军马是可以胡吃海喝，可以随时让他们接触实战，同时配备大量的大夫和药材，随时准备治疗外伤的。高强度的操练，若是没有足够的后勤保障，只会产生大量的减员，所以即便是禁军，也不过是操练半日，而且尽量在大家所能接受的范围而已。

至于军械，那更是供应充足，这些都是一支精兵的必要条件。

马圈里的马，每日吃的也都很精细，以保证它们随时可以应付操练所需，为此，秦少游还雇佣了十几个马倌，都是附近的乡里人，这个时代有养马的传统，所以大多数人，都熟谙马的习性。

秦少游围着大营转了很多圈，实在是闲的有些发慌。

对了，王勇那个家伙，今个儿已经出发了，据说他去了县里雇了不少闲汉，便开始下乡，寻了里长亭长，在一户户家里进行游说，这种事，其实说易也易，说难也难，秦少游虽然不懂，却也觉得王勇这个人，在别的事上是废物，这样的事交给他，倒是教他放心。

现在.....似乎一切都步入正轨了。

秦少游偶尔，总会爬到营外的一出高坡上去，眺望着极远之处，那洛阳城的轮廓，那天下最繁荣的所在，权利和经济的中心，原本差一些成就自己的舞台，他心里有点郁闷，可是又有几分期待。

总有一天，我还是会回去的，重新站在那里。

然后，他总是躲在山丘后的小溪里去洗个澡，天近黄昏，霞光万丈，这时候天气有些冷，秦少游在上游潺潺的洗过澡之后，便神清气爽的骑着他的驽马往营里去。

日子，就是这样轻松写意，又带着几分，让人萧索的气息。

秋日来了。

风卷着残叶，投入河水，河水急流，如万马奔腾。

夜里入眠时，总是能听到数里外的湍急水流，清晨拂晓时，只余下了无数的残枝败叶。

这时候，一伙败兵出现了，这些败兵，只是寥寥七八人，却是惊慌失

措，被团营的人截住。

过不了多久，秦少游的大帐里，便传来了警讯。

就在一日之前，晋州折冲都尉杨绍福响应琅琊王李冲，举兵反武，旋即带兵南下，击溃江北数路没有丝毫准备的军马，一路南下。

这晋州，就在河北百里之外，更恐怖的是，这杨绍福的谋反过于突然，这位手握军镇大权的都尉，就在不久之前，还受过武则天的嘉许。

这也是为何，似晋州这样的重镇，却安排他坐镇的原因。

晋州乃是河北最重要的军事重镇之一，因而囤积了府兵一万三千余人，这位都尉举旗之后，立即处死了晋州刺史，随即挥师，本来在河水以北，确实驻扎了不少军马，甚至还有一支禁军驻扎，只是可惜，事出突然，根本无法防备，以至于一两日之间，整个河北的局势便已糜烂。

而真正可怕的却是，孟津以北之地，因为没有防备，所以大量的船只落入了叛军手里，这些叛军，打算渡河，一举袭至于洛阳城下。

这才是真正致命的，它的致命之处就在于，当山东大乱之后，朝廷的所有部署，都在山东一带，而关中的军马，都抽调一空，悉数发往北邙和虎牢一线，而此时的孟津却是空虚。

河北叛军的人马，其实并不多，不过是万余人罢了，自然比不过山东的叛军。

可是……一旦这支叛军度过了河，出现在了洛阳城下，会发生什么？

要知道，坐在这座神都之内的天子并不姓李，这就意味着，当河北叛军打出拥李口号时，便占足了所有的合法性。

天下人，对武氏并未服气。

同情李氏的文武大臣，如过江之鲫。

一旦河北叛军抵达了关东，那些神都之内，蠢蠢欲动的文武大臣，会如何？

叛军不需要太多，可是一旦出现，就将动摇国本，如蚁穴一般，将武氏的千里大堤毁灭于一旦。

这也是叛军们最妙的一步棋，山东的反武集团，被剿灭只是迟早的问

题，可是要消灭武氏，依靠十万叛军，是万万不能成事。而唯一的杀招就在于这位都尉杨绍福，只要杨绍福的军马，趁着河北诸军不备，趁着关东空虚的时候，直捣洛阳，那么即便攻不下这座巍峨的东都，也足以使城中潜伏的反武份子信心百倍，借着山东的宗室叛乱和城外的叛军，突然发难。

秦少游傻眼了。

卧槽.....

叛军来了.....

他是读过书的人，不像这些该死的丘八，只需要脑子一转，就晓得了叛军的意图。叛军必入关东，且渡河只在这一两日之内。

因为.....这是他们唯一的曙光。

而现在，看着一小撮败军，秦少游老半天回不过神来。

覆巢之下安有完卵，这孟津，居然莫名其妙的成为了整个李氏和武氏斗争的最前线，而自己，就在这前线，而自己，就这么稀里糊涂的，成为了这怒海滔天之中的一叶小舟。

秦少游不想死，他是个很正常的人，更确切的说，他是个很正常的男人。

作为一个正常的男人，他第一个反应就是逃，逃得远远的，一万多的叛军，气势汹汹，只要一登岸，这他娘的就是要命的事，而且自己绝不可能幸免，假若不是关东的叛军吸引了朝廷的注意力，崔健的千牛卫还驻在这里，秦少游或许还想一战，说不定跟着崔健混个功劳，可是自己只有两百人不到的民团，这你娘的不跑，更待何时？

.....

第一百三十章：国本动摇

秦少游冒出来的想法，一点儿也不过份。

毕竟他只是个民团头头而已，这个民团连做辅兵的资格都不够，而且只有这寥寥两百人，不跑，难道还找死吗？

秦少游真打算跑了。

他不欠任何人，什么忠君爱国，那是放屁，忠君爱国，何至于自己混到这个地步，何至于自己花钱养兵，何至于去北邙山刷功勋的时候就没有自己一份。

于是他直接下令，收拾行囊，准备跑路。

.....

在洛阳城里，当杨绍福谋反的消息传来，立即开始震动。

满城哗然。

谁也料不到这位晋州折冲都尉也会谋反，要知道，这厮这几年可没少拍武家的马屁，每年都是一车车的贿赂送给武家的族人，对武则天更是恭敬得无以复加，甚至检举了不少‘反臣’。

也正因为如此，有作为河北屏障的晋州都尉杨绍福在，山东叛乱之后，朝廷并没有加强河北的防务，而是将所有的重心都放在了北邙山。

可是现在，杨绍福反了。

在宣政殿里，一千大臣已是面面相觑。

事情闹得太大，也来得过于突然，让他们根本就没有反应的时间。

更何况.....

对于许多人来说，杨绍福的反叛本就是琅琊王李冲的延续，也就是说，这是宗室的叛乱，而李氏的宗族在朝廷内部本就有足够的号召力，武家坐了天下，在座的人里，又有几人对于武家的忠心是真心实意的呢。

说穿了，武家在，他们不失富贵，而李家在，他们依然还是王侯。

所以他们未必就有平叛的意愿，甚至还有人暗中窃喜罢了。

因而在这宣政殿里，无人做声。现在提出任何平叛的建言，一旦叛军入了城，琅琊王李冲坐了天下，这就等于是了断了自己的一切后路。等到反攻倒算时，自己可就彻底的完了。

而这种沉默才是真正让人恐惧的。

武则天目光幽深，她只问了一句，诸卿以为如何，就没有再问了。

因为她问不出答案。她终究只是女人，她姓武。

这就是所有人给她的答案，这个答案十分露骨的说明了一件事，那便是，对于她这个女人，没有人相信她的国运能坚持多久，天下终究还是姓李，也正因为这个心思，所以她永远得不到这些曾匍匐在她脚下之人的任何忠臣。

武则天只是冷酷地笑了笑，她看着这些尽量躲闪她眼睛的人。几乎可以确认，无论是姓崔还是姓王的人，他们毫无疑问会是神都动荡之后拜倒在李冲的脚下称臣。

她于是长身而起，淡淡道：“武承嗣。”

武承嗣打了个激灵，忙是出来：“臣在。”

“卿以为如何呢？”

武承嗣傻眼了，他其实已经开始慌了，因为在入宫之前，神都之内已经有了许多的流言，而这些流言大多是偏向李家的，内忧外患啊。此时此刻，他能崩出什么屁来。

有的人天生就适合享受富贵，却绝对不会有担当的。

而武承嗣就是这样的人，于是他憋了老半天。才道出了一句话：“臣之愚见，当调北邙山各禁军回防洛阳。”

武则天终于笑了，她一甩袖子，扬长而去，留下了一群沉默和一些无知的大臣。

沉默的人，他们有能力。可是他们想要蛇鼠两端。

而无知的人，居然还看不清大周朝真正的敌人哪里，居然能够说出如此幼稚的话。

这教武则天如何不笑？

她已出了宣政殿，通过了甬道，抵达了寝殿紫微宫。

武则天推开了窗。

她依旧享受这种独自凝望窗外的感觉，只是在春光明媚之时，她享受的，乃是窗外的牡丹怒放和青草幽香。

可是如今，窗外只剩下萧瑟秋风和一地的枯黄。

那些三呼万岁之人，如今却变得老谋深算，从前那些恭维，如今却只有永恒的沉默。

窗外景色依旧，诚如上一个秋日，萧瑟秋风今如是，却已是换了人间。

她目光幽幽，抿了抿朱唇，最后她淡淡地笑了。

武则天缓缓地道：“婉儿。”

“臣在。”上官婉儿一如既往的拘谨。

武则天慢悠悠地道：“武尚书所言之事可行吗？”

上官婉儿道：“臣以为不可。”

武则天道：“为何？”

上官婉儿小心翼翼地看了武则天一眼，道：“大周的敌人不是一个杨绍福，也不是一个李冲。大周的敌人是在洛阳内部，李冲和杨绍福正因为看破了这一点，所以才兵行险招，他们的目的是要把大周的真正敌人引出来，等到那时，就是他们得逞之日。”

她深吸一口气，继续道：“陛下的真正隐患在于人心，现在叛军即将进入关东，这世上还有谁更可靠？杨绍福的兵马不过区区万人，而城中的禁军则有三万，可是这三万人可靠吗？既然神都之内的禁军不可靠，那么即便调动北邙山的禁军，又可靠吗？陛下调动北邙山的军马前去讨伐关东的叛军，若是这些人从贼了呢？”

一切的真相终于可以解释了。叛军不可怕，可怕的是周军内部的这些人，有几人可靠呢？

他们出了城，或者从北邙山调拨过来，又有什么用？李家在他们眼里才是正统，只要有一人临阵倒戈，那么就会发生连锁的反应，最后摧枯拉朽，葬送掉武则天所有的一切。

况且……当得知这个消息的时候，只有天知道，在城中有多少人在蠢蠢欲动，男人总是不愿受制于女人，即便现在这个高高在上的女人比绝大多数人要强上许多。

这才是问题的所在，才是动摇国本的关键。

武则天淡淡一笑，不由回眸看了上官婉儿一眼，道：“大周的男人，有几人如婉儿的样儿呢？既然你认为武尚书所言之事不可行，那么不妨就来说说看眼下当如何？”

“固守待变！”上官婉儿苦笑道：“只能固守，洛阳城内的一兵一卒都不能发出，以防生变。而北邙山以及虎牢诸军亦不可轻易调拨，越是调动，越是让人以为事态恶化，只会让人生出异心，陛下，此战不是刀兵之战，战的是心，谁更稳妥，谁的心更强，谁就是胜者。”

“文武百官，乃至禁军内部，绝大多数人，其实都在观望，陛下稳一分，越是不急不躁，他们对陛下就越是忠心耿耿，可是陛下越是惊慌失措，四处调拨大军驰援神都，那么无数的流言就会甚嚣尘上。”

“你的意思是，朕就这样干等着？”

“圣皇，右羽林军大将军李多祚掌握禁军多年，素来为军中之人钦服，他的儿子李承训已经成年，圣皇何不此时将太平公主下嫁李承训，如此，可保万无一失。”

武则天颌首道：“这是个不错的方法。”

李多祚此人，在军中的威望很高，立下过不少的功劳，最重要的是，他执掌禁军许多年，禁军各卫大多是他的亲信。现在上官婉儿提出拉拢李多祚，确实是最好的办法。

只是……

武则天微微一笑道：“可是朕若是将太平下嫁他的儿子，未必就能得到他的忠心。”

“圣人……”

武则天踱了几步，慢悠悠地继续道：“朕可以下嫁公主，难得那李冲就不

可以吗？这些年，有多少公主下嫁了，可是国难之时，靠得住的又有几人，你啊，虽是看清了一些东西，可是有些东西却依旧没有看清。你想要得到忠心，是不能靠这些来维系的。”

“臣愚钝。”

“传旨，朕要出宫，移驾南衙。”

南衙，便是禁军的所在，而上官婉儿的脸色却是变了。

她忙道：“此非常之时，禁军之中未必就没有心向叛贼之人，圣皇此去，恐有刀兵之祸，请圣皇三思。况且那李多祚也未必就忠心耿耿，假若他效仿杨绍福，行那不轨之事，岂不正好让圣皇落入了贼手？”

武则天却是冷酷地道：“朕再说一遍，移驾南衙！”

上官婉儿只得道：“臣……遵旨！”

宫中开始鸡飞狗跳起来，半个时辰之后，銮驾便开始出发了，出则天门，往南衙而去。

这一路上，武则天猛地想起了什么。

“太平去了哪里？”

上官婉儿在銮驾前随侍，突然想起什么，有些慌乱地道：“陛下，据说她在孟西的田庄。”

武则天的眼眸掠过了一丝冷色和焦虑：“回京了吗？”

“臣不知，臣想起来了，秦少游是孟津团结营校尉，他……也在孟津……”

叛军南下，孟津首当其冲，这也难怪上官婉儿的脸色不好了。

这个时候，只怕叛军已经开始渡河了吧，无论是李令月还是秦少游，能够幸免吗？

“陛下……”

武则天大手一挥：“不要再说了，且先去了南衙再说。此外，择选一百最忠心的飞骑速去孟西接公主回京，至于秦少游……给他传个信，告诉他，若是他想回来，就立即返京，朕……不会加罪！”

.....

老虎需要大家的支持，求票呀！

第一百三十一章：大周朝的女人

南衙，这其实是个并不显眼的衙门，可是这里却是禁军十二卫的中枢所在。

十几万禁军尽皆由此调遣，其地位可见一斑。

更不必说，因为延续了大唐的尚武传统，作为天下最精锐的一支力量，南衙的影响可想而知。

而在此时，就在南衙的大堂，大将军李多祚却在这里等来了一个神秘的客人。

来人是个穿着儒衫的老者，年约五旬，他客客气气的给李多祚行了礼，捋着长须道：“将军威名，宇内皆知，琅琊王素来敬重将军，此番遣老朽前来，只为结交将军，共襄盛举。”

李多祚脸色平静，一双如鹰般锐利的眼眸扫视这老者，满是咄咄逼人。

而老者却是与他对望，并不露怯。

对望之后，当李多祚的威势并没有使老者丝毫胆怯的时候，李多祚哈哈大笑起来，道：“是吗？只是一个小小反贼，竟也敢于本将军结交，本将军素晓忠义，岂可与尔等宵小为伍。”

老者微笑道：“将军此言差矣，将军假若当真知晓忠义，岂会说出此等粗鄙之言；琅琊王乃是李氏宗族，太宗之后，岂是反贼？老朽实是不知将军所言的所谓忠心，莫非是向着那一介女流的吗？伪临朝武氏者，昔日充入太宗皇帝下陈，曾以更衣入侍。却不知恩，以至秽乱春宫，取悦先帝，而染指朝政，到了后来，更是不知羞耻，沐猴而冠，临朝而诈称为帝。自登基后，更是豺狼成性，近狎邪僻，残害忠良，杀姊屠兄，人神之所同嫉，天地之所不容。将军若果忠义，理应顺天应运，铲除国妖，而匡扶李氏。如此，既可顾全忠义，又不失异日为王侯，岂不是妙？”

李多祚冷冷地看着他，道：“花言巧语。只是可惜，如今四海升平，山东之乱不过疥癣之患而已，你们……终难成大事。”

老者只是微笑，他当然知道李多祚若是当真认为这只是疥癣之患，早已将自己拿下，向武则天表忠心去了，之所以留着自己说话，只因为方才他的话，怕是连他自己都不相信。

“将军此言又差了。山东十万义军，连战连捷，有猛虎之势。遥想高祖当

年，晋阳起兵，兵不过数万，将亦无百员，可是得天下的，莫不是高祖吗？况且晋州折冲都尉杨绍福知晓大义，已自河北起兵，顷刻之间。就要横扫关东之地，老朽倒是以为，这武氏人心丧失，败亡只在朝夕之间。将军本是李唐之臣，岂可从贼，今将军掌重兵，正在封侯拜相之时，岂可错失良机？”

李多祚扶着案牍，眼中忽暗忽明。或许是河北贼军南下的消息给了他太多震撼，而且禁军内部已开始出现动摇，使他这时也有些捏不准了，现在被这老者一番巧语，也不由有了些动心。

沉吟良久，他深深地看了老者一眼，才道：“不知足下是谁？”

“鄙人沈从，琅琊王长史也。”

李多祚不由有些震惊，这长史一职乃是王族下头的第一属官，相当于皇帝下面的宰相，那琅琊王倒是好魄力，直接让这样的人来招降自己，由此可见琅琊王对自己的器重。

他想了想，一时难以决断，最后反而对沈从客气起来：“方才言语之中或有得罪之处，还望沈公海涵，只是此事非同小可，某还是思虑一二，且从长计议再说。”

沈从却是知道李多祚开始动摇了，岂肯罢休，忙道：“将军再执迷不悟，一旦河北义军入洛阳，那么这首义之功，只怕就要落入了杨都尉手里了，大丈夫当断则断，岂可扭捏如妇人。”

正说着，外头却有校尉匆匆进来，惊慌失措地道：“将军……将军……”

李多祚的脸色顿时拉下来，忍不住大喝：“大胆，本将军不是说了我与家中西席有一些私事要说，你好大的胆……”

这校尉竟是破天荒的打断了李多祚的话，却是道：“陛下来了……”

“什么。”如晴天霹雳，让李多祚的脸色大变。

“来了多少人马。”

校尉道：“只有二人，一个是陛下，一个是女官上官婉儿，其余人等尽都在春坊静候。”

只来了两个。

李多祚与那沈从对视一眼，沈从的眼里已经出现了喜色。

“你下去吧，本将军待会儿就去迎驾。”

那校尉一走，沈从便惊喜地道：“将军，此天赐良机也。”

李多祚已是明白了沈从的意思，这个时候，武则天和上官婉儿二人到了这里，只要李多祚动手，便可杀武则天，武则天一死，李多祚手握禁军，外有琅琊王和都尉杨绍福，天下唾手可得。

李多祚目露出一丝凶光，禁不住道：“请沈公在后衙静候，某自有主张。”

沈从深深地看他一眼，已是晓得李多祚已有了决断，他闻言大喜，道：“那么老朽就静候喜讯。”

现在这个时候，朝中内忧外患，这个世上又有谁相信武氏在不得人心的情况之下又能维持多久呢？就算今日平定了李冲的叛乱，下一个李冲在数年之后也会出现，天下的动荡，只要姓武的还在，那么就永远不会停止，正因为如此，真正肯为武则天效命的人，除了那几个酷吏，又有几人？

李多祚并不愚蠢，李冲是个很好的人选，首先他姓李，其次他姓李，最后他还是姓李，只有姓李，高门才肯服气，只要他是男人，坊间无数的猜忌才会平息。

现在摆在李多祚面前的，就是唾手可得的从龙之功，李多祚有些激动，激动得发抖，他忙是正了正衣冠，火速前往南衙的正门。

正门处，果然只有两个女人，缓缓进来，这南衙左右的将佐早已跪了一地。

李多祚深深地凝望武则天一眼，见武则天轻描淡写地扫视他，他忙是上前，拜倒在地道：“臣李多祚，见过圣人。”

武则天莞尔笑了，就这么浅笑地看了李多祚一眼，然后，她一步步地向前走了几步，在上官婉儿的搀扶下直入正堂。

李多祚依旧跪在那里，不得武则天的免礼，他竟是不敢起来。

武则天走了，进了正堂，就这么撇下了他，李多祚先是犹豫，随即开始有些不安起来。

陛下……这是为何？

为何对自己这样的不客气？

莫非.....

这怎么可能.....

陛下为何子身前来.....

无数个念头纷沓而来。

不知不觉的功夫，李多祚已是浑身冷汗，他的手心抓在泥里，早已湿透了。

时间一点点的过去，李多祚的腿脚跪得已经酸麻。

就在这时，上官婉儿姗姗来迟，慢悠悠地道：“圣人有言，请大将军李多祚入堂觐见。”

李多祚长出了一口气，他巍颤颤地起来，想到方才荒唐的念头，不由心里哂笑，那人终究只是个老女人而已，自己为何要怕？

他快步入堂，便见武则天高坐在本是自己的位置上。

武则天的眼眸淡漠地看了他一眼，然后垂头品茶。

这一切又让李多祚变得有些不自然起来，手足无措地侧立在一旁，低声道：“圣人远道而来，臣未远迎，实在万死。”

武则天依旧低着头，用茶盖去轻轻地抹开茶水上的茶末，气定神闲，却是不发一言。

李多祚更加尴尬：“现今河北贼军随时渡河，依臣愚见，是否出兵半渡而击.....”

武则天不答。

李多祚已是不知不觉间发现自己的后襟被冷汗湿透了，他把头垂得更低：“此时若陈兵于孟津，区区小贼，不足为惧，臣唯恐.....”

啪.....

茶水突然直接重重地放在了案牍上，于是水花四溅开来，一股浓烈的茶香也随之在这堂内荡漾。

武则天突然抬眸，眸光如一柄锐利的尖刀，狠狠地扎在李多祚的胸口。

李多祚大惊失色，情不自禁地后退了一步。

武则天厉声道：“李多祚，你是何人，区区一个大将军，朕未开口，也有你说话的份吗？”

李多祚吓得脸色惨然，忙是拜倒在地，身躯瑟瑟作抖：“臣万死之罪！”

“你当然万死，不知尊卑，以下犯上，其罪可诛。”

“臣……臣……”李多祚抬头，看到了武则天脸上可怕的神色。

他猛地打了个激灵，这个表情，他见过许多次，当年下旨朱砂李敬业全族时，就是这样的神色，当年张虔勖被乱刀砍死的时候，武则天也是这样的神色，当年范云仙被割去舌头时，还是这样的神色。

他的脑海里顿时想起无数人来，这些人如走马灯一样地在他脑海中团团转着。

慕容连耀、刘思礼、李昭德、郝象贤、李元嘉……

这些人，曾经一个个鲜活无比，而现在……

他的身躯开始不自觉地抖动，这个曾胆大包天，征战沙场数十年，骁勇善战的大将军，此时身如筛糠，竟是声泪俱下：“臣有万死之罪，望陛下怜臣忠义，使臣能苟延残喘于乡野，如此，臣此生足矣。”

.....

一大早更新，求点票儿，可有支持的？

第一百三十二章：慷慨赴死

武则天看着声泪俱下的李多祚，却只是微微一笑，她目光深沉地拿起了茶水，轻饮一口，忍不住道：“这茶好，是真的好。”

上官婉儿在一旁笑道：“陛下不只是品茶，品的还是陛下的心。”

武则天轻松惬意地道：“是么？这倒是真的，人有了心才好啊。”

上官婉儿看了一眼五体投地的李多祚，却是道：“陛下，我瞧着李大将军也是有心的。”

武则天淡淡地道：“是吗？”

上官婉儿道：“大将军虽是孟浪，可是对陛下却是忠心耿耿的。”

早已吓得面如土色的李多祚听了这话，像是抓了一根救命稻草，忙道：“是，是，臣虽无所长，却有一颗忠心，臣的忠心可鉴日月，臣愿为圣人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武则天冷笑着看李多祚，缓缓地道：“是吗？这就好极了，朕取的就是你的忠心，如今国有危难，朕还要倚重李卿，不是？”

“臣不敢当，臣万死……”李多祚猜不出武则天的心事，只是见武则天忽冷忽热，心里非但没有觉得轻松一些，反而更加提心吊胆。

“这就好了。”武则天笑了，道：“李卿，河北的贼军不过是癣疥之患，朕看哪，也不必出城迎击了，你坐守洛阳，朕也就能放心。”

“还有呢，你的儿子李承训近来可好？”

一听武则天提到了他的儿子，李多祚猛地打了个激灵，满心恐惧，期期艾艾地道：“他赋闲于家，倒是还好。”

武则天幽幽叹口气，道：“男儿岂可闲养，依着朕看，他也是饱读诗书之人，不如就入御史台吧，明日赐个侍御史。不过他终究不熟谙监察之事，凡事总要一步步的来，就让来俊臣带着他好生教导。”

“是，臣谢圣人恩典。”李多祚忙是擦着额头上的冷汗。可是心却还是放不下。

武则天便笑着道：“好了，赶紧去布置吧，你这大将军可有得忙了。”

李多祚忙是出了大堂，见到了日光，他突然有一种两世为人的错觉。整个人到现在还是感觉自己的后襟有些发凉，他忙是叫来了一个校尉，低声道：“后堂的那个人可还在吗？”

“还在！”

李多祚目中掠过一丝杀机，道：“你叫几个人请他到一出偏僻的地方……”李多祚说罢，抹了抹自己的脖子。

“诺！”

.....

武则天依旧闲坐在这南衙里，她一面吃茶，一面若有所思。

一切……都是这样的淡定从容，谁也不知，就在这南衙的后头已是血迹斑斑，而那身首异处之人也早已不见了踪影。

几个时辰后。天色将晚，堂中渐渐昏暗，上官婉儿拿着银钗拨了拨一旁的灯芯，使堂内更光亮了一些。

这挥洒下来的灯火照在武则天的脸上，却分明能看到武则天的轻描淡写的背后却透着一股深深的疲倦。

只是这时，有个小宦官小心翼翼地到了武则天的身边，低声道：“圣人，飞骑去了庄子，不曾见公主殿下，已经在四处搜寻。”

“什么……”武则天的目光一凝。嘴唇不由哆嗦了一下。

她举着茶杯的手也不禁颤抖。

公主人在孟西，却是不知所踪，现在城外凶险无比，那么……

她胸口起伏起来。老半天，她咬着银牙，一旁的上官婉儿不禁道：“是不是让李多祚调遣一支禁军……”

武则天目光一冷，道：“你以为……李多祚就可靠？太平公主在城外的事不能让任何人知晓，以免……被人拿着来大做文章。”她高傲地抬起头来，冷冷道：“朕的女儿。岂会让宵小所伤。”

沉吟片刻，她猛地想起一个人来，道：“朕准秦少游回京，他可回来了吗？”

那宦官摇摇头。

上官婉儿不由道：“秦少游多半是要留守驻地，死战到底了。”

武则天凝眉，眉宇之间不由府上一丝阴郁：“患难见真情，国难见忠义，这秦少游，朕从前还是小瞧了他啊，他若战死……准备厚葬，追加恩荣吧。”她挥挥手，示意所有人出去，想要独处片刻。

.....

秦少游其实是不想留的。

当有一小队飞骑抵达这里，传达了武则天旨意的时候，秦少游的心里不由大喜，反正东西都已经收拾好了，此时不走，更待何时。

只是可惜，当他要带队回京时，团勇们却是一个个都没有动。

秦少游忙是将方静寻来，方静苦笑道：“秦校尉，团结营多是本乡的壮丁，如今贼军渡河，所侵害的就是他们的亲族，他们若是一走了之，乡中还有父母在堂，如何下得了这个狠心？所以……秦校尉，许多人想要留下，即便于事无补，可是但求心安。”

秦少游的脸不禁红了。

这尼玛的，连王二这样的货色居然都有这样的觉悟。

话说回来，团勇虽然有种种不好，可是比禁军却总算有一个好处，他们是本乡的武装，若是让他们转战千里，或许未必有什么士气，可是在本乡保境安民，却是往往能视死如归，轻生死，重乡土，天知道这是好事还是坏事。

秦少游开始犹豫不决起来。

倒是这时，太平公主竟是到了。

秦少游忙是将她迎进来，劈头就道：“我的老祖宗，你这个时候来这做什么？为何不速回洛阳？”

李令月幽幽地道：“本宫……本宫……也想回去，只是身边护卫并不多，这庄子附近有许多贼军散兵，唯有你们驻扎于此，因而朝这边来反而安全，况且本宫还惦念着你的安危呢，你这没良心的东西，莫非是要在此死战到底

吗？”

贼军既有渡河打算，那么必定会派出大量的斥候率先渡河，进行侦查，或为主力部队的内应，李令月一个公主，身边不过数十护卫，一旦被这些斥候盯上，确实会有性命之忧。

秦少游不由道：“庄子的东西都撤了吗？”

李令月拨浪鼓似的摇头，然后道：“这个时候，你还顾念着那些身外之物……”

卧槽……秦少游的心肝都快要跳出来了。

你他娘的还是人吗？什么叫身外之物，我混了这么久，不就是为了那些身外之物吗？那里可存着一大笔钱，还有数百斤的茶叶。

秦少游惆怅了……

李令月不由道：“你当真要决战到底？”

秦少游沉默了很久，最后狠狠地握住了手中的刀柄，脸微微抬起，一字一句地道：“今某坐守要津之地，贼军不日南渡，若苟且偷生，则洛阳震动，非死战，不足以顾全忠义，殿下，你走吧，我愿与孟津共存亡。”

做出这个决定，需要很大的勇气。

总体来说，秦少游是被许多人坑了。

营团的这些将士都是秦少游用钱砸出来的，按秦少游的说法，叫吃了我的就他娘的得给我吐出来。现在这些人不肯走，这是何其大的损失。

至于第二个坑，就是这个没有前途的太平公主，秦少游本以为听到了消息后，太平公主一定会让人把自己的财富赶紧带回洛阳，以避战火，谁知他娘的居然一个子儿都没带回去，难道让秦少游跑回洛阳继续做穷光蛋？

穷光蛋的日子，对秦少游来说，早已一去不复返了，再让他去挨穷，那不如杀了他。

所以……事到如今，唯有拼命了！

秦少游的这番话令李令月大为感动，她情不自禁地道：“我本以为你什么都好，唯有一样就是太油滑，气概不足，今日见你如此慷慨赴死……本宫……本宫以前真是看错你了，那些平日总是将轻生死挂在嘴边，事到临头

却是不知所踪的人，实在不及你的万一。你……你……”

秦少游大义凛然地道：“孔曰成仁，孟曰取义，秦某为仁义而死，何憾之有。倒是殿下千金之躯，不可贸然立于危墙之下，我这便派遣一队人马护送殿下回京。”

李令月深深地看着他，竟是有着几分迷恋，不管怎么说，这个家伙其实生得挺俊秀的，又饱读诗书，说起话来也是文绉绉的，并不粗鲁，满脑子都是鬼点子，更是不愁赚不来钱，现在这英雄气概迸发出来，秦少游在她眼中的形象又高大了许多，让她猛地生出了一丝错觉，她抿了抿朱唇，道：“我也留在这里好不好？”

秦少游愠怒道：“简直就是胡闹，你若是留在这里就多了一个累赘，到时万军之中，谁顾及得上你，你速速回洛阳去，不许胡闹！”

李令月本想反驳秦少游的话，可是话到嘴边，却又顿了下来，缓了缓，最后道：“好，好吧。”李令月幽幽地叹口气，凝望着秦少游道：“你珍重。”

秦少游勉强地扯出一丝淡笑道：“后会有期！”

.....

继续求点票儿，老虎很想上榜呀！

第一百三十三章：破阵

正待要送走李令月，这时王二却是惶恐的过来，道：“秦校尉，秦校尉……大事不妙，贼军……渡河了。”

来的这样的快。

秦少游万万想不到，事情竟会突然急转直下。

因为在他的预料之中，这些河北贼军，即便是抵达了北岸，长途跋涉之下，也需要一两日休整。

现在看他们的架势，却是有恃无恐，想要直接强渡。

唯一的可能就是，对方已经摸清了南岸的底细，这才如此肆无忌惮。

李令月不由道：“贼军渡河，如此说来，此时就算要走，也是凶多吉少，秦少游，我们一起向洛阳去吧。”

秦少游脸色铁青，对王二道：“有多少人渡河。”

“五百以上。”

秦少游深吸一口气。

不过他明白了。

贼军并没有做好万全的准备，所以也不可能全数渡河，而他们摸清了南岸的底细，在确认南岸没有‘官军’之后，便抢先渡河一批，进行扫荡，以掩护大军强渡。

如此看来，对方压根就没有把团结营放在眼里，否则也不会如此贪功冒进。

五百人……且都是府兵，这个时代，府兵已经相当于正规军了，且实力不容小觑，况且是先锋的兵马，定是精锐。

秦少游深深吸一口气，他踟蹰了片刻，最后狠狠看了太平公主李令月一眼，道：“殿下，此时只怕想走也走不了了，请殿下在营中少待，来，给殿下一副铠甲，不让惹人注意，叫方静来，备战！”

现在想走，确实已经走不了。

渡河之后的叛军已分为三股。迅速的朝着团结营的营地包抄。

显然他们已经得到了南岸的讯息，知道了团结营的存在。

带队的叛军武官，也是一名校尉。

此人虎背熊腰，长须如戟。瞪大布满血丝的眼睛，骑着马，带着一队亲卫带着中军杀奔而来。

没有休整，没有任何准备，渡河之后。旋即强攻。

校尉王陵虽是个虎将，却也绝不是个莽夫，而他之所以如此急不可耐，只是因为，南岸斥候传来的消息，不过是一队团结营而已。

大周的军马，分为四等，其一为飞骑，其二为禁军，其三为府兵。最次则为辅兵。

至于团结营，倒是在河北倒也有几支，只不过……这就是个笑话而已，王陵在江北，曾和团结营交战，还未接触，对方便已溃散，而如今，驻扎在孟津的团结营，在他眼里。不过是苍蝇而已，不足为惧。

莫说自己只有五百人，就算只有五十，他也毫不犹豫。可以一举将其冲垮。

同样是兵，可是兵和兵之间的界限，实在甚大，王陵就是带兵之人，怎会不晓得这其中的道理。

况且……最重要的是。

斥候那儿有回报，说是自孟津的一处庄子里。有数十个武士拥护着一辆精致的马车，就在不久前，朝着团结营去了。

在这孟津，能有数十个护卫拥簇的人，绝对非同小可，也就是说，这个营里，一定有一个贵人存在。

若只是击垮一支团结营，或许只是一件不值一提的小事，可若是拿住了什么大人物，那便是真正的大功一件。

所以王陵选择了分兵包抄，两翼截断这团结营的退路，而中队随着自己，直取团结营。

因为渡河，所以大量的辎重并没有携带，过河的贼军，不过区区三十多

匹战马，王陵一马当先，手持一对双铜，一马当先，身后三十余骑，呼啸尾随，再后是百余步卒，提刀掩杀，个个气势如虹，大有顷刻之间，踏平敌营之心。

漫天的黄沙滚滚而起。

秦少游已是带着团勇们出了大营。

百余匹健马，也纷纷牵出来，一百七十余人，尽皆枕戈以待。

远远眺望着那如下山猛虎的军马，秦少游眯着眼，禁不住道：“方静。”

“在。”方静已是下马，他手持着一支铁矛，足有数十斤重，平时这个家伙不显山露水，现如今，却把自己压箱底的兵刃搬出来，显得气势如虹。

秦少游不由暗叫了一声好，却是拉下脸来，正色道：“对方军阵如何？”

“倒算是一支精锐，却比之千牛卫，稍有不如，只不过……他们分兵合围，反而削弱了中军之力，若是一起掩杀，团结营未必能胜，可是分兵冒进，我军必胜。”

“好。”秦少游叫了一声好，信心倍增，也是翻身上下，坐下战马，很是不安份的习绿绿的叫唤起来，前蹄刨地，扬起黄尘、。

平时弩马骑惯了，还以为自己当真会骑马，谁晓得骑上这样的骏马，方知自己的骑术简直是糟糕透顶。

不过现在，临时抱佛脚已是来不及了。

暗暗下了决心，以后一定要学好骑术，作为一个丘八头子，刀法剑法差一些不要紧，这骑术却是最要紧的，可谓居家旅行，上阵抢功，下阵逃窜之神兵利器。

秦少游便抽出腰间的长刀来，朝天一指，大喝道：“后队保护李旅帅，其余人等，随我破阵！”

李旅帅，就是李令月。

她穿的衣甲，乃是自王勇帐中拿来的，反正王勇下了乡，这一套盔甲闲着也是闲着。

李令月在后咋舌，见秦少游如此勇武，雄姿英发，不禁心中激荡，又隐隐有些担心。

正说着，对方的中队已冲至两百步之内。

秦少游打呼一声：“放箭！”

于是众人纷纷取出牛角弓，拉起了弓弦。

上百副弓，如满月一般拉起。

进入了八十步。

秦少游大喝：“射！”

嗖……嗖……嗖……

漫天的箭雨，遮云蔽日。

其实这些团勇因为操练时间并不多，准头就不必提了，甚至许多人，把箭矢直接射偏到老远。

好在这牛角弓，本就犀利，再加上这几个月，团勇们猛地操练，每日都是大鱼大肉。早就练就了一身的钢筋铁骨，臂力惊人。借助着这天下最精良的牛角弓，使这箭矢的威力达到了惊人的地步。

顷刻之间，贼军之中。十几人倒下。

战果丰硕。

“咳咳……大人，不是这样射的。飞骑若是这样无端散射，早就踢屁股了。”方静不由低声提醒秦少游。

秦少游却懒得理他：“方旅帅，此时不是你装逼的时候，要装。也是本校尉装，休要多言，弃弓，准备迎贼，大家随我冲！”

方静讨了个没趣，他实在是有些郁闷，当年在飞骑里，那飞骑同样的一柄弓，迸发出来的是何等的威势，现在这团营。实在是显得有些小儿科。就像一个专业选手，看着一群小学生兴致勃勃的打英雄联盟，惆怅啊。

看来这飞骑的骑射之法，是要好生开始操练了。

而此时，秦少游已是大呼一声：“随我来。”

上百匹健马随秦少游一起脱缰而出，后队的一支辅兵也随之掩杀过去。

其实无论是秦少游还是方静都知道，他们的时间并不多，贼军兵分三路包抄，那么就必须在几柱香之内，以极快的时间击破对方的中队。再转过头去击溃杀将来的左右两翼，否则，一旦被对方缠住，陷入了鏖战。三路人马合围上来，那么所有人今日都要凶多吉少。

时间不多，必须抓紧时间。

因而在这个时候，即便是秦少游，也迸发出了一股子狠劲。

砸了这么多钱，狗娘养的。不能打水漂啊！

当箭雨落下的时候。

王陵的瞳孔开始收缩起来。

不对劲啊。

他当然会觉得不对劲，八十步内进行散射，这需要什么弓，一般的弓，哪有这样的穿透力，这夹杂着劲风的箭矢，足见对方营团的臂力惊人，这哪里是一群乌合之众的团勇能够做到。

况且对方，也算是整齐划一，虽然箭矢有失准头，可是胜在齐射所爆发出来的威力，因而顷刻之间，便有十几人倒下。

更为可怕的是，竟还有箭矢直接穿透了一人的肚子，自身后飞出来，随即狠狠的扎在了黄土之中，入土三分，箭雨还在得得得的疯狂抖动，足见其臂力之劲。

王陵瞳孔收缩，这……即便是禁军，也未必能做到吧。

他们……为何如此犀利。

只是现在，什么都已经迟了。

对面百骑脱阵而出，已如旋风一般席卷而来。

王陵心里又咯噔一下。

更加不对劲了。

他是识货之人，马的好坏，一跑便知，这些马，虽然未必都是什么千里良驹，却绝大多数，都算是优良的战马，两百人不到的团结营里，居然有如此精良的战马，而且数量如此之多。

莫非……这是诱敌之策，这些人分明不是团结营，极有可能，乃是禁军伪装。

王陵的心沉了下去。

只是现在，他已没有了退路，因为转眼之间，这一支颇有凌乱，却是威势十足的骑兵，已近在咫尺！

.....

最近得好好构思一下剧情，更新会放慢一丁点，但是依旧保底是两更，绝大多数情况，依旧是三更。老虎好悲剧呀，都到了月中，居然月票还如此不给力，大家给点支持，给老虎爆发的时候，一点动力！

第一百三十四章：告捷

呼呼呼.....

风声在秦少游耳畔席卷而过。

这样冲刺的感觉，左右是万马奔腾风驰电掣而过，让秦少游心中生出万分的豪气。

感觉.....不错.....

若说一开始，他心里还有几分担心，可是现在，却是心中激荡万分。

眼看就要没入敌阵，秦少游大吼一声：“今贼虽众，我等却已无退路，我等身后便是洛阳，给我杀！”秦少游心里想，我们身后其实还是我的庄子，老子真的无路可退了。

只在这一念之间，人群中爆发出一阵喊杀。

旋即，百匹健马直入贼阵。

啪啪啪啪.....

秦少游险些摔下了马，一杆明晃晃的长枪差点刺进他的大腿，他吓了一身冷汗，小腿只和这毛尖擦肩而过，紧接着，不待他坐稳，战马便撞翻了一个贼兵，只见那贼兵如断线珠子一样飞出，而秦少游在马上更是一阵颤动，身子一歪，若非他死死抓住了马鬃，只怕要落马了。

健马依旧还在飞驰，在这敌阵之中，如入无人之境，连续撞翻几人，非但没有使马停歇起来，反而来座马感受到了危险，更加歇斯底里的疯狂冲撞。

其实其他的团勇，也好不到哪里去，虽然操练让他们增长了气力，练就了一身铜皮铁骨，与千牛卫的殴斗，使他们勇气倍增。可是他们的马术，比秦少游也好不到哪里去。

毕竟，马术的操练，还没有真正开始，现在都是赶鸭子上架。

只不过.....即便是如此，团结营对贼军的优势，依旧是碾压。

这些紧张的人，和秦少游一样，都是死死的抓着马缰，吓得面如土色，只是座下战马。却在贼军之中来回的冲撞，却是杀出了一条条的血路。

唯有方静，此时却如出龙毒蛇，双腿夹住战马腹间。手中铁矛疯狂挥洒，带出漫天血雨。

这个曾经十分朴实的汉子，甚至秦少游第一次见他时，看到的只是颓唐和消沉，而现在。他整个人，却猛地闪出无数的光辉，宛如一道流星一般灿烂。

王陵已经感受到了方静的威胁，拍马向前，朝着方静迎面飞驰而来。

方静只是冷冷一笑，只在两马交错之间，王陵的双铜狠狠砸来，方静垂头，与马首并齐，右手长矛如毒龙一般探出.....

电光火石之间。两马已是错开，各自朝着相反的方向狂奔而去。

数十步之后，王陵落马。他的左肋，已是鲜血淋漓，他发出一声不甘的怒吼，这一仗，实在是打的憋屈，一开始，只以为对方的团结营，是以贪功冒进。分兵三路，给了这支团结营各个击破的机会。此后被对方的武器精良所震慑，心里萌生退意，想走却又走不脱。好不容易厮杀在一起，猛见对方座下健马不容小觑，足以碾压自己这些轻足，却又以为，对方的许多人，并不熟谙马术。或许.....这是一个天赐良机，眼见方静左冲右突，便以为此人便是团结营的官长，只要将他打落马下，便可重新握有胜券。

可是他万万想不到，想不到的是，这团结营，兵丁不似寻常兵丁，便是将领，也非寻常之辈。

这.....真是见鬼了。

落马的那一刻，他肋部的鲜血已是将黄土染红，随后便传来落地之后骨骼碎裂的声音，他贪婪的看了这个世界一眼，这个世界，灰沉沉的，有的只是漫天的喊杀，还有那惊慌失措的惨叫。

“王校尉死了.....王校尉死了.....”

“呃.....啊.....”

“降了.....降了.....”

这些惊慌失措的大喊，无一例外，都带着河北的口音。

王陵死了，他带着这数百人，一道跌入了悬崖。

与这些河北贼军不同。

当战局开始一面倒的时候，又有了方静斩杀王陵，团结营的团勇很快就在一丝丝惊慌失措中冷静下来。

他们开始尝试着控制座马。

他们开始尝试着拿出了武器。

他们开始劈砍。

甚至开始有意识的勒马对顽抗之敌进行突击。

他们浑身开始热腾腾的冒出汗来，手心早已湿漉，他们的额头，挥洒着热汗。

可是.....

这是一种奇妙的感觉。

置身在这环境之中，他们并没有疲倦，而是一种莫名的亢奋，席卷他们的全身。

血液沸腾，眼睛赤红。

秦少游已是驻了马。

他气喘吁吁，猛地感觉到一阵疲倦袭来。

而在他的座马之下，看着黄土上的横尸，看着那血液汇聚一起，冲刷出来的小小沟壑，最后凝结，深深渗入黄土之中。

他看到了旌旗在招展，团结营的旌旗。

卧槽，这旌旗黑底红字，上书保境二字，实在有够土的。

不过现在，这猎猎作响的旌旗，却是让秦少游重新恢复了气力，他手握着刀，虽然手里的长刀一阵劈砍，也没有砍中一个贼人，实乃仁义之刀的典范，孟西十佳‘好’刀之首，有诗为证“刀不出鞘，出鞘必不染血.....”

胜了！

除了数十个贼人丢弃了武器，拜倒在地，团结营几乎完胜。

秦少游欣慰之后，又重新打起了精神。

两股贼军，已是包抄而来。

秦少游长刀一指，大吼一声：“左路，破贼！”

“杀！”

又是一阵喊杀。

左路击破，完胜！

右路的贼军感觉到不妙，开始慌不择路的朝河岸逃窜。

可是他们在怎样快，怎么快的过马。

“破贼！”

刀尖指向的方向，顿时万马奔腾起来，有席卷残云之势，大地隆隆颤动，天地为之色变。

“杀！”

高举仁义之刀的秦少游。发出最后的咆哮！

日落黄昏。

李令月穿着一件很不便的铠甲，艰难的提着水，在大灶里烧煮。

一桶桶的热水，舀了出来。

她的鼻尖。汗珠滴落，被汗水浸湿的翘鼻，在昏黄光线下，闪闪生辉。

她捋着里袖，总感觉这铠甲多有不便。

细细纤手。此时也被木桶上的毛刺给扎出微不可见的细小创伤。

她举起如藕的小臂擦了擦汗液。

最后舀了一桶热水，双手提着，用一种极为怪异且艰难的姿势，往大帐里去。

秦少游气喘吁吁的坐在大帐里，听着方静的奏报。

五百贼军，全军覆没，无一幸免，死伤过半，其余的，统统被俘。再无战心。

这个战果，是极为骄人的，即便是两百禁军，能打出这样的成绩，都足以算是大功一件，更何况，是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团结营。

方静说得差不多了，看了秦少游一眼，道：“某已让军中书记，将那斩杀贼酋王陵……”

秦少游明白了。方静的意思，是想把这桩功劳让给自己。

这个家伙，从前的时候，多半是因为这个。而吃过亏，最后才落到今日这个下场。

而这一次，他学乖了。

果然……人都是在磨砺中成长啊。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是吗？方旅帅好大方。可是方旅帅是不是有些瞧不起我秦少游，我这个人，真的就是那种爱占小便宜的人？”

方静意味深长的看了秦少游一眼。低着头不说话。

言外之意就是：“没错，再没有比秦校尉更爱占人小便宜的人了。”

秦少游顿时恼火，卧槽，你们这群王八蛋，都是我砸钱砸出来的，我小气？

于是他怒气冲冲的道：“是你的功劳，就是你的功劳，这个便宜，我不稀罕。我秦少游，顶天立地，光明磊落，滚出去！”

方静忙是告饶，虽被臭骂一顿，却还是感激的看了秦少游一眼，忙是告退出去。

紧接着，李令月提了水来，气喘吁吁，道：“秦少游，来帮衬一下，累……累死了。”

秦少游起身，将水桶接了，道：“公主殿下，你这又是演哪一出。”

李令月咬碎了银牙，气呼呼的道：“看你疲倦，犒劳你也不成么？本公主的祖辈四处征战，男人们打了胜仗回来，女人们都要准备好热水，给他去去疲倦的，你这家伙，真是狼心狗肺。”

秦少游一听，深思片刻，道：“请殿下恕罪，下官实在万死。”

李令月脸色刚刚缓和一些。

却见秦少游把水桶一放，然后一副劳神在在的坐回了胡凳上，道：“既然如此，那么就请，殿下好生告慰下官吧，我累死了。”

第二更送到，晚上还有第三更，老虎的更新不够快么？其实历史里面，已经很强了吧，不能跟玄幻和都市比啊，历史毕竟要谨慎一些，这已经是历史最快的速度了，所以，虽然有人不理解，但是老虎依旧要厚着脸皮，光明磊落的向大家——求月票！

第一百三十五章：贪天之功

李令月真是恨透了秦少游这个家伙。

却见他一身汗臭，确实是疲惫。

只得去将水桶放到秦少游脚下。

秦少游把靴子伸出来。

她迟疑了一下，最后突然嫣然一笑，道：“你自己脱。”

秦少游耸耸肩：“没气力。”

李令月愠怒，道：“你这人真是讨厌。”

秦少游却已是传出了鼾声。

太累了。

李令月瞪大眼睛，在确认这个家伙，不是假寐之后，最后不由捏起鼻子，小心翼翼的用另一只手脱下靴子，靴子很臭，尤其是那裹脚的布，早已被汗液浸湿了。

臭气熏天。

李令月退怯了，忙是后退一小步。

最后她又发了狠，咬了咬银牙，猛地上前，飞快的解下缠脚的布条。

呼.....

她感觉自己要窒息，恨不得直接把这破布条摔在秦少游脸上的冲动。

可是秦少游鼾声雷动，却教她又有些心有不忍。

她从不曾伺候过一个男人，从前的那个姓薛的.....不说也罢。

小心翼翼的将秦少游的腿放在水桶里。

水太烫了。

秦少游身子不由打了个哆嗦。

李令月吓了一跳，忙是手忙脚乱的把秦少游的脚抬起来。

水太烫。

嗯，要加水。

于是她心急火燎的去提冷水。

可是等她提回来，却发现热水已有些凉了。

似乎.....白费了功夫。

李令月幽幽叹口气，做女人真难啊。

于是没好气的把秦少游的脚狠狠的放进水桶里去，水花溅起，把她的衣襟浸湿了一片。

又是一次搬了石头砸自己的脚。

李令月急了，下一步该怎么办。

嗯.....

就等着。

于是等啊等，鼾声继续如雷。

慢慢的，李令月突然发觉，这鼾声竟也蛮好听的，带着一股子男人的野性和鲁莽。

她俏脸不由嫣红起来。

总的来说。这个男人并不坏，嗯.....他说他没有吃过枣子.....怎么瞧着不像呢.....听武家的那几个人说，男人不都是.....沾花惹草的么？他样子并不坏，又家财万贯.....哼.....原来是个骗子。

李令月气的咬咬牙。恨不得把这个家伙的脑袋浸入水桶里去。

就在她各种胡思乱想的时候，猛地，秦少游双目一张，带着一股子虎气。

李令月吓了一跳，猛地发现自己的心像是小鹿一样的在乱撞。

秦少游一拍大腿。水花又溅起来，打的李令月全身都是，李令月发出一声低呼。

却听秦少游道：“有了，终于有了，看来……破贼只在今日！”

李令月羞怒，正待要责怪他。

秦少游却是赤足下了地，大叫道：“来人，来人……”

外头人影接踵，哗啦啦的靴子声由远及近。

李令月吓了一跳，她实在不愿让人见到自己的狼狈。如没头苍蝇一样要躲起来。

只是迟了。

李令月心里不禁无语，真是自己作死啊，鬼迷心窍了，才倒了血霉，遇到这么个家伙。

“捷报，捷报！孟西告捷！”

清晨曙光初露的时候，当一匹飞骑穿越了接访，直抵南衙的时候，整个洛阳，已是惊起了惊涛骇浪。

捷报从哪里来的？

怎么可能会有捷报……

孟西……孟西……现在东都不是已经决心坚壁清野。严正以待么？

城外哪里有什么像样的军马，既然没有什么像样的军马，又哪里来的什么孟西告捷。

在短暂的讶异之后，几乎所有人都冒出一个念头。这是朝廷稳住人心之举，所谓的大捷，根本就是子虚乌有，甚至可能，局势更加溃烂，所以为了安抚人心。不得已玩出这么一个戏码出来。

但凡是有所经历的人，大抵都能猜出这种路数。

于是乎，许多人不过是莞尔一笑，并不当真。

而在这南衙。

一直驻在这里的武则天心情一如既往的糟糕。

山东那边没有消息，河北贼军给予京畿带来的震动太大。

甚至她已经感觉到，神都之内，一些不太安分的人，已经开始搞起小动作了。

这些人，一向如此，有一些人，是真心的支持李家，只是迫于形势，不敢轻举妄动而已，而如今受到鼓舞，已经开始私下与人秘议，至少御史台，就发现了不少密谋，也拿了不少地人。

其实这些人，武则天从未放在心上，因为他们，终究只是癣疥之患而已，不足为惧，几个御史，加几十个差役，就可以彻底消灭。

而真正可怕的，却是那些高门，尤其是五姓七家这种足以影响天下的巨大门阀，他们是绝不会把鸡蛋都放进一个框子里的，当自己的地位稳如磐石的时候，他们自然会向自己效忠，可是一旦局势出现一丝变化的可能，那么他们就随时要为自己准备好后路了。

甚至武则天怀疑，已经有一些人前去了山东，只要时局再溃烂一些，他们便会毫不犹豫，与琅琊王李冲勾结一起。

一旦勾结……那么……

武则天几日没有睡过好觉，所以此时，她显得很是疲惫，一个人能力再大，终究是有局限，她虽然已经稳住了禁军，压服了李多柞，可是这并不代表，自己可以高枕无忧。

情况，很不乐观。

当捷报传来的时候，有宦官匆匆拿着捷报送到武则天跟前。

武则天也是大为愕然。

孟西的捷报，按理，孟西是不可能会有捷报的，哪儿，压根连防务都可谓形同虚设，只有那么一个小小的团结营。

而这团结营，武则天猛地想起自己从前一拍脑袋重设的一个军事机构，

等到她真正开始问及的时候，这才知道，这团结营，根本就没有任何破贼的希望，因为……这是一群乌合之众。

况且只是一百七十余人驻扎，若说指望他们勉强弹压一下小型的民变或许可以，不过南衙这边得出来的分析，却是孟西团结营，只怕连剿灭山贼都指望不上。

这样一支稀里糊涂的武装，甚至连召回神都，让他们辅助大军守城都不抱希望，任何的军事部署，无论是哪位大将军的脑子里，都不曾想起这么一支军马来。

武则天忙是打开报捷的奏疏。

杀贼两百一十三人，首级两百一十三具，俘贼三百二十一人，大获全胜！

大获全胜！

歼敌五百。

武则天动容了。

她先是迟疑，旋即眼眸里掠过了一丝疑惑。

她不得不疑惑，因为孟西的防务，她有过关心，而之所以关心，只是因为公主下落不明，就在孟西至今没有音讯，还有……那儿有个秦少游，秦少游这个家伙，至少算是老熟人，多少要关切一些。

正因为她清楚那儿只有一百七十多个团勇，所以她才对这份报捷的奏疏产生了怀疑。

因为……这不可能！

李多柞已是闻讯赶来，这位大将军，其实也一夜没有睡好，实在是武则天给他的压力太大，而同时，他又有些蛇鼠两端，生怕到时琅琊王成事，自己不能及时臣服，因而丧失现在拥有的一切。

这是绝大多数军将的想法。每一个人都在观望，每一个人都在迟疑不决的下着赌注。

这是一个没有忠诚的时代，即便是有忠诚的人，也会产生怀疑，自己到底是忠诚于皇族呢，还是忠诚于现在这个天子呢。没有答案，谁也没有答案！

武则天已让人将捷报送到了李多柞手里。

李多柞看过之后，瞳孔收缩，随即，他重重松了口气，他忙：“恭喜圣人，贺喜圣人，孟西团结营初战告捷，此乃大喜之兆！”

武则天却显得很谨慎，因为她很怕闹出笑话，现在这个时候，任何一个笑话，都可能动摇掉自己竖立起来的任何威信，她不由道：“这份捷报，可信么？”

“可信！”李多柞十分笃定的道：“若是孟西那边，假传捷报，必定是语焉不详，孟西就在天子脚下，想要揭穿，容易的很。可是这份捷报，却是十分详尽，圣人，它上头说，斩首二百多级，这些首级，是必定要呈送神都，进行效验的，还有两百多个俘虏，既然它言之凿凿，那么到时候若是交不出来，就是欺君罔上之罪，若是弄虚作假，大可以说贼人落水，不胜其数，又或者说，贼军逃之夭夭，追之不及，岂会有人冒着欺君罔上的风险，如此胆大妄为，所以臣几乎可以料定，这个捷报，绝无虚假。”

李多柞毕竟是一员老将，军中之事，耳熟能详，这些东西，怎么骗得过他的眼睛。

有了李多柞的肯定，武则天便不由惊叹，如果是真的，这意味着什么？

.....

第一百三十六章：官拜都尉

消息实在是太惊人了。

以至于武则天都是惊讶到了极点，不由失态。

而她的目光落再李多柞身上，却见李多柞露出喜色。

显然这一次李多柞觉得自己站对了队伍，贼军渡河的必定是精锐的先锋，这样的先锋军马，尚且不如两百之数的团结营，由此可见，这晋州贼军，也不过尔尔。

不过李多柞依旧感到吃惊，团结营这些乌合之众，怎么就如此彪悍了。

他找不到答案。

而武则天却有了答案。

这一切所有的变数只有一个，那就是秦少游。

秦少游……这一次真是给人刮目相看。

武则天不由长吐一口气，道：“好一个孟西团结营，好一个秦少游。”

她忙是道：“晋州贼军受挫，必定要重新卷土重来，此番必定是全军出击，以大将军之见，理应如何？”

李多柞不由道：“圣人，城中禁军，不可妄动。”这是第一次，李多柞说出了肺腑之言。

他深深的看了武则天一眼，道：“禁军之中，多有与宗室勾结之人，陛下登基不过数年，这些人，岂可轻易铲除，贸然放禁军出城，若是这其中，有图谋不轨之人，岂不是要坏大事？所以以臣的愚见，想要约束禁军，唯有将他们稳在城中，才最为稳妥。”

有了团结营的一番作为，使李多柞感到，胜利的天平，应该还会倾向于武氏这一边，既然如此，他便彻底的打消了蛇鼠两端的念头，继续道：“城中的禁军，最好令侍御史驻进去，以防生变，一旦有人不轨，可立即命人拿下。”

“至于河北贼军。他们此番受挫，虽会大举渡河，不过却绝不敢似之前那样猖獗，所以臣以为。他们必定是步步为营，小心谨慎，这就给了朝廷从容

布置的时间，只要圣人在京，花费一些时日。整肃禁军，此后再一举出击，必定大功告成。”

“这里头最关键的，就是时间，必须拖住贼军，使他们进展缓慢一些，至少……也需要十天半月，这十天半月之内，臣一定鼎力协助圣人，想方设法。整肃南衙各卫。”

“拖住……十天半月……”武则天蹙眉。

话说的是轻松，可是真要做到哪里有这样的容易，要知道，那晋州折冲都尉杨绍福也是身经百战之辈，虽然受了小小挫折，可是绝不是省油的灯，毕竟他的手里，还有万余府兵，这城外，有什么人可以拖住他？

李多柞深深看了武则天一眼。道：“孟西团结营，战力可谓不俗，令人刮目相看，圣人何不下旨。令他延缓战机，在这洛阳城外，对贼军进行骚扰，已减缓贼军的速度，若能如此，则大事可定。”

“可是……秦少游有兵不过两百。而且经此一战，已是将老兵疲。”

李多柞摇头：“除此之外，别无他法。”

武则天犹豫了。

秦少游给她的惊喜实在太太，而这个功劳，确实某种程度上，减缓了武则天眼下的危机，否则武则天深信，似李多柞这样的老狐狸，就算暂时屈服，可也绝不可能轻易的交心，只是……现在秦少游的处境，只怕比自己想象中更加凶险万分，他已立下大功，岂可再让他孤军奋战。

武则天不由闭上了眼睛，露出几分踟蹰之色，本来以她的性子，是绝不可能如此犹豫的，可是……

她幽幽叹了口气，最后深深看了李多柞一眼，道：“大将军以为，秦少游有几分把握。”

李多柞镇定自若的道：“九死无生。可是……他能救更多的人，能使圣人江山永固，圣人，这秦少游，如此看来，确实是个干才，可是……事已至此，牺牲他一人，可是所得的……”

“够了！”武则天猛地张眸，露出严厉之色。

李多柞大为惶恐，忙道：“臣万死，只是臣每一句，都是为社稷着想，还请圣人三思。”

武则天开始变得暴躁起来，她的情绪很不稳定，在这秋日里，她竟觉得浑身有些燥热，于是索性长身而起，很是不安的在这堂中来回踱步。

良久，她猛地闭上了眼睛，驻足道：“婉儿……”

君臣的奏对，上官婉儿听得真切，心里早已焦急万分，这时听了武则天的话，忙道：“臣在。”

武则天一字一句的道：“敕命秦少游……为河南武骑团结营都尉，辖各团团结营，抵御贼军，务必使贼军羁绊于孟西。可是……”武则天深吸一口气：“告诉他，若是万不得已，可令他，迅速撤回洛阳，万不可以自己的性命为儿戏，朕要的是人，天塌下来，也不用他一个秦少游来顶着。”

都尉一职，可谓是掌握一州兵马的高级武官了，虽然这个时候，州只不过相当于后世的府，可好歹，这个都尉却属于京畿府的都尉，级别上，其实比寻常的都尉要高一些。

只不过……这团结营的都尉，就未免有些水份。

上官婉儿不由松了口气，虽然圣人让秦少游抵挡贼军，可是也给了秦少游一条生路，打不赢，你可以跑，洛阳城的城门，随时可以给秦少游提供庇护。

想必……以秦少游的性子，不至于脑子发热，乃至于奋不顾身吧。

上官婉儿忙道：“臣这就草诏。”

李多柞却是心里惊疑起来，当今圣人，是何等心狠手辣的人物，怎么对那个小小校尉，反倒就妇人之仁起来了。

他眼角的余光撇过了上官婉儿，却见方才表情凝重的上官婉儿，在受到这份旨意的时候，却是露出了轻松之色，李多柞心里更疑，真是见鬼了，奇哉怪也，姓秦的，莫不是面首吧。

当一队飞骑抵达了团结营的时候。

团结营里一派安详。

旨意下了之后，数十个飞骑不敢久留，多半是生怕贼军渡河，还是性命要紧，于是飞快去了。

秦少游看了圣旨，见到都尉二字，心里大为痛快，果然是多年媳妇熬成了婆，卧槽，人生得意啊。

可是前头的武骑团结营五个字却又刺瞎了秦少游的眼睛。

卧槽，养着一队孟西团结营就已让自己快要破产，这一次，整个河南的团结营送送到自己手上，作死啊，这是作死啊，莫非圣人以为，自己是国民老公，拿自己当凯子呀。

他不由摇头，把眉毛皱成川字。

猛地，他想起一件事来，抬眸道：“几位钦差……公主殿下就在这里……咦……人呢……”

“校尉，他们已经走了。”

“走了！”秦少游有点儿脑子转不过弯，他当然知道这个地方很危险，可是这些家伙，跑的比兔子还快，公主殿下怎么办？

他收了旨意，虽说现在，他是辖制河南各路的团结营，不过……这显然是笑话，因为现在各县的团结营连一只兔子都看不到，怎么辖制。

这显然……是京师里的那些个老爷们从未深入过基层，一切都是拍着脑袋想当然，真以为只要旨意下来，各路的团结营嗖的一声就到孟西了。

总而言之，这份旨意，对于现在的秦少游来说，完全没有任何的意义。

秦少游摇摇头，回到大帐，便见李令月还在帐里侧卧着睡下。

这两日。她倒是很辛苦，秦少游蹑手蹑脚，不妨李令月张开眸来，禁不住道：“我想起一件事来。”

秦少游道：“不知殿下想起了什么。”

李令月不由黯然道：“后日就是本宫的诞辰，哎……看来是过不成了，你什么时候送本宫回洛阳。”

秦少游一摊手：“本来有个大好的时机，只是可惜，等我想到，要把人喊住的时候，却已经迟了。殿下要过诞辰么？不知殿下年方几何？”

李令月冷笑：“你问这些做什么，贼兮兮的，不像好人。”

秦少游叹口气，道：“不过是想，到时候给殿下过一个别开生面的诞辰罢了。”

正说着，外头的方静一脸疲倦的进来，道：“秦校尉……”

秦少游正色道：“该叫秦都尉。”

“是，秦都尉……”方静作揖，道：“一切都已布置妥当了，只是不知……秦都尉到底有何退敌之策？”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天大的事，也没有给公主殿下做诞辰要紧，像你这种丘八，怎会明白什么事是紧要还是次要，做人，最重要的是什么？”

方静苦笑道：“殿下，现在情况紧急，我们的斥候，已经察觉到，对岸在大举搜罗舟船，看来是打算大举渡河，准备进犯了。”

秦少游摇头道：“你错了，这其实并不要紧，做人，最紧要的是开心！”

.....

第一百三十七章：一战而胜

河北。

就靠着这堤岸，大量征集来的船只运载着辎重和人员，开始朝向对岸划去。

靠着这河畔的依依垂柳，晋州都尉杨绍福腰系着配剑，一身锦衣布甲伫立于此，而身后数十个将佐将他团团围住。

风吹着他的下颌长囊，他遥望看着河水的对岸，河水之上，升腾起浓浓的雾水，此时是黎明时分，对岸的情况，根本看不真切。

只不过……先锋的一次挫败使他变得谨慎了一些，而当他得知对岸不过为数两百不到的团结营时，倒是教他一时愕然。

先锋王陵的本事，他是略知二一的，他的部众也不可谓不骁勇，正因为如此，他才不相信对岸传来的消息，可是有些事由不得他不信。

杨绍福绝非等闲之辈，当年他随尉迟恭横扫突厥，从一个小小的队正攀上都尉的高位，是在疆场上，一刀一枪厮杀出来的。

当对岸的消息传出，军心便开始出现了一些动摇。

面对这样的情况，杨绍福立即选择了渡河，因为给予他的时间已经不多了，他必须渡河，而且也必须迅速地击破对岸的那一支‘散兵游勇’，唯有如此才能恢复大军的士气，进而横扫关东。

而横扫关东并非是他的战略意图，他的战略意图是，利用这种战术，进而来动摇神都的人心，若是运气好，甚至不必他来破城，洛阳城内的拥李派就会毫不犹豫的起事，与自己里应外合，直接消灭武氏。即便是武则天稳住了局面，却也可以在拖住关东禁军，使山东的琅琊王李冲在击溃山东周军之后速速入关，长驱直入，直捣洛阳。

所以……这一战……打的是人心。

他赌的是洛阳城内的君臣貌合神离，赌武则天不敢相信她的臣子，不敢相信她的禁卫。

而现在……他似乎赌对了。

他看着湍急的河水。心里自知只要渡过了这条河，面对他的，要嘛是霍

光、周公那样的不世之功，要嘛.....就是身首异处。祸及全族。

他淡淡一笑，慢悠悠地道：“传令，全军渡河，命杨旭率部，急攻对岸团结营。务求全歼！”

“诺！”

猎猎作响的旌旗之下，有校尉领命而去。

.....

无数的船只一起发作，自上游至下游，如长蛇一般，足有一里之长。

大量的贼军开始渡河，便是杨绍福也已登船，曙光之下，先行的贼军已经抵达了河滩。

一时之间，人声鼎沸，冲上了河岸的小舟直接跳下人来。开始搬运辎重，上万贼军，除了放出游骑，尽皆聚在了河滩上。

他们已经察觉出一支军马朝着这边徐徐而来，是一支骑兵，人数不过百人而已。

顷刻之间，便有一队贼军出阵，开始组织起来，进行抵御。

这倒不是贼军胆怯，不敢迎击。只是先行的贼军虽然渡河，可是需要辎重需要收拾，而后队的人员还在源源不断的上岸，至于马匹之类。因为体积太大，不得已，只能徐徐运来。

在没有起兵的情况之下，直接用步卒去追击或者迎击起兵，显然是极为不明智的。

所以他们现在的做法虽是保守，却是切合实际。

大量的步卒以辎重为先。列出长矛，躲在了辎重后头，警惕地观察着这一队骑兵的动向。

而后，随着大量的贼军登岸，刚刚上岸的杨绍福便领着数十个亲兵抵达了步阵，遥望着前方数百步外游荡的团结骑营。

杨绍福不由冷笑，不由道：“过不了多久，便有得瞧了。”他转过了身，正待要带着亲兵离开。

可正在这时，突然有人大叫：“敌袭！”

杨绍福回眸.....

然后他诧异地看到，那上百骑兵居然朝这里狂奔而来。

杨绍福的瞳孔开始收缩。

这些人.....疯了。

在他看来，这些人确实是疯了。

百余骑若是有备攻无备，或许可以趁火打劫，可是自己率军渡河，步步为营，现在渡河的军马已到了十之七八，早有准备，这些人好大的胆子，居然敢突袭。

这是送死.....

他显得漠不关心的样子，随即淡淡地道：“准备给他们迎头痛击。”

越来越多的晋州兵开始朝着杨绍福的方向涌来，密密麻麻的矛阵也越来越密集，越来越厚实，长矛如林，密集得教人头皮发麻。

.....
哒哒哒.....

上百骑兵在方静的率领下，已奔到了百步之外，方静一个漂亮的勒马，坐下骏马顿时人立而起，发出悲鸣。

战马一下子顿住了，身后的骑兵纷纷拉了缰绳。

他们不跑了。

这时却见方静大喝道：“今日教你们的，便是骑射，你们都好生看好了。”

说罢，牛角弓猛地抽出，方静用双腿夹着马，一声低喝，坐下的战马开始跑动起来，围着这附近绕行，永远与矛阵进行平齐。

战马越来越快，撒开了四蹄，风驰电掣。

呼呼的风声之中，方静整个人却是精神奕奕，他坐在马上，与坐下的战马一起起伏，刹那之间，他抽出了箭矢。

随即，火折拿出，不需要吹动，这大风一吹，一团火光便已燃起。

箭矢的箭簇接触到了火，却也不知是不是浸了火油，腾地一下，熊熊燃烧起来。

方静开弓，松弦。

一支熊熊燃烧的箭矢宛如流星，在天空划过半弧，朝着贼军阵前射去。

众人见他的身姿，纷纷叫好，不少人的目中不禁流露出羡慕之色。

而这箭矢落下的时候，却并未伤人。

杨绍福远远看到方静……心里却不由露出一丝疑惑之色，对方的骑射功夫，只要是行家，便可知晓厉害，以此人之能，若是一箭射来，未必能百发百中，可是至少也能将箭矢射入矛阵之中，足以伤人。

可是……他这一箭却是射歪了。

莫非……只是一时疏忽？

正在杨绍福迟疑的时候，猛地，那团落地的火焰居然开始蔓延开来。

“这……是怎么回事……这飞沙为何会燃起？”

杨绍福微楞，而接下来才知道真正的惨烈开始了。

轰……

地底发出一声巨响，旋即无数的飞沙四溅，一股浓烈的硝烟升腾而起，附近的贼军顿时被炸飞。

再然后，一声又一声的爆炸就好像连还珠一样炸开。

轰……

轰……

轰……

这.....是什么.....

在这个爆竹还未出现的时代，很明显，这突如其来的巨响，还有那巨响所升腾起来的火光和飞沙走石足以让人目瞪口呆。

矛阵开始松动了，因为火光开始四溅，越来越多的爆炸开始。

整个沙滩上，随着一阵阵的巨响，无数的浓烟翻腾而起，直上青天。

而沙滩上早已是人仰马翻，引燃的辎重开始熊熊燃烧，火焰升腾，被炸开的飞沙此时足以致命。

还有那巨大的浓烟，使人根本分辨不清方向，人在这烟雾之中流着眼泪，呼吸窒息，有人直接蹲下身子，有人抱头鼠窜。

天崩了.....

地塌了.....

这个时代的人，他们的认知，只怕也只有如此了。

在他们看来，这更像是老天爷发威，又或者是河里的龙王发怒。

不管怎么样，这都不是人力所能抵抗的东西。

于是，贼军大乱，四散奔逃者，相互践踏者无以数计。

杨绍福被附近的一处爆炸炸中。

只是这个爆炸虽然威力惊人，发出隆隆的巨响，可是实际上，威力却还是有限的。

虽然飞起了飞沙，溅射开来，让他的脸和裸露的手上被弹出许多的血痕，可是他却知道，这东西并没有想象中致命。可是他依旧是心慌了。因为他从未遇到过这样的事，那雷鸣闪电之事，虽然恐怖，可是毕竟离自己太远，所以他恐惧天上所发出来的雷雨之威，却并不会因此而不安，可是现在，这突如其来的爆炸，每一声都炸得他耳边嗡嗡作响，闻着这刺鼻的味道，眼泪不断的被烟熏的通红，甚至到了不能视物的地步，身边的亲卫已是一瞬间失去了勇气，开始逃之夭夭，即便是杨绍福这等豪杰，此时也彻底心乱了。

他大呼：“人来.....人来.....”

他的声音迅速地被淹没，勉强地睁开红肿的眼睛，看到前头堆积的辘重干草上已是火焰有数丈之高，身边到处都是没头苍蝇一般闭着眼乱窜的人，有人甚至直接撞到了他的怀里，使他打了个趔趄，感受到了胸口的剧痛，他的气息更加不畅。

而这时，杨绍福猛地感受到了一股极为危险的气息，他输了，输得十分彻底。

老虎就像个站街边的女人，好可悲，天天这么辛苦，靠自己的身体赚钱，可是很多读者呢，提起了裤子就骂，还有很多，PIAO完了就不给钱，还要说一句垃圾，大家同情WEI安妇，为啥就不同情下老虎呢。

第一百三十八章：建功立业

贼军大乱……

这种混乱，只怕也未必就是眼前这些东西的杀伤力，这是人类本能的，对于未知的恐惧。

可以想象，当人类的先祖见到天雷滚滚，闪电打下林莽，引燃了树木而产生的火焰，面对这熊熊大火时，会是何等的惊恐。

而现在……也是同样，当一道道响雷炸开，硝烟弥漫，即便这些东西杀伤有限，可是也足以引起绝大多数人的惊慌。

惊慌蔓延，随之就是抱头鼠窜，接着就是相互践踏。

河畔边，无数人争相恐后的要去抢夺渡船，可是更多人落水，河水滚滚，翻起无数浪花，将一个个人席卷东去。

干草在燃烧，砂石被烧得乌黑，四处都是火焰，火焰窜起，伴随着滚滚的浓烟，直冲云霄。

哀嚎之声，不绝于耳。

.....

秦少游与李令月并肩而起。

看到远处的火光，还有那随着一声声惊雷，炸到天上的各种辎重，在这清晨，宛如万千烟花一道燃放，煞是好看。

李令月先是吓得捂着耳朵，像是小猫一样不自觉的朝着秦少游的身边要躲，可她看到秦少游一副笃定的样子，渐渐也安静下来，睁大着眼睛，远远遥望着半空中那瞬间的璀璨。

“真美。”

秦少游的心在滴血，当然很美，庄子里的硝石都搭在里头了。

为了制敌，他连夜命人去庄子取了一车车的硝石，与木炭、细碎的棉布混合一起，埋在了沙石下，硝石本是极为稳定，只是与某些东西混杂在一起，若是遇到了明火，所发出来的威力可不轻了，原本制冰的东西，最后却又被制作成了烟花。

而事实上。这确实也只是一个个大炮仗而已，其威力实在是有限得很，虽然能将人炸伤，可想要杀人。却是不太容易。

可是偏偏，这是在武周朝，这个时代，爆竹尚未出现，大家对于任何明火或者爆炸的东西都没有任何抵抗能力。这地底无数的‘炮仗’一炸开，贼军顿时大乱，再加上河岸上堆积了如此辘重，大火烧起来，不必这些‘炮仗’去杀人，这熊熊大火，还有漫天升腾起来的浓烟，就足以致命了。

更可怕的却是人，这些被烟熏过的士卒不能视物，又在极度的惊恐之下。不免争先恐后的要渡河逃回北岸，可是情急之下，相互践踏，甚至在这恐惧和焦急之中，即便拔刀相向也在所不惜，至于溺水之人，更是不计其数了。

“殿下，好看吗？”

“好看。”

秦少游莞尔笑了：“那么，今日下官就用这烟花来恭祝殿下寿辰。只是现在……下官还有军务在身，殿下。请稍待吧。”

今日的李令月却是很乖，她深深地看着秦少游，扶着秦少游的马，道：“小心。”

秦少游已是翻身上马。拍马走了。

带着数十个步卒，秦少游与方静等人汇聚一起，贼军大乱，这个时候若是再不出击，更待何时？

此时，团营上下早已精神振奋。见秦少游带队来了，纷纷拔刀，秦少游大喝道：“看到了吗？就在前面，是一群乌合之众，早已被本都尉的雕虫小技吓破了胆，你们看到的是什？看到的是一个个贼军？不，告诉你们，这不是贼军，这是粮食，这是通报，是金子，是媳妇，跟着本都尉，没钱的可以有钱，家里没粮的可以把米堆满缸瓦，没有媳妇的就有媳妇。建功立业的话，你们这些该死的丘八，多半也不懂，本都尉就和你们说一句，跟我来，抢钱抢粮抢女人！”

“杀！”

这个世上，再没有比这样临阵宣言更让人激动了。

建功立业，大家不懂啊。

可是大家只晓得，杀了贼就有钱，就有媳妇，单凭这个……就足够了。

一声呼啸，无数人响应，长刀扬起，战马奔腾。

一个个歇斯底里的声音回荡：“破贼！”

孟津滩上，一场杀戮已拉开了帷幕。

孟津距离洛阳并不远，那如雷般的响动自然传进了洛阳，许多人看到孟西的半空时不时有‘闪电’将那儿照得骤亮。

京中禁军大为恐慌，更加严正以待。

片刻之后，一个消息开始传开。

贼军大败，孟西团结营破贼，上万贼军灰飞烟灭，死伤不计其数。

荒谬！

崔警很关注这个战局，作为崔家的家主，当朝的宰相，他心里比谁都清楚，这一场叛乱随时随地都可能改变崔家的命运。

所以……他必须随时得到最准确的消息，一旦双方的力量失去平衡，那么……就是崔家做出选择的时候了。

很多时候，就是这样的现实。

这个消息，起先据说是金吾卫的斥候带回来的，而后是在东门流传，随即便在城中流传开来。

崔警听到这个消息，觉得很是可笑。

他的回答只是两个字，荒谬，何止是荒谬，简直是荒谬透顶。

倒不是他对秦少游有什么偏见，只是他活了一大把的年纪，大唐建国到现在，将星如云是没有错，可是敌我如此悬殊，还说什么上万贼军灰飞烟灭，这不是荒谬又是什么？

崔警坐定，在草庐之中，他披着那件太宗皇帝钦赐的道服，好整以暇地吃着茶。

茶是公主茶，天下的茶，再没有和公主茶相比得了，崔警乐在其中，其实他并不太把战事放在心上。

崔家这数百年来，历经了北魏、东魏、西魏、北齐、北周，再到大隋、大唐，乃至现在的武周，依旧能够屹立不倒，这只是因为，即便李冲得了天下，崔家依旧还是崔家，无非是在这熊熊大火之中，能够谋取到多少好处的问題而已。

只是.....崔家能从中牟取多少好处呢.....这才是崔警所要思虑的问题。

“崔公。”草庐外，有人低声道。

崔警只是咳嗽一声，示意自己在听。

外间的人又道：“圣人召见。”

崔警皱眉，忍不住道：“圣人起驾回宫了？”

“是，一个时辰前已匆匆回宫，下了旨意，召见朝中诸公议事。”

崔警眼眸一闪，一时猜测不出武则天到底有什么心思。

他沉吟片刻，才道：“准备车驾吧。”

.....

崔警抵达宣政殿的时候，这里已是来了许多人，他依然是跪坐在左边上首的位置上，一脸风淡云轻。

高高在上的武则天见了他来，朝他抿嘴一笑，道：“崔卿来了，那么其余迟来的人也就不必等了。”

“方才.....”武则天左右四顾，而后道：“又送来一封捷报，只是这捷报有些草率，只说孟西一役，团结营大获全胜，诸卿，莫非.....这是天佑我大周吗？”

听了这话，宣政殿里陷入了沉默。

是不是天佑大周，他们不知道，不过这事儿有些不太靠谱。

坐在这里的人，无一例外都是人精中的人精，怎会不晓得许多捷报里，

总有太多太多的水份，造假是习以为常的事，甚至可能，连宫中也参与了造假，为的无非就是让大家对武家抱有信心罢了。

见无人应答，武则天的目光落在崔警的身上，道：“崔卿以为呢？”

崔警想了想，捋须道：“圣人，臣……未亲眼所见，不敢深信。”

这句话带着含蓄，实则却暗藏着机锋，意思就是，圣人没有亲见，怎么敢拿这样可笑的东西认真地摆在这里来讨论。

武则天倒是没有发怒，事实上，当这份奏疏传来，她也有些疑惑，此前以两百之众一举击溃五百贼军倒也罢了。而现在……可是五百贼军的二十倍，这……怎么看都不像是真的。

可是她心里却隐隐期盼有这样的奇迹，虽然已经命人前去打探虚实，却还是按耐不住的把大家叫来，希望有人能给出一点信心。

而崔警的话，代表的却是很多人的意见。

可笑，荒谬，这种东西根本就没有讨论的价值！

武则天陷入沉思。

良久，她苦笑一笑，道：“崔卿所言甚是……”

虽是被崔警顶了一下，只是武则天显得有些心神恍惚。

这一次晋州贼军的叛乱实在是给她太多的心有余悸，此战决定的，乃是武氏一门的命运，委实大意不得。

于是殿中变得鸦雀无声。

武则天不开口。

而大臣们也乐得清闲，大家各有心事，也各自暗藏着自己的算计。

好吧，请容许老虎继续求点票儿吧，实在是惨淡得伤人心呀！

第一百三十九章：秦都尉入宫

武则天的的心情竟是有点怅然若失。

捷报她是信的，可是又有些不信。

她信秦少游的人品，而且这家伙实在没有虚报功绩的必要。只是这个功绩实在是太大了，大到让人不敢相信的地步。

大臣的态度倒并非是针对任何人，乃至崔警语言上的不敬，本质上也无可指责，现在大敌当前，去相信这种子虚乌有的消息，也确实可能闹出笑话来。

于是武则天只得跪坐直了身子，却是默然无言。

就这么在沉默之中，崔警见圣人如此，又觉得自己方才的话过重了一些，便不由道：“圣人，贼军不过癣疥之患，迟早荡平，圣人不必忧心。”

武则天只是微微一笑，不予置否。

崔警又道：“只是秦少游此前就有捷报，说是破贼五百，为此，圣人曾加封他为都尉，本来这个捷报半信半疑，可是现在，他又如法炮制，如今说得更是骇人，竟是破贼万余，圣人……臣忧虑的是，假若这两个捷报都是子虚乌有，那么……圣人此前所颁的恩旨岂不为天下人所笑？”

武则天眼眸一凝，禁不住道：“崔卿到底要说什么？”

崔警摇头道：“臣没有刁难秦少游的意思，只是今时今日，朝廷与琅琊王拉锯的乃是人心，臣只担心秦少游的捷报非但没有稳住洛阳人心，反而徒增朝廷笑柄，到了那时，岂不是反为心怀不轨的贼人所利用？依臣之见……”

他正待侃侃而谈，可是这时，外头有宦官进来道：“禀圣人，秦少游已入洛阳，携太平公主入宫觐见。”

秦少游回来了……

听到这个消息，武则天愣了一下。

又听李令月安全回来，武则天不由喜出望外，她忙是道：“有请。”

大臣们面面相觑。有人忍不住低声道：“这秦都尉，莫不是仓皇逃回了洛阳？”

这声音说大不大，说小也是不小，至少大家都听见了。

不少人禁不住忍俊不禁。

其实这很容易就能理解大家的心态。

一方面。他们是万万不相信所谓的捷报的，既然这个捷报是子虚乌有，秦少游这个时候带着人回了洛阳，理由就只有一个，那便是贼势太大。自知在城外是死路一条，最后厚着脸皮跑了回来。

那位秦都尉，大家是素有耳闻的，向来都是嚣张无比，而这个时候仓皇而逃，大家想到这厮夹着尾巴的样子，自然不免会心笑了。

崔警绷着老脸，也差点失态。

过不多时，便见有人入殿。

来人面目俊秀，一身戎装。满是疲倦，浑身上下，清晰可见有血迹斑斑。

他抬腿入殿，单膝拜倒，道：“臣秦少游见过圣人。”

武则天见了她，方才还被崔警说动，觉得秦少游这一次吹牛有些过了，还真有可能为人所笑，可是见他一身疲态，又见李令月也尾随入殿。反而没有责怪的意思了，忙道：“秦卿辛苦了。”

秦少游道：“臣不敢当。”

武则天淡淡道：“城外贼势如何？”

秦少游惊讶地道：“陛下，臣不是已送了捷报吗？何故又问起？”

“……”

这一下子，武则天不知该怎么答了。

满朝文武。顿时也是默然无言。

这家伙……脸皮似乎挺厚的，圣人的意思很明白，就是既往不咎，绝口不提捷报的事，给你留点面子，也不想治你的罪。结果你倒是自己提出来了。

其实大家看秦少游这落魄的样子，心里也不愿过于苛责这个家伙，人家毕竟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年轻人嘛，吹嘘一下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好歹人家是在城外拼过命的，这时代，大家对武人都比较宽容，多少也都欣赏那些肯效命在疆场的将士。

结果……

却听秦少游接着道：“既然陛下问起，臣也不得不答了。今日清晨拂晓，贼军大举渡河，臣率两百义士与之对峙，他们渡河仓促，并没有战马，是以臣之团结营，倒也大胆在数百步内观测贼情。此后臣见贼军露出破绽，正是破贼的大好时机，于是臣先让贼军制造混乱，再领两百精兵，趁其大乱，杀入贼阵，贼军大乱，相互践踏者不计其数，溺水者更是无以数计。臣幸不辱命，破了晋州之贼，这其中，臣自然不敢居功，此战上赖圣人庇佑，下靠将士用命，至于臣，不过是举手之劳。”

满殿哗然……

这个家伙，居然说得有鼻子有眼，这……大捷到底是真是假？

武则天满是疑惑，不由道：“那么贼首杨绍福现在何处？”

“就在这里。”秦少游说罢，将身后的包袱直接掷地，这包袱滚开，顿时露出一个人头来。

杨绍福曾是晋州折冲都尉，官职不大不小，认识他的人虽是不多，却也有几个，甚至连武则天也对他有着几分的印象。

现在看着这干瘪的人头，再与印象中的杨绍福一对比，不是他是谁？

“这真是杨绍福……”

“杨绍福伏诛……”

“如此说来，那么晋州贼军也都已灰飞烟灭了！”

满殿皆惊……

即便是崔懿这样老神在在的人物，此刻也不由伸长了脖子，露出了诧异之色。

以二百民团，而剿灭巨万贼军，这……这真是不可思议，无法想象。

可是……现实就摆在眼前，由不得人不信。

秦少游继续道：“此战，臣与众将士杀贼六七百之众，贼军伤亡更多达三千余，除两千余人趁乱夺船渡河，其余尽成为阶下囚，贼首杨绍福已然授首，至于其部诸将，或杀或降者，有七十人之多。臣还截获了不少杨绍福与山东贼军私通的书信，以及粮草、马料、银钱若干，得马五百余匹，船一百艘，随军妇人六十，铠九十七副，刀枪剑戟无以数计。”

“至于臣之部众，战死者有二十余人，伤者亦有十数人之多，恳请圣人，无论如何予以抚恤，以安军心。”

“……”

殿中依旧是沉默无言。

一时之间，这个消息实在令人太难消化了。

即便是武则天，此刻也是露出不可思议之色，显然眼前发生的事，已经不能再震撼来形容了。

而所有的文武，此刻却都看向武则天。

良久，武则天猛地拍案，高声道：“好，朕有此肱骨之臣，又有如此忠义之将士，何愁不能江山永固，何惧一群宵小蠹贼，此战打出来的，乃是我大周的国威，贼酋杨绍福，亦是百战将军，据闻骁勇无比，其贼军，亦都是敢战之士，可是这又如何？朕区区一个团结营，便可使他们灰飞烟灭，秦少游，你是功不可没，功不可没啊。”

武则天显得有些激动。

她已经很少如此激动了。

这样的捷报，不啻是给了她一颗定心丸，更重要的是，经此一战，那李冲已经无关痛痒了。

当然，真正让武则天喜出望外的是，这一支不起眼的团结营是秦少游练出来的，这意味着什么？

南衙禁军十二卫，有精兵十万，战力不容小觑，可是一旦发生叛乱，武则天不敢用，为何？因为这十二卫脱胎于李唐，与李唐的瓜葛实在太深，乃至盘根错节，武则天既不能铲除，可也不敢放心使用。

天下第一军的飞骑，人数不过千人，可是往往能以一当十，勇不可当，可是李冲叛乱，武则光照旧不敢将他们方出城去，为何？因为这支号称天下

无敌的元从禁军，其根本就来自于当年唐高祖皇帝李渊在太原起兵的骨干，他们与李家实在有太多太多的瓜葛，本质上，他们曾经就是为了效命李家而存在，现在虽然‘效忠’武周，只是这里头又有多少是真心实意？

至于各地的府兵，无非就是墙头草而已，他们大多受各地的折冲都尉辖制，事实上，就是一个个州里的地方军马，朝廷强力的时候，他们就效忠于朝廷，而一旦时局不稳，又有几人忠心？假若这些当真忠心，当年武则天代唐时，为何各州都是作声不得。

武则天登基，弊病实在太多，在人才方面，绝大多数人才都被世家垄断，而在军中，面对的又是一个个错综复杂的军门体系，这些军门来自于唐初时的各个山头，派系林立，各个都暗藏鬼胎。

当年武则天创立团结营的初衷，就是想要借用团结营来制衡这些军中的派系，从无到有，建立一支‘武家’的武装。

只是真要从无到有，哪有这样容易，团结营本质上，在所有人的眼里不过是个笑话而已。

现在.....不同了。

当孟西团结营以区区两百人大破晋州贼军，这个秦少游出身草莽，却是武则天一手提拔起来的人，这个人，还有他的团结营，从来没有受过李家的一丁点恩惠，他们今日的一切都来自于武周，这对武则天来说，是何等的幸事！

.....

继续求点票！老虎很感谢大家的支持，也很需要大家的继续支持！

第一百四十章：最厚道的天子

这是一场旷古未有的大捷。

虽然贼军不过万余，可是这支贼军打着李唐的旗号，给予洛阳城里的武氏的打击却是极大。

甚至可以不客气地说，若不是今日覆没，甚至可能动摇到武则天的统治基础。

武则天目光幽幽地看着秦少游，这个家伙……带给自己的惊喜实在太，以至于现在的武则天依旧还处在亢奋状态，一时回不过神来。

老半天，武则天四顾左右，道：“杨绍福谋反，已经伏诛，可是朝廷要面对的，还有山东之贼，诸卿以为如何平叛为好？”

武则天并没有把注意力转到秦少游的身上，而开始‘关心’起山东的局势。

这显然是别有几分深意的。

若说在此前，武则天一句如之奈何，这殿中的许多人，只怕多半都要陷入沉默，因为李唐和武周的较量，对他们来说，在未分晓胜负之前，实在不宜把身家性命搭进去做赌注。可是现在……拨云见日，大局已定，是该向胜利者表现忠诚了。

“圣人，臣以为……经此孟西之役，山东之贼已不足为患，败亡只在旦夕之间，只需下旨各州严防死守，命大总管陈景春徐图进剿即可，圣人现在关心的，理应是进剿之后如何恢复农耕，以免山东百姓遭受兵灾之后再饱受绝收之苦。”

武则天向说话的人看去，此人是太原郡公王方翼。

王方翼曾是先帝时期的名将，在军中有极高的声望，只是王方翼乃是王皇后近亲，所以武则天对他早有猜忌，本来早就打算将他剪除，奈何李冲的兵变彻底打乱了部署，现在万万想不到，这个时候连王方翼都居然跑了出来，大谈朝廷必胜，李冲不过是秋后的蚂蚱。

由此可见。这朝中的文武，此时已经彻底对李冲不再抱有期望。

武则天莞尔一笑，然后道：“虽是如此，可是平叛不是小事。谨慎一些总不会错。”她的心情格外的爽朗，似乎还嫌不够，便对崔懿道：“崔卿以为如何呢？”

崔警正色道：“李冲不过是宵小而已，不足为惧，郡公所言甚是。臣深以为然。”

武则天不由笑开了，道：“既如此，那么就请凤阁及早拟出善后之法，再命兵部催促各部及早进行，将这贼军一网打尽。”

说罢，她显得兴致勃勃，突然又道：“朕听说团结营草创至今，大多数人浮于事，战力低下，天下各路团结营。善战者唯有孟西一营，秦少游，你来说说看，这是何故？”

满殿的人都知道，这时候，团结营再不可能是一个草台班子的存在了。

或许创建团结营的时候，不过是武则天的某次突发奇想，可是现在，一旦天子亲自过问，又立下如此大功。怎么还可能不闻不问。

秦少游打起精神，道：“其实各路团结营的症结所在无非就是两个，其一，团结营划归在州府之下。而州府负责的却是施政教化和刑狱，对这兵事岂会上心？如此一来，州府不知有团结营，而团结营有志难伸，自然是姥姥不疼、舅舅不爱，被人放任自流。绝大多数人也就人浮于事了。臣的孟西营不同之处就是，州府虽是不闻不问，可是臣不愿看到营里的大好男儿虚度光阴，这才加紧了操练，这才有了一些模样。”

武则天认同地颌首点头道：“尽忠职守，这才是诸卿的榜样。朝廷这么多的官，既有吏部核查，又有御史台监督，更有上官盯看，可是即便如此，还是有着许多的人照旧放任自流。反观秦卿，任事于团结营，无人理会，却能时将尽忠职守放在心上，若是人人如此，何愁我大周不昌盛？”

秦少游觉得有些不太好意思了，话说回来，被武则天这样的夸奖，颇有点别人家的孩子如何如何的意思，只怕这满殿的大臣听了，心里头有点不是滋味吧。陛下，你这是坑我啊。

不过虽是如此，秦少游却并不是个谨慎甚微的人，成了别人家的孩子系列，风头很盛，可能遭人记恨，可这又如何？当年你们这些王八蛋，压着我秦某人，将秦某人打发去孟西的时候，想来不会想到会有今日吧！

秦少游想罢，心里有一种莫名的通快感，继续道：“陛下，这其二的问题就在于食户，朝廷有规矩，十五户抽一丁，这十五户也供养一丁，按理，孟西营有丁近两百，食户三千，可是实际上，孟西县却只划拨了八百，八百户养丁一百七十六人，这团勇连吃喝都成问题，就更别提刀枪剑戟、战马的给养以及操练的问题了。可问题就在于，臣的孟西营，若是向孟西县索要三千户，那么第一个问题又出现了，因为朝廷不闻不问，又因为州府不予理会，县里的人见状，自然也是上行下效，于是各路团结营几乎是穷困潦倒，苦不

堪言。而孟西营之所以有今日的战力，只是因为……臣……自己掏了腰包。”

秦少游是个很现实的人，胜仗打了，兵也给你练出来了，按理来说，总该报销了吧。

所以他开始掰着手指头，算道：“就拿孟西营来说，臣刚刚到孟西营的时候，单单购买兵器和盔甲，还有战马之类，就花费了近三千贯，此外将士们还要吃喝以及各种给养、马料所需，每月至少两百贯上下，如今算起来，只怕花费不下于四千贯……”

四千贯……

你一个两百人不到的营，几个月居然花了四千贯。

这一下子……武则天有点傻眼了。

她只得抿嘴笑道：“秦卿既有功劳，也有苦劳……朕……”

秦少游见她打断自己，心猛地一哆嗦，卧槽，我跟你谈钱，你居然跟我谈感情，这谈了感情，还能再谈钱吗？

秦少游这一次来，目的有两个，一个是接受封赏，另一个当然是讨薪，不管怎么说，花费了这么多钱，朝廷总该报销一点吧，毕竟立了这么大的功，就算只是报销一半也好。

不过秦少游显然对武周的税制涉猎不多，武周的税收，沿袭于唐初颁布的均田令，而主要征收的税赋，其实并不是钱，而是租粟、绢、棉、麻、纳布等等，至于商税，也不是没有，只是这个时代征收商税十分麻烦，所以单单是钱的话，一年的岁入也不过数百万贯而已。

数百万贯看上去很多，可是对于朝廷这么一个大家子，可就是杯水车薪了，你养两百不到的兵，几个月就是数千贯，傻子才给你报销。

秦少游很纠结这个问题，在鼓足勇气后，他决定继续打断武则天，道：“陛下，臣的话还没有说完，除此之外，此次……”

武则天显得有些尴尬，虽说秦少游没有直接伸手要钱，可是意思很明显，当着这么多人面，你好意思谈钱？

武则天淡淡道：“秦卿家实在是功不可没，你方才所言之事可谓字字珠玑，直指团结营的弊病，有道是国虽大，好战必亡，忘战必危；因而这兵事决不可荒废，孟西团结营为天下各团结营树立了典范，朕既知问题的根源，也唯有披荆斩棘，革除弊病，如此，朝廷方能高枕无忧。”

她故意开始沉吟，一副当机立断的样子，继续道：“从即日起，团结营再不受州府辖制……朕要在洛阳设团结总营，效仿南衙，分列武骑团营十五团，辖制各道团结营。至于你所言的食户之事，朕也务求尚书省，必要落实清楚，该食户三千的就是食户三千，少了一户都不成。秦卿以为如何？”

秦少游真是哭笑不得，他终于明白，为何历来讨薪都是个巨大的难题了，他只得苦笑道：“圣人圣明。”

见秦少游愁眉苦脸状，武则天不由哂笑，不管怎么说，人家可是自掏腰包的大功臣，天底下只听说过食君之禄忠君之事的，哪里听说过自掏腰包消解君忧的。

武则天抿抿嘴，道：“至于孟西团结营上下，都立了大功，朕岂可不赏，不妨如此，卿等所虏之物，无论是刀枪剑戟又或是战马、船只，尽皆分赐团结营上下诸卿，此外，凡立功者，都要颁发永业田，功小则赐田五十亩，若是功劳大，赐田两百亩，秦卿以为如何呢？”

封建王朝里，直接赏钱的事确实是少，一般是都是给地，当然，也有更丧心病狂的，直接拿布匹和粮食当做你的薪水，你不但得负责做官，为朝廷效力，发了工资还得投身于商业活动。当然，其实这不算狠，真正狠的，是直接给你发宝钞，而且还是津巴布韦的那种，让你一家老小全部吃糠咽菜。

现在授田，对于秦少游来说，其实已经是最好的结果，某种程度来说，其实……秦少游觉得自己挺幸运，还好这个时代没有出现交子、宝钞，否则以武则天这性子，还不满世界的印面值一千贯的宝钞出去发工资，秦少游和他的将士怕是真要做好去啃树皮的打算了。

.....

好吧，再顺便求点票儿！

第一百四十一章：武家军

只是不得不说，武则天一道旨意，总算是解决了团结营眼下最难的问题。

至少……食户是实打实的了。

现在秦少游乃是河南团结营都尉，河南道团结营暂有四营人马，人数接近一千，如此算下来，食户就有一万五千户，这绝对是个惊人的数字，已经相当于一个中等县城的人口了。

而按均田令，这一万五千户有地近五十万亩，五十万亩地养着一千人，虽然前头的投资没有报销的可能，可是往后至少可以让秦少游止损，不必再为粮饷的事来操心。

当然，叛军的所有器械、粮草也赏给了团勇，也还算丰厚，虽然武则天有借花献佛之嫌，可是人家是皇帝，皇帝本身就不喜欢和人讲道理的。

至于编制的问题，其实也算是利好，团结营当年名义食户三千，实际县里只拨付八百食户，这是为何？无非就是你就算觉得吃了亏，官司打到了河南府，这河南府多少会偏袒县里，也正因为如此，孟津县才不会把团结营当一回事。

而现在设了个团结总营，属于独立的机构，那么就和地方上没有瓜葛了，县里的人不必理会，即便是河南府里的人来了，也大可以晾到一边，丘八才不跟你讲道理呢。

秦少游忙是谢了恩典。

只听武则天继续道：“此番功勋最显著的，就莫过于你秦少游了，诸卿说说看，该当如何封赏为好？”

大臣们即便再讨厌秦少游，也晓得这个功劳是人家一刀一枪杀出来的，不重赏实在没有道理，只是这个家伙实在有些妖孽，再鉴于此人之前在学里的种种作为，实在让人觉得有些后怕，因而大家不得不留了心，有人站出来道：“陛下。此等大功理应重赏，臣以为，秦都尉此前因功就封县伯，臣以为。可封其为孟津县侯，以示恩荣。”

秦少游此前确实是县伯，而现在封为县侯，这是食户千户的爵位，许多人征战了沙场一辈子。怕也未必能得到。

武则天却是皱着秀眉，摇头道：“不够，还差一些，不妨就为县公吧，食

户一千五百户。”

崔警也皱起浓眉，小心翼翼地提醒道：“圣人，这县公，乃是从二品……秦少游以都尉……”

武则天却是淡淡道：“就这么定了，凡事都有特例，若是他日。有人能效仿秦少游，立这赫赫战功，朕也绝不吝赏赐。非常之功，当然也要恩荣出于望外，朕不怕赏得多，就怕没有人可以赏。所谓国难思良将，如今是多事之秋，正该如此，才可让将士效命。至于团结营其他有功之臣，该有的也都要有。你的中书凤阁要拟个名册来来，朕来批拟。”

话说到这份上，崔警也只能哑火，笑吟吟地道：“陛下所言甚是。既然如此，臣定不辱使命。”

呼……

听到县公二字，秦少游大大的松口气，他心里清楚，这一次，武则天确实是破格的提拔了他。

某种程度来说。武周的爵位其实还是颇为吃香的，可不似宋朝那般的小气，所谓的爵位，只是按照级别给你俸禄而已，而这可是实打实的食户，在自己当一亩三分地上可以自行征收税赋。

一般来说，县子和县男的所谓食户是虚的，因为朝廷不会拨人给你，赐予你的只是永业田。而到了县公这个级别，已经摸着了郡公和国公的门槛，这食户可就不是玩笑了，那可是真正一千五百户编入你的名下，这一千五百人的生杀夺予，朝廷从此不再享有任何管理的权利，你是打也好，骂也好，只要不谋反，几乎都是悉听尊便。

更不必说，食户一千五，一般配属的土地就是四万余亩，除此之外，一般还有山林之类，这也难怪崔警觉得赏赐有些重了，毕竟到了县公，就已相当于是一个独立的小王国，虽然人口一千五百户，至多也就六七千人，可是凡事就怕开先例，今天兴头来了，就让人食了一千五百户去，明日又不知要封赏多少，长此以往，这朝廷还有田拨付吗？

崔警之所以住口，一方面是武则天坚持，另一方面也是秦少游的功劳确实很大，足够让人心悦诚服。

秦少游大喜，忙是喜滋滋的谢恩。

武则天依旧很高兴，却是一甩袖子道：“众卿都退下吧，秦少游留下，朕有些话要说。”

于是文武们纷纷告退，武则天则是坐定，吁了口气，才道：“秦少游，你也坐下说话，朕看你也是辛苦了，就不必跪坐了，来，给他搬个胡椅来。”

片刻后，秦少游已是高坐在了胡椅上。

武则天却又坐不住了，激动地在殿中来回踱了几步，而后道：“秦少游，朕看你欲言又止，可是还有话要说？”

秦少游哭笑不得，老半天之后，才扭扭捏捏地道：“圣人，臣……能不能说句实在话？”

武则天正色道：“你但说无妨。”

秦少游苦笑道：“圣人敕令臣为河南团结营都尉，这本是一件好事，可是臣……实在有些负担不起。若是敷衍了事，可是陛下如此重托，若是不把兵好生练出来，不免心中不安，可若是要练出精兵强将，臣……实在是消耗不起了，两百人，其实勉强还可支应，可是一千人、两千人……”秦少游不由咋舌道：“这真不是小数目，臣……是来做官，不是来行善积德的啊……所以……臣倒是宁愿带着部众编入禁军去，这团结营真是呆不得啊，虽说食户是有，可是臣要维持军中所需，臣又不忍横征暴敛，要知真要操练出精兵来，就得大肆购买精良的战马，武器、铠甲，这些……价值实在太高，臣为了让将士们好好操练，几乎是敞开来让他们吃，两百人不到，一天吃掉七八只羊，上千张饼，近百斤稻米，若是人数再加上十倍，这可怎生是好？”

秦少游这一次是赚大了，可他不是傻子，好不容易立了功，又好不容易见了武则天一面，其实真将他编入禁军，他还未必愿意，毕竟团结营里自由度更大一些，到了营里，上头也无人管束，老子就是天下第一，倒也快活。不过素来会哭的孩子有奶吃，这个时候不多抱怨一二，往后还怎么愉快的躺着吃了？

因而他故意夸大了自己的难处，还是那一句话，要钱。

武则天皱眉道：“实在不成，朕就命人调拨一批军中所需。”

秦少游摇头道：“臣既然要练出好兵来，就不能用寻常的补给，弓得要牛角弓，刀得用百锻钢炼就的，至于衣甲之类也不能马虎。”

武则天不由笑了：“你倒是一点都不客气。”

秦少游一摊手道：“臣只是想做得更好而已。”

他抓住了武则天的心思，显然武则天这一次格外的看重团结营，当然不是只想要练一些寻常的兵出来，毕竟有了这一战的光芒，当今天子确实需要

一支并非脱胎于李唐的军事力量，而这团结营得天独厚，如今又一战成名，显然正中武则天的下怀。

武则天沉默了。

良久，她才慢悠悠地道：“你说得对，朕要的不是一批庸卒，要做就做到更好……你的难处，朕也深知，只是……”她突然又戛然而止，接着才猛地道：“只不过，朝廷若是要供养团结营，不免要伤了民力，这事儿还是要你自行去筹措，可是朕也决不让你为难，但凡是可以做的，你都可以便宜行事，比如战马，大不了你相中了一个马场，朕便将其赐给你们草场，让你们自行放养就是，如此，岂不是省却了一些草料的用度？”

秦少游猛地明白了，武则天这是让自己自力更生，钱是不可能有的，不过却能给政策。

而政策这东西倒确实是好东西，这玩意就好像是后世的工业园区一样，确实能带来很多实实在在的好处。

秦少游想了想，眼珠子一转，道：“要自给自足就少不得需要大量的辅兵，无论是战马的放养，亦或者是一些衣甲的供应，甚至是武器的修葺、锻造都需要人手，陛下能否将那些贼军俘虏赐给团结营？有了这几千人，臣倒是有了几分把握，非要练出一支武家军不可。”

秦少游把武家军三个字咬得很重，什么是武家军，这就是皇帝老子的私人武装啊，这可比禁军、飞骑要牢靠多了。而且秦少游的言外之意又拉近了与武则天的距离，自己练出来的是武家军，那么秦少游这个都尉自然也就是陛下家族中的一份子了。

武则天微微一笑，道：“是吗，你既敢作保，朕也没什么不肯给的，好罢，朕会再想一想。”

.....

一个晚上没睡，老虎累翻了，准备去睡了，睡前不忘求点月票吧，还有就是谢谢大家昨天投了不少票儿，老虎很感激！

第一百四十二章：人中龙凤

靠着南衙不远有大量闲置的宅院，这里大多是地方刺史和一些重要官员的官邸。

他们虽然不在此常住，可是却也蓄养了不少人，而这些人做的，就是传达朝政消息，凡皇帝谕旨、臣僚奏议以及有关官员任免调迁等都是邸吏们所需收集抄录的内容。然后加急送到各州去，以供官家们参考。

不过这一次，却有了新的消息。

宫里张贴宫门抄了。

这宫门抄，其实就是针对邸报这种潜规则来的阳谋，你们不是想知道朝廷的动向吗？与其让你们像地鼠一样去打听，那么还不如干脆光明正大地告诉你们，这朝廷发生了什么，也免得一些真假难辨的消息以讹传讹，引起一些没有必要的猜想。

只是宫门抄毕竟不是天天张贴，这一来得看宫里的心情，有些事该让你们知道才让你们知道，难道我堂堂天子，在宫里设了控鹤院，蓄养了男宠若干，也要告诉你？

不只如此，宫门抄毕竟传抄的不是小事，一般的事儿也是没资格张贴放榜的。

自从叛乱发生后，宫里一直都没有宫门抄张贴。

这已是让邸吏们感到有些不妙，于是不免猜想到，平叛似乎并不顺利，甚至李氏代武也并非没有可能，正因为如此，这些邸吏都像是打了鸡血一样，四处都在搜罗各种消息，而现在，宫门抄终于放了出来。

大捷！

旷古未有的大捷！

看了这捷报，当真是洛阳轰动，两百团结营大破贼军万余，杨绍福授首，贼军死伤无数。

起初，大家不信。

可是很快，当得知各门已经放松了警戒，所有禁军各自回到了驻防之地，城门和入城的水道也纷纷放开，再到后来。杨绍福的头颅被悬挂于则天

门，这时候，大家想要不信也不成了。

于是乎，团结营成了大热门。当然，最大的热门还是秦少游。

大家都在打听，这位秦都尉到底是哪一个新贵，随着无数的消息传出，这些消息化作了邸报。传送各州。

京师恢复了平静，以至于山东的叛乱也再无人关注了。

琅琊王李冲？跳梁小丑而已，败亡只是迟早的事，谁理你？

倒是在兵部，有人显得脸色凝重，在阴暗的公房里，没有点灯，此人背着手，看着墙上一幅字画，这是一幅雁门关的出塞图。因为光线不甚清晰，此人眼眸更加专注，他的目光似乎永远定格在画中的飞骑之中。

“团结总营？呵……圣人啊……未免把民团看得太重了。出了一个孟西团营，未必就能出第二个……”

“唯一让人料想不到的，倒是这个秦少游，本以为让他去团结营，自此之后，好生做他的县伯，一辈子至少也能做个富家翁，可是万万料不到。料不到啊……”

“团结总营的将军可有人选了吗？”

站在这人背后的，是个佝偻着身的文吏，他摇摇头道：“宫里倒是没有这个消息。”

“我看哪，无非也就是武家的人而已。不是说秦少游说这是武家军吗？他这句话倒是真正说到了圣人的心坎里去了……只是……到底会是谁呢？”

“罢了，不必理会，萤火之虫而已，能翻出什么浪来。”

他挥挥手，文吏退下，公房里又恢复了平静。

敕封县公。官拜都尉，朝廷的旨意发下来，秦少游早有心理准备，所以虽是激动了一小下，却总还算过得去。

紧接着，便是总营的创立，这总营设在南衙以北，与南衙隔着洛水，秦少游倒是一阵子好找，好不容易七拐八弯，算是找到地方了。

这地方怎么说.....

寒酸是有一些的，不过他此番是要拜谒团营大将军，这位仁兄也是新官上任，作为河南道新任的都尉，理应前去拜访。

洛阳有南北之分，南边基本都是官衙，道路宽广，格局方正，而北边则是生活区，街坊林立，显得有些杂乱，道路曲幽，人口密集，人声鼎沸。

而之所以将总营设在这里，自然是尚书省的意思，尚书省据说在研究总营新址的时候，双手一摊，没地了，要不你去邙山或是周山吧。

官僚ZHU意害死人啊，秦少游几乎可以想象那位新任的大将军是如何满满都是泪了。

秦少游上了门，门口是几个不知哪儿调拨来的兵丁，秦少游上前，递交了自己的腰牌，报了大名，过不多时，便有人请他进去。

而武骑团的将军便是在偏厅里见他。

这让秦少游不由皱眉，第一次相见，直接去偏厅，显得似乎有些不太庄重，似乎有轻慢的意思。

于是等他入了厅，便见到一个比他年长不了多少的青年人，一身戎装，见了他，忙是亲昵的上前，道：“秦都尉，本王盼你很久了。”

秦少游来之前，确实是不知将军是谁的，因为这总营设得很仓促，至于将军的人选也有过不少非议，至少秦少游是知道不少人都想往里头塞人，因而被举荐的人很多。

现在看到这么个嘴上没毛的家伙，秦少游就不免有点轻视了，卧槽，嘴上没毛办事不牢啊，你都可以做将军，我居然给你做都尉，你哪根葱。

“还没请教将军高姓大名。”

这人道：“我乃武崇训是也，家父梁王，而本王蒙圣人不弃，敕为高阳郡王，如今奉旨坐镇总营.....”

梁王.....就是武三思，这武三思和武承嗣一样，都是武则天的侄子，而且，武三思更为武则天所倚重，至于这武崇训.....来头似乎不小。

秦少游愣了一下，突然发现自己搬了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自己很天真地跑去寻武则天，说这是武家军，这武则天倒是很实在，直

接就把姓武的给塞进来了。

瞧武崇训的样子……怎么都像个低能儿啊，不得不说，这皇帝的口味真重。

不过……低能与否，其实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他姓武。

明白了真相，秦少游只得道：“下官河南道武骑团结营都尉秦少游，见过郡王殿下。”

武崇训忙道：“好说，好说，不必拘礼，在来之前，家父和圣人都有训诫，说是要倚重于你，所以本王今日上任，就盼着你来，你看，这天下十五道，虽然都设了团结营，不过眼下最重要的还是河南道，你是河南道都尉，可有什么难处？”

秦少游忙道：“难处有很多。”

武崇训一摊手，笑了：“咱们慢慢说。”

秦少游想了想，才道：“如今兵是多了，就是操练的人手不够，能否从飞骑里抽调一些充作教头？”

武崇训迟疑了。

他居然迟疑了……

秦少游真是有点恼火，提要求是你要提的，现在一个这么小小的要求，你居然还能瞪着房梁楞个老半天。

而老半天之后，武崇训道：“啊……此事，看来是不可的，圣人设团结营，为的就是从无到有，调拨了飞骑的人去，那么这团结营到底是团结营，还是飞骑呢？”

不得不说，武崇训确实还算是个很有政治敏感性的人，皇帝老子的心思就摆在那里，团结营只能从无到有，不得受到眼下军中的任何影响，所以……

看着秦少游的苦瓜脸，武崇训扯出一丝淡笑道：“哎……秦都尉不必灰心丧气，不知你还有什么难处，但说无妨。”

秦少游心灰意冷地摇摇头，道：“没有了。”

武崇训眼眸一亮，道：“没有了？秦都尉，哎呀呀，当真一点难处都没

有？”

秦少游恨不得宰了这个姓武的小官僚，要钱，你们不给，要人你们说敏感，要啥没啥，你还问有没有难处，有难处，你也解决不了，我说个屁。

秦少游一肚子的不满和无奈，却还是认真地道：“当真没有了，圣人的训诫是自力更生，臣身负皇恩，千难万难，自个儿担当就是。”

武崇训显得颇为开心，道：“诚如圣人所言，秦都尉实在是个不可多得的忠臣干将，今日一见，果然不俗，本王也为你的忠心所感动，不如……本王请你吃茶吧。”他拍拍手，有胥吏送来茶水。

而这茶水不消说，自是不知从哪些门路，从秦家那儿购的公主茶。

秦少游也懒得客套，直接拿茶当水吃，武崇训的脸上很明显的露出肉痛的神色，这茶现在炒到了天价，一般时候，武崇训也未必舍得吃的。

“秦都尉，既然你没有难处，那么可就好说了，这河南道的兵事，本王就都托付于你了，往后你多来这里走动，本王很喜欢和你这样的年轻俊杰交朋友。”

秦少游心里冷笑，交（KENG）朋友大家谁不喜欢，却是一脸正儿八经地点头道：“下官也很喜欢（KENG）朋友，尤其是殿下这样的人中龙凤。”

.....

顺便求点票！

第一百四十三章：生杀夺予

和武崇训的会晤，总结起来，无非就是三个字，瞎扯淡。

这个郡王，显然属于躺在父荫上混吃等死，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的人。

这就意味着，这个人是无法指望的，而秦少游自然也不指望他。

他更关心的是这一次丰厚的赏赐。

一千五百户，朝廷赐了近四万亩良田，这就相当于后世一个镇还要多的土地了，在这里，秦少游自然是山大王，幸运的是，这块地也在孟津，北靠河水，右依凤凰山，倒算是一个好去处，至于编入县公的户籍人口，倒也都妥当了，按道理，秦少游应当任命一个长史来对这些人进行管理，而这长史实在找不到人，只得将那陈杰搬来，于是乎，一个简陋的管理机构也就成立了，陈长史现在是好大的官，既管食户的生产，还有税赋的征收，除此之外，甚至是协调邻里纷争的大权也落在他的身上。

而他的第一个任务，则是组织人手种桑和移植山茶，这都是秦少游预备好了的，单靠种粮，这几万亩地指望不上，那不如就种植经济作物，男人们负责耕作，女人们都要聚在一起进行纺织。

要将土地发挥到最大的价值，就必须如此。

眼下是百废待举，而秦少游的团结营，要抓的无非是两条，一条是操练，另一条是生产，生产是为了养兵，养兵是为了给朝廷一个交代。而如今，他最关心的还是生产，现今孟西有四团团结营，人数在一千二三百人左右，如今全部移到了孟西，直接设了孟西大营。

分驻各地，毕竟操练起来麻烦，而且他虽是都尉，直属于总营将军之下，看上去倒是吓人。这样的级别，至少也得有几千上万个兵，而事实上，他的兵只有一千多而已。没有分散各地的必要。

大家聚在一起，自然就不免要扎营了，营房要进行重新的修葺和扩建，不只是如此，还要新增一些操练的场地。以及靶场、马场，甚至在这附近，还得搭起几个铁匠铺子来，虽然眼下，还不可能生产兵器，可是进行修理和养护却是必须能做到自给自足。

至于这营房的搭建，则是俘虏们的事了，这些河北来的兵，当然不能让他们吃干饭，秦少游将他们当做辅兵使唤。辅兵的人数在四千人左右，负责养马、修葺营房、运输粮草、甚至是提供伙食，只要给两口饱饭吃，倒也不怕他们滋事。

这一千多人的开销，其实十分惊人，因为秦少游的富养政策本就教人咋舌，一个团勇的开销足足抵得上几个禁军，之所以如此，是因为秦少游心里自知，团结营之所以被人看重。并不在于其他，而在于天子，天子想要有一支脱胎于李唐的军马，而且战力必须不俗。至少也要能与禁军旗鼓相当，否则这团结营就没有任何意义。瞧着武则天把武崇训空降下来的意思，分明是很认同秦少游这武家军的看法，自然而然也就对团结营格外的关注，秦少游能做的，就是必须把这团结营缔造成一支精兵。现在，这就是秦少游的立身之本。

隐隐之中，秦少游总有一股危机，虽然现在顺风顺水，可是不要忘了，当年自己堂堂校尉，却被丢到这团结营来，若是在军中没有人做什么手脚那才怪了，而秦少游当时的校尉可是武则天敕封，这也意味着，那个人必定在军中的权势不小，他当日可以打压秦少游，那么今日，秦少游虽然借着团结营重新恢复了风光，可人家还肯坐视吗？

所以……虽然不知道那人是谁，可是秦少游却是明白，迟早有一日，大家会争锋相对，他唯一能做到的，就是做得比从前更好。

而要做得好，操练的事，秦少游其实也不懂，有了上次的经验，他偶尔也会骑着战马在营中来回的溜达，有时也请方静指点一下自己的马术，而大多时候，他唯一思考的就是一个东西——钱。

一千多张血盆大口啊，这些人每日操练，体力消耗惊人，而体力的消耗就带来了饭量的提升，鸡鸭牛羊都是必不可少的，尤其是牛肉，对人的营养补充最好，偏生这个时代，牛肉的价格却是极为高昂，因为这玩意是耕田的利器，所以朝廷早有规定，寻常宰牛是犯法的，想吃牛肉，得等牛死了，而后到官府报备，再进行屠宰。至于羊肉，价格也不算低，鸡鸭也是一个麻烦，倒是蛋类，只要有钱，也能供应充足。

这一番下来，真是教秦少游肉疼。

他化悲痛为动力，提笔开始便躲在自己的大帐里给许多人写信和奏疏，无论是送去总营还是送进宫里的，无非就是那么一个字……钱。

会哭的孩子未必有奶吃，可是多少都会有娘疼，做娘的舍不得给天天喊饿的孩子吃什么，可心里头不免就会有那么点儿惭愧的心思，秦少游要的，就是这种心理。

而另一方面，他既深知要不来钱，那么这生产的问题也就成了头等的大事，这一千二百多人，食户是一万七千户，河南府的各县都有土地和人口，秦少游想着法子让王勇去推广亚麻、桑、山茶等植物，原因无他，因为单靠种地是养不起这样多的闲汉的，在这个粮田亩产量低的令人发指的时代，秦

少游没有任何的选择。

在紫微宫里，武则天批阅着奏疏，到了一处地方，猛地又皱眉，露出很是头痛的样子。

上官婉儿见状，忙是递上公主茶，武则天吃了一口，不由道：“秦少游又来讨债了，他好生的不练兵，真是钻钱眼里了。”

武则天确实是怕了，可不是吗，三天两头的上书， he 现在是县公，确实有资格直接投递奏疏，结果这厮每天就是哭穷，昨个儿说看到士卒们端着破碗可怜的在吃稀粥，想到将士们日夜操练，竟是食不果腹，于是悲不自胜，今日又说圈里的马瘦了，再这样瘦下去，只怕不能作战，养兵千日，却是不能用在一时，于是，这位秦都尉又是触景生情，滔滔大哭。

这厮到底有没有学《梅花三弄》里的梅若鸿一样滔滔大哭，武则天不知道，可是只知道一件事，天天有个人在边上哭哭啼啼，凄凄惨惨切切的，实在是有够烦心。

可是呢，武则天又不能下旨申饬，毕竟这团结营是武则天让他练的，而且确实有难为无米之炊的意思，人家倒贴钱养兵，还立下了赫赫大功，解了朝廷的燃眉之急，你好意思给人家摆脸色看？

既然不能，那么只好好生安抚一下，无非就是老套路，将来会重用，万事皆赖于卿之类，结果得了安慰，这奏疏就上得更勤了，已经到了武则天无法容忍的地步。

上官婉儿莞尔一笑道：“陛下，有道是兵马未动粮草先行，他既要练精兵，不负陛下所托，可是无奈何朝廷却又不得不厚此薄彼，团结营终究还是民勇，哪里及得上飞骑和禁军的万一，既要马儿跑，可好歹也得给马儿吃草，不是？他要叫屈，其实也是无可指责。依臣之见哪，陛下倒也不是恼他，只不过嘛，有时他的性子是有点讨嫌，听说总营那儿，也是每日都有书信去，也都是抱怨，陛下可知道那高阳郡王怎么着？他呀，见了秦少游的书信就烧，看也不看，却让书吏回信，信里头只是不断表彰秦少游的功绩，高阳郡王特意叫了个书吏，专门就是写信，几天下来，把几个月的书信都写好了，足足数十封，秦少游来一封书信，他就挑一封回过去，以至于秦少游前几日，还给武承嗣武尚书写信抱怨来着，说是高阳郡王莫非有恙，为何回信总是前言不搭后语。”

武则天一听，忍俊不禁，秦少游给武承嗣的信虽是说得文雅，实际上就是那么一句，你那侄子的脑子是不是有病。

可以想象，武承嗣接到了信后，会是什么样的表情。

武则天的的心情顿时好转了不少，沉吟道：“朝廷确实有对不住他的地方，可是朕也有朕的难处，有些事暂且不表，多说也是无益，你抽个空去孟西一趟，亲眼去看看，也当是代朕宣慰于他，还有……给他传一句话，河南道团营之事，生杀夺予都由着他，朝廷绝不干涉，只要他能把事做好就成！”

第一百四十四章：这是什么鬼

作为武则天的信使，上官婉儿清早便出发了。

抵达孟西时，便看到那光爆无垠的土地上竟到处都在栽种山茶和桑树。

这些山茶和桑树，许多都是从其他地方移植来的，有人专门督工，农人们则是按照规矩进行摆弄。

便是孟西那荒芜的土地也铲除了杂草，大有一副要将这荒地开垦的架势，上官婉儿瞧着稀奇，又见远处有人盖起一座座的大棚子，棚子用巨木做栋梁，却是堆砌了一些砖石，糊上泥，密不透风，她不晓得做的是什，只是一门心思要去寻秦少游，所以没有停留，待到了孟西大营，便见着大营依山傍水，已是连绵数里，靠着河水宛如长蛇一样占据了上游和下游。

营地边必须得有水，这是常识，而这样搭建营地的办法虽不易防御，在生活上却很便利，显然，秦少游搭的营是打算常驻的。

营地里，牛角号声呜呜作响，马蹄声和呼喝声更是不绝于耳，操练的气氛很重。

远远有游骑过来，呼喝道：“来者何人。”

上官婉儿坐在车里，掀开帘子，露出如星般的明眸：“本官奉旨见你们的都尉秦少游，请他出来相见吧。”

这游骑放松了一些戒备，却是挠挠头道：“都尉并不在营中。”

“那在哪里？”

“在女红坊……”

“什么……”上官婉儿微微愣住。

女红……这是什么鬼？

她略一踟蹰。

那游骑道：“就在不远，过了那个坡就到，某带女官去吧。”

他在前打马，徐徐向前，上官婉儿只得放下帘子，让车驾亦步亦趋的尾随。

待过了一处山坡，那游骑遥指前方的一处石头搭起的大棚，道：“就在那里，只是这儿有规矩，男人不得轻易靠近。违令者，都要挨鞭子，某就只能送到这里了。”

男子不得靠近……

可是秦少游为何在那里……他不是男子？

上官婉儿满腹疑惑，索性下了车驾。吩咐了车夫和卫士在此等候，接着便下了坡。

靠近了那诺大的棚子，便听到里头传出许多的女人声音。

“秦都尉，你看这样可好……”

“柳大娘……你这样可不成，咱们得按着规矩来。你瞧着我的。”

“这可没啥技巧的，秦都尉，我的女红一向不错……”

“柳娘子，问题不在手艺，得有规矩，你瞧我，得这样用针，讲究的是方便快捷……”

上官婉儿蹙眉，这秦少游真是越发没长进了，真是吃饱了撑着……

她正待要抬腿进去。却听到了李令月的声音，李令月叫道：“瞧瞧我的刺绣如何……”

“殿下绣得好，果然是聪明仁慧，一点就通。”

“那……这个能卖钱吗？”

秦少游的声音显得很踟蹰：“殿下还是自个儿留着吧，当作留念。”

李令月略带不满的声音道：“本宫就是要卖钱……”

“呃……”

“本宫就知道你嫌我绣得不好，是吗？真是口是心非，早晓得你不是东西。”

太平公主又来了……

近来太平公主和秦少游倒是走得很近。

上官婉儿留了心思，却是一脸平静，只是这明眸却是微微掠过了一丝不喜，她抬腿进去。竟是发现里头有许多人，大多坐在案牍后头，最重要的是，这里基本都是女人。老的少的都有。

而秦少游正和一个中年妇人示范着用针，他捏着绣花针，显得很认真，捏着针在一块布上翻飞，那妇人聚精会神地看着秦少游用针，口里还在念：“原来是这样。太简单了……这样简单……”

李令月却是坐在一旁，大概是因为秦少游方才得罪了她，正冷冷地看着秦少游。

在她的案牍前摆着一个刺绣，至于做工，不消上官婉儿细看，自然是惨不忍睹。

上官婉儿于是上前，咳嗽一声。

秦少游被声音惊动，一时慌神，哎哟一声，却是扎破了手指头，于是忙丢了针，将自己的手指放进口里吮吸，挤眉弄眼的了一会儿，才苦笑道：“上官待诏，你真是吓我一跳。”

上官婉儿面无表情的扫了秦少游一眼，道：“秦都尉真是好风雅。”

“哪里，哪里，上官待诏见笑了。”秦少游显得很谦虚：“这不是为朝廷效力嘛。”

上官婉儿一挑眉：“噢，原来都尉绣花也是为朝廷效力？”

秦少游咳嗽，道：“这是自然。”

上官婉儿随手捡起一块供刺绣用的布帛来，却不由皱眉，禁不住道：“这是什么？”

刺绣大家都懂，即便是上官婉儿，多少也晓得一点女红，无非就是在一块布帛上绣花而已，可是她拿起这块布时，却发现了一些不一样，这布有些粗糙，纹理较为粗大，更让人奇怪的是，在这布帛上，居然已经画了花鸟，这花鸟的画风倒是时新得很。

秦少游笑道：“我这是新东西叫十字绣，和寻常的刺绣不同，来，来，来，我们到里头去细说。”

一旁的李令月显得有些不满，却是假装没有听到，只是埋头玩弄着绣花

针。

上官婉儿别有深意的看了一眼李令月，却是假装没有看到李令月，挪了腿，自是先行去了一块毡布隔着的里屋，秦少游后脚跟来，笑道：“上官待诏怎的来了？”

上官婉儿手里却是捏着绣布，道：“这个，你且不要问，我倒是想问你，这十字绣又是何物？”

“这……”秦少游苦笑，道：“十字绣无非就是在我这种布上，事先画好了花鸟，再按着这画上的图案用针，上头绘的是什么颜色，就用什么颜色的线，你瞧瞧，大抵就是如此，十分简单。”

“只是……你一个都尉，好生生的不练兵，却是琢磨这个做什么？”

秦少游道：“挣钱哪。”

“挣钱……这固然是能挣钱，可是……又能挣几个？”

秦少游摇头，叹道：“你可晓得，我这里的食户有多少，河南道团结营的食户又有多少？这些人大多都有妻女，若是让她们闲坐在家，固然也可以女红，可是毕竟，也不过是零零碎碎的挣一丁点的钱补贴家用而已，可是呢，我把她们都召集起来，以往她们刺绣，喏，就是寻常的刺绣，一年到头也绣不了几幅，能卖几个钱，这里头有三个原因，你要不要听？”

上官婉儿只得道：“你说说看。”

秦少游道：“其一，她们并非是专职，不是专职就难以熟稔，于是乎，平时忙里忙外，偶尔偷闲呢，再刺几下，上官待诏想想看，这世上的事，大抵是熟能生巧，专职和闲散时的技艺可是全然不同。就好似从前的团结营一样，平时不操练，临时抱佛脚，能有几分战力，而一旦专职操练，则不可同日而语。从前一年只能刺几幅，有时拿来自用，多余的也兜售不掉，可是现在呢，把她们聚集起来，日复一日的刺绣，这技艺和速度可就大大不同了，从前的那种刺绣，一年下来，可刺三十幅以上，产量便可提高十倍。”

在上官婉儿笑道：“还有呢。”

秦少游又道：“可是单靠这个却还不够，所以我便鼓捣出了这个十字绣，十字绣和平常的刺绣不同，平常的刺绣，是你随心所欲的绣，而十字绣，却是按着布上的图案来绣，不需要考虑布局，不需要考虑绣什么，不需要琢磨用什么线，用什么绣法，只需要按部就班就可以，如此一来，产量又可增加数倍，同样是一副刺绣，以往的刺绣日夜赶工一年能绣三十幅，而这个十字绣，一人便能绣出上百幅。上官待诏以为呢？”

上官婉儿不禁点头：“似乎有些道理，这十字绣，确实简便了许多。”

秦少游笑了笑，又道：“这第三点，才是最至关紧要的，平时一个女子窝在自己家里，凭着自己的想象去做女红，她们的眼光毕竟是有限得很，我看过许多妇人的刺绣，怎么说呢，这上头的图案实在没什么新意，甚至许多更是可笑，单靠这个能卖得上价钱么？毕竟买刺绣的人，大多都是大户人家，人家所相中的东西岂是你们乡人绘制的图案？这十字绣就不同了，我专门请了个画师来构思最时新的图案，而后再请画工，将其画在这十字绣上，让妇人们按部就班的去穿针引线，请上官待诏想一想，这样时新的东西，是否更遭人喜爱？”

秦少游揭示的是一个很简单的道理，无非就是，这些女子在一个封闭的环境里，无论是眼界和想象力都有局限，而偏偏消费刺绣的人家，却往往都是大户，人家看得上你这东西？这就好像，在后世，让一群大山里地人去剪裁衣衫，而这些人，从未出过大山，难道还指望他们剪裁出来的衣衫的款式，能得到富人家的青睐？你做一双解放鞋，莫非还想卖上什么大价钱？

.....

第一百四十五章：大丈夫当如是也

秦少游的办法其实很通俗易懂。

反正这些食户的女眷闲着也是闲着，索性组织起来找点活儿干，而秦少游给她们发工钱，拿了这些刺绣就可以转手去兜售，从中赚取利差。

而又因为秦少游将她们组织一起，能大大提高她们的生产效率，并且聘请画工使她们的刺绣更加时新。

这是双方都能牟利的事，可以说，这也是秦少游的一条初级产业链，土地用来种植亚麻、善荏、桑树，最后再让人织布、制茶、刺绣，除此之外，山茶生了茶籽还可以收购用来榨油，男人们负责种植，女人们负责生产，秦少游再通过洛阳城里的渠道进行销售，这数万的食户从上游的原料供应到下游的成品出货，几乎都成为秦少游赚钱的一份子，而大规模的生产，带来的是生产效率的提高，还有商业的敏锐性。

所谓敏锐性是由于出货量大，自然而然就会在秦家的商业体系之中出现一批观察市场动向的人员，比如十字绣，若是寻常女子做的女红，大多绣的花纹都是俗不可耐，不登大雅之堂，为何？无非就是目光的局限罢了，这个时代虽然风气开放，女子们也并非是闭门不出，可是终究在这个交通并不便利的地方，十里八乡，对于她们来说已是极限，她们哪里知道洛阳城里发生了什么，达官贵人是不是用金扁担。可是一旦组织起来后，就全然不同，如今高门和富户们最爱什么花式，或者说近来什么最是流行，乃至宫中又出现了什么新款，立即就可以组织一批画工描出来，此后指导生产，从而使得这些刺绣让很多人青睐。

很多东西，其实讲究的就是抱团，单打独斗就是势单力薄。把一个个组织起来，让她们脱离自给自足的生产模式，便可从中获取丰厚的利润。

上官婉儿是何等聪明的人，立即明白了秦少游的意图。利用这秦少游不知哪里拍脑袋想出来的十字绣，再组织人力进行生产，大大提高生产效率，而这些女人便可获得较为丰厚的薪金，秦少游又可从中谋取巨大的利益。更重要的是，地里种桑种亚麻，这些经济作物再怎样都比从前种粮要更值当一些，食户的男人的种地挣钱，女子们生产挣钱，家中的收益，只怕也可以大大的得到改善，而这巨大的改善，团结营就可从中抽取税收，得到更多的钱粮。以维持住军中所需。

想到这里，上官婉儿的身躯微微一震，她心里不由想，种植桑麻、山茶的人，必须将这些丝麻和茶叶卖给秦少游的庄子，因为这样大规模的产出，除了秦少游有这需求，天下哪里有人能如此大批的购置，而生产布匹和丝绸以及茶叶的人也都控制在秦少游的手里，这等于是说。这些食户从此之后都

被秦少游控制在手，形同于秦少游自己成立了一个半独立的王国，每一个人看似无关紧要，却都是秦少游这个手段中的一份子。而这样的分工又导致没有秦少游的组织就可能要破产。

种植.....生产.....兜售牟利.....秦少游赚钱.....食户们也得以大大的改善了生活.....向他们征取税赋.....练兵。

几乎每一个环节都牢牢地控制在秦少游的手里，没有秦少游，种植的桑麻、茶叶就难免卖不上好价钱，没有秦少游，就难以组织起生产，没有秦少游。食户的生活就难以改善，没有秦少游，按照以前种粮的成本和产出，除非横征暴敛，就不可能得到足够军中所需的钱粮，没有钱粮，团结营就依旧还是一团烂泥。

上官婉儿是何其精明之人，她一眼就看清了真相。

这家伙，难怪去刺绣，原来这一切都是思量好了的，只怕这里头的每一个步骤都被他算计了，假若当真这些能按照预想那般牟取巨利，这意味着什么？意味着食户里，无论是男女老幼，团结营上下无论是官是兵，都不知不觉地将人生依附于秦少游的身上，秦少游就是这种全新模式的一个节点，没了这个节点，这个链接就彻底崩溃，最后导致食户的生活无法改善，公主殿下谋取不到商业上的暴利，团结营练不出好兵。

这其实.....已算是某种程度的独立王国，偏生.....这个利益伴生的关系却是无法打破。

想想看，秦少游拉了太平公主进来，这就是巨大的保障，即便有人想打破这个利益链接，也永远绕不开太平公主的影响力。而对于武家来说，武家需要的是一支可以与李唐抗衡的武装，他们需要的是制衡，就更加没有动力去破坏这个利益关系了。

想了想，上官婉儿吁了口气，不由苦笑道：“你这人还真是不甘寂寞。秦少游，你说本心话，你的心里只怕是另有所图吧。”

秦少游却是风淡云轻地看了她一眼，很认真地点头道：“不错，确实如此。”

他承认得倒是很干脆，很多东西，他可以骗过别人，可是未必骗得过上官婉儿，因为大家彼此太过了解了，况且上官婉儿的智慧本就非同凡响，这是在这个时代，除了武则天之外，最是光芒万丈的女人，岂是轻易蒙骗得了的。

秦少游正色道：“半年前，我曾立下大功，官封校尉，本以为可以高枕无忧，结果如何呢？却是被人打发到孟西这山沟沟里来，原本铁定的禁军校

尉，后来却成了一群农夫组成的所谓团结营校尉，上官待诏，我和你不同，你出自名门，虽然家门遭遇了不幸，可是至少你是幸运的，你蒙受陛下的信重，日夜伴驾，天下人，谁敢小觑了你？可我不过是个厨子，所以我获得任何东西都比你与许多人都要艰辛十倍百倍，可这又如何呢？即便是有陛下的垂青，靠着自己能挣到自己的立身之本，可是在这险恶的地方，我这样的出身，按理来说，是永远不该得到今天所获得的这些东西，那时候我就想明白了一件事，上官待诏想听吗？”

上官婉儿很不理解秦少游，不理解这个家伙堂堂一个大男人，为何总是精于计算，为什么这样的工于心计，而现在，她终于有些动容，因为她第一次发现，秦少游的心事和他的出身，毕竟与她有天壤之别，而这时，她认真看着这个愤愤不平又是似笑非笑的家伙，禁不住侧耳倾听，或许……自己的本心是更愿意进入秦少游的内心，想看看这个家伙那没心没肺和锱铢必较的外表之下，隐藏着什么不为人知的秘密。

看着上官婉儿认真看着他的样子，秦少游昂首道：“从此以后，我就明白，无论任何时候，我不能依靠任何人，这个世界能依靠的人只有我自己。我也同样明白，我活在这个世上的立身之本，不在于是受了谁人的垂青，而在于自己打铁还需自身硬，只有使自己成为不可或缺的人才能在此立足，才能让大家固然知道我是一个厨子，对我固然恨得牙痒痒，却依旧不能动摇我分毫……因为……我会很重要，重要到永远不会成为别人手里妥协和牺牲掉的棋子，上官待诏，我只是一个为自己而活的人，我做的每件事，其实没有那样多的所谓责任和尽忠，其实……只不过想要很好地活下去，不为人折腰，不成为别人的筹码，这就是我所要的，其实我要的也仅此而已，毕竟……我只是个厨子，出身卑微，甚至为人所笑，还能希冀什么呢。”

上官婉儿动容，踟蹰良久，最后道：“我明白了。”

秦少游叹口气，道：“所以我要好好刺绣，好好地推广我的茶桑，好生地练好这一支军马，我很少认真去做一件事，这世上要做成一件事实在太难太难，可是我乐于如此，当然……”秦少游眨了眨眼，不禁莞尔一笑：“当然，还要少不得大倒苦水，会哭的孩子有奶吃嘛。”

上官婉儿笑了：“你哭得太多了，就不能收敛一些，真是的。”

秦少游无言以对，索性移开话题；“陛下叫你来，可有口谕吗？”

上官婉儿摇头道：“其实，只是教我来看看而已，你……”她抬眸，直视秦少游的眼睛：“总之，你自己做好自己的事。”

这句话包含着许多层含义，某种程度，算是上官婉儿表达出了一点支持。

秦少游很认真地道：“谢谢你，这是我的真心话。”

上官婉儿俏脸不禁微红：“你谢什么？”

“不知道。”秦少游想了想，道：“我也不知道谢什么，但是就想谢谢你。”

上官婉儿想到什么，似是触动了什么心事，却是别过脸去，幽幽一叹。

这叹息很轻，带着许多道不出的哀愁。

.....

顺便求点票儿！

第一百四十六章：非卿莫属

秦少游对上官婉儿是感激的。

这个精明的女人，固然有不为人知的冷酷一面，可是秦少游却十分理解她，因为……秦少游也深知，无论是自己还是上官婉儿，他们处在这个大时代，想要挣扎求生，比别人过得更好，不被别人踩在脚下，就必须比更多人步步谨慎，且更加无情。

人活着……想必就是如此吧。

秦少游晒然一笑。

正午的时候，秦少游留上官婉儿在庄子里吃饭。

上官婉儿总算是‘认出’了李令月，忙不迭地行礼，道：“不成想殿下也在，下官见过。”

李令月不以为忤，道：“上官待诏，好久不见，本宫也甚是想念你。”

于是两人凑在一起，不免低声说些什么，亲昵无比。

而这一切，秦少游只假装看不到，女人的世界，其实比男人的世界更加复杂得多，很多东西，他不懂，既然不懂，那么索性就装糊涂罢，所以他从不会问，为何李令月私下里时对上官婉儿总是咬牙切齿，更加不会去问上官婉儿听了李令月，总是不以为然，当然，他绝不会跑去凑热闹，你们怎么见了面，却是如此亲昵，就好似失散多年的姐妹一样。

卧槽……想到这种种女人的哲学，秦少游就背脊发凉，寒毛竖起，其实……做官挺单纯的，他还是老老实实琢磨自己不那么复杂的权力之路更加实在，女人哪，太复杂，说不清。

到了庄子，陈杰兴冲冲地迎上来，鞍前马后，准备好了饭食，憋了老半天，等秦少游和二女用过了饭，才拉了秦少游到一边道：“县公。我……我有事请县公做主。”

秦少游漫不经心地道：“有话就说。”

“我要娶婆娘了。”

秦少游看着陈杰殷殷期盼地看着他，猛地醒悟到了什么，卧槽，竟是差点忘了。自己现在是一家之主，什么叫做一家之主，那就是手底下的人，婚

丧嫁娶，自己都有了过问的权利。这是一个人身依附的时代，食户依附于家主，臣子依附于君王。

于是秦少游笑了笑，道：“那么……恭喜啊，哪家的婆娘？”

“孟津县里的刘家的娘子。”

不认识……

但秦少游还要照例说一声：“刘家呀，似乎家风不错，想来是贤良淑德的女子。”于是拍了拍陈杰的肩，意味深长地道：“往后多生几个。”

多生就是人力，将来小秦家变成了老秦家，却还是需要更多人力的。

陈杰却是哭了。道：“没有县公器重，哪里有我的今日……”

呵呵……

秦少游干笑，已经不能容忍这样的场面了，忙是回到厅堂，见上官婉儿与李令月依然亲昵地在一起低声说着什么，媚眼儿乱飞，秦少游是不稀罕听这些的，便摆出一副正人君子的模样，上官婉儿倒是颇晓得察言观色，看出秦少游的郁郁不乐。便索性起身，道：“天色不早了，殿下，下官也该入宫复命了。只怕这就要动身告辞。”

李令月拉着她的手道：“过两日进了宫，咱们继续说。”

上官婉儿应了，别有深意地看了秦少游一眼，秦少游则一路将上官婉儿送出庄外，外头天寒，一个随来的宦官忙是取了个猩红的披风小心翼翼地给她披上。这披风是用毛子做的，露出许多绒毛，恰好盖住了她的脖子，她呵了两口白气，戴上了帽兜，露出小女儿家的可爱憨态来，道：“秦都尉，你可要巴结紧一些公主殿下才是。”

“呃……”秦少游不禁无言以对。

她徐步踩了高凳上车，又掀开帘子来，明眸似笑非笑地看着秦少游：“瞧你拘谨的样子，这是武周朝，巴结着女人的男人真如过江之鲫一样，有什么好扭捏的，公主殿下……很器重你呢。”她不由咯咯一笑，不待秦少游解释，已是放下了帘子，马车动了，车轱辘带着这留给秦少游最后一幕绝美的笑颜。已是徐徐而去，朝着那巍峨的角楼方向去了。

秦少游看着上官婉儿的马车离开，若有所思，心里不禁嘀咕，那李令月对她说了什么，怎么沾上了美女，总有一种躺着也中枪的感觉。

他回到厅中，却见李令月高坐在胡凳上，却如一只亢奋的小母鸡，猛地地道：“这个女人，心计真的太深，太深了。”

秦少游道：“殿下说谁。”

李令月没好气地道：“说本宫自己技不如人，怪得谁来。好了，走了，再会。”

“呵……”秦少游露出了轻松之色：“殿下，我送你。”

李令月冷若寒霜地道：“不劳远送，本宫自己有手有脚。”

“那么，再会吧。”

李令月最恨的，就莫过于秦少游这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子，你说你客套一下也就是了，人家跟你客气，你连样子都不做了，直接一句再会，真是教人讨厌。

“呵呵……呵呵……”李令月只是冷笑，冷笑到最后，动了身，很想暴怒，可是秦少游风淡云轻的样子，便索性直接出去，厅里还留下：“呵呵……呵呵……”的声音。

“陛下……”

回到宫中的上官婉儿，忙是去见了驾。

刚刚从控鹤院回来的武则天显出了几分疲惫，她漫不经心地靠在了卧榻上，随手捏起银盘上的已去了皮的荔枝，道：“茶来。”

过不多时，公主茶呈上，武则天坐直，端着茶盏，轻饮一口茶水，人显得精神了许多，这才用眼角的余光看了上官婉儿一眼，道：“如何？”

上官婉儿道：“臣去看了秦少游，秦少游在刺绣……”

噗嗤……

一口茶水还在武则天的口里，武则天身躯一震，最后猛地将茶水喷出来，溅得卧榻一侧到处都是水迹。

一旁的宫人要来收拾，武则天却是把手伸出，摇了摇，那宫人只得后退

一步，武则天愕然地看向上官婉儿：“他一个大男人刺绣做什么？”

上官婉儿憋了老半天，道：“他要挣钱……养兵……”

这一次，虽然武则天早有心理准备，可还是没把脸绷住，一下子，摆出来的端庄之气无影无踪，她禁不住道：“呀……刺绣……养兵……”

武则天这个时候，猛地有了一种感觉，突然感觉自己是后娘了，那秦少游就好像遭了自己虐待一样，让他去练兵，至于这样惨吗？他还刺绣……还养兵，怎么觉得很有一种卖身葬父的即视感。

这……至于么？

“他……苦到了这个境地……”

上官婉儿心里苦笑，却还是正儿八经地道：“臣看到的，就是他在绣花，要养兵，至于其他的，瞧他一脸愁苦，也不及多问。”

武则天只得伸伸手，宫人会意，忙是重新换了一副茶盏，武则天抿了口茶，才定了神：“真是笑话，说出去是会笑话的，这件事不要教人晓得……绣花……啧啧……朕真不知该怎么说好，不过……这秦少游，人倒是好的，很好嘛，人人都效他这样……”武则天有点神经错乱了，一时不知该怎么说才好，这时候发现，若是人人都学他这样去绣花，难道还能后头补一句，何愁大周不兴，这……

她只得又抿抿嘴，把后头一截话抹去，道：“怪可怜的，这是忠臣啊，朕真不想为难他，可有什么法子呢，朕虽是天子，可是天子也不是能呼风唤雨的，不过……不能教老实人吃亏，更不能让忠臣义士遭罪，绣花……呵……”她猛地冷禁不俊，最后才绷着脸道：“朕看哪，得给他一些方便才好，孟津……孟津……索性就准了他孟津的关卡商税吧，去岁的时候，孟津好歹也收了数百贯的商税，给了他，虽不能解决问题，可总是能教他松一口气，做都尉做到这个份上，也是朕的失职。”

孟津港，其实就是黄河上的一处渡口，因为距离孟津近，是河北进入洛阳的几处商道之一，将这关卡的钱给了秦少游，虽然不多，可是至少让武则天心里好受一些。

武则天有些疲倦，身子微微靠在后头的靠枕上，又深深地道：“真是怪可怜的，往后他再上书来抱怨，那就让他抱怨着吧，他秦少游可以为朝廷分忧，朕还听不得抱怨不成？往后每一封奏疏都不要坐视不理，要回，这奏疏得你来回，奏疏，朕就不看了，你自己便宜行事。”

说来说去，结果虽然说是听得了抱怨，其实却是奏疏都不看了，一切的

麻烦又推给了上官婉儿，上官婉儿不由苦笑，却还是应道：“是。”

.....

顺便求点票儿！

第一百四十七章：误交匪类

莫名其妙，让秦少游掌握了孟津港。

这倒是秦少游不曾预料到，蚊子大小终究是一块肉，钱毕竟是小事，最紧要的是在这个节骨眼，天子突然给了这个恩惠，由此可见，秦少游现在所做的一切，得到了天子鼎力的支持。

本来御史台那儿，是有几个御史对秦少游的恣意妄为颇为不满的。

你说人家好端端的种粮，你却是在推广什么劳什子山茶和桑树、亚麻，这是什么鬼，大周朝，终究还是以粮为本的，如此做法，委实伤农，你们团结营的地多，加上秦少游自己的地，足足有数十万亩，这么一大片土地，这么多人口，猛地去玩这一套，这教人怎么吃得消。

弹劾的奏疏，是老早就准备好了的。

不过御史也有三六九等之分，同样是侍御史，有权柄滔天如来俊臣者，也有不太会来事的小御史，每天骂这个骂那个，可是……谁理你呢。

而侍御史们总有一个不太好的习惯，那就是但凡写好了奏疏却是不能急于去发，他得去请益，所谓请益，就是得寻一些身份高贵的人去指教，某某公，下官的奏疏，不知如何。而那些真正的大人物，往往看了之后，便也愿意‘点拨’一二。

这样的做法，当然是怕伤及无辜，或者说，遭惹到不该遭惹到的人。

就比如鼎鼎大名的崔警，下了值，疲倦的坐在草庐里，吃着公主茶，精神还未缓过来，就有人来拜谒了，是个老熟人，在台院里公干的侍御史，他递上了自己的弹劾，笑吟吟的道：“还请崔公指教。”

崔警对此不露声色。拿了奏疏，只是略一看过，随即叹口气，把这弹劾的纸片直接就丢进了炭盆里。

这样的天里。冷飕飕的，炭盆里的炭烧得通红，一遇到纸片，立即卷起一团火苗，旋即将其燃为灰烬。

“啊……崔公……这是何意？”

崔警冷冷的看他：“你弹劾的也不是没有道理。关中和关东的地，乃是朝廷最紧要的粮地，团结营和孟津县公这样做，是有些荒唐，可是……这是他们的食户，何必要理会。”

“只是……”

崔警笑了，道：“子恒啊，圣人前日，给了秦少游孟津港的税赋，你明白了么？秦少游改粮为桑。改粮为茶，此事已经有些时候了，宫中不可能不知，可是非但不闻不问，反而又给了这个厚赐，到现在，你还看不清么？这是宫中鼎力支持着干的，现在弹劾，这是自讨苦吃。”

“只是，某既为言官。难道不该仗义执言么？”

崔警又笑：“仗义要用在该用的地方，这等细枝末节，去与宫中为难，唱圣人的反调。这是昏聩，不是仗义。况且，秦少游自己的食户，他要怎样，何劳别人指手画脚，这些事。你不要问。”

崔警这番话所蕴含的道理，却显见了他的高门风范。

崔家很强么？当然很强，而且强的有点过分，以至于太宗皇帝在的时候，因为崔家的姓氏排在李家之前，大发了牢骚，可是照样还得用崔家的人为将为相，可是崔警有自己的哲学，那就是无论谁做天子，牵涉到了他们的根本利益，他们当然绝不会坐视不理，比如上一次，因为学务的事，崔家几乎就和武则天反目了。

可是呢，他们也绝不会一味的和天子唱反调，不但如此，在不牵涉到自己利益本身的时候，他们更乐于去逢迎天子，天子对秦少游信重，秦少游总是会做出一些乱七八糟的事来，比如这一次，以粮改桑和山茶，这……算什么事？既然不算什么事，那么跑去反对做什么，不但不能反对，还得找个机会，表示一下圣人目光如炬，不拘一格降人才，能提拔出秦少游这样的贤才。

这侍御史愚蠢之处就在于，他看到了崔家的实力，也看到了在一些根本问题上，崔警与天子之间的交锋，却是没有看到，绝大多数时候，崔警是个‘马屁精’，或者说，是一个对天子极为恭顺的顺臣。

崔警说着，已是端起了茶盏，他对这公主茶，实在是爱不释手，喜欢到了骨子里。

“既如此，那么某明白了，崔公，告辞。”

人已远去。

崔警眼眸轻描淡写的扫视了一眼这炭盆中的灰烬，他若有所思。

.....

改粮为桑和改良为山茶以及亚麻地事，看上去容易，其实却很难，这里头最大的难处不在于朝中诸公的心思，而在于食户们的惯性。

祖宗十八代都在种粮，突然让他们去种其他的，不免心里不安。

而要破除这种不安，使用强行的手段是不成的，你越是用强，按照农人们的哲学，那你肯定是在害我，若是真有好处，至于用强么，其实.....这也是所谓基层工作的难题，因而秦少游只能引导。

而引导的办法很简单，那就是钱。

在和王勇商议了一阵之后，秦少游便下了决心，次日一早，便在各处庄子那儿贴出了文榜，大肆收购茶叶、亚麻和丝茧，有多少要多少，只要你有，庄子里就拿出真金白银，绝不忽悠。

不只是如此，王勇还带着许多人，挨家挨户到乡里去收，有亚麻么？有丝茧么？有茶叶么？高价收购，没有？啊.....真是遗憾啊。没有那还不快种，不种就吃亏了，县公现在急需这些东西，然后一副你是逗比一样的表情看着人家，必须得是见过世面的城里人瞧乡下野人地鄙夷表情。

一直看到你惭愧，你心里露怯为止，这个时候，人心就开始动摇了，就开始自卑了，开始妄自菲薄了。

最后一击必杀，某某乡现在都在种，劳力都抢着在附近嫁接山茶和桑木。

这种‘愚民’之法，虚虚实实，却是抓住了广大农民朋友最重要的心理，其一是自信，其二是从众。

若不是王勇死活要拦着，秦少游甚至还打算在黄河里挖出一块大石出来，大石里必须得刻着：“改粮为桑大法好，种了山茶保平安”。

最后之所以没有做成，实在是这玩意有点忌讳，此等广大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惯用造反伎俩，分分钟会被人质疑为图谋不轨。

乡人固然有淳朴到可爱的一面，却也不免有盲从的弱点。

不管怎么说，在这种连哄带骗的方式之下，总算大事已定。

秦少游每日骑着马，在这广葆的土地上来回游荡，和娘子们研究一下绣花的技巧，与农人们琢磨着种桑，到大营里去团勇们演武，有时坐在田埂

上，捏着蚂蚱竖着蚂蚁，田园的生活，淡出个鸟来，却又能找到一丝乐趣。

太平公主殿下已经不来了，不来了的理由很简单，多半是上一次和秦少游一言不合。

公主殿下也是有脾气的，你敢触怒她，她当然打定了主意不理你。

而且近来洛阳城里有诸多传言，说秦少游乃是兔相公，这让秦少游很是怀疑，这又是那位纯洁善良的李寡妇散播的谣言。

卧槽……不是东西啊。

总而言之，不能这么僵持下去了，再如此，还不知会有啥妖言出来。

于是秦少游趴在案牍上，洋洋洒洒的写了一封长信，很是认真的总结了自己与公主殿下的友谊，并且痛定思痛的认识到了自己的不足，最后表示，很愿意将这段不伦的友谊维持下去。

信发了出去，次日一清早，秦少游在庄子里起来，刚刚洗漱完毕，李令月就心急火燎的来了。

秦少游万万想不到，李令月的回应如此炽热。

李令月劈头盖脸的就道：“本宫本来不打算和你有什么牵涉的，你这样的人……呵呵……”这便是我汉文化的精神之处，只是两句呵呵，便蕴含了千言万语，而里头的信息用脚趾头就可影响到，无非就是，你就是个渣渣，你不是东西，你人品卑劣之类。

呵呵之后，李令月又道：“可是哪，本宫终究不是小气的人，看在往日的情分上，本宫好说歹说，也得心胸宽广一些。”

说到了心胸，秦少游就不自觉的把目光稍稍下移了一些，其实……公主殿下的心胸是挺宽的，这只怕是个D吧。

天可怜见的，公主殿下这么大的心胸，走路不知会不会累。

李令月见秦少游目中的不怀好意，顿时冷若寒霜，把手一伸道：“帐呢。”

“帐……什么帐……”

“庄子的帐……”

秦少游忍不住道：“不是每个旬日，都让人送去了府上？”

李令月却是一副很精明的冷笑：“这是抄录的，谁晓得有没有做手脚，本宫要查底帐。”

哎.....秦少游摇摇头，误交匪类啊。

.....

月底了，大家的月票都到了吧，该到查账的时候了，亲，都来投票吧，投票给老虎保平安。

第一百四十八章：面首

秦少游咬牙切齿，对这公主殿下实在无言以对，只得让人取了底账来，却还不忘挑衅似地看着李令月道：“公主殿下，这个帐，你看得懂吗？”

李令月却是笑嘻嘻地道：“本宫……当然看不懂……不过……”

她咳嗽一声，接着道：“本宫专门请了账房来，此人精于计算，实在是不可多得的贤才，张恒，快快进来。”

她呼唤一声，便见有人走进来，看了一眼秦少游，立即露怯，老半天才小心翼翼地作揖道：“学生张恒，见过秦博士。”

这个人不是别人……是四门学里算科的一个学生。

秦少游见了他，有些面熟，现在他行了师礼，顿时想起来了，瞧着这家伙浓眉大眼，原来竟也如此不知羞耻。

现在，秦少游想杀他的心都有。

张恒不安地继续道：“学生……学生在学里学了半年，秦博士虽然改任他处为官，可是学生还是受益匪浅，已粗通了不少算学精义，只是近来家中家道中落，已经无法供学生读书了，学生不得已，只好从学中出来，为公主殿下所青睐，掌公主府的府库，恩府……”

秦少游挥挥手，道：“不用继续说下去了，查你的帐吧。”

张恒犹豫了老半天，最后才小心翼翼地捧了账目到一旁查账去了。

教会徒弟，饿死师傅，现在秦少游总算见识到了，他想要暴怒，奈何这个张恒客客气气，胆战心惊的模样，又左一口博士，右一句恩府，实在让人拉不下面皮。

此时，李令月带着一脸嫣然的笑意看向秦少游，道：“听说，你在孟津做了好大的事。怎样，可有什么好买卖吗，让本宫也凑一份子吧。”

秦少游摇摇头道：“有倒是有的，只是却是团结营的买卖。只怕殿下插不了手，不过……殿下对刺绣啊、丝帛有兴致吗？”

李令月笑了，眼睛笑的时候，高高拱起，眼帘下的长长睫毛挤在一起。颇为俏皮，她道：“只要挣钱，什么都有兴致，本宫太穷了，揭不开锅啦。”

秦少游叹口气，道：“好吧，这个买卖，咱们别急，现在首要的问题，其实是驰道。”

“驰道？”李令月托着下巴。摩挲起来。

秦少游道：“你看，我们要卖茶，来年还要卖冰，还有丝绸、成衣、布匹……诸如此类，河北之地倒是好说，咱们可以通过孟津港，沿着水路，将东西运到两岸去，可是这天下最大的市场就在咱们眼前，不就是这洛阳城们？洛阳城里。多的是高门、富户，更有不知多少大食、倭国、昆仑、色目、高丽的商旅，将来需要多少大车才可以把东西运去？车马如龙，川流不息。这官道其实勉强也能用，只不过嘛，毕竟是用土夯实的，一旦到了雨天，便泥泞无比，殿下。这可是钱哪，货物不通，我们都要饿肚子，要吃西北风的。”

李令月一听，顿时精神一震，道：“你这么一说，本宫也觉得大大不妥了。夺人钱财，如杀人父母。”

秦少游点了点头道：“所以，我们要修路。我已经想好了，咱们要铺一条砖石路，所费的人力大抵是数百人，不过消耗的钱粮要多一些，真要雇佣起来，没有三千贯是不成的，殿下，这路是为我们修的，将来你我都都要在这条路上受益，不如这样，咱们二一添作五，你出一千五百贯罢。”

李令月的心里顿时冷飕飕的，好端端的说修路，怎么就谈钱了呢，你这家伙，难怪在洛阳城里没有朋友，人见人嫌。她张牙舞爪的道：“修路也要钱？”

秦少游叹口气道：“修路当然要钱，难道让朝廷出钱吗？”

这一句顿时点醒了聪明伶俐的李令月，她眯着眼睛，最后猛地眼睛一亮，一副智珠在握的样子，颇像是羽扇纶巾的诸葛孔明附体，她慢悠悠地道：“就叫朝廷出，朝廷就是我家的，不叫它出，难道自掏腰包？秦都尉啊秦都尉，你真是越活越回去了，这路终究是百年树木，造福乡里的事，得益的又不只是你我，朝廷就是做这个的，否则朝廷收这税赋做什么？所谓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你是民，本宫也是民，那些运货的车夫难道就不是民？大家都是民，自然该朝廷来修。”

秦少游忍不住想翘起大拇指，李令月果然不愧是太宗皇帝之后，居然和她的祖父一样，都有如此先进的爱民思想，前有太宗皇帝水能载舟、亦能覆舟，后有太平公主取之于民、用之于民，足以将其视为佳话，流芳千古了。

李令月踟蹰了一下，然后继续道：“这个事好办，先找个言官，就说这道路不畅，上书之后，按照母皇的心思，大抵还是会批准了修葺的，等到尚书省把旨意送到了户部，户部的武尚书就是本宫的表兄，他一直巴结着本宫

呢，你道是为什么？”

秦少游摇头。

李令月冷笑道：“无非是底气不足罢了，你可知道前些时日，李隆基那个小子参与朝堂的祭祀，撞见金吾将军武懿宗大声训斥侍卫侍从，李隆基那小子便马上怒目而视，喝道：“这里是我李家的朝堂，干你何事？！竟敢如此训斥我家骑士护卫！”随之扬长而去。此事别看没有流传开，可是内里却闹得很大，武懿宗只是武家远亲，可好歹是武家的人，他立即跑去母皇那儿状告，谁知母皇知道后，非常惊讶，不仅没有责怪李隆基那小子，反而叫他到了跟前，抚他背说：‘此龙儿也’。”

说到这里，李令月对着秦少游挑了挑眉，才又道：“你别以为这天下就是姓武的，这还说不准呢，现在什么都还是两说，此事传开之后，本宫的几个表兄，哪一个不是惶恐不安，他们平时可没少折腾姓李的，现在母皇态度不明，将来岂不是要遭罪？可是本宫不同啊，本宫呢，既是母皇的女儿，又是凤子龙孙，嗯……本宫姓李，又可以说是姓武，反正无论是谁做天子，本宫都可无碍，况且母皇疼本宫，经常叫本宫去宫中说话，几个姓武的，近来都巴结着本宫，希望能试探出点什么来。呵……试探，他们可没给我钱，凭什么给他们试探，亲兄弟要明算账，亲兄妹也是如此，本宫没搭理他们，不过现在……”

李令月眯起了眼睛，接着道：“只要陛下修路的旨意到了户部，那就好办，拨付多少钱粮，怎么个修法，还不是承嗣表兄一句话的事，嗯，就这么办，到时候有了钱粮，砖石可以征集民夫去采，人力也可以由户部征集，反正民丁都要服徭役的，修河是修，修路也是修，你等着瞧，不出一月，此事就可落实，明年开春之前就可把路修出来。”

秦少游突然觉得有点可怕，然后又有一种想做面首的冲动，果然是攀上了女贵人才好混啊，自己还在想着怎么攒钱的时候，人家三下五除二就能解决掉。

不过……秦少游摸了摸自己的心口，道：“殿下，说实在话，凭空增加百姓的负担，我的良心总有一些不安。”

李令月冷笑道：“不安？那就好极了，你拿一千五百贯来，犒劳一下劳役不就成了。”

秦少游忙道：“不知怎么回事，我现在突然又安心了，好，就这么办，这件事非要拜托殿下不可。”

李令月道：“你瞧，又了却了你一桩心事，你要如何犒劳本宫？”

“殿下，请你吃冰吧。”秦少游笑呵呵的道。

李令月的俏脸顿时拉了下来，这眼看着就要入冬了，鬼来吃冰。

她只得很没兴致地道：“就知道你是个吝啬的人，罢，本宫得去琢磨着把事办好，这就回洛阳去，这位张账房可就留你这儿了，你休要收买他，他是本宫的人，专门查账的，就是防你不规矩。”

说罢，李令月扬长而去。

秦少游看着那个拿着笔在纸上对着账簿写写算算的‘学生’，总是感觉有点碍眼，索性也眼不见不为净，骑着马溜达去了。

他的骑术经过许久的磨砺，已经有几分样子了，放在后世，那就是传说中的老司机。

此时，日头已是升起，烈日当空，可是风却是冷飕飕的，他不由紧了紧身上的披风，目视着地平线的方向，这孟西的百里沃土已是不知不觉的开始了改变，秦少游恍惚了一下，猛地发现自己竟已融入进了这里，唐周的许许多多东西如这寒风一样，渐渐的渗入自己的骨血，密不可分。

“呵……”他吐了一口白气，这鬼天气真冷啊。

远处田埂处的老树，从枝叶繁茂已经渐渐凋零，光秃秃的耸立在天地之间。

冬日……就要到了。

好吧，老虎还是想求点票儿！

第一百四十九章：老虎屁股也敢摸

洛阳的冬天总是带着一股子与市井相反的萧条。

这严寒之中，瑟瑟的冬风让秦少游有点难受，他骑着骏马，带着几个从人赶回了洛阳，庄子的事已经有条不紊了，便是连道路也开始在修葺。

武承嗣确实如李令月所料想的那样，拨发钱粮，征发了河南道各县的人力开始修筑道路。

至于规格，可谓是恒古之未有。

所以一路过来的时候，秦少游沿途便见民夫无数，很是热闹。

秦少游此番是去总营索要冬衣的，这样的鬼天气，将士们冷啊，天寒地冻，人是会冻死的。

不过结果，几乎可以预料，那位团结总营将军双手一摊，没钱，也没有衣服，要钱没有，要命一条。

秦少游只是对他冷笑。

这位高阳郡王心虚了，又是拉着秦少游的手好一阵的寒暄，一面大倒苦水，说明利害，晓以大义，秦少游其实也没指望总营能拿钱，不过是习惯性的哭穷罢了。

高阳郡王武崇训便拉了秦少游到一边来，道：“有一件事，你知道吗？”

秦少游道：“殿下，什么事？”

武崇训压低声音道：“山东之乱，前些时日已经荡平，琅琊王李冲被俘，根据缴获的书信，这场叛乱还牵涉到了越王李贞，陛下已让人开始详查此事，恐怕要不了多久就会有人去河南府里了。”

秦少游不由道：“这越王李贞和河南府有什么干系？”

武崇训一副看逗比一样看秦少游，道：“你竟不知？当年陛下还未迁都的时候，这位越王殿下可曾治理过河南的，这可是极为要紧的事，秦都尉想想看，这越王在河南治下，曾有多少人脉，又有多少人得了他的恩惠？如今他谋反，虽然已被拿捕，可这里终究是天子脚下。陛下能坐视不理吗？”

秦少游听完，撇撇嘴道：“与我何干来着？”

武崇训悻悻然道：“倒是没什么干系，不是安抚你吗？”

“啥……”

武崇训一不小心说了实话，顿时噤声。

他是怕了秦少游这家伙死要钱。想躲都没处躲，因而他的心思很简单，无非就是给不了钱，那就和你谈感情，拿点京师里的秘闻出来拉个关系。

武崇训一脸苦笑道：“本王也是苦得很哪。你说说看，便连我的族叔，咱们武家的远房，尚且还能做金吾将军，本王却是辖制总营，秦都尉，咱们都苦，你向本王索要，本王向谁索要来着？可这又如何，没有法子啊。”

秦少游懒得理他。道：“罢，说这些也是无益，殿下，下官告辞了。”

他很不高兴地走出去，武崇训却又追上，禁不住道：“秦都尉，且慢，本王还有话要问，你那营团能战吗？”

秦少游道：“马马虎虎吧。”

武崇训一时也是无语，他心里没底啊。一开始的时候，团结营确实是大放异彩，可是真正的详细战报出来，却是秦少游使用了火计。因此在许多人看来，这团结营的战力就没那么的耀眼了，可以说那一战，计谋的成分占比更重一些。

武崇训却是悻悻然道：“这兵得好好地练出来才好，陛下很看重，其他各道的营团。怕是指望不上了，河东道那儿，据说连人都征不齐，江南道就更不用说了，前些时日有奏报来，说是出了山贼，九百多个团勇去剿，结果却是被百余山贼打了个落花流水，陛下将本王叫去痛骂了一顿，现在本王就指望着你给本王争口气了。”

秦少游正待说话，武崇训忙是拉着他的手，急忙道：“本王晓得你又要钱，没钱，有些话虽是不好听，可本王也没法子，本王自己也穷，现在满京师，谁不晓得最有钱的乃是太平公主，咳……她把桓国公的宅子都买了，真是可惜了我那堂弟，人没了踪影，连宅子都保不住。”

秦少游看武崇训对太平公主有些不满，忍不住道：“他们一个要卖，一个要买，这有啥好说的。”

武崇训却是摇头道：“这恒国公……咳咳……乃是堂叔武承嗣的次子，嗯……他倒是个多才多艺之人，通晓番语胡舞。后来突厥默汗请求与我大周和亲，陛下命我那堂弟纳突厥汗之女为妃。默啜认为武延秀冒婚，谓人

曰：“我欲以女嫁李氏，安用武氏儿邪！此岂天子之子乎！便把人扣押，至今未回，怕是生死难料了。”

秦少游听得目瞪口呆，他连续听了两个秘闻，一个是李隆基吊打武家的那什么金吾将军，接着又是突厥汗吊打这位恒国公，姓武的跟他们有什么仇什么怨，就这么不遭人待见啊。

难怪武则天如此敏感，一个学务改革，顿时要插手进去，一个团结营放出点光芒，又立即要弄出个团结总营，武家的人在关内不得人心倒也罢了，连那突厥人都他娘的不将其当一回事，一句此岂天子之子呼，真是道尽了武家的辛酸。

秦少游真不知该怎么安慰唏嘘中的武崇训，心里也不由骂李令月，你也太不懂事了，人家被捉了去，就留了个宅子，你还落井下石，怕是没少在里头强取豪夺吧，这该真是亲姐妹明算账，什么堂兄妹，过了河就拆桥啊，掉钱眼里去了，哎.....

“殿下不必伤心，料来.....呃.....那什么突厥汗就是关外的乡巴佬，哪里晓得什么是真龙，不理也罢。”

武崇训道：“本王倒不是伤心，只是当时，本来是选定我去做突厥汗之婿的，后来陛下嫌本王生得丑，这才让延秀去的。”

“.....”

“殿下真是有福之人。”秦少游搜肠刮肚，好不容易才憋了一口气，挤出一句安慰的话：“长得丑也能逢凶化吉，真是教人佩服。”

.....

从总营里出来，秦少游突然发现，那位高阳郡王其实也怪可怜的，他去了如春酒楼一趟见了邓健，立即想到武崇训那一句我生得丑的话，真是触景生情啊。

邓健又是活蹦乱跳，伤已经全好了，见了秦少游，嘻嘻哈哈了一阵，秦少游懒得和他说太多的话，这家伙满脑子生意经，太恶俗。

秦寿打理着酒楼，生意尚好，不过他是木讷之人，远不如邓健那般会来事，秦少游对这个堂弟有点恨铁不成钢，秦家的人，似乎没几个有出息的。

因着眼看就要过年，所以在洛阳住了几日，都是拜会一些平时关系较近的人，武承嗣，还有鸿胪寺那位‘老朋友’，以及国子监的一些博士。

几日下来，真真是有些累了。

倒是这时，庄子里传来了消息，却是叫秦少游赶紧回去。

原来却是不知是哪路的钦差，居然勒索本地的食户，这些食户，莫说桑茶还没有收成，就算有收成，按理来说，也是团结营的，便是府里县里，也没有资格征取税赋，秦少游听了这话，顿时火冒三丈，他们生是自己人，死是自己的鬼，就算是剥削，也是自己来剥削，轮得到你吗？

他心急火燎的赶回庄子，这才晓得事情比他想象中严重得多。

这位大爷敢来勒索，当然不是善茬，事实上，他的来头很大，是宫里的人。

首先，他是个男人。

其次，他又不是太监。

这年月，秦少游倒是不怕宦官，毕竟这个时候，宦官虽也有厉害的角色，却远没有到呼风唤雨的地步。

而这位仁兄，出自控鹤院。

这……就有点棘手了。

大家都知道，从控鹤院里出来的人确实都很不简单，因为他们绝大多数是陪着天子睡觉的，换在其他时候，他们就是妃子，这妃子，一般人是招惹得起的吗？

而人家勒索，也是有明目的，因着李贞谋反，天子任命了一个信得过的人查李贞谋反事，主要查的地点就是河南府，但凡是得到这个救命的人，那就是钦差了，一方面，他在宫中陪睡，另一方面，他又是钦差，又这身份，便是武家的人都要忌惮几分。

此名叫王洪，秦少游对此人没有什么印象，不过据闻武则天有面首三百，谁又晓得此人是哪路的神仙。

不管怎么说，人是来了，而且王钦差领着查李贞谋反事的名义，开始大肆地诬赖人为李贞同党，短短几日，河南府就被牵连到了数百人，而秦少游的几个食户就在其中。

这显然是王洪的某种试探，他并不急着对这些食户下手，想要勒索，首先就得杀鸡儆猴，得让你害怕了，这才肯乖乖地掏钱。

秦少游听了陈杰的奏报，反而冷静了，道：“别急，他们没有那么快对那些被栽赃的食户动手的，此人是在慢慢试探反应，这种人就是如此，精明得很，绝不会如此冒冒失失，且再看看。”

好吧，继续求点票儿！

第一百五十章：当狗遇到狼

所谓的等等看，其实并不是打不还手，而是秦少游料定，这个面首肯定会找上门来。

秦少游有钱，这是人尽所知的事，人有了钱就不免被人垂涎，而对于像崔家这种高门来说，人家自然不在乎这一星半点的东西，也不屑去强取豪夺。

可是有人不同。

高门做官，也有高门做官的好处，这种人生来富贵，锦衣玉食，早已跳脱了身外之物的境界，反而有了更高的追求，所以他们做官，除了是保障家族的利益，更多的爱好反而是那些虚无缥缈的东西，比如喝茶，比如名气，甚至是飞鹰斗狗，总而言之，谈钱不稀罕。

这也是为何太宗皇帝在时，吏治的风气尚可的原因，大贵族和高门有自己的基本盘在，他们已经垄断了国计民生的诸多东西，拥有大规模的土地，并且仆奴成群，有了更加高级且更加隐形的剥削手法，那种过于直接的敲诈勒索就实在是不太看得上眼了。有人垄断了天下的盐铁，还肯放下身段去强取豪夺吗？

可是武则天登基之后，风气却是大坏。

其中最大的问题就在于寒门。

无论是来俊臣或者是薛怀义，又或者是周兴，这些人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便是出身很低，从前的时候，饱一顿饿一顿，深知人间的苦楚，做了官，那也是重新积累，这个时候，便如饿死鬼一样，真真是一丁点油星都不肯放过，为了钱财，甚至不惜铤而走险，其手段之凶残，足以使人毛骨悚然。

面首王洪想必也是这样的人，好不容易，他找到了机会从控鹤院里出来办差，又怎肯放过这次的发财机会，像他这样的人。多半和来俊臣、薛怀义这些人一样，多半都是市井出身，虽然得了武则天的宠爱，可是宫里的用度其实都是定死了的。俸禄就只有这么多，即便有人巴结，人家宁愿巴结那些更得意的男宠，断然不会巴结到你的身上，因而……这个王洪只能打上秦少游的主意。

不过……他显然忘了。秦少游和他一样，都是‘苦’出身。

若秦少游姓武，遇到了个面首，绝大多数，索性给点钱打发也就是了。

可别忘了，武家的那几位为了巴结张昌宗兄弟，可没少花费，几乎是把这种面首当大爷一样来伺候。

而秦少游不同，他爱钱，如同那李令月一样。真是爱到了骨子里，抢谁的钱都好，可是抢到自己身上，嘿嘿……秦少游宁愿以头点地、血溅五步，拼个你死我活了。

他整整两日都显得很不开心，两日后离了庄子，索性去团结营里暂住。

可是这时候，王面首见拿了几个食户没有反应，反而是有点恼羞成怒了，这一趟好不容易出来。本想好生做一桩富贵，他环顾四周，如今这河南府里最有钱的，据说就是卖冰的秦少游。好在他多少也晓得秦少游不是一个简单的家伙，所以他并没有直接疯狂扑咬，故意栽脏了秦少游的几个食户，只说他们是李贞同党，就等秦少游下一步的反应。

谁晓得……这位秦都尉居然爱理不理，这就不可原谅了。

在河南府里。整个衙门的气氛很是紧张。

王面首就驻在这里拿贼，而府里上上下下都透着一股子不安的气息，便是连河南府尹都已经称病，他晓得这个人惹不起，伺候好了，你堂堂府尹巴结着一个面首，不免为人所笑，可是伺候不好，人家若说你和李贞有染，那可真真是倒了血霉了。

虽说到了河南府尹的地步，也未必就是善茬，绝不是任人拿捏的主儿，可是终归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为妙。

府尹能躲，其他人就无处可藏了，都得乖乖地敬着这位大爷。

王洪很年轻，其实不过二十岁上下，生得也很是俊俏，浓眉直鼻，薄唇轻抿，眼眸儿带着那么星点狐媚，最好笑的是，他嘴上居然还涂了胭脂。

这不得不让人联想到，当今天子，只怕是攻。

宫闱中的事，管中窥豹去联想，有时候……还真教人有就那么点儿起鸡皮疙瘩。

王洪小心翼翼地伸出保养得极好的手，眼眸里却透着一股怒火。

站在他的下头的，乃是他的一个族兄，他办差，也没什么信得过的人，

所谓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自然不免要提携下自己的族人，只是这狂欢还没开始，猛地就戛然而止，此人怒气冲冲地道：“那个秦少游，一点动静都不曾有，不只如此，其他的人本来是畏了三郎，都是打算好了给钱的，可是一见秦都尉那儿没反应，居然也变得谨慎了，某听说，偃师就有个姓侯的，起初备了礼，打算来见三郎的，谁晓得突然就没了动静了，那个姓秦的真该死，他卖了那么多冰，也不肯拔出一毛来……”

王洪更恼了，禁不住龇牙道：“嘿……这是看不起咱呢，他以为他是谁，他不过也只是个厨子罢了，有什么本事瞧不起咱。他……他这是不忠不义哪，这……分明是和李贞有染。”

“三郎，真要说秦少游乃是乱党，这……不妥当吧，他终究是带兵剿灭了河北贼军的，真要栽他到头上，圣人那儿……”

“咱当然晓得。”王洪怒气未消，阴测测地道：“嘿……总能有法子的，不过那几个食户可就别想活了，还有……他秦少游乃是平叛的义士，可是他下头的那些小鱼小虾，难道个个都能保证和乱党没干系？得多查一查，查实了，立即来报。”

“是。”

王洪旋即显得有些幽怨：“咱好不容易出这么一趟差，咱们王家使钱的地方还多着呢，伺候了圣人这么多年，也没见捞到一星半点的好处，这一次便是拼了命也不能折了。”

正说着，却有个河南府的属官匆匆进来，道：“秦都尉有书信来，请去孟西的庄子赴宴。”

王洪一听，眼中闪过意外，忍不住道：“什么，赴宴？”

“对，赴宴！”

王洪顿时大喜，他不由道：“难怪没动静，原来现在才想明白，这便好极了，什么时候？”

“今晚。”

“去。”王洪兴冲冲地道：“且看那姓秦的怎么赔罪，他想必也晓得了厉害，能想明白就好。”

事不宜迟，王面首不但陪床时龙精虎猛，而这赴宴的事却也绝不拖泥带水，他二话不说，赶紧动身。

到了秦少游的庄子，看着这里生机勃勃，无数人男耕女织的景象，王洪不由更加兴奋，都说秦少游有诺大的家业，果然不虚啊，这庄子虽然才刚刚修葺，却已有几分高门的气象了。

他到了地方，踩着凳下了车，左右不见秦少游来，只有陈杰上前，道：“我家都尉在厅中久候。”

王洪不由皱眉，并不动身，而是突然笑嘻嘻地道：“哦。”

只有一个哦，然后就没了。

而他的脚从此不再挪动半步，他透露出了一个信息，老子很高贵，你不过是个都尉，我既来了，你居然还敢在厅中等。

陈杰见状，忙是进去，可是左等右等，秦少游总是不来。

王洪显得有些气愤，他左右四顾，这个时候天还没黑，虽是寒冬时节，可是今日日头大，他怕自己晒黑了，只得教自己的从人撑了把油伞来，不禁有点动气了。

“罢了……走吧。”王洪返身，索性要走。

可是走了两步，又觉得不忿，好哪，你秦少游好大的胆，居然消遣咱来了。

现在灰溜溜的回去，不是正好让人看笑话？不能走，得说个明白，他顿时怒从心起，返身往庄子里去，觅了厅堂，破门而入，接着便看到了秦少游。

秦少游高高跪坐于案牒后，与之相对的，也有一方案牒和蒲团，似乎专等王洪来。

只是那个空着的案牒，却是在右手的位置，按照以左为尊的规矩，这秦少游是坐在主位，却是教自己敬陪末座。

王洪气得发抖，禁不住大叫道：“秦都尉，好大的架子哪。”

秦少游见了他，不由笑道：“原来是王三郎，三郎远道而来，未能远迎，实在怨罪，三郎，快快请坐，咱们有话慢慢的说。”

王洪嘿嘿一声，只是冷笑，而他英俊的面孔带着几分狰狞。

秦少游却是好整以暇，气定神闲地继续道：“我这儿无以待客，唯一拿得

出手的，也只有公主茶了，王三郎，要尝一尝吗？”

今天纠结了一天的剧情，终于又更出一章了，能让老虎再求点票儿吗？

第一百五十一章：丘八有丘八的手段

听了秦少游的话，王洪皱了皱眉，却还是坐上去。

庄丁斟茶上来，王洪轻抿一口，旋即笑了。

这个秦少游，看来不太好对付，不过……王洪仗着自己的身份，倒是不怕。

他好整以暇地道：“秦都尉，你既请咱赴宴，咱这巴巴的赶来，也算是无事不登三宝殿，这宴请，我看就不必啦，倒是有几句话，却是不吐不快。”

秦少游的唇边带着微笑，看着他道：“请王三郎请教。”

王洪已经明白，这个秦少游已是摸清了自己的底细。

想到这里，王洪颌首道：“你可知道，你的庄户有不少人通贼，现在被下头人发现的就为数不少，秦都尉，你身为河南道团结营都尉，庄户通贼，莫非一点风声都没有听到吗？”

说完了，王洪似笑非笑地看着秦少游，那眼眸里掠过了一丝怨毒。

这话是旁敲侧击，告诉秦少游，自己可不是好惹的，虽然不能栽赃在你身上，可是你身边的人可就未必了。

秦少游禁不住叹口气，道：“是吗？那么敢问，河南府通贼者有几人？”

王洪皱眉道：“那李贞经营河南府日久，树大根深，牵涉者不知凡几，现在事发的不下数百。”

这是实情，其实也是王洪在显摆，你看，这数百人，我说他们通贼就通贼，说要他们脑袋就要他们脑袋，你怕不怕？只要咱不高兴，再来几百，甚至几千，那也不是难事，这武周朝的冤狱多了去了，不多这一个。

这时却听秦少游禁不住拍案，怒道：“真是一派胡言！”

王洪不由愕然了一下。

却听秦少游讥诮地看着他道：“祸乱河南的只是一个李贞而已。现在一个李贞死了，率众入河南的杨绍福也已伏诛，可是现在。河南千万个李贞又生了。”

王洪听得一头雾水，道：“什么，千万个李贞？”

秦少游笑得更冷：“如今战事方休，首恶已除。其党羽也已烟消云散，陛下命你来，是让你安抚地方，可是你呢？你却恣意妄为，到处诬人为贼入党羽。那些无辜百姓人人自危，朝夕难保，今日不知明日，活着不如死人，这便使那些忠良之人也不禁对朝廷心生怨恨，那些老实巴交的人亦是义愤填膺，这难道不是一个李贞死了而千万个李贞又生了吗？历来平叛，讲究的是招讨并用，可是你却皆李贞和李冲之乱挟陛下之旨，侵扰地方。河南府若有如此多的李贞党徒，那么我来问你，为何河北贼军渡河，不见他们一个踪影？你这样指鹿为马，只恐怕会使河南府上下冤声沸腾直冲九霄云天！我秦少游虽不过是个小小都尉，可是如能请来尚方斩马剑，就杀了你这罪人，到时我再向朝廷请罪，即使我死了，我的功德也将永远铭记在百姓的心中。”

王洪呆了一下。秦少游居然连这样的狠话都敢放出来。

他脸色铁青，忍不住大喝道：“秦少游……你……你……你好大的胆子。”

秦少游冷笑道：“其实说起诛贼，王三郎在宫里呆惯了，只怕未必有我秦某人经验。怎么，王三郎真要看诛贼？”

秦少游猛地举起茶盏，狠狠地投掷于地。

咣啷，茶盏摔了个粉碎，里头的茶水四溅。

王洪又吓了一跳，情不自禁地站起后退几步。他隐隐感觉到一丝不安了。

却听秦少游大喝道：“来人，给咱们的王三郎长长见识！”

正说着，就在这厅外头，却是传来纷沓的脚步。

咋擦……咋擦……

除了这种鞋子落地的声音，还有铠甲和刀剑的摩擦声，王洪惊惶不安的朝大门处看去，便见这厅外竟是人影重重，一队甲士按刀进来。

王洪吓得几乎瘫下去，他陡然想起，方才秦少游那一句‘我秦少游虽不过是个小小都尉，可是如能请来尚方斩马剑，就杀了你这罪人，到时我再向朝廷请罪，即使我死了，我的功德也将永远铭记在百姓的心中。’的话，王安终究只是个面首，哪里经历过什么大风大浪，想到自己置身在庄子里，四面楚歌，一张俊脸，早已扭曲，身子不争气的瑟瑟作抖。

秦少游只是朝他狞笑，而这时，数十个甲士一齐行礼：“听凭都尉吩咐。”

秦少游抬首，显露出几分傲然之色，一字一句地道：“咱们都是杀贼有功的人，论起诛杀乱贼，天下有谁比得上咱们。这位王三郎奉了钦命前来诛贼，算起来，他也是咱们的同行，尔等作为前辈，怎可袖手旁观，还愣着做什么，给这位王三郎瞧瞧什么叫诛贼！”

“诺！”

过一会儿功夫，便有一个团勇朝王安走去。

王洪吓得‘花容失色’，吃吃地道：“你……你们这是要……要做什么？大……大胆！”

啪。

这团勇二话不说，丢下了一个包袱。

包袱在地上滚落，旋即掀开了一角。

王洪惊得发出惊叫：“妈呀……”

滚落在自己脚下的，居然是一个人头。

接着，一个个人头被抛在了地上，这些本是那些被戮的贼军留下的，按照规矩，朝廷并不急着将它们葬着，而是悬首示众，这许多的东西就悬在团结营的大营里，用了特殊的手段进行了一定的处理，现在这些东西就在王安的脚下。

王洪虽然很残忍，可是并不代表他当真杀过人，现在见到这么多‘东西’，早已吓得一屁股瘫坐在地，牙齿咬得咯咯作响：“拿……拿开。”

秦少游早料到王洪这样的反应，他当时还是校尉的时候，见到这样的场面，也就因为上战场之前撒了泡尿，才没有尿在裤兜上而已，更何况是只晓得陪天子睡觉的王安。

他狞然一笑，道：“王三郎，你看清楚了，这才是贼，你要诛的贼就在这里，指鹿为马、颠倒黑白算是什么本事，有本事，我秦少游带你去杀贼，你杀一个，我秦少游为你叫好，杀三个，我为你喝彩，杀十个，我为你表功！怎么，这里的贼还有许多，王三郎还要看吗？”

王洪早已魂飞魄散，喃喃道：“拿开……拿开。”

这些团勇本就是粗人，见王安这不争气的样子，顿时哄笑，大家各自捡了头颅，扬长而去。

王洪的肚里却是翻江倒海，而此时，秦少游却已是淡定从容地坐定了，他抿嘴一笑，语气变得温柔起来：“好啦，王三郎，咱们吃茶。”

“吃……吃茶……”王洪顿时想吐，哪里还有胃口。

可是这种不安的情绪却还在他全身上下蔓延，他依旧瘫坐在地，心有余悸的说不出话来。

秦少游只得起来，走上前去，伸出手道：“王三郎请起。”

见了秦少游要拉自己一把，王洪犹豫的伸出了手。

秦少游将他拉起来，王洪立足刚稳，心里长吐了一口浊气，只觉得脑子里嗡嗡的响，像是从鬼门关走了一遭。

就在他五味杂陈，思虑着怎样的时候。

突然，秦少游已经扬起了手，很干脆地甩过来。

啪……

这一巴掌很清脆。

打在他吹弹可破的肌肤上，顿时留下了五道猩红的手指印。

王洪疼的眼泪出来，禁不住大怒，道：“好……好……”

他抬眸，正要怒气冲冲的看向秦少游，一边捂着脸，感受着火辣辣的疼。

可是后头一个胆字，他却是咽了回去。

因为他发现，秦少游正冷冷地看着他。

这眼睛，冷漠得可怕，甚至冷酷到了极点，这仿佛是一个屠户，在看羔羊的眼神，这样的自信，又这样的高高在上，王洪呆住了，他竟发现自己大气不敢出，只是眼泪都要流出来了。

却见秦少游背着手，依旧还是那冷酷无情的样子看着他，那眼眸打量他

的时候，没有丝毫的生气：“噢，抱歉得很，方才……想到那些乱贼，秦某人心中怒极，一不小心却是打在了王三郎的身上，王三郎，你勿要见怪。”

王洪真感到万分的委屈，偏生却是一个屁都不敢放。

秦少游的脸突然一拉，道：“怎么，王三郎似乎很不高兴？”

“我……我……”

秦少游淡漠地道：“你高兴与不高兴都和我无关，不过，你拿了我的食户，这就是要和我作对，我这个人不喜欢别人和我作对，你看，我已经不是厨子，也不是个学官了，我现在是个丘八，丘八不高兴的时候很喜欢捏碎别人骨头的，尤其是那些没LUAN用的东西，似这样的人，我一个可以捏死十个，所以……今日之内，所有的食户都要回到他们家中，少了一个，丢了一根毫毛，那么……话就没这么好说的了，三郎，你明白了吗？”

熬了一个晚上，又更了一章，可以好好睡一觉了，最后顺便继续求点票儿吧，谢谢了哈！

第一百五十二章：大丰收

王洪几乎是落荒而逃，他心里恨极了秦少游，偏生这本能的恐惧却还是占据了上风，回到了河南府，他权衡再三，还是将人放了回去。

只是.....

他的心情显得很不好，龇牙咧嘴了一阵，偏生又发现奈何不了那位秦都尉。

这件事.....看来只能作罢。

等到食户们安全而回，整个孟西又恢复了秩序。

上头的刀光剑影，毕竟和寻常食户们没有任何干系，他们能做的，无非就是种茶、种桑而已。

秦少游的心思又收了回去。

打铁还需自身硬，现在的秦少游知道自己要的是什么，自然而然也就不会把心力放在一个面首的身上，那种货色，不值他费心。

而更重要的，依然还是他的桑，他的茶，还有他的丝。

冬日过得很快，快得有些出人意料。

只是在这个冬天里，在紫微宫里的武则天听到了许多不太好的话儿。

秦少游私藏了乱党。

秦少游积蓄了许多钱财。

秦少游不是个东西。

诸如此类的东西，武则天其实并未上心，终究她是信得过秦少游的，可是说得多了，不免还是有点儿生倦，这秦少游到底又做了什么天怒人怨的事，以至于这么多人编排他，这世上的事，一个巴掌终究是拍不响的。

也就在开春的时候，上官婉儿终于和秦少游有了联络。

所谓的联络就是一封书信。

秦少游接到这洋洋数千言的书信的时候，心里竟有几分激动，很久没有见上官婉儿，心中不知怎的，竟有一些想念。

信里说了陛下的身子，说了一些宫里传出的流言，还有京师中的一些大事。

“流言蜚语……”秦少游将书信放下时候，目中带着一丝浅笑，庙堂上的事。他已经许久没有关心，不过这些流言，他却是知道，这是致命的。

面对这些致命的东西。他心里似乎已经开始打起了主意。

不过很快，他就被许多东西分了神。

开了春，要忙的事太多了。

桑树结了叶，此时该养蚕了，山茶也生了叶。也必须组织人去采摘，除此之外，那山茶的果子便是茶籽，茶籽这东西，其实并没有什么用途，至少现在是如此，可是却让人想方设法，大规模地收购，现在这东西几乎不值一文，因而不只是在河南道。便是在河北以及沿河的州府，也统统请人上山采摘。

这东西对秦少游来说，用处很大，因为它可以生出一个东西——茶油。

而但凡是牵涉到了油星的东西，在这个时代，往往就是暴利，因为这个时代的油很珍贵，绝大多数油还停留在动物油方面，至于植物油，就少之又少了。毕竟这里没有橄榄，也没有花生，因而唯一能制成植物油的东西并不多，除了芝麻、菜油之外。可谓乏善可陈。

至于现在的芝麻油和菜油，乃至于有人提炼出来的茶油，其实大多数都是用作其他的用途，而真正用来食用，却因为工艺的限制，几乎难以下口。

固然在这个时代。上位者有的是荤腥食用，可是作为底层百姓，却因为少见荤腥，那么自然不可能接触到牛油、猪油之类的奢侈品，往往会导致营养不良，面黄肌瘦，甚至会导致许多的疾病。

现在……秦少游却是寻到了替代品，他决定榨油。榨茶油工艺制程有两种，一种即所谓的军用油，这种油要榨出来十分简单，主要用来应付刀剑的养护。而另一种食用油就殊为不易了，虽然真正的食用茶油到了宋朝才开始流行，而秦少游在前世，幼时也见过许多农村地区用原始的方法制造这种茶油。

只是记忆毕竟久远，所以他让人建造了一个油坊之后，便开始用这些支离破碎的记忆提炼茶油，不知花费了多少工夫，用了多少气力，总算……成

功了。

当看到油脂自漏斗中如瀑布一般落入了油桶，秦少游深知，发财的机会就在眼前。

养了桑之后要养蚕，养蚕之后就要结茧，结茧之后便是纺织，纺织之后或直接制成绸缎，或是刺绣出纹理。

而茶叶采摘之后又要制茶，茶树生籽之后又要榨油。

这许多的事，千头万绪，却又有得忙了。

不过对于食户们来说，此时却足以教他们松了口气，无论是种茶还是种桑，他们都是提心吊胆的，毕竟从来不见人把自家的土地拿去种这些东西，都说今年能换来钱，可这毕竟只是空头的许诺，谁晓得是真是假？

可是等茶叶开了枝叶，县公的庄子里四处开始收茶叶时，整个孟津顿时沸腾。

一车车的茶叶被人运走，换到手的却是实打实的钱。

不过……唯一令人遗憾的就是，秦少游收税，而且这个税让人防不胜防，赵六家有三十亩地，因为土地不好，并不肥沃，所以种的乃是山茶，如今采的茶叶合格的不过是二百多斤而已，比其他几户收成差了一些，不过二十文一斤出去，这就是实打实的四贯钱，而赵六还有个媳妇和婆娘，如今都在庄子里的私坊纺丝和刺绣，在那儿不但包一顿正午的干饭，还有一百多钱的收益，自己的几个儿子，一个是负责驾车，专门为庄子运输，收入却也不少，此外次子在团结营里练兵，一人吃饱，全家不饿，这一大家子人，一年下来，只怕有十一贯的收入。

这个收入，或许对于城里做小买卖的人不值一提，可是对于这种平时吃饱喝足便睡大觉的农户来说，却是一笔不菲的财富。

而庄子那儿呢，却并不会把钱给足，因为他们的算法很简单，那就是二十钱一斤的茶叶，只给你十五文，其他五文是团结营的赋税，至于你的婆娘在私坊，本来每月有一百八十文的工钱，可是很抱歉，只能给一百五十文，另外三分文，是用来养兵的。

这种抽税之法，真是破天荒，因为朝廷征收的税赋，其实是最不准确的，县里的税往往是高门代收，高门说多少就是多少，到了县里过了一道手，送到了州里，州里有要虚报一些，这便是症结的所在，因为这层层把持，导致了某种程度最大的浪费和克扣，往往一户人家征去了一百斤粮，可是真正能进朝廷府库的，怕是三十多斤罢了。

更不必说，那些高门和富户瞒报的现象，使得真正缴税的人口，未必超过人丁的三成。

而在这里，因为所有的经济活动都与县公息息相关，无论是你种了茶叶和丝要兜售，无论是你家的婆娘是不是去丝坊或者是刺绣的坊里做工，又或者是你的儿子去给庄子驾车，或者去庄子里打铁炼铁，你永远避不开庄子，而庄子则直接采取先行扣税的法子，再发给你钱，如此一来，任何瞒报都无所遁形。

如此，庄户们虽也有牢骚和不满，嫌这庄子要得多了一些，毕竟是二十抽五的税，可是这种牢骚并没有继续发酵，因为大家都知道，若是你不肯为庄子做事，只怕过的日子会更苦，比起其他庄的庄户，甚至是比那些拥有较多土地的自由民，其实他们的收入并不算低，日子不但能过得下去，还能过好。

只是大家都不种粮，这就导致了一个新的问题，那便是手里虽然有钱，可是再不可能似以前那样男耕女织、自给自足，原有的生存已经被彻底的打破，而且已经支离破碎，似赵六这样的人，即便家中一年下来有十几贯，可终究是要吃饭穿衣，这米从哪里来，衣服从哪里来？还有鞋子甚至是劳动的工具又从何而来？

于是乎，孟津县公秦少游作为食户们的贴身小棉袄，很快就找到了解决的办法。

他在自己的庄子附近开辟了一块土地，吸引商贩们来兜售各种所需，很快，洛阳城的商贩便趋之若鹜，为何……这里可是有上万户人啊，更可怕的是，这上万户人，几乎人人手里都有现钱，他们吃的喝的穿的，消费能力绝不会比洛阳城里那些中等岁入的人要少，甚至可能还要多一些，许多州府，别看一州有人口数十万，可这又如何？那儿超过九成五以上的人口，种的是自己的粮，吃的是自己的饭，穿的是自己家纳的衣服和鞋帽，可能一辈子，除了买点盐巴、针线，也绝不可能给商贩们贡献半文钱，所以某种程度，这里的人的消费能力，可能是那些自给自足人口的十倍甚至是百倍。

这种地方，能不火吗？

终于又码出一章了，最近纠结剧情，写得比较痛苦，话说，可有安慰的吗，一张票儿鼓励一下就行，呵呵！

第一百五十三章：十年树木百年树人

于是乎，整个孟西，商铺林立，许多商贩涌入，地却是秦少游的，如此一来，这靠着秦家庄子这儿的租金，却又让秦少游大赚一笔。

世上的事再没有比坐地收钱要痛快了。只可惜，包租公有了，包租婆却是没有。

只是这天下想要做包租婆的人却是多不胜数，就譬如太平公主殿下，已是垂涎三尺了。

她几乎是怒气冲冲地赶来，显得对秦少游极为不满。

“公主殿下，却又不知怎么了？”秦少游对这位脾气乖张的太平公主真有些无可奈何。

李令月冷冷地看着他道：“本宫只问你，你要修路，这路……是谁帮你修的？”

秦少游忙道：“自然是武尚书？”

李令月早料到秦少游是这样的没心没肺，便眯起眼睛：“是吗？你和武尚书很熟？”

“还好！”

李令月禁不住道：“什么叫还好，没有本宫运筹帷幄，谁给你修来的路，你真是过河拆桥、落井下石，现今路是修好了，这儿倒也是热闹了，你的钱挣了不少吧。”

秦少游叹口气道：“其实殿下也没少挣。”

李令月大声道：“本宫现在说的不是这个，现在来了这么多的商贩，你坐地收租，可是为何你却把你的封地划为了集市，本宫的地分明也是近在咫尺，你为何不准商贾去，秦少游，你这般厚此薄彼，真让本宫瞎了眼睛。”

原来……是为了地的事，秦少游汗颜，难怪绕了这么大的弯子呢。

秦少游道：“如今咱们的地都是寸土寸金，什么叫厚此薄彼，殿下言重了。”

“还说什么不是？”

秦少游摇头，叹口气道：“其实留下殿下那块地，是有更好的用处。”

李令月把脸别到一边，道：“又不能挣钱！”

秦少游真真是无言以对，自从把李令月带进了商业圈。这公主殿下还真是越来越市侩，人都掉钱眼里了。

秦少游道：“我有一件积功德的大事。”

李令月听到功德二字，顿时勃然大怒道：“功德……本宫就是功德，本宫从前为外祖母祈福。出家做过道士，这不是功德？如今本宫的功德早就修了，现在就是要攒钱，攒了很多钱，买很多很多东西。一听这功德二字，本宫心都凉了，准你来挣钱，竟怂恿本宫做功德，秦少游，你是何居心！”

秦少游笑吟吟地道：“殿下息怒嘛，谁说做功德不能挣钱？”

李令月最后叹口气，满是幽怨地道：“本宫怎么瞧都像是你在糊弄本宫，好吧，你说吧。做什么功德？”

秦少游斩钉截铁地道：“办学。”

李令月猛然道：“办学？办学做什么？朝廷不是有六学了吗？秦少游。你真真是糊涂了，莫不是如今做不得学官，所以想办个学出来，重新去过过学官的瘾？”

面对李令月的‘误解’，秦少游觉得有些悲催，他苦笑道：“殿下息怒，我要办的这个学和其他的学不同，殿下，你觉得这孟津好不好？”

“好。”

“这就是了，孟津现在就是殿下和我的聚宝盆啊。殿下想想看，这里这么多的产业，将来只会越来越好，到时候这儿车马如龙。我们的茶叶、丝绸、油都要从这里，经过孟津港送去河南河北各地，送去洛阳，可是……下官要问，咱们现在最缺的是什么？”

“钱！”

“呵……”秦少游冷笑一声，才道：“殿下乃天潢贵胄。能不能不要总提那种阿堵物，咱们说一些高尚的东西。”

李令月见秦少游一脸郁闷的样子，不禁扑哧一笑，道：“好吧，你说。”

秦少游板起脸来，正儿八经地道：“我们最缺的是……人。”

“人……”李令月不由道：“团结营食户有一万五，这人口就是四五万多，壮丁近两万，妇孺亦是不少，除此之外，你还有一千多的食户，本宫这里，也有一些，怎么会缺人？”

秦少游摇头道：“下官说的乃是有才艺的人，将来我们把这里做大了，难道还靠一群大字不识的人维持我们的作坊和田地吗？今日我们能纺纱抽丝，明日别人就可以，今日我们能榨油，迟早有一日，其他人也会榨油，我们能制冰，可是谁能保证这个手艺，咱们能藏着掖着多久？现在我们之所以能有这个暴利，只是因为咱们占了先机，比别人更快一步，可是今日快一步，并不代表我们永远都比别人快，因此，我们要做的，就是保持自己的优势，怎样保持优势呢？同样是纺丝抽丝，同样是制冰，同样是制茶，我们唯一做的，就是比别人更好。”

李令月皱着眉头道：“这和办学有什么干系？”

李令月终于还是被说动了，她其实也是绝顶聪明之人，很多事一经点拨便能理解秦少游的意思。

秦少游道：“因为我们办的学，就是为了使我们的技艺更加精湛。咱们可不是官学，要教什么，还不是我们自己说了算，我已想好了，这学堂就叫太平学如何？”

太平学……

李令月脸色缓和了一些，道：“还有呢？”

秦少游托着下巴道：“蒙学是肯定要有的，供那些年少的子弟读书，年长一些的可学习算学、医学、书画、制铁、纺纱……烹饪……”

“且慢！”李令月美眸睁大：“这……这是什么鬼，除了算学和书画、医学，其他的，都是下九流……”

秦少游认真地道：“可是这东西来钱呀，殿下，在这学里读书的，朝廷也不可能给他们官做，殿下难道让他们学习经史不成？粗浅的经史，让他们在蒙学里教授一些也就是了，最重要的还是让他们学艺，将来他们出来便可以直接做铁匠、做账房，做厨子……”

李令月不由苦笑道：“秦少游，你真是疯了，咳咳……本宫来问你，这样的学问，正经人家是不肯来的，谁愿意自己的子弟做这些下九流的东西。”

秦少游道：“殿下又错了，下官本就不指望什么高门、富户子弟来读书，

也本来就是为了寻常的百姓准备的。”

李令月咬起银牙道：“他们读什么书，就算读书，有钱吗？没钱，难道还让本宫贴补？秦少游……你又打我主意。”

秦少游虎躯一震，心说，殿下，我可不敢打你的主意啊，就算要打，上官婉儿倒是不错，人文静一些，而且……她不死要钱。

秦少游耐心地解释：“食户们有钱啊，他们不是刚刚得了工钱？反正他们平时就节俭，除了衣食住行，多半余钱还得攒起来，可是咱们要做的，就是把他们最后一个铜板都掏出来，为了这件事，我已经好几夜没有睡好，最后终于想到了一个办法。”

“你说。”

秦少游道：“这一手叫做釜底抽薪，首先呢，咱们得定下规矩，所有食户的子弟，年未滿十八，不得出来做工，他们现在已经不种粮了，子弟年岁小，留在家里也是游手好闲，惹人讨厌，挣不来一个钱，就算是在家帮忙摆弄着农活，怕也力有不逮，反而多了一个累赘。”

“这其次，再立一个规矩，但凡是在太平学里肄业，经历了三年蒙学的人，在这孟津做工，给他们的薪俸就可提高一成，若是再经历过两年专学，工钱还可再加一成。”

“殿下想想看，这些人在家又帮不上什么忙，更赚不来钱，闲着也是闲着。而另一方面，若是在学里读五年的书，这五年下来，只要肄业，出来的薪俸便比别人多两成，寻常人一年到头不过是两三贯，可是他们呢，却有三四贯乃至四五贯之多，等将来买卖做大了，要提拔工长，这些人还可以优先，这一年、两年自然是看不出优势，可是十年二十年呢？读书对他们来说总不是坏事，这读书还能让自己的生活更好，他们能不动心？这历来无论是王侯将相、还是贩夫走卒，都懂一个道理，那就是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即便给自己的子弟留了万贯家财，可若是不成器，迟早有败完的时候，可让他学好一门手艺，你想想看，是不是等他们到了年纪，便是娶媳妇，都比别人要轻易一些。”

“这入学的学费当然不能少，至少得一年一贯五百钱，这个价，寻常人家其实是出得起的，攒一攒就来了，咱们这学不但不贴钱，反而挣钱，等到他们学好了本事，将来还可为我们所用，岂不是两全其美？”

李令月飞快地计算起来，然后猛地眼前一亮：“是有那么点儿道理。”

秦少游一脸笑意地道：“其实，若是别处弄出这么个东西，保准是无人问津，偏偏这里是孟津，这就和别处不同了。殿下，咱们一起干吧，二一添作

五，本钱一起出，至于教习，只怕还得殿下出面了。”

终于第三章更完了，可有鼓励一下老虎的吗？

第一百五十四章

李令月觉得自己是来兴师问罪的，可是她又发现，为何每一次自己早有千万个道理，怒气冲冲的过来，可是到了最后，怒气消了，然后又被秦少游这个家伙利用，然后……很愉快地跟着他一起畅销未来的美好。

这真是见鬼了，最让李令月感到不忿的是，自己竟然觉得他的话好有道理的样子。

什么掏光别人最后一个铜板，什么要目光长远未雨绸缪，什么十年树木百年树人，李令月真的信了。

她隐隐有一种感觉，秦少游这个家伙未必就很可靠，可是这家伙吐沫横飞，说得天花乱坠的时候，李令月竟是发现自己一点抵抗力都没有。

更令人羞耻的是，她居然很享受秦少游这种指点江山，胡说八道的样子，带着一种淡淡装逼的感觉，有时候为了加深自己说话的可信度，身子故意前倾，眼神必定是稳若磐石，就这般直视李令月的眼眸，带着一股子咄咄逼人，口气很坚定。然后又十分混蛋地把嘴轻轻一撇，带着几分居高临下的轻蔑，仿佛你这种傻瓜，我很不想和你交流，可是这种表现，在李令月彻底恼羞成怒之前，又会十分高明的浅尝即止，紧接其后，就是那双真诚的眼睛染上了些许温柔，语调也开始变轻，之后的大约就是，殿下这样聪明，想必能明白我，又或者是，这个世上要做事难如登天，可是有些事，明知不可为而为之，又或虽千万人吾往矣，这恰到好处的一丁点愤世嫉俗，猛地令李令月心里咯噔了一下。

就在这时候，秦少游猛然拍案，大喝道：“殿下，我在问你话，你能不能对我有所尊重？好歹我也是县公，我的话。你有没有在听。”

“啊……在呀。”李令月恍惚之后，立即下意识地反应。

“就这么定了。”

‘嗯……就这么定了。’

“很好，明日殿下先把两千贯钱送来。”

“什么！”这一下子，方才的惊慌失措和一丁点的羞怯顿时无影无踪。李令月顿时如河东狮吼：“本钱两千贯，秦少游，你敢把主意打到本宫的头上？”

秦少游很失败地抚摸额头，道：“殿下，不是说了吗。要聘请教习，还要

大动土木，这些……都是要钱的。”

“一千贯，只能这个数。”李令月寸步不让，要钱，没门！

“……”秦少游道：“再加一点。”

“就是一千，动土木的地是本宫的。”

“一千一百贯可好？”

李令月咬牙切齿，愤怒得像一只愤怒的小鸟，攥着粉拳，情绪激动地道：“休想。本宫但凡有一口气在，也不会让你这无耻小人占了便宜，一文都不多，就不多！”

秦少游只得叹口气，道：“小人与女子难养也，近之则不孙、远之则怨。”

李令月冷笑一声，然后道：“母皇也是女子。”

秦少游立即警惕起来，他于是浅笑道：“陛下，奇女子也。”

他也不愿再纠缠下去了，只好道：“一千贯就一千贯。不过教习的事，你要费心。”

总算是合计了个清楚，秦少游像是松了口气，自己的这个局。最后一枚棋子总算落定了，这让秦少游松了口气。

于是他笑呵呵地道：“殿下，我得去营里了，殿下可要同去吗？”

李令月觉得很羞愤，总是感觉自己又被这个家伙占了便宜，她越想越怒。猛地有一种感觉，天下任何人都可以欺她，可是这个秦少游，却是绝不能，于是她又是冷笑一声，道：“不了，呵呵……”

她呵呵干笑的时候，简直就和秦少游那种露骨的淡漠及举重若轻简直就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她抿抿嘴，旋即道：“走了。”

“哦。”秦少游做了一个请的姿势，然后道：“殿下慢走。”

李令月咬咬牙，瞪了秦少游一眼，真走了。

团结营已经进入了良性的发展。

此前靠着秦少游那种单方面砸钱的日子，终于是一去不复返了。

当第一批茶叶送到了洛阳，顿时引起了轰动，前一年来，大家饱受没有茶叶之苦，即便是一些高门，供给也是不足，对于一般的富户，这更是传说中的东西，只是偏偏，这种东西他们虽然没有尝过，可是连高门都趋之若鹜，一时将这茶捧上了天，因而这茶本身就是身份和地位的象征，怎么不叫人眼红？

甚至就在不久之前，官场之上，最贵重的礼物便是这公主茶了，只因为这茶实在是太紧缺，而陛下和五姓七家的高门都在吃，以至于人人将其视之为珍品，谁若是能有本事弄来一斤送出去，往往比寻常的珠宝美玉更让人心动。

现在突然开售，来购买的，自然早已踏破了门槛，高门急需要吃，而寻常的富贵人家也早想尝一尝，更有附庸风雅的，不免要囤着一些来待客，因而虽是第一批数百斤的茶送过去，价格也高昂无比，一斤居然高达三贯，却还是在几日之内销售一空，邓健在洛阳，疯狂地催促继续拿货，而庄子这儿亦是将收来的茶叶进行炒制。

至于丝绢之物，素来都是紧俏货，虽然不是暴利，却也能从中获利不菲。

更不必说，用秦少游的话来说，春天来了，那么夏天还会远吗？到了夏天，就该吃冰了。

食用的茶油，暂时还不能大规模生产，反而不能食用的茶油却已炼制出了数百斤，不过眼下这东西只能内部消化。

而庄子在牟取暴利的同时，这近两万户食户也跟着分了一杯羹，而他们缴纳的税赋，一月下来，也在两千贯上下，这个数目是足以让人咋舌的，如此一来，团结营的开销总算是有了着落。

团结营乃是秦少游产业链中的最重要一环，他能名正言顺的建立起这个独立的商业小王国，靠的都是这千余个汉子，如今经过一个冬天的操练，整个团结营更加有了模样。

方静已经因功封为了校尉，也渐渐在这孟津安了家，如今这操练的大权，尽都落在了他的身上。

秦少游到的时候，天上落着霏霏细雨。

他打马穿着蓑衣，蓑衣上滴滴答答的将雨水如断线珠子一样落下，落入泥泞，泥泞中，留下两道深浅不一的马蹄印子，秦少游喜欢春雨，也喜欢雨中的田园，之所以喜欢，大概是因为他有钱吧。有钱的人往往就不必担心收成，不必念着下雨时还要干农活或是操练，也不必担心雨水会淋湿了衣衫，因而可以尽情的享用这大自然的多变情绪。

远远的，他看到了雨中操练的团勇。

他们骑着神骏的健马在雨中疾驰，一队骑士呼啸而过，其他的人则是打着湿漉漉的旌旗，那旌旗招展不开，便顺着旗杆子黏在棍上，显得有些狼狈。

可是旌旗所在，却已聚拢了一匹骑士，他们坐下的战马在雨中躁动的拥前蹄刨着脚下的泥泞，可是所有人没有动，都在观摩着那一队飞驰的骑士。

这个时代，无论是关中还是关东，亦或者是河北，都有骑马的习惯，所以这时代的汉子对于马匹并不陌生。

因而无论是李唐还是武周的军队，大多都依赖于骑兵作战，可是骑马和骑马作战却是迥然不同的两种概念，经过一个冬天的磨砺之后，这些团勇早已气力倍增，一个个精壮无比，兵既是练出来，其实也是吃出来的，胡吃海吃，而后再把这些营养通过魔鬼一般的操练，得到的就是一身铜皮铁骨。

现在这些精力旺盛的家伙们，终于开始进行骑射的操练了。

本质上来说，团结营的全名是武骑团结营，因而这个武骑才是团结营的本质。

秦少游慢慢地打马上前，便见那一队飞驰的骑士为首的那人是自己的老熟人，不是方静是谁？

数十骑快马随他在如风一样的左突右冲，却听他一声大吼：“风！”

有人大叫：“东风、细雨！”

战马继续奔驰，马蹄轰隆隆的仿佛要将大地敲碎。

“再探！”

“东风，细雨！”

“顺风！”

一声号令，数十骑便如有了默契一样，在这辽阔无比的泥泞中开始兜了半个圈子。

在靠着他们的西面，是一排稻草扎成的人。

“校尉，是顺风！”

“搭弓！”

数十个骑士闻言，纷纷搭弓引箭，不过完全放了自己双手，许多人开始有些不稳了，战马开始偏离方向，难以控制，更有一个家伙，扑通一声直接摔落了马去，于是引来了观摩的骑队一阵哄笑和嘘声。

其余人弓已上弦，他们与方静一道，将箭锋对准了百步之内的稻草人。

方静发出最后的怒吼：“射！”

.....

又码完一章，能说老虎真心不容易吗？好了，睡了，大家也注意休息吧！

第一百五十五章：精兵

数十支箭矢在疾驰之中飞射而出，破空之声嗤嗤作响。

随即，一支狼牙箭便如流星一般划过空中，直接扎中百步内的稻草人。

噗.....

箭矢将稻草射了个通透，余威尚在，于是狠狠地刺入了土地，入土寸余后，箭羽还在剧烈的抖动。

这一箭，自是方静的手段。

只是其他人.....虽是箭矢如脱缰野马冲出，结果却有点惨不忍睹，距离稻草人最近的，也有数步的距离。

哒哒哒.....

方静放慢了马速，其余人纷纷随他收了弓，渐渐地稳住战马。

方静已被雨水淋透，他显得怒气冲冲，直接将马鞭丢在泥地里，大吼道：“说了多少遍，说了多少遍，我们是顺风，是顺风，有人顺风就开了弓，这倒也罢了，可是某难道没有教你们吗？顺风的力道是多少，逆风的力道是多少。还有.....方才报的是细雨，王二，你来说，顺风细雨该如何？”

王二亦是下了马，他也是骑射中的一员，只是.....他的水平发挥得也不甚好，箭矢足足距离稻草人差了七八丈，这个距离简直就是骑射圈的耻辱。

王二满脸通红，道：“下了细雨，射角要扬高一些，把弓开满。”

方静直接过去，踢了王二的屁股，厉声道：“记得倒是牢，可是你自己看看，你做到了吗？”

王二懊恼地道：“校尉.....我.....在马上颠簸得太厉害。”

方静却是冷笑，并没有为王二的辩解而显露出半分的人情味，他瞪着眼睛，怒气冲冲地道：“荒谬，我是怎样和你说的，只要人在马上，那么你就是马，马就是你，你的身子不能总想着是骑着它，越是如此。你的身子无法与它一致，就越是颠簸，你要随它的性，它起你则起。他伏你则伏，这骑射，最重要的就是熟知马性，摸清了它的性子，你顺着它。它还未起时，你心里就有了底，你手里的弓箭才能拿稳，你才不会慌张失措。说到底，还是练得太少，从今日开始，你们这一队就不必再练骑射了，重新学骑术，未来一个

月，给本校尉每日坐在马上。和它们同吃同睡，就是上茅房，也得把它带着。明白了吗？”

王二犹豫了很久，才道：“那它上茅房呢？”

方静随即道：“那就给我铲粪。”

他脸色铁青，眼眸扫视一眼那些观摩的骑兵，大喝道：“下一队……”话在这里戛然而止，因为他看到了秦少游，于是伸出手，做出一个制止的动作，本要勒马排众而出的一队骑士纷纷又制止住了马。方静则是踩着泥泞到了秦少游马下，对着秦少游，抱手作揖道：“都尉大人怎的来了？下官见过秦都尉。”

秦少游坐在马上，脸上带着几分笑意。道：“正好有闲来和方校尉学习马术，方才方校尉的骑射实在让某大开眼界，叹为观止哪。”

方静苦笑，面露惭愧之色，道：“哪里，下官这点三脚猫功夫实在不登大雅之堂。况且为将者未必就要善战，最重要的，却还是练兵，下官实在无能得很，这骑射已练了一月之久，依旧没有半分成效。”

秦少游却是摇头，正色道：“方校尉此言差矣，这里毕竟不是飞骑，飞骑的骑射，说是天下第一也不为过，不过飞骑的兵都是从禁军各卫里挑选出来的勇武之士，他们的底子足，在入飞骑之前就已善战善射，稍一点拨，骑射的本事就有了。可是这团结营不同，将士们呢，现在气力是有的，胆量也是不小，说是精兵也不为过，唯独缺的还是技巧，这东西不是一月两月就能练出来的功劳，既是笨鸟，方校尉也就别指望着他们能一鸣惊人，就让它先飞；别人下一分功夫，我们下三分功夫，别人操练一个时辰，我们操练五个时辰，吃得苦中苦，才能练出兵中王，方校尉只管往死里操练就是，至于其他的，包在本都尉的身上，体力消耗大，三餐不够，那就是四顿、五顿，战马吃不消，那就再买一批马，轮替着来跑，将士们跌打得厉害，那就多请大夫，还是那句话，能用钱解决的事就是小事，而方校尉所教授的行军临阵之法，却是这团结营里天大的事，如何把一个人锻造成百炼之钢就如何锻造，我秦少游未必是个合格都尉，可只有一条，这些兵，包括了你们方校尉在内，我是如自家的兄弟看的，是我秦少游的人，钱我不在乎。”

只是，说出这番话的时候，秦少游的心在淌血啊！

不过……这也确实是秦少游的写照。

这些民团，其实和秦少游的联系并不紧密，因为秦都尉隔三差五都看不到人，不是去绣花，就是去做买卖，兵……毕竟不是秦少游练出来的。

可是要维系大家之间的关系，秦少游唯一能做的，就是确认在团结营中

所谓‘兄长’的角色，方静可以是团勇们的严师，而秦少游必须是父兄，所以别看有时舍不得，他照样还是表现出自己的大方，明明团结营现在已经步入正轨，财权已经从秦少游的单方面出资变成了食户的税赋。

可是秦少游照样大言不惭，他把这笔钱的概念故意含糊，从而使得营造一种老子养你们的印象。

而这方面，秦少游做得倒是很成功，至少在这团结营上下，对这位秦都尉都是敬畏有加的，秦少游的威望，显然也远远比方静要高得多。

方静听罢，忙道：“下官知道了，有秦都尉这一番话，下官岂敢不尽力？”

当秦少游去到了大营，外头的操练依旧还在继续。

其实本质上，秦少游不是一个武人，或者说，虽然现在弃笔从戎，带了兵，可是他心里却还是很有情怀的。

读书人最不好的毛病，就是带兵时喜欢装逼，仿佛不特立独行一些，就浑身难受的厉害，秦少游也有这坏毛病，一到了营里，他就有看《春秋》的坏毛病，高高跪坐于大帐，下头几个文吏小心翼翼的在办公，而秦少游独坐上首，身子微倾，手持一本春秋，沉吟不语，这一坐就是半个时辰。

等到天色微微暗淡下去，操练却还在继续，只是从一开始的骑射变成了给战马洗刷和喂养马料，等到马儿回到了圈子里，大家才开始用饭。

用过了饭，才是将士们最喜爱的活动了。

星光之下，一盏盏的篝火点了起来，整个长达数里的营盘，与天上的繁星相映成辉。

这时候便是传统的节目了，大家盘膝坐在篝火旁，在这一日的操练之下，拖着疲惫的身躯，或是热一些吃食，一边吃，一边说几句闲话，或是聚在一起，听说书人讲故事。

说书人也是雇来的，当然，他们并非真正说书，如今却是有了编制，号称忠义吏，他们讲的故事，无一不是精挑细选，大抵都是自秦州以来，各种忠义的故事，从孔孟说道文王，又能从文王讲到苏武牧羊，这些故事都是通俗得很，甚至很多是添加了一些神话色彩，不过军中人就吃这一套，这里娱乐本就不多，自然而然这种故事令他们听得津津有味。

秦少游偶尔也会来听书，甚至还会将这些忠义吏们召集起来，凑在一起编撰一些故事，又或者是指导一下宣讲的大致方向。

这种东西虽然简单，其实却十分有效，大多数团勇是务农的汉子，见识浅薄，外间的世界，或者是祖宗们发生了什么，他们是一概不知，这也难怪，许多人斥他们是无知蠢民，秦少游当然不能指望让他们成为什么鸿儒博士，其实便是教授他们读书写字都有些困难，可是至少得开阔他们的眼界，这个世上，驱使一群无知的人去行军打仗，看上去似乎省心，而实际上却是不然，人的勇气来自于他们的认知，最强悍且最不畏死的人，往往都拥有希望和信仰。

东方人不信仰宗教，唯一能做的就是摆出祖宗的大旗，我们的祖宗曾几何时做过什么，他们的光辉事迹是如何代代相传，这些人虽已死节，可是至今却为人所供奉和后世子孙瞻仰，又是何为？

诸如此类的东西，无知者斥之为洗脑，而秦少游却是明白，这只不过是一种方法而已，他给予了这些团勇刀枪剑戟，给了他们战马，可是他们的心里也依旧需要一个武器，这个武器，你若是不给，那么自然会有别人给，你不去占领它，它就会拜服在别人的脚下。

老虎能说，这几章真的很不好写吗？我能说，老虎真的累吗？好吧，不叫苦了，还是好好的码字吧！最后再顺便求点票儿！

第一百五十六章：杀气

这一夜，秦少游就在大营中住下。

可是次日一早，居然有敕使飞马而来，却是说，天子有诏，请秦少游立即入宫。

这突如其来的召见，让秦少游一头雾水，他可绝不是一个普通的都尉，普通的都尉，对于朝廷的动向，也不过是派个邸吏传抄一些邸报，依靠这些冠冕堂皇的文章，从中找出一些蛛丝马迹来探知朝廷的举动罢了。

而秦少游……宫里有人。

他可以十分自豪地拍拍自己的胸脯说，自己是个消息灵通人士。

可是现在，消息突然不灵通了，唯一的解释，就是宫里出了一件事，而此事来得太突然，以至于连上官婉儿或者是李令月都来不及传递消息。

心急火燎地召见，必定是大事，至于到底所为何事，就实在不清楚了。

不过，秦少游的心底生出一丝疑惑，自己不过一个团结营都尉，能有什么事来着？

倒是这种事，无论是想得通，还是想不通，秦少游唯一做的，就是赶紧出发，宫里可不会等你太久。

他骑上骏马，马不停蹄地赶到了洛阳，旋即自宣武门入洛阳宫，而领着秦少游的宦官，却是引着秦少游往紫微宫去。

紫微宫……

秦少游不由皱眉。

这紫微宫乃是寝殿啊，莫非是**难耐……秦少游不禁打了个冷战，不是吧！

待到了紫微宫，却是令秦少游松了口气，因为这儿有很多人，连武承嗣也在，既然武承嗣在，想来陛下不至于凶性大发吧。

哎……做这儿的臣子，还真是一把鼻涕一把泪啊，既不能有过，还得有功，最紧要的是。还不知什么时候，自己的贞CAO不保，为人臣到这个地步，也难怪武则天再如何好。反对她做天子的人大有人在，这男儿大丈夫，

颜面何存？

见了武承嗣，武承嗣却在殿外朝秦少游挤眉弄眼，那带路的宦官并没有急着去传报。秦少游晓得这时候还不能进去，便朝武承嗣走去，笑脸迎人地对武承嗣道：“武尚书，下官有礼。”

武承嗣压低声音道：“你且不要急着进去，陛下发了雷霆之怒，你先在外候着，等气消了再说。”

秦少游皱眉道：“好端端的，为何会有雷霆之怒？”

武承嗣咳嗽一声，直起腰来，捋着长须道：“这话说起来。可就有点长了。”

秦少游忍不住道：“还请武尚书见告。”

武承嗣深深地看了他一眼，才道：“突厥汗，遣人来了。”

秦少游听了，反是松了口气，道：“噢，原来如此，来了就来了吧，有朋自远方来，不亦说乎。”

武承嗣认真地看着秦少游，却不知秦少游是真傻还是假傻。他把你是神经病的眼神收回去，才淡漠地道：“噢，突厥汗，是来和亲的。”

和亲的事可谓是由来已久。从春秋开始，诸侯之间相互嫁娶，再到汉时对北方民族的避战政策，而很不幸，这个时代的政治拥有诸多的优点，偏偏有一个陋习。却也随之发扬光大——和亲。

突厥人要和亲也是理所当然，因为从祖辈开始，我的祖母就是你们的公主，你的郎舅，说不准就是我了，既然是在统治圈里混，又是古而有之的旧制，大家相互嫁娶也没什么不好。

可问题就出现在了民族习惯上。比如说汉方，往往是比较讲礼仪的，既然是和亲，那就和吧，客客气气，把规矩做足了，可是突厥人不同，突厥人没有规矩，我比你拳头大时，我要用蛮，我拳头没你大时，我照样不和你讲道理。

武承嗣显得很惆怅，因为这一次，突厥人就很不讲国际礼仪，蛮横倒就算了，还欺负人，他皱着眉，徐徐道：“秦都尉可知道当年恒国公去迎娶突厥汗之女的典故？”

这事儿，秦少游还真知道，说起来，还是自己的顶头上司高阳郡王说的，秦少游眼睛一亮，忙道：“莫不是恒国公回洛阳了？”

对于这位恒国公，秦少游是一直抱有同情心的，怎么说呢，一个人千里迢迢跑出塞去娶媳妇，为了党和国……不，为了朝廷牺牲自己的色相，这他娘的简直只有张骞出塞可以与之相比啊，可是呢，媳妇没娶着，人居然被扣押了，在塞外吹了几年风，回到自己的帐篷里，估摸着连个暖床的都没有，堂堂一个国公爷，自己吃自己，何其悲惨。

武承嗣苦笑摇头道：“没回来，还在塞外，不过……突厥汗之女却是来了。”

“……”

“来了倒也罢了，还指名道姓要嫁给李氏宗亲，突厥汗之女理应嫁天子之子，否则，就是咱们大周瞧不起他，是对突厥汗的侮辱，此番那突厥公主带着数百人，指名道姓要嫁临淄王。”

临淄王，就是李隆基。

不过现在的李隆基，年龄还小着呢，也就刚刚过了姗姗学步的时候，我去……这突厥人的口味真重。

秦少游露出一副默哀的表情。

他终于明白为什么武则天要勃然大怒，而这位武承嗣武尚书也一脸郁闷了。

恒国公被扣押，其实倒没什么，毕竟姓武的多的是，留一个在塞外，说不定哪天走了狗屎运，娶了个突厥女人，还能在大漠开枝散叶呢。可是人家找上门，非要嫁李家宗族，这可就是活生生的打脸了。突厥之女嫁天子之子，其实人家道理上还是说得过去的，偏偏我大周朝自有国情在此，内部情况过于复杂，当真让李家的人娶了，这不是摆明着认可了李家依旧是宗室，至于武家不过是破鞋吗？

面子上过不去，合法性也将被糟践得一钱不值……这是要为人所笑的事。

秦少游摇头，心里倒是没什么反应，其实你们之间女人找男人，男人勾搭女人，关我都耐秦少游屁事。

可是脸上却必须默哀，做出一副感同身受的样子。

可是秦少游还是想不通，这种烂事又和我秦少游有什么干系？

怎么想都想不明白啊。

正在这时，殿中传出一阵痛斥的声音，只是唯有武则天的痛骂，却没有回音。

多半是不敢还口。

足足骂了半柱香，声音终于停了，却见有几个人狼狈的人从殿中出来。

这几人，秦少游不认得，不过武承嗣却是上前唤了一句四叔和大郎，秦少游便晓得，这两位，应该都是武家的‘长辈’了，只是他们如今却都是灰头土脸，理也没理武承嗣，狼狈不堪到了极点。

武承嗣只是摇头，却听殿中的武则天道：“不是传秦少游吗？秦少游人在哪里？”

听到叫唤，秦少游不敢怠慢，忙是入殿，见了怒容满面的武则天，忙是作揖道：“臣……秦少游见过陛下。”

武则天终于还是遏制住了怒气，她好整以暇地落座，慢悠悠地道：“秦少游啊……近来……这团结营带得如何？”

“尚可。”

武则天其实也没心思多问这个，听到秦少游尚可二字，便也就适可而止了，她的心情很是烦躁，却还是道：“哦，你倒是辛苦了，难为了你。”

秦少游道：“陛下，臣倒是不难为，这是为臣者的本份。”

武则天不理睬秦少游的谦虚，却是淡淡地道：“可是呢，朕虽知你是个尽忠职守之人，可是你平时为人处世却还是要谨慎一些。朕近来听到一些风声，虽然朕晓得你绝非是那不知天高地厚之辈，想来是你平时做事太糊涂，总之，不要让人抓到你的话柄，明白了吗？”

秦少游忙是点头道：“臣遵旨。”

“有一件事，要交代你去办。”武则天慢悠悠地继续道：“你去制些冰沙，这个时节，冰沙确实不太好弄，不过不打紧，现在这洛阳城里有尊客要来，现在天气也渐渐转热了，让尊客们尝尝这冰也好，省得到时候说朕怠慢了贵客。”

秦少游忍不住多嘴了一句：“陛下要招待的尊客，莫非是突厥汗之女？”

说到这个女人，武则天只是抿嘴冷笑，她淡淡地道：“什么时候，你学会说不该说的话了。”说到这里，似乎中了什么心事，武则天心情低落起来，她叹口气道：“不错，就是要招待此女，突厥人太放肆了，可是……虽然如此，礼仪之邦，这礼数总要尽到。”

秦少游想了想，才道：“他们确实是糊涂了一些，非要嫁临淄王，这……哎……说出去，真是笑话。”

武则天的脸色如凝了一层霜，道：“说起来，这也是朕的过失，当年高宗在的时候，唐军攻高句丽和百济，当时朕主持朝政，便与突厥汗约定，请突厥汗协助唐军，而朝廷呢，则是许皇子娶他的女儿，而如今，他的女儿长大成人，这个约定……却有些揪扯不清了。”

第一百五十七章：杀人之心

章节名：杀人之心

秦少游终于明白了。

这个问题，确实十分纠结。

一方面，突厥人确实给当时的武则天出了力，在突厥人看来，大家既然有了约定，那么道理上来说，你确实应该让一个皇子来娶自己的公主。

突厥人呢，又是一根筋，除了姓李的谁都不认，于是矛盾就出来了，这里头就牵涉到了李氏和武氏之间合法性的问题。

武则天改了年号为大周，虽然沿袭了唐制，也没有彻底动摇李家的利益，可是毕竟，现在的皇帝姓武，至少武则天是认为，武家才是宗室，那么所谓的皇子，当然是武家的子弟。

于是乎，她命恒国公去迎亲，再之后，恒国公到了突厥，却使突厥人怒不可遏，认为武则天撕毁了双方的协议，这是对突厥的侮辱，此后，他们将恒国公扣押，这还不说，此次索性直接让公主亲自跑来，指定了要嫁李隆基。

而之所以嫁李隆基，理由也很简单，当时高宗在时，太子乃是李弘，也就是曾在如春酒楼吃饭那位仁兄，可是呢，李弘这个家伙年轻就死了，武则天为了显示出自己对这个儿子的爱意，便让李弘基过继给了李弘，因而在天下人乃至于是突厥人看来，这李弘基，乃是实打实的皇太孙，最为尊贵。

突厥人理所当然的认为，自己的女儿，就应当嫁大唐最尊贵之人，所以也不管李弘基多大年纪，嫁了再说。

这是面子的问题，不嫁，就是打脸，就是言而无信，就是践踏突厥人的自尊心，是不把突厥人当蛮族，那么，到时就只好刀兵相向了。

可是对武则天来说。又何尝不是面子的问题，你们突厥人，未免也欺人太甚，扣押了恒国公不说。想要嫁谁就嫁谁，真当这个时候，还是唐高祖时期的突厥？再者说，这里头还延续了武家和李家的明争暗斗，使得整个事更加复杂。

秦少游心里思量。这武则天之所以对此事抱有极大的疑虑，怕是不只是面子，而是政权的根本问题。

根本问题就在于，武则天好不容易坐稳了江山，大家对武家，总算顺服了一些，李家的号召力，终于在李冲叛乱之后，又重新压了回去，可是一旦认了这门亲。那么从前那些灰心冷意的大臣和地方官吏，这拥李的心思又会死灰复燃。

何也？

武则天让李隆基，以皇子的身份娶了突厥公主，一方面，使突厥人更偏向于李家，将来一旦有事，李家之人，难保不会勾搭突厥人作乱。而另一方面，她这样做，就等于是承认了李隆基皇太孙的身份。那么别人就不免猜想，莫非当今天子，百年之后，是否会传位于李家。一旦这个猜测出现，那么不少人对李家之人，又开始怀有希望了，有了希望，就不免会有人提前下注，锦上添花嘛。毕竟你将来可能做天子，现在这个时候巴结着你，这是长远之计，于是乎，李家的人依附者就会越来越多，甚至是武则天身边的亲信，如来俊臣、侯思止人等，只怕也不敢轻易得罪李氏了。

一旦这种念头冒出来，朝中就会出现一个团结紧密的所谓‘太子’党，他们既在等着自己百年之后，好拥戴那位‘太子’爷做天子，可是由于越陷越深，甚至这个势力，会迫不及待的直接将自己赶下去。

凡事结了党，就会出大乱子，这才是真正恐怖之处，武则天甚至可以选择自己在百年之后，传位于李氏，可是现在，却决不允许李氏的势力抬头，一丁半点的可能都必须扼杀，因为李氏是她皇位的天然反对者，一旦开了这个口子，武则天几乎可以肯定，自己的晚景，注定了要凄凉无比。

这才是真正的盘算，我死之后，洪水滔天那不是我的事，可是现在，只要武则天活着一天，任何可能的隐患，都要死死的压下去。

因而现在，武则天脸色十分不好看，她面临着万难的选择，要嘛失信于人，甚至引来一场新的战争，要嘛让李隆基以皇子的身份，迎娶突厥公主，最后极有可能大大的鼓舞李氏的士气，让许多拥李派，重新看到希望，从原来的一盘散沙，最后又重新凝聚在一起，成为致命的力量。

无论哪一种选择，都是千难万难，偏生，若是在以前，还可以躲避，大不了，恒国公扣押了不闻不问就是，大不了过几年再说，可是现在，突厥公主的到来，直接一击必杀，让武则天再无绥靖的可能了，她必须做出选择。

武则天的心情，可想而知。

秦少游叹口气，这是一笔糊涂帐啊，他向武则天尴尬一笑：“陛下息怒，此事……确实是有些麻烦，不过……总会有办法。”

武则天摇摇头：“你做好自己的事吧，明日朕要在宫中设宴，你带着冰

沙，一道来。速去准备，不要耽搁。”

秦少游点点头，告辞而去。

.....

宫中地晚宴，秦少游是一丁点期待都没有，他次日下午抵达了洛阳，却是在城门口，有人寻上了他，却是太平公主叫他少待，一起入宫。

秦少游倒是无所谓，虽然以前，许多人有过自己和太平公主的流言，可这又如何，流言越多，自己越是安全，总之还是那句话，自己越是可疑，为了保住殿下的名节，自己在这武周朝，活得就更长，若是有一天自己横死，那么天下人就都晓得，多半自己是因为和太平公主勾搭成奸，被人做掉了。

李令月穿着盛装，笑嘻嘻的让秦少游上了她的车驾。

“殿下今日真漂亮。”除了谈钱的时候会伤感情之外，秦少游和李令月的关系其实还算是不错的，大家是合作伙伴，也算半个不太酒肉的朋友。

李令月似乎也已忘了上次和秦少游置气的事，喜滋滋的道：“那位阿妮玛公主，真是讨厌，据说她生的很丑，居然还敢来咱们洛阳嚣张跋扈，秦少游，待会儿随本宫去整整她。”

直接开门见山，就是这样的任性。

秦少游苦笑，道：“殿下，不可鲁莽。”

李令月只是冷笑，便不答了。

车架入了宫，宴会是在万象神宫举行。

秦少游对所谓的突厥公主，并没有太多过份的期待，他来的目的，和大多数人一样，不过是蹭饭而已。

到了地方，自是见到许多老熟人，武承嗣还有高阳郡王，其实他不必认得别人，但凡只要看到是愁眉苦脸的人，就百分百的知道，这人必定姓武。理由很简单，这一次公主的出现，实在让武家上下很受伤，绕了一圈子，其实又还是回到了原点，还是面子的问题，正因为牵涉到了面子，所以出席这样的场合，简直就是活生生的被打脸。

从前的时候，武家的人一直是以宗室自居的，这大周朝，是姓武的坐天下，他们自然而然，也就是皇亲国戚，而现在.....知道内情的人，只是摇

头，当然，也有人暗中偷乐的。

李令月到了之后，自是众星捧月，许多人纷纷拥簇上来巴结，而秦少游，反而被这些人挤到了一边，哎……似乎只有玩泥巴的份了。

他倒也不恼，只是笑吟吟的到角落去，突然来了尿意，便去小解，问了个宦官，那宦官引了路，到了茅房方便之后，刚要出来，在一处长廊折角处，有人冒失的差点与秦少游撞了个满怀。

来人，是个七八岁的孩子，穿着一身锦衣，带着几分与年龄不相称的气度。

他不由恼火的抬眸看了秦少游一眼，背着手，似笑非笑。

秦少游道：“抱歉……”

“你是秦少游？”这孩子很不客气的看着秦少游，大声道。

秦少游道：“不错。”

这孩子道：“本王知道你，你是个厨子。”说罢，带着轻蔑的表情撇撇嘴，又是一字一句道：“这乃我家的宫室，你一个臣子，出身轻贱，不懂礼数吗？哼！”

不等秦少游捋起袖子要揍他，他已是迈着八字步，带着一群侍卫和宫娥，扬长而去。

卧槽……

秦少游有点傻眼，自己……似乎是被一个小孩子欺负了，这尼玛的该有多伤自尊心。

这个人，好拽。

秦少游猛地想起一个人来……临淄王……李隆基。

或许在别人看来，这个家伙很有皇子地威仪，可是在秦少游来看，这个小子，很欠揍！

.....

第一百五十八章：殿下，没你什么事了

回到了万象神宫，人已大致来齐了。

只是……秦少游刚刚进殿，身后便有人自他的身侧走过去。

来的人穿着一件左衽胡服，披着一件薄皮的小袄，高鼻深目，踩着小鹿皮靴子，四顾无人，身后几个胡人尾随她，其中一个胡人更是和秦少游擦肩而过，这……尼玛的一股浓浓的狐臭味，差点没把秦少游熏死。

他定睛一看，便不由微微呆了一下。

几个胡人的随从倒是没什么看头，可是那胡女却是风姿绰人，生得美艳到了极点，束身的薄皮小袄压根就掩饰不住她的身材，凹凸有致，只是一出现，足以让人惊为天人。

我去……

李令月不是说，突厥来的公主……生得很丑吗？

怎么竟是美艳如此！

如此一想，秦少游大脑飞快地转动，顿时明白了什么。

要知道，那突厥汗肯定不是只有一个女儿，而他指明了这个公主非要嫁李氏皇子不可，那么说来，必定是对这个女儿抱有很大的期望，甚至希望她的儿子能够成为大唐的天子。既然如此，这就说明，这个公主必定很受突厥汗的喜爱，可是为什么突厥汗会喜爱呢？

难道长得像某凤、某芙蓉，人家还喜爱得起来吗？

人都是有爱美之心的，即便是不服王化的突厥人大抵也是如此吧。

那公主的出现，立即震慑住了全场，她却不以为意，仿佛是见惯了这样的场面，腰肢一摆，便寻了一个位置盘膝坐下，这让主持宴会的内官倒是为难了，显然，突厥公主作为贵宾，是不能随便坐的。可是现在去请她换个位置坐下，很不礼貌不说，还可能惹来不快，可是置之不理……似乎又不符合礼仪。

却见那公主殿下坐下之后。便有人凑了上去。

凑上去的，却是秦少游的‘熟人’，正是那个七八岁，很是欠揍的小子。

这家伙不知什么时候回到了大殿，然后就挨着公主坐下。方才对秦少游还颐指气使，可是在公主面前却又换了一副嘴脸。

突厥公主阿尼玛似乎对这位皇太孙很有兴趣，低声与他攀谈。

秦少游看着李隆基，真是怎么瞧，怎么不顺眼，眼睛若是能杀人，他早就将这李隆基杀了一百遍一千遍。

倒是这时，秦少游却发现自己的腰间被人捏了一下，不由吃痛，他忙是回过神来。却见李令月不知什么时候坐在了他的身侧，李令月冷笑道：“秦都尉似乎瞧上了哪家的娘子，来，给本宫认一认。”

秦少游道：“没有。”

李令月咬牙切齿地露出鄙夷表情：“若是没有，你在看什么？”

秦少游道：“我在看临淄王殿下。”

李令月咬唇，道：“你当本宫是猪吗？你分明是在看……”

秦少游心里说，殿下，你确实是猪啊，本来看的就是李隆基那小子，不过他不想辩驳。只是抿抿嘴，微微一笑。

李令月有些不依不饶：“你一个小小都尉，瞧了人家有什么用，瞧瞧你的出息。真是给我大周丢脸，如此失态，难道没有见过女人吗？我怎的看那阿尼玛，越瞧越丑，偏生你的眼光不同，这个女人真是讨厌。你瞧他惺惺作态的样子……”

“呵……”秦少游淡笑道：“殿下，要注意影响，被人听到了不好，我大周与突厥的友谊，源远流长……”

“呸！不是东西。”李令月脸色阴沉，身子挪开了一些。

好像……又得罪了这位太平公主殿下。

秦少游发现自己和这女人有点八字不合，怎么永远都凑不到一起去，算了，不管她。

.....

随着几声钟响，武则天总算是到了，天子一到，众人纷纷出案行礼，武

则天虽是装出来的，不过脸上依旧焕发春光，压了压手道：“诸卿不必多礼，今日朕设宴款待的乃是突厥的客人，阿尼玛公主远道而来，实在辛苦，这一次宴会，只为其接风洗尘，朕的酒量不好，浅尝几杯。”她拿起案牘上的酒水，一杯酒下肚，脸色微红，接着道：“这宾主尽欢之事，却还要托付众卿了。”

临淄王李隆基对于祖母的话恍若未觉，他的心思都扑在了这位突厥公主的身上。

这倒并非是他早熟，而事实上，他是个极为精明之人，虽是年幼，可是历经了太多的事，所以虽然有时跋扈，可是许多时候却也极明白事理。

更何况，在他的幕后，不乏一些高明之人为他出谋划策。

而这些人告诉他的是，此次突厥公主来洛阳，对于临淄王殿下来说，实乃天赐良机，这不但能壮大李氏的声势，还可以巩固住临淄王的地位，而最重要的是，在这残酷的政治环境之下，一旦能娶了突厥公主，李隆基就立于不败之地，即便有一日，武则天要大肆屠戮李氏，李隆基也可以仗着突厥驸马的身份继续活下去。

因此，李隆基年纪虽小，却绝不敢大意，他虽是个孩子，却十分懂得讨阿尼玛公主的欢心，他紧紧挨着阿尼玛，说着一些笑话，逗得她不由咯咯直笑。

这让李隆基的心里大为痛快，他虽知阿尼玛是冲着自己的身份来的，可是一个良好的开始总算还是不错的开端。

正当他眉飞色舞之际，猛地，他抬眼，却见秦少游居然一步步走来了。

看到秦少游，李隆基的眉头一皱，显得很是不悦。

却见秦少游慢慢走来，看着同案而坐的阿尼玛公主和李隆基，却是笑吟吟地作揖行礼道：“下官见过临淄王殿下，见过公主殿下。”

阿尼玛抬眸，显然对秦少游的‘冒失’并不以为意，突厥人比唐人更开放一些，因而她嘻嘻笑道：“噢，敢问尊下何人？”她说的汉话口音虽然怪，可是咬字却很清楚。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殿下远道而来，下官岂可不竭力招待，因而有一些有趣的东西要献上，不知殿下肯接受吗？”

李隆基很想大叫一声，你这该死的厨子，快快走开。偏偏他在阿尼玛公主面前却要顾忌自己‘形象’，于是只得冷冷瞪了一眼秦少游，作声不得。

阿尼玛公主道：“噢，却不知是何物？”

秦少游笑了笑，便向早已打好了招呼的宦官使了个眼色。

那宦官会意，立即端了一托盘东西来。

秦少游道：“早知突厥人豪爽，最是好酒，而我大周亦是喜欢以酒待客，若是客人不能醉酒而归，便是做主人的怠慢，如今我大周天子设宴，秦某既是天子之臣，理当要使宾主尽欢才好，这里有一些特别的酒，却不知殿下是否喜欢。”

说着，他接过了宦官手里的托盘，将其放在了放阿尼玛面前，自己也很不客气地直接在对案跪坐下来。

李隆基想不到秦少游来了，居然还不肯走了，这尼玛的搞什么鬼。他气得想要发狂，总感觉秦少游抢了他的风头。

而阿尼玛公主殿下呢，虽然来了洛阳是指明了让李隆基成婚，不过这李隆基毕竟年少，哪能有什么吸引力，不过是出于简单的利益考量罢了。

她自来了这洛阳，虽然这儿是花花世界，可是作为突厥公主，却是无人敢轻易近身，即便遇到其他的周人，对她大多也是唯唯诺诺，倒是秦少游这样不卑不亢、大大方方的人却是不多见。

而且秦少游的语气之中又带着些许神秘，似乎是在暗示会有一种特别的东西，阿尼玛公主早已将李隆基抛之九霄云外，满是期待。

却见秦少游好整以暇先是拿出了一杯葡萄酒，这葡萄酒自是用夜光杯装着的，秦少游抬眼，朝阿尼玛公主浅笑：“殿下酒量如何？”

阿尼玛见了酒，就不免有些失望，葡萄酒在突厥也不是没有，虽然寻常人吃不着，可是作为突厥汗的掌上明珠，自然也不会觉得稀罕。

不过她看出眼前这个同龄人所带着的笑容中的干净和纯粹，不禁颌首，本想说，让你们汉人开开眼，可是鬼使神差，想到汉人的谦虚之道，便不由莞尔，眨眨眼，那长长的睫毛跟着眼帘闪动，道：“尚可。”

秦少游笑了：“若是尚可，那可就不好办了，下官奉旨迎宾，若是殿下不醉，岂不是有失礼数？”

阿尼玛咯咯笑起来，终于放开了：“你喝一杯，我喝两杯！”

我去.....果然够豪迈！

秦少游的手有些打抖，这位异域来的美女公主是艺高人胆大啊。

李隆基就这么.....被彻底的晾到了一边，他竟一下子成了一个多余的人。

.....

很幸福的又码完一章了，老虎累翻了，可有安慰鼓励的吗？好了，去休息一下，大家也早点休息，晚安！

第一百五十九章：疾风知劲草

阿尼玛公主倒是豪爽，直接取了葡萄酒，就要一口饮尽。

秦少游却是连忙制止，道：“殿下，且慢，这酒不能这样喝。”

阿尼玛公主不由愕然，道：“怎么？你们汉人喝酒，莫非还有什么玄虚？这倒是怪了，我在大漠时，并未曾听说过。”

她能熟知汉话，必定身边有汉人悉心教导她，况且此时的突厥，许多习俗也早已与汉人靠拢，更不必说突厥和唐人之间相互通婚，尤其是在贵族和皇室之间，更是习以为常，可以完全不客气地说，这突厥皇族的血统中，只怕汉人的分量不轻。

当然……后世经常诟病，说是唐朝的皇族有异族的血统，甚至直接推论出，李家宗室就是异族，这种所谓激进的大汉主义，其实最是经不起推敲，须知越是开放的王朝，其皇室与异族的通婚就最是普遍，李家固然有异族的血统，毕竟在李家的后妃之中，高句丽、百济、新罗、突厥血统的女人绝对不是少数，可是这些所谓异族皇族，难道汉人的血统还少了？当年最兴盛时期的联合王国，王族就有德意志的血统，该国与欧罗巴各国的王室的通婚更是普遍，几乎整个欧洲大陆，别看他们平时打生打死，其实上到国王、下到公卿，几乎都可以算是亲戚，可是后世又有谁敢说，联合王国并非英国正统？

秦少游甚至暗暗猜测，这位公主殿下，只怕至少有半成的汉人血统，突厥的汗庭里，多半也早已汉化，否则这阿尼玛公主虽是豪迈，可是许多举止，隐隐之间亦可看到一些痕迹，就是这种味道，豪爽之中带着几分细腻。比太平公主更加豪迈，却又少了一丝李令月的刁蛮，虽不如上官婉儿那样谨慎，可是却又不失大体。

秦少游发现和她喝酒是一件很有趣的事。尤其是在这临淄王李隆基的怒目之下，就更显得有趣了。

他慢悠悠地道：“殿下，我们汉人当然也是端起酒来吃，不过下官的规矩却又不同，下官的规矩要多一些。”

阿尼玛柳眉一挑。她非但不以为意，反而兴趣更浓，她不由抿着樱桃小嘴，高高的鼻梁也随之微微一动，嘴角微微勾起，道：“好，那就客随主便。”

秦少游说罢，朝身边的宦官使了个眼色，那宦官过不多时便端了一盏冰沙来。

秦少游将冰沙放下，阿尼玛不由啧啧称奇。道：“这样的天气，冰雪早已融化，不曾想到洛阳竟还有冰？”

秦少游却只是微微一笑，用了勺子，舀了一勺冰沙放入葡萄酒中，这才举起夜光杯，道：“殿下，不妨一试。”

阿尼玛忙是端起夜光杯，在李隆基和秦少游的目光之下，将这葡萄酒一饮而尽。

这酒水一入口。顿时感觉完全不同。

阿尼玛并非没有吃过葡萄酒，甚至可以说，她饮的葡萄酒比秦少游还多一些，不过寻常的葡萄酒。大多入口虽是不同，可是和其他的烈酒，未必更让人喜欢，只因为，习惯了喝烈酒的人，再吃这葡萄酒就显得有些淡了。

可是这酒水放入了冰沙之后。却有一种强烈的冲击，一下子灌入阿尼玛的喉头，虽没有那烈酒熊熊烈火般的冲击，却有一种冰凉的痛快，起初，阿尼玛有些吃不消，只恨不得立即将酒水吐出，可恰在这时候，只是一瞬间，一种浑身舒畅的感觉强烈的袭来。

寻常的葡萄酒常温之下，口感是醇和，隐隐带着一丝丝的酸甜。可是冰镇之后，这味道却不知怎的，竟是浓烈了许多，这种强烈的刺激口感，猛地让阿尼玛俏脸通红起来，她强忍着这种冲击，将酒水一饮而尽。

而后，她身子不由打了个冷颤，口齿之间还残留着一丝冰凉的酸甜气息。

味道……说不清。

可是既有葡萄酒的那种酸甜味道，又有烧酒带来的冲击。

感觉……良好！

当然，作为突厥人的阿尼玛，在仔细的回味着余韵之后，细细思量下来，猛然发现自己对这种吃法，实在是喜爱到了极点。

一旁的李隆基见阿尼玛一脸憋红，感觉极为难受的样子，禁不住怒斥秦少游，道：“秦少游，你给公主吃了什么？”

秦少游没有分辨，只是只可意会不可言传地看着阿尼玛公主。

阿尼玛公主……这个名字怪怪的，他心里想，每次叫起这个名字，就好

像骂人一样，啊……你MA……的……

不过……他妈把她生得这样美艳……倒是……

然后秦少游收回了胡思乱想，心里又苦笑，逗比青年欢乐多呀，为啥自己的思维如此发散，嗯……一定是李令月带坏的。

李基隆的怒斥，而秦少游并未反驳，而只是一个会心一笑的眼眸，却是被阿尼玛公主捕捉到了。

阿尼玛脸上俏红，还在回味着酒水的滋味，旋即也给秦少游还以一个会心的笑容。

人……就是如此。

这是一种很微妙的感觉。

人和人之间，或许说再多的话语也未必能拉近彼此的距离，可是有时候，只是一种不经意之间，对方一个眼眸，而这眼眸，你心里却是了然，仿佛明白他的心意，这时候，猛地你会发现，你竟是发现了对方的秘密，而这个秘密，唯有两个人共享，于是乎，你突然会发现，这个陌生的人离得这样的近。

阿尼玛就是这样的感觉，她没有去向李隆基为秦少游辩护，也没有随李隆基那样对秦少游加以颜色，她只是一副了然的眼眸，给秦少游还以一个微不可闻的微笑，然后她知道，秦少游是必定懂的，于是乎，二人都想笑出来，因为这眼神的交流里，通俗一点来说，就是秦少游告诉阿尼玛，这个逗比小屁孩怎么会懂。

而阿尼玛回以微笑，却是告诉秦少游，不用理会他，我们喝酒。

秦少游很想相视一笑，可是他当然知道，阿尼玛是绝不会这样的场合笑起来的，这是对李隆基的打击，而自己作为一个臣子，也实在没有必要当面去侮辱李隆基，这对自己没有任何好处。

于是，这对案而坐的两个人，都将忍俊不禁留在了心里。

阿尼玛咂咂嘴，道：“还要喝。”

“好。”

秦少游很不客气，又叫人添酒，放入冰沙。

阿尼玛举杯，一饮而尽。

她把夜光杯推到了秦少游这边，道：“现在……你喝！”

秦少游犹豫了。

阿……尼玛……的……公主殿下。

你们突厥人不讲卫生啊，你吃过的杯子，给我吃？

可是阿尼玛不以为意，眼眸只是看着秦少游，俏脸因为带着几分醉意，宛如含苞待放的牡丹花。

盛情难却……

人家都如此豪迈，秦少游没有扭捏的道理，我乃大周伟男子是也。

于是秦少游倒酒，放入冰沙，举杯，一饮而尽。

688年的吐蕃葡萄干红，我去……谁有我拽，后世那群拿着一九八几的红酒，假装自己是贵族的逗比们，岂不是要给本都尉舔脚丫子。

夜光杯刚刚放下。

阿尼玛不待多言，这一次她主动斟酒，酒水倒进去，冰沙放入，没有什么祝你身体健康，也没什么我醉了，突厥人嘛，酒就是水，你见过哪个神经病到处敬水的吗？

又是一饮而尽，她不由嘶嘶的吸了口气，长睫毛闪闪在动，那漆黑到深邃无底的眼眸里带着几分浅笑，她把夜光杯推到了秦少游面前。

这个时候，已经不必说你喝了。

喝酒哪里有这么多废话。

秦少游明白她的意思，继续喝。

你来我往，已是不知多少杯酒下肚。

虽然……葡萄酒酒精度数低，可也架不住没玩没了。

秦少游已经吃不消了。

而阿尼玛，虽是面如嫣红如刚摘下的桃花，却还是在笑，这时候，她已经带着几分挑衅的意味了。

唯一郁闷的，怕也只有李隆基。

他的眼睛看看秦少游，再看看阿尼玛，猛地发现自己居然成了局外人。

阿尼玛，可是他的未婚妻子。

你秦少游是什么东西，居然敢.....敢.....

虽然这八字还未有一撇，虽然李隆基确实是个屁大的小子，可是李隆基这种生来的凤子龙孙，素来自我感觉良好，又自觉地自己贵不可言，怎可受此侮辱。

偏偏.....他不能发作。

因为他已经感觉到，边上许多姓武的，已经发现了这里的异样，这些人.....只是在看笑话。

显然.....这秦少游的背后，只怕还有人。

而且，阿尼玛殿下现在兴致勃勃，自己这时候若是发作，只怕要引起阿尼玛的不快，这样只会得不偿失。

所以.....他只能忍，于是乎，他终于还是忍耐不住，直接借故，扬长而去。临去之时，不免恨恨地瞪了一眼秦少游，眸光里，略过了一丝与它年龄不相称的杀机。

.....

好吧，继续顺便求点月票！

第一百六十章：酒不醉人

临淄王李隆基走了。

他这一走，倒是让人心忧，也有人不禁喜出望外。

酒宴招待的是突厥公主，而实际上，却是各方的角力。

秦少游的出现，实在让人匪夷所思，不过无人上前说什么，大家各怀心事，只是含笑与同案的人吃酒。

殿中的歌姬已跳起了舞，可是秦少游和阿尼玛却还在继续拼酒。

有些吃不消了啊，秦少游摇摇欲坠，头沉得厉害。

他当然不能露怯，喝酒输给一个女人，这老脸没处儿搁。不过秦少游自有他的手段，既然不能继续喝了，却又不能认输，那么就声东击西。

他莞尔一笑，道：“殿下好酒量，几乎已经与我不相上下了，突厥人的豪迈，下官终于见识到，殿下若是不能嫁一个伟丈夫，岂不可惜？”

阿尼玛其实也有些吃不消了，两腮红彤彤的，便是眼眸里也散显着红光，妩媚之态尽显。她呵呵一笑，道：“所以……所以我才要嫁大唐的真皇子，父汗……说……说，这汉人之中，最厉害的人就是李氏，我们突厥人从不服其他人，可是唯独真正打败我们的，便是李唐的天子，你们的太宗皇帝，此后还有高宗先帝，屡屡对我们用兵，屡战不败，草原上都说大唐李氏乃是天可汗，有龙虎之气，乃上天赐下来统御万邦之人，我既为突厥部的掌上明珠，自是要嫁这样的人，才衬得上父汗的尊贵……”

呃……

原来都是贱骨头，打了你，你反而才喜欢人家。

秦少游有点哭笑不得，他不知道这算什么理论，如此说来，自己不是要去给上官婉儿几个耳光，说不准她就以身相许了。不对，理应是打上官婉儿他爹几个耳光。可是婉儿她爹死了呀，难道还要开棺鞭尸不成？

他不禁打了个寒颤。

不过……他的哑然失笑却收入阿尼玛的眼中，阿尼玛眼中掠过一丝怒气，道：“你笑什么？我的话很可笑吗？”

秦少游头皮发麻。不由想要解释，我笑我自己鞭尸而已，不过这个解释似乎会比较费劲，于是道：“殿下莫非认为临淄王殿下也有龙虎之气？”

阿尼玛愣了一下，旋即道：“或许等他长大了就有吧。”

“呵……”秦少游不置可否地笑了笑。然后道：“继续喝酒。”

阿尼玛却是蹙眉，低声道：“喝不成了。”

秦少游道：“这是何故？”

阿尼玛俏脸微变，踟蹰了一会儿，低声道：“我肚子疼。”

秦少游了然了，想不到突厥的姑娘居然还会害羞，这哪里是肚子疼，分明是酒水喝多了，尿急。

不过他只是朝阿尼玛眨眼笑笑，道：“那殿下该去找个地方休息休息，出殿左转。过了一个甬道，有一处地方可以休息。”

“呼……”阿尼玛松了口气，她似乎很喜欢这个家伙了，因为无论自己做什么，他总能知悉自己的心意，但是绝不会点破，还能一本正经的为自己遮掩，这种感觉真是有些奇妙，那种只是一瞬间，大家心里都能了解彼此的感觉。实在是一种难忘的体验，她只得报以难得的羞赧笑容，道：“好。”

她起身，忙是去了小解。

而秦少游孤零零地坐在这案牍上。显然已经有些不合适了，他起身伸了个懒腰，四顾殿中，然后无数双本就瞧瞧偷窥他的眼眸刷刷的收了回去。

当秦少游回到自己原来的案子时，李令月已久张牙舞爪，气呼呼地道：“秦都尉。你这是有了新人忘了故人啊。”

秦少游已是有些醉了，却还是吃吃地道：“谁是故人？”

李令月不由微楞，似乎觉得这样的比喻有些不妥，最后只得讷讷的道：“突厥人好还是汉人好？”

秦少游正色道：“当然是我大汉威武，你看那突厥、匈奴、胡人，有几个不是嚣张一时，最后被碾为粉末的？”

李令月笑起来，道：“那汉人的公主好还是突厥的公主好。”

秦少游有点脑子转不过弯，愣了老半天，才道：“旗鼓相当。”

李令月冷笑道：“你方才还说汉人好，为何这公主反是旗鼓相当了？”

秦少游掰着指头跟她道：“这个……殿下就有所不知了，固然汉人是好，所以汉人公主自然也比突厥公主强上一些。不过嘛，大家互有优劣，为何呢？因为我汉人的公主真是如过江之鲫，不胜枚举，从秦汉时算起到现在，没有一万也有八千了吧。可是突厥不一样，突厥窜起也不过百年而已，这公主能有几何？公主殿下，你可知道经济之道？就说咱们卖茶吧，却是为何一开始不放量呢？因为物以稀为贵啊，殿下头上的珍珠是不是很珍贵？可是珍珠之所以珍贵，是因为它稀有，可是假若有一天，这珍珠遍地都是，那么它与石头又有什么分别？因而……”

李令月恼羞成怒，狠狠地给举起酒樽要吃酒，却发现酒樽里空空如也，她恶狠狠地放下酒樽，道：“好啊，你把本宫当做石头？”

秦少游一耸肩：“这是殿下自己以为的。”

李令月冷哼道：“哼……给本宫倒酒。”

秦少游只得给她倒了酒，她却不吃，冷面寒霜地道：“你吃。”

秦少游怒道：“殿下欺人太甚，殿下的酒樽也给我吃吗？”

李令月脸红了，却是咬牙切齿地道：“可是我瞧你和那突厥野人吃得倒是痛快。”

“哼！”秦少游冷着脸，索性将头别到一边去，懒得理她。

李令月见秦少游勃然大怒，反而觉得自己过分了一些，只得软语道：“你快来瞧，临淄王又回来了。”

秦少游晓得她是给自己梯子下，道：“在哪里？”

李令月噗嗤一笑，道：“骗你的。”

“呵呵……”秦少游一副好似自己上当的样子，干笑一句，这个笑话很不好笑。

阿尼玛公主已是重新回到了殿中。

却发现自己的座位上空无一人，便晓得秦少游不知什么时候已是走了。

她心里不禁有些失落，忙是举目看着这灯火通明的大殿中，到处都是杯觥交错，到处都是各种露着笑容的陌生脸庞，殿中的舞姬长袖飘飘，殿的角落里，宦官和宫娥垂手而立，她不放过任何一个角落，终于看到了与李令月同坐的秦少游。

只是可惜，秦少游这时正低声与李令月密语着什么，起先的时候，他们似乎是口角相向，显得很是不愉快，可是很快，却又都堆起了笑容。

阿尼玛只得闷闷地坐下，假意看着舞蹈，不露声色。

却不知什么时候，李隆基却又是回来了，李隆基笑呵呵地道：“殿下，小王方才身有不适，前去休憩片刻。”

“哦。”

“殿下在看舞蹈吗？”

“嗯啊。”

“此乃《秦王破阵乐》，讲述的是先祖太宗皇帝征战四方的故事，此舞带杀伐之气，殿下可感受到这舞中的‘抑扬蹈厉，莫不扼腕踊跃，凜然震竦’之意吗？”

“是啊。”阿尼玛的目光又情不自禁地穿过了舞者的空隙，看着不远处的秦少游，心里竟是涌出许多古怪的心思。

可是见秦少游不理她，她不由勃然大怒，竟感觉心口似乎是堵住，于是她忙是要举起夜光杯来吃酒，却是发现冰沙已是一空，葡萄酒虽盛在一旁的金漆瓮中，却是令她一点胃口都没有。

原来……酒加了冰沙后，是要有人陪着喝，才能喝得那般尽兴。

“殿下莫非是醉了吗？”

“啊？”

她别过脸，看到了一脸小大人样的李隆基，正‘含情脉脉’地看着自己，她突然感觉方才发生的一切都很滑稽，呵……就如做梦一样，她忙是收回心神，对秦少游有些恼怒，便不由想，为何要理一个小小的唐官，于是嫣然一笑，道：“尚可。”

李隆基笑道：“那么，小王便请殿下再喝一杯，如何？”

阿尼玛看了看空空的酒杯，却是摇摇头道：“罢了，不必，我不胜酒力了。”

李隆基点点头，倒也善解人意。

阿尼玛眼角的余光不由地又朝秦少游的方向看过去。

猛地……她看到秦少游居然举起了酒樽，他没有任何刻意的表情，没有矫揉造作，如此自然得体地把酒樽轻轻一举，却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朝阿尼玛眨了眨眼，而后将酒樽中的酒水一饮而尽。

呼……

阿尼玛猛地明白了什么，她懂了秦少游的意思，忙是将案牘上的酒水满上，也是举起来，她分明看到了秦少游穿过了舞姬，朝自己不经意地看了一眼，于是阿尼玛会心一笑，将杯中酒水一饮而尽。

李隆基不由道：“殿下，不是说不胜酒力吗？”

阿尼玛似乎心情好了一些，笑吟吟地道：“有？有吗？我为何不记得了。”

第一百六十一章：拔刀相向

已是过了三更，众人纷纷出宫。

洛阳宫就这一点好，没有明清时期这么多规矩，天子经常与大臣夙夜饮酒作乐，即便夜半三更，这儿也是灯火通明，没有宫中落钥的规矩。

李令月已是醉了，自是留宿于宫中，秦少游则带着微醉，随着大流自宣武门出来。

待到了宫外，没有了高耸高墙亭榭的遮蔽，冷风一吹，秦少游的酒顿时醒了大半。

然后他发现了一个很严重的问题——没有车轿。

来的时候，他本是骑马来的，因为太平公主要自己同车，于是只好让自己的随从牵着自己的马到如春酒楼里去，万万想不到，来时容易，走时难。

现在……自己似乎要悲剧了。

好在外头有许多车马，秦少游想了想，先是有点不好意思，眼看着车马走得差不多了，他终于鼓起勇气，看到一辆马车要走，忙是拦住，道：“且慢，不知车中是谁？呵呵……下官因为匆忙，竟是没有准备好车驾，能否顺个路……”

帘子掀开，借着宫城城楼上一盏盏灯笼的隐约灯火，秦少游看着这个人有点面熟。

这人冷笑，道：“这不是秦都尉吗？好久不见。”

秦少游不由笑了，想不到居然还遇到了熟人，这倒是有意思，他忙是作揖：“能否顺路带下官一程。”

这人顿时笑得更冷：“不好。”

“这……”

此人怒气冲冲地道：“想必秦都尉贵人多忘事，已是不记得老夫了，老夫姓唐，单名一个静字，秦都尉可有印象了吗？”

秦少游虎躯一震，难怪这个人如此面熟，原来是侍御史唐静，当初有一次，他撞见唐静，唐静怒斥他。秦少游与他骂，最后来一句，欢迎弹劾，

差点没把这位唐御史气得半死。而事实上，这唐御史也确实是弹劾了，结果这个弹劾反而成就了秦少游，因着他弹劾秦少游与公主有染，秦少游有机会封为县伯。平步青云。

想不到……冤家路窄啊。

唐静嘿嘿一笑，道：“秦都尉既然没有车马代步，以都尉之能，此去你正如春酒楼也不过数里而已，走到天光，肯定能到，至于老夫，却是醉了，孤男寡男的，也不便同车。咱们后会有期。”

孤男寡男……额……这个时代也喜欢搞玻璃吗？

秦少游恶寒，便见那马车已飞似的走了。

秦少游不由叹息，果然是人品坏了，喝凉水都要塞牙缝，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啊。

正在他茫然的时候，却有一辆马车稳稳地停在他的面前，一个突厥武士朝他看了一眼，道：“我家公主请你上车。”

阿尼玛……的……

秦少游顿时喜出望外，人品坏了又如何。有女人缘才是正道理。

他一点都不扭捏，忙是钻进车里，便见阿尼玛靠在车壁，眼睛看着他。像是专等他来似的，秦少游挨着她坐下，道：“惭愧，惭愧得很，平时太过草率，以至于要劳烦殿下。”

阿尼玛笑了笑。道：“你要去哪里？”

秦少游说了，这突厥公主便拉开车帘，与一旁骑马的突厥武士吩咐一句，那武士会意，便叽里呱啦一阵，用突厥语去和车夫交涉。

阿尼玛舒服地靠在车里，道：“不必谢，若真要谢，我还要谢你的盛情款待，那酒很好喝。”

秦少游莞尔一笑，便也不客气了。

见秦少游不语，阿尼玛微微一笑，道：“你们汉人为何总是这样拘束，分明在大殿的时候倒还有几分豪情，可是在这里反而不知所以然了。”

“呵……”秦少游微笑道：“只是又困又乏而已。”

阿尼玛摇头道：“只怕是你顾忌我的身份罢。”

秦少游抿抿嘴，便不再做声。

阿尼玛道：“可是我们突厥人却是不同，我们说话做事，一就是一，二就是二，才没有这么多的顾忌。”

秦少游苦笑，猛然道：“殿下打算嫁临淄王，却不知朝廷那儿如何？”

阿尼玛伸了个懒腰，却不免手脚与秦少游肌肤相亲，好在她身上穿得厚实，倒也无碍，她显得兴致缺缺地道：“你们的朝廷真是小鸡肚肠，本是一件小事，非要弄得惊天动地，你们的天子打的是一副好盘算，想让姓武的李代桃僵，真以为我们突厥人好骗吗？突厥虽不如你们，却也不是任人欺凌的。”

秦少游却只是淡淡一笑，他突然侧目，深深凝望阿尼玛，却是道：“殿下，来了洛阳，分明知道在这关内，说话算话的就是武家，可是殿下却偏偏要嫁临淄王，容我猜测，这应当不只是名分的问题这么简单，我想……理应是你们突厥内部，亦或者是外部出现了危机，是吗？”

阿尼玛顿时身躯剧震，道：“胡说。”

秦少游冷冷地道：“本来我们是朋友，这些话本是不该说，可是现在闲着反正也是闲着，那么不妨就直说了吧。大漠之中，百族林立，你们突厥虽曾是强横一时，可是自太宗之后，屡屡对突厥用兵，想来这大漠之中，突厥的霸主之位已经不太牢固了，再者，在突厥内部，因为突厥的衰落，各部之间，只怕也未必就愿意顺服你的父汗。你的父汗要解决这个危机，唯一的办法，当然是不是祈求周军协助，因为即便两国的关系再好，可是你们也始终知道，周军绝不会为你们流一滴血。而唯一要解决这个难题的办法只有一个，那就是无论如何都要将你嫁给李隆基。”

“眼下李隆基虽是郡王，却是过继给了先太子李弘，而先太子李弘又是高宗时的太子，血脉最是纯正，可以说，这天下姓李的，最有资格代表李家的，也唯有这位年幼的临淄王而已。你嫁给临淄王，并不是你口里所说的那样，他是一个伟丈夫，是什么真龙，其实你们自知，这个人在现在什么都不是。你们要的，乃是李家在草原上的号召力，天可汗之名实在影响深远，在草原各部，乃至突厥内部，对于李家，素来都是敬怕有加，只有如此，当各部和各族得知了此事，你父汗的地位方能稳固，那些蠢蠢欲动之人才会收敛。殿下，却不知秦某人说的对吗？”

秦少游既然敢咬死了这个真相，当然有他的理由，假若是两年前，恒国公去迎亲，突厥人不明就里将人扣押，非要将这位公主嫁给真龙，倒也说得过去，可是现在，突厥人都到了洛阳，把这洛阳的虚实都摸了个一清二楚，这个时候居然还非要嫁给李家不可，这就不免可疑了。

她当然可以有许多的借口，可是秦少游却是知道，政治是现实的，姓李的已经不是天子，甚至连是不是宗室都已经说不清的时候，突厥人实在没有理由把这汗女非要塞给李家不可。那么唯一的可能，就是突厥人需要利用李隆基，因为这位突厥汗和突厥公主虽然摸清了洛阳的底细，可是草原上的各个部族可就未必了，毕竟这个时代，消息是极为闭塞的，即便是关内的各州府的寻常百姓，只怕都未必能清楚朝廷的动静，这手握权柄的人到底是何人，更何况是在一群每日盯着草原一亩三分地的各部‘野人’。

只怕在那儿，很多人还以为天可汗李世民现在还坐在金銮殿上也不一定。

现在阿尼玛亲自跑来洛阳，把朝廷最后一点退路都斩断，非要嫁给李隆基，这就说明，突厥的危机已经更加严重，已经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了。

阿尼玛的脸色已是变了，她咬着下唇，想矢口否认：“你……”

秦少游叹口气，接着道：“不要否认了，其实……天下的人性都是一样，突厥人豪爽，汉人内敛，这些不过是表象而已，这世上，哪里没有尔虞尔诈，没有暗怀鬼胎呢，朝廷如此，你们突厥人也是如此。”

阿尼玛沉默了，良久，她突然笑了笑，才道：“好吧，就算你说对了，而后呢，而后你要告诉你的天子，是吗？”

秦少游眨了眨眼，道：“你以为我能看出来的东西，当今圣人会看得出来吗？”

阿尼玛脸色一变，道：“她已知道了？”

秦少游又是忍不住叹口气，道：“当然知道，这才是问题的关键，你们突厥内部有难题，而我们朝廷内部也有难题，你们的难题需要一个李家的人来解决，而朝廷的难题却是不能绝不能用一个李家的人去解决你们的问题，这便是问题的所在，你我……看来要各为其主了。”

阿尼玛听罢，不由噗嗤一笑，道：“是吗？各为其主，这么说，我们现在是敌人？”

秦少游耸耸肩，道：“好像是。”

阿尼玛柳眉一竖，道：“这样看来，你我既是敌人，我便不能妇人之仁了。”

秦少游觉得好笑：“好像也是的。”

阿尼玛正儿八经地道：“那么就请下车，本汗女岂可送自己的敌人回家。”

“.....”

夜幕之下，伸手不见五指。

街道上冷清清的，孤零零的秦少游傻傻地站在街上，他看着黑暗，忍不住想要抓狂，人品坏了，果然他娘的喝凉水都塞牙缝啊！

第一百六十二章：保家卫国

三更半夜回到酒楼，秦少游呼呼大睡，次日一大清早，便赶回庄子里去了。

洛阳城，终究还是是非之地。

李家和武家的明争暗斗，突厥和朝廷的纠纷，这里头的每一件事，其实都是秦少游招惹不起的。

他毕竟只是个都尉，不是宰相，既不姓武，也不姓李，他姓秦。

姓秦就要有姓秦的觉悟，他的职责是挣钱养兵，于是一连两个月，秦少游都与洛阳城没有了任何干系，他只是在庄子里摆弄一些花草，偶尔去营里看着团勇们操练，庄子在这段时间已经把太平学办了起来。

而秦少游的举措十分成功，孟津是特殊的地方，它特殊之处就在于，一方面，这儿的人不种粮，他们每一个人都是庄子中的一员，被庄子牢牢控制住，种茶桑的种茶桑，在油坊榨油的榨油，制冰的制冰，养蚕的养蚕，抽丝剥茧的抽丝剥茧、纺织的纺织、刺绣的刺绣，这里倒颇有一些像后世的某种巨型企业的雏形，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分工，而从分工之中生产出大批的丝绸、茶油、茶叶，再送去洛阳的如春酒楼，如春酒楼那儿联系货郎以及一些商贾分销出去。

因为这些东西卖得好，利润极高，庄子这儿，几乎是日进金斗，一日的盈利，甚至可以高达四五千贯，这个数字是绝对让人咋舌的，而这些丰厚的利润，除了秦少游与那太平公主二一添作五之外，几乎有超过了七八成，最后又落进了食户们手里，食户们通过出卖自己的劳力得了现钱的同时，又被庄子牢牢控制。

庄子不收你茶叶，你就要破产，庄子不要你的茧，你就完蛋。庄子不让你的儿子去坊里做事，不让你的婆娘去刺绣。你就得喝西北风。

在这种政权不下州县的地方，组织能力可谓低到了发指的地步，所以朝廷要治理地方，就必须依靠地方的豪强。而地方的豪强又组成一个个巨大的门阀，控制着经济民生。而孟津的情况却是与之相反，这里通过一种一条龙似得商业行为，将所有人都网罗进去，一家一户再不可能自给自足。只能成为一颗小小的螺丝钉，离开了庄子，他们将一无所有。

所以当秦少游不许年满十八的青少年出来做工的时候，这个条令几乎得到了最彻底的贯彻，因为庄子压根就不雇你，而你即便是想去其他地方谋生，这也不打紧，因为外头谋生并不容易，现在庄户们每月挣的钱，往往是

外头的两倍。怎么会瞧得上外头那点蝇头小利？与其如此，倒还不如送去学里。

而学里的教习也早已预备，几乎所有的教习是从太平公主的门路里寻来的，水平都是不低，因而这太平学一经开学就已是步入了正轨。

蒙学学习五年，此后就是专学三年，一共八年，足以让他们能够做到读书写字、粗通算数和经史，最重要的是，入学的学费不低。足以让太平学自给自足，不必秦少游掏钱。

秦少游从前毕竟是学官，有这层关系，所以专门请了四门学的一些助教、书吏朋友过来帮忙。趁着两个月的功夫，编撰了各学的讲义，虽然粗糙一些，不过眼下也能勉强应付，以后慢慢精雕细琢就是了。

这学里不但有讲学的地方，还有专门的工房。有冶铁锻造的、纺丝的，除了偶尔让学生提高一些动手能力之外，也可让一些教习自行去‘折腾’。

必须要讲的是，受聘来学里做教习的一些专业师傅，都是洛阳城里鼎鼎大名的人物，这样的人，显然已经不再满足于打铁锻造了，反正除了教学，其他的时候闲着也是闲着，一群人凑在一起，偶尔也可琢磨出一些事儿来。

总而言之，秦少游在看到学里盛况，那近两千名大小、参差不齐的学生之后，倒是欣慰无比，做了这么多缺德事，总算是做了一件大功德，让许多人有书读，将来垂垂老矣，到了阎王爷面前，怕也可以拿来抵许多罪状了。当然，最要紧的是，它不花钱。借花献佛之事，秦少游还是很喜欢做的。

天气渐渐炎热，正是棒冰的销售旺季，因而庄子里格外的忙碌，而秦少游则是举着大蒲扇，躲在槐树底下，一脸郁闷和惆怅。

太平公主有些日子没来了，真是见鬼了，那个小财迷，按理来说，隔三差五就该出现了啊。

为此，秦少游故意克扣了一些送去公主府的分红。

他原本以为这位李寡妇一看到收入减少，必定要勃然大怒，然后怒气冲冲地跑来兴师问罪，可是谁知，还是石沉大海，了无音讯。

“真是见鬼了。”这句话，秦少游优哉游哉地躲在树荫之下，已经不知说了多少次，这不科学啊，钱少了还不来，王法何在。

索性……他躺在藤椅上，叹口气：“明日再少送一些去试试看。”然后稀里糊涂，睡了过去。

这里的日头好，这样的炎炎天气，在这庄子里的小池旁，躲在树荫之下，睡个午觉，实在是一件很惬意的事。

等到秦少游一觉醒来，却见一个大脚妇人过来道：“县公，县公……”

秦少游睁眼：“敢问娘子是谁？”

这妇人道：“陈长史的婆娘啊……”

秦少游想起来了，陈杰那孙子很郑重其事地介绍过几次，不过庄子里的人多，秦少游记不得了，他忙是嘻嘻哈哈地道：“陈娘子，不知所为何事？”

妇人道：“方才洛阳有人快马送来了一封书信，我家男人见了，叫我送来。”

信……

秦少游很久没有收过书信了，按理来说，这个时代应当很容易结交笔友的，不过他太懒，懒得和人打交道，每日蜷在这里，颇有死不悔改的宅男风范，他忙是起身接过了信，打开一看，眼睛都直了。

这居然是上官婉儿的书信，虽然没有具名，可是上官婉儿的字，他却是认得的。

上头只有短短一句话：“临淄王请封孟津。”

秦少游禁不住发抖。

卧槽，这是釜底抽薪啊。

李隆基，你这孙子，真不是东西，你封了孟津，老子去哪里？

一下子，秦少游坐不住了，这绝对不是小事，只是……又有疑问出来了，临淄王不是有封地吗？临淄……临淄……临淄就是他的封地啊，他为什么还要请封？

带着这个疑问，秦少游二话不说，道：“备马，去洛阳。”

若是那孙子当真封来了孟津，秦少游只好在这老槐树下上吊了。虽然朝廷会给他其他的封地，甚至为了补偿，还可能给予一些更丰厚的赏赐，可是秦少游在这里经营日久，这孟津好不容易在秦少游手里变了模样，每日大笔地钱财入账，难道跑去别的地方种地去？

这是秦少游的底线，绝不能触碰，所以秦少游必须去洛阳，把事情弄清楚，而且绝不能让李隆基那小子得逞。

倒是这时，有熟人来了。

李令月。

李令月气势汹汹，一见到秦少游，便大叫道：“完了。”

秦少游目瞪口呆：“我大孟津，当真要完？”

李令月苦笑，道：“谁给你通风报信，你怎会知道？”

秦少游比她笑得更苦，将上官婉儿的书信拿出来，李令月看过之后，不忘冷笑：“上官待诏倒是清闲得很哪。”

秦少游要吐血，都到了什么时候，这都要完了啊，你居然还能争风吃醋，你犯得着吗？他忙道：“事情可以挽回吗？”

李令月的脸又拉了下来，道：“问题就棘手在此，临淄王很快就要迎娶突厥公主了。按照规矩，李隆基那小子一旦娶了公主，就算是成人，他现在是临淄王，乃是郡王，朝廷必定要升格他为亲王的，而他的身份毕竟不一般，乃是本宫胞兄的‘过继之子’，胞兄曾为太子，他要封亲王，本就已经委屈，既要升为亲王，那么就必须重新择选封地，这个时候，他若是提出要孟津，即便母皇犹豫，可是文武百官，乃至于宗室，必定会极力赞成，再者，他新娶了突厥公主，又有了突厥人可以依仗，此事……看来是已成定局了。”

秦少游忍不住龇牙咧嘴：“这个小王八蛋，年纪这么小，就要坑我！”

李令月楚楚可怜地道：“是啊，这小王八蛋，本宫还是他的亲姑姑呢，说翻脸就翻脸。”

这个时候，秦少游又想到了一个问题，他忍不住狐疑地道：“陛下……为何会同意这门婚娶？此事牵涉如此之大，按理来说，是不该如此的啊，难道武家就没有一个人站出来的？”

这几章构思花了不少心思，好了，终于又更了一章，顺便求点票儿，老虎累了，先休息一下了，大家也早些睡！

第一百六十三章：破釜沉舟

秦少游的问题，可谓是切中了要害。

此次婚娶，牵涉到的乃是这朝廷内部的斗争，就算是陛下松了口，武家的人难道都是废柴吗？这些人素来都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啊，难道就让他们眼睁睁地看着李隆基把人娶了？真要娶了，他们姓武的脸往哪里搁？

面子问题……他说不重要，其实当真是一丁点都不重要，脸嘛，要了有什么用，你看这朝野内外有几个要脸的？要脸的早就被来俊臣那孙子给煮了。可是有些时候……脸面还真的很重要得很，至少对武家来说，就是如此。

他们能有今天，何德何能？武家可曾名列五姓七家？数百年前，家门可曾出过什么公侯？他们不是高门。既如此，那么在开国时，他们可曾像凌烟阁的功臣们一样立下过不世之功？他们照旧没有。

他们既不尊贵，也未立寸功，可是却封王拜相，贵不可言。

就他们这么一群人，站在高处，换做是秦少游，早就吓尿了，高处不胜寒啊。

所以，对于武家的人来说，想要一劳永逸的解决眼下这个很容易尿崩的结局，唯一的办法，就是保住自己的脸面。

为何？

因为这世上绝大多数人都是趋炎附势，俗称墙头草，风往哪儿吹就往哪儿倒，武家现在之所以有今日的权势，一方面是武则天给予他们的优渥，而另一方面就来自于一群墙头草们趋炎附势。

可是这种人是最现实的，现如今是武家占上风，他们自然愿意为武家的人效劳，可是一旦他们认为李家在天子百年之后便可坐天下，他们会怎样想？

天子的年纪已经不小了，还不知道什么时候玩完呢，可是大家的命还长，家族还要继续延续，这个时候跟着武家得一点蝇头小利。和自己的性命以及家族荣辱看来，实在是不值一提。

所以……武家绝不能丢这个面子，也绝不能让李隆基以天子之子的名义迎娶突厥公主。

秦少游正是基于如此，所以起先对此事并不热衷。在他看来，无非大家

不过是鸡飞狗跳一阵罢了，你要爬墙，他来抽梯，以姓李和姓武的这些人尿性。过不了多久，事情也就平静了，谁也别想从中得到好处。

而现在……婚期居然都已经定了，这他娘的到底唱的是哪出？

秦少游就是池中之鱼，城门失了火，想不到躺着都要中枪，也难怪他如此的恼火。

李令月道：“本来此事是没有眉目的，可是……那突厥公主阿尼玛抢亲了。”

抢亲……

秦少游觉得有点匪夷所思，抢亲的事，他是知道的。不就是抢人做老婆？可是抢人做丈夫的，他是第一次听说过。

李令月幽幽叹口气，才继续道：“这抢亲……之事，还得从太宗皇帝时说起，太宗皇帝时，威慑草原各部，各部公推太宗皇帝为天可汗，为了结好诸部，太宗皇帝便敕命成国公之子娶乌古斯部汗女，这位乌古斯部地驸马爷出塞之后。却是被靺鞨人抢了去，竟是将自己的汗女嫁给了这位公爵的次子，此事之后，乌古斯部不服。于是便攻打靺鞨人，大败而归，这乌古斯乃是突厥一部，见吃了败仗，便联络了许多部族作乱，靺鞨人抵挡不住。竟与高句丽勾结，更是打得难舍难分，以至于到最后，乌古斯部认为太宗皇帝明明让成国公次子娶其女，如今却是违反了承诺，因而对我大唐生怨。而靺鞨人呢，他们为了抵抗乌古斯部，却又与我大唐的死敌高句丽人勾结，关塞内外，可谓是乱作了一团，为此，太宗皇帝只好亲自下旨，与各部立了盟约，凡有诸如此类之事，皆可抢亲，只是抢亲之前，要先送一支箭矢，上刻抢亲之人的姓名，送至该部，再行抢夺，强者为尊。自此之后，此事才算平静下来。”

秦少游终于明白了，原来这里头居然还有自古以来啊。

大致来说，事情的起因暂且就不说了，塞外那种地方，毕竟是强者为尊之地，既然是强者为尊，他们娶妻嫁女，肯定带有一些暴力的残余，毕竟抢劫才是大家的习惯嘛，可问题就在于，太宗这个天可汗却被无缘无故的牵涉进去，可谓躺着都中枪，于是在这种情况之下，太宗皇帝为了避免事情闹大，在尊重这些野蛮人的同时，也立下了规矩。你们要抢，那是你们的事，反正和我无关，别说我偏袒谁，总之少怪到我的头上就是。

于是乎，这一切就和天可汗撇清关系了，因为即便是李世民，即便是唐军带甲百万，即便是强横一时，可是终究也是不能改变他们的习性的，抢掠是人家的风格，只要你们抢来抢去，不要招惹到我身上就是了。

这个会盟，某种程度上也带有某种阳谋，唐军置身事外，而你们呢，为了抢亲打生打死，那是你们的事，你们死了人，流的也不是我的血，反而是将其名正言顺，更能挑起各部之间的一些冲突，几乎可以想象，本来大家开始还觉得，抢人男人或者女人，有那么点儿道德和义气方面的问题，有的人毕竟抹不开面子，大家以前还是亲戚呢，抢了你，怪不好意思的，可是现在却在天可汗的主持下，将其合法化，各部与天可汗一道盟誓，如此一来，那还有什么说的，谁家有花姑娘和美少年，咱们知根知底啊。

天可汗，又一次为草原的仇杀与动荡……做出了杰出的贡献。

只是……

秦少游却是欲哭无泪，政策好坏和他没关系，可问题就在于，你盟誓就盟誓好了，为什么躺枪的是我。

李令月又道：“就在数日之前，那阿尼玛公主命人送了一支箭矢去临淄王那儿，就在前日，突然带着数百突厥人围了临淄王府，更是声称，这是依据太宗皇帝的盟誓，假若朝廷背盟，那么草原诸部，只怕都会对朝廷的信用产生质疑，到了那时，朝廷如何服众？况且，他手里劫持了李隆基那小子，声称若是朝廷不肯，她便杀了李隆基，再自行了断，朝廷为此整整闹腾了一天，最后终于松了口，颁布了旨意。”

“……”

这是一个阴谋。

秦少游闻到了一丝不好的气息，阿尼玛给李隆基送箭矢，按理，李隆基完全可以提早做好准备，可是李隆基没有，这说明人家早就等着你来，不抢我，你是我孙女。

而另一方面，突厥公主也确实很有一手，她完全是按照大唐盟誓的规矩来，没有破坏任何游戏规则，至少道理上也是站得住脚的，你们总不能约束了草原各部，自己却带头背盟吧。最后的杀手锏却是李隆基的性命，你们不肯妥协，那就杀李隆基，自己要与李隆基一道殉情。

李隆基乃是先太子李弘的过继之子，也就是说，他是李弘的继承人，而李弘的猝死本就有诸多的疑云，作为当今天子的‘嫡亲’孙儿，若是天子不顾李隆基的安危，那李弘的猝死流言，只怕又要再起了。

生母弑子，一旦这样的流言闹得满城风雨，对于天子来说，绝对是巨大的伤害。

因此……武则天只能妥协，毕竟此事虽与武家息息相关，对武则天也有

一定的伤害，可两相其害取其轻，只能如此。

武家那儿，见赐婚旨意出来，哪里还敢造次。

秦少游不禁无语，这李隆基和突厥公主的背后，只怕都有能力在指点，这么狠的招数都玩得出来，也算是绝了。

秦少游不由皱眉，他们成婚之后，李隆基就是亲王，是亲王就要封地，而这时候，自己才是大祸临头了。

这一切可谓是环环相扣，最后受到最大伤害的，反而是自己。

他冷冷地道：“殿下，李隆基玩过火了。”

李令月显得气呼呼的，道：“是啊，这个小子，想不到有如此深的心思，本宫竟还小看了他。”

秦少游眯着眼，道：“他们抢亲，难道就不怕出现伤亡吗？”

“王府那里死了七个武士，而突厥人也死了一人，不过这些事，没有人去理会，抢亲出现伤亡，在所难免，况且……李隆基的背后，多的是高门和宗室以及文武官员为他撑腰，这件事，谁有心思理会。”

秦少游恶狠狠地道：“他做初一，我就做十五，娘的，狗急了还会跳墙，老子和他拼了。”

李令月瞪大了眼睛，道：“你要做什么？”

秦少游意味深长地看了她一眼：“别人抢我的东西，我当然要抢回来。”

李令月不由冷笑：“你可知道，那突厥人此番带来的武士足有六七百人，都是突厥精锐敢战之士，除非出动飞骑，谁可挡它的锋芒？可是母皇已是下旨，莫说是飞骑，便是禁军也不可能动，想要抢亲，只怕难如登天。”

“呵呵……”秦少游干笑：“是吗……”

.....

顺便求票……！

第一百六十四章：卿本佳人

人都是逼出来的。

一向懒散的秦少游，此时此刻也振奋了精神。

事到如今，除了破釜沉舟之外，他已别无办法。

而现在，距离婚娶的日子已经越来越近了。

九月初八，大吉，宜婚娶。

而这个好日子里，几乎所有的布置都从上官婉儿和李令月的渠道送到了秦少游的案头上。

既是天家，迎亲的规矩当然也不能像寻常百姓那样来，李隆基乃天潢贵胄，他确实该去迎亲，只是因为地位崇高，所以是由宦官代劳，而他则居于宫中静候，等到宦官前往鸿胪寺的四国馆把公主经由宣武门迎入宫中，双方进行婚宴，最后拜谢天子。

这个礼仪的流程，秦少游已经研究过了十几遍，最后他将自己的手指搭在了简图上的一个位置。

就在这里！

而秦少游的目的则单纯无比，李隆基不能娶妻，娶妻之后，他就是亲王，做了亲王，就可以觊夺自己的封地。至于突厥公主，自然也就不能嫁李隆基，这一次的动作，虽是无力的反击，可是势必会彻底地得罪这位临淄王，而临淄王绝非是一个人，突厥公主嫁给了这位临淄王，只会助长李隆基和他党羽的气焰。

秦少游深吸一口气，其实他有点小小的紧张，不紧张才他娘的见鬼了，这可是一件天大的事，若不是因为实在万不得已，打死他，他也不敢冒这样的风险，秦少游面对的，毕竟不是周兴，不是从前四门学的几个博士，这些人，即便有人看上去高贵，其实不过是个官而已，他们的背后没有高门。没有门阀，没有宗室，而现在，秦少游则要彻底地站在一群……不。是一大群人的对立面。

可是有什么法子呢，有人把自己当做拦路的石子，要将自己一脚踹开，而秦少游……只能把他们搬开，他不想被踢到烂泥里。仅此而已，有这个理由就足够了。

即便如此，秦少游还是决心修书一封，去送给那位突厥公主殿下。

本质上，他能感受到那位公主殿下对自己并无排斥，虽然秦少游心里清楚此事已经成了定局，可他还是想尽最后一丝的努力。

书信送到了洛阳，送抵了四国馆。

阿尼玛并没有准备好出嫁的事宜，一方面是她实在没什么可准备的，这是朝廷和自己随从的事。另一方面，她对这个婚礼并不期待。

或者……从入关的时候开始，她就不曾有过丝毫期待吧，她是女人，无论关内关外，女人的用处大致只有一个……那便是用自己几乎只有一次的婚姻来给男人们牟利。

当秦少游的信通过鸿胪寺的胥吏送到自己手上的时候，阿尼玛的眼眸不由一亮。

秦少游确实是个很有趣的人，虽然那一次在车里反目，阿尼玛将他赶下了车，可是这个人终究给阿尼玛留下了太深刻的印象。

她常常听自己的母亲说。这个世上总会有一个男人了解自己所思所想，阿尼玛本是不懂，而这一次，她却是懂了。只是……这个理解自己的人，那种只需相逢一笑，一个眼眸，一个轻微的举止，便能心灵相通的感觉，此时却教阿尼玛有些踟蹰。

她有些下定不了决心。她并不怕拆开信之后被秦少游一通斥责，她怕的是秦少游并不骂自己。

信有些烫手，她将信搁在几上，转身要走，可是脚步又停住，最后还是返身将信拿起，飞速地拆开。

“卿本佳人，奈何从贼。”

很简短的八个字，这句话说来其实非常好笑，佳人固然是佳人，可是从贼二字，却有点莫名其妙，难道堂堂的李家宗室，天底下最近支的李家皇储，竟也成了贼？

可是阿尼玛并没有笑，她蹙眉，两腮上升起一丝愧意，这微不可闻的表情，似乎是认同了秦少游的话，然后她将信收起，微微叹了口气。

“殿下……”有个侍从躬身进来。

“什么事。”在阿尼玛将信收入自己的袖中，俏脸恢复了冷峻。

“临淄王叫人送来了几套衣裙，都是上等的……”

“不必，我是突厥人，即便是要嫁，那也该是穿我们突厥的衣裙才好。”

“这是临淄王殿下的一番苦心。”

“呵……”

阿尼玛干笑，旋过身去，凝望着那冉冉的烛台，再不予回应。

烛火在跳跃，倒映在她的眼眸里。她眼眸竟是那样的幽深，方才书信所带来的一切感情波动都藏在了那幽深的谷底，她想起了信，很想拿出来再看一遍，借以来刺痛自己，可是她终究还只是嫣然一笑，打消了这个念头。

因为……现在已经很痛了！

一封书信，了无音讯。

这让秦少游颇有些惆怅，不被人尊重的感觉实在让人不爽。

婚期已经临近，最后一个夜晚，他将自己关在了书房里，这一夜，秦少游就在书房里浑浑噩噩地睡去。

当雄鸡打鸣时，秦少游如往常一样伸了个懒腰，然后起身。

他没有去洗漱，而是直接走到了一处架子旁。

架子上是一套精致的明光铠，他戴上头盔，咳嗽一声，外头的庄户进来，为他戴甲，待全副武装，将一柄长刀横的插在了自己的腰间，他一步步地走出了庄子。

庄子之外是数百个骑士，人人骑着骏马，静候着秦少游。

秦少游翻身上马，勒马在队伍前来回跑动，他看到了一张张熟悉的脸。

那个人叫王雄，是王家庄的，为人老实，平时操练的时候，没少被人取笑，只因为他总是比别人慢一拍。

他身边的是周大，周大这个家伙，刚刚进营的时候，面黄肌瘦，想不到

半年之后，已经成为铁塔一般的汉子了。

还有王二、杨雄、吴文……

这一个人，有秦少游叫得出名字的，也有秦少游叫不出名字的，可却都面熟得很。

秦少游大吼一声，道：“我曾许诺，会让你们的家人在这块地上安居乐业，让你们的父母有一顿饱饭，让你们孩子，可以入学读书，让你们的兄弟姐妹，可以扬眉吐气，你们自己摸着自己的良心，本都尉做到了吗？”

回答秦少游的是沉默。

这是规矩，秦少游训话的时候，谁也不许张口，否则就要重罚。

秦少游突然笑了，道：“可是你们许诺要随我出生入死，与我休戚与共，而今日，就在今日，你们兑现的时候到了，传令下去，后队改前队，进洛阳！”

哒哒哒……

数百匹健马动了，扬起漫天的尘土，朝着洛阳城狂奔而去。

在北门，洛阳城的禁军一阵紧张。

城外突然出现了一队人马，孟津来的团结营……

按理来说，禁军一切的驻防和调动都必须要有军令，至于团结营，倒是不在这个范畴之内，这倒不是团结营有什么特权，只是因为……一切军中的法规，压根就没有把团结营计算在内，他们……不过是一群民兵而已。

可是现在，乌压压的骑队就在城下，今日当值的左金吾卫武官忙是请示上头，而上头的军令只有一个——立即让这群该死的团营滚回孟津去，不得入城！

这倒不是歧视，而是这洛阳城绝不是茅厕，不是你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的。

下令的都尉话音落下，这时却有一支兵马来了。

他们拥簇着一名将军，登上了城楼。

都尉显然是认得来人的，他忙是单膝拜倒，道：“见过金吾大将军。”

金吾大将军掌管京城守卫，这样的人，当然是陛下心腹中的心腹，这个人就是武懿宗，武懿宗乃是武家的远亲，不过却也深受武则天的信任，就在前些日子，他在宫中训斥几个侍卫，却被临淄王李隆基撞见，于是大骂一句‘这里是我李家的朝堂，干你何事？！竟敢如此训斥我家骑士护卫！’，武懿宗从此就抬不起头来了，而现在，他却是一脸阴冷地抵达了这里，慢悠悠地道：“城外的是什么兵马？”

“团结营。”

“哦。”武懿宗淡淡地道：“开门，放人入城。”

“可是……将军……他们并没有……”

武懿宗脸色淡漠，道：“立即放人！”

这都尉哪里敢得罪自己顶头上司的顶头上司，最后咬咬牙道：“喏！”

终于又更完一章了，总算又能喘口气，好了，老虎休息一下，大家也早些休息，要是有人有票，希望多多支持一下老虎哈！

第一百六十五章：朕受命于天

金吾大将军武懿宗此刻站在城楼，城门已是洞开。

他的眼睛看着轰然入城的数百骑队，眼眸里略过的却是冷淡。

为什么要放人？

理由很简单，因为他姓武！

因为他姓武，所以他才能得到如此的高位，也因为他姓武，李隆基那个小子却是在宫中像狗一样的呵斥自己，他永远忘不掉那个小子在自己面前所表露出来的那种冷漠，那种从骨子里的高高在上，那几乎是轻蔑的眼眸，还有那嘴角似有似无的笑容。

我家朝堂，干你何事，竟敢呵斥我家的护卫，你是什么东西！

这番话又在武懿宗的耳畔回荡。

这是一个稚童当着许多人呵斥自己的话，这个画面对武懿宗来说，简直是奇耻大辱。

扶着女墙，武懿宗向下看去，便看到一个明光铠的青年武官仰起头来，二人的眼眸对视，城下的人笑了，武懿宗一张老脸却并无半分表情，他按住了腰间的刀柄，身子一旋，已是走开，数十个卫士忙是亦步亦趋而去。

“传令下去，警戒宣武门一带，今日……让他们杀个痛快吧！”

他抛下这一句话，已是扬长而去。

迎亲的队伍已是抵达了四国馆。

阿尼玛已是换上了嫁衣，显得更加美艳照人，这美艳不可方物的公主殿下，脸色却一直紧绷，她一步步在几个随扈的突厥丫头的搀扶下徐徐步出，迎亲的宦官宣读了天子赐婚的旨意，随后有人提起阿尼玛的长裙，正待上车。

而在这时，却有人心急火燎地赶来，叽里呱啦地用突厥语说了一句。

“什么！”阿尼玛脸色微变。她猛地一甩，身后提裙的几个侍女忙是后退三步，她扬起手，道：“拿来。”

那突厥人二话不说。取出一支箭矢，见到了箭矢，所有人的脸色变了。

因为这种刷着红漆的箭矢，就在不久前，大家就曾见过。这是抢亲的前奏，居然……有人想要来抢亲。

阿尼玛脸色冷峻，她咬了咬银牙，接过了箭矢，而箭矢上，她看到了自己再熟悉不过的一句话：“卿本佳人，奈何从贼。”

是他……

呼……

阿尼玛长长松了口气，脸色变得平静。

她听到有人送来箭矢，本还有一些担心，她害怕大周朝廷反悔。若是调动了飞骑或是禁军，让一个将军出面抢亲，这便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对于阿尼玛来说，只怕所有的心血和图谋都要付诸东流了。

她当然知道，这大周禁军和飞骑的厉害，而之所以此前她并不担心，只是因为她的布置之中，虽然是自己耍诈，钻了大周朝廷的空子。可是不管如何，大周的朝廷还不至于拉下面皮来做这样的事。

现在……出面的不是其他人，而是这个熟悉的‘卿本佳人’，反而让阿尼玛镇定下来。

她知道抢亲的人是谁。自那一次邂逅之后，她也摸清了这个人的底细，这个人不过是团结营的都尉而已，出面的既不是朝廷，而是这个家伙，倒是很好应付。

“莫非……他爱上了我。不愿看到我嫁给李隆基……”一个念头自阿尼玛的心里冒出来。

她娇躯不由一颤，竟是隐隐有几分喜悦，可是很快，这一丝窃喜便被冷漠取而代之，她的人生已经有了选择，无论任何人也无法更改，于是她咬了咬唇，将这箭矢折为两段，大喝道：“出发，入宫！”

那送箭的突厥人似有不甘，对着阿尼玛又是叽里呱啦地说了一句话。

阿尼玛面若寒霜，却是用汉话厉声斥道：“怕什么，区区一群团勇而已，若是请他们的朝廷调动兵马保护，我突厥颜面何存？我乃突厥汗女，所带来的

五百骑从，尽都是汗王账下精锐，岂会连这些团勇都惧怕？”说罢，她朝身后的侍从努努嘴。

那侍从犹豫了一下，却还是乖乖地取出一柄弯刀。

阿尼玛毫不客气地接过刀，竟是在众目睽睽之下，将这长裙截去多余的部分，小腿顿时裸露出来，她威风凛凛的提刀，径直取了一匹骏马，翻身上去，坐在马上居高临下的看着这万国馆外头乌压压的众人，大喝道：“倒要看看，唐人有什么杰出的人物，竟敢劫了我去，都随我来，进洛阳宫。”

数百早已候命准备伴驾的突厥武士顿时亢奋起来，纷纷上马，随着阿尼玛一齐策马，呼啸往宣武门策马狂奔。

留下那迎亲的宦官和武士，一个个目瞪口呆，老半天后，一个宦官高声大叫：“这……这……要出事了……出事了啊……”说罢，用手去抚摸额头，噗通一声，昏厥过去。

武则天依旧还留在紫微宫。

本来作为李隆基的祖母，武则天此时应当及早出现在万象神宫，好生看着自己的孙儿娶妻的。

可是……

这门亲事，实在让武则天始料不及，甚至武则天为此也曾勃然大怒。

她当然清楚，这是突厥人的手段，可是自己那孙儿李隆基，只怕也是这场阴谋中的一份子。

她当然不会忌惮一个小小的孩子，可是一个小小的孩子，哪里有这样深的心计，会有如此巧妙的布置，那么李隆基背后的人是谁？

这才是令武则天最觉得不安的地方，这件事的背后，细思恐极，足以让人不寒而栗。

武则天被深深地刺痛了。

她怒火三丈，因为这使她又重新回忆起了一个很不好的记忆。

“伪临朝武氏者，性非和顺，地实寒微。昔充太宗下陈，曾以更衣入侍。

泊乎晚节，秽乱春宫。潜隐先帝之私，阴谋后房之嬖。入门见嫉，蛾眉不肯让人……请看今日之域中，竟是谁家之天下！移檄州郡，咸使知闻。”

这是三年前，李敬业谋反时请人代作的《讨武檄文》，这篇文章曾气得武则天夜不能寐，在寝殿的幽暗之中瑟瑟的发抖，这严厉的诛心之词，每当武则天想起时，都禁不住打着冷颤，而如今，李敬业已经伏诛，跟随他的乱贼已经灰飞烟灭，此后又是李冲谋反，照样被碾为粉末。

这些人，当然不足为惧。可问题就出在这讨武檄文之中。

‘武氏一女流而已，以阴私而见宠先帝，夺取唐祚，杀戮宗室，天下之人，无不愤慨。我等理应顺应着举国推仰的心愿，高举正义之旗，发誓要消除害人的妖物。南至偏远的百越，北到中原的三河，铁骑成群，战车相连。海陵的粟米多得发酵变红，仓库里的储存真是无穷无尽；大江之滨旌旗飘扬，光复大唐的伟大功业还会是遥远的吗！’

这是李敬业发出来的怒吼，只是……谋反的李敬业已经被武则天诛族，可是那些暗里的人呢。

真正使人感到畏惧的，是藏在暗处的人，所以这篇讨武檄文，武则天永远不敢相忘，因为她知道，拿着檄文讨伐自己的人已经死了，可是藏着檄文暗中流泪的人却还活着。

这……就是人心！

不把人的一颗剖开，谁也不知这心里藏着什么！

“呵……”干坐在榻上，武则天凤目一张，那眼波流转之中，闪过了一丝轻蔑之色，只是这轻蔑的背后又何尝没有恐惧，高处不胜寒，有时这寒意，真是彻骨锥心。

“陛下……”听到了不同寻常的动静，上官婉儿忙是低声道。

武则天面无表情，淡淡地道：“万象神宫那儿，可准备妥当了么？”

“依着陛下的吩咐，已是万事俱备。”

“哦。”武则天的回应冷静得可怕，她突然道：“朕的孙儿要娶媳妇了，想必这时候一定很高兴吧。”

上官婉儿抿抿嘴，她察觉出武则天这番话不同寻常的意味，于是不敢搭腔。

武则天淡淡道：“皇孙还是好的，可是有的人就未必了。这是有人要离间我祖孙二人，隆基还小，娶了亲也好，定下了心，也免得被人怂恿，做出什么自误的事。”

她说罢，长身而起，道：“移驾……万象神宫吧，这样的好日子，怎可少了朕呢。”

“陛下且请宽衣。”

这时候，武则天穿着的并非是正式的冕服，这样的场合，只一件常服，未免失礼。

“不用。”武则天已是徐徐前行几步。

上官婉儿蹙眉，还是忍不住劝道：“若如此，只怕……”

武则天猛地回眸，眸光严厉无比：“朕说了，不用！难道朕不穿那些东西，就不是天子了吗？难道你忘了，朕受命于天！”

第一百六十六章：一决雌雄

“陛下……急奏……”

武则天刚刚抵达殿门，就有宦官心急火燎地过来，拜倒在地，将一封奏报搞搞举起。

急奏……

所谓急奏，其实是中书省进行甄别的，他们会把奏疏分拣，一些不甚紧要的，直接三省议论便可决断，而比较重要的，则一般要天子裁决，还有一种就是刻不容缓，需要立即呈送御览，若以在任何时候，遇到这样的奏疏，都会在几柱香之内送到武则天的手里。

武则天脸色冷峻，拿起奏疏打开一看。

她愣住了。

上官婉儿已是亦步亦趋地走过来，武则天微微抬眸，扫视了上官婉儿一眼，道：“秦少游带人入城了！”

上官婉儿故作惊讶，道：“啊……是吗？”

武则天眯着眼睛，道：“他命人去给突厥公主送了一支箭矢。”

“他……太放肆了！”上官婉儿有些心口不一地道。

武则天继续道：“放他入城的乃是金吾大将军武懿宗，看来……这洛阳城里，还真是没有人甘心寂寞啊。”

上官婉儿沉吟不语。

在武则天看来，此次应当不是秦少游的自作主张，秦少游只怕是武家的人怂恿了来的，比如这个武懿宗。

至于秦少游入城来到底好还是不好，武则天竟是发现自己的心思颇为复杂，因为她也难辨了。

秦少游抢亲，好处就在于，可以使突厥人的诡计落空，也可以敲打李隆基那些背后的人。

可坏处就在于，一旦人抢不到，铩羽而归，最后只会沦为笑柄。

秦少游乃是大周的命官，在外人看来，无论他是任何名目，代表的都是朝廷的脸面。一旦被突厥人打了个落花流水，这不是丢人现眼，是什么？

武则天此时真是又好气又好笑，她禁不住道：“这群人真是糊涂。莫非朕的大臣如今都学市井愚民那样胡闹吗？不必去万象神宫了，转道去宣武门。”

此时，前去万象神宫已经没有了意义。

秦少游要抢亲，这洛阳城内能够下手的地方并不多，唯独这宣武门外占地极大。人烟稀少，所以几乎可以料定，秦少游假若当真有所动作，必定会在这里。

至于秦少游的行为，也无可指摘，毕竟……突厥人可以，那么都尉秦少游又为何不能？这既是太宗皇帝的盟誓，可并没有限制抢亲之人的身份。

.....

在万象神宫里，文武百官们已是准备妥当，各家各怀着心思。却忍不住去看那位临淄王。

临淄王年纪不大，却是穿着一件礼服，一副精神奕奕的样子，实在是够滑稽的。

眼下万事俱备，只欠东风，大家只等突厥公主入宫了。

只是陛下迟迟不来，反而引来许多人的猜测。

此事招致陛下龙颜震怒是铁板钉钉的，不过对于李隆基背后的人来说，他们任何选择，只有让李隆基以皇子的身份娶了突厥公主。那么李家就还是皇室，至少朝廷不可能对此事再回避了，既然李家是皇室，那么陛下百年之后。当然是皇子继承大统，只要能维持住这个局面，那么事情可就好办了，因为人都会有投机的心理，一旦天下人认为将来坐天下的人还是姓李，那么无论是来俊臣。亦或者是其他人等，谁还敢和李家的人反目？李家宗室便可借此立于不败之地，越来越多的人会站在李家人周围，宗室的力量也会剧增。

更何况这位突厥汗女本身就是突厥汗的掌上明珠，娶了她，就等同于在塞外得到了突厥人的鼎力支持，这是一支绝不容小觑的力量。

因而不少人红光满面，打心眼的为这位殿下高兴。

也有人虽是缄口不言，可是心里却不免在想，这临淄王殿下只怕要得势了，将来……未尝他不能做天子，为了自己的家族，往后只怕要多亲近一些才是。

只有一些如武承嗣、武三思这样的人，却是一脸冷峻，他们和这些人不同，因为别人可以改换门庭，他们却是想做人奴才而不可得，此番对于武家的打击实在巨大，因而他们虽然不得不出场，可是个个的脸皮却都是拉下来，心情可想而知。

正在这时，有宦官火速进来，李隆基只道是迎亲的队伍入宫了，忙是精神一震，上前几步，道：“如何？”

这宦官心急火燎：“陛下摆驾宣武门……”

“什么……”满殿哗然。

这可是大喜的日子，陛下心里不痛快，倒也能够理解，因而等到大礼成了之后，再让临淄王携突厥公主入紫微宫拜谒大家也有心理准备，可是陛下去宣武门，却是做什么？

事有反常即为妖，李隆基的脸色顿时拉了下来，道：“这是何故？”

“团结营河南道都尉秦少游，送箭矢一支，至四国馆……”

“你说什么……”

不待李隆基反应过来，一旁的兵部侍郎吓得面如土色，跨前一步，一把抓住那宦官的衣襟：“这……这……这是大逆不道啊！”

轰……

许多人已经开始说话了，声音嘈杂无比。

很明显，事情太突然，而且……实在是让人始料不及。

那兵部侍郎一句大逆不道，更是一石激起三尺浪，一个小小都尉，却是要抢临淄王殿下的亲，此事传出去，即便是抢亲失败，那也是贻笑大方的事，这不啻是对宗室的一次沉重打击。

不过一些高声怒骂的人显然是忘了，现在的临淄王之所以能够娶突厥公主，玩的也是抢亲的把戏罢了，打的乃是太宗先皇帝盟誓的旗号，只是太宗皇帝显然不曾想到，自己重孙的老婆也有人抢罢了。

李隆基已是气得发抖。

从一开始，他就没把一个秦少游放在眼里，这个家伙终究不过是个小小都尉罢了，他自是个极为狂妄的人，连武家的金吾大将军都敢呵斥，怎会看得起一个小小都尉。

所以御宴的时候，秦少游与突厥公主相从过密，使李隆基很是恼火，不过他的反制也十分直接，那就是借着进爵的机会直接褫夺秦少游的封地，据说那孟津是个好地方，也据说秦少游借此日进金斗；拿下孟津，不但能增加自己的财势，又可将那秦少游一脚踹翻，实在是一箭双雕的妙计。

可是他万万想不到，秦少游居然敢坏自己的好事，而且.....

他把脸崩起来，大喝一声：“安静！”

殿中的声音戛然而止，出奇的诡异。

李隆基目光一扫，他眼角的余光不禁偷偷去看一些武家的人，而这些人方才还是面如死灰，如丧考妣的表情，而现在，有人愕然，也有人喜出望外，他们并没有掩藏自己的情绪，显然，他们很乐见有人搅局，巴不得闹出笑话才好。

李隆基正色道：“区区一个都尉秦少游，何德何能，竟也敢如此胆大，此人行迹实属大逆不道，不过.....本王听说禁军和飞骑并未调动，料来.....他所带的不过是一群团勇罢了，公主殿下有突厥精锐武士随扈，那秦少游不过是自取其辱，只是.....如今公主殿下为贼人所觊觎，本王作为她的丈夫，岂有不闻不问之理，诸公不若随本王去宣武门，且看看这位秦都尉如何飞灰湮灭！”

这时候，李隆基确实表现出了寻常人所不能及的一面。

殿中之人倒是冷静下来，心里不由思量，若是禁军和飞骑有调动，以他们的身份不可能没有察觉，既然飞骑和禁军未动，那么.....区区一个秦少游何惧之有？

于是众人轰然应诺，纷纷称是，浩浩荡荡的文武百官，随着李隆基，径往宣武门蜿蜒而去。

.....
宣武门外，空无一人。

这偌大的地方，此时一个人烟都没有。

站在高高的城楼上，武则天披着一件披风，远远眺望，她眸光似是凝滞，只是看着这毫无声息的空旷所在沉吟不语。

上官婉儿站在她的身后，看着她的背影，若有所思。

而当百官们抵达，李隆基也上了城楼，小心翼翼地赶过来，给武则天行礼：“孙儿见过圣人。”的时候，武则天眼眸并没有收回，只是薄唇轻抿，淡淡地道：“你来了？”

“是，孙臣来了。”

武则天颌首：“呵……”

武则天再没有说话了，因为此时，在地平线上，一队乌压压的人马，已是朝着这里疾奔而来。

终于又更出一章了，好吧，顺便再求点票儿吧，也在此谢谢那些一直支持老虎的人！

第一百六十七章：杀

轰隆隆……

数百骑自四国馆方向，笔直地朝宣武门疾奔而来。

站在城楼上，有人不由惊呼：“为首的，可是突厥公主殿下？”

众人定睛一看，果然如此。

却见阿尼玛虽是一身嫁衣，却是跨马携刀，英姿飒爽，被数百突厥人拥簇，带着这乌压压的骑队，径直往这方向冲刺。

越来越近……越来越近……

这个时候，甚至有人可以看到阿尼玛脸上的轮廓。

可就在所有人松一口气的时候，猛地，在西北北门方向，一个个黑点出现。

最后黑点越来越多，越来越密集。

来了！

对方已打起了旗帜，河南道团结营。

这是一种很奇怪的感觉，这旗帜，在诸公们眼里，本就是笑话一般的存在。

可是今日，在这大风紧迫之中，那猎猎作响的旌旗，却还是让人不由提心吊胆。

突厥人察觉到了动静。

本来这个时候，他们完全可以留下一部人阻拦，其余人等拥簇阿尼玛公主入皇城。

可是这时，阿尼玛却是举起了弯刀。

烈日之下，弯刀如异军突起，闪耀着寒芒。

她身上的突厥血统，显然不容许她落荒而逃，她远远地眺望着远处如旋

风一般的骑队，心绪复杂，可是目中却是毅然决然。

当她举起弯刀的这一刻，突厥人很快明白了殿下意图。

迎战，冲垮他们！

这些自幼在马背中的突厥人，已是十分娴熟的纷纷抽出了刀剑，呼啦啦的勒马留在了原地，作势待发。

其实他们这样做，并非是愚蠢。

这些精挑细选的武士本就是骄傲的，若是他们面对的是大周的飞骑或是禁军，或许他们可以认输，可以快速护送殿下进入皇城。以免节外生枝。

可是他们清楚，在他们对面的敌人，只是一群民兵，仅此而已。

一支民兵来袭。若是突厥人选择了理性，那么……颜面何存，他们可以不要性命，可是绝不能不要脸。

于是乎，数百突厥骑兵密密麻麻的开始凝聚起来。人马相互挨近，他们不安地控制着坐下的战马，而战马也已感觉到了什么，噗嗤噗嗤地喘着粗气。

阿尼玛被人围了个里三重外三重，她目光越过了前方的突厥骑兵，遥遥眺望由远而近的旌旗，她是自然看不清秦少游的，可是她知道这个家伙就在队伍之中，于是她咬着银牙细齿，耐心地等待。

轰隆隆……轰隆隆……

数百武骑团勇在靠近后。只听方静一声号令，开始放慢了马速，而后开始徐徐前行。

两支骑队开始徐徐的挨近，大家都如要扑食的猎豹，一边慢腾腾的闲庭散步，一边小心谨慎的打量着他们的对手。

只是这个细微的动作，却很快被城楼上和城楼下的突厥人所捕捉。

而这时候，突厥人神经开始紧绷起来，他们意识到，他们面对的对手。只怕并非只是一群民兵，须知人在马上，除非经过长久的操练，做到了人马合一。并且彻底通熟马性，方才能稳稳当当地控制住坐下战马，是冲刺又或

者是放慢马步，必须要做到协同，而协同却是最难的，一队步卒要协同容易。因为步卒是靠自己的腿来行进，人总是能控制自己的脚，可是要坐下的马与周遭的人协同却又是另一回事。团结营的方静一声号令，这骑队便步骤一致的开始慢跑，队形并不见散乱，由此可见，这是一支操练已久的精锐骑兵。

即便是马背上长大的突厥人，对他们也开始有了几分忌惮。

除此之外，团结营飞马而来，并没有急于进行冲刺，这也说明，在这支骑队里，有人深谙骑兵作战之法，骑兵交战，最重要的是冲刺力，马儿毕竟不是机器，它不可能做到连续发足狂奔，它会累，会有力竭的时候，所以一个真正深谙骑兵交战的将军，除了要知人，还要知马，在冲刺之前，必须让战马达到最佳的状态，如此，方才能将战马的威力提高到最高。

而显然，他们放慢马速，开始闲庭散步，远在数百步之遥的距离，看上去只是理性，不肯轻易冲杀，实则却是在积蓄马力。

城楼之上，有人已经开始色变了。

在他们的印象中，所谓的团结营，固然是曾立下赫赫功劳，可是毕竟，那一场对晋州贼军的胜利，是建立在火攻的基础上，而现在，看这团结营武器精良，战马神骏，令行禁止，顿时让人不由刮目相看。

武则天的脸上则是露出几分期许之色，她目光幽幽，纹丝不动的眺望着团结营方向。

而这时，知晓了团结营意图的突厥人感觉到不妙了。

人群中爆发出了一阵呼喝，旋即，欢声雷动，突厥人扬起弯刀，一齐朝团结营冲杀而去。

轰隆隆……轰隆隆……

乌压压的骑队如脱弦的箭矢，猛地朝着对面冲杀，每一个人都贪婪的呼吸着稀薄的空气，用力的握紧战刀，一双双乌黑的眼眸里，燃起了狂热的杀意。

这数百人冲击，已是不亚于千军万马的冲杀，当着马蹄重重的叩击着厚重的砖头，犹如催起漫天杀意的战鼓。

轰隆隆……轰隆隆……

大地在颤抖，每一颗心脏都随着这轰鸣而急促的跳动。

“杀！”

方静勒马，只在秦少游的身侧，他看向了秦少游。

秦少游咬着牙，脸色带着几分森然，人真要拼起命来，爆发出来的决心是惊人的，现在的他已经顾及不了那么多了。他没有犹豫，大喝道：“破敌！”

方静长长地吐出了一口气，旋即大喝：“随我来！”

于是，数百健马动了。

方静并没有立即朝着突厥人冲锋勒马，而是很漂亮的一个迂回，开始朝着这宽阔的广场边缘游荡而去。

骑队立即轰隆隆地尾随而去。

两支铁骑，围绕着这占地近数千亩的土地开始捉对，双方各自不同的方向，开始动了。

静若处子，动若脱兔，疯狂在团勇们的耳边呼啸，像是刀刮一般，可是他们已经习以为常，他们坐下的健马品种优良，经过精心的饲养，所以此时一旦动起来，便如流星一般，他们坐在马上，跟随着马的起伏而起伏，如履平地，这长达半年的严酷骑术操练，早已让他们熟稔了眼前的一切，因为现在他们所做的，早已融入了他们的生命。

这时候，方静一声大吼：“风！”

掌旗兵回应：“东风！”

“顺风！”

短短的两个字，可是蕴含的信息，每一个人都耳熟能详。

骑队如风一般，开始迂回。

身后的突厥骑队，死死地将他们咬住。

而在这时，团勇们已经拿出了牛角弓，取出了箭矢。

有人大吼：“顺风！”

在完美的奔驰了一个半弧之后，所有人已经大汗淋漓，他们用双腿夹住了马腹，手持牛角弓，一手搭上了箭矢。

箭锋所指，正是处于下风口的突厥人。

秦少游已激动无比，他虽未持弓，却是随着骑队策马飞奔，他不由大吼：“射！”

箭如雨下！

遮云蔽日的箭雨直接落入了突厥人的阵中，骤然，数十人中箭，落下了马去。

而这突如其来的箭雨，和落马的突厥人，却使得突厥人的冲锋阵型开始出现一丝混乱了，落马之人发出惨叫，失去了主人控制的战马没头苍蝇般的乱窜，使一边的突厥骑兵避之不及，于是撞在一起，其他人不得不放慢了一些马速，进行调整。

只是这时候，团结营的骑兵已经策马去远。

突厥人终于意识到了团结营的厉害。

他们这时候倒是有些后悔了，早知如此，应当带上弓箭来。

不过真正熟谙内情的人，只怕也清楚，其实他们即便带上了弓箭也是于事无补。

因为这团结营装备的，乃是牛角弓，而牛角弓的厉害之处就在于，它属于复合弓的一种，威力巨大，可是弓长却不过一米，携带方便，箭矢较短，一人即便携带五十根箭矢也不成问题，这种弓制作难度很高，而且花费不小。

至于突厥人的弓，就显得有些惨不忍睹了，理论上，它属于长弓，因为并非是复合弓的范畴，因而一般的弓都有两米之长，携带非常不方便，在马上进行射击更是繁琐，又因为弓身太长，所搭配的弓箭往往需要近一米的长度，箭矢越长，威力和穿透力反而更小，拿着这种弓，和一队手持牛角弓的家伙们进行对射，这简直就是找死。

每次写这样的剧情，老虎都有种筋疲力尽的感觉，不过又有些期待接下来的对决，好吧，终于又更一章了，大家早些睡！

第一百六十八章：破敌

只是这稍微的停顿，已经足以让骑团拉开距离了。

其实许多的团勇，虽是每日操练，可是骑术毕竟对突厥人略逊一些，优势无非是坐下的战马更为神骏而已。

而距离一拉开，他们的优势又开始扩大起来。

“射！”

嗤嗤……

箭矢如飞蝗一般射出，突厥阵中又如割麦子一样倒下了一片。

他们已经开始焦躁了，只是每一轮飞射，都会引起阵中出现混乱，而一旦混乱，战马就施展不开，根本就无法疾驰追击，他们空舞者长刀，偏生却是一丁点效用都没有，面对骑团，居然有一种深深的无力感。

只是……他们依旧咬着牙，执拗地继续追击。

骑团一开始还有些生疏，可是渐渐已经掌握了诀窍，实战对他们来说，就是最好的操练了。

王二挎着马，就在一年之前，他还是个又懒又馋的家伙，那时候，秦少游最大的乐趣就是踢他的屁股，把他拎出来，作为一个渣渣的表率，就恨不得将他绑了，四处游街示众。

可是现在，他早已成为了一个孔武有力、虎背熊腰的关东大汉，他骑在马上，大风刮面，却是恍若不觉，骑兵的战术，他早已精通，虽是混杂在骑队之中，可是当方静吼出一句：“顺风。”不需要太多的解释，他便会和许多人一样，熟稔地改变战马的方向疾驰，行云流水般的呼啸着跑个半弧，而后取出牛角弓，自箭壶中抽出箭矢，箭矢根据风向，并不用做到百步穿杨，只需掌握好力道，同时在战马疾奔的时候将自己的箭矢飞射出去。

一团团密密麻麻的飞蝗如雨点般飞入突厥人的阵中。

伤亡开始增加。

而更可怕的是，突厥人的阵型彻底崩溃了。战马一旦冲击起来，是绝不能轻易拉起缰绳的。因为一旦放慢马速，再要跑动起来，就再难以发挥最大的冲刺力，这就好像后世的车子一样。当你不断踩着油门，那么车速会不断

拉高，一百码、一百二十码、一百五十码，乃至两百码……可是一旦你中途收油或者刹车，那么又必须重新进行冲刺。刹刹停停，乃是骑兵大忌。

只是这飞箭不断如雨点般落下，许多人中箭落马，战马失控，开始四处狂奔，若是你不能放慢一些马速，就极有可能与乱马冲撞一起，更不必说，许多突厥人落马之后只是受伤，假若一味狂奔。便可能将其踩死。

于是乎，许多人下意识地开始勒住缰绳，等乱马跑开，却又继续冲刺，如此反反复复的跑跑停停，那原先密集的冲锋阵型一下子散乱起来，本来数百人在百丈之内凝聚起来的马队，却是散开到了四五百丈之内。

阿尼玛已经感觉到不妙了。

骑兵一旦散开，失去了冲刺力，那么便是骑着马的步卒而已。甚至连步卒都不如，失去了机动性，战马反而就成了累赘。

她心里已是惊讶不已，因为在她的印象中。秦少游不过是个很风趣的家伙，在酒宴之中，他谈笑风生，总能触动她的心思。可是等到她们同乘一辆马车时，阿尼玛对他的印象有了改变，此人非常洞悉人心。是个心思极为细腻之人，而且逻辑清晰，因而阿尼玛知道，这个人没有想象中那样简单，他是个很厉害的人。

只是她万万想不到，秦少游居然还会带兵，带兵倒也罢了，他手里一支民团，居然能发挥出如此大的威力。

至少……他们的战法极为厉害，这种战法大大地提升了汉人骑兵的优势，那便是利用更为犀利的弓箭来武装自己，从而发挥最大化的效能。

眼看着转眼之间便有七八十个突厥人失去了战力，落下马去，此时阵型又是紊乱无比，再这样拖延下去，突厥骑兵必败无疑。

想到这里，她浑身已是被香汗浸透，顾不得去抚弄额前已然飘散乱发，她咬了咬银牙，决心壮士断腕。

“入城！”她用突厥语大喊。

突厥骑兵们立即明白了公主殿下的心意，于是乎，数十个亲卫毫不犹豫的拥簇着她朝宣武门的皇城奔驰。

其余的突厥人则是反其道而行，继续向骑团冲杀。

意图已经非常明显，你们不是不肯短兵交接吗？那么阿尼玛也就不去奉陪了，她选择直接进宣武门，只要人进了宣武门，那么秦少游的意图就会受

挫。

可是骑团想要拦截，横在他们面前的，却是数百突厥铁骑，他们虽然已经气喘吁吁，人困马乏，再无之前的锐气，可是除非骑团能够短时间内将其击垮，否则.....生米就要煮成熟饭，即便团结营能够使人刮目相看，可这又如何？终究.....它也只能令人刮目相看而已。

.....

城楼之上，原本脸色铁青的百官和临淄王李隆基终于是松了口气，当他们见识到了秦少游的厉害，见识到了这如闪电一般的团结营，许多人的心情只能用惊骇来形容，因为.....这太不可思议了。

一支骑团，居然能把突厥铁骑打的落花流水，这即便是大周最精锐的兵马，只怕也未必能胜地如此轻松。

李隆基心里已经开始急躁了，这件喜事，只差一步，可就因为这小小的一步，竟是出现了如此的转折，一旦娶不着公主，那么之前所有的心机也就彻底成了落花流水。

可是.....阿尼玛直接带人朝宣武门而来的时候，他终是长长的松了口气，虽然这一次让团结营出尽了风头，虽是差点让自己颜面无存，可是至少，他的大婚就要来临。

他不由小心翼翼地瞥了武则天一眼。

武则天只是扶着女墙，远远眺望，她的目光比其他人更深远，仿佛她并不在乎眼下的战局，她更在乎的东西远远比这重要得多。

虽是一脸漠然，可是武则天的呼吸却是有些急促，显然，她的心情并不似表现出来的那样平静。

.....

时间来不及了，已经不再容许骑团继续与突厥人周旋下去。

秦少游举起了剑，发出了怒吼：“破敌！”

骑团依旧还保持着高速的机动，他们从开跑的那一刻起，就不曾停下来，许多战马已经有些脱力，不过.....倒也能继续坚持下去。

破敌，是正面冲刺的信号。

一声号令之下，马队开始飞快的斜冲，密集的马队宛如一支箭矢一般，箭簇的位置，便是收起了牛角弓，手持铁矛的方静。

“破敌！”所有人亢奋起来，纷纷拔出了长刀，继续催动着这快如疾风的战马，一个迂回，随即便如浪潮一般的朝着突厥的本阵冲杀而去。

轰隆隆……轰隆隆……

真正的决战，开始了！

锋利的战刀映眼生寒，如林的长矛直刺虚空，他们飞奔，飞奔得越来越近，带着势不可挡的气势，席卷着漫天的杀气，终于，出现在了突厥人的面前。

只是一咫尺的距离，这刹那瞬息之间，仿佛一天下，所有的景物都已经静止。

那口里喷出出来的白气，那战马撒开四蹄的片刻，那攥紧了长矛开始平直的端起，战刀已是高高扬起，那纵马即将跃入敌阵的健儿，那旌旗招展起来，猎猎作响，与天地相连。

一瞬之后。

轰隆隆……

呼……

啪……

无数的声音如交响乐一般连绵起伏。

散漫的突厥骑队，根本就经不起这样的冲击，更何况，他们绝大多数已经失去了机动，他们等待的，只是骑团的冲撞。

无数人相撞在了一起。

有人飞出了数丈，战马在嘶鸣，突厥人猛然……绝望了！

因为当如锋矢般的骑队并没有停下，他们撞开了一个个人，手中挥舞着长刀，疯狂的劈砍，可是坐下的战马依旧撒开蹄子，向前冲刺。

兵败如山倒，胜负竟只是在这一个呼吸之间。

当突厥人血肉之躯阻挡不住团结营铁骑的马力冲刺的时候，他们就知道，一切都已经完了。

因为这样的场景，他们经历了实在的太多太多，他们和他们的祖先，就曾像是现在的团结营铁骑一样，密集的组成骑队，发出最大的冲刺，手持着刀剑，冲入了可怜的羔羊之中，大肆的杀戮。

只是这一次.....却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

第一个骑兵冲出了一个口子，还未等突厥人反应和弥补过来，两个.....三个.....十个.....一窝蜂的团结营铁骑便已肆意的勒马冲杀进来，口子不断在扩大，宛如被铁犁过的土地，只是留下的不是翻新的黄土，而是血肉。

“破敌！”

.....

写这种动作剧情，真不好写，感觉跑了很多圈的八百米，可有安慰鼓励老虎的吗？

第一百六十九章：宣武门之变

兵败如山倒。

一瞬之间，胜负已出。

蜂拥而入的骑团如猛虎扑羊一般杀出了一条血路。

不过.....

这毕竟不是真正的两军交战，所以他们并没有选择迂回继续冲杀，来回冲击已是七零八落的突厥人，将这些突厥人冲了个稀里哗啦，分割成数股之后，他们余势依旧，一往无前，朝着阿尼玛等人追杀而去。

呼.....

城楼上，所有人都震惊了。

这一战实在是过于完美，绝对堪称是教科书般的战斗。

先是用弓箭袭扰，打乱突厥人的骑兵，随即返身冲杀，一鼓而定，所到之处，几乎可谓望风披靡。

而时间，不过是短短的一炷香而已。

一炷香的时间里，两个至少在人数上旗鼓相当的对手，就已分出了胜负，是完胜！

这个时代的大臣，大多熟悉军事，许多大臣，甚至都是带兵出来的，文武之间的界限并不分明，因而他们绝非是纸上谈兵的草包。

只这一战，他们禁不住心里发出赞叹。

因为.....若论真正的实力，假若当真是两兵相接，骑团固然实力不俗，可是比起精锐的突厥人来说只怕要略逊一筹，这绝不是更精良的骏马和更加锋利的战刀所能弥补，突厥铁骑的实力，其实远在这骑团之上。

不过.....骑团最厉害的还在于他们的战法，他们显然十分熟悉突厥人的战术手段，所以他们并没有用自己的短处去和突厥人直接鏖战，而是扬长避短，先是利用牛角弓所带来的飞射优势，在不断的消耗突厥人的气势和实

力，与此同时，打乱他们的阵型。

这种飞射之法，便是骑团的厉害之处。因为要做到这一点，首先就必须要有了一支精兵，而现在的骑团，倒也足够。

而另一方面。最重要的还是令行禁止，这牵涉到的，就是武官对士兵的组织能力，在疯狂的运动中，还需要保证所有人能够协调一致。不至于出现混乱，可见他们在这方面，下了许多的功夫。

飞射之后，将突厥人的队列彻底打乱，随即便是冲杀，此时地突厥人，因为过于分散，又因为失去了冲击力，他们最擅长发挥出来的马术已经失去了大半，被骑团一冲。于是摧枯拉朽，顿时七零八落。

以至于一直默不作声的崔警都陶醉其中，如痴如醉，禁不住神采飞扬的道：“知己知彼，动若脱兔，好！”

许多人都由暗暗点头。

无论怎么样，对于他们来说，突厥终究是异族，此时许多人已经沉浸在这一瞬的战斗中，纷纷都是痴了。

他们早已忘记。打击突厥的乃是团结营，也早已忘了，秦少游与李隆基的争端，这只是一场很单纯的战斗。干脆利落，从骑团开始动起来，旋即就在不断运动，最后一战而定，当突厥人的阵列被稻草人一样直接撞飞的时候，城楼上爆发出了一阵喝彩。

武则天也被这一刻所触动。她的手死死的抓着女墙，在那一瞬息之间，心提到了嗓子眼里，等到下一刻，胜负已分，她面上终于不再拘谨，而是露出狂喜之色，不知不觉间，竟是发现的手因将女墙抓的太紧，竟是传出一丝火辣辣的疼痛。

她不以为意，眉飞色舞的低呼：“好！”

这城楼上唯有一个人——李隆基的脸色如白纸一般的不见血色。

城楼上有些冷，瑟瑟的秋风，吹得他瘦弱的身子几乎要支持不住，他万万想不到……想不到……会是这样摧枯拉朽的局面，自出生开始，作为天潢贵胄的他，便是万人瞩目的焦点，从此他飞扬跋扈，就是这样的任性，他一直以为，自己浑身上下都散发着日月的光辉，而那天下之人，多如萤火虫之虫，不值一提。

可是现在……再没有人去看他的脸色，没有人去顾忌他的感受，所有人都被城下的勇士所吸引，他咬了咬牙，眼眸里掠过了一丝不甘。

只是.....这不甘，便如这个这个即将迈入深秋的夏日一般，春秋交替，日月转换，岂是他一人的意志所能转移，无可奈何花落去，这对年幼的李隆基来说，却是何等的凄凉。

.....

轰隆隆.....轰隆隆.....

骑团继续向前，顺着惯性，依旧撒蹄疾驰。

阿尼玛等人的马才刚刚起步，尚需要一些时间方能跑起来，不过.....她距离宣武门已经越来越近了。

前面就是门洞，只要穿过门洞，那么即便突厥大败，即便骑团有通天之能，即便秦少游有再多的手段，一切都将枉然。

她的身后，骑队轰隆隆的追击，马蹄叩击着大地，庞大的骑队仿佛来自地狱的幽涛，身上的鲜血还未洗净，便挟裹着踏碎一切的威势，如天崩地裂，如惊涛拍岸，朝着阿尼玛席卷而来。

这潮水，就要来了。

还有五十丈.....

四十丈.....

十丈.....

呼.....

阿尼玛长长的舒了一口气。

总算还来得及，她不禁回眸，只是这刹那之间的一瞥。

她看到了一个再熟悉不过的人，穿着明光铠的秦少游一马当先，距离他不过数十丈。

而她.....只需勒马再踏几步，便可冲入洛阳宫中。

只是这一瞥.....却让阿尼玛心里咯噔一下。

她居然心乱了，心乱如麻。

无数的记忆纷沓而来。

她咬咬牙，正待扬鞭拍马。

可是猛地，她的眼眶里竟有夺眶的泪水要流出来。

她抬起眸子，深深的仰面看着城楼。

城楼处的人，一个都看不清晰，城楼上的人，在她的记忆中，竟是一片空白，甚至模糊到一丝的记忆都不曾有。

瞬间.....就在她的马即将踏过门洞的时候，她几乎咬碎了自己的银牙，猛地拉起了缰绳。

息律律.....

被突然收缰的战马猛地顿时，前蹄翻飞，人立而起。

阿尼玛停住了。

轰隆隆.....轰隆隆.....

身后的骑队已是到了，秦少游一马当先，跃至阿尼玛身侧，他的骑术，已经有了一些模样，他朝阿尼玛伸手。

阿尼玛稍一犹豫，最后将手伸出。

于是阿尼玛整个人被拉到了秦少游的马上，秦少游将马头一转，一个斜冲，便带着阿尼玛远远的离开了宣武门。

数百骑团蜂拥尾随，这乌压压的骑队，舍弃了宣武门前的一片狼藉，飞也似得去了.....

.....
宣武门又归于了平静。

突厥人在地上**，一些宦官和禁卫忙是出了宫城，收拾局面。

城楼上的人，依旧还没有回过神来。

这一战，来的快去的也快。

更令人哭笑不得的是，那秦少游招呼不打，抢了突厥公主……而后……而后就跑了。

这……还真他娘的有点剪径强盗的风格。

许多有心人，分明看到，当突厥公主几乎就可入宫城，可是又猛地戛然而止，许多人的目光，不禁意味深长起来。

显然……这是突厥公主有意为之，这时代风气开放，更何况还是突厥人，这女人……莫不是动了‘CHUN心’吧。

其实……这倒也没什么可指摘的。

只不过……对于临淄王李隆基来说，怕是不小的打击。

假若……真是秦少游直接把人抢了，那倒也罢了，天要下雨、娘要嫁人嘛，有什么可说的，太宗皇帝的规矩和盟誓就摆在那儿，大家可以说秦少游卑鄙，可以说他犯上，可以说他脑子进了水，总而言之，这只是一个突发的事情。

可是突厥公主那猛地停顿，就是另一层意思了，男人被隔壁老王抢了妻子就本已可悲，结果隔壁老王抢了不说，自己的妻子居然还欢天喜地的收拾了行李跟人跑，这就是另外一回事。

许多人不由去看李隆基。

李隆基虽然年幼，可是毕竟，他也是个男人。

他这个年纪，未必就对男女之事耳熟能详，可是至少从人的本能来说，一个孩子即便被人抢了心爱的玩具，都要伤心难过好几天呢。

李隆基此刻真是无地自容，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他咬着唇，下唇都要咬出血来。

不过……一向‘稳重’的他，现在却完全失了主张，因为他的脑子只是嗡嗡作响，半点主意都没了。

前段时间作息有问题，连续熬夜两个多月，所以这几天都在调整作息
时间，更的少了一点，见谅，老虎会努力的。

第一百七十章：万死之人，可不止一个

李隆基老半天才回过神来，旋即，一股愤怒涌入了心头。

他几乎不敢去看其他人的目光，因为他自知这些人必定是带着同情，甚至有人是不怀好意的。

于是李隆基咬咬牙，上前几步，依着武则天道：“陛下，秦少游如此无礼，竟是挟持孙臣的王妃，胆大包天，请陛下为孙臣做主……”

李隆基要报仇，现在固然是颜面尽失，一切都成了落花流水，可是无论如何也得把那姓秦的狠狠地收拾一顿，否则只会成为天下人的笑柄。

他话音落下，却有人冷笑。

冷笑的人乃是梁王，也就是现在的礼部尚书武三思，武家的人确实在秦少游入城的时候暗中给予了帮助，不过他们并没有料到秦少游的那些民团居然能够击溃突厥铁骑，直接将公主抢了去。

他们这样做，无非也只打算恶心一下姓李的罢了，毕竟这突厥人拿了武家的人，至今仍扣留在塞外，又扬言武家非宗室，让武家大失颜面，而这李家又以宗室的身份娶突厥公主，这对武家来说，实是不小的打击。

而秦少游确实让他们刮目相看了。

更为重要的是，这件事的主导者，就是武三思，秦少游决心抢亲，联络的便是自己的顶头上司高阳郡王武崇训，而这武崇训则是武三思的长子，武崇训听到后，立即振奋，忙是寻了自己的父王相商，武三思自然不肯隔岸观火，于是乎，一个局也就布置下来，团勇如何入城，最后如何收场，武三思都已有了腹稿。

他唯一没有料到的是，团结营竟是这样厉害，原本秦少游搅局就已让他刮目相看，而这团结营更是让他动了心思。

须知自己的儿子可是团结总营的将军。团结营实力惊世骇俗，自己的儿子也就有更好的出入，这等于是武家又有了一份力量，而秦少游如今得罪死了李家宗室。即便将来不是武家的朋友，但也绝不可能是敌人，武三思此时再不落井下石，那就不姓武了。

他淡淡地道：“圣人，这是太宗立下的盟约。抢亲不为过，当日，这突厥公主岂不也抢了临淄王？若是这样也要论罪，那么突厥公主亦是罪大恶极。临淄王乃是太宗之后，莫非连太宗皇帝的盟约都已不顾了，是吗？”

这话真是诛心至极，把李隆基说得恼羞成怒，偏偏武三思绝不是善茬，可不是他能随便能呵斥的，好在李隆基自幼在武则天面前有卖乖讨巧的本事。他深知自己是个孩子，孩子有孩子的优势，他不理会武三思，却是不依不挠的地拉着武则天的长袖，可怜巴巴地道：“陛下……”

猛地，袖子扬起，李隆基没有抓牢，反而是险些打了个趔趄，却见武则天将长袖背过身后，身子旋过来。冷冷地盯着他道：“临淄王，你还没有闹够吗！”

这雷霆之怒猛地朝李隆基发泄出来，李隆基吓了一跳，忙是拜倒：“孙臣万死。”

武则天冷漠地将眼眸抬起来。看都不看他一眼，却是满是倦容地道：“万死的人可不只一个！”

她这弦外之音，已是让附近的不少大臣心里不由发虚了。

而这时，武则天却是淡淡地道：“传旨，明日让秦少游入宫觐见，所有死伤的突厥官兵。都要好生抚恤，莫要委屈了。”她留下这么一句话，已是举着步子走了。

李隆基依旧跪在地上，他的脸色惨然，这辈子，他只怕也没有吃过这样大的亏，只是……他已经没有心思去计较秦少游的事了，眼睛忍不住去看人群中的几个大臣，同时也有许多目光都看向他，都是露出了担忧之色。

那一句万死之人，不止一个，显然别有深意，可是这深意到底是什么呢？

他们说不清，圣心难测，伴君如伴虎，可越是说不清，就越是让人觉得恐怖莫名。

终于，有宦官搀扶着李隆基起身，李隆基正待要说什么，却听一人笑嘻嘻地道：“有意思，今日吃不到临淄王的喜酒，怕是过几日要吃秦都尉的喜酒了……”

“呵……”一群人哄笑起来。

说话的人，李隆基当然晓得，这人姓武，他恶狠狠地咬了咬牙，冷哼一声，扬长而去。

哒哒哒.....烈马像疾风一般冲出了洛阳城，终于是人困马乏，不得不放慢了步子。

当蜂拥而出的骑团出了城门的时候，秦少游才长长地松了口气。

坐在他的身后的，是一个抢来的女人，女人双手环抱着他的腰，身子贴紧他，让他有点透不过气。

“我说.....殿下，能不能不要抱得这么紧。”

“嗯，好啊。”

身后的女人回答他。

然后.....抱得更加紧了。

这.....秦少游不由道：“殿下.....”

“你不喜欢？”阿尼玛带着几分愠怒：“你不喜欢，却还来抢我？”

秦少游无言，他突然发现自己做了一件有点蠢的事，抢的时候，他什么都没有想，只想着保住自己的家业，绝不让李隆基那孙子得逞，可是现在.....似乎还有一个很大的问题没有解决。

身后的女人怎么办？

有点头痛。

人马回到了庄子，秦少游已是疲倦到了极点，他吩咐人准备好热水，沐浴更衣。

舒服地泡了个澡，从浴房里出来，却又撞到了突厥公主。

似乎.....有点怪怪的，自己走到哪儿，她都跟到哪儿，自己对她笑，她就笑，而自己吩咐团勇们休憩，料理后事的时候，她只是一脸委屈地跟着。

话说.....突厥女人不是都很彪悍的吗？怎的跟鹌鹑一样？

秦少游咳嗽一声，才道：“殿下。”

“不许叫我殿下。”阿尼玛很认真地道：“你抢了我，我就是你的女人，哪有男人叫自己的女人殿下的。”

“阿.....尼.....玛.....”秦少游觉得有些生涩。

阿尼玛皱起绣眉，咂咂嘴，道：“以后你娶了我，怎可叫突厥的名儿，我想好了，我给自己取了个汉名，你看，你姓秦，叫秦少游，那我也姓秦，就叫少妇，秦少妇，秦少游的女人.....”

少妇.....

秦少游突然有一种被都市小说男主附体地感觉，他忙道：“不好，不好，秦少妇，不好。”

阿尼玛不悦地道：“这样怎的不好？我看很好。”

秦少游只得苦笑道：“同姓不婚。”

阿尼玛这才道：“那我就姓李，姓王，姓梅，我爱你们塞内的梅花，就叫梅少妇。”

美少妇.....这个倒是可以接受，不过还是怪怪的。

秦少游深吸一口气，道：“不如我给你取个名，叫梅花，梅花就很好。”

“这样啊.....当然是由着你。”阿尼玛朝他眨眼。

秦少游心里有点发毛，他踟蹰了老半天，竟是发现自己有点玩脱了。

不过.....这样也挺好的。

既然人抢来了，自然先安顿住下，而以后的事情迟点再说。

此时，大家都是疲惫不已，自是各自休息不提。

次日一清早，宫中便来了人，请秦少游入宫觐见。

这当然是在秦少游的意料之中，玩了这么一把大，不叫进宫去，那才有鬼了。

只是随同那宦官来的，却还有一个人，太平公主殿下。

李令月贼兮兮地四处打量，最后龇牙咧嘴地朝秦少游道：“那突厥公主呢？”

秦少游道：“这么大清早的，想必还在睡吧，怎么，殿下有何见教？”

“我发现我中计了。”李令月恶狠狠地咬着银牙道：“你口里说，有办法，要抢亲，还让我给你掩护，本宫起初还以为你只是要保住家业，昨夜我思前想后，却是发现原来是你诡计多端，分明是你瞧上了那突厥公主，想要让本宫成人之美，秦少游啊秦少游，你真是好深的心机，好生不要脸皮。”

秦少游有点恼怒，也是露出一副恶狠狠的样子，道：“这好像是我的私事，与殿下何干？”

“私事？”李令月发作了，真是岂有此理，可是她搜肠刮肚，竟是发现自己词穷，无话可说。

这让李令月更是羞愤难当，跺着脚道：“好，好，好，这是你说的，这是你的私事，从此以后，我们老死不相往来，有本事，有事不要来求本宫，你我今日割袍断义，本宫若是再和你有半分的瓜葛，便……便不是东西！”

.....

顺便求点票儿吧！

第一百七十一章：入宫

李令月斩钉截铁，不留半分余地。

秦少游倒是吓了一跳，他从没见李令月生过这么大的气，于是耸耸肩，道：“殿下，何必要如此，冤家宜解不宜结，况且……”

“你不必再说了！”李令月一脸愤恨地瞪着秦少游道：“从此以后，我们形同陌路，你秦少游做什么，与本宫何干，总而言之，本宫不想再见到你，你也休要和本宫说话，本宫已经忍你很久了，似你这样抠门吝啬，一肚子坏水之人，真是令人讨厌。”

秦少游心里说，殿下你在说你自己吧，他叹口气，道：“难道殿下真要翻脸不认人吗？”

“是又如何？”李令月的语气渐渐冷漠：“你真以为本宫很喜欢和你凑在一起吗，你也不想想，本宫自认识了你，吃了多少亏，总而言之，咱们分道扬镳，老死不相往来，本宫还是做本宫的公主，你做你的都尉。”

秦少游禁不住道：“那么这买卖还做不做？殿下，钱也不要了？”

“……”李令月顿时语塞。

她确实发现了一个很大的问题，那就是翻脸之后，钱怎么赚？

该给的分红，秦少游固然是会给的，李令月不相信秦少游敢赖她的帐，可是……近来秦少游又在鼓捣许多新东西，根据李令月以往的经验，自然晓得这些东西必定也是日进金斗。

于是……她踟蹰了一下。

眼眸里掠过了一丝壮士断腕的悲壮，然后狠狠咬牙道：“谁要和你做买卖，本宫说了，割袍断义，老死不相往来，你休要再说这些，本宫会稀罕你的臭钱吗？真是讨厌……”跺跺脚，大义凛然地道：“你说一千道说一万道也没有用，本宫说出去的话如泼出去的水。”

可她那一丝‘肉痛’的感觉却是被秦少游捕捉到了，秦少游心里不由暗笑。却是板着脸道：“殿下既然要和秦某分道扬镳，秦某说再说也是无益，罢，殿下慢走。”

“哼！”李令月抬起下巴。很是轻蔑地看了他一眼，然后转过身，抬腿便走。

秦少游突然道：“殿下……”

李令月连忙转身：“你还想说什么，谁愿意理你。”

秦少游叹口气，很是真挚地道：“没有。没有，我只是看殿下大老远赶来，又说了这么多的话，口干舌燥，不如，我请殿下吃冰吧。”

吃冰……

李令月居然笑了，忙是笑嘻嘻的道：“好啊……好啊……我要吃绿豆冰。”

秦少游摇头道：“今日不吃绿豆，我们吃最新出炉的八宝冰可好。”

李令月忙是坐下，身子挺直，道：“我要两根。”

“好的。没有问题。”

秦少游亲自去窖里取了冰，自己吃一根，李令月吃两根，李令月左右手各拿一根，左边咬一咬，右边咬一咬。

秦少游则是咋擦咋擦三下五除二吃了个干净，心里想，这位殿下倒还真懂得找台阶下。

李令月突然拉下脸，怒道：“秦少游，你笑了。”

“笑什么？”

李令月恨恨地咬咬牙。然后也把冰咬得咋咋作响，就好像在吃冰冻秦少游一样，她心里不由想，看在钱的面上。再忍他一回，他方才分明笑了，肯定笑本宫雷声大雨点小……咋咋……咋咋……

吃过了冰，那宦官在外头左等右等也不见秦少游和李令月出来，实在是急了，忙是进来。再三催促道：“秦都尉，圣人在等着呢。”

秦少游只得整了整衣冠，道：“好吧，这就上路。”

李令月却不肯走，她依旧跪坐着，秦少游本是想叫她，因为这个祸害留在这里，实在教人放心不下，可惜李令月只当做没看见，秦少游只得摇摇头，走了。

秦少游再到宣武门的时候，已是到了正午。

他从容地从宣武门进了洛阳宫，一路尾随着宦官往宣政殿去。

此时已到了正午时分，虽未见雨露，却是乌云压顶，这寥廓的宫殿阁宇之间，被这阴云压着，有点教人透不过气。

夏末的时节，天气带着几分闷热，风开始大了，吹得秦少游的衣袂鼓起，行走都有些困难。

就要入秋了，棒冰的买卖啊.....

秦少游有时候挺难理解自己的，为什么总是在不合适的场合去想一些稀奇古怪的东西。

等到抵达了宣政殿的时候，却被一人拦住。

这人，秦少游似曾相识，生得个头矮小，却是一身戎装，全身明光铠甲，内衬一套锦衣，图领处还绣着云纹，他笑呵呵地道：“秦都尉，可认得老夫吗？”

“不认得。”秦少游是个很实在的人。

“呵.....”这人居然很客气，只是捋须，笑吟吟地道：“某乃金吾大将军武懿宗是也。”

秦少游想起来了，忙道：“下官秦少游，见过将军。”

武懿宗却是忙将他搀住，道：“不必多礼，不必多礼，你如今解了陛下的燃眉之急，便是有功之臣，你我且先不必细说，陛下正在殿中久候，你先去见驾，抽了空，少不得要请秦都尉到府上痛饮几杯不可。”

这位金吾大将军想必是从前被李隆基打脸打得有些狠了，如今秦少游为他出了这口恶气，于是对秦少游刮目相看。

秦少游点点头，快步入殿。

殿中的武则天，刚刚接见完了三省的大臣，露出了几分疲态，待见了秦

少游，便又立即打起了精神。

她朝上官婉儿使了个眼色，上官婉儿会意，去取了一个锦墩来，放到秦少游面前，深深地看了他一眼，那明眸似乎带着某种暗示，樱唇却是轻轻一张，道：“陛下说，秦都尉辛苦，请秦都尉坐下说话。”

这个坐和那个坐是不同的。

一般情况，在这样的场合，所谓的坐就是跪坐，不过上官婉儿却是搬了锦墩，这是胡人的坐法，不过唯一的好处，就是更舒服一些，上官婉儿一句秦都尉辛苦，秦少游便晓得，这是武则天特意给自己的优待，想必是觉得自己昨日抢亲辛苦，这才预备了这么个特殊的待遇。

他朝上官婉儿回了个眼色，而后向着武则天道：“多谢陛下。”

自秦少游入殿时起，武则天就一直都在上下打量这个家伙。

这个人……显然总能让人有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的手段，武则天抿嘴笑道：“秦都尉……”

秦少游忙道：“陛下唤我姓名即可。”

武则天却是摇头：“不，理应叫秦都尉，你这个都尉倒是名副其实，朕啊……没有看错人。”

秦少游心里想，这个时候可绝对不能骄傲自满，于是淡淡道：“陛下过誉。”

“你不必自谦了，朕呢，虽然也不晓得你们男人行军布阵的事，可是昨个儿站在那宣武门上，看你带着骑军冲杀，却是看懂了，这团结营可堪大用，不但吐气扬眉，扬我国威，最让朕欢喜的，还是你这练兵的用心。”

她没有等秦少游接话，端起茶盏，喝了一口公主茶，咂咂嘴，接着道：“团结营已有一个年头了，你这兵也练了一个年头，只一年之间便练出了一支虎狼之师，这自初唐时到现在，朝廷可谓是将星荟萃，名将不知凡几，可是哪，能在短短时间里将这百般无用的团勇练到这个境地的，怕也只有你秦少游呢。秦少游，你来说说看，你到底有何压箱底的本事？”

秦少游是个很实诚的人，他把手一摊，只回了一句话：“臣练兵，说起来只有一条，那就是钱……”

“……”武则天又听到了钱，忙是将其掠过去：“除了这个之外呢？”

秦少游道：“还是钱，有了钱就可养兵，将士们能够吃饱喝足，就有气力操练，狠狠地操练下来，就吃得更多，吃得更多，就需要更多的钱。除此之外，这马也要精心的饲养，还有……”

武则天只是笑，最后压压手道：“好啦，你不必再说了，意思……朕明白，好吧，朕和你说正经事……”

啊……秦少游不由愕然，敢情自己说了这么多，之前全是废话啊。

只是皇帝老子终究大一些，她既然觉得现在这钱的事不登大雅之堂，不算什么正经事，秦少游也只得洗耳恭听，看武则天的吩咐了。

却见武则天老神在在，慢悠悠地道：“秦少游，那突厥公主，你可有什么打算？”

秦少游心里顿时咯噔了一下，禁不住抬眸去看武则天：“陛下以为呢？”

.....

终于又更了一章，又是新的月份开始了，在这里求点保底月票，同学们要支持老虎哈，也希望大家在新的月份里有个好的开始！

第一百七十二章：驸马都尉

说到这位突厥公主的问题，秦少游也有一些头痛。

他是素来管杀不管埋的，只想着打脸，还没考虑过终身大事啊。

不过……

似乎这有点困难……

此时见武则天沉吟片刻，道：“这突厥公主，乃突厥国主阿史那之后，此人最是狡诈，屡屡犯我大周边界，此番他来求亲，以朕所料，只怕并不只是求亲这么简单，他这些年与我大周屡战屡败，只怕汗庭的内部出现了诸多的问题，这才想尽办法想要和亲，朕曾命恒国公前去娶这突厥公主，反被此人扣押，此后又想要将其女嫁临淄王，秦少游，你曾是学官，此后又投笔从戎，可有什么高见？”

秦少游知道……这是武则天要来考教自己了。

他想了想，道：“高见不敢当，不过臣倒也有一些想法。既是陛下问起，那么臣只有斗胆进言了。早在太宗在的时候，突厥人几乎被驯服，尽皆被朝廷封了官职，命他们随唐军四处征战，可是突厥复叛都在近十年，为何？无非是我大周内部出了问题而已，当年李敬业叛乱，突厥人也是趁势起兵，袭扰大周边境，可见眼下问题的根本不在于突厥，而在于我大周。”

武则天不由蹙眉，秦少游这个家伙胆子不小啊，直接把问题的根本指到了朝廷内部。不过……他说的倒是实情，现在这殿中只有武则天和秦少游二人，秦少游如此开诚布公，这不是什么坏事，至少证明他是个很真诚的人。

却听秦少游接着道：“不过臣要讲的，终究还是突厥人的问题，突厥汗觐见我大周的内乱，这才生出妄想之心，假若他们当真想要和平，与我大周化干戈为玉帛，那么这突厥汗也早就将其女下嫁了。因为他们比任何人都清楚如今当家做主的乃是陛下。可是他们选择扣押，反而非要将女儿嫁给临淄王，其目的只有一个，一方面。他们并不是真正要和亲，而是借临淄王向汗庭内部的突厥各部证明其合法性，这其二，则是觊觎我大周，临淄王成了他的女婿。将来一旦想要进犯，大可以与塞内的图谋不轨之徒里应外合，打着恢复李氏的旗号，如此，进兵之时方能更加事半功倍。”

“所以臣敢保证，假若昨日突厥公主与临淄王大婚，那么不出一年，突厥汗便可立即稳住诸部，甚至在草原各族之间树立威信，三年之内必定勾结乱臣。大举南侵。”

武则天听罢，不由笑了，连连点头，然后道：“卿之所想，正是朕所担心的，因而朝廷说是内忧外患，那也不为过。也幸好昨日你带兵抢亲，抢得好，可是你想过如何收场吗？”

秦少游有一种自己挖了坑，结果埋了自己的感觉。他苦笑道：“臣其实也想过一些，现在臣抢了亲，就等于是破了突厥汗的诡计，突厥汗当然不会善罢甘休。若是这个时候，朝廷派出使节告诉突厥人，因为抢亲，所以突厥公主不能嫁，这突厥汗必定不依不饶，而想要彻底断了他的念想。唯一的法子就是立即娶了突厥公主，造成既成事实，而后遣使通告，道理终究是站在朝廷这一边，是突厥人先抢的亲，咱们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并无过错。再者，生米煮成熟饭，那突厥汗纵是火冒三丈，亦是莫可奈何，而他女儿不能嫁给李氏，内部的矛盾就无法化解，更不可能借此勾结一些图谋不轨之徒而里应外合。”

武则天禁不住眉飞色舞，她今日显得很高兴，这秦少游真是体贴的人，昨日解决了问题，今日又主动提出要更进一步地解决余下的残留问题，果然不愧是忠肝义胆，既是能臣，也是忠臣，她一拍案牍，喜出望外地道：“朕要说的也正是如此，道理在朝廷这边，所以现在也不必知会那突厥人了，先成了婚，再行遣使通告就是，只要生米煮成熟饭，那阿史那纵有通天之能，也是莫可奈何，秦少游，朕和你想到了一处了。”

秦少游目瞪口呆，老半天才道：“陛下，可是臣一点准备都没有。”

武则天却是摇头，正色道：“这是为了朝廷，为了国家，否则两国用兵，生灵涂炭，你于心何忍，朕知道你要忍辱负重，不过那突厥公主倒也美艳，你终究只是个都尉，难道她还配不上你？”

秦少游有点傻眼，怎么有点像是相亲闪婚的感觉，这皇帝老子敢情像是三姑六婆啊，秦少游忍不住道：“可是……”

武则天断然道：“休要可是，朕欲结好突厥汗，所以他的女儿既要婚娶，朕自然要好生操办，这突厥公主，朕会将她视若己出，因而，这婚，朕来赐，不但赐婚，还要敕你为驸马都尉，大婚的日子，朕也已经选好了，三日之后就是大吉之日……”

三天……秦少游打了个激灵……还真是闪婚啊！

他正待说几句，却见武则天站起来，脸色又恢复了冷峻，身子微微一旋，侧脸对着秦少游，远远眺望那被清风吹拂的帷幔，她负着手，慢悠悠地道：“这世上的事，又几样能十全十美呢，朕尚且如此，你秦少游，难道也不该如此吗？朕其实……知道你是瞧上了婉儿……”

秦少游吓了一跳，他的心思被戳破，忙是不安地去看侍立一旁的上官婉

儿，上官婉儿自始至终都是抿嘴不言，现在听到这番话，顿时飞霞上了脸颊，低垂着头，更加沉默不语。

武则天却不去看秦少游，而是继续道：“可是世上的事就是如此啊，秦少游，朕和你推心置腹的说几句吧，朕坐了这天下，你可看到朕有一日安生过的？女人……难啊……可是再难，朕咬咬牙关也要走下去，因为朕已坐在这里，难道还有退路吗？朕这些年来任用了一些人，也打击了一些人，所作所为，无一不是为了日子过得安稳一些。朕做过许多错事，至今有许多到了至今依旧是后悔不迭，可是唯一不悔的却是，朕任用了你。”

这番话里带着唏嘘，颇为感人，转眼之间，这冷酷无情的女皇竟给秦少游一种柔弱的印象。

不过……很快他打消了念头，这尼玛的是以情感人啊，我跟你说道理，你跟我讲感情，分明是要斩断他的最后一点退路。

尤其是那一句，唯一不后悔的就是任用了你。

弦外之音就是，当年秦少游不过是个厨子，按道理，无论他再如何优秀，在这个时代也是绝不可能有出头之日的，这是一个世家和门阀把持的时代，若不是武则天力排众议，会有秦少游的今日？

换句话说，这就是知遇之恩，而古来最重恩惠，所谓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再所谓知遇之恩，结草衔环，亦难报万一。

秦某某，报恩的时候到了。

哎……

秦少游只是唏嘘，最后说不出其他反驳的话，道：“臣遵旨。”

宫中的赐婚倒是来得很快，几乎在秦少游走出宫的时候，便直接颁发了出去。

秦少游从宫中出来，有一种两世为人的感觉，自己……要成亲了。

呵……

怎么说呢，有点怪怪的，对那突厥公主，好感倒是有的，男人嘛，多少都爱美人，只是……秦少游还是觉得快了。

可是.....这又有什么办法呢，先上车后补票.....不，理应是先成婚，再谈情吧。

倒是想到上官婉儿，秦少游又是一阵唏嘘，旋即不由苦笑，人家也未必瞧上了自己，自己还有什么好感叹的，要保持一个好心态，省得成婚的时候，一副苦瓜脸，没的让人笑话。

等秦少游回到庄中，陈杰一脸不安地在庄外左顾右盼，一见秦少游回来，忙是上前，道：“县公.....县公.....厅里.....厅里.....”

“厅里怎了？”秦少游下了马，将这马交付陈杰的手上，拍了拍手道。

陈杰面如土色，道：“我大周公主在请突厥公主吃冰。”

呵.....秦少游一下子轻松了，他最担心的就是李令月在这庄子里使坏，后院着火，日子不是人过的。

“吃就吃吧，吃不穷的。”

“已经吃了二十多根了.....”

一下子.....秦少游打了个冷战，二十多根，卧槽，这是天亡我也，吃多了要命的。

他二话不说，撒丫子便冲了进去。

新的月份的第一天，求保底月票！

第一百七十三章：情比金坚

李令月在吃冰。

梅花也就是我们的阿尼玛公主殿下也在吃冰。

只不过吃起来，就不甚友好了，二人明眸互视，溅出火花，各自将手里的冰咬的咔嚓作响。

秦少游进去，看着满地的包冰的油纸，然后摇头，最后吹着口哨，坐在一旁，似笑非笑的闲看。

终于……阿尼玛绷不住了，吸了吸已没有知觉的口齿，道：“夫君……回来了……”

李令月大叫：“你输了。”

梅花反唇相讥：“谁说……”

“住口！”秦少游大喝一声。

一下子，二女噤声了，想必她们从未见过秦少游发怒的样子。

秦少游怒气冲冲的对李令月道：“我大周乃是礼仪之邦，你身为大周公主，如此对待外宾，真是有辱国格！”

“你……”

秦少游又对阿尼玛道：“我将你抢了来，陛下择日就要赐婚，将来你便是我秦家的人，却和人家斗这等气，实在是辱我秦家的门楣，好啦，都散了吧，太平公主殿下，天色不早，得赶紧回洛阳城了。”

李令月本是要暴怒，结果见秦少游各打五十大板，倒是心里好受了一些，她伸了个懒腰：“好吧，不和这突厥蛮子……”

“你……”秦少游脸拉下来。

李令月笑嘻嘻的道：“走了。”

呼.....

秦少游长舒一口气，不管怎么说，总算是消停了。

他看着阿尼玛，阿尼玛也看着他，最后阿尼玛笑了笑，道：“那个什么太平公主.....是个小孩子的心性，我本是不想和她胡搅蛮缠的，偏生她三番挑衅，好吧，我们还是说正经事。好吗？”

秦少游脸色凝重的看她：“但说无妨。”

阿尼玛深吸一口气：“无论怎么说，你既抢了我，按规矩，咱们无论是依照汉礼还是突厥风俗。这结拜为夫妇之事，想必是板上钉钉了。此番那大周天子唤你去，为的，只怕也是如此吧。如今你我是到了坦诚相待的时候，那我便实言相告吧。我们突厥，确实出现了内乱，父汗为了稳住内部，又为了徐图找到南下进兵的机会，这才命我南下，嫁给一个李氏宗亲。”

说到这里，阿尼玛莞尔一笑：“你可知道，我为何会选择临淄王吗？你真以为，是他的身份更高贵一些？”

秦少游猛地醒悟到了什么，道：“我明白了。其实嫁给李家的哪个人都是一样，塞外岂会晓得哪个皇族更正统一些。你嫁给他，是因为他年纪幼小，是吗？”

“不错。”阿尼玛抿抿嘴：“李家固然是身份高贵，可是我也从未将自己当做是物品，这才选了李隆基，本想着，反正不过是一时之间，先委身做他的妻子，等到将来。我的父汗站稳了脚跟，成就了大业，大不了，等那李隆基稍长一些。便回到大漠中去，他能奈何？”

秦少游禁不住道：“殿下好算计。”

阿尼玛却是幽幽的道：“只不过阴差阳错，却是让我遇见了秦都尉，用你们的话，这便是天意弄人。你们天子的意思，必定是及早促成我们的亲事的。唯有如此，才能免去夜长梦多的苦恼，只不过.....我却还是想问问你。”她仰起脸来，很是认真的道：“秦都尉愿意娶我吗？若是不肯，我自然不会教你为难，大不了我一走了之，我走了，你也可向你们的天子交代。”

说到这里，她脸上飞起两片霞云：“可是你若是肯真心娶我，我自是像所有妻子那样好生侍奉你，与君生死不离。”

秦少游不由微微一愣，他想不到阿尼玛说出这番话，看着眼前这个突厥女人，她微微仰面，闪动着长长的睫毛小心翼翼的看着自己，等待着自己给她一个答案，秦少游心里不由一软，他沉吟良久，咬咬牙道：“你有没有狐臭.....”

“啊……”

秦少游刮刮鼻子，悻悻然道：“我只是听说，许多番邦女子，哈哈……他娘的，我既是将你抢了来，你本就该嫁我，现在还问我娶不娶，这是什么意思？不过……”他脸色凝重起来：“事先有言，你若是要嫁我，却要答应我一件事。”

阿尼玛忙是喜滋滋的道：“秦都尉但说无妨。”

秦少游叹口气：“不许和李令月有太多接触，你会被她带坏的。”

“好。”她像小鸡啄米一样点头，却又想起什么，道：“不过你也要答应我一件事。”

秦少游正色道：“你说来看看。”

阿尼玛道：“随我同来的数百护卫，尽都是父汗拨给我的骑奴，如今我嫁了你，他们固然可以返回故乡，不过回到草原，也未必多好，所以……你能收留他们吗？”

秦少游抚额，似乎……又来了一群讨债鬼。

不过……好歹是嫁妆，想到自己的未来岳父大人虽然贵为突厥汗，不过以突厥人的尿性，多半也是一群穷光蛋，这突厥汗，不就是个乞丐头吗？金银珠宝做嫁妆，秦少游倒是一点都没有指望，所以……还是收着吧，过了这个村，可就没有这个店了。

秦少游点了点头，道：“这倒是可以，只是他们既然让我收留，就得一切都听我的，若是不从，那么我也绝不会姑息。”

阿尼玛小鸡啄米似得点头：“何止是他们，便是我犯了错，你也不能纵容。”

“呵呵……”秦少游干笑，他摸着下巴，这会不会引起国际纠纷呢……

“夫君……”阿尼玛快活起来，道：“我们一起吃冰好不好？”

秦少游听到吃冰，立即联想到方才丢的满地的油纸，顿时恼怒道：“不许吃冰，会吃坏肚子的。”

阿尼玛只得咋舌，道：“那吃什么好，我到了洛阳，发现这里什么吃食都好吃……”

“有了！”秦少游想起了什么，忙是道：“你等着。”

过不多时，他去取了一个锦盒来，打开锦盒，立即一个方块状地糕点摆在阿尼玛的面前，道：“你来尝尝看。”

阿尼玛眨眨眼，见这方方块块的糕点似乎黏糊糊的，她小心翼翼的从锦盒中将这糕点取出来，放到了唇边，一股香甜，顿时顺着舌尖传遍全身，她轻轻一咬，这糕点似乎一下子黏在了自己的贝齿上，顿时，一股浓烈的津甜入口，这糕点入口即化，只带着一丝丝的弹性，阿尼玛倒也算是尝过许多的名点吃食，可是似这般美味的糕点，却还是第一次尝到，突厥人可不讲究吃相，阿尼玛也是如此，觉得好吃，自是狼吞虎咽，顿时，一块糕点吃了个干净。

“好吃，真好吃，夫君，这是什么？”

“名字还没想好，不过……”秦少游上下打量她，道：“权当是为了纪念我的爱妻，不如这糕点的名字，就叫萨其马，你看，你叫阿尼玛，它叫萨其马……”

“突厥可没有这莫名其妙的什么萨其马。”

秦少游很得意的拍了拍她的肩头，语重心长的道：“现在不就是有了，这萨其马，喻为情比金坚之意，总而言之，我们要发……不，这便是你我两情相若的见证，为了让更多人知道你我的至死不渝，我决心要让这萨其马红遍天下。”

阿尼玛感觉怪怪的，可是怪在哪里，有些说不上来。可是……这萨其马的味道，是真的好吃，至今还令她回味无穷，她不由想，这萨其马如此津甜，这甜蜜，用汉人的话，不正是两情相若之意。

秦少游心里则是狂喜，踏破铁鞋无觅处，几百号突厥的嫁妆，差点又要秦某人破产，倒是现在，又是柳暗花明、绝处逢生了。

他板着脸，道：“我还有一个主意，如今你我成亲，既是冥冥中的天意，也是你我之间，总还算是两情相悦，可是不管如何，咱们在洛阳成婚，可是未来的岳父大人，却还在草原上懵然不知，或许他知道之后，非要暴跳如雷不可，终究，作为女婿的，总是不忍如此，咱们这就要备上大礼，命人送去，这萨其马，得送去十盒，还有我这里有茶油，有织布，有丝绸，还有茶叶，都要送一些去，独乐乐不如众乐乐嘛，人最重要的是，要与自己亲近的人，一起分享美好的东西，这才是一家人，殿下以为如何呢？”

阿尼玛不由沮丧：“你说的很有道理，父汗只怕非要气死不可，不过送礼

去，虽不能平他的怒火，却总能表达一些心意，自然一切都遵照夫君来办。”

又送来一章，现在月票规矩改了，月初会有很多月票送，那啥，大家给几张保底吧，感谢。

第一百七十四章：霸气

朝廷为了这成婚的事，也算是热心。

因为牵涉到的问题诸多，天子又几番垂问，自然也就没有简慢的道理。

是以赐婚的旨意出来，礼部已是万事俱备，虽是急促，可是婚礼却并不简陋。

更何况礼部尚书乃是梁王武三思，武三思显然很乐见于这场婚事，很是尽心竭力。

秦少游不懂风俗，自是随着那礼部派来的一个礼官吩咐去做，晕头晕脑了几天，总算进入了至关重要的情节。

入洞房了。

红烛冉冉，这灯影晦暗之下，阿尼玛手足无措了老半天，才道：“夫君……我是该给你宽衣吗？”

“理应如此吧。”秦少游想了想，道：“不过按理却是该先吃合卺杯，罢了，不理这些，你是突厥人，我是汉人，没有这么多规矩可讲。”

阿尼玛忙是手忙脚乱地给秦少游解衣，却是冷不防有东西落下来，她忙是捡了，禁不住好奇要打开，便见上头写着：“岳父大人，喜吃甜食；其母，爱吃茶，其族逐草而居，油盐紧缺……族中物产不丰，有牛羊马……以胡饼和牛羊为食……没有棒冰……”

阿尼玛不由愣了一下，这些东西不都是近几日，秦少游在自己面前打听的信息吗，想不到他这样细心，居然全部拿着小账本记下来了。

阿尼玛不由羞赧地抬眸看了秦少游一眼，却发现秦少游的脸更红，忙是将这小账本抢过去，含糊其辞地道：“呵呵……呵呵……我随手记的，反正是闲来无事，接下来该做什么？殿下，我很纯洁呀，什么都不懂，你要教我。”

阿尼玛愠怒道：“你们汉人就是如此，做什么事都要拐弯抹角。分明什么都懂，却还要说不懂，男女之事有什么好遮掩的，快来。”

秦少游装不下去了。心里不由感叹：“对不住了，老丈人。”二话不说，一个饿虎扑羊便将阿尼玛扑倒在榻……

宾客们还未散去。

在这庄子里，依旧是杯光交错，喝得伶仃大醉之人口里说着各种胡话。

所有的宾客都是礼部出面请的。因而来的绝大多数人，秦少游都不认得，如今秦少游已去了洞房，这里自是由礼官和秦家的人招待。

李隆基竟也来了，他跑来，其实很好理解，武三思身为礼部尚书，怎会忘了这位皇子殿下。

只是使人没有想到的是，李隆基居然当真肯来，本以为随口一句身子有恙便可婉拒。不曾想他竟有如此‘气度’。

他面带笑容，吃了些酒，旋即便以酒力不胜的名义带着人走了。

黑暗之中，负责迎客和送客的邓健与秦寿送走了李隆基，邓健不由叹口气。

秦寿道：“邓兄，我家兄弟成婚，你叹个什么气，娶不着媳妇也不必如此吧。”

邓健气得脸都歪了：“休要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我叹的乃是这位临淄王。”

“临淄王……”

“你懂什么，秦二郎的这个婆娘是从临淄王手里抢来的。这临淄王不过是个孩子，谁知却是也来道贺，我看过他的贺礼，送的东西倒是不少。他受此大辱，却是巴巴跑来道贺，这是为何？”

秦寿挠挠头道：“这人还真有气度。”

邓健冷笑一声，才道：“有个屁气度，只是可见此人虽是年纪轻轻，却是能屈能伸。不过他终究是个孩子，料来在他背后，肯定有高人指点，我看哪，这个婆娘娶来，会有麻烦。”

秦寿气得一把抓住他的衣襟，怒气冲冲地道：“胡说八道什么，乖乖去送客去。”

邓健亦是勃然大怒：“我现在是有身份的人，你休要如此，否则我非要翻脸不可。”

二人你一言我一语，自是当仁不让。

待宾客散尽，又免不了要收拾残局，一直忙到了天光，本要歇下，宫中的敕使却是来了。

恩旨这个时候来，其实是早有准备的，庄子上下不得不又忙作一团，秦少游被人叫醒，迷迷糊糊地正冠出来。

那宦官念了旨意，却是道：“门下：孟津县公、都尉秦少游，素有忠直，尽忠而恪尽职守，实肱骨之臣也，今迎娶突厥公主阿尼玛，两国同庆……敕秦少游为驸马都尉，中书令臣王让宣……”

秦少游忙是接了旨，这驸马都尉虽是内定，不过也足以让他喜出望外。

这驸马都尉始于汉朝，本是掌副车之马的官。皇帝出行时自己乘坐的车驾为正车，而其他随行的马车均为副车。正车由奉车都尉掌管，副车由驸马都尉掌管。到三国时期，魏国的何晏，以帝婿的身份授官驸马都尉，以后又有晋代杜预娶晋宣帝司马懿之女安陆公主，王济娶晋武帝司马炎之女常山公主，都授驸马都尉。因而这驸马都尉到了现在，便成了帝婿的代名词。

这个职位，说是封爵倒是更实在一些，算是某种殊荣，至于混得好还是不好，那可就不太好说了，爵位封在人，修行看个人嘛，尤其是唐朝这种时期，混得好的，封侯拜相敕封郡王的有，混得不好的，自己婆娘出轨了，敢怒不敢言的也有。

秦少游忙是拜谢，旋即接了旨意。

送走了那敕使，秦少游便一副戎装出发了。

昨夜临睡时，秦少游便与阿尼玛公主约定一起出去走走，看看这孟津。

现在，二人同乘一马，一前一后，又是新婚夫妇，自然少不得更亲昵一些，秦少游先是领着她去看了纺织的妇人，阿尼玛瞧得咋舌不已，只是东问西问，总觉得这般慢工的细活，一针一线的出来，实在不可思议，之后便是前去大营了。

孟津大营已经开始在扩建，数百突厥人的加入，使得这团结营显得拥挤了许多，这些突厥人到了后，倒是老实，一点都不敢狂傲，他们就是如此，假若那一战打得旗鼓相当，或是团结营力有不逮，这些人少不得鼻孔朝天，

一副老子天下第一的样子，反而将他们打了个落花流水，他们倒是不敢造次了，迁徙到了这里，顺从得很，就连方静都觉得很是不可思议。

两股人马合为一处，其实论勇武，突厥人更胜一筹，毕竟人家自幼马背上长大，草原上纷争又多，可能因为一块水草，就足以引来数百人拔刀相向，杀个黑天暗地。

他们欠缺的，终究还是技法和武器而已，而这一点上，倒是团结营最是擅长的。

眼见秦少游和阿尼玛到了，方静和一个突厥武士叫什么朵颜的忙是出营来接，阿尼玛见了自己的族人，便露出几分喜悦，对秦少游道：“这人名朵颜，乃是我的侍卫长，乃是突厥部的勇士，曾一人杀死四头成年的恶狼，箭术也是了得，只是脾气不是很好。”

秦少游笑了笑，打马上前道：“他懂汉话吗？”

阿尼玛摇头。

不懂汉话……那就好办了。

秦少游骑在高头大马上，道：“朵颜是吗？你既然进了营，就要乖乖听我的规矩，这里不是你撒野的地方，要是敢在本都尉面前造次，我秦某人扒了你的皮，从此以后，你们突厥营，你依旧领着，只是以后，却要归方校尉节制，狗娘养的东西，本都尉乃是汉人，可不惯你这样的臭毛病，还有……往后要多学汉话，所谓不能读书写字，与禽兽何异，不知晓我汉家的礼仪，那便畜生不如了。”

朵颜听不懂，眼睛一眨一眨地看阿尼玛。

阿尼玛只能苦笑，自是不敢将秦少游的话原原本本翻译给他知道，只得用突厥话道：“我的丈夫说，往后你们就安心在这里住下，他会一视同仁，使你们不必受颠沛流离之苦。”

朵颜听了，忙是感激地单膝跪倒在地，叽里呱啦一通，阿尼玛对秦少游道：“朵颜将军很是感谢夫君，说要为夫君效命，赴汤蹈火。”

秦少游撇撇嘴，道：“这是理所应当的，我才是老大嘛。”

一旁的方静真是看得目瞪口呆，我秦都尉威武啊，都听说突厥人桀骜不驯，虽然团结营将他们打服了，可是秦都尉这般声色俱厉的话，这突厥人非但没有暴怒，反而是俯首帖耳，这……莫非就是传说中的王霸之气？据说当年太宗皇帝也曾吓退突厥人，想不到这秦都尉竟也有此能耐。

再见秦少游此时风淡云轻的样子，更有几分让人折服的魅力，犹如一个天生的领导者，浑身上下都散发着四射光芒。

.....

老虎是一只小呀小蜗牛，在月票榜上辛劳地爬呀爬，嘿嘿，有同学推一推这只小蜗牛往前走吗？

第一百七十五章：心肝宝贝

秦少游与阿尼玛进了大帐，旋即便叫人将花名册送来，检视这营中的人丁。

本来团结营有员九百三十七人，其中马兵四百四十五，其余都是步卒，步卒的意义，除了少部分的作战人员之外，绝大多数就是辅兵了。

如今又添了三百九十七员突厥人，而且都是骑兵，这也就意味着，秦少游身上的担子又重了一些，他不由唏嘘了一阵，等翻到突厥人新造的名册时，却是傻了眼。

不科学啊……什么撸撸特依……什么麻麻尼亚斯……

这花名册，是给人看的吗？

秦少游板着脸，将这营里的文吏叫来，免不了训斥一通。

突厥人保留他们某些风俗，倒是可以理解，可是为了增进交流，拿这种混账的名字来，即便是登记造册，那也是无用，所以必须得让他们取汉名，还得让他们通汉语，这些显然又是一个不小的工程。

不过凡事都不能急，其实对秦少游来说，眼下最紧要的还是钱。

固然现在庄子有钱，要养起他们，也容易，不过秦少游倒是一向有个底线，那便是无论如何，不会在没有开源的情况之下砸钱进去。

如今这几百人的武器和铠甲都要更换，平时还要好吃好喝供着，靡费可是不小。

不过，他倒并非没有杀手锏……

他想着，过几日去洛阳一趟，因而这几日带着阿尼玛在这孟津游山玩水一番，表面上是寄情于声色，暗地里却是让自己这位新婚妻子认认门，晓得自家的家业，毕竟秦少游自己是个懒骨头，难道这么大家当，还要让自己事无巨细去管不成？如今这重担自然是落在阿尼玛的身上了。

阿尼玛可不是个简单的女人，岳丈大人是突厥汗，调教出来的女儿必定不是凡人。这一点，秦少游很有信心。

待到了第五日，秦少游便拜别了阿尼玛，到洛阳去了。除了去见一些老朋友之外，他下榻在如春酒楼，便开始布置起东西来。

崔家的草庐里，照旧还是原来那个样子，不增色也不减色。这地方是崔警闲暇时最爱来的地方。

武周时期，对待大臣并不苛刻，因而大臣的假期多，闲暇时光也是多得吓人，崔警得了空，便闲坐于此，吃着公主茶，偶尔看书自愉，有时则是闭目而坐，思虑和过滤一些政事。崔家的家训，素来以低调为主，所以虽是历经数百年，历代都是高官厚禄，却是声名不显，只因为其地位相对稳定，没有什么大起大落，在文化上以通才为主，琴棋书画无一不能，但没有太突出的东家，愤世嫉俗者寡，谋逆都亦少。所以崔姓宰相多而名微，诗人状元的情况也大抵如此。

崔警就是这么个人，他爱好诗书，诗词算是精通，文采也算斐然。不过却难以投入真实感情，所谓的好诗，无论用词如何精湛，辞藻如何华丽。可是最紧要的还是以情感人，比如那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短短十个字，其用词和打油诗差不多，哪里有半分的精彩。可是只这短短一行小诗，却是将思乡之情跃然于纸上，于是传唱千年，而名动天下。

崔警就是个无情之人，无情之人必须掩盖自己的情感，到他这个地步，这世上再无人可以使他动容了。

他的诗词如此，做人亦是如此，朝中即便有天大的事，他也能淡然处之，太宗皇帝发动玄武门之变是如此，崔家立即迎了太宗皇帝登基，武则天称帝亦是如此，崔警是第一个入了明堂，前去觐见女皇。

他早已习惯了这纷乱的天下，早已习惯了那戏台上你方唱罢我登场的变故，因而他总能做到荣辱不惊，坐在这草庐里，吃着茶，沉湎于这里的幽静。

只是.....近来的时局却是透着一股诡异，秦少游居然娶了突厥公主，这看上去似乎也没什么，可是在这背后呢？

崔警皱起了眉，他已很少皱眉了，可是现在却发现了为难之处。

这一次的抢亲，这一次秦少游的成婚，看上去只是偶然，或者说是秦少游的荒唐之举。可是无论是有意或是无意，却让整个朝堂陷入了动荡，因为.....朝中隐隐有摊牌的趋势。

武家那边固然是神采飞扬，自以为此番狠狠的进行了一次反击，使李家的威信更加扫地。

可也正因为如此，朝野内外都透着一股不安的气氛，李氏的宗族，或者是朝中某些大臣，已经开始焦躁不安，甚至有些人忧心如焚。

显然有人已经不愿意坐视这样的情况更加恶化了，天子若是当真有意让李家的人继承大统，可此次的突厥公主事件，为何却对临淄王声色俱厉，而且渐渐冷淡和疏远。可是假若让武家的人来继承天下，那么，许多人是绝对无法接受的。

狗急了要跳墙，人急了，却也会铤而走险的。

现如今，崔警的案牘上有两份宴请，一份来自于梁王武三思，武三思新近得了个孙子，刚刚满月，看上去这邀请不成问题，可是背后，或许没有这么简单。

而另一边，却是凤阁（中书省）侍郎王方庆的宴请，这王方庆相当于副宰相，虽是官职比崔警的地位低一些，不过此人却是朝中唯一光明正大支持李家的人物，甚至敢当着武家的人面冷嘲热讽，说尔之冠帽，切要戴紧了。这句话大抵有武家之人不配如此高位的意思，里头有含有讥讽武家之人沐猴而冠之意。

此人能如此嚣张，偏生武家的人对他作声不得，盖因为他的地位并不在崔警之下，此人的祖先，便是当年魏晋时期王与马共天下的王导，乃是五姓七家的琅琊王氏，而这琅邪王氏有与太原王氏素来是同气连枝，因而这五姓七家之中，王方庆可谓得到了两大门阀地鼎力支持，王家的门生故吏可谓遍布天下，从汉朝的王允到决定魏晋命运的王导、王猛之流，到了这时，更是昌盛无比。

此时，王方庆突然邀请，让崔警颇为头痛不已，他忍不住叹口气，王家和崔家素来是两个极端，一边是大放异彩，从秦汉到现在，族中的人不知多少人热衷于争强好胜，屹立近千年，创造了不知多少历史，而这位凤阁王侍郎，想来也是个很不甘寂寞之人。

偏生崔警不愿投入这滔滔大江中去，他缓缓地道：“来人。”

他的随身老仆忙是进来，道：“奴在。”

崔警把身子一偏，道：“换副茶吧。”

“是。”

“且慢。从明日起，老夫病了，命人去告个假，也闭门谢客。”

“是。”

崔警见这老仆不走，不由奇怪，抬眸道：“还有何事？”

老仆踟蹰道：“方才有人采买了个稀罕糕点来，也是如春酒楼里出的，说是很稀罕，乃是突厥宫廷珍物，就着茶吃，更是其味无穷，公要尝尝吗？”

崔警晒然一笑，道：“还什么突厥宫廷珍物，说来也不怕大风吹了舌头。”

“倒还真有，现在各家还有坊间，都在传呢，这东西叫萨其马，意思便是珍贵无比的意思，突厥人都这样叫它，而且此物是突厥公主殿下带来的，突厥公主嫁给了秦都尉，而这如春酒楼又是秦都尉的产业，如此说来，想必还真是名副其实，总之许多人家都在抢购，府里看着新鲜，也买了一些，就是想请公和府中的贵人尝尝鲜。”

“噢……秦少游……”崔警的脸色顿时变得很难看。

能不难看吗，因为就因为这孙子的搅局，搞得天下又是乱糟糟的，如今这表面平静的洛阳城里，可谓是暗波汹涌，鬼知道什么时候又有大变，偏生你这孙子置身事外了，安分守己倒也罢了，却又打着明目四处招摇撞骗，老夫为了这个事，头发都急白了，不得已之下，还得闭门谢客，乖乖装孙子，你倒是好生逍遥自在，他萨其马……萨其马……

崔警皱眉，脸上不由掠过一丝狐疑：“公主叫阿尼玛，你这叫萨其马，这为了招摇撞骗，姓秦的小子，看上去还是下了功夫的。”

说到这里，他不由苦笑了一声，然后道：“取来吧，老夫试试看。”

过不多时，那萨其马便取了来，崔警浅尝了一片，顿时被这甜而不腻的糕点勾起了食欲，味道倒还真是不错……这个家伙……又不知要骗多少人了，哎……

崔警感到有点头痛，却还是抚案，风淡云轻地道：“送给各房去尝尝，往后定时采买供奉吧。”

“是。”

那老仆走了。

崔警望着空荡荡的草庐不由发呆，此时他的心境大抵就是……姓秦的……真不知东西！

.....

秦少游拿起一块萨其马，道：“爱吃萨其马吗？这赚钱不容易呀，得想着心思做买卖呢，老虎写书也不容易呀，那就支持老虎一把吧！月初求保底月票了！”

第一百七十六章：宫闱之事

如今这如春酒楼真是人流如织，为此，邓健盘下了隔壁的几个铺面，专门用于与人洽商买卖之用。

萨其马的买卖，最重要的还是这份新鲜劲，毕竟这玩意出自宫廷，虽说突厥的宫廷有那么点寒酸，并没有那样的高大上，不过落地凤凰终究是比鸡更时尚一些的。

大家一开始只是尝尝鲜，毕竟这东西贵，可是慢慢的，却是许多人喜欢上了。

如今这东西供应的只是各处高门，不过这些人的消费水平也是高，一般都是让如春酒楼每日送几十斤去，毕竟府上人不少，喜欢吃就吃，就算是不喜欢吃，存放一日坏了大不了扔了就是，这些人的生活本就是醉生梦死，不在乎糟践，最重要的还是家里的哪个贵人想起来，不能没有。

就好似它们吃鹅掌一样，供奉几十只鹅，吃了鹅掌，可是鹅肉却是未必喜欢吃的，虽然这个时代比不得魏晋时那样的奢侈，可是高门就是高门，节俭毕竟是一件可耻的事。

因而每日庄子那儿都要做上数千斤的萨其马，连夜送到洛阳来供奉各家，盈利也颇为惊人，一月下来，纯利就是四千贯，最重要的是这买卖胜在稳定，不必靠着货郎去兜售贩卖这层中间的环节，之所以如此，一方面是庄子那儿人力已经有些不足了，也不可能大规模的生产，以至于惠及到平民百姓，那是以后的事。

秦少游的日子过得倒是逍遥自在，这年头还是高门的钱好挣啊，对付这些高门，首先自然是确实有拿得出手的东西，若是没有特别的风味，人家山珍海味吃惯了，未必会对你的东西有兴致，这其二，也就是最重要的，得必须学会包装。突厥汗庭的秘方便是手段之一，恰好自己又娶了阿尼玛公主，就更增了几分可信度。

无论如何，秦少游又可松一口气了。

其实眼下他最大的问题倒不在于买卖。而在于人手，如今摊子铺得确实有些大了，又是制冰又是纺织和茶叶，还要练兵，兜售萨其马。虽说食户不少，人丁也是充足，可是架不住买卖红火，不过擅自招募庄丁，毕竟是犯忌讳的事，这件事只能慢慢的来。

秦少游在如春酒楼住了两日，这天清早的时候，太平公主的车驾就停在了门口，李令月踩着高凳落了地，便直接进了酒楼。在酒楼里一坐，伙计一

看，不得了，忙是把秦少游叫了来。

秦少游睡眼惺忪地见了李令月，忙是行礼，道：“是什么风把殿下吹了来，实是稀客。”

李令月不满地噘着嘴，道：“秦少游，我平时待你不薄，你的萨其马买卖做得这样红火。为何不提早和我说，我出不起钱吗？难道不能拿出钱来与你二一添作五，把买卖做起来？”

秦少游的脸顿时拉了下来，正色道：“殿下何出此言。这……这其他的买卖，我们可以合伙做，唯独这萨其马却是不能一起做的。”

李令月愣了一下，一脸疑惑地道：“这又是何故？”

秦少游叹口气，道：“这萨其马乃是我妻子的独门秘方，萨其马三字更是意义非同凡响。说的是情比金坚，殿下想想看，我若是和你合伙，这岂不是招致别人误会？况且……我那贤妻什么都好，就是爱吃无名醋，你是晓得的，突厥人吃起醋来是要打人的，她才不管什么大周公主还是亲王呢，一旦发怒起来，十头牛都拉不住，若是某日夜里，公主殿下的府上走了火，那殿下岂不是冤枉？所以为了殿下的安危，为了下官家中的和睦，这个买卖嘛，却是万万做不得的，殿下要理解我的用心良苦啊。”

娶了妻就是这点好，有事就可把婆娘拉出来当挡箭牌，她唱红脸，自己唱白脸，哇哈哈。

李令月一时词穷，她很懊恼地抚额，为什么这个家伙又说出道理来了，分明是他亏欠了自己，却怎的像是自己欠了他一样。

想到那阿尼玛公主，李令月又是咬牙切齿，就仿佛自己的宝贝东西被这突厥来的野蛮公主抢走了似的，她想讥讽几句，却见秦少游一脸真诚地看着她，似乎这样显得自己很不大度，于是她沉吟了老半天，只得道：“好吧，这买卖不做了。秦都尉啊，你吃了枣子吗？”

秦少游想了想道：“吃了。”

李令月冷笑道：“吃了很多吧。”

“还好。”秦少游老老实实，掰着指头道：“二十一……二十二……”

“呸……”李令月啐了一口，心里隐隐有些难受，只得幽幽叹口气，道：“你这家伙，委身胡人……”

秦少游理直气壮地反驳道：“这是什么话，这分明是下官为国争光，为朝

廷争了口气好吗，你岂可如此颠倒黑白。”

李令月恨恨地道：“好吧，好吧，懒得理你的事，不过有件事却要提醒你。”

秦少游语气温柔下来：“还请殿下告知。”

李令月左右张望，沉吟了半天，才道：“你可莫要说出去，说出去……”她冷笑一声，伸出玉聪聪的小手，往下一切，然后龇牙，露出杀伐之色。

秦少游叹口气，道：“殿下莫非也是吃了枣子，有了身孕。”

“啊……你是怎的知道……”李令月目瞪口呆地看着他。

秦少游更是吓了一跳，浑身打了个冷颤，道：“殿下……你……你真有了。”

李令月忙是伸手要捂住他的嘴，压低声音道：“慎言！你不要命了吗？”

秦少游突然有点小小心酸，这尼玛的，还跟我说你是处子呢，一年没到，居然就怀了别人的孩子，哎……也不知是谁有这样大的胆子，早知如此，我拼了性命也不让肥水流外人田。

李令月却是绷着俏脸道：“身孕是有了，不过不是本宫，是本宫的姐姐高安公主……”

秦少游不由虎躯一震，冷冷地看着李令月，道：“这和我有什么干系？”

李令月幽幽叹口气：“本宫在和你商讨呢。”

秦少游忙是笑了，双手作揖，道：“恭喜，恭喜，恭喜殿下马上就要做姨母了。”

李令月却是唉声叹气，道：“恭喜什么，那长公主乃是本宫的异母姐姐，其实这倒也没什么，不管怎么说，毕竟都是姐妹，只是她曾下嫁颍州刺史王勣，而这颍州刺史王勣呢，却是在几年前因为谋反被诛杀了，因此母皇将她召回宫中去，自称有菩萨护体四次，总而言之，斩断了尘世，一心吃斋念佛。”

秦少游猛地张开眼：“这是要出事啊。”

李令月跺跺脚，道：“问题就在这里，你看，她的夫君已经死了，死了丈

夫倒是没什么，若是人在外头住，倒也无妨，就算是养了几个男人也无可厚非，本宫那几个姑姑，不是个个都养了不少人吗，这没什么可说的，可问题就在于，她是在宫中，从未离开过洛阳宫半步。”

秦少游紧张地道：“却是不知这位长公主殿下是什么时候有的身孕？”

李令月幽幽地道：“已有了两个月的身子，想必是两个月之前吧。”

秦少游猛地庆幸起来，眉飞色舞地道：“这真是好极了，还好两个月前的时候，我不曾入宫，看来怎样都怀疑不到我的身上了。”

秦少游的庆幸是很有道理的，在这个没有DNA检测的时代，孩子到底是谁的，鬼说得清，出入宫禁的人，最值得怀疑的当然不是那些半截入土的老臣，多半就是秦少游这种年少的俊杰了，自己若是两个月前入了宫，嫌疑可就不小了，若是那什么高安公主为了瞒住包庇自己的情人，把这帽子戴到他的头上，秦少游便是有嘴也说不清。

李令月已是被秦少游的态度气得差点没有昏厥过去，这家伙还真是……

她托着下巴，道：“又没人说那人是你，况且……”她咬牙切齿地道：“你以为你了不起吗？长公主才瞧不上你。”

秦少游风淡云轻，才不受她的激将：“呵呵……”

“不过……”李令月又压低了声音，接着道：“你说，这人会是谁？”

秦少游一摊手：“这和我有什么干系，反正不是我。”

李令月瞪他一眼，愠怒道：“不要什么都事不关己，终究是本宫的姐姐，况且，母皇为此事已是震怒了，这等宫闱的丑事……”

宫闱丑事……

秦少游猛地意识到了什么，一把抓住李令月道：“那么敢问殿下，这件事，除了我，应当没有人知道吧。”

李令月被秦少游‘QIN犯’，顿时羞怒，道：“你放开我……只告诉你，还有我的侍女月儿，还有本宫的长史，还有……”

秦少游的脸色顿时阴沉下来，脸上布满了阴云。

.....

终于又码出一章了，顺便求点票儿，老虎先休息去了，大家也早些睡，祝大家有个好梦！

第一百七十七章：骇人听闻

秦少游更加感觉不妙了。

太平公主就是个大嘴巴啊，这么大的事，却是有这么多人知道，结果可想而知。

而一旦此事传出，会是什么后果？

秦少游几乎用脚丫子都可以想象得出朝廷会有怎样的动荡。

秦少游于是连忙道：“殿下，我和你说实话，这件事会很复杂，殿下想个法子赶紧脱身为好。”

李令月不由道：“这是长公主的事，与本宫有什么关系？”

秦少游却是叹了口气，道：“关系大得很，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我来问你，这宫中可有男人吗？”

“有啊，控鹤院里……”李令月猛地捂住了自己的嘴，惊愕地道：“你是说，控鹤院……”

秦少游冷笑一声，才道：“这真是多事之秋啊，你难道不知道近来朝野内外因为突厥公主之事已是非议不断，若是这个时候再传出这个消息，殿下认为会有什么流言出来？”

李令月沉吟了老半天，猛地眼眸一冷，道：“你的意思是说，会有人利用此事大做文章，宫里的男人大多是在控鹤院里，而这控鹤院里的人多是母皇的面首，这天下人，谁敢说长公主与人私通，必定是说控鹤院里的面首胆大妄为，仗着母皇宠幸而侮辱公主。若是再难听一些，还可以说，这根本就是母皇逼迫长公主伺候面首，你说的是这个意思吗？”

秦少游淡淡一笑，道：“所以说啊，现在是多事之秋，有一句话叫做，天下苦武久矣，喂喂，我这可不是危言耸听，也不是什么大逆不道，只是实话实说而已，此前的事让天下人大失所望。许多人认为李家克继大统的机会已是渺茫，在这种情况下，再爆出如此消息，殿下猜一猜结果会如何？”

李令月不由自主地将眼眸眯起。这时也开始认真以对了，她咬牙切齿地道：“你是说，会有叛乱。”

秦少游摇头道：“这可不好说，李敬业也好，李冲也好。他们其实只是激进派，于是他们扯起大旗来，直接谋反，如今虽然是已经剿灭，陛下把激进

派狠狠压了下去，可是这朝野和天下各州，最可怕的反而不是明面上的敌人，真正的敌人却是温和派，因为他们的实力才是最大的，这三省、六部。乃至御史台、禁军，还有各州的刺史，这样的温和派，至少占了半数，这些人倒不是不效忠这个朝廷，只是他们拥戴的却是李家，他们之所以还没有谋反，是因为谋反的代价实在太太大，若是成了，倒还好说。可是一旦不成，那么就是身败名裂的下场，可是呢，他们又不甘心。因而就把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了皇储上头，因而他们蛇鼠两端，想的就是将来陛下百年之后，继承大统的乃是李氏宗亲，如此，既不必甘冒抄家灭祖的风险去铤而走险。又可满足自己的心愿，可谓一举两得。”

说到这里，秦少游顿了一下，看了一眼李令月越加愤怒的脸孔，才继续道：“这是他们的美梦，而现在，这个美梦却是破灭，敢问殿下，接下来会如何？”

李令月咬牙切齿地道：“看来当真会有谋反了，秦少游，你应该入宫，痛陈厉害，最好调你的兵进京了，这些人，能有几斤几两，难道……”

秦少游却是摇头：“谋反……这不见得，况且这个厉害，陛下怎会不知，殿下啊，有些事比这更加复杂呢。倒是……有一件事，我心里一直耿耿于怀。”

李令月道：“又是什么事？”

秦少游握着拳道：“他娘的，殿下可认得控鹤院的王洪吗？”

李令月沉吟良久，才道：“倒是有一些印象，这个人怎么了？”

秦少游痛心疾首地道：“此人真不是东西，此前因为要查谋反之事，他是钦差，到了河南府，闹得鸡飞狗跳，不知多少人被他栽赃陷害，灭门破家，也正因为如此，此人才趁此机会勒索了许多土地和钱财，殿下，你可知道在这河南府，他有多少土地？近十万亩……这倒也罢了，因为许多土地都是和我的土地紧邻，因而为了争水的事，下头的庄丁也为此闹了不少的摩擦，现如今他更是越发猖獗了，看见我纺织和刺绣，他也有样学样，我在地里种山茶，他也种山茶，我种桑养蚕，他也是种桑养蚕，其实茶叶倒是无妨，我们有秘方在，不过他如此一弄，却是全无规划，让市面上多了许多新摘的茶叶，倒是让我的许多庄丁吃了不少的亏，至于织布拉丝，怕是到了年底，他也要办起来，到了那时，咱们的布匹和丝绸可就不太好卖了。”

李令月见秦少游叫苦，禁不住道：“秦少游，你到底打什么主意？”

秦少游正色道：“殿下，咱们的地已经不足了，人手也是不足，摊子铺得大，如今又有人想要恶性竞争，这买卖，只怕不太好做了。”

李令月眯着眼道：“你在打王洪的主意？”

秦少游摇头，叹口气道：“其实我这人最讨厌强取豪夺的，只是偏偏这王洪在河南府做的事真是人神共愤，为了敲诈勒索，不知栽赃陷害了多少人，前几月，刑部拿住的人，就足有九百之多，害了性命的超过了半数，更不知多少良人充作了奴婢，这样的人，多活一日，对你们皇家，哪有半分的好处？”

李令月见秦少游说得大义凛然，却也不知这家伙到底是出于公心还是出于私心，只是王洪这个人，作为母皇的面首之一，其人品卑劣，倒是坊间多有流传，只是……

她却是谨慎起来，道：“无论你有什么心思，本宫还是奉劝你收收心，王洪可不是别人，他是母皇身边的人，况且，他和张昌宗兄弟是结义过的兄弟，你惹了他，招惹到的，便是张家兄弟，这张家兄弟便是本宫都不敢招惹，武家的人见了都得讨好，你有多少个胆子敢摸着虎须？”

李令月的警告不是没有道理，眼下这朝中虽是一团乱麻，可是无论再怎么乱，最得宠的终究还是日夜陪在皇帝左右的那些人，很多时候，就在你不知情的情况之下，对着武则天吹几句枕头风，便可教人人头落地，这绝不是开玩笑的事，一个不慎便必死无疑。

这时，秦少游却是沉默了。

他的不搭腔，反而让李令月担心起来，她禁不住愠怒道：“你听到本宫的话吗？你现在荣华富贵，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何苦来哉。”

秦少游叹口气道：“殿下，这里闷得很，我们出去走走吧。”

李令月本还要劝，只是见秦少游皱眉不语的样子，却还是点了点头，道：“你想去哪里？”

秦少游伸了个懒腰，道：“去孟津。”

坐在车驾上，出了洛阳城，沿着新建的驰道，沿途的风景越是往孟津方向，变化越大，等到了孟津的县境，便更是热闹了，一眼无尽的桑树、山茶，在这本是不毛之地上层层叠叠，枝桠被风一拂，沙沙作响。

秦少游让车夫将马车停在了一处工坊外头，紧接着与李令月一道进去，他们的突然出现，让这专门抽丝剥茧的工坊里许多妇人和女子都露出了几分

不安，等她们抬起眸，看清是秦少游，这才安心一些，几个带工的绣娘上前，行了礼。

秦少游压压手，道：“如意她们还好吗？”

“好了一些，已经能够做工了。”

秦少游颌首点头：“那就请她来见一见，我在厅里等她。”

那绣娘忙是去了。

到了小厅，李令月忍不住道：“秦少游，你到底故弄什么玄虚，怎的，你还在这里偷吃枣子不成？”

秦少游阖目，不去理她。

过不多时，便见一个秀丽的女子胆战心惊地进来，手足无措地对秦少游和李令月行礼。

秦少游眼眸一张，道：“如意，我听人说你已好了一些，不过你又瘦了，难道这里的吃食不合胃口吗？”

这叫如意的女子紧张地道：“不，不是……我……我……”

秦少游叹口气，道：“你若是不喜在这里抽丝，便和我说，总能找到自己喜欢的事做。”

如意再三道：“县公大恩大德……”

见如意紧张无比，秦少游只得道：“你先下去吧，往后有什么事，你让刘绣娘带个话就是。”

等送走了如意，秦少游眼眸一侧，正色道：“殿下可知道人活着，最惨的是什么吗？”

更新，顺便求点保底月票！

第一百七十八章：走着瞧

李令月看着秦少游，一头雾水。

却听秦少游道：“人最惨的，便是分明与人素无瓜葛，却是被人找上门来，寻了个莫须有的名目，杀你父母兄弟，破你的家门，侮辱你的姐妹，使你万劫不复，而你，却被充作奴婢，被人发卖，饱受人世间的苦楚，生不如死。”

说到这里，秦少游顿了一下，才继续道：“这个人便是那如意，若不是恰好她是我这儿庄户的亲戚，又恰好得知她被贩卖，这才求告到我的头上，千恩万谢，请我将她买下，只怕现在的她，怕是连那枉死的一家七口都不如。”

李令月不禁动容：“可是……他们为何不状告？”

秦少游撇撇嘴，道：“若是状告有用，谁敢如此嚣张跋扈，方才殿下不是说，有些人怕是连你都未必得罪得起的吗？连殿下都得罪不起的人，这些人诉冤又有什么用？”

李令月猛地失声：“你是说……王洪……”

秦少游点头，淡淡地继续道：“其实嘛，我与他虽也有一些小瓜葛，可也算是井水不犯河水，就以这小小的孟津为例，如今这孟津的田地，若是一分为三，我和殿下有一份，团结营有一份，其余的，就是那姓王的敲诈所得的了，至于其他的田，几乎可以忽略。如今我秦家，自此之后，也算是在这孟津安了家，往后子孙后代都要在此繁衍，这靠的乃是陛下的恩泽，孟津的上下百姓仰仗我秦家的也是不少，君子行善积德于乡里，这是无可厚非的事，偏生我得知了如意的处境，更是知道单单是这孟津就有不知多少个如意，殿下，朝廷任命王洪为钦差，这是谁的过错。我管不着，也不敢管，我不是那种大破大立之人，终究。我不过是个小小的都尉罢了，学不了比干，更不是什么枭雄。我不过是个有些自私的人，只求平安度日，有那么点儿荣华富贵给自己。给自己的儿孙，留那么一点东西也就满足了。”

“可是……我做不了比干，总该做一个无愧于心的人，人啊，总得自己成全自己才是，若是对此无动于衷，不免于心不安，成全不了自己的良心，寝食难安啊。”

李令月叹口气，她有点不太清楚秦少游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兜了这么一大圈子，竟还是非要去撞那南墙不可，这人……真不知是糊涂呢，还是聪明呢！

李令月一脸认真地看着秦少游道：“那你想如何？”

秦少游抿了抿嘴，才道：“问题就在这里，本来呢，我也未必想和那姓王的为难，可是姓王的偏生却是自己找上了门，方才不是说了吗，我的食户种什么。他便在自己的庄子里也跟着种什么，去岁的时候，也有一批茶叶和茶籽，还有不少的蚕茧。他叫了人跑来庄子里兜售，我收了，这个事，殿下是晓得的吧，不过今年，我不打算收了！”

李令月久受秦少游的熏陶。早已成了经商小能手，一听秦少游的话，顿时明白了什么，她明眸一张，道：“本宫明白了。”

秦少游这厮，这分明是挖了坑在等那姓王的跳下去啊。

谁都知道，那些经济作物比稻米的收益要高得多，去年的时候，那王洪卖了一点茶叶和蚕茧，显然是一种试探，想要看看这条路是不是走得通，谁知秦少游全盘接受，尽皆收购下来，这时候，王洪会怎么做？

若是王洪，必定大喜过望，哪里还肯种麦，肯定是将自己的所有土地都种上那些能换来真金白银的东西，毕竟利润不菲，估计如今他的土地都种上了这东西了。

接下来会如何？

只怕傻子都明白，一旦秦少游拒收，将对王洪意味着什么？

这整整一年，不但颗粒无收，最紧要的是，他投入了这么多人力物力，庄丁们可不能白卖气力，毕竟不再种粮，这一年多的吃喝拉撒，总要他来负责，再者，移植山茶和桑树，还有命人采摘和养蚕，这也是人力，这已经不是没有收成的问题了，此前亏下的那个无底洞是要命的啊。

这还不算，一旦颗粒无收，就必须重新去种麦，而种麦就需重新翻土，重新灌溉，还要将这些山茶和桑树统统移平，这又要花费几何？

如此一来，怕是那王洪好不容易捞到的钦差，辛辛苦苦数月花费了无数心思敲诈勒索来的钱财，都要空空如也。

他完蛋了！

李令月猛地再看秦少游，见这个家伙脸色平静如水，心里却是嘀咕，还真是害人不浅啊！原来去岁的时候就已挖了坑，专等王洪来跳了。

李令月不由叹口气，道：“你和本宫说这么多，是想叫本宫帮忙吧？”

秦少游却是抿抿嘴，笑了：“谁说的？只不过我们是合作伙伴，这个买卖

里也有你的一份，我不收那王洪的原料，只怕今年的生产会多少受一些影响，要耽误殿下发财了，这才告知一句而已，否则我一意孤行，却要殿下和我一起吃亏，秦某人心里总是有些过意不去的。”

李令月握着粉拳，道：“你既已有了主意，何苦还来问我。不过……”她拖长了尾音，接着道：“既是你拿了主意，本宫还有什么说的，只是……自己要小心，那王洪绝不是个善类。”

秦少游心里一暖，其实李令月还是有一点人情味的，总算没有真的死要钱。

李令月沉吟了老半天，才扭捏地道：“话又说回来，这一次是杀敌一千，自损八百，庄子里，只怕也要亏不少吧，能不能多分我一点利，本宫心里总是好受一些。”

秦少游禁不住要学马锦涛一样咆哮：“殿下，我们是在做正义的事。”

秦少游的庄子，如今已经扩建了许多，除了主宅之外，还有一些规模较大的工坊在一条小河的对岸，与主宅相对的，则是太平学，河水的上游便是一出转运和囤积货物的货栈。

在这里，专门有人打理买卖，负责此事的便是陈杰，根据生产的需求，工坊那儿都会拟定出一个所需原料的数目，因而想要满足所需，就必须及早在此向食户们收购，一开始，许多人拿捏不准，倒是出了许多岔子，比如囤积的货物受潮，比如有时补充原料不及而耽误了工期。不过人就是如此，总是在错误中弥补不足，渐渐的，这里便开始有了章法。

而今日，这里却是吵嚷起来，彻底将庄子的平静打破。

来人是个圆领衣的矮胖中年，此时却是红着脸，握着拳头咆哮：“你说什么？去岁你们还收，为何今岁却是不收了？陈长史，你这是什么意思，你若是不要，我们的蚕茧和茶叶卖给谁去？洛阳城里，谁能吃下这么多货，咱们庄子里这么多人，花费了这么多功夫……还有我家的主人……”

陈杰却是面无表情地道：“杨主事，非是我不给你这个方便，实在是今年所需的茶叶和蚕茧已经足够，就算要收，那也该照顾自家庄子的庄户，是不是？大家都是讲道理、明是非的人，我们也有我们的难处，所以，杨主事还是请回吧，此事绝没有回旋的余地。”

那杨主事已吓得脸色蜡黄，事情的严重性远远超出了他的预料之外，他

可是为王洪打理庄子的主事，为了从秦少游这儿的丝绸和茶叶这里分一杯羹，这整整一年来，王洪不知投入了多少的人力和物力，如今一旦陈杰这儿不收，那可就真正是万贯家财一扫而空，他脑子里顿时转了无数个念头：“是不是嫌价格高了，若是价格高，陈长史大不了开一个价，只要合适，说得过去，杨某倒是可以和主人去商量一下……”

陈杰摇头道：“早就说了，不是价钱的事，实在是货栈里的原料已是堆积如山，不能再要了，杨主事还是去别家问吧。”

别家……

这真是把人当傻子了，这河南府，除了你们秦家有这么大的手笔，有这么大的需求，别家哪里需要这么多的茶叶和蚕茧，这不是开玩笑吗？

杨主事感觉很不妙，转眼之间，他的额上已冷汗直流，只得艰难地道：“我家主人在控鹤院里也是……”

陈杰叹口气，道：“杨主事，有些话还是不要挑明的好，你只晓得你家主人的厉害，可莫要忘了，我秦家的家主又是什么人，大家只是互通有无，买卖做不成，仁义还在，何必要拿这个来吓人。”

“你……”杨主事咬了咬牙，暴跳如雷地道：“好罢，咱们走着瞧！”

.....

第三更到，继续求保底月票！

第一百七十九章：天有不测风云

一封书信，自此传到了控鹤院。

控鹤院乃是面首们的居住所在，许多著名的面首也大多在此下榻，平时在这里闲着，一旦武则天要吃酒作乐，便一呼百应，一同前去伺候。

只是近来却因为长公主有孕之事，让这儿的气氛变得凝重了许多。

陛下已经连续七八日没有召大家去作乐了，由此可见，陛下的心情很坏，糟糕透顶。

既是有闲暇，有的人索性便也清闲起来，一些已经为了官的，自是前去‘尽忠职守’，而没有官职的，便索性关在这里，学那寓公做派。

王洪在这控鹤院里，只是个不值一提的小角色，别看到了外头呼风唤雨的，可是在这洛阳宫里，却是小人物一个。

他在宫里倒是老实得很，逢人就是三分笑，当然比不得薛怀义、张昌宗这些人。

一大清早，便有内宦送了个条子来，王洪的心情本是不错，可是接了条子，却是大惊失色，脸色蜡黄。

转眼之间，居然就要破产了。

其实这倒也罢了，不过就是一年收成而已，可是细细一思，却是发现此前的投入都打了水漂，更不必说，他这些地虽是强取豪夺，可是若是上头没有人为他撑腰，他是不敢如此蛮横无理的，这些收成，其中绝大多数可都是要孝敬给一些大人物的，假若这都没了，何止是囊中羞涩的问题，牵涉到的，可不只他一人，那主事无法跟自己交代，可自己又如何向上头的人去交代？

于是他枯坐于殿中，沉吟了老半天，最后才大起胆子前去拜谒张昌宗，而张昌宗被敕为中将，闲来无事，便前去视事了。倒是他的弟弟，虽被拜为少卿，却还在院里咿咿呀呀的吊着嗓子。

“六郎，六郎救我……”

张易之美得出奇。大家都说他的粉脸美若莲花。此时上了粉黛，更是美艳无比，不过大清早的便听到王洪这话，顿时就怫然不悦，于是便拉下脸来。翘着兰指道：“你呀，该死！”

王洪素来晓得张家兄弟行事乖张无比，忙是拜倒扣头，道：“是，是，奴是该死。”

他自称为奴，却并没有一丝惭愧之色。

张易之长身而起，便咳嗽一声，几个宦官上前，给他褪了霓裳羽衣。只穿着一件内衫，他忙道：“公主茶。”

有人送上一副公主茶来，张易之轻饮一口，妩媚地笑了：“王洪，你这一大清早的跑来求救，怎的，莫非是长公主的事发了，吓，真是瞧不出，本以你是敦厚的性子。谁晓得你居然还巴上了长公主，啧啧，咱拼了命也不敢巴望的事，你倒是好。竟有这样大的胆子。”

王洪哭笑不得地道：“六郎冤枉奴来着，奴……奴是为了庄子的事。”

张易之撇撇嘴，道：“庄子，庄子与我何干？”

王洪忙是将事情的经过原原本本地说了出来，最后咬牙切齿地道：“那个秦少游本就不安分，去岁的时候。对奴是声色俱厉，奴不与他计较，此番，他又如此胆大妄为，这是断奴的生路啊，六郎，这庄子里的近半收成，本就是给五郎和六郎预备的，谁曾想……”

张易之不禁冷笑一声，道：“秦少游……此人倒是听圣人提起过，据说颇得圣心呢，噢，婉儿……婉儿似乎对他也颇有几分交情……”说到婉儿的时候，他眼眸眯起，带着几分垂涎之色，老半天，他又是冷冷地道：“可是这些和咱没关系，这是你和秦少游的事，却是为何叫我来做主？咱……不……本官如今为少卿，哪里有这闲工夫管你那陈芝麻烂谷子的破事。”

他已是将公主茶一口饮尽，薄唇一抿，那对勾魂的眼睛便撇到另一处，颇有送客的意思。

王洪急了，忙道：“不敢相瞒……此事关系重大，六郎，秦少游的庄子，一年岁入不下十万贯……”

张易之本还是含笑，听到十万贯三字的时候，表情却是凝滞起来，他目光一冷，死死盯住王洪道：“什么？”

“十万贯还不止，六郎现在吃的这茶就是那庄子出的，还有近来洛阳的许多刺绣和绸缎，也有不少与那庄子有干系，还有……还有冰……近来还有萨其马，这十万贯，只是粗略的估算，只怕还不止呢……我那庄子，本来今年年收还好，若是发卖给那秦家，今岁只怕也有万余贯的好处，谁晓得那秦少游却是突然不收了，现如今……不但一丁点收益都没了，还折了数千贯进

去，六郎……这孟津县县公的庄子早不是当初那样了……”

张易之的眼眸眯了起来，他坐下，慢悠悠地道：“有这么多？这可是有点意思了，不过……不是说那庄子里，太平公主也搀了一脚吗？这事儿……”他伸出手指头，搭在案牍上，有一搭没一搭地敲击，眼眸里既有贪婪，又露出几分忌惮。

张易之这样的人，当然瞧不上那么一丁点的蝇头小利，所以王洪起先跑来哭诉的时候，他压根就不想理会，可是现在，他却是有点儿动心了。

张家乃是世家出身，父祖曾做过高官，不过他们兄弟二人素来奢侈，这天底下，有谁会嫌自己钱多的？本来以他们张家的家世，是断然不可能需要靠做面首来求取荣华富贵的，若不是心存着这一丝贪念，又何至如此。

王洪见状，忙道：“其实未必需要得罪太平公主，大不了将来，将那太平公主殿下那一份，原数奉还就是，现在这秦少游如此糟践了奴，六郎只需出面出一口恶气，再徐徐图之便好。”

张易之冷笑道：“你这是要将咱当枪使了？”

王洪连忙又道：“不，不敢，只不过要对付那秦少游，奴实在是分量差了一些，可是六郎不同，六郎捏捏手指头，那秦少游不就成了粉末了？这天底下，圣人缺得了奴，缺得了秦少游，可是缺得了六郎吗？”

张易之不禁晒然笑了，这倒是句实在话，他打了个哈欠，才道：“他有个如春酒楼是不是？有空呢，咱们去尝一尝吧，据说那儿的菜色倒是不错。”

王洪大喜过望，笑容满脸地道：“是，是，奴来做东。”

.....
哒哒哒.....

秦少游自然不晓得王洪已经打算挣扎求生，他倒是清闲自在得很，在这庄子里，每日与阿尼玛骑马闲逛，阿尼玛乃是突厥人，对这马术自有一番不同的理解，在她的调教下，秦少游的马术又有了精进。

用秦少游的话来说，他作为都尉，可以不必去学习格斗，不必去琢磨箭术，可是这马术却是胜则追击逃敌，败则调马跑路的绝技，人活着，总得有一技傍身，因而他倒是实打实地下了苦功夫。

这一对新婚的爱侣同乘着马四处闲逛的同时，偶尔也会拉着手跑去河边

漫步，即便陷入这温柔乡中，秦少游还不忘自家的泰山大人。

看着那即将落下的斜阳，河水水面波光粼粼，将昏黄的日光反射出来，宛如游走的金鳞巨龙蜿蜒而过。

秦少游折了一支柳叶，含在口里，禁不住朝着河的对岸眺望，手牵着阿尼玛，道：“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我看着北方，就不禁想到了自家的泰山大人，泰山大人却不知身子可好，真是教人担心啊。”

“.....”阿尼玛在这个时候，脑子总有点转不过弯，她固然也思念自己的父汗，可是也不至于有秦少游这般的热情奔放，那分明是我爹，你天天念个什么劲。

这一开始，阿尼玛心里不免还有几分感动，南人虽是多愁善感一些，可是终究是细心又重感情，嫁给这样的知我懂我的夫君，实是一件妙不可言的事。

可是念得久了，阿尼玛总觉得秦少游有另一层意思。

不过此刻，她也勾起了思乡之情，禁不住喃喃自语：“是呵，不知父汗如何了，他得知消息，一定会怪我罢，可是.....我有什么法子呢.....”她头倚着秦少游的肩上，一起和秦少游朝北眺望，最后禁不住握起粉拳，道：“那你要对我更好一些，你自己将我抢了来，让我成了族中的罪人，令我的父汗计划落空，你若是对不起我，我只得扎进这河水里了。”

秦少游忙是拍拍她的肩：“呵呵.....”

阿尼玛抿抿嘴，又补上一句：“跳进这河水之前，一定要先杀了你，把你的心剖出来。”

秦少游脸色顿时一变，道：“乖，不要闹。”

.....

顺便求点票儿哈！

第一百八十章：偌大家业

夕阳如画一样美，秦少游踩着沿河的烂泥，牵着阿尼玛，就如孩子一样，偏要往水洼处去狠狠踩几脚。

没法子，有钱就是任性，既然穿上的是最好的鹿皮靴子，不多踩几脚，总觉得吃亏一样。

屌丝心态没法子啊，穷惯了的人，一招翻了身，总觉得身上如此名贵的穿戴，不折腾几下，显不出价格。

阿尼玛突然道：“近几日，你有心事？”

“没有啊。”

阿尼玛抚了抚额前的乱发，道：“总是觉得你有，你总是提我的父汗。”

“呵……”秦少游只能干笑：“泰山大人，我素来是敬仰的，心里对他有许多亲近，昨日我还梦到了他吃我的萨其马，喝我的茶，独乐乐不如众乐乐，他不但自己吃，还和许多人一起分享，都说我的萨其马和茶好吃，自己做出来的东西，当然要让自家的泰山大人觉得好吃，心里才痛快，殿下，从娶你过门的那一天，我们就是一家人，你的家人就是我的家人，你的族人就是我的族人，我怎能不记挂在心上。你突然问起，我倒是想起一件事来，你们突厥，一般与人买卖，是用真金的吗，莫非用的也是我们的通宝？”

阿尼玛被他拉着，被他用柔情攻势所软化，喜滋滋地道：“啊……这可说不准啊，许多时候，是以物易物，自然也会有通宝和金银，总之有什么就拿什么，并没有太多的规矩。不过……金子多一些，你也晓得，高宗皇帝在时，曾征讨高句丽和百济，便让我们突厥人协助，我们破了高句丽数十座城池……拿了不少金银珠宝……”

拿……这分明是抢嘛，秦少游很是无语，妻子的娘家人真是野蛮，不过……他眯着眼呵呵傻笑。虽然是粗鲁了一些，不过秦少游还是很喜欢的。

“噢，高句丽真不是东西，活该他们如此。”秦少游顺着她的话大发了一阵议论。旋即道：“明日我打算去酒楼里一趟，有些事要办，你在这儿给为夫看着庄子，繁琐的事，就让陈长史去办。大事你得做主。”

阿尼玛道：“那什么是大事。”

秦少游挠挠头，一时半会想不起来了，索性道：“总之，保护好我们的家产。”

如春酒楼的规模已经扩大了许多，如今单单厨子就已多达二十多个，以至于临街的许多门面都被它盘下来，可即便如此，每日依旧还是高朋满座。

这倒不是说这酒楼是物美价廉，实在是庄子里的货物都在隔壁的秦家商行周转，每日来提货。索要货物，谈买卖的人实在太多，邓健在那边当然忙不过来，这些商贾和一些高门的主事只得等着。

毕竟他们不是寻常人家，也不能眼巴巴的干等，比如一些商贾，打算拿一批公主茶到蜀中去，这买卖要谈下来，只怕没有两三个时辰是不成的，既然如此。当然需要找个地方坐坐，于是，这酒楼自然也就跟着吃香了。

因为酒楼和商行是一体，所以你只要愿意来洽商。和商行打个招呼，商行那边有专门的伙计给你排个号，你便可以来酒楼里闲坐，时间到了，自然会请你去闭门商洽，可是在这里空坐总是不成的。这如春酒楼终究是高端场所，平时来的非富即贵，怎可让你在这儿占着位置，因而少不得，你得吃点东西。

如此一来，卯时刚过，这儿便是人声鼎沸，许多人经常来这里与秦家的商行谈买卖，也就习惯性的会来这儿闲坐，渐渐的也喜欢上了这家店的酒食，无论如何，这里的菜色毕竟特别一些，久而久之，因为这儿来往的商贾和贵人多，大家便默认了来这儿吃饭，即便不是和秦家商行交涉，也有人呼朋唤友来此点上几个招牌的菜色，吃着米酒，也算是其乐融融。

再到后来，一些买卖就开始在这里谈了。

商贾多嘛，比如前几日，就有个商贾，只是在席间无意中说起自己有个门面，因为过几日要回乡去，所以打算租赁出去，结果就被隔壁邻座的一个商贾听了去，上前攀谈，后来二人一拍即合，就把买卖做成了。

这样的例子，可谓比比皆是，这个时代，毕竟只有商贾才会互通有无，可是呢，商贾做买卖，往往都是去东市和西市，你得寻个地方，牵了你的马或者骆驼，等到买家来验看，这才把买卖做下，这样做买卖也不是不好，不过大买卖却很难做，因为一般去东市西市看马的，往往不是大买家，你几百匹马，每日雇人站在那儿，却不知什么时候才能卖个干净。

反而这里聚集的都是商贾，有人需要马，有人需要租赁门面，甚至有的人压根什么都不要，只不过听人说有门面要租赁，只是刹那功夫，略一皱眉，想到自己租赁一个门脸恰好置点其他的产业也是不错，这买卖就来了。

如此一来，这如春酒楼已经不再是单纯满足于人的酒足饭饱了，对于许多人来说，机会才最重要的，有时候可能只是无意之间听到别人的攀谈，能够从中受益匪浅，有的时候呢，只因为别人要出什么货物，自己灵机一动，盘了下来，或许就能从中小赚一笔。

来的商贾日渐多了，这儿的气氛也就更加的带着市侩，可市侩也有市侩的好处，总之，现在的秦寿已经不再下厨，每日流水的客人就有数百上千，就这，还远远不够呢，一到了饭点，这儿连立足的地方都没有，怎么办？当然是继续扩充，临街的铺面要租赁要购买，便是对街的铺面也不客气，雇佣的人如滚雪球一样越来越多，他只能领着二十多个厨子，带着三四十个徒弟，还有若干跑堂，忙前忙后。

隔壁的秦家商行，邓健也总是抽不开身，他是油嘴滑舌之人，可是这种从早到晚每日与人洽商买卖，也是头痛得很，好在秦少游给了他一些红利，如今他也算是洛阳小富，而且将来前途可期，也就更加卖力了。

有时忙里偷闲，他会来酒楼里坐一坐，在客人并不多的清晨，让秦寿炒几个小菜，哥两个喝一杯，自然免不得要唏嘘感叹一番，无非就是哪家的媳妇漂亮，可怜你秦寿都找了婆娘，我邓健还是光棍之类，不成了，明日非要让隔壁的刘寡妇帮忙物色一门亲事……

今日大抵也是如此。

因为昨夜开始，便下起了霏霏细雨，雨丝飘落，使得街面上人烟稀少起来，来这酒楼和商行的人也少了许多，哥两个自然也就凑在一起，免不了吃酒感慨一番。

偶尔，会有几个来吃饭的商贾过来，见了邓健，不免要打几声招呼，邓健如今认识的人多如牛毛，也自以为是傲。

这个时代，寻常百姓是吃早晚两餐的，有钱人家则是吃三顿，当然……宫里和豪门是一日四顿，不过即便是一日三餐，真正的正餐却是早晚两顿，而正午，再富贵的人家也不过是就着茶吃些糕点罢了，因此，反而清早来吃饭的人多，渐渐的，客人开始多了起来。

邓健满面红光，正待要站起来去商行里，可在这时，这酒楼里却是来了几个特别的客人。

为首的一个，生得实在是俊秀到了极点，整个人就好像是从画中下来的郎君一般，他手里拿着一柄折扇，卓尔不群，移步进来，那黑白分明的眸子里便掠过了一丝嫌弃。

跟在他身后的人也是英俊无比，不过态度上却带着某种骨子里的恭谦，

他笑呵呵地跟在这郎君身后，低声道：“六郎，这儿就是如春酒楼了。”

六郎自是张易之，他只是莞尔一笑，道：“不必去雅座，就在这儿坐着吃。”

跟在身后的乃是王洪，王洪忙道：“是。”

于是寻了个案子，忙是擦拭了蒲团，这才让张易之跪地而坐，自己则坐在他的对面，笑呵呵地道：“这里的酒菜，也算是别有风味，许多人都喜欢来这里吃，比如御史台的来俊臣，还有不少武家的子弟。”

“呵……”张易之只是留下了半截的笑，道：“叫人上菜来吧。”

身后的随扈听了，自是寻伙计去了。

邓健注意到了这边，觉得这几人非同一般，便挪不动步，索性重新跪坐下，先吃几口酒再说。

等到酒菜上来，张易之拿起筷子，轻轻地捏了一口案牋上的扣肉，放在口里轻轻咀嚼，便忍不住低声赞叹道：“不错，比宫里的御膳还别致一些。”

.....

好消息好消息，某大集团，经营不善，老板XXX吃喝嫖赌，欠下一屁股债，和小姨子跑了，老虎三月没发月票，现在广大读者月票翻倍，大家快来投啊，XXX你大混蛋，XXX你不是人，还我血汗票...

第一百八十一章：欺人太甚

似张易之这样的人，他的膳食一般都来自于宫中，素来养尊处优，这如春酒楼当得他一句别致二字，可见这如春酒楼并非是浪得虚名。

他眯着眼睛，只浅尝了一口，便掏出一块方帕子拭了拭嘴，不由嫣然笑道：“这儿倒是个有意思的地方，只是可惜了，可惜了。”

王洪笑呵呵地道：“说不准这如春酒楼……”

张易之却是不露声色，旋即道：“去把店家叫来吧。”

王洪点点头，脸上露出了几分兴奋之色，长身而起，高声道：“哪个是店家，我家六郎有请！”

他声音极为高亢，颐指气使，气势如虎。

秦寿在那边愕然了一下，与邓健对视一眼，本要起身，邓健却晓得秦寿是不善于言辞的，遇到了事，还得自己来，于是在案下用力扯了扯他的衣袖，同时笑呵呵地起身，上前几步，道：“我便是，不知尊客有何见教。可是这酒菜不合胃口吗？若是如此……”

邓健的话说到一半，王洪却是打断他道：“六郎还未问话，你喋喋不休什么？”

邓健有点恼怒，却还是笑一笑，道：“哦，不知要问什么？”

张易之，没有看邓健，只是抿嘴笑了笑，道：“我吃了你这的东西，却是肚子疼得厉害，却是不知该当如何？”

邓健目光一冷，不由道：“这怎的可能，我们如春酒楼从未有过这样的事，素来都是本份地做买卖，尊客不会言笑了吧，不过……尊客若是有什么难处，但可以直言无妨，若是要钱，这儿……”

“谁要你们的钱！”张易之突然震怒，那此前似笑非笑的英俊脸庞掠过了一丝狰狞，他拍案道：“你们那点蝇头小利。咱会稀罕？你们这些贱民，便是一百条命，也抵不了咱的一根手指头，是谁给你这样的胆子。竟敢说咱要讹你的钱？”

邓健感到有些不妙了，他是熟谙了和人打交道的，自然晓得这些人的来头分明不简单，尤其是这张易之，一口的关中腔调。身上穿的，也绝不是简单的绫罗绸缎，此人若非是高门子弟，便可能和宗室甚或者宫中有关，而且

如春酒楼也早已是名动洛阳，谁人不知这里和秦少游有关，可是此人分明是有备而来，大有一副就是找你麻烦的口吻，这人能简单吗？

遇到这种事，邓健倒是学得乖。正待要息事宁人。

不过一旁看着的秦寿却是忍不住了，秦寿是个很单纯的人，每日就是围着灶台，也极少懂这些错综复杂的洛阳城的关系，他只听到有人说吃了酒楼的食物肚子疼，心里便不由怒了，这分明是要砸招牌啊，秦寿禁不住上前道：“尊客说肚子疼，这是何意？”

“没什么意思。”张易之拍了拍手，轻描淡写地道：“吃坏了咱的肚子。咱还能说什么？你这酒楼，从今日起呢，就不必再开张了，来人……”

在这酒楼外头。早有十几个随扈候命，一听吩咐，便纷纷涌了进来。

张易之把蚕眉一挑，道：“砸了吧，赶紧一些，待会儿咱还有事呢。”

一声令下。十几个随扈便个个捋起了袖子，为首一个，率先踢翻了一个案牘，这酒楼里的食客见状，吓得大气不敢出。

邓健急了，不禁上前：“住手，有什么事，好好的说，平时驸马都尉秦少游曾再三告诫我们这些下头的人，凡事以和为贵……”

这便是邓健的圆滑之处，一看对方要动粗，便一面笑容可掬的息事宁人，有意无意地再把秦少游搬出来，毕竟秦少游是驸马都尉，或许对方多少会有一些忌惮。

谁晓得张易之却是大笑起来，道：“秦少游是哪一条狗，咱怎么没听说过。”

一旁的王洪忙是笑嘻嘻地道：“六郎，这秦少游是县公呢，还娶了突厥公主，如今乃是驸马都尉。”

张易之不为所动，道：“哦？也就不过是个县公罢了，有什么稀罕的，本来砸几个贱民的门面，还没什么意思，不过这酒楼和秦少游有些关系，那就更有意思了，来人，将这里砸个稀巴烂！”

十几个随扈二话不说，直接便动了手。

秦寿已经火冒三丈，要冲上去，大喝道：“谁敢砸，砸来看看……”

邓健却是脸色阴沉，一把将他拦腰抱住，他知道对方来头不小，此时上去，也只有吃亏的份。

张易之却又是跪坐回了原地，王洪在一旁小心奉陪着，有备而来的随扈便已开始动手，将这店里的碗碗碟碟砸了个稀巴烂，酒水撒得遍地都是，一片狼藉。

张易之却好像是一片荒漠中的绿洲，他跪坐的地方一尘不染，案牘上的酒食还在，他拿起筷子，浅尝了几口，不由感叹：“真是可惜，往后是吃不着了。”

邓健在另一边，却已是脑子嗡嗡作响，他当然知道来人非同一般，更知道的是，这如春酒楼只怕完蛋了。

洛阳的人是最懂得审时度势的，也最为谨慎甚微，毕竟在这洛阳城，对于寻常的庶民、商贾来说，这儿有的是高门和贵族，任何一个人都不是他们得罪的起的，正因为如此，才有了这份谨慎，而酒楼却是被人砸了，这消息一经传出，以后谁还敢来？大家都晓得你得罪了人，谁敢来冒这个风险。

秦寿总算不闹了，邓健想了想，还是上前去，笑吟吟地道：“尊客……有话好好说，我们……”

啪……张易之的酒樽猛地朝邓健门面摔过来，邓健虽是一躲，可是这酒樽却还是砸在了他的脸颊上，火辣辣的痛。

张易之狞笑道：“你是什么东西，也配和咱说话？现在咱只是先将这酒楼砸来玩玩，你们的帐，还没完呢，就这么急着来送死？”

顷刻之间，整个如春酒楼已是被砸了个稀巴烂，那些随扈也是素来目无法纪之人，不只是砸了东西，还是瞄准了柜上的钱箱，站在那的掌柜瑟瑟发抖，任他们劫掠。

张易之口里咀嚼着食物，一面好整以暇地道：“今日就到这里吧，你得去告诉你家的秦县公，就说张易之在此一游，有空呢，咱再来请益。”

说完，又是掏出方帕，拭了拭嘴，似乎准备要离开。

正在这个时候，却是听到一把声音道：“张少卿，让人转话，为何不直接来和我说。”

说话之间，那声音的主人便已闲庭散步般地进来。

张易之朝那人看去，只见是个颇为俊秀的少年郎，不过十七八岁，不过却因为久在外磨砺，因而体魄强健，肤色有些黑，嘴角微微勾起，似是在笑，可是那眼眸里，却是死死地盯住他，宛如毒蛇。

张易之朝王洪看了一眼，王洪却是认得秦少游的，自是朝张易之微微点头，张易之便晓得来人身份了。

而这时，秦少游已经慢慢踱步过来，到了这案头边，却是站定，并不去看张易之，而是看着王洪。

王洪从前被秦少游威胁过，或许是余威还在，因而竟是显得有些慌张。

秦少游轻描淡写地对王洪道：“王三郎，咱们又见面了。”

王洪把脸别到一边去，而秦少游的下一句却是：“滚开！”

王洪楞了一下，抬眼错愕地去看秦少游，秦少游的目光死死地看着他，又从牙缝里蹦出两个字：“滚开！”

王洪竟是开始不知所措，他只得求助似地看向张易之，张易之却只顾着冷眼观察秦少游，哪里把心思放在他的身上。

沉吟了片刻，王洪不由想，现在有六郎为自己出头，自己何苦计较这些，于是乖乖地起身，站到了张易之身后去。

而秦少游已是跪坐在了王洪的位置上，与张易之相对，然后呵呵一笑，道：“看来我来迟了一步，来人可是司卫少卿张易之？”

张易之妩媚一笑，道：“你既知道咱的身份，见了咱，竟如此大喇喇地坐下，咱素来听说都尉秦少游胆大包天，今日一见，果然有些意思。”

秦少游看了看这四周的一片狼藉，皱了皱眉，道：“张少卿，这是什么意思？”

张易之却不以为意，唇边带着几分戏弄般的笑，道：“不过是游戏而已，咱闲着也是闲着，总得寻个人来陪着作乐吧。”

他这轻描淡写的口吻，还真是没有把人放在眼里，不过张易之如此，却自有他的本钱，他素来得宠，文武百官，哪个不是顺着他的，即便是宗室，又哪个不是对他笑脸相迎？坐在他面前的，终究只是个小小的孟津县公和团结营的都尉，对他来说，实在没什么大不了的。

好吧，最近剧情比较麻烦了点，每码完一章，都感觉松一口气，大家可

有鼓励的吗？老虎现在需要保底月票！

第一百八十二章：奉陪到底

秦少游一时有点傻眼了。

游戏……

你把我的酒楼都砸了，只是游戏？

他看着这妖冶的美男子，脸色变了。

欺人太甚！

“怎么，秦都尉好像很不高兴？”张易之笑吟吟地看着他，他显然很享受这种感觉，似他这样的人，通过某种变态的手段得到了更多的权利和更高的地位，为的不就是享受这种将人踩在脚下的快感吗？

其实他未必就是针对秦少游，因为在他眼里，绝大多数人不过是蝼蚁而已，他已经玩腻了宫廷中的游戏，所以才对现在这种事乐此不疲。

比如说他现在，他就能感受到秦少游的愤恨，可是他同样也欣赏秦少游这种明明怒不可遏，可是当着自己的面，却是作声不得的‘丑态’，这样……很有意思呢。

秦少游抬眸，深吸一口气，张易之的身份，他是知道的，这个人莫说是他，便是自己的顶头上司高阳郡王武崇训也不敢轻易招惹，他只得道：“张六郎的游戏，某并不觉得有多少意思。”

张易之莞尔一笑，道：“哦……”他似乎是在沉吟，最后却是道：“小时候，我从书里读来一个故事，说的是一个商贾，名叫吕不韦，他虽已是富甲天下，可是呢，他并不甘心如此，于是乎，他便看中了秦国的质子，散尽家财，通过无数的手段，终于助此人登上了秦王之位……自此之后，这吕不韦便成了秦国的相国，权倾天下。”

“那时候，咱就在想，他吕不韦虽非王侯，可也已有诺大的家业，有一辈子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可是为何偏偏要冒这样大的风险去做那样的事，为的，难道只是一个秦国国相？真是奇哉怪也。秦都尉。你能明白吗？”

秦少游只是冷冷地看着他，不予理会。

张易之叹口气，接着道：“从前咱无论如何都不明白，可是现在。咱却是明白了，荣华富贵固然是紧要，可是人最痛快的，只怕未必就是这些身外之物，人生在世。要的就是一言而断，是举手投足便能定人的生死。就比如现

在，咱坐在这里，把这儿砸了，可这又如何？这王法可管得到咱的头上？不，河南府不敢管，刑部也不敢过问，至于洛阳县，哈……”

说到这里，张易之嘲弄地笑了笑。才继续道：“即便有几个不开眼的御史，他们看不过眼，要弹劾了咱，可这又如何，他们也只能动动嘴皮子罢了。咱还是咱，依旧还可坦然坐于此，至于秦都尉，你身为县公，忝为都尉，在这洛阳城里。也算是那么一个小小的人物，可是呢，这又如何？吕不韦从商贾成了相国之后，他便可如鱼得水。想要侵谁的门就侵谁的门，想要谁好看，就要谁好看。无论这个人是不是县公，还是个都尉，咱打了他，他还得乖乖匍匐在咱的脚下。给咱赔罪，咱砸了他的店，他还得乖乖地说个不是。”

“人哪，不都是如此吗？秦都尉想必听了这话必定要不高兴了，不高兴就不高兴吧，因为……咱是吕不韦，而你呢，却是那些阿猫阿狗，这就足够了。这个游戏，无论你喜欢不喜欢，都得乖乖地陪着咱玩下去，因为……咱喜欢。”

“秦都尉，你说是不是呢？”

张易之看着秦少游，那目光咄咄逼人，身子微微前倾，他虽是面首，可是长久的养尊处优，也有一番威严，有教人不寒而栗的气势。

秦少游叹口气，道：“张六郎喜欢，那某还有什么说的，只不过你我同朝为官……”

张易之狞然一笑，直接打断秦少游道：“官有尊卑大小，同朝为官是没错，可是秦都尉自以为可以和咱相比吗？咱说过喜欢玩这游戏，秦都尉就得奉陪着，你懂了吗？”

他拍了拍手，大叫道：“来人，继续砸，把这里砸个稀巴烂，不但如此，这儿的伙计和贱民人等，也一并给咱拿下了，咱才刚来兴头呢，恰好正主来了，这敢情是天助我也，恰好让秦都尉坐在这里，给咱助助兴！”

他一声令下，随扈们顿时又亢奋起来，一片狼藉的酒楼顿时又是一阵鸡飞狗跳。

站在一旁的王洪也是眉开眼笑，忍不住掺和：“六郎，秦都尉从前可是鼎鼎了不起的，他还自诩自己是什么忠臣义士，差点没把奴揍了，他是文武双全的人才，立有战功，将孟津经营得也好，实是我大周朝不可多得的良驹，他来陪六郎玩，真是珠联璧合啊。”

秦少游其实在看到王洪的那一刻，就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果然那件事的后遗症来了，不过他倒也并不急，酒楼被砸了，固然是令人心痛的事，可是

现在也顾不得这个了。

他只是看着张易之，猛地，他突然笑了。

“哈哈……”

张易之见他笑得如沐春风，眼眸微微一愕，他固然只是在玩，可是秦少游理当配合他，做出一副如丧考妣的样子，偏生这个家伙居然笑起来，这就让人觉得很没意思了，他自认为自己踹了一条狗，那狗呜嗷的叫一叫，惊惶不安，他才开心，才享受踹狗的乐趣，可是这狗却是纹丝不动，反而就让人兴致阑珊了。

张易之忍不住道：“秦都尉，何故发笑？”

秦少游抿了抿嘴，依旧还是忍俊不禁，道：“张六郎真有意思，既然你这么喜欢玩游戏，我作为下官，岂敢不奉陪，那么我们就玩吧。”

张易之听罢，随之呵呵笑起来，心说这个秦少游，倒是当真能屈能伸。

却不料这个时候，秦少游却道：“不过既然要玩，自然要玩得尽兴一些，六郎，小心了！”

心字落下，却见秦少游豁然而起，猛地抄起案牍上的一个碗碟，便直接朝张易之的头上扣去。

匡啷。

碗碟正中张易之的天灵盖，应声碎裂，无数的汤汁顺着他的脑袋流下来，与这汤汁混杂一起的……是殷红的血……

张易之仍是直楞楞地看着秦少游，显然还未来得及反应。

等到泊泊的鲜血自头顶滴淌下来，甚至直接滑落至他的眼帘，他才感到头像是炸开一样，疼得整个头皮都在发麻。

谁也不曾料到会有这样的状况。

那些个随扈吓了一跳，纷纷要围拢上来。

却见秦少游猛地脸色一拉，却是直接将腰间的佩刀抽出，而后狠狠地拍在了案牍上，他大喝一声：“瞎了你们的狗眼，清平世界，天子脚下，朗朗乾坤，居然敢在这里胡作非为，竟还有人妄称自己是朝廷命官，自称自己是吕不韦，吕不韦乃是天子仲父，尔等谁敢做太祖无上孝明高皇帝！”

这所谓太祖无上孝明高皇帝，乃是当天子给自己的父亲武士彠追封的谥号，秦少游不小心就把这位仁兄给代入了进来。

他看向几个要行凶的随扈，狠狠地把手搭在案牍上的刀上，冷笑着道：“怎么，我乃驸马都尉，孟津县公，尔等几个区区的蠹贼，想要如何？一群白身，是谁给你们这样大的胆子，居然敢在此造次，我今日斩下你们的狗头，亦绝不会戴罪，尔等信吗？”

秦少游这么一句棒喝，却是把随扈们吓住了，他们只是狗腿子而已，跟着张易之吃香喝辣、欺男霸女是习惯了，可是撞到秦少游这样的人，他们还真未必敢动真格的。

王洪见状，哎呀一声，转身就要跑。

可是这时，秦少游的目光却是扫过他的面目，呵斥道：“王洪，这个时候，你还想跑吗？”

王洪顿时吓得魂不附体，他可没张易之的胆魄，于是顿时腿脚像是被钉了钉子一样，不敢动弹了。可他看张易之依旧是呆坐在原地，禁不住有些发急，张易之是自己请来的，现在闹到这个境地，真不知该如何收场，于是他只得勉强深吸口气，道：“秦少游……你……你好大的胆子，你可知道你打的人是谁？他……他乃司卫少卿，是……是陛下的幸臣。”

幸臣二字，带着一丝暧昧。

秦少游却是笑了，不以为然地道：“是吗？我可从未听说过当今陛下有什么幸臣！”

“你……”

秦少游又正色道：“况且即便是幸臣，那又如何？国有国法而已，这位张六郎不是说了要玩游戏吗？他既是要做吕不韦，那么我便少不得要奉陪到底了。”他学着方才张易之的口吻继续道：“这游戏既然已经开始，就不是谁想不玩就不玩的，因为无论你们喜欢不喜欢，可是我秦少游喜欢，既然开始了，想要收场，可就没有这样容易了。”

他目光深沉地转向张易之，一字一句地道：“张六郎，你说是不是呢？”

又更了一章，还是顺便求点票儿吧，老虎写书也不容易呢，希望大家能

理解哈！

第一百八十三章：格杀勿论

事实上，张易之一直没有反应。

他呆若木鸡，神情恍惚。

倒不是他被人拍傻了，而是他想不明白，不明白为什么一个小小的都尉居然敢对自己动手。

分明自己已经把身份摆了出来啊，这么个身份出来，这秦少游居然……

呼……

这是撕心裂肺的疼痛，至少对这辈子都锦衣玉食的张易之来说，简直是从所未有的‘打击’，他疑惑的看着秦少游。更加让他疑惑的问题是，他不知道自己傻了，还是这个秦少游是个傻子。

若说自己傻吧，分明自己脑子现在很清醒，清醒到连自己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的的地步，其实这个逻辑很好理解，正因为他清醒，所以才觉得秦少游的突然袭击实在来的过于匪夷所思，所以他又糊涂了。

清醒并糊涂着，这是怎样的一种体验。

此时的张易之，真是狼狈到了极点，头上一塌糊涂，养护的极好的头发已被菜汁和鲜血粘起来，那俊美的脸像是被鲜血泼过了一样，他突然怒了。

雷霆震怒。

你是什么东西，你是什么东西！

王洪这种家境贫寒的暂且不论，可是张易之不一样，他可是高门出身，他的父祖，可是做过宰相的，似他这样的高门子弟，天生下来就是自命不凡，即便如此，他还是入宫去做面首，理由只有一个，他是个野心勃勃的人，一个从未将任何人放在眼里的人，他豁然而起，那俊秀的脸狰狞的可怕，早已失去了任何的美感，他狞笑道：“你……你是什么东西，今日若不结果了你，不结果了你，我……我……”

我字落下的时候。他已经开始后悔了。

因为秦少游比他要干脆利落的多，一个靠美色来侍人的人，哪里可能是一个带兵出来之人的人对手。

秦少游一拳直捣，便直接往张易之的脸上砸去。

砰.....

拳头入肉。

张易之应声倒下。

再好的脸。也禁不住秦少游的毁容效果。这一拳正中他的颧骨，张易之颧骨立即肿了个老高，身子后翻，直接摔在地上。

秦少游收拳，眼看着这酒楼里鸦雀无声。他环顾四周，大喝道：“这游戏才刚开始，六郎怎的就这个样子，如此不禁打，咱们还怎么愉快的游戏下去？邓健，还愣着做什么，把门关了，去后厨叫人，有多少叫多少，有人敢来这儿惹是生非。难道你们还要做笼子哑巴吗？”

邓健一听，精神一震，他这种混子，其实是最圆滑，别看平时招惹是非，可是遇到真正厉害的人物，立即便和孙子一样，所以但凡所谓‘威震八方’的人物，历朝历代，其实是最怕死的。所谓的好汉。十有八九不过是欺软怕硬的瘪三罢了。

自然，邓健也未必就是瘪三，他自觉地招惹不起张易之，这才只是赔罪。现在秦少游一声号令，连秦少游这穿鞋的都不怕，他邓健何惧之有，二话不说，直接抄了家伙，从柜上抢了个算盘。朝后厨那边往这里探头探脑的厨子和学徒道：“还愣着做什么，秦县公有令，打啊。”

厨子和帮闲反而胆子比邓健这种人大一些，这些人到底有多了不起，他们是绝不知道的，什么是少卿，什么是幸臣，他们多半也是一知半解，所谓无知者无畏，一群人二话不说，顿时一拥而上，对着张易之的随扈就是拳打脚踢。

秦少游一脚将身前地案牍踢翻，这案牍直接翻在了张易之的身上，张易之哎哟一声，顾不得嚣张，便学狗一样要朝门口爬去，没爬几步，他的手便被一只脚踩住，他抬眸，看到了秦少游居高临下的看他，张易之的眼眸里，立即掠过了一丝惶恐不安，他瞳孔收缩，禁不住道：“有话好说，这都是王洪叫咱来的，秦少游.....咱们井水不犯河水.....”

秦少游冷笑：“可是你已经犯了我这河水。”

张易之艰难的滚着喉头，老半天，才面如土色的道：“今日就算了罢，自此之后，化干戈为玉帛。”

秦少游却是摇头，笑道：“张少卿，其实.....假若你不来这里，做事留有

三分的余地，我秦少游，是绝不敢招惹你的，你毕竟，身份非同一般，可是你偏是欺人太甚，我秦某人数度有功于朝，也算是大周的功臣，可是你却想将我当做烂泥一样踩踏在脚下，你来说说看，这口气，我秦少游能咽得下吗？我也算是为朝廷出生入死过的人，而你呢，不过是个谄媚讨好于龙榻之下的面首而已，也敢欺我？”

“现在好了，你却又说，要化干戈为玉帛。化干戈为玉帛固然是好，我秦少游，也确实不愿惹是生非，更不愿意，无端多一个敌人。只不过你现在这句话说，是在侮辱我的智商，我秦少游就有这样的蠢，难道会以为，今日让你走出这个门之后，还会与我相逢一笑泯恩仇吗？你读过书，我也读过书，你喜欢自比吕不韦，可是似乎你忘了，吕不韦是怎样忧惧而死的，我秦少游，自然不会妇人之仁，等别人成了气候，再落个死无葬身之地的下场，所以……我既然动了手，那么张少卿，岂能说算了就算了，不是说好了奉陪到底的吗？”

张易之不禁怒道：“你……你敢……”

一脚飞踹而来，直接将他飞踹在地。

秦少游怒喝道：“你敢，我就敢！”

狠狠几脚踹下去，张易之先还只是痛叫，此后，就渐渐的没有了声息，昏厥了过去。

至于其他的随扈，也好不到哪里去，被厨子和学徒们围着一阵痛打，个个七倒八歪。

一顶轿子，此时正火速朝如春酒楼而去。

出事了……

如春酒楼闹出那么大的动静，想让人不知都难。

张昌宗这几日，忙着公务，无暇在宫中闲坐，他和那个六郎不同，他是个极想做出一番大事的人。

因而武则天给他封了许多官职，比如云麾将军，比如左千牛中郎，而这千牛卫中郎则是实职，千牛卫的职责乃是护卫天子，因而也算是宫中最精锐的武装之一，张昌宗这些时日，都在练兵，等得知自己的弟弟去了如春酒楼，张昌宗起初并不以为意，他大抵知道，无非是六郎觊觎于秦家的浮财而

已，不过就是给姓秦的一个下马威，狠狠勒索一番。

这种手段，张家兄弟可谓是屡试不爽。

可是得知如春酒楼居然闹将起来，张昌宗顿时明白，事情可能有些不妙了，怕是六郎碰到了钉子。

他二人乃是兄弟，休戚相关，此时当然不能等闲坐视，张昌宗情急之下，忙是带着数百千牛卫侍卫，火速往如春酒楼赶过去。

坐在软轿里，一张俊秀的脸庞忽明忽暗，张昌宗有点摸不着头脑。

按理，六郎不过是去寻秦少游的一点晦气罢了，而这秦少游，虽是驸马都尉，不过又不是大周的驸马都尉，即便是，那又如何？这满朝有谁敢不买自家兄弟二人的帐，倒是这秦少游，却突然发作，闹将起来，他难道真不怕死吗？

张家兄弟和别的面首，可是大不相同，他们已经不是得宠那样简单，因为他们还负责一个重要的职责，正因为这个职责，所以圣人是断然离不开张昌宗兄弟二人的，也正因为如此，他们才能如此肆无忌惮。

可是现在……

张昌宗心乱如麻，旋即冷哼。

秦少游必须死！

数百个千牛卫，此刻已经将如春酒楼附近的街道围了个水泄不通，张昌宗落了轿，立即由一个小校飞快过来，拜倒在地：“中郎，如春酒楼大门紧闭……不过……不过……”

张昌宗阴沉着脸，厉声喝问道：“不过什么？”

“不过里头传出了呼救声，听声音，是张少卿所发，只怕张少卿！”

张昌宗满脸焦虑，他意识到，事情比自己想象中要严重的多，自己的弟弟，只怕已经不是被人羞辱这样简单。

他不由狞笑：“破门而入吧，所有加害六郎的贼子，统统拿下，如若反抗，格杀勿论。”

“这……”

“为何不去？”

“若是破门，贼子一旦狗急跳墙，只怕.....要害了张少卿的性命！”

张昌宗深吸一口气，脸色可怖：“是吗？贼子有这样的胆子！将这里围住了，我就不信，就不信.....”他始终再没有下令破门。

.....

第一百八十四章：狠狠的打

张昌宗在外头急得团团转，却是无可奈何。

而如春酒楼里头，却是一丁点的动静都没有，数百个千牛卫武士倒是本份，将这里围了个水泄不通。

过往的人一看，也是吓得不敢近前，纷纷绕路了。

洛阳城里出了这样大的事，怎么可能一丁点消息都不曾有？庄子那边，早有人前去报信了。

阿尼玛在刺绣的坊里，跟着一些绣娘学习刺绣，这汉人的刺绣之法，她是一丁点都不懂，倒是扎了满手的针口子，疼得她不禁龇牙咧嘴。

等到有人报了消息，阿尼玛手还拿着针，却是猛地将其摔落在地，深深地皱起了眉头。

事态自然是严重无比，自己的丈夫被围在一个酒楼里，谁知道最后会发生什么。

阿尼玛立即道：“围他的人是什么人，他们怎有这样大的胆子？我的丈夫，难道不是驸马都尉，不是孟津县公和河南府团结营都尉？”

即便是按阿尼玛的理解，事情也是蹊跷无比，因为按理来说，实在不该发生这种事，除非是大周的皇帝下了旨意，否则怎么可能突然就动了刀枪。

心急火燎赶来的陈杰苦笑道：“这……那动手的人叫张宗昌，乃是千牛卫的郎中。”

阿尼玛的眼眸中又是掠过一丝疑惑：“郎中很大吗？”

“……”

“此人的身份非同一般，乃是……乃是……乃是天子的男人……”

阿尼玛恍然大悟，可又觉得怪怪的，可是如此细细思之，这个人想必是很不简单，既然很不简单，那么定然什么事都做得出，阿尼玛正色道：“无论如何，我要去洛阳城，且要看看他们想要怎样。”

说到这里。阿尼玛想起了些什么，转而又道：“陈长史，你速速去一趟营中，请校尉方静带兵前来。先把人救出来再说。”

陈杰却比阿尼玛谨慎得多：“这个时候带兵入城，非但于事无补，而且极有可能还会害了县公的性命，殿下，我看人不在多。可挑选百来个勇士，换上常服，随殿下同去为好。”

“你们南人，就是这样瞻前顾后！”阿尼玛却又道：“你速去准备，不要耽误。”

半个时辰之后，在这如春酒楼之外，又出现了一队人马。

方静尾随着阿尼玛，带着百来个突厥武士和团勇，已是赶来了。

千牛卫自要阻拦，一个校尉出来。大喝道：“什么人……”

人字还没出口，那鞭子便猛地抽在他的脸上，阿尼玛如挥舞银蛇一般地收了鞭子，大喝道：“我乃突厥公主，是你们朝廷尊贵的客人，这里为何不能来？你们是谁？这是你们的天子脚下，居然无端拥堵道路，莫非这路是你们开的吗？”

这校尉立即道：“我等乃是千牛左卫，奉的乃是张中郎之命，前来公干……”

“哈……”阿尼玛抬起下巴。冷冷地道：“区区一个中郎而已，我还以为你们的千牛卫将军来了，我多少听说过你们的一些风俗，千牛卫乃是天子身边的近卫。他们只负责天子的安危，并不参与其他事，怎么，莫非你们的天子让你们在此公干吗？”

校尉却是一时踟蹰了，竟是无法作答。

阿尼玛咬着银牙，大喝道：“统统滚开。我要进如春酒楼吃茶。”

说罢，她策马前奔，拦着她的校尉见状，忙是吓得闪避一边。

后头的骑队见状，纷纷一拥而上。

阿尼玛到了如春酒楼门前时，远处坐在轿子里焦躁的张昌宗正是一时无计可施，心里烦躁得很，却突然见一队眼生的人马居然来了，卫戍街角的校尉忙是快步过来，压低声音在张昌宗耳畔耳语了几句，张昌宗勃然大怒道：“突厥的野人，也敢管我的事吗？”

就在他正待带人上前的时候，那如春酒楼的门居然开了。

阿尼玛已是下了马，心急火燎地要赶进去，便看到秦少游意气风发地出来，阿尼玛急得眼泪都快要出来了，忙是抱住秦少游，道：“没有事罢，可吓死我了，有没有伤着？是谁这样的大胆……”

秦少游倒是显得有些尴尬……

话说……虽然唐风讲究的是开放，可是当街搂搂抱抱，这似乎也是过了。

偏生阿尼玛却是不讲这些规矩，一把将他抱住，却是不肯放开，差点没让秦少游窒息，秦少游只得道：“没事，没事，我能有什么事，我堂堂县公，在这洛阳城里，谁敢伤我？”

正说着，后头却是几个人押着两个人出来，为首的一个，不是那张易之是谁？张易之被人五花大绑，就好像是粽子一样，哪里还有此前的玉树临风？此时披风散发，浑身都是血，似乎是被打得还不轻，以至于后遗症还在，口里一个劲地喃喃念着：“休要打我，休要打我……”

秦少游侧目看了他一眼，道：“娘子来得正好，来人啊，把这人给我拿住了。我们要去见官。”

“好啊。”阿尼玛忙是道：“都拿住了。”

可是一旁的方静却是傻了眼，这人可是张易之啊……但凡是洛阳城的人，谁不晓得张易之是什么样的人物，别看只是个少卿，可是整个洛阳城，谁不晓得他的厉害。

谁晓得秦少游非但把人打成了这样，居然还要去报官。

这天下哪个官敢管这样的事？

倒是这时，张昌宗已是带着一大队的千牛卫武士一拥而上，张昌宗看到张易之狼狈的样子，禁不住怒不可遏地道：“放人！”

秦少游其实早就注意到了张昌宗，现在眼看着这张昌宗嚣张跋扈地过来，竟也不恼，笑呵呵地道：“知足下是何人？”

张昌宗眯着眼，死死地盯住秦少游，随后，从他的牙缝里蹦出了三个字：“张昌宗。”

这三个字，其实对他已经足够了。

秦少游居然一脸震惊的样子，道：“原来是张中郎，下官久仰中郎之名，无缘拜会，实在是可惜得很，只是……张中郎来这里，所为何事？”

那张易之见了张昌宗，立即大喜过望，忙是大叫：“五郎，救我。”

张昌宗深深地看了张易之一眼，才攥着拳头，一字一句地道：“秦少游，你欺人太甚，你可知道你打的人是谁？你如此欺负我的兄弟……”

“且慢！”秦少游抬眸，非常认真地看着张昌宗道：“张中郎，我是素来敬仰你的，可是张中郎的一席话，却是让秦某有些糊涂，张中郎当真确认这是你的兄弟？”

张昌宗怒喝：“不是他又是谁？”他说话的时候，拳头已经握紧。

身后的千牛卫武士见状，一脸肃杀，纷纷上前几步，许多人按住了腰间的刀柄，甚至有人直接铿锵一声，将长刀抽出了半截，明晃晃的刀身在烈阳之下闪闪生辉，带着浓重的杀气。

秦少游却是道：“张中郎怕是认错了人吧，这个人当真是司卫司少卿张易之？这……显然不对……”

张昌宗的耐心已经到了极限，他冷笑道：“你当真不放人？”

秦少游比他更加坚决，正色道：“你说他是张易之，这却是错了，他若当真是你的兄弟，我自然是要放人，可是这个人显然不是。他若是张易之，那么便是司卫司的少卿，既是如此，这便是朝廷命官，可是这个恶贼就在一个时辰之前，却是跑到这如春酒楼里来，带着一帮恶徒，见了人便打，见了东西就砸，这简直就和街面上的无赖和下三滥无异，这样的人怎么可能是张少卿？”

“此贼如此嚣张跋扈，可是下官制止他，他非但没有停手，反而将自己自比为吕不韦，说是想要打谁就打谁，想要杀谁就杀谁，张中郎，那张少卿乃是你的兄弟，都是高门出身，想必都是读过书的人，张家不是向来以诗书来传家的吗，既然如此，令弟必定是饱读诗书之人呢，怎么会有这样大的胆子，敢自比吕不韦，那吕不韦是什么人，将这真龙天子比作是奇货，此后又与宫中私通，这倒也罢了，居然还介绍了嫪毐那样不要脸皮的面首，送去服侍秦太后，**宫室，此等大奸大恶之徒，也难怪始皇帝最后迫其自尽，我所听说的张少卿，可是朝廷栋梁，为人本份老实，才高八斗，不只是如此，还兼善音律歌词，陛下爱惜他的才干，还昭命他在宫中撰写文章，带着李峤、张说、宋之问、富家谟、徐彦伯等二十六人撰述《三教珠英》，这样的人物，何其风流，怎么可能粗鄙至如此境地，还如此的妄自称大，不知好歹？”

第一百八十五章：神仙打架

秦少游说的可谓是义正言辞，不过这也是难怪，这一对活宝的张家兄弟，曾经因为天天夜宿于宫中，确实引起了诸多的争议。

于是为了掩人耳目，武则天设了控鹤监。当然，这控鹤监并不是说这是专门用来养面首的，用武则天的话来说，这控鹤监是用来修书的。

修的是什么书？

《三教珠英》！

《三教珠英》是一部大型诗歌选集类书，乃是武则天用来彰显文治用的书籍，武则天让张氏兄弟来修书，一方面这修书需要在宫中查阅典籍，可以让张氏兄弟名正言顺地夜宿于宫中，另一方面，则显示出张氏兄弟的才华，也省得别人说这一对兄弟不学无术，却是凭空的身居要职。

你看，天子都让他们来修如此重要的书籍了，那么此二人当然必定是温文尔雅、满腹经纶的大儒了，既然如此，秦少游说这人不是张易之，似乎理由也说得过去。

假若他是张易之，会这样嚣张跋扈吗？

假若他是张易之，会口出如此粗鄙之语吗？

假若他是张易之，会送脸下乡，挨一顿揍吗？

张昌宗冷面看着秦少游，他心里只是冷哼，身后的武士已经跃跃欲试，可是秦少游周遭的突厥武士和团勇也不遑多让，他们虽是人少，可是也纷纷按住了刀剑，蓄势待发。

如此一来，场面虽是剑拔弩张，却又陷入了一个困局之中，张昌宗想要动手，而且分明自己占了优势，可是一旦打杀起来，谁都无法独善其身，于是张昌宗不禁冷笑，道：“秦少游，你闹够了没有？”

秦少游却是好整以暇，道：“张中郎何出此言。有人要冒充令弟，坏了令弟的名声，这也叫闹吗？我身为朝廷命官，遇到这样的事。怎可无动于衷？所以，这才拿了这贼子要去见官，反倒是张中郎，带着禁卫人马，未有旨意。却是擅自拥堵于街市之中，引人非议，却是不知张中郎……”秦少游有了底气，说话也就不太客气了：“你闹够了吗？”

张昌宗气极，怒目瞪着秦少游：“你……”

秦少游正色道：“走，都随我去洛阳县见官，且要看看谁敢拦着。”

他携着阿尼玛，直接前行，一千人则押着张易之和王洪二人，亦步亦趋地尾随。人人按刀，蓄意待发。

张昌宗火冒三丈，却又一时有些踟蹰，秦少游的威名，他是略知一二的，数百骑兵于宣武门外与那突厥铁骑对决，一鼓而定，此事早已名动天下，真要动粗，即便己方人多。怕也未必是他们的对手。

于是，他咬咬牙，却又不肯退，倒是身旁一个校尉压低声音道：“中郎。宫中才最要紧。”

张昌宗猛然醒悟了。

他也是关心则乱，听说张易之被人揍了，这才心急火燎地赶来。

可是自己这个弟弟，秦少游难道还敢打死不成？现在在这里和他计较做什么？当然是赶紧入宫去告状才是正理，只要陛下肯做主，那么一切就都说好。区区一个秦少游，还不是手到擒来？

他二话不说，冷笑一声，对着秦少游道：“秦都尉，咱们后会有期。”

二话不说，张宗昌立即转过身去，直接带着大队人马走了。

.....
洛阳县县衙近来都是太平无事，柳县令因为登闻鼓的事而惆怅了许久，终于.....这件事的影响算是彻底地过去了。

柳县令打起精神，只得继续从头开始，要好生做一番大事，无奈何这洛阳城里也没什么大事发生。

倒是今儿清早，有一桩事却了吓了他一跳，说是少卿张易之跑去了如春酒楼。

妈呀,这一个可是控鹤院里的六郎，拜为司卫少卿，据闻和陛下有染，乃是幸臣中的幸臣。另一个呢，驸马都尉，又是孟津县公，也算是半个宠臣，看上去，后者不如前者，不过柳县令却不这样看，因为后者那位仁兄，他是素有见识的，此人特别难缠，还特别能战斗，简直就是母鸡中的战斗鸡，别的本事，暂且不说，可是却特别能来事，这样的人可绝不好招惹。

提心吊胆了老半天，等到有人传了信来，说是动了手，柳县令居然松了口气，好事啊，动了手就好，动了手，自己可就安全无虞了。

他最怕的就是僵持不下，僵持不下就是一桩小事，这等小事怎可有劳河南府或者是刑部、大理寺去处理，当然是你洛阳县的差使，可是自己呢，谁也不想得罪，谁也不敢招惹，别看只是一个小小的争执，可往大里说，这就是城门失火，他自觉只是鱼池，一旦殃及，天知道最后会是什么命运？

可是现在不一样了，柳县令兴奋得忍不住要哼起曲儿，他们打起来了才好，打起来了，那可就真正是震惊洛阳的大事了，这样大的事，洛阳县便可置身事外，反正……这不是自己这小小的衙门能管的，所以……柳县令觉得自己可以高枕无忧了。

于是乎，柳县令不免神采飞扬起来，这不是平白看了一场热闹吗，秦少游那个家伙，谁不得罪，偏偏得罪那个张易之，嘻嘻，这可真是有乐子瞧了，好事啊。

可他还没蹦跶多久，却是有差役跌跌撞撞地过来道：“使君，使君……大事不好……大事不好了……”

柳县令自有一番使君的气度，风淡云轻地低声呵斥一句：“慌什么，天没有塌下来呢。”

“秦少游……不……不……秦都尉押着张少卿来状告……状告……”

嗡嗡嗡嗡……柳县令如遭雷击，再没有半分的气度了。

这……见鬼了，你们都打起来了，还往我这儿跑？这……这……

柳县令已经吓得面如土色，忙是道：“不受，本官不受，他们……他们这样大干系的人与本使君何干，他们……告诉他们，出门左拐就是河南府……”

“使君……”这差役都要哭出来了，嗓子哆哆嗦嗦地道：“没法儿不受，确实是洛阳县管的。”

柳县令吹胡子瞪眼，勃然大怒道：“怎么就是本使君管的，怎么就是他……他们……他们都打起来了，这样大的事，岂是我能管的？这分明与本使君一丁点干系都没有，这……这……”

“那秦少游状告的不是和张少卿殴斗，而是说有贼子冒充张少卿，于是他才让人将人绑了前来见官，若只是……只是有贼子冒充……想来……想来……就是洛阳县管的吧。”

柳县令傻眼了。

有人冒充朝廷命官，这么说起来，洛阳县还真是在管辖范围之内啊。

可是仔细一想，不对，那张六郎断然不是冒充的，谁有这个胆子敢冒充张六郎啊，更何况据说张六郎是带了不少随扈去的，莫非随扈也是冒充的？

唯一的可能就是，秦少游把人打了，还咬死了人家是冒充的……

柳县令不禁深吸一口气，这真是见了鬼了。

可是不管如何，从见官的理由来看，这事儿还真不可能捅到天上去，洛阳县，就你了。

柳县令原地呆了老半天，等他恍惚之中回过神来，终于还是战战兢兢地道：“升……升堂吧！”

一炷香之后，洛阳县三班站定，随后，一千人等押着绑缚的如粽子般的张易之进来，张易之蓬头垢面，浑身是血，早已变得有上气没下气，犹如丧家之犬一般，直接被人推搡到了堂中。

反倒是秦少游，衣冠楚楚，笑容可掬，一进到堂中，很是客气地朝柳县令行了个礼，道：“刘使君，咱们又见面了。”

这个时候，大家的品级已经差不多了，柳县令虽然只是一个县令，可作为京县的县令，与地方上的州刺史品级等同，而秦少游呢，真正拿得出手的就是一个县公，至于都尉一职，品级其实还差了一些。

不过不管如何，柳县令已不可能再这样生受他的大礼，于是柳县令忙是起身，身子一避，旋即道：“秦都尉客气，却不知秦都尉来此，所为何事？”

秦少游慢悠悠地道：“倒是没什么大事，不过是撞到了一个贼子，而此贼子居然敢冒充朝廷命官，胆大妄为，这才将人绑了来，恳请使君处置。”

好吧，顺便求点票儿！

第一百八十六章：不疯魔不成人

柳县令的脸色已是垮了下来。

冒充.....

他眼睛尖，怎会不晓得这压根不是冒充？那人虽然已经被打得面目全非，可是确实是张易之无疑。

而接下来，却听秦少游言之凿凿地道：“张少卿的贤明，我是久已耳闻，甚至连天子都是闻名已久，所以这才请他入控鹤监修书，这样的人物，实乃天下官民的榜样，可是眼前这个家伙自称是张少卿，却是毫无风度，满口污秽之言，闯进了本官的酒楼里，不分青红皂白便命人打砸，甚至还说自己乃是私通宫闱的吕不韦，如此下三滥之人，怎可能是张少卿？本官是一万个不信的，也正因为如此，这才将他押解过来，肯请使君处置，使君乃一地之父母，掌洛阳之邢政教化事，如今这天子脚下，朗朗乾坤，居然出现这样的恶行，理应从严查办。这一来嘛，是以儆效尤，震慑宵小之辈，还我洛阳之良善风气。这二来嘛，则是此贼招摇撞骗，污的却是张少卿的清白，若是不予以严惩，岂不是那些被他蒙骗之人都以为他是张少卿，以至张少卿的清名与市井泼皮无异。”

这一番话真是说得振振有词，连柳县令都差点儿信了。

可是.....他稍一琢磨，立即便明白了秦少游险恶的用心，卧槽，这家伙还真是够黑的，人打了也就罢了，还玩这一手，这是把人往死里黑啊。

假若自己在这里承认了此人便是张易之，这就等于是间接承认张易之是个混账王八蛋，他做的事狗都不如，**宫中不说，还欺男霸女。

可若是不承认，这个人就是冒充的，冒充张少卿，这是何等大罪，当然要给出一个交代。

无论是哪一边，秦少游都是稳操胜券。而柳县令无论是站在哪一边都不讨好。甚至还可能得罪了人，被人报复。

他深吸一口气，心乱如麻，只得走一步看一步。道：“哦？秦都尉所言当真？”

秦少游正色道：“绝无虚假，这人证物证都有，还请使君明断。”

柳县令苦笑，道：“呵.....那么.....却不知堂下何人？”他的目光落在了张易之的身上。

谁知张易之却是不动弹，显是昏死过去了。于是身后的人二话不说，直接一脚揣了他的屁股，他被痛醒，立即哇哇大叫：“五郎，五郎……救我……救我……”

柳县令噤若寒蝉，倒是吓了一跳，这张易之莫不是疯了吧，若是疯了，那可就更糟糕了，于是他耐着性子道：“堂下何人？”

张易之嘴唇哆嗦。正待要答，秦少游却是火了，直接上前去，抬腿便踹他一脚：“你这狗贼，莫不是还想装疯卖傻不成？如今使君就在眼前，他明察秋毫，你还企图蒙混过关吗？”

“别……别打我……别打我……”张易之嘴唇哆嗦，打了个冷战，牙齿咬得咯咯作响，竟是大气不敢出。

柳县令看得目瞪口呆。人都折磨成了这个样子，还怎么问？他心里又一琢磨，不对啊……

自己何必要多问什么，若是问出来了。自己反而不好处置，何不索性装糊涂，这张易之又不是孤魂野鬼，现在发生了这么大的事，难道他的兄弟会坐视不理？只怕这个时候，已经前去禀明天子了。何不如先拖延一些时候，再做打算？

他打定了主意，便对秦少游笑吟吟地道：“那么……就请秦都尉将这事情的前因后果细细说来……”

秦少游似乎也看破了他的心思，不过倒也不急，便道：“站着说，有些累。”

柳县令只得道：“来人，移个胡凳来。”

差役搬了胡凳，秦少游一屁股坐下，便开始絮絮叨叨地说了前因后果，柳县令看上去听得很认真，隔三差五地追究细节上的问题，这真是为难了他，堂堂县令，在这公堂之上，明明心里了然的事，却又不敢审，为了拖延时间，竟要出此下策。

整个洛阳城，只在那如春酒楼的事刚刚发生不久，这事儿就大致上传开了，不过许多人听了这消息，有的人面露喜色，巴不得来看热闹，也有人为之吓了一跳，这事儿闹得可真不小，牵涉的人，没一个是省油的灯，切莫将自己卷入进去才好。

于是乎，这朝野内外，居然是出奇的沉默，没有人做声，仿佛这件事从未发生过，都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

而这时候，张昌宗已是心急火燎地往紫薇宫赶去了，他是实在急红了眼睛，想到自家兄弟还在遭罪，便不敢怠慢，火速到了紫薇宫，眼睛猛地眨了眨，总算他演技高超，眼泪便如涌泉一般落下来，旋即冲入紫薇殿，滔滔大哭：“请陛下救六郎一命……”

武则天刚从宣政殿回来，刚要小憩片刻，这时听到张昌宗的干嚎，顿时皱眉，她抬起眸来，却是淡淡地道：“噢……五郎啊……”

张昌宗到了殿门便是拜倒在地，这时竟不肯起来，而是泪如雨下地膝行到了龙榻前，道：“圣人，我家兄弟被人打了，如今已是半死不活，这倒也罢了，那贼子……贼子……”

武则天听了，眉头皱得更深了一些，这话儿，她可不敢信，张易之是什么人，她会不清楚？这洛阳城里，他不欺人就不错了，谁敢打他？

“打人的，是谁？”武则天晓得有隐情，语气却是平淡。

张昌宗忙道：“是秦少游，此子可恶，无端打了人不说，还绑了人说要去见官，圣人，这不是摆明着要天下人看六郎出丑吗？圣人，我兄弟二人效忠圣人，不敢懈怠，谁知现在却落到这个结局，那秦少游仗着有圣人的信重，如此恣意胡来，哪里将王法放在眼里……”

“秦少游……还见了官……”武则天这时的脸色却是变了。

她忙道：“婉儿。”

上官婉儿听到此事，脸色却没有半分的变化，这倒不是她铁石心肠，而是她顿时想到了一个致命的问题，她站起来，在婉儿的服侍下穿了外衣，然后猛地回眸看了张昌宗一眼：“是谁叫易之去招惹他的？”

张昌宗吓了一跳，他本以为陛下素来宠爱自家兄弟二人，必定会为自己出头，谁晓得陛下居然勃然大怒，这让他顿感有些不妙，忙道：“这……这……是秦少游先打的六郎。”

武则天却是冷笑着道：“是吗？秦少游是什么性子，易之是什么性子，朕会不知？到了现在，还在狡辩，秦少游乃是朕的巩固之臣，你们却去招惹他，这是何意？”

张昌宗一下子傻眼了，忙是痛哭流涕地道：“陛下明鉴啊，那秦少游嚣张

跋扈，宇内俱知，况且……如今六郎已是奄奄一息，圣人再不施救，六郎只怕性命不保，圣人……没了六郎，可炼不出药啊……”

张昌宗终于拿出了自己的杀手锏。

他们兄弟二人能够得宠，一方面确实是风度翩翩，而另一方面，却是这一对兄弟还有一个特殊的技能——炼药。

这二人炼药的手法，可谓是神乎其技，而且武则天吃了之后，也确实比从前要滋润许多，使她瞧上去，并不似那垂垂老矣的老人。

因而，武则天对这二人可谓极尽恩宠，只要闲下来，大多数时候都是由这两个兄弟为伴。

现在张昌宗也是没有法子，看着这意思，陛下显然是想要各打五十大板，自家兄弟被打成那样，若是秦少游还能逍遥自在，那他们这兄弟二人还有脸混吗？

武则天听罢，不由凝眉，她不禁恼怒地看了张昌宗一眼，才道：“你以为……朕是想各打五十大板？所以拿这个来要挟朕？”

张昌宗忙是扣头，魂不附体地道：“臣不敢。”

武则天深深看他一眼，似笑非笑地道：“到了这个时候，无论是秦少游还是你那兄弟，朕谁也保不住，你们什么时候招惹是非不好，偏偏在这个节骨眼上，难道你瞎了眼，不知道长公主有孕了吗？”

这一句话，才是将武则天真正担忧的事道了出来。

长公主！

也就是说，遇到其他的时候，要息事宁人，倒也容易得很，可现在的问题就在于，长公主有孕了。

李氏此时已经遭受了前所未有的打击，先是叛乱被弹压，此后又是突厥公主转嫁秦少游，而现在……长公主有孕了！

月票少得可怜，怎么说，老虎也算是从不断更的良好码字工呀，可有鼓励的吗？

第一百八十七章：圣恩

武则天是个极为敏感之人。

早些时候，她已是渐渐感觉到朝野之中的不满已经开始酝酿。

秦少游的猜测没有错，那些个所谓的李氏温和派虽然没有扯旗造反，可是他们并非完全没有作为，他们显然是将所有的希望都寄望于未来的储君上头。

也就是说，若是储君乃是李氏，当今皇帝武则天毕竟是已垂垂老矣，能有几天的活头？只要能够确保李氏宗族继承大统，那么这天下岂不还是姓李的？正是因为抱着这个心思，所以当李冲和李敬业这些人谋反时，这些人却选择了明哲保身，他们是在等，等更恰当的时机。

也正因为如此，武则天的天下才能够稳若磐石。

当时的太平公主李令月甚至是握着粉拳，禁不住对秦少游说，莫非这些人会造反吗？若是造反，理应做好准备。

可是秦少游却是不置可否地笑了笑。

秦少游笑，是因为他知道，这样的事绝不会发生。

因为秦少游知道，李氏宗族的忍耐已经到了极限，那么武则天就必定知道，作为武则天，是绝不会让谋反发生的。

现在突厥公主之事触犯到了李氏的底线，李隆基备受冷落，也使这些李党们忧心如焚，一个个如热锅蚂蚁，许多人的不满情绪已经开始加剧，而那长公主有了身孕的事则更加使本以严峻的事态雪上加霜，这个时候，武则天必定会用种种手段来安抚住拥李派。

要安抚，当然要给甜头，要给他们希望。

武则天这几日就是这样谋划的，只是偏偏……张易之不晓事，秦少游也不‘晓事’，这二人，一个是幸臣，一个是宠臣。都是铁杆的天子党，居然在这个时候内讧了，还闹得宇内皆知，而张昌宗跑来请求武则天拉偏架……

莫说是武则天当真偏着你姓张的。这个时候想要拉一下打一下也绝无可能了，李党早已愤怒到了极点，此时，这个事件正好给了他们口实，若是这个时候。任何息事宁人的举动都可能招致强烈的反弹。

说穿了，现在的时局就是，很多人都想闹事，满肚子都是火气，巴不得要兴风作浪，现在好不容易出了这个事，不闹怎么行？秦少游且不说，这廋和李党是死仇，若不是秦少游玩了一把抢亲，那李隆基便已娶了突厥公主。则李氏更加名正言顺，又何至于沦落到现在这个境地？而那张易之，也不是好东西，许多拥李的大臣早就看得不顺眼了，这个时候不乘机惩治一下，不寻一个渠道去发泄，就这么让他们憋着，只怕用不了多久，天下就要烽烟四起了。

所以……武则天勃然大怒，因为此事使她的所有计划彻底地被打乱。武则天开始被动起来。

她恶狠狠地看着张昌宗，冷冷地道：“不知死活……这个时候还想着治人，先救己吧。”

张昌宗彻底傻眼了，平时他真是甚得宠爱。陛下对他虽没有到言听计从的地步，却也绝不会受丝毫的委屈。

武则天已是旋过了身，对他不予理会，而是对上官婉儿道：“婉儿，你来拟旨，天子脚下竟有如此悚然听闻之事。朝廷命官竟是相互殴斗，此大逆不道之罪也，都尉秦少游、少卿张易之，知法而犯法，朕定要明察秋毫，将此事彻查到底，即令……”说到这里，武则天踟蹰了一下：“即令彭泽令狄仁杰，火速回京，拜为鸾台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加银青光禄大夫，兼纳言。命其立即到京，这上任的第一件事就是查办此案，分明是非曲直，若二人之中，有人所查之罪为实，朕也绝不姑息。”

这一道口谕出来，实在将上官婉儿和张昌宗都吓了一跳，狄仁杰此前确实是朝廷重臣，武则天对他也颇为青睐和欣赏，因而赋予了许多重任，只是前些时日，来俊臣却诬他与乱党有关，武则天便将他贬为了彭泽县令。

想不到这转眼之间，狄仁杰却不知是交了什么好运，竟是直接了当地封为了鸾台侍郎，这鸾台侍郎相当于副宰相，又加了一个同凤阁鸾台平章事，这几乎给了狄仁杰议政大权，至于银青光禄大夫，兼纳言亦算是位极人臣，这位仁兄的运气当真好得很，竟是像过山车一般，直接来了个扶摇直上，这一上，可就上了九重天了。

不过上官婉儿只是稍稍一想，顿时便明白了，这狄仁杰乃是出了名的李党，他向来是要求传位于李家的，而且刚正不阿，素有清名，是李党温和派中最为杰出的代表人物，当年来俊臣和武承嗣等人打击他，正是因为他拥李的立场。

而现在，陛下重新起复此人，不但任用此人为相，而且让其审理此案，就有安抚李党之意，无非就是给他们一点甜头，给他们一点希望。与此同时，让狄仁杰来审此案，也绝不会有人认为是有什么不公，无论是谁，都挑不

出一个刺儿来。

其实这倒也罢了，这固然是高明的政治手腕，而更为重要的是，狄仁杰这个人‘忠诚’，他虽是忠心于李氏，可同时也认定武则天为正统，这这样的人，对陛下没有丝毫的威胁，只是对武家的人来说，可就不太好说了。

与此同时，上官婉儿也为此松了口气，狄仁杰虽然清正严明，但是也绝不是一个爱耍手腕的人，也就是说，圣人让他来查此案，那么就有轻拿轻放的意思，无论是秦少游还是张易之，最后到底是谁犯了过失，都不至于获什么大罪，假若让来俊臣这等酷吏来审，人家不动则已，一动必是要你性命，最擅长的就是上纲上线，不断地把案件升级，说不准一个殴斗就弄出谋反的大案子出来。

而狄仁杰是个很实在的人，你让他审斗殴，他就审斗殴，一五一十，谁有错，就原原本本的禀告上去，而这样的过错虽然行径恶劣，可是毕竟不是谋反，也没有关乎到人命，最多也不过是稍事惩戒罢了，这秦少游看来是无恙的.....

只是，虽是这样想，上官婉儿眼角的余光却不由地在张昌宗的身上掠过.....

武则天用狄仁杰，就有平息民怨且又能够息事宁人的意思，可是张昌宗肯轻拿轻放吗？秦少游这一次确实是做得过火了，那张易之素来蛮横，只怕是张易之先惹的事，可是为何偏偏要动手打人，还闹到这个地步？张昌宗在朝中很有人望，无论是武家还是李家，多少都要巴结他一二，反观秦少游，与武家的结盟并不算牢固，而与李家又是势同水火，却是不知到时会如何收场。

想到这里，上官婉儿幽幽叹口气，看来.....只好走一步看一步了。

.....

显然.....对武则天的这个处置结果，张昌宗并不满意，在他看来，那秦少游打了自己的兄弟，无论有任何理由，圣人都理应庇护他们兄弟二人，好好为他们兄弟出一口气，可是谁知却是秉公而断，而且即便秉公而断了，判明了秦少游的过失，依着这样的安排，怕也动摇不了秦少游的根本。

张昌宗自是满心的不忿，天下人谁不知道自家兄弟能有今日，靠的就是陛下的宠爱，可如今，陛下对这件事却有各打五十大板的嫌疑，如此一来，就不免要让人怀疑到自己兄弟的圣宠并不牢靠了，其实他是极为精明之人，自然晓得今日能够水涨船高，靠的无非就是这个所谓的人心而已，可是一旦人心变了，大家以为你姓张的也不过如此了，到了那时候，张家兄弟一个少

卿，一个中郎，其实都不算什么了不起的官，谁会惧你怕你？到时候又有谁来巴结于你？

他心有不甘，可是偏偏不敢表露，只得笑呵呵地道：“圣人圣明。”

武则天侧目看了他一眼，见他一脸委屈的样子，便不由叹口气道：“这件事也就这么办了，你也不必心怀怨恨，秦少游乃是朕的肱骨之臣，易之呢，平时确实胡闹一些，想必，这是易之的不是，让狄仁杰给他一点小小的惩戒吧，给他一点小小教训也好。”

张昌宗满心欢喜的样子道：“陛下所言甚是，六郎确实是该给点教训，今日若是不如此，明日还不知闹出什么事来，臣已幡然悔悟，再无怨言了。”

武则天轻描淡写地笑了笑：“既如此，你下去吧，这天塌不下来，至于易之，也就受几日委屈罢了。”

张昌宗显得唯唯诺诺，自然乖乖地告退。

凌晨的时候，儿子发高烧送医院看病，现在总算码出第一章了，老虎很累，先休息了，顺便求点月票！

第一百八十八章：必须要死

一道旨意下来，柳县令终于松了口气。

这是造孽啊，差一丁点就阴沟里翻船了，好不容易等来了宫中的敕使，宣读了旨意，这被告和原告二人，如今倒是好，全都成阶下囚了。

柳县令还未来得及松一口气，可是接下来，他的好运气却是到此为止了，这二人却是得按照规矩，暂时收狱于洛阳县衙。

柳县令又是傻眼了，招谁惹谁了啊，为何收押在这里，这两个人若是在狱中有什么闪失，岂不是自己也要跟着遭殃？这二人哪里是囚犯，这是大爷啊。

没法儿，眼下他唯一能做的，怕也只能乖乖地在此静候那位彭泽县令进京了。

不过听到彭泽县令进京，还升为副宰相，柳县令也不由喜出望外，不得不说狄仁杰的人望很高，似乎和同僚之间的关系也不错，这位柳县令按理来说，其实跟狄仁杰八竿子也打不着，可是呢，一听狄仁杰入京，他顿时抖擞了精神，人逢喜事精神爽啊。

因为即便是傻子都明白，狄仁杰的进京绝不只是陛下心血来潮这样简单，这背后一定有很深的意图，此番召他，似乎又有了宫中属意李氏的意思，莫非……陛下这是打算让李氏克继大统，从而做下的布置吗？否则，为何提拔狄仁杰这样死不悔改的拥李派？

狄仁杰的威望高，同时呢，又敢于直言，绝不是五姓七家那些人那般，表面上看似确实属意于李氏，可是家大业大，为了明哲保身，老半天也崩不出一个屁来，天天说观望观望，花儿都谢了，也不见这些人站出来一把，狄仁杰的直言，某种程度上。确能凝聚和整合拥李派的势力，同时也大大地鼓舞了人心。

而对于柳县令来说，这绝对是一件大喜事，因为天下有太多太多像柳县令这样的人。虽然官职卑微，名不见经传，可他们认死理，他们的死理便是天子就该姓李，绝不可能落入异性之手。

秦少游的遭遇比柳县令要差一些。好端端的一个原告成了阶下囚，好在他也不急不恼，居然还反过去安慰阿尼玛：“殿下不必心忧，且放宽心，这柳县令乃是我的老相识，陛下将我拘押于此，必定会受他的照拂，况且陛下暂时拘禁我，不过是想要把事情查一个水落石出罢了，这并不是什么坏事。你且先带人回去，静候佳音，用不了多久，那狄公来了，查出了是非曲直，我

自可安然无恙。”

其实秦少游去招惹王洪，进而得罪张家，当然不是发了疯，而是他认为眼下是最好的时机，王洪的行径让他厌恶到了极点。而此人又觊觎孟津的财富，留着此人，迟早要留下隐患，毕竟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啊。

可一旦要对王洪动手。就极有可能会引出张家兄弟，秦少游从没有生过任何侥幸之心，他之所以对张易之动了手，只因为这个时候，无论天子是宠爱张易之，还是对自己有所青睐。自己都可立于不败之地，因为现在朝廷内部的矛盾已经到了极致，发生这样的大事，陛下唯一能做的就是秉公而断。

偏生秦少游最不怕的就是秉公而断，因为道理就在秦少游这边，况且这一次陛下调了狄仁杰进京，秦少游终于可以高枕无忧了。

狄仁杰这个人，其实他是忠直也好，嫉恶如仇也罢，秦少游却是相信这个人，倒不是因为他真的相信后世历史中对狄仁杰的评价，也不是狄仁杰现在的名望，而是他认为，这个人能留下这么好的名声，无论他是真君子还是伪君子，那么势必此人是个极度爱惜自己羽毛之人，一个爱惜自己羽毛的人，非常在乎自己的名声，又怎么可能会在一桩如此瞩目的事中间给人留下任何瑕疵呢？

只要他肯用心，肯公允，那就好办。

秦少游劝走了阿尼玛等人，自是被差役‘请’去了牢里。

其实说是牢狱，倒不如说是宅院差不多，反正有左右两个厢房，还有一个小厅，虽然外头有差役守着，可是一应用具都俱全，即便是马桶，那也有屏风挡着，虽然远不及秦少游的庄子里舒服，可也还算周到。

几个差役名为监视，倒不如说是伺候着这位大爷，这当然也是柳县令安排好了的，人家特意留了话，这是圈，而绝不是禁。

可见柳县令这个家伙，实在是个老滑头。

消息传出来，洛阳又是震动。

狄仁杰进京的消息，可谓是大大地鼓舞了许多人，这时候，许多人露出了欣喜之色，不过……狄仁杰却是以审判秦少游与张易之一案抵的京师，这……反而也使本来一件很胡闹的事成了万众瞩目的焦点。

不得不说，无论是秦少游还是张易之，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点，那便是他们都是当今天子的宠臣，尤其是张易之，那更是受宠到没边了，为了让这张氏兄弟名正言顺地伺候天子，天子居然还特意在宫中修书，弄出了一个控鹤监出来，专门定制出了官职，好教这一对兄弟安心在宫中下榻。

一个李党来审两个宠臣，这绝对是破天荒的事，许多事也就不言自明了。

陛下似乎有意立储。

只是这立储之心，到底是陛下的本心，还是被眼下的时局所胁迫呢？

其实这已经不太重要了。

假若是陛下的本心，那固然是好，可假若只是不得已而为之，也是一件弹冠相庆的事，这说明了陛下深知天下人的人心依旧还在李，也深知若是彻底打压李氏，只会造成更坏的局面，所以陛下选择了妥协，那么……李党正好借机壮大自己，等到狄仁杰进京，再彻底把武承嗣和武三思这些人压住，如此一来，陛下即便不情愿立李氏为储，那也回天乏术了。

这个储位，其实大家都清楚，求是求不来的，只能靠争，如今大胜一筹，希望就更大几分。

可是对武家来说，狄仁杰的进京，可谓是灭顶之灾，想当年，狄仁杰虽然是被来俊臣构陷，却是武承嗣指使，后来狄仁杰贬为彭泽令时，武三思以及武承嗣还觉得意犹未尽，又上书要求处死狄仁杰，结果这人非但没死，反而是扶摇直上九万里，转眼之间就入了三省，权柄竟还在礼部尚书武三思、户部尚书武承嗣二人之上，且不说这个面子的问题，单单陛下这么个心思，其实就已经很明显了，虽然是娘家人，可是陛下未必就把你们放在心上，这个世上，不是因为陛下乃是你的姑母就靠得住的。

另一个很不开心的人不是别人，是张昌宗。

虽说自己的兄弟被拘押了，由狄仁杰来审，这只是一桩争执的事，就算判明六郎有罪，大抵也不过是个小过罢了，想必也不会伤筋动骨。

可是张昌宗依旧不忿，因为在他的世界里，这个世上，只有他们张家兄弟占便宜，却没有自家兄弟挨了打，最后那肇事者却还能平安无恙的。

明明这件事，陛下应当偏着自家兄弟二人，可是最后的结果呢，却是这么个结局，张昌宗当然很是不满意，不满意到了极点，即便这件事是六郎挑衅在先，可也绝不能这么轻易罢休。

他回到自己府中，焦灼不安地来回走动。

“来人，来人……去请御史大夫杨再思。”

杨再思这个人，素来是和张昌宗交好的，此人虽然位高权重，却是对张昌宗俯首帖耳，而且他乃御使大夫，掌肃政台，权柄很大，因而张昌宗也尤为看重他。

谁知他话音落下，这位御使大夫便赶到了，一见到张昌宗，杨再思便笑吟吟的道：“五郎何故忧心如焚，只因为如春酒楼发生的一件小事吗？”

张昌宗不由愠怒，抿了抿薄唇，道：“这是什么话，六郎受此大辱，我亦感同身受，如今陛下即令狄仁杰查办，分明有息事宁人，昭告天下，而从轻惩处之意，莫非这个时候，我难道还该笑吗？”

杨再思却是不恼，他可是摸透了张家兄弟二人的脾气，反而是捋着长须，笑吟吟的道：“事情已经发生，急也没有用，况且现在六郎虽在洛阳县，不过料来也会受到极好的照顾，他在那里养养伤，也没什么不好。”

.....

顺便求点票儿！

第一百八十九章：君心难测

听了杨再思的话，张昌宗却更加勃然大怒，他和六郎张易之不同，张易之肤色如凝脂，举止若美妇，虽为男儿身，却是媚态入骨，可是张昌宗却是虎背熊腰，面有菱角，剑眉在怒目之上，尖锐如刀，他满脸盛怒地看着杨再思，道：“六郎吃了这个亏，安然无恙又有何用？今日之事，我兄弟二人已成了天下人的笑柄，杨公此言，莫非是取笑我兄弟二人吗？”

杨再思终于是拉下脸来，再不敢卖关子了，却是正色道：“我素来知道五郎的心思，那秦少游居然敢对六郎动手，实是罪大恶极，不过……陛下似有包庇之心，可是五郎，其实要收拾此人，并不是什么难事。”

张昌宗皱眉道：“可是那狄仁杰……”

杨再思摇摇头道：“狄公自然不可能徇私枉法，他终究是名臣嘛，天下谁人不知他的清名？可是他们审他们的，五郎却可以办自己事。”

张昌宗犹豫道：“如何办自己的事？”

杨再思含笑道：“那么我来问一问五郎，这秦少游与李氏的关系如何？”

张昌宗摇头道：“秦少游自娶了突厥公主，就已经和临淄王势同水火了，临淄王深恨这夺妻之恨，只怕也有许多人与临淄王感同身受吧。”

杨再思笑了，道：“就是这个道理，如今李氏与秦少游不共戴天，若是此时，五郎与他们私下里合计一二，他们只怕是求之不得吧，狄仁杰审的是如春酒楼之事，可是五郎大可以借此在朝堂上来个墙倒众人推，只要有李氏肯任五郎驱策，一个小小的秦少游又算什么？”

“再有，秦少游与武家虽然有些渊源，可毕竟不深，反倒是武家之人，如今突然被狠狠地压制。狄仁杰入京时候，他们的处境，只怕会更坏，他们这时正急需得到五郎的支持。只要五郎肯在宫中为他们多多美言，他们才肯放心一些，平时他们都要巴结着五郎和六郎，更何况是现如今了。只要五郎给他们一点授意，难道他们还会为了一个秦少游而断绝了与五郎的关系吗？如此一来。李氏和武家一并倒秦，满朝文武，朝野内外，俱都口诛笔伐，再有五郎在深宫之中日夜劝说陛下，五郎啊，狄仁杰这个公案，且不说最后结果如何，这秦少游也必定是死无葬身之地了，这不正是所谓墙倒众人推吗？秦少游平时不懂得检身修德。固是风头正劲，一旦有事，却是浑然不知自己已陷入了必死之地，所以我说此事没什么大不了的，五郎不必忧心。”

“呼……”张昌宗听罢，不由长长地松了口气，他觉得杨再思说的很有道理。

这个秦少游从前能够游刃有余，他倒不相信当真是因为此子有什么厉害之处，无非就是在李氏和武家的夹缝之间游走罢了，比如上一次抢亲。表面上是把李氏给得罪死了，可同时却给武家出了一口恶气，而李氏固然想要报仇雪耻，却终于不敢拿他怎么样。这倒不是怕他一个小小的都尉，实在是忌惮武家趁此机会在背后打他们一闷棍。

可是现在听了杨再思的分析，似乎这件事可行，他与李氏的关系其实并不算好，可也不算太坏，现在大家都有一个共同的敌人。倒是这李氏可以利用。至于武家，最近刚刚受到了打压，尤其是狄仁杰入京，更使他们雪上加霜，他们从前就巴结自己，希望借自己来打探陛下的心思，同时希望自己能够多多美言，这个时候就更加离不开自己了，只要自己授意一二，他们敢不乖乖就范吗？

朝野内外，无非就是李氏和武家，还有一些闲云野鹤而已，只要自己肯费心思，到时便是一场滔天的洪水，莫说小小秦少游，任谁也吃不消。

秦少游……死定了！

张昌宗抿嘴微微一笑，才道：“有些意思了，杨公实乃金玉良言，六郎吃了这么大的亏，我这做兄弟的方才方寸大乱，竟是连这个都不曾想明白，有些意思了。”

杨再思莞尔笑道：“某虽是有些点拨，可是到底怎么做，却还得看五郎的手段了。”

张昌宗背着手，显得意气风发，自信满满地道：“这有何难，无非就是拉下面子而已……”

二人又闲坐了片刻，那杨再思见火候差不多了，自是告辞而去。

张昌宗呢，有点不放心，便立即入宫了一趟，想探探天子的动向。

谁晓得到了宫中却见有宦官急匆匆的往宣政殿去，张昌宗将他叫住：“这个时辰，陛下为何在宣政殿？”

“狄公入京了……”

啊……这样的快！

张昌宗一脸的错愕，显然他也万万想不到狄仁杰会来得这样的快，这才几天的时间啊。

猛地……他感觉有点不太对味，那彭泽属于江南西道，也就是后世的江西九江一带，距离洛阳，那也有千里之遥，就算现在快马扬鞭将旨意送过去了，那狄仁杰现在就动身，快马加急地赶来，没有个十天半个月，也是不可能到洛阳的，这才几天功夫，人就已经到了，这不是活见鬼了吗？

莫非……早在陛下颁布旨意之前，狄仁杰就已接了旨意进京？

往深里去想，陛下压根就没有想过狄仁杰来审这个案子，而且早有召还他进京的心思，这一次不过是狄仁杰快进京了，临时起意，让狄仁杰来办理此事而已。

猛地……张昌宗打了个冷颤，因为一个更可怕的事实摆在了他的面前。那么明明陛下要召还狄仁杰，却为何事先连自己都没有消息呢？

唯一的可能就是，这件事很隐秘，陛下召狄仁杰，是因为狄仁杰与武家的人有很深的仇怨，陛下不放心武三思或者是武承嗣，生怕消息走漏，武家之人铤而走险，所以只是密令狄仁杰进京，如此一想，陛下只怕对自己的娘家人，怕也未必放心，甚至心中怕也有提防的心思。

而换一个角度，这么机密之事，陛下为了提防武家，提防就是了，可是自己这些时日也是时常伴驾，可是陛下却没有向自己透露一分半点，这又意味着什么？

意味着狄仁杰很重要，陛下不想出任何的意外，除此之外，只怕防备的人中，除了他的侄子，怕是连自己……

有些东西，细细思量之下，真是毛骨悚然。

武家的人不信，李家的人不信，便是自己这日夜伴驾在身边的人，平时虽常常唤自己兄弟去饮酒作乐，说出不知多少的隐私细语，甚至有时候伶仃大醉，慌不择言，可是……没有一丁点的风声，一丁点都没有，这陛下的心思到底深到了何种的地步？而自己，在天下人看来，似乎是万千宠爱，可是许多事细细思之，却发现全然不是这么一回事，圣人在这个世上，唯一相信的人，怕也有她自己了。

心里叹口气，张昌宗猛地兴致阑珊起来，便不愿再去觐见，所以转了道，往控鹤监去了。

在宣政殿里。

狄仁杰其实已到了垂暮之年，不过精神还算尚可，脸上并不见疲惫，他跪坐在下首位置，一言不发，却是对摆在他面前的公主茶很有兴趣。

说来很怪，明明都是茶，可是这公主茶吃在口里，那清香和微苦的感觉，初尝之下，就是有一种说不清的情怀出来，狄仁杰只当这是御用的什么贡品，大抵不是从波斯就是从昆仑州进贡来的东西，哪里晓得，这东西却是出自洛阳，而且也早已风靡神都。

因而他吃得很是小心，不容自己有半分的糟践，在这张朴实又木讷的脸庞之下，狄仁杰的心思却很深。

这一次太奇怪了，几乎毫无征兆，立即召入了京师，马不停蹄地赶到了半途上，却又有旨意，让自己审一桩公案，再加上突然又拜为了鸾台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加银青光禄大夫，兼纳言，直接一口气将他提拔到了云雾的顶端，他非但没有感到任何的喜悦，反而在这稀疏的眉宇之下，却是略略的带着几分隐忧，是有反常即为妖，陛下心细如发，每一个举动都必定饱含深意，非常人所能猜度，这件事，想必没有表面这么简单，而自己……更应该小心谨慎，如履薄冰，这高处不胜寒啊。

想到这里，他端起茶盏喝了一口，恰在这时，武则天说道：“狄卿，这一路来，百姓生计如何？你素来是敢于直言的，别人的话，朕不敢听也不敢信，唯独你的话，朕却是深信不疑，你不必疑惧，但说无妨。”

.....

熬夜码字不容易呀，主要还是布局情节比较烦心，睡觉去了，大家有票儿的记得支持一下哈，老虎在此谢过！

第一百九十章：元芳，你怎么看

面对武则天的询问，狄仁杰没有掉以轻心，武则天是很看重‘民心’的天子，甚至还专门在宫外设置了一个箱子，让百姓们自行进言。

虽然这样的措施往往流于形式，不过管中窥豹，也可看出天子的一些心思。

天子要知道民心，无非就是希望知道自己的统治是否巩固罢了。

于是狄仁杰带着微笑道：“百姓安居乐业，鸡犬相闻，天下归心，不过偶也有一些流言蜚语，却还需谨慎。”

武则天挑眉：“什么样的流言？”

狄仁杰又是笑了笑，道：“多是一些洛阳的琐碎之事罢了，倒是没有大胆的到议论宫闱，无非是哪家大臣斗富之类，此等事既可是百姓的谈资，谈论此事者，可谓津津乐道；不过若是遇到不好的年成，或许就成了恶事了。”

武则天不由道：“这如何说？”

狄仁杰抖擞精神，道：“同样是一件事，若是在寻常的年份，百姓对此未必就有什么恶评，反而觉得这争艳斗富之事乃是趣闻奇事，说者口若悬河，听者津津乐道。可是若不是在太平时节，同样之事，说出来的人便不免心怀不忿，听者则是怒容满面，其实并非是事有不同，只不过百姓虽未必受过什么教化，可是他们的喜怒哀乐，都会根据自己的衣食住行而变化罢了。若是天下人都安居乐业，那么即便朱门之中奢侈无比，百姓依旧也可归心，可假若遇到灾年，如若两年前，江南西道遇到了蝗灾，则百姓衣食无着，就不免生出愤恨之心，于是洛阳城的任何事都可成为怨恨的借口。”

说到这里，狄仁杰顿了一下，才是道：“所以臣的愚见是。江山之固，莫若于富足百姓，陛下……这便是天大的事。”

武则天听罢，陷入了沉默。

她猛地感觉到。狄仁杰的话里似乎另有含义。

莫非是在说，自己要稳定天下，绝不是靠打压李氏，靠诛杀几个李敬业或者是李冲吗？是不是在暗讽自己纵容了来俊臣等人？

不过……他的话似乎并不是没有道理。

可是武则天却还是抿嘴一笑，淡淡地道：“卿家之言发人深省。此番朕昭你来朝，为的便是此事，自朕登基以来，叛乱频仍，天下虽已渐安，可是朝廷依旧是百废待举，你治理地方颇有成效，因而朕欲用你，成你口中所言的百姓富足之事。只是现在却有一桩公案，也不知你是否有所耳闻。此案虽不算大，影响却是极坏，你即刻分清是非曲直，解决了此事后，再入三省吧。”

这件事在入洛阳之前，狄仁杰就知道了个大概。

他很清楚这是怎么回事，诚如武则天所言，这件事事儿不大，但是影响却是极坏，让别人去查办。肯定要闹得沸沸扬扬，可是让狄仁杰来办，狄仁杰乃是以公允著称的，此事太小。不过是殴斗而已，以他的公允，绝不会扩大事态，至多也就是办秦少游或者是张易之的一个不识大体，有辱官仪而已。别人来办，大家肯定会说包庇。可是狄仁杰办了，谁也挑不出一个刺儿来，即便大家觉得狄公惩处得太轻，也没人敢来质疑。

这就是武则天的用意，看上去是要把这件事当大事来办，绝不徇私，也不因为秦少游或者是张易之与宫中的关系就包庇了谁，实则是拿狄仁杰当做是挡箭牌罢了。

狄仁杰点点头道：“臣出宫后，立即奔赴洛阳县，这是小案，也就是三五日就会有结果。”

武则天笑吟吟地道：“有狄公在，此事就好说了，不过不必急着去问，狄卿远道而来，该歇一歇才好。”

狄仁杰连忙道：“有劳圣人挂念，臣是闲不住的人，倒是无碍。”

他既这样说了，武则天倒也没再反驳，便含笑道：“婉儿，送一送狄卿。”

上官婉儿颌首点头。

狄仁杰也很识趣地起身告退，便随着上官婉儿出了宣政殿。

狄仁杰精神奕奕，出宫之后，便直奔洛阳县而去。

这洛阳县的柳县令早就盼着他来了。一方面，他很想见一见这位名震天下的狄仁杰，而另一方面，县里养着两个大爷，他实在是他娘的是提心吊胆，得知狄仁杰到了，竟是没有带任何随扈，还穿着一件赶来京师的一件常服，倒是愕然了一下，忙是出去相迎，道：“下官见过狄公，狄公远来，未能

远迎，实在是罪该万死。”

狄仁杰带着几分笑意道：“哈……元芳，不必多礼。”

柳县令错愕了一下，元芳乃是他的字，自己和狄仁杰，此前只是只闻其名，不见其人，为何这狄公却是认得自己？

见柳县令一脸愕然，狄仁杰笑吟吟地道：“你一定大惑不解吧，老夫可是认得你，你是显庆元年明经科的进士，在科举前，你曾投卷各府，恰好有一份就投给了老夫，老夫看了你的文章，一直对你很是关注。”

呼……

柳县令顿时明白了。

其实柳县令的家世并不算好，所以在科举的时候也没有太大的把握，他学人四处投卷，然后进行科举，之后便稀里糊涂地中了进士，才有了今日。

当时，他还在嘀咕，自己怎么就中了呢？

现在看来，只怕这暗中出力的，估计是狄仁杰。

只可惜，在考试之前，按理来说，一般有高门或者是高官相中了哪个考生，都会事先请他们到府中来说话，交个朋友嘛，然后大家心里就有底了，考生晓得很快自己就会得到关照，心里会存着感激，而这些提携后辈的人呢，施了恩惠，心满意足。

偏生这个流程，狄仁杰没有走，直到现在，柳县令才晓得自己的恩公是谁。

他忙是上前几步，再不是作揖行礼，而是直接拜倒在地，道：“原来狄公竟是恩府，请受学生一拜。”

狄仁杰却忙是搀起他道：“不必多礼，先谈公事。”

柳县令连忙将他迎入了中堂，自己陪在末席，狄仁杰坐定，旋即道：“此事的前因后果，老夫大致也知道一些，元芳，你怎么看？”

柳县令心里便知道，这时候，自己和狄仁杰的关系再不是上官和下官的这么简单了，自己已经没有必要去客套和试探，只需要老老实实说出自己的想法就可以，他毫不犹豫地道：“问题的关键已不是这二人的对错，也非是刑律的问题，其实说穿了，宫中请恩府来查此案，借重的只是恩府的声誉，而并非是因为这是什么奇案，因而……学生的建议无非就是该走的程序都走一

遍，该问的案子也问一问，问过之后，再秉公处置就可。”他晒然一笑，显得很轻松，现在他已经不再是从前的刘使君，底气也比以前足多了，毕竟有个副宰相是自己的恩府，因而也就不再焦虑，反而显得举重若轻：“其实这案子，事实都很清楚，并不比县里审理的案子更疑难，昨日洛阳县两户人家争地，都比这案子要麻烦一些。”

狄仁杰颌首点头道：“元芳所言甚是，老夫亦做此想。”

柳县令精神一震，接着道：“不过眼下最难的，其实不在于案子本身，而在于这两个人都是非同小可，尤其是那张易之……”说到这里，柳县令带着几分谨慎地看了狄仁杰一眼，才继续道：“张易之更是陛下的幸臣，据说陛下一向是离他不得的，这样的人，恩府这样判，他必定是不甘愿的，肯定是要与秦少游不死不休的，所以以学生之见，这个案子，恩府要快刀斩乱麻，说不准这个时候，张易之的兄弟已经在外头谋划，要扩大事态了，恩府若是慢了一步，只会让事情更加复杂，牵涉到这巨大的麻烦了，便脱身不得。若是尽快有了眉目，他们要打生打死，那是他们自己的事，和恩府就没有关系了。”

“因此，学生的意思是，现在就审，审过之后，这两日就上书上去，以免夜长梦多。”

狄仁杰欣赏地看了柳县令一眼，点了点头道：“元芳，我没有看错你，你这一席话很有见地。张易之……张昌宗……关押在这里的张易之不是麻烦，麻烦的是张昌宗，诚如你所言，这秦少游与张易之都与老夫无关，尽快审了就是，你现在便去将此二人叫来，老夫要询问一二。”

柳县令连忙应道：“学生这就去办。”

顺便求点票儿！

第一百九十一章：杀手锏

柳县令突然感觉世界变得光明起来。

原是一个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人，猛地上头有人了，而且自己似乎还颇受重视，这样的感觉挺好的。

不过眼下，他确实得赶紧把事办妥当，于是他亲自去提了秦少游和张易之二人直接到中堂，又安排了几个书吏记录案卷，一通忙碌之后，天色已晚，柳县令又命人掌灯，县衙内外，灯火通明。县中差役、书吏人等不敢离去，柳县令先进中堂，向狄仁杰禀告道：“少卿张易之和都尉秦少游到了。”

狄仁杰如老僧坐定，只是平静地点了点头，柳县令一声令下，张易之和秦少游便都鱼贯而入。

狄仁杰自是不可能如审其他人犯那般给他们什么下马威，反而是和颜悦色地道：“请秦都尉和张少卿就坐。”

张少卿的伤情经过悉心的治疗，已是好了一些，不过依旧还是鼻青脸肿，尤其是眼窝之处乌黑乌黑的，怕是已经破了相，他深恨秦少游，眼睛只是不断地偷偷去看秦少游，若说眼神能伤人，那秦少游这时候怕是已经被千刀万剐了。

可是秦少游呢，却是淡定从容，甚至还向狄仁杰道了一个谢。

中堂里的气氛显得尴尬无比，此时，大家都默不作声，只有那打算记录供状的刀笔吏在角落边铺开了一张白纸，蘸墨提笔，准备记录。

狄仁杰咳嗽一声，才笑道：“老夫负陛下所托，查问如春酒楼事，秦都尉、张少卿，你们也不必慌张，这不是问案，不过是询问事情经过而已，现在可以开始了吗？”

秦少游回答道：“想必阁下便是狄公了，下官早闻狄公大名，如雷贯耳。这里有礼，狄公要问，下官知无不答。”

秦少游抢了一个先。

这就给张易之制造了一个难题，张易之可是幸臣。这是何等人五人六的角色，早就养成了他骄纵的性子，本来这个时候，他也想卖个乖的，偏生秦少游对狄仁杰如此客气。他若是也跟着秦少游来一句如雷贯耳，反而显得自己和这不共戴天的仇人步调一致了，所以他只是抿了抿有点肿大的嘴唇，微不可闻地发出冷哼。

狄仁杰倒也不恼，只是微笑，他手一伸，搭着长袖放在案牍上，语调不徐不疾地道：“事情的经过，洛阳县倒是已经查实了一二，这里。老夫给你们念念听，若是你们觉得哪里不对的地方，大可以讲出来，可好？”

不等秦少游和张易之回答，他便拿出一份公文道：“拱垂四年十月初九晨，司卫少卿张易之至如春酒楼寻衅……”念到这里，狄仁杰抬眸：“许多人的口供都说这是张少卿寻衅，张少卿认可吗？”

张易之咬着唇，旋即道：“不曾有过。”

狄仁杰倒是很耐心：“那么张少卿能否叙述，那一日张少卿去如春酒楼所为何事？”

张易之道：“去了那里。自是用饭吃酒。”

狄仁杰道：“那么又何以张少卿的随扈要动手砸如春酒楼。”

张易之冷笑着道：“如春酒楼的人要对我动粗，我的随扈自是气愤。”

狄仁杰只是微笑：“噢，按张少卿所说，是那酒楼的堂伙和掌柜欲对张少卿不利？”

张易之理直气壮地道：“正是。”

狄仁杰却不再理张易之了。而是看向秦少游道：“秦都尉以为呢？”

秦少游很是客气地道：“是非曲直，自有公论，张少卿如此不分黑白，指鹿为马，人神共愤，还望狄公做主。”

狄仁杰捋须。摇头道：“非老夫做主，今日你二人一言一行，都会记录在案，无非还是圣人圣裁罢了，老夫不过代圣人询问而已。”

狄仁杰顿了一下，语气突然变冷起来：“不过，若是有人胡言乱语，就未免看不起我这钦差了，老夫代天行事，尔等却需谨言慎行，如若不然，只怕接下来就要代天子动之以刑法了！”

这这番话简单而干脆，配合上狄仁杰突然摆出来的冷色，倒也确实颇有威势。

显然，它是说给张易之听的，张易之不由气结，可是旋即一想，现在自己这个境况实在不宜强辩，于是只得忍下这口气，咬着牙不去做声。

狄仁杰随即道：“老夫再问张少卿，张少卿当真受了酒楼中的堂伙威胁吗？若是当真有人欲对张少卿无礼，张少卿能否指认？”

其实傻子都知道，人家打开门来做生意，况且你张易之一看就非富即贵，还带着十几个随扈，谁吃饱了威胁你。

张少卿方才不过是一番负气的话而已，现在被狄仁杰一声喝问，倒是不答了。

他不作答，狄仁杰也不继续去问，因为一切的言论都会记录在案，不答无非就是词穷，词穷即为理亏，也没什么好追根问底的。

紧接着，狄仁杰将实情前因后果，一桩桩地拿出来，张易之一直是沉默不语，其实他倒是没什么可担心的，因为这件事，他一丁点都不怕，即便最后查明是自己的责任，他仗着自己的得宠，会怕这一丁点的罪责？

他现在思虑的，反而是如何报复秦少游，本以为这个时候，秦少游打了自己，圣人会勃然大怒，必定要将此人治罪，现在却是各打五十大板，令他大失所望。

而秦少游呢，倒是配合得很，狄仁杰问什么，他便答什么，打人的事，他也丝毫没有隐瞒，狄仁杰期许地朝他点头，最后露出几分乏意，原来却是转眼之间，外头的天色已是漆黑如墨，狄仁杰最后将这公文放下，叹口气，道：“好了，秦都尉和张少卿可有什么要复述的？”

张易之终于忍不住道：“没有什么可说的，走着瞧吧。”

他这话倒未必就是对在狄仁杰发狠，无非就是对着秦少游说的罢了。

秦少游却是含笑道：“张少卿在狄公面前也这般跋扈吗？”

张易之怒了，心说自己被你打了一顿，如今颜面丧尽，而你还敢顶撞自己？

张易之冷冷一笑，道：“你休要猖獗，这笔帐，我们慢慢算的。”

秦少游比他有气度多了，却是叹口气，道：“哦？是吗？张少卿有这样的底气，莫非是因为那些药？”

一听到药……张易之的微微愕然了一下，制药的事，外间虽有一些传闻，可是一般人也并不在乎，要知道这宫中炼药，其实也算是一门久远的手艺，从秦始皇开始，皇帝想要壮YANG、长生什么的，哪一个不靠术士来炼药？只是这张家兄弟属于一专多能的全才，不但能炼药，还能那啥而已。

其实秦少游说得不错，这药才是自己最大的底气，陛下吃了自己的药，容光焕发，这才对自己兄弟二人日渐宠幸，说白了，自己兄弟二人做任何事都不怕，因为陛下离不开自己，有了这个护身符，他才无所谓狄仁杰的盘问，什么代天子查办，就算天子来了，自己也可完好无损。

现在秦少游把这底细抖落出来，张易之便大笑起来：“想不到，你倒是有几分见识，让我想一想，这莫非是太平公主泄露的吧？哼，你以为和太平公主交好就可高枕无忧了吗？事情没有这么简单，我说过了，咱们走着瞧，今日之辱，将来必定百倍奉还。”

这些消息确实是李令月透露的，秦少游倒是并没有被张易之吓倒，而是道：“我知道你那药十分神奇，能够使陛下容光焕发，精气旺盛，据说还有驻容养颜，返老还童的功效，陛下虽已到迟暮之年，可是观之却如风绰的中年妇人，想必，这与你们兄弟二人分不开，据说你那药还能使陛下恢复青春，不过有些话，我不知该讲不该讲，陛下甚至……来了月事是吗？”

狄仁杰在一旁听了，也是微微有些错愕，不过这些话是断然不能载入供状的，于是咳嗽一声，几个书吏本就有些迟疑，见狄仁杰的暗中事宜，忙是搁下笔去，垂头不语。

狄仁杰不由抬眸，看向张易之道：“世上当真有如此奇药吗？”

见狄仁杰也来了兴趣，张易之森然一笑，道：“有些东西，你们还是不要知道的好，这世上有许多化腐朽为神奇之事，岂是你们能见识到的，秦少游，你既知道这些，就该知道有些人，你是永远得罪不起的，你慢慢等着吧，终有一日，我要取下你的狗头，且看你能猖獗几时。”说罢，他起身，理也不理狄仁杰和秦少游，便阔步而去。

堂中留下来的人，还处在震惊之中。

倒是秦少游显得平静，他朝狄仁杰耸耸肩，禁不住道：“狄公你看，以色列侍人的人，大抵都是如此的。”

狄仁杰莞尔，不以为忤的样子，道：“他是年轻气盛，你却是年少老成，老夫在江南西道时，也曾听过你的大名，闻名不如见面啊。”

.....

秦少游笑了笑道：“既然我这么出名，能否在此帮老虎求点票儿？秦某在此谢过！”

第一百九十二章：事态升级

狄仁杰的性子总是这样不疾不徐，不过他对秦少游，只怕也未必有什么好印象。

事实上，狄仁杰是个很守旧的人，而且他是蒙受高宗的信重而提拔上来的，对李氏多有偏爱，而秦少游的立场嘛，却是不好说。

不过很明显，这位新任的副宰相似乎也没有因此对秦少游有太多恶感，随口和秦少游寒暄，多半也只是试探一下秦少游的斤两而已。

秦少游心里了然，坐在他对面的，乃是历史上赫赫有名的名人……不过人就是如此，起初见武则天时候，秦少游真是既激动又紧张，到后来接触了上官婉儿、太平公主，乃至武承嗣、李隆基这些人，便已麻木了，他已融入了这个时代，看到的是有血有肉的人，因而也就晓得，大家都是有鼻子有眼睛而已，激动什么，崇敬……那不过是个笑话，他的心情出奇的平静，淡定从容地跟狄仁杰说着话：“狄公谬赞，下官如今是戴罪之臣，生死未卜，身陷囹圄之中，哪里当得起狄公的看重，下官汗颜之至。”

“身陷囹圄之中，朝夕不保……”狄仁杰似笑非笑地喃喃一句：“是吗？”他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似乎这一双浑浊不明的眸子，想要洞悉秦少游拘谨背后的心思，良久，他叹口气道：“俊秀之才，岂可以一时而论，秦都尉，你好生保重吧。”

秦少游知道自己该走了，作揖行了个礼，告辞出去，随后被差役们押解回监。

只是这中堂里，却依旧还是灯火通明。

柳县令看了案子大致有了个着落，大抵报上去，都是张易之理亏一些，不过这和他无关，自己的恩府只需要秉公而断就好了。他本以为事情已经结束，睡了个好觉。这件事也就完了，接下来，就是他和狄公之间的师徒互动，说不准这一次。自己终可以借助这位恩府，扶摇直上也未可知。

这倒不是柳县令贪慕什么权威，但凡是出来做官的，哪一个不希望自己能够高升？他柳元芳如此，狄仁杰难道又不是如此？

可是柳县令却发现事情并没有这样简单。

这个简单的公案告一段落后。自己的这位恩府非但没有松一口气，也没有去歇息的意思，反而是端坐在案牍后，沉吟不语。

你说这个时候，是人都想打盹了，可是狄仁杰却偏不，他似乎很精神，似乎遇到了很大的难题，他的眼眸忽明忽暗，却又不露声色。在这烛影下，他如坐定的老僧，似在参禅，却又似动了入凡的心思。

狄仁杰不走，柳元芳当然不敢走。

狄仁杰不说话，柳元芳自也不好说话。

于是场面僵住了。

柳元芳心里不由觉得很是诧异，按理来说，这件事大致已有了眉目，只需要把供状收集起来，还原了事情的真相。作为钦差的狄仁杰上奏疏一份，下一句定案的结语，这件事也就可以事不关己高高挂起了。

可是偏偏，狄仁杰比之前的轻松却多了几分凝重。这种凝重，远远超出了这件事的本身，按理……不该如此的。

柳元芳心里不由嘀咕，越感这位恩府有些高深莫测。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外头已有更夫敲着梆子，唱着夜半三更的话语。

中堂之内。除了冉冉的烛火，没有一丁点的声音。

转眼……竟是过了一个多时辰。

柳元芳已是昏昏欲睡了，可是他不敢睡，强忍着在此作陪。

这个时候，狄仁杰突然道：“拿供状来，给老夫一观。”

那在墙角几乎要趴在案牍上酣睡的书吏迷迷糊糊地听到动静，却不敢怠慢，忙是收拾了口供，呈上了狄仁杰的案牍。

柳元芳伸长脖子去看狄仁杰，却见狄仁杰的脸色虽是平静，可是在这平静的背后似是有什么踟蹰不决的事，这让他更加大惑不解，按理来说，这不该是如此啊，事情不是已经结束了吗？

倒是这时候，狄仁杰开始移了案牍上的油灯，对照着口供，开始细细琢磨起来，他看得很认真，似乎每一个字都在咀嚼，宛如方才的对话成了天家的旨意，每一个字，每一句话，都需认真地去揣度和参透。

这一看，竟是不知不觉地又是一个多时辰过去。

雄鸡打鸣，天竟亮了。

堂堂副宰相，如今万众瞩目的狄仁杰，居然就在此对着这么一个不起眼的案子，只单看着口供，就足足看了一宿。

当第一缕的晨曦已洒落进来，这温暖的光线让本就昏昏欲睡的柳元芳，更是叫苦不迭。

终于，狄仁杰开口了。

他将供状放到了一边，道：“元芳，这个案子，你怎么看？”

柳元芳被狄仁杰的话一刺激，终于还是打起了精神，忙是道：“学生以为……已经结束了。”

狄仁杰淡淡地道：“哦？”

柳元芳接着道：“就是已经结束了，无论是都尉秦少游，还是少卿张易之，固然他们确实都是不容小觑的人物，可是下官却以为，对狄公来说，这已经结束了。”

“是吗？”狄仁杰晒然一笑，却不予置评，他目光幽幽，却落在那一盏孤灯上，看着那已奄奄一息的火焰，他缓缓地道：“那么，老夫该立即入宫，向陛下陈明案情。”

柳元芳显出了几分关心之色，道：“狄公，可要注意身体，身子骨要紧啊，何不先在后衙稍作歇息，午时入宫不迟。”

狄仁杰已是站起，正要动身，可是他拿着口供踱了几步，身躯却是一震，慢悠悠地道：“元芳，老夫久不在洛阳，却是不知临淄王近来如何？”

“啊……”柳元芳想不到狄仁杰这个时候，突然问起临淄王的消息，不由微微一愣。

狄仁杰又是晒然一笑，道：“罢了，你不必答。”他居然又重新坐回了原位，把供状打开：“老夫还要想一想，再想一想。”

柳元芳已被折腾得哭笑不得，这位恩府还实在让人猜不透啊。

狄仁杰一宿未睡，可是秦少游一晚上却睡得很香，他在这儿已经住习惯了，东西两间厢房，中间一个小厅，起来之后，洗漱一番，便和外头看守的

小吏打声招呼，那小吏也和他熟稔了，居然能和他谈笑几句，紧接着，县里的一个老书吏就会来，带着棋盘，跑来和秦少游对弈。

没办法，这个鬼地方什么都好，就是淡出个鸟来，秦少游闹了几下，县衙为了哄住他，就不得不不断地满足秦少游的胃口了。

比如秦少游想下棋，于是一位县衙里的专业型选手就来了。

这老书吏号称是县中国手，端的是厉害无比，而唐时的围棋规则和后世有又不同，好不容易，秦少游大致明白了规则，可是水平嘛，只能哈哈。

不过闲着也是闲着，天天被一个县衙里的国手来虐几把，似乎也不算太惨淡的人生，毕竟后世的秦少游就很喜欢竞技类的游戏，比如撸啊撸之类，虽是喜欢，却总被队友痛骂小学生和死不悔改的猪队友，秦少游早已习惯了被人狂虐。

这老书吏笑呵呵地来了之后，也不和秦少游客气，大抵是因为秦少游比较随和，其实也没什么驸马都尉的样子，他第一句话便是劈头盖脸地道：“某还有公务，休要啰嗦，你要自取其辱，却也莫要耽搁了时间。”

秦少游自是要放几句狂言：“老匹夫安敢辱我，且看我杀你片甲不留。”

于是乎，大眼瞪小眼，杀气弥漫起来，把棋盘一摆，你来我往的落子，不出三十合，秦少游败象已露，这老书吏便禁不住得意洋洋地捻着稀松的长须道：“秦都尉，识时务者为俊杰呀。”

秦少游只是咬牙切齿地看着棋盘，不肯罢休。

老书吏倒是气定神闲，以至于心思都不放在棋上了，却是有一搭没一搭地道：“狄公在县里一直坐到正午，这才打道回府，说来奇怪，按理这个时候，理应上书结案的，再或者入宫讲明案情，可是最后……狄公却说此案还有几处疑窦之处，要从长计议，我家使君反是有些急了，却又不知狄公的心思，虽是一宿未睡，可现在还在长吁短叹呢。”

秦少游笑了一声：“呵呵……”，眼眸依然盯着棋盘，似在纠结着该如何落子。

老书吏不由道：“秦都尉，你该落子了。”

“我再想想。”

“好罢，秦都尉，说你谁不去招惹，为何你要招惹那张六郎，他们呀，可不是好惹的，固然这一次，你平白打了人，而且有狄公公公断，自是无妨，

可是往后嘛，嗯.....不好说.....”

第一百九十三章：人定胜天

秦少游却懒得听老书吏的热心说教，他心思全放在棋上。

显然，兵败如山倒，已是必死之局了。

可是秦少游不服输，依旧是苦思冥想，手里握着的一只白子，一时无法落下。

老书吏笑呵呵地继续调侃道：“输了就输了，某还有公务呢，倚着狄公的意思，县里还得寻一些坊邻好生盘问，总要把事情的经过弄得更加翔实一些才好。”

秦少游不语。

老书吏索性把手中的黑子都抛了，又是叹息道：“秦都尉这是不服输的性子，性子倒是很好，不过可惜容易招惹是非；你是少年得志，这样的人，老朽这些年在洛阳也不是没有见过，可是有一句话叫做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堆高于岸、流必湍之在，人高于人、众必非之，哎……前鉴不远，秦都尉还要三思啊。”

秦少游抬眸，看着这位洛阳县里并不起眼的老书吏，不由笑了，道：“老高，我晓得你是市井通，吃过的盐比我吃过的米多，况且我现在是囚犯，你是公差，可是不要这样倚老卖老好吗？”

老书吏吹胡子瞪眼道：“这是为了你好，老朽瞧你心地善良，这才给你的金玉良言。况且你是都尉，比老朽这白丁不知要强多少，本来老朽确实没资格说教的，可是良药苦口利于病，你听了一些，总有好处。”

秦少游眯着眼睛道：“你说的话，其实也不是没有道理，不过嘛，有些时候却荒谬极了。”

“如何荒谬？”老书吏有些动怒了。

秦少游正色道：“若我与你一样是个书吏，又或者像从前那般，是个厨子，自然该如此处事，这是中庸之道嘛，唯有逆来顺受，人才活得长久一些。可是嘛。我已没法子了，我爹花费了一辈子的积蓄和心血让我读书，不敢说天下的经典都在我心里，可是苦读了这么多年。难道还让我一辈子为厨吗？我是市井小民出身，其实和你一样，可是老高你能安分守己，是因为你自幼开始，你身边的人。你的亲朋故旧，都是这样教你的，于是潜移默化，你可以安心做一个仆役。可是你知道我看到了什么吗？我自幼开始，熟读经史，看到了太多霍光、霍去病、谢安这样的名臣，也看过太多胸怀大志，而

顶天立地的豪杰；我读了这么多年的书，早已看不清世情了，可是这历朝历代的帝王豪杰之事。我却都了然于心，这就如一只本该是猴子的猴子，却不小心有了人的喜怒哀乐，有了人的见识，他还愿意一辈子去做猴子吗？”

“少年时的项羽，想必也和大多数人一样，可是有一日，秦始皇游楚地，恰被少年时的项羽瞧见，一下子。他看到的再不是阡陌和鸡犬，他目力所及的，也不只是低下的官吏和辛劳的农人，因为那时候。他看到了堂皇的车驾，还有浩浩荡荡拥簇着始皇帝的禁卫，那连绵十里之遥的仪仗络绎不绝，因而项羽禁不住说：“务必将取而代之。”，就在那一日，项羽的眼界宽了。人站在了高处，看到了不该看到的东西，难道他还能再回到过去，去流连忘返于市井阡陌之间吗？”

“我也是如此啊，老高，我说这些话，可不是什么谋逆之词，我固然不会有项羽那样的野心，可是我读了书，开阔了眼界，其实那时候起，即便我能做一个好厨子，我也做不成了。可是我出身卑微，我的志气和才学要得以施展，不能如那些高门子弟那样，只是盘膝而坐，作虚无之谈，就可以将机会等来。我能做的，就是去争去抢，即便是头破血流也是无怨无悔，这是我的命，正如今日这棋局，你看，我一定要赢，我若是不赢了你，我便睡不着觉，我要做的就是秀于林的木，就要做高于人的人，无富贵，毋宁死也。”

老书吏愣了一下，秦少游的心境，他固然是不了解的。

其实秦少游还少说了一句，秦少游不只是一个有了人思想的猴子，也不只是个读了书的厨子，而是一个前知五百年、后知一千年的‘猴子’，他的眼界怎么容许他一辈子庸庸碌碌，只去享受那老婆孩子热炕头的小小欢愉。

一个吃惯了山珍海味的人，还会去稀罕一碗黄米粥吗？一个登上过泰山之巅的人，还会为登上家门口的小土丘而感到满足吗？国民老公会因为有个婆娘给自己传宗接代就能得到满足吗？

两世为人的秦少游，除了去争去抢，更加好勇斗狠，去博取更好的生活，他已经没有选择了，因为他的身后就是贫穷和庸碌，而对他来说，贫穷与碌碌无为，比死亡更加可怕。

“可是，你现在输了。”老书吏终究还是找到了驳倒秦少游的杀手锏，你说你争强好胜不是吗，那有本事，你就将这把棋局起死回生。

秦少游抬眸看着他道：“当真会输？”

老书吏捻着胡须，摇头晃脑地道：“胜败乃是天数，秦都尉，老朽看哪，这可不是去争去抢就成的。”

秦少游反问：“当真？”

老书吏笃定的道：“自然。”

“好吧，那我就试一试。”

秦少游垂眉，沉思良久，猛地，他突然把手往棋盘上一抹，顿时，棋子纷纷落下，啪嗒啪嗒地落地。

耍赖……他不玩了！

老书吏愠怒，道：“你这是何意，莫非是要认输不成？”

秦少游微笑着摇头道：“不，不，不，我哪里输了？”

“你耍赖！”

秦少游长身而起，笑吟吟地道：“人必胜天，只看你脸皮有多厚而已，你看，天意也违不了我！”

与老书吏可谓是不欢而散，秦少游感觉自己好像得罪人了，他突然觉得有些心有不安，耍流氓耍到一个糟老头子的头上，确实好像有些过份，却不知他还肯不肯来和自己下棋。

他心里叹口气，便索性跪坐在东厢房里，阖目不语。

其实……方才老书吏的一些无心之言，秦少游倒是记下了。

‘狄公在县里一直坐到正午，这才打道回府，说来奇怪，按理这个时候，理应上书结案的……可是最后……狄公却说此案还有几处疑窦之处，要从长计议，我家使君反是有些急了……现在还在长吁短叹呢……’

秦少游努力地回想着这些话，若有所思，然后，他不由哂然一笑。

接下来，应当是那张昌宗出手了吧。

呵……

走着瞧吧！

.....
笃笃……

一枚羽箭破空的声音骤然响起，旋即直中远处的靶心。

临淄王李隆基穿着一件武服，虽是年纪轻轻，可是手持着牛角弓，却也显出几分悍勇，他比大多数人早熟得多，射完一箭之后，一旁的宦官忙是取了巾帕来，为他擦拭额头上的细汗。

数十个王府佐官将他拥簇起来，许多人都在暗中点头，露出赞叹之色。

宗室之中，除了当年的那个皇太子李弘颇有气度和威仪之外，其余之人，说实话，大多是不堪为人君，要嘛懦弱，要嘛就是只贪图于享乐，唯独这位临淄王李隆基，虽是年纪轻轻，却颇有君王之气。

李隆基摇了摇手，眼睛却落在远处的一个人身上。

那个人，李隆基是素来讨厌的，可是现在，这个人却是瞅了空疾步上前，笑吟吟地道：“殿下下的箭法，颇有太宗皇帝当年的风范，下官佩服之至。”

李隆基撇撇嘴，只是轻描淡写地道：“哦。”

这人碰了软钉子，却并不恼怒，依旧面带笑容，他笑起来很是好看。

李隆基顿了一顿，才道：“张中郎何故登门，你不在控鹤监里好好为圣人修书，却是来这里做什么？”

这个人就是张昌宗，张昌宗诚挚地道：“下官久未拜见临淄王，心中甚是牵挂，这不，刚刚抽了空，也就来了。”

李隆基不露声色，道：“是吗，如此，倒是有劳了。”

张昌宗左右四顾一眼，才继续道：“临淄王何不借一步说话？”

他本是忌惮这里耳目太多，毕竟有这么多属官在此，说话有些不太方便。

谁晓得李隆基却是正色道：“这些人都是本王的属官，更是本王腹心之人，本王对他们绝不会有什么隐瞒，张中郎，有话但说无妨。”

这话看上去豪迈，却也显露出李隆基小小年纪所表现出来的水平，足以让人对他死心塌地了。

.....

大清早码字，终于更新了，累呀，顺便求点票儿！

第一百九十四章：你要死的

张昌宗尴尬一笑，沉吟了片刻，终于还是道：“都尉秦少游，屡屡犯上，如今已是天怒人怨，此人恶迹斑斑，不知殿下有何打算？”

李隆基听到秦少游三个字，小嘴一抿，眼眸里掠过一丝冷色，最后却又满不在乎地道：“张中郎莫非要把本王当枪使吗？”

张昌宗却是摇头道：“殿下何出此言，眼下开门见山也是无妨，实不相瞒，某欲图大事，诛除奸贼，不知殿下可愿助一臂之力吗？”

李隆基含笑道：“只单单一个张中郎吗？”

张昌宗晒然一笑，道：“单凭我一人，岂可成事，只不过……武家那边，张某自会说动。”

“是吗？”李隆基笑了笑，道：“那么且看他们怎么说吧，八字没一撇的事，本王可没兴致。”

张昌宗倒是点到即止，其实他非常清楚这位小王爷可是恨透了那秦少游的，自己不必多劝，他现在风淡云轻的表现，无非就是增加自己的筹码而已，张昌宗道：“这是自然，十一月初一，恰好是宣政殿的廷议，殿下若有兴趣，不妨凑个热闹。”

李隆基不置可否地点点头，道：“张郎中这是要告辞吗？那么恕不远送。”

张昌宗抬腿走了，而李隆基看着他的背影，已是将手中的牛角弓和背后的箭壶弃下，他显得若有所思，最后将目光落在身边的属官们身上，这些属官都露出了跃跃欲试之色。

那秦少游真是不做死就不会死啊。

这家伙抢了亲，给予了临淄王府，乃至整个宗室可谓是奇耻大辱，说实在话，这些日子以来，临淄王这儿的门庭都冷了许多，他们当然不会去想，若不是临淄王非要抢占秦少游的封地，秦少游才会一不做二不休。人总是记吃不记打的，只记得别人如何欺了自己，哪里会想到这是自己因为贪婪而惹下的祸事。

可是不管如何，宗室必须要报复。只是要对付一个都尉容易，即便这个人深受宫中信重，可是要碾死他，却还是如捏蚂蚁一样容易，可问题就在于。宗室并没有一手遮天，一旦全力对付秦少游，那么就说不准给了武家人

的口实，到了那时，稍有不慎，极有可能陷入腹背受敌的境地。

李隆基唯有忍耐，等待机会。

而现在……时机来了。

张家兄弟或许不是最有权势的人，可绝对是朝中的润滑剂，有他出面……

李隆基此时语气平淡地道：“打一声招呼吧。”

“是。”王府的长史躬身作揖，道：“要不要去探听一些武家那边的动静。”

“不必了！”李隆基自信满满地道：“武家那边有张五郎出面。不会出什么差错，秦少游不能活过十一月了！”

.....

武三思犹豫地看着一份请柬，而自己的异母兄弟武承嗣则坐在一旁。

这请柬乃是张五郎发出来的。

武三思叹口气，他心里明白，这个时候，是该自己痛下决心的时候了。

武承嗣似乎有点是想保全秦少游的意思，倒不是说大家私交有多好，而是留着秦少游，大可以用来牵制临淄王，现在张五郎虽是没有表露什么。只是下了请柬，不过这个请柬的用意，却是路人皆知了。

武三思风淡云轻地将请柬放下，叹口气。才道：“三郎，事已至此，我们没有选择了。”

武承嗣皱眉道：“张家兄弟平时对我等就是若即若离，此番又先结好了临淄王，如今才与咱们商量诛除秦少游，说句本心话。他们这是将我们武家当做奴仆来使唤了。再者说，姓李的要拔掉秦少游这个眼中钉，可是对我们来说，秦少游并不坏，留着，对我们大有好处，大郎何必……”

武三思脸色冷峻，不禁冷笑道：“我岂会不知事不可为，可是今日我们的处境也唯有如此而已，你且想想看，李家的人可以不巴结张家兄弟，为何？因为他们今日的一切，靠的是祖宗的福荫，靠的是天下各州的刺史和各道的高门的撑腰，因为他们姓李，他们就可立于不败之地，而陛下可以杀一个李冲，可以杀一个李敬业，只是这么多宗室，杀得完吗？有这么多支持宗室的

大臣、官员，乃至僧民百姓，陛下可以杀尽他们吗？”

“问题就在这里啊，姓李的不靠陛下就可以立足，所以张家兄弟与他们关系如何，他们才不在乎，即便张家兄弟每日都在陛下面前嚼舌根子，那又如何？李家的人依旧还姓李，所有人都将他们看作是宗室，即便连陛下对此也不敢造次。”

“而我们呢？我们能有今日，靠的只是陛下，陛下对我们态度的好坏就决定了我们的命运，我们是陛下的娘家人没有错，可是李家难道就不是陛下的亲族吗？陛下对我们好恶才决定了你我，决定了这么多叔侄子弟的命运，所以我们非要哄着那张家兄弟不可，倒不是说他们进献几句谗言就可让陛下疏远我们，而是非到万般不得已的时候，绝不能得罪陛下跟前的人，千里之堤毁于蚁穴，今日有人在陛下面前鼓噪一下，明日又乱语几分，再加上李家人的虎视眈眈，我们武氏岂不是要死无葬身之地？”

“所以……这件事容不得商量，也没有任何的选择，张五郎既是有请，我们二人都要去，去了之后，他说什么，我们就做什么。”

“秦少游……固然有秦少游的好，可是……他得罪了张家兄弟，那么就天注定了他必死无疑，你无须多言了。”

武承嗣听了这话，沉默不语，他似乎也被说动了，最后只是叹口气，道：“也罢，一切依兄长所言。”

洛阳城里，总是免不了有酒宴，那些豪门的府邸，高朋满座、灯火通明。

而近来，这样的酒宴也是越来越多，而这时候，太平公主反而备受冷落了。

这位李寡妇也在请酒，偏生应者寥寥，连平素围着她转的几个武家子弟，也一下子不见了踪影。

李寡妇有些急了，却又不得其法，从张家传到公主府的消息，是许多宾客尽兴而归，这里头……显然透着一种微妙的东西，李寡妇实在受不了的，索性出发前去洛阳县衙。

她见到了秦少游。

秦少游居然养胖了一些，皮肤也白皙了许多，显得精神饱满，比从前更

添了几分别样的气质。

李寡妇立即咬碎了银牙，卧槽，你这家伙，居然胖了。

秦少游见了李寡妇很高兴，执礼甚恭，道：“想不到殿下竟肯屈尊来看下官，下官真是感激涕零……殿下……你似乎消瘦了……”

“……”

呼……李寡妇长长吐出一口气，表示自己不愿意和秦少游计较这个，火都烧了眉毛，还有什么好计较的。

她一屁股坐在胡凳上，道：“近来你可还好吗？好啦，好啦，别说那些谦辞，永远都是呵啊、尚可啊之类的，你这人真是虚伪透顶，能否跟本宫说句实在话，近来可好？”

秦少游正色道：“尚可。”

又是尚可……

李寡妇要抓狂：“你以为请了狄仁杰来断案，你便可高枕无忧了？你到底明白不明白，事情没有这样简单。”

秦少游不由道：“殿下的意思是，张家兄弟还要招惹是非？”

李寡妇冷笑道：“你平日不是挺聪明的吗？你自己说呢？”

秦少游皱眉道：“这样看来，好像很麻烦啊。”

李寡妇忍不住翻了个白眼，才道：“当然麻烦，麻烦大了，本宫说实在话，你死定了，本宫是跟你来商量身后之事的。”

“啊……”秦少游想不到李寡妇居然这样的热心，不但管自己生前的事，连身后的事都包办了，这……算不算一条龙的服务？

见秦少游哑然的样子，李令月终于还是心里一软，道：“好吧，我并非是吓你，这一次和从前不同，你现在是墙倒众人推，秦少游，连本宫都无计可施了……你……你要死的。”

.....
顺便求点票儿！谢过！

第一百九十五章：摊牌

秦少游照旧还是那样的没心没肺，他只是呵呵一笑，不以为意的道：“殿下，请不要担心，有一句叫生死有命，而富贵却是在天，请殿下勿忧。”

这样没心肝的态度，却是李寡妇最讨厌的，她也学会了秦少游的冷笑，于是：“呵……”

秦少游叹口气，心里一暖，不管怎么说，李令月终究是好意，他只得道：“那么敢问殿下，那张家兄弟，凭什么置我于死地？”

李令月脸色终于好看了一些，道：“你真是糊涂，竟也不知，我只问你，你抢了李隆基那小子的亲，他恨不恨你？”

秦少游点头：“想必会恨吧。”

“什么叫想必，换了是本宫，谁要是抢了我的男人，我恨不得剥了他的皮。”

秦少游打了个冷战，禁不住道：“殿下竟是如此狂野，咳咳……殿下的男人是谁？”

李令月的俏脸一红，不禁勃然大怒：“火烧了眉毛，你还在这里胡说八道，天哪，秦少游，你要死了，你死定了，你能不能这个时候做出如丧考妣的表情，一副很害怕的样子，身子蜷起来，瑟瑟作抖……你能不能正常一些，一把拉住本宫的长袖，说一句‘殿下救我’。”

秦少游愕然了……

“这……好像有点难为情……”

现在轮到李令月颤抖了，她咬着唇：“总而言之，你总要想个脱罪的方子，现在李家要你的命，姓武的也和那张家兄弟狼狈为奸，又这两家人站出来，你可知道，届时便是朝野内外，满朝的文武一起发作，会有数百上千个大臣弹劾你，誓死要陛下杀你，即便是母皇爱护你。你的小命，以为真的保得住吗？这可是数百上千人，母皇若是拒绝，那么就是君臣失和。引发多少动荡，所以……秦少游，你死定了，你认真一些好嘛？”

秦少游惊愕的道：“想不到我的人缘竟这样坏。”

李令月比他更惊愕：“你现在才知道你的人缘这样坏？”

秦少游不由挠头：“我还以为不错呢，其实.....我的人缘确实还不错啊.....”

“.....”

这样的人。李令月发现自己竟然无法沟通了。

不是东西啊，皇帝不急急死了她这个太监.....

她跺跺脚，咬碎了银牙，终于是无法忍受了：“咱们.....后会有期！”

倩影一旋，已是飘然而去，只留下了一抹淡香。

这个公主殿下.....还真是性格冲动啊，问题还没有探讨下去呢。

秦少游摇摇头，却还是禁不住道：“我的人缘，应当不坏吧，平时做人也没什么挑剔的地方呀.....除了精打细算一些。抢了一门亲，和人斗过几次嘴，弄死了几个嚣张跋扈的家伙之外.....”

十一月初一。

天气已经渐渐冷下来，宫殿上的琉璃瓦，每到清晨拂晓时，便似镀了一层冰，檐下则是一溜溜冰凌，啪嗒啪嗒的落着水。

这个时候，一队队宦官，总是要端着银盆。四处去接这‘天水’，据说这样的水，煮开了用来洗浴，有养身的功效。而当天子，是最在乎自己的身子骨的，为了养护，可谓费尽了心机。

今日宫中格外的热闹，每到初一的时候，原本是在宣政殿的议事则是要搬到万象深宫。今日是大议。

所以凡是朝中五品以上的官员，管你是做什么的，有没有参议的资格，今日都得入宫。

数百名大臣此时已聚集于宣武门，随着宫门大开，旋即鱼贯入宫，入万象深宫，分两班站立，等候天子亲临。

武则天的心情其实是很不好的。

因而她故意来迟了一些，朝中虽然没有什么变化，可是有一样事，却是

牵动了她的心。

本来是她让狄仁杰去查实那秦少游与张易之的一桩公案，可是谁晓得，这位狄公，居然至今还没有回应。

按照武则天的设想，这是一件小事，让狄仁杰出马，无非是显露自己的公允罢了，也省的有人借这件事来做文章，也就是三两日的功夫，事情也就可以解决，狄仁杰呢，轻而易举的把事情办妥，那两个在县衙里的人，自然也就随便损失点皮毛，至于文武百官，谁敢说自己偏袒，这可是狄仁杰审的，就算是有什么偏颇之处，那也是狄仁杰的错，可问题在于，狄仁杰以清直而闻名天下，他会有错吗？

可问题就在于，虽然是打好了这么个如意算盘，偏生狄仁杰一点动静都没有，这将近过了一个月，秋去冬来，这案子还是没有定夺，问题是这两个人，还关在县衙呢？

只是武则天又不能去过问，一旦过问，就显不出自己的公允了，她得憋着，毕竟只是一个小案子，皇帝陛下哪有亲自询问的道理？

可是这一憋，就是足足一个月，换谁都要内伤啊。

武则天不禁恼怒了，她甚至有些责怪狄仁杰的意思，这样的小事你都办不好，做什么吃的。

偏偏狄公似乎人品好、声誉高，而这脸皮嘛竟也厚的可以，他居然去三省赴任了，绝口不提那县衙里两个人，他不提，武则天又不能问，最受伤的就是秦都尉和张易之了。

武则天岂能不恼火。

这样一件小事都办不好，非要悬而不决，让自己平添忧心，狄仁杰实在太教人失望了。

于是她拉着脸跪坐于金殿之上，手搭在御案上，沉默不语。

这个时候，理应是宰相主持朝议了，可是跪坐在上首的人还未开口，却有人站出来，道：“臣有事要奏。”

众人看过去，奏事的人居然是张昌宗，武则天心里明白，自家的兄弟还在县里关押，兄弟情深，张昌宗急了。

这样的心情，武则天是很能理解的，她抿了抿朱唇，道：“张卿所言何事？”

张昌宗慷慨激昂道：“凤阁侍郎狄仁杰，奉旨查如春酒楼一事，可是为何已过去月余，却至今没有动静？这只是一件小事，难道以宰辅之尊，亲自视事，也是这般敷衍吗？”

张昌宗直接把矛头指向狄仁杰。

不过殿中的大臣居然没有哗然，大家只是沉默，显然，好戏才刚刚开始呢。

狄仁杰坐在几个宰辅之下，闻言不为所动，于是长身而起，慢悠悠的道：“臣奉旨查办，只是有些地方，尚未厘清，因而不敢贸然决断。”

张昌宗冷冷一笑：“狄公若是迟而不决，总这样拖延下去可是不好，臣恳请陛下，诏秦少游与张易之二人，殿中对峙，今日总要说个明白。”

这张昌宗的小算盘，所有的人，都已经布置好了，这殿中数百的大臣，绝大多数，都已经是摩拳擦掌，这个时候他要的，就是将秦少游和张易之叫到这殿中来，到了那时候，众臣就有了借口，这如排山倒海的弹劾就要发动，无数人言之凿凿，已是搜罗了秦少游数十上百条罪证，只要有人登高一呼，万千人响应，即便圣人对秦少游有姑息之心，秦少游也必死无疑。

这叫抛砖引玉、引蛇出洞，表面上看，是对狄仁杰发难，实则却是为接下来的最后一击进行铺垫。

不过对于武则天来说，她只当张昌宗无外是担心那个兄弟，想要把事情早点来个了断，这狄仁杰到了现在，还在说案情有不明之处，真不知是干什么吃的，张昌宗的心思，武则天也是感同身受，况且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张昌宗要求御前审问，武则天岂有不允之理，只不过这个案子，是交给狄仁杰的，此时少不得要问一问狄仁杰的态度：“狄卿以为如何？”

狄仁杰道：“臣无德无能，才使此案拖延至今，张中郎所言不错，不妨当庭审议，以安众心。”

武则天便道：“既如此，那么就准了，传旨，速命敕使，至洛阳县衙，提秦少游、张易之入宫。”

一声召令，便有黄门火速抵达洛阳县，那柳元芳已是入宫廷议去了，所以在这里当值的，只是县蔚，县蔚不敢怠慢，忙是押解秦少游和张易之二人至宣武门，在这里，早有一批禁卫等候多时，该做的样子，自然是要做的，众禁卫押解秦少游和张易之入万象神宫。

这一路上，秦少游的心情倒是平静的很，他步履轻快，不过也是知道，

今日.....是真正摊牌的时候了，案情折腾了这么久，也该有个结果。

第一百九十六章：你死我活

进了万象深宫，秦少游看到了许多人，有熟悉的，也有陌生的。

只不过许多人看他的眼神，带着那么一丁点的不同。

这是猫戏老鼠的感觉吗？

那么谁是猫，谁又是老鼠？

呼……秦少游长长吐出一口浊气，他眼眸一抬，看到了高高在上的武则天。

女皇陛下依旧是那样的端庄、得体，她的目光沉着，几乎看不到任何的感情波动，她如雄踞在殿上的母狮子，不怒自威。秦少游躬身作揖：“罪臣驸马都尉秦少游，见过陛下。”

他的话音落下，一旁随来的张易之亦是道：“臣张易之，见过陛下。”

秦少游自称罪臣，而张易之只是称臣，这里头的玄妙，倒是被细心人看出了些许的端倪。

不过张易之在进殿之后，信心确实开始充足起来，因为在进殿时，他看到了自己的兄弟张昌宗，而张昌宗则给他回以一个自信满满的眼神。

这个眼神，张易之再熟悉不过，他已知道，他们张家已是胜券在握了。

武则天看着二人，显然这个时候，武则天并不知道接下来即将要面临的暴风骤雨，不过该作的样子，她却还是要作的，于是冷哼一声：“二卿可知罪吗？”

张易之和秦少游都默然无言。武则天旋即道：“狄卿，你来审吧。”

狄仁杰面无表情，却还是站出班来，正待要说话。

可是这时候，已经有人等不及了。

张昌宗站了出来……

今日……就是算总账的时候，张昌宗当然没有兴趣，再将这大好的光阴，虚度在这冗长的问审之中，从一开始，他就没有打算审。

他要的，无外乎是当着秦少游的面。细数他的罪行，要的是文武百官如潮水一样，将秦少游踩死在这里。要的是即便是陛下心有袒护之心，这秦少游今日也该死无葬身之地。

他信心十足的站出来。先与几个李氏的宗族交换了一个表情，大家的眼神交汇的过程中，各自流露出几分意味深长。

他眼角的余光，也落在了武三思和武承嗣身上，他看到两个人已经跃跃欲试。似乎胸腹之间，开始隐含着杀机了。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

而他就是东风。

他俊朗的面容一抬，直视着武则天，朗声道：“臣……张昌宗……有事要奏！”

这一句话，仿佛是总共的号角，嘹亮又带着肃杀！

武则天愕然，不由看向张昌宗，道：“张卿又有什么话？”

张昌宗二话不说，直接拜倒在地。正色道：“臣张昌宗，蒙受陛下厚爱，享国之荣华，无以为报，因而臣为了朝廷，为了陛下，即便粉身碎骨，亦是难报万一。”

“因而臣听说了诸多坊间流言，身为中郎，岂有不奏之理。臣听说，驸马都尉秦少游，外表忠厚，内心却殊为险恶。去岁，他在自己的封地，四处推行茶桑，以至忠厚百姓，不思中粮，反而人人效仿。大量土地，尽都种植此等无用之物，以至河南府的粮产，年年递减，这粮田，乃是朝廷命脉，关系国计民生，一旦粮产减少，若遇荒年，岂非要天下大乱不可？秦少游自称饱读诗书，岂会不明白这样的道理，可是他一意孤行，照旧如此，以至天怒人怨、人神共愤，以他一己之私，而毁百年社稷……”

“臣还听说，在他的封地之内，此人独断专行，更可恶的是，此人既为团结营都尉，却公私不分，将这团结营上下的封地，俱都据为己有，此人欲壑难填，竟是将这团结营视为自家的私产，陛下……这样的人，就在天子脚下练兵，一旦图谋不轨，岂不是养虎为患？”

“此人私德败坏，这都是有据可查的……”

他声音高亢，洋洋数千言下来，不知列数了秦少游多少罪状，可是张昌宗还嫌意犹未尽，不过他也知道，自己不过是抛砖引玉而已，真正的好戏还在后头呢。

因而他只得住口，最后沉痛的道：“此等大奸大恶之人，居然能沐猴而冠，竟成朝廷栋梁，迟早要为祸社稷，请陛下以苍生为念，惩治此人，以儆效尤，还天下一个清平。”

武则天震惊了。

她万万想不到，原本是打算息事宁人，谁晓得张昌宗居然玩了这么一手。

本来一件小公案，如今被在张昌宗一番慷慨激昂的弹劾，立即变得更为复杂起来。

武则天少不得心里嗔怪张昌宗有些不太晓事，说好了息事宁人，可是你为了自家的兄弟，却又惹出了祸端，实在是岂有此理。

而张昌宗，却是无所畏惧，他心里自知，陛下是离开他不得的，既然离不开，那么自己弹劾秦少游何罪之有。

况且，有一句话叫做法不责众，待会儿，等到大家墙倒众人推的时候，难道只怪自己一人？

张昌宗的嘴角，已经微微勾起，接下来，就看他们了。

武则天错愕之后，已有了几分怒意，她看了一眼张易之，自然晓得这是张家兄弟搞的鬼，再看秦少游，秦少游却并非是诚惶诚恐之色，只是脸色平静，一副任君处置的样子。

武则天深吸一口气，正待把这件事压下去。

因为无论如何，不管是张家兄弟还是秦少游，都是她的人，他们打生打死，对武则天都没有好处，可是不待他开口。

竟已经有人站了出来，站出来的乃是武三思，武三思沉声道：“陛下，臣也有事要奏。”

武三思……

武则天的眼眸里露出几分震惊，一个张昌宗其实并不算什么，虽然这个家伙在自己面前得宠，可他毕竟只是个宠臣而已，现在的官职，也不过是个

小小的郎中，武则天看得起他，他才是个大人物，武则天让他住口，他就什么都不是。

可是张昌宗站出来，武三思居然在此刻也站了出来，这可就不太简单了，因为武三思乃是梁王，又是礼部尚书，所代表的，更是整个武家，自己这个娘家里，既有礼部尚书、户部尚书，还有金吾卫的将军，飞骑军的副将，有十几个郡王，有无数个地方刺史。

武三思来凑什么热闹，他难道也和秦少游有仇吗？

武则天按捺住了火气，她……在忍。

因为武三思既然有事要奏，在这个场合，自己就没有让他住嘴的道理。

武则天突然感觉到，朝中出了一件大事，可是偏偏，这个大事，居然自己被隐瞒了，她拉下脸来，一字一句道：“梁王要奏何事？”

武三思抬眸，眼中带着毅然决然，他朗声道：“臣要弹劾……”

张昌宗的嘴角，已经浮出一丝狞笑，果然来了，接下来……秦少游已是必死无疑。

“郎中张昌宗与少卿张易之！”

什么……

张昌宗以为自己的耳朵听错了。

弹劾的难道不是秦少游吗？为何是自己，为何是六郎……这武三思，难道已经疯了？

张昌宗脸色骤变，他顿时感到手足无措起来，因为事情太过突然，完全出乎了自己的意料之外。

此前……不是已经都说好了的吗？

不是说好了，整死了秦少游，自此之后，大家从此一起携手，不是说好了，武家的人全力支持自家兄弟吗？

可是这武三思，居然矛头对向了自己，居然……

张昌宗心乱如麻，因为这是万万没有预料到的，难道武家的人，再不需要自己在圣人面前说他们的好话。

难道武家之人，愿意承担得罪自己的代价？

张昌宗想不明白，到底哪里出了差错，问题到底出在哪里。

而武则天也满是诧异，李家的人弹劾张家兄弟倒也罢了，你武三思乃是朕的侄子，你来凑个什么热闹，难道你要宣扬家丑是吗？

武则天这时候心境又是不同，她不想张家兄弟针对秦少游，可是并不代表，她容许武三思去针对张家兄弟。

为了让武三思住嘴，于是她冷哼一声，道：“你们要闹到什么时候，你们要做什么？”

本来这个时候，按照武三思的为人，陛下一发怒，他就应当适可而止，立即住嘴了。

可是今日武三思居然中了邪一样，他依旧目光坚定的看向武则天，一字一句的道：“臣深受陛下信重，而如今，朝中出了奸党，臣岂可默然无言？此乃臣之职责所在，绝非胡闹，臣恳请圣人，听臣一言，若臣有一句虚妄之词，宁愿死罪！”

.....

每一次都叫不到月票啊，感觉好无力，还是希望大家努力支持一下，其实老虎很努力的，这种努力，并不是说更新字数的多少，而是每一个文字，老虎为了对得起读者，都花费了很多功夫，速度不是老虎的强项，望大家体谅，并且支持一下！

第一百九十五章:死无葬身之地

这一番话出来，当真有破釜沉舟的气概了。

武三思这种人，身居高位，实在难以想象这样的人，居然也会如此‘激进’。

话说到这份上，人家非要说不可，一副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的魄力，即便武则天，此时也拦不住了。

武则天气坏了，她身躯不禁在颤抖，她万万想不到，自己的侄子居然敢如此。

武三思正色道：“臣要弹劾张家兄弟祸乱朝野，此二人虽是官职不显，却不知有什么样的胆子，居然敢勒索大臣的财货，臣好歹也是皇亲国戚，乃天子之侄，世封梁王，可是那张昌宗，去岁时来到臣之府邸，却是看中了一个美婢，居然当场索要，还要红粉需要珠玉酬，竟还索要臣的几个上好玉璧，敢问陛下，一个小小郎中，一个小小的少卿，为何会有这样的胆子，此二贼狂妄自大，勒索财货倒也罢了，却又素来好风雅，偏生才学不过尔尔，每次吟诗，又非要臣等为他制作金匾，悬挂起来，臣……已是不堪受辱了，臣好歹也是王爵，可是在此二贼眼里，却是连丧家犬都不如，臣伏请陛下做主，给臣还一个公道！”

这一番话，真是道尽了委屈。

大家一听，都不禁傻眼，原来张家兄弟竟是猖獗到了这个地步。

这一点，只怕是武则天都没有想到，她固然是疼爱这二人，可是这并不代表，让这二人在外头如此放肆，你欺负几个寻常官吏倒都能理解，偏生连梁王武三思居然如此。

张昌宗更是傻了，事情倒是没有错的，不过这哪里是自己强迫，分明是姓武的非要把东西送自己，自己要作诗，他连连说好。还让人制作成匾额，说是要高高悬挂起来，因为这样的好诗，才配得上他的门庭。

怎么这话。可以反过来说。

张易之也是愣了，一时缓不过劲来。

只不过……武三思话音落下，却又有人道：“臣也有奏。”

众人看过去，是武承嗣。

他的出现，倒是很好理解。武家的老大都出手了，武承嗣没有站在这儿看热闹的道理，武承嗣正色道：“臣掌户部，主计天下钱粮，关系重大，维系国计民生，不容闪失。也是在去岁的时候，这张易之突然寻上门来，他负责修葺宫室，说是钱粮不足。让户部拨给，臣当时还向陛下请旨，陛下也是点了头的，不过到了后来，他要的钱粮却是越来越多，账目混乱暂且不说，甚至一根木头，居然花费钱七十贯，一块琉璃瓦，居然靡费七百钱。陛下……这木头，只是寻常之木，臣是实地查实过的，出自晋阳的大木而已。就算自晋阳运来，也不过七八贯而已，何以却需花费十倍所需？张易之自修葺了陛下的宫室之后，非但这宫室花费巨大，使国库不足，可是他们张家却是一时暴富。张府的宅邸，在修葺宫室时，足足扩大了数倍，雕梁画栋，富丽堂皇，其规格，甚至远超臣之王邸，如此因公废私，如此贪赃枉法，如此榨干国库，这样的人，可堪为臣工？陛下啊，今年李冲人等谋反，国库为了平乱，尚且钱粮难以支付，为何独独这姓张的……却是暴富一时，仆从如云，富可敌国，恳请陛下查实此事。”

“……”

武则天彻底心乱了。

她万万想不到，这一对兄弟，平时处处为自己‘着想’，去年的时候提出来说要为自己修建宫室，当时还以为他们二人乃是为了自己，谁曾想，竟是贪婪至斯。

她对张家兄弟，固然没有完全的信任，可是每日听他们在左右软言耳语，倒也不曾有太多的疑窦，可是现在看来……

于是武则天禁不住嗔怒的看向张家兄弟……

自然……这个时候，武则天是断然没有杀心的，因为不管如何，自己离不开此人，只是这时候，心里不免就有了好生惩戒的心思。

可是……

她的愿望落空了。

一个又一个大臣跳了出来，而接下来，跳出来的却是一人，此人声若洪钟，朗声道：“臣亦有奏。”

众人看去。

而这个人，绝对不容小视。

此人乃是李多柞，辽阳郡王，乃是羽林大将军，掌握禁军、北门宿卫十数年，在军中拥有极高的声望，而此人虽然平时拘谨，不过大家却都知道，此人与临淄王有些关系，因为他的女儿，曾嫁给先太子李弘，而临淄王呢，则过继给了李弘为子，所以这李多柞，素来于李隆基关系良好，是温和拥李派中的顶梁柱的人物。

他一出口，人人侧目。

因为这位手揽军权的大将，分量可不在梁王之下，而且此人平时并不轻易发言，这时候突然跳出来，实在教人匪夷所思。

反倒李多柞跳出来，却让张家兄弟松了口气。

不管怎么说，这李多柞是临淄王的人，现在武家的人突然对自己发难，让自己陷入了极为危险的境地，武家和李氏向来势同水火，想必这个时候，他们是要来打擂台了。

况且……临淄王深恨秦少游，这李多柞，绝对不会抨击自己，想必要对付的是秦少游。

若是如此……那么就好极了。

可是接下来，李多柞却是冷笑：“张家兄弟二人，一人为禁军中郎，一个是司卫少卿，都有禁卫宫中的职责，而臣算起来，也是他们的上官，可是他们对臣，却从未有敬畏，屡屡顶撞，不将各卫将军放在眼里，口里竟还称，陛下只需二人拱卫即可，其余人等，何用之有，这些话，早已寒了三军将士的心，不只如此，今年开春时，有千牛卫副将因与张昌宗发生口角，这张昌宗，居然拔刀相向，那副将身受重伤，明明他不过是个中郎，乃是副将的下官，可是那副将受辱，竟是忍气吞声，最后不得已，只好辞了军职，此事恶劣至极，以至军中上下再无分明可言，衙中二十卫，人人恨他兄弟入骨，臣即为羽林将军，竟也不能惩治，恳请陛下处置，以安众心……”

“……”

张易之和张昌宗二人彻底傻眼了……

他们万万想不到，居然连李多柞都对自己兄弟二人下了黑手。

他们目瞪口呆，一副不可置信的样子，这……到底是怎么了。

他们不明白，而最重要的问题就在于，他们现在是百口莫辩，平时这些人，见了自己便含笑，个个都是客气的很，怎么说翻脸就翻脸，你们不是秦少游的死敌吗……

李多祚话音落下，殿中哗然。

有人激愤跳出来，哭天抢地的道：“张易之此贼，强抢民女，甚至纵容仆役当街杀人，有官吏去拿，那仆从竟是说，天下都是我家主人的，杀几个人，又有何妨，此事之后，流言四起，人心尽失，洛阳僧俗百姓，恨不能生啖其肉，陛下啊……这样的贼子，岂可再高居庙堂之上……臣恳请陛下，诛杀此二贼……”

“臣有事要奏……”

这时候站出来的，居然是副宰相杨再思，要知道，这杨再思可是张昌宗的‘心腹’党羽，联合武家和李家的人一起整死秦少游，就是他给张昌宗出的主意。

这个家伙，与张昌宗的关系极为亲密，经常日夜在张府饮酒，通宵达旦。

张昌宗已经快吓瘫了，这时候听到杨再思的声音，就宛如听到了仙音一般，只以为杨再思必定会跳出来为自己说话。

杨再思大义凛然道：“臣蒙受陛下厚恩，今日至此，却不得不仗义执言了。臣要弹劾张昌宗，此贼欺君罔上，罪无可恕。今年三月，他还偷了宫中的一副金马，跑来给臣炫耀，说此物唯配的上他这等人物，还说陛下的宝物，便是他的宝物，更有甚者，又一日他醉酒，口出狂言，说……说……说……臣不敢说……陛下若想知道……臣愿私下相告。”

这个不想说三个字背后，只怕暗藏的是一个天下的秘密，甚至这个秘密，和武则天有关。

也就是说，武则天的隐私，怕都被张昌宗拿去四处招摇了。

可以说，身边最亲近的人，往往一旦反戈一击，是最锥心刺骨的，而杨再思，只三个不敢说，就宛如一柄利刃，狠狠的扎在张家兄弟的心口。

张昌宗脸色大变，他一下子瘫坐于地。

张易之本就跪着，这时候却是面如纸色，浑身瑟瑟作抖。这一次……他们害怕了……他们本以为，到了他们今时今日的地步，是绝不可能害怕的，可是现在……一种难以言喻的恐惧，却是弥漫了他们的全身。

.....

第一百九十六章：必死

武则天已经是勃然大怒，她万万不曾想到张家兄弟居然如此的肆意互

为。

固然她多少知道二人是骄横了一些，贪赃枉法其实没什么，欺负人也没什么。可问题就在于，他们居然把手伸到了宫殿的修建上头。

这修建宫殿，可是打着为天子的旗号，也就是说，这一对兄弟当着自己的面，说什么一切是为了自己着想，为自己打算，希望自己能够享用更好的起居之所，实则一转手，却全是为了自己的私利。

这已不再是贪赃枉法，更像是感情上的欺骗了。

若只是骄横一些，比如那李隆基，见了金吾将军训斥护卫，说几句狂言，武则天倒是不会见罪，可坏就坏在，他们骄横得太过，以至于连禁军上下都露出了不满之色。

自己宠幸这两个人归宠幸，可并不代表她可以纵容一切，天子毕竟是需要靠禁军来护卫的，可是这两个东西呢，居然打着自己的旗号如此折辱禁卫，那些禁军可会服气吗？他们固然会恨张家兄弟，可是难道不会恨包庇这一对兄弟的天子？一旦有事，自己还指望谁来护驾？

况且，武三思不管怎么说，也是自己的侄子，是她的娘家人，虽然武则天对武三思也有一些不满的地方，可是这层关系却是永远不会变的，她也万万想不到张家兄弟居然狂妄到把这一对兄弟当做是奴仆一样的使唤。

武则天震怒。

她面如死灰，狠狠拍案，那眸子如刀一样在张家兄弟的脸上掠过去。

张昌宗见状，忙是趴在地上，开始扣头，哭丧着脸道：“陛下，臣死罪，望陛下宽恕……”

张易之吓得瑟瑟发抖，牙齿打着冷颤，却也忙是如丧考妣地道：“臣万死！”

秦少游脸色依旧很平静。果然……自己的人缘确实不算太坏啊。

不过他现在才算是彻底地松了口气，事实上，从秦少游揍了张易之的那一刻起，张家兄弟就已经完了。

秦少游早已预料当长公主有了身孕。再加上李家蠢蠢欲动开始，武则天就已经察觉到了洛阳城中的暗波涌动，所以任何一件不值一提的小事都可能演变成动摇国本的导火线。

当秦少游和张易之闹出了丑闻，陛下绝不可能轻易处置，她要服众。唯一的办法就是差遣一个德高望重之人审理二人。

而这个德高万众之人，秦少游虽然没有预料到是狄仁杰，不过倒也没有太出乎预料之外。

狄仁杰审问二人，就意味着陛下想要利用狄仁杰的声望来将此事压下。

可是张家兄弟肯就此罢休吗？就算狄仁杰认为有错在先的秦少游，秦少游也不过是闭门思过或者罚俸的惩罚而已，因此秦少游早已预料张昌宗必定会开始活动，以报这一箭之仇。

而秦少游在这个过程中，却已痛下杀手了。

他在审问的过程中透露了一件事——张家兄弟能制药。

本来制药也没什么，其实这事儿，大家也多少知道一些。自古以来，哪个天子不吃药的？要嘛研究什么长生不老药，要嘛就是金枪不倒药，这也算是历代皇帝们主要的娱乐活动之一，大臣们对此，大多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

这也是文武百官疏忽的地方。

可问题就在于，秦少游点出了一个东西。

陛下吃药，居然吃出了月事。

来了月事，其实是秦少游编造的。

这种子虚乌有的事，谁知道真假。

可问题的关键就在于。秦少游将这药效夸大之后，对着狄仁杰和张易之说，张易之当时在盛怒之下，为了压倒秦少游。当然巴不得秦少游夸大他的手段，难道在那个场合，他还能否认自己兄弟做的药的药效并没有想象中那样强劲？他当然会把这种夸大之词忽略过去。

而事实上，他漏掉了一个致命的问题。

当秦少游说他的药能够真正返老还童，能够使陛下老树开新枝的，他们兄弟二人就死定了。

.....

狄仁杰是个心机深沉之人。而且他还是个传统派，所谓传统派就是，他自认为这天下还是李唐的，只是现在的陛下，不过是暂代了李唐地天下而已。

所以那一夜，当狄仁杰听到秦少游夸大了药效，而张易之居然还得意洋洋的默认之后，狄仁杰顿时大惊失色。

是人人都知道，女人来了月事，就极有可能还会有身孕。

本来以陛下的年岁，是绝不可能还能有身孕的，可问题就在于，这药如此神奇，而且陛下保养得如此好，看上去哪里像是垂垂老矣的老人？如今陛下居然来了月事，那么.....谁能保证这个药效是否会造成陛下的身孕呢？

虽然到底会不会有身孕，谁也说不清，可单凭这个，就足以将狄仁杰吓坏了。

一旦陛下有了身孕，一旦陛下又产下了龙子，而这龙子，说不准就是张家兄弟的血脉，而李家那边，陛下最有希望坐天下的长子李弘已是死了，其余的两个儿子，一个是怂包，另一个也观之不似人君，若是陛下老来得子，对此子大为宠溺，一旦动了让其继承大业的心思呢？

这岂不是，李唐的江山不但现在要姓武，还可能姓张？

虽然这只是一种可能，可是却绝不是狄仁杰所能接受的，他立即决定停止审案，通过种种渠道将信息透露了出去。

于是李氏哗然。

李家和武家，平时争得你死我活，为的是是什么？为的不就是这个储君之位吗？无论是谁坐了天下，只怕另外一姓都得乖乖地靠边山，甚至可能阖族都招惹来灭门之祸。所以这个斗争，素来都是你死我活的。

现在居然又可能出现一个姓张的，这还让不让人活了。

于是.....张家兄弟必须得死，绝不能再留了，留下他们一日，就是一个

极大的隐患。

因而，即便是李家的人再怎么仇视秦少游，而这个时候，他们却早已将秦少游忘了个一干二净。因为秦少游不过是个驸马都尉，至多也就恶心一下宗室，可是张家兄弟却极有可能要大家命的。

只是单凭一个李氏，是不足以弄死张家兄弟的，狄仁杰倒是很干脆，他还把这个消息透露给了武家。

武家内部彻底炸开了锅，他们巴结张家兄弟，不过是为了斗争李氏，而给自己增加一份筹码而已，说白了，张家兄弟不过是近臣，小丑而已，可是这两个小丑居然他娘的也可能成为皇储最有力的竞争者，作为武则天的侄子，武家的武三思和武承嗣本也有希望继承大统，现在多了一个变数，岂不是谋财害命？

甚至……退一万步讲，假如将来坐天下的是李氏，武家或许还有荣华富贵，因为这些年来，虽然双方争斗的厉害，可是天子却通过联姻的方式将他们绑在了一起，比如武三思的儿子，就娶了高阳公主，比如李氏也有不少人娶了武家的女儿，武家虽然可能政治上遭受冷遇，却看在这些面子上，多少也能苟活。可是你姓张的一旦图谋了大位，这武家人岂不是都要死绝？

不能等了，也绝不能姑息了。

看上去，这是小概率的问题，可一旦实现，就是灭门之祸啊。

武三思和武承嗣二人彻夜商议，最后痛下了决心，张家兄弟不死，武家就他娘的不活了，非要死磕到底不可。

毕竟陛下没有了张家兄弟，还有王家兄弟，有了王家兄弟，大不了大家再另行结好和巴结也就是了，这种能制药的隐患在一天，晚上睡不着觉啊。

秦少游成功了。

武家和李家的人一跳出来，满朝文武，绝大多数是出自这两家的门下，于是乎，一个个跳了出来，争先恐后，有掌握机要的宰辅，有言事的御史，有手握重兵的将军，有高高在上的勋贵，有三省的要员，有各部的尚书、侍郎、大夫，有太常的少卿，有光禄的太官，有宗正寺的大宗正，有鸿胪寺的典客，有少府监、军器监、国子监的官员。

一个个人，义愤填膺，手握起拳头，个个都是与贼子势不两立的态度，言辞如刀。

“陛下……”

“请杀张氏，以安众心……”

“此等祸国殃民……”

秦少游在这络绎不绝的仗义执言之中，禁不住打了个冷战，这些人还真是犀利，还好秦某人素来会做人，否则得罪了这么多人，岂不是沦落到张家兄弟这样的下场？

顺便求点票儿！

第一百九十七章：最毒帝王心

武则天的的心已是彻底的乱了。

她当然知道这个阵仗意味着什么，文武百官尽皆反对，李氏、武氏，纷纷跳出来。

这些人，没有一个是省油的灯，甚至有许多站出来义正言辞之人，都是武则天不容忽视角色。

他们一呼百应，矛头纷纷指向张家兄弟，细数他们的罪行，许多罪状，甚至让武则天对张家兄弟生出了厌恶之心。

可是武则天却还是有一丁点的不舍，不管怎么说，张家兄弟平时确实是有两把刷子，至少武则天多少还想保住这二人的性命。

只是群臣岂会不知，今天大家跳出来，已经和张家兄弟彻底结下了死仇，现在在万象神宫，就必须让张家兄弟有个了断，否则一旦让他们单独与陛下相处，谁知道会玩出什么花样，打动武则天的心，以至这张家兄弟重新扭转乾坤。

对付这样的幸臣，必须做到一击必杀，否则就是养虎为患。

有人站了出来。

这个人步履轻快，众人看过去，都不由露出了一丝不怀好意的微笑。

可以说，今日在殿中的每一个大臣都可谓是诛杀张家兄弟的凶手，而真正能痛下杀手的人，这满朝文武，谁也挤不上一个人——来俊臣。

作为一名很专业的屠户，来俊臣浸淫此道久矣，尤其是这种落井下石之事，而且每一次在痛下杀手之前，他都是做足了功课，从不曾使自己马失前蹄。

而现在……他慢悠悠地站出班来，用温和的口吻一字一句地道：“臣有事要奏。”

不待武则天说话，便接着道：“臣核实过一件事，李冲等宗室谋反，陛下命王洪查办，其中有诸多李冲党羽，为了脱罪，纷纷重金贿赂张氏兄弟。张氏兄弟将这些重金中饱私囊，其中……有一些东西也一并吞了，里面有两样东西，乃是李冲自称为帝的印绶和金刀。现在就在张家的府邸，还有诸多违禁之物，都被这张氏兄弟收藏于家中，臣觉得事关重大，命人拿了他府中的

几个主事。一再追问，这几人纷纷承认，张氏兄弟经常关起门来，穿着不该穿的衣服，配着金刀，挂着伪帝玉玺，面南而坐，将这府中的‘奴仆’大肆封官，不只如此，李冲有一女。亦是囚于张邸，为这张氏兄弟玩弄，张氏兄弟敕其为正宫皇后，更是向人说，此乃金枝玉叶，如今为我兄弟所得……”

啪……

武则天拍案而起。

她已不愿听下去了。

张家兄弟……居然想做天子！

更可怕的是，他们口口声声说是一心要侍奉自己，谁知居然……居然……

这李冲好歹也是宗室，按照辈分，也算是自己的子侄辈。他的女儿，亦算是自己的孙辈，谁知道……

武则天的目光掠过了杀机。

她的脸色愈来愈冰冷起来，冷得如极北之地的冰川。她突然狞然一笑，淡淡地道：“拿张氏兄弟二人，敕侍御史来俊臣详查此事！”

只这一句话，一切……都已经结束了。

张易之禁不住道：“陛下，陛下……冤枉啊，这是来俊臣冤枉了臣。陛下……陛下……”

张昌宗万万想不到，这来俊臣居然来了个倒打一耙，这分明就是栽赃陷害，他不知什么时候拿了自己府上的人，还不是严刑拷打，刑讯逼供？人只要落在他手里的，什么事不会招供出来？

他浑身上下开始颤抖，已是连辩解的能力都丧失了。

因为他知道，自己已经彻底地完了。

他更知道，来俊臣跳出来，肯定是背后有人授意，而授意的这些人决不是省油的灯，陛下虽然只是说详查，可是自己只要落在来俊臣手里，还能活吗？

武则天冷面看着这一切，没有丝毫的表情，她的眸光似是不经意地扫视了上官婉儿一眼。

上官婉儿会意，她小心翼翼地走到了殿中的一处角落，又悄悄地绕下了殿，淡淡道：“陛下的意思是，张氏兄弟二人必定要彻查到底，来俊臣，你听明白了吗？”

这个举动很奇怪，因为方才陛下分明就已经下了旨，要彻查张家兄弟，可是为何，上官婉儿要多此一举？

秦少游突然怒道：“上官待诏说得对，不过臣却以为，这样的乱臣贼子，但凡是忠义之士，人人得而诛之！”

秦少游说罢，竟是一步步地走向了张昌宗，冷冷道：“张中郎，我说的可对吗？”

张昌宗猛地仰面，恶狠狠地瞪向秦少游。

他心里自知，这一切都是秦少游的阴谋诡计，他虽然不知道秦少游到底用了什么法子买通了所有人，可是他却知道，自己和这秦少游不共戴天。

自己这诺大的富贵，好不容易得到的一切，居然被一个小小的都尉给彻底地葬送。

他狞笑一声，突然大喝：“秦少游，我与你共戴天。”

说罢……他猛地暴起，一把要抱住秦少游。

他似乎已忘了，就在半个时辰之前，他还设下了毒计要让秦少游死无葬身之地，他显然也忘了，从他算计秦少游的那一刻起，双方本就是你死我活，秦少游不翻盘，就得死！

他心里涌出了无数的恨意，居然一把将秦少游抱住，正待要和秦少游厮打。

可是……他恍然之间，居然看到了秦少游那近在咫尺的面容居然笑了。

这是一种十分诡异的微笑，正当他恍惚的时候，下一刻，一柄利刃居然扎进了他的身体。

是一柄匕首，秦少游的大袖之下竟藏着一柄匕首。

这匕首……从哪里来的……

张昌宗骇然……

难道秦少游入宫还携藏着匕首吗？他……好大的胆子。

可是这时候……一股钻心的疼痛自他的腹部传来，他疼得满脸蜡黄，泊泊的鲜血如涌泉般流了出来，他惊骇地去看秦少游，秦少游依旧还是那诡异的笑容，那大袖之下的手却狠狠地将匕首自他身体里拔出来，而后，寒芒一闪，又是一刀，狠狠地扎进了他的胸口位置。

鲜血如雨般的溅射，淅沥沥的滴淌在铜砖上……

他……这个家伙……居然敢当殿杀人……

张昌宗感到自己的生命正在飞速地离开自己的身体，他已是彻底懵了，他疯狂地要挣脱开，却被秦少游另一只手狠狠地拉扯住，随即，扎下了第三刀！

“陛……陛下……”张昌宗的眼眸变得灰暗，他可怜巴巴地侧过脸去，可怜巴巴地朝向那高高在上的武则天看去，那眼里有痛苦，有骇然，有恐惧，有求生的**，更夹杂着一丝求告……

他的眼眸看到了武则天，就在这最后迷离之际，陛下的身影，居然清晰可见。

他甚至可以看到武则天的脸，那脸上……竟再也没有疼爱了，再也没有了起初的笑容和那带着几分嗔怒的责备。

取而代之的，只是冰冷。

这个曾和自己朝夕相伴的人，现在只是冷冷地看着自己，看着现在发生的一切，没有任何情绪的波动，麻木得如一尊雕像。

“陛……陛……”

秦少游已是将他放开。

张昌宗一下子倒在了血泊之中，再也没有了声息。

而他的陛下，他的君王，他曾仰赖的那个人，居然依旧还在冷眼旁观，她只是静静地……静静地……看着，那眼眸里没有一丝的不忍，也没有半分的垂怜，她没有不忍睹卒，恰恰相反，她张着眼睛，眼眸不曾有一星半点的躲闪。

秦少游居然当着文武百官，当着陛下的面，杀人了！

群臣哗然，可是有人却似乎并没有为此而惊讶，他们意味深长地看着眼前的一幕，沉默无语。

张易之骇然。

他大叫：“你……秦少游……你……你居然携了利刃入宫，秦少游……你……”

秦少游已一步步走上前去。

一步又一步。

张易之想逃，可是他身子却还是瘫坐下去，他骇然地看着这个人，一步步地走到了自己的近前。他的手里依旧还提着那血淋淋的匕首，猛地，张易之的瞳孔收缩，张易之意识到了什么，这柄匕首分明是宫中之物，这根本就不是秦少游从宫外带来的，而是宫里有人给的。

张易之顿时明白了，他宛如一下子跌入了冰窖之中，因为方才，上官婉儿靠近了秦少游，方才与秦少游错过了身，而这一刹那的交错就足以做下许多事，比如，将一柄匕首交给秦少游。

而上官婉儿又为何要给秦少游匕首，上官婉儿……是陛下的蛔虫啊……

急不可耐要杀自己兄弟二人的……居然是……居然是……

哎，开了单章，求到的票儿并不多，有点难过，不过还是很谢谢那些给老虎投票支持的同学，好吧，有票的同学请继续支持一下老虎吧！

第一百九十八章：杀戮

真相就是，授意秦少游杀人的，就是那个张易之自以为就算天塌下来也会给自己做主的……陛下！

张易之的心寒了……

可他还是忍不住可怜兮兮地去看武则天。

武则天面带微笑，目光幽不见底。

她对眼前发生的事‘恍若未觉’。

彻骨的寒意已经弥漫了张易之的全身，他看到倒在血泊中的张昌宗，看到一步步逼近的秦少游，看到百官的沉默，看到那一双双冷漠的眼眸。

一切……都明白了。

自己和五郎知道的事太多太多。

既然陛下打算清算自家两个兄弟，又怎么可能真的让来俊臣去查？

来俊臣固然是陛下的心腹，可是谁能保证，在严刑拷打的过程中，自己兄弟二人会泄露出什么，而自己兄弟二人说出的每一句话都是宫闱的秘密，是绝不容许传出去一星半点的。

因此，上官婉儿到了殿中，因此，他与秦少游错身而过。因此，一柄匕首交在了秦少游的手里，因此，秦少游会意。因此……张昌宗死了，如此而已。

那从前的欢爱和浓情蜜意，现在看来，真是莫大的讽刺。

张易之开始以为陛下对自己如此疼爱，对自己兄弟二人如此的怜惜，即便做了天大的事，也不必担心。可是现在他明白，这不过是镜花水月，陛下是没有心的，无心之人，怎会有情？无情之人，怎么会真的在乎自己兄弟二人？

他害怕了，害怕得牙关颤抖，而咬得咯咯作响，他魂不附体地旋身要爬起来，却最后又狠狠地摔下，趴在地上，于是他拼命地蹬着腿。双手要撑着向前攀爬，他爬了几步，却是动弹不得了。

一双靴子踩住了他的脑袋。

秦少游的脚在用力，他的腿就好像钉子一样将张易之钉死在地。张易之挣扎，可是脑子却是动弹不得，宛如一只被人捏住的可笑蚂蚱。

秦少游的目光没有表情，他幽幽叹口气，手里的匕首依旧还淌着血。

其实这个时候的秦少游。他自己也清楚，现在他所做的，并非是复仇，只不过连他自己也不过是一柄利刃罢了，一柄天子之刃，为了保证不留隐患，就必须诛杀眼前这个美男子。

张易之哭了，滔滔大哭，口里大叫：“陛下……陛下救我……”

他已彻底疯了。

秦少游狠狠一脚将他踹翻，他打了个滚。仰面对着秦少游，而下一刻，染血的匕首在半空停顿，狠狠刺下，这是一道完美的弧线，弧线的尽头，在一阵金铁入骨入肉的闷响后，鲜血喷射出来，血光染红了秦少游的衣衫，血气弥漫得到处都是。鲜血的主人在剧烈的颤抖，浑身上下疯狂地摆动，最后，他口里喷出血沫。他的眼睛依旧瞪着一个方向，瞪着武则天的方向，那个方向……武则天危襟正坐，风华犹在，高高在上，傲视着殿中的一切。

“陛……下……”张易之发出最后一句的呢喃……身子开始渐渐软了下去……

武则天嘴角含笑。手指漫不经心地搭在御案上，她只是轻微地换了个一个跪坐的姿态，仅此而已。

秦少游已经起身，揩干了匕首上的血迹，他一步步地走到了殿中，正色道：“张氏兄弟图谋造反，此乃谋逆大罪，臣一时激愤，失手将此二贼诛杀，行为不端，莽撞至极，有辱大臣之体，已是万死之罪，恳请陛下……恕罪！”

殿中已是鸦雀无声。

虽然文武百官都起了杀心，可是如秦少游这般干脆果断地在此杀人，却还是远远超出了他们的预料之外。

而秦少游在此杀人，理由只有一个……那便是得到了圣人的暗中授意，这张氏兄弟此前得到了多少天子的关爱，多少人以为陛下与张氏兄弟的感情深厚，可是现在……

许多人害怕了……

害怕的，又何止是临死前的张氏兄弟。

李氏的宗族吓得面如土色，比如临淄王李隆基，他作为皇孙，也多少得到武则天的一些疼爱，可是现在……他突然感觉到，这些所谓的疼爱就像是陛下疼爱张氏兄弟一样的可笑，自己这个皇孙，一旦被陛下所忌，只怕下场并不会比张家兄弟好多少。

武家的人也害怕了，他们以为武则天乃是他们的近亲，有一样的祖宗，流的是同样的血，可是……这又如何？天子至亲，怕也不过是张氏兄弟的光景吧，他们胆战心惊，开始透着一股不安，个个垂头，无人敢去看武则天。

武则天抿嘴，她莞尔一笑，道：“秦卿方才也说，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既是人人得而诛之，斩杀乱党，又是何错之有？秦少游……朕赦你无罪……”

很轻描淡写，轻得如鸿毛一般。

秦少游道：“臣谢陛下恩典。”

一问一答，事情就已结束。

张氏兄弟完了，而秦少游在这场你死我活的竞争中活了下来，这对秦少游是结束，可是对这个朝廷，怕又是一个血雨腥风的开始……

呼……

秦少游心里一块大石落定。

这时却听武则天慢悠悠地道：“朕身子有些欠安，今日这朝议就到这里吧，秦少游，你留下，其余诸卿告退吧。”

大殿之中，除秦少游和武则天之外，空无一人。

甚至连上官婉儿也不见了踪影，却是不知去了哪里。

张家兄弟的尸首已是被人清理了个干净。

武则天则是依旧高高跪坐在御案之后，沉吟不语。

她不说话，秦少游只得保持沉默。

这个时候，只怕任何人都猜不透现在的武则天心中的所思所想。

即便是秦少游也猜不透，不过秦少游总体上来说，还是很轻松的，他嘴角微微扬起，似乎在等待着什么。

良久……上官婉儿碎步入殿，武则天听了动静，眼眸微微一抬。

上官婉儿行礼道：“陛下……一切都已妥当了。”

“哦。”武则天的回答很是随意，淡漠地道：“不要走了一人。”

上官婉儿点头道：“是交代金吾将军办的，调动了金吾卫，想必……他们插翅难逃。”

武则天又陷入了沉默。

而这三言两语的对话，却让秦少游得到了许多信息，接下来会有很多人死，武则天既然决心动手，那么杀戮就已无法停止了。

秦少游连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是该喜该悲，他甚至有时候感觉因为自己，反而扩大了杀戮，明明是对付张家兄弟，可是这杀戮，哪里是秦少游所能左右的。

于是这时候，他告诉自己，这就是大周，这就是皇权的时代，自己再也不是这里的过客，这一切……本就是有些人自找的……

秦少游不由侧目看了一眼上官婉儿，心里又想，为何她这样的冷静？为何她总是在这个时候，如此的麻木不仁，她是将自己当做了工具吗？还是这本就是她生存的手段？她的心是不是和武则天一样，是金铁做的，无心无情，杀伐果断……如果……如果……张氏兄弟换做了是自己……她也会……

秦少游猛地像是开启了一扇门，在来到这个时代，他还是厨子的时候，他依旧还有现代人的思维，等他做了官，成了人上人，现代人的思维渐渐淡化，取而代之的，是这武周的印记。可是现在，又一扇门彻底开启，他突然发现，原来在这里，还有这么一个世界，所有人都为YU望而生，所有人都为权位而让人去死，即便是至亲，也是死不足惜。

可怕……真是可怕……

“秦少游……”

淡淡的声带着几分慵懒，彻底地打断了秦少游的思绪。

秦少游恍然回神，他忙是抬眸道：“臣在。”

武则天好整以暇，道：“张氏兄弟倒是颇懂金石之术，不过如今这二人已经伏诛……朕唯一遗憾的，就是自此再也用不了他们的药了。”

这话里似乎有嗔怒的意思。

不过秦少游却早已准备了答案，道：“陛下，张氏兄弟的药，在臣看来，并没有什么稀奇，臣以为，是药三分毒，哪里有什么神奇可言？多半是这兄弟二人仗着陛下的信任故弄玄虚，在药中添加了寻常的养颜驻容之法，以此来讨好陛下欢心而已，陛下要调养身体，何不招募几个神医，命他们为陛下谋出一个调养的方子，这效果，只怕不在这张氏兄弟之下。”

“是吗？”

秦少游的这个回答很是中规中矩，基本上没有任何说服力。

可是……武则天却是信了……

.....

哎，今天的章节真是写得费脑力呀，总算写出来了，老虎先歇一歇，顺便求点票儿吧！

第一百九十九章：强加于你的奇耻大辱

张家兄弟的药当然是有效的，不过药效当然不可能夸张。

张家兄弟是老王卖瓜自卖自夸，秦少游糊弄了几下，这张易之估摸着还以为自己是垮他是李自珍呢，谁晓得却惹下了杀身之祸。

而对于武则天来说，此前她信任张家兄弟，自然是觉得药好，现在才知道这二人原来是乱党，乱党的药能好吗？

其实这就是人性，人看人好，便处处都好。光着屁股在街上跑，这叫洒脱不羁；爱好女色，这叫多情；放个屁都能放出个情怀出来。可若是看你不好，光着屁股，你是他娘的有病吧；爱好女色，你妥妥的就是个LIU氓；至于放屁，吓，这果真不是东西，放屁不脱裤子，与禽兽何异？

这个理论也就可以诠释武则天的心理了，张家兄弟欺君罔上，图谋不轨，所以这两个人不是东西，他们吃饭时那鬼样子，现在想一想，从前叫可人，现在叫惺惺作态；他们说话时慢条斯理，从前叫斯文，现在细细思量，这是虚伪；这样的人，真是一无是处，这种人制的药，没有毒死朕就不错了，怎会好来着？

于是乎，武则天居然深深地认同了秦少游的观点，她淡淡地道：“此番，你也是有功的，朕叫你来，却是有一事，思来想去，唯有和你商量来着。”

秦少游忙道：“臣何德何能……”

武则天愠怒地压压手道：“休要在此学妇人之态，谦虚个什么。朕思虑的是……长公主……”

“啊……长公主怎么了？”秦少游一脸‘震惊’，不震惊才见鬼了，长公主的事是李令月那厮偷偷告诉自己的，也就是说，这事儿自己必须不知道啊，一旦知道了，这不是找死吗？

武则天的脸色阴沉，淡淡地道：“长公主有孕了。”

“有……有孕了……”秦少游显得膛目结舌，而后立即做出一副痛心疾首的样子。道：“却不知是何人，如此胆大包天！”

武则天幽幽叹口气，才道：“查？查出来又如何？有些事，还是不要明白的好。朕告诉你，是方才你手刃了乱党，自觉这朝野内外，最可靠的也就是你了，因而才要托付一件大事于你。”

最可靠……真的谈不上啊！

秦少游其实自知陛下认为自己可靠。倒是并非是因为自己当真有多牢靠，只不过嘛，这朝中大臣，不是李党就是武党，别看这两家人都是陛下的近亲，可是他们各自有自己的野心和盘算，反而得多少有些提防之心，反而自己呢，虽然人缘确实不错，人缘若是坏。为什么大家都往死里去踩那张家兄弟，却没人弹劾自己呢？可见这与自己平时与人为善分不开。人缘好是一回事，可是毕竟秦少游和朝中的大臣都没有多少利益牵扯，这样的人反而可以信任。

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人，总是最好利用的嘛。

武则天抿抿嘴，继续道：“而且朕思虑再三，觉得此事还真非你不可。”

秦少游立即拍着胸脯道：“陛下，臣蒙受圣恩，无以为报，陛下若有请托。臣岂敢推辞，莫说只是一件请托，便是刀山火海，九死一生。臣也绝无二话。”

武则天颌首：“很好，朕就知道。”

她淡淡地道：“长公主是不能继续留宫里了，如今出了这样的事，须立即将她下嫁出去。”

秦少游猛地心里咯噔了一下，不会是找接盘侠吧……莫非是找我来着？这……陛下……臣妾做不到啊。

却又听武则天接着道：“朕犹豫再三，想了想。上次西突厥人再三求亲，却因为种种意外，反而使这些西突厥人铩羽而归，起初是扣押了恒国公，现在呢，这突厥汗的女儿却又下嫁给了你，此时突厥汗若是得知，必定勃然大怒，甚至极有可能卷土而来，提兵犯我疆界。如今西有吐蕃虎视眈眈，东北一隅，又有高句丽的余孽蠢蠢欲动，朝野内外，又是隐患重重，朕决心安抚突厥汗，听说他有一子，尚未婚配，说起来，此人还是你的大舅，朕早先已下国书，愿与西突厥结永世之好，恰好这突厥驻此的使节听闻此事，也是大喜过望，已是拿了国书代突厥汗点了头。因而，长公主应及早出塞，前去突厥完婚。只是朕还要派出一员使节，护送她前往，一来是保护公主的安全，这其二，你毕竟是那突厥汗的贤婿，你们翁婿二人见一见也是好的，正好顺道儿把那恒国公带回来，如此可好？”

秦少游傻眼了。

他楞了一下，连忙道：“臣敢问陛下，这长公主有孕之事，突厥人知道吗？”

武则天皱了皱眉头道：“暂时还不知道，若有必要时，再行告知。”

秦少游虎躯一震，我去，陛下果然是一箭三雕啊。

趁着这个机会，赶紧把长公主送走，免得惹人非议，有多远送多远，眼不见，心不烦。其次呢，还可和突厥人联姻，可以加固两国的关系，顺道儿，还能把那位灰头土脸的恒国公要回来，好歹此人也是武家的人，总不能老是被扣着，武家上下，面上也是无光。

这怎么看都是一个一本万利的买卖。

可是……

秦少游却有一个很大问题，第一，突厥汗是要把女儿嫁给李隆基的，现在自己却把她女儿娶了，虽然是生米煮成了熟饭，可是想想恒国公的境遇，这好歹是个国公啊，也算是皇亲国戚，人家尚且看不上，会看上自己这个都尉吗？只怕这个时候，自己这老丈人已是巴不得跋山涉水跑来洛阳砍死自己吧。

其实这也没什么，历来翁婿之间，本来也没几个看得对眼的，反正眼下自己也已先上了车，造成了既成事实，他能奈何？关系可以慢慢修补吧，秦少游很相信只要功夫深铁杵磨成针的道理，也做好了愚公移山的准备，就算这老泰山是榆木脑袋，他也要化干戈为玉帛。

可问题就在于，现在老丈人又要上一次当了，既然自家的女儿嫁不了大唐的李氏皇子，不过不打紧，好歹总有李家的女儿可娶，而且还是长公主，脸上确实有光不是。结果自己这‘贤婿’把长公主一送到，嘿……不但送了个长公主，还送了个孩子，买一送一，人没过门，就先送一顶绿油油的帽子。

秦少游不由打了个冷颤，感觉自己的后颈发凉，这哪里是刀山火海、九死一生，分明就是十死无生，不死都没天理了。

秦少游憋了老半天，才尴尬地道：“陛下，依着臣看……这件事还是要从长计议的好，凡事……都不可操之过急，以臣之见，为了稳妥起见，何不如先遣使去先与那突厥汗沟通一二，等到时机成熟，再送长公主出塞呢？况且现在长公主已有了身孕，现在出塞，只怕也多有不便，这件事……急不得。”

武则天绷着脸道：“哪里不急，都已经火烧眉毛了，恒国公至今没有音讯，生死不明，朝廷难道还要坐视不理？长公主的肚子，一日日大下去，迟早纸包不住火，还是及早送去为好，至于突厥人……想来他们饮毛茹血，野人而已，听说他们的习俗，兄终而弟娶其嫂，父死则子承其妾，此等蛮人，看来也不会注重这样的事，秦少游，朕能托请的，也只有你一人了，你休要推辞，这是天大的事，做得好了，则是大功，况且，朕还想好了，你现在不

过是区区县公，直接任命为使节，不免容易为那突厥汗所轻，朕有意先敕你为郡公，既是嘉奖你的忠心，也是好让你在突厥人面前耍耍威风，不让你那岳父看轻，秦少游……你还要推辞吗？”

给个郡公，人家就会看得起你？人家一个国公都扣押了，郡公还不是直接宰了？

秦少游忍不住苦笑。

其实他很能理解武则天的心思，这个时候，长公主成为了一块烫手山芋，真是恨不得立即丢出去才好，可是下嫁其他人又不太靠谱，毕竟以长公主之尊，能选的夫婿当然不能是下九流之辈，就算是接盘侠，那也该从五姓七家里挑，可是长公主是带着身孕下嫁的，这些人肯吗？大家都不是傻子，谁要是娶了，那这整个家族都要抬不起头来了啊。

想来想去，只好退而求其次，拿去和亲了，按理来说，和亲是一件很屈辱的事，至少在秦少游看来，简直他娘的就是丧权辱国，可是现在这桩事嘛，怎么感觉很长我大汉的威风呢，我去，到底是谁侮辱谁，这似乎是个值得思考的问题。

当然，对于秦少游来说，最最重要的还是……此去真是在玩命啊，秦少游现在已经很富足了，真的不愿意去冒这个风险。

.....

熬夜码字了，可有支持的吗？票儿呀，怎么求得这么艰难呢！

第二百零章：忠良

秦少游一脸郁郁不乐地出了宫。

武则天的意思是，让他再考虑一二。

当然，秦少游是不信武则天是让自己考虑的，事情显然已经定下了，长公主非嫁不可，突厥那边估计也叫了飞马去传了信。

所以秦少游是不去也得去。

至于让秦少游思考，只是给秦少游几天时间做好心理准备而已，这个任务确实很艰巨，换了别人去，多半一到西突厥就给剁了，更别提是那鬼扯的和亲，可是武则天需要秦少游，是因为秦少游好歹是突厥汗的女婿，事情总会有转圜的余地，虽然秦少游对这个转圜并不太有信心，而且觉得自己被那位泰山大人五马分尸的机会更大一些，可是这事儿还真他是去是最适合的。

也就是说，现在的秦少游伸头一刀，缩头也是一刀，既然如此，那么只好尽量争取最大的条件了。

要什么条件呢，这倒是一件值得商榷的事。

秦少游一出宫，便见到一队车驾在外等候。

阿尼玛见了秦少游出来，顿时大喜过望，飞奔而来，很是热情地给了秦少游一个亲昵的拥抱。

旋即二人上了马车，阿尼玛道：“夫君为何闷闷不乐？现在平安无事，岂不是很好吗？”

秦少游勉强地挤出笑容，道：“我早料到会平安无事，这有什么值得弹冠相庆的？他们在我眼里不过是土鸡瓦狗而已，噢，我有事问你。”

阿尼玛眨眼：“你要问什么？”身子却已是贴着秦少游。

秦少游将手搭在她的后腰，拍了拍了她的香臀，笑呵呵地道：“我在想，殿下是不是有个弟弟，好像经常和你提起过，叫什么来着？”

阿尼玛嘟了嘟嘴道：“叫突尼呀，夫君又忘了？”

秦少游尴尬一笑，才道：“哈哈……突尼……真是好名字。一听就晓得很是尊贵，有这么个小舅子，我很欣慰，突尼多大了。为何还不曾婚配？哎呀

呀，男儿大丈夫，不成家何以立业？我看这样很不好，你理应赶紧修书一封，派人用快马送去。赶紧让你父汗择定一门亲事，娶个婆娘，来年抱个娃娃才好。”

秦少游是个很有心计的人，既然武则天那边有了主意，而且已经有快马先行去通知了，为了免了自己的麻烦，最好的结果就是那位舅子赶紧成婚，自己呢，选定几个快马，日夜加急先赶去。比朝廷的使者快一步，只要那位舅子在这个时间差内完了婚，那么朝廷脸皮再厚，也没有用长公主去和亲，丧权辱国不说，还给人做小妾的道理。

阿尼玛却震惊地看着秦少游道：“他才十岁哩……”

“十岁……”

我的妈呀……秦少游不由抚额，心里塞塞的，他怎么感觉这个关系好乱的样子，长公主是二婚不说，如今肚子还有个孩子。而这位驸马爷却才十岁，我去，长公主都可以做这位驸马爷的妈了，他心里开始为自己地泰山大人默哀。这还真是丧权辱国啊，若自己的泰山大人乃是后世的老佛爷，只怕非要向万国开战不可了。

阿尼玛认真地看着秦少游道：“夫君似乎有心事？”

秦少游叹口气，才道：“心事倒是没有，只是心中甚为牵挂泰山大人，我虽与他素不相识。可是终究已有翁婿之情。大漠这个时候一定很冷吧，也不知泰山大人身子会不会冻坏，他的身子好吗？”

“父汗的身子素来是极好的，每日能吃一只小羊羔子，平时骑马驰骋个几时辰，也绝不会面红耳赤。”

秦少游的心里又咯噔了一下，老丈人英年早逝的希望看来也落空了，于是他嘿嘿一笑道：“他既是尊贵的突厥汗，想必也绝非是个鲁莽之辈，我猜我的泰山大人必定是个儒雅的谦谦君子，否则，又怎么会生养出你这样既可人又通汉语的女儿。”

阿尼玛秀眉一皱，道：“呀，这可不对。父汗性子……嗯……本来女不言父过，可你是我的夫君，我自是不能瞒你，父汗爱喝酒，喝了酒就要拿鞭子抽人，对待敌人从不手下留情，都是亲自举着刀将他们的头砍下来，用他们的头颅作成酒器。有时与人一言不合，也是踢翻了桌案，抽出刀子便要砍人，我记得我年幼的时候，他曾与部中的一个头人吃酒，却因为对方说错了一句话，父汗勃然大怒，直接将此人吊起来，活活用鞭子将他抽搭而死。”

秦少游一下子傻眼了。

说好的突厥人的传统美德呢，说好了的贤良淑德呢，说好了我大汉的影响力急剧扩张，以至于四方蛮夷纷纷接受了汉化，从此也变得知书达理了呢？

这可不是秦少游的虚指。实在是今年春天的时候，礼部尚书武三思就曾专门上过一道奏疏，这道奏疏还被抄录成了邸报，里头的大意就是，在陛下的治理之后，蛮夷们都得到了教化，诸如此类……

武三思这家伙，不是东西啊。

秦少游很不开心，可是过了两日，宫中便来了旨意，敕封秦少游为河阳郡公，实食户两千。

千万别小看了所谓的实食户三个字，因为许多时候，郡公未必就有这么多食户，到了这个级别，很有时候，这不过是个明目而已，可是旨意中特别提到，这就说明这个郡公是实打实的，没有弄虚作假。

而郡公这个爵位规格很高，虽然并没有什么卵用，在武则天时期，是个姓武的都封王封公，乃至于为了笼络一些李唐的大臣，武则天不知制造出了多少个国公、郡公，几乎可以说是多如繁星，可是爵位就是爵位，爵位本身就是一种进入上层的阶梯，是这个王朝的特权。

可是受封的秦少游却是高兴得不太起来。

陛下急不可耐地直接颁布了旨意，理由只有一个，就是挨刀子的时候就要到了，人家好处都给了，你还想拖着不办事吗？

只是这个事嘛……不好办啊。

他能在朝中混得如鱼得水，是因为他总能剖析出每一个人的利益关系，在这错综复杂的利益关系中，根据一条条线索去寻找的破绽。

这是秦少游在许多次磨砺之中所学习到的宝贵经验，可是呢，一旦去了西突厥，这一套可就玩不转了，毕竟人家才不讲规矩，在那种完全没有规矩的地方，人家只信奉提刀砍人的。

秦少游哀叹连连，只得跑去宫中谢恩。

再一次见到武则天，武则天的心情似乎好了不少，她背着手在宣政殿，穿着一件青衣，很是朴素，她侧眸看了秦少游，风淡云轻地道：“秦郡公来得

正好。”

秦郡公三个字，说得秦少游的脸有些红，他忙是行礼道：“陛下隆恩，臣受之有愧。”

武则天却是摇头道：“你来，就只是和朕说这些？”

秦少游咬咬牙，娘的，豁出去了，他正色道：“除了谢恩，臣是来和陛下商议出使之事的。”

武则天露出微笑，道：“好，这就有能臣的样子了，朕没有看错人，你说罢。”

秦少游沉吟道：“既是护卫公主出塞，若是调拨禁卫，臣只怕也指挥不动，这人出了塞便是危机四伏，因而臣恳请陛下，让臣率团结营保护长公主殿下出关。”

武则天略一沉吟，道：“这倒是好办，朕自是准了。”

秦少游苦笑道：“还有，臣既受封为郡公，能不能……能不能……把那王洪的地封给微臣，臣想着，反正王洪也已获罪，他家的地自然也就充公，索性不如赏了臣来压惊吧。”

武则天不禁好笑，这个家伙，到了这个时候，竟还不忘好处呢，武则天没有多作犹豫，颌首道：“这是你应得的，还有呢？”

秦少游愣了老半天，道：“暂时没了。”

武则天朝他不断点头，一脸欣慰地道：“秦卿的忠君爱国，朕也为之涕零，若是朝中的大臣，人人都如你这般，朕不知有多安生。朕当然知道此次是为难了你，因而朕也绝不亏待你这样的贤良，至于这长公主，沿途上你要照拂好了，万万不可出什么差错，她现在也是心有成疾，朕就怕她一时想不明白，做出什么傻事。”

秦少游心里叹口气，这都是什么鬼，现在已经够糟糕了，莫非长公主你还天天想要自杀不成？若是如此，怕也够折腾的。

好饿呀，终于码完了，可以吃饭了，最后顺便求点票儿吧！

第二百零一章：磨刀霍霍

得了宫中的许诺，总算让秦少游好受了一些。

让团结营随行，既能保护自己的安全，同时也能给他们锻炼，这对秦少游来说是好事。

至于封了郡公，也算意外之喜，又得了王洪的土地，可谓是双喜临门。

至于西突厥，该去的还是要去，反正作为女婿，哪有不去拜谒的道理？只是带了一个长公主去，让这拜谒泰山之行又多了几分变数。

秦少游自是连忙出宫，前去准备了。

孟津县的土地经过几次封赏和兼并，几乎已经悉数落入了秦少游和团结营的手里，这北靠河水，南临洛阳的诺大土地，如今却已成了栖生之地，至于这兼并，倒也并不太难，因为此前，王洪的地上种的就是秦少游所需的东西，因而没有任何的阻力。

秦少游其实并不关注生产和销售这两个环节，因为公主茶素来是紧俏货，又因为茶叶易于保存，携带也是方便，所以就算产量暴增，却也完全可以让货郎拿了货，一路顺水而下，拿去各州县兜售，陆路上也可向西前去关中，甚至流入江南等地。

可以说，这样的茶叶，有多少可以卖多少，虽然价格跌了一些，可是养成吃这种茶的人已经越来越多，有些东西，你习惯了，就再难以离开了。

因而茶叶是秦家庄子的支柱性产业，只要有这东西撑着，庄子里再怎样折腾，也能日进金斗。

反而是棒冰，却因为是季节性的东西，时好时坏，还有布匹和丝绸亦是如此，毕竟这东西庄子里能做，其他人也能做，因而利润并不高，不过是秦少游把食户组织起来进行生产，增加一点收益的手段而已。

这孟津县近两万户的食户。人口足有七八万，假若像从前那样，任由他们种粮，固然勉强可以度日。可是说到改善生计，那就有些痴心妄想了，而秦少游的做法无非是把所有人组织起来，让他们不再单产单干，不再是自给自足。每一个人都成为秦家产业链中的一员，每一个人，脱离了秦家的庄子，就再无生计，可是一旦加入这个链接，生活便能得到足够的改善，如此一来，秦少游对食户的控制力，只怕已经远远超过了任何时期的一个官府。而这种控制力，直接反应在许多方面。比如入学，现在的官府，偶尔也会有一些劝学的行为，不过这东西不过只是空谈而已，没有多大实际的用处，可

是在这里，入学的孩子已经完全覆盖，理由只有一个，不入学就会损失利益，入了学才有更好的生活。到了后来，甚至发展到，不入学便要遭人非议，被人看轻。入了学，方才能融入秦家的这个群体。

除了入学之外，就是征用团勇了，团结营毕竟是需要新陈代谢的，那么就必须保障有源源不断的壮丁加入，每年至少需要补充五十人上下。实施的再不是抽丁法，而是募丁制，因为庄户生活得以改善，因而平时青壮的伙食也得到了改善，在这方面，团结营的兵源完全可以得到很好的保障。

因为这个体系，也导致庄子有了更佳的征税办法，这种征税方法与官府之间的区别是，官府要征取税赋，因为组织能力远远及不上秦家庄，所以必须在乡间寻找代理人，比如本乡的一些高门，或者是某亭的豪强，而这些人虽是协助官府，其实却也从中分了一杯羹，明明是征收了一百斤粮，可能有三十斤，就落入了他们的腰包，之后再经过县衙，经过周衙，再经过水陆转运使、户部这些人的层层克扣，可能真正进入国库，只怕三十斤都不到，也就是说，一百斤粮，朝廷真正得到的，可能连三成都没有。

而秦少游则完全舍弃掉了所谓高门和豪强的损耗，有多少收多少，食户们缴的钱粮少，而秦少游得到的却是更多。

除此之外，最让秦少游感到意外的就是，靠自己庄子不远处，他专门设了一个集市，毕竟这里虽是乡间，可是因为大家并非是自给自足，消费能力也高得吓人，柴米油盐酱醋茶都需要在市面上购买，这里聚集的商户已经越来越多，虽然规模并不及孟津县城，可是其繁华却远在那孟津县之上。

各种货郎，沿街叫卖，生意好得出奇，来逛集市的，不免就要吃饭喝酒，于是许多酒楼和茶肆也都拔地而起，因为大家需要买粮，因而米铺几乎占了半条街，因为大家再不可能在自家里纳鞋、制衣，毕竟许多人都需要做工，哪里有时间缝缝补补，因而成衣与鞋铺也是生意兴隆，又因为这里许多孩子都入学，便有了许多卖扇子、卖笔墨纸砚的，还有卖书的。

商户越多，所需雇佣的伙计也就越多，这些人绝大多数是洛阳来的，不但有汉人，还有卖骆驼和馬的番人，除此之外，一些招摇过市的大食、波斯人也是屡见不鲜。

这两万的食户虽然不多，比起洛阳城里的人口，差之千里，可是消费能力却是可观，而来的商贾和伙计越多，这些人做买卖的同时也需要花销，于是便产生了良性的循环，人流越来越多，花费的人也就越多，花费的越多，铺子更加林立，铺子越多，商贾和他们的伙计更加多起来。

秦少游为了便于管理，索性在这儿任命了几个人在此进行管理，不过因为人多，三教九流也开始混杂而来，弹琵琶的，演武的，打拳耍刀的，因而渐渐有些难以管理了，好在眼下也没有出什么乱子，秦少游也懒得理会。

如今庄子里已有几个府库，所有的钱都已换成了金锭，再一箱箱地将金锭装进去，现在的秦少游，已经颇具规模，很有土豪的风范了。

有了钱，就要花钱，秦少游花钱最大的地方，自然也就是团结营了。

说到底，这里头的每一个团勇经过一年多的操练，个个都已非凡，这操练和操练是两回事，寻常的操练，即便不是流于形式，可毕竟强度也需适当，而团结营的操练之法，却是把人往死里去操，苛刻到了极致，可是呢，在后勤保障方面，也奢侈到了极致，每日都是大鱼大肉，甚至庄子里还特意养了一些羊，专门给他们供给羊奶，有了这个打底，那方静虽是折腾，团勇们的身子却都扛得住。

而如今，对于他们的配备，秦少游已经不再满足了，有钱嘛，自然也就舍得，比如牛角弓，现如今采购得更苛刻了，单兵方面，往往配备长枪一柄，横刀一副，这些刀枪，选用的都是最好的百锻钢铁制成，每日都用茶油进行养护，除此之外，还有弓一副，这弓是牛角弓，而除弓之外，每人需随身携带三条弓弦，以备不时之需，团勇们常备箭壶，携带箭矢三十支，这些箭矢，俱都是狼牙的箭簇，穿透力强，杀伤力也大。

这样的配备，某种程度可以用奢侈来形容，不过却又出现了一个问题，因为这一副装备再加上一身明光甲下来，已有四十余斤，而团结营最重要的是骑兵，说穿了，对机动能力的要求也是极高，团骑营虽非重骑兵，可是给予战马的负担也是增加了不少，虽然在武器方面，秦少游已经命人尽量做到轻巧，可相比于真正的轻骑，还是重了一些。

因此，战马的挑选就成了极为重大的问题了，团结营对马匹的要求更好，不但要健马，在喂养方面，也雇了不少出名的马倌来负责料理，除此之外，战马的喂养方面也是精细到了极致，务求做到战马随时能保持最充沛的体力，以确保骑团的战力。

凡事就怕认真，当然.....这句话似乎还少了点什么，其实用秦少游的话来说，凡事怕的是有钱任性的大爷认真。因为人再精细和认真，终究有它的软肋，可是有钱，却能把这认真发挥到极致。

这骑团的后勤保障，已经隐隐可以与大周朝最精锐的飞骑比肩了。

现如今，一声令下，骑团也已开始准备出发了，方静带着他们，依旧还在日夜不歇的操练，除此之外，开始给他们恶补行军布阵之法，没办法，从前没出过远门，这一番出去倒是让大家伙儿摩拳擦掌，不过终究是头一遭，

如何布哨，如何斥候，如何安营扎寨，总要说个清楚明白才好。

求点票儿！

第二百零二章：刻不容缓

对于秦少游的出使，朝野内外是很乐见的。

这个家伙是个惹祸精，丢到大漠里去真是好极了。

况且……许多人虽然装糊涂，可是心里却明白，这长公主下嫁是怎么回事，这秦少游是去找死啊。

武家那边巴不得秦少游去把那恒国公接回来，虽然只有那么一丁点的希望，试试总是好的。

对李氏来说，这真是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本来这一次确实有机会将秦少游彻底地打垮，不过因为收拾张家兄弟要紧，这才放过了秦少游，只是再想要寻到更好的机会，只怕就不太容易了。

而现在，秦少游出塞，这不正是打瞌睡便有人送来了枕头？好事啊。

秦少游已经收拾得差不多，接收了礼部送来的国书，正待接了长公主出发。

谁晓得这时候，居然有人前来拜访。

来拜访的人让秦少游大为意外，居然是狄仁杰。

狄仁杰没有戴梁冠和穿公服，显然也算是私下的来访，秦少游对这个不敢怠慢，好歹是副宰相，朝中最实打实的实权人物之一，况且又得到了李氏的鼎力支持，绝对是恐怖的存在。

狄仁杰居然还带了一个人来，也是老熟人，是柳县令。

秦少游从前门迎接他们，请他们到了中堂，叫人送上了公主茶，狄仁杰和柳县令落座，这柳县令含笑道：“狄公是从江南西道来的，来了这洛阳，方才晓得这公主茶，我便和他说，公主茶如今在洛阳时兴得很，可是说到这公主茶最正宗的地方，就莫过于这个庄子了，天下的公主茶都自此来，狄公不信，今日正好让他见识一二。”

于是三人都笑起来。狄仁杰吃了口茶，忍不住摇头晃脑地道：“好茶！”

秦少游心里想，他们……不会是来混吃混喝的吧，难道是想让我送茶给他们？

其实这倒不是秦少游小人之嫉妒君子之腹。想想看，这狄仁杰素来是两袖清风，虽然如何身居高位，却因为清廉，平时过得苦巴巴的。至于这位柳元芳柳县令，官声也是不错，况且他又是京县的县令，只怕也不敢乱来，毕竟这是天子脚下，这么多的御史盯着，怎敢刮地皮？

用现在秦少游的眼光来看，这两个人都他娘的是穷鬼，偏生他们又嗜茶，又偏偏这公主茶价值不菲。这不是来打秋风的，是来做什么？

秦少游虽不是一毛不拔，不过却笑得狄仁杰的立场，自己和他是永远不可能凑到一块儿去的，送茶给他，人情固然是做了，可是又有什么用？所以他并没有很豪气地说，狄公若是喜欢，我这儿有个几十斤公主茶，还望笑纳。而是干笑一声。道：“柳使君言过了。只是不知……狄公与柳使君有何见教？”

柳元芳笑了笑，却是看向狄仁杰。

狄仁杰脸色微沉，沉吟道：“确实是无事不登三宝殿，老夫听说长公主有孕了？”

这狄仁杰倒是真的直接干脆。要知道这长公主有孕的事，一般人都不知道，就算是知道的人，也都是私底下说，结果他单刀直入，打了秦少游措手不及。

秦少游正在喝茶。结果一口茶入口，差点没喷出来，立即大义凛然地道：“狄公何出此言？这样的话，简直就是……就是……胡说八道，我从来未听说过这样的事，长公主千金之躯，况且深居宫中，怎会有孕？我看哪，这必是宵小之辈煽风点火，狄公怎可轻信。”秦少游斩钉截铁地继续道：“长公主的品性，天下谁人不知，那是何等贞洁之人……”

柳元芳像是傻瓜一样地看着秦少游，憋了老半天，终于忍不住了，道：“秦都尉，你就别矢口否认了，洛阳城内外，大家都知道了。”

“嗯？谁说的？”秦少游还要抵赖！

柳元芳苦笑道：“太平公主殿下……”

“……”

秦少游傻眼了：“那个长舌妇。”

柳元芳道：“秦都尉，岂可……”

秦少游自觉失言，最后无力地道：“只怕是大家听错了吧？”

柳元芳道：“是太平公主殿下亲口所言，临淄王与几位宗师亲耳听见，怎会有错？”

秦少游：“……”

他老半天回不过神来，我去，这还是人吗？

他只得苦笑，却是看向狄仁杰：“只是……狄公……这公主有孕，是长公主殿下下的事，与我们何干？”

狄仁杰正色道：“此事事关重大，总要问个清楚才好，却不知这长公主肚子里的是谁的孩子？”

秦少游恼怒道：“狄公问我，我问谁去？”

狄仁杰叹口气道：“可是太平公主说，这长公主肚子里的孩子……与你有关。”

“什么？”秦少游勃然大怒道：“这是欲加之罪，简直就是指鹿为马、黑白不分……胡闹，简直就是胡闹，狄公，传这样子虚乌有的谣言是要负责任的，难道没有王法了吗？哼！”

狄仁杰一直在观察秦少游，却也不辨真假，他来，当然是来刺探的，毕竟这是太平公主口里说出来的东西，虽然未必靠谱，却也未必是空穴来风，这件事当然是很严重，以至于狄仁杰亲自跑来一趟证实，现在秦少游矢口否认，也让他有点举棋不定，而秦少游又摆出一副送客的样子，狄仁杰只好微笑道：“若那孩子不是秦都尉的，秦都尉也少安毋躁，这件事总会有个结果，好吧，老夫多有叨扰，告辞。”

狄仁杰带着柳元芳出去，秦少游也懒得送他们，秦都尉这一次是真正的伤了心，被人冤枉了倒也罢了，问题就在于，隔壁老王还不是自己。

狄仁杰出了庄子，负着手，牵着他的驽马朝洛阳城方向慢慢踱步，柳元芳追上来，默然无语。

过了好一会，狄仁杰突然道：“元芳，你怎么看？”

柳元芳道：“是与不是，眼下也真假难辨，只是现在已经是传得沸沸扬扬，肯定是要有人来背黑锅的。”

狄仁杰颌首点头，微微一笑，道：“对有的人来说，是谁不重要，重要的是，他们希望这个人是谁。”

柳元芳深深地看了狄仁杰一眼，才道：“狄公也是这样的人吗？”

狄仁杰淡淡一笑，看着天边的斜阳，不置可否地道：“走吧。”

秦少游在伤心之余，也是真正的被吓到了，心里暗骂一万句李寡妇不是东西，却是二话不说，准备收拾细软了。

跑路是必须的，这件事已经传开，那么肯定又是风风雨雨，宗室那边施加的压力最大，其实他们才不管这个是谁呢，最重要的是他们要打击谁。

现在李寡妇说是自己，虽然还查无实据，只是空穴来风，却正好对了姓李的胃口，天知道他们会不会抓住这件事来做文章。

所以.....这洛阳城已经成了是非之地，再不跑，天晓得还会有什么乱子。

要走，理由只有一个，自己已经受命出使，本来秦少游还想逗留几日，可是现在看来，却是不能再留了，他赶紧地吩咐庄子这里做好准备，又命方静准备拔营，一面骑着快马，赶去洛阳拜谒天子。

想必.....这个流言，武则天暂时还未知情，应该是李寡妇刚刚透露出来的消息，而一些近臣倒是想禀奏，又怕天子勃然大怒，所以索性来装糊涂，专等那御史们上书再说。而御史要上奏疏，终究有个流程，正因为如此，武则天对秦少游的到来很是奇怪。

“陛下，臣想好了，事不宜迟，出使之事不能再拖延了，臣现在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恳请立即带了长公主出塞，还望陛下恩准。”

武则天的眼眸里掠过一丝诧异：“秦卿，这样不会显得草率吗？”

秦少游振振有词地道：“陛下，非是臣草率，只是非常之时行非常之事，现如今，长公主有孕在身，突厥人现在尚不知情，一旦传出什么流言，臣恐夜长梦多，况且此去山长水远，还是及早动身为宜，此事本就不该大操大办，还是低调一些的好，这个时候动身，是最佳的时机。”

武则天抿抿嘴，还是觉得有些不妥，毕竟是公主出嫁，这么大的事，似乎欠缺了点什么。可是细细一思量，好不容易哄着这秦少游出使，难得他这

样上心，这件事对武则天来说是一举两得，对秦少游呢，却是冒着巨大的风险，故而听他来安排，也是理所应当，因而也没有再多想，点头道：“既如此，那么即可动身吧，婉儿，你去准备。”

.....

顺便求点票儿！

第二百零三章：招惹秦都尉的下场

天色暗淡，秦少游已接了长公主，这长公主有车驾十数副，带着陪嫁的宦官、宫娥数十人，随秦少游一路出了城。

秦少游借此看了长公主的尊荣，令他大失所望，这女子年约三十，面容虽是姣好，不过却远远及不上她的妹妹太平公主。

不过一想到小李寡妇，秦少游就气不打一处来，只是眼下不是计较的时候，还是逃命要紧。

秦少游带着他们抵达了孟津，与阿尼玛、方静等上千人会合。

这么多人出动，自然不可能轻装从简，为此，秦少游又征了五百多个民夫，马匹、车辆、辎重无数，再加上又奉有圣旨，还可得到沿途州县的犒劳，理论上，应该足够了。

阿尼玛自是随秦少游一道动身的，这一次可算是倾巢而出，浩浩荡荡的人马先是渡河，旋即一路北上。

次日的夜里，大家安营扎寨，秦少游与阿尼玛本就是新婚夫妻，闹到了后半夜，阿尼玛已是甜甜地熟睡过去，秦少游便和衣起身，他心情烦躁，有些睡不着，心里不禁有些惆怅，怎么自己就被李令月那小妮子坑了呢？这姑娘的实在有让人想不通，李令月是长舌妇倒是没有错，可为何要打自己一耙？

其实这件事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只要秦少游不在洛阳，即便是闹得满城风雨，以他的预计，武则天那边也会以所查不实的名义把事情压下去，最多是那些姓李的闹腾几个月罢了，反正和现在的秦少游无关，只不过这事儿.....

秦少游在皎洁的月下，踏着步子，穿过一个个帐篷，被这夜风一吹，不由身子有些发冷，忙是紧了紧身后的披风，迎面却有个宫娥小心翼翼地过来。

秦少游见此人有些面熟。一开始只道是长公主随行的宫娥，可是再一想，不对，于是猛地厉声道：“公主殿下！”

“啊.....我不是.....”

秦少游三步两步冲上去。一把要抓她的衣襟。

谁晓得手一用力，直接把她LUO露于衣衽之间的抹胸撕开了来。

嘶.....

那红绸落下，隐约可见有两团风景若现，这女子大叫一声，忙是后退一步。喝道：“秦少游，你羞辱于我，我和你拼了！”

这个家伙竟不是别人，而是李令月。

眼下真是仇人见面、分外眼红，一个是自觉得自己对她坑了，另一个更为严重，你竟敢如此亵渎本宫。

月色幽幽，惨淡月光之下，两双眸子对视，顿时火花四溅。

秦少游冷笑着道：“殿下。你为何在这里？”

李令月同样报以冷笑：“我为何不能来？”

秦少游道：“那么敢问殿下，长公主有孕之事，是谁传出去的？”

李令月理直气壮地道：“是本宫又如何，你亵渎本宫，罪该万死！”

秦少游冷哼道：“是吗？罪该万死，本来我早就罪该万死了，殿下和人説长公主的孩子是我的，这岂不是陷我于不义，这难道不是万死之罪？既然左右都是万死，那么亵渎殿下又有何妨？”

一下子.....李令月没有脾气了。忙是笑嘻嘻地道：“你且听我说，我是有苦衷的。”

秦少游冷嘲热讽道：“是吗？原来差点害死我也是有苦衷？”

李令月嘟嘟嘴，禁不住道：“这能怪我吗？当时我不小心当着人的面説漏了嘴，説长公主有了身孕。而且还是当着宗室的面，这事儿，本来大家暗中是多少知道一些的，可是这话却是由我口里出来，那就不一样了，原来只是暗地里的事。如今却是摆到了台面上，母皇若是知道，非要打死我不可。”

秦少游道：“谁叫你做长舌妇？”

“.....”李令月愠怒道：“你休要骂我，本宫不过是说漏嘴而已。于是本宫左思右想，心説母皇迟早要知道，若是知道，非要撕了我不可，眼下这洛阳是多事之秋，看来是不能留了，得赶紧想法子溜了才是。于是我便想到了你，你不是恰好要送长公主去完婚吗？可是你左右没有动静，看来要动身没有这样快，于是我为了催促你及早动身，便略施小计.....”

秦少游瞪大眼睛，一下子全部明白了，李令月知道，只要咬死了这孩子是他的，一旦被他知道，他肯定是要跑路的，就算真相迟早要查明，可是这时候恰好给了姓李的口实，他们还不像一群疯狗一样见了他就咬？自己要独善其身，唯有赶紧带着长公主出塞，等这件事慢慢沉淀下来，再回到洛阳，便可相安无事。

这李寡妇……真是好重的心机。

见秦少游的脸色很不好看，李令月忙是道：“你休要气恼，虽是利用了你，可是你瞧，其实你也……”

秦少游一把又抓住她的衣襟……不……理论上来说是半截抹胸，恶狠狠地道：“若是我四处说，你现在肚子里有了孩子，这孩子是我的，你会如何？”

李寡妇一呆，想了想，道：“其实……好吧，本宫错了，总之，无论如何，我是不能留在洛阳的，你带我出塞吧……”

秦少游突然有一种撞墙的冲动。

李寡妇很是乖巧地眨着眼睛道：“我是混进了宫娥群里，好在我乔装了一下，宫娥们都是临时差遣的，来自各殿，相互并不识得，她们暂时不会发现我的身份，可是……本宫在想，用不了几日，就会形迹败露了，你得想想办法，不如……不如你去寻长公主，就说身边缺一个奴婢，让她指派一个宫娥照料你的起居如何？这样，我在你跟前，总比被她们使唤的好，既不会被她们看破身份，也免得有人通风报信，母皇若是知道，肯定要派飞骑来拿我回去的。”

秦少游冷笑道：“你真是痴心妄想，你可知道，我若是为你遮掩，是多大的罪？”

李令月愠怒道：“可是你可知道，调戏公主，又是多大的罪？我若是喊起来……”

秦少游抱着手道：“那么就请殿下喊吧。”

李令月显得有些无奈，只得苦苦哀求道：“本宫已是走投无路了，秦都尉，你岂能见死不救……”

她再三求告，秦少游又不是傻子，当然不依。

倒是这时，却有一个声音道：“夫君原来在这里……”

黑暗中，有人莲步而来，正是阿尼玛。

阿尼玛起来，不见秦少游，一时睡不着，便披了一件披风出来，恰好撞到李令月扯着秦少游的袖子。

她不由蹙眉，却还是上前几步：“不知什么事？”

李令月生怕阿尼玛认得她，忙是垂下头道：“奴婢奉了长公主之命，说是秦都尉与公主殿下这儿起居多有不便，便命了我来伺候公主殿下。”

阿尼玛听了，脸色缓和起来，道：“倒是长公主有心，既如此，你随我来。”

李令月大喜，忙是碎步跟到了阿尼玛身后去，还不忘朝秦少游做个鬼脸。

秦少游一时无言以对，本要戳穿她，却似乎觉得有些不妥，阿尼玛是一直觉得自己和李令月有私情的，本来这也没什么，不过秦少游总是觉得怪怪的，于是索性抿嘴不语，且看看再说。

秦少游只得道：“我去巡夜，殿下早些去睡。”

等到他在外头转了一圈回来大帐，阿尼玛却并没有睡，反而是亲手掌了灯，和衣起来，为秦少游解衣，一面道：“感觉那个宫娥有些古怪，总是低着头，好似很害羞的样子，做事也有些笨，我让她烧些热水，好让夫君临睡前洗漱一下，她竟是连炉子都不会生，我看莫不是长公主那儿嫌她手脚笨才打发来的吧。原以为长公主是好意，现在看来，却是未必的了。”

秦少游有点心虚，只得信口胡扯道：“这也不尽然，宫里出来的人，手脚都笨，比得上咱们庄子。”

“呀……有这样的事情？”阿尼玛显得很惊讶。

阿尼玛越是怀疑，秦少游越是要显得真实一些，正色道：“这是当然，你瞧同样是公主，宫里的公主有我庄子上的公主好吗？在我心里，最好的公主就在这里。”

阿尼玛面色绯红，道：“是吗？你这么一说，倒是实话，我们突厥那儿虽然……也没那么多规矩，可是长公主……呵……不说这些闲话。”

秦少游本是鄙视太平公主，谁晓得阿尼玛以为自己说的是长公主的不是，他干笑两声，权当是默认。

二人上了榻，相拥而睡，迷迷糊糊之间，阿尼玛似乎又想起一件事来：“对了，方才那宫娥还说了一句很古怪的话，咕哝什么没心肝，不是东西之类的话儿，我总觉得她有些眼熟，却又想不起是谁来，哎，不想了，快睡吧，明日还要赶路。”

秦少游却是打了个激灵，猛地坐起道：“不成。”

阿尼玛吓了一跳：“夫君怎么了？”

秦少游大义凛然道：“为夫想到自己的脚还没有洗干净，出门在外，清洁之事更是不容松懈，为夫要洗脚，去把那个谁谁谁叫来！”

.....

顺便求点票儿！

第二百零四章：不共戴天

折腾了半宿，秦少游总算是安心地睡下了，他已打定了主意，李令月要跟来，自是随她的便，只是……自己权当不知情，反正她自己乔装成宫娥的，后果自负。

自然……这里头也有另一个因素。

无论如何，太平公主都是自己在洛阳最重要的盟友之一，秦少游的几次涉险，若不是她暗中通风报信和协助，只怕也不会有自己的今日。

有些时候，虽也会有打打骂骂，却终究算是自己人。

秦少游也索性懒得理会，只是带着队伍继续北上。

.....

荒凉的大漠里，一片绿洲伴随着碧绿的河流若隐若现，远处显现出一座稀疏的城廓。

这所谓的城廓，某种程度，实在有点儿形容得不太恰当。

因为除了几个主建筑是用砖木搭建之外，围绕着这几个巨大的建筑，却是连绵不绝的帐篷。

外围之处，则是用栅栏圈起，只是在这大漠的深处，如此大规模的定居点，却也是稀罕。

这是黑沙城，突厥国的‘国都’。

当年的突厥分为东西突厥两部之后，西突厥为唐太宗所灭，随即建立了安西都护府，而东突厥亦在经历过一系列内乱之后，也旋即灭亡。

只是两大汗国虽然灭亡，可是在这里称霸了数百年的突厥人依旧实力强劲，他们聚集于远离关塞的黑水一带，在东突厥王族的招揽下，重新建立起了汗国，并且暗暗积蓄力量。

阿史那·骨笃禄便是这大漠中的传奇人物，他在此聚集了部众，企图复兴，自阿史那·骨笃禄称突厥可汗后。率军东征西讨，多次出征。先后进攻过大唐北部、九姓铁勒、三十姓鞑靼、契丹、奚等，共出征四十七次，其中亲自参加作战的达二十次。因此奠定了后突厥汗国的基业。

在所有人的印象之中，这位中兴突厥的汗王绝不是鲁莽之辈，他是个极为狡诈的狐狸，他非常善于捕捉战机的军事统帅，高宗在位的时候。他曾向高宗称臣，甚至协助大唐对高句丽等国用兵，可是等到武则天擅政，政局动荡，唐军分军作战，无力实行大规模有效反击的时机，他于是趁势而起，多次把握有利战机，充分发挥骑兵快速机动的优势，频频攻掠北方各地。并则在战争进程中始终掌握战场主动权，给武则天带来很大的困扰。武则天在北方虽有黑齿常之、程务挺等名将，并取得了一些胜利，但由于武则天的战略重心往往是压制国内的‘乱党’，因此终不能改变战略上被动挨打的态势。

甚至可以说，骨笃禄的今日，和武则天分不开关系，若不是中原的内乱，现在的他，多半还在哪里玩泥巴。

骨笃禄嫁女。当然有他的谋划，一方面，他将女儿嫁给李氏，能够增强自己在大漠中的影响。威压各部一些桀骜不驯的部族，甚至威慑他的敌人。而另一方面，他是个粗中有细之人，中原的形势已经渐渐的稳定，一旦汉人的内部安定下来，那么周军迟早要被突厥用兵。骨笃禄选择嫁女，当然有挑拨的意思，将女儿嫁给李氏，增强李氏的实力，与李氏勾结一起，挑拨离间。即便是李氏不敢作乱，那也无妨，李氏的人娶了突厥公主，难道那多疑的大周天子不会起疑心吗？而一旦起了疑心，就免不了痛下杀手，李氏岂会坐以待毙？

突厥人这儿没有算盘，不过老奸巨猾的骨笃禄心算能力可是厉害得很，这一番谋划，可谓是费劲了心机。

自自家的女儿入关后，骨笃禄便一直在等待着好消息，可是左等右等也不见有什么回音，他不禁有些焦躁，因而每日都在黑水城附近游猎。

今日正午回到了自己的汗帐，骨笃禄却听有人来报：“大汗，有汉使来了。”

骨笃禄大喜过望，只道有了消息，忙道：“请进来说话。”

这汗使是老熟人，经常出入洛阳与黑水之间，可算是半个突厥通，官拜礼部主客郎，姓周名成，周成的脸色却很不好看，勉强挤出笑容，他晓得突厥人是没什么规矩的，因而在寒暄之后，直接递出了国书，道：“这是我大周皇帝……”

骨笃禄却是急了，直接抢步上前，一把将国书取到手里，旋即打开。

国书是用汉字和突厥文所书，这骨笃禄虽是现在这突厥国的开国‘天子’，可也是当年东西突厥的王族，历来熟识突厥和汉字，他不看不打紧，这一看，却禁不住暴跳如雷。

里头除了武则天对他这位突厥汗的问候外，其中泼墨最多的就是一件
事。

令公主欲下嫁临淄王，朕本亲允，择日完婚，奈何有都尉秦少游却是一
眼相中令爱，遂生窈窕淑女、君子好逑之心，于是点齐家兵，依照太宗先皇
帝与大漠各部的盟誓抢亲，其人勇悍，击溃护驾之突厥兵马，抱得美人而
归。今我周突厥二国，已成秦晋之好.....

骨笃禄差点没有一口老血喷出来，这你娘的见鬼了！

.....
他从一开始就没真正想过把自己的女儿嫁给李氏，他不过是想要挑起内
乱而已，这也是为何他选定了临淄王，让自己的女儿非临淄王不嫁的原因。

毕竟临淄王年幼嘛，小小年纪，虽是婚配，自家女儿也可保住贞洁。

他压根就没想过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一个汉人。

毕竟当年的时候，是李家的祖宗们四处出击，袭击骨笃禄的祖宗，把骨
笃禄的祖宗们打得落花流水，血流成河，几个汗国相继覆灭，不知多少王
族，要嘛身死荒野之中，要嘛就成为俘虏，被解送去了长安，表面上还封了
官职，其实却是仰人鼻息，受人监控，再有像骨笃禄这样的，则四处逃亡，
惶惶如丧家之犬。

这本是他精心炮制的诡计，谁晓得.....居然是让他做了周郎，机关算
尽，却是赔了夫人又折兵。

骨笃禄狠狠地拧着手上的国书，眼睛瞪得有铜铃大，呼吸开始加重。

而汉使周成心里却只是苦笑，这他娘的算个什么事，在来之前，他就晓
得肯定要不妙的，作为一个突厥通，时常往来于大漠内外，他怎会不晓得这
突厥汗的秉性。

只是表面上的功夫，终究还是要做，他忙是作揖道：“恭喜.....”

周成的话没说完，骨笃禄便猛地把国书丢掷于地，然后一把抓住周成的
衣襟，恶狠狠地道：“秦少游是谁，秦少游是谁.....他.....他竟敢辱我爱女清
白，啊呀呀.....这个小贼.....我要宰了他，非要宰了他不可。他以为他躲在
洛阳，本汗就鞭长莫及了吗？终有一日.....一日.....”

周成心里说：“那个家伙，其实老夫也想宰他很久了，非要弄出这么个抢亲，却是把我坑苦了。”不过职责所在，周成却是一把打开骨笃禄的手，正气凛然地道：“大汗还请自重！”

“自重！”骨笃禄怒气冲天，不过却还是后退了一步。

他当然知道眼前这个姓周的代表的乃是大周天子，持的乃是天子符节，真要伤了他，那便真正是势不两立，烽烟再起，再无转圜的余地了，骨笃禄并不是鲁莽之人，现在大周时局已经开始安定，这个时候自然不能彻底地得罪武则天。

不过，你持天子符节，我不敢动你，难道还不能动别人不成？

骨笃禄怒气冲冲地道：“来人，把人带进来。”

过了片刻，几个突厥武士推搡着一个羊倌模样的人进来，这人畏畏缩缩，一走进来，忙是期期艾艾地道：“莫打，莫再打了，我……我……”

周成一看，见此人的突厥语中带着几分洛阳的口音，再一细辨，心里便多少有了些数。

这个人，莫不是恒国公吧！

只是骨笃禄没有表明这个人的身份，周成自然也就索性装糊涂，现在要紧的还是这份国书，突厥汗栽了大跟头，那阿尼玛乃是他的爱女，却是嫁给了一个无名之辈，这怎么看，都要翻脸啊。

骨笃禄看了一眼那战战兢兢的人，恶狠狠地道：“吊起来，狠狠地给我抽，还有……召集各部，本汗有话要说。”

吩咐之后，他面向周成，一字一句地道：“还请汉使告知，这秦少游……到底是什么人……”

每一个字都是杀气腾腾。

.....

求票呀！没支持没动力！

第二百零五章：拼命

骨笃禄气冲冲地召集了各部，却是议不出个结果来。

这一次真是老脸丧尽了，更令他担忧的是，此计不成，自家女儿却是羊入虎口。

于是他怒气冲冲地回到后帐去。

后账这儿，住着耶支氏。耶支氏乃是骨笃禄的母亲，若用汉人的叫法，这耶支氏便是突厥国的太后。

骨笃禄虽然精于算计，脾气也很坏，偏生对耶支氏却是言听计从，因而到了后账，他立即收敛了怒气，小心翼翼地进去。

耶支氏盘膝坐在软垫上，心情却格外的高兴，见了自己儿子来，忙是招呼道：“来来来，看看汉使送了什么东西，噢，对了，这里还有一份家书，莫不是阿尼玛送来的？你这做人父亲的，怎能如此？”

一旁还个十二三岁的孩子，生得倒是很结实，只左衽裹着一件皮裘，生得倒是有几分可爱，他拿着一块东西在嘴里啃啊啃，禁不住道：“父汗，好吃呢，真好吃，汉使送来的东西……好吃极了，我很喜欢，祖母也很喜欢，父汗尝尝看。”

骨笃禄却是冷着脸接过了‘家书’，这家书却是用汉文写的，并非是阿尼玛主笔，上头的是挺秀小字，大意是：小婿秦少游，问泰山大人安好……而后便是说明了经过，最后自己抱得了美人归，如今大礼已成，本该择日登门拜望，却又因为相隔万里，只好作罢，如今趁朝廷使节出使，于是送上礼物若干云云。

骨笃禄真是要疯了，怎么走到哪儿都是那个秦少游，这真是见鬼了，又见自己的儿子在一旁津津有味地舔着手里的糕点，他不由勃然大怒，便一脚直接踹过去，将这小子足足凌空半米，这才啪嗒落地。随即道：“混账东西，就知道吃。”

那小子猛地坐地愣了一下，狠狠地将口里的萨其马咽下去，这才仰起了脖子。惊天动地地滔滔大哭起来。

耶支氏顿时怒了，立即起身，接过身旁老姬递来的狼头杖，狠狠笃地：“你打人做什么？你这酒鬼，却又不知是不是吃醉了。便是狼也知道护崽子，你狼都不如是吗？”

骨笃禄顿时吓了一跳，忙是道：“不……不……不，出事了，这个……秦……什么送来的东西，不安好心，母亲怎可随意让阿都吃……”

耶支氏愤恨难平，去把那小子抱起来，一边对骨笃禄怒斥：“能出什么事，天塌下来了吗？天塌下来。还有善神护佑着我们呢！”

骨笃禄被说得老脸不断抽搐，偏偏不敢顶撞：“母亲……阿尼玛……下嫁给了一个汉人。”

耶支氏冷笑道：“你把她送出去，不就是为了让她嫁给汉人吗？”

骨笃禄急得跺脚：“是，是被人抢了亲，嫁给了一个汉人的小官。”

耶支氏一愣，她的脸阴沉起来，旋即，她阴冷一笑，扬起手来，狠狠地给了骨笃禄一巴掌。

“我说什么？我说我们突厥人立于这荒漠草场之上。靠的是战马和长刀，是善神的护佑，你明明是一只狼，偏要去学人做狐狸。现在怎么样……无论如何，想办法把阿尼玛接回来！”

骨笃禄结结实实地挨了一巴掌，在这咒骂声中，咬牙切齿地走了。

黑水城依然如旧。

不过接下来，却总算来了个好消息，大周的朝廷欲下嫁其长公主给骨笃禄的儿子。这消息传来，总算让骨笃禄的心情好了不少。

或许……这是那大周天子为了偿还自己的筹佣，不过不管怎么说，这对骨笃禄来说都是一件好事，一方面，突厥国信奉强者为尊，对于骨笃禄来说，自己的儿子继承自己的汗位是一件极为重要的事，所以在突厥内部，凡是嗣子，都会为他们选择一门亲事，要嘛是娶一些强大部族的女儿，要嘛是吐蕃或者大唐的‘公主’，当然，这种‘公主’大多都是假冒伪劣，可是突厥内部却从未有过太多的质疑，因为他们需要的是这种认可，有了一个‘公主’做妻子，其他人想要夺嫡却要掂量掂量自己的分量了。

骨笃禄自然是应允了这门亲事，且不论将来突厥是否和大周反目，这个公主，自家的儿子却还是要娶的。

只是等到一个月之后，当最新的消息传到骨笃禄这里时，骨笃禄暴怒了。

那护送公主的人居然就是秦少游，而且他们一队人马已经出关，朝着黑水城这突厥牙帐赶来。

骨笃禄几乎是暴跳如雷。

真真是岂有此理，那姓秦的若是躲在关塞之内倒也罢了，现在居然出了关，这是什么意思？莫非是携自己女儿来向自己示威吗？又或者，自以为娶了自家的阿尼玛，就可以肆无忌惮，以为自己会有所顾忌吗？

女儿被迫成了亲，还可以再嫁，可是因为这个小子，却破坏了自己所有的计划，使自己处处陷于被动，甚至在整个大漠，为人所笑，这个耻辱，骨笃禄如何忍受？

唰……

他赤着眼睛抽出腰间的金刀出来，直接将牙帐中的一个灯架斩为两截，旋即怒吼：“来人，来人，叫本汗的兄弟元珍来。”

元珍也是突厥国的王室，与骨笃禄一样，都姓阿史那，当年突厥灭亡，他率部投降大唐，被朝廷任命为当时的单于都护府检校降户部落官，此后因为犯法，被单于都护府囚禁，听说阿史那骨笃禄起兵反唐，元珍大喜，便诈称去劝谕突厥诸部撤退，以赎自己的罪过，然后乘机投奔骨笃禄。此人与其他突厥人不同，是一位精明的谋臣，长期生活在中原，所以熟知唐朝边疆虚实。元珍的投奔，使骨笃禄如虎添翼，他甚至熟知大唐的历法、习俗、政治，乃至儒道的思想，尤其了解的是当时洛阳的一些宫廷情况，因此凡有大事，骨笃禄都要将他请来商议。

过不多时，一个披着狼皮的大汉便步入牙帐，单手按胸，朝骨笃禄行礼道：“大汗有何吩咐？”

骨笃禄道：“我曾立誓，非要杀一人不可，可是此人已经护着大唐公主的车驾往这汗庭牙帐来了，我现在命你带着你的兵马，立即截杀此人，将大唐的公主和阿尼玛平安带回牙帐，如何？”

骨笃禄倒是精明得很，公主，他是要的，至于女儿，当然也要，可是姓秦的却不能留了，这个家伙在世上一天，就让骨笃禄感觉自己脸上火辣辣的疼。

元珍听罢，却是皱眉道：“大汗莫非是要与唐军开战？”

骨笃禄摇头道：“此人料来不是个大人物，况且只要公主在我们手里，我们以礼相待，那南边的女天子未必就肯轻易大动干戈，人要杀，可是杀了之

后再上表请罪，南边的君臣，就算捏着鼻子也得认了。”

元珍却是摇头道：“大汗，可毕竟此人乃是汉使，一旦动了手，是战是和，就非我们说了算了。”

骨笃禄其实也是精明无比之人，只不过一时被怒火冲昏了头而已，于是他抿嘴默然不语，却又心有不甘：“莫非让他们到了汗庭，本汗还要亲自迎接他吗？若是各部之人见本汗得了个默默无闻的南人为婿，岂不让他们笑话？甚至……可能会让他们生出轻视之心。”

元珍表情凝重，道：“我大漠素来以强者为尊，这个人留着，确实是大汗的耻辱，不过……大汗，我有一计，可一箭双雕。”他眼眸一亮，慢悠悠地道：“大汗去岁之时，曾降服了契丹部，不过这契丹部素来对大汗并未信服，如今虽愿意听大汗节制，却总与附近的各部产生摩擦，这些契丹部有两万余精壮，何不如此时大汗将那契丹的耶律成金请来，让他领着千余契丹精锐，半途奇袭汉使人马。大汗有命，他不敢不尊，可是一旦他们袭击了汉使，他们契丹部若是将来敢桀骜不驯，大汗大可以把消息传出去，到了那时，他们既不容于大唐，又被我突厥敌视，必死无疑。况且，他们出了面，大汗坐享其成，就算大唐追究，也有个转圜的余地。南人最要的是脸面，只要突厥能给他们一个交代，他们也不会愿意大动干戈。”

借刀杀人！

骨笃禄眯着眼，旋即大喜道：“此计甚妙，正是一举两得，那么……就这样办，让那耶律成金去办，你去劝说他，就说这是本汗的意思，他若不肯……”骨笃禄目露凶光，冷笑一声。

熬夜码字，求点票儿！

第二百零六章：奇袭

自从出了关，秦少游颇有几分悲催之感，原本在出塞之前，他颇有几分诗人的情怀，脑子里尽是风吹草低见牛羊，结果却发现情况糟糕许多。

近来都是阴雨绵绵，偶有放晴，却也是酷暑难耐，可是一到夜里便是寒风刺骨，即便是在临时搭建的帐子里生了火，也是冻得不行。

阿尼玛倒是习惯，自出了塞，她的心情便是大好，也不觉得冷，白日行路，若是遇到了一些牧民，也会带着几个突厥武士上前，与他们寒暄。

只是出了大漠，这里的牧人对‘唐军’似乎并不太友好，阿尼玛便如数家珍地和秦少游絮叨：“原本这些牧民对唐人是素来敬重的，当年太宗皇帝在的时候，置单于都护府，设置长史等官员管理这里，大家相安无事，只是高宗之后，单于都护府的官吏日渐松弛，贪婪无度，再不是只调解各部之间的纷争，而是借用自己的职权，从中牟利；是以，我的父汗只带着十七个族人举旗反唐，于是万人响应，单于都护府遂告瓦解，这些年连年征战，大漠上也不再有和睦了。”

秦少游听了，只是抿嘴一笑，大唐对草原上的政策，某种程度来说，确实有诸多的问题，其中最大的，可能就是这里的人居无定所，而所谓的都护府依靠的只是威望来震慑各部，调解各族之间的矛盾，统领这大漠之地，可是一旦威望渐失，这里又要恢复原样。

只是……秦少游不过是个小小的河南道团练都尉，这事儿……说起来还真和他一点干系都没有，不在其位不谋其政，眼下对他来说，最重要的事，莫过于应付那大刀已经**难耐的老泰山才是当务之急。

自己所携带来的数百突厥武士，乃是天然的向导，不过这近两千的人马也走得不快。于是走走停停，越是深入大漠之中，所过之处越是荒凉，这种千里无人烟的感觉。让久在洛阳呆惯了的秦少游突然有一种恍若隔世之感。

这夜里的时候，秦少游倒是还好，帐子里烧着火炉，与阿尼玛相拥而睡，虽还是觉得冷。却还算过得去，只是那太平公主殿下就显得有些糟糕了，因为她是单独‘伺候’秦少游与阿尼玛的，又不可能到别的帐子里与男人们睡在一起，索性就搬了毯子到秦少游的帐子里睡，夜里总是冷得牙关咯咯作响。

阿尼玛似乎对李令月的身份有了察觉，毕竟此前曾与李令月打过一次交道。开始觉得此人眼熟，后来想起，却也没有点破。

这已经是进入了大漠的第十一日，庞大的队伍宛如长蛇。继续向腹地徐

前行。

只是这个时候，阿尼玛却是闲不住了。

长公主临盆了……

没有错，在离开洛阳时，长公主的肚子已经开始隆起，秦少游估计这位殿下已有了六七月的身孕，这一路行来，已近三月，谁也不曾想到这孩子居然提前出生。

不管如何，在这个时代，生孩子都是一件大事。尤其对于女人，毕竟是如同鬼门关处走一遭。

队伍不得不停下来，而阿尼玛也是自告奋勇，前去接生。长公主的大帐那儿已是忙作了一团，秦少游是男人，当然多有不便，至于李令月，则是不敢去见长公主，只得乖乖地留在秦少游的帐里。

她对秦少游多有不满意。在阿尼玛面前，自是一副宫娥的样子，事事顺从，给秦少游垂肩洗脚，任劳任怨，阿尼玛一走，她便原形毕露，立即龇牙咧嘴，恨不得将秦少游生吞活剥。

秦少游自然不愿与她独处，也不给她任何机会，一见阿尼玛前脚走，忙是把方静叫来，李令月一见方静，立即吓得不敢抬头，生怕被她瞧到自己样子。

其实她不知道的是，秦少游的这些心腹，十有八九的人都认出了她，乃至方静都暗中来问秦少游，为何公主跑了来，还是宫娥打扮，秦少游只是意味深长地笑了笑，抿嘴不语。方静立即开始脑补，觉得肯定是事涉机密，于是虎躯一震，便是到了李令月面前也绝不故意去看她，总是一副将她忽略的样子。

至于李令月，只当别人没有认出，心里还颇为自得，可这也被秦少游抓住了机会。

“小环，来给本都尉捶捶背……小环，斟茶……噢，方校尉，我们方才说到了哪里？你的意思是说，有一队人马，似乎就在我们附近，一直派出一些散兵游勇扮作是牧民的打扮，前来刺探我们的虚实，是吗？”

看着将粉拳砸在秦少游后背，低着头总是不经意地显露出不甘幽怨的李令月，方静真是无言以对，他打起精神，一副漠不关心的样子道：“不错，具体的人数，倒是不知多少，可是他们仔细打探我们的虚实，一直不肯松懈，这就有些古怪了。按理，咱们这么大的阵仗来，突厥人有所警戒是理所应当，可是前几日，在一个地方，等我们拔营出发之后，又暗中派了斥候回到

我们从前的营地去查看，果然发现这些人踪迹，这也就是说，他们不只是再打探我们的虚实，甚至连我们的人数多寡，都在查究，这太不正常了，毕竟突厥人是知道我们身份的.....”

秦少游颌首点头，不由皱眉道：“那么往后要加强一些戒备，既是来者不善，那么还是小心一些的好。”

秦少游说完了正事，也不让方静走，而是和方静在这儿吃茶，一直到了傍晚时分，阿尼玛兴冲冲地跑来道：“生了，生了.....是个男儿，个头不小哩.....”

秦少游听了，显得面容古怪，他突然发现，自己的这位公主妻子虽然也有心机，可是有时候却又傻得可爱。

大姐.....生孩子的人是你的弟媳，而你的弟媳生出来的娃不是你弟弟的啊，你开心个什么劲？

秦少游只得闭上眼睛，这个孩子.....还真是作孽啊，这买一送一的把孩子送过去，却不知泰山大人会怎样砍死自己。然后.....他再为亲爱的小舅子默哀三秒钟，这才抬起眸来，挤出笑容道：“这是大好事，呵.....真是大喜啊，呵呵.....”

而后.....就没有而后了。

在一阵暴雨后，这一支既有精兵强将，又有妇孺的队伍继续启程。

正午的时候，几个斥候却是抓了一个牧民来，秦少游远远看到两个团勇在前头骑马，后头用绳索绑着一个牧民，就这样直接朝队伍这边赶来，便连忙与阿尼玛并肩过去。

这牧民似乎是挨了一顿揍，只是咬着牙，却是并不吭声。

其中一个团勇道：“都尉，此人一直打探我们的虚实，我们奉方校尉之命，拿了他来，还请都尉处置。”

秦少游却是不疾不徐地看向阿尼玛，阿尼玛颌首点头，便打马上前，用突厥语朝那人低喝几句，偏生那牧民只是咬着牙关，嘴角带着冷笑，一声不吭。

旁边的团勇见状，直接狠狠地甩起鞭子，打在他的身上。

阿尼玛又用突厥语说了几句。

这人最后仰头，似乎显得很是惊诧，而后与阿尼玛交谈了起来，过不了多久，阿尼玛才道：“放了他吧。”

“什么……殿下……”

阿尼玛脸色冷峻：“放了他，给他一天的干粮，一匹马。”

两个团勇这才心不甘情不愿地应下，接着有人下了马去解开他的绳索，又将马交在他的手里。

这牧民抬眸看了阿尼玛一眼，嘀咕了几句话，旋即翻身上马，很快就消失在他们的视线里。

.....

见秦少游脸上的疑窦，阿尼玛正色道：“夫君，那个不是突厥人，而是契丹人，契丹人在从前，一直是我突厥的奴隶，可是自突厥在太宗时灭国之后，他们便开始桀骜不驯，这一次，他们打算对我们动手。”

“动手？”秦少游不由皱眉。

阿尼玛点了点头道：“不错，他们已经集齐了两千铁骑，想要劫了我和长公主走，至于其他人……”阿尼玛咬了咬牙，才继续道：“他虽是没有说出要袭击我们的原因，不过……以我的猜测……这只怕是父汗的命令，父汗为了我嫁人之事，足足谋划了数年，此番横生变故，不会轻易罢休的，只是……只是……哎……”

.....

码字累呀，可有支持的吗？

第二百零七章：虽远必诛

阿尼玛显得很是矛盾，这种矛盾的心理是很可以理解的。

契丹人虎视眈眈，若是没有父汗授意，他们岂敢打汉使的主意？

她抿抿嘴，道：“方才我将那契丹的探子放回去，并非是偏袒于他，而是与其让他们这样日夜尾随，使我们这一路提心吊胆，倒不如直接告诉他们，他们的行踪已被我们发现，让他们不要再躲闪，有本事，尽管放马过来。夫君，我这是自作主张，还望你莫要见怪。”

秦少游却是明白了阿尼玛的意思，这里是大漠，是别人的地盘，与其被人惦记，倒不如直接摊牌来得痛快。

他颌首点头道：“咱们……也不是软柿子……”

突然间有了威胁，于是团营戒备更加森严起来，虽然和以往一样继续行进，可是斥候的打探却是不敢松懈。

秦少游与方静二人紧急磋商了应对之法，大抵都是一旦有事，该如何配置人手，什么人守护长公主，一旦出现危险，该如何自保。

所有的将士，弓马不再离身，甚至睡觉时也不再解甲，原先松散的队伍也开始布置紧凑一些，前队和后队尽力保持在五里内的范围之内。

这几夜，秦少游都没有睡好，有时夜里会从不远处传来孩子的夜啼，这是因为秦少游不放心长公主离自己太远，安营扎寨的时候，尽力将她们安排得离自己近一些，只是那个孩子……似乎不太懂事，总是哭个不停。阿尼玛这时候浑身上下都散发着母性的光辉，有时听到孩子的哭啼，在这天寒地冻的天气里，竟是和衣起来，去长公主那儿看看。

秦少游的爱心却是缺乏了许多，倒并非是他铁石心肠，实在是身心疲惫。

到了第四日，清晨拂晓的时候。呜呜呜的号角震动营地。

秦少游忙是一轱辘起来，阿尼玛亦是张开了眼睛，她裸露着胴体，如一只矫健的猎豹一样。忙是给秦少游披了一件外衣，又在帐中寻了秦少游的明光甲给秦少游穿戴上，这才起身去穿戴一副。

夫妻二人并没有太多的言语，却都从对方的眼睛里读出了信息。

秦少游一脸肃然地道：“你负责保护公主殿下，我走了。”

阿尼玛道：“好。”

秦少游披上了猩红的披风。按着腰间的刀柄已是出了大帐，大帐之外，已有亲兵单膝跪地：“敌袭！十里之外有大批的人马，自东北角来，请都尉吩咐。”

秦少游目光坚定，道：“集结，迎敌！”

“诺！”

过不多时，低沉的牛角号呜呜的吹响。

一杆大旗，出现在了大帐之外，团勇纷纷聚集在大旗之下。而随来的三百余突厥武士，则是拱卫着大营。

秦少游骑着马，带着亲兵与方静会合，无数的蜂拥而至，越来越密集。

现在还未见到敌踪，这敌情乃是斥候发现的，他们发现敌情之后，立即用号角做出了警示。

只是这个时候，隆隆的马蹄声已越来越近，方静屏息听着这踩踏大地的巨大声响。最后笃定地道：“都是骑兵，就要来了，人数只怕不下千人，但也不会多过两千。”

秦少游颌首点头。

而这时候。团结营的千余骑兵已经集结完毕。

就在这里，耐心的等待。

那风雨欲来的方向，却有几个契丹人飞马而来，为首一人，穿着皮甲，显然是领头之人。他飞驰到了团结营的阵前，大喝一声：“谁是秦少游？”

秦少游勒马越众而出，道：“来者何人，所为何事？”

此人冷冷地道：“我乃契丹部耶律成雄，久闻你的大名，你既是来了这大漠，来者是客，我们契丹人也有待客之道，所以给你一个机会，立即下马，或可留你一命。”

秦少游有点傻眼，自己是该说他实诚呢，还是说这个人是个傻子呢，他呵呵一笑道：“我乃大周敕使，尔等可是要作乱吗？”

耶律成雄眼眸里露出不屑于顾：“我等只听闻大唐，不曾听说过大周，你既是敬酒不吃吃罚酒，那么……一个时辰之后，等我来割你的脑袋吧！”

秦少游叹了口气，不过他胆子也大，战马渐渐靠近耶律成雄，脱离了自己的队伍，慢悠悠地道：“你可听说过一个典故？”

自大唐在大漠设立单于都护府之后，这大漠各族的贵族，曾经都被大唐授予过官职，因而也都对汉文化略知一二，就必须这耶律成雄，就能说一口流利的汉话，他一听秦少游要讲典故，不由皱眉，狞笑道：“愿闻其详。”

秦少游道：“汉时，匈奴郅支单于囚禁和杀害汉使，于是汉使陈汤率部出塞，攻匈奴，旋即灭其国，诛杀了郅支单于的妻妾、太子以及得封的王公等共一千五百余人，他向大汉天子上书曰：‘宜悬头槁街蛮夷邸间，以示万里。明犯强汉者，虽远必诛！’而今，我秦少游也为汉使，你区区不过契丹部头目，也敢在上国敕使面前无礼，那郅支单于的先例就在眼前，你此时若是下马愿降，我或许只割下你一只耳朵，以示惩戒，如若不然，动了刀兵，必教你死无葬身之地！”

耶律成雄眼眸眯起来，狞笑道：“尔非汉唐，我非匈奴，况且，我若是动手，这千里孤烟之处，只要将你们统统杀尽，又有谁人所知？”

他勒了马，再不多言，飞快去了。

与此同时，大队的契丹铁骑已经赶到了。

耶律成雄回到了本阵之中，他显然有些气恼，他乃契丹部耶律成金的兄弟，那突厥汗命突厥部袭击汉使，耶律成金心中忐忑，却也不敢违抗命令，这才让耶律成雄带着一千余精兵前来，耶律成雄本以为，这一支汉使的队伍会服软，若是那秦少游肯束手就擒，他们契丹人正好可以将秦少游押解到汗庭牙帐去，将这烫手山芋重新丢给骨笃禄，谁晓得这秦少游竟是要鱼死网破，这令耶律成雄火冒三丈。

“传令下去，格杀勿论，不留一个活口。”

既然对方不肯乞降，那么耶律成雄唯一能走的就是杀人灭口了，他虽集结了本队，可是依旧分散了不少的散兵游勇在四周，随时准备截杀那些妄图逃窜的汉军。

耶律成雄所带来的，都是契丹精锐，而这契丹，部族的人口虽是不多，

不过数万而已，而且分散各处，并不统一，向来受到突厥人奴役，可是战斗力却颇为惊人。他们曾随突厥人屡屡南侵，往往充当先锋的角色，当年单于都护府驻扎所在的黑水城，就是契丹人率先攻破，那些汉官，就有不少死在契丹人的屠刀之下。

耶律成雄既然打定了主意，便免不了露出了狞笑：“告诉大家，在我们眼前的，就是富得流油的汉人，他们带来了数不清的财货，还有不少的女人，杀死他们的男人，除了大汗的女儿和他们的公主之外，其余的女人，统统都是你们的，而我，只要那个秦少游的狗头！”

这一句话比之任何的鼓舞都有效用，周遭的契丹武士纷纷发出一阵欢呼，此时，团结营就在他们的面前。

耶律成雄眯着眼，缓缓的抽出了腰间的长刀，他脸上的横肉抖了抖，旋即一字一句道：“杀！”

“杀！”无数的武士已是眼睛发红，他们远远眺望到前方的汉人，看到了他们身上精良的铠甲，还有手中刀剑所散发出来的锋芒，而这些.....对于他们来说，就等同于一个CHILUO身体的女人，这一双双布满了血丝的眼眸里掩饰不住的尽是贪婪。

于是千余武士，一起勒马疾驰，舞着手中的长刀，发出喉头深处的怒吼！

哒哒哒.....

数千马蹄叩击着荒野，来去如风的契丹武士犹如扑羊饿虎，毫不掩饰的出现在了秦少游和团勇们的面前，这些人骑术精湛，策马狂奔，挟带着劲风，纷纷扬起了如林的长刀。

“杀光他们！”

.....

秦少游眯着眼，他脸上全是冷意，某种程度来说，还夹杂着一股自心底升腾起来的怒意。

这个时代，当然并非是被强加屈辱的时代，甚至于这个时候的汉人，就在十几年前，还将这些草原上的‘勇士’打的满地找牙，所以出塞之时，秦少游并没有多少国仇家恨的情绪，可是现在，面对这一个个活生生的人，这些人同样有血有肉，却是如此贪婪和残忍，甚至连一言不合都没有，便毫不犹豫的朝自己，朝自己的部众举起了屠刀，秦少游的眼眸一凝，他突然胸口亦有了那股冲动，杀气自他身上弥漫开来。

第二百零八章：格杀勿论

只是这一次，秦少游却一点没有冲动。

因为骑团的所有战术，在此时全然无效。

骑团的骑射之法，无非就是敌退我进，利用自己武器的优势，与对方拉开距离，不断地用箭矢射击来扰乱敌人，等到对方阵型一乱，抓住机会便一起掩杀。

这样的战法确实十分有效，大大地发挥了自己的长处。

只是现在，身后就是自己的大营，而营中又有女眷，采取这样的战法，一旦契丹人舍弃与骑团的缠斗，反而直取大营，如此一来，即便这一战能胜，长公主和阿尼玛等人，怕也要惨遭毒手了。

因而秦少游只能选择正面交锋。

契丹人已经开始聚集起来，还是原来的配方，用的是最简单的战法，凝聚一起，准备全力冲刺。

越简单越是有效。

远远眺望，那猎猎作响的狼头旗帜之下，已是乌压压的凝聚了上前契丹铁骑，他们手持着简单的武器，随着一声喊杀，便如风一般席卷而来。

轰隆隆……轰隆隆……

这威势绝不亚于天下任何骑兵，夹杂着漫天的杀气，如洪峰一般的骑队已经扬起一柄柄长刀，宛如起伏的林莽。

这也难怪了。

难怪自己的老丈人会让这些契丹人来，自己作为汉使，当然会有随行的护卫，而周军的实力亦是不容小觑，若是寻常的人马，还真未必能给秦少游一个好看，只是这契丹精锐的武士却是不同，单凭这一冲杀，便可看出他们的骁勇。

秦少游不疾不徐，伸出了手：“预备！”

一声令下，骑团并没有迎面冲杀，依旧还在耐心等候。

数十匹弩马被拉了出来，紧接其后，几个团勇上马。

数十人一齐大喝一声。便朝着契丹人的方向勒马冲刺而去。

“.....”耶律成雄惊呆了，他险些从马上摔落下来。

对方.....

居然只派了数十人.....

眼看着对方一往无前地朝着自己方向冲刺，颇有几分螳螂挡车的英雄气概，上千契丹人依然策马扬鞭。可是心里却依旧差异无比。

数十人.....

只是数十人.....

而且.....这些人极为奇怪，外头不但罩了一件明光铠，而且里头的衣服也极为厚实，全身没有一处肌肤裸露，便是眼睛也戴了一个罩子。活活像一个套了铠甲的木乃伊。

耶律成雄显然没有时间去思考，他挥舞着大刀，依旧冲刺。

轰隆隆.....轰隆隆。

契丹人宛若洪水一般，几乎要将这些数十个团勇淹没。

可是就在这时，这些团勇有了动作，他们居然丢下了武器，而是拿出了火石.....

就在这瞬息之间，在无数战马要相撞在一起的时候，猛地.....一声声巨响传出。

啪啪啪啪啪啪啪啪.....

那数十个人的人马上，传出一阵阵巨响。浑身上下，硝烟也弥漫开来。

他们坐下的战马受惊，便疯了似的冲入了敌阵。

而与此同时，契丹铁骑阵型打乱。

其实这啪啪的爆炸声威力并不惊人。

因为这是百年之后，汉人们喜闻乐见的一样东西——爆竹。

没有错，秦少游采了大量的硝石来制冰，又曾利用硝石击溃李冲的叛军，怎么可能会放过制造烟花爆竹的这一门好买卖，这玩意制作起来其实一点都不麻烦，军事上用途广泛。而且将来制成烟花，寻常百姓也可用来娱乐，可谓一举两得。

只是这爆竹的生产属于机密，参与的人并不多。所以前期，秦少游并没有制造太多，此番又恰好带来了一些。

秦少游的办法很简单，让这些骑士和战马全身包裹住一大串的爆竹，而后冲入敌阵。

爆竹的杀伤力非常之小，很多时候甚至可以说是忽略不计。因此这些‘死士’只需要全身包裹起来，外头套着铁铠，里头则充塞着厚厚的棉衣，即便身上一捆捆的爆竹炸开，亦是毫发无损。

可是契丹人却是大乱。

一些契丹人像是见了鬼一样，再无士气，惊惶不安地左右张望，也有一些契丹人固然是见无人损伤，认为这些啪啪作响的东西并没有什么，因而继续咬着牙要冲刺。

只是……人有理性，有理智就懂得克制住自己的恐惧，况且这些契丹人，绝大多数都曾刀头舔血，对此并无畏惧之心，可是畜生却是会害怕的。

他们猛地发现，坐下的战马纷纷癫狂起来，这些战马从未见过这等事物，假若这是千年前的欧罗巴，即便火炮轰鸣，可是战马依旧可以在骑兵操纵之下指东打东，这是因为，那些战马已经熟悉了RE兵器的战场，甚至是冒着炮火发起冲击，战马亦是凛然无惧。

只是这个时代的战马就全然不同了，这呛鼻的硝烟，加上那噼啪的爆炸声，顿时引发了战马的不安。

战马开始暴躁，开始失控，有的直接前蹄扬起，将马上的骑士甩下马去。有的打着响鼻，却是改变了方向，猛地向一侧猛冲，立即有与其他战马冲撞一起，于是人仰马翻。

耶律成雄大惊失色，他当然知道这些爆竹并没有伤人，只是……莫说是其他人，便是他坐下的战马也已经开始不安了。

他不得不大吼：“散开，散开……”

此时队列过于密集，只会让混乱更大，唯有赶紧散开一些，才能减少这种混乱，此时已有不知多少摔下马去，更不知多少人相互撞在一起。

冲杀到一半，锐气全无。

而此时，对于团结营来说，就是一个绝好的机会。

秦少游已经缓缓地抽出了腰间的长刀。

无数的团勇已是将陌刀纷纷扬起。

随后，秦少游打出怒吼：“格杀勿论！”

“格杀勿论！”

无数骑兵，如脱缰野马一般冲出去，瞬间地爆发出巨大的冲刺力。

目标……契丹骑军。

混乱中的契丹铁骑还未开始休整，事实上，他们已经永远没有休整和整队的机会了。

他们的战马依旧还处在不安之中，而且已经筋疲力竭。

他们的武士受到了惊吓，心里仍然怕不止，因为那浑身溅出火光，发出噼啪声响的东西，他们无法用自己可怜的认知去解释。况且当骑团卷着漫天的杀气冲杀而来时，稍稍有些认知的人也知道，完了……

彻底完了……

骑军对阵，只在瞬息之间，讲的无非就是一往无前的气势，还有那宛如洪峰一般的凝聚起来的力量。

而现在，契丹人力竭。

那一个个穿着明光铠的‘周军’，便如钱塘大潮一般，马蹄甩起，尘土飞扬，他们的面容，谁也看不清晰，可是那一柄柄锋利到如蝉翼的陌刀，他们

却是再熟悉不过。

汉朝的时候，一个汉人的骑兵可以交换五个匈奴人，因为当时的汉人尚武，出塞的精兵，勇武不在匈奴人之下，况且他们兵精粮足，进攻后退都有章法。反观当时的匈奴人，甚至连武器，许多人连金铁之物都没有，一旦遭遇汉军，便立即摧枯拉朽，被杀的抱头鼠窜。

到了汉朝后期，即便匈奴人弥补了一些武器的优势，可是这个交换比依旧是在一比三左右。

如今千年过后，虽还是以刀剑见真章的时代，可是周军的装备依旧对突厥人形成了压倒性的优势，现在这些契丹人所遭遇的团勇，日夜操练，勇武早已不再他们之下，武器比他们精良十倍，战马更为神骏，最重要的是，他们进攻和后退，往往经过了无数次操练，绝不只是凭着一时之勇。

耶律成雄呆住了，他万万想不到自己遇到的，居然是汉军中精锐中的精锐，而这种精锐，便是当年的唐军的边军也未曾有过如此。

近了，终于近了，迎风招展的旌旗，清晰得可以看到一个大大秦字，秦少游这一次居然冲杀在最前，他使用的不是陌刀，而是较为短小纤细的ZHI刀，他的马术极为精湛，被一团亲卫拱卫着，人和马仿佛劈开了空气，在耶律成雄的眼里，这个杀气腾腾的少年仿佛一个魔鬼，一只豺狼！

“格杀勿论！”

这是响彻在耶律成雄耳畔的话语，他精通汉语，猛地意识到了什么，这些人显然并没有多少的礼仪道德，他们……亦有杀戮！

求点票儿！

第二百零九章：斩尽杀绝

转瞬之间，骑团已是杀至。

入户扑羊。

这早已紊乱的契丹骑队，顿时冲了个七零八落，甚至不需砍杀，散布在方圆一里内的契丹人便被密集的骑队冲出了一道口子，人仰马翻。

骑团宛如一柄利剑，直接一剑在契丹人心口位置贯穿了一道口子，犁出一条血路。

契丹人更加大乱。

本来混乱的他们，已被彻底的分割了。

骑团已经冲杀了到了他们身后，依旧还在高速的奔跑，旋即又如旋风一般，在侧翼来了个迂回，最后兵锋所向，又杀奔而至。

停在原地的契丹人好不容易刚刚凝聚起来，那铁骑又至。

啪啪……

当洪峰初至，这些骑在马上‘步卒’便如飘零落叶，顿时成为了待宰的羔羊。

又是一剑贯穿，这些人宛如待宰的羔羊，竟已是毫无还手之力。

骑兵的作战，他们比任何人都明白，这马背上的民族，怎会不知，一旦他们的马失去了奔跑的机会，那么一旦遭遇到了高速运动的精兵，就只有被屠戮的命运。

他们……已经没有任何机会了。

又是迂回，那轰隆隆的马蹄，从未停歇，不给任何契丹人休整的机会，于是契丹人大乱，有人不断勒马，想要跑动起来，只可惜队伍里乱糟糟的，四处都是人，刚刚跑起来，便与其他人撞在一起，大家已经不辨方向，好不容易，耶律成雄一声号令，凝聚起了亲卫，想要以他为核心，重新将大家握紧成一个拳头，而这时，骑团又至。

杀入敌阵的团勇们已经越来越轻车熟路。

他们挥舞着较长的陌刀，四处斩杀。

这种陌刀。经过一些改良处理，与其说是刀，不如说是一根根锋利的铁矛，与后世的唐刀等若。于是所过之处，沿途的契丹人要嘛如切西瓜一般砍倒，血溅当场，要嘛便是被高速移动的骑队直接冲的飞起，落地之时。骨骼尽碎。

军心顿乱。

无数人开始奔逃。

只是……骑团岂会给他们机会，顿时，这一柄利剑骤然一分为十，开始四处追杀，他们浑身上下，已是大汗淋漓，即便坐下的战马，也已经扑哧扑哧的打着响鼻。

好在，体力本就是他们最为擅长的东西，一通乱杀之后。反而更加精神奕奕。

契丹人兵败如山倒。

可是要逃，也已经迟了。

因为他们的敌人，已经纷纷取出了弓箭，追杀在他们身后，一枚枚箭矢射出，将这些零散的逃兵射落下马，随即，与这些弯弓搭箭的骑队之后，又杀出提刀的骑兵，转瞬而至。便是一通的砍杀。

耶律成雄带着带队一队亲卫朝着东北角逃去，只是他们的马虽已奔跑起来，却还未完全跑动，便已被一队骑团紧紧追杀而来。身后是破空的羽箭声，一个个亲卫被射落下马，被人追上，耶律成雄便听到耳后是一声声凄厉的惨呼。

他从未有过这样的恐惧，千余精骑，竟只在转瞬之间。被屠戮了个一干二净，他的心已提到了喉头，随后，一枚羽箭射在他的马臀上，战马吃痛，顿时开始狂奔，流了一地的马血。

等过了半柱香，坐下的战马终于血流了个干净，啪的一声，轰然倒地。

耶律成雄直接摔了个跟头，连续打了几个滚，这才勉强稳住。

可是等他爬起来，十几个骑团骑兵已如旋风一般的杀至。

耶律成雄大口的喘着粗气，他抬眸四处张望，看到了被人拥簇的秦少游。

一个骑兵已经搭弓，旋即一箭射来。

呃啊.....

耶律成雄身体剧烈颤抖，一枚箭矢，狠狠的贯穿了他的小腿。他身子一萎，单膝跪下。

秦少游已经下了马，几个亲卫也随之下来，秦少游冷漠看他。

耶律成雄或许是想显露出自己的凛然无惧，却也是冷冷回视着他。

“哼！”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我方才和你说的典故，想来，你还未完全的领会，那么不妨，我再和你说一遍，如何？”

“侵扰汉使者，宜悬头槁街蛮夷邸间，以示万里。明犯汉者，虽远必诛！”

耶律成雄森然冷笑：“这里是大漠，并非是你们汉人撒野的地方，你即便杀了我，难道以为，能活着出去吗？我的兄弟.....会为我报仇！”

秦少游十分怜悯的看着他，道：“哎，和你说了两遍，你居然还未明白，张汤灭了匈奴，而我也是汉使，想要活着出去，当然不容易，不过.....假若这大漠之处，人人畏我呢？若是有人侵扰于我，而我效仿张汤一样，灭了其国，夷了其族呢？”

“什么.....”耶律成雄身子一颤，不可思议的看着他：“可是我.....”

秦少游已是抽出了剑。

如今杀人对他来说已是轻车熟路，秦少游长刀一送，狠狠刺入了耶律成雄的喉头。

待长刀拔出，如滚珠一般的鲜血便翻滚出来。宛如涌泉。

秦少游长刀回鞘，转身上马，他的脸色，前所未有的严厉：“请两位公主殿下留驻原地，让随行的突厥武士保护他们的安全，所有的团勇，立即埋锅造饭，半个时辰之后，立即出发。”他从口里恶狠狠的蹦出了三个字：“诛.....契丹！”

汗庭牙帐。

这位老丈人还在焦灼的等待着消息。

那位便宜女婿，他可是送上了一个大礼。有契丹的精锐武士出马，他倒是并不担心会出现任何的变故，唯一担心的，反而是自家女儿和那大周公主的安危，就怕那些契丹人，手里没有一个轻重啊。

只是这时，消息终于来了。

当一个牧人惊恐不安的将远在三百里之外的消息传到时，骨笃禄大惊失色，他沉默了老半天，才一字一句的道：“一千精骑，破了一千五百的契丹武士吗？这……怎么可能，他们……毫发无损？难道吧……是飞骑来了……”

提到飞骑二字，骨笃禄的瞳孔在收缩。

当年的时候，他的祖父们，可是真正见识过飞骑的厉害的，作为马背上的民族，突厥人可谓是马上的老祖宗，可是一遇飞骑，转瞬间便是杀戮，只是不是他们杀戮别人，而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

“再探，再探。一定错了，他们……不会出动飞骑，绝不可能。”

骨笃禄急的跺脚，这可是一千五百人的精锐契丹武士，契丹人虽然受到了削弱，虽然也桀骜不驯，可是好歹，也是他账下最凶恶的爪牙，这一次，显然栽大了。

昌平。

这里乃是大周最重要的北方要塞之一，自从单于都护府彻底瓦解之后，朝廷对北方的军事，几乎转移到了这里。

驻守于此的乃是燕国公黑齿常之。黑齿常之乃是眼下大周最为著名的几个名将之一，曾在征服百济之战中，夺取上百城镇，名噪一时。

此时他节制北方十万精兵，近来，朝廷对突厥并无战事，只不过对于这位百济出身的名将来说，却依旧还有忧患存在。

作为拥李派的最大支持者，天子对他的态度已是越来越冷漠，甚至在洛

阳传出了流言，说是那来俊臣，已经开始动手查自己了，自从李冲叛乱之后，黑齿常之所遇到的压力已经越来越大，唯一值得庆幸的是，却是因为一个叫秦少游的家伙，抢了临淄王的亲，黑齿常之反而逃过了一劫。

显然……朝廷对于拥李派的打击，已经开始放缓。

而黑齿常之这最为重要的打击目标，此时也开始搁置到了一边。

黑齿常之并不知道自己在鬼门关里走了一遭，倒是这时，他的内史朱振却是送来了一封书信。

看到书信的落款，黑齿常之脸上露出了值得玩味的笑容，是驸马都尉、郡公秦少游。

这个人，据说在洛阳风头很盛啊。

却是不知，他送信来做什么？

显然黑齿常之对秦少游的印象并不太好，不过等他看过书信之后，脸上却是露出了凜然之色：“传令，各部人马聚集昌平一线，准备出关，分兵五路，出塞操演，关塞之外，三百里内的所有游荡牧人，统统都要驱赶个干净，如有必要时，统统格杀！”

内史朱振深深看了这位燕国公一眼，毫不犹豫的点了头。

同学们，恳求月票，最近都没有月票了，好凄凉、好寂寞。

第二百一十章：血色将至

一夜过去。

昨天夜里，天空下起鹅毛大雪。

只一夜之间，连绵千里的边塞已是银装素裹，那足有尺厚的积雪皑皑，天上地下尽是一片苍茫和雪白。

只是……一行行的泥泞开始出现，各处的城塞在龟缩了近半年之后，突然有了动作，无数的官军，一队队地出现，这些久在边镇的铁血汉子们，此时突然有了放风的机会，顿时如开闸的洪水，遍布于荒野。

无数队的官兵出现在牧人面前，旋即开始了暴力的驱逐，边塞数百里内，一片哀鸿。

而大量的精兵也开始集结于昌平一线，连绵的大营，在这皑皑白雪之中，一眼看不到尽头。

入夜。

黑齿常之披着一件皮裘衣，哗啦啦的带着一队铁甲武士出现在关隘地女墙之后，这里满是火把，夜空之下，亮如繁星。

他的眼眸穿过了那空中飘舞的雪花，目光的尽头是关塞之外人声嘈杂的临时大营，看着那儿的篝火，听着那儿的欢呼。

他嘴角微微一扬，手搭在了已经结冰的女墙上，就这么伫立着，任由雪花飘落。

内史陈振是他的心腹，这个文臣，显得有些弱不禁风，仿佛厚实的衣衫也挡不住无孔不入的寒风，遮不住这鹅毛般的大雪，他吸了吸鼻涕道：“燕国公，是不是……过于劳师动众了。”

黑齿常之抿嘴不语。

“据说那个秦少游和临淄王不睦。”

“哦。”黑齿常之轻描淡写地点头，他突然奇怪地看了一眼陈振，道：“这江山既是李氏的，那么……我们现在做的，难道就不能保全他们的江山吗？”

陈振愣了一下：“燕国公的意思是……”

黑齿常之道：“我们不要陷进洛阳里去，我们的职责是守护边关，洛阳那里闹得已经够多了，正因为如此，才让突厥人有了机会，才会让那骨笃禄趁势崛起。如今，这头狼已经壮实了，所以对某来说，我的敌人不在洛阳。只在黑水城，是那骨笃禄。秦少游是钦差，他奉旨去那里，现在需要帮助，对付我们共同的敌人。某岂可有党同伐之心？所以……这并不是兴师动众，只是恪守我们的职责。”

陈内史叹了口气，心里却只是摇头，他没有这个心思，可是这世上绝大多数人却是党同伐异的啊，他自黑齿常之的背后看去，看着这个高大的身影，眉头皱的更深……

“他为将，赏罚分明，宫中但有所赐。也都分发将士，自己绝不私藏，经历大小数十战，无一败绩，他是个好人，是个好将军，但是……绝非是个聪明的人，这样的人，怎么能够得以善终。”

陈内史目光幽深地看着这暗淡的长空，心中唏嘘。

.....

清晨拂晓。

契丹的部族栖息在黑之湖畔。这儿的水草较为丰美，如今已经入了冬，数万契丹人，便会自发地聚集于此。做好入冬的准备。

这无垠的旷野上，已是白茫茫的一片。

可是契丹的首领耶律成金的心情并不太好。

噩耗已经传来了，耶律成雄战死，一千多名精锐悉数覆没，这个结果是他万万蚂蚁料到的，这让他有些恼恨。却又无计可施。

显然，现在的他，必须要考虑到善后的问题了，无论如何，自己遭受了这样大的损失，自己完全有理由去找骨笃禄大汗索要一些补偿，只是草原上，素来是以拳头说话，如今折损了这么多精锐，即便骨笃禄给予了一些好处，也难以挽回现在契丹的损失。

耶律成金起了个大早，营地之内，依旧还是一阵萧索，绝大多数人依旧还在梦乡之中，现在是冬季，即便是牧人们，也没有这样勤快了。

耶律成金打算带着人去一趟汗庭牙帐，至于那个汉使，还要看大汗的态

度，再做打算。所以他穿上了厚实的棉甲，呼喝着十几个亲卫，就要准备出发。

只是这时候，皑皑白雪的地平线上，一人一骑出现了。这个人虎背熊腰，浑身上下像是凝结成了一坨冰，只是他依旧手握着旌旗，旌旗在寒风下猎猎作响，坐下的战马已是疲惫不堪，淅沥沥的打着响鼻，前蹄已将脚下的白雪刨出了一个深坑。

天地之间，只有这一人一马，还有那饱经风霜的大旗。

可是下一刻，又有一个骑兵出现，紧接着是第三个、第四个……地平线上那道黑线变得越来越粗，往前蠕动的速度也越来越快。

是骑兵，是成群结队的骑兵。

大旗之下，秦少游迎着凛冽的寒风出现，他的剑眉已被冰爽封住，整个人疲倦到了极点。

可是当他极目眺望，看到了那冰封的湖水，看到了那连绵的残破大营时，却不由精神一震。

呼……就在这里！

无数的骑兵开始自觉的拉开了一条线，没有人说话，当他们看到了大营时，便知道接下来意味着什么。

诚如秦少游在沿途上所言，吾乃汉使，尔等皆为大汉官军，区区一个蛮夷小族，尚且敢提刀挑衅，欲加害我等，为何？这是因为，三十年前，我们的父祖们对他们的痛击，他们已经忘了，这是因为，他们伤口已经愈合，那些伤疤，再也唤不起他们的恐惧，人若是没有了恐惧，就会不知道天高地厚，那么今日，就让他们再一次尝一尝我们的厉害，放干他们的血，揭开他们的伤疤，让他们知道，三十年前，他们是怎样痛不欲生，今日……同样如此！

一双双眼眸，死死地盯住了那大营。

所有人都闭住了嘴，却纷纷拔出了刀剑。

衣甲在摩擦，战马在低声的嘶鸣，刀剑出鞘的声音，也没有掩盖住人的喘息。

可是下一刻，天空只回荡了一个声音。

号角吹响，呜呜呜的声音响彻天际。

秦少游拔刀，看着雪花满天的前方，刀尖前指，大喝一声：“格杀勿论！”

“杀！”一声轰鸣，无数人动了。

战马开始疯狂的奔跑，一只只高举的长刀指向天空，锋芒依旧，战马在奔跑，开始加快速度，越来越快，越来越快，最后化成了疾风，如疾风一般，瞬间地出现在了大营……

轰隆隆……轰隆隆……

这声音，对于契丹人来说，实在是再熟悉不过，这声音，曾经对于他们来说，诚如那美妙的乐章，每当这个声音骤然响起的时候，他们就不由的热血沸腾。

他们的祖先，就是靠着这轰隆隆的马蹄声，东奔西走，去争取他们的生存空间，他们今日靠此为生，即便是子孙后世，亦是皆然。

可是……

这声音在现在听来，却是足以引起恐慌。

被惊醒的契丹人当然明白，这个时候，是绝不可能出现马蹄声的，这个时候，根本无从放牧，这个时候，怎么会有这么多的快马奔跑的声音。

惊惶不安的人冲出了自己的帐子。

然后，他们的瞳孔开始收缩，因为他们看到了一个个人骑在高头大马上，挥舞着刀剑，已是冲破了他们那可怜的营地栅栏，如饿虎扑羊一般，飞奔进来。

迎接他们的，是那一柄柄的长刀，还未来得及让他们反应，那错身而过的快马已是夹杂着劲风与他们交错，而接下来，长刀却在半空闪烁寒芒，重重地斩下。

噗.....

长刀的锋利，已经远远的超出了这些人的理解，一旦触碰到肌肤，便如切瓜一般，等到长刀重新挥舞，那战马带着骑士飞马而过时，留在这里的契丹人脑袋已经喷出了红白之物，他难以置信地看着眼前那如潮的骑兵，难以置信地看着他们冲进了帐篷里，看着他们将人撞翻，鲜血已经模糊了他的眼睛，模糊得连天地都变得血红，就是皑皑白雪也仿佛披上了一件红妆。

人已倒下，滚热的血水融化了冰雪，最后又突然凝固，凝固成了鲜红的血块。

大营内外，只有一个声音：“格杀勿论！”

轰隆隆.....轰隆隆.....

.....

看着月票榜，感觉很无力，但是老虎还是想往前一些，可有支持的吗？求点票儿！

第二百一十一章：心惊胆跳

整个营地已是血红。

冲入了营地的骑团，举起了战刀的那一刻起，便再没有停歇下来。

当杀到了一定的程度，人就变成了野兽，整个契丹营地，已是一片苍夷。

一开始，契丹人还想要抵抗，有人回到帐中，想要取刀，有人匆忙跑去马圈，想要去取马，可惜.....太迟了.....还是太迟了.....

当千余杀神降临的时候，他们做任何事都变得毫无意义，因为他们所能选择的，只有是哭着还是笑着去面对即将到来的灭顶之灾。

耶律成金真正的吓着了。

自从接过了父祖的部族，其实他就从未有过恐惧，因为他认为自己是草原上的男子汉，一个男子汉，一个即将带领部族在这艰苦环境中寻找出路和生机的人，怎么能够有恐惧。

所以他贪婪，所以他残忍，所以他勇敢，所以他暴虐，所以他拥有一切人类理应拥有的品质，却从未有过胆怯，从未有过恐惧。

可是现在，恐惧已经弥漫了他的全身，这是发自内心的惊恐，他见到无数的族人如切瓜剥菜一般被砍倒，看到有人被马儿直接撞翻，骨骼尽碎，看到有人在地上挣扎，听到了凄厉的哀嚎，他猛地打了个激灵，完了，全部都完了。

这就是他的根，是他的命啊，他万万想不到，就在这里，在他们契丹土地上，一群汉人居然敢发动奇袭，他也万万想不到，就在不久之前，大家还在草原上嬉笑怒骂，说唐军再也不济事，结果转瞬之间，这些不济事的唐军竟是如此的彪悍。

他们在杀人，杀得如此的干脆利落！杀得满地狼藉，杀得血光四溅，杀到连耶律成金居然颤抖了。他一屁股瘫坐在地上，他闭上了眼睛。

而这时，已有人放马跃来，显然在这些屠夫们的严里。无论是耶律成金，还是一个最寻常的契丹人，其实都没有什么不同，在他们眼里，任何人都不过是一具没有生命的尸首。

战马呼啸而过。

战刀高高举起。风驰电掣一般地狠狠斩下。

耶律成金闷哼一声，随即倒地！

又有人在混乱中勒马而来，马蹄狠狠踩在他的身上，他发出了闷哼，接着，再没有了动静。

契丹部大乱，斩杀者巨万，其余皆四散惊逃。

骑团一路追杀，又是斩首无数。

随即，他们重新回到了营地休整。

每一个人身上都浸染了血。每一个人都疲倦到了极点。

这是一场一边倒的杀戮，没有道理可言，也绝没有丝毫的亏欠之心。

秦少游没有继续下令追击，因为他知道，在这样的冬季里，在这样茫茫的大草原里，这些仓皇而逃的契丹人，根本就逃不了多远，就会被饿死或是冻死。

他脸色冷峻，一声号令之下。所有人席地休整，在喂好了马料和生火造饭之后，那旌旗又竖了起来，所有人依旧是沉默。即便被冰雪冻得脸色铁青，却还是一齐翻身上了马。

秦少游当着这聚拢来的团勇们只说了一句话：“斩尽杀绝！”

.....
两日之后。

德鞞山。

这里是一处契丹人重要定居点之一，显然，他们同胞所发生的噩耗还没有传到这里。

他们如往常一样，准备好了过冬的马料和肉干，准备捱过这一个漫长的冬天。

夜深人静。营地只有数个未熄的篝火。

雪已停了，月儿露出了一丝眉目。

马蹄声却是打破了此刻的寂静。

当数百上千的骑兵冲杀而至时，这里的境况并不比其他地方要好多少。

这已是骑团袭击的第六处契丹人聚集点，筋疲力竭的骑团们发起冲击时，依旧是如此的有力，他们的战刀饱经了一次次的血染，反而愈加的锋利。

轰隆隆……轰隆隆……

伴随着马蹄的巨大响动，紧接着，惊声尖叫划破了漫长的夜空。

一个时辰之后，这里已经被放了火，火光冲天，将夜空染红，销毁了这里的一切，男人、女人、粮食……

秦少游在夜色下，在这团巨大的火焰中，脸色阴沉，借着火光，他看到了远处的山麓，那座被大雪覆盖的德鞞山，此时也被焰火映的通红。

他的脸上写满了疲倦，这种深深的疲倦，某种程度上，却又带着刻骨的冷漠。

他拍了拍坐下的马，战马发出长嘶，秦少游从马背上取了半袋的马料，翻身下马，喂到战马的嘴里。

似乎……已经没有契丹人了。

或许……还会有一些漏网之鱼，不过……这有什么关系，这个已经被敲断了所有骨头的部族，显然已经被历史滚滚的车轮给碾压了个粉碎吧。

这一切显然远未结束，似乎对于秦少游来说，这一次的大漠之行才刚刚开始。

秦少游原地坐下，这个时候，他实在不想动弹了，虽然这连续半月的不断奔袭过程中，他和他的部众已经经过了一次次的休整，可是现在，当抵达德鞞山的时候，秦少游却是真不想再动弹了。

方静已经快步走过来，道：“都尉，追击的人已经回来了，斩首无以数计，逃亡的人也是不少，不过这方圆百里都没有人烟，所以……”

秦少游压压手，却是笑了：“传令下去，全体休整吧，好好歇一日，接下来，该去见我的老泰山了。”

在汗庭牙帐里。

当一个个部族的头人抵达这里的时候，骨笃禄面对着他们，只剩下了沉默。

大家都吓着了。

说好了好好过冬的，可是一个又一个消息传出来，契丹某部被袭，全数被斩杀殆尽，接着又是某处遭遇了汉军，又是杀了个血流十里。草原上，到处都是那些冻死在荒野上的男人和女人，到处都是被大雪埋葬的尸首，虽说，现在被袭的都是契丹部，可是契丹部素来是以勇力著称，一向有桀骜不驯的资本，这么一通乱杀，而且手段如此残忍，甚至对于草原上的人来说，都已算是丧心病狂了。

这茫茫大草原，虽然是强者为尊，可是大家终究还是讲道理的，即便是两个部族之间攻杀，甚至是有不共戴天之仇，大抵也不过是杀了他们绝大多数的武士，其余的男人和女人，还有孩子，都可以虏获了去，可以用来做奴隶。

在这草原上，人口永远是最大的生产力。人口即是财富，是一个部族壮大的根本。

而这些汉军，显然没有这样的规矩，他们这是斩尽杀绝，只短短十几天，那曾经喧嚣一时的契丹部，如今再没有了踪影。

他们没有去拼命，而是在此作壁上观，只是因为各部都慑于这些汉军的彪悍，想想看，这些人把契丹人像杀鸡杀狗一样的疯狂宰割，自己的实力，难道当真强过契丹人？反正没有杀到自己头上，自然还是不要做这出头鸟的好。

可是他们不敢轻举妄动，不代表他们不怕，这些人是疯子啊，今日屠了契丹人，谁知道下一刻是不是还要把自己屠了。

思来想去，只能请大汗做主了。

于是各部的头人纷纷聚集于黑水城，日子没法儿过了啊，大汗，活着就是心惊肉跳，就是受罪啊，咱们大漠虽然不算不是礼仪之邦，可是他娘的遇到这种不讲道理的家伙，还让不让人过日子了？

骨笃禄的喉头只是不断地在滚动，他也是惊呆了。

这姓秦的，实在是用力过猛，让这位便宜老泰山，居然也是心乱如麻。

“大汗！”此时已有人跪地，这人高高壮壮，可是现在，眼睛却是红了：“汉军欺人太甚，这是视我们突厥无人啊，大汗定要为耶律成金报仇，否则……否则……”这么一个大男人，居然泪如雨下。

此人乃是铁勒部的首领，他急着跳出来，只是因为铁勒部与契丹部向来关系和睦，更不用说，这位首领的女儿就是嫁给了耶律成金，而他的女儿也随着耶律成金一起被剃为了肉酱，一念至此，他便忍不住捶胸跌足，滔滔大哭。

骨笃禄只是噗嗤噗嗤都是喘着粗气，显然骨笃禄的恼恨也是不小，他恶狠狠地握紧拳头，从嘴里蹦出一句话来：“汉家小子，竟敢辱我！”

.....

继续求点票儿！

第二百一十二章：翁婿之情

秦少游已经抵达了汗庭牙帐，初来乍到，看到这座黑水城，秦少游颇有些感慨。

因为在这大帐环绕的中央位置，秦少游分明可以看到汉家的建筑轮廓，甚至这里还有一些角楼、烽火台的痕迹。

这里曾是单于都护府的驻地，是太宗皇帝在时，宣示统治大漠的印记。

只是可惜，现在那曾经拔地而起的城池早已变成了残垣断壁，那角楼和亭榭只留下了几块残破青瓦。

秦少游眯着眼，远远眺望之后，旋即到了后队，去搀扶了长公主下车。

长公主披了一件披风，神情凝重，在一路上，这个女人都很安静，安静得很不像话，不过自从孩子出生，让她的脸上多了几分笑容。

她看了一眼秦少游，秦少游要搀她下高凳的时候，她的手突然狠狠地将秦少游的手腕抓住，眼眸深邃地看着秦少游，一字一句，声音却是很轻：“保住我的孩子，好吗？”

堂堂公主殿下，语气之中，竟是下位者的乞求。

秦少游默然无语，却没有点头，他的麻烦已经够多了，哪里愿意再引火烧身。

长公主的手渐渐地松开，却是对秦少游嘲讽似地笑了笑，下了高凳，再不看秦少游一眼，她裹着披风，将漫天的雪水隔绝开，看着那残破的牙帐，脸上不曾有半分的表情。

而在这时，突厥人已有一队人马出来，为首一人，正是骨笃禄。

骨笃禄一出现，阿尼玛已是飞马上前，父女相见，使这肃杀的气氛总是消弭了不少。父女二人说了几句，骨笃禄便将目光落在了秦少游的身上。

秦少游打马上前，高声道：“某乃钦差秦少游，奉旨携长公主殿下出塞接亲，在此。见过大汗。”

骨笃禄冷冷地看着秦少游。

秦少游换上了笑容，道：“小婿见过泰山大人。”

“哼！”骨笃禄一声冷哼，脸色阴沉到了极点。

而在他身后，无数的武士已经按住了腰间的刀柄。个个蓄势待发。

显然这一次，秦少游做的事未免有些过分，引起了各部的恐慌，骨笃禄若是不能有所作为，不免要被动摇威信。

秦少游却是好整以暇。抬起眸来，笑吟吟地道：“泰山大人，为何还不迎接长公主殿下入账？”

骨笃禄的眼眸开始转动起来，显然，他也有一些矛盾，几次他想下定决心，可是一旁的阿尼玛便和他低语几句，这倒不全然是因为父女之情才让他网开一面，显然秦少游的身份也让他有所忌惮。

只是这时，却有快马飞来。正是骨笃禄的心腹元珍，元珍显得十分急躁，他到了这里，看到不少愤怒的突厥武士要拔出刀来，于是大喝一声：“休得无礼，谁若是敢对钦差动手，便是大汗的敌人！”

此人在突厥各部心目中威信极好，他一声令下，大家纷纷将抽出了一半的刀又收了回去，只是所有人看向元珍。都不由带着几分疑惑。

元珍是素来反周的，他一直认为，周人内乱，自顾不暇。这便是突厥汗国的可趁之机，因而他对汉人极为仇视，谁曾料到，这个在草原上肆虐的秦少游居然成了他的‘朋友’。

骨笃禄的脸上亦带着狐疑，看向元珍。

元珍上前，用突厥话道：“最新的消息自昌平送来的。黑齿常之急调二十万精兵于各处关塞演练，驱逐牧人，就在十日之前，突兀部有一小队人马遭遇了汉军，被汉军一举歼灭，关塞三百里内，再无人烟……”

骨笃禄的脸色剧变。

黑齿常之动手了。

显然……这个行动带有警告的成分。

假若是以往，黑齿常之如此，突厥无非是采取两个措施，其一是龟缩起来，大不了和你周旋下去，其二就是进行报复，让你们汉军知道我们的厉害。

只是现在……现在……却是不同，秦少游带着汉军肆虐草原，斩杀了这

么多人，使突厥汗国，元气大伤，可是这事儿，真要论起来，秦少游这个汉使，道理也是站得住脚，契丹部居然敢袭击大汗钦使，他们进行报复，也是理所应当，虽然手段狠辣了一些，可最重要的问题就在于，这让草原各部意识到了汉军的厉害，这一支脱胎换骨的汉军，无论是他们的手段，还是他们的战力，都让人叹为观止。

假若.....假若真要干掉了眼前这个钦使，汗庭需要损失多少人马？

更不必说，接下来，数十万地汉军只怕就要深入大漠进行扫荡，汗庭要面对的，将是汉军最坚决的报复，杀死大周朝廷的钦使，这已经触怒了汉家朝廷的底线，真要动了手，那就真正是不死不休了。

骨笃禄深吸了一口气，事情的严重已经远超过了他的预料，他不得不重新去打量这个女婿了，只是以他突厥汗之尊，难道挨了一巴掌，还要向这小子求和吗？

倒是元珍看出了骨笃禄的心思，他深深看了骨笃禄一眼，随即拨转了马头，笑呵呵地用汉语对秦少游道：“我家大汗得知天朝愿以公主下嫁，心中欢喜不胜，这是大周天子的恩德，又得知此次护送公主的，乃是秦郡公，秦郡公与我家大汗有翁婿之情，今日对我突厥来说，实是双喜临门，教人喜不自胜，我家大汗命我款待，请公主殿下与钦使入大帐.....”

秦少游看着元珍，便晓得此人必定是突厥国的大人物，于是翻身下马道：“客随主便，我既是钦使，又是汗王之婿，如今泰山大人愿热情款待，小婿岂有不尊。”

.....

一场本以为会出现的危机就这么突然间消失的无影无踪。

某种程度，突厥人是尊重强者的，现在因为忌惮着秦少游手里的刀子，忌惮着他身后的二十万汉军，这些人不得不委曲求全，可是入了席，开始杀牛宰羊，喝酒狂欢时，大家看秦少游的眼眸，无论是愤恨也好，不爽也罢，可是绝没有任何的轻蔑。

喝酒乃是汉蛮俱都喜闻乐见的一项娱乐项目，这酒席上，也算得上是其乐融融。

骨笃禄显得郁郁不乐，好在女儿回来，陪坐身边，总算也聊以**，长公主已去歇息，各部的头目和秦少游以及几个军将却还没有罢休。

大家都已吃得有了几分醉意。

秦少游虽然渡过了第一个难关，可是第二个难关却让他有些头痛得很。

这长公主的事该怎么交代呢，大着肚子来嫁人，这人还未娶，就已经让人捷足先登，风气开放的大周不能接受，这风气更开放的突厥人也未必肯接受啊。

秦少游甚至可以肯定，骨笃禄若是知道，绝对再也受不了这个气，一定会拔起刀来把自己剁了。

可是这事儿，不能不没有一个交代。

若说之前，契丹人袭击自己，自己快刀斩乱麻，把这大漠搅个人仰马翻，秦少游还能底气十足。可是现在这事儿嘛，即便他脸皮再厚，怕也觉得是自己不太厚道，所以面带几分惭色。

好在有了几分酒意，让他胆壮了几分，最后咬咬牙，娘的，拼了，他喝干一杯酒，站了出来。

秦少游的一举一动都是受人瞩目，一见秦少游离席，所有的目光都不禁落在这个钦使的身上。

秦少游朝骨笃禄行了个礼，道：“大汗，我有一事相告。”

骨笃禄最不待见的，就是这个女婿，若不是阿尼玛坐在自己身边，说了不知多少的好话，又是流泪又是哽咽，骨笃禄真恨不得立即把案牍掀翻，直接抄家伙了。

他冷冷一笑道：“你要说什么？”

秦少游带着苦笑道：“要说的，是一个孩子……咳咳……大汗听了，可莫要生气为好，这生孩子的事也是人之常情，世上哪有人不生孩子的……”

骨笃禄眼珠子一瞪，猛地道：“孩子，什么孩子……阿尼玛……已经产子了？”

“啊……”秦少游目瞪口呆，老半天回不过神，道：“产子的，乃是公主殿下……”

骨笃禄却忍不住带着狐疑，眯着眼睛道：“阿尼玛是今年开春到的洛阳，与你成婚，据本汗所知，乃是夏中，你们成婚也不过六七个月，如何产的子……哼哼！”他脸上的横肉抖了抖，大有一副立即将秦少游这个满口胡说八道的家伙剁为肉酱的冲动。

秦少游忙说：“错了，错了……”

秦少游一说错了，猛地让骨笃禄想起了什么，他眼睛瞪得铜铃大，虎躯一震：“本汗突然明白了，莫不是，阿尼玛刚刚到了洛阳，你便与她……这一次……本汗真正明白了……”

老虎需要支持呀，有票儿支持吗？

第二百一十三章：感天动地

骨笃禄很生气。

按着这么来推算，自家女儿和这姓秦的，岂不成了JIANFUYIN妇？

他禁不住把杯子一摔，豁然而起：“秦钦使……本汗所言，没有错吧？”

“……”

秦少游的脑子终于转过弯来了。

自己的这位老泰山，脑容量实在有限，又或者是自己方才解释得不够清楚，以至于他认为这个孩子是阿尼玛肚子里出来的。

这……有点尴尬的。

不过……秦少游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精光，然后义正辞严地道：“不错，如泰山大人所言，这正是公主生下来的孩子。”

这一回，又轮到骨笃禄老半天回不过神来了，想来……其实也很是简单，秦少游勾搭了自己女儿，二人私通，此后秦少游又抢了亲，生了娃娃，可秦少游哪里来的勇气，这般的理直气壮？

他眼睛赤红，怒道：“孩子呢？”

阿尼玛坐在一旁，老半天合不上嘴，她立即明白了秦少游的心思，猛地意识到了什么，忙是期期艾艾地道：“父……父汗……孩子……孩子在长公主那儿……长公主……”

“取来！”骨笃禄没有深想，便道。

过了片刻，有几个突厥女人抱着一个孩子来，骨笃禄忙是上前，抱着孩子，抬头道：“是个男子汉？”

帐中静寂无比，秦少游和阿尼玛二人面面相觑，秦少游现在有点赶鸭子上架的感觉，最后他朝阿尼玛耸耸肩，阿尼玛也只能苦笑以对。

旋即，骨笃禄猛地哈哈大笑起来，居然拿着自己的手指头蘸了酒，伸到那孩子的前面，那孩子本能地去吸允他的手指，骨笃禄大笑道：“是个好娃娃，果然是咱们突厥人的种。哈哈……本汗居然有孙儿了……”

秦少游心里吐槽，就算是你女儿的孩子，那也该是外孙。

不过想来突厥人也没有这么多的规矩，反正骨笃禄开心就好。

接着。骨笃禄眼眸一冷，狠狠瞪着秦少游道：“这笔账该怎么算？”

“哪一笔？”秦少游气定神闲，倒是凛然不惧。

骨笃禄冷笑道：“本汗的女儿还未嫁你，便为你怀了孩子……”

“……”秦少游无言以对。

骨笃禄道：“你杀我账下的契丹部，本汗情有可原。毕竟是他们先来袭击你这钦使，可是此事，你总该给本汗一个交代！”

他以为恫吓得够了，随即便道：“即便是你们汉人，私通公主也是大罪吧，你要争取本汗的原谅，那么就将这个孩子留下，留在本汗的牙帐里，这孩子，一看就像本汗。岂能让你带走，到关内去学你们那里的男人那般莺莺燕燕，被那胭脂水粉腐蚀了男子的气概！”

秦少游没有犹豫，便道：“好啊，泰山大人若是愿意抚养，那就再好不过了。”

这一次，又轮到骨笃禄傻眼了，本来嘛，他如此漫天要价，其实心虚得很。毕竟无论是塞内塞外，对儿子都是很金贵的，不管怎么说，这孩子是秦少游的。他怎么舍得把孩子留在牙帐这里？骨笃禄如此说，无非只是添了个孙儿，心里高兴，又讨厌这个女婿，故意刁难罢了。

谁晓得秦少游居然答应得如此爽快，半分的犹豫都没有。

骨笃禄把孩子抱紧。不知道秦少游这厮玩什么花招，最后咬咬牙，冷笑道：“是吗？你真肯吗？你们汉人有一句话，叫君子一言，驷马难追。”

秦少游看了一眼阿尼玛，阿尼玛朝他不断点头。

秦少游深吸一口气，诚挚地道：“泰山大人，你的女儿便是我的妻子，如今你我各为其主，偶尔也有拔刀相向的时候，可是无论如何，你我之间也有翁婿之情，这个孩子，我自然是舍不得的，可是泰山想要，尽管拿去抚养就是，我说出去的话，便是泼出去的水，愿对天发誓，绝不违反誓言，否则宁愿乱箭穿心而死！”

骨笃禄虽然没有被感动，可是这时候，却还是不禁动容，倒不是秦少游表演精湛，实在是人家确实拿出了诚意，骨笃禄突然觉得有点荒谬，因为不

管怎么说，这个秦少游也是自己的‘仇敌’，自己若是就这么轻易地原谅了他，实在有点不服气，况且这么多部族头人在看着自己，自己若是不能变本加厉，好生欺一欺这钦使，难免让人不服，于是他冷冷一笑道：“是吗？你就这样的舍得？哼，若是本汗让这个孩子改姓为阿史那呢？这阿史那，乃是我突厥王族的姓氏，尊贵无比，这样……你也舍得？”

变本加厉，甚至可以说，这是欺人太甚了。

很明显，这是骨笃禄强加在秦少游身上的耻辱，自己的‘孩子’，除非是同宗之间过继，否则一般人，除非是活不下去了，怎会轻易将孩子送人改姓？

秦少游却是面色如常，他竟是斩钉截铁地道：“好啊，泰山喜欢便好。”

“……”骨笃禄彻底地傻眼了。

回答得竟是这样的干脆，这样的真诚，居然一丁点的犹豫都没有。

“你……所言当真？”

秦少游正色道：“泰山若是喜欢，小婿无有不允，小婿这个人就是如此，自己的亲戚，怎能说两家话？莫说是一个孩子，现在就算是把我的心剖出来，我也绝不皱眉。不过若是我的敌人，如契丹人那般，竟敢袭击钦使，要谋害我的性命，我秦少游自问也绝非是软柿子，自然是鱼死网破，不死不休。泰山初次见我，想必不知道我的性子，我相信，我们以后一定会相处得很愉快的。”

这番话实在是让骨笃禄惭愧到了无地自容的地步，因为契丹人就是他暗中授意去袭击秦少游的，本来骨笃禄对秦少游恨得牙痒痒，抢了自己的女儿不说，居然还把契丹部给屠了，可是现在，反而生出了一点很奇怪的感觉，有那么一丁点的愧疚从心底深处冒出来，若不是自己指使，契丹部又怎会遭劫？这个秦少游……又怎么会如此心狠手辣？将心比心，若是换做自己，只怕也不会心慈手软，如此一想，反而不知该说什么好了。

于是他哈哈干笑两声，才道：“吃酒吃酒，再去杀几只羊来，咱们牙帐，不但来了一个尊客，你们还要庆祝本汗新得了孙子，嗯……这个孩子，就取名叫阿史那·东珠，哈哈……去将那萨其马也取来，好东西，自然是要用来招待尊客的。”

萨其马……

一听到萨其马三字，帐中所有部族头人的眼睛全亮了，这可是好东西，上次大汗聚宴，就每人分了这么一块东西，大家吃得不亦乐乎，顿时便觉得草原里的饼简直味同嚼蜡，如今大汗竟是要拿出这稀罕物来……

其实除了这萨其马，大家还各分得了几匹布，还有许多稀奇古怪的东西，比如茶叶之类。

尤其是那茶叶，更是让人惊为天人。

甚至已经有人，三番向骨笃禄索要了。

这倒不是这些蛮子们会像洛阳的高门一样享受这茶水的清香，他们不理睬这个，只是他们吃了茶之后，发现这茶的味道虽然不甚合口，可是却发现整个人都舒畅了许多。

顿时，所有的大漠人对茶叶的需求都暴增起来，以至于汗庭这边，隔三差五就有人来索要茶叶。

其实问题的根本就出在这些人的饮食习惯上，草原各部的人饮食多是牛羊肉、奶等燥热、油腻、不易消化之物，根本就没有水果和蔬菜，因而往往会有腹胀还有饱食之后肠胃方面的问题，有的人用过了食物，甚至肚子会胀得痛不欲生。只是可惜，这里并不产任何生鲜的蔬果，而这茶叶却富含维生素、单宁酸、茶碱等他们身体中所缺少的果蔬营养成分，于是乎，有人尝试之后，居然发现那久治难愈的腹胀问题竟是一下子解决了，不但如此，便是精神也好了许多。

如今，这茶叶在各部的人眼里，哪里是什么清闲淡雅之物，这简直就是神药啊。

秦少游听了老丈人要取萨其马招待自己，心里不禁开始腹诽，这分明是自己送来的，早就吃腻了，谁稀罕这个。至于那茶叶，他叫人送来了数百斤，也是早有预谋的，因为据他所知，现在的突厥以及其他各部的人，因为炒茶还未出现，所以还没有喝茶的习惯，可是这茶对他们来说，却是生活必需品，因为他在后世，曾知道在明朝的时候，因为张居正改革，而禁绝可对大漠的茶叶贸易，于是乎，北方的蒙古和女真各部顿时大为惶恐，他们可以没有汉人的盐巴，没有布匹，没有金铁，可是却不能没有茶，于是乎，他们纷纷上书要求明王朝马上重开边境茶叶贸易。各部族并非没有进行过和平解决的努力。建州女真首领王兀堂，甚至向明朝辽东巡抚张学颜提出：只要能开放清河茶马互市，他情愿“请得纳为质子”。也就是说，把自己当作开放茶市的人质。

结果张居正不肯，各部纷纷起兵，索性反了，这一仗就打了三年，可见这茶叶对塞外人的重要性。

第二百一十四章：十全十美

由此可见这茶叶的重要，秦少游送来的‘礼物’，可都是有针对性的。

而老丈人终于高兴了起来，他突然发现这个女婿也没有自己想象中的那样坏，且不说他的勇武，单凭这份‘诚挚’，就让骨笃禄心生出了好感。

虽说骨笃禄狡猾，可终究还是脱不开突厥人豪爽的天性，一旦他对你有了那么一丝好感，自然便觉得秦少游这厮，怎么看，怎么顺眼。

而骨笃禄大喜之下，自然也就舍得了，让人上了茶，又上了萨其马等物，秦少游见有茶水喝，倒是心里不由暗喜，自从出了关塞，每日都是干粮、肉食，肚子早就有些不适了，他很是怀念从前在洛阳里吃着小茶哼着小曲的闲散生活，现在要吃上阔别已久的茶水，秦少游的心情也格外爽朗起来。

不过等到酒水端上来，秦少游却是吓了一跳。

这哪里是茶，茶末儿其实是有的，只是这茶却是浸在酒里和羊奶里，这……

看着其他人纷纷端起‘茶水’，个个如心肝宝贝的样子，秦少游的心不由淌血，这茶……可是最好的公主茶，谁曾想，竟是糟蹋成了这个样子，当真是暴殄天物啊。

不过……

秦少游心里已经开始盘算起来。

突厥人对茶叶的需要，既是生活习俗的原因，也有一点儿药用的成效，说穿了，无非是这些人蛋白质太多，却是缺乏杂维生素和果蔬的成分，以至于诞生了许多疾病而已，而公主茶的制作过程比较复杂，所用的茶叶都是精挑万选，这也是公主茶的价格居高不下的原因，可是突厥人这种吃茶方法，怎么能分辨出茶叶的好坏？他们只是需要茶叶中的养分而已。

既然如此……那么庄子里，大可以推出一款物美价廉的劣茶来，既可大批量地对突厥人供应这必须品。还可从中牟取巨利，要知道，一旦生产劣质的茶叶，成本便可大量地压缩起来。这可是一笔好买卖。

他抿着嘴，忍着恶心，终于还是浅尝了一口这马奶‘茶’，顿时感觉自己的口里被刺激得几乎要昏厥过去，于是连忙捡起萨其马来吃。这才好受了一些。

接着，秦少游笑呵呵地道：“泰山大人，小婿还有一言，不知当讲不当讲。”

骨笃禄听了，忙道：“你们南人为何说话总是拐弯抹角，你自己说本汗乃是你的丈人，既有屁放，何必要绕弯子？”

骨笃禄显是醉了。

秦少游道：“我便在想，这个孩子……”

“孩子……”骨笃禄警惕起来，眼眸微微眯起。掠过了一丝精光，这个姓秦的，莫非是反悔了吧。

其实也难怪骨笃禄紧张，突厥人因为人口稀少，所以部族之中对男丁的多寡，极为看重，况且骨笃禄只有一个儿子，儿子又是年幼，算是老年得子，想到自己这堂堂突厥王族。居然子嗣凋零，也曾为之惆怅，而这个娃娃，既是男娃。不管怎么说，又是自己女儿的骨肉，虽然嫁给了一个南人，可突厥倒是对这父系或是母系的血脉并没有太多的结缔，总而言之，这也算是他骨笃禄的‘孩子’了。秦少游把孩子给了自己，而且还肯随着母姓，这对骨笃禄来说，实在是一份大礼，他最担心的就是秦少游食言而肥。

秦少游莞尔一笑，道：“是这么一回事，小婿以为，这孩子既改姓阿史那，那么按照我们那儿的风俗，只能当这个孩子是过继给了阿尼玛的兄弟，既然是过继给了兄弟，倒也情有可原，如今长公主下嫁给了阿尼玛的弟弟，如此算来，长公主也就算是孩子的母亲了，我希望孩子留在这里，让长公主殿下下来抚养，长公主乃是我汉家的天潢贵胄，知书达理、贤良淑德，若是孩子由她抚养照料，那便再好不过了，自此之后，她便是孩子的母亲，却不知大汗以为如何？”

呼……

骨笃禄终于长长地松了口气。

最担心的事没有发生。

接下来，他不由想要反过来讥笑秦少游了。你们这些南人啊，做什么事，非要有一个名分不可，孩子放在这儿养，就放在这儿养，还非要弄出个过继来不可。

不过……这似乎没什么妨碍，认公主做母亲，怕是秦少游想要借此攀龙附凤，和他们汉家的公主打好交道，这其实是无可厚非的事。况且认了长公主做母亲，那么自己的儿子就相当于他爹了，那小子毕竟才十一二岁，只怕

一时半会也生不出孩子来，先认个儿子，倒是一件好事。

汉人讲究的是多子多福，其实对于这环境险恶的大漠各族族人们来说，男人的多少，更是关系到性命的要紧事。在汉人的乡里，儿子多，族业就兴旺，阡陌之间，总会爆发出一点抢水、争地之类的事，谁家男子多，谁就能多得到一些好处。

可是对于这草原上的各部来说，可不就是一丁点水和地的矛盾了，人家可是真正的为了一块草场直接拔刀子的，子嗣不兴，就意味着灭顶之灾。

而秦少游所提出来的要求不但不过分，甚至连骨笃禄都觉得很有道理，于是他哈哈一笑道：“如此甚好，就这么办，贤婿……”

听到贤婿两个字，秦少游禁不住打了个冷颤，心肝儿一颤，卧槽，泰山大人，真是现实啊，这转眼之间就成贤婿了。

不过……如此一来，倒是了却了长公主的一桩心事，秦少游心情不由轻松了起来，情不自禁地要端起茶盏，结果一看上头粘稠的‘茶水’，顿时又没了胃口，索性干笑。

到了夜里，秦少游和阿尼玛住下，二人相对无言，最后都绷不住，失笑起来。

莫名其妙的多了一个儿子……不过反正也不会有人察觉，一方面是阿尼玛的弟弟尚小，现在就算长公主下嫁，只怕也难以入洞房，现在她虽是刚刚产子，可是过了几年，大致也就可以恢复，反正这本就是政治的联姻，长公主从前本就是寡妇，因为丈夫死了，这才在宫中居住，突厥这边对此也是知根知底，能有什么说的？

阿尼玛这儿，只要她不肯否认，谁也不可能验明正身。

秦少游有些醉了，阿尼玛只得让李令月去烧水，冲泡了公主茶给他吃，谁知茶水递上来，秦少游的鼾声便已响起。

次日清早，秦少游作为钦使，理应去拜谒长公主，刚刚出了帐子，便被李令月截住，李令月恶狠狠地道：“我有话和你说，你认了那个孩子做……”

秦少游笑呵呵地道：“怎么，现在不是两全其美吗？”

李令月却是摇头道：“你可知道，这牙帐里，肯定有咱们的细作，你在这

里认了，只怕.....”

秦少游好奇地打量李令月，道：“什么时候，殿下居然也关心起我来了。”

李令月嗔怒道：“有些事，你看不明白，可是本宫却是瞧着明白，罢，一切由你吧，早知我不来了，跟着你来这儿受罪，反不如被母皇痛责才好，尤其是看你和那个突厥女人你侬我侬，腻得令人讨厌。”

秦少游背着手，淡淡道：“这是你自己要来的，喂，该伺候我的妻子起床了。”

李令月狠狠地瞪了他一眼，竟是无计可施。

.....

长公主被安排在一处帐子里，好在突厥人对她还是很看重的，里头热乎乎的，到处铺了狼皮，便是寻常帐子里的一股子SAO气也不曾有，似乎是烧了什么，有一股淡淡的香气。

秦少游通报一声，见到了一脸憔悴的长公主。

长公主似乎是已经知道了昨夜发生的事，见了秦少游，眸中充满了感激，道：“秦.....都尉，真的不知该如何谢你才好，本.....本宫.....”

她当然知道，这个孩子，若不是秦少游帮她遮掩，无外乎就是两个结局，一个是即便是留在突厥，只怕命运也是坎坷，毕竟是个野种，突厥人即便对她能有所容忍，却是绝不会放下对这个孩子的结缔。另外一种可能，便是送回洛阳去，可即便如此，这个孩子怕也命运跌宕，况且自己的骨肉，相隔万里，只怕一辈子都不能相见，这种心情，可想而知。

而秦少游为她解决了所有的问题，她依旧还是孩子的母亲，可是这个孩子却依旧还享有了尊贵的身份，不但她能与孩子厮守一起，而且绝不担心这个孩子在未来背负什么骂名。

.....

求月票呀！

第二百一十五章：吾非善类

长公主的这句话感谢，虽然简短，却是真正发自肺腑，她的命运已经注定，将来如何，她已经不敢奢望了，所以对她来说，孩子才是她这辈子最大的慰藉。

秦少游的这个人情，甚至远远超出了救命之恩、养育之情，对于长公主的好处，不可估量。

秦少游自然要谦虚一番，道：“殿下……言重了，这不过是下官做的一些力所能及之事而已，倒是殿下，自此之后，便要孤身留在大漠，举目无亲，却还是要小心一些，隔三差五，下官恰好会派一些商队来，而殿下呢，但有什么所需，都可以和他们说，下官虽不能解决什么大麻烦，可是一些举手之劳的小事，却是可以做到。”

长公主却是欣慰的道：“其实，对于本宫来说，什么都已经无所谓了，其实……只要孩子在本宫身边就好。”

秦少游笑了笑：“那就更该让下官捎带一些东西来，什么木马啊，书册啊，甚至是糖葫芦之类，这儿不比洛阳，什么东西都是匮乏的很，我与殿下，固然交涉甚少，可是陛下既是让下官护送殿下来这里，这便是下官与殿下的缘分，所以但凡有什么需求，不必客气，下官只当聊表心意。”

长公主颌首点头，道：“如此，真是有劳了你，本宫……本宫……”说到这里，她的眼眸竟是有些湿润，禁不住用衣袖去擦拭泪水，她最后又抬眸，正色道：“本宫如今已是如此，也是咎由自取，怪不得别人，其实若不是因为这个孩子，本宫早将自己当做是死人了，你我之间，本是形同陌路，可是到了这里。如你所言，举目无亲，现今你我这同胞，才越显得珍贵。自此之后，本宫便要与从前的旧人，永不相见，其实不见也好，在这里反而自在一些。只是……有一个人。本宫依旧是放心不下，秦少游，你能为我捎一封信吗？”

秦少游笑吟吟的道：“这个倒是好说，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却不知殿下是要捎给谁？”

长公主深深看了他一眼，淡淡的道：“庐陵王。”

听到庐陵王三个字，秦少游顿时愕然。

他皱起眉来，不由有些匪夷所思，庐陵王李显乃是先帝第七子，也是武则天的第三子。和太平公主算是亲兄妹，按理来说，长公主与他，只是同父异母，算不上什么至亲，长公主为何要送信李显？

秦少游不明白，不过这只是举手之劳之事，倒也算不得什么，秦少游自然满口答应，道：“殿下有命。下官岂有不尊，总之，下官也没有这么快要走，殿下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大可以说。”

长公主颌首：“本宫全赖秦都尉了。”

秦少游抿抿嘴，却也明白长公主的话是什么意思。

从此以后，她这辈子都要待在这里，偏偏自己是突厥汗的女婿，某种程度，已经开始对突厥有了影响力。她在这里过得好过不好，还真和自己有关系。

从长公主这儿出来，秦少游心里生出了一丝疑窦，回到自己大帐，见阿尼玛不在，便忍不住问躲在帐里取暖偷懒的李令月，道：“阿尼玛去了哪里？”

李令月伸了个懒腰，托着下巴，显得很很忧郁，道：“我想家了呀……你说那个突厥女人？想必是去他祖母去了，让我再睡一睡……好冷……”

她紧了紧身子，蜷缩成小猫的样子，口里呵着白气，却不由道：“对了，方才许多人来寻你，都是一些突厥人，说是想和你说说话。”

秦少游倒是对此并不意外，道：“只是这些？”

李令月苦笑道：“没有了，我好冷，你有没有听见。”

秦少游叹口气，只好蹲下去拨弄火盆，想了想，道：“我问你，长公主和庐陵王平时关系很好吗？”

“呀……”李令月倒是来了几分精神：“他们？关系自是好极了，他们性子都是喜静的，半天也不肯说一句话，我那三哥……哎，他们是素来最亲昵的，就如……去岁的时候，庐陵王进京，给母皇贺寿，他们便经常在一起。”李令月托着下巴，长长的睫毛颤动，禁不住道：“三哥这个人，真是没出息，长公主也是，有时候觉得他们可怜，可有些时候，又教人瞧不起，罢，说这些有什么用，宫里的事，本就没什么是非好坏，说句大逆不道的话，这天下，不都是有能者居之吗？你问他们做什么？”

秦少游眼眸却是掠过了一丝狐疑，去岁的时候……庐陵王入洛阳，还见了长公主。

他呵呵一笑，道：“人各有志，你总不能强求每一个都像你这样，若是如此，岂不是要天下大乱不可。”

李令月抿抿嘴，冷笑道：“咱们是半斤八两，瞧瞧你如何糊弄突厥汗的，那突厥汗……”

“噓！”秦少游忙是制止她说下去，正色道：“隔墙有耳，有些话，不该说的就不要说！”

李令月愤恨道：“我现在很冷！”

“好吧，好吧。”秦少游很多时候，发现自己的思维总是跟不上这为公主殿下，他只得脱了外面一件披风，裹在她的身上，道：“待会儿不要让阿尼玛看见了，省的生出什么误会。”

李令月用披风将自己裹紧，怒气冲冲的道：“看见就看见，我算是看出来，那突厥女人也认出了我，偏生还使唤我做这做那，气气她也好。”她眼珠子一转，语重心长的道：“我说秦都尉，你可是咱们汉人中的大丈夫，切莫给咱们汉人丢脸啊，男儿大丈夫，怎可老是顾忌女人的感受，隔三差五打一打自己的婆娘才好，否则会教人瞧不起的。”

秦少游一时哑口无言，老半天，竟是说不出话来。

虽是到了这汗庭牙帐，秦少游居然也发现，自己竟是没有片刻的轻松。

除了与老丈人骨笃禄商议筹措婚礼，秦少游还得应付各部的首领。

本来首领们对秦少游是很愤恨的，毕竟唇亡齿寒，秦少游灭了契丹部，自然让人生出同仇敌忾之心，不过渐渐的接触之下，大家也就慢慢不把秦少游当做洪水猛兽了，各部之间，本就有许多的矛盾，那契丹人，其实也没几个朋友，灭了它，还省的来年有人争草场，况且事情已经很清楚，是契丹部率先袭击，即便是草原上，有人对你动了手，你难道还能把头埋起来不成？

唯一诟病的，不过是秦少游的手段太狠了而已。

而这一切，当大家得知，这茶叶和萨其马乃是秦少游的手笔之后，也就显得不那么重要了。

草原上的人，所有人的行为方式，永远都围绕着一件事情进行，那便是生存。

在这种艰苦恶劣条件的地方，想要存活，不但要与人争，要与野兽去

争，有时候，也要和自己争。

茶叶的出现，可以大大的降低疾病，而疾病的降低，就意味着寿命的增长，意味着人口的增加，而这一切，对于他们来说，可以说是至关重要，茶叶之于大漠各部，不啻于是后世青霉素的出现，又或者是明末清初，番薯的推广。

因此，各部之间，围绕着茶叶，已经开始面红耳赤起来。

这茶叶的问题，无非牵涉到的就是两个问题，其一是价格，公主茶实在太过高昂了，这东西虽是‘神药’，可是现在这个价格，对于他们来说，即便是砸锅卖铁，那也是卖不起的。

秦少游倒是觉得好办，无非就是降低生产成本而已，这公主茶的原料要求比较高，生产过程中，甚至不知要丢掉多少茶渣，而大漠地人，反正是不在乎口感的，这茶叶的质量，有多低劣，就可多低劣，价格完全可以降到最低，若是按照这样生产，一斤的茶叶，可以算是一钱不值，可是到了这里，那可就是奇货可居了。

这第二个问题，无非就是大漠里的人没钱，没有错，他们确实是没有钱，没有钱，就意味着要以货易货，这些事，却又是值得商榷。

除此之外，对于秦少游来说，接下来就是商业模式的问题了。

他不可能让商队在各部之间闲逛，毕竟这样，效率实在太低，所以秦家的庄子，必须在这里得有一个商业的中转站，可要建起这么个中转的东西，就免不了要各部之间，达成一个共识了。

毕竟.....这些人人都不是善类，说穿了，他们的本性就是强盗，你难道能指望在强盗窝里安生的做买卖吗？

.....

第二百一十六章:万箭穿心

因此，选择一个绝对安全的贸易据点，对秦少游来说，可谓是迫在眉睫。

一方面，这个地点距离关塞不能太远，其二，要确保不受关塞的辖制，否则那些大周的边军，怕也没几个省油的灯，这些人可不管你这地方受谁保护，脱离了朝廷的管辖，是秦少游的最优方案。

至于这最重要的一点，那便是秦少游必须有足够的人手，能够保护这个据点以及通往关塞的商路。

这个其实是最好办的，无非就是请这泰山大人带兵保护而已，他毕竟是突厥汗，手中有十万铁骑，征服了漠北各部，只不过……这样的关系，显然是不太牢靠的，因此，秦少游找了一个最简单的办法来解决眼下这个难题——代理。

所谓代理，便是秦少游掌握住第一层的定价权，茶叶、萨其马、布匹什么价钱，当然是由他制定一个较为合适批发价格之后，所有的货物，全部都交给骨笃禄去兜售，而骨笃禄则掌握了整个大漠的茶叶、萨其马以及布匹，他再将这些货物兜售各部，并且从中牟取丰厚的利润。

如此一来，骨笃禄通过这些生活必需品或者是奢侈品，不但能挣到钱，最重要的是，还可通过这些来加强对大漠的控制力，但凡有部族对他不满，他大可以第一时间掐断茶叶的供应，与此同时，因为在贸易中有了足够的利润，说穿了，那时候的他，要钱有钱，要人有人，一声号令，各部为了得到更多的茶叶，自然纷纷会聚在他的羽翼之下，直接对不服气的人进行围殴。

如此一来，骨笃禄和秦少游的利益就彻底连接在了一起。秦少游对大漠的贸易，关系到的已经不只是秦少游一人的利益了，对于骨笃禄也有诺大的好处，所以维护商路。保护这个据点，也就成了他不得不去上心的事，否则囤积于此的茶叶被人掠了去，秦少游两手空空，他的日子怕也很不好过。

想通了这个关节。秦少游倒也不急着去和骨笃禄谈，毕竟这事儿，骨笃禄只怕也惦记了许久，秦少游越是装作一副漠不关心的样子，能从中牟取到的利益就越多。

可是各部对秦少游却是越发殷勤起来，这种分外的殷勤，怎会没有引起骨笃禄的注意？

只是骨笃禄对秦少游，虽是改变了看法，可这种事，却是不便出面去谈。自是让那元珍出面。

元珍的心情是极为凝重的，他可不是傻子，现在各部突然对这秦少游格外热络，为的就是这个茶叶，甚至可以说，当大家意识到茶叶的厉害之后，谁得到了茶叶，谁的实力就更强劲几分。

毕竟这东西是能提高人均寿命的东西，而人口，素来都是大漠各部之间生死存亡的关键问题。

据说那秦少游与人吃酒时。放出了风声，要把东西‘代理’出去，这代理之类的东西，元珍并不甚懂。不过有一件事，他却是懂了，往后在这大漠上兜售茶叶和其他货物的，只有一个部族，除此之外，别无分号。

若是如此。那么事情可就严重了，突厥部在大漠内部并非没有挑战，早先的时候，契丹部就经常桀骜不驯，这是人所共知的事，虽说秦少游是大汗的女婿，这茶叶按理也该是落给大汗代理，可是谁知道中途会滋生什么变故。他太清楚这些南人了，这秦少游，难道就是省油的灯？

于是元珍试探了秦少游几次，秦少游都是含含糊糊，有时逼问得急了，秦少游便正色道：“我如今的使命乃是钦使，身为钦使，最至关紧要的事是长公主与贵国王子完婚事宜，至于这些私事，只好搁置一边，否则因公废私，于心不安。”

元珍讨了个没趣，他固然是突厥的汉人通，自诩为突厥国的诸葛孔明，可是要比狡诈，其实却是差秦少游十万八千里，秦少游可是两世为人，在大周朝廷里磨砺过的人，所面对的对手，哪一个的心机都远在元珍之上，元珍这种货色，连给周兴那些人提鞋都不够。

秦少游所使用的，乃是国人最耳熟能详的太极拳，总而言之，就是让你永远摸不着头脑。

元珍的心有点乱了。

骨笃禄追问了他几次，他最后一摊手，只得对骨笃禄道：“大汗，只怕各部和那秦钦使说了些什么，想来有人耍诈，此事关系重大，不得不防，谁握住了这茶叶，谁才是这大漠之王，大汗断然不可掉以轻心，以我之见，这秦少游毕竟是大汗的女婿，还是大汗出面的好。”

骨笃禄的老脸抽搐，随即重重叹口气。

突厥人对女婿，总让秦少游感觉怪怪的，莫非女婿就不亲了吗？

这是秦少游一直在思考的问题，因为自始至终，骨笃禄对他的态度虽然发生过转变，可是本质上依旧还是很疏远，基本不交心，秦少游每每喟然长叹，却不知该说是世态炎凉，还是这风俗使然。

倒是三两日之后，骨笃禄终于是主动来寻秦少游了。

一见了秦少游，态度大出秦少游的意料之外，只见老丈人二话不说，直接便给秦少游一个熊抱：“贤婿，在这里住得惯吗？哈哈……你看看你，比几日之前清瘦了一些，你千里迢迢来，可要心放宽一些，这就是你的第二个家……”

秦少游忙是退开一步，要恭恭敬敬地施礼。

骨笃禄却是脸色一变，正色道：“这是什么样子，你我翁婿，不要这样多礼，固然你们南人有句俗语叫礼多人不怪，可是这里就是自己家，本汗呢，就是你的至亲，这种俗礼就免了吧，这样的天气真是冷啊，咱们突厥人过冬，确实就是如此，若是你在这里驻留到开春，我便带你去打猎，水草一丰盛的时候，这牙帐附近有的是野物，你可猎过狼吗？好家伙，往北几百里处有一处水泊，那儿的狼足有半人之高，若是运气好，遇到一匹白狼，扒了它的皮下来，可以做一件狼皮衣，这可是很暖和的东西，不过你身负你们南人的皇命，料来也等不到那个时候了，不过这倒不打紧，大不了，本汗去猎了来，叫人给你捎带了去。”

“泰山……”秦少游被骨笃禄的热情所感化，忙是道：“哪有这样的道理，小婿受之有愧。”

骨笃禄眼睛一瞪，道：“这是什么话，一家人不说两家的话，本汗就是这样的人，起初是对你有成见没有错，可是现在澄清了误会，便将你当做自家的孩子一样，来来来，陪我坐一坐，咦，你这里有茶香，可是在喝茶？”

“呃……泰山要吃茶，来……”

“不必……不必……”骨笃禄笑呵呵地道：“本汗就很喜欢吃茶，吃了茶，暖和啊，浑身都畅快，这东西比酒好，不过今日却是不想吃，你那茶是好东西啊，你可想过，拿着茶叶来咱们草原上贩卖吗？你若是想，这事儿就包在本汗身上了，总而言之，但凡有什么难处，只要你开了口，你我翁婿一场，本汗绝没有不允的道理。”

话说到这个份上，说是图穷匕见也好，说是打开天窗说亮话也罢，秦少游已是不能躲闪了，他笑吟吟地道：“难处倒是有的，要卖茶，总要有一处互通有无的地方……”

骨笃禄是有备而来的，立即道：“这个好办，在靠着你们边塞方圆两百里内，有一处地方叫狼子堡，那地方，地势开阔，四通八达，原本是单于都护府在的时候，你们汉军修筑的，本来是用来囤积粮草，最盛的时候，曾在那里驻扎了七千官军，还有不少商贾盘桓在那里，甚至连仓房也是现有，只不过后来渐渐荒芜起来，你们的官军撤了去，倒是商贾还有不少，都是与我们突厥各部互市的一些商贾，这地方往后就由贤婿来做主，本汗再调配一些奴隶给你，好生将那里修葺一下，可好？”

秦少游皱着眉头道：“这倒是好，只是你说那里地势开阔，这大漠之中，各部混杂，据说还有马贼，一旦我的货物运来，若是被那些不轨之徒盯上，岂不是血本无归？”

骨笃禄道：“关塞之内是你的问题，可是出了关塞，就是我的事了，我会调五千勇士常驻在那附近，担负起保卫和护送之责，出了差错，我便万箭穿心。”

有了这句话，便算是一个保障了，秦少游知道，自己的这个岳父，或许别的地方算盘精细一些，却也绝不是轻易背誓之人。

.....

顺便求点票儿啊！

第二百一十七章：大功告成

这一趟出塞，可谓是不虚此行。

至少对秦少游来说便是如此，他敲定了最后的细节，随即才将心思真正的放在了婚娶上头。

这倒不是作为钦使，他当真不用心，实在是这婚娶本身就没有太大的实际意义，无非就是走个程序而已，只要突厥那边肯上心，不可辱没了公主殿下，也就是了，至于到底怎么个奢侈之法，其实也没什么界限，突厥人穷嘛。

这塞外的风光，或许对后世的驴友来说，是个好去处，能够净化心灵之类，可是对这个时代，秦少游却是一丝兴趣都提不起来，时候差不多的时候，他就打算动身回程了。

带来的三百多个突厥武士，秦少游让他们自己选择，肯留在这里的，则留下来，愿意随自己回洛阳的，则一同回去。

出乎秦少游的意料之外，居然愿意去洛阳的，竟占了九成。

什么怀恋故土，我呸，果然是哪里过得舒服才去哪里。

相比于这里，对于绝大多数武士们来说，在团结营那儿每日不愁吃喝，只是操练辛苦了一些，不过话又说回来，在这里何尝不是每日累死累活，且吃不饱喝不足，在团结营那儿养出来的一群吃货，怕是你赶他们回去，他们也再受不了草原的日子了。

人何尝不是如此，所以秦少游的祖宗们便有了一句话，叫做水往低处流、人往高处走。

秦少游要动身，自然不免要再见长公主一面。

长公主虽是结亲，只是丈夫还小，依旧是独居一处帐子，还是由带来的宫娥和宦官照顾她，她见了秦少游来，忙是将怀里的孩子交给一旁的宫娥，相比于一个月前，她的荣光焕发了不少，笑吟吟的起身。道：“秦都尉，你好。”

秦少游笑容可掬的也朝长公主欠了欠身：“殿下好。”

长公主捋了捋额前的几丝乱发：“听说秦都尉要走了？”

秦少游叹口气，道：“天下无不散的宴席，下官毕竟是钦使。此地不宜久留，总要有回复皇命的一日，殿下气色好了许多，下官这就放心了，只是不知。下官见殿下如此，也放心了一些，其实这里虽不及洛阳富贵，可是如殿下所说，却是自在许多，殿下不是说有书信要下官去送吗？”

长公主颌首，自一方长匣里取出一封书信来，郑重其事的交给秦少游，道：“有劳秦都尉了。不过……秦都尉能答应我一件事吗？”

秦少游道：“请殿下示下。”

长公主踟蹰道：“庐陵王妃韦氏，性子素来强势。咄咄逼人，这封书信，还是秦都尉找个机会，亲自呈送为好，否则……”

那庐陵王妃的气势凌人，这是人所共知的事，秦少游怎会不知，他莞尔一笑，许多的蛛丝马迹，都可以看出一些长公主与庐陵王之间的眉目出来。不过这些事与他无关，他无外乎是受人所托罢了，因此也不去深想，道：“看这封信的时候。只有庐陵王一人，下官敢拿性命作保。”

长公主更是感激的看他一眼：“那么……一切都拜托你了。”

秦少游将信小心收藏起来，旋即告辞而出。

骨笃禄对秦少游的回京，表现出了很大的热情，他亲自带着各部的头领，举行了酒宴。为秦少游送行，突厥人的酒宴可谓乏善可陈，总是那几样东西，让人提不起兴致来，最可恶的事，绝大多数‘佳肴’，都他娘的是自己送来的，这老丈人借花献佛，居然面不改色，秦少游对他的脸皮厚度，有了新的见识。

几日之后，浩荡的队伍便出发了，一路南下，沿途都有各部的人马护送，这茫茫草原里，天地寥寥，尽是苍茫，也不知走了多少天，终于接近关塞。

只是秦少游特意绕了一个圈，在狼子堡驻留了一下。

这狼子堡的事都已经谈妥，突厥人已经开始征发奴隶，准备修葺这里，还要扩大一些规模，同时，在数月之后，会有一支突厥精锐，常驻于此，保护这里的安全。

到了此处，秦少游总算是放心了一些，因为此地的情况并不坏，人气也不差，许多的商贾都在此驻留，多是兜售一些‘小玩意’，无非是铁锅、盐巴之

类，各部的突厥人，会在此采买一些东西，这座堡垒的占地面积也是不小，想必是当时的单于都护府，将这里当做重要的中转站，用以维系单于都护府的统治。

只是谁曾想到，那天可汗的雄心终究是抵不过王朝内部的权YU争夺，大唐好不容易焕发出来的万丈光芒，在太宗皇帝死后，飞快的褪去，留下的，不过是几声叹息和这座‘宏伟蓝图’下的断壁残垣罢了。

秦少游并没有太多的唏嘘，单于都护府没有了，可是日子还是要过的，这里的规模，超出了他的意料之外，这完全是一座州城的规模，不但有军事区，还有专门的生活区和商业区，甚至还专门用矮墙，依照塞内的城市构建了坊的建制，附近，又有河流经过，保证了大量人口在此生活起居的用水，管理此地的，乃是个突厥的官员，此人对秦少游颇为殷勤，带着秦少游逛了几圈，最后颇为不舍的道：“大汗命我随时与秦钦使交割，什么时候秦钦使任命了人来，我便要回牙帐了，说起来，倒是有些舍不得，咱们突厥人，只晓得放马，可是对这买卖，却是一窍不通，想必这里，往后由秦钦使管辖之后，会好了许多。钦使虽是南人，不过却是大汗的女婿，说起来，也是自家人，这里的突厥人，对钦使都是服气的，但有所命，尽管吩咐便是。”

秦少游颌首点头，道：“有劳。”

他对这座城市，颇为喜爱，虽然现在人口不过，而且多为客商，来来去去，也不过数百过千人而已，风尘仆仆而来，又风尘仆仆的去，不过将来.....可就不太好说了。

半月之后，秦少游终于到了昌平，本来按道理，他是不该在此驻留的，不过他欠黑齿常之一个人情，少不得要拜望一下。

黑齿常之得知秦少游来，本不欲多事，不过秦少游既然拜谒，他也不得不

如今这曾经有过默契的两个朝廷重臣就在这昌平的将军府大眼瞪小眼。

最后秦少游苦笑道：“黑齿将军，多谢襄助。”

黑齿常之脸色黝黑，颌下有一撮可笑的胡子，若是不细看，只怕就是个很寻常的小老头，他摇了摇头：“你我共事，为的乃是国家安泰，何必言谢？秦都尉，却不知突厥那边，如何了？”

秦少游沉吟片刻，道：“突厥那儿，承天鸿运，得了天下下嫁的恩惠，只怕不会再侵犯了。”

“是吗？”黑齿常之似笑非笑的点点头，似乎对此，并不乐观，却又没有

反驳秦少游，只是道：“那就好。”

秦少游想了想，道：“倒是有一件事，却少不得要提及一下，那突厥汗为了与下官往来，愿意献出狼子堡，好教下官与她互通有无，这互市，本来也是天子首肯的，倒也还算合乎规矩，所以过了几月，下官就要请人管理那儿的商务了，黑齿将军坐镇边塞，能否给予一些照拂和方便？若是如此，下官久更加感激不尽了。”

黑齿常之迟疑了一下：“此事你自要禀奏圣人，只要圣人准允，本将军自是遵照办理就是。”

秦少游笑了起来：“那便好极了。”

见黑齿常之对自己不冷不热，秦少游也不愿在讨什么没趣，索性告辞。

倒是二人的对话，却都被耳房里的内史陈振听了个正着，他细细的咀嚼着秦少游话中的意思，若有所思，最后脸色中带着几分犹豫，作为黑齿常之的内史，他已经感觉到这位不知变通的燕国公所面临的困境，他为秦少游掩护，调动了军马，这就使他虽是李氏的支持者，却会引开李家的猜忌，而作为李氏的支持者，也让陛下与武家对他加深了狐疑，这种处境，可谓险恶到了极点。

念及于此，陈振咬了咬牙，亲笔书了一封书信，待吹干了墨迹，去寻了燕国公的大印来，蘸了红泥，盖在书信之上……

陈振做完这些，这才松了口气。

厚着脸皮问一下，有月票吗？这个月就要过了，再不投，就没有用了。咳咳……好吧，反正没人搭理，就当我没有说过好了。

第二百一十八章：真龙天子

洛阳城里，在秦少游离去的这个时间里，却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自狄仁杰入京，以至朝廷格局大变。某种程度来说，狄仁杰入京，可算是一个信号，而接下来所发生的事，也就更加匪夷所思了。

就在秦少游还在昌平的时候，宣政殿里，武则天却是突然道：“朕老了啊。”

这短短的四个字，或许只是单纯的武则天哀叹年华已逝，或者又……

殿中的几个三省大臣脸色都意味深长起来，崔謩其实是最清闲自在的，他任何时候，都是一脸淡然，这其实和他的地位有关，他和其他人不同，其他人是靠攀附在一棵树上，才能稳固自己的地位，可是以他的身份，却实在没有必要去招惹什么麻烦。

至于那杨再思，就不同了，张家兄弟垮台了，而且还是墙倒众人推，他杨再思也没少加一把劲，没法子啊，平时和张家兄弟走的太近了，而那张家兄弟既然事涉谋反，自己若是不当机立断，撇清这个关系，倒打一耙，这岂不是找死吗？

如今大树倒了，姥姥不疼舅舅不爱，他的地位渐渐不太稳当起来，因而陛下的一举一动，他都得留着心。于是此刻，他立即做出若有所思之状，心里不由揣度，陛下何故要说这样的话？人老了……人老了是要死的，人死了倒没什么，这天下，谁不是生老病死来着？可问题在于，武则天乃是天子，天子说老了，莫非……是要动立储的心思吗？

一想到这个，杨再思倒是戒备起来，立储对于眼下的大周来说，是个天大的事，这个事的问题就在于，有机会冲击储位的人实在太多，这不像其他的时候。其他时候，考虑的无非是立嫡以长的问题，至多，皇子里头。多一个贤明的，也有可能冲击嫡长子的储位，又或者，出现一个皇帝疼爱的，亦有那么几分把握。可是折腾来折腾去，就这么几个人，倒也容易解决。

可现在的问题就在于，现在这情况，牵涉到的却是两家人，而这两家人笼统一些来说，既是李家和武家，同时也是新贵和旧贵的争夺，再大而化之，那便是关陇门阀和关东贵族的权斗。你在这里，无论拿出什么立场，讨好了这一边，就可能彻底得罪死另一边，你得罪的可不是一个皇子，得罪的却是一族，乃至数百上千个贵族和官员，这可就不是好玩的事了，这是可能掉脑袋的事啊。

于是杨再思便垂坐着，默不作声。对武则天叹息，充耳不闻。

许多人似乎也感觉到了此事的忌讳，无论是倾向李家还是武家的，此时也不敢轻易表态。毕竟……倾向于谁是一个问题，可你也犯不着捋起袖子去玩你死我活的把戏，大家都是朝中最顶级的重臣，荣华富贵应有尽有，何苦做提着脑袋别在裤腰带上的‘好汉’？

以往这个时候，大家都会默不作声的。可是偏生今日却是多了一个变数。

狄仁杰眉头一皱，不禁道：“陛下，何出此言？”

武则天则是恬然看他一眼，道：“哦，朕不过是一声叹息罢了，朕想到朕已是老了，可是朝廷的事，却是多如牛毛，朕担心啊，担心朕百年之后，国无贤君，而使百姓涂炭。狄卿，你素来耿直，朕倒是想问问你，梁王武三思为人忠厚，可以立为皇太子吗？”

这突如其来的一句话，真真把所有人都吓坏了。

陛下为何要立武三思？

就在所有人没有反应过来之际，却听狄仁杰正色道：“陛下，臣以为……此事万万不可。”

武则天皱眉：“这又是何故？”

狄仁杰抬眸，朗声道：“我看天下人都还思念唐朝，若立太子，非庐陵王不可。陛下前几日说，自己梦见与人下棋不胜，臣便不由想，下棋而不胜，这不是因为无子吗，这是天意在警示陛下。太子是天下根本，根本一动，天下就危险了。陛下要立梁王武三思，可是臣斗胆要问，姑侄与母子谁更亲？您立庐陵王，那您千秋万岁后可以配享宗庙。若立三思，从没听说有将姑姑配享宗庙的？”

武则天只是冷笑，道：“狄卿这是在多管闲事吗？”

气氛顿时紧张起来，许多人面无表情，可是也有不少人急的如热锅蚂蚁，这个时候，他们突然发觉，这是对于天下来说至关重要的事，偏生这个节骨眼，却是无人敢去触碰逆鳞，真正肯说话的，也不过狄仁杰一人罢了。于是许多人都把希望寄望于狄仁杰身上，无数的眼睛，死死盯着狄仁杰，一动不动。

狄仁杰听了这话，并没有显得恐惧，反而眼中垂泪，道：“臣得蒙圣恩，而担当机要之职，臣每每自暗自思量，臣何德何能，竟得陛下如此青睐。臣

的才能，不及殿中诸公之万一，于是臣突然明白，陛下取的不是臣的才干，而是臣的耿直，今日必要竟是说起此事，而这储君之事，牵涉到的既是社稷，也是陛下身后之事，臣既为门下郎中，怎可说是多管闲事？”

他声音哽咽：“所以臣斗胆，只好说出实情，这天下各处州县，无处官吏，莫不思念李唐，他们都希望陛下能够立庐陵王为太子，他们这样的想法，并非是因为他们反对陛下，而是自陛下登基以来，国泰民安，陛下在他们眼里，即是李唐的天子，陛下乃李氏贤君，何故要将天子之位，传之他姓之人？臣的有些话，或许是大逆不道，可是臣宁愿以这万死之罪，而容情陛下三思……”

这番话里，刚柔并济，而且还隐含着，随时赴死的准备。

武则天深深看着狄仁杰，却不知作何感想。

只是其他人看这位狄公，不免有点佩服了，这真是玩命啊，这样的话都敢说，一个不好，说不准就成了乱党，这可是诛族的大罪。

狄仁杰继而正色道：“陛下既便不治臣死罪，可是陛下若是立武三思为皇太子，臣宁愿以头抢地，无非血溅此殿而已。”

武则天脸色更冷，死死盯着狄仁杰，咬着下唇，面如死灰：“朕如此厚待于你，你竟敢说这样的话？”

狄仁杰扣首：“臣之所言，无愧于心。”

“哼！”武则天长身而起，恶狠狠的瞪着狄仁杰，就在所有人都为狄仁杰捏了一把汗的时候，武则天却是噗嗤一笑道：“好吧，既如此，那么朕就将皇太子还给你。”

大家都由傻眼了，竟是不知武则天的话是什么意思。

却见武则天朗盛道：“出来吧，见见你的臣子。”

正说着，却是有人踱步从侧殿过来，这人脚步似乎都带着疑虑，一副胆战心惊的样子，步伐很慢，一到了殿中，眼睛都不敢去看武则天，却是拜倒在地：“儿臣李显，见过陛下。”

众人一看，认真端详这龙服之人，却不是庐陵王李显是谁？

当今天子，生了四个儿子，长子李弘，本为太子，却是猝死。李弘死后，次子李贤继立。为太子期间多次监国，得到朝野内外称赞，可是很快，就因为谋逆罪被逼自尽。至于这第三子和第四子，就是李显和李旦了。

李显是第三子，而李旦则是第四子，如今陛下将这李显招了来，让所有人震惊不已。

狄仁杰见了，大喜过望，禁不住道：“陛下……臣……”

武则天断然道：“你不要再说了，你们要皇太子，朕给你们找了皇太子来，怎么，你还有话要说？”

狄仁杰看了一眼胆战心惊的李显，却是不由道：“皇太子不知是何时到的？”

本来武则天并没有正式册封李显为皇太子，可是既然方才武则天说把皇太子还给你，狄仁杰也是个聪明人，此时索性‘将错就错。’

武则天道：“朕前几日，密诏他入京，也就在昨夜到的，暂居于宫中，怎么，狄卿似乎还有话说？”

狄仁杰激动的道：“太子回来了，还没人知道，人言纷纷，如何才能让人相信呢？陛下应当让皇太子住在龙门，按礼节迎接回宫，如此一来，满朝文武、天下百姓便都会称颂陛下圣明。”

他这是非要把庐陵王皇太子的地位坐实不可，以至于不依不饶，无论如何也不愿意，让李显‘不明不白’的回来。

可是李显一听却是急了，忙是摇手，忌讳莫深的道：“不……不必……本王……本王……本王……”说到这里，他竟没词了，吓得浑身冷汗冒出来，垂着头，只看自己的靴子，身子瑟瑟作抖。

狄仁杰却是正色道：“所谓名正方能言顺，历朝历代的皇太子都是如此，而今の储君，岂可简慢？陛下，臣这也是为了杜绝天下人的悠悠之口。”

武则天挥挥手：“罢……就按狄卿说的办吧！”

.....

第二百一十九章：至亲

天子的转变可谓是迅猛无比，甚至让人防不胜防。

本来这么多人闹了这么多年的问题，居然只是在三言两语之间就这么解决了。

胜利或者失败实在来得太快，以至于所有人措手不及。

至少对于武家来说，这绝对是一件噩耗，他们才蹦跶多久啊，转眼之间，陛下起先还说，要立武三思为皇太子，结果下一刻，真正的正主李显就出现了，然后武则天将他安置在了太子居住的龙门宫，这龙门宫其实就是太子宫，有鲤鱼跳龙门之意，无非就是说，只要跃过一步，他便是真命天子了。

虽然眼下还没有册封，可是这面子上的事却是做足了。

反观武家，便是傻子都明白，陛下压根就没有立武三思的意思，否则又怎会一面说欲立武三思为太子，另一面转过身就把李显安排进了宫，说白了，这位堂堂的梁王兼任礼部尚书的武三思不过是一个小丑而已，是武则天抛砖引玉的工具，无非是要引起狄仁杰的下一句话罢了。

武家的人彻底懵了，因为一切的一切都全然没有给他们半分的准备，甚至连还手之力都没有。

而最值得庆幸的，便是绝大多数的大臣，甚至是洛阳的百姓了。无论如何，人心思唐，这是大势所趋，如今这一次次的努力终于大功告成，自然是值得弹冠相庆，于是乎，许多人家燃放起了爆竹。

而这爆竹……很不幸，原本在这个世界还没有出现，但是孟津的庄子却是推了出来，老祖宗们也喜欢热闹和喜庆嘛，以这个为卖点，为了推广爆竹，邓健可谓是卯足了劲头，一开始还搭配销售，无非就是你要茶叶。得另购爆竹一串，若是不购，那就抱歉得很，茶叶很畅销。多你一个不多，少你一个不少，有本事你到其他地方买去。

如此一来，那些个经销的商贾也只好捏着鼻子认了，为了从茶叶中牟取利润。不得不吃下一车车的爆竹，可是这东西不能吃不能喝，也不能放在库里烂着啊，于是大家各显神通，也是四处兜售，反正不能赔本，无论如何也得卖出去，这市面上的商贾、货郎竟都成了爆竹的‘宣传员’，逢人就说这爆竹的种种好处，什么逢年过节的时候。若是不打上一串，不够喜庆，祖宗的魂魄都不肯来，你家里若是有婚丧嫁娶，若是不打上这一串，这都没脸出去见人，种种似真似假的流言也总算是推广开来，渐渐的养成了习惯，而习惯又

演变成了风俗，如此一来。秦家的庄子又多了一个挣钱的渠道。

李显回京的这几日，洛阳的各大坊都是爆竹声不断，有些财大气粗的，更是让这爆竹直接鸣放了小半时辰。一下子将这大周人的人心展现得淋漓尽致。

李显已经入住龙门，自然不免有诸多王公大臣拜望。

倒是这李显低调得很，竟是谁也不见，恨不得自己关起门来，躲在被窝里，让人永远看不到他才好。

于是乎。许多人又交口称赞起来，都说这位皇太子必定是明君，如此低调和谨慎，实在是让人欣慰。

临淄王李隆基作为李显的亲侄，也是吃了闭门羹，不过他倒是不恼，闲庭散步一般地回到了自己的王府。

这临淄王的王府总是和别人家不同，比如这里没有茶叶，没有棒冰，没有爆竹，总而言之，但凡是和秦少游沾上一丁点关系的东西都没有，显然在这最顶尖的宅邸里，没有这些的临淄王显然很是‘寒酸’。

李隆基回到王府，一直不露声色，待到了正殿，落座之后，自有宦官上茶来，这茶还是用水煮的茶，自然不能与公主茶相提并论，甚至在这个时候，你若是吃茶还要靠煮，是要被人取笑的。

可是小小年纪的李隆基喝茶起来，却有几分‘神韵’，他不知什么时候，便总是能露出那连许多成人都显露不出的深沉，抿了口茶，他淡淡地道：“方才可有人拜会吗？”

那宦官道：“回殿下，不曾有。”

“哦。”李隆基轻描淡写了一句，似乎是在唏嘘感叹什么，最后道：“这莫非是贫在闹市无人问吗？”说到这里，他不由晒然一笑。

而这番话却让宦官摸不着头脑，这天底下，论起贫富，临淄王深受陛下信重，不但继承了先太子李弘的基业，而且还得到了诸多的赏赐，若李隆基说贫，那这天下，只怕就没有几人是富贵的了。

“倒是……从昌平来了一封书信，用的是燕国公黑齿常之的火漆。”

“哦？”李隆基来了兴趣，道：“拿来。”

一封书信就落在了李隆基的手上。

李隆基忙是匆匆扫过一眼，那阴霾的脸色总算是消散了一些，他眼眸里掠过一丝杀机，淡淡道：“很有几分意思，这个秦少游擅自调动了边军，随后又与突厥人媾和，沆瀣一气，那突厥人还给了秦少游一块地，他们这是想做什么？这里头看来必定是有文章的了，倒是可以试试看。”

“不过……”他犹豫了一下，喃喃自语：“陛下对秦少游倒是颇为信重，不能以查秦少游的名义去办，得查一查黑齿常之，再牵连出来为好，可是交给谁去办呢？”

他脸色越发的凝重起来，便翘着腿，将书信放到一边，小手搭在案牍上，最后猛地眼眸一张：“有了。”

一封弹劾的奏疏送到了宫中，很快，这个奏疏就有了批复。

奏疏中的意思倒是和平时的弹劾奏疏没什么不同，无非说的是，昌平的黑齿常之居然胆大妄为，擅自调动数十万边军出塞，御史台觉得事有蹊跷，理应查实前因后果，以防万一。

这种事说大也大，说小也小，毕竟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嘛，黑齿常之领着边军，是防范突厥的主要力量，调兵遣将，有时候也需便宜行事。

可是往大里说，明明是北线无战事，这黑齿常之无故调兵，总要查一查才好，虽然此前，他曾在兵部上过公文，说是此事乃受钦使秦少游的请托，可是这事儿，毕竟透着一股子的蹊跷。

紧接着，旨意送到了台院，台院立即派出了御史。

这御史说来也是鼎鼎大名的人物，此人姓苏，单名苏静，他和来俊臣这种御史不同，人家是真正的进士出身，周兴垮台的时候，他曾出面彻查，牵连到了许多人，不过有心人却是发现，牵涉到的人，其中不少，都与武家人有关，为此，武三思曾上书弹劾他，偏偏武则天不以为意，反而认为此人刚正不阿，不畏权贵，反而对他更加青睐了一些。

苏静接了使命，便立即动身了。

只是在临行的时候，却是有一封书信送到了李隆基的手里。

李隆基这几日很是慵懒，既没有读书，也没有射箭，当他得到苏静手书的时候，脸上的表情，总算是好了一些。他只是淡淡一笑，旋即将这书信撕成粉碎。

“看来，倒是要辛苦黑齿将军一趟了。”他沉吟了一下，又道：“去准备车驾，本王要去龙门。”

去龙门，自然是要拜会自己的亲叔叔李显。

等到车驾到了龙门，有人递上了拜帖，不过龙门宫那里，却还是依旧把帖子收了，却有个宦官碎步而来，低声致歉：“临淄王，实在是抱歉的很，庐陵王殿下舟车劳顿，身子有所不适，本来临淄王殿下与庐陵王殿下关系非同一般，是无论如何也要见一面的，只是……”

坐在车里的李隆基却是抿嘴一笑，天真烂漫的道：“既是王叔不便相见，那么就改日来问安了。”

旋即叫人返程。

坐在车里的李隆基，似乎对‘皇太子’的冷漠不以为意，其实这一趟来，他早有准备，自然晓得，以王叔的谨慎是不会见自己的，这不过是做个样子而已，作为侄子，无论李显见不见，他也非要每日来报道不可。

此时虽是正午，却是狂风大作，车外呜呜作响，他这身子却如猫一样蜷缩在车厢里，眼眸闪烁，却在思量着什么。

同学们，拜下票，后头就中秋了，老虎居然刚刚知道，卧槽，天天宅在家里，竟是不知今夕是何年，老虎总结了原因，可能是月票太少吧，咳咳，大家支持一下。

第二百二十章：徒劳无益

却说苏静得了钦命，其实不需授意，他也明白怎么回事，兵部与昌平之间的往来公文，他俱都已经调出来，仔细一查，便晓得了一个关键人物——都尉秦少游。

当然……这个案子却是不必急于一时，得先从黑齿常之着手，而黑齿常之大家却都是晓得，此人心向李家，陛下早有收拾他的心思，那么……黑齿常之当然不能动，而矛头指向，只能说秦少游。

他一路至孟津，旋即渡河，轻松愉快的前往昌平。

只十几日功夫，便抵达了晋州。

晋州这里，与其他地方不同，因为李冲谋反，晋州府兵竟是从贼，这些贼兵在孟津为秦少游所破，朝廷又任命了总管，带兵招讨晋州，杀了不少乱党，自此之后，这晋州的百业萧条，路上行人皆无。

苏静因为急着赶路，却不得不在这城中暂时歇下，谁晓得这里的防禁竟是森严了许多，叫人打听，才晓得那秦少游带着千余兵马南下，也是途径与此，不过这个家伙排场倒是不小，又带着千余兵马，秦少游又曾破了此处的贼军，生怕有人袭击，所以加强了防卫，便是本地刺史，虽然未必喜欢秦少游，却也知道原由，生怕再此出了什么乱子。

因而苏静的大驾，却是城门处被拦住。

门口的兵丁似乎非同一般，并不像是新募的府兵，一个个全副明光铠，目中带着警惕。

“站住，是什么人，轿中的人，落下检查。”

遇到这种情况，苏静坐在轿中，却如古井之波，面色不改。

轿外的随便大喝道：“轿中坐着的，乃是苏御史，尔等何人。竟也敢拦驾。”

带队的武官却是微微愣了一下，似乎没有遇到过这样的情况，低声议论了几句，便有人上前。道：“我等乃是秦都尉账下，奉命在此值守，以防宵小滋事，请御史大人下轿，也好让我等交付一下差使。若有得罪之处，还请御史海涵。”

外头的随扈不禁笑了：“你既知道我家主人的身份，却还敢教他出来？堂

堂御史，代天巡守四方，可是你们这些人能看的吗？快快滚开，休要在此挡道。”

这……

领队的人，乃是当年团结营的核心，便是那位曾经又懒又谗的王二，不过现在的王二，早已是脱胎换骨。人有了见识，经过了一次次的磨砺，总是能让人刮目相看，现在王二在营里任伍长，这是一个很不起眼的小官，此时他面露出犹豫之色，因为上头给他的军令是无论何人，都要接受察验，显然下令的人，没有想到晋州这个山疙瘩地方。居然会来一个御史，他竟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只是团结营的军令，向来是没得商量的，王二只好硬着头皮。正色道：“某职责所在，却还是要得罪。”

听了这话，那些个随扈顿时勃然大怒，有人冷笑：“倒要看看，你们凭什么拦人。”

“慢着。”轿中的苏静终于有了动静，他咳嗽一声。立即有人乖乖掀开了轿帘，他慢腾腾的走出来，左右看了一眼，最后目光落在王二身上，紧接着他又咳嗽，不得不把拳头握紧，放下嘴下，走了几步之后，他慢悠悠的道：“不是说要检查吗？尽管来查吧，且来看看，老夫是不是乱党！”

那王二便上前，小心翼翼的打量了苏静，又有人钻进轿子里去，朝王二摇摇头，王二连忙躬身行礼，道：“苏御史，得罪了，请入城吧。”

苏静却突然冷笑：“慢着。”

王二只得道：“不知苏御史还有什么吩咐？”

苏静恶狠狠的看着他，道：“你们的公务既然完成了，可是本官的功夫却还悬而未决。本官带着圣命，是来巡视你们这些不知好歹的官军，还有你们这些冥顽不化的武官，你们自称自己是团结营的，可是这里是晋州，这晋州之事，与你们何干？你们的都尉可是秦少游？可笑，他一介河南府的都尉，倒是在此擅自调动官兵起来了，今日……你们就给本官一个交代罢。”

苏静正想借题发挥呢，结果偏生这团结营却是给他送了个枕头来，现在趁着这个机会，先坐实了一个罪状再说。

要知道，虽然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可是随意调动官兵，去做超出了自己职责的事，这种事可大可小，真要往大里说，说是图谋不轨，却也说的过去。

王二吓了一跳，忙道：“这只是为了保护秦都尉的安全，这个地方，毕竟非比寻常……”

说到这里，苏静却是笑了，道：“来人，将这些乱兵，给本官暂且拿下，我们就不必入城了，咱们这就转道去城外的十里驿站歇下，等老夫这便亲书奏疏，现弹劾了这河南府的都尉再作计较。”

那些个随扈听罢，精神一震，纷纷拔出刀来，个个穷凶极恶，便要拿人。

要知道，似王二这些人，毕竟是出身在底层，即便现在当了兵，跟着秦少游，有过不少见识，可是天性上，对这御史却是敬畏的。况且苏静说的如此严重，居然说自家的都尉擅自调兵，这种罪名是否牵强附会他也不知，可是唯一知道的，却是眼下绝不能给都尉大人惹麻烦，一见对方要动强，眼看几个乳臭未干的兵亦要拔出腰间的刀来，王二倒是冷静的很，忙道：“不可无礼，都把刀收起来，更不要给人口实。”

苏静的随扈们见状，更加猖獗，一个个将这些七八个团勇给制住，紧接着，这一行人，直接取道驿站去了。

方静心急火燎的寻到了刚刚从晋州刺史府上回来的秦少游。

秦少游寻那位刺史，不过是礼节上的拜会罢了，这里刚刚发生叛乱，所以朝廷对这里极为关注，既然任命了刺史来，此人必定是个能臣，不过到底能干不能干，显然却不是秦少游说了算。事实上，他对此人几乎没有什么印象，更像是庸庸碌碌之辈。

见方静脸色不好看，秦少游反而失笑，道：“方校尉，你这又是怎么了，怎的，莫非又是营里打架了？打就打吧，一群人年轻气盛，偶有一些矛盾，也是理所应当，等他们打累了，再把他们吊起来，每个人抽几鞭子也就是了，何必什么事都急急匆匆，似你这样的性子，兵倒是带出来了，人却是急死了。”

方静压低声音道：“不知是何故，城外突然来了个御史，伍长王二人等去例行检查，谁晓得却被这御史拿了，现在他们就在城外，又不肯进城，秦都尉，是不是下个公文，去把人索要回来？”

秦少游脸色微微一滞，他背着手，怫然不悦：“这个御史，可是姓苏。”

“听说是的。”

其实在回来的路上，秦少游就收到了上官婉儿的书信，上官婉儿提及了京师之中发生的许多事，而且还特别提到，从洛阳那儿，出发了一个叫苏静的御史，是要昌平，核查黑齿常之擅自调兵的事。

本来秦少游倒也不以为意，因为朝廷的御史就是干这个的，这天下文武百官发生的事，他们都有资格去核实，问题就出在上官婉儿那儿，毕竟洛阳城里发生的事实在太多，上官婉儿给自己写信，当然会拣重要的说，一件和秦少游无干的事，怎可能特意在信中提及。

唯一的可能无非就是这个御史和秦少游有关系，而且查的是黑齿常之调动官兵，而黑齿常之调动官兵是为了声援秦少游，如此一来，事情也就很清楚了，上官婉儿这是告诉秦少游，有人似乎打算对自己动手，动手的人是苏静，他是要通过黑齿常之，把这件事延烧到秦少游的头上。至于这个苏静背后的人是谁，似乎也不难猜测。

秦少游脸色凝重的原因就在于，现在王二这些人，居然好巧不巧，落在了苏静的手上，苏静是御史，按道理来说，他确实有权利去抓几个官兵，也有资格，对这些官兵进行审问，这是天子给御史的特权，尤其是在这大周朝，御史的权威极大，否则也不可能涌现出来俊臣等一批酷吏了。

现在方静希望自己下一份公文，先把人捞出来，秦少游却是摇头，道：“我看这个姓苏的御史，是有备而来，绝非是无的放矢，他既然动手拿了人，就绝不会轻易放人，所以，我们没有必要做这等徒劳无益之事。”

.....

第二百二十一章：狐假虎威

方静不由道：“若是不要人，那该怎么办？秦都尉，王二这些人都是奉命行事，并不曾有什么逾越之处，现在人突然被拿了，若是都尉不赶紧把人救出来，只怕将士们知道，不免寒心啊。”

秦少游想的却比方静要深一些，这种事，你递一个公文去，只是自取其辱。

这个御史分明是盯上了自己，好不容易有了个把柄，怎会轻易放过。

秦少游沉吟片刻，才道：“此事要心平气和地办妥，只怕太难，你的意思，我也明白，这些团勇都是按着吩咐办事，若是因为他们遵命行事而吃了亏，你我二人，只怕谁也无法给他们一个交代，王二这个人，我是知道的，从前他是又懒又馋，现在呢，倒是改邪归正，平时操练很用命，平时处事也没有什么出格的地方，所以我无论如何都不相信他会招惹那御史，唯一的理由就是，那御史想要招惹是非。”

秦少游背着手，叹了口气，最后道：“事到如今，已经没有转圜的余地了，可是这人非救不可，咱们千里迢迢从大漠中回来，即便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怎可这样被人糟践，受这样的委屈？我再说句真心实意的话吧，这姓苏的，就是冲着我秦少游来的，却是让王二遭了无妄之灾，他既然来了，就是不想让本都尉有好日子过，想要让本都尉受他的罪，若是从前，他是御史，我不过是一个都尉，多多少少还要礼让和隐忍，可是现在却是不同了，这打落的门牙，我秦少游凭什么往肚子里咽，方静，你跟了我这么久，可相信我吗？”

方静猛地预感到有事要发生，心里不由咯噔了一下。却还是作揖，正色道：“下官这两年都是跟着秦都尉，秦都尉不曾亏待过自家的兄弟，下官有什么不敢信的。”

秦少游嘴角微微勾起：“你既然相信。那就好极了，在咱们大周，还真没有人敢面对面地去给御史一点颜色看，你可知道为何？因为当今天子将这些御史当做是自己的耳朵和眼睛，将他们当做自己的走卒。当做是自己的心腹和羽翼，所以这些人才可以肆无忌惮，颠倒是非黑白，于是便有了公报私仇，有了结党营私，有人充作别人的门下走狗，充当别人的刀剑去杀人，去诛心。今日，就试试看吧，相信我。我这样做绝不是鲁莽，无论如何都不会让自己人因此误了自己的性命，现在……召集人手，传令下去，去驿站！”

夜深。

晋州城外十里的驿站显得格外的幽静。

苏静在这里住下，他的心情谈不上好坏，那几个团勇，其实也没什么好审的，因为在他看来，这些人一丁点都不重要。无外乎是给秦少游当头一棒而已，作为御史，尤其是出了京师巡视地方的御史，苏静拥有的特权比明面上的要多得多。这也是为何御史在大周如此吃香的原因，因为他某种程度上代表的就是天子，有权去查办任何不法之事，今日所发生的事对于他来说，无外乎就是旅途中的一个小插曲罢了，用不了多久。他还是要去昌平，因为他心里自知单凭这么个‘小冲突是办不了秦少游的，他必须去昌平，顺藤摸瓜，将秦少游在漠北的丑事一件件地挖掘出来。

至于秦少游在漠北做的事是好是坏，其实这并不是问题的关键，因为好坏本质上，得看人怎么说，同样的事，你可以说他丧权辱国，也可以说他忍辱负重，总之，这是御史的拿手好戏。

已到了子时。

河北之地的寒冬足以让人从外冷到心底，苏静足足裹了两床被子，却还是睡不着，倒是在这时，突然之间，整个大地竟是开始颤抖起来。

已有随扈提着灯笼起了夜，在外头痛斥更夫：“怎么回事，莫非是地崩了？”

“不……不知……”

“出去看看……”

后头的话还未说利索，声音便停顿下来。

紧接其后，有个随扈踉踉跄跄的撞门而入，大声道：“苏公……苏公……来了大队的人马，许许多多……一眼看不到尽头，都骑着马，浩浩荡荡，自四面八方，围了上来……”

苏静显得恼怒，他只得从被窝中起来，那随扈胆战心惊的给他披上了衣衫，苏静断然大喝：“急个什么，天没塌下来呢，这里是晋州，不是大漠，既是来了这么多人马，怎可能是马贼！”

可是随即，那驿站的大门却是应声而倒。

却不知被外头不知多大的外力猛地撞开，随着一声轰隆隆的响动，这静寂之夜彻底地被打乱。

黑暗之中，无数明火执仗的团勇已是按着腰间的佩刀刀柄冲了进来，有人大喝：“哪个是御史苏静！”

苏静的脸色顿时垮下来，他自做了御史，确实没有遇到过这样的阵仗，他咬咬牙，禁不住冷笑……莫非没有王法了吗？

想到自己乃是御史，苏静定下了神，他缓缓走出自己的厢房，便看到外头一队队的官兵举着火把，火光森森，照着一张张冷漠的脸，这一张张的脸显是见惯了生死，久经杀伐，不必刻意去矫揉造作，足以让人望而却步。

而事实上，苏静所带来的随扈俱都已经醒了，也都从房中出来，见到这个架势，哪里还有白日的跋扈，一个个目中流露出惶恐，带着不安。

“哪个是苏静！”

这一次，又有人在黑暗中大喝，没有人知道声音的主人是谁，可是这声音却仿佛划破了夜空的最后一丝静谧。

苏静只是淡淡一笑，因为他看到了这些官兵的服色，这种明光铠，他当然见过，在洛阳的时候，他有幸见过几次，大家都说，这天下的精兵或许不是出自孟津团结营，可是要论起天下的神兵利器，还有那盔铠，便是连飞骑，只怕都比不上这团结营了。

苏静慢悠悠地走出来，捋着颌下的长须，笑吟吟地道：“老夫不才，蒙天子不弃，忝为台院御史，苏静便是老夫，怎么，诸位可有什么指教？”

他毫不隐晦地将自己的身份报出来，尤其加重了语气，说明自己御史的身份，言外之意无非就是，既然你们是官兵，那就好办了，老夫乃是朝中御史，你们这些人气势汹汹的跑来，除非是想造反，却又能拿老夫如何？

这番话，自有他的底气在，想当年太宗皇帝的时候，出了个魏征，魏征作为御史，隔三差五羞辱太宗皇帝，以至于太宗皇帝将他恨得牙痒痒，却是奈何不得他。单凭这一点，就可知这御史的超然身份，更不必说，到了武则天登基，对御史更加看重，御史几乎成了武则天维持统治，制衡百官的神兵利器，作为台院御史的苏静，面对这样的状况，当然还是气定神闲，脸色如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甚至嘴角之中带着几分嘲弄。

黑暗之中，团勇们分出了一条道路，便看到一个青年领着几个亲兵按刀上前，他上下打量苏静，随即含笑道：“鄙人秦少游，也是蒙陛下不弃，忝为河南府武骑团结营都尉，此外，还敕为了郡公和驸马都尉，今日有幸在此与苏御史偶遇，也算是缘分，不过……我有几个兵丁却不知是何故冲撞了苏御史，据说是被苏御史拿了，苏御史可否告知，现在他们人在哪里吗？”

苏静目光幽幽的看他，恬然一笑，心里道：“果然是如此，这家伙摆出这么大的阵仗，是来吓唬本官的，只可惜，他还是失算了，竟是不知这天底下，谁都会害怕，唯独这御史却从来不知怕字怎么写。”

他慵懒地打了个哈欠，才道：“原来秦都尉大老远的赶来是为了此事，不过抱歉得很，本官是在办理公务，无可奉告！”

一字半句，其实苏静都懒得去招呼，他压根不愿意和秦少游纠缠，因为现在的他要睡觉。

秦少游叹口气，道：“这几个兵丁随着我东征西讨，为咱们大周也立下过一些功劳，现在人却是被苏御史拿了，苏御史总该给个交代才是。”

苏静面露恼怒之色，冷冷地道：“夜深人静，无故扰人清梦，你还要本御史再说一遍嘛，不可奉……”

告字就要落下，猛然间，苏静却是发现，自己的衣襟被秦少游提了起来，苏静身子一轻，竟发现自己的双脚险要离地，他不得不踮着脚，怒气冲冲地看向秦少游。

这章特别难写，所以昨晚熬夜了，总算更了，老虎先去休息了！大家周末愉快哈！

第二百二十二章：天崩地裂

苏静已经勃然大怒，他看着秦少游，禁不住道：“放肆！”

秦少游像是小鸡一样提着他，对他只是露出不屑：“朝廷设言官言事，为的是讽议左右，以匡人君，监察不法，而使官中能广开言路，天下能够海晏河清。可是你自称什么台院御史，却是自以为拥揽谏诤封驳之权，就可以胡作非为，你可知道，你抓到的人，都是曾为朝廷，为陛下出生入死的大功臣，他们在你们高枕无忧的时候，与逆贼冲杀，在你们夸夸其谈的时候，他们已离乡万里，行走于冰天雪地之中，严寒酷暑，流下了多少血泪，现在这些为朝廷立下汗马功劳的人，却被你拿了，你这算什么狗屁御史，竟也敢沐猴而冠，自以为能，残害忠良。”

苏静怒斥：“我负有钦命，秦少游……你好大的胆子。”

秦少游抿嘴一笑：“其实我的胆子一向都很大。”

他手上的劲又加了几分，勒得苏静脸色涨红，几乎要喘不过气来。

秦少游又道：“事到如今，你还敢多嘴，你不是御史吗？那么咱们走着瞧吧，来人，将这个老贼拿下，随我们一道去洛阳，本官倒是要试试他的拿手好戏，弹劾此贼横行不法。还有他的这些爪牙，也俱都拿下了，一并带走，在这驿站里好生搜一搜，把王二等人搭救出来，我看今日，我们就不必回城了，从现在开始，日夜不懈，赶回京师去。”

秦少游一声令下，那些随扈早已吓瘫了，这些人怎敢抵抗这乌压压的团勇，早失去了勇气，纷纷束手就擒。

至于苏静，此刻却是眯着眼，只是冷笑，道：“秦都尉想滋事还不容易。就怕你最后不知如何收场。老夫……老夫是负有钦命的，而且有职责在身……”

几个如狼似虎的团勇已是冲上去，直接将他拿下，他要挣扎。却被人用手死死钳住，顿时疼的他牙关要紧，要多狼狈就有多狼狈，而恰在此时，他的冠帽却是脱落下来。再地上翻了几个滚，他目视着那梁冠，伸手想要去拣，一个靴子却是猛地踩了上去，靴子的主人脸色冷漠，在这幽幽火光之下，脸色显得有些骇人，他并不去看苏静，身躯以转变，带着几个亲卫。已是走入黑暗。

晋州刺史府。

刺史杨定已是连夜起来，面如土色的听着差役的禀告。

事情的起因，说来其实并不是什么大事，无外乎只是几个兵丁与苏御史发生了冲突而已，至少这在杨定看来，确实没什么大不了的，这种事毕竟并不鲜见，堂堂御史途径此地，本地的差役、兵丁不知好歹冲撞了大驾，人家收拾几下。也算是理所当然。偏偏秦少游居然连夜出城了，还带着本部人马，这已让杨定感觉到了一丝不安，这位秦都尉。分明和自己说要在此暂住几日，怎么招呼都不打就走了。

而接下来传来的，对于杨定来说简直就是噩耗，他面如土色的听完，最后一屁股瘫坐在地，这件事实在太过严重了。自高祖皇帝改元建唐以来，也不曾听说过，有人擅自拿了御史的事，况且这位御史还是负有公务，算起来，这也是半个钦差了，那秦少游胆大到这个程度，也算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了。

可问题就在于，事情出在了晋州这个地方，他这刺史才刚上任呢，新官上任的第一把火，就火烧了自己的屁股。

他不敢怠慢，忙是写了一封奏疏，将事情原原本本详细道来，随即立即命人火速送去洛阳。

单单如此，他还觉得不安，整整一宿，都吃着公主茶度过。

.....

洛阳城照旧是大雪纷飞，完全没有春来的迹象。

这反常的天气里，临淄王李隆基依旧裹着裘衣到了龙门宫，和从前一样，让人送了拜帖。

照旧也还是那个宦官小跑着来，笑嘻嘻的道：“殿下，庐陵王至今还身体欠安着呢。”

这龙门宫里的人，居然到了现在，还没有人敢称呼庐陵王做皇太子的。不过说来也奇怪，虽然陛下将李显叫来了洛阳，又给了他太子的待遇，可是偏偏，这个太子却还是没有册封，虽然大家都知道，这已是水到渠成的事，可是偏偏，就差了那么一小步。

临淄王掀开了车帘子，笑容可掬的对这宦官道：“是吗？王叔的病还没有好？哎.....这已过去了半月，可实在让人担心啊，御医看了之后，怎么说？”

“说是体虚之症，需静养才好。”

李隆基叹口气：“过几日，我送一些大补的药膳来，你代为转告，就说侄儿近来心忧如焚，甚为挂念王叔的身子，请他静心调养。”

“奴一定转告。”

李隆基放下帘子，点了点头。

卫士们正要拥簇着李隆基回到王府，此时却有快马火速而来，这人李隆基却是认得的，乃是王府里的长史，长史手里拿着一个竹筒，道：“殿下，晋州有快报。”

李隆基不禁皱眉，晋州……晋州和自己有什么关系？

再者说了，即便真有什么快报，难道不能等到自己回到王府之后再来看吗？为何这样急急躁躁？

那内史已通过车窗将竹筒递了进去，李隆基抽出筒中的一封书信，信中只有寥寥几语，也不过刹那之间，他的眼眸突然一亮，他将手里的信撕了个粉碎，禁不住道：“想不到……想不到……看来……这是天助我也。来……火速回府吧。”

也就在同时，一同凑在尚书省里商议完了江南西路的盗贼之事的诸位宰相和副宰相们，也俱都得到了消息。

最先看奏报的乃是崔旰，崔旰看了之后，不由皱眉，即便老成如他，此时竟也脸色骤变，他阴沉着脸，道：“御史苏静，是何时放出洛阳的？”

他话音落下，那杨再思倒是一心想要讨好崔旰，忙道：“门下是一月十三拟的旨，大致也就在那几日。崔公，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崔旰楞了一下，似乎是在计算着日子，最后他幽幽叹口气，道：“看来晋州刺史所报不假了，御史方静，已被秦少游拿住了……”

“……”

殿中立即陷入了一阵沉默。这个消息在他们听来，实在是太过古怪，以至于大家的脑子都没有转过弯来。

杨再思不由道：“可是那个孟津都尉秦少游？拿住的，确实是台院御史苏静？”

崔警苦笑：“这莫非还有假吗？晋州刺史杨定这个人，老夫是知道的，虽然才能差了一些，却素来是忠厚老实，他的奏报，应当不会出错，总而言之，不知是何故，苏御史已被秦少游带兵挟持，至今是生死未卜，诸公，此事可真是骇人听闻啊。”

“啪！”有人将手里的一份奏本直接丢下，众人看过去，却见狄仁杰脸上染了一层黑气，满是铁青，他长身而起，大怒道：“这像什么话？历朝历代，这样的事也是闻所未闻，老夫说再难听一些，便是那张家兄弟最猖獗时，也不敢做这样的事。”

狄仁杰怒了。

单从他这一句的话的背后，连张家兄弟都扯了出来，就可见此刻他已彻底的失去了理智。要知道张家兄弟已经垮了，可毕竟这两个人是宫中的忌讳，当着这么多的人的面，提及此二人，一旦传入了圣人的耳里，天知道圣人会是怎样想。

不过狄仁杰的感受，许多人是能够理解的，这件事已经过分到让人无法容忍的地方，已经逾越了所有人的底线，御史都敢抓，还有王法吗？

杨再思眼睛滴溜溜的左右看了一眼，便晓得大家的心思了，于是笑了笑，道：“诸公，事到如今，这秦少游所作所为，说是天地动摇都不为过，若是就此不闻不问，你我之辈，岂非成了天下的罪人？如此纵容奸徒枉法，只会为人所笑，此事当然要追究到底，何不一起奏陈，恳请陛下从严处置以儆效尤，何如？”

.....

第二百二十三章：二桃杀三士

这一次，秦少游可真正算是犯了众怒。

即便是武则天，在得知消息之后，也先是诧异，旋即目光一沉，她吃了一口公主茶，冷若寒霜地问道：“真有其事？”

这里是宣政殿，如今许多大臣纷纷跪坐于此，大家看着天子，心里晓得天子对那秦少游是有所偏袒的，大家也都沉默了。

唯有狄仁杰淡淡道：“这是晋州刺史的奏报，料来不会有假。”

武则天沉吟片刻，才道：“晋州刺史，也未必就能偏信，这件事，怎么看着都有蹊跷，那秦少游在朝也有两三年光景，平时虽然胆子也是不小，可是朕却不信他敢冒天下之大不韪，此事说到底，还是太过耸人听闻了，要说他和苏御史有冲突，言语之中有鲁莽之处，朕是相信的，可是这……”

武则天摇头，似乎是很相信自己的判断，当然，这也是因为犯事的家伙叫秦少游，换了别人，哪里还需要去琢磨这个人到底有没有犯事，往往快刀斩乱麻，直接让人剁了了事。

狄仁杰却是不依不饶，道：“陛下既是不信晋州刺史所言，可是臣斗胆要问，若是此事当真呢？”

武则天正色道：“假若真有其事，朕也绝不偏袒，太宗皇帝在的时候，就不曾有人对御史无礼，何苦是在朕的朝堂里。狄卿放心，当真要是如此，朕第一个容不得这个家伙。”

有了武则天的‘承诺’，大家的心情也自然轻松起来。

不过现在冷静之后，有些人不免有些失落，当刚刚得知此事的时候，许多人都是怒极，所以也没有分辨真假，只是觉得既是晋州刺史传来的音讯，应当是八九不离十，可是事后回想，再经过天子一番话。反倒让人猛地想到，对啊，那秦少游近来蹿升得这样的快，从一个平民百姓转眼成了郡公。若说一开始此人是靠着运气，可是这接二连三的，当真是运气吗？

往往一个成功的鲁莽之人，在他背后，一定不是表面那样轻浮这样简单。背后一定会有大智慧。

若是去岁，或许这殿中的许多人觉得秦少游也不过尔尔，可是现在，怕是没几个人看轻他了。

这样的人，怎么敢做出这样的事，难道他一点都不害怕？

许多人动摇了，甚至是狄仁杰，也感觉自己是过于鲁莽，或许晋州刺史当真是所言不实。

于是殿中人沉默，方才一肚子的火气。居然就此偃旗息鼓。

倒是武则天又吃了口茶，她对这件事带着疑窦，可是不免又有些担心，假若……假若那秦少游当真犯了这天条，只怕莫说自己，便是天王老子都保不住了。倒是她却显得气定神闲，似乎一丁点都没有把此事放在心上的样子，却是轻抿着公主茶，一面不露声色地问道：“皇太子近来可好吗？”

崔警捋须道：“殿下似乎还在病中，却不知犯了什么病。倒是让人担心。”

武则天淡淡地道：“朕也有耳闻，显儿自幼就体弱多病，哎……朕身为人母，亦是为此夙夜难眠。”

武则天近来所表现出来的母爱。实在是让在座的许多大臣既是大喜过望，又觉得有些不太对劲，狄仁杰皱了皱眉，道：“臣还有一事想要禀奏。”

武则天带着微笑道：“狄卿的舌头长，到了朕这里，总有说不完的话。”

狄仁杰却是一点尴尬的意思都没有。却是正色道：“皇太子已经入京有些日子了，如今下榻于龙门，殿下又已将他视作皇太子，只是……如今他依旧还是庐陵王，并非册封，所谓名不正则言不顺，臣请陛下及早册封，以正储君之位为好。”

狄仁杰话音落下，让坐在此处的两个人的心都颤了一下，这两个人，一个是武承嗣，一个是武三思。

说实在话，这两兄弟近来也确实够胆战心惊的，突然之间，李显这个庐陵王居然回京了，更可怕的是，居然住在了龙门，这无疑是直接断了武家的任何念想，让人灰心冷意。

而更可怕的却不在于此，可怕的是回到洛阳之后，朝野内外欢声雷动，那些从前不敢拥李的大臣转眼就拥戴李氏了，从前隐忍不发的人猛地跳了出来，便是崔警，这个一向从不牵涉李武之争的宰辅，居然也对庐陵王表达了善意。

他们万万想不到，自己居然把人心丧失到这个地步，如今陛下有心偏向庐陵王，朝中百官绝大多数亦是纷纷响应，市井的百姓也是欢欣鼓舞，武家内外，虽然照旧还是身居高位，却是显得有那么点儿多余，里外都不是人。

他们想到的是，陛下先是召了耿直的狄仁杰入京，随即又是把李显招了来，态度已经十分明确，而狄仁杰也确实没有让陛下大失所望，就比如今日，这位狄公又开始撺掇着要陛下正式册封皇太子，斩断掉武家最后一丝希望。

武则天听了狄仁杰的话，幽幽叹口气，道：“狄卿所言甚是，只是显儿如今病体未愈，等他身子好了一些再做计较吧。”

武则天说罢，便露出一脸倦意：“都歇了吧，朕也乏了。”

而在待诏房里，已经得知了消息的上官婉儿也是大吃一惊，她蹙眉，沉吟片刻，还是决心提笔，手书了一封书信，旋即叫人送了出去。

这一路的旅途，自寒冬启程，再到开春时才终于渡过了河。

两千余随扈，尽都被秦少游甩在了身后，他只带着寥寥十几个团勇，还有阿尼玛与李令月，抵达了孟津。

洛阳城已经遥遥在望了，看着这沿途的春景，秦少游不由心旷神怡，在那大漠里走了一遭，秦少游这才明白这里的可贵，这里没有那样凛冽刺骨的寒风，没有大风一起风沙弥漫的沙霾，那儿是个没有春天的地方，而在这里，似乎四季都是‘春意盎然’，凡事……还是怕比啊。

秦少游抵达了自己的庄子，天色已晚，去洛阳还是次日再做计较。

见到了久未谋面的陈杰陈长史，秦少游倒是高兴得很，只是陈杰第一句话却是：“郡公，上官待诏有书信有封，前几日送到庄子的，本来某想让人赶紧给郡公送去，可是算了算郡公转眼就要抵达，便索性等郡公回来再说。”

他一面说，一面拿出了书信。

秦少游挥挥手：“你也辛苦，下去吧，对了，给两位公主殿下斟茶。”

其实在渡河之前，李令月便已忍不住表明了身份，阿尼玛自然要表现出‘诧异’，李令月晓得她必定是知道自己身份，颇有些恼怒阿尼玛明明知道，却是不说，却还使唤自己，偏生她没有把柄，只好作罢。

李令月一听到上官婉儿的书信，立即来了兴趣：“来，快瞧瞧，看看上官待诏说什么。”

阿尼玛对上官待诏，一向是有警惕的，她即便是突厥人，也觉得一个年轻女子，沿途往返，每隔些日子给自己丈夫写书信，不太寻常，因而也莞尔一笑，道：“是啊，看看写着什么。”

秦少游索性拆开，一目十行地看了，最后微微一笑，随手将信放到一边，道：“洛阳城里已经闹翻天了，还不是为了那个御史，不过……这些，我倒是不在乎，要闹就闹吧。反而有一件事，倒是有意思极了。”

阿尼玛见秦少游轻松写意的样子，反而不觉得秦少游与上官婉儿之间有什么私情，心情自然好了不少，顺着秦少游的话道：“那个苏御史，当真会惹出很大的麻烦吗？夫君，有什么事比这天大的麻烦还有意思？”

秦少游淡淡道：“前些时日，不是听说庐陵王进京了吗？陛下让他住在了龙门，如今全天下人都指望着庐陵王成为皇太子，将来克继大统呢。不过婉儿在这书信中却说了一句话，倒是别有深意。”

李令月不由道：“闹了这么久，原以为还有许多乐子看，谁晓得母皇却不知怎的，一下子就把皇兄叫到了京师，将来他做天子，能有什么意思？”

秦少游却是摇摇头道：“你这却是错了，有意思的地方就在这里，上官婉儿对此事只用了一句话——二桃杀三士，宫中有变，何故遭惹是非，若是当真与苏御史有嫌隙，宜立即息事宁人，以免惹祸上身，悔之莫及。”

今天过节呢，所以老虎很早起来码字了，祝大家今天中秋快乐，依然在工作岗位上的同学，也要节日快乐哈！

第二百二十四章：吾皇圣明

秦少游摇头晃脑的说罢，不由失笑：“二桃杀三士，倒是有意思得很。本来我很不理解，陛下虽然年迈，可是毕竟身体康健，实在没有必要急于立储，本来我无论如何都想不明白的，可是现在却是明白了。”

秦少游在大漠之中收到了一些洛阳的信息，而这些信息确实让他困惑不已，因为问题的关键，他当然知道，历史之中的武则天，最后还是选择了李显。

又或者说，李显无论如何都是武则天的最优选择，因为李显是武则天的骨肉，只凭这一点就足够了。

可问题就在于，武则天绝不可能在这个时候选择李显。

她想要安安稳稳地坐在这金銮椅上，靠的是对李氏皇族的打压，打压得越狠，她现在的地位才越稳固，这也是为何武则天执政前期，一方面利用来俊臣、周兴等酷吏，大肆株连亲李氏的大臣，另一方面又扶持武家，对李氏的温和派进行制衡的根本原因。

而现在，这才登基几年，却突然急召李显入京，并且让李显名正言顺入驻龙门，几乎是向天下人昭告，李显将成为自己的继承者。

这显然将武则天陷入了一个极度尴尬的境地，因为这让朝野内外看清了一个方向，既然李家的人迟早要做皇帝，那些酷吏，谁还敢对李家的人有所不敬？如来俊臣这些人，将来还敢查他的乱党吗？要知道，他所要查的乱党，绝大多数，可都姓李啊，他难道不怕陛下百年之后，新帝对他秋后算账？

甚至还有可能，这些人眼看大势已去，生怕将来遭致报复，为了保住自己的身家性命，索性改换门庭。成为李氏的走狗。

酷吏们离心了，百官们自是拥戴李显，百姓们为之欢欣鼓舞，即便从前忠心于武则天的禁卫们此刻也开始动摇。那些并没有太多原则的大臣突然有了原则，洛阳和长安的门阀，以及地方的豪强纷纷把宝压在了这个皇太子身上。

这意味着什么？

意味着当今天子的地位将会陷入极为尴尬的境地，甚至只需要李显振臂一呼，天下便可改旗易帜。那么对现在的武则天意味着什么？

这也是秦少游最为大惑不解的地方，他甚至觉得陛下此时疯了，相比于庙堂上的那些人，他们或许比秦少游更为老谋深算，可是秦少游却比他们有一个更大的优势，那便是秦少游知道在另一个平行的历史上发生了什么。这就使得秦少游绝不会像那些即便最老奸巨猾的王公大臣那样，甚至会认为，这只是武则天突然滋生出了舔犊之情，或者陛下自知已到了知天命之年，已经开始徐图为身后之事谋划了。

而上官婉儿的这封书信。顿时解开了秦少游的疑惑，他含笑看着李令月，心里不由想，太平公主这个家伙，别看平时稀里糊涂，其实心思怕也比自己想象中要深得多，只是可惜，她显然也没有看穿武则天的谋划。

秦少游毕竟是太平公主最忠实的盟友，此时，秦少游也不藏私。笑吟吟地道：“殿下，我来问你一件事，眼下对陛下来说，最大的隐患是什么？”

秦少游踟蹰片刻。见太平公主只是皱着眉头，而没有说话，便接着道：“前些日子，宗室的压力实在太大了，先是我抢亲，使得李隆基那小子蒙受了奇耻大辱。以至于百官愤愤不平，各路豪强虎视眈眈，天下的人心，终究还是在你们李家，这个人心，你知道有多可怕吗？从昌平的黑齿常之，到掌管南衙的将军，再到各地的藩王、豪强，即便他们对当天子顺服，可是这心里，哪一个不是偏向于李氏？就拿崔旰来说吧，他们崔家当然不会轻易去谋反，也不会和天子对着干，这个风险实在太大了，崔旰这样稳妥的人，是无论如何都不会铤而走险的，可是你看他在朝中似乎公允，可是我却听人说，他平时最爱惜的便是一件道服，这个道服，他命人精心养护，一到闲暇时，就穿在身上，爱惜到了骨子里，可是这个道服却是太宗先皇帝赐予的，当今天子登基，对待他崔旰甚为优渥，平时不知赏赐了多少御物，可是有哪一件比得过太宗皇帝的赏赐。只凭这一点，便可管中窥豹，连崔旰都是如此，可想而知，陛下在彻底断绝了李氏的希望之后，所承受的是何等的压力。”

李令月似乎对秦少游的话颇为认同：“这倒是实情，这天下人终究还是食古不化的，其实他们心向哪里都无所谓，只不过，我一直觉得母皇做这天子，比起许多我们李家的人反而更强一些，可是……”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我才没兴致和你在谁更圣明上头浪费口舌。我要说的是陛下的这一步杀招。公主殿下，事到如今，当今陛下是不是已经陷入了险地？一旦有人横下心来，只怕又是一个玄武门之变了，所以……李显入京，这才是一步绝妙的棋，这一步实在是太过漂亮，让我这个做臣子的，都不由衷佩服圣人的高明。”

李令月满是疑窦：“母皇这样做，难道不是对李家的人让步吗？”

秦少游摇头道：“表面上看是让步，实则却是一个杀招。这便是二桃杀三士的含义所在。我只问你，庐陵王此人，是不是性子孱弱，甚至……我说得

再不好听一些，是否望之不似人君？”

李令月道：“我这皇兄……确实太过胆小了。”

秦少游抿嘴一笑道：“他不堪为人君，可是有人却颇有龙虎之气，本来按理来说，庐陵王如今乃是嫡长子，成为皇太子也是名正言顺。可是问题又出来了，这李氏之中，还有一个人有资格克继大统，那便是临淄王李隆基。李隆基乃是陛下第四个儿子李旦的儿子，只是因为皇长子李弘早夭，因而才将这李隆基过继给了李弘，这李隆基不但是嫡亲的皇太孙，其父亦与公主殿下和庐陵王一样，乃是陛下所生，最重要的是，他还是已故皇太子的‘儿子’，这个身份，就意味着他本来就最有机会以嫡长太孙的名义继承大统，而事实上，陛下将他养在身边，对他极尽宠爱，也确实有这个‘心思’。可是现在，庐陵王一到了洛阳，这意味着什么？”

李令月眼眸一亮，不由道：“你的意思是，一旦庐陵王要做皇太子，临淄王的地位就陷入了最尴尬的境地，是了，此前陛下将那小子养在身边，在天下人看来，许多人都以为将来这个太孙是最有希望的，因为朝中拥李的不少大臣都环绕于李隆基那小子周围，无非就是希望等到将来李隆基登基，能够延续他们的富贵罢了。至于庐陵王，他素来胆小如鼠，既无雄心，也无壮志，已经被许多拥李的大臣排除在外，可是谁知庐陵王居然成了皇太子，本来处境最尴尬的是母皇，可是转眼之间，最尴尬的则是那位‘伪太孙’了，更可笑的是，那些此前与李隆基那家伙相交莫逆之人，如今只怕也更为尴尬了。”

秦少游呵呵一笑，道：“对，就是这个道理，李隆基没有选择，因为自他出生时起，因为过继给了先太子李弘，这就意味着，从一开始，他的背后就会有一支力量或明或暗的在鼎力支持，现在……他们的希望全部落空，想要改换门庭也已来不及了，他们……是必定要让李隆基来做天子的，就在数月之前，李氏还是铁板一块，大家团结一致，不断给陛下施加压力，可是李显一入京，只是转瞬之间，却是形势逆转，反而是李氏内部开始面和心不合，我看，迟早他们要为了桃子，要争个你死我活。”

李令月听罢，长长呼了口冷气，她猛地察觉自己的后襟已是冷汗淋漓，作为人女，她万万想不到自己这个母皇，心机居然深沉到这个地步，如此步步为营，转眼之间便可翻云覆雨，把所有人都玩弄于鼓掌之中。

她不由凝眉：“可是庐陵王在藩地日久，与大臣生疏，虽然被召回了洛阳，可是李隆基和他背后的那些人早已积蓄了不知多少力量，庐陵王如何会是这些人的对手。”

秦少游叹口气，他拿起了茶盏轻抿一口，才淡淡的道：“陛下既然把人召回来了，那么接下来就会是龙虎之斗，陛下永远都是那个坐收渔翁之利的人，怎么可能让一条狗去和老虎战斗呢。对此，陛下早有安排，你可不要忘了，在李显召回宫中之前，狄仁杰也已入京了，而且直接进了机要，掌握尚

书之权。”

李令月禁不住道：“他？”

秦少游带着淡笑道：“你可莫要小看了他，这个人，比你想象中要可怕得多，他是‘忠臣’，既然是忠臣，那么必定会支持皇太子，现在的皇太子是——庐陵王！”

.....

第二百二十五章：为君分忧

上官婉儿的书信里，道出的是一个可怕的真相。

而这个真相一经撕开，让人看到的只有鲜血淋漓，鲜血淋漓的背后，更是一代帝王的高明手腕。

这个世上，得到了绝大多数人拥护和支持，稳坐江山的帝王，并且创造出不朽功业的人，可谓不知凡几。可是似武则天这样，凭着一个女人和外姓的身份，却能够在一片的反对声中成就伟业，这天下多少门阀，多少残存功勋显著的大将，多少在一次次残酷的斗争中残存下来的人中之龙，居然都被一个女人玩弄于鼓掌，被她以一人之力压得动弹不得，分明心有不甘，却不得不纷纷拜倒，委屈称臣。

而现在……秦少游总算有了见识，这是一环扣一环的好戏，或者是从临淄王被养在洛阳的时候就已经注定好了的，养着临淄王，给大臣一个此儿为储的假象，利用武家和酷吏彻底地打击李氏的激进派，制衡李氏温和派，而一旦李氏生出了绝望心理，那个被贬去了庐陵的儿子李显就派上了用场，武则天甚至还为李显配备了一套班子，这个班子就是以狄仁杰为首的一批‘名臣’。

秦少游当然不敢小看狄仁杰，因为在圣人的计划之中，想必李氏温和派中，只怕也有区分，那便是所谓的利益派和清流派。

所谓利益派，便是一群赌徒，武则天的种种行为给予了他们一定的误导，使得他们感觉到将来李隆基克继大统的机会极大，而从龙之功，对于任何来说都是具有致命诱惑的，可是这世上又有所谓的锦上添花和雪中送炭的说法，意思无非就是，想要下注得趁早，等到临淄王的地位得到了确认，你再来投奔那可就迟了，临淄王身边也已没有了你的位置。

这些人甚至早就预判。并且自以为聪明的认为，李隆基必定是天子心目中的那个人选，他们的理由无非有三个，其一。李隆基乃是皇孙，且是嫡长的皇孙。其二，临淄王被武则天养在身边，而其他的皇亲则大多赶出了洛阳，可见武则天对李隆基的宠爱。而最重要的一点也就是第三。第三点就是，李隆基年纪尚幼。

最后一点的逻辑似乎有点说不通，皇孙年幼，和陛下的选择有什么关系？而这些‘有心人’却是深信了这一点，陛下虽然已到了不惑之年，可是并无病痛，至少短期之内，是不可能驾崩的，而武家的人要继承基业，显然不孚人望。阻力太大。至于武则天的两个儿子之中，年纪都已不小，两个年纪不小的皇子，任何一人做了太子，对于现在身体健康的武则天来说都可能心生猜疑。而皇孙李隆基却是没有了这个烦恼，这样的年纪，暂时是不可能对圣

人产生威胁的，等到他长大了，圣人那时候怕也已该寿终正寝了。

因此，这些人认定了这个道理。很是自觉地出现在了‘皇储’的周围，为他出谋划策，为他鞍前马后。

只是现在看来，这些人却是……被耍了。

至于所谓清流派。以狄仁杰为首的这些人，想必是武则天早先就已经埋下的伏笔，他借助酷吏先是对他们进行打击，挑选出一批能干且耿直的人，在遭受打击之后，则是贬到各地。让他们积蓄力量，而这些人本就有一定实力，又因为遭受酷吏打击而得到了许多人的同情，积蓄了大量的民望，此时，武则天召他们进京，接下来又搬出了李显，那么一切……大局已定。

首先……这些人有民望，这好不容易得到的名誉当然不能毁于一旦，所以回京的他们，其实一开始就没有选择，李显乃是正儿八经的‘太子’，他是太子，即是正统，这些人哪里有正统不去维护，反而跑去给临淄王鞍前马后的道理？

而另外一方面，其实他们就算想要投奔临淄王，可是很抱歉，临淄王那儿早已经没有他们的位置了，关系这东西是需要维护的，你被贬到了地方的时候，许多人就已经近水楼台先得月，站在了临淄王身边最核心的位置，这里还有你的一席之地吗？

转瞬间，李氏内部彻底分崩离析，一场新的，围绕着皇权的争夺，只怕就已经开始了。

秦少游叹了口气，道：“武家的人以为自己就要遭致灭顶之灾，他们却是不知，此事对于他们现在的处境是最为有利的，因为接下来，他们也可以随圣人一起坐山观虎斗了，倒是这李氏内部，接下来估计就该你死我活了，洛阳城，怕是真正要有血雨腥风了，不过……不过……还差那么一点点……”

秦少游抽丝剥茧，围绕着上官婉儿的二桃杀三士，渐渐将真相揭开，莫说是久已习惯了宫闱争斗的李令月，便是一旁的阿尼玛也是不寒而栗，顿觉冷汗渗出来，她所不能理解的是，这个女皇帝最厉害之处不只是她的高明手腕，更可怕的理应是这个女人，居然可以拿自己的儿子、孙子来做武器，放肆的任由她的子孙们各自提着刀剑去搏杀，去流血……这……为的是什么呢……

李令月禁不住问道：“还差一点点，差一点什么？”

秦少游莞尔笑道：“他们必定要你死我活，因为即便李显懦弱，不愿意去争斗，可是李隆基肯放弃本该属于自己的一切吗？圣人已经给了他太多的错觉，以至于他呵斥金吾大将军说，这里是我李家的朝堂，干你何事？本来这

句话，大家都以为陛下必定会责罚，因为天子姓武不姓李，可是陛下偏偏没有责罚他，反而对他更加宠爱，明白了吗？公主殿下，李隆基的今日都是圣人养出来的，他把自己当做是天子，陛下才喜爱他，若是他懦弱无为，与世无争，圣人要他何用？圣人要的，就是一个这样的圣孙，所以，庐陵王不动，临淄王非动不可。不但临淄王要动，而且临淄王背后的人也没有了选择，他们已经赌上了一切，怎肯一切的心血付诸东流？对付武家的时候，他们尚且还可游刃有余，因为他们不怕，时间站在他们的一边，他们得到的是人心，时间拖得越久，对武家越是不利，只要一日陛下没有下定决心，他们就不妨可以继续拖延下去。可是李显不同啊，因为在李显面前，他们并没有人心上的优势，所以若是不能铲除李显，他们的一切付出也就彻底烟消云散了，那些期盼进入凌烟阁的人，只能将自己的画像悬挂于自己的祠堂。那些棋盘位极人臣的人，未来怕也只有看人眼色的份。那些盼望着建功封侯的人，这辈子注定要碌碌无为了。他们不动，就是死路一条。”

“可是又来了一个问题，殿下想想看，这李显和李隆基毕竟是叔侄，毕竟是血亲，亲戚嘛，真刀真枪地打起了，不免会有那么点儿不好意思，会害羞的，这层窗户纸，总要有人捅，圣人在等着，许多人都在等，那么……谁来捅呢？”

李令月失声道：“秦少游，你的意思是……”

秦少游指了指自己：“食君之禄、忠君之事，圣人现在只怕也等得急了，那么我秦少游作为一个大忠臣，为君分忧，岂不是本份？我思来想去，这个马蜂窝让我来捅最是合适。”

秦少游说罢，轻轻一笑，将这封书信丢入了一旁的炭盆之中，炭火卷起火焰，顷刻间将书信烧成了灰烬。

秦少游显得很轻松，继续道：“做人嘛，最重要的是开心就好，平时有一些家伙，没隔三差五想给我难堪，也有一些瞎了眼的，总是看我软弱可欺，既然如此，今日让我逮着了机会，可就别怪我不客气了。”

他显是倦了，和阿尼玛、李令月用过了酒菜，便长身而起，及早睡下。

到了次日清早，秦少游起来，在外头早有随扈等候多时，他洗漱一番，随即便带着人动了身，朝着那洛阳城的方向前去。

此时的洛阳城，春意盎然，打马至城门，看到阔别已经的兵丁在此静静守候，往来如织的人流如潮水一般川流不息，那城墙根下沿街叫卖的货郎唱着各种的词儿，招徕着客人，秦少游心情极好，想到自己赶路匆忙，还没有用早饭，便下了马，在随扈迟疑的目光下，寻了个卖蒸饼的货郎，拿了几个铜钱换了一个蒸饼。

吃了两口，他不由皱眉，对这小贩叹道：“兄台，你可知道为何至今你还在卖蒸饼吗？”

这货郎吃惊的看着秦少游，见他一副达官贵人的打扮，却是不敢造次，忙道：“客官不知有什么吩咐？”

秦少游摇摇头，道：“连饼都做不好，怎能做大事？哎……可怜，又可叹……”随手把蒸饼丢进湍急的护城河，他抬起眸子，看到门洞之上，那硕大的洛阳字样。

.....

好了，今年的中秋这么过了，老虎依然好好码字，大家也好好工作，一起共勉！

第二百二十六章：天命

秦少游进了洛阳，并没有前去礼部报备，等候天子传召，而是先抵达了龙门宫。

这龙门宫就在洛阳宫一侧，算是一处单独的宫廷，此时竟是门庭若市，好生热闹。

秦少游万万想不到，在这里竟是遇到了一个老熟人。

此时是清晨拂晓之时，薄雾升腾，可是那临淄王的车驾却是格外的醒目。

李隆基就安坐在车驾之中，神色淡然，似乎每日清早来这里一趟，已成了他必修的功课。

那老宦官依旧过来，笑嘻嘻的道：“殿下，庐陵王殿下的病还未好呢。”

“哦。”车驾里的李隆基轻描淡写的点点头，道：“却是不知，本王送来的那些药用了吗？”

“庐陵王殿下听说是临淄王的心意，已是用过了，倒是感觉身子好了一些。”

李隆基莞尔一笑，道：“是吗？这就好极了，既然皇叔不便会见，那么本王也就告辞了，依旧还要请你带句话，皇叔的病情，本王甚为惦念，万望保重。”

“奴知道了。”

李隆基正要放下车帘子，可是他的目光一愕，旋即他看到了一个再熟悉不过的人，他的眼眸里，掠过一丝凛然，他好整以暇的十指相交，眼眸微微眯起，淡淡道：“且慢着，不要走。”

本要动的车驾顿时停住，李隆基依旧是打着帘子，他感觉到那骑马来的人目光也朝自己落过来，二人目光交错，旋即又各自的错开，二人的目中，都带着几分嘲弄。

李隆基只是似笑非笑的看着，见秦少游下了马，再见那老宦官迎上去，那老宦官似乎是在朝秦少游摇头，秦少游却是与他低语几句，老宦官皱眉。面露出几分不情愿，最后他还是点点头，竟是进了龙门宫去了。

李隆基的目光，不禁多了几分警惕。他眼睛眯着，若有所思，眼睛远远眺望在十丈之遥等候的秦少游，秦少游出使了一趟，肤色粗糙了一些。不过却更加壮实了许多，在李隆基的目光下，他侧着脸，那高耸的鼻梁的嘴角微抿，少了少年郎的轻浮，多了一些稳重，剑眉之下，那双眼眸，竟是越发犀利了。

这个家伙……为何来见皇叔……

皇叔挡了这么多人的驾，难道会见他？

李隆基见到那老宦官进了王府。却不由迟疑了，按理，这个老宦官理应是在这里挡驾的。

可是……

老宦官出来了，他笑吟吟的到了秦少游跟前，朝着秦少游低语几句，秦少游颌首，似乎是从袖中摸出了什么东西，交在了老宦官的手上，老宦官喜出望外，似是得了什么好处。佝偻着身子只差跪地了，随后他做了个请的姿势，秦少游居然踏步，直接走向已经洞开的龙门宫正门。他的背影，在老宦官的引领下，消失在了影壁之后……

“……”

李隆基端坐在着，纹丝不动。

他的眼眸还停留在秦少游放在所伫立的位置，人已远去，可是这没有了人踪的地方。却让李隆基越发觉得不可思议。

“殿下……”随扈低声想说什么。

李隆基却是笑了，笑吟吟的道：“不要走，就留在这里，本王……要静一静。”

“诺！”

秦少游被引进了一处偏殿，他刚刚跨过了门槛，便有一个急躁不安的身影出现，这是个四旬上下的汉子，穿着龙服，头戴着梁冠，因为肥胖，所以行走总是有些不便，他快步到了秦少游面前，一张忠厚老实的脸上却又显得有几分急躁，他一见到秦少游，急忙道：“信呢，信在哪里。”

秦少游取出了书信，书信是用牛皮包裹的严严实实，李显忙是要撕开，却是撕不开，反而那绑住了牛皮的信却是绑的越死，他情绪很是激动，最后咬牙道：“拿剪子，拿剪子……”

秦少游道：“殿下，我来吧。”

他将线拆开，将信取出来，送到了李显手里。

李显忙是将信拆开，他双手巍巍颤颤的将信摊开，眼睛直勾勾的盯着书信，最后他身躯开始颤抖，颤抖的越发厉害……

这封信是背对着秦少游的，只不过这张纸上，却让秦少游看出了端倪，这封信里，分明就有打湿过之后又干了的痕迹，一团团的，宛若透明的梅花一般，秦少游几乎可以想象，写这书信的女人在书写这封书信时，留下了多少的泪水，泪水落在这白纸上，已是干了，而如今却落在了收信的人手里，拿着信的人拿着这轻薄的纸片，却好像是拿着千斤的重担，他只是在颤抖，浑身上下抖动的厉害，以至于双手过于用力，捏着信的地方都要被撕开。

李显似乎终于忍受不住，那一筐在眼中团团打转的湿痕顿时止不住了，于是潸然泪下，泪滴磅礴的落在纸上，添了新痕，也渲开了墨迹。

“殿下……殿下……”那引着秦少游进来的老宦官却是带着几分警惕的看了秦少游一眼，忙是上前，低声呼唤：“殿下……”

李显遏制不住，在老宦官的搀扶之下，忙是将书信收了，他拭了泪，红着眼眶看了秦少游一眼，似乎他想要回复冷静，可是一开口，声音却又哽咽：“她……他……还好罢……”

这个‘皇太子’的声音，虽是哽咽，可是在秦少游听来，竟是如此的纯净，纯净的就如寒冬中的腊梅花，秦少游奇怪的看着这个肥胖又有几分丑陋的男人，不禁觉得有几分可笑，自己……居然将这样的人，和腊梅联系在了一起，这算是穿越者脑残综合症的体现吗？

他深吸一口气，点了点头道：“长公主殿下一切都好。”

李显松了口气，身子踉跄了一步，可是随即，他似乎又开始不信，他看向秦少游的目光里，带着几分讥讽，这是一种自然流露出来的不屑之色，他声音低哑，禁不住道：“是吗？你们将她嫁去了大漠，她还能一切都好吗？呵……”

你们两个字，显然是他将某些抱怨和秦少游牵连在了一起。

关于这一点，秦少游真是遭了无妄之灾，因为自己只是一个执行者，能

决定长公主命运的人只有一个，但是这个人，绝不会是自己，所以这个你们二字，更像是某种迁怒。

这一句话出来，秦少游倒是并没有流露出什么，反倒是身边的老宦官却是吓得面如土色，旋即拼命咳嗽起来，他忙道：“殿下……殿下……你乏了，该去歇了，至于秦都尉……秦都尉……”

李显却是严厉的道：“不，本王现在精神的很，长公主有什么错，何至于要遭受如此的对待，你……你们……”

秦少游却是叹了口气，道：“殿下，长公主的信中，可说了她的孩子？”

孩子……李显不由身躯一震，显然这件事，长公主并未提及，他不由上前一步，道：“你……你们将他怎样了，你们……”

秦少游幽幽叹口气：“这个孩子，说起来，也是殿下的外甥，他现在很好，长公主在大漠之外，确实是一切都好，因为即便她心如死灰，可是终究还有一线希望，这个孩子，现在已经认了我为父亲，如今却又过继给了突厥王子，收养在了公主殿下身边，其中的曲折，有太多的不可思议，不过……殿下……臣要说的是，公主殿下现在是为了一个孩子而活着，而如今，这孩子健健康康，对于公主殿下来说，自然是一切都好。”

李显显得失魂落魄，可是一边的老宦官却是急了，他脸色阴沉，严厉地道：“殿下，不能再说了，殿下该就寝了，秦都尉，你请回吧，殿下大病在身……”

李显却是目光幽深的看着秦少游，这个看似懦弱的人，此刻却是目光坚定，道：“不，秦都尉，本王还有话要说，秦都尉，那个孩子……是男儿吗？”

秦少游点头：“是。”

李显不由掠过了一丝欣喜，道：“大漠那儿……”

秦少游道：“大漠那里，倒是不必担心，其实长公主只是想告诉殿下，她一切都好。”

“本王明白的……明白的……”李显嘴唇颤抖了几下，他终于镇定下来，便假装强笑道：“多亏了你，本王……方才若是言语之中有什么得罪之处，还望秦都尉见谅……我……不过是心急而已，秦都尉，让你费心了。”

秦少游摇摇头，道：“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

那老宦官在旁不由打断他们：“殿下……该吃药了，秦都尉……”

第二百二十七章：龙争虎斗

从偏殿接着转移到了后殿，显然，李显还有更多的事要谈。

这个皇太子面带忧虑之色，待到了后殿，他看了一眼那老宦官，老宦官显得更加焦躁不安，却还是耐着性子去给秦少游斟了公主茶，他忧虑地看了李显一眼，李显朝他摆摆手，他只好心不甘情不愿地退了出去。

在这狭小的后殿里，李显局促不安地来回踱步，最后他猛地抬眸，突然认真端详起秦少游来，道：“秦少游，你是武家的人？”

这突然的质问却带着几分底气不足，就好像……好像他明明想要给秦少游施加一点威势，结果最后却是一下子泄了气，似乎又觉得这样不妥，底气开始不足，而后语气变弱，最后声音越来越轻，一张胖胖的肥脸竟是泛着红光。

秦少游突然觉得好笑，让一个分明就没有什么威势的人装腔作势，结果却是搞砸了。

不过他却是认真地道：“臣和武氏没有任何关系。”

李显看着他，最后叹口气，道：“本来本王也是以为如此，本王听说过你，你不要误会，本王对你并没有什么恶意。其实……本王的处境，哪里有任何对人有恶意呢，一切……不过是为了自保罢了。可是现在，本王开始对你的身份生出了疑窦，你假若当真是武家的人，又怎么会把这封信送给本王。这封信里的内容，你也略知一二吧？”

秦少游沉默了片刻，还是摇摇头道：“臣不知道，也没兴趣知道。”

李显只是叹气，道：“你不想知道，这就说明你对本王没有恶意，本王这个人没有什么大志，唯一的奢求，不过是希望无灾无难罢了，或许你要笑我，分明是个凤子龙孙。偏生如此的没有出息，呵……人各有志嘛，本王不求你什么，只求你一件事。”

秦少游道：“殿下请说。”

李显神色带着几分挣扎。最后咬咬牙道：“你是突厥人的女婿，想必和突厥人的关系匪浅，你……你……能否代本王照看一下长公主，她已经够孤苦了，如今颠沛流离……哎……你能帮本王这个忙吗？你……你说。你想要什么，只要本王可以给的，一定都给你。”

秦少游摇摇头道：“殿下既然有吩咐，下官岂敢不尊，至于好处，这就不

必了，这对下官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罢了，岂敢索要什么酬劳。”

听了秦少游的话，李显的脸色却是变了。他开始变得不安起来，良久，他期期艾艾地道：“既然如此，本王还是和你打开天窗说亮话，本王问你，你不要好处和酬劳，可是有更大的图谋……你直说了吧，你以为现在陛下让本王住在这龙门，将来就可做皇太子，就可做天子。你便可等到本王登基之后给你更大的好处，是吗？本王实话告诉你……”

这个‘皇太子’，说来也是好笑，自己满口答应了他。不曾想他竟认为自己是想谋取更大的好处。秦少游真是不知该哭还是该笑，李显的话说到一半，秦少游不禁打断他：“殿下，你要说的实话是不是，陛下昭你入京，根本就不是为了让你做这个太子。也不是让你克继大统，不过是为了离间你们李氏内部，是吗？这些事，或许别人并不知情，即便再睿智之人，暂时也想不到如此深远，可是殿下乃是陛下之子，这天底下，了解陛下的人，若是不超过三个人，那么除了上官待诏，还有一个就是殿下了，所以，殿下自被陛下召入洛阳，却从来没有感觉到一星半点的轻松，反而是如履薄冰、胆战心惊，顿感朝夕不保，是以闭门不出，保全自己，却是不知臣说的是也不是？”

李显满是震惊，愕然地看着秦少游。

秦少游却是抿嘴笑了笑，道：“殿下既然是直肠子，那么秦某也就只好实言相告了，殿下托付长公主的事，臣从来没有想过从殿下手里谋取什么好处，因为真要谋取好处，这封书信也早就落在陛下的手里了，这个世上，没有谁比陛下能给我的更多，至于殿下……秦某说句诛心的话，殿下这个皇太子，说不定得来的不是天下，而是杀身之祸罢了，下官不曾想过从殿下的手里得到什么，因为在离开牙帐之前，我便已经向长公主许诺，会好好照顾他们母子，这……不是为了什么荣华富贵，也不是为了得到谁的好处，若是真要找个理由，那么就不妨就当是为自己赎罪，为自己积点德吧，下官……”秦少游抬眸，看着李显，意味深长地道：“可不是什么善类，一个坏人，也总该做那么几件好事，否则，不免有些遗憾。殿下……秦某告辞。”

秦少游说罢，旋身就要走。

他这番话还真是出自肺腑，秦少游当然知道李显在历史上可能做天子，不过这世事如棋局局新，现在看来，许多事都已经改变，而天下最难揣摩的，怕也只有武则天的心思了，武则天的机心深不可测，甚至在她最后拿定主意之前，怕是谁也不知会是什么结果。秦少游不是傻子，难道真以为巴结上了李显，将来就能飞黄腾达？

这里是周朝啊，当今的天子乃是武曌，单凭这一条理由，就让秦少游对李显暂时不抱有任何幻想。

“且慢！”

秦少游的身后传来李显的声音。

秦少游回眸，似笑非笑地看着李显道：“殿下还有什么吩咐？”

李显显得更加不安，最后他认真地看了秦少游一眼：“本王误会了你。”

秦少游抿嘴，淡淡一笑。

李显最后也跟着笑起来，却是郑重其事地道：“秦都尉，谢谢你！”

秦少游没有再说什么，转过了身，一步步地走了出去。

.....

依旧还是那老宦官送秦少游出来，老宦官显然对秦少游带着一些警惕，他一直将秦少游送到了王府的门口，作揖道：“奴就送到此处了，秦都尉，保重。”

秦少游点点头，眼角的余光却是扫到了一个令他感情趣的东西。

那临淄王的车驾居然还在原地，自秦少游进入王府，如今已过了接近一个时辰，而这一个时辰的时间里，李隆基居然一直留在这里。

秦少游不禁失笑，对这老宦官道：“敢问内官高姓。”

老宦官犹豫片刻，才道：“奴姓杨。”

“杨内官，似乎很不喜欢我，是吗？”

老宦官愕然了一下，他干笑一声，却是不置可否。

秦少游摇摇头道：“你放心，我害不了你家殿下的，杨内官，后会有期。”

说罢，几个从人已经牵着秦少游的马过来，秦少游上了马，慢慢勒马踱步到临淄王李隆基车驾边儿，他坐在马上，自是高高在上，于是含笑地看着李隆基，道：“殿下，还真是巧，我们又见面了。”

李隆基透着车窗看他，见秦少游对自己笑吟吟的，这让本就惊疑不定的李隆基更是怒不可遏，他只是冷冷一笑，不咸不淡地道：“哦，秦都尉寻本王的皇叔，可是有事？”

秦少游摇摇头道：“倒是没有什么大事，不过是拜谒一下罢了，倒是殿下留在这里，莫非也是见太子殿下？”

李隆基冷哼一声：“本王途经此地而已，噢，对了，听说秦都尉拿了苏御史？嘿……秦都尉果然是好胆魄，不过有一句叫做种瓜得瓜，种豆得豆，你好自为之吧。”

说罢，他朝车夫低声道：“走。”

车驾已经慢慢去远，可是坐在车里的人，却是久久不能平静。

别人见不到自己的这个皇叔，秦少游居然见了，自己每日都来拜访，至今不曾有过一面之缘，反而是秦少游初到洛阳，便在那里驻留了一个时辰。

皇叔……秦少游……他眼眸一闪……

莫非他们本就是一伙的？若是这样去想，那可就通顺了，那秦少游抢亲，根本不是因为他是武家的人，因为事后也印证了这一点，虽然武家的人乐见其成，可是后来的种种事都说明，武家和秦少游的交情也不过如此。

再往深里想，还会有谁更不希望自己迎娶突厥公主呢——李显。

不错，只要娶了突厥公主，自己的地位就更加巩固，加上自己又是相王李旦的儿子，更何况自己还被过继给了先太子李弘，是实打实的嫡长孙，圣人待自己也算是优渥，似乎有倾心于自己的意思，如此种种，若是再娶了突厥的女人，那就更加如虎添翼了，那李旦……

想到了这一层，李隆基已经咬紧了牙关，一切都已豁然开朗，而他心中的恨意也已积蓄得越多起来。

.....

好吧，老虎需要月票，求月票咯！

第二百二十八章：御状

秦少游打马径直去了礼部。

礼部尚书武三思是老熟人，不过和秦少游也没什么特别的交情，无非是相互利用罢了。

只是如今的气氛，武家上下已是哀嚎阵阵，人心惶惶，这武三思也没心思来礼部办公，秦少游来这里复命的，而后便被安排在了的一处偏堂，又由礼部的官员将这个信息通报三省，三省再入宫传报，总而言之，经过种种程序之后，最后会上达天听。

秦少游之所以在这里等，是因为等到上达天听的时候，陛下肯定是要召见询问突厥之事，一般重要的钦使都要按着这个规矩来。

他好整以暇，坐在这里吃着茶，闲来无事，所以阖目打盹。

倒是在另一边，李隆基回到王府，接着一个消息便由长史传了过来：“殿下，确凿的消息，苏御史确实是被秦少游拿了，至今还拘押在秦少游的庄子……”

李隆基眉毛一挑，不禁大喜，道：“这就好极了，本王怕就怕这个秦少游故弄什么玄虚呢，此事……此事已经报去宫中了么？”

“已有人去宣政殿了，陛下在宣政殿。”

李隆基冷冷一笑道：“这就更有意思了，不过……本王也得去一趟，就不妨让本王也来做一个‘诤臣’吧。”

这个时节的洛阳城，正是牡丹花盛开之时，武则天的心思都扑到了赏花上。

难得在宣政殿召见了大臣们议事，这一年之计在于春，不过眼下暂时算是四海升平，与前几年的兵灾、蝗灾频繁相比起来，确实教人省心。

武则天的心情还算不错，似乎是因为皇太子李显回了洛阳，这个做母亲的，渐渐笑颜多了一些。

至于李显的‘病情’。她也探问过几次，在从御医那得知李显不过是略染风

寒后，武则天似乎也就‘松’了口气。

无论如何，这样海晏河清。朝野之内一团和气的局面殊为难得。

武则天跪坐在御案之后，目视着诸臣，嘴角微微勾起，含着笑容，却是说了许多琐事。

天子的琐事当然不是宫里长短。不过却总是离不开神怪之类的东西，她淡淡地道：“昨夜，朕做了一个梦，梦见花神于后园啼哭，这是何解？”

众人顿时哑然，那崔警倒是深谙此道，他捋着长须道：“料来是天下四海升平、海晏河清，这是盛世之兆，而陛下勤政爱民，却是冷落了御园的花卉。花神不得宠，是以哀怨。”

大家都不禁点头，他们的心情都很是轻松。

武则天呵呵一笑，却是摇头道：“崔卿好鬼神术，不过你这番解梦却为不然，你是宰令，何苦拿这等阿谀之词哄朕开心来着。”

崔警却不觉得尴尬，因为这本就是玩笑罢了，他欠了欠身，道：“臣不过据实禀奏而已。”

武则天的目光却又落在了杨再思的身上。道：“杨卿以为呢？”

杨再思正色道：“臣也赞同崔公之见。”

杨再思在三省里，是素来没有主见的，武则天意味深长地瞥他一眼，目光最终落在狄仁杰的身上：“狄卿也赞同吗？”

狄仁杰正色道：“臣以为。崔公所言不是没有道理，不过……臣也有一番愚见，陛下从前无所寄思，所以偏爱赏花，可是如今皇太子李显入朝，这母爱乃是人之天性。陛下的怜爱之心都从这花草转移到了皇太子的身上，舔犊之情，莫说是僧俗百姓俱都感同，便是连花神亦是身受，陛下从此爱子而不爱花，正顺了人伦，反倒伤了这鬼物，这花神于是哀怨，不过是遭受了冷遇而已。臣倒是以为，这是可喜可贺的事，当年的贾谊曾有诗云，可怜夜半虚前席、不问苍生问鬼神，可见这君王最紧要的不是顾念鬼神，而是苍生，想苍生所想，念苍生所念，臣听说，自皇太子回朝，天下百姓无不是欢欣鼓舞、交口称赞，如今，天下的人心都归于朝廷，难道这不是一件喜事吗？”

他大发了一阵评议，却是把在座的武家兄弟差点儿没有气得吐血，狄仁杰这个人总是如此，说任何话都没有余地，他铁了心支持李显，却是无所顾忌，半分面子都不给武家兄弟留。

武三思和武承嗣不由小心翼翼地去看圣人的反应。

谁晓得武则天的反应更让他们大失所望，却是见武则天喜出望外地道：“爱卿所言至理也。”

话音落下，却是有宦官前来禀奏道：“陛下，有司来奏，台院御史苏静，果然是被秦少游拿了，一路拘押，据说还动用了私刑……”

“什么……”

宣政殿好不容易营造出来的融洽气氛顿时一扫而空。

武则天的脸拉了下来，她居然发现，那个平素还算聪明伶俐的秦少游竟是如此的愚蠢，于是她淡淡地扫视了众臣一眼，而这些人都已经开始跃跃欲试了。

“陛下……”崔警此时不得不出来了。

武则天却是压压手，冷然道：“你不必说了，朕知道你是什么意思，国有国法、家有家规，是吗？”

话音落下，却又有人禀奏：“禀告陛下，临淄王觐见，有大事禀奏。”

“传！”

李隆基的出现没有出乎任何人的意料之外，天下谁人不知，这临淄王和秦少游有不共戴天之仇，此番秦少游犯了‘天条’，临淄王虽是小小年纪，有一些心机，可是毕竟少年气盛，有了机会，岂不紧紧抓住。

而在座之人，或许只是因为李隆基因为旧仇而非要火上浇油，此番要将秦少游置之死地，却是不知，李隆基今日非要置秦少游于死地，并非是因为这个旧恨。而是因为李隆基已经感觉到了危险，这个危险来自于自己的皇叔李显，今日发生的事让他意识到秦少游与皇叔之间似乎勾结了什么，如此一来，李隆基便下定决心，此番要亲自出面了。

李隆基到了殿中，拜倒在地道：“孙臣见过陛下。”

武则天神色凝重，只是颌首：“你要禀奏何事？”

临淄王只稍稍沉吟，随即眼泪便进了出来，他哽咽地道：“臣在坊间听到

了许多流言。”

武则天把手搭在御案上，冷声道：“什么流言？”

李隆基戚戚然道：“陛下，坊间都说当今的朝廷竟有近臣恣意胡为到私拿御史的地步，御史乃是言官，历朝历代都备受尊崇，但凡有明君在朝，言官争相言事，即便抨击天子，亦为天子容纳。太宗皇帝在时，因为有一个魏征，所以大家都称道贞观的大盛之世，纣王在时，却又因为有个比干，所以史公乃曰，这是亡国之兆也，由此可见，言官的荣辱，事关到的乃是国家的兴亡，可是秦少游胆大包天，竟是擅自羁押御史，行径之恶，使人震惊，坊间都说，天下这是要亡了，否则……国家又怎会出现妖孽？孙臣自知这一番话实有大逆不道之嫌，可是孙臣蒙陛下所爱，却不得不进献忠言，请陛下明辨！”

李隆基武则天脸上尽是阴霾，却是面无惧色，因为他知道，现在道理完全在自己这一边，有这个道理在，今日自己说任何话都是理所应当，甚至可算是‘苦口良药’。

以自己对陛下的了解，她断不会冒天下之大不韪而惩处自己，甚至依照以往的经验，还会好生地褒奖自己一番。

当天子最在乎的就是坊间对她的看法，这种心理，某种程度来自于武则天得国不正的因素，越是得国不正之人就越是忌憚民意，就如太宗皇帝的时候，因为是通过玄武门杀兄篡位，所以太宗皇帝总是爱做收买人心之举。而如今，天下人的人心自然是站在秦少游的对立面，自己如何抨击也不为过。

李隆基开了这个头，在座的大臣们便坐不住了。

这事儿太大，大到足以让人暂时抛弃前嫌，连一个十岁不到的孩子都能说这番道理出来，在座的这些衮衮诸公们都是朝廷栋梁之才，身居显要之位，这个时候若是无动于衷，这文武百官，乃至朝野内外，怕是一人一口吐沫星子都要把他淹死。

“临淄王所言，至理也，臣亦赞同。”率先跳出来支持的竟不是狄仁杰，而是杨再思。

只是看众人的神色，即便是武家兄弟现在也陷入了沉默，可见此时已到了墙倒众人推的地步。

哎，终于更新了，好饿呀，吃饭了，天气开始变冷了，大家注意保暖！

第二百二十九章：最后时刻

武则天蹙眉，她徐徐站起来。

秦少游的放肆，还有李隆基的义愤填膺，都让她不禁生出焦躁之心。

反而是狄仁杰等人不再说什么了，这倒不是他们对此事漠不关心，事实上，这些人的心思都只有一个，此事绝不能放任，况且此前，陛下已经开了金口，一旦事情确凿，就绝不姑息，他们不说话，只是因为陛下现在该兑现承诺了，根本就没有必要再劝。

武则天焦虑地道：“现在秦少游在哪里？”

礼部尚书武三思只得站出来，硬着头皮道：“已到了礼部，等候召见。”

“传进来吧。”

武则天冷若寒霜，事到如今，她也是无可奈何了。此事关系太过重大，秦少游显然破了一个先例，而且犯了众怒，莫说是其他人，便是武则天自己，又何尝没有震怒？无论如何，御史公干就相当于钦差，钦差代表的就是天子，秦少游这一次实在过份。

转眼功夫，便有宦官抵达了礼部传了口谕，秦少游则是打起精神，火速入宫。

这一路上，他的心情倒是平静，穿过甬道，在无数的殿宇亭榭中穿梭，最后熟门熟路地抵达了宣政殿。

他跨步进去，便看到了许多的老熟人。

只是今日，那些对自己带着善意的人，此刻脸上尽都是冷漠，而那些本就对他不怀好意的人，更是带着几分落井下石的冷笑。

秦少游懒得理会他们，这里的人。每一个人都是心怀鬼胎，每一个人都是人精，这倒让他突然想到了李显的好处来，虽然只是和李显稍稍接触。可是这个人却留给了秦少游深刻的印象，和这些人对比，李显实在过于鲜明。

秦少游看到了武则天，武则天则是杀气腾腾地看着他。

秦少游并没有感觉到畏惧，只是上前一步道：“臣秦少游。钦命护送长公主出塞，幸不辱命，今日前来还旨。”

他的不卑不亢，却是让人觉得刺眼。

因为大家都知道，秦少游想必自己也清楚自己做了什么事，可是他避重就轻，只说还旨，却决口不提御史苏静，颇有几分知错不改的意思。

武则天却是不疾不徐，慢悠悠地道：“噢。长公主可好？”

秦少游道：“突厥上下，因为陛下的恩旨，下嫁长公主，而欢欣鼓舞，长公主……尚好。”

他只说了尚好，倒是显出他的几分无奈，有些事是骗不了人的，堂堂公主，天潢贵胄，却是要远离家乡。将来会在万里之遥的地方客死异乡，换做是谁，怕也喜庆不起来。

武则天的脸色总算好看了一些，不管怎么说。长公主的事总算解决，至少让她可以松一口气，她淡淡地道：“那么恒国公呢，恒国公如何了？”

武则天猛地提到了恒国公，秦少游顿时微微愣了一下，不禁道：“啊呀……臣竟忘了……”

“……”殿中顿时无言。

这么大的事。你居然忘了，恒国公可是堂堂国公，是武家的亲族，人家受了钦命前去大漠，结果却如那被匈奴扣押的苏武一样，沦落于突厥人手里，你秦少游居然忘了。

秦少游也大为汗颜，他确实没把恒国公放在心上，而事实上，在官面上的国书里，朝廷也没把索要恒国公的事添加上去，这也难怪秦少游将那家伙遗忘了，毕竟扣押了恒国公，对于朝廷本来就是有失体面的事，怎么可能写在国书上，公布于众呢，本来这事儿就是让秦少游去私自磋商，好歹把人索要回来的，偏偏秦少游在那儿和自己的老丈人浓情蜜意，满脑子又想着他的买卖，早就将恒国公抛在了九霄云外，至于突厥那边，秦少游既然不提，那就再好不过了，留着这么一个人在，总会有用处。

现在秦少游突然感觉到殿中的气氛开始沉重，于是他连忙道：“陛下放心，臣一定要修书一封，恳请突厥人护送恒国公……”

话未及一半，李隆基终于忍耐不住，断然大喝：“秦少游！”

秦少游忍不住侧目去看李隆基。

只见李隆基阴冷地看着自己，他冷然一笑：“恒国公事关国家体面，你竟当做是儿戏，该当何罪？”

秦少游皱眉，却是道：“我说过，人一定会放回来，至于我是不是将此事当做儿戏，却未必是临淄王殿下所能评判，有一句话叫做，说话易而行事难，我自洛阳出塞，万里迢迢，经历了暴雪和寒风，风餐露宿，方才抵达突厥牙帐，又与突厥人勾心斗角，不知耗费多少心力，反观是殿下，却是在这洛阳，这一年来锦衣玉食，下官请殿下说句本心话，是谁将国家大事当做儿戏呢？”

李隆基竟是语塞，秦少游这家伙，向来口齿伶俐，自己竟完全不是他的对手。

于是他冷笑，索性顾左右而言他：“你既说自己万里迢迢，那么敢问，到了大漠，又为朝廷做了什么事？”

秦少游正色道：“出塞之后，下官遇到的何止是暴雪，更有桀骜不驯的契丹部袭击长公主的车驾，下官作为钦使，代表的就是天子的威严，在打退他们的进攻之后，随即进行了报复，斩首无数计，却不知这算不算是功劳，若是殿下以为不算，下官无话可说。”

李隆基笑了：“这当然是大功一件，只是你深入大漠，却是随意斩杀契丹部，岂不是使大漠各部滋生怨恨之心？当年太宗在的时候，对大漠各部一视同仁，恩威并重，施以教化，于是各部倾服，从此与朝廷化干戈为玉帛，相安无事，你的责任是护送长公主，却是如此好斗，就算一时震慑住了大漠各部，却是为朝廷养出了一个祸患，莫非你以为这就是功劳吗？再有，我还听说你擅自以钦使的名义，命那黑齿常之调动数十万精兵出塞，秦少游，你这样越俎代庖，朝廷尚且没有计较你的过失，你反而自鸣得意，莫非还要请陛下封赏不成？”

他狞笑一笑，终于还是抛出了杀手锏，道：“你方才也说，你是钦使，代表的乃是陛下的威严，可是本王所知的是，御史苏静，奉旨查昌平擅调官兵一事，却是被你扣押，他既是御史，也是使臣，难道代表的就不是陛下的脸面吗？这样的人，你一个小小都尉说拿就拿，那么敢问，你这是什么？你可知道什么叫做欺君罔上，知道擅拿钦使是什么罪行？事到如今，你尚不知自己的过失，没有跑来请罪，反而眼巴巴的跑来表功，本王熟读经史，却从未见过似你这样厚颜无耻之人！”

终于……到了正题。

其实一开始的责难，可以说是不痛不痒，恒国公没有索要回来不要紧，毕竟秦少游出塞，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就算有些疏忽也都可以原谅。

至于擅自调兵，这事儿也是可大可小，他作为钦使，遇到了危险，想要让边军配合，也不算什么天大的罪行，只要陛下体谅，就不会有任何的隐患。

可是真正致命的，却是这个擅自拘押御史，这是滔天的大罪，秦少游无法抵赖。

单凭这一条，就足以秦少游万劫不复了。

说到了这个份上，殿中诸卿们都陷入了死一般的沉寂之中，没有人说话，可是在这无言之中，却仿佛有一股杀机弥漫于宣政殿。

武则天的脸色也是冷若寒霜，她已经无法再庇护秦少游，这不但是因为事情过于严重，更加可恶的是，秦少游这一次打的却是自己一巴掌，苏静就算是一条狗，那也是天子的狗，天子可以打可以杀，但是绝对轮不到一个都尉来，即便这个都尉有天大的功劳，此事也绝不能纵容，否则此例一开，这天下就要大乱了。

秦少游抿着嘴，似乎感受到了什么，他正色道：“没错，苏御史确实是为臣所拘押，可是陛下……能否容臣解释一二。”

他目光看向武则天。

武则天的眼睛却是闪躲开来，她拉着脸，慢悠悠的道：“说。”

声音之中，明显的带着不悦。

秦少游道：“臣断然没有凌辱御史的意思，只是臣的几个官兵却不知是何故，被这苏静随意扣押，陛下，这几个人都是有过大功劳的，他们为陛下流血流汗，出生入死，从未皱过眉毛，却是因为苏静一个莫须有之罪，竟是直接拿住，生死未卜，臣身为他们的上官，难道能够见死不救？还请陛下明鉴！”

这一章比较难写，所以今天更得有点晚了，望大家体谅！

第二百三十章：拔刀相向

秦少游的这个理由，说来真是有些可笑。

兵是兵，御史是御史，这世上哪里有人听说过，因为你的几个官兵被人拿了，所以你就有资格拿御史的。

这个世界固然有开放的一面，可是人终究还是有三六九等之分，现在秦少游居然想拿这个理由来搪塞，殿中之人个个神色不动，显然绝对没有一个人愿意接受秦少游这个说法。

李隆基听了，喜上眉梢。

秦少游的话，分明是找死。

他冷冷一笑，却是上前，道：“陛下，孙臣也有话要说。”

顿了一顿，李隆基道：“秦少游出塞，擅调官兵，更是欺凌弱小，使突厥各部，人人滋生怨言，对我朝廷离心离德……除此之外，拘押御史，更是罪加一等，如今群情汹汹，恳请陛下治秦少游欺君罔上之罪！”

武则天看看李隆基，再看看秦少游。

她神色平静，却是淡淡的道：“崔卿以为如何？”

崔警站出来，深深看了秦少游一眼，而后道：“臣以为，秦少游有功，却又是罪恶难恕，虽说功过不能相抵，可是若是公允起见，臣倒是以为，死罪难逃，活罪却不得免，所以臣请陛下褫夺秦少游爵位，罢免他的官职，发配江州，以观后效。”

崔警的发言，却是让所有人都没有预料。

李隆基这一次自是要一击必杀，非要将秦少游置之死地不可，甚至可以说，这一次李隆基要的乃是让秦少游人头落地，诛灭三族，况且他既祭出了欺君罔上，那怎么可能只是罢官这样的简单。在而崔警分明知道李隆基的心意，却是跳出来‘力保’秦少游，就显得有点耐人寻味了。

天下谁人不知，崔警也是‘李家’的人。虽然他一向不表态，可是许多地方，都可见他对李家的支持。

而今日，这一番‘公允’之谈。不啻是狠狠的打了李隆基一巴掌。

李隆基愕然，他意味深长的看了崔警一眼。

显然崔警的表现让他有几分意外。

武则天只是抿嘴，目光却也幽深起来，她淡淡道：“诸卿以为如何呢？”

狄仁杰正色道：“臣附议崔公之见。”

狄仁杰向来铁面无私，他支持崔警却是一点都不意外。

别看狄仁杰这个人很是顽固。可是也有他‘圆滑’的一面，崔警站出来，突然发难，狄仁杰自然之道，这位堂堂崔家的宰相当然不是为了保一个秦少游而突然出头，他的心思，只需一想便能明白。如今庐陵王已经进了洛阳，如今虽不是太子，却已有太子之实，这对于支持李氏的大臣来说。在欢欣鼓舞的同时，同时又不禁多了一些隐忧，李隆基该怎么办？

这个问题，摆在了大家的面前，李隆基从前一直被人视为皇太孙，让大家以为这是太子的有力人选，也正因为如此，所有人对他的态度和待遇，都与太子一般无二。比如武则天，就对他极尽宠爱。可以任他在宫中闲住，比如大臣们见了这位太孙，都是规规矩矩，极尽尊崇。也正因为如此。在许多拥护庐陵王人的眼里，这皇太孙已经成为了尾大不掉的问题。

李隆基年纪尚幼，虽已加封为王，按照规矩，他既然已经不再是‘继承人’，那就没有资格来妄议国事了。谁曾见过地方的藩王可敢议论朝政的吗？

而如今，李隆基却在此大肆谈什么国家法度，说什么江山社稷。崔警决定动手了，这一板砖下去，却是让李隆基感觉莫名其妙。

狄仁杰眼见崔警突然表态，分明是要警告李隆基，狄仁杰自然也就抢了上去，表示了对崔警的支持。

殿中之人顿时感觉有些不太妙了，他们万万想不到，事情会发生逆转，其实对秦少游的处理，无论是杀头还是罢官，对绝大多数的人来说都不重要，眼下大家的注意力反而转到了崔警和狄仁杰身上。

秦少游已经完了，此前一直压抑的李氏内部之间的矛盾，却在这一刻彻底的迸发出来。

狄仁杰话音落下，却有人冷笑，道：“崔公所言差矣。”众人看过去，却见说话的人乃是凤阁侍郎王方庆。

此人和狄仁杰的地位相当，可是实际上的影响力，却是比崔警亦是不遑多让，王方庆乃是临淄王最有力的支持者，而他还有一重身份，此人出自琅

琅琊王家，单凭这个身份，就足以让人不敢小视。

所以他笑吟吟的站出来，一句此言差矣，矛头直指崔警，摆明着是给对崔警的一个反将军。

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了他的身上，因为这个人的话语和崔警一样有着极为重要的分量，甚至是狄仁杰也不能和他相比。

王方庆素来低调，其实和崔警差不多，只是今日崔警表态，王方庆竟也站了出来，他淡淡的道：“秦少游所触犯，乃是逆天之罪，今日若只是稍事惩戒，不过是罢黜出洛阳，如何服众？这样大是大非的事，也是可以将功抵过的吗？”

“此事牵涉甚大，岂可轻飘飘一句发配江州以观后效就可堵住天下悠悠之口，崔公，我素来知道你与秦少游有旧，这秦少游，于你有救命之恩，可是公私之间，却还需分明一些，若是因私而废公，岂不为天下人所笑。”

“.....”

宣政殿上的人，脸色彻底的阴沉下来。

这显然是彻底的反目啊。

堂堂凤阁侍郎，琅琊王氏的王方庆，居然矛头直指崔警，一句因公废私，这若是放在寻常百姓家，几乎等同于指着对方的鼻子大骂圈圈你个叉叉。

王方庆其实也是急了。王家的根基在长安，所以是一向支持李氏的，而与崔家不同，王家更在皇储的问题上更为主动，所以早先的时候，当他们感觉到李隆基大有可为的时候，就投入了太多的心血，如今许多王家的利益与临淄王纠葛在一起，如今想要脱身也已经迟了。

现如今，开弓没有回头箭，临淄王这边，已经没有了选择。所以，无论如何，也得把李显拉下马才是。

今日崔警给临淄王的下马威，这一巴掌，不啻是结结实实的打在了王家的脸上，王方庆第一反应就是进行反击。

表面上，大家因为一桩公案，而进行交锋，甚至是撕破脸皮，而实际上，却更像是某种借题发挥。

李氏内部，也在此时，就此土崩瓦解。

崔警深深的看了王方庆一眼，却是沉默了，他当然不能泼妇骂街，索性抿嘴不语。

可是崔家的树大根深，岂可让崔警受此侮辱，秋官上书刘进站出来，冷冷一笑：“王公这是何意？崔公不过是就事论事而已，什么天下公论，天下的公论，难道就不要律令吗。下官主持刑狱，本朝的律令之中，就有明言，除谋逆之外，有罪者，若有功勋，可酌情减免，秦少游恰好曾有大功于朝，如今他触犯的，也非谋逆之罪，如何就非要公论不可，刑律即是刑律，岂有公论的道理？”

殿中像是炸开了锅一样，顿时吵嚷做了一团，崔警不好惹，王方庆岂是好惹的，一个秋官上尚书，尚且敢直接顶撞他，他冷哼一声，几个御史便立即察言观色，似乎得了他的授意，立即跳了出来，这个道：“刘公，你既通刑律，那么也该知道，王子犯法，与庶人罪同。况且你所署理的诸多案子，也多有瑕疵，本官未弹劾你，你反倒在此高谈阔论？”

那个冷笑：“刘公侵人田地之事，尚且还未说个清楚呢。”

大理寺少卿怒斥那几个御史：“尔等无凭无据，何以狂言如此，堂堂秋官，也是你们随意污蔑的吗？”

凤阁员外郎笑的更冷，摇头晃脑：“御史本就是风闻奏事，凭据是秋官的事，莫非到了咱们大周朝，这个规矩就改了吗？”

争吵已经愈来愈激烈起来。

其实一开始谁也不曾想到，好端端的一个墙倒众人推，而且让所有人都喜闻乐见的踩秦少游的事儿，猛然之间，竟是演变成了这庙堂上的诸公们相互攻讦的理由。

便是秦少游自己，也不由大吃一惊，他做官也是多年，大抵知道即便这朝廷命官有什么龌蹉，也能秉持着面和心不合的局面，像今日这样撕破了脸连最后一丁点的遮羞布都不要，直接捋起袖子个个红着眼睛要拼命的架势，却是让他万万不曾预料。

其实秦少游还是想错了一点，此番庐陵王进京，触及到的是许多人最根本的利益，而且许多人已经忧心如焚，感觉到此事不能拖延，若是不能尽快改变这个格局，那么从此之后，这里就再不会有他们的一席之地了。

既然如此，那还有什么好说的，拼了。

.....

第二百三十一章：无罪

武则天只是冷眼旁观地看着大臣们相互攻讦，她并没有阻止。

武家的人显然都是目瞪口呆，他们万万想不到，平时那些并不显山露水的人居然都纷纷跳了出来。

本来因为一个群情激奋的秦少游，结果现在却成了一场大乱斗。

甚至于这场面让人有些眼花缭乱，比如崔公，此前他不是还对临淄王有所支持吗？比如有个御史，平时不是和狄仁杰走得近吗？怎么转眼之间就反目成仇了。

有些事，武三思和武承嗣看不明白，可是武则天却是知道，这个驱虎吞狼之策却是凑效了。

只是……

似乎这局面远远比武则天想象中更加火爆，或者说，更加匪夷所思。

这些从前一团和气的人，一旦触动了根本，便什么都不肯顾了。

而武则天就是这么静静地看着，谁也看不出她的表情，反是她凤眸不经意的转动之间，却是猛地看到一双眼睛却是看着她。二人的目光交错，那眸光立即要错开，却被武则天寻到了轨迹，便不禁重新打量这双眼睛的主人，武则天在这剑拔弩张和喧闹的气氛之下，竟是有一丝丝的心软起来，凝如冰霜的脸也不由有一些软化，她看着秦少游，眸光深邃了一些。

或者是因为，在这个纷纷扰扰的世界里，这赤裸裸利益交换的庙堂，武则天看到所有人都在相互的攻讦和指责，每一个人为了自己的利益，或者是家族长远的打算而面红耳赤，武家的人固然站在一旁，似乎对这一幕求之不得，他们隔岸观火，恨不能火上浇油。庐陵王的‘人’声音高亢，义正言辞。临淄王的人已经红了眼睛，一副不肯罢休的样子，只恨不得将对方生吞活剥。

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盘算。都有自己的取舍，每一个人都在这场被武则天安排好的棋盘之中，找到属于自己的利益和好处。

可是唯有一个人，他抿着嘴。虽在这风暴的正中心，可是武则天看他眼睛时，居然发现此刻这人的眼睛竟是如此的纯粹。

“秦少游……是自己的人吗？”武则天竟是哑然的有些想笑。

她是天子，可她也是个女人，是个垂垂老矣的女人。天下人谁不知道她能享用的国祚已经时日无多，即便如此，为了维持这个统治，武则天所费的心思，怕是远远高于历朝历代任何的皇帝，可是她心里明白，自己能够高高坐在这里，只是因为她制造了一个又一个恐怖的平衡，看到这些人为了自己的好处，为了所谓长远的‘利益’露出自己的狰狞。和那森森的獠牙，张开了血盆的大口，武则天真觉得是莫名的讽刺，自己身边除了几个女子，如上官婉儿这样的人，竟然绝大多数是无可信任，崔懿和王方庆不能，他们家大业大，树大根深，位列顶级门阀。他们所有的行为方式，来自于家族利益的取舍。

狄仁杰可以信任吗？似乎也绝无可能，他们是清流和名动天下的‘名臣’，他们爱惜自己的羽毛。为了自己的‘理念’又或者是自己这完美无瑕的‘羽毛’，他们当然站在了‘真正’的皇太子一边。

天下人怎样想，他们就怎样的做，因名而起，却又为名所累。

武则天心里忍不住自嘲，竟感到深深的疲倦和讽刺。她照旧还是孤家寡人啊，于是凤眸又不禁转到了秦少游的身上。

秦少游只是抿着嘴，一副置身事外的样子，这个少年郎没有名气，即便是有，怕也只有恶名，所以他从不忌惮自己羽毛是否有什么污迹。他是武三思亦或武承嗣的人吗？想来不是的，武则天这一点似乎深信，因为武家的许多谋划之中，这个人始终没有一席之地。

李隆基？那就更加可笑了，秦少游与临淄王可谓不共戴天。

他.....

武则天发现自己觉得可笑，又觉得有些悲哀，自己在这里，居然在揣度一个小小都尉的心思，而悲哀之处也在于此，她堂堂天子，竟是生怕连一个小小都尉的忠心都得不到。

正在这时，有人高亢地道：“周公何须多言，你与临淄王.....”

野火终于延烧到了李隆基的身上。

其实只要这个潘多拉的盒子打开，大家杀红了眼睛，这个结果就已经注定。

李隆基冷汗淋漓，他万万想不到事情会演变成这个结果，崔懿的一根闷棍，狄仁杰的火上浇油，就仿佛是吹响了冲锋的号角。

他小小年纪，却也能洞烛人心，他当然知道，这些人是要给自己一个下

马威，让自己‘识相’一些，从哪里来，滚回哪里去，是要让自己记住自己的身份，自己只是临淄王，也仅此而已，不要做太多的幻想，这朝廷再不会自己的一席之地了，乖乖做个王爷，不失一场富贵，可是假若别有所图，或者做一些不切实际的幻想，那么接下来，更大的风暴也就随之而来。

这是一种警告，一种最为严厉的警告！

李隆基只是咬着牙，他心知这一切都是那位皇叔来了洛阳之后所发生的变化，他心里只是冷笑，他被以接班人的名义培养了这么久，所以他早就认定了这里是他家的朝堂，现在一下子竟是凤凰转瞬变成了麻雀，他不甘心，况且，即便是他甘心，他背后的那些人，那些曾经压了重注在自己身上的人也绝不会肯轻易罢休。

只是……若是再放任这样攻讦下去，完全没有准备的李隆基、王方庆这些人竟是隐隐有些招架不住，此时此刻，这样的抨击必须结束。

李隆基先是心乱如麻，最后他的目光又落到了秦少游身上。

没错，事情因他而起，就应当因他而结束。

于是他高声打断了杂音，大声道：“陛下，秦少游凌辱御史，恶贯满盈，请陛下圣裁其罪！”

这个声音起来，总算让那嘈杂的声音渐渐偃旗息鼓下去。

大家这才想起正事了。

而李隆基现在的行为，其实也颇为可笑，他采取的方式就是，别人骂秦少游，他骂得更厉害，别人骂到自己头上，他还是骂秦少游，总而言之，他必须把秦少游这个皮球重新踢回陛下的脚下。

殿中骤然安静，变得鸦雀无声，所有人都在等候陛下的圣裁。

是罢官还是处死，大家其实都没有放在心上，一个秦少游而已，不过是个小到不能再小的人物，他甚至连参与这场风暴的资格都没有，大家关心的是，陛下是愿意采纳崔警，还是王方庆的意见，而这……显然可以视作是皇帝陛下的倾向。

武则天显露出了几分痛苦。

她猛地发现，自己对秦少游的裁处有些不舍，就仿佛将这个人踩下去，自此自己真的成了孤家寡人，再无人可以相信了。

她抚着御案，沉吟不语。

可是这时候，秦少游的神色却是变了，秦少游猛地抬眸，眼眸里露出了刚毅之色，他甚至眼角的余光将李隆基一扫而过，带着几分讽刺和意味深长的笑容。他猛地道：“臣……何罪之有！”

“……”

这一下子，却是让所有人都微微愣了一下。

何罪之有？其实无论大家如何交锋，都没有在秦少游有罪无罪上头你来我往，从来没有想到这个家伙无罪。

可是现在，秦少游一改方才的‘随波逐流’，竟是一下子变得锐利起来。

李隆基没有放过秦少游‘死性不改’的机会，立即大叫道：“秦少游，暂且不论其他，你私拿御史，即是触犯了律令天条，还敢厚颜无耻的为自己争辩吗？”

秦少游却抬眸，看着武则天，却仿佛将李隆基当做一旁嗡嗡叫的苍蝇，一字一句地道：“陛下，犯错的不是臣，有罪的乃是御史苏静。臣已说过，臣的将士都有大功于朝，可是方静身为御史，非但没有抚恤，以安君心，反是随意捏造罪名拿人，罪无可恕”

武则天不可思议地看着秦少游，她心里不由想，这个家伙居然还理直气壮起来了。

可是秦少游不待李隆基反驳，却是呵呵一笑：“臣身负斡旋之责。负有交涉使命，已是将大漠诸国诸部的国书呈交礼部，陛下若是觉得臣和臣的官兵做的有不对的地方，请一览国书便知。”

国书……

所有人这才想起，秦少游出塞，是带了国书去的，作为交换，突厥方面也需要递交国书，其实……这才是秦少游真正的使命。

秦少游来的时候，将国书交给了礼部，而这朝堂上却已经开始了争议，接着秦少游被传唤到了这里，国书还在礼部，就在大家围绕着这些事喋喋不休的时刻，远在十里之外的礼部，当值的礼部侍郎打开了国书，旋即脸色大变，险些一屁股瘫坐在地，他的瞳孔涣散，旋即大喝：“备车驾，入宫觐

见！”

第二百三十二章：皇孙又如何

礼部侍郎陈进坐着车驾，火速的赶到了宣武门，他的心情至今没有平复，拿着紫金龟袋，借此入宫，旋即小跑着往宣政殿去。

及到宣政殿，便听到殿内传出来的咆哮声。

“一派胡言，简直就是一派胡言，秦少游，事到如今你还要狡辩……”

陈进心里吁了口气，便跨步入殿，朗盛道：“臣礼部侍郎陈进觐见。”

陈进进入了殿中，看到一个个面红耳赤的人，他目不斜视，走到了殿中，而后拜倒在地：“臣当值于礼部，未得奉诏，冒昧觐见，请圣人恕臣无礼。”

陈进的突然出现，实在让人哑口无言。

只因他今日当值，却是擅离职守，如此冒昧前来，实在有点说不过去。

可是这个家伙，偏偏就站到了殿中，却听武则天道：“爱卿是要禀奏什么？”

陈进的心里只是苦笑，却是拿出了十几本国书出来，道：“陛下一见便知。”

上官婉儿忙是将国书自他手里拿了，旋即送到了武则天手里。

武则天则是好整以暇，打开了国书。

第一本……

第二本……

第三本……

一本本的看过去，武则天时而皱眉，时而踟蹰，时而眼眸中带着几分迷茫，看了殿下的秦少游一眼。

当最后一本国书合上的时候，武则天却是深深的吸了一口气，她眼眸眯着，似乎是在沉吟着什么，最后她眼眸一张，似乎意识到了什么，却是自御案之后长身而起，她突然显得情绪格外的激动，就这么来回踱步了许久，似乎这金殿之上，还不足以令她走动。于是她索性披着凤冠和冕服，径直走到

了殿中。

她的身子，与秦少游擦身而过，猛地。她回眸，带着深意的看了秦少游一眼，突然道：“秦少游。”

秦少游身子半旋，作揖道：“臣在。”

武则天幽幽叹口气，道：“在大漠里很辛苦吧。”

秦少游道：“臣负有使命。苦劳是有的，这大漠冰天雪地，荒无人烟，臣是钦使，自然一路上都有优渥，穿着皮裘，到了夜里露宿，帐子里也生了炭火，倒还过的去，不过……便是随臣去的将士是真正的辛苦一些。为了防止敌袭，他们睡觉时，兵不卸甲，这甲被冰雪冻成了冰，甚至于身上的肌肤黏在一起，若是不隔三差五用篝火烤一烤，一不小心，就可能撕下一块肉来。许多人耳朵都冻坏了，这倒也罢了，此后契丹部来袭。为了彰显我大周的威严，将士们随着微臣，在那天寒地冻的天气里，日夜驰行数百里。有人坐在马背上，都险些因为打盹而摔下来。不过……他们虽然也抱怨那险恶的环境，你鬼一样的天气，可是对朝廷，不曾有半分的怨言。”

“臣说一句不好听的话，他们并非是禁军。而是乡勇，一切的用度，不是取之于朝廷，而是由自己和家里、乡里来负担，可是论起忠心，却是比之飞骑也是不遑多让，以往的时候，臣不觉得什么，可是自走了这一趟大漠，才晓得这些人的可贵之处，他们的忠勇，绝不下于臣，也绝不下于这殿中的诸公。”

秦少游这番话，令武则天眉头舒展，她连连点头，秦少游这番话很是得体，既没有居功自傲，反而大大的为自己的部下表功，很难让人产生反感。

他不由迟疑道：“那几个被钦差拘押的人，都叫什么？”

秦少游道：“为首的伍长叫王二，其次便是张勇、梁超二人，张勇和梁超是后来入营的，这个王二，却是团结营的老人，从一开始就在臣的部下效命，他从前有个堂兄，也在营里效命，后来晋州贼军反了，团结营守土有责，与他们作战而受伤，王二还有一个表亲，也在营中，这一家人虽称不上满门忠烈，却也算是一门忠良，王二曾在孟津一战中杀贼立功，也带着一些伤，此后深入大漠，斩杀了几个契丹的武士，他作战勇猛，为人忠厚，却因为奉命巡查可疑的人等，却是得罪了那御史苏静，苏静借此拿了他，陛下，这团结营不比其他地方，凡是在营中的人，十有八九，都是河南府各县的乡亲，那御史苏静，以子虚乌有的罪名动了王二，臣作为上官，若是不闻不问，岂不教人心寒？这些人，都是忠厚老实的人，为朝廷出生入死，最后却被朝廷的御史说拿就拿，要杀就杀，臣斗胆要问，这王二的袍泽，会作何想？”

秦少游这一番话，算是情真意切。

不过.....在大家看来，这个借口，似乎还远远不够，再如何声情并茂，也绝不是这样肆意胡为的借口。

只是.....所有人都想错了，却见武则天居然深以为然的点点头，道：“不错，这王二，果是忠义之士，就封为校尉吧，这是朕亲自褒奖他的功绩，不过.....就让他依旧在团结营里留任，朕看出了你们团结营的手足之情，这也难怪，你们总能克敌制胜，对此，你满意吗？”

秦少游还未回答，殿中已是乱成了一锅粥，所有人都惊呆了。

这是怎么回事，秦少游拿了御史，这已经是滔天大罪，可是陛下却是转而将那苏静拿的几个官兵来封赏，如此说来，恰恰是告诉大家，这王二乃是大功臣，而御史苏静，居然拿了功臣，岂不是有罪，活该被秦少游拘押吗？

这一下子，莫说是非要置秦少游于死地的李隆基和王方庆讶异无比，便是连崔警和狄仁杰似乎也觉得有些不妥当，于是众人纷纷窃窃私语，那李隆基已是魂不附体，他今日实在是冤枉，这秦少游分明是死罪难逃，偏生自己有礼有节来落井下石，谁晓得现是被崔警和狄仁杰给了一记闷棍，陛下反而表彰了他的部下。

今日的事，当然不能轻易罢休，现在自己的根基已经动摇，若是再放任秦少游逍遥法外，那么岂不是要为人所笑，而一旦堂堂皇孙成了别人眼里的笑柄，那么自己还有什么资格，去和庐陵王争权夺利。

他咬了咬牙，大叫道：“陛下，臣以为此举不可，无论那王二有天大的功劳，这秦少游毕竟.....”

他小跑上前，正要拜倒在武则天的脚下，膝盖微微一屈，口里还要继续说什么，猛然一下子，他的声音戛然而止。

啪.....

很清脆的一个巴掌落在了李隆基的脸上。

这一巴掌下手极重，方才在李隆基正要屈膝，本就重心不稳，于是直接一下子被打翻在地，在这殿中打了个滚，等他昂起头来，便可清晰看到他脸上五根猩红的掌印。

殿中一下子安静了。

落针可闻。

所有人不可置信的看着武则天，所有人都大气不敢出。

临淄王……就这么结结实实的挨了一巴掌。

而武则天的脸色，除了冷漠，就还是冷漠。

天子无情，而此刻，更加露骨的表现出来，什么皇孙，什么天潢贵胄，站在李隆基面前的人，可是连自己的儿子都不曾动过私情母爱的人，你又是什么东西！

李隆基彻底的懵了。

他从来没有想过，自己有什么过失，自己没有过失，他除了脸上火辣辣的疼痛，还有的便是震惊甚至有几分怨毒，只是这怨毒，却是很好的掩藏了起来，不敢轻易的流露。

武则天则是冷漠的看着他，没有半分的怜悯，她突然厉声道：“便是有天大的功劳，秦少游也有罪是吗？那么朕告诉你，他们有的就是天大的功劳，而他们有罪与否，是朕说了算，你区区一个郡王，也敢妄议朕的旨意吗？”

李隆基此时竟是一句话都说不出来，只是趴在地上，狼狈到了极点。

他心里生出了一丝不安，他也从未想过，本以为这是自家朝堂的地方，自己居然会在这里受到如此的屈辱。

倒是王方庆见状却是急了，王方庆忙是拜倒在地，噙着泪道：“陛下……却是不知临淄王何罪之有……”

于是殿中更多人拜倒，一齐道：“请陛下明示。”

武则天则是无动于衷，却是突而冷笑，道：“你们不是喜欢议罪吗？既然是议罪，那么就不妨让你们开开眼吧，婉儿……将国书传阅下去！”

上官婉儿收捡了国书，将这沉甸甸的国书抱起，首先送到了崔警的手里。

崔警也是被方才陛下的反应弄得一头雾水，此次拿到了国书，他深深的看了一眼，而后……眼眸里露出了意味深长的表情，这种表情说来也是古怪，就好像一切的一切，都已经有了答案，在他看来，似乎陛下的任何举动，都变得合理了起来。

他看过之后，就传给了狄仁杰，狄仁杰打开的一刹那，眼眸里顿时掠过

了一丝惊喜，身躯微微颤抖起来.....

.....

第二百三十三章：要命的国书

狄仁杰在细细看过之后，却没有立即传阅下去，这些国书带给了他太多的震惊，他似乎已经开始在谋划这件事会产生的影响了，显然，这位尚书省的侍郎似乎感觉到今日之事所诞生的深远影响，因而此刻，他还在慢慢地消化。

良久，他捋着胡须，却只是莞尔一笑，这分明是一种故作轻松的样子，因为在这假意的轻松背后，想必有更深沉的考量。

他和崔讷的表情已经足以让所有人为之动容，因为这本就早有预料的国书，却给两位宰辅带来了太多丰富的表情，这本就是一件破天荒的事。

岂是但凡是国书，这种东西往往都是事先布置好了的，朝廷内部也早有预判，比如与吐蕃、新罗的国书交换，往往里头的内容都不会有什么新意，无非就是大家相互客气一下，也就仅此而已了，毕竟现实中的关系都是摆在台面的，很难会有什么改变。

所以在朝廷送去突厥的国书的时候，大家就已经预料到突厥人会说什么，用什么用语，今年大漠里灾害并不频繁，算是稳定，而关内呢，却是接二连三的发生叛乱，所以可以预料到，突厥人今年的国书应当会放肆一些，即便是秦少游去维护了关系，那么至多也就是多用一些敬称而已。

虽然朝廷将长公主下嫁了过去，不过这想必是于事无补的，因为双方考量都是各自的国力，根据自己力量的不同来选择自己理所应当的地位。

但凡是朝中的老油条，其实都深谙这些东西，国书就是走形式的东西罢了，难道还能玩出花样来？

只是……崔讷和狄仁杰的不寻常却是让人不禁有些傻眼，大家都是不知这是什么缘故。

国书终于落在了王方庆的手里。

王方庆心里震怒，他万万想不到，临淄王今日居然受此大辱，这让他的心里更加焦虑不安，庐陵王入京。崔讷和狄仁杰等人的当头一棒，再加上陛下的突然动手，这都让他意识到临淄王和自己有些不妙了，他假意平静地打开了国书。首先映入眼帘的就是一行字：“突厥国主阿史那骨笃禄遥拜天可汗……大周皇帝陛下……”

遥拜二字，身段显得很低，这显然已经是自降身价，把自己混为新罗等国的地位了，要知道新罗人之所以如此卑躬屈膝。是因为他们一直被百济人

虎视眈眈，几次百济人侵略新罗，都是大唐出兵为他们解围，新罗国主自此便将国家的安危依附在了大周手里，从不敢忤逆大周朝廷。

可是突厥和大周……可是死仇啊，突厥虽然曾在太宗皇帝时一度臣服，可是很快就重新崛起，并且对大周的边境进行再三的骚扰，双方的关系一向是势同水火，况且突厥人已经趁着大周的内乱。日渐强盛，这几年早已不将大周放在眼里，而屡屡进犯，今日倒是破了天荒，居然在国书上用了遥拜二字。

可是王方庆的心思却是一丁点都没有放在这两个字上头，因为真正让他惊恐的却是这遥拜后面的三个字——天可汗……

这对于许多人来说，实在是一个久远的记忆。

想当年，就在贞观年间的时候，那时的大唐国力盛极一时，太宗皇帝依次取得了对东突厥、吐蕃、吐谷浑、高昌、焉耆、西突厥、薛延陀、高句丽、龟兹甚至可能还包括印度用兵的胜利。这些胜利除了奠定了唐朝的基业。更为恐怖的是。当时的唐军横扫阴山，出击定襄，痛歼突厥，活捉颉利可汗。也是唐朝历史上拓边战争中最辉煌的胜利。颉利可汗被抓到长安。自此之后，天下臣服，北至阴山，南至天竺，西至波斯，东至新罗。天下莫不归心臣服，天下数百部族，纷纷成为了大唐的附庸，于是一个比之皇帝更为尊贵的称号随之而起——天可汗。

这小小的三个字，所代表的意义却是非同凡响，想想看，当年隋朝的杨家被夺了天下，可是有谁对杨家有过一丝的怀恋？可是李氏失国，武则天篡位，这天下的心里却都向着李氏，这其中最至关重要的原因，只怕就是李氏当年给予了天下官民百姓太多太多的荣耀，而这些辉煌的记忆让所有人都挥之不去，其实何止是关内，即便是关外，也大抵都是如此，关外的异族，许多人接受王化之后纷纷改为汉姓，这些人绝不会有人姓武，也不会有人姓杨姓司马，基本上所有人都选择了李姓，乃至这关塞之外，姓李的比狗还要多，以至于到了大唐覆灭的时候，无数自称姓李的异族纷纷入关，称王称霸。

只是到了而今，随着武则天的登基，尤其是朝廷在军事上的碌碌无为，许多藩属都已经失去了掌控，尤其是突厥人的重新崛起之后，朝廷几乎失去了单于都护府，高句丽覆灭之后，近来又兴起了渤海国，便是东北一线的北庭都护府也开始变得岌岌可危，南方的南诏国日益开始强盛，安南都护府形同虚设。

武则天的登基，使得整个朝廷开始分化，许多的力量都用于内耗，以至于朝廷对外的影响力一步步的萎缩，而这种萎缩就等于是大周放弃了贞观年间所有对外政策，也使得各处边关开始变得不再稳固。

自此之后，自然再没有人称呼皇帝为天可汗了，也让天下的百姓开始有了诸多的失落。

庞大的帝国萎缩了，而这一切……对所有人来说，都是一个女人带来的，李家能有这么大的号召力，讨武能够成为主流，只怕与这三个字也是息息相关。

王方庆的脸色彻底变了。

他终于知道，为何陛下说这就是天大的功劳。

天可汗三个字虽然是一种表面上的臣服，可是这种臣服，对于任何人来说，都具有无穷的魔力。天子急需这三个字来证明自己的合法性，你们不是认为女人不能治天下吗？你们不是说朕软弱吗？可是朕现在开创出来的，就是贞观年间一般的功业，你们谁敢不服？

而对于文武百官来说，他们似乎又捡起了从前的那种荣光，那种真正的四海之地莫非王土的感觉，即便再没心没肺的人，只怕也不能罔顾这种贞观年间所带来的荣耀，而这种荣耀如今却又出现了。

对于寻常的百姓，这些对他们来说，固然只是津津乐道的谈资，可是与天可汗一道的谈资里，必定会参杂着吾皇圣明之类的话语，毕竟，这个称号，乃是贞观天子的专有，而如今，却又多了一个人与太宗皇帝共享。

你若是否认当今天子，就是否认太宗皇帝。

天子太需要这样的东西来稳固自己了，这东西，本来对于她来说，是想都不敢想的事，而如今却是梦想成真。

王方庆继续翻阅下去，其他的国书来自于各部，有契丹部……契丹部……想到契丹部，王方庆不由苦笑，这个部族不是基本上已被灭了吗？不过想必……这部族里就算只有一个人，那秦少游也能逼迫他们‘上书’吧。

除此之外，还有九姓铁勒、三十姓靺鞨、奚诸部，这些部族都是草原上颇有实力的部族，如今他们的国书里，其用语比之突厥汗骨笃禄更加恭敬了一些的，称谓上除了恭称为天可汗之外，便是上表称臣，誓言永不相叛。

王方庆的呼吸开始加重，他的脸色黑得吓人。

一切都明白了。

秦少游带着他的部众出塞，历经风霜，立下这天大的功劳，如今他们回到了国内，结果呢……结果却是有御史直接拿住了几个功臣，御史……固然

清贵，可是和这些人功臣们一比，又算得了什么？说句难听的话，那苏静在陛下眼里，现在怕是连给那个王二提鞋都不配。

这也难怪秦少游敢去捉拿苏静，也难怪临淄王咄咄逼人，非要惩处秦少游，而陛下盛怒之下，直接给了临淄王一个耳光。

陛下已经无所顾忌了，因为这些国书只要颁布天下，天下人只会盛赞陛下圣明，而若是惩治秦少游，呵……这样一个大功臣居然都受到了处罚，接下来，会有多少流言蜚语呢？

文武百官，又有谁再敢要求追究秦少游的过失。

这秦少游怕是早料到如此，也早就挖好了一个陷阱，专等着临淄王殿下跳下去。

王方庆只是苦笑，他居然发现，此时的自己竟是无言以对。

他默默地将这些国书继续地传递下去。一个又一个人拿起了国书，又随即露出了惊骇的表情，等他们放下国书时，也依旧都是沉默。

继续是双倍月票时间，一份力气两份功劳，希望大家能多多支持老虎，老虎无声感谢，好好想剧情，好好码字！最后，祝大家国庆假玩得愉快！

第二百三十四章：贪天之功

这几份国书依次传下去，紧接着如崔讦、狄仁杰、王方庆一样，所有人都震惊了。

此事来的太过突然，以至于所有人都是措手不及。

这个时候，一个疑团却是不由升腾而起，那突厥人、契丹人、铁勒、靺鞨人，向来桀骜不驯，怎么会……怎么会突然臣服，虽然这只是名义上的臣服，可是名义上的屈服其实更难取得，北方各部和其他的蛮夷不同，其他的蛮夷对于名分上的事并不看重，你若是不打我，又给我一些赏赐，那我求之不得称臣接受册封，毕竟这只是名义而已，又掉不下一块肉来。

可是北方的各部则是不然了，若不是太宗皇帝一次性把他们彻底打的服服帖帖，在此之前，五胡乱华的时候，这各部的人许多部族的祖先都曾在关内建立过强盛一时的国家，因而他们对南人，往往有一种极强的优越感，比如突厥人，他们至强之时，甚至连起兵的高祖李渊起兵时，为了得到他们的支持，都不得不向他们称臣，而太宗皇帝李世民，更加被人看作是‘自为挟突厥以自重之人’，可是谁曾想到，这李家父子在站稳脚跟之后，却又突然露出獠牙，将突厥打了个落花流水。

突厥人虽然被击败，可是他们岂会服气，这就好像有一个人祖上阔过，就不太轻易给人卑躬屈膝的作奴才使唤了，因而突厥复国之后，虽然大周依旧还有压倒性的优势，他们却从来不曾屈服过，自己在大漠里，北面称孤，能接受你大周朝廷在南面道寡就不错，你还奢望着给你武则天提鞋？

突厥人为了打击朝廷，甚至还用了离间的办法，那便是承认李氏的皇族地位，依旧还尊称李世民为天可汗。却是指责武则天为侍寝妇人，这突厥人野心勃勃，而漠北各部，亦是一群狡诈的饿狼。他们……怎的突然一下子变成了温顺的羊羔。

这些东西，他们当然不明白，不过大家却明白一件事，这一次御史苏静死定了，本来这个公案是秦少游擅拿御史。现在只怕这个事儿已经无关紧要，而接下来，却是御史苏静诬陷忠良，这个罪名，足以要了苏静的命。

至于临淄王殿下，他运气实在不太妙，什么时候不针对秦少游，偏偏选择在了这个时候，起先他‘干涉’国政，直接被崔讦和狄仁杰给了一巴掌。而此后，却又被陛下结结实实一个耳光，这一次只怕是有怨难申，难道他还敢找秦少游算账吗？

这国书……简直就是大杀四方的利器，国书进献，转眼之间，秦少游所有的罪责，都自动转化为了功劳，而所有的行为，都变成了名正言顺。

“陛下！”王方庆在沉默之后。终于还是幽幽叹了口气，他顷刻间，显得意志消沉了许多，再无方才的咄咄逼人。木已成舟，眼下唯一能做的，就是立即壮士断腕，万万不可被此事的影响而遭受波及：“臣有一事要奏！”

武则天脸色冷峻，依旧还在死死盯着李隆基。

李隆基就是再才蠢，也察觉到不对味了。他已是匍匐而起，拜倒在了武则天的脚下，声音哽咽，眼眶微红：“孙臣万死。”

武则天对他却是无动于衷，嘴角只是冷笑，等到王方庆开了口，她才淡淡的道：“爱卿要说什么？”

王方庆正色道：“臣……弹劾御史苏静，此人胆大包天，诬陷忠良，为人所不能容，仗着陛下的信任，委以他御史之责，竟敢做出这样的事，请陛下下旨，拿苏静，交有司议罪，从重惩处，以儆效尤。”

“朕准了！”武则天轻描淡写的颌首。

王方庆又道：“至于秦都尉，此番有大功，此前臣对他有所误会，皆是因为他深入大漠，却是擅自用兵，本是为使节，却自以为是将军，虽震慑住了漠北诸部，在臣眼里，却以为是他年轻气盛，坏了朝廷的漠北大局，可是现在看来，此人智勇，臣不能及也。况且他的部众被拿，他知道有冤屈，于是怒气冲冲，如此爱兵如子之人，也难怪能够服人。如今他立下这天大的功劳，想来朝野上下，必定要欢欣鼓舞，自然……秦少游虽有功，可是这功劳最大的，还是陛下，若非陛下文治武功，使得天下海晏河清，使我大周进入极盛之世，又何来的四方臣服？秦少游无过是借了陛下的东风而已……”

他絮絮叨叨，先是将秦少游好生的夸赞了一番，不过王方庆也绝不是傻子，把秦少游夸成一朵花，本就是难受的事，怎可不下一点绊子，而接下来，他却是夸大了武则天的作用，难道你秦少游还敢跟天子抢功不成，所有的功劳，当然都是陛下的，你秦少游不过是跑腿的嘛。

这话既不让武则天反感，也同时可以给自己一个台阶，不管怎么说，王方庆的面子算是找回来了，虽然他只是插了秦少游一刀，而这刀也不过擦伤了一点皮，至少给了自己一个台阶可下，也算是给临淄王一个交代。

武则天冷若寒霜，良久，她才将目光从李隆基的身上移开，旋即冷笑道：“依着朕好，大功就是大功，王卿就不必为朕吹嘘了，此次所有护送公主出塞的人，都要好生重赏。”她凤眸一转，一字一句道：“这些国书，经由邸报传抄出去，要传檄天下各州县，秦少游……”

秦少游显出不卑不亢状。

其实回来的时候，他确实是要了一个花招，草原各部，先是被自己的雷霆手段，狠狠的收拾了契丹部，这使得各部之间，再不敢小看自己。而真正的杀手锏，其实就是茶叶，茶叶的出现，彻底改变了草原内部的格局，这种东西，对于草原上的人来说，已经不是奢侈品那样的简单，而更像是生活的必需品，没有这些东西，这些人的肠胃顽疾就永远无法彻底根治，而这种慢性病大致会在人迈入中年时发作，一旦发作起来，痛不欲生，这也是草原各部寿命往往不长的原因，绝大多数人看上去强壮，可是说不准不到三十五岁，就因着这种疾病而丧命。

而这些含有丰富纤维素、果胶和有机酸等，能刺激胃肠蠕动和消化液分泌的‘神物’，已经成为各部之间争夺的目标。

现在秦少游虽然将这专卖之权给予了自己的泰山大人，可是秦少游也可以给别人，这才是真正的大杀器，若是秦少游给铁勒部，那么各部为了得到茶叶，就不得不从铁勒部处购买，铁勒部利用这种利差，自然可以从中渔利，壮大自己，与此同时，各部也自然而然的会被铁勒部所控制，如此一来，突厥部可能就要接受铁勒部的分庭抗礼了。

也正因为如此，各部之间的攻守同盟彻底的瓦解，自己的丈人要维持突厥人一家独大的地位，就必须得到这个代理权，而各部想要趁势崛起，自然也是虎视眈眈，偏生这东西只此一家，别无分号，最后真正的控制者，却成了秦少游。

这国书该怎么写，现在还不是秦少游说了算，让你们往东，谁敢往西？泰山大人拿到了代理权，几乎可以想象，他可凭借着这个，壮大突厥的部族，同时能加深对漠北各部的控制力，让他写国书，他能不答应？至于其他各部，秦少游既然与岳父大人合作，那么双方就形成了攻守同盟，若是不乖乖将在这国书送来，这契丹部的前车之鉴暂且不说，假若人家不卖你茶叶，你岂不是哭都没处哭去？

秦少游在勒令各部写下国书之后，接着便启程，有了这个杀手锏在身，自是人挡杀人、佛挡杀佛，那御史苏静也是瞎了眼，自以为自己御史的身份，却是不知，秦少游有不坏金身，此番庐陵王进京，秦少游和李隆基之间早有嫌隙，他落下这样的把柄，其实就是借此让李隆基自行跳出来，而接下来的后果，却已是看到了。

秦少游此时心里自是嘚瑟无比，他眼角去看李隆基，见李隆基瑟瑟发抖在跪在武则天的脚下，再没有那种这是我家朝堂的豪气，这一次对他的打击，必定极大，秦少游甚至可以想象，这位王爷，怕是往后要夹着尾巴做个一年半载的人了。

“你呀，还是太年轻。”秦少游心里不由送了他一句话。

他的脸上，却还是摆出谦虚之色，恭恭敬敬的静候着武则天的吩咐。

武则天长长出了口气，道：“你是有大功之人，不过有些事，朕不明白，这大漠诸部，是如何心服的，朕……倒是很想听一听。”武则天眼眸掠过秦少游脸上的时候，那欣赏之色，就再也掩饰不住了。

.....

第二百三十五章：光明正大的财源滚滚

武则天开口询问也是理所当然，这事儿毕竟透着古怪，不问个清楚，总是让人放心不下。

秦少游抿抿嘴，笑呵呵地道：“陛下能容臣私下禀告吗？”

武则天听罢，颌首点头，淡淡道：“其余人等，尽都退下吧。”

崔警等人本是带着满腹的疑问，也想听听这下文，见秦少游不肯说，许多人的心里不由懊恼，以至于大家连方才的李氏内斗都忘了个干净。

此事确实是透着太多的古怪，若是没有缘由，实在是让人有点心里痒痒的，不过陛下一个眼色，大家纵有再多不甘，此时却也得收敛起好奇之心，乖乖告辞而出。

宣政殿顿时空荡下来，只余下了上官婉儿，上官婉儿正待要走，秦少游却是道：“上官待诏……听了也是无妨。”

上官婉儿于是抿抿嘴，眼眸却是落在武则天的身上。

武则天深以为然地道：“他让你留，你便留着吧。”

武则天的声音中带着星点的颤音，显然她的心情依然激动不已，此事对于武则天来说，不啻是久旱甘霖，是雪中送炭。

秦少游不卑不亢，道：“臣出塞的时候，遭遇了契丹人的袭击，臣一面进行反击，以彰显国威，另一方面则是传了书信，将黑齿常之将军为出塞，为臣壮胆助威，如此一来，契丹部为我团结营所灭，于是大漠震动，可是其他诸部又忌惮臣钦使的身份，以及黑齿常之将军的武力，纷纷按兵不动。如此，大漠的诸部这才对咱们大周朝廷，生出了惧怕之心。臣灭契丹的武士并非是大周的精锐禁卫，也不是虎狼般的边军，而是我大周的民团，区区民团，尚可有如此的实力。诸部岂不畏惧？”

“不过这只是一个开胃菜罢了，而臣真正慑服这些人的，却是公主茶……”

“公主茶？”武则天皱眉，脸上闪过愕然。

秦少游笑吟吟地道：“臣想请问。若是此时我大周没有盐巴，那百姓则遭殃，甚至许多人，大批地死伤，民生凋零。而这时候，有人带来了盐巴，使得百姓寿命增长，田埂阡陌之中，农人气力更足，更多的荒地开荒出来，朝

廷的府库岁入暴增，那么敢问，这盐巴可重要吗？”

武则天不由道：“难道这公主茶便是盐巴？秦少游，什么时候公主茶竟成了非吃不可的东西？”

秦少游简略地说明了茶叶的重要。关内的人，主食多是稻米和蔬果，也有麦子做的蒸饼之类，说到食物，秦少游算是老本行，如数家珍地道出来。

此时，武则天却不由笑了，她陡然想起，这厮本就是厨子出身，这世上若是论起食材。还真没几个比秦少游更博学的。

况且秦少游也不是矫情的人，说的话通俗易懂，武则天点点头，慢悠悠地道：“你的意思是。那些天天吃肉的人，若是吃不到蔬果，就非要吃茶不可，否则肠胃不适，长此以往，任其肠胃溃烂下去。迟早要产生顽疾？朕明白了，公主茶……倒是有一些意思。”

上官婉儿不由道：“那么……为何大漠的人不吃蔬果呢？”

她毕竟是‘书呆子’，自幼便在书屋中长大，对宫中和高门中的事如数家珍，可是遇到这种事，反而让武则天和秦少游都不禁笑了。

上官婉儿的俏脸不禁微红，嗔怒道：“我说错什么了吗？”

秦少游摇头道：“大漠之中，只有一望无际的杂草，哪里有什么蔬果？若是要从关内运送，上官待诏莫要忘了，这蔬果时日一长，就要腐坏，草原诸部想要每日吃到新鲜的蔬果，只怕比登天还难。”

秦少游说的是实话，其实这里头的难度可不只是保存的问题，还因为蔬果出塞之后，路途遥远，动辄就是几百上千里的路，一车蔬果，怕也供应不了几个人，这上百万的大漠人，能有几个能吃得上？毕竟不是人人都是杨贵妃，能教人千里之外，只为吃几颗荔枝。

武则天如今知道了茶叶的妙用，眼眸里却是掠过了一丝不同寻常的东西，她万万想不到，这种人人皆好的饮食，居然也可成为重要的‘战略资源’，于是她双手背着，深藏不露地道：“既如此，那么这制茶之事……”

她话音在这里故意拖住，似乎还在犹豫。

秦少游却是听出了弦外之音，不由道：“陛下的意思，莫非是朝廷出面，创制茶局吗？”

武则天别有深意地看了秦少游一眼，却没有做声。

秦少游笑了笑，却是摇头苦笑道：“陛下，臣以为此事万万不可，臣绝没有藏私之心，陛下若是要这秘方，臣随时可以进上，陛下的意思，臣也明白，这茶叶的制造在臣的手里，而臣终究是外臣，总不如宫里借此来控制大漠诸部更稳妥，可是臣斗胆要问，大漠诸部被这茶叶所要挟，难道只因为茶叶的原因吗？”

秦少游摇摇头，自问自答地继续道：“陛下，他们之所以受了钳制，只是因为垄断，因为这天下能制出这茶的地方，只此一家、别无分号，可是臣若是交出秘方，让朝廷来负责制茶，那么臣又要问，陛下要建的制茶局里所任命的官员和匠人，是否能保证他们不会泄露秘方呢？这东西确实可以获取暴利，而一旦有人泄露出去，即便陛下三令五申不准各地制茶，可是在如此巨大的暴利之下，只怕用不了多久，各州县就会有人采用各种办法制出公主茶来，谁有本事能将茶叶运到突厥，谁便能大发横财，那么……卖的人比买的人还多，这公主茶对于大漠诸部来说，也就无所谓了，他们不能到臣这里买，就可以到陛下这里买，陛下若是不肯卖，还有的是那些走私的商贾，只要他们有东西交换，就不愁没有人给他们输送公主茶。”

武则天听罢，不禁皱眉，秦少游的意思，她是明白了，也就是说，现在这个局面，只因为是秦少游控制了公主茶的所有生产，而且配方只握在秦少游一人手里，可是一旦进献朝廷，那么武则天当然不可能亲手制茶，那么必定还要委任官员去做，而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只要你任命了官员，就必须让他们精通制造的流程，可是这大大小小的官员当真可靠吗？

与其相信他们，倒不如相信秦少游，秦少游说的对，这个配方一旦扩散出去，那么制茶的人多起来，大漠诸部不向秦少游或者朝廷去买，也会到其他地方去买卖。但凡是有暴利，肯定会有人铤而走险。

武则天不禁笑了，面容舒展开来：“朕并无它意，你休要为此担心，这茶既是你想出来的，自然是你的买卖，朕岂会让你平白遭受损失。”

秦少游深深看了武则天一眼，才道：“陛下……其实陛下不是让臣遭受损失，同样受损的除了微臣，还有太平公主殿下。”

这一句话就仿佛是提醒武则天似的，武则天恍然大悟，顿时想起，这公主茶确实是秦少游和李令月搭伙搞出来的，将制茶的事收归朝廷垄断，如今想来，还真远远不如让秦少游去办，一方面，这其中丰厚的利润是秦少游与自己女儿共享，另一方面，秦少游确实要比其他的大臣要可靠一些，且不论他是否忠心，但是有一点就足以让武则天最后选择秦少游，那便是秦少游既不是李氏的人，也和武三思这些走得并不是太近，有这一点，其实就已经足够保证了他的忠诚。

武则天笑吟吟地道：“唔……你方才提起了制茶局，倒是提醒了朕，朕就该办一个制茶局，这个衙门就放在你的庄子里，朕钦命你为制茶令，兼制茶

之事，至于其他事，如何安排人手，如何保证隐秘，朕就不管了，这是你的事，总而言之，你得掌着制茶，出了岔子，朕要唯你是问，可是你但有所需，各寺和各监，朕也会命他们极力供给，至于产出，自然是你和李令月的，朕分文不取，省得你心里嘀咕着，朕和你们这两个后辈争利，至于突厥人联络，你却要事无巨细，随时报到朕这儿来，秦少游，你意下如何。”

秦少游其实最担心的就是武则天一时生出贪念，把自己的茶叶买卖搅黄了，这可是自己一本万利的生意啊，眼看着从此之后，就要财源滚滚，躺着就能把钱挣了，若是武则天这时候来个横刀夺爱，秦少游怕是想撞墙的冲动都有，而如今，得了武则天这道‘口谕’，他终于长长松了一口气，于是笑呵呵地道：“陛下圣明，请陛下放心，此事只要臣还有一口气，定会办得妥妥当当。”

继续是双倍月票时间，希望大家能多多支持，老虎无声感谢！

第二百三十六章：荣升

武则天似乎是意犹未尽，却是思量片刻才道：“你们的功劳，朕自会记着，是了，你去见了庐陵王？”

秦少游进了洛阳的事，当然惹人注目，秦少游去见庐陵王的事，怕也瞒不住别人。

不过现在摆在秦少游面前的却是一个两难的选择，自己到底是说出实话，还是‘欺君罔上’呢？

若是说出实话，长公主给庐陵王书信，说句难听一些的话，实在是于理不合，因为二人虽是兄妹，可毕竟同父异母，倒不是说武则天一定会起疑心，只是多多少少会更加关注一些。

而现在的庐陵王，行事低调，最怕的就是惹人注目了。

可是秦少游怎能确保龙门宫里是不是有武则天的人，隔墙有耳，一旦自己欺君，武则天会怎样看自己呢？

秦少游左右看了看，发现几个宫娥已是进来，斟茶的斟茶，递水的递水，他又不免在想，假若这宫里有宫娥和宦官是李显的人呢？

也就是说，若是秦少游说了实话，他不能保证李显会不会知道自己转手将他卖了，可若是说了假话，秦少游也不能保证武则天已经通过龙门宫里的人得知了实情，这一次不过是对自己的试探。

只是这种事是绝不能有任何的迟疑的，因为稍有迟疑，都会显示出自己的心虚。

秦少游立即想到了李显，最后心里咬咬牙，立即道：“不错，臣听说庐陵王进了京，于是去拜望了一下。”

武则天沉吟不语，显然对秦少游这个回答并不满意。

秦少游笑吟吟地道：“其实拜望庐陵王也是情非得已，臣……说来惭愧……临淄王与臣……”

秦少游说得吞吞吐吐，武则天却是明白了。

她莞尔一笑，秦少游和李隆基的关系，人尽皆知，如今这二人可算是有不共戴天之仇了。现在庐陵王入京，秦少游怕是跑去挑拨离间去的。

“这有什么好惭愧的，你愿意和庐陵王亲近，这是你的事。只要你秉持着公心，朕岂会怪你。”

某种程度，秦少游的挑拨离间反而解决了武则天的难题，若不是秦少游点燃了这导火线，还不知道这些姓李的之间还要面和心不合地持续到什么时候呢。如今矛盾彻底爆发，对于武则天有利，武则天笑了笑，也就没有把这件事放在心上了。

秦少游轻松了一些，武则天既然不急着赶着他走，便教他跪坐在一方案牘之后，上官婉儿则是招呼着人给秦少游上了公主茶，秦少游倒也轻松，就不免说了一些大漠里的风土人情，武则天很用心地听着。突然抬眸道：“你们是男儿，志在四方，而朕呢，安居在宫中，却也未必知晓这大漠中的辛苦，不过朕看你虽是说得轻松，只是想必在这其中必定有许多的辛酸，河南府的团结营亦是让朕刮目相看，朕现在念起来，朝廷养着这么多兵马。无论是飞骑是禁军还是府兵，朝廷从未有过亏待，独独团结营，用这寻常百姓的话。叫做后娘养的，朝廷从未出给团结营出过一粒粮食，也没花费一文通宝，可是团结营出的力气，立的功劳，却是独占鳌头。如今，你们又立了新功，朕反而有些寝食难安了，朕不能教忠良受了委屈啊。只是……”

武则天皱眉，却是不禁道：“只是朕听说你这团结营靡费甚多，朝廷怕是供养不起的，军中的事素来错综复杂，即便朕肯将团结营编入南衙、北衙，反而会让你这团结营消磨了志气，既然如此，朕给不了钱粮，却有一样东西要给你和你的部众。”

秦少游不由道：“却不知陛下所赐何物？”

秦少游皱皱眉道：“依着朕看哪，团结营，说出去也是不好听，朕听说，许多人都在为之窃笑呢，凡事最讲究的是名正，诚如这天可汗一样，没有天可汗，朕也是天子，可是有了天可汗这尊位，朕就更加名正儿言顺了。你们团结营也是如此，所以朕思虑再三。这高祖皇帝在的时候，曾建天策府，任太宗皇帝为天策上将，这天策上将的职位还在亲王与三公之上，此后太宗继承大统，便将这天策府废黜。朕在想，这天策府为大唐得天下立下了赫赫功劳，废黜了岂不可惜，便也有了立天策府的心思，秦少游，你看如何？”

天策府……

秦少游心里笑了。

他立即明白了武则天的意思，这武则天可是要把李家往死里坑啊，现在李家内讧，如今又鼓捣出一个天策府来，而这天策府，某种程度是被李氏所忌讳的，因为这关系到太宗皇帝身份的问题，太宗皇帝做为皇帝，自然是为人所称颂，说他是圣君，其实也不为过。只是太宗皇帝作为天策上将，就

有那么点儿不太靠谱了，正是因为靠着天策府的力量，李世民发动了玄武门之变，杀死了自己的兄弟，逼迫自己的父亲禅让。

况且这个天策府乃是龙兴之所，圣人要重建天策府，这倒是有意思了，这天策府可是出过李家天子的，那么让谁来做这天策上将呢？

无论是谁来做，只怕这个人都要遭人敌视吧。

不过秦少游倒是不担心，自己会和这天策上将有什么瓜葛？毕竟自己只是个小小都尉，武则天也断然不可能让自己做这地位还在亲王之上的上将，那么……秦少游心里在嘀咕，莫非是让武承嗣或是武三思？这似乎不可能，他们毕竟没有带过兵，这一次坑的人是谁呢？不会是黑齿常之吧。

这样一想，秦少游顿时禁不住要笑出来，忍俊不禁，这个上将当然不可能是李家的人来做，必定是异性，无非还是老手法，不外乎就是分化打击而已，黑齿常之心里向着李家，他又是大将军，军中也有地位，武则天一旦让他来做天策上将，他立即就成了众矢之的，李家的人第一时间会对他进行打击，他一旦反抗，那么从此之后就要和李家‘割袍断义’了。

秦少游笑呵呵地道：“陛下圣明，臣也极为向往太宗皇帝随父夺天下的事迹，若无天策府，又怎会有今日，臣是极力赞成的。”

武则天颌首，笑吟吟地道：“朕就知道你会赞同，如此，这团结营可就改为天策府了？”

秦少游不慌不忙地道：“陛下若是调拨臣和臣的部众进天策府，臣岂敢有什么异议？只是不知这上将的人选……却不知是哪位将军？”

武则天摇摇头，道：“这天策府自成体系，岂可再让旁人进来？你这团结营和寻常的军马不同，若是朕另委他人，岂不是这最后又成了一个南衙和北衙？朕看着哪，这天策府就交给你了……”

好在秦少游并没有坐在胡凳上，否则非要一屁股跌坐下来不可。他禁不住道：“陛下……这可万万不可啊，臣何德何能，况且这天策上将……位在亲王之上，臣虽有大功，可是这恩赏实在太重了。”

秦少游可不是傻子，谁成了这天策上将，谁这辈子就要和李家死磕了，而且立即会成为众矢之的，至于这天策上将，你得有命来做才是。武则天只要一死，项上人头怕就要不保。

秦少游可以得罪李隆基，但是也绝不会愚蠢到和所有人为敌。

武则天却是抿嘴，摇头道：“朕设天策府，并非是要沿袭所有的旧制，这

天策府也未必就需要一个天策上将，有一个上策上尉即可，至于其他的属官也可按职递减，你的部下就改为天策军，这上策上尉，职在都尉之上，也算是对你的赏赐，天策军自今日开始，除了朕，不受任何人辖制，一切都以朕的圣命是瞻，秦少游，朕敕你为上尉，辖制天策三军，从此往后好生用命，明白了吗？”

秦少游……升官了。

至于这个上尉……算起来应当是在将军之下，属于都尉和将军之间的角色，而到了有名号的将军这个级别，就已经算是非常了不起了，只是这天策上尉又算是什么鬼？

秦少游想不明白，不过他却是知道武则天是最喜欢在官职方面推陈出新的，比如她将三省改为凤台和鸾台，比如刑部尚书改为秋官。

这天策府相当于武则天下定决心彻底自军中的体系独立出来，不再像以前一样受河南府管辖，也不是后来设了团结总营，受总营辖制。

也就是说，在天策府这一亩三分地上，秦少游除了武则天，就再也不用看人眼色了。

而至于天策军的级别，依着秦少游的估量，理应和二十卫禁军差不多，都属于拱卫神都的禁卫级别。

只是……秦少游却是心乱如麻，且喜且忧。

继续要想新的剧情了，可有鼓励老虎的吗？老虎需要支持呀！

第二百三十七章：君臣对话

武则天说完后，显得很为高兴，她仿佛是为了一桩心事一般，变得气定神闲起来。

其实秦少游大致能摸透她的心思。

综合武则天的手腕，秦少游在朝野也有一些时日，自然明白武则天本是后宫嫔妃出身，其实本身是没有任何实力的，登基之后，本想依靠着武家来控制军政，谁知这武家的人并不争气，便是武三思和武承嗣这等平庸之人，居然也算是矮子中的将军。

如此一来，整个朝堂就发生了一个很怪异的现象，这天下的主人姓武，到了三省和六部，武家和李家的人开始分庭抗礼，各有自己的本钱，看上去似乎还不错，可是再下面到各司各监各府，支持李家的官员就占了八成，这还只是朝堂，若是各州府，支持武则天的人只怕连一成都没有。

这便是武家的现状，同为谋朝篡位，他却远远及不上曹操，因为曹操是从诸侯爬起，慢慢培养自己的班底，最后这个班底控制了整个汉朝的方方面面，以至于天下只知有魏而不知有汉。

当然，这也是武则天的高明之处，一个完全没有统治基础的女人，居然能够成就帝业，且一次次弹压住底层的蠢蠢欲动。

这里头最关键之处其实就是武则天极为高明的制衡手段，即便这天下，没有几个真正自己心腹可用的人，那么索性就拿捏住所有人的心理。一方面，给武家一点甜头，让他们对帝位有所企图，另一方面，在残酷打击李氏激进派的同时，又给温和派一点念想和盼头，稳住这些温和派，利用温和派来制衡激进派，再用武家来制衡温和派，可是一旦制衡不住时。再用李显来制衡李隆基，这种高明无比的制衡之术，实在让人叹为观止，也让秦少游大开眼界。

若说李家的人是大树。树大根深、枝繁叶茂，那么武则天就是无根的浮萍，可是偏偏，这大树却被浮萍玩弄于鼓掌。

武则天在政治上是如此，在军队的掌控方面。大抵也是如此，她并不指望天下所有的兵马都忠于自己，不指望武家的金吾大将军对自己绝对的效忠，更不巴望支持李家的黑齿常之这些人的绝对忠诚，她要的只是在军中将他们彻底打散，相互有所忌惮，也就足够了。

于是乎，军中就出现了李隆基所笼络的飞骑，就有了武家控制住的金吾卫，这些人。武则天尽力不让他们相互统属，让他们各自为政也就是了。

而天策府，自然也就是在这种思维下诞生。

换句话说，武则天才不指望天策府对自己绝对效忠，她深知人心险恶，即便再忠心耿耿的人也未必都靠得住。一个依靠种种手段谋夺了权位的人，是绝不可能天真的相信所谓的忠肝义胆，她宁愿相信平衡。

比如这天策府，她取名天策二字，就让秦少游彻底地和李氏断绝了关系。秦少游唯一能做的就是恪守自己的本份，决不允许李氏坐大，那么天策军与飞骑军就难免成了死敌，而秦少游这天策上尉。对李氏也必须得有一些提防。

如此一来，整个京师就出现了三股力量，这些力量相互提防和戒备，都可能招致另外两方的联手打击。

秦少游的团结营，凭着剿灭叛乱和灭契丹已经证明了自己的实力，也正因为如此。武则天这才有了这个心思，扶持团结营，改变洛阳的格局。

至于秦少游是否忠心耿耿，又或者秦少游会不会效仿当年的太宗皇帝将这天策军发展成自己的私军，这暂时不在武则天的考虑之列，她是‘浮萍’，既然没有土壤和根基，那么就需要靠这变化无常的池水为生，只要能维持住平衡，这就足够。

明白了武则天的苦心，秦少游却也不禁心里在苦笑，还是谢了恩。

若说一开始，他担心的是得罪人，可是现在，他反而心里淡然了，凡事都是有利有弊，这个世界哪里有白吃的午餐，这个天策府有很高的独立性，既然是效仿天策府，这就意味着秦少游有了开府的权利，而这个权利除了他不再受人辖制之外，最重要的还是收揽人才的权利。

一旦开府，就意味着秦少游可以真正建立自己的一套班子，把一些人才授予官职，招募到自己的麾下，这里头不只是武官，还有一些智者谋士，也都可以请来为自己效命。

这个开府也不是什么人都有资格的，这可是三公、大将军、将军这些人的特权，等同于是在朝廷之外建立一个独立的小王国，唯一的区别只是因为天策府的级别低一些，毕竟主官不过是个上尉，名头很响亮，然而秦少游自己估算，实封也不过是个从四品罢了。

万事开头难，皇帝陛下的这个主意至少给了秦少游一个脱胎换骨的机会。于是他在短暂的权衡利弊之后，也轻松起来，谢过了恩，随即就开始吃茶。

只是公主茶一入口，秦少游又不由想到陛下此举是彻底割裂了自己和李氏，不错……或许这个茶叶也是其中一个因素。正因为茶叶能够控制大漠，某种程度上影响大漠各部，因而自己已经对朝廷有了很大的利害关系，借着天策军来制衡李氏甚至可能是武氏，同时又因为自己与李氏的割裂，而更加‘忠心’于皇帝，毕竟秦少游是厨子出身，一个厨子出身的人，在这个门阀为重，看重姓氏的年代是绝无可能觊觎国器的，反而使武则天对自己更加放心一些。

茶水在微微的苦涩之后又带着几分甘甜，那浓香的气息让秦少游精神一震，他不由抿抿嘴，笑了。

秦少游看着武则天，只见她也在慢悠悠地喝茶，不由看了上官婉儿一眼，突然道：“臣已许久没有吃过公主茶了，出塞的时候倒是带了一些茶叶去，不过那儿没有山泉，味道苦涩一些，今日在这宫中尝到这茶，便才想到臣已回到自己的家了。”

武则天凤眸一转，抿嘴笑道：“是吗？这茶是婉儿亲自煮的。”

上官婉儿带着轻笑道：“秦都尉多半是知道的，所以这才说一句好话，讨个巧呢。”

武则天不禁笑了。

秦少游摸摸自己的鼻子，似乎自己在婉儿的印象中太过‘聪明’了，仿佛说什么话，做什么事都带有目的。

和聪明人打交道，可真是费劲啊，心思太深了。

这时，武则天像是想起了什么，道：“你送了长公主去，长公主在沿途可说过什么？”

秦少游摇头道：“长公主气色不好，臣只管护送，平时倒也极少接触。”

武则天的眉宇之间布上了一层阴霾，她最后道：“那么突厥人为何一点表示都没有？”

秦少游愣了老半天，才想起自己该老老实实交代这件事了，忙是将事情的前因后果说了一通。

武则天和上官婉儿二人都听得目瞪口呆，她们也万万想不到事情的结果竟是如此。

最后上官婉儿禁不住噗嗤一声，道：“秦少游，你呀，真不是好东西，哪

里有这样的，不过……陛下，臣倒是觉得这样的安排甚妥，不管怎么说，长公主的孩子也是半个……”她小心翼翼地看着武则天，生怕自己的话犯忌讳。

武则天却不以为意，接了她的话茬：“半个天家骨肉是吗？罢了……无论如何，她既出塞，也算是于朕有功，这些是非功过，朕也不想计较，同是女人，有些事，难道朕会不明白？秦少游……你此番没有让朕失望，过几日，朕还有东西赏你。”

秦少游悻悻然地道：“陛下的赏赐已经足够了，陛下再赏，就成了无功受禄，使臣不安了。”口里这样客气，心里却不以为然，赏赐这东西，他还真瞧不上，宫中对财帛上是一向小气的，比如皇帝老子大手一挥，来一句赏金千两，这个金当然不是真金白银的金，保准是所谓的铜，无非就是赏你一百斤的铜锭，虽说这时代，铜也是钱，可是百来斤的铜，秦少游还真是正眼都瞧不上，自从有了老丈人，秦少游又拓开了一条新的财路，这人的底气也就足了。

武则天见他语出至诚，心里赞他晓事，也只道他懂的满足，便索性不置可否地笑笑，道：“有空呢，你来宫里闲坐，朕老了啊，这老人家总得和人说话，否则就容易走魂，你是个见多识广的人，不比宫里这些待在洞天里的，和他们说话太闷，还有……你找个空，还得拜谒一下庐陵王，他初来洛阳，又染了病，你不是最善饮食吗？这饮食也能治百姓，就如这茶一样，到了大漠那儿就成了治病的良药了。”

不多说了，老虎求支持！

第二百三十八章：开府

武则天让秦少游去探望庐陵王，倒是让秦少游微微楞了一下，不过等他出了宫，似乎又明白了。

无非就是秦少游今日激化了矛盾，若是这个时候，秦少游再与庐陵王好好地打一打交道，临淄王那边怕是更认为秦少游是受了李显的指使，估计这李氏二王之间就要闹得更加厉害了。

秦少游倒是心情好极了，他没有去如春酒楼，而是直接出城，回到了自己的庄子。

这一日发生了太多事，倒是将他累坏了，在庄子里休息了一夜，次日清早，他精神奕奕地起来，便背着手在庄子里巡视。

庄子已经扩大了许多，与其说这里是庄子，倒还不如说是一座‘城市’，如今这里已有一个县城的规模，人气还更热闹一些，主要的原因，怕也和这儿独一无二的货物有关。

无论是棒冰和茶叶，甚至是茶油、爆竹等物，在这天下都是除此一家、别无分号，再加上这些都是畅销货，以至于许多商号生怕下手迟了，纷纷在此蹲点，生产多少，他们便哄抢了个干净，这个买卖是永远不会赔本的，一千钱进的茶叶，若是有本事送去蜀中，价格能值万钱，至于茶油、爆竹等物亦是获利不菲，因而许多商贾索性专门雇了人在此蹲守，这些人平时什么都不做，唯一的事儿就是在这儿与人交涉，说是游手好闲，偏生又缺他们不得，而这些人来，总要租住房子，还要三不五时与人在茶楼酒肆里吃茶，如此一来，各种买卖也跟着紧销了。

原先秦少游开辟的一个小市集，却因为人满为患，各种掇客和商贾，还有要做买卖的人日渐多起来，如今规模不断地扩大。只是这地方毕竟远远及不上洛阳城，洛阳城那儿是恢宏壮丽，每一处的格局都有规划，亭台楼榭应接不暇。而这儿呢。却是杂乱无章，有修葺起来的砖石小楼，也有临时搭起的帐篷，不过连绵数里，规模却是骇人。

长史陈杰一路跟着秦少游说了许多秦少游出塞之后的稀罕事。比如说近来庄户们又多了一门生意，因为外来的人多，这集市里的客栈价钱又贵，人满为患，所以许多商贾和掇客便租住附近庄户的屋子，这些外来客毕竟是做买卖的，倒也不吝钱财，一月下来，让许多庄户人家多了一贯的收益。

还有许多外来的流民，纷纷携家带口想来投靠。其实这也是理所当然，这儿生活富足，前来投奔的人自然不少。

陈杰在这事上倒是不敢擅作主张。这逃人牵涉到的是方方面面的问题，此时的奴婢，大致可分为三种，一种官奴，即犯罪抄家的奴婢，此外便是私奴和僧院净人了，私奴大多都是高门蓄养的，这些人逃出来。无处可去便隐姓埋名，也有人投靠其他的高门，因而许多高门经常为了这种事而引起纠纷。

当然，无论是官奴还是私奴。其实都还好，真正让人忌惮的，其实还是僧院净人，当今天子好佛，因而在洛阳附近广建寺庙敕封了许多高僧为国师，这些寺庙蓄养了大量的奴隶。往往这种供奉僧人的奴隶其实生活最是凄惨，假若只是私奴，这毕竟是高门豪族的私产，总不能让他们冻死饿死，冻死饿死了，吃亏的总是自己。可是寺庙的奴隶来源却大多都是官府赏赐的奴隶，而寺院中的僧人毕竟没有后代，也自然没有所谓私产的概念，往往是将这些奴隶往死里的驱使，乃至衣不蔽体，三餐不继。

洛阳这儿，最风行的逃奴往往就是这些僧院净人，可是往往不肯收留的也往往是这些人，因为一方面是天子好佛，以至于如今和尚们拥有很多的特权，另一方面，许多高门本就是佛门的信众，自然而然也就不敢得罪了‘佛爷’。

秦少游对这样的事也略有所知，他皱皱眉，一时沉吟不决：“你尽力甄别吧，若是明显是逃奴，也不要招惹麻烦，可若是实在孤苦的，不妨收留起来，咱们这里制茶和制冰、制油都是秘密进行，进去的人都是与外头隔绝，这天底下，没有得到圣命的人也绝不可能到咱们的油坊、茶坊和冰窖里去盘查，天王老子来了都不怕。”

这就是秦少游庄子的好处，一方面现在是天策府，而这天策府本身就较为独立，再加上他的许多工坊，本就为了保守秘密，里头的匠人与外间隔绝，况且现在茶叶的制作，已经牵涉到了国事，谁有这个胆子敢闯入自己的工坊？

陈杰应承下来，待秦少游巡视一周，又查了帐，发现庄子的盈余已经到了恐怖得一个月达到数万贯时，也不禁咂舌不已，这还不包括庄子里的开支，比如秦少游在靠岸的地方，专设了几处粮仓，每年囤积大量的粮食，若是遇到了好年景，更是大肆收购，这些粮食如今囤积在庄子 and 靠岸的粮仓中，堆积如山，每年购粮的靡费就超过了数万贯。

这种财富的累积已经到了让人膛目结舌的地步，天下的钱粮就好像是滚雪球一般，疯狂地往庄子汇聚，而这些钱粮又变成了供应团结营的刀枪剑戟，变成了粮食，除此之外，为了保证工坊的绝对保密，秦少游看着这账本中已经积累下来的百万贯家财，似乎发现自己可以做的事似乎太多太多了。

有了这个开府，秦少游要做的事确实很多，比如招募自己的属官，比如……筑城。

没错，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尤其是茶叶的生产，为了确保绝对保密，可是这参与生产的人越多就越是人多嘴杂，想要彻底的把生产的人隔绝开来，唯一的办法.....就是以庄子为中心，构筑一座全新的城市，这座城市不但将会是天策府的驻地，还要有专门的生产区域，专门的交易以及屯兵、仓储的区域。

在名义上，秦少游并不担心，自己的筑城会带来太多的方便，因为需要数千人参与茶叶的生产，以供应大江南北，还有大漠，那么秦少游完全有理由给武则天一个交代。

而对武则天来说，控制大漠，使自己的天可汗的尊位不至于出现什么闪失，茶叶的绝对垄断十分必要，而秘方外泄，就意味着天下人人可以制茶，到时即便朝廷禁止，怕也无法进行控制了。

以这个名义筑城，武则天不会反对。

况且，武则天有拉天策军独立于飞骑和禁军之外的想法，因而培植秦少游，助长他的实力，似乎在短期内也是无可厚非。

无论如何，筑城的条件已经完全具备，秦少游有钱，而宫中不会反对，单凭这两点就足够了。

不过要筑城，却也不是想当然，这又回到了秦少游起初要解决的问题上了.....那便是人才。

这个时代毕竟不是什么人都有筑城的经验，而事实上，这绝对属于高度专业化的差使，若是要建一座府邸倒是容易，但凡是稍有经验的匠人都可以，可是要筑一座城市，而且这个城市还必须具备生产、屯兵、安全保密、商贸往来等方方面面的功能，这可就不太简单了。

除了这个，秦少游还需要有许多有管理经验之人，如此一来，秦少游觉得自己似乎应当好生的定下心来，好好来一个规划。

人到了一定程度，可就不是有钱就成了的，钱是必须品，却也只是基本的条件之一，回到了庄子，秦少游思虑再三，而后默默地待在书房，努力地思索和回忆。

他对历史，其实所知不多，不过一些专精的人才却多少有过一点涉猎，可也只是略知一二罢了，所以必须得好好地参详一二。

等到两日之后，太平公主李令月恰好来了庄子，秦少游知道这位公主殿下乃是洛阳通，妇人嘛，大抵是比较关心一些奇闻趣事多一些，于是不免询

问她：“殿下，可听说过杨务廉这个人吗？”

李令月一头雾水，眨了眨眼道：“不曾听说过，你近来真是古怪，问东问西的，本宫又不是细作，哪里知道这些事。”

秦少游苦笑一声，道：“那么殿下可知道这天下可有鼎鼎大名的土木匠人？”

李令月皱着眉头想了想，才道：“倒是知道一个，有个姓杨的，土木之事可谓是神乎其技，不过后来好像是因为贪渎而被免了官，他曾被朝廷特授将作大匠，据说他最厉害之处不只是筑城和修筑宫殿，在沁州时他曾制造一木制的人，长相类似僧人，手执一碗，可以自能行乞，本宫因为这个倒是记起了他，噢，你说的杨务廉，莫非就是他吗？”

双倍月票时间已经几天了，可是老虎就是怎么也挤不上榜，有点伤心，可还有支持的同学吗？老虎拜谢！

第二百三十九章：招揽人才

秦少游真是无语，不过诚如李令月所言，这个杨务廉确实是非同一般，此人主持修建过许多的大工程，而工程牵涉到的都是方方面面的事。

而且从他制作木制僧人的事也可以看出，此人很有巧思，似乎总有一些奇思妙想，想想看，在近一千三百年前，便有人能用木头搭出一个能自行行乞的机器人，这是何等的妙手。

虽然秦少游觉得，这多半也就是一个后世大致的机械玩具罢了，可是这东西出现在这个时代，就已经十分了不起。

偏偏这个家伙……人品却不太好，因为贪渎而被免官，据说贪墨的钱财是千万，所谓千万，即是万贯，虽然在秦少游看来也算不得什么，可是筑城所靡费的钱财可是真正的千万，后头的单位不是钱，而是贯，若是这厮动了什么坏心思……结果可想而知。

不过……但凡是人都不可能完美无缺。秦少游想了想，还是道：“却是不知此人现在在何处？”

李令月道：“理应是在洛阳，此人从前是相王府的属官，此番罢官，必定是不甘心，定是要想尽办法重新起复，你找个人随意打探一下，也就知道了。”

秦少游心里已经敲定了一个人选，又不由道：“还有一个人，据闻在长安很是出名，此人精通新罗、突厥、波斯、天竺语，还曾编过一本书，不过他乃是高门出身，出自陇西杨氏，只怕我要请来，殊为不易，殿下能否帮一个忙？”

李令月不禁道：“这个人，本宫也有耳闻，陛下曾授予他官职，他不肯接受，倒是据说他还曾随着商贾游历过安西都护府，那儿的人情世故，他都知道。”

秦少游笑吟吟地道：“所以非得请公主殿下出马不可。”

他叹口气，从袖子里拿出一份列的长长的名册，叹道：“除此之外，还有个铁匠叫李环的，此人神乎其技，却是不知能否招揽。”

秦少游的目光一凝，道：“高宗在时，有一个县令叫王铭，此人善断奇案，为人清廉，却因为得罪了人，据说现在还在狱中，我听说他到任一方，那儿盗贼极多，便是在县中的市集里，也经常有不良子盗抢财物，他为了遏制这样的风气，命人在县中各处设鼓，但凡有事，失主可立即敲鼓，差役听

闻之后，半柱香之内便可赶到。这个人却得想法子营救出来才好。”

“还有……”秦少游托着下巴，他要挑选的属官实在太多，不过都有一个特点，那就是这些人都是某一方面的专才，那些如今在朝的大官他是指望不上的，人家怎么会来你这里屈就，所以基本上，秦少游能挑选到的，要嘛就是没有做官的在野之士，要嘛就是出身较低，一时落难的人。

他毕竟不是亲王，也非是宰相和大将军，或者是什么名门之后，只要开了府，便有大批的人才争相投靠。秦少游现在倒是颇有点像那阉宦之后的曹操了，虽已发迹，却为世俗所不容，这个草台班子，想来是别想指望能有什么名士来投的，所以只能招募一些鸡鸣狗盗之徒。

李令月一把将秦少游手中的名册抢了去，而后打开，禁不住咂舌：“竟有这么多？”她旋即蹙眉：“俞文俊……这个人……本宫似有耳闻，噢，想起来了，他曾中国明经进士，后来母皇授予了他官职，谁晓得前年的时候，新丰地崩，他上书胡说什么‘臣闻天气不和而寒暑并，人气不知而疣赘生，地气不和而地阜出。今陛下以女主处阳位，反易刚柔，故地气隔塞而山变为灾。臣愚以为宜侧身修德，以答天谴。不然，恐殃祸至矣’，这个人，真是好不晓事理，居然敢说这样的话，母皇勃然大怒，将他流放去了岭南……秦少游，你还真是迂腐之人也敢要。”

秦少游笑呵呵地道：“这个人……脑子确实有点问题，想必是那些经史里胡说八道的话看多了，乃至于是脑子不清，不过此人据说也并非只是迂腐，他精通农耕之事，我记得高宗还在的时候，他曾编过一本书，便是关于种粮植树之事地，这书我教人寻访过，确实可见此人对农耕之事很有一番独到的见解，殿下，咱们这儿种茶……种桑……可离不开这样的人啊，每年产的茶桑越多，咱们赚的钱也就越多，看在钱的面上，殿下也该无论如何想想办法，把这个人叫来洛阳，到天策府里做事。”

李令月不禁嗔怒道：“太宗皇帝的天策府，人才济济，不是有名的博士大儒，就是百战百胜的将军，你瞧瞧你，真是没出息得很，居然招揽这些鸡鸣狗盗之辈，你还真不怕为人所笑吗？”

秦少游笑了：“其实下官坚信的并非是这人有三六九等，这世上的人，各有所长，所以下官只相信人尽其才，让合适的人去做他所擅长的事，而并非定要是什么名士不可。就好似殿下若让我去耕地，或许我连一个最孱弱的庄户都不如，可是说起烹饪和挣钱，这天下又有几人比得上我？”

李令月竟是无言以对，拿了名册，道：“不管怎样，我会想想办法。”

秦少游大喜，忙是称了谢，李令月却是叹了口气，道：“你也不必谢本宫，你我之间已经纠缠不清了，不过本宫总是觉得你在藏拙，陛下让你任天策上尉，当然有把你推到风口浪尖的心思，可是嘛，你却如此胆战心惊，专

门招募一些这样的人，罢……这些与我无关。”

李令月拿着名册去了。

秦少游也不由松了口气。

过了几日，圣命终于下来，这圣命一下，秦少游也就正式成为了天策上尉，至于团结营其他人员也都各有封赏，比如方静人等，则升为了都尉，再有校尉之类的人，也晋升了不少。至此之后，团结营改为了天策军，屯孟津，拱卫神都。

这个圣旨颁布下来，洛阳城中却是一阵沉默。

这种沉默带着几分非同寻常的意味，假若是从前，朝野必定要闹一闹才好，可是如今，局势却是变了，武家的人对此自然无感，这些和他们无关。可是临淄王刚刚遭受了重创，眼下和王方庆这些人正在舔舐伤口，试图对庐陵王进行反击。

而庐陵王如今名为‘皇太子’，此时最重要的还是低调行事，万万不可招惹出事端。

在这沉默的背后，秦少游走马上任，在次日的一天，他终于见到了传说中的将作大匠杨务廉。

杨务廉年近四旬，生得颇为猥褻，身材矮小，贼眉鼠眼，他被秦少游寻觅了来，显得有些不安，事实上，这位仁兄现在也算是家财万贯之人，可是被罢官之后，却并不甘心，依旧还留在洛阳，四处求告，就是希望能有官复原职，只可惜许多人收了他的重贿后却是不了了之，说得倒是都很好听，让他等着好消息，结果就此了无音讯，让这位杨大匠郁郁寡欢了许久。

现在……天策上尉却是将他请了来，这让杨务廉突然感觉自己抓住了一个机遇，不管怎么说，在天策府地幕下也算是名正言顺的官员，虽然品级低了一些，也未必有什么前途，可是总也比白身要好。

可是杨务廉却不是傻子，天策府是怎么回事，傻子都清楚，现在别看风光，可是三五年后呢，李家当政了呢？

可以说，这里头是冒了很大风险的，也正因为如此，他也没有立即拿定主意，而是想先看看再说。

秦少游坐在主位，杨务廉进来之后，却是转身就要走。

秦少游见状，忙是离座道：“杨先生这是何故？”

杨务廉只得转身，旋即脸色冰冷地道：“秦上尉委派了人来告诉老朽，说是上尉爱惜我的才干，老朽这才前来一见，可是上尉却是高坐胡凳之上，哪有礼贤下士的样子，分明是将老朽当做野人罢了，老朽告辞。”

秦少游猛地想起，眼下这个时代，虽然胡凳已经流行，不过这只是休闲时的用具，在正式场合，却还是必须跪坐，否则会被当做人当做是轻慢，自己在庄子里闲散惯了，习惯了胡凳，却是没有想到这一层。

可见这都尉和天策上尉之间有许多东西和从前的一些坏毛病，怕都要改一改才好，以前是丘八，倒是没人在乎这个，可是现在开了府，却是务必要谨慎一些。

秦少游忙是笑呵呵地道：“是某的怠慢，实在万死，还望先生勿怪。”

见秦少游说的诚挚，杨务廉却是上下打量秦少游，心里不禁想，这个家伙，莫非是在试探自己吗？

想到这里，杨务廉动了心思，杨务廉的名声并不好，所以一般人也不愿意招揽他，他便心里认定这是秦少游在试探自己的‘品德’。

可还有支持老虎的吗？老虎需要大家的支持呀！

第二百四十章：筑城

沉吟片刻，杨务廉还是决心留下来，且看看秦少游怎么说。

秦少游让人撤去了胡凳，旋即跪坐，打量着这个贪财好利的家伙。

杨务廉则是好整以暇，他吃了一口公主茶，最后将茶盏放下，叹道：“这茶真好，上尉独得此茶，就如独占了一个聚宝盆，足以福泽百世子孙了。”

秦少游便笑，沉吟了一下，突然道：“杨先生真以为可以吗？”

这句反问，却是将杨务廉难住了，他确实羡慕秦少游，不过话又说回来，自己方才那句话，怕是连他自己都不信，于是他讪讪一笑，道：“瞧着上尉的意思，似乎是有忧患？”

秦少游摇摇头道：“做人呢，为何非要看得这样远，这茶叶固然是好东西，可是能给现在的秦某造福就已令秦某满足了，至于福泽后世，杨先生莫非没有听说过匹夫无罪、怀璧其罪的道理吗？若是子孙们肯争气，有这茶叶，这叫如虎添翼，若是不争气，那可就可惜可叹，成了取祸的根源了。”

杨务廉若有所思，他不由点头：“不错，君子之泽、三世而斩，上尉的话很有道理，引人深思。”

他的小眼睛上上下下打量秦少游，其实一开始，他只是想和秦少游客套，拿这茶叶当做切入点而已，借以来试探秦少游的深浅。

不过秦少游的应对却很巧妙，秦少游索性和他深入讨论这个话题，既显得诚挚，并不弄虚作假，另一方面，他的话虚虚实实，却又让杨务廉无法探听出什么有用的东西。

杨务廉这种人，最是势利，怕也不喜欢这样无节制的清谈下去，他心一动，索性开门见山道：“我观秦上尉年纪轻轻。却已名震天下，乃非常人也，如今秦上尉奉旨开府，虽非位极人臣。却也算得上是春风得意了，至于杨某……”他摇头苦笑，接着道：“不过是粗鄙野人，声名狼藉，在这洛阳城里苟延残喘。却是敢问，上尉何故召唤这无用之身？”

进了正题，秦少游自然晓得他的处境，他之所以想到这个人，一方面是爱惜他的土木之才，另一方面，也是因为这厮近来遭难，堂堂的将作大匠，如今却如丧家之犬。既然这杨务廉直奔主题，自己也没有扭捏的道理。秦少游目光炯炯地看着他：“久闻杨先生大名，不知是否肯屈就于秦某幕下。”

杨务廉微微一愣，道：“杨某不过只是粗通木石之术罢了，上尉乃

是……”

秦少游直接打断他，雄心勃勃地道：“我要筑城！”

筑城……

杨务廉整个人身躯一震。

筑城这个东西也不是没有，这在杨务廉的耳边听来，倒像是边塞要搭个堡垒，或者是修葺一下哪一处的城墙。

至于近几十年，倒也有一次大规模的筑城，无非就是武则天移都于洛阳。征发劳力，修筑洛阳而已。不过这个筑城，倒不如说是扩建或是进行一次整体的规划和修缮。

杨务廉不明白秦少游话中的意思，便道：“莫非朝廷要在洛阳新筑瓮城了吗？”

秦少游摇头道：“秦某要在自己的脚下这块土地上修筑一座城池。”

杨务廉顿时面如土色。差点没有一下子趴下去。

“不知方圆几何？”

或许……只是修筑一个堡垒吧，若是如此，倒也说得过去，杨务廉心里想着，若是如此，他心里已经有了方案。这种堡垒倒是在两晋时风靡一时，倒是可以借鉴两晋的修筑方法。

“方十里！”

杨务廉这下子真正愣住了。

他脑子有点转不过弯来，心里不由想，眼前的这家伙莫不是疯子吧，又或者压根不识数，不知这方十里到底是什么概念。

杨务廉沉吟了老半天，最后才道：“秦上尉，洛阳无过于方四十里而已，这还包括了林苑。”

杨务廉是好意地提醒秦少游，你这玩得太大了，方十里，这可是相当于洛阳城四分之一的规模啊，便是寻常的州城，也极少有这样规模的。

秦少游明白了，这厮是在侮辱自己不识数，他于是反问一句：“杨先生莫是不知秦某曾督过学吧？”

杨务廉呆了一下，他终于想起，这位秦上尉还是学官出身，不只是如此，他带的学生，甚至在算学方面，将算学的生员打了个落花流水，你可以说秦少游不会吃饭，但是绝不能说他不识数。

当真有方十里！

杨务廉脑海里立即浮现出了一个壮观巍峨的场景，他脸色一变：“钱粮哪里来？”

秦少游抿嘴一笑道：“钱百万贯，够吗？”

杨务廉皱眉道：“这……”

秦少游道：“这城并不需要亭台楼榭，实用为主。”

听到实用二字，杨务廉才松了口气，若是洛阳城那样的玩法，只怕一根柱子，靡费的就是天文数字，假若只是实用，那只需要寻常的木头和砖石就足够，倒是容易得多。

不过他立即想到了一个更为严重的问题：“却是不知朝廷肯吗？”

这才是问题的关键啊，杨务廉不是傻子，这么大的事，朝廷若是不肯，那也是白搭，许多东西不是有钱就成了的。

秦少游又是抿嘴一笑：“这不是杨先生考虑的问题，不过我可以给你透个底，朝廷要养天策军，就必须得靠茶叶、茶油、棒冰等物，而这些东西，靠的就是独到的配方，所以一切生产都必须绝对保密，陛下已经下旨，命天策府与大漠诸部互市，而其中贸易最大的就是茶叶，这也就是说，未来将有数以千人参与茶叶的制作，现在……杨先生明白了吗？”

杨务廉打了个激灵，他仿佛意识到了什么，连忙点头，道：“我明白了。也就是说，筑城的目的就是生产？”

他整个人变得炙热起来，禁不住道：“这里可有笔墨吗？”

秦少游朝身边的一个侍卫使了个眼色，那人连忙取了笔墨来，杨务廉提起笔，在这白纸上画了几个回型，最后抬眸：“无非就是需要保密而已，这个轻易，用高墙将这一处地方围起，再设甬道围绕于高墙四周，如此，便可在在这甬道之处设层层关卡，高墙四处再设瞭塔，如此一来，除了上尉准许出入的人，便是一支苍蝇都飞不出去。”

这家伙倒是不愧是名匠，只需秦少游一说，他便立即设计出了个草案，

而这个草案……怎么听着和后世的监狱差不多，秦少游不禁无语，就差把电网给拉上了。

秦少游笑吟吟地道：“且不要急，除了生产，还需要屯兵。”

杨务廉愣了一下，最后埋头去看那案牘上的草稿，摇摇头，道：“其实这也容易，大可以在这甬道的外围再围一道高墙，用以屯兵之用，这屯兵的地方恰好是将生产的地方围住，却又被高墙阻隔，不过为了防卫，可以设一处甬道联通这个地方，派亲信精兵把守，而屯兵的地方则需要马厰，铁铺，营房，仓库之类，至于生产的地方，又需要仓库，不若在甬道的另一头，划分一个区域如何……”

他这话竟是不像是在跟秦少游商量，分明是在自言自语，他说了一句之后，却又陷入了深思。

显然秦少游所要的这座城池，功能虽然简单，实则却有许多疑难之处，比如仓库、作坊、兵营，甚至是秦少游认定的商业区域以及天策府的主建筑看上去是相互之间没有什么关联，而且最好相互隔绝开来，毕竟官兵最好不要与商贾们接触，而商贾更不能与生产的匠人产生任何联系，至于匠人，则更加应当与世隔绝。

只是问题就在于，想要完全隔绝开容易，可是他们之间却必须又得关联在一起，比如生产了的茶叶，你得运到仓库去，而仓库的茶叶，最后还是要运输到商业区，比如兵营虽然隔绝，可是你却又不能对生产者和经商者进行保护，至于天策府，则是这座城池的中枢之地，那就更加需要与各处区域产生关联了。

更不必说，一旦有大量人员在这座规模宏大的城池里，那么就必须得有居住地地方，工坊的地方需要屋舍，商业的区域也需要有，便是屯兵之处也需要有营房。

杨务廉主持过许多的工程，不过这筑城，却是第一次着手，而且这座城池的功能，显然和别的城池不太一样，其实他现在着手的，还只是很浅显的东西而已，真正要着手起来，他还需要考察地理，比如这么大的城池，无水可是不成，所以必须得沿岸兴建，城中还得引一条支流，还得确定水闸的方位，城内是否要有一处码头，诸如此类的事，那可就多如繁星了，绝不是拿着纸笔，随意勾勒几笔这样的简单。

双倍月票时间就快结束了，希望有月票的同学能多多支持！

第二百四十一章：好人

杨务廉心思顿时热乎起来，他咬着笔杆子，竟是忘了秦少游的存在，开始独自琢磨起来。

或许在私德方面，这个人有许多的不堪，但是能成为将作大匠，必定有他过人的地方，此时，一旦秦少游给了他一个‘难题’，他便立即如痴如醉起来。

他埋首在案牍上写写画画，足足过了半个时辰，秦少游却是发现这厮竟是依然一丁点都没有理会自己的意思。

秦少游既不愿意打搅他，也没有再这里耗费时间的心思，索性打了个哈哈，便悄然离开了中堂。

如今天策府百废待举，秦少游现在要理会的事何止是一个筑城，既是天策军，单凭这千余军士，不免显得薄弱，这招募人手的问题，也成了秦少游眼下的难题，而最重要的是，眼下从庄户中招募，只怕已经不太现实了，必定天策军的庄户不过两万户而已，满打满算，也不过十万人人口，而这十万人人口之中，大多数都已经投入了生产和种植之中，所以要招募，就必须得从外来户中征募，只是这些，暂时不是秦少游考虑的问题罢了。

说穿了，问题的根源还在人才匮乏上头。

他和阿尼玛用过了饭，便寻了人问：“那位杨先生可清醒了吗？”

有人去看过之后回来禀告：“还在痴痴坐着，一动不动。”

秦少游点点头，就叫人取了茶来，便一边慢悠悠地吃着茶，一边笑吟吟地对阿尼玛道：“再过一些时日，会有一批人出塞去狼子堡，你可有什么信给泰山捎带的吗？”

阿尼玛摇摇头，道：“我们突厥人才不稀罕传递书信呢，不过……你方才在中堂的时候，有个老宦官来寻你，听说你在见客，便走了。”

老宦官……

秦少游不由得觉得奇怪。宦官肯定是从宫里来的，可若是宫中有什么讯息，只需要亮出身份，天塌下来。自己也得怪怪去听旨命啊，却不知到底是何故，那人说走就走。

秦少游想了想，没有头绪，也就不再理会。

过了半个时辰。有人来道：“上尉，有人登门造访，说是姓杨，和上尉有过一面之缘。”最后，门房又加了一句：“是个宦官。”

听到姓杨二字，秦少游猛地想起此人是谁了，这不是那位庐陵王身边的杨宦官吗？

秦少游立即明白，庐陵王想要找自己，可是呢，事涉长公主。自是隐秘无比，知道此事的，天下也只有三人，这杨宦官必定是那庐陵王的心腹，所以这才遣杨宦官来。

秦少游便道：“先请他到偏厅稍候片刻。”

秦少游不急着见这个人，其实长公主和庐陵王之间的关系，秦少游到现在也未必弄清楚，不过有些内情，他并不想知道，只是秦少游也万万想不到。自己居然会因为这个而与庐陵王搭在了一起，自己也真不知是该哭还是该笑。

歇了片刻，秦少游才到了偏厅。

旋即便看到了布衣打扮的杨宦官，说起来杨宦官的打扮。倒是颇为可笑，因为他虽换上了常服，可是所有的特征却分明还是个阉人，难怪门房非要加上一句，来的是个宦官。

见了秦少游，杨宦官警惕地看了门外。见再无人进来，才是摇头苦笑，道：“秦上尉，恭喜，恭喜。”

秦少游冷笑道：“恭喜秦某荣升上尉是吗？可是杨公公莫非是有所不知，这个天策上尉于我来说，不过是个烫手山芋罢了，却不知杨公公口中的喜，却是自哪里来？”

杨宦官先是微微愕然一下，然后饱有深意地看了秦少游一眼，才道：“秦上尉，烫手山芋却是未必。”

“哦？”秦少游笑了笑，索性坐下，不过这一次，他很随意，坐在了胡凳上。

杨宦官叹口气道：“固然有些东西会让秦上尉成为别人的眼中钉肉中刺，可是秦上尉可知道，我家庐陵王对秦上尉却是感激涕零吗？”

他这话里颇有隐喻。

无非就是说，这个天策府固然是犯忌讳，可是庐陵王并没有因此而仇恨

秦少游。

秦少游摇摇头，叹口气道：“许多事并非是庐陵王的好恶决定的，庐陵王固然不以为然，可是他身边的人呢？秦某这个人，虽然不过为官数年，可是有些东西看得实在太多，人在这庙堂上，身不由己，我是如此，庐陵王何尝不是如此？”

秦少游的这番话切中了要害，你们这些人，现在说不怪，那不过是因为你们如今势弱，夹着尾巴做人而已，而且你个人感情有什么用，等到将来得势的时候，你背后那些人一怂恿，还不是像是饿虎一样要将我撕成碎片。

杨宦官却是抿嘴一笑，他沉吟片刻，猛地张开了眼睛，道：“秦上尉，你相信这个世上有好人吗？”

秦少游抿了抿嘴，没有回答。

杨宦官叹口气道：“想必你未必是相信，这个世上有一种人，他们即便身份高贵，掌握了生杀大权，可以依旧不忍心去加害任何一个人，这种人平时不敢去想自己，想的全是别人，即便是和你说一句重话，他也生怕会因此而引起你的不快，即便你只是个奴才、野人。”

秦少游呵呵一笑，道：“这种人尚未掌握生杀大权，杨公公又如何能一口咬定这个人不忍心去加害别人呢？我看历朝历代，未得势时恭谦仁厚，等到一招大权在握时，却是杀人盈野的人却是见得多了。”

杨宦官却是突然看了秦少游一眼，目光灼热，道：“因为我相信，我相信有这样的人，这个人远在天边近在眼前，我在这世上活了这么多年，见多了宫闱中的事，也素知人心险恶，可是有一个人，我却可以无条件去信任他，因为……他是一个好人。”

秦少游陷入了沉默。

杨宦官便笑了笑，然后继续道：“秦上尉，奴奉了王命前来，是有一封书信，还请秦上尉想方设法送去给长公主。噢，王爷还有一些东西，也请秦上尉一并送去，塞外苦寒，长公主刚刚生育，孩子由还小，所以在这里都很寻常的东西，到了塞外就弥足珍贵了，东西已经送来了，就在庄外，不多，两大车，殿下知道秦上尉要与突厥人贸易，所以这才托了老奴来，自然，若是秦上尉不肯，那么老奴这就回去复命，至于这信……”杨宦官咬了咬牙，叹口气道：“想必你也知道，这书信里的内容，怕也有诸多要命的内容，假若秦上尉要拿去借此来害了殿下的性命，殿下的意思也很简单……悉听尊便。”

他舔了舔干涸的嘴唇，笑得更苦：“你看，殿下可是把性命交给你了，你自己看着办吧。”

秦少游接过了书信，藏在了袖子里，他微微一笑，道：“殿下的命丢不掉，不过只是送信而已，这不过是举手之劳，杨公公实在太郑重了。”

杨宦官对秦少游是多少有点戒备的，只是庐陵王那儿态度坚决，他这才不得已跑来。秦少游满口应诺，却并没有让他轻松，眼中的狐疑没有丝毫的减弱，他微微一笑，道：“那么……就多谢了，秦上尉大恩大德，奴代殿下先行谢过。”

秦少游没有去送杨宦官，人家要低调嘛，若是自己送去中门，岂不是惹人怀疑。

他正慢慢咀嚼着杨宦官的话，庐陵王当真是好人吗？

秦少游并非是诸葛孔明，所以他不知道。

呵……

他摇摇头，不禁哂然一笑。

到了夜里，庄子里突然传出一阵狂啸。秦少游吓了一跳，只见房梁上的瓦片簌簌落下灰尘，还以为是地崩，待他安抚住阿尼玛，忙是披衣趿鞋起来，这才知道，那杨务廉突然‘悟’了。

秦少游只得打起精神，传了衣去了中堂，便见熬红了眼睛的杨务廉喜滋滋地道：“有一处疑难，却是被某解决了，孟津这地方多水，这城内的每一处地方，既要隔绝，可又不得完全隔绝，何不引水入城，在城中开拓支流，让各个区域通过高墙隔绝，再用水道来联系。秦上尉，你且听我说，就如这仓库吧，可以引一条湖泊将其环绕，生产的人只许在子时到午时将货物经由船只送至库房，而提货的人，却只准许午时至子时划船至湖心的仓库，双方永远不可能见面。这里临靠着黄河，只要挖出河床，引水不成问题，这河流可以以井田的样子将各处隔绝，每一块区域上，再设一座石桥，派驻重兵把守，一些机要之地，再围上高墙，设立甬道，保管能够万无一失。”

杨务廉兴奋地说着，他还生怕秦少游不懂，手指便在虚空中不断的笔画，最后道：“只是是否可行，只怕还要再勘探一下地形才好，秦上尉，可要试一试吗？”

好吧，继续求月票！

第二百四十二章：天下名士

其实杨务廉说的东西，秦少游也不是很懂，不过至少看上去，似乎是很厉害的样子。

此人在土木方面的能力，可算是无出其右，所以秦少游压根就没有考核他的心思。

于是秦少游笑了笑，道：“此计甚妙，杨先生果然不负大匠之名。”

猛地……杨务廉一下子清醒过来，他突然发现不太对劲了。因为自己在此琢磨了老半天，偏偏忘了自己是否愿意成为秦少游的入幕之宾。

而更可怕的却是，就算杨务廉忍不住怦然心动，对这样大的工程眼红耳热，也确实是跃跃欲试，可是自己这‘冒失’的举动，可能对自己不利了。

说白了，大家也才一天的交情，杨务廉入幕倒是可以，即便是入幕，那也得有个章法。

何谓章法？有人来请你，你二话不说就愉快的跑去了，人家还没跟你谈待遇问题，你二话不说，一副热情如火的样子跟人家说，这事儿该这样，那事儿又当如何，这样的人是什么？后世有一个十分粗俗的名词，不过文雅一些，其实就是缺心眼。

你想想看，你这样‘积极’，人家已把你当做了瓮中之鳖，还肯给你什么很高的待遇吗？

所以一般的‘名士’，其实都得了老祖宗诸葛孔明的真传，你得端着，把自己端在云端上，啊呀呀，学生何德何能，啊呀呀，将军谬赞，啊呀呀，父母在堂，这只怕不妥当吧。

于是请的人急了，便都学刘备，眼泪流满了衣襟，拉住你的手，先生高士也，恳请先生切莫拒绝。

如此三番，最后勉为其难。这时候也不必谈待遇了，谈钱伤感情，其实人家是压根就不担心这个，把戏做足了。还怕你敢怠慢自己吗？

可问题就在于，杨务廉感觉自己被糊弄了，就好像一条鱼一样，咬住了那筑城的钩子，这时候再想回过头去学诸葛孔明。既然他的脸皮有八尺厚，怕也难了。

他心里虽是唏嘘，却只得苦笑，作揖道：“雕虫小技而已，某承蒙秦上尉

不弃，愿供奉上尉驱策。”

秦少游生受了礼，道：“既如此，那么就请先生委屈一下，任筑城校尉如何？”

校尉……已经是秦少游能委任的最高官职，寒酸是寒酸了一些。不过确实给足了诚意。

杨务廉听了，倒是放心下来，不管怎么说，这确实是个官，品级低了一些，可是瞧着这筑城校尉的意思，多半以后土木方面的事都是自己负责的了，杨务廉显然对筑城很感兴趣，况且他名利心重，忙道：“谢秦上尉提携。”

秦少游摇摇头道：“本上尉是爱惜你的才干而已。这筑城是大事，不过眼下最紧要的还是前期的工作，你需要什么人手，可以拟定一个名册出来。咱们明日就开始，万事开头难，本官对筑城是一窍不通的，还要有劳杨校尉。杨校尉还有什么话，但可以说出来。”

杨务廉踟蹰了一下，最后还是扭扭捏捏地看了秦少游一眼。道：“秦上尉……是否听说过一些流言？”

“流言，什么流言？”秦少游奇怪地道。

杨务廉咬咬牙：“上尉可听说过，杨某是……”

“贪渎？”

杨务廉脸色微微一变，最后苦笑道：“不错，杨某就是贪渎罢官的。”

杨务廉直接提起这个，却也是不得已而为之，秦少游既然请自己来，肯定摸清了自己的底细，自己真要装傻，难道人家就不知道？他聪明之处就在于，既然秦少游知道自己的底细，与其藏着掖着，倒还不如开门见山。

不把话说清楚，大家之间都有防备，这筑城之事可就不好办了，杨务廉对筑城很感兴趣，甚至可以说，对于他这种大匠来说，能修建一座全新的城市，等到自己灰飞烟灭之后，这座城池还将屹立千年之久，当人们提起此时，只怕就要想起他这个大匠，这样的好事，对于他这样的人来，绝对是一件好事，他脑子里已有许多的奇思妙想，恨不能将这些妙思化为现实，而要实现这一切，就必须得让秦少游放手让自己去做。

杨务廉苦笑一声，继续道：“其实这营造土木，油水自来丰厚，我一向负责这样的事，若是上尉非要问我是否从中得了什么好处，杨某却也不得不承认，只不过……宫中的许多土木工程，牵涉甚多，其实杨某虽也爱财，却未

必就贪婪无度，可是秦上尉想必也知道，凡事牵涉到了殿宇，就不免会牵涉到宫中的诸多贵人，他们只晓得杨某手里有钱巨百万，自然人人都伸手向杨某要，杨某若是不能满足他们，重则死罪，轻则罢官，怎么可能独善其身？他们要，杨某便给，后来索性给了他们之余，自己也截留一些……”

他说得很是委屈的样子，倒像是自个儿贪渎，好似还吃了亏一样。

秦少游自然瞧不起这样的人，不过多少也晓得他的难处，处在他这样的位置，处置着无数的钱粮，不知多少双眼睛盯着，但凡是意志不坚定的人，多半是要同流合污的。

秦少游不由道：“你既是打点了上下，却又为何罢官？”

杨务廉苦笑道：“我打点了上下，甚至有一些人直接通了‘天’。”他不由朝上指了指，意味深长地道：“如此一来，这些人平白就能得到好处，岂不是巴不得朝廷多造殿宇吗？造得越多，杨某手里掌管的钱财也就越多，给他们的好处岂不是就更多了吗？”

秦少游不禁笑了，道：“这岂不是更好？”

杨务廉要哭了：“于是便有通天的人，每日讨好陛下，请陛下夺造殿宇，可是谁知靡费甚多，于是便有御史袁恕己担心陛下奢侈游乐，数次弹劾杨某……咳咳……”杨务廉老脸一红，接着道：“所以论起来，这贪渎是假，实则却是神仙打架小鬼遭殃，那姓袁的是项庄舞剑，其意不在杨某，而是陛下啊。”

他痛心疾首的样子，哀叹连连。

秦少游却是拉下脸来：“真是可笑，你虽说得动情动理，可是我只问你，你是否收受了钱财，既是如此，那么弹劾你又有什么错？你固然可以辩解，可是错就是错，做了错事便要悔改，何必要强词夺理？此番筑城，我望你能痛改前非，这儿可没有什么通天的人物，也没有人像你索要什么好处，真要有天，这个天就是秦某人，你若是得罪了这个天，我的恶名，想必你也熟知……不过，你若是能将事办好，尽心竭力，我也绝不会少了你的好处。”

杨务廉悲剧的发现，自己居然他娘的被聘第一天就挨了一顿臭骂，他恨不得捶胸跌足，早知如此，自己发什么痴，为何不端起架子来，偏生现在他也是走投无路，况且筑城的吸引力实在太高，他只得唯唯诺诺：“是，是，杨某岂敢不尽心竭力。”

秦少游自然也就满意了，颌首点头道：“天色不早了，杨先生还是及早睡了好。”

秦少游是真的困了，回到卧房，见阿尼玛已熟睡，外衣都来不及脱下，打鼾睡了。

.....

接连几日，秦少游见了许多人，都是李令月动用了关系‘请’来的，秦少游心里对她颇有几分感激之情，不过李寡妇带来的，也未必就全是好事，比如李令月公主府里，恰好有个NAI娘的侄子，天知道是做什么的，多半是想乘着这东风，混个一官半职，秦少游见都没有见，直接打发了出去。

倒是令秦少游意外的是，李令月却还引见了一个人来，此人年纪很轻，二十多岁而已，不过气质却是超然，秦少游请他坐下，他行礼如仪，跪坐之后，却是突然道：“久闻秦都尉求贤，周某毛遂自荐，愿供秦上尉驱策。”

秦少游上下打量他，见他身穿着布衣，可是有些神采却是骗不得人的，这个人.....并不像是个草根人物，因为从他言行举止，都不似凡人。

怎么说呢，比如他跪坐下的时候，待秦少游的庄户端上茶盏来，他的手习惯性地杯口一绕，若是寻常不吃惯茶的人，这样的举动应当是端起来喝，可是只有吃惯了公主茶的人，却习惯于将手轻轻抚弄杯口一圈，公主茶风靡一年，高门已经开始养出了一种全新的茶道，比如下口的时候，必须要合适的温度方才饮用，多一分不得，少一分也不成，急着吃会被人笑话，可是慢了，又品不到茶味。

所以往往，深谙公主茶道的人都会有意无意地用手指在杯口轻绕，测试温度。

只是深谙这种茶道的人，却是少之又少。

第二百四十三章：慧眼识金

秦少游几乎料定，这个自称姓周的人，必定是高门出身。

这就有点意思了。

秦少游自认自己不过是个小小的上尉，出身又是极低，这些高门想要做官，有的是门路，这个人为何跑来投效自己？

秦少游微微一笑，看着此人，也是有意无意地拿手环绕了一下杯口，却是道：“不知仙乡何处？”

此人道：“长安人士。”

“长安……”秦少游皱眉：“可是万年吗？若是长安万年，倒是有一户姓周的人家。”

秦少游所说的姓周人家，当然不是凡人，而是万年县的一个豪族，出过不少尚书，号称尚书之家。

此人却是面带微笑地摇头，道：“某不过是野人而已……”

秦少游脸色却是一变，突然冷笑，道：“是吗？来人，将这个贼人拿下！”

外间几个护卫听了，大吃一惊，因为秦少游这几日会客，对人都是客气到了极点，万万想不到，这转眼之间，居然是要拿人，只是秦少游一声令下，护卫们不敢怠慢，已是带刀冲进来，一起将这姓周的人拿下。

姓周的人却是不惧，冷笑一声道：“秦上尉就是这样礼贤下士的吗？”

秦少游却不去看他，只是冷冷地道：“现拘押起来，过些时日，再送交官府。”旋即，他才将目光落在了姓周的身上，他朝这人笑了笑：“就请先生委屈一下了。”

秦少游大手一挥，护卫们已将此人押了下去。

待那人押走了，秦少游却是好整以暇地吃了一口茶，脸色带着几分深沉，他朝一个护卫招招手，那人上前，秦少游淡淡道：“去查一查，最近洛阳城出了什么大案，是牵涉到一些高门的，查到了之后。速来禀告。”

两天之后，秦少游抵达了庄子里的一处地窖。

这个地窖颇为奇怪，并不制冰，里头灯火通明。不过倒还算干净。

屈身穿过了长长的甬道，秦少游来到了一个挖出来的小房，那姓周的人正高坐在那里，这儿的环境其实还算不错，有一方长案。还预备了几本书，除此之外，还有茶几。

显然，姓周的并没有吃什么苦头，他听到了外头的动静，神色却是不变，只是依旧依着烛台，在此慢悠悠地看着书，秦少游咳嗽一声，他眼帘一抬。又放下，不为所动。

秦少游背着手，居高临下地看着他。而他呢，却是泰然自若。

空气中沉默了片刻。

秦少游终于张口，徐徐道：“王琚王先生，河南府人，河南王家也算是大族了，你的叔父王隐客，更曾任凤阁侍郎，如今虽已告老。可是王家的门生故吏也算是不少。想不到，王先生最后却要寻到我们下来。你说……这是秦某人的荣幸呢，还是王先生慧眼识金？”

王琚冷哼一声，不予理睬。

秦少游慢悠悠地继续道：“你来的时候。我便感觉不对，你的行为举止绝非是普通人家，我心里便在嘀咕，以你的举止，若非高门，是绝不可能培养出来的。可既是高门，据我所知，只怕没有人会对天策府感兴趣，况且你又隐瞒了身份，秦某人于是便有了一个猜测，你出自大族，却要隐姓埋名屈身天策府这种地方，唯一的可能就是你犯事了，这个事很大，便是连你的家族都保不住你。”

秦少游说到这里，不禁失笑，道：“你既是逃犯，那自然没什么说的，我一面拿住了你，一面去洛阳城里查问，最后才得知，原来就在一年前有一桩公案，有一个叫王琚的人与驸马王同皎合谋刺杀礼部尚书武三思，失败之后，其余人等都被论罪，唯有一个叫王琚的人却是逃脱，最后不知下落，这个人……想必就是你吧。”

王琚抬眸，笑吟吟地道：“正是在下。”

秦少游淡淡道：“那么我便再推测下去，你逃脱之后，天下人都以为你已经逃出洛阳，可是实际上，你却潜藏在洛阳城里，只是这样嵌套下去，终究不能绝对的安全，所以最后，你寻了朋友，这些朋友便索性跑去寻了太平公

主，太平公主不知你的身份，只因为别人引荐你，说你是有才之人，这才送到了天策府来。天策府这个地方，其他的未必有什么好处，唯一的好处就是，其一，我与武家的人虽是泛泛之交，却并没有什么矛盾，所以即便武家的人搜查你，也不会想到你这个人居然在我这里。”

“这其二，就是因为天策府里有秘密，许多秘密都是宫中准许保密的，比如茶叶和茶油的生产、制冰，如此一来，就有了一个好处，便是有人怀疑这里头有潜藏的罪犯，不得宫中的旨意，谁也不敢前来搜查，你待在这里，只要大门不出，不离开这个庄子的范围之内，便可高枕无忧，却不知我说的是吗？”

话说到这个份上，王琚却忍不住要站起来了，这倒不是因为他害怕，他的眼眸里没有半分的畏惧之色，反而是坦然无比，只是对他来说，秦少游能在如此短时间内查到他的身份，并且还能够说出这些来龙去脉，确实很了不起，自己理应给秦少游应有的敬重，他苦笑着道：“我道是此事天衣无缝，你这边求贤若渴，只要我露出一点小才学，你必定不疑有他，况且我又是太平公主推举的，想必不会有什么纰漏，想不到竟还是被你看破了。不错，我就是王琚，因刺杀武三思事败，而流荡于江湖，来你这里，不过是暂时栖身而已。”

秦少游叹口气，道：“为何要杀武三思？”

王琚抬眸，看了秦少游一眼：“螟蛉之子，妄图窃取天下，难道还不该死吗？”

秦少游笑了笑，道：“是吗，可是你要明白，陛下未必就让武三思克继大统。”

王琚却是似笑非笑起来，他好整以暇地看着秦少游，道：“你以为，我们当真要杀他吗？”

秦少游本来以为这个‘刺杀’集团不过是一群热血的‘李氏’忠党而已，可是看王琚的模样，却似乎别有深意，他禁不住道：“你来说说看。”

王琚淡淡的道：“陛下固然未必就想让武三思来做皇太子，可是未必就没有这个心思。其实杀不杀武三思，没有任何意义，没有了武三思，还有武承嗣，既然没有了武承嗣，武家的近亲族人何止千百，难道杀得绝吗？我们这样做，目的无非只有一个，便是用血来告诉陛下，武氏绝不能立储，此前有李敬业、李冲之乱，已经告诉了陛下，天下只能姓李，否则这样的叛乱，只会越演越烈。不过这还不够，为此我便与驸马王同皎等人秘议，想要彻底打消陛下这个念头，就必须让陛下收起最后一丝妄想之心。你可知道，参与此事的十一人都牵涉到什么人吗？”

“驸马王同皎，出自相州王家。他们的家族可以追溯到秦汉，到了南陈的时候，他的曾祖便是驸马，相州王家，这数百年来，无论谁做天子，都是恩荫不绝，而我则出自河南王家，另几个，绝大多数是名门之后，甚至天下一等一的豪族亦是牵涉其中，而我们都有同一个特点，就是都非长房的嫡亲。有的人是庶出。有的人呢，则是次子，我们的目的不是杀武三思，而是告诉天子，武三思已成众矢之的，各大高门自然还是效忠于陛下的，这是长房们的事，可是我们的铤而走险，则是一个警告，陛下立武三思，武三思必死！”

这一切……顿时有了一个答案。

秦少游终于明白了，秦少游一直以为陛下突然召庐陵王入京，只是因为利用庐陵王来制衡临淄王，挑起李氏的内斗，可是细细思量，李氏也并非没有动作，在此之前，陛下放弃武家，从利用武家制衡李氏，变成李氏制衡李氏的原因，只怕就在于这里，他看着王琬，却是笑了：“可是你们似乎还是失算了，不是吗？即便没有了武氏，照旧还会有无数地变数，那么现在敢问王先生，这一次你们要刺杀的人又是谁？是临淄王呢，还是庐陵王呢？”

王琬脸色一变，秦少游的脸上分明带着几分嘲讽。

他抬起头来：“李氏若当国，谁做天子，又有什么妨碍？”

双倍月票的时间就要结束了，一份力气两份功效，希望有票儿的同学不要浪费了，投给老虎也好，投给其他作者也好，别浪费了月票的作用，最后谢谢那些一直支持老虎的同学！

第二百四十四章：张良之才

秦少游被王琚一阵鄙视，却是不以为意。

因为他猛然又察觉出了点什么。

必须得说，秦少游在成为天策上尉之前，都属于低级官吏的层次，即便是现在，也不过是摸到了高端的一点儿边角而已。

当今天下，真正的宫闱和豪族的斗争，其实是距离秦少游较远的，许多东西，他也不过是通过李令月和上官婉儿才初窥一些门径。

可是话又说回来，他虽然没有真正进入这场斗争的门票，可是这并不代表上头那些神仙们的打架与他全然无关，事实却是，这一切都与他息息相关，就比如武则天屡屡遭受内忧外患，李氏的攻势已经越来越凌厉，从李冲谋反，再到武三思被刺，还有临淄王的蠢蠢欲动，即便是皇帝，此时也有点压不住了，也正因为如此，秦少游拿来的天可汗的国书，才能得到比秦少游都不曾想到的诺大好处。

他也更加明白，眼前的这个青年很不简单。

其实秦少游知道王琚这个人，因为这个人在历史上赫赫有名，至少根据秦少游在后世的一些印象，大抵知道他的一些事迹，比如他刺杀过武三思，比如他曾协助李隆基发动政变，夺取了李显的天下，当时李显已成了天子，不过朝政却受制于皇后韦氏，韦氏在一步一步架空中宗后，要独揽大权，李隆基便寻了这位王琚谈起了这种忧虑，而就在李隆基的幕僚们纷纷踟蹰难决的时候，王琚却是站了出来，镇定自若的说了八个字“乱则杀之，又何疑也？”

单凭这一点就可以看得出来，王琚这个人是个十分果断的人，而事后李隆基得天下，也可证明他的这种果断和雷霆的手段并非是鲁莽行事，而是经过了深思熟虑，经过了缜密的部署。因为在不久之后，神龙之变就已经开始，而当时的李隆基显然是没有时间进行部署和筹措的，唯一的可能就是。王琚已经下定了决心，认为用武力夺取宫门已经势在必行，所以他制定了详细的计划，而后再直接劝说了李隆基，最后马到成功。一举辅佐李隆基得了天下。

李隆基登基后，开创了所谓的‘开元盛世’，而这一切也与这位篡位的第一功臣王琚不无相关，李隆基前期，王琚往往都在帷幄之侧，常参闻大政，当时的人都称呼他为‘内宰相’，无人可以再和他相比。

李隆基正是靠着这位内宰相，这才开创盛世，只是随着王琚权势的增

加。便引起了他人的嫉恨，李隆基听信谗言，逐渐疏远了王琚，其官职也一降再降。后又遭到李林甫的陷害，而被削去官爵。王琚受冤含屈，气愤无比，“遂自缢而卒”。

这个人，在历史上虽并不闻名，不过在这个时代，绝对算是诸葛亮、刘伯温和郭嘉这样的‘贤才’了。

而秦少游很不幸。却在这厮刺杀武三思之后遇到了他。

对于这个李隆基的‘死党’，秦少游真不知是该哭还是该笑好。

不过有一点，他倒是可以断定，那就是这个家伙现在应当还没有和李隆基有什么交情。他不过是效忠于‘李氏’而已，假若此时，他已经被李隆基所笼络，那么这个人实在没有必要跑来‘秦家庄’避难，有李隆基的保护，王琚完全可以到任何地方去避难。

也正因为如此。王琚对自己应该不太反感，像这种聪明人，只怕大多数是属于那种把别人当傻子，就比如他来‘投效’，只怕也不过是利用自己而已。

想到这里，秦少游面带微笑，索性鸠占鹊巢，直接在王琚的位上坐定，捡起案牒上的书，晓得这书乃是《孝经》，他随手将书册放下，慢悠悠地道：“那么现在，王先生有何打算？你要知道，你可是逃犯，而且刺杀的乃是当今在朝的梁王、礼部尚书，这可是弥天大罪。”

王琚目光幽幽地看着秦少游，似乎是在猜测秦少游的心思，他最后不屑一笑，道：“上尉若是要将王某押去朝廷表功，王某自然无话可说。”

此时，双方都在试探着对方的底线，若说王琚不怕死，秦少游是不信的，他若是当真不怕死，大可以自首，何必要躲到这里来藏匿？可是他这风淡云轻之状，显然是用来讨价还价，不过秦少游还是很佩服这个家伙的心理素质，被人拆穿了，居然还能做出这样的假象。

秦少游抬眸，故作愕然：“哦？王先生莫非不怕死吗？”

王琚抿了抿嘴道：“怕倒是怕。”王琚居然很实在地承认：“不过当日敢刺杀梁王，便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若是能求生，自然是好，可若是求生不得，那也就只好慷慨赴死了。”

秦少游微微一笑，淡淡道：“王先生好胆魄，不过……”他顿了一下，才继续道：“王先生似乎忘了一件事，若是我押解你去了朝廷，死了你一个倒也罢了，可是切莫忘了，向太平公主推举的人，只怕也要牵涉其中吧，而那个人不是你的亲族，料来就是你的至交好友，而一旦朝廷查问，就不免要顺藤摸瓜，到时不但你要死，你的那个朋友和亲族也要遭殃，他家里有几口人？

不知有没有孩子，哎……真是可惜啊……”

王琚的脸色微微一变。

秦少游抓住了他的七寸。

因为像他这样的人，既敢为了所谓的‘忠义’而好端端的贵家公子不做，却是跑去做死士，怎么可能会愿意因为自己而连累了自己的朋友。

这是王琚的软肋，如今却轻而易举地抓在了秦少游的手里。

王琚这一抹后怕也只是在脸上稍闪即逝，而后他不由笑道：“是吗，秦上尉难道就不怕得罪人？我的背后，有许多人，而我那朋友，自然也不会是子身一人，今日我和我的朋友固然有一死，可是假以时日，一定会有人来找秦上尉算账的。”

这是威胁，赤裸裸的威胁。

别看你秦少游现在猖狂，可是莫要忘了这天下的大局，现在是武氏当国没有错，可是以后呢，陛下能活几年？

秦少游不为所动，却是慢悠悠地道：“来人，押解这位朋友去刑部……”

外头的护卫听罢，正待要跨刀进来。

王琚的脸却是阴沉下来，他扑簌的眸子里，看到秦少游那冷漠而无动于衷的神色，心里不由生出了一丝难以言喻的恐慌。

就在此时，噗通一声，王琚突然拜倒在地。

秦少游捡起了那本《孝经》，眼睛盯在书中的字里行间里，却是慢悠悠地道：“王先生这是何故？”

王琚咬了咬牙，道：“请秦上尉高抬贵手。”

秦少游却是笑着抬眸：“方才王先生不是说，无所谓生死吗？”

“我……”王琚面色通红，彻底撕下了伪装：“王某愿供秦上尉驱策……”

秦少游却是面色恬然，依然慢悠悠地道：“是吗？供我驱策？那也得先看看你有没有用？”

王琚道：“秦上尉现在这个局面，实乃必死之局。”

谋士总是喜欢这个调调，语不惊人死不休。

不过秦少游却是一脸麻木，这一套，他在演义和二十四史里看多了，就好像已经打了防疫针，哪里能让心里产生什么波澜。

王琚又道：“陛下欲用天策府来制衡禁军与飞骑，使上尉孤立于李氏之外，可是上尉莫要忘了，天下终究还是姓李的，这一点，陛下明白，李氏也明白，甚至连武氏，迟早也要恍然大悟，武氏与李氏斗的难解难分，可是不要忘了，陛下终究……还是会给武氏留一条后路，而秦上尉呢，秦上尉可有后路吗？”

“后路？”秦少游这才对此有了一丁点的兴趣，他不由放下手中的《孝敬》，不徐不疾地道：“陛下会给武氏留什么后路？”

王琚抬眸，看着秦少游，斩钉截铁地道：“联姻！”他继续道：“武氏毕竟是陛下的娘家人，陛下已经无力回天，只能在李氏宗室中择选一名天子，为了防止陛下驾崩之后，李氏反噬，陛下一定会选择联姻，太平公主现在至今未嫁，不出意外，这一两年就要下嫁武氏之人，不是武三思，便是武承嗣，临淄王有一个姐姐，至今也是待嫁，除此之外，武承嗣的幼女，只怕也将嫁临淄王，庐陵王次女……”

他连续一口气，竟是将武家和李氏的待嫁女子都说了出来，最后道：“所以以我之见，用不了多久，这洛阳城就会有許多场婚事，武氏的男儿娶李氏的女子，武家的女子嫁李家的男儿，唯有如此，武氏和李家，方能融合一起，等到陛下驾崩，只要武氏甘心情愿，不生异心，便依旧可保富贵。可是秦上尉呢？秦上尉如何自保？”

双倍月票就要结束了，可还有支持的吗？

第二百四十五章：实力是根本

秦少游颇有些动容。

事实上，许多事，他没有想得这样的深远。

现在经由王琚提醒，秦少游猛然意识到，似乎历史上，还真是发生了这样的事。

也正因为如此，武家其实在李显登基之后，似乎并没有遭受清算，这家人甚至依旧还牢牢站在了权利的核心。

王琚看出了秦少游的异样，正色道：“秦上尉没有后路，可是武氏却有后路，真到了万不得已的那一天，李氏当国，以武家那些人的性子，必定屈服，他们一旦屈服，上尉打算如何自处呢？一旦陛下驾崩，上尉便是孤立无援，任人宰割。而陛下如今年迈，已到了朝不保夕之间，随时有旦夕之祸福，秦上尉难道就这样坐以待毙吗？”

秦少游虽然知道武则天只怕还要活上许多年，不过王琚的话没有错，陛下老了，而自己却很年轻。

他从前不觉得时间紧迫，只是觉得历史上，这个大限之日没有这样快来，可是细细一思量，陛下现在的所作所为，哪一步不是在料理身后之事？如今自己来到这个世界，经由蝴蝶翅膀一吹，已是产生了蝴蝶效应，谁能保证以后所发生的事必定会按历史中那样的改变？

他眯着眼，慢悠悠地道：“那么敢问，我应当怎么办？”

王琚的脸色微微一变，躲在烛光照不到的地方，以至于秦少游看不到他的脸色，他的声音响起：“李氏非一家之李氏也，如今的时局，难道上尉还看不透吗？如今是二虎相争，临淄王乃皇孙，先太子李弘过继子也，庐陵王乃当今陛下‘长子’，如今庐陵王已经占了上风，可是临淄王却是没有退路了。”他说话的时候，猛地抬眸。眼中饱含深意。

秦少游似乎读懂了他的眼神。

这个王琚，即便是在逃亡之中，居然也看穿了陛下的心思，而他似乎也非常明白。二李之争已经迫在眉睫。

他抿了抿嘴，继续道：“临淄王占了下风，可是他没有退路，必定奋力一搏，这才是关键中的关键。以我之见，用不了多久，崔警、狄仁杰等人就会上书。”

“上书，上什么书？”秦少游再没有方才的淡定从容，他已经完全被吸引进去了。

王琚微微一笑，才道：“为避免李氏内斗，他们要上书，当然是请临淄王就藩。”

呼.....

秦少游一时恍然大悟，不错，这应该就是崔警和狄仁杰的路数。他们给庐陵王当头棒喝，其实就是对李隆基的警告，可是这些人，难道当真希望李氏内讧吗？想要一劳永逸的解决这个问题，唯一的办法，至少崔警和狄仁杰的选择就必定是让临淄王就藩。

毕竟临淄王并没有名分，之前他在洛阳居住，只是因为武则天容许，另一方面，大臣们都误以为武则天是将临淄王当做天子培养。更是没有人愿意把这位位置的临淄王赶出京师去，可是现在却是不同了，现在这个人已经成了许多人眼里的绊脚石，谁做天子无所谓。最重要的是，这个人姓李。

既然天子属意庐陵王，那么临淄王就不该争，理应就藩，做他的逍遥王爷。

王琚突然冷笑道：“可是崔警和狄仁杰的如意算盘固然是好，可是我看。他们终究还是糊涂！”

秦少游不由自主地皱眉道：“糊涂？”

王琚轻轻地点了点头，淡淡道：“临淄王和别的藩王不同，他自幼就由天子抚养，所有人都将他视作太子，他早已将自己当做了真龙，如今突遭变故，怎肯罢休？更何况，当年不知多少想要攀龙附凤，想要从龙的文武官员与他私交，狄仁杰和崔警以为这样就可以平息事态，殊不知.....把人逼急了.....”

王琚的目光炯炯有神地看着秦少游，他后面的话没有继续说下去。

秦少游对他的话深以为然，他很了解李隆基，李隆基或许是个任性的孩子，可是想想看，若是你一生下来，便得到了太子的待遇，皇帝将你视作自己的继承人，百官围着你，虽不敢称呼你为太子，可是目光却带着殷切，每一个人都顺从着你，将你含在嘴里，你可以任性的做任何的事，可以大声的对着皇帝的堂弟说，这是我家的朝堂，你是什么东西，你这样说，非但无罪，反而得到了皇帝的夸奖，那些文武大臣，非但没有觉得你这样做不谨慎，反而觉得你有龙虎之气，在无数的吹捧和称赞声中，你事事顺心，可是转眼之间，你的叔叔来了，然后皇帝对你疏远，一些大臣让你滚出京师去，

那些指望着靠你而飞黄腾达的人转眼之间陷入了绝望，而你，从一个心肝宝贝转眼成了丧家之犬，会怎样？

秦少游的目光与王琚的目光交错，最后，在这刹那之间，两人异口同声地道：“临淄王必反！”

王琚正色道：“临淄王年纪轻轻，可是他身边的人却不可小视，飞骑将军亦与他的父亲相王相交甚厚，除此之外，禁军之中，也有不少人与他关系匪浅，再加上太原王氏的支持，秦上尉以为呢？”

秦少游眯着眼，不由道：“他未必就有这个胆子。”

王琚笑着摇摇头，道：“若是不反，他就要失去一切，那些与他相交甚厚的文官武将，也将失去根基，临淄王其实一开始就没有了选择。”

秦少游猛地想起，似乎是在历史上，李隆基曾发起唐隆政变，附从的文武大臣多不胜数，其中飞骑和禁军也有不少人加入，现在看来，李隆基的实力，想必比自己想象中更加的庞大。

虽说现在不是李显做皇帝的时候，可是仔细推敲一下，现在的李隆基，武则天尚且容许他培养自己的势力，等到李显登基，即便李显不愿意打击李隆基，可是皇后韦氏向来和他睦，为何不打击他？

理由怕只有一个，这个班底，这份力量，乃是李隆基和他的父亲在武则天当政的时候就积攒下来的，以至于即便李显登基，韦氏当权，对他也生出忌惮，不敢轻易对他动手，害怕动摇国本，由此可见，这股力量的可怕。

秦少游沉吟道：“假若庐陵王当真狗急跳墙呢？”

王琚脸色冷峻地道：“请上尉及早准备，以备不测，真到了那个时候……”他露出神秘莫测的笑容，眼眸里掠过一丝精光：“当今皇上既垂爱庐陵王，那么秦上尉既为皇上和庐陵王的臣子，臣子之忠，贵于安宗庙，定万人！”

秦少游深深吸了口气，他顿时明白了王琚的意思。

所谓的安宗庙，就是一旦事起，立即平叛，所谓的定万人，就是谋逆者，尽诛之！

秦少游皱眉道：“不会有后患吧？”

王琚道：“当年玄武门之变，尉迟恭杀齐王李元吉，太宗先皇帝可曾相疑吗？”

这一句，解除了秦少游的所有担忧。

秦少游淡淡地道：“你是希望我用临淄王来得到庐陵王的看重，如此一来，临淄王死了，庐陵王必为天子，将来.....我恰好也就有了从龙之功，是吗？”

王琚却是摇头，道：“这只是其一而已，庐陵王的性格，我也有耳闻，他为人过于优柔寡断，一旦他做天子，朝政必定旁落于人，秦上尉若是有幸平叛，也不过是勉强独善其身而已。秦上尉，王某敢问一句，我刺杀武三思，为何陛下只罪及我一人，派人四处海捕索拿，可是我的叔父，以及河南王家数百人口，如今却都能安享富贵？”

他这么一问，秦少游立即答道：“你们河南王家，家大业大，树大根深，况且此番策动的，关系的诸多高门，一旦要株连，这关东门阀尽死，陛下即便果决，也绝不会这样做，这是要动摇国本的。”

王琚笑了。

秦少游又一次恍然大悟，有的人，因为只是一句嘴贱，就直接诛了全家，家里几十口落到了酷吏手里，无一幸免。可是王琚这样的人，居然敢刺杀武三思，武三思是什么人，这可是亲王，是礼部尚书，是武则天的亲侄子，算起来，已是至亲的皇亲国戚了，可是呢，这个王家却照样相安无事，这个家族甚至贯穿整个大唐，家中中的子孙为官者多如牛毛，这是为什么。

实力！

只有有了足够的实力，才是真正保全自己的根本。

.....

老虎生病了，早上在打吊针，回来吃了药，迷迷糊糊地睡了一下，醒来才记起今天的第一章还没有码完，又赶紧的码字，好了，现在终于码出来了，老虎继续去休息了，最近天气多变，大家也要多注意，好的身体才是努力的根本。

第二百四十六章：深挖洞，广积粮

其实有些东西，并非是秦少游不明白，只是有些时候，理解未必透彻罢了。

可是王琚却是一点点明了要害，这个道理固然很浅显，可是身在局中的人，又有几人能看明白呢？

秦少游看着这个家伙，不禁笑了笑，道：“话虽如此，却又该如何到牵一发而动国本的地步呢？”

王琚沉吟片刻，才道：“天下的高门，你看他们或许延续数百年，贵不可言，实则根子无非就是三样而已，靠联姻而与人共荣辱，靠财货而亨通天下，靠子弟和门生故吏而许多人休戚与共。而秦上尉则不同，以学生之见，秦上尉虽无根基，却有特权，陛下欲使上尉制衡李氏，何不借此机会积蓄天下钱粮，招募勇壮，礼贤下士，以虎狼之师而占据孟津这要津之地，只要实力足够，便可后顾之忧。”

这番话，其实是空谈。

不过秦少游也能够理解，王琚并不知道自己的底细，因为山庄里的许多东西，本来就是绝密，只怕连皇帝都未必知根知底。

所以王琚想要表现，只能空泛地说一些深挖洞、广积粮之类的话。

不过这一点就已经足够了，秦少游抿嘴一笑，开始对这个年轻人有了全新的认识，刺杀武三思，这是有勇，能将利弊分析得这样清楚，这是有谋，这样有勇有谋的人，不可或缺。

那么现在……秦少游唯一担心的就是这个人是否愿意为自己效命了，其实效命和效命是两回事，有一种效命，是不得已而为之，即便有才能，那也不显山露水，不肯露出全力，无非就是混吃等死罢了。而另外一种，则是大家一起有远景，有目标。殚精竭虑，呕心沥血。

秦少游看着王琚，良久之后，他突然道：“王先生还想为秦某人效劳吗？”

王琚正色道：“王某愿为秦上尉效犬马之劳。敢不尽心尽力。”

这句话出来，让秦少游不禁皱眉，他自认自己绝对没有什么王霸之气，还不至于虎躯一震，就把人吓跪了。况且他也绝不是什么四世三公的名门之后。还不至于让人‘一见倾心’。

秦少游警惕地看着王琚，道：“理由呢，请王先生给一个愿为我效力的理由。”

王琚苦笑道：“上尉，王某还有其他的出路吗？”

“.....”

很好，理由很好很强大。

秦少游略一失神，顿时明白了，这个人才是聪明人啊，跟聪明人打交道可是一点都不费力。他现在遭到了追捕，又可能株连到自己的朋友，为了明哲保身。所以他展现出了自己的能力，一个有能力却无法保护自己的人，其实就和也行的孩童手里还揣着一个大金元宝差不多，现在秦少游已经看到了他的金元宝，怎么可能轻易放过他？

若是他不甘心，以秦少游的性子，必定不会让他活着走出去，与其如此，那倒不如乖乖就范，为秦少游效力。

秦少游抿嘴一笑。道：“既然如此，那么从此之后，王先生就在此住下吧，工坊边儿有一处宅院。那儿禁卫森严，又临靠工坊，任何出入那里的人都是经过了几番盘查和检验，至于平时.....王先生就委屈一些，先处理一些案牍上的事，我会命亲信之人取一些公文去。只是这官职，暂时却是不可能为你争取了。不知王先生以为如何？”

经过了一番亲切友好的恳谈，王琚似乎显得很足‘知足’，他深深作揖道：“谢秦上尉收容。”

秦少游突然想起什么，继续道：“还有一件事，陛下将这团结营改为了天策军，奈何我的本部人马不过一千，按朝廷的规矩，一军卫人马在五千上下，只是要到五千，谈何容易，不过再招募两千人却也是刻不容缓的事，奈何我这里庄户的壮丁不足，却是不知王先生有什么高见。”

王琚笑吟吟地道：“这就要看秦上尉是想给谁练兵了。”

秦少游皱眉：“愿闻其详。”

王琚不疾不徐地道：“但凡是高门，都有私兵，而私兵必然出自于自家田庄中的农户，这是因为这些壮丁，往往阖家阖族都依附于高门之下，休戚与共，秦上尉若是要对外招募壮丁，就必须赡养他们的妻儿，让他们的亲族来此安居，否则，不过是为他人做嫁衣而已。”

秦少游皱眉道：“此事还要请王先生拿出个具体的章程来，不过暂时也不

要急，我这庄子，百废待举，千头万绪的事实在太多，到时还要向先生请益指教。”

王琚点点头，便让人领着前去安顿了。

对秦少游来说，能招募到王琚这样的人做自己的左右手，实在是一件可喜可贺的事，这个人的真实能力比他现在的表现其实更加高深，这个协助了李隆基开创了开元盛世的人，显然真实的能力不在于善谋，而是他总能临危不惧，在天塌下来时，表现出超人的智慧和勇气。

这就好像一个赛车手，平时能炫车技其实并不算真正的本事，而真正厉害的车手最重要的是遇到突发情况时，能够果断地处理眼下的危机。

王琚就是这样的人。

当然，这几日他的表现也有许多可圈可点之处，秦少游专门让人拿一些生意和筑城方面的事去向他请教，他虽不能做到尽善尽美，却总能根据实际情况为秦少游权衡出一个最优的方案。

可是对王琚来说，等他走马上任，虽然每日只是蜗居于一处庭院之中，可是根据天策府内部的许多公文，他却渐渐地将庄子里的情况摸透了。

正因为摸透，却是让他叹为观止。

每年数百万贯的纯利，招募壮丁不算什么，可是为了蓄养这些壮丁，一个人，单是他的武器、铠甲和马匹，就超过了三十多贯，伙食的花销也是骇人听闻，还有每月从各处收购来的粮食，这都是数以万担来计算，这些粮食，一部分用来吃用，另一部分，居然是用来储存，工坊里数千上万人集合在一起劳作，但是从工坊里运出的货物，每日就有上百车。

新成立的商队，据说是前往塞外的狼堡，足足就有骡马数百匹，大车无数，招募的人手亦有千人的规模。

更让王琚震惊的是，这儿的私学，太平学的生员居然超过了两千人，这个数字，放在哪里都令人膛目结舌，虽然绝大多数，所学习的都是一些‘粗浅’的东西，可是这样的规模，尤其是在孟津这个巴掌大的地方，就让人为之震惊了。

筑城的计划，显然雄心勃勃，这座临靠着洛阳的大邑，一旦拔地而起，将会是什么样的局面？

王琚摸清了这里的底气，真是哭笑不得，亏得自己还说什么积攒实力之类的话，这姓秦的实力，若不说人脉，单比钱财和真正的实力，只怕已经不在七宗五姓之下了。

不过……王琚依然觉得秦少游这儿还欠缺了许多东西，高门阀能够屹立千年，靠的当然不可能是钱财和眼下的官职，而是靠那千年积攒下来的人脉，比如王方庆，即便和崔警最近产生了一丝裂痕，双方各为其主，可是说起来，崔警却还是王方庆的表兄，而崔警和王方庆之间，怕也有姻亲关系，更不必提，崔家和王家，不知道多少近亲远亲纷纷为官，有的高居尚书、侍郎，有的为州刺史，有的为县中使君，除了亲族，更不知有多少与他们有关系的门生故吏，遍布于天下各州，每日与他们书信往来，互利共生。

这种老树盘根，岂是现在的秦少游能相比的。

王琚皱着眉，似乎渐渐开始进入了状态，他虽也是高门出身，却也十分明白高门的底细，如今的他无论是以何种理由都好，他既为秦少游效命，得到了秦少游的保护，那么就少不得要出力了。

他每日闭门不出，除了读书，就撰写着一份方略，他希望借此，整个天策府必须得有一个远景和目标，而这个方略，他自认为是达到目的的重要依据，关于此事，秦少游似乎很有兴趣，也肯放手让他去做。

偶尔，秦少游也会来，双方并不谈什么公务，无非就是闲谈而已，两个人毕竟是年轻人，也有各自的见识，王琚的见识在于他的高门出身，以及他对许多事细致的洞悉能力，而秦少游的见识则更空泛一些，不过也足够吸引王琚，毕竟是两世为人，有前生和今世的人，这样的见识，只怕全天下也只有秦少游独一份了。

天气渐渐变冷了，大家也要多注意身体！

第二百四十七章：夺门之变

天策府渐渐地已经开始有了头绪，慢慢地，各种事也开始推进了。

几十个秦少游任命的属官，也开始进入了状态，筑城的筑城，督促生产的督促生产，收粮的收粮，练兵的练兵。

一切在最初的混乱之后，渐渐井然有序起来。

万事开头难，可是一旦开了头，也就水到渠成了。

那位将作大匠已经开始领着人四处勘探地形，倒是此时入夏，却又是棒冰最火热的时候，长史陈杰便把心思都扑在敦促棒冰的生产上。

劣茶的生产，也开始进入了头绪。

秦少游对那位老丈人，一直将自己定位为生意人，跟老丈人做买卖也是不能讲感情的，介于大漠民穷，所以唯一指望的就是让他们用牛羊皮，还有健马来交换茶叶，牛羊皮有大用处，可以制作衣饰，也可以供给军需，至于其他牲畜和健马，除了一部分特别神骏的带回天策军之外，其余的索性就在狼堡那儿放养，既要放养，就不免要招募一些人手，狼堡那儿的的情况，秦少游都交给了从前团结营的校尉王勇手里。

王勇这个人，根本就不是带兵的料，和方静是两个极端，倒是后来，秦少游为了鼓励庄户种茶，让这厮去四处推广，他做的倒是不错，因而渐渐也成了秦少游小班子里的一个经营型人才，这个人虽是武官，偏生手无缚鸡之力，可是与人交涉却很有一手，让他坐镇狼子堡去负责与突厥人接洽，互通有无的同时，顺道儿经营狼子堡，也算是人尽其用。

秦少游的茶叶买卖，是对大漠的绝对垄断，而这种垄断，几乎让大漠倾尽了所有多余的物资，可是所换来的东西。秦少游却依旧觉得还是有点折本，于是乎，为了降低成本，就得制造出更差的劣茶。没有办法，你也不指望他们能吃得起好茶，反正他们只是将茶叶当药用，自然是用茶渣和最次等的茶叶随意去糊弄就好了，毕竟功效还是有的。只是口感和香气，那就只好哈哈了。

因为供应巨大，所以茶叶的工坊又招募了诸多的匠人，今年的买卖，因为开拓了大漠的市场，再加上公主茶的日渐风靡，只怕收益还要增加一倍，这种成倍的增长，秦少游早已习以为常，只是这钱源源不断地入库。显然也不可能一直囤着，因而大量的采购计划亦是单列了出来。

所有的物资都在疯狂地囤积，一方面是筑城的所需，另一方面则是粮

食、军需，而如今一来，却是更加助长了整个集市的繁华。

秦家的庄子，那可是数万贯数十万贯的采购东西，这种大手笔，便是洛阳城里的高门大族也无法比拟，想想看。对于粮商来说，那儿几乎是限定了一个价格，无限的收粮，收粮的价格虽然比之市面上要低一些。可是人家量大，有多少要多少，这关东一带的粮商，哪一个不是眼红耳热？不知多少粮商蜂拥而至，寻找商机，粮商来了。其他卖茶、卖丝的也蜂拥而入，毕竟秦家庄的茶叶产量有限，如今大量的供应大漠，不得不对外大批收购茶叶，几乎也是无限量收购，于是关东商贾齐聚于秦家庄，这里的商贾已经不再限于收购秦家的货物，更有绝大多数却是给秦家庄提供原料，从前对洛阳、长安热衷无比的买卖一下子冷却起来，反而这秦家庄却成了商业的中心，河北的商贾渡河而来，关东商贾络绎不绝，关中的商贾亦是开始出现，四处打听风声，如今这儿的盛况空前，每年数百万乃至数千万贯的买卖在此达成。

而商贾多，这些人的消费能力，随便一个人，就是寻常百姓人家数十倍的消费能力，于是乎，各种客栈也如雨后春笋一般出来，酒旗林立，茶幡如林，人口暴增。

甚至是洛阳的东市，与之相比也毫无逊色。

秦少游为此也不禁有些汗颜，其实他建这个市集，本意也不过是想压榨一下商户手里的‘余钱’罢了，他哪里想到，无心插柳柳成荫，却是吸引了这么多的商贾，商贾多，就是财源，越是他们聚集，对秦少游来说越是好事，他猛地意识到，这个地方正在产生所谓的‘马太效应’。马太效应的原理是，强者越强、弱者越弱，而市集也是如此，因为一开始吸引了大量的商贾，于是商贾越聚越多，一开始的时候，商贾们的目的只是来这里采买茶叶、布匹、棒冰，可是随着大量商贾的出现，便造就了市集的繁荣，紧接着，大量出售货物的商贾出现了，若说一开始，商贾的聚集只是单纯的与秦家庄做买卖，或是兜售他们的原料，或者购买秦家庄的货物，可是因为商贾的日渐增多，一些商贾瞅准了商机，觉得这么多人聚集，可是客栈、茶肆、酒楼却是破败无比，于是乎，不少人开始做的不再是秦家的生意，而是市集开了许多的铺子，随着商贾日多，这儿的商机也就渐多起来，毕竟这儿成了商贾的集散地，有商贾收购了货物，就需要有人运载出去，车马行自然出现，有了车马行，就有人供应草料，如此反复的循环，使得商贾大规模的聚集，商机无限，便如一块磁铁一般，将无数的商贾滚雪球一般的吸引进来。

秦少游对此，也不禁为之咋舌，不过这时候，一个消息却是传出，接到了消息的秦少游并没有大惊失色，却还是二话不说，直接去寻王琚。

“王先生，果然如你所料，狄仁杰上书了。”秦少游直接闯入王琚住处的

中堂，开门见山地道。

王琚埋首在案牍上，正写着什么，他抬眸，显得很淡定：“上书的内容，莫不是让临淄王就藩？”

秦少游笑了笑，他和王琚之间已经有了一些默契，摇头道：“王先生所料不差，不过有一样却是错了。”

王琚皱眉，似乎是在思考自己推敲中的漏洞，最后道：“不错，我确实错了，狄仁杰还有崔翥这些人，都是老谋深算之辈，这样的人，怎么可能只是赶走临淄王呢，若是不给临淄王一点甜头，难道他们就不怕临淄王鱼死网破？”

王琚沉吟道：“理应是狄仁杰上书，请加临淄王亲王爵，而后再让他就藩吧，只是不知是要封的是齐王还是吴王。这诸王之中，最尊者而有空缺的也就是这两个封号了，不过这齐王乃是当年太宗时期李元吉的封号，用之不详，狄仁杰理应不会犯这样的错误，以我之见，想来应是吴王。”

“.....”秦少游顿时无语，这谜底一下子就被抖落出来，就实在无趣了，他只得苦笑道：“不错，他们请封李隆基为吴王。”

王琚抛了笔，站了起来，眉头皱得更深：“却不知陛下是什么反应？”

秦少游道：“陛下没有表态，凌磨两可之间，不过.....陛下想来是很乐于见这样的事，李氏相争，陛下才能坐的得安稳。”

王琚笑了笑，道：“秦上尉说的不错，其实今日的局面都是陛下放任的。当今陛下神鬼莫测，只是可惜，有些时候，怕也是聪明过了头。”

他说到武则天的时候，脸上全无敬重的表情。

这让秦少游有些不悦，不管怎么说，武则天对自己还算不错，他耐着性子道：“最有意思的是临淄王，临淄王的反应实在出乎人的意料之外。他居然也上了书，恳请陛下加封。”

“是吗？”王琚满脸诧异，然后皱着眉头道：“他要加封的意思，理应是萌生了退意，想要‘急流勇退’，唔.....不对，即便是要如此，那也不必如此心急，除非.....”王琚的眼眸猛地一张，突然大声道：“除非这是临淄王要麻痹别人，他要麻痹谁呢？他又为何要麻痹别人？秦上尉.....临淄王不是要就藩，也绝非是萌生退意，他这是要夺门了！”

所谓的夺门就是谋反，当年太宗皇帝在的时候，便是夺了玄武门，控制了长安，杀死了自己的兄弟，这才有了天下。

因而对于李家人来说，夺门未必就是一件可耻的事，而事实上，大唐数百年，发生的夺门之变多如过江之鲫。

临淄王要谋反了！

秦少游的眉宇微微皱起，他似乎也感觉到有点不太对劲，他不由道：“王先生，这也未必就见得吧，或许……”

.....

谢谢一些同学的关心，老虎感觉好些了，估计是受了凉，有点上吐下泻，医生说咽喉发炎引起反复发烧，大家最近也多注意点吧，生病的感受可不好呀！

第二百四十八章：面见天子

王琚冷笑道：“秦上尉信与不信，其实都不重要，只是现在，我们要说临淄王谋反，只怕也没有人相信，临淄王反与不反，其实未必就在于他，而在于那些为了他投入了重注的人，这些人将一切都博在了他的身上，临淄王就藩，不失一个荣华富贵，可是这些人不同，他们成了，则是封王拜相，可是一旦输了，就会被人挤兑出庙堂，一代新人胜旧人，谁不想做新人，又有谁甘愿做旧人？人心就是如此，假若临淄王立即入宫求告，向陛下说不肯就藩，那么……或许李隆基和他的爪牙未必就有反心，只是他却上表请求就藩，秦上尉，他们这是要铤而走险了。”

说完这些，王琚顿了一下，继续道：“只是……陛下此人深不可测，这件事，难道她就不会有一丁点的防范吗？依我之见，你应寻个机会入宫一趟，且看看陛下的态度。”

“除此之外，我们还要随时做好准备，一旦李隆基谋反，必定是直取则天门，可是天策军不同，天策军驻扎于洛阳城外，一旦发生急变，就必须得入城，可是要入城，谈何容易。只是据我所知，北面的承德门守将张让与庐陵王乃是死党，这个人，可以事先联络，天策军从现在开始，都应当兵不卸甲，所有的战马都要随时喂足，要保持充分的体力。”

王琚沉默了一下，斩钉截铁地道：“秦上尉，可有由头入宫吗？”

秦少游道：“要入宫倒是容易，难的是打探陛下的心思。”

王琚微微一笑道：“试一试总是好的。”

二人约定好了，秦少游倒是利索得很，直接带着几个卫士前往洛阳。

洛阳城里，一如既往的喧闹，炎炎夏日悄然而至，酷暑当空，却依旧禁不绝这往来的商旅。

秦少游穿着常服，腰间却系着银龟袋子。待到了宣武门，取出信物，恳请觐见，过不多时。宫中便有人领着他进去。

到了宣政殿，才知道陛下正在召见几个三省的宰辅议事，这时候不便相见，他也只能在此候着。

倒是冷不防，上官婉儿却是盈盈自殿中出来。却也不知她是无意还是故意，见了秦少游，她朝秦少游招了招手，秦少游上前，作揖道：“见过上官待诏。”

上官婉儿笑道：“据说你在孟津做了很大的事，日理万机的，今日怎么得闲来了？”

秦少游惊讶地道：“什么好大的事。”

上官婉儿的脸上依然有着笑意，道：“你这不是要筑城吗？”

秦少游无言，筑城的事，现在只是初步的勘察和准备。还没有确定最后的方案，一切都是私底下进行，秦少游还未上表，谁晓得这世上竟是没有不透风的墙，这转眼之间，居然就泄露了出来，连宫中都知道了。

见秦少游有些紧张，上官婉儿便安慰道：“其实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陛下呢，也知道你的心思。此前陛下让你来做这天策府的上尉，其用意不就是制衡吗？”说到这里，上官婉儿压低了声音，继续道：“陛下自然知晓。此番这个天策府已让你陷入了绝地，你要筑城，四处收粮，也能体谅，此事没什么可顾忌的，即便有御史弹劾。宫中也保准能压下来。”

秦少游心念一动，道：“陛下最近可有烦心李隆基的事吗？”

秦少游没有喊临淄王殿下，而是直接以李隆基相称，可见秦少游对李隆基的心态。

上官婉儿莞尔一笑，道：“陛下？陛下要的是斗而不破的局面，不过近来她的心思却越来越让人难以预料了，怎么，你不是巴不得这临淄王就藩吗？”

秦少游咳嗽一声，道：“没什么，不过随口问问而已。”

上官婉儿和秦少游是极为熟稔的，近几日虽然没有什么私下接触，不过这种亲近感却还在，她呵呵一笑道：“你是为了二李相争的事来的吧？其实此事与你无关，你好生顾好自己就成了。”

秦少游一时问不出个所以然来，正想给上官婉儿透个底，这时候，却见崔翥等人自宣政殿出来，紧接着有个宦官道：“秦上尉，陛下要见你。”

秦少游与上官婉儿对视一眼，苦笑道：“改日再叙吧。”

说罢，秦少游进入殿中，便见武则天高坐在御案后，她神色显得有些不说，秦少游上前，行礼道：“臣秦少游，见过陛下。”

武则天眯着眼，道：“噢，你来了，看你脸色不太好，是有什么事要奏吗？”

秦少游道：“臣的作坊已经越来越大，参与制造茶叶的匠人也越来越多，

为了保密，臣恳请陛下允臣筑城，以防不测。”

这个理由是早就想好了的，一方面是看看武则天近来如何，另一方面，却也是为了在筑城方面得到武则天的支持。

武则天对于此事，显然并没有什么特定的立场，只是颌首：“制茶关系重大，为了防止秘方外泄，这倒也是个法子，只是钱粮之事，却还得你自行筹措。”

秦少游道：“臣谢陛下恩典。”

一来一去，也就词穷了。

武则天见秦少游还在踟蹰着什么，道：“朕怎么看你心神不宁的？”

秦少游等的就是武则天这句话，他道：“陛下，臣听说临淄王就要就藩了，请不要误会，臣不过随口一问而已。”

本来以秦少游的身份，是没有资格去讨论这样的事的，可是武则天却没有见罪，道：“不错，朕也有此意。”

秦少游不禁细细去观察武则天，也不知武则天说出这句话是真是假，他想了想，道：“这倒也算是一件好事。”

武则天不疾不徐地道：“哦？为何是好事？”

秦少游道：“临淄王殿下留在洛阳，毕竟不太妥当，他虽年轻，却也该就藩了。”

武则天晒然一笑，突然冷笑道：“秦少游……你休要卖关子了，怎么，你是来打探临淄王的事的吧？既是想打探，为何却要旁敲侧击，有什么话就问吧。”

秦少游吓了一跳，自己的心思被戳破，这个时候也断然不可能继续虚伪下去了，于是秦少游正色道：“回陛下，臣觉得此事蹊跷，临淄王向来桀骜不驯，自视甚高，此番却不知何故，居然上表恳求就藩，陛下，不可不察啊。”

武则天的眸光变得深沉起来，她眼底掠过一丝精光，慢悠悠的道：“你是说，这是临淄王掩人耳目，他是要宫变，是吗？”

秦少游一时语塞，禁不住道：“陛下……”

武则天淡淡道：“这件事，朕知道了……你退下吧。”

就这么不咸不淡的寥寥几语，却是让秦少游更加摸不着头脑，显然宫变的可能，便是陛下似乎也有所察觉，可是陛下却又何故无动于衷呢。

他禁不住有些恼火，正色道：“陛下，臣恐有旦夕之祸……”

武则天脸色缓和了一些，或许是因为秦少游所表现出来的担心使她对秦少游的态度温和了许多，她慢悠悠地道：“朕自有防备，洛阳宫内外，已是戒备森严，放心，就算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天也塌不下来。”

秦少游猛地醒悟到了什么。

祸水东引，陛下……这一手未必也太恶毒了。

洛阳宫绝不会出现任何差错，也就是说，武则天已经将这宫城牢牢地控制在了手里。

言外之意更是，即便临淄王当真反了，他破不了洛阳宫，会怎么办？

一旦急切之下，拿不到洛阳宫，任何谋反，若是在这仓促之下拿不下宫城，都必死无疑，因为这洛阳城里，可不只是临淄王的党羽，庐陵王还有武家绝对不会坐视不理，最后的结果会如何？

几乎可以想象，一旦事发之后，却又拿不下宫城，李隆基就会采取第二个方案，那便是拿下龙门宫，龙门宫独立于洛阳宫之外，那儿住的就是临淄王的最大对手庐陵王，当今陛下只剩下两条血脉，一个是李显，另一个就是李隆基的父亲的那一脉，宫中既然舍弃了武家，唯一能选的，就是这两个儿孙了，以武则天的性子，绝不可能让其他的李氏王族继承大统。那么临淄王只要围住了龙门宫，杀死了庐陵王，如此一来，陛下仅存在世的子嗣就只有一个，除了李隆基和李隆基的父亲之外，再无其他的选择。

可是庐陵王会任人宰割吗？庐陵王固然软弱，可是不要忘了，这庐陵王的背后，可是崔翥和狄仁杰，这两个人，没有一个人是省油的灯，一旦闹将起来，李氏内部彻底决裂不说，甚至可能要将所有的力量悉数消耗掉，而武则天稳居宫中，高坐在钓鱼台上，岂不是稳如磐石？

秦少游深深地看了武则天一眼，猛地觉得自己似乎在这场宫变之中，很难再有用武之地了，什么借此结好庐陵王，都是扯淡，因为这一切本就是陛下布置好了的，要的就是耗尽李氏最后一丁点的力量，到了那时，天下无有不臣，只要陛下一息尚存，这天下就再没有被人倾覆的一丝可能。

第二百四十九章：满城杀机

秦少游觉得有一丝心寒。

固然武则天算计了临淄王，而李隆基这个家伙，本身就是混蛋加三级，秦少游完全有理由去拍手称快。

可是李显呢？

秦少游脑海里，竟是不自觉地浮现了那个忠厚‘皇太子’的身影，这个人，也在陛下的棋局之中，而这驱虎吞狼之策，却已是分不清，天子的儿子是虎，还是天子的孙子是虎了。

他长长呼了一口气，突然觉得没有了兴致，于是作揖行礼，道：“陛下圣明，臣请告辞。”

“嗯……”武则天没有察觉到秦少游的异样。

秦少游自殿中出来，本以为上官婉儿就在殿外候着他，谁知却是不见芳踪，他索性直接出宫，到了宣武门，摇摇看见一个武官穿着一身明光铠，威风凛凛地在门洞处训斥几个卫兵。

这武官似乎也看到了秦少游，忙是上前打招呼，笑吟吟的道：“秦上尉，许久不见，别来无恙否？”

秦少游认清了这个人，正是那个被李隆基训斥的金吾大将军武懿宗，上一次抢亲，说起来，还是武懿宗帮秦少游开了城门，二人虽然没什么交情，不过见了面，难免要寒暄几句。

秦少游露出微笑，道：“下官见过武将军，武将军为何来这宣武门？”

武懿宗爽朗大笑道：“秦上尉莫非不知老夫刚刚受命节制宫中各卫？陛下命老夫严守宫城，既有圣命，老夫也只好拼命了。”

秦少游猛地想到，武则天说洛阳城里固若金汤，原来却是让这位武家的将军掌握了宫禁，如此一来，这可就难怪了，武懿宗与李隆基二人可是形同水火的，一旦那李隆基敢造次，武懿宗想来就是拼死也会把洛阳宫守住。而陛下……不是恰好在此高坐钓鱼台？

秦少游禁不住呖然发笑，似乎这一切的一切，陛下都已经布置好了，现在等的就是以静制动的时机。

他正待要告辞。武懿宗却很亲昵地拍了拍他的肩，道：“上次老夫让你到府上小叙，左等右等都不见你来，这是何故？不成，不成。相逢不如偶遇，不妨就在今夜，咱们一醉方休。”

武懿宗表现出来的善意，让秦少游有些难以拒绝，他讪讪一笑，武懿宗却是看了看左右，道：“我们借一步说话。”

秦少游晓得武懿宗有机密的事要说，便点点头，随他到了一处无人的墙根底下，武懿宗表情凝重地道：“你去面见天子。陛下与你可说了什么？”

秦少游自然不敢将实情相告，忙道：“不过是筑城的事，武将军何故问起这个？”

武懿宗笑呵呵地道：“京师里……要出大事了，你却还懵然无知，你看看，狄仁杰上书让李隆基那小贼究藩，李隆基那小贼素来骄横，怎么咽得下这口气，可是最奇怪的却是他这一次居然把这口气咽下了，不只如此。居然也上书恳请陛下准他就藩，这真是让人摸不着头脑的事，而此后呢，陛下突然让老夫节制宫城。你可知道这是为何吗？”

秦少游故作不知，顺着他的话道：“为何？”

武懿宗狞笑一声，才道：“李隆基这小贼，怕是准备鱼死网破，要反天了，你休要不信。此事千真万确，陛下任我节制宫中，就已经明言要引蛇出洞，做好万全准备。等到了那个时候……”武懿宗脸上的横肉抖了抖，咬牙切齿地道：“李隆基那小子，就等着死无葬身之地吧，陛下已经做好了万全的准备，李隆基只要稍有异动，就是必死的结局，此贼狂妄无比，秦上尉，你等着看好戏吧，且看老夫如何收拾他。”

秦少游抿嘴笑了笑，道：“武将军神勇，料来那临淄王殿下若真是胆大包天，将军岂不是手到擒来。”

武懿宗哈哈大笑，道：“总而言之，你乖乖看好戏吧。”

秦少游发现这个家伙似乎也说不出什么新鲜的东西来，他实在没有心情在这里计较这件事，便道：“武将军，秦某还是告辞为好，家中有些事，还要处置。”

武懿宗见秦少游一脸慵懒的样子，似乎有些不悦，却还是道：“既然如此，那么就不挽留了，可若是下次再见，秦上尉切莫谢绝老夫的盛情。”

秦少游说了几句好听的话，忙是出了宣武门，径直回到了自己的庄子。

洛阳城里的丑恶，却衬托了自己庄子里的温馨，秦少游松一口气，竟是

发现这里的一草一木，一屋一瓦，虽然并不曾有太多的富丽堂皇，可是这儿却使自己浑身轻松起来。

他舒舒服服地躺在椅上，把脚架着，慢悠悠地吃着茶，今日去了一趟洛阳，才知道这洛阳城里的事都和他无关，而这天策府却是实打实的基业，他已有准备，安心经营自己的天策府也就是了。

阿尼玛这几日都在刺绣的地方跟着绣娘刺绣，因而秦少游便多了许多个荷包，都是阿尼玛刺的，针法当然是不堪忍睹，不过秦少游却还是得乖乖地佩戴在身，他已习惯了把手颠着荷包，歇了片刻，便去寻王琬去了。

在宣政殿里，武则天正面无表情地批阅着奏疏。

她的脸色很是祥和，上官婉儿悄然无声地到了身边，为她奉上了一盏热茶，武则天习惯性地端起了茶盏，咳嗽一声，一旁的宦官便将案牒上的奏疏收捡到了一边，武则天喝了一口茶，整个人放松了一些，她嘴角微微勾起，徐徐道：“庐陵王的病……好些了吗？”

上官婉儿道：“还是老样子呢，照例，臣派人去问了一下，依旧还是卧床不起。”

武则天便不禁微微蹙眉，感叹道：“朕的这个儿子太忠厚，也太胆怯了，他的性子啊……像他的父皇……”说到他的父皇的时候，武则天脸色仍是冷冰冰的，不带任何表情，她把茶盏搁下，道：“可是有什么法子呢，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朕是改变不了他啦，那就由着他去吧。”

武则天又慢悠悠地继续道：“前几日，狄仁杰上书，此后呢，临淄王也上书，他们奏疏中的话也不是没有道理，留在洛阳城里，总是有不便的，毕竟是藩王嘛，会有人说闲话的，朕看哪，也该有个结果了，狄仁杰请封的是吴王，朕看吴王不好，齐王更显尊贵一些，就封齐王吧，藩地临淄，下月选个日子，让人送到藩地去。”

上官婉儿捕捉到了一丝细节，齐王可是李元吉的爵位，自玄武门之变后，李元吉被杀，这个爵位自此也就空缺下来，就好似太宗皇帝从前的爵位秦王一样，朝廷再不开封赏给人，只是秦王封下去是犯忌讳，可是齐王封下去，却是有别的意涵，这不是摆明着咒人不得好死吗？

不过这些……显然和上官婉儿无关，上官婉儿道：“臣待会儿就去草诏。”

武则天莞尔一笑，道：“却不知朕的那个齐王，近来都在做什么？”

上官婉儿道：“这个就不知了，据说很是安分，似乎比之从前要稳当了一些。”

武则天只是抿抿嘴，道：“朕还是那一句话，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婉儿啊，看人不能看皮，要看骨，皮相就像花儿一样，都是用来骗人的，你跟着朕这么多年，难道到现在还没有识人的眼力吗？”

武则天说罢，摇了摇头，她猛地想起什么，又幽幽叹口气：“倒是那秦少游，却是跑来试探朕，朕知道他的心思，他是怕呀，怕有一天，这一夜之间，城头变换了旗帜，一转眼，临淄王就脱胎换骨了，他和临淄王可不共戴天的，真到了那一天，他可就真正是死无葬身之地了。朕倒是难为了他，让他做这个天策上尉，一定让他坐立难安吧，可是有什么法子呢，没有法子啊……”

她竟开始蹉跎感叹起来，目光幽幽地望着虚空，就像寻常百姓家的老妇，开始唏嘘，嘴皮子不禁开始唠叨，最后她晒然一笑，道：“诏书要及早拟定，让三省的大臣也参详一下，齐王要就藩，那也不是小事，他是朕的孙儿嘛。”

上官婉儿福了福身，道：“是，臣这便去，不知陛下还有什么吩咐。”

武则天将案牒上的茶盏推到了一边，对着身旁的宦官努努嘴，宦官会意，又将奏疏摊到了武则天的身前，武则天提起了笔，悬在半空，眼睛已落在了奏疏上。

上官婉儿见状，莲步轻移，悄然去了。

.....

清晨起来码字的，大家可有鼓励吗？

第二百五十章：临淄王反了

旨意送到了临淄王府。

李隆基接了旨意，忙是入宫谢恩。

朝中的气氛顿时变得有些尴尬起来。

转眼之间，临淄王居然就要就藩了，有人欢喜有人忧，这些事，自然和秦少游无关，他每日在庄子里晃悠，偶尔也会去秦家的集市里闲逛，他喜欢凑这个热闹，看到一个个风尘仆仆的商旅，或喜或忧，这种市侩的笑容，对于秦少游来说，竟也颇为几分风味。

这显然是大周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这个世界里，每一个人都将自己的贪婪写在了脸上，每一个人都满是铜臭，可是在秦少游眼里，这些人却是真诚的，这些人真诚到连自己的贪婪和爱财之心都掩饰不住。

日子距离临淄王就藩的日子越来越近。

一开始，大家还有一些紧张，只道是这位临淄王会闹出点什么来，可是眼看着李隆基每日大宴宾客，每夜都是烂醉如泥，王府里正在收拾行装，大家的心终于放了下来。

只是在这临行前的最后一夜。

月儿惨淡，这酷暑的天气里，洛阳城里只剩下了星点的灯火。

子时！

临淄王府。

数十个卫士已经聚集在中堂。

人很少，少的有点可怜。

可是一身龙服的李隆基在一干卫士的众星捧月下却是出现。

随后，黑暗之中，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在王府的前殿聚集，一个个人，悄无声息，每一个人都带着各自不同的面孔，有人呼吸粗重，有人目光带着血丝，有人目光炯炯。

人越来越多，越来越多，密密麻麻，星月之下。无以数计。

王府的家眷许多都已经先期前去了临淄藩地，所以现在的王府，显得空荡荡的，李隆基冷漠的打量着这里的一草一木。他声音压低，带着几分嘶哑和激动，他的手不由按住了腰间的短剑剑柄。

他的目光转瞬间变得赤红，森然的冷笑出现在了脸上，他低喝一声：“本王在此已经住了足足十年。这座府邸，乃是先父留给本王，先父曾为太子，却是突然猝死于那洛阳宫中，本王只知道，他身强体壮，何以突然猝死？这本是我李家的朝堂，是我李家的天下，何以现在，却落入一个妇人之手！”

李隆基猛地咬牙切齿：“这个恶妇。毒杀了我的母亲，此仇不报，我李隆基，誓不为人。”

“我李隆基，乃是高祖嫡亲血脉，岂可任一个妇人宰割，今日……血债血偿的时候到了，光复大唐就在今夜，尔等俱都是忠臣义士，且随本王杀入宫中。还天下一个太平。”

李隆基的声音落下。

可是密集的人群之中依旧是沉默以对，只是沉默的背后，却终于涌现了浓重的杀机。

李隆基拔剑，遥指苍穹：“事到如今。本王已经没有退路，尔等，也没有退路，事到如今，诸位与我，若非身死。则必定富贵一世、公侯万代，事到如今，请看今日之域中，是谁家的天下！复国！”

“来人！”他面目狰狞，却是紧张的握剑的手都在颤抖，显然这是豪赌，这场赌注，压上了他的一切。

他声音几乎已经哑了，艰难的道：“起火！”

一个个火把举了起来，而这时候，阴霾终于被驱散，光明之下，无数的人头在攒动，已经有了开始四处放火，在齐王府的各角落，一团团的火焰燃烧起来，主殿的火势最大，火焰立即蹿了起来，宛如一条飞龙。

李隆基大吼：“则天门！”

喧闹响起，无数人举起了长刀，刀影在火光之下，闪闪生辉，冲入云霄的声音一起在回应：“杀！”

叛军随着李隆基，蜂拥的出了王府，而他们背后的王府，火势更加猛烈，整个洛阳城的天空，似乎都被烧掉了半边。

李隆基没有回头去看，仿佛无情浪子与恋人的诀别，不曾有丝毫地栈恋，他的眼里只有则天门，只有洛阳宫。

.....

王府的火势一起，王府的喊杀声直冲云霄的那一刻。

在洛阳城内的飞骑营里。

猛地也像炸开了锅一样。

飞骑乃是大周禁军中的禁军，他们主要来源于当年唐高祖李渊最初起兵的一支精兵，甚至可以说，这支军马，才是李家打天下的根本，因此历代李家天子登基之后，第一件事便是对飞骑进行封赏，并且让他们驻扎京师，给予最丰厚的待遇。

武则天登基之后，为了控制飞骑，采取了一个最直接的办法来控制飞骑，那边是将一千的飞骑，扩编为了万人，而且不再从李家的太原老家招募，改为从禁军中抽调。最后又任命武承正来领兵。

武承正乃是武家的亲族，虽然并非近亲，却颇有勇略，此时一听到喧闹，他连忙从大帐中惊起。

“来人，来人.....发生了什么事。”

账外，已有数十个都尉、校尉在等候他。

他掀开帘子，看到了一张张木然的脸，这些平时对他阿谀奉承的武官，今日却很是奇怪。

他们的表情里，自然没有了从前的喜笑颜开，可是现在却也没有厌恶，怎么说.....这是一种冷漠，每一双眼睛，都是这样的冷漠，他们木然的站着，静谧无声。

武承正禁不住道：“出了什么事？”

一个武官站了出来。

武承正发现，在武官的时候，越来越多的兵卒居然也围拢了上来。

现在可是夜半三更。

事发突然，为何有这么多的兵士居然穿戴整齐……

武承正猛地打了个激灵。

那武官朝武承正行了个礼，道：“将军，临淄王……反了！”

“反……反了……”此时的武承正，其实已经不在乎那远在天边的火光和喊杀了，因为近在咫尺之中，他已经察觉到了一丝不妙，他后退一步，道：“他们……何故造饭。”

这句问话，不过是在紧张之中下意识的一句诘问而已。

于是站在武承正面前的武官笑了。他这一笑，许多人跟着笑了起来，只有武承正一个人拉着脸。

‘将军，外头人都说，武氏篡位窃国，荒YIN无道，所以都要诛杀武氏。’

“他们……好大的胆子……”

武承正战战兢兢，他突然发现自己身子抖动的厉害，牙关也不禁打颤。

“是啊，可是下官也深以为然。”

“什么，杨雄，本将军待你不薄！”

“不，将军固然待我杨某不薄，可是这飞骑，乃是从龙之军，以忠义而闻名天下，下官是太原人，莫说是现在的天下人都只知李氏，而不知武氏，我们太原人，即便是有朝一日，李氏被诛杀殆尽，也只认李家天子。”

武承正忙是退入了帐中，他慌不择路的去取帐中兵器架上的武器。

可是这时候，乱兵已经一起涌了进去，过不多时，大帐之中，哀嚎声响起。

一个声音在飞骑的上空骤然响起：“则天门！”

无数的声音回应：“杀贼！”

马蹄声开始响起了，无数的马蹄声，开始自那飞骑营的营地骤然发出声音……

洛阳城里，在这黑夜之中，一切都是乱糟糟的。

到处都是喊杀，甚至谁也不知，到底谁才是兵，谁才是贼。

所有人都被惊起了，可是许多人代之以的却是冷漠。

这样的一幕，其实在这个时代已经上演了太多太多，他们早已对此习以为常，寻常的百姓，只是将自己的房门栓紧，高门大户，自是加强了戒备。

龙门宫.....

在这个时候，居然会有人冒险不顾乱兵z跌跌撞撞的来拍门。

门不敢开。

龙门宫的禁卫已是全部进入了警戒状态。

这人的声音急切的大吼：“我乃凤阁侍郎狄仁杰，速速开门，开门。”

终于，城头上，似乎丢下了一个吊篮，狄仁杰会意，直接上了篮子。

等到他上了龙门宫的高墙甬道时，在这幽暗的月色下，首先映入他眼帘的就是庐陵王李显那不安惶恐的脸。

“狄公救我.....”

狄仁杰心里咯噔一下，却忙是跨出篮子，镇定自若的道：“乱臣贼子，必不能为害殿下，殿下宽心。”

这番话，其实狄仁杰自己说出来都一点底气都没有，他十分清楚是怎么回事，也知道接下来可能发生的是什麼。

打完吊针回来一章。

第二百五十一章：破城

站在龙门宫宫城的城楼上，可以远远眺望到那城中各处的火龙，狄仁杰努力地让自己镇定起来。

他眯着眼睛，看着洛阳宫的则天门方向，最后长长地松了口气。

狄仁杰看向李显，安慰道：“殿下，临淄王糊涂了，不足为患。”

李显吓得瑟瑟发抖，边上的宦官以为他受寒，忙是给他递了个披风。

李显裹着披风，道：“何以见得？”

狄仁杰道：“他们杀奔洛阳宫去了。”他吁了口气，才继续道：“陛下对临淄王早有忌惮之心，以臣的愚见，陛下不过是引而不发而已，此番陛下必定有所防备，而临淄王若是对庐陵王殿下不利倒也罢了，可是他已是疯了，居然想要直取宫中，他的心……太大了啊，我看宫中防卫森严，叛军急切之间必定攻夺不下，只要坚持到了天亮，各处反应过来的军马就会开始围歼贼军，洛阳二十卫兵马固然也有从逆的禁卫，可是武家也收买了不少人，况且还有不少效忠于庐陵王殿下，城外又有效忠陛下的天策军，当曙光初露，就会是叛军覆灭之时，殿下且安心在，只要谨守此地，殿下便可以高枕无忧了。”

李显却不曾松一口气，他忧虑地看着那一处处火焰，道：“临淄王……为何要这样愚蠢……”

这句话却像是一柄利剑，直接扎进了狄仁杰的心窝，或许是说者无意，可是听者有心，狄仁杰心里不禁冒出一个念头，不错……临淄王为何这样的愚蠢……

临淄王年幼，固然会冲动，会犯下兵家大忌，可是切莫要忘了，临淄王假若当真只是一时的冲动，他身后的人呢。会纵容他胡闹？或者该说是，会跟着他一起胡闹吗？

问题……到底出在哪里？

冷风萧萧，天边已出现了火烧云，这一切的一切都带着诡异。

“快看……”

有人惊叫：“乱军到达了则天门。”

则天门.....

果然。当狄仁杰和李显举目看过去的时候，便发现无数手举火把汇聚成火龙的叛军自四面八方，开始汇聚在了则天门下。

狄仁杰不禁道：“金吾大将军武懿宗.....虽非名将，可是宫城防卫森严，想来。拖延住叛军，不成什么问题。”

只是再接下来发生的事，却是让人匪夷所思，那火龙.....居然如长蛇一般，穿过了则天门.....

狄仁杰大惊失色，李显在旁拽着狄仁杰的衣袖，期期艾艾地道：“狄公.....这.....这是怎么了.....”

龙门宫里，诡异的气氛渐渐弥漫开来，一个疑问升腾而起，陷入了死一般的寂静。

.....

在紫微宫里。武则天正卧在香榻之上，她的手指关键在微微的轻床沿，殿中的人都是大气不敢出，每一个人都在沉默。

那从遥远地方传来的喧嚣，使宫中开始出现了一些混乱。

不过当紫微宫的灯纷纷掌起，一队近卫抵达了这里之后，宫中终于安稳下来。

当然，最重要的还是天子的沉稳，足以安抚住所有不安的人心。

上官婉儿寂静无声的在一旁伺候着。

武则天淡淡道：“什么时辰了？”

“子时三刻。”

武则天颌首点头，淡淡的道：“喔.....时候不早了。乱兵，是奔则天门吗？”

“是。”

武则天闭上眼睛，慢悠悠地道：“临淄王果然是有大志向啊，舍龙门而取则天门。朕是该说他有出息呢，还是该说他的心太大呢。”

武则天自嘲地笑了笑，然后继续道：“你一定在想，朕这是郑伯克段于鄢是吗？你错了，郑伯能克段于鄢，并非是郑伯狡诈。而在于他的胞弟贪婪无度，现在……这个李隆基也是如此，朕自认待他不薄，将他蓄养在洛阳，也已尽了一个祖母对孙儿的责任，可是他呢，却是结党营私，与人合谋，现在……就越发厉害了，朕不给他的东西，他要争，要抢。他若是杀进了洛阳宫，会怎样对待朕？人心哪……这便是人心，朕早已看透了，外间的人都说朕狡诈，说朕恶毒，他们哪里懂，哪里知道朕自太宗皇帝起，入了这个宫城之后，所遭遇的是什麼，朕要活下去啊，难道朕就没有资格好好地活下去吗？可是朕要挣扎，要求生，朕想要不被囚于那寺庙或者冷宫里青灯为伴，就要比别人的心更大，比别人更加小心谨慎，因为一步走错，则处处皆错，错的代价……就是死！”

武则天面带恬然和祥和，他与宫外的喊杀似乎是两个极端，她慢悠悠地打开眼帘子，幽幽叹了口气：“罢了……”

一声轻叹之后，殿外传来急促的脚步声。

“圣人……临淄王入宫了……”

上官婉儿吓了一跳，禁不住道：“什麼，怎么会入宫？怎么会轻易入宫……”

那宦官磕头如蒜捣：“是……是入宫了……”

这一下，便是智珠在握的武则天也不由豁然而起，脸色阴沉得可怕：“武懿宗呢？”

这显然很不同寻常，实在是太不同寻常了。

洛阳城的宫城防卫一直森严无比，而且谨守洛阳宫的乃是武懿宗，临淄王怎么可能这样轻易的就进来了？

“金吾大将军……武懿宗……降了！”

这个消息真是晴天霹雳，彻底让殿中的两个女人凌乱了。

降了？

他怎么可能会降？

这一切……显然过于匪夷所思。

武则天的脸色更加阴沉，她突然狞笑，道：“看到了吗，这就是人心，人心就是如此，不要怕，区区一群蠢贼罢了！”

她厉喝一声，道：“守住紫微宫，宫中所有贵人，统统都请到这里来，婉儿，你留在朕身边，随时候命，天塌不下来，无过是一个区区的武懿宗罢了。”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每一个刹那都宛若一世这样绵长，武则天高坐在紫微宫的正殿。

而她大手一挥，五百禁卫已将这里围了个水泄不通。

这些禁卫都是死士，圈养于宫苑，乃是武则天手里的最后一道屏障。

对于武懿宗的突然‘策反’，确实是让人始料不及，可是武则天的脸上依旧平静如初，她静静地候着，身上已换了冕服和通天冠，此时浑身上下，都散发着天子临朝的威严。

良久良久，喊杀声已经越来越近，及到后来，又猛地戛然而止。

宫中顿时静寂下来，武则天这时，不禁笑了。

她似乎并不担心那些乱兵，因为她心里清楚，李隆基不会急着下手，因为他还要拿一样东西，得到了这个东西，他才算成功。

偏偏.....这个东西就在武则天的手里，所以武则天不急。

她吃了一口公主茶，茶香溢在她的鼻尖，她深吸一口气，精神更加奕奕。

果然.....

过不多时，又有宦官进来，道：“陛下.....临淄王.....恳请觐见陛下。”

武则天眯着眼，手指轻叩着案牍，不置可否地道：“深更半夜，他来见朕，所为何事？”

“是.....是想要给陛下问安。”

武则天莞尔一笑，笑容中带着讽刺，道：“是吗？朕好着呢。他要见朕，

倒也无妨，不过……朕只有一个要求，朕要先见武懿宗。”

说到这里，武则天的声音变得更是冷了几分：“你去传话吧，不见着武懿宗，那么就请临淄王带兵杀进这里来，当然……前提是他有这样的胆子。”

宦官已是急匆匆地去了。

在紫微宫外，初尝到胜利喜悦的李隆基却还是激动得浑身在颤抖，所有的人到了紫微宫后，悉数止步，他们纷纷看向灯火通明的紫微宫，每一个人都露出了兴奋之色。

当武则天的要求送到李隆基这里时，李隆基却陷入了踟蹰之中。

武懿宗听罢，忙道：“殿下，这或许是那妖妇的诡计，殿下不可不察，眼下，何不如立即杀进去，就不信……”

李隆基看着紧张的武懿宗，却是异常的冷静：“武将军，现在若是杀进去，若是有个好歹，那就是宫变，当年太宗皇帝夺了玄武门，也必须得到高祖的禅让，方才算是大局已定，而一旦陛下有什么好歹，你我则是造反，现在……庐陵王还在呢，武家和李家的人也还在呢。此次，我们是趁人不备，可是这洛阳城里，又有多少兵马是忠心效忠于本王的？只有得了陛下的诏书，才算大功告成，武将军，本王能请你为本王再效劳一次吗？”

第二百五十二章：命悬一线

李隆基显然不是一个鲁莽的人。

他当然非常清楚，要夺门容易，可是想要善后，却是很难很难。

历朝历代，多少次夺门，但凡发动起来，成功的几率其实都是不小，毕竟这是有备攻无备，是积蓄了力量，猛地发起的一次致命一击。

可是那些依靠夺门上台，从而坐稳天下的人，又有几人？

要知道，拳头打天下容易，可是凭着拳头去治天下却是难上加难，因为你有拳头，别人也有拳头，秦王朝不懂这个道理，所以分崩离析，隋炀帝不知道这个道理，所以天下烽火四起。

武则天做了天子，名不正言不顺，所以危机四伏，即便她再如何勤政，依旧还要靠着无数次的平衡手段，来制衡各方。

李世民杀死了兄弟，控制住了局面，却还要乖乖跑去寻高祖皇帝，痛哭流涕，虽也有威逼利诱的成分，可是假若玄武门之变时，他若是连高祖皇帝也一锅端了，只怕这金銮殿上坐的可就没有那样安稳了。

现在李隆基面对的问题也是如此。他发动了夺门，发动了宫变，眼看就要成功，而现在……要考虑的却是最根本的问题，如何善后。

首先，即便干掉了武则天，他依旧还有一个有力的竞争者，那便是现在的太子李显，李显的身边，同样有许多的大臣支持，同样也控制了不少禁卫，他们之所以现在没有发动，只是被李隆基的突然发难打乱了手脚而已，并不代表，等他们缓过神来的时候，不会反戈一击。

除此之外，还有武家，武家虽然失人心，可是莫要忘了，自从陛下登基之后。为了制衡李氏，大力的栽培武氏，武家在洛阳，同样蓄养了大量的私兵。也同样控制了许多的兵马。李隆基杀武则天，为了让自己的行为更有合法性，只好将武则天定性为乱贼，可是武则天若是乱贼，武氏与李隆基之间。就再没有回旋的余地了，反应过来的武家，必定会全力反击，宁可同归于尽。

城外还有天策军，秦少游和自己是素来不睦的，几乎不出意外的话，反应过来的秦少游，也必定会有所反应，只要今日武则天一死，天策军完全可以打着为天子报仇的名义。与武家甚至是庐陵王里应外合。

到了那时，李隆基凭什么定天下？

唯一的办法，就是胁迫武则天草拟诏书，将皇位禅让出来，只有这样，一旦有诏书在身，庐陵王的合理性就彻底分崩离析，狄仁杰这些支持庐陵王，不过是陛下视他为太子罢了。而武氏那边，即便想要动手。可是他们的姑母，已经禅让，如今还是太上皇，你拿什么去反？他们唯一的选择就是乖乖就范。不失自己的公侯之位，只要拿到诏书，李隆基的合法性就来自于武则天，武家的人当然也相信，这位新天子即便会对武家有所打压，但是绝对不至于到斩杀殆尽的地步。只要给武家一点希望，他们就会臣服。

至于秦少游，若是在武则天死了，他们大可以举起义旗，可是一旦李隆基得了诏书，那么他们就是谋反，凭着他一千多人的天策军，能成什么气候，只怕不必李隆基去弹压，那些天策军官兵只怕就鸟兽作散了。

只是现在……紫微宫急切之间，未必能攻下，李隆基也绝不可能等到天亮，在保证武则天安全的情况之下，他唯一的办法，就是在段时间之内，胁迫武则天乖乖束手就擒。

武则天提出来的条件，没有牵涉到他的根本利益。

所以一时面如土色的武懿宗再三劝说，李隆基却是目光幽深的看着他，笑吟吟的道：“武将军，此番你立了大功，本王定不会亏欠于你，我们此前谈妥的东西，现在也依旧作算，只是现在，陛下请你入殿一叙，有本王与诸义士在此，你何惧之有，不妨就去见见，又有何妨？来人，送武将军觐见天子！”

武懿宗彻底慌了，却是无可奈何。

他一步步的走入了紫微宫，紫微宫的卫士接住了他，旋即领着他走入黑暗之中。

此时的李隆基，则是在黑暗之中，背着手，目送着武懿宗，他突然道：“传令，半个时辰之后，再无任何消息，就将这紫微宫，夷为平地！”

“喏！”

武懿宗低着头进入了正殿。

殿中鸦雀无声，他不敢抬头张望，却是轻车熟驾的抵达了殿中，然后拜倒在地，他犹豫了片刻，却还是道：“臣武懿宗，见过陛下。”

在沉默。

声音落下之后，殿中依旧是落针可闻。

没有任何的声响。

武懿宗低垂着头，他等了良久，终于忍耐不住，抬起眸来，而后，他看到武则天正高坐着，一双凤眸如一束激光狠狠的钉死在他的身上。

他心里竟有些惶恐，为了掩饰，他不得不又道：“臣武懿宗，见过陛下！”

“武懿宗……”武则天终于开口了，她似笑非笑的喃喃念着这个名字，道：“你呢，也是武家的人，是朕的堂亲，朕哪……记得你的父亲，不过是个县中的主簿，是朕……给你的父亲追封了一个郡王，朕还记得，以你的天资，你不过是个校尉之才，却又是朕，许你荣华富贵，如今你哪，继承了郡王之爵，以金吾大将军之职，手握宫禁防务。朕……什么都已经料到了啊，可是万万就没有料到……你竟然勾结了李隆基，朕这辈子，看了一辈子的人心，可是终究还是看错了，朕至今还不明白，为什么像你这样的人，怎么就肯去附逆呢，武懿宗，你抬起头来，朕想听你说说。”

武懿宗顿时露出了惭愧之色，他勉力使自己抬头，可是一接触到武则天那幽深的眸子，他又忙是垂了下去，他只得道：“臣有万死之罪。”

殿中又安静了。

依旧还是落针可闻。

猛地，乒乓一声，一个茶盏摔了下来，武则天突然勃然大怒，她摔了茶盏，身子开始剧烈的抖动，她眼中布满了血丝，同样也有赤裸裸的杀机，她咬牙切齿的道：“为什么是你，为什么就是你，朕料到了许多可能，唯独没有料到的就是你！你说，说！”

武懿宗身如筛糠。

武则天冷漠的笑了起来，她似乎克制了自己的情绪，旋即冷笑：“你不说，来人……刚了他……刚了他……”

一群卫士要上前。

武懿宗大惊失色，道：“陛下，宫外……”

“宫外？”武则天冷笑：“宫外你的那些党羽，可未必就会顾忌你的性命，

李隆基那小儿，是个聪明人，他要的东西在朕手里，和这东西相比，你的区区一条性命算什么，到现在，难道你还不明白吗？”

武则天的话，固然有挑拨离间的意味，可是也绝不是没有道理，武懿宗岂会不明白，他猛地怒从心起，突然抬眸，直视武则天的眼睛，他居然冷笑了，道：“陛下非要听是吗？陛下若要听，那么不妨，我便告诉你。”

他开始狞笑，竟是爬起来，开始藐视武则天的权威，他声音冰冷的道：“没有错，我武懿宗，不算是武家的近亲，算起来，不过是个穷亲戚，我的父亲，最多的时候，也不过是个下县的主簿，真是不值一提，若是没有陛下，他只怕连一个县男的爵位没有，哪里可能，能追封郡王，而臣呢，以这主簿之子的身份，又有什么前程？即便是四处托告，至多也就勉强能安生立命罢了。陛下方才说的，一句都没有错，我记得我年幼的时候，因为身份卑微，每次家父带我前去拜谒亲朋，往往都被人瞧不起，家父家里积蓄不多，可是毕竟是个主簿，也需要一点脸面，况且家父还要供养我去族学读书，开销也是不小，所以日子过的紧巴巴的，这样的日子，我永远都不会忘记，陛下说的对，若是没有陛下，也就不会有臣的今日，不会有今日的锦衣玉食，富贵荣华，越是如此，臣才越是感激陛下。”

他说出这番话，让人有些意外。

本来武则天认为，自己给这个家伙的恩惠，他早已忘了，可是想不到，他竟如数家珍一般的说出来。

武懿宗紧接着大笑，道：“你知道吗，陛下，我经常做梦，梦到自己突然又回到了幼时的時候，又因为盼着一个桂花饼，每日去了别人家里，等着人家施舍一些来吃，又回到那时候，我的父亲，为了给我谋个出身，而带着我，四处去求告，我记得我十九岁那年，我的父亲前去见陛下的父亲，那时候，陛下的父亲想办法为我谋了个军中副尉的职缺，当时我的父亲很认真的告诉我，让我一定要学会感激，若是没有陛下的父亲，以我这旁支远亲的地位，只怕一辈子，也得不到这样的好处了。”

第二百五十三章：勤王

说到这里，武懿宗居然动了情，他的目光看着武则天，是真真的流露出了感激。

而武则天的脸色，则是略带高深的冷漠。

她的手指轻叩在案牍上，纹丝不动。

武懿宗深吸一口气，才道：“所以对臣来说，臣是绝不能回去的，臣今日蒙受陛下的恩惠，才有了今日，怎么再让臣回到从前的时候？臣是卑贱怕了，也是穷怕了，朕无时无刻都不禁在害怕，害怕现在就像一场梦，等到梦醒了，又回到从前那样。臣对现在很满足，可是……臣却知道一件事……”

武懿宗的脸色微变，眼睛赤红，面带犷然之色，他开始咬牙切齿地道：“臣知道，武家大势已去了，陛下绝不会立武三思为天子，天子之位也落不到武承嗣的身上，李氏的人迟早要坐这个江山。既然江山一定要姓李的来坐，那么有朝一日，陛下驾鹤西去了呢？臣当然害怕，害怕到寝食不安，害怕到每夜被噩梦惊醒，臣说过，臣回不去了，臣不愿回去，臣的子孙也绝不能回去，我武懿宗得守住这份家业。”

说到这里，他顿了一下，而后他冷笑着继续道：“武三思和武承嗣当然不必担心，他们是陛下的近亲，陛下一定会为他们谋划，陛下圣明哪，可是这个圣明沐浴不到臣的身上，臣算是什么东西，自然会有自知之明，陛下决定了李氏坐天子的时候，臣就知道臣已走投无路了，若是不能未雨绸缪，若是不能奋力一搏，呵……呵呵……臣就要回到最初。陛下既然不会为臣谋一条出路，那么这条路，臣就自己走！”

武懿宗眼眸越来越冷漠，对武则天再无感激，也再无尊敬，他凛然道：“要搏一条出路。就必须供李氏驱策，臣已料定了庐陵王如今已是‘皇太子’，他一到洛阳，就少不了有许多人趋炎附势。臣乃是武氏宗族的人，即便肯去攀龙附凤，庐陵王也未必多看我一眼，而临淄王不同，临淄王如今落难。门可罗雀，臣若是愿效命于他，他必定以礼相待。更何况，天下人谁不知道我与临淄王不睦，也正因为如此，陛下才让臣卫戍宫禁，现在的临淄王，需要的就是我，天下又有谁能想到，我这个金吾大将军。早已成了临淄王的门下走狗，又有谁会想到，我会与临淄王合谋呢？临淄王需要我，而我更需要临淄王，他需要保住本该属于自己的东西，而臣亦如此，陛下一直教导我，说是做人要用心，做事更该当如此，陛下的教诲。我不敢忘，现在……陛下明白了吗？我今日所为，固然是不忠不孝，可是这世上最紧要的。难道不是活着？难道不是富贵？难道不是一言而断人生死？臣不是那样的傻瓜，因为臣从前的时候曾生不如死，曾尝过贫困交加的滋味，曾经的我，命运为人主宰，生死荣辱。不过是别人谈笑之间就可决定。”

他昂起头，一字一句地接着道：“我现在要说的是，如今临淄王的军马已控制住了宫禁，将这小小的紫微宫围了个水泄不通，陛下……识时务者为俊杰，我素知陛下能屈能伸，陛下此时若肯撤掉所有的护卫，请临淄王到这里来，将天子之位禅让给相王，下诏临淄王为太子，那么陛下不失为太上皇，若是负隅顽抗，临淄王虽会念及血脉亲情，可是陛下想必也知道，如今我和临淄王都已没有了退路，到时……”

武则天端坐不动，她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

她居然气定神闲，似乎是在权衡什么。

武懿宗此时也闭了嘴，因为他清楚，武则天或许是动摇了，现在自己确实不宜苦苦相逼，倒不如让她细细思量了再说。

殿中陷入了沉默。

这一等，便是将近半个时辰，武则天突然抬眸，道：“你去问问临淄王，武家一些人的性命是否能留，朕给你一炷香的时间。”

武懿宗一听，顿时心中大喜过望，其实对武则天，他多少也有忌惮，生怕最后的结果是鱼死网破，可是陛下既然突然顾念起武三思这些人，这就说明陛下已经做好了退位的打算，若是如此，那么事情就再好不过了，不但能够大功告成，而且对自己来说，说动陛下退位，想必也是一个天大的功劳。

他二话不说，忙是冲出紫微宫。

宫外的叛军见他来了，李隆基排众而出，他显得极为不耐烦，直截了当地道：“那妖妇怎么说？”

武懿宗道：“陛下似有所动，不过却是让我来问，能否保全武家上下的性命。”

李隆基提起的心，顿时放下。

他心内狂喜。

似乎此时，胜利已经开始向他招手，那妖妇……居然点头了，武家的性命算什么，只要能让自己或者自己的父亲相王做天子，这些都是无关紧要的事。

至于往后，这率土之滨莫非王臣，真要诛除武家，还不是一纸昭命的事。

他的激动已是溢于言表，忙道：“你去告诉……”

“殿下……”这个时候，黑暗之中却有一个人窜出来，此人乃是临淄王府的长史黄信，是此次谋反的主要策划者之一，他断然大喝道：“不必再和那人说了，请殿下立即带兵破紫微宫。”

李隆基侧目看过去，禁不住道：“你说什么？”

黄信正色道：“殿下难道还没有看出来吗？何以三言两语的事，陛下居然和武将军说了半个时辰，半个时辰，只是殿下能容忍的时间，依我之见，陛下根本就不曾想过媾和，她不过是借着此事在以拖待变，殿下……这是那恶妇的诡计，时间拖得越久，越是不利，眼下唯有当机立断，否则……”

李隆基的脸色顿时变了。

他患得患失地看着那紫微宫，猛地也醒悟到了什么，他忙是询问武懿宗在殿中的经过，仔细一推敲，立即察觉到了什么。

陛下将武懿宗叫了去，都火烧了眉毛，这个时候居然还问武懿宗为何要反？都到了这个时候，她居然都‘权衡’了这么多时间，黄信是对的。

即便到了这个时候，自己居然都被那妖妇给‘糊弄’了。

眼下虽然距离曙光初露尚远，可是每耽搁一刻都可能带来致命的影响，李隆基咬牙切齿地道：“本王……再想想……再想想……”

这实在是个艰难的决定，因为一旦冲杀进去，就可能出现伤亡，而一旦武则天出了任何差错，接下来，自己和自己的父亲相王，就极有可能遭受及其强烈的反扑，无论是庐陵王，还是秦少游，或是武家和其他野心勃勃的人，大可以打着各种旗号将自己置之死地，当年晋时的八王之乱，不就是如此吗？

可问题在于，陛下在玩花样呢……

此时他握紧拳头，只是恶狠狠地盯着紫微宫……

在承德门，城门洞开。

守城的都尉站在门洞处，脸色木然。

随后，一队队的骑兵如潮水一般顺着门洞涌入。

都尉面无表情，这时，一骑从他的面前擦肩而过。

马上的人辨不清面容，可是声音却是自秦少游发出：“刘都尉，就此谢过。”

都尉苦笑道：“愿将军马到成功。”

秦少游没有回答，他勒马，随着川流不息的骑队已经蜂拥入城。

按道理来说，秦少游本不该在这个时候贸然入城的。

理由很简单，因为这一切都是武则天的引蛇出洞之策，这也本就是武则天都已经布置好了的，陛下明知临淄王会狗急跳墙，必定做了最周全的安排，既然在这个安排之中，并没有任何旨意或者是密旨送到天策府，让天策府在合适的时机里入洛阳勤王，秦少游就不该来。

不得宣召，带兵入城，你秦少游有多大的胆子？

可是秦少游来了。

他在夜风之中，骑在高头大马上，裹着猩红的披风，感受到了一丝的寒意。

他握紧了刀，眼眸微眯，远处的大火，给予了他一些视线，无数的人马在这昏暗之下，将他拥簇，看着天边被大火染红的天空，秦少游深吸一口气，他拔剑，剑指苍穹，使出了全身的气力，嘶声歇底的厉声大喝：“勤王！”

铿锵声中，无数的刀剑拔了出来，战马打着响鼻，衣甲在哗啦啦的摩擦，如林的长刀一起指向了天空：“杀！”

顺着这宽阔的直道，密密麻麻的骑队开始慢慢的打马前行，紧接着战马的节奏开始加快，徐徐奔跑，最后入箭矢一般飞奔起来。

“杀！”

又月中了，有支持的吗？

第二百五十四章：诛贼

火光冲天的洛阳城里。

叛军几乎将洛阳城围了个水泄不通。

数千飞骑便是这支叛军的主力。

如今飞骑的将军已被诛杀，节制叛军的乃是飞骑军都尉王正阳。

王正阳带着人在则天城外焦灼的等待着消息，他当然清楚，时间拖得越久，对大家就越是失利。

临淄王殿下……为何还没有把事情办妥？

王正阳的心几乎都要跳出来，他急的如热锅上的蚂蚁，唯一给他一点慰藉的是，龙门那儿并不曾有什么异动，南衙和北衙，显然也是太平无事。

这当然并不代表，这些人对自己这一支‘乱军’没有敌意，王正阳作为这一次叛乱的重要核心人物，当然也清楚，这些人不过是不知临淄王殿下的虚实而已，也不知情况如何，不敢贸然有什么举动，可是一旦……一旦天亮起来，当所有的一切都铺在了阳光下时，那时候才是真正胜负分晓的时候。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王正阳不得不防。

所以他如热锅蚂蚁一般，眼睛忍不住去看那宫禁的深处。

猛地，宫城内又传出了喊杀声。

动手了……

王正阳既喜又忧，喜的事终于不必拖延下去，而忧的是，事情似乎在向坏的方向发展。

他咬了咬牙，没有理会，飞骑的职责，是封锁则天门，以防有人想要火中取栗。

只是这时……

马蹄声响起了。

轰隆隆……轰隆隆……

这马蹄声叩击在青石的长街上，显得格外的嘹亮和刺耳，大地仿佛在闷响，无数的马蹄，像是要敲碎青砖，这隆隆的马蹄声，让王正阳脸色一变。

是哪里来的人马？

洛阳城里，步卒多一些，这样规模的骑兵，也唯有飞骑了。固然周军之中，骑兵为数不少，可是卫戍宫中的军马，除了飞骑之外。往往是驻扎在河南府各地，可是现在，飞骑就在这里，那么这听声音就为数不少的骑兵是从哪里来的？

这轰隆隆的马蹄，让王正阳的心也随之剧烈的颤抖。

他立即大吼：“有敌袭。所有人……集结！”

则天门外本就广阔无比，这里连接御道，所以占地极大，作为洛阳宫的正门，此处是十分便于陈冰列阵的。

而现在，数千飞骑开始纷纷上马，集结在了一起。

而后……就是悄然的等待。

等待着那马蹄越来越近，那轰鸣声愈来愈清晰。

王正阳乃是老将，一听声响，便大致能察觉出这伙来路不明的军马人数大致在千人左右。

千余人的骑兵……是天策军。

王正阳反而松了口气。一千的天策军，他还当是庐陵王或者是武家有了动作，又或者是南衙和北衙开始有了反应，准备进行反扑。

假若只是天策军，区区一千人，成不了气候。

秦少游……王正阳的脑海里冒出一个人来。

此人乃是临淄王殿下死敌，假若……假若今日的事成了，自己固然有大功，可是翌日相王殿下登基，临淄王就是太子。自己若是能取下秦少游的狗头，那么……

王正阳想到此处，眼眸不由赤红起来。

今日铤而走险，是为了什么？

若是说为了李氏。那么将来庐陵王也可以做天子，今日冒这样的风险，讨武只是旗号，除了王正阳本就受了临淄王和相王的笼络，已经陷入太深，以至于陛下改弦更张。一旦临淄王被打发去封地，而相王殿下也在藩地被监视囚居，自己作为相王和临淄王的党羽，再无退路，改换门庭，谁肯收纳？

这就意味着，自己可能一辈子庸庸碌碌，甚至是饱受打击。

他没有退路，所以他搏上了自己的身家性命，除了无路可走路之外，便是想要趁此拼出一个王侯将相出来。而现在……一个天大的机会就在眼前。

自己手掌的，乃是号称天下第一精骑的飞骑军，人数是天策军的数倍，今日……索性就战个痛快吧。

他已抽出了腰间的长刀，狰狞着怒吼：“来的乃是天策军，天策军，散兵游勇而已，一群民夫野人，不足为虑。其上尉秦少游，更不过是个厨子罢了，侥幸有一些功劳，平时却是靠攀龙附凤，而有今日。此等恶贼，临淄王与某对其早有杀心，今日他既敢撞上来，尔等还等什么，随某立立功杀贼，以报效大唐历代先祖与、临淄王殿下的恩德！”

正说着。

黑暗之中，朦胧胧的御道尽头，一匹健马载着骑士宛如自幽深的地狱而来，他手中持着旌旗，旌旗猎猎。

随后，第二个骑士策马自黑暗中跨出。

第三个、第四个……第五个……第六个……

骑队出现，就出现在飞骑和王正阳的眼帘。

他们没有任何的照面，没有任何的喊话，已经没有了喊杀，回应王正阳的只有长刀，锋利的长刀，一柄又一柄，对着王正阳的方向，斜的指向了虚空，如雨后的春笋，又如林莽。

马蹄依旧是在轰鸣，他们显然不打算进行准备，他们就这样冲杀而来，轰隆隆……轰隆隆……

明光铠已被染黑，每一个人，都与这黑暗融为一体，放眼看去，只看到各色的马上，有一团团的黑浪在随着战马起伏。

轰隆隆.....轰隆隆.....

王正阳深吸了一口气，他高高举起了长刀。

他比任何人都知道，在这则天门外的所有人都已经没有了退路，要嘛求生，要嘛去死。

他狞笑。

作为一个老将，他鏖战不知多少次，可是这一次，却让他有些心慌意乱。

他甚至连握刀的手都在颤抖。

或许.....是因为老了，诚如从前，那蜀汉昭烈帝的感——‘吾常身不离鞍，髀肉皆消。今不复骑，髀里肉生。’。

又或者.....他有些害怕了。从前，从前的时候，他的身后就是关墙，身后就是强大无比的大唐，那里有数以万万计的百姓，生产无数的粮食和军需，他们所面对的，不过是塞外的野人，王正阳杀突厥，杀百济，他从未心慌，因为他知道，他的敌人永远都在他的面前。

可是现在.....

所以他狞笑，狞笑不过是掩饰内心的不安。

终于，杀意终于压制住了心中一些可笑的情绪。

他长刀一挥，歇斯底里的大吼：“飞骑！”

呼呼呼.....

无数枕戈以待的飞骑军纷纷挥出已经拔出了刀，他们面向的方向，与迎面而来地天策军恰恰相反。

而这一次，王正阳的声音更加高亢：“诛贼！”

他这两个字，用的是并不是洛韵，而是非常纯正的太原口音。

太原……乃是飞骑的发源地，也是飞骑军最为光辉的记忆，百年之前，他们的先辈就是用这样的口音，自太原出发，追随着高祖横扫天下。今日……固然飞骑已被分化瓦解，改变了官兵的成分，可是……但凡入营的人，无论你原先出自哪里，你所面对的，都是太原土语。

而这短短的诛贼二字，似乎是在这黑暗之中唤醒了什么。

犹如沉睡的巨龙，猛地张开了眸子，那无以匹敌的威压，也随之开始弥漫。

飞骑们用最热烈的声音回应王正阳：“诛贼！”

这声音，冲破了云霄，盘绕于九天之上。

而紧随其后，便是如离弦箭矢一般，双方朝着相反的方向，发起了冲刺。

更多的马蹄轰鸣起来。

无以数计的马蹄叩击着大地，一柄柄同样的长刀，一个个同样弥漫着杀机的人，一匹匹矫健的战马，一具具相同的明光铠，在这如钩月色，在这惨淡的火光之下，形成了两道洪流，朝着一个位置，此刻已舍弃了生命，为他们各自的荣辱，放手一搏。

谁也没有退路了。

秦少游亦是如此。

烈风刮在他的脸上，他已没有了害怕，已经不再计较荣辱，他无意去杀人，可是他手里却紧紧的握住了刀，他只想活下去，活下去，也仅此而已。

.....

第二百五十五章：一鼓而定

轰……

双方终于交撞在了一起。

随后一柄柄的长刀狠狠地砍下。

黑暗之中，已经没有人能够分清谁是朋友，谁是敌人了。

血雨如烟花一般的自半空洒落。

这大周最强的两支骑兵，在没有任何花哨的情况之下，自这夜幕之中，只依靠着远处大火传来的微弱光线，相互撞击，冲杀。

秦少游冲在第二波，当他的战马飞跃而起，旋即不知与谁相撞一起的时候，坐在马上的秦少游，几乎要震下马来。他从未遇过这样凶险地状况，幸好他的双腿紧紧地扣在马鞍上，在马背上打了个趔趄，早已忘了挥刀，却总算是稳住了身形。

人在马上，激起了战马的凶性，那么接下来就不再是由人来控制，战马在黑暗中疯狂的窜动，秦少游的心不禁提了起来，一种恐惧弥漫了他的全身。他猛地意识到，自己原来也只是凡人，在这血肉面对钢刀的疆场上，自己的两世为人，自己身上的一切光环，其实也不过如此。

他咬着牙，在这黑暗中疯狂的奔走，冷风刮面，竟是不觉得冷了，甚至有钢刀自他的脸颊边呼呼的挥过，直让他汗毛竖起。

这样的战斗，是秦少游从未经历过的，正因为知道这样的凶险，他才生出了恐惧，他才突然意识到生命的可贵。

秦少游最后咬了咬牙，终于挥舞了长刀，向着迎面冲杀来的人斩去。

则天门外的鏖战，其实不过是一瞬之间。

双方相互撞击一起，迎战略有仓促的飞骑自初期遭受了一丝挫折，阵型冲散了一些，他们正待要补救，却是发现自己的敌人比自己想象中的要强大了许多。

方静带着精骑，就好似一柄利刃一般直接在飞骑军阵中撕开了一个血淋淋的口子，而接下来。不可思议的事却是发生了。

飞骑军大乱，他们甚至不懂得该如何稳住阵脚，如何在被分割的情况下，疯狂地进行反扑。这些人立即陷入了各自为战的境地，而他们这个疏漏，立即被精锐无比的天策军不断的利用来回的冲击进行敲打，就仿佛和尚撞钟，用的却并非是圆木。而是一柄带着尖刺的精铁，一次又一次之后，撞开了裂痕，最后将其彻底的粉碎。

这个结果……出乎了所有人的预料之外。

怎么可能如此。

飞骑居然如此的孱弱……

便是秦少游，也是大吃一惊，他本以为这是一场有死无生的而战，谁曾想飞骑竟是如此的不堪一击。

便是飞骑自己，只怕也想象不出。

大唐定鼎天下之后，飞骑作为大唐精锐中的精锐，负有盛名。已经成为了人人称羡的对象，他们享受着丰厚的俸禄，而且绝大多数的官兵都是名门子弟，他们固然有骄傲的一面，可是也渐渐开始骄奢起来。

至于武官，对他们来说，在飞骑里做官，看上去是光线照人，而实际上却并非如此，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有深厚的背景。甚至是凌烟阁的功臣子弟，往往都会在飞骑镀金，如此一来，以往的严苛早已随着时间的推移。消亡殆尽，取而代之的，更多的却只是一些花架子的操演和飞鹰斗狗。

等到武则天登基，武则天为了分化飞骑，便开始招募军中其他子弟，将这千骑的飞骑扩充到了近万人的规模。一时之间，军中震动，不知有多少人对子弟入飞骑的事热衷无比，只是从前，飞骑还只是招募太原人，而如今，终于给大家机会，这几年来，招募来的人往往良莠不齐，而操练又是松懈，以至于营中上下，甚至连寻常的禁军都不如。

虽然朝廷整饬了几次，不过飞骑毕竟是天下精兵中的精兵，即便有许多不堪入目之事，朝廷绝大多数也是尽力遮掩，武家的人不敢揭这个伤疤，是因为这些年领飞骑军的人大多是武则天信任的武家子弟，而李氏不肯抨击飞骑，是因为飞骑乃是李氏的脸面，若是连飞骑都不堪一用，岂不是天亡大唐吗？

这个地方，竟成了整个大周朝，无论是酷吏还是御史都不去触碰的地方，这种放任，直接导致了一个后果。

飞骑在外人看来，是虎狼之师，而实际却只是一群乌合之众罢了。

他们在飞骑之中，固然感受到了荣耀，也愿意为之一战，可是长久没有操练过战法，遇到战事，根本就不知道在各种情况之下做出如何的反应。

比如冲锋之时，一味的只向前冲刺，却不懂得与身边的人配合，不知道队形越是密集，就越是能所向披靡，一旦被人分割，各部之间，绝不能各行其是，而是理应朝准一个方向，分割的各部默契的进行突击，不知道一味的冲杀，其实没有任何意义，哪些地方，力量薄弱，就必须有人自发的前去增强，哪些地方，是生门，是死门，这些东西，既要经历过一次次的鏖战的军队才能明白，更需要在校场上进行反复的操演。

任何情况都会有一个预案，这是最基本的常识，比如谁来负责做冲刺的主力，而你的位置在哪里，你所负责的是什么，你要做的，并不是需要杀戮多少敌人，而是担负起自己的职责，负责冲阵的，提刀乱斩不是你的职责，你只需要辨明位置，同时寻觅到对方薄弱之处，猛地扎进去，并且尽力在马力衰竭之前，尽力冲至对方军阵的心脏。而对这样的人来说，你不需要考虑扩大战果的问题，撕开了一道，并且不断的扩大这个伤口，这是你身后的人要负责的事，而再之后的人，则是在两翼或者是后队，清理掉被冲开的散兵游勇。一旦对方被分割，自然又有人迅速的进行合围，另外有专门的人，对分割的敌人进行不断的敲打和冲杀，每一个人，都会根据眼下发生的情况，自觉地承担起自己的义务，一开始，这种义务，是靠着严苛的军令以及一次次反复的操演来进行约束，等到这些人真正到了久经沙场的地步，就已经有了自己敏锐的判断力，这种经验，就烙印进了骨子里。

飞骑不可谓不勇悍，他们所爆发出来的勇气，绝对配得上飞骑二字，可是他们所表现出来的战术和官兵的素质，简直用惨不忍睹来形容。

在短时间内，他们就被分割，随即就如没头苍蝇一般，各自为战，最后他们被来回冲杀的天策军反复的冲杀。

最后.....

王正阳显然没有料到数倍于天策军的飞骑，居然会输得如此彻底，他固然是老将，可是他确实老了，作为飞骑的都尉，他总是迎接着各种各样的吹捧和抬举，以至于他开始自满，以至于他看不清飞骑中的许多现实，而如今.....当大潮退去，他终于知道谁在LUO泳。

一柄长刀，已经扎进了他的心头。

他摔下了马去，扑哧扑哧的喘着气，他感到天地在旋转，最后被一匹慌乱的无主战马直接撞开，倒在地上，再没有了声息。

而他的敌人，秦少游却是膛目结舌，他浑身的气力像是被抽空，却不肯下马。

胜利来得太快，快得连他自己都无法想象，原来……这就是飞骑。

秦少游突然有一种胜之不武的感觉，因为他清楚，就在方才，被自己一举击溃的飞骑军，甚至连寻常的府兵都不如，他只是苦笑一声，旋即飞马冲入了则天门的门洞。

秦少游确实是幸运的，叛军不敢贸然关了城门，因为他们必须得为自己留一个退路，入城的叛军，谁也无法预料到进入宫城之后会面对什么，叛乱者，本身就带着不安，所以他们没有选择关闭城门，毕竟一旦城内没有叛乱的禁军一旦杀至，将这宫城围起来，宫中之中可没有粮草，到时就可能陷入瓮中之鳖的局面了。

自然，这样做，更多的却是对入宫城的人一点心理上的慰藉罢了。

而飞骑驻扎于此，负责的就是城门的作用，而如今，飞骑溃败的实在太快，以至于负责城门的叛军还未反应，一队天策军便已杀至了城门门洞，这时再要关门，也已来不及了，更多的人选择了抱头鼠窜。

求票！

第二百五十六章：摊牌

幽深的门洞里，乌黑一片。

飞骑军已经彻底土崩瓦解，无论是任何人，都料想不到，原来久负盛名的飞骑，居然只剩下了花架子，这不但秦少游没有预料到，便是这些飞骑，怕也不知道自己的深浅。

若是遇到寻常的军马，或许这样的花架子，凭着热血和勇气，尚可一战，可是遭遇天策军这样的强兵，则顿时不堪一击。

则天门外，已是一片狼藉。

可是秦少游已经等不及了。他翻身下了马，宫中甬道、阶梯、楼宇甚多，骑马不便，必须步战。

秦少游大手一挥：“入宫，救驾！”

一声号令，如潮水一般的天策军便涌入了城中。

惨淡的火影之下，许多人的脸上布满了血污，他们的面目有些狰狞，也有人显得狼狈，不少人身上带伤，有人血冒如注。

只是现在已经来不及了，也绝不是休整的时候。

秦少游与方静为首，这些人里，只有秦少游才分辨的清紫微宫的方向，他轻车熟路，沿途遇到了叛军，不需他动手，立即有人冲上前，动手斩杀。

宫中的叛军万万没有预料到，会遇到这样的变数，有的人没头苍蝇一样，上前盘问，迎接他的便是手起刀落，有人发现了异样，大喝一声，正待要冲杀过来，很快被反杀。

这一路上，可谓所向披靡。

而此时的叛军，却已经急红眼了。

当李隆基得知天策军赶来救驾的时候，他的心已提了起来，疯狂的下令叛军对紫微宫进行狂攻，紫微宫地方狭小，阁楼和殿宇又多，亭台楼榭不计其数，这就让守卫这里的近卫提供了方便，他们与叛军杀在一起，叛军虽是一路畅行无阻。所遭遇的近卫往往不敌，可是近卫的伤亡虽是不断增加，可是时间却是在一分一秒的流逝。

李隆基眼睛已经红了。

他亲自带着亲卫，直接朝着紫微宫的正殿杀去。

“殿下。那妖妇，只怕未必在正殿，你看正殿的防卫并不严密，可见妖妇已经躲去他处了。”

说话的乃是武懿宗，眼看天色就要亮了。这个时候每拖延一分，或者浪费一点时间，结局都可能是致命的。

李隆基狞笑：“本王知道她就在那里，本王要赌一赌，所有人，随我狂攻！”

潮水一般的叛军立即疯狂的杀出了一条血路，终于，这正殿已经出现在了李隆基的眼前。

李隆基深吸了一口气，已有一队人马抢了进去，与殿中的近卫进行搏杀。

李隆基心提到了嗓子眼上。他被一群人拥簇，进入了正殿。

而在这里，他终于松了口气。

殿中……许多人厮杀作一团，可是在哪御阶之上，武则天却高高在上的端坐在那里，玉阶下，则是数十个武士死守于此。叛军似乎对他们心有忌惮，所有不敢杀上前，只好与殿中的近卫捉对厮杀，因而在这大殿之中。虽然到处都是刀光剑影，可是此时此刻，却有两方净土。

一个是被武士们拱卫的武则天。

另一个，则是被一群亲兵和武懿宗保护的李隆基。

祖孙二人。遥遥相望，李隆基脸上终于露出了笑容。

冒了这么大的风险，废了这么多的气力，现在看来，似乎是功夫不负有心人，终于……大局已定。

虽然殿内和殿外的厮杀还在继续。可是李隆基明白，现在的自己，终于成为了胜利者。

他的脸顿时拉了下来，大喝一声：“都住手，在陛下面前，谁敢造次！”

这一声猛喝，没有人敢无视他的存在，一部分叛军已经停手，而许多的

近卫，此时也已经有些失措。

武则天则是咳嗽了一声，身后的上官婉儿，便冷声道：“保护陛下！”

那些近卫听罢，则纷纷后撤，围着玉阶，密密麻麻的将武则天所在的地方围了个水泄不通。

李隆基这是面带微笑，上前一步，拜倒在地，道：“陛下，孙臣李隆基，见过陛下，不知陛下是否安好。”

很显然，他胜利了，面对武则天，李隆基从未用过这样的姿态，虽然从前和今日一样，也是卑躬屈膝，可是时局调转，今日的陛下安好，更多的却带有某种讽刺的意味。

李隆基的脸上尽力的伪装成‘诚惶诚恐’之色，可是那喜出望外之色，却依旧还是无论如何都掩饰不住，他的声音，甚至都带着一些颤抖。

武则天没有回答。

李隆基则是继续道：“孙臣李隆基，问陛下安好。”

这一次他提高了音量，以至于他的声音落下之后，大殿之中依旧还回荡着他的声音。

所有人，都在等待，在这殿中悄然的等待，高高坐在这里的武则天，脸上并不曾有义愤填膺，更多的，却是一种冷漠和孤傲。

最可笑的是，这殿中的人每一个都在关注着她的一举一动，可是偏偏，没有人敢去正眼看她一眼，每一个人的眼眸都在躲闪。

武则天突然笑了，笑的有些冷。

她此时心里所想的是，自己算了一辈子的人心，结果今日，竟还是疏忽了。她的目光，落在武懿宗身上，那眼眸里没有不屑，更多的却像是自省，只是可惜.....这一次自省，还会有机会吗？

她当然清楚，自她还俗的那一刻，她的任何微小错误，都可能导致万劫不复的结果，所以她如履薄冰，所以他不敢留下一丝的破绽，所以她心狠手辣，绝不给人留有一丝的机会，因而她使人惧怕，让人恐惧，教人胆战心惊，可是这一次.....

她眼眸眯了起来，突而笑了：“临淄王深夜入宫，所为何事。”

李隆基正色道：“臣听说，陛下身边出了奸贼，祸乱国家，居心叵测，甚至意图谋反，身在君侧，陛下的生死，危在旦夕，孙臣心有如焚，不得已之下，而深夜入宫，护卫陛下，也恳请陛下能够分辨忠奸，惩处奸邪，端正朝纲，如此，则天下海晏河清，实乃国家之幸，黎民之幸。”

武则天冷笑。

很明显，这一番说辞，是李隆基早就准备了许久的，她不禁顺着李隆基的话，道：“噢，谁是奸贼。”

李隆基道：“礼部尚书武三思，户部尚书武承嗣，御史来俊臣……千牛卫将军武……”

李隆基如数家珍，而这些人，几乎无一例外，都是武家的重要骨干，也有一些，根本就是武则天最亲信的党羽，李隆基舔舔嘴，似乎说的有些口干舌燥，却还是添上了一个名字：“天策府天策上尉秦少游。”

李隆基继续道：“这些人，无一例外不是作恶多端，无一不是恶贯满盈，朝野内外，怨声载道，恳请陛下降下甘旨，诛杀这些恶贼，还天下一个清平。”

李隆基这一手，实在歹毒，他并没有直接请求让陛下禅位，而是先控制住武则天，挟天子而诛杀武党，一旦这些人被斩杀殆尽，那么武则天即便还是天子，却已是再无作为，况且，文武百官之中，不少人对武家抱有仇视，自己做下了这么大的事，既可剪除掉心腹大患，又可从中赚取巨大的名望。

至于接下来，自然是立自己的父王为太子，此后独断朝纲，至于武则天，到时随便找个由头废黜，也不过是轻而易举的事。

武则天看着他，心里只是冷笑，甚至于嘲讽之色，直接写在了脸上，这个孙儿……贪婪无度，且性子怕没有这样稳健，在这巨大的诱惑面前，却还能步步为营，深思熟虑，想必在这背后，一定有人暗中授意才是，武则天突然道：“你的父王还好吗？”

李隆基微微愣了一下，他在微微晃神之后，终于还是明白了武则天的意思，他别有深意的道：“父王一切都好，有劳陛下挂心。”

武则天慢悠悠的道：“朕的第四个儿子，不像他的父皇，倒是更像太宗皇帝。”

这句话，看上去似乎是褒义，实则却是深深的讽刺，太宗皇帝固然英明神武，可是她所说的像，怕和英明神武没有关系，而是那种野心勃勃，为了权位而弑杀兄弟也在所不惜的狠辣才是。

李隆基并不以为意，依旧含笑，道：“是啊，陛下，不过臣倒是觉得，父王未必有太宗皇帝之能，真要说起来，倒是和陛下更像一些！”

第二百五十七章：天命在我不在你

李隆基的反唇相讥，并没有惹来武则天的不快。

武则天只是冷笑，她似乎开始权衡起来。显然，这种嘴仗对于殿中的所有人来说都没有任何意义。

她冷冷地看着李隆基，这个人固然是自己的血脉，可是时至今日，已经成了不共戴天的仇敌。于是她冷若寒霜地抚案，道：“朕要是不允你的请求呢？”

李隆基此时已从最初的激动中渐渐镇定下来，显然，今日的剧本都是已经谋划好了的，所以他开口道：“陛下若是不肯，则天崩地裂、地动山摇。”

短小精悍的八个字已经十分明白了，虽然没有什么大逆不道的字眼，可是言外之意却是，你若是敢不从，那么他李隆基就要血洗洛阳宫，即便你武则天，也不能幸免。

武则天厉声道：“那么朕就看看，你有没有这样的胆子！”

李隆基却是笑了，道：“刘凯，还愣着做什么，动手！”

刘凯，乃是临淄王府的侍卫长，能进殿的叛军，当然不是什么人都允许进来的，绝大多数是李隆基亲信中的亲信，他一声号令，身侧立即走出一员悍将，孔武有力，手提一柄长长的陌刀，宛如天神下凡。

李隆基已是站起了身，他背着手，遥遥地与武则天对望，最后他的脸上掠过一丝杀机，断然大喝：“杀！”

他一个杀字起时，却听武则天亦是大喝：“杀！”

两个杀字出口，那刘凯举起长长的陌刀，一个飞旋，便朝着李隆基斩去。

“……”

突如其来的变故，任谁也没有想到这位临淄王府的侍卫长居然在此时直接朝李隆基砍去。

李隆基大惊失色，忙是向后连退数步，转瞬之间，他的衣襟依旧湿透了。

只是这一斩余势尚在，却是直接将李隆基的身侧一个侍卫直接砍倒在地。

李隆基大喝：“刘凯。你……”

刘凯一击不中，并不恋战，忙是朝后退了一步，大喝一声：“杀！”

一个杀字。李隆基所带来的小半侍卫纷纷拔刀而起，朝着身边的伙伴动了手。一时之间，殿中刀光剑影，李隆基万万想不到自己的身边居然也有武则天安排的细作，要知道。这些人可都是自己的父亲留给自己的亲信，已经跟随自己七八年之久，他已吓得面如土色，身边的人眼看越来越少，紫微宫的侍卫见状，也纷纷上前，一群亲近的亲卫只得护着李隆基且战且朝殿门后撤，至于其他人，也就顾不上了，武懿宗一时来不及逃开。被人直接斩杀，另一个王府的长史，亦是身首异处，几个李隆基亲信的武官也是瘫倒在了血泊之中。

外头的叛军听到动静，有人冲了进来，只是根本分不清敌友，一时晃神之间，便被斩杀在地。

高高坐在金殿上的武则天，似笑非笑地看着这一幕，看着李隆基狼狈不堪的样子。却是冷斥：“李隆基谋反，罪无可恕，其余从贼者，若敢负隅顽抗。立杀无赦，此时若降，既往不咎！”

叛军士气大泄。

李隆基已经顾不得什么了，忙是大喊：“休要听这妖妇胡言乱语，杀，杀！”

一群人已经蜂拥杀了进来。

李隆基大喜。虽然在殿中，他没有占到优势，可是整个洛阳宫里，却全部都是他的人，他虽然万万没有料到自己这个祖母还有杀手锏，也万万想不到那刘凯居然是武则天安插在自己身边的一枚棋子，可是无论如何，自己还是胜了。

他大呼一口气，对着冲进来的武士大吼：“快，快，杀了这妖妇……快给本王护……”

话音戛然而止。

李隆基面如土色，他这兴奋的劲头也就此到头了，就在瞬息之前，他尚且是喜出望外，可是这一刻，他却是一屁股瘫坐在了地上。

因为冲进来的人，他再熟稔不过，甚至是这个人烧成灰他也认得——秦少游。

秦少游的身边是一队天策军，在他的身后，门洞之外，则是乌压压的军马，无以数计。

秦少游一步步走了进来，所有人此刻都停止了动作。

李隆基禁不住道：“你……你……”

秦少游没有理他，就仿佛是透明人一般，他徐徐上前，在他面前的叛军竟是一下子失去了勇气，哐啷一声，武器落地，自动退到了一边。

固然有人想要负隅顽抗，可是天策军突然杀了进来，可以想象殿外的叛军已清除，而殿内，他们也已不再占有任何的优势，顽抗即死，绝无生机。

秦少游走到了殿中，在这鸦雀无声的大殿里，他的目光落向武则天。

武则天显然也诧异于秦少游的到来，她凝望着秦少游，在错愕之后，旋即露出了微笑。

方才她虽然用出了自己最后的杀手锏，可是武则天自知这个杀手锏至多也就是拖延时间而已，本来以为今夜祸福难料，而秦少游的出现，则是彻底地改变了局面。

秦少游的声音响起：“臣秦少游救驾来迟，还望陛下恕罪。”

武则天已是喜出望外，却是不知从何说起，于是笑吟吟地道：“好，很好。”

秦少游意味深长地看了武则天一眼，旋即道：“臣斗胆，恳请陛下暂且去寝殿休息，这里的事，就交给臣来处置吧。”

武则天听罢，顿时明白了什么。这一来呢，自己也确实是乏了，可是这其二呢，也是最重要的，眼下在这里即将要发生的，到底是一场平叛的戏码，还是一场祖孙相残的戏码呢？武则天在这里，自己的孙儿如何处置？若是直接杀了，便显得武则天不仁，毕竟是自己的孙子，固然这孙儿已经触犯了天条，可是说杀就杀，还是让人诟病，毕竟当今天子早就让人怀疑杀子，若是现在来个杀孙，外头又会有多少样的流言？

可是秦少游请武则天离开，让自己来处置，那么这个问题也就迎刃而解，秦少游是臣子，臣子平定叛乱，诛杀首犯，不会引来这么多的非议。

武则天并没有说话，她沉吟了很久，突然抬起眸来，那眸光里，出奇的镇定，她沉声道：“朕不乏，精神着呢，休憩，朕大可不必，这件事你来处置，朕看着。”

金口一开，武则天已经做了决定，此时，她不想回避什么，她要眼睁睁地看着接下来这个叛乱如何平定。

至于那些流言蜚语，那些各种不怀好意的窃窃私语，她不在乎。

秦少游瞬间读懂了武则天的意思，千秋功过，自是后人评说的事，而眼下，武则天必须要杀人，杀人是为了立威，也是以儆效尤。

明白了这一切，秦少游也只是淡淡一笑，经历了一夜紧张之后，秦少游现在的神情很是从容，而现在，他终于把目光落在了李隆基的身上。

“殿下……似乎一直都在想，为何秦某人却是带兵入宫了，是吗？”

李隆基在颤抖，他瘫在地上，竟是无法起身，眼睛怨毒地看着秦少游，却是说不出话来。

秦少游冷冷道：“但凡京师发生变故，尤其是在夜间，情况不明，城外的军马更不敢轻易的调动，按理来说，就算有忠义之士想要平定叛乱，那也该是天亮之后才可能有所行动，毕竟深夜之中，敌我难辨，大家根本不知发生了什么，无从分辨到底出了什么事，若是当真平叛了还好，可是一旦只是虚惊一场，而你擅自调动官兵，难免会被人认为你心怀不轨，说不准，这忠臣反而被人误认为乱臣贼子。正因为如此，殿下在打算动手之前，也就已经料定，只要殿下在天亮之前解决掉宫中的事，等到大家反应过来，殿下便可挟天子而令百官，到了那时，即便有人想要救驾，却也已经来不及了。”

“可是要一夜之间，夺下洛阳宫谈何容易，陛下已打算让你就藩，而你素来野心勃勃，陛下因而也对你怀了戒备之心，因此在这个时期之内，宫中的防禁森严了不少，你的党羽即便再厉害，也难以做到控制住京师。所以许多人都预测，即便殿下敢造次，那也是鸡蛋碰石头，唯一的结果就是粉身碎骨。”

“只是……”秦少游冷笑一声，才继续道：“殿下其实已经暗中收买了武懿宗，偏生这武懿宗又负有守卫宫城的职责，如此一来，殿下突然发难，确实可以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举定鼎天下。”

“可惜啊可惜……可惜的是……殿下还是露出了马脚，若不是这个马脚，下官只怕这个时候还在城外观望风向，殿下，这就是天命，天命在陛下而不是在殿下，到了现在，殿下还有什么话要说吗？”

.....

求票求支持！

第二百五十八章：诛杀

李隆基看着秦少游，不知是因为恐惧还是不甘，脸色带着扭曲。

而此刻的他，心里生出疑窦。

破绽？自己留下了什么破绽。

秦少游的出现，确实是大出所有人预料之外，因为在李隆基和背后的人布置之下，今夜的布置可谓是巧妙到了极点，诚如秦少游所言，虽然宫中有防备，可是金吾大将军武懿宗已被收买，固然李隆基现在并非是一呼百应的得到支持，可是深夜发动，足以让所有人措手不及，在情况不明之下，没有谁敢冒天下的风险动手。譬如庐陵王李显，他和他的支持者是绝对不愿让李隆基夺门的，可是这种处境之下，他们绝不敢轻举妄动，因为李隆基为陛下所忌，难道他庐陵王就不为陛下所忌吗？这时候他们若是调动一兵一卒，即便功高，最后说不准也有弥天大祸。

正是料定了如此，李隆基才决心铤而走险。

至于秦少游的天策军，他也多少有些防备，不过天策军在夜里入京的可能几乎是微乎其微，李隆基压根就没有料到眼前的结果。

他禁不住问：“马脚，本王有什么马脚？”

秦少游看着不甘的李隆基，却又是另一番的心境，眼前这个人，和自己结怨已久，这两年来没少给自己使绊子，而今日，总算到了摊牌的时候了。

秦少游慢悠悠地道：“有一件事，其实下官一直觉得奇怪。我记得，当年的时候，武懿宗任金吾大将军在宫中训斥侍卫，却被你撞见，你立即说，这是你家的庙堂，这句话固然是引来了武懿宗的不满和愤恨，甚至让人开始轻视武懿宗，为人所笑。可是据我所知，自从武懿宗被你训斥之后，陛下固然夸奖了你，可是此后，武懿宗这个武家不起眼的人，却是逐渐开始受到陛下的器重，器重的缘由，秦某也就撇开不提了，以殿下的智慧，想必也能想到，那么……殿下既然知道这样做对殿下有害无利，却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许多东西，若是只看表象，确实很容易被迷惑，可是秦少游这句话却是点中了要害。

武懿宗的发迹，某种程度不是因为他是武家之人，毕竟武家的人实在太多太多，而武懿宗又是远支，可是这两年，他的恩荣甚至远远超出了近支的一些武家皇亲，这显然是不合常理的，况且武懿宗只在禁卫中任职，并不是边将，假如是边将，那么还可以说是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可是武家的人在禁

卫中任职的人多如过江之鲫，何以他能脱颖而出？那么武懿宗唯一的不同之处就在于，这个人曾被李隆基羞辱。

而另一方面，李隆基虽然年轻，可是他并不蠢，他自幼便饱受熏陶，深谙宫中的权谋，岂会不知这样做，除了发泄之外，没有任何意义，反而会让武懿宗借此飞黄腾达？

李隆基当然知道，至少他背后一定会有人暗中提点，告诉他应当怎么做，而这些背后的人，无一不是人精。

既然明明做了对自己没有好处，反而会让你讨厌的人得到好处的事，李隆基为什么要做？

这便是问题的症结所在，所有人都可以说，李隆基是年少无知，可是秦少游却是知道，李隆基绝不糊涂，其才智，已经凌驾于许多人之上。

这样的人，会为了自己一时痛快，而让仇者快？

秦少游脸上泛出笑容，继续道：“其实……本来我并不会想到这些，只是殿下上书请陛下恩准就藩，那一日，我记得我入宫觐见，谈及了此事，陛下对殿下的野心勃勃，也是忧愤无比，并且告诉秦某人，她已做好了万全的准备，可是呢，等我即将出宫，却是撞到了这位武懿宗将军，说起来也是有意思，宫中这么大，这位将军负责洛阳宫的防卫，却是好巧不巧，在出宫的时候却是撞到了他。其实这倒也罢了，偏生这位武将军还给秦某人透了底，竟是告诉我，这一切，陛下都已经布置妥当，洛阳城里，能调动的棋子都已调动妥当，万无一失。这言外之意，就是告诉秦某，这件事，天策军并没有受到陛下的秘密调用，所以完全可以作壁上观，即便是夜里发生了什么，也不必担心，只需在孟津作壁上观即可。否则就是不经奉诏，擅自调兵入城，这便是大罪。”

说到这里，秦少游看了一眼李隆基那依然不甘的脸，才继续道：“武懿宗这个人，平时并没有这样的智珠在握，他们武家为了打击你李隆基，可谓无所不用其极，按理来说，一旦发生变故，即便是已经做到了万无一失，也寄望于天策军能够予以协助，这毕竟是牵涉到了阖族命运的事，稍稍一丁点的马虎，都不可能。正因为如此，我才起了疑心，于是便开始暗中调查武懿宗，最后才有了一个构想。殿下若是敢夺门，单靠殿下手里的这些力量是不够的，殿下绝不是莽夫，一旦起事，就一定会有杀手锏。而这个杀手锏也绝对令人没有想到，而唯一与殿下关系特殊的人就是武懿宗，武懿宗在得知我入宫之后，生怕我得了什么密旨，坏了你们的好事，所以在我出宫的必经之路上守候，随即问起我与陛下说了什么，当他得知我与陛下并没有说什么的时候，他松了口气，可是为了以防万一，却是一时糊涂，居然旁敲侧击，明面上是告诉我，陛下圣明，暗地里却是意有所指。”

秦少游说完这些，不禁笑了：“所以，你们早就串通好了，你当众羞辱武懿宗，为的就是今日，因为你知道，武懿宗蒙受了羞辱，在外人看来就是你不共戴天的寇仇，也正因为如此，陛下为了防备你，一旦要对付的时候，就会启用武懿宗，等到今日这个时候，便是你和武懿宗阴谋得逞之时！”

秦少游絮絮叨叨，将自己所有的猜测统统抖落了出来：“我虽然有这样的猜测，却是不敢轻举妄动，因为这毕竟只是猜测，自然不可能当真，只是为了以防万一，却也做了一些布置，比如结好了城门的守卫，等到今夜，我看到洛阳城起了火，便晓得殿下已经决心动手，而殿下既然决心动手，就必定有所依仗，那么我的猜测就十之八九了，于是我连夜带兵入京，虽然也冒着擅调官兵的风险，可是事急从权，不得已而为之，临淄王殿下好大的气魄，只是可惜，殿下赌输了，输的人就要付出代价。”

李隆基万万想不到，只是因为武懿宗的画蛇添足，就将自己筹谋了这么久的大事毁于一旦，当秦少游说到代价二字时，李隆基不禁打了个冷颤，猛地，他似乎醒悟了什么，突然爬起，又猛地跪地，膝行着向武则天的方向磕头，歇斯底里地道：“陛下，陛下……孙臣……孙臣万死，孙臣不晓事，受人蒙蔽，恳请陛下饶孙臣一命，孙臣毕竟是陛下的嫡亲血脉啊……”

武则天端坐不动，却是似笑非笑地看着李隆基。

她没有说话，于是李隆基不断地乞求，甚至滔滔大哭起来，这个时候，他倒是真像是一个孩子。

可是对此，武则天的脸上只是麻木，那眼眸里，只剩下一丝疲倦，或者是平静，但是绝没有怜悯。

渐渐地，李隆基面如土色，而这个时候，秦少游已经一步步走上前来。

陛下虽未开金口，可是意思，秦少游却已经明白，他走到了李隆基的身后，缓缓地抽出了长刀。

此时的秦少游，没有任何的怜悯，也没有丝毫的恻隐，因为他知道，若是这个痛哭流涕的人大功告成，就是自己人头落地的时候。他更知道，自己一路杀到紫微宫，死伤的部众就已超过了百人，自己对他的怜悯和恻隐，就是对那些肯和自己一同去死之人的无情。

锵……

长刀出鞘的声音格外的刺耳。

此时的秦少游更像是一个刽子手，没有表情，不疾不徐。

李隆基已经感到自己的后颈发凉了，他没有躲避，这时候，他的理智终究还是战胜了畏惧，因为他清楚，唯一能救自己的，只有武则天，这个曾经自己想要夺取她一切的祖母，他只是匍匐在地，拼命的告饶……

长刀已经高举。

秦少游张着眼眸，就这么站在李隆基的身后，双手握刀，开始蓄力。

武则天依旧没有动，她只是在似笑非笑，她的脸上，甚至连愤怒都不曾有过，犹如局外之人。

“陛下……陛下……”

声音戛然而止。

手起刀落！

一刀锋芒狠狠斩下，鲜血也随之溅起！

……
月中了，求票啊！

第二百五十九章：大变之局

清晨。

薄雾腾腾。

经过了一夜的喧闹，一下子静谧起来。

只不过……有些通宵达旦之人，此时却纷纷出了府邸。

宫中发生了这样大的事，外间传来的消息是乱贼已经覆灭，可是事情的经过到底如何，却是谁也分不清，可是无论现在金銮殿上坐的是哪家的天子，身为大臣，也理当此时入宫。

大家的心情，不免忐忑不安。

尤其是李显，这一夜，他是一丝儿困意都没有，只看到龙门宫外火光冲天，喊杀阵阵，虽是狄仁杰在旁不断劝解，无非都是些陛下吉人自有天相，请殿下勿忧之类地话。这些话，李显自记事起，就不知听了多少次，他自是不敢相信的，可是偏偏，他见狄仁杰焦急，又觉得心怀愧疚，知道狄仁杰乃是好心，虽是吓得瑟瑟作抖，却还是做出一副坦然的样子。

就这样度日如年的到了天光，狄仁杰疲惫不堪，却还是道：“殿下，此时该入宫了。”

他的这番意味深长的话，却是包含了许多的智慧。

眼下的情况，其实无论胜利者是谁，其实都已经不重要，若是陛下胜了，作儿子的，当然在第一时间赶去问安，否则陛下遇险，而你李显却还躲在龙门宫，这可是不孝的恶名。

若是真到了情况紧急万分，那李隆基当真成功，此时也应当前去表明立场。

对狄仁杰来说，这位庐陵王殿下的悲剧就在于，他自出生开始，就要为自己保护自己而明哲保身，这一辈子都在躲各种各样的暗箭。所以今日的情况，对于庐陵王殿下来说已是习以为常。

李显显出了几分疑虑，他期期艾艾地道：“是否要多带一些侍卫，以备不测。”

狄仁杰则是严厉地道：“殿下，此举万万不可，殿下应当子身一人，只带

随扈若干，只身入宫，这是为人子，为人伯父理所应当的事，殿下决不可显露防备之心。”狄仁杰叹口气，继续道：“若是当真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那也只好各安天命了。”

李显只好咬咬牙，道：“好，便称狄公的心意。”

他准备好了车驾，带着寥寥数人往则天门去，这一路上，真是满目疮痍，到处都是丢弃的刀剑和脱下来的盔甲，街道上没有人烟，只有孤零零的几匹战马，似在寻觅主人。

干涸的鲜血在薄雾之中，好似消融了一些，更显殷红，李显甚至不敢掀开车帘子去看外头的景象，这空气中有一股使他有些作呕的味道，令他有些反胃。

他坐在车驾里，小腿肚子还是禁不住在颤抖，他恨不得立即跳下车，直接逃走，逃得远远的。

呼……当车驾稳稳停住，他还是深深地吸了口气，旋即踩着高凳下了车。

外头有些冷，早就有熙熙攘攘的百官在此等候，只是未听传诏，不敢入宫，都在宫门之外窃窃私语。

当李显出现，许多人立即蜂拥围了上来，这个道：“太子殿下受惊了……”，那个道：“殿下要注意身体……”

听到这些暖人心的话，李显终于松了口气，这倒不是他受用这些恭维，而是即便老实如他，也清清楚楚地知道，假若李隆基大功告成，这些人绝不可能如此热络的，真到了那个时候，自己这个太子，只怕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都会对自己避之如蛇蝎。

也就是说……临淄王败了，而且似乎败得很彻底。

李显禁不住要热泪盈眶，他险些要落泪下来，只是不断地朝诸臣点头。

众人自然为他分开一条道路来，李显在众臣的拥簇之下，到了则天门门洞口，于是百官止步，他则跨前几步，新来的侍卫，李显感觉陌生，虽然都穿着明光甲，不过这些人穿着的明光甲却是通体漆黑，他仔细打量，终于看出了一些端倪，在这些人袖口的皮护腕上，分明绣着天策军的字样。

是天策军……

李显有些惊讶，道：“请转告母皇，就说儿臣李显来问母皇安好。”

门口的天策军武士听罢，不敢怠慢，有人匆匆入宫。

过不多时，竟是有人跨刀走了出来，这个人不是别人，正是秦少游。

从门洞出来的时候，百官们立即明白了怎么回事，一般情况，李显要请求觐见，往往是有宦官出来相迎，有时若是显得陛下对来人重视，则是由女官来负责传唤，可是现在，秦少游却是出现在这里，只怕……昨夜的那一场夺门之变，这个秦少游……

种种的猜测，已经来不及让人心生妒意，也没有人再有心思去权衡这秦少游为何会出现于此了问题了，所有人都是沉吟不语，脑海中一片空白。

秦少游见了李显，脸上立即露出笑容，热络地道：“殿下来得太早了一些，怎么，昨夜不曾受过惊吓吧。”

李显定了定神，道：“尚可，不知母皇……”

秦少游道：“陛下英明，不过是些许乱臣贼子，如今已经伏诛，算不得什么大事，倒是陛下很是牵挂殿下，生怕殿下遭受了什么波及，下官在此见殿下安好，也就放心了，殿下已移驾凤羽楼，请殿下随下官来。”

李显颌首点头，与秦少游一前一后，一道入了宫。

昨夜发生的事，看上去，陛下是想举重若轻地处置，不过……显然此事影响太深，几乎可以预料，整个大周的情势都会重新洗牌，李显心刚刚定下，又不禁为未来而担忧，李隆基这个侄子确实曾是他的竞争者，如今事败，固然对李显来说是松了口气，可是不要忘了，此次谋反的也是母皇的亲孙子，亲孙尚且不可靠，那么亲儿呢？

李显乱七八糟地想着，猛地想到了秦少游，他露出几分歉意的表情，道：“秦上尉，这一次有劳了你。”

秦少游知道他这是没话找话，李显这个人，并非是那种夸夸其谈的人，正因为如此，所以他不知该如何与自己交涉，所以憋了老半天，却出来一句有劳。可是他虽不善言辞，似乎又生怕冷落到自己，于是又不得不搜肠刮肚的去想一些使秦少游不至受冷落的话。

这种矛盾的样子，却让经历了一场变乱，满是疲惫的秦少游轻松了一些，他颌首点头：“殿下也辛苦。”

这种有一搭没一搭的闲聊其实最是折磨人的，偏生秦少游得罪不起李显，而李显又觉得这样有失礼数。所以……李显压低声音道：“长公主在大漠……”

秦少游猛地打断他：“殿下何故见了我，不问昨夜的事，却问长公主。”

李显被秦少游突然反问，弄得有些不知所措，不禁道：“本……本王……习以为常了。”

这倒是很实在的回答，他和秦少游打交道，无非就因长公主而起。

秦少游却是驻足，左右看了看，见四下无人，远处只有几个天策军的官兵在戒备，于是他正色道：“殿下，下官希望从此以后，我们不再提起长公主了，殿下乃是千金之躯，出不得分毫的差错，至于大漠那边，自有下官来料理，长公主绝不会有有什么差错，若是实在万不得已的时候，我自会登门造访殿下，往后的这些事，就烂在我和殿下的肚子里吧。”

李显错愕了一下，很快明白了秦少游的意思，他点点头道：“本王知道了……”他似乎还有话说，憋了老半天，才郑重其事地对秦少游道：“秦上尉……谢谢你。”

秦少游微微一笑，他这样的劝诫，或许有功利的因素，可是另一方面，他也确实无法对这庐陵王生出什么恶念出来。

秦少游笑了笑，待到了凤羽楼外，秦少游把双手一抱，颇有几分门神的样子。而这楼外的宦官见了李显来，忙是进去通报，过不多时，里头就传来声音：“进来说话。”

李显瞥了秦少游一眼，这才跨入楼中，他遥遥看到，武则天的神色似乎还算不错，虽是显出几分疲倦，脸上却还含着笑容，似乎早已把夜里的事没有放在心上，她道：“朕的太子来了吗？”

李显忙是拜倒在地，对这个母皇，他只有惶恐不安的份：“母皇……儿臣……”

武则天淡淡地道：“这倒是怪了，有乱贼是冲着朕来的，何故却是让你吓得魂不附体，婉儿，给太子赐座，朕有话要说。”

又要想一个新的副本了，感觉刚刚松口气，又得提起来，哎，写书的不

容易呀！

第二百六十章：大恩大德

武则天对李显的态度，说不上好坏。

可正是这种模棱两可的态度，却是让人感觉到不安，李显跪坐下，几乎不敢抬头去看自己的母亲。

武则天却是品着公主茶，一面淡淡地道：“昨夜的事，太子知道了吗？”

李显道：“母皇，儿臣已经知道了。”

武则天便吸口气，道：“是啊，真是可怕啊，朕平日待那李隆基不薄，可是呢，这李隆基到底是什么胆子，安敢如此。这一次也实在是让朕寒透了心，朕已一宿未睡，今日还有许多事要做，要见你，要见百官，得把昨夜的事给弄清楚，这事儿不小啊，太子怎么看呢？”

武则天左右一口太子，右一口太子，让李显有些受宠若惊，他定了定神，才道：“临淄王触犯了天条，自是该死，儿臣是赞同严惩不贷的。”

武则天平淡地道：“临淄王已经死了。”

李显不禁打了个冷颤，他固然想到，李隆基是肯定要死的了，可是万万没有想到，此时已经魂飞魄散，他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感觉，对这个侄儿，他有些害怕，李显虽是懦弱，可是却绝不是糊涂人，自然知道这侄儿就好像匹饿狼，无时无刻不在窥测自己，只要一有机会，就想要咬自己一口。可是呢，一听到他死了，李显又感到兔死狐悲。

见李显缄默无言，武则天却是正色道：“朕现在要说的不是李隆基那个小儿，而是他的父亲。”

李显顿时愕然，然后立即明白过来。

对于武则天来说，天光大亮之后，李隆基已经没有什么好计较的了，李隆基的背后是李显的那个四弟，也就是相王李旦。

这个李旦，可不像李隆基那样好对付，他虽被幽禁在藩地，比起李显，却是高明了许多。

可现在的问题就在于，儿子谋反，这个做爹的，该怎么办呢？

李显露出了恻隐之心，他当然清楚李隆基谋反，至少在他背后推波助澜之人，其实真正支持的是李旦，就算李隆基大功告成，最后登基的，也是自

己的这个四弟。作为此次宫变的最大受益人，若是四弟没有参与其中，这显然说不过去，因为没有人会拥护着一个孩子去谋反，李隆基只是台前的人物，背后自然有幕后的黑手。

可现在的问题就是，这个四弟该怎么处置呢？

李显沉吟了片刻，道：“母皇，儿臣以为，四弟与此事料来并没有太大的牵涉，况且，李隆基乃是亡兄的过继子……”

他说到最后，声音越来越低，也越来越微弱，显然已经不太有底气了。

不过他的这句话，却是揭中了要害。

李隆基不但是李旦的儿子，真正的问题是，他还是李弘的过继子，你若说是李隆基谋反，牵涉到的是李旦，可是也不无可能是李弘的旧党在其中挑唆。若是要处置李旦，那是不是也该把帐算到李弘的身上？

况且……李隆基固然是李旦的儿子，可是自己也是李隆基的伯父，武则天乃是李隆基的祖母，皇室近亲谋反，真要计较起来，哪一个不是他的近亲？若只是以李隆基是李旦儿子的原因就惩罚李旦，显然道理上是站不住脚的。

听了李显的话，武则天竟是没有勃然大怒，而是平静地道：“你啊……”她本想继续说下去，最后不置可否地道：“嗯……朕知道了，来人，去叫秦少游入殿。”

这时候，陛下想起了秦少游，倒是没有出乎人的意料之外。

过不多时，在殿外守候的秦少游便步入殿中，朝着武则天行了礼，他的脸上，疲态更显。

虽然年轻，可是一夜的平叛，宫中的守卫暂时又不太可靠，如今天策军只好暂时接替了宫中的卫戍，这么多人，都需要移防和布置，秦少游已有十几个时辰不曾入睡，精神疲惫到了极点。

武则天朝上官婉儿努努嘴，上官婉儿会意，却是特意搬了个锦墩来，即便是太子，在这种场合也只能跪坐，可是武则天似乎特别照顾秦少游，跪坐毕竟难受一些。

秦少游倒也很不客气，坐下之后，便听武则天对李显道：“此番，是秦少

游救了朕和你这孤儿寡母，若非他带着天策军冒着天大的干系杀入宫中来，平定了叛乱，太子可知，此时朕与你会是什么样的下场？”

武则天的脸色一冷，道：“方才，朕问你，李旦该如何处置，呵……你啊，却是不知道一旦真是让人做了天子，你我都得死无葬身之地了，心善是好事，可是坏就坏在，你是朕的儿子，你是太子，你这做太子的，自入了龙门，就没有资格心善，你起来，去给秦少游行个礼，代朕道一声谢吧。”

武则天的这个举动，却是让秦少游愕然，不过李显却是忙起身，对着秦少游作揖道：“秦上尉劳苦功高……”

秦少游身子一侧，正色道：“殿下何出此言，这是下官职责所在，敢不尽心。”

秦少游只在一瞬间，就明白了武则天的心思。

现在的自己，已不是从前的自己了。

从前的自己，武则天是欣赏自己的才能，所以重用自己，可是现在……却于武则天有救命之恩，就如武则天召了李显入京，那么就少不得要为武家留一条后路，诚如那位王琬先生所言，必定要通过联姻等手段，保证武则天驾鹤西去之后，武家能够延续他们的荣华富贵。

而现在，武则天似乎也有为自己铺路的打算。

至少从前的武则天是极不愿意让秦少游与李显有什么牵涉的。而如今，这个救命之恩却是当众让李显拜谢。

须知古人对恩义看得很重，无论你心中怎样想，对于这个东西，你不得不有所顾忌，现在李显谢恩，用不了多久就会传出去，在世人眼里，自己就成了李显的大恩人，有这层身份在，也并非是说将来李显一旦登基，秦少游就可高枕无忧，可是至少一旦李显要处罚或者打击自己时，就不得不考虑一下这份恩情了。

这就如当年秦少游曾救崔警一命，自此之后，崔警虽然和秦少游立场不同，可是在许多次秦少游险象环生时，崔警都没有落井下石，甚至偶尔还会施出一些援手。

之所以如此，想必和此时的社会关系有很大的关系，这个时代的人，大多是以家族的方式来延续，每一个人都不是一个个体，而作为个体，迟早会消亡，所以虽然个体的名声也很重要，可是有时候却又并不重要。而作为门阀来说，你是一个集体，这个集体有数百上千年的传承，他们也理所当然的认为，自己的家族依旧可以数百数千年的传承下去，每一个人提及到你的家

族，就不免要评价你家族的好坏，比如世人提到崔家，就不免会想到，东汉末年，崔琰的风雅，崔逞的忠义，崔浩的深谋远虑。难道让后世想到清河崔氏，让人想到崔警的忘恩负义吗？

这些豪族，当然未必会有好的品性，可是至少表面的文章却还是要做，也正因为如此，崔警即便瞧着秦少游不顺眼，偶尔会做一些小动作，可是在明面上，却是素来对秦少游礼敬有加，就算实在讨厌秦少游，大不了也就老死不相往来罢了。

风评二字，对于个人来说，其实并不要太紧，因为人只能活寥寥数十年，人只要死了，无非就是尘归尘土归土罢了，所以我死之后，哪管洪水滔天，才成了许多个体的行为准则，这或许.....便是门阀唯一的好处。

.....

随着钟声响起，则天门城门洞开，旋即百官鱼贯而入，昨夜的兵乱在宫中依旧残留了许多的痕迹，可是百官们对此早已习以为常，俱都是目不斜视，他们被安排到了万象神宫等候。

在场的每一个人，在震惊之后，却纷纷开始猜度起来。

谁都知道，每一场变局，都意味着朝中格局的重新洗牌，而这种洗牌，与每一个人都息息相关，那么.....在这其中会得到什么，又会失去什么，对于许多人来说，就成了至关重要的问题了。

崔警抬眸，看着巍峨的万象神宫，他的脸色并不觉得轻松，反而有一种沉重，在稍稍的停留之后，他站到了属于自己的位置上。

.....

第二百六十一章：恶贯满盈临淄王

万象神宫里，不待众人窃窃私语，武则天却已在一队天策军的拥簇下徐徐抵达。

众人见了天子，便看到天子右边由上官婉儿搀着，左边却是李显，只是任谁也没有想到，秦少游则是在她的身后亦步亦趋地跟着。

更重要的是，秦少游竟是跨刀而来。

百官面面相觑，宫禁之中，带刀的人必须是禁卫，而且靠近天子的禁卫也绝不是什么阿猫阿狗就可以。

眼下给人的观感只有一个，这秦少游似乎当真发迹了。

紧接随后，武则天徐徐地跪坐在御案之后，她的眼睛扫视了百官，却是默然无语。

崔警上前，道：“陛下……”这个时候，崔警作为宰辅，不得不说点什么了，他咳嗽一声，道：“昨夜宫变，让陛下受惊了，深夜之中，臣竟不知，不能救驾，还望陛下恕罪。”

诸臣纷纷告罪。

武则天的脸上没有过多的表情，只是不疾不徐地道：“倒是不必劳动诸卿，昨夜固然是万分紧急，不过朕自有安排。”

这句话，说得高深莫测。

总是让人误以为，这一切尽都在武则天的掌握之中。

而秦少游听着，心里也只是莞尔，若他是其他的大臣，听了这番话，心里对武则天必定是更加敬畏，可想而知，那李隆基突然发难，据说又收买了武懿宗，是何等的凶险，可是呢，陛下却是举重若轻，原来早已做好了完全的布置，乱贼一经发动，便注定了死无葬身之地，这是何等的让人觉得可怖。

如此一来，与那李隆基相比，真正可怕的人分明就是当今天子。

昨夜所发生的事，所知者不多，而真正知道全部情况，怕也只有秦少游这寥寥几人，而秦少游自然不会傻乎乎地站出来反驳，将所有的功劳揽在自己的身上，因而这天子的形象就更加让人觉得神鬼莫测了。

人就是如此，你离得远了，便觉得此人有神通，宛若神明，可是离得近了去看，才会知道，噢，原来他也不过是个比别人更聪明一些的普通人而已。

此时的百官，心里各自打着小九九，昨夜事发，许多人抱着的，何尝不是观望的心思？更多的人，怕是担心的是李显的安危，如今武则天大局已定，即便脸皮再厚的人，此时也不禁有点说不过去。

倒是这时候，武则天突然面色一冷，道：“朕此番，不过是借着乱贼相试而已，朕想要看看，这天底下，有几个人是顾念着朕和太子这孤儿寡母性命的，现在看着，实在教人寒心，诸卿，莫非不知食君之禄、忠君之事的道理吗？”

大臣们更是惭愧，原来陛下这是相试的，于是纷纷拜倒，道：“臣死罪。”

武则天冷笑道：“诸卿之中，未必都是有功于国家，可是却是享国之禄，今日这般，实在让朕寒心。”

她柳眉微微蹙起，道：“来人，取那东西来。”

上官婉儿颌首点头，旋即击了击掌，过不多时，便有几个宦官费力的抬了一个箱子入殿。

这箱子看上去并不沉重，可是体积倒是不小，一个人无法抱起，只得两个宦官抬着。

箱子放到了殿中，让所有人都不禁侧目。

武则天缓缓地道：“诸卿可知道这里头装的是什么呢？”

众人默然无言，有人甚至在想，莫非这是临淄王的人头吗？

其实对于李隆基，许多人的心态颇为复杂，昨夜想必是有不少人是期盼李隆基能够成功的，毕竟李隆基姓李，虽然有人更偏向于李显，可是李隆基若是能成功，那也不失为一个不错的选择。

想到这里头可能是李隆基的头颅，不少人的心里收缩了一下，竟有一丝悲凉，甚至有人的眼眶都开始泛红起来。

其实何止是一些曾经与李隆基关系匪浅或者曾经抱有期望的人，便是崔警和狄仁杰……此刻竟也有些沉重，他们争了这么多年，为的是什么呢？为的

不就是李家吗？固然，他们有更好的选择，而希望李隆基能够知难而退，可是毕竟这个人是凤子龙孙，是李氏的嫡亲血脉。

没有人发出声音，武则天的咄咄逼人，只让许多人感觉到悲凉。

而这一切都在秦少游的眼底，却是让秦少游苦笑不已。

什么是大势，这就是大势，武则天的大周注定是短暂的，绝不是靠人力所能够挽救，这也是为何，即便强势如武则天，也无法改变。

秦少游心里唏嘘，他几乎可以想象，自己诛杀李隆基，固然得到了武则天的赏识，可是往后呢……他突然意识到了一个问题，那就是反攻倒算的力量，这些人现在都在隐忍，可是假以时日……

可是这时候，武则天的声音却是响起，她冷声道：“这箱子乃是刚刚从临淄王府里抄没来的，这箱子里装着的，都是临淄王与许多人来往的书信，这些书信，牵涉到了许多的王公大臣，甚至有一些书信，可谓是大逆不道，诸卿……朕心寒哪，真是寒透了，朕万万也料想不到朕的这么多肱骨大臣，竟给他暗送秋波，眉来眼去，这是为人臣子应该做的事吗？”武则天冷笑，笑容中带着狞然，道：“好啊，好啊……”

秦少游微微愣了一下，书信……王府那儿，自己确实连夜带兵去了一趟，但只是控制住了局面，并没有查抄出什么书信来，而且还是整整一个箱子，这个书信……哪里来的？

不过他虽是愕然，却是面无异色，尽力使自己平静。

很快，他就发现，许多大臣的脸上已经彻底地黑了下来。

甚至已经有了开始站不住了，有人虽是假装还站着，可是藏在大袖里的手明显有抖动。

即便是崔懿，竟然也难以保持平静。

临淄王是反贼，李隆基已经造反了，可是他的党羽，只有昨夜造反的那些人吗？

根据历朝历代的规矩，一旦有人谋反，就会进行清洗和株连。

而很不幸的是，株连往往是从谋反之人的社会关系开始着手的。

往来的书信大抵都很常见，当年作为许多大臣心目中的希望之心，确实有许多人给李隆基写信，毕竟他们的身份是不宜公开去拜谒李隆基的，所以

往往都是通过书信来交往。毕竟这个人很有希望做天子，但凡是个深谋远虑的人，都希望能够提早与李隆基打好关系，有的人的书信甚至十分赤裸裸，满纸都是表忠心和言辞，暧昧到了极点。

即便是崔簪这样的人，其实和临淄王也有书信往来，毕竟临淄王也不是省油的灯，他当然希望能够得到世家大族的支持，于是乎，少不得叫人拿点恩惠过去，而崔家得了恩惠，作为家主的崔簪，当然不能当做没有看到，少不了作书一封，表示感谢。而临淄王打蛇随棍上，立即回信，于是，这一对笔友你来我往，虽然书信中的言辞平淡，其实崔簪并没有和临淄王牵涉太深的心思，可是这并不代表一些不太谨慎的言辞不可能会出现书信里，而若是有人去查证，结果会怎么样？

那些赤裸裸表忠心的人很多，而像崔簪这样的‘笔友’更多，临淄王爱交朋友嘛，你不去找他，他会来找你，人家是凤子龙孙，是天潢贵胄，是未来的希望之心，找到你的头上，你难道连一些客套话都不回，你一旦回了，就会有一来二去。

可是现在……

所有人都心虚了。

许多人震惊地看着那个箱子，真恨不得立即把箱子吃下肚子里去。

这可真是致命的。

旋即……不少人的脸上开始露出了怒容。

这个李隆基……不是东西啊。

我好心写信鼓励支持你，平时对你也算不错，甚至冒着这么大的关系给你秘密写信，表达自己的诚意，我对你们姓李的，可算是忠心耿耿吧，对你李隆基，可没有什么亏欠吧。

你这家伙，居然把自己的这些书信私藏起来，这种见不得光的书信，难道不该是看过之后，立即焚毁的吗？

莫非……莫非这些书信……你悄悄藏起来，是为了将来好用来要挟自己的吗？

能站在庙堂上的人，哪一个人的心思不是深不可测？如此一想，竟是不约而同地抓到了重点。

作为藩王，与这么多大臣有私下的往来，他居然小心翼翼地将大家的书

信收藏起来，难道就不怕有朝一日泄露出一分半点，惹来宫中的怀疑吗？

可是临淄王冒着这个风险，依旧收藏了这些东西，唯一的可能就是要挟。

一股子怒火，从许多人的心里蹿了出来。

他们原本对李隆基抱有同情，可是如今，却更多的是恼怒，这家伙还真是死了，都他娘的要把大家拖下水去，真是猪狗不如。

.....

抱歉，这章有点难写，所以更得有点晚了，总算更出来了，老虎饿了，先吃饭！

第二百六十二章：与邻为善秦上尉

对于许多人来说，这一箱的书信，无疑是临淄王对自己的背叛，而背叛往往是不可原谅的。

那些忠肝义胆之人，或者接触临淄王，只是怀着一股子对李氏的忠心，可是结果，人家一转手就把你卖了，这教人情何以堪。

至于那些投机之辈，自不必待言，有了好处，他们便和你套近乎，现在因为和套近乎，却惹来了这样大的干系，对于本来就自私自利的人来说，此时不由对李隆基暗恨起来。

此时的气氛，真是肃杀到了极点，武则天显然已经震怒。而这一箱子的书信，就好像一柄柄刀剑一样，大臣们恐慌了。

谁都明白，一旦这箱东西一旦让酷吏们去查办，谁能保证不会牵连到自己。在场的每一个人都是不干净的，而这种不干净，就意味着一柄悬在头上的利剑。

可是偏偏，没有人敢去做声，因为他们就是当事人，难道他们能站出来，请陛下将这箱子里的东西烧了吗？

武则天怒道：“这就是朕的臣子吗？尔等到底是临淄王的党羽，还是朕的文武官吏，临淄王谋反，诸卿不知所踪，可见平日，有许多奸贼党羽与这李隆基牵涉很深，李隆基谋反，难道就只是昨夜浮出水面的这些党羽？朕看哪……不见得吧，朕若是对此视若无睹，岂不是轻易的放过了那些私通乱党的贼子？一定要杀，要杀一批党羽，以儆效尤！”

以儆效尤四个字，听的人心都寒了。

在场的每一个人，绝对没有人会认为武则天不敢杀人，这位则天大帝，哪一次不是杀的血流漂橹，当年李敬业谋反，株连到的人多达万人，此后断断续续，酷吏四处出没，更不知多少人枉死。

“来人……”

这个时候，终于还是有人坐不住了。

李显犹豫再三，终于还是战战兢兢的站了出来，道：“陛下……儿臣……有事要奏。”

武则天凤目带着杀机，狠狠的瞪了李显一眼，李显吓了一跳，差点没一

屁股瘫下，最后千言万语，俱都化为了灰烬。

“你要说什么？”

“儿臣……儿臣……哎……”李显长叹口气，最后道：“儿臣忘了。”

他沮丧的退回到自己的位置上，李显不喜欢杀人，可是他对于自己理念的坚持，抵不过武则天一个满含杀机的眼眸。

“陛下，臣有事要奏。”

当李显退下的时候，一个高亢的声音，却是响起。

所有人都抬眸看过去，却发现要说话的竟是秦少游。

此时许多人心乱如麻，也没心思去管顾秦少游要说什么了。

“爱卿也要话要说吗？”

秦少游神色如常，长长做了个揖，道：“陛下，今日之事，让臣想起了一个典故，想当初，曹操与袁绍对垒时，实力相差悬殊，袁军数倍于曹军，于是曹军内许多人成了袁军的奸细。但是，后来由于曹操用兵得当，打败了袁绍。胜利的曹军在袁绍的营地里发现了大量的曹军将领通敌的信件。这些信件被拿到了曹操的面前，谁都以为曹操会按信捉人，没想到，曹操一把火将这些信件烧为灰烬，既往不咎，于是曹操大得人心。陛下，这个典故和今日，岂不是同理？陛下早年，因为疼爱李隆基，而将其暂留在宫中寄养，又将他过继给了先太子，文武百官，本以为李隆基要克继大统，于情于理，都不免有将他视作是太子的心思，暂且就算许多人只是攀附李隆基，可是真要说他们与李隆基勾通，要图谋不轨，大逆不道，依臣之见，只怕太过言重了。人都懂的趋利避害，这是人之常理，陛下，臣以为，这些书信，理应烧为灰烬，如此一来，既显示出陛下的宽容之心，也免使百官人人自危。”

秦少游一番话出来，让所有人都诧异了。

因为这番话他们倒是想说，却是不敢说，唯一能说的人，除了李显，怕是只有秦少游了，李显是太子，这一次临淄王反，触动最大的就是李显的地位，所以李显是这箱书信里的局外人。只有秦少游，天下人谁不知道，他和李隆基是不共戴天的仇敌，这一次平定叛乱的又是天策军，显然这位秦上尉的功劳不小，作为局外人，他来说这些话最是公允不过了。

只是……秦少游居然有这样的见识，还真是让人叹为观止。

许多人心里一松，如释重负。

而秦少游心里却是偷乐，书信当然是没有的，一开始武则天突然让人搬出书信来，秦少游还大惑不解，不过他很快就意识到，一场好戏要登场了，而这场戏的主角只会是两个人，一个是武则天，一个是秦少游。

武则天搬出书信，要的就是效仿曹操，一开始先给百官们一个闷棍，让他们惊惶不安，最后再将书信烧了，以示自己的‘宽容’，这叫示恩，况且这书信一出来，在让人惊恐不安的同时，那些本来对李隆基抱有同情的大臣，顿时对李隆基的好感荡然无存，那个小子，你要造反也就是了，居然还留着自己的把柄，怎么着，还想打自己的黑枪不成？于是乎，所谓的临淄王党，只因一个‘空箱子’，顿时烟消云散，此番平叛，对于大臣们来说，简直就是一场及时雨，狠狠的挫败了以李隆基为首的一群乱党的阴谋，实在是一件让人弹冠相庆的事。

对武则天如此，对秦少游，当然也有好处，他知道武则天不会当真的烧了书信，那么就肯定得有人来找台阶下，自己因为和李隆基的斗争，而引起了相当多人的反感，现在秦上尉非但没有落井下石，反而跳出来要求烧毁这箱书信，一唱一和之间，就算有人起了什么疑心，不过这种事，任谁也无法知道真相，因为东西很快就要‘烧’了，大家这一次算是承了秦少游的情，即便他们没有感激，可是至少……往后不至于和秦少游过不去。

从前的秦少游，因为游离于李氏和武家之外，所以姥姥不疼舅舅不爱，可是现如今，却终于以一个厨子的身份，彻底的融入了文武百官的大家庭里，这……显然是武则天的安排，她似乎不断的为秦少游的未来铺路了。

秦少游说完之后，感激的看了武则天一眼，武则天脸上依旧是冷若寒冰，却似乎有一丝促狭在她的眼眸里掠过。

武则天露出不悦之色，道：“秦卿，莫非以为乱贼不当严惩吗？”

秦少游假戏真做，正色道：“陛下……乱贼固然该严惩，可是书信往来，岂可定性为乱贼？臣在昨夜，倒是略略立了些许的功劳，宁愿将这功劳，请陛下烧了书信，以安天下。”

大家紧张的看着武则天，这位亲上尉固然是说出了大家的心声，可是终究这么大的事，还得陛下圣裁。

武则天显得有些恼怒，似乎又在权衡利弊，最后他冷冷一笑，道：“好罢，这是你说的，你昨夜确实立下了功劳，若非是你，只怕今日江山都要易主，这样大的功劳，朕本欲加封你为郡公，为天策将军，另赐河北千户给你，可是你既要拿这个来烧书信，朕也就成全了你，你可莫要后悔。”

秦少游义正言辞：“臣无怨无悔！”

武则天便道：“来，将这些书信，统统烧了。”她显得很慵懒，起身道：“罢了，今日之事，朕不再追究，诸卿想必也是受惊，都散了吧，朕也乏了。”

钟声响起，百官退散。

秦少游这些日子，怕还是要留在宫中值守，他随着大家一起出了万象神宫，刚刚出殿，便有人凑上来招呼：“秦上尉允文允武，如今又立了大功，实乃朝廷之福。”

秦少游看此人面善，不禁道：“不知尊下是……”

猛地，他想起来了，似乎是从前自己骂过的御史，当时秦少游巴不得有人说自己和公主有染，于是找了这个御史挑衅，这家伙被秦少游一通臭骂，差点没吐血三升，至此之后，但凡逮着了机会，这位仁兄就要弹劾秦少游一本，无论严寒酷暑，孜孜不倦，也算是毅力惊人了。

万万想不到，这个家伙居然跑来和自己打招呼。

秦少游……笑了，他一时想不起这个人的姓名，不过不妨碍他用一个如沐春风的笑容，来表达自己的善意。

第二百六十三章：敕魏国公

待在宫里，秦少游自然没有资格进入后苑，只能在宣政殿边的一处偏殿里住下。

朝廷一连串的手段开始眼花缭乱起来。

先是有武承正奉旨前去了相王的藩地，带了兵卒，对相王李旦的看管更加严密。

此后是清除了一批李隆基的余党，不过这一次牵涉的并不多，至少王家暂时没有遭受到牵连，五姓七家中的任何一个，要动起来都比绝大多数时候要棘手的多，此外，自是整编南衙二十卫，重新接替宫中卫戍。

武则天因着秦少游为百官求情，而代价则是抹杀了他的功劳。

当然，这只是做个样子而已。

过了几日，宣政殿那儿武则天与几位大臣殿议，便让婉儿去寻秦少游来。

下榻在宫中的秦少游，自然不免和上官婉儿接触更多了一些，又时婉儿在待诏房里待久了，也会到宣政殿这儿来，和秦少游说说话，她见识多，秦少游的见识也是广博，一个人的知识是来自于凌烟阁里浩瀚书海，而另一个则是两世为人，更晓得人间疾苦。从前二人说的话，大抵都是朝中某某某，无非是争权夺利的事，如今闲了下来，反而谈天说地，也就闲散下来了。

婉儿叫了秦少游，秦少游到了宣政殿，便看到殿中跪坐了许多人，崔警、狄仁杰、王方庆、杨再思、武家兄弟等等。

其实秦少游知道，朝廷已经开始在洗牌了，新进的几个三省侍郎他都不熟，这些面生的人自是春风得意，而王方庆，则是一脸死灰，据说陛下有令他修文史的打算，这个职位虽然地位崇高，可是权柄却是被虢夺的一干二净，不过成王败寇，眼下确实也没什么好说的。

武则天见了秦少游，便不禁笑道：“秦卿，你倒是教人好等，来，听听崔卿的意思。”

崔警咳嗽一声，道：“此番平乱，秦上尉功不可没，老夫以为，既然有功，哪有因其言而不封赏的道理，假若如此，岂不是教朝廷让人诟病？这忠义之士，也非要寒心不可。老夫与三省的诸公议了议，对天策军叹为观止，据闻天策军一举克飞骑，朝廷对天策军，岂有不重用之理……”

他絮絮叨叨的说了一大通。

只不过许多的话，某种程度来说，虽然是吹捧，却都有事实为根据。

其实秦少游很理解崔警，崔警受过自己的救命之恩，而秦少游又在平乱之后，恳求陛下烧掉了那些临淄王与人来往的书信，这对许多大臣来说，不啻是解决了一个隐患，而临淄王，自然因着想要抓大臣的把柄，让人心寒，所以外间近来对李隆基的印象非常坏，许多流言蜚语都是对这个失败的皇孙嬉笑怒骂，可惜这时候没有天桥底下的段子手，否则这位临淄王殿下，怕是当真要抹黑的面目全非了。

而根据定律，诚如那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之类的理论，坏人的敌人，自然而然也就成了好人。

古人嘛，凡事都喜欢分出一个黑白来，黑你的时候往死里黑，浑身上下一无是处，既然李隆基是一无是处之人，那么秦少游自然就是敢于和黑暗势力做斗争的斗士了，于是乎，如今许多清议和言论，对秦少游的形象有所改观。

这时候，一个烫手山芋就丢在了崔警手上，秦少游对崔警有活命之恩啊，人家秦上尉，近来名望不坏，又立了大功，陛下对他地功劳置之不理，别人可以当做没有看见，你崔警成吗？

人活一张脸，崔警只好动身串联了，在三省议事的时候，把这事儿提了出来，三省之中，无人反对，一方面是卖崔警的面子，大家没有必要和崔警唱反调，另一方面朝廷难免不会秋后算账，要揪出一些李隆基的余党，想想看，你若是反对此事，不知道的，还以为你同情李隆基，你不是奸党谁是奸党来着。

就这么一呼百应，最后到了这宣政殿，就酝酿开来。

崔警捏着长须，一边说，一边含笑：“所以以老臣的愚见，有功不赏，是为朝廷之过也，况且是如此的功劳？但凡朝廷都有规矩，战功赫赫者，敕国公，当年先皇帝在的时候，重用黑齿常之，敕其为燕国公，被引为了一段佳话，而臣的意思，秦少游此番的功劳，实在太太，所以臣请陛下，褒奖秦少游的功劳，而以服众心。”

为了这个事儿，崔警也是煞费苦心。

既然要赏，当然得想法子，可是该怎么赏呢，在职事上是不能赏的，天策上尉难道改为天策将军？这天策二字，本来就犯着忌讳，自然还是极力避免的好，想来想去，也只有爵位了。

不得不说，秦少游这个功劳，实在是非同小可，真要论起来，往大里说是匡扶社稷，往小里说，那便是救驾之功。无论怎么说，都不能小了。既然职事上尽力的避免，那么只好就表彰他的爵位了，偏生此人已是县公，再网上给个郡公，似乎不够意思，因为大唐对军功，向来是十分舍得，功劳大，封赏也就没什么顾忌了。

因而直接一个国公，也算是相称。

武则天只是含笑，却是左右四顾，道：“其他诸卿，又是什么意思呢？”

狄仁杰道：“秦上尉受封之地，乃是孟津，孟津属魏，不妨敕为魏国公。”

狄仁杰直接连爵位都想好了，表露的意思自然是明显无比。

这二人发了言，其他人也就没什么可说的了，武承嗣笑呵呵的道：“臣附议崔公之议。”

秦少游当然只有旁听的份，断然不可能凑这个热闹的，不过如今突然人缘变得如此之好，也让他目瞪口呆，虽然他知道自己和许多人的关系已经无形中的得到了改善，可是这样的一呼百应，也让他大感意外。

武则天沉吟片刻，道：“既如此，那么就依众卿之言。”

武则天似乎还觉得不足，其实她地心思，是觉得禁卫总是有些不太可靠，尤其是经历过武懿宗一事之后，这种感觉也就愈加的明显了，而天策军驻扎于城外，恰好平衡城中的禁卫，有了此次救驾，任何人想要有什么图谋，都少不得要掂量一二。

武则天和李家不同，李家是树大根深，盘根错节。可是武则天这个天子，也只是无根的浮萍，因为没有根基，所以要坐稳天下，靠的只能是借力打力的手腕，这也实在是为难了这个女皇帝，其实她早在高宗在的时候，就曾有心思奠定武家根基，只是可惜，武家的人自己不争气，所以制衡对武则天来说，可谓是重中之重的事。

她本欲如此，结果现在崔谔的意思，却是在爵位上给了诺大的好处，一旦敕封国公，这就意味着，天策府那边，委实没有继续提升的必要了。

武则天眯着眼，沉吟良久，道：“可是朕再想，秦少游的功劳倒是赏了，可是天策军上下将士呢？朕听说，有个叫王二的，一人居然击杀了七个乱兵，还有都尉方静，更是功劳不小，朕不能厚此薄彼，不妨如此，天策改为天策卫吧，独立于北衙和南衙之外，卫中上下，尽都授永业田，这田……”武

则天眯着眼，道：“河北那儿，不是有一大块荒地吗？不妨就赐给他们吧。”

所谓的河北，有很多的解释，你可以把他理解为黄河以北的地区，也可以理解为河北路这个行政区域，不过武则天口里的所谓河北，却是与孟津遥遥相望的黄河以北，那儿确实有一块荒地，其实这块地占地还不小，一开始的时候，是因为那儿河水泛滥成灾，将那儿淹了，再加上唐初时的兵乱，导致那儿到处都是杂草丛生，使那儿成了无主之地，可是到了后来，高宗在的时候，将京师改为了东都洛阳，可是洛阳和长安却是不同，长安是关中，四面都是关隘，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可是洛阳属于关东，地理位置就差了一些，四周虽也有关隘，可是尤其是北面，几乎是无险可守，一旦有贼军自北面杀来，洛阳就成了众矢之的。

当时为了改变这种情况，武则天想了一个法子，那就是后世宋太祖赵匡胤的办法，在开封的北面种树，弄出了一个下马林来，而这个办法，实则却是武则天开创，她下旨不许将这块土地开垦，也打算种树，作为整个洛阳的北面屏障，那个时候，武则天刚刚登基，风雨飘摇，天下动荡不安，所以此事也就得到了贯彻，可是到了后来，天下渐安，对于这植树造林之事，武则天也就没什么兴致，种树的事虽然荒废，可是旨意却已下达，所以那儿一直荒着，开垦的人因为朝廷的禁令而去不得，造林的又因为朝廷对此不热心，也没人去过问。

而如今，武则天猛地想了起来，却似乎想要将那块地变废为宝。

.....

第二百六十四章:极尽优荣

孟津的河对岸，就是蒲州的河东县与河西县，而这两县的交界之处，便是这处‘下马地’。

古人打仗，最借重的就是地势，因而往往用河水、山林来构筑防线，洛阳乃是都城，又是天下的中心，却偏偏又是四战之地，所以构筑这下马地的策略，虽然没有施行，可是这块‘林子’的土地却一直空置到了现在。

武则天要将这块地赐给天策府，或许对于别人来说，确实是一个为难的问题，毕竟这块地足有一个县的面积，连绵百里，是沿着河岸的狭长星月地带，又与孟津河岸相望，只要渡过了河，便可直达河南府，可是这里毕竟是荒地，已经荒废了许多年，想要将这里开辟成鱼米之乡，不知需要耗费多少人力物力。

况且对古人来说，地就是出粮的，而事实上，这个时代的耕种水平并不太高，粮食的价格虽有贵贱，得看着年成，可是即便遇到了灾年，粮价暴涨，以现在对土地的利用率来说，这样的粮产量，只怕也不值几个钱。

所以在唐初的时候，朝廷甚至下旨鼓励大家开荒，这荒地，谁开出来的就归属于谁所有，天下到处都是无主之地，偏生这开荒的进度却很是缓慢，问题的症结还是在这里，就是开荒所需的人力物力，还有大量的时间，即便能转换成土地，可是这些田地耕种播种之后，一年的收益，怕也不及开荒所需的一成。几个人不吃不喝，购买农具，花费了极大的气力，开出十几亩地来，这地里一年的收益，怕也只能勉强养活一两口人罢了。

当投入和产出不成比例的时候，大家的心思自然也就放在了自己的本业上。

更何况此时人口正在逐渐恢复，可是事实上，终究不似明朝中后期和满清的中后期那般，陷入了人多地少的窘境，这个时代，疆土远甚于后世的明清，而人口，只怕连后世的十之一二都未必有。说穿了，大家不缺地，缺的却是好地，土地哪里都有，很多地方的土地都是不值一钱，可是那些值钱的土地却是寥寥无几。

毕竟这个时代，只靠人力将一亩田地转换成良田，远远及不上后世，那些不毛之地，某种程度来说，是没有任何经济价值的。

所以武则天提出这个意思的时候，竟是无人反对，其实说起来，天子这样的许诺是有些过分了，无论是国公还是天策卫的封土，都有礼制的规定，军垦屯田的概念，古已有之，可是将这诺大的土地来做天策卫屯田之所的，却实在有些罕见，毕竟那下马地实在不小。

他们默认的原因，一方面是这个风口浪尖，实在没有反对的必要，另外一方面，大家都知道这是怎么回事，这种不毛之地，送谁都不乐意，秦少游肯接受，就已是再好不过了。

秦少游听了，却是大喜过望。

有一句话叫做，你之砒霜，我之甘露。这块地，对别人来说是一块烫手的山芋，可是对于秦少游，却是宝贝疙瘩，其实到了如今，秦少游现在有的是钱粮，唯一缺乏的就是人口，而人口就必须得有土地来承载，有地才会有人，况且秦少游纵然是控制住了孟津，孟津的码头也在秦少游的囊中，可问题就在于，河的对岸却没有一处属于自己的码头，这就导致许多货物的水运还需要受制于人，虽然天策卫的东西，一般人也不敢刁难，可是秦少游在河北，完全没有一丁点立足之地，哪里能弄出一群利益相关的利益链接出来。

这块地……秦少游完全不介意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去好生缔造，而天策卫也不再龟缩于河南府，而是将商业势力蔓延到河北去。

至于土地的产出，就不是秦少游关心的事了，以现在秦家庄的诸多买卖，土地上产出多少东西，秦家庄都可以吃下来。

自然，这些规划是以后的事，现在还是要解决当下的问题。

秦少游生怕武则天反悔，连忙谢了恩典。

武则天则是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道：“既然如此，就这么办了吧，本来呢，这秦少游在殿中和朕唱反调，朕是不愿意再对他大加封赏的，奈何诸卿执意如此，朕也唯有从善如流。”

她这‘无奈’之举，显然有些做作。

不过殿中诸人本就习以为常，能站在这庙堂上的人，哪一个没有睁着眼睛说瞎话的本事？

秦少游自是退出了殿去，这一次的‘辛苦’，显然获得了最大的回报，而这个回报，绝不是一个空头爵位这样简单，而在于文武百官对秦少游减去了仇视，更重要的是，他得到了武则天的‘纵容’。

这个纵容才是最紧要的，做人臣子的，往往都会害怕功高盖主，会害怕自己积蓄力量过多，而导致宫中生疑。这种事，古已有之，不算稀罕。

而偏偏秦少游来到了这个大好的时代，在这个时代里，天子更像是春秋时期的晋国公室，晋国公室本身并没有太多的力量，所以要维持统治，就不

得不在大夫们之间进行制衡，当公卿智氏坐大的时候，于是就会支持赵氏、魏氏、韩式以对抗智氏。天子本身虽有一言九鼎的力量，可是既无豪族那样千百年来的实力积攒，又没有李氏皇族的正统性，为了权衡，就更倾向于忠心于自己的秦少游来尽力发展自己的实力。

有了这种‘纵容’，秦少游可以做的事就太多太多了。

他对宫中的亭台楼榭，都已经了若指掌，在宫中待了这么久，秦少游对这里也熟悉起来，他背着手，在宫中踱步，对于这座金碧辉煌的宫室，他更喜欢的还是自己的庄子，只是要换防，却还需要一些时日，因而他只能在这里老老实实地呆着。

在这里卫戍的，除了天策卫，就是一些亲信的禁卫，绝大多数，秦少游也都很是熟稔，见左右无事，自是去自己下榻的地方休息。

圣旨下来的时候，其实并没有引起什么波澜。

一切……仿佛都是顺理成章一般，在这个古老的国度里，但凡任何事总是有迹可循，遭遇了夺门之变，自然而然就会开始进行清算和株连，紧接着，便是朝中进行洗牌，一些人借此得利，一些人从此黯然退场，紧接着自然就是奖赏功臣，这些套路，便是寻常的山村野人，怕也是耳熟能详。

秦少游这个魏国公，其实还是颇为值钱地，周沿唐制，对于国公的敕封很严，当年大唐开国的时候，那凌烟阁的功臣们，绝大多数也不过是受封了个国公罢了。

不过到了高宗时期，这个高祖和太宗皇帝严格遵守的铁律开始出现了松动，一些功劳并不显著的人也开始受封，他们的功勋，自然远远及不上开国的功臣，可是朝廷依旧得以敕封，其实从那个时候开始，有心人就能察觉到，朝廷的局势要急转直下了，大肆封爵，对于历代朝廷来说，唯一的可能绝不是因为天子仁善，而是朝廷内部出现了危机，必须依靠爵位来稳住人心。

事实也正是如此，当时武则天已经抓住了权柄，她是一个女人，自己的丈夫还是天子，虽然开始署理政事，可是朝中的对手依旧如过江之鲫，武则天要打击对手，同时又需要稳住其他人，更需要收买一批人，自然不吝封赏，于是动辄就是国公和郡公的爵位授予出去，等到了她登基，封爵又达到了一次高CHAO，单说武家那几百号人，从亲王、郡王到国公、郡公不知封了多少个，以至于许多人都已经分不清了。

这个风气，在武则天大权在握，并且平定了绝大多数叛乱之后，终于煞住，当然……秦少游这个魏国公却是货真价值，国公和国公是不同的，国公里头，但凡有赵、齐、燕、魏之类字眼的，往往才算稀罕，至于其他的封号，更多的不过是逗你玩而已。

比如黑齿常之，他乃是燕国公，此人乃是边镇大将，手握重兵，谁敢小看？秦少游也是如此，这个魏国公，是货真价实的，算是为数不多的真？国公。

既是国公，自然就该有国公的礼遇，许多特权。自然也就纷沓而来，除此之外，还有宫中赐予的玉牌、绶带、衣帽之类，也是足足几大车子。

这样的待遇，自是羡煞旁人，洛阳城内外，许多眼睛都不禁盯在了这位新近窜起的新贵身上，显然任谁都明白，大周朝的上空，一颗冉冉的新星正在崛起。

第二百六十五章：开启新世界的钥匙

过了半月，天气渐渐凉了，宫中的防务总算开始有序地撤换，随即天策卫开赴孟津。

秦少游也随之松了口气，临行的时候，他在宣政殿见驾。

武则天嘱咐几句，都是一些乏善可陈的话，秦少游自然应下，旋即出宫。

宫外只有寥寥十几个卫士在此等候，想到即将回到孟津，秦少游的心情格外的爽朗，他翻身上马，驻马回头看了一眼，那宫墙在余晖之下，格外的刺眼。

天色已是近黄昏了，此去孟津还有一段路程，按理，是該在洛阳停留一夜，次日出发，不过秦少游归心似箭，却是径直走了夜路，回到了庄子。

一到孟津，这儿正在大兴土木，眼下唯一难办的还是人力，这时代不似明末，明末时期人多地少，所以到处都是流民，而这里，虽然没有到地广人稀的地步，却是极少有什么闲汉。

也正因为如此，为了人丁的事，秦少游也算是急白了头发。

如今要大兴土木，就需要大量的人力，可是人力从哪里来？唯一的办法就是从外地高价雇佣，即便如此，依然还是捉襟见肘。

比如那位天作大匠杨务廉，便曾托人不断地往洛阳向秦少游抱怨。

等接近了庄子，便看到许多人在挖河渠，因为开拓的河渠，不远处，又有人因为建高墙，竟是支起了一个足足十丈高的架子，架子上用绳索和一些小机括固定，数十个力士在下头牵引着绳索，将另一边的巨石吊起。

秦少游看着不禁咋舌，恰好长史陈杰等人过来，秦少游问道：“那是什么？”

陈杰摇摇头道：“这就不知了，都是那杨务廉弄出来的小玩意，小人也是不懂，他总是弄些稀奇古怪的东西，花费不菲。”

陈杰故意把花费不菲四个字咬得很重，显然作为长史，陈杰觉得这杨务廉的花销实在太大了，看不下去了，偏生秦少游又让杨务廉总揽土木之事，他插不上手，现在见正主儿回来，便不由的想要打些小报告。

秦少游皱眉，他细细去看支架上的东西，觉得颇有些像是滑轮的结构，滑轮这东西，古已有之，从汉朝开始就已出现了，只是并没有大规模的流行。秦少游唯一觉得稀罕的就是，这家伙还鼓捣出了什么，秦少游本是打算去见阿尼玛，现在却是不急了，道：“去请杨先生来。”

陈杰只道是秦少游要教训那杨务廉一顿，忙是兴冲冲地去了。

过不多时，杨务廉便来了，这厮全然没有初见时的形象，整个人的皮肤黝黑了许多，或许是认为大袖不方便，所以穿着短装的打扮，脚下的靴子满是泥垢，忙是过来给秦少游行礼，道：“秦上尉，下官有礼。”

他的声音有些嘶哑，秦少游看了他一眼，下了马来，却是背着手，看着那巨大的支架，良久，秦少游道：“杨先生，那是什么？”

杨务廉道：“上尉，这是手脚架子。”

“听说花费很不菲？”秦少游不知在想什么，让杨务廉很是看不透。

杨务廉挠挠头，道：“秦上尉，花费确实是多了一些，单单一个这样的，花费百贯不止。”

百贯，这可是寻常人家几年的开销，这绝对是个大数目，虽然对秦少游来说不算什么，可是对于寻常人，也算是一笔巨大的数目，可是杨务廉居然说得很是冷静，仿佛并没有当一回事。

陈杰在旁气得想要吐血，正待要说什么，秦少游的声音却是响起，道：“嗯？这是把东西吊到高处的东西，能吊起多少斤的大石。”

杨务廉愕然了一下，没想到秦少游对这个感兴趣，他忙道：“大致两三千斤。”他顿了顿，欲言又止。

秦少游恰好侧目，看到他一副还想说话的样子，便不禁道：“杨先生有话不妨直言，许多东西，本官也是不懂，还要多多向你讨教。”

杨务廉道：“想必上尉一定听了人言，说杨某弄了许多华丽花哨的东西，花费巨大，甚至许多人心里怕都在嘀咕，这必定是杨某借机贪墨。只是……杨某也是不得已而为之，哎……这样浩大的宫城，天策府终究不是朝廷，可以征发徭役，因而要筑城，以下官本来的预计，怕是没有万余匠人，只怕也不能按时完工，只是虽然天策府不吝成本，可是人手依旧还是不足，其实真要把人招募来倒也可以，只是工价怕是还要翻上几番，这才能吸引更多的匠人来。”

杨务廉顿了顿，他生怕秦少游不能领会自己的意思，于是不妨把话说的

更细一些，便道：“若是工价再翻几番，倒也不是不可以，可是这万余人的开销，那真是天文数字了。所以下官只好另想办法，既然这条路走不通，那么就走节省人力的路子，让一个人去做三五个人的事，比如这个架子，本来要把石头吊到城墙上，这么多的石砖，按理没有几十个人花费十天半月的时间是完不成的，这里头人力的开销是多少？下官算过笔帐，只怕也不下百贯，这倒也罢了，更重要的是，这只是一段的城墙，现在上尉要筑的是大城，难道每一段城墙都要如此？可是有了这个架子，那就妥当多了，下官只需要花费几千贯，多定制这样的架子，放到各处城墙，只需要几个匠人，在几天之内就可把同样的事做成，那么下官敢问上尉，到底是制作架子值当呢，还是雇佣更多的人力值当？”

他这笔账，可能一般人听不太懂，秦少游却是猛地明白了。

这个架子，其实用的就是滑轮的结构，无非就是省力而已，这玩意，其实老祖宗早就发明了，可是在两千年来，用处却并不广泛。

猛地……秦少游突然意识到了一些什么。

在自己所处的这个地方，曾经有过太多的太多的创新，后世总是形容，老祖宗们最早使用了什么，又最早制作出了什么，可是这些东西，直到后来，却最后湮灭于历史长河，自此再没有了踪影。

就如那滑轮，从秦汉开始，就已出现，可是却从未有过丝毫的发展，乃至到了现在，不但制作的水平和设计的水平非但没有丝毫的进步，反而今不如古，这是什么原因？

需求……

一个名词在秦少游的闹钟猛地闪现。

不错，问题的关键就在于这里，因为没有需求，所以固然有太多的‘奇巧淫技’，有太多的‘创新’，其实都成了无用之物，这个‘强盛’的王朝，对任何新事物都没有需求。

就如这种支架，它固然在这个时代巧妙无比，节省大量的人力，可是不要忘了，这种东西，它只是在大工程的时候才有需求的，寻常的富户或者是百姓，他们至多也就是修一修瓦房，建几个宅院，根本不需要这样的支架，总不可能，你为了建一栋百来贯的在屋子，却是花费百贯去弄个支架来用。

唯一对大工程有需求的，就是朝廷和官府，无论是修河还是筑城又或者是修建宫墙，花费都是极大，所以某种程度，朝廷和官府确实有这个需求，可是一个可恶的东西又出现了……徭役。

徭役的制度，就意味着朝廷和官府拥有无穷无尽的人力，只要一声令下，便有无数的免费劳动力来参与许多规模宏大的工程。

就比如搬运大石，若是用新的工具，几个人，几天就可以把事情办妥，可是不用新的工具，在同样的天数完成，就必须动用数十人，若是秦少游筑城，因为他需要招募人工，需要花费大量的工钱，所以对于他来说，用新的工具是他的选择，否则招募更多的人手，花费实在太太大。可是对朝廷和官府来说呢？他们的选择却是恰恰相反，新的工具固然是便利，可是麻烦，而人力对于他们来说却是无穷无尽的，只要一声令下，便有数万数十万的免费劳力来搬运这些砖石，既然如此，那么为什么要花费钱财，弄出这样的支架出来？

这样的东西，或许现在比较粗糙，若是假以时日，在使用的过程中不断的进行完善，只怕用不了多久，就可更加精细，可是从秦汉开始，这样的滑轮支架的用处却是少之又少，原因说来有些好笑，只是因为人力低贱而已。

秦少游的心里不由震撼，两世为人的经验，让他猛地想明白了一件从前他无论如何也想不明白的事，他不由笑吟吟地看了杨务廉一眼，道：“杨先生，往后这样的架子，用处可还有吗？”

杨务廉笑了笑：“上尉，其实匠作之道，最是不能因循守旧的，架子的用处，暂时只是搬运石头，可是即便是城池筑了起来，其他花费人工的事还多着呢，这儿工价不菲，只要将这种架子修改一下，依旧可以用作其他的途径，上尉若是需要，下官可以和匠人们琢磨一二。”

第二百六十六章：治国安邦

秦少游的眼界居然豁然开朗，他猛地意识到，所谓的西学之中，在后世人们总结后世西方崛起的原因，总是离不开贵族、宗教、创新之类。

这些东西，不厌其烦，可是细细去推敲，又觉得不对。

现在秦少游却好似发现了新大陆，其实说来说去，无非就是利字罢了。

因为奇淫技巧有利，所以大家自然就鼓励奇巧淫技，因为人满为患，所以用价值不菲的工具去代替人工，这简直就是笑话。

就如后世一样，人工低廉，工厂自然就没有使用最新设备的动力，工厂不大量替换新设备，即便人人都是发明家，发明创造就意味着亏本，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发明创造这种不实际的东西，还不如搬砖实在，于是自然而然，大家也就去搬砖了。

若是另一个循环中，因为人工价格上扬，导致工厂招募人工花费巨大，不得已之下，就只好改善设备，于是乎，创新工具成为了一本万利的事，甚至有的人，借着一个奇思妙想，顿时身价百倍，如此一来，立即无数人效仿，从而导致新工具不断的推陈出新。

现在这个木架子，也是同样的道理。

滑轮这东西，其实并不稀罕，可是人在使用的过程之中，就自然而然的会将它进行完善，并且利用它来改造出各种工具出来，如此一来，几年之后，这东西就不会再如此粗糙了。这就如瓷器一般，瓷器刚出来的时候，固然是一大创举，随着大量的人使用，老祖宗们在制造更精美的瓷器方面就有利可图了，于是在千百年间，不断的制造，不断的鼓捣出各种制作的方法，以至于老祖宗制造出来的顶级瓷器，便是后世用先进的工艺也不能与其媲美。

祖宗们弄不出最精美的滑轮结构，进而广泛利用起来，甚至是最后弄出精巧的齿轮来代替人工，可是却能制造出最精美的瓷器，在机械方面没有创新，可是在瓷器方面的创新却是一日千里，唯一的原因，又回到了原点——需求。

而偏偏，现在的庄子就有这方面的需求，再加上一个天作大匠，秦少游倒是对此很是乐见其成起来。

他笑吟吟到那滑轮的木架子边去，这木架下头是个扇形的支脚，为了加固，还用铁片加以固定，外姓固然是惨不忍睹，只是在支架的上方的滑轮，

却还算惊喜，许多东西，秦少游其实并不懂，这毕竟是杨务廉的专场，他拍了拍手，道：“这个法儿好，人工不足，用工具取代也是理所当然，这种事，自然是杨先生负责便是，我并不横加干涉，除了这支架，杨先生还有什么稀奇的东西。”

杨务廉笑呵呵的道：“在河边上，搭了几个水车，在用着水车的力气，去鼓风烧砖，上尉要不要看看。”

烧砖.....

秦少游愣了一下。

杨务廉解释道：“筑城所需的砖石实在太多，可是寻常的烧砖之法，固然也可行，可是一般烧砖，以现在的火力，要把砖烧出来，怕是没有十天是不能成型的了，因而若是不能短时间内提高窑内的热力，这十天的时间，才烧出一窑砖来，筑城所需的砖石这么多，这要烧到何年何月去？可若是多建砖窑，岂不是又需要更多的人手？所以杨某擅自做了主张，便鼓捣了几个这样的东西，借助水力来鼓风，迅速提高窑炉中的火力，加快砖石成型的速度。”

秦少游不禁笑了，颌首道：“这也算是奇思妙想了，杨先生的脑子是什么做的，为何有这么多东西。”

杨务廉却是认真的道：“下官别无所长，无非就是爱琢磨而已，许多事，你通了一样，则万事都通了。”

秦少游笑了，勉力他几句，便上了马，告辞而去。

陈杰则是小跑着跟上前去，哭丧着脸，小声道：“上尉，上尉.....那杨务廉，我看着.....”

秦少游不以为然的道：“筑城是他的事，管理庄务是你的事，你和他各不相干，有些事，你不要过问。”

待回到了庄子，便见阿尼玛正在教授几个女子演武。

秦少游觉得稀罕，便站在一边观摩，倒是见她们还真有几分像模像样。

阿尼玛侧眸见了，他，夫妻二人小别了半月，自是比从前更亲近一些，她舍下那些女子，道：“夫君不是说今日换防，明日回来吗？”

此时天色已是暗淡，乃至庄子内外都点了灯笼，隐约之中，秦少游觉得阿尼玛此时的面容更美了一些，他走上前去，道：“早些回来，留在洛阳有什么意思，况且庄子有许多事放心不下。”

他抬眸，看着那些短装的女子，不禁道：“你这是在做什么？”

阿尼玛道：“啊呀，是这样的，不是说在筑城吗？那陈长史说，往后在新城里，咱们天策府，要建一座诺大的宅院，这宅院这么大，里头必定是要有许多护卫的，外宅倒是还好，可是内宅里头，难道也让男子随意出入？我虽非你们南人，可是也略知一些男女授受不亲的道理，你要知道，你们南人的书，我可都是看过的，因此我便想，不如调教出一些女子来做护卫，负责内宅的安全，这些人都是庄户们的妻女，我好生教一教，虽然不能让她们成为百人敌，可也不弱于寻常的男子。”

秦少游虎躯一震，女护卫……似乎很有意思的样子。

阿尼玛见他神色不善，不禁愠怒道：“你在想什么？”

秦少游双手一摊，立即走出老僧的样子，眼观鼻鼻观心，道：“没有。”

阿尼玛道：“你不妨近一些看看。”

秦少游依言，旋即再没了心思，这些女子，几乎都是相貌平庸，什么时候阿尼玛居然也学会算计了？

他便索性道：“肚子饿了，我要吃饭。”

用过了晚餐，秦少游自然不愿再忙什么公务，便与阿尼玛扯一些家常，谁晓得陈杰那厮又来，禀告道：“国公，王琚王先生请你去。”

王琚平时都待在那临近工坊的宅院里，大门不出二门不迈，除了一些庄子里信得过的人，其他人都是避而不见，就算协助秦少游办公，那也是通过公文的形式，所以只有他要找秦少游，都是让人请秦少游过去说话。

秦少游怕惹来阿尼玛的不快，故作勃然大怒的样子：“我才回家，他就有事吗？有什么事非要等到明日，难道就急于这么一时？”

阿尼玛却是笑道：“你快些去吧，我瞧这个先生，不是凡人，他来寻你，怕也是为了你的事，你这样可不是礼贤下士之道。”

秦少游便故作为难道：“好吧，看在夫人的面上，只好见他一见了。”于是低声咕哝几句，出了中堂，这才精神一震，其实他也早想和这位王先生促膝相谈，好生的制定以下往后天策府的方略，于是忙道：“备马。”

赶到了王宅，不需要通报，这儿反正没有女眷，所以秦少游径直进去，进了王琚平时所处的厢房，便见里头一片狼藉，秦少游忙是拾起地上的一份稿子，却听本是埋头在灯下提笔笔画的王琚猛地道：“不要动。”

秦少游保持弯腰的动作，进有不得，退又不得。

王琚抬眸，才看到了秦少游，旋即苦笑道：“见过国公。”

他故意把国公二字咬的很重，显示他已经得知了消息。

秦少游不由发起牢骚：“你这儿太乱了，看来得有个女人，来帮你收拾才是。”

王琚摇头道：“方才多有得罪，国公，我这人就是如此，东西都是随意摆放，要到用的时候，也能寻到它在哪里，假若收拾的整整齐齐，王某反而寻觅不到了，这东西就搁在地下吧，不妨事，紧要的公文，我都束之高阁，再次一些的，我会胡乱放在案头，最次的，则是随意丢掷，等到时候想到这不紧要的东西，正好在地上搜寻。”

秦少游目瞪口呆，只得苦笑，道：“好，由着你。”

他发现自己没有落座的地方，王琚看出他的心思，忙是把自己的位置让出来，道：“秦上尉请坐。”说罢去取了一个茶杯来，提了沸腾的水壶子来给秦少游冲茶。

秦少游吃了一口茶，便感觉到这茶淡而无味，却不知已经冲了都是泡，索性把茶盏放下，道：“王先生急急匆匆的唤我来，是不是有什么见教？”

第二百六十七章：人无远虑，必有近忧

因为秦少游与王琚的会面机会少，所以往往谈话都是开门见山。

于是渐渐的，双方也就有了默契。

王琚笑了笑，今日却似乎是一改常态，并不急于透底，而是先叹口气，道：“如今上尉敕封国公，实在是可喜可贺。此番救驾之功，足以保证上尉在这大周朝能够稳当立足了。”

秦少游讪讪一笑，才道：“王先生的功劳也是不小，若非王先生谋划，秦某人只怕还不敢下定决心。”

这是老实话，那一夜的事，带兵入洛阳是有风险的，即便秦少游和王琚分析得出武懿宗和李隆基有勾结，可是未必就有十足的把握，而一旦贸然入城，可能最后不是救驾，一旦被有心人利用，可说不准是什么罪名了。

天下的事，大抵都是如此，大家只看结果，而过程如何，却是自由心证，结果不好，过程就有一万个让人诟病的理由，而有了一个好的结果，就算你把则天门拆了，也自会有人跳出来，说你事急从权，毅然决然。

当时的時候，秦少游确实有犹豫，因为按兵不动，即便无功，但是也没有过失，可是一旦动了手，后果就难以预料了。

反是王琚当机立断，直接一句：乱则杀之，又何疑也？上尉宜速入城，否则天策军上下必死。

连个书生都如此，秦少游自然再无疑虑，索性拼了。

因此现在秦少游将这功劳揽到王琚的身上，却也不是客套。

王琚却只是淡淡一笑，突然奇怪地道：“魏国公，你看我这宅院如何？”

秦少游微楞一下，道：“怎么，王先生对这处宅子不满意？若是如此，那么秦某再……”

王琚摇头道：“学生想要换，这是理所当然的事，国公是否觉得我的要求过分了。”

秦少游正色道：“这是什么话，先生乃是我的左右臂，莫说是一处宅院，便是十座百座，也无过分之理。”

王琚的脸色一变，正色道：“问题就出在这里！”他眼眸里掠过了一丝精芒，将音量提高了一些，掷地有声地道：“人有了价值，才可索取到更多的东西，诚如学生一样，若是向国公索要宅院，在国公看来，非但不觉得过分，反而是理所应当，可若是寻常人，贸然地寻到国公的头上，国公会如何呢？”

秦少游不禁道：“自是笑此人不知天高地厚。”

王琚淡淡一笑道：“正是此理，学生与别人，其实于国公来说，并无亲疏之别，只在于价值而已。其实这世上的芸芸众生，固然各有不同，却都似庄子里的买卖一样，都有价值。只是价值不一罢了。国公，你若是嫌学生的话难听，学生大可以不说，却不知现在，国公还想继续听下去吗？”

秦少游晒然笑道：“王先生但说无妨。”

王琚道：“现在国公也是此理，天策军于则天门一战，已是证明了自己的价值，此番救驾，也教人认识到天策军的厉害之处，天策军如今也就有了价值，有了这个，敢问国公，接下来，会有人开价吗？”

“啊……”秦少游竟是没有想到这一层，他细细一思量，似乎想到什么，踟蹰道：“王先生的意思是……”

王琚老神在在地道：“李隆基已经伏诛，可是李氏内部，怕是未必就是铁板一块，太子地位也未必就稳当，况且此番李氏元气重伤，怕又让武家的一些心思死灰复燃。除此之外，李氏内部，各地藩王的心思也各不相同。这就是大势，这个大势便是人各有所需，诚如这买卖一样，每一个人都有自己既定的目标，这个目标可以是洛阳宫的宝座，也可以是自己家族的兴旺，可以是自己的荣华富贵，可以是权势，可以是钱财，李隆基一死，朝廷的格局就要大变，这个变化，却不知国公可有所准备？”

秦少游不由道：“这和我有什么相干？”

王琚抿嘴一笑，道：“世间的事，岂是和殿下的茶叶买卖都是同理，任何一个环节都是息息相关，有人种茶，就得有人收茶，有人收茶，就得有人对其进行加工，还得有人分售，最后才会有人品茶。假若种茶的人说，那些吃茶、收茶的与我全无相干，岂不是笑话？国公现在的处境也是如此。学生要问，现在殿下有虎狼之师，环伺于洛阳一侧，又有救驾之功，深受宫中信重，那些有心之人，难道会对国公视而不见吗？不，不，不，国公，大势已成，国公断然不可能隔岸观火了。我自然知道国公的心思，庙堂上是刀光剑影，你只想在这孟津坐看风起潮落，可是一旦起了风，岸边的渔夫，岂有稳坐如磐石的道理。接下来，只怕会有人上门来，少不得要对国公进行拉拢了，国公要做好准备。”

秦少游又是愣了一下。

他猛地想到了什么，武则天给自己卖了一个人情，那就是让自己去劝告烧毁那些书信，自此之后，朝廷的百官就会对自己友善许多，比如这一次敕封国公，崔警起了头，大家一呼百应，难得朝中能达成如此的共识，秦少游只当是他们欠了自己的人情，所谓一报还一报而已。

可是现在一琢磨，却发现这只怕并不是主要的原因，至少王琚口里的意思是，大家有和你改善关系的意愿，而这个意愿来自于天策军的不同凡响，以及眼下自己实力的增长。

王琚意味深长地看了秦少游一眼，继续道：“这世上颠扑不破的道理只有一个，庙堂之内，即是实力，有人给国公抬轿，只因为国公的火候到了，这才只是个开始，用不了多久，这里的门槛就要被人踏破，国公做好准备了吗？”

秦少游认真地看着王琚道：“你的意思是，会有人来拉拢于我？”

秦少游托着下巴，眼眸扑簌，显然他清楚，一旦有人拉拢，肯定会许诺很多好处，能给自己带来直接的利益，可是话又说回来，自己有今日，无非是因为武则天对自己放心而已，自己和他们厮混一起，好处固然是有，可是.....

想到这些，秦少游不由道：“只恐宫中见疑。”

王琚却是笑了：“世上确实没有两全其美的事，不过国公要做的，就是尽力地尽善尽美，国公知道走绳索吗？街上的艺人，手持一根棍子，行走在绳索上，一旦失去了平衡，则摔得鼻青脸肿，可若是走得好，则少不得获得满堂喝彩。”

王琚说到这里，脸上渐渐变得肃然：“问题就出在这里，若是有人寻上门，国公不妨与他们尽力亲近，只要不是什么大是大非，都可与他们打好关系，天策军这儿，有什么难处，也大可以去向他们求告，其实有些事，天策军这边办不成，可是在别人手里就轻而易举了。国公怎么可能永远孤立于庙堂之外？唯一的麻烦，其实就是宫中.....不过.....这没有妨碍。殿下大可以修书.....”

“修书.....”秦少游微微一愣。

王琚正色道：“每日一书，将这孟津的所见所闻都报知宫中，若是有人给国公什么好处，国公爷一并收下，可是在书信之中，却要说不清楚。”

这一手.....真让秦少游目瞪口呆，这是做小人啊，得了别人的好处，转手就密告给武则天，既做了忠臣，又趁此大收好处。

王琚抿嘴笑道：“国公莫非觉得这样不好？国公既然知道这些来与国公亲近之人都是有所图，既然是有所图之人，国公与他们不过是利益之交罢了。而陛下得了这些书信，非但不会怀疑你，反而想要看看，这些人送你好处，到底想做什么，而会让你按兵不动，教你好生与他们‘亲近’，如此一来，国公就有了转圜的余地，长袖善舞，而两全其美。”

王琚叹了口气，接着道：“学生为国公谋此计，也是不得已而为之。”他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加重语气道：“陛下已经老了。”

这一番话，却是说到了秦少游的心坎里，陛下已经老了，人有生老病死，这就意味着，很快，秦少游就必须独当一面，而独当一面，就必须积攒足够的本钱。有帝宠是假的，手握天策军也是假的，寥寥千人的天策军，固然再如何虎狼，那也不过假象，要立足，就必须用尽一切办法。

秦少游目光幽幽，道：“那么……以先生之见……”

王琚似乎猜透了秦少游要问什么，他淡淡道：“来的人不会是什么大人物，不过这些人必定都是有些人的至亲，若我猜得不错，过不了多久，韦玄贞会来，殿下对此人可要小心了。至于武家那边……料来会托人来，来的人是谁，却是说不准，到时候，国公再计较就是，此事最紧要之处就是，决不可外泄，所知者越少越好，国公，你要做好取信宫中和许多人的准备。”

第二百六十八章：扫清障碍

王琚的推测是对的。

过了两日，果然是有客来访，来的人还真是那个叫韦玄贞的人。

韦玄贞在大周，其实是个赫赫有名的人物，甚至可以说，今日武则天称帝，和他也有莫大的关系。

高宗皇帝死后，李显曾经短暂地被立为皇帝，本来武则天倒也没有机会，偏生李显却是惧内，他的皇后韦氏非要让让自己的爹来做宰相不可，偏偏她这个爹，却只是刺史这样的州官，相比于三省的宰相，实在差之千里，于是宰相裴炎等人极力反对，李显不肯，最后脱口而出，来了一句：“我便是国家让给一个韦玄贞又如何，况且一个区区的侍中。”

裴炎大为惊恐，二话不说，立即前去禀告当时作为太后的武则天，武则天于是抓住了机会，废黜李显，便命裴炎与中书侍郎刘祎之、羽林将军程务挺、张虔勖率军入宫，宣布废黜皇帝的懿旨，然后扶李显下殿。当时，李显道：“我有什么罪过？”武则天则是回答他：“你欲把天下让给韦玄贞，怎能说无罪！”

固然即便李显没有这样的过失，武则天篡位也是必然的事，不过李显也算是难得地‘奋发’了一回，结果直接被废黜，自此之后，性子更加孱弱。

韦玄贞也因此被罢了官，不过近来庐陵王又到了洛阳，他的地位也开始水涨船高，虽无一官半职，却已成了不可忽视的人物。

秦少游虽然没有见过韦太子妃，不过料来能做太子妃的人，想必也是国色天香，因而乍见韦玄贞，见韦玄贞生得也是相貌堂堂，脸上虽有岁月刻过的痕迹，却有一骨仙风道骨的气质。

秦少游对于韦后并不陌生。

其实他在洛阳早就听说过传闻，自从庐陵王重新复起之后，这位太子殿下却是素来低调，甚至连百官都避而远之，可是一部分韦家的人却趁此四处活动，只怕是受了韦妃的授意。

这样的人，按照秦少游与王琚此前琢磨出来的对策，秦少游自然有一套应付的方法，他笑嘻嘻地将这韦玄贞接到了中堂。

韦玄贞自是如沐春风，道：“老夫沿途而来，所见所闻，这孟津真是诺大的事业，如此大兴土木，实是大手笔，从前只听说魏国公财力通天，今日一

见，方才知传言果然不虚。”

秦少游忙是请他落座，谦虚地道：“哪里的话，韦公屈尊而来，寒舍幸甚，至于大兴土木，怕是不入韦公的法言。”

韦玄贞连忙摇头，忙说这是真心实意的话，其实他心里却是不以为然，秦家的财富，他是晓得的，如此筑城，确实是大手笔，不过这个城嘛，如今已经开始有了初具了一些雏形，他一路过来，心里却是不以为然，只因为感觉这城筑得未免过于寒酸了。

说白了，韦玄贞看不起这样粗糙的筑城之法。

韦家好歹也是门阀大族，万年县的韦氏虽不是顶尖，却也属二线，秦少游筑的城显然过于实用，没有一丁点的装饰和花哨，再来这庄子，韦玄贞所见的也大抵如此，庄子里所有的功能性的东西都有，只是偏偏，过于简陋了。

只是此番他来的目的，无非就是结好秦少游，自然不可能说什么实话，他笑吟吟地道：“如今魏国公也算是闻名遐迩，尤其是平那李隆基那一战，洛阳内外，无不交口称赞，咱们大周，最需要的就是似魏国公这般忠肝义胆之辈……”

他一阵吹捧，秦少游自然只是听着，心里却在猜测，这个家伙到底是韦妃派来的，还是那李显派来的？

他想了想，又不禁嘀咕：“理应不是李显派来的，李显和长公主之间的事，这个韦玄贞似乎并不知情，假若知情，不是正好可以拿这个来和自己套交情？李显瞒着长公主的事，自然不愿意韦家的人和自己打交道，如此说来……这应当是韦妃自作主张。”

秦少游想到这里，却是笑了，自是与他寒暄，韦玄贞本是听说秦少游这个家伙原是个厨子，做人又不懂礼数，经常与人交恶，本以为不太好打交道，谁晓得这家伙竟也能和自己谈笑风生，双方都没有说什么正题，韦玄贞却是话锋一转，说到了茶叶的上头，秦少游自然也和他深谈。

足足一个多时辰，茶叶吃了七八副，韦玄贞似乎是心满意足，起身道：“时候不早，过些时日，还要来拜访，到时还请魏国公不吝赐教些茶道。”

秦少游一脸遗憾地道：“为何走得这样匆忙，不如用过饭再走。”

韦玄贞摇头道：“回去洛阳也不是几里路，只怕多有不便。”

秦少游只得把他送出去，二人似是热络了，依依惜别。

却说韦玄贞出了庄子，带着随扈骑马往洛阳城去，沿途上，他神态还好，倒是随他的一个亲信不禁道：“主公，莫非是与那秦少游相谈不欢，否则何以闷闷不乐？”

韦玄贞淡淡道：“这个秦少游，似乎也是在想谋出路。”韦玄贞不由哂笑，露出轻蔑的样子：“可是眼下洛阳内外，谁没有在谋出路呢，将来谁是天子，跟着谁才有出路。那些高门们如此，这秦少游也是一样，老夫现在不过试探一下而已，他却是聪明得很，很快打蛇随棍上，这样也好，若是能拉着他，太子也就可以高枕无忧了。”

“不过是个武夫而已……”那亲信之人轻蔑地道。

韦玄贞却只是平静地道：“固是如此，却很有用，太子的地位已经稳固，现在担心的不是其他的事，只有一件事，却教老夫茶饭不思，怕就怕陛下驾崩之后，若是一旦有人不服，滋生什么变故，这才是最可怕的，有了这一支天策军，就可高枕无忧了。”

韦玄贞道出了事情的真相，现在的秦少游，对于太子来说，其实用处并不大，唯一的用处就是，一旦武则天死了，整个洛阳会形成权力真空状态，而这个时候，威信和所谓的正统是压不住的人的，唯一的办法就是军队，偏生这天策军人数虽少，却是一支谁都不敢小视的力量。

韦玄贞在悠闲地打着马，春风得意，他似乎觉得自己方才折节下交的态度使他有些不悦，因而又不禁道：“不过这个秦少游，终究是个厨子，固然有功，至多也不过是个屠狗之辈，老夫今日是不得已而为之，罢……回城吧。”

秦少游将韦玄贞送走，等回到中堂的时候，侧房那儿却是闪出一个人来，正是一直躲在一侧的王琚。

王琚就在帘子的后面，细心地观察和听着秦少游与韦玄贞的谈话。

见秦少游回来，他便抿嘴笑了笑，道：“魏国公，恭喜了。”

秦少游摇摇头：“喜从何来？”

王琚收敛起笑意，正色道：“魏国公不是已经开始谋定了后路了？”

秦少游听了，却是哂然一笑：“王先生是在消遣我吗？”

当着王琚，秦少游是极少用这样的语气说话的。

王琚的脸色更显了几分肃然，深深地看了秦少游一眼，才道：“莫非公爷也看出了端倪？”

秦少游颌首点头，道：“不错。”

王琚冷笑道：“方才我在帘子背后细细看他，见他跪坐时显得小心翼翼，袖摆不愿放在案牍上，虽是脸带亲和，却是眼眸飘忽，嘴角勾起，却过于虚假。魏国公，固然这个人是因为利用你而与你结交，可是想必，在此人心里，魏国公怕是……”

后面的话，他没有继续说下去，而是顿了一下，才继续道：“现在魏国公有用得上的地方，他才不得不如此，可是有朝一日，用不上了呢？”

这才是问题的要害。

秦少游抿嘴不语，良久才问：“那么依你之见，应当如何？”

王琚淡淡地道：“如今这姓韦的是春风得意，于是不免轻视了别人，既然他小瞧了魏国公，那么就理应给他一点教训。”

秦少游挑了挑眉头，道：“王先生有主意了吗？”

秦少游知道王琚的意思，想要让人平等，就得打掉别人的气焰，或者说，姓韦的这些人如今是鸡犬升天，可是秦少游的宝要押也该押在庐陵王身上，何必需要这些姓韦的来做代理，与其如此，倒不如自己直接与庐陵王交涉，至于这个韦玄贞，最好是把他扫开。

王琚微微一笑，才道：“方才我已修了一封书信，还请魏国公一观，这封书信，足以让姓韦的倒霉了。”

好吧，今天要求点月票，可有支持的吗？

第二百六十九章：是太子殿下

看过了书信，秦少游却是微微愣了一下。

里头的内容，大致是和秦少游与韦玄贞差不多，只不过……里头却有那么丁点的出入。

很多东西，只要稍稍几字之差，就足以要人性命。

只是……看到这里，秦少游却是迟疑了。

他抬眸，猛地道：“王先生当我是什么人？”

王琚却是脸色平淡，道：“殿下，有些事，当断不断、反受其害？”

秦少游冷笑：“若是让我两面三刀，倒也罢了，秦某走到今日，也绝不是什么好人，长袖善舞，我这个魏国公，是理应去做的事，可是王先生却把我去学那来俊臣、周兴那样诬告于人，秦某万万做不到。”

王琚却是据理力争：“魏国公，学生这封书信，自是为了公爷谋划，那韦玄贞眼眸飘忽，说起庄子财富的时候，满是惊叹，可是举止却带着鄙夷，可见他垂涎于庄子中的财富，可是同时，又对公爷不怀好意……公爷，有些事……”

秦少游却是叹口气，道：“我能明白王先生的意思，那姓韦的，固然不是什么好东西，可是王先生莫要忘了一件事，一个人可以不行善，也可以为恶，可是有些恶，却是万万不能做的，有了第一次，就会有第二次，等到你习以为常，最终会成为什么样子？做事固然要不择手段，只要能大功告成就可以了，这不正是周兴和来俊臣发迹的路子吗？可是秦少游虽然出身卑微，可是这样的事，却还是不屑为之，我是凭着实打实的功勋才有今日，怎能与那些小人为伍。”

话说到这份上，王琚也只好苦笑，却是道：“那么学生再去润色一二。”

他默默的回到了侧房，又是提笔，开始书写。

秦少游则是站在他的一边，负手在一旁看着。

待一封书信写完，书信中的东西，自是原原本本的将今日的经过说了一遍。

王琚吹干了墨迹，将书信送到了秦少游面前。

秦少游摇摇头：“不必看了，待会儿发出去就是了。”他抿抿嘴：“王先生似乎生气了？”

王琚道：“学生哪里敢动怒。”

“果然是生气了。”秦少游摇摇头，道：“那我向你赔礼致歉好吗？”

王琚道：“学生受不起。”

秦少游叹口气：“有些事……”

王琚正色道：“国公乃是我家主公，学生自然一切凭国公的吩咐，所以……国公不必和学生……”

他口里虽是这样说，可是方才秦少游的断然大喝却似乎还是让他有些下不来台阶。

秦少游道：“王先生，你我虽是主客有别，可是我一直将你……”

王琚却不肯听，道：“学生有些乏了，这里不宜久留，该回到自己的宅子里去。”

他抬腿要走。

秦少游却突然从背后叫住他：“王先生。”

王琚极不情愿的驻足，只好回头：“主公还有什么吩咐。”

他现在叫主公，显然又疏离的意思，意思是说，自己明白了自己的身份。王琚这种人，作为世家子弟，本就心高气傲，况且他舍身刺杀武三思，更说明此人是个敢作敢为之人，他虽是为秦少游所胁迫，而为秦少游效力，可是这些日子来，秦少游待他如上宾，渐渐的，让他对庄子有了归属感，本来这主公和门客之间，相处的倒也是愉快的很，可是秦少游那一番大喝，确实是让他面子有些挂不住，王琚自认为，自己是真心为秦少游谋划，可是秦少游一句你将我当做什么人，却是严重的伤害到了王琚，你把我当什么人，莫非我就是那样的人，这一切，难道不是为了你好？

秦少游朝他笑，笑的居然很天真烂漫。

这让王琚有点摸不着头脑。

秦少游道：“王先生，我请你吃冰吧。”

“.....”王琚下巴要掉下来。

吃冰.....

你当是哄小孩子吗？我王琚满腹经纶，因刺杀武三思而名动天下，你居然当王某是三岁稚儿？

真真岂有此理。

王琚心里痛骂，可是心底深处，不免生出一丝暖意，他鬼使神差：“好啊。”

“要豆子的还是八宝的？”

“八宝。”

秦少游拍拍脑袋：“太平公主就喜欢吃豆子的，其实豆子确实很好吃。”

王琚怒道：“学生要吃八宝。”

“好吧。”秦少游双手一摊，无可奈何：“我去冰窖取，找一根大的给你。”

说罢，他一阵风的跑了。

看着这个家伙的背影，王琚真真是无言以对，他发了老久的呆，想来想后，也没琢磨出，自己居然会被棒冰被人拐了去。

不过.....

管他呢.....

似乎是被这种没心没肺的逗比气氛所感染，一直紧绷，满脑子阴谋算计的王琚此刻也轻松起来，重新落座。

.....

秦少游跑的飞快，半途却被庄子外操练女护卫的阿尼玛瞧见，她不由大叫：“夫君，注意脚下。”

“噢。”秦少游丢下一句话，便不见了踪影。

见秦少游心急火燎，阿尼玛心里咯噔一下，以他对夫君的了解，即便是洛阳城里着了火，他也能淡定从容，可是今日却是如此心急火燎，莫非是出了大事。

一下子，阿尼玛什么心思都没有了，她和秦少游本是一体，自然不禁要担心。

可是很快，秦少游却是捏着两根棒冰飞快又跑回来，阿尼玛目瞪口呆，截住他：“出了什么事？”

秦少游气喘吁吁，笑呵呵的道：“吃冰啊，殿下吃不吃？”

“.....”

韦玄贞特意去了龙门一趟。

韦妃近来都是深居简出，他这个做爹的，平时也极少去探望，不过难得来一趟，却也极少去见太子。

韦玄贞清楚，自己没有巴结李显的必要，因为李显这个人性子孱弱，早就被自己的女儿给治的服服帖帖。

见到了韦妃，韦妃正在梳头，她对着铜镜中的自己，韦玄贞进来，说了一声下官见过太子妃。韦妃抿抿嘴，对着铜镜笑了，道：“噢，父亲怎么今儿有空？”

韦玄贞道：“下官刚从孟津那儿来。”

听到孟津二字，韦妃却是一下子面色凝重，她手挥了挥，身后为她梳头的宦官立即退避到了一边，韦妃这才侧过头来，看了一眼自己的父亲，道：“怎么说？”

韦玄贞道：“这孟津，果然是名不虚传，如今孟津内外，尽都成了秦家的私产，所到之处，那秦少游大兴土木，四处都在垒建高墙，征发的民夫，足有数千人，来往的商旅，更是不计其数，孟津一个小县，如今竟不在州府之下，财货出入，无以数计。”

韦妃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炽热。

她是个权利**很强的女人，她眯着眼，不禁道：“卖点儿茶叶、棒冰之类的小玩意，竟有如此的身家？”

韦玄贞正色道：“这茶叶却绝非小玩意，这是一本万利的买卖，我听一些商贾说，秦家的茶叶，一斤的成本不过数十钱，可是兜售出去，却是十倍、百倍的获利，如今一年下来，卖了何止是万斤，单单与突厥人贸易，就已非同凡响。”

“这就难怪了，难怪这秦少游能缔造出一支强兵来，如此身家，真是让人料想不到啊。倒是听说，李令月那小妮子，似乎从中，也得了偌大的好处？”

“这倒是听说了，那筑城的钱财，就有三成是太平公主出的，这个城筑起来，没有数百万贯怕也不成，如此巨大的财富，公主殿下却是轻而易举拿出了三成，由此可见一斑。”

韦妃眯着眼，脸上虽是带笑，手却是在妆台上打着拍子，道：“那秦少游是什么样的人。”

“似乎，他很想巴结龙门宫。”

韦妃笑了笑：“还有呢？”

“还有就是，此人粗鄙的很，叫人生厌。”

韦妃咯咯一笑：“可是偏偏，这样粗鄙的人，却是富甲一方，连父亲都不禁生羨，又手握重兵，环伺洛阳，偏生又得对他笑脸相迎，是吗？”

韦玄贞愕然一下，尴尬道：“这是权宜之计。”

韦妃脸色突然一冷：“这不是权宜之计，我直说了吧，你上当了。”

韦玄贞愕然，不禁道：“太子妃的意思……”

韦妃冷笑道：“那秦少游早就巴结上了咱们龙门宫，只不过，他攀上的不是你。”

韦玄贞愣了一下：“下官还是不明白。”

韦妃目光幽幽，从樱唇中吐出五个字：“是太子殿下。”

第二百七十章：神兵

韦氏冷冷地道：“有个咄咄怪事，本来不该计较的，只是未免过于惊奇，今日既然说起了孟津，那么就少不得要说一说了。”

韦玄贞愕然，只得静听。

韦氏接着道：“前些时日，那秦少游暗中来拜访过太子殿下几次，除此之外，太子身边的那个人也去了一趟孟津。你说这是不是怪事？太子胆小如鼠，莫说是结交大臣，便是让他拉拢一个酒保，怕是他也鼓不起勇气，你说他连番和这秦少游暗地里有什么名堂？”

韦玄贞笑呵呵地道：“娘娘要知道，岂不是一问就知？”

这倒是一句实话，这龙门宫里，是没有秘密可以藏得住的，韦氏想知道什么，自然去问那李显，李显敢不说吗？

自家女儿的厉害，韦玄贞可是一清二楚的，这样的事，简直是手到擒来。

韦氏却是冷笑一声，才道：“问题的根子就在这里，那太子殿下平时倒是对本宫言听计从，本宫说东，他不敢往西，本宫自与他大婚，他何曾有什么事敢瞒着本宫？可是偏偏，这一次我去问，他却是摇头，说是不过几句寒暄，明明他脸上骗不得人，本宫知道他在说谎，可是偏偏，他却是无论如何也不肯说。”韦氏深深地吸了口气：“这可不是一个好兆头啊，爹，你这几日，辛辛苦苦地四处结交大臣，是为了什么？为的不就是太子殿下能坐天下吗，为的……不就是有朝一日，咱们能当家做主吗？可是现在呢，咱们是后院着了火，如今又添了一个变数。”

韦玄贞脸色骤变，他期期艾艾地道：“莫不是……太子殿下防着咱们韦家什么？”

韦氏摇了摇头，道：“像，又不像，总之是说不清，可是你去拜访姓秦的，这姓秦的虽然都是说着好话，却对与太子的关系是三缄其口，由此可见，他们二人之间或许藏着什么。”

韦玄贞顿时瞪大了眼睛，忍不住道：“莫不是断袖吧……”

韦氏愣了老半天，最后狞笑道：“料来不是，总而言之，这个姓秦的，要好生提防，可不要等到将来，咱们苦尽甘来，却是给别人做了嫁衣。你瞧着那高宗先皇帝，不正是如此吗？他的那些嫔妃们，本以为他做了天子，便有好日子过了，最后如何？还不是一个尼姑庵里出来的女人，对她们取而代之

之？你看看她们都什么下场了？又有几人还有命在？”

韦玄贞深深行了个礼，道：“下官知道了，这件事，怕要从长计议，倒是娘娘在龙门，却得想法子把消息探出来。”

韦氏冷若寒霜，又突而笑了，道：“我们不妨试他一试。”

韦玄贞道：“娘娘有何高见？”

韦氏拢了拢自己的云鬓，把手一招，宫娥们忙是捡了珠花来给她插上，她慢悠悠地道：“这倒是简单得很，去和那姓秦的做买卖！”

“……”韦玄贞愣了一下：“这……”

韦氏冷冷道：“若是秦少游和太子当真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图谋，那秦少游无论如何也得稳住咱们韦家，所以父亲若是要和他做买卖，他必定欣然同意，既然如此，咱们就将计就计，索性去学李令月那妮子，趁机弄个万贯家财来，这对我们有极大的好处，这钱，谁不爱的啊？”

韦玄贞皱起眉头道：“若是他不肯呢？”

韦氏冷笑道：“不肯也无妨，再做计较就是。从前哪，他这买卖靠着一个李令月就可保平安，可是他这买卖想要做长远，没有咱们韦家是不成的，你大可以放心大胆地去谈。他有了钱，可以弄出个天策军，咱们有了钱，也有韦家军。”

韦玄贞拱拱手，道：“好吧，我去试一试。”

韦玄贞说得很是散漫，他实在是太疲惫了，刚刚回到洛阳，又跑来这儿商议了这么久，心里只想着回到府上好生歇一歇。

正待要走，突然，韦氏身后的宫娥却是惊呼一声，韦玄贞吓了一跳，却见那宫娥却是被韦氏抓住了手腕，韦氏面现怒色，手中却是一把抓过了金钗，狠狠地朝着那宫娥的面上扎。

顿时间，随着一声凄厉的呼救，便看到那宫娥捂面，指缝之中，鲜血顺着手滴滴下来。

却听韦氏狞笑道：“叫你做事不尽心，本宫要你何用？”

她一把又去扯那宫娥，将她的手拿开，便看到那宫娥已是血肉模糊的脸，韦氏直接扬起巴掌，狠狠打下去，那宫娥便顺势被打倒在地，韦氏似乎还不解恨，怒叱道：“这样的小事都不肯尽心，亏得本宫这样待你！”

殿中的所有人都吓了一跳，那宫娥固是疼痛无比，却是呜咽着不敢做声。

韦玄贞却已是吓得脸都绿了。

他这个做爹的，其实也不是什么坚韧不拔之辈，平素最大的官，也不过是个刺史，就这……还是靠着家世和女儿得来的，若不是因为这个，他也不过是个凡人罢了。见了这样的场景，他怎能不吓得哆嗦。

更何况，自家女儿的秉性，他怎会不知，方才那宫娥并没有什么错，韦氏却突然发难，还如此的狠辣，这显然有点说不过去。

猛地，韦玄贞想起了什么。方才的时候，韦氏让自己去和秦少游谈一谈买卖的事，他当时实在疲倦，只想着过几日再说，虽然应下，却显得心不在焉，莫不是因为如此……自家女儿生气，偏偏又不能对自己这个爹表达不满，所以才突然辣手对付这宫娥？

若是如此，一切就解释得通了，因为韦氏方才说的是，这样的小事，你也不肯尽心……还有一句是，叫你做事不用心，本宫要你何用？

想到这些，韦玄贞如遭雷击，显然，这里头的每一句话，都是对自己说的。

他顿时面如土色，一下子瘫在了地上，道：“娘……娘娘……”

韦氏这才‘注意’到了韦玄贞，她猛地笑起来，一改方才的勃然大怒，忙是上前将韦玄贞扶起，道：“父亲，你这是怎么了，可是身子不爽吗？你这样的年纪，可要多多注意。”

韦玄贞瑟瑟地起身，韦氏则给他拍打了大袖上的灰尘，嗔怒道：“父亲，瞧你一脸疲惫，本宫让人备车送你回去……”

韦玄贞只是唯唯诺诺，乖乖地回去了。

待韦玄贞一走，韦氏的脸又骤冷下来，过不多时，有个老姬进来，道：“娘娘，太子殿下从宫中回来了。”

“哦。”韦氏漫不经心地道：“怎的回来得这样快，不是说陪着陛下听戏吗？”

“这……”

“知道了，下去吧。”

韦氏若有所思，似乎在思考着什么。

筑城的事，自然是急不得的，现在无非就是办好两件事，一个是筑墙，一个就是拓河。

令秦少游欣慰的是，杨务廉这个大包工头，总是能有许多的奇思妙想，因为筑城，也让庄子里的各种匠作的技艺都提升了许多，无论是铁匠、石匠、木匠，因着筑城的需求高，比如许多工具，都需要用铁打出来，可是庄子这里的铁坊却是花架子，这时候的铁匠，大致可以分为三等，最低等的，只能修补一些农具或者武器，至于如何开模，如何锻打出百炼钢出来，却是一窍不通。而次等的，也不过是打制一些农具罢了。

这最高等的，则是打制兵器，这样的匠人，要求的技艺极其高超，绝非寻常人可比。要知道，这个时代的打制兵器和后来的明清时期不同，明清实施的某种程度来说，除了少数的精锐之外，绝大多数的兵源，不如说是一群民兵，都是世代作为军户，这些人人数多，但是战力却是低下，至于武器，朝廷虽然也会匠作，可是往往都是敷衍了事。而这个时代，用的却是募兵，而且人人尚武，兵器对于许多人来说，都是宝贝疙瘩，因而并且的打造，从来都不是敷衍，而是精益求精，因而唐刀或者是直刀讲究的是百锻，要求极高。

打造兵器的匠人，都是宝贝，秦少游的钱再多，也招募不到几个。

可是杨务廉不同，他是将作大匠，从前就曾熟谙这方面的事，在官府中的匠作司里也有人脉，只稍稍放出一点风声，便有许多铁匠携家带口来了。

这秦少游招募了一个杨务廉，就等于是招募了不知多少能工巧匠，这笔买卖，似乎是赚大了。

为此，秦少游倒是很省心，虽然庄外筑城乒乒乓乓，他却还能有闲情偶尔看看书，与人下下棋。

第二百七十一章：富甲天下

好日子总是过不长久的。

秦少游养成了穿着便装在市集的茶肆里喝茶的习惯。

而事实上，孟津人尤其好喝茶，从前茶靠煮来吃的时候，那时候的茶，更多的却像是汤，一般都是饭后吃几口，平时吃的人不多。

所以就在一年之前，所谓的茶肆，更像是饭馆，而如今，公主茶的流行，真正意义的茶肆也就出现。

这种只提供茶水，偶尔提供一些糕点的买卖，在洛阳还没有风靡，也只是东市和西市有零星的茶肆罢了，可是在孟津，却如雨后春笋，从街头到街尾，到处都是。

这里头，固然是有一些过客久闻公主茶乃是产自孟津，人就是如此，心理上总会认为，哪里是某个商品的发源地，就不免认为在该地能吃到这东西就更正宗一些，于是，特产的概念也就应运而生。所以甭管在哪儿吃的茶是不是和孟津的口味相近，大家心理上，总是觉得在孟津吃的茶更好。

另一个原因，则是因为这儿客商多。

客商途经此地，想要探听消息，要做买卖，要出货，要收货，就必须得寻个去处去与人联络，于是这里的茶肆又多了一个功能，无论是从哪里来的商贾，往往都会寻一个茶肆，先去点几壶茶，有一搭没一搭地喝着，伙计过来，便交给伙计一张纸，纸上写明自己做什么买卖，手里有什么货，或是要什么货物，还有自己下榻在哪处的客栈，那伙计得了这便条，就会用炭笔在店里的墙上写了，若是有人有兴趣，自然会和店伙联络，店伙再托人送一封书信去该人下榻之处，请有意谈生意的商贾在茶肆里洽商。

因此，这里的店伙在这里给人端茶递水，掌柜却是不发工钱的，他们主要的收入来源于牵线搭桥，往往一笔买卖做成，买卖的双方都会形成某种默契，拿出一两贯钱来打赏，这个收入可就远比寻常意义的店伙要高得多了。

如此一来，茶肆越来越多，而免费应征的伙计也是越来越多，有些人没办法在茶肆里谋差，就索性到客栈、酒肆去，也有一些，更是去那些烟花场所，如今在孟津里，像这样的人，多不胜数，一些人凭着牵线搭桥，渐渐地有了眼界，竟是对南来北往的货物了若指掌，什么货物卖到哪里可以生都是利，什么货物到了什么时候会有涨跌，这些人自然而然的也就脱颖而出，靠着平时攒下的一些钱，又告贷一些，索性寻一些急于抛货的客商，自己把货吃下，旋即再寻觅一些急需这些货物的客商，兜售出去。

这个时代，并不歧视商贾。

可是谁都知道，对于寻常人来说，从商能生利，挣得比别处多，可是做买卖的人却是不多，其实说穿了，便是这个时代的绝大多数人是庸庸碌碌的，他们并没有太高的眼界，一个人没有眼界，谨守着自己的一亩三分地，是不敢轻易冒险的。毕竟绝大多数人，一辈子所见所闻都超过方圆三十里，接受来的信息，无非就是某某家今年年成好，谁谁家娶了媳妇，某某家在招长工。

而在这里，因为人的流动性极大，南来北往，在这儿的人，一天所接受的信息竟是其他地方的百倍以上。

而人一旦有了眼界，自然也就不安分起来。

当你渐渐熟知各地货物的行情，当孟津要筑城，你立即预感到某些货物可能看涨。这个时候，你会怎么办？

于是乎，孟津突然成了冒险家的乐园，而这些所谓地冒险家，其实就在一年前，或许还是个老实巴交的农人，或只是个大字不识的雇工。

而如今，有一批人从这些人中脱颖而出，他们开始善于言辞，开始熟知人情世故，开始有了敏锐的观察力。

在这个门阀的世代里，人是分为三六九等的，若是不出意外的话，一千年前，你的老祖宗们在耕地，最大的可能就是，现在你怕也不过是某个高门田庄里的一个庄家把式。

即便是商贾，本也是有传承，想要从商，往往你需要自幼耳濡目染，需要跟着父辈们四处走货，这样才有从商的见识，才知道买卖怎么做，才知道各地的物价贵贱。

可是现在……一群最底层的人在这孟津，竟是无师自通。

一种奇特的现象出现了，有人一夜暴富，有人就在一日之前还是默默无闻，可是一夜之间，立即成了孟津的亨通人物。

秦少游在茶肆里，听得最多的就是这些话题，那些窃窃私语的人，叙说的无非都是某某店伙辞了工，自然有人问去了哪里，回答的人则是带着羡慕，说是这家伙与人合伙，吃了一批货，恰好赶上了有人急需，转手挣了数百贯，如今自己去做了买卖云云。

有人暴富，自然也就有了暴发户，所谓暴发户，便是原本一钱不值的

人，猛地竟是出手阔绰起来，四处买宅子，走在街上，至少有三四个人作陪，吃最好的茶，喝最好的酒，娶了媳妇，还要纳几门妾，这种人在从前是不可想象的，因为在各地豪强和门阀林立的时代，一个人想要出头，可谓微乎其微，这种人给人的观感不佳，说话总是嗓门比别人大，穿着绫罗绸缎，就差手里拿着个铜锣，到处嚷嚷着告诉大家，老子有钱了。

可是这些人固然有再多恶习，对于孟津来说，却是多了一样东西——希望！

这个世界可以肮脏，可以恶俗，可以为富不仁，可以有人欺压良善，但是绝不能没有希望。

从前的时候，对于平头百姓来说，自己耕地，那么一辈子都只能耕地，至于那些豪门，人家是理所应当的，即便这些豪门彬彬有礼，甚至连欺负他们这种人都懒得去动手指头，因为他们之间，有着一个深不可测的鸿沟，这个世界，本就是一分为二的。每个人，从出身开始，他们的命运都好似已经注定，可是现在……却是全然不同了。

从前清河刘家的公子据说去了京师，还被授予了官职，娶了成州侯的女儿为妻。这种话题，对人来说，永远都只是谈资而已。

从前村头的那个刘癞子，就是早就死了爹娘，住在城隍庙里每日游手好闲的那个家伙，他……居然发迹了。这个在话题就足以引人触动了。

因为刘家的公子，平头百姓是永远不可能与他相比的，他做了官，他有一门好亲事，这本就是理所应当，是寻常人一辈子都无法企及的事。可是村头的刘癞子却不一样，因为这厮连自己都不如，他这样的货色都能在孟津生发，凭什么自己不能？

于是……有人愤恨不平的同时，也同时抱有了期望。

不如，也去孟津试试看，刘癞子可以，我为何不可以？他大字还不识呢，我好歹还能写自己的名字。

外乡人开始人满为患，他们四处出没，就好像苍蝇一般，见缝插针的出现在了孟津的每一个角落，每一个人都满怀着希望，四处游荡，这些人中有最底层，也有一些身怀一门手艺的人，有一些底层的小客商，也有一些不受高门待见的庶子，每一个人都在这里寻找机会，有人落魄潦倒，也有人渐渐有了起色。

而秦少游坐在这茶肆里，享受的就是这种琳琅满目的消息，各种层出不穷的稀奇事，在孟津尤其的多，这里和洛阳不同，洛阳除了东市和西市之外，绝大多数，人口都是固定的，你邻家是谁，右舍是什么人，你一清二

楚，可是在这里，每一个人所接触的陌生人，多如过江之鲫，扬州来的人，带来的是扬州的风土人情，长安的人，带着一口关中的口音，山东来的，往往更彪悍一些，好爽直接。

茶肆外的街道上，人流如织，挥汗如雨，秦少游若是推开窗来，便看到外头如庙会一般，只看到攒动的人头起伏。

他显然对此觉得很是别开生面，现在孟津的许多东西，某种程度来说都是他无心插柳的结果，可是这结出来的果实，却让他自己都叹为观止。

吃过了茶，正待要起身会帐，茶肆里却是冲进来一队人，为首的一个是长史陈杰，陈杰一到，让茶肆里顿时鸦雀无声，紧接着掌柜迎上去，露出一副巴结的姿态，道：“陈长史……”

陈杰却没心思理他，目光却是落在了秦少游身上，他连忙上前道：“公爷，真教人好找，有客来访，公爷……”

秦少游恼怒于陈杰这厮过于冒失，以至于自己一下子成了所有目光的焦点，却还是气定神闲地道：“哦？来的不知是谁？”

陈杰道：“韦玄贞。”

时间过得真快，又很快要到月末了，求点月票吧，可有支持的吗？

第二百七十二章：你招惹我了

韦玄贞又来了。

这倒是出乎了秦少游的意料之外。

秦少游不管其他人的目光，立即走出了茶肆，外头已经给他备好了车驾。

他踩着高凳上车之前，不由道：“叫个人先回庄子里去，请先生先到中堂。”

这个先生，专门指的是王琚。

陈杰这个家伙，对那杨务廉的观感不佳，偏生对王琚却是毕恭毕敬，他点点头，亲自骑了马，先行去知会了。

待秦少游回到庄子，那韦玄贞已到了中堂，秦少游跨进门槛，见他好整以暇地吃茶，秦少游便作揖，道：“秦某来迟，还望韦公恕罪。”

韦玄贞嘻嘻哈哈地道：“不迟，不迟，据说魏国公去了市集吃茶？你这庄子里，有的是茶，依着老夫看，你这吃茶是假，走访民情是真，醉翁之意不在酒。魏国公，老夫真是佩服你，你如今已身居高位，居然还能如此事必躬亲，这也难怪英雄能出自少年了。”

秦少游呵呵一笑，心里不禁在想，这个家伙，比之上一次又热络了几分。

其实韦玄贞越是热情，秦少游就越是有戒心，这个人，毕竟是太子的岳父，虽然因着从前的一桩公案而成为了庶人，可是天下谁人不知，迟早有一天，他还是要飞黄腾达的，只怕将来，韦家的权势比现在的武家更盛。毕竟武则天当朝，对武家的态度不过是利用。可是外间不知有多少传闻，说是太子殿下对那韦氏言听计从，等到有一日，太子登基，岂不是变成了韦氏利用太子？

这里头只是几字之差，里头的含义却是不同了，一个是皇帝利用亲族，一个是亲族利用皇帝，这也是为何现如今韦家水涨船高，乃至于一些武家子弟，眼看大势已去，也已开始和韦家的人拉关系的原因。

朝中的事，其实和后世的‘炒GU’相当，大家看的绝不是当下，而是往后，因为在当下能连横合纵的人，自然会有一定的资本，他们看到的是未来，如今韦家就是未来。

现在这位‘国丈’却对自己热情得过份，秦少游不得不提心吊胆一些。

秦少游呵呵一笑，道：“韦公谬赞了。”

秦少游落座之后，叫人斟茶，或许是茶肆里喝了太多的缘故，所以当热腾腾的茶水递在案上时，他却并不急于去喝，而是慢悠悠地道：“韦公可是无事不登三宝殿吗？”

面对这么一个人，秦少游还是决定开门见山。

韦玄贞笑了笑，才道：“哎……其实说起来，魏国公一举而创孟津今日之盛，真是羡煞旁人，韦家这几年，说实在话，子侄们都不争气，长子韦泚，每日游手好闲，本是想让他在龙门宫担任侍卫，谁知他竟是宁死不肯，前几日见了魏国公，真是教人感叹，老夫这儿子与魏国公一般的大小，却不及魏国公的万一。魏国公还没有做过父亲，当然不能体谅这样的心情，这个不孝子，不能再让他胡闹下去了。”

秦少游的脸上摆着微笑，他当然知道，韦玄贞不会这样的简单，所以他并没有做声。

韦玄贞叹口气，道：“这样的心性，若是贸然进入宦途，这是误了他，所以老夫思虑再三，决心还是让他在魏国公身边学习，魏国公……意下如何？”

秦少游讶然道：“这……秦某不敢误人子弟。”

韦玄贞笑吟吟地道：“误人子弟未免谦逊了。魏国公能好生教训一下，实是家门之幸。”

见秦少游踟蹰，韦玄贞又笑呵呵地道：“洛阳人都说，魏国公最擅的就是做生意，这陶朱之道，也没什么不好，往后这逆子还要打理家业，怕也要有几分本事，魏国公，老夫这把老骨头都已央求上门了，魏国公难道还不肯答应吗？”

秦少游眼眸里掠过了一丝精芒，他猛地察觉到了韦玄贞的意图，便笑呵呵地道：“噢，却不知令郎想做什么买卖？”

韦玄贞意味深长地道：“茶叶。”

茶叶两个字，就好似图穷匕见一般，秦少游的脸色立即沉了下来。

秦家庄的买卖，至关紧要的就是茶叶，可以说，其他的买卖都有时效性，有高有低，有的能生一时之利，有的能兴旺一时，可是这茶叶，却是秦

家庄最根本的收入，因为单单这个买卖，就足以让秦家庄维持下去了，可以说，这是秦少游的根本，而这个买卖里，自己占了七成，另外的三成，则属于太平公主。

这天下，除了秦少游和李令月外，就再没有第三个人参与这个买卖，理由很简单，秦少游垄断了茶叶的生产工艺，而李令月呢，则是保证了宫中给予了特许经营的权利。

韦家的儿子要来学习，学的却是经营茶叶，表面上说得好听，实际上却是赤裸裸地告诉秦少游，韦家想要从这茶叶之中分一杯羹。

摆在秦少游的面前，只有两个选择，要嘛就是彻底地决裂，可是几年之后，应该怎么办？韦家这些人绝不是省油的灯，现在太子已是众望所归，地位已经逐渐稳固，一旦得罪了韦家，结果可想而知。

既然不能得罪，那么就只好分一杯羹了，可是韦家的胃口一定不会小，若是让出一两成利，而得到韦家的绝对支持，秦少游是肯的，即便是三成，他也甘愿，就如他肯出让三成利给李令月，这不是因为他大方，只是因为他知道，李令月懂得适可而止，可是韦家呢？秦少游能相信自己出让了利益之后，韦家不会得寸进尺吗？

双方从一开始就没有互信，在这种情况下，把自己的根本利益出让出来，无异于是舍身喂狼。

秦少游笑了，却是语重心长地道：“这件事倒也好办，令郎若是想要学习做买卖，倒也容易，只是此事，却还需要秦某思虑一二，韦公，如何？”

秦少游没有立即答应，韦玄贞只当他还在摇摆，心里却更有几分把握，只要一个人动摇，就不怕不能成事，他笑吟吟地道：“那么……老夫只好盼着魏国公的好消息了。”

秦少游又与他寒暄了几句，韦玄贞这才喜滋滋地离开了。

那韦玄贞送出了中门，秦少游回到了中堂，他凝视着这古朴的中堂，背着手发呆。

身后传出了王琚咳嗽的声音。

秦少游并没有去看王琚，目光却是微微眯起，淡淡地道：“王先生意下如何？”

王琚笑呵呵的道：“这就要看公爷的意思了。”

“不。”秦少游断然道：“不是看我的意思，事实上，从现在开始，我已没有选择了。王先生，你比我清楚。”

前一句话，王琚的意思是，这件事怎么决定，到底是给韦家让利，还是坚持不让，请秦少游来定夺。

而秦少游的回答却是斩钉截铁，他没有选择，没有选择的意思就是，他无利可让。

王琚一听，眼眸里顿时露出几分兴奋之色。

很明显，这家伙不是一个善茬，秦少游的坚决态度，让他情绪激动，他高亢道：“不错，事到如今，公爷没有选择，那韦玄贞打的是好算盘，可是这茶叶才是公爷的根基，有了茶叶，才会有钱，有了钱，才能蓄养庄户，才有天策军，有武器，将这茶叶让出去，不啻是自毁长城，是要将自己的身家性命交到别人手里。”

秦少游笑了笑，道：“王先生，可有对策了吗？”

王琚皱了皱眉，正色道：“若是想让一个贼不惦记着魏国公，唯一的法子，就是让他自顾不暇，教他焦头烂额，让他每一日都惊惶不安！”

秦少游看着王琚，不由笑了：“王先生似乎已经有了办法？”

王琚笑了笑，道：“确实有了。莫非魏国公也有了办法？”

秦少游道：“若换做是我，我就会写一封奏疏。”

王琚又是笑了笑：“学生的意思，也是写一封奏疏。”

秦少游不禁乐了，只是这笑容的背后，却带着几分残酷。

很明显，韦玄贞的‘贪婪’彻底地惹怒了秦少游，他道：“那么不妨，你我各自写一封奏疏，且看看，哪一封奏疏更好。”

王琚倒是觉得有意思，道：“写输了，要请吃冰。”

秦少游恼怒道：“我已请了你十几次了。”

王琚却是咕哝一声：“小气。”

二人没有在多言，各自到了自己的案头，拿了笔墨，都挥毫疾书，一炷香之后，二人先后落笔，各自将对方的奏疏拿来看了看，王琚不由失笑起来。

顺便求点月票！

第二百七十三章：要命的奏疏

秦少游叹道：“还是先生的文笔更犀利一些，我自叹不如，我抄录一份。”

他捋起袖管，没有再和王琚多言，埋头按着王琚的奏疏抄录了一份，旋即起身，活络了筋骨，道：“我与先生果然是不谋而合，这一次，我们索性就做一件大事。”

王琚也笑呵呵地道：“这是那姓韦的咎由自取。”

二人一起谋划定了，便将奏疏送出去，旋即各自落座，气定神闲的喝茶。

与此同时，快马已将奏疏飞快地呈报到了三省。

这一次，秦少游的奏疏并没有直陈给宫中，却是很快，送到了中书这里，三省之间，界限并不分明，比如在此前，掌管三省的往往是尚书令，不过因为中书令位高权重，最后反而成了虚职，武则天索性将中书令改为了内史，不过同样，没有太多的实权，不参与任何政事。

反而是三省的侍中、侍郎以及“同中书门下三品”或“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来处置三省事务了，无论是中书令、尚书令，其实和汉朝时的三公一样，先是位极人臣，掌握实权，最后因为权柄过大，最后改为了虚衔。

本来自平叛之后，三省忙碌一阵，及到后来，也渐渐闲散下来，如今是歌舞升平，天下归一，太子殿下的地位已然稳固，索性政事也很平顺。

只是今日，天策上尉一封奏疏，却是彻底地把这个格局打乱。

崔警是最先拿到奏疏的，他看着奏疏，竟是老半天没有回过神，然后忙是叫了狄仁杰来。

三省之中，崔警对狄仁杰最是器重，至于杨再思人等，固然也维持着表面的客气，不过以崔警的身份，也没有必要刻意地热络。

狄仁杰觉得稀罕，崔警何时表情如此凝重了，他落了座，便道：“崔公，不知有何见教？”

崔警将奏疏传阅给狄仁杰，狄仁杰起先失笑，道：“是秦少游？他一个上尉，吃饱了撑着，也来上书？什么时候……这样忧国忧民了……韦妃父韦玄贞，有才能，为人敦厚，请举为侍中，臣秦少游诚惶诚恐，顿首顿首，死罪

死罪。”

狄仁杰愣了一下。

举韦玄贞为侍中……

这个秦少游，他有什么资格推举侍中？侍中可以宰相，便是崔公也只是个侍中而已，秦少游何德何能，那韦玄贞又何德何能？

狄仁杰竟是有一丝不太明白，毕竟这样的东西，也不是什么人都能够立即接受，他不由道：“这于理不合，一个武夫，有什么资格……况且……”后头的話，似乎是狄仁杰的难言之隐，一时说不出口。

崔警便叹息道：“老夫起先也是诧异莫名，此事……太过蹊跷了。”

狄仁杰怒道：“这才好了几日，这个秦少游，是越来越不像话了。”

崔警又是叹了口气，才道：“问题不在这里，老夫只问你，韦玄贞的德行，足以担当侍中吗？”

狄仁杰摇头道：“他从前不过是个刺史，也并没有什么政绩，况且……若不是他，太子如何……”

狄仁杰说的，又是这些旧事了，当年太子还是天子的时候，一意孤行，非要让自己的老丈人韦玄贞做天子，最后惹来了许多人的反对，最后才给了武则天废黜他的机会。

因而许多人并没有将这件事的错误归咎于李显，李显毕竟是凤子龙孙，大家的矛头自然是指向韦玄贞。

现在……秦少游又要请加韦玄贞为侍中，这里头的名堂可就大了。

崔警不疾不徐地道：“老夫听说，韦玄贞曾拜会过秦少游……”

狄仁杰眉头一挑，更显不悦。

崔警淡淡地道：“于老夫之见，或许是韦玄贞不甘寂寞，而此时秦少游因着救驾之功，深受陛下信重。韦玄贞要做侍中，最难的就是陛下，于是他寻上了秦少游，想让秦少游为他美言。”

狄仁杰禁不住冷笑，道：“媳妇还未熬成婆婆，就这样等不及了吗？”

崔警笑吟吟地道：“可是……换一句话来说，这固然可能是韦玄贞的运

作，可是狄公是否想过，这是或许是秦少游的手段呢？”

“愿听崔公高见。”

崔警慢悠悠地道：“韦玄贞要做侍中，秦少游上了这一份奏疏，结果会如何？”

狄仁杰脸色一变，道：“老夫明白了，看来要出大事，崔公，我们是否……”

崔警却是摇摇头：“我们什么都做不了，狄仁杰，老夫和你不同，老夫家大业大，说句再难听些的话，老夫对太子的忠心，只源于这样做，对崔家有利，这些话是不足为外人道哉的。太子做了天子，韦家就是皇亲国戚，韦玄贞更是国丈，老夫现在说什么，都不合适，而你……其实也一样，无论你做任何选择，都可能惹祸上身，所以……作壁上观吧，朝中要有跌宕了，秦少游……这个人的心思还真是古怪，竟是连老夫……都不知道他想要什么？”

狄仁杰皱眉，道：“崔公，就怕此事会波及到太子。”

崔警冷笑道：“奏疏送到了这里，难道你我可能收起来吗？奏疏只要送到宫中去，就必定会波及到许多人。”

狄仁杰重重叹了口气，一时竟是没有章法，只得闷声闷气地道：“也罢，且看陛下怎么说。”

崔警却是意味深长地道：“陛下不会说话，可若是不说话，这才是最可怕的……”

狄仁杰摇摇头，发现崔警竟比平时苍老了一些，他愣了愣，不禁道：“罢了，且由他去吧。”

三省当然不敢截秦少游的奏疏，所以奏疏也顺理成章地很快被呈入了宫中。

秋高气爽，武则天近来染了一些寒热，因而许多的奏疏批阅都由上官婉儿来代劳。

每到这个时候，武则天便侧卧于榻，凤眸微眯，一旁的上官婉儿则是在旁念着各地送来的奏疏。

“臣御史朱进言事：陇右道近来盗贼频仍，各地郡守竟屡剿不平，千里之堤毁于蚁穴，臣恐盗贼日盛，而上乱国家，下祸苍生，宜调各路精兵，齐头并进，分路并剿……”

“臣……”

“臣……”

奏疏念了一份又一份。

武则天似是睡着了，不发一语，上官婉儿却还是耐着性子，她捡起了新的一份奏疏，却是不由顿了一下。

猛地，武则天张开了眸子，显然，她察觉到了上官婉儿的异常。

上官婉儿硬着头皮道：“臣天策上尉秦少游言事：韦妃……”

这本就安静无声的寝殿顿时显得更加静谧起来。

没有任何的声响，没有任何的动静。

武则天的眼眸又缓缓地合了上去，她没有说话。

上官婉儿的心，却是不由地跳了起来。

这秦少游真真是作死啊，抱大腿也不是这样抱的，陛下才刚刚染了点寒热呢，他就急不可耐地跳出来让韦玄贞做侍中了。

上官婉儿显然对秦少游有几分恨铁不成钢，但她还是做出一副泰然自若的样子，正待要捡起另一份奏疏宣读。

就在这个时候，武则天却是咳嗽一声，一侧的宫娥忙是娴熟地要上前去照顾，武则天挥挥手，一脸疲态地道：“秦少游前几日，上了不少秘奏是吗？”

“是，都存在凌烟阁。”

武则天莞尔一笑道：“这么说来，他是唯恐天下不乱啊。”

武则天突然说出这么句话，却是让上官婉儿松了口气。

她猛地想起，秦少游隔三差五似乎像是写日记一样，把一份份秘密的奏疏送到了宫里，或许……这样的做法，足以让武则天给予足够的信任。

若是如此，宫中就不会见疑了，陛下说的是唯恐天下不乱，而不是说鲜廉寡耻，可见只是认为秦少游是在玩手段，而不是攀附上了韦玄贞。

上官婉儿不禁道：“是不是将秦少游狠狠申饬一下？”

申饬的意思，就是给秦少游一个棒槌，让他滚到一边不要多事，老老实实地在他的孟津玩泥巴。

另一层意思，就是彻底断了韦玄贞做侍中的念头。

武则天却是莞尔笑了，她竟开始精神奕奕起来，凤眸微微眯着，似乎起了什么心思，一字一句地道：“急什么，砖都抛了，且要看看能引出什么玉来，这不是挺好吗？朕看哪，现在的问题就出在朝野内外太祥和了，要闹一闹才好呢。这份奏疏，暂时留在紫微宫，宫中且先不要理会，三省那边，若是问起，就说朕要再想想，再想想……”最后的再想想，则是加重了语气。

武则天抿了抿朱唇，脸色显得甚是安详，接着道：“对朕来说，治病的良方不是几味金石之药，药引呢，恰恰是秦少游这样的奏疏，这样才有几分意思。”

第二百七十四章：心术

武则天的一言而断，颇有点儿‘胡闹’的意味。

上官婉儿却是面无表情，道：“臣知道了。”

她见武则天已没了心思，便要抱起奏疏回待诏房去。

武则天却是叫住了她，朱唇一开，道：“婉儿。”

上官婉儿回眸，猛地看了武则天一眼，道：“陛下有什么吩咐？”

武则天突然道：“朕……身子不好了……”

上官婉儿忙道：“陛下多想了，陛下洪福……”

武则天忍不住失笑，道：“朕不是始皇帝，从不寄望长生，朕这个岁数，许多事，别人不知，自己还不知道吗？”

上官婉儿的眼眸一沉，长长的睫毛颤了颤，遮住了她的眼帘，眼角处，竟有星点的泪花。

武则天叹口气，道：“尤其是这一病，朕才方知朕已经快到时候了。你看，这全天下都在等着呢，朕呢……呵……朕来问你，你可知道朕最怕的是什么？”

上官婉儿抬眸，道：“陛下难道也畏死？”

武则天不禁笑了，她道：“你呀……真不知是真糊涂还是假糊涂，朕最担心的，是若是还有一息尚存，却是任人摆布。”

说出这话的时候，武则天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精光：“朕若是真的驾崩了，尸骸如何处置，反而无关紧要，是否厚葬，亦无不可。可是朕不能眼睁睁地看着，朕还活着，有人则在朕的面前耀武扬威，这便是朕的软肋，朕活着一天，他们就要顺从一日！”

听完武则天的这些话，上官婉儿一时无言。

这时候，武则天的语气变得缓和起来，继续道：“你看……现在许多人都有了后路，朕的娘家人有，秦少游……现在不也在挣扎求生吗？那朝中百官，哪一个不是如此？婉儿，你呢，你可想好了吗？朕哪，倒是有几个主意，相王李旦，如今惊惶不安，他的儿子犯了罪，朕已经将他严格看管了起

来，他如今是胆战心惊，恰好呢，他的嫡长子尚未娶妻，朕若是将你下嫁给朕那皇孙李成器，相王府那儿肯定要松一口气，这可不就是说，朕不打算再追究他们的过失了吗？而你，则是相王世子妃，即便有一日，太子登基，显儿这个人，性情倒是好的，绝不会加害他的弟弟，自然也就没有人为难你了。”

上官婉儿不由蹙眉，道：“陛下……臣想的是……一辈子侍奉陛下，别无他想。”

武则天叹口气道：“我就知道你瞧不上那李成器，若是换做朕是你，多半也是瞧不上，他的性子倒是更像显儿，没有出息。”她如此评价自己的孙儿，倒是令人出乎了意料之外。

只听武则天接着道：“若如此，那么异日，朕只好下旨削你入寺修行，自此与青灯为伴了，你甘愿吗？”

这是第二条出路，显然这条出路，也绝非寻常人能忍受。

上官婉儿竟是无言。

武则天的眼眸却是敏锐地看出了上官婉儿的心思：“你和朕一样，未必就甘于这样的寂寞，呵……朕留你在身边，也正因为像你像朕，看来……你这是要自谋出路了。”

上官婉儿忙道：“臣不敢。”

武则天浅笑，可是下一刻，眼眸一冷：“朕看不对吧，刘养，你来！”

她猛地唤了一个名字，上官婉儿的脸色却是骤变。

过不多时，一个遍体鳞伤的宦官则被拖了进来，纳头拜倒，道：“奴万死！”

武则天不理睬这个刘养，眼眸子却是直勾勾地看着上官婉儿，上官婉儿的身躯在微微地颤抖着，武则天的语气软化了一些，道：“这个刘养来回于待诏房和孟津，传递了数十次的书信，婉儿，给朕说实话吧。”

上官婉儿的脸色铁青，她用长甲抠住自己的手心，道：“臣不过是和秦少游……”

“是有私情呢……”武则天别有深意地继续道：“还是你已经在布置后路了？秦少游倒是一个好选择，他毕竟手握着实权，有兵有粮，若是托付给了他，自保想来是绰绰有余的。可问题就在于，他真的比相王世子更好吗？你

呀……”她没有继续说下去，似乎是在思虑，该用什么样的遣词。

上官婉儿咬着朱唇，然后道：“陛下……臣没有。”

武则天眯着眼，一脸不信的样子，道：“有与没有，其实是无关紧要的事，你可知道这是为何？因为朕看重的，是结果。这些事……与朕无关，你该如何联络他是你的事，可是朕却有一桩大事要交给你，朕可以信任你吗？”

上官婉儿咬着牙关道：“臣……”

武则天却似乎想到了什么，却突然摆摆手，若有所思地道：“罢了，不是现在，现在还不是时候……还不是时候……”

她似乎是在谋划着什么大事，最后又抿上朱唇，一言不发。

半柱香之后，武则天已是侧卧着睡下，那眼角的皱纹更深，可是她睡得很熟，传出了低微的鼾声。

上官婉儿则是蹑手蹑脚地出了紫微宫，然后长长地出了口气，如星辰般的眸子跃动着，她的嘴角微微地勾起，这里的每一个人，包括了上官婉儿，似乎都在谋划大事。

秦少游的那一份奏疏，来得有些突然。

不过消息却是传得很快，毕竟此事还真是非同小可，因而用不了多久，京师内外便已传遍。

倒是这时候，就开始值得玩味了。

若是陛下直接将秦少游申饬一通，这件事其实也就过去了，可是偏偏，陛下的态度却是不明。

这就让人的心思活络了。

今时不同往日了，从前谁敢跟韦玄贞有什么干系？

这位韦国丈，给人的印象实在是太深太深了。想当年，太子可是为了他而失了帝位，由此可见，在太子的心目中，此人的重要性。

几乎每一个人都可以预见，等到太子登基，国丈将会有何等的权势！

巴结上了国丈，就是巴结到了太子，巴结到了太子，就是巴结到了未来的天子，这几乎是每一个人的共识。

要知道，当年的时候，有谁能预料到李显还能回到洛阳？那时候，大家的眼里只有李隆基，而如今，李显的地位却是固若金汤，近来又有流传，说是陛下染了风寒，陛下年纪大了。

而且诸多的消息里，据闻韦国丈已经往孟津跑了两次，再联想到秦少游的这份奏疏，所有人几乎可以肯定，这显然是那秦少游和韦玄贞之间有了什么密谋，秦少游这个不要脸的东西，居然也看到了风向，与韦玄贞勾结上了。

那些没有搭上太子东风的人，此刻的眼睛都已经红了，秦少游这不要脸的东西，起了这个先手，大家还能坐视不理吗？

两日之后，御史张汤上书，言韦玄贞在刺史任上的功绩种种，如今韦玄贞在家闲养，理应入三省。

紧接着，所有人像是疯了一样，纷纷跟进，一时间，如开闸洪水一般的奏疏便涌入三省。

其实许多人并不在乎韦玄贞是否做什么侍中，甚至有人觉得此举大为不妥，大家无非只是一个表态而已，毕竟在这洛阳的人，谁心里没有一个小账本？等到将来，国丈飞黄腾达，当年谁没有上书，谁上了书，多半他是知道的，若是人家心胸狭隘一些，有些事，还真是不太好说。

起先上书的人，可以说是有心攀附的，再后来，就成了一群害怕被打击报复之人，整个洛阳城里，乱糟糟的一团，却是足足把龙门宫吓了一跳。

李显的第一个反应就是入宫，求见天子，将自己的丈人狠狠地‘贬低’了一通，武则天呢，只是看着自己的这个儿子，李显以往的所有锐气，早就在这几年里消磨了个干净，武则天只是抿嘴看着他，猛然道：“太子多久没有离开过龙门宫了？”

“啊……”李显愣住了，一时不知如何回答的好。

武则天叹口气，道：“你呀，性子太谨慎，成日将自己关在一个洞天里，可怎么是好？韦玄贞……这个人，朕知道……大臣们都说此人有才，又是你的泰山，其实理当重用的。”

李显听罢，顿时吓得面如土色，似乎再次看到当年自己因为失口，说了一句便是莫说是让韦玄贞做侍中，便是将天下让给他又如何的话之后，武则

天亲自带着武士将他自御座上拉下来时，自己的这个母亲当时看着自己的眼神。

那个眼神，实在太过可怕，他甚至相信，假若当时，他敢再挣扎一下，母亲会毫不犹豫的杀死自己。

他的身躯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竟是一时间无言以对。

第二百七十五章：要做天子

武则天抿抿嘴，笑了，道：“好吧，此事，朕还要再想想，显儿，你不必惊惧。”

她口里轻描淡写，李显却已是被吓得魂魄皆飞。

于是李显失魂落魄地回到龙门宫，那韦氏却是寻上了门来。

韦氏显然对于李显入宫的事尤为关心，不禁道：“陛下怎么说？”

李显一副闷闷不乐的样子道：“母皇态度不明……”

韦氏却是冷笑，道：“这么说来，倒还真有几分机会了。”

李显惊诧地道：“爱妃何出此言？想当初……”

见李显又要提起往事，韦氏却是笑得更冷，随之道：“殿下，今时不同往日了，为何到现在，你还不明白？本来这件事，本宫也觉得透着古怪，那秦少游吃饱了撑着，非要让我的父亲来做侍中，起先还以为这是有什么阴谋诡计，可是呢……后来细细思量，与父亲商议了一二，却发现此事没有这样简单。”

见李显听得心不在焉，还是一副心有余悸的样子，韦氏恨铁不成钢地道：“你怕个什么？你是太子，岂可这般的没有出息？天下本就是你的，现在你反倒如此战战兢兢了。实话说了吧，那秦少游与宫中走得很近，洛阳城内，得此圣宠者不过寥寥数人，便是现在武家的人都失了势，可是为何这个秦少游要急匆匆地上书？”

“我……我不明白。”李显略带畏惧地看了韦氏一眼。

韦氏冷笑一声，厉声道：“因为陛下不成了。”

“什……什么……”李显听罢，顿时如遭雷击。

韦氏正色道：“陛下多半是不成了，那秦少游与上官婉儿交好，肯定知道内情。陛下身子越是不成，就越是要瞒着，以防生变，因此，知道此事的，想必也不过那寥寥几人而已。秦少游眼看着陛下即将要驾崩，眼看着太子殿下要做天子，此时此刻，地位并不稳固，他是天策上尉啊，天策二字，触动了多少人的心思，况且他与宗室、百官也并非十分和睦，又是个厨子出身，不仗着圣宠，早就不知要横死多少次了，新君即将要登基，若是不攀附上太子殿下，他还有命吗？”

韦氏的这个推测，确实是合情合理的，因为她和自己的父亲，压根就找不到更加合理的解释。

李显却还是愣着不说话，这个消息实在过于震惊，他不敢相信。

韦氏不禁愠怒：“殿下……殿下……”

“我……我在听着。”李显失魂落魄地道。

韦氏冷笑道：“殿下……你要做天子了。”

李显却是踟蹰着不敢说话。

韦氏看到李显这副模样，更加恼怒，道：“殿下为何不发一语。”

李显深吸一口气，道：“其……其实……做了天子也没什么意思，做天子不好，你看母皇……”

韦氏愣了一下。

或许是从前，李显从来不敢表露自己的心迹，今日说出这番话，真真把韦氏吓了一跳。

韦氏不禁道：“殿下，这是谁教你说的？”

“我……我……”

韦氏咬牙切齿地道：“你怎可这样想？你想想看，咱们在庐陵，活得那样的委屈，成日惶恐不安，朝夕不保，这是为什么，不就是因为……殿下不是天子吗？殿下……本宫跟着你受了多少委屈，遭了多少罪，你呢，你竟被小人所误，闹出这样的心思，你真是……真是令人失望透了。”

李显却是因为韦氏的话吓了一跳，忙道：“慎言，慎言……”

韦氏的情绪却更是激动，跺脚道：“慎言什么，跟着你，就没有一日安生过，成日都是担惊受怕，你既然都不想做天子了，还有什么怕的？无非就是一死罢了！好呀，那就去死好了，死了干净。”她抓起几上的瓷瓶，举手便要摔。

李显一把冲过去，拦住她，那瓷瓶却还是摔了下去，韦氏不解恨，伸出手来一把挠了李显的脸，她的长甲尖锐，李显顿时脸上血肉模糊，韦氏凄厉地道：“不活了，反正活着也没什么意思，有这样没出息的丈夫，我不如死

了。”

李显却是气急了，索性不管她，拂袖要走，却被韦氏一把扯住他的衣襟，朝他哭诉道：“殿下……龙门宫这儿，上上下下这么多口人，都仗着殿下啊，殿下，你怎可如此，眼看着就要拨云见日了，你就这样的没出息吗？你看那李旦，为了做天子，什么事做不出？”

李显恼恨地道：“四弟没有谋反，谋反的是隆基。”

韦氏狞笑起来，一把扑在李显的身上，道：“李隆基背后就是李旦，李隆基的事若是成了，李旦就是天子，他们是一丘之貉，你难道还不明白？你瞧瞧他们，他们性命都不要，也要夺门，殿下，可这江山送到你手上，你为何要说这样的话？”

李显终于还是服软了，道：“我不再说了。”

韦氏冷笑着道：“起誓。”

李显只得起誓。

韦氏这才放开了李显，却是蹙眉道：“殿下，这一次对我们来说，未必不是好时机，这些年，我算是看明白了，这世上就没有什么人是可信的。此次那秦少游固然是怀着攀附的心思，让本宫的父亲来做侍中，可这未尝不是好事，我的父亲若是能做宰相……”

可李显的脸色却是变了：“这……万万不可，外间都说……”

韦氏的脸色又冷下来，厉声道：“本宫还是殿下的妻子吗？若是殿下的妻子，殿下为何对我的父亲瞧不上眼？”

李显只得闷着，不再做声，他懒洋洋地道：“由着你们去吧。”

韦氏还要追问，眼眸一转，却是晓得这个丈夫怕是巴望不上什么，索性也就不再理会。

李显则是独坐在这一片狼藉的偏殿，地上的碎瓷遍地，可是不得韦氏的吩咐，却是无人敢进来收拾。

良久，李显起身，匆匆忙忙地出了偏殿。

“殿下有什么吩咐。”见李显招手，老宦官担心地看着李显。

李显沉吟了良久，才道：“本宫，想去孟津看一看。”

“殿下，这只怕……娘娘要怪罪……”

李显叹口气，正要作罢，可是猛地，他不禁愠怒道：“怪罪就怪罪吧，本宫坐着要怪罪，站着也要怪罪……”

老宦官一脸忧虑：“殿下……”

李显却道：“去准备车驾……”

.....

对于孟津与洛阳的关系，诚如那长安与万年一般。

不过万年乃是关陇集团的核心，那儿不知孕育了多少高门大族，甚至有人戏言，下嫁的公主、郡主，万年县独占天下天下三成。

这倒是实话，当今的几个公主，无论是长公主还是太平公主，几乎都有下嫁到万年县高门的经历。

只是自武则天登基，万年县的高门却是遭了灭顶之灾，如此一来，许多公主、郡主竟是解脱了出来，没有法子啊，夫君们都犯了罪，只得寡居或者改嫁。

而孟津不同，孟津这地方，却几乎没有任何豪族，偏生它距离洛阳又近，现如今，秦少游在此可谓是土皇帝一般的存在，李显坐在车驾里，他好奇地看着两侧络绎不绝的车马，李显万万想不到，这儿竟是如此的热闹，这样偏僻的驿道，居然都已经人满为患。

这一路行来，到了庄子，因为事先有人知会，庄子里自然也有准备，秦少游亲自携着夫人到了中门，迎接车驾。

李显刚刚下车，秦少游便迎面而来，朝他作揖，道：“殿下……”

李显见秦少游带了这么多人来，反而显得拘谨，摇摇头，道：“有安静的地方吗？”

秦少游道：“就请殿下到后堂说话吧。”

李显点点头，行至阿尼玛的身边，道：“秦夫人，本宫早闻你的大名。”

阿尼玛点头，朝他致意。

李显也不知该说什么是好，索性讪讪一笑，便进了庄子。

到了后堂，秦少游请李显上座，李显刚刚跪地，等到有人斟茶上来，秦少游挥挥手，屏退众人，不由道：“殿下怎么来了？”

李显恼怒地道：“商队还没有回来吗？”

商队自然是指秦家往狼子堡的商队，几乎每月都会有一支商队出去，不过却需要半年时间才能够回来，好在这是不间断派遣的商队，所以几乎每月都会有商队回来，这时候恰好是月中，大致是半年前一支商队回来的时间了。

秦少游知道李显的心意，他摇摇头，道：“想来就这几日会回来，殿下……若是有音讯，下官自会禀告的。”

李显这才怅然若失地叹了口气，便不再做声了。

秦少游面对这个闷SAO的太子，竟也是无言以对，索性陪着他发呆。

.....

第二百七十六章：互信

李显这个人，有时候真的让人有些看不透。

他的行为举止，总是有些乖张，似乎总喜欢在人前发愣，秦少游甚至觉得，自己若是不说上几句，这家伙绝对可以在这里坐到天光。

秦少游正待要说话，却见李显的脸颊上，似乎有挠痕。霎时间，秦少游仿佛明白了什么，他意味深长的看了李显一眼，索性也就不做声了。

于是索性陪着李显就这样干坐。

说来也好笑，虽然李显这样干巴巴的坐着，竟不是发呆，居然还喝茶，喝完了，还不忘咳嗽一声。

秦少游明白了，茶水没了，于是只得叫人斟茶来，李显也不打话，神情恍惚的举起茶盏，一边轻饮，一边若有所思。

这个过程，其实并不煎熬。

因为对秦少游来说，反正这家伙坐在这里和没坐一样，天知道去哪里神游了，自己虽然在这陪坐，不过倒也自在。他一边吃茶，一边叫人拿了一本闲书来看，起先还是跪坐，到了后来，索性叫人加了个垫子，侧卧在案前。

一会儿，秦少游打了个盹，传出鼾声，李显才回过了一点神，他不禁愣住了一下，最后反而更加轻松自在起来，秦少游将自己当透明，全无礼数，他也乐得如此，否则反而不自在。

他脑子里又想起一个人来，不禁幽幽长叹，最后摇摇头。

秦少游惊醒，不禁道：“殿下这是要走了？”

李显没回过神：“什么？”

秦少游苦笑道：“殿下这是要走？”

“不。”李显皱眉，道：“不急。”

秦少游不由笑了：“哦，这样也好。”

李显突然道：“大漠之中，一定很辛苦吧。”

秦少游不由笑了，道：“殿下，我来问你，洛阳城里的人，都很快活吗？”

“……”李显被问倒了，他踟蹰道：“也不都见得快活。”

秦少游微微笑道：“臣在这里，看到的赤民，三餐不继，几乎要饿死，可是在大漠，也见到有人住在金帐，吃的是精心烹制的羊羔肉，以狼皮裹身。所以这天下，地无分好坏，只有人才会分出贫贱而已。”

李显被秦少游的道理说服，却还是带着几分担心，他道：“可是人去万里，总会水土不服。”

秦少游颌首点头：“是的，殿下是在说长公主吗？”

李显忙是摇头，道：“不，并不是。”

秦少游抿抿嘴，便道：“长公主过的很好。”

李显却突然怒了：“你在说谎。”

这个家伙，方才还是文文静静，却因为一句话，却突然面色涨红，他撑着案牍，道：“怎么会过的很好，你不过是在安慰本宫罢了，便是连本宫，都过的不好，她在异乡，下嫁给了蛮子，又怎么会过的好？”

秦少游却是不怕他，或许是这个人给了自己太多‘温和’的印象，他不禁道：“殿下过的不好吗？”

“……”这句话倒是难住了他，李显像是泄了气的皮球，他不由道：“你害的本宫好苦，秦少游，本宫不知你要打什么主意，可是为何，要上奏，让韦玄贞做侍中？”

终于还是来了。

秦少游见李显前来，心里就在嘀咕，这位殿下到底是来做什么的？而如今，他不得不正色道：“殿下，上书的可不只是下官一人，韦公可谓是一好评如潮，殿下看看，有多少奏疏都是褒奖他的，可见此人，德才兼备，似这样的英才，怎可沦落于市井，这是朝廷的损失，所以下官为了……”

李显动怒了，不由道：“胡说！”他呵斥了一句，最后反而有些不知所措，红着脸，最后平静的道：“秦上尉，本宫很感激你照顾长公主，可是现在，本宫害怕了。”

秦少游不由道：“殿下害怕什么？”

李显咬着唇，老半天，他才突然抬眸：“怕你。”

他继续道：“本宫手里被你握着把柄，长公主，也是朕的软肋，这一点，本宫清楚，你也很清楚。原来，天下人都说你是十恶不赦之人，可是本宫对你，却有几分信任，呵……”他自嘲的笑笑：“爱妃都说我无用，可是我起落了这么多年，怎会连一点识人之明都没有，所以本宫信任你，托付你这样机密的大事，可是现在……本宫却是害怕了，谁知，你竟是个投机取巧的人，你眼看母皇这个靠山就要失去，所以便要巴结韦玄贞，是吗？一个人，可以为了自己的前途，而巴结本宫的岳父，那么……谁知道会不会有这么一天，又因为要攀附谁，而把长公主母子置之死地？”

他这番指责，说出口之后，便不禁有些后悔。

终究，他还是学不会怎样隐藏自己。

秦少游对此，反而松了口气。原来如此！

这个太子，某种程度来说，用后世的说法叫做被迫害妄想症，这种人对谁都有戒心，对任何事都有怀疑，偏生因为受过伤害，所以他是懦弱的，若不是因为心系长公主，怕是这个人，永远不会和自己有任何的牵连，也绝不可能说出这样的话出来。

说来说去，这个人不信任自己，而且对自己攀附‘韦玄贞’的行为很厌恶。

秦少游莞尔一笑，道：“殿下下的意思是，下官拿住了下官的把柄，所以殿下以为，下官是在要挟殿下？”

李显嘴唇哆嗦了一下，道：“本……本宫不是这样的意思。”

秦少游的脸色却是端正无比，他道：“殿下就是这样的意思，殿下既然不信下官，下官无话可说，奏请韦公任侍中，这确实是下官的意思，下官有些话，确实不便说出口，不过想来，若是下官不进行自清，殿下只怕从此之后，都要担惊受怕，夜不能寐了吧？”

李显没有说话，算是默认。

秦少游却是笑了笑，道：“其实……这很好办。”

李显奇怪的看着秦少游，却见秦少游大喇喇的走出了后堂，出去吩咐了片刻。

旋即秦少游回到了堂中，道：“殿下不敢相信下官，可是下官却敢相信殿

下。”

李显不由道：“魏国公，你是什么意思。”

秦少游不答。

过了片刻，却有人走入了堂中。

李显定睛一看，来人是书生打扮，来人进来，纳头便拜：“学生见过太子殿下。”

李显不由后退一步，一时慌张无措，不由看向秦少游。

秦少游道：“殿下可知此人是谁吗？”

李显道：“本宫并不曾见过此人。”

秦少游道：“此人姓王，名琚，乃是怀州人士。”

一听到王琚的大名，李显不由一愣，这个人……他怎么可能不认识。

去岁的时候，一批人刺杀武三思，闹得惊天动地，据说武三思因此还受了刀伤，若不是护卫们来的及时，只怕早已性命不保了。

当时的時候，武家上下都是人人自危，好端端的，居然都被人行刺，谁知道这些人还有多少同党，武三思是命大，自己就有这样的幸运吗？

可是武家人不安，李家的人只怕也更加不安，此事发生之后，武则天震怒，开始令人盘查刺客，虽然陛下并没有指名指使者是谁，可是任谁都会想，这些刺客，是不是宗室的密谋。

远在庐陵的李显，显然也牵涉其中，那段时间，因为行刺，他很多天都不敢睡下，生怕那些酷吏最后牵扯到自己身上，以至于洛阳来了钦差，他吓得竟是躲到恭房里不敢去见。

这一伙刺客，除了当场拿捕的驸马王同皎被处死之外，另一个关键人物就是王琚，朝廷确认了他的身份，四处缉拿，可是都没有踪影。

可以说，王琚这个人，是直接导致陛下彻底排除了武三思为太子的重要人物，也是现在天下一等一的乱党，万万没有想到，这个人居然就在这里。

藏匿和包庇乱党，是什么罪行，已是不敢想象，更何况，这个武家上下，对王琚是深痛恶觉，若是他们得知王琚被秦少游藏匿，结果会如何？

李显几乎不敢想象。

而现在……李显却是面对了一个两难的问题，他当然是害怕的，害怕的是，自己知道了这件事，假若一旦传扬了出去，自己便是知情不报，这岂不是给了外界坐实了自己指使人刺杀武三思？

可若是他现在前去检举，这个王琬，在宗室眼里，却是一等一的义士，自己因着此人的义举而受益，一旦检举，岂不是猪狗不如？

他不由看了秦少游一眼，秦少游却是神色自若，含笑道：“殿下，现在……可以相信我了吗？”

猛地……李显明白了什么，秦少游这是在向自己表明心迹，自己恼怒于秦少游抓住了自己的把柄，可是现在，秦少游却把自己的把柄送到了自己手上。

意思无非就是，秦某人可以要挟殿下，现在……殿下也可以此为要挟，来要挟秦某了。

.....

第二百七十七章：鲤鱼跃龙门

李显再笨，也不禁明白了。

他忙是上前，道：“原来是王先生，本王久闻你的大名。”他将王琬搀起。却是不知接下来说什么的好，王琬对于宗室，或者说对李显来说，确实是大功臣，在宗室朝夕不保的情况下，这些人怒发冲冠，突然对武三思痛下杀手，虽然让宗室担心了一阵，只是这个义举，却是受益匪浅。

只是他是木讷之人，却不知该如何应对。

而王琬则是举止如常，笑道：“殿下不必客气。”说罢，乖乖地站到秦少游身后，示意自己受到了秦少游的保护。

秦少游道：“殿下，现在可以放心了吗？”

“……”李显不由道：“秦少游，本宫还有一事不明，你……到底是谁的人？”

这话问出来并不意外。秦少游这厮，反过李隆基，还和崔旉有过冲突，而如今，却又收容了王琬，怎么看，这个家伙都让人捉摸不透啊。

秦少游却是呵呵一笑，道：“下官？下官呢，谁的人都不是，下官除了食君之禄、忠君之事之外，其他的时候，只想让自己更自在一些，做自己想要做的事，王先生乃是义士，所以我收留他，李隆基对我不好，所以我与他形同水火，我同情长公主的遭遇，所以愿意为她做事，虽然下官能力有限，有些事，固然不能做到最好，可是至少能够无愧于心。”

李显呆了一呆，禁不住羡慕道：“自由自在……有时候，本宫倒是很羡慕你，若是什么时候，本宫能自由自在，那就好极了。”

此时，他对秦少游再无戒备，话头也多了，他对秦少游眨了眨眼，接着道：“你可知道，本宫现在最想做的是什么？”

秦少游道：“想来不会是做天子，殿下不像是想要做天子的人。”

这番话，颇有些大逆不道的意味。

可是换句话说来说，武则天没有选择‘贤明’的相王李旦，只怕也是因为这个老三李显已经淡泊了名利吧。

李显莞尔：“做天子没有什么意思……来，来，来……我们坐下说。”

他似乎是憋了一肚子的心事，却是不敢和任何人去说，毕竟懦弱了半辈子，什么事都只是对几个女人言听计从，想当年，他好好做皇帝的时候，因为随心所欲，结果被一个女人带着兵，直接从皇位上拉了下来，等到他深受打击，另一个女人却在他的耳边每日念叨着殿下该如何图谋大位，他任何一句心里话都可能招致最坏的恶果，此时对秦少游，他反倒放心了，想来只是因为，自己最大的秘密被秦少游掌握，而自己却也掌握了足以致秦少游死地的秘密。

李显坐下，喝了口茶，才道：“你说的对，做皇帝没什么好，本宫宁愿什么都不做，只做一个凡夫俗子，有个平淡的妻子，有几个儿孙，不求甚好，只求能丰衣足食便足矣。现在……本宫最想做的是，到大漠去，去那里走一走，看一看……”

他的目中露出神往之色：“长公主去了那里，本宫是既担心又羡慕，担心她过得不好，可又羡慕她终究摆脱了洛阳里的一切，秦少游，你知道吗？本宫无论是在庐陵，在长安，在洛阳，却永远摆脱不掉，有些东西是如影随形……”

说完这些，他微微一笑道：“现在本宫很羡慕你能做自己想做的事，可是本宫呢，连一句自己想说的话都不敢说。”

秦少游静听，却是摇摇头，道：“殿下，做了天子，岂不是就可自由自在的了？”

李显反问：“你真的这样认为吗？”

秦少游晒然一笑，这句话连他自己都不信，想来……这些东西只和性格有关，诚如李显，即便现在是被武则天所控制，可是他真的做了天子，难道就能摆脱别人的掌控吗？

秦少游索性转移话题：“殿下既然坦诚相待，那么我也不妨说出一个秘密。”

李显显得兴致勃勃，道：“但言无妨。”

秦少游道：“殿下可知，我为何要上书让韦公做侍中？”

李显皱眉，他不禁道：“母皇的身子……”

秦少游摇头道：“因为我看他不顺眼。”

“啊……”李显本要拿起茶盏吃茶，听了秦少游的话，却是险些将茶水泼

出来。

秦少游笑吟吟地道：“韦玄贞不过是中人之姿，这一点，想必殿下也清楚，而当今圣人圣明，三省中的大臣，哪一个都是人中龙凤，非比寻常，殿下想想看，若是韦玄贞做了侍中，以他的性子，必定是要横生枝节，要管事，可是崔公、狄公这些人肯让他胡闹吗？”

李显恍惚了一下，才道：“你这是驱虎吞狼？”

秦少游摇头道：“不，其实我这样做，殿下也未必不能受益，当今陛下主政，靠的是什么？靠的是党争，天下最坏的结果就是党争，可是对于朝廷来说，最牢固的办法也是党争。党争的弊病固然坏到了极点，可是他们一旦争起来，殿下反而就可高枕无忧了。”

李显缓缓地皱起了眉头，对这个岳丈，他的感情复杂，一时也是说不清，不过秦少游既然将秘密告诉了自己，他也只好保守，李显不禁道：“你的意思是说，韦玄贞会吃亏？”

秦少游淡淡道：“请殿下拭目以待。”

李显唏嘘道：“可是本宫却是怕母皇……”

秦少游笑了笑：“陛下那边，对此求之不得，过几日，想必陛下就会有决断。”

李显呻然道：“话又说回来，为了韦玄贞这个宰相之位，本宫受的罪实在不少，他对此倒是十分殷切，现在他既志在必得，那么本宫也无话可说。”

二人有一阵没一阵地说着，外头的长史陈杰却是来禀告，道：“公爷，商队回来了。”

听到商队回来了，李显显得激动不已，忙道：“在哪里，不知可有书信？”

秦少游却是深深地看了李显一眼，道：“想不到今日竟是这样巧，殿下在此稍候，我去去便来。”

李显深以为然地点点头，道：“快去。”

商队只是抵达了孟津的码头，他们带来了大量的皮毛，还有许多的药材

以及数百匹的骏马。

这些东西，都是庄子里急需的东西，皮毛自不必说，这些东西在塞外不值一钱，可是到了塞内，就是奇货可居，何况除了寻常的羊皮、牛皮之外，还有不少珍贵的皮料，至于骏马，都是秦少游特意嘱咐的，狼子堡那边会收购大量的牲畜，寻常的牲畜就雇佣庄户去放养，在塞外那儿，其实有许多汉人流民，他们因为种种原因而沦落到塞外，秦少游命王勇把他们收留起来，编入狼子堡的庄户之中，让他们对牲畜进行放养。

某种程度来说，这些人成了马背上的汉人。

而另一方面，一些极其神骏的骏马则是被送来孟津，天策军对骏马的渴求很大，一匹好的战马，在战场上往往比几个精锐的武士作用更大，而大漠的战马，最大的特点就是吃苦耐劳，且爆发力不差，看上去是矮了一些，远不如波斯马那般的高大威武，可是真正实用起来，却比波斯马要好得多。

自然，也有一些观赏性的骏马会被另外地圈养到一处地方，这些马的特点除了矫健，便是漂亮，这种马在洛阳能卖极好的价钱，这个时代的豪门，都好神兵利器和战马，在这个尚武的时代，即便是一辈子不可能征战沙场的读书人，最大的梦想，怕也是腰间佩戴一柄利剑，座下有一匹宝马了，因此，一匹好马的价格，在狼子堡可能也不过是十几斤劣质的茶叶，可是到了洛阳城，有人一掷千金，也绝不会皱眉。

也正因为如此，秦少游在庄子处，开辟了一个专门卖马的场所，供人达官贵人们购买，等到将来，商队熟悉了行商的路线，秦少游甚至打算每年引入寻常的牛马进来，用低廉的价格，沿途兜售。

畜力，是这个时代最重要的生产工具，无论是耕作还是运输，是远行还是代步，这些东西都是不可或缺，只不过对于寻常人来说，这些东西价值实在太过高昂，所以一般情况，只好用人力去代替畜力，可是一旦秦少游的‘倾销’计划能够成功，不只秦少游能从中获利，而且于国于民也大有好处。

毕竟这时代，一个村落也不过是几头牛而已，而几个人犁田花费几天时间犁田的效果，怕是远不如一头牛一天的消耗，一旦畜生的价格暴跌，可想而知，生产力会提高多少。

.....

第二百七十八章：可怜之人

只不过在新城筑成之前，这样的贸易暂时也不可能实现，毕竟一个小小的市集，眼下的贸易规模已经到了极限，一切……自然等新城筑好再说。

秦少游寻了那带队的主事，主事那儿，果然带了不少的书信。

有一封是王勇的，自然是交代了狼子堡贸易的情况，这些东西林林总总，一时间也理不顺。秦少游只看了几处关键的地方，无非是说有吐蕃人和渤海人似乎也对茶叶颇有兴趣，吐蕃人的兴趣尤大，胃口实在不小，王勇寻了狼子堡的一些人分析，得出吐蕃人极有可能是大量采购囤积，借此来中转。须知西域诸国，乃至波斯和新近崛起的大食，都是以肉食为主，茶叶的功效在大漠中传得神乎其技，是以吐蕃人打算在西域一带经营。

这吐蕃人颇有贸易的天赋，自吐蕃崛起之后，他们本就成了中亚与大周的沟通桥梁，也正因为如此，吐蕃国内，投机倒把的行为也算是传统，此番眼红于突厥汗坐地收钱，不亦乐乎，似乎也动了心思，一些跑去狼子堡的吐蕃商贾似乎有传言，说是吐蕃颇有将汗女嫁给秦少游的意思，效仿突厥汗，垄断这门买卖。

不过王勇在信中却是笑谈说，所谓王女之事，多半是子虚乌有，或许是吐蕃国内的一些豪族或者是商贾眼红于此，动了心思，借此动用言论，好试探吐蕃王室的心思。即便吐蕃的王室动了心，这所谓的王女，怕也是个冒名顶替的，多半不知哪个大臣的女儿，甚或于女奴，承认了她王女的身份，来个土周一家亲而已。

王勇在叙说此事的时候，显得颇为诙谐幽默，看得秦少游也不由跟着哑然发笑，吐蕃的事，八字还没一撇，他倒是不急。

王勇后头又说，自己那位老丈人，似乎对吐蕃人也生出了防备之心，一些吐蕃人的商队遭受了许多次的袭击，想来老丈人不太愿意吐蕃人来分一杯羹。

至于所谓的渤海国，就更有意思了，高句丽被唐军消灭之后，唐军并没有在那里进行有效的管理，以至于相当多数的高句丽余孽建立了渤海国，只是朝廷不予承认罢了，而这些人因为亡国之痛，无论是对大唐还是大周，都是采取仇视的态度，可是此番，狼子堡里也发现了渤海人的踪迹，这些渤海人，大多是扮作靺鞨商贾的名义前来贸易，靺鞨人与渤海人相邻，都处在白山黑水之间，说话的口音和相貌都差不多，狼子堡的汉人本来是难以分辨的，而王勇之所以发现，理由却是很简单，靺鞨人认出了渤海人，本着近邻不如远亲的原则，二话不说，就把渤海人卖了，直接跑去王勇那儿状告，王勇对此事也是不敢擅自做主，虽然是暂时扣押了渤海人的商队，却还要请秦

少游的决断。

这一封长信，不但把贸易的情况汇报了个大概，通过这些贸易，竟把这草原上数十上百个种族的恩怨情仇却都叙说了个遍，颇有点儿八卦的意味，什么前些日子，山北部与铁利部因为嫁女的事发生了火拼，闹得不可开交，铁利部打输了，不得已，连首领的老母都嫁给了山北部的首领，这种事，在秦少游看来真是咄咄怪事，吓得他直打哆嗦，后世天天念叨的脏唐臭汉，秦少游起初还深以为然，尤其是深处在这女权兴盛的大周，什么样的女汉子和重口味不曾见过，可是大漠人的玩法，顿时教他咋舌。

草草看过之后，这第二封信却是来自于骨笃禄，自然是秦少游的老丈人，老丈人抱怨较多，无非就是说，茶叶太贵之类，秦少游看了只是冷笑，贵与不贵，你都是代理商，难道还会低卖给别人？你挣了这么多好处，反而还嫌贵，这是什么道理？他懒得看骨笃禄的牢骚，不过老丈人在信中倒是隐约地提了一件事，说是小舅子即将成年，似乎有娶第二个妻子的打算。

这里头的事，秦少游似乎明白了什么，说起来，长公主的年纪完全可以当小舅子的妈了，双方是政治婚姻，说实在话，夫妻之实自然要看丈夫的心意，只是长公主那边若是不肯，骨笃禄能奈何什么？现在骨笃禄是求人，早不是当年赫赫有名的反周先锋了，说实话，突厥人现在就算是拼了老命，四处和黑齿常之的大军拼命，付出了无数生灵流血的代价，抢来的东西，怕也不及现在这茶叶贸易的一根毫毛，突厥人也不是傻瓜，从前要抢，不是天性使然，无非就是反正已经前胸贴后背，穷得惨不忍睹了，索性老子不要命，运气好，则赚一笔，运气不好，丢下了性命也没什么，大不了，下次再来。

当赤脚的人穿上了鞋，自然也就开始要维持当前来之不易的利益了，骨笃禄知道秦少游对长公主上心，所以他只敢名义上做长公主的公公，绝不敢纵容小舅子胡来，这些话，放在抱怨之后，显然骨笃禄这厮颇有些手腕，先是哭穷，而后暗示秦少游，老丈人还是很实在的人，在索要好处的同时，又把暖心的事情无声息地办了，其余的，你自己瞧着办吧。

秦少游真是哭笑不得，这样鸡贼的老丈人，还真是有些招架不住。

他收了信，找到了一封长公主的书信，便回到了后堂，秦少游将长公主的书信给李显看，李显看过之后，唏嘘不已，秦少游不禁道：“殿下，长公主那儿遇到了什么难处？”

李显却是勉强笑了笑，才道：“她说她很好，好得很，还说谢谢你。”

秦少游不禁莞尔，道：“举手之劳罢了，下官还有一封书信请殿下过目。”

说罢，秦少游取出老丈人的书信交给李显，李显郑重其事地看过之后，

不禁道：“为何又要娶妻，这是什么意思？”

秦少游将自己的分析剖析出来，李显也是哑然，苦笑道：“哎……这样最好，她们母子可以安生。”

秦少游道：“实在不成，让人将长公主接去狼子堡住也可以，反正狼子堡也在突厥的地界，可是实际上，却是臣的地方，那儿汉人多，许多习俗也和塞内等同，听我在狼子堡的人说，那儿不下于塞内的小邑了，下官大可以在那儿建筑一座府邸，安排一些贴心的女婢去，突厥人那儿，下官来交涉即可。”

李显不由满脸喜悦地道：“好极了，本宫……恰好也可以去狼子堡。”

秦少游吓了一跳，忙道：“殿下，此举万万不可。”

李显也觉得自己过于冲动，摇摇头，显得怅然若失，道：“这个世上，真正肯听本宫说话，知道本宫的人，只有一个半，长公主是一个，你是半个。”

说罢，他站了起来，将书信交到秦少游的手里，道：“这些信，你来处置吧，本宫该回去了。”

秦少游皱眉，那长公主的信，秦少游不知里面写了什么，不过想来，李显是不愿意被人知道的，可是他交给自己来处置，颇有点敢把自己的隐秘全数托付的意味。

秦少游没有拒绝，将信收好，道：“我送送殿下。”

二人一前一后地出了庄子，外头的老宦官已是急了，天色不早，他害怕李显耽误得太久，惹来疑窦。

李显身子有些肥胖，在人搀扶下才踩着高凳上了车驾，他突然道：“魏国公，咱们有空，再来说话吧，你这儿真是个幽静的地方，可是本宫怕也来不了几次了。”他朝秦少游竟眨眨眼：“不要忘记自己的初衷，做一个自由自在的人，替本宫也自由自在地活着。”

“啊……”秦少游有些难以理解李显的话。

李显却是放下了帘子，车驾缓缓地远去。

目送走了李显，秦少游怀揣着书信回到了后堂，王琚还留在这里，秦少游将书信取出，叫王琚拿了油灯来，将书信烧成了灰烬，王琚不由有些可惜，道：“魏国公不想知道书信中的内容吗？”

秦少游摇摇头道：“其实我和你一样，也有些好奇，只是……受人之托，总要忠人之事，其实……也没什么可看的。王先生，太子这个人……你有何看法？”

王琚道：“看不出。”

“嗯？”秦少游不由道：“莫非是藏匿得太深？”

王琚摇头苦笑道：“正因为情绪都显于外，所以才看不出，学生只知道，他不过是个可怜人罢了。”

可怜人三个字，却正对秦少游的心，因为没有比这三个字更能形容方才那个人了。

他背着手，看着一地的灰烬，不禁道：“是啊，无过于是个可怜人罢了。”

又很快到月末咯，希望大家能支持几张月票！

第二百七十九章：情投意合

秦家庄的马市已经开了，很快传到了洛阳。

洛阳城里，有兴致的倒是不计其数，大漠的马好，这是人所共知的事，况且据闻此番带来的，都是百里挑一的名驹，那些个高门，或许对秦少游或多或少有些意见，可是对秦家庄的货物，却是很信赖的。

至少那公主茶，为秦家庄建立了足够的信赖，因而这几日每天清早，都有许多高门的子弟趋之若鹜的来，即便是今日是淫雨霏霏，也挡不住热情。

马市在市集不远的两三里处，靠着河水，又紧邻着堆积马料的库房，数百匹名驹圈养于此，数十个马倌专门对它们进行照料。

要买马的人，进了马圈，随意挑选相中了的马，牵出马圈，倒也不必讨价还价，因为每匹马上头都有标记，也都标好了价钱。

这样的办法，确实省时省力，马就在这里，你自己随便去挑，至于在价钱，也不必讨价还价，标记的价格你愿意接受，牵出来就可付钱，付了钱便可走，不能接受，不买就是。

如此一来，就少了许多的周折。

往往兜售的马，且不说是否良驹，这卖相却是极好的，因而子弟们大多喜欢。

李令月也来凑热闹，带着几个不知哪家的几个贵妇，兴冲冲的各自选了几匹马，秦少游听到李令月来了，忙是过来照面。

“这马儿好吗？”李令月牵着一匹通体无暇的白马，笑吟吟的朝秦少游招手。

秦少游笑呵呵的道：“下官又不懂马，哪里知道好坏。”

李令月皱起鼻子，道：“你不懂马，却还来卖马？”

秦少游理直气壮的道：“我没吃过猪肉，难道就没见过猪走路？”

李令月咯咯一笑，要骑上马去，秦少游教人拿了一副马鞍来，搀着她上马，李令月提着缰绳，在马上显得很英武，溜达了一圈，甚是满意，便又兜回来，见秦少游远远的在眺望自己，不由面带羞涩道：“你瞧什么？”

秦少游叹口气，道：“若是人人都如殿下这般爱马，何愁我这买卖不兴旺？”心里却说，人人都似你这般人傻钱多，岂不是又要赚死。

李令月拉下脸：“本宫怎么瞧着，你话里有话。”

秦少游忙道：“绝对没有，殿下想岔了。”

李令月下马来，便到了一旁的亭子里去吃茶，那处茶亭，本是供选马的人歇息的，有专门的人斟茶递水，此时已经坐了几个人，这些人见了李令月来，纷纷作揖，李令月寒着脸道：“去选你们的马，休要在这里蹭吃蹭喝。”

这一番话，真是霸气，几个世家子弟竟是不敢做声，乖乖起身，往马圈里那儿去了。

于是乎，茶亭这里便四下无人，秦少游苦笑，道：“殿下……把客人都吓跑了，我们秦家庄待客……”

李令月不耐烦的道：“好啦，休要多嘴，本宫有话要和你谈，母后有让本宫下嫁韦家的打算。”

秦少游愣了一下，道：“韦玄贞？”

李令月嗔怒，恨不能把秦少游撕了：“他儿子。”

“哦。”秦少游松口气，若是下嫁给韦玄贞那糟老头子……秦少游叹口气，不过王琚早先就说，陛下年纪老迈，如今李显克继大统的大势已无人改变，为身边的人安排后路，亦可认为是武则天开始未雨绸缪。

李令月恼怒的道：“韦家本宫是断然不肯嫁的，逼得急了本宫便进寺里去，秦少游，你说孟津这儿建一座庵好吗？”

“这样啊。”秦少游想了想：“这倒是不成问题。”

李令月松了口气，这个时代，确实有这样的风气，女子不想嫁人，或者是身份敏感，大多都去做尼姑，只是往往这种女贵人，都是带发修行，比如武则天就曾做过，李令月幼小的时候，为了给外祖母祈福，也曾入过尼姑庵，长公主在宫中，其实也是修行。

尤其是武则天登基之后，大兴佛教，这样的事也就更多了，几乎李家的公主、郡主，入庵的人竟达到了十之三四的地步。

秦少游笑吟吟的道：“虽然如此，不过我觉得，陛下应当不会让殿下下嫁

韦家？”

李令月不禁道：“怎么可能？我可有确切的消息。”

“是吗？”秦少游只是神秘莫测的笑了笑，并不做声。

李令月显得郁郁寡欢，幽幽道：“就算是不嫁韦家，那多半也是下嫁武家，这些人，统统都是酒囊饭袋，没几个好的。”她开始为自己的命运担心了，李令月毕竟不是寻常女子，当然不是什么人都瞧得上。

秦少游也为她叹息：“是啊，我也不愿你嫁出去。”

李令月俏脸一拉，道：“秦少游，你已经有妻子了，还想怎样？”

见李令月误会，秦少游愣了一下，连忙解释，道：“殿下，下官不是这个意思，下官的意思是，现在咱们是合伙做买卖，假如有一日，你真的下嫁了，岂不是让你的夫家掌握了秦家庄这么大的买卖，到时候，我要做什么，哪里能像与殿下这样合作的顺心如意，若是遇到不好相处的，却又不知闹出什么来。”

李令月羞愤道：“你这家伙，满脑子都是铜臭，真是讨厌。”

秦少游把手一摊：“讨生活罢了。”

李令月竟开始有点小小的失落，便寒着脸闷头吃茶，眺望远处的马圈，她突然道：“不如……我嫁给你吧，这样你的就是我的。”

“啊……”秦少游惊讶道：“那你的呢？”

李令月豪气干云的道：“我的还是我的。怎么，你这样小气？”

秦少游讪讪笑道：“我已有妻子了。”

李令月愠怒道：“没出息。”

秦少游莞尔，不以为意。

李令月笑起来，道：“魏国公，你请我吃冰吧。”

秦少游道：“好啊。”他倒是很实在，忙是去取了冰来，李令月拿在手里，舔了几口，道：“这算不算你的六礼？”

秦少游一口老血要喷出来，道：“什么六礼？”

李令月怒道：“你请我吃冰，自然就是送六礼给我，你我二人，都是非常人，岂可用凡夫俗子那一套，所以冰就是六礼，本宫仔细想了想，你又有钱，又不讨厌，总比真去庵里修行要好，不嫁给你，本宫嫁谁去？前年的时候，陛下有意让我下嫁给武三思，现在又要嫁给姓韦的，吓，陛下把我当什么人，当物品吗？你若是不娶我，我便索性下嫁给韦家人去，到时候你且看看，韦家人将来要做皇亲，又占了你这秦家庄这么大的收益，看你还想在孟津立足吗？”

这一句话，半是愠怒，半是威胁。显然李令月已经决心狗急跳墙了。

秦少游不由道：“殿下，其实我觉得，大家总该有点感情，才……”

“感情？”李令月怒了，啐了一口：“你爱钱吗？”

“爱。”秦少游斩钉截铁。

李令月下巴微微抬起：“我也爱，爱之入骨。你瞧瞧看，你爱钱，这是不是有情？本宫现在很有钱，那么你算不算对本宫动了情？而本宫亦爱钱，你如今也是富可敌国，本宫自然爱你，你我之间，相亲相爱，你若是不娶我，我只好嫁了韦家的人，让你爱钱而不可得，教你失魂落魄、心如刀割、痛不欲生、肝肠寸断！”

居然很有道理的样子。

秦少游一时无言，他眼睛贼兮兮的眯起来，左右看了看，见四下无人：“殿下……”他的眼底之下，深不可测，连他的嗓音都变得低沉起来，活脱脱的一个阴谋分子的样子：“此事要从长计议，眼下不要和任何人说。”

李令月托着下巴：“你若是不从，本宫自然要到处去说。”

秦少游有些泄气，道：“我不是说了，从长计议，你我……呃……情投意合，只是这事，实在有点棘手，我得好生思量一二，不过眼下，最紧要的是断了韦家的痴心妄想，殿下可知，前些日子，那韦玄贞竟想来侵占我们的买卖？”

“有这样的事？”李令月满是震惊，她咬牙切齿的道：“这等恶贼，本宫与他们势不两立，剁碎了喂狗。”

秦少游道：“不过……殿下莫急，此事我已有定计，眼下最紧要的，倒不是这区区的恶贼，而是……”

李令月脸红了：“只是怎样？”

秦少游反而有些不好意思起来，道：“我再想想，得寻王先生商议一二。”

“呸……”李令月又啐他一口，禁不住爹声爹气的道：“夫君哪，有些事，是不该跟什么先生商议的。”

秦少游虎躯一震：“殿下说的是什么事？”

李令月愠怒道：“莫非你方才想的不是那样的事？”

秦少游不禁踟蹰了，他呆了老半天，道：“好吧，现做正经事，如何？”

李令月兴致阑珊，便打了个哈哈，如猫一样的懒洋洋道：“好啦，好啦，你去做你的正经事。”

.....

第二百八十章：位极人臣

对秦少游来说，李令月这个人，要嘛成为自己的隐患，要嘛成为自己的负担。

所谓的隐患，就是一旦她下嫁，而以她的身份，下嫁之人必定是高门豪族，而她既是公主，又有个实力强劲的夫家，况且又占着庄子不小的股份，到了那时，即便李令月还想和秦少游好生地合作下去，可是别人肯吗？

这里头的变数实在太多，秦少游不敢冒这个风险。

要消除这个隐患，秦少游的选择只有一个，那就是多这么一个负担，李令月的提议很难办，甚至可以说是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宫中不是傻子，绝不会把堂堂太平公主下嫁给一个有妻子的人。甚至可以说，武则天若是知道此事，非要吐血不可。

不过……秦少游爱朝廷，可是他更爱钱。

应下李令月，这茶水也就没兴致喝了，秦少游又回到了马圈去。

倒是李令月一副阴谋得逞的样子，去寻了随来的几个贵妇人，叽叽喳喳地推销着这些良驹。

“这马呢，最紧要的是看毛色，其次是看它鬃子……这是千里良驹，你瞧瞧看，它通体雪白，便是在大漠，也是万里挑一的，比汗血宝马还要珍贵，宫中也养马，可是也没几匹马能及得上这匹，赵夫人，这样的马，在以往，没有七百贯是买不到的，依着本宫看，若是花费三百贯，买这么一匹良驹回去，保准要羡煞旁人，你的儿子不是过些时日要入金吾卫吗？既然要为朝廷效命，怎可能没有一匹良驹？这年月，其他可以节省，为了自己的儿子，能省吗？你听我说的话，保准不会错。”

“啊呀，殿下，这马儿上头标的价钱，分明是七十贯……”

“有吗？有吗？哪里有，一定是标记错了，这里的伙计，呵……”

这卖马的买卖，李令月并没有掺和，可是她现在的心情却是很好，叽叽喳喳个没停。

秦少游在远处远远眺望她，不禁抚额，头痛啊。

倒是在不远处的一些世家子弟在闲聊，说的话题，除了天气就是鸡犬之外，便是近来洛阳出的大事，韦玄贞被群臣举荐为侍中，陛下悬而不决，不

过这样的犹豫，反倒是显出陛下的心思，这事儿……有戏。

大家正议论着，见秦少游在旁走过，有人禁不住道：“瞧瞧这位魏国公……啧啧……哪里有好处，哪里就有他的份……”

众人都注目在秦少游的身上，羡慕之情，溢于言表。

旨意终于下来了，龙门宫的韦氏得了消息，顿时陷入了狂喜。

韦玄贞果然任为了侍中，入中书任事。

侍中即是宰相，地位崇高，绝不是等闲视之，这对于韦氏来说，无疑是一个极好的保障，韦家上下，只怕都要借此飞黄腾达了。

想当年的时候，就因为这个侍中，韦家遭受了不知多大的打击，而现如今，终于得偿所愿。

自然，韦氏真正在乎的反而不是这些，而是这件事背后的意义。

韦氏几乎可以断定，武则天怕是不成了。

身为媳妇，她怎会不了解婆婆的性子？武则天是个YU望极强的人，即便是死，也会牢牢的抓住手中的权柄，绝不会给任何人觊觎的机会，而现在，却突然给了韦家这样的好处，唯一的解释就是，陛下的身子已经开始出现问题，甚至可能得了什么大病，活不了多久了。只要武则天一驾崩，韦家的好日子还在后头呢。

韦氏忙是寻了自己的父亲来，这一对父女，脸上都是掩饰不住的喜色，韦氏道：“那秦少游倒是当真办了一件好事，说起来，若不是他上书，怕是此事要水到渠成也不容易。”

她难得说一句秦少游的好话。

韦玄贞却只是冷笑，道：“这是大势，所谓大势所趋，不过是时间早晚的问题而已，秦少游不过是投机取巧，想获得下官的感激罢了。”

韦氏颌首点头：“秦家庄买卖的事如何了？”

韦玄贞道：“这几日因为举荐的事，下官倒是疏忽了，还请娘娘恕罪。”

韦氏摆摆手，道：“这倒也无妨，没有什么大碍，迟一些就迟一些，迟早，该是咱们家的还是咱们家的，现在索要秦家庄的好处，无非就是试探秦少游而已，如今倒是试探出来了，他现在对咱们韦家不敢造次，往后只有乖乖俯首帖耳的份，暂时不必顾虑于他，现在把正经事做了才是要紧。”

韦玄贞应命。

新官上任，自是春风得意。

这几日，恰好是旬议，百官上朝，身为侍中，韦玄贞在众人的拥簇下，也抵达了万象神宫。

这样的朝议，即便是秦少游也必须参加，秦少游在人群之中，远远看到韦玄贞，不由笑呵呵地上前，道：“恭喜韦公。”

韦玄贞轻描淡写地和秦少游点点头，表情却不甚热络。

秦少游倒也无所谓，人家现在是大红人，身边不知多少人在巴结，不缺自己一个。

待众人鱼贯入宫，分班站定，便见武则天在上官婉儿的搀扶下入殿。

众人行礼。

上官婉儿道：“陛下说，免了。”

武则天已经坐定，她确实显得老了许多，头上满是斑斑白发。

按照规矩，自是崔警出来主持，他站出来，道：“诸公有可议之事吗？”

秦少游上前道：“有，臣新近得了不少突厥的良驹，特意择选了十匹，愿献与宫中。”

这种鸡毛蒜皮的事，姓秦的居然说得出口。

崔警恼怒地看了秦少游一眼，却不好做声。

武则天反而笑了笑，道：“好，这是难得的事。”

秦少游又道：“臣还有一件事。”

武则天颌首道：“爱卿但言无妨。”

秦少游叹口气，道：“陛下圣明，前日下旨，敕韦公为侍中，百官无不欢欣鼓舞，臣掌天策府，却是群龙无首，是以，臣想进言，是否让韦侍中全权掌握天策府，臣愿供他驱策。”

这话就有点不太要脸了，你天策府是独立的机构，现在却要贴着韦玄贞，让韦玄贞这个宰相来直管天策府，这意图未免也太明显了。

分明你姓秦的，是要抱住韦玄贞的大腿到底了。

许多人都没有做声，可是心里头不免有点恼怒。

武则天却依旧是脸色平静，道：“韦玄贞何在？”

韦玄贞忙是出班，道：“臣诚惶诚恐，不敢答应。”

这是实在话，韦玄贞对天策军有想法，这是没有错的，可是天策军沾了天策二字，里头有太多的忌讳，姓秦的如此‘巴结’自己，这当然是好事，可是让自己给天策府这三个字负责，是万万不能的，他忙是道：“陛下，臣以为此事万万不可，臣不知掌兵，而天策军素来是魏国公主持，且足以担当大任，臣不敢承受。”

他态度坚决，却只是让武则天莞尔。

其实秦少游也不是傻子，天策军这个东西，别看大家都羡慕，可是实际上，每一个人都躲得远远的，生怕有什么瓜葛。

见韦玄贞坚持不受，秦少游也只得遗憾地道：“哎，既如此，臣无话可说。”说罢，便乖乖地退到了一边。

只是秦少游打了这个头，却让有人似乎看到了点儿曙光。

秦少游为何非要抱住韦玄贞的大腿不放？秦少游是什么人，当年可是敢和临淄王对着干的人物，现在却全无操守，还不是因为……众人意味深长地看了武则天一眼，于是有人道：“陛下，臣户部郎中梁琦有奏。”

这梁郎中声音高亢，道：“陛下有识人之明，韦公乃天纵之才，他在刺史任上，政绩显著，打击盗贼，劝农桑，而惩治奸吏，一州之地，不出数年，可谓海晏河清，如今他既为侍中，理当独当一面，户部乃是钱粮重地，近来却多有账目不清，收支不平的弊病，何不请韦公现主持户部，以顺钱粮之事？”

有了一，自然就会有二，许多人纷纷上前，当真是把韦玄贞一通夸奖，武则天只是抿嘴静听，最后犹豫了片刻，道：“崔卿怎么看？”

大家的目光终于还是落在了崔警的身上。

崔警也是侍中，也是宰相，现在……他只是微微含笑，不露声色，见陛下问起，也只是咳嗽一声：“韦公既有大才，理当予以重任。”

武则天蹙眉道：“这么说来，往后难决之事，都由韦卿处置了？”

崔警淡淡一笑，道：“能者自然多劳，这是理所应当的事。”

武则天颌首，却又犹豫：“此事，朕再想一想。”

第二百八十一章；非国家之福

一场旬议下来，并没有太多实质性的内容，武则天坚持了半个时辰不到，便已退去。

若是以往，精力充沛的武则天便是议个一天，可是今日，却不过寥寥几语，这更是加深了大家对陛下病重的印象。

众人纷纷散去，崔警却显得有些怅然若失，待出了万象神宫，崔警径直往中书省去，身后却有人叫住他：“崔公，且慢。”

崔警回头，便见狄仁杰快步而来，此时正当正午，烈日当空，狄仁杰的身影越来越短，及到崔警身前，狄仁杰咳嗽一声，崔警意识到什么，便索性离了群，沿着宫中的御河方向绕路过去。

这里幽静，四下无人，狄仁杰叹口气，说出了自己的忧患：“崔公怎么看？”

崔警面色沉重，淡淡道：“什么？”

狄仁杰却像是一根锐利的钢针一样，不给崔警任何回旋的余地，他正色道：“依我看，韦玄贞非宰相之才，如今他这样众望所归，恐非国家之福。”

崔警面色冷淡，道：“狄公的意思呢？”

狄仁杰道：“崔公莫非忘了高宗之祸吗？”

这句话说出来，实在是大逆不道。

崔警的脸不由抽搐了一下，显然也被狄仁杰的大胆言辞所动，他不由左右看了一眼，这才微微呼出口气。

狄仁杰说的所谓高宗之祸，是因为高宗先皇帝在的时候，天子多病，且性子孱弱，最后将许多的政事，几乎由武则天来代劳，而武则天自然是大力培植武氏子弟占据津要的位置，乃至到了后来，政出一门，为武则天篡位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现在的情况，诚如一张窗户纸，一旦捅破，其实也就很清楚了。

当今太子羸弱，而韦妃的强势人尽所知，当年李显为了让自己丈人做侍中，甚至连天下都让给韦家的话都说得出口，而如今，大势又是一个新的局面，当年的大臣，尚且知道权柄都在武则天之手，所以攀附韦氏的人并不

多，虽然大家以为，支持武则天，大不了可以立一个新的天子，可是结果，武则天却是自己立了一个皇帝，才让所有人如梦初醒，可是如今，武则天已经老去，显然朝中的格局大变，攀龙附凤，乃是人之常情，一旦武则天大崩，狄仁杰和崔长久不得不面对一个新的问题了。

到底是崔警和狄仁杰辅佐李显，还是韦家的这些人来辅佐韦氏。

狄仁杰已经觉得此事刻不容缓，从今日朝议的反应，已可管中窥豹。

至于崔警，同为侍中，现在武则天尚还在，就且如此，那么一旦武则天大崩了呢？

崔警却显得谨慎，不禁道：“狄公，慎言。”

狄仁杰却是依然故我，他正色道：“今日慎言，明日当复如何？崔公，当断不断，反受其乱啊……”

崔警已经动了心思，崔家当然不是他一个人的，而崔家人向来都是占据津要之位，位极人臣，这属于理所当然，而现在，韦家人一个草包都能做侍中，将来会怎么样？

今日朝议之事，他看的很清楚，下面不少人在抬轿子，大有一份众人呼唤圣人出的喜感场面，这又置崔警于何地？即便同为宰相，可是宰相之间，也有论资排辈，韦家的人，现在尚且如此，以后呢？

他淡淡的道：“只是大势如此，只怕也是徒呼奈何？”

这显然只是试探。

狄仁杰明白崔警的心思，他笑了笑：“绝大多数人，不过是卖乖讨好罢了，其实他们哪里是韦家的党羽，难办的是秦少游，秦少游为何要这样做，真是让人摸不透，至于陛下那边，未必就对韦家……”

崔警颌首，道：“好，老夫知道了。”

他似乎已有了主意，一前一后，便到了中书省。

后脚，韦玄贞也就来了，他春风得意，见了崔警和狄仁杰，笑呵呵的上来作揖，道：“崔公、狄公……”

崔警笑呵呵的道：“韦公来了，为我们分担了不少的事，老夫啊……老了，身子骨越来越不成了，前些时日，一丁点的小风寒，就差点要了老命，如今这苟延残喘之年，本已萌生退意，几番想要上疏致仕，怎奈何陛下不

肯，如今有了韦公分担其事，实是再好不过。”

韦玄贞同样笑呵呵的道：“崔公老当益壮，何出此言，真是惭愧。”

前头的话，固然是反驳，可是后头一句惭愧，却等于是默认了自己该分担更多的事了。

崔警摆摆手，道：“老了，老了。”脚步蹒跚，便往自己的公房去了。

韦玄贞便向狄仁杰问好：“素知狄公大名，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

狄仁杰笑了笑，道：“我有个门生，叫柳元芳，声名不显，不过有些事，却比我这老朽看得透，可见许多人，都是盛名不符的，尤其是这朝中，尽都是城狐社鼠之辈，被他们褒奖，可不是什么好事。”打了个哈哈，自也走了。

韦玄贞只当狄仁杰谦虚，于是笑呵呵的到了自己的新公房，说起来他对这公房是不甚满意的，这里太寒酸，比之当年的州刺史衙门差得远了，不过他心情倒是极好，坐定之后，猛地想到了什么，一拍脑门，不由低声咒骂：“姓狄的，你竟敢骂我。”

方才狄仁杰说什么盛名不符，又说朝中多是城狐社鼠之辈，韦玄贞细一琢磨，现在最负盛名的人不就是自己吗？如今百官这么多人攀附，这么多人说好话，狄仁杰说的城狐社鼠，岂不是他们？其实反倒说的盛名不符，反而是自己。

狄仁杰拐着弯来骂人，确实是厉害，韦玄贞偏生连说理的地方都没有。

他顿时没了什么好心情，只是百无聊赖的闲坐，顿时又想到如今贵为侍中，是应当署理公务了，于是以叫茶的名义，请了个小吏来，道：“近来可有什么奏疏，且与我看看。”

过不多时，小吏便抱了一叠奏疏来，放置于案头，韦玄贞捡起一本，打开来看，这是一本晋州递来的奏疏，说的是蝗灾的情况，晋州是很敏感的地方，曾经作为河北讨武的基地，所以任何一丁点事，都不是小事。

这奏疏之后，却又有笔迹，上头写着：“晋州之事虽小，于国却大，万不可等闲视之，理应调度附近州县粮草，以赈灾民，堤防生变，刺史黄松，政绩平平，不足以担大任，为拾漏补遗，朝廷应委户部钱粮官一员，亲往调度。臣崔警谏。”

显然……奏疏下头，已经有了崔警的建言，一般情况，奏疏送到了中书，中书写好建议，再送入宫中，而宫中若是意见与中书不相左，大抵就直接恩准，送门下草诏，再送尚书省去调度各部各州执行的。

也就是说，侍中最大的权责，就在这建言上头，千万莫小看了这一行小字，这其实就是滔天的权柄。

韦玄贞的脸拉了下来，自己要看奏疏，结果抱来的奏疏，却是崔警已经建言过了的，自己还有什么热闹可凑？

当然，他可以选择提笔，提出自己的建议，只是他苦思冥想，居然觉得崔警的建议已是无懈可击，自己是在没有什么好增减的，他咬咬牙，不禁冷笑，只是在这案牍后坐着，不知发了多久的呆，最后咬牙切齿，在后缀提笔：“州府贪渎之风盛行，理应再委御史，前往治事。”

他是他唯一能想出来的章程，于是松了口气，总觉得自己似乎有了些作用，最后他晒然一笑，搁到一边，一天下来，事情总算办完，便叫人拿去封存，韦玄贞觉得现在的公务既疲惫又充实，伸了个懒腰，可是半柱香不到，却有人寻上门来了。

来人却是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郑荣，所谓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其实就是资历不够，可是朝廷在三省中的人手也是不足，于是抽调了一些年轻有为的官员进入三省治事，这些人协助侍中、侍郎办公，相当于副宰相，地位也是不低。

郑荣气急败坏，毕竟年轻气盛，直接闯进来，拿着奏疏，道：“韦公，谁让你随意批阅奏疏？”

这番话真是盛气凌人，韦玄贞哑然，不由道：“你这是要做什么？”

别人要攀附韦玄贞，可是年轻的副宰相郑荣却是一丁点心思都没有，他出自荥阳郑氏，母亲乃是太宗皇帝的女儿，既是高门大族，又是皇亲国戚，他冷冷道：“晋州的灾情，怎可随意委派御史，州官固有贪墨之风，可是水至清则无鱼，若是要查贪墨，什么时候都可以，独独是这个时候，却是万万不能，你莫非不知，如今正需要州县上下，团结一致，一旦委了御史去，则人人自危，这灾还怎么治，晋州不是他处，怎可这样胡闹，真要滋生了民变，你担当的起，我郑某，却是担当不起。”

.....

第二百八十二章：霹雳手段

这番话，用词可谓是极重。

可是郑荣却是不以为意，依旧盛气凌人。

韦玄贞大怒，偏生他是初来乍到，却是不敢造次，只得压下怒火，辩驳道：“你这是什么话，清查克扣贪墨，何错之有？”

郑荣鄙视的看他：“我早说过，什么时候可以查，偏生这个时候，万万不能查，晋州前年谋反，朝廷虽拿了不少反贼，可是民风却依旧强悍，今日又是大灾，朝廷赈济即可，却只能赏，万不可罚，你从前也是州刺史，州官若是贪墨，必定与本地大姓有关，如今又是非常之时，御史一去，非要遭大变不可，去岁朝廷可以派去御史，明岁也可以，唯独现在万万不能，这是煽风点火，是要命的。”

韦玄贞还要争辩，公房外头已经围了不少的人，大家都冷眼相看。

韦玄贞不禁怒了，这是当众让自己出丑，他气呼呼地道：“你这是苟且之道。”

郑荣冷笑：“治大国如烹小鲜，岂是你说苟且就苟且的，许多事，哪里有这样做事的，你还是刺史……”他故意把刺史二字分贝提高一些，满带讽刺：“即便是刺史，难道连这点为政之道都不知吗？还有，黑齿常之的钱粮调度，你竟是批注说，户部何不先行拨付钱粮，以免出现欠粮之事，哈……真是有意思，拖延送粮，这是朝廷蓄意为之的事，里头的内情，说了你也不懂，可是你却说朝廷有粮，大可以先送一年半载的粮去，真是可笑。”

韦玄贞憋红了脸，气的瑟瑟作抖。

郑荣恼怒道：“朝廷怎的让这样的草包来治事，哼！”

骂完了一通，便扬长而去。

外头的官吏都在看，有人低笑着窃窃私语。

韦玄贞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

便也长身而起，自是下值去了。

到了次日，又见了崔警和狄仁杰，见二人都是焦不离孟、孟不离焦，他拉着脸上前寒暄了几句，崔警则是笑道：“昨日的事，不必在意，郑子介就是

如此的，口没遮拦。”

这句话，韦玄贞宛如揭了伤疤，却偏生是发作不得，这种憋屈，实在是难受的很。

他没说什么，只是讪讪一笑，便到一旁的公房去。

这一次书吏有抱来一大叠的奏疏，韦玄贞却谨慎的多了，却不轻易动笔，只是不停的踟蹰，索性，就坐在这里呆坐片刻，满脑子想的都是那姓郑的嘴脸，心里恨恨不已。

及到正午，却有书吏过来，笑呵呵的道：“崔公那边说，得有一批奏疏赶紧的送进宫里去，韦公，不知这奏疏都批注好了吗？”

韦玄贞道：“暂时还没清理好，且等一等。”

那书吏只得怏怏去了，足足到了傍晚时候，韦玄贞却还是没有把事处置好，崔警便闲庭散步过来，道：“韦公，奏疏……”

韦玄贞满脸通红，踟蹰着不肯说话。

崔警的脸色微微一变，却是唤道：“请赵书吏来。”

过不多时，那赵书吏来了，道：“崔公有何见教。”

崔警怒道：“老夫让你及早知会韦公，你为何没有知会？以至韦公措手不及。”

赵书吏忙要解释，道：“崔公，已经知……”

“还敢胡言！”崔警怒道：“如非如此，怎的让韦公耽搁了事……”

“崔公……”赵书吏还要解释。

崔警却是勃然大怒，扬起手来，狠狠一巴掌，结结实实的打在书吏的脸上，赵书吏忙是捂着腮帮子后退一步，这一巴掌其实不重，可是却吓呆了他，赵书吏支支吾吾的道：“学生……学生万死……”

崔警厉声道：“再有下次，必不轻饶。”说罢，气呼呼的去了。

韦玄贞坐在那里，真是无言以对，谁不知道，赵书吏作为书吏，能在尚书省办公，那必定是个极为谨慎的人，一个如此谨慎的人，会如此重要的事都有疏忽吗？既然没有疏忽，崔警把怒火宣泄到赵书吏身上，分明就是赵书

吏代人受过，代的是谁的过？还不是他韦玄贞，明着是打赵书吏，实际上却是结结实实的打在韦玄贞的脸上。

这样的态度，却是让尚书省的许多人看在了心里。

平时大家对韦玄贞的笑脸不见了。

以往大家巴结韦玄贞，是给自己一个前途，反正现在是大势所趋，陛下眼看着是不成了，连秦少游都如此这般不要脸面，大家不过是随波逐流罢了，可是如今，这尚书省中的火药味却是浓厚了，崔公的举动，似乎对这韦玄贞多有不喜，要知道崔家这么多年，门生故吏遍布天下，和武家和韦家不同，武家和韦家，至多也就是个外戚，张狂个几年，渐渐也就冷落了，如那武家，曾几何时，是何等的风光，现在呢？可是崔家不同，崔家无论是改朝换代，还是换了天子，恩荣都从未有过衰减，得罪这样的人，这是自寻死路。

更何况，那郑荣也突然朝韦玄贞发难，郑家也绝对不容小觑，至于那狄仁杰，更是与崔警近来走的很近，几乎和韦玄贞没有任何的私交，再加上杨再思那个平素不太露头，却向来是风吹两边倒的人，如此一来，韦玄贞立即成了孤家寡人。

从前的时候，还有不少人巴结，可是如今，却是门庭冷落。

只是这显然是个开始，崔警那样的人，既然已经表露出了点对你不爽的端倪，当然也不可能留着一个后患在自己身边。

三省议事，各省的大臣分坐一边，韦玄贞前脚刚到，尚书省的侍郎张昌明便突然冷笑，道：“韦公，我有一事不明，还望赐教。”

韦玄贞道：“不知是什么事？”他已经连续几宿没有睡觉，此时脑子有点混沌。

张昌明正色道：“你在刺史任上，曾有人上书，说你贪赃不法，侵占人的田地，这件事可是有的吗？”

“嗡嗡……”韦玄贞顿时脸色大变。

这个事，说起来是有缘由的，当时的時候，他还在做刺史，可是自家的女儿，却希望自己入省做宰辅，因而便怂恿了当时是皇帝的李显，李显自然对韦氏言听计从，结果却让武则天抓住了把柄，当时武则天可不只是对付李显，更是怂恿了不少御史弹劾韦玄贞，韦玄贞也正是因为这个理由而罢官。

这个案子，几乎可以定案，这么多御史，搜罗了如此多的证据，再加上

武则天专门申饬此事，因为韦玄贞是皇亲的缘故，而从轻发落，可是现在张昌明突然问起，这分明是把韦玄贞一脚踩在了烂泥里。

韦玄贞期期艾艾，心里的震怒却是可想而知，他还未说话。

张昌明更是咄咄逼人：“若是贪墨大罪，和侵人田地的人，都可以入这堂中议事，这是要置朝廷的威仪于何地，置百官于何地？张某不才，忝为尚书侍郎，却不肯与赃官为伍，这样的人侮我殿堂，这殿堂，莫非成了藏污纳垢之所？这事，不议也罢，诸公，容请张某告辞。”说罢，扬长而去。

张昌明就这么大喇喇的走了。

张昌明一走，又有人含笑站了起来，不是狄仁杰是谁，狄仁杰笑了笑，道：“啊……这儿啊，闷气的很，老夫身子有所不适，出去透口气。”

狄仁杰和那张昌明不同，他是天下闻名的人，如今他表了这个态，大有一副谁若是留在这里，便是奸贼的意思，想想看，一个以清直著称的大臣做一件事，你若是和他背道而行，他是忠，你岂不就是奸了？

于是更多人起身，有人带着冷笑，有人显得有几分犹豫。

杨再思开始坐立难安起来，他当然清楚，现在发生的是什麼，他是蛇鼠两端的人，当然不肯掺和进这事里去，可是这里的人已经越来越稀少，若是再留下去，反而显得另类，他咬咬牙，索性站起，走了。

只片刻功夫，堂中的人便走了个干净。

独独只有一个目瞪口呆的韦玄贞，还有一个老神在在的崔警。

崔警没有走，他是主持三省议事的宰相，当然不能学狄仁杰他们这般的‘任性’，所以他只是含笑，不发一言，眼眸半张半合，若有所思。

韦玄贞彻底的垮了下来。

他万万想不到，事情会恶化到这个地步，他自然知道是谁在捣鬼，可是偏偏这个人，依旧还是不动如山，反观他自己，竟是举足无措，不知该怎么办才好。

崔警清咳一声，道：“今日是议事之日，事关重大，不可轻废，今日议事的人虽少，可是只要朝廷还在，就不能荒废了，韦公，且坐吧。”

一种强烈的耻辱感自韦玄贞的心里生出来，他不由冷笑，道：“议个什麼，还议个什麼，还不是一切，都是你们说了算！”

崔警不以为意，却是捡起一份奏疏：“这个月，最大的事，莫过于蝗灾，如今河北之地，蝗灾已经蔓延数省，不可不察。”

第二百八十三章：完败

崔警老神在在，眼眸落在了失魂落魄的韦玄贞身上，含笑道：“韦公有何高见？”

韦玄贞咬着唇不做声。

崔警叹口气，道：“灾情固然如火，可是蝗灾已蔓延数州，就不可小视了，陛下已有明示，此事乃重中之重……哎……难啊，人能斗得过天吗？你我之辈，固是身居高位，立于庙堂之上，可是终究是血肉之身，定数的事，也只好安天命而尽人事了。”

他嘴唇抿了抿，手搭在案牍上，道：“韦公若是没有高见，那么就直发门下拟旨吧。”

他旋即又要拿起一份奏疏，这空荡荡的中堂里，崔警行动迟缓，话音落下之后，除了偶尔几声咳嗽，便静谧的可怕，有时崔警抬眸，虽是眼眸对着韦玄贞，却好似又没有看他，而是眼眸看着虚空，那浑浊的眼眸深处，带着几分诡谲。

“这里……”他拿着手在案牍上拍了拍，一字一句道：“关乎……”

韦玄贞终于还是忍不住了。

他做侍中，是来做宰相，而不是做孙子的。

先是郑荣挑衅，他初来乍到，只好隐忍。

此后又是赵书吏挨了巴掌，明着是打赵书吏，实则却是让他颜面扫地，崔警家大业大，绝不是好招惹之辈，所以他也只能忍。

可是现在，他已无法忍受了。

他可是未来天子的岳父，是国丈。

他豁然而起，恶狠狠的看着崔警，道：“崔公，我的身子，也有不适。”

崔警含笑：“今儿是怎么了，怎么大家的身子，都是多有不适，别忙，这里呢……还有一份奏疏，却是关乎于你的，韦公能否听了再走。”他捡起了一份奏疏，打开，咳嗽一声，慢悠悠的道：“臣京兆尹王如之言事，曰：万年县近有诸不法之人，本为良家子，却是欺行霸市，勒索钱物，与人争水，而引百人械斗，臣拿住七十三人，欲治其罪，一审之下，方知其中多为万年韦氏

子弟，臣恐事涉侍中，踟蹰难决，望朝廷处置。”

万年的韦家……这岂不是韦玄贞的家族吗？

韦家也算是枝繁叶茂，近支远亲在万年盘踞，子弟有百人之多，韦玄贞的脸色骤变。

他猛地意识到，这是一个仙人局，是人家早就准备好了的釜底抽薪之计，京兆府便是长安，而万年县正是京兆府辖下，堂堂京兆府尹，是何等尊贵，一般情况之下，怎会关注乡间械斗这样的小事，关中的民风素来彪悍，偶尔械斗，尤其是为了争水，那是再稀松平常的事，便是万年县的使君，怕也一般不会过问，毕竟这个时代讲究的是民不举官不纠。

韦玄贞万万想不到，就在自己在洛阳城里凯旋高歌的当口，自己的老宅居然被人一锅端了。他冷着脸，脑子里乱七八糟，不知该如何是好。

崔警依旧含笑：“韦公怎么看呢？老夫看啊，这事说大不大，说小也是不小，也幸在这京兆府尹晓事，没有贸然决断，而是让朝廷来抉择，否则误伤了韦家的子弟，那可就天下哗然了。只是……中书该怎么注解呢？不如……老夫索性让京兆府那儿，不要再过问了吧。”

韦玄贞脸色铁青，道：“王子犯法与庶民罪同，何况是韦家？现在有不肖子弟，侮辱门楣，官府若不治罪，岂不为人所笑，崔公，我看哪，就不必网开一面了。”

他说的正气凛然，却笑得摆在自己面前的，又是一个圈套，这崔警要给自己开后门，可是别忘了，这是奏疏，奏疏是没有后门的，固然崔警可以表达自己的意见，可是最终，极有可能让天子来裁处，假若自己刚刚上任就徇私舞弊，若是在往常情况之下，倒也不怕什么，毕竟只是子弟不法。可是不要忘了，就在不久之前，狄仁杰这些人，直接撕破了脸皮，指斥自己是贪墨的罪官，不愿与自己为伍，这件事，很快就会震惊洛阳，现在再来一个徇私，这就是送死了。

崔警皱眉：“韦公高义啊，只是……”

韦玄贞冷笑：“惩办就惩办，崔公不必多言。”

崔警淡淡一笑，道：“好吧，既如此，只好按律处置了，韦公最好想清楚，纵人械斗，乃是大罪，一旦严惩，轻者流三千，重者，便是死罪也不为过。”他眯着眼，道：“这里头有几个人，有一个，叫韦泚，却不知是韦公哪个亲眷，他的事可不小，已经让京兆府枷起来了，到时候，只怕要论以死罪。”

韦泚.....

韦玄贞如遭雷击，韦泚是他的幼子，平时最受宠爱，一直都让他在万年读书，家中幼子放浪一些也是情理之中，韦家不是小族，反正出了什么事，自然有人来帮着料理，万万想不到.....自己的儿子.....

韦玄贞眼眸一闪，既然幼子都出了事，为何万年那边，没有立即传书信来，唯一的可能就是，书信已经送了，而且还是急报，只是可惜，崔警这些人更高明一筹，他们早就预备好了此事，这边一点头，京兆府立即便开始动手，而后以雷霆之势，火速送来奏疏，根本就不给韦家一丁点缓颊的余地。

这是一个时间差，还没等韦玄贞反应，奏疏就摆在了这里，结合狄仁杰、郑荣等人的动作，这一切都是环环相扣，直接将韦玄贞推到了墙角。

而摆在韦玄贞面前只有两个选择，要嘛现在就跪地求饶，保住自己的儿子，立即上书致仕，而一旦稍有犹豫，京兆府想必会立即采取行动，到了那时，一切都已经迟了。

而对韦玄贞来说，他若是致仕，则是满盘皆输，可即便打算鱼死网破，京兆府将这么多韦氏的族人杀的杀，流放的流放，再加上三省之中自己的孤立处境，那些逢迎拍马的人，还有人敢和韦家有什么牵连的吗？韦家连自己的子弟都保不住，谁还指望，跟着你们韦家能有什么前程？如此一来，接下来就不是在三省之中被孤立，而是整个洛阳，都会被孤立起来，崔警举手投足，立即可笼络九成九的官吏，到了那时，一声令下，迎接韦家的，会有多少弹劾的奏疏，又会有多少人受到韦玄贞的牵累？

一切的一切，真如一幕好戏，丝丝入扣，没有韦玄贞任何还手之力。

崔警含笑着看着韦玄贞，而韦玄贞最后艰难的道：“崔公.....有句话.....叫得饶人处且饶人...”

他终于还是决心服软了，族人无所谓，可是事涉到了儿子，则全然不同。

崔警却含笑道：“噢？韦公改变了主意？”

“我.....我.....”

崔警正色道：“那么，就请韦公想一想吧，想好了再说，不急的。”他慢悠悠的端起了茶盏，却没有表露出胜利者的姿态，一切.....都是这样的行云流水，无悲无喜，荣辱不惊。

.....

结局简直就是糟糕透顶，先是洛阳城里，到处都在传扬韦家贪渎的旧事，接着又听说，狄仁杰率三省官员纷纷告假，都说是病了，这病，当然不可能一块病，小道里的消息却是，是因为狄仁杰不愿与韦玄贞为伍。

转眼之间，时局大变，此前还在夸赞韦玄贞的人嗅到了风向，当然知道，韦玄贞此番遇到了麻烦，麻烦还很大。

于是市井议论纷纷，大多对韦玄贞多有嬉笑。

次日一早，韦玄贞上书请辞，自称百病缠身，不能视事。

宫中不肯。

韦玄贞又上了一道奏疏，哭告自己身子孱弱，还望陛下恩准。

宫中则留着奏疏不发。

等第三份奏疏递上去的时候，总算批了下来。

韦家一下子如丧考妣，若说此前，他们没有做宰相，倒也罢了，韦家的能量摆在那儿，这叫引而不发。可是如今，刚刚做侍中，转眼便被碰了个头破血流，于是乎，声名狼藉，除了被人轻视和嘲笑之外，便什么都剩不下了。此前韦玄贞私下里结下来的关系，转瞬之间荡然无存，原来许多宾客，也都不见了踪影。

人世间的百态，人情中的冷暖，这滋味竟只在短短几日之间，尝了个遍，韦玄贞告病不出，可是这时候，却还是有人前来探望。

来的人，乃是秦少游，秦少游下了门贴，起初门房去回禀，韦玄贞避而不见，可是秦少游却是不肯走，韦玄贞无奈，只好见他。

.....

第二百八十四章：大难临头

秦少游在后堂见到了懒洋洋的韦玄贞，韦玄贞脸色很不好，连日的打击，让他顿时颓废下去。

他有两次入相的机会，第一次，连自己的女婿都跟着丢了江山，而第二次，摔得也是不轻。

如今落到这个结局，天下人人嘲弄，早就把韦家弃之如敝屣，韦玄贞呢，也是没脸见人，除了去了一趟龙门，被韦氏乱骂了一通，索性乖乖回家‘静养’。

见到秦少游，韦玄贞的心情很复杂。

宾主落座，秦少游叹口气，道：“韦公……时人的风评，不过是一阵风罢了，不必有太多的计较。”

韦玄贞含含糊糊的应了，他实在不愿秦少游揭他伤疤，可是看秦少游一脸关切，似乎是真心实意，却也不好说什么。

秦少游却又道：“韦公迟早要一飞冲天，此番折戟，却有的是机会，秦某前来，是为了令公子的事，上一次，韦公不是说，令公子想要做买卖嘛？”

想不到秦少游这个时候，居然还想着此事，韦玄贞的脸色一松，却是摇头，道：“这个……我看……就不必了。”

经历了这件事之后，韦玄贞重新成为了世人的焦点，不知多少人在盯着韦玄贞，在看韦家的笑话，若是这个时候，自己的儿子再出什么差错，那可糟糕了，他固然垂涎于秦家庄的财富，却也晓得避风头的道理。

不过想到崔警、狄仁杰这些人，他不由咬牙切齿，道：“老夫眼下为人所妒，实在不宜再出什么风头，秦上尉的好意，老夫心领。”

秦少游却也面露担忧之色，似乎为韦玄贞而忧心，道：“话又说起来，崔公与狄公一个家大势大，前者久居相位，后者沽名钓誉，偏生又誉满天下？这样的人，是最难对付的。韦公……我能说一句实在话吗？”

韦玄贞皱眉，道：“你说。”

其实他并不愿和秦少游深谈这些事，毕竟秦少游虽然曾经想攀附自己，而自己也想谋夺他的家业，可是如今，却是两手空空，如今他只想着因循苟且，不想旧事重提。

秦少游却是满面担忧，道：“韦公以为这就完了吗？”

“什么？”

秦少游摇摇头，含笑道：“莫非韦公以为那崔警与狄仁杰是君子不成？”

韦玄贞皱眉：“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秦少游道：“韦公乃是太子殿下下的泰山，想当年，太子殿下为了韦公，不顾一切。而如今，太子迟早要一飞冲天，到了那时，崔警、狄仁杰这些人如此这般羞辱韦公，韦公肯放过他们吗？”

韦玄贞深恨道：“自然不肯。”

秦少游叹口气，道：“连韦公都这样想，难道崔警和狄仁杰不会这样想吗？”

这一句反问，却是让韦玄贞脸色大变。

没有错，崔警、狄仁杰二人，卑鄙无耻……

韦玄贞不由冒出了冷汗。

秦少游道：“韦公以为，这样就是结束，其实不然啊。崔警和狄仁杰既然打算动手，怎么能让韦公继续蛰伏下去，除了韦公的相位，不过是第一步而已，这第二步，必定是为了防范于未然，想想看，有人肯让韦公熬到太子殿下克继大统的时候吗？”

韦玄贞已是冷汗湿了衣襟，这里头有个逻辑的怪圈。

也就说，秦少游的恫吓，一切都建立在崔警和狄仁杰是大奸大恶之人的基础上，因为崔警和狄仁杰大奸大恶，所以要整你韦玄贞，因为要整你，为了以防万一，就必定让你死无葬身之地。所谓打蛇打三寸，送佛送上西便是这个道理。

可能对旁观者来说，崔警和狄仁杰对韦玄贞动手，不过是觉得韦玄贞配不上这样的高位，也是防止再出现后党篡权的情况，可是韦玄贞会认为自己是草包，配不上侍中的位置吗？

所以韦玄贞唯一的想法就是，这两个可恶的家伙，怎么可能这样轻易的罢手。自己在做侍中的时候，尚且让韦玄贞一败涂地，更何况，现在的韦玄贞已经成了白身，人家若当真要动手，天知道会有什么手段。

崔警的厉害，韦玄贞已经有了见识，他不由道：“想来……他们也不敢吧。”

这句话，更像是在自我安慰。

秦少游却是冷笑，直接打破韦玄贞的幻想：“他们若是不敢，韦公何止于今日，而如今，正是因为他们不敢冒这个风险，所以才非要将韦公置之死地不可，事到如今，韦公还不明白吗？若是韦公心存这样的侥幸，那么秦某人只好现在就走，咱们等着瞧吧。”秦少游说完，当真起身，便要抬步。

六神无主的韦玄贞顿时吓了一跳，忙道：“秦上尉且慢。”

秦少游止步：“韦公还有何见教？”

韦玄贞艰难的道：“秦上尉……且先坐下，咱们慢慢的商议对策，此事……此事……”

秦少游坐下，叹口气，道：“再慢，就来不及了，既然他们要送佛送上西，岂会给韦公任何拖延的时间，想必这个时候，更大的杀招已经开始，天罗地网，也已布下，到了那时，可就当真是家破人亡了，韦公莫以为，韦家有个太子妃，就可保全。你莫要忘了，当今坐天下的人可是陛下，陛下当年……”

后头的话，秦少游没有细说，现在依旧还是武则天的天下呢，而当今陛下是什么人，你韦家难道还不清楚吗？便是自己的子女，都可以不屑于顾，外间有多少杀子和杀女的流言蜚语？即便这些是流言，当年，又是怎么把李显给拉下皇位的。你们韦家算什么东西，一旦这些人有了动作，或许促使了武则天动了什么念头，便是韦氏，也要死无葬身之地。

韦玄贞惊出了一身的冷汗，他瑟瑟作抖道：“如今……莫非是必死之局吗？”

秦少游淡定的道：“我来，就是为了救韦公，崔警、狄仁杰二人，数度与我为难，这朝中，岂可让他们一手遮天。”

韦玄贞却并不觉得轻松，至于秦少游的心思，多半还是想攀附自己，若是能保住自己，将来李显登基，少不得要欠他人情。韦玄贞心里冷笑，不禁觉得秦少游装模作样，想要一次吕不韦，来个奇货可居。

韦玄贞眼下是落水之人，当然要抓住秦少游这根救命稻草，忙道：“秦上尉到底有何高见，不妨直言。”

秦少游笑吟吟的道：“其实……唯一能保住韦公的，只有一个法子，那便是联姻。”

“联姻？”韦玄贞愣住了？

秦少游正色道：“他们要对付韦家，岂有这样的容易，天下之大，可是除了陛下动了杀机，还有谁动的了韦公一根毫毛？眼下最紧要的，还是陛下。”

韦玄贞皱眉，陛下……陛下对他们姓韦的，可一向没有好脸色，当年陛下就是以自己的名义，废黜掉了李显，平时对韦氏那个儿媳，更是声色俱厉，指望陛下来保韦家，这显然是缘木求鱼，何况，崔警和狄仁杰等人，肯定会在陛下面前说三道四，陛下没有勃然大怒就没有错了。

秦少游道：“韦公想必知道，陛下如今……是在安排后事吧。”

“什么。”

秦少游看着惊愕的韦玄贞，淡淡道：“陛下担心的是……太平公主殿下啊……韦公，这年头有几人信得过啊，人心隔着肚皮，谁晓得陛下百年之后，这位爱女会什么光景呢？所以不安排好这身后之事，将来真要大崩，太平公主殿下便是朝夕不保，那么我来问韦公，若是陛下，最希望给太平公主殿下什么保障呢？”

“这……”韦玄贞倒是为难了。

秦少游正色道：“不妨，我们敞开天窗说亮话，谁人不知，太子最是惧内，而一旦太子登基，太子妃才是天下一等一说话算话之人，太子妃位高权重，韦家自然而然……若是这个时候，韦家向陛下求亲，让公主下嫁，陛下怕是求之不得吧。可是一旦下嫁，韦公还会有后顾之忧吗？”

猛地……

韦玄贞一下子豁然开朗了，是啊，陛下喜欢李令月，这是人尽所知的事，一旦公主下嫁到了韦家，对陛下来说，是个保障，对韦家来说，若是这个时候动韦家，岂不就是断送了太平公主？捆住了太平公主，无论崔警和狄仁杰这些人再怎样搬弄是非，又有什么用？

韦玄贞大喜，道：“就怕宫中不肯。”

秦少游笑吟吟的道：“其实宫中早有一些消息，韦家将来最是牢靠，其实这才最合陛下的心意，韦公，这个时候，已经是箭在弦上，刻不容缓，这个时候，哪里还有犹豫的道理，理应立即上奏，求娶公主，如若不然，韦家则死无葬身之地。这些忠告，我也就不再赘言了，韦公自己思量吧。”

.....

第二百八十五章：真义士也

韦玄贞的脸色青一阵白一阵，他已经动心了。

秦少游说的一点都没有错，眼下是刻不容缓，情况已到了万分紧急的时候。

若是当真能让太平公主殿下花落韦家，那就真的再好不过了，至少有了这张护身符，那崔警和狄仁杰再如何，想来也成不了事的。

韦玄贞不禁犹豫道：“好，此事就这么办，只是……陛下当真肯下嫁吗？”

秦少游笑了笑，道：“眼下这个局面，成与不成，韦公还有选择么？逆水行舟、不进则退，韦家渡过了这一关，则大局已定，若是渡不过，哈……”秦少游笑了笑，道：“恐有旦夕之祸。”

韦玄贞这时候终于下定了决心，秦少游说的一点都没错，韦家这就看今日了。

他沉声道：“只不过……老夫只有幼子尚未娶妻……”

秦少游一拍大腿：“那么就这个幼子了，敢问令公子可在洛阳吗？”

韦玄贞却显得局促不安，道：“这个幼子，有些不肖，说句实在话……咳咳……”

秦少游道：“韦公，这个时候，哪里顾得了许多，肖与不肖，都是小事，最紧要的是无论如何，也要请宫 midpoint 这个头，只要下旨赐了婚，怕个什么？”

韦玄贞连忙解释：“秦上尉，老夫不敢瞒你，前些时日，崔警和狄仁杰这些人，故意设局，抓住了我这幼子一些把柄，只怕他们横生枝节。”

“是吗？”秦少游淡定从容的道：“这又算的了什么？韦公，此事陛下可知道吗？”

“怕是略知一二。”

秦少游眯着眼睛，道：“陛下乃是雄主，绝不会为这些小事而牵肠挂肚，对陛下来说，这至关紧要的，反而不是这些小事，而是太平公主殿下在陛下身后的布置，所以此事不会有什么妨碍。”

韦玄贞叹口气，道：“好吧，不过此事，还是要与太子妃商量的再说。”

秦少游也不反对：“这是正理，理应报知太子妃知晓才是。”

韦玄贞道：“不妨，你与我同去。”

对这个女儿，韦玄贞倒是挺害怕的，这一次事情办砸了，他本就抬不起头，现在这事儿也不晓得韦氏怎么看，若是不高兴，大可以把一切都推到秦少游身上。

秦少游呵呵一笑，爽快的道：“下官早有拜谒太子妃之意，奈何无人引荐，今日韦公既让我同去，那就再好不过了。”

韦玄贞不敢耽搁，忙是叫人备了车马，与秦少游一同往龙门宫去，紧接着便让人禀告，过不多时，二人便出现在了龙门宫的正心殿。

韦氏对自己这个爹，是颇为恨铁不成钢的，这是个老糊涂，做事犹豫，拿捏不住分寸，说实话，真不是什么可造之材。这些年来，韦玄贞不知有多少次机会，可是结果呢？哪一次不是惹人嘲笑而收场。因而听到韦玄贞求见，她便以为又出了什么事，心里震怒，偏生又发作不得。

这其实就是宫中这些贵人们的悲哀，韦氏和武则天其实一样，她们固然在宫中再怎样翻云覆雨，可是她们唯一的盟友也只有这些外戚，而这些外戚，却又往往昏聩无能，不但没有什么助益，反而成了累赘，无论是武家还是韦家，大多也都是如此。

偏生这些人，是永远尾大不掉的。

倒是韦玄贞与秦少游同来，而且指明着要见自己，却出乎了韦氏的意料之外，自己的爹来见自己，这是常理，却带上了一个敏感的秦少游，可就不同了。

韦氏高坐于此，看着秦少游与韦玄贞进来，便不禁露出笑容，道：“父亲身子好了吗？”

韦玄贞道：“娘娘，好了一些。”

韦氏的目光的落在秦少游身上，见秦少游生的颇为俊秀，浑身上下，又带着几分英气，她心里不由生出一种不同的感觉，便笑道：“魏国公，久闻你的大名。”

秦少游忙谦虚的道：“娘娘，下官汗颜之至。”

韦氏身子往后微仰，带着不容侵犯的威严，她双眸微微眯起，目光还是不禁去打量秦少游，淡淡道：“魏国公来，可有什么见教？”

秦少游倒也不客气，见韦玄贞踟蹰着不说话，便晓得他不愿担着这件事，韦玄贞做不了主，也不愿意担负什么责任，他心里只是想笑，却还是把事情一五一十的说了一遍。

韦氏侧着身，一边看着秦少游，一边听着，容颜也不禁跟着秦少游的一些话而动容，人在判断一件事的时候，往往会以自己的观点来揣测别人，所以韦氏对秦少游的话，也引起了极大的警惕，不错，若是换做了自己，假若得罪了崔警、而崔警这样家大业大的人，若是又有一个女儿做了太子妃，将来迟早要做皇后，自己肯轻易将他放过吗？

若是不能斩草除根，将来必定要反受其害，自己都是这样想，崔警这种老狐狸，还有狄仁杰那种沽名钓誉之辈，又怎会轻易放过韦家。

韦氏脸色凝重：“你的意思是，韦家唯有奏请公主下嫁，方能自救？”

秦少游点点头：“娘娘还有其他路可走吗？”

韦氏便看向韦玄贞：“父亲怎么看？”

韦玄贞真是叫苦，他硬着头皮道：“想来……”

见他犹豫，韦氏却是冷若寒霜的道：“事急矣，岂可犹豫再三，秦少游说的不错，当断不断、反受其乱，此事现在就要着手办好，父亲，可让韦泚立即赶赴洛阳，你这边要上表，言辞恳切一些。李令月……乃是二妇，我家的韦泚也不算高攀。”

虽然秦少游每日都腹诽李令月是李寡妇，可是听到韦氏轻蔑的说李令月是二妇，秦少游的心里却不禁有些怒了。

见秦少游面带愠色，韦氏道：“魏国公莫非还有什么话说？”

秦少游意识到自己的失态，心说韦氏这个女人真厉害，自己稍稍的脸色有异，她便有所察觉，可见此人，外冷而内心心细如发，未必是个好招惹的人。

他掩饰道：“娘娘，我在担心，时间仓促，韦家这边，必须动作快一些，决不可让崔警和狄仁杰有所反应。”

韦氏抚案，慢悠悠的道：“这可就难办了，就算是上表，也得经由三省，陛下多半也要思虑一二，怕是没有一些时间，只怕也是不成的。”

秦少游深深的看了韦氏一眼，道：“其实……不如绕过三省。上官待诏乃是陛下身边的贴身女官，若是能请她帮这个忙，可就容易一些。”

听到上官婉儿四字，韦氏顿时眼眸一亮，任何奏疏，除了密奏打小报告的奏疏之外，按规矩确实都需要经过三省的，可是韦家绝不能用密奏的形式，因为婚娶是大事，而且还是求娶公主，怎么可能如此鬼鬼祟祟，若真的这样递上去，反而是对宫中的侮辱和对太平公主的XIEDU。

可是上官婉儿这条路不一样，上官婉儿是待诏女官，按理，三省的奏疏，在宰相们批阅之后，也是要交去待诏房，再让陛下过目的，所以若是上官婉儿能帮这个忙，奏疏不但能够绕过三省，还能以正常的渠道送到武则天的手里。

事情在武则天没有决定之前，万万不能外泄，而外泄，就会给崔谔等人足够准备的时间进行反击。

韦氏道：“只是可惜，韦家与上官待诏并没有多说交情，只怕……”

秦少游拍着胸脯保证道：“这个容易，我与上官待诏，颇有些交情，或许可以试一试，只不过……上官待诏近来有烦心事。”

韦氏深深看了秦少游一眼，韦氏知道，这是秦少游索要好处了。她淡淡道：“噢，是什么烦心事。”

秦少游叹口气，道：“上官待诏也是万年人，娘娘想必知道吧。”

韦氏颌首点头，道：“这个也略知一二，当年上官家在万年县也是盛极一时，只是可惜，她的祖父犯了罪，因而才家道中落。”

秦少游道：“她有个兄弟，也在万年，上官待诏急着想要见自家兄弟，能否与韦泚公子一并请来洛阳，到时候，也好有个照应。”

这倒不是什么难事，韦氏吁了口气，笑道：“这事好办，本宫的父亲自然会料理，秦上尉，本宫可就将此事托付给你了，将来若是此事成了，自然少不了你的好处。”

秦少游摇头，道：“下官不要什么好处，只不过因为素来敬重娘娘，这才肯赴汤蹈火而已。”

韦氏目光幽幽，秦少游不要好处，只是想要更大的利益而已，不过眼下，却只能利用这个人，她怀着心事：“魏国公真忠义也。”

.....

第二百五十六章：无情无义

计议已定，秦少游准备告辞。

韦后却是留住秦少游，道：“秦上尉，且留步。”

这反而让秦少游有些踟蹰了。

因为韦玄贞听了这话，已经乖乖走了。

自己留在这里，确实多有不便，却见韦后盘膝坐在了榻上，淡淡道：“秦上尉会下棋吗？不妨与本宫来对弈一局。”

果然一旁的宫娥已是端来了棋坪，韦氏含笑的看着秦少游。

秦少游顿时觉得头皮一阵发麻，他想不到韦氏竟是如此的‘不在乎’风评。

而事实上，韦氏其实并不是在乎风评的人，唐史之中有言：“初，帝幽废，与后约：“一朝见天日，不相制。”至是与三思升御床博戏，帝从旁典筹，不为忤。”这句话的意思是，当年的时候，李显被废黜，为了安抚难过的韦氏，便于她约定，若是有一天还能够重见天日，大家互不管束，而李显显然也是这样做的，以至于后来李显做了天子，韦氏与武三思在御床上下棋，李显即使在旁边，也不以为意。

当然……事实上李显可能已经惧内到了骨子里，而韦氏做任何事，即便有些暧昧不清的地方，李显也敢怒而不敢言。

可是这对秦少游来说，却是进退维谷的事，他现在不愿得罪韦氏，可是也绝不肯去闹出什么‘绯闻’，想了想，秦少游含笑道：“下官岂是娘娘的对手。”

韦氏打了个哈哈，慵懒的道：“你是不是本宫的对手，本宫虽是不知，却知道你心生畏惧，倒是实情。怎么着，怕本宫吃了你吗？”

这番话，有许多暧昧不明之处，秦少游知道这样下去不是办法，索性道：“下官还有事，先走一步。”

韦氏便默不作声了。

秦少游连忙告退。

从殿中出来，秦少游迎着烈日的余晖，总算松了口气，不管怎么说，这

件事算是办成了。而接下来要等的就是水到渠成。

他到了中门，迎面却是撞见刚刚回府的李显，李显见了他，先是一楞，立即露出愠怒之色，低声喝道：“秦少游，你来做什么？”

这句话当真是莫名其妙，秦少游先是一惊，莫非这也是仙人跳不成？自己来见韦氏，后脚李显就到，这算个什么事？可是秦少游细细一想，又觉得不对，因为韦氏是自己求见的，而李显动怒，只怕是因为自己见了韦氏，把一些李显的秘密实言相告。

秦少游便道：“殿下，下官有些公事，随韦公见了一趟韦妃。”

李显脸色好看了一些，道：“什么公事，竟是牵涉到了爱妃？”

秦少游只得实言相告：“关乎于太平公主殿下。”

李显霎时明白了，道：“可是要与韦泚婚配？”

秦少游点头。

李显立即露出愠色，却似乎不好说什么，只是摇摇头，道：“哦，这是陛下的主意吗？”

秦少游不置可否的笑了笑。

李显便索性，背着手走了。

武则天的病情已经缓了一些，不过年纪一大，遭了病之后，身子顿时开始差了许多，以至于近来渐渐变得贪睡起来。

日上三竿，武则天才转醒，紧接着便是洗漱梳头。而上官婉儿抽了空，便来禀告一些国事。

对着铜镜，看着日益老迈的自己，武则天的眼眸里不知是悲凉还是无奈，她只默默的坐着，宛如刀削的双肩纹丝不动，上官婉儿站在她的后侧，低声道：“陛下，臣有一事禀明。”

武则天眉眼也只是微微一动。

上官婉儿道：“韦家那儿，上了一道奏疏，说是韦玄贞的第四个儿子韦

泚，虽不是什么青年俊彦，却也算是忠厚，对太平公主殿下早有了意，望陛下不弃，下嫁太平公主，若是如此，韦家上下，感沐皇恩，喜不自胜。”

武则天不由皱眉，从来只听说过天子赐婚，不曾听说有人跑来求亲的，不过……韦家这样着急……似乎也能够理解，近来韦玄贞突然请辞，韦家上下惶恐不安，请求太平公主下嫁，似乎也在情理之中。

这个韦家……

武则天微微蹙眉。

其实对韦家，她是素来不喜的，这里头有种种的缘故，不过即便是武则天，也不得不承认，韦家的地位，怕是不再当年自己与高宗先皇帝的二圣之下。

自己那个儿子，她怎会不晓得他的性子，他性子孱弱，迟早还是会遭人控制，可是偏偏，性子刚硬的四子李旦和孙子李隆基，反而是武则天的障碍，武则天已经绝不可能将天子之位，交给这样的人手里。

韦家……显然就是明日之星，武则天几乎可以想象，一旦这些人在自己驾崩之后，权势会膨胀到什么地步。

望着铜镜之中老迈的自己，武则天居然吁了口气，她淡淡道：“婉儿，你和令月，是素来知根知底的，朕想问问你，你若是朕，会如何？”

上官婉儿启开朱唇，犹豫片刻，道：“臣不知道。”

武则天不由笑了，道：“你不知道，朕却知道，朕如今只此一女，而这女儿，其实在众子女中最像朕，她呀，莫看她平时贪玩了一些，其实和朕，是一样的。”武则天顿了顿：“朕想让她好好的过下去，有些时候，朕在想，人死之后，人都化作了一堆黄土，何必要在意身后的事，可是有时候，一些东西终究是割舍不掉的。每个人，都有自己地福气，朕的福气已经差不多要散了，那么……就该将最后这点福气，让渡给令月吧。”

武则天顿了顿：“朕听说，那韦泚在韦家，一向受韦玄贞和韦妃的喜爱，对他可谓是千依百顺，这样的人，若是再嫁去一个公主，将来必定会有远大的前程，不过……据说他的品性一般是吗？”

上官婉儿道：“前些日子，听说他与人殴斗。”

武则天轻蔑的抿抿嘴：“这又算什么呢，你若是庶民，这便是天大的罪，砍头、流放，不过旦夕之间，可若这个人皇亲国戚，是一等的王侯，莫说是殴斗，便是杀十人、百人、千人，也不过区区小事罢了。朕怎会不知道，人

从不是以好恶相论，一个人至关重要的，却是贵贱。千金之子，这种事不过是白玉中的瑕疵罢了，没什么大不了的。”

武则天似乎有了决定，她淡淡的道：“怪只怪啊，朕的那个儿子没出息，学他的父亲一样，受制于妇人之手，否则……朕何必要将令月，下嫁给韦家。”

说到受制于妇人之手时，武则天居然笑了，她仿佛想起了高宗先皇帝，或许，她对先皇帝的心情是复杂的，因为这个人，既成就了自己，给予了自己一切，可是某种程度，这一切的一切，都建立在这个男人的软弱之上。

武则天似乎又倦了，虽然她刚刚醒来，可是她浑身上下，却有一股深深的疲惫感，她叹口气，道：“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朕知道这个道理，婉儿，你知道朕现在低头了吗？也是时候了，朕不是向韦家低头，而是彻底的输给了这老天，朕……终究还是凡人啊，人的寿数，总有穷尽，这是天命，人的身子，当盛极的时候，便会有衰弱的一日，而如今……朕终于知道，现在朕已是风烛残年了。”

武则天眯着眼，她幽幽轻叹，眼眸里的桀骜不驯以及威严，似乎也被那股深深的疲惫之态消磨了个干净。她长甲微微颤抖一下，最后正色道：“去草拟旨意吧，这件事，快一些办，不要耽误。”

上官婉儿不禁道：“陛下难道不问一问太平公主殿下？”

武则天不禁失笑：“问她？你以为朕不知道吗？她隔三差五就往孟津跑，口里虽然都是说，是为了钱，是为了买卖，知女莫若母，她的这个幌子，朕早就看透了，她满口的铜臭，可是朕却知道，她是多情之人，人哪……不能多情，否则……会害死自己的，这世上最误人的就是这些东西，朕问她，又有何用？”

上官婉儿反而不禁眉梢一动：“陛下的意思是，殿下对秦……”

武则天脸色恬然，道：“你没看出来？”

上官婉儿不禁慌乱，忙不迭道：“臣没有看出来。”

武则天侧眸，却是幽幽的看她一眼，道：“平时的你，可不是这样，你看不出来，可知道为何吗？因为你也是当局者迷。”

“啊……”上官婉儿忙是吓得拜倒在地：“臣……臣……”

武则天疲倦的道：“你不必再解释了，朕早说过……人不能有情，不能有心，有了心、有了情，是要栽跟头、吃苦头，是要误了自己的。”

.....

第二百五十七章：疯狂反扑

宫中的旨意，总算颁了出来。

赐婚的消息也不胫而走，顿时天下哗然。

韦家这一次可谓是置之死地而后生，他们的实力来源于未来的新君，大家看好的，乃是韦家的未来。也正因为如此，现在的韦家，地位并不稳固，于是乎，即便韦玄贞任了侍中，成了宰相，可是当崔警一旦动了心思，三下五除二，便可立即将韦玄贞打回原形。

而如今，就当所有人都认为，韦家此时会蛰伏起来舔舐伤口的时候，所有人都万万想不到，这时候居然会突然来这么一手。

洛阳内外，顿时震动。

中书省里，亦是惊骇莫名。

事实上，这件事的关系极为重大，韦家的不甘心，表明的这个态度，让崔警显露出了一些不安。

崔警坐在公房中，显得心事重重。

狄仁杰终是来了，他听到消息，第一时间赶到，直接道：“崔公，为何此前，一点消息都不曾听说？据闻那韦家还上奏求亲，可是为何奏疏未曾见过？”

这也是狄仁杰最是疑惑的地方，按理来说，这一切都有悖常理。

崔警却还算气定神闲，他的眼眸半张半阖，最后淡淡道：“因为待诏房。”

短短五个字，让狄仁杰意识到了什么，狄仁杰不禁道：“是上官婉儿？这……从未听说过上官待诏与那韦家有什么牵连，待诏……待诏……不对，莫非是秦少游……”

崔警含笑道：“这真是命数啊。”

狄仁杰怒气冲冲地道：“那个秦少游当真是为了攀附太子而不留余力？实在可恨。”

崔警叹口气，道：“不，他非攀附太子，太子性情温顺，待人诚恳，其实

这满朝文武，又有几人需要攀附太子呢？”

这话点明了问题的关键，李显是个老好人，而一个好老人是不可怕的，你即便让他看你不顺眼，也无性命之虞，可是有的人就不同了，崔警慢悠悠地道：“这秦少游能有今日，眼光不可谓不厉害，现在老夫担心的，倒是这秦少游了。”

狄仁杰沉默了，显然对这个秦少游，狄仁杰颇为复杂，此子有才干是真的，否则也不会从一介厨子，而今日成为国公。只是对这个人……狄仁杰心里多少有些防备，草莽之辈，大多品性上，怕是有些欠缺。

譬如这一次，秦少游如此巴结韦家，必定是有很大的图谋，而韦家本是死气沉沉，如今却又因为太平公主，怕又是要站稳脚跟，他们站稳脚跟是为了什么？

崔警道：“韦家不服输，又有秦少游推波助澜，狄公，你倒是无所谓，可是老夫……难啊。”

崔警到这个难字，狄仁杰却是很能体谅，崔警绝非一个人，他所代表的，是一个家族的荣辱兴衰，而如今，这韦氏与秦少游合谋，虎视眈眈，接下来，崔家会如何？

狄仁杰沉吟道：“崔公，可有良策？”

崔警淡淡道：“办法也并非没有，事到如今，也只有学市井之术了。秦少游与那韦氏，绝不能合谋一起，他们一个掌兵，一个握着太子，诚如狄公所言，到了如今，一旦让他们得逞，真要误国误民了，老夫……哎……狄公，出此下策，也是万不得已，望你能够见谅。自然，此事与狄公无关，这件事，老夫会有安排。”

狄仁杰看到了崔警慷慨的决心，却不由皱眉道：“到底是什么良策。”

崔警摇头道：“狄公乃是清直之人，还是不知道的好。”

狄仁杰怒道：“此事因我而起，岂可因为狄某区区清名而废？还请崔公见教！”

见狄仁杰的态度坚决，崔警冷着脸，慢悠悠地道：“从前的时候，老夫听说过一些流言，说是那秦少游与太平公主殿下颇有些私情，这件事，狄公可知吗？”

狄仁杰不禁动容，眼眸变得幽深起来，他不由道：“崔公是打算从这里下手？”

崔警笑了笑，道：“不，此事非要双管齐下，缺一不可，对秦少游，则用去岁的流言破之，对韦家，那韦家四子本就非良家子，倒也容易。陛下托付公主，无非是为了托付后事而已，想明白了这个关节，一切都可迎刃而解。”

这一手，实在有点儿下作，也难怪崔警不让狄仁杰参与，煽风点火的事，狄仁杰这样的人做出来，确实有伤清誉。

狄仁杰皱眉，他抿抿嘴，却是叹道：“那么，韦家的那个儿子就让狄某来料理吧。”

二人的目光触碰一起，就没有继续深谈下去了。

赐婚的旨意一下，紧接其后，各种流言蜚语也就传了出来，秦少游与李令月的一桩旧案，自然也被翻出，此时，本就是太平公主即将下嫁，正在风口浪尖，因而这样的消息，最是为人津津乐道，一时间，满城风雨，禁之不绝。

这些事，起先还只是传于市井，等传到了韦家，韦玄贞倒是不以为意，毕竟对他来说，娶太平公主不过为了保全韦家而已，只是对这秦少游，心里还是免不了有点儿怨气，自己的儿媳，从前和秦少游走得很近，无论当真有没有私情，心中少不了是有些疙瘩的。

秦少游倒是来了几趟，对这秦少游，韦玄贞呢，尽都是避而不见。

反而是秦少游，韦玄贞不见他，他也不以为然，索性每日在庄子里悠悠哉哉，如今孟津筑城之事，因为钱粮充足，所以进展也是神速，杨务廉引了许多条渠水纵横交错，各处的高墙搭建起来也是极快，数十个砖窑每日冒着黑烟，滚滚浓烟直上云霄，不远处，则是几个铁坊，还有一溜儿的木坊，附近的大木都被采了个干净，以至于方圆百里之内，竟是找不到一颗高大的树木，所有的木料都在这里进行加工，这木料由杨务廉专门委派的一个机构来处置，先是由杨务廉来主持工程，确定搭建出来的阁楼样式，而后演示半月下来所需的木料，石料、砖头、泥浆、之后再分工各个匠人，进行生产。

可以说，筑城这样浩大的工程，最复杂的，反而不是工艺，砖烧得好坏，其实并不要紧，木料参差不齐，亦不算什么了不得的事，而真正的重中之重，却是协调分工，说穿了，数万人聚集在这里，分工各有不同，今日做什么，明日做什么，这里头就有许多玄机了。

说穿了，这牵涉到的，就是组织能力，所有能动用的人手，都必须让他们动起来，民夫的饭食，需要什么时候送到，今日多少人砌墙，多少人采木，若是一旦组织混乱，这城只怕就是用上十年八年，怕也不成。

杨务廉的作用，其实并不是他的奇思妙想，而是因为他的组织能力，因为从前组织过数千匠人做活，而现如今，人数虽是从前的十倍，开始的时候，确实有些混乱，可是渐渐的，经过磨砺和改良了行政结构之后，便开始得心应手起来。

这杨务廉所做的，便如军帐中的大帅，每一次调度，都必须做到深思熟虑，并且不断在实践之中，慢慢得以进步。

秦少游对此，甚为欣慰，对他来说，这样的人才可谓不可或缺，甚至杨务廉这样可以组织起数万人乃至于十万人的人才，现在让他换一个角色，去领军作战，怕也不会输给寻常的将军。

天策城已经颇具雏形，而这座一堵堵高墙和水渠、水闸组成的‘城市’，却给予了许多人足够的希望。

在这里安生立命的人，眼看着一堵堵高墙拔地而起，心中的归属感可想而知。

秦少游每日都会在这嘈杂的墙根下散步，他喜欢这一堵堵的高墙，高墙给了他很踏实的感觉，有时，他会在渠水面前驻足，看着水流，因为这里的水尽都是自黄河引来，所以水中带着混沌，这个时候的黄河，已是被泥沙染黄了。因此，为了保障生活用水，除了自黄河引水之外，天策城还从其他一些湖泊进行引水，这些工程量也是不小，至于沿街的地面，自然要铺上青砖，每日数百个匠人专门负责此事。

工程量实在太过浩瀚了，若不是这里靠着大周的都城，临近洛阳，只怕这城要筑起，不知要糟蹋多少人力物力。

秦少游偶尔会登上城楼，自这巍峨的城楼上，远远眺望南方，甚至可以遥遥地看到洛阳城的轮廓。地平线上，两座巨城遥相呼应.....

又到了月末了，求点票儿，求点鼓励！

第二百五十八章：绝地反击

站在这里，手指轻轻摩挲着簇新的墙砖，触及的地方，有一丝冰凉，可是秦少游的心却是暖呵呵的。

这里……终究是自己‘家’，而为了这个‘家’，现在做任何事，似乎都是值得的。

他裹了裹披风，城楼上风大，在这过道处漫步，虽是黄昏时候，可是自高墙内看去，便可看到无数忙碌的人，有人在铺着地砖，有人挑着担子，有商贾过去，有休息的人倚着墙根底下，三五成群。

这里的祥和，某种程度是在洛阳城里无数勾心斗角的夹缝中保存下来的，秦少游叹了口气，他还有许多事去做，他的每一件事，都与这里的祥和息息相关。

过不了几日，孟津也开始出现了这样的流言蜚语，而这些流言，对于寻常人是谈资，可是对于一些有心人，却是大大不同了。

孟津的人，自然大多数都是单纯的。

这单纯的背后，却是决定孟津生死的时候了。

这月的朝议之期已是到了，当曙光尚未升起，秦少游便是个庄户的引领下，到了王琚的院子去。

王琚似乎早知道秦少游会来，早早起了，正在漱口，见秦少游穿着礼服正装，忙是用柳枝随意糊弄几下之后，去井边的水桶里洗了手，便捋起大袖子，笑呵呵的道：“魏国公，可准备好了吗？”

秦少游叹了口气，道：“准备的差不多了，只是不知，王先生这驱虎吞狼之策，到底有没有效。”

王琚摇头，道：“这可说不准，固然是事在人为，可是有些时候，还是要看天数，你要办的事太大，岂是我一介书生能手握胜券的？不过……魏国公也请宽心，成与不成，今日也就有结果了。”

秦少游看了看天色还早，便索性与王琚进房，二人对案而坐，油灯之下，秦少游看着这个简朴的书生，他叹了口气，猛地，秦少游抬眸，道：“这一次，本以为陛下未必肯急着下嫁太平公主，可是想不到，陛下的旨意下的这样的快，哎……王先生，看来……陛下是真的要不成了。”

王琚目光幽幽的看着秦少游，道：“所以，魏国公今日之事，才是至关重要，得太平公主者，则得二十年富贵。”

所谓二十年富贵，却不由让秦少游失笑，他叹口气，道：“没什么可说的了，王先生，我走了。”

王琚起身，秦少游拦住他：“不必相送，等我好消息吧。”

车驾抵达了洛阳宫，到了则天门外停下，这时淅淅沥沥的细雨落了下来，宛如银丝，落在百官的身上。

若是以往，这个时候百官必定要窃窃私语，或者有人尽量往墙根底下去挪动，可是今日，气氛却是异常的奇怪，所有人都是默不作声，每个人的脸上，都透着一股子诡谲。

秦少游完全不避人的眼光，倒是看到了崔警，秦少游对崔警点点头，道：“崔公好。”

秦少游对崔警的问候，似乎吸引了不少人目光，一下子，秦少游成了所有人的焦点。

崔警气定神闲，却是淡淡的道：“噢，魏国公，魏国公是自孟津来的？”

秦少游颌首：“路途是远了一些，所以天没亮就出来，幸赖还来得及。”

崔警捋着长须，就在这雨幕之中，却还是显得中气十足，道：“魏国公年纪轻轻，都走几步，也是理所当然，不过啊……老夫是老了，比不得你，少年壮志，不可小看啊。”

秦少游闻言笑了，忙道：“崔公谬赞，下官后进之人，少不得还要崔公多多关照。”

几句寒暄，没有什么出彩之处，听到的人，不禁有些失望，而没听到的，多半却还在揣测这二人在说什么。

众人入宫，万象神宫辉煌依旧，因为此时是清晨，又下了雨，所以宫内灯火辉煌，四壁的红烛冉冉。

众臣站定。

武则天却是姗姗来迟。

显然，武则天的脸上蒙上了一丝阴沉，外间的流言，她怎会不知，好端端的，刚刚赐婚的旨意下去，那秦少游与李令月之间的私情，又被人讨论出来，宫中的颜面，不免无光。

其实对武则天来说，李令月和秦少游有没有私情，这一丁点都不重要，即便李令月和再多人有私情，到了现在，也都无关紧要了，只是有些东西，可以做却不能说，一旦捅破了这层窗户纸，事情可就没有这样好办了。

武则天脸色冷峻，她跪坐下之后，目光先是狐疑的看了一眼秦少游，旋即在几个重要的大臣脸上统统扫视了一遍，显然市井中的流言绝非是空穴来风，若是没有人推波助澜，是绝无可能传播的如此之快的。

秦少游有嫌疑，他的嫌疑是，莫不是这个家伙当真与李令月有私情，所以才散播这样的消息，莫不是想要破坏婚事？

想了想之后，武则天打消了这个念头，秦少游是个很聪明的人，自己用的也是这一份聪明，假若当真有什么私情，秦少游也一定明白，凭着这个是绝无可能破坏这桩婚事，既然无法破坏，那么秦少游为什么要多此一举？

崔警呢？

崔警的嫌疑自然是最大的，前些日子，崔警和韦玄贞闹得厉害，最不愿意公主下嫁韦家的人，怕也只有崔警了。

武则天恼怒的看了崔警一眼，可是却一丝把柄都没有，却也奈何不得。

她的身子很不好，虽然是强忍着到了这里，可是稍一跪坐，便觉得双膝酸麻，以至身子有些支持不住，不得已，忙是用手搀住了御案，武则天突然开了口：“朕听说，外间多有流言蜚语，甚至有一些，竟是恶毒有加，这些流言，可有人听闻吗？”

武则天急不可耐的把事情摊出来，也是万非得以，本来这种只可意会的东西，武则天完全可以悄无声息的解决，只不过身子越来越弱，给予武则天的时间已经不多了，既然遇到这样的阴谋，那么就索性用阳谋来对待，把事情摊在这里，且看看这一次警告之后，谁敢在背后添油加火。

武则天话音落下，却是无人应声。

武则天这一拳倒像是打在了空气上，不免有些泄气。

于是她便抿嘴不语。

大臣们自然是畏而不言。

若是任由这样下去，只怕就是到了天黑，这儿也没人说话。

武则天隐隐带着怒气，道：“怎么，都不吱声了？都不说话，那么好得很，崔爱卿，你是侍中，你来说。”

这无意中的‘点名’，自然是带着深意。

崔警却是一脸淡定，脸上并不见惶恐，他徐徐走出来，深深朝武则天一礼，随即道：“臣以为，此等谣言，陛下不必理会，届时自可不攻自破。”

武则天却似乎抓住了崔警的痛脚，道：“是吗？崔爱卿说的谣言，是哪般？”刚才武则天并没有道出是哪个流言，现在崔警也没有讲明，于是武则天索性就挑明了。

崔警道：“自是魏国公的一些流言。”

他没有说太平公主，只说了另一个主角秦少游。

武则天眯起眼：“些许流言，何惧之有，朕自登基以来，多少流言蜚语不曾听说过？朕可曾怕了吗？有些人固然过了嘴瘾，可是朕也没有吃亏，朕过了杀瘾，朕可杀人，可诛心！”

崔警忙道：“陛下圣明。”

武则天冷笑：“这些流言，固然是不足为惧，可是朕在思量的是，百姓尚且无知，可是散播此等恶言的命官可就不同了，这件事，怕是有人在背后推波助澜，此人是谁呢？”

这一问，更是无人回话了。

武则天咄咄逼人：“崔卿，你来说说看，这样大逆不道的人，该如何处置？”

崔警沉声道：“陛下既然都说大逆不道，自然不能姑息。”

“好，好得很。”武则天余怒未消，最大嫌疑的人就是崔警，偏偏崔警没有半点畏色，对答如流。她深深看了崔警一眼，禁不住又冷笑：“假若此事牵涉到了位高权重的公卿呢？”

崔警脸上木然，道：“若是位高权重的公卿，那就更加万死。”

武则天不禁拍案，道：“这么说来，朕该彻查了，是吗？”

崔警眼眸里掠过了一丝诡谲：“陛下理当彻查到底，臣深以为然。况且，此次臣倒是查出了一点端倪，还望陛下明辨。”

.....

第二百五十九章：祸之将至

本来武则天是想借着彻查来威胁崔警，无非就是告诉崔警，让崔警赶紧地收手，可是万万想不到，崔警居然留了一手，他突然已经有了眉目。

武则天不禁愕然。

以往的时候，她面对的崔警，自然是一个锋芒内敛的人，平时唯唯诺诺，完全没有宰相地决断力，可是今日，这绵中却是带着一口针，让人无从下手。

武则天道：“噢？崔卿发现了什么端倪？”

崔警正色道：“陛下，昨夜，就在来凤楼，有韦氏子弟数人议论太平公主与秦少游私情，他们高谈阔论宫闱之事，恰好被河南府的都头听见，此等恶言，河南府岂可置之不理，于是乎，昨日夜里已经将这几人拿住，一番审问之下，方知这几人不但谈及了公主与秦少游有私情，更是说，太平公主殿下……肚子里有了孩子……”

“……”

顿时……满殿哗然。

就在方才，陛下还说要严惩这些搬弄是非的人，可是转眼之间，崔警就进行了检举。

而至于韦家的几个子弟，凑在一起吃酒，少不得要议论一些是非之事，这是人的本性，而当下最热的事，莫过于秦少游与太平公主，还有他们韦家自身，这些韦家人凑一起，平时在府里是憋在肚子里不敢胡说八道，如今好不容易放了出来，当然要高谈阔论一番。

人吃醉了酒，又想到太平公主居然和秦少游有私情，韦家之人本来还觉得颇为喜庆的事，一下子又变得面上无光起来，于是乎，自然有人跳出来喝骂秦少游，三杯酒下肚，更加口没遮拦，大家各自说了一些最新听来的消息，什么李令月已经怀孕，什么这孩子和姓秦的有关，什么据说秦少游近来经常出入公主府，韦家这些子弟不免有些悲愤，一旦话匣子打开，可就收不住了。

这年头，风气固然是开放得很，尤其是迎娶公主，又有几个公主是白璧无瑕的？可是偏偏，这种事大家心知肚明，却不能广而告之，而如今，洛阳内外都传的风风雨雨，韦家上下，都被人用异样眼睛看着，自然不爽。

想必他们万万想不到，就在他们把酒言欢，就像任何时候一样口无遮拦的时候，却早有人将他们盯上了。待听得差不多了，突然一队人马冲进来，随即便是索人，转手便将人拿到了河南府，河南府也早就准备妥当，连夜审问，这案子自然也就成了铁案。

这一手，真是顺畅无比。

而现在，武则天迁怒于传播流言蜚语的人，可是哪里会想到，崔警早就预备好了。

武则天一时错愕，崔警显然是有备而来，每一步都有预留的方案。

而这时，摩拳擦掌的御史却早已不耐烦了，有人站出来，道：“陛下，臣也听说了此事，陛下对韦氏是何等的厚恩，下嫁公主，可是韦氏不知图报，反而嫌弃公主，将公主殿下糟践如此，他们……这是要做什么？公主殿下千金之躯，如今还没有到韦家呢，在他们眼里，便已是敝屣一般，假若当真下嫁，理当如何？”

随即，又有人道：“方才圣人所言，臣深以为然，流言之事，若是不予以严惩，不但有损太平公主殿下清誉，更加会使奸邪小人有机可乘，借此煽风点火，到了那时，再要遏制，可就难了。臣请圣人，严惩韦家这几个不肖之人，以儆效尤。”

有了人开头，大家岂会不知这是什么意思。

崔警做了这么多年的宰相，而崔家在七家五姓之中排行第一，实力最盛，况且三省中的郑荣以他马首是瞻，与素有清直之名的狄仁杰也是素来焦不离孟、孟不离焦，他的号召力，何其强大。

百官蜂拥，纷纷弹劾，更有人勃然大怒，道：“圣人，那韦氏如此轻贱公主殿下，实是大逆不道，若是公主下嫁韦氏，岂不是自辱于宫中？这桩婚事，万万不可。”

“公主受辱，绝不能罢休。”

“公主是下嫁，而非高攀，区区万年小姓，也胆敢如此吗？”

虽说韦玄贞没有做侍中，可是韦家多多少少还有一些人做官，勉强也有几个有资格能参加这朝议，如今看到众人纷纷抨击韦家，真是吓得面如土色。

河南府突然拿人，从拿人开始到现在，不过短短的几个时辰，根本就没有给韦家足够的反应时间，现在要辩驳，或者据理力争，显然只会惹来众

怒，他们不敢造次，直接拜倒在地，一副引颈受戮的样子。

秦少游看到许多眼睛发红的大臣，有人甚至做出了出格的举动，他不禁想笑，这个时代，其实远不像后世的王朝那般有太多的礼制规范，一言一行都有明文，所以大殿之中，一阵混乱，乌压压的大臣们，七嘴八舌，乃至于上官婉儿急了，忙是拿了小锤，瞧敲起了后殿的金钟。

铛铛.....铛铛.....

悦耳的钟声响起，余音不绝。

大殿之中，这才稍稍恢复了一点次序。

武则天显然觉得有些棘手，方才说要严惩，自是她说的，她恼怒于韦家的人居然也牵涉在其中，如此的口无遮拦，也恨那些韦家之人胆大包天，居然敢轻贱自己的女儿。

不过固然如此，她将女儿下嫁于韦家的决心依旧不曾有过改变，毕竟这是一场政治婚姻，当然不可能因为这些事而更改，只是下嫁前，就严惩掉几个韦家的人，似乎.....总有些不太妥当。

可如今，真有点骑虎难下了。

武则天稍稍犹豫的功夫，却见狄仁杰站出来，厉声道：“圣人，这样的不肖子弟，难道不该严加惩处吗？若是不闻不问，这是要置朝廷于何地！”

这一句话，真是理直气壮极了。

真要怪，武则天也怪不到狄仁杰，狄仁杰没有错，有人侮辱宫中，难道不该维护吗？若是武则天因此来责罚狄仁杰这样的人，以后再有人侮辱宫中的时候，还有谁肯站出来。

武则天终究还是抵不住这个压力了，她厉声道：“下御史台，严查，从重惩处！”

这一截话斩钉截铁，于是众人纷纷道：“陛下圣明。”

秦少游站在其中，不由轻轻地舒了一口气，大局已定！

.....
一场朝议，先是惊天动地开场，可是到了后来议的内容就乏善可陈了，

一个时辰之后，大臣们散去，武则天的的心情显得很不好，她咳嗽几声，在上官婉儿的搀扶下到后殿坐下歇息，上官婉儿在旁默默的侍立。武则天吃了口茶，才长长松了口气，最后缓缓道：“崔警这个人，当真是厉害得很，静如处子，动若脱兔。哎……从前的时候，是个多和善的人，转眼之间就呼风唤雨了。”

上官婉儿抿抿嘴，只是静听。

武则天的脸上却没有太多的怒意，叹口气，才继续道：“可是朕竟也怪不了他，朕不成了啊，这个节骨眼上，这新君要登基，怕也不远了，他们崔家，这么大的家业，历经数朝而不衰，这个时候，朕在布置后路，他崔警难道不也在布置吗？这朝中急红了眼睛的百官，又有哪一个没有自己的算盘？到了这个时候不争一争，那还要等到什么时候？倒是那秦少游……反而古怪，近来却是安静得过份，却不知是什么缘故。”

说到了秦少游，上官婉儿抿嘴笑道：“他在筑城呢。”

“筑城？”武则天忍不住失笑，她突然觉得秦少游竟有几分可爱起来，这个时候，正是风云际会的时候，每一个人都在为未来十年、二十年的荣辱而尽力一搏，乃至于平时平静如水的崔警都要上阵肉搏，反是这秦少游，居然埋头做筑城的乌龟。

她想了想，才道：“各人都有各人的手段，他爱筑城，那就让他筑城去吧，至于方才朝议之事，那些个大逆不道的韦氏子弟，你要好生地照看着，看看御史台会拟出什么罪责出来，朕既然说了是从重，当然应当从重，可还是……网开一面，留一条性命吧。”

武则天还没有应声，这时候却有宦官急匆匆地进来，这宦官显得很急切，一进来，便气喘吁吁地拜倒，道：“圣人，韦玄贞求见。”

韦玄贞……

武则天对这个人并没有太多的好感，她与韦家不过是相互利用而已，因此她脸上并没有什么波澜，只是淡淡地道：“叫进来吧。”

还有一天的时间，这个月就结束了，再叫点票儿吧，起来不会太难看！

第二百六十章：彻底完蛋

韦玄贞几乎是跌跌撞撞的进来。

他的出现，显然有些突兀。按理来说，固然今日朝议之事波及到了韦家，可毕竟只是几个不肖子弟，又能有什么要紧。

他们韦家马上就是圣人的乘龙快婿，又出了一个太子妃，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实在没有必要一哭二闹三上吊。

可是韦玄贞的神情，却是十足的泼妇样子，一进到殿中，便拜倒在地，滔滔大哭，道：“陛下……臣的族人，遭人构陷，恳请陛下做主。”

这一跪，实在是教人莫名其妙。

武则天对韦玄贞的印象本就不好，此人无能倒也罢了，还仗着有个女儿是太子妃而野心勃勃，同行终究是冤家，武则天与韦氏有太多相像之处，虽然武则天已经默许了未来韦家崛起的格局，可是并不代表，她心里对这些韦家人有多少好印象。

今日的朝议，本就让武则天多少有些生厌，现在韦玄贞却还凑上来，更使武则天不喜。

武则天淡淡道：“你们韦家的几个不肖子，既然犯了过错，那么就该罚，朕将女儿下嫁你家，你们韦家如此不知自重，如此妄议，又存着什么心思？朕的女儿，难道配不上你的儿子吗？又或者是你们韦家恃宠而骄，不知天高地厚了。”

韦玄贞被这诛心之词吓得面如土色，连连摇头：“这是有人栽赃陷害。”

武则天却是道：“朕虽然没有了解此案的巨细，可是你们韦家也不是小门小户，河南府敢办你们，这就说明一定有足够的证据，你现在说他们是构陷，那么朕倒要问，那些人……到底说了没有说那些大逆不道的话？病从口入、祸从口出，有些话既然敢说，难道当时胡言乱语的时候，就不曾想到会有今日吗？这一切都是咎由自取。”

韦玄贞竟是无言以对，固然韦家的人是被河南府的人盯上，可是不要忘了，若是韦家的人没有发什么牢骚，河南府就算有天大的胆子，在没有翔实证据之下，也绝不敢对韦家造次的。即便是韦玄贞，难道敢当着武则天面，拍着胸脯保证，韦家的人没有说出这些大逆不道之词。

武则天见韦玄贞只是趴在地上，瑟瑟发抖，老脸铁青，便长长的吐口

气：“求情就不必了，回去吧，这些人自然是要严惩的，若是不杀鸡儆猴，朕的女儿，莫非就这样任由人耻笑？况且朕已开了金口，覆水难收，婚事，还要继续办下去，你们韦家把心思都放在这上头，其他的事，你们就不要再有妄想了。”

韦玄贞更加害怕的厉害，他踟蹰了老半天，才徐徐道：“陛……陛下……这亲事……这亲事……恐怕是办不了了。”

“什么？”武则天眼眸一厉，宛如刀子一般在韦玄贞的脸上掠过。

韦玄贞哭丧着脸，本来这件事，他是不敢说的，可是事到如今，他是非说不可了：“被拿住的人里头，有一个，正是犬子……”

“哪一个？”武则天也感觉到了一丝不妙。

韦玄贞期期艾艾的道：“四子……韦泚……”

啪……武则天二话不说，已是抬腿，狠狠一脚将韦玄贞踢开。

四子韦泚，正是未来的太平公主驸马。圣旨已下，韦泚马不停蹄的赶往洛阳，可是万万想不到，现在这个人，居然在河南府衙门的大牢里，而且还已被人坐实了罪行。

崔簪等人上奏，只说这是韦家的子弟，却并没有说是韦泚，按理来说，他们说的没有错，毕竟崔簪也只是‘刚刚’得到消息，而且这消息很笼统，不知道这韦家子弟之中，有韦玄贞的四子韦泚也是理所当然，可是偏偏，武则天只当是一群韦家的子弟，所以虽然这样做会让韦家颜面丧失，可是并无碍于公主的下嫁，而且在嫁女之前，借机敲打一下韦家，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你们韦家不听话，给两个巴掌，再把公主嫁过去，算是给了一个甜枣，这对武则天来说，也不过是一句话的事。

可是武则天已经开了金口，才好不容易平息了百官的愤慨，如今这些人就要严惩不贷，结果却冒出来了个韦泚。

一切……就说得清了。

韦玄贞听到陛下要重惩，也是刚刚得知自己那不肖子也已涉案，所以如丧考妣的跑来喊冤，若是寻常子弟，韦玄贞实在没有必要这样做。

这一次已经换了武则天的脸色铁青，武则天身躯颤抖，好端端的一个公主下嫁，闹出了许多流言蜚语倒也不说他，可是现在，居然出了这么一档子烂事，后续该如何处理这件事，武则天这时候竟也是心乱如麻了。

韦玄贞被踹了肩，却是不喊呼喊，乖乖又爬起，拜倒在武则天脚下，声泪俱下的道：“这件事，臣已经有所了解，臣得知陛下要下嫁公主，这等洪恩，自是喜不自胜，于是连忙将那犬子从万年县叫来，除此之外，恰好上官待诏的弟弟上官辰也要入京，于是便让他们结伴而来，谁晓得他们刚刚到了京师，自然少不得会寻一些狐朋狗友吃酒，本来那犬子，理应是要回府的，却是那上官辰倡议，先吃了酒再各分东西，犬子应了下去，于是……”

这话里话外，似乎都好像早有人组织了一个阴谋一般，上官辰引诱韦泚吃酒，然后自然与洛阳的一些韦家不肖子弟凑在一起，酒后说了胡话，而早就准备好了的河南府官吏，也早已准备，随即便一拥而上，直接拿人。

韦玄贞还道：“最奇怪的是，那上官辰，也被拿了去河南府，却因为谨言慎行，河南府已将他放了。”

这句话更是直指上官辰才是幕后的主谋。

当然，上官辰是上官婉儿的弟弟，这里头……

听到这里，侍立一旁的上官婉儿大怒，呵斥道：“这是什么话，韦玄贞，我的弟弟不过与你的儿子结伴而行，你自己的儿子无状，貽笑大方，却反过来诬赖是吗？这是什么道理？”

韦玄贞却是哭丧着脸：“老朽不过是据实禀奏。”

上官婉儿倒也不和他啰嗦了，眼泪立即啪嗒啪嗒流下来，拜倒在地：“陛下，臣的弟弟，与他们结伴而来，本不过是图个方便而已，即便是留他们吃酒，多半离别在即不免伤别离，这是人之常情，怎的他们姓韦的自己不知好歹是非，却是反过来中伤臣弟，这是什么道理？其他人倒也罢了，那韦泚乃是驸马，即将迎娶公主殿下，这是陛下多大的恩赐，怎么反过来，他也敢如此诽谤宫闱之事，这样的人，实在是可恶，更加可耻！”

惹到了上官婉儿头上，上官婉儿可不给韦玄贞留半分面子，她是待诏，宫中女官之首，绝不是一个好欺凌的角色，放在外朝，那也算是宰相了，不但每日陪在武则天身边，而且还要帮助武则天处理政务，当然不是谁都可以得罪的。

韦玄贞脸色剧变，他实在不想得罪上官婉儿，可是为了洗清自己儿子，也实在是不得已而为之。

见上官婉儿强烈反弹，他只得把心思放在武则天身上，哭告道：“陛下……陛下……毕竟臣那犬子……乃是驸马……恳请陛下高抬贵手……”

说到这里，武则天却突然打断他，武则天的语气居然十分冷漠，乃至于

冷到了骨子里，她气定神闲的道：“朕什么时候说过，韦泚就是驸马？”

韦玄贞如遭雷击，他不可思议的看着武则天，不禁道：“陛.....陛下.....可是陛下已经下旨赐婚.....”

武则天脸色平静的可怕，她淡淡的道：“赐婚？哦，想来这件事是有的，可是呢，朕岂会将自家的女儿，下嫁给一个不肖子，韦卿，有些事，你得聪明，该怎么做难道还要朕来教你吗？朕成全不了你，可是你却要成全朕啊。”

这句话说的隐晦极了。

意思韦玄贞却是听出来了，这门亲事，已经是不可能了，既然不可能，你得成全宫中，怎么成全？你得赶紧上奏，说你的儿子是个人渣败类，高攀不上太平公主，辞了这门亲事。

韦玄贞一下子瘫坐在了地上。

煮熟的鸭子飞了。

不但飞了，而且.....

他猛地想到了什么，道：“臣.....臣明白了，是秦少游让我求亲的，秦少游.....又是秦少游让臣许那上官辰与犬子一道来洛阳，是他.....没错了.....这一切.....都是他的布置，陛下.....陛下.....他们.....他们都是一伙地.....臣上当了.....臣.....真是冤枉.....真是冤枉哪.....”

他随即开始滔滔大哭，哭的惊天动地，整个人几乎要抽搐死去.....

.....

第二百六十一章：一败涂地

韦玄贞便是再蠢，当然也明白这一次被人联手坑了，他万万想不到，坑他的人是秦少游。

其实韦家人之所以如此轻易地上当，无非就是因为出了个太子妃，而太子克继大统已是板上钉钉，因此韦家不免觉得好日子要来了，更是将别人的所有举动都归类为逢迎拍马，是想为自己得一个前程。

因此秦少游‘尽心尽力’地为他们谋划，韦玄贞不疑有他，只当秦少游不过是想攀附自己而已，因此上官婉儿替他递上奏疏，他也觉得是理所当然，觉得将来自己的女儿入主宫中，这个上官待诏不过是给自己留一条后路。

一切……都进展得过于顺利，若是换了别人，必定会引起警觉，可是韦玄贞却觉得一切都是理所应当的。

等到最后，一下子从云端摔下来，韦玄贞竟只有老泪纵横地依靠着哭告来解决问题。

他猛地又想到，从一开始，或许这就是秦少游的诡计，自己想要谋夺秦少游的庄子，这在他看来，本是该当的事，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用不了多久，自己的女婿就要做九五之尊，可是这九五之尊却是自己女儿的提线木偶，你秦少游又能如何，还不是要乖乖地把好处给自己吐出来。

想来……从那个时候起，一个阴谋就已经编织而成了，起先是秦少游上书，举荐韦玄贞为尚书，秦少游这一块石子立即激起了千层浪，许多人因为对韦氏陌生，现如今，谁都知道韦家即将要飞黄腾达，人都有私心，反正跑来捧个场也没什么损失，何乐而不为，于是乎秦少游的奏疏，可谓是一呼百应。

而这……却恰恰让武则天意识到了点什么，武则天固然老了，但是见到这样的场景，会如何？

若是不顺从百官的意思，如何能试一试这韦家的深浅？因此武则天见了这些奏疏，才只是似笑非笑地说了一句，有意思。而这有意思的背后，却是某种试探，于是旨意颁发，韦玄贞成为了侍中。

成为侍中的韦玄贞，显然就触犯到了以崔警为首的一批大臣的利益，三省的权利是固定的，别人来分一杯羹可以，比如狄仁杰入省，拜为尚书侍郎，这是狄仁杰应得的，因为他有这个资格，可是你韦玄贞一介小小的刺史，算什么东西？

于是乎，韦玄贞终于迎来了一次彻底的反弹，崔警和狄仁杰出手，韦玄贞直接被打趴下，而接下来，秦少游上门，惊惶不安的韦玄贞宛如捡了一个救命稻草，而下嫁太平公主，却终于让韦玄贞彻底地一败涂地了，道理很简单，太平公主下嫁，已经妨碍了所有人的利益，秦少游为了保住庄子，所以万万不能让太平公主下嫁韦家，三省的宰相们已经和韦家水火不容，韦家已经有了个太子妃，怎么可以再多一个太平公主，真到了那个时候，韦家岂不是更加猖獗？如此一来，真正的重手终于来了，三省的大佬、天策府、内廷的待诏房联合在了一起，终于上演了这一幕好戏。

武则天突然悔婚，让韦玄贞最后一丝的希望也已断绝，他不禁急红了眼睛，道：“陛下……陛下……韦家一定好好善待太平公主殿下……还请陛下……”

这里头当然有弦外之音，无非就是告诉武则天，将来韦家若是飞黄腾达，一定会好好对待李令月，陛下毕竟是在为李令月做安排，韦家依旧还是最好的人选。

可是武则天听了，却是冷笑，这冷笑带着彻骨的寒意，她轻声道：“朕看，就不必了吧，太平公主有自己的福气，可不劳你们善待。”

韦玄贞打错了算盘，甚至可以说，这个家伙虽然年纪不小，却是幼稚得让人觉得可笑。

并不是没有给你们韦家机会，让你韦玄贞来做侍中，结果如何？三下五除二，你这堂堂天下第一外戚就被人拍死，下嫁公主给你，居然招致了这么多力量的反对，当然，即便是武则天也知道，韦家是被人构陷了，构陷的人很多，多如繁星，而且个个都是重量级的人物，每一个人的能力都是不小，可是这值得同情吗？

不，武则天是个只看结果而不看过程的人，你再可怜，又有什么用？朕给了你金元宝，你却连自己的元宝都守不住，给你一个公主，你居然转眼之间就把天下最不能树立的敌人都树了个遍，这样的一群昏聩无能之辈，甚至连武家的外戚都远远不如，即便是武家，也晓得只针对李氏，而绝不轻易树敌，对待其他各姓，都尽量做到忍让，自己身死之后，就当真是让你们韦家人控制了李显，那又如何？只怕你们韦家也喧嚣不了几时，一群跳梁小丑，武则天怎么会将自己爱女的终身大事托付在你们手里。

所以……武则天的态度坚决到了极点，她可以容忍韦家人怀着鬼胎，也可以容忍他们将李令月当做他们的挡箭牌，更可以容忍他们的野心，可是唯一不能够容忍的，就是他们的无能！

她冷冷地看着韦玄贞，淡淡地道：“韦卿家，你们韦家，该闹的也闹了，该荒唐的也荒唐了，这洛阳城里，已经招致了非议，你们韦家的那些不肖子

弟，自然该当严惩，朕一定不会姑息，至于你……立即给朕滚回万年去，休要让朕在这里再看你一眼。”

“陛下……”韦玄贞顿时天旋地转，他知道……韦家的大祸，只怕就要来了，失去了陛下的最后一点耐心，没有了太平公主，又被秦少游、上官婉儿、崔警、狄仁杰、郑荣等人虎视眈眈，韦家还能熬过这个寒冬吗？

武则天自她的喉咙里吐出最后一个字：“滚！”

殿外，数十个金甲侍卫似乎已经知悉了武则天的心意，顿时哗啦啦地涌到了殿口，每一个人都屏住了呼吸，死死地握紧了刀柄。

咔嚓……咔嚓……锵！突然，所有人顿住，再没有了声息。

韦玄贞浑身已是被冷汗浸透，他抬起了头，感受到了脑后的杀意，看到了武则天那冷漠到了骨子里的表情，还有上官婉儿似笑非笑中所隐含的不屑，他终于陷入了彻底的绝望，于是踉踉跄跄地站起，面如死灰地道：“臣……告辞……”

武则天没有应他，上官婉儿依旧是冷冷地看着他。

韦玄贞于是踉踉跄跄地走出去，出了殿，两侧是杀气腾腾的禁卫，这时，抽出了半截的刀纷纷铿锵地收了回去，这些卫士的脸，亦是冷漠。

韦玄贞跌跌撞撞地向前走，所有的野心，所有的企图，此刻尽都毁于一旦，他慢悠悠地走着，下午时分的太阳，将他的身影在这空荡荡的洛阳宫里拉得很长。

靠着宣武门不远，就是尚书省的公房，这一片建筑很不起眼，栽满了梨树，却也不知从何时起，才有这样的规矩，所以这里的环境与宫中其他地方格格不入，就在这里，有两个人负着手，远远地眺望，他们的目光里，终于看到了一个人影，落魄的韦玄贞就这么艰难地朝宣武门走去。

崔警的脸上没有显露出轻松之色，也没有焕发出胜利的笑容，他只是看着，显得若有所思。

一旁的狄仁杰看了崔警一眼，淡淡地道：“崔公，为何闷闷不乐。”

崔警叹了一口气，却是道：“其实……韦家并非心腹之患。”

狄仁杰挑了挑眉头，道：“哦？”

崔警缓缓地道：“原来老夫以为韦家会重蹈当今陛下的后尘，不敢说祸乱国家，可是至少却会引起天下跌宕，可是老夫想错了啊，后宫干政者，历朝历代多如繁星，这些后党，野心勃勃的更是如过江之鲫，只是.....当今陛下.....却只有一个，普天之下，也有一人而已，千年前不曾有，千百年后也不会出。韦氏.....这群人，空有当今陛下的机遇，可是他们断然没有陛下的手腕，他们.....不过是中人之资，能成什么大事？至多也不过是影响陛下，谋一个富贵而已，即便真有妄想之心，怕也不过须臾之间便可灰飞烟灭。其实.....留着他们，并没有什么坏处。”

狄仁杰似乎也被感染，居然点了点头，很同意崔警的观点，他们原以为韦家将来会尾大难掉，所以使出了所有的力量，结果这一拳下去，韦家就已被打趴下，这样的庸人，能翻起什么风浪？

.....

第二百六十二章：疯了

那‘庸人’踉踉跄跄地出了洛阳宫，回到了府上，韦府上下自是如丧考妣，韦玄贞忙是写了奏疏，既是请罪，又是辞婚，随即落魄地离开了洛阳。

韦家的几个不肖子得到了重惩，御史台是素来不客气的，再加上河南府此前早有搜证，最后除罪大恶极的流三千里之外，其余的也都杖罚。

龙门宫里，韦氏惶恐不安，本欲找父亲商议，却得知父亲竟已是连夜走了，韦家内部，俱都是不安，哪里还能说得上什么话，到了次日，却是待诏上官婉儿至龙门宫，身后领着几个婆子，韦氏心惊胆战地见她，却见上官婉儿恭恭敬敬的朝韦氏行礼，口称：“下官见过娘娘。”

韦氏勉强使自己镇定一些，道：“上官待诏有何见教？”

上官婉儿道：“下官奉陛下口谕，前来传话。”

韦氏的脸色顿时黑沉，她当然知晓，这个风口浪尖上，联姻的事已经彻底没有了转圜的余地，自己的父亲也被赶出了京师，虽然早有预料陛下一定会对自己采取一些‘措施’，却还是没有充分的准备，她的脸色变得很难看，只在一瞬间，俏脸便如纸一样的苍白：“臣妾……恭听圣人口谕。”

上官婉儿嫣然一笑，道：“娘娘不必如此，不过是代传几句话而已。陛下前几日在凌烟阁看书，恰好看到一本裴琳所注的《女戒》，陛下说：‘生男曰弄璋，生女曰弄瓦，可见男女有别，为人妻者，必须晚寝早作，勿惮夙夜，执务和事，不辞剧易，方能恪守本分，妇人之德……’”

上官婉儿说到这里，韦氏的脸色已经彻底地变了。

武则天让上官婉儿传话，给韦氏来讲解妇德，这弦外之音里，不正是骂人吗？即便是风气开放的时代，妇德也是很紧要的，上官婉儿特地跑来说这个，正所谓缺什么给你补什么，不就是说韦氏没有妇德？而被人说成没有妇德，这几乎和后世一个女人被人骂作是小姐差不多了。

韦氏心里勃然大怒，偏生是不敢做声，只是唯唯诺诺的，宛如一只温顺的小猫，哪里还有什么张牙舞爪。

上官婉儿足足说了半个时辰，方才抿抿嘴，笑道：“圣人的话是多了一些，不过终究是一家人，这样说，不也是为了娘娘好？圣人心心念念，总是怕你们龙门这儿的仆妇不够用，所以特意从宫中挑了几个，用来给娘娘贴身使唤，娘娘，这是天大的恩赐啊。”

韦氏忙作感激涕零状，道：“是，是。”

上官婉儿笑道：“人已经随我来了，还请娘娘善待，下官告辞。”

上官婉儿正要辞出，韦氏听到宫里赐了几个命妇，心里便翻起滔天巨浪，晓得往后的日子不好过了，想到好不容易熬出头，最后却是落到这个境地，心里又有不甘，她便甜甜地笑了笑：“上官待诏。”

上官婉儿驻足，道：“娘娘还有什么吩咐吗？”说话之间，她捋了捋额前的乱丝，鼻尖微微颤动，也霎是可爱。

韦氏道：“令弟来了洛阳，可还住得惯吧？”

上官婉儿笑吟吟地道：“倒还住得惯，他是喜动不喜静的人，听说孟津热闹，成日便往孟津跑。”

说罢，上官婉儿辞出。

待出了龙门宫，坐上了乘撵，婉儿方才那娇俏的模样顿时染上了一层寒霜，韦氏在临末时，问候了自己的弟弟的话还环绕在她的耳里，这是威胁还是警告呢？

念及于此，婉儿的脸上浮出了一丝冷笑，她微微眯起眼眸来，人都是有逆鳞的，婉儿就有逆鳞，一个是她曾相依为命的弟弟，自曾祖获罪之后，上官家遭难，她则被充入宫中，自己那嫡亲的弟弟也在外遭了不少的罪，婉儿绝不能容忍有人对自己的弟弟有什么企图。

“回宫吧。”外头的人马还在静候上官婉儿的吩咐，上官婉儿懒洋洋地道，她的逆鳞里有她的弟弟，可是还有谁呢？上官婉儿猛地想到这个，那脸上凝成的冰霜顿时消融一些，却又旋即露出了一丝哀怨。

待上官婉儿回到了宫中，迎面恰好有个女官自紫微宫来，那女官脸上惊骇莫名的样子，道：“上官待诏，大事不好了。”

上官婉儿镇定自若地道：“出了什么事？”

“公主殿下……自尽了……”

上官婉儿的脸色先是一变，很快又恢复正常。

“哪个公主？”

“自是太平公主殿下。”

听到这里，上官婉儿倒是心里平静得很，李令月会自尽，那真是太阳打西边出来，上官婉儿宁可相信韦氏成了温柔的妻子，也不愿意相信李令月会如此想不开，对这位公主殿下，上官婉儿实在是太了解不过了。

“人……救下来了罢？”

“是呀，是呀，幸亏发现得及时，殿下脸都红了，一口气差点没有吊上来，脖子上还有一根猩红的勒痕，让人看了都是触目惊心，放了下来便滔滔大哭，说是此先奉了圣人的命嫁去了薛家，本来说好女不二嫁的，心里存着相夫教子的心思，打定了主意要一辈子嫁鸡随鸡，谁晓得薛家获罪，从此成了未亡人，此后圣人又让嫁去韦家，殿下又说，这是身为人女的命，父母之媒，也不敢说什么，结果却惹得非议四起，如今连夫家都辞了婚事，自此声名狼藉，让人取笑，遗臭万年，这辈子都不能安生，下辈子还要遭人取笑，说是不活了，活着也没甚意思，不如死了干净，也好显出自己的贞烈，堵住天下人的悠悠之口，她还念诗哩。”

“啊……”上官婉儿满是惊讶地道：“念的什么诗？”

“南山有乌，北山张罗。乌自高飞，罗当奈何。乌鹊双飞，不乐凤凰。妾是庶人，不乐宋王。”

“……”上官婉儿哭笑不得，这诗出自战国，说的是宋国君主宋康王的门客韩凭，娶妻何氏。何氏非常美丽，宋康王想把她占为己有，诬陷韩凭罪名，将他送去做苦工。何氏知道宋康王的企图，才写下这首诗，表明自己从一而终的志愿，不过……这诗自李令月口里出来，总是有些怪异。

虽是女官，不过终究还是女人，这女官总还是带着几分八卦的心思，说起这样的事来，真是绘声绘色，她继续道：“圣人吓了一跳，忙是请了御医去诊视，将太平公主殿下又接到了宫中来，太平公主只是在榻上哭，周围的人都是束手无策，圣人几番劝她，说是再择良媒，公主殿下一会儿又说要剪断了青丝，圣人见如此，便答应她，说是可在宫中暂时修一座庵，且让她静养……”

“谁晓得殿下又哭，说是剪断了青丝也堵不住人言可畏，还是死了干净。”

上官婉儿愕然，立即想到，李令月多半是要以做尼姑为要挟，偏生她是病急乱投医，竟是忘了陛下乃是好佛之人，对女儿做几年尼姑，竟是勉强答应。这一答应，可怎么成，李令月立即层层加码，这下是非要‘寻死’了。

女官急切地道：“圣人现在束手无策，刚从紫微宫里出来，此时也是茶饭不思，心乱如麻，又让下官去紫微宫里探视……”女官紧张兮兮的样子，低声道：“殿下在撕衣裙哩。”

上官婉儿不由惊住了：“她衣裙都不要穿了。”心里想，莫非真是犯了‘瘕症’，就算是假戏真做，也不必把自己衣裙撕了。

女官苦笑道：“撕的是圣人的衣裙，数百件织造出来的凤衣，全都……”女官大叹可惜。

上官婉儿一副了然的样子，这……就难怪了，原来撕的是别人的，她只得道：“好了，你不必去复命了，我去见陛下。”

那女官如蒙大赦，现在陛下在气头上，现在跑去禀告这件事，这不是作死吗？谁知道会触什么霉头？上官待诏不一样，她若是去，圣人总顾忌一些，忙是喜滋滋地道：“多谢上官待诏。”

上官婉儿问明了武则天所处的地方，原来却是凌烟阁。于是忙碎步前去，进到凌烟阁里，便见这大唐二十四功臣的画像下，武则天跪坐于小案之后，案牘上是几本竹简编的书，她似乎没有在看，而是阖着目，身子倾着，手肘抵着案牘，一只手握成拳，支着自己的侧脸，似打盹状。

上官婉儿上前，道：“婉儿见过陛下，陛下……的身子不好吗？是否叫御医来看看？”

.....

第二百六十三章：千载难逢

见武则天不答，上官婉儿给一旁的宫娥使了个眼色，那宫娥会意，蹑手蹑脚地出殿去寻御医。

正在这时候，武则天突然道：“不必了。”

武则天抬眸，道：“噢，婉儿来了，怎么样，龙门宫那儿怎么说？”

上官婉儿道：“韦妃说谨记了陛下的教诲。”

武则天的脸上没有表情，缓缓地道：“说来也怪了，他们李家的人，怎么就一个个畏女人如虎，李显这个孩子，连个女人都制不住，将来怎么治天下呢？罢，这是他的事，儿孙自有儿孙福，朕已经够烦闷了，李显将来是要做皇帝的，做了皇帝，再怎样也没什么忧愁的，当真要被人钳制了，那些什么奸臣，不还是得靠着他来号令天下吗？他有一辈子的富贵可享，只是可惜了令月。”

说到李令月，武则天多多少少有一些愧疚。

两次的婚姻，确实都是武则天出于政治方面的考量，第一次下嫁薛家，不过是武则天借此来拉拢薛家罢了，薛家当年在军中的威望很高，而武则天要夺权，不求薛家能够支持自己，但求他们能够保持中立。等到自己登基，薛家的威望反而成了武则天的妨碍，于是乎，武则天剪除薛家，自家的女儿自然而然也就成了寡妇。

做了寡妇其实也没什么，毕竟这个时代的风气开放，改嫁更是稀松平常，倒也无妨。

可是凡事都不能过三，此前武则天还想将李令月嫁给武家的人，最后也是铩羽而归，此事不过是热议了一阵而已，这一次下嫁韦家，本来是好端端的，也算是武则天为自家女儿铺平的后路，谁晓得人还没过门，那韦家就成了笑话，此前李令月和韦家的事引来了满城风雨，现是各种流言说李令月和秦少游的私情，多半出不了几日，大家又要暗中骂李令月是克星、妖妇了，她要嫁谁，谁就要倒霉。

换做是自己，怕也未必受得了这世间的成见，何况是自己的女儿。

念及于此，武则天更显老了几岁，她巍巍颤颤地要起来，两旁的宫娥忙是搀住她，她将人赶开，愠怒道：“朕还没死呢。”

起身之后，她走了几步，忧心忡忡地道：“朕唯一担心的就是令月，她和

别人不同，她没有安分的性子，可是却未必有不安分的本事，总要给她许一门靠山才好，不能放任自流。她现在寻死觅活的，虽然没有说是怪朕，可是朕知道，她还是埋怨朕这个母亲，婉儿，你怎么看？”

上官婉儿道：“韦家既然不嫁了，不如另寻一门亲事。”

武则天颌首点头，却显得并不笃定：“话虽如此，可是现在令月寻死觅活，却不是法子。况且，现在急着下嫁，只怕又要惹起非议，可是朕的时日已经不多，婉儿，你知道吗？”

上官婉儿道：“崔家有个子弟，虽是从子，不过……”

武则天冷笑道：“崔警那老狐狸是不会肯的，即便要娶，也不会在这风口浪尖上娶。”

正说着，外头却有女官飞快过来，道：“陛下，公主殿下要吞金。”

听了这个消息，武则天顿时愕然，旋即心急火燎地道：“拦住了没有，快，速去紫微宫。”

一行人如风一样赶往紫微宫，沿途上才知道李令月哭了一阵，突然不知从哪里拿出一块碎金就要咽下去，几个宦官眼疾手快，忙是夺下来，李令月怒极攻心，就又晕了过去。

紫微宫那一干女官、宫娥和宦官早就乱作了一团，待武则天到了，李令月恰好幽幽转醒，别看她又哭又闹，这一张眸，精神却是奕奕，只是哭闹着。

武则天只好抚慰她道：“不嫁韦家才好，这姓韦的尽都是男盗女娼之辈，还有……若谁敢胡说八道，朕便杀他们的头，令月，你休要闹了，朕给你寻一门更好的亲事，总不会比韦家要差。”

李令月居然不闹了，道：“这一次是谁，是姓薛的还是姓韦的？”

这番话真像是钢针一样扎了武则天的心，她只得幽幽叹口气才道：“事不过三，朕难道还能害了你？”

口里这样说，武则天的心里却是拿不准，谁能在自己驾崩之后依旧能长保富贵呢？五姓七家倒是可以，只是偏偏，这些人都是流传了数百年乃至上千年的豪门，就算你想嫁，他们未必还肯现在就娶呢。至于其他人，可都不好说。

武则天正思量着，却是一时心急如焚。

秦少游悠悠自在地打着马，领着上官辰，四处在这‘城’里转悠，这城只是初具规模，许多地方也不过才打好地基，甚是简陋，不过城还没建起来，却是热闹非凡，上官辰乃是上官婉儿的弟弟，此番他可帮了秦少游的大忙，如今他跑来孟津‘游玩’，秦少游自然该尽一尽地主之谊。

这上官辰细皮嫩肉，生得与上官婉儿酷似，男生女相，偏偏只穿着一件布衣，腰间斜着一柄长剑，乍看是很朴素，可是举手投足间，却又有几分世家子弟的风采，他这是效仿魏晋的名士风采，据说这一套在高门多如狗的万年县很是流行，而在万年县，价值最高不是什么骏马、烈马，而是那等瞎了眼或者跛了腿的驽马，那些个公子哥们带着一个老仆，穿着一件褴褛的烂布衣，便骑着驽马，一瘸一瘸地四处走亲访友，后头跟着的童子或者是老仆，往往也是非残即丑，这样的人，往往是闻达的人物，是最紧俏的。

而且他们不喜读书，最多也只能读个一知半解才好，但是必须得有一门手艺，而且越贱越好，掏粪之类的是惊世骇俗一些，不过却有不少出色的篾匠或者打石地手艺，到了万年县若是遇到一个乞丐冲上来向你乞讨，你可不能呼三喝四，你若是动手赶人，说不准人家的爹是六部的尚书，至不济也可能是个将军。

上官辰‘中毒’不算重，至少没有穿着一件丐衣来寻秦少游，这让秦少游有点多谢‘小舅子’不杀之恩的心思，当然，小舅子是谈不上的，秦少游和上官婉儿，连自己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秦少游一开始有些想不通，后来反而想通了，想通的结果就是不去想。

他和上官辰攀谈，上官辰这一路来，倒是晓得不少风土人情，渐渐的，双方也就熟络起来，他不如上官婉儿那样谨慎，直接便问秦少游道：“秦上尉，我有一事不明，你们既要怂恿韦家娶亲，可是为何却又要打破此事？这是韦家得罪了你们，还是那太平公主殿下与你们有什么仇隙？”

秦少游倒是不能瞒他，笑呵呵地压低声音道：“这是制造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

上官辰讶异地道：“什么机会？”

秦少游见人流多，便谨慎地笑了笑：“到时你就知道，是了，此番你来洛阳，你那姐姐怕是没功夫天天来探望你，上官待诏说了，你子身一人留在宫外头，她也不放心，往后就在这天策府住下吧，她说你无心于功名，那么就在天策府挂一个闲职，你要游玩也好，想找点事也罢，我总会想办法为你布置。”

上官辰呵呵一笑道：“不瞒你说，万年县那儿实在太烦闷，洛阳和长安也不好，总是带着暮气，这地方，我倒是喜欢，不过我是生无所长，倒是让你费心。”

秦少游本要说，咱们自家人，有什么客气的，随即又觉得这话古怪，怕上官辰听了不能接受，便板起脸来，道：“好说，好说，我与你也算是一见如故，且不论上官待诏的交代，便单论你我之间，这也是理所应该。”

他正要问上官辰具体的打算，却有一队人急匆匆地赶来，为首的是陈杰，陈杰连忙上前，心急火燎地道：“洛阳来了消息，来消息了。”

秦少游问道：“什么消息？”

陈杰忙道：“太平公主殿下要自尽！”

呼……秦少游虎躯一震，猛地道：“消息千真万确吗？什么时候开始自尽的？”

这问题可问得古怪，陈杰却是对答如流：“一个时辰之前。”

秦少游的眼眸猛然一亮，道：“备马，不不不，不用备马了，我这儿有马，陈杰，你照应着上官公子，我这就去洛阳宫。”

说罢，秦少游急匆匆地朝上官辰作揖，道：“上官公子，明日我就回来，有什么事，咱们再说，今日有要务在身，先告辞了。”

求点保底月票！

第二百六十四章：求婚

紫微宫正闹的不可开交的时候，却有宦官碎步而来，道：“陛下，秦少游求见。”

秦少游……

平时秦少游是极少来洛阳的，除了朝议来洛阳宫的机会更少，这个家伙，近些日子来都在孟津忙碌的不可开交，怎么这个时候，却来求见。

武则天自然不是善类，她沉声道：“叫来说话。”

叫来说话，自然是来这紫微宫了。

过不多时，秦少游进来，只不过并没有在寝殿，武则天在紫微宫的正殿见他，秦少游行礼道：“臣秦少游见过陛下。”

武则天注视他，徐徐道：“秦爱卿怎么来了？”

秦少游道：“臣受陛下厚恩，如今孟津的城池修筑，已见了一些成效，这几年孟津积粮两百三十万石，积钱数百万，陛下责令操练天策军，以备不时之需，如今天策军大肆招募，刀枪剑戟以及战马齐备，已有三千之数，俱都是虎贲敢战的死士，这半年来，臣除了筑城，便是开拓陛下所赐的河北之地，收纳流民数千户之多，垦殖那下马坡地，又命人兴修了水利，引水灌溉，分发了农具、牛羊，也都已颇见成效。”

秦少游侃侃而谈，继续道：“河南河北这两地，如今用途不一，河南之处，则以筑城为主，同时兴办学堂、建立了一些工坊、匠作铺子，开辟市集，孟津有个太平学堂，有生员数千人，市集里流动的商贾，每日可达数千之多，臣从中收取一些商税，虽是极低，却是积少成多，如今亦是大量数目。臣的茶叶买卖，除了供应天下各州县，还与诸国进行贸易，换来他们的毛皮和牲畜，如今在河南，也开了几家马市，也是大有可为。臣这几年苦心经营，虽谈不上至善至美，却也多少说的过去，这期间更是蒙受陛下错爱，予以了不少的便利，因此今日特来谢恩。”

秦少游把自己的家底彻底摆上了台面。

而这些财富，确实足以称道，比如孟津城的修建，比如积粮两百三十万石，要知道现在朝廷一年的粮赋也不过两千余万石，小小一个孟津，就独占了天下一年十之一二的储粮。至于钱就不必说，说是两三百万贯，看上去其实并不多，可以不要忘了，这几年孟津都在囤积物资，在扩充人手，在修筑城池，每日的花销，都如流水一般，就这样，居然还有储备。

秦少游今日泄露了家底，不过却是他有意为之，孟津毕竟距离洛阳不过是一步之遥，那里发生的事，必定不会脱离朝廷的掌控，武则天在孟津，也一定会有眼线，这些事，就算武则天不知孟津的一些具体数目，可是大致上心里也必定有数。至于朝廷百官，固然也晓得秦少游的力量在膨胀，只不过眼下朝廷乃多事之秋，再加上秦少游得到了武则天的信任，也没有人来惹是生非。

秦少游直接把自己所有的底牌亮出来，反而显得自己光明磊落，人家既然已经能摸清你的底细，你何必非要遮遮掩掩？

以秦少游现在的处境，若是换做在太宗时期，必定会遭致极力的打压，可是武则天时期的格局却是不同，武则天本身没有力量，她的力量无非就是借力打力，利用关东门阀来打压关陇门阀，利用武氏来打压李氏，利用李显来打压李旦，现在，不过是换了个新的花样而已，这也是为何，明知天策军已经一日千里，可是武则天也能够容忍的原因。

既然是这样的思路，秦少游越是光明磊落，反而显出自己的忠诚，可若是私自积蓄实力，却分明被人看在眼里，这就是‘大逆不道’了。

武则天一脸欣慰的样子道：“想不到，朕没有错爱你，天策军竟是这样有模有样了。”她的惊诧，显然是骗人的，孟津那儿的底细她怎会不知，只是秦少游真正交代出来，却还是让她觉得超出了她的保守预计，武则天便又笑道：“秦爱卿为何今日，特意入宫来禀告这个？”

秦少游道：“陛下，臣还没有说完。臣的买卖，看上去是互通有无，实则去与朝廷的国策相辅相成，尤其是马市的买卖和茶叶的买卖，用以来牵制大漠诸部，以往的时候，太宗皇帝在时，靠的是武力来使各部降服，这样的做法，固然也好，可是损耗却是极大，每次出兵，带甲之士数十万浩浩荡荡出塞，不知需要多少粮秣，更不知要征募多少民夫以供所需，可是武力终究不是长久之道，大漠人桀骜难驯，今日摄于你的武力，明日朝廷稍有松懈，他们便又反复。臣不敢自夸，可是茶叶如今已成大漠诸部的必需品，借茶叶而威慑各部，同时再换来皮毛和牲畜壮大朝廷，臣下一步要做的，就是将换来的打量牛马引入关塞之内，这些牛马，眼下在关内，价值不菲，据臣所知，一头驽马，现在值钱两贯之多，一头牛，那就更贵了，竟是高达四贯，而臣从大漠送来的牛马，绝大多数，都不过是不值一钱的茶叶换来的，所产生的费用，至多也就是一路来的输送费用和沿途草料的损耗罢了，臣算过一笔账，完全可以把马的价格压至一贯，把牛的价格压至两贯，如此一来，便可导致各处村社，大量普及畜力，若是一个劳力，一年下来，至多只能耕种十亩田，可是有了畜生，则可以耕种三十亩，这是利国利民的事，至于马匹，则可以代步，使人结交的范围更加广泛，予人方便，却不知陛下以为若何？”

武则天对这些所谓利国利民之事，或许在数年前或许有兴致，可是现

在，只怕也提不起太多的兴致，首先，她是个自私的人，一个自私的人，在垂垂老矣的时候，哪里还有兴致，去管这些。

不过……秦少游要和武则天说的不是这个。

武则天不需要这些利国利民的东西。

可是新的天子呢？

武则天似乎察觉到了秦少游话语中的弦外之音，秦少游巴巴的跑来，莫非是想告诉自己，他已经有了根基，已经能够立足，甚至完全可以左右许多人的生计。

秦少游似乎是在告诉自己，他现在已经有了被利用的价值。

猛地，武则天眼眸眯了起来，她笑了，她开始重新打量秦少游，这个耍滑头的家伙，说了这么多废话，原来也有他自己的小算盘。

武则天深知，一个人的德行或者是其他所谓的品德其实并不重要，一个人的关系其实也不重要，而一个人想要立足，唯一需要的却只有一样东西，那就是被利用的价值。

今日你就算和太子的关系再好，又能如何？人的心思是会变得，太子今日可以喜欢你，明日却可以因为一个人的谗言而疏远你。而一个人有了被利用的价值，那么即便太子是喜欢你也好，不喜欢你也好，却不得不用你，因为这样，才能长治久安，就如那五姓七家，这种一等一的门阀，历朝历代的皇帝难道个个都会喜欢吗？这断然不是的，恰恰相反的是，历朝历代的天子，大多数对这些家伙多少都有些不喜，毕竟这些人偶尔总是要凌驾于皇权之上，还蓄养自己的私兵，培植自己的羽翼，可是这些人，在汉朝时就是公卿，到了晋朝便是将相，隋时就成了柱国，如今到了现在，照样身居高位，太宗看到崔家的姓氏居然排在了李氏之上，李家的姓氏居然连崔家都不如，于是勃然大怒，亲自把李氏定为天下第一的姓氏，可这又如何？崔家的人依旧还在朝中，即便是李世民，还要任用他们为将相。

说到底，原因只有一个，无非就是，崔家有被利用的价值而已。

而秦少游心急火燎的跑来，其实就是嚷嚷着一件事，陛下……其实……我也有被利用的价值了。

知晓了这个心意，武则天真是又好气又好笑，她不由道：“秦卿，有什么话就说吧，不要支支吾吾，非要绕这么大的圈子。”

终于……还是到了图穷匕见的时候了，秦少游抬眸，直视着武则天，

道：“臣……恳请陛下，赐婚于臣，臣……要娶太平公主殿下，还望陛下恩准！”

“.....”

武则天顿时愣住了。

她万万想不到，秦少游的真正目的竟是如此。

她的脸顿时寒了下来。

秦少游继续道：“臣自知臣已有妻室，实在无法高攀殿下，不过臣与太平公主殿下两情相悦，况且公主殿下又因为臣而为人所非议，所以这些流言蜚语，臣愿一力承担，臣有万死之罪，此前种种，都是臣的精心布置，而一切，都不过是臣今日为达到今日的目的，而采取的手段罢了。”

.....

第二百六十五章：大功告成

秦少游倒是坦然得很。

所有的一切都是他秦少游安排的。

先是举荐韦玄贞，把他高高捧起，再把他重重摔下，之后再劝说惊恐不安的韦玄贞去求亲，最后再借力打力，再一脚把韦玄贞踹回去。

这韦家就好像过山车一样，先是冲到了云端，再落到了地面，此后又猛地发起俯冲，最后又摔了个嘴啃泥，一切的一切，都是蓄意为之。

牵涉到的所有人，都和秦少游的谋划有关，上官婉儿和自己本就关系不错，而百官的心思，秦少游也已经吃定了，吃定了他们起先会跟着起哄，至于崔警和狄仁杰，把韦玄贞弄进去尚书省，本来就是为了分化韦家和崔家的关系，彻底地把矛盾激化，最后达到让崔警与狄仁杰为自己所用的目的。

甚至于陛下……其实也是如此，武则天的心思，已经被秦少游猜透了，正因为如此，先前造势让韦玄贞任侍中，就是因为知道附从的百官越多，武则天就越希望看看这韦玄贞的实力，所以必定会恩准韦玄贞为相，以至于此后，也已经料定了武则天想要为太平公主殿下谋划，所以才唆使韦家求亲，因为韦家求亲，武则天必定会同意。

这几乎牵涉进了大周朝所有核心人物地一幕可笑的戏剧，全都和秦少游有关。

秦少游坦诚交代后，道：“陛下，臣有万死之罪，自知无法赦免，可是臣与太平公主殿下，事实也确如坊间流言所言，早有私情，这才迫不得已出此下策，如今臣愿求亲，陛下若杀若刖，臣无话可说。可若陛下愿成全这美事，臣亦感激不尽。”

武则天勃然大怒道：“秦少游，你胆大包天！”

只是这句话，却没有吓到秦少游。

秦少游只是抿着嘴，并不做声，一副听凭发落的样子。

他把整件事的前因后果已经叙述了一遍，事实也非常清楚，那就是他和李令月有一腿，所以才会有这么多的流言，听说陛下想将李令月下嫁，那么没有办法，臣只好铤而走险了。

在来之前，秦少游就早有了谋划，所以他的表现没有任何的纰漏，他只

是静静地站着，进行至今为止，他人生中的最大赌博。

武则天厉声道：“来人，将他拿下！”

武则天显然感觉自己被秦少游‘耍了’，一切的始作俑者，虽然武则天怀疑可能是秦少游，但是一直不敢相信，可是现在，事实俱在，这就是欺君大罪，连皇帝都敢耍，真是活腻歪了。

几个武士正待要冲进来。

倒是这时，一旁殿中又要宦官碎步而来，大呼道：“陛下，陛下，公主殿下又……又要……”

武则天更是大怒，厉声叱道：“这个人就是元凶，拿下他，让来俊臣来治罪。”

几个武士抓住秦少游，拖着秦少游要出殿，秦少游倒也老实，并没有抗拒。

武则天则是显得很焦虑，背着手，在殿中来回转悠，她的脸色自是坏到了极点，想到李令月又在寝殿里闹，便不禁冷笑，这必定是李令月和秦少游合计好了的。

可是她踱了几步，却又站定，禁不住驻足之后，眼眸略有呆滞。

她不禁冷笑：“好，好厉害，下旨来俊……”

话说到一半，她的脸色却又一下子沉了下来，淡淡道：“把秦少游那个该死的家伙叫回来！”

宦官吓得大气不敢出，忙是飞跑出去。

.....
过不多时，武士们又把秦少游押了回来，秦少游朝武则天行了个礼，道：“不知陛下还有什么吩咐。”

武则天冷冷地瞪了秦少游一眼，正色道：“你已有妻子，再下嫁太平公主，难道还怕令月被人笑话得还不够吗？”

武则天……终于想通了。

虽然镇定，事实上，秦少游早就捏了一把的汗，他不是傻子，怎会不明白自己这是在冒险。

而武则天想通，理由也很简单。

对武则天来说，她已是风烛残年，武则天现在做的，不过是自己身后的事做最后一点的铺垫而已，李显将来要做皇帝，侄子和侄孙们近日和李家联姻颇多，利益已经相互缠绕在了一起，唯独太平公主，却是最难安排，太平公主的性子有些我行我素，虽然她是李显的亲妹妹，可是李显和她的关系也谈不上很亲，况且李显性子懦弱，谁知道结果如何？

武则天现在需要做的，是为李令月寻一个靠得住的人托付。

而这个人必须保证有足够的实力来应对自己驾崩之后，整个朝廷在那权利彻底洗牌时，能够稳当地占有一席之地能力。

这也是为何武则天不喜欢韦家，却还是愿意将李令月下嫁韦家的原因。

秦少游这些日子的表现，固然有胆大包天的一面，可是今日他说的话，却让武则天不得不重新审慎地去考虑了。

首先，秦少游拿出了自己所有的实力，他的巨大获利，他的影响力，他的军马，三千锐不可当的武士，十余万的庄户，垄断性的暴利买卖，还有新筑的城池，单凭这些，现在的秦少游就足以跻身于五姓七家的行列，财力方面，只怕还要多一些，唯一欠缺的，不过是那种数十代下来苦心经营的关系网络而已，这固然是秦少游不利的一面，可是秦少游有利的一面却是，他固然没有无数的门生故吏，没有自上而下渗透进朝廷脉络的影响，可是他却能够影响到大漠，也就是说，未来的朝廷，依旧还是得需要秦少游这颗定海神针，来维持住边疆的安定，以及天子的尊荣。

他.....是一个值得被人利用的人！

而秦少游将自己的阴谋和布置都如实禀告，当然不是找死，武则天知道，这是秦少游告诉自己，他不但有足够的实力，而且还有足够的手段，他熟悉朝堂上的规则，并且完全能利用这些规则去维持自己的利益，他早已不再是个雏鸟，如今已经羽翼丰满，有了和崔警和狄仁杰这些人同样高明的智慧。

这.....当然也很重要，比如韦家，韦家的实力是有的，他们控制了太子，就等于是控制了天下，可是这又如何，他们即便有天大的实力，还不是最后摧枯拉朽，这只是因为，他们没有与自己实力所匹配的智慧罢了。

这也是为何武则天彻底断绝与韦家联姻的原因，韦家的未来，可能会因

为李显而鹏程万里，可是他们的智慧却并不足以支撑这样的荣华富贵，用不了多少年，说不定就可能衰败下去，甚至可能会祸及阖族。这样的一群蠢物，武则天敢将自己的女儿托付吗？

更何况，秦少游与李令月之间有私情的事早就传开，五姓七家中的任何一个俊杰子弟，只怕也不会毫无顾忌地求亲，毕竟这样的世家大族，多少会有有所顾忌，他们对名声的重视，往往大于对皇权的畏惧，有实力的人不肯求亲，没有实力的，倒是肯攀龙附凤，可是武则天却又不肯。

想来想去，唯一的选择……居然只有秦少游了。

武则天真切地感觉到自己被耍了，可是不得不说，若是在一年之前，自己意气风发的时候，秦少游要是胆敢如此，她必定要砍了他的脑袋来泄愤，而如今，这些其实已经不重要了，武则天现在最根本的利益不在于维护皇权的威严，她自始至终是个很冷静的人，甚至冷静得有一些可怕，即便任何时候，她都会用最理智的心去思考去谋划。

她幽幽地吐出了一口长气，抬眸看着秦少游，目光固然不善，却终究还是落入了秦少游的‘诡计’之中：“怎么，你不答，朕再给你一次机会，如何能再堵住天下人悠悠之口，朕难道要不顾礼法，就这样平白将令月下嫁吗？”

秦少游连忙道：“陛下，臣确实已有妻子，不过此事，臣与妻子阿史那氏已经商议过，臣的妻子说，大漠中的风俗，男人是可以娶平妻的，她是突厥人，所以臣与她成亲，行的是突厥之法，所以臣以为，眼下事急从权，也只能如此解释。”

事急从权……

前头的话，武则天没有心思去听，毕竟这些东西多说无益，可是最后一句事急从权才是最根本的问题，事到如今，怎么解释又有什么意思，这是最好的结果，为了达成这个结果，我们可以有无数个可以解释的理由。

.....

第二百六十六章：今时不同往日

陛下，我已经证明了我的实力和智慧，因此，过程并不重要，最重要的是结果。

况且，陛下已经没有选择了，因为臣是不二的人选。

秦少游这样的回答武则天。

若说在一个时辰前，他还是在豪赌，而如今，他已经胜券在握了。

事实即日如此，实力就是事实。

秦少游有实力，也有自己地能力，即便再如何与李显交恶，也能够在新皇的庙堂上占有一席之地，也有足够的实力，保护李令月。这才是武则天最动心的。

至于其他的，不过是细枝末节，不值一提。

武则天似乎还在犹豫和挣扎，她的挣扎更多的来源于不甘。这是一个令人哭笑不得的现实，身边天子，她对于秦少游极为恼火，甚至也足以引起警惕。可是到了这知天命的年纪，她终究发现，自己竟还是一个母亲，作为一个母亲，她更希望自己的女儿有个极好地归宿，这个归宿，当然不是有个俊俏的男人，一个解风情的才子，而是一个手握重权，有勇有谋之人。

秦少游显然就是这样的人。

武则天眯着眼，打量着秦少游，道：“这样就可以吗？”

秦少游笃定的回答道：“陛下，这样就可以，天下人非议此事，是因为在这背后，有人推波助澜，而推波助澜者，不过是存着不可告人的心思罢了。臣乃是厨子出身，可那又如何，即便非议不断，臣今日依旧还是站在这里，一切……无外乎是笑骂由人罢了。”

秦少游这句话，是王琬教他说的，这一句笑骂由人，既是为秦少游量身打造，也完全契合武则天的心境。

武则天登基做皇帝，岂不也是笑骂由人，那讨武檄文，传诸于天下，百姓咸闻，可是这又如何？武则天照样谈笑风生的把那讨武檄文在明堂之中，当着百官的面念出来，还询问左右，问这讨武檄文是何人所著。

武则天听了这四个字，猛地有所意识，她脸色变得镇定起来，正色

道：“那么……就这么办，此事要尽快进行，万万不可拖延，你在庄子里，要速做准备，朕恩准了，秦少游，朕把令月托付给你，明日，你的妻子要入宫，这件事，不能让你来办，朕要和你的妻子来商洽。”

见武则天恢复了镇定，秦少游猛地发现，站在自己面前的，不再是一个母亲，她依旧还是天子，一个不凡的人物，她坚忍，且从不会流于俗套，她世俗，但是一旦有所决定，就往往比自己更加坚定。

“臣……遵旨！”

秦少游没有扭扭捏捏，辞出了宫中。

火速的打马回到了庄子，在庄子的中堂，阿尼玛与王琚早在此久侯多时。

王琚已经不再局限于小小的庭院了，他偶尔也会出来活动，显然现在武家的势力衰减，他的避讳，已经稍稍开始减弱。

可即便如此，他依旧还是深居简出，等见到秦少游回来，阿尼玛和王琚一起站起，无论是王琚还是阿尼玛的脸上，似乎都带着几分焦灼，阿尼玛禁不住道：“如何？”

这场阴谋……当然会有阿尼玛的份。

因为这件事瞒不住，而阿尼玛对此，居然深为认同，她毕竟是突厥的汗室出身，她当然也想永远守着一个完全属于自己的丈夫，可是她比谁都明白，无论是在突厥还是在关塞之内的世情就是如此，与其为丈夫去纳妾，反不如办这件大事，到了自己丈夫的身份，一切的婚娶，本就是为利益而服务，在这一点上，王琚已经分析出了许多，阿尼玛也深以为然，她想要的，就是自己的丈夫能够平平安安，能够给自己的儿孙，留下更多的东西。

这是一个女人最朴素的想法，这个时代的女人，大抵都是如此。

秦少游长长舒了口气，重重的点头：“成了。”

呼……

王琚长长的松了口气，旋即，一抹兴奋掠过了他的脸，他激动的道：“若是如此，则大事可定。”

他显得兴致很高，絮絮叨叨的道：“这最大的好处，就是自此之后，再也不担心庄子被人覬觐，公主殿下掌握了不少庄子的买卖，一旦公主殿下与魏国公合二为一，且不说宫中的嫁妆，单凭公主殿下手中握着的积蓄，就足以使魏国公如虎添翼。”

“这其二，则与其一相辅相成，陛下在安排后事，可是这并不代表，陛下有这么轻易的驾崩，亡而不亡，这才是对魏国公来说，最好的结果，从前魏国公固然也可培植实力，可是却必须在陛下的可控范畴之内，所以魏国公的许多拳脚都施展不开，不得不有所顾忌，而如今，则可以真正的放开手来积蓄实力了，从现在开始，魏国公在陛下驾崩之前，完全可以随心所欲，即便过份一些，那也不打紧，因为魏国公的实力膨胀，即是对魏国公有天大的利好，对陛下，也极为有利，因为魏国公如今已是陛下的至亲。”

“况且，到了那时候，魏国公便有了双重驸马的身份，等到新君登基，魏国公既有足够的实力自保，又因为是突厥驸马，所以对大漠影响至深，再加上一个大唐驸马的身份，即便当真李氏要对魏国公有所不利，只怕也要有所顾忌。哈……魏国公，恭喜……恭喜……”

王琚简直就是最纯粹的利益得失的分析，这种感觉，让秦少游多少有些不悦，他猛地在想，自己当真只是为了好处吗？他想到李令月，心里不禁有些愧色，秦少游想要勃然大怒，呵斥王琚几句，可是不经意间，却见王琚朝自己眨了眨眼，而后朝阿尼玛的方向努努嘴。

猛地，秦少游迷糊灌顶，原来并不是那个冲冠一怒刺杀武氏的王琚泯灭了心肺，已经成为了至纯粹的利益论者，这些话，固然冷血，却也是当着阿尼玛说的。

自己的妻子，为了自己谋划，去娶公主，难道真的希望自己欢天喜地去娶一个女人回来平起平坐吗？这个世上没有这样的女人！

王琚在此赤裸裸的说明利益的关系，就在于此，只不过借此来让阿尼玛心里好受一些，也仅此而已。

“呵……”秦少游勉强笑了笑，道：“王先生所言甚是。”

阿尼玛却察觉出了什么，她不禁道：“夫君和王先生只怕还有许多事要谈，我去吩咐人奉茶。”

待阿尼玛一走，两个男人长舒一口气，王琚苦笑，道：“别人是娶妻纳妾，公爷却非要再娶平妻，便是学生有时候也救不了公爷了，现在还好，等到将来太平公主到了这庄子，天知道会闹出什么。”他同情的看了秦少游一眼，道：“不过我倒是可以教你驱虎吞狼之策。”

秦少游道：“什么驱虎吞狼？”

“这……”王琚打了个哈哈：“在公爷心里，哪个女人是虎，哪个女人是狼呢？”

秦少游白了他一眼，道：“你休要在此嘻嘻哈哈，我们谈正经事。”

王琚这才表情凝重一些，舒舒服服的跪坐在蒲团上，道：“魏国公，既然此事定了，那么天策府，就理当有所准备了，以我之见，首先，再扩编天策军已经势在必行，天策军必须得有五千之数，有这个数目，至少在关东之地，可保公爷无忧，还有……此前公爷的买卖，至多也就做到大漠，可是现在，何不如通过吐蕃，前去波斯？还有……公爷要造的一些东西，也可以立即着手了，这事儿，可以交代杨务廉去办，杨务廉有巧思，不成问题。还有，以往这里的铺子，尤其是铁匠铺子，公爷对此有所忌讳，毕竟大肆生产军械，难免使人生疑，而现在，大可以以市价数倍的价格，大肆招募人手，设立一个军械造作局，所有的器械，都要满足孟津所需，这是学生暂时想到的一些东西，而这些东西，都必须立即施行，尤其是这最后一条，自给自足，其实最是要紧，一旦孟津自己可以锻造军械，那么就可以大肆进行囤积，天策军的人数毕竟不过数千，不过一旦有事，大可以齐集庄户壮丁，分发武器，亦可做守城之用。自然，学生并非是要教公爷造反，只不过，人有旦夕祸福，求人不如求己，一切……必须做到有备无患。如今，毕竟今时不同往日了啊。”

.....

第二百六十七章：人无近忧必有远虑

王琚的兴奋情有可原，这小小的天策府，他是最早参与其中，或许刚刚为秦少游效命时，心里有所反感，可是慢慢的相处，渐渐的融入，他早已成为了天策府中的一份子。

太平公主的事，他是主要谋划者，而且他也早已预备好了两套方案，而如今，大局已定，那么眼下天策府可以做的事也就多了起来。

王琚在大方略上认真，在细节方面也绝不马虎，很快，他便为秦少游量身定做了一套计划。

这个计划的本质虽是扩充实力，可是其中最重心的问题，却是保证整个天策府的独立自主性。

也就是说，即便天策府彻底断绝了外界的任何联系，也能够自主的运营，士兵的武器，可以自行打造，府库中，必须得有足够的粮食、钹铁、布匹等物资，各行的手艺人人都必须得有，而其中的重中之重，则是加大对火药的使用。

秦少游制冰需要硝石，而硝石可以制出火药，火药确实早已在天策府有所应有，一部分，是用于军事，比如取代火油，另一部分，则是用来开山采石。

当然，这种最简陋方式制造的火药显然不足以真正发挥火药的威力，可是秦少游并没有急于弄出铁炮出来，用以大大的提高火药的威力，因为对秦少游来说，他始终遇到了一个难题，那便是这破天荒的出来，一旦引人注目，那么相信不久之后，这些东西就不再是自己的了。

而王琚早先，也已对天策府进行了摸底。

他得出一个结论，也就是说，秦少游若想得到绝对的安全保障，靠的绝不可能是天子的信赖，也万万不能是培植自己的亲信渗透进朝廷，前者很不可靠，须知伴君如伴虎，今日你可借此飞黄腾达的东西，明日可能就可以取你的性命。而至于后者，所靡费的时间太长，这至少是需要几代人的经营，才可以似那些豪门一般，通过关系的脉络，渐渐的诞生影响。秦少游的出身很低贱，显然他不是他的长处。

那么唯一的办法，便是天策军，这当然不是说，天策府有纵横天下的实力，而是能够达到某种微妙的平衡，即天策军在遇到强大的压力时，可以有重创朝廷的实力，天策军没有必要与数十万大军交战，并且大获全胜，但是却需要保证，能够严重的削弱关塞内任何一个对手，这个对手甚至包括了朝

廷，如此一来，这个平衡就能够达成，而使秦少游立于不败之地。

只是区区数千兵马，想要重创十万乃至数十万的精兵，这简直就是天荒夜谈，想要达成这个愿景，就必须得有杀手锏。

秦少游的杀手锏就是他的火药，以及独一无二的火药使用方式。

火药的制造上，朝廷对这个玩意，还未有太多的注意，这是因为火药在战场的威力，某种程度也不过是塞了火油的罐子而已，可是假若出现了火炮呢？利用火炮将火药的威力发挥到最大，并且不至于城中各处城楼，借助着高墙和火炮，还有精锐的天策军，以及征募起来的民夫，就足以使孟津这个心腹之地固若金汤了。

秦少游的想法和王琚不谋而合。

只是要制造火炮，难处不在于工艺，而在于时间，造的早了，必定会有人觊觎，一旦朝廷见识到了火炮的威力，就必定要命你交出火药的配方，既然我也能造火药，而火炮的制造，无非就是铜铁而已，你天策军可以有一百门火炮协防，那么朝廷就可以轻而易举的制造一千门，毕竟，在朝廷背后，是接近于无限的资源。

可是造的迟了，一旦遇到变故，即便你造出来，没有足够训练有素的炮手，只怕效果也是勉强，临时抱佛脚，毕竟不足取。

而如今，太平公主殿下的下嫁，就给了秦少游‘放肆’的机会。

几乎所有的匠人都是现成的，杨务廉在这方面，确实功勋甚大，以至于这个贪婪的家伙，秦少游从来不去管他在筑城和匠作方面的钱粮支出，因为对秦少游来说，钱财反而是最轻易得到的东西，而真正需要的，却是人才，筑城的过程中，杨务廉就培养了许许多多的人才，其中手艺高明，且能锻出百锻钢的匠人就有不少。

秦少游按着记忆，把自己对火炮的设想绘成了一张图纸，旋即交给了杨务廉使用，而杨务廉要做的，就是寻几个手艺高超的匠人制出模型，而后进行某种程度的试射，之后再进行改良。改良是必要的，虽然秦少游所描绘的这个火炮，其实最为原始，完全处于明清时代的水平，至多，借鉴了一些红衣大炮的一些优点，但是他对火炮的涉猎并不多，许多他所疏忽的东西，都必须通过一次次的实验来进行修正。

倒是秦少游的‘奇思妙想’，立即引来了杨务廉的兴致。

筑城的后续工作，其实早已步入了正轨，一切，只需要按部就班就可以了。所以杨务廉把心思放在了火炮上头。

他的工作地点，在河北的下麻坡，这儿已经开始陆续进行了开垦，许多流民也都收纳了起来，还有一些，是这儿匠人们的一些亲戚，不过在靠着中心的地带，则专门开辟了一处空地。

在这里，杨务廉几乎不眠不休，与一些匠人试造出了十几门火炮，而这些火炮无一例外，结果都不甚满意。

若是过于厚重，则行动多有不便，而且校准也极为困难，可是过于轻薄……则更是危险，因为有一门火炮炸膛了，杨务廉直接躺了三天，这时候杨务廉才意识到，原来火炮这玩意儿，居然有如此大的风险，他不再贪功冒进，而是开始静下心来，召集了一能工巧匠，开始认真的总结和构思更好的方案。

而相比于杨务廉，秦少游的事显然就轻松了许多。

阿尼玛入了宫，与武则天还算融洽，旋即秦家便开始上书求亲，几乎没有任何的间隔，这旨意也就颁发了下来。

秦少游要做驸马了。

这消息虽然让人难以接受，可是不管如何，却并没有引起太多的波澜。

对崔警和狄仁杰来说，他们累了，他们因为反对公主下嫁韦家，已经花费了太多的心力，若是此时再跳出来反对秦少游，这显然不智，因为秦少游虽然并非是他们喜欢的人，可是至少，双方还没有到不死不休的地步。更何况他们真正警惕的是第二个武则天的出现，也就是决不允许，韦氏这样的女人成为第二个当今皇上，而秦少游终究只是个厨子罢了，他至多也就是个权臣。

另一方面，坊间早有流言，说秦少游与李令月有私情，既有私情，即便冠冕堂皇的反对，又如之奈何？只不过是会惹人生厌罢了。

朝野内外，出奇的沉默。

乃至于是门下省拟定的一份赐婚诏书送到中书最后进行审核的时候，崔警看过了这旨意，也只是确认了语句上没有什么遗漏，便将它搁置到了一边。

正午的时候，他照例会与郑荣和狄仁杰一起吃茶，吃一些糕点，崔警陡然苦笑：“辛苦了这么些日子，竟是给人做了嫁衣，老夫看来是真的老了。”

他突然发出来的感叹，狄仁杰和郑荣二字心里如明镜似的，当然知道崔警说的是什么。

狄仁杰笑了笑，道：“其实，秦少游平日多有功劳，也并非是个草包，此番他固然得利，却也没什么，太平公主与殿下不亲。”

后头那句话，才是狄仁杰指出的核心所在。

李显显然并不喜欢太平公主，这就意味着，一旦陛下驾崩，太子殿下登基，太平公主在新皇面前，怕也不会有太多的影响力，他们之所以畏惧韦家，是因为韦家可以控制太子，进而控制整个天下，现在朝野内外，眼睛的落脚处，都在新皇，没有人会为这大周朝的最后一点儿短暂时光而劳心劳形。

所以对狄仁杰来说，既然如此，那么秦少游就算娶了太平公主殿下，那又何妨呢？不过是多一个驸马的身份罢了，大唐多的是驸马，不足为惧。

郑荣却有一点警觉，他不由道：“听说孟津又在募兵了。”

崔警笑道：“他啊……和我们一样啊。”

这句话里，透着玄机，他当然是秦少游，和我们一样，无外乎就是都在为未来而谋划，眼下，没有一个人可以对未来所发生的事而置身事外。

昨天同学回来，喝醉了，抱歉。

第二百六十八章：业报

许多事，将心比心一下，其实也完全可以理解。

想想看，自己都在未雨绸缪，人家秦少游在孟津也在为未来留后路，这难道也有错？

所以……大家还是相安无事才好。

崔警的话，倒是颇为老练，他反而对秦少游有一种理解，甚至可以说，他与秦少游可谓是两个极端，一个背负着整个家族的使命，而另一个则是起于阡陌之间，一个虽然盘根错节，为了祖业，却需要努力的维持，继续保持家族的优势，而另一个则是披荆斩棘，开创一个属于自己的事业。

双方一个守成，一个开拓，但是在这大变来临之际，显然都在进行谋划和布局。

崔警的话算是一锤定音，于是乎无论是狄仁杰还是郑荣，都不再提起孟津了，狄仁杰笑道：“倒是听说，武家那儿，如今倒是温顺了许多，一些子弟，倒也颇为安分，看来武三思人等，比之韦玄贞，却也高明一些。”

郑荣听到武家二字，露出鄙夷之色，他淡淡道：“他们不过是毛发而已，皮之不存毛将焉附，陛下既然已经选定了太子，现在的他们，不过是案板上的鱼肉罢了。”郑荣突而压低了声音，道：“太子殿下被贬去庐陵的时候，据说……曾将武三思与武承嗣二人的画像悬于恭房，哈……这是近来洛阳传出的消息，想必武家的人听到，更加不安了吧。”

狄仁杰却没有失笑，反而正色道：“若是如此，反倒是太子殿下失态了，千金之躯，怎可如此？”

狄仁杰是个有时候特较真的人，郑荣也晓得他的脾气，也没有和他争辩，只是打了个哈哈，便不再多言了。

反而是崔警皱起眉，道：“这些消息，是谁放的呢？从前老夫不曾听说过，放这消息的人，只怕……”

崔警自顾自的喝了口茶，慢悠悠的道：“若是有心人放的，这岂不是徒增武家的不安，俗话说狗急尚且跳墙，武家虽无什么坚韧果敢之辈，却也不至于当真任人宰割，这分明是要把他们逼到墙角。可若是如此，那可就糟糕了，太子殿下仁厚，未必会放这样的消息，这对太子殿下没有好处，可若是有人去放，这个有心人是谁，莫非是想要乱中取栗吗？”

说到这里，崔警又道：“倒是还有一种，这个消息，是武家人放出来的，郑公所言不错，他们开始不安了，人一不安，就免不了想要有个依靠，对陛下来说，武家的将来，是要维系在联姻上头，陛下能为他们做的也只有这些，可是在武家看来，他们当真就相信联姻了，就能独善其身？他们不是秦少游，秦少游是大功于朝，又握着塞北的沟通，将来新皇要做天可汗，就断不可能动他，而武家看似势大，却不过是无根的浮萍，想要捣毁，只需几个甲士就可以了。若消息是武家放出来的，那么……他们这是寄望于陛下……为他们谋一条更好的保障了。哎……如今流言四起，大家为了各自的目的，都在放出各种流言，大变在即，大变在即啊……”

这一次，当然不是简单的新皇登基，谁都明白，这是一次改朝换代，这一任的皇帝，固然与下一代的天子血脉相连，可是和其他历朝历代的继承大统不同，若是平常时期，本质上王朝所需要仰仗的统治基础是相同的，所以即便是任何皇帝继承了先帝的位置，他都需要巩固这些统治的基础，就好像关陇集团一般，李渊禅让，而李世民固然是夺门登基，在这个过程中血腥而暴力，可是坐上金銮殿之后，第一件事就是笼络关陇集团，强化统治集团的内部。以至于高宗登基，高宗皇帝，也大抵都是如此。

唯独这一次，却是完全不同，因为大周朝的统治基础，与接下来复兴的大唐王朝是全然相悖，武则天重用的关东集团，在被打压的关陇集团眼里不过是一群乡巴佬而已，武则天所提拔的那些如武氏子弟以及来俊臣这些人，更是关陇集团的眼中钉。崔警所谓的大变在即，就在于此，因为这是一次最全面的洗牌，眼下龙门宫没有任何的动静，可是一旦登基，那么接下来，将会一大批的人远离权利的核心，甚至于人头落地。

正说着，却有人急匆匆的进来，压低声音禀告道：“方才下官看到武三思入宫了……”

崔警皱起了眉……

为了下嫁的事，武则天已是忙的焦头烂额，无论如何，这是李令月的二婚，对于武则天来说，极为重要，或许对于武则天来说，这已是她最后一次为李令月做一件事了，如今她已垂垂老矣，朝夕不保，朝政之事，反而不太热心了，反而将这件事，看的尤为重要。

陛下如此，上官婉儿自然也就更忙碌了，每日几乎都是拂晓起来，到了二更天才能打一个盹儿，她的神情显得有些忧郁，这种淡淡的忧郁说不清道不明，可是她却还是强忍着，去把每一件事做好。

武三思入宫觐见。

武则天在明堂里候着。

这是武则天见自己的家人的所在。

明堂落于宫中东南隅，里头的装饰倒是很朴素，供奉着许多的金佛，这些金佛或卧或坐，有的敦厚温和，有的却是不怒自威，可是无一例外，却都是色彩鲜明，轮廓清晰，栩栩如生。

武则天只穿着素衣，盘膝坐在这里，双目微阖，一旁的小沙弥敲着木鱼，偶尔有钟声传来，音色悠远而绵长。

武三思见到了自己的姑母，旋即纳头便拜。

武则天则是对着一尊足有数丈高的金佛，纹丝不动，没有回眸看他。

武三思哭诉道：“臣……臣听说了一件事，陛下，臣等皆与陛下血肉相连，可是……可是……”

旋即，武三思便忍不住声音哽咽，涕泪相交。

武则天依旧没有动。

倒是那笃笃笃的木鱼声却是戛然而止。

武则天突然厉声道：“静心。”

这声音带着严厉，武三思的哭声于是停了，只剩下微不可闻的几声抽泣。

武则天手抬起来，两侧的女官忙是上前，将她搀起，这个老人，才徐徐的转过了身，她打量着自己的侄子，淡淡道：“你说血脉相连，下一句是什么？”

武三思哽咽的道：“臣等……只怕俱死矣。”

这意思是说，武家就要灭亡了。

武则天却是面无表情，她幽幽叹口气，道：“朕来问你，李家俱死了吗？”

“啊……”武三思抬眸，显得有些错愕，他期期艾艾的道：“血脉尚在。”

武则天脸色冰冷：“李家亡不了，武家也死不绝，你休要在此危言耸听！”

武三思叩首，道：“不，陛下，臣听说……听说……外间有传闻，说是太子在庐陵时，曾悬臣与承嗣的画像于恭房，可见太子对我武家的芥蒂之深，可谓是恨之入骨，一旦太子登基，臣等岂不是俱死吗？”

武则天皱眉，不由道：“有这样的事？”

在武则天的印象里，李显素来是忠厚老实，万万想不到，他竟是恨武氏兄弟到这个地步。

假若当真如此……

即便是武则天也开始变得不太确定起来，从前的李显，贬为庐陵王，恨武氏兄弟入骨，却无可奈何，可是有朝一日，他掌握了大权呢？

偏偏这件事，武则天是永远不会知道答案的，难道现在让武则天去把李显找来，询问李显有没有这样的事？其实武则天根本不必问，无论是不是真有，李显必定会矢口否认，也就是说，这个永远得不到的答案，却潜伏着一个足以毁灭掉武家的危机。

无论如何，这是武则天的娘家，而跪在自己面前的，却是自己的堂侄，在这个以宗族为基础的时代，这些人，武则天绝不可能忽视。

武则天眯着眼，淡淡道：“好了，这件事……朕知道了，你不必疑惧，朕……”她幽幽叹口气，一边是自己儿子，一边却是自己的侄子，现在细细想来，却都是自己所造成的。

她回眸看了金佛一眼，心里不由在想：“或许，这就是所谓的业报吧。”

武则天最后一个大招是什么呢？

第二百六十九章：大变在即

武三思已是哭哭啼啼的走了。

武则天没有给他任何诺言，依旧是脸色冷峻的抿着嘴，面对着金佛，置身于这诺大的佛堂之内，她佝偻着身，手持银杵，敲打着木鱼。

武则天的神色安详，眼帘闭起，那木鱼的敲击声在殿中有节奏的回响。

笃笃……笃笃……笃笃……

猛然之间，木鱼声突兀的发出一声闷响。

笃……

而后，明堂之内声息全无。

就如一根丝线，猛地被人扯断，又宛如一篇华美的字画，到了紧要之处，突然只留下书画者一团乱墨。

武则天的心乱了！

倏然间，她张开了眸子，旋即将银杵抛到了一边，赤脚的宦官蹑手蹑脚的上前，匆匆忙的拜倒在了她的身侧。

武则天呼吸似有些粗重，她拉长着声音，声音宛若腊月的檐下冰凌般凄冷：“叫狄仁杰……”

宦官点头，正待要起身。

“回来！”武则天的眼眸眯出了一条线，似乎她又有了主意，她慢悠悠的道：“不必唤狄仁杰，请秦少游吧。”

这简明扼要的两句话，里头却透着玄机。

那宦官已是如风一般的轻轻去了。

可是殿中的人心里，却似乎对这两句话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

能在近前伺候武则天的人，没有一个人是简单的。陛下有大事，必定与狄仁杰相商，这是近来的习惯，理由嘛，很是简单，只是因为陛下认为狄仁杰可靠，狄仁杰固然是心向太子李显，可是一直以来，此人却是至诚的君

子，世人多有赞誉，都说狄公之贤，北斗以南，一人而已。而武则天对此也是深以为然。

这是一种很奇怪的情绪，明明这个人不是自己人，可是武则天却是知道，无论自己托付他什么，这个人只要点了头，那么拼了死，也会去做。

因而对于宫人们来说，武则天现在心绪不宁，喊那狄仁杰来，本是理所当然。

可是转瞬之间，陛下改了主意。

这突然而来的念头，看上去可能只是陛下的一个心念而已，可是对宫人们来说，这个心念，却是陛下的心理变化。

秦少游不可谓不得宠，可是得宠和绝对的信任是两回事，陛下可以喜欢你，但是并不代表，她会遇有大事就想到你，而如今，狄仁杰成为了秦少游.....

秦少游得知了消息，不敢怠慢，连忙入宫。

入宫之后，他很快察觉到了许多细微的变化，过往的宫人，对待他已经不再是限于客气，而是.....怎么说呢，竟是有那么丁点儿谄媚。

秦少游倒是脸色如常，他自然知道，这一切，都是因为他做对了一件事，而太平公主驸马身份的好处，也开始显现出来。

他快步穿过了殿宇，抵达了明堂。

眼看着这诺大的佛寺，秦少游感到了一份清幽，这里的每一个人，似乎都是沉默的，沉默的站着，沉默的行走，几个穿着僧人服色的男子生的颇为俊俏，秦少游故意不去看他们，他当然知道，武则天的面首来源，一个是修书的控鹤监，一个便是这礼佛的明堂。

这些人曾一手遮天，不过现如今，却早已风光不再。

“臣秦少游见过陛下。”

武则天则端坐在明堂一侧的蒲团上，她两鬓早已斑斑，眼眸张开的时候，竟似乎也有些艰难，她眯着眼打量着秦少游，道：“秦卿.....”

“是，臣在。”

武则天道：“大婚之事，可都操办好了吗？不可懈怠啊。”

秦少游道：“臣已准备妥当了。”

“哦。”武则天轻描淡写的笑了笑。

而秦少游却是云里雾里，猛地召唤自己前来，可是这时候，武则天居然问一些早已知晓的事，要知道，大婚之事，朝廷是密切关注的，而武则天，更是对这巨细地事了若指掌，所以方才的问题，显然是有些废话。

却听武则天幽幽叹口气，道：“秦少游啊，你看到这尊金佛了吗？”

秦少游抬眸，见着近两丈高的金佛，人在他的莲花垫下，竟有一种说不出的渺小，这佛细细一看，神态竟与武则天有些酷似，他心知这是匠人们为了讨好武则天，而刻意营造出来的形象。秦少游的心念又一转，不禁在想，据说这个金佛，乃是当年的薛怀义所营造，而那薛怀义，从前曾是武则天的面首，只是后来，惹来武则天的不喜，是以被处死。

当时因为这奢靡的明堂和金佛，引来了许多的非议。

现在武则天问起这金佛之事，秦少游谨慎的道：“臣以为，这金佛尚可。”

“尚可？”

秦少游笑了笑：“佛已在陛下的心中，心中生了佛的人，便已立地成佛，至于这身外的东西，反而不是紧要的了。”

武则天笑了，道：“是啊，这是徒有其表之物，不过朕却还要每日对着它，唯有坐在这里，才能静下心来，心乱了，佛也就散了，只好默坐于此……哎……朕终究还是凡人，凡夫俗子，总是有东西放不下啊。”

秦少游道：“陛下所虑何事？”

武则天淡淡道：“人都畏死，朕畏死了。”

本来秦少游以为武则天就要切入正题，谁晓得这话儿却又绕了回去。

还以为你要交代事来办，哪知道且是畏死，畏死了，秦少游能有什么法子？

秦少游心里苦笑，却是道：“陛下，这是人之常情，况且西天极乐……”

武则天脸色一冷，道：“你真当朕信那轮回之说吗？”

“……”秦少游不禁无语。

武则天淡淡道：“身前的烦恼尚且除之不尽，朕哪里又有意思，去想身后呢。”武则天深深看了秦少游一眼，而后一字一句道：“有一日，你会明白的，秦少游，朕尽都托付于你了……”她慢慢的闭上了眼睛，说了一句云里雾里的话，便把手轻轻一挥。

秦少游咀嚼着武则天的话，却是有些痴了，老半天才道：“是，臣明白了。”

真要明白，秦少游哪里能参透，先是一句身前的烦恼，此后又是一切的事托付给你，陛下要托付的，乍听上去似乎是太平公主，可是细细思量，却又不是，因为太平公主即将下嫁，托付自己本就是顺理成章的事，何必要发出这样的感叹之后，再如此凝重的说出这番话呢？

秦少游看了一眼左右的宫人，他没有说话，而是辞出了明堂。

他的心里，依旧还在想着，这所谓的托付到底是什么，有些事说不清道不明，可是偏偏，却难以找到答案。

武则天的突兀召见，终究还是引起了秦少游的警觉。

他不相信这只是武则天的一个念头，想要知道武则天的隐喻是什么，必须得知道此前到底发生了什么。

有的是，倒是很好打听，比如武三思觐见武则天，等到前后的东西一印证，回到了庄子的秦少游和王琚二人，似乎有了点眉目。

王琚笑道：“看来陛下要托付的，应当不只是太平公主殿下，现在似乎有意，还要将武氏一族托付魏国公。”

秦少游脸色不太好看，这分明是买一送一千万啊，武家上下这么多口人，而且外间有许多不太好的流言，自己凭什么保护他们？自己还泥菩萨过河呢，为了自保，不知花费了多少心力。

王琚见秦少游面色不善，却是笑吟吟的道：“魏国公似乎心有不喜？魏国

公不喜，学生应当更不喜才是，学生当年刺杀武三思，如今却又要协助魏国公保护武氏一族，你说这不是可笑吗？”

王琚话锋一转，道：“不过学生却知道，学生当年刺杀的其实并非是武三思，武三思是何人，也配学生去刺杀吗？学生杀的是陛下，是诛当今陛下的心，哈……话是有些说远了，魏国公现在有何打算？”

秦少游摇摇头：“尽力而为吧。”

王琚目光却是一亮，直视着秦少游，道：“不，不是尽力而为，而是非为不可，魏国公，真正的大变，就要来了！”

.....

第二百七十章：托孤

王琚说到这里，神色变得异常的冷峻。

大变在即，这句话，洛阳内外不知在私下里说了多少回，每一个人既在翘首以盼，每一个人也在为这一日准备，可是每一个人都在为这一日担惊受怕。

任何一个人都无法预知未来的前途如何，即便是当今太子的亲信之人，只怕也未必觉得在这大变之后能够稳如磐石，这固然是一次平和的改朝换代，但是也绝不只是温和。

武则天登基已算温和，可是有多少人头落地？

固然李显敦厚，可是李显背后的人呢？

没有人说得清，甚至连他背后的人都说不清。

这样的话已经说了太多太多，可是现在，王琚一改平时淡泊的神色，一副严厉的口吻，他在大变在即四字之前特意加了真的，这一次……真的大变在即了！

王琚接着道：“魏国公，难道你还没察觉出来，陛下这是托孤吗？”

遗命……

秦少游不由地皱起眉头，显然他不太认同王琚的话，虽然今日陛下有些奇怪，可是托孤……似乎不太恰当……

王琚却是笑了笑，道：“魏国公是说，陛下虽然是老迈，可是身子却还康健，是吗？”

秦少游点了一下头，道：“不错，前些日子，陛下固然染了些风寒，不过如今已康复，现在的精神也还算尚可。”

王琚却是摇头，意味深长地道：“学生要说的，并非是身体上的生死。”

秦少游似乎捕捉到了什么，脸上顿时多了几分厉色，道：“请先生继续说下去。”

王琚叹口气，道：“陛下不可能放任武氏灭亡，可是陛下还有选择吗？陛下已经没有选择了，陛下的四个儿子，只剩下了太子和相王，相王的儿子谋

反，已经伏诛，陛下是绝不可能召相王入京的，所以陛下唯一的选择就只有太子。要保全武氏一族，陛下就必须给武氏一族镀上一层金身。”

秦少游不由道：“我还是不太明白。”

王琚晒然一笑，道：“其实我也不明白陛下接下来会采取什么手段。不过今日她召你入宫，必有深意，武三思前脚刚走，即便是在这宫中，毕竟还是耳目众多，有些话，陛下不能和你说细，所以陛下的意思，理应是让你做好准备，静观其变！”

秦少游幽幽叹口气，对于那个高高在上的女人，若是王琚所料不差，那么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呢？

这个手握着天下权柄的女人，迟早要失去挚爱的权位，那时候的她，又会是什么样子？

呼……

秦少游长长地吐出一口气，若有所思地坐着，吃了口茶，旋即，他抬起头来，正色道：“天策军的操练要再加一把劲，火炮如何了？”

王琚虽然不出门，可是庄子裡的所有事务都会通过公文的形式，每日清早必会出现在他的案头上。

听完秦少游的话，他不多思索，便道：“几经改良后，总算有了一些成效，杨务廉试用过几次，旋即那方静亲自抽了三百个信得过的精兵至河北下马坡的一处僻静处开始进行操练，其他的火炮也在尽力制造。”

秦少游来了兴致，道：“若是有空，倒是可以去看看，杨务廉这个家伙，不声不响的，怎的不及早通报。”

王琚笑了笑，道：“其实一开始，他便对这东西很感兴趣，为了这事，还曾特地写了一封书信到庄子来，学生看过，他觉得这火炮之法实在精妙，看似简单，却是破天荒的东西，他几经改进，那些改进的火炮用倒是能用，只是他觉得还不够满意，若不是学生为了有备无患，觉得既然已经能发挥出效果，还是加紧制造一些，他这才勉强妥协，否则以他的性子，只怕没有三两年，也鼓捣不出满意的炮来，不过如今的炮，大可以用来先操练一批精锐武士，除此之外，还可以将就着用，杨先生要继续改良，庄子也不该拦他，这个人……”

王琚沉默一下，似乎是在想对他的评价，最后却是笃定地道：“其实并非是有巧思，而是一个疯子，一旦让他起了兴致，他便可以废寝忘食，可以日夜不辍，魏国公最需要的，恰恰是这样的人。”

秦少游不禁莞尔。

在宣政殿里，破天荒的，今日武则天来到了这里听政。

崔警几人，絮絮叨叨地禀告了近来的一些政务，武则天都在凝神静听，偶尔她会问起几句，可是到了一半，却似乎开始疲惫了，她压压手，叹口气，道：“朕老了啊。”

崔警忙道：“陛下不必……”

武则天摇头，打断他，一面含笑道：“老了就是老了，到了知天命之年了，你看看，朕在这里坐着，可是呢……一会儿就开始犯困了，有些事，朕自己知道，想必诸卿也多少知道一些，而朕不知道你们的心思，不知道心底是在弹冠相庆，还是为朕忧虑，哈……不许想这些，到了朕的这个年纪，也该好好颐养天年了，而你们……你们的心思，朕也不在乎，千秋功过，让后来人去说吧。”

她今日竟是如此坦然，须知她虽然在做种种的布置，可是对自己的身体，武则天却是一向忌讳莫深的，一旦让人瞧出了什么端倪，谁能保证接下来不会有什么念想呢？这个世上，最不缺的，就是见风使舵之人。

于是大臣们都默不作声。

武则天叹了一口气，幽幽地道：“现在也算得上是国泰民安，朝野内外，也并没有什么变故，朕很放心，朕的三子李显，虽不聪慧，却也是敦厚本份之人，朕更加放心。可是啊……”她的目光变得幽远起来，那浑浊的眸子深处，似乎动了七分真情，她吸了口气，才道：“朕生了许多的儿女，如今存世的，却是不多了，朕的幼子李旦，朕许久没有见他了，朕听说，前些日子，他是茶饭不思，是吗？他呀，其实也是敦厚的人，临淄王有罪，但是罪不及他的身上……”

听到武则天说起李旦，许多人不由警惕起来。

这是怎么回事，怎么转眼之间，就说到李旦了呢？

眼下，就在所有人都将李旦彻底排除的时候，可是这个李旦却在这个时候突然出现在了大家的视野，其实若不是武则天今日提起，这殿中诸公，只怕绝大多数已经将那位相王遗忘了。

崔警的面色虽是平静，可是心里却是一动，陛下已经好几日没有来听政了，今日突然来听政，又是这么多的感慨，最后却是提起了李旦，显然，陛下是专门为李旦来的，这里头又有着什么深意？

大家的心思，自然疯狂地动起来。

可是武则天却依旧还沉浸在追思之中，她温和的一笑，今日的她，竟隐隐有着母仪天下的雍容气象，反而少了许多的严厉，她伸出手，在案头上方笔画，道：“朕记得，那时候他只有五岁大，你们看，只有这样高，那时候，先帝的身子不好，朕则代为署理政务，没心思管教，他一见到了朕，便要下地来，一步一蹒跚地到朕的腿脚边，紧紧地抱住朕，哎……如今，他年纪也大了，听说前些日子还染了病，真是世事无常啊，朕左思右想，非要见一见他不可，朕心里想念啊，这几日都在做梦，梦中都是这些孩子，有弘儿，有显儿，还有旦儿，朕是女人，这些孩子都是自己身上掉下来的，能不心疼吗？”

崔警的脸色有些僵硬，却还是勉强笑道：“陛下的舐犊之情，这是有目共睹。”

“所以……”武则天拉高了声音，接着道：“所以赶紧地召旦儿来洛阳吧，趁着他还好，趁着朕的腿脚还便利，朕非要见一见他不可，让门下来草旨，让他速速来京，要派钦差去迎接他，等他到了，让他自则天门入宫，诸卿每日都说父子人伦，可是朕也有想要母子连心的时候，这件事就让崔卿来办，崔卿意下如何？”

崔警心中的惊骇可想而知，他与狄仁杰对视了一眼，狄仁杰对此，倒是并没有反对，显然武则天的这个‘旨意’实在是合情合理，既没有理由反驳，也没有反驳的必要。

崔警无奈，只得道：“臣遵旨。”

武则天长舒了口气，露出了几分舒心的淡笑，道：“若能如此，朕也就放心了，这样好啊，正好太平要下嫁，他这兄长回了京，与显儿一起送妹出嫁，也算是一段佳话。”

.....

第二百七十一章：利器

崔警显得有些心神不宁。

这突如其来的变故，让他感觉到事情并没有这样的简单。

可是他还是选择了妥协。

相王要入京了。

陛下态度，倒是情真意切，至少让人无可挑剔。人之将死这话是大逆不道，可是话又说回来，即便再冷酷的人，当知道自己命不久矣的时候，这坚硬的心怕也会被融化才是。

倒是相王的入京，让秦少游也不禁开始关切起来。

李隆基可是秦少游亲手杀死的，虽然那相王李旦在‘得知’这个消息之后，第一时间上书，便与李隆基割袍断义，大谈李隆基是其罪当诛，甚至夸奖秦少游，说秦少游临危之时，而荡平叛乱，诛杀首恶，实乃人臣典范云云。可是这个人秦少游的真实想法呢？

李隆基虽然是过继给了李弘，可是毕竟是李旦的嫡亲儿子，况且父子二人关系极好，往来密切，甚至这一次叛乱，只怕远在冀州的李旦未必不知情，他更像是李隆基背后的一个高明旗手，将李隆基的价值利用到了极致，成则手握天下权柄，临朝登基，称孤道寡，可是一旦事败，他却又可置身事外。

而如今，事败了，因为秦少游而败。

李旦会不仇视自己吗？

陛下在这时候的心软，只怕要为秦少游制造一个极大的麻烦。

好在秦少游是个洒脱的人，相王还在冀州呢，急个什么，现在一切都不明朗，何必要杞人忧天。

他的心思，反而是在天策军的炮队上头。

炮队有五百人，看上去人数不少，占了整个天策军的近两成，眼下天策军还在扩编，可即便如此，也占有一成左右，带队的乃是王二，王二如今已成了老军伍，之所以选择他，只是因为他性子比较冷静而已。

炮营暂时和天策军的军营分开，一个是在河南，一个则在河北，秦少游这几日每日清早，都要自庄子出发，泛舟渡河，旋即还有走十几里路，抵达炮营。

这儿附近十里，都是不许人靠近的，维持次序的乃是征发的民夫，为了需要，秦少游将所有的庄户编为二十个亭，一百个里，每里大致为四十户左右，而每月的时候，每个里都需要抽调三五个壮丁，负责以下民防，不过这和朝廷无偿征用不同，表面上庄子这儿也是无偿征用，可事实上，这儿的庄户绝大多数都有营生，而这些人虽然要为庄子出力，可是工坊或者其他地方，也肯放人，并且该给的薪水也都照样付给，你不出工被征去做民夫是这个钱，出了工去进行生产也是这个钱，因此大家到时乐于效命，许多里的征募名额，青壮们都是打抢去的，毕竟务工更枯燥乏味一些。

他们的主要任务，就是进行一些简单的操练，或是维持治安，或是负责类似于炮营周边的警戒。

这炮营的操练，和其他不同，体力的要求其实并不比天策军那儿要少，盖因为这种经过无数次改良的‘红衣大炮’还是比较笨重，根据庄子里的计划，眼下也不过制造一百五十门而已，五十门用于仓储和更替，一百门则用于操练和作战。五个人伺候着一门火炮，设炮长一人，炮手二人，辅炮二人。

炮长的职责在于检查火炮的养护，这火炮固然是用百锻刚练就，可是毕竟和后世的钢铁差了许多，想要发挥最大的效用，养护是至关紧要的事，每一门炮每日所需耗费的茶油，就需半斤之多，而这种不能食用，但是能够专供养护的茶油价格虽然低廉，不过一斤七八个钱，可是储存和运输却是耗费不少。

除此之外，炮长还负责火药的保管，以及对炮手和辅炮的操练。

而炮手的职责，则是校准和引火，辅炮则进行火药的填充，以及铁弹的装填，这是很原始的火炮，笨重而粗犷，正因为如此，稳定性并不太高，若是寻常人去用，火药量用的过多，则有炸膛的危险，可是一旦用少，威力又明显不足，再加上校准方面，也必须全凭经验，因此对操作人员的要求极高，在明清两朝，虽然火器已经开始大规模的运用，可是往往不能作为决定战场的因素，其中最大的原因就在于，明清无法培养出一群真正专业性的炮手，往往都是随便派遣了差使，平时也极少去制定操练的计划，等到真正作战的时候，要嘛就是炮手经验不足，使得火炮的效用发挥到了最低，而作为武官，也因为敷衍了事，对火炮的运用并不热衷，因而也没有制定出相应的战术，再加上平时的养护不力，最后的结果，火器反而成了伤人的威力不足，却因为频频炸膛，反而成了伤己的利器。

在这方面，唐军或者是周军则是全然不同，这个时代职业的武人较多，再加上民风彪悍，行伍之人远不是后世那般，被文官集团大力压制，以至于

入伍之人，往往都是罪犯或是一些军户，几乎没有任何出身较好的良家子或者是平民子弟肯进这种下九流的行当。

至于天策军这里，对武人的推崇更是到了极致的地步，因为庄子有钱，而且对天策军也是极为重视，所以往往能进入天策军，薪水大多丰厚，待遇也是极好，兵精粮足，反而成了令人称羡的对象。

这也是为何，红衣大炮虽是仿造佛郎机炮，可是在当时的东方，却远远没有意识到火炮的犀利之处，反观佛郎机人却因为能够更好的运用火器，反而见识到了火器的犀利之处，于是更加深入的去进行研究，最后终于脱颖而出，彻底将东方远远甩在背后的重要原因之一。

好在这时候还没有这样的风气，秦少游倒是并不担心明清对火器的种种弊病会出现在这个时代，反而更关注于火炮的改进。

每日他抵达这里的时候，炮队往往会士气一振，在经过了几个时辰的体力操练之后，旋即便是进行专业技能的操练了。

这当然也是秦少游最为感兴趣的地方，有时候杨务廉也会跟着秦少游来观摩，这厮最近的方向反而不是火炮，而是火药了，因为炮队的许多次操练中，他渐渐发现，火炮的改良固然能大大的发挥威力，可是火药也是重中之重，火炮要改良，就必须经过一次次的操练或者实战的检验，而后在根据其弊病进行一些修正，比如前几日，杨务廉就发现，火药气体的密封乃是关键中的关键，对火炮的威力提振效果极大，因而他对这个方向开始关注起来。

至于其他的尝试，他也颇有涉猎，因而跟秦少游说起来，简直是滔滔不绝。

今日二人就在校场不远处的溪流上游漫步，杨务廉显得红光满面，他几乎是不在乎秦少游对他说的东西感不感兴趣，又像是在自说自话：“公爷，原本这百锻钢来铸炮，好处固然是有的，可是坏处也是不少，一旦操作不善，就有炸膛的危险，本来在下想要用铜来试试，这铜的造价虽然高一些，可是若是能改善炸膛的问题，却也算是物有所值，只是可惜……这铜炮造出来，却发现还是在下想当然了，那铜炮什么都好，不易炸膛，却更加轻便一些，可是这铜质太软，每次射击都会造成炮口扩张，射击精度和射程下降非常快，几乎点了十几炮，炮口内壁之处就开始生变了。因此在下想来想去，想要一劳永逸的解决眼下的问题，唯一的法子，看来也只有炼出更好的钢铁了，其实这也不难，无非就是百锻变成千锻而已，至于其他的，在下还要再试试。”

“火药的配给，也是个问题，药多了不成，少了更不成，得有个度，这个度我让炮营试了许多次，方知现在这火炮，一炮的药量在一斤四两八钱是最佳的，偏生这药量难以计量，难道每个炮队炮长都带着一个秤吗？”说到这

里，杨务廉自嘲的笑了：“不过要解决，也不是没有法子，何不如弄出一个药量的作坊出来，让人专门计量药量，而后再用油纸包裹起来，一包药便是一斤四两八钱，也省了炮队的麻烦，操作也方便一些。”

“还有……”

一开始，秦少游还凝神静听，毕竟秦少游对此的兴趣确实也是不少，可是这家伙遇到自己，便是絮絮叨叨个没完没了，完全不顾及自己的感受，如此一来，秦少游便有些吃不消了，却只得忍着，偶尔附和几句。

既然秦少游假装自己成了一个最好的听众，这无意之间，却又助长了杨务廉的谈资，于是话匣子打开，更是泛滥。

.....

第二百七十二章：龙子龙孙

这杨务廉虽是絮絮叨叨，秦少游却不得不忍受。

到了下午时，秦少游观摩了炮队的试射。

只听钟声一响，于是乎百炮齐发，浓烟滚滚，那乌黑的烟雾犹如飞龙，盘旋着升上云霄。

刺鼻的气息让秦少游吃不消，拼命的捂着鼻子咳嗽，坐在身边的杨务廉嗖一下，便往落弹的地方奔去了。

秦少游不禁无语，其实这场面可能在寻常人眼里实在壮观，可是他两世为人，这种程度的火炮试射出来，不过是小儿科罢了。

他关注的反而是每个炮位的一些动静，炮长在做什么，炮手又在做什么，辅炮又在做什么，大家各有分工，似乎还算熟稔，装药、填实、装弹也算是一气呵成，炮手放炮，只能凭着手感，这种东西，只能慢慢去体会，这些人虽是精兵强将，不过毕竟都是年轻人，似乎对火炮这玩意儿乐此不疲，而火炮的炮口此刻已是通红，还需要冷却，因此大家可以稍作休息，等到炮口冷却下来，辅炮兵则负责进行清理炮膛。

王二似乎在杨务廉的协助下，已经制定出了一个规范，而这规范虽然简单，似乎也蕴含着许多道理。

这些炮手自分出了天策军，便不再穿戴明光铠了，毕竟他们几乎没有短兵交接的机会，所以都是短衫的打扮，叫上绑了腿，下头是个鹿皮靴子，而庄子里什么都缺，唯独最不缺的反是皮货，这些自狼子堡送来的优良皮货最先便在天策军内部换装。

秦少游曾让下令为将士们打制皮衣，而皮衣的好处就在于，虽然单薄，但是却加保暖，若是到了冬日，将士们里头固然套着内衫，可是外头却罩着一件明光铠，寒意逼人，手脚都冻僵了，拿什么作战？

因此秦少游将大量的皮货弄出了一个皮具的作坊，起先是制造几乎所有的军中皮具所需，必须皮用的手套，皮用的靴子，除此之外，还有衣帽之类，这种皮具，最注重的就是实用性，比如尽力的紧身，既可保暖，又可提高身体的便利，谁晓得到了后来，这东西竟开始在孟津流行起来，实在的东西大家都是喜欢的，眼下的大唐，棉花还未大规模的引入，所以冬日的保暖，更多的只是靠皮具，而并非是什么达官贵人都能穿上皮裘，因而更多人不过是多穿几件麻衣来御寒罢了，其效果可想而知？

可是对庄子来说，这里的一张好皮，可能也就是一两钱茶叶换来的，用几乎一钱不值的东西换来的东西，经过了加工，价格上低廉一些不说，更重要的还是实用。

毕竟皮裘在此之前，因为广泛用于显贵，因此皮衣的制式，更多的倾向于雍容华贵，反而实用性很是一般，寻常人既买不起，就算买了，难道穿着这种华丽的裘衣去农耕、匠作？反而这种贴身的东西，穿着既暖和，又不影响行动，因而许多人攒下了一月半月的工钱，也肯去买一件，以至于如今，一到了现在天寒地冻的时节，孟津内外，人人都穿着这种军用的皮衣，许多南来北往的货商也看到了商机，毕竟这儿的皮货价格实在太有诱惑力，而且孟津能流行，其他地方购买力低一些，可是各州各县哪里没有一些小富人家，平头百姓买不起，他们会买不起吗？于是乎，不少商贾也纷纷下定，以至于庄子里的皮具作坊一再扩建，尚且不能满足所需，不得已之下，只得在河北之地，又新建了一个大工坊，招募了上千人在此劳作。

王二里头穿着的就是这样的皮衣，外头罩了一件衫，虽是天寒地冻，浑身上下却是升腾着热气，他行了个礼，道：“魏国公以为如何？”

秦少游只是点头：“尚可。”

并非是秦少游吝啬于溢美之词，而是他能察觉到许多不甚满意的地方。

王二脸腾地红了，忙道：“下官该死……”

秦少游摇摇头，道：“这不是你的错，也不是将士们的错，这世上的事，无论是琴棋书画又或者是行军布阵之法，还是这操作火炮，其实无非就是一个道理——‘唯手熟尔’。要达到这唯手熟尔地境界，不过是日夜加紧操练罢了。你看，那位杨先生来了。”

果然，杨务廉抱着一个碎弹飞快而来，他脸色不太好，郁郁不乐的，道：“国公，偏差实在太大了，这可未必就是炮手校准的原因，关键之处，还在那炮管的内壁，哎……倒是射程还能将就，学生告辞，有些事还得再琢磨琢磨。”

秦少游巴不得他走，忙是应了。

王二敬服的看了那杨务廉的身影远去，不禁道：“这位杨先生，实在教人佩服。”

秦少游饶有兴趣的道：“佩服什么？”

王二挠挠头：“制炮。”

秦少游莞尔一笑，道：“这位杨先生，其实也没什么，无非是认真而已，其实他这人，倒是有些疯，不过这人若是不疯，能办成一件事吗？能专精于一道吗？这显然是不成的，所以王校尉，你也得疯起来，什么时候你王二疯了，这炮营上下的人都会被你感染，你们这炮营若是疯了，咱们这天策军，才算是天下第一精兵。”秦少游顿了顿，道：“本来择选人进炮营的时候，方都尉有几个人选，可是我选了你来做这个校尉，你可知为何？因为当年的时候，我第一次进营，那时候咱们还是团结营，那时候呢，你站着能睡，躺着也能睡，只有吃饭的时候才有一点精神，由此可见，你是个好苗子，真要想做一件事，总会比别人更‘疯’一些。”秦少游注视着他，满怀期待的道：“所以，别再他娘的让我听到国公、该死之类的话从你的口里说出来了，去学杨先生吧。”

王二目瞪口呆，只是点头，却又像是若有所思。

秦少游没在说什么，在炮营用了午餐，自是渡河回到南岸。

在等待迎娶公主的日子里，日子过的极为平静，只是半月之后，这一切却被彻底的打破。

洛阳城里传来了消息，相王李旦抵达了京师。

显然这位‘孝顺’的相王，在接到了急报之后，几乎是以最快的速度，披星戴月，在二十多日的功夫，便火速的赶到了洛阳。

该来的终于还是来了。

秦少游的神色之中，并没有过份的担心，他只是端起了茶盏，轻轻的饮了一口公主茶。

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呢？

秦少游心里如是想的，李旦的名利心，终究还是暴露了出来，在自己的儿子获罪之后，也经历过惊惧，可是一旦陛下‘思念’，他便火速抵达了洛阳，由此可见，李旦并不甘于寂寞，或者说，他依然还心存着某种‘妄想’。

“真是多事之秋啊。”秦少游自嘲的笑了笑。

永宁门。

这座城门显得颇为古朴，自隋时便开始营建，大唐初立时，李渊亦是营

建永宁门，因此这永宁门，曾被誉为天下第一门，武则天迁都洛阳，亦在此将原先的永安门改为了永宁门，颇有几分与长安的永宁门比高之意。

在这里，一个人就站在门洞之下，他仰起头，看着这座古朴而高大的城楼，他的眼眸透过幽深的门洞，那目光中，流露出神往、畏惧和各种复杂之情。

身后一个校尉上前，行礼道：“殿下，洛阳到了。”

“呵……”这人背着手，他长长叹了口气，旋即一步步行穿过了门洞。

而这时，轰隆隆……轰隆隆的声响震撼了大地。

在门洞的长街尽头，乌压压的军马蜂拥而至。

为首一名将军，远远的勒住了马，旋即跳了下去，这人年轻，却是快步走到了老者身前，拜倒在地，道：“下官金吾将军陈康，见过殿下，下官奉旨，迎殿下入宫。”

金吾大将军，已经换了人选，而这位陈康能够脱颖而出，自是因为他深得陛下的信重，这样有分量的人，却是亲自带着禁卫赶到了这里，这背后，意味着什么？

此刻，这个被人称作殿下的人，眼里不由掠过了一丝光芒，眼底深处，似乎蠢蠢欲动，他抬起眸，道：“请将军引路！”

“诺！”

呼啦啦，如林的羽林一分为二，一辆自宫中而来的车辇到了老者的面前，老者登车，行礼如仪。

.....

第二百七十三章：长乐

洛阳宫，明堂。

武则天盘膝跪坐于上首。

左侧的李显低垂着头，没有做声。

右侧的李令月有一搭没一搭的玩弄着自己的袖摆。

这里很安静，左右的人尽皆屏退。

唯有在一个宦官小心翼翼的碎步进来，拜倒于地，口中声称：“相王殿下到了。”

殿中的三人这才抬眸，武则天的脸上掩饰不住喜悦。

即便是李显和李令月，也不禁动容。

紧接着，相王李旦踱步而来，便是方才那入城的老者，从相貌上看，他与李显确实有几分相似，只不过他虽然比李显年纪小一些，脸上却苍老的多，这不是一种岁月催人的苍老，他一步步走进来，旋即拜倒在地：“儿臣李旦，见过母皇……”说到这里，声音已是哽咽。

武则天默默注视着他，眼眶也有些模糊，这个儿子，显然有些不太认得了，几年前，他曾来过洛阳，可是那时候的相王，依旧还是意气风发，而如今，却是垂垂老矣，再无生气。

武则天亲自起身，上前巍颤颤将他搀起：“今乃家会，不必多礼。”

李旦起身，与武则天的眼眸接触，眼中的泪水已是夺眶而出，他哆嗦着下颌，道：“儿臣死罪，不能侍奉母亲……儿臣……”

武则天只是慈和的看着他，不发一语。

李显也随之上前，李旦见了他，忙是道：“太子殿下……”

李显显得有些踟蹰，道：“皇弟比从前老了。”

唯有李令月在那里撇着嘴玩弄着袖摆，不肯做声。

李旦安顿好武则天，搀她重新坐下，这才到了李令月面前，道：“皇

妹……”

李令月便笑起来，眼睛拱起，长长的睫毛恰恰覆盖了她的眸子，她朝李旦垂头，道：“皇兄一路舟车劳顿，很是辛苦了吧。”

李旦摇头，道：“路上是急了些，在冀州时，听闻母皇染了小疾，心中忧惧……”

李令月点头，道：“皇兄真有孝心。”

接着各自落座，李旦跪坐于李显的下首。

武则天喜极而泣，她道：“来得好，今日……咱们一家人，总算是相聚了，这世上，再没有比我们一家人更亲，噢，来人，去叫茶来，给旦儿去去乏。”

紧接着宫人进来，端来茶盏。

一杯热腾腾的公主茶摆在了李旦身前的几案上，李旦看着这茶，却是突而一笑，道：“公主茶可谓闻名遐迩，冀州上下，尽皆都是喜爱，老少咸宜，臣在冀州，也爱喝公主茶。”

他顿了一顿，道：“听说制这茶的人，叫秦少游，很快便是儿臣的妹婿，此人真是天纵奇才，臣在冀州，也是敬仰依旧，真盼能见一见。”

秦少游和他的关系，只怕更多来自于李隆基，天下谁人不知，这李隆基乃秦少游所杀，可是现在的李旦，说起秦少游，居然没有参杂着一丁半点的愤慨，他说想见一见秦少游，语气之中，却满是诚恳。

李令月听了，似乎对他这皇兄印象好了一些，她笑吟吟的道：“你可见不着他，他每日就像个泥腿子，躲在孟津，上山下河的，连我也不肯见呢。”

李旦莞尔，笑道：“皇妹即将下嫁，自是暂时不要见的好。”

这一句话，惹来武则天的浅笑，李令月有时是荒唐一些，娇宠太过了，完全不晓事。

李令月只得摆出一个可爱的表情，垂下头去。

李旦已举起了茶盏，轻饮一口公主茶，那茶水自他的舌尖，悄然的滴入他的肺腑之间，他猛地抬眸，似是被这茶铭所感染，浑浊的眼眸，也不禁有了光彩。

“真是好茶，冀州那儿的公主茶，总是因为沿途输送，保管不善，味道总是欠一些，香气固然不减，却无这样的芬香。”

若说一开始，大家只道他对公主茶的喜爱不过是口里说说罢了，可是现在，大家才知道，原来他竟也是爱茶之人，不只如此，想必和绝大多数人一样，都已饮出了几分心得。

武则天幽幽叹口气，道：“你在冀州，倒是受苦了。”

李旦洒脱的摇摇头，看了武则天一眼，道：“一开始，儿臣不敢相欺，确实是辛苦一些，只是渐渐的，却也安定下来，冀州自然不必洛阳，可是臣在那里，做自己喜欢的事，无拘无束，偶尔，也请一些鸿儒至府中指教，有时吃吃茶，反而渐渐喜欢，至多，也就是夜深人静，思念了洛阳，想到不能侍奉母亲和三哥，不能看着自家的妹子，心里不免惆怅。”

李显这时候突然冒出来一句：“我也甚为想念皇兄。”

他这句话很突兀，不过李显平时就是这样不善言辞的人，可是有时，却偏偏想说话地时候，却不禁要脱口而出几句‘昏话’。

李令月咯咯一笑，道：“太子想念四哥，就不想我吗？”

李显顿时瞠目结舌，竟是无法应对调侃。

李旦忙是为李显解围，道：“皇妹，你休要说太子，太子的兄妹之AI，只在心中，他不善言辞，却比你我深厚了许多。”

李显汗颜，连忙说是。

武则天似乎有些乏了，道：“旦儿刚刚回来，朕……身子差了，你既来了，就不要再冀州去，一路跋山涉水，想来有许多辛苦，这些日子，就暂居于宫中吧，朕已经让人收拾了一处宫苑出来，你好生下榻，再过些时日，你的妹子就要嫁人，你这做兄长的，却要多辛劳一些。”

本来在洛阳城，其实也有相王府，这是李旦被敕为相王之后，所营造的府邸，这些年，也一直都有人在打理，随时都可入住下榻，可是武则天却希望他住在宫中，可见武则天的舐犊之情。

李旦忙是谢恩，李令月吐吐舌头，低声咕哝：“母皇总是把儿臣嫁人的事看的这样重，儿臣已是第二次了……”

武则天听的哭笑不得，一旁的李显只是摇头。

李旦便笑道：“正是因为可二而不可三，母皇顾念着你，这才更看重一些。”

这句话倒是得体一些。

母子四人，只是短短的相聚，旋即李显和李令月便各自辞出，李旦也自是被安排在宫中休憩去了。

李旦的回朝，不知牵动了多少人的心，每一个人，似乎都在焦灼的等待着消息，都想从宫中的一些只言片语之中，来猜测出种种的可能。

尚书省，崔警显得还是淡定，傍晚快下值的时候，狄仁杰寻上门来，狄仁杰落座之后，道：“崔公，相王下榻于宫中了。”

崔警在批注着一份奏疏，他没有抬头，手中的长笔依旧还在笔画，他淡淡道：“在哪个宫殿？”

“长乐宫。”

崔警的手不动了，他猛地抬眸，眼眸里露出了几分幽深，他不由道：“长生宫？”

长乐宫靠着紫微宫，因为洛阳宫和长安宫相似，几乎所有的宫殿，都有它的寓意，就如这长生宫，曾是太宗皇帝就寝之处，李家的天子，因为道家学的创始人老子姓李，因而自称乃是李耳之后，所以笃信道学，长乐二字，颇有几分道家清静无为的寓意，等到武则天登基，武则天笃信的却是佛学，因而还在宫中建了明堂，又新建了紫微宫，专门用来下榻和居住。

只是因为长乐宫素来是历代李家天子起居之地，是以自然而然，即便武则天没有居住，可是这里也无人下榻，颇有几分忌讳的意思。

可是如今，李旦却是居住于长乐。

狄仁杰不禁道：“陛下爱相王，虽是父母之爱，情有可原，可是我总是觉得，矫枉过正了。”

崔警不由道：“想来是陛下老来思念自己的儿子，不免优渥一些。”

狄仁杰忧心忡忡的道：“虽是如此，只怕……”

崔警皱眉，狄仁杰说出了他心里的心事，李旦的出现，确实是横生了枝节，使他感觉到，原本板上钉钉的事，或许还会生出变数。

狄仁杰想了想，道：“消息传出去，只怕有人要义愤了。”

听到义愤二字，崔警脸色一沉，不禁斥道：“真是胡闹，万不可有什么闲言出来，物极必反、月满则亏的道理，难道就没有人明白吗？怀英，你务必要吩咐下去，让大家各安其事，万不可横生枝节。”

狄仁杰点点头：“狄某尽力而为之。”

第二百七十四章：龙颜震怒

狄仁杰的回答是尽力而为。

话不敢说满。

盖因为人心隔着肚皮，百官当然不可能是人的手脚，可以做到挥如臂使。

这也是狄仁杰的无奈之处，他辞出之后，固然是放出了消息，可是该来的谁也拦不住。

怒不可遏的御史终于有了动作，上书的居然是来俊臣。

来俊臣的‘愤怒’是很有道理的。

周兴之后，来俊臣作为酷吏之首，却遇到了一个极大的危机，当天子立李显为太子的时候，这就意味着，宫中已经和李氏的皇族开始妥协，而来俊臣这些酷吏，之所以能够猖獗，无非是因为当年陛下登基，立足不稳，再加上统治基础并不牢固，反武的声音络绎不绝，其中反抗最激烈的自然还是李氏。

如今这些李氏已经消停下来，来俊臣自然而然也就被边缘化，事实上，他作为侍御史，如今只剩下每日当值的时间里抓虱子玩了。

而更可怕的对于来俊臣来说并不只是如此，作为酷吏，他的手里实在有太多太多的血债，不知多少宗室，被他污蔑，最后遭受他的杀害，等到将来，一旦李显登基，只怕第一个要杀的人就是来俊臣。

来俊臣已陷入了一个困局，他不是五姓七家，没有诺大的家业在庇护他，他不是狄仁杰，恰恰相反，他不但没有清名，反而声名狼藉，也不是绝不是秦少游，秦少游虽然也与李家有些恩怨，可是毕竟这个恩怨，不过只限于李隆基，如今李隆基已死，至多也就是一些宗室对他心生反感罢了。可是人家毕竟是突厥汗和当今陛下的女婿，也是太子殿下的妹夫，有这层身份在，再加上本身的实力，足以自保。

来俊臣则不同了，若是放任自流，一旦武则天驾崩的那一日，就是他被千刀万剐的时候。

现在的他，必须得行险，就比如这一次，李旦的入京，让来俊臣感觉到机会来了。

李旦不但入京，而且还住在了长乐宫，当今太子，也不过是下榻于龙兴宫呢，长乐宫乃是天子居所，很显然，陛下的这个孟浪举动，对李显颇为不利，这当然可能只是陛下一时高兴的举动，可是很明显的是，太子的地位却受了挑战，来俊臣这样做，无非就是借此来结好李显。

所以他连夜上书，次日清早，便送入了宫中。

奏疏之中，倒是颇有水准，他没有指责武则天坏了规矩，而是很委婉的说，陛下见了相王殿下十分高兴，这是一件可喜可贺的事，只不过.....到了这里，他开始抨击李旦，说陛下乃是慈母，见了儿子而喜之忘形，让李旦入住长乐宫，本是好意，可是李旦呢，身为一个藩王，居然不拒绝，反而坦然入住，须知君臣有别，便是太子都不过入住龙门，李旦既为太子之弟，又只是亲王之身，却是如此泰然，借了陛下的慈爱之心，而心有所图？

奏疏被人胆战心惊的递了上去。

当奏疏递上去的时候，紧接着，所有人都被牵涉其中了。

黄门飞马至孟津的庄子，传达了陛下的口谕。

秦少游对这宦官的到来颇为奇怪，他请那黄门至中堂，随即道：“陛下有什么口谕？还请告知。”

这黄门脸色冷峻，道：“陛下有言，凡三省大臣，以及各部堂首，会同诸将军，以及秦上尉立即入宫觐见。”

入宫.....

秦少游皱眉，昨日那李旦就入了宫，怎么转眼之间，自己就入宫了？

他倒是不敢怠慢，忙是骑了快马，飞奔至宣武门，宣武门外，恰好见到武三思要入宫。

武三思见了秦少游，忙是打了个招呼，秦少游便上前，行礼道：“见过梁王殿下。”

武三思比之从前要萧索了一些，他本是生的相貌堂堂，可是这一年来的变化却是极大，如今身躯也业已佝偻，可是看到秦少游，他还是勉强打起精神，道：“秦上尉不必多礼。”

二人索性并行入宫，秦少游不由问：“却不知陛下为何急召众臣？”

武三思对此，似乎并无甚太大的兴趣，他只是叹口气：“本王岂知，宫中的心思，谁能料的中。”

秦少游不禁苦笑，他见武三思闷闷不乐，也晓得他现在的处境，这些年来，哪一日不是几家欢喜几家愁，伴君如伴虎，陛下一个心意，既可让人春风得意，也可让人惶惶不安，武家春风得意地日子已经过去了，而接下也是到了该为他们自己的前途而担忧的时候。

秦少游本想安慰几句，却发现无处下口，索性也就不言，只是默默的穿过长廊和甬道。

待到了宣政殿，里头的气氛似乎很不好，颇为诡异，宦官进去禀告，过不多时，便请武三思和秦少游二人进去，秦少游入殿之后，左右张望，便见许多人已经到了，崔警、狄仁杰、杨再思、郑荣人等，还有各部的尚书，以及几个将军。

更让秦少游意外的是，站在上首的位置，太子李显一脸阴沉的垂头站着，另一边，这个人却是不认识，不过他的相貌酷似李显，秦少游心里便知道，此人应当是相王李旦。

李旦的神色也是忧心，一副大气不敢出的样子。因为这个时候，武则天高高盘踞于御案之后，面带愠怒之色。

秦少游行了礼，而后便在一个位上站定。

似乎武三思和秦少游的到来，中断了武则天的话，武则天在沉吟了良久之后，才冷冷的道：“母子之情，尔等就可以这样作践吗？李旦也是朕的儿子，他是儿子，入住宫中，为何却有人如此闲言，朕现在还活着呢，朕还没有死，朕若是有一日，当真是驾崩，却还不知道，你们这些人，会欺凌朕的儿子到什么地步！”

殿中大气不敢出，李显更是吓得冷汗淋淋，后襟都已经湿透了。

武则天厉声道：“太子，你出来说。”

李显忙是出来，道：“母……母后……儿臣万死！”

武则天恨铁不成钢的道：“你何罪之有，朕又说是你的过失吗？朕要你说的是，你的皇弟是不是就不可以入住在宫中，是不是就可以被人这样的作践和羞辱。”

李显道：“不，不可以，相王乃是儿臣的亲兄弟……”

武则天冷笑，道：“是啊，母子和亲兄弟都可以这样挑拨，可见有的人，心术坏到了什么地步，那来俊臣，实在是太放肆了，他以为他是谁？”见众人默不作声，武则天又加大了音量，道：“他以为他是谁？”

站在班中的秦少游这才明白，原来陛下所怒的，是来俊臣的那份奏疏，显然这一次，来俊臣的马屁拍在了马腿上，陛下这一次动怒了。

一份小小的奏疏，本来实在没有必要如此的大动肝火的，可是陛下却叫来了天下最核心的人物，纷纷齐聚在这里，表明自己的立场，这背后意味着什么，就不免让人深思了。

显然……陛下对相王李旦是尤为看重的，而这种重视，如今却化为了滔天的怒火。

大殿之中，依旧是鸦雀无声，大家只是听着武则天的训斥，没有人说话。

而武则天似乎还是余怒未消，她猛地抬眸，随即一字一句的道：“来俊臣胆大妄为，胡言乱语，妄议宫中，此万死之罪，朕念及他平日颇有苦劳，就免了他的死罪，可是必须要将他流放至三千里外，终身不可踏入洛阳一步。”

一个曾经深受武则天信重的酷吏，居然就这么垮了。

所有人都不由震惊，因为虽然武则天对来俊臣失去了以往的信重，可是这个人，毕竟曾是武则天最重要的爪牙之一，平时武则天待他，也还算是厚重，素来不曾有亏待之举，可是这才多少工夫，说完蛋就完蛋。

许多人不由打了个冷战。

可是在这冷战背后，却似乎有了新的意涵。

来俊臣的彻底完蛋，只因为他说错了一句话，而这一句话，其实未必就伤害到了相王李旦，而如今，陛下对相王李显的青睐，却是来俊臣真正垮掉的重要原因，由此可见，此时的李旦是何等的重要。

第二百七十五章：晴天霹雳

来俊臣固然是人见人恨，早有人恨不得将他置之死地。

可是这并不代表，所有人乐见于今日来俊臣会以这样的理由而被流放三千里。

此时此刻，所有人的脸色都已垮了下来。

很明显，这一次敲山震虎时机选择恰如好处。

假若武则天因为此事，而要‘敲打’的是别人，或许在场诸公，还会据理力争一二，可是敲打的却是来俊臣，意味就全然不同了。

来俊臣人见人憎，不会有人为他说话。

来俊臣乃是宠臣，连他都如此被陛下弃之如敝屣，可见陛下对相王的厚爱。

这传达的是什么样的讯息？

殿中默然无声，无人说话，每个人的心头，似乎都有了不好的预感。

李显一脸错愕，他是极讨厌来俊臣的，甚至恨不能除之而后快，可是现在，他只剩下了慌乱。

猛然之间，他那苍白如纸的脸上，又添了几分发自内心的恐惧。

这个场景实在是过于熟悉了，那一幕熟悉的场景，就如幻灯片一样在他脑海中一一的浮现。

那个对自己厚爱的母亲，突然变了颜色，是了，就是在十年前的那一日，那一日按理正是朝议的时候，他如往常一样出现在宣政殿，那一日，气氛也如今日这般诡异，那一日，殿外传来乱糟糟的脚步声，他甚至还可以清晰的回忆到，那甲士身上明光铠因为剧烈运动而发生的摩擦，还有那粗重的呼吸声。

靴子重重的踏过地面，由远而近，宛如鼓声如雷。

那一日他看到了自己的母后，母后对他再无慈爱，她是被一群甲士拥簇而来的，她的目光幽深，脸上只是带着若有若无的微笑。

那一日他还看到了自己的皇弟李旦，李旦战战兢兢的跟在母后的身后，他没有抬头。

当时对自己的记忆，李显显然已经不清晰了，他只看到母后轻轻拉起了李旦的手，然后宰相裴炎宣读了懿旨，大抵那个时候的自己，理应是一屁股瘫坐于地，他只听到有人用尖锐的声音怒吼：“快请庐陵王殿下下殿……”

几个宦官欲拉李显下去，一个宦官拉住了他的长袖，李显慌乱的甩开，高声大叫：“我无罪！”

那一日，当他愤怒的说出这三个字的时候，也如今日一样，大臣们如死一样的沉寂，宦官们急的大汗淋漓，却是无法将他拖下御座，而后他的母亲突然抬起了手，母亲一手拉着自己的弟弟，一只手微微抬起，那只手曾慈爱的将李显抱在怀里，轻抚摩挲他还在襁褓时的肌肤，那只手也曾牵着他，让李显感受过母亲温暖的手心，可是那一日，那只手举起，旋即，那默然无声的甲士仿佛动了，他们纷纷按住了刀柄，铿锵声中，一截截雪亮的刀刃脱离了刀鞘。

刀刃上寒芒阵阵，带着飕飕的凉意，可是最凉的却是人心！

“我无罪！”

“我无罪！”

这个不甘愿的声音，只是盘绕在殿中，可是李显已经知道，当自己母亲铁起心肠的时候，一切……都不过是徒劳而已，那一刹那，他猛地抬眸，看到了母亲脸上的冰冷，还有……李旦似乎轻轻抬起了眸子，那眸子里，除了一丝紧张，似乎……还有贪婪和YUWANG。

现在……李显抬起眸，他看着李旦，李旦低垂着头，面带惶恐之色，可是李显的眼眸，似乎能洞穿李旦的心。

李显开始颤抖，无法遏制的颤抖，转瞬之间，他竟发觉手心已经沾满了汗水，汗水顺着指缝滴淌下来，落入冰凉的地面，此刻，他的心亦随着这冷汗不断的沉下去。

他抿着嘴，不发一语，母后对李旦的厚爱，犹如一把利刃，已将他的心，彻底的诛了。

武则天似乎并没有注意到自己的儿子，她依旧还在愤怒之中，她面色冰

冷，犹如万年不化的坚冰，她愤怒的声音依旧还在殿中环绕：“朕对儿子，素来一视同仁……”

呵……李显心里在笑，笑的有些苦，一视同仁吗，假若是一视同仁，又怎会如此厚此薄彼。

“朕不过是与相王一叙天伦之情，竟是惹来如此的闲言碎语，你们不是说……相王心有所图吗？好，好得很！”

武则天的眼眸里，划过了一丝诡异：“相王没有理由住在宫中？那么，朕就敕相王为洛阳都督，辖制二十卫禁军，拱卫洛阳宫……”

猛地……

在一片慌乱和错愕之中，所有人都惶恐起来。

洛阳都督，辖制二十卫……这是何等的权柄。

当年的太宗皇帝，也不过是个天策上将而以，而如今，陛下的身子已经大不如前，大变只在旦夕之间，可是这个时候，陛下居然将军权，悉数的托付给了李旦。

这……虽然说各卫的将军，都各有自己的心思，当真事到临头的时候，却有许多可操作的空间，毕竟一个皇子在内宫，还掌握了军权，可是正儿八经的太子殿下，却是住在较远的龙门宫，一旦陛下出了什么事，李旦完全可以近水楼台先得月，封锁内宫，并且秘不发丧，同时下令逮捕李显。

而这个时候，各卫会怎样选择？谁也不知道，因为谁也不知道宫中发生了什么，若是抗命，可是一旦，这是陛下的主意呢，若是陛下并没有死呢？抗命就是诛族的大罪。可若是执行，岂不是……

这突如其来的变数，早已吓得所有人魂飞魄散。

李显几乎已经直接一屁股瘫坐下去。

他未必想做天子，可是他不再想做庐陵王，不想再惊惶不安的被人驱逐去藩地，被无数人监视起来，不想再日夜活在惶恐之中。

李建成和李元吉的下场就在眼前，历历在目，得不到，就意味着会死！

而这时候，李旦却是站了出来，他拜倒于地，不安的道：“母皇，儿臣何德何能，岂敢担负如此的重任。”

他在拒绝。

可是按照庙堂上的规则，没有人知道，李旦的拒绝是真心还是假意。

武则天却是斩钉截铁的道：“朕意已决！”

李旦便流出了泪来：“儿臣非不敢，是不能也，儿臣受陛下养育之恩，志小而才疏，岂敢占据高位……”

武则天就不做声了，更加严厉的道：“朕已说过，朕意已决！”

李旦默默的站了起来，站到了一边，他依旧是垂着头，没有人能看到他的眼睛，更加无法让人直视到他的内心。

有大臣想要站出来。

可是有人猛然之间，却是发现，自己似乎在入宫时，宫中的禁卫显然加强了许多，有人错愕的抬眸，似乎在这殿中的烛影下，那大殿的窗外，似乎有人影在绰绰，武则天的手，则是在把玩着手中的杯盏，现在她没有说话，殿中顿时寂静了，在这全无声息的静寂之中，许多人的耳畔，似乎听到了呼吸，那呼吸，似乎是殿外传来，似乎有密密麻麻的甲士，潜伏在大殿四周，似乎有无数人的手，握紧了刀剑，犹如紧绷的弓弦，蓄势待发。

一下子，有人彻底的被摧毁了，那满肚子的仗义之言，俱都烟消云散。

秦少游站在班中，是这样的不起眼，他只是冷眼旁观，他的眼睛，在两个皇子之间穿梭，可是最后，他的目光还是落在了武则天身上。

陛下……到底在做什么？

这个时候，秦少游出奇的冷静，他就像一个旁观者，小心翼翼的观察着每一个人，猜测他们的心思。

武则天这时候已经站起来，露出了一脸疲态，他伸出手，一旁的女官上官婉儿忙是上前搀她，武则天淡淡的道：“诸卿各行其是去吧，朕乏了。”

武则天已是悄然走远。

留在殿中的人却依旧还是沉默。

突然，人群中有人不禁低声咕哝：“主弱臣强，非国家之福……”

“噓……慎言……”

这句话似乎被许多有心人听在了耳里。

这个所谓的主，当然不是陛下，显然说的是太子殿下，太子殿下弱，而强的臣是谁呢？却是如今的相王殿下，太子殿下空有虚名，却没有自己的班底，没有自己应当有的权利，而作为弟弟且又是臣子的相王，却是强加给了军权，这当然不会是国家之福。

这句话，说出了每一个人的心声。

.....

第二百七十六章：宫变

即便如此，这样的话也是忌讳，大家虽是听了心中了然，却是装出若无其事之色。

只是今日，每一个人的心都被震撼，虽说帝心难测，因此这世上有的人是的人穷极一生，都在揣测圣心，有人为此白了头发，有人因而飞黄腾达，也有如来俊臣这般，却是马前失蹄，葬送了一切。

秦少游在人群之中，如所有人一样，心里都在猜测，陛下这是要做什么？

挑起李氏内斗，维持权利的平衡？这个猜测秦少游很快打消，是一年前，秦少游可以做如是想，可是现在的陛下，绝无可能在这个时候，还要去顾念她的‘恐怖平衡’。

陛下现在做的事，就好像是一个年幼的孩子的孟浪之举，没有理由，更没有任何的轨迹可循，而这种没有理由的理由，难道只是因为老而昏聩？秦少游很快否认了这个想法，他绝不相信武则天是糊涂了。

一下子，自己的思维就进了死胡同，这让秦少游颇为沮丧。所以在大臣们纷纷散去的时候，秦少游故意走慢了一些，落在了最后，他慢慢的碎步而行，却是希望这时候的上官婉儿能够出来，点拨自己几句。

只是让秦少游失望的是，上官婉儿并没有出现，不见芳踪，秦少游颇为失落，等到他出了宫，却见前头人潮汹汹，许多人围做一团。

等到秦少游上前，才晓得原来是太子李显刚刚出宫，一开始还好，却是突然昏厥了过去。

这李显今日惨遭打击，再加上从前那些恐怖的记忆涌上心头，他本来就是懦弱无比的人，哪里支撑的住，在这极度的恐惧之下，便直接晕倒过去。

出宫的大臣们见了，顿时乱作了一团，有人急匆匆的往宫里方向去，想要去寻御医，有人想去龙门宫报信，更多人七嘴八舌，唏嘘叹息，或者是束手无策的团团转。

秦少游本不愿理会，径直前走，在宫外等候他的几个仆从和武士见了秦少游，忙是牵马过来，可是走到一半，秦少游却是突然驻足，他叹口气，又转身回去，走入人群，道：“殿下不过是身子疲惫，受了一些风寒，料来不是什么大事，何必要如此兴师动众，拿一些水来，让殿下醒来，回龙门歇一歇就好。”

众臣听得，有人觉得不以为然，有人却深为认同，陛下之所以昏厥，秦少游虽然说是疲惫和风寒，可是大家心里都跟明镜似得，谁不知道是怎么回事？现在是时常之时，还是不宜闹得满城风雨为好，赶紧把人弄醒，待回到龙门宫再做打算。

有人去取了水来，给李显喂服下，李显果然是悠悠转醒，只是他张开眸子地一刹那，眼眸里警惕的看向四周，整个人紧绷，就如被针扎了一下，浑身打了个冷颤，等发现入目的都是秦少游这些人，他才像是长长的舒了一口气的样子，于是他被人搀起，整个人显得很虚弱，秦少游道：“殿下千金之躯，定要保重才是。”

李显浑浑噩噩的点了点头，抬腿要走，却突然道：“秦上尉，辛苦了，你……还有诸公……秦上尉能护送本官一程吗？”

这个要求，显得有些突兀，不过细细一思，却也情有可原，李显现在缺乏安全感，如今已是风声鹤唳，这个时候，自然希望有人护卫他，而在场之人，也只有秦少游才是武官，更不必说，秦少游也曾征战过沙场，几无败绩，单凭这一点，就足以当做是李显的理由了。

秦少游应下，于是李显的坐车过来，他被众人搀扶着踩着高凳上车，秦少游则叫人取了马，随着马车往龙门宫去。

.....

到了龙门宫，李显下车，秦少游要告辞，李显却道：“秦上尉，进去坐坐吧。”

秦少游并不想和韦氏打交道，他不禁皱眉，正在犹豫的功夫，李显却道：“爱妃这个时候，理当在后庭的明堂中礼佛。”

秦少游晒然一笑，想不到自己的小心思居然被李显参悟，这时候只得道：“下官却之不恭。”

二人一前一后的进入了王府，李显在偏殿里招待了秦少游，叫人去取了茶来，他喝了一口，才算镇定一些，旋即深吸一口气，不禁开始犹豫起来，他咬着唇，只是不说话。

秦少游不由道：“殿下何故不言？今日殿上……”

他话说一半，这时候，却见李显猛地抬起眸来，李显的眼眶里竟满是泪水，整个人露出惊惶不安的样子，他道：“秦少游救我。”

“……”这一次，秦少游却是彻底的无语了。

这本是戏文中的内容，秦少游万万想不到，这一幕会发生在自己的身上。

他忙道：“殿下这是什么意思？”

李显满是惊恐，他紧张的看向这空荡荡的侧殿，虽然只有秦少游和他二人，可是现在的他，却如惊弓之鸟，仿佛在这虚空之中，潜伏着什么人似得，他期期艾艾的道：“秦上尉……秦上尉……本宫知道……本宫知道的……从一开始，从一开始的时候，母皇就不喜我这个儿子，本宫早就知道，本宫真的别无所图，本宫只求能活下去，也仅此而已，可是……可是……”

见李显像是癫狂了一样，秦少游皱眉，忙道：“殿下休要如此，殿下毕竟是陛下的血脉，陛下绝无加害之心。”

李显却是打了个冷战，道：“不，不是这样，本宫……本宫……”他的眼眸顿时张开，可是瞳孔却是收缩，他显得更加不安：“不是这样，你不会明白，你可知道，我的哥哥，先太子李弘，是怎样死的吗？”

秦少游不由道：“殿下，这话太大逆不道了，殿下乃千金之躯，岂可说这样的话，殿下莫非是要说，先太子的死，与陛下有关？这都是坊间流言，是一些居心叵测之徒的胡言乱语，殿下为何偏信这些人？”

秦少游显得有些怒意，当然，这怒意真假掺半，其中绝大多数，是恼怒于李显的口不择言，这个太子，未免太不晓事了。

“不，不……”李显脸在扭曲，他猛地抓住了案牘，使自己的身子没有倒下，他似在强制的抑制自己的情绪，以至于他的嘴皮子不断的在抖动，却是咿咿呀呀的说不出话，直到最后，他才艰难的道：“不……不是流言，本宫……本宫亲眼所见……”

嗡嗡……

秦少游一下子愣住，这时候，他开始缄默了下来。

李显眼眶发红：“那一日，我去寻二哥，本只是闲聊，母后对我们兄弟，那时一向苛刻，动辄要我们谨守规矩，我和二哥，心里都怕他，所以平时，不敢明面上的往来，所以我去寻二哥，也是偷偷溜了去，二哥在他的宫中一侧，搭了个梯子，我是翻墙而入，那是夜里，没人察觉，可是不曾想，外间却有人来报，说是母后来了，我一听，便急了，生怕母后见了要责怪，便躲入了床榻之下，我本是想，母后怕只是来探望一下二哥，很快就会走，可是……可是……”

李显身子抖动的越来越厉害，他想要端起茶来，好让自己平静一些，可是手拿起茶盏，整个茶盏像是不听使唤，拼命的抖动，发出咯咯的声音，茶水便泼出来，泼的他全身都是，他像是害怕了这茶盏一样，忙是将它丢开，他整个人瘫坐在地上，最后道：“可是母后去了之后，就与二哥争吵，原来却是二哥与裴丞相反对了封武氏兄弟为王的事，母后怒斥他，二哥先是唯唯诺诺，后来突然说，李家天下，未曾有无有寸功者受此厚禄。当时的我，躲在塌下，浑身颤抖，我害怕极了，因为下一刻.....下一刻，母后突然咆哮，说，今日你尚且如此，异日你做了天子，还会有本宫吗？她话音落下，许多人冲了进来，竟有不少，都是母后宫中的人，还有一些，我听到他们的声音，居然是二哥的贴身侍从，这些人居然都是母后的人，众人一拥而上，二哥只说了一句，你们要做什么，我乃太子.....接着.....接着，我在地下，便看到二哥倒下，二哥倒下时，恰好头朝着我的方向，我知道，他看到了他，那时候的他，头上血流如注，可是并没有死，他只是拼命的挣扎，只是看着我，却没有发出声音.....”

.....

第二百七十七章：魏国公救我

李显只是在颤抖，身如筛糠，说到这里时，整个人颤抖的更加厉害，他的眼里，已是泪水纵横，整个人像是无法遏制一样，最后他瞳孔散开，像是泄了气的皮球：“二哥就是这样看着我，一动不动，他张着眼睛，有人在他的颈上套了白绫，我看他青筋爆出来，看他脸色胀红，看他的手不断的刨着地，我……我……”

秦少游面无表情，他只是个冷静的旁观者。

这些秘闻，对他来说，似乎并没有起什么波澜。

或许有些事，李显不能承受，可是对秦少游，却也不知他早已铁石心肠，还是因为他只是局外人，所以可以做到漠不关心。

不过此时对秦少游来说，他的冷静对于现在的他是极有帮助的。

首先，李显是个极度脆弱的人，不管他有多少不堪回首的过去，又或者是因为这些过去而造就了现在的李显，这一点秦少游几乎可以肯定了。

这也就难怪，为何李显终极一生，都在不断的被人所控制，这只怕与他的种种经历分不开。

不得不说，武则天是个合格的皇帝，因为她冷酷无情，因为他一切都以利弊而考量，因为她做的每一件事，从不顾念所谓的儿女私情，无情的人，往往是一个好的当政者。而至于李显，秦少游心里颇为复杂，他或许是个好人，但是绝不可能是个好皇帝，甚至，他连一个皇帝基本的手腕都没有，这样的秘闻，居然在极度的惶恐之下泄露给了自己，或许对李显来说，这个‘故事’压抑在他心中太多太多，以至于今日的他不得不宣泄出来，可是对秦少游来说，这是极为不理智的行为，这个人……实在太过懦弱，甚至连中人之姿都没有，将来一旦做了天子，那所谓复兴的大唐王朝，实在让人堪忧。

秦少游电光火石之间，已不知权衡了多久，他当然知道，当李显把这些话说给自己的时候，自己就必须做出一个选择，是立即去宫中告密，还是又一次为李显保守这个秘密。

可事实上，他已经没有了选择，因为这是一个非此即彼的游戏，一旦淘汰掉了李显，唯一的继承人就是李旦，李旦绝不能做天子。

秦少游于是厉声道：“殿下，休要胡言乱语，这些话，也是作儿子，做臣子的人该说的吗？殿下千金之子，理应慎言，岂可如此不智。”

这是提醒李显，这件事不能再说下去了，再传出去，谁也不能保证，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李显失魂落魄的垂坐，他眼里噙着泪水，如抽了魂一样，口里像是无意识的喃喃道：“你不会明白，你永远不会明白，恨只恨本宫，生在这帝王之家，恨只恨本宫……为何不是痴儿……秦少游……魏国公……本宫……”他艰难的道：“本宫绝不是蠢物，本宫知道，母皇是会杀人的，本宫不知道为何母皇突然又朝令夕改，突然又将相王叫来洛阳，可是本宫很害怕，怕极了，你可知道，当年的时候，我被发配去庐陵，监视居住时，是如何吗？本宫夜不能寐，只要一闭上眼睛，就想起许许多多的事，那些事，实在过于恐怖，本宫害怕，张开眼的时候，身边的人，便将本宫锤死，本宫一度想要自尽，可是爱妃却告诉本宫：“祸福倚伏，这是没有常理的，人哪能没有死呢，何必现在就去。”爱妃在庐陵，与我甘苦与共，若不是她，本宫怕是早已死了。”

这个信息，对秦少游至关重要，秦少游所看到的韦妃，更多的是盛气凌人，他本以为，李显不过是摄于她的YIN威，而对她唯唯诺诺，可是现在这些话自李显口中说话来，秦少游却是意识到，事情远远没有自己想象中那样简单。

韦氏……似乎可能成为一个隐患。

李显突然不知哪里来的气力，他挣扎着爬起，而后冲至秦少游面前，抓住秦少游的袖子，道：“魏国公救我！”

李显这是想要抓住最后一根救命草了。

其实李显的心情，也很好理解，武则天让李旦手掌禁军二十卫，这是何等的权势，虽然某种程度来说，这不过是个名义，毕竟李旦刚刚抵达洛阳，经营不久，绝无可能一下子将二十卫牢牢控制在手里，可是他名正言顺，可以决定将军的任免，甚至可以安插自己的私人，这就导致，二十卫禁军，已经完全不可靠了，即便有人心向李显，可那又如何，李旦可是在宫中，离天子越近的人，一旦发生任何变故，他可以操作的事就太多太多了，禁卫就是如此，许多人可能效忠于你，可是真事到临头的时候，绝大多数人，只怕还要犹豫不决。

反观秦少游，他的果断可是出了名的，当年李隆基之乱，所有人都按兵不动，因为不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即便有效忠于武则天的武装，也不得不摇摆，想要因循苟且，等到天亮之后，形势明朗再说。只有秦少游当机立断，这份魄力，确实是无人能及。

李显将自己的性命，托付给秦少游身上，也算是情有可原。

秦少游连忙搀住他，道：“殿下，眼下陛下的心思尚且不知，殿下何必如

此惶恐，殿下乃是太子，乃是少君，下官也算是殿下的半个臣子，自然而然，会维护殿下的周全。”

秦少游还没有彻底下定决心，因为他无法猜测武则天的真实态度，而任何一个许诺，都可能影响自己的生死荣辱，这不是小事。所以他的话，带着某种模棱两可。

李显却是苦笑摇头，手死死抓住秦少游，只是不肯放开，道：“不，不，本宫不要你的周全，本宫要的是，你为本宫做屏障，本宫……已是走投无路了，本宫这一次，怕是想去庐陵而不可得，稍有闪失，就是身死的下场，本宫还有妻儿，还有……”说到这里，他已是呜咽的说不出话来。

他这种行为，就好似是耍赖，和耍LIUMANG没有任何本质上的不同。

秦少游对他是极为同情的，可是现在，让自己当真下一个许诺，他却还是有些难以决断。

秦少游想了想，突然道：“殿下，不如请旨，至孟津暂住。”

李显猛地眼眸一亮，去孟津……这倒是个好主意。其实陛下想不想杀他，自己的弟弟有没有图谋，他也拿捏不准，他只是本能的害怕而已，这种惶恐不安，几乎要将他逼疯，究其原因，是因为洛阳从来没有给过他任何安全感。

而现在，秦少游让他去孟津，孟津虽然离洛阳不远，可是那儿，毕竟有与相王早已不死不休的天策军在，在那儿，想必能够踏实。

李显不知为何，对秦少游有一种莫名的信任感，这其中，当然有长公主的因素，也因为，大家相互之间，都有对方的‘秘密’，他猛地点头：“好，本宫去孟津，去孟津……”

“只是。”他又皱眉：“只是要去孟津，哪里有这样容易，本宫乃是太子，如何去得孟津。”

秦少游笑了笑，道：“殿下，莫要忘了，孟津正在筹备公主下嫁的事，而公主殿下下嫁，本就是陛下最看重的，若是这个时候，殿下因为挂念着妹妹的婚事，请旨去孟津巡视大婚事宜，岂不是正好？无论如何，这件事都要去试一试，殿下以为呢？”

李显整个人像是轻松了许多，他连连点头：“不错，不错，就当如此，只是，本宫一人去，妻儿尚在……”

他仍然害怕，为人所加害。

秦少游却是笑着道：“殿下只要活着，就无人加害殿下的妻儿，殿下勿忧。”

李显沉吟着，最后还是点头。

某种程度来说，秦少游请他去孟津，就已经表明了秦少游的立场，天策军是愿意站在太子一边的，并且提供足够的保护。

而李显虽然懦弱，但是也绝非是个蠢蛋，他清楚秦少游的意思，这是他最后一颗救命稻草。

秦少游已从龙门宫出来，身后的龙门宫，依旧还是巍峨堂皇，秦少游没有骑马，而是让随从随他碎步而行，亦步亦趋的跟在他身后。

他心里想起一件事，王琬告诉自己，大变在即，而且这一次是真的大变在即，这个大变，莫非也和今日有关吗？

陛下的喜怒无常，确实是出乎了所有人意料之外，让所有人都措手不及，也正因为如此，整个洛阳，怕又是要彻底的进行洗牌了。

秦少游连自己都不知道，为何自己会这么快的表明自己的立场，而很快时候，这样的做法显然是极为不智的。

可是他依然还是做出了选择。

无论是因为同情，或者是因为所谋更加深远。

至少现在，他的步履先是沉重，可是最后却又轻快起来。

迎着斜落的太阳，秦少游看着前方洒落下来的金黄，脚步坚定。

第二百七十八章;陛下何所念

武则天近几日身体更差了一些。

却也不知是何，宫中倒是有些流言，说是因为李隆基的夺门，在那一夜遭了惊吓。

这些宫里私底下的流言蜚语，上官婉儿自是都晓得的，只不过谁也不肯说。

陛下这样的年龄，身体自然是不容闪失，也确实是因为上次夺门之后，身子便越显娇贵，先是染了风寒，此后又是接二连三的抱恙，以至夜里睡觉的时候，御医都要在侧殿里夜值，以防万一。

上官婉儿照例抵达了紫微宫，待诏房的事已经处置干净了，她得来禀告一声，等抵达了这里，蹑手蹑脚的进去，便看到了相王李旦，李旦这几日也是隔三差五的来，母子二人总有说不完的话。

这时听李旦道：“母皇，金吾卫的问题是最为严重，这禁卫还是惫懒了，儿臣发现了几次有兵丁当值的时候，在宫中的角落里与人搏戏，儿臣严令禁止，可是依旧却还是刹不住这股邪气。”

搏戏自周朝就有，史上就有记载，说是周天子曾与亲近的大臣搏戏三日，而这所谓的搏戏，无非是一种输赢的游戏而已，说穿了，其实就是聚赌。

武则天对此，似乎并不关心，只是摇了摇袖摆，道：“朕也知道军纪松弛的事，高宗先帝在的时候，也曾整饬过几次，效果也不是很好，天下毕竟是承平，朕是老了，此事你自己看着办就是。”

李旦颌首点头，而后十分担忧的道：“母后，还有一件事……”

武则天莞尔笑道：“你说罢。”

李旦似乎很犹豫，道：“太子殿下的身子似乎不是很好，上一次，听说他出了宫，就昏厥了过去，太子乃是国本，母后理应命御医去看看他，使人让他悉心调养，儿臣与他是兄弟，心中也甚是挂念。”

武则天身子支起来，似乎打起了精神，她不由道：“有这样的事？为何没有人说？”

“只是昏厥过去，一会儿就好了，儿臣本也不愿说，怕徒增母亲的忧心，

只是想了想，若是不说，太子殿下身子也是要紧，所以进退维谷，今日才不得不进言。”

李旦身子不好，这里头有两层意思。

至少在一旁上官婉儿听来，却有弦外之音，这第一层意思，自然是有兄弟友爱之意，可是细细一思，里头左一句太子是国本，右一句悉心调养，却颇为刺耳。

太子是国本没错，这国本若是身子孱弱，那可就很糟糕了，所以历朝历代，都忌讳立年幼或者多病的人为储君，怕的就是出现政权不断交替的跌宕局面。至于调养，按理来说，太子李显也没什么别的事，他能忙什么，这不是每日都在调养吗？一个无所事事的人，突然说要调养，那只能说明此人必定是耽于玩乐，不懂得节制。

自然……这只是上官婉儿的心思，而李旦却是口出至诚，似乎又不像是说这些，上官婉儿眼眸悄悄打量武则天，想看看陛下是否听出来这弦外之音，武则天却只是微微蹙眉：“若是如此，那可得好生瞧瞧了，太子平时沉默寡言，素来又是闭门不出，朕也怕他闷出病来，你这么一说，倒是提醒了朕，婉儿，待会儿叫几个御医去看看。”

上官婉儿忙是应了。

武则天似乎颇为忧心：“太平的大婚，可就在近前了，太子可莫要出了什么变故才好。”

眼下武则天最上心的，还是那太平公主。

正说着，却是有宦官来，道：“陛下，太子觐见。”

武则天便端起茶盏来要喝茶，一面笑呵呵的道：“真是说曹操曹操就到，请来吧。”

李显拖着肥硕的身子进来，他看到了李旦，李旦朝他抿嘴一笑，李显忙是低头，去错开这个目光，他不知何以去面对这个弟弟，以至于他连向武则天行礼的事也忘了。

于是武则天咳嗽两声，李显才意识到什么，他忙道：“儿臣见过母皇。”

武则天笑吟吟的道：“不必多礼，坐吧，朕听说了一些事。”

前头的话倒还好，后面一句却是吓得李显脸色苍白如纸，他期期艾艾的道：“儿臣万死。”

武则天不禁嗔怒道：“朕听说你的身子不好，可是有的吗？前几日还在宫门口昏厥了过去，这与万死有没有关系。”

李显口齿不清，笨拙的很，一时又不知怎么答了，只好唯唯诺诺的道：“是，是……”

他乖乖的坐在了一侧的案牍后，武则天瞥了他一眼，对他显得甚不满意。

李显这样的人，确实是很难被人看中的，武则天除了一个早夭的儿子之外，只有三子，那先太子李弘自不必说，生的风流倜傥，满朝都是交口称赞，都说他是有才华的人，将来定能做个好天子，可是谁知，却是意外的‘猝死’了。至于四子李旦，虽然及不上李弘，却也算是能言善辩，算是相貌堂堂。唯独这个李显，不但笨拙，而且身子肥胖，做什么事都是小心翼翼，浑身上下，难觅一丁点闪光之处。

武则天便道：“你既是抱病在身，就理当静养，却是为何来见朕？”

李显道：“母皇，臣……臣在想公主下嫁的事，臣身子确实不好，不过府中的大夫却已是说了，这是儿臣平时闷在府中的缘故，一个人闷的久了，也会体虚。再者，令月乃是儿臣之妹，她嫁人的事，在儿臣眼里就是天大的事了，所以儿臣想请旨，且去孟津那儿，专程察视一下大婚之事，恳请……恳请母皇恩准。”

这个理由，显然是无可挑剔。

一方面是自己病了，需要出去散散心，另一方面，却是为了自己的妹子。

武则天不露声色，可是一旁的李旦眼眸里却是掠过了一丝诧异。

自己的这个兄长要去孟津？

他可是堂堂的太子，岂可轻易动身去洛阳之外？

而且看他说这件事的时候，居然口齿清晰，理由也是极为充分，很显然，这是有人背后教他说的。

如此看来，这一切未必就是李显的心思，而是有人在为李显出谋划策。

这个人是谁呢？

李旦眼眸眯起来，其实李显已经告诉了他答案。李显要去孟津，孟津是秦少游的地方，是天策府所在，堂堂太子，当然不可能轻涉险地，可是李显却是急于去孟津，只能说明，李显对秦少游十分放心和信任，背后在授意的人，想必就是那秦少游了。

想到那秦少游，李旦的表情居然十分的平静，他似乎一丁点丧子之痛的觉悟都没有。

不过……这个人似乎颇为让他忌惮，所以他的手还是微微动了一下，于是他不得不假装去端茶来做掩饰。

秦少游当然是一个不可忽视的人物，假若天策府不是在河南府，而是在江南西路或者是剑南路，或许这样的一个人，可以说是不值一提，可是偏偏，他的天策府就在孟津，就好似有一把利剑，直接抵住了洛阳地咽喉之地，况且此人还颇受母皇信任，又有数以千万的财力支持，甚至完全可以说，这个人在洛阳发生任何事的时候，都将会成为一个举足轻重的人物，当年李隆基谋反失败，就是证明。

现在秦少游怂恿太子去孟津，又是何为呢？

李旦几乎可以想见，这一切，只怕没有这样简单。

可是他没有做声，只是在关注着事态的发展。

武则天蹙眉，淡淡道：“你有这份心思，可见你与令月之间的兄妹之情，朕听了，甚是欣慰。只不过孟津虽是不远，可你终究是太子……”

李显急切的道：“母皇，孟津就在洛阳一侧，不过是数十里路罢了，儿臣既为兄长，怎可对此事漠不关心，况且听说孟津那儿鸟语花香，儿臣也想出去见识一二。”

武则天晒然一笑，道：“好吧，既然如此，朕也就无话可说了，你要去便去。只是你的身子却也是要紧，方才旦儿还特意说了你的病情，他对你很是惺惺念念。”

李显只得朝李旦道：“多谢皇弟关心，本宫的病并无大碍。”

李旦笑嘻嘻的道：“若是如此，那就再好不过了。”

二人客客气气，总是让一旁看在眼里上官婉儿觉得怪异，兄弟之间这

样过份的客气，本就是奇怪的事，上官婉儿有不禁去看武则天，心里则更加嘀咕，这么明显的疏远，陛下难道就看不出来吗？可是为何陛下眼里，只有欣慰之色呢？

第二百七十九章：母子连心

武则天终究还是照准了。

她似乎很是高兴，至少为李显兄妹之情所感染，说了许多宽慰李显的话，李旦只是坐在一旁，微微浅笑，时而附和几句，他的眼里总是带着笑意。

李显如蒙大赦，忙是谢恩，匆匆要走。

武则天道：“婉儿，送送太子。”

上官婉儿应了一句。

这显然是个突兀的举动。

以至于无论是婉儿还是李显，脸色都是微微一僵，尤其是李显，方才的一丁点好心情，也俱都烟消云散。

陛下要婉儿相送，无非就是两层意思，一层可能是关心李显这个儿子，所以让婉儿相送。而另一层却是最为可怕的，那就是武则天想要支开上官婉儿，有话要和李旦去说，母子之间，可能会有一场极为隐秘的对谈，以至于连上官婉儿都不能在一旁，今日李显要去孟津，这几乎是向天下人宣布，李显与秦少游已经建立了某种较为稳固的关系，而上官婉儿素来与秦少游牵扯不清，武则天若是支开上官婉儿，又是为了什么呢？

有些事，总是细思恐极。

李显和婉儿鱼贯而出，二人一前一后，各有心事。

忧心忡忡的李显显得更加惆怅，他的心情其实是可以理解的，虽然去了孟津，可以使他心安，可是他的命运，终究还是决定在母后手里，母后与李旦之间的亲昵，某种程度，就决定了他的命运。

一旦选择了李旦，他这个皇兄兼且是太子的人，当会陷于什么样的境地？这些东西，李显岂会不知，有些事并非是他杞人忧天，实在是血淋淋的事实他见的实在太多。

上官婉儿也是若有所思，等到她回过神，却见李旦因为走得急，已隔了数十丈的距离，她不禁道：“殿下，且慢一些。”

李显浑浑噩噩的驻足，只好等他，上官婉儿追上前，低声道：“殿下什么

时候动身去孟津？”

李显道：“即刻出发。”

婉儿摇头，捋了捋额前的乱发，道：“下官以为，切切不可如此，若是太急，不免痕迹太重，明日在出发吧。”

李显默然无言，他重重叹口气，不是他太急，而是那不安地情绪，已经让他夜不能寐，食不甘味，他感觉自己要疯了，无时无刻的想要逃，无论逃去哪里，只要离这是非之地远远的。

婉儿又道：“殿下下去了孟津，若是见到了秦上尉，能转一句话吗？”

“嗯？”李显愣了一下，从前都是秦少游做他的信使，而今日，却是他要为婉儿和秦少游做信使，猛地，他心思一动，不禁笑起来，李显这不经意的笑容，干净的让人觉得可笑，就好像一个愁容满面的少年人，猛地变得纯粹起来。

他忙道：“不知是什么口信。”

上官婉儿幽幽叹口气，道：“一夜冬梦，谁晓女人心？”

啊.....李显不由哑然，他突然被婉儿这哀怨之情给吓着了，心里细细思索了一下婉儿的话，冬梦.....现在是秋高正爽的时候啊，何来的冬梦，况且秋风岂不是更萧索一些？至于后面谁晓女人心，呵.....

李显突然有一种罪恶感，那个家伙，可是要娶自己妹子的，虽然太平和李显的关系并不是很好，总之就是性子不同，总是热络不起来，可妹子终究还是妹子，一母同胞，现在自己却还要为婉儿给自己的妹婿传这样暧昧的口信.....

方才的担心和不快俱都烟消云散，他显得很足踟蹰，最后道：“好吧，我一定会带到，上官待诏，咱们就此话别把。”他不敢去看上官婉儿，总觉得有些负罪感。

于是乎落荒而逃。

上官婉儿倒是极为惆怅，颇有些不被人所知的心思，眼帘下掠过一丝复杂的神色，目送着李显，沉吟不语。

秋风瑟瑟，诺大的宫殿，宛如一座亭榭的林莽，上官婉儿旋身，她碎步而行，脚步带着几分迟疑。

.....

哎哟.....

穿着旧衣假扮自己是名士的上官辰在庄子里大呼小叫：“这是什么道理，你又耍诈，谁要和你搏戏.....”

秦少游则是捋着袖子：“小子，我可忍你很久了，快快拿钱。”

上官辰便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子，扬着脖子：“我输了钱，从不给的，否则就堕了我上官家的声名，不如我们再来一把，再来一把，输了就给。”

秦少游二话不说，已是扑上去，将他逼到墙角，卡住他的脖子：“不要以为你是.....”

陈杰匆匆过来：“太子殿下下来了。”

“哈，太子殿下下来了.....”上官辰差点没有被秦少游掐死，在秦少游晃神的功夫，他总算从秦少游的魔爪中挣脱出来，拼命的咳嗽，最后得意洋洋的晃着脑袋：“太子殿下下来了，要晓礼数，我们一起去迎接。”

秦少游恶狠狠的瞪他，这个家伙，一开始来的时候，还给人的印象颇好，虽沾了点世家子弟的习性，可是渐渐接触，却发现此人竟是这般的不要脸，这脸皮，足足有八尺厚了，从前秦少游想让他接触一些庄子的事，偏生这家伙肩不能挑、手不能提，完全是个废物，反而是各种浪荡公子的行径却是门儿清，搏戏叶子牌之类的游戏，真是信手捏来，乐府里的词曲，真是开口就能唱，怎么吃茶，哪儿的酒菜好吃，如何相马，那更是精通无比。

偏生这种浪荡子的东西，秦少游也用不上，索性就将他养在这里，这厮清早起来，就吊嗓子，唱着乐府的诗歌，然后就潸然泪下，紧接着就四处去寻人搏戏，还特么的跟着阿尼玛去研究刺绣，凑在女工的工坊里，不知惹了多少风波。

秦少游只好摇头，叫陈杰去准备，忙是回去换了一身礼服，至中门，果然看到李显的车驾就在外头，秦少游上前，道：“下官未能远迎，还望殿下恕罪。”

那上官辰却不知从哪里冒出来，大叫道：“草民久仰殿下之名，今日一见，太子殿下顾盼自雄，果有储君风采。”

本来李显见到了秦少游，脸色颇为轻松，突然冒出这么个稀里糊涂的家

伙，一时戒备，于是沉默不言。

秦少游颇为尴尬：“殿下，这是下官府中的清客，很不晓事之人。”

听到是清客，李显的脸色才缓和了一些，他颌首点头。

秦少游将李显迎入中堂，那上官辰竟也亦步亦趋的要跟上来，秦少游只得回过神，用眼神杀死他几百遍，而后低声道：“你跟来做什么，如此不识趣。”

上官辰压低声音：“太子殿下下来了，我陪他说说话。”

若不是李显在，秦少游真恨不得索性把他掐死算了，这种不要脸的东西，留着实在是个祸害。

倒是李显坐在了高位，咳嗽一声，道：“哈……这儿倒是轻松了许多，变化也是巨大，这才数月功夫，孟津又是一番模样了。”

秦少游顾不得去理会上官辰，事实上，上官辰对他来说确实是个烫手山芋，好歹此人是上官婉儿的弟弟，作为秦少游最稳固的盟友，上官辰就算是上房揭瓦，他也没有法儿，更何况人家来的时候，可是立了大功的，若不是上官辰勾搭着那韦家的不肖子到了洛阳，和他结交，之后再邀去喝酒，套出他们的牢骚话，这太平公主下嫁的事，只怕也没有着落。

秦少游刚要说话，上官辰一脸肃然起敬的样子：“殿下亲近随和，竟是看得上孟津，真是让人没有想到，这种偏僻的地方，殿下若都喜欢，可见殿下也是高远之人，其实草民也很喜欢这孟津，这里悠闲自在，殿下可知孟津最多的是什么吗？”

李显倒是愣了，这家伙有点不太识相，李显只得道：“想来是茶肆吧。”

“错。”上官辰很放肆道：“不是茶肆，而是人，人比狗还多，这人多的地方，最大的好处就是热闹，每日都跟赶庙会似得，各种稀罕的东西也就出来了，殿下知道何为叶子牌吗？”

李显带着些戒备：“略知一二。”

上官辰叹口气：“这叶子牌其实没什么稀罕，可是真好玩，却别有风趣，市集的东头，就有一处酒肆，专供人玩叶子牌，谁若是输了，便要喝酒一碗，谁若是现倒下，酒客们就扒了他的衣衫，将他丢到街上去，哈……最有意思的就在这里，那赤身者惶惶如丧家之犬，抱头鼠窜，当真是好笑，大家跟着一道起哄，一直尾随他，看他丑态，那就更有滋味了。”

.....

第二百八十章：狼狈为奸

上官辰说起这些事来，真是如数家珍，掰着手指头，竟是滔滔不绝。

李显是素来不喜说话的人，却也耐着性子听，有时候上官辰觉得有趣，便哈哈大笑，李显的脸色则是继续僵化，犹如木偶一样，等到上官辰笑完了，他才猛地意识到，自己若是不笑，似乎有些坏人‘兴致’，于是后知后觉的勉强挂上笑容。

秦少游在一边，索性就不做声，这个时候也没什么可做声的，心里烦着呢，遇到这么个没脸没皮的家伙，与其说不如不说。

上官辰说到口干舌燥处，嘻嘻哈哈道：“殿下既然到了孟津，就不可不去新建的那座周公庙看看。”

周公……

李显听了，怫然不悦。

这周公庙之所以近来兴盛，都是因为武则天的缘故，武则天改国号为周，大有一副延续周室王祚的意思在，因此作为天子，她是三番去拜祭，四处兴建庙宇，好是热闹，李显对这东西的印象不太好，不只是因为他对武则天有所害怕，更重要的是，以往的时候，他总要被武则天强迫着前去周公庙祭祀。

那地方，有太多李显不太好的记忆。

上官辰眼睛一眨，却是看穿了李显的心思，笑呵呵的道：“殿下以为咱们是去看周公那石像？还是去给人吃冷猪肉？若只是如此，那能有什么意思，周公庙最有趣之处就在于，三教九流，尽皆汇聚于一起，那儿什么稀罕物都有，什么稀罕人也都有，殿下来了这孟津，不去看看倒是可惜。”

秦少游瞪眼道：“好了，殿下远来，是该歇一歇，岂能总听你的胡言乱语，一边儿去。”

上官辰显得遗憾。

反而是李显不由道：“好，下次本宫去看看。”

上官辰立即来了精神：“既如此，那就说定了。”

秦少游在一旁，真不知该说什么，恨不得立即这上官辰立即滚蛋，李显

似乎渐渐也来了情绪，人嘛，情绪总是可以调动的，似上官辰这样没脸没皮的胡说八道一通，反而让素来谨慎和胆小的李显渐渐放松，他呵呵笑道：“此番本宫来，却是来捎带一个口信，乃是上官待诏的口信，秦上尉要听吗？”

他一面说，一面朝秦少游努嘴。

秦少游却是苦笑，李显的意思很明白，接下来的事，却是事涉机密了，赶紧把这个不知趣的家伙打发走。只是秦少游偏生却无法打发，因为这个人就是婉儿的弟弟，婉儿给自己口信，把人家弟弟打发走，不免就有几分过意不去了。

上官辰的脸色微变，一下子目光变得深沉起来，便咬着薄唇不再做声。

秦少游只得道：“咳咳……殿下……这位清客，乃是下官的亲信，有什么口信，但说无妨，不必过虑。”

李显只好点头，道：“上官待诏说了一句话，叫：一夜冬梦，谁晓女人心。”

上官辰不禁叫道：“什么叫谁晓女人心，女人心是什么？”

李显倒是风淡云轻，道：“大抵，是女儿家向男子吐露心思，本宫想，许是妾有意了吧。”说到这里的时候，他不禁微微有点不悦，道：“秦少游，这公主即将要下嫁，你却是勾三勾四，这是何意？”

“不是东西！”上官辰眼睛都红了，急的要跺脚：“你都要有两房妻子，莫非还要纳妾吗？纳妾倒也罢了，你由着去纳也和我无关，可是这妻子还未过门，就与人如此，我自万年到孟津，阅人无数，未尝听说过这般厚颜无耻的。”

李显反而呆了一下，看着这位‘清客’，他难以想象，这年头连清客都有如此的大是大非的，实是稀罕。

倒是秦少游颇为凝重起来，这句话乍听之下，似乎是情话，可是真正细细去揣摩，却发现似乎透着一股玄机，上官婉儿的性子，他是再熟知不过，一个伴驾在君前的人，本就是心思深沉的很，即便是有感情，那也绝不会外露，又怎么会将这种话，让李显传达过来。

这就好像，李显这样胆小的人，绝对不敢提着一把菜刀上街一样。

各人有各人的秉性，而上官婉儿却是突然传递了这么一句话，那就蹊跷了。

至于那一句所谓的一夜冬梦，似乎更加让人摸不着头脑，冬梦……眼下不是秋日吗，做什么冬梦？况且女人心三个字，似乎也不对，上官婉儿未嫁，按习俗来说，理当称女儿，而非女人。

秦少游一时想不明白，却是痴了。

哪里晓得上官辰一怂恿，李显也是有些怒了，人就是如此，别看李显平时胆小如鼠，可是习惯了秦少游，又觉得上官辰没有威胁，再加上出了洛阳，他心里生出亲切感，是以也有些放肆起来，不禁道：“他说的对，秦上尉……”

秦少游却懒得理他们，忙是打了个招呼，让那上官辰招呼着李显，自己则健步如飞，往那王琚的院落里去了。

上官辰本就是浑身都是没心没肺的人，既是奉了‘秦少游’的命招呼这位太子殿下，自然也卖力的很，他背着手，晃晃悠悠，便领着李显出了门，几个侍卫要跟上，上官辰却是呼喝一句，拍了拍自己腰间的配剑，道：“这儿乃是孟津，到处都是天策军巡逻的官兵，怕个什么？况且本公子也不是凡人，你们不要跟来，省的坏了兴致。”

李显心里叫苦，其实他还是有些害怕，不过心里只是觉得有一丁点小小的刺激，这种感觉说不上来。

上官辰带着李显去闲逛，先去市集的茶肆里吃茶，这茶肆里闹哄哄的，人声嘈杂，上官辰却是熟客，屁股一落座，嗓门大极了：“拿最好的茶来，来点下茶的糕点，莫要用隔夜的来糊弄我，否则把你的店拆了。”

那店伙只是点头哈腰。

上官辰却是斜坐着，老神在在，倒是他方才的大嗓门，没把李显吓个半死，这茶肆里，吃了几口茶，接着就有人开始搏戏了。

上官辰眼前一亮，茶肆就是这样，干吃茶没意思，所以总有人约好，做一些游戏，上官辰起身去凑热闹，李显却是踟蹰着不敢去，上官辰回头，见李显原地坐在那儿，二话不说，直接把他拉起来，便往里挤。

有人被上官辰推搡了一把，禁不住勃然大怒：“嗨，瞎了你的眼吗？”

上官辰嗓子比他更大：“滚，否则老子唤人打死你。”

那人似是犹豫，倒是把身后的李显吓了个半死，忙是挣脱着要离开。

上官辰一急，只得追上去，低声道：“殿下，不是瞧热闹吗？何故要走？”

李显脸色苍白：“本宫没有带侍卫。”

上官辰便笑起来，道：“殿下怕我与那厮起什么争执，殴斗起来，没有帮手。殿下啊，这你就不知了，茶肆是打开门做买卖的地方，会容许有人滋事的吗？咱们来了这里就是客人，所以嗓门大一些，也没什么可怕的，那人能奈何不得我们，可若是他敢动手，茶肆可就不会客气了，你瞧瞧你柜边站的几个力士，这都是专门看着茶肆的人，来者是客，说什么他们都不管，可是谁先动手，那可有的瞧了，殿下，我上官辰是什么人，好歹也算是金贵之躯，怎么会轻易让人揍了？”

李显这才呼了口气，不由道：“你姓上官，上官婉儿是你何人？”

“正是家姐。”

李显意识到了什么，不由恍然大悟的点头，他不由道：“秦少游真不是东西啊。”

上官辰心痛的道：“确实不是什么好东西，难怪他对我不坏，看来是早有预谋。”

正说着，方才与上官辰发生争执的茶客恰好路过，不由瞪了上官辰一眼，上官辰凶巴巴的瞪他：“瞎了眼，知道我是何人，也敢瞪我？”

那人抿抿嘴，去了。

于是上官辰和李显又坐下去喝茶，知道了彼此的身份，这话题也就多了，当然，话题是共同的，上官辰不想让自己的姐姐做妾，见秦少游疑似勾搭了秦少游，满肚子的牢骚。

吃完了茶，会过帐之后，二人出了茶肆，在街上闲逛，冷不丁，二人瞧见方才那发生冲突的茶客却是带着七八个壮汉朝这边看来，李显吓得脸都要瘫了，上官辰虎躯一震，捏了一把汗，却是扯着几乎要坐地不起的李显，嘴里轻声念：“他们看不到我，他们看不到我……”

.....

第二百八十一章：封侯非我意

口里虽然喃喃念着，可是上官辰却是突然低声叫一声：“逃。”

说罢，拉住李显，如风一般的往巷尾逃窜。

紧接着，七八个壮汉纷纷叫骂，追了上来。

上官辰熟知路径，虽是拖着这五体不勤的李显，却还是好不容易地将那几个壮汉甩脱了。

两个人在一处不知名的小巷里噗嗤噗嗤地喘着粗气，上官辰几乎连肺都要吐出来，一旁的李显更惨，蜷着身子，整个人瘫坐在了地上。

上官辰咬牙切齿地道：“那家伙真是找死，不要让我撞见，否则非要让他好看不可。”

他只说好看，却没有说什么家破人亡，李显奇怪地看着他，心里有些怪怪的感觉。

上官辰拍了拍李显，不由道：“殿下如何了？实在抱歉得很，我千算万算，却是没有算到那厮如此的小鸡肚肠。”

李显依然呼吸不畅，只是点头。

上官辰笑了笑，呵呵道：“殿下方才……怕不怕？”

李显的回答居然让上官辰大跌眼镜：“不怕。”

上官辰嘻嘻一笑，只当李显是在吹牛，虽然接触短暂，不过上官辰却是把李显的脾气摸透了，这个家伙胆小如鼠，若不是太子，只怕就是那种在街坊里，随意被人欺凌的人。

李显拍拍身上的尘土，站了起来，满不在乎地道：“这些算什么，真正可怕的，不是孟津，不是几个莽汉，可怕的是人心，是洛阳城，还有洛阳宫里的人心，呵……不早了，我们回去吧，你去看看，他们是否还在附近？”

他这番‘不以为然’的话，却让上官辰微微一愣，上官辰虽然没心没肺，却是能感受到这话中的不为人所知的心绪，他古怪地看了李显一眼，竟是隐隐有几分同情，他很亲昵地又去拍李显的肩，意思是我懂的，然后蹑手蹑脚地到巷尾去张望。

李显回味着方才的一幕，老半天回不过神。

“喂喂喂喂.....他们走了，往前拐过一处街巷，有天策军的岗哨，过了那儿就不必担心了。”

李显拖着肥硕的身子又凑上去，小眼睛探头探脑，左看看右看看，不由道：“说不准他们这是故布疑阵，躲在暗处，就等我们自投罗网。”

上官辰自信满满地道：“一群莽汉而已，能有这样聪明？下九流的人，哪里晓得兵法之道，不必怕，走吧。”

二人勾结搭背地出了小巷，警惕地走上大街，背后却不妨听到声音：“在那儿！”

李显往后一看，脸色变了：“他们会兵法！”

上官辰不禁要泪流满面：“世风日下，人心坏了，连这样的市井之徒都晓得兵法之道，跑啊。”

二人撒开腿，如旋风一般地撞开人群，惹来一阵叫骂。

秦少游自王琚那儿回来，他的心里惦记着太子李显，谁晓得问了陈杰，才晓得李显和上官辰那两位仁兄也是刚刚回到庄子，一脸的风尘，连衣衫都破了，秦少游不由有些恼怒，上官辰这厮不太靠谱，莫要出了什么事才好。

可是等他到了偏厅，远远却听到歌声：“常恐秋节至，焜黄华叶衰。百川东到海，何时复西归.....”

唱到这里，李显扯着嗓子配乐：“哎呀.....哎呀.....”拖着嗓子大吼，声振屋瓦，还他娘的带着点转音。

秦少游要捂着耳朵，李显便放声大唱：“少壮不努力.....”

上官辰大吼：“老大便挨揍。”

李显忙道：“上官弟，你改词儿了。”

上官辰不以为然地道：“乐府之歌，讲的是抒发情感，今日我才晓得，原来万年的贼和孟津的贼不一样，万年的贼笨，孟津的贼太奸，和那姓秦的一副德行，所以才要提醒我们少壮之人要努力，否则迟早为人所乘。来来来，

这一次唱《江南》……”

秦少游气急败坏地冲进去，便看到两个家伙在案牘前，勾肩搭背地同坐一起，二人都显得有些落魄，李显居然也换上了一件旧衣，分明是那些‘豪放不羁’的世家子装束，这衣衫显然是上官辰的，穿的有些不太合身，大袖上刻意地打了两个补丁，只见李显肥硕的身子穿着紧身的衣衫，手里拿着一只铁勺，案牘上是一个铜瓮，而上官辰则展开歌喉开始唱：“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

唱到这里，上官辰故意顿住，用脚往跪坐一旁的李显臀上一勾，李显会意，啪叽一下，用筷子狠狠敲一下铜瓮，于是铜瓮发出清脆的响声。

上官辰很是满意，继续展开歌喉：“鱼戏莲叶间，鱼戏莲叶……”

只是当见到秦少游进来，上官辰唱不下去了，李显还未察觉，颇有一副艺术家的风范，闭着眼睛，摇头晃脑，似乎沉浸其中，上官辰一顿，他便条件反射地举起筷子去敲铜瓮。

叮……

李显扯开嗓子：“鱼戏莲叶西……鱼戏莲叶南，鱼戏莲叶北……”

此时，才张开眼，看到了秦少游。

李显一笑，道：“秦上尉，一起来，一起来，唱难父行……”

上官辰却是捋起袖子，大声咆哮：“秦兄，你要为我们报仇哇，我们被人揍了！”

秦少游觉得自己的小心肝有些受不了。

他老半天，才回过神，道：“老子唱东风破！”

“……”

东风破……是什么？

上官辰和李显大眼瞪小眼，他们这样身份的人，自幼耳濡目染乐府诗歌，每日听歌姬唱，什么歌不曾听过。

秦少游哇哇乱吼一通：“一盏离愁孤单伫立在窗口，我在门后假装你人还没走……”

一曲唱毕，上官辰满是鄙视：“俗，俗不可耐，不过这曲儿倒是别致，秦兄，教我唱吧。”

秦少游叉着手，不得不说，这上官辰确实是衬托气氛的高手，连他都不免被这气氛感染了，他道：“叫姐夫！”

上官辰顿时大怒，捋起袖子：“欺人太甚，掐死你。”

秦少游冷笑道：“我一个打你们两个。”

上官辰已张牙舞爪便扑上来。

李显眼睛发红：“从未见你这等无耻之人。”也要来帮忙。

外头领着秦少游来的陈杰真是心惊肉跳，他在外头先是听太子和上官辰在号丧，后来里头噼里啪啦，像是打了起来，半个时辰之后，三个人又开始干嚎：“旧地如重游，月圆更寂寞，夜半清醒的烛火，不忍苛责我，一壶漂泊，浪迹天涯难入喉，你走之后，暖回忆思念瘦……”

“且慢，要谨记着，得结巴着唱。”

“好，继续……”

陈杰抚额，这个世界疯了。

唱歌、喝酒，喝酒、唱歌，要嘛就是秦少游去忙公务，上官辰和李显便不知钻到哪里去了，秦少游怕有危险，加强了孟津各处的防卫，虽然二人没有侍从，可是这孟津内外，当真是三步一岗、五步一哨。

不过秦少游终于发现了上官辰这个浪货的闪光点。

这家伙别的不会，却是个调节气氛的高手，再庄肃的人，被他一挑唆，都要浪起来不可。

若是早些年时候，武则天还在虎狼之年，秦少游绝对是毫不犹豫地把这厮送进宫里去，让他在明堂或者控鹤监里干活，保准用不了多久，就可取代张家兄弟的地位。

不过眼下嘛……这个‘小舅子’似乎有点生不逢时，也让秦少游颇为遗憾，这么浪的人，真是打着灯笼都找不到啊。

夜里吃酒，欢快得差不多了，李显已是烂醉如泥，趴在案上打着呼噜，秦少游拉着‘小舅子’往一边，笑嘻嘻地道：“好舅子。”

“姐夫……”上官辰就是这样的人，一开始不接受，慢慢的也就接受了，姐夫二字叫习惯了，居然发现朗朗上口：“你休要这样看着我，我没有断袖之癖。”

“不不不不……”秦少游嘻嘻哈哈，抚着他的背道：“姐夫疼你。”

上官辰要干呕的样子，握起拳头要动手。

秦少游立即把脸一摆：“你这样无所事事下去可不成，男子汉大丈夫，怎能每日游手好闲，岂不是让人笑话？每每念及于此，我就食不甘味，婉儿将你交给我，我怎可有负她的重托。”

上官辰立即眯着眼，干嚎一声：“封侯非我意，但愿海波平，我非常人也，一般的事可做不来！”

最近有点卡情节，每天都花很多时间想情节，所以更得有点晚，请见谅！

第二百八十二章：伯乐与千里马

有一种人，眼高手低，本事没有，脾气却大得很。

在以往，秦少游觉得上官辰就是这样的人，所以秦少游很多时候都想揍他，揍他的原因也未必就是因为看不顺眼，更多的时候，是能让秦少游产生某种正义战胜邪恶的感觉。

像秦少游这样的人，每日勾心斗角，违心的事是做了不少的，他觉得自己不算是坏人，可是要说是好人，又总觉得差了那么点儿意思。

但凡是人，多少都有点向善的心思，何况是秦少游这种坏事做了一箩筐，好事掐着手指头也难以举出几个的人，于是每当秦少游觉得该重新做人的时候，就免不了不怀好意地盯着上官辰看几眼，这眼神像是看着谋个香饽饽。

然后脑子里冒出无数个念头，揍他啊，这是光明战胜黑暗，扁了这种人渣，我理应就算是好人了吧，这算不算为民除害？代表月亮消灭这个杂碎……

可是现在，秦少游不想揍这个贱人了，因为他发现，这厮哪里是眼高手低，简直就是天纵奇才啊。

李显这种三天都闷不出个屁，见了人就垂头丧气的人，很难打交道吧，即便他和秦少游亲近一些，可是这亲近在原来也是有限的，双方只是维持着表面上的客气，可是上官辰一到，三下五除二，李显换了一个人似的，每天跟着这厮干嚎，四处去放浪，穿着一件破衣衫，配着一柄长剑，连走路都不像从前那样的畏畏缩缩，而是左顾右盼，就比如昨天他们又差点挨揍了。

像上官辰这样的人，挨揍是常有的事，毕竟是平时太嘚瑟，嚣张的不晓得自己是谁，想打他的人很多，就连秦少游这个‘姐夫’都不能免俗，可是令秦少游大跌眼镜的是，问题并没有出在上官辰的身上，之所以闹出纠纷，是因为有人踩了李显的脚，李显大吼一声：“瞎了眼吗？”于是乎，人家就捋起了袖子。

好在秦少游加强了戒备，一听到动静，便有一队天策军来，那人见了官兵，乖乖地跑了。

秦少游便是死都想不明白，为啥李显居然也变得如此嚣张，最后只能归纳为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不得不说，即便是秦少游，居然发现也会被上官辰这种下贱的魅力所感

染，在王琚等人面前时，板着脸，客客气气，可是转眼见到上官辰，上官辰扯着喉咙结结巴巴地唱篱笆外的古道，我牵着你走过，荒烟漫草的年头，就连分手都很沉默……秦少游整个人都感觉轻松下来。

这就是人格的魅力啊，这样的人，放在任何地方，那都是沟通的桥梁，简直就是为天策军量身定做的公关天使一样。

与那五姓七家相比，秦少游不缺武力，毕竟天策军的底气很足，五姓七家也有私兵，这年头的门阀都有养兵的习惯，不过秦少游倒是不惧。至于钱，这也是秦少游的强项，虽然他们是千百年来积攒的底蕴，可是秦少游却是坐拥聚宝盆，未必就比崔家、郑家、王家要差。而唯一缺的……却是人脉。

人脉这东西，看不见摸不着，却是实打实的有用。

像崔警那样的人，他斗垮韦氏，难道靠的是财力和物力？又或者靠的是侍中的官职？这些东西，在这种场合其实统统派不上用场，你是侍中，他也是侍中，之所以能够三下五除二，就因为这个人脉，崔警一声号令，天下的士族和门阀真是风潮云涌，崔家的门生故吏像是疯子一样开始撕咬，即便不是崔家的人，也忌惮于这样的人脉，而选择了沉默，与韦氏保持着疏远，郑荣、狄仁杰这些人更是不留余地地进行合围，韦氏有天大的本事，分分钟就已声名狼藉，拿什么来对抗？

所以韦玄贞滚蛋了，这一跤摔下去，天知道还能不能爬起来。

秦少游一直知道，作为一个厨子，他缺的就是这种绵密的人脉，这种人脉是千百年来锤炼出来的，就比如那郑荣，他郑家也不是小族，而是天下顶尖的豪门，凭什么人家就给你崔警去做马前卒？理由很简单，崔警算是郑荣的姑父，不只是如此，崔家和郑家早在汉朝开始就有过联姻，这千百年来，你家的女儿嫁给他，他家的女儿嫁给你的事从未断绝过，真要叙起来，郑家可能在北朝的时候，可能拉过崔家一把，在隋炀帝的时候，崔家可能还因为郑家某人犯罪而去求过情。

固然说，政治是现实的，可是这里头，却又掺杂着许多的人情味，于是乎，崔警下定决心，郑荣二话不说，就直接甩了韦玄贞一脸，其他各家，出力的也是不少，至不济，也是跑去看看热闹，叫几声好，大家都是姻亲嘛。

秦少游就好像悬于这个庞杂关系之外的游魂，他的娘跟任何门阀没有一丁点的关系，真要追溯起来，上面十代，怕也不可能和那些士族有任何的牵连，而这个社会，无非就是大门阀与小门阀之间组织起来的一个绵密结构，无数的小门阀众星拱月一般地围绕着大门阀，通过种种复杂无比的关系，去发挥着他们关系，甚至挥舞着他们的大棒。

天策军必须得有关系，可是与这些人打关系，却永远不是秦少游的擅长，因为秦少游在那个圈子里，永远都是格格不入的，可是上官辰却是不一样的。

上官家不可否认的也是豪族，他的祖父上官仪官拜宰相，家族在唐朝之前虽然多有兴衰，可是名望也是不小，虽然及不上五姓七家，却比武家和韦家要好一些，换句话说，上官辰是他们的‘自己人’，而另一方面，上官辰的姐姐乃是上官婉儿，这位上官待诏的声名可是天下皆知，人家可是伴驾于帝侧的人物，绝对不容小觑。

而现在，秦少游上下打量这个家伙，居然没有被他的狂言而动怒，反而是笑呵呵地道：“小舅有大才，一般的事确实是屈就了。”

上官辰惊愕一下，酒醒了，二话不说就要掐秦少游的脖子，道：“你要做什么，你要做什么？我媳妇还未娶呢。”

“咳咳咳咳……”秦少游拼命咳嗽，忙是将他的手打开，怒道：“你这是要做什么？”

上官辰气呼呼地道：“该是问你要做什么！你居然敢说我有大才，你说我有大才，肯定是要教唆我去做不该做的事，凡是有才的人，都是要怂恿我去送命！”

秦少游对上官辰好不容易建立起来的好感顿时荡然无存，不过对付这样的人，秦少游素有办法，他比上官辰更凶，一把扯住上官辰的衣襟，怒吼：“闭嘴！”

上官辰顿时安分了，呆了一下，迷茫地看着秦少游，然后耸耸肩道：“姐夫，不要这样凶嘛，有什么不可以讲道理的？”

秦少游怒气冲冲地道：“从明日开始，你就做我的入幕之宾，每月，我给你支三千贯钱……”

三千贯，绝对不是一个小数目，放在洛阳城，那也算是富裕之家了，而每月三万贯，那就是足以让人咋舌的数目了，一般人，一个月的花销，吃喝拉撒下来，也不过一两贯罢了，这还是因为武周之后，铜钱泛滥，导致贬值的结果。

上官辰惊了一下，忙道：“有这样的好事？姐夫，你莫要骗我。”

秦少游看着上官辰，很认真地点头道：“我说了，姐夫疼你。”

上官辰真的是吓到了，上官家如今也算是重新崛起，可是他的开销，每

月也不过百贯而已，这已经算是好的了，而每月三千，真是想都不敢想的数字，毕竟这个时代，豪族最重要的还是土地的收益，地里种出粮食，然后转化成酒和肉食，自给自足，往往现钱却是不多的。

上官辰也变得认真起来，道：“你要我做什么？”

秦少游笑吟吟地道：“交朋友，结交任何人，无论是洛阳还是长安的人，还是自河北、江南，或是剑南的人，只要是人，你就交朋友，钱不够花，跟姐夫说，姐夫有钱，你每日吃喝玩乐，醉死在温柔乡就好了，帐的事，你不必管，招牌就打着天策军，总而言之，你不要有任何的后顾之忧，给我使命的把钱花出去，你唱歌也好，喝酒也罢，请班子来唱曲，或者与人搏戏，都无妨，从明日开始，你就是天下第一纨绔，三千贯不够，往后就支五千贯，五千贯不够，一万贯够不够？姐夫有钱！”

“哇哈哈……”上官辰在愣了片刻之后，似乎一开始觉得酒桌之上的话是否可信，不过在确定秦少游不像是开玩笑之后，上官辰顿时狂笑，他二话不说，把手中的酒盏一摔，道：“姐夫，家姐颇为姿容，年岁也是不小了……你……”

秦少游打了个寒颤，心里禁不住骂了一句贱人，真恨不得将这个转手就卖了自家姐姐的家伙直接拍死。

第二百八十三章：换储

上官辰对这个差使显然很满意。

这分明是为他量身定做的事一样。

他的任务就是花钱，有多少花多少，猪朋狗友什么的，结交的越多越好，这简直就是梦寐以求的人生。

一旁的李显似乎听到什么，猛然惊醒，大声叫道：“什么，什么，谁要钱？本宫有钱！”

秦少游大喝道：“殿下下的钱比我还多嘛？”

李显晃晃脑袋，居然当真思索了片刻，然后，他又趴了下去，羞于启齿。

次日清早，李显和上官辰便出门了，据说是去河北，去看看河北之地。

秦少游本不想去，可是李显拉着，却也跟着出了门。

三人到了码头，带着一千侍卫渡河，旋即抵达河北。

河北这儿，到处都是桑树林子和茶林，当然，近来也有一些别致的东西。

是庄子专门委托了一些庄户培养的，这些东西，其实秦少游才最是感兴趣，因为河北地势开阔，所以天策军的骑营也转而驻扎在了这里，专门为了跑马操练用。

李显对这田园风光，倒是稀罕的很，他骑着的是一匹弩马，学的是上官辰的做派，骏马人家不稀罕，反而骑着瞎了眼睛跛了脚的劣马，就这，还嘚瑟无比，上官辰高声大唱：“妹妹你坐船头，哥哥在岸上走。恩恩爱爱纤绳荡悠悠，妹妹你坐船头……”

这歌也是秦少游教的，一如既往的俗气，不过上官辰爱唱。

他这一唱，倒是惊了马，前蹄扬起，差点没把他摔下来。

上官辰痛骂：“显儿啊显儿，你蹦跶个什么，摔坏了我，我便把你宰了你，今晚吃马肉。”

李显立即反唇相讥，摸着自己的马：“上官辰，你这狗东西，走快一些，否则扒了你的皮。”

上官辰怒道：“显儿，你长得这样胖，少吃一点草料会死吗？”

李显大叫：“上官辰，你的腿是被谁打断的，是不是与马私通……”

秦少游被他们叫的烦了：“都住嘴，随我去看好东西。”

二人倒是噤声了，李显对秦少游多少有点敬重，至于上官辰，哈……自然生怕秦少游反悔，不雇请他去做二世祖之王。

秦少游所谓的好东西，生长在地里。

这是他的财源。

走了几十里路，总算在一片开阔的地方停下来，这儿有个小农庄，附近的庄户都是从孟津来的，地里的东西，都是棉花，此时棉花并没有大量传入中原，这还是秦少游托人自天竺带来的，试着种了一些，只不过到了这儿，却不知水土原因，长势并不好，不过秦少游倒也不急，移植这东西，总要慢慢的来，他摆弄了一下，看了这些收入库的棉花，大多长出来的棉花都是干瘪的，秦少游对此也就没了兴趣。

倒是李显和上官辰二人崛起屁股，在地里琢磨着什么，秦少游一声招呼，二人这才跑来，李显兴冲冲的道：“妹婿……”

秦少游一挥手，道：“休要啰嗦，陪你们去看**。”

说罢领着二人，抵达了炮营。

炮营这儿，已经多少已经有了点模样了，校尉王二兴冲冲的来迎接，不过见到了太子和上官辰，却显得有点儿惊讶，他看向秦少游，秦少游只是朝他点头，道：“现在炮队如何了，拉出来看看。”

王二连连点头，叫了一声好嘞，紧接着兴匆匆的擂鼓，旋即炮营上下人等尽皆出来，列队之后，旋即去储存火炮的大营中抬出炮火，这些火炮，俱都是沉重无比，少说也有几百斤，所以扯下了炮衣，大家都是熟稔的牵来马，下头则是用轮轨固定好，将马把炮拉出来，最后再将火炮进行校准。

数十门火炮，就此一字排开，王二一声号令，随后辅炮们动作熟稔的去填充火药，拿着通贴条将火药夯实，之后装填弹药，弹药不过是个圆球，直接塞进去，另一边，炮手再旁进行最后的校准，微调方位，另一个炮手则是插上引信，他们已经经历过太多太多的操练，每日来来回回的重复着这些动

作，不知经历过几千次，所以早有默契，大家各干干的，互不干涉，可是在这过程中，却又保持着某种极好的默契，甚至一些人，已经找到了最快最好的办法，填充火药的人，只要火药在手，颠一颠，大致就晓得这火药是多了还是少了，心里大致都有了那么一个数，进行射击的炮手，对校准也有了敏感，毕竟每一门火炮，因为在制造过程中都有各自的偏差，所以‘脾气’各不相同，同样的火炮，调整成同样的角度和方位，可能射出来的结果却是迥异，这就让炮手必须得对自己的火炮有足够的了解，这门火炮一般会偏多少的位置，顺风 and 逆风的时候，又该是多少仰角才更更做到精确。

很快，火炮准备完毕。

炮队的队长们纷纷等候着王二的命令，王二则看向秦少游，秦少游身后的李显和上官辰还在低声絮絮叨叨的说着什么，显然，他们没有意识到，这些火炮是怎么用的。

秦少游朝王二颌首。

王二一声大吼。

猛地，这静谧的空气里，白炮齐鸣。

那烫的通红的铁球在火光中烫的通红，如在火雨一般，朝着前方数百丈外宣泄，轰鸣犹如炸雷，黑火药所产生的大量浓烟顿时弥漫开来。

秦少游的身后，李显和上官辰还在斗嘴，这个说：“你若再将马儿取上官辰的名字，我便掐死你。”另一个道：“你敢弑君？本官乃是太子，是储君。”“啊呀，我险些忘了，太子殿下……啊……太子又如何，上次你不是照样被人揍。”

正说的起劲，那惊雷的声音猛地响起，二人一起妈呀一声，立即扑倒在地，屁股撅起来，抱着头，上官辰不由道：“地……地崩了……”李显面如土色：“这是晴天霹雳……”

秦少游对此，很是满意，他笑吟吟的已上前去夸奖王二去了。

上官辰和李显却是惊魂未定，猛地，李显意识到了什么，不由哈哈大笑起来。

“笑个鬼，姐夫不是东西啊。”

“有些事，你不懂。”李显似乎有了点儿底气。

孟津的情况，多多少少都会被洛阳所察觉，比如李显的放浪，就遭了御史的弹劾。

武则天对此，自是愤怒不已，他痛责了几个龙门宫的长史，与此同时，武则天与相王自己的关系，却是日渐亲密起来。

李旦这些日子，除了陪着母亲说话，便是整肃禁军二十卫，裁撤了不少冗员，倒是引来了许多人的好评。

一些人似乎已经意识到了什么，李旦比之李显，确实是精明强干一些，而且现在宫中显然属意于李旦，这里头……似乎又有可操作的空间了。

除了崔翥这种大族出身的人，他们一旦选定了某个人，往往都是买定离手，一般情况，不会改变初衷，可是也免不了有些人见风使舵。

于是乎，朝中开始出现了一些杂音。

这一日，武则天却是唤了三省的大臣们在宣政殿说话。

武则天的身子更是孱弱了一些，据说前几日又起了风寒，是李旦衣不解带，在榻下照料，今日总算恢复了一些精神，武则天抿着嘴，看着诸大臣，却是突然冒出了一句话：“诸卿……朕年纪大了。”

这句话，大家都听得耳朵出了茧子，大家谁不明白，陛下年纪大了，这不都在未雨绸缪吗？

可是下一句，武则天的话却是吓了所有人一跳：“可是太子颇为不堪，这让朕很是忧心，太子是朕的儿子，本来做为一个母亲，总该为他遮遮羞，可是朕听说，他在龙门，内外之事，尽都托付给了韦氏，韦氏是朕的媳妇，可终究是女人，你们每日都要朕还政于朕的儿子，难道就不担心，有朝一日，这政倒是还给了他们，结果却又落入异性之手吗？”

武则天说到这句话的时候，脸上似笑非笑，带着几分戏谑，颇有点报复的快感。

今日她的话，真是开门见山，该说不该说的话，都一并说了个透。

顿时，崔翥人等吓得冷汗淋漓。

陛下这样问，显然是动了心，而且说出来的理由，竟也是所有人担忧的事。

大家担心的其实就是如此，毕竟李旦是有前科的，当年那一句国家都可以给韦玄贞，一个侍中算什么的话，那可是犹言在耳。

第二百八十四章：无路可逃

只是话虽如此，这太子是不能轻废的，这些年来多少跌宕，不就是因为太子之位悬而不决吗？

崔警和狄仁杰已经在不知不觉间对了眼神。

其余人等也都面面相觑。

可是现在，谁也没有吭声。

陛下的意思，已经十分明白了。难怪此前要叫李旦入京来，又难怪让李旦掌禁卫，原来一切的一切，都是为了召李旦将那李显取而代之。

李显确实不是合格的天子，况且那韦氏也绝不是什么省油的灯，只怕陛下彻底想断绝李显克继大统，多半是因为韦氏的缘故。

因为从时间顺序上来说，是先有了韦玄贞的‘胡闹’，才让武则天痛下决心。

换句话说，太平公主是准备下嫁给韦家的，可是结果呢，却是花落秦家，韦家摆明着煮熟的鸭子就要飞了，一旦李显登基，让韦家得势，他们难道就不想泄恨报复？

这当然是一个理由。而这个理由，似乎还比较充分。

现在陛下主意已定，而且已经做了布局，让李旦掌握了禁卫，虽然这二十卫其实有数卫是掌握在武家手里，也有几卫是效忠于李显，可是这些已经没有什么大碍了。

事到如今，一切水到渠成，终于还是图穷匕见。

乖乖坐在一侧的李旦没有做声，他选择了沉默，小心翼翼的观察着每一个人的动静，在他动身来洛阳的时候，他本有许多的担心，生怕再抵达洛阳之后，会大难临头，也担心接下来，自己会处于更加不利的地位，可是他万万想不到，迎接他的，却是即将到来的黄袍加身。

他是个内敛的人，并没有露出任何的喜悦之色，只是平静的看着这一切，既然母皇打定了主意，那么自会有安排，他只需要作壁上观就好了。

狄仁杰终于出来了，他正色道：“陛下，臣期期以为不可，太子醇厚，声名远播，而百官信服，岂可只因他在孟津的一些小事，而轻易废除，太子乃

仁爱之人，异日必定是圣君，陛下此举，只会引起天下人的猜忌。况且太子乃三子，自古便有立嫡以长的说法，一旦反复，只怕群言汹汹，滋生不必要的麻烦。”

武则天对这句话，显得不屑于顾，她只是抿抿嘴，淡淡一笑，并没有反驳。

可是狄仁杰开了头，其他人也都有了勇气，郑荣正色道：“无规矩不成方圆，易储更非儿戏，太子乃陛下所出，若废黜，岂非为人所笑。韦氏固有无状之处，可是只因此而轻废太子，难以服众。”

又有人出来，仗义执言了一通。

只有崔警没有说话，崔警抬眸，只是看着武则天。

而恰恰是武则天也同样在看他。

任何一个大的政策，若是得不到宰相的支持，都会举步维艰，即便是武则天，也必须得明白崔警的态度。

双方显然都在猜测对方的心思，良久之后，崔警叹了口气，道：“陛下，当今太子，在宗室诸子之中，并非最贤，可是狄公所言甚是，当今太子，却最是仁爱，若是太子轻废，那么陛下拿什么去说服天下人呢？老臣所言，处处是为了社稷考量，陛下啊，臣只恐一旦龙门无主，又是一番的虚位以待，最后祸起于萧墙之内。”

他说出了担忧。

现在好不容易稳定了下来，可是一旦太子废了，新太子固然是李旦，可是别人肯服气吗？不服气，就会有人争有人抢，何必要惹这个麻烦？

崔警的话，显然火药味是最少的，可是里头的含义，却是令人深思，这些年来，发生了多少的变乱，又死了多少人，难道还不够吗？好不容易安生了一两年，实在是不能再闹了。

武则天仿佛早预料到有这样大的阻力似得，她抿了抿朱唇，道：“相王李旦，也是朕的儿子，既仁爱且有贤能，这样的人，可以为人君。”

斩钉截铁的话，直接把李旦推到了风口浪尖，李旦的脸色依然很平静，他选择了闭嘴，因为这个时候，是母皇与大臣们之间的交锋，与他无关。

狄仁杰大怒，别看有时候狄仁杰也会装孙子，可是这个节骨眼，他却不知从哪里来的勇气，他正色道：“陛下，莫忘了庐陵王！”

这句话实在是胆大包天，庐陵王虽然过继给了李弘，在法理上，也是李弘的儿子，可是毕竟是李旦所出，狄仁杰旧事重提，实在是因为急眼了，他知道一旦不能让武则天回心转意，而接下来，可能发生的灾难。

啪.....

武则天震怒，她眼眸里掠过了一丝杀机。

她狠狠拍案。

殿中顿时鸦雀无声。

只有狄仁杰凛然不惧，他上前一步，道：“陛下乃是圣君，理应知道.....”

武则天厉声道：“够了！”

狄仁杰依旧不为所动：“臣乃仗义执言，岂有够了的道理！”

武则天豁然而起，目中带着决然：“来，将狄仁杰拿下！”

一时之间，殿中大乱，有人要为狄仁杰求饶，有人面如土色，狄仁杰道：“臣愿引颈受戮，只愿陛下三思，太子不可废！”

武则天已是拂袖，冷冷一笑，只抛下两句话：“下狱！”

众臣目瞪口呆，李旦已是在慌乱之中悄然而去，一队武士冲进来，要拿狄仁杰，崔警与几个大臣忙是拦住，崔警道：“我自要向陛下求情，尔等且慢。”

那侍卫官道：“崔公，陛下既有口谕，我等不过奉旨行事，君命如山，不敢相违，崔公若要求情，自然赶紧去就是，只是我等.....”他说罢，厉声道：“将狄仁杰拿下。”

此时在这里纠缠，显然是不智了，崔警二话不说，只是看了一眼，倡议道：“老夫这就去求见，尔等各自散去，国事要紧。”

崔警出了宣政殿，急匆匆去后宫，通禀求见，有宦官去了，随即回来，道：“陛下说了，这几日不见任何外臣。”

崔警这才知道事态的严重，他脸色铁青，道：“好，老夫明白。”眼下任何举动，都是于事无补，崔警猛地意识到，这可能并非是陛下一时盛怒的结

果，反而可能是蓄意为之，也就是说……今日她早就料定，要杀鸡儆猴，而要杀的这只鸡，就是狄仁杰。

想到这一层，崔警不由冷汗浹背，他意识到这一次狄仁杰是真正的大祸临头了，因为陛下这分明是诚心如此，为的就是堵住天下人的悠悠之口，或者借杀一个狄仁杰，来表现自己的坚决。

崔警的步伐开始紊乱，一个是狄仁杰，另一个是陛下如此坚决的态度，这两样东西，就好像压在他心头的大石。

他抬头，固然是历经了无数宦海的他，此时也顿感到无力。

只是……任何一件事，显然都不能放任他发生。

崔警最终还是咬了咬牙，他必须得比别人更加坚定！

宣政殿的消息，已是传遍朝野内外，一时之间，这如惊涛骇浪般的消息，不但出乎了所有人的预料，更是让所有人惊讶不已。

当所有人还来不及消化这个消息的时候。

龙门宫里已是一片狼藉。

韦氏几乎已经一下子萎靡下去了。

今日所发生的事，对她来说，不啻是灭顶之灾，比他的父亲被赶出洛阳城更加凶险一万倍，韦家就算没了，可是还有太子，只要太子在，就不愁没有东山再起的一天，可是一旦连太子之位都没有了，那么还剩下什么，接下来要面对的是什麼？又回到庐陵？被无数人监视着居住，每日胆战心惊，等到着不知什么时候大祸临头？

如今，对韦氏来说，显然就是大祸临头，她正待要起身去寻李显，可是很快又想到，李显根本就不在身边，于是她暴怒的摔了几个瓷瓶，披头散发在殿中走动，而后抬起头：“叫赵进，叫赵进来。”

赵进乃是侍御史，素来和韦家走得很近，自韦家遭难，被逐出了洛阳，有些事韦氏想要和人商量，往往都会寻赵进来。

龙门宫的人，忙是去请那赵进了，可是过了半个时辰，却是依旧不见动静，一个老宦官进来，期期艾艾的道：“娘娘，赵御史说他病了。”

这句话里隐藏着玄关，老宦官不是说赵进病了，而是说他病了，这哪里是病，分明就是托词，哪里可能就这么巧，说病就病，显然是眼看大难临头，躲起来了。

韦氏的脸色，已是彻底的阴沉了下去。

真要完了。

第二百八十五章：有死而已

固然朝中还没有得到确实的消息，可是废黜太子似乎已经成为箭在弦上的紧迫问题。

一些大臣也在暗中奔走，可是这些年来，陛下一言九鼎，一旦下定了决心，又有几人拦得住。

狄仁杰乃是高士，闻名天下，忝居尚书侍郎这样的高位，一个这样地人，现如今竟是直接下狱，没有任何转圜的余地，由此可见，陛下这是痛定思痛，圣意已决，绝不容更改的了。

因此，也有人开始动摇了，大家支持李显，无非是因为李显是太子，现在陛下改立太子，李旦终究还是天潢贵胄，似乎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韦氏顿时慌了。

侍御史赵进，平时可是韦氏的心腹，这一年来，挖空了心思来巴结着龙门宫，对韦氏更是言听计从，可是现在，却是‘病’了。

可是怕当然不是这个‘病’，也绝不是——一个赵进，而是人心。

人心的可怕之处就在于，它永远都无法捉摸，没有人能猜测它下一刻会有什么变化，赵进的心变了，其他人呢？连这样的人都见风使舵，那么更多的人呢？

韦氏与其说是嗅到了一丝危险，不如说是感受到了一股排山倒海而来的危机。

她彻底的慌了手脚。

“去，去孟津，去孟津……”

韦氏决定逃出洛阳，在孟津，好歹有自己的丈夫，至于那秦少游，固然可恨，可是现在，却似乎成了唯一的依靠。

留在洛阳，谁也不知会发生什么。

“娘娘金贵之躯，是否要奏请一下宫中？”老宦官表现出了担忧，想去孟津，未经请旨，可不是好玩的。

韦氏这才定了定神，这个女人，终究在这惶恐之中，表现出了镇定的一

面，她冷笑道：“本宫当然不能走，本宫能走到哪里去？丈夫可以逃，本宫却是这龙门宫的梁柱子，一旦人去楼空，岂不是更为人所笑，去，将李重润还有裹儿、润儿抱去孟津，他们还是孩子，本宫.....就在这里.....周旋吧.....”

她目光镇定，脸上带着狞笑，这个世上，显然没有任何一个人天生就这般的刻薄寡恩，只有她这样的人，经历过不知多少次磨砺，看透了人心，才会如此的冰冷，这冰冷足以彻骨。

韦氏深吸一口气：“龙门宫上下，谁都不可让人看笑话，约束所有人，今日开始，所有人闭门不出，底下有人敢胡言乱语，统统都拖到后苑埋了，外间就是天塌下来，没有圣旨，没有禁军来拿，咱们也要沉住气，有一些人，是随太子和本宫自庐陵来的，告诉他们，天即便塌下来了，本宫要粉身碎骨，太子要身首异处，他们.....也落不到什么好，皮之不存毛将焉附，这个理儿，得跟他们讲明白。”

韦氏把袖子一拂，已是旋过了身去，一字一句道：“三儿是陛下钦赐来照料太子的，他和宫里的人走得近，明日清早，叫他去宫中，传本宫的话，本宫听说陛下身子不好，要入宫伺候陛下，若是宫中没有音讯，或是陛下不准，那后日继续去，后日不肯，日日清早都去，本宫乃是儿媳，这是理所应当的事，寻常百姓家不都是如此吗？”

等她脸侧过来的时候，长长的睫毛之下，那双眸子，竟是没有一丝小女人的楚楚可怜，那美眸如刀锋一样，下唇微微一咬：“到了如今，至多也就是一死罢了。真到了死且不怕的地步，还怕什么来着？”

这句话，仿佛是对自己说的。

“我去上学堂，天天不迟到.....”

庄子里头，歌声声振屋瓦。

可是等到快马传递来了洛阳的消息时，歌声停了。

李显瞪着眼睛，然后差点昏厥了过去。

上官辰也不是傻子，好端端的换太子，还为此连李显最有力的支持者狄仁杰都被拿下了，在联想到此前陛下让李旦控制禁军，再到今日抛出废太子，改立相王，还有狄仁杰的完蛋，这一个套路，摆明着是蓄谋已久，李显若是不完蛋，那还真没天理了。

“喂喂喂……殿下……做不成太子，也不必如此。”上官辰忙是上前，一把将李显搀起。

李显未必是个智谋远虑之人，可是在这点上，却比稀里糊涂的上官辰心里要深得多，他幽幽吐出一句话：“做不了太子，便是连人都做不成了。”

连人都做不成了。

这番话绝对不是开玩笑的，这几乎是李显最深刻的感受。

上官辰不禁挠挠头：“吃喝玩乐的事，我倒是晓得，偏生这种事，我却是帮不着，得请姐夫来才是。”

正说着，秦少游已经来了。秦少游本是在作坊里，当消息传来，他立即马不停蹄的赶来。

事情显然超出了他的预料之外，李显的脆弱，他心里如明镜一般，而李旦这个人，一旦取代了李显，接下来会如何？

这正是秦少游最为担心的问题，假若秦少游得罪的是李显，异日李显登基，秦少游尚且还可以继续活下去，理由很简单，李显不是一个睚眦必报的人，他不过是个老实人罢了，只要天子不下决心剪除天策军，即便身边的韦氏再怎样争锋相对，秦少游也有转圜的余地，更何况，自己和李显的关系还算不错，足以保证在‘改朝换代’之后，天策军的利益得到保障。

而李旦显然不同，他的性子里，有太多锐意进取的因素，或许从皇帝本身来说，李旦比李显更为合格，可是对秦少游，却不啻是灭顶之灾。

李显一看到秦少游，已是扑上来，他的表现没有超出秦少游的意料之外：“秦上尉，事到如今，如之奈何。”

如之奈何，问的人必定是惶惶如丧家之犬，而被问及的人，多半也不会有太多的成就感，因为秦少游此时已经心乱如麻了。

不过眼下最紧要的反而不是去影响天子，从种种迹象来看，天子的决心比任何人都要坚决，这个时候，任何的举动都可能适得其反，秦少游固然不知道武则天在谋划这件事背后的图谋，可是至少知道，这件事绝不可大意，更不可鲁莽。

深深的吸了口气，秦少游心里已经想好了措辞，他挽住李显的手，语气

坚定的道：“殿下，如今的情况，固然是万分紧急，可是现在陛下的圣意虽然坚决，却并非可以力排众议，殿下不必着急，就算天塌下来，也不过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掩的事，就算情况再坏，难道能坏到殿下在庐陵的时候吗？”

李显却是不信，好不容易变得开朗一些的他，接下来又回到了懦弱的时候，他死死的抓住秦少游的袖子不肯放手：“可是……可是……”

秦少游斩钉截铁的道：“我知道殿下心里在害怕，也知道殿下在害怕什么，殿下仁爱，必会有拨云见日的一日，事到如今，秦少游只有一言相告。”

他深深吸了口气，心知要安抚住李显，也唯有最后一个办法了。

李显没有了选择，做了太子，就可以做天子，做不了太子，就做不了人，可是对秦少游来说，又何尝不是如此？

秦少游甩开了李显的手，李显心中更乱，更是感觉自己风雨飘摇，还要哀告，却见秦少游已是拜倒在地，正色道：“臣秦少游，固蒙受陛下厚爱，方有今日，乃至主持天策军，坐镇孟津，居庙堂之侧，恩禄无双。臣秦少游对陛下的忠心，可鉴日月。臣更知，当今天下，陛下钦点的太子唯有殿下一人，今固有奸臣贼子进谗言于陛下左右，而使陛下心思动摇，乃至动摇国本，而引发天下猜忌，只是无论如何，在臣眼里，太子只有殿下，再无他人，臣不敢自居殿下肱骨，却敢作保，臣对殿下绝无二心它念，殿下若不能克继大统，自臣以降，天策军上下，绝不肯坐以待毙，殿下且宽心，此事尚有转圜的余地，真到了危难之际，臣固是匹夫，也不过随殿下血溅五步而已，臣无惧，殿下何惧之有！”

这一番话，郑重其事，却几乎是把秦少游的所有底牌全部露了出来，殿下不能做天子，那么天策军，乃至秦少游，无非是有死而已。

.....

第二百八十六章：胜券在握

若是在几日之前，秦少游这种所谓的效忠可以说是毫无意义。

这个世上，自来不看重抬轿子的人，反而讲究的是患难见真情，日久见人心。

从前李显为太子，固然不是呼风唤雨，却也算是门庭若市，虽说外戚韦家曾吃过苦头，可是不要忘了，打击韦家的崔警、狄仁杰等，也都是李显的重要支持者。

某种程度上，秦少游挑拨起来的崔警和韦氏之争，分明就是龙门内部之争，而崔警等人决定痛下杀手，理由也很简单，这个人和太子太近了。

这里头牵扯到的，是未来李显朝的格局，是以崔警为首的文官和门阀光彩照人，还是以韦氏为首的外戚一手遮天，这个矛盾由来已久，而不管他们怎么争怎么斗，对李显来说，也不会损失分毫的利益。

可是现在却是不同，现在的李显，真是丧家之犬都不如，陛下的决心已定，他的兄弟又掌握了禁军，重要的支持者狄仁杰下狱，而崔警固然实力不容小觑，可是莫要忘了，崔警背后乃是一个庞大的家族，他绝不可能为了一个李显而孤注一掷。

李显是必死的结局。

而秦少游今日的这番话，也可谓是胆大包天到了极点，他把自己的身家性命，还有整个天策军，全部押了上去。

这是一场豪赌，赢了就是通吃，输了就意味着一无所有。

李显的人品，显然还是值得秦少游去冒险的，在历史上，看韦氏的遭遇就可见一斑，韦氏在李显登基后，肆意弄权，甚至与武三思若即若离，李显都容忍了她，假若这只是因为李显宠幸韦氏，却又不然，因为李显生了许多的儿女，其中韦氏所出的并不多，很早之前，他便有许多的嫔妃，完全不可能独宠韦氏。

其中的原因大抵就是，当年李显遭难的时候，许多人鸟兽作散，对李显避之如蛇蝎，也唯有韦氏在他身边，不断对他鼓励，因此李显曾对韦氏立誓：“如果日后我能重见天日，一定会让你随心所欲，不加任何限制。”

很明显，李显做到了，当然，也正因为如此，才为他的王朝埋下了一个祸根。

秦少游自然不晓得这些典故，可是他相信李显不会相负，这既是无可奈何的选择，同时也是王琚力劝的结果，当然，秦少游的情感天平也占据了很大的砝码。

秦少游这么一拜，行的乃是臣子谒见君王的大礼，一旁的上官辰吓了一跳，也跟着拜倒：“殿下乃真龙，上官辰没有什么长处，却愿供殿下驱策。”

万念俱灰的李显，本已是心乱如麻，沮丧到了极点，他素来懦弱，闻知这个噩耗，早已灰心冷意，他本来等的只是那把悬在头顶的利剑斩下来，可是现在，他渐渐安心，因为他看到了秦少游脸上的毅然决然，单凭这一点，自己又该害怕什么呢？

李显忙是将秦少游搀起，他咬着牙道：“若朕为天子，尔定为上卿。”

上卿二字，出自东州，和现在九卿有很大的不同，这里的卿，是君王的封臣，是左膀右臂，权柄极大。

李显的许诺，现在当然谁也不知作准不作准，可是此刻，一个新的联盟却已达成。

李显依旧显得心事重重，不过比之前的慌乱却好了许多，到了正午，龙门那边来了人，却是将李显的儿女送了来，韦氏没有来，不过意思却很明白，韦氏将继续留在洛阳，虽然这个女人留在那里已经没有任何意义，可是她的存在，仿佛却是在向全天下人宣告，龙门宫的主人依旧还是李显。

李显见了儿女，却陡然念起韦氏，只是辛酸不已，眼中满是泪花，无语哽咽。

秦少游已是不见了踪影，上官辰倒是一直在旁作陪，他嘻嘻哈哈地逗着孩子们玩了玩，好不容易让人劝着这些龙孙们去歇息，眼看着李显浑浑噩噩地坐着，不发一语，上官辰笑呵呵地道：“殿下为何还是闷闷不乐？”

难得正经一回，结果说得却他娘的是废话。

这楼都要垮了，天都要塌下来了，谁还有心思陪你唱歌喝酒来着？

李显却是长叹口气，道：“你尝过待死的滋味吗？”

上官辰楞了一下，摇头。

李显眼眸里掠过一丝悲凉，道：“本宫尝过，你被打发去了异地，在那里，不知道每个人是何人派遣，你说任何一句话都要小心翼翼，因为隔墙有

耳朵，身边有耳朵，近在眼前的人也在支着耳朵，本宫以为自己要死了，于是每一次有钦命来，本宫都像要走一遭鬼门关，一次又一次，哈……罢了，不管了，去拿酒，我们吃酒，这一次也是一样，本宫也在待死，不过要死，索性就痛快一些罢。”

上官辰的眼睛贼贼地一转，道：“有好酒，冰窖里的葡萄美酒，是姐夫那厮私藏的，上次咱们就吃过。”

李显眼眸一亮，却又摇头：“他将这陈酿的美酒当做宝贝一样，每日都藏在他的冰窖里，上次是迎接本宫才舍得拿出来一坛子，此后哪一次索要，他肯给了吗？”

上官辰却是贼兮兮地笑了，道：“这次不同，这一次殿下是待死啊，你看，殿下现在这样的‘痛苦’，几欲要肝肠寸断，况且现在不是还挂念着龙门的娘娘吗？这样的情况，姐夫还会小气，还不舍得拿出来？殿下……这是喜事啊，我这就去……”

李显心情本就郁闷，听到这家伙眉飞色舞的样子，顿时暴怒，豁然而起，直接去掐他脖子：“竟敢拿我爱妃做幌子！”

上官辰露出一副痛苦的样子，大家道：“喂喂喂喂……轻着一些，轻一些……”

过不多时，葡萄酒的香气便充盈了整个小堂，李显拿着筷子敲打着夜光杯，高声唱：“天黑了，孤独又慢慢割着，有人的心又开始疼了，爱很远了，很久没再见了，就这样竟然也能活着……”

词儿是什么内容，他已记不清了，只是到了后面，不过无意识地哼着，他的眼里，隐隐有着泪光。

一个宦官小心翼翼地到了长乐宫，寝殿的门打开，数十个小宦官和宫娥鱼贯而入，拿着各种梳洗的用具，开始为李旦更衣洗漱。

李旦已经在这里住了一个多月，早已熟悉了这里的一草一木。

李旦喜欢这个地方，喜欢这里的堂皇，喜欢这里的巍峨，住在这里，让他有一种吞吐天地的感觉，心里隐隐生出了难以言喻的满足感。

清早的时候，他便穿上了龙服，这个时候，他应当去见母皇了，昨夜他睡得比较迟，因为母皇夜咳，所以他一直在紫微宫外守到了三更，可是睡了

一两个时辰之后，他又精神奕奕地起来，作为儿子，自然该再去紫微宫一趟了。

外间的事，他多少知道一些，其中流言最盛的，反是太孙们纷纷被送去了孟津。

听到这个消息，李旦也只是莞尔一笑，这些日子，他就像是透明人一样，可是任谁都知道，在这不言不语之中，现在的李旦却是这场风暴的主角。韦氏的做法，显然引起了更多的议论，这分明是告诉天下人，韦氏或者是太子李显已经成了惊弓之鸟，为了防止孩子们被加害，所以连夜出了洛阳。

他们.....真是不智啊。

李旦只是摇头。

女人就是女人，若是当真要下毒手，莫说是人送去了孟津，就算到了天边，他们也得死。而他们的这种举动，固然引发了许多的同情和流言，可是每一个同情和流言都无异于是在刺伤紫微宫中的陛下。

自己的儿子和儿媳还有孙儿们都避自己的母亲、祖母如蛇蝎，这李显和韦氏不是摆明着告诉大家，当今陛下无情无义？

陛下听了这些，没有阻止，只是哦了一声，也就没有再吱声了，可是李旦当时在场，分明的看到了母皇的脸上所显露出来的不悦之色。

偏生韦氏那个妇人，居然还妄想翻盘，每日都叫人到宫中来请求谒见，想要照顾母皇，李旦不觉得韦氏会是什么威胁，这种临时抱佛脚似的照顾，或许可以蒙骗乡间没有见识的老妪，但是绝对瞒不过母皇的眼睛，母皇屡屡叫人挡了驾，显然也是因为如此。

李旦现在并没有感到春风得意，恰恰相反，越是这个时候，他越是小心翼翼，他已经错过了一次，而这一次，绝不能再露出星点的错误，所以自始至终，他都置身事外，安心地去做好一个儿子。

.....

第二百八十七章：决战

李旦去谒见武则天。

武则天昏昏沉沉的，咳了一夜，起来时倒是好了，只觉得口齿发干，拼命的只是要喝茶。

有宦官碎步进来：“龙门韦娘娘求见。”

李旦只是站在一旁，不露声色。

武则天却是摇摇头，道：“往后让他们不必来了。”沉吟片刻，又加了句：“朕还没死。”

那宦官忙是去了。

李旦看着那宦官的背影，道：“母皇的话严重了，韦氏料来也是挂念着母皇的身子，何必要拒人于千里之外。”

武则天平静的吃着茶：“这个女人，并不简单。”

说罢，似乎对这件事再无兴致，话锋一转：“令月下嫁，也就在月中吧？”

“是，还有七日。”李旦笑吟吟的回答，武则天每日念叨这件事，可见对此，下嫁之事在武则天的心里，是何等的重要，李旦当然不敢怠慢，这下嫁，对于他来说，也成了头等重要了。

武则天叹了口气：“当年的时候，朕将她下嫁给薛家，也是情非得已，薛家那小儿，确实不是什么好东西，可是当时，朕是为了借助薛家的力量，薛家终究是军功世家，在军中有太多的声望，这一次……希望不会再错了。

”她蹙眉：“若是能了了这桩心愿，朕也该急流勇退了。”

急流勇退四个字，说到了李旦的心坎上，他心里想，母亲所说的急流勇退，是什么呢？是索性退位，将皇位让给自己吗？

想到这里，他有些不可置信，却又难掩住激动。

却听武则天道：“旦儿，那秦少游如何？”

“啊……”李旦不知母亲为何有此一问，忙是回神，他想了想：“此人天赋

异禀，非常人也，朝野内外，都有赞誉。”

武则天摇摇头：“朕问的不是他的官声。”

这就是问李旦对秦少游的看法了。

李旦深知，母亲将令月下嫁，已是对秦少游绝对的认可，于是他笑吟吟的道：“他素来对儿臣有些芥蒂……”这是实话，李旦知道母亲是个洞若烛火的人，所以掩藏这些，显然是极为不智的，这只会给多疑的母亲一个自己虚伪的印象，然后李旦道：“不过此人确有很大的干才，朝廷离不得他。”

武则天莞尔一笑，似乎对这个回答很满意。

李旦没有在情感上渲染自己对秦少游的喜爱，而是站在利益权衡上，说明此人的重要。这既没有蒙骗了自己的母亲，也可去除母亲对自己的担心。

武则天噢了一声，随口道：“看来你是不喜他的。”

李旦笑了笑：“母皇不是也不喜崔警吗？”

这句话有些胆大。

不过这也是实情，武则天不喜欢崔警，觉得这个人太老成了，老成没什么不好，可是武则天深知，在表面上，虽然立李氏是狄仁杰等人的坚持，可是明眼人却是知道，这与狄仁杰这些人背后站着的崔警分不开，就好像下棋一样，武则天与崔警是棋子手，李显、狄仁杰、武三思等人，其实俱都是棋子。

李旦的意思是，陛下不喜欢崔警，可是崔警依旧还是宰相，而且他的族中子弟，也大多占据了津要之地，甚至他的族弟崔湜刚刚还升了个中书侍郎、同平章事。中书侍郎，是与狄仁杰一样的地位，已算是副宰相了。不只是如此，还有另一个崔家同族的崔玄暉，如今也已成了天官侍郎。所谓天官，即为吏部，吏部侍郎典选官吏，乃是极为重要的位置，虽然地位在三省之下，可是其重要性，显然并不低，将来也必定是要入三省，宰辅天下的人物。

三个崔家之人，未必都是近支，可是崔家内部，却素来是同气连枝，如今这崔氏形成犄角之势，两个是正副宰相，处理天下政务，一个是吏部天官，提拔官吏，再加上不知多少子弟充任舍人、员外郎，更不知有多少刺史、县令充当羽翼，这样的恩荣，还真是望外了。

李旦想说的是，陛下不喜欢崔家，甚至对关陇的门阀素来厌恶，可这又如何，他们照旧还是个个位极人臣，这是因为陛下需要他们而已。

自己也是一样，自己未必喜欢秦少游，可是自己却需要秦少游，感情是不能维系君臣关系的，只有利益。

这套理论，放在隋唐倒是合适，可是放在后世的明清，却成了大逆不道。

至少……武则天听了不禁颌首，便没有再问下去。

她闭上眼睛：“这些日子，多承你的照料，你啊，比显儿要孝顺一些，他固然有仁孝之心，可是藏在心里，朕也瞧不见，而你每日衣不解带，已尽了人臣、人子的忠孝，你的脸色不好，这几日好好歇着吧，待到令月下嫁的时候，还有的是你们兄弟俩忙着的。”

她深深看了李旦一眼：“天大的事，先压一压，都等令月嫁了再说。”

这句话，很明显是个暗示。

李旦心念一动，却不敢露出任何喜色。

母亲的意思应当是，等到下嫁的事尘埃落定，就该解决自己地位的问题了，狄仁杰都已经拿了，现在还在狱中，接下来就该一鼓作气了。

念到此处，李旦故作不懂，只是乖巧的道：“儿臣告退。”

李旦这时，倒是没有去管禁卫的事，而是返身回到长乐宫。

他实在太累了，这几日忙前忙后，不知付出了多少辛苦，而如今，他终究得到了满足，因为眼看着，一切的辛苦都将获得回报。

倒是他入宫之后，却有宦官在外头探头探脑，李旦认得他，这个宦官乃是内仆局，叫王正，名字很气派，不过差使嘛，就有点不太上档次了，他是管蜡烛的，专门负责长乐宫的照明，不过李旦初来乍到，处处谨慎，可是在这人身上使了不少钱，渐渐的这王正也就被他收买。

李旦疲倦的入殿，见他还在外头不肯走，便高声道：“进来吧。”

王正这才蹑手蹑脚的进来，旋即便露出笑容，道：“殿下，奴才……”

李旦摆摆手，和气的道：“有什么话，但言无妨，现在不是你当值，为何

来了？”

王正沉吟了片刻，道：“有大事相告。”

李旦看了看左右，见四下无人，方才道：“大事，你能有什么大事？”口里带着似笑非笑，心里却是不敢怠慢。

王正色道：“刚才听到了一个消息，这消息只是私下里传的，是内宫局的人酒后说出来，我才觉得事关重大，想了想，还是该让殿下知道，以备不测。”

李旦皱眉，内宫局，内宫局可是个与众不同的宦官机构，顾名思义，它是管内宫的，可问题就在于，这内宫的事很多，所以他们什么都管，可又什么都不管。

“你说。”

王正道：“内宫局的掌钥叫陈花子，前几日吃酒，他暗地里说，有人来寻过他，寻他的人，出自右金牛卫。”

李旦眉头皱的更深，右金牛卫乃是二十卫禁军中的一支，素来拱卫的是文宣门，文宣门不算是特别重要的地方，所以这右金牛卫在禁卫中的地位自然也就差一些，当然，这金牛卫的将军是叫武崇训，此人之前任团结营的总营将军，后来团结营裁撤，就被调任到了金牛卫，因此这金牛卫便被武家掌控。

武家的人寻到了内宫管钥匙的宦官。

李旦眯着眼：“那人寻他，说了什么？”

“具体的，奴也不知，只是晓得，那人使了许多的钱，以至于那陈花子近来出手都很阔绰，便是与人搏戏，赌的也是很大，寻常的几百钱，他都瞧不上眼，有时吃醉了，他还透露说，等公主下嫁的那一日，肯定有好戏看，天下到底谁做主，还说不准呢。”

李旦顿时警觉。

很显然，他嗅到了一丝危险，武家……掌钥……金牛卫……下嫁……

莫非……是有人要狗急跳墙了。

李旦不露声色，却是足足沉吟了许久，他突然笑了，道：“来得好，其实本王就怕他们不来，蜉蝣撼树，螳螂挡车，这是自寻死路。”

他抖擞精神，心中竟没有丝毫的畏惧，反是道：“王正，那姓陈的，你尽力接触，多去套些话，至于其他的，就交给本王吧，等到将来，自有你的好处。本王并不轻易许诺，可是既许了你，必不相负。”

第二百八十八章：公主下嫁

武承嗣几乎是跌跌撞撞的跑到了武家的明堂。

武则天好佛，上有所好，因而各家的府邸都设明堂，置佛像，无论虔诚与否，这明堂反而成了各家里最重要的陈设。

武三思近日都在明堂中高坐，似乎已经泯灭了心中的**，他的神色慵懒，待武承嗣一到，只是抬抬眼皮：“怎么了？”

武承嗣皱眉：“二十卫换防了。”

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武三思几乎要跳起了，再没了方才的‘佛’性。

换防了，这可就不太一般了。

换防只有一种可能，就是预知到了危险，因而要提防什么。

武三思不由道：“金牛卫调去了哪里？”

“宣武门。”

“宣武门……”武三思松了口气。

宣武门比之宣文门更加重要一些，若是有人知道什么，怎么可能会把金牛卫调拨去更重要的位置？这显然是于理不合，难道，只是最寻常的调拨？

可是武三思却又不知，到底是哪里不对，他只得背着手，幽幽长叹：“要小心啊。”

武承嗣皱眉道：“兄长，我总觉得不太对，咱们还是……”

武三思却是冷冷一笑，摇摇头：“想知难而退吗？已经迟了，今日既然已经有所布置，就算知难而退，可是迟早有一日，也会事发，不能再坐以待毙了，索性……来个了断吧。”他叹了口气，似乎是下定了决心。

武承嗣犹豫片刻，最后重重点头。

依旧还是那简陋的草庐，草庐的四壁上，依旧还是那斗笠和几幅潦草的

书画。

崔警每日都要在这里吃茶。

茶是好茶，水来自于白马寺取来的清泉，只是这泛着清香的茶水摆在崔警面前，崔警却再没有心思了。

狄仁杰的情况很不好，落入了侍御史王斌的手里，王斌虽然名声远远及不上来俊臣，可是也是著名的酷吏，显然陛下是要治罪，可是狄仁杰这样的人，却很难挑出什么毛病，于是乎，为了罗织罪名，许多手段也就用上。

崔警曾去探望过一次，狄仁杰是遍体鳞伤，而从王斌的手段来看，这一次，怕是狄仁杰凶多吉少了。

酷吏其实并不残忍，他们并非就是天性残暴，更何况自从武则天渐渐坐稳天下，许多酷吏俱都被剪除，便是来俊臣，也不免落一个悲凉的下场。那一个小小的王斌，在这个时候敢对狄仁杰造次，理由只有一个，他只是个工具，而这个工具，已经得到了主人的明示，若是如此，那么就足以让人胆寒了。

一开始，崔警还以为，陛下此举，不过是为了压一压狄仁杰，即便是蓄意为之，多半也只是下狱狠狠整治一番，可是现在来看，却是不然。似乎陛下动了杀心！

千头万绪的事，俱都涌上了崔警的心头，崔警沉眉，默然无言。

等他想起喝茶时，却发现茶已凉了，他还是拿起了茶盏，将茶水一饮而尽，口中俱是苦涩。

有些事他想不明白，可是越是不明，却越是心乱如麻。

猛地，他的眼眸掠过了一丝狐疑：“天……莫非要变了？”

正在这时，外间猛地响起一阵惊雷，在这近寒冬的时候，却突然淅沥沥的落下了一场豪雨，大雨磅礴，狂风肆虐，使这弱不禁风的草庐咯吱响起来，从缝隙中灌进来的狂风将烛火吹熄，草庐内瞬间陷入黑暗。

几个奴仆冒雨进来，黑暗中，崔警大声道：“安静。”

奴仆们屏住了呼吸，黑暗中不能视物，所以连手脚也都停住。

又是一道电光。

天空之处，一道银蛇闪耀，透进草庐里的光线使人看清了崔警的脸，这只是个垂垂老矣的老人，他已风烛残年，脸上有太多岁月的痕迹，可是那一双眸子，却在一瞬的电光之中，显得炯炯有神。

“崔福！”

崔警豁然而起。

“奴在。”

崔警斩钉截铁：“在洛阳的子弟，这几日尽力悄无声息的移到清河去，不许再让他们逗留，就说他们平时在这里养尊处优，老夫不能再放任下去了，让他们乖乖在乡中读书。”

“是。”

“明日请澄澜还有子雄二人来，就说老夫有机要相商。”

澄澜和子雄就是新任的尚书侍郎崔湜和天官崔玄暲。

都是崔家最为杰出的人物。

崔警坐下，对外头的风雨充耳不闻，他身子微微一斜：“掌灯吧。”声音之中，带着一股浓浓的疲态。

十月初三，前些日子立了冬。

洛阳城在一场豪雨之后，天气更加寒冷。再过了几日，霏霏细雪也就落了下来。

连日的雪天，以至洛阳内外俱都白皑皑的，清早的时候，雾气弥漫，宛如仙境。

今日街面上显然与众不同。

自洛阳宫的则天门，再到御道，一队队的禁卫踩着雪水出现，景阳门的城门洞开，这里的寻常门吏也都已撤换，几个自礼部来的官员领着禁卫在此等候。

今日是个大日子，太平公主殿下要下嫁了。

公主下嫁，本来也不算是什么稀罕事，唯独眼下这位太平公主，如今却是陛下的独女，更是深得宠爱，坊间许多流言里，都认为陛下对女儿的厚爱，远远高于自家的儿子。

这当然也有原因，当今天子既是有情又是无情，所谓天子无情，即一切都是为了社稷考量，为了江山打算，而往往很多时候，作天子的都与自己的儿子都处在对立面，非无情，武则天不足以得天下，可是武则天终究还是人，是人总有舐犊之情，对儿孙们的诸般冷漠，实则却都倾注在了李令月身上。

这位高高在上的天之骄女，再一次出嫁了。

再嫁二字，即便是在风气开放的这时候，也不免有些难听，不过细细一琢磨，人家秦少游似乎也没吃亏，人家家里还有一位呢。

近来洛阳多愁绪，总算这浩大的婚礼却是冲散了一些。

而在紫微宫里，李令月已穿上了嫁衣。

嫁衣乃是凤装，大袖长裙，描了金丝的凤凰栩栩如生的出现在霞衣上，煞是好看，一些贵妇人已经早早入了宫，围着李令月打扮，许多规矩在旁絮絮叨叨的说，李令月虎着脸，道：“都晓得，都晓得，又不是头一次嫁人，我会不晓得要哭吗？”

几个贵妇目瞪口呆，女儿家的矜持，在这位殿下身上真是一点也无啊。有人想要掩嘴去笑，或许也有人在同情那位新郎官了。

反是李令月颇为不满，不由道：“这样的天气，嫁衣是好看的，只可惜不暖和啊，冷飕飕的。”

“殿下，今日是黄道吉日呢。”

李令月只得幽幽叹息，转瞬间又喜上眉梢。

一旁的贵夫人道：“殿下，不能笑。”

“要哭待会儿再哭，总要先笑一笑再哭，我晓得的，无非就是一哭二闹三上吊……”

正说着，已有宦官飞快过来，道：“快马来报，孟津那儿动身了，多半现在，已快过了万安桥，很浩大的队伍，像长蛇一样，秦家闹得……”

李令月估摸着，多半也有等半个时辰，不禁道：“母皇在哪儿？”

“殿下，陛下现在不便相见，待会儿是相王殿下陪殿下出嫁。”

李令月不由遗憾，却还是道：“上次如此，这次又是如此。”

贵妇人吓了一跳，这话也能说吗？这是恨不得全天下人晓得殿下是二婚啊，可是没人敢劝。

李令月却是抬起粉嫩的下巴，心里却更是想笑，这些家伙，什么都怕，他们怕什么，偏偏本宫就说什么，吓死你们。

这一切，当然都是故意的，李令月别看有时糊涂，有时候心里却是精细的很，她今儿喜滋滋的，自然想要捉弄这几个入宫来贵妇人。

此时她伸了个懒腰，也懒得再满足自己的恶趣味了，叫人拿着香枕，就这样和衣的斜靠在榻上，看着这些贵妇、女官、宦官在这里手忙脚乱的准备。

她的心思早已飘去了孟津，去了秦少游那儿。

她动了一点心思，不由幽幽叹息，低声说：“他要是对我不好，本宫就打死他。”

.....

第二百八十九章：何惜百死报家国

秦家的队伍进了洛阳，抵达洛阳宫，礼节繁复，便是秦少游也有些吃不消，好不容易接了李令月开始打道回府。

这一路自不必续表。

庄子那儿，也早已是张灯结彩，宾客们早已到了。

倒是因为下嫁的是公主，因而大家不敢胡闹，都是乖乖坐在宾客位上，大眼瞪小眼。

待那秦少游携着李令月回来，那鞭炮声响起来，也都没有人动。

规矩嘛，肯定是不一样的，虽说老祖宗们也好事，尤其是遇到这样的场合，总会有一些性子野的人胡闹一番，可是今个儿，却是出奇的安静，该去中门的去中门迎新人，也都是鱼贯而出，执礼甚恭，没有资格的，还是坐在原位，一个个拘谨的要死。

秦少游将李令月送去了洞房，这才出来，少不得敬大家几杯水酒，大家干笑，哈哈哈哈哈，而后举盏，浅尝即止，然后继续干笑。

来的宾客很多，崔警、杨再思、杨荣、武家的兄弟俱都到了，几乎是朝中百官倾巢而出。

这也没法子，大家看不上秦少游，难道还能看不上太平公主？这顿水酒，你不喝也得喝。

崔警坐在位上，只是气定神闲，偶尔与身边地郑荣说说话。

武三思神情恍惚，洒水没喝，只是发呆。

杨再思的眼睛像做贼一样，左看看右看看。

倒是一些低级官吏在切切私语什么。

朝廷的命官几乎都坐在上席，除了宗室的人都走了干净，在洛阳呆着，所以这庄子开辟的几个厅堂几乎把人都坐满了。

郑荣只是喝着闷酒，想来心情有些郁闷，倒是崔警看着天色，这迎亲的时候，一来一回，都是几个时辰，从早到现在，天都要黑了。不过素来接亲，都有通宵达旦吃酒的习惯，一开始大家还很拘谨，可是这样干坐也不是

办法，少不得一口口的吃酒，吃到最后，酒兴姗姗来迟，也就开始有人散开来吃了。

尤其是坐在中堂的人，俱都是朝中最重要的人物，身居要职，抬头不见低头见，那武三思按着规矩拿着水酒自他的席间起身，居然走到了崔警面前，武三思真挚的道：“崔公，你我同朝，这杯酒，小王敬你。”

他这话有点语焉不详，同朝显然不是相干为敬的理由，崔警见状，忙是在一旁的郑荣搀扶下起身，道：“梁王殿下多礼了。”于是拿起酒盏，一饮而尽。

武三思笑了笑，又看向郑荣。

平时大家的关系并不好，崔警还好说，他是老狐狸，虽然与武家的人疏远，可是偶尔也会有几声招呼，郑荣却不同，郑家的人就压根没有正眼瞧过武家这种外戚，至于郑荣，那更是傲的不行，就差尾巴翘到天上去了。

今日郑荣倒是笑了，起身，道：“哎，久闻梁王酒量不浅，既如此，郑某便来试试。”一杯水酒下肚，武三思在那边也就讪笑，直接一口饮尽。

有了武三思打头，武承嗣也凑上来，这一对哥儿其实情商都算不错，也是能闹的人，渐渐气氛也就活络了。

中堂里，崔警坐下之后，虽是面带微笑，可是眼眸却不时朝着堂外看去，虽已入夜，可是堂外并不幽深，却是灯火通明，喧哗渐起，崔警垂坐不动，似带着几分醉意，只是那深邃的眸子，却似乎又含着不同的意味。

外头传来歌声：“我站在，烈烈风中。恨不能，荡尽绵绵心痛。望苍天，四方云动。剑在手，问天下谁是英雄？我站在，烈烈风中。恨不能，荡尽绵绵心痛……望苍天……”

堂中人喝问：“是谁在呱噪。”

有穿梭于中堂的仆役道：“许是上官……”

听到上官二字，就没有人问了，姓上官的人能有几个，由着闹去吧。

倒是这厮坐的位置，却是和一群世家子弟凑在一起，大多来自于关陇或是关东门阀的子弟，这些人平时在家里憋着狠，这时有人跳出来胡闹，听到上官辰这饱含万年口音的歌，豪迈万千，也各自敲着碗碟喝彩，有人跟着一一起附和，闹得惊天动地。

“四方云动，剑在手，问天下谁是英雄……”

.....

洞房里红烛冉冉，已是吃过了合卺酒，李令月的脸上已是染上了一层红晕，她看着坐在对面的秦少游，秦少游今日显得格外的挺拔俊秀，李令月感觉自己身子都要酥了，她不由吃吃骂：“不晓得哪个混账东西在呱噪，真是讨厌，跟鬼哭一样，还问苍天，谁是英雄，啧啧.....”

“呃.....”秦少游不由道：“这是我教他唱的。”

李令月愣了愣，只得缙首低笑。

老半天，见秦少游没有动静，她有些恼了，这个家伙.....还真是不动如山啊，于是抬眸：“准备好了吗？”

秦少游正襟危坐，虎躯一震，却是长长叹口气，看着灯影下的妙曼身影，道：“万事俱备！”

李令月咬了咬唇：“你.....你.....我们一起.....”

秦少游皱眉：“殿下不必如此，一切都让我来.....”

李令月固执的摇头：“夫妻本为一体，自当休戚与共。”

秦少游没有说话，他已站起来，将身上的礼服狠狠撕下，这宽大的礼服落地，里头便显露出了贴身的一层皮甲，秦少游道：“去取剑我。”

李令月忙是将墙上悬着的一柄宝剑拿下，系在了秦少游的腰间上。

秦少游目视她一眼，道：“这里就托付给你了，你是女主人，若是我回不来，记住.....不许拿我的钱养男人。”

李令月嗔怒，粉拳打在他的身上：“明日你回来，我非要揍你不可。”

秦少游哈哈大笑，按剑走出了洞房。

洞房附近，幽深的可怕，远处可看到宾客们在灯火通明的情况中堂、偏堂里发出鼓噪声，一群胡闹的人歌声更加嘹亮：“龙起卷，马长嘶，剑气如霜心，似黄河水茫茫.....二十年，纵横间，谁能相抗。恨欲狂，长刀所向.....多少手足忠魂埋骨它乡.....何惜百死报家国.....”

秦少游的靴子向前跨一步，在这隔绝了喧闹和灯火的四周，有人不自觉

的自黑暗中出来。

外罩明光甲，内衬紧身皮衣，箭矢悬挂于身后，长刀悬于腰间，每一双眼睛都没有表情，他们悄悄聚拢，无声息的出现在秦少游的身后，呼啦啦……呼啦啦……他们的靴子踩着地上的积雪，紧接着，靴子踩在地上的咯吱声汇聚起来，如洪流一般，出现在了秦少游的身后。

秦少游没有左右顾盼，他只是紧紧的握着腰间的剑柄，一步步向前。

沿途的岗哨纷纷自觉的加入了秦少游身后的队伍，这一群精良无比的武士，此刻乌压压的看不到出现在了灯火之下，灯火照着他们的明光铠上，闪闪生辉。每一个人，都如一柄森森的长刀，他们口里吐着的白气，白气笼罩着他们的上空，因为见到了光影，所以天上飘荡的雪絮方才清晰起来，雪絮飘落在他们的身上，被体温若融化，于是血水打湿了他们的衣甲。

“多少手足忠魂埋骨它乡，何惜百死报家国，忍叹惜……更无语……血泪满眶……”

歌声终于戛然而止了。

所有的宾客，终于看到了异样。

世家子们惊愕的看着一队队明火执仗的人自黑暗中走出来，打头的秦少游没有理会他们，顾盼自雄的按着刀剑继续往中堂方向去。

每一个人都张着嘴，看着那时而出现在光影，时而隐入黑暗的武士纷纷驻足，每一个人都耐心的等候，他们显然万万没有想到，一顿喜酒，居然喝出了花样。

好端端的新郎官，这时候一身戎装，已经踏入了中堂。

中堂里，一下子寂静下来。

鸦雀无声。

崔警抬眸，面色平静，他依旧还是无声的喝下了一杯手中未尽的水酒，而后似笑非笑的看着秦少游。

武家兄弟眼里放光，掩不住的喜色。

更多的人面带诧异之色，有人若有所思，有人不禁带着几分恐惧。

终于，有人拍案而起，大喝道：“秦少游，你这是要做什么？”

说话的，乃是门下令周允元，周允元乃是南朝时梁义、衡二州刺史，袭蓬陵侯周表之后，御史中丞周基之子。虽非一等的名门，却也不可小视，他性子较为暴烈，此时率先发难。

秦少游微微一笑，对他的责难置之不理，一步步的走进来，然后，在上首的位置站定。

第二百九十章：胜者为王

秦少游站定后，目光在堂中逡巡。

坐在这里的人，无一不是天下最核心的人物。

若非公主下嫁，只怕除了朝议，怕也很难能聚拢这么多的人，更遑论让这些人屈尊至这孟津来。

这时候，有人率先发难，可是秦少游不予理会，立即遭来了不少人的喝问。

“秦少游，你既为驸马，今日又是大喜之日，何故如此？”

“这是要做什么？为何不说明白！”

啪……

有人拍案而起，众人看去，却是武承嗣，武承嗣正色道：“先听魏国公说话！”

很明显，武承嗣和秦少游，这是早就勾搭在一起了，许多人的心沉到了谷底，看这样子，莫非是……

只有崔簪稳如磐石般地坐着不动，其他两个崔家的宰辅和天官也是不发一言。

大家见崔簪如此，反而气定神闲起来。

秦少游微微笑起来，和颜悦色地道：“今日诸公前来相庆，贺秦某婚娶，秦某感激不尽。在座诸公，都是秦某佩服之人，无论是官职还是名望，尽皆是天下皆知，秦少游不过是区区一个厨子，山野村夫，却受陛下垂青，恩荣望外，今日陛下又将公主许给秦少游，如此天恩，更是感激涕零。”

秦少游身子一旋，随即道：“区区一介厨子，能有今日，也实在教人感慨万千，今日本是大喜之日，这话儿没有错，可是有一句话叫做匈奴未灭，何以为家，现如今，朝中出了奸贼，迷惑天子，图谋太子之位，这个人是谁，想必秦某就不必明言了吧，太子宅心仁厚，且是嫡长子，国家自有法度，岂容人篡夺，谋夺太子之位，便是谋夺社稷，天地不容，凡是忠义之士，谁也坐视不理？那李旦是何人？他起先煽动自己的儿子造反，功败垂成，如今看陛下年迈，又窃据于长乐宫中，日夜进谗言于御前，这样的人，若是让他得逞，那么天理何在？”

秦少游顿了顿，厉声道：“我秦少游深受国恩，无以回报，无非是肝脑涂地而已，今夜时分，宁愿诛杀奸贼，匡扶社稷，不知诸公有何高见？”

图穷匕见！

秦少游说话之时，已有一队天策军冲了进来，空气中的气氛变得更加紧张。

众人默然无语。

崔警是李显的支持者，对于秦少游这番话，说不上好坏，秦少游今夜要做的事，其结果显然对他有利，所以他选择了沉默。

而武家兄弟则是跃跃欲试，很明显，这里头只怕也有他们的一份。

武家到了如今，已经彻底与帝位无缘了，或许一开始，他们还有企图，可是到了后来，只剩下了无穷无尽的担心，任何人做了天子，肯放过武家吗？这是谁都说不准的事，可是现在，却分明有了一条出路，李显厌恶武家兄弟，是因为武家兄弟曾经确实开罪过他，可是若是这时候，武家雪中送炭呢？这可是传说中的从龙之功，单凭这个，就足以躺着吃一辈子，无忧无虑了。

至于其他人，则是看到了那一排排进来的武士，这些人一个个面色冰冷，不发一言，身穿重铠，却仿佛没有任何负重一般。

见无人回答，秦少游冷冷一笑，而后接着道：“诸公既不反对，那么秦某自当顺天应命。”他瞥了崔警一眼，继续道：“愿诛国贼的，随我来！”

秦少游已经动了步子，一步步地朝堂外走去。

武家兄弟没有多言，他们便是这个阴谋的参与者，自然不甘落后，忙是跟了上去。

堂中的所有人都在沉默，崔警淡定地坐着，而其余的人目光，都落在了他的身上。

崔警已经自顾自地斟了一杯酒水，一饮而尽，他幽幽长叹，这些年，他经历过的夺门已经太多太多，连他自己都数不清了，有的动静大，有的动静小，有的成功，有的成了笑话。

而现在……秦少游已经走远。

大队的武士亦是亦步亦趋地撤了出去。

猛地，崔警霍然起身，一旁的郑荣不由道：“崔公……你这是……”

崔警正色道：“说得好，顺天应命，老夫无用之身，岂可落后。”

崔警居然也跟着走了。

这一下子，大家傻了眼，本来许多人见状，都是目瞪口呆。

捋起袖子来要支持太子的，居然不是别人，而是秦少游和武家兄弟，这算怎么个回事？还没等他们反应过来，崔警居然也跑去参与。

众人已经彻底心乱了。

谁都不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人总是盲从的，崔警有了动静，崔家的另外两尊大神不露声色，也是追了出去。

郑荣咬咬牙，忍不住骂：“今日……真是疯了。”疯归疯，可是这时候，他完全没有主张，只晓得崔警这样稳重的人既然做了决定，那么十有八九就是正确的，于是郑荣不落人后，亦是步出了中堂。

到了这个时候，已经完全没有任何思考的时间了。

外头突然传出无数的马蹄声，有人大喝：“进发，破景阳门！”

无数靴子踩着积雪，发出轰隆隆的声音，铠甲与刀剑的摩擦声，更是哗啦啦的一片。

而在这个时候，有女人用突厥语大吼：“随我的丈夫来，做他的中卫。”

一阵咆哮一齐发出，冲破云霄。

庄子里已是喧嚣一片。

有人走出去，探头探脑，外头的宾客也早已傻眼，只看到灯影之下，在庄子之外，似乎有乌压压的人流朝着洛阳方向进发。

堂中有人嗅到了一丝什么，有人大叫：“社稷垂危，我等岂可高坐，理当同去。”

“崔公往哪里去了，我等保护崔公……”

轰隆隆.....轰隆隆.....

秦家庄外，那新建的城门已是洞开，无数的人流窜出，先是一支骑队，随后是拉着火炮的大量健马，在城外，无数的骑士也开始朝这里汇聚，人流越来越多，越来越多.....

.....

洛阳宫灯火通明，喜气还未散去。

尤其是这长乐宫，焦灼的李旦并没有除去衣物，正等待着消息。

今夜.....要出事.....

经过数日的查探，从管钥匙的宦官那儿，李旦几乎可以确定，今夜将会发生一场叛乱，而这场叛乱的起源地，就是孟津。

事实上，在得知这个确实的消息后，李旦确实想过密报给武则天，只是.....李旦最终还是放弃了。

他手里没有任何证据，唯一的证据，也就是个喝醉了酒满口昏话的宦官，从种种迹象来看，对方接触了这个宦官后，可能是觉得此人不太牢靠，就断绝了关系，所以拿一个语焉不详的宦官去状告自己的妹婿或者是兄长发动叛乱，显然只会引起武则天的反感。

李旦不是蠢人，他比谁都清楚，这是一场谁更虚伪的竞争，自己能够得到陛下的青睐，更多的原因，只怕是自己对陛下的孝心，还有对兄妹的友爱，陛下多疑，自己去状告，固然可能让陛下对兄长和秦少游生出疑心，可这是一柄双刃剑，谁能保证，这不会让陛下怀疑自己的用心呢？

李旦只能忍，他唯一的办法就是暗中戒备，彻底地消弭这个所谓的叛乱，等到这些叛贼统统被诛杀，或者是束手就擒，到了那时，自己的地位也就真正地稳固了。

今夜.....

将是一场兄弟之间最残酷的争斗！

胜者为王，败者为寇！

想到这里，李旦的脸上露出了几分狞笑。

游戏要开始了。

他并非完全没有准备，比如他加紧了洛阳城和洛阳宫里的防卫，比如他埋伏了一队人马，同时布置了一些在金牛卫的武官，引为内应，这些金牛卫的人，想必有许多已被武家的人收买，到时正好放叛军入宫，这些叛军自以为胜券在握，却是不知，他们若是当真有幸杀入洛阳城，那么自己就将握有洛阳宫各门的主导权，而到那时，叛军自然也就成了瓮中之鳖。

任何一场叛乱，都是时间的赛跑，也就是说，一旦他们没有跑赢时间，固然是只差最后一尺，那也将是功败垂成，李旦的胜算很大，大得吓人。

这时候，终于有人快步进来，道：“殿下，殿下.....果然发动了.....果然有逆贼.....奴在外头的人从门缝里传来消息，孟津大队人马，正朝洛阳杀来，他们打着诛杀国贼的旗号，附从者万余！”

呼.....这个时候，李旦反而松了口气，他不怕这些人来，反而是怕他们不来！

又到月中了，最近想剧情很纠结，可有票儿当是鼓励一下老虎吗？

第二百九十一章：决一死战

李旦没有犹豫，他第一时间，就是前去紫微宫。

发生这样大的事，当然是要禀告天子。

几个宦官打着灯笼飞快赶到紫微宫，已是先有人去通报了。

紫微宫的灯火逐渐亮起，一盏盏的灯笼点亮，最后，寝殿也有了亮光，有宦官飞速过来，道：“陛下请殿下说话。”

李旦打起精神，匆忙入殿，便见武则天头发惺忪，正待要对李旦说话，却是拼命的咳起来，一旁的宫娥忙是上前，取了痰盂，武则天挥挥手，示意他们走开，方才道：“夜里求见，莫不是有什么大事？”

李旦早已酝酿多时，哭诉道：“母皇，秦少游反了，此时已提兵，径直杀向洛阳宫，打着诛杀国贼的旗号，实则却是要尊兄长为帝，行那谋篡之事，眼下贼势甚大，母皇身子又是不好，儿臣心中忧惧，已是束手无策。”

武则天听罢，大是骇然。

她不由道：“秦少游反了？这怎么可能？”

李旦道：“千真万确，乱兵即刻就要杀至洛阳。”

武则天勃然大怒道：“这秦少游疯了吗？”

李旦只是跪着，却是不敢说话！

武则天冷笑道：“不过，你不必担心，洛阳有禁卫十万，更是城池坚固，即便是破了洛阳，还有洛阳宫，更是险要之地，朕将女儿下嫁给那秦少游，本是看重他的忠心，孰料他竟敢如此，那么也就别怪朕不客气了，天塌不下来呢，你既然掌握禁卫，发生这样的事，有何必来告朕，此时正该你居中调度，遣人平乱，朕就在这紫微宫里，等你的消息。”

李旦得了‘口谕’，不喜不悲，说不上好也说不上坏，一时也不明白武则天的态度，不过现在大权确实是在自己手里，此刻也顾不得什么了，忙是应下，火速去了。

看着李旦远去，武则天脸色却是深沉起来，她已经打消了睡意，倒是坐在了镜前，命人梳头。

因着三更起来，所以宫中有些乱，武则天却是气定神闲，过不多时，上官婉儿却已是来了，婉儿悄悄的走到武则天身后，对那宫娥低声道：“让我也来，你们去歇歇。”

于是宫娥退开，上官婉儿拿着银梳子，清理着武则天斑斑的乱发，低声道：“陛下，崇文门守将陈寅已经打好招呼了。”

武则天抿嘴笑了笑，道：“噢，很好。”

崇文门是一处至关紧要的城门，乃是洛阳城十六城门中的一座，正因为紧要，所以一直由领军卫大将军把守，就在上月的时候，李旦第一时间，就撤换了领军卫的将军，理由是原将军年事已高，而换上来的人就是陈寅。

李旦既然选择换上陈寅这个人，自然是因为陈寅乃是李旦的心腹，只不过.....怕是李旦永远不会知道，陈寅这个人事实上不但是他的‘心腹’，同时也是武则天派遣去监视李旦的密探，这个人，是武则天的人。

上官婉儿说完之后，嘴角不由露出微笑。

突破口，就是崇文门，拿下了崇文门，就可以与陈寅的领军卫会师，直入洛阳宫的城门之下。

这一切.....都是此前商量好了的。

接下来，这君臣二人，只需要在此隔岸观火就好了。

.....

李旦当然料不到，在自己的所有部署中，有一个巨大的突破口，而这个突破口，足以致命。

可是他亲自召集了南北各衙的武官，却并没有把心思放在崇文门的领军卫上头，在他看来，领军卫乃是他的人，固若金汤，而距离孟津最近的却是洛阳的建春门，对方既是夜里发动叛乱，时间仓促的同时，却有一个极大的好处，那就是能够趁人不备，也就是在最快的时间，展开奇袭，制造混乱。

因此，距离孟津最近的建春门显然是一个最合适的目标，否则迂回绕道，就会浪费时间，而且会给洛阳城更多的准备，一旦如此，区区五千天策叛军，怎么可能是以逸待劳的禁军对手。

李旦的目光，只落在一个地方——建春门，这里是最佳的决战之地！

所有能抽调的力量，也尽都聚集于此，李旦的思维，简单而有效，当然，一切的前提是，叛军的目的地，就选在这里。

如所有夺门一样，给予叛军的时间显然不会太多，他们也只有——一夜。

一夜的时间，守住一处城门，调动对方十倍的力量，足以保证万无一失。

李旦狠狠的将手指点在地图上的建春门的时候，不禁察觉到自己的手指在颤抖，秦少游他们在豪赌，自己.....又何尝不是呢？

黑暗之中，大队的人马穿过了驰道，无数的人流在黑暗中涌动。

秦少游骑着马，在人流之中，显得并不起眼。

可是同样尾随而来地武家兄弟二人，却是七上八下，很快，武三思就发现了不对劲，他打马上前，道：“秦上尉，这是去建春门？”

秦少游郑重其事的点头，道：“不错，建春门距离孟津最近，既要奇袭洛阳，自然是先取建春门，再图大事。”

武三思愣了一下，禁不住道：“秦上尉，方才本王不是说了吗？那崇文门的守将，已经被本王收买，绕路崇文门，点火为号，自然有人为我们大开城门，这建春门.....只怕.....”

秦少游却道：“这样的大事，岂可轻信于人，我等行的是大事，绝没有任何捷径可走。唯有拿下建春门不可。”

武三思猛地吓出了一身的冷汗。

本来一切都在布置之中，这秦少游一开始也和他们武家的人商量好了的，今夜举事，直接破了崇文门，直取洛阳宫，可是现在，秦少游居然改了主意。

这改主意倒是没什么，毕竟这样的事，讲究的是随机应变，可问题就在于，放着好好的崇文门不去，却偏偏要袭建春门，现在大军朝洛阳进发，难

道那李旦不会察觉，建春门距离孟津最近，李旦便是再蠢，也会把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那儿，有好路不走，偏偏要走这条最坏的路，这又不是袭营，这是攻城啊，洛阳城的城门可谓是固若金汤，一旦短时间无法攻下，岂不是偷鸡不成蚀把米？

武三思急了，武家已经搭上了全部的赌注，谁愿意陪你秦少游来疯，他急忙道：“那不如，分一支兵马给我，我去取崇文门。”

秦少游却是断然道：“我军兵少，本就该握紧一个拳头，方能克敌制胜，岂可分兵？梁王殿下勿忧，我自有主张。”

武三思更加傻眼，他万万料不到，这一切都和自己预想的不太一样，眼看秦少游态度坚决，况且这天策军尽都是秦少游的子弟兵，现在劝说什么都无济于事，他忙是放慢了马速，等自己的族弟武承嗣上前，武承嗣道：“兄长，怎么了？”

武三思不由压低声音：“事情有变，只怕……哎……”

他将事说了一遍，武承嗣也是郁闷不已，稀里糊涂的被秦少游绑上了战车，本来还以为必胜，谁晓得秦少游居然桀骜不驯，完全脱离了起初的计划，只是眼下，兄弟二人却是无计可施，只有干瞪眼的份。

建春门。

从城中各处，一队队的军马开始出现。

黑夜之中，这各路的禁军，纷纷攀上了城墙。

城墙上，如林的武士在月色天汇聚成了犹如钢铁一般的森林，那一副副铠甲，接踵的长矛、长刀，大唐禁军，素来精锐，即便是各卫之间协调作战，亦是井然有序，不曾有丝毫的混乱。

一支支复合式的牛角弓已是探出了女墙，一支支尖利的箭矢将弓弦绷紧。

几员大将在拥堵的城墙道上推开人群，在卫士的带领下，直接齐聚在城楼处，商议着却敌的方略。

只是……当看到这固若金汤的防卫，一些老将开始变得不太确信起来。

如今夜袭已经有所准备，这里重兵云集，那天策军，当真会来吗？

秦少游也算是颇为知兵的人，否则断然不会屡立战功，他当真会有这样的愚蠢？

第二百九十二章：我来了

在这城楼上站着的乃是大将军李多柞，这个与黑齿常之齐名的人物，也是大唐以来，硕果仅存的几员重将。

现如今，看着诸卫的将军，李多柞却是沉吟不语。

一切都太奇怪了。

秦少游反叛，本就奇怪，毕竟他手上的底牌不多，不过区区五千精兵而已，上一次诛李隆基，靠的不是以少胜多，凭的不过是他敏锐的决断力而已，而如今，整个洛阳城可是抱成一团，他这五千天策军，能济什么事？

显然有太多太多的疑窦，让李多柞想不明白。

从兵法上来说，其实以少胜多确实是有，可是并不常见，绝大多数时候，还是以众击寡，往往那样的战例都是极端，况且天策军面对的可不是散兵游勇，而是十万精锐禁军，这绝不是闹着玩的。

况且禁军是以逸待劳，又借助着高高的城墙，历来征战，要围城往往需要付出数倍以上的兵力，就这，还要消耗几个月的时间呢，何况是区区五千天策军。

秦少游绝不会这样的愚蠢，这是显而易见的，那么……他有什么底牌？

想到这里，李多柞便有些焦虑，偏生这些想法，他不得而出，其实他倒是想到一个可能，那就是在各城门处，一定有守将被秦少游所收买，若是如此，那么倒是说得通了，正因为有了这个底牌，所以秦少游才敢冒这个风险。

在这方面，相王殿下确实也有先见之明，他临时撤换了不少武官，尤其是将一些信不过的武官悉数调拨去了宣武门，表面上是让他们卫戍津要之地，实则却是暗中监视，一旦有事，可以立即诛杀。

那么问题又来了，秦少游难道没有想到，相王殿下会出此奇谋？难道会把所有的赌注压在相王的愚蠢上？

猛地，李多柞想到了什么，他心里冒出这个念头，除非这个人，是相王殿下绝对想不到的人物，又或者是李旦最为信任之人。

除此之外，别无选择。

他心不在焉的听着各卫将军的部署，心里只是想冷笑，部署在这建春门，反而可能是一个致命的错误，只是有些话他不能说，因为这是李旦的命令，今夜无论发生什么，他绝不能自己拿任何主意，否则将来无论谁做天下，都可能惹来杀身之祸，他只能做一个武夫该做的事，绝对的听从调遣，只要绝对服从，即便李旦垮了，自己大可以说，自己不过是遵命行事罢了，而不必承担任何后果。

夜色，已经越来越浓，几个卫将军还在为部署而争得面红耳赤，李多柞却只是背着手，依旧不发一言，他心里只是不断想：“应当不会来了，建春门.....断然不可能的，定鼎门？应当不是，太远了，况且还要渡过洛河，崇文门呢？崇文门，是相王殿下的心腹来守卫，这个人叫什么.....”李多柞觉得可笑，因为他发现，自己都忘了这个新提拔起来的家伙的姓名，他不由莞尔，真是多事之秋啊，正因为多事，才总是出现这样多的新面孔，自己老啰，若换做以前，上头这样蛮干，把一个不清不白的人调到这样重要的位置，自己多半要气的跳脚，上奏理论不可。

城楼外，明月当空。

李多柞的心思却发现根本不在这里，他的眼眶竟隐隐有些湿润，自己突然变得畏手畏脚，难道当真是因为老了吗？还是因为.....他不堪去想那些往事，他曾记得，高宗皇帝在时，他还是个军中的老刺头，甚至还直接顶撞过天子，天子对此，也只是一笑置之。

改朝换代，终究是把人改怕了啊，李多柞突然感叹，猛地，李多柞想到了许多人，许多老同袍，老上司，他们如今的尸骨已经寒了，谋反.....图谋不轨.....其心可诛.....这种种的罪状，在宫中人的授意之下，酷吏们纷纷捋起袖子以各种名目罗列的罪名，于是四处造着杀孽，杀的天地变色，杀的血流成河。

李多柞心里颤了一下，他抬眸去看明月，因为他知道，这个时候宫里的人只怕也在对着明月，便是那自孟津赶来的叛军，也在对着同样的明月，他心里突然冒出一个奇怪的念头：“秦少游，但愿你不要蠢到袭建春门。”

而后，他朝着城墙背后一看，遥遥的看向龙门宫的方向，他的目光里，流露出了复杂的情感。终于，他还是想起了自己的职责，狠狠的握住了自己的剑柄，低声顺着一旁喋喋不休的卫将军，喝道：“不可放出斥候，就此候命，今夜，擅开城门者，杀无赦！”

“诺！”

躲在城墙背后，一个个武士穿着铠甲已被淋湿了，夜里的雾气重，寒风凛冽，许多人一动不动的蜷在女墙之后，此时又不得生火取暖，于是每个人只好低声呵气。

这样寂静的长夜，绕是城墙道处乌压压的尽是人，居然也没有什么声音，偶尔，有传令的兵卒挤着人来往，有低级的武官，正在低声咒骂着什么。

墙上结了冰，冰水融了，带着寒意。

有人一动，于是甲片哗啦啦的响起来，在这突兀的声音里，发出声音的人立即停止了动作。

猛地，马蹄声传来。

有人眼眸一亮，支起了耳朵。

有人……

不，不是有人，是有大批的人马来了。

城墙上立即点起了许多孔明灯，孔明灯冉冉升上了上空，紧接着，远处可以看到许多模糊的身影。

有兵卒跌跌撞撞的冲向城楼，道：“禀将军，敌袭。”

城楼中的将军们纷纷抬头，有人摩拳擦掌，有人显得很震惊。

李多柞皱着眉，却是不信，只认为这是天策军故布疑阵，他不由道：“来者多少。”

“黑暗之中，难以分辨，不过从马蹄声判断，只怕在千人以上。”

千人以上，那就绝不可能是故布疑阵了，毕竟天策军兵少，这个时候不可能还分兵两路，李多柞乃是老军伍，显然不认为，以秦少游的本事，会做出这样兵家大忌来。

他眼眸一沉，看来……天策军果然来了。

想到这里，李多柞狠狠拍案，厉声道：“迎敌！”

这是天策军要找死！

李多祚这样想，他已经顾不得为龙门宫的那位担忧了，因为寻了这么个猪一样的队友，显然靠同情已经没有了任何作用。

大将军一声令下，纪律严明的禁军立即有了动作。

各处城墙过道上，一个个声音响起来：“迎敌，迎敌……”

有人吩咐：“弓上弦……弓上弦……”

各种声音汇聚起来，紧接随后，一柄柄牛角弓探了出去，一支支箭簇对准了城下，那箭镞密集的如草原中的野草一样，森然可怕。

滚烫的热油也开始被人搬运上来，还有碎石。

彼此之间，开始吆喝起来，有人大吼：“莫急，莫急，贼军未近。”

“将军有令，调拨一队人去左春坊支应，尔等都来。”

“放灯，放灯……”

更多的孔明灯如萤火一般，纷纷飘向了天际，在这阴霾之下的天空里，猛地添了许多的亮色。

这时候，大家察觉到，城外果然又一队隐在黑暗中的人马，只是距离较远，看不真切，不过他们并没有奇袭的样子，根本就没有急于攻城。

城楼上的禁军，反而是气定神闲了，高大的城墙，显然给了他们莫大的安全感，而这巨大的安全感，使他们信心十足。

接着有人哄笑：“啧啧，这点儿人马也敢攻洛阳，他们当他们是太宗先皇帝吗？”

太宗即是李世民，李世民曾在洛阳一战成名，以至到了现在，提及关于洛阳的战争，所有人都会想到他的威名。

城楼之下，却是极为安静。

若是有人凑近来看，才会发现，他们所嘲笑的天策军，显然并非如他们想象中的那样孱弱。

他们悄无声息的在城外集结，保持着安全的距离，除了来回跑动的斥候，没有人发出任何的声响。

黑暗之中，每一个人都站在自己应当处在的位置上，每一个人都默不作声的各司其职。

这是一支沉默的军队，日复一日的操练，早已让他们学会了什么叫做闭嘴，任何时候，他们仿佛天性一般，不需要有人呼喝，便知道了自己的位置。

秦少游就拥簇在这么一支沉默的队伍之中，他抿着嘴，目光幽幽，看着天上如繁星一般的孔明灯，随后，他的目光落在了洛阳城，秦少游的眸光里，掠过了一丝贪欲。

第二百九十三章：地动山摇

今夜伫马于此，看着夜空下的洛阳，秦少游是另一番的感受。

以往的时候，他觉得自己不过是个过客，来来往往奔波于此，这里从不属于他，这里是门阀的乐园，是一群世家子弟们的嬉戏场所，是宫中贵人们的家，而秦少游，风尘仆仆，来回穿梭，疲于奔命，对这里，秦少游从来不曾有过归属感。

而今日，这是他第一次，占据着主动勒马于此，终于……秦少游有了一丝家的感觉。

很奇怪的情绪，借助着隐隐的孔明灯火，秦少游看到城墙上的人似乎并不欢迎自己，无数的尖峰如密林一般森然弹出，他看不清箭矢，但是却认得那箭簇在灯火下的寒芒。

只要再近数十丈，秦少游绝对相信，这如飞蝗一般的箭矢，将会入雨一般落下。

秦少游是个不受欢迎的人。

他晒然自笑，却还在平静的等待。

这样宫城，显然是送死。

在后队，许多随来的‘从龙’大臣们脸色并不好看，他们是坐着车马尾随而来的，一路奔波，很是辛苦，可是他们没有太多的喜悦感，更多的却是一种深深的忧虑。

秦少游支持太子，大家支持不支持？当然支持，秦少游要发动宫变，改朝换代，大家支持不支持，这是再好不过的事了，站在这里的人无论是真心还是假意，却往往有一个共识，那就是这大周朝，他们是一日都不想呆了，，每一个人都还铭记着自己的身份，自己是唐臣，受的是先帝的恩泽，每一个人都清楚，他们的家族，是与大唐休戚与共，终于这虎头蛇尾的大周，呵……

而秦少游来作为太子殿下的鼎力支持者，那更是再好不过，秦少游毕竟出身卑微，即便是功劳大，将来也只是发迹一人而已，在这一点上，大家之所以厌恶韦氏，害怕韦氏效仿武家，就是因为这层担忧，秦少游是孤家寡人，即便有什么远亲，这些远亲多半也是大字不识，可是韦家也是豪族，他们突然窜起，那便是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要打破现有的格局，某种程度，崔警之所以及时出手，反而纵容秦少游，也有这一层的担忧，韦氏的人做了皇

后，就会有韦氏的人做侍中，有了韦氏的侍中，就会有韦氏的尚书、将军。秦少游看上去强大，却是无根之木，让人放心一些。

本来秦少游突然‘挟’了大家夺门，大家心里也颇为开心，秦少游毕竟是个很能干的人，一个能干的人不会办蠢事，没有胜券在握，显然不会冒失做进行这样的豪赌。崔警就是看清了这一点，所以毅然决然要从龙，从龙的理由很简单，秦少游一定有底牌和后着，他甚至可以想象的出，太子殿下或许已经收买了大量的禁军，天策军会如潮水一般势不可挡的涌入洛阳城，然后摧毁一切。

可是……寒风凛冽中，许多人围在一起，把手陇在袖子里，武三思很是忧心的看着头上飘过的孔明灯，这个时候，天策军已经没有人理会他们了，武三思是欲哭无泪，而崔警被人搀着，看着武三思的样子，心却沉到了谷底。

真是见鬼了，所谓的后着呢，所谓的内应呢，所谓的有勇有谋呢？

莫不是这群混蛋造反的方法，不过是冲到这建春门，然后五千人马，迎着箭雨，架起墙梯来攻城？

这一下，崔警有点发懵，他本来还不确信，可是看到武家兄弟这不安的样子，崔警真的信了。他几乎可以断定，这次夺门武家的人介入很深，也就是说，许多部署武家人都有参与，连武家兄弟都这样的不太确信，一副焦虑和不安的样子，看来今夜是真的见了鬼，自己老谋深算，总算是把洛阳内的格局梳理了个清楚，结果被一群愣头青给坑了。

偏生这时候天策军又不攻城，这就更加奇哉怪也，活见了鬼，天都要亮了，这夺个鬼的门？

有人也察觉到了什么，在后头低声的议论：“我看哪，此役只怕凶多吉少。”

“早知如此，就不来了，还以为内有内应，原来……”

“哎……”

“刘公勿忧，我等毕竟是裹挟而来……”

这些家伙聪明的很，表面上看从龙，可是他们当然有退路，一旦天策军败了，法不责众，难道能把朝中的所有重臣全部干掉？崔公可在这里呢，郑家的人也在这里，还有武家、还有王氏、卢氏，五姓七家，若是搭上城内的太子殿下，那真是全齐活了，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大不了说好端端的去吃喜酒，结果被‘贼’裹挟了罢，少不得还要添油加醋几句，刀架在自己脖子上，

自己如何面不改色，痛声喝骂，结果终究还是秀才遇上兵，让人给绑了来。

崔警听了这些议论，没有做声，只看到几个人全无斯文的在跺脚呵气，崔警只是心里叹息，他更担忧的是城内的太子和狄仁杰。

城墙上，所有人都在紧绷，一个个弓手拉满了弓弦，可是熬了许久，却依旧不见城下有任何的动静，这就让人狐疑了，对方到底攻不攻城？这样的鬼天气，天寒地冻，许多人身子都有些僵硬，相比于城下那些内衬皮衣，外罩明光铠天策军来说，禁军的甲就显得单薄了，又是站在高处，风大的很，许多人不得不躲在女墙之后，蜷身取暖。

“大将军，贼军不知在故弄什么玄虚，这样下去……”

李多柞并没有打话，他只是扶着女墙，在亲兵的拥簇下，眺望着城下，城下即便是借助着灯火，却依旧只可看到一个模糊的影子，大致可以凭着影子的面积，来判断叛军的多少，可是想知道他们到底在做什么，却是一概不知。

李多柞看了看天色：“总之……天要亮了。”

这六个字，已是最好的回答，天要亮了，一旦曙光露出，这些贼军就无法遁形，不必禁军出击，附近各路、各州的勤王兵马就可将他们撕个粉碎。

而在城下，一切都在井然有序的进行。

王二亲自指挥着炮队，命人自马上卸下火炮，然后炮兵在征募来的一些民夫的协助下，艰难的移动着火炮。

这时候地上还有积雪，反而让火炮移动起来便携了一些。

一车车的铁球也都运上来，辅炮们再进行最后一次的检查，检查炮管内有无杂物，检查火药的供应，检查炮身，检查引线。

而炮手们则在进行校准。

虽然灯火昏暗，可是早已习惯了程序的他们，却是没有任何的阻碍，一门门的火炮按着间距，在一个既有效，却又是弓箭无法伤到的位置排成了长

蛇。

黑黝黝的炮口，正对洛阳城的城墙。

紧接着，王二嘶哑着声音，骑着马在他的炮兵阵地上来回走动，大吼一声：“装药。”

“装药……”

“装药……”

“装药……”

炮长们条件反射般的传达着命令，辅炮们二话不说，直接按着药量装填上火药，而后拿着一头裹着巾布的棍子，狠狠将炮筒内的火药压实，装药的技艺，其实最影响的就是火炮的威力，火药要发挥威力，需要尽量密封的环境，所以火药在炮身里过于松散，则很难发挥。

这些辅炮，早已对此熟稔不过，一个辅炮压实之后，还需要另一个辅炮进行校验，这是标准的程序，虽然看上去繁琐，却是不容易出现差错。

“装弹！”

一枚枚的铁球塞进了炮管里，铁球都是量身定做，与炮筒的口径一致，不过现在的工艺水平，依旧可能会出现一些瑕疵，若是发现不够契合，辅炮便会拿出锉刀磨石，尽力对铁球进行某些打磨。

这种原始的方法，却是构筑了这个时代第一支规模的炮兵。

终于，王二发出了怒吼：“引火……”

嗤嗤嗤嗤……

黑暗之中，一个个火星出现，宛若灿烂的萤火烟花。

所有人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无论是天策军后头的大臣还是对面的禁军，可是下一刻……

地动山摇！

.....

第二百九十四章：万箭穿心

这偌大的声音如惊雷一般，紧接着，城墙上的禁军纷纷感觉到了颤抖。

方才还自信满满的人，就在此刻，纷纷色变，发生了什么事，谁也说不清，只是听到那闷雷的声音，仿佛就好像有一道雷火直接在自己身边劈中一般。

无数人本能的趴下，几个探出墙去的弓手一个重心不稳，再加上身后的人不安的耸动，整个人带着凄厉的吼叫，直接摔下了城墙。

其实何止是这建春门的城楼和城墙上，便是天策军背后唏嘘短叹地大臣，也一下子脸色变了，几个人直接吓瘫，平素几个还颇有定力的，脚也突然觉得无力，差点儿趴下。

地崩了……

这是一个可怕的念头。

地崩这是上天的警示啊，而且地崩的可怕，流传甚广，老天爷发怒了。

崔警摔倒在雪地里，勉强被人搀起，有人惊呼道：“快看。”

崔警面如土色的抬头，便看到天空之中，上百个火球，朝着城墙抛物一般的飞去。

这铁球做的炮弹，自炮口喷出，因为火药的瞬间制造出来的高温，铁球表面被烫的通红，在空中高速的移动，溅起火星，便如流星一般，带着余焰直接飞入了建春门。

“这……这是什么？”崔警惊骇莫名。

一旁的人禁不住道：“莫非，有神兵天助？”

每一个时代，都有无法理解的东西，就如清末的人，难以理解为何火车会自动奔跑一样，现在这个时代的人，自然难以理解，在那闷雷响起之后，天空会飞出无数的火球。

崔警直愣愣的看着，一旁的武三思失声道：“难怪，这就难怪了，难怪那秦少游，不走崇文门，原来……原来……”

这句失声之言，在武三思口里出来，或许不过是句感叹，可是听到了崔

警耳里，崔警猛地身躯一震，她明白了。

理应秦少游和武家的人早就商量好了的，他们在崇文门安排了内应，可是秦少游却是一意孤行，又到了这建春门。

如此一想，崔警心里不由生出一股浓浓的寒意，分明有捷径，秦少游为何要自这里攻洛阳？秦少游是傻子吗？当然不是，今夜是风云际会，今夜任何人的表现，都将决定未来十年内所有人的际遇，而秦少游，当然不是崔警起初想象的那样简单，他要拥立之功，还要什么？

是要展现自己的实力吗？是要显露天策军的底牌呢？

众所周知，秦少游出身卑微，这也是秦少游和绝大多数人的区别，在这个宗族组成的社会里，每一个权衡实力的标准，来自于他现在的官职和权利，同时也来自于各自家族的实力，崔警能历经数朝而不倒，不是因为他是侍中，而是因为他的背后是清河崔氏。所以，崔警的实力是明着的，可是秦少游的实力，却是暗着的，而今日，秦少游只怕要的就是露出他的所有底牌，他要的不只是功劳，而是在新格局产生之后，如何凭借着自己的实力，占据应有的位置。

想到这一点，崔警的眼眸眯起来，新皇登基，第一件事当然是论功行赏，而功劳第一的是谁？当然是秦少游，可是真要论起来，秦少游得到的赏赐是最多的吗？这可就未必了，因为论功行赏的另一层含义是，新君地位不稳，所以就必须要拉拢人心，新皇帝要拉的是谁的人心？寻常的阿猫阿狗，有必要拉拢吗？就如崔警，崔警的功劳可能是最末，可是极有可能，崔家在这次论功行赏之中得益最多，为何？因为崔家值得拉拢，崔家家大业大，是稳固天下的基石，若是不拉拢崔家，新皇帝的位置当真稳当？

这就是秦少游的盘算，他现在在展现他的资本，他宁愿不走捷径，也要在这正面杀进城里去，为的不只是这个拥立大功，更是拿出自己所有的实力，他的实力越大，新君越是不可能打压，因为立足未稳的时候，正需要借助所有可以支持的力量，这个力量越大越好。

秦少游这厮，是为了好处拼命了啊。

崔警只是吸着冷气，想着秦少游诸多的‘险恶’用心。

可是在这时，城头上却是一片鬼哭神嚎。

火雨落下，那铁球狠狠砸下，砸破了女墙，溅起了无数的石子，直接将人砸成了肉酱，将人粉身碎骨。

铁球的杀伤力，其实十分有限，至少对于城头上密密麻麻的万余精兵来

说，被击倒的机会其实并不大。

可是这带来的恐慌，却是致命的。

无数人为了躲避，没头苍蝇一般的乱窜，方才的轰鸣声，让他们瞬间的失去了勇气，耳边到处都是哀嚎声，这一轮火雨，收割的不过是一两百人的性命，可是这种哀嚎和绝望的惨呼声，却是被无限的放大，方才轰鸣和地动山摇所造成的阴影还未散去，如今和现在这火雨的袭击所带来的恐惧一并迸发了出来。

许多禁军，都是百战沙场的老兵，他们未必怕死，在那战场上，手刃敌寇，也从未有过胆怯，可是人都有一种本能的对未知的恐怖，人也习惯于将恐怖弥漫出去，于是乎，城墙过道上乱作了一团。

有武官大喝：“射，射！”一些胆大的弓手，遏制住自己的恐惧，忙是探出头去，射出飞蝗。

飞蝗直没黑暗之中，却好像是俱都射进了水里一样，并没有带来任何的作用。

火炮能在远距离打击城墙，可是城墙上的箭矢，显然不可能击中元方的炮兵阵地。

这就意味着，他们只能被动挨打。

轰隆隆……

又是熟悉的声音，惊魂未定的禁军们听到这声音，宛如听到了催命符，他们抬头，天穹之处，又是漫天的火雨，他们甚至能听到那铁球在半空中的呼啸。

“跑啊……”

有人抱头鼠窜，将身边的伙伴撞倒，有人倒地，旋即被盲从的人践踏。

城墙和城楼上，再也没有了次序。

李多祚也是大吃一惊，他被几个亲兵保护着进了城楼，刚刚抵达，便有一个铁球直接破窗而入，直接将里头的东西撞得一片狼藉，几个卫将军这才意识到，原来连城楼，都是不安全的。

“这是什么？”

“倒像是抛石……”

“混蛋，若是架起抛石车，岂是一夜之间就可以成的？况且……”李多柞不由弩马，他提起剑，好在此刻，他已经反应过来，这个东西最厉害之处，只怕还不是杀伤力，而是所引发的恐慌。

这秦少游，难道以为只有这么一个利器，就可破城？

李多柞笑了。

笑的有些苦涩。

城上的守军确实是准备不充分，眼下军心尽失，唯一幸运的是，他们是守城的一方，否则这个时候，只怕早已被贼军放马踏平了。

他狠狠的将剑插在一旁的木墙上，正色道：“无论如何，稳住军心，万万不可让贼军有机可乘，这火球确实厉害，撤回所有弓手，不必让他们探出去，其余之人，除遣散一部下城，再有一部分人，卫戍城楼，以免贼军趁势攀墙而入，有胆敢违令者，枭首示众。”

李多柞的眼睛，红的吓人，他显然也被激怒了，秦少游彻底的激怒了他，李多柞的心里，再没有了所谓的太子和相王，那些都见鬼去吧，威名赫赫的自己，要的就是将这秦少游和天策军碾碎。

一轮轮的火雨，并不停歇，伴随着那巨大的轰鸣声，一次次将半空照的通红。

城墙上，已经遣散了大部人在城内防卫，其余的如弓手之类，也尽力的让他们躲入城墙之后，这火炮的威力固然犀利，可是只要找到应对之法，其实也并不难，虽然每一轮下来，都会带来大片的伤亡，可是在李多柞的约束之下，军心总算勉强稳住。

只是在这火炮的掩护之下，天策军工营的人却已悄悄的潜入了城墙之下，上百个人，趁着夜色，穿着黑衣，鬼鬼祟祟。

因为城墙上的弓手已经不敢冒头，而火炮的射击，则故意的避开了他们的所处的城墙段，所以他们几乎没有任何的阻碍，就抵达了城下。

能如此顺利，多半还得靠着这鬼天气，因为天寒地冻，前些日子，又连日下雪，所以护城河已经冻住，这些人手里拿着锄产，在工营校尉王伦的指

挥下，开始在墙角处，动起土来。

王伦在那儿低声吆喝：“都快一些，天亮之前，得挖出个五米的洞来，得有一米见方，洞口要窄一些，嘿嘿……虎儿，你挖挖这里，看看哪处的土松，记着，得往里挖，挖到城墙下头去，洛阳城城墙的地基是一丈……喂……不要哈手，冻死了也得把洞挖开。”

第二百九十五章：天地色变

工营校尉王伦在天策军里是个土耗子，天策军各营，就属他和土不溜秋的工营最是灰头土脸。

当年在抵抗河北叛军的时候，王伦瞎了一只眼睛，到现在还戴着一只眼罩，本来他理应得了一笔安养费，调拨到工坊里混一个闲职，可是王伦却是不肯，非要留在天策军，最后秦少游和方静左思右想，才设了一个工营安置他。

工营大抵可算是天策军的辅兵，反正什么都管，大到安营扎寨，小到修筑一些工事，设置鹿角之类，工营都不可或缺。

不过这些天策军的‘民夫’之中，也不乏有精锐，就比如现在这些工营爆破队，这些人都是从其他各营里淘换下来的武士，因为按照天策军的规矩，年纪过了二十五，就不得成为天策军的主力军了，之所以制定这个方法，秦少游倒并不是固执，事实上二十五岁之人大多数还是壮年，反而因为在军中带了数年，经验丰富，秦少游之所以如此，只是为了加快天策军的新陈代谢而已，老兵不退，新兵就进不来，而这些老兵，大可以在工坊或者是其他地方给他们安排一些闲职，等到将来有用时，大可以重新征召，如此一来，新兵可以源源不断的补充入营，而老兵亦可作为天策军的储备力量，现在孟津被裁撤下来的老兵，足有一千五百余人，这些人如有必要，一声号令，就可以重新武装。

而工营的爆破队，就容纳了不少‘老兵’，人数虽然只有数百，不过俱都曾是在军中的翘楚，别看他们灰头土脸，许多人随便一些经历拿出来，也足以镇住那些新兵蛋子。

在炮火的掩护下，这些人倒是熟稔的开始挖掘起来，上百人分为几轮，利用工具很快挖出一个口子较窄，可是内壁较深的洞穴，这个洞穴，直接绕过了城墙的基石，拐进了城墙的最下方。

挖洞对这些土耗子来说，本就是拿手好戏，只一个时辰，便已经搞定。

紧接随后，一辆辆大车被夜幕中输送过来，虽是冬日，可是土耗子们已是浑身大汗淋漓，七手八脚将一包包的炸药搬下，塞入洞中。

三千斤火药，这个数可能后世并不出奇，火药的威力必定不高，可是在这个时代，在王伦这些人看来，实在是令人咋舌的数目，他们将火药填入洞中，有人开始布置引线，接着众人又是七手八脚，将这洞穴填实，王伦吓了两句，生怕有人造次。

“都填实了……”王伦低声呵斥，他深知对火药来说，密封的重要性，密封性越好，威力越高。

寂静的黑夜里，王伦突然咧嘴笑了：“都说咱们工营没用，嘿……今日，就是咱们大展神威的时候，好了吗，我来看看，引线没有受潮吧，哎，这样的鬼天气，快快快，都撤了……”

火炮的轰鸣依旧不断。

夜空一次次的划亮。

城楼和城墙已是一片狼藉，到处都是血肉模糊，城上的禁卫，已被炸得不敢冒头，只有那偶尔轰鸣声起，猛地亮光划过了长空，便可清晰的看到，那城墙已被狂轰滥炸之后，陡然出现的一个个弹坑。

城墙很厚实，用火炮只能留下一个个坑洞，可是真要轰毁，怕是连续轰炸个十几天也未必能做到。

在城墙之后，大量从城楼上撤换下来的禁卫已展开了队列，他们密密麻麻的挺着刀枪汇聚于此，将四周的街坊统统阻塞，天上的孔明灯在飘荡，那隐约的灯火下，一个个密密麻麻攒动的人头在严正以待。

他们在等贼军用攻城车破城，紧接着，数万禁军，将会成为建春门最有力的屏障。

所有人都在粗重的呼吸，一次次的轰鸣，一次次大地的颤抖，都在震撼着他们的心，那天边被火光照亮的瞬间，让他们心有余悸，可是所有人没有动，他们依旧在静静的等待。

守住城门，等待曙光露出，这就是他们最重要的任务。

来回传达命令的传令兵，带来了不少好消息，其他各门的守卫，得知建春门遇袭，纷纷调拨了精锐前来驰援，情况也都还算稳定，在经过最初的混乱之后，虽然大家对这如霹雳一般的利器依旧心里生寒，可是当发现这神兵利器并不能制造大量的杀伤之后，反而镇定下来。

时间在点滴中过去，每一个人，都在静静的守候。

他们乃是禁军，他们的姓名或许不得而知，可是他们的身份，依旧是荣誉地代名词，他们依旧是狼群，是一匹匹黑夜中即便流血和被撕出一道道伤

口依旧能眼冒绿光，凜然不退的饿狼。

呼.....呼.....

口中喷吐着白气，城墙内除了这样的呵气声，静谧的可怕。

只是偶尔，有越过了城墙的炮弹落进来，才会传出零星的惨呼和些许的混乱。

如林的长矛密密麻麻正对着城门的防卫，已经从城楼退下来的大将军李多柞目光森森的看着那城门，掠过了一丝杀机，入城者，死！

.....

而在另一边，一束焰火已经点亮。

这种孟津独有的烟花，除了天策军，绝不外售，焰火发出呼啸声，旋即升上了夜空，随即炸开。

猛地，所有人动了。

无数的天策军，宛如洪流一般朝着焰火升腾而起的方向集结。

秦少游就伫马在这焰火之下，越来越多的人拥簇在了他的四周，一匹匹不安的战马带着精良的武士嘶鸣，三千精骑，在信号的指引下，瞬间集结成了一处。

焰火就是集结的信号，而接下来，低沉的号角声呜呜的传出。

在这寒风凛冽和炮火袭来的冬夜，号角似乎也被感染了悲凉。

秦少游目视着前方，他缓缓的抽出了腰间的配剑。

即便他只是个厨子，可是一次次险象环生的战斗和庙堂上无情的倾轧之后，现在的秦少游，显然早已脱胎换骨。

在他的身后，当秦少游徐徐拔剑，都尉方静亦是拔刀，他的声音大喝：“传令，准备！”

另一边的阿尼玛一身戎装，显得极为英武，她浑身裹着突厥人的皮甲，凹凸有致的勒着坐下的战马，她用突厥语大喝：“拔刀！”

下一刻，无数的刀剑在铿锵声中发出脆响，哗啦啦的竟是掩盖了凛冽的风声。

如林的长刀纷纷斜指，没有人说话，只有粗重的喘息，可是那森然的刀海，在这夜空下，森森而恐怖。

所有人都在等待，静静的等待，秦少游抿着嘴，眼眸微眯，脸上带着似有若无的笑意，他屏着呼吸，也在等待，犹如静守于黑暗中的猎豹，全身弓起，准备好了最致命的一击。

洛阳城，在这幽邃的眼眸下，已成了猎物。

外间的声音，若有若无的传进城里。

贼军打算进攻了。

这是李多祚做出的判断，自己百战沙场，今日，或许是他的最后一战。

他绝不容许自己失败，更不能败于一场以多击寡、以逸待劳的战斗。

他目露凶光，传达了最后的命令：“拱卫城门，后退一步者，杀！”

杀字是用嘶哑的声音喊出的，声音斩钉截铁，不带有任何的裹转，显然，如有必要，他不介意大开杀戒！

哗啦啦.....哗啦啦.....

传令兵的命令传达，最精锐的禁军开始向城门洞压过去，更多的人潮朝着门洞挺进，无数的长矛，密密麻麻的对着城门的洞口，许多人的眼里露出了狂热和跃跃欲试，所有人身子弓起来，像受惊的山猫，却将长矛挺向前方，他们也在屏息，等待着最后的时刻。

贼军.....要来了！

压抑了太久的禁军，这一刻却如一柄柄待出鞘的利剑，利剑出鞘，染血而还！

城内城外，寂静的可怕，连火炮此刻也已经停息，就在这个时候，突然之间，一声掩盖了一切的巨大轰鸣骤响.....轰隆！

第二百九十六章：碾碎他们

建春门城墙北段，一个奇观出现。

整个天边顿时亮如白昼。

在这白昼之中，大地开始颤抖，这种颤抖，与火炮的轰鸣全然不同，而是仿佛所有的人，所有的房屋，都开始在地面抖动，这不是错觉，而是真真切切的感受。

紧接着，天空升腾起巨大的烟云，浓烟瞬间遮蔽了天空，使这夜色有恢复如初，只是在那黑白交替的刹那，所有人的心却不由自主都在颤抖，一双双的眼睛都透着一股不可置信的色彩。

因为这个时候，整整一段城墙就这么——坍塌了。

那飞溅起来的砖石四处溅射，甚至在数百米之遥，靠着那段城墙的禁军纷纷被打的血肉模糊，城墙上地弓手直接被炸上了天空，血肉四溅。

轰隆……

一段城墙顿时化作了一段废墟。

刚刚惊魂而定的禁军目瞪口呆的看着这个‘奇观’，每一个人，都感觉到后背升出来的寒意。

有人已经险些站不住，直接瘫坐在地。

那本是挺起的刀枪剑戟，此刻也哐当落地，即便勉强还挺着长矛的禁军，那矛锋是无力的垂下。

他们万万想不到，千年来固然被无数人杀入却没有人将其踏平的洛阳城墙，就如此的不堪一击。

他们唯一庆幸的是，这一场惊天动地的奇观，并不是出现在城楼，而是在一处较为偏僻的城墙段，那儿毕竟卫戍的人并不多，可若是发生在城楼，会发生什么？

冷汗，出现在了他们的手心，在他们的额头，这样天寒地冻的天气里，他们已经忘了寒冷。因为彻骨的寒意与现在心底生出来的恐惧相比，实在是不值一提。

李多祚的脸色.....彻底变了！

最后一道的防护，就这么破了，破的如此轻巧，他甚至可以想象，假若这个时候，城门直接轰然倒下，在这里迎击贼军也比现在的情况也好得多，因为他心里清楚，至此之后，禁军再无胆去面对这支可怕的军队。

呼.....

他徒劳大吼：“不许乱，后退者，杀无赦，领军左卫，随我阻击！”

.....

崔警的情况比较惨一些，当那奇观发生的时候，他突然感觉自己的心脏有些吃不消，喉头一口气吐不出来，显然是因为年迈，又受了风寒，最最重要的是，这样的奇观，不是身强体壮的人，即便是远远去观看，也难以承受。

他捂着自己的脖子，挣扎着要倒下。

惊魂未定的大臣们居然没有注意到他，因为他们的目光早被那升腾起巨大浓烟的地方所吸引。

等到有人注意到他时，这一伙从龙之臣们，个个手忙脚乱，纷纷救人。

崔警的眼眸里，既有对自己身体的担忧，可是他的眼睛，依旧落在那坍塌的口子，他在这险象环生的时候，还冒出了一个念头：“这秦少游，这一次要的，只怕不只是一个从龙之功.....他的心.....很大.....”

.....

秦少游没有理会别人的心思。

因为当奇观发生的时候，他已经知道，战机来了。

禁军军心已乱，城墙已经坍塌，整个洛阳，已经再也没有了任何阻碍。

诚如一座金碧辉煌而没有任何防卫的豪宅，匪徒已经破门，而现在.....终于可以肆意胡为了。

秦少游举剑，大喝：“碾碎他们！”

“杀！”

无数精骑，早已蓄势待发，一声号令，便如离弦之箭一般冲杀出去。

数千精骑，瞅准了那坍塌城墙处的一道口子，如旋风一般，奔驰在大地上。

轰隆隆……轰隆隆……

马蹄将积雪踩成了烂泥，使大地发出沉闷的叩击声。

无数人蜂拥至城下。

而坍塌的城墙固然有长达百米之长，可是因为大量的砖石堆积，真正能容人通过的口子，其实也不过数米罢了。

若是这一刻，禁军能够谨守这个口子，足以将天策军的一切努力前功尽弃。

只是……

他们已经迟了。

李多祚亲自驱使了一队禁军气喘吁吁的抵达了这里，紧接其后，天策军已如饿虎扑羊一般的冲杀进来。黑暗之中，禁军们刚刚支起的长矛，顿时又无力垂下，恐惧其实早已蔓延开，这种恐惧乃是人类的本能，而当那一个个势不可挡的骑兵三三两两的自口子里冲进来时，最后一丁点的信心，此刻也都毁于一旦。

“杀！”

有人在骑队中高叫，已经有人高高举起了长刀。

而下一刻，在此阻击的禁军已是纷纷卸甲，在天策军面前，竟无一人是男儿。

无数人在黑暗中抱头鼠窜。

兵败如山倒。

当这里的喊杀声传到了城楼之下，那些早已四面楚歌的禁军亦是明白，一切都已经完蛋了。

他们可笑之处就在于，固然守住了建春门，可是贼军却已杀入了城中，自己的腹背、侧翼，已经完全的暴露，而这……其实并不可怕，真正可怕之处就在于，方才那一幕的阴霾却已如印记一般的存在他们的心里，他们眼睁睁的看着那庞然大物瞬间坍塌，看着那曾牢不可破的巨大城墙瞬间被碾为粉末，随风而去。

“跑啊……”有人在人群中大吼。

许多兵器落地的声音铿锵的传出。

这时候，区区一些理智的武官，已经无法遏制这种失控的状态了，仅有一些的武士，只得保护着他们的将军，比别人先跑一步。

任何带兵之人都清楚，这个世界最可怕的不是陷入鏖战，也不是遭遇了奇袭，而是这种自乱阵脚的炸营，一旦蔓延开来，任何人都无法幸免。

数万大军，竟是一哄而散……

哒哒哒……

快马直抵洛阳宫。

龙武卫大将军王喜此刻焦灼的等着消息。

王喜和相王李旦有旧，这层关系，寻常人不得而知。这也是为何，李旦调拨了‘疑似叛乱’的金牛卫在宣武门，同时又调龙武卫在这里的原因了，王喜的任务，就是防范金牛卫的武崇训，一旦有事，立即夺了他的兵权，就地格杀。

王喜在这里熬了一夜，当得知天策军攻建春门的时候，他的心反而淡定了下来。

天策军这是找死，建春门乃是相王殿下布置下来的要冲之地，城中的禁军，十倍于天策军，以逸待劳，那秦少游岂不是要被碾为粉末。

想到这里，王喜倒是有些遗憾了，若是天策军犀利一些，能进洛阳城，那武崇训只怕就不敢里应外合了，反而让自己什么功劳都捞不上。

只是连续几声爆炸声传来，尤其是方才的一次，火光冲天，洛阳内外，宛如地崩，吓得王喜面如土色，而这时，报信的来了。

他忙是将信使迎进了自己暂时的行辕，劈头盖脸就问：“建春门那儿，发生了什么事？”

“将军，大事不妙，天策军杀入城中了。”

“啊……”王喜吓了一跳：“禁军呢，五万禁军呢？”

“全都散了，兵败如山倒，天策军如饿虎扑羊，转眼入城，无人可挡，禁军望风披靡，竟无一人有战心。”

王喜打了个冷战，他料想到天策军可能入城，因为根据他的判断，天策军既然敢起事，就肯定会有内应，或许不只是武崇训一人，可是他万万想不到，天策军是直接破建春门而入，直接驱散了五万禁军，便是大将军李多柞都是下落不明。

这意味着什么？

王喜有些慌了。

他立即联想到了方才建春门方向发出来的天雷，他一下子瘫坐在了椅上。

而这个时候，有人踉踉跄跄的冲进来，道：“将军，将军，大事不妙，有贼军的先锋，即将抵达宣武门。还……还有……千牛卫……”

“反了是吗？”王喜突然似笑非笑的看着这传令兵。

“将军……”

王喜站了起来，此刻他居然显得十分冷静，他掸了掸自己身上的灰尘，而后淡定的道：“朝廷里有了奸贼，天策军上尉秦少游必定握有陛下诛杀奸贼的密旨，如今秦上尉入城，实乃朝廷幸事，传令下去，速开宣武门，迎秦上尉入宫觐见。”他似乎觉得还不够，又添了一句：“要抢先千牛卫一步！”

那传令兵惊疑不定，最后还是重重点了点头：“诺！”

第二百九十七章：胜者为王

城中已经大乱。

到处都是四处乱逃的禁军，尽如丧家之犬。

好在杀入城的天策军并未对禁军进行追击，等大家反应过来，这天策军已是风驰电掣一般，往洛阳宫去了。

清冷的街道，马蹄自四面八方而来。

偶尔有一些组织起来反击的禁军，也都被冲散。

秦少游没有迟疑，径直带着一队军马，直至宣武门。

宣武门已是洞开，千牛卫和龙武卫据说是争相开门，武崇训与王喜二人一左一右，远远见了秦少游来，连忙上前，秦少游坐在马上，看着二人，便听王喜道：“恭迎魏国公。”

武崇训似乎对王喜多有不悦，却只得沉声道：“恭迎魏国公，魏国公现在入宫吗？”

秦少游此刻翻身下了马，道：“不错，我有要事，要禀奏天子，虽是深夜惶惶，却因兹事体大，非见不可。”

他没有再说话，径直步行入宫，身后的武士见状，也不敢骑马，也都下马亦步亦趋。

冷风嗖嗖，秦少游却没有感受到一丝寒意，宫里显然已经混乱了，到处都是没头苍蝇的宫娥。

秦少游没有理会他们，他对宫中熟悉的很，于是他并没有直接去紫微宫，而是朝着长乐宫而去。

沿途上，固然会有侍卫，不过这些侍卫群龙无首，竟是不敢上前。

身后有近千的武士，呼啦啦的跟着秦少游，靴子踩在地砖上，发出啪嗒啪嗒的脆响。

长乐宫。

李旦显得有些不知所措，当他得知，李多祚大败，天策军入城，紧接随后，宣武门将军武崇训与王喜开门，他顿时明白，一切都已经大势已去。

他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出，数万精锐禁军，为何以逸待劳，凭借着城墙之固，竟是阻不住天策军，也万万想不到，王喜居然反了。

人性的复杂，李旦固然也有见识，可是接二连三的噩耗，终于彻底的让他生出了绝望之心。

领军卫反了。

据说他们直接去了龙门宫，要迎太子入宫。

金吾卫也反了，他们直接袭击了态度不明的羽林军。

南衙十六卫和北衙六军，居然绝大多数，都已‘弃暗投明’。

是啊，事到如今，大家都知道大势已去，谁做太子，谁做天子，又有什么意义呢，太子是陛下的儿子，也是高宗先帝的儿子，你李旦亦是如此，从名分上来说，你还远远不如李旦，每一个人，在这个时候都做出了正确的选择。

想必这个时候，龙门宫一定是门庭若市吧。

李旦的脸上，生出了一丝苦涩，他颓然坐在这里，听到外头嘈杂的声音，此时此刻，他已成了孤家寡人，没有人理会他，没有人在乎他，每一个人，都在为自己谋出路。

紧接着，外头听到声音“奴赵安，恭迎魏国公。”

似是无数人拜倒在地，有人在扣头。

这个赵安……李旦冷笑，曾经也算是自己的腹心之人，这些时日，都是他在照顾自己，可是现在，他那阿谀的态度，依旧如是，只是阿谀的人已经变了。

秦少游来了。

李旦狞笑，秦少游算什么东西？他不过是个厨子而已，猛地，他身上那高贵的血液似乎沸腾起来，于是他赤红着眼睛，狠狠的盯着宫门。

赵安蹑手蹑脚的推开了门。

先是将门推开一条缝隙，看到了里头的李旦，却假装没有看到，而是与其他几个宦官，把宫门张开。

宫门之外，一柄柄火把和灯笼照的亮如白昼。

李旦终于看到了一个老熟人。

秦少游一身戎装，显得极为英武，他身上似乎染着血迹，面带微笑，他跨入高高门槛的时候，以赵安为首的开门宦官们又是拜倒，巍巍颤颤的匍匐在门侧。

秦少游挥挥手：“你们下去吧。”

赵安如蒙大赦，忙是退下。

秦少游步履轻快的入殿，几个心腹的武士则分左右，侧立一旁，其他的武士则负责拱卫长乐宫各殿。

李旦冷笑一声，抬眼看着徐徐上前的秦少游，他尽力使自己威严一些，可是心里却还是抑制不住的恐惧。

他坐在案牍之后，秦少游则到了案牍之前，秦少游招招手，一个武士去为他取了一个蒲团，秦少游与李旦同案对坐，旋即道：“去外头找个人，斟茶来，相王殿下千里迢迢从冀州赶来，我还未请过相王殿下吃茶呢。”

一个武士去了。

这是反客为主。

李旦冷笑：“这是我家庙堂！”

秦少游则是跪直着身子，风淡云轻的道：“殿下错了，天下非一家之天下，庙堂也绝无可能是一家的庙堂，这庙堂，这天下，只是一个人的，一人是君，余者皆为臣，难道殿下连这个道理都不懂呢？你我所处之处，非我所有，也绝非你所有，他……属于太子殿下。”

李旦愤恨，一股强大的妒意自身子里弥漫开来，他已经忘记了恐惧，恶狠狠的道：“秦少游，可是当今天子，非那李显。”

秦少游却是笑了笑：“是吗？”

李旦继续步步紧逼：“你这样做，是谋反，你这是助那李显，谋朝篡位。”

秦少游又笑了：“谋朝篡位？殿下，下官这是奉旨行事。”

李旦狰狞道：“谁的旨意，李显几乎已是废太子，他没有资格下旨。”

秦少游盯着他，一动不动：“错了，是陛下是密旨！”

“哈哈……”李旦大笑，或许是因为这一刻情绪被大笑发泄出来，所以眼泪亦是落下，他高声道：“陛下的密旨？陛下让你杀入宫中，天下颠倒是非、指鹿为马者，怕是莫过于你了吧。”

秦少游却只是恬然一笑，娓娓动听的道：“太子殿下，深恨武家之人，甚至在庐陵的时候，还立了武家人的画像，用弓箭去射它。这些流言传出之后，陛下深为担忧，相王，你要知道，陛下已经老了，人老了，总会念一些事，当年陛下曾经想要立武三思为太子，这固然是权衡的结果，可是也可窥见在陛下眼里，武家对于陛下来说是何等重要。陛下固然无情，可以杀几个武家子弟，可是当真希望，武家阖族诛灭吗？”

“武家未立寸功，而身居高位，这都是拜陛下所赐，这对陛下来说，其实也是一层隐忧，若是不改变这样的状况，又怎么放心驾鹤西去呢？所以陛下将你召入了京师，那时候，你入京的事众说纷纭，引起许多人的警惕，再加上陛下对你日益信重，那么太子和臣子之间的担忧也就越发的厉害了。”

“本来我也十分担忧，不过有一日，恰是上官待诏给我带了个口信，哈……说来怕是要让你见笑，这个口信是句情话，叫一夜冬梦，谁晓女人心。只是我却觉得奇怪，当时传口信的时候，分明就是秋日，哪里来的冬梦？可是后来，我却恍然大悟，她说的冬梦，是一个暗语，意为这个时节，将是彻底摊牌的时候，至于谁晓女人心……哈……其实什么是女人心呢？女人的心思深，喜欢的东西，偏生要疏远，而不喜欢的东西，或许还要假意委婉，于是我明白，陛下的一切布置，都和这‘女人心’有关，她属意太子，认为太子可以克继大统，却假装疏远他，甚至对他声色俱厉，她厌恶相王殿下，却为了让太子不安，于是又刻意的宠幸，一切的一切，又回到了从前的话题。”

“陛下这是为自己谋一条后路，为了自己的女儿，自己的亲族，自己的儿子，谋一条出路，殿下……现在明白了吗？所以这一次，反的是我秦少游，是武家一族，武三思、武承嗣还有诸多武家子弟，俱都是大功臣，太子殿下当初固然恨他们，可是此刻太子殿下却是旦夕不保，武家兄弟就相当于救了太子一命，就算他们之间有再大的前嫌，只怕也难以计较了。况且单凭这一个从龙之功，他们今日的厚禄就足以延续，再不是外人所说的那样，身无寸功，却居于高位了。这也是为何，陛下让你来领禁军的原因，只有你领了禁

军，对于太子来说，洛阳城的各卫各军，就再无法信任，他想要挣扎求生，就只有天策军雪中送碳，其他在入城之前，各卫已经有不少人被收买，只要秦某愿意，即便不攻建春门，亦可入城，所以从一开始，相王殿下就已经输了，不但如此，而且还注定了，非一败涂地不可。”

李旦脸色变了。

他似乎感觉秦少游的话是对的，可是他又不禁狞笑：“你胡说八道，本王……也是陛下的儿子啊……”

.....

第二百九十八章：殿下已经死了

本王也是陛下的儿子。

这一句话，几乎是李旦最后一颗救命稻草。

没有错，你秦少游娓娓动听的说了这么多，道理确实是占得住脚，合情合理，简直就是无懈可击。

可是不要忘了，你秦少游说了这么多，本质上，却忽视了一个致命的问题。

既然陛下在为武家安排后路，在为你这个女婿安排后路，陛下有这个心，是没有错。可是我李旦也是陛下的儿子，陛下怎么可能会因为外戚和女儿，反而去牺牲掉自己的儿子，将自己置之死地呢？

李旦目光赤红的盯着秦少游，扑哧扑哧的喘着粗气。

这时有人斟茶上来，秦少游笑了笑，并没有说话，等上茶的人退下去，他才好整以暇的揭开了茶盖，轻抿一口香茗，禁不住道：“宫中的茶，色香或许与外头并无不同，可是唯独此情此景，能吃上茶，总是一件让人快意的事。相王殿下，为何不吃？”

李旦狰狞的举起茶盏，狠狠将这茶盏摔在地上。

啪嗒，热滚滚的茶水溅了一地。

侧立一旁的武士见状，纷纷要拔刀，秦少游却是伸出手虚拦住他们，依旧是笑吟吟的看着李旦：“相王殿下，有些事，本是不欲相告，其实……殿下再难有机会吃到这样的茶了。”他满是为李旦惋惜的样子，而后又道：“殿下固然是陛下的儿子，可是殿下做过什么事，难道自己不知道吗？”

李旦身躯一震，不可思议的看向秦少游。

秦少游淡淡道：“你可知道为何来俊臣平日深受陛下信任，却为何会垮台？”

李旦不由道：“你到底在说什么？”

秦少游不理睬他，却是慢悠悠的道：“来俊臣当日抨击相王殿下，而想借此来和太子殿下套个近乎，他是御史，很不巧，他专门搜罗的就是别人谋反的信息，那么请问相王殿下，为什么他坚定的选择站在太子一边，而不是相

王呢？”

李旦一时愣住了，他还是不明白这其中的因果关系。

秦少游幽幽叹口气：“来俊臣是宠臣啊……什么是宠臣？宠臣就是他总能明白陛下的意思，他同时还是侍御史，那么我们不妨来来猜测一下吧。李隆基谋反，陛下怎么可能无动于衷呢，按照以往的情况，理应是让御史密查的，而来俊臣深受信任，这个差使自然是落在他的身上，此人别的或许一塌糊涂，唯独这谋反查起来，却是有声有色，想必很快，他就有了头绪，比如在临淄王李隆基背后，怕是相王殿下也出了不少力吧。来俊臣当然立即密告陛下，而陛下呢，却是不露声色，因为这个时候，陛下却需要利用殿下。”

“来俊臣本以为这一次又立了大功，他一定颇为得意，可是谁知陛下竟是不露声色，很快又召殿下入京，嘘寒问暖，甚至让殿下入住长乐宫，这下子，来俊臣反而是目瞪口呆了，就在满朝文武都是大惑不解的时候，唯一知道内情的人怕只有来俊臣，别人都在担忧相王殿下是否会与太子殿下争夺储位的时候，来俊臣却是知道，这绝无可能，因为相王殿下牵涉到的谋反。若是以往，陛下稍微露出点儿眼色，来俊臣自然是亦步亦趋，我方才说了，他是宠臣，宠臣的生存之道是做人的蛔虫，来俊臣就是陛下的蛔虫，假若他不知道一点内情，只怕早就上书劝进相王殿下为太子了，可是他没有，他选择了李显，他之所以这样选择，是因为他知道相王殿下没有一丁点的机会，而之所以没有一丁点的机会，只是因为……相王殿下犯了一个绝对不可饶恕的过失……”

“陛下最后将他流放，相王殿下可知道是为何吗？因为他知道的太多了！”

李旦身躯一震，他脸色变得深沉起来，李隆基事败之后，他确实担忧了好一阵子，可是过了这么久都没有动静，此后陛下对他嘘寒问暖，从前的一些事，他早已忘了个干净，而如今，秦少游却是揭了出来，李旦竟是无言以对。

秦少游冷冷一笑，道：“殿下既然做了那些事，陛下又怎么会不知道，假若当真要查，还怕查不出什么？而殿下难道真的以为，因为殿下乃是陛下的儿子，所以陛下就可以既往不咎，你错了，当你牵涉到那一场夺门之变的时候，你在陛下的心里就已经死了，当今陛下，只有一个儿子，那便是太子殿下，当今陛下也只有一个女儿，那便是秦某的夫人，太平公主殿下。相王殿下，对于陛下来说，不过是一枚棋子而已，而对于我和武家来说，很不幸，殿下恰是我们飞黄腾达的垫脚石。”

说到垫脚石的时候，秦少游不禁轻笑起来，他饮尽了茶盏中的茶水，看着已经陷入了绝望的李旦，随后叹口气，道：“其实……我一直想说一句真心话，从前的陛下，是没有心啊，好不容易，年纪大了，有了那么一丁点的

心，开始考虑自己的亲族和子女的时候，可是殿下却似乎忘了一个道理，有些东西，本就不该抢，不是你的，强求不来，而如今，殿下好自为之吧，你放心，太子殿下宽厚……当然不会弑自己的兄弟，只不过……”秦少游抿了抿嘴，淡淡道：“殿下这辈子，怕是不要再想见到天日了。秦某告辞，殿下不必远送。”

秦少游已是长身而起，他看着瘫坐的李旦，转身离开。

走到了宫门口，一队武士已经与秦少游身子交错的冲了进去。

身后传来李旦的咆哮：“秦少游，你莫要得意，伴君如伴虎，你以为……你今日得意，明日就会有好下场吗？”

秦少游驻足，他回过眸去看了李旦一眼，不禁失笑：“这一点，殿下又错了，殿下的过失，其实不在于殿下愚蠢，殿下之所以会有今日，是因为……殿下靠的是血脉，血脉亲情，固然给了殿下无尽的富贵，还有诸多的资本，让殿下有了玩这种游戏的资格，可是殿下似乎又忘了，天家无情，殿下成是因为这句话，败也是因为这句话。而我……”秦少游刻意在这里顿了顿：“我不同，我的资本是——实力！”

秦少游没有再去看李旦那不甘和愤恨的脸，他走出了长乐宫。

身后的武士大喝道：“相王李旦，你挑拨陛下与太子，搬弄是非，图谋不轨，今日我等奉命捉拿，快，拿下了，立即绑缚紫微宫，待陛下惩处。”

夜色之下，格外的喧闹。

听说龙门宫那边，以崔警为首的大臣已经前去见李显，旋即拥簇着李显，径直往洛阳宫来了。

又听说那大败的李多祚，不知什么时候，又组织起了兵马，要保护太子殿下。

更听说，武家的人已经倾巢而出，要以防不测。

宫中的各卫各军，偶尔会相互攻伐，攻伐的理由都很可笑，大抵是因为大家相互指责对方是李旦的党羽。

这是不平凡的一夜，因为任何人都知道，未来十年、二十年，是吃香喝辣还是吃糠咽菜，就只看今夜了。是做从龙的功臣，还是将来被人清算为奸

贼的党羽，也只在这一瞬之间。

大周朝似乎就要拉下帷幕，可是这个横空出世，且也曾辉煌一时的大周朝有好有坏，好处就在于，他使得许多寒门有了进身之阶，它狠狠的遏制了门阀和官吏的蛮横之风，这是一个门阀们心有余悸的时代，也是极少数人改变了自己命运的时代。当然.....后遗症不可避免，大家都已经怕了，酷吏的出现，让所有人都心有余悸，都汗毛竖起。于是乎，天下再无魏征那样的谏臣，更多的则是一群随风摇摆之辈。

秦少游已经在护卫的拥簇下，抵达了紫微宫。

看着这座熟悉的宫殿，秦少游心里还是有几分难言的恐惧。

当自己智珠在握、娓娓动听的将自己的猜测说给李旦的时候，秦少游是自信的，可是武则天的心思，自己当真摸透了吗？自己今日的所为，到底是她故意纵容，还是她某个计划中的一个环节？秦少游没有迟疑，他屏退了左右的护卫，子身一人前行，旋即请人通报。

那惊疑不定的宦官见秦少游孤身前来，倒是不敢怠慢，忙是小跑着去了。

秦少游则是抬头，看着这紫微宫内外辉煌的灯火，寒风之中的紫微宫依旧是光彩照人。

第二百九十九章：见过天子

过不多时，有人在月光下闲步而来。

竟是上官婉儿。

上官婉儿穿着一件裘衣，不过她身子孱弱，固然身子裹得紧紧的，却还是禁不住有几分瑟瑟之意。

碎步到了秦少游跟前，上官婉儿正色道：“陛下有言，请秦少游进正殿说话。”

秦少游忙道：“臣遵旨。”

于是尾随提着盏小灯笼的上官婉儿，信步往紫微宫正殿去。

因着是寝宫，所以与万象神宫和宣政殿不同，这儿曲径通幽，少了几分大气，却是多了一些别致。

待离了众人的目光，上官婉儿放慢了一些脚步，她复杂的看了秦少游一眼，不由轻笑：“今夜是你的大婚之夜，想必有些遗憾吧。”

“啊……”秦少游本来以为，上官婉儿一定会问一些‘正经事’，不料居然问如此刁钻的问题，他讪讪一笑：“尚可。”

尚可二字，显然有敷衍的意思。

上官婉儿也只是莞尔，并不以为意，抿着嘴，继续前行。

秦少游皱眉，只得加快脚步，道：“上官待诏为何不问问令弟的事？”

令弟自然是上官辰那个臭不要脸的东西。

有时候秦少游很奇怪，这一对姐弟，一个深沉，一个豪放，一个婉约，一个死不要脸皮，天知道是不是一个爹生的。

上官婉儿只是轻笑，道：“这有什么要问的呀，一切自有你安排。”

呃……

秦少游不禁无言以对，今夜是捞取资本最有利的时机，说句难听话，谁要是能在今夜出一点力，从龙之功就逃不掉，等到新皇登基，大赦天下、论

功行赏，那便是天上掉下来的馅饼，秦少游确实对上官辰做了安排，这一次上官辰也参与了‘变乱’，他主要负责的是保护太子殿下，没有错，只要破了城，他便领着一队人，直接往龙门宫去，这个差使好啊，几乎没有什么危险，可是功劳却是实打实的，看得见摸得着，简直就是为上官辰这种人量身定制。

本来秦少游以为上官婉儿会问，谁曾晓得，她竟问也不问，一句你自有安排，把秦少游办要邀功讨好的话统统化为乌有。

待抵达了正殿，上官婉儿盈盈一笑：“陛下就在殿中，魏国公，请觐见吧。”

秦少游点头，举步要进去。

“等等。”上官婉儿不由道：“你方才为何不问我，陛下现在是什么心思，你今夜所作所为，到底是不是暗合陛下的心意。”

秦少游反而很是洒脱，他呵呵一笑，道：“噢？是吗，可是我为何要问？若是有什么话，上官待诏早就说了。”

这叫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上官婉儿不禁噗嗤一笑，她极少露出这样烂漫的笑容，于是忙是把俏脸别到一边，尽量不使自己失态，而这时，秦少游目光一沉，举步入殿。

“臣秦少游见过陛下，臣听说，相王李旦，图谋不轨，怀叵测之心，欲加害陛下，臣不敢造次，深夜前来，敢问陛下是否安好。”

措辞是早就想好了的，很多时候，你做事可以鲁莽，可是怎么说话，却需要谨慎再谨慎，秦少游拜倒在地，他没有抬头去看武则天。

武则天藏在帷幔之后，只留给了秦少游一个隐隐约约的身影。

她没有说话。

殿中鸦雀无声。

秦少游见状，倒也极具耐心，并索性沉默不言。

终于，武则天幽幽叹口气，轻声道：“秦少游，你说人若是为了别人去做

一件事，是什么心思？”

“啊……”秦少游不由道：“臣不明白。”

武则天淡淡道：“你当然不会明白，其实朕早就明白，你和朕是一样的人。”

秦少游不知这一句话是褒还是贬，一时答不上来。

武则天又是叹息：“你我都一样，都是自私自利，可是人不自私成吗？朕哪，若是自利，只怕现在还在庵里做比丘尼呢，而现在，朕该享的福也已享了，老了……”她晒然的发出了笑声：“难得，为了别人做了一桩好事，今夜……真是长啊……从今往后……秦少游，你我就是另一个身份相见了，令月托付给你，朕很放心，因为比朕想的还要不简单，可惜啊可惜，可惜你不姓李，可惜你不姓崔，不姓郑不姓王，你姓的是秦，这是你的造化，也是你是遗憾之处。若不是你姓秦，朕也不会托付你这样的大事，可是你因为姓秦，这辈子，就算到了头，也不过是三思和承嗣第二了，这既是际遇，也是天命。朕的那些外戚，都不如你，若是他们能有你一半，或许朕就改主意了。”

今日武则天说的话，似乎并没有什么逻辑，倒像是个寻常市井里的老太太在拉着家常，她显得很沮丧：“从今往后，一切都要变了，朕要变，你要变，每一个人都会变，呵……朕就当是送你和三思、承嗣他们一份大礼吧，你不必急着感激，这不是为了你，是为了令月。至于显儿，他不会是个好天子，往后……这局面怕是会更加复杂，噢，秦少游，你现在似乎已经开始在担心，往后的处境了吧，让朕来猜一猜，你现在一定在想，将来最大的隐患可能就是韦家，是吗？”

武则天轻蔑一笑：“韦家不过是一群跳梁小丑，朕得留着他们，留着他们，不是因为朕动了什么善心，而是朕太明白那个儿子了，那个儿子，注定是要被人控制的，没了韦家，就是被那些姓崔的、姓王的姓郑的控制，有了一个韦家，多多少少，还能争一争，总要让人投鼠忌器才好，朕临朝这么多年，别的没有学会，却是学会了一件事，那便是能站在朕面前的人，就没有一个人简单的，忠臣明日可以是奸贼，奸贼明日或许就有忠勇之举，你道是为何？因为他们和你我也是一样，都是为了利啊……”

武则天微微阖目：“朕老了，是该颐养天年了，这一点上，朕倒是信得过显儿，他啊，就算再恨朕，也绝不会让朕又丝毫不快，这不是他有孝心，是他不敢……”说到不敢的时候，颓废的武则天声音拉的很长，方才的疲倦一扫而空，目光中又恢复了那种高高在上的气度。

秦少游正想答话，却有宦官碎步进来，道：“陛下，太子殿下领着大臣，前来问陛下安好。”

武则天挥退了那个宦官，而后晒然冷笑：“该来的终于还是来了。”她含笑举起案牘上的碧玉麒麟兽炉，显得颇为可惜，最后还是猛地一抛，砸落在地，脸色旋即变得铁青，面目中带着几分狞笑。

秦少游明白，好戏就要登场了。

.....

当天策军袭建春门的时候，刚刚回到龙门宫的李显几乎是在不安中度过，龙门宫内外，已经加强了戒备，经过了将近一夜的喧闹，等到那上官辰带着一队官兵抵达龙门宫，惊魂不定的李显看到了上官辰，才稍稍的安心一些。

而紧接着，崔警等人便是到了，君臣见面，自是唏嘘不已，于是在崔警的布置下，一面加派了人保护李显，一面准备好了车驾，带领群臣，拥护着李显入宫。

李显依然感觉很紧张，尤其是离了上官辰，进入了洛阳宫，虽然周遭尽都是崔警这些重臣，可是他的心依旧还提在嗓子眼里，倒是宫中还算平静，天策军上下，自入宫之后，除了占据津要之地，控制了局面之外，也算得上是秋毫不犯，这让崔警等人非但没有感觉到喜悦，反而有那么一丁点的隐忧。

一支明令禁止，且实力强大的军马，某种程度来说是极为可怕的，没有人劫掠，没有人袭扰，甚至连一丁点的混乱都没有，你大可以说，这是一支无私的军马，而他们的首领更是一个没有欲WANG的人，可是某种程度来说，人家如此，倒更像是他们根本不在乎这一点的私利，因为他们看得上的东西更多，也更为贵重，远远不是一些财货所能相比。

这些心思，本来是没有的，偏生因为秦少游选择的是建春门，又是一夜破城，于是各种担心也就随之表露了出来。

.....

第三百章：禅让

抵达紫微宫的时候，李显的腿肚子有些抖动，他满脸苦涩的在众人拥簇下入殿，旋即看到地上摔落的猷炉和武则天那满是寒意的脸。

秦少游拜倒在地，一脸铁青。

李显恨不能立即转身逃开，躲得越远越好，他竟是完全没有一丁点胜利者的觉悟。

如往常一样，李显小心翼翼的前行几步，旋即行了大礼，道：“儿臣见过陛下，听说……听说宫里出了事，儿臣……儿臣……”后面的话，他竟是无法阻止，于是连续说了几个儿臣，失态到了不知所以然的地步。

倒是一侧的崔警见状，忙是替他解围，崔警显得淡定的多，他行了个礼，道：“太子殿下挂念陛下安危，如今见陛下安然无恙，心中喜不自胜。”

武则天抬眸看了崔警一眼，自己的儿子是什么样，她当然比谁都清楚，反正和李显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于是她抿了抿嘴：“崔卿呢？崔卿也是挂念着朕，才在这夜半三更，跑来的吗？”

崔警抿嘴一笑，直视着武则天，道：“君忧臣辱，陛下的安危，关系社稷，臣岂有不挂念的道理。”

武则天手搭在案上，一脸的似笑非笑，她道：“是啊，朕想不到，现在还能关系到社稷，这就难怪诸卿惦记了。”她语气一冷，看向秦少游，道：“尤其是秦卿家，朕将公主下嫁给他，多好地事儿，可是转眼，他不好生与他的娇妻为伴，反倒是让见朕了，还弄出这么大的动静。”

这句话在别人听来是讽刺，可是在秦少游听来，实则却是一种保护。

某种程度来说，武则天越是‘憎恨’自己，就越表明秦少游对李显的付出之巨。

也更证明若非是秦少游愤然夺门，以陛下地心思，太子殿下的处境有多么的岌岌可危。

秦少游抬眸，感激的看了武则天一眼。

他心里想：“世上的事大抵就是如此吧，人都有两面，或许在别人眼里，武则天面目可憎，可是对自己来说，这个天子对自己并不坏。”想到这里，秦少游心里越发复杂。

崔警听了武则天愤恨的话，眼中那最后一丁点的忧虑，终于还是一扫而空。

他原本最担心的是武则天还有什么后手，因为他太了解这个女人了，这个女人的手段，远远超出他所见过的任何一个男人，凭着一个太宗皇帝最无关紧要的嫔妃的身份，脱颖而出，甚至单凭一己之力改朝换代，这种手段，谁可企及。

所以就算是武则天孤零零的坐在这里，就算洛阳内外尽都已经布置了倒向太子殿下的军马，就算现在在这殿中，武则天除了身边有个上官婉儿之外已是孤立无援，崔警对武则天依旧不敢大意。

而现在，他反而放心了，因为武则天表现出了‘真性情’，她直接出言讽刺太子，讽刺自己，甚至是讽刺秦少游，某种程度来说，应当就是武则天已经失去了所有的底牌，无奈之下，只好用这种语言上的攻击来满足自己。

崔警含笑，道：“陛下，臣有事要奏。”

武则天寒着脸：“你要说什么？”

崔警淡淡道：“而今相王李旦图谋不轨，陛下理应下旨，治他欺君之罪。”

武则天双肩微耸，她冷漠的看了一眼崔警，却是沉默了。

可是崔警话音落下之后，其他人岂是等闲之辈，纷纷上前，道：“崔公所言甚是，王子犯法与庶民罪同，陛下理应严惩相王，以儆效尤。”

“骨肉之情固然要紧，可是国法如山，恳请陛下下旨。”

“臣以为，李隆基谋反一事，只怕牵涉相王，陛下不可不察。”

崔警没有再做声了，他只是紧张的看着武则天，不敢有丝毫的懈怠。

而武则天冷着脸，她先是握紧拳头，旋即又松弛下去，崔警确实是个老狐狸，他把相王这个烫手的山芋丢给了自己，显而易见，这是想让自己来背这个锅，自己下完旨意，接着便可以让他们登台唱戏了。

武则天显得十分恼怒，她猛地有一种无力感，固然此前这都是武则天设计好了的东西，可是真正到临头的时候，武则天陡然意识到，自己再不是那个一言九鼎的君王，她心里涌出了一种难以言喻的悲凉，这种感觉竟是让她有一些窒息。

她定了定神，抬眸，眼眸里依旧还是洞悉人心的似笑非笑，就仿佛一只高傲的天鹅，即便已经沦落到了绝境，依旧要把它的高颈高高昂起来，保持最后一丁点的尊严。

武则天冷冷一笑，道：“崔警，你好大的胆子！”

听了这句话，本来还在咄咄逼人的崔警眼眸里竟是掠过了一丝慌乱，他忙是行礼：“臣……不过是心系社稷，仗义执言而已。”

虽然还在辩解，可是气势却被压了一头。

武则天这时候，却是露出了厌倦之色，她身子微微向后一斜，嘴唇一抿，慢悠悠的道：“婉儿，拟旨，拿相王，交御史严查他的罪行。”

她说到这里，意味深长的看了李显一眼，道：“这一道旨意颁布之后，再拟一道旨意，就说朕自今岁以来，身体欠佳，屡屡抱病，国事重大，却又都维系朕这残烛之身，朕已成了腐木，恐再难撑着天下了，太子李显，为人恭顺，宽厚而知礼，素为人所拥戴，择定吉日，令他早日克继大统，以安众心吧，朕……也该享享清福了。”

她说到这里的时候，竟好像抽空了身上的所有气力，目中再无一丁点的锐气，甚至那原本深邃的眼底，也变得空洞气力。

她仿佛一下子老了，老的连说话都没了气力，这一番话，几经停顿，才完整说出来。

众臣大喜，许多人相互对视，终于还是松了最后一口气，一切……终于大功告成了。

秦少游却是抬眸，偷偷去看武则天，这才察觉，没了原先那股睥睨天下的气概之后，武则天就像一个寻常地老妇人，头发斑斑，脸上岁月的纹理，也悄然攀上，她尽力坐在御案之后，想要显得自己有威严一些，可是即便是一个不谙世事的人，都能看出这勉强的背后，透着一股浓浓的悲凉。

倒是这时候，一个声音期期艾艾的道：“母……母皇……儿臣……儿臣不敢……母皇……儿臣……”

李显并没有感觉到轻松，反而内心深处，升起了一股浓重的恐惧，他磕头如捣蒜，连忙请辞，不像是作伪。

太子……还是太孱弱了啊，孱弱的何止是身体，更是他的心。

许多人心里叹息，这一丝阴霾，却还是掩饰不住他们得偿所愿的喜悦。

武则天却是笑了，她笑的有些勉强，道：“你不敢也要敢，显儿，你是被人寄予厚望，朕没有选择，你也已经没有了，这个天子，若是你不来做，朕.....只怕也有尸骨无存，抬起你的头来，好好学一学，如何做一个圣君吧。”

武则天的话，既有无奈，却是揭露出了一个本质，事到如今，所有人都被逼到了墙角，已经没有任何的退路了。

对于武则天来说，她若是死撑，其他人怎么办？

这些从龙的人，等了这么多年，不就是为了这么一天吗？眼看胜利在望，怎么可能放弃。就算你李显当真是孝顺，还肯让自己来做这个天子，可是别人肯吗？崔翥、郑荣甚至是杨再思甚至是秦少游这些人，今天夜里可都是以你的名义跑到了宫里来逼迫自己退位的，若是自己还坐在这里，他们就不会害怕？他们不害怕，等到将来自己重新站稳了脚跟，接下来就要开始大兴株连？

武则天没有退路，你李显没有，而对于今夜所有参与了这件事的人来说，谁都没有退路，自己坐在这里一日，他们就有可能家破人亡，而自己退下来，让你李显做了天子，他们才是真正实打实的从龙功臣，固然没有机会入凌烟阁，可是论功行赏，却早已翘首以盼了。

武则天甚至可以肯定的做出预判，一旦李显死活不肯，这些人完全不介意，从宗室或者是李显的儿子中挑选出一个人来，立即对自己取而代之，一旦自己反抗，他们并不介意一不做二不休，斩尽杀绝。

人心.....就是这样可怕.....

武则天笑了笑，她忽而坦然一笑：“你既是朕的儿子，就理当要有孝心，难道朕自称太皇，闲养于宫中，享那么几日清福，你也不肯？”

话说到这个份上，武则天显然决心已定，不容更改了。

李显听了这番话，才勉强定了定神：“儿臣.....谢陛下恩典.....”

同学从几千里外回来，大家都懂的，老虎酒量很差很差，两瓶啤酒，就已经倒了，一点半爬起来，虽然头很痛，但总算好受了一些，赶紧写了一章，望大家体谅。

第三百零一章：改周为唐

谢了恩旨，总算一切圆满。

即便是秦少游，也不由得松了口气。

他不由看了一眼武则天，心里却是另一番想法。

紧接其后，武则天嘱咐了李显几句，态度还算平和，李显自是唯唯诺诺，崔警等人只是皱眉，他们心里生出了一丝的隐忧，显然，李显宽厚一些，未必就是坏事，可是武则天既然已经自居于上皇，李显尚如此，那么……

众人只是把心事藏在心底，却不敢表露，可能对于他们来说，这一场政变只怕有些虎头蛇尾，因为名义上，似乎一切都已经定夺了，可是实质呢？

崔警多多少少，已经知道了一些底细，从武则天此前突然逆转的态度，从秦少游的胆大包天，他似乎察觉到了什么，而这……显然才是最可怕的，本质上，秦少游不还是那上皇武则天的人吗？而即将登基的李显又是唯唯诺诺，最后这天底下，到底是谁做主？

崔警说不清，不管至少，李显的地位已经固定，总是一件可喜可贺的事，于是乎大家告辞而出，紫微宫里，顿时变得冷清下来，武则天依旧坐在这里，她显出来的老态，在顷刻之后又恢复了一些，武则天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笑意，对上官婉儿道：“明日，就把旨意拟定出来，朕……从今日开始，就撒手不管了，且看看儿孙们的本事吧。”

于是她巍巍颤颤的被上官婉儿搀扶起，去寝殿歇息，上官婉儿安置了武则天，则立即赶去了待诏房。

可是到了待诏房，却发现早有人坐在这里等他了，不是秦少游又是谁？

既然已经夺门，那么这皇宫自然还是由天策军卫戍为好，除了内宫，秦少游约束着不许出入之外，这待诏房秦少游却是可以来的。

见了秦少游，上官婉儿不露声色的上前，道：“秦上尉似乎不高兴。”

秦少游喧宾夺主，跪坐在上官婉儿的位置上，方才正在随手翻阅平日上官婉儿草拟的一些诏书底稿，他答非所问，却是感叹：“婉儿的学问，自这诏书中就可窥见一二，古来的经典，当真是挥手之间便可挥洒出来，我听说当年徐敬业谋反，骆宾王为之作讨武檄文，市井中说，徐敬业这是鸡蛋碰石头，怕是激不起什么波澜，顷刻之间，便会覆灭，可是那篇讨武檄文，怕是

比之徐敬业的谋反对陛下的伤害更大，若无此檄文，怕是无人可记得徐敬业，可是因为这篇檄文，即便是万世之后，天下怕也记得有这么一场子事了。”

上官婉儿并没有计较秦少游的喧宾夺主，反是乖乖坐在从位上，嫣然一笑，道：“我可不懂书檄文，只晓得制诏。”

秦少游哈哈笑了：“这便是我们的聪明之处，讨武这是逆天而为，我们呢，是顺天应运。”

上官婉儿颌首点头，道：“秦上尉不要休息吗？这一夜，怕也是乏了。”

秦少游凝视了一眼上官婉儿，灯影下的上官婉儿更加楚楚动人，今夜发生这样多的大事，亢奋者有之，忧心忡忡者有之，可是婉儿这个弱女子，却依旧还是那样的恬然。

秦少游不由叹口气，道：“睡不下，再过几日，才是最精彩的，等到陛下登基，庙堂之上，就该重新轮替了，平日你我都是书信往来，可是今日好不容易逮着一个机会，我却还是想再请教一二。”

听到请教二字。

上官婉儿却不知涟起什么心思，她倒还算平和，道：“你又害怕了？”

“啊……”秦少游愣了一下，不知上官婉儿为何有此一问。显然作为眼下风头最劲的秦少游来说，害怕二字，实在和他没有关联。

上官婉儿却是娓娓道来：“别人不知你，可是我却知你，你一直都很不安，是吗？”

秦少游凝视着她，却是无言以对，良久，秦少游道：“不错，有些事太复杂了，复杂到连我自己都没有多少把握。我只想问，上皇当真会退吗？”

“你说呢？”上官婉儿居然俏皮一笑，脸上带着几分戏谑。

秦少游皱眉：“我明白了。哎，其实我一直在想，上皇怎么可能会这样简单。本来有些看不清，可是在此得了婉儿的答案，我终于明白怎么做了。”秦少游起身，吁了口气，道：“婉儿，你也早些歇了吧，我寻个住处将就歇一晚。”

上官婉儿起身，移着莲步送秦少游。

秦少游默然无语。

从一开始，其实秦少游就想到事情不会有这么简单，武则天绝不是牺牲自己而照亮别人的人，固然一开始，就有成全秦少游和武家人的想法，可是在这背后，也有这位女天子应有的精算。

李显是什么样的人，难道武则天会不知道？这个人从来就不适合做天子。

那么问题来了，武则天以上皇自居，这个上皇，就等于置身到了某种超然的地位，可是接下来呢？接下来稳定不住庙堂的李显会何去何从，到了那时，必定是沉渣泛起，武则天固然不能维护大门阀们的利益，可是一个混乱的庙堂，就符合所有人的利益吗？

明日开始，其实所有人都退回了许多年前，退回了李显第一次做皇帝的时候，那时候的武则天是太后，可是因为李显的无能，所以遭到了宰相裴炎为首的一批大臣的反对，要知道，裴炎绝对不是武则天的爪牙，当年武则天要立七庙，追封自己的父祖为先帝，裴炎是极力反对，甚至直接和武则天反目，最后被人诬陷谋反而斩首。

问题就在这里了。

裴炎出身于河东门阀，他也支持李氏，可是李显的乱政，却使他不得不寻找盟友来进行制衡，于是他找上了武则天，最后被武则天所利用。

而如今，接下来的乱政会发生什么呢？

崔警若是得势，那么韦氏等人则会招致打压，这些外戚，乃至被崔氏所打压的门阀制衡不住崔警，又会如何？

那么……假若得势的韦氏，韦氏为了排除异己，必定要铲除崔警为首的一批人，眼看着韦氏就要做第二个武则天，那么这个时候，崔警又该怎么办？

一切……都是如此的明了。

原来从一开始，在这个计划之中，就没有人离得开上皇，上皇借着这一次，大大的提升了武氏的地位，又以上皇自居，地位崇高，况且秦少游自己，借着这一次水涨船高，可是秦少游本质上，何尝又不是武则天的人。左手是自己的女婿，右手是武家的外戚，身居幽宫，这是要做黄雀啊。

至于谁是螳螂，谁是蝉，这很重要吗？这些人永远都离不开武则天。

倒是秦少游本以为，李旦绝不会死，他的结局，应当只是幽禁，可是现

在深深一想，却不由细思恐极，李旦死定了。

因为武则天只允许自己做唯一的那个救世主，若是李显无可救药，那些忧心忡忡的人，只能去求告武则天，因为李旦活着一日，他无论怎么样，终究还是那个合法的继承者，难保不会有人，把希望放在李旦身上。

李旦一死，武则天就是唯一的希望。

所有的真相，在这一刻，终于被秦少游看了个通透，他不知不觉，到了宣武门，城楼外头，一片狼藉，却还有许多大臣驻留不散，他们是随秦少游自孟津来的，奴仆们没跟来，也没有车马，只能在此干等，许多人显得极为兴奋，并不在乎这寒冷。

秦少游自城楼上看着他们，脸上突然浮出一丝冷笑，他心里不由想：“他们是螳螂呢，还是蝉呢？”

秦少游心满意足的在城楼上将就着睡了。

次日，旨意终于传了出来。

一切如秦少游所料，李旦面临的并不是幽禁，而是处死。

紧接着，又是一份传位的旨意传出，天下震动。

这个消息，却是对秦少游利好的，因为据闻爆竹的买卖极大，从早到晚，鞭炮声便是络绎不绝，不绝于耳。

显然对于所有人来说，这是一个满怀希望的开始，而对于秦少游，终于到了论功行赏的时候了。

让位的程序很是冗长，万象神宫里聚集了所有人，不过秦少游却留在了这宣武门里，他的职业是守卫宫禁，紧接着，便是大赦天下，改周为唐。

这些冗长的程序，把所有人都折腾了半死，却依旧还是让人兴致盎然。

在一切完毕之后，终于……第一次的朝议，要开始了。

若说此前的仪式，不过是做个样子，那么现在，终于到了每一个人都从中分一杯羹地时候了。

秦少游对此，尤为期待。

.....

老虎没有存稿的，哎，历史类的小说，写的比一般的慢点。

第三百零二章：首功

秦少游一大清早，便已换了礼服，辰时的钟鼓已是响起，虽已不早，可是在这冬日，天色依然晦暗不明。

大臣们已是鱼贯而入，至万象神宫，今日大家的神色都很肃穆，这是复唐以来第一次朝会，意义非同凡响，当众人见了秦少游姗姗来迟，在万象神宫外，都不由朝他投来一撇。

武氏今日来人不少，除了武三思、武承嗣和武崇训等人之外，还有一些较为面生的，武三思眼明手快，忙是箭步上前，一把挽住秦少游，笑呵呵的道：“秦上尉昨夜值守，想必辛苦。”

秦少游淡淡一笑，道：“梁王殿下气色不错，莫非是有喜事？”

武三思左右四顾了一眼，笑了笑，道：“也没什么，如今不是新君登基吗？高兴一些，也没什么妨碍。”他旋即压低了一些声音，身边恰有武崇训和武承嗣为他遮着，倒不怕被人听见什么：“昨夜……韦皇后召我入宫，于寝殿搏戏，哎，我已老了，老眼昏花，胜少败多，足足输了几个庄子出去。”

他说话之间，带着几分喜色。

寝殿搏戏，确实有些暧昧。

不过所谓的搏戏，不过类似于后世的三缺一而已，只是新君刚刚登基，做皇后的便邀武三思在如此私密的地方玩乐，这又意味着什么呢？

秦少游抿嘴一笑，看来武家和李家之间的误会已经澄清，而另一方面，那位皇后娘娘，怕是有拉拢武家的意思。

这是明摆着的，韦氏和武氏现在反而成了一条线上的蚂蚱，因为都是外戚，而武家如今是水涨船高，韦氏却依旧落魄，韦皇后的父亲现在还被逐出了京师呢，想要回京师，最大的阻力是谁？这已不言自明，也可见这韦皇后，倒也有一些小聪明，至少晓得什么是主要敌人，什么敌人是次要的。

秦少游深深看武三思一眼，武三思其实相貌堂堂，虽是年纪不小，却因保养得体，显得较为年轻，他拍了拍秦少游的背，亲昵的道：“今时不同往日了，还有一事，昨夜，陛下已下了旨意，将狄仁杰放出来了，官复原职，不过狄仁杰今日怕是来不了，据说他是遍体鳞伤。”

秦少游点点头，正说着，又响起了钟声，众人晓得这是召唤大家入殿了，于是纷纷鱼贯而入。

在入殿时，秦少游排在后尾，却是那崔警似是看到了他，朝他友好的招了招手，道：“秦上尉，到老夫这里来。”

秦少游犹豫一下，遥遥行了个礼，道：“只怕于理不合。”

他现在官职并不高，率先入殿，确实有些坏了规矩。

崔警便捋须颌首点头，露出欣赏之色。

待所有人在万象神宫站定，抬头看时，便见李显穿着冕服，头戴通天冠，居高临下的目视着下首的众臣，众人行礼，李显有些拘谨，先是说了一句：“不必多礼。”却因为声音不高，所以听见的很少，他无奈，只得红着脸，又高声道：“不必多礼。”

说罢之后，本是李显率先发言，确定今日朝议的内容，不过他坐在上头并没有动静，于是崔警上前，为他解围，道：“陛下，今日所议的，乃是论功行赏之事，相王弄权，蒙蔽上皇，当时是，社稷恐有倾覆之危，而人心惶惶，乃至陛下，亦深受其害，我大唐历经数世，更迭无数，今日幸赖上天庇佑，陛下得以重见天日，这其中，固有上皇垂爱，亦有忠义之士奋发之力，今陛下定鼎，理应封赏诸臣，以安众心。”

李显想说的话，都被崔警说了，李显连声说好，他总算有了几分威严，咳嗽一声，道：“崔卿所言甚是，既是封赏，也理应集思广益，却是不知，诸卿以为，首功者何人？”

崔警瞥了一眼秦少游，笑吟吟的道：“那么臣就先抛砖引玉了，论起首功，只怕非天策上尉秦少游莫属，秦少游在新婚之夜，愤然起兵，率军破建春门，直驱洛阳宫，这样的功劳，可谓罕见，臣听说，赏罚不明，国政不清，要论功赏之事，唯先赏秦少游，再论其他。”

秦少游在班中，见崔警极力推崇自己，心里不由在想：“这崔警如此，一半是因为实情，另一半，只怕也有拉拢的意思。”

这其实就是秦少游非要强攻建春门的原因，若是现在的太宗皇帝，自己的实力暴露，不免让人忌惮，可是现今的天子却是孱弱的李显，朝中大变在即，强取建春门，显露自己的实力，如此一来，博弈的各方，就不免希望能够拉住自己，至少也希望自己不要倒向自己对立的一方，毕竟现在的大唐朝，处在权利的真空之中，每个人想要占据最有利的地位，收买人心，乃是重中之重。

这时，武三思急不可耐的站出来，道：“崔公所言甚是，不过……臣以为，此番秦少游何止是首功，此旷世奇功而已，臣亦参与其中，可是真要论及，臣等在秦上尉面前，委实是萤火之虫，黯然无光。”

李显点头，深以为然，他对秦少游印象颇好，尤其是在自己处境最危险的时候，秦少游二话不说，带着天策军投靠，这种患难之中的情谊，非比寻常，他定了定神，道：“该当如何封赏？”

说起封赏，那就是武三思的本职了，武三思毕竟是礼部尚书，这一点上，他的资格确实略胜崔警一头，武三思道：“陛下，封赏无非有三，其一升爵，其二封职，其三恩赏而已。秦少游大功于朝，这三样，怕是缺一不可，臣以为，既从封爵开始，秦少游本为国公，按爵位来说，理应敕为郡公，可敕弘农郡王。”

弘农的赐号，其实是很实在的，早在汉时，这里就是豪门聚集之地，到了唐时，门阀之中最厉害的关陇门阀和关东门阀，其中关陇门阀大多是在万年县，而关东门阀，则多出自弘农，可以说这个地方，乃是东都最为重要的地方，只是此后，五代十国时，杨行密被封为弘农郡王，杨行密谋反，成了开国皇帝，这弘农郡也就招致了打击，屡屡被缩减，最后被河南郡所取代，而河南郡此后又升格为府，成为了京畿之地，前些日子，就有人提出，恢复弘农郡的设置，在河南府之下，设置弘农郡以及河南郡，由河南府辖制，只是当时政局太乱，武三思这时候提出秦少游为弘农郡王，这是一箭双雕，一方面，给秦少游卖个好，另一方面，则是希望朝廷设置河南、弘农二郡，目的，当然是借此机会，分化掉河南府，河南升格为府之后，其府尹一直都是崔警的人，上一次崔警打击韦玄贞，这河南府尹就出了不少的力，而府尹的权利大，就在于他没有被人分权，毕竟河南府辖下十几个县，这些县的使君，因为职位与府尹天差地别，只是从属。而一旦分郡，意义可就不同了，两个郡长级别至多也就比河南府低那么一些，表面上是属官，实则却是将河南府的权利大大的分化。

秦少游觉得颇有意思，今天的武三思，似乎信心特别足，联系到昨天夜里，他与韦皇后搏戏，想来，这厮和韦皇后的关系升温很快，这简直他娘的是摆明着把矛头指向崔警，捋起袖子就开挖崔警的墙角啊。

不过……这些，似乎现在和地位超然的秦少游无关了，他毕竟是这件事背后的真正受益者。

崔警脸色风淡云轻，似乎没有想到武三思的‘居心叵测’。只是吟吟笑着，没有出言反对。

武三思继续侃侃而谈，道：“至于实职，臣以为，天策军此番有大功，足以与飞骑并肩，理应将天策军升格……不妨改以神策之名，其设置，与飞骑

相当，所有官校，亦各自补缺，秦少游，可升为将军。”

武三思这一手，倒是很投李显的所好，天策军……这个名儿本来就是个忌讳，现在改为神策军，名称改变不大，并没有贬低天策军地位的的意思，却是某种程度，规避掉了这个让人如鲠在喉的东西。

至于将神策军升格，也是理所当然，飞骑军现在有些没落，不过迟早要重整，而神策军在夺门之中功不可没，战功彪炳，也足以胜任禁军中的禁军之名。

秦少游升将军，自是实至名归，更加没有什么挑剔的。

第三百零三章：重赏

武三思的这些倡议，真是煞废了苦心。这家伙平时没什么建树，偏生给人穿小鞋和阴谋诡计却是独树一帜。

尤其是那天策军改为神策军，其实是秦少游最当务之急的事，忌讳这东西，就好像是鸡蛋上的裂缝，初时看不出来，可是时间久了，慢慢的发酵，就足以致命了。

而武三思却也是恰到好处的迎合李显的心思，于是乎，他继续道：“此次功勋甚大，恒古而未有，既已封爵、升职，可是臣听说，神策军与其他各军卫多有不同，秦少游乃陛下肱骨也，他最值得称道的是，神策军的钱粮，都由他独自承担，臣听说，神策军每年所需，多达钱两百万贯，所费粮秣，更是无以数计，除此之外，还有军马、器械等等，如今神策军此番靖卫有功，而朝廷要负担这样的军费，哈……臣说句不该说的话，实是心有余而力不足。臣弟承嗣便是户部尚书，这些事想必他最是清楚，户部每年的钱粮出入，只怕将他这户部尚书卖了，也难以赡养神策军。”

说到这里，武三思自顾自的笑了。

也有人莞尔。

不过有些人，脸色却不太好看，甚至脸色可以用凝重来形容。

这世上大抵可分为两种人，一种是目光长远的，所谓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可是也有人，却是目光短浅，他们要的就是眼前的利益，至于以后，哪管什么洪水滔天。

现在武三思拿这个说事，显然是想延续此前上皇的国策了，这个国策是什么，以地养兵，兵是秦少游的兵，地却是朝廷的地，固然朝廷的组织能力低，也因为朝廷难以开什么财源，所以同样一块地，秦少游变着花样，其收益可是朝廷辖下的十倍百倍，可是莫要忘了，若是这些土地划分给了神策军，神策军必定要借此膨胀，最后这神策军也就越来越不容忽视了。

不容忽视的结果会是什么？

现在神策军勉强还可控制，十年二十年之后呢？

于是有人不禁有些担心。

而武三思则不同，他的目的很简单，他得拉住神策军，武家不如那些大门阀一样树大根深，虽然武则天为他们解决了身份的问题，而且很快他们就

与韦氏打成一片，可是说到底，他们终究还是无根的浮萍，他们必须得依靠一支足以自保的力量，而这支力量算来算去，也只剩下神策军了，毕竟对他们来说，秦少游与他们的关系不坏，现在论起来，又是亲戚，再加上有武则天局中协调，自己想方设法借花献佛，多给一点甜头，那么即便秦少游不会成为武家的人，那也绝不会是自己的敌对者。

武三思终于还是图穷匕见，他正色道：“所以，臣以为，何不如神策军依旧还是照团结营的旧法，朝廷重设弘农郡，将这弘农郡的郡地，尽皆赐予神策军以充养兵之需，如此，朝廷也落个清闲自在，至于神策军上下呢，也可兵精粮足，继续为朝廷效命。”

这里的重设弘农郡，这可是辖制七八个县，有户籍二十余万，人口过百万的地方，反正地不是武三思的，他大手一挥，倒是轻松自在，可是很明显，这里头，却有很深的意涵。

武三思这是吃了枪药，简直就是唯恐天下不乱啊。

以武三思的性子，以往绝对不敢捅这样的马蜂窝，可是现在，这厮的战斗直线上升。

秦少游都被他大胆的提议吓得目瞪口呆，置弘农郡，神策军辖弘农。

弘农是什么地方？

弘农是关东诸门阀的发源地，地位与关中的万县相当，可以说，关系错综复杂。

现在神策军置在弘农，这意味着什么？

神策府最大的特点，就在于改变食户的属性，改变什么属性？就是寻常种粮的，统统改为其他的经济作物，尽力使他们富足，而后再将相当大一部分的劳动力从土地上解放出来，解放出来之后，再蓬勃发展百业。

而这种特点就要求，神策府对食户拥有极强的控制力，而对门阀来说，他们也是如此，只有控制住他们的佃户，他们的土地才能更有价值。

一旦神策军控制了弘农，那么接下来，必定会引发关东门阀与神策军之间的剧烈冲突，武三思是并州人，属于陇西的豪族，关东门阀怎么样，和他一点关系都没有，可是不要忘了，昨夜和武三思搏戏的十分愉快的韦氏却是万年人，属于关陇门阀，前些年，武则天为了压制关陇门阀，大大的提高了关东门阀的地位，以关东而制关陇，关东门阀的实力可谓不小，而武三思这一手，想必是韦氏的妙招。

其一，一旦设弘农郡，就大大打击了河南府，若是再让弘农郡完全由神策军掌控，那么河南府的地位顿时就变得可有可无了，地都被分了一半，人口减少了也近一半，再加上既有弘农郡，肯定还得另设河南郡，这河南郡的长官，会对你河南府俯首帖耳吗？

崔警当年利用河南府尹来打击韦玄贞，显然这一次，是韦氏进行的一场报复，先把崔警的墙角挖了再说。

至于第二，则更为狠辣，那就是关东门阀绝对是一支不可小觑的力量，一旦秦少游占了弘农郡，人家肯善罢甘休吗？肯定有所反弹，某种程度，这就给神策军制造出了一个天然的敌对者，而这些敌对者，若是被神策军挖了根基，老窝都被秦少游一脚端了，在大受削弱的时候，必定会伺机反扑，这一手显然是用来制衡秦少游的。

而这第三，才是真正的厉害之处。

所谓的关陇门阀，几乎是李唐最根本的统治基础，而这关陇门阀内部，却也有不同，以往的时候，关陇门阀的领军人物，往往都来自于河北？真要追溯起来，这倒是和五代十国的北朝为了拱卫京师的安全，便在河北建立了六个军镇，合称六镇。初期六镇将士大部分是鲜卑贵族，还有一部分是汉人豪强，但后期汉人逐步成为主体。这批军事贵族以武川镇军人为班底，定居关中，胡汉杂糅，文武合一。

此后，这些河北六镇的军头，如崔氏、李氏、王氏等等，又与关中地区的豪族结合，互为联姻，最终缔造了这大唐最强大无比的力量。

所谓的五姓七家，其实本质上就是河北的军头世家，而处在万年县的绝大多数关陇门阀，虽然也是这个集团内部的得利者，如韦氏、上官氏之类，则一直属于从属的地位。

只是武则天遏制关陇门阀的时候，关陇门阀内部，却被狠狠压制，尤其是关东门阀，素来被关陇门阀所忌，现在韦氏直接拿秦少游去弹压关东门阀，这对关陇门阀，甚至于崔警、郑荣等人来说，都是让人喜出望外的好消息，韦氏这是借此，来提高韦家在关陇门阀内部的身份和地位，凭着她这一手，就足以让关陇的豪族对她产生好感，甚至声望要隐隐超过其他各家了。

如此一来，流放在外的韦玄贞，岂不是正好可以水涨船高。

这一次，即便是崔警亦是脸色沉了下来，因为他清楚，这一手实在是漂亮的过分，武三思提出这一手借刀杀人，崔警当然知道这其中的危险性，一方面，韦氏可以借此夺取名望，在关陇门阀的内部，得到更多的代理权，这就严重的伤害到了崔家，而另一方面，这显然是铤而走险，甚至有些养虎为患的做法。削弱关东的同时，也削弱了五姓七家在关陇内部的声望，可是秦

少游却平白得了一郡之地。

可这个阴谋诡计最厉害之处就在于，崔警居然无法反对。

压制关东门阀，乃是关陇门阀的心愿，这些年来，在武则天的有力支持下，关东门阀趁势崛起，隐隐有与关陇门阀齐头并进之势，这让关陇门阀内部，几乎是敢怒而不敢言，仇恨早就积压在了心里，而现在，如此一个大好打压关东门阀的大好时机，若是崔警站出来反对，那么其他各姓会怎么看呢？

我们之中.....出了一个叛徒啊。

崔氏的地位，远远不只是崔氏本身的实力，固然崔氏强大，甚至到了左右政局的地步，可是真正的实力，却在于他乃是关陇门阀的代理人，他集合的力量，来自于关陇数以百计的各姓豪门，可是一旦，崔氏反其道而行，不再维护这些人的利益，反而反对这件让各姓拍手称快的事，那么崔氏的声誉只怕要遭致重创，自此之后，谁还肯以你马首是瞻？

崔警无法反对，甚至连一句异议都不能有，他唯一能做的，就是摆出一副欢欣鼓舞的样子，极力的赞成，因为.....他没有选择。

.....

第二百零四章：新君

崔警抿着嘴，并不做声。

而崔警不做声，其他人也就不好说什么了。

毕竟秦少游的功劳确实是大，也有人打小心思，秦少游这是从龙的首功，而自己是丛功，若是秦少游得到厚赐，自己的赏赐怕是不会低，现在反对武三思的倡议，颇有点搬石头砸自己脚的意思。

武三思话音落下，李显却是呆了。

显然他对此了解的并不清楚，也不知武三思说的是好是坏，他心里是极感激秦少游的，见武三思说的有道理，满朝又无人反对，便道：“诸卿以为如何呢？”

这是照例的一句问话，某种程度，也说明李显的不自信。

可是李显这样问，却是把崔警弄得很是尴尬，假若这个时候，狄仁杰若是在也就好了，狄仁杰毕竟没有牵涉到什么利害关系，而且性子刚直，有什么就敢说什么，偏偏是他只好继续充耳不闻。

倒是有几个御史跃跃欲试，可是看了看三省中的诸公，一个个沉默寡言，终于还是打了退堂鼓。一些关东世家出身的，心里倒是愤恨难平，正要搜肠刮肚的想好措辞，却听李显道：“既如此，那么如此殊荣，秦卿也是得之理所应当，恢复弘农郡，供养神策军，秦少游拜为弘农郡王，敕其为神策将军，既诸卿无人异议，如此甚好。”

秦少游便站出来，道：“陛下洪恩，臣受之有愧。”

李显只是笑吟吟的看他，道：“你若是不受，那么就是朕有愧了。”在秦少游勉强，他倒是恢复了些信心，再不似方才那样唯唯诺诺了。

这件事，看上去秦少游被人利用，尤其是那韦氏，怕是想借秦少游为棋子，不过对秦少游来说，确实是一件利益极大的事，这简直就是脱胎换骨，自今日开始，一切就全然不同了。

从前的神策军，靠着一个县维持，倒也过的下去，可是现在呢，一个弘农郡，至少七八个县，而且俱都是关东最肥沃的土地，又俱都靠着黄河，可想而知，这其中的益处。

唯一摆在秦少游面前的，反而是关东士族，这些人当然不会是省油的

灯，他们几乎控制了弘农方方面面，不过在如此巨利面前，眼下也顾不得许多了。

秦少游谢了恩，自然晓得要低调行事，所以退回班中。

紧接着自是论功行赏，不必细表，待朝议结束，众臣要散去，李显独留下了秦少游。

秦少游本来还有些拘谨，李显却已笑吟吟的起了身，一把拉住秦少游，道：“秦卿。你看朕这天子，做的可以吗？”

秦少游心里唏嘘，心里说：“陛下这个天子，当真是糊涂。”只是这种话他怎么说的出口，只是笑了笑：“陛下初登大宝，便能威慑群臣，叫人叹服。”

李显哈哈大笑，道：“其实……朕唱歌也不错，做乐府的伶人比作天子好。”

秦少游不由打了个冷战，想到了李显的鬼哭神嚎。

李显不由道：“只是自入了宫，朕和你还有上官辰就不便相见了，真是遗憾，秦卿，随朕去长乐宫，皇后盼着见你，说这一次多亏有了你。”

原来是韦氏想见自己，这让秦少游有了几分警惕，他笑吟吟的点点头，尾随李显至长乐宫。

.....

长乐宫已经是另一番模样，那一场大变之后的痕迹早就消失不见，按来说，这是皇帝的寝宫，皇后却是住在隔壁的宫室，不过韦皇后地位不同，也就搬来和李显同住，韦皇后气色显得很好，比之从前雍容了许多，远远听到秦少游和李显来，忙是带着两个女官出来迎接，她见了秦少游，眼眸亮起，笑吟吟的道：“本宫真该谢谢秦卿家，若非秦卿家，陛下和本宫，现在还不知是什么光景。”

秦少游不知她是真心还是假意，忙是还礼，道：“这是陛下齐天之福，臣岂敢称功。”

李显打了个哈哈：“进去说话。”

他率先进去，韦氏则尾随其后，秦少游跟着鱼贯而入，寝宫很大，尤其引人注意的是那象牙方榻，韦氏脱了鞋，露出足裸，一点也不避讳，道：“秦

爱卿会搏戏吗？”

唐时的搏戏，是很简单的游戏，比之后世练大脑的麻将，真是不可同日而语，秦少游怎么会，不过秦少游不是武三思，毕竟没那老东西放得开，他只微微一笑：“臣不会。”

韦氏露出遗憾之色，道：“这样……那么本宫和陛下下来，秦卿在一旁看看即可。”

李显兴致勃勃的上榻，中间拍了几案，这皇帝和皇后，就在牙帐之下搏戏，李显先是输了，韦氏便道：“陛下输了，当输什么才好？”

“啊……”李显沉吟一下：“皇后想要什么？”

韦氏瞥了秦少游一眼，那眼眸里似乎闪露着什么，却是慢悠悠的道：“我有个外侄，叫韦清，陛下好像也是见过的，人呢，还过得去，这不，前些日子骑马摔伤了，这才刚刚痊愈，人嘛，总是不能闲着，会闲出病来的，陛下何不给他一官半职，让他为陛下效命，如何？”

李显居然毫不犹豫，道：“这个好说，不过是一句话罢了，我和崔公……”

韦氏却是摇头，幽幽叹道：“陛下，为何凡事都要和崔公商议？崔公年纪这样大，什么都劳烦他，外间人都会说，陛下不抚恤他呢？”

李显挠挠头，这才面露难色。

韦氏却是看向秦少游，道：“秦卿以为本宫说的话有道理吗？”

秦少游方才假装自己很有耐心的在旁观战，现在听韦氏来问自己，显然又联手制衡崔弩的意思。

其实论起来，崔家和韦家的矛盾，真正的始作俑者就是秦少游，这一点韦家的人也清楚，不过韦氏却极为聪明，晓得什么人是主要，什么人是要。

不过与韦氏结盟，秦少游心里却觉得有些别扭，他淡淡一笑，道：“一切全凭陛下做主。”

这句话，带着拒人千里之外的意思，韦氏却是不恼，只是咯咯笑道：“陛下，你看，秦卿这样大功的人，都是一切凭陛下做主，陛下却非要凭崔卿做主，这是什么道理来着。”

秦少游万万想不到，一句这样的话都会被韦氏所利用。而李显露出迟疑之色：“就怕有人不服，崔卿出面，终究好一些。”

韦氏抿了抿唇，假意嗔怒道：“若如此，那么臣妾也就不再强求了，终究胳膊肘还是往外拐的，韦清终究也是陛下的亲戚，怎么反而像是外人一样。”

见韦氏生气，李显呆呆的不知如何是好，这时候他想起秦少游，便问秦少游，道：“秦卿，你看这样的事，该如何处置？”

秦少游一时无言，李显固然是个好人，可是天子……只怕是真当不上的，他见李显和韦氏都盯着自己，心里叹息，武则天这一手，实在是妙到了极点，几乎把所有人的心思都计算到了，韦氏会急不可耐的争权，李显必然是左右摇摆，崔警一旦遭致了打击，会怎么样吗？狗急了尚且跳墙，况且是鼎鼎有名的崔家？

乱象，只怕从今日，就要正式开始了。

将来，谁来收拾这个局面呢？

秦少游心里唏嘘，口里却不咸不淡的道：“臣不敢妄言。”

这不禁让李显和韦氏都有些失望，韦氏对秦少游的水火不侵终于露出了几分恼怒，她淡淡道：“秦卿家，陛下信赖你，是望你能做他地肱骨，可是有话不能直说，却也未必是人臣之道。”

李显觉得韦氏的话里带着刺，不由道：“皇后休要说这样的话。”他小心翼翼的看了一眼秦少游，见秦少游没有生气，便尴尬的道：“朕不过随口一问而已，哎哎……那么朕就答应了你，朕直接颁布旨意，不和崔卿商议。”

韦氏立即喜笑颜开，道：“那臣妾明日就教他入宫来谢恩，噢，还有一件事，臣妾毕竟也是爹生娘养的，可是家父却在外，能否召回宫中来，以叙人伦之情？”

这一下子，李显却更加犯难了，韦玄贞是武则天逐出去的，本能的，李显对武则天依然还有些畏惧，一时不知答应不答应好。

见李显如此，韦氏的眼眸里便闪出泪花，道：“都说衣锦还乡，如今臣妾都已是皇后了，难道连老父都不能见？若是如此，臣妾这些年……”

“哎……哎……”李显受不得这样，一脸郁闷的道：“朕想办法，想想办法。”



第二百零五章：发迹

秦少游在长乐宫闲坐了片刻，看天色不早，便告辞出去。

他经过紫微宫，见紫微宫里显得很冷清，据闻上皇现在每日都在明堂，紫微宫已经不常来了，秦少游不由哑然失笑，这母子二人，现在是一个动，一个静，可是在秦少游心里，真正可怕的却是那隐藏在佛光中的人。

秦少游回到庄子的时候，天色已晚，可是这儿却是热闹非凡，无数人翘首以盼，显然已经有人及早通报了消息，秦少游有些乏了，不肯骑马，所以是坐车回来，刚刚落车，便有人挤上来，好不客气的给自己一个拥抱，入怀的自不是什么香玉，也没有什么胴体的幽香，而是一股狐臭，秦少游怒斥：“滚蛋。”

上官辰刮了刮鼻子，只得走开，他讪讪一笑：“恭喜弘农郡王。”

秦少游见到这厮，便不由笑：“我也要恭喜你。”

上官辰惊讶的道：“喜从何来？”

秦少游道：“等着看，自然会有惊喜。”

上官辰这一次也立了不少的功劳，这当然是秦少游的顺水人情，而另一方面，最重要的是他有一个好姐姐，武则天成了上皇，上官婉儿依然还是待诏，可是她是武则天的人，朝廷为了安抚武则天，必定要给婉儿的弟弟优渥的赏赐，这样才能体现新皇对上皇的敬意。

人就是如此，有的人累死累活，结果可能不过是官升一级，甚至什么都捞不着，可是有的人，但凡只是做一点事，得到的可就是寻常人难以企及了，投胎，毕竟是技术活啊。

看着这个‘人渣’，秦少游开始感怀自己的际遇，他娘的，自己是用命换来的功劳，他倒好，躺着去立功，依旧还能躺着去领赏。

紧接着其他人纷纷上前，纷纷道贺，秦少游没有看到李令月，心里觉得奇怪，令月莫非转了性子，听见自己回来也不来迎接？

他心里带着疑窦，却是如常的与众人叙话。王琚这个家伙也在，自从秦少游与武氏合谋，王琚的身份也就公开了，此时秦少游已经懒得理会武三思会不会有所芥蒂，毕竟若不是自己带着他们武家上下去‘从龙’，武家现在还在一片哀嚎呢，这功劳簿子里，秦少游当然是要记上王琚一份的，而王琚当年刺杀武三思，振奋人心，也算是对李氏有恩，堪称忠义，想必此番升赏，也

能得到了一官半职。

秦少游朝王琚眨眨眼。

二人之间早有默契，王琚自然也就不禁笑了。

待到了中堂，秦少游不急着去后园里看李令月，便和王琚闲扯，王琚显得很兴奋，他最喜欢做有挑战性的事，此番秦将军得了弘农之地，这里头可以发挥的余地也就大了，虽然阻力也是重重，不过对王琚来说不算什么。

二人吃过了茶，秦少游惬意的伸了个懒腰，那一夜之后，真是改天换地，感觉所有的人和事都不通了。

王琚笑了笑：“那是因为郡王站得更高了。”

郡王这个爵位，在唐朝其实也不算特别值钱，和后世地宋明相比，有点泛滥的意思，比如武则天登基，武家的人是人是鬼都封了个郡王、亲王，韦氏掌权，这韦氏亦是一门数十个王爵，当真是有不把王爷当干部地趋势，不过除了外戚和宗室，郡王却是极为不容易的，秦少游听到王琚叫自己郡王，不好意思的哈哈笑了。

王琚的话发人深省，因为站得高了，所有看待任何事都与众不同，那一夜的险，确实冒的值得。秦少游点点头，道：“你说的不错，不过站得再高，咱们该做的事还要做，却不知王先生对此有何高见。”

王琚知道秦少游要问的是什麼，王琚淡淡道：“殿下说的是关东士族？”

秦少游颌首点头，王琚叹口气：“说起来，我王某也是关东士族的，殿下现在却是问我如何铲除关东士族，实在教人……”他只是摇头。

秦少游不禁笑了，道：“我竟是忘了，况且铲除二字，未免有些过份，王先生难道认为，要对付他们，只有铲除吗？”

王琚伸出两根手指，郑重其事的道：“方法无非有二，其一是铲除，先对他们釜底抽薪，彻底剥离他们的基础，动摇他们的根本，他们若是忍气吞声，倒也罢了，一旦反弹，那就借助朝中关陇士族的势，将其斩草除根！”

王琚说到这里时，表现出了阴狠的一面，虽然他是那个士族的一份子，可是现在，他更是秦少游的属官，在关东士族里，他毕竟不过是个很普通的人，可是在这里，他却是个极为重要的角色，孰轻孰重，他比谁都清楚，更

何况，他所说的铲除土族，当然不可能铲到王家头上，甚至王家可以趁势脱颖而出。

秦少游似在沉吟，不由道：“还有别的办法吗？”

王琚道：“这其二，便是驯服他们。”

秦少游道：“如何驯服？”

王琚笑了：“殿下是怎样驯服这些庄户的？庄户们的需求，其实很简单，他们只想吃饱穿暖罢了，所以殿下让他们吃饱穿暖，让他们不必为生计发愁，他们自然而然，也就成了殿下的左膀右臂，成为庄中不可或缺的力量。而对于土族们来说，和庄户又有什么分别？唯一不同的，无过是他们胃口更大，想要索取的东西更多罢了。”

秦少游道：“先生继续说下去。”

王琚似乎早有腹稿：“和控制庄户一样，首先，要先控制住这些土族，如何控制？这个，咱们可以细细思量，殿下现在想的，其实未必就是对付整个关东土族，我们的目标，无外乎是弘农的土族罢了，土族赖以生存，无非就是土地罢了，土地是用来种粮的，至于其他的油坊、酒坊之类也有，总而言之，只要能让他们知道，殿下能够控制他们的收益，他们的日子也就不好过了，假若接下来，殿下再诱之以利，还怕他们不肯乖乖就范。只不过……这件事要从长计议。要控制人，首先得分清主次，什么人是用来以儆效尤，什么人用来拉拢，切不可一竿子打翻一船人，也不可完全束手束脚，自己绑缚了自己。”

秦少游点头：“王先生所言甚是，这件事，怕是要从长计议。”他想了想，道：“今日韦皇后见了我，颇有拉拢我的意思，只不过，我拒绝了。”

王琚笑了笑：“这韦家拉拢殿下，说明殿下已经有了被拉拢的实力，这是好事，而殿下拒绝，也是好的，上皇……毕竟还在呢。”

这句话里，带着玄机。

秦少游也不由笑了，武则天还好生生的在明堂，自己凭什么去给韦家提鞋，韦家也配吗？

不过秦少游脸色一冷：“韦家拉拢不住，肯定会借机滋事，这不得不防。依着我看，这关东土族的事，韦家只怕会添几把火。”

王琚沉吟片刻，秦少游说的倒不是没有道理，韦家一旦拉拢不住殿下，那么最希望的结果，应当就是让秦少游和关东土族两败俱伤，这件事，倒是

需要提防一些。

二人说了几句闲话，暂时也只能先议到这里。秦少游便起了身，独留王琚在这里继续喝茶，他心急火燎的赶到了后园，问李令月在哪里，有女婢道：“公主殿下染了风寒，正在养病。”

秦少游不由道：“为何没人报知？”

“殿下，公主殿下不准报呢。”

秦少游苦笑，忙是赶去太平公主的院落，几个随侍公主的宦官和女婢见了秦少游，纷纷行礼，秦少游不理他们，直接入了卧房。

卧房里没有点蜡，门窗也是封闭，听到榻上的人道：“不是说了，没本宫准许，谁也不许进吗？”

“是我。”秦少游摸到了榻钱。

榻上的人一骨碌便坐了起来，禁不住道：“如何了，如何了.....封赏了什么？我那皇兄，一向是舍不得的，吓，指望他赏什么厚禄.....”

秦少游目瞪口呆，忙是双手扶她肩，要将她按回去，道：“你不是染了病，快快歇下。”

李令月道：“染病是一时，封赏才是一世的事，你真是糊涂。”

秦少游虎躯一震，有妻如此，这他娘的这辈子不发迹都不成啊，果然是贤妻，他忙道：“赏了弘农郡。”

“弘农郡.....什么弘农郡.....”

.....

第二百零六章：来者不善

‘贤妻’面前，秦少游不敢相瞒，忙是将今日朝议的事一五一十说了。

李令月眼眸一亮，这绝非是修饰，而是在这幽光之中，秦少游分明看到那双幽暗中的明眸像星星一样闪了闪，那眼底深处，真是如饥似渴，连秦少游都被她所感染。

李令月精神奕奕，哪里像是病了，掰着手指头：“弘农郡，我听说过的，辖下九县，有弘农、陕县、湖县、华阴、卢氏、颍池、新安、宜阳、陆浑。其中弘农县最富，去岁的时候，户部收支里，弘农县名列第三，除此之外，华阴、颍池、宜阳数县也是大县，咱们秦家的根本是在孟津，不过这不打紧，虽然你是封去了弘农，可是弘农与孟津也是接壤，这孟津，应当也会拨付到弘农，我再数数看，这就是十县之地，呀，你前几日不是在培植什么棉花吗？据说已经有所改良，大可以移植推广棉花出去，除此之外，还可再弄个大的马市，对了，食户能有多少？想必不下十万户吧。”

秦少游苦笑，纠正她：“我查过了，是二十七万户。”

李令月咋舌：“那可是百万人口，若是再添上孟津，岂不是有人丁百五十万？呀……我的夫君……”她一下子进入秦少游的怀里，秦少游虎躯一震，立即想到后世的关键词和敏感字，忙是岔开话题，道：“眼下最紧要的不是这个，而在于，咱们能用的食户，怕是连一半都没有。”

李令月惊道：“这是何故？”

秦少游道：“弘农多豪族。”

一下子，李令月明白了。士族虽然也要缴税，原本这些赋税是给朝廷，现在却全给了天策军，可问题就在于，士族有特权，有实力，所以明明是万亩的良田，可是真正上缴的，怕是连百亩都没有，他们毕竟不是一般人，征税，在以往也只是意思意思罢了，现在即便换了天策军，难道就能解决这个顽疾？

况且士族最擅长的就是瞒报人口，而这也一直存在着的顽疾，朝廷在弘农郡登记造册的户册是二十七万户，可是真实有多少人口，怕也只有天知道，毕竟登记造册了，就要缴纳税赋，要负责徭役，可是瞒报，就等同于把这些劳力，置于士族之下了。

李令月听的蹙眉，禁不住咬牙切齿：“关东人，怕个什么，太宗和高皇帝在的时候，他们不过是一群磕头虫罢了，现在也敢……”

“今时不同往日。”秦少游断然道：“关东土族，也俱都是绵延数百年，富贵了数十代，家世恒远者，可以追溯到春秋去，从前的时候，确实是被关陇土族压着，可是并不代表他们软弱可欺，就我所知，许多人家里都蓄养了私兵，私兵的数目不详，许多人家里，子弟多是为官，朝中的大臣，弘农人占了十之一二，虽然比不得关陇的土族，却也不可小看，问题就在于，若是我们捅了马蜂窝，他们必定要反弹，到时候就是两败俱伤，反而可能是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可若是不采取一些措施，他们就会轻视你，越发骄横无忌，将你逼到墙角，让天策军在弘农无法立足，这件事，怕也不容易啊。”

李令月托着下巴，道：“这么说，我们是无计可施了，可恶，梁王抛来这么个东西，却让我们夫妻二人看得见，却吃不着。”

秦少游淡淡一笑：“且不急，想来，他们总会先礼后兵，且看看他们怎么说，毕竟我们有大义，于情于理，现在都是我们占优。”

李令月却是忧愁的托着自己的小脑袋，道：“动强怕是不能，你自己也说，那是捅马蜂窝，得罪一家可以，可是得罪上百家，乃至坏了规矩，便是天下土族纷纷侧目了。况且他们有私兵，夫君又不是朝廷，难道还能把他们当做叛党吗？哎呀呀，我心里难受的紧，这可如何是好？”

秦少游怒道：“你我还未入洞房，且慢说这个。”

李令月唏嘘一阵，也开心起来，自是吹灯拔蜡不提。

次日清早起来，便有人来报，说是弘农杨炯求见。

弘农杨炯.....

听到此人的名字秦少游倒是颇为惊讶，因为这个人来头不小，杨炯的官其实不大，不过是挂了个闲职而已，因为当年的时候，徐敬业造反，杨炯却是好死不死，在弘农策应，族中子弟也都多有参与，武则天大怒，却忌惮杨家的威望，只是将他们贬官。

可即便如此，弘农杨家也是天下一等一的豪门，其地位，大致相当于五姓七家中的崔氏，杨氏早在汉时，就曾和袁氏齐名，都是四世三公的典范，任丞相、太尉者多人，其后到了北朝，亦是在无数次王朝更替中身居要职，隋朝的时候，著名的有越国公杨素和其子杨玄感，到了唐朝，太宗便娶杨氏女子为妃，武则天的母亲，也出自弘农杨氏，甚至历史上，李隆基登基之后，所立的皇后、贵妃，也都出自弘农杨氏，杨氏在唐朝，出过十一个宰相。

与五姓七家不同，在关东地区，亦有许多的豪族，比如河东裴氏、河东柳氏、河东薛氏、弘农杨氏、京兆杜氏，杨氏乃至关东四姓中最杰出的门阀，当然，这一次天策军食邑弘农，杨氏遭受的损失也是最大。

秦少游对这个人不敢怠慢，忙是到了前堂，便看到杨炯到了，他身子消瘦，年纪也是不小，说话时总是咳嗽，倒是王琚敬陪在末座，与他闲谈。

见了秦少游来，王琚忙是站起，道：“殿下，这位便是学生经常向殿下提起的世叔，弘农的杨公，杨公以诗画而闻名于世，天下人无不交口称赞。”

原来……王琚还是杨炯的侄子。

秦少游只好心里苦笑，贵圈真乱啊。

他忙是上去见礼：“杨公大名，小王闻名已久。”

杨炯含笑着还了个礼：“弘农王的大名，也是闻名遐迩，老夫闲居于弘农，亦是有所耳闻。”他笑了笑，吃了口茶：“不过在老夫眼里，这最闻名的，却是这公主茶。”

这是一句无伤大雅的玩笑话，王琚忙是笑了笑，道：“世叔喜欢，这里有的是公主茶，隔日送一车去，也不妨事。”

秦少游看着王琚，这厮好大方，整整一车呢。

不过他明显了解王琚的用意，茶叶什么的，都可以大方，可是有些地方，却是寸步不能让，一个交情，一车茶叶又算什么，只要不触及利益的根本，倒是什么都好说。

杨炯似笑非笑的看着王琚，却是摆摆手：“不成，不成，无功不受禄，怎好意思吃你们的茶，况且老夫还是买得起的。”

他这态度也算坚决，让王琚讪讪一笑，一个不要蝇头小利的人，未必就是高风亮节，或许人家要的是更大的利益。

秦少游见寒暄的差不多了，不禁问：“却是不知，杨公登门，有何赐教？”

杨炯依旧还是闲散的样子，慢悠悠的吃着茶，才道：“哦，是有这么一件事，现在天策军不是食户弘农么，这弘农郡，已是相当于殿下的封地，军政赋税钱粮之事，尽皆归于弘农郡，哎……英雄出少年啊，老夫在你这样大的时候，还不知道在哪里胡混，人不可攀比啊。”

他又开始绕弯子。

秦少游只是看着他，等着他的后话。

杨炯顿了顿，道：“天策府，老夫也是略知一二，却是将这孟津，缔造成了鱼米之乡，如今殿下辖制弘农，弘农上下，真是翘首以盼啊。殿下施行仁政，正是老夫所盼的事。”

说了这么多，依旧是不知他的来意，秦少游心里叫苦，他已经恨不得放大杀器，把那上官辰叫来待客了，上官辰一来，且看杨炯还怎么清闲自在。

杨炯脸色微微一沉，却是将眼睛眯起来，道：“不过历来，百姓们所求的，不过是吃口饭而已，所以老夫特意来，却是想听听，天策府到底打算行什么善政，这也不算是为民请命，不过是老夫多事而已，殿下不会见怪吧。”

秦少游脸色没有表情，眼睛却与王琚交错。

表面上是来问政，多半却是来和秦少游商讨政策了，可问题就在于，这里谁才是主人呢？固然有一些事，需要向你请教，可是秦少游才是正主，杨炯虽然说的客气，可是在这背后，却分明是想大家大家相互讨教的意思，而杨炯可以讨教，其他士族难道不可以？最后……岂不是天策府就像被人牵了牛鼻子吗？

.....

第二百零七章：刀架在脖子上

秦少游笑了笑，站在杨炯的角度来说，也是无可厚非，他们不是寻常人，神策府在弘农，当然要征询他们的意思。

可是对秦少游来说，却全然不是这么回事。

他几乎可以想象到，若是和杨炯商讨天策府的军政之事，其结果，大抵也就是延续此前朝廷对弘农的做法了。

无非就是任命几个官员，可是治权却几乎都在大大小小的土族手里，无过是征粮、征夫，天策府能做的事，估摸着也就是修修桥、搭搭路，维护一下河堤，设几个学堂，再多，那可就算是越界。

这种结构，属于常态，上千年都是这么过来的。

可是实际呢，效率却是无比的低下，几乎所有的事，都需要靠着土族来过一道手，民夫只知土族老爷，而不晓得神策府，一年下来，收十几万担粮食，也就没你什么事了。

相比于现在孟津的情况，实在是相去甚远，孟津的模式，则是神策府控制方方面面的事，神策府几乎是直接与民户进行接触，民户们做任何事，都与神策府息息相关，而神策府的任何决定，也都与民夫关系重大。

看上去，似乎颇有些集权的味道，可实际上，效率却能大增，打破了田园的生活，却能把人聚集起来，更高效率的进行产出，至于控制民夫，那也是理所应当，你不去控制他们，总会有土族去控制，你不去让他们产生更大的生产力，土族自然而然会利用他们的劳力去获利，你不征募这些壮丁去强壮自己，土族就会征募他们去做私兵。

说白了，现在地方的结构是三重，第一重是官府，第二重是土族，第三重则是庶民，官府与庶民之间几乎没有任何的联系，而这个纽带就是土族，土族既是官府的重要人才培养基地，好的人才提供给官府，同时对庶民，他们又代官府进行征税，进行管理。而在孟津，则没有土族的地位了，神策府与庶民之间没有任何代理人，中间自然而然也就不会有损耗，这种损耗是极为惊人的，因为官府按理要征一百斤粮食，而土族往往需要征收三百斤粮食，才有一百斤实打实的粮食上缴到官府手里，这还是天子脚下，关东的豪门，其实也还算规矩，若是换做其他一些地方，那种豪强，便是把损耗扩大到十倍的也有。

神策府不需要这种代理人，也就是说，土族在孟津模式中，不会有任何的立足之地，这才是秦少游下定了决心的原因，他抿了抿嘴，笑了：“杨公，

施行仁政，乃是理所当然的事，只不过嘛，神策府行事，却是不能随意外泄，否则，难免会有人以讹传讹。”

杨炯的脸色微变，一直以来，他都很客气，其实杨炯这个人，为人倒是不错的，待人也和气，本来他出来交涉，多少以为秦少游会给他一点面子，谁晓得人家压根就不晓得脸是何物，杨炯顿时愠怒，他不禁看向王琚。

王琚心里苦笑，心说，世叔，你看我做什么？冤有头债有主！他呵呵一笑，道：“世叔，殿下下的意思是，呃……意思是……”他竟是一时想不出什么转圜的词句，人家秦少游都说的那么清楚了，就差直接指着杨炯的脑门大骂一句，你算什么东西，也配跟我谈军政。这种话都说了，自己该怎么修饰了。

杨炯冷冷一笑，晓得王琚也是和秦少游穿一条裤子了，便豁然而起，道：“既如此，老夫明白殿下下的意思了，时候不早，告辞。”

抬腿要走。

秦少游忙是拉住他，道：“杨公再坐坐，我这里有好茶，精心调制的超级公主茶。”

杨炯脸色铁青：“我看不必了，茶，还是喝自己的好，别人的茶，吃不惯。”

王琚忙是上前，道：“世叔息怒，殿下是个武人，或许并不会说话，其实殿下很想和世叔做朋友，只是有些军政……”

杨炯朝秦少游作揖行了个礼：“殿下，告辞。”

于是扬长而去。

杨炯真的发怒了，其实他是真正的担忧，因为孟津的模式可怕之处，他是看的很清楚的，孟津从内到外，都没有士族立足之地，在那儿，农人直接被神策府方方面面控制，他们读书，他们耕种，他们做工，几乎都与神策府分不开，至于商贾，不过是他们的润滑剂，而在内部，则更像一个巨大的庄园，哪有一丁点士族的立足之地。

他怕就怕秦少游把这一套，推到弘农去，真要如此，那么杨家这么多地，这么多农户，这么多私兵，都怎么办？

秦少游既然不愿意谈，那么态度自然是不言自明了，这是根本的利益之争啊，都已经要刺刀见红了，再叙谈什么都是假的。

在弘农，还有许多人翘首盼着自己的回音呢，杨炯早就没心思待在这里了，出了神策府，径直就命随从回乡中去。

秦少游和王琚二人留在了中堂，王琚只是苦笑，他不由抚额：“从前我刺杀武三思，被各州海捕，如今却又跟着殿下，怕是从此以后，许多人要和学生恩断义绝了。”

秦少游没有安慰他，他轻轻的把手指头搭在案牍上，若有所思，道：“这算什么，我们这是在做对的事。”

这句话倒是直中王琚的心。

我们这是在做对的事。

除了知遇之恩，还有平素积累起来的感情，能让王琚毅然而然的站在秦少游这边的理由，怕也只有这个了吧。

孟津的模式，让杨炯清楚的看到了一个全新的世界，他现在才知道，原来人群聚集起来，分工合作，其生产效率竟可以是自给自足的许多倍，原来人做工的人集合起来，再用一些又学识有见识的人来领头，他们做出来的东西，会比自给自足，单凭自己揣摩出来的手艺更要好上数倍。原来许多不起眼的东西，比如最寻常的布匹，小门小户独坐自己家里纺织，不但质量低劣，花色差，一个人一年下来，能织出几十尺就不错。可是人聚集起来，去购买或者定制，又或者改良更好的纺织机，一个人的产出，平摊下来，可以达到数百乃至上千尺，而且因为有专门的人员进行设计，花色更不知鲜艳多少。

原先一千个人做的事，现在只需要一两百人就可以完成，而且收益更好，那么多多余的人，就可以腾出手来，去做别的生业，只要人聚集，什么都可以生产，茶叶如此，瓷器如此，鞭炮如此、茶油如此、皮裘如此、木具如此，样样都是如此，因为大规模的生产，就需要更多的木头和铁器，于是这两个行业更加蓬勃，而铁器的大规模生产，又可以附带着提供更好的农具，更好的农具不但价格低廉，而且往往效率更高，现在孟津也有农户，可是这里的农户，往往一个人，就可以负责几十亩地，倒不是因为他们气力壮了，只是因为，他们的工具更好，他们有牛马等畜力代替更多的人力。

王琚几乎可以肯定，整个孟津所产生的价值，比几个弘农郡所产生的价值还要更高，小小一个县，足足抵得上几十个县，而现在，殿下既然封在了弘农，又有什么理由，去向世家妥协呢，难道依旧让弘农在旧有的模式上男耕女织、自给自足的生产吗？那实在太可惜了，简直就是暴殄天物。

可是假若整个弘农郡都能达到一个小小的孟津县这样的程度，这就意味着什么呢？

王琚不敢去想，他只知道，自己在做对的事，无论阻力多大，都要去试一试。

“殿下，看来弘农那边是谈不妥了，接下来……”

秦少游叹了口气，他禁不住去喝了口茶，沉思片刻：“眼下，看来别无他法了，他就打吧，直接将他们碾成粉末。”

碾成粉末。

王琚目瞪口呆，这些人可是土族，莫非是要动强？难道殿下不知道，这些人的能量有多大，一旦动粗，那就是不可收拾的局面了，还没有消化弘农，难道殿下要靠着一个小小的孟津县，和整个天下的土族作对？即便是关陇门阀，虽然喜欢看关东土族倒霉，可是也绝不希望，秦少游开这种直接用血腥手段打击土族的先例吧，毕竟今日你可以如此，而且做完了假若还可以逍遥法外的话，谁知道明日，这刀子就架在自己的脖子上？

第二百零八章：齐家治国

弘农郡在早先裁撤之后，便沦为了一个县地，不过因为此前是郡城，所以底子还在，县城很大，与州府不遑多让。

杨炯的驴车是在傍晚时分才进的城，不过城里已经有许多人盼着他回来了。

县城里有许多高门大宅，其实这些大宅，大多较为空旷，因为绝大多数子弟要嘛外放为官，要嘛四处游玩，而这里，是他们的根基，根基之中，往往都有几个主事的家眷在此守着老宅。

可是这一次，县里却突然多了许多人，其中都不少，都是从洛阳告假回来的。

其实若是弘农拿去给别人做封地，大家倒是并不担心，因为不过是换汤不换药而已。

可是孟津的模式，平时倒是让人称道，甚至平素大家聚在一起，对这孟津还是颇有嘉许的，都说秦少游乃是经济之才，可是嘉许归嘉许，事情临到自己头上，这可就有切肤之痛了。

终究，大家不过是叶公好龙罢了。

此番大家推了杨炯去，无非就是试探一下神策府的态度。

杨炯乃是名士，杨家的家世又可以直追五姓七家，绝非等闲之辈，有他出面，那秦少游敢不卖一点面子？

许多仆役都在城门口翘首以盼，等看到杨炯的车马回来，大家顿时兴奋，连忙去禀告各家的主人，本来大家还以为，杨炯接下来会在县城的清风阁里大宴宾客，把今日交涉的实情相告，可是谁知……得来的消息却是，杨公的车马灰溜溜的回到了杨府，紧接着，杨公就闭门不出了。

这是一个很不好的兆头，杨公这是怎么了，无论如何，难道不该给大家一个交代？

别不是出了什么事吧。

终于，有人坐不住了。

裴松前往杨府拜访。

裴家也是关东大族，不过他们的根基却不在弘农，只是关东士族几乎是打断骨头连着筋，弘农这边有人叫痛，裴家那边，却不得不派人来照应一二。

裴松亦是名士，此番‘远游’至弘农的别宅已经下榻了数日，现在登门，杨府当然不能怠慢，忙是迎了裴松进去。

杨炯和裴松私交很好，所以直接就在书房之中相见。

二人坐定，有仆役上茶来，杨炯等到仆役们将门关上，这才苦笑：“过几日，我陪兄去钓鱼吧，你原来是客，可惜老夫俗务缠身，近来却多有怠慢。”

裴松摇头：“许多事，冷暖自知，有些难处，我也是知晓一二的，只是盈川何故回到弘农，却是默然无语，莫非……遇到了什么难处吗？今日盈川去见那弘农郡王，莫非那弘农郡王多有怠慢？”

杨炯晒然一笑，道：“客气倒是真客气，只不过……”他犹豫不语。

裴松反而笑了，道：“什么时候，盈川如此吞吞吐吐了，这里没有外人，何不畅所欲言。”

杨炯只得把今日的事说了。

裴松皱眉，道：“哈……这郡王好大的架子，历来朝廷和官府，不都是与我们共治的吗？他这是想做什么？难道还真以为，朝廷一纸诏令，这里就成了他家的地方？盈川啊，我说句实在话，这神策府不足为患，你们杨家在此盘踞千年，穷凶极恶的治守哪个不曾见过，可是又如何？江山依旧如是，他们是走马换灯一般的兴起又落下，可是杨氏呢，照样如日中天，可见一时的忧患，不足为惧。”

杨炯却很认真，道：“不，不，这一次不一样，这一次是釜底抽薪，裴兄去过孟津吗？去过，自然就会明白。”

裴松笑了，道：“哪里没有去过，非但去过，而且去岁的时候，还下榻过盘桓过半月呢，那地方，倒是真是好地方，只是可惜，锱铢之气太重了。其实……盈川也不必忧虑，无外乎，不过就是那秦少游要蛮干而已，蛮干……他不成的，神策军就算是天下一等一的精兵，就算他拥兵十万，即便真要动强，那也没用。盈川还记得王莽吗？王莽之政，其实也说不上坏，他是天子，普天之下，莫非是他的臣子，天下的军马，都听他调度，可这又如何呢？照样不过如此，秦少游不是王莽，比王莽差得远了，我看哪，他不敢动粗，动了，他就是众矢之的，可是他不动，就奈何不了杨兄，所以……不妨事，他既是如此蛮横，那倒也好，索性就在此静候着，看他能怎么样。”

裴松神秘笑了笑，道：“况且，上皇在的时候，不是也想削弱士族吗？可是结果如何呢？士族都是延续了数百上千年的，若是轻易能动，早就尸骨无存了，今日还在，就足见厉害。”

杨炯听他一说，也不由开怀了一些，道：“这倒是实话，弘农不是孟津，不是想怎样就怎样的地方，只是那秦少游，口气未免大了一些，其实啊，他这个人，倒是个允文允武的人，可惜，可惜……”

裴松不由问：“盈川可惜的是什么？”

杨炯笑了笑：“卿本佳人、奈何做贼。”

“哈哈……”裴松大笑起来，道：“不过……在他眼里，或许我们也是贼吧。”

杨炯忍俊不禁：“其实还是那句话，成王败寇而已，我之所以闭门不出，便是想等等看，那秦少游有什么手段，现在心急火燎，反而落了下乘。”

裴松摇头晃脑：“盈川这是要学谢安了。”

杨炯一摊手：“我没有那样的气度，不过唯一幸赖的，就是祖宗的荫庇，这连绵了千年的基石在，其实也没什么可畏的。”

裴松不禁感叹：“不错，幸赖祖宗荫庇。”

二人便开始专心吃茶，谈了一些事，裴松这才告辞，宾主还算尽欢。

裴松轻松的从杨府出来，早就被人看在眼里，多不过久，便有许多流言出来，原来是杨公再孟津吃了那秦少游的‘闭门羹’，受了羞辱，于是许多人同仇敌忾了，对这神策军的印象直线下降，不少人摩拳擦掌，可是再回头一看，却见杨炯的起居恬然的很，每日要嘛在家中读书，偶尔，邀上几个好友四处踏青游玩，近来从府上流传出来的杨炯行书越发的精进了，偶尔有人在附近的湖泊里穿着蓑衣在垂钓，这等悠游南山的心态，反而让人静下心来。

杨公面对这样的困境尚且还如此的悠闲自在，这份气度不但令人可敬，同时也让人对这神策军的恐惧也放松了不少，那神策军，何惧之有。

倒是过了数日，有个混账东西却是来了弘农城。

来的人是王琚，王琚这个人，其实一开始名声的极好的，他刺杀武三思，美名远扬，虽然四处藏匿，可是许多人提起他，都是肃然起敬。

谁知道这家伙，居然为虎作伥，许多人本来都是王琚的故旧，弘农城里的高门，十个就有三四个和他王琚沾亲带故，可是现在，却是全然不同了。

王琚四处拜访，却是四处吃闭门羹，有的说是家主不在，有的索性家中主人出来大骂一通，要割袍断义。

王琚居然也不恼，极有耐心，他本想住在王家在这里的别院里，在这里打理的是他的族兄王贤，王贤见了他来，居然直接把他赶了出去，于是只好在客店里下榻，过了两日，到处吃闭门羹，那王贤其实一直都在关注着这位族弟，似乎又觉得心有不忍，终于还是请他回家中去。

王琚回到家，自然要见这位族兄，王贤铁青着脸，只是闷声吃茶，王琚笑呵呵的道：“听说族兄特意搬来这里读书，不知近来可有长进，族兄年纪不小，不如直接进入仕途，书读得多，还不如治事更能让人有所体悟。”

王贤冷冷道：“不要说这些，这是我个人的事，倒是你，你到底想做什么？”

王琚道：“忠人之事而已。”

王贤步步紧逼：“忠的是谁的事？”

王琚道：“弘农郡王有贤名，我愿为他效命。”

“哼！”王贤道：“他有贤名暂且不论，可是你这样，对得起列祖列宗吗？”

王琚睁大眼睛，道：“怎么对不起，我们王家的祖训是齐家治国平天下，这没有错吧。我现在做的，就是父祖们教诲的事。”

“狡辩！”王贤气的火冒三丈，手指着他：“你这是要亡我们王家啊，哪里来的什么齐家治国，你真是糊涂，现在王家，已成了众矢之的了，莫非你不知吗？”

.....

第二百零九章：真正的豪族

王琚对此，却是不以为然。

他其实是来打探消息的，弘农的平静，反而让他觉得不可思议。

想不到杨炯居然如此清闲淡定，而这种淡定，反而让许多人心情都平静下来。

王琚对此，颇有些忧心，本来他指望弘农这边有所反弹，制造某种口实，可是谁晓得，这杨炯油盐不进，反而让孟津那边无处下手。

面对族兄的责骂，他早有准备，只是道：“我在做对的事，今日的是非功过，不是你我二人可以评鉴，十年之后，二十年之后，百年之后，自有人来论说。”

王贤见他如此，恶狠狠的道：“累教不改，罢……罢……罢。”气呼呼的要赶人。

倒是那王贤的妻子赵氏听到消息，却是赶来，对这小叔做的事，他也不知好坏，总是觉得这样闹将下去不好，况且王琚好歹是‘自家人’，又是长房那儿的，现在闹出矛盾，对自己的丈夫不是什么好事，于是便劝：“自家兄弟，有什么相争的，小叔，你想必也乏了，我已叫人收拾了卧房，你快去歇一歇吧。”

王琚忙是点头，一溜烟的跑了。

王贤气的吹胡子瞪眼，其实他未必是仇恨王琚，只是知道，这件事不会轻易罢休，王琚可能是在作死。因为弘农表面上平静，可是实际上无论是在弘农还是洛阳、长安，大量的人员已经在暗中聚集，这些人有将军，有重臣，有大儒，不一而足，都在做好反击的准备。

显然这一次是龙虎相争，架势都已经摆出来了，一旦发作起来，王琚会连渣都不剩下。

他重重叹息，忙是行书一封，送去王家的老宅，将今日与王琚的交谈，还有弘农各家的反应一一汇报。

倒是次日，王琚便早早起了，骑着驴子，径直去拜访杨炯，自然而然，他吃了闭门羹，门子说杨公身子不好，不便相见。

眼看着自己的世叔都不见自己，王琚心有不甘，禁不住道：“就说有要事

求见。”

那门子抱着手，道：“我家主人说不见就不见，天大的事也不成。”

“若当真是天大的事呢，我必须得预警，若是能和睦相处，倒也未必不能共利，若是再耽搁下去，神策府失了耐心，那可就真要乌云压顶了。”

门子大笑：“王公子，我哪里不晓得近来发生了什么，我虽是个小民，不及王公子尊贵，可是有个道理却是知道的，你看这杨府，在这里矗立了上千年，弘农杨氏，也富贵了千年，这千年来，多少次乌云压顶，又有多少次地裂山崩，可是杨氏不还在这里吗？所以说，莫说是乌云压顶，便是天塌下来，那也不惧，就算天下人都死绝了，最后死的，总是杨氏就是。”

这句话带着几分狂妄，可是这门子说出来时却很是认真。

什么是自信，这就是自信，自信到连府里的一个门房，都有如此的豪气。

王琚有点恼怒，道：“好罢，既如此，那么告辞。”他已骑上了驴，气呼呼的走了。

杨府里传来琴音，杨炯则远远坐在书房里，侧耳倾听着这妙曼的音色，整个显得出奇的冷静。

他喝了口茶，恰好门房进来。

杨炯慢悠悠的道：“何事？”

“人已打发走了。”

“噢，说了什么？”

“他说，这是什么最后一次机会，乌云要压顶了。”

杨炯晒然一笑，又喝茶。

感受到了茶水的味道，杨炯慢悠悠的道：“你怎么答的。”

门子道：“小人说，天塌下来都不怕。”

杨炯不由冷峻不禁。

这几日，他倒是想明白了，那秦少游，根本就没有办法动弘农士族分毫，以前的所谓担心，现在反而烟消云散，他曾想过秦少游可能动用种种手段，或是在庙堂上进行打击，或是直接用他的神策军动强，或是分化，这些手段，根本就没有任何胜券，所以，他反而显得平静起来，惬意的抿了口茶：“天能塌下来，老夫就服了弘农郡王殿下，还有……那王琚。”

对王琚，杨炯已经有许多的不喜了，显然叛徒比敌人更加讨厌。

王琚几乎是灰头土脸的回到了孟津。

其实虽然知道，此番去弘农，几乎不会有任何成果，不过最后的努力，却还是要做。

弘农士族是铁了心，打算要干到底了，而现在，神策府若是不采取任何措施，只会为人所笑。

所以王琚心里清楚，接下来，当真是要你死我活了。

他先去见了秦少游。

秦少游在后宅里与李令月下棋，阿尼玛不懂下棋，却只在边上好奇的看，王琚悄悄过去，也站到一边，秦少游抬眸看了他一眼，微微一笑，道：“令月要输了，她还不肯服输呢，王先生来了正好，你来说说看，她是不是已经输了。”

王琚尴尬的道：“啊……这个……学生也不甚懂。”

急的俏脸通红的李令月听了，立即大喜，道：“你看，连王先生也说没有输，你且少待，我再想想看。”

秦少游纠正道：“姓王的是说不懂，不是说你没输。”

王琚后悔自己来的不是时候，下棋他当然是很拿手，偏生他不想得罪太平公主殿下。

最后秦少游笑呵呵的对李令月道：“那你慢慢的想，我和王先生有事商量，大夫人，你盯着她，休要让她换了子，她最喜欢耍赖皮的。”

李令月反唇相讥：“最喜欢耍赖皮的是你。”

秦少游已经和王琚去了。

到了中堂，照旧还是老一套，吃茶。

吃过了茶，王琚笑了笑，道：“殿下，毫无成果。”

这自然说是在情理之中，秦少游一丁点也没有遗憾，他笑了笑：“本来就不打算有成果，让你去，不过是打着招牌，试探下他们的反应，本王在这边呢，做好一切准备而已。我们要动他们的根本利益，他们当然是要抗拒的，我本就不抱期望。倒是这些时日，神策府已经万事俱备了。”

王琚想不到这样的快，道：“都准备好了？这样也是好极。”

于是他说起弘农的一些情况，洛阳的情况，秦少游也简单和他介绍。

王琚笑了：“其实占据主动的还是殿下，不管怎么说，这弘农也是朝廷赐予陛下的封土，有这个理由，他们人脉再广，明面上也站不住脚。”

秦少游道：“所以我清楚他们，他们在等本王对他们动强，或者是在庙堂里敲打他们，他们乐得如此，因为无论本王怎么做，都正中他们的圈套。可是他们错了，本王地位确实是崇高，勉强算是一个郡王，可是他们在朝中人脉甚广，即便本王是大象，也会被他们千千万万只蚂蚁给咬死。本王虽有天策军，可是动了粗，道理上就不占上风，更是将所有的士族都推到了对立面，这……也不是本王的强项。本王真正的强项是……”秦少游顿了顿：“老子有钱，打不死他们，闹不死他们，那就用钱砸死他们。”

秦少游说到这里，连自己都觉得得意，不禁哈哈大笑起来，道：“等着看吧，现在一切都已经准备，从明日开始，就是他们苦日子来的时候，王先生，咱们现在呢，作壁上观。”

王琚已经见过两个豪气的人，一个是老子有钱的秦少游，一个是天塌下来都不怕的杨府门房，他心里苦笑，其实一开始，他也不知道秦少游卖了什么葫芦药，在他看来，这事儿得徐徐图之，可是秦少游呢，反而是智珠在握。

现在细细一思量，秦少游所说的其实也没有错，在其他方面，神策府还真不占优势，可是秦少游有钱啊，这显然是秦少游最大的优势了。

不过……王琚又有点隐忧，秦少游有钱，这么多士族，难道钱会比你的少，要知道，有许多人，可都是积攒了数百年的世家，他们树大根深，当真会比你差。

想到这里，王琚又开始有些担心了。

虽然在弘农放了大话，可是现实的问题，却还有许多让他觉得困难的地方。

第三百一十章：抢钱抢人抢地

秦少游与王琚商议完毕，正喝着茶，过不多时，长史陈杰便过来，禀告道：“殿下，万事俱备了。”

秦少游看了王琚一眼，笑道：“是吗？这就好极了，那么……这就四处张榜吧。”

陈杰点点头，忙是去了。

王琚一头雾水，这秦少游……是要做什么？

其实在阴谋诡计方面，秦少游或许及不上王琚，在治理地方方面，也远远不如王琚那般细心，可是说到怎么用钱，这似乎却是秦少游的老本行。秦少游显得信心十足。

王琚不由道：“殿下到底要办什么事，何不相告。”

秦少游故意卖他关子，因为王琚这厮也最喜欢在自己面前说什么山人自有妙策，有什么话却都不肯说尽，今日算秦少游如数奉还，让王琚郁闷不已。

吃过了茶，王琚便告辞出去，四处走动。

自从他可以抛头露面，他就喜欢四处走走，就好像一个囚犯，好不容易释放，便特别贪婪外头的空气。

这神策城已经有了模样，许多地方，地砖都已经铺设，城墙也都修筑完毕，不过眼下依旧有许多人在四处修桥建宅，秦家钱多，既然肯出钱，修筑的进展神速。如今这城里其他地方都在大动土木，可是靠着集市这儿，虽然已用高墙围起，却照例还让人来做买卖，并无妨碍。

到了集市这儿，却见这里围满了许多人，众人纷纷围看，甚至有人发出了惊呼。

“呀，这是真的吗？有这样的好事？”

“弘农郡的农人本就家贫，现如今，却……”

王琚挤上去，便看到了文榜，这不看还好，一看就吓了一跳。

这……是撒钱啊。

里头神策府对整个弘农郡都有许多的措施，比如每一里，贫户可提供耕牛，这是鼓励贫户们耕种了，而且将要根据土地的多寡，对税赋进行减免，三十亩地以下者，统统免征粮款。

弘农多士族，可也有许多的自耕农，这些人相比别处，压力更大，因为时刻可能会被豪族给兼并了土地去。

而现在，这样宽松的政令，却是教人意料不到，要知道，以往官府征粮，士族们倒是有许多土地，可是却不敢征，这压力自然也就压在了升斗小民身上，让人透不过气来，现在却是反过来了，直接减免掉小民的税赋，还提供耕牛、耕马和农具，虽然是一里提供一头，只准三十亩以下的贫户们拥有，却不得不说，这是善政。

三十亩.....

王琚眯起眼睛，显得饶有兴趣，三十亩地其实不多，这个时代，三十亩地也就勉强一户人吃用罢了，算不上富余，可是莫要忘了，三十亩地算是有地的贫户，在这大士族和贫户之间，却还有土地五六十亩，乃至一两百亩的中户呢，他们.....岂不是吃了大亏？

想想也对，他们的土地并不比贫户要多多少，日子也是过的紧巴巴的，却要承担沉重的税赋，许多人怕也没有牛马，全靠人力耕种土地，固然他们的粮赋没有增加，可是以往不如自己的却是轻松惬意起来，你种百亩土地，费时费力，怕也远远不如人家三十亩的吃用的好。这心里.....怕是很不是滋味。

这倒也罢了，除此之外，所有三十亩地以下的人，拿着自己的田契，可到神策府登记造册，神策府提供其三亩地的棉花、山茶、桑树种子，并且专门在各地，设授农所，教授他们如何播种，如何收获，到时，只要种出了东西，一概以较高的价钱来收购，甚至布告上有明言，一亩地的产出，一年大致可有一千五百钱，若是三亩地，那便是近五千金。

这个数目，对于殷实人家，或者说是孟津的寻常人来说，其实算不得什么大数目，可是对于弘农郡的贫民来说，真真是一笔不小的财富，三十亩地的产出，若是不纳税，又有牛马进行耕种，不但省时省力，而且足够吃用，多出来出来的几亩地可以弄些副业，足够旱涝保收，这是神仙日子啊。

王琚深吸一口气，这其实倒也罢了，更更厉害的是，神策府要放仓了。

什么叫放仓，所谓的仓，其实就是孟津的库房，这些年孟津疯狂的修建库房，囤积粮食和水酒，如今孟津的粮食，当真是堆积如山，足足储存了数百万担的粮食，这都是为了以防万一，所设立的粮库，可是如今呢，根据上

头的意思，却都是半价来作售，只要肯有人来买，就卖多少。

王琚心里一下咯噔一下，大手笔，庄子这些年，为了收粮，花费的钱财，何止是千万，而如今，却是直接在市场上悉数进行抛售，这哪里是卖粮，简直就是要地动山摇啊。

半价出售粮食，就意味着什么？

一般的百姓，看榜只是啧啧称赞，可是王琚却十分清楚这是怎么回事，若是太远的地方，过来收粮，只怕意愿不足，为何？因为离得太远，运费都弥补不上这暴跌的粮价，可是至少在这河南府，在新设立的河南郡和弘农郡，却等于是直接引发了一场风暴。

现在不是灾年，所以粮价本来就低，可若是再这样半价的抛售，那些有余粮的人家，岂不是要哭不可？

猛地，王琚明白了什么。

秦少游这是鼓励小户，小户人家，三十亩地，种出来的粮也只是给自己吃用罢了，靠着经济作物，还可以换一些余钱，若有牛马发放，那就再好不过了，耕作时可以事半功倍，可以说，小户是最大的得利者，他们没有余粮可卖，又没有了税赋，简直就是神仙般的日子。

而对于中户，神策府的政令则是对其进行吸引，现打击后吸引，这些人是有了一些余粮的，毕竟吃用的够了，其他的就是兜售掉，好添点余钱，可是一旦粮价暴跌了一半，这就意味着，他们种出再多的粮食，怕也难换几个钱，他们固然有五六十亩，乃至上百亩甚至两三百亩地，可是他们不但要承担税赋，也没有人无偿提供农具、耕牛，即便你去种经济作物，可是这种经济作物，收购的只有神策府，神策府没有将你登记造册，那么你的经济作物种出来，人家也不收，烂在地里，就一钱不值。

显然，中户要垮了。王琚几乎可以想象，许多中户累死累活，怕是一年的产出，可能连小户都不如，那么接下来会如何？

傻子都能想到，田里种出来的东西一钱不值，那么还种什么田，自己种三十亩自己吃也就够了，多出来的田，当然要赶紧抛售掉，留着也无用，卖了还可以减免税赋，还有经济作物，还有耕牛可用，还不至于种出一群一钱不值的粮食，反正也卖不上价，吃又吃不了。

一场浩大的抛售土地的风潮，就要来了……

而一旦土地疯狂抛售，土地的价值，就会出现雪崩式的连锁反应。

大家都急于卖掉地，可是一时之间，哪里会有这么多的买家，唯一的办法，就是贱价，再贱价，贱到不值一钱为止。

人要土地，不是因为土地有保障，也不是因为土地如何如何，本质上，土地能种粮，而在这个时代，与其说金本位，倒不如说是粮本位，粮食才是真正的硬通货，比金子还可贵。这么说来，土地种出来的，其实就是钱，世上最硬通的钱。

可是一旦，土地对自己有害，而且还种不出钱的时候，再抱着土地，那就是傻瓜了。

而受害最大的，怕只有土族了，土族的土地最多，屯粮也是最多，许多土族家里都有一座座的谷仓，存着大量的粮食，他们也是兜售粮食的大户，而一旦粮价暴跌，会如何呢？

这倒也罢了，他们还是土地的拥有者，他们拥有大量的土地，而一旦土地一钱不值，又会怎么样呢？

这些还不可怕，毕竟家大业大，家里有余粮，大不了撑着就是，可是莫要忘了，土族的土地，都是佃户耕种的，佃户之所以给你耕种粮食，是因为他们没有地，也买不起地，而一旦土地贱到了不值一钱的地步，大家还肯甘心给你种粮，任你盘剥吗？若是自己出去买一块不值一钱的地，就可以养活一家老小，还可以免掉粮赋，可以得到神策府的补贴，傻子才给你当牛做马呢。

王琚一下子想明白了。

这是拿出大量的钱粮出来，还真是拿钱把人砸死，分明这就是抢钱、抢人、抢地，是在挖土族们的根基，土族的根，就是人力，就是土地，就是粮食，而神策府可谓是三管齐下，不但要折腾死你，从此之后，弘农郡的人心，也就尽归神策府所有了。

.....

第三百一十一章：都已经疯了

眼看着围上来的人越来越多，越来越热闹，王琚已经从人群中退了开去。

他心里清楚，为了等这一日，天策府必定做了许多准备，猛地，他想起前些日子，秦少游托他负责甄选一些官吏，除此之外，就是核算好钱粮。

而接下来，该是好戏登场了吧。

这一手厉害啊，诚如那秦少游所言，动强，会惹来天怒人怨，不但可能偷鸡不成反而会蚀把米，在庙堂上周旋，人家人多势众，压根就不怕你，鹿死谁手还未可知呢。

可是这一手砸钱的好戏，当真是够狠的，因为对于士族来说，名望、土地、人脉、粮食缺一不可，而秦少游，直接就挖人家的根了。

接下来，会怎样呢。

王琚倒是很期待起来，他当然清楚，这是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的游戏，庄子能一直维持下去吗？钱粮的事，他很关心，于是飞快往天策府，想再核算一遍。

弘农郡震动。

一时之间，有人先是不信，可是当神策府的选官交接了官府，旋即又在各县、各亭各里张贴了文榜，大量的‘生员’被委托下乡去开始按着地契丈量土地，这些生员，都是免费的劳动力，俱都是算学还有太平学府里的人。

秦少游和算学学府关系匪浅，直接从算学里拉了人出来，给了不错的筹佣，这些人也肯来卖力，至于太平学府，那就更不一样了，直接一个命令下去，这些已经能读书写字，已学会简单算术的生员便下乡‘实习’了。

往往是一个算学生员带头，下头七八个太平学府生员打下手，负责负责一个村里，他们和寻常的胥吏不同，他们胥吏往往和地方上有很深的瓜葛，所以往往会徇私舞弊，而这些洛阳人或是孟津人，却与本地人没什么牵连，因而也不怕得罪人，至于想要行贿，且不说要行贿要买通七八个人，而这七八个人俱都是生员，还在读书嘛，往往有那么点儿洁癖，即便有一二人贪财，也总有人发觉不对，敢于揭发。在以往，往往你只要能买通一个班头也

就足够了，下头的小吏即便是发觉出什么，要嘛就是去分赃，要嘛就是闭上嘴巴不敢说话，毕竟怕招致报复。可是这生员之间的关系却相对单纯一些，察觉不对，绝不肯干休的，毕竟就算你是算学生员，是领头之人，却也不畏你，这件事之后，大家各奔东西，更不怕来日不好相见。

这些人纷纷下了乡，并且大量的农具和耕牛、马匹开始往各县送。

如此一来，想不当真都难了。

于是乎，许多田地不足三十亩的纷纷拿着地契，请人来丈量，确定了之后，果然有牛马进村，此外，还有成套的农具相赠。

这农具，在这个冶炼水平较低的年代，是十分值钱的，有一些偏僻的地方，用石器来耕种的也是不少，至于寻常的百姓，往往一个农具补了又补，实在用不成了，便拿着去铁匠铺里重新锻造，虽然也要花一笔钱，但是购买全新的农具却是不敢巴望。

而孟津所造的农具，用的钢材都是极好，明眼人一摸，便晓得是真正的好东西，这一下子，再没有人质疑神策府文榜的真伪了，毕竟见到了实物，既然农具是真的，那么其他的東西，应当也真的不能再真。

而就在此时，一场风暴已经酝酿。

神策府开始在各县设粮市，紧接着开始疯狂的倾销，五文钱一斤的白米或是麦子，统统两文销售，有人不信，当真去买，果然如此，而且这米麦没有掺杂一丁点的杂质，米是好米，麦是好麦，一车车的粮食，无数的车马就这么运进城。

这一下子，米商们是最先跳脚的，这是要完啊，这样的卖法，不是要人命吗？这个时候，若是再不出货，那就是等死了，他们的米未必有官府的好，赶紧把价格标低，也有人在看风向，却也不急着出手，想看看神策府能坚持几日。

可是过了半月，价格依旧如此，反而是一些小米商，急着脱手，和神策府同样的价格，反而无人问津，因为大家更愿意去神策府，那儿不会缺斤少两，也没有什么杂质，小米商已经吃不消了，不得已，只好把价格再压一压，如此一来，米价又开始新一轮的暴跌，其他米商终于还是等不急了，因为现在还有传闻，说是神策府那边还想把价格在压一压，天知道到时候会是什么价？

神策府那边，才卖了半月的米，那些米商就已经开始自相残杀起来，其中有不少的米商，其实背后都有世家大族的身影，有人不急，想要稳坐钓鱼台，可是回过头一看，哇，你们恒源行居然价钱有压低了，这时候，恐慌就

好像传染一样，一下子蔓延开来。

华阴在弘农郡中并不起眼。

可是这儿的土族却是不多，倒是有不少地方地豪强。在汉时，豪强多为豪富，不过到了现在，豪强却是土包子的代名词。

柳家的柳冶便是这么个豪强，他的地不多，才五百亩而已，起先听到这些消息的时候，他不过认为是笑话，可是很快，他就笑不出来了。

因为这一点都不好笑，粮价暴跌。

本来预计要来收粮的米商，现在居然一个都没有看到，虽说这米可以储存，可是现在谷仓都满了，来年的时候，可怎么办才好？他又不是什么豪富之家，难道还要营建新仓。

再到后来，各种坏消息纷沓而至，一下子，柳冶有点坐不住了，米价暴跌，现在根本就没有人来收粮，相熟的几个米铺，接二连三的关门，这一下子，柳冶开始慌了，不只是如此，许多的生员开始下乡丈量土地，一些人已经开始抛地了，最先抛的是村里的一些中等之家，他们往往有田产四五十亩，多的也不过六七十亩，这些人地少，多余的土地也没有用，于是有五十亩地的，便卖二十亩，有四十亩地的，就卖十亩。

别看这些要兜售的地少，可问题就在于，现在没有这么多买地的需求，可是卖的人急着售出，买的人却又不安，谁敢出手。

一夜之间，地价暴跌，柳冶的儿子急了，忙是寻了柳冶，道：“爹，不好了，出事了，地价跌了。前几日还是五十三贯一亩的地，昨日已到了四十三贯，今日更惨，只有二十九贯，那些家伙，纷纷在抛地呢，都在算账，说是地留着也没用，留着种出来粮，也卖不了几个钱，放在仓里也没人要，不如索性留三十亩地，其余的尽皆卖了，现在人人都在抢着卖，可是没人买啊，地价这是一日一个价，县治那儿，都围满了要卖地的，有人怕和人谈妥了反悔，直接到县治那儿去蹲着，连保人都直接请了去，谁要买，当场就交割。”

柳冶心情烦躁的很，这种粮不值钱啊，据说现在养蚕、种茶、种棉倒是值钱，可是种出来，神策府也是不要。

现在加上米价暴跌，地价又暴跌，这不是要命吗？

柳冶急的热锅蚂蚁似得，一时不该如何是好。

他儿子仰着脖子：“陈家的人据说也开始卖了，爹，反正这地不值钱，不如我们也卖了吧。”

柳冶急了，上去就给他两个耳刮子，打的儿子脸都肿了，柳冶大骂：“卖，卖，卖……要卖也卖你这个逆子，这是祖宗传下来的东西，是柳家的本业，能卖吗。”

“可是……可是……”他儿子想要解释，最后却还是畏惧看他一眼，不敢说了。

柳冶急的有些跺脚，索性把儿子打发了走。

他是打动主意，是都要撑下去的了。

只是他想撑，不想撑的人却是更多，这卖地的风潮已是风靡整个弘农，两日不到，地价暴跌到了十三贯。

十三贯，若是换做以前，可能勉强能买到半亩的劣田，可是现在，却能买到一亩的良田。

柳冶吓呆了，他是昨夜听人得知的消息的，一宿未睡，忙是将自己的儿子找来商量。

.....

第三百一十二章：灭顶之灾

这柳冶发急也是情有可原，他是小家小业，哪里经得起折腾啊。

眼看着这地是越发贱了，这哪里还能过得下去。

他儿子近来都在县城里盯着，被老父叫回去，劈头盖脸便是问：“听说现在一亩好地也不过十三贯了？此事你知道吗？”

“爹……”他儿子只是叫苦，道：“现在哪里是十三贯，儿子刚刚来的时候，东村那边，刚刚卖了两亩地，俱都是良田，卖家是十一贯。”

柳冶吓得不轻，这才一夜功夫啊，他脸色青白，老半天才道：“你说，这地还卖不卖？”

他儿子吓了一跳，以为自己的爹试探自己：“不能卖，这是祖宗的地，怎么能卖？”

谁晓得柳冶又上前，直接给他一个耳刮子，痛骂：“逆子，祖宗留下来的东西，能这般作践吗？照着这么下去，怕是地价要不值一钱，赶紧卖，再不卖，咱们柳家当真要败落了，到时候看你吃什么，反正老夫是没几年活头了。”

于是父子二人心急火燎的去请了个保人，便往县治去，谁知这里早已是人满为患，好几个熟识的面孔，大家见了，都是面面相觑，人家也是来卖地的，只是来买地的人，却是寥寥无几，买涨不买跌嘛，前两日，地价跌了一些，倒是还有一些人想要占便宜，花了二十多贯接盘，谁晓得转眼之间，就掉到了十几贯，这时候大家都知道，这地，怕是一钱不值了，谁还敢买？今日买了就是把钱砸进水里，是作死。

这时有人大叫：“八贯，八贯，有要的吗？八贯就卖，河东的肥沃土地，要的直接交割。”

和柳冶这些豪强不同，还有一些小门小户，他们几乎是跳楼大甩卖，有的人就三四十亩地，恰好离那三十亩的名额多了一些，只因为多了几亩地，待遇却是千差万别，所以这地对他们来说，就是烫手山芋，真恨不得白送了好，事实上现在也流行白送，有的人索性送给自己的穷亲戚，留着三十亩即可，现在白送的都有，那些卖十几贯的地就更加无人问津了。

柳冶的脸色都变了，这是要完啊。

八贯……就一亩地，起先来的时候，不是说十三贯吗？

他儿子在边上低眉顺眼的道：“爹，还有一件事，我倒是忘了说。”

“你说罢。”柳冶脸上苦笑。

“家里的几个佃户，清早都跑了。”

“跑了？”柳冶傻眼了，他不禁怒道：“若不是老夫收留他们，他们早吃西北风了，跑？能跑到哪里去？”

“今日不同往日了哎……现在地价这么贱，粮价也这么贱，他们本是承租我们的田，有些余钱的，在等着地价再贱一些置上几亩地，自己种自己的地，总比给别人种要好。况且，孟津那儿，也在招募人手，据说待遇倒是不错。”

柳冶脸色铁青：“那姓秦的，真不是东西，这是要把我们往死里逼，他就不怕人心尽失，不怕天谴吗？”

他儿子一摊手：“人心倒是丧失了许多哩，你看陈家、周家、王家都在骂，可也有许多人称颂他好的，那些小门小户，还有佃户，总是占了多数。”

柳冶一琢磨，也对，小门小户地不多，得了神策府的免赋，还各种东西相赠，还帮助他们种植经济作物，这日子，不是提升了一大截吗？真真是好命啊。至于那些佃农，可能一辈子都巴望不到一块自己的地，现如今地价贱到这个地步，心里便有了希望，还不要给那姓秦的感恩戴德。

他苦笑，道：“佃户都要跑，不跑就得像菩萨一样的供着，可是粮价贱到这个地步，怎么供？田地又不值钱，家里的几百亩地眼下又没人耕种，这岂不是到了死地？我看哪，这样可不成，赶紧把地卖了，留三十亩地……咱们还有个酒坊，总不至于饿死。”

“还有一件事，酒价也跌了，暴跌了一半。”

这一下子，柳冶有些撑不住了，差点儿没有一屁股瘫下去，酒价也跌了。

其实酒就是谷物酿造的，谷物跌，酒价自然也要跌。只不过柳冶想不到居然跌的这么快。

“孟津那边，也围了许多久，都是本钱的价格销售，也是有多少卖多少。”

“这……这……”柳冶突然感觉天旋地转，猛的意识到自己要完蛋了，他

脚步踉跄，儿子忙是要搀扶他，只听许多人还在喊：“七贯，七贯有人要嘛，若是没有人要，只要赠给自家族亲了，七贯……已是最低了。”

风……冷得紧，凉飕飕的，柳冶看到那县治的高高匾额，突然有一种天塌下来的感觉。

天……是真的塌下来了。

波及到的，何止是各县的豪强，弘农县城已是一片哀嚎。

他们家大业大，要撑，倒也撑得住，反正是自给自足，自己酿酒，自己种地种菜，自己养的牛马，倒也扛得住这样的打击。

地价就算一时贱一些，那也无妨，反正地价是波动的，总有一日，会涨上去，甚至有人起初还打起如意算盘，想要趁着地价低，多收一些土地，可是他们什么算盘都打好了，唯独忘了一件事，人心思动。

大量的佃户，纷纷辞去。

这是理所当然的事，谁还愿意给你种地，你家的地，也值不了几个钱，我给你种，倒不如自己置产，就算没钱的，你若是有几个地多的族亲，人家白送给你，自己有地，谁还愿意给你耕种？大家可不是傻子，况且据说，现在粮价暴跌的厉害，往往租人的地，除了一部分给田主，其余的还是自己的，可问题在于，这粮不值钱了，自己种再多，得到的也是粮，那又有什么意思？

你若摆脱出去，免赋不说，还提供工具，给你牛马，扶持你种桑、种棉，来年就可将桑棉拿去换钱，哪里不比给老爷租种土地强。

一开始，还有人求稳妥，可是越来越多人如此，纷纷要走，拦都拦不住。

士族毕竟不是寻常人，你们要走，哪里有这样容易，他们是有私兵的，当然是万般的阻扰，温文尔雅的相劝或是直接动强的都有，可是即便再多的花样，人心不在这里，想拦哪里拦得住，有的佃户屋舍，今日还好好应了你，明日就没有了踪影，一家老小，全他娘的跑了。

年轻气盛的一些士族子弟，便带着私兵，到处去抓人，抓了便抽一顿，以儆效尤，虽然这样有杀鸡儆猴的效果，却总算是稳定住了人心，可是人心却是尽失了，到了后来，不只是佃户跑，连奴人都跑，起先是跑了几个，状

告到县治让县治去拿人，谁晓得县治表示无能为力。既然官府‘无力’，那么只好自己动手了，他们开始纠集私兵，打算捉人，结果却发现，连私兵都逃了许多。

吴家的情况是最惨的，他们的家族，可以追溯到北魏时期，比杨家当然是远远不如，却也还算过得去，他家最多的反而不是佃户，而是奴隶，因此奴隶逃得最多，家主吴瀚年纪不大，自然气盛一些，气急败坏的要召集私兵，谁晓得这些私兵，点卯来的居然十不存三，都逃了。

吴瀚目瞪口呆，佃户跑，那是情有可原，逃奴问题频发，那也说得过去，可是这些兵，都是自己私养的，待遇一向不错，你们跑什么跑。

一打听，方才知，原来他娘的神策府也在招募新兵，待遇自然不必说，而且还是‘武人’优先，不只是如此，各县也在招募一些捕手和差役，待遇也都是不低。

虽都是血气方刚的汉子，可是神策府有钱啊，待遇优渥，跟着家主，要名分没有名分，勉强能吃顿好的，也不过比佃户要舒服一些，可是神策府那边若是看上，那可就不同了。

私下里，许多人都在传，说是各家的私兵若是去，几乎是必要的，年纪大的直接募去做捕手、差役，年纪轻的直接入神策军，每月固定有薪俸，穿的是皮甲和明光甲，出门也是威风，神策军毕竟是禁军，与飞骑等同，更不必说，那儿待遇也是极好，一辈子不愁。

有人先去了，果然是如此，于是无数人一哄而散，都往孟津去，熙熙攘攘，总是皆为利来，也皆为利往，在你这里是屈就，现在有了好的出路，谁认得你。

.....

第三百一十三章：缩头乌龟

良田万顷，不值一钱，堆积如山的谷物，亦是兜售不出，其实这倒也是罢了，家大业大，怕个什么，偏生这个时候，居然连人都跑了。

一切基础就好像万厦崩塌一般，瞬间化为了瓦砾。

那吴瀚真真是吓死了，其实又何至一个吴瀚，几乎所有的人，顷刻之间，那百万的家财，都好像丢到了水里。

这是一个坑啊，跳下去爬都爬不起来。

可问题在于，你拿那秦少游没有办法，发动人弹劾他？人家低价售米，人家免除粮赋，人家发放农具，这都是善事，没有表彰就不错，你能说他什么？

想要动强，你有资本吗？且不说关陇士族虎视眈眈，你动禁军，就是谋反。

活不下去了啊。

吴瀚几乎是跌跌撞撞的跑去了杨家，他是没有法子了，只得找杨炯商量对策。

轿子到了杨府，这儿早有不少车辇了，拿了拜帖去，待他进入杨府地中堂，便见无数人在这儿急的热锅蚂蚁似得，有人大叫：“那秦少游伤天害理，是留不得了，不杀此贼，吾等俱死。”

有人坐在一旁，只是哀叹连连。

吃不消啊，日子没法过，过完了冬，就要春耕，现在佃户都跑了，怎么播种？退一万步，就算是佃户没跑，播种了，又能奈何？种出来的粮，产出不及投入啊，至于其他的收益，如油坊、酒坊，都饱受了孟津货物的强烈冲击，这是入不敷出的节奏啊，坚持倒是能坚持，可是能坚持多久。

也有乐观的：“这神策府这般的撒钱，又能坚持几日，再熬一熬，三五个月，应当没有问题，我不信，那孟津的米，就没有售完的时候。”

“我倒是打听了一下，神策府每年的收益，高达五千万贯，明年怕还要暴增，至少一亿贯，听说他们还在外地疯狂的收粮，一船船的粮往他们的仓里去运，再一车车送到各县去。”

许多人膛目结舌，姓秦的不是东西啊。

吴瀚脸色铁青，他还以为别人有应对之策呢，谁料到，许多高门大族，竟也比他好不到哪儿去。

他此心沉了下去，沉到了谷底。

那姓秦的是要死拼到底了，现在各家的财源统统都已经断了，可是姓秦的却是源源不断的赚钱，再把钱疯狂的填进窟窿里，这是要完蛋的节奏啊。

吴瀚看到了杨炯。

杨炯跪坐在位置上，手搭着案牍，神色很难看。

吴瀚悄悄上去，道：“杨公，该想个办法才是，这样下去，数百年的家业……”

士族之所以叫士族，不是因为天生高贵，而在于他们控制了生产资料，有人有钱有粮，有了这些，自己的子弟才能读书，有了这些，才能拓展人脉，有了这些，在遍地都是文盲的时代里，他们才能和宗室一起，牧守无知百姓，可是若连这个基础都没有了，即便是有人脉，即便庙堂上有亲戚，那又如何，这和那些普通身份的官员又有什么不同？没有了这个根基在，天子岂不是想让你滚蛋就滚蛋？况且，那关陇士族，早就虎视眈眈，若是再来个落井下石，只怕连着最后一丁点的优势，也要丧失了。

想到这些，吴瀚便急的如热锅的蚂蚁。

可是杨炯呢，却也好不到哪里去，他料到神策府会用尽各种手段，可是唯独没有料到，神策府居然这么玩的，起初的时候，他还不以为然，可是当前砸出来，效果开始显现，杨炯这才知晓了厉害，猛然之间，他意识到，这一手的厉害了，这是在挖士族的根啊，问题就在于，人家压根就没有动你分毫，既没有揍你，也没有跟你反目，人家只是善待百姓而已，你就算是想要反击，竟也无处着手。

杨家的损失，也是极大，数千奴仆，跑了近半数，而且还在继续，数百个护卫，也七七八八的不见了踪影，田地明年怕是要荒芜了，没有办法，根本就熬不过去，至于谷仓里的粮食，囤着嘛，却还需要人养护，偏生这东西，现在就算卖，也卖不上什么价钱。

杨家还好，在其他地方也有一些庄子，可是弘农乃是他们的本业，本业都不保了，这怎么得了。

吴瀚问杨炯的时候，许多人渐渐消停了一些，大家都看向杨炯，都等杨

炯做主的样子。

杨炯苦笑，最后徐徐道：“老夫算了算，若是一年之内，依旧如此，在座诸公，只怕都要破家了。”

这是实话，再大的基业，也经不起这样的折腾啊。

杨炯又道：“眼下唯一的办法，只好服软了，硬撑避便是两败俱伤，可是据老夫所知，那秦少游的茶叶和棒冰都是驰名天下，除此之外，近来又开了马市、皮毛的买卖，这些，都是别人没有，而他独此一家，却能获取巨利的生业，那秦少游，可以有这些暴利源源不断的输血，而我等，却是坐吃山空，胜负已分，现在若是坚持下去，已无必要，我等俱都是数十世的基业，岂可拿这个与那秦少游豪赌，一旦输了，如何对得起列祖列宗？所以以老夫之见，只能求和，怕就怕……那秦少游如今占了优势……”

他露出担忧之色，现在显然是士族更难受一些，而议和，确实是及时和必要的，杨家历经了这么多年，家业不能毁在自己的手里，所以无论如何，都不能拿去置气，可问题就在于，想要服软是怎么个服法呢？这……倒是真正的难办。

他沉吟不语，最后道：“叫人去孟津，去请王琚来，王琚终究还是我侄子，对了，再叫人，去请友昌公到弘农，无论如何，大家见一面，谈一谈。”

友昌公便是王琚的爹，杨炯和他是有交情的，也算是半个亲戚，这时候父子都请来，以利动人之外，还得以情感人了。

.....

第三百一十四章：我的地盘我做主

杨炯的话，倒是获得了颇多的认同，大家纷纷点头，都觉得很有道理。

现在这个情况，看来也只能如此了。

死硬到底的人也不是没有，可是土族又不是流氓无赖，流氓无赖大多都是破落户，反正光棍一跳，早就把视之置之度外了。可是土族家大业大，是不肯去拼命的。

地位不同，处理事情的方式自然也就不同。

一旦嗅到了危险，自然而然，要极力避免，君子不立危墙吧。

现在杨炯发了话，自然一面叫人去请王琚，一面去请王琚的爹。

可就是在这几日之间，整个弘农却已经是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原先，三十亩地以下的贫户只有三万多户，其余的要嘛是地主要嘛就是佃农，可是转眼之间，这样的‘贫户’居然一下子暴增，足足到了八万余户。反而是佃农急剧的减少，一些小地主，也都‘沦落’成了贫户。

至于土族，倒是不敢去卖地，这是祖宗的基业，况且他们抗打击的能力很强，可是也有些吃不消，其实大家最担心的明年开春，现在佃户跑了这么多，这么多的地，人手却是不足，假若在开春之前不能解决这个状况，那么接下来，这地可就要荒了，若是如此，这田园的经济，可还怎么维持的下去。

可问题就在于，现在的粮价是暴跌，他们的地多，绝大多数的粮自己是吃不完的，要嘛是酿酒，要嘛直接兜售，可问题就在于，无论是任何选择，都几乎没有盈利。这倒也罢了，现在要安抚住佃户，就必须的花更高的价钱稳住佃户，也就是说，佃租必须得降低，降低了人家都要跑，更何况眼下呢。

这是一种朝不保夕的感觉，一下子，他们所有赖以生存的东西统统都给摧毁的一干二净，这样下去，可怎么办？

倒是这个时候，友昌公却是来了。

友昌公名叫王琛，是王琚的爹，王家也是土族，属于关东豪族，不过他们的家业，并没有在弘农。

得到杨炯的书信，王琛几乎是马不停蹄的赶来，他很是担忧，担心自己

那逆子，做出什么天怒人怨的事。

等到了杨府，杨炯自然是倒履相迎，紧接着弘农的大小士族纷纷前来，倒也热闹了一阵。

酒宴上，许多人七嘴八舌的说起神策府的种种恶迹，王琛气的脸色铁青，杨炯便安慰他：“令子不过是一时被人蒙蔽，想必人还是好的，当年他仗义刺杀武氏，名动天下，可见其忠勇。”

王琛摇头，眼泪都要出来：“这个逆子，怎会这般的不懂事，祖宗的脸都已经丢尽了，杨公休要再说他好话，老夫是决计不会纵容他这样下去的，且等他来，倒要看看他还敢不敢胡作非为。”

众人面面相觑，心里只是苦笑，眼下，似乎也只能等那王琚来了。

就是不知，有了王琛在，能不能让这王琚……

有人摇头，有人觉得还有一线希望。

杨炯留王琛下榻，王琛不肯，回到王家的别院去住。

就在这万众瞩目之中，一行人马也抵达了弘农。

来的人不只是王琚。

王琚又不是傻瓜，一听老父到了弘农，就晓得会发生什么事，可是不来也不成，他再三求告，让秦少游随他一起来看，秦少游知道，接下来，便是在谈判桌上的斗争了，对此也兴致盎然，他与王琚带着数十个护卫出发，倒也不惧有人敢行凶，沿途所过数县，许多百姓，都在称颂神策府的善政，这倒也确实是如此，孟津几乎每天都在输血，加上种种的措施配套，虽然让士族们不好过，可是寻常的百姓却是受了很大的优惠，在各县，神策府已经安排了许多属官来治理地方，所有的差役，都是安排了从神策军中退伍下来的士兵，自然是绝对可靠的，而官员，也大多是从前神策府的一些幕友，或者是退下来的武官，眼下这些人最为可靠，他们未必有什么治理地方的才能，却最是忠实，能够有效的执行神策府的政令。

至于治理之事，可以慢慢的学，过了两年之后，一些进步较大的人，可以委以重任，那些依旧没有长进的，大不了就安排到其他合适的地方，再遴选出一批新人来。

神策府内部，如今士气很高，因为领了弘农郡，多了许多的职事，也让不少人看到了希望，所以现在也会有一些有才能的人前来投奔，毕竟朝廷那边，论资排辈过于严重，而且官位都是由士族把持，一些较为出色的寒门子

弟，毫无出头之日，反而这神策府，算是一条出路。

如今秦少游是春风得意，只是这春风得意的背后，却是无数钱粮的开支，这一月来，花费的钱就超过了两百万贯之多，唯一让他庆幸的是，虽然孟津的米和酒是半价出售，反而卖出去的却是不多，因为其他米铺受损太大，不得已之下，纷纷抛售粮食，价格比孟津还低，再加上又无人再敢囤米，所以无人敢贸然收购，而绝大多数人农人都能做到自给自足，买米的不过是一些县城中的百姓罢了，这些人能有多大的消耗。所以表面上看，孟津的米是跳楼大甩卖，实则损失却是不多。

真正的消耗，反而是对贫户的各种农具以及牛马的补贴，这些，倒是一次性的，其实表面上看，孟津是源源不断的‘亏损’，其实花费反而很低，孟津所做的，无非就是造成某种恐慌罢了。

王琚一开始还以为，这一次孟津要准备大出血，等到他明白了其中的原理，方才对秦少游五体投地，这个家伙，还真是够狠的，拔了几根毛，却是让弘农郡天翻地覆。

二人现在心情都很轻松，一路游山玩水，抵达弘农的时候，已是耽搁了半月，到了地方，立即有人相请，秦少游与王琚对视一眼，二人都笑起来。

杨府。

王琛早就到了，而实际上，他连鞭子都准备好了，就是要狠狠抽打那逆子一顿，让他幡然悔悟，其他人，也都等着来看好戏。

可是当秦少游率先入堂的时候，大家都傻了眼。

无论如何，大家再怎么势同水火，这秦少游乃是郡王，身份就摆在这里，于是众人一起起身，纷纷作揖：“见过殿下。”

王琛狠狠瞪躲在秦少游背后的王琚，偏生是发作不得，他可以在儿子面前发威，却能在郡王面前没规没据吗？有天大的委屈，都要忍着。

秦少游旁若无人，直接坐在了上首，然后朝王琚招招手，道：“王先生，且坐我身边。”

王琚朝父亲吞了吞吐沫，小跑着依着秦少游坐下。

于是众人纷纷就坐。

茶水递上来，秦少游喝茶，众人也纷纷动了茶盏。

杨炯是故识，秦少游笑了笑：“从前杨公不肯在神策府多喝一盏茶再走，而如今，反是本王前来叨扰，哈哈……真是惭愧，惭愧的很哪。”

杨炯脸色不太好看，这是秦少游讽刺她当日不欢而散了。

杨炯正色道：“殿下有雅兴来这弘农，老夫自该尽一尽地主之谊。”

地主之谊之中，含着玄妙，意思就是说，这里是我杨家的地头，我是地主，你是宾客，算是口舌上占了便宜。

秦少游抿抿嘴，不说话。

王琚冷不丁的道：“杨世叔此言差矣，殿下奉旨就封弘农，这弘农的地，俱都是神策府的，按理来说，地主却是弘农郡王殿下。”

他这一打岔，很不留情面，这是死猪不怕开水烫，反正都已经闹翻了，况且如秦少游所言，老子有钱啊，拿钱都能砸死你，你能奈何。

杨炯一听，脸色又变，反驳不是，不反驳又不是。

倒是王琛一听，大怒，这儿子真是死不悔改了，于是禁不住道：“逆子，休要胡言。”

王琚有秦少游在，不怕挨鞭子，却是正色道：“父亲大人，我说的岂是胡言，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可是陛下已封了秦少游，那么无论是什么道理，秦少游也是弘农之主，这话儿有错吗？我们王家，素来忠义，若是连这个都不认，岂不是成了乱臣贼子？”

他说的理直气壮。

王琛怒了，大骂道：“逆子，竟敢顶撞，我抽死你！”

.....

第三百一十五章：我非善类

做爹的总是在儿子面前有极强的心理优势，王琛又是脾气火爆的人，勃然大怒之下，捋起袖子就要揍人。

王琚吓了一跳，忙去看秦少游，秦少游却是好整以暇，正色道：“王公这是要做什么？儿戏吗？”

他这一呵斥，倒是让王琛一时无言，他不甘心的瞪王琚，王琚把脸别到一边，不敢去看他。

秦少游借机发难：“本王远道而来，是来交朋友，可是这样打打闹闹，成什么体统，关东士族，诗书传家，我是闻名已久，可是今日所见，真是可笑，若是你们这样不欢迎本王，那么也罢，本王这就告辞，你们不是你们主吗？好罢，诸位弘农之主，尔等就在此慢慢的做自己的主人，本王告辞。”

他拂袖要走。

王琚突然觉得秦少游挺卑鄙的，爹要打儿子也能来做文章，一副受了羞辱的样子，演的倒还真像这么一回事。

秦少游起身，抬腿要走人。

这一下子，那王琛倒是吓住了，倒不是怕秦少游，只是觉得自己失礼在先，传出去不好，忙是起身，道：“殿下，是老夫孟浪，万勿动怒。”

杨炯等人一看，晓得秦少游今日若是从这里走出去，那么就永远没有转圜的余地了，这般闹下去，要命啊。更何况，现在就已经折腾的大家灰头土脸，眼看着是要玩完的节奏，说不准人家还有什么手段，他们现在要做的是议和，割舍掉一些利益，换来委曲求全，而不是跟人家鱼死网破，不值当。

杨炯忙是劝：“王公玩笑而已，殿下息怒，是老夫招待不密，万死，万死。”

其他人纷纷劝：“是啊，是啊，殿下远道而来，岂可负气而去，若如此，我等尽皆无颜了。”

“殿下休走，有话好说。”

“我等对殿下敬若神明，绝无羞辱之意。”

秦少游放慢脚步，似乎觉得差不多了，这才好似心情平复一些，他徐徐

的道：“好罢，诸位既是盛情，本王自是难却。”又坐回去，左右顾盼，却又似笑非笑的道：“方才说到哪里了。”

王琚忙道：“方才恰好学生说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陛下已封了殿下，那么无论是什么道理，殿下也是弘农之主，在座诸位若是稍有一点忠义之心，也能分清主次，否则，便是不忠不义的禽兽。”

这话是添油加醋说出来的，秦少游觉得有些耳熟，心里想笑，却还一本正经的道：“是吗？”

王琚拉下脸来：“此是学生的肺腑之言，想必也是堂中诸公心中所念。”

秦少游和王琚一唱一和，差点没把大家气死，尤其是那王琛，真是憋得难受，怕是恨自己为何要在三十年前某个风雨交加的夜晚行事，生出这么个不肖子。

大家对王琚的反感是理所当然的，秦少游毕竟是外人，他与大家天生就是敌对的位置，是博弈的对象，大家刀来剑往的，也是理所当然，各为其主，各自为了谋取自己的利益罢了。

可是你王琚是自己人啊，可是你却是助纣为虐，这不是叛徒吗？

叛徒往往比敌人更加可恨。

只是方才那么一闹，大家也没心思去辩论这大义了。

杨炯决定移开话题，再无休无止的在道理上去争执，没有任何意义，反而吃亏，他喝口茶，喟然长叹：“殿下自主政弘农，弘农内外，当真是一派新气象，可谓旷古而未有。”

王琚又笑道：“这是自然，我们一路来，百姓争相称颂，都说殿下施行仁政，恩泽于百姓，人人欢欣鼓舞，个个喜笑开颜。”

杨炯有点想冷下脸来，想了想，觉得被这王琚的各种胡言乱语已经弄出了免疫力，已经麻木了，于是不理他，他含笑，道：“这倒也是实情，只不过……有一事，老夫却不得不说，殿下，历来农耕乃是天下的根本，谷贱则伤农，地贱则伤谷，这几年，确实是风调雨顺，倒也过得去，可是现如今，却是不然了，如今土地和谷物俱贱，农人心思浮动，人人再不思务农之事，怕就怕长此以往，有朝一日，一旦遇到了灾年，粮储不足，到了那时，便是饿殍遍地，非要天下大乱不可啊。老夫呢，比殿下多苟活了数十年，又久在

弘农，这荒年的惨景，真是历历在目，惨不可睹啊。所以历来刺史使君，但凡上任，绝不是贸然行事，这最首要的事，就是劝农，一旦谷物过贱，或是农人不思耕种，则费尽心机去稳定谷价，劝农耕种，而殿下反其道而行，心自然是好的，毕竟也是为了百姓多吃口饭嘛，可是……”

他把理由早就想好了，你秦少游这样的搞法，会让粮食减产的，没有了粮食，大家吃什么，你拿这个来整我们，别看现在张狂，可是长此以往呢，大不了我们吃不消，家业毁于一旦，可是你秦少游能捞到什么好吗？一旦饿死了人，你这背负的，就是千秋的骂名。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杨公教诲的极是，也正因为如此，本王也是尤为看重农耕之事的，这不，不是一面免赋，一面发放农具和牛马吗？为的，无非就是让教农人耕种，可以事半功倍，平常几个人耕种出来的粮，现在一人一牛也就够了，这岂不是两全其美。”

秦少游这是顾左右而言他，差点没把杨炯气死，他不禁道：“就说老夫吧，杨家有地万顷，可是却因为殿下的贱地、贱谷之策，而导致佃户纷纷逃亡，来年的时候，这大好的田地，可都要荒了，殿下，这非老夫一家一姓之事，牵连的人，何止老夫一人，若是这弘农最肥沃的土地尚且如此，敢问明岁，弘农郡产粮能有多少。”

秦少游想了想，抿嘴笑道：“这个容易，我倒是有个方子，可以根除这个弊病。”

杨炯打起精神：“请殿下赐教。”

秦少游慢悠悠的道：“杨家土地甚多，不妨将土地分发无田的百姓，每人三十亩，不但可以得到人人称颂和感激，也可让他们，也俱都享受神策府的补助，如此一来，皆大欢喜，而杨公的地，反正荒芜着也是可惜，不妨积德行善。”

“……”

没得谈了，这分明是逼人抄家伙的节奏。

杨炯还没有来得及发怒，许多人就已经恨不得捋起袖子要拼命了。

把地分了，你当我们是傻子，还什么积德行善，你这是逼我们和泥腿子为伍啊，若是杨家这样的大姓，每个族人也都只留田三十亩，那么杨家还是杨家吗？这地就是杨家的根本，根本都没了，那就当真和泥腿子没什么分别了。

杨炯气的嘴都歪了。

王琚却突然正色道：“杨公的善心，我也是闻名久矣，不过……殿下，他们毕竟是积善之家，总要网开一面才好，何不如，给杨家留五千亩地，以示不同。”

杨炯脸已拉了下来，他突然发现自己挺蠢的，怎么会跟这么个东西来议和，议和议个屁，还不如直接拼了，至少还保留了点志气。

这时，各家的人都闹将起来，这个道：“王琚，你这小人。”

那个道：“殿下，这是什么意思？地是祖宗留下来的，凭什么来分，殿下如此，不免可笑。”

“哈……这是要逼死我们吗？我等也无非一死而已，只是做人留一线，何必如此咄咄逼人。”

杨炯铁青着脸，只是不做声。

秦少游笑了笑，道：“诸公，本王……不过是玩笑而已，诸公何必如此。”

这意思好像是说，我只是开个玩笑，你们这么没有素质做什么？

玩笑，这是玩笑吗？你家的玩笑是这样开的？

秦少游含笑：“我和王先生，一向玩笑开惯了，诸公且静心，其实诸公的美名，本王自然是知晓的，神策府受封于此，本王也是喜不自胜，何也？皆因为诸公都是明白事理的人而已，能与诸公共事，一起在此做些事，实是本王之幸，本王这一次来，还是那一句话，是来交朋友，只是这朋友怎么交，我这儿倒是有一点章程，却不知，诸公想听吗？”

经过了那过山车般的情绪变化，大家反而静下了心，毕竟是被别人拿了七寸，说难听点，大家对这秦少游，是一点底气都没有。

现在秦少游既然愿意‘交朋友’，那么倒不妨听听看。

.....

第三百一十六章：不败之地

堂中安静下来，鸦雀无声，都在等着听秦少游要说什么。

秦少游莞尔一笑，这就是实力碾压的结果，若是当日，自己不拿出点手段把这些土族折腾的求生不得求死不能，他们哪里会有今日这样温顺。

秦少游沉吟道：“诸公的心思，我岂会不知，今日我也不谈虚的，其实你我之间，此前闹得剑拔弩张，无非还是因为一个利而已，诸公以为呢？”

这种话太白了，大家都不好意思点头。

毕竟是土族，诗书传家，谈利总是不好，这就好像要遮羞一样，所以大家脸上讪讪。

不过秦少游话锋见骨，大家心里反而舒服了一些，本来大家就是为了这个东西要死要活，假若秦少游顾左右而言他，说什么礼义廉耻，那等于是说了等于没说，还不如直接捅破了窗户纸来的实在。

至少这也表现出，秦少游的诚意还是足够的。

杨炯勉强笑了笑，道：“殿下尽管说，我等洗耳恭听。”

秦少游喝了口茶，才继续道：“既然是谈利，那么无非就是三个结果，要嘛就是玉石俱焚，不过我敢放出豪言，诸公即便破了家，我神策府，照旧还是不伤筋骨，神策府的基业，比你们想象中还要大，这不是夸夸其谈，而是实情，而诸公呢，虽有百世的积累，可是根本却还是土地和人口，可是……”秦少游一副轻蔑的样子：“这些东西，我让他们一钱不值，他们就一钱不值，诸公信不信？”

秦少游肚子里的经济原理，可比在座的人要丰富的多，说穿了，大家根本就不在一个层次上，这些土族，若是财富相加起来，可能神策府远远不如，可是若谈到怎么靠玩弄杠杆，还有制造市场恐慌的手段，却绝不是这些人能与秦少游相比的，只要秦少游能找到一个好的切入点，就足够用百金去撼动千金、万金，这都是后世商业活动中总结出来的结晶，在秦少游面前，这些人怕是连小学生的水平都不如。

许多人脸色变了，秦少游的话，分明是带着威胁啊，可是……所有人却都不得不承认，秦少游说的是实情，于是许多人心里只是感叹，却是无法反驳。

秦少游春风满面：“第二个结果，就是大家井水不犯河水，不过这是痴心

妄想，天下哪有什么井水不犯河水的事，我比诸公要强，自该弱肉强食，为何有这诺大的利益不占，却让诸公占了去，我这是在商言商之言，也不愿意虚伪陈词，只是想让诸公明白，事到如今，前二者，对诸公都是镜花水月，是绝无可能的。”

“除此之外，就只有最后一条路了。”

“这条路便是互赢共利。”

杨炯心里叹息，听到共利二字，总算有了些希望，道：“什么是互赢？”

秦少游瞥了他一眼，道：“简单，无非就是大家相互取暖，你们士族有你们士族的优势，而神策府也有神策府的长处，大家若是合二为一，不计前嫌，采长补短，岂不是妙的很？”

杨炯沉吟，不由道：“那么敢问，又是如何采长补短呢。”

秦少游却是伸了个懒腰，呵呵笑道：“这个话，倒是不急着说，不过首先最重要的，还是分清主次，若是主次不分，就会互不相让，到了那时，反而不妙，杨公以为呢？”

杨炯听出了秦少游的弦外之音，咬咬牙：“谁是主，谁为次？”

秦少游抿了抿嘴，不再作声。

一旁的王琚笑呵呵的道：“杨公，自然是强者为主，弱者为次。”

这句话倒是够直白的，简直就是赤裸裸啊。

这不是摆明着，神策府是主，而你们这些士族，莫看你们如何，就是神策府的附庸。若是连这个意向都不能达成，那么大家也就别谈了，直接散了吧。只是这么一散，大家就又得各使手段，最终又绕到了那玉石俱焚的局面。秦少游此前已经说的很明白，玉石俱焚，你们现在还不够格，方才的警告，可谓是底气十足，颇有几分吃定了你的意思。

杨炯对此，自然是不甘愿的，秦少游太嚣张了。

下头的人，也纷纷议论纷纷，交头接耳，有人若有所思，有人义愤填膺，也有对此不以为然。

杨炯咳嗽两声，让大家安静，这才慢悠悠的道：“殿下意思莫不是，我等尽是神策府的奴婢？”

秦少游摇头：“本王可没有这样说，本王说了，要的就是同气连枝，一道儿获利，这便是共赢，可是要共赢，就得齐心协力，如何齐心？无他，主次分明而已，有了长幼和主次，那么事情可就好办了，保管诸公不但能保住家业，还能获利不少。”

杨炯耐着性子，道：“如何获利？”他当然不肯答应秦少游的条件，且先看看秦少游会给什么好处。

秦少游微笑道：“诸公家的粮食，神策府每年可按市价收购，如何？”

一下子，大家呆了一下，秦少游自从降低了粮价，本就导致了一个情况，那便是土族们这么多土地，可是种出来的粮食，却是不值一钱，这对于他们来说，简直就是要命的事，若是按市价收购，这个市价，若是能达到其他州县的水平，倒是勉强能让他们喘口气，至少勉强能维持生计了。

秦少游又道：“再有，每年，神策府给诸公一个限额，收购棉花、茶叶、生丝等物。”

杨炯等人一下子瞪大眼睛。

所谓的限额，就是说，当然不能让你的地全部都种经济作物，可是经济作物的价值高，一亩相当于种粮的数倍利润，若是如此，那么自己的田庄就足以维持了，大不了高价招募一些佃农，那也无妨，只要能生利，就就好办，舍得给钱招募人手，佃户也跑不了。

秦少游又徐徐道：“还有诸位的子弟，若是入神策府，也可以提供一些便利，神策军，可每年给一百个名额，供诸公举荐，进去之后，直接保送讲武堂。”

“讲武堂是什么？”

秦少游徐徐道：“武官学堂，出来便可做什长，或是处理军中公文，未来升迁也便利一些。”

听了这话，杨炯等人竟也开始暗自琢磨起来。

其实他们本来就有上升的渠道，他们毕竟是土族，土族子弟，在朝中做官的多了去了，谁愿意进你那神策军，不过安置一些子弟进去，却也有好处，毕竟不是什么子弟都能在朝中任官，把另一个鸡蛋放进神策军，假以时日，岂不是这神策军也成了他们的利益共同体，况且现在神策军已是禁军中的禁军，驻扎京畿，绝对是不可忽视的力量，这神策军，已经越来越像北府兵了，当年北府军里，在东晋出了多少豪杰，又培植了多少高门大族？

这显然是好事，是绝对的善意，虽然是利益捆绑，等于是成了神策府的附庸，可是却也给大家一个希望，有这希望，也就足够了。

杨炯面色缓和了许多，秦少游一方面，缓解了大家的压力，使家业还能维持，一方面，又给了各家一个机会，而不是独断专行，这个‘合作’，倒也未尝不可。

至于秦少游，却是这样考量的，神策军什么都好，唯独差的，其实还是人才，勇敢的人是多，可是在这个世家大族把持的时代，却极少有出众的文武全才，而广纳土族子弟，这些子弟，往往有极高的天赋和出众的文才，若是再进入神策府培养，那么神策府，就不再是一支单纯的军队了，反而更像是某个完全能够自给自足，拥有许多杰出人才的集团，秦少游确实是将神策府发展方向向北府看齐。

那些世家子弟，除了一些人去带兵，绝大多数，都可以安置进行政幕僚参谋系统，未必就给他们太多的权利，却能使神策府得以壮大。

就如关陇集团一样，关东土族之所以总是步入关陇集团，倒不是因为关陇土族的家底更厚实，而是因为关中的土族与陇西的军事集团进行了结合，最后才缔造出了这个怪胎，而关东土族缺的便是一个军事集团，至于神策府，缺失的却是一个关中土族。

当然，这种结合，就必须遵循在秦少游的控制之下，秦少游所谓的收购粮食，准许各家土族种植一部分经济作物，其实都是在经济上进行控制，因为收购的权利在神策府，他们种植的东西，也只有神策府才肯收购，而一旦有人不听话，完全可以在这方面掐断他们的经济来源，直接将其掐死。

这种无形中的经济控制，再结合此后的融入，让这些子弟为秦少游效力，足以保证神策府在这种合作中出于不败之地了。

.....

第三百一十七章：强强联手

当然，秦少游要借重弘农士族的，何止是人才。

人才固然要紧，毕竟这关系到了一个集团内部能否有源源不断提供的新鲜血液。

而在这个时代，士族把持一切，几乎所有的书籍、知识都垄断于士族之手，这是秦少游无法规避的问题。

秦少游更借重的，却是弘农士族的人脉和渠道。

这种盘根错节的家族，通过无数次的联姻，还有一次的经营，将一个子弟和门生故吏送到了大唐王朝所有关键的节点上去，这些人既可能是大唐天子的肱骨之臣，也可能是天下闻名的鸿儒，可能是地方的刺史、使君，也可能是军中的某个将军。

就好像一根根无形的线，通过弘农的运作，最后影响到方方面面。

这也是为何秦少游虽有圣命，却无法用过朝廷的旨意来贯彻他在弘农统治的原因，因为他要面对的这个集团过于复杂，牵一发而动全身，在庙堂上的争夺，秦少游绝不是他们的对手。即便得到了李显的支持，也难有太多的胜算。

秦少游唯一的办法，只能另辟蹊径，在经济方面战胜他们。

可是将他们彻底斩草除根，显然是不成的，在打压之后，便是拉拢和控制，然后慢慢的进行消化，神策军一旦与弘农士族结合在一起，这个力量将会有多么的可怕？

此时杨炯没有做声，显然他还在考虑。

而其他人也都默然无语，面露难色。

秦少游的解决办法倒是能解他们的燃眉之急，可是他们都不是傻子，当然能看出秦少游的用心，当真要和神策军为伍吗？而且还要受此人的操控和摆弄。

显然，秦少游的东西，确实是能救一时之急，可是长久来看呢？比如将子弟送去什么讲武堂，看上去似乎还不错，可是莫要忘了，一旦送去，依旧还是受制于秦少游，怎么安排，自己完全插不上手。

他们都是弘农乃至整个关东的豪族，即便是朝廷拉拢他们，都要许以高位，可是却被神策府这样操弄，显然有些心有不甘。

于是许多人窃窃私语，一时也拿不定什么主意。

王琚则是默坐在一旁，冷眼旁观，秦少游提出的这些条件，都是与他磋商过的，毕竟王琚也是士族，士族的心思，他最是通透不过，单凭那些东西，确实会有吸引力，可是还不够，至少不足以让人心甘情愿，士族有士族的矜持，即便今日他们不得不妥协，可是一旦他们缓过了劲，谁晓得会不会反戈一击。

王琚眯着眼，突然笑了，看来很有必要，拿出真正的杀手锏出来。

王琚慢悠悠的道：“除此之外，殿下宅心仁厚，对这弘农郡的治理，素来忧心忡忡，殿下毕竟是武人，要治理一方，当然还要倚赖诸贤，否则这神策府，岂不是成了无根浮萍？此前大家确实有些误会，可是不打不成交，还望诸位海涵，这弘农郡的工农刑政之事，以殿下的绵薄之力，岂可一蹴而就。所以殿下有意，设一处议事堂，而诸公呢，大可以举荐贤才，于堂中议事，弘农郡大小的政令，皆可为之建言，议事堂所议之事，便可称为政令，颁布实施，却不知诸公以为，可好？”

分权.....

或者说.....分化.....

这一下子，所有人倒吸了一口凉气。

让他们举荐人议事，而且所议之事还可以称为政令，若是如此，倒是一个极大的诱惑。

也就是说，至少，他们完全可以保证，天策府的政令不会极大的伤害到各家的利益，在这个前提之下，大家完全可以各自发挥，提出一些建言。

当然，在秦少游分权的同时，也意味着分化，因为各家的利益自然不同，如此一来，弘农士族，当然不可能是铁板一块，今日大家一起来拜托杨炯，除了杨炯有足够的声望，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现在弘农士族之外，出现了一个强敌，于是大家共弃前嫌，不得不团结起来。

可是接下来呢，等于是把大家的争议，摆到了议事堂中去，到了那时，肯定各自的利益不同，不得不围绕各自的利益进行博弈，士族内部之间，怕就要分化了。

秦少游笑吟吟的点头：“这是王先生和本王一道谋划出来的善策，便是希

望诸公能够群策群力，既是为了弘农，也算为了本王一道儿尽一些绵薄之力，至于这议事堂议长之人选，本王心中已有了一位人选，何不如，就让杨公来任如何？”

这一下子，所有人的目光都看向杨炯。

杨炯有些尴尬，倒像是自己以权谋私了似得，他干笑道：“老夫何德何能。”

杨炯的地位确实尴尬，当年李敬业谋反，杨家极力支持李敬业，杨炯也是李敬业最大的支持者之一，因此武则天平叛之后，摄于杨家的影响，倒是没有对杨炯怎样，却是不肯让他做官，以至于这杨炯一直在野，虽然也是悠闲自在，可是心里还是颇有些苦闷的。

照着这秦少游的意思，议事堂的权责倒是不小，倒是颇有些像是门下省和中书省的结合，而这议长，岂不是相当于宰相吗？

弘农郡虽小，可是实力却是不低，毕竟盘踞了这么多弘农士族，影响力虽不及关中，可是在天下各州之中，却绝对算是数一数二。再加上又有孟津这样的富庶之地，所以无论是军事、政治、经济方面的地位都是不低，这个议长，其实就相当于整个关东士族加上神策军这个庞然大物的二把手了。这绝对算是一个极大的诱惑，既可保证士族的地位，又可一展所长，杨炯虽然客气，心思这一切却是真的动了。

秦少游笑吟吟的道：“本王看杨公足以胜任，却不知其他诸公，有何异议？”

大家面面相觑，一时之间，居然无话可说。

支持的人不在少数，如大家所言，这等于是士族参与了神策府的政事，简接的可以为自己的利益代言，而杨炯呢，本就是弘农第一豪族，地位不在崔家之下，由他出面，没什么不妥。

即便有少数人反对，可是反对就等于是反对杨家，更是不给弘农郡王面子，到时候你可就成了少数，傻子都明白，这姓秦的是个狠人，若是士族抱团在一起，人家方才有些忌惮，若只是你单打独斗，似乎神策府也绝不介意杀一儆百。

杨炯感觉是做梦一样，他心里早就开始谋划开了，他不禁道：“议事堂中，只有弘农诸公举荐的贤才吗？”

秦少游道：“议事之人，可设为百五十人，诸公可举荐七十人，其余的，神策军中退下来的武官需留有三十人，其他五十人，则为各地俊彦。”

弘农土族没有超过半数，不过议长却给了自己，而且各地俊彦，也有许多可转圜的余地，似乎没什么不妥。

杨炯又问：“可议之事，只要议事堂通过，当真可化为政令，得以实施？”

秦少游含笑道：“也不尽然嘛，若是如此，本王岂不是成了摆设。”

他这一说，许多人都不由笑了。

这是实在话，因为傻子都明白，若是如此，那么整个弘农就是议事堂的天下了，而议事堂中，土族的人数最多，这秦少游，岂不是把整个神策府拱手相让，这是绝无可能的，人家割肉，拿出好处来，却绝不会自杀，杨炯和许多人当然也不会有这样的妄想。

秦少游道：“这议事堂，不可插手天策军。这是其一。”

军中的事，确实是不该插手，这个，许多人不由自主的点头，可以理解。

秦少游淡淡道：“这其二，就是本王可以任何觉得不合理的政令，都可一票而否。”

一票而否，就是大家议出事来，秦少游有否决的权利。

这等于是秦少游把自己置身于超然的地位，政事他可以不管，可是他必须保留随时干涉的权利，一旦闹到违背了秦少游或者天策军的利益时，甚至有一些过于不合理的法令存在时，秦少游可以随时将它们拦下来。

杨炯反而松了口气，其实假若秦少游说任你们议事堂来做主，他反而不敢贸然点这个头，因为这简直就是天上掉下来的馅饼，谁敢来要？反而秦少游很认真的提出来了一些对他秦少游有利的条文，这也说明秦少游绝不是完全，也不是暂时安抚大家的手段，秦少游是有足够诚意的。

杨炯已经开始心动，只不过其他人怎么想，他却拿捏不定主意，他不敢贸然答应，可是对秦少游的态度却是恭敬了几分，作揖道：“殿下，此事事关重大，非一家一姓可以定夺，殿下可以在敝府稍住几日吗？老夫只怕还需与人商议一二。”

第三百一十八章：合则强不和则死

杨炯显得谨慎甚微。

一方面是害怕被这秦少游和王琚坑了，毕竟他对这二人的印象不太好。

而且这一次，显然是杨家的受益最大，不但解了燃眉之急，而且还可能一跃成为秦少游前景之中，那庞然大物的集团之中的二号人物，若是不询问诸家的意见，难免大家认为杨炯见利而忘义。

不过他的口吻，已经松懈下来。

秦少游却不愿在杨府下榻，而是笑道：“本王自会等几日，不过住在这里，多有不便，怕要叨扰了杨公，王家在这里，不是有一处别院吗？”他看向王琚的父亲王琛，道：“王老先生，不知肯收留吗？”

王琛见局面已经缓和，心里却是诧异，秦少游的构思确实很诱人，这显然是借鉴了当年陇西军阀与关中士族结合的典故，假若此事当真能够撮合成功，那么自此之后，虽然关陇门阀依旧占有足够的优势，可是一个新的集团横空出世，便真正是不可小看了。

而自己的儿子，却是秦少游的左膀右臂，他心里竟是隐隐盼着此事能够达成，看自己儿子的目光，再不同了。

新的集团出现，这是合二为一，可是王琚既是士族出身，又是神策府最信得过的人，这就不自觉的成了新门阀的润滑剂，他的重要性可想而知，前途绝对不可限量啊。

王琛忙道：“这个自然，殿下若能驾临别院，敝府蓬荜生辉。”

秦少游哈哈一笑，道：“既如此，那么我们现在就去，诸公，你们慢慢深谈，本王这个人呢，其实是武人的性子，无论成与不成，信义却还是最紧要的，若是能够达成，从此之后，大家就是自己人，自然是同气连枝，就算诸公觉得不妥，秦某也绝不苦苦相逼，你们现在遇到的麻烦，本王也愿施以一些援手。此前的一些政令，确实是让诸公受害不浅，就当这是秦某赔罪吧。”

这句话当真是漂亮极了。

一下子把此前剑拔弩张的局面彻底的消弭了干净。

就算买卖不成，仁义也在。你们现在害怕惨遭家门衰亡，就算是不肯结合，秦少游也会让你们缓口气，这种大度，颇有些像是温情喊话，虽然没什

么用，因为大家都明白，就算今日秦少游施以一些援手，让大家不至于日子难过，可是主动权在秦少游手里，剑也搭在大家的脖子上，人家随时都可以要你的命。可是呢……话虽无用，可是却让人感觉舒服，大家对秦少游的好感增加了一些。

设身处地的想，自己若是秦少游，怕是做的比秦少游更狠。

这让一些本来心中多少有些不满的人总算心里舒服了一些。

秦少游已是走了。

而留下的人却是陷入了沉默。

杨炯不太好说话，因为他开口，就显得自己成了秦少游的说客，所以他希望其他人先来说。

沉吟良久，有人笑起来，道：“关中士族可以，我等为何不可？诸公可还记得裴丞相吗？”

裴丞相出自关东裴家，因为反对武则天做天子，而惨遭杀戮。

裴家与杨家一样，都是关东士族的领袖，所以裴丞相的被杀，一直都是关东士族抱憾的事。

可是当大家想起此事，不少人心里却更加沉重。

当年反对武则天登基的人，何止是一家一人，无论是关陇门阀还是关东士族，亦或者是江南的士族，俱都蜂拥反对。

可是结果呢？

关陇门阀反对的激烈，武则天的选择却是远离他们，尽力稳住他们的不满，所以大肆与万年县的那些豪族进行联姻。

江南士族反对的最为激烈，直接支持李敬业讨武，最后武则天用了铁腕手段，将他们杀的片甲不留，至今人家还没有回过劲来，朝中的势力，也早已被清洗了个干净。

关东门阀也是反对，于是乎，裴丞相被杀，杨炯罢官，被狠狠的予以了压制。

实力不同，做的是同样的事，可是结局却是迥异。

这件事实在让人记忆犹新，说来说去，无非还是实力啊。

遥想当年，五姓七家虽然是家大业大，杨家、裴家与他们相比，也是不遑多让，结果呢？现在风头却是被狠狠盖住，究其原因，无非就是五姓七家得到了陇西军阀的支持，而关东士族，却靠着诗书传家。

现在那神策府，日渐兴旺，神策军虽只有五千，却是冠绝天下，而且假以时日，还可以扩张，这是一支不容小觑的力量，若是关东士族能与之结合，那么各家当真就可以吐气扬眉了。

况且那秦少游提出来的条件，也是不错，秦少游虽然为主，可是莫要忘了，关东士族的人才济济，只要结合，必定会把持方方面面，虽然是以秦少游马首是瞻，得到了利益绝不会少。

有人动容了，不由冷笑道：“神策府乃是军府，而与我等关系重大的，却是百世的家业，双方并无冲突，反是那些关中人，处处对我等排挤，这才是心腹大患，现在若与秦少游交恶，又有关中各家虎视眈眈，这是死路，倒不如死中求活，弘农郡王，也算是有些诚意，就请杨公这就就任议长，为弘农僧俗百姓，施一些仁政吧。”

于是许多人纷纷称是，都要相劝。

有一些不肯同意的人，却因为占了少数，却也只好默默无语。

杨炯见时机成熟，道：“现在先不急，弘农郡王还在等我等回话，若是回的早了，不免轻贱。这件事不急，还是先与家人商议了再说。”

这就几乎等同于同意了那个主张了。

不过弘农虽是本家，可是弘农士族的子弟，本就多在各州，长安、洛阳、河北、江南、剑南等处都有，散落各地，这是大事，绝不是儿戏，肯定要达成某种一致。

众人听了，纷纷称是。

于是大家各自散去，回到了各自府邸，紧接着，无数的书信，便如雪片一般，经由快马，前去各地。

那些族中子弟，还有亲朋好友，以至于门生故吏，一些重要的人，也都收到了传书。

大量的书信，频繁的往来，都是询问，解疑，紧接着是试探。

这显然是个艰难的决定，洛阳城里，也已是炸开了锅，关东士族有不少人在此为官，许多出自弘农的官员，已经开始频繁的进行聚会，而这些，当然逃不过其他人眼里。

.....

秦少游与心急火燎的士族们不同，他在王府的别院住的颇为开心，每日都与王琚游山玩水，偶尔，也会有一些人来拜访，秦少游一一接待。

王琚在其中的作用可以说是至关重要的。

秦少游毕竟是寒门出生，无论是生活习惯，还是人脉都与士族千差万别，而王琚却是深谙里头的许多东西，时不时的提点，里头的许多对付士族的方法，都出自于王琚。

而现在，这个关东士族的叛徒似乎并没有觉得自己是叛徒的觉悟，反而是兴高采烈，怡然自得。

他爹心情复杂的很，一方面觉得这个逆子太跋扈了，仗着一点小聪明，行为实在有些讨厌，可另一方面，王琚也四处走亲访友，也打探到了许多消息。

士族那边，已经开始松动了。

若说此前的对抗，是以势压人，士族实力还是有的，可是绝不肯拿自己的祖产出来豪赌，神策府就是因为这些士族的心思，所以才占了上风。

可是现在，当秦少游与诸家会晤之后，便是以利诱人了，秦少游的条件确实很诱人。关东士族，看上去枝繁叶茂，也确是是有其先天的不足，这也是为何，高宗皇帝虽然屡屡提携关东士族，可是关东士族永远都被关陇门阀压得透不过气来的原因，甚至可以说，若不是当年太祖、太宗、高宗皇帝以关东士族来制衡关陇门阀的需要，现在的关东士族早就被打的满地找牙了。

而现在，显然对于关东士族们来说，显然遇到了一个天大的机遇，合则强，不合则死。

甚至一些热心的人，已经开始四处活动，极力的撮合此事。这些人完全出于自然，却都各自有自己的雄心，被人压制了一百年，也该是时候扬眉吐气了。

.....

第三百一十九章：宏图大业

士族中的人也是有忧患意识的。

现如今，新君登基，崔警等人，有从龙之功，关陇门阀，必定借此受益。

再加上皇后韦氏，乃是万年豪族，关陇门阀，此番又可趁势崛起。

反观关东士族，虽然早年也有许多拥李的行动，只是可惜，却被武则天直接敲断了骨头，爬都没有爬起来，此后的种种行动，都与他们无关。

士族和门阀之间之所以会有争夺，既不是争抢土地和人口，而是官位。朝廷的官只有这么多，而绝大多数都要花落于高门，在这一点上，关陇门阀有先天的优势，关东士族虽然也有自己的自留地，多少总能分到一杯羹，可是向来是居于下风。

所以本质上来说，他们与秦少游并无本质的冲突，却和万年县的那些人却有利益的矛盾。

一些人心里清楚，单凭关东士族，是绝难撼动那些关陇人的，还不如寻个外援，就算不能东风压倒西风，至少也可分庭抗礼。

这些热心人四处活动，游说劝说，有人已赶去了洛阳，有人去了长安，倒是真正费了不少劲。

真正等到大家达成了一致，那已过了半月之后。

杨炯被人公推出来，亲自前去王家别院拜谒秦少游。

秦少游听说杨炯到了，忙是迎到中门，这是他们第三次会面，第一次会面是试探，结果不欢而散，第二次都带着戒备，难免会有心防，而这第三次，显然轻松愉快的多。

王琛乃是地主，自该尽一尽地主之谊，众人入了正堂，分宾主而座。

杨炯笑了笑，道：“殿下，老夫惭愧，竟是耽搁了这么多时候，不过总算侥幸，不辱使命，弘农诸家，愿从神策府差遣。”

他刻意说的是弘农，而没有说关东。

显然除了弘农郡的士族之外，其余人还在观望。

这倒是可以理解，他们并没有迫在眉睫的危机，所以也不急着去表明什么立场，不过关东土族，弘农郡就占了近半，对于眼下的秦少游来说，已经算是一支强大的力量了。

秦少游笑了，道：“能如此，实在再好不过，从此以后，咱们同舟共济，你们的事，就是本王的事了。”

杨炯也跟着笑，道：“不过万事开头难，议事堂可有什么章程吗？”

他最关心的还是这个。

秦少游对土族的一些经济扶助他反而并不太关心，毕竟只要姓秦的不捣乱，也就不怕了，家业总是能维持下去。而议事堂才是根本，因为议事堂关系到的利益的分配，绝对马虎不得，许多细纲还没有出来，谁晓得秦少游会不会布下什么陷阱。

秦少游朝王琚看了一眼，王琚会意，笑吟吟的起身，取了一份手札送到杨炯面前：“神策府那儿，万事俱备，这是章程，一切按着上头的去就是了。”

杨炯不客气，直接拿起来看，这对他来说是极为重大的事，也没什么好客气的。

里头洋洋万言，大致的纲要，秦少游其实都已经说了，比如人数的配给，比如议长的人选，比如秦少游的否决权，至于细节，则是凡荐入议事堂的议员，都有一些特权，比如可自由出入弘农郡所有公门，有监督之责，若是犯罪，地方县治不得拘问，需报知神策府明察。议员五年一任，而议长亦五年推举一次，议员的推举，比如土族的议员，则由各家自行分配，必定需才德俱佳者，为严防有宵小混入，神策府将对议员进行一定的考察，若是有坏了德行的事，则可以将其拒之门外。

除此之外，议员可以风闻言事，这倒是和御史的权利有些相像了。神策府的政令，都要报请议事堂进行决议，议事堂通过，则可以实施，当然，若是秦少游非要强行通过，亦无不可。

这里头的东西，有好有坏。

在权利方面，秦少游确实是很够意思，原本以为只有议事之权，想不到居然还有检劾之责，这可是个好东西，风闻言事，谁不喜欢，毕竟是超然的东西，此外，还有一些个人的特权，似乎也不坏，可见秦少游还是诚意满满的。

唯独让杨炯皱眉的是，神策府有将推举的议员挡在门外的权利。

也就是说，士族们推举出来的人，还需要神策府核准，假若神策府不核准呢？

杨炯不禁把这个问题提了出来，他就怕神策府搞什么小动作，若是到时候，许多人都不准，岂不是白欢喜一场。

秦少游正色道：“这也是为了怕任用私人，杨公既是议长，当然也不希望一群宵小之徒，把持公器吧，将其拦在门外的，终究是平时行迹恶劣之徒，杨公放心，神策府这也是为了大家着想，绝没有一己之私。”

杨炯只得点头，总体上来说，他是颇为满意的，他笑呵呵的道：“这么说，现在开始，就要准备举荐人才了？”

秦少游道：“这议事堂，怕是要下月月底开议，到时只怕要麻烦杨公来主持大局，不过虽是开议，暂时也不能立即议事，我们可以先试议三个月，毕竟这是破天荒的事，许多人尚且不懂章程，也没有了解神策府的许多实情，总需要学习三月，这三个月呢，神策府和各县的政令也照例都送议事堂，大家议一议，不过嘛，只是熟悉一下情况，做不得准，从即日起，大家各自遴选出议员，神策府也会进行核准，等大家正式赴任，除了议事之外，还要让人带着他们到孟津和各县都走一走，三个月之后，等一切熟稔，就可正式开始，如何？”

杨炯觉得秦少游料想的周密，他笑了笑：“若如此，那就再好不过了，老夫尽力将这弘农的议员遴选出来，总要和各家商议一二，先让他们推举，弘农各家，再推举出几个德高望重之人，最后再从中择选出贤良，至于神策军和其他诸县的议员，就劳烦殿下了。”

大家商议定了，杨炯心满意足的回去。

裴家的老宅并不在弘农郡，这弘农郡的事和裴家也没关系，不过河东土族，素来同气连枝，便是打断了骨头也连着筋，本来这裴家的裴松跑来，颇有些打算和弘农土族同舟共济的意思，结果事情的发展，却是远超他的意料之外。

既然危机已经解除，可是裴松却并没有急着回去，而是一直冷眼的旁观着这一切。

弘农土族的屈服，在他的情理之中，那秦少游是个疯子，玩的是玉石俱

焚的把戏，士族是绝对玩不起的，这年头，你想拼命，那也得找个敢跟你拼命的不是。而如今这个妥协的方案，似乎得到了不少人的赞许。

尤其是这议事堂，裴松觉得不可思议，他决心再看一看，此番弘农士族与神策府地联合，是否会顺利，将来又能爆发出什么样的能量。

至于裴家等不在弘农的关东士族，现在要下什么结论或者做什么决定自然是还早，可是心里得有个数。

他参加了许多宴会，宴会上的诸人，对神策府的敌意已经减轻，反而是大家开始孜孜不倦的议论着议员的事。

很明显，议员虽不是官，可是权利却很大，可以左右政令，可以捕风捉影、风闻奏事，这就相当于御史了，况且犯了罪也只有神策府可以过问，也算得上是体面，所以对于这个举荐，大家尤为上心。

大家都有举荐的权利，只是到时候能不能通过，是另一回事，不过一些小窍门大家却是已有腹稿了，首先，这个人必须得讨人喜欢，否则人报上去，一些年长且负责遴选的人首先就把你刷下来，也就是说，这种人不能像王琚那样的惹人讨厌，最好有长袖善舞的本事。

而其次，则是不能有道德的瑕疵，否则神策府可能找到借口，直接打回。

若是有名气是最好，才德兼备嘛，各家都有许多这样的人，毕竟是士族，自幼就要饱受诗书的熏陶，岂是一般人可比，所以大家的热情很高，只四五天，就有四五百个人选报了上去，与此同时，一些德高望重的人已经忙开了，所谓的德高望重，不过是年纪大而已，反正都要行将就木了，不过却都是人精，将这些人选，一个个的拿出来讨论，躲在一个地方，闭门不出，足足过了半月，才张贴出了名册。

.....

第三百二十章：盛名之下

名册的争议是有的，不过是弘农士族内部矛盾。

反正八竿子都和秦少游打不着，秦少游与王琚已经回到了神策府，如今神策府各衙之间已经开始确定。

专门收支钱粮的库房，专门登记和管理人口的户房，负责治安，督导各地快捕的刑房，此外还有劝学和管理各处学堂的礼房，调度神策军的参谋司，这神策府，再不是小打小闹了，所以县把框架搭起来，人才的问题，现在也大为缓解，一方面是从前的天策府里培养了一批，此外就是现在神策府水涨船高，也有不少人才投奔。

不过这些，都还需慢慢的磨合，倒也不急。

议事堂就搭建在神策府不远，为了彰显其危险，建地极大，里头的陈设也是堂皇，四面都有阶梯，需拾阶而上，秦少游为此，还专门调出一营人马，人数三百左右，专作议事堂护卫之用，所以等所有的议员审核和遴选完毕，杨炯带着众议员抵达这里时，也不禁啧啧称赞。

他能感受到秦少游的用心和对议事堂的尊敬，人家这是诚意满满，许多细节处，都让人如沐春风，于是乎，此前所有的疑虑，也尽都消失殆尽，趁着这个机会，杨炯在这神策城走了一遭。

神策城已经初具规模，占地极大，除了神策府和议事堂位居中央，在东边，则是无数倍高墙围起来的工坊，这里有卫士把守了各处的甬道，不允许任何人出入，西面则是民居，划分了三十六个街坊，每一个坊相互独立，都有小规模街市，错落有致，倒是因为这里人口多，所有住的地方倒是狭隘，往往一栋民宅，却都不是独门独院，而是设置成了里外俩屋，再别置厨房，一个家也就落成了，一栋民宅，可以住数十户人家，而一坊大抵可以容纳千户人口，当然，一些豪门大院也是有的，都在南面，许多富家翁，都已购了地，已经开始破土动工，西面则是市场，这个市场占地极大，而且是最为繁华的商业区，酒肆、茶楼、客栈、牙行、马行应有尽有，整个孟津的集市，几乎都搬迁过来，不过和坊间的集市不同，坊间的集市卖的都是生活必需品，而这里的集市显然商业用途更为明显一些，这里都是大宗的买卖交割，所以客商极多，几乎每一日，客栈都是住满，乃至带来的小厮和马夫，都不得不去住那种极为廉价的板屋，几乎所有做买卖的、掮客都在此聚集，人马如龙，百日里是各种的讨价还价声不绝于耳，一到夜里，便又是醉生梦死，奢华无度。

杨炯动了心思，倒是想要在城里置一块地，反正往后可能驻留在神策城的时间较多，杨家在此置个别院，也是理所当然，于是叫人去问，却是吓了

一跳，南边百亩的土地，居然需要费钱一万万四千贯，这还不囊括了建筑的成本。

杨家是何等大的家世，钱是有的，可是弘农郡的地都在贱卖，一日不如一日，一万四千贯，足够买下五千亩良田了，这孟津真是心黑的可以，连他都不由有些舍不得，可是这一疏忽，地却被人抢了去，再去打听，价格又涨了一些。

杨炯猛地觉得，自己颇有些孤陋寡闻了，这才知道，买家是个一夜暴富之辈，据说是也弄了个作坊，生产成衣的，赚了许多钱。

成衣，似乎近来在孟津很流行，在这个自给自足的时代，家境好一些的人，便自己去买了绸缎去裁衣，家境差的连布都是自己织的，可是孟津不一样，孟津这个地方，因为上工的人多，许多人绝大多数都在工坊中做工，下了工回去，早已疲惫不堪，哪里还有闲工夫去裁衣？因而成衣也就出现，直接就买现成的，简单也方便。

据闻一开始的时候，成衣的售价很高，可是到了后来，却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由于开始畅销，紧接着疯狂的扩大生产，导致价格开始暴跌。

毕竟，生产一万件衣服，和生产五十件衣服是不同的。

生产一万件衣服的作坊，一件成衣的成本若是五十钱，那么生产五十件，成本可能就需要七八十钱了。这便是后世所谓的集约化优势。

现在成衣的价格，已经降到了最低，不但孟津内部在厮杀，甚至许多成衣商贾，将战场搬迁到了洛阳，他们厮杀的同时，却又把洛阳城里那些传统的布匹行和一些简单的成衣铺子直接消灭了一干二净，吃的连渣都不剩下，大规模生产的成衣价格低，也就比寻常的布料价格高一些，而且款式也新颖，因为针织的女工都是熟手，且用了更好的工具，所以工艺也足以碾压同行，于是，这个行业，早已蔓延至了洛阳。

杨炯所见所闻，真是让他后怕和心惊，他越是走访，就越是看的出这些穷凶极恶的孟津人怎样做买卖的，这也难怪神策府直接把弘农土族举手之间打趴下，原来那秦少游，用的就是这种如饿狼一般的商贾思维，他甚至有些庆幸，若不是当时决心转圜议和，真要赌上千年的家运去和神策府豪赌，只怕杨家会输到一无所有，这些人……简直就是野兽啊。

住了几日，王琚便来拜访，要引杨炯和诸位议员前去学里观摩。

太平学现在很兴旺，他们距离神策府并不远，占地数千亩，屋舍如云，有生员达两万人，教授什么的都有，而学习什么的也都有，有咿呀学字的，也有已经开始涉猎算学、律学、医学的，除此之外，还有学工的，诸如此

类，不一而足，因为神策城的面积太大，以至于太平学不得不在各处开办了许多分学。

如今进学的人已是越来越多，毕竟这里的庄户虽然不算富裕，可一年下来，总能挤出点钱来。

再加上太平学能学以致用，若是其他的平民百姓，即便让孩子进了学，也几乎没有什么出路，毕竟其他地方，也没有提供这些人工作的地方，最多的也就是做个账房，做个先生，因此除了世家子弟，也没人肯去进学。而孟津不同，因为商业发达，所以需要厘清账目的事儿多，人满为患，大家也肯花钱看病，所需的大夫也多，还有经常要订立契约，所以律学的需求也很大。再加上做工的，工坊里负责抄写的文员，这读书的好处是闭着眼也能看得到的，不读书便是卖苦力，一年到头，不过六七贯钱，累死累活，也只是勉强果腹，可是读了书，大致的行情是十贯到二十贯的收入，有人运气好，便是获得百贯的高薪也不无可能，人都很现实，如此一比照，也就肯咬牙送孩子入学了。

杨炯猛地想起一句话来，叫做饱暖思YINYU，不过又觉得这话不对，理应叫仓禀实，知礼仪，人满足了吃喝，自然而然也就有更高的追求了，圣人说的话，倒是在这里得以体现。

四处晃荡了几日之后，杨炯得带着议员们下乡去，无非是到各个乡亭或是县治理大致明白一下政令的实施，这都是秦少游和他商议好了的，未来两个多月，议员们还有许多东西需要学习。

既然要下乡，少不得要拜谒一下秦少游。

秦少游近来很忙，他在关注洛阳发生的事，新君登基，当然会有新气象，比如这几日，陛下就下旨添了一个宰相，而这宰相又是韦家的人，这个人听得很陌生，所以便教人格外注意一下。

听说杨炯要来，秦少游自然倒履相迎，迎着他进了中堂，杨炯再看秦少游，目光就有不同了。

他所见到的东西，是一个前所未有的模式，这东西好还是不好，他说不清，不过至少有一点他却是知道的，他查过神策府户房的出入账目，许多数字，真是让人咂舌，整个神策府，颇有些像是在滚雪球，不断的膨胀，而且一直都在膨胀，小小一个县，就已是弘农郡只能仰视的存在。

对秦少游，杨炯开始有了一些敬意，若是此前，他对秦少游还是因为感

受到了诚意，所以大家相互体谅的心思，而如今，却是佩服了。

喝了口茶，杨炯打开了话匣子，道：“殿下，老夫这些日子，见了许多稀罕事，有些东西，倒是很想请益。”

秦少游抿嘴，笑了笑：“杨公但言无妨。”

第三百二十一章：政由妇人出

杨炯显得有些拘谨，一时不知该怎么开口。

沉吟了老半天，他才道：“我见人这里的人做买卖，花样频出，说实话，杨家也有一些买卖，不过都是一些米面之类，不足为奇，现在行情不好，族中又有一些不肖的子弟，平时顽劣，上进是不指望的，老夫倒是想让他们来孟津试试看，只是不知，老夫现在身兼要职，会不会有所妨碍。”

杨炯动心了。

这几乎是理所当然的事，杨家是靠田地起家的，说句难听话，像杨炯这样的士族，其实就是地主，再怎么点缀，他们也只是靠收租来过活。

杨家的家业之所以大，并不是说他们牟的利多，而是家道历经千年，却从不曾摔落，这是无数代人积攒下来的家财，所以这有这巨富之名。

可是即便是杨炯，见到那种翻云覆雨，做一些买卖，疯狂的扩大规模，一月下来，便月入几千上万贯的商贾也是眼红啊，不眼红是假的，真要这么下去，杨家虽然家底厚，可是人家财富的累积速度却是奇快无比，因此，涉猎一些生意，对杨炯来说是理所当然的事。

这个时候，商贾的地位虽然不高贵，却也不算是低贱，杨炯在心理上，当然也不会有什么疙瘩，况且杨家也不是没有买卖。

现在他唯一担心的，反而是秦少游这边。

自己在这边做议长，另一边一些子弟从商，秦少游若有非议，可就不太好说了。

秦少游抿抿嘴，笑了，道：“杨公，这买卖有什么做不得的，只要不中饱私囊，本王有什么说道？不过既是从商，却也不要急，先让一些人来试试看，有了经验再慢慢扩大，我知杨家家大业大，可是做买卖比做官难，还需谨慎一些。”

秦少游的宽容态度让杨炯吃惊，他哪里知道，秦少游对此是求之不得。

说穿了，现在的神策府和弘农士族虽然已是缔结了盟约，却还远远不是铁板一块，为什么？利益不同罢了。

同样的政令，弘农的士族议员们，当然希望能多向他们的土地进行倾斜，因为他们就是靠土地来维持家业的，所以几乎可以想象，在最初的时

候，议员们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取消神策府压低粮价、地价的决议。

不过对秦少游来说，压低粮价和地价，显然对孟津的商业版图是有利的，种粮价值低，才能让更多的人从土地中解放出来，到自己的作坊里去，而地价越低，也能降低投资工坊的成本，这其中的矛盾，倒还真有点像是南北战争时，北方工业主与南方种植园主们的利益矛盾，所以秦少游也早就想好了，一旦弘农土族要废黜神策府一些有利商业的决定，他就直接行使否决权，暂时先压下去。

只不过即便能暂时压住，却并不代表这样的矛盾不会存在，弘农的人口只有这么多，土地也只有这么多，你们这些地主多占了一些，商人就要少占一些，虽然秦少游也鼓励农耕，可是他更愿意有效率的农耕，若是依旧还按照你们这些土族以前的老办法，不但浪费土地，还糟践人力。

所以……秦少游反而希望土族渐渐从土地的拥有者，转化成工商的支配者，若是一旦到了将来，土族们在工商方面的利益开始大于土地收益的时候，他们自然而然，也就成了更倾向于保护工商了。

真到了那个时候，双方才真正算是水乳交融，不分彼此。

所以，秦少游对此十分热心，提出了许多的建议，杨炯只是点头，他一开始，还只是想试试，可是见秦少游热心，又说了许多规避的地方，他默默记在心里，倒是下定了决心。

秦少游在正午留杨炯吃饭，杨炯用过了饭就告辞了。

秦少游送走了杨炯，心思却没有在弘农郡上头，弘农郡现在日渐稳定下来，因为得到了土族的支持，再加上收了郡中的民心，所以各项政令都能落实，现在神策府需要的只是时间。

反倒是秦少游本来以为，弘农郡的种种，无论是韦皇后还是崔警等人见了，怕都要皱眉，韦皇后指使武三思将这弘农封给神策府，当然是不安好心，毕竟土族与神策府有本质的利益冲突，到时候少不得要河蚌相争，她呢，恰可以从中牟利，既压住神策府，又可以狠狠给关东土族一记闷棍。

可是接下来，秦少游与土族之间开始和解，并且渐渐的融合，这显然是韦皇后，乃至崔警以及所有关陇门阀的高门不愿看到的，按理，这时候他们应当横生枝节才是，要嘛挑拨离间，要嘛动用种种手段来破坏这个过程。可是朝中可谓安静的可怕，这就让人觉得匪夷所思了。

秦少游决心去洛阳一趟，且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

其实洛阳的一些消息，他也略知一些，其中最重要的事，当然韦家的族人韦弘敏敕了宰相，拜尚书中郎。韦弘敏这个人，是韦家的另一支，不算是韦皇后的近亲，而且此前，也没有任什么显要的官职，可是突然得了敕命，却让秦少游摸不着头脑。

韦皇后若是想让自己亲族拜为宰相，大可以让自己的近亲来，毕竟武则天就是这样做的，为什么要让一个远亲来？况且这个远亲，似乎也没什么拿得出手的东西，这就更加令人觉得可疑了。

至于崔懿那边，似乎也没什么反对。

事有反常即为妖，不了解实情，秦少游还真有些不太放心。

他叫了车马，旋即直抵洛阳，旋即去觐见李显。

李显听说秦少游来了，显得很为高兴，忙是将秦少游叫去了长乐宫。

这个时代的宫禁，远不如后世那样森严，不过叫去长乐宫，却又让秦少游颇为不乐，以往武则天在的时候，都是在宣政殿见他，而长乐宫呢，却是在寝宫，寝宫见外臣，看上去倒是显得亲昵，可是在别人眼里，只怕就有诸多的非议了，陛下……终究还是不稳重啊。

长乐宫到了，这儿相比以往的冷清，却是热闹了许多，秦少游至正殿，李显候他多时，笑道：“秦少游，你终于舍得来看朕了吗？上前来吧。”

秦少游上前几步，见李显脸色好了许多，比之从前也精神了一些，李显笑道：“朕早就想让人召你来说说话，可是又怕耽搁了你的正事，哈……”

秦少游不由道：“陛下也有正事……”

李显摇摇头，道：“那些奏疏，看的朕头晕眼花，有时候朕真是不明白，明明一件很简单的事，里头却有这么多之乎者也，为了说一件事，却要洋洋洒洒上万言，上书的人，难道不嫌累吗？”

他旋即又笑起来：“幸赖韦皇后倒是精干，有她协助，朕才轻松了一些。”

秦少游心里想，新官上任三把火，可是这新皇帝上来，一把火都没烧起来，这才几日，大权就已经落入韦氏手里了。

只是他是外臣，有些话却不能胡乱去说，他只是看了李显一眼，道：“臣

在孟津，也久闻韦皇后的强干，现在听了陛下这一席话，方知所言非虚。”

李显呵呵一笑，脸色又凝重起来：“其他倒还好，可是啊……昨日那崔卿，居然说年纪老迈，得了病，要告假。哎，他是朕的肱骨之臣，也是辛苦，三省里少了，只怕韦皇后那儿，要更辛劳了。”

“崔公要告假？”秦少游眼眸一闪，感觉有些不可思议。

崔警在这个节骨眼上，为何要告假？这显然不合常理，任何时候他都没有养病，唯独是这个时候，是绝不能养的，一方面韦后得了大权，另一方面，秦少游与关东土族之间又是有声有色，按理来说，他不应该是更加警惕一些吗？

一切都透着悬疑，似乎难以捉到答案，秦少游心中苦笑，抬眸，道：“陛下理应派人探问才是，崔公乃是大贤，不闻不问，怕是会招致非议。”

李显笑了：“这个倒是不劳朕用心，韦皇后已经派人去探问过，确实不是小病，需要将养一些日子，其实此前就有征兆，所以朕才让那……那……韦弘敏入三省，好协助崔卿。”

他口里虽然是说，是他让韦弘敏拜相，可笑的是，居然连名字都没有记牢，秦少游脸上依然在笑，心里却大抵清楚了些什么。

.....

第三百二十二章：上皇万岁

秦少游一时理不清脉络，他原本以为，李显登基，多少也会奋发两年，可是谁晓得，竟是如此。

他心里唏嘘，却是无言以对，这李显看来是巴望不上什么了，于是便坐着和李显说了几句闲话。

李显似乎对秦少游和上官辰都颇为关注，他笑道：“朕听说，上官辰近来在洛阳颇为风光，夜夜笙歌，哎，有时候真羡慕他。”

“是啊。”秦少游笑了笑，道：“臣也颇为羡慕。”于是摊摊手：“他的性子好，天塌下来也能醉酒不误。”

上官辰现在因功封了冀州侯，又有孟津的财力支撑，在洛阳挥金如土。

近来孟津又在与关东土族进行整合，若说王琚是孟津与土族的润滑剂，那么上官辰就是在洛阳，与关东官吏以及一些子弟的润滑剂了。

许多人想要试探秦少游的心思，或者是想要摸清底气，大多都是通过上官辰，而上官辰呢，打关系却是好手，但凡是和他接触的，三下五除二，便能与人熟稔起来，他脸皮厚，又不怕麻烦，每日起来，就是想着该去拜谒哪个，或者该请谁吃酒了。

他在洛阳置了个别院，名曰朱楼，红墙绿瓦，大气磅礴，又雇请了各地的名厨，备好了好酒好茶，蓄养了一批歌姬，朱楼那儿，每日都是门庭若市，一个个小圈子，就这么凑起来的，大家一开始，还只是想要试探他，可是久而久之，和他玩乐的不亦乐乎，大感畅快，便经常出入朱楼，与他每日痛饮，天天哈哈大笑。

既然领了秦少游的钱，当然也不能随意花销，所以他会专门造一个名册，登记一个人名，此人家世若何，与谁有什么亲眷关系，现任何职，祖宗十八代是干什么的，今日请了他吃酒，明日与他在哪里赴宴，大抵说了什么，都记录的详尽，每隔一段时间，都会送到孟津去。

现在李显提到上官辰，秦少游幡然醒悟，自己跑来打探消息，入宫做什么，上官辰才是真正的百晓通啊，多半洛阳里的消息，没有他不知道的。好歹花费了这么多钱，不问他问谁。

秦少游想罢，反而轻松下来，又与李显说了几句话，道：“臣几日入宫，只怕要去拜谒上皇。”

秦少游是靠着武则天起家的，虽然帮助了李显，可是入宫，不见武则天是不成的，若是偷偷去见，让那韦皇后知晓，少不得要搬弄是非，倒还不如索性说开来。

李显听罢，颌首道：“好吧，是该去拜谒一下，上皇的身子好了一些。”他对武则天有些复杂的情绪，却很能理解秦少游。

秦少游看了李显一眼，心里只是唏嘘，这个天子，真是复杂的有些说不清，他是个很善良的人，只是可惜，却实在不该称孤道寡。

.....

秦少游告辞而去，折道往紫微宫，恰好撞到了上官婉儿。

上官婉儿显得清瘦了一些，她抿嘴笑起来，道：“弘农郡王殿下真是稀客。”

“啊.....”秦少游面带愧色，忙是行礼，道：“惭愧，惭愧，弘农那儿，有千头万绪的事，非是我不顾念与上皇的旧情，实是脱不开身。”

上官婉儿倒是很理解，抿抿嘴，道：“你在弘农的事，洛阳城里谁人不知，上皇也听说过一些，上皇说，那韦氏这一步棋走的好，不过你的棋走的更好，神策军，再如何厉害，那也只是一支军马，可以凭借此明哲保身，借此立足，却不足以成大业，你和崔氏这些高门相比，欠缺的不就是关东四姓吗？”

秦少游尴尬一笑：“让人见笑，上皇也在关心孟津的事？”

上官婉儿正色道：“这是自然，上皇的身子好了一些，在紫微宫将养着也算是怡然自乐，可是有些事，终究是不放心。”

秦少游一面与上官婉儿进入紫微宫，一面闲聊，上官婉儿道：“我那弟弟真是不争气，天天闹笑话，吃酒吃到树上去了，真不知该怎么办才好？”

秦少游问明之后，不禁也笑起来，原来这厮和人喝酒，已是醉了，非要爬树不可，爬到了树干上，便酣然大睡，仆役们吓死了，可又不敢去扰他，便在树下垫了两尺高的稻草，谁知这厮居然没有摔下来，一觉醒来，反而觉得不过瘾，说要在树上建个树屋，还要给自己取一个别号，叫树居士。

秦少游道：“他若是喜欢，随他去便是，能有这样的心性，未尝是什么坏事，人总要天真烂漫些好，像你这样，岂不是也累吗？”

上官婉儿迈动着莲足，却是不禁道：“难道殿下不累？”

秦少游尴尬的笑了笑，道：“是，是。”

待到了寝殿外，上官婉儿先行通报，秦少游被唤进殿里，果然看到武则天气色好了许多，整个人竟是容光焕发，连华发都少了不少，秦少游忙是行礼，道：“臣秦少游，见过上皇。”

武则天显得很高兴，忙是道：“起来，起来吧，为何不将令月一起带来？她忘了我这个母亲吗？”

秦少游道：“公主殿下近来在忙一些事。”

“却不知是何事？”

秦少游手一摊，苦笑：“买卖上的事，现在马市生意好，所以神策府购置了一大块的土地，打算圈养牛马，专门作为马市的用途。”

武则天又好气又好笑，道：“她倒是真是钻进钱眼里去了，马市……近来听说，每隔一些时日，就有成千上万匹牛马自塞外送来？”

秦少游道：“是，商队送茶叶和布匹去塞外的狼子堡，交易之后，再将皮毛和牛马运回来，如今臣就在推广这些东西，已经颇见成效。”

武则天对此很有兴趣，她不由道：“推广牛马，你继续说说看。”

秦少游道：“这天下金贵的东西，无非有两种，一个是人，一个是地。可是人力毕竟有限，那么就大力推广牛来取代人力，从前一人最多也就种植三十亩地，现在多了牛，一人可以种六十亩，多余的人，自然也就不必把心思放在地里了，至于推广马，则是作为代步，人若是步行，一天也去不了方圆五十里外的地方，可是有了马，便是上百里也去得，若是行走快捷了一些，益处也是良多。”

在经济方面，秦少游确实一直都在牛马的推广方面进行努力。

他对武则天的话是点到即止，只怕这些东西，武则天也听不甚懂，可是秦少游却知道，这里头当真有莫大的好处。牛能解放人力，而人力解放，就可以在不减产的情况之下，大量的务工，如此一来，种地的人种植面积扩大，可以种更多粮食，也就能吃饱饭，而务工的人可以制造各种货物，来增加自己的收益，人的收益提高，消费能力也就水涨船高，便能买到更多生产出来的货物，这是一个正的循环，在务农为本的同时，渐渐的走上一种的经济方式。

至于马匹，表面上只是代步，其实却能让人活动范围增加，小农之所以是小农，是因为他们对世界的认知只是一个巴掌大的天地，所以即便有好的种子，也难以推广，即便有更时新的出现，也与他们无关。在这个时代，除了士族子弟和商贾之外，绝大多数人都是井底之蛙，有的人一辈子都走不出方圆百里的地界，对世界的认知，也仅限于此，而一旦增加了活动的范围，若是马能够大批的普及，那么人对世界的认知也就更加扩大，许多东西可以迅速的进行推广，一些新的耕种概念，也可以迅速的进行传播，小农与士族之间，其实最大的鸿沟不是财富的多寡，某种程度，却是眼界的高低，所以绝大多数人，都将小农斥为愚民。而一旦人的流动性增强，原先的小农经济就更加不堪一击，这几乎是压垮小农经济的最后一棵稻草，同时也可大大的刺激消费。

秦少游对此很是上心，所以从狼子堡运来的牛马，他几乎都是贱价兜售，对一些贫困的人，甚至直接补偿耕牛，想尽办法，借助这些畜力，提高人的眼界，提高他们的生产效率。

况且这个时代，因为生产力低下，所以许多的土地因为人力有所不及，都难以耕种，而一旦有了畜力，接下来应当会出现一个新的垦荒潮，弘农郡地田地，只怕要增加许多。

.....

第三百二十三章：尽忠职守

在这个生产力较为落后的时代，大量的人轻农重商，确实是极容易出现问题的。

在新的生产工具和农业技术出现之前，任何吸引农人脱离土地的方法都可能招致灭顶之灾。

而秦少游唯一能做的，就是缓解这种情况，而要缓解，唯一的办法就是用畜力代替人力。

本来要实现这种想法，确实颇有些困难，幸好，他的杀手锏就是牛马，这些牛马，都是他用一钱不值的茶叶换来，并且在狼子堡苦心经营之下的产物，而如今，秦少游虽然在茶叶方面做的是赚钱的买卖，可是在牛马方面，却几乎只能收回成本。

只是……这虽然是无奈的选择，却是无法避免，生产力要提高，粮食的产量要增长，就必须经过一个漫长的过程，现在是用农业来哺育工商，将来迟早还是要用工商来反哺农业。

武则天当然是门外汉，她对这一套并不熟悉，只是听了个一知半解，不过她的心思显然并不在这上头，她关心秦少游，不过是因为亲戚的联系，还有将来需要倚重秦少游罢了。

秦少游做的举动，确实让她大开眼界，短短数月之间，将神策府与关东士族接合在了一起，形成了攻守同盟的关系，无形之中，神策府地地位已经让人更加不可小视了。

武则天对此显得满意，她笑了笑，道：“牛马的事，朕也不同，不过料来，你说的总不会错，朕听说哪，朕的几个兄弟，和韦氏走得很近，这些事，你知道吗？”

武三思以及武承嗣确实和韦氏关系打的火热，这武三思更是隔三差五出入宫禁，不去找武则天，而是去讨好韦氏。

这让武则天很是恼火，世态炎凉，武家兄弟真的以为自己倒了？

反而是秦少游，虽在孟津，好不容易来一趟宫中，却还晓得前来觐见，秦少游与自己兄弟之间，可谓是高下立判。

秦少游道：“臣听说过一些，韦氏似乎很信重他们。”

武则天冷笑：“朕看，这不是信重，分明是这那几个不成器的东西巴结的过了份，呵……世间的事，大抵就是如此吧，都说人无百日好、花无百样红，朕还没死呢。”

她说了几句气话，对武家显露出了彻底的失望，没有她的‘牺牲’，也不会有武家的今天，可是她换来的，却是一肚子的火气。

看了一眼秦少游，武则天脸色缓和了下来，她道：“你和他们不同，你比他们更重情分，朕其实又何尝没有看透他们，只是身在此山中，依旧还是无可避免的看重了这个情分罢了，不过……倒也无妨，你好生在孟津，乖乖的把你的事做起来，秦少游，你明白朕的意思吗？”

看着武则天殷殷切切的看着自己，秦少游当然知道这是什么意思，武则天在等一个机会，而一旦这个机会到来，那么就非得有人坚定的站在她的身边，这个人……已经不可能再是武家的兄弟了，只有秦少游。

若是换做从前，秦少游或许还会动摇，可是新军登基之后，种种举措，还有韦氏的逐渐壮大，秦少游心里只是苦笑，因为他明白，他已没有选择了，或许从一开始，武则天就已料到，自己必定不会和韦氏同流合污，这才放心的后退一步，等待时机，而秦少游也是如此，当今皇上李显，秦少游打心眼里将他当做至交好友，可是这又如何？李显不是个好皇帝，最后真正的天子，只有韦氏。

现在的种种迹象，几乎已经露出了这个苗头。

所以秦少游正色道：“臣……遵旨。”

呼……武则天松了口气，她看出了秦少游的诚挚，固然她不相信秦少游是个肯对自己死心塌地的人，可是至少现在，他没有作伪。

武则天缓缓的坐下，眯着眼：“去吧，往后有什么事，经过上官待诏报知给朕，朕要好好静养。”

秦少游告辞而出，上官婉儿一直在殿门口听着，见秦少游出来，与秦少游对视一笑，道：“陛下很器重你。”

秦少游回答道：“上官待诏保重。”

匆匆出宫。

从洛阳宫中出来，在这洛阳城里游荡，秦少游就好像做梦一番。

起初他在洛阳的时候，觉得这洛阳热闹无比，尤其是一些庙会，以及节庆的时候，这种人流如织的感觉，比之后世不遑多让。

可是渐渐的，他在孟津待久了，反而觉得洛阳冷清，这种冷清，是与孟津相互对照的，孟津的格局可能比洛阳少，可是那种天下熙熙皆为利来的喧闹感，却远不是洛阳比得上，不知不觉间，洛阳的繁华，竟已变成了平庸，神策城固然没有恢弘的建筑，没有那高耸入云的宝塔，可是那种氛围，却只让秦少游对洛阳觉得有些生厌。

不过洛阳却还是要来的，这里毕竟是天下的中心，尤其是那些高门大宅，更是一栋接着一栋，一眼看不到尽头。

朱楼就在洛阳宫不远，紧邻北衙，秦少游带着几个护卫，骑马至此，因为是晌午十分，洛阳城的达官贵人都是在夜间活动，白昼里，这里却显得冷清。

一听来的是弘农郡王，门子不敢怠慢，连忙进去禀告。

过不多时，打着哈欠的上官辰才出来，他昨夜三更才睡，日上三竿，却是被人叫起，又听说来的是秦少游，也不敢怠慢，这是衣食父母啊，怠慢了谁都不能得罪秦少游。

“哈哈……”

老友重逢，秦少游看上官辰胖了一些，人也更放浪了许多，一见面，也不见礼，直接一个熊抱道：“殿下，一直盼着你来，你总是不肯，今日总算来了，教我好等。”

这种亲昵的话，自他口里说出来，简直就好像吃饭一样，秦少游甚至怀疑，这家伙逢人就说这样的话。

秦少游受不了他的热情，道：“且先进去里头说。”

于是上官辰领着秦少游进去，沿途所过，俱都是雕梁画栋，这座宅子，花了七八万贯，这个价格在洛阳，已不算是笔小数目了，况且为了重新修葺，又靡费了数万，简直就是用金山堆起来的，而里头的装饰，却不同于别家的府邸那般沉重、庄肃，富丽堂皇有，别致也有，秦少游所住的天策府后宅，比起这里，简直就好像富家翁与穷酸汉的区别。

这不禁让秦少游心里腹诽，自己辛苦，算是节俭的了，结果全让这个家伙糟蹋。

好在这种心情很快便一扫而空，上官辰毕竟是‘职责所在’奉命玩乐，玩的越是出格，对秦少游就越有利，这里相当于神策府在洛阳的驻JING办，而上官辰呢，则是负责交好各色人等，并且提供各种消息，意义非同凡响。

上官辰请秦少游到了里厅，他一面炫耀道：“这里总共有九个厅堂，每一处都别有风味，殿下，这是剑南厅，你瞧，这里的字画，都是剑南道的名家手笔，凤阁也是源自于剑南，所有的器具，都是我教人在剑南采买，哈……先坐下，殿下，下官在这里，很是辛苦啊，人都是如此，都是见得别人好，却不知其中的辛酸，这几个月，下官每日与各色人等交涉，有时候玩的真是欲哭无泪。”

“……”秦少游有拍死他的冲动，他甚至怀疑，若不是因为上官婉儿，他绝对已经动手了。

见秦少游表情冷淡，上官辰讪讪一笑，道：“先上茶，上茶，不喝酒，我晓得你也不喜喝酒，嗯嗯……上茶来。”

有美婢进来，早准备好了茶水，一一斟上，上官辰眯着眼，去打量美婢的SUXIONG，好不容易才收回眼神，嘻嘻笑道：“哈……近来身子不成了，殿下，今日怎么得闲来？”

秦少游慢悠悠的喝了口茶，道：“入宫觐见了一趟天子。”

说到天子，上官辰倒是正经了一些：“倒是不知李显这家伙在宫中过的如何，这厮……理应比我要快活，他可有佳丽三千哩。”

秦少游却是笑了笑：“可是家有悍妻。”

“啊……”上官辰惊讶的发出声音，反正是自己人，说话也没顾忌，秦少游所说的悍妻，当然是指韦氏，上官辰不由得得意笑了：“不错，不错，很有道理，所以娶妻千万要小心来着，我已打算好了，这辈子就不娶妻了，就这样醉生梦死，也是妙极。”

第三百二十四章：千载难逢

秦少游倒是很鼓励上官辰的行为，不娶妻其实也蛮好，这样的人娶了谁家的女子都是坑人，不过他却不能说出来，生怕将来上官婉儿找自己秋后算账。

秦少游最关心的，莫过于朝中时局的变化了。

跟上官辰也没有客气的必要，秦少游直接开门见山的道：“你要如何，是你的事，反正没人管你，我是无事不登三宝殿，却是有件事想要来问一问。”

上官辰笑呵呵的道：“殿下但说无妨。”

秦少游看他嬉皮笑脸，便拿眼去瞪他。

想来上官辰对秦少游这个大金主多少还是有些惧怕的，忙是板起脸，一副正儿八经的样子。

秦少游方才道：“崔警为何请辞？”

上官辰笑了：“原因只有一个，以退为进？”

“哦？何以见得？”秦少游倒是也想过这种可能，崔警已经不占有任何的优势了，在朝中即便勉力支持，可毕竟是杀敌一千自损八百，只不过秦少游却还是觉得没有这样的简单。

上官辰正色道：“崔公在一个月前，上了一份奏疏，是关乎于治理河道的，本来这只是一件小事，不过接下来，却突然遭致了一些人的反对，而且他的奏疏，也没有批准，显然，这是有人要借故敲打他。本来这是极寻常的一件事，再加上崔公声誉极大，所以许多人不满意，狄仁杰等人纷纷上奏，不肯罢休。”

上官辰顿了顿，道：“结果殿下猜怎么着。”他终究还是露出本来的面目，嘻嘻笑了起来，道：“结果全数石沉大海，在朝议的时候，狄仁杰甚至当面去问陛下，说崔公的治河之策乃是善政，何以不照准办理，陛下竟是不知该如何回答，只是请狄仁杰息怒，此后，有御史弹劾狄仁杰欺君，武三思甚至直接认为狄仁杰失礼，他是礼部尚书，恳请陛下重惩狄仁杰。”

秦少游不由皱眉，这还真是狗屁倒灶啊。

上官辰叹口气，道：“对于崔警来说，一切的事，都是由他而起，可是这般闹下去，是不会有尽头的，宫中天晓得是谁说了算，譬如陛下，崔公那一

道治河之策，陛下竟是懵然不知，问题的关键之处就在这里。”上官辰目光幽幽，道：“李显那个家伙，真是疯了，崔警是什么人，他是三朝老臣，又出自崔家，别人的奏疏陛下可以偷懒，可是当日狄仁杰问起的时候，陛下居然是懵然不知，这也是为何狄仁杰大怒之下，失礼的缘故。”

“那一次朝议，已是十分清楚，陛下对外界的事，一无所知，所有的政令，都假手于人，到了这个份上，崔警若是继续留在三省，接下来会如何？”

“韦氏未必能动的了崔警，可是他们拉拢了武家，处处刁难，对他的奏疏敷衍了事，到时候，一旦政事不清，崔警却又是宰相，这个责任他也逃不掉。殿下，崔警留一日，就有治罪的危险。”

秦少游听罢，大致明白了什么意思。

崔警被困住了，李显登基，若只是昏聩，倒也无妨，可是至少，他是宰相，政由己出，完全可以控制住局面，可最大的问题就在于，这大权，却是全数落在了韦氏身上，所有的奏疏，竟都让韦氏批拟。

如此一来，可想而知，一个妇人，能有什么见识，而崔警于她有大仇，几乎崔警所有提议的事，她俱都不予理会，双方若是这么斗下去，必定要招致许多的疏漏，而这些疏漏，极有可能激发民变，甚至惹来许多祸端，可那时候呢？崔警终究还是宰相，那么任何发生的生变，都可能栽到崔警身上，他固然有声誉，可是承担的起这些后果吗？

这些责任，永远不可能落到韦氏身上的，因为一切旨意，加盖的依旧还是李显的印玺，虽然是韦氏把持，可是在天下人看来，这就是陛下的心意，而陛下怎么可能犯错？

从一开始，韦氏就立于不败之地，而崔警，纵有再大的权势，有无数的人脉，有崔家这样的大族可以作为依仗，此刻也用不上任何气力，留下来，就必须得为韦氏的胡作非为来承担责任，既然如此，唯一的选择，就只有急流勇退。

呼……

秦少游长长的吐出一口气，他万万想不到，崔警会落到这个境地，或许当时任何人都没有想到吧。

所有人固然想到，韦氏可能干涉政事，可是也绝对万万想不到，韦氏几乎包揽了所有的诏书，大家以为，李显可能其他地方软弱一些，可是对于一些重臣的意见，多少会予以重视，可是又有谁当时会相信，他几乎是完全撒手不管？

这真是一个哭笑不得的结局，至于狄仁杰在朝议中的‘失礼’，多半也是因为这绝望之下，所表现出来的失态而已。

秦少游抿着嘴，不发一言。

上官辰面露忧色：“这陛下，望之不似人君啊，啊……你可千万别说我诽谤君上，这是许多人私下说的，不过我也早有预料，当年李显那家伙跟我一起唱歌的时候，我就觉得，他不适合做天子，哎……崔警这一退，韦氏就立即补了一个韦弘敏进来，这个韦弘敏，倒不是个善茬，他此前没有做过什么大官，不过上任之后，却是拾漏补遗，直接把崔警的一些奏疏，重新抄录了一遍，而后当做是自己的奏请递进去，宫中倒是纷纷都准了。近来杨再思和武三思还有武承嗣，都与他交好，平时出路都是同乘，至于这个人，我也在打听，只是此人突然冒出来，却还需要一些时日，方能有一些消息。”

上官辰旋即笑了：“总而言之，现在是一团乱麻，许多人都管理朝政中的事了，告假的人多，告了假就来我这儿吃酒，哈哈……倒是我这儿门庭若市，好生热闹，崔警有个侄孙，连官都辞了，天天来我这里，喝醉了酒就骂韦氏，我说句实在话，韦氏……哈哈……不甚得人心啊。”

人心这东西，毕竟捉摸不定。秦少游对此，倒是从不指望，他几乎可以深信，那些背后跑来朱楼里对韦氏破口大骂的人，真要给他们机会，让他们给韦氏献起殷勤来，只怕比谁都不要脸。

不过多少……也说明了一些情况。崔警虽然告病，在这背后，只怕也出了不少力，他从台前退到幕后，不会这样轻易的去养老。

秦少游沉吟片刻，道：“人心若何，现在于我们无关，崔家近来，有什么举动？”

上官辰道：“听说崔警打算回长安歇养。”

回长安……

猛地，秦少游一下子明白了。

崔警这厮，倒还真是狡猾，他当然不会轻易留在洛阳，反正退到了幕后，而这洛阳，其实也没有留着的必要，反而是长安乃是关陇门阀的大本营，当年武则天之所以挑唆中宗皇帝迁都，为的就是摆脱关陇门阀，另起炉灶，当时的意思，颇有点惹不起我还躲不起吗？

而崔警这次去长安，多半是要联结关陇诸家，退呢，可以保身，进呢，则可以借关陇门阀发难。

秦少游不由道：“那么韦氏近来呢？”

“她？”上官辰露出不屑：“他的父亲，也去了长安。”

一下子，一切匪夷所思的事，终于有了个清晰的印象。

韦氏留了个韦弘敏在朝，拉拢住了武家兄弟，控制住了洛阳城，可是自己的父亲，却没有借机放进三省，这倒不是说她不敢违逆武则天对其父的惩处，而是她的父亲也有更重要的事做。

韦玄贞此去长安，只怕是和崔警一样的目的，他们都在极力得到关陇门阀各家的支持，这就意味着，在关陇门阀内部，已经滋生了某种程度的内乱，双方都在争夺这个主导权。

这也是为何，神策府与关东土族结合，可是朝廷却是无动于衷，因为这个时候，谁也没有余力来管神策府和关东土族。

这并不是因为他们仁慈，只是因为他们不愿意多事罢了。

秦少游想罢，反而觉得后怕，若不是因为如此，自己与关东土族之间的倾轧乃至到双方的结合，这洛阳城的那些有心人当真会无动于衷？他们若是出手，只怕秦少游此前的种种努力就没有这样的轻易了，万幸的是，他们并不是铁板一块，反而让自己捡了一个大便宜。

想到这里，秦少游的心情愉悦起来，他道：“那个韦弘敏，还得仔细的盯着，把他的底细摸出来，长安那边，可有相熟的朋友吗？”

上官辰笑了：“多如过江之鲫。”

秦少游也不禁失笑，这个问题确实有些幼稚：“既如此，那边也要打探清楚，有任何消息，立即回报。”

.....

第三百二十五章：治大国如烹小鲜

安嘱了上官辰几句，秦少游便动身离开。

上官辰倒是想要送他，秦少游见他哈欠连连，索性婉拒。

出了朱楼，秦少游的心情好了起来，现在崔警与韦后打的不可开交，却恰好给了自己绝佳的时机。

与关东士族尚需磨合，神策府的财源也需要稳固，除此之外，便是神策军的扩编问题亦是刻不容缓。

如今庙堂内部不宁，这对秦少游来说，也是千载难逢的时机，想必这些人，也没心思放在孟津那边。

秦少游直接回到孟津，便寻王琚商议。

王琚近来左右逢源，日子过的倒也是惬意非常，如今他不再是叛徒，反而成了许多人的桥梁，不只是如此，连王琛也在神策城暂时下榻下来，王家家业也不小，虽然不是弘农士族，却也借机推举了一个议员，况且王琚如今在神策府做内史，这内史分管户、刑、兵各房，也相当于宰辅了，王家在神策府里地位很高。

王琛和那杨炯一样，都是渐渐在这神策城呆了一些日子，被这种新生活所震撼，虽然总是觉得这样不妥，总觉得这里的人满身铜臭，与士族相比，实在卑劣，可是没有人和钱过不去，一开始，王琛倒是觉得有些丢人，可是听说杨家已经抢了先机，先盘下了不少铺子，又听说裴家的几个子弟居然和人搭伙去弄了个棉布坊，据说这棉布是最时新的玩意，比一般的布料要暖和，虽然棉花还未大规模开始种植，可是一些有远见的人便已经开始着手准备了，就等明岁各地的棉花开始种植，然后大规模收购。

王琛坐不住了，好在他有儿子，厚着脸皮去寻了王琚，和王琚议论了一通，真是好说歹说，王琚只是笑，却没有答应，如今见了秦少游，如蒙大赦，和秦少游分宾而坐之后，秦少游见他神色有异，不禁道：“王先生，可是有事吗？”

王琚倒是不客气，径直了当道：“有。”

秦少游做出洗耳恭听的样子。

王琚苦笑道：“家父非要做买卖不可，王家的人，我是晓得的，有几个是经商的料？只是家父苦苦相逼，却是实在没有办法，学生想了想，要应付他

们，倒是有一个买卖可以让他们试试看，就不妨让他们售些神策府的货物吧。”

王琚觉得有些不好意思，道：“学生地老家，在河北之地，幸赖家中还有人脉，在河北也算是有些薄面，现在河北那儿，倒是有不少商贾都自孟津来购货，可是呢，殿下想必也知道，这沿途这么多关卡，再加上商贾良莠不齐，以至河北市面上充斥了假货，就算当真是孟津运来的货，那也价钱居高不下，倒不如……不如索性专卖给王家，所有孟津的货物，都让王家自神策府运到王家在河北的货仓，而后由王家统一兜售孟津的茶叶、布匹等物，固然在这其中，王家能从中赚取不少的好处，可是王家也不是白赚，既然负责河北的专门，那么自然要尽力与商贾们议定价格，若有人哄抬价格的，少不得要予以整治，至于各州的关卡，其实抽税也是理所当然，只不过沿途的税丁，却最喜欢上下其手，王家在河北有诸多门生故吏，也可以尽力予以打击，省的有人打孟津货的主意，制造出无端的损耗。再有，若是市面上有假货，王家亦可干涉一二。这样一来，商贾们既可直接至河北拿货，不必长途跋涉，另一方面，王家也可保障他们的利益，同时不使孟津的货物，被一群奸商损失了信誉。”

王琚眨着眼，小心翼翼的看秦少游，生怕秦少游觉得他有私心，其实私心他是真的，若是王家能独揽孟津在河北的买卖，这对王家来说受益很大，当然，王家也承担了一定的义务，幸好，王家在河北盘踞数百年，谁不是他们王家的姻亲或者是门生故吏，子弟在河北做官的都有上百呢，数百年的开枝散叶，绝不可小看，这就是王琚拿得出手的东西。

秦少游见王琚可怜巴巴的看自己，不禁笑了，心里说，这厮倒是真正绝顶聪明的人，人家做买卖是互通有无，他看的更远，直接就玩出了所谓代理的概念，这是一劳永逸的生意啊，等于是将王家捆绑在了神策府上，只要神策府的茶叶等生意还在，王家就不愁不能日进金斗。

可是王琚提出来的条件也让秦少游不禁怦然心动。

很明显，在这个时代，经商的环境自然远远不如后世，也正因为如此，许多买卖都是极不规范的，固然孟津可以直接把货放出去拉倒，可是许多不肖地商人却是用一些假货来有损孟津的信誉，甚至有人在茶叶里参杂干草，借此来以次充好，至于哄抬物价的，那更是如过江之鲫了。

生意嘛，总要考虑的长久一些，若是不足够规范，固然孟津的许多货物，都是依托着垄断来取胜，可是长此以往，迟早有一日，配方会外泄出去，那么孟津的茶叶，凭借什么独占鳌头呢？许多东西，都不可能是永远不可复制的，商品尽力要独占，可是经营的模式，也绝不能落后。

王家有关系，为何不利用？

更不必说，王琚为自己鞍前马后，求一些私利，也是理所当然，秦少游当然不指望要求所有人都高风亮节，想了想，秦少游道：“此事你拿出一个细则来，不但王家遵照此来办，便是各州各道也可以这么办，把消息放出去，到时候，少不得神策府又要热闹一时了，那些关东的土族，既然跟了我们，就定要给一些甜头，要让马儿跑之前，也得让他们吃起草。”

王琚大喜，忙是应下，这才想起是秦少游来寻自己，便道：“殿下有什么事吗？”

秦少游将在洛阳的事一一说了。

王琚皱眉：“这是和蚌相争，倒是便宜了殿下，只怕接下来，长安有好戏要唱了，长安唱戏，孟津的戏也得继续演下去，殿下，可有什么想法？”

秦少游道：“眼下无非就是把议事堂的事办妥当，不教那些土族失望，除此之外，还是开源节流，这两年，只怕钱财方面会困难一些，一方面得练出更多的兵来，另一方面，这牛马还要继续推广，弘农郡加上孟津，有三十万户，人丁百五十万，可是真正的壮丁，也不过八十万罢了，如何把人用到极致，一个人可以当其他州府三五个人，才最是紧要，所以这牛马的推广，却是马虎不得，首先，你得让人有钱买得起这低价的牛马，其次，还得让空闲出来的青壮有工做，有了工做才能养家糊口，难啊，从前一个孟津，养活那么点儿人，倒是容易，可是如今，却没有这般容易了。”

秦少游说难，倒确实没有错，须知管理几万人和几十万人乃至上百人是决然不同的。

管理几万人，只需要有数百人做帮手，便可以做的妥妥帖帖，可是一旦人口增加了十倍，就没有这样简单了，若是按加减乘除，天真的以为大不了将这管理的人数增加十倍即可，其实事情远没有这样简单，原先几百人的时候，有秦少游和王琚几个核心成员盯着，也就不会出现任何差错，可是靠秦少游和王琚这些人，如何能盯看几千人？所以就必须在这几千人中，增设一个中层的机构，而这个机构，人数便增添了几百。而且从前的时候人数少，要管着数百人做什么手脚，倒也容易，而如今，人又多，他们远在天边，你就必须得保证他们的风纪，以免闹出什么乱子，为此，秦少游又特别设立了一个礼房，专门雇请了一批人，四处巡查。可是礼房的人若是与人同流合污又该怎么办呢？为了监督他们，又少不得需要再增设一个秦少游随时能够过问的小幕僚团体。

总而言之，神策府的机构，已经呈几何数的在不断的扩大，可即便如此，从前没有发生的事，现在却是频繁发生，比如在一些县治，就开始有人徇私枉法。

这还只是风纪方面，便是钱粮，也开始不得不臃肿起来，从前几百人，

按月多少钱，找几个人负责做账发放就是，而如今，几千上万人，岂是几个人能办的，那么少不得，就要不断的扩大分支的机构，而分支机构一多，又需要专门设置一个机构，来监督或者进行核查。

方方面面的事，竟是越来越多，实在是不堪其扰。

治大国如烹小鲜，这才一郡而已。

秦少游当年治孟津的时候，尚且还觉得自己是个天才，可是如今，却不再是这样认为了。

第三百二十六章：好大喜功

许多事，要疏理起来却是不易。

管理一万人和管理百万人更是全然不同，这就如一个好的伍长，未必就能做一个好的将军。

秦少游从前将孟津打理的井井有条，那时候自己也觉得自己非常人，天赋异禀，而如今，却才晓得自己是蜉蝣撼树，几何数增加的人口，就意味着几何数增加的重担。

好在，他有王琚。

王琚很有智谋，同时也擅长于案牒上的公文往来，不过近来他也感觉到吃力，不过慢慢的调整之后，总算也变得得心应手了。

不过王琚却有个致命的缺陷，所以当秦少游说要给这么多人找生路，很难很难的时候，他也只是苦笑，他擅长治理，却不擅长工商。稳定地方，维持治安，稳住人心，推广教育，这些传统项目是这种士族出身，久经父辈熏陶的士族子弟拿手的事，可是给人找活干，就实在不是他的强项了。

秦少游之所以觉得难，这开头的第一道难关也就在于此，他起初是推广畜力，同时降低了粮价和田价，如此一来，不但可以使农人的生产效率增加，同时也能促使工商的繁华，可问题就在于，推广了畜力之后，乡村之中就不需要如此多的人口了，一家四五口人，守着三十亩薄田，依旧还是捉襟见肘，所以空余地劳动力，必然要涌入孟津和各县的县城，这些人若是处置不好，就是闲人，是动乱的根源，可是处理好了，就是整个孟津源源不断的动力，是神策府强大的基石。

那么问题就来了，从前孟津的时候，秦少游只需要为几万个劳力谋个出路，这很简单，他做大几个买卖，就可把所有人全部容纳进去，专攻一处，把一个产业壮大，就足以让大家安居乐业，比如说茶叶，比如说棒冰，只要孟津有几个优势的产业，就足以让大家衣食无忧。可问题就在于，若是这个劳动力数量增加数十万人呢。

至少在现在，这对秦少游来说是一个天文数字，其出现在孟津的问题，就已经出现了一些端倪，因为产业毕竟单一，再加上大量空闲的劳力开始涌入，这就导致劳工增多，而工价已经开始逐渐下跌，毕竟人多嘛，这人一多，即便是码头上一个苦力，尚且有几个人抢的头破血流，从前是求爷爷告奶奶的要用工呢，如今却是反过来的，如此一来，不但城里出现了许多流民，也让原先的孟津人生活质量开始急剧下降起来。

虽然还不足以滋生不满，可是若是忽视了这个问题，那么等到迸发出来的时候，可就不太妙了。唯一好的就是，秦少游压低了粮价之后，利用农业反哺了城里的工商，虽然各处普遍薪金有所下降，可是米价却比从前便宜了不少，总还能让人勉强维持下去。

给几十万人找工作啊，想到这个，秦少游就头疼的厉害，他终于开始正视自己的问题，不得不重新对弘农有所规划了。

一方面，自然要招募一批精锐的武士，神策军的规模，必须在一万人以上，如此倒是可以缓解眼下的困境。除此之外，还有呢？

从前的时候，是秦家的产业一家独大，虽然也有一些商贾，学着秦家小打小闹，办了一些工坊，可是这些不过是跟着秦家后头喝汤的角色，吸纳不了这么多用工的。

显然……吸引大批人进行投资倒是最紧要的事。

如何吸引，似乎又成了问题，这大唐朝，有钱的人倒是不少，巨贾遍地，你若是让他们掺和茶叶的买卖，他们非要抢破头不可，可是寻常的生产，有兴趣的人却是不多，毕竟工坊要搭建起来不易，既要募工，又要四处寻找生产的工具，还需要想着把货物兜售出去，事无巨细都要操心，而且一不留神，可能就要把本钱全部贴出去。

说穿了，无非就是吸引力不够大的问题，大家都不是傻子，那些巨贾，其实绝大多数，都是靠着门路挣钱的，或者是依托于士族和门阀，吃点边角料，或者就是靠着囤货居奇，这种钱，挣得省心，而且反而更容易产生暴利，毕竟在这个交通不便的时代，你把货物运到两百里外，它就是特产，特产这东西，就值钱，为何非要砸这么多钱和心力做那吃力不讨好的东西？

本质上，一切的一切，不过是利字当头而已，有利的东西，秦少游不可能出让，可以无利的东西，大家又不肯。

秦少游不可能将茶叶和棒冰的买卖出让出来。

那么唯一的办法，就是制造繁荣的假象了。

秦少游沉吟片刻，突然对王琚道：“王先生，弘农郡如今是百废待举，现如今，长安那边既然闹将起来，趁着这些时间，不妨，我们做几件大事，如何？”

王琚道：“殿下想做什么？”

秦少游道：“其一，修筑道路，各个县，都要开拓运河，连接起来……”

王琚吓了一跳，道：“这……所费只怕不菲，这些年，咱们已经花费了不少钱，这开拓运河，只怕比之筑城的所费也不遑多让啊。”

王琚说的是实在话，各县连接起来，这就是数百里的河道，原有的河道需要拓宽，浅流的地方需要挖出泥沙，且不说花费的材料，单单说人力，这就是天文数字。

秦少游却是摇摇头，道：“再其次，就是在各县十里之处，修筑驿亭，专门供商旅歇息，由户房管理着吧，一方面传达公文更便捷一些，另一方面，也可供沿途的商旅休息。”

秦少游的十里路亭的思路，是为了促进商贸，这也是没法子的事，在许多地方，简直就是不毛之地，也正因为如此，才容易滋生山贼，那些都是官府管不到的地方，可是在各处建立路亭，则能对一些死角进行有效管理，如此一来，寻常的人出门在外，只要是在弘农郡，也就便捷和安全许多。

秦少游又道：“再有各处的码头都要兴建，不只是如此，各处的驿道也要进行修葺，河堤都要加固起来，缺水的地方要负责打井，各县的学堂……”

秦少游如数家珍，说的不亦乐乎。

王琚听了，却是吓了一跳。

这真是花钱的祖宗，金山银山都不够这样玩的，虽说现在的神策府还有盈余，可是一下子做这么多的事，能不能保证账目上的收支平衡可就难说了，可是一旦账目的收支不平，这就糟糕透顶。

秦少游似乎还意犹未尽，又觉得实在没有其他好做的了，最后禁不住道：“看来只有这么多了，总而言之，该兴起的東西，一样都不能少，具体要靡费多少，你叫人算算账。”

王琚吓了一跳：“只怕不下数千万贯。”这还是保守的数字，事情太多，有些东西他来不及细算，单说开拓运河，这就是天大的工程量，不知要靡费多少呢。

还秦少游却是显得老神在在：“只是这么多？”

王琚想了想：“可是神策府，只怕……”

“这样多的工程，岂是一两日能建起来的，钱，咱们可以慢慢的攒，事情却非做不可，这件事你来安排，得赶着那议事堂开议之前颁布出去，把事情落实了，也省的到时候议事堂会横生枝节。”

王琚见秦少游态度坚决，却也只是摇头：“学生先让人试试看，先算算靡费多少再说。”

.....

送走了秦少游，王琚觉得一点都不轻松，这秦少游是做大事的人啊，否则怎么会有这么大的胃口，可是王琚有些隐忧，若是这么做下去，岂不是学那隋炀帝，好大喜功，最后可能是要惹来天大的祸端的。

想到这个，王琚心里沉甸甸的。

不过他不敢怠慢，忙是回到了神策府的内史房里，命了钱粮房的几个主事来见，大致把秦少游要说的东西说了一通，这几个主事都不禁咋舌，有人道：“这是何其浩大的工程，其量甚至远在筑城之上，现在要做这么多事，只怕.....”

王琚也是心烦意乱，却只得道：“这是殿下下的吩咐，我倒是想劝，可是劝了有用吗？总而言之，先把大致的开支算出来，弄出一个细则再说，钱粮的事你们自己琢磨去，去叫工房的人来。”

工房的这些人倒是满心喜悦，总管杨务廉听了，眼睛都在冒光，他觉得不可置信：“王先生，殿下当真是这样吩咐的？”

王琚不由有些愠怒：“你笑个什么？”

杨务廉却是呵呵笑道：“不不不，绝没有取笑的意思，只是殿下若是心意已决，下官自然要拼命才是。”

第三百二十七章：遍地黄金

虽是假装一副闷闷不乐的样子，杨务廉心里却是乐开了花。

又有他的用武之地了。

杨务廉其实不好财，钱财对他来说，真如浮云一样，前些年，修建宫殿，早让他家殷实起来，他唯一的兴趣就是土木，上一次天策筑城，几乎都是他一手搭起来的，事无巨细，都有他的份。而且他也羡慕这个名气，比如许多的墙砖上，都要写上某某匠造的字样，以防有人以次充好，或者是匠人偷懒，不过杨务廉很鸡贼，他还让人刻了一行，叫杨务廉督造。

整个天策城，几乎每一块砖石每一片瓦，都摆脱不了他的印记。

本来闲下来，虽然担任了天策府工坊的总管，这总管一职，听上去很威风，若是前面加一个大字，放在大唐，乃就是大将军了，朝廷讨贼，经常都要封一个大总管节制诸军，不过这神策府的官名听起来威风，可是现在的工房，不过就是管理一下神策府名下的各处工坊，或者修桥补路而已，这种事实在算不得什么，杨务廉一点兴趣都没有，感觉很屈才。

以至于他不得不把心思放在工坊上头，比如对纺织机进行一些改善，制作一些生产茶叶梗简便的工具，聊以**。

所谓上梁不正下梁歪，在工房里，许多被他招募来的年轻人，都喜欢弄一些小玩意，这工房几乎成了一群工具业余爱好者的聚集地。

虽然如此，杨务廉依旧觉得日子过的太过平淡，如今殿下要有一番作为，他精神一震，机遇来了。

王琚对他，也只好苦笑，直接将他遣开。

于是乎，这边工房有条不紊的在计算着工程量，杨务廉则带着一些部众上山下河，行走于各县，一面让人绘制地图，一面大致的对工程进行一些构思。

另一边钱粮房啪嗒啪嗒的计算着钱粮，工房这边是兴高采烈，钱粮房呢，却是一个个愁眉苦脸。

倒是消息却不知什么时候，却给走漏了出去。

神策府要建运河，要修河堤，要大兴土木，在各地修驿亭，建驰道，还要修学社了。

这一项项的举措，总体来说都是利国利民的，尤其是运河，乃是关键中的关键，早在隋唐之前，江南与关东乃至河北之间的联系并不紧密，那个地方，虽然不说是什不毛之地，可是终究是难以成为朝廷可以借用的力量，可是此后，却随着隋炀帝运河的修筑，整个大江南北顿时变得联系紧密起来，不但寻常的割据朝廷不可能独存，最重要的是，南北往来和交流更加密集，江南的一些货物，也可随运河送到关东关中河北等地，反之亦然。

假若各县都用运河连接起来，几乎可以肯定的是，物流的成本一定大大的降低，这对于出行的旅人和商贾都有诺大的好处，孟津的繁荣，也可立即辐射到各县去。

至于修河堤，这当然是为了保障农垦，毕竟在这看天吃饭的时代，若是遇到旱情，倒也罢了，可是一旦遇到了水患，自然是有备无患的好。再有驿亭之类，自然也是好东西，既可以保障便利，又可加强对各县的控制，使公文传送更加便捷，各县早上发生的事，当日孟津就可知道，以便做出反应。

可是这些好东西一旦要一起修筑，那么就让人瞠目结舌了，其实奇思妙想谁都有，这天底下，有谁是榆木脑袋？后世的人，也未必就比古人聪明，只不过这种脑洞大开的奇思妙想，往往都只是想想而已，原因无他，没钱。

这么个玩法，在古人看来就是好大喜功，有了隋炀帝的前车之鉴，任何对于这种工程的事，官府都是小心谨慎，一不留神，就可能被人扣上高帽。

不过弘农王殿下要做，就不同了。

弘农王殿下是什么人，那可是挥金如土，又是筑城，又是半价无限量的粮食的家伙，这家伙好似家里藏着聚宝盆一样，当真是不把钱当做钱使，偏生他的钱总是用不尽，这样的人真是高深莫测。

一时之间，许多人都疯了。

茶肆是客商们聚集的最大主要场所，许多人都在滔滔不绝的说起此事，那兴奋的劲头，真是罕见。

“此事已经确认了，神策府的那位工坊总管都已经下了乡去，四处勘探地形，这是千真万确的事，现在人都已经到了弘农县，还能有假吗？”

“我也听说了，神策府里的人也在传此事，都说要有大举动。”

“呵……难怪近来神策府近来开始在收购石料、木料……”

“什么时候的事？已经开始了？”

“这是当然，弘农王殿下今儿一早特意去打探了各处材料的价钱。”

有人坐着不动了，许多人对此前的一些记忆，重新被唤醒了过来。

当时孟津筑城的时候，所需的石料、木料可谓是天文数字，那个时候，虽然绝大多数材料都是神策府自产，可即便如此，依旧难以弥补这个不足，所以有一些人，开了一些砖窑、木坊，乃至炼铁的窑子，几乎都可用日进金斗来形容，想想看，你啥都不用想，只管着把砖烧出来，二话不说，就能直接卖一个好价钱，人家的车马都在你的砖窑门口等着，有多少要多少，这是什么买卖，一本万利啊。

有不少现在孟津的巨贾，其实都是抓住了那些买卖而一夜暴富的。

其实赚钱的何止是那些人，当年的时候，为了筑城，神策府招募了上万匠人，这些匠人哪里功夫做饭补衣，反正有不错的工钱，所以都是直接进客店吃饭，去成衣店里买那种粗布的成衣，多少人在那时趁机办了成衣的工坊，开了一家家的门面提供各种所需而从中分了一杯羹？

再有，既然要筑城，就需要大量的生产工具，做木工的需要锯子、刨子，伐木的需要斧头，砌墙的需要脚架，糊泥巴的需要泥刀，这么多工具，而且都是消耗品，那神策府自己的工坊，一时半会也造不出来，反而是一些人瞅到了机会，大肆的招募了一匹匠人，也大赚了不少。

几乎可以说，现在孟津城南的那些巨贾，十有七八都是靠筑城起家的，现如今都是腰缠万贯的人物。

而如今，那弘农王殿下下来了个更狠的，修十几县的运河可不比筑城简单，况且还有其他诸多的工程，单单不说其他，单单是招募匠人，只怕都需要十万之多，这么多人劳力，突然有了不错的工钱，吃喝拉撒，可都要花费出去不少，这天底下，最难赚的钱就是农人，因为农人有忙有闲，自给自足，忙的时候没工夫花费，闲的时候自己打谷、补衣，商贾想要从他们身上抽点油水，那真是比登天还难。可是这世上最好赚的就是匠人的钱，匠人辛苦劳作一日，需要喝点黄酒，平时四处做工，家里的婆娘若是在乡下，也没人给他准备饭食，衣服磨损的快，也没工夫缝补，手里多少有点儿钱，肯买一些东西聊以**，这若是平白滋生出这么多匠人，这里头又有多少的买卖？

除此之外，还有石材、木材、铁器等大宗的商品，这当真捡钱哪。

一些本是从外地来的客商，此刻都不肯走了，他们想再观望一下，不是

说走货不挣钱，实在是随着走货的人多了，竞争太大，不过靠些许微利来存活，实在没什么意思，倒是眼下，按筑城的神话就在眼前，谁不眼红耳热。

不少人都在打听确实的消息，也已经有了开始未雨绸缪了，开始四处去借贷一些钱财，孟津内外，都在议论此事，议论的越多，好奇心就越重。

商贾们如此，一些驻留在此的士族子弟，此时也被这种概念给忽悠晕了，买卖他们不懂啊，可是是人是鬼都说要发大财了，他们听的眼红耳热，说实在的，士族的子弟分两种，一种是上进的，自然少不得走的是仕途的路子，可也有一些不肖子弟，混吃等死，哪儿好玩就往哪儿凑，如今许多人都在孟津花天酒地，可即便是花天酒地，并不代表他们没有起心动念过做点东西出来，好教人刮目相看，原本他们还没有什么出路，现在倒是个个精神抖擞，一个个像打了鸡血一样。

.....

第三百二十八章：孤注一掷才是出路

神策城里的人良莠不齐，尤其是这儿多是一夜暴富之人，和那些士族人不同的是，这等人往往不知内敛，绝大多数人，除了钱之外，什么都没有，所以他们并不追求茶叶的清香，反而爱喝烈酒，生怕别人不晓得他如今再不是吴下阿蒙，所以这样的人，最是奢侈，挥金如土，每日醉生梦死，出手最为阔绰。

偏生就是这些人，却是滋生了许多新的需求。

比如寻常人骑马，他们偏不，再神骏的马，一般人也瞧不出，所以非要坐车，可是寻常的车怎么入了他们的法眼，于是乎，各种‘豪车’也就应运而生，至少在神策城，就有数家专供生产豪车的作坊，车厢自该奢华无比，于是为了让这马车更宽敞，更舒适，更奢华，不少匠人当真是煞费苦心，有的是在车厢里全部蒙上皮，有的为了提升舒适性，甚至索性连车轮都蒙上一层厚厚的皮质，自然，几经考验之后，却发现太容易磨损，于是便想尽办法，选择其他材料。

偏生这种高档的东西，让无数的能工巧匠费尽了心机，为了提升那么一丁点的舒适度，甚至不惜对车厢和车轴几经大改，却在不知不觉中，使得孟津的其他普通车厢生产竟是竞争力大增，几乎横扫整个关东。

因为越是高端的东西，虽然为了提升它的舒适性和降低它的车厢颠簸煞费了苦心，可是技艺的水平和技术的积累却是实打实的，那些奢侈的东西自然而然可以用较为廉价的材料推广到寻常的车厢和车轴、车轮中去，比如同样的车轮，车轮轴距多少最为舒适，这在以前，却是无人去研究，也没人去花费心思，可是为了满足富户的需求，许多车坊却是大受裨益，等到时机成熟，大可以将这些‘技术’移植到寻常车厢中去，结果拿这最寻常的车厢拿去洛阳，很快洛阳的一些小作坊立即被打的满地找牙。

车马如此，衣饰也是如此，一些成衣坊，为了富户提供成衣，为了使成衣更加舒适，更加鲜艳，可谓挖空了心思，可是过了一些日子，自己的技艺和技术手段却是提升，在不提高成本的情况下，也可将一些东西，用在普通成衣上。

这些富户，可谓鲜衣怒马，穿的是最时新的绫罗绸缎，身上挂着的是各种珠宝，出入则是最为华贵的车马，便是寻常的士族，都不禁为他们的奢侈而侧目。

而这种在孟津酝酿出来的变革，却彻底将原来较为内敛的风气击的粉碎，如今人人以斗富为荣，而大富之人，更加张扬，虽是被人所非议和诟病，却足以让人羡慕，这些人在从前可都是一些乡村野人，他们能富，自己

为何不能，不就是趁着机会，办了个作坊吗？不就是胆子大，借了贷，跑去做了几笔好买卖吗？

原来，钱可以这样的挣。

原来，我也可以。

这便是弥漫在神策城大街小巷的心思，每一个人，都开始变得不安分了，从前庸庸碌碌的人，此刻也开始掉进了钱眼里，以前种田的只想着收成，做工的只想着吃饱喝足，而如今，每一个都在谈买卖，每一个都在奢言生意。

这颇有些像是某种群体性的亢奋，礼义廉耻在钱面前，骤然变得荡然无存，有钱才是正理啊。

这种情绪不只是在底层酝酿和蔓延，那些士族子弟们，也深受感染。

什么积粟之家，什么诗书传家，都他娘的是骗人的，积攒了这么多年，还不如人家几个买卖呢。于是各种生意经喧闹一时。

而现在……即将而来的大规模的土木工程，终于把这满城堆砌起来的干柴彻底的引燃起来。

此时不拼，更待何时？

先富者已经开始利用积攒起来的人脉和经验率先做好布局，随时准备顺应这时势。

寻常的百姓也是眼红耳热，已经有了开始告贷，想要从中分一杯羹，至不济的，也想做点小买卖，改善自己的家境。

士族子弟彻底的狂热了，在看过孟津时下最流行的诸多所谓《生意经》《程公录》之类的杂书之后，一个个嗷嗷叫，天天往自家跑，逢人就说各种暴富的事迹。

这种风气，固然有人不屑于顾，甚至有人捶胸跌足的抱怨。

可是风气已成，大势难当。

秦少游要借的，就是这个势。

坊间的各种风言风语，几乎把这一次的事推到了最高潮。

而秦少游却已开始着手准备了。

诸多工程，耗钱两亿贯。这是一个天文数字，甚至连神策府都为之咋舌。

不过幸好，神策府还有一些储钱，在三千万上下，而且每年都有盈余，这个盈余已经不只是神策府名下各种买卖的利润，而且还包括了商税，随着孟津工商的繁茂，商税也是水涨船高，一年可达七八百万贯上下，而且未来，只怕还要暴增，这些工程，也不可能一蹴而就，没有几年的功夫，也不可能全部完工，这也意味着，钱可以慢慢贴进去，不必操之过急。

可即便如此，为了这个，秦少游几乎还是要赌上自己却全数的身家。

他唯一庆幸的是，自己现在做的一切，暂时不会有人来破坏捣乱，用他自己地话来说，这显然形同于所谓地战略机遇期，此时若是不把这事儿办成，更待何时。

秦少游几乎日以继夜的与各房的人进行磋商，研究各种突发的可能性，钱粮那边，当然会吃紧，不过总可以想办法，从乡下勘探回来的杨务廉也提出了几个可行的方案，方案都还不错，秦少游在比对了各种优缺点之后，总算选择了一个最优的方案，接下来，便是要开山采石，要准备大兴土木了。

只是如此浩大的工程，各房之间都免不了要相互配合，任何差错，都可能是灾难性的，秦少游一次次将既定的方案拿出来，一次次的进行修改，乃至王琚都觉得秦少游过于慎重，好在他能理解秦少游的心思，隋炀帝的前车之鉴，谁人不知，而如今，殿下复制的又何尝不是隋炀帝的道路，虽然本质有些改变，初衷也是不同，可是许多问题，依旧不可小视。

某种程度来说，这样的工程，更需要各县之间相互的配合，还有神策府所有的机构，也需要磨合起来，这其实也是一次考验，因为任何一处掉了链子，那么整个大局就可能被拖累。

秦少游有时候，将王琚叫来，倒是带着几分欣慰的口吻：“此事一旦放手去做，又何止是利郡利民，大大提升整个弘农郡的实力，真要能动起来，把事情办好，对于弘农郡所有的官吏，也是一件极好的事。”

这是秦少游的本心话，神策府不比其他地方，其他地方的地方官吏，往往过于松散，职能极少，可是弘农郡不同，随着工商的发展，弘农的许多生业已经开始不断的细化，不但产业的结构更加精细，而且各种新事物也开始涌现，若是似其他地方那般无为而治，把绝大多数的职能甩给本地的豪强和

士族，这不但效率低下，而且还受制于人，比如地方官，往往是对工商没有任何兴致的，可是弘农不得不去引导，比如地方官的税赋往往比较粗糙，可是弘农的税赋却是多样，工税、农税、商税比较多样，若是没有足够的效率，甚至委托他人，那么留之有什么用。

可是毕竟孟津是破天荒出来的东西，一切都是新东西，许多招募来的官吏往往依旧还改变不了过去的思维，显得有些惫懒，甚至对自己的职能都难以厘清。

而这一次，某种程度来说，是将神策府所有的机构统统聚合在了一起，一起去办一件大事，各房各县，该如何配合，如何提升效率，如何简化一些繁复的官场礼仪，这些，统统都要在这一次大兴土木中去改变。

若是改变不了，则可能滋生民怨，可能出现无数个篓子，而这些篓子若是积累起来，就可能发生变故。

可若是改变了，并且得以焕然一新，那么自此之后，将会缔造出一个新的组织架构出来，完全有别于朝廷的地方官府，关乎这一点，秦少游倒是颇为期待。

.....

第三百二十九章：疯狂年代

在几经商讨之后，终于把此事给定案下来。

紧接其后，各房之间便开始动了起来。

礼房开始张贴文告。

而因为开拓运河，所以也开始大力的收购土地。

毕竟运河的拓宽，总需要大量的田地，还需要预留各处码头的空间，弘农郡的贱地政策此时便发挥出了效果，收购时虽然地价应声涨了一些，不过总算花费不大。

刑房已下文各县，让捕役协助工坊人员丈量土地了。紧接着，便是收购材料，征募劳力。

一切，都是有条不紊，暂时倒是没有出现什么大的差错。

倒是外头却是群议汹汹，之前许多人只是观望，而现如今，却有了确切的消息，于是满城轰动。

几乎可以想象，这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因为这一切，在孟津已经发生过一次，随着大规模土木的兴起，木材必定大受欢迎，加工木料的工坊肯定不愁销路，而要木材加工，就必须得采木，所以伐木的作坊肯定要大受裨益，伐木和加工木材需要工具，大规模的大兴土木也需要大量的工具，那么铁器想必也要兴旺起来，各处的铁匠作坊，还有冶炼铁矿的铁坊，俱都能得到诸大的好处。

而一下子，可能要征募近十万的匠人和劳工，这些人可都是要从那神策府领工钱的，他们要衣食住行，这是什么，都是钱啊。

一下子，所有人的眼睛都红了，几乎是一日之间，可谓是百业兴旺起来，短短半月，各种工坊如雨后春笋一般的冒出，原先进入了孟津还无所事事的人，可是现如今，却都成了所有商户争抢的对象，人力在这个时候，变得尤为珍贵起来。

且不说接下来神策府要大规模用工，眼下这么多兴建的作坊，也普遍都缺劳力啊，工价半月间涨了许多不说，大量的作坊也就开始开工了。

各种商品，在此刻也变得短缺起来，比如前几日周记的一处铁坊，他们主要生产一些铁具，原本的买卖只能算是不咸不淡，说好也好不到哪里，可

是说不好，也能勉强的维持，可是这些日子，那东家真是像天上砸下来了陷阱一样，各种工具的定制，即便是这小小的作坊从今岁到了明年，只怕也难以交付出去。

从前一个月，不过出数千斤铁器的货，而如今，单单订购的算起来，便是十几万斤，铲子、锄头、斧子、锯子、刨子什么都有，还有铁钉之类，现在市面上倒是都在疯抢，这位东家有点傻眼，像是做梦一样，他乐不可支的接了买卖，却猛然发现，自己只怕要如数交出货去，却是比登天还难。

办法也不是没有的，眼下这么好的行情，那还有什么说的？当然是二话不说，赶紧招募匠人和学徒，还要扩建自己的铁坊，扩建的铁坊当然不能小了，规模越大越好，至于招募的人手，本来他还想多要一些熟手，熟手当然好嘛，毕竟上手就会，也省的去教，可是很快他就发现，眼下哪里还有什么熟手，这满大街都在抢人，尤其是匠人，莫说是现在的价钱请不到人，就算是价钱再高一些，也不过是请个学徒的份。

听说在城外，已经有七八家新的铁坊开张了，东家一回头，自己作坊力的匠人竟给人挖走了几个，他一下子恐慌起来，这什么世道啊，人心统统都坏了，埋怨了一通，一面安抚住自己的匠人和学徒不说，另一面赶紧找人，什么人都要，进了作坊，花费一些时间总能轻车熟路，眼下什么都不怕，最怕的就是人啊。

至于扩建铁坊的事，他也不敢怠慢，疯了似得去找地皮，去请人搭铁炉子。

可是那边给人建作坊和搭铁炉子的泥匠和砖匠却总是不肯急着答应。

人家也忙啊，那砖窑现在是十二个时辰不间断的开工，一窑窑的砖出来，就被人哄抢一空，就这，价钱还涨了不少呢，现在哪里都要砖，哪里都要人，砖窑也要扩建呢，现在哪里顾得上别人，一些老主顾都快顾不上了。这种疯狂，很快弥漫开来，每一个睁开眼，都发现行情又和昨日不同了，铁器又涨了，一日一个价啊，工钱也涨了，什么都在涨，这时候，每一个人都好像上了发条的机械，没有一个人肯停下来，每一个人都像疯子一样在寻找机会，有人拿着钱，到处找买卖，一个什么都不懂的老农，借贷来一批棺材本，居然就敢收砖来卖。

已经开始有人一夜暴富了，街头巷尾，都在津津乐道的说着一个个姓名，他们的事迹也在不断的夸大，每一个人都很忙，可是忙碌中却带着兴奋。

那些本来来这里走货的客商，这时候也没心思回乡去了，他们每日也像饿狼一样，疯了似得在寻找机会，拿着走货的钱，猛地就扎进了这疯狂的世界里，绝不肯回头。

王琚在那儿傻了眼。

所有的工坊要生产，都是需要报备至神策府的，要在户房里落册，原先的孟津，其实真正的买卖，都是神策府在做，除了神策府，工坊也有，大致在两百多家上下，至于开了铺子的商户，反而多一些，足有上千，可是这才一个月不到，来报备的工坊就增加了七百多家，商户也足足增加了一倍，就这样，似乎还不够，还在增长，一些其他地方的商户，也是闻风而动，不少人索性就不走了，都在寻找契机。

这还不包括，那些要扩建的工坊。

而至于工坊雇佣的劳力，原本有两万余人，而如今，已是无以数计了，因为这个数字暴涨的很快，大致估计是在十万，却又还在疯狂的增长。

他只是目瞪口呆，脑子里总感觉回不过神来。

又停电，无语，写了两千字没有保存，结果又要重新写过，想死。

第三百三十章：利益至上

一切只能用疯狂来形容。

王琚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变革，就好像是阴霾低沉沉的压在他的透顶，教他有些喘不过气来。

他在神策府形同宰相，可是各个机构之间，虽然还没有出什么大的纰漏，可是要管的事实太多，太过繁复，这骤然的高压，便是王琚也措手不及。

他刚刚下了一份公文，斥责余杭县县治居然还没有及时丈出土地，还末端口气，工房那边就来了人，说钱粮房采买的木料不足，敦促要加紧一些，等叫钱粮房的人来问，人家却又满是牢骚，道：“真是岂有此理，如今物价暴涨，这可怎生是好。”

因为粮价暴跌，所以物价也随之跌了一些，不过如今却有抬头的趋势，而且这个趋势愈演愈烈，眼下唯一等的，就是各个伐木坊赶紧开工，王琚无可奈何，只好让钱粮房高价先采买一些，应一应燃眉之急。

结果两天之后，突然下了豪雨，延误了一些工期，匠人那边，招募的也不足，工房只晓得来闹，王琚气死了，这工房的人最可恶，就好像全世界都欠他们的异样，杨务廉就是个贪婪的怪兽，填再多的钱粮进去也难以满足他。

于是叫了杨务廉来，一通训斥，杨务廉低着头，唯唯称是，还不忘陪着笑脸，连说王琚辛苦，最后临末了，却是双手一摊：“弘农县是怎么回事，招募了这么多匠人采石，还未动工呢，那弘农张家就说那山上的石头采了，坏了他们的风水，到现在还在闹，亏得姓周的还举荐了议员，给了他好处，他倒是好，居然想借此要挟了，得让刑房下文带着捕役去打算他们家的庄客不可，实在不成，杀一儆百吧。”

王琚吹胡子瞪眼，直接咆哮：“滚出去。”

杨务廉口里还咕哝：“先生要快一些，否则延误了工期，这可不好了。”

王琚摇头，真是一桩桩的事啊，于是下文给弘农县治，让该县官吏了解情况，听说那些议员纷纷都到孟津了，周家的议员也姓周，据说从前还在朝中做官，因为讨武的时候遭了牵连，索性就把官辞了，现在新君登基，朝廷征辟他也不去，反而愿意来神策府挂个议员。

王琚去请那叫周贤的议员来，这位议员老爷随着杨炯在各县考察，兴奋

劲还没过去，就晓得这孟津要大兴土木了，神策府的公文他看过，觉得那秦少游有些好大喜功，不过大家对神策府的印象往往是反正有的是钱，这些大兴土木的工程对弘农也大有裨益，实在没有反对的必要。

听说王琚有请，周贤便到了，王琚问起开山采石的事，周贤忙道：“采石？不好，不好，那山没多少石头。”

王琚道：“已经让人勘探过了，石料是有的，况且若是不就地去采，难道要到几十里外去？这样不但徒费民力，而且还耽误工期。”

周贤苦笑：“我家的祖坟就在隔壁的开衫峰，这是要坏风水的。”

王琚觉得不压一压是不好的，便怒道：“这都是术士子虚乌有，周家是积善之家，靠的是功德传家。”

周贤据理力争：“挖的又不是你家。”

“你，你是议员，这件事就这么办。”王琚索性更强硬一些，他知道自己不能松口，松口就完了。

周贤气得跳脚，大骂道：“王琚，你出息了呀，我还是你舅爷，你忘了吗？”

王琚一下子傻眼，王家和周家确实有联姻，是三代以前，可是细细论起辈分，还真是。

好说歹说，王琚态度软了下来，最后承诺要为周家的祖宗们建一座祠堂，还要秦少游亲自立一座丰碑，这才总算安抚住了那在周贤。

周贤还是很气恼，临走的时候道：“等着吧，议事堂一开议，我首先就弹劾你，我……我要大义灭亲。”

“悉听尊便。”王琚不屑于顾的样子，心里却是纠结万分。

送走了周贤，户房那儿又和地方有了纷争，又来状告。王琚几乎像是陀螺一样，从早到夜里的转，许多事，都是没有先例的，所以一旦碰到事，下面就不晓得该怎么办了，都来问王琚，王琚烦不胜烦，头痛欲裂。

好在过了十几日，他渐渐适应，要请示的事也多了，约定成俗嘛，第一次大家遇到事，当然要来问，就比如周议员的事，工房那边不晓得该如何磋商，可是王琚解决了，下次再碰到这样的纠纷，比照办理就是。

王琚特地让人将这种有先例的事纷纷记录下来，然后一份份送去议事

堂，让议事堂讨论，最后形成神策府的律文，再将律文发放至各县各乡，还有各房的官吏去学习，便是太平学那儿，也要学习这种律文，平时的生员，教授一下简单的律文就是了，而学习律法的，则是需要全部通读。

凡事就是如此，一开始是六神无主，到后来就是按部就班，慢慢的适应下来，下头也自然知道该怎么做了，虽然依旧忙碌，却让王琚慢慢的掌握了诀窍。

而各个衙门之间，虽然和王琚一样都是忙碌，却也开始磨合，效率大增。

骂娘的人少了，不过辛苦却倒是辛苦。

.....

议事堂已经开会。

几乎所有的议员，对制定律令是最热衷的，大家都不是傻子，律令这东西就是行为准则，是一切的依据，从前即便曾在朝中做官的，做的也不过是公文上的事，或者解释律令，而如今，这诸多的律令条文纷纷送来，交由大家修改和讨论，并且决议，这比弹劾或者裁决政令要高档的多，让人有一种当家做主的感觉。

一开始，议事堂里还是一团和气的，不过渐渐的，也开始不安宁起来。

这里头最大的问题就在于，议员来自各个阶层，既有士族，也又神策军，更有商贾，而商贾的利益和士族却是截然不同，譬如如今到处招募不到工，又商贾异想天开，竟是提出一个政令，说是凡有游手好闲不事生产者，一旦拿获，俱都罚作苦役。

这提议一出来，顿时炸开了锅，商贾们要人，当然是支持的，一旦有了这个律文，这大街上谁还敢游手好闲，都得乖乖去务工，到时候恰好可以缓解薪金暴涨的压力。

可是士族的议员却是傻眼了，这些人不要脸啊，这世上最游手好闲的，多是士族子弟，难道让自己的子弟全去做工，于是双方争吵不休，本来士族议员倒是占了多数，可是有一些士族议员却态度暧昧莫名起来，因为现在不少士族也开始在经营买卖，这些人倒是巴不得工价低一些，竟与一些商贾眉来眼去。

此事闹得很僵，连议事都议不成了，到了里头就是相互对骂，吐口水的都有，乃至杨炯都控制不住局面，忙是去寻秦少游。

秦少游对此，是一向乐见其成的，这个议事堂，跟所谓的民主无关，更多的却像是所谓的贵族议会，无非就是所有既得利益阶层大家不要分裂，也不要闹，更不要对抗，把所有人全部圈在一个地方，你们要生要死，也躲在议事堂里去，不要来影响到神策府。真要确切点来说，和那满清鞑子的八王议政也差不多，其实就是让大家窝里斗，有了窝里斗的渠道，自然而然也就不可能扩散到外头去。

他对这个议事堂很是满意，现在杨炯跑来求告，他笑吟吟的看着杨炯，笑道：“杨公，这议员之间有争议，是理所当然的事，道理总是越辩越明嘛，莫急，莫急的好。”

杨炯道：“这天底下哪里有道理越辩越明的事，道理相左的人，想的尽都是怎样诡辩和驳斥对方，殿下可见过有人用道理说服别人的吗？”

这个.....

秦少游还真没见过，两世为人，他还从未见过一个喷子能说服另一个喷子的，两个喷子引经据典，相互辩解，再到相互问候对方亲眷，扬言要杀你全家的倒是屡见不鲜。不过这种事，秦少游怎么肯承认，于是正色道：“正因为道理不同，所以才需要明辨是非，争论嘛，不会有错的，杨公是议长，这些事议长要多费心。”

他是做甩手掌柜，埋头做自己的事就好，至于圈起来的这些喷子，用处其实也有，可是他绝不插手进去，人家这是利益之争，自己凑个什么热闹。

.....

第三百三十一章：富可敌国

秦少游甩手不管，对杨炯来说是有利有弊，有利之处当然很明显，那便是秦少游对议事堂干涉越少，他这个议长权柄也大一些。

可是这议事堂才刚刚开议，就闹得不可开交，连基本的议事都不能进行，他抹不开面子采取什么强制手段，因为一旦动强，这便成了得罪人的事，商贾们自然要指责他是士族，偏袒士族，可是士族呢，又觉得他不够袒护和体谅自己，结果最大的可能就是两边都不讨好。

杨炯来‘请教’秦少游，便是希望秦少游来做这个坏人，可是偏偏，秦少游并不肯上当，这让他有些着急。

思虑再三，他便也就不再求告了，还是自己解决吧。

他道：“殿下觉得那些商贾的提议如何？”

秦少游几乎没有思考，直截了当的道：“不出三年，此案必定会成为律文。”

“是吗？”杨炯倒是显得很惊讶：“这明显是荒唐的律文，哪里有看人游手好闲就罚作苦役的，殿下说笑了。”

他当然不信，可是秦少游却对此深信不疑，他淡淡道：“眼下地士族，十有八九，尚且还是靠乡下的田庄为生，他们已经习惯了这种田园的散漫，可是田庄的收益远及不上互通有无，所以迟早，你们还是要成为商贾的，当然，比寻常的商贾不同，可是但凡经商的人，总是逐利，呵……咱们说远了。”

杨炯想了想，居然渐渐认同起来，现在士族经商的也多，便是杨家也不能免俗，何况现在行情大好，市面上做什么买卖都能大赚特赚，各地的物价都在暴涨，而暴涨的结局，更是让士族无法承受的。

士族靠着田庄，本来来钱就慢，抑制了粮价之后更加如此，好不容易挣了点钱，可是物价飙升，他们手里的钱放在手里，就越发的不值钱，而且庄子那儿，已经开始推出了汇票，并且开始为人所接受。

汇票乃是神策府推出的，这倒不是秦少游的主意，而是已经到了万不得已的地步。

朝廷铸的钱，其实只有这么多，若是按照以往的模式，这倒是行得通，毕竟朝廷的铜产量只有这么高，铸钱也需要时间上的成本，这很适合那种自

给自足的经济形态。可问题就在于，孟津的商业活动却是十分昌盛，而且商业的交易量也是节节攀高，有的人一笔买卖，甚至超过了数千贯，这在其他地方是不多见的，可是数千贯钱是多少呢？一贯是一千钱，一千贯便是十万钱，数千贯便是数十万枚铜钱，一个大商贾，要进行交易，往往需要十几车的钱，单单交割、清算、入库，都需要花费数天的时间。

这种交易方法，拖延了太多的时间，尤其对一些转手倒货的商贾来说，简直就是致命，可能你觉得近来布匹可能会涨价，想要购进一批，结果交易还未完成，行情却又变了。

商贾们如此，神策府也更是如此，神策府每日的出货量都是极高，生产茶叶的人可能只有数千，可是负责交易的账房先生却是高达百人，为何？这样频繁的交易，几乎所有人都需要清点钱币，从早点到晚，不但耗时也是费力。

于是乎，一些人开始改变了方法，采取用金子的办法来交易，不过金子也有金子的弊端，一方面，是这个时代的秤并不太准，一两金子和一两一钱金子的误差很多，可是这一钱金子也不算是小数目，而且金子的成色也是不一，再加上金子的价格起伏较大，今日可能一贯钱是一两金子，明日可能就变成九百钱了，倒是神策府在这个节骨眼上，弄出汇票，比如神策府想要收购某种原料，拿了货之后，发放一种难以模仿的票据出去，上头写明钱的数目，什么时候，商户想要来取钱，也尽都可以来神策府取。

毕竟神策府有足够的信誉，所以商户拿了汇票，倒也放心，放在手里，需要钱了自然来取就是。

可是渐渐的，一些商户之间，也开始用这种神策府放出去的汇票交易了，毕竟这东西随时可以去神策府取现，而且交易起来也是简单快捷，只需要验明真假即可。

最后，汇票开始越来越流行，乃至于神策府的钱粮房专门设置了钱和汇票的兑换，并且开始大力的提高了汇票的防伪水平，并且开始有意识的把汇票放出去。

而汇票岂不是并非只是用铜钱来保证信用的，还有一部分，则是神策府的货物，这就导致，市面上的汇票越来越多，早已超过了铜钱本身的数量。

通俗一点来说，神策府地汇票属于茶叶和布匹本位的货币，用来作为保证金的不是铜钱，也不是金银，而是货物。

汇票的出现，使钱更加泛滥，这就更加让铜钱越来越不值钱起来，那些原本还固守着金银或者钱币的士族土财主们，更加感到不安，钱是会贬值的，而且商业行为越是火爆，钱就贬值的更加厉害，就比如布匹，上个月一

匹才两贯，而如今，却已攀升到了近三贯，自己守着的这点家产，不知不觉间都在缩水。

也就是说，以往存钱的模式，已经一去不复返了，若是不能让钱生出钱来，就不可避免会使自己财富缩水。

士族们所面临的情况，既是机遇，也是一个残酷的现实。

这也是为何秦少游敢于如此断言的原因，他们若是不肯将钱拿出来，最后的结局，就是死路一条。

而一旦这些人将大批的财富投入了孟津，那么他们和寻常的商贾会有什么区别？他们的利益，自然而然也就和商贾们不谋而合了。

秦少游与杨炯说了许多闲话，杨炯倒是受益匪浅，他看着秦少游，心里生出错觉，这个家伙，怎么就这么多莫名其妙的想法。

正说话之间，却是有人急匆匆的跑来，道：“殿下，有人寻杨议长说话，说是从弘农县来的家人。”

杨炯皱眉，家人？

这家人跑来这里做什么？

他觉得这样很失礼，所以脸色很不好，便尴尬的朝秦少游笑了笑，道：“殿下，老夫告退。”

秦少游颌首点头，却不妨外间的人大嚷大叫：“出事了，出大事了。快，一刻都缓不得啊，我要见三叔……”

第三百三十二章：反戈一击

听说是出事，秦少游不敢等闲，道：“就请他们入内来说，本王也听听看。”

杨炯晓得秦少游是好意，便点点头，道：“让殿下见笑。”

秦少游笑了笑，过不多时，便有杨府的人过来，一脸的鼻青脸肿，他起初没有在意秦少游，而是向杨炯道：“三叔，侄子被人打了。”

杨炯大怒，杨家是什么人，怎么可能会被人打，这真是耸人听闻的事。

原来这人名叫杨泰，乃是杨炯的侄儿，杨家的土地当然不限制在弘农，便是在其他地方也有一些田庄，比如长安京兆府的三原县，便是其一，这杨泰每到这个时候，都应当去这三原县收租，谁晓得去了之后才发现，佃农跑走了许多。

本来在弘农郡，就有大规模佃农退租的事，谁知这长安京兆府居然也出现了这事，杨泰一问，才知道原来这佃户都被隔壁尉迟家的人诱了去。这种事，其实也是常有，大多大家坐下来说一说也就是了，各退一步而已，杨泰便是拜访尉迟循毓，这尉迟循毓乃是尉迟恭之后，世袭鄂国公，当年他们家全盛的时候是在太宗时期，乃是关陇门阀之中最顶尖的豪族，风头一时无俩。只不过中宗之后，开始有意识的打击关陇门阀，到了武则天更甚，而尉迟家毕竟不如崔家那般底蕴深厚，家道也随之衰弱了一些，那尉迟循毓见了杨泰来，却是勃然大怒，厉声质问：“我没向你们关东要佃户，你们倒是讨来这儿了。”

原来弘农自从开始大规模的补贴农业之后，其他地方的佃户也多有耳闻，一些不安分地佃户索性退租甚至还有不少奴仆索性流亡，卷了身家来弘农买地置业，对于这种事，弘农大多是采取鼓励的，其实弘农郡土地极多，而且大多肥沃，这里又处于最肥沃的关东平原和关中平原，靠着黄河，足够的水来灌溉，再者这个时代，人口其实并不多，之所以寻常人没有地，只是因为绝大多数土地被土族把持而已，而现如今，关东土族渐渐对土地不再热衷，除了保住祖宗的土地之外，一些分散于各地的庄子也都索性兜售出去，再加上前些日子，投资工商成为热潮，有不少土族孤注一掷，卖了不少土地想要在神策城有一番作为。

如此一来，土地更贱，在这种情况下，神策府自然巴不得越多的流民来耕种越好，因而对于那些置地的外乡人，也大多给予了较为宽容的态度。

关中的逃人和退租佃户也渐渐多了起来。

关中和关东不一样，秦少游在这关东胡搞，虽然伤害到了土族，可是在其他方面，也给了土族不少的补偿，比如准予他们种植一些经济作物，虽然采取的是配给制，比如杨家，每年白纸黑字，肯在这里收购棉花一万斤，茶叶五千斤之类，多少让土族能够缓口气，而且在另一方面，也鼓励他们在孟津从商。

可是关中门阀却是惨了，就指着这几亩地过日子呢，人一跑，要命啊。

尉迟家如今虽然不算是最顶尖的豪门，可是毕竟仗着祖荫，既有爵位，军中自不必说，多的是一些老兄弟在，所以那尉迟恭之孙尉迟循毓也不是好招惹的人，想到自己庄子跑了这么多人，好不容易从杨家拐了几个，这倒是好，你还敢跑来要人，二话不说，一通臭骂，指使家人，对杨泰就是一顿胖揍，杨家被打的七荤八素，被那尉迟循毓狠狠羞辱了一顿不说，直接给赶了出去，于是连夜就跑来哭告了。

杨炯真是气的跺脚，偏偏又作声不得，他禁不住怒道：“那尉迟循毓欺人太甚，有什么话不能好说，亏得还是名门之后，竟是如此无礼，无礼太甚。”

杨泰只是哭告：“三叔要给我做主啊。”

秦少游在一旁听着，又好气又好笑。

杨炯道：“做主？哎……此事……”

杨炯有些为难，他不想和人反目，况且人是在关中被打的，现在能奈何？

杨泰见三叔踌躇，便不禁道：“那尉迟循毓真是无礼，骂三叔是老狗，骂弘农郡王是小贼。”

秦少游不由道：“他骂我做什么，本王又没招他惹他。”

杨泰这才注意到，原来秦少游高坐在这里，滔滔大哭：“他说殿下在弘农胡作非为，诱拐了他的佃农和奴人，还说非要讨个公道不可。”

杨炯冷笑：“你休要在这啰嗦了，滚出去，丢人现眼。”

杨泰愣了，道：“三叔，侄子被白打了？”

杨炯尴尬道：“那尉迟家，本就不是善类，平时谁敢惹他们，他们和关中诸家都是交好的，真要闹起来……”杨炯突然觉得气闷，想必这也是为何，当日秦少游提出神策府与关东诸家联合，而杨炯答应的原因，没有军马，只能是软弱可欺啊，而那关中土族，与尉迟家这种陇西军阀结合在一起，平时就算

是欺你，又能怎么样？

秦少游坐在一旁，心里却想：“那姓尉迟的，未免也欺人太甚，这事要传开去，那关东士族怕又要捶胸顿足了吧，连杨家都不可避免的受这个气，可想而知。”秦少游微微一笑，道：“杨公，当真要忍气吞声吗？”

杨炯觉得忍气吞声四个字很刺耳，却是有点无可奈何，他一摊手：“非是无能，实是无计可施而已。”

秦少游却是笑了，道：“杨公莫是忘了，弘农诸家为何与神策府在一起了，为的不就是少受一份气吗？”

杨炯目光炯炯，看向秦少游：“殿下莫非……”

秦少游站起来，淡淡道：“出头是吗？出头有些麻烦，不过嘛，这口气实在让人咽不下，莫非是杨公，便是秦某人，也于心不安。不过你这个侄子，实在讨厌，被人打了，居然还眼巴巴的跑回来，杨家的脸面丢了也就丢了，反正这是你们自家的脸，可是一旦传扬出去，只会让人觉得神策府都好欺，人嘛，总得活着一张脸。所以杨公说的不错，你这侄儿，实在是不争气。”

杨泰糊涂了，怎么尽都来骂我？我是受害者啊，他正要卷起袖子来，显示自己的悲惨境遇。

谁晓得秦少游却是在堂中转了半圈，突然拔起一根灯架，狠狠的朝杨泰后背砸去。

啪……

这一下很狠，杨泰猛地受这一击，立即扑倒在地，口里吐出一口老血，伤的不轻。

“这……这……三叔……三叔……”

杨炯也是愣住了，不禁又大怒，就算侄子不争气，也不该你来教训啊，他正待要说话，秦少游已是上前，道：“怎么样，还好吗？”

杨泰道：“我……我……伤的很重。”

秦少游摇头，道：“说话还能这么利索，看来伤的并不重。”一拳头下去，直接砸中杨泰面门，杨泰的鼻梁都被打断了，发出咯咯的声音。

杨炯怒了：“殿下，你这是何故。”

秦少游站起来，长长的松了口气，道：“看来差不多了，杨公，这个仇，是一定要报的，我们不是软弱可欺的人，弘农郡的士族，绝不是卵蛋，而本王的神策府，也绝不容忍有人如此欺凌。待会儿，我就写一封书信，给那尉迟循毓，让尉迟循毓赔礼道歉，不过想必，他肯定是不肯的，所以另一边，立即让人把杨泰抬去长安府尹处，嗯……他现在半死不活，都是被那尉迟循毓揍得，这是欺人太甚啊，堂堂杨家的人，现在只剩下了半口气在，那尉迟循毓真是胆大包天，居然把人打成这样，我们一定要讨还这个公道，人要多去一些，先准备好几百人，什么都不说，就把人放在长安府衙门的门口，得抬着去，这位杨泰兄弟，怕是要受一些委屈，得再门口风吹日晒一些日子，到了门口，你是睡也好，干嚎也罢，都由着你，可是口径要一致，杨兄弟已经快死了，杨兄弟有妻儿吗？妻妾都要去，披着麻就他娘的在府治门口去哭，得像死了男人那样，杨兄弟，快去吧。”

谁知杨泰却是躺在地上，一动不动，伤的太重了。

秦少游只好命人把杨泰抬出去。

等他回头，便看到目瞪口呆一时无言以对的杨炯，杨炯不由道：“殿下……这……这似乎大为不妥。”

秦少游淡淡笑了；“今日退一步，任他们打了一顿，从此之后，你们都抬不起头来，本王这样做，不是为了这个不成器的杨泰，为的是杨公，也是为了本王，还有这弘农县里的诸公。”

第三百三十三章：一于奉陪

杨炯一时无言以对。

他突然有一种被人绑上了车的感觉，现在有点骑虎难下。

其实他并不愿与尉迟家交恶，可是现在瞧这样子，反而是本置身事外的秦少游却是不肯善了了。

他在厅中闲坐，感觉到山雨欲来，而秦少游则是拿了笔墨，修书一封，叫人快马送去三原县的尉迟家。

随即伸了个懒腰，笑吟吟的对杨炯道：“杨公，这件事，怕是藏不住，用不了多久，弘农就要沸腾，现在杨公是苦主，理应有所表示。”

他所说的表示无非就是，接下来会有许多的推波助澜，也肯定会群情汹汹，大家都急眼了，你杨家难道还能等闲？

杨炯叹口气，道：“老夫明白。”

他告辞而去。

如秦少游所料，弘农沸腾了。

本来这事儿不大，不过是杨家的人挨了揍，可是引着有人背后煽风点火，一时之间，许多人闹开了。

关中人太可恶了，杨家的人都敢打，这若是别人，岂不是还要被打死？

而且据说，那位杨家的杨泰，被打的遍体鳞伤，起先还好，被人抬到了孟津，谁晓得伤情恶化，上气已经没有了下气，几乎要一名呜呼。

这个时代的人，乡土观念极重，自家的乡人被揍了，还是外乡人揍得，更有人绘声绘色，将那一日杨泰挨揍的事经过无数渲染道出来，那更加是一片哗然。

有人信誓旦旦的说，当日尉迟循毓拿住了杨泰，抬手就先给了两巴掌，然后大叫，你们这些关东来的野人，敢来大爷面前造次，吾祖尉迟敬德在时，尔等这些野人连提鞋都不配。

杨泰只说了一句，吾家源自大汉弘农杨氏。结果又是几巴掌下去，打的杨泰满脸是血，尉迟循毓必定是很嚣张的，只是一句，这是大唐，我便是王

法。

接着便是喝命一干贱奴狠揍，打的杨泰吐血三升，还非强逼着杨泰唤爷，自称孙儿为止，杨泰这才保了一条性命，被人抬着去了。

可恶啊.....

关东士族，大多源远流长，绝不是那些陇西的军阀可比，如那尉迟家，不过是自北魏时发迹的鲜卑人罢了，想不到杨家居然在他面前，真是连狗都不如。

关东士族，最骄傲的就是自己险恶的先祖，别人你可以泼一点脏水，可是这祖宗关系的是自己的传承，这还了得。

议事堂里已是脑开了，几乎所有人都在闹，商贾们之所以闹，是因为据说起因是尉迟循毓恼怒孟津收容逃奴，这逃人越多，对他们有切身的好处，若是这一次不予以反击，商贾们往后招募人将更加困难。神策军的议员素来都是老子天下第一的牛脾气，巴不得唯恐天下不乱，大家每天晚上磨刀，为的就是立功呢。至于士族的议员，自不必说，那尉迟循毓的每一句话，骂的虽然是杨泰，可是蒙羞的却是关东所有士族。

杨炯作为议长，又是此次的受害者，此时面对这种激愤，已是骑虎难下，他唯有在议事堂中咆哮几句：“欺人太甚，老夫与那尉迟循毓不共戴天。”

于是乎，满堂喝彩，大家都说，决不罢休，定要有万全之策，让那尉迟循毓知道我们的厉害。

人就是如此，若是一个人呆着，或许还能冷静，可是上百人在一起，气氛渲染开，一下子所有人都勇气倍增，真恨不得现在就杀到尉迟循毓家里去。

杨炯心里却是想哭，这其实不算什么大事，其实还有转圜的余地，杨家有很多手段可以解决这件事，可是现在，他只能来做这出头鸟了，他若是辜负了所有人，往这些嗷嗷叫要为杨家血恨的人头上泼冷水，这杨家不但寒了所有人的心，而且还会被人讥笑。没有了名望，靠什么立足？

杨炯态度只能坚决，而且必须一条道走到黑。

“公爷，公爷.....有书信来了。”

尉迟循毓已经回到了长安的别院里，他早已将那件小事给忘了，毕竟尉迟循毓很忙，只是一时撒撒气，也没有多想，谁晓得那秦少游居然送来了信。

听到秦少游，尉迟循毓就有气，这秦少游一个厨子，莫名其妙得了上皇的赏识，爵位居然比尉迟家要高，想当年，尉迟家的功劳可不比那姓秦的小，更不必说，那秦少游和关东土族厮混在一块，到处吸纳流民，这还不让人过日子了，尉迟家的地多是靠着关东，所以逃奴和退租的佃户也是越多，这一举动伤及到了尉迟家的根本，尉迟循毓当然怒不可遏。

他飞快的撕开了书信，书信之中倒是很客气，先是感怀了一下尉迟敬德的功劳，表示了佩服，接着说起了这件事，秦少游要求倒是不过分，说是如今杨泰已经重伤，尉迟循毓理应立即赶赴弘农，赔礼道歉，这件事也就能善了了。

可以说，这是一种很低的姿态，完全没有任何的仗势欺人，更没有一丁点的冒犯。

尉迟循毓却是笑了，赔礼道歉，若是赔礼道歉，岂不是说你们吸纳了我的佃户和逃奴还有理了，往后自家的地给谁种？他不屑于雇的把信一撕，叫了个门客来，道：“替本公爷回一封书信，就说我亦久仰弘农郡王的大名，再好生说一说他爹的功德，对了，他爹有什么功德，得去打听打听。”

秦少游是家喻户晓的人物，这门客道：“公爷，他爹也就是个厨子，能有什么功德？”

尉迟循毓笑了：“那也是做菜做得好，就说，久闻令尊能做佳肴，不在本公爷的厨子之下，噢，本公爷哪个厨子不错？”

“有个赵厨子，倒是破对公爷的胃口。”

尉迟循毓不屑于顾的道：“姓赵的厨子做的菜肴再好，那也不过是个卑贱的厨子，好吧，继续说信的是，罢了……随你怎么写，本公爷方才说的东西，你记下就是了。”

“是，是……”

见那门客走远，尉迟循毓老神在在，他是真的一丁点都不怕，尉迟家不是别家，虽然那姓秦的确实爵位上比自己高一等，可这又如何，这是关中的地界，有本事，那姓秦鸣冤喊屈去。

秦少游还未接到信，就已经接待了不少人物了。

其中有不少，都是来打听杨家事的，许多人都希望秦少游能够出面，这是大家的心里话，大家都晓得尉迟家不好惹，你一动他，整个关陇门阀可能就要动了，想来想去，既然大家跟了弘农郡王，当年你弘农郡王也许诺要同气连枝，如今出了这个事，难道神策府还能作壁上观不成？

秦少游对此，也是模棱两可。

王琚好不容易有了闲，也跑来和秦少游商议此事，他和别人不同，这件事的背后，他是多少知道一些的，事情能闹这么大，和秦少游的煽风点火脱不了干系，他笑吟吟的看着秦少游，道：“殿下，似乎有什么谋划？”

秦少游道：“确实想找点事做，只是可惜，王先生忙于案牒上的事，本是想找你相商，却不好打扰。”

王琚笑了，道：“尉迟家并不好惹，殿下何苦……”

秦少游摇摇头，道：“你莫要忘了，我们现在其实处境十分危险，关东土族，真正与我们融为一体的只有弘农的土族，其他人，依旧是暧昧不明，无论是裴家还是其他人，都只是冷眼旁观，不把他们拉下水来，终究还是欠缺点什么，时不待我啊。更何况，弘农土族，未必也和我们是一条心，我们这是用利益捆绑起来的盟友，什么时候若是利益没了，岂不是又要鸟兽作散？这一次对本王来说，确实算是一个机会，借着这个机会，树立威信吧。”

正说着，却是书信送来了，书信是快马送来的，秦少游打开了信，其实他早料到尉迟循毓会怎样回复，只不过当真正看到这封回信时，却还是禁不住冷笑，道：“况且，有些人确实惹人厌，那么……不如就奉陪着，和他们玩一玩也好。”

第三百三十四章：京兆震动

长安乃是龙兴之地，在这里不知诞生了多少帝王。坐拥关中肥沃之地，虎视天下，即便是高宗皇帝迁去了洛阳，可是这里依旧是大唐的京兆府。城中的富庶，可想而知。

京兆府府衙坐落在行宫不远，因为长安城建规模极大，人口巨多，所以在这里京兆府差役兵丁极多，全盛时服役者多达五千人。

但凡是镇守京兆的府尹，自然而然都是朝中重臣，这里毕竟龙蛇复杂，又是大唐的膏腴之地，况且豪门诸多，若非得到天子信重，也决不可能在此任事。

偏偏京兆府府尹是新任的，此人姓韦，叫韦玄信，恰是那韦后之父韦玄贞的族兄弟，当今天子一登基，韦后除了将韦玄贞派遣到此结交关陇门阀的诸家，第一件事便是任命了这个族叔。

韦玄信曾在洪州任过刺史，能力倒是有一些，他上任伊始，也没有遇到多少的麻烦。

只不过现在的长安城却是并不平静，自崔警抵达这里之后，更是暗波汹涌，这是非常之时，韦玄信当然不敢怠慢，他几乎每日都放出人去，搜罗长安城中的各种消息，但凡是关于关陇诸家的事，他更是显得小心谨慎，不敢有丝毫的怠慢。

幸好，那崔警倒是不敢滋事，据各种的消息回报，崔警自回到了长安，便身体抱病了，紧接着许多人前去探问病情，韦玄信觉得诡异，不过于情理来说，似乎也挑不出毛病，当然，最招惹人注意的是清河崔氏刚刚到长安，博陵崔氏也立即派了人来，除此之外，郑家、王家都开始密切的与之联络。

当然看，两崔是铁板一块，而郑家与崔氏关系也是一向很近，只是这太原王氏，却不知想要凑什么热闹，他那族兄韦玄贞倒也日日遍邀宾客，各家也都有人来，只是这态度吗，却依旧是不明朗。

韦玄信对此，真是唏嘘不已，他其实非常清楚，朝中的博弈，已经转到了长安，从前武氏登基的时候，对关陇诸家极尽打压，可谓是不容情，可是新天子登基，这些曾经被打压的关陇诸家显然又成了陛下的基石，是李氏当国的重要保证，所以某种程度来说，谁握有了关中诸家的主动权，谁就是那一场洛阳朝争的受益者。

洛阳城里，自己那侄女固然是占了上风，想要撬动洛阳的局面，必定是

在长安。

这便是韦玄信觉得事关重大的原因，韦氏走上这一条路，或者从将韦氏嫁给李显的那一刻起，韦氏就已经注定没有选择，逆水行舟，不进则退。

今儿又是风平浪静的一天，其实这倒是让韦玄信颇有点丧气，这般暗潮汹涌的日子，却不知什么时候是个头，那姓崔的，到底要忍到什么时候，到底又有哪些人，和姓崔的穿一条裤子？

昏昏沉沉的到了正午时分，韦玄信正要去后衙小憩，接着却有人慌慌张张的来禀告，道：“韦府尹，韦府尹，大事不妙，大事不妙了。”

韦玄信心里咯噔一下，不禁想：“莫非出事了。”于是厉声道：“出了什么事？”

来人道：“外头来了许多人，将府衙围了，说是打死了人，要讨还公道。”

韦玄信倒是松了口气，打死了人？吓，这种事没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关中民风彪悍，围了水和地斗殴的事多了，这种事，一个小县就可处置。他变得慵懒起来，道：“哦，找个人去处置吧，本官……”

“此人身份，非同一般，要告的人，也不一般。”

这一下子，韦玄信倒是不敢怠慢了，他皱起眉来，禁不住道：“身份不一般，什么不一般？”

“来的是弘农杨家的杨泰，要状告的，乃是鄂国公尉迟循毓。”

先是听到弘农杨家，韦玄信倒是还没怎么上心，可是听到尉迟循毓，他却愣住了。

尉迟循毓乃是尉迟敬德之后，现在虽然尉迟家败落了一些，可是不得不说，在关陇门阀之中，尉迟家几乎是陇西军阀的领军人物，不可小看，这尉迟循毓乃是尉迟敬德的三世孙，素来跋扈，可即便是五姓七家的人都会忍让他一些，为何？尉迟家在军中影响力惊人，是许多人拉拢的对象。

弘农杨家……韦玄信又皱眉，这弘农杨家怎么了？

想到这里，道：“请他们进来说话。”

“进不来，也不肯来。”

韦玄信有些怒了，姓杨的好大的架子，既然来了，为何不肯进？

“那杨泰说是被鄂国公打的半死不活，如今只剩下半口气，陪同他来的家人足有数百之多，妻妾还有子女都来了，浩浩荡荡，一个个穿着素衣，前头抬着杨泰，后头连棺材都搬了来，到了府外便是滔滔大哭，说是鄂国公欺人太甚，如今人都已经被打‘死’了，断然不能让凶徒逍遥法外，定要杀人偿命……”

韦玄信下巴都要掉下来。

杀人偿命。

不是说人还没死吗，人都没死，抬棺材来做什么，重伤了去救治啊，却是不远千里跑来这里带着家眷跑来号丧算什么？

韦玄信从来没有遇见过这样的事，这简直是不可理喻嘛，寻常的草民，若是敢如此，早就他娘的教人打散了，哪里敢来，可是那些高门大族，若是遇到这样的事，却往往都是私下里处置，是战是和，一般都和官府没有交集，宗族之间有了纷争，即便引发了大规模的械斗，死了许多人，那也是民不举官不究，韦玄信好歹从前也有过刺史的经历，治理地方多年，抬棺材跑到府衙来，闻所未闻啊。

他这一下子倒是觉得事情棘手起来，杨家不是小门小户，而要状告的尉迟循毓也绝不是什么善茬，对他来说，此事无论怎么看，都他娘的是吃力不讨好啊。

韦玄信连忙带着人出了府衙外，便看到浑身遍体鳞伤，连血污都没有擦干净的杨泰就这么直挺挺的躺在一个不知谁搬来的软榻上，被太阳暴晒着，一动不动，若不是胸口起伏，不晓得的人还真以为已经死了。

最恶心的是这家伙浑身上下有股馊味，其实想想也能够理解，从弘农到长安数百里地，最快也有三四天的时间，为了防止血迹被‘破坏’，连沐浴都没有，就这么浑身被血淋了一样，眼睛呆滞无神，任身边的人怎么哭天抢地，怎么哀嚎，都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

其实站在杨泰的角度来说，却也无可厚非，这个时候脸皮值几个钱，人都被那尉迟循毓打了，若是忍气吞声，那才是被人笑话，他出身杨家，自幼就是锦衣玉食，好不快活，别人见了，莫说是打他，哪一个敢不露笑脸的，谁晓得就这么被人揍了，这个仇，不共戴天啊。

所以他倒也是狠下了心，按着秦少游的指示，二话不说就赖在了这里。

边上是他的夫人黑齿氏哭的死去活来，这是真真是真情流露，丈夫成了这个样子，做妻子的怎么还笑的出来。

其他的几十个妾室更是一个塞一个的哭的厉害，被下人们抱着来的孩子们被这场景吓坏了，个个泣不成声。

再有百来个仆役，也纷纷要表忠心，各个如丧考妣，捶胸跌足。

这么个景象，当然是稀罕，早已有许多人围了上来，指指点点，这庄肃的府衙，就好像是市集一样，热闹极了，一些货郎见到这里人多，便也挑了东西来贩卖，场面出奇的诡异。

韦玄信倒吸了口凉气，这……这样的事真是闻所未闻啊。

他只得上前，摆出威严，道：“肃静，你们这是要做什么，这里谁做主？”

那韦玄信的妻子黑齿氏便哭的更厉害，差点要断了气一样。

韦玄信被吵闹的头晕脑胀，几乎要昏死过去，他不由低喝道：“你这妇人，好不晓事，既有事，私下来和本府尹说便是，何苦要如此？”

黑齿氏大叫道：“你便是府尹？”

韦玄信点头，他感觉自己挺丢脸的，被许多人指指点点，一点威仪都没有，在这么多妇人和孩子的哭声中，想找个地缝钻进去。

黑齿氏却是脸色一冷，道：“府尹是不是要包庇那尉迟循毓？”

韦玄信有些愠怒，道：“你说什么，休要胡言乱语！”

.....

第三百三十五章：扒了一层皮

韦玄信气坏了，其实平时他倒并非是这样毫无气度的人，只不过这喧闹的声音和不可思议的场面让他生出烦躁，所以禁不住怒斥：“一派胡言。”

黑齿氏却是步步紧逼：“既然如此，那么府尹就理应传那尉迟循毓恶贼来，何故来指斥我一个妇人？”

大唐的女子，尤其是嫁作人妻的，往往彪悍。

韦玄信觉得自己威严扫地，不得不道：“真是岂有此理，岂有此理，休要在这里闹了！”

黑齿氏却是冷笑：“韦府尹不为我夫君伸冤做主，反而说我们大闹，那尉迟循毓是在韦府尹治下，怎么反倒来责怪我等？这是什么道理？”

“你要做什么？”

韦玄信还真有点偏袒尉迟循毓，不管怎么说，尉迟循毓乃是陇西军阀出身，现在韦家需要拉帮结派，怎么可能会顾忌这些关东弘农人的感受，为他们做主？真是见了鬼了。只不过这弘农杨家家世不小，韦玄信也不敢节外生枝罢了，所以他并没有让差役们动手，只是想把人吓走了事。

这大唐无论是关东还是关中，几乎每一个士族和高门的脉络都很复杂，牵一发而动全身，杂合也是为何韦玄信心里有所忌惮的原因。

谁晓得黑齿氏却是笑的更冷：“吓，府尹若是不肯做主，要之何用，你们欺人太甚了，真以为杨家是柿子吗？”二话不说，便奋力冲上去，这女人居然力气不小，一把扯住韦玄信，张嘴就要咬他，韦玄信吓得面如土色，那嚎哭声更甚，一旁拥堵围观的百姓更是议论纷纷，这样的场面，可是前所未见，不少人为之叫好起来。

韦玄信忙要挣开黑齿氏，却是挣脱不开，脖子被咬了一口，嗷嗷的叫，于是大喝，道：“拿下，拿下他们。”

话音落下，几个差役要动手，这黑齿氏倒是大叫：“我等是状告鄂国公尉迟循毓，你们偏袒倒也罢，还要拿人吗？好，有本事就来拿，我夫君杨泰没什么用，那么就拿我黑齿琴便是了。”

她报了自己的姓，这世上姓黑齿的人当然不多，这是高丽姓，而高丽姓的人能嫁入杨家的，只有一个黑齿常之，黑齿常之被封燕国公，镇守边塞，领军数十万。

韦玄信脸色一变，其他人也不敢动手，黑齿琴又要冲上来，韦玄信也觉得理亏，那杨泰眼看着就剩下半口气，这泼妇又厉害，真要把人拿了，只怕不太好收场，他现在是骑虎难下，实在不愿多事，忙是跌跌撞撞的往府衙里跑，还不忘大叫：“关门，关门，莫让这泼妇进来。”

府衙大门紧闭。

韦玄信惊魂未定，外头又传出声振屋瓦的嚎哭声，凄凄惨惨戚戚，韦玄信有些茫然，这种事从来没有遇见过啊，也不知如何处置的好，事情当然不能一直如此下去，可是他又想不到更好的法子，想必用不了多久，整个长安城就会得知了，自己这京兆府尹，岂不是让人笑话，可若是赶人，那杨泰抬了棺材来，而且又是奄奄一息，真要有个三长两短，肯定是不能罢休的，韦玄信不是韦玄贞，韦玄贞乃是皇后的爹，而自己毕竟还是隔了一层，杨家的人若是死了，肯定要拼命的，韦皇后迫于压力，当真肯保自己吗？

可若是真去传唤那尉迟循毓，尉迟循毓也不是省油的灯。

眼下，看来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

心里有了主意，韦玄信依旧是义愤填膺，心里不断痛骂黑齿氏那泼妇无礼，不过素来女眷都是如此厉害，而且这位女眷还可能和燕国公有关系，这燕国公是个匹夫，亲族能有几个好的？

一时之间，长安震动，这消息像是长了翅膀一样，被好事者添油加醋的传扬开来，那府尹门口，每日都有人嚎叫，杨家的人几乎是每日必须的，从不落下，这事儿新鲜啊，女人恸哭，孩子哇哇叫，每天都是如此，而且涉事的双方，又都是鼎鼎大名的人物，谁人不知，于是每日都有好事者拥堵在府衙之外去看。

而府衙呢，只能暂时紧闭大门，惹不起还躲不起，这种态度，更加让人觉得有意思。

几日下来，韦玄信已经要疯了。

好在这个时候，族兄韦玄贞总算来了。韦玄贞是从后门来的，前门的泼妇太厉害，后门也有几个杨家的人盯着看，不过毕竟只是仆役，倒是不怕，叫了几个差役驱散开，韦玄信忙是迎了韦玄贞，一脸苦笑：“兄长，快救我一救。”

他已是连续几日没有睡过安生觉，眼圈都是黑的，他是实在没有办法了，只等兄长从万年来救人。

韦玄贞脸色很差，从万年得知了消息，他便立即赶来了，他感觉到有些不妙，事情显然没有表面这么简单，可是一看韦玄信这般，反而有些恼怒，不由训斥道：“慌个什么，老夫不过是个庶民，这京兆府尹可是你，你都慌了，如何稳住局面？”

说罢，韦玄贞已是步入了后堂，坐下，等有人送了茶水来，他眯着眼，道：“这件事，确实有些难，这杨家近来和神策府勾三搭四，本来他们在关中吃了亏，至多也就唾面自干罢了，毕竟出事的地方不是关东，也不是弘农，可是今日，他们这样来闹，莫不是背后有人？”

韦玄信苦笑：“愚弟怕的就是这个，就怕动了一个杨泰，坏了大兄在长安的大局。”

韦玄贞脸色变幻不定，其实他也拿不定主意，假若当真有神策府在背后捣鬼，事情就不会简单，从前自己可上过那秦少游一次当呢，到现在心里还恨得牙痒痒，可是又如何？人家现在在关东混的风生水起，好不快活，现在绝不是节外生枝的时候。

可是尉迟循毓呢？

这便是两难的地方，无论做任何选择，都可能陷入不妙的境地。

韦玄贞不算什么很有才干的人，这些日子，他四处再长安和万年之间走动，拜访了许多人，倒是有不少人愿意接受韦家的橄榄枝，可是崔家也是根深蒂固，没有这样轻易动摇，也有为数不少的，依旧对韦家不冷不热。

韦家现在确实是得势，可这又如何，这些豪族，历经了多少年，莫说是得势的人，便是改朝换代，都不知经历过多少次，照样屹立不倒，有人目光短浅，愿意从韦家这儿得一些小利，可也有人目光长远，并不计较这一时的得失。

韦玄贞为了这些事，已是头痛欲裂，他眯着眼睛，有些后悔将这位族弟安排在府尹的位置上了，若是府尹不是韦家的人，倒是好说，正好可以作壁上观，可是现在，却是想赖都赖不掉了。

韦玄贞犹豫片刻，突然冷笑，道：“这样也好，你先莫急，老夫得去寻那尉迟循毓一趟，此事嘛，若是做的好了，对我们韦家有利也未可知，眼下最紧要的是，先快马给皇后娘娘去信，且看她怎么说。”

韦玄信听到这里，先是愣了愣，心里却只是摇头。自己这个族兄，看上

去很有气度，多半也只是个草包，眼下都火烧眉毛了，他倒是好，居然还要去询问韦氏，韦氏远在千里之外，如何能做主？

不过去见见尉迟循毓倒也好，他毕竟是事主。

韦玄信反正听从韦玄贞的安排，就算有什么差错，那也怪不到想自己的头上。

韦玄贞沉吟了一下，脸色凝重，道：“前几日，娘娘送信来，对孟津的事颇为担忧，原本娘娘是打算祸水东引，让那秦少游与关东士族彼此消耗，只是万万想不到，秦少游那个家伙，居然降住了弘农士族，如今倒是结在一起，眼看着那神策府的羽翼渐丰，娘娘的意思是，这样下去，那可不妙啊，洛阳就在孟津左近，只要神策军还虎视在洛阳，娘娘终究还是束手缚脚啊，所以……”韦玄贞在堂中背着手来回踱步，道：“娘娘痛责了老夫一通，长安的事，得要加紧的办了，真要万不得已的时候，倒也不是全然没有办法，不过这是万不得已的一步棋，眼下，还是先做好我们的事。”

韦玄信见他说的云里雾里，也不知到底是哪一步棋，可是那高深莫测的样子，倒像真有什么杀手锏，他心里反而从容下来，道：“最紧要的是，先解决掉姓杨的麻烦。”

第三百三十六章：决战长安

韦玄贞从后衙出来，却发现这里也是堵得水泄不通，围来的人更多了，再不是一些长安的百姓，那些寄居长安的关东人也纷纷赶来助阵，一开始，这种事他们未必敢凑这个热闹，可是听闻京兆府无计可施，自然而然也就纷纷赶来，关中和关东的芥蒂太深，这倒并非是地域之间的矛盾，而是赤裸裸的利益之争。

问题的根源，还在这大唐乱糟糟的政局上，太祖李渊，靠着关陇门阀而据有天下，当时立的太子是李建成，因此诸多关中士族，对李建成颇有好感，太子府里，不少的属官都出自关中，玄武门之变后，虽然李世民对关陇门阀多有依赖，毕竟许多大将，都出自陇西，不过为了防止他们一家独大，多多少少对他们有打压，甚至有意识的提拔起关东士族与他们相抗。

尤其是科举几次改制之后，显然李家天子更加有意识的想要利用诗书传家，且玄学大师辈出的关东士族来对关陇门阀取而代之，只不过等到武则天篡位，却急于得到关陇门阀的支持，在打击了一批关陇门阀的之后，却又开始对其进行拉拢，之后，由于关东士族参与了李敬业造反，这种姿态就更加明显起来。

几乎可以说，现在的矛盾，都始于天子，而且已经再难有和解的可能。

毕竟官位只有这么多，而做官的主力依旧还是士族和门阀的子弟故吏，你占得多了，对方也就吃的少了，在这种心思之下，双方虽然维持着表面的平静，可是各自的心里，却早已不满。

此番来助阵的人，有不少都是寓居在长安的士族子弟，有的是来读书，有的是奉命来看雇族中的田庄和一些铺子，目的各有不同，而如今，却纷纷都来了。

韦玄贞出来的时候，显得有些落魄，他看到了几个老面孔，却连忙闪躲出去，自是去寻那尉迟循毓去了。

长安城闹哄哄的，而在孟津，秦少游也已启程。

此番去长安，秦少游一方面是要解决杨家的事，毕竟现在弘农内外都是沸腾一片，大家都为杨家抱屈，对尉迟循毓的仇恨到了顶峰，而秦少游自然而然也就成了风口浪尖，假若这个时候，秦少游不能立即解决这个麻烦，只怕此前神策府与关东士族的盟誓，也就不太那么牢靠了。

而另一方面，秦少游是为了逃难，现如今孟津内外的多如牛毛，秦少游不想管也不愿意管，事无巨细的事，只好劳烦王先生代劳，打着为杨家的名义去长安，既可冠冕堂皇的脱身，也可堵住悠悠之口。

王琚几乎是幽怨的来送秦少游，眼中尽都是无奈和委屈，秦少游心里想笑，却还是板着脸，一副为长安之行忧心忡忡的样子，一面嘱咐：“如今弘农是百废待举，有劳先生。”

王琚心里说：“这不是你巴望不得的事？现在是事事都难，事儿又多，不指望你排忧解难，至少也能帮衬一二。”却只是苦笑：“是，是，殿下吩咐，学生都记住了。”

秦少游又道：“若是有什么悬而不决的事，大可以命人快马报来。哎……本王现在最担心的，就是那杨泰啊，怕就怕那些关中人欺负外乡人，现在他已是去了半条命，若是再遭什么事，那可真正是没法活了。本王与弘农仕宦同气连枝，怎可眼见如此，所以此番，必定要为杨家讨还一个公道。”

随来相送的，有不少都是弘农士族在孟津的人，大家听了，都是唏嘘不已，其实大家心里明镜似得，若是自家遇到这样的事，多半也是喜事宁人，尉迟循毓那厮招惹不起，没必要惹麻烦上身，可是现在议论纷纷，群情汹涌，这硬着头皮也要讨还个公道了，可怎么讨还呢，真是难啊，那尉迟循毓不是凡人，况且一旦神策府出面，关中人肯定要抱团取暖，这事儿的症结就在这里，若不是牵涉到关中和关东的恩怨，倒还好说，一旦牵涉进去了，那就没法说理了。

秦少游带着虽千万人而吾往矣的决然，翻身上马，与诸位告别，紧接着在千名神策军的护卫下，轰隆隆的便朝关中方向去。

所有人都站在长亭处目送这浩荡的队伍，众人心里唏嘘，可是不管如何，不少人却颇为心安，那秦少游这一次无论能不能讨来公道，至少这份心意是足够的。

秦少游已是远去，众人纷纷上前，与王琚开始攀谈，平时要和这位王内史见个面也难，倒不是这王内史拿俏，实在是大家都晓得王琚抽不开身，现在大家都对神策府的土木颇有兴趣，自然而然，有不少人想要趁机打听点风声。

王琚吓了一跳，想到还有许多公文尚未处置，忙是道了个饶，匆匆的跑了。

秦少游方才说百废待举，是真没有错，工房已经招募了近七万劳力，分散于各地开工，这些劳力还是轻的，他们终究是人，要吃喝拉撒，这些都要

为其解决，还要安抚他们的心思，防止生出什么变故，这历朝历代的民变，十有八九都牵涉到的是大量民夫为开端，理由很简单，数万人聚在一起，而且多是青壮，一旦滋生出什么不满，这种情绪就会迅速的传染开，而人越多，不满的情绪就会不断的扩大，乃至于一旦出现有人挑事的概率，就可能引发一场始料不及的变乱。

所以如何组织这些民夫，乃是重中之重，稍稍一丁点的疏忽都可能酿成巨祸，如何调度人手，如何进行管理，如何保证他们的吃喝，如何确保里头不会混杂一些惹是生非的人，这一桩桩的事，都教人头痛。

万事开了头，倒是确实容易，可是这个过程，却也要严加防范，用秦少游的话来说，这就是一场练兵，倒也没有错，只是这个兵，却是神策府从上到下的官吏，从前那种涣散的组织，显然已经完全不适合神策府的治理了，所以必须要做到绝对的高效，同时上官也必须能随时根据情况而不断的协调。

王琚实在是一丁点做老好人的心思都没有，他和秦少游不同，秦少游满脑子讨好卖乖，获得了士族内外的交口称赞，而王琚呢，虽然出自关东士族，反而被人在背后说他不近人情，说话难听一些的，那就更难堪了。

韦后在长乐宫里几乎是以主人自居，宫中的宦官和女官几乎都以她马首是瞻，每日清早，就有人抱着奏疏送到她的寝殿，她对于军政方面的事，可谓是乐此不疲，反观天子李显，却无所事事，有时见韦后辛苦，李显倒是想分担一些，韦后却只是笑笑，说陛下若是肯为臣妾分忧，那就再好不过了，于是便拿奏疏请李显批阅，李显看到奏疏，却是干瞪眼，因为他压根就不知该如何处置才好，最后装模作样一番，找了情由便躲了出去。

外朝有韦氏的族人为相，内朝又有韦后操作旨意，于是乎，洛阳的纷争几乎已经尘埃落定，便是留在三省的狄仁杰和郑荣等人，也都被压制的死死的，几乎抬不起头来。

这世上，最不缺的就是改换门庭的人，韦家着实是风光体面了，如今已是贵不可言。

不过相比于洛阳，韦后真正担心的反而是长安，洛阳大局已定，可是长安却是唯一可能翻转的地方，这天下，不是天子一人的，天子是和关陇门阀共治，关乎于这一点，任谁都清楚的很，现在崔警舍弃洛阳而奔去长安，那老狐狸显然也是打着这样的如意算盘，很明显，崔警是要去寻找盟友，想来一场逼宫的好戏。

想到崔警，韦后只是冷笑，崔家固然是家大势大，可那又如何，离了关陇门阀的支持，也不过是个富家翁而已，眼下最大的问题反而是如何掌握住关陇门阀，这才是韦后最为上心的事，她显然对自己父亲韦玄贞有些不放心的，可是除了自己父亲，又再难找到一个信得过，且能托付如此大事的人。

第三百三十七章：祸水东引

韦后吃了一碗参汤，便坐定下来。让女官抱了一叠奏疏来，旋即执笔，开始批阅。

奏疏中所言之事，其实韦后终究是个妇道人家，并不曾懂，不过无妨，下头都有宰相的批注，会提出自己的建议。

而几乎韦家的那位宰相提出来的建言几乎韦后想都不想直接便拟准的，所以某种程度来说，韦后只不过是给那位韦家宰相一道认证罢了。

过了片刻，有些乏了，倒是这时，有宦官小心翼翼进来，道：“国丈有书信。”

韦后眼帘依旧是垂下，眼睛并没有去看那宦官，只是拿着笔头轻轻磕了磕，宦官会意，将书信放在了案头，旋即碎步退开了去。

对于那位老父的书信，韦后觉得有些生厌，韦玄贞显然很让人担忧，而他的书信大多都是请示，事无巨细都是如此，这让韦后颇为气恼，为何偏生有的是这么一个爹，假若这做爹的但凡能独当一面，何至于自己如此操心。

她凝眉，在批阅完了一份奏疏之后，这才抬眸，将那书信拿起，撕开，取出信来。

而这一次，显然不是小事，韦后的眼眸里掠过一丝诧异之色，她旋即皱眉，将书信放下，有些为难了。

杨家闹事，非要追究那尉迟循毓，尉迟循毓是韦家争取的对象，若是韦家为了安抚住杨泰，那么势必要得罪尉迟循毓，更不必说，关中士族若是听闻了此事，也必定会齿冷，到时候，谁还肯和一个胳膊肘向外拐的韦家示好？

只是这杨家……

韦后眯起眼睛，她从信中读到了父亲的无奈，可是这种无奈也感染到了她的身上，这显然左右不是人，偏生长安府尹又是韦家的人。

一个不好，就可能遭人非议，长安不是洛阳，那里龙蛇混杂，很容易让事态失控。

所以……

韦后不安起来，她起身，来回在殿中踱步，虽然只是一介女流，可是这时候，她脸上的凝重也使他带着几分虎气，这件事当然要赶紧处置，否则事态只会扩大，可是绝不能伤及尉迟循毓，因为书信中所知，尉迟循毓之所以动手打人，正因为是弘农那边的‘善政’波及，也就是说，深受弘农之害者绝不是一个两个人，这些人早就有气，而恰好尉迟循毓没有憋住，这才打了杨泰，只怕有不少人都在背后叫好呢，所以尉迟循毓是绝不能……

“有了……”韦后倒是想到了一个两全之策，她二话不说，回到了案子，忙是提笔回书，接着命人快马送出去。

韦玄贞很不安，他与尉迟循毓接触了一下，尉迟循毓的态度自然是坚决的很，对于此事，几乎是抱着一副无所谓的态度，尉迟循毓不肯让步，杨泰在那儿又是闹个不休，韦玄贞便晓得，此事不能善了了。

而关东人现在每日都在府衙外头吵闹不休，这件事，早已让京兆府成为了笑话，偏偏这京兆府尹又是自己的族弟，韦玄贞一时做不得主，只好专等韦后的指示。

好不容易等到韦后来了书信，韦玄贞一看之后，禁不住神采飞扬，摇头晃脑：“妙哉。”

于是二话不说，又去长安拜访尉迟循毓。

尉迟循毓对韦氏的印象很不好，不过韦玄贞这些日子都在为杨泰的事奔波，倒是多少让他不得不去会一会，命人请韦玄贞到了中堂，韦玄贞落座，便笑吟吟的道：“鄂国公好自在。”

尉迟循毓是火爆性子，不以为然道：“韦公这是说笑还是消遣我来着？”

武将世家的人，也没这么多文雅，脾气和架子也都很大，毕竟自幼都是在军中长大的。

韦玄贞却是不以为意，笑了，道：“鄂国公言笑，老夫只不过来询问一下鄂国公的意思而已，鄂国公，现在事态越来越大，如今鄂国公打伤人的事，京兆内外都已传开，鄂国公有何打算？”

尉迟循毓却是笑了，不由冷笑：“能有什么打算？明日我打算去打猎，这算不算打算，后日嘛，后日得去三原一趟，现在的佃户，真是越来越不晓得规矩了，纷纷都要退租，吓，真以为我们尉迟家是寻常人家，可以由着他们想来就来，想去就去，到时候少不得要杀一儆百不可，至于其他的打算，倒

是没有的。”

这态度，似乎还是那句话，杨泰的事跟自己无关。

韦玄贞心里有气，心里骂他：“你惹出来的好事。”口里却道：“其实呢，这本是一桩小事，可是偏偏，那杨泰颇为不识趣，其实鄂国公的难处，老夫也知道，那杨泰竟还有脸来长安叫屈？只不过……老夫说句实在话，他若是状告，倒也没什么，可问题就在于，此事闹得喋喋不休，不少人都以为鄂国公做了什么骇人听闻的事，现在杨家天天在府衙外头，这是诋毁鄂国公的清誉啊。”

尉迟循毓怒道：“我要那清誉做什么，他们要清誉，自管来拿。”

照旧还是死猪不怕开水烫。

“可是……”韦玄贞气定神闲，却是一字一句道：“鄂国公可以不要，令祖的声誉还要不要呢？老夫听说，不少关东人，都在消遣令祖尉迟敬德。”

尉迟循毓愣住了，他不由暴怒：“果有此事？”

韦玄贞淡定道：“这是自然，啊呀……老夫还以为鄂国公知道此事。”

尉迟循毓气的脸都红了，他狞笑：“这么说来，这些人不能留了，为何京兆府还不将他们打发走，韦公，你到底是关东人还是关中人。”

韦玄贞正色道：“韦家世代居于万年，自是关中人。”

尉迟循毓厉声道：“既然如此，那么为何还包庇着姓杨的，这京兆府尹正是韦家的人，这些人如此搬弄是非，造谣生事，难道你们也不管吗？”

“这件事管不得。”韦玄贞淡淡道：“实话就说了吧，韦后传来了书信，要让官府两不想帮。”

听到两不想帮四个字，尉迟循毓几乎是暴跳如雷，他素来专横惯了，在他看来，别人不帮自己，那便是帮了别人，他霍然起身：“既然如此，那么咱们也没什么好说的了，你们韦家如今固然是生发了，我尉迟循毓却是高攀不上……”

正待送客。

韦玄贞却是道：“鄂国公，且听我一言，我的意思是……官府两不相帮，此事如何转圜，都是你们两家的事情，这里是关中，在关中，鄂国公有什么可畏的吗？”

猛地，尉迟循毓眼眸一亮，他终于明白韦玄贞的意思了。

官府若是不管，也就是说，这两家的事，是他们自己的事，他们是继续要闹下去，还是乖乖的私下京兆府是一概不理的，而这里，可是关中啊，尉迟家在这里盘踞了这么多年，难道还会怕那些杨家的人？到时候到底是谁占优势呢？

尉迟循毓以为自己听错了，不由道：“京兆府不管，也不会追究是吗？”

韦玄贞捋须，道：“这是当然，这毕竟是你们的私事，官府若是处处都伸手，不是好事。”

尉迟循毓眯着眼，还是怕惹出什么后续的麻烦，他冷冷道：“最好有个字据才好。”

韦玄贞道：“我自会让族弟贴出公文，昭示四方。”

“这就好办。”尉迟循毓兴奋的搓搓手：“好极了。”

韦玄贞离开鄂国公府邸的时候，已是到了夜半三更，这尉迟循毓倒是很痛快，当即便留着他吃酒，一顿酒宴吃下来，韦玄贞也是有些醉了，他被人搀扶着上了车，摇摇晃晃的坐在这里，心里却颇有些得意。

不管就是纵容，纵容其实就是偏袒尉迟循毓，这件事，大家都能看明白，也所有人都知道，他们韦家对关陇门阀的厚爱。

而另一方面，一旦事情闹的再大一些，其实也不是京兆府能管的的了了，这件事最终，肯定还是得朝廷来管，而一旦朝廷来处理，那么这块烫手山芋等于是丢了出去，到了那时候，朝廷会派什么人来管呢？

崔警？

不错，崔警不是称病吗，可是他还担负着侍中一职，现在人就在长安‘养病’，这件事你崔警不管可不成，至于到底怎么管，可就不是韦家人的事了，总而言之，无论最后是如何，现在都和韦家人没有了关系，韦家已经卖了乖讨了好，其余的事，让崔警去头疼吧。

第三百三十八章：谁是恶人

尉迟循毓得了那韦玄贞的暗示，心情大好，宿醉了一夜，第二日忙是命人去京兆府，果然外头还是吵闹不休，倒是那韦玄信没有失信，果然发了公文，说此事宜私下了结，不得喧哗滋事。

尉迟循毓大喜，那杨泰每日在长安城里坏他的声誉，让他早就憋了一肚子火，此时既然京兆府不管，那更是好极了。

他连夜带着一干护卫到了长安。

倒是并不急于行事，而是等到那些人夜里回到下榻之处，也就是杨家位于长安的别馆，却是突然带着人将这杨家的别馆里三层外三层的围住。

尉迟循毓是个浑人，胆大包天，仗着有个好祖宗，倒也没什么怕的，二话不说，直接叫人拍门。

里头的人应门，一见来者不善，那门房腿都要酥了，不禁道：“你们……是何人。”

尉迟循毓一把将他踹开，大喝冷笑：“这里是长安，不是弘农，你这弘农来的蠢货，在长安，有谁不晓得本公爷。”说话之间，一巴掌摔下去，不由分说，大手一挥：“将那杨泰揪出来。”

于是一干尉迟家的私兵便如狼似虎的冲进去，尉迟家乃是军阀世家，祖宗八代都是行伍出身，都有崇武的传统，而关陇门阀最爱的便是蓄养私兵，其中王家需要的最多，不过若论私兵之强，却无人出尉迟其右，毕竟这尉迟敬德乃是名将，带兵有方，因而不少老部下，都被尉迟家的人蓄养起来，用来调教乡勇，尉迟循毓又好武，于是乎，尉迟家养兵近两千人，个个骁勇，人人都是好勇斗狠之辈。

一见家主尚且不怕，众人纷纷冲进去，这府里女眷多，一下子许多人吓呆了，纷纷惊叫。

尉迟循毓大步流星，带着人直接冲入杨泰下榻的地方，杨泰因为受伤，所以只好一人独居，由几个丫头伺候着，他听到外间的动静，急的冷汗出来，想要命人去叫妻子，谁晓得那丫头刚刚开门，便被恰要进来的尉迟循毓一脚踹飞。

“杨兄。”尉迟循毓阴测测的笑，一边说，一边走进来。

杨泰大惊失色，却又爬不起来，浑身瑟瑟作抖：“尉迟循毓，你要做什

么？”

尉迟循毓却像是猫戏老鼠一样，一个护卫给他搬来一把胡椅，他大刀阔斧的坐下，目视着榻上动弹不得的杨泰，道：“深夜惶惶，听说杨兄记挂着我尉迟循毓，我想了想，你特地来长安城寻我，我怎好不见，这不是已经来了吗？杨兄来长安，却不知所为何事？”

外头传来女眷受惊的叫喊，杨泰怒不可遏，愤然道：“你欺人太甚。”

尉迟循毓不以为然，道：“我就是为了欺人太甚来致歉的，所以才冒昧深夜来访，这不……现在来给杨兄赔礼了吗？上一次，揍了杨兄一顿，实在是万分抱歉的很哪。”

他语带戏谑，杨泰又惊又怒，火冒三丈，他咬牙切齿：“你……你……”

尉迟循毓脸色一冷，道：“我怎样，我打你一顿而已，你竟敢跑来这里污我清白，怎么，想把事态闹大吗？你们这些关东人，我尉迟循毓早就看着不喜了，明日给我滚回弘农去，再敢来长安，便打断你的狗腿。”

杨泰好歹也是士族子弟，怎肯受他这样的侮辱，反唇相讥：“不走又如何？”

尉迟循毓倒是笑了，起身，走到了榻边，解下了裤子，随后，一股**便尿在了杨泰的榻上，杨泰气的要疯了，他挣扎着要坐起来和尉迟循毓拼命，刚刚头昂起来一些，尉迟循毓很不客气，直接一巴掌把他打下去。

“嘻嘻，让你尝尝我的厉害。”

尉迟循毓心满意足的提了裤子，随后恶狠狠的看着杨泰，一字一句道：“明日不滚，就有你好瞧的，今日只是如此，若是过了明日，那可就不好说了。”

杨泰何曾受过这样的侮辱，气的拼命咳嗽，几乎要吐血，竟是说不出话来。

尉迟循毓懒洋洋的伸了个懒腰，身边的护卫俱都轰然大笑，他大步流星，道：“今日就玩到这里罢，若是明日他不走，我们明日还来，走走走。”

在一群人的前呼后拥之下，扬长而去。

过不多久，一群女眷已是冲进杨泰的卧房，接着便是一千人嚎嚎大哭。

与杨泰相比，尉迟循毓却是要快活的多，他处了宅邸，接着便是遍邀长安城的狐朋狗友，这些狐朋狗友俱都是长安城中的阔少和高门子弟，龙蛇混杂，直接在迎春坊里推杯把盏，叫上了一千女子吹拉弹唱，众人听到尉迟循毓的义举，轰然叫好，自是各种吹捧络绎不绝：“鄂国公这番打了那弘农来的野人，当真是痛快。”

“哈哈……关东人能怎么样，这些人算得了什么，这一次，只怕韦皇后会袒护，他们翻不了什么天。”

“在关东倒也罢了，居然敢来长安闹，这不是自己找死吗？鄂国公打得好。”

尉迟循毓自然也是得意非凡，想到那杨泰的样子，他便开怀大笑，道：“不错，这里是长安，是关中，那姓杨的还以为这世上有什么公道可言，却是不知，在关中，我们就是王法。”

这句话很豪气，而事实也确实如此，当年中宗皇帝为什么要迁都？不就是忌惮于关陇门阀的影响吗？既然约束不了，索性就去洛阳，眼不见为净。

若是遇到太宗那样的皇帝，尉迟循毓这些人倒是能收敛一些，可是一旦遇到软弱的天子，这些人会把谁放在眼里。

这天下，关陇门阀可没少出力啊。

尉迟循毓喝的大嘴，与人喧闹了一夜，直到天光，叫人去京兆府打听，杨家人果然没有来了。倒是听说，别馆那儿在收拾行囊，尉迟循毓不禁又哈哈大笑起来，还要与这些人喝酒，不醉不休，醉了便睡，起来再喝。

众人也乐于奉承他，在座的大多都是关陇门阀子弟，对关东人早就看不顺眼了，如今尉迟循毓为他们出了气，他们也觉得是吐气扬眉，于是一千人继续痛饮，直至正午时分，尉迟循毓打了个盹儿，却是有人急匆匆的赶来，道：“那杨泰收拾了行囊，跑了。”

饮宴上的众人俱都哄然大笑。

尉迟循毓顾盼自雄，面带得色：“他敢不跑？关中人一人一泡尿，都要浸死他。”

这句话与昨夜尉迟循毓的所作所为相映成趣，众人又笑起来。

正说着，却有个老仆急匆匆的赶来，道：“公爷……公爷……大事不妙，

大事不妙了……”

尉迟循毓不以为然，心里只道是那杨泰有杀了个回马枪，便恶狠狠的道：“怎么，杨泰还不识趣吗？”

“不，不，不是杨泰。”尉迟循毓见这个老仆竟不是自己从三原带来长安的，不由也是愣了一下，因为这老仆按理来说，应当是在三原，怎么跑来长安来了？

他压下眉头，面带不悦道：“发生了什么事？”

老仆可怜兮兮的道：“老宅……老宅那儿……”

他说的语焉不详，吞吞吐吐，尉迟循毓却是气急了，禁不住起身踹他一脚，怒喝道：“有话就说，休要啰嗦！”

老仆忙道：“是……是有人带着人，对，好像是叫什么秦什么游的，带着人，直接冲进了老宅，带着许多人，一看就是精兵，他喧宾夺主，直接在三原老宅住下了，还在那儿，四处发请柬，要大宴宾客，他们的兵都凶神恶煞的，惊着了许多的女眷……他们……把咱们尉迟老宅，当自己家了……”

嗡嗡……

尉迟循毓整个人差点要昏死过去。

尉迟循毓的老宅就在三原，几乎所有的女眷，还有近亲的族人都在那里，且不说这个，尉迟循毓的老母和妻子，还有数十个姬妾，乃至弟妹，女儿都在呢。

那秦少游……真是好大的胆子，居然鸠占鹊巢，这……这……

他心里顿时有不妙的感觉，一群丘八冲进了自己家，这不是等于抄家灭族吗？这……这……

尉迟循毓遍体生寒，而陪坐在他身边的酒客，也俱都目瞪口呆，显然他们也始料不及，这才没有快活多久呢，就被人釜底抽薪。

有人不由低声嘀咕：“不如，去报官吧，这事儿太大……”

又有人嘀咕：“京兆府会管吗？”

.....

第三百三十九章：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尉迟循毓心顿时凉了。

他竟开始有一点点的慌乱。

不慌乱是假的，这么多女眷啊，虽然昨夜他也带着人登堂入室，跑去了姓杨的别馆，那些大喇喇的私兵有没有揩杨家女眷的油他并不知道，可是想必，应当会有吧，而如今，有一帮人冲进了自己家里，而且还是来者不善，就算是这些人个个都是柳下惠，可是尉迟循毓自己信吗？又或者说，别人信吗？

尉迟循毓其实已经顾不得脸面的问题了，因为到了如今，脸面似乎远远比不上他现在所要思考的后果更重。

猛地，他火起，勃然大怒，欺人太甚啊，他恶狠狠的看向那老仆，道：“那你如何来的？”

老仆吓得大气不敢出，老半天才期期艾艾道：“那姓秦的让小人来的。”

“他们……他们有多少人……”尉迟循毓几乎要气炸了，那些个伙伴一个个也是目瞪口呆，他尽力克制自己的性子，不想让人觉得气急败坏。

“大抵，有千人。”

“哼。他想做什么，抄家灭门吗？他们关东人，跑来这里撒野，我……我……”尉迟循毓想放狠话，可是狠话放不出来，人家都把你老家给抄了，现在放再多狠话，显然也成了笑话。

不过尉迟循毓却还是红着眼睛：“将所有的私兵全部召集起来，长安和各县的都要聚起。”眼下这个时候，只好做最坏的打算，他知道现在就算赶去三原，只怕自己也要搭进去，那姓秦的既然敢破门，就肯定已经不想善了此事。

所以这件事必须得从长计议。

他二话不说，直接赶往京兆府。一面叫人通知关陇诸家，好引以为声援，另一方面，则是聚集尉迟家的所有力量，做好动强的准备。

事到如今，当然不能怯弱，硬着头皮都要拼命了。

半个时辰之后，他已赶到了冷冷清清的京兆府。

这京兆府门可罗雀，好不容易，事态总算是平复了下来，韦玄信松了口气，那姓杨的总算被打跑，而至于将来惹出来什么事，就和自己无关了。

他心里甚至有些得意，这时候总算能静下心来办点公事，谁晓得这个时候，尉迟循毓求见，韦玄信只当尉迟循毓是来给他道谢的，毕竟他的事，京兆府还是多少有些袒护的。

于是他面带笑容，在二堂候着尉迟循毓，心里还在想，等这位胆大妄为的鄂国公来，自己该不该对他有所过于客气呢，太过客气了，似乎也不好，好歹是韦家的人，不能伤了脸面，嗯……还是且看他怎么说。

正说着，尉迟循毓几乎是闯进来，也不行礼，直接便道：“韦府尹非要为我做主不可。”

“啊……”韦玄信大惊失色，料不到这当头，尉迟循毓就是这么一句话。

韦玄信道：“你说什么，做什么主，杨家的人不是走了吗？莫不是又来了？”顿时感到头痛，这姓杨的难道是癞皮狗，昨夜这样对付他，他还不肯走？

心里这样想着，尉迟循毓却是怒道：“不，是三原出了事，那弘农郡王秦少游，真是胆大包天，目无纲纪，居然……居然……居然把我家老宅给破了，现在鸠占鹊巢，家中老母和妻儿都在宅中，生死未卜。”他故意把事态说的严重一些，这个时候，他也顾不得保全什么面子，面子能值几个钱，解决问题才是真的。

事实上这样的人，莫看表面上嚣张跋扈，其实越是声色俱厉的人，真正遇到事反而容易发慌，尉迟循毓现在就慌了。

韦玄信如遭雷击。

他万万想不到，秦少游这么快就进行了干涉。

而且很明显，事态十分的严重，人家直接把尉迟循毓老宅都给抄了，此事，又该怎么处置呢？

去为尉迟循毓出头？

人家是郡王啊，秦少游这个人，便是连韦后都忌惮几分，何况是自己这

个小小的京兆府尹。

不过.....自己是占着大义的名分.....可是.....当真是吗？且不要忘了，就在昨日，京兆府还贴出了文告，让诸家私底下的事，私底下去解决，官府不问。就在昨天夜里，尉迟循毓还冲进了杨家别馆，据说还直接在那姓杨的身上淋了一泡尿，至于还有什么恶行，那就不得而知了。

更可恶的是，尉迟循毓做了这些事之后，还生怕别人不知道自己是如何羞辱杨泰，到处找人喝酒，高朋满座，逢人就说，本来杨家和这尉迟循毓的纷争就已经闹的满城风雨，所有人期待后续的发展，所以这个消息传播的很快，街头巷尾，都在议论这件事，你说你尉迟循毓跑去破了人家家，还做出这样恶劣的事，几乎把杨泰这样的士族子弟当做癞皮狗一样的羞辱，京兆府对此却是不闻不问，而如今，人家却直接来了个暗度陈仓、釜底抽薪，官府若是过问，这包庇的嫌疑也就太明显了。

除非.....你先追究尉迟循毓破了杨家别馆的事，否则，怎么好意思去干涉人家弘农郡王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韦玄信面露复杂之色，牵涉到了杨家，他尚且不好管，如今又牵涉到了弘农郡王，这就更不好管了。

见韦玄信面露复杂，尉迟循毓勃然大怒：“怎么，京兆府就不管了吗？”

“这个.....”韦玄信苦笑：“或许那秦少游，只是前去令府拜访而已，这件事.....不好说，不如鄂国公且回去看看，若是那秦少游胆敢对鄂国公造次，请鄂国公深信，京兆府是绝不肯善罢甘休的，必定要给鄂国公讨还一个公道。”

.....

第三百四十章：火上添油

尉迟循毓竟是无言。

韦玄信显然不太是东西。

什么叫做且去看看，假若那秦少游逞凶，京兆府必定严惩不贷。

这若是真是逞凶，严惩不贷有什么用，自己肉包子打狗，这是有去无回了啊。

尉迟循毓虽然嚣张跋扈，却绝不愚蠢，秦少游不是杨泰，这秦少游素来是个恶人，长安这里，不晓得有多少这家伙发疯的事迹流传，遇到这么个不讲理的人，居然还教自己去试试看，这一试，还会有命吗？

尉迟循毓不傻。

虽然他也很不讲道理，可是遇到这么个不讲道理的人，若让尉迟循毓子身一人跑回去，尉迟循毓可没这个胆子。

韦玄信的意思无非是，京兆府不想管。

尉迟循毓大怒，偏偏又奈何不得，毕竟就在昨日，这韦玄信说不管这些私事，他还大喜过望来着，如今只好狠狠瞪韦玄信一眼，冷笑道：“好，我算是见识到了，好得很。”

便扬长而去。

坐在胡椅上，韦玄信目送尉迟循毓离开，心里却是叫苦不迭，多半自己是把尉迟循毓得罪了，可是这事儿，他还真不敢做主，少不得又要请那族兄来商议一二，而以他对族兄的了解，族兄肯定是要去信洛阳请示的，也就是说，韦皇后没有做出反应之前，自己绝不能插手这件事，他当然不愿让韦家被人骂作胆小怕事，可是这事儿太大了。

长安城内，此事已经传开，许多人还在背后偷偷耻笑那杨家的孱弱，可是转眼之间，却是笑不出来了。

还没等他们反应过来，尉迟循毓的人就已经登门拜访，大家心里清楚，尉迟循毓是希望得到诸家的支持，这种事，许多人更想看热闹，不愿意干

涉，毕竟兹事体大，虽然心里面，他们对关东人鄙夷，可并不代表他们肯为了尉迟循毓去和神策府拼命。

于是乎，自然是把人请进来，好说歹说，痛骂几句关东人，骂几句神策府，然后少不得安抚几句，休要怕，那秦少游不敢如何，他没那个胆子，请鄂国公放心便是。

这种无意义的鬼话，说了等于没说。

却也有人肯真心襄助的，陇西的军阀自从与关中的门阀结合之后，却随之朝廷对军头的忌惮，而渐渐没落下来，不过这些人虽然家业再不如从前，却依旧和尉迟循毓一样，大多骨子里都有种暴力的因子，因此也有一些人拍着胸脯，要助尉迟循毓一臂之力。

所谓助一臂之力，自然是贡献一些私兵，其他的，也就不可能了，出头鸟这种事，毕竟是没人肯做的。

崔家在长安经营了许多年，家大业大，所住的府邸，亦是配得上天下第一姓的地位，这座占地数百亩的宅邸，如今成了崔警连横合纵的场所，崔家子弟倾巢而出，四处与人结交，巩固住门生故吏关系的同时，不断争取诸家的支持。

这几日的事，崔警怎会不知，崔警对此早有警惕之心，他早就预感到，杨泰这件事的背后，只怕没有这样简单，所以他一直按兵不动，颇有些和蚌相争，想做渔翁得利的心思。

等到昨夜尉迟循毓跑去羞辱了杨泰，崔警有些坐不住了，他当然清楚，本来这件事最麻烦的是韦玄信的京兆府，而等到事情闹大，那么京兆府的危机也就解除，毕竟事情一旦闹大，就不是京兆府能管的了，那时候，必定要惊动天子，天子少不得下诏，派人来处置这件事，可是天子的诏令掌握在谁手中呢？自然是那韦后，崔警猛然察觉到，自己极有可能会被推出来，在那风口浪尖上，在韦家人的谋划之下，处在一个极为不利的地位。

而如今，三原的消息传来，不安的崔警总算松了口气，有意思啊，秦少游亲自动了手，那么就不是自己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拿着一份诏书就可解决了，这件事等于又推到了韦家身上，京兆府面对这样的情况，还能无动于衷吗？一旦他们无动于衷，接下来可能就要闹出更大的变故，甚至可能是要死人的，到了那时，京兆府难辞其咎，天子也不得不亲自出面，到了那时，无论是关东还是关中，所有人都等天子裁决，天下谁人不知，这国器已经把持在了韦氏之手，天子无论偏向哪一边，都会给韦家造成极大的麻烦，关东人吃了亏，必定会极力反对韦氏，而一旦关中人吃了亏，韦家立即会成为关东人的笑柄。

崔警一边坐在自己的竹室里吃着清茶，一面在思量着什么，一面心里却想，现在最紧要的是，此事能不能闹大，尉迟循毓这个浑小子，莫不会变成心生怯意吧？

崔警倒还真有点担心，若是尉迟循毓怂了，非要讨还公道，朝廷正好可以让自己来斡旋此事，而一旦斡旋，那么就是左右都不讨好的事，既然如此，站在崔警的立场，那么此事就一定要闹大，闹得越大越好，上达天听，甚至到非天子出面的地步。

他眯着眼，心里已经有了主意，便将自己的长子崔驰叫来，崔驰听闻父亲传唤，马不停蹄的来了，劈头便问：“父亲得知了尉迟循毓的事吗？尉迟循毓家的人恰好上门了，父亲去见还是儿子去见？”

崔警笑吟吟的道：“啊……老夫当然听说了，尉迟家遭此大变，实在是教人痛心啊，这件事，崔家不得不管啊。”

崔驰皱眉，道：“父亲，虽说如今需笼络诸家，可是那秦少游……父亲何必要……”

崔驰显然对那秦少游也有所忌惮，崔家再不是几年前了，那时候是风光得意，并没有什么隐患，所以即便和秦少游反目，那也没什么，可问题就在于，眼下反目，显然不智，如今关陇这边还没有站稳脚跟，就去招惹一个大敌，是很不智的。

崔警却是捋须：“并非是说崔家来出这个面，可是毕竟是乡亲，该帮的岂能不帮？老夫年轻的时候，与尉迟敬德将军有过几面之缘，得他的嘉许，这份恩情，又怎可弃之不顾？此番尉迟循毓最缺的，怕就是人手，崔家这边，挑选五百个精锐的武士赠他吧，就算崔家这是尽一些绵薄之力，这些武士相赠之后，就和崔家无关了，请那鄂国公随意使唤就是。”

崔驰一听，心里倒是痛心，各家都蓄养了私兵，多则上千，少则也有数百，崔家亦是如此，要知道蓄养私兵靡费很大，这五百精锐的武士，几乎占了崔家近三成的力量，直接相赠，不免有些肉痛。

不过……崔家这个时候不有所表示，确实也说不过去。

况且父亲大人既然已经拿定了主意，崔驰也不敢反驳，便颌首点头，道：“既如此，儿子这就去与那尉迟家的人说。”

崔驰走了。

崔警喝了一盏茶，心里却是唏嘘，他倒不是肉痛那区区几百个武士，怕就怕那尉迟循毓这家伙得了崔家的人手，却还是装怂包，他心里不禁想：“理

应不会吧，好歹也是尉迟敬德的孙子。”

尉迟循毓已如热锅的蚂蚁，他知道自己这样耽误下去，老宅里的老母、妻儿天知道会遭遇什么，那秦少游是个不讲道理的人啊，假若当真……

后果不堪设想。

只是当真让他子身一人去，他又不肯，所以在这长安呆了一日，四处去打探诸家的消息，等到自己的家人纷纷回来，他的脸色总算好看了一些。

虽然没有人肯为尉迟循毓出头，想必也是忌惮那秦少游的实力，不过有钱的出了钱，有力的也出了力，许多人拿出了些钱粮，也有人出了些私兵，都是盘踞在此许多代的人家，上几代也都有交情，抬头不见低头见，道义上的襄助却也是有的。

尉迟循毓欣慰了一些，因为他陡然发觉，自己手头上能调用的人马，竟是高达六千余人，六千人哪，何况还是私兵，私兵是私人养的，平时都肯砸钱，又因为服务于门阀，所以门阀出了钱，毕竟不像朝廷那样花了钱也未必听到响，所以几乎私兵操练起来，都颇为勤恳，可谓是兵精粮足，这还是大唐，这种风气不算太盛，假若是南北朝的时候，那时候的私兵，甚至远在官军之上。显然，这是一支让人不可小觑的力量。

第三百四十一章：他来了

不管怎么说，尉迟循毓已经有了底气。

尉迟循毓渐渐心安，那秦少游对他的夺家之恨自然也就涌上了心头，终于，在无数人目光之下，他领着人马，往三原去了。

尉迟循毓毕竟是武家世家，颇懂一些行军演阵之法，倒也不担心节制不了部众，他的离开，却让许多人松了口气。

着急的反而是韦玄信，韦玄信终于等来了那位族兄，韦玄贞见了，劈头盖脸便骂：“为何让他带兵去三原，难道不怕把天捅出一个窟窿来吗？这是何等重要的事，你为何连问都不问我。”

韦玄信真是委屈，道：“族兄，我倒是想问，可是你并不在长安，人在万年，况且那许多人襄助尉迟循毓，那尉迟循毓有了底气，便心急火燎的去救人，况且就算族兄来了，又有什么用？还不是要请娘你做主，这件事，你我都做不得主，又如之奈何？”

韦玄贞只是跺脚，他只得长长叹口气：“你在这候着吧，长安，只怕呆不得了，老夫得赶紧去洛阳一趟，这件事关系重大，一旦出事，就必定要惊动宫中，老夫事先要和娘娘商量才是。你在这里……若是有什么消息，立即要飞马来报我，一刻都不能耽误。”

兄弟二人商议定了，便分道扬镳，韦玄贞不敢耽误，急忙忙的带着一队人，骑着快马，往洛阳而去。

.....
论起来现在最舒服惬意的就是秦少游。

三原是个好地方，位于关中平原，四周都是一片旷野，土地肥沃，而这尉迟家的庄子也是足够豪气，与其说这是宅子，倒不如说这是坞堡，坞堡起源于西汉末年，是在乱世之中豪强抵御流寇的建筑，到了东汉建立之后，光武帝曾下令撤除，不过却是禁止不绝，到了南北朝时，这种坞堡曾风靡一时，几乎地方豪强，都在自己的土地上建有坞堡，以防万一。这种建筑外观颇似城堡。四周常环以深沟高墙，内部房屋毗联，四隅与中央另建塔台高楼，有些像是四合院式的堡垒，堡垒虽小，却是五脏俱全，若不是当时神策军突袭而来，这尉迟家没有防备，只怕情急之下，也难以攻下。

秦少游对这座宅邸很是欣赏，如今在这里住下，鸠占鹊巢，自然也很痛

快，他所住的地方，便是尉迟循毓的居所，至于这里的内眷，当然也受了一些惊吓，不过秦少游没有为难女人的习惯，只是这里的男儿就有些惨了，尉迟家的族中子弟，都被秦少游聚拢起来，让他们负责喂养马匹。

神策军除了一部分侍卫之外，其余之人，都住在坞堡之外，和秦少游同住的则是一队近卫，秦少游命人打开了府库，发现了许多稀罕的东西，这其中，当然少不了孟津的茶叶，说起来原来这尉迟循毓原来还是自己的消费者啊。

想到这里，秦少游心中一软，算这个家伙总算还有点眼光，晓得神策军的茶叶好喝，很好，把他的所有茶叶全部封存起来，至于其他东西，如粮食之类，这一千多人马，当然也要吃喝，只好却之不恭，于是叫人搬出坞堡去，好吃好喝。

至于其他东西，秦少游也挑了不少，比如一柄长剑，一看就是不凡，上头刻着篆文‘斩邪’四字，秦少游对此爱不释手。

坞堡很大，秦少游就像这里的男主人，每日起来便出堡去看一看神策军的操演，累了，便回去歇息，坞堡和大营有一些距离，所以自然要乘撵，撵夫有八人，都是尉迟家的老手，据说都是给老夫人抬撵的。

那位老夫人……秦少游却只见过一面，显然老夫人受了惊吓，一看到秦少游，就好像是丢了魂似得，秦少游觉得很没趣，也就走了，不过这些女眷，如今都吓得不敢出门，个个门窗紧闭，秦少游也由着他们。

秦少游看上了坞堡里的一棵古樟树，这樟树郁郁葱葱，只怕有数百年的树龄，很是罕见，此时经常围在树下，上下打量，心里琢磨着是不是移回神策府去。

虽然在这里老神在在，可是无论是弘农，还是长安的消息，也俱都会准时传来，用的都是快马急报，弘农那儿，自不必说，当秦少游到了三原的时候，弘农内外都是轰动，寻常人听了，觉得是扬眉吐气，可是那些士族知道了，在出了一口气的同时又不免有些担忧。

他们这些人，想法是较为深远的，绝不是寻常凡夫俗子的思维，秦少游这样做，固然是解恨，可是最后如何收场呢？那可是关中啊，在关中如此跋扈，若是那些关中人发了疯，这可如何是好？

一开始，他们和秦少游是盟友，虽然也是一荣俱荣，可是很难参杂什么情感，可是如今，却总感觉和从前有所不同，真正在情感上，把秦少游当做了弘农人，把秦少游当做了士族子弟，不免开始忧心了，据说在议事堂，有许多人私下议论，都表达了这方面的忧虑。

而至于长安，那些个老狐狸们却是各怀鬼胎，似乎有不少人想让尉迟循毓当出头鸟的意思，有人想把事情压下来，有人也想把事态闹大，这些，当然不是秦少游考量的，若是事情压下去，尉迟循毓就得忍气吞声，对秦少游来说，就是胜利，可若是把事态扩大，秦少游也不怕，反正是破釜沉舟，有本事就放马过来。

当到了第七日，一封急报送来的时候，秦少游接过了急报，脸上露出了笑容，他命人叫了方静来，笑吟吟的道：“方都尉，那尉迟循毓来了！”

.....

第三百四十二章：操家伙

“来了……”方静精神一震。

此番秦少游带了他来，当然不是让他来看风景的。

这一千神策军都是精兵，而方静自算是百战百胜的勇将，秦少游直接突袭三原，为的就是等那尉迟循毓过来。

而如今，总算是苦心没有白费，那家伙胆子倒是不小。

秦少游慢悠悠的道：“来了近六千人，俱都是精锐的武士，关中的武士，我是闻名已久，不过这些人都是私兵，我还听说，许多人家蓄养的私兵，比之禁卫都不遑多让，平时的操练极为苛刻，有不少人娴熟武艺和马术，这些人，不可小看。”

方静却是微微一笑，道：“殿下也是久经行伍之人，岂会不知性军打仗，靠的从不是个人的勇武？这些人，若是单个论起来，或许能挑出不少勇士，可是聚在一起，在神策军面前，便是一条虫，不足为惧。”

方静的自信心是没有道理的，神策军这些年兵精粮足，又屡战告捷，所以军中上下都弥漫着一股强大的自信，很多时候，都会在不经意间流露出来。

而方静的话，秦少游怎会不知，只不过故意如此说，激一激他罢了。

这两军交战，最讲究的就是协作，如何进击，如何有序后退，前锋担负什么职责，后卫理应在什么时候抵达战场进行突击，左右两翼应当如何伺机寻找对方薄弱的部位，里头都有考究，不但需要虎将的带领，更需要精兵之间的协作。

况且真正的精兵，往往能承受较为高昂的代价，即便是处于劣势的时候，依旧能保证做到士气旺盛，一旦找到了战机，便能立即扭转乾坤。而至于那些私兵，个人的勇武当然不成问题，甚至是武器和粮草的供应想必那些高门豪族也不会有什么所亏欠，他们最吃亏的，只怕就莫过于是如何凝聚起来，在瞬息万变的战场上如何做到协调一致了。

这恰恰是神策军的强项！

秦少游显得颇为激动，很有摩拳擦掌的样子，此番他来，要的就是立威，既是为了杨家报仇，让关东士族扬眉吐气，彻底收服弘农人心，而另一方面，则是狠狠将这关中的水搅一搅。

“既如此，那么本王亲自后队，方都尉率前锋出战，那尉迟循毓胆大包天，他的底细我们已经全数摸清楚了，此番就让他们见识一下，神策铁骑的厉害。”

方静叉手行礼，自是前去准备。

秦少游闲坐片刻，又命人道：“去请杨夫人来。”

杨夫人便是黑齿氏，杨泰被那尉迟循毓大大的羞辱，如今已气的整个人都已经瘫了，本来挨了一顿揍倒也罢了，本以为能讨还个公道，谁晓得却是被尉迟循毓破门而入，狠狠一番羞辱，当那尿液流在他头脸的时候，他怒极攻心，几乎呕血，再加上旧伤发作，不得不连忙灰溜溜的出了长安，本欲回弘农，沿途上得知神策军到了三原，黑齿氏便做了主，索性带着人来三原投奔。

眼下已经不是一口恶气这么简单了，而是赤裸裸的不共戴天之仇。

黑齿氏听得秦少游传唤，忙是到了正厅，见秦少游危襟正坐，忙是施礼，面如梨花，口称未亡人见过殿下。

这未亡人，自黑齿氏口中出来，等于是说黑齿氏已经没了丈夫，成了寡妇。不过现在杨泰并没有死，黑齿氏如此说，意思等于是说，自己的丈夫已经被那尉迟循毓羞辱而死，现在活着还不如死了，无论如何，也要请秦少游报这个仇，任何代价，都在所不惜。

秦少游忙是颌首，道：“此番请夫人来，便是要告诉夫人，杨家的大仇就要得报，夫人请拭目以待，这里……”秦少游似笑非笑：“就请交给夫人打理了。”

这座坞堡，本是秦少游在此做主，不过秦少游毕竟还懂的拿捏好分寸，对尉迟循毓家的女眷，一动分毫，可谓是秋毫无犯，至多也就是打一打钱粮的主意罢了。

而如今，秦少游即将激战，坞堡自然要由信得过的人守着，在他心里，再没有人比黑齿氏这个女人合适了。

这个女人显然不是寻常女流，况且她与尉迟循毓不共戴天，足以让自己后顾之忧。

黑齿氏听罢，大喜过望，忙是称谢。

秦少游没有再说什么，请退了黑齿氏，接着便是等待进一步的消息。

过不了多久，便听说尉迟循毓已带了前锋抵达至北原，秦少游知道，决战开始了。

.....

北风呜呜作响，这里的风，比关东要干燥一些，仿佛连空气都带着燥热，所以并不觉得冷，初来关中的时候，秦少游喉头还感觉有些不适，而如今，已是渐渐适应，慢慢的调整过来，他飞马出了坞堡，带着数十个侍卫奔向原野的时候，依旧还是被这关中的万里平川所震撼，这旷野之上，极目望去，能清晰的看到地平线，左右都是旱田，连绵不绝，这里曾拥有天下最肥沃的土地，而如今，依旧承载着天下各州之中最多的人口。

在远处，大量的神策军已经集结起来。他们穿着皮铠，浑身上下，几乎都被这种新制式的牛皮铠甲包裹全身，一种种的牛皮，宛如鱼鳞一般，将人结结实实的裹住，只露出一双眼睛和鼻孔。

因为是远行，而且并非是大规模的作战，所以身穿明光铠的重骑兵并没有来，来的俱都是轻骑，他们坐下，一匹匹骏马神骏非常，马儿的品种很重要，可是喂养的过程也尤为重要，近些年来，因为边镇无战事，所以诸军都有些懈怠，朝廷圈养的诸多骏马，虽然都分在了精锐军士手中，可是却有大量的骏马因为喂养不及时，或是遭人克扣了草料情况之下，即便是骏马也显得萎靡。

可是神策军的马儿不同，在神策军里，专门有负责后勤的人，根据不断的分析和经验，最后得出了一些极为珍贵的养马资料，过冬时马儿需要喂什么草料，草料需要多少斤，一日需要多少顿，都有极为严格的规定，一方面，神策军不差钱，另一方面，若有人虐待马匹，一旦被人检举，都可能遭受严惩，所以在任何时候，神策军的战马都保持着最佳的状态。

无数铁骑开始向秦少游的方向聚拢，乌压压的骑队自然而然的化作了一条洪峰，朝着地平线的尽头，徐徐而去。

秦少游开始喜欢上了关东，千里沃野的感觉，驰骋于此，似乎连心胸都变得宽广了。

他带着队伍行进，几乎每隔一炷香，就有络绎不绝的斥候前来回报，前行二十里之后，果然见到了敌踪。

就在他们七八里之外，当秦少游打马上了丘壑之上，极目眺望，便能看到前方乌压压的影子，宛若朝这里移动的乌云一般，徐徐朝这边的方向移动过来。

秦少游已是命令骑队停止前进，随即，派了一个斥候前去与对方会面。

这些人毕竟不算是敌人，可是先礼后兵，却是必须的。

一个校尉飞马而去，随即被几个关中私兵截住，将他押至尉迟循毓面前。

一路风尘仆仆，尉迟循毓颇为焦急，等到进入了三原境内，他心才稍稍稳定了一些。

听说前方出现了神策军，人数是在千人上下，更让他渐渐心安，他就怕情报不太准确，以至把自己搭了进去。如今自己六倍于神策军，心情反而轻松，一股复仇的YU望便自内心深处升腾而起，人就是如此，当感觉到对手强大时，就会有畏惧之心，而一旦觉得自己是强者，就又是一种截然相反的心态。

尉迟循毓听到‘拿’住了对方的‘哨马’，顿时大喜，忙是叫人押上来，一见这个一身黝黑皮铠的武士在自己面前，临危不惧，他心里便气不打一处来，尉迟循毓二话不说，上前便踹了一脚，恶狠狠的道：“关东狗，是那姓秦的派你来的吗？”

这校尉打了个趔趄，揉揉胸道：“弘农王殿下遣我来，便是要敢问公爷，何故带如此多的兵马。”

尉迟循毓大笑，道：“本来我是很讲道理的，理应说这是我家的地，当然想带多少人来就带多少人来，于你们这些关东狗有何关系？只不过今日我很不高兴，却要说的是，我今日来，便是给那姓秦的收尸，让那姓秦的洗干净脖子，等着我取他狗命。”

第三百四十三章：生与死

尉迟循毓如今是豪气干云，一见到秦少游‘服软’，反而胆气壮了不少。

可是那校尉却是对他的‘信心十足’充满轻蔑，只是昂着头，道：“我家殿下，本是想说，若是尉迟循毓肯向杨泰道个歉，宁愿与鄂国公化干戈为玉帛，大家都受命于朝廷，也没有什么深仇大怨，这点小事，实在没必把天捅下一个窟窿来。况且这本就是鄂国公先动手，理亏在先，至于鄂国公的家人，殿下并不曾有所亏待，如今都是完好无损，此事若是能善了，再好不过，可是鄂国公非要一意孤行，那么殿下就只好不客气了。还望鄂国公能够三思。”

这番话也算是有礼有节。

尉迟循毓却是大怒，若是他得不到关中诸家的襄助，倒也罢了。

可是偏偏，大家有钱出钱，有力出力，都怂恿着他打回三原去，在他看来，自己打杨泰，简直就是理所当然，现在怎么肯让步，他冷冷一笑，扬手一巴掌打在那校尉脸上，校尉脸上立即露出五根鲜红的掌印，尉迟循毓斩钉截铁道：“我不但要欺杨泰，还要欺那姓秦的狗贼，滚！”

校尉即便如此，也是沉稳的很，叉手行礼：“好，末将这就前去回报。”说罢也就排众而去。

尉迟循毓不以为然，轻蔑的笑看着这校尉，脸上没有任何表情，沉吟良久，他狰狞道：“传令下去，从现在开始，但凡是三原的关东狗，都杀无赦，你们都放心，真要是有人追究，自然也有人给你们说项，这天子是关中人，皇后娘娘也是关中人，怕个什么？”

一声号令。

私兵们士气如虹，纷纷开拔。

他们倒是当真的摩拳擦掌，因为在来之前，尉迟循毓就已经许诺下了赏格，况且他们本身就是关中人，虽然这是关东士族和关中门阀的利益之争，可是人总有地域偏见，于是众人一鼓作气，继续前行。

就在两里之外，神策轻骑已经久候多时，他们密密麻麻的纷纷聚拢于丘壑之上，做出向下俯冲地姿态，无数人聚在一起，队形不曾见有半分的紊乱。

一杆杆的旌旗，在密密麻麻的骑队之中猎猎作响，旌旗由黑红青绿等颜

色组成，有上书前锋、中卫、后卫、左卫、右卫等字样。

他们沉默的在等候着什么，不见有半分的喧哗。

所有的眼睛，出奇一致的看向席卷而来的浩荡人马，马军三千，步兵三千，队形尚可，不过这些神策军的老将们，只需大致看个清楚，便能得出，这支军马的弱点。

他们没有足够的后卫，一旦战事出现吃紧，不能立即填补后队，就极有可能崩溃。

他们的左右过于薄弱，是绝佳的突击方向，若是从这里突击，足以将他们的队形贯穿，截为两段。

他们的骑兵散的太开，若是突然发起袭击，未必能有效组织起来，尤其是各队骑兵之间曲径分明，显然这是一支临时拼凑的骑队，其中倒是有一两支较为精锐的骑兵，瞧他们推行时的组织，倒是能看出一点精骑的样子，不过他们的战马似乎有些疲倦，若是拖一拖，耗费了他们的马力，便可一鼓而定。

他们表面上，像一支精锐，而实际上，这些眼睛毒辣的神策军武官们，宛如庖丁解牛一般，已是找到了数个将他们彻底击溃的方法。

只是……谁也没有做声。

因为秦少游也在看，方静则是策马伫立于秦少游身边，不露声色。

秦少游和方静显然沉稳的多，虽然也看出了许多的破绽，却没有贸然做出决定，即便心里已经有了想法，却也希望多观察一二。

找出破绽容易，可是要决定从哪里突击却并不容易。

这是骑兵的最基本素质。

毕竟秦少游和方静考虑的并非是胜败，而是在尽量小的伤亡之下，将这些人一举击溃。

这……就需要权衡一切的利弊了。

良久，秦少游突然道：“方都尉……”

“在。”方静显得很淡定从容。

秦少游徐徐道：“分兵一路，吸引其右翼的骑兵，再以精兵，袭击他的左翼，如何？”

方静没有急于回答，似乎是在考虑着什么，很久之后，他道：“甚善。”

既然已经有了决定，方静大手一挥，身边的传令兵各自前去告知各部，紧接着，长短不一的牛角号吹响起来，一下子，神策军的旌旗各自开始移动，大批的骑兵，亦是分流开来。

.....

尉迟循毓见到了神策军的人马，这尉迟循毓好歹也算是名将之后，对这行军布阵也有心得，眼看着神策军已经有了动作，自然也不敢怠慢。

他眯着眼，指挥若定，命骑兵拱卫两翼，又命步卒原地的聚拢。

尉迟循毓可不是傻子，他能看出神策军的意图，而且只看一眼这支人数并不多的军马，尉迟循毓反而不敢小瞧了，这是一支精兵，虽然他早知道神策军的厉害之处，可是真正面对神策军的时候，方才知道厉害。

私兵们急匆匆的开始进行布置，却显得有些紊乱，倒不是这些人不够勇悍，可是私兵毕竟是私兵，他们极少有针对的进行大规模的战斗演练，更多的则是强壮体魄，学习枪棒罢了，况且这些私兵，又来自于诸家，平时调度起来倒还是得心应手，可是真正遇到情况，各处都是骂骂咧咧的声音，却遇到了许多的麻烦。

尉迟循毓皱眉，对这些私兵显然并不满意，不过他依旧还是淡定，因为他清楚，自己终究还是占到了绝对的优势。

此时，在他的面前，神策轻骑已经一分为二。

尉迟循毓眯起眼，又恢复了一些信心，因为兵法有云，兵少而分击者，此自取死路之道也。

第三百四十四章：势如破竹

神策军已分为两股，虎视眈眈，他们并不急于冲锋，却像是蓄势待发的猎豹，似乎是在寻觅着战机。

尉迟循毓反倒觉得有些奇怪，这些人，似乎是要主动出击的样子。

要知道，尉迟循毓祖上传来的兵法之中，可没有兵少将寡而主动出击的例子，这显然于理不合。

两股神策军，不过千余人，分兵下来，不过是每队五百而已，五百人能做什么？能撼动的了六千精兵？

正因为这神策军的战法古怪无比，尉迟循毓反倒是谨慎下来，他突然发觉右翼的神策军似乎跃跃欲试，尉迟循毓不由一愣，右翼的实力惊人，调配了千名在尉迟家的骑兵，这些人都是尉迟循毓调教出来的精锐骑士，也是尉迟家的家底，更何况，在那里还配备了近八百的步卒，这样的配备，可谓精悍，尉迟循毓甚至可以洋洋得意的说，单凭这一支人马，就足以与千名神策军对抗了，至于这五百神策轻骑，显然有些不够看，只是诡异的事，终究还是发生，这时候，五百轻骑动了。

他们开始在右翼附近游走，带队的方静冷静无比，只是慢慢勒着马，似在闲庭散步。

偶尔，只听一声朱哨响起，几十人为一队的轻骑猛地斜冲过去，绕过右翼，猛地弯弓搭箭，牛角弓拉成了满月，紧接其后，一蓬箭雨就这样的飞射而出。

嗤嗤……

虽只是数十支羽箭，可是力道和威势都是惊人，那箭锋乃是带着倒钩的狼牙箭簇，似是精钢打造，在阳光下，闪闪生辉。

箭雨落下，数个尉迟骑兵中箭。

一时之间，尉迟骑兵勃然大怒，有人冲出来，举起战刀，那些外围游走的神策轻骑却是不疾不徐，纷纷张弓，猛地又是一阵箭雨。

又是三四人落马。

这一下子，尉迟循毓火了，他心里清楚，这些神策轻骑在消耗他们的耐心，好教自己慢慢的流血，等到他们的耐性消磨的一干二净，或许就是他们

进攻的时候。

只是这样放任下去，右翼开始出现了一些不安，尤其是那些步卒，便渐渐朝着中军紧缩，使得一下子右翼难以施展开，尉迟循毓忍不住了，立即大喝：“尉迟正德何在？”

尉迟正德乃是尉迟循毓的亲信家奴，却是骁勇无比，他忙是勒马而出，朗声道：“奴在。”

尉迟循毓冷笑：“带一队人马，将那些关东狗赶走。”

一声令下，尉迟正德长臂一挥，立即蜂拥的尉迟骑兵早已憋了一口气，纷纷脱阵而出，纷纷扬鞭，朝着右翼的神策军冲杀过去。

“杀！”尉迟正德打头，他本欲拿出弓箭来，却发现这些关东人居然一直处在上风口的位置，占尽了地利，这倒也罢了，最重要的是，他们弓箭似乎更精良一些，比如方才的时候，他们一轮齐射，竟能在七十丈外杀敌，甚至能穿破两层的皮甲，而尉迟正德的长弓，也不过六十丈的距离罢了，别看只是十丈的差距，实力却是天差地别，他几乎可以肯定，眼前这些神策军，个个都是臂力惊人，且兵精粮足，若是双方对射，显然不会是对手，既然如此，那么就索性一鼓作气的冲锋过去，与他们短兵交接。

七八百尉迟精骑也算是艺高人胆大，随着尉迟正德，纷纷扬起战刀，便朝着右翼神策军精骑的方向冲杀而去。

这些神策军轻骑倒是不慌不忙，方静更是嘴角露出了冷笑，他慢慢的催动马速，旋即带着人马开始周旋起来，神策军本就是轻装，战马更是神骏，却是并不急于耗费马力，等到对方越来越近，方静突然弯弓搭箭，在战马飞驰的同时，整个人宛如抱月一般，箭锋直指身后的尉迟精骑，其余人等纷纷弯弓，无数张弓拉起，在疾驰和战马奔跑之中，这些人身体起伏，依靠着双腿，竟都能控制住战马的方向和速度，他们的箭簇寒芒大盛，方静一马当先，松开了弓弦。

一枚箭矢飞快的旋转，抛物线一般直接往数十丈外几乎要追上来的尉迟精骑的一个先锋直接飞射而去。

这箭矢又快又狠，下一刻，已经挨近那先锋的心窝处，狼牙的箭簇疯狂的旋转，最后直接扎入皮甲之中，数层牛皮，犹如扎纸一般迅速被射穿，紧接其后，狼牙箭簇直接穿透了此人的胸膛，穿胸而过。

这人一下子栽倒，连闷哼都来不及。

右翼的神策轻骑顿时士气如虹，纷纷发出了高呼声，众人纷纷松开了弓

弦，箭雨又下。

而这一次，数百支箭矢直接带走了数十人。

到处都是哀嚎和惨叫，到处都是受惊乱窜的战马。

这个战术，乃是飞骑最神奇的战术，和后世的放风筝类似，表面上看，这种战术高明无比，实乃破敌的利器，不过事实上要真正实施起来，却是千难万难，天下精兵，能实施这样战法的也不过是两支军马罢了，一直是神策军，另一支便是飞骑军，因为首先要保证自己的绝对优势，便必须做到弓箭和战马处于最佳的状态，尤其是必须得配备昂贵的牛角弓，此外，战马也必须做到比别人快一些，除此之外，器械和战马虽好，却还需要有人来使用。

于是好弓，所需的臂力就越大，便是寻常的步弓手，想要操练出来，一般朝廷都需要花费一两年的功夫，因为没有足够的臂力，再好的弓便是连拉都拉不开，更遑论是伤敌了。

而这臂力，简直就是神策军的传统强项，他们每日都是最好的待遇，饮食之丰富，便是小福之家都要咋舌，而在这个时代，饮食好就是强项，在绝大多数人一年到头才能吃一顿荤腥的时代，许多人都是面黄肌瘦，即便是那些私兵，待遇算是不错，可也只是蒸饼和白面管够，偶尔会有些酒肉，却远远不是神策军能比的，最好的伙食当然是不够的，要练体力，还需要日以继夜的操练，禁军一日操练一个时辰，那么神策军就操练五个时辰，无论寒冬酷暑，绝不间断，这若是寻常人，这般的操练早就吃不消了，可是神策军不同，他们平时吸收的热量足够，所以一日高强度操练下来，也能保持体力的消耗，长此以往，这小小的牛角弓，自然是拉起来毫不费力。

除了要拉得起弓，当然少不得要马术娴熟，再好的马匹，若是马术不熟，那也是糟蹋，所以基本上，神策军的马术操练也是极为严格的，甚至每年下来，神策军被活活操练致死的战马都有白匹之多，其中的诀窍无非就是练了再练，反反复复，无穷无尽，直到人马合一为止。

当然，想要实施飞射和后世所谓的放风筝，其中最至关紧要的还是协调作战，这么多人轰隆隆的在旷野上与身后的追兵保持步调，阵型有不能太乱，以至战马相互践踏一起，那么就必须要做到每一个人都是这一支骑队中的一个分子，他们已经不是单独的个体，诚如那蚁巢里蜂拥出动的蚂蚁一般，任何一点的疏忽，都可能危及到同伴。

神策军的官兵，几乎是每日聚在一起操练，同吃同睡，每一个的菱角早就被磨了一干二净，每一个分寸，都拿捏的极稳。

这些尉迟铁骑，其实也算是颇有些战力，可是一旦遭遇到这种能够飞射战术的神策军，就很快发现，他们的运气似乎并不太好。

一轮轮齐射开始。

神策轻骑就仿佛是梦魇一般，始终的保持着距离，然后弯弓搭箭，侧身开弓，箭雨如下，紧接着身后便是一阵阵的惨叫，只是几轮箭雨之后，便有两百余人跌落下马，顷刻间功夫，损失惨重。

这一下子，尉迟铁骑开始出现了混乱，有人纷纷勒马，不敢再去追近，他们将马勒在原地，一下子，马力暂消。

而一旦战马暂时失去了奔驰的动力，那么他们的噩梦才刚刚开始。

方静一声长啸，接着朱哨连绵，无数人轰隆隆的开始以四十五度斜角勒马斜冲，在旷野上打了个三百六十度的圈子，马头已经对向了尉迟循毓的右翼位置。

他们收了弓箭，将其挂在了马上，而后纷纷拔出了长刀。

如林的长刀如竹林一般，密密麻麻，散发着让人头皮发麻的寒芒。

“杀！”方静高声大吼。

身后的轻骑亦是一齐回应：“杀！”

呼啦啦.....五百匹健马，却有千军万马一般的声势，战马在嘶鸣声中风驰电掣，马上的骑兵已经抓紧了手中的长刀，朝着那些原地打转的尉迟精骑呼啸而去。

.....

第三百四十五章：擒敌

尉迟骑兵已是兵败如山倒。

他们想要逃，可是身后百丈之外的神策骑兵已是以雷电般的速度踩碎了地上的泥土杀奔而至。

他们无法逃了，因为想要将马力发挥到最大值，就必须得有个跑动的过程，时不待我。

可是想要拼杀，却也已经迟了，原地不动的骑兵，在疯狂加速的精骑面前简直就如一张张白纸。

轰隆隆……轰隆隆……

尉迟骑兵大乱，这个时候不乱，那才没天理了，无路可走，迎接他们的，却是一匹匹快如闪电的马匹，已是朝着这个方向横冲直撞而来，这些骑兵保持着最密集的锋矢阵型，队形严密，似有无以匹敌的威势。

下一刻。

千军万马肆意在这群尉迟骑军阵中，人仰马翻，甚至有人直接撞飞，弹起数丈之远。

无数人哭爹叫娘也不过是刹那的功夫，这些神策骑军便如一柄利剑，直接将尉迟骑兵贯穿，留下了一道森森然鲜血犁出来的口子。

而很明显，他们压根已经没有必要在乎那残存四散而去的尉迟骑兵了。

神策骑军的目标显然就是尉迟循毓阵中的右翼，此时的右翼，几乎失去了所有骑兵的保护，只剩下了一群步卒，这里……已经成为了尉迟循毓阵中的软肋，他们借着余势，依旧挥舞着长刀，爆发出一阵阵的声浪。

右翼的私兵顿时大为惶恐，失去了骑兵的保护，在这旷野上，面对这支杀出血路的精骑，顿时人心惶惶，大家蜂拥开始往中营方向推挤。

尉迟循毓已是脸色大变，他万万想不到，一盏茶的功夫，这些神策军就让尉迟家的精骑输的一败涂地，而如今，唯一的办法只好命中军抽调一队人马前去抵御这波的冲击，可是右翼的私兵早已恐慌，双方拥堵一起，哪里还有心思再战。

尉迟循毓正在焦头烂额的时候。

恰在这时，压弯了最后尉迟循毓的最后一棵稻草却是出现，早已虎视眈眈的左翼神策军，此时已纷纷的拔出了长刀，秦少游一马当先，大喝一声：“杀！”

不需要太多的鼓舞，所有人都如离弦箭矢一般，朝着左翼冲杀而去。

左右夹击，两边都是如狼似虎狂奔疾驰的铁骑，而此时，右翼的弱点已经暴露，而一旦想要弥补这个弱点，对于尉迟循毓来说，却已没有任何时间了。

更何况，一盏茶功夫，尉迟铁骑覆灭，这种瞬息之间的一击必杀，足以让人生寒，这些人俱都是私兵，固然不乏有忠勇之士，可是面对两边排山倒海一般的巨浪，却一个个慌张的如没头苍蝇。

尉迟循毓已是彻底惊呆了，他万万料不到，就这么轻而易举，所谓的六千私兵，在这神策骑军面前，就如白纸一般的被撕开，如此轻松写意，当然，轻松写意是对神策军来说，可是对于这些私兵和尉迟循毓，只剩下他们的，只留下了无穷尽的恐惧。

轰隆隆.....轰隆隆.....

私兵们尽皆散去，他们丢下了旌旗，抛下了武器，纷纷往前后位置奔跑，尉迟循毓孤零零的站在这里，目瞪口呆的看着此情此景，心里生出穷途末路的感觉。

他想哭，却是欲哭无泪，因为他心里清楚，这一次.....自己只怕输的有些彻底。

.....

私兵的损伤其实并不多，绝大多数都已逃散，战场之上，本来靠的就是士气，士气一崩溃，即便是十万精兵，也不过是在一两个时辰之内一哄而散而已。神策军既没有追杀，也没有去追赶，任由他们去。毕竟双方不是不共戴天的寇仇，而神策军的损失，更是寥寥无几，这些人很快便被同伴送去了疗伤救治。

其他人能跑，唯独尉迟循毓却是跑不掉，他倒是想走，结果却被方静带着一队人穷追猛打，最后射了他的马匹，让他一下子摔下马，肋骨断了几根，来不及呼救，便被这些强健的骑兵直接提上了马，像是死狗一般，送到了秦少游面前。

秦少游疲惫不堪，虽然只是短短刹那间的冲刺，可是消耗的体力却是惊人的，他此时浑身热腾腾的，等到尉迟循毓被人提来，方静道：“殿下，此人便是尉迟循毓。”

“鄂国公？”秦少游笑了。他上前几步，仔细辨认这个披头散发，如丧家之犬的尉迟循毓。最后秦少游笑了笑；“久闻鄂国公先祖的大名，实在佩服。”

他没有说久闻尉迟循毓的大名，而是直接说你祖宗的大名，他的祖宗当然就是大唐名将尉迟敬德，这让尉迟循毓几乎是羞煞了，他心里惶恐，生怕这秦少游做出什么事来，便苦笑道：“殿下……我……我当真是万死，杨泰……杨泰……”

秦少游笑了，一把将他搀起来：“鄂国公打算知错改正，向杨泰致歉是吗？”

“是，是，这是我无礼在先。”尉迟循毓倒是很干脆，他心里却还存着侥幸，禁不住在想：“大不了致歉也就是了，毕竟我是尉迟敬德之后，又是世袭鄂国公，秦少游即便胆大包天，又能把我如何？”

想到这里，他总算松了口气，接着又觉得有些憋气，这一仗下来，当真是丢人丢到姥姥家了，偏偏他输的不冤枉，六千人打到一哄而散，还有什么好分辨的？

他心里叫苦，却听秦少游道：“鄂国公若是能知错就改，那真是再好不过的事，那杨泰，受你侮辱，心中愤恨，可是若鄂国公愿意致歉，这笔账也就一笔勾销了，我们关东人，毕竟是很讲道理的嘛。”

“果然所料不差，他们不能拿我如何？”尉迟循毓腹诽一番，却假作诚恳，道：“殿下说的是，说的对极了。”

第三百四十六章：原来是韦皇后

秦少游的态度堪称是亲切而随和，这让尉迟循毓为之暗喜，秦少游看上去也并没有这样的可怕，至少，这个家伙，似乎并不愿太过为难了自己。

方才私兵们一哄而散，而神策军并没有展开追击，再加上秦少游的随和态度，让尉迟循毓心安的同时，不免又对秦少游心里冷笑：“这个家伙，不过是想吓唬吓唬我而已，倒是并不必怕他。”

心里想定，尉迟循毓也就不以为然了，满不在乎的打算认个错，索性就把此事给抹去就是。

回去的时候，秦少游特意命人给尉迟循毓取了一匹马来，尉迟循毓翻身上马，虽然心中有些不快，甚至有些恼怒，可是想到总算这秦少游还算是识相，倒也就放心下来，慢慢骑着马随着神策军的人马回到了宅邸。

此时此刻，宅邸里倒是静悄悄的，好不容易回家，虽然是败军之将，可是尉迟循毓依旧是心中激动不已，他随着秦少游入门，见到了从前的门房，还有面熟的仆役，顿感亲切，又觉得这些人似乎并没有遭受什么委屈，也就更加镇定自若，心中已经料定，秦少游不过是想给关东人找回一点面子，却绝不敢下什么重手。

那黑齿氏听说神策军大破尉迟循毓，也是大喜过望，连忙前来迎接，可是一看到尉迟循毓，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几乎想要箭步冲上前去，恨不得将尉迟循毓的肉撕下来。

面对这个女人，尉迟循毓倒是不心怯，秦少游道：“鄂国公”，此人乃是杨泰之妻，尉迟循毓心里不以为然，可是面上却是不敢表露，假装道：“见过夫人。”

黑齿氏见状，却不愿受他的礼，当然是怒气未消，自己的丈夫生死未卜，怎么可能因为这个家伙一个笑脸就此一笔勾销，是可忍孰不可忍，只不过碍于秦少游的面子，却是不敢造次。

尉迟循毓也并不把这些当一回事，他当然知道，他和杨家乃是大仇，可是现在做主的明显是这位弘农郡王殿下，还由不得杨家的人说话，这秦少游多半也就稍稍找回点面子，好给关东人一点交代而已。早知如此，尉迟循毓甚至有些后悔，自己不应当气势汹汹的带兵来，还省了自取其辱。

秦少游含笑：“鄂国公如今已经幡然悔悟，宁愿向杨兄致歉，夫人，这就领着他去见杨泰吧。”

“殿下……”黑齿氏咬着下唇，想要说什么，可是偏偏，却是无话可说，毕竟是秦少游千里迢迢的给杨家讨还公道，而且也确实让这尉迟循毓乖乖束手就范了，自己若是提出什么过分的要求，怕是要让这位殿下为难。

于是她心里只剩下了悲凉，只是在想：“罢了罢了，这是郡王殿下下的意思，他毕竟不可能真对这鄂国公痛下什么杀手为夫君报仇，能给夫君找回一点颜面就已经是难得，还能祈求什么呢？”

于是苦笑，点头，领着尉迟循毓到了一处静养之所，尉迟循毓待见到这病榻上的杨泰自然也是惺惺作态的道了歉，道：“实是我的鲁莽，这才使杨兄糟了委屈，实在惭愧，惭愧的很。”他一边说，一边作揖，假装悔过的样子，心里却是不以为然，甚至禁不住想：“真是可惜，你这家伙竟还活着，若我是你，只怕早已死了，哈哈……可是这又如何呢，我再如何辱你，你还不是要乖乖的接受我的歉意，尉迟家固然丢了点脸面，可毕竟还是无人能把我怎样的，即便是秦少游也不能。”

杨泰见了尉迟循毓，真正是气的半死，几次要挣扎起来，口里喃喃蠕动着，似乎想说什么，黑齿氏见状，忙是到了榻前去抚摸他的背，一面解释：“尉迟循毓是来给夫君道歉啊，夫君……”她本想好生安慰，让自己的夫君心情能够平复，可是说着说着，自己的眼泪珠子却是忍不住想要落下来。

尉迟循毓心里颇为快慰，爽啊，本来还以为兵败了，这一番真是倒霉，成了阶下囚不说还要受尽羞辱，可是现在看来，全然不是这么回事啊，那弘农郡王殿下，还是很明白事理的。

尉迟循毓道了歉，已是扬长而去，其实回到家里，他倒是颇为想念自己的族人，正待要去后院，却有个校尉来，道：“鄂国公，弘农郡王殿下请鄂国公吃酒。”

尉迟循毓闻言大怒，这里是自己家，这个秦少游，当真是好厚的脸皮。不过他也明白，这是秦少游想要缓和关系，既然对方想要如此，似乎自己置之不理似乎也说过去，更何况自己还是败军之将呢。

“很好，殿下盛情相邀，怎可不去，当然要去。”他很豪爽的点了头，忙道：“既如此，烦请带路。”

只好舍下亲眷，转而去赴宴。

宴会并不是鸿门宴，不但如此，而且还是高朋满座，神策军的武官来了不少，还有几个，都是尉迟循毓的一些近亲，看到这些人高坐于此，尉迟循

毓终于彻底的松了口气，于是上前施礼，随即落座。

秦少游对左右道：“我与鄂国公，可谓是不打不成交，此前的种种误解，现在看来，并不可笑，若非如此，秦某又怎么能与尉迟兄相识呢。来来来，大家今日同座便是朋友，一醉方休才好。”

.....

同学们，那啥，公司让让老虎去泰国参加个沙龙，所以最近更新虽然依旧是两章，不过字数可能会少点，希望大家体谅，出门在外嘛。

第三百四十七章：神器

气氛热烈起来，众人纷纷举杯把盏，端得是热闹无比，尉迟循毓心下却想，这个秦少游倒是热情的有些过分，怎么，他这是像我卖好吗？

尉迟循毓却又起了其他的心思，他当然没有自恋到以为自己有什么让秦少游卖好的资格，这个人毕竟是郡王，而自己只是个世袭国公，虽然不是云泥之别，可是秦少游实在没有示好的必要。

莫非.....

他眼珠子一闪，却是想到了一种可能，自己毕竟是关陇门阀的核心人物，尉迟家更是在当年，乃是陇西军阀的核心，秦少游如此，莫不是想向某些人示好，这个人是谁呢？是崔家的人，又或者是韦皇后？想到这里，他开始盘算起来，崔家现如今遇到了困境，虽然依旧是家大业大，可是这秦少游想来还不至于如此巴结，毕竟听说现在神策军经营的有声有色，又有关东士族的支持，如日中天，虽然未必愿意与崔家为敌，却也不至于巴结。

看来.....这就是韦皇后了.....嘿嘿.....能不巴结韦皇后吗？这韦皇后毕竟是皇后，而且如今据说连批阅奏疏的权利都已掌握，俨然就是下一个武则天，秦少游多半是忌惮韦皇后吧。

心里想定，尉迟循毓更加不怕，喝的醉醺醺的，早就将方才兵败的不快忘了个一干二净。

气氛渐渐热烈，人醉起来自然不免要放纵自己，秦少游已到了尉迟循毓跟前，笑吟吟的劝了酒，一面还忍不住道：“令祖乃是当世名将，实在教人钦佩，秦某人和他一样，也是带兵打仗之人，唯有带过兵，才真正知道带兵的难处，鄂国公以为呢？”

尉迟循毓忙道：“正是，正是，殿下也是当世名将。尉亦佩服之至。”心里却又想：“当世名将又如何，还不是乖乖邀我喝酒。”

秦少游抿嘴一笑：“鄂国公将门之后，理应也是知道，这带兵何其艰难，可是真正难得，却不是操练军卒，也并非行军布阵，真正难的，却是治人。”

尉迟循毓当然也不至于是草包，却只得回答：“对，带兵最难的，便是治人，这如何服众，其实里头却大有门道。”

“哦？”秦少游饶有兴趣起来，道：“愿闻其详。”

尉迟循毓老神在在：“其实要治人倒是容易，无非就是赏罚分明而已，可是偏偏，这四个字却不知难倒了多少英雄汉，大家都晓得这个道理，却总是做不到，为何？因为想要做到这四个字，真是比登天还难，人嘛，总有亲疏之别，若是军中有军士平时作战总是勇猛异常，忠心耿耿，可是却因为过失而犯了军法，该当怎么办？寻常人，自然可以大言不惭，无非就是军法处置而已，可是说来容易，做起来可就难了，因为你一旦要军法处置，必定会让人生起怜悯之心，于是乎，左右纷纷相劝，那么你还肯不肯继续军法处置？再假若，此人不只是作战勇猛，忠心耿耿，且受人爱戴，甚至在朝中还有关系呢，这时候，你还能挥泪斩马谡嘛？人心嘛，终究还是肉长的，总会有网开一面的时候，可是一旦网开一面，其他人也犯了同样的过失，你却要军法处置，自然有人不服，何以他犯了过错可以无罪，而我却有罪？那么你还惩处嘛？你若是惩处，那便是赏罚不明，可是一旦不惩处，那么这军纪就形同虚设。这历来，那些文士总是高谈阔论，总以为，无非就是军法而已，其实却是不知，这孔明斩马谡，看似简单，实则却是千难万难。殿下以为我的话有道理吗？”

秦少游不由道：“不错，天下的难事，莫过于如此，鄂国公果然看的透啊。”

闲聊几句，大家都有一些微醉，秦少游起身，道：“既然喝了酒，夜半三更，岂可没有东西助兴。”

一旁有人笑呵呵道道：“不如去请舞姬。”

秦少游却是摇头：“我等都是武人，不如做一场游戏，来来来，大家随我来。”

大家不知道秦少游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却见秦少游打头出去，于是众人鱼贯而出。

出了中堂，秦少游居然直接叫人取了马来，众人只得醉醺醺的上了马，待到了府邸之外，秦少游策马狂奔，感受这夜风的侵袭，顿时觉得神清气爽，整个人精神抖擞。

前方是一处林子，距离宅邸并不远，秦少游下马，众人纷纷有样学样，秦少游大叫道：“鄂国公，且来。”

尉迟循毓对这秦少游真是无语，心里万般的腹诽，痛骂这个关东的蛮子，却不得不上前，道：“殿下有何吩咐？”

秦少游大笑道：“你我现在也算是朋友，不打不相识，哈哈……今日让你见一见稀罕的东西，独乐乐不如众乐乐，哈哈……”

尉迟循毓只是跟着讪笑，倒是也有了兴趣，心里又想：“这个姓秦的，如此巴结我，莫非也是不敢招惹我们关中人，怕前几日的所为惹来麻烦，嘿嘿……有些事想要了结，哪里有这样容易。”

正说着，却见林边一排的黑黝黝的东西摆着，两个轮子中间，驾着一个圆铤，这东西，看着倒是稀罕的很。

只是，这么一块铁疙瘩，能是什么宝贝呢？

尉迟循毓当然是不知道，面前摆着的东西，就是在洛阳城里威名赫赫的将军炮，而这黑黝黝的火炮炮口，却是正对着他们尉迟家的大宅子。

秦少游笑了：“这是好东西，不知鄂国公听说过鞭炮吗？”

尉迟循毓眼前一亮，鞭炮，他当然知道，现在最时兴的不就是这个吗？几乎是逢年过节，或者是婚丧嫁娶，大户人家，总要采购一些鞭炮来放，尉迟循毓对这东西，也颇为喜爱。

只是这个鞭炮，和其他的鞭炮有些不同哪。

尉迟循毓左看看，右看看，心里开始嘀咕起来。

到上海了，躲在房间码字，第二张含泪送到。

第三百四十八章：狼心狗肺

尉迟循毓在仔细的打量之后，对这大将军炮的兴趣愈发浓了。

有意思啊，这东西，看上去比鞭炮要犀利多了。

鞭炮……毕竟是喜闻乐见的东西，总和喜庆的事沾了那么点儿关系。

而如今，这么个稀罕物摆在眼前，尉迟循毓酒意醒了一些，觉得很有意思，他不禁道：“敢问殿下，这东西，怎么个用法？”

秦少游笑哈哈的道：“这个容易，你看，只要拿着火折子，在这儿……没错，就在这儿，点上，然后便是火光四射，夜空灿烂。”

“是吗？”尉迟循毓笑了，这个秦少游，把戏倒是很有一套的，刻意巴结自己，虽然教人讨厌，不过尉迟循毓却开始有些受用了。

尉迟循毓捋起袖子，道：“让我来试试看。”

“鄂国公要试？”秦少游含笑看他。

尉迟循毓本就是个浑人，若非如此，也决计不会闹出这样的事来，更何况现在喝了酒，此时兴致勃勃，见秦少游有些不舍的样子，他反而更是来了精神，道：“当然要试试看，不试试怎么知道真假，来来来，取火折子来。”

一旁道炮兵看了秦少游一样，秦少游便向那炮手点头，炮手将火折子交给尉迟循毓。

尉迟循毓大喜，将火折子小心翼翼的吹的更旺了一些，二话不说，便点燃了引线。

“咦……”怎的没有冲天的火光？

引线已经开始燃烧了，在他身后，一千炮兵充满了同情的看着尉迟循毓手舞足蹈的背影，他们不自觉的各自拿了棉塞塞住了自己的耳朵。

秦少游更干脆，他最讨厌闹的，每一次放炮，他都讨厌的话，所以等到尉迟循毓回头去问秦少游，却发现，带着醉意的秦少游，已经匍匐在了地上，把脑袋捂住。

事有反常即为妖，尉迟循毓皱眉，察觉有些不对，于是他忙是要说什么。

这时候，在这静籁无声的夜空之下，猛的一声巨响，这巨响宛如霹雳一般，一下子让尉迟循毓要失去意识，他脑子嗡嗡的随着响起来，耳膜似乎都要被穿破，突然一下子失去了功能，他吓了一跳，整个人像是疯了一样的趴倒在地，紧接着，天空昼亮，虽然只是一瞬间，可是这一幕，却是教人永远难忘，至少伸长脖子趴在地上形似乌龟的尉迟循毓是永远不会忘记的。

他脸色已经铁青，虽然那昼亮已经湮灭，可是这种震撼，却像是梦魇一样环伺在他的身心，他看到了一团火球，朝着远处飞去。

这.....就是大爆竹的威力。

虽然尉迟循毓整个人，已经被振的浑浑噩噩，可是看到这一幕，依然觉得这是奇迹，不不不，这何止是奇迹，简直就是神迹。

他心有余悸，战战兢兢的起来，到现在还后怕不已，却是禁不住说：“世上.....世上竟有这样的神物，哈哈.....哈哈.....”笑的有些干，因为到现在，他的耳朵依旧还处于失效的状态，只听到那火炮发出的声音还在嗡嗡的响动，可是他不得不笑，他是个很要面子的人，于是乎，这一笑，在刹那之间自他的脸上升起，可是很快.....却又定格在他的脸上。

笑容僵硬住了，世上只怕再难有这样精彩的表情，因为他看到，在这一刻，那一团火球，居然是朝着自己家的宅邸飞去.....

轰.....

.....

尉迟循毓脑子有些迟钝，准确的来说，此时他已经有些反应不及了，因为他看到，那火球砸进了自家的前堂，而那里的亭台楼榭，自然不可能与厚实的城墙相比，这种木质的亭台，一遇到火球，立即啪嗒一声，直接出线一个大窟窿，紧接着，那里似乎还冒烟了，宅邸里，还听到了疯狂的叫喊。

居然.....

尉迟循毓这时候几乎要昏死过去，居然那儿还他娘的蹿出了火苗.....

他勃然大怒，自己被人耍了。

活了这么大，只有自己欺人，从来没有人欺自己，从来只有自己耍人，绝不敢有人如此的戏弄自己，而如今，他瞳孔收缩.....欺人太甚呀。

于是他暴跳如雷，早已忘了自己势单力薄，厉声道：“秦少游，你这是何意？”

那庄子……火苗已是窜起，只是这晴天霹雳从天而降，所有人都已经吓呆了，竟无人敢去救火，更何况，神策军和杨家的人也早已悄悄撤了出去，所以火焰开始熊熊燃烧起来，竟是烧红了半边天。

这种铁弹，和寻常的铁弹不同，在它周身，都已经涂满了火油，所以一经炸出，周身都火油开始燃烧，等到落地时，往往能引发大火。

若是尉迟家的人肯齐心协力去救火，倒也尚好，只是偏偏突然天火从天而降，那霹雳声又太骇人，却是把他们给吓住了。

尉迟循毓急的想哭，于是少不得气急败坏的对秦少游大吼。

他这一吼，数个神策军的护卫便一拥而上，各自要拔出刀剑。

秦少游笑了，他欣赏着那大火，却是慢悠悠的道：“鄂国公，这炮是我让你放的吗？在场的这么多人，谁敢说这是我教你放的，这是你自己非要放不可，自己打的pao，怎么怪到我的头上？”

“你……你……你……”尉迟循毓竟说哑口无言，这话倒是让他真的无力去反驳，因为当时确实是他非要踊跃着去放炮不可，当时还生怕秦少游不肯。

秦少游又板起脸来，道：“鄂国公，你当真是丧尽天良，那宅邸里，可都是你的亲眷，你说放pao就放pao，连自己的至亲都不放过，我从未见过如此烂只狗肺之人，你看，在场众人，可都是看到你在此逞凶，丧尽天良，左右，还愣着做什么，将这凶徒拿下！”

.....

第三百四十九章：鹿死谁手

家族对于古人来说，何止是亲情的纽带，更多的却是某种利益的共同体，大家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所以自古以来，家法往往大于国法，对于这些门阀和士族来说，家法甚至凌驾于国法之上。

而一个对自己家宅邸来放炮的人，说是丧心病狂，当真是一点都没有错。

站在这里的人有不少，许多人可都是亲眼所见，甚至有几个，更是尉迟家的人，此时他们已经魂飞魄散，眼睁睁的看到自己的宅子似乎要烧成灰烬，而更可笑的是，逞凶的人居然是尉迟循毓。

他们自然也知道，尉迟循毓只是无心之失，可是这几个叔伯之辈，却是禁不住心里怀起了不满，你这个混蛋东西，一开始的时候，肆意胡为倒也罢了，你去招惹姓杨的，结果却是把姓秦的惹了来，如今事情越闹越大，越来越不好收场，不但大家跟着遭殃不说，现在连百年的老宅都这样的毁于一旦。

这些叔伯，彻底的怒了，他们固然也恨秦少游，可是毕竟没有胆子对秦少游造次，可是尉迟循毓不一样，尉迟循毓这个家伙乃是嫡出，家里的事都是由他作主，虽然叔伯们身份还算清贵，可是平时也管不了什么事，现在闹出这样的事，心情可想而知。

至于其它人，都是神策军的武官，当然是来看热闹的，巴不得看这个笑话。

尉迟循毓狼狈极了，他是彻底的恨透了秦少游，见秦少游对他奚落，又有几个武士要上前拿他，他不由大叫：“秦少游，你这卑鄙无耻之徒，你敢拿我吗？好吧，来吧，有胆就来，你可知道，我的祖父，乃是尉迟敬德，可知道，我乃世袭国公，哈哈……哈哈……”

他大笑，一副凛然无惧的样子。

秦少游的目光却比他坚定的多，不为所动，他只是冷冷道：“鄂国公显然完了方才的赐教，这带兵，其中最难的就是治人，若是赏罚不明，自己的军士受了侵犯而忌惮对方的身份，那么这军，也就没法治了？鄂国公可想问一问，站在本王身边的这些将士，是不是肯为我效死，我告诉你吧，他们每一个人，都肯为本王效命，至死也在所不惜。你知道是为何吗？因为本王赏罚分明，因为本王绝不会置他们于不顾，本王相信他们肯为本王效死命，而他们也相信，一旦有人敢招惹他们头上，本王绝不会善罢甘休，即便你有一个祖父叫尉迟敬德，即便你是鄂国公。”

秦少游说的凛然，而事实上，这番话，确实是他的处事原则，他在用治军的办法，来治民。

所谓的治民，无非是弘农郡一地之民而已，想要大治，唯一的办法就是树立威信，同时施以恩泽。

在这个时代，士族的烙印实在太深太深，他们如老树一般盘根于弘农，可以说，若是得不到他们无条件的支持，弘农郡的治理，将会出现很大的祸患。而一旦获得他们的支持，这不但使神策军多了一个坚实的盟友，更重要的事，未来许多的工程和治理都将得到贯彻，任何政令，都可水到渠成，甚至有些时候，一些政令将会损伤士族的利益。

假若如此，单凭靠利益的输送让缓和矛盾是万万不成的，那么使用高压的手段，也只会适得其反，他们大可以阳奉阴违，表面上恭敬，背地里却有的是手段去做一些小动作，来阻碍神策军的治理。

那么唯一的药方，自然就是以德服人，秦少游必须让他们明白，他们今日对神策军的支持，会有极大的回报，这种回报，绝不是单纯意义的所谓利益，这东西看不见摸不着，却比金灿灿的黄金更加珍贵。

拿下鄂国公，就意味着从明日开始，杨家将会对秦少游死心塌地，也意味着，弘农士族，自此人心是真正的依附，真正的将神策军与他们的家族当作是利益的共同体，不分彼此。

看着还自以为是的尉迟循毓，秦少游甚至连冷笑都欠奉，他淡淡地道：“先将此人押下，过几日解送洛阳。”

尉迟循毓依旧叫骂不绝：“秦少游，莫说你是弘农郡王，便是再比你尊贵的人，也绝不敢如此对待本公，你这贼……当真是……”

话说一半，秦少游上前，直接给他两个耳刮子：“事到临头，居然还不知悔改，实在可恶。”

尉迟循毓腮帮之立即肿了起来，他不敢再叫了，却只是愤恨的瞪着秦少游，不断的冷笑，显然他并不太担心，他当然清楚，自己绝对安全无虞，秦少游想构陷自己，若是现在将自己杀了，受到朝廷的惩处，他倒是当真有些害怕，可是一旦解送去洛阳，他却是一丁点都不怕，因为他是尉迟循毓，是尉迟敬德的孙子，更是关陇门阀的一份子。

这尉迟循毓如死狗一般的拖了下去，那些尉迟家的人却都是胆寒不已，这件事已经闹到了这个地步，当真是不死不休啊，可问题就在于，自己当真有让那尉迟循毓脱罪的把握吗？

若是从前，或许他们还有一些自信，可是如今，看到那火焰中的宅邸，许多人心里不由生出了悲凉，更多的却是无奈。

秦少游已经走上前来，道：“尉迟循毓犯法，却与诸位无关，本王有些醉了，哈哈……来人，设帐，让本王歇一歇，明日请早，去洛阳。”

他的话里，带着不容置疑，整个人显得自信十足，这场官司，才刚开始呢。

.....

补上昨天的第二更，昨天赶了一天的飞机，很抱歉呀，今天三更，不出去玩，老老实实弥补自己的过失，望大家体谅。

第三百五十章：决裂

三原县说发生的事，很快便传开。

一时之间，两京震动。

长安城里，所有人都是目瞪口呆。

本来大家是怂恿着那尉迟循毓去找姓秦的麻烦，反正一旦出了什么事，那也与他们无关，可是尉迟循毓若是狠狠收拾秦少游一顿，这对于关陇门阀来说，未尝不是好事。

自从那秦少游与关东士族走在一起，关中诸家又何尝没有感受到威胁，也正因为这样的威胁存在，所以许多人心里，都巴不得狠狠教训一顿秦少游才好。

可是现在，六千私兵一哄而散，竟是不敌千余神策军，这已是让人大失颜面，大家固然晓得神策军的厉害，可是如此骁勇善战，却是闻所未闻，而更重要的却是，姓秦的居然把尉迟的宅邸给烧了。

这当然不会是一件小事，因为从某种意义来说，士族和高门是有他们各自利益诉求的，这种诉求就是，即便家中有人犯罪，即便是天子，那也只能祸及一人，就比如弘农的杨氏，即便当年他们支持李敬业谋反，朝廷也不过是不准杨氏的一些子弟为官，他们依旧盘踞于弘农，堪称弘农第一高门，可是秦少游这一次却是犯了忌讳，却把尉迟循毓的府邸夷为了平地，一旦开了这个先河，那么是不是往后，谁要是和关东士族不对付，神策军就可以把关中诸家千百年来的老宅给自己毁了？

是可忍孰不可忍啊，这一次，当然不再是尉迟循毓一人之事，而是关系到整个关陇门阀到根本利益。

可是等到更确切的消息传来，却是所有人都目瞪口呆，这宅子，居然是尉迟循毓给夷平的，许多人脑子有些转不过弯，不过显然，他们晓得这背后，肯定有内情，那秦少游，肯定是耍了什么阴谋诡计。

各大高门之间，虽然现在都是不露声色，也没有显露出任何不满的意思，可是对此事的关注，却是远远赛过了寻常人。

他们在等，等朝廷等结果，这种静默，某种程度来说，比之大发雷霆更加可怕。

洛阳城里，则是开始弥漫着一种不安的气氛。

这显然是暴风雨的前奏。

朝中的大臣，自然而然的彼此开始对立起来。

而今日的对立，显然比之从前更加严重的多。

对于关陇子弟来说，此事当然是关系重大，那秦少游胆大包天，必定要遭受严惩，甚至.....有人私下里在议论着死罪之类的话。

这种仇恨，显然已经弥漫开来，甚至到了公开和露骨的地步。这些年，即便是遭受打压的时候，关陇子弟也从未受过这样的欺凌，这一次，怎么可能轻易罢休。

反观关东子弟，却大多喜闻乐见。

这些年被欺负的狠了，泥人都有三分火气，那尉迟循毓平时就很跋扈，吃过他亏的人不少，这一次秦少游出这口恶气，为的既是杨家，自然也对关东士族有极大的好处，从今日开始，大家不必再受那关陇人的气了，单凭这一点，足矣。

许多人对秦少游开始生出了天然的好感，若说在此之前，他们认为秦少游与他们只是单纯的合作，是彼此抱团，而现在，在他们眼里，这秦少游则开始成了关东士族中的一员，孟津秦家，并没有靠玄学而兴起，也不是靠延续数十代的鼎盛家世成为关东士族的一员，凭借的，就是此次的急公好义。

既然秦少游都成了自家人，那么抱团取暖自是理所应当，大量的书信已经开始频繁的来往于弘农甚至是山东等地，显然，几乎所有人都开始参谋起应对之策。

宫中的态度，暂时没有表露。

只是韦皇后却是勃然大怒。

她恨的，当然包括是尉迟循毓的不争气，六千人马，居然被人打的满地找牙，假若这尉迟循毓有一点出息，韦皇后倒是并不介意，借机发挥一下，而如今，却使她陷入了被动。

这事儿已经上达天听，已经不是大臣能够解决了，这就意味着，从现在开始，所有人都在等着宫中的最后决断。

她似乎感觉到，这是崔警的驱虎吞狼之策，只是眼下，却顾不得什么了，因为接下来，只怕就是她必须作出决断的时候，这也意味着，一旦惩处秦少游，那么神策军和关东士族必然会激烈的反弹，直接针对韦氏，若是再加上一个虎视眈眈的崔家和郑家，那么接下来，她的地位只怕也并不太稳当。

而更严重的是，一旦她对此事不闻不问，那么关陇门阀必然心寒，秦少游可以为关东士族如此，你韦氏出自关中，却是偏帮关东人，用不了多久，几乎所有的关中人都会毫不犹豫的倒向崔警，到了那时，前狼后虎，韦氏的处境将会陷入绝望的境地。

韦玄贞感到了事态的重大，已是星夜赶到了洛阳，就在今日的清早，他入宫觐见韦氏。

父女二人，自是许久不见，可是韦玄贞明显的感觉到，韦氏的鬓上竟出现了华发，便是额角处也有一丝鱼纹，连日来的忧心如焚，使韦氏寝食难安，所以在此时，韦氏苍老了许多。

“娘娘……”韦玄贞心惊胆战的行礼，他当然清楚，是自己在洛阳的不谨慎，而导致了事态的失控，此事的责任虽然怪不到他的头上，可是韦氏然自己去长安的用意，当然是不希望这样的事让韦家落入这样尴尬的境地。韦氏的性子不好，即便对他这个父亲，也是经常责骂，所以韦玄贞心里很担心。

他小心翼翼的看着韦后，却见韦后脸色浅浅缓和下来，韦玄贞心里不禁升起一丝疑惑，自家的这个女儿，难道不该勃然大怒吗？

.....

第三百五十一章：摊牌

这一次，韦后确实没有勃然大怒，事实上，该发的怒她早已发过了，现在当着自己的父亲，她只是神色淡然，非常平静的看了韦玄贞一眼，而后慢悠悠的道：“秦少游什么时候到洛阳？”

韦玄贞道：“据说已经押着人，抵达了孟津，择日就要到，娘娘……”

韦后摆摆手，突然道：“这是一道难题，天下人都看着我们韦家呢，父亲，你说这件事，应当怎么办呢？”

韦玄贞皱眉，他深深的看了韦后一眼，道：“此事确实棘手，臣以为，此事根本就无法两全，所以两相其害取其轻，终究……我们是关中啊。”

“这么说……”武则天眯起眼，道：“若是神策府和关东人不服呢？”

韦玄贞犹豫了：“听说，崔弩也来了洛阳？”

“是，他的病好了。”

韦后只是冷笑：“他是来看笑话的吧，看来今次，还真是因缘际会啊。不过……崔弩想看笑话，却是休想，崔家这些年，得了那武则天不少恩惠，他呀，现在虽然总是表忠心，可是谁人不知，他是大周的旧臣……”韦后本想在骂几句，却又觉得于事无补，索性住口，转有道：“也罢，此次，也只能死马当活马医，不过为了以防万一，依着我看，洛阳城要加一些戒备才好……”

自己的女儿，韦玄贞是知道的，她从嫁给了李显开始，就从来没有过任何的安全感，这些年来，以至于对任何事，都抱有戒心，韦玄贞道：“是，是……”

韦后闭上眼睛，道：“秦少游非要治罪不可，可是为了避免反弹，就必须暂时堵住一些人的悠悠之口，所以，此番要会审，陛下和本宫都要参加，五品以上的大臣也都要参加，当然，不能给那秦少游任何脱罪的机会，所以此案，得由韦弘敏，韦安石，韦待价三人来审，总而言之，一定要把秦少游钉死，至于如何论罪，本宫得来唱红脸，自有陛下来唱白脸，最好能剥了他的官职，眼下最担心的还是神策军的反弹，可是秦少游敢谋反吗？为了以防万一，就必须调动各路禁军了，幸好，这天下的兵马，大多都握在我关中人手，他不敢反，除非是杀他的头。”

韦后显然下定了决心，变得严厉起来，事到如今，连自己这个没用的爹都知道，今日韦家已经没有选择，只能两相其害选其轻，既然如此，那么就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彻底将秦少游一撸到底，让他去做个逍遥郡王。

想定之后，韦后豁然而起，道：“这一次，就趁着此次机会，彻底收服关中人心吧。”

韦玄贞眼皮子跳了一下，韦后选择了三个人来主持这一次的钦审，而这三个人，都出自韦氏，一个宰相，另外二人，其中韦待价刚刚解任了凉州都督，朝廷另有重任，算是个文武双全的封疆大吏，而另外一个韦安石，乃是门下侍郎，算是副宰相。

自从李显登基之后，韦氏四处安插自己的亲信，而这三人，都是韦家如今在洛阳的中坚力量，韦氏这是打算压上所有的赌注，来表明自己的立场，并且借机收服整个关中人的心人了。

谁得了关中人心，谁就可以得天下！

.....

押解了那尉迟循毓的秦少游，到了孟津，就不急着动身了。

而事实上，此番回来，秦少游风光的很，几乎所有的议员和神策城里稍有头脸的人物，也尽都跑来迎接，码头上，可谓上人山人海，其中绝大多数都是自发来的，以王据和杨炯为首的人，一见到秦少游落脚到了栈桥，便几乎带着人抢先几步上前，紧接着说了许多辛苦之类的话。

秦少游有些疲倦，便在安排之下，直接上了车，回去府邸，紧接着，就是王据和杨炯二人拜见，杨炯现在欠了秦少游一个很大的人情，士族有士族不好的地方，正是以为太光鲜太出众，所以任何事，都被无数人眼睛看着，现下全天下人都知道，是这位弘农郡王殿下冒着天大的风险，为杨家出气，杨家若是连基本的感激都没有，就当真是猪狗不如了。

所以杨炯虽然知道，秦少游此举颇有些卖好的嫌疑，可是现在秦少游在弘农内外几乎是被人交口称赞，自己当然要表示一些谢意。

秦少游道：“不必称谢，大家本就是自己人，不分彼此，这是本王应当做的是，令侄如今通过精心调养和照料，如今已经恢复了大半，再静养一些时日，也就能痊愈。杨公，不知这议事堂如何了？”

杨炯似乎并不急于谈论议事堂的事，而是含笑道：“殿下，老夫有一件事，倒是需要禀告一二，这几日，会有一些老夫的朋友前来拜访。”

“朋友？”秦少游愕然一下。

杨炯含笑道：“这些朋友，虽然不是弘农人，却大多出自关东，他们也是久慕殿下清名，这才希望老夫引荐，殿下若有闲，何不约定一个时日，见一见呢？”

一旁的王据面带微笑，也跟着点头，甚至朝秦少游眨了眨眼睛。

秦少游恍然大悟，杨炯的朋友，当然不会是普通人，方才杨炯的口气也证明了这一点，他并没有说，殿下是见还是不见这些人，而是说，殿下打算什么时候见，这显然与谨慎的杨炯格格不入，杨炯绝不会如此的失礼，也就是说，在杨炯看来，这些人，秦少游说非见不可的。

而非见不可的人，秦少游当然也就知道是谁了，无非就是关东姓裴姓郑的一些人，这几家，都出自关东四姓，都是一等一，可以与七家五姓可以比肩的士族，自从秦少游开始与弘农士族走近之后，其它的关东士族却对秦少游表现的若即若离，而如今，似乎这些人已经有所打算了。

他们的打算是什么呢？

第三百五十二章：立威

其实不需要秦少游深想，就已经明白。

这些人要的，是参与其中。

也就是说，这个联盟，再不是弘农士族和神策府，而是整个关东士族与神策府之间，神策府，或者说是秦少游，已经获得了他们充分的信任，关东士族，愿意与神策府休戚与共。

显然，他们是带着诚意而来的，其实眼下的秦少游，只怕日子并不好过，因为对于秦少游来说，尉迟循毓的事尚未了结，这件事带来的余波极为严重，即便是秦少游，面对着韦后和整个关陇门阀，只怕也未必能够全身而退，也就是说，现在秦少游虽然不至于生死未知，可是未来的前程，却也未必是一片坦途，关东士族这个时候表明自己的态度，颇有些为秦少游高义之举而感动，愿意共患难的意思在。

当然，真以为有这么一层意思，所以这些关东士族在承担风险的同时，也自然而然，要索取一些好处，这毕竟是雪中送炭，是生死难料的事。

秦少游看着笑吟吟的王据和杨炯，大家都不由会心一笑。

想了想，秦少游道：“他们人在这里吗？”

“殿下，人已在孟津，就看殿下的意思了。”

秦少游颌首点头，道：“其实暂时也不必急着见，洛阳的事，更急一些，倒不是怠慢他们，而是有些事，都尽在不言之中，未必就非要见这一面不可，他们的心思，本王明白，大家本就是同舟共济，早就在一艘船上，又何必急在这一时。”

杨炯点头，秦少游的话其实是很有道理的，晾一晾其实也挺好，现在若是见了，他们就是雪中送炭，秦少游必须要输出足够的利益，甚至还要欠一笔人情债，可是眼下呢，暂时不见，却也不担心这一次关东士族不会卖力，因为一旦神策府完了，那么弘农士族也将遭受鱼池之殃，而一旦弘农士族遭受沉重打击，关东士族的实力便要遭受极大的损害，裴家那些人肯坐视不理吗？

其实大家早就在一条船上，所以根本没有必要见这一面，弘农王殿下大可以放心去洛阳，而紧接其后，整个关东士族都将成为他的底牌和可以动用的力量，没有人可以置身于事外。

杨炯点头，其实也有他的私心，既然是如此，那么在和神策府的合作之中，杨家已经占据了先机，秦少游一旦给裴家输送更多利益，那杨家的好处就少了一分，杨炯也有自己的小九九啊。

而至于王据，也是如小鸡啄米的点头，他颇为欣慰，因为这位弘农郡王殿下显然对关东土族的观察可谓洞若烛火，殿下的判断是极为正确的，现在还不是和关东土族会晤的最佳时机。

紧接着，秦少游便开始询问了一些议事堂和神策府的事，杨炯负责议事堂，已经渐渐步入了正轨，虽然各种扯皮不可避免，不过大家都已经适应下来，而作为议长，自然也有一套对付议员的办法，一些必须通过的法令，杨炯往往都能处理的得心应手，能够协调各方的利益。所谓的议事堂，本来就不是做正确的决定，靠着一群心怀鬼胎的人，指望着他们做出有利的选择，那才是见鬼了，议事堂的功能，其实不过是协调各方的利益罢了，既不会让某一方单独获取所有的利益，大小通吃，以至于其它人不服，造成内部利益分配不均而相互仇视。

这就如一群强盗，在内部进行分赃大会罢了，这种分赃大会，是在每一个人能够得到自己利益的情况之下，进行的某种扯皮和争斗，明白了这些，杨炯便轻车熟路，所以往往出现纷争时，他总能私下里进行所谓的协调，直到对方做出退让为止。

秦少游对议事堂的事其实并不关心，他更关心的反而是工程方面的事，王据如今也老练了许多，他本就是极有天赋之人，否则历史上李隆基登基，他作为隐相，也不可能创造出一个中兴盛世出来，只要稍加磨砺，一个小小的弘农郡，还不是小菜一碟。

当然王据的得心应手，也与议事堂分不开，因为杨炯极力摆平各方的利益，甚至将一些工程的分包给地方的某些士族人家，所以基本上，不但神策府对此事上心，便是在地方上，大家倒也极为卖力。

这种赤裸裸的利益输送，固然有其弊端，甚至可能会引起许多问题，可是对于工程的进展，却可谓是神速，整个弘农郡，从上到下，无论是官府，商贾，士族，乃至最寻常的百姓，都参与到了其中，官府，商贾，士族得利的同时，寻常的百姓也多了一条谋生的路可以选择，而且大规模的用工，创造了一派繁荣，百业兴旺，人工渐渐短缺起来，以至于本来大量入城的流民也开始有了谋生的机会。

秦少游对此极为满意，不禁笑起来道：“才去半月关中，本来嘛，本王是有些忧心的，不过眼下，却不必担心了，看来眼下料理好那尉迟循毓之事，也就妥当了。”

杨炯不由担心的道：“殿下，此次韦后只怕……”

秦少游笑了笑：“杨公是担心她偏着尉迟循毓吧？说起来，她是关中人，想要收买关中的民心，自然会偏向那些关中人，这是情理之中的事，所以从一开始，本王对韦后就从不抱有任何希望，本王现在的对手，就是韦后。”

杨炯皱起眉来，不禁道：“那么……殿下该如何应对？”

秦少游风淡云轻，带着与年龄不相符的老成，经历过这么多事，他早已不再稚嫩了，语气平静的道：“且先看看她有什么手段，她虽想要借此立威，可是不要忘了，要立威，也没这样容易，她终究只是皇后，而不是天子。”

出去沙滩看了下美女，心情大好，码字都快了许多。

第三百五十三章：黎明将至

秦少游的自信，当然不是来源于他自己，他的底气来源于神策府和关东士族，如今得到了这两支力量的支持，秦少游已经不可能是朝廷可以随意碾压的人了。

某种程度来说，即便是皇权要碾压过来，也需要步步谨慎。

所以秦少游几乎可以料定，即便是韦后，她也绝不敢轻易造次，只要不是直接撕破脸，一封旨意下来就想拿人，那么秦少游就不担心。

而与之相对的是，当秦少游表现出这样淡定的态度时，对于关东士族和神策府来说，也等于是吃了一颗定心丸。

事物是相对影响的，秦少游的自信感染到了他们，他们的实力也给秦少游平添了自信心。

这一次，难得关东士族肯直面关陇门阀这支庞然巨兽，只要能处于不败的局面，那么就是一场绝对的胜利，这就意味着，关陇门阀一手遮天的时代已经过去了。

杨炯看着自信满满地秦少游，便不再问下去了，因为他清楚，胜败的猜测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与其如此，不如做一些本份的事。

秦少游在庄子里休息了一日，紧接着便动身前往洛阳，那尉迟循毓已是先行押了去，暂时移交给了河南府，而河南府对这人的态度，却颇觉的为难，因为这是一个烫手山芋，若是放人，那是肯定不成的，可若是不放，似乎又很是不妥。

好在旨意下来，却是要钦审此案，如此一来，倒是让人轻松了不少，至少河南府暂时先把人收押着，倒是不担心什么。

只是洛阳城里，却是弥漫着一股与众不同的气息。

关东和关中之间的纷争，可谓由来已久，绝大多数时候，其实都是士族和高门之间的事，对于寻常百姓，却不过是一个谈资罢了，只是如今，气氛却有所不同。近来许多人都在说着此事，其中许多宅邸的下人谈论的最多，这些人往往是依附于士族多奴仆，别看是奴人身份，可是因为大树底下好乘凉，往往却比平民百姓好一些。

而且据闻，一旦秦少游获罪，极有可能要裁撤掉神策府，如今一来，一股悲观的气氛却开始蔓延，要知道，这洛阳城里，已不知多少商铺和货郎都

靠着神策府维系生计，那些茶肆，现在几乎卖的都是公主茶，从前的茶叶早就无人问津了，洛阳的茶肆能这样热闹，正是因为公主茶的风靡，几乎可以想象，一旦神策府没了，买卖必定要大受影响。

不只是如此，还有那些走街串户卖棒冰的货郎，有许多布商，这些人开始不安起来，人嘛，总是希望稳当，尤其是牵涉到自己的生计，那便更加是小心翼翼了，于是乎，几乎每一处茶肆，如今都在传播着各种流言蜚语，而茶客本来绝大多数就是关东人，如今被人添油加醋，自然也是义愤填膺。

那尉迟循毓现如今自然成了丑角，他的许多恶事如今统统‘大白’于天下，比如他如何欺负关东人，如何欺男霸女，茶客们听的津津有味，甚至有人不断叫好。

沿街叫卖的货郎，自然就不必提了，他们是接触人最广的人群，这些人逢人说起这些事，便是寻常闭门不出的人，只怕现在也渐渐关心起来。

洛阳本就处在关东，虽然上层之中关东和关中人各有千秋，毕竟关中人来为官，就免不了要在此暂居，可是底层的百姓，关东人却还是占了多数。

人一旦牵涉到自己的根本利益，自然而然也就变的不再理性，更多时候，一些讲故事说书之人，现如今只要讲到关中人的故事，于是底下的一群闲汉便开始起哄，可若是一旦说到关东人如何痛殴关中人，于是听者如云，打赏的时候，竟也比平时多一些，甚至一些茶肆也肯叫去。

说书之人，本就是靠着故事维生，要谋生计当然要投其所好，既然找到了诀窍，自然也就不再客气，当然说捡好听的说。

这种事，屡禁不绝，御史捕风捉影，倒是有人大为气恼，上书狠狠弹劾了一通，说是风气败坏如斯，非要极力整饬为好，于是河南府尹慌了，忙是责令严惩不贷。

只是偏偏，却是一点效果都没有，这洛阳的差役，几乎都是关东人，虽然上官有命，可是却脱不开乡土之情，况且河南府内部，也并非是铁板一块，至少几个关东的属官，却是有意无意的暗示，让差役们莫要当真。

不卖力，得罪的是府尹，而一旦卖力，又可能得罪其它命官，甚至是乡里乡亲，许多差役，本就对关中人没有什么好感，其结果可想而知。

于是乎，这种情况非但没有得到遏制，反而更是变本加厉起来。

而在此时，秦少游在抵达洛阳之后，刚刚在自己新置的一处宅院落脚，紧接着，无数的请柬便如飞雪一般的递来，这其中，多是洛阳城里方方面面的官员，这位在关中人眼里的眼中钉，却在如今，成了关东人眼里的香饽饽，仿佛只要能和他攀上一点交情，便可光宗耀祖一样。

秦少游倒是不厌其烦，四处赴宴，一日三四场，总是大醉而归。

宴会之中，大家都如有默契一般，绝口不提关乎于尉迟循毓之事，只是每一个人都在背后，似乎在做着准备。

终于，钦审之期已近，而在此时，秦少游早早的起了，他衣冠整齐，看着这一处新置宅院的青砖绿瓦，秦少游踏出了卧房，而在卧房之外，只有十几个武士等候多时，秦少游则是眯着眼，并不急着走。

过了片刻，有人脚步匆匆而来，低声道：“殿下，冀州侯上官辰到了。”

秦少游嘴角勾起一丝微笑，笑容如清晨曙光一般的温暖，他颌首点头：“请。”

第三百五十四章：风流人物

上官辰如今已经和秦少游一样，都成了这个风暴的风眼，他在洛阳的朱楼，几乎已经成了关东人交际中心。

和秦少游不同的是，秦少游若是与人交涉，都是与人正儿八经的谈正事儿，而上官辰呢，无他，花天酒地而已。

而这种花天酒地，却是不可或缺的，朱楼如今已经成为了整个神策府的重要情报来源地，为此上官辰甚至是不辞劳苦，专门培养了一批歌姬，让她们打探消息，而与此同时，他买下了一批家奴，散播于洛阳内外，将这洛阳城里说发生的事原原本本的让人记录成册。

神策府已经越来越倚重起朱楼了，因为他们很快发现，朱楼送来的一些消息极为重要，若是进行一歇分析，不只是能够对洛阳城里的一些复杂关系进行梳理，使神策府虽然临靠洛阳，最后却是成了聋子，瞎子，一些看上去似乎很寻常的消息里，也能找寻出许多的蛛丝马迹。

诸如此类的事，总是会发生，而且在尝到了一处甜头之后。原本对朱楼带着几分不满的神策府高层也开始动心了。

想想看，某位关陇门阀的子弟近来突然跑到了洛阳，似乎四处都在招募一批女婢，原来这子弟乃是崔家的人，崔家的人想要做什么呢？很多事其实都可以一叶知秋，待论证和分析之后，便可得出，似乎是崔家有意拉拢住陇西李氏，那位李氏的家主也是驸马，在关陇门阀内部，亦是财大气粗，听说此人不但爱女人，更该良驹，前些时日，贼寇肆虐陇西，李家似乎想要再招募一支私兵，以备不时之需。

明白了这个，连买卖都好说了，神策府有的是良驹，针对这种情况，立即提高一些马价，反正用不了多久，马匹的需求量极有可能大增。

很多不起眼的消息，既是财路，同时也是神策府的重要判断依据，甚至王据，也开始依靠这种信息来断事了，朱楼的消息，每隔五日会由人汇总起来，然后摘选出一些较为重要的信息，以邸报的形式，摆在王据的案头上，秦少游那儿也有。

久而久之，朱楼的地位开始如日中天起来，现在上官辰能争取到的预算，几乎占了神策府开支的百分之四。虽然远远不如工房的四成和神策军的三成预算，可是一个这么不起眼的地方，却依旧有让人咂舌的影响力。

今日秦少游要上朝，所以无论如何，都要见上官辰一面。

而上官辰起初知道秦少游要拜会各方的人士，所以也不急着禀见，直到今儿一清早，便很默契的赶了来。

二人的关系，有些奇怪，亲朋不算亲朋，可若说是部属，又觉得有些生分。

上官辰肤色保养的极好，似乎日子过的很不错，他这一身衣裳，似乎都是孟津最顶级的裁缝量身定制，剪裁的十分合体，现在他是风口上的人物，可谓无人不识，甚至这厮挥金如土，对于神策府来说也有一样好处。

正因为他的风流倜傥，再加上挥金如土，朋友遍布洛阳，所以名气极大，许多人将他比喻做是古时的潘安，因而许多人都以模仿他的生活习性为荣。

比如上官辰爱吃茶，他吃的茶，往往要先泡上一壶，而后迅速将水倒了，再续一壶，方才肯吃，前头那一泡，在他看来只是洗茶而已。于是乎，大街小巷的文人墨客，高门子弟都学着这样洗茶，还自以为得意。

比如上官辰爱喝孟津酿造的美酒，孟津的酒更烈一些，一开始很难推广出去，所以往往都是去大漠里兜售，不过这种酒醇厚不少，于是上官辰拿这酒来待客，用不了几天，整个洛阳城便以饮孟津酒为荣。

比如上官辰爱用孟津的丝绸布料，比如他喜欢在月初的时候去孟津一趟，让技艺高超的孟津裁缝为他裁剪新衣，这孟津的裁缝店里，顿时是高朋满座，人满为患。

到了冬日，他会在里头衬一件皮袄子，外头再罩一件外衫，一开始大家觉得古怪，可是大家很快发现，这样不但御寒，而且还更显洒脱。

种种的行为，看上去是随意挥洒，却在不知不觉间，让孟津的各种时兴货物惹来无数人的抢夺，而这种状况是让人始料不及的，也正因为上官辰这种精细的生活态度，渐渐也开始在影响着洛阳城的上流，而上流之辈，以引来无数人的争相效仿。

看到这个家伙，秦少游只有苦笑的份，因为他十分清楚，这位仁兄现在既是自己的肱骨，也是自己的摇钱树，活脱脱的情报头子和神策府形象大使啊。

所以许多事也开始纵容起来。

上官辰走到近前，先给秦少游一个熊抱，秦少游也不以为意，

“殿下下来了这么些时日，愚弟这才登门，实在万死得很。”

这是上官辰的一句客套话，他要是觉得万死那才是怪了，别人不晓得这个家伙的德行，秦少游怎会不知。

秦少游却不由扇扇鼻子：“什么味道，为何会有花香味。”

上官辰却是一脸苦笑：“这……是桂花水啊，哎呀呀……这可怪不得我，愚弟也是不得已而为之，愚弟也讨厌这样的香气，可是前些时日，府看里不知怎的居然鼓捣出这种桂花水来，说是洒在身上，能带来芳香，这本是胭脂水粉，不过他们却嫌卖的不好，女子毕竟有限嘛，更何况许多女子也未必就成日抛头露面，所以非要说男子也可用，还信誓旦旦的说，保准能让人喜欢，非要愚弟来用不可，甚至找了王据，说是愚弟不用，下月的钱少不得要克扣三成……”

上官辰一脸委屈的样子，只恨不得拉着秦少游滔滔大哭起来。

.....

还有三天就可以回去了，好累。

第三百五十五章：人心

秦少游对上官辰并没有任何的同情，恰恰相反，他心里禁不住有些暗爽。

这一年多来，上官辰多醉生梦死，说穿了，都是用钱堆出来的，而且用的还是秦少游的钱，这个时候让他来出出力，有什么不好。

而神策府的商房因为在棒冰和茶叶上头尝到了甜头。

这个甜头也实在太太大，似这等一本万利的买卖，便是打着灯笼也找不着啊。所以虽然，商房也经营布匹之类的传统买卖，可是这种货物的生产固然也有利润，可是和茶叶相比，实在是不值一提，也正因为如此，在这种气氛之下，他们也开始招募一批有妙思的能工巧匠们开始鼓捣起来，琢磨着各种商品的试制和生产，这些东西，绝大多数都是与生活息息相关，比如那桂花水，秦少游只是略知一些，却是不知，是谁想出来的东西，耗费了无数人力物力，不断的研究，倒是总算有了一些成果。

商房和工房不一样，一个是经营商贸，控制生产，而另一个最擅长的却是土木，前者赚银子，后者花银子，所以他们除了本业，琢磨的方向也不一样，商房喜欢鼓捣生活必需品和奢侈品，总之是上至公卿下到升斗小民要用的东西，而后者就粗暴的多，杨务廉除了喜欢土木，还喜欢琢磨炼铁和火炮，甚至对牛角弓的改良也有一番心得体会。

神策府的分工，大体如此，说穿了，铜钱就是这个庞然大物的润滑剂，而因为润滑剂的充足，这座机器的运转速度让人咂舌。

秦少游已经不想听上官辰这厮继续埋怨下去，打断他道：“今日时候不早，晨钟都敲响了，休要说这些废话，你尽管直言吧，有什么要相告。”

上官辰目光贼兮兮的看了秦少游一眼，全然没有平时的风流洒脱，他嘿嘿一笑，道：“殿下，都已经安排妥当了，三原县那边……有熟人。”

听到这句话，秦少游松了口气，便呵呵一笑，道：“有劳，你是如何布置妥当的？”

说到了自家的长处，上官辰自然显露出一丝傲然，他正色道：“这个有什么难处，无非，不过是人有贪欲罢了，人有了贪欲，还有什么事办不成呢？”

秦少游哂笑，没有继续深究。

他心里不由想：“是啊，是人就有贪欲，正因为不满足，所以才容易被人

引诱，世上的事，大抵都是如此吧，毕竟，无欲无求的人实在太少太少了。”

这便是个物欲纵横的世界，别人如此，秦少游自己又何尝不是如此，他心满意足的启程出发，此时天光已经大亮，洛阳宫里，亦是一片肃杀。

三个韦家的大臣，已经提前入宫，商议着御审之事。

与其他时候不同地是，这三位韦家如今如日中天的人物，此时并没有资格定案，他们只负责问案，而最后的顶定夺，显然只有天子。

这个案子，毕竟牵涉到的人，牵涉到的利害关系实在太多太多，所以即便身为宰相和副相的他们，也不敢轻易怠慢，对于此事，他们显得格外的谨慎，在屡屡确认一番，保证不会出现任何差错之后，他们这才放下了一些心。

是骡子是马，该拉出来溜溜了。

.....

长乐宫里。

李显头戴通天冠，身穿着冕服，总算有了几分龙虎之气，只不过他的表现，实在有些让韦后气恼。

在此之前，韦后已经吹了许久的枕边风。

而李显在对秦少游的问题上，似乎显得格外的扭捏，以往的时候，他对韦后素来是言听计从，而是今日，却显现出了犹豫。

这让韦后大为光火，却又无计可施，反而这个时候，她竟是定下气来，却只是含笑的劝说：“臣妾哪里敢让陛下惩处秦少游，他即便罢了官，不也是郡王嘛？照样有享用不尽的荣华富贵，就如陛下这样，难道非要每日操心劳力，勤于政务才好？人生能有几年好光景呢，若是不能及时行乐，活着又有什么意思？”

“况且，此次秦少游确实是惹了大祸，陛下若当真要保他，就该等罪证确凿之后，立即除了神策府，让他好生做他的逍遥郡王，如此一来，不只是他可以悠闲自在，也可以堵住天下人的悠悠之口不是？”

李显只是沉默，他可一点都不傻，至少韦后的这些话，显然是无法所动他的。

见李显沉默寡言，韦后心里冷笑，禁不住想要骂，我们患难的夫妻，竟是不如一个野小子。只是她并没有这样说，而是开启了朱口，盈盈笑道：“臣妾听说，上皇也问起了此事。”

而这时候，李显终于动容了，上皇就是武则天，是李显的母亲，是李显一生的梦魇，李显禁不住打了个冷颤，他不由道：“上……上皇问起此事……是为了什么……”

韦后目光幽幽的看着李显，道：“关中的许多人，都觉得陛下不公道，想来，是有人求告到她老人家到头上吧，哎……”

李显愕然抬眸，他惊讶到看着韦后，不由道：“裴炎？”

说到裴炎，李显禁不住恨的牙痒痒。

当年李显第一次u做皇帝的时候，裴炎就是宰相，后来李显要立自己的岳父韦玄贞为侍中，裴炎不肯，裴炎便与武则天一道，把李显这皇帝拉下了马。

虽然裴炎最后与武则天决裂，不得好死，可是对李显来说，却还有一种发自内心的恐惧。

他打了个冷颤：“上一次，自己要保岳父，结果从天子成了阶下囚，难道这一次，保秦少游也是如此吗？”他心里这样问。

韦后目光幽幽，却是拿出了自己的杀手锏：“关东裴家，这一次也是极力支持秦少游的，他们出了许多看力呢，逢人就说神策府的好处。”

韦后故意没有提及秦少游，而是把神策府与裴家绑在了一起，

通宵写出来的，要梳理下剧情了。

第三百五十六章：死罪难逃

李显的脸色，变的极为难看起来。

关东裴家，一直都是他的眼中钉。裴炎给他带来的噩梦，至今让他寝食难安。可是现在这个噩梦又如影随形，如跗骨之蛆一般盘绕他的身上。

他大恐，眼里闪过一丝恐惧。

不得不说，韦后是这个世上最了解他的人，这种了解，深刻无比。

眼见李显露出恐惧之色，韦后笑吟吟的道：“陛下，其实呢，不过是群臣一个交代而已，这件事闹的沸沸扬扬，若是陛下今日不肯，到时候不知要留下多少麻烦，臣妾知道陛下信任秦少游，可是事到如今，只好先借他平息事态，罢了他的官职，先去了神策府，等到将来，再重新启用，还不是陛下一句话的事，现在不过是避风头而已。”

韦后这番话，当真是打动了李显的心，李显是个性子软弱的人，可是他殊不知，韦后恶毒之处就在于，所谓的现在暂时罢去官职，除了神策府，那么这神策府，还会有机会重新爬起来吗？没了神策府的秦少游，不足为惧，到了那时候，再要收拾秦少游还不是易如反掌。

而对于李显来说，事情显然就简单多了，无非是避避风头而已，他想了想，却没有点头，只是叹口气：“上殿吧。”

韦后自知得计，也不再追问，忙是笑吟吟的道：“恭请陛下……”

于是一行人抵至宣政殿，宣政殿这里，大臣们已经久候多时，三个韦氏大臣今日都分别站在上首单位置，脸色平静，个个眼观鼻鼻观心之状，只是他们现在却是受人瞩目，虽然表现低调，却还是成了众矢之的。

此番三韦会审，早已让人猜测出韦后的心思了。

韦后这个人，攻于心计，既然决心让韦后来挑着大梁，当然不可能是让人来和稀泥，假若当真是和稀泥，这不但关东人找就厌恶韦氏，便是关中对韦氏也无法原谅。

所以今日，摆明着是为了严惩秦少游。

韦家已经表态，这让本就对秦少游不满的大臣摩拳擦掌，今日显然是风云际会，若是当真能借此搬倒秦少游，那自然再好不过。

可是也有许多人，心里不禁捏了一把汗，这天下毕竟是陛下的，而陛下却素来对韦后言听计从，今日若是一旦秦少游获罪，理应如何善了呢？

秦少游在人群之中，却显得镇定无比，他嘴角含笑，似乎对一切都充耳不闻，只是默默的站在一旁，当李显跪坐到了御座之后，眼睛落向他时，秦少游不自觉的朝李显点点头，李显心里只是叹口气，连忙把目光移开，他不敢去看秦少游的目光，心里有些愧疚。

李显的性子，本就软弱，而在此时此刻，更是发挥的淋漓尽致。

沉吟片刻，李显竟是不知该说什么是好，倒是那韦弘敏似乎颇知陛下的心思，便不由道：“陛下，是否可以开始了。”

“啊.....”李显讶然，却不知他方才在想什么，最后却是重重点头道：“好罢，韦卿随意。”

韦弘敏笑了笑，转而走到了大殿上，众人也想知道，这韦弘敏到底如何审案，心里都在想，韦家拖延了这么多日子才来审，想必是在这个时间内，必定是隐藏了一些杀招。

却听韦弘敏道：“来人，传鄂国公。”

传鄂国公.....

所有人依旧在保持沉默，大殿中几乎没有发出任何的声音，可是任谁都明白，这韦弘敏的开场，只怕就已经开始偏袒鄂国公了尉迟循毓了。

果然过不了多久，满是落魄的尉迟循毓便被人抬了进来。

尉迟循毓居然浑身伤痕累累，连路都走不动，若不是几个宦官抬来，只怕连进殿都是不能。

秦少游在押送尉迟循毓来时，自然是完好无损的，可是现在这浑身遍体鳞伤的样子，意思却很明白。

这是他们自己动的手，可是在别人看来，这个世上哪有自己打自己的事，人是秦少游押送来的，现在这个样子，不是秦少游的手又是谁？

这第一招，就是苦肉计。

即便是李显也不禁皱起眉来，他对秦少游的印象很好，而他也是个颇为慈善的人，人都有恻隐之心，现在看到这尉迟循毓，见他糟了这么多的苦头，不用问便知，这是秦少游的手。

尉迟循毓毕竟是尉迟敬德的孙子，而尉迟循毓更是开国大将，当年尉迟敬德去世的时候，唐高宗甚至废朝三日，诏京官五品以上及朝集使赴第临吊，册赠司徒、并州都督，谥曰忠武，陪葬尉迟敬德于昭陵。

这样的殊荣，可见他的功劳之大，而这样人的子孙，却是被打成这样，其结果……可想而知。

李显只是不断的皱眉，他觉得秦少游下手太狠了，实在有些过分。

韦弘敏却是脸色平静，他眼里似笑非笑，不经意之间，用眼角里的余光撇了秦少游一眼，见秦少游依然凝神定气，韦弘敏心里不禁有些失望，这苦肉计别人不知是怎么回事，可是你秦少游知道啊，你明知道接下来要冤枉栽赃于你，可是秦少游却是不喜不怒，这份气度有些可怕。

咳嗽一声，韦弘敏慢悠悠的道：“来者可是鄂国公尉迟循毓。”

“咳咳……咳咳……”尉迟循毓只是不断咳嗽，似乎是伤到了心肺，这一阵子的猛咳，竟是仿佛连肺都要咳出来。

韦弘敏倒是不急，依然是淡定的道：“来者可是尉迟循毓。”

尉迟循毓这才道：“臣下是。”

因为韦弘敏是代天问话，所以尉迟循毓自称臣下。

韦弘敏微微一笑，道：“你既是尉迟循毓，那么老夫要问，你究竟所犯何罪，以至于弘农郡王加罪于你。”

表面上，这句话是偏向秦少游，可是背地里，也有玄机，秦少游哪有什么资格加罪给韦弘敏，他们一个郡王，一个国公，即便是尉迟循毓犯了罪，那也不是秦少游有资格过问道。这显然言外之意是，这秦少游是什么身份，难道自以为自己是天子吗，居然敢加罪国公。

.....

天气冷了，大家注意身体！

第三百五十七章：关键之处

听了韦弘敏的话，尉迟循毓自然晓得，其实一开始，都是安排布置好了的，先是苦肉计，接下来就是唱双簧。

于是尉迟循毓忙道：“臣下无罪，请韦公明鉴。”

他像杀猪一样的嚎叫，完全顾不得什么体面，而事实上，尉迟循毓这时候也早已什么都顾不上了，他要的，便是无论如何都要出这口恶气。

尉迟家历经这么多年，子子孙孙都富贵荣华，可是在今日，却是一下子掉入了冰窟窿里，尉迟循毓怎么咽得下这口气。

韦弘敏只是冷笑，似乎不为尉迟循毓的话说动，他只是目光顾盼四周，方才捋须道：“是吗？到了现在，你还要狡辩，假若你无罪，秦少游何故要侵门踏户，又何故毁你家家祠。”

说到家祠的时候，韦弘敏刻意的加重了语气，很显然，毁人家祠和天下社稷崩塌是一样的重罪，这祠堂乃是一族一姓之人祭祀祖先的场所，意义重大，平了人家的屋倒是可以让人愿意接受，可是把人家的祠堂都毁了，这就是丧心病狂了。

尉迟循毓立即哽咽，眼看着就要淘淘大哭，抽泣了老半天，方才道：“这……这……小臣也是不知，只可怜我家祖先创业维艰，好不容易才攒下这些家业，祖厝之地，竟是毁于一旦……”说罢开始淘淘大哭。

韦弘敏依旧是不露声色，他只是眼睛别着看了秦少游一眼，却是淡淡的道：“是吗，老夫看你满腹的委屈，却也未必不是假以辞色，你毕竟是尉迟敬德之后，尉迟先将军乃是凌烟阁功臣，居功至伟，莫非弘农郡王，还会无理由的欺负你不成？”

这一句话很巧妙，直接把尉迟敬德拉了出来，表面上还是在为秦少游说话，可是话里话外的意思，却是告诉大家，这秦少游已经丧心病狂到了这个地步，居然连尉迟敬德的家祠都可以毁坏，尉迟敬德是什么人，那可是功勋之中的功勋，大唐的天下有他的一份功劳不说，就说当年太宗皇帝的玄武门之变，是他亲手杀死了李元吉，乃是玄武门之变的头等功臣，此后又击破突厥，定国安邦，乃是不世出的良将。这样的人，现在在地下都不能安生，子孙们遭了这样的劫难，这日子还过得下去吗？

尉迟循毓又是大哭：“请韦公明鉴，确实是那秦少游无端欺我。”于是又开始声情并茂：“我与他往日无冤近日无仇，甚至是素昧平生，可是他说带着兵，直接侵门踏户……”

他说到这里，秦少游忍不住了，秦少游在众目睽睽之下站出来，语气平淡的道：“鄂国公此言差矣，什么叫做侵门踏户，分明是我前去三原拜访，至于所谓的带兵，难道鄂国公出门在外，不需要带着一些护卫吗？我乃郡王，平时树敌过多，为防万一，所以带的护卫多一些，怎么到了鄂国公的口中，反而成了侵门踏户？”

“你……”尉迟循毓暴怒，现在有天子在此，他倒也不怕秦少游，立即冷笑，道：“这不是侵门踏户是什么？秦少游，你到现在还巧言令色，你如此欺负我，还要狡辩吗？好，就算你是说来拜访，那么故意引诱我放炮，夷平了我的祖厝又是怎么回事？你莫要再狡辩了，乖乖认罪伏法才是……”

秦少游脸色平静，没有一丝的情绪波动，却是突然反问，道：“鄂国公何出此言？”

尉迟循毓怒道：“何出此言，你先是灌醉了我，口称是让我见稀罕之物，我被你蒙蔽，是才……是才……”

这一下子，是真正的伤心透顶了。

脑海里想到自己啊的祖厝陷入了一片火海，整个尉迟家都成了笑话，真正是伤心欲绝，他咬牙切齿：“你再如何否认，也是无用，难道我尉迟循毓会自己毁了自己的祖厝，就是因为上了你的当，中了你的奸计……”

秦少游却是故作轻松：“这是什么话，你自己非要如此，却偏生要怪到我的头上，鄂国公这是含血喷人啊。”

眼看着二人唇枪舌剑，大殿之中只剩下了沉默，甚至是韦弘敏，现在也不便参与了，颇有些放任自流的意思。

而李显本来是郁郁不乐而来，却也被这案子所吸引。

先是看尉迟循毓大哭，心里生出了一些恻隐，那尉迟敬德，毕竟为人称颂，秦少游这样的做法，有些过了。

而等秦少游反唇相讥，李显又不由的想，或许说朕当真的冤枉了秦少游也是未必，秦少游矢口否认，莫非别有隐情。

他不禁偷偷去看韦后。

韦皇后这是一动不动，一副从容之色，李显的心里，便不由得叹口气，心思更加复杂。

韦皇后不露声色，心里却不断的咀嚼着双方的口水话，她心里清楚，若是如此的纠缠下去，是毫无意义的，没有确切的证据，怎么可能整的了秦少游。

正说着，韦弘敏却是不由道：“好了，休要逞一时口快，鄂国公，这秦少游如何诱骗了你。”

尉迟循毓立即将前因后果说了，当然，他可不是傻子，当然尽力的站在自己的立场上来说，将秦少游的恶毒，统统抖落出来。

秦少游听罢，立即道：“这是什么话，鄂国公岂可如此颠倒是非，那大炮就在那里，莫非说秦某人请你去放炮的？你明明的夷平了自己的住宅，却又何故把一切推拖到我的身上？”

韦弘敏见时候差不多了，这个时候，两个人在此相互攻讦显然没有什么意思，所以他捋须道：“既然如此，那么老夫要问，火炮是何物？”

.....

第三百五十八章：自证清白

韦弘敏这个问题，倒是问的很实在，因为很多人确实并不知道火炮是何物。

更无从知晓其中是什么原理。

否则那尉迟循毓也不是傻子，若是知道火炮的犀利，怎会敢拿这个来‘玩’。

也就是说，如此不了解火炮的原理，显然大家是无从知晓此事的来龙去脉的。

问到这里的时候。猛的，所有人都不由窃窃私语起来。

大家看向秦少游，秦少游道：“不过与石炮相当罢了，不是什么稀罕之物。”

显然这个问题，并没有让人满意，石炮？骗鬼呢，所谓的石炮，其实就是抛石车，若是抛石车，怎么会有传闻中那样霹雳一般的巨响，又怎么会燃起大火。

一下子，众人明白了什么。

神策军的厉害，早已让人耳闻，这秦少游道神策军，其实不只是训练有素这样简单，若是单单训练有素，也就罢了，毕竟神策军只有五千人，即便再扩招到一万，却也造不成什么隐患。

毕竟朝廷拥有的军马，有百万之巨，如此庞大的书目，对于百分之一的神策军来说，简直就是碾压。

神策府之所以能够自成体系，甚至秦少游被人认可为一方诸侯，某种程度，是和夺门之变时的火炮有关。

如此坚固的洛阳城，居然顷刻之间毁于一旦，受惊的禁军被这地动山摇吓坏了，于是兵败如山倒，随即这些如狼似虎的神策军掩杀进去，直迫宫中，这才有了李显的天下。

也正因为如此，神策军给所有人的印象太深，因此自然而然的被人说认为，这神策军实乃犀利的神器，足够有镇守一方的资本。

在大唐，倒是并没有重文抑武的事，朝廷虽然对于镇守一方的将军多少

也有所戒备，可是秦少游毕竟是自给自足，况且又屡立战功，所以对于神策府，朝廷的方略一直都是默许。

其实大唐王朝到了今日，已经开始渐渐的出现了藩镇的雏形。

随着朝廷内部的恶斗不断的开始，先是武则天篡位，接着又是李显的登基，而偏偏李显的威望却是不足，想要揽权的韦氏等人为了收买人心，便不惜大量收买边镇等将领，便悄悄的给予了许多特权。

这种特权的存在，已经让一些地方上出现了武人一家独大，甚至是割据一方的局面，当然，还远远及不上历史之中的藩镇，只是许多地方，都已经初露了端倪而已。

尤其是朝廷的恶斗，使的恶斗的双方为了寻求外部的支持，更是借机对一些武人集团进行收买，韦氏现在，就给了许多边镇等将军许多的好处，毕竟韦氏登台，政敌环绕，想要坐稳江山，怎可不寻求武人的支持。

也就是说，神策军的半独立状态，其实是被人默许甚至是纵容的，唯一的不同就在于，那些边镇一言九鼎的将军们是把兵马驻在边关，而神策军则在洛阳一侧，如此一来，秦少游的地位更加显得超然一些。

火炮是秦少游压箱底的宝贝，他要保持神策军绝对的优势，当然不能把火炮的构造和火药的配方公布于众，因为一旦公布，那么丧失了火炮的优势，对秦少游来说显然是十分尴尬和不利的。

韦弘敏没有在尉迟循毓对错的问题上进行纠缠，他找到了秦少游的弱点，要弄明白现在所发生的事，你总得把事情说清楚才是，若是说不清，谁晓得你秦少游到底是不是蒙骗了尉迟循毓，而要说清楚，就得把火炮的一切都交出来。

秦少游，你是肯交不肯交呢？

秦少游所谓石炮的说法，韦弘敏当然不能接受，他与两个族兄弟对视一眼，各自露出了会心一笑，因为他们明白，秦少游的把柄被抓住了。

韦弘敏正色道：“石炮？老夫看不尽然吧，这火药到底是何物，火炮与火药到底又有什么关系，弘农郡王殿下，此事还是说清楚才是，也免得鄂国公污蔑了你的清白，可若是不说个清楚，此案就很难定讞，还请弘农郡王殿下给个说法。老夫毕竟是奉旨审问，不敢有什么遗漏疏忽，也请殿下见谅。”

他刻意的把奉旨审问四个字咬的很重，言外之意是，自己代表的乃是天子，你若是不把这东西明明白白的说清楚，那么你便是有理也成了无理了。

说罢，韦弘敏含笑，他显然已经觉得胜券在握了。

而许多人各怀心事，有人不禁捏了把汗，弘农郡王现在的处境显然很被动，因为交出配方，把火炮的底细抖落出来，此案也不会了解，只是会继续扯皮下去，未必能自证秦少游的清白。

可若是秦少游不交，那就真正的陷入了被动了。

韦弘敏开始步步紧逼，他见秦少游不言，心里更是狂喜，继续道：“弘农郡王，还望体谅才是，这件事若是不说清楚，殿下只怕也难有交待，老夫自然相信，弘农郡王绝非是构陷尉迟循毓之人，只是凡事总得理清楚才好，否则别人要说老夫不公不义了。”

他的笑容背后，带着几分得意。

秦少游看着他，见他摇头晃脑得意非凡的样子，心里颇有些怒气，火药的配方，这是机密，绝不能退让，神策府的工坊涉及到的机密，是上皇帝早年就恩准了的，再加上神策府现在实力不轻，所以也没有人敢来插手过问，现在韦弘敏如此露骨的要索要火炮的机密，自己当然不能让步。

殿中鸦雀无声，每一个人，似乎都在等着秦少游的答案。

秦少游沉吟着，最后淡定的道：“不，何必如此麻烦，要自证我的清白，只需要做一件事就可以。”

.....

第三百五十九章：绝招

秦少游的话可谓是掷地有声。

要证明还不容易，何须这样的麻烦，等到朝廷搞清楚火炮的原理，倒不如直接了当。

可是韦弘敏呢，心里却是不以为然，禁不住想要冷笑，搞清楚这些哪有这样容易。所谓清官难断家务事，这事儿，确实是麻烦的很，毕竟现在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倒要看看，你秦少游如何个解决。

他现在是一点也不急，只等着秦少游自己来举证，为了打击秦少游的自信，他甚至故意哂笑一声，道：“哦，看来郡王殿下颇有高见，既然如此，那就再好不过了，也省却了许多麻烦，只是不知，郡王殿下有何高见。”

秦少游淡淡道：“当时这尉迟循毓吃醉了酒，非要用火炮炸自己的宅邸，我是苦苦相劝，说是此物犀利，不可轻试，让他三思而后行，他却是大怒，说是这祖厝乃是他自己祖宗的基业，与我何干，卷起袖子非要蛮干不可，当时的時候，在场有不少人都可以见证，若是韦公不信，但可以召来问一问就是。”

韦弘敏当然早就有准备。

听说秦少游要传人证，他的心里只是冷笑，这个家伙，真把人当白痴吗？于是韦弘敏淡淡的道：“哦，是吗，既然有这么多人看到，却不知殿下要请谁来见证。”

秦少游道：“证人早已等候多时，韦公唤来一问便知。”

韦弘敏不露声色，点头道：“那么就请弘农郡王的人证吧。”说着，一副似笑非笑道样子，其实秦少游的反击，他自然早有准备，秦少游的人证，无非就是他的部下而已，当时这些部下也确实都在场，只不过嘛，嘿嘿……

过不多时，便有几个武官进来，都是神策府的明光铠，头戴皮帽，威风凛凛，龙行虎步，个个高大威猛，到了殿中，俱都拜倒，声若洪钟的道：“见过陛下……”

李显和这些人算是老熟人了，说起来，他在神策府那儿常驻的时候，早就见惯了这些神策府装束的家伙，心里感到格外的亲切，忙道：“卿等平身。”

几人起身。

韦弘敏上下打量他们，心里微微吃惊，这些人一个个虎背熊腰，真是好体魄。

其实关中和关东人骨骼都很大，天生的衣架架子，只不过许多人因为吃不饱，所以往往都是孱弱的样子，可是一旦如神策府那般，能够摄入足够的营养，再加上日复一日的打熬身体，久而久之，便自然而然便个个都如铁塔一般，强健无比。

现在这几人就这么伫立着，神情肃穆而威严，在这宣政殿，与其它人可谓格格不入，鹤立鸡群。

韦弘敏早就听说过神策府武士的大名，这些人决非浪得虚名，此时亲眼所见，见他们这个样子，心里也不禁暗暗称赞，又不禁的想：“都说神策武士甲天下，果然是传言不虚，假以时日，只怕这些人，还真是韦家的心腹大患，幸好，今日可以趁机将他们剪除。”

心里这般的想着，面上更加凝重，道：“尔等看到了什么？”

于是几个武士很不客气，一个道：“末将回话，末将看到那尉迟循毓吃醉了酒，非要用炮轰之家的宅邸，这都是我等亲眼所见，弘农王殿下倒是劝过他了，他非但不肯，而且还面露不悦之色，我等都以为他只是玩玩，不以为意，谁晓得他当真用火点了引信，这才酿成今日之祸。”

另一个道：“我也亲眼瞧见，确实如此。”

大殿之中，每一个人都没有表情。

现在有了人证，可即便是关东人，现在也不觉得轻松。

因为人证说的话当然没有问题，却有一个致命的软肋，因为他们本就是神策府的部众，都是秦少游的亲信，这些人，只怕早就是秦少游暗中授意好了的，他们若是会给尉迟循毓说话，那就当真见鬼了。

韦弘敏听罢，笑了，道：“尔等当真亲眼所见嘛？”

数人纷纷点头。

韦弘敏脸色变得不客气起来，道：“可是谁能保证，这不是弘农郡王授意尔等的呢？”

几个武官纷纷皱眉，韦弘敏更加不客气的道：“你们毕竟是神策府的人，弘农郡王要说什么，你们与他息息相关，这样的话，老夫岂敢采信。”他脸色

拉下来，继续道：“弘农郡王以为呢？”秦少游看了韦弘敏一眼，二人目光触碰一起，都带着几分冷色，秦少游道：“韦公若是不信，我又又有什么办法。”

“不是不信。”韦弘敏不会让秦少游抓住他的话柄，他可不是傻子，这些神策府的人，都跟着秦少游经历无数的阵仗，都是大唐朝的功臣，说句难听的话，没有这些人，当今天子也绝不可能现在坐在这龙椅上。

所以韦弘敏清楚，只要他一旦质疑这些人说谎，必定可能被秦少游反击，说他践踏有功之臣，其心可诛，所以他先反驳了秦少游，而后慢慢的道：“只不过，一家之言，不足为凭，老夫这里，倒是也有几个人证，却是不知，殿下要不要听听？”

秦少游的所有步骤，他早已与两个副审商量好了的，为了确保万无一失，韦弘敏做了许多的功课。

所以他才能如此的淡定从容，你们不是有人证嘛？我也有证，只要这些人证推翻了你的论断，那么事情又回到了原点，这些人证即便指证不了秦少游，也可以抵消掉神策府这些武士的影响，如此一来，人证既然无用，那么自然不可能再采信了，不能采信，那么还是把火炮的原理交出来，让朝廷来试一试火炮，再做打算。

归根到底，你还是得乖乖的把火炮的原理甚至是火药的配方交出来。

韦弘敏镇定自若的道：“来人，去请几人人证上殿。”

.....

第三百六十章：死地

韦弘敏话音落下，紧接着，几个人就带了上来。

这几个人自然不必说，当然是尉迟家的几个族亲。

他们这几人，也曾经参与过宴会，甚至在场观摩过尉迟循毓放炮，所以这个时候，韦弘敏酱将他们搬出来，你秦少游不是有人证嘛？我也有。

几人进殿，先是行了礼，他们都是尉迟循毓的叔伯辈，以二房族叔尉迟建言为首，众人进来之后，一个个跃跃欲试。

韦弘敏见了他们，立即露出跃跃欲试的样子。很明显，这几人现在也成了关键的人物，韦弘敏只需要让他们推翻掉几个神策府武士的证言，那么大局便定了，至少双方的证词都可以不予采信。

殿中已经开始有人打起了哈欠。

困呐，一大清早起来，就是为了这个案子，本来还以为会有多么精彩之处，谁晓得却是双方都在扯牛皮，秦少游找了自己的部属来作证，可是尉迟循毓呢，却也找了尉迟家的族人，双方会说什么，简直闭着眼都知道，若是这般扯皮下去，只怕双方又有的争了，偏偏这样的争斗，却是没有任何意义。

韦弘敏却是不急，问道：“来者何人？”

那最长的尉迟建言便站出来，道：“郴州侯尉迟建言。”

尉迟家满门富贵，除了尉迟循毓袭了公爵，族中的武勋也是不少，这尉迟建言，就被敕为侯爵。

韦弘敏颌首点头，捋须道：“尉迟建言，方才有人说，你那侄儿，是自己非要放炮炸了之家的祖厝，弘农郡王屡屡禁止，他偏偏不依，甚至还口出恶言，此话当真吗？”

韦弘敏询问的时候，众人根本就没有心思去听。

嘿，这都不是商量好了的吗，你们是一家人，当然是偏着一家人来说话。

尉迟建言淡淡道：“不错，确实是如此，愚侄不肖，不想竟如此的貽笑大方，实在是家门不幸。”

什么.....

所有人都愣了一下。

起初大家本来是以为，尉迟建言定然会予以反驳，可是谁知道，他居然反戈一击，直接指证了尉迟循毓。

韦弘敏一时没有回过神来，禁不住讶异的道：“你说什么，这祖厝，但真是尉迟循毓所为？这背后刻有没有什么隐情，是否那秦少游，蒙骗了他，又或者.....”

尉迟建言却是苦笑摇头，道：“不，老夫亲眼所见，这是秦少游劝说不听，愚侄非要如此，怪不得别人。”

.....
嗡嗡.....

殿中顿时传出无数的窃窃私语，显然所有人都想不到，这尉迟建言居然如此，尉迟循毓更是措手不及，他原本以为，一切都已经布置好了，只等着这一次，在殿中好生的让秦少游吃点苦头，可是谁晓得，自己居然被族叔尉迟建言背后捅了一刀。

尉迟循毓不由大怒：“族叔何故如此？”

尉迟建言却是对他破口大骂：“不肖子，事到如今，你还如此大言不惭，你平时飞鹰逗狗，四处招惹是非，倒也罢了，可是偏偏，居然如此行为无状，先是殴打杨家子弟，败坏家声，招惹来了麻烦不说，居然还敢.....还敢毁了宗祠和宅邸，你这孽畜，真是死有余辜。”

他一发声，尉迟循毓大为惶恐，要知道，毁了自己的宗祠，那可是大罪，自己今日的一切，可都是祖宗那儿得来的，自己如此欺祖，凭什么继承祖宗的家业。

猛的一下，他顿时明白了什么。

这一切的一切，只怕都是算计好了的。

秦少游固然和自己不对付，可是莫要忘了，真正和自己不对付的，却是自己的二叔尉迟建言。

自己是长房，所以理所应当，是要继承家业，这家业很大，谁若是得到了，几乎和土皇帝差不多，往后自己的子子孙孙，都受用不尽，可是自己的二叔尉迟建言呢，在他这一代，大家还是近亲，平时他们的生活，自然也颇为优渥，可是往后呢？比如二叔的儿子，自己的族弟，现在也不过凭着关系混了个县令罢了，那么二叔的孙子呢？这时候，近亲已经成为了远亲，这些人，在族中已经和自己越来越疏远，将来会和长房越来越疏离，而家业，却几乎全部都是尉迟循毓这一支通杀，二叔的子孙，起先还能有些富贵，可是越到后来，却都只能依附于这个家业，吃一点残羹冷炙罢了。

这是所有高门和士族都遭遇到的一个难题，毕竟子有长幼之分，兄弟有嫡庶之别，更何况尉迟家不但有家业，还有爵位。

假若有一天，自己遭了重罪，这样的大不孝，那么自然而然，也就该逐出家族，接下来，这个家的家业会落到谁头上？当然就是二叔，这对于二叔来说，可谓是暴利，为了这个暴利，二叔怎么可能不铤而走险。

尉迟循毓的猜测是对的，尉迟建言确实一开始就很恼火，他一直都不认为自己的这个不争气的侄子能光大家业，自己是次子，所以按照宗法，却是无能为力，所以即便如此，他也只能寄人篱下，没有一丁点的办法。

而这一次，对于尉迟建言来说，却显然是一个机遇，更何况在他看来，尉迟循毓本来就是找死，若不是他肆意胡为，又怎会招惹出这么多的是非，那祖厝之地毁于一旦，尉迟循毓也是难辞其咎。

尉迟循毓目的，是为了借机报复秦少游，可是报复秦少游对于尉迟建言又有什么好处？

就在前些日子，上官辰就通过种种渠道与尉迟建言进行联络，双方一拍即合，很快便达成了一致。

于是，此时此刻，义愤填膺的尉迟建言目中喷火，义愤填膺的看着这个不肖的侄子，爆发出了怒吼：“你这逆侄，事到如今，还不知悔改，可对得起列祖列宗嘛？今日之事，皆是由你而起，而今祖宗蒙羞，家业毁于一旦，你还要如何？”

第三百六十一章：强者为王

尉迟循毓几乎要瘫坐下去。

他身躯瑟瑟发抖，面露恐惧之色。

大殿之中已经传来了窃窃私语，任何人的指证，显然都不如尉迟建言这背后一刀来的更加狠辣，这一刀，显然是致命的。

韦弘敏也被打了个措手不及，他万万想不到，尉迟建言竟是临阵倒戈。

细细一思，这家业的诱惑实在太太大，况且，韦弘敏的盟友尉迟循毓也确实不是好东西，平日不知招惹了多少是非，而如今，似乎尉迟循毓的罪名显然已经确凿了。

韦弘敏皱眉，竟有些不知所措，不能在这件事上打倒秦少游，那该如何呢？

他一时无计可施。

倒是这时候，有人冷笑，却是站了出来。朗声道：“此事终究是弘农郡王而起，怎可所有的一切，都归咎于鄂国公身上，况且……弘农郡王殿下素来一意孤行，此番入关中，袭击关中的护卫，这又怎么说？”

说话的人是台院御史杨彪。

杨彪是关中人，这一次大家卯足了劲，非要秦少游治罪不可，错过了这个时机，那可就糟了，关中门阀的地位不保，岂不会为人所笑，他们深恨尉迟家起了内讧，是真的有些急眼了。

现在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不得已之下，只好硬着头皮也要来个欲加之罪了。

反正韦家在偏帮着关中人，还能说什么？

杨彪话音刚落。

又有人道：“不错，这些年，神策府骄横跋扈，侵扰四邻，请朝廷察之。”

“弘农郡王固然功高，可是神策府龙蛇混杂，已是尾大不掉，容陛下三思。”

声浪越来越高，大殿中开始出现短暂的混乱。

朝中近半人开始喧嚣起来。

他们很明智，没有去打击秦少游，而是直接指摘神策府。

一些关东的大臣，也已经跃跃欲试起来。

今日.....显然这件事不会善了，尉迟循毓之事不过是个诱因罢了，即便现在这件事解决，大家之间的仇怨依旧还在，怎么肯善罢甘休。

秦少游却是眯着眼，这些年来经历，让他早已不再容易情绪激动，他只是笑吟吟的看着一个个面生和面熟的面孔跳出来，看他们颐指气使的样子，听他们掷地有声的言辞，嘴角微微勾起，笑了。

政治的博弈，从来不来自于谁占据了道理，政治就是实力，关中人实力强，他们在朝中的关系盘根错节，树大根深，所以一旦他们恼羞成怒，就可以索性撕下道德的伪装，直接以蛮力来解决现在他们所认为的争端和矛盾。

政治就是实力，所以强者为王。

所以在这一阵阵的声浪之中，秦少游如汪洋大海中的一叶扁舟，风浪已起，雷鸣闪电，风雨飘摇，惊涛骇浪拍打在摇摇欲坠的小舟上，不将其葬身海底，决不罢休。

秦少游抿着嘴，一些跃跃欲试的关东人却都呆若木鸡，每一个都在等待，等待着什么。

东市。

愤怒的商贩已经愤怒了。

各种的消息，已经让所有的商贩心焦起来。

他们要生存，要活下去，他们绝大多数都是关东人，有很强的乡土观念。

各种各样的流言蜚语，在谣传了数月之后，于是乎，在有心人的怂恿之下，终于将这股愤怒爆发到了几点。

“神策府完了。”

‘陛下欲裁撤神策府，销毁茶叶。’

这样的流言，当然是不值一驳，可是很多时候，却很容易让人愤怒。

关中人欺人太甚。

他们凭什么这样欺人。

其中最卖力的，当然是一些与神策府息息相关的商贩，开始焦虑，恐惧，他们害怕了。

于是他们歇斯底里，出现在了人群最热闹的地方，大呼小叫：“关中人辱我等太甚，裁了神策府，我等将来便是案上鱼肉，只有任人宰割的份。”

‘连杨家的人，他们关中人如何，还不是说打就打，我等是升斗小民，就更加不在话下了。’

“没有了茶叶，没有了棒冰，多少人会失去生计。”

“这些年，不少关中人来咱们这里做买卖，欺行霸市，这口气，咽的下吗？”

若说此前的话，都是煽动性的言辞，而这一句，却是实实在在的利益相关了。

自从迁都洛阳之后，其实关东人并没有获得太多好处，因为绝大多数的官员，依旧还是那些关中人，本来关东和关中，井水不犯河水，可是这些人来了，就要置办宅院，少不得就要和人争地，有些不肖的人，仗着自己的权位，索性强取豪夺，洛阳人可谓是怨声载道。

又有一些人，因为洛阳成为京师，便开始举家搬来，少不得要经营一些生业，他们这种豪族，要经营什么东西，当然不可能小打小闹，自然是豪气万千，而如此一来，就让许多的同行无路可走了。

于是乎，双方的矛盾和积怨也就逐渐的加深。

而如今，一些利益相关之人，开始唤醒了许多久远的记忆和伤痛，仿佛这一切，不再是豪强欺凌小民的矛盾，一切的一切，都是那地域之间的争夺。

自然，相当多数的人，是与孟津利益相关，许多人在洛阳游手好闲，生计艰难，索性咬了牙，去孟津找饭吃，他们一去，倒也开始有了口饭吃，不少人都在工坊之中，偶尔也会寄些钱粮回来，给自己的父母，妻儿，兄弟，留在洛阳的这些亲眷，怎么肯砸了自己亲人的饭碗。

诸多的利益交织着，早已捆绑在了一块。

河南府已经察觉到了不对，早便派了差役来，打算拿住一些为首之人，要把聚拢的人群驱散，他们一冒头，却有一些可疑的‘青壮’嘴角露出冷笑，他们扬起拳头，大吼：“官府来拿人了。”

第三百六十二章：怒气冲天

顿时之间东市大乱，人群其实大多理智，可是却又被一群极端的人裹挟起来，于是乎，混乱的人流开始涌向河南府的方向，那些差役见了，顿时吓了一跳，有人眼疾手快，忙是退却，这个时候惹起众怒，绝不是好玩的。

过不了多久，河南府便得到了消息，说是东市罢市，有大量的百姓滋事，河南府尹梁政见事态严重，正踌躇着是不是该向南衙和北衙求援。

他不是傻子，刁民闹事这等事也不是没有，可是往往只是聚集百数十人，顶了天，也不过惹了众怒，聚众数百罢了，这里毕竟是天子脚下，想要滋事也要掂量掂量份量，寻常人等，谁敢造次。

可是这一次很不同，事情迅速的蔓延，紧接着各处都是义愤填膺的百姓，这其中，除了早已酝酿的不满之外，只怕有不少，都与某些庙堂上的人暗中授意息息相关。

也即是说，能闹出这样的事。这背后煽风点火之人，只怕绝不是等闲之辈，而这些人背后煽风点火，为了什么呢。

有些东西，真是细思恐极，梁政似有所悟，心里更加警惕，这些刁民，显然只是筹码，而自己若是轻举妄动，只怕也会成为一枚棋子。

庙堂上的水太深，梁政不是不明白，尤其是他的恩师乃是侍中崔警的旧部，按理来说，也该属于关陇门阀的一份子，只是现在嘛，却是有些不同，如今崔警和韦家龙争虎斗，早已不可开交，双方的积怨甚深，此次梁政明白，这是韦家为了关中的声望而与秦少游之间的斗争，他实在没有插手的必要，即便要插手，至少也该请示一下崔警。

所以梁政犹豫了，他眯着眼，权衡着利弊，最后咬咬牙，道：“竟有此事，这些贼人，实在胆大包天，来，立即调集差役，严防死守，平息事态。”

做出这个决定之后，梁政的表情竟是轻松了。

他很明白，自己的声色俱厉，某种程度就是放水，要知道那些刁民背后的力量何等的强大，怎么可能是区区一些差役能够平息的，表面上河南府是尽了力，实则无疑是火上添油。

他心里甚至冷笑：“这把关东人烧的火，只怕是往韦家人去的，呵……看来是有乐子瞧了。”

于是乎，他悠闲地靠在了胡椅上，显得老神在在，常年的宦海沉浮，已

教会他从不非黑即白的眼睛去看待事物，这天下可不是什么关东人和关西人的，无非不过是各取其利罢了。保住自己的恩师，某种程度来说，才最是紧要，只有他在，管他什么关东关西，这些都是浮云。

而现在，似乎正好可以借刀杀人。

.....

梁政的小算盘可谓是精细，他现在确实是唯恐天下不乱，这个世道，只要不牵涉到自己的事，当然巴不得闹的越大越好。

而一切如他想象中的那样，一个个“坏消息”接踵而来，有差役心急火燎、跌跌撞撞的来报：“府上.....府上.....大事不妙，大事不妙，刁民失控，失控了，打伤了许多河南府的差役，往.....往北衙去了。”

呼.....

梁政心里却是松了口气。

果然，一切都如他所料，这些刁民很不简单，这些背后的人，所图谋的东西也绝对是非同小可。

北衙，就在城北，与南衙相对，那里和别处不同，乃是最紧要的地段，因为靠着洛阳宫，所以那儿有许多高官的宅邸，有如云的别院，哈.....看来，有一些人要遭殃了。

梁政露出骇然之状，大呼道：“岂有此理，这是哪里来的民愤，何以如此汹汹，此事非同小可，来，速速报去南衙北衙.....”

现在示警，显然已经迟了一步，天子脚下的民愤与别处不同，尤其是这样的民愤，要弹压起来，却是不简单的，况且禁军虽多，可是绝大多数都在拱卫宫中，还有前些日子，调拨了大批人马，前去监视神策军，而如今，很糟糕的问题就是，洛阳城内却是空虚的很。

他一声令下，生怕被人追究怠慢之责，又道：“此事非同小可，不可不察，来，老夫要亲自去弹压，召集诸佐官，会同各房差役，这就去吧。”

.....

突然间，洛阳的天气已经变了，先是电闪雷鸣，紧接着便下起了一场豪雨。

愤怒的人群依旧是人头涌动，许多人想要避雨，可是四周都是人，只能

随着人龙裹挟。

一切，都极为顺利，遇到了河南府的差役，不等大家恐惧，便有一批身强体健的青年大呼一声，紧接着有人向前，差役们怕了，退避三舍，而这时候，人群中开始爆发出呼声，他们自觉得信心百倍起来，自觉连河南府的差役都不怕，便更加放下心。

无数的人抵达了这里，有人振臂一呼：“前头就是韦家的宅院，是关中贼的巢穴。”

呼啦啦，无数人心生了怯意，韦家……他们不敢惹啊，这家里可是当朝皇后的娘家，如今是非富即贵，这可不是闹着玩的。

可是在这大雨磅礴之中，却是已经有了动了手，有许多人拿起石头，直接丢入院墙，里头传来哎哟的声音，紧接着，嚣张的护卫带着刀开门要冲出来，一看到外头乌压压的人群，他们惊呆了，紧接其后，又忙是乖乖回府，大门紧闭。

第三百六十三章：知罪吗

人群一旦失控，便渐渐开始疯狂起来。

韦家万万料不到，居然胆敢有刁民到这里来滋事，只是滋事又如何，现如今各方都是心怀鬼胎，有心人暗中坐收渔翁之利，也有如梁政那样的人冷眼旁观，虽偶有人想要奋力弹压，可惜一瓢清水如何救得了这大火，整个韦家四周早已人满为患，各种咒骂和推倒院墙的吆喝声，吓得里头的内眷心惊胆寒。

韦玄贞就下榻于此，此时此刻，他已经惊呆了，竟是一下子没了主张，只听到四处都是喊打喊杀，内眷们乱做了一团，四周都是关东人的嚣叫，有人直接被外头飞来的石头打得头破血流，更有刁民想要翻墙而入，韦玄贞没来由的浑身上下都恐惧起来，他愣了老半天，才大喝：“外宅不要了，统统到内院来，所有的卫士，保护内眷。”

钱财可以不要，可是内眷却不能遭受什么损害，外宅太大，也无法周密保护，这时候，韦玄贞倒是颇为清醒，不过对他来说，最重要的还是自己的安全，还有.....指望着自己的女儿速速来救人。

.....
庙堂之上，风暴依旧在酝酿，在不能从法理上打到对方的时候，也就是
一切道德伪装撕下的时候。

这是一个绝佳的时机，因为每一个人都明白，当韦氏出手的时候，必定已经得到了天子的支持，现在不将秦少游打倒更待何时，难道纵容他与关东士族继续结合起来，动摇到自己的根基吗。

所以在此刻，许多人几乎可以说是赤膊上阵，无数人纷纷进言，都是指摘神策府，更有人还嫌不足，直接哭天抢地：“弘农郡王无法无天，纵然官兵劫掠百姓，欺行霸市，目无法纪，其罪当诛！”

这凄厉的声音，既是刺耳，也带着森森的寒意。

当矛盾演变为了冲突，就意味着一切都没有了转圜的余地，事到如今，只好你死我活了。

更何况，那些关东人和秦少游此时只是三缄其口，更加让人气焰嚣张。

胜利就在眼前，人渐渐开始疯狂，开始失去了理智，于是乎各种嚣叫变的愈发的刺耳。

秦少游默然的看着李显。

他知道李显才是这件事真正的裁决者，他耐心而安静的看着他，观察着他的一切表情波动。

这个人.....曾说过是自己的朋友，可曾说话算数吗？

秦少游其实经过一次次庙堂上的淬炼，早已不相信，站在这里的芸芸众生，会有人称为他的朋友，可是他依旧饱含着希望的看着李显。

李显慌了，他已经变的手足无措，显然在一开始的时候，他认为这件事只是鄂国公和秦少游之间的矛盾，不足为惧，诚如韦后所言，只要对秦少游稍事惩戒，也就能风平浪静。

可是他万万想不到，有人彻底推翻了秦少游对鄂国公的欺辱。他更想不到，更大的风暴，此时已经开始兴风作浪。

其实从本质来说，这一切一切的源头，其实都来自于李显自身，他太软弱了，乃至于是软弱到朝臣对他没有畏惧，以至于如可以如此这般的群起攻之，疯狂的攻讦。

李显已经吓得脸色苍白，他不安的擦着液，而跪坐一旁的韦后则是冷着脸，她清楚的知道，今日陛下是该有所决断了。

本来，这件事是不至于到如此地步的，可是一边要找回颜面，要维护尊严，另一边却是抵死不肯认罪，于是乎双方层层加码，这个筹码，已经加到了加无可加的地步，乃至不死不休。

于是她眯起眼，既然无从选择，无论是她还是秦少游，都已经推到了无法逃避的风口浪尖，那么.....

她捂着拳头，轻轻的咳嗽。

陛下.....不过是个废物罢了，你越是下定决心，陛下就越软弱，韦后熟知他的性子，所以此刻，决心强硬到底。

一声轻咳，带着某种暗示。

也正因如此，有人会意。

那韦弘敏笑了。

走到了这一步，似乎对韦家来说并不是好事。

因为韦家的富贵是可期的。将来更加飞黄腾达也只是时间的问题，他们实在没有理由去为了整死一个秦少游而去拼命。

只不过，箭在弦上，不得不发。韦家必须强硬到底。

.....

于是.....在喧嚣声中，韦弘敏眯着眼，他的眼眸闪烁着什么，脸上带着老神在在的怡然。

猛的，他倏然的张大了眼眸，于是一道精芒掠过，他突然冷笑，高声道：“秦少游.....”

这一次，不再是称呼弘农郡王，语气也是无以伦比的严厉。

秦少游侧目，看着他。见他一步步开始逼近。

这个人，终于还是撕下了伪装。

秦少游心里默念着一些信息：“韦弘敏，韦家的旁系，不算嫡亲，早年为刺史，甚至经历不如韦玄贞，只不过.....谁也不曾想到，他会从中脱颖而出，得到韦家的力保，最后封侯拜相，这个人，能得韦后如此青睐，当然不会简单！”

当他看到韦弘敏脸上的笑意，显然，这是冷笑，那种刺骨的冷笑，笑容之中，不带有丝毫的表情，韦弘敏在这时候，一字一句道：“秦少游.....你可知罪吗？”

.....

两章更新完毕。

第三百六十四章：杀招

韦弘敏此时面露狞色，他已经无从选择了，今日必须将秦少游钉死在这里，于是他上前一步，声音尖锐：“神策府欺行霸市，老夫亦是久已闻之，更有甚者，居然欺男霸女，无恶不作，这些年，不知多少弹劾到奏疏都被压着，都是因为你们神策府毕竟都是有功之臣，朝廷这才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况且弘农郡王殿下更是有大功于朝廷，只是可惜，你们太过了。”

“神策府这些年，恶迹斑斑，这难道与弘农郡王殿下就一点关系都没有，你们侵占田地之事早已闹的沸沸扬扬，百姓怨声载道，这些事，难道就不该给朝廷一个公道？”

堂堂侍中，此刻可谓义愤填膺，居然担负起了御史之责，直接赤膊上阵了。

当然，韦弘敏不是其他人，自然不可能空口白话，事实上，这些年来，三省里确实积压着许多神策府的“劣迹”。

只不过是从小，韦弘敏引而不发，而现如今，来个清算而已。

神策府这些年，在孟津弘农等地大兴土木，固然是利国利民，只不过这世上的事，当然不可能十全十美，凡是施政和做事，总会有人得利有人失利，检验一个政令的好坏，当然是看施政过程中得利的人是多是少，而不可避免的是，总会有人在这个过程中遭受损害，如此一来，这些苦主若是寻常百姓，大多也就捏着鼻子认了，可若是一些有权势些的，就不免要来状告了，他们不会告到神策府，最后要嘛被告去御史台，要嘛就前去河南府。

可以说韦弘敏的功课做的很足，此番是有备而来，倒也没有冤枉了秦少游。

比如一些土木工程，少不得征收土地，可若是高价征收，神策府就算是有金山银山，怕也难以收购的起如此巨量的土地，毕竟地主们又不傻，眼看着你非买不可，自然要哄抬地价，一有风声，便是一窝蜂的把价钱抬高数倍，神策府可不是傻子，为了应对，当然直接自行将价格定在一个合理的范围进行强征。

如此一来，强买强卖和侵占田地也并非是没有影的事。

再有，神策府的辖地，毕竟外来人口诸多，这外人一多，便少不得会有诸多的下九流之辈偷蒙拐骗，那儿的情况，毕竟和其它的地方不同，所谓商业中心，为了保障一方，神策府少不得要有针对性的修改一些刑律。

而在这个过程中，若在洛阳可能可以太平无事的事儿，到了孟津就可能就是重罪了，于是，一些神策府巡捕“欺男霸女”的流言也就传开。

神策府是个衙门，或者说，是一处治所，牵涉到方方面面的事，也决不可能事事都能做到万无一失，许多的错漏甚至不比河南府要少，甚至一些暴露出来的问题比其它地方都更加恶劣。

而现在，韦弘敏针对这些问题，也可谓是煞费苦心。

他先是先声夺人的一番话之后，紧接其后，便是开始翔实的汇报起这些劣迹起来。

“陛下，神策府强征田地，是自去岁开始，甚至就在今年三月，还酿出了人命，有良善百姓赵氏，不肯使自己的祖业受那神策府的捕役抢夺，跳河自尽。还有四月初三……”

韦弘敏的话可谓掷地有声，他声音洪亮，宛若洪钟，兼且他表现的义正辞严，所以此刻，大殿安静下来，每一个人都在咀嚼着韦弘敏的话。

.....

韦弘敏绝对不是一个傻子，他所陈述的问题，不但查有实据，绝无浮夸，最重要的事，他绝没有直接抨击秦少游，单凭这一点，便可看出韦家的态度，韦家的目的，显然是先去除秦少游的羽翼，似秦少游这样的大功臣，况且又得陛下的信任，据说与陛下的私交极好，若是直接攻讦秦少游，未必就能打动陛下，可是只死咬着神策府，请陛下将神策府进行裁撤，那就全然不同了，只要陛下动心，失去了神策府的秦少游便是无牙的老虎。

李显显然开始动摇了。

他感受到了殿臣们给予他的强大压力，李显有些支持不住，他不得不苦笑着去看秦少游，而秦少游接触到了李显的目光，立即意识到了什么。

事情很糟糕，陛下的软弱症想来是发作了。

可是正在这时，却也有人慢悠悠的站了出来，出来说话的居然是尚书令裴恩。

尚书令乃是三省之下尚书省首官，虽然尚书省只是执行机构，可是尚书令的地位，其实并不亚于中书和门下的侍中。

裴恩出自关东裴氏，而关东裴氏素来为李显所忌。裴恩一出，李显立即面露不悦。

假若不是李显平时软弱的性子，再加上裴家树大根深。何况李显是初登大宝，这裴恩早就被借故外贬了出去。

裴恩慢悠悠的道：“陛下，臣也要弹劾秦少游....”

裴家的人居然弹劾秦少游。

这让许多人一开始有些转不过弯来。

却听裴恩娓娓动听的道：“弘农郡王秦少游，纵容神策军不法，人所共知。何况他拥兵弘农，素来目无纲纪，臣听说，在弘农，军民百姓只知秦少游而不知有朝廷，这些年来，朝廷对神策府不闻不问，这秦少游日渐骄横，遂生不臣之心，臣有所耳闻的是，这秦少游jixu钱粮，招兵买马，私造兵器，莫非，是要谋反吗。”

谋反.....

一下子，所有人都惊呆了。

.....

抱歉，更晚了，现在开始更新正常

第三百六十五章：仗义执言

裴恩一番话，震惊四座。

谋反是重罪，这意图谋反，当然罪责不轻。

只是此时，满殿的大臣们反而是脸色变的古怪起来。

裴恩是关东人，和秦少游虽然不是一伙，可你要说裴家跳出来打击秦少游，那显然是个笑话。

可是为何，裴恩如此呢。

庙堂上的人，哪一个不是老油条，他们立即醒悟起来，难怪方才关东人没有反击，原来他们是要把水搅浑。

说神策府欺男霸女，这倒没什么，可是一旦说人家牵涉到了谋反，这可就不同了，神策府早已不是吴下阿蒙，秦少游当然不可能是省油的灯，现在万余神策府将士虎视洛阳，直接说秦少游谋反，那岂不是说神策军都是反贼，你说他们有罪，裁撤掉他们，或者进行打散整编，他们固然可能会有所不服，可是君有所命，谁敢违抗，而谋反就不同了，这是杀头大罪啊，武则天大肆诛杀反贼的事迹还历历在目呢，消息只要传到神策府，那些将士得知朝廷随时要杀你的头，那还有什么说的，只怕用不了多久，这些人就要型饼作乱。

一下子，许多人脸色凝重起来，大家不约而同的尽力低调弹劾，为的就是温水煮青蛙，对付秦少游去用猛火，一旦滋生了变乱，这黑锅谁来背。

何况秦少游和陛下的私交极好，陛下可能暂时罢了秦少游的官，可这并不代表，陛下会愿意以谋反罪诛杀秦少游全家。

自然，跳出来的人选也是极好，这个人叫裴恩，是裴家的人。

这是秦少游的苦肉计。

一时之间，许多人哑口无言，竟是连韦弘敏竟也是无话可说，因为他感觉到，事情有些不太对劲。

于是他狠狠的瞪了裴恩一眼，正待发言。只是接下来，诸多关东口音的人却是鼓噪起来，纷纷道：“此言大善，臣也风闻这件事。”

一下子局面竟是开始失控起来。

李显的脸色一下子阴沉下去。

他固然软弱，可是秦少游拥立他并没有多久，此时这些人却是言之凿凿说秦少游和神策军谋反，若是李显对神策军懵然无知倒也罢了，可是偏偏他曾在孟津留下了太多美好的记忆，打死他只怕都不信，那些淳朴的神策军军汉都是反贼，更何况是秦少游了。

至于那弹劾秦少游的裴恩，此人乃是当年逼宫的裴炎族弟，一想到裴炎这个人，李显便气不打一处来，他冷笑，牙关咬的咯咯作响。

李显的变化，自然看在了韦皇后眼里，韦皇后的心一沉，猛然意识到，这一次只怕失算了，她万万料不到，裴恩这些关东人居然直接使用了反间计。

正在她思虑着如何圆场的时候，猛的，身边的李显豁然而去，李显勃然大怒道：“够了！”

一声厉喝，居然压制住了所有的杂音。

大家错愕的抬眸，看着气的发抖的天子，他们显然没有料到，一向宽厚的陛下，竟然是如此怒不可遏。

李显大声道：“都够了，今日要查的，乃是秦少游与鄂国公的争端，既然此案已经定讞，一切都是鄂国公荒唐所致，诸卿何故咄咄逼人，今日之事，就到此为止。谁若再提，朕绝不轻饶。”

连陛下居然都发话了。

这句话看上去威势并不算足，可是能从李显口中说出，还是让人很很震惊了一番。

裴恩等人见状，自然不敢多言。

而大殿之中也陷入了死一样的沉寂。

.....
就这么算了？

几乎方才还信心满满的关中大臣们，心里一下子凉透，如今脸皮都已经撕开，难道就这样草草收场。

韦弘敏自然成了众矢之的，事到如今，大家不由自主的看向这位宰相。

而韦弘敏当然是一脸的铁青，他心里的愤怒可想而知，韦弘敏抬眸，与韦皇后的目光相对。

韦皇后脸上只有冷笑，她幽幽的看了秦少游一眼，自然知道错过了这个时机，不但已经彻底和秦少游撕破了脸皮，而且还会沦为笑柄，身边的李显震怒，别人怕，可是她却不怕，正因为不怕，所以她银牙一咬，朝韦弘敏点了头。

韦弘敏会意，这是让他坚持到底了，于是他凛然无惧，上前一步，高声道：“陛下，臣以为，神策府一案还是要让神策府查一查，弘农郡王谋反之事当然是子虚乌有，可是神策军扰民欺民之事，却是不容小觑，太宗皇帝曾言，君舟民水，水可载舟亦可覆舟，臣蒙陛下不弃，蒙起于阡陌之间……”

这时候，李显的脸色更为不悦，不过他性子素来软弱，终究没有发作。

韦弘敏的意思，显然是做最后一搏，此次无论如何，也该让秦少游伤筋动骨，否则韦家无法给关中人一个交代。

况且，既然已经得罪了秦少游，那么索性，就得罪到底才好。

他依旧没有论及谋反，仍然是把矛头指向神策府，虽非破釜沉舟，但也有孤注一掷的勇气。

韦弘敏又踏前一步，朗声道：“豪强仗势欺人，乃是隋时的旧疾，隋炀帝之所以失天下，也与纵容不法奸徒残害百姓息息相关，百姓所要的，不过是一口饱饭而已，假若连这样都不能满足，反而仗着宫中的恩宠而屡屡欺凌，那隋炀帝的大祸也就在眼前了，陛下乃是圣仁之君，勤政而爱民，理应为天下百姓主持公道，如此，天下方能大治，而陛下也可坐享太平，臣言尽于此，恳请陛下三思。”

话音落下，韦弘敏抿着嘴，等待着最后的裁决。

韦皇后的目光，再一次的投过来，掩饰不住的欣赏，跟明显，这番话颇为动人。

.....

第三百六十六章：民贵君轻

在韦弘敏一番话之后，韦皇后就不得不开口了。

韦皇后看了李显一眼，抿嘴微微一笑，淡淡道：“韦卿家说的是，民贵君轻，这是本朝的宗旨，陛下宅心仁厚，心中是最体恤百姓的，陛下说呢？”

李显涨红着脸，听了韦皇后的话，竟是有些惊慌失措。好不容易鼓起的勇气，一下子无影无踪。

韦皇后又笑：“既如此，陛下理应为民做主才是，这神策府若是当真有什么恶劣之举，朝廷难道就不该严惩吗？百姓是咱们大唐的基石，民心对于朝廷来说更是至关重要，若是民心丧失，陛下，那么就要大祸临头了啊，韦爱卿仗义执言，你也是为了陛下吗，所以臣妾来看哪，好好查一查神策府是对的，陛下，不可因小失大啊。”

李显颓然跪坐下，踟蹰不语，他面露难色。

倒是这个时候，却有宦官碎步而来。

这宦官显得极为慌张，跌跌撞撞的进来，竟然连礼仪都不顾，一脸悲色，慌慌张张道：“陛下、娘娘，大事……大事……不妙了……”

李显皱眉，韦皇后也露出不悦，这宦官实在太没规矩了，这里可是宣政殿，乃是天子与大臣议政的场所，居然有宦官如此冒冒失失的赶进来，简直就是荒谬，皇家体统这是要置于何地？

“什么事？”

宦官匍匐于地，显然他也感受到了自己冒失所带来的怒火，以至于他吓得瑟瑟发抖，老半天，他才期期艾艾的道：“陛下，娘娘……出事了，出大事了……有刁民……竟然……围了洛阳韦府滋事……许多……许多的人，有数千，不不不，河南府来报，说是有巨万之众，他们……他们穷凶恶极，扒开了院墙，更有甚者，还与韦府的人滋生了冲突，不少……不少人都被打伤，韦公气晕了过去……”

大殿之中一下子安静了。

落针可闻。

显然大家都没有意料到，忽然会出现如此恶劣之事，韦府，这可是皇后的娘家，这个家族如今如日中天，出了几个宰相和副宰相，现如今可谓是朝

中第一豪族，现在……居然有人滋事。

韦皇后已经勃然大怒。

她急的竟是不知如何是好，虽然擅长于宫中的勾心斗角，可是这勾心斗角尔虞我诈放到了现在，竟是一点办法都没有，人家，这可是动强了。

韦弘敏更是脸色垮了下来，他已气的发抖，自己的内眷就住在那儿呢，若是出了什么事，这可如何是好？

韦家的人都有些慌了，最后，韦皇后几乎是咆哮起来：“大胆……大胆……放肆……这些刁民……刁民真是胆大包天，此有此理，禁军和河南府都是瞎子吗，为何不弹压，为何不将这些党羽统统杀个干净……他们……他们都瞎了吗？”

韦皇后表现出来的狰狞，吓得不少人魂不附体，这件事太大了，换做是谁，若是遇到此事，只怕都要勃然大怒，不能自己。

倒是这个时候，秦少游却是嘴角微微上扬，他徐步上前：“有这样的，这是哪里来的刁民，居然敢冲撞韦家府邸。”

“奴……奴不知……”

宦官魂不附体，艰难的回答。

秦少游又道：“这就更怪了，这些人总不可能是从天而降吧，再敢问公公，这些刁民，为何如此，难道就不曾有什么说法吗？”

宦官艰难的抬头，他有些不敢说，可是又害怕自己不能实言相告惹来麻烦，所以他沉吟片刻，道：“那些刁民……那些刁民说……他们说，他们说韦家欺凌百姓，洛阳僧俗人等，一向敢怒不敢言，而今更是变本加厉，断人生路，大家苦韦家久矣，既然他不能让小民们活，那么他们这些升斗小民，不得已之下，只好拼命了。”

“……”

韦皇后顿时愕然，她气得不轻，所以只是冷笑，欺民？这事有没有她不知道，可她是皇后之尊，真正要欺负人，只怕也不必她出面，这几年韦家的财富像是滚雪球一般的壮大，若说没点恶迹那是不可能。可是，在她看来，即便如此，那也不是那些刁民放肆的理由。

她冷笑：“陛下，现在乱党……”

她已有决定，一定要给那些刁民们一点颜色看看，可是说到这里的时候，却是有人开口了。

秦少游施施然站出来，脸色凛然，很不客气打断了韦皇后的话，道：“陛下，臣有事要奏！”

秦少游说话之间，抬头看着李显。

李显更加的慌了，居然是民变，天下任何的变故都足以使他成为惊弓之鸟，所以他有些六神无主，好不容易，他咽了口吐沫：“爱卿要说什么？”

秦少游徐徐道：“所谓民为贵，社稷轻之，居为船而民为水，水可载舟亦可覆舟，这番话，乃是太宗之言，方才韦公说的极好，臣也深以为然，所以臣最见不得的，就是欺民之事，方才韦公奏曰：神策府有欺民之举，臣主持神策府多年，假若当真有这样的事，那么就请朝廷委御史钦差一员，前往查验，若果如此，无论涉事的是谁，罪过多大，臣都愿一力承担，不敢心存侥幸。”

.....

第三百六十七章：压垮骆驼的最后一颗稻草

秦少游的奏言开篇很有意思。

他直接就开始认错，而且还愿意受罚。

不是说神策府害民吗？那就查吧，秦少游光明磊落，你想要怎么查，就怎么查。

假若当真查出来了什么问题，那么再根据问题的大小，进行惩处就是，我虽然是郡王，可是对害民的事痛恨无比，若是我犯了罪，自然也该罚。

这样的态度，实在让人无法挑剔，且不论神策府到底有没有害民，单凭这一句话，秦少游非但没有受害，反而足以显示出自己地心胸。

只是这番话出来的时候，一些人的心已经咯噔了一下。

因为在这句话背后，显然酝酿着杀机。

果然，秦少游目光一抬，那目光冷厉如刀，秦少游正色道：“害民之贼，人人得而诛之，臣若是害民，甘愿伏法，可若有皇亲害民呢？”

这一句质问，直接让韦后愤怒的脸顿时变得更为扭曲，而扭曲之后，却又有几分胆寒。

秦少游反击了。

只是这个反击，显然比之之前要，猛烈的许多。

是不是害民，神策府还没有定论，可是韦家……似乎已经坐实了。

秦少游朗声道：“巨万百姓，围攻韦府，难道他们一个个都是盗贼？这是天子脚下，而不是草莽之地，哪里来的这么多蠹贼？韦家到底做了什么事，以至于惹来这么大的民愤？那些百姓口口声声，说韦家欺男霸女，残害百姓，若是有一人这样说，那是污蔑，有十人八人这样说，臣也无话可说，可是数千数万人异口同声，那么韦家，是不是该给朝廷一个交代，给天下人一个交代。”

“当年的隋炀帝，不体恤百姓，纵容豪强害民，这才有高祖皇帝起兵而夺取天下，太宗皇帝总结出民贵君轻的教训，告诫于子孙后世，为的就是不让大唐重蹈隋炀帝的覆辙，臣只有微末的功劳，尺寸之功，却蒙陛下不弃，加爵郡王，使臣治理一方，君恩似海，无以报效，如今民愤四起，臣伏请陛

下，立即委派人员，惩处害民之贼，安抚百姓，如此，国家才能长治久安，而百姓，亦可受陛下之恩德，如若不然，且不说干柴烈火，社稷置于险地，便是臣，也绝不肯答应奸徒逍遥法外，以至动摇国本，今日若不除贼，臣决不罢休。”

韦后脸色掠过了一丝惶恐。

单纯的弹劾，她并不害怕，韦家只手遮天，至少在这庙堂，单凭几句弹劾是不可能动摇的，可问题就在于，这边秦少游弹劾，那边又有刁民滋事，情势迫在眉睫，更不必说，就在方才，韦弘敏还在那儿大言不惭，说什么害民之贼、动摇社稷，非要治罪神策府不可，只是偏偏，现实却是活生生的打了韦弘敏的脸。

这一巴掌，很疼。

最重要的是，现在韦家已经惹来了麻烦，必须去解决，否则那些刁民，还不把韦家都给拆了，更可怕的问题就来了，偏生这个时候，秦少游开始死磕了。

秦少游不是一个人。

因为他话音落下的时候。

又有一人站了出来，这一次让人颇为意外，站出来的乃是狄仁杰。

狄仁杰和崔警交好，这自不必说。

而且狄仁杰还嫉恶如仇，若说韦家弹劾秦少游，说神策府枉法，狄仁杰当然是极力赞成追查到底的，而现在，是韦家害民，狄仁杰能坐视不理吗？

狄仁杰有很高的声望，在民间的声誉更是如日中天，也正因为如此，这个时候他若是无动于衷，那么他就不是狄仁杰了。

狄仁杰正气凛然：“神策府要查，韦家害民之事，也不得不办，决不可放纵奸邪之辈，残害百姓，弘农郡王高义，既愿意请钦差查神策府，以证清白，那么眼下群情汹汹，臣请陛下恩准，立即委派要员，安抚百姓，惩处韦家作恶的人等，以儆效尤。”

尚书令裴恩不甘寂寞：“臣也深以为然，纵容国戚害民，则失人心，一旦此事不予处置，则天下人心尽失，恐有民变之祸……”

刑部尚书陈望凛然而出：“不诛贼子，何以平天下，陛下三思。”

越来越多人站出来。

一个比一个人更加有分量。

关东诸姓，虽不如关陇门阀那般强大，可是朝中的支持者，十有二三。

更何况有狄仁杰这种清流在，几乎近半的大臣都表现出了极力的支持。

而那些关中人，态度就有那么点儿暧昧不清了。

你们韦家去整神策府，这当然不错，可是人家没有整下来，你自己倒是泥菩萨过江了。

这倒也罢了，最重要的是，现在可是证据确凿啊，想为你们说话，可都没有说话的地方，于是大家细细思量了一二，居然都谨慎起来。

更不必说，一些崔懿的死党现在怕是心里在看笑话呢。

他们虽然也是关中人，站在关中人的立场上，可是同行是冤家，崔懿和韦家的矛盾已经公开化，这个时候，韦家若是遇到了麻烦，倒是有不少人求之不得。

整不死秦少游，受到打击的是整个关陇门阀，因为他们不得不坐视神策军与关东土族结合起来的力量异军突起。可是一旦韦家只手遮天，不少和韦家有嫌隙，跟着崔懿与韦家为难的关中豪族，将来只怕会有不少的麻烦，甚至可能遭致灭门之灾。

所以.....如郑荣这样的人，居然只是冷眼以对，若不是顾忌着这个时候不该和秦少游一起攻讦‘同党’，只怕郑荣早就按耐不住，要去和韦家死磕了。

李显彻底的手足无措。

他最怕的就是民变，何况现在如此浩大的声势，都要求严惩韦家，似乎这韦家一下子犯了众怒，简直成了过街老鼠。

李显不禁小心翼翼的去看韦后，韦后的脸色，已经彻底的垮了下去，仿佛片刻之间，便苍老了十岁。

第三百六十八章：走着瞧是吗

韦后的心彻底乱了。

假若只是一面倒的弹劾，她还能撑得住，她毕竟不是寻常的女流之辈，可问题就在于，那边救急如救火，这边又是图穷匕见，两面受敌，她心里终究还是挂念着自己娘家的。

而关陇门阀，在此刻却是默然无声，这就等于是，天下半数的力量直指韦家，韦家左右一看，身边竟是没有一人。

这样的局面，理由只有一个，那就是民变事大，而关陇门阀本就不是铁板一块，再加上秦少游死死的抓住了韦家人的话柄，害民之说，可不是秦少游先题的，出门左转，要找也该找韦弘敏。

韦后脸色铁青，竟是有些惊慌失措，她不由去看韦弘敏。

韦弘敏现在也是急了，见韦后看他，知道韦后毕竟是女流，女人耍心眼可以，可是正儿八经的与人辩论，哪里是这些博古通今的关东士族大臣的对手。

所以韦后选择了韦弘敏，倒是希望韦弘敏出这个头。

韦弘敏心里酝酿着，他自然不可能把这么多百姓都说成是刁民，他心里明白，秦少游占着地利，在这场争斗之中，处在关东的洛阳，本就让关东人占了极大的便宜，而秦少游显然找到了这个漏洞，将这个韦家最致命的弱点不断的扩大。

韦弘敏越发踌躇起来，他竟不知该怎么应对了，而这时，却有人道：“陛下，臣要弹劾韦弘敏长子韦生辉，其子放浪形骸，无恶不作，在洛阳城中强抢民女，有良家女赵氏，被那韦生辉掠去……”

嗡嗡嗡……

豪强仗势欺人，这本就是屡禁不绝的事，这些世家子弟，平时养尊处优，身边多的是女人，不过越是如此，反而觉得平淡无奇，于是生了猎奇的心思，掳掠女子也是平常的事。

而现在，显然早有人做好了准备，韦弘敏还未解救韦家现在的问题，又一个麻烦缠身了。

这一切，显然都是有的放矢，做足了功课。

韦弘敏冷笑，道：“胡言乱语，莫要血口喷人。”

说话之人只是个御史，可是人家却不怕他韦弘敏，反而是冷笑：“是不是血口喷人，韦公自己不知吗？此事早已惊动洛阳，人所共知，那苦主都要状告，最后却是被河南府打了出去，韦公若是不认，那也无妨，到时自有分晓。”

到了现在，几乎韦家遇到了群起而攻之的情况，像是陷入了泥潭，竟是无法自拔。

见韦家的人无言以对，而大臣们义愤填膺，而外头，百姓闹得也是厉害，李显的性子，当然不可能直接下旨弹压，李显能做天子，不就是因为众望所归，当年武则天在的时候，上至公卿，下到百姓，都在极力支持李氏复国，若不是因为人心在李氏，武则天岂会最后做出妥协？

一旦弹压，那么就是人心尽失，又会有多少人对李显失望透顶？

天子……毕竟也没有三头六臂，若是现在不立即把事情压下去，事态只会更加严重。

关乎于这一点，韦氏似乎也看的明白了，事情越是僵持，韦家的伤害越大，事到如今，只有壮士断腕不可。

她抿着嘴，朝李显使着眼色，李显犹豫片刻，才艰难的道：“下诏……命……命狄仁杰彻查韦氏一事，安抚住百姓，不许在令他们滋事，至于其他的事，统统彻查，彻查到底。”

这个时候，只怕除了狄仁杰，怕谁都不相信，会有人主持公道了。也就是说，能劝退百姓的，也只有狄仁杰。

韦氏心已冷了下去，见李显已经起身，李显显然不愿意再呆下去，忙道：“朕已乏了，诸卿退散。”

大殿之中，顿时人已走了个干净。

一场本来针对秦少游的审问，如今反而让韦家自食其果，而更可怕的却是，这一次彻查此事的是狄仁杰。

狄仁杰与崔警的关系，更是人所共知。

秦少游对这个结果，显然十分满意，他走出了宣政殿的时候，眼睛不自觉的与许多人触碰一起，彼此之间，都能从对方的眼里看到会心的笑容。

关陇门阀的实力自然不容小觑，可是他们似乎忘了一点，洛阳是关东人的主场，那些关东士族，在关东盘根错节，经营数百上千年，岂是等闲之辈。

那狄仁杰，已经火速出宫，聚集了一批禁卫，打算去安抚滋事的百姓了。

而韦弘敏的脸色十分可怕，他万万想不到，如今却是这个结局，他脸色阴沉无比，心知这件事不会善了，可又担心韦府里的家眷，心里更是愁绪万千，待至宣武门的时候，他抬眸，恰好看到秦少游要走。

韦弘敏红着眼睛，泥人尚有三分火气，何况是他堂堂宰相来着。

现在秦少游这一副踌躇满志的样子，自然点燃了他心里的一团火焰。

秦少游见韦弘敏注意到了他，还是上前，道：“韦公今日不当值？”

若是当值，则需要留在宫中的三省中办公，不过见他要出宣武门，显然是不打算当值了。这当然只是随口一问，只是寒暄。

韦弘敏的脸色阴晴不定，却是背着手，看着秦少游，而后发出了冷笑。

他终于还是忍不住了，毕竟想到韦后处于被动，到时候少不得要责怪自己头上，又担心自己的妻妾会不会遭遇什么，还有往后韦家此次碰了一鼻子灰，只怕要惹人发笑，这一切，当然都是拜秦少游所赐，他狞笑，道：“秦少游，咱们走着瞧吧。”

“什么？”秦少游显得有些错愕。

另一侧，有许多的大臣越过他们过去，有人听到韦弘敏这完全与宰相气度无关的话，也不由侧目。

更有人支起耳朵，看似漫不经心，却想听听，韦弘敏接下来会说什么？

第三百六十九章：大难临头

走着瞧，三个字自然是韦弘敏怒不可遏情况之下的牢骚话，唯一能做到的，无非就是发泄心中的怒火罢了。

看着面带着些许扭曲的韦弘敏。

秦少游抿着嘴，并不以为意。

倒不是他已经无喜无嗔，到了高僧的境界，只是他深谙游戏中的规则，这个规则之中，每一个人都是各为其主，每一个人天然都有自己的利益，所以为了这些利益，大家撕咬一团，彼此争锋相对，但凡只要有机会，双方都恨不得将对方撕为碎片。

既然如此，那么彼此之间，也无所谓爱恨情仇，更多只是野兽本能了，得之我幸、失之我命，何必要动怒，即便今日，败得是秦少游，单纯的发泄又会有什么意义？

所以秦少游只是笑，抿嘴一笑之后，深深看了韦弘敏一眼。

心里不由在感叹，这就是高门和庶子之间的区别啊，关乎于此，身为庶子出身的秦少游能够看得开，他一路爬来，得到的每一样东西，都需要付出代价，经历过无数次的磨砺之后，早已将这一切看透了。反观这些高门子弟，他们含着金钥匙长大，从他出生起，就早已铺设好了锦绣的前程，他们固然也争权夺利，可是绝大多数却是刚愎自用，总是认为自己要得到的东西是如此的理所当然，而一旦遭受打击，便立即怒不可遏，满怀着怨恨。

韦弘敏也不能免俗。

他盯着秦少游，见秦少游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心里更加勃然大怒，他咬牙切齿，似乎觉得方才的话没有刺痛到秦少游，却反而刺痛到了自己，于是他更加勃然大怒，一字一句道：“你的死期，很快就要到了，秦少游，你记住今日，记住了今日，到了他日，等你大祸临头的时候，便会知道，你招惹到了什么，便会知道，你铸下了什么大错，今日你给老夫的，异日要用血来偿还。”

很狠的一句话，既然已经撕破了脸，似乎也没有留有余地的必要。

秦少游朝他点了点头，道：“秦某受教。”

他转过身，洒然而去。

穿过了门洞，外头早有诸家的奴仆准备了车驾在此等候诸公卿，秦家的护卫一见秦少游出来，俱都松了口气，上了前来，迎着秦少游上车，秦少游稳当当的坐在这里，心里冒出了一个念头：“大祸临头吗？死期将近的是你啊.....”

他嘴角勾起，随着轮辘辘的转动，舒服的靠在了车厢的后壁。

.....

‘乱民’们总算散了。

狄仁杰的处置十分公允，在这方面，他确实展现出了极为高超的手段，这也是为何狄仁杰与众不同的原因。

当他出现的时候，乱民们纷纷拜倒见礼，愤怒也都消失的无影无踪，紧接着狄仁杰便是驱逐他们，保证朝廷将追究韦家害民一事，旋即直接进入韦家，得知韦家受害虽然不大，可是受到的惊吓却是不少。

韦玄贞已是昏厥过去，悠悠转醒，却已是身子孱弱到了极点，他这个年纪，当然经不起太多的折腾，如今一下子去了半条命，几个妾室吓得花容失色，只在他的榻下哭成一团。

韦玄贞挥手，屏退了姬妾，他的幼子便进来，禀告道：“院墙损毁了几处，也砸伤了许多人，还有.....”

“不必说了，不必说了，散了就好，散了就好.....”他说到这里，拼命咳嗽，病容满面，道：“退下吧，老夫要歇一歇.....歇一歇，让老三去处置这件事，去善后.....娘娘知道了此事吧，要讨公道.....讨还公道啊.....”

“爹.....公道怎么讨不了了.....狄仁杰来了，说是奉旨要查咱们害民之事的，看那架势，似乎是不肯轻易罢休，人现在就在中堂呢，儿子不敢和爹说，三叔眼下去应付他了，不过这人好不晓得好歹，声色俱厉的.....”

“什么.....”韦玄贞眼睛都直了。

狄仁杰敢查到韦家头上，他难道不知道韦家.....

韦玄贞猛地醒悟什么，人家敢来查，肯定是身负钦命，可是这钦命，不是都由自家女儿出的吗？完了，一定是遭遇什么变故了。

于是又是一阵猛烈的咳嗽，韦玄贞几乎要气的吐血，老半天，他才道：“咳.....到底出了什么事，庙堂上是不是有什么变故，要尽管去查，老九

呢，老九在哪里。”

老九便是韦弘敏。

他在族中排行第九，从前因为是远亲，所以比较疏远，可是如今，他却成为了侍中，韦玄贞也就和他亲昵起来。

过不多时，便有人报：“九老爷回来了。”

韦弘敏是立即赶来的，他心烦意燥，得知狄仁杰已经先了一步，所以也没有从正门进去，他现在不希望和狄仁杰打什么交道，还是现在心乱如麻，急着和韦玄贞商量。

见了韦弘敏来，韦玄贞忙是坐起，看着这个族弟，急不可耐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韦弘敏没有客套什么，直接将庙堂上的事说了。

韦玄贞气的面如猪肝色，道：“这么说来，现在韦家成了案板上的鱼肉，任人宰割了是吗？狄仁杰是什么人，此人可是一直与崔警安通款曲，这一次，崔警岂会放过这千载难逢的机会，只怕，非要对我们韦家下狠手不可。”

韦弘敏沉默。

秦少游把他们推进了火坑里，而现在，韦家似乎又要面临另一个人的疯狂报复了。

崔警……当然不可能是省油的灯。

这个人别看平时笑呵呵的，可是遇到这样的情况，发起狠来，只怕也会比任何人都要毒辣。

.....

第三百七十章：还都

韦玄贞意识到了问题的关键。

现在是前狼后虎啊，一边是崔家，一边是神策府，这些人可都是吃人不吐骨头的。

韦玄贞脸色更加阴沉，他不由道：“娘娘那边……”

韦弘敏见他问起娘娘，只是苦笑：“若是娘娘有办法，又何至于让狄仁杰那厮……哎……现在说这些已经来不及了，最重要的现在还是自保，狄仁杰不是别人，一旦被咬上，就难以脱身了，韦家这些年，把柄有不少，他要查，会查不出？狄仁杰背后有崔警，有郑荣。况且那秦少游，会轻易放过吗？即便娘娘有三头六臂，眼下这个局面，也是极为不利，娘娘现在在宫中，未必能起什么作用，最紧要的还是靠我们自己。”

说到这里，韦弘敏咬牙切齿：“倒是那些关中诸家，这个时候未必就肯帮衬一把了，帮衬我们，得罪的就是崔家，所以还得请大兄尽快拿出个方略出来。”

韦玄贞咬着牙，却不禁道：“老九就没有办法？”

韦玄贞显然是昏聩的人，韦弘敏问他，他反倒又问到韦弘敏头上。

韦弘敏这时倒是不疾不徐，其实在来之前，他就已经料到自己这个大兄靠不上，办法他也想了，不过不够成熟，现在韦玄贞问起，他踟蹰一下，道：“无非就是两个法子，想要脱困，就非要让人晓得我们韦家的厉害不可，狄仁杰这个人……太刚正不阿了，怕也不好下手，那秦少游，也不可小觑，倒是有一个法子，这个法子用出来，必定使我们韦家能解决掉一切后患，不过此事要做起来，却是不太容易。没有娘娘出马，却是办不成。”

韦玄贞见韦弘敏虽然显得踟蹰，可是说到能解决一切后患的时候，却是显现出无比的自信，他不禁道：“你说说看。”

韦弘敏盯着韦玄贞，眼中露出坚定，一字一句道：“还都。”

还都……

韦玄贞身躯一震。

他抚额，顿时醒悟。

大唐的国都，本来是在长安，只是到了后来，武则天要篡位，只是长安那儿，关陇门阀盘踞，武则天遭遇到了极大的阻力，为了摆脱掉这些人，她便劝说先帝，移都于洛阳，于是乎，便大肆营造宫殿，最后与先帝一道到了洛阳，自此，洛阳成为神都，而长安也就成了西都。

武则天这一手迁都的把戏，确实是解决了许多问题，一方面，洛阳乃是关东之地，以至于关中人想要做官，就不得不背井离乡来到东都洛阳，他们虽然依旧受到了朝廷的优渥，可毕竟在关东根基不稳，这才促使了关东土族的趋势崛起。

所谓近水楼台先得月，谁靠着国都越近，就离天子越近，这其中的便利性，可想而知。

想当年那些勋爵，在长安还是国都的时候，每日都在长安结交大臣，相互之间组织起了非常严密的朋党关系，可是等移都之后，虽然大量的子弟到了洛阳，可是毕竟交通不便，联络需要时日，关陇门阀对朝廷的影响自然而然也就随之衰减。

韦弘敏在这个时候，提出了还都。

还都，无非就是还都长安，这洛阳城大家都不呆了，回长安去。

这当然是一件大事，想当年先帝要迁都到洛阳，不知遭到了多少的反对。而这一次，必定也有许多人反对。

不过韦家显然能够做到这一点，毕竟韦皇后对天子的影响力，绝对不亚于武则天之于先帝。

只要韦皇后能说动李显，李显决心已定，而整个关陇门阀，必定是乐见其成，甚至……可能是极力赞成。

真以为谁想来洛阳做官吗？家门口做官那才自在。

更不必说，这一次韦家之所以栽了，不就是栽在东都上头，假若这国都是在长安，又怎么可能会发生民变，被人暗中煽风点火？关东人在这就是地头蛇，只要背后有人挑唆，什么事都可能发生，可是回到了关中则大不同了。

当然，最重要的是，一旦这个消息透露出去，在这一次关东和关中争斗之中，惨遭失败的关中人必定欢欣鼓舞，为了促成此事，大家当然会极力保住韦家，否则韦家若是出了什么岔子，还都的事也就完了，崔瞿这个家伙，即便再怎样险恶，难道敢冒天下之大不韪，跑来反对迁都吗？假若如此，他们崔家，那可就是和整个关陇门阀为敌了。

所以几乎可以想象，只要韦皇后释放出那么点甜头出来，现在韦家遭遇的一切问题，都可以迎刃而解。

只是.....

韦玄贞还是眯着眼，他看着韦弘敏，这个办法，确实是一箭双雕，他韦玄贞反正也不想洛阳呆着了，去了长安，更是大有所为，而且韦家还可以借此扭转颓势，得到关陇门阀的认可。

现在唯一的麻烦就是如何迁都，或者说，娘娘那里，该怎么说动陛下。

这显然就不是他们要考虑的问题了。

“这神策军.....”韦玄贞淡淡道：“如今日渐膨胀，又虎视在洛阳一侧，说难听一些，为何朝廷对处置秦少游的事慎之又慎，还不是因为，一旦神策府有变，朝廷可能遇到麻烦？说句本心的话，有秦少游在，非但老朽洛阳住的不安生，便是娘娘，怕也不安生啊。还都.....这是好事，娘娘那边，想必也能极力赞成，关中那边，也必定欢欣鼓舞，只是秦少游这些人肯吗？还有那些关东士族，不会借机.....”

韦弘敏沉吟了片刻，道：“唯一的阻力，就是他们，现在他们得势，咄咄逼人，所以最怕的就是如此，这件事，得从长计议，不过最好先透露出一些风声出去，先试试风向，大兄以为如何？”

韦玄贞若有所思的颌首点头：“甚善，老九果然非比寻常。”

.....

第三百七十一章：天大的胃口

迁都毕竟是大事。

不过理由倒是现成的，至少比当年武则天迁都洛阳要轻松许多。

长安本来就是国都，现在不过是迁还而已，这里武周的印记实在太宗，既然是泱泱大唐，如今坐天下的也是李氏，还都也算是拨乱反正。

长安本就是旧都，宫殿都是现成的，而且一直都有人养护，其他的设施也都不比洛阳要差，真要迁都起来，倒也方便。

只不过……洛阳成为国都已经多年，要动起来，阻力也是重重。

当然，最重要的是，还是天子的意思。

韦玄贞和韦弘敏二人商议了片刻，韦弘敏虽然提出了建议，而且觉得这个建议极为可行，可是并不代表，他心里有把握，毕竟他与韦后隔着一层，有些事也拿捏不定，倒是韦玄贞慎重之后，料想到此时的处境，知道大势已去，眼下也只有如此，才能死中求活了。

他眯着眼，沉吟了老半天，最后方才道：“娘娘那儿，老夫自去做，老九，如今韦家能否翻身，就得看这一次了，神策府……和关东人才是最大的阻力，他们甘心会让咱们顺利还都吗？哎……不得不防啊，那秦少游，如今已非吴下阿蒙了。”

韦弘敏沉吟道：“他们支持还是反对，也是未必。”

韦玄贞眯起眼来，不由道：“什么，你这是何意？”

韦弘敏想了想，道：“他们若是反对，也未尝不可能，可是他们支持呢？”

韦玄贞冷笑：“他们为何要支持，这岂不是搬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韦弘敏却是抿嘴一笑：“弘农那儿，和其他地方不同，这弘农形同于一处军镇，自给自足，那秦少游更是上马管兵，下马安民，可是那秦少游的心思，可没这么简单，这些年他可是风生水起啊，弘农郡，也早已日益壮大，大兄，人心是不会满足的，可是那秦少游，位极人臣，这辈子，其实已经到头了，他的藩地，只要洛阳还是国都，他就一辈子就必须局限于弘农，毕竟是天子脚下的地方，朝廷再不可能让神策军扩张膨胀了。”

韦弘敏听了，不禁点头。这话儿是没有错的，朝廷不会让神策军乱来，这是底线，也就是说，当年封了弘农，是因为李显登基，急需要得到实权派的支持，尤其是在京师附近的神策军，那更是急需要稳住，只有这样，大唐的天下，才不可能出现反复，毕竟这天下，名义上也是神策军夺来的。

可问题就在于，洛阳乃是都城，神策军虽然是守卫着都城都有他们的好处，可是坏处也有，正因为都城，所以京畿之地，再不可能让神策军渗透了，而一旦还都长安呢？

一旦还都长安，禁军肯定要带走，毕竟禁军的义务，是为了保卫天子，而洛阳毕竟是东都，有这么多的宫殿，当然不可能形同虚设，那么必须得有一支军马保卫这里，而这里不再成了京畿之地，朝廷对河南府的关注，也就不再如此上心了，这又意味着什么？

意味着朝廷肯定会将保卫发洛阳的职责，至少相当多的部分，会托付给神策军，而神策军既然负有保护东都之责，自然而然，也就成了整个河南府附近最大的地头蛇，朝廷虽然会在这里任命官吏，可是秦少游在关东之地一家独大，名义上虽然没有占有这里，可是实际上，却能够有了分享洛阳的机会，至少洛阳城里的许多事，他都有了干涉的权利，神策军还有他的买卖，也可以借机对这里进行渗透，甚至从以往的经商，直接变成掌握关东的商业脉络。

洛阳是什么地方，那可是东都，是武周朝经营了这么久的地方，这里有无数的商贾，有无数的精美华邸，天下的民脂民膏，曾将这里堆积的富丽堂皇，秦少游会放过这个机会吗？

韦玄贞似乎也意识到了这个问题，他更是不禁皱眉：“这么说来，若是还都，岂不是给这拔牙的老虎，又……”

这是他担心的地方，秦少游已经开始尾大难掉，若是继续这样纵容下去，天知道会发生什么？

韦弘敏倒是对此有自己的一番见解：“事急矣，明哲保身要紧，管不了这么多。再者，他神策军再如何，又能如何？天下军马何止百万，神策军至多也就占一些便宜罢了，眼下最重要的，还是娘娘……”

韦弘敏的话，带着深意。

韦玄贞眯着眼睛，似乎体会到了什么：“老九这是什么意思？”

韦弘敏脸色波澜不惊，道：“眼下的局面，是不是和上皇见宠于先帝时一模一样的呢？”

韦玄贞心里咯噔一下，不可思议的看着韦弘敏，韦弘敏这句话，真是有些诛心。

这等于是说，将来韦氏要做武则天了。

不过起了这个念头，韦玄贞也不禁心动，假若韦后也成了武则天，那么韦家.....

韦弘敏淡淡道：“还都关中，为的也就是如此，留在这里，神策军虎视眈眈，许多事，不好谋划，可是回到了关中，只要拉拢住关陇诸家，此事就大有可为，毕竟当今天子孱弱，甚至远不及先帝，用不了多久，政令便可全部出自我们韦家之手，到了那时，再剪除一些人，安插一些心腹，天下也就自然而然的是探囊之物了。此事不能急，需要时间，至于秦少游，就让他在这儿作威作福吧，等到有一日，咱们韦家当真能.....”后面他的话他没有继续说下去，而是抿抿嘴，笑了笑道：“那时候区区一个神策军，不过是癣疥之患，即便一纸诏命拿他不住，可是到任命骁将一员，提兵二十万，足以让他们灰飞烟灭。大兄，我们韦家需要的时间，这个时间，就只能靠还都来争取，所以此事能成不能成，都与韦家的兴亡息息相关。”

韦弘敏顿了顿：“我才疏学浅，承蒙娘娘的幸赖，以远亲的身份，而入主中枢，便是因为，娘娘需要愚弟来谋划此事，这件事非同小可，走错了一步，都是灭顶之灾，可是走过去，便是豁然开朗。”

韦玄贞听的连连点头，竟也心神激荡起来，道：“好，若当真能如此，就再好好了。”

.....

族兄弟二人商议定了，韦弘敏便起身偷偷往宫中的当值，韦弘敏给秦少游放下的那句狠话，在现在看来，似乎并不只是单纯的发泄，很显然，他在等一个时机，或者说，在等一个时间，一劳永逸的彻底解决掉秦少游。

所以虽是遭遇了重挫，他却依然是云淡风轻，回到了公房，处置军政。

韦玄贞停了韦弘敏的鼓励，也是打起了精神，忙是出去见狄仁杰，在他心里，怕也早就将狄仁杰当做了剪除的人物之一，他笑呵呵的去和狄仁杰见礼。

狄仁杰却是尤为严厉，直接道：“国丈，老夫以臣子的身份，奉旨前来彻查弊案，若有叨扰之处，还望海涵。”

韦玄贞笑道：“无妨，无妨，狄公随意便是，若有不周之处，也望狄公莫

嫌才好。”

狄仁杰平时严厉，很少与人亲近，因而也就不再理会狄仁杰了，在府中问了一些人，却也不急于定下一些案子，只是叫人抄录了一些笔录，旋即带着人离去。

至于韦玄贞的态度，却还是让狄仁杰心中存疑，他当然清楚，韦玄贞这个人仗着皇亲的关系，素来脾气很坏，可是今日，似乎有些让他觉得这客套的背后，隐藏着什么。

狄仁杰想起了崔警，崔警被排挤出了庙堂，名为养病，实则却是潜伏，此次的韦家一案，或许就是他复出的机会。

狄仁杰在三省，对现在的一些韦家党极为不满，这些人都是皇亲，和当年的武家人没有什么区别，只不过谁更跋扈与否的区别罢了，偏偏这些人却是住持着军机，实在让人忧心。

“若是崔公能回来住持大局，事情想必不会这样糟糕吧，前几日的蝗灾，若是崔公在，赈济早就开始了，可是现在，朝廷却是一点动静都没有，哎……”狄仁杰心里长叹。

他骑着马，已到了河南府，旋即直接进去，暂时征用这河南府，要将韦家的案子，一审到底。

河南府尹梁政本就是崔警的人，听说狄仁杰来了，当然是倒履相迎，不亦乐乎。

二人见了礼，梁政当即表示，要鼎力协助狄公处置韦家一案。

.....

第三百七十二章：大势已成

狄仁杰的心里并不觉得轻松，即便有河南府的鼎力相助，可是这个案子如何权衡，却是不易。

任谁都清楚，一方面，打击韦家肯定会遭致极大的压力，可是若是轻了，只怕难以平民愤。

现在洛阳的百姓都在等待结果，而这个结果……却是让狄仁杰有些头痛，说穿了，这里头无非有个度要拿捏罢了，当然，秉公处置最重要。

他命河南府四处去寻苦主，苦主倒是来了不少，河南府治外头，简直就是人满为患。

狄仁杰乃是耐心的很，一个个的细细审问，生怕遗漏了什么细节。

只不过……越是审下去，他越是惊心，韦家这几年，做的孽倒是真不少，其中更有一些大罪，甚至牵涉到了韦家的近亲，韦玄贞的几个儿子，韦后的几个兄弟也都有涉案，真要论处起来，这韦家上下，可能要一锅端了。

狄仁杰此时倒是没心思计较案子了，案子的细节，都交给下头人去处理，自己反而去琢磨起庙堂上的事了。

最近是多事之秋啊，神策府那儿，倒是没有什么动静，可越是没有动静，越是觉得可怕，韦家那儿，似乎也很诡异，唯一所知的是，韦弘敏近来屡屡入宫面见韦后，却不知打的是什么主意。

狄仁杰突然觉得自己夹在这儿，反而成了众矢之的，他也只是笑笑，不以为意。

几日之后，出人意料的是崔家的人前来相请，说是崔警请狄仁杰前去喝茶。

狄仁杰心里想，崔公莫不是想让我助他一臂之力，他心里竟不知如何是想，本心上，他不愿徇私，不愿将公案，成为关陇门阀内部的私仇，可是韦家，他也是深痛恶绝，最后还是决心走一遭。

崔警这几日养病，本来日子还算轻松，只是近日，脸色又不太看起来，他在草庐里，早没有了那种风淡云轻的心态，茶水入口，却有几分苦

涩。

此时已到了深秋，草庐外的园林里一片萧瑟，日落黄昏的时分，那太阳的余晖洒落下来，更是带着几分残破。

崔警等到狄仁杰来，勉强露出了笑容，忙是道：“怀英姗姗来迟，倒是教老夫好等，哎，快请坐。”

狄仁杰笑了，故友重逢，自然也没有多少虚礼，他在案后跪坐，有小厮斟茶上来，轻饮一口，解了一些疲乏，便笑道：“崔公似是闷闷不乐，却是何故？”

崔警叹口气，道：“说来也怪，昨夜老夫做了一个梦，罢罢罢……不说这些虚妄之词。”他深深的看了狄仁杰一眼，似乎勉强想好了措辞：“韦家一案，如何了？”

狄仁杰犹豫着是不是该说。

崔警却笑，道：“老夫晓得你素来清正，老夫过问此事，你心中害怕是吗？不不不，老夫不会过问，其实不需多问，老夫也知道，这些年来，韦家的人做了不少恶事，只怕大大小小的罪孽，早已罄竹难书了，历来外戚都是如此，一朝得势，便忍不住要欺民，古今概莫能外，老夫并不在乎这些，老夫老了啊……人之将死，其实……也没什么可牵挂的，外人以为，老夫是在争，在抢，其实别人不知，老夫真正担忧的，却非一家一姓之事，呵……怀英必然以为老夫这是矫揉造作了，那么不妨……老夫就直言了吧，韦家的事，不能再过问了。”

“什么？”狄仁杰不禁愕然。

他原本以为，此番崔警找上门来，是因为想要利用自己，狠狠打击韦家，借着这个机会，彻底让韦家不得翻身。

可是现在，崔警居然是想要保住韦家，这……到底又是什么缘故？

见崔警说的很认真，狄仁杰不敢大意，忙道：“却不知是何故？崔公，莫非……”

崔警又摇头，叹息道：“老夫这样做，不是为了别的，而是因为大势已成，怀英若是非要坚持己见，就可能会被碾碎，你以为老夫与韦家之间，有什么牵连吗？不不不，老夫只是为了怀英，自然，也有自己的一些小小的私心。”

狄仁杰一头雾水：“还请崔公赐告。”

崔警慢悠悠的道：“其实呢，也简单的很，原因无非只有一个，那就是老夫得知了一个消息，这个消息，是从长乐宫传来的。”

长乐宫，本是天子的居所，既然是长乐宫传出来，那么肯定是天子有关了，不过……眼下的情况是，连韦后都住在了长乐宫，这就意味着，这消息也可能是从韦后那儿传达出来的。

狄仁杰留了心，更加凝神。

却听崔警道：“宫中似乎有意，还都长安。”

“什么……”狄仁杰哑然。

崔警慢悠悠的道：“所以怀英明白老夫的意思了吗？这个消息很快就会传出去，天下的文武官员，关陇人占了十之三四，更何况，还有不少，都是他们的门生故吏，一旦还都，对于关陇人来说，有莫大的好处，而能成此事的，眼下也只有韦家，怀英想一想，怀英要查韦家，或许有人会冷眼旁观，毕竟此事非同小可，怀英又是负有钦命，可是一旦，查了韦家，若是把还都的事办办砸了呢？这时候，有谁肯让怀英继续查下去？一旦有人干涉，内有韦后托庇，外有无数的大臣为他们韦家奔走，这个公案，还动的下去吗，即便动下去，怀英就真正成了众矢之的，万夫所指了。怀英啊，这就是大势，大势汹汹，不可逆流而行啊，否则……真要粉身碎骨不可了。”

.....

第三百七十三章：会哭的孩子有奶吃

还都，狄仁杰当然知道这意味着什么。

崔警的警告，某种程度来说，确实是为了狄仁杰好。

这件事不能再插手了。

插手就意味着，将会和天下人为敌，韦家现在在行一个‘善政’，而一旦狄仁杰把这搞砸了，也就意味着，将会得到疯狂的报复。

许多时候，每一个人都各有自己的心思，可是韦家这一步不得不说十分巧妙，他们很聪明的把强大的关陇门阀集合在了一起，使他们从置身事外，从而变成了韦家可以借用的力量。

狄仁杰也不禁动摇起来，他当然知道，案子继续查下去，意味着什么，连崔警都劝他收手，可见崔警也遭遇到了强大的压力，毕竟天下人谁都知道，狄仁杰与崔警之间的关系，狄仁杰不依不饶，不免被人视作是崔警授意，而一旦关陇诸家认为崔警不顾大局，居然非要搅黄了还都的事，又会怎么想呢？

崔警要做的，打击韦家当然必要，可是只要韦皇后在一日，韦家就是百足之虫，即便能借着这件事狠狠重挫韦家，可也绝不可能一棍子将韦家打死，反而这个时候不依不饶，却会成为关陇门阀的公敌，这当然不是一笔划算的买卖，因而崔警反而最害怕的，却是狄仁杰这一次要不死不休了。

见狄仁杰陷入犹豫，素知狄仁杰性子的崔警只是苦笑，他劝说道：“天下的事，哪有什么公理可言，若是有公理，今日韦家子弟欺民的事，难道不是每日都在发生吗？欺民的何止是一个韦家，从关东到关中，再到陇西、河北，江南、剑南，这天下哪一处，每日不是在上演这些？恃强凌弱，仗势欺人，这本就是屡禁不止的事，老夫这样说，自然晓得怀英必定会不服气，也必定会对老夫失望，不错，老夫是有私念，这是人欲，这世上哪个人，没有私念呢，怀英，你便听老夫一句劝吧，此事就此罢手，这个公案，得拖着，接下来，还有的是风风雨雨，若是自误，连明哲保身都不能够，怀英便是想要做一些利国利民的事，怕也不可得了。”

崔警在老友面前，显出了几分惭愧。

人性不都是如此，一旦与自己的利益根本的相悖，即便有天大的情怀，有高远的理念，有深厚的情感，最终不是还要低头。

崔警看透了，狄仁杰却不曾看透。

他却还是唏嘘，却是生出了一种无力感，无数的情绪涌上心头，他抿嘴一笑，道：“我若是妥协，则要抱憾终身，可若是不妥协，固我所愿，只是……”他幽幽叹息，固我所愿，那又如何，固我所愿，还不是要跪下，要向这污浊不堪的世界臣服，俯首帖耳，狄仁杰是狄仁杰，可是狄仁杰依旧还是凡夫俗子，他是人，人就不是钢铁，钢铁尚且会弯折，何况是血肉之躯。

崔警知道，狄仁杰已经做出了选择，他打算妥协了。

他没有去安慰，实在是心中有万分的愧意。

倒是狄仁杰犹豫片刻，道：“迁都……当真可行吗？”

崔警沉吟：“可行，而且是势在必行，洛阳乃是武周的国都，百官早有迁还长安的心意，只是宫中没有表态，所以许多人没有声张，而如今，韦皇后的授意，却等于是一块小石投掷入水，这是要激起千层浪了，怀英……你也要做好准备，还都之后，你我的处境，只怕要更艰难一些。”

狄仁杰点头，一旦还都，韦氏就成了关陇门阀眼中的香饽饽，韦家的根基也在长安，只要回到长安，内有韦后，外有韦家的亲族活动，假以时日，韦氏绝不再是寻常的高门可比，甚至连崔家，只怕也要甘拜下风了。

狄仁杰道：“秦少游不会罢休的。这个人，绝不会让韦家轻松逃过，此人睚眦必报，绝不会甘于寂寞。”

崔警对此却不感兴趣：“这是他们的事，总而言之，保全住自个儿吧。”

狄仁杰没有再说下去，起身告辞。

.....
三两日不到，还都的消息便已经传遍了洛阳。

如崔警所料，整个洛阳已经震动，办案的阻力，也越发的大了起来，许多人登门造访，自是来劝说地，河南府这边，案子也缓了下来，狄仁杰情绪不好，索性抱病不出。

洛阳城里沸沸扬扬，有人欢喜有人忧，孟津近来连续下了几场雨。

这秋雨竟如春雨一般的绵绵细细，似是带着万千的愁绪，只是这细雨霏霏，依旧阻挡不住穿着蓑衣奔波生计的人，这里的人总是忙碌，连走路都比其他州府要急一些，说话的时候，也急得很，有人笑话说，孟津人说话，总

想吵架。

因为外来人多，所以大家都说官话，于是乎，各种腔调的官话汇聚一起，竟也颇有意思。

雨幕之中的神策府，显得冷清了许多，近来枯叶飘零落地，再加上这一场雨，在没有铺设青石的地方，总是显得泥泞，腐败的枯叶与泥水浸在一起，便如这雨幕的世界都污浊起来。

秦少游坐在檐下吃茶，他心绪这几日并不好，看着雨水随风摇曳，竟是把他的蔽膝边角都淋湿了。

他看着雨，默不作声。

关乎于还都之事，神策府早已打探清楚了，近来已经进行了讨论，幕友们争论不休，有的觉得是喜事，也有人认为弊大于利，总之都是好坏掺半，神策府到底该做出什么反应，眼下却还没有定论。

世事就是如此，卑微的时候，要努力，要力争上游，所以必须破釜沉舟，可是等到家大业大，对任何事都不免要谨慎，好在，许多的分析探讨都不必秦少游去劳心，他要做的，只是等幕友们商定出几个方案，进行选择罢了。

所以在这风雨之中，秦少游尚有闲情，只是细雨带来的愁绪，却让他也不禁被感染，茶水入口，带着些许的苦涩，竟是不见甘醇，不远处，有人穿着蓑衣踱步过来，秦少游见了，笑了。

“殿下。”王琚到了檐下，忙是脱了湿哒哒的蓑衣，交给一旁的奴仆去张挂起来，行了个礼，二人熟透了，所以也没有太多的客套，直接落座，陪秦少游吃茶。

“王先生，近来是多事之秋，怎的你也有闲情了。”

王琚苦笑，且不说洛阳的事，这弘农，还在疏通河道呢，如今下了雨，就不免延误工期，也不知这雨会不会停，就怕细雨变为豪雨，一旦河水暴涨，此前的努力，可能就白费了，好在现在是深秋时分，因为害怕秋汛，所以疏通河道的时候，也做了一些防止万一的准备，不过却也足够王琚忙上许多天。

王琚喝了口茶，把玩着手里的杯盏，道：“这雨真不是时候，可是天象就是如此，谁也奈何不得，学生听说，韦弘敏已经召开廷议，讨论迁都之事了？”

“是啊，今日清早开始商议，一直到了现在，也没有消息，怕是僵持不下。”

王琚脸色肃穆起来，道：“这是且喜且忧的事，只不过轻易的放过了韦家，实在是遗憾的很，殿下近来闲散的很，却不知，是不是早有了想法。”

秦少游敛衽，慢悠悠的道：“哎.....这却是说不清，其实还想听先生高见。”

王琚沉吟片刻，道：“其实.....是不是好事，就看殿下的心思，殿下若是安于现状，倒也罢了，可若是有更大的心思，迁都未必是坏事，不过当真如此，却也不能让迁都太过容易，所以非要狠狠的闹一闹不可。”

“先生继续说下去。”

王琚从容道：“韦家现在是急了，所以非要促成迁都不可，而关陇诸家，怕也是这个心思，韦皇后把宝押在这上头，也是为了免得受关东人和神策军的牵制，所以他们无论如何，都要迁。殿下若是无动于衷，固然对殿下也有好处，可若是闹一闹呢，若是闹一闹，他们必定心生惧意，这个时候，实在不是翻脸的时候，这里，毕竟是关东啊，毕竟神策军，就环伺在洛阳，所以为了安抚殿下，他们会怎么样？”

秦少游淡淡道：“莫非先生以为，他们会暂时媾和，甚至是许诺好处？”

王琚笑了：“只要让殿下不闹下去，他们就少不得要如此，殿下难道认为不对吗？”

秦少游也跟着笑了起来。

.....

第三百七十四章：走着瞧

王琚的话，正合秦少游的心意。

这种事只能闹，无论自己喜欢与否，都要假装不喜欢，都要拆台，因为对方的意愿更加强烈，所以为了迁都，他们就不得不想方设法的补救，甚至是——绥靖。

秦少游笑呵呵的看着王琚，道：“那么先生以为，该怎么闹呢？”

王琚抿嘴笑了笑，道：“这个……可就不太好说了，无风不起浪嘛，此事，只怕要从长计议，若是没有足够的理由，闹起来似乎也是理亏，凡事都要占着理才好，殿下，能否容我想一想。”

秦少游咳咳要笑出来：“遇刺怎么样？”

“什么？”王琚楞了一下。

秦少游道：“若是本王遇刺，怎么样？”

王琚一拍大腿，道：“这个法儿好，惊天动地。殿下，既然如此，那就不能再优柔寡断了，理应……”

秦少游抬头，看着檐下如水帘一般滴落下来的雨幕，突然道：“是啊……只争朝夕。”

话音落下，神策府内竹哨骤然响起，有人大呼：“不好，不好了……有刺客，有刺客……”

“快……快拿人……”

“往殿下那儿去了……”

雨水依旧淅淅沥沥，可是王琚却已经惊呆了，他看着淡定的秦少游，一时之间，竟是说不出话来。

这刺客说来就来啊。

他起先是惊讶，可是旋即一想，明白了，弘农王殿下这分明是早有准

备，人家就等‘刺客’来呢，一切都已经谋划好了的。

想到这里，王琚显得有些尴尬，这件事他居然不知道，不过细细一思，这件事倒没有牵涉到了政事，自己这些日子，都在为这几日的雨水而发愁，心思都放在了避水患上头，那么这件事是谁安排的呢？

理应是上官辰，上官辰那厮，总有许多歪门邪道的东西，要布置一场行刺，而且做到密不透风，不留有丝毫破绽，简直就是手到擒来，不是他还能有谁？

王琚看向秦少游，却见秦少游依旧淡定的坐着，任由这神策府中‘大乱’。他依然看着雨水淅沥，只是下一刻，他从手中翻出一柄匕首，毫不犹豫的在自己的小腿上划了一刀。

这一刀不深不浅，看上去颇为狰狞，实则却没有伤到任何筋骨。

秦少游看向王琚，道：“王先生，你还呆坐在这里做什么，本王被贼子刺伤，速速唤大夫来。”

匕首已经直接投掷在地，发出哐当的声音。

雨水依旧。

王琚终于清醒，二话不说，直奔医署。

是日.....

神策府大乱，随后，大量的神策军开始出现在了大街小巷，似乎是在按图索骥，捉拿什么贼人，以至于整个孟津都不消停。

无数的捕役昼伏夜出，到处都在打探。

.....
洛阳城中的人，本来还把心思放在那迁都上头。

对于迁都，有人无感，因为即便是天子脚下，对于他们来说，也没什么好处，倒是这高官和权贵多如狗，一不小心，就可能冲撞到了人，也有人心不舍，若是真迁了，那么一下子不知多少人都要前去关中，百业萧条啊。

不过对于寻常的百姓，这些东西对他们来说终究还是遥不可及，这毕竟是那些大臣们的事，和自己没有多大的关系，至多也就是个津津乐道的话题

罢了。

可是接下来的消息，却是炸了锅。

弘农郡王遇刺了，而且受了重伤，神策府大乱，孟津城已经封锁，四处都在缉捕凶徒。

弘农郡王遇刺的事儿，只怕不亚于当年武则天在朝时武三思遇刺，当年武三思遇刺，乃至天下震动，这也是为何，武则天彻底断绝了武三思作为皇太子念头的原由。

而如今，弘农郡王爵位虽不及当年的梁王，可是毕竟是实权派的人物，现在这么一个人，居然遇刺了。

此时不免有人开始议论纷纷起来。

是谁有胆子，居然敢刺杀弘农郡王。

寻常人，显然没有这个胆子，毕竟是一群刺客，若只是寻常人，也不可能随意能够混入神策府，更不可能随意就能接触到秦少游。

他们刺杀能够成功，必定是有周密的安排，比如神策府内部的结构他们十分清楚，秦少游的作息习惯也已掌握，如此看来，这些刺客背后的力量，只怕也很不简单。

而秦少游得罪的人是谁呢？是尉迟家的人吗？这显然不对，尉迟家的势力是在关中，在关东会有这样的能量，而且，虽然秦少游打击了尉迟家，可是现在主持家业的尉迟建言，却是因为秦少游而得利，人家显然没有必要做这样的事。

那么这个人谁呢？

倒是在此时，一个小道消息开始流传开。

据说……当时在庙堂上，韦家的人与秦少游撕破了脸，此后韦家自食其果，倒是在出宫的时候，那侍中韦弘敏似乎是深恨秦少游，在宫门口将秦少游截住，特意说了一句话，叫走着瞧。

走着瞧三个字很轻巧，可这种话是侍中韦弘敏这样的人说出来的时候，可就不太轻巧了，至少……韦弘敏对秦少游恨意很深，直接撕破了脸皮，韦弘敏……这个人乃是侍中，若说要刺杀秦少游，能量是足够的，而且动机似乎也十分明显，这么说来……

私底下的议论，已经越来越猖獗，此事毕竟太大太大，以至于街头巷尾，都在议论纷纷。

第三百七十五章：韦氏慌了

相比于坊间的热议，公门那儿，却是尤为的沉默。

这种沉默的背后，更多的是某种恐惧。此事太大了，在这个节骨眼上，突然传出这么个消息，那秦少游手掌神策军，贵为郡王，如今又是关东士族鼎力支持的人物，陛下的肱股之臣，即便是如日中天的韦家都要让他几分，可是现在……遇刺了。

即便是坊间的百姓尚且知道，这件事背后绝不简单，何况是那些心思更复杂的官人。

能策划此事的人掐着手指头，也就那么几个，而眼下，唯一最大嫌疑的人，就是韦弘敏。

韦弘敏的背后又是谁呢？

韦弘敏乃是韦家的人，他的背后就是韦后。

也就是说，因为韦后与秦少游的矛盾已经公开化，彼此双方已经彻底的撕了脸皮，于是乎，一场有预谋的行刺也就随即展开。

这些其实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假若你真杀死了他，事情倒是好办的很，人走茶凉嘛，秦少游一死，他的党羽当然是树倒猢猻散，这件事倒算是干净漂亮的很，既没有隐患，也不会有任何后遗症。

偏偏你有这行刺的决心，却是没成，那么……

此时所有人都明白，真正的战争要开始了。

神策军在那儿，已经封锁了神策城，所有来自于洛阳的人都要经过非常严格的盘查，在洛阳城里，秦家的党羽动作也很大，据说还有无数的信使，飞马往塞外去。

这是逼急了啊，狗急了还跳墙呢，那秦少游，到底想做什么？

当时打击秦少游的时候，即便是韦家也知道要先去其羽翼，不敢真正的下狠手，因为神策军毕竟在侧，又得到了突厥人的鼎力支持，这样的力量，即便双方势同水火，对付他的手段也不过是温水煮青蛙罢了，更不必说，关东人对神策府的好感远远好于韦家，所以她们折腾了这么久，也不过是拿尉迟家和欺民的事来做文章，生怕一闷棍要打死秦少游，从而导致激烈的情況。

可是现在……似乎要彻底的翻脸了。

弘农郡王差一点丢了性命，这姓韦的痛下杀手，怎么可能咽得下这口气，便是寻常百姓，还晓得官逼民反呢，莫非这一次，又可能会有什么过激的举动？

持这样想法的人不只一个，任何人遇到这样的情况，只怕也是如此是想。

这个时代，毕竟不是将君臣父子关系推到了最巅峰的明清时期，君臣之间，倒是更多的是像船与水的关系，你真要人家臣子的性命，难道还要让人不得不死嘛？

其实这倒也罢了，最重要的是，韦家与秦少游之间的事，早已不再是双方的恩怨，至少关东士族，此刻已经义愤填膺，许多大臣已经上书，要求严惩凶徒，甚至还有人将矛头直指韦弘敏，要杀韦弘敏，以儆效尤。

关东人的反应，倒是恰如其分，可是对于关中人来说，却不是这么一回事了。

他们固然是恨秦少游，可是这并不代表，他们觉得这件事办得漂亮。

毕竟对于他们来说，眼下最紧要的是还都，只要这件事办成，一切问题都可迎刃而解，秦少游，毕竟眼下实在没有招惹的必要，可是你韦弘敏居然跑去行刺，行刺倒也罢了，干脆利落也无妨，问题是却招惹了这么大的麻烦。

眼下对于此事，表态的关中人并不多，反而许多人开始私底下表达了对韦家的不满。

猪一样的队友，毕竟是很遭人嫉恨的，好不容易，大家勾起了兴致，就等着有桩喜事来，谁晓得，居然节外生枝，你韦弘敏倒是好，如此大的事也不跟人商量，说做就做，难道大家就因为咱们想着迁都，所以你就可以有恃无恐？想到这里，不少人便禁不住一肚子火气，此时自然也没心思去给韦弘敏脱罪，更多的人，宁愿去冷眼旁观。

无数的奏疏，已如雪片一般的飞入洛阳宫。

宫中的举动，自然是迅速的，韦后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一下子竟是作

声不得，可是下一刻，她立即作出了决定，立即前去孟津，探视秦少游。

韦后显然是想要撇清关系，她清楚这意味着什么，秦少游必定已经义愤填膺，而天下人对韦家也生出了狐疑，再加上韦后现在满心琢磨着迁都的事，一旦事情闹将起来，莫说是迁都，便是麻烦缠身的韦家，少不得更加雪上加霜。

韦后不只是动身，还带了无数的药膳，带了无数的御医，一行人浩浩荡荡，直接往孟津去。

在这方面，韦后确实手段比较高明，这个女人，显然并不简单。

到了中午时分，冒雨而来的韦后已是抵达了神策城，看着这高耸的城墙，沿途四处的武士，还有那井然有序的街坊，韦后这才第一次见识到了秦少游的力量。

从前在她看来，秦少游的所谓力量，不过是神策军，而如今，她方才知道，为何关东士族争相与秦少游交好，也终于知道，为何这秦少游能发挥出如此大的力量了。

这里到处都是人，因着时间仓促，韦后并不可能准备好仪仗出行，所以只是微服，不过带着数百护卫或明或暗的保护而已。

因此，车马中的韦后看到沿途无数的人流，还有那繁华的街景，就如疑在梦中一样，这里是孟津，是新筑的神策城，这要耗费多少的人力物力？

她看到无数的武士在来回逡巡，一个个满脸肃杀，远远眺望，他们身上的气质，竟远比禁卫更让人可怕，这就是神策军了吧.....

.....

第三百七十九章：恰逢漏屋偏下雨

许多东西若是不能够眼见为实，自然无法感受。

而如今，当韦后真真切切的来到了这里，她看到的繁华，看到的井然有序，听到无数沿街的叫卖，眼看这里的人行色匆匆，车马如龙，她显然没有贪恋这里的风景，而是感受到了这里的力量，一种让她竟也说不清道不明的力量。

是什么样的力量，在鞭策着这里的人似乎比别处的人更加精神奕奕呢，这里的人，每一个人都仿佛像被上紧发条的机器，每时每刻，神经都是紧绷，仿佛他们有做不完的事，和洛阳城的那种闲散之人，全然迥异。

韦后不知道的是，这个力量便是新阶层的异军突起，在任何一个地方，人都有三六九等，每一个人自出生开始，几乎他们的命运就已经注定，他们是无奈的，先是无奈，接着便是麻木，再勤奋的士兵，也难以上阵杀敌，最后成为将军，寻常的庶人，永远不可能跨越阶级的门槛，为高门所容纳，既然他们注定了只能为兵，为吏，为奴，务农，那么他们又有什么意愿去奋发拼搏？

而这里完全不同，神策军采取的是军功制，军中几乎没有任何贵族，每一个人的起点都是相同，于是为了前途，他们敢于去拼命。这里的寻常人，可能两年前他们还是不值一提的流民，无所事事，可是用不了多久，说不定你已经富可敌国。

这是一个极具不稳定的地方，每一个人可以在一夜之间一贫如洗，又有可能一夜暴富，这里如原始的林莽，为了活下去，为了比别人活得更好，所以每一个人，都在力争上游。

韦后抵达了神策府，这里的禁卫森严，几乎是三步一岗五步一哨，这时候，阿尼玛和太平公主李令月已是带着人在此相迎。

李令月已经有了身孕，身怀六甲，是由人搀扶着，本来对这位太平公主，韦后是素来不关心的。

李令月的时代已经过去了，当武则天的时代过去，这位下嫁给了秦少游的太平公主显然就把重心扑在了神策城，她和阿尼玛一样，一个是文，一个是武，李令月负责理财，而阿尼玛则负责一支突厥骑兵，这支骑兵是她的嫁妆，除此之外，还有一支由女子组成的护卫队。

李令月和阿尼玛的脸色自不会太好，韦后见二女行礼，忙是上前一步，透着关心，道：“郡王可好？据说他受了重伤是嘛，本宫听说了此事，心急如

焚，带来了御医……”

李令月哭哭啼啼，道：“嫂嫂，我家夫君何罪，为何受此无妄之灾，难道真有人要逼得咱们秦家去死嘛？眼下神策府上下，都是群情汹汹，大家都说，这刺客乃是侍中韦弘敏主使，许多人要杀了这韦弘敏，割了他的头……”

韦后听了心里咯噔一下，她忙道：“眼下还未查明，且拿到了真凶再说。”心里却在想，这些刺客，只怕你们的苦肉计，只怕用不了多久，就会拿出‘证据’，她心里更加担忧，自然晓得，这件事是不可能善了了。

念及于此，韦后心理沉甸甸的，眼角的余光瞄向阿尼玛，却见阿尼玛冷笑着看自己，对了，她腰间还佩了一柄短剑，就像是随时要抽出一般。

韦后道：“且让本宫见见弘农郡王。”

秦少游躺在病榻上，早有大夫在此忙得脚不沾地，秦少游坐靠起来，索性拿着一本话本来看。

近来孟津的话本很是风靡，究其原因，是因为这儿识字的人多，做工的人也多，许多人消遣之余，就不免在闲暇时捧着书看，而这种编撰起来的小故事，因为价格低廉，且语言平实，而深受欢迎。

秦少游只是有一搭没一搭的看着，对这些故事倒是没多大兴趣，毕竟两世为人，总觉得这故事里头缺乏许多想象力。

等到得知韦后来了，他不觉得意外，过不多时，便见韦后在一行人的簇拥下进了来，秦少游便道：“臣秦少游不能全礼，还望恕罪。”

韦后哪有心思恕罪什么，和蔼的上前，关怀备至的嘘寒问暖一番，她来，当然是打探秦少游心意的，便话锋一转，道：“弘农王不必忧心，朝廷一定彻查此事，非要给弘农王一个交代不可。”

秦少游却是问：“朝廷如何彻查？”

韦后一时语塞，她见秦少游的目光中，隐隐有几分杀机。

秦少游道：“我的人已经开始查了，确实也有了一些眉目，此事是谁主使，今日臣也不便说明，只不过臣有一言，非要实言相告不可，现在有人要臣的命，若非臣有些运气，只怕早已血溅当场，这件事，绝不会罢休，无论背后的人是谁，臣也必定要他付出代价。娘娘愿来探视，臣感激涕零，只不

过.....”

秦少游的目光里有一股狠劲，别人都说秦少游睚眦必报，韦后现在却是深信了。

这个家伙.....当真被招惹起来，看来很头痛，偏偏现在韦后压根就不想去招惹她，她有更重要的是事去办，若是那件事办不成，那就更加糟糕了，崔家还有狄仁杰，肯定会借此对韦家发难的，若是这个时候，秦少游再来掺合一脚，这韦家，风雨飘摇啊。

韦氏只好继续宽慰：“不错，不错，你说的对，无论是谁，本宫也要讨还这个公道，你的伤情如何了，哎.....你乃肱股之臣，朝廷怎么离得开你，你好生养病，切莫急躁.....”

好生的安慰了一番，却又词穷，因为现在这个时候，韦后很担心，这种不安的情绪已经蔓延到了她的全身，她能嗅到一股阴谋的味道，可是偏偏，现在她什么都不能做，这是一种深深的无力感。

“哎，恰逢漏屋偏下雨啊.....”

.....

第三百八十章：死无葬身之地

韦氏能感受到神策府里所表现出来的各种仇视，当大家得知皇后娘娘前来探病的时候，当她动身离开了秦少游的卧榻之处动身要离开的时候，许多的人都朝她的大驾看过来，那种目光之中，似乎都是冷漠，而这冷漠的背后呢？

堂堂皇后，对于这些下贱的官吏和兵士来说，理应是理所当然的受他们顶礼膜拜的，只是……在这里……韦氏感受不到，她只觉得冷，冷飕飕的，一切都是如此的不自然。

她心里恼怒，却又无计可施。

因为她知道，现在还有更重要的事要做。

这件事到底该怎么处理？关东人已经疯了，大肆的攻讦虽然没有直指韦氏，却是纷纷将矛头指向了韦弘敏，此时的韦弘敏，若是不平息事态，会怎么样？

至于关陇诸家。

想到这些人，韦氏心里不禁冷哼，他们似乎冷眼旁观的多，一方面是韦氏还没有彻底让他们信服的威望，可以让他们毫不犹豫的支持韦家，另外一方面，是‘这件事’确实有那么点儿不地道，刺杀……对于任何人来说，显然都不是君子的行径，有谁会刺杀秦少游的韦家来说话？开了这个先例，那么人人效仿，岂不是要天下大乱吗？

韦后几乎是落荒而逃，她不愿意在这里待下去，一刻都不愿意呆，所以她疯了似得逃开，等回到洛阳城，依旧还心有余悸。

她甚至相信，假若‘疯’了的秦少游若是以这个名义，来个诛除皇帝身边的奸贼，带着神策军起兵杀入洛阳，只怕到时候，肯定会得到不少人响应。

当然……秦少游未必会这样做，可是她不敢赌，而最重要的却是，即便如此，那些关东人所带来的压力，还有舆论上的非议，就足够韦家吃一壶了。

“必须要离开洛阳，这里是一刻都不能呆了，要到长安去，只有到了长安，所有问题才能迎刃而解。”

韦后心里冒出这个念头。

而这个念头，从一开始韦弘敏的提出，再到如今，更加疯狂肆意的生长起来，韦后清楚，他即便控制住了宫中，那也做不成武则天，即便韦弘敏把持了三省，她依旧也不可能像武则天那样成为二圣，这里头最关键之处就在于，现在她的敌人，已经太多太多，关东人不会服气，关东的士族会不依不饶的反对，而在洛阳一侧，还有一支动向不明的兵马，在关陇门阀内部，还有崔翥这种反对派在虎视眈眈。

所以……只有离开了关东，韦家才能处于绝对的安全，而回到了长安，韦家才可以得到足够的声望，至于崔翥，到了长安可以再收拾。

心里有了主意，摆在韦后面前的问题却更令人头痛，有了这件事，谁还有心思在管还都的事，如今天大的事就是弘农郡王遇刺，还都……已经不再朝议讨论的范畴之内了，即便是强行讨论，那些怒不可遏的反对者也会捋起袖子，大打出手。

“头痛啊……”

回到了长乐宫，陛下已经到了，他亲自询问了秦少游的伤情，显露出了忧心之色。

对这个丈夫，韦氏既觉得恨铁不成钢，若不是他的懦弱，何苦让自己来支撑一切，而另一方面，她似乎又巴望如此，若不是如此，自己又怎么可能会像今日这样手掌大权呢？

韦后宽慰他：“陛下，秦少游的伤情并不大碍，现在精神好着呢，陛下不必忧心，他是陛下地福将，吉人自有天相，万万不会出事的。”

李显却是勃然大怒，恶狠狠的道：“即便如此，可是受到的惊吓怕也不少，这么多的人要杀他吗？哼，若是让朕知道这是谁下的手，决不轻饶，朕听宫里的一些宦官说，外间都在传，这和韦弘敏有关，是吗？”

韦后并没有大怒，反而幽幽的道：“陛下，外间流言，本不足为信，哎……”

李显却是突然道：“上官婉儿来了一趟。”

一提到上官婉儿，韦后的脸色更加不太好看了。

如今武则天已经称上皇，闲养在紫微宫，几乎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上官婉儿作为随侍的女官，与武则天几乎是朝夕相伴，登基一年来，李显几乎和武则天都没有见面，更没有任何的联系，即便是问安，那也只是到紫微宫去打个转转，然后有女官迎了，每一次都回答，说是陛下在明堂，明堂就是供奉佛像的屋子，意思是说，上皇正在参佛，然后李显便打道回府。

可是如今，上官婉儿却是来了一趟，上官婉儿在这宫中，几乎都等于是代表了武则天，上皇……想做什么？

韦后不由道：“说了什么？”

李显道：“婉儿说，上皇问刺客的事是怎么回事，朕……一时不好回答，却是告诉她，请上皇放心，朝廷一定会将此事查个水落石出，定要为秦少游报仇雪恨。”

“还有呢？”

“那婉儿听了，自然也就告退了出去，朕见了她，有些害怕……”

害怕二字，却是实情，其实莫说是胆小如鼠的李显，就算是韦氏，又怎么会不害怕呢？

别看上皇已经深居简出了，也早已退位，几乎再不出现在天下人的视线，而李显已贵为天子，可是上皇留给了他们夫妇二人太多太多记忆，他们对这个女人，有着本能的畏惧感。

韦后心里咯噔一下，上皇过问了。

这意味着，这件事将会更加复杂。

对这个婆婆，她心里满是仇恨，同时更多的却是畏惧，她永远不知道，那个在明堂里虔诚的老人还有什么力量，会有什么样的底牌，即便是现在的上皇，韦后对她也满是忌惮。

夫妇二人对视，都能看出对方的恐惧，最后韦后干笑：“陛下宽心，没有事的，这件事……臣妾来处置好了。”

她今日格外的贤良，拜别了李显，紧接其后，便开始召见几个重要的人物了。

韦弘敏脸色铁青，事情发生之后，他整个人都显得失魂落魄，当他得知秦少游遇刺的时候，他就立即的感到了大事不妙，整个人，陷入了极度的恐慌和不安之中。

这件事所带给他的影响，甚至比狄仁杰查韦家更加严重。

因为接下来发生的事，一切都和自己预料的那样发展，于是乎，洛阳城内，似乎出现了一股无名的怒火，几乎所有的怒火，都是指向自己。

韦弘敏害怕了。

这件事显然很难解决，他感觉到这是秦少游的阴谋，只是这件事最可笑之处就在于，即便他是一个早已预备好了的阴谋，却从一开始，只要韦弘敏找不到任何秦少游苦肉计的蛛丝马迹，那么他就永远都逃不开干系。

而堂堂侍中，刺杀郡王，单凭这一点，就足以惊起惊涛骇浪，这个世界，已经没有人救他了。

韦后去了孟津，这对韦弘敏来说，更是雪上加霜，这说明自己的那位族妹十分聪明的给自己留了一个后路，即便有一日，自己千夫所指，去了探问秦少游病情的韦后，也大可以说，这件事她并不知情，她和秦少游无仇无怨。

即便是血亲，可当人家有了退路，自己却无退路的时候，这就意味着，自己随时可能成为弃卒，弃卒就意味着死。

得知韦后召见，韦弘敏仿佛抓住了最后一棵救命稻草，他几乎是跌跌撞撞的入宫，而后是在一处偏殿里见到了自己的族妹。

韦后见到了他，第一个反应便是冷笑。

韦弘敏的心几乎寒到了骨子里，他却不敢腹诽，连忙拜倒：“臣韦弘敏……见过娘娘……”

没有反应。

韦后在慢悠悠的吃着茶，似乎对他无动于衷。

韦弘敏顿时觉得自己的后襟都已经湿透了，他抿抿嘴，喉头在滚动，最后才道：“臣该死，不能替娘娘分忧，反而为娘娘惹来了麻烦，请娘娘恕罪。”

韦后抬眸，目光严厉，旋即冷笑，道：“麻烦？你也知道这是麻烦？本宫抬举你，让你如今鲜衣怒马，身居显要职位，这不是因为你我乃是族亲，本宫的亲戚，没有一千也有八百，不缺你一个，本宫给你今日的富贵，是因为什么？是因为你比别人沉稳，更机智，你自己也说，你是为本宫分忧，只是何以……却是惹来这弥天大祸，你要杀人也罢了，杀又杀不干净，现在还敢自请恕罪？”

.....

第三百八十一章：讹上你了

韦后的语气，不可谓不严厉。

她地话里头，更是全无半分亲情眷恋。

你有今天，不是因为你和我是亲戚，只是因为，你能办事。

这话的言外之意就是，当你连事都办不好的时候，就是我一脚把你踹开的时候，而你不但把事办好，还招惹来了麻烦，那么你就去死吗？

韦弘敏冷汗淋漓，吓得大气不敢出，他心里顿时感到绝望。

想了想，他辩解道：“娘娘，这件事，实在与臣无关，臣虽愚钝，却也知道这等事是万万不能做的，怎么可能……”

他正待要解释。

可是韦后却更怒，其实韦后也清楚，韦弘敏再蠢，也不可能做这样的事，她觉得韦弘敏一向是谨慎甚微，所以也没有怀疑到韦弘敏，只不过……她怒的是韦弘敏居然拿这个来解释，于是她狞笑着打断韦弘敏道：“是吗？你自己说没有做，好罢，本宫就信你，信你没有这样的糊涂。可是本宫却要问你，在宣武门时，威胁秦少游的话，可是你说的？又是不是有许多人听见？现在秦少游遇刺，又是不是真的，是不是已经震动天下？现在坊间流言四起，又是不是真的，大家众口一词，都说与你脱不开干系，又是不是真的？这些既然都是真的，既然你在天下人眼里，都是刺杀秦少游的真凶，即便有人知道你的为人，不相信你会做出这样的事，那又如何？这世上真真假假的事，本来就是一笔糊涂帐，真又如何，假又如何？你有一百张口，可是所有人都深信是你所为，那么他就是真的，你要辩解，到本宫面前辩解有什么用，你大可以向全天下人辩解，若是他们信了，本宫自然不会见怪。”

这句话，当真是道出了问题的本质。

真真假假一丁点都不重要，重要的是，韦后根本就不在乎过程是什么，她要的是结果，现在结果是如此，已经将韦家陷入了更加尴尬的境地，那么就必须把这件事立即压下去，而不是你韦弘敏在本宫面前解释和倾诉自己的委屈。

韦弘敏连忙道：“是，是，臣死罪。”他抬起头，却是道：“臣的意思，并非推诿臣的过失，而是在告诉娘娘，要解决这件事，必须得知道，这件事……到底是何人所为？”

韦后眼眸深沉起来，她若有所思，略略减少了一些怒气，淡淡道：“你继续说下去。”

韦弘敏道：“能做这件事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崔警……”

韦后目中已经掠过了一丝杀机，风淡云轻的道：“你是说，因着咱们韦家要迁都，以至他和狄仁杰不能将案子彻查到底，所以……”

“不错。”韦弘敏道：“一旦迁都，崔家还会有好日子过吗？可是他不敢干扰迁都的事，至少明面上不敢，否则，必定遭千人唾骂，他们崔家要垂死挣扎，收买几个刺客，刺杀秦少游，实则却是祸水东引，也未可知。”

韦后冷笑：“崔警那老儿，真有这样的狠劲？”

“人逼急了，什么事做不出？至少今日，这件事最大的受益者，就是崔警。”⁰

韦后颌首点头：“若是如此，该如何处置？”

韦弘敏小心翼翼的看了韦后一眼：“无论如何，也不能中了崔警老贼的奸计，必须得有人，去暗暗与秦少游联络，把事情澄清，争取得到他的原谅，而后，再找崔警的麻烦。”

韦后脸色绷得更厉害，澄清误会？那秦少游，会肯听你澄清？说句实在话，就算秦少游知道这是崔家所为，只怕为了打击韦家，也未必肯松这个口。

韦弘敏又道：“可是话又说回来，当真说是崔警所为，却也未必，崔家从未做过这样的事，他们这么大的家业，也实在没有必要铤而走险，即便是被打压，可是这样的豪族，也未必就在乎一时的得失，根本不必冒天下之大不韪。所以臣以为，还有一种可能，那便是……秦少游的苦肉计。”

韦后脸色木然。

这一点，她倒是早就想到了，苦肉计……这个可能很大。

只是是不是苦肉计，对于韦家来说没有意义，难道你拿这个去向全天下人解释？人家信吗？当所有人都不信的时候，这就不是苦肉计。

韦弘敏道：“可是秦少游为何要施展这样的苦肉计呢？他和我们韦家，固然有深仇大恨，这没有错，只是秦少游有仇，难道会做这样吃力不讨好的事？以臣的愚见，这定是秦少游有的放矢。如今咱们韦家，为了还都的事，可谓是挖空了心思，所有的精力，也都放在了这上头，此时此刻，是绝不能

节外生枝的。而这时候，秦少游这么一闹，岂不是让咱们还都是事彻底落空？”

韦后颌首点头：“这么说来，秦少游是在极力阻止还都？”

韦弘敏淡淡道：“阻止的心可能是有的，不过臣却不这样认为，若只是阻止，他大可以站出来，直言反对，发动关东人，据理力争，只要这件事拖着不办，或者是陷入僵局，韦家也未必就有十足的把握，可是偏偏，他却选了一个风险最大的办法，娘娘，他所图的，只怕不是还都。”

韦后眼眸一冷：“那是图谋什么？”

韦弘敏一字一句道：“借此要挟，想要得到好处。”

“好处……”韦后喃喃念了一句。

这倒是极有可能，现在闹得这么大，解铃还须系铃人，韦家要赶紧还都，就得把这件棘手的事解决，而要解决这件事，就必须秦少游站出来证明这件事与韦家无关，想要秦少游站出来为韦家说话，这可能吗？

当然……假若许诺足够的好处呢，如果秦少游趁此机会，得到了他想要的东西呢？

.....

第三百八十二章：藩镇

韦后突然发现自己摸到了一点门道了。

或者说，她一开始的认知里，秦少游无论是不是自导自演，都是要和韦家拼命，可是现在细细思量，却又察觉并不对。

即便是要拼命，那也是玉石俱焚，秦少游是郡王，可是韦家这里，却有侍中，有皇后，还有都督军事的大将，有副相。

真要拼了，韦家即便遭受重创，你神策府难道能得什么好吗？

韦家若不是在这关东地面上，有点虎落平阳的意味，可也绝不是任人拿捏的。

现在经过韦弘敏一提醒，韦后立即意识到了什么。

她眯着眼，秦少游这是想要什么呢？

韦后看着韦弘敏，慢悠悠的道：“那么……你有何高见？”

韦弘敏心里松口气，他知道韦后的怒气已经消了一些，只是摆在眼前的事情却更是难办。

秦少游的优势在于，他手握一支精兵，而且还盘踞在洛阳，又得到了关东本地人的支持，这是他的底牌，也就是说，秦少游接地气，当然他也有他的弱项，他的弱项却又偏偏是韦家的强项，韦家的强项则在于，韦家有皇后在宫中掌握着印玺，有决策的权利，又有韦弘敏这样的人把持着三省，如果说秦少游是老树盘根，那么韦家就是高入云端了。

双方各有优势，秦少游若是当真想要什么好处，靠着精兵和关东人的支持是不够的，这就需要韦家在庙堂上的力量了。

因为一切恩旨，都握在了韦家的手里，至于天子……那李显对韦后不但言听计从，而且几乎不问任何事，所以这个情况可以忽略。

只要韦家愿意，稍稍运作一番，便足以以为秦少游解决掉一切难题。

问题在于，给他什么呢？

给他少了，此人现在猖狂，又占着道理，成事不足，败事却是有余，足够和韦家来个两败俱伤，韦家若是再不赶紧解决迁都的事，并且迅速在长安

站稳脚跟，统合关陇门阀，整合力量，将崔家这个心腹大患彻底剪除，那么事情拖延下去，就最为不利。

可是给的多了，不仅会让人反对，而且还可能养虎为患，将秦少游这个未来的敌人喂饱。

这里头必须得有个度，否则……今日的困难固然可以解决，可是假以时日，韦家面对的，将是一个更大的困难。

“封赏……无非有三，其一封地，其二封爵，其三恩赏。若是赏钱……这……”韦弘敏苦笑，提到钱，即便是朝廷，面对秦少游也有那么点儿无力感，韦弘敏现在是侍中，国库和内库中的钱他一清二楚，而对于秦少游富可敌国的传闻，他也略知一二，说实在的，你赏他钱，对人家来说简直就是不痛不痒，就算是赏他钱财十万贯，在人家眼里，那也是奇耻大辱，这压根就不是封赏，这是挑衅，还嫌火上添得油不够。

所以这一条，韦弘敏非常果断的排除。

想了想，韦弘敏道：“至于封爵，如今他已贵为郡王，这郡王之上，就是亲王，亲王……国朝倒是有宗室国戚之外封亲王的先例，譬如那武三思，就封了梁王，可是梁王算不算宗室，却又没有定论，若是封了秦少游，肯定是因为他是驸马的缘故，只是，驸马却没有封王的先例，何况那太平公主，与上皇的关系太亲，这不免让人产生联想。再者，秦少游图的也未必是这个。说白了，此人狡诈，不见实利，是绝不肯轻易松口的，如今是我们有求于他，而非是他有求于我们，现在韦家最紧要的，就是立即促成还都的事，还都之事，只要跨过去，就是海阔天空，跨不过去，则永远命悬一线，为了还都，一切都可商量。”

说出这番话的时候，韦弘敏咬牙切齿，其实他有私心，这件事是冲着他来的，所以他怕自己成为弃子，因此为了说动韦后媾和，收买秦少游，他必须得说动韦后，否则韦后可能损失的只是实力的削弱，而自己，却可能牵涉到身家性命的问题，韦弘敏比韦后更加理智，他非常清楚秦少游要的是什么，他唯一担心的就是韦后未必肯给，这……才是重中之重。

所以他小心翼翼的去看韦后的脸色，却见韦后只是阴沉着脸，不做声，便更加小心的道：“所以臣以为，能给秦少游，且能解决眼下麻烦的，只有一种，那便是……命秦少游与神策府镇河南府……”

镇河南府……

这几乎等同于是将河南府拱手相让了。

河南府是什么地方，别看地方不大，不过拥有二十余县，可是这里，却

是大唐的东都，这么多年的经营，早已成了可以和长安京兆府一样的地方，秦少游拥有了弘农，便有了立身之本，若是再将整个河南府，乃至河南府中最核心的洛阳拱手相让，这岂不是如虎添翼？

况且……这个镇字，带着许多玄机，如何个镇法？

若是在历史中的宋朝和明清时期，其实任命一个地方的地方官，倒是没什么，毕竟那些封疆大吏，早就被拔了牙齿，几乎所有军事、政务的权利，都被收纳进了朝廷，地方上的所谓镇守，不过是负责收税，然后再将税赋送去国库，国库再下拨了钱粮出来，这便是所谓的外强中干，你不过是个代理人，而且处处受到掣肘，一丁点的本钱都没有，唯一的权利，也不过是教化一方，修一修河堤罢了。

可是在这个时代，却全然不同。

唐朝和宋朝几乎等同于是一个政治格局的分界线，这个分界就在于，由于宋朝之前，交通的不便，再加上人口的稀少，还有水运等方面的落后，导致朝廷对于地方几乎是鞭长莫及，于是乎，地方的刺史、镇守、州牧等地方要员，几乎是把持了地方上的一切，他们不可能在地方上收了钱粮，全数都送去国都去，因为这样的做法损耗实在太太，若是去国都打个来回，那基本上一半以上的钱粮就全数被消耗掉了。而朝廷想要对地方上处处干涉，也不可能，在明清时期，已经建立了十分完善的驿站以及传令制度，所以即便是最遥远的边疆地区，也可以快马加急，通过官道，在短短半月之内来回的传达命令，可是在这大唐朝，却全然不同了，一个信使，若是从长安到剑南路，没有几个月的功夫是不可能往返的，这就导致朝廷根本无力去干涉地方上的行政。

除此之外，宋朝之后，为了约束地方官，因而采取的是强干弱枝的国策，在兵制上，只重禁军，将所有禁军全部调拨到京师，其他地方，只留有一些老弱病残，根本无法动摇朝廷的统治。

而在此时，却是府兵与禁军并存，所谓府兵，就是地方上自己养的兵马，因为朝廷对此难以管理，所以几乎都放任给了地方上的刺史，这些刺史则凭借着府兵，成为了一方诸侯。

这也是为何，宋朝开始之后，地方官想要造反，几乎没有任何可能，因为他们没有任何造反的资本，即便真有人咬着牙反了，只需要几个差役，就可将其解拿京师治罪。可是唐朝却是全然不同，武则天一登基，各地的刺史纷纷叛乱，虽然俱都失败，但是每一次剿平，可都是实打实的花费了气力，因为他们手里有兵，而这些府兵，却大多都是只知有地方官员，而不知有朝廷，譬如那李敬业谋反，各地刺史和司马纷纷响应，影响极大，立即拥兵十万。这若是后世的所谓巡抚造反，只怕老半天，也凑不出一百人的军马出来。

其实现在的大唐国体，与十年之后，所出现的藩镇并无什么不同，只不过大唐为了遏制地方官，所以将天下分为了三百二十多个州府，而这些州府的刺史在地方上权利很大，偏偏地盘却是太小，不过是三百多分之一，很难有对抗朝廷的资本。而藩镇并不是朝廷给予的权利更大了，只是因为他们往往占据数州，乃至于是十几个州，地盘得到了扩大，以至于拥有了天下百分之一，乃至于是数十分之一的实力。

而现在，韦弘敏的提议，则等同于是制造出了一个活生生的藩镇，河南府的实力，只怕比二十个州的实力相加一起还大一些，这个任命至少现在开来，是有些破天荒的。

所以韦弘敏说出来的时候，便是连自己都没有底气，所以他小心翼翼的看着韦后，心里隐隐有些担忧。

韦后会肯吗？

若是不肯。

韦弘敏心里苦笑，那么自己也该要完蛋了吧。

第三百八十三章：大礼

韦弘敏心里很紧张。

因为至始至终，只要双方不肯妥协，那么他就永远是伤害最大的那个。

所以他心里透着不安。

现在……只等韦后的表态。

韦后却是踟蹰了。

自己好端端的，却被秦少游讹上了，这口气怎么消的了。

难道……就真没有其他的办法吗？

毕竟要促成秦少游镇河南府，也不是容易的事，这河南府，更不是寻常的州府，假若只是一州之地倒也罢了，可是这个州府，却是不同。

韦后眯着眼，带着几分不甘，她显然不愿意示弱，而且这个礼太大，即便真送出去，这心里……

韦弘敏见状，不禁道：“娘娘，当断不断，必受其乱。娘娘可莫要忘了，眼下还有个崔警。”

他是真的急眼了，非要催促着韦后下定决心不可。

还有一个崔警……

是了，韦后这时候也清醒了一些，谁能保证，那崔警见到这个机会，不会暗暗和秦少游勾搭一起呢，谁能保证，秦少游在那儿大闹，以至于韦家根本无力还都，不得不去面对秦少游，背后却被狄仁杰捅一刀子呢？

难道，是真的没有退路了吗？

韦弘敏又道：“况且若是能达成此事，秦少游要得到这样的好处，唯一的办法就是还都，还都之后，他才有机会染指洛阳和整个河南府，所以只要娘娘舍得，那么……还都的事，就再无人可以阻止了，反而得到了秦少游和关东人的支持，更加事半功倍。娘娘……事到如今，韦家的困境就在这还都于都，留在洛阳，就是虎落平阳，去了长安，则是飞龙在天，在其中的利弊，娘娘还有什么可在意的。”

韦后一时动心，却又不禁踟蹰：“陛下未必会肯，毕竟是东都，怎么可能，悉数让与秦少游，况且.....许多大臣，也未必.....”

韦弘敏冷笑：“陛下倒是好说，自有娘娘去劝说，况且陛下对秦少游素来信重，想必不会有什么差池。至于反对之人.....”韦弘敏深深看韦后一眼，一字一句道：“这不是正好吗？娘娘可莫要忘了，一旦此事促成，极力反对的绝不会是关东的士族，只怕关陇诸家那边的人，对此也不太热心，他们比娘娘更关心还都的事，若是能息事宁人，他们求之不得。倒是崔警和狄仁杰.....”

韦弘敏又道：“尤其是这狄仁杰，素来爱凑热闹，他好虚名，这样的事，他怎么会不反对，而他一旦反对，在别人眼里，就是得到了崔警的支持，他们反对封赏秦少游，秦少游会怎样想呢？娘娘，这是一箭双雕的好策，从此秦少游和崔警、狄仁杰交恶，将来要收拾崔警的时候，反而更省心一些。”

这句话，等于是彻底征服韦后的最后一颗稻草，韦后几乎没有迟疑：“好，就这么办。本宫心意已决，只是.....谁去和秦少游达成协议呢？”

韦弘敏正色道：“臣愿往。”

韦后是不愿意再去孟津了，她颌首点头：“要尽快一些，万不可延误时日。”

韦弘敏点点头，告辞而去。

韦后的心情，依旧坏的透顶，她一点喜色都没有，心里.....总是还有那么点儿担忧，能迁都，固然是好事，对韦家有利，韦家需要的是时间。可是换句话说，秦少游.....一旦得了河南府，将来难道不会成为心腹大患吗？固然长安远离关东，可是孟津她是去过的，小小的孟津，能有今日，区区的团结营，能成为现在的神策军，那么现在，将河南府彻底拱手，又会如何呢？

这似乎.....有些像是饮鸩止渴。

只是.....韦后却又知道，眼下也只能如此了，她心里暗暗的想：“一旦在长安站稳了脚跟，定要立即处理掉河南府的麻烦。”

关系到了自己的性命，韦弘敏是不敢怠慢的，他是夜里出的洛阳城，为的就是掩人耳目，不让人察觉，所以他只带着几个忠心的老仆，待出城之后，立即赶往孟津。

这洛阳前往孟津的路途上，显然比从前更加忙碌，秦少游自从被刺，整个河南府都是流言四起，人心思动，必须要尽力的把此事压下去不可，否则.....

夜里的时候，有些凉，车中的韦弘敏禁不住打了个冷战，这不是因为耐不住这风寒，只是心底有事。

一行人径直进入了神策城，神策城里四处都悬挂了灯笼，所以街道上依旧通亮，据说夜里才是神策城最热闹的时候，几乎所有的酒肆、青楼、茶肆都是客满，新贵们总是通宵达旦的玩乐，不亦乐乎，洛阳多权贵，权贵多出自世家，所以世家子弟，大多内敛，即便是溺爱于美酒佳肴，还有那美人在怀，终究还晓得关起门来自娱自乐。

而神策城多商贾，而且这里的商贾大多贫贱出身，最是愿意显露自己的财富，以免被人小觑，况且他们一朝暴富，不免得意忘形，因此这两种人的生活状态截然不同。

所以夜里的神策城，当韦弘敏的车马飞驰的时候，沿途听到的都是欢声笑语，这非但没有感染到韦弘敏，反而让他更是禁不住的烦躁。

待到了神策府外，韦弘敏让人前去通报，自己则是在车里等着，过不多时，老仆却是到了车前，低声道：“那边说，夜里弘农王殿下不见外客，尤.....尤其是侍中大人。”

韦弘敏眉头皱起来，他忍住怒气：“再去试一试。”

再试一次，还是一样。

韦弘敏反而没有急躁了，他掀开了车帘子，徐步下了车。

第三百八十四章：可怕的力量

神策府门口的禁卫显然很难缠，尤其是得知对方是韦弘敏，非但没有给予这位侍中一丁点的尊重，反而态度更加恶劣。

这让韦弘敏有一种微妙的感觉。

或许……秦少游敢于对韦家拍砖，凭借的就是如此吧。

一群蝼蚁般的军兵，在韦弘敏眼里，如尘埃一样地卑微，可是这些兵士，对自己全无敬畏，这就说明，他们从来不在乎韦弘敏在朝中的身份，一个连侍中都不放在眼里的兵士，会在乎朝廷吗？

这些人，比之府兵更甚，府兵尚且知道，自己虽有上官，是听从刺史和司马节制，可是朝廷的任何大员在他们眼里都是高不可攀的存在，绝不是自己一个小卒可以招惹，所以以韦弘敏的身份，无论到了哪里，谁敢表现出丝毫的不恭？

只不过……到了这里，那种愤恨和轻视的表情，却是出现在了几个小卒脸上，他们没有敬畏，没有丝毫的畏惧，这意味着什么？

意味着在他们心里，朝廷和侍中的形象，早就荡然无存，他们的眼里只有神策府，也只有一个秦少游。

这是彻头彻尾的私兵，比之府兵更甚。

韦弘敏脸色不悦，心里却在嘀咕，这秦少游使了什么妖术，能让这些人如此的死心塌地。

他哪里清楚，这世上任何事，最怕的就是对比。

在神策军的官兵眼里，他们是足以自傲的，即便是面对朝廷的禁军，他们也自认自己要高人一等，这种高人一等，并不只是单纯的后勤补给的充裕，而是来自于不败的战绩，和与整个孟津的融合。

正因为战绩骄人，所以打心眼里，他们对禁军就没有敬畏，正因为没有敬畏，所以在他们看来，自己能成为神策军的一员是很出息的事，这种出息，不只是他们自己的想当然，更是来自于所谓的融合，他们已经习惯了孟津的形态，孟津人对他们一向是敬重的，无论是神策军还是孟津人，其实到了如今，都已经与洛阳城里的官兵和寻常百姓变得格格不入起来，他们就像是一个小圈子里的人，因为自己能在这个小圈子里而骄傲，从不栈恋圈外的人和事物，他们傲然于公卿，眼中只有神策府，也只有秦少游。

这便是神策军，浑身带着让人想揍他们冲动的优越感，偏偏想揍他们的人，通通只有被他们揍的份。

所以站在韦弘敏面前的这一个小小军卒，他只有一个极为普通的名字，叫做王虎，可是他面对侍中，却是神色淡然，孟津虽然与洛阳人习性大不相同，却也不是世外桃源，关于殿下遇刺的传闻，也早已在孟津流传，所以当听到韦弘敏三个字的时候，王虎的脸色就如万年坚冰一样，乃至于一丁点的微笑都不愿意施舍，他如呆鸡一样，即便是韦弘敏亲自来交涉，他也只是一味的摇头，正色道：“殿下这个时候，已经歇下，任何人都不见，侍中？侍中也不成，我不认得侍中，只晓得军令如山倒。”

韦弘敏的脸色拉的更厉害，他和秦少游固然是不对付，可是被一个军卒拒之门外，却是另一回事，他眯着眼，满脸不悦，偏偏又不愿和这军卒多啰嗦，仿佛如此，更加伤了自己的体面。

只是……既然人见不着，又当如何？

韦弘敏不是韦后，韦后受了气，大不了勃然大怒，反正这个祸水，虽然会打击到韦家，却终究不会有性命之虞，人争一口气罢了。可是韦弘敏现在却有性命之忧，一旦秦少游拿出什么‘铁证’，再墙倒众人推，很多事也就说不准了。

连上皇都已经过问了此事，而百官之中，有为数不少人在摩拳擦掌，韦弘敏毕竟不是崔擘，崔擘有资历，所以主持三省这么多年，即便是反对他的人，和他也只是利益之争，本心上也认为他的私德无可挑剔。而作为外戚，贸然直入三省，在别人看来，韦弘敏和武三思、武承嗣这些人并没有什么区别，正因为如此，所以韦弘敏的地位一直没有稳固，即便是关陇门阀内部，对他不屑于顾的人也大有人在。

所以……韦弘敏绝不能遇到这样的麻烦，否则……就是灭顶之灾，这个世上，从来不缺落井下石的人。

韦弘敏便淡淡一笑，道：“想不到殿下治军，竟有周亚夫的细柳营之风。”

这句话，既是自嘲，某种程度，也是给自己一个台阶下。当初周亚夫治军，恰好汉朝天子途经细柳营，便要入营去巡视，谁知却被兵士拦下，天子便赞周亚夫治军严整。韦弘敏这么说，夸了秦少游乃是平定七国之乱的名将周亚夫，同时，也等于是自比自己乃是大汉天子了。

这个典故，对方那粗浅的军卒当然是不懂的，所以韦弘敏只当是聊以**罢了，他正待转身。

可是那王虎却是道：“你自称侍中，何敢自比为汉天子。”

韦弘敏身躯一震，他不可思议的回眸，上下打量这个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军卒。

这个人居然也懂这个典故？

韦弘敏从不会惊讶于神策军官兵的武力，因为这些人，早已用一次次的战例来证明了自己，神策军甲天下这句话，已经开始流行，虽然未必当真如此，可是给人的印象，早已深刻。

只是一个小小的兵卒，居然能懂这个典故，他是怎么得知的？

韦弘敏显然对神策军一丁点都不清楚。

神策军官兵如今都是从弘农的良家子中选拔，所谓的良家子，大致可以理解为弘农郡的中产阶级，他们有一定的财富，或者全家都有务工，不愁吃穿，所以子弟大多都会入太平学读书写字，到了一定年龄，便会参加神策军的选拔。

这些人，在从军之前就已经粗通文墨，这弘农郡现在太平学兴盛，几乎适龄的孩子十之七八都会入学，虽然大多数都只是入学三五年，学一些算数和识字，却也是极为难得了。

等到通过层层遴选，得以从军之后，军中除了操练，闲暇时也会教授知识，除此之外，军中还会专门编写一些如《演武传》之类的书籍，分发下去，这种书籍，都是一些小故事，从卫青、霍去病，再到历代的名将事迹，俱都详尽的很。

之所以如此，只不过神策府希望借此来激发官兵的斗志罢了，在秦少游看来，即便是一个无名小卒，也应当有伟大的理想，荣誉和理想，才是一支军队的灵魂所在，所以他希望每一个兵卒，都能有卫青、霍去病、周亚夫这些人的志向。

王虎看到了韦弘敏眼中的震惊，脸色却是平静的很，在他看来，这是司空见惯的事，似乎在这位侍中眼里，就显得很不一般了。

韦弘敏若有所思，或者说是满腹心事，他没有去再和王虎说什么，因为现在的他，更加的心事重重，于是走回了自己的马车，稳当当的坐在马车里，他并没有感觉到这夜里的寒意减少了多少，只是此刻，他心里感叹，一个知道经史的人，居然成为一个无名小卒，这……只是有幸撞见吗？还是……这神策军，本来就是如此……

他没有命车夫带着他回到洛阳去，而是一直坐在马车里，听着外头北风呼呼的声音，掀开了一旁的车帘，他决心等，等到天亮，你秦少游现在不肯见，难道明日清早，也不肯见？

他料定了秦少游是个贪婪的人，只要人有YUWANG，就一定会有弱点，只要自己的‘大礼’足够厚重，就不怕这件事不能得以解决。

.....

车中的韦弘敏并没有急于歇下，他年纪其实已经不小了，到了这个时间，也该打起瞌睡，可是现在，他全无睡意。

外头的很冷冽，可是车厢里却是暖烘烘的，偶尔，车帘被风掀开了一角，韦弘敏的眼眸便朝车窗外看去。

车窗外，那个叫王虎的军卒，依旧如标枪一样，与府门前的石麒麟一般屹立不动。

任凭风吹，内衬皮甲，外套厚重明光铠的他，却依旧是背负着十几斤重的长剑，在惨然月色下，拉着一个纹丝不动的影子。

月光很惨然，因而只可看到些许的光影。

可是.....韦弘敏的心，却是彻底乱了。

一叶知秋，有些微小的细节里，却总能察觉出可怕的东西。

韦弘敏感受到了某种可怕的力量，这个力量，竟只是出自一个微末的不能再微末的军卒，可是这一点都不可笑，至少韦弘敏到现在一丁点也笑不出来。

他眯着眼，手指头在膝上轻轻拍打，猛地闪出一个念头：“一旦去了长安，神策府是绝不能留了，一定要找个由头.....否则，非要成心腹大患不可。”

第三百八十五章：见鬼了

韦弘敏作为旁系，自幼并没有享受到高门给他带来的太多好处，也正是因为如此，所以他年轻时过的颇为清苦，此后他渐渐展现出了自己的才华，越来越受到青睐，最后才有了今日。

一些不堪回首的过去，某种程度却让他的思维并不似那些寻常高门子弟那样的僵化。

所以他能从一个小小的军卒身上，看到某些不同的东西，某些不经意的细节，在他眼里却是十分不同。

此刻，他心里起了杀心，甚至他在想，若是当真刺杀秦少游，能够成功吗？

人无远虑必有近忧，韦弘敏固然要解决现在的麻烦没有错，只是当看到了王虎，他心里有了主意，到了长安站稳脚跟，立即就要解决掉秦少游，无论使用任何的办法。

因为在韦弘敏的心思之中，他所要的，何止是一个还都，他要的是韦氏一步步效仿武则天，最后成为天下第二个最有权势的女人，而在这个过程中，若是不彻底搬开秦少游这个石头，是绝无可能的。

这一夜，他彻底的无眠了，他开始悄悄掀开帘子，去看外头的王虎，每一次看时，都让他不禁失望，王虎没有动弹一下，这样的天气里，连缩着手跺脚呵气都没有，他只是站着，犹如木雕，只有口里吐出一口口的白气，才让人意识到他是一具有声名的人。

一直……曙光初露。

王虎的眉眼上，已经结了白霜。

换班的军卒来接替王虎，王虎指了指马车中的人，与那换班的军卒低声说了几句，那人点头，匆匆进入了神策府。

过不多时，等他回来时，韦弘敏在半个时辰前已经熬不住，在车厢中打着盹，接着王虎上前，磕了磕他的车厢。

韦弘敏惊醒，掀开了帘子，他看到了这个浑身被露水浸透，满面湿哒哒的微末‘军卒’，这个普通不能再普通的军卒似乎有一些疲倦，声音也很低哑：“天亮了，殿下也已起了，听说韦侍中来，请韦侍中入内说话。”

口气很平淡。

即便是如此，韦弘敏依然可以看到王虎眼中的敌意，韦弘敏点点头，他慵懒的起身，秦少游的态度，可谓是傲慢到了极点，自己在这里等了一夜，这家伙也不过是让人托个话，让自己入内去见，这当然不会是待客之道，不过现在的韦弘敏偏偏很吃这一套，因为现在的他，居然没有选择，他是来化解敌意，而不是来闹事的。

韦弘敏随着人进了神策府，这时是大清早，神策府有三重门，最外围，是各房的治所，因为天刚刚亮，所以有许多官吏前来当值，天气有些冷，真正的工作还没有展开，所以许多人还在低声的寒暄和攀谈。

再里一重，则是神策府的核心所在了，这里有负责商议军机大事的白虎堂，有总揽各房的核心治政堂，也就是王琚的办公场所，有幕僚和参谋们齐聚的资政堂等等，这几个最核心的地方，都是秦少游常来的地方，而最里头，则是秦少游的家，这个家占地数百亩，琼楼玉宇，自是不在话下，单单是秦少游的藏书阁，就可抵得上寻常百姓的七八间瓦房了。

秦少游拖着‘病体’，在书阁里见韦弘敏。

对于韦弘敏的到来，秦少游并不感到意外，因为就在两日之前，还有一个人来，这个人很不起眼，可是代之传话的人却很有分量，是崔警。

崔警对于这一次刺杀，显然很有兴趣，因而这才暗中让人与秦少游进行接触，只是这一次接触并不是很成功，秦少游是个很现实的人，现在的崔警，显然并不能够给自己带来自己想要的东西。

而这天下，能让自己如愿以偿的人，也只有韦家了。

.....

“殿下.....身子可好？”韦弘敏见到了秦少游，表现出了超出平时的热络。

就仿佛十几日之前，他对秦少游的一番威胁从未发生过，不过似他这样的人物，也早就习惯了唾面自干，所以也无所谓脸面。这世上最不值钱的，至少在韦弘敏这样的老狐狸看来，怕也只有这张老脸了，即便有时候假装为了这张老脸而动怒，也不过是借着这个，来抬高自己所要的价钱而已。

可是他现在却没有佯怒，因为他清楚，声色俱厉的想要逼迫秦少游就范，或者说让秦少游做出妥协，这都是痴人所梦，秦少游不是个好对付的人.....

想到这里，韦弘敏又想到了王虎，那一个蝼蚁一般的存在，让他更加清醒的告诉自己，这神策府里的人，没有一个人是简单的。

秦少游对于韦弘敏的疏远很明显，所以在韦弘敏问候了自己之后，秦少游也是脸色木然，没有太多的回应，他有点连敷衍都懒得敷衍的样子。

说实话……你都派人来‘刺杀’我秦某人了，难道秦某人还给你笑出花儿来。

二人早已反目，各自宣称要不共戴天，既然如此，又有什么寒暄的必要。

秦少游的表现，倒更像是某种被动式的礼节罢了，人家既然来了，还等了一夜，多少也要见一面，省的别人说三道四，毕竟这一次刺杀的背后人物，秦少游还没有‘公诸于众’，所以韦弘敏现在只是最大的嫌疑人而已。

韦弘敏很快意识到这一点，他没有大怒，反而显得更加的恭敬和卑微，能屈能伸，本来就是他这种人最拿手的好戏，于是他笑地更加灿烂：“殿下，老夫来访，实在冒昧，还请殿下恕罪。”

.....

第三百八十六章：良善之辈

这两天来，韦弘敏是够憋屈的，先是被韦后一通责骂，又被一个军卒晾到了外头整整一夜，人还没缓口气，又来秦少游这儿受罪了。

秦少游爱恨分明的很，一脸不喜欢他的样子，以至于韦弘敏屡屡赔笑，却也没有得到任何热络的回应，因为秦少游此刻，正在修指甲。

不得不说，秦少游的指甲修长好看，只是长了一些，指甲太长，容易滋生细菌，还可能生灰指甲，得了灰指甲，一个传染两，问我怎么办，在这个时代，凉拌。毕竟这时代没有亮甲。

所以勤快的修剪，是很有必要的。

不理会是吃了苍蝇似得韦弘敏，秦少游修的很细心。

小锉刀是秦少游让人专门定制的，通体黝黑，卖相不好，不过确很实用。

商房那儿，因为这几年孟津大肆炼铁，导致精铁太多，所以除了打造兵器、农具之外，也开始努力在其他渠道将这生铁变现成钱，比如剪子、锉刀之类的生活小用具，就成了他们的目标。

而目标的客户，当然是一群有钱没处花的富裕人群，这种人有了钱，就得显示出自己的不同，为了与自己的身份匹配，商房那儿按着茶叶推广的一些套路，得心应手的开始进行市场宣导，首先……你既是富贵人家，当然不能和泥腿子一样，你得爱干净才是，所以呢，这身上免不了要有几条手帕不能离身，寻常地手帕当然不成，得用孟津刺绣行的鸳鸯帕或者是青云帕，这东西随时放在怀里，也不管是不是脸上又什么不洁之物，你隔三差五，都得掏出来，随手擦一擦，这样……才叫真正的富贵人家。

除此之外，身上还得备着各种物事，什么铜耳勺啊，什么修甲刀啊，得勤于修剪，人坐着喝茶，有事没事都得拿出点东西出来挫一挫自己的指甲，即便只是磨去一层指甲末，那也无妨。

什么是风潮，风潮就是庸庸碌碌的人没功夫去理会的事，你却有这个闲情去做，什么是时尚，时尚就是别人都在为生计奔波的时候，你却能像个闲人一样，每日琢磨着那种最‘无聊’的事。

无聊，就是时尚。

商房算是把这个理摸透了。

所以现在高门和富商都以闲散为荣，就算不闲的，也得假装自己很闲，怎么样才叫闲呢，所谓的闲散就是，你能端坐在某处，泡上一壶茶，掏掏耳朵，修修指甲，便能打发一天的日子。

而这种小工具颇为畅销，也让孟津的铁匠工艺得到了长足的进步，要知道，锻炼大件的铁器其实并不难，难就难在大规模的生产那些小物件，为了精益求精，别看只是一个小小的锉刀和指甲刀，乃至于是小小的耳勺子，不少匠人可谓是呕心沥血，花费了不知多少的心思。

有了大笔钱进账，另一边，其他地方又少不得也萧规曹随，也弄一些这样的小工具想要借此抢占你的市场，只不过……孟津的铁坊却不是省油的灯，毕竟这儿收益好，每年大把的钱进账，招募匠人时，也是大方的很，因而越来越多技艺精湛的匠人携家带口来投奔，再加上有了大笔的钱，就可以花费许多钱财投入到改进工艺上头去，精益求精，其实是要花费大笔钱财的，毕竟要招募这么多巧匠，每日什么都不生产，花费大量的气力，去试着制出各种新式的‘耳勺’指甲刀’来，这些东西，绝大多数都是废料，每一次的改进，都需要建一个个的模子，若是最后弄出来的东西不尽如意，这些模子，也成了废料。

废料就意味着做了无用功，一百次的尝试，可能连一次改进的可能都没有，这是无底洞。

这玩意如此，其他玩意，也绝大多数都是如此，比如钢铁锻炼的改进和更新，虽然每天都有无数的突发奇想，可是花费了大笔钱财去不断的尝试，往往这些奇思妙想，最后得出的都是费力不讨好。

只不过一百次、一千次、一万次的尝试，只需要有那么几次得以成功，就足够孟津的各种铁具保持领先了。

如今最好的钢，就出自孟津，最好的农具，也出自孟津，而在这个过程中，因为积累和锻炼了无数匠人，所以最好的匠人，几乎都出自孟津。

反复试炼之后，得出来的经验，单单炼铁一项，就足以编造出一本洋洋百万言的书籍，有了前人的经验，后来的匠人便有机会从中汲取到更多的知识，这就不是其他地方的匠人有机会能够触碰到得了。

秦少游也染上了这个坏毛病，没事就要修修指甲，在韦弘敏面前更是如此，反正无所谓。

韦弘敏有些恼火，却还是笑了笑：“外间的传闻，殿下可听说了吗？”

“传闻？什么传闻？”秦少游终于说话了。

这让韦弘敏松了口气，不怕你发怒，就怕你爱理不理，然后细细一想，自己堂堂侍中，也真是够委屈的，遇到这么档子的事，结果却被你姓秦的奚落，心里早把秦少游骂了一百遍，脸上却是带笑：“外间都说，殿下遇刺，与老夫有关，此事……真是天大的误会啊，老夫说句实在话，老夫与殿下，关系确实有些疏远，老夫听信了小人之言，对殿下的印象呢，也很是不好，只不过……老夫岂是那种人，这指使刺客的事，是万万做不出来的。况且老夫要刺殿下，又有什么意义？这不是摆明着让老夫所指吗？殿下……这件事……只怕……”

总算是开门见山了。

其实韦弘敏倒是很想先来几句寒暄，然后大家哈哈大笑，无论这个笑容是真心还是伪善，然后一起喝喝茶，唱唱歌，交换一下对庙堂中发生的事的看法，最后把手言欢，再进入主题。

不过秦少游这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子，这一套肯定是走不通的，既然如此，敞开天窗说亮话吧。

秦少游眼睛眯起来，似笑非笑。

这个笑容带着点渗人。

“是吗？”

秦少游的话是反问，将信将疑的样子，可是表情很欠揍。

颇有点像是说，你还敢说不是你做的？

韦弘敏心里汗颜，忙是解释道：“老夫又非三岁稚童，怎会不晓得其中的利害，殿下若是有个三长两短，老夫也是深受其害，殿下可有没有想过，眼下最希望殿下遇刺的人是谁？”

秦少游放下了指甲刀，抬头看韦弘敏道：“韦侍中就不要绕弯子了。”

韦弘敏真不绕弯子了，跟姓秦的没什么好绕的，这个人很讨厌，讨厌到韦弘敏很想索性不顾一切的揍他一顿，恨不得叫一句打死你再说，老子三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

可是韦弘敏还是深吸一口气，循序渐进的解释：“是崔警。至始至终，这件事最大的得益者就是崔警，崔警此人，狡诈无比，大家都叫他老狐狸，此人行事，最是莫测，他这样做，是故意想要让殿下和老夫两虎相争，他姓崔的，好坐收渔翁之利。殿下定要明察，切莫让这老匹夫的奸计得逞，朝廷对

殿下遇刺的事很重视，事发之后，韦后娘娘便立即探视了殿下，而至于老夫，岂是也是心忧如焚，恨不得立即抓出真凶才好，如此，方能洗清老夫的清白啊。殿下还需三思，非要想清楚才是，若是当真被那崔警所利用，那可就糟糕了。”

韦弘敏说出这些的时候，都感觉自己有些无力，因为理由太牵强，就因为崔警想要坐收渔翁之利，所以就刺杀秦少游，把脏水泼在韦家身上？显然韦弘敏这是无凭无据的指责。

不过韦弘敏却顾不得这些人，无凭无据就无凭无据。

秦少游笑了：“韦侍中可知道，本王乃是崔侍中的救命恩人？崔侍中名望甚大，世人都说他是谦谦君子，本王对他有救命之恩，他怎么可能恩将仇报，韦侍中的话，不免言过其实了吧。”

韦弘敏面对秦少游的疑问，反而定了定神，道：““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这是太史公地话，崔警是否受了殿下的恩惠，老夫不知道，可是至少知道，这崔家如今是摇摇欲坠，他若是不肯铤而走险，如何保住今日？殿下的心还是太善了，须知人心险恶啊。”

人心险恶四个字从韦弘敏口里说出来的时候，让秦少游有一种要喷饭的冲动。

秦少游笑了笑：“这么说来，韦侍中乃是良善之辈了？”

韦弘敏正气凛然：“老夫为人，虽也有疏失之处，却不失为良善。”

第三百八十七章：不惜一切代价

韦弘敏说出这番话的时候，脸不红气不喘。

秦少游却是被他地厚脸皮震惊住了。

他还以为，侍中应当不至于如此睁眼说瞎话，可是现在看来，他显然是过于低估了这个圈子。

话说到这个份上，实在也没有去拆穿的必要。

秦少游道：“韦侍中既是良善之人，那么本王倒要请教，韦侍中是如何的良善之法。”

韦弘敏看着秦少游，一字一句道：“还都之事，殿下有所耳闻吗？”

秦少游打了个哈欠，道：“听说过一些，不过这都是坊间的流言罢了，说句实在话，如果真有其事，也不过是一些人呱呱噪而已，没什么大不了的，都城都已经迁到了咱们关东了，哪有说走就走的道理，这来回迁都，徒费多少国力，若是当真有人支持，本王一定要与他据理力争不可。这件事，只当做是笑话听听就是了，怎么，韦侍中是为了此事来的？韦侍中莫非也是赞同还都？本王说句不该说的话，这还都，简直就是误国误民，哪有这般折腾的，历朝历代，迁都都是大事，不可轻言，不可轻言啊。”

就知道秦少游肯定会反对。

韦弘敏有了心理准备，倒也早有说辞，他却是好整以暇起来，不管怎么说，自己终究还是有底牌的，于是笑吟吟的道：“可是假若一旦迁都，这东都也不可荒废，只是一旦禁军抽调，河南府尹又不免难以弹压的住局面，所以老夫奏请这河南府，尽由殿下镇守呢，殿下，是镇守……”

镇守……二字咬的很重。

既要镇，就得有兵，有兵就得有粮，有粮就要交税，交税就要管理税务，税务牵涉政务，所以还要署理政务，上马管兵，下马管民。

秦少游眯着眼睛，他心里一下子热了起来。

河南府……

这可不是寻常的州府，虽然在面积上，它不过两三个州这样大，可是土地却是肥沃，而且最重要的是，这里曾是都城，作为曾经的京畿所在，它的

人口，几乎是寻常州府的十倍，在这个时代，人口就是财富，更不用说，住在这里的人，本来绝大多数人积蓄就是寻常州府的数倍不止了，一个河南府，可以值二十个关东州府，这还是往小里来估算。

当然.....最最重要的是，长安号称关中，可谓易守难攻，唯一地势上能与之媲美的，只怕也只有剑南蜀中了，可是武则天自迁到了河南府，为了防务的需要，一方面也建立了许多的关卡，河南府南部是崇山峻岭，东面亦是大山，西面与关中的关隘相对，而面北，则是一条黄河。

可以说，经过了数十年的经营，这里.....虽然不及关中那般拥有绝对的防守优势，可以缔造出一个国中之国，可是除了蜀中和关中之外，这河南府之地，完全可以称得上是关中之地了。

一旦秦少游镇守这里，凭着孟津的财富，凭着神策军的军力，凭着关东士族的支持，盘踞在这河南，完全可以关起门来做土皇帝，当然.....前提是自己不谋反。

这里有人口数百万，而数百万人口，几乎等同于整个大唐的十分之一，当然，大唐的人口虽然看上去只有区区数千万，不过秦少游却是深信，只怕这个数目应当是极为保守的，因为在这个士族和门阀称雄的时代，几乎每一个大家族的背后，都隐藏着数以千百计的奴人，隐藏瞒报人口，方能避免承担赋税，不过即便如此，河南的人口数字，只怕也占了整个大唐的二十分之一以上。

人口、财富，还有就是现成的关塞，以及这几十年来大兴土木，天下最完善的基础设施，这一切的一切，都可以称得上是完美。

秦少游确实想要在这一次迁都之中分一杯羹，不过他所想的，其实不敢贪多，可是韦家的人，倒是大方的很，直接大手一挥，就把河南府送到了面前。

这对秦少游来说，几乎有致命的吸引力。

而韦家.....之所以如此，说出来也是可笑，其实对于他们来说，他们要图谋的，显然是整个天下，韦家更希望做第二个武家，可是要做武家，就必须回到长安去，不能回长安，就会处处遭遇到掣肘，河南之地，反正也不是韦家的，借花献佛，拿来换取秦少游对迁都的支持，还有对遇刺之事的既往不咎，显然也是一桩好买卖。

这桩买卖的双方，其实都颇有意思。

韦家这一方，是拿着别人家的东西来装大方，而秦少游这一方，这是借着一个莫须有的刺杀来哭闹。

不过.....一切的一切，本质上都是各取所需罢了。

秦少游动心了。

他眯着眼，尽量使自己平静一些。

然后他看着笑的春光灿烂的韦弘敏。

心里立即明白了这桩交易的本质。

韦家拿出的东西，可以让秦少游成为天下第一大的诸侯，几乎地方上的所有实权刺史和司马，在秦少游面前都是黯然失色。而韦家借此得到的，想必是整个天下。

他们越是野心勃勃，越是急不可耐，越是掩饰不住贪YU，越是如狼似虎，拿出来可以交换的东西就越是珍贵，因为至始至终，韦家才最有可能成为这一次交换的最大受益者，这也是为何，韦弘敏如此大方的原因，韦后那边，如此舍得的理由。

河南府而已，只要换取你不哭不闹，让韦家把这一步走好，韦家的收益，就会比你秦少游要多十倍百倍。所以.....他们才可以不惜任何代价。

.....

第三百八十八章：宝藏

秦少游似笑非笑的看着韦弘敏。

他动了心思，可是眼睛却还是清澈无比。

韦弘敏的大礼确实是动人，可是真正去细细思量，其实韦家从中得到的好处才叫真正的巨大。

河南府……

秦少游心里在挣扎和摇曳，这几乎是致命的诱惑。

有了洛阳，就有足够的消费市场，即便是迁都之后，大量的豪族外迁，这里的贵族和富户数量也是惊人，毕竟就算天子走了，洛阳可还是东都，那些在洛阳置了宅院的人即便迁徙去，却总会有一部分族人留下，鸡蛋是从来不会放在一个篮子里的，洛阳，无论如何，永远都会成为天下各州府豪强们的置产之地。

这其实就是一种最简单的磁铁效应，便如后世的省府一般，一省之地，无论是大富人家还是中产，他们是否在当地有什么地产或者房产，却总是希望在省府置办一处房产，即便可能他们长年累月也不会在那儿住上几天。

洛阳也是如此，天下的大富人家和官宦之家，有的人可能一辈子都不会来洛阳几次，可是这种人并不缺钱，也定会在洛阳置一处房产，自己不住，也会安排一些忠仆守着，或者送些族中子弟去那儿求学读书。

洛阳和长安都是那么一块大磁铁，而这种磁铁所积累的，则是源源不断的消费力。

孟津之所以能够迅速的把自己的贸易网搭建起来，一方面原因是因为孟津的货物要嘛有其独特性，或者是物美价廉，而另一个更大的原因就在于它靠着洛阳，正因为靠着洛阳，靠着洛阳这座天下最繁华的城市，这里的豪族一举一动，都会引起天下人的效仿，他们的喜好，某种程度在一年半载之后，便能迅速的影响到天下每一个人，无数游人和仕宦被洛阳所吸引，齐聚洛阳，无数的商贾，将天下各处的特产带来这里，这里物产丰饶，同时又是天下最大的贸易网络的交点之一，因而，孟津傍住了洛阳，才能够迅速的发迹。

就比如绝大多数的客商，其实他们并不曾听说过孟津，他们来的只是洛阳而已，只是因为到了洛阳，听到洛阳人说起这孟津做买卖的好处，才来这孟津走一趟。

所以.....韦弘敏的条件开的格外的吸引人。

当然，好处不止是这些，因为要镇洛阳，就不免要征募更多的神策军，而神策军完全可以从整个河南府选拔，更多的人口，肥沃的土地，现成的商贸网络，仕宦游人必到的所在，同时，扼守住关中东面咽喉的地理位置，这个位置，恰好可以辐射到整个关东以东，同时又可立即黄河，辐射至河北。

而对于秦少游来说，洛阳真正的可怕之处还不只是这些，秦少游垂涎洛阳的原因却是因为隋炀帝。

隋炀帝好大喜功，登基之后，除了四处用兵，其中留下败亡的重要原因便是修建运河。他征募了数十上百万民壮，从余杭至江都修建了江南河，之后再与长江与江南河相连，长江和黄河之间，又修筑了通济渠，再用黄河与琢郡修建出一条永济渠连接起来。

关中之地，在隋唐之后渐渐的没落，其中便与这一条后世所称的京杭大运河有极大的关系，京杭大运河四个重要的点，恰恰是后世的南京，北京，洛阳，杭州，这四座城市，也自此成为百年之后，绝大多数王朝的国都以及天下最繁华的所在。

若说守住了长安，那便是坐拥了关中之地，可是因为运河的出现，那么守住了无论是琢郡还是洛阳，是江都还是杭州，那么就等同于得到了半个天下的财力供给。

洛阳，恰恰是这一条运河上最重要的一处关键点，靠近洛阳不远处的洛口扼守住了整条运河的中段，向北，所有的货物可以通过永济渠抵达河北，甚至直达琢郡，向南，洛口出发的货船可以直抵江都和余杭，再通过江南密布的水网，将货物输送到任何位置。

这也是为何，武则天登基之后，立即在洛口修筑洛口仓的原因，在那里，数以千计的货栈和仓库林立，堆积着南来北往的货物，还有.....便是官府的物质，甚至还有各处输送来的税赋。

或许现在的关中依然富庶，物产依旧丰饶，可是秦少游却是知道，一旦占据了这里，若是以朝廷的模式，只是将运河去当作是钱粮输送的用途，或许这条运河的好处并不明显。

而一旦将以孟津的模式进行经营，未来.....

河运，在这个时代，几乎等于是天下最便捷和廉价的运输工具，在这个时代的作用，不亚于是后世那些的所谓具有深水港的海运城市，孟津的模式与这条可以跨越天下超过数百座城市的运河一但结合，这个画面实在太

美，以至于秦少游都无法想象。

可是秦少游依然不能说话，他只是笑盈盈的看着韦弘敏。

有些东西，你越是看出这里头的好处，你就越不能表露，隋炀帝留下来的遗产，对于眼下的大唐来说，确实有很多好处，比如因为河运连接了琢郡，所以巩固了边疆，为大唐对突厥高句丽对用兵提供了保障。比如因为连接了江都和余杭，所以导致江南得以开发，使之成为不亚于关中，关东的丰饶之地。

而对秦少游，影响更加深远，这是一座大宝藏，朝廷能开发利用的，不过是这座宝藏的十之一二，而秦少游却能把它所有的好处全部发掘出来。

秦少游轻轻吃了口茶，只是笑，而后风淡云轻的道：“韦侍中，话虽如此，可是本王真的稀罕镇守河南府？且不说本王何德何能，本王扪心自问，即便是神策府镇河南，又能有多少益处呢？”

他的意思，倒像是河南府里的洛阳和洛口反而会成为他的包袱一样。

不过这是不露声色，心里越想得到的东西，就越是不能表露出来，以免被人看破。

韦弘敏见秦少游没有露出丝毫喜色，一时也弄不清秦少游到底是什么意思，不免道：“殿下，这河南一但在还都之后，必然要空虚，非殿下不镇守不可。这不只是老夫的意思，也是娘娘的意思。”

他故意把娘娘二字咬得很重，这便是告诉秦少游，这件事只要你点头，不会有任何障碍，任何干系，韦家那边会担起来。

秦少游却是莞尔一笑，摇头道：“本王呢，乃是臣子，若是真有君命，自然是不敢推辞。”他语气缓和了许多，因为能从韦弘敏的口里得出韦家的诚意，人家既然有足够的诚意而来，自己显然也没有矫揉造作的必要。

韦弘敏闻言一喜，道：“这就妙极了，殿下若是肯，这是河南百姓之福。”

这家伙很不要脸，偏偏什么话在他口里，都能振振有词。

秦少游却是笑了笑，道：“倒是有一件事……却还想和韦侍中商量一二。”

韦弘敏皱眉：“不知是何事？”

秦少游淡淡道：“韦侍中做过买卖嘛？”

韦弘敏愣了一下：“买卖，什么买卖？”

“孟津这儿，做买卖的都有一个手段，叫做买一送一，这是用来招徕生意用的，韦侍中知道什么叫买一送一吗？”

“啊……”韦弘敏惊讶的说不出话来，买卖……还买一送一，这是什么鬼？

这个家伙，莫非是又想得到什么好处吧，就这样……他还觉得不满足？

在一番商谈之后，韦弘敏终于满足了。

没错，秦少游满足了他，而不是他满足了秦少游。

因为秦少游交换的条件实在太过诱人。秦少游给他的是崔家极有可能是此次刺杀的幕后指使者。

秦少游当然不会去得罪崔家，只是让神策府放出去一星半点的消息，他也绝不可能跳出去指证崔家，与崔家彻底交恶，是极为不智的行为。

只不过……凭着这一点，韦弘敏就足够得到满足了，因为只要放出流言，就足以引起天下人的猜想，你姓崔的为何要刺杀秦少游呢？

关东人会想，你姓崔的杀弘农郡王，这是和我们不共戴天。

关中人和陇西人心思会更深，他们想的是，这个节骨眼上，你们崔家要弄出一个大新闻，这莫不是故意想破坏还都之事，借此来扯韦家在还都方面的后腿。

单凭这些流言和猜忌，就足够崔家傻眼了。

双倍月票也没有月票，今天去上海，大家祝我好运吧。

第三百八十九章：各取所需

而崔家说招致的这些流言蜚语，恰好可以成为韦家手里的刀。

韦弘敏万万想不到，秦少游转手之间，就已经把崔家给卖了。

当然，卖了总得有价钱的，在这一点上，韦弘敏和秦少游都出奇一致的有一个共同之处，那便是他二人都知道天上不会掉下来馅饼，也正因为如此，二人反而能初期的保持着某种默契。

秦少游要的东西其实很简单，还都的过程中，必须得留下一批人，要留下的人，秦少游会让人拟定处一个名册出来，而这些人，显然不是什么高官显贵，对于韦弘敏来说，简直就是举手之劳。

他不清楚秦少游要这些人做什么，不过韦家既然能够得到相应的好处，那就足够了，有些事不需多问，问了也没什么意思。

韦家急需的，是趁此机会，一面用还都来拉拢关中诸家，同时利用流言蜚语，来打击崔家。

唯有如此，韦家才能实现自己的图谋。

这显然是互利双赢的局面，笑到最后的，竟是不久前还在打的你死我活的双方把酒言欢。

韦弘敏总算是松了口气，自己的麻烦终于没有了，而且.....还有一个交代。

.....
下午的时候，略带酒意的韦弘敏晃晃悠悠的自神策府中出来。

他脚步有些踉跄，不过心情并不坏。

因为他现在不但解决了眼下的麻烦，还为往后韦家的大略铺就了一条道路。

坏事成了好事，唯一的损失，只怕也不过是个河南府罢了，可是河南府秦少游本来就已占据了一半，况且只是让神策府来镇守而已，暂时先把这个好处送出去，往后大可以连本带利索要回来。

至于秦少游需要留下来的一批人，他并不在意，这些人都是一些贩夫走卒，倒是秦少游提了一个人韦弘敏有些印象，其实也不过是个木匠而已，虽然闻名遐迩，据说他打制的木器精美无比，不过韦弘敏并不在乎。

从府门口出来的时候，韦弘敏特意留了心，这时候在外卫戍的王虎已经下了值，换来的是一个陌生的军卒，擦身而过的时候，韦弘敏刻意的停顿了一下，他侧目。

这军卒不是王虎，可是在韦弘敏眼里，竟是一般无二，一样的倒不是相貌，而是气质，依然是脸色冷峻，依旧是不动如山，依旧腰板挺直，那眼睛，没有因为韦弘敏的一瞥而斜视，只是目视着前方，仿佛天塌下来，也会如一旁的石麒麟一样，永远屹立。

韦弘敏心里想：“一个这样的王虎，就已经极为可怕，难道在这里，有千千万万个王虎？这些人，难道就当真笑傲王侯，就真如此……”

他已经来不及细想，因为他的内心深处，已经升腾起了一丝恐惧，这是一种没来由的情绪，按理来说，他实在没有必要去忌惮一个小卒，可是偏偏，那个人的影子在他心里依然挥之不去，他叹了口气，似是在担忧，他不禁哂然一笑，自己为何要担忧呢，等回到了关中，去了长安，局面就全然不同了，等韦家站稳了脚跟，彻底压住了崔家，这天下还有何惧之有？等到有朝一日，韦家彻底的把持住了朝局，这天下，就跟没有什么害怕的东西了。

既然如此，自己怕什么？

嗯……不必怕，想来……是近来操劳过度，好好歇一歇，也就没事了。

他已一脸倦意的上了马车。就在马车要滚动的瞬间，他还是心里咯噔一下，掀开了车帘，车帘外头，那个身影依然。

韦弘敏吸了口冷气，猛的冒出一个念头：“要未雨绸缪了，不可大意，不可大意啊……”

时局变的很快，而流言蜚语，却总是在酝酿之后，又出现新的情况。

这其实就是人心的力量，所谓的人心，便是看热闹不嫌事大，弘农郡王遇刺，这是多大的事儿，自然能引来好事者的议论不休，再加上刺杀者又和韦弘敏有关，这就更让人兴致盎然了。所以此事不断的发酵，引来无数的流言蜚语之后，等到时间渐渐过去，许多好事者渐渐的，已经有了疲惫的时候，却在这时……一个新的消息，却是一下子炸开。

牵涉到此事的，可能并非是韦家，极有可能是崔家。

崔家不愿还都，理由是一旦还都，就必然在关中遭受打压，他们宁愿借洛阳困住韦家，也不愿让还都，只不过.....作为关陇士族的一员，崔家怎敢反对此事，这才用了这借刀杀人之策，派出杀手，而后将一切嫁祸给韦家，如此，韦家将招致神策府最疯狂的报复，以至于整个还都大策毁于一旦。

好端端的一个事儿，又掺杂进了韦家与崔家的恩怨情仇，这下子，看官们更是兴冲冲的，如今每一个人似乎都在翘首以盼，等待着真正的凶徒出现。

崔家的别院里。

此时显得萧索了许多。

此时本就是深秋，深秋时节，使这本是万花怒放的幽深庭院，如今却是萧条一片，庭院里没有人，只有一片清冷的池塘，池塘边，是一处栈桥，栈桥延伸至池水的中央，天空下着雨，雨水落在寒水之中，溅起一道道的波纹，波纹渲开，紧接着便又一道水纹溅起.....

栈桥上，穿着蓑衣的崔警此时盘腿坐在栈桥上，手持着钓竿，悠然垂钓。

雨水哒哒的落在他的斗笠上，顺着帽檐如帘一般落下。

他纹丝不动，浑浊的眼眸透过了雨幕，似乎是看向遥远的池塘对畔，他整个人像是一个木头，融入进了这萧索之中.....

.....

今天坐车，只有一更，在高铁上码的，起点的年会，没有办法，大家理解一下哈。

第三百九十章：望之不似人君

虽是表情淡漠，可是这独钓于此的崔警却是表现出了悲凉。

他的一生可谓跌宕，世家子弟，名门望族，含着金钥匙出生，尽享荣华富贵，鲜衣怒马，也曾风流潇洒，更有过荒唐不羁。

于是乎，他开始在父兄的荫蔽之下踏入仕途，他显然是无忧的，因为一条锦绣的前程早已铺设在了他的脚下。

他历任过许多的官职，许多官职他已经依稀记不清了，他只知道，即便是年轻荒唐的时候，他也依旧是‘政绩斐然’，依旧是平步青云，他如所有崔家人一样，注定了会爬到许多人无法企及的高点。

渐渐的，他开始有了孩子，渐渐的他沉稳起来，不再喜欢喝酒，而是开始喜欢品茶，而这个时候，他终于明白了一件事。

许多事，从来不是理所当然，他人生的一片坦途，并不是因为他比别人聪明，更不是因为他和庸庸碌碌的众生有什么不同，这一切……都来自于崔家，这一切，都来自于他的姓氏。

他姓崔，所以如此，这个理由，似乎听起来很是可笑，对于别人来说，或许是不公，或许血淋淋的让人无法直视，可是崔警却明白了一个道理。

宗族即是一切，宗族就是自己的命根，自己因为宗族而有今日，从自己出生时起，他就理所应当的为这个宗族而贡献一切。

如今……他已老了，垂垂老矣，双鬓斑斑，眼角道纹理更加深刻，他的记忆，再不如从前，身子也有了一些佝偻。

再风光的过去，再高贵的出生，也抵挡不住年华的飞逝，他和别人不同，却有一点相同之处，那便是他和所有人一样，都必须经历生老病死，世道不公，所以会有贵贱之分，可是上天却是公允无比，因为没有人可以逃过这种规律。

现如今，崔家早已不似从前那般的呼风唤雨，崔警也明显的感觉到力不从心。

他悲凉地发现，世道变了。

这是什么世道，这个世道，原来女人可以只手遮天，原来无赖泼皮可以蒙受帝宠，从而一举得到升天，原来厨子弄出了新奇的玩意，便可以富可敌

国，割据一方。

这个世道.....崔警已经越来越看不懂了。

他隐隐有一种感觉，似乎崔家的时代已经过去了，或者说，土族的时代，似乎已经走到了尽头。这显然并非是土族的实力不够强大，崔警的感觉似乎无法去解释和形容，或许.....就好像是人一样，没有任何一个人可以永葆青春，是人就有生老病死，而崔家.....

崔警只是沉默的在钓鱼，风刮着雨线在他脸上飘过，他的脸早已被淋透了，他抬头，望向阴沉沉的天空，浑浊的眼眸里没有色彩，就如那乌云一样。

他目光落下，看到了远处的白墙乌瓦，这里的宅院已经太老太老了，甚至可以追溯到北魏时期去，虽然屡屡休憩，可是这幽深的庭院，也如压顶的乌云，也如崔警的眼底一样，都没有任何的光泽，有的只是一片萧索，萧索到窒息。

他冒出了一个念头：“当崔家死去，当那历经千百年的诸家都死去的时候，还会有什么，可以获得新生呢？”

他哂笑，带着自嘲。

老了啊.....

或许是因为自己老了，所以看待任何事，都不免带着悲凉吧。

远处。

有人徐步而来。

来的人喝止了前要来禀告的奴仆，他一步步的走上了栈桥，撑着油伞，长袖还是被雨水打湿了，无力的垂在了他的手肘下，任风去吹拂，也任之摇曳。

他的脚步却很稳，朝着崔警的方向，当他抵达崔警的身后，眼睛落在了鱼线垂下之处，默不作声的看着。

没有鱼上钩。

池中的鱼儿似乎比别处更聪明，即便是鱼饵美味诱人，可是那鱼线却绝没有一丝的抖动。

“哎……”这个人终究还是忍不住叹了口气。

崔警笑了，他没有回眸去看身后的人，只是淡淡道：“怀英，近来是有许多心事吗？为何总是这样叹息。”

怀英是狄仁杰的字。

狄仁杰依旧伫立，他的目光远远朝着一汪寒水看去，他竟是无言以对。

风烛残年的老人对于狄仁杰的沉默并没有显露出焦躁，依然安心的垂钓。

良久，当雨点轻了一些，变成了丝线的时候，狄仁杰道：“崔公，秦少游误了你，此子可恶，我早料他非良善之辈，万不成想……”

狄仁杰露出了悲愤之色。

崔警脸依旧是松弛，看不出喜怒，他突然道：“这是天意。”

“什么……”

崔警好整以暇道道：“老夫说的是这是天意。”他抬头望天，目中带着敬畏：“‘天道无常，天道已经变了，天意也不可违，怀英啊……老夫就在数日之前，还想要奋力一搏，老夫要博取的，不是自己，是崔家，是崔家的前程，崔家可以亡，但是绝不可庸庸碌碌，绝不可在这天下没有立锥之地，也绝不可销声匿迹。可是……老夫终于明白，天道变了，人有生老，宗族难道就没有兴衰吗？不搏了，就这样随波逐流吧，老夫已经安排好了，所有的子弟，在朝的在朝，都安安生生的做他们的官，其他人，都回清河老家去，老夫不再告病了，直接请辞吧，也该颐养天年了，韦家……也任着他们去……”

狄仁杰急道：“崔公若是不争取，岂非是任奸邪盈朝，如苍生何？”

崔警笑了：“怀英太看得起老夫了，老夫老了，崔家也老了，怀英，秦少游……莫要怪他，若非是他，老夫也不会激流勇退，老夫清楚，真要去争，去抢，也不过是头破血流而已，那就让他们去争吧，崔家……做清河的崔家，不再是天下的崔家了。天下的兴亡，非你我而定，冥冥之中自会有天意，秦少游现在急着得洛阳，唔，他难道就不怕一旦让韦家这恶虎出了平阳，反过来深受其害吗？或许……他有他自己的谋划吧……”

狄仁杰冷笑：“善水者溺之，他会自食恶果。”

“这却未必。”崔警摇头。

鱼线突然动了，崔警却没有提竿，反而是把杆子一抛，任由它落入水中，上钩的鱼顿时拖着杆子挣扎入水，崔警看着那沉入池底的鱼竿，笑道：“谁是鱼，谁是渔翁，尚未可知，老夫就留着闲情，慢慢的看好戏吧。”

狄仁杰幽幽叹息，他知道崔警心意已决，他心里冒出一个古怪的念头，崔公这是以退为进吗？

崔警却突然道：“方才老夫说，人总有生老病死，这崔家也不能免俗，可是它能不能获得新生呢？那就试试看吧，不试一试，又怎会知道呢，过了几日，待老夫请辞之后，就会回清河去，怀英啊，你要好自为之，时常要送书信来……”

他起身，蹒跚而去。

狄仁杰独留下来，他的目光却是坚毅无比，他……似乎想拼一拼。

.....

冬天已经过去。

万物渐渐复苏。

而在此刻，洛阳城里也已渐渐的安静了下来。

刺杀秦少游的凶徒至今没有下落，神策府似乎也已经将他们遗忘。

人们总是没有足够的耐心，去长久的关注一件事，当激情过后，一切自然而然也就静籁下来。

还都之事，似乎已经有了定夺，不过让人难以想到的却是，这个时候，秦少游被召入了洛阳宫。

在洛阳宫里秦少游见到了久违的李显。

李显今日的心情不错，回到长安去，似乎也正合他的心意，洛阳，毕竟没有给他太多好的记忆，更何况，他的父祖们曾在西面的那座光辉都城建立了太多功业，而用不了多久，李显也可以回到那里了。

幸好，没有大臣反对，唯一反对的，怕也只有一个狄仁杰，只不过……

李显当然是对他置之不理。

见秦少游进殿，李显大喜，道：“秦卿，朕召你来，是有大事托付给你，秦卿比从前消瘦了一些，怎么，近来又在忙什么？”

秦少游心里想笑，前头一句是有大事要托付，可见李显没有耐住兴致，而后一句就变成了你消瘦了，这显然是要拉家常，这位天子陛下……望之不似人君啊。

秦少游心底冒出这个想法，并非是亵渎，只是一种无奈。

第三百九十一章：河南府大总管

在秦少游看来，李显永远不可能成为一个合格的天子。

这个人孱弱，平庸，甚至连天子必备的才能都不能够具备。

其实这也难怪，从一开始的时候，每一个都认为未来的天子会是太子李弘，而李显被安排的角色，不过是个王爷罢了，可是谁曾想，这个王爷，居然以为武则天的登基，因为无数次政权的更迭，居然坐在了天子之位上。

秦少游对于高高而坐的李显并没有多少羡慕。

或许在这个时代，尊贵的天子几乎是所有人羡慕的对象，可是秦少游却不是这样认为，天子固然让人羡慕，可是一个不足以担当天子大任的人去做他承担不起的事，这或许.....只会是一个悲哀。

只是李显今日显的很高兴，所以秦少游自然不敢扫兴。

寒暄了几句，李显神色黯然一些，道：“洛阳这儿，朕素来不喜，总是觉得，洛阳宫远远及不上大明宫，这里的粉黛气太重了。”

秦少游不由冷峻不禁，胭脂气太重，这番话别人说出来倒是没什么，可是李显说出来，却有些怪怪的，当然，他明白李显的心事，洛阳宫里的所谓胭脂气，当然是来自于女人，这个女人便是李显的生母武则天。

因为武则天的关系，李显对这里印象很坏，也正因为印象坏，所以才巴不得赶紧回到长安去。

李显又道：“只是这洛阳，朕唯独割舍不下的就是你，秦少游，朕有意让你去长安做官，你可愿意吗？只要你愿意，便是一个侍中，朕也是舍得给的。”

秦少游心里想，李显实在是太天真了，韦家的人怎么可能让自己做什么侍中，除非将这神策府解散，使自己毫无根基，去长安成为他们的‘阶下囚’。

秦少游婉言道：“臣何德何能。”

一句话算是揭了过去。

李显满是遗憾，道：“既如此，朕也就不勉为其难了，哎.....”叹口气，又笑道：“此番要移驾去长安，朕本想将上皇也一并送去，只是无奈何，上皇前几日却是病了，如今病重，御医们诊治了许多天，可是人却是一日道消

瘦，她毕竟年纪大了，可是朕还想尽一尽孝道，想让人定制大车，修筑一道恭请上皇的御道，以免她受颠簸之苦，哈哈……不过这只怕要耗费不少的时日，没奈何，只好让她暂养于洛阳宫，等她病情好了一些，再作打算吧，皇后命韦正德卫戍宫中，保护她的安全，若是你有闲，可代朕来探视一下上皇的病情。”

武则天病了……

秦少游先是一惊，可是很快，他意识到了什么。

李显登基之后，某种程度来说，已经让许多人开始失望起来，当初许多人孜孜不倦的希望李氏能够登基，甚至有不少人，甚至冒着诛灭九族的风险。

可是很快，李显的作为已经让许多人只好苦笑，李显都孱弱，还有韦氏的篡政，早已让人多有不满。

再加上韦家与崔家之争，韦家与神策府之争，一桩桩的事，早让韦家的名声烂了大街。

而偏偏，李显是与韦家联合在一起的，也正因为如此，所以韦家的声名狼藉，某种程度来说，对于李显也是极大的伤害。

武则天显然是看出了什么端倪，她当然不肯去长安受制于人，时机对她来说，似乎已经成熟，这个永远都不会甘于寂寞都女人，怎么可能会放过这个机会。

韦家急于迁都，所以绝不会等武则天的病愈，武则天非病不可，无论怎么说，她也是上皇，作为上皇，谁敢在这个时候让她旅途劳顿？她要留下来，留下来做什么呢？

秦少游有些拿捏不准，不过见李显露出担忧都样子，似乎也是怕这个上皇会闹出什么妖蛾子。

不过唯一让他放心的，一个是韦正德，韦正德是韦家的人，是绝对信得过的，想必一旦有事，他必定会采取措施。

而另一个人，当然就是秦少游。

莫要忘了，秦少游可是靠为李显宫变起家的，秦少游能有今日，凭借的也是这一桩从龙之功，李显对秦少游颇为放心，而韦后呢，虽然信不过秦少游，不过现在急于要走，已经不愿意节外生枝，只想着等到了长安，站稳了脚跟再慢慢解决眼下的这些麻烦。

秦少游点点头，道：“臣遵旨。”

李显长长舒了一口气，道：“说起来，朕还有许多事要交代呢，韦后一直对朕说，洛阳乃是东都，即便是还都于长安，这河南府也马虎不得，如今十万禁军纷纷开拔，却是不可能留驻于此，因此若是无人镇守，只怕一旦出了什么事，关东就要大乱了，韦后举荐你为河南府大总管，辖神策府镇河南府，此事朕也问过侍中韦弘敏，韦弘敏对此事也是极力赞成，他说秦卿忠心耿耿，必不会有负朕之所托，哈……朕当然知道你不会辜负了朕，见他们如此举贤，心里也是极力赞成对，秦少游，你能担当这个大任吗？”

秦少游心里松了口气，韦家的人还算守信，不过想必，他们也是被自己整怕了吧，韦家的利益说还都，眼下是绝不肯再出丝毫的差错了。

秦少游这一刻倒是没有拒绝，道：“陛下厚恩，臣无以为报……”

李显笑着摆手，示意秦少游不必如此，他笑盈盈道道：“既如此，那么事情就这么定了，也就这两日，诏书会颁出来，其实，朕最喜欢看到的是一团和气，得知皇后举荐你，将你好好夸赞一番，朕听在心里，也很是受用，那韦弘敏，从前对你也有一些成见，近来却也对你赞许有加，你不用谢朕，要谢，就谢皇后和韦侍中吧。”

秦少游心里想，真正谢的人，是我才是。

从上海回来了，旅途劳顿，大家懂得，明天三更补上。

第三百九十二章：尽心用命

河南府大总管，后头这三个字的官名让两世为人的秦少游总有些心里难以接受。

因为如果前头换一个词儿，改作是李莲英大总管，那么秦少游岂不是成了太监。

不过总管二字，在唐朝却非寻常的官儿。当然更不可能是太监，至少在这个时代，所谓的大总管，全名叫做行军大总管。

所谓行军，就是带兵打仗的意思，所以每每朝廷用兵，都需要设大总管一员，节制诸路军马，这种职位，相当于大都督，是临时官职，权利极大，因为用兵的需要，所以几乎是总揽军政。

只是河南府并没有用兵，却是设了一个大总管，这里头想必不是李显的主意。

李显不是一个能有这样缜密心思的人。

秦少游如是想着，拿这主意的人应当是韦后，或者是韦弘敏。

这个暂时的官名可进可退，一方面，授予了秦少游全权，让秦少游名正言顺的使用权利，可是另一方面，也给了秦少游一个压力，颇有些警告的意思，今日可以给你的东西，明日也可以收回，你秦少游若是敢玩什么花样，那么……

想到这里，秦少游心里笑了。

政治就是实力啊。

韦家人永远不懂，当自己实力足够的时候，这个暂时的官名，也绝不是他们想要一撸到底就一撸到底的。

这些……其实对秦少游来说，一丁点都不重要，只不过……唯一麻烦的却是韦正德，这个人，当然是不起眼的人物，可是如今，却掌握了洛阳宫的禁卫，而洛阳宫的禁卫至多也就留万余人马，这个数字，其实并不算多，可是有了一个韦正德，韦家的人在这洛阳城里，只怕还掺了不少的沙子，不知多少姓韦的人，还有多少韦家的门生故吏，在这个时期内，都会借此封官许愿，他们或许有人默默无闻，有人能力与现实并不匹配，可是架不住这漫天的撒网，这些人，都会是秦少游将来在河南府的障碍。

可是偏偏，秦少游却不能将他们如何，他们毕竟也是朝廷命官，就算是犯了错，也只是请朝廷裁处，去长安打官司罢了，真要把人家给动了，那便形同谋反了。

秦少游当然晓得韦家的小算盘，却也没心思去点破，笑吟吟的领了命，旋即告辞而去。

李显显得郁郁寡欢，目送秦少游离开，心里却不禁叹息。

他回到了长乐宫，长乐宫的寝殿里，韦氏却和武三思二人盘膝坐在榻上搏戏，武三思见了李显，忙是要下榻行礼，李显摆摆手，笑了笑，武三思如今是长乐宫的常客，来的次数越来越频繁，李显对他，没有太多好感，不过韦氏却是对武家人格外垂青，李显也没有办法。

韦氏却没有下榻，而是目中看着放着玩具的小案，一面道：“陛下，可曾见过秦少游了？”

李显点头：“是，已经见过他了。他得知受封，很是高兴。”

韦氏抿抿嘴，笑了。

韦氏不置可否，对此不予置评，至少她知道，李显所看到的东西，往往都是流于表面，那秦少游当真很是高兴吗？只怕也未必吧。

她已经没心思去理会秦少游了，却是凤眸一转，向武三思道：“大郎，上皇那儿可去探视了？”

武三思笑呵呵的道：“娘娘，这几日都去探视了，不敢懈怠。”

韦氏只是颌首点头，旋即道：“病体如何？”

口里说病体的时候，却显得别有深意。

似乎在她看来，这个所谓的病体，只怕是假的。

一切都太巧合了，就在迁都的节骨眼上就病了，虽然上皇已经垂垂老矣，这个时候，怕也扑哧不出什么，况且即便她重新掌握了大权，这天下，最终还不是李家的？难道她还能玩出什么花儿来？武家的人，都已经被自己驯服了，即便没有被自己驯服，可是天下的心终究还是向着李家，任何人想要成为她的继承人，最后都可能遭致灭顶之灾，这个道理，上皇会不清楚？

所以韦氏虽然对武则天有一种本能的惧怕，可是另一方面，却也颇为心安。

只是那老妖妇，向来难以猜测，还是谨慎一些的好。

至于武三思，他早已对武则天彻底绝望了，既然武则天不可能让他做皇太子，即便真有朝一日，她重新做了天子，这皇太子只怕也再无可能是武三思，武三思便知道，武家一门，靠的只能是李显，是韦氏，所以他对韦氏可谓极力巴结，不敢有丝毫的异心。

见韦氏问了话，武三思晓得事关重大，忙是收起脸上的笑意，正色道：“确实是重病，整个人已经消瘦了，她这个年纪，这病只怕是装不出来的，臣这几日，都在暗中观察，应当不像是作伪。”

韦氏颌首点头，似乎颇为满意，现在来看，似乎一切的障碍都已经扫清了。

她笑吟吟的道：“陛下，可要看臣妾与大郎搏戏吗？”

“啊……”李显愣了一下，却是犹豫踟蹰道：“罢了，朕去歇一歇吧。”

他说罢，旋身而去。

殿中只独独留下了武三思和韦后以及几个心腹的宫娥。

红烛冉冉，将这里照的通亮。

武三思和韦后依旧坐回了原先的榻上，对岸齐眉，中间隔着一方红漆小案。

武三思见李显走了，左右看顾了一眼，压低了声音，道：“娘娘，秦少游此人，我是素来知道的，此人一个小小厨子，却能有今日，绝非这样的简单，臣听说，娘娘打算将韦正德这些人留在洛阳，不过以臣的愚见，怕也未必有什么用。”

武三思输出着自己的诚意，处处开始为韦氏着想。

韦氏却只是抿抿嘴，笑了：“本宫才不指望韦正德这些人有用，不过是……让他们给秦少游制造一些麻烦而已，本宫需要时间，那秦少游也需要时间，无非大家不过都需要时间站稳脚跟罢了，秦少游……倒是个又才干的人，只不过，他屡屡与我们韦家为敌，实是可笑，大郎，你留在这里陪着上皇吧，本后会赐你一个官职，不过却可能会委屈了你，你可愿意吗？”

武三思正色道：“娘娘但有所命，臣敢不尽心吗？”

韦氏淡淡道：“那崔警算是彻底的做了缩头乌龟，他辞了官职，乖乖和族人都去了清河的老家，而如今，朝廷正在收拾他的党羽，恰好，河南府府尹的职缺却是空了下来，你本是礼部尚书，远在河南府府尹之上，不过本后却希望让你来担任这个重要的位置，你知道……本后的意思了吧？”

武三思哪里能不明白，这是韦氏做最后的布局了。

秦少游是大总管，当然没有什么说的，可是河南府尹，却还是朝廷任命，只是若是委派一般的府尹，多半用不了多久，就要成为秦少游的磕头虫，毕竟秦少游这个大总管，是以郡王的名义，又背靠神策府，实力和地位，都远远在小小府尹之上，一般人莫说制约，怕是连出气的机会都没有。

可是武三思不同。

武三思是亲王，绝非寻常人可比，他又曾任礼部尚书，当然不可能随秦少游摆布，这就恰好给了秦少游埋了一枚钉子。

除此之外，还有宫中的那位上皇，上皇身边，有个韦正德唱红脸，可也得有个唱白脸的亲侄子不是，武三思作为侄子，完全有名义随时前去探视，一有什么风吹草动，就可立即禀告。

武三思对这府尹，实在不太热衷，其实他更想入三省，毕竟这个礼部尚书，如今又得了韦氏的垂青，入三省是板上钉钉的事，可是现在却让自己以尚书之尊，去屈就一个府尹，心里不免有些不乐。

可是他也明白，这是自己纳上投名状最好的时机，只是稍稍的犹豫之后，武三思咬了咬牙，道：“臣定不负娘娘所托。”

韦后露出慈和之色，道：“很好，你果然是忠臣。”说罢，伸出手，搭在了武三思的肩上。

武三思抬眸，看着笑吟吟的韦后，心里一喜，道：“娘娘谬赞……”

二人的目光只是交错的刹那，似乎双方都读懂了对方的意思。

韦后打了个哈哈，道：“你今日且先退下，下次养足精神，再入宫陪本后吧，记着，尽心用命！”

武三思喜滋滋的点点头，告辞而去。

.....

第三百九十三章：大展宏图

诏命下来，神策府已是一片沸腾。

河南府就这么易手了。

有些事，实在让人难以置信。

现如今神策府的范围，已从一个弘农郡变为了两个郡，辖制河南和弘农二郡，俱都归于河南府辖下。

固然孟津的繁华以及人口，其实并不比洛阳要差，虽然远远及不上洛阳的气派，所以神策府的实力，也不过是增长了一倍而已。

不过这里头有太多太多值得商榷之处。

就比如弘农郡的商业流转，主要是依托于孟津港。

只是孟津港毕竟只是小港，黄河湍急，所有的货物，只能顺水而下，输送至沿岸的州县，辐射并不广，而且经常因为货船太多，所以造成河道的堵塞，下游的河水时宽时浅，若是遇到了汛期，直接变成泽国。运河则不同，运河的河水十分平缓，南来北往不成问题，且因为专门用来运输之用，所以可以载重一些大船，再加上这里自余杭到江都、洛阳、涿郡，又连接了河道直接前往长安，恰恰那洛口，则是整条运河的中心点，在这里，有现成的洛口仓囤积货物，据说那儿的仓库，连绵十里，一眼看不到尽头。

也即是说，对于神策府来说，整个河南府最重要的三个地方，其一是孟津，其二则是紧邻的洛阳，孟津乃是经济生产中心，而洛阳乃是政治消费中心，这其三，便是曾被许多人遗忘的洛口，那儿乃是转运中心，一旦这三个点连成一片，那么神策府一整盘棋，便会立即复苏起来。

运河的作用，在这个时代就相当于所有人还靠着寻常的马路来作为交通工具的时候，河南府已经率先铺设了铁轨和火车。

就如当年隋炀帝一面修河的时候，一面征高句丽。

小小一个高丽，对于当时的大隋朝来说不值一提。

当时的大隋，连续征发，每次都是数十上百万人马出动，结果耗空了国力，竟是无法动摇高句丽的根本。以至于民怨沸腾，这也是隋朝灭亡的主因。

可是到了大唐，用不了多久，竟是轻轻松松将高句丽平定，自此之后，高句丽彻底消亡。

这并非是说，全盛时期的隋朝，竟是不如在经历无数战乱，最后百废待举的大唐，问题的关键就在于运河上，隋朝征高句丽时，运河尚未彻底完工，想要征发千里之外的高句丽，就必须依靠民力，将无数的物资，送到千里之外，一场战争，出动的官兵是十万，可是征募的民壮，可能就多达数十万，朝廷的赋税，绝大多数都靡费在了没有意义的陆路运输上，数十万人吃喝拉撒，从洛阳到涿郡，而且绝大多数还是携带着重物，来回往返就是数千里，风吹日晒，却又使田地荒芜，不得已之下，朝廷只能加赋，一边大量的青壮浪费在运输上，却还要供养着他们的吃喝，另一方面，大量的田地却荒芜起来，即便只是征发小小的高句丽，对于生产力的破坏，还是军心民心的打击可想而知。

可是到了唐初，虽然国力远远及不上大隋的全盛时期，却因为运河已经修好，大唐天子一道诏命，无数的物资便可自洛口和长安等地，顺水直上，十万大军，可轻装出发，抵达涿郡休整之后，立即斗志盎然的出关作战，高句丽不过是小国，不值一提，中央王朝一旦动了真格，自然也就灰飞烟灭了。

只是这条运河，眼下绝大多数的用处还只是在军需和赋税的运输上，真正的商业活动，却没有彻底激发起来。而如今，到了神策府手里，却是该物尽其用了。

王琚为此极为激动，躲在自己的公房里，和几个相熟的人吃了几杯酒，而后便开始谋划起来。

有了洛口，就意味着往后孟津的贸易，还要扩大数倍不止，而商贾的增多，则大可以将更多人吸引到孟津和洛阳来，孟津和洛阳，相隔不远，洛阳地段好，环境也是宜人，又是天下有数的名城，大可以成为富贵人家的宅邸所在，这些人，将成为孟津商品的消费主力，而孟津，则侧重于生产。

通篇有了谋划，那么弘农各县的运河疏通，也可以借此与洛口的运河连接起来，这个工程倒是容易，一旦如此，那么整个弘农郡，不，乃至整个河南府，无论是荒郊野岭还是繁华的都市，都可以彼此连接起来，最后又与涿郡、余杭，还有那上万里的运河沿途所连接的数百上千个州县都将连接起来。

王琚是个极为聪明的人，河南府大总管这个秦少游的官职，对他来说没有意义，甚至对他来说，即便是镇河南，也不过是让神策府的实力增加了一倍而已，可是洛口这个地方，能把这儿的文章做好，这就意味着，神策府的收益将会疯狂的膨胀，而一旦收益膨胀，更加意味着军力和控制力的提升。

在这里执政日久，王琚已经看穿了孟津的所谓模式，这个模式无非就是用铜钱作为润滑剂，而后用所谓的钱再将所有人吸附进这个体系之中，从而严密的组织起来，最后滚出更多的钱，创造更多的价值，使之成为一支可畏的力量，一切的一切，都来源于贪婪。而神策府要做的，不过是把这些贪欲释放出来，让他们随着神策府的引导，去做许多前人不敢去做的事。

当河南府大总管带着护卫回到孟津的时候，王琚亲自带着许多人前去相迎。

他有许多话要和秦少游去说，许多的想法，他已经辗转难眠的思考了许多日子，这时候已经急不可耐的希望能和秦少游商榷一二了。

同来的，自然少不了杨炯，只不过杨炯的心思和王琚不同，因为如今，他是受许多人所托而来。

.....

第三百九十四章：利滚利

众人寒暄，旋即回到神策府。

今日来的人特别多一些，许多都是本地的名流，有不少更是仕宦大族的子弟，他们的脸上，已经开始带着谦卑了。

无论怎么说，大家几乎都可以看到，秦少游已经水涨船开，作为一个领袖人物，其实未必是你有多大的权柄，你腰缠着多少钱，而是给予人一种希望。

秦少游给予了所有人一个希望，对于寻常的贩夫走卒来说，秦少游给的希望就是只要埋头苦干，日子就会过的越来越好，而绝非是从前那般，无论再怎样努力，也是三餐不继，只要你肯用命，你的婆娘就有新衣，你的孩子就可读书。而对于商贾们来说，秦少游给他们的是更广阔的空间，洛口的唾手可得，前景就在眼前，原先货物难以抵达的地方，如今可以轻易的送到，原先超过货物数倍的运输费用，可以降低一倍不止。

别看只是运输成本的降低，在这个逻辑之后，商贾们几乎深信，一旦运输费用大规模的降低，那么货物的价格在各各地也将大幅的减少，减少就意味着你的货物拥有更大的竞争力，原先买不起的人也可以买了，原先一年到头也舍不得买多少的东西如今可以添置多一些。

这意味着，货物的畅销，而畅销，就意味着财源滚滚，除此之外，还有市场的拓展，也将发挥到极致，因此当消息传出之后，几乎所有的商贾都毫不犹豫的投身入扩张的洪流中去。

如今，借钱已经成为风靡一时的事，便是高利贷，竟也是火爆的很，钱放在手里是无用的，对于孟津人来说，他们深知这个道理，所以无论如何，都该用钱去生利，于是乎，告贷的多了，不少的钱庄也就应运而生，现在谁的手头都缺钱，因为大家都急着购地，招募人手，因而钱庄日渐的火爆。

这便是信心，每一个都有信心，自己用这借贷来的钱从事到生产中去，绝对不会折本，这种强烈的信心，自然而然的来自于秦少游。

而世家大族，当然也看到了秦少游身上的希望所在，总镇河南，占据孟津、洛阳、洛口三地，操练军卒，又得到了弘农士族的鼎力支持，关东士族已经风闻而动，此时再不把关系拉上，显然就有点不智了。

毕竟对他们来说，他们已不可能去给韦家输诚，想要延续家业，唯一的办法就是彻底与神策府河流，这个河南大总管如今是风头正劲，再迟，人家可就要摆谱了。

秦少游如今是春风得意，一一对这些迎接的人点头示好，等到了神策府的时候，身子已是疲惫不堪，外头的人还驻留不散，秦少游却无法再交际了，好在府中自有人为他代劳，等他一屁股坐下，王琚和杨炯二人没有急着坐，都是侧立一边，笑呵呵的道：“见过大总管。”

“……”呃……秦少游听着还是觉得怪怪的，或许在这个时代，大总管三字威风凛凛，只是……

他苦笑着摇头，道：“好了，你们不必奚落本王了，怎么样，现在的局面如何？”

王琚点头，喜滋滋的道：“如今是万事顺利，只等那銮驾移去长安了。殿下，如今又是百废待举啊，学生有一言，却不知当说不当说。”

秦少游颌首点头，道：“你说罢。”

王琚道：“如今这市面上的商贾，都似是打了鸡血似的，一个个莽撞的很，如今钱庄渐渐流行，许多钱庄，甚至直接食一年五分的利，就这，那些钱庄的钱财都被告贷一空呢，其实真要论起钱财，神策府积攒的现钱是最多的，毕竟每年这么多茶叶的销量，这一库库的钱财，可谓是堆积如山，这几日，工坊和商房的人都来找学生商量，尤其是商房，对这事儿最是热心，他们觉得，此时若是神策府负责放贷，将现有的钱庄规模扩大，既可缓商贾们的燃眉之急，而且也可从中食利，对神策府有诸般的好处。”

王琚沉默了一下，道：“商房那儿，其实也是未雨绸缪，从前的时候，凡事都是咱们神策府大包大揽，咱们自己制茶，制布，拉丝，生产皮具、铁器之类，这种买卖，其实也没什么不好，可是因为摊子实在太大，如今神策府下头有工坊七十余个，招募的匠人和学徒足足有六七万人，规模越大，反而越是力不从心，虽然买卖还尚可，收益是有保障的，可是神策府当真要把这些买卖一直做下去？假若如此，那么将来，难道神策府自己筹建数百数千的工坊？况且如今有不少的商贾，也都自建了工坊，以至于神策府的工坊遭受到了压价，虽有些蝇头小利，却再难一本万利了。”

“所以商房那边以为，如今这个时候，恰好是个时机，神策府要做的，是能别人所不能，譬如茶叶、制冰这些买卖，如今依然是一本万利，自然不可轻视，该扩大的要扩大，可是寻常的布匹之类，以学生之见，不如除了自用之外，偶尔贩卖一些，其余的，这大兴土木，修建新的作坊也就免了，把多余的现钱，大可以都投入到钱庄中去，靠利生钱，如此一来，神策府也便于管理，不必事事都亲为，而那些借了钱开工坊的，岂不是也恰是为咱们神策府效力，他们所产生的利润，终究有不少都是要流入神策府的库房的。”

王琚将自己的思路清理出来，其内容的核心，无非就是神策府要转换功

能了。

从前的时候，因为工坊少，所以神策府自己建工坊，先把市场搞活，只不过生产这东西，毕竟是费时费力，说句实在话，这个钱，赚的并不轻松。

神策府毕竟不是商行，当然没有必要，把这精力放在这劳心劳力，却收益看似可观，可是相对于神策府这样的庞然大物却等于是蚂蚁肉一样的行当里去。

第三百九十五章：利在千秋

这个思路，其实是顺理成章。

毕竟神策府要管的事不少，确实不可能事无巨细都去管理，除了像茶叶、制冰，还有必要的供给军需的作坊之外，再通过作坊这种血汗式的生利，已经完全没有必要了。

可是神策府的钱也不能只躺在府库里，如今孟津的商贸活动已经越来越繁华，与其如此，不如放贷生利。

既然是要办一个大钱庄，自然没有必要把利钱订的太高，一百贯放出去，一年收回来一百三十贯就够了，至少比市面上的钱庄的利息要低一些，利息低了，就免不了要太高借贷的门槛，如此一来，风险也可降低。

如此精打细算一番，等于就是，一年下来，若是神策府办起钱庄，若是贷出一千万贯，刨除成本，大致可以获利两百万贯。

这个数字，相对于许多生产工坊当然会低一些，甚至和一些行当比较，利益还不如人家一个零头，不过对于神策府来说，暴利的行业是制冰和制茶，还有垄断的牛马以及皮具买卖，钱庄求稳一些，没有什么妨碍。

这其实就是神策府一次自我的产业升级，从一开始的生产集团，自觉地的成为后世所谓高大上的‘金融集团’中去。

更不必说，神策府的钱庄还有一个优势，那便是因为信用足够，还可以借机吸储，铜钱带在身上，毕竟麻烦，而把钱储蓄起来，换来一张汇票，这汇票，可以代铜钱交易，只要是在孟津，乃至于是洛阳，大家都认神策府开出的汇票，这东西，其实就是交子，只不过交子是由某地一些大商贾联合担保，后来出现的银票，则是朝廷进行担保，却都因为滥发，而最终变成一张张废纸。

吸取了这个教训，秦少游当然不敢在这上头开玩笑，滥发汇票，动摇的何止是信用，而且会导致整个神策府的钱庄生意毁于一旦，为了杜绝此类行为，秦少游琢磨了一套办法，那便是专门开设了一个制汇票的工坊，而这工坊自然是神策府主导，不过一些大商行，却需推举一些人，在工坊中负责监督，若是这些大商行放心，其他的小商贾也就放心了。

秦少游笑吟吟的看着王琚，他知道王琚是绝顶聪明的人，在孟津，有太多新鲜和稀罕的东西，甚至可以说，许多人的生活习性，乃至于是商业的活动以及整个社会，都在发生着自下而上的改变，这种改变，早已感染了王琚，以至王琚渐渐摸到了门径，是以一个土族培养出来的读书人，此刻的表现，

倒有点儿一千年之后，佛郎机国那些贵族首相的思维。

低附加值的工坊办不下去了，那就占据主动，去办钱庄，而钱庄却又与工坊息息相关，几乎主导了投资和生产活动的方方面面，神策府依旧在新的经济活动中占着最有利地地位，至于其他钱庄，显然是远远不能和神策府在这方面竞争的，无论是信用保证还是储备资金，神策府都具有天然的优势。

秦少游见王琚眼巴巴的看着自己，一副生怕自己一番见解不合自己心意的样子，这事儿毕竟太大，等于是直接改变了神策府未来的方向，神策府就是个用钱堆积起来的治所，一旦失去了财源，那就是要命的事，所以对这件事，王琚理所当然的认为这位弘农王殿下理应谨慎，所以在和秦少游商议之前，王琚也是做足了功课，生怕哪里会有纰漏，以至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

秦少游笑了笑，喝口茶，道：“不错，如今.....是不能单凭那工坊生利了，往后越来越的商贾都要办工坊，迟早有一日，这利益会越来越单薄，神策府也没有必要为了这些蝇头小利去浪费心力，钱庄.....这倒是个法子，王先生，这个事就交给你去统筹吧，你先将各房的意见都汇拢起来，商房怎么制定规则，工坊那边如何配合，便是刑房，也要适当的参与其中，制定相关的钱庄法则，送去议事堂里讨论.....此事不能大意，既然要办，就得办好，绝不能出什么纰漏。”

王琚松了口气，忙是喜滋滋的道：“学生遵命。”

一旁的杨炯在这事上插不上话，不过心里却是嘀咕，这么好的工坊买卖，神策府居然不做了？真是可惜。

杨家已经开始渗透入孟津的商贸之中，几个族中的子弟也已经开始轻车驾熟，杨家毕竟有现成的人脉，也有足够的资金，所以一旦入行，买卖倒是做的风生水起，这半年多来，获利不菲。

人就是如此，总会渐渐的随着环境，去改变自己和自己的思维，杨炯虽然主持着议事堂，可是这孟津内外的人满口都是生意经，便是家中一些子弟也都是将买卖挂在口里，渐渐也就耳熟能详，大致也晓得了其中的一些原理，他心里琢磨着，杨家是不是借机，再扩充一些工坊。

当然.....他终究还是士族，士族出身的人，除了王琚这种异类之外，就算心里向着逐臭，表面上却是绝不能露声色的，况且杨炯还有大事要请示，他见王琚话音落下了，忙道：“殿下，那些尊客如今都盘踞在孟津，就等殿下——会见了。”

所谓的尊客，其实就是弘农之外的关东士族，这些人在庙堂上帮了秦少游不少忙，出了不少力，现在眼巴巴的跑来，当然是把盟誓的事儿趁早定下来，如今秦少游毕竟水涨船高啊，此时不争取一些待遇，更待何时？

第三百九十六章：强强联手

秦少游明白，现在有人已经开始翘首以盼了。

说实话，到了今日，天下已经变了。

这种改变，何止是生活方式这样的简单。

最重要的还是经济结构的变化。

士族原本赖以生存的土壤，其实已经岌岌可危，关乎于这一点，其实几乎所有的高门都意识到这个问题所在。

一方面，是隋朝开了科举，虽然开了科举之后，朝廷依旧对士族和门阀妥协，于是出现了投卷之类的怪胎，不过大势已经不可逆转，九品中正制和举孝廉的制度已经彻底的没落。

另一方面，则是由于技术水平的提高，从而导致书本的价格降低。

晋朝之前，之所以豪族遍地，垄断一切，其本质的原因就在于，当时的文化知识，绝大多数都记录在了竹简和布帛上，即便是有纸张的出现，价格也是居高不下，除此之外，印刷术虽然已经出现，可是并没有形成规模，这也就意味着，印刷的成本高不可攀。

隋唐之前，教育几乎是一件尤为奢侈的事，除了士族和地方豪强，其余的寻常百姓，几乎完全没有识文断字的可能，他们不过是一群局限于十里之内，大字不识，眼里只有日出日落的‘畜生’而已，而士族和豪强子弟，自幼便开始学习，受到长辈的调教，他们的优势，比之寒门，可谓是无限之大。

这种优势就意味着，任何统治者都无法用其他人来替代士族和门阀来统治天下，天子也绝不可能让一群大字不识的平民去管理地方，天子的选择永远只有一个，要嘛是士族，要嘛是豪强。那时候的天子，想要坐稳江山，唯一能用的手段，不过是在豪强和士族之间弄出点内讧罢了，他从一开始，就没有任何的选择。

而知识的传播开始普及，或者说，一些颇有些家财之人，渐渐的也有机会能够接触到书本的时候，士族对于文化上的垄断，就变得岌岌可危起来，因为这时候，对于统治者来说，他们已经有了新的选择，这个选择，未必就是你们这些士族和门阀，这便是开科举的意义，因为开了科举，又因为接触知识不再是遥不可及，于是一批寒门子弟，渐渐脱颖而出。而士族唯一能做的，无非就是将他们收揽为门生故吏罢了。

只是这种的结盟，显然并非是牢不可破，在这个通过宗族和血缘联系起来的世界里，当他不是血亲的时候，想要彻底的控制，就没有这样简单了。

紧接着，真正动摇到土族地位的便是武则天，武则天登基，为了打击异己，开始大量任用酷吏，而这些酷吏，沉重的打击了土族的经济基础。

现在摆在土族面前的，依旧是第三个灭顶之灾，那便是神策府的崛起。

神策府若是在二十年前应运而生，只怕用不了多久，就会被立即压制下去，因为这个怪胎的出现，已经大大的妨碍到了豪族和土族的根本利益，它建太平学，使得土族和豪门对知识的垄断越来越力不从心，除此之外，神策府造就了一批新富，这沉重的打击了土族的经济基础，当初弘农土族想要借此打击神策府，结果神策府诸多手段使出来，顿时土族的田园经济彻底崩盘，弘农土族的崩盘，某种程度，有很多的因素，一方面是因为秦少游的撒钱手段确实太厉害，另一方面，也是因为隋唐所开的科举，让弘农土族再没有从前那样的力量，再加上武则天在位时的打压，于是乎，经济上被秦少游压制的死死的，在政治上，竟是动弹不得。

既然压不住，那么唯有合作了。

弘农土族与秦少游的合作，可谓是典范，土族大量的通过议事堂来维护了自己的政治利益，即便是有一些伤害到了土族的政策，可是借着议事堂也可以让他们多少有了讨价还价的资本。

而另一方面，却是经济上的融入。

田园经济本是弘农土族的根本，可是很快他们就发现，自己的生活方式在孟津的商贸经济面前不堪一击，他们毕竟拥有足够的人脉，也拥有足够的政治资本以及财力资源，当他们投身进孟津的商贸热潮之中，结果如何？

他们猛然发现，原来种地是真的不挣钱的，守着一箱箱的钱放在地窖里，也没有任何意义，原来手里有钱，可以生出数倍的金钱出来，原来人脉不只是维护地位的工具，更是生财的工具。

弘农土族非但没有衰弱，却是借着这一股东风，强势崛起。

单单那杨家，杨家本是弘农第一大族，地位是稳固的，只是可惜武则天不许杨家人做官，这使他们蛰伏了好一阵子，而如今，杨炯却成了议长，这倒也罢了，最重要的是杨家的子弟开始从商，如今下头有商铺数百家，有商队一个，有工坊七八家，日进金斗，财富在短短一年多之间，几乎翻番了一倍。

其余的土族，也都如饿虎扑羊，各自营生，其实他们对办工坊并不热

衷，却更热衷于走货，办工坊赚取的利润，他们看不上，原因是他们有利润更大的买卖，在这个地域之间联系并不紧密的时代，寻常的商贾，想要将一批货物送到数百里之外是极不容易的，因为商贾的地位并不高，沿途肯定要遭遇到刁难，官府如此，本地的豪强也是如此，所以往往一批一千贯的货物，到了数百里之外，其中花费的各种钱财，就可能远远超过了货物的数倍以上。

可是土族不同，土族最重要的就是人脉，他们的货物，官府是不敢刁难的，沿途的关卡，也都会尽力给予方便，到了地方上，地方的豪强反而成了他们的助力，一千贯的货物，寻常商贾需要花费三千贯来打点和运输以及沿途的损耗，而在土族这里，他们只需要花费数百贯来负责沿途的人力、畜力所需。

这……是暴利。

这种暴利，让土族们尝到了甜头，于是乎，几乎在弘农，家家户户的高门如今虽然偶尔也会弄几个工坊玩玩，安置几个子弟去学习生产经营，而他们真正的支柱便是代理还有走货，孟津的生产越多，商贸越是发达，他们的得利就越大，这些人，更像是一群躺在祖宗棺材上的食利者，颇有些像后世的包租公和包租婆，不过他们的功能，却是其他人无法取代的。

关东土族，早就有人来孟津暗访了，他们对一些弘农人家的收益目瞪口呆，原来人家走一趟货，轻松省力，其收益就比辛苦种几万亩地收益还要高一些，这种震撼，已经不只是心动的理由这样简单，更多的是赤裸裸的羡慕。

于是乎，这些人趋之若鹜，终于来了。

只是秦少游对于他们的暂时冷落，让他们心里有些不安，每日在杨炯那儿死磨硬泡，甚至还有人去寻王琚那怪胎，连王琚这种货色，如今都成了大家的香饽饽，总是借着一些远亲的名义，或者是王家故旧的理由，去王琚那儿打探消息。

神策府，已经成为了可以力顶关陇门阀的力量存在，虽然现在的力量还稍有不足，却也绝不容小觑，如今连这最后的后顾之忧都不见了踪影，那么还等什么？

杨炯向秦少游原原本本的提及了这些人心思，他足足说了半个时辰。

在这方面，杨炯非常清楚，那些关东土族，即便是和自己交好的裴家，不管怎么说，他们也是后来者，既然是后来者，杨炯还是希望能在他们面前保持一些优势，当然，与关东土族合流，对于整个神策府有莫大的好处，毕竟这些人的力量是惊人的，这对神策府的商贸和政治上的影响都有莫大的好

处，神策府越强大，杨家的顾虑就越少，地位也就越稳固，所以杨炯在这方面，既没有急于拉关东土族下水，保持着一定的警惕，可是同时，在最后总结的时候对秦少游道：“殿下，如今关东诸家都愿与神策府交好，形势也已迫在眉睫，此前殿下与韦家争锋于庙堂，他们出力也是不少，若是此时，再对他们置之不理，只怕不免让人寒心。”

秦少游点头，道：“不错，也是时候了，只是依着杨公之见，该如何处置呢？”

秦少游一直唤杨炯为杨公，这和叫王琚为先生不同，更显得敬意一些，一方面是杨炯老迈，另一方面，也是尊敬杨炯这个议长的身份，议事堂按情理来说，是独立于神策府的机构，地位很超然，秦少游不愿在这件事上为人诟病。

第三百九十七章：人才济济

关于与关东土族的融合，杨炯显然是早有腹稿的。

事实上他一直都在琢磨这件事，他非常清楚，此事关系重大，运作的好，则一本万利，对神策府有莫大的好处，也能增加杨家的砝码，此时见秦少游询问到自己头上，他心里暗暗点头，不禁想：“外间人都说，这秦少游粗暴专横的很，不过这种粗暴却是对别人，一旦牵涉到身边的人，他倒是总能集思广益。”

杨炯对秦少游已经有了某种心理上的认可，一开始，秦少游为杨家的人出头，使杨炯为首的弘农土族将秦少游视作为自己人。

其实要成为弘农土族自己人可不容易，弘农土族是最讲究出身的，这出身不但得有数十世的富贵，而且还得有渊源，比如你家出过几位鼎鼎有名的大人物，在何时被封了三公卿，这几百年来，可曾出过几位玄学的大儒，诸如此类，再按照你的影响，分为三六九等，这其实就是九品中正制的残留，每一个人的家世都有高低，不能乱。

以秦少游的出身，莫说是视作是自己人，多半这样的人，只要到了弘农，就要被人讥笑，可是这家伙先是以加害者的身份出现，差点没把弘农土族给折腾半死，随即摇身一变，又成了保护者，更让弘农土族惊喜的察觉到，这家伙虽然品性不咋地，偶尔专横跋扈一些，不过对自己人倒是不错，掏心掏肺不敢说，至少和他一起，心安。

而到了如今，杨炯这些人就不再是将秦少游视作是自己人，某种程度，秦少游已成了土族的代言人，他的言行，都与弘农土族息息相关。

所以秦少游虽然称呼杨炯为公，可是在杨炯心里，却也是将秦少游视作是自己的主公。

想了想，杨炯慢悠悠的道：“关东土族遍布关东、河北诸地，他们的影响，亦是遍布关东，神策府的买卖，若是得到了他们的支持，运往各地的货物，就更加畅通无阻了。况且关东土族多俊杰，有高士，有名流，更有不少，都是经济、军政之才。殿下，每一个人，都是人才啊。”

杨炯说到这里，带着几分故弄玄虚，很是意味深长。

不过秦少游却是明白他的心思，高士名流是什么，高士名流就是传播机器，在这个时代，一个人的好坏，绝不在于这个人的本身，而在于别人怎么说，不过这个别人，当然不是那些乡下的泥腿子，也绝不是一群商贾，这些人在任何时代都是没有话语权的，所谓的话语权，其实就掌握在这些名流和

高士手里。

武则天做天子，为何招致天下人的反对？以至于武则天想要让自己的侄儿武三思做皇太子，立即引得天下震动。

寻常的小老百姓，哪里晓得哪个皇太子好哪个皇太子坏，又哪里关心这个，对于他们来说，能有一顿饱饭，就已经阿弥陀佛了，其他的事，他们不敢巴望。

至于商贾，不被官府刁难，不被人轻视，也就满足，更不敢妄议这些。

唯一敢评价这件事的，就是所谓的名流和高士，这些人影响力极大，他们反对武则天，反对武三思，于是乎，李敬业一反，立即有高士名流骆宾王跳将出来，一篇《讨武檄文》放出来，顿时引起天下震动。

固然李敬业讨武失败，可是这篇檄文，却足以流传千古，就算不流传千古，可是在这个时代，却也足以引来更多人对武则天的反抗。

武则天用最原始的暴力弹压住了这些声音，可是这些声音的主人们依旧是蠢蠢欲动，即便武则天任用酷吏，用一次次的杀戮来威慑，可是这样的声音从未间断，武则天要立武三思，官员们上书反对，豪杰们寻觅机会刺杀，人心浮动，这些.....都是名流高士的影响，他们有评价天子好坏的权利，是非功过，都掌握在他们的手里。

所以杨炯特意的将名流和高士这几个字咬的很重，他这是告诉秦少游，殿下的名望是好是坏，在关东有何影响，就离不开这些人，所以这些人是绝对需要拉拢的，不但要拉拢，还需要善待。

至于经济、军政之才，这就更不必说了，三国时期，为何会出现九品中正制，这不是因为魏国的天子非要制造出不公，而是他必须拉拢住士族，只有如此，这些人才肯为自己效力，于是乎，他便利用这个制度，给予当时垄断了所有知识和人才的士族一种实际上的贵族特权，神策府未来要做许多事，既然要做事，自己培养一部分人才也是必须，可是单凭自己制造出人才，又有何用？

比如现在秦少游最依赖的这些人，其实十有八九，都是出自士族，就连左膀右臂王琚、上官辰，也是士族出身，秦少游当初起家的時候，倒也有几个小伙伴，比如邓健，这个人如今也在为神策府效命，只是可惜，终究是出身平民，能做的事有限，也不可能委以什么重任。

而一旦与关东士族结合，就意味着将会有越来越多的士族子弟充斥进神策军和神策府，他们自幼就受到了培养，有足够的才干来处置神策府地军政之事，也唯有如此，神策府将来膨胀开来，才能有源源不断的人才作为补

充。

杨炯顿了顿，继续道：“所以对于他们，殿下必须予以优待，所以以老夫的愚见，这议事堂，只怕要扩大一些规模了，这只是其一；其二，便是殿下要表彰诸家，士族总是好面子，凡事都要有个名分，这些可以容后再说。不过眼下当务之急，还是先请君入瓮，得让他们学会做买卖，只有他们真正从神策府得了好处，这才会死心塌地。过几日，老夫会安排个日子，引荐一些人来与殿下见一见，殿下定要好生招待才好，万不可使他们觉得殿下傲慢。”

.....

第三百九十八章：同室操戈

秦少游明白了杨炯的意思。

这件事得赶紧了，而且还不能大意。

就这样见面显得有些疏忽，所以在礼节上，还得做足。

士族最讲究的就是规矩，秦少游要融入，就必须在这方面下狠功夫。万万不能出现任何的差错。

即便现在是大家求着秦少游来，也是如此。

不过有杨炯帮衬，秦少游自觉地不会出现什么纰漏。便笑了笑，道：“此事得有劳杨公，本来这事儿，理应让上官辰来负责，不过这个家伙……哈哈……”

说到上官辰，气氛顿时活跃了许多。

这厮总是能增添不少的笑料，便是杨炯，也不禁莞尔。

因为还都的事，那上官辰近来忙碌了许多，迎来往送的事实在不少啊，而且秦少游的水涨船高，不少关东士族，走的也是他的门路。

这厮现在有钱，所以在洛阳城里耳目众多，至少他报给神策府的在编探子，就足足有四百余人，而这四百人还只是专门负责打探消息，还有不少业余人士，得了什么消息，跑去领个赏，那就更如过江之鲫了。

上官辰这样花钱，当然引来不少人的不满，不过王琚和杨炯对此居然都没有做声，比如议事堂有监督钱粮去向的权利，有议员一查账，妈呀，一个上官辰，每月拿去的钱居然超过五十多万贯，一下子，这人便像打了鸡血一样，闹着要把事情说清楚，就这，还是杨炯亲自出面，与那人好生细谈，才把事情压下去。

杨炯比谁都清楚，上官辰能发挥的作用巨大，至于王琚，那就更不必说了，现在朝廷的任何动静，乃至韦家上下一切人的所有举动都被上官辰盯得死死的，这家伙别看每日都只是喝酒游玩，每日都是日上三竿才起来，可是独此一人，便可抵三千精锐神策军。

如今大家都有忙不完的事，事情谈妥，约定了宴请关东诸家的日期，王琚和杨炯也就告辞而出，秦少游和衣在书房里，看了一些上官辰送来的一些消息，这些消息和神策府有关的不多，显然秦少游的对手们，或者直截了当的说韦家那边，心思已经完全从神策府这边抽离开来，他们已经开始布局关中了。

这一切，都和秦少游所预料的差不多，现在韦家不愿意再招惹神策府，好不容易把神策府安抚住，更不愿节外生枝，反倒韦氏开始到处封官许愿，对一些关中世家进行大肆的牢笼，这也在预料之中。

唯一让秦少游没有预料到的是，河南府尹居然是武三思。

秦少游眯起眼，看着这份奏报，这个消息还没有确定，不过据上官辰的消息称，宫中已经开始盛传了。

自从宫变之后，秦少游与武三思等人的关系便开始疏远，这种疏远是情理之中的事，对秦少游来说，他要做的，是管好神策府这一亩三分地，毕竟，神策府才是自己真正的资本，而武家虽然凭借着宫变免遭清算，可是想要富贵下去，就必须重新站稳脚跟，攀住一棵大树，武则天已经退居幕后，而恰恰韦氏的橄榄枝丢来，武家这些人，便毫不犹豫的将其视为了救命稻草。

武家和韦家的关系，居然在这个时候越发的紧密起来，秦少游对此，也是不闻不问，毕竟这与自己无关。

可是现在如今……武三思堂堂礼部尚书，身为梁王之尊，居然跑去任河南府尹。

河南府作为京兆令，其实权责确实不轻，礼部尚书做河南府尹，按理来说，亏虽然吃了，那这毕竟还是个重要的治所，武三思依旧还是个十分重要的人物。可问题就在于，当朝廷封了一个河南府大总管之后，再来做这个河南府尹就味同嚼蜡了，因为在这河南府，武三思不是独断乾坤，反而自己的上头有个太上皇，这就如本来好端端的一个巡抚，也算是封疆大吏，权利当然是不小，可是朝廷却又弄出一个两省总督出来，几乎事事都节制你，这府尹，岂不成了味同嚼蜡的乌纱帽？

偏偏……武三思居然被安排在了这里。

秦少游猛地意识到，这绝不是什么贬官，而是刻意的安排，韦家想借武三思这个梁王和前礼部尚书，以及上皇侄子的身份来压制自己。府尹的权利越大，总管的权利就少了，府尹的地位高，那么大总管就难以管束，管束不了，那么这个总管就形同虚设。

而另一方面来想，韦家放心让武三思来任这个府尹，至少韦后对武三思是绝对信任的。

武三思凭借什么，得到了韦后的信任？

这件事只怕还要继续打探，所以秦少游在这份奏报上刻意的画了个圈圈，放在了书案的另一头，这个圈圈，代表的是秦少游很关注这件事的发展或者想要细究此事，每隔几个时辰，就会有人把搁在案头的这些奏报送回去，上官辰会知道该怎么做。至少往后打探的重点方向，多半就是这位梁王殿下下了。

看完了这些消息，秦少游起身，伸了个懒腰，他推开了窗，见窗外日落昏黄，天色已晚。

秦少游的心里，却还是有些感叹，就在不久之前，双方还曾休戚与共的那些人，如今却转过身，与韦家沆瀣一气，这也难怪，上皇对失望透顶，秦少游不禁心里冷笑，想：“上皇这个时候病重，难道武家这些人瞧不出吗？这风云莫测的天象，他们若是真看不出，只能说他们愚蠢，可是假若他们看出来，却为了自己的荣华富贵……”

想到这里，秦少游居然面不改色。

同室操戈，大义灭亲的事，秦少游见得已经太多太多了。此时的他，竟是一丁点的触动都不再有。

只是他心里却不禁提醒自己，韦家身边，还有一个武家。

第三百九十九章：二分天下

神策府的宴会引来许多人的侧目。

这一次宴会十分隆重，据说单单所宴请的宾客，就有两百余人，一时之间，无数的神策军武士加强了卫戍，到处都是龙行虎步的军卒按着刀柄来回逡巡。

神策府的气氛，看不到喜庆，更多的却是凝重。

酒宴如何，其实真正懂行的人并不关心，因为酒宴本身就是单纯的喝酒而已，必定是会宾主尽欢的。

大家真正关心的是在这酒宴的背后，意味着什么。

其实当宾客们笑吟吟的坐着车马到了神策府的时候，想必一切该洽商的东西都已经洽商好了，酒宴不过是一个形式而已，这种摆在台面上的东西，反而让有心人不太关心。

神策府某种程度，借着这一场酒宴，已经远远超脱出了河南地界，羽翼已丰，再不只是一个单纯的军府，反而已经形成了一个庞大的利益集团，这个集团的实力阶层们已经紧密的结合在了一起，神策府的触手已经经过关东土族开始深入了庙堂，开始伸入许多的州府，伸入了关东的诸多地方州县。

关东子弟，无论是庙堂还是地方，为官者不计其数，这些人可能在一个州里只是一个司马，一个通判，或者是一个别驾、录事参军，或者是司仓、司户，可是这些人就好像种子一样，遍布于天下，虽没有决定性的力量，可是任何事，都可经由这一支脉络去施加影响。

至于庙堂之上，关东人几乎占了两成以上，就这……还是被韦家打压的结果，这些人的力量自然显而易见。

而关东土族真正的力量，却来源于他们的笔杆子，关东土族，靠的是经史传家，最看重的就是学问，所以几乎关东诸家，在任何时候都会出现独领的大儒，这批人几乎主导了舆论的方向，他们的妙笔文章，影响力甚至远远高于神策府生产的茶叶。

现如今，笔杆子与秦少游的刀剑终于合二为一。一切似乎都有了一个好的开始。

.....

只不过在神策府发生的事，显然对庙堂上的许多人来说并不是一个好消息。

韦弘敏这几日好不容易闲了下来，天子要移都，三省六部都要伴驾，一些治所，已经先行去长安了，几路禁军，也随之伴行。

现在的朝廷，许多地方都是人去楼空，倒有些像是过年一样，大家都放了假，也没什么公务可办，就算有公务，一时也办不了。

为了还都的事，他可是脚不沾地，为的就是将功折罪。

而如今，好不容易歇下来，反而有些不惯了。

如今是万事俱备，只欠东风。

只要韦家到了长安，那便是潜龙升天，某种程度来说，他倒是巴不得神策府现在弄出这个大动静，神策府地动静闹得越大，越是让人心惊，至少他清楚，现在不少关中人已经警惕了。

关陇门阀，经过这么多年的沉浮，早已不像当初那样的铁板一块，这也是朝廷刻意为之的结果，通过挑拨和分化，以巩固朝廷的地位。

而韦家这一次想要把这一团沙凝聚起来，既需要有自己的实力，而另一方面，也要善于用外力，这个外力对韦弘敏来说，就是神策府，现在关东土族和神策府越发的了不得了，你们这些关中的老爷们还肯老神在在吗？

难道真要等到人家欺到头上，才开心？

压力越大，这些人就越坐不住，而如今，政令皆出于皇后韦氏，想要压住这个势头，就必须对韦家言听计从，否则……真等到人家大器已成的时候，人家可有许多帐要和你们算呢？

韦弘敏一直关心着神策府的消息，一边却真正担心的反而不是神策府，而是宫中的那位上皇。

上皇这一次不走，下一次等还了都，还肯走吗？

若是不走，留在这里终究是个隐患。

只是可惜，当今天子毕竟不是果决的人，假若是自己，倒不如索性一不做二不休，想到这里，韦弘敏的脸上掠过一丝冷色。

至于韦后，韦弘敏对这位娘娘也是有些不满意的，这个娘娘固然是野心勃勃，手腕也有，可是有些大事上，却也拎不清，上皇的事，韦弘敏并非没有劝过，不过韦后却还是踟蹰，倒不是说心肠不够狠，而是害怕产生什么后果，那个老女人，终究是纵横了半辈子，不知还有什么后手，又留着什么底牌，本质上，韦后是个极度自私的人，她愿意去做这件事，从而引发不可预料的后果。

韦弘敏对此，也只好苦笑，既然如此，那么此事就不是自己所能干涉的了。

过了片刻，有人小心翼翼到了公房，道：“明日的时候，狄公和三省的几位公卿也要准备出发了，韦公是不是要去送一送。”

狄仁杰……

这些日子韦弘敏一直都在忙事，反而将这个人给忘了。

对这个崔警和好伙伴，韦弘敏一直记恨在心，他脸色拉了下来：“哦？他为何是明日出发？”

“韦公，不是一开始议好了，明日尚书省除一人留守，其余人统统先行去长安，狄公是尚书省左丞，自然也在队列之中。”

“哦。”韦弘敏轻描淡写的点点头，他沉默了片刻，道：“走不走，暂且勿论，既然明日有人要走，老夫自然要恭送。”

打发走了文吏，韦弘敏的眼睛却是眯了起来，狄仁杰……现在还留着做什么，去了长安，添麻烦吗？只是……该如何将他留下呢？总得有个明目才好。

.....

第四百章：挖人墙角

狄仁杰正在收拾行装。

他的宅子是在外城，甚是简陋。

只不过是一道竹篱笆围成的几间厢房，里头的陈设虽是简陋，却也古朴，带着别致。

对于狄仁杰这种既非名门，又两袖清风的官员来说，迁都是一件很痛苦的事。

因为到了长安，他还得寻宅子，而这里的家什，想必是不能带去的，只能贱卖掉，如此长途跋涉，到了长安要落脚，又得新添置东西。

他的俸禄其实并不算低，不过家中人也是不少，再加上还有一些穷亲戚要接济，那就更惨淡了。

其实狄仁杰的父亲狄知逊也曾做过小官，不过却不知狄家有漏财的缘故，总是积攒不下家财，此时狄家的妇人不禁要抱怨几句，大致都是不该迁都云云，这一迁都，家里的一个婆子，一个看门的老翁怕都要辞了，到了长安，未必就能雇的到好的。

况且前几日还新添置了不少家什，如今怕是带不去了，转手再卖，价格又是不同。

狄仁杰听着心烦，索性便往右厢的书房中去，心不在焉的看着书。

崔警的挂冠而去，让狄仁杰敏锐的感觉到形势比自己想象中糟糕，他是天下闻名的人物，所有人的眼睛都在看着自己，所以狄仁杰并不担心，韦家那些人敢对他如何，不过明枪易挡、暗箭难防，却是不知，这些人到底打什么主意。

过了一会儿，却是看门的老人来报，道：“狄公，外头有人来说，车马已经准备好了，明日狄公出发，正好可以上他们的车，为了让狄公方便一些，多带一些家什，因此特别准备了一辆装货的大车，恰好也是送到码头去，可以直接抵达长安。”

狄仁杰惊讶的道：“老夫并不曾叫人拿车来接送，却不知是谁人？”

“是冀州侯上官辰的人，说是听说狄公要走，也不便相送，不过他和公子是相熟的，得知了一些情况，又恰好神策府有一支商队要去长安，想到狄公

的诸多不便，便托人帮狄公搬家。”

其实狄仁杰要去长安，一路都有官船官轿，所以也没什么可担心的，不过朝廷只负责了狄仁杰和近亲，其他人却没顾忌不到，毕竟眼下要走的人实在太多，尤其是那内城，几乎是十室九空了，这么多人，即便狄仁杰是尚书省左丞，那也只能如此了。

其实人的事，狄仁杰不担心，他担心的是货，自己在洛阳，有这么多的书稿，还有妇人家那儿，肯定也要带许多的东西，自己几个儿女，也肯定需要什么，所以必须得雇一辆货车去，不过……以往的时候容易，现在却难了，因为举家搬迁的人不是一家两家，以往的时候，虽然长安和洛阳相距甚远，这一路车马过去，人要吃用，牛马也要吃用，一趟就是几个月，十贯钱都未必拿的下来，而如今，许多车马早就雇了出去，巨富和官宦人家嘛，也不差这么点钱财，自然而然，也是争相竞价，就怕途中会有什么不便，因此这车马雇佣的价格是一日三涨，以至于现在就算是拿着七八十贯钱去寻人，怕也难以找到合适的车马了，只是这些东西，狄仁杰又不能弃之不用。

谁曾想，上官辰居然跑来雪中送炭。

上官辰是什么人，狄仁杰怎会不知，这个家伙和秦少游的关系简直就是孪生兄弟，自己竟是不知，自家的儿子居然和他凑合一起了，狄仁杰是不喜自己儿子狄光远去和上官辰沆瀣一气的，想不到该发生的事还是发生了。

狄仁杰沉眉，却不急着答应，而是道：“去把楚才唤来。”

狄光远小心翼翼的到了狄仁杰的书房，一副俯首帖耳的样子，狄家的家教实在太严了，别看狄光远现在都三十好几，妻女也都有了，可是惹翻了老子，说扒下裤头来打屁股就打屁股，对于这个老子，他有一种本能的畏惧，于是碎步到了案前，小心翼翼的叫了一声：“父亲，不知有何事唤我。”

狄仁杰抬眸，看了上官辰一眼，脸色紧绷：“汝与冀州侯，是至交好友？”

狄光远吓了一跳，东窗事发了啊，他不敢怠慢，老老实实答道：“冀州侯待人和气，和谁都是朋友，上年年末的时候，磨不过，去赴了一场宴认得的，他对儿子一直不错，平时多有照拂，儿子在河南府里做参军，有些事……”

啪……

狄仁杰狠狠拍案，真是岂有此理，上官辰那样的人也敢碰，真是翻了天了，平时父子二人各自为官，也没什么交流，现在狄仁杰才知道，原来自家这个儿子这样不争气，上官辰的事别人看不明白，自己怎么看不明白，吃了上官辰，用了上官辰的，那往后可都成了神策府的走卒了。

于是他咆哮道：“京里这么多人，也需要你一一都认得吗？天下这么多人待人和气，也需你个个与他们厮混吗？且不说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狄光远见自己的爹骂自己朋友，呆了一下，鼓起勇气打断狄仁杰道：“父亲此言差矣，上官辰乃上官待诏之弟，也是名门子弟，经史典籍，无一不通，丝竹管乐，亦是熟稔无比，这样的风流人物，怎就成了黑？父亲，儿子不敢顶撞，只是.....”

狄仁杰的脸已经更加沉了下去。

他突然意识到一个问题，自己疏忽的功夫，墙角居然被人撬了，狄光远素来老实听话，从不敢忤逆自己，可是因为那个上官辰，却如此出言无状，这小子，被上官辰灌了什么迷汤药？

.....

第四百零一章：不可小视

见父亲大怒，狄光远不敢吱声了，不过他的脸上，却是写满了不服气。

服气才怪了，自己这样大的年纪，连与人交友都需要管束，自己在外，被人叫狄参军，到了家里，龟儿子都不是。

况且上官辰的洒脱，素来为自己所仰慕，平时与他交往，真是如沐春风，凭什么就说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狄仁杰见他如此，更是怒不可遏，颇有些提堂审犯人的姿态，又是厉声大喝：“真是逆子，事到如今，还不知悔过，有些事，是你能明白的吗？你不好生生的读书办公，却与人放浪形骸，老夫听说，那朱楼里，可都是男盗女娼之輩……你休要狡辩什么，那上官辰，你要立即断绝了交往，一刻也不能耽误？”

狄仁杰其实对上官辰的印象不坏，可是忌惮的是上官辰背后的秦少游，现在秦少游还有韦家刀光剑影的，自己没必要去掺和，崔公已经求去了，自己还不知道会如何呢，最好的结果，无过是散养下来罢了，狄仁杰虽然脾气很大，不过争权夺利方面，竟是出奇的淡然。

狄光远哪里肯，想到去和上官辰绝交，这事儿传出去，怕是整个洛阳城都要笑话自己，他不是什么少年人，并不年轻气盛，可是面子还要顾的。

可是他又不肯反抗父亲的权威，却只好道：“父亲让我去绝交？父亲也只管我就是啦，为何大兄和三弟却是不管？大兄和上官辰关系那才叫好，下了值，就跑去朱楼与冀州侯品茶，不亦乐乎，三弟就自不必说，他还在读书，从朱楼里借了不少书去看，上官辰前些日子，还寻了一本孤本的送他，他如获至宝。”

话音落下。

狄仁杰差点一口气没有提上来，他浑身发抖。

原以为只是一个不听话的从子，不曾想到，老大和老三也被拉下水了。

这老大狄光嗣现在是户部的员外郎，锦绣的前程，竟也和上官辰厮混，下了值就往那儿跑，难怪平时不见踪影，自己回家没见人，心里还颇感欣慰，觉得自己这大子心性最好，虽然为官，却是不骄不躁，下了值也不肯回来，宁愿多处置一些案牘上的公文，这是勤于王命，值得赞许。谁晓得……品茶去了，难怪家里煎的茶他不喝了，原来嘴巴喂刁了。

至于三子，因为年幼，不过十三四岁，狄仁杰素来疼爱他，家中的妇人也都当他是至宝，现在没有为官，每日都督促着读书，本以为他总不会出事，哪里想到……居然也是一丘之貉。

狄仁杰有一种有心杀贼无力回天的感觉，眼眸都暗淡下去了，他语气不再那样坚持，却是道：“这……这……还有什么事，有什么事，你们合伙瞒着为父，说清楚吧，一概说清楚，总是丑事，一次抖搂出来，也省的往后夜不能寐，你们……孽障啊，真是糊涂，昏了头，误结匪类……”

狄光远心里晓得，这个时候想不说都不成了，他期期艾艾的道：“还有大姐新近不是裁了一匹丝绸吗？”

“上官辰送的？”

狄光远道：“不是上官辰送大姐，是上官辰送了我，托我转赠，说是听说父亲和母亲朴素，父亲倒是没什么，总有官衣，怎好让母亲也如此，所以叫人送了匹丝绸我，我告知了母亲，母亲说父亲脾气古怪，万不可说是别人送的，便说是丝绸铺的人折价买来的，因为新丝上市，纹理更好，所以旧的丝绸价格暴跌了，所以无人问津，大姐不是说……”

狄仁杰抚额，发现头疼的厉害，原来还有长女和自己地发妻……

“还有……父亲……”

狄仁杰口干舌燥，心情也是烦躁的很，便忍不住端起茶盏，喝了一口茶下去，这才感觉舒服一些，听说还有，心里又打了个哆嗦，有一种一世英名就要丧尽的感觉。

狄光远道：“还有父亲大人前几月，不是说自家的茶叶，煎出来的比从前香浓了一些？其实这茶……”

狄仁杰含在口里的茶一口喷出来，怒气冲冲的道：“也是上官辰的？”

狄光远同情的看着自己的父亲，他很难理解，自己的父亲为何这样的紧张，却乖乖点头道：“不错。正是，其实这是公主茶，不过母亲不敢拿来给父亲冲泡，怕父亲晓得，觉得奢侈，所以便交代了王婆子，用这公主茶来煎煮……”

狄仁杰脸色彻底阴沉下来。

他也喜欢喝公主茶，不过在家舍不得吃，平时都是去混崔警的，他和崔警是至交好友，吃了也没关系，谁晓得原来自己家里，居然藏着公主茶，而自己，居然傻乎乎的被人蒙蔽，这公主茶煎煮过后，放上食盐和生姜，和自

己寻常吃的煮茶区别不大，至多也就是口感好一些，谁知.....

他狠狠的将茶盏啪嗒一声掷在案牍上，狄光远还在说：“还有.....”狄仁杰有些吃不消了，再有下去，非要气死不可，自己若是被自己儿子气死，定会贻笑大方，所以他忙摆手：“不必说，不必说了，为父不听，听了都觉得胆寒，胆寒啊，心头有些疼.....哎哟.....”

狄光远吓得面如土色，忙是上前要去帮狄仁杰抚胸口。

狄仁杰老半天，才缓过神来，他脸色凝重：“那上官辰除了与你们结交，可曾拜托你们什么事没有？”

“这.....想必没有吧，他也不缺我们，他交游广阔，真要有事，不知多少争相要去效命，哪里轮得到我们兄弟。”狄光远说话的时候，带着赤裸裸的憧憬，人活到上官辰这个份上，那才叫人啊。

狄仁杰却不觉得轻松，他比狄光远事多多了，人家不沾自己儿子们的小恩小惠，说不定有更大的图谋呢，不可小视，不可小视啊。

.....

第四百零二章：盛况空前

无论狄仁杰怎样想，该发生的都已经发生了，除了徒呼奈何，狄仁杰竟是无言以对。

他其实是个极为敏感的人，也正因为如此，才洁身自好，生怕牵涉到任何可能的泥潭里去。

只不过现在，外头上官辰的人还在等着回复，狄仁杰长出一口气，瞪了狄光远一眼，道：“你去复命，告诉外头上官辰喊来的人，就说明日正午午时，来这里吧，家中的家什不少，怕是要有劳。”

什么恩惠都已经受了，现在拒绝也是矫情，况且这都是滴水之恩，眼下没必要闹翻脸。

狄光远大喜，只道是父亲已经承认了这层关系，他却想起一件事来，道：“是了，父亲，还有一事，却不知幼弟说了没有？”

狄仁杰此时一副无所谓的样子，道：“你说的是承德？承德有什么事？”

狄光远笑呵呵的道：“冀州侯写了一份引荐信，要安排幼弟去太平学里读书，明年开春就要去，父亲……”

狄仁杰愣住了。

太平学……这个学府的体系非常复杂，甚至可以说，这不是一个单一的学堂，涵盖的却是神策府体系的数十种学堂和树种学制的混合体。

想当年秦少游和太平公主李令月合谋建了学堂，起初的时候，它的作用只是最为简单的蒙学，专门是扫盲之用，紧接着，秦少游将它缔造成了职高学堂，在蒙学的基础上，又开办了算学、律学、医学、工学等等，蒙学是神策府鼓励辖下适龄儿童非要上的，为此还制定了不少专门的政策，而专门学堂却并不鼓励，只不过孟津那儿，乃至后来的弘农郡各县的百姓尝到了这专门学堂的好处，因为这好处看得见摸得着，所以去学的人也是趋之若鹜。

无论是今人还是后人，其实绝大多数百姓，都是十分现实的，在此之前，寻常百姓一般不会去读书，理由呢更加现实，那是因为就算读了书，能改变命运的人也是寥寥无几，在这豪族垄断一切的时代，几千几万人，未必能出这么一个幸运儿，这对于绝大多数百姓来说，简直比中彩票还要难一些，因而大家都断绝了读书的心思。

而在唐朝之后的人，虽然读书出来，便有机会考试，有机会去做秀才，

去做举人、进士老爷，可谓一夕之间，便可改变命运，只不过这个性价比依然不高，即便是个孩子，在一个寻常的百姓家里那也是劳动力，况且读书还需要拜师，购买书籍，花费巨大，可是能做官的机会，怕也是千分之一都不曾有，即便是做一个秀才，穷苦出身的孩子也难有什么竞争力。

可是太平学的昌盛却是不同，太平学给了那些乡下的樵夫、农妇们最实实在在的好处，这个好处比起做官，比起做老爷，当然是远远不如，只是却看得见，也摸得着。随着孟津和弘农工商的不断开发，大量劳力的需求固然是旺盛，可是与此同时，各种专科的人才也需要极大，商贾们交易，需要有人算账，需要有人定制契约，商贾们开了工坊，需要有人制定生产的计划，需要有人与税利打交道，需要有人记录出入库货物的数量，需要有人去做掮客，兜售货物。

这些诸如此类的事，某种程度其实就产生了一种新的职业，姑且可以称其为‘职员’，这种职员和单纯卖体力的不同，他们相较于寻常人更加体面一些，是联系商贾和工人的纽带，他们的工钱，往往会比匠人多，工作也轻松，而想成为职员，首先你就得入学。

这几年，孟津的工坊如雨后春笋一般的冒出来，这也导致整个孟津对于职员的缺口极大，几乎太平学里专业学堂的人只要肄业，就不愁找不到一个较为体面的工作。

现如今，孟津的寻常人家，虽然日子未必过的有多好，却也勉强吃穿够用，谁不指望自家的孩子能比自己体面一些，这就如所谓的科举读书是中彩票，花费了功夫和钱财，才有机会中奖，而太平学读书则像是泛滥的安慰奖，只要你花费了功夫和钱财，就必定有个奖在等着你，这个奖当然不如彩票那般值钱，可让你扶摇直上，却也能稍稍改变一个人的命运，只怕对于前者，除了存着痴心妄想地人才每日对此孜孜不倦之外，绝大多数人宁愿脚踏实地的选择后者。

除了专门学堂和蒙学，现在太平学里最兴盛的就是经学了。

经学的传统，可谓由来已久，这玩意从秦汉开始，一直到了如今，可谓已到了巅峰，所谓的经，其实就是儒家的经典，教你如何御人，教你如何作诗，教你经史典籍，让你知道祖宗们在从前做了什么，无非就是所谓的君子六艺罢了。这东西，其实就是眼下科举的考试科目，这才是真正要做官的敲门砖。

基本上，所有的士族子弟，还有官宦人家，都得从这个学起，在这个时代，这才是正业。

太平学在两年前开设了经学学堂，所收揽的，都是一些真正地位较高的人家子弟，当然，偶尔下头的蒙学也会举荐一些平民子弟就读，说白了，这

是真正最高端的精英教育，只不过……起初的时候，经学学堂几乎是无人问津，难有什么作为。

毕竟真正的官宦子弟或者是士族子弟，亦或是大富之家，宁愿都削尖了头往那国子学和四门学里去钻了，即便是钻不进去，族中也有私学，谁稀罕去那泥腿子遍地的太平学来着？

可即便如此，太平经学学堂依旧还是在维持，甚至太平公主李令月亲自出来，聘请名师，不过效果也不过尔尔。

而真正声名鹊起的时候，却是在一年前。

一年前的时候，秦少游与关东士族合流，紧接着，太平公主李令月出面，邀请关东士族的经学大儒来学中开讲，神策府这个面子就算不给，太平公主殿下下的面子总还要给，再加上到了后来，秦家与士族的关系越来越紧密，便是不少关东士族，也开始谋划与神策府合流地时候，‘学术交流’已经开始先行于政治上的结盟，在李令月的数度邀请下，河东大儒来过太平学讲学的便超过了七十余人之多，这些都是平常人一辈子都难缘一见的大儒，而如今，却一个个粉墨登场，不只如此，杨炯甚至还受邀，暂代经学学堂山长一职。

杨炯是议长，除此之外，他还是一名鸿儒，这个时代，杨炯在经学和诗书上的地位，与王勃、卢照邻、骆宾王三人齐名，至于这副山长，便是王勃，王勃也出自关东世家，少年成名，不过此人放浪形骸，早在高宗时便做了官，结果为高宗所不喜，因而被罢了官，等到武则天登基，又将此人找了回来，结果李敬业谋反，王勃的堂弟却支持李敬业谋反，命运与杨炯一样，也都因此而罢官，自此之后，他索性闭门不出，而如今，却被杨炯和李令月二人请了出来，负责督导经学学堂。

有这两位天下最有名的大儒坐镇，又有无数鸿儒通过同乡、故旧、远亲的关系纷纷受邀前去经学学堂受聘为博士，太平学一时可谓是盛况空前，这些博士，其实家中都殷实无比，只不过是卖了李令月和秦少游的面子出山而已，好在李令月一月只让他们上四日的课，其余时间，大可以走亲访友，并不受什么拘束，因而大家的合作，倒也愉快的很。

孟津的太平学如今更像是一处学城，紧邻着神策城的一座小城市，而经学的声名鹊起，顿时成为了天下读书人圣地。

无论是想听鸿儒高论的，还是对其学问不以为然，想要与之争辩的，再就是慕名而来，想感受一下这太平经学的人，每日驻留在学城的，就有上千人之多，甚至有不少人，都是从河北、关中赶来，求学者更是如过江之鲫。甚至于国子学都自叹不如，国子学毕竟是朝廷的机构，博士都是官员，可是一般的士族出身的鸿儒，即便出仕，也愿意入三省，谁稀罕去国子学教书育

人，所以那些博士固然学问水平极高，却往往没有很高的声望，而这里，却都是现成的名人，哪一个拉出来都是名动天下的人物。

因而现在太平经学水涨船高，却不是什么人想进就进，想要入学，非要神策府或者议员举荐不可，一般人都望尘莫及，就比如狄仁杰这样的身份，当真要求自己的子弟入学，倒也不是没有可能，只不过狄仁杰拉不下脸来，现在上官辰却是愿意引荐，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第四百零三章：是非成败转头空

况且，狄仁杰就算肯拉下脸来让幼子去入学，这高昂的学费，怕也不是他这种清流官能担负的起的。

上官辰举荐则不同，显然上官辰这样分量的人，能够减免掉学费。

本来狄光远不敢把这事儿说出来，眼看着就要举家迁去长安，他心里更是着急，到时幼弟若是不能入学，岂不是耽误了大事？

狄仁杰对此事太平经学也是有耳闻的，幼子的学业，当然是重要的很，本来以他的身份，过两年幼子就可直接入国子学了，不过现在确实许多人风闻国子学大不如前，而这太平学是个好去处。

沉吟了片刻，狄仁杰竟是发现，自己竟是开始踌躇起来，他可以清苦一些，而坚持自己所认为的道理，凡事都秉公而断，不徇私情，乃至自己的子侄们跟着自己过一些苦日子，他也觉得这是理所当然，人不能为**所束缚，粗茶淡饭，未尝不是一种磨砺。

所以他以身作则，也正因为如此，狄仁杰才是狄仁杰，大唐独一无二的狄相公。

偏偏牵涉到了子弟的学业，他反而举棋不定了。

一方面，该得的人情已经得了，多得一些，少得一些，现在说什么都没有意义。

另一方面，关乎于求学，这关系的乃是幼子的一生，关东士族，多的是经史起家的名儒，才子辈出，冠绝天下，绝非寻常人可比，若是幼子当真能在那里学习，能得到那些天下鼎鼎大名的名士指点，从而成才，这当然是一件让他快慰的事。

良久，他苦叹道：“这件事，还是拒了吧，明年，老夫引荐他入长安国子学，读书，到哪里不是一样，这份礼，太重，不是举手之劳，老夫听说，想要请一些人举荐免费入学，便是一些人跑断了腿，也未必能如愿，罢了，罢了……”

这一次，他再没有去骂上官辰了，伸手不打笑脸人，人家没从狄家索要什么好处，还肯给这么多恩惠，虽然有图谋不轨之嫌，可是人情欠下，骂了反而显得自己心胸狭隘，不晓世故了。

狄光远满是遗憾：“若是如此，承德若是知道，却不知有多懊恼，他早就

慕名王勃已久了。”

狄仁杰却只是沉着脸，不去做声，这件事上，他竟生出了愧疚之心。

浩浩荡荡的迁徙早已开始，朝廷几乎是有目的一次次迁人，这边留着一半人，暂时在洛阳办公，等到那边的人到了长安，则将治事之权交给长安，洛阳的人再迁徙过去。

三省之中，尚书省已经十室九空了，所以狄家当然不能拖延，狄仁杰吩咐商队那儿正午来，不过清早的时候，人就到了。

他不便去相见，就让狄光远去，那些人便进来帮忙搬动家什，狄仁杰只在书房中就坐，他有了心事，此时变得越发心不在焉，总觉得心思浮躁。

“似乎有大事要发生啊。”他看着书房窗外的艳阳，热闹的搬迁声音传来，狄仁杰总觉得有些不太对劲。

过了小半时辰，满头是汗的狄光远却是跌跌撞撞进来，他虽是录事参军，不过摊上这么一个爹，那也没有法子，家里仆人不够，商队的人来帮衬自己不能闲，也没少伤筋动骨，不过显然他不是为这事来的，而是直截了当道：“父亲，有黄门来了。”

黄门便是太监，这个时候有太监来，肯定是有诏命来了。

而如今，这诏命几乎都掌握在了韦氏手里，所以不出预料，这几乎是韦后的旨意。

狄仁杰没有怠慢，忙是起身，出了中门去迎，果然一个面白无须的黄门宦官在这儿笑呵呵的，见里头嘈杂，却不肯进院。

双方见礼，宦官道：“狄公这是要动身去长安？啊呀呀，你这里让奴真不好寻访，从宫里一直到外城，现在满个洛阳城又是乱糟糟的，好了，说正事，天子有诏，请狄公迎诏吧。”

唐朝的时候，诏命和后世的圣旨不同，除非特别隆重的场合，否则没有必要三跪九叩，更不需摆香案放炮之类，狄仁杰凝神听诏，心里却是震惊，面上露出了怒容。

诏书很简短，可是意思却很简单，说是狄仁杰劳苦功高，如今陛下即将驾临长安，而长安的宫室，久没有修葺，便让狄仁杰此番去长安，协助办理

长安宫室修葺事宜，里头着重提了一句，修的是万象神宫。

万象神宫洛阳就有一座，是武则天好大喜功，不知花费了多少钱财修筑的，修筑的人是武则天的面首薛怀义。

对此，狄仁杰是极力反对的，甚至屡屡上奏抨击，而现在，天子居然要在长安，也鼓捣出一个万象神宫出来？

这些.....其实还不是真正紧迫的问题，问题的根本就在于，洛阳的万象神宫，督工的是薛怀义，薛怀义是什么东西，天下谁人不知，此人不过是个男宠罢了。而现在，长安的万象神宫，却是让狄仁杰去都督，虽然以狄仁杰的身份，却也是恰如其分，可是对狄仁杰来说，简直就是奇耻大辱。

什么时候，他狄仁杰居然和薛怀义相比了。

他没有做声，接过了诏命，那宦官呵呵一笑，似乎也察觉出什么，于是不便久留，告辞而去。

狄仁杰居然脸色很平静，他只是幽幽叹口气，见自家儿子还在一旁想要询问什么，他压压手：“告诉所有人，不必搬家了，所有东西，都放回原位吧。”

.....

第四百零四章：两虎相争

不去了？

狄光远吓了一跳。

爹可是尚书左丞，没有得到不去长安的诏命，怎么说不去就去，他张开嘴，想要去劝，不过见父亲已经背着手，直接又回书房去。

狄光远忙是追上去，他意识到这里说话确实不方便，等到了书房，将门紧闭，房中幽幽的只透出一一点的光线进来，看着脸色晦暗不明的狄仁杰，狄光远不由道：“父亲……这是怎么了？朝廷要修万象神宫？这……确实很是不妥，洛阳城修这神宫，花费就是巨大，而如今天子登基，理应改革时弊，怎可去了长安，还效仿上皇好大喜功，这……是不妥的，可是……父亲，陛下正是因为信重父亲，这才希望父亲到了长安之后，帮忙盯着修建万象神宫的事宜，就算父亲不肯去修，那也无妨，大不了，上书一封，狠狠的抵制一番就是，以父亲的人望，肯定能得到许多有识之士的认可，正好可以让陛下打消这个念头，这……岂不是功德一桩？”

狄光远心里咯噔的一跳，他当然清楚，父亲今日的反应实在有些反常，父亲虽然脾气大，却绝不是不晓得轻重的人，这个时候，怎么可能会说不去长安就不去长安呢。可是……

狄仁杰只是闷不做声。

狄光远却是急了：“若是父亲不去，岂不是恰好给人抓住了把柄，这些日子，父亲不是一直都说，眼下是多事之秋，父亲，多事之秋，更该要小心谨慎才是呀。”

狄仁杰抬眸，道：“是啊，多事之秋，所以为父已经有了决定，长安是不去了，不只不去，还要上书一封，告老请辞，这官……不做也罢。”

什么……

狄光远真正愣住了，父亲是个又大志向的人，想当初，武则天登基，又人诬告父亲，因而父亲遭受到牵连，被贬官去了江南西道，父亲也没有为此抱怨，反而对自己兄弟几人说，无论去哪里做官，都是为民做主，治一州则惠及一州百姓，假若是身居庙堂，能泽被的苍生就更多了。

可是现在……父亲居然要挂冠而去。

狄光远惊讶的道：“父亲……”

狄仁杰压压手，叹口气，道：“为父知道你是什么心思，你是觉得可惜，还是觉得……事情不至到这样的地步？你错了啊，天子根本就不是要修什么万象神宫。”

狄光远眉头皱的更紧，有点糊涂了。

天子不修万象神宫，却还下诏命来做什么？逗人玩吗？

狄仁杰又道：“如今，这天下的诏令，都在韦皇后的手里，这封诏令，也不例外，她不是要修宫室，而是告诉为父，为父可以走了。你还不明白吗？当初上皇要修万象神宫，老夫是第一个站出来反对，这一点，韦后会不知？可是偏偏，她却还要老夫去长安督促万象神宫的修建，这又是为何？这是把为父逼到了墙角啊，为父若是不肯，那就是违旨不尊，为父若是反对，韦氏必定一意孤行，非要为父来修不可。食君之禄、忠君之事，诚如上皇非要修万象神宫一样，假若这‘天子’也非要修万象神宫，老夫再如何反对，有用吗？假若为父修了这万象神宫呢？”

说到这里，狄仁杰顿了顿，苦笑道：“若是为父当真去修，那为父还有什么脸面，苟活于世，即便世人都知道，为父这是不得已而为之，可是为父自己这一关，过得去吗？当初的时候，大家都说上皇辱臣子过甚，将臣子当做猪狗。可即便如此，上皇虽要修万象神宫，遭致了为父的反对，也不过是默然无语而已，绝不可能，让为父去主持这件事，可是如今……韦氏这样做，言外之意其实就是让为父乖乖退位让贤，今日为父若是再厚颜身居高位，明日……就不是一份让为父去修万象神宫的诏令了，他们韦家，是不愿让为父在庙堂上呆了，为父岂可再栈留不去？”

狄光远目光一沉，不由愤恨道：“岂有此理，他们……未免要太过……难道……这世上没有公道吗？不过儿子以为，他们未必是存着这个心思，否则当真要罢免父亲的官职，又何必多此一举。”

看着这个天真烂漫的儿子，狄仁杰只是苦笑摇头：“他们才不会罢为父地官呢，为父素有些虚名，假若他们直接罢官，不免引人遐想，让人认为，‘天子’容不得贤臣在朝，所以不到最后关头，他们是绝不会出此下策的，他们赶跑了崔公，这一次就是要将老夫挤兑到一边，可是偏偏，又没有借口，所以只好等为父‘主动’去请辞告老了。若是换做几年前的老夫，是绝不会让他们如愿的，可是时至今日，我李家天子登基之后，许许多多的事，老夫却都看明白了，这天下，无论是姓武还是姓李，又有什么分别，诚如这庙堂上，有没有为父，又会有什么不同？豺狼虎豹终究还是豺狼虎豹，你赶走了一只老虎，最后来的，十之八九也绝不是什么圣君，来的可能只是饿狼而已。有些事，你我父子可以关起门来说，你切切不可外传，这庙堂之上，俱都是虎狼之辈，即便有老夫一人，又能奈何？人哪，切不可高看了自己，人力是有穷尽的，既如此，何不如急流勇退。你不必再劝，到了这个时候，其实也容不

得老夫再生出什么期望了，眼下……也唯有如此，老夫今日身体不适，你来替老夫起草一份奏疏吧，言辞要恳切一些，这长安，也不必去了，见多了那遍地豺狼，也没什么意思，你们几个，也都留在洛阳吧。”

狄光远心情郁郁，他想不到，自己父亲好端端一个尚书左丞，副宰相这样的高位，居然只是一封诏书，便彻底的成了布衣。

不过他倒没有什么迟疑，正如自己父亲所说的那样，既然是韦后的意思，分明是故意刁难，非要让父亲远离庙堂不可，那么就算强行留下，似乎也没什么意思。

他心里恨透了韦家，却知道韦家现在势大，心里生出无奈之感。

接近年关，一批批的朝廷命官和禁军开始向着长安出发，而这些日子，也出了不少的大事。

一方面，是狄仁杰的请辞震惊了许多人，大家都知道，狄仁杰乃是崔謩的人，和韦家的人并不对付，不过这才刚刚开始，堂堂尚书左丞便一夜之间成了草民，也让人难以预料。

虽然这是狄仁杰主动，不过有心人总能从中察觉出端倪，因而心里不禁对韦家多了几分惧怕。

原来韦家虽然有时候颇好说话，可是真正要整人的时候，也是绝不容情的。

狄仁杰的求去，终究让人难以捏住什么把柄，毕竟这不是罢官，而是请辞，而朝廷对于狄仁杰的‘识趣’也颇为‘欣赏’，自是少不了给予了一些荣誉，当然……这些东西不过是做做样子罢了。

狄家彻底的从庙堂上淡出，这也意味着，清河崔家再无庙堂立足的资本了。

至于这第二件耸人听闻的大事，就莫过于梁王、礼部尚书武三思就任河南府尹了。

堂堂梁王，居然正式成了一个府尹，这种破天荒的事，真真让人大跌眼镜。固然在后世，北宋的时候，往往太子都有就被任命为京师府尹地规矩，不过大唐朝，却从未曾有过这样的先例，更何况，这府尹不过是正三品，而堂堂礼部尚书，却比这个品级要高得多，礼部尚书至少在名义上，是六部之

首，几乎半只脚，就已经踏入三省，成为宰辅了，这样的人，居然被打发到了名义上叫东都，却绝非京都的河南府。

于是乎，各种流言蜚语便甚嚣尘上，有人认为，这是韦家要收拾武家的信号，不过很快，这个流言便再无人问津了，因为接下来，武家的许多子弟，都得到了照顾，武三思的儿子武崇训更是升任飞骑将军，这个恩荣，显然是韦家对于武家十分放心，将一支未来拱卫长安的重要力量直接交在了武家手里。

一些人似乎明白了什么，他们突然觉得事态变得有趣起来，因为他们突然发现，在这洛阳，似乎有了两尊大佛，一尊，自然是即将上任的河南府大总管秦少游，此人爵位不低，乃是弘农郡王，而另一位，爵位和资历上似乎更胜一筹，虽只是拜为了河南府尹，可是河南府尹只是在大总管之下，而且是独立的机构，河南府的政令，终究还是出自于他的手里。

.....

第四百零五章：这是战争

原本一强的格局，却成了两虎相争。

秦少游固然有神策府鼎力支持，可是那位河南府尹，不但地位超然，这洛阳城里，终究还是要留守一批禁军，既然有人将他安排在这里，那么此人对禁军的影响，自然非同小可。

以武三思制秦少游……这个思路绝大多数人都没有预料到。

不过一些人却不禁暗中称妙，武三思所代表的，何止是被韦氏所篡夺的皇权，更加因为他是武家的人，所以更添了几分不一样的意味。

不管怎么说，似乎‘天子’对秦少游已有了戒备。

这便是一个信号。

任何信号都足以产生巨大影响的，至少对于河南府的人来说，比如那些留守在洛阳的官吏，本来也早已想好了，既然眼下天子都走了，朝廷的百官都伴驾去了长安，接下来当家的就是秦大总管，这位殿下从今往后就是洛阳的天，作为属官和下官，当然理应俯首帖耳，就算对他心里有点不以为然，可是秦大总管一声令下，谁敢不从？大家都是属驴的，不需要思考，只需要蒙着眼睛做事总不会错。

更有一些，比如河南府的参军、司马等属官，也早就打定了主意，只要新官上任，就少不得要准备好巴结住秦大总管这棵大树，这是历来的规矩，谁在其位，谁就是天皇老子。

可是现在却是不同了，因为如今多了一个武三思，却让绝大多数改换门庭之人一下子犹豫起来。

这光景一看便知啊，武三思的背后是韦氏，韦氏握着的就是皇权，如今洛阳有二虎，跟了秦少游，就可能要得罪梁王殿下，更可能得罪朝廷，秦大总管就算真是天，难道比朝廷还厉害吗？

从前的时候，大家以为自己没有选择，所以自然而然，也就存着俯首帖耳的心思，而如今，却多了一个选择，更要命的是，若是选错了，即便不会招致杀身之祸，却也可能影响到自己的前途，那么此时此刻，应当如何呢？

有人还在观望风向，更多的人开始与梁王殿下打交道了。

洛阳的官，深知皇权的可怖之处，武三思能给的东西，秦少游不能给，

跟了秦少游，一辈子也只好局限于这河南府，而且瞧着朝廷制衡他的样子，可能将来，会像打击叛贼一样的将他和他的党羽打击干净，自己卖身投靠，极有可能也成为乱党。可是武三思这儿，前程更远大，若是运气好，说不准有武三思运作，一旦离了河南府，将来更加大有可为，更何况，武三思这儿更稳当，这是大唐朝，大唐朝，有什么比天子更牢靠的呢？

一时之间，刚刚被‘贬官’的武三思却是门庭若市，拜谒的人不知凡几。

这种风潮，很快感染开来，武三思可谓是水涨船高。

而相比于神策府的清冷，更加坚定了不少人的选择。

上官辰的工作，就是将武三思打交道的人统统记录下来，只是越是记录，他便越是心惊。

多事之秋啊。

殿下固然成了河南府大总管，可是瞧这样子，韦家下了一步妙棋。

武三思这个人，或许没什么本事，可是他却是一杆旗帜，将这么一杆旗帜留在了洛阳，既向洛阳的官吏暗示了朝廷的立场，同时也借武三思超然的地位来团结所有非秦式的力量来制衡殿下。

洛阳城的文武官员，只是短短几天，武三思就见了四十多个，几乎上各处重要的治所主官，该去的也都去了。

当然，也有一些关东士族出身的没有去，不过这不影响大局。

这就意味着，表面上殿下得了河南府，而实际上，他的影响力怕也只局限于弘农郡，因为要治理任何一处地方，得不到下官们的拥护是断无可能的，偏偏这些人，又都是朝廷命官，想要撤换，怕也不易，武三思不需有任何动作，便自然而然的盘踞在了洛阳，足以与秦少游分庭抗礼。

上官辰对此，并没有太多的感情波动，他是个很懒散的人，一个懒散的人所秉持的，永远都是在其位谋其政，自己只需要打探消息即可，其他的，该是姓秦的去头疼才是。

上官辰的密探近来忙碌的很，昼伏夜出，遍布在洛阳，通过无数个桩点，无数个眼线，不断的将消息汇拢在朱楼，而这朱楼，依然还是通宵达旦，笙箫阵阵，宛如梦境。

夜里的时候，上官辰在跟几个即将远行去长安的朋友送别，酒过正酣，却有人小心翼翼的凑到身边，低声耳语几句，上官辰不敢怠慢，告了一声饶，便起身到了宴堂一旁的小厅里，他心急火燎的道：“殿下有何密令？”

殿下传来密令，这是很简单的事，因为上官辰清楚，那位殿下和自己一样都是懒人，平时该管的事固然会管，可是撒手不管的事却绝对是丢给别人去做，一般情况，朱楼这里会得到神策府的命令，可是以秦少游私人名义传达的密令却是头一遭。

当得知有密令的时候，上官辰就立即清楚，这必定是一件极为重要的事，绝对怠慢不得，他就是靠这个混饭吃的，当然不敢违抗命令，最后砸了自己的饭碗，所以忙不迭的接过了早已候在这里多时的一个武士的手令，就忙不迭的展开，将油灯移近，聚精会神的看了一眼那一行蝇头小子。

看过之后，自然是将纸张放在了灯火上引燃，使其烧成了灰烬。

上官辰就这么站在这里，消化着刚刚得来的消息，而后脸色平静，吩咐道：“去请狄兄来，就说明日正午，还请他不嫌，来舍下一聚。”

.....

第四百零六章：凯子是吗

与狄家的接触，也就顺理成章的开始了。

马放南山的狄仁杰，显然没有料到，天子和娘娘刚刚动身，上官辰的交际手段便立即施展了出来。

不过这种接触，却似乎只是一个苗头。

倒是新上任的河南府大总管秦少游甫一上任，便已抵达洛阳，来见洛阳诸官。

这是一件大事，新官上任三把火，这大总管之职毕竟是破天荒的，况且许多人都在翘首以盼，都想见一见这位大总管的风采。

不过眼下，在洛阳城并没有大总管的治所，毕竟这是临时的职位，所以只能去河南府里会见诸人。

秦少游一大清早，便带着许多的护卫，以及王琚、杨炯人等，抵达了河南府。

河南府外头，早有人恭候，为首之人，当然是武三思。

武三思和秦少游是老熟人。今日武三思精神奕奕，率洛阳府上下官吏，足足数百人在此等候，一见秦少游骑马而来，便上前去，笑吟吟的行礼：“下官武三思，见过秦总管。”

所有人一起道：“见过秦总管。”

大家话音落下，眼睛却都不禁去看向秦少游。

许多人在想，武三思乃是梁王，如今却以下官之礼来见秦少游，却是不知，这秦少游会如何应对。

只见秦少游徐徐勒住了马，旋即跃下来，笑呵呵的朝武三思点头致意，道：“武使君辛苦，本官是否来迟，让诸位久候了。”

武使君……

使君乃是地方官的别称。秦少游没有称呼梁王殿下，意有所指，似乎是在宣告，今日在这里，大家都是以官职相见。

这当然带着几分‘轻视’和‘无礼’的意味。

如此一来，这位秦总管的立场算是表明了，秦总管不是来交朋友的，他要的是治理河南府，既然如此，就没有什么情面可讲了。

这边要治理河南府，而且一副绝不容情的样子。

而另一边的武三思呢？

似乎事情更加有趣起来。

只不过觉得有趣的人，多半是那些看客，这些佐官和下官们就不觉得有这么有趣了，武三思当然不可能吃饱了撑着跑来做这府尹，韦家已经给了武家许多的好处，尤其是武三思的儿子，更是得到了韦后的青睐，近来连连加官进爵，武三思来，当然是奉旨来‘治理’河南府的，现在双方都想‘治理’难免就要神仙打架，自己这些人何去何从，似乎已经没有转圜余地了。

武三思脸上堆笑。

他是极了解秦少游，想当初，秦少游和武家的关系不错，彼此之间，当然也有一定的了解，如今却是各为其主，武三思一眼就看穿了秦少游的用心，他没有多言，只是伸手，道：“请。”

于是在众人拥簇之下，秦少游进入了正堂，在主位上跪坐下，一些高级的文武官则纷纷跪坐于两侧，武三思坐在秦少游的下首，其余的人只好在门外候见了。

秦少游坐在案后，脸上似笑非笑，并没有急着开口，只是眼睛左右张望，似乎在等待什么。

武三思则是偷偷的注意着秦少游的表情，教他失望的是，秦少游似乎并没有流出破绽，好教他看透秦少游的心思。

其实当武三思向韦家靠拢地时候，在情理上，武三思是多少觉得对秦少游颇有愧疚的，想当初，若不是秦少游带着武家‘宫变’，武家怎会有今日，更不可能有蒙受韦氏厚爱的资本，他总是在找理由推脱，只是不断告诫自己，这是为了武家，换了任何人都会这样做，上皇已经保护不了武家了，武家要生存，就必须依靠其他一颗大树。

这便是武家的悲哀之处，武家从任何时候，都只是一个附庸的存在，他

不像五姓七家那般，有深厚的根底，也不像关东四姓那样，有赖以生存的空间，他们不像是秦少游那样，培植起了自己的力量，以至于任何动荡的局面，都可以应付。

武家从前依靠的是武则天，武则天不成了，就必须去依靠韦氏。

至少……在武三思看来，韦氏是武家至今为止最好的选择。

所以在起初的亏欠之后，当他渐渐蒙受了韦后的宠爱，得到了韦后的信任之后，他便再没有了其他的担心，在他看来，这一切又有什么干系呢，武家是为了延续荣华富贵，你秦少游不也如此吗？大家不过各为其主罢了。

人心是会变得，更何况是本就没有什么节操的武三思。

武三思甚至庆幸，庆幸韦家还要对付一个秦少游，若是没有这一只狡兔，韦后怎么会看上自己这一条猎狗呢。

而如今，这只狡兔就坐在这里，竟是自己更加风光得意，武三思心里冷笑，早已将最后一丝的亏欠抛到了九霄云外，他贪婪的看着秦少游，就好像看着一个珍宝，因为他明白，若是能将此人葬送于此，那么自己，便有机会将这个人取而代之，韦后早有许诺，秦少游死，则武三思的封地，将会在弘农。神策府，也将由韦家的子弟掌握。

武三思想了想，含笑道：“今日是大总管上任，实在可喜可贺，秦总管，今日洛阳的属官都已经来了，下官就代为引荐吧。”

他这是要化为主动，代为引荐四个字，别有深意。大家都是同时到任，大总管见诸官，何须你来引荐。

秦少游摇头，道：“引荐我看就不必了，迟早大家会相熟的。此事，急不来。”

武三思听出了秦少游的弦外之音，只是呵呵干笑。

既是上任，少不了要勉励一下诸官，秦少游说了小半时辰，都是官场的套话，这些言辞，都是王琬事先与他商量好了的，无非就是尽心王命而已，这种四平八稳的官话，本不是秦少游的擅长，不过眼见许多人心不在焉的样子，秦少游心里只是心里想笑，这些人素来是爱和人打官话的，听到这些东西，岂不是习以为常，他们这样的态度，只怕是对我这个大总管心里不服吧。

人心就是如此，这也是为何韦后要将武三思放在洛阳的原因，假若没有武三思，一切自然顺风顺水，这便是所谓的磁铁效应，武三思就是一块磁

铁，自然而然将无数的铁屑吸了去。

说罢之后，秦少游也懒得再说什么，便屏退了诸人，武三思却没有走，依然含笑的跪坐在此。

等到大家走了个干净，堂中只余下秦少游和武三思，武三思笑道：“总管今日到任，实是幸事，下官在舍下备了些水酒，恰好有些事，想要请益。”

秦少游道：“请益？请益什么？”

武三思呵呵笑道：“殿下……”这一次，他刻意把殿下二字说的很重。

方才明明称呼的是秦总管，现下却是另一个口吻。

这显然是另有所指，既然武三思称呼秦少游是殿下，而秦少游这个殿下不过是个郡王，秦少游又该当称呼他什么呢？

武三思其实已经有些不耐烦了，方才维持着表面上的客气，可是这种客气，当然必须点到即止，因为他需要表明自己的态度，某种程度来说，他和秦少游已经站在了对立面，自然没什么扭捏的。

武三思顿了顿，又道：“下官奉旨治理河南府，这河南府的诸多军政之事，怕还要请秦总管多多照拂。”

秦少游不露声色：“照拂，如何照拂？”

武三思倒是不急，道：“这其一，自然是禁军，如今朝廷余下的禁军，虽只有寥寥一万七千之数，不过如今天子大驾都已去了，可是单凭俸银，只怕难以维持，秦总管是知道的，想当初，太宗皇帝在的时候，禁军的薪俸是每月两千钱，外加一斗米，不过那时候，两千钱可以买米一石有余，而如今，这钱是越发不值钱了，不过买米百斤不到而已，这样的俸禄，养活一个人都不足，遑论是养活一家子老小。”

“不过天子洛阳的时候，每年总会从内帑之中，拿出一些钱财出来赏赐，也可勉强让禁军维持。只是现在，怕是难了，只怕神策府那儿，少不得要支应一二才好。”

这是要钱了。

秦少游却是笑了笑，这禁卫，几乎都落在韦家的党羽手里，韦家拿着姓武的来掣肘自己，居然还好意思让自己拿钱出来养兵，这……莫不是把自己当凯子吗？

.....

第四百零七章：反目成仇

秦少游不露声色，他知道武三思还有后话，道：“哦，武使君，除了这禁军，还有何事？”

武三思道：“除此之外，还有就是殿下要修河，要从洛水的运河修至孟津的水道去，下官说句实在话，眼下洛阳府只是东都，再非从前，市面上萧条的很，既已不是天子脚下，这百姓只怕日子也不好过，如今殿下要征募人力，开挖运河，这只怕过于靡费民力，如今理应安养生息才是。”

开挖运河的事，是神策府早就准备好了的，弘农那儿修筑运河，意图是将整个弘农串起，形成一个内部交流的水道，而如今秦少游镇河南府，自然要将这孟津的水道与大运河连接起来，这对于孟津和弘农都有莫大的好处，也是秦少游任了这河南府大总管的头等大事。

可以很不客气的说，这是秦少游的根本利益。

而武三思显然看准了秦少游的七寸所在，想要修运河，就绕不过河南府，因为差遣征发劳力，乃是河南府分内之事，只要武三思做一些手脚，少不得要让神策府日子难过一些。

秦少游动容了。

武三思的弦外之音他听得很明白，于是冷冷一笑，方才那风淡云轻的脸色顿时变得有了几分狰狞，他道：“武使君，这些事似乎不该是武使君能过问的吧？”

武三思忙道：“殿下何出此言，这当然是下官分内之事，河南府治理一方，这样的大事，下官岂可不闻不问？下官不过是想体恤民力罢了，这涉及到了治下百姓的福祉，下官若是不问，岂不是尸位素餐？”

无耻……

秦少游心里暗骂。

想当初，为了救这武家，秦少游才得了武则天的授意，弄出一个所谓的宫变出来，若非如此，武则天何必要及早称上皇，而自己，在武朝照样可保荣华富贵，武则天的苦心，谁知道换来的却是武三思这些人如此的对待，而自己……又哪里想到，这个可恶的人，如今却成了自己的绊脚石。

秦少游从前脾气还好，而如今，或许是沾染了神策军的丘八之气，此时见这武三思，不免勃然大怒，他重重拍案，咚的一声，却是道：“武使君，你

言过了，本官自有主张。”

言尽于此，秦少游也不愿意多留，直接拂袖而去。

他其实是有意如此，不过是宁愿撕破脸，也不愿和这个人虚情假意罢了。

.....

双方不欢而散，当秦少游发怒的时候，武三思心里咯噔一下，他万万想不到，这个小子竟是如此直接，眼见秦少游走远，他也没有去送，便看到外头一些被吓坏的差役探头探脑，武三思眯着眼，却是露出一丝狞笑，他高呼道：“来人。”

一个佐官进来，道：“府尹有何吩咐。”

武三思脸色平静的很，淡淡道：“方才的事，你瞧见了么？”

这佐官叫吴龙，他眼明手快，自然便投效了武三思，秦少游毕竟是和韦家为敌，而韦家代表的是朝廷，明眼人都知道该如何做选择。吴龙见武三思问起，便晓得考验来了，不敢怠慢，忙是小心翼翼的道：“下官以为，这弘农王未免太过猖獗，梁王殿下对他也算是客气，他说反目就反目，可见他这是目中无人，所谓骄兵必败，似此等.....”

摇头晃脑的吴龙正待要好生长篇大论一番，武三思却是不耐烦的道：“老夫说的是，方才老夫试探了他一二，这才知道，这修运河，乃是秦少游的逆鳞，可见对修河之事，他是尤为看重的，既然他将这修河当做了自己性命一样重要，不惜和老夫反目成仇，那么河南府当何以反制？”

这.....才是问题的关键。

若说办事，武三思或许是个废物，可是成事不足败事却是有余，要坏人好事，却似乎是武三思的强项。

吴龙听罢，打起了精神，笑嘻嘻的道：“其实.....殿下假若当真要坏事，倒也容易，只不过.....此事却是急不得，河南府的治所，下头的差役小吏，其实是最容易坏事的，要阻止此事，殿下倒不必直接反对，无非.....是寻个由头，激点热闹出来给大家看罢了，这大总管毕竟名义上是镇河南，那么假若当真因为他修河出了事，自然一切后果，也得他来兜着.....”

见吴龙绕圈子，武三思更加不耐烦：“到底什么热闹？”

“民变！”吴龙咬了咬牙，干脆利落的道：“但凡是征夫，都容易激起民变，总能想到办法，况且这东西，往往是一呼百应，只要民变一起，那秦少游若是弹压，这尸横遍野的可是关东人，不但朝廷侧目，下头的百姓，只怕对这位大总管，也要心寒透顶了。即便神策军有天大的本领，可是杀的人越多，罪责就越大。可若是秦总管服软，那么这河，也就修不成了，既然修河乃是秦总管极力要做的事，却因为如此修不成，殿下想想看，往后还有何威信可言？人无信不立，堂堂大总管要办的事，却是半途而废，以后谁还肯信他呢？”

吴龙是官油子，所以几乎不用思考，立即便用了平时这些地方官敷衍上司的手段，武三思听罢，精神一震，禁不住道：“该如何谋划才好？”

吴龙笃定的道：“殿下放心，府中的差役，最擅长的也就是此事，只需暗中授意一二，还不是手到擒来。”

第四百零八章：上皇

自秦汉以来，随着豪强和士族的昌盛，以至一群熟读经史之人把持住了朝廷和地方的方方面面。

不过这些熟读经史之人固然有不少才高八斗之人，可是绝大多数，终究还只善于清谈，即便偶尔出现几个治世能臣，他们的能力也体现在了决策上。

至于治所真正的运作，某种程度，却需要依赖于中下层的官吏，这些人，才是地方上的掌控者。

武三思听了这吴龙的话，也就渐渐心安，只是秦少游方才给他的脸色实在可怕，让他心有余悸，虽然和秦少游已是离心离德，也不在乎得罪了这个家伙，甚至武三思有借此人来做垫脚石的心思，可是武三思依然觉得有些后怕。

他终于明白了自己后怕的理由，他后怕的不是秦少游，而是神策军，于是思前想后，决心去寻洛阳禁军首领韦正德。

韦后在河南府做了许多的布置，河南府固然是有一个武三思，可是留守的禁军，却也安排了韦氏的亲族，韦正德当初不过是个小小的州司马，一个并不起眼的武官，不过韦后揽权之后，立即鸡犬升天，他和当初的武家不同，武家掌握禁军的时候，李氏和武氏的矛盾已经明面化，而禁军之中，支持李氏的武官不在少数，所以固然有不少武氏族人节制禁军，往往效果却并不太好。

而如今，韦氏就是李氏，李氏也即是韦氏，韦氏只要一日不坐天子，那么与天子的关系便永远都是如漆似胶、密不可分，自然而然，韦家的任何人在禁军之中，都被看作是攀附的对象，只要得到韦氏的青睐，将来前程大有可期。

韦正德虽只是一介小小司马，如今的日子，却远比当初节制禁军的武氏族人要快活的多，他当然清楚自己的职责，对神策军早就暗暗戒备。

留守的禁军只有一万七千余人，人数其实也不算少，毕竟此时的神策军，虽然屡屡扩充，名义上号称万人，而实际上也不过七八千罢了。禁军毕竟也是精兵，而且是卫戍洛阳宫，关系重大，这也是为何武三思对韦正德有依赖的原因。

韦正德就外宫当值，听说武三思来了，倒也还算客气，亲自迎出来。

洛阳宫和后世明清的紫禁城决然不同，明清时期，随着皇权的独大，宫廷成了不可侵犯的象征，除了极少数重臣需要入外朝当值之外，其余之人，不得诏命，都不得越雷池半步。

而洛阳宫的内苑固然森严，可是外朝却相对开放，凡是佩戴了金鱼袋子的官员，都有入宫的权利，当然，也只限于外朝罢了。

如今这宫中没有了主人，而上皇又是抱病，韦正德的小日子过的不错，在外朝收拾了个偏殿用作办公之用，见了武三思，便咧嘴笑道：“梁王殿下，今日不是那秦少游新官上任的日子吗？怎么你却是来了？”

武三思没有心思去寒暄，直接将今日的事实言相告。

韦正德皱起眉，冷笑：“这么说来，这秦少游，是把运河当做自己的命根子了，打蛇打七寸，娘娘让你我在此镇守，意图不言自明，总而言之，就是不能让秦少游彻底染指河南府，其实咱们做什么，都不必有什么顾忌，尤其是梁王殿下。”

韦正德说话的功夫，却是投了武三思一个别有深意的眼神。

你武三思有什么好怕的，你是朝廷命官不说，你还是梁王殿下，天大的事，就算当真惹火了秦少游，那又如何？秦少游再胆大，敢动你一根毫毛吗？就算你犯了天条，那也是朝廷来处置的事，秦少游虽然是大总管，却也奈何不了你，所以你能怎么恶心秦少游，尽力去做就是。那秦少游别看嚣张跋扈的很，可是有些事他是不敢去做的，毕竟你武三思代表的是朝廷，再者你的地位尊荣无比，韦后的意思，不就是借着你的这个身份，给那秦少游添堵吗？秦少游又不是傻瓜，难道他还敢动你不成？一旦动了，无论你有何罪，那都不要紧，却是恰恰给了韦后一个口实，即便是天子，也绝不会再纵容秦少游了，因为动亲王之尊，就是谋反，谋反大罪，朝廷绝不会姑息，到时候内有禁军，外有关东关中数十万平叛的军马，只要一声号令，管他秦少游有什么神策军，照样碾成粉末。

想当初，大家忌惮神策军，是因为朝廷就在洛阳，一旦有事，只怕应变不急，那神策军可以立即做出反应，所以韦后娘娘才对秦少游忌惮无比。而如今，神策军这支力量固然厉害，可是坐困在河南府，一旦敢造次，陛下在关中一道旨意，这些人就统统要死无葬身之地了。

所以……秦少游除非是傻瓜，才会制造出一个韦后对付他的口实，毕竟这个家伙，现在还得到了天子的同情，朝中还有大量的关中人替他说话，因此没有板上钉钉的罪证，是没有人敢拿他怎么样的。可是他动了你这个梁王殿下和河南府尹就不一样了，动一根毫毛，就得用千千万万人的血来偿还。

这也是为何，河南府尹是你武三思，而不是别人的原因。

韦正德笑嘻嘻的看着武三思，虽然没有把话说破，却笑得武三思应当懂这个道理。

秦少游除非昏头，否则不敢如何。

可是假若他真昏了头，那就更妙极了，就算牺牲掉一个武三思，换来的却是堂而皇之平叛的借口，有了这个借口，神策府可以连根拔起。

武三思脸色却是青一块红一块，他是听出弦外之音了，虽然他也有把握，那秦少游理应不会糊涂，可是这韦家分明就是将自己做诱饵啊。

武三思只得道：“话虽如此，却还是以防万一为好。修河之事，我已交代了人去从中破坏，想必出不了什么差错，只是真到了事急的时候，本王还要暂借宫中一避。”这是武三思的想法，惹翻了秦少游，若是当真引发了什么后果，当然是要给自己留一条退路。

韦正德自然点头称是：“这个好办，不过请殿下放心就是，秦少游的路数，我是摸透了，他不过是表面凶神恶煞而已，你瞧他这一路青云直上，哪一次不是该隐忍时隐忍，否则，他一个小小厨子，早就死无葬身之地了。”

韦正德好生的安抚了武三思一番，武三思这才心中渐安，心中一想，韦正德说的不错，秦少游没有这个胆量，他不敢动自己，至多，也就是请朝廷处置罢了，可是朝廷和自己穿一条裤子，他如之奈何？

于是收拾了坏心情，既然来了宫中，韦正德便道：“殿下，上皇在深宫内苑，也不知是什么光景，我等毕竟只是武人，不敢打探，你乃上皇的侄儿，既然来了，少不得要去拜谒一二，也好探探虚实。我说实在话，秦少游其实好对付，他依仗的，不过是那七八千的神策军罢了，只是可惜，天子和娘娘都在不在洛阳，他若是陈兵于帝侧，或许对他还有顾忌，如今……嘿嘿……不过暂时让他猖獗一时而已，反是这上皇，其实娘娘乃至陛下一直都放心不下，临行之前，屡屡叮嘱，要小心提防，上皇非常人也……”

武三思没心思去见那个姑母，偏生韦正德怂恿他，他也不敢怠慢，只好应下来。

收拾了心情，便往紫微宫去，先是求见，过不多时，上官婉儿竟是亲自移着莲足来，上官婉儿一身素衣，这是陪武则天去明堂时的装扮，武三思心里起疑，禁不住想，上皇去了明堂？如此说来，她的病好了，此前不是说下不了榻吗？

武三思和上官婉儿是极为熟稔的，见了婉儿，忙是笑呵呵的试探：“上官待诏陪上皇又去了明堂？”

上官婉儿一脸憔悴，却是摇头，道：“殿下休要称呼下官为待诏，下官只是寻常女官，早已不是待诏了，上皇病重，怎么可能去的了明堂，只是她身子越来越坏，便命下官去求一求佛祖，佑上皇平安罢了。上皇病重之后，陛下又远去了长安，她思儿心切，身边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殿下既然来了，再好不过，上皇很是高兴，就请梁王殿下下去和娘娘说几句话吧。”

武三思这才松了口气，他最担心的就是武则天诈病，一旦诈病，必有图谋，现在看来，似乎是自己多心。

.....

第四百零九章：树欲静而风不止

待进了寝殿。

整个紫微宫寝殿便有一股浓重的药膳味传出。

龙榻之上，武则天的身影只是隐约可见，中间隔着一重帷幔，使武三思看不清里头的情形。

武三思便行礼，言辞恳切道：“臣见过上皇，上皇的病不知好些了吗？”

帷幔中的武则天咳嗽，旋即欣慰的道：“朕……听说过一些事，朕很欣慰，听说你是舍不得朕，才留在洛阳，宁愿任一个小小的河南府府尹是吗？你这样做，没有枉费朕的苦心，好……好得很。”

武三思心里不觉得有什么惭愧，只是不禁想，这些话，却不知是谁说的，若是如此解释，似乎也说得通，不招惹这个姑母，总是没有错。

他便道：“臣惭愧的很，不能日夜陪伴在圣驾，为上皇分忧，身为天子侄，汗颜之至。”

武则天突然道：“啊……天黑了吗？婉儿，是天黑了吗？”

武三思觉得奇怪，现在天色还亮堂的很呢。

上官婉儿移了莲步，上前道：“上皇，天还没黑呢。”

“哦。”武则天的语气之中带着遗憾，不禁幽幽道：“怎的还不天黑，天黑了，想必陛下操劳完了国事，就理应来探望朕了，陛下……终究还是个孩子啊，什么都不懂，只怕要被人欺负，朕要告诉他，让他多加小心才是，人心险恶，人心险恶的很哪。”

陛下……

武三思愣了一下。

陛下都去了长安，哪里还可能来探望自己这个姑母，姑母何以说这样的话……莫非犯了痴症。

便听上官婉儿道：“上皇，陛下过一个时辰，一准儿会来的，他清早的时候，吃了上皇叫人送去的莲子羹，心中甚是感激呢。”

武三思恍然大悟，果然是患了痴症，姑母年岁大了，毕竟……而这上官婉儿，想必是当姑母在哄孩子一样的哄呢。

如此一来，武三思反倒尴尬了，因为武则天似已忘了他，只是絮絮叨叨：“莲子羹好，莲子羹吃了，能清肝明目，这对陛下大有裨益，皇帝啊，就是眼神不好，朕说的可不是眼睛，是眼神，只怕会误信奸人，他是，心太善，一准儿……就要被人蒙蔽了，朕念及此处，就不禁为之忧心……哎……夜里的时候，得好好和他说……就如那个姓韦的……姓韦的人心机都深沉的很，定要让他小心，小心为上……”

说了许多话，声音渐渐低沉，上官婉儿便道：“陛下该歇一歇了。”为她掖了锦被，便小心翼翼的拉开帷幔，蹑手蹑脚的退出来。

武三思也不敢多待，忙是跟着上官婉儿退出寝殿。

殿中的武则天陷入了熟睡，只是偶尔，她似乎磨了磨牙，突然问：“天黑了吧？”

武三思默默无语的出来，上官婉儿在前，到了无人之处，上官婉儿突然驻足，对武三思道：“殿下，上皇如今这个样子，是下官等人照料不周之故，她是念极了陛下。”

武三思忙是道：“不怪上官待诏，上皇毕竟年纪太过老迈了。”

他本来还有些担心，可是说到老迈二字的时候，心里生出了异样的感觉。

不错……

上皇确实是太老迈了。

从前每一个人都忌惮她，那时候的她，便如一只吊睛大虎一样，使每一个人都不敢直视她的眼睛，可是即便是一只老虎，可是人有生老病死，这是天道循环，大家依旧害怕，无非是因为从前她给了太多太多人过于深刻的印象，可是这依旧挡不住老虎垂垂老矣，自己实在太多心，而陛下和韦后，也不免有些风声鹤唳了。

上官婉儿笑了笑，道：“哎，如今这紫微宫，真是越来越清冷了，自上皇退位，来谒见的人就越来越少，唯独梁王殿下与众不同，殿下留在洛阳，当真是为了上皇吗？”

这一句话，本该问的武三思语塞，好在武三思早有准备，他笑吟吟的道：“这是为人子侄应当做的事。”

上官婉儿便笑了：“殿下的孝心，真是让人佩服，现如今，河南府里，弘农王做了这大总管，而殿下呢，又是府尹，都是自家人，做事方便一些才是。”

武三思敷衍了几句，告退出去。

他心里嘀咕，上官婉儿这是意有所指吗？应当不会……紫微宫和外头是与世隔绝的，韦正德看的很紧，秦少游和秦少游的人压根就不可能有出入紫微宫的可能，这当然是为了防止万一，所以即便是太平公主要求见上皇，都以身体不适，不便相见的理由挡驾，至于书信传递，就更不必说了，韦正德别的本事没有，可是将这里彻底封锁的本事总还是有的。

如此说来，上官婉儿应当也不清楚外头的情况。

那么……她当真的以为，自己和秦少游还在穿一条裤子？

若是如此，这样似乎也很好，至少……

武三思想了想，似乎在琢磨，有什么空子可钻。

其实这时候，他并没有太把上官婉儿当一回事，自从上皇退位之后，上官婉儿这个待诏，也被人取而代之，虽然还挂了个待诏女官的头衔，却再不可能去待诏房了，这个女人，从此也只是宫中可有可无的人，一个这样的人，似乎也没有可以被利用的价值。

她唯一和别人不同的地方，只怕就是和秦少游相交莫逆了。

“或许……”武三思眯着眼睛：“可以将这个女人，当做自己的护身符。据说秦少游和上官婉儿很有情谊，却是不知，那秦少游对此女，到底是不是当真的看重。”

.....

第四百一十章：卧榻之下岂容他人鼾睡

秦少游这番上任，并没有任何惊喜之处。

反倒是权责竟让人有些糊涂了。

这大总管，到底管的是什么？说起来，似乎什么都可以管，可是又似乎，似乎权利都与人重叠。

其中权利重叠最大的，就莫过于和河南府了。

于是乎，秦少游还只能在神策府里办公，回到了孟津的神策府，秦少游脸色显得有些不太好看，王琚见状，不敢怠慢，忙是碎步跟着秦少游进了一处小厅。

“殿下，瞧这样子，梁王是非要和殿下为难无疑了，此人为了荣华富贵，对那韦氏已经死心塌地，可笑的是，这姓武的起初是靠着女人起家，如今……却又攀附在了一个女人身上。”

王琚的话，带着点大逆不道，不过确实也是实情，这世上的人，总有许多种，有的人是靠着家族的恩荫，有的人是靠自己的本事，当然也少不了那种攀附在别人身上的吸血虫，武三思就是这样的人。

秦少游揉揉太阳穴，道：“那么就请王先生来说说看，这个梁王，会怎么样？”

王琚脸色凝重：“他既然要向韦氏纳投名状，当然要变本加厉，所以以学生之见，往后神策府要做什么事，他都会横生枝节，绝不会让咱们政令通畅，而洛阳城的大小官吏，本就是投机取巧之辈，偏偏梁王又代表着朝廷，他们会如何，几乎可以想象了，所以以学生的愚见，往后殿下的政令想要顺畅，只怕不易。偏偏这个人，却仿佛有金刚不坏之身，无论做什么事，殿下都奈何他不得，若是寻常的府尹，以殿下郡王、驸马、大总管的身份，即便先行处置，再上报朝廷，那也无妨，而这武三思，却是梁王之尊，非同小可，动他一根毫毛，不经朝廷，这便是大逆不道，是要谋反。学生忧心的也就是这个，这便是韦氏的厉害之处，先拉拢住武三思，让他为自己效命，同时再将这枚棋子放在洛阳，让殿下如鲠在喉，难以下咽，却又吐不出来。”

王琚这一次，也是为难了。

情况很棘手，因为武三思再怎样，都是收拾不了的，除非神策府想要谋反，可是神策府固然也算是地方一霸，在这河南府，乃是绝对强力的存在，可是放在整个大唐，也不过是一粒沙罢了，神策府能击败十万禁军，可是假

若围剿的兵马有五十万呢？朝廷的背后，可是天下三百六十个州府的资源，更别提，还有大义的名分，一旦开战，首先就是彻底断绝弘农和河南府的所有商路，神策军就算愿誓死效忠，又如之奈何？

所以……谋反几乎是完全不可能的选项。既然不能反，那么就只好忍受这个武三思，而一旦忍受，武三思几乎可以预见，他完全可以以府尹的身份，破坏所有秦少游想要做的事，使洛阳和洛口脱离秦总管的控制。

现在想来，秦少游这个大总管，岂不是有名无实？

秦少游皱眉：“先生一点办法都没有？”

王琚很干脆的点头，道：“学生无计可施。”

秦少游抿抿嘴，没有说什么。

某种程度来说，今日这个武三思，也是他造成的问题，当初若不是他保住了武家，何来今日这样的事。

而更可笑的是，这个世上能给你造成伤害的往往都不是敌人，反而是从前的朋友，因为这些从前的朋友，才更知道你的弱点。

秦少游淡淡道：“既如此，那么且先试试看，武三思要做什么？眼下最最紧要的，依旧还是修河，河道兴，则是百业兴……”

河道兴、百业兴，这句话几乎已经成为了神策府下属各个治所的座右铭，甚至秦少游让人直接在各个治所挂了这个牌子上去，好引起所有人的重视。

这句话和后世的要想富先修路其实是一个意思，只不过在这个时代，河道就是路，而且是当下最廉价的运输手段，不但能够通过河道，快速的让人员流动起来，也能让货物用最低廉的价格和最快速的时间进行往来。

所以武三思猜测的没有错，修河，就是秦少游的命根子，如今孟津的工坊，弘农郡的大开发，眼下都遭遇到了瓶颈，一个地方，若只是单纯的内部贸易，或者是小规模的外贸，孟津和弘农的成长，永远都有限。

当初的时候，秦少游默许迁都，某种程度，就是一种利益的交换。

神策军屯驻孟津，就在洛阳一侧，这对秦少游有极大的好处，至少，他拥有了某种威慑力，靠近天子，也更加容易得到信重，即便与朝廷离心离德，朝廷忌惮神策军，真要对秦少游下狠手，怕也不敢过于粗暴。不过利处很大，坏处也是不小。神策府的局限性其实就在于天子脚下的缘故，正因为

天子脚下，所以朝廷绝不可能放任神策府大破大立，也正因为是天子脚下，所以朝廷的管束也十分严格，就比如修河，你在弘农郡内把各县的河道修筑出来没有问题，可是想要连接运河，这里头牵涉到的就是朝廷的命脉问题了，当然不会得到允许。

既然如此，那么索性，就支持还都，把天子迁到长安去，到了长安，天高皇帝远，在这个时代，朝廷对于地方，往往是鞭长莫及，所以秦少游有足够的空间大展拳脚，他现在要做的，就是利用运河，将弘农与大江南北连接起来，创造出无数的需求，而这旺盛的需求，将会让弘农乃至整个河南府爆发式的进行疯狂壮大，为了这旺盛地需求，就需要无数的货物，要生产无数的货物，就需要无数的工坊，有了无数的工坊，将会创造出更多的商贾，有了无数的工坊，就意味着需要更多能够识文断字的职员，需要更多的工匠。

而一旦有了需求，河南府这台被秦少游缔造出来的机器，才能够高速的运转，才能够像滚雪球一般的天下的财富俱都聚于一处。

有钱，有人，有地，这就是秦少游的终极目标。

他与武则天已经打过太多的交道，所以秦少游从来不相信，这个世上有任何人是可靠的，至于朝廷，就更加不可靠，他没有什么觊觎九鼎的心思，可是神策府走到了这一步，唯一的办法，就是不断的增强自己的实力，以便任何时候天塌下来，也有自保之力。

修河.....只是个开始，这个开始，极为重要，绝不能有任何的差错。

这也是为何，秦少游花费无数钱财，不惜任何成本的原因，也是为何，每一处的治所，秦少游都让人挂上‘河道兴、百业兴’这样匾额的原因，为了实现这个目标，他不惜任何的代价。

王琚已经明白了秦少游的心思，这位殿下把修河看成了自己的命根子，而如今，既然已经就任，修河的事就绝不能再拖了。

好在王琚在此之前，就已经有了腹案。

毕竟修河是大事，而要修河，钱其实是其次，神策府有的是钱，虽然为了弘农修河的事，靡费已经甚大，不过河南府要修的运河，其实靡费反而小很多，这不过是将弘农的运河与洛口的运河枢纽进行连接罢了，这一代地势都很平坦，不似弘农那边，地势并不好。

其中最大的关键，还是在人上头。

很简单的一件事，那便是弘农都没有人了。

前些日子为了修河，征募了民夫近十万，这几乎已经是神策府的极限，就这，还是因为大量的耕牛和耕马的大规模运用，才节省出来的人力，此后，孟津那儿商贸大发展，尤其是神策府开始逐渐退出一些工坊业，导致大量的商贾持续的跟进，这种工坊，可能在神策府看来是不值一提的微利，可是对于寻常的商贾，却是金山银山，现在弘农郡的预期都非常好，正因为有了预期，所以工坊扩张的很厉害，到处都在招募人手。

因此.....现在的弘农郡，几乎已经陷入人力枯竭了。

这才是王琚最为头痛的地方，河南府下辖弘农和河南二郡，弘农这边是一丁点人力都抽不开身了，反而河南府的人力最为充沛，可是要征调，就永远都绕不过河南府，殿下意思是先试试看，既然要试试看，那就试试吧。

想了想，王琚回到工坊，沉吟片刻，便书写了一份公文，盖了神策府的大印之后，命人直送河南府。

他对此.....抱得期望不大。

第四百一十一章：工为本

河南府的回文很快，次日清早，便已摆到了王琚的案头上。

王琚看着回文，反而更加头痛。

上头有河南府府尹的大印，行书也非一般的刀笔吏的正规文字，反而是挥毫泼墨，不拘一格。

这显然，不是一篇寻常的公文，一般的公文，都是刀笔吏代办，而这些刀笔吏循规蹈矩，用的都是楷书，既然行文的人不是刀笔吏，而且书法还如此‘大开大合’，那么明显，这是河南府府尹武三思的亲笔公文了。

亲笔的公文，说明这位主官对此事极为重视，至于行文之中，言辞倒是中规中矩，只是说，大总管有令，河南府愿遵照办理。

遵照办理.....

王琚不怕这武三思反驳，或者说不怕对方找理由推脱，唯独最怕的，就是对方遵照办理。

事情实在太过顺利了，而王琚绝非是一个天真的人，事有反常即为妖，王琚心里嘀咕，这武三思答应的如此痛快，只怕，早有了应对之策，这应对之策是什么呢？王琚大致已经可以料到几个可能了。而任何一个可能，都是在挖墙脚，对将来运河的修筑不利。

不过他还是寻来了杨务廉商议开拓洛口运河之事，因为在他看来，河南府既然已经答应，若是神策府却是踟蹰不前，不但误事不说，而且还要被人取笑。

杨务廉近来是风生水起，这厮这几年，当真是越来越了不得了。

从前在朝中任一个将作大匠，这名字是威风凛凛，不过说穿了，就是个大工匠，属于一个顶尖工头而已，在朝廷看来，这只是一个小的不能再小的人物。可是自来了神策府，他才真正尝到了自己的技艺换来的好处，以前是修宫殿，现在呢，什么都管，神策府下属几十个治所，却因为神策府对于工程的倚重，以至于这本该不起眼的工房，如今却隐隐有和户房、商房、吏房争雄的样子。

现在的杨务廉，早就培养出了一群徒弟徒孙，大大小小的工头，多达上百人，这些人都是他在无数次的实践和使唤中精挑细选出来的，有的是跟着杨务廉混了几年的泥腿子，也有一些，是太平学的工学里挑拣出来的敏思好

学之辈，所谓什么样的人带出什么样的人，杨务廉这个人但凡是遇到工程这种事，便总是专心致志，而且极善于思考，以至于他提拔的人，十有八九，都有这样的品质。

当然，许多他带出来的人，据说私德都不怎么样，也饱受抨击。

好在王琚对杨务廉多有袒护，而杨务廉也是个护犊子的人，因而虽有人捶胸跌足，杨大工头和他的徒子徒孙们，却依旧是风生水起。

近来秦少游透出了口风，似乎有意要压一压风气，尤其是喝花酒、搏戏、贪赃之类的事，要好好查一查，而且还有意放权议事堂，让议事堂的人来查，这倒是让杨务廉收敛了不少。

大抵上，杨务廉是个很复杂的人，他是个实力派，对于建筑和工程，乃至工具的应用，可谓无人能及。同时他很善于管理，并且确实调教出了一批骨干，而这些骨干所带来的风气其实对孟津的影响也是极大，同样的事，可能需要一百个匠人，可是一旦改进了工具，那么十个匠人就能完成，在实践之中，大家摸清了这个道理之后，也就开始往这个方向努力了。

杨务廉开了头，他改进滑轮，改进水车、风车，改进许多的工艺，下头的徒子徒孙，也每日都在琢磨如何能省时省力，其他的私人作坊从中受到了不小的启发，自然而然，也晓得如此方能节约成本，能赚大钱。

同时杨务廉极擅长于管理，一个大的工程，几千上万人一起动工，哪个人在什么岗位，哪一个工期必须什么时候完成，这些都需要有精密的计算，否则极易造成人力的浪费。而杨务廉做的就十分完美，几乎总是能让各种工匠犹如一台机器上的螺丝钉，最后总是能协调完成，不出什么差错和意外。

只是……他的私德，却是败坏的很，如今神策府许多小吏暗暗在流传，他在外头养的妾室，还有青楼里包下的姑娘，只怕五只手也数不过来。

王琚当然也听说过这样的风声，于是见到了杨务廉的时候，这个四旬的汉子，依然精神奕奕，皮肤古铜，如刀削的脸紧绷，一副锐气十足的样子，这让王琚心里开始自我怀疑了，不禁嘀咕：“日日招架那么多女子……他也撑得住？何以……哎……人比人气死人啊。”

心里感叹一番，王琚咳嗽一声，直接进入了正题。

其实洛口运河的风声早就流传出来了，杨务廉早有准备，不过听到王琚确实的消息，他倒是显得很兴奋：“这事儿不难，如今神策府已有了许多修河的先例，积攒了诸多经验，问题不大，只要劳力和户房的钱到了位，给在下十天半个月的功夫勘探，也就大致可以动工了。”

王琚心说，你当然不难，你只需要埋头修河就可以了，难的在我，与那河南府交涉协调的，却是在下。

心里这样腹诽，面上却不敢表露，因为王琚知道，杨务廉这种小人物出身的人，往往都容易养出一种自尊心很强的性格，这种人最怕就是别人瞧不起他，所以王琚对杨务廉，往往都是连骗带哄，绝不会露出一丝的不屑，否则这家伙惹火起来，却最是容易撂摊子的。

王琚便笑：“此事关系重大，所以非要杨先生亲自出马不可，所有勘探和督工事宜，必须要做到亲力亲为才好，至于户房那儿，肯定不成问题，需要多少钱，一切都好说，人力那儿，我来处置就是。”

.....

第四百一十二章：武三思必须死

虽是许诺了杨务廉，王琚却感觉更不轻松。

此事的关键，似乎就成了武三思，而武三思的心思……似乎已经不言自明了。

武则天的‘病情’，已是日益加重，说胡话的时候，越来越多，乃至到了语无伦次的地步。

这位垂垂老矣的上皇，似乎一下子失去了所有的神采，也早已被病魔消磨掉了所有的雄心，紫微宫一直都寂静无比，以前还前来探视的贵人也不见来了，即便是一些留守的宦官，似乎也开始疏远。

人就是如此，尤其是宫中，留在这洛阳宫的人，绝大多数都是一些老弱，从前对武则天尚有惧怕，而如今，却多是疏远。

如今风头最劲，乃是韦后，而韦家在宫中的人只有一个，那便是韦正德。于是乎，卖乖讨好的人，自然大有人在。

紫微宫的清冷，犹如今夜的月儿一般，凄凄凉凉，似乎遥遥看去，可以看到孤零零的桂影，只是‘桂树’一侧，竟无人踪。

上官婉儿在子夜的时候，总要小心翼翼的提着灯笼到寝殿去探视，外头是一个医官和一个小宦官，都倚在石基上抱头打盹，传出鼾声。

上官婉儿紧了紧身上的狐皮披风，轻手轻脚宛若一道魅影，悄然的入殿。

她将灯笼悬挂于墙壁上的勾头上，武则天夜里怕光，所以宫灯早已熄了，此刻灯笼的光辉洒落进来，似乎是穿不透这幽深和黑暗，却还是朦朦胧胧的带来了一丝光亮。

上官婉儿穿过了帷幔，见榻上的武则天还在熟睡，她如往常一样，小心翼翼的为武则天掖了被子。

近一年来，上官婉儿都是如此的生活状态，虽有待诏之名，可是再无待诏之实，实则成了武则天彻底的贴身女官，端茶递水自然是不必，可是每日清早起来，便随武则天去明堂礼佛，此后便是用一些粗茶淡饭，若是武则天小憩，她便动身去看书，夜半三更时，总是要来瞧一瞧，这种简单和平凡的生活，似乎也已让她变得无忧无喜起来，宛若一个置身于青灯下的尼子，脸上不见任何色彩。

她掖了被子，正待要旋身离开。

身后发出了一声低咳。

上官婉儿香肩一颤，忙是旋身。

幽光之下，她看到武则天的眼睛竟已是张开了，那双眼眸，依然浑浊，可是似乎只有在这静谧无人之时，才有一股让人无法直视的威严。

“上皇……”上官婉儿轻声的低唤一声。

“嗯……”武则天点头，挣扎着要坐起。

上官婉儿忙是上前，给她加了个垫子。

武则天笑了笑，竟是再无一丝病容，她淡淡道：“外间的消息，如何了？”

上官婉儿道：“那韦正德最近盯得已是越发的小心了，宫中遍布了他的耳目……”

说到这里，武则天蹙眉，不屑于顾的道：“趋炎附势，本就是人的本性，朕岂会不知？”她抬眸看了静谧的上官婉儿一眼，眼中的眸子却由一开始的冷酷化作了柔情。

人只有在最落魄的时候，方能看出世态炎凉，可是谁说又看不到这世上还有真情呢。

上官婉儿几乎是武则天一手提拔起来的人，没有武则天，就没有上官婉儿的今日。

而这个姑娘，即便是在最艰难的时候，也对自己不离不弃，忠心耿耿，就在所有人开始朝三暮四，开始言不由衷的时候，她依旧跟在自己身后，宛若自己依然还是那个天下最有权势的女人。

如今这个地步，自己的女儿李令月想必已经被挡驾，韦后是绝不敢让李令月前来探视自己的，因此，这一年来，唯一伴在武则天身边的人只有上官婉儿。

上官婉儿对于武则天的话似乎恍若不觉，却还是继续道：“不过臣还是打探了一些消息，陛下与韦后已抵长安，而秦少游受封河南府大总管，不过……河南府尹却是梁王……”

说到这里……似乎已经暗示了许多许多的事。

以武则天的聪明，怎么会猜不透这背后是什么布置，可是武则天居然很平静，这种平静就仿佛她是置身事外的人，秦少游不是她的女婿，至于那个武三思，也不是她的侄子。

武则天在黑暗之中，似乎保持着姿态，一言不发。

而上官婉儿，自然不敢插话，只是静静的等候着。

良久，武则天的眼眸猛地一张，道：“看来……武三思是彻底的倒像了韦氏，这个人的本性……朕其实早就知道了，他是朕的侄儿，朕怎么会看不透，此番，韦后打的如意算盘，只怕是用武三思来制秦少游吧，这……确实是一步好棋，韦氏倒是颇有几分手段，至于武三思……他是一枚好棋子，打又打不得，骂又骂不得，秦少游这一次，只怕是一脚踢到了铁板上。”

说到这里，武则天长叹一口气，显得很惋惜的样子，不过她竟未因为武三思的背叛而动怒，仿佛这一切都是理所应当一样，她继续道：“可是……这个绊脚石若是搬不开，神策府就必死无疑了。从前国都在洛阳，秦少游尚且还可以靠这万余精兵使朝廷生出忌惮之心，可是如今朝廷已去了千里之外，他……也不过是一支孤军罢了，长安的韦氏，现在还需要站稳脚跟，所以没有功夫去顾秦少游，可是长此下去，秦少游被困在弘农郡，被武三思钳制，韦氏的势力，却是一日千里，此消彼长之下，只要韦家找到一个借口，到了那时，便是数十万大军压境，内有韦正德和武三思与之呼应，秦少游迟早要成为阶下之囚，他要求生，只有彻底控制住河南府，厉兵秣马，不断壮大，否则这个均势一旦打破，就是死无葬身之地。”

“可是啊……”武则天摇摇头：“依着朕看，想要搬开武三思，却是没有这样容易，搬不开就是死，过激的手段也是死，左右为难，倒真是首尾不能相顾了。”

上官婉儿不由道：“或许……他有办法也是未必。”

武则天语气却突然坚定起来：“他当然要有办法，他若是没有办法，难道却要让朕装疯卖傻度过这余生吗？”说到此处，武则天神色更是决然，一字一句道：“所以秦少游必须从泥泞中爬起来，他的棋怎么下，朕顾不上，可是朕的棋盘里，却是唯独缺他不可，否则……就是满盘皆输。武三思……”武则天神色淡漠起来，她使了个眼色，上官婉儿会意，忙是要去给她斟茶，只是发现一旁的茶水有些冷，正待要去换，武则天却是摇摇头，示意她不必费心，而后她显出了一丝困顿之意，身子向后微微一斜，闭上了眼睛，只是那最后一句话，却还是自她的口中而出：“必须死！”

上官婉儿香肩微微一颤，她感受到了杀意。

这种杀意，才是最可怖的，武三思必须死.....是因为他的背叛吗？显然.....不是.....上官婉儿太了解武则天了，武则天方才提到武三思的背叛时，脸上没有任何的表情波动，就仿佛一切都如此的稀松平常，可是说到这一步棋的时候，她毫不犹豫的说出了这六个字，这就意味着，在上皇看来，武三思必须死的理由只是因为.....他挡着上皇的道了。

一个人，不会因为别人的背叛或是出卖而生出杀念，却可以因为自己的侄儿挡住了自己的脚步而绝不容情，这样的人，是何等的冷酷，又是何等的可怕.....

上官婉儿微微叹口气，已是睡下的这个女人，一直都在她崇拜和敬仰的对象，可是她却发现，在许多事上，她依旧学不到，或许.....有些东西就是天生的吧，武则天天生就该是九五之尊，而自己.....至多也就该是个待诏.....如此而已。

.....

上官婉儿蹑手蹑脚的退出了紫微宫。

她不敢去回头，因为她似乎有一种感觉，上皇并没有睡，正透着纱帐和帷幔看着自己的背影，于是她小心翼翼的去取下了灯笼，出了大殿，外头侯旨的医官和宦官终于还是被惊动了，他们揉着惺忪的眼睛看着上官婉儿，忙不迭的要行礼。

只是.....上官婉儿在他们的身上和脸上，早已看不到以往的敬意。

这种一种敷衍的姿态，似乎他们早已洞察到，殿中的那个女人，已经不能再给予他们什么了，所以他们不过是应付式保持着某种应有的礼节。

上官婉儿对此不以为意，她嫣然一笑，此刻的笑容，在惨然月色之下，竟如春日的桃花绽放一般的无邪，她轻声道：“不必多礼，好生照料上皇。”

她依旧移步，如一缕烟尘一般袅袅而去。

第四百一十三章：有奶才是娘

河南府对于神策府的公文，倒是重视的很。

武三思亲自来负责这征募民夫地事。

其实一开始，他对秦少游很有戒心，生怕这个家伙反目，不过很快，他也就渐渐的心安下来，或许是因为受了鼓励的缘故，他也就索性明目张胆起来。

河南府和寻常的州府不同，毕竟是曾经的天子脚下，况且河南府的人口，是一般州府的十倍，所以这府中的差役也是极多，满打满算，竟有两千余人，除了四五百个文吏，其他则各有职事。

这河南府之下，尚有十几个县，各县的县令，也都被武三思请到了洛阳，说来说去，无非就是征募民夫的事。

神策府那边敦促着要尽快完工，所以工期很短，因此所需要的人力也是极多，那边报出来的是数字是民夫十万，要开山凿石，分段开工。好在眼下还没有开春，所以暂时也不会影响到农时，不过这依然还是让各县觉得有些吃紧。

当然，对于各县使君来说，真正让他们犹豫的，却是武三思的态度，韦后与武三思还有秦少游的关系，如今早已洛阳内外众所皆知了，大家都知道，武三思和秦少游不是穿一条裤子，这武三思，吃饱了撑着去如此卖力为秦少游做马前卒？

事有反常即为妖，大家都不是傻子，既然其中有蹊跷，当然都凝神静听着弦外之音。

武三思倒是很实在，如老树盘根一般的跪坐在上首，面带笑容，惜字如金的样子，徐徐开口道：“此番征募人力，关系重大，牵涉到的，乃是秦总管的运河开拓之事，这开了河，何止只是平常开河那样简单，诸位是晓得的，河一开，这天下多少的钱粮，可都要源源不断的流入弘农郡了。”

这话……让人动容。

开了河，就源源不断的能积攒财富？这事儿……的道理，他们是似懂非懂，当然……他们是知道运河肯定是有大好处的，至于到底能有什么好处，这些人怎么懂。

武三思却又笑一笑：“这话儿可不是本王胡说八道，这是孟津的商贾亲口

说的，神策府流出来的消息，说是神策府如今岁入是五千万贯，这个数字，大家想必也有耳闻吧。”

五千万贯……据说还是保底收入呢。

其实许多人，早就坐不住了，这事儿他们当然有耳闻，正因为有耳闻，所以才动容啊，这是多大一笔钱，在大唐，一贯就是一千钱，两一千钱就勉强够养活一家三口了，虽然日子过的清苦，却也说明这一贯钱的价值有多高，可是在这个数字上乘上五千万呢，这是何等可怕的数字，家财万贯，就足以夸耀，何况是这个？

武三思却又道：“可是神策府那儿，早就有所估计，只要这河一开，何止是五千万贯，便是岁入再添三五倍，也不过是小事一桩而已，诸位……想想开，这对于神策府，对于秦总管来说，是何其大的事。”

不少人更是倒吸一口凉气，五千万贯，还要再添个三五倍都不成问题，那岂不是数亿贯吗？这是什么数字，简直就闻所未闻，于是许多人心里了然了，武三思的意思，大可以说是告诉大家，因为如此，所以可见修河对于神策府和秦少游的必要性，换做是谁，若是能让自己的财富暴增三五倍，这事儿也非要做不可啊。

只不过……许多人却不由有些反感，为了你们神策府的私利，却是如此大动干戈，折腾大家拓河，这……

而武三思要的当然就是这个效果，财帛总是动人心的，他本就是个贪婪成性的人，正因为贪婪，所以才更明白这个道理，想必在座的诸位，已经起心动念了吧，这是多少钱啊，真正是天文数字啊。

当然……换做是任何人，得知有人躺着赚这么多钱，都不免心生出一些不好的情绪，若是平常人，大家早就冲上前打抢了，可是偏偏，掌握这笔财富的人，是秦少游。秦少游是无人敢去抢的，就算是朝廷也得掂量掂量着自己的分量，何况是其他人？

不过……

动心思的也不是没有。

许多人脸上露出了贪婪之色，他们不敢去抢，可是并不代表他们没有希望啊，神策府要修河，修河就需要大家效命，而要效命，总得给点好处，把人喂饱了，方能安生的做事不是？既然你们神策府有这么多钱财，若是从指缝中漏出那么一丁点出来，哪怕是几万贯，对于一个小小的县中使君来说，都足够满足了。

这.....其实就是自古以来官场的规矩，钱嘛，总该见者有份，总不能你一人吃肉饼，大家连汤都捞不着。

而很快，武三思就给了他们希望：“所以尔等放心，神策府这番是不吝钱财，非要把这桩大事办妥当不可，那弘农王，也绝不是吝啬小气之人，诸位可知，他养一队神策军，不过寥寥二十人，一年要花销多少钱财？”武三思神秘一笑：“不多，一年两千贯而已.....”

这一下子，又让人动容了。

养二十个大头兵，一年两千贯，这你娘的.....还真是不把钱当钱啊。

虽说大头兵需要战马、战功、战刀，需要喂人喂马，多多少少，还需要给点薪俸，好让人养家糊口，可是就算是糟蹋，那也不是这样糟蹋的。

很快.....许多人激动了。

这秦少游一年是多少的收益，连养个大头兵都是如此，自己好歹也是一县的使君啊，如今算起来，大家也算是在大总管的治下，此番秦少游又敦促大家修河，修河倒也罢了，这河一修，秦少游便是金山银山入账，那么.....

许多人嘿嘿笑起来，甚至有人开始琢磨，难怪这位传言和秦少游不对付的梁王殿下居然也对此事热衷起来，这.....你娘的只怕也是惦记着这个好处吧。

.....

第四百一十四章：双喜临门

武三思似乎早就摸透了这些人的心思。

其实这也是历来的潜规则。各县的使君，大多都是一些士族和门阀的门生故吏，也有一些旁系的子弟。

这些人的出身并不好，虽然远远不是平民百姓巴望的上，可是比起真正的直系子弟来又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

就如那韦弘敏，也是旁系出身，别看出身在韦家这样的大族，不过地位并不高，年轻的时候饱受白眼，也吃过一些苦头，若不是自己稍稍有几分本事，总算是熬了个刺史，后来又蒙韦后青睐，这才青云直上，只是像他这样际遇的人，却已是极为难得了。

而在座的绝大多数人，真要说有什么享不尽的荣华富贵，那便是扯淡。

好不容易凭着自己的能力，总算托庇于家族混了个官职，这心中的贪念怎么止得住。

假若这开河无利可图，不过是总管大人的‘政令’，是要造福一方，其实大家倒也不指望能从中捞取到什么好处，可是一旦得知秦大总管在此中获利巨大，以至于到了天文的数字，于是大家的心思也就动了起来。

天下熙熙皆为利来，这是情理之中的事。

何况秦少游素来出手大方呢，人家拔一根毛出来，也足以让自己终身受用了。

现在大家倒没有把这个当做公事，更多的，反而是当成为秦少游的私利而‘奔走’了。

武三思哈哈一笑，喝了口茶，才好整以暇道：“所以说，此事……定要办妥才好，诸位放心，只要能把民夫征来，其他的，自有神策府来做主。本王也就不多言了，大家心领神会即可，这件事耽误不得，诸位各回治所，立即着手罢。”

于是使君们心照不宣，各自心里打着自己的盘算，心里似乎在算计着什么。

武三思说的是其他的都不用费心，可是怎么算不用费心呢？这不好拿捏啊，征夫固然是要征的，现在虽是冬日，可是马上就要开春了，按照朝廷的

律令，冬日服徭役，让民夫们修河，官府只需要负责三餐就好，遇到狠人，连饭都不给你吃，自备干粮。不过一旦开春，这就是和百姓的口里抢食了，虽然一些必要的征调是必须，不过大规模的征调，这就意味着，今年许多的田地都要荒芜，若是开春壮丁们不在乡中播种，来年吃什么？

因此……按唐律来说，若是在农时征夫，就少不得要负责拨发钱粮。

可问题就在于，神策府那儿打算给多少？现在还没有一个定数，因而许多人不肯走。

武三思倒是懒得理会，只是回到后堂的廨舍里去休息，过不多时，有文吏来问：“武使君，各县的使君不肯走，都在窃窃私语，想问一句实话。”

“实话？什么实话？”武三思慢悠悠的喝茶，嘴角似笑非笑。

“他们都说，这民夫如何征，给什么价，一时没说好，不敢轻易……”

“哎呀呀……”武三思不禁气恼，怒斥道：“这些家伙，真是不懂规矩，神策府还会少了他们的钱粮？真是可笑，人家……那是什么家底，去告诉他们，一个民夫，每月至少钱粮拢共折钱十贯，大致就是这个数，神策府的马，一月的消耗都是这个数呢，难道人还不如马吗？真正是可笑，本王让他们殚精竭虑，把心思放在公务上，休要在这种鸡毛蒜皮的小事上斤斤计较，否则……贻笑大方。”

一通叱骂之后，那文吏不敢再说什么了，忙是回到前堂，见这些人还没有走，便忙将武三思的话转告。

有人眼珠子一瞪，十贯……

“这莫不是玩笑，历来官府征夫，至多一月，也不过几百钱，外加几斗米，这……未免太多了吧。”

有人觉得有些心虚。

这事儿听着不靠谱啊。

不过却也有人笑了，众人不由看过去，笑的乃是宜阳县令王宝，王宝捋须，摇头晃脑道：“多？不多，不多，诸位只怕是有所不知了，老夫治宜阳，而这宜阳与孟津，也不过是一水之隔，孟津的富庶，老夫是久已耳闻的，诸位是不知啊，那秦少游当真是富可敌国，但凡是匠人，只要被他网罗过去，莫说十贯，便是五十贯一百贯他也肯给，如今这关东的匠人，哪个不晓得这个道理，都是蜂拥而去，这倒也罢了，还有那……那什么耍嘴皮子的掇客，不过是靠着腿脚和长舌混饭吃的人，据说一年下来，攒下几千贯钱也算不得

什么？说起来，宜阳是深受其害啊，自那孟津日益富庶，宜阳的百姓，就渐渐人心思动了，许多人抛了田携家带口便去那孟津，要制止都制止不住，他们连自家的地都不要，非要去孟津不可，这是为何？无非是因为利罢了，有利可图，所以才如此嘛，由此可见，便是十贯征募民夫，想来对那秦总管也算不得什么，诸位可莫要忘了，这运河一开，就是堆积如山的财富，人家会锱铢必较，在乎这么星点的蝇头小利吗？”

别人的话，大家一开始不信，其实有些事，他们也有一些耳闻，只不过总觉得流言蜚语未必可以当真罢了，可是现在这宜阳县令王宝一说，倒是让大家笃定起来。

没错啊，马上那秦少游，一年少说都是上亿贯的钱财，咱们跟着沾沾光，又算的了什么？

大家纷纷点头，心满意足，各自分道扬镳去了。

.....

宜阳县令王宝距离洛阳不远，所以骑着马，也不过是半天功夫，就回到了自己的治所。

他的情绪很好，这宜阳和孟津，距离不过是在咫尺之间，可是内外却是天差地别，从前为了此事，他心里也懊恼了好一阵子，瞧瞧人家，再看看自己，人比人气死人啊，据说孟津随便一个富户挑出来，伸伸手指头，都可把县里那几个积善人家的财富全部比下去，县里穷，王宝自然也就穷了，这是万古不变的道理。

而这一次，总算让他有了点盼头，人家指缝里漏出了一点恩惠，足够自己大赚一笔了。

他忙是叫过了所有的佐官和差役，让大家先把眼下的事都放一放，而后直接宣布了征夫的事，他伸出了手指头，得意洋洋的道：“诸位且先莫要提醒本使君开春播种的事，这夫是秦总管征的，一月下来，所有的赏赐折钱六贯，所以此番，也不必强人所难，不肯来的，就不必来了，可是肯来的，得赶紧，迟了，可就不好说。”

其实王宝方才耍了个心眼，他从洛阳那儿得来的消息是折钱十贯，在这里报的却是折钱六贯，这一小半的钱财，就算是他的‘辛苦费’了，当然，他不计较这点截留，更看重的反而是神策府的‘赏赐’，不过本着雁过拔毛的规矩，该截留的还是要截留，否则其他的同僚那边不好交代，难得糊涂，水至清则无鱼嘛。

可即便是报出了六贯，这满县上下，真是欢欣鼓舞。几乎所有的人眼睛里，都不禁要放出光了。

等到了次日的时候，一群地方的豪强便汇聚一堂，这都是宜阳县令有名有姓的人家，虽然不是士族，却大多都是祖祖辈辈在此扎根许多代，是宜阳县里有头有脸的人物。

一直以来，从秦汉开始，这朝廷看上去是总揽一切，其实真正的规矩却远不如律令那样美好，因为任何一个时代，官府的作用都是有限的，比如征夫、抽税、教化之类的事，官府怎么一手包办的过来，政权不下县，何止是明清时期的规矩，在这大唐，那就更不必说了。

所以基本上，朝廷就相当于一个巨大的建筑公司，而下头各级官府，则是下设的各处分公司，一道旨意下来，紧接着分公司要贯彻，把事情办好，那么就需要找到大大小小的包工头，而包工头，就是本地的富户和豪强，这些人才是真正贯彻政令的骨干，没有他们的支持，任何的政令，最后都会变成一纸空文。

消息早就已经透露出去了，这些人本就是神通广大，所以现在大家面上都是喜滋滋的，好事啊，以往代官府征税，虽然也有一些好处，譬如报一些损耗，譬如欺上瞒下一番，总能雁过拔毛，只不过这一次嘛，显然却是一个肥的不能再肥的差，办好了，今年便可躺着吃喝了。

.....

第四百一十五章：机关算尽太聪明

地方上的事最是复杂，看上去很多没有关联的人和事，一团乱麻一般，可是这线头，却总是牵连着许多人，官府与豪民就是线的两头，牵一发而动全身。

在宜阳县召集了豪强之后，用不了几天，乡间便出现了许多人在各处田庄招募人手了。

但凡是肯去应征的，每月折钱三贯。

那武三思透露出来的数字是十贯，到了使君那儿，就成了六贯，而如今，只剩下三贯了。

不过……这是稀松平常的事，已经有人打听了，临县更狠，只有两贯，宜阳县的使君和豪民堪称良心，浑身上下，都流着道德的血液。

只是这三贯，却也足以让所有的青壮眼红了。

耕地几乎是不值钱的，尤其是神策府在弘农郡开始刻意的压低粮价，在其他的州府，影响倒是不大，大家该种粮的还种粮，毕竟弘农的粮再便宜，可是这个时代运输条件也是有限，你当真跑去那儿买了低价粮，用这么多车马和骡子翻山越岭的运到本地，沿途还要经过重重的关卡，还要雇佣伙计和车夫、马夫，这一路辛苦下来，可能连蝇头小利也没有。

不过其他州府难以享受到神策府压低粮价的政策，并不代表河南府内的诸县不成。

这些年来，不少农人倒也够苦的，弘农郡的百姓倒还好说，人家虽然在粮价方面遭遇了损失，不过为了鼓励大家耕地，神策府提供了农具和牛马，不只是如此，还允许他们种植一些经济作物，如此一来，这边损失了一些，那边却又补贴了不少，非但日子不艰困，反而比从前还好了不少。因此在弘农，那些农人百姓，几乎是对神策府交口称赞，可是其他地方不同啊，其他地方，是享受不到任何的益处的，可是他们却又要承担粮价下跌的害处。

眼下，若不是实在寻不到什么出路，谁还想种粮？

而现在去修河，三贯钱，别看是层层克扣下来的，可是对于绝大多数人都有致命的吸引力，河南府受到神策府地影响，粮价一直徘徊在五钱一斤上下，而三千钱，就是六百斤的粮，这可是一笔大数目，足够一家老小生活无忧了。

于是乎，应募者可谓是不计其数。

十万的民夫，此次征集起来尤其之快。

短短半月不到，一沓沓的花名册就已经落在武三思手里了。

武三思决心去神策府一趟，那神策府韦后去过，韦弘敏也去过，去过的人，都不免惊叹，又不禁心生警惕，因为无论是韦后还是韦弘敏，往往都能从许多细微处，发现出诸多的不同。

可是在武三思眼里，这神策府的不同之处就在于热闹，武三思喜欢这种热闹，看到街面上熙熙攘攘，他竟是感觉到很享受。

想当初，韦后可是答应过，只要秦少游倒了，这神策府，就归他武三思节制的。所以进了神策城，武三思就宛如看到了一座金山银山，这……实实在在的是一出宝藏啊，大街上的人穿着也很体面。沿途都是门面，到处都是幡旗，一个个迎风舒展开，上头写着茶、书、酒、杂之类的字样。

大街很宽阔，都是青石铺就的路面，有些点颠簸，却比洛阳的路面似乎好一些。

待到了神策府，武三思是个讲排场的人，早早就命人来通报，递了名帖，所以这个时候，王琬就在此代秦少游迎接这位府尹了。

王琬神色不变，他这几日消瘦了许多，洛阳城有什么举动，他怎会不知，毕竟那上官辰可不是吃白饭的。

武三思这是要做什么？意图有些明显，不过这是阳谋，现在这事儿还没有发作出来，神策府固然早想要有所应对，可是已经迟了，因为这个时候如果出面澄清，那么征募来的民夫，非要鸟兽作散不可。

这武三思确实误导了所有人。

在他口中，神策府固然是有钱，可是神策府有钱，并不代表秦少游有钱，这两样东西却是分开来看的，神策府赚的越多，其实花销就越大，正是因为兴起商贸，使得神策府的岁入水涨船高，可是莫要忘了，一般的郡治、府治，大多推崇的都是无为而治，或者是与豪强、士族共治一方，他们的职能少的可怜，甚至连征税都是分包出去，至于治安，也不过是养着几十个捕手，民不举官不纠罢了，修桥铺路……即便只是一座小小的石桥，只怕也需要一个县中的使君花费几年功夫，在豪强和地主的帮助下建起来。

某种程度来说，正是因为他们是单一的农业形态，所以官府的功能，可谓是简陋到了极点，办学如此、修河如此，甚至整个官府，其实什么都不需要，一个县，只要任命下一个县令，再任命几个佐官，就可开始治理了。可是弘农的形态，早已发生了无数地变化，这种变化，并非是秦少游强力推行出来的，而是在社会的发展中，渐渐衍生出来。

商贾们要流通，就必须修桥铺路，大批货物要出入，那么寻常的路和石桥说是无法保障的，而且为了防止误事，不但这桥要修的宽敞，路要修的平整，最重要的还是时间不能拖延。单凭这一项，每年就是百万贯的开支。除此之外，对于农人，需要进行一些补贴，否则工商兴而农业没，这也会引发大问题，为了使流通更快，就要修运河，人口越来越多，尤其是外来人口熙熙攘攘，就不免有诸多男盗女娼之徒，神策府必须得有一批专业的捕手，而如今，这样的捕手就有超过一千五百人，养活他们，又是一笔开支。

第四百一十六章：敌国之富

有收获就会有付出，这是一个恒古不变的道理。

或许在别人眼里，神策府日进斗金，可是为了这个进账所花费的钱财，又何至是千万。

要练出精兵，要维持治安，要修路修河，弘农的一个县，招募的文吏、胥吏足足三百，而且都是足额，因为这里的县已经不再单纯的无为而治，方方面面的事，都必须要去管理，说穿了，无非是商业化之后，使得行业开始了细分，这个时代，所谓的行业，无非是士农工商而已，可是在弘农，却已全然变了模样，再想要无为而治，已是绝不可能了，而新的管理模式，就意味着更多的金钱。

在别人眼里的金山，其实绝大多数，终究还要投入到弘农中去，虽然会有结余，那也是精打细算出来的。

武三思显然是明白这个道理的，或者是在神策府中，想必韦家或者是武家已经安排了人手，而这个人最清楚内情，因此武三思打着这个明目，给人一种错觉，那便是秦家大业大，那便是运河的修筑之后，秦少游的获益极大，如此一来，整个河南府便人心浮动起来。人就是如此，一旦知道你躺着都有钱进，而自己卖了苦力能让你更加富可敌国，大家就有那么点儿吃大户的心思了。

此时整个河南郡上下，无论是官府还是百姓，都是燃起了希望，一人一月十贯啊，这十万的民夫，岂不是一月下来，就是超过百万的钱粮？运河修一年，便是一千万贯砸了下去，这还不说，修河是需要成本的，要工具，要雇佣老匠，要提供牛马，就这，又是不知多大的开销。

可以说，这笔钱，神策府拿不出来。

问题就出在这里，神策府拿不出这笔钱，武三思却又悄悄把这事儿透露了出去，可是你想要找武三思评理，武三思大可以双手一摊，我说过吗？

没错，武三思是说过，不过这只是一些私下的言论，言辞之中，也是凌磨两可，并没有形成公文，也没有张贴告示，所以某种程度，武三思只是暗示罢了。

而如今，这一切都已经来不及了，因为假若这个时候，神策府张贴文榜辟谣，那么征募来的民夫，将会第一时间一哄而散，而且无数的怨言也会滋生出来，大家不会说自己是被人蒙蔽，从人性来讲，大家只会说，神策府言而无信。

现在武三思就站在了王琚的面前。

王琚对此人含笑。

这便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人让人可恨之处，这种人明明丑恶，明明浑身都散发着腐臭，明明让王琚厌恶到了骨子里，偏偏却是无可奈何，这个人……是梁王殿下啊，是上皇的亲侄儿，是天子的表亲，皇亲国戚，地位崇高。

武三思正眼都没有看王琚，或许是无心，或许是有意。

王琚的身份，他是清楚的，当初的时候，刺杀武三思的人中，王琚就在其中。

如今这两个曾经生死相搏的人站在一起，似乎早已忘了从前的事，武三思只是淡漠的道：“弘农王殿下可在吗？”

“梁王殿下，弘农王殿下久候多时了。”

武三思只是点点头，抬步而入。

秦少游再见武三思，态度更显淡漠了。

双方只是很俗套的寒暄，武三思依旧客客气气。

如今这二人，早已是有了血海深仇，秦少游当初整李隆基，尚且没有什么深仇大恨，大家不过是立场不同罢了，而武三思，却全然不同，这个人固然和自己没有太多的情感，可是当初，却也曾携手并肩，而如今……秦少游心里只剩下了冷笑。

“殿下……”武三思依旧称呼秦少游为殿下，似乎意有所指，他自己也是殿下，却故意摆出了很低的姿态，只是含笑，道：“殿下交代的事，下官已经办妥当了，总计十万的民夫，总算是大致征募的出来，名册已经缴了上去，不知殿下……还有什么吩咐？”

秦少游道：“武使君辛苦。”

武三思忙是摇头：“下官不敢当，下官乃是朝廷命官，受殿下节制，出力也是理所应当，不敢说苦。”

秦少游突然笑了，他笑吟吟的看着武三思，道：“武使君休要说这样的话，若非是武使君，此事只怕不太好办啊，既然是用了民夫，这钱粮……总是要给的，也不能让人白出力，这几日，本王就会命人，输送钱粮至洛阳，武使君，此事……只怕还要再劳烦你，少不得你担待。还有，本王幕下的工匠杨务廉，也即将往洛阳，督促修河事宜，也请武使君多多关照才是。”

听说要给钱粮，武三思心里想笑，他等的就是秦少游这句话，于是不禁道：“却是不知，殿下打算给多少钱粮？”

秦少游抚案，不露声色：“武使君不是早就意会了吗？否则河南府内外，都传出每人折钱十贯的消息，武使君真是我肚中的蛔虫，本王算了算，折钱十贯，确实是靡费不少，不过话又说回来，这是应当的钱，修河辛苦，即便是多赏点钱，也是理所应当，自然……就按这折钱十贯来算。”

武三思一听，却是愣住了。

其实神策府的底细，他是清楚的，折钱十贯，这是一笔极大的开支，如此算下来，秦少游要修这条河，只怕非要靡费两千多万贯不可，这是一笔极大的数目，任何人听了都不禁要心肝儿疼，而神策府虽然岁入高，可是每年的结余，也不过区区的几百万贯罢了，其他的开销，可都是排的满满的，不是神策军的军费，就是差役的薪金，要嘛就是道路和桥梁的养护，或是学里和新近医馆的一些开支。

这每一笔数目，武三思都一清二楚，武三思在神策府里也安插了一些人，虽然这些人的职位不高，不过这点事他是多少知道的。

秦少游哪里去拿这笔钱来？

毕竟，弘农的运河，也在同时修筑呢，虽然有的已经完工，可是有的才刚开始。

武三思本来打的就是人心的主意，现在秦少游居然如此不吝钱财，倒是让他大出意料之外，他不禁干笑，道：“殿下爱民如子，实在让人敬佩，难怪河南府上下，都称颂殿下。”

他原本还想来看看秦少游的痛苦和为难，而如今，却发现自己算盘珠子打错了，他又寒暄试探了几句，这才心情郁郁的告退而出。

出了神策府，武三思的心情可谓糟糕透顶，他心中不禁唏嘘，忙是回到

神策府，忧心忡忡的枯坐了良久，到了傍晚时分，总算有人蹑手蹑脚的来了。

“殿下……这时候唤某来，却不知有何吩咐？”这人脸上露出焦灼之色，他本是在神策府的钱粮房里做一个小小的账房，早被韦家的人收买，一直在打探和搜罗消息，现在武三思却是通过特殊的渠道，让他来见面，这个节骨眼，这账房哪里不晓得现在神策府对内奸查得紧，现在跑来见武三思，实在有些冒风险，可是武三思唤他，他却非来不可。

武三思恶狠狠的看他，怒道：“周雄？本王问你，秦少游哪里来的钱粮修河？”

“啊……”

武三思怒不可遏的挥着袖摆，恨不得冲上去直接踹这账房一脚，厉声道：“你不是说，今年神策府的结余，至多也不过三百万吗？他们开销这样大，压根就挤不出钱粮来，可是今日，那秦少游却是轻松写意，折钱十贯，他连眉头都没有眨，这钱……哪里来的？你说个清楚，否则……”

叫周雄的账房顿时愣住。

他在钱粮房里公干，这钱粮房，就相当于朝廷的国库，里头的进项和支出，他是一清二楚的，今年该要花销多少，又大致会有多少收入，又有多少储备的钱粮，这些他再熟悉不过，这事儿……不对劲啊。

他搜肠刮肚，仔细想了良久，眼看武三思更加不耐烦，忙道：“殿下……或许……和钱庄有关？”

“什么？钱庄？钱庄有什么干系？”武三思有些不太明白。

周雄眼睛一亮，或许是方才脱口而出的几个字，让他醒悟了什么，于是忙不迭的吞吞口水：“绝对和钱庄有莫大的干系，殿下……问题就出在那里。”

.....

第四百一十七章：一语惊醒梦中人

周雄固然是明白，可是武三思不明白。

钱庄……钱庄是什么武三思当然清楚，可是和这个有什么干系？

周雄忙是解释：“这钱庄自开起来之后，那秦少游，便大肆的吸储，无非就是因为铜钱交易不便，谁也不能背着一车的钱去与人买卖不是，尤其是这几年，商贾们交易的数目已经越来越大，甚至有些时候，一次交割，就是七八千贯钱，这是多少枚铜钱啊，足足七八十万枚，这个数目，真要交割起来，只怕单单雇人点数，都需要数十人花费十几天的时间，而如今，孟津的买卖，却往往是不能延误的，糟蹋一日就少挣一日的钱，若只是交割，都要花费十天半个月，这买卖还怎么做？因此钱庄那儿，便弄出一个所谓吸储的钱票出来，等额的钱拿到钱庄，就可换一定数额的钱票，商贾交割，便可直接用钱票来进行，等到有人需要钱了，大可以直接拿钱票随时来钱庄兑换出铜钱。”

“殿下想想看，如此一来，许多人都用铜钱去换钱票，可是这钱票信用好，大家都肯用，所以许多人在交易得了钱票之后，也并不去找钱庄兑换出铜钱，因为这样实在麻烦，反正铜钱能买的东西，钱票也可以买，没有什么后顾之忧，因而这整个弘农郡，手持钱票的人大有人在，据说……现在神策府放出的钱票，就足有数千万贯了。”

“而这些兑换到钱庄里的铜钱，自然而然也就堆积如山，既然没有人急着来兑换，钱庄自然也不会单纯的保存，于是便会拿这笔钱放贷出去，从中赚取利差，借此盈利。殿下明白了吗？那些商贾换的钱票越多，钱庄里的钱也就越多，而钱庄里的钱，等于是商贾们的抵押物，只要他们不急于兑换，这笔钱……就是神策府可以动用的一笔钱财，所以以学生的估计，神策府，只怕是要动用这笔钱，来支付民夫的钱粮，只要过了今年，明年的时候，大不了再从其他地方，把这里所缺的钱补足也就是了。这是卯吃寅粮之法，在孟津县里，最是常见，等于是，秦少游向商贾们借了钱，去填补了民夫的不足，明年呢，再偿还就是。”

这种简单的钱庄运行的原理，武三思听的不明不白，不过大致的意思他总算懂了，等于是秦少游有了钱庄，所以可以明目张胆的‘借钱’，而他可借的数目也是极大，居然有数千万贯之多，虽然为了应付可能的钱票主人要求兑付的可能，可是只需要有一部分比如五百万贯或者一千万贯的储备资金就够了，而其他的财富，都可随时调用。

他倒吸了一口凉气，不禁跺脚：“你为何不早说？”

周雄苦笑：“殿下，学生那时候报上去的，钱庄还未风靡呢，也没想到，

这钱庄能这么快风靡一时，况且，学生也没想到这一层啊，钱庄的事，是商房在办的，和钱粮房并没有什么干系，学生只再钱粮房里负责账目，其他的.....也不甚懂。”

武三思冷笑，道：“休要狡辩，滚！”

周雄不敢怠慢，心里满腹委屈，却是大气不敢出，忙不迭的连滚带爬出去。

.....

武三思彻底的有点傻眼了，这一次，虽然让神策府大大的出了一次血，可是那神策府依然不曾有任何的重要损害，反而一旦神策府将这些钱粮放出去，难免受了恩惠之人，都不禁要感恩戴德，某种程度来说，秦少游确实是吃了亏，可是得到的也是人心，一旦他得了人心，又把河顺顺当当的修了，前几日自己还写了书信送去长安，向韦氏夸口，说自己这一次必定让那秦少游遭受重创，这番话还犹言在耳，转眼之间，武三思便发现，自己似乎要里外不是人。

不能这样下去！

他咬了咬牙，只是接下来，又当如何呢？

他决心在去寻韦正德，无论如何，都要找出一个万全之策出来，运河，绝不能让秦少游修，人心，也绝不能让秦少游去买，否则自己就要被长安的韦氏所迁怒，将来也会被人所笑，自己这个狗腿子，未免太过不称职了。

韦正德每日守在宫禁，要见他也颇为不易，不过武三思就不同了。

双方依旧还在一处偏废的殿中会面，韦正德对于武三思的担忧，却只是轻蔑的一笑，他直视着武三思，道：“殿下，似乎还不明白一件事，和神策府，其实不比讲道理，也不必争什么人心，殿下的身份非同一般，要做的，无非就是无所不用其极的挑唆人滋事捣乱罢了，连这个，都需要老夫来教？这本就是很轻易的事，可是到了殿下这里，却变的如此难吗？”

武三思一琢磨，竟是觉得颇有道理，自己苦思冥想，都是在想借口和理由，可是看那秦少游拿自己没法子的样子，自己怕什么？

他不禁有了勇气，或者说，韦正德对他轻蔑的态度，让他恼怒的同时，也不禁有了不少的胆气。

无非.....不过是滋事罢了，既然如此，那么何必要计较这么多？捣乱的

事，本就是自己的强项。

想清楚了关节，武三思点点头：“韦将军所言甚是，倒是一语惊醒了梦中人。”

韦正德哈哈一笑，拍了拍他的肩：“现如今，你我坐守洛阳，放心，但凡有任何事，老夫自然会担待，娘娘留你在此，本就不是让你在此和那秦少游讲规矩的，其实就是借重殿下的身份，让那秦少游吃了亏，偏生无计可施罢了。”

.....

第四百一十八章：无毒不丈夫

得了韦正德的鼓励，武三思这一次又是信心十足起来。

思量了一二，他回到了河南府，随即便命人去请宜阳县令王宝，这王宝是武三思的门生，否则他的出身平平，怎么会有机会成为京县的县令。

王宝不敢怠慢，忙是到了河南府，一见到武三思，忙是笑嘻嘻的道：“殿下……传唤下官来，不知有什么事？”

武三思看了王宝一眼，淡淡道：“你好大的胆子。”

“……”王宝愣住了，这一来就是个下马威，武三思的心思难测，让他一时目瞪口呆。

却听武三思又道：“本王只问你，这传闻招募民夫，折钱多少？”

王宝立即面如死灰，他晓得，自己的事恐怕东窗事发了，外头的传闻是十贯，他许诺的却是六贯，虽然官场之上，积弊已久，这种事早就不新鲜了，可是现在武三思问起，显然别有用心。

王宝心里狐疑，梁王殿下发现了此事，莫非是要敲打于我，好教我给他孝敬吗？他心里觉得委屈，孝敬武三思是肯定的，事实上他早有准备，就等着年末的时候，送一批大礼来。

只不过现在不是八字还没有一撇吗，这钱还没分到手里呢，哪里来的钱孝敬？

这种事，当然不能点破，既然梁王震怒，自己就算是有天大的理由，也绝不可反驳，王宝忙道：“是……十贯……”

yil武三思又冷笑：“你既知是十贯，何以外间有传闻，宜阳县却是三贯……”

三贯……

王宝气的打抖，虽然他知道潜规则，下头肯定还有人层层截留，可是万万想不到，下头那些人也太狠了，他忙是辩解：“这……这件事……”他最怕的倒不是武三思追究这个责任，而是害怕武三思认为自己当真拿走了七贯去，自己明明只截留了三成，这不是冤枉吗？到时候自己送礼，就算再重，梁王殿下这边，恐怕也是不喜的，人家以为自己得的更多呢？

于是王宝忙是辩解：“殿下明察啊，下官岂敢做这样的事，这必定是下头贪赃枉法之徒，上下其手，这件事，下官定要查明，绝不姑息那些……”

“好了。”武三思对此一点兴趣都没有，摇摇头，淡淡道：“你不用辩解了，你要拿几成，这是你的事，只不过到了如今，你却死无葬身之地了。”

王宝惊讶的目瞪口呆，他无论如何也想不明白，自己怎么就死无葬身之地，他忙是道：“还请殿下指点。”

武三思冷笑：“我只问你，假若这笔钱财到不了账呢？”

王宝如遭雷击：“什么，到不了帐……”

王宝失魂落魄，在此之前，他可是什么都料到，唯独没有料到这个可能，不过假若当真如此，那么此事也就可怕了，若是到不了帐，这意味着什么？且不说自己捞不到任何的好处，这些反而是细枝末节，真正可怕之处就死是……现在民夫都可都征了，大家现在为此欢欣鼓舞，宜阳县征募了五百余人，一旦人征募了，却没有了钱粮，那些壮丁，非要闹事不可。

这些倒也罢了，毕竟只是一些刁民，真要敢闹，一顿板子下去，他们敢如何？

可问题偏偏就在于，在这其中上下其手的是县里的佐官还有豪强，这些人，可都不是好惹的，虽然王宝是县令，可是地方上的体制，岂是区区一个县令说了算，那些豪强，哪一个是省油的灯，一旦他们的希望落空，那些征募的民夫去找他们，他们就少不得要让自己给一个交代，可是自己没有给他们交待，这就意味着，大家的关系也就到此为止了，王宝在宜阳县与他们离心离德，就意味着从今以后，他这个官，不但不好做，甚至可能被人直接排挤开。

朝廷任命的官员，与地方上的势力一旦关系不睦，因此而遭受到打击的人可是大有人在，这可不是好玩的事。

王宝此刻已经魂不附体，他感觉到，自己惹来麻烦了，豪强们上了当吃了亏，这笔账是算在自己头上的，到时候，他们私底下鼓动怨声载道的民夫，非要把自己的骨头拆了不可。

武三思见王宝失魂落魄的样子，笑了，他淡淡道：“这事儿，知道的人不多，本王也是新近得知，神策府那儿，怕是想省下这笔钱，他们打的主意，又多半是一面许诺拨发钱粮，另一方面，等到民夫们得不到钱，再把所有的

脏水，全部泼在你我身上，毕竟，自始至终，神策府也没有许诺任何东西，王使君，本王就说一句本心话，到了那时候，你就是替罪羊，你说，这是不是死无葬身之地。”

王宝大惊失色：“殿下……救我一救……”

武三思却是摇头：“救你？就算是本王，现在也自身难保，谁有功夫来救你来着。”

王宝更加惶恐。

倒是武三思慢悠悠的道：“不过人总要死中求活才好，难道就真如此坐以待毙？王使君，你得好好掂量才是。”

王宝听出了玄外之音，忙道：“如何自救？”

武三思慢悠悠的道：“若是这个时候，有民夫闹了起来，引来了乱子会如何呢？一旦乱了，这件事反而就好办了，那些青壮民夫，要煽动起来还不容易，这就要看王使君打算怎么做。”

王宝更加惶恐，他明白武三思的意思，这是让他去做出头鸟了，他当然不肯，一旦做了出头鸟，到时候可能连累的还是自己。

见王宝踟蹰，武三思也懒得和他说，只是冷笑：“你若是不肯，那就罢了，总而言之，你等着看吧，你心软，秦少游的心却死硬的，你若是不信，本王倒要看看，到了最后，那秦少游如何整你。”

王宝更加不安，忍不住道：“只是就算要闹，那又该如何闹啊，还望殿下指点。”

今天只能一更，病了，现在欠下了两更，一定补偿。

第四百一十九章：天罗地网

见王宝询问，武三思的脸已是拉了下来，这个家伙，竟连这个都要多问，如何闹出点动静出来，还需要来问自己吗？

武三思脸色愈冷，终究还是道：“民夫们聚在一起，就少不得可能滋事，假若有人捕风捉影，传出一些流言蜚语，再有人挑头闹一闹，立即便是雷鸣闪电了，本王言尽于此，你好生揣摩去吧。”

王宝明白了，却更加为难，挑唆民变，这可是大罪啊，假若有一日论起来，自己岂不是死无葬身之地？

不过他见武三思笃定，却又禁不住的在想，自己真是糊涂，梁王殿下乃是韦后的人，韦后将他布置在此，就是为了制衡秦少游，朝廷都在韦后手里，自己有没有罪，还不是朝廷一句话的事，只要韦后认为自己无罪，只要梁王认为自己无罪，那么便是谋反，想必也不会追究吧。

王宝突然感觉到，自己似乎卷入了漩涡之中，而这场漩涡，却实际是天下最强大的两个集团之间的斗争。

梁王殿下要抖擻神策府，神策府，会用什么反制呢？

猛的，王宝心里苦笑，自己真是糊涂，自己想这些做什么，从一开始，自己就已经卷入，虽然稀里糊涂，可是早已成为了梁王殿下的棋子，自己已经没有选择了，殿下已经说的很明白，若是不按着他的心思去做，那么自己便是万恶不赦，同样也是死无葬身之地，而一旦此事做成，达成了韦后和梁王殿下的目的，对自己来说，又何尝不是一个机会。

富贵险中求！

他身躯颤抖起来，深深的看了武三思一眼，敛衽，作揖：“下官明白了。”

武三思看着王县令徐步而出，他的脸色，没有丝毫的表情。

只是一刹那的时候，他的嘴角勾起了一丝冷笑。

武三思虽不是一个成事的人，却也是个聪明透顶之辈，只不过他的聪明，没有用对地方而已。所以他深刻的明白，自己便是韦家的刀剑，是韦家的利刃，而现在，刀剑即将出鞘，出则必定溅血而回。

“但愿……这一次溅的是秦少游的血……”武三思负着手，抬头，看到的

却是房梁，颇有些大煞风景，此时似乎也没有碧蓝的天空或是静籁的夜空给他看。

不过很快他笑了。

自己真是多虑，为何会这样的心事重重呢，其实从一开始，自己就已经立于不败之地了，事情闹的越大，整个河南府糜烂，那么神策府无论做出任何选择，都会遭受重创，而自己呢？自己怕个什么，自己是梁王，是前礼部尚书，是上皇的侄儿，秦少游除非想要谋反，否则断然不敢动自己一根毫毛。

他心思沉稳下来。

或许在他的一生际遇之中，这是他第一次直面风暴，也是第一次独当一面，这种感觉，似乎还算不错，他宛如运筹帷幄的将军，将这小厅当作了自己的帅帐，而如今，就是歼敌的时候。

一个个和他有着各种关系的人进来，在此刻接二连三的请了进来，武三思对他们耳语，或是恫吓，又或者是好言相劝。

“娘娘的意思，你是知道的，这眼下，娘娘才是天，有些事，心照不宣即可……”

“什么，你可知道，那秦少游要将你连根拔起，他神策府里，有的是自己一套官吏班子，难道你认为，他会容得下你们吗？”

“此事若是成了，少不得你的好处，令子还在国子学读书？明日之后，本王会妥善安置他。”

.....

一个个人，或是噤若寒蝉，或是显的激动，也有人若有所思，这里的每一个人，既有当初韦家留下的暗钉，也有一些，是风吹两边倒的墙头草，更有一些抱着富贵险中求之人。

武三思仿佛不知疲倦一般，见过了一个又一个的人，他渐渐已经开始有了把握了。

似乎，河南郡之人，对弘农郡的神策府。大多都有一些怨言，这种怨言似乎一直潜藏在心底深处，却被武三思彻底激发了出来。

抱怨是早已有之的。

比如从前河南郡的人，素来高傲，毕竟是天子脚下，是京畿之地，心里自然不免有些傲气，而弘农固然自来也是豪族聚集之地，也素来富庶，却远非是河南郡的对手，这种心理上的优势，只是这几年，这种优势却是荡然无存，自神策府出现，弘农郡一日千里，已经远非河南郡人可比，以至于许多人甚至携家带口，要去弘农郡寻个生计，许多留下的人，心里都不免要腹诽，这种失落感可想而知。

再到后来，神策府开始压低粮价，这种压低粮价之法，对弘农郡的所有人都是有利的，这大大的促进了工商的发展，毕竟绝大多数的匠人和学徒，因为粮价的暴跌，使的生活成本降低了许多，而又因为生活成本的降低，又导致工坊减轻了加薪的压力，至于弘农郡的农人，因为土地的贱价，从而有了自己可耕种的土地，粮食的价格虽低，三十亩低，自给自足，自己吃喝就够，也不必去兜售，再加上一两亩经济作物，还可换来余钱，这种日子，显然对其他地方的人要富余的多。

只不过那一次粮价的风暴，波及最大的就是几乎只靠农产品维系的河南郡，河南郡没有得到经济作物的恩惠，而粮价的暴跌，使大小豪强们几乎遭受了极大的打击，这种愤怒，自然而然也就由此诞生。

武三思的出现，某种程度，却是等于是将一些愤愤不平的人团结了起来，给予了他们一个新的希望，同时，更让一部分官吏也不禁随之摩拳擦掌。

洛阳已经不是朝廷的驻地了，而留守下来的大小官吏，此刻却是茫然无比，颇有些像是弃儿一般，他们当然知道，往后自己的仕途，未必会顺畅无比，而韦后对神策府的态度，似乎让他们有了一次富贵险中求的机会，武三思就是韦后，韦后就是朝廷，为他们效命，就是为朝廷效命，朝廷……自然就是真理，是他们富贵的源泉。

于是乎，一张天罗地网，似乎就在河南府的一处偏僻小厅，渐渐的张开来，无数人称为这张网中的丝线，似乎有了吞噬一切的yuwang。

次日清早，武三思到了正午才起来，昨夜与人密谈，使他在三更时才勉强睡下，如今头晕脑胀，接下来，等他起身的时候，便有人来报：“神策府大匠杨务廉清早就来了，要见殿下，一直候到现在。”

武三思打了个哈哈，一脸怠慢的样子，不耐烦的道：“一个匠人而已，也配见本王。”

他当然知道杨务廉是什么人，这个家伙，何止是匠人这么简单，此人是

秦少游道左膀右臂，不过他乐于如此怠慢。

于是他洗漱之后，慢吞吞的用过了餐，这才想起这个人，便命人在小厅中会见。

杨务廉足足等了一上午，心里早就有些不满，在孟津的时候，可没有人这样怠慢他，即便是秦少游，虽然有时候也会呵斥几句，不过平时对他也是笑呵呵的，公事上很严厉，若是私下见了，却素来是对杨务廉敬重有加。

杨务廉不是什么官油子，自然受不得这样的气，偏偏要见的是武三思，他却还是忍耐下来。

等到见到了武三思，便看到武三思慢吞吞的在吃茶，一副好整以暇的样子，杨务廉隐去了怒火，公事公办的提出了修河的事宜。

孟津那儿做事，自然有一套规矩，比如说是修河，往往是各房之间进行协调，报价的报价，收购器材的收购器材，勘探的勘探，杨务廉这儿，已经准备了三个方案，最后从中选择了一个最优的结果，紧接着便是与上百个匠人修改了足足半月，总算是拿出了个最成熟的策划，而这个策划，又必须分发下去，让工头们领会，同时，他把方案带了来，更河南府报备，既然是修河，就永远绕不开河南府，因此杨务廉在说明之后，便让人抬了一个藤箱进来，不消说，这个箱子里装着的，都是动工的各种草图和方案。

武三思愣了一下，他沉默了老半天，禁不住要失笑，显然这神策府为了修河，还真是花费了真功夫，他们.....太较真了。

对这种较真的人，武三思只是淡漠的摆摆手：“哦，这东西.....本王看不懂，也不必看，既是修河，本王要问，这钱粮，可是准备妥当了吗。”

.....

第一章送到。

第是百二十章：性命攸关

不问规划和方案，只问钱粮。

杨务廉的心里更加憋屈，他是专才，行内最顶尖的人物，所以对于修河的事，可谓知根知底，秦少游很关注修河，所以即便是对河务不懂，可是依然会把他叫去，一个个的去看章程，方案，还有无数的草图，若是有什么不懂的地方，也会再三询问，杨务廉也乐于展示自己的才能，虽然麻烦，而且有时候秦少游问的问题很无知，可是杨务廉也是乐此不疲。

在他心里，所有的上官，似乎都理应如此。

而现在，为了修河，却必须得和这个河南府尹武三思合作，未来都一年来，少不得要和他打各种交道，可是此人的‘无知’和倨傲，让杨务廉心生厌恶。

他终究还是晓事之人，心里藏着再多的事，也不敢表露，还是恭恭敬敬的道：“钱粮从今早开始，已经装车，陆陆续续运到洛阳，下官已经和河南府的库房交涉……”

“哦……”钱粮来了……武三思心里在笑，却是继续不露声色，想了想，似乎也没什么和一个匠人说的，跟一个匠人在此说话，显然是辱没了自己的身份，于是便道：“既如此，你且下去，什么时候开始修河，本王自会唤你。”

是唤而不是请，前者是基本的尊重，后者则是对自己家奴的态度。

杨务廉点点头，道：“那么下官不知下榻何处？”

既然是来修河的，肯定要在河南府里有一个临时的公房，将来也好协调关系，杨务廉厌恶透了武三思，只是这修河为大，事情却不敢耽误。

武三思更加不耐烦，只是敷衍道：“到时本王自有安排，你先退下。”

杨务廉心有不甘，却还是带着一肚子的怨气告辞。

待杨务廉一走，武三思便寻了个文吏来，吩咐道：“明日随便腾出一个地

方来，让那姓杨的在此办公，噢，随便找一个，不必费什么功夫，不过是个匠人罢了，这年月，真是怪的很，连匠人都可以沐猴而冠了。”

说罢失笑，似乎觉得此事变的有意思起来，又不忘吩咐一句：“这个人，死死的盯着，有什么一举一动，都要报来，到时候，第一个就拿他开刀！”

武三思目露凶光，面色狞色。

很多时候，一个人凶狠起来，是不必有理由的，但武三思决心彻底巴结韦家的时候，就早已把一切礼义廉耻置之度外了，更何况，在此之前，他武三思也不是什么好东西，而此刻，他浑身上下的yuwang已是彻底喷发出来，带着不顾一切的杀机。

朱楼。

今日的朱楼格外的冷清，既没有宴宾客，也没有丝竹声，上官辰已经‘抱病’了，谢绝了所有的客人。

此时抱病的上官辰，却是躲在自己的密室里，拿着一份份的奏报沉眉观看，密室里门窗皆是紧闭，一点光线都没有，只有一盏油灯，灯影之下，上官辰都薄唇抿的更深，他略带苍白都脸此刻也更加没有血色。

要出大事了。

上官辰心里在苦笑，这两日，太多不同寻常的东西，假若不同寻常的只是一个武三思，那倒也罢了，可是这种不同寻常，却酝酿于整个洛阳和各县的官场，酝酿于许多的豪强之间，上官辰敏锐的能感觉到，一场风暴已经彻底酝酿，而接下来，风暴的主人们可能不顾一切的用这场风暴，彻底的湮灭掉整个河南府。

他一边摘抄着最有利用价值的消息，一面心里在感叹，自从跟了秦少游，他遭遇过许多事，可是从来没有一件事，会比今日更凶险，他也万万想不到，武三思那样的人，居然也能造成这样的影响。

不过理由他却是知道，问题的关键，不在于一个武三思，武三思终究还是一个废物，只不过这个废物的身上，却被套上了朝廷的光环，朝廷……终究还是天，是足以碾压一切的巨大力量。

除此之外，此前忽视的许多东西，此刻也可能变成伤害神策府的利刃，那些利益受损的豪强，那些满怀喜悦却极有可能开始失落以至于愤恨的民

夫，还有.....那些纵容此事的官吏。

任何单一的事，都不是致命的，可是把这些事还有这些人都揉在一起，可能就是天塌下来的动力了。

天塌下来.....殿下.....挡得住吗？

上官辰如是想着，眼眸里，却不见慌乱，他在做好自己的事，而其他的，是秦少游去担心的事，秦少游.....应当会度过难关吧。

他摘抄到了这里，起身，揉了揉自己有些酸麻的手脖子，然后咳嗽一声，外头两个心腹打开了门，他朝案头上点了点，两个心腹会意，上官辰便道：“人都到了吗？”

“公子，河南府内外二十四个头领，都已到了，只等公子去。”

上官辰点点头，然后信步走出了密室，进入了一处厅堂，厅堂里，二十四个人耐心的等候着，这些人，有的一身华服，笑容可掬，是商贾的打扮，有人一身衙里的公服，神色凛然，也有人更加平常，甚至脸上还带着老农的麻木。

这些人，都是上官辰密探中的首领，二十四个人，每人一处辖区，任何消息，都逃不出他们都耳目。

眼见上官辰信步而来，却是没有人做声，无人行礼，都只是沉默都看着上官辰，他们显然已经习惯了缄默。

上官辰看了他们一眼，只是说了一句话：“今日开始，所有人随时候命，此事，关系着我，也关系着你们都身家性命！”

.....

第四百二十一章：箭在弦上

上官辰话音落下之后，没有多说什么，只是转身而去。

上官辰虽然多嘴多舌，却是知道这些招揽来的密探，平素都是沉默寡言之人，一些事不需交代过细，他们自然清楚该怎么做。

对付每一个种人，都有不同的方式，这一点，恰是上官辰最擅长的交际手段。

他没有歇下，因为很快神策府就有了消息来，接到了消息，上官辰一改沉默，变的笑容可掬，随即朱楼之上，又是大宴宾客，丝竹声声入耳。

当朱楼的消息传到了神策府。

神策府内部，似乎天空阴霾阵阵，每一个人的心头，都如压了一块大石。

秦少游在厅中来回踱步了许久，他心情有些焦躁，武三思的问题，显然已经不再是武三思一个人的问题了，究其原因，是因为神策府的崛起，弘农的富庶，反而让人生出了心中的不平。

人的心里，就是这般的奇妙，当初的时候，秦少游只惦念着自己的一亩三分地，根本就不曾想过，其他人的想法，而如今，他的治下之民，早已不再是当初的弘农郡，而是河南府。

显然，这本身就是秦少游的一次挑战，只不过……此时因为武三思，变的更加棘手而已。

舆情已经开始彻底乱了，这种混乱，朱楼已经察觉，而且已经开始示警，秦少游终于明白，这一切的一切，似乎摆在了自己的面前，已经不容自己出现丝毫的闪失。

他背着手，终于还是停止了踱步，脚尖轻轻一一定，脸上只是似笑非笑，突然，他道：“来人，备马，本王要去神策军大营巡营。”

巡营……

是一个强烈的信号，在这个时候，秦少游第一时间去神策军，这就意味着，神策军对秦少游来说，是极为倚重的力量，同时，也是向外界宣称，秦少游最强硬的立场，谁敢造次，就是尸山血海！

寒风凛凛。

大营之中，八千神策军已经密密麻麻的聚集在了校场上，他们内里都是整齐划一的裹着黑皮衣，外罩明光铠，浑身上下，牛角弓，佩刀，长矛，小剑，箭壶，具都装备在身，整齐排列，秦少游骑着高头大马入营，耳边只有猎猎风声，除此之外，不再有任何的声音。

无数的眼睛，随之秦少游的移动而移动。

方静带着队官，亦步亦趋的跟着秦少游，秦少游扫视一个又一个的人，而每一个人，都是用沉稳的眸子给他回应。

外界的事，昨夜的时候就已经有军中的教谕向所有人做了暗示。

极有可能，神策军将会去平叛，对付的可能事叛民，而且极有可能，不会来得及，得到朝中的指令。

这就意味着，可能这是神策军擅自的行动，这种事，对于地方上的军马来说，一向是慎之又慎的，弹压民变，也很容易让军中滋生出许多想法，甚至会动摇军心。

除非得到了圣旨，否则绝大多数的官兵，都会不禁产生动摇。

所以今日秦少游的巡营，很不同寻常，他需要得到神策军的鼎力支持，这种支持，已经不再是单纯的对外作战和对内打击叛党这样简单了。

这显然考验的是神策军的忠心，是忠于秦少游个人，还是忠于他们自己。

这一双双眼睛，终于还是让秦少游松了口气，因为他从中看到了许多的讯息，这些讯息之中，绝大多数，似乎都在告诉秦少游，他们对于神策军，对于弘农郡王的绝对服从。

除了那些最初跟着秦少游的人，便是新兵，秦少游也不曾从他们的眼中看到任何的慌乱。

秦少游巡视了一圈之后，就出了大营，这是他万不得已的手段，而现在.....心里有底了。

一个出人意料的巡营，自然引起了许多人的关注。

一些唯恐天下不乱的人，此时反而有些后怕起来。

很明显，弘农郡王已经察觉出了什么，这意味着什么？意味着神策军要出动，大加杀戮？

那么……秦少游要杀的人是谁？只是乱民这样简单？不不不……有人汗毛竖起，这绝无可能，河南府就这样大，是谁在背后煽风点火，是瞒不过任何人的，假若他敢不得朝廷旨意，就敢随意屠戮乱民，姓秦的就难保不会对幕后之人下手。

有人一下子变的畏手畏脚起来。

而真正忌惮的人，则是武三思。

武三思似乎看到了秦少游的某种决心，这个家伙，莫非是要发疯吗？他要巡营，到底是在想什么，向自己示威？是告诫自己，一旦自己轻举妄动，他就会毫不犹豫的出动他的神策军，将所有的乱民，乃至于是自己，都彻底的撕碎？

他敢！

武三思这样想，可是好不容易定下来的心，又不禁的害怕起来，因为他突然发现自己算漏了一件事，真要把人逼急了，这秦少游，似乎也没什么不敢的，到了那时，即便朝廷要保自己，那也是远水救不了近火，即便朝廷事后追究，认定秦少游谋反，各路大军要弹压神策军，可是那时候，自己只怕也已成了森森白骨了吧。

武三思害怕了，这就好像后世某个看谁先眨眼的游戏，比的就是双方的耐心，还有双方的决心。

武三思比秦少游更加焦虑，他枯坐在后堂，今日出奇的，没有再会客，他从来不是一个意志坚定的人，也绝不会有什么担当，否则他若当真能出息一些，现在早已成了大周皇朝的皇太子，而不是一个需要巴结韦氏的可怜虫。

他开始摇曳，整个人失魂落魄，脸色铁青。

似乎一直，他都在权衡，脑子里只有一个挥之不去的想法，秦少游敢不敢……他敢吗……敢吗……到底敢不敢，他想必不会谋反吧，一旦谋反，就是死无葬身之地，就是抄家灭族，一旦动了乱民，他就是人心散尽，在世人眼里，就成了屠夫，他……到底敢不敢……

这个问题，就好像魔咒一般，一直都在武三思都脑海中反复都天人交战，或许.....或.....或许他不过只是在吓唬而已，他理应没有这样的胆子，这怎么可能，他难道就不怕吗？

而事实上，武三思心里已经越来越怕起来。

可是事到如今，他还有什么选择呢，若是不继续下去，韦家那边无法交待，韦后是不会放过自己的，自己的儿子，刚刚得到了韦家人的重用，这个时候，假若稍有迟疑，都极有可能.....

后果更难预料。

武三思抚额，露出痛苦之色，这些东西，似乎都在吞噬着他的心。

他又想到，自己都是如此，下头那些煽风点火的人，那些豪强，那些县令，会怎么想，他们不会害怕，他们难道就不怕神策军，不怕秦少游发疯？这家伙发起疯来，整个河南府，或许都会成为人间炼狱吧.....

人间炼狱.....

人间炼狱.....

呵.....

武三思不妙的感觉，愈发的积累起来。

.....

到了傍晚，正当武三思沉吟不决，以至于白发滋生的时候，却有人匆匆前来。

“殿下.....殿下.....”

来的，只是个寻常的小吏。

武三思正在气头上，心中不知有多少的烦躁，此时见小吏并不通报，就急匆匆的闯入，顿时勃然大怒，他愤怒的拍案：“大胆.....”

那小吏吓得魂不附体，不过却还是想起了正经事，正因为这事儿太急，所以他才忘了规矩，急着来通报的：“殿下.....殿下.....有大消息，有大消息，宫中卫戍都督韦正德，下午时分，在宣武门外检阅禁军，一万五千余禁军，鲜衣怒马，雄壮无比，许多人都去看了，不少人都在赞叹，说是禁军虎

威，不同凡响，韦都督亲自策马，还在门外引弓搭箭，一箭射中了靶心，也引起了许多人的叫好……”

武三思豁然而起，他不禁瞪着小吏：“当真？”

“小人……不敢欺瞒殿下……”

呼……韦正德长长的松了口气，他抿着嘴，很快意识到了什么，韦正德出手了，这也是在告诫秦少游，一旦秦少游敢造次，那么神策军要对付的，就已经远远不是乱民那样简单，接下来……禁军将会毫不犹豫的保护‘百姓’的周全。

当然，这个被保护的人之中，自然少不了武三思。

武三思不禁笑了。

所有的疑虑，彻底的消散。

他目光渐渐镇定下来，面带狞笑：“看来，箭在弦上，已是不得不发了。”

第四百二十二章：大变已生

大量的民夫已经聚集。

在宜阳县，事先征募而来的民夫，早已被差役们驱赶到了城外，只是这个时候，钱粮还未拨下，所以许多人，事先并没有带来任何的干粮，一开始，许多人都是欢欣鼓舞，不管怎么说，修河，似乎是一件不错的事，而且事先，神策府的许诺，也让许多人心里生出了期待。

等修完了河，今年可以过个好年，得给婆娘买一身衣衫，给孩子添置几件衣服才好。

那些青壮的人，则是在想，修完了河，要把所有的钱全部攒下来，去娶个媳妇。

天下没有掉馅饼的事，不过很多时候，对于这些饥寒交迫的人来说，这一次修河，就是掉馅饼。

所以他们满怀希望而来，虽然被差役们如牲畜一般的驱赶，心里也没有任何的怨言。

这个时候的百姓，总是容易满足，他们的下限，远比绝大多数时候要低得多。

只不过……渐渐的，一些问题却是暴露了出来，这天寒地冻的日子里，官府居然没有为他们准备任何遮风避雨的东西，又关紧了城门，不得让他们出入，以至于他们不得不随便寻一些茅草，就在城墙根下安歇。

可是夜里实在太冷太冷，许多人有些吃不消了。

可是吃不消，他们依然满怀希望，灾难……总是会过去，因为很快，就要开始修河了，官府那儿的差役老爷们说了，只要神策府拨发了钱粮，便要开始修河，到了那时，自然会在河堤上，给大家安排住处，会有饱饭吃，还有钱粮领。

大家只需要，好好的卖力挖河，就不必有什么担心。

于是民夫们都在勉励自己，明日，明日钱粮应当就要来了，钱粮一到，日子就有了盼头。

他们一日一日的等待着，而官府对待他们的态度，也越来越冷漠，原来那些没有带干粮来的人，县里还会准备些粥水让他们度过难关，可是如今，

却是开始不闻不问了。

忍耐吧，再忍一忍，也就过去了。

城外出现了一些尸首，有人是半夜被冻死的，虽然冻死的不多，也不过三两人，差役们听闻了消息，第二日清早，就带着人把人搬走。

大家敬畏的看着那些差役，都没有做声，心里对死者有同情，有兔死狐悲，可是他们自觉的，自己终究还是幸运的，他们幸运之处就在于，至少他们活了下来，活了下来，好日子就要来了，而他们.....事实上确实有很多的不幸，好日子就要来了.....怎么就走了呢。

人群中只有接二连三的唏嘘，可是很快.....大家就忘了他们。

.....
虽然已经连续了许多天，也没有任何的音讯，不过人总是善于欺骗自己，于是许多流言蜚语便散播开来。

“神策府有的是金山银山哩，秦家一顿饭，要吃掉二十头牛。”

牛在寻常百姓眼里，是最值钱的肉食了，因为官府禁止杀牛，贸然杀牛的，都是重罪，所以一般的牛肉，都是那些老死的牛，也正因为如此，牛肉的价格，往往居高不下，甚至价值是寻常肉的十倍不止，许多人一辈子都不曾吃过牛肉。而一顿饭就吃掉十头牛，在他们眼里，就已成了了不起的事了。

“呀.....不至于如此铺张吧，秦家这样有钱？”

“钱？钱对秦家来说算什么，秦家上茅房，同的都是钱票。十贯一张的。”

钱票这东西，他们自然不曾见过，只知道在弘农和洛阳城里的富户们手里有，平常的百姓，哪里有拥有的资格。

于是更多人啧啧称赞，他们的心里，也不再觉的开始吃起了定心丸，看来.....秦家要修河，是不假的了，秦家这样有钱，也不会吝啬于拨发钱粮，好日子就要到了啊。

于是有人联想到，自己到某个远亲，似乎也在弘农里做工，似乎也发际了，年节会来到时候，穿着到衣服既鲜艳，又华丽，还是骑着马回来，到，啧啧.....

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去，天气越来越冷，终于还是有人不耐烦了，当公差们开始在城外收拾尸体的时候，几个胆大的青年，不禁把他们拦住，许多人围拢来，有人道：“为何还不开始修河，这……都要开春了，钱粮还没来吗？”

差役们面露难色，有人道：“噢……县里已经去催问了许多次，嗯，使君大人也是急切道很，可是那边，没有音讯，河南府那边，都在传，说是神策府不肯拨发钱粮，弘农王殿下舍不得。”

“什么……”

有人暴怒，有一种希望幻灭的感觉，于是有人勃然大怒道：“他这样有钱……一日次这么多头牛……为何出尔反尔，我们在此，已经候了这么多天，他家有金山银山，有金山银山啊……”

“这……这……这……这就不知了，只是晓得，孟津那儿，钱粮确实是堆积如山，可是不肯拨发啊，他不拨发，我等有什么办法，哎……哎……这怪不得我们，在弘农王眼里，我们是一个屁，大家都是乡里乡亲，难道我还会害了大家？此事……啊……此事……怕是……”

一下子……

所有的怒火都已经挑了起来。

不知是谁愤怒大吼一声：“我们被骗了，我们被骗了，那姓秦的，那神策府，把我们骗了，啊……”

一切希望都已经幻灭。

愤怒开始蔓延，有人不怀好意都大吼：“要讨个公道，讨个公道……孟津有堆积如山的钱粮，有的是堆积如山的钱粮啊……”

张皇失措的人左右四顾，看着四周一张张扭曲的脸，他们懦弱之下，那心底深处最原始的怒火，也不禁迸发了出来。

.....

第四百二十三章：天地不仁

民变，素来是历朝历代的顽疾。

尤其身处这并不发达的时代，天高皇帝远，一旦积攒了不满，那么便极有可能发生聚众的民变。

只不过真正的民变，往往诉求不一。

大多数时候，所谓的民变，其实并不是针对朝廷，也绝不会有改朝换代的诉求，某种程度来说，目光短浅的百姓，不过是发泄不满而已。

只不过当干柴烈火碰到一起，愚昧无知的民众开始被一群人组织起来时，才会真正的酝酿出所有统治者们头痛的诉求——造反。

现在的民变，即便是在河南，其实也不过少见，几乎每隔十几年，总有一群不满的百姓，宁愿用自己的血肉之躯，也要去和欺压自己的‘官府’同归于尽不可，而今日的民怨，更多的则像是某种临时起意的发泄，许多人都是盲从的，只因为自以为得到的东西即将失去，而心中产生的不满，又或者是，被身边的人叫嚣所感染。

这样的情绪或许说即将发生的行为，甚至连民变都不是，因为但凡这个时候，只要官差们呼喝几句，揪住带头之人，恫吓一番，这些无知的百姓，就会很轻易的开始冷静下来，开始掂量起后果，不禁开始后怕，最后畏缩。

百姓……是没有这么容易敢滋事的，除非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

只是……

官差们没有多说，而是悄然退出了人群。

随后，很快大家发现，县城的城门开始紧闭。

猛的，一种绝望开始在所有人的心里流传开来，这种绝望，本是可以压制的，只需要官府稍稍的给那么一丁点的希望，只需要有一个哪怕不是穿着公服的杂役站出来说一声，告诉大家，此事县中自会去向神策府交涉，或者，拿出一丁点的钱粮出来安抚，那么这件事，也就再不会有任何后患了。

宜阳县所表现出来的冷漠，真正的到了骨子里。

县令王宝披着一件披风，在几个差役的护卫之下，悄无声息的出现在了城墙过道的某处角落，这位安民的官员，此时似笑非笑的看着城下怒火中烧

的百姓，他的目光中，并不曾有对他们即将的遭遇而产生怜悯，他只是眼眸微沉，遥遥看向洛阳城的方向，那儿这场烈火，自自己的脚下已经窜起了火苗，而接下来，就当熊熊燃烧了吧。

他笑了笑，面带轻蔑，对于脚下的那些‘愚民’，冷漠的看了一眼，而后他转过了身，返身走下城墙，一面吩咐身后惊慌不安的文吏道：“放狼烟……县城要戒备起来，万万不可有失，否则，梁王殿下，唯你们是问。”

他的话中，刻意的加了梁王两个字。

民怨就这么莫名其妙的化为了愤怒，继而大量无序的乱民终于开始为祸起来。

他们开始暴力起来，却无法进入县城，于是有人大呼：“去孟津，去孟津……”

孟津……

这几乎是许多人心目中的圣地，那里似乎到处都是黄金，每一个人，都是腰缠万贯的富豪，以往这些想都不敢想的东西，在此刻，却在身边无数人的叫嚣声中，变成了一种另外的情绪。

去孟津，讨还属于自己的东西。

去孟津，那儿到处都是黄金。

去孟津，杀光那些神策府的狗官。

浩浩荡荡的人群，如蝗虫一般的犁过。

于是无数人家遭殃。

人聚众在一起，就免不了不理智，当一百个人中，有一个人心生出了恶念，那么其他的人在这种情绪之下，也不禁开始变的蠢蠢欲动。

人……并不总是能克制住自己，当没有了敬畏，没有了约束，自律和理智就会荡然无存。

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加入起来，队伍像是滚雪球那般的大。

最多的是盲从的人，还有不少人，是不知如何，被这暴民的狂欢所感染。

他们绝大多数，本来就身无立锥之地，本来就是彻彻底底的穷汉，无牵无挂，而这些人，显然是叫嚣的最厉害的积极分子。

而更重要的是，他们自信的来源，却并非这些。

他们起初是不安的，这种不安，出于对官府本能警敬畏，他们深知，一旦走上这一步，地方的官兵就会出动，会将他们像麦子一样，一片片的割掉。

可是.....没有人。一个人都没有，官兵似乎都已经销声匿迹，官府一下子不见了踪影，没有人阻止他们，没有任何人。

他们走过一路，开始越发都放肆起来，聚众的越来越多，越来越多.....

是日，因神策府修河，滋生民怨，民变者愈十万，民情鼎沸，各县无计可施。

这是一份准备送去长安的奏疏，用不了多久之后，即将发出。

武三思激动的等待着消息，等到消息确凿，等到确定了宜阳县到乱民开始发作，等到其他各县纷纷大乱的时候，他情绪既激动又有些不安起来，他眼眶通红，整个人都在颤抖，最后咬了咬牙，下达了洛阳城戒备的消息。

浩浩荡荡的乱民，一路烧杀，顿时整个河南府，变成了人间地狱，这些人完全没有组织，完全是盲从而为，他们从起初的愤恨，变成了贪婪，原来.....这个世上有些东西，居然可以轻而易举的据为己有。

这种感受，畅快淋漓。

**的种子一旦种下，诚如那潘多拉的盒子被打开了一般。

用不了多久，就可抵达孟津，到了孟津地界，固然神策城难以攻下，可是据说，神策城外，依旧有许多的市集，贪婪的人已经将那里当成了目标，这足以让无数人心中渴望了。

尖锐的竹笛划破了长空。

紧接着，神策军各营开始紧急的集结。

一日之前，他们接受到的命令就是兵不卸甲，所以从各自的帐中，无数人哗啦啦的冲了出来，靴子踩地的声音急促如鼓。

半柱香之后，所有人都已经集结完毕，方静披着战衣，骑在马上，他脸色铁青，随后抽出了长剑：“弘农郡王殿下有命，诸军出击！”

轰隆隆……轰隆隆……

无数人翻身上马，一队队人飞马有序的出营。

没有任何一个命令的细节，谁也不知他们接下来要面对什么，不过刀剑已经在身，利箭即将出鞘。

营外远处的小丘上。

秦少游策马伫立。

他眯着眼，寒风灌进他的衣甲，也如刀一般刮着他的脸颊。

他没有做声。

只是看着长蛇一般的队伍蜿蜒而动。

自一开始，他就已经失去了先机，当武三思决心铤而走险的时候，秦少游已经无法挽回这一场民变了。

这场民变，表面上是针对修河，某种程度，又何尝不是因为平日里官府无休止的欺压和各种巧立名目的盘剥，愤怒到了尽头，就是烈火。

秦少游神色凝重无比，他只是静静的看着，只听到他座下的战马发出响鼻，用前蹄刨着地面的烂泥。

既然已经无法挽回，那么作为大总管，他就必须稳住时局，稳不住，整个河南府就要大乱，他这个大总管难辞其咎，只是……如何稳住？

王据也跟了来，他受不得高处的寒风，身子不禁蜷起，可是他的眉眼处，不由透着一股担忧。

乱民不可怕，乱民背后的力量，才是真正的可怕啊。

煽风点火的人，如今依然窃据高位，而那些隔岸观火，甚至刻意纵容的人，依然还把握着要津，他们.....千百年来，都是这座古老之地的真正掌控者，才是这片土地上的主人，这些愚昧无知的百姓，不过是他们手中的剑，是他们的刀枪罢了。

解决不了这个问题，一切的问题，都是空谈，都不过是笑话。

王据的眉头皱的更深。

他遇到了一个无解的问题，而这个问题，显然对于弘农王殿下来说，却是极为致命的，

所以他抿抿嘴，欲言又止。

“殿下.....”终于，王据还是忍不住了，为自己的主公排忧解难，似乎是自己的职责，有些话即便不但说，他也必须说下去。

.....

第四百二十四章：手段如何

秦少游很平静，平静的有些不太像话，从一开始，所以当王据轻声呼唤的时候，他也只是莞尔一笑，回眸看了王据一眼，道：“王先生，有话要说？”

王据不禁无语，自己担心的要死，偏偏这位殿下，反而是心静如水，他却还是硬着头皮：“殿下打算‘平叛’？”

秦少游没有回答。

王据缩了缩脖子，风太冷，又道：“殿下，一旦动了刀兵，事情就无法挽回了啊，那武三思，还有那些人不就是希望殿下无法克制吗？擒贼先擒王，这是自古皆来的道理，学生固然知道，这武三思万万不可动，一旦动了，就是谋反，可是这些百姓，不过是一群愚民，殿下一旦动了手，那么这河，还怎么修？即便是这民怨被压了下去，可是这河南府还如何治？”

王据说的是实情，眼下的情况，只会让事情变的更加的糟糕，因为民怨积攒爆发，强行压下，那又怎么样，这个怨恨，只会积攒的越来越多，而民情似火，如此反而遂了武三思和武三思背后人的心愿。

不只是如此，更更重要的是，武三思这些首恶不除，即便是神策府将民怨强行压下，往后秦少游这个大总管，只怕就永远局限于弘农了，再无法将自己的触角伸到河南府去。

百姓固然愚昧，可是得民心者天下，得民心者，方能治河南。

更不必说，一旦动了刀枪，朝廷那边，若是有人借此机会抨击，又会如何？韦氏当国，京师已经迁去了长安，关东士族在朝中的力量已经削弱，这就意味着，朝中更多的人，是对神策府极不友善的，许多人正愁找不到借口，王据认为，秦少游现在的举动，固然能解决当下的麻烦，可是引来的后患，将会无穷无尽，神策府这些年的经营，都将付诸东流。

秦少游笑了笑，突然道：“时候不早，该出发了。”

他扬起了鞭子，策马追上了那蜿蜒的队伍。

王据只是叹息，摇头，带着几分无奈。

回天乏术啊。

韦后这个局，实在做的太好了，而武三思这种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家

伙，身处在洛阳，也是恰如其分，似乎从一开始，秦少游就已经被他们逼入了死角，根本就没有任何转圜的余地。

破局.....该怎么破局呢？

王据咬着牙关，拼命的想着，这个念头，在他脑海中已经冒出无数次，可是他竟是无法解开，解不开，就是死胡同，即便是神策府有再大的力量，再多的钱财，再精锐的神策军，却又好像一个被绑缚了手脚的精锐武士，竟是无计可施。

王据于是抬头望天。

天空阴霾阵阵，北风依然在呼号，他叹口气，夹紧了马，朝着秦少游追去。

一封奏报送到了武三思的案头，武三思差点激动的跳起来。

神策军出营了。

神策军.....居然出营了。

秦少游疯了.....

本来.....武三思是害怕秦少游发疯的，可是现在，他心里竟有一丝渴望，这个家伙，只怕是冲乱民去的，他怎么敢动自己一根毫毛，只要敢动，莫说是洛阳城里的禁军不会坐视不理，更重要的是，秦少游谋反的大罪，也就证据确凿了，到时候他就是千夫所指的独夫。

既然秦少游要对付的是乱民，一旦利剑出鞘，就必定溅血。

哈.....哈哈.....

这个蠢货，一旦见了血，那么自此之后，就是民心散尽，秦少游要面对的，是半个河南府彻骨的仇恨，即便他是什么劳什子大总管，可是还凭什么，来治河南府？

整个河南郡，自此之后，就会牢牢的控制在自己手里，成为一枚阵阵控制弘农郡的力量。

往后，秦少游任何的政令，都将会成为一纸空文，他永远都走不出弘农

郡，自己只要在这里困住他三两年，等到时机成熟，长安都韦后，就可以完全从容的将他彻底剪除了。

这个家伙.....中计了，从此他休要再想修河，休要再想在河南郡乃至洛阳做他的买卖，到时候只要自己推波助澜，秦少游将在洛阳，将在河南郡，没有立锥之地。

这一切.....实在美妙，美妙的武三思浑身都愉悦起来。

从起初的不安，到现在的自信满满，武三思似乎掌握到了一样东西，一样可以翻云覆雨的利器，原来民心，是可以用的，原来这个世上，真正强大无匹的力量，是人心。

秦少游.....完了.....

今日之后，这个可恶的家伙，只不过是一个躲在弘农郡的富家翁罢了，自己.....才是另一半河南府的主宰。

深吸一口气，他稳当当的坐在了椅上，很舒服的喝了一口茶。

茶水入口，先苦很甜，武三思眯起了眼睛，看着碧绿的茶水，又产生了一个念头，将来，等自己对秦少游取而代之的时候，这公主茶的配方，是不是也可以掌握在手里，这种茶叶，实在是美妙，谁得了，便可享万世的富贵。

哈.....

他激动的起身，推开窗，遥遥的看着洛阳宫的方向，那里有巍峨的宫墙，有无数的亭台楼榭，武三思贪婪的看着，突然目中掠过了一丝冷厉，他面目狰狞起来，突而发出一声冷笑，他的脑海里想起了一个女人，那个曾经给予了他今日这一切的女人，那个女人，现在理应还躺在紫薇宫中，武三思恶狠狠道：“你给不了我的，今日开始，我可以自己夺回来，你不敢给的，我就自己去拿，哈.....哈哈.....你.....也不过尔尔，而我.....早已非吴下阿蒙了，今日，便让你也看一看，我的手段吧，且好好的看着！”

.....

第四百二十五章：草芥

乱民是没有任何组织的，他们漫山遍野，越过了洛阳城。

洛阳城早已紧闭，可是城外依旧有大量的民居，此时，却已经开始遭殃。

事实上，一群盲目而放肆的人，当王法一切失效之后，那么接下来出现的结局，会比最可怕的梦魇还要可怕。

而此时此刻，哀号声已经传出，火光亦是大作。

城墙上的洛阳军卒，似乎在这时，已经忘记了自己的职责，他们紧紧的关闭了大门，任由人性的丑恶酝酿和发酵。

一个个脑袋探了出来，这些食着军禄的禁军，有人动容，有人麻木，他们依旧站着，谁也没有说话。

乱民如蝗虫一般的过去，再不远，就是孟津。

所有人眼睛都已经红了，他们跃跃欲试，显露出了不同以往的狰狞面目，在他们看来，孟津的地砖，仿佛都是金子做的，乱民已经变的越来越难以满足起来，又或者是，洛阳城紧闭的大门给予了他们足够的勇气，他们就是一群被武三思煽动，怂恿之下再放出来的野兽，似乎有着吞噬一切的力量。

浩浩荡荡的人群，漫山遍野，一眼看不到尽头。

而这时候……

哒哒哒哒……

哒哒哒哒……

地平线上，似乎有鼓声雷动，这不是鼓，这是马蹄声，急促的马蹄由远而近，越来越近。

在地平线，一杆大旗升腾而起，大总管秦的字样乱民是看不到的，可是那一面黑旗，在烈烈风中，却是格外的醒目。

浩荡乱民的队伍嘎然而止。

他们似乎也感受到了什么，于是他们面面相觑，似乎都在从对方的脸上，寻找一些慰藉。

沉默，所有人都在沉默，这种沉默，宛如死寂一般。

只有风还在呼号，也只有急促的马蹄越加密集。

而在这时候，一个个黑点，出现在了地平线，出现在了黑旗的四周，他们渐渐放慢了马速，没有鼓噪，只有呼吸的声音，呼呼呼呼.....急促的呼吸，将他们口前的皮具遮面呵出了了水雾，水滴落下来，还混杂着额上的汗液。

沉默很多时候，也是一种力量，他们虽然还未抽出腰间的战刀，可是这时候的他们，却依然如一柄剑，或者，他们本身就是剑，这柄剑已经蓄势待发，随时要见血而回。

马蹄声渐渐的停息下来，慢慢的，一队队聚拢起来的骑兵，就这样与漫山遍野的乱民遥遥相望，没有人再动，大家都只是戒备的看着对方，隔着很远很远的距离，没有一个人，可以看清对面人清晰的脸庞，他们眼中，都只是一个模模糊糊的小黑点，似乎谁都已经忘了，这个黑点，都和自己一样，是一具有血有肉都生命。

在此时此刻，在绝大多数时候，生命的脆弱，就如每一个人所见的一样，他们不再有感情的符号，也不再会有骨和血，他们什么都不是，不过是地上的草，是灌木林里的木罢了。

.....

当秦少游越众而出，徐徐的拍着马，到了队伍的前端的时候，他遥遥看着那些小黑点，身边的方静静候着秦少游的指令。

身后的王据，看着那漫山遍野的人海，脸色已经变了。

他虽然也曾是刺杀过武三思的死士，可是他和秦少游唯一的不同之处在于，他是个受过土族教育的人，在那种高门大宅中的教育里，固然也有冷酷和无情，可是同样，也有情怀。

什么是情怀，情怀就是他难以想象，一群从前安分的百姓，突然会变的暴戾，突然会成为一群恶徒。

而如今，他似乎还存着理智，只是小心翼翼的看着秦少游，希望这时候，秦少游和自己一样，同样的保持着理智。

“殿下。”方静已经跃跃欲试。

秦少游摆摆手，他轻轻夹了马腹，战马徐徐前行。

数十个护卫见状，纷纷尾随。

秦少游开始策马奔腾，朝着乱民的方向。

方静不禁想要制止，可是想到，乱民绝无可能会有牛角弓时，却还是忍住。人是快不过马的，更何况，殿下身边还有一队最精锐的护卫。

.....

风刮在秦少游的脸上，秦少游不为所动，当他在乱民前两百步外停下的时候，他终于看清了这些青黄不接的面孔，他们的面目中，有迟疑，有疑惑，有犷然和愤慨，也有不安。

身边的护卫，纷纷从他们的腰畔间抽刀，虽然距离两百步，是绝对的安全，即便有乱民想要造次，也有足够的时间策马转圜，可是他们依然有些紧张。

秦少游目光清澈，他抬起眸子，良久，他徐徐喊道：“你们受了什么委屈，本王一概不知，本王是秦少游，今日.....在这里也无法接受署理你们的冤屈，本王奉旨镇河南府，这河南府的一草一木，就都在本王辖制之内，而你们.....想要做什么？想要谋反？谋反是大罪，但凡触犯天条，便是死无葬身之地。”

人群开始熙熙攘攘的向后退缩一些，他们有些害怕了。

不过也只是稍稍退后而已。

方才的热情，终究还是没有过去，地方官府的纵容，洛阳城内守军的漠视，已经然他们鼓足了勇气，人总是希望，自己能够一劳永逸，都到了这个份上，当他们得知自己有了毁天灭地的力量，又怎么肯轻易后退呢。

秦少游冷笑，他洞察到了他们的贪婪，旋即厉声道：“道理，本王已经言尽，一炷香，只给你们一炷香，是乖乖的做一只温顺的绵羊，还是选择去做草木，都是你们自己的选择，一炷香之后，这里若是还有人驻留不散，你们便是想做绵羊，想做牛马，也不可得了。”

他策马，转过马身，飞马而去。

哒哒哒.....哒哒哒.....

秦少游回到了自己的队伍之中。

王据已经紧张到了极点，虽然相隔太远，听不清秦少游说的是什么，可是他非常清楚，秦少游已经下了最后通牒，他希望这些百姓能够恢复理智，不求能够皆大欢喜，但求.....

这时候，不等王据的思绪飘回来，秦少游已是道：“燃香！”

.....

时间一点一滴的过去。

仿佛一下子经历了恒古一般。

乱民们有些紧张，有人生出了退意，可是他们看向周遭的人，更多的人留在了原地，方才的一切，已经燃起了他们的贪念，这个念头已经打开，仿佛就难以收回去了。

他们就这么虚耗着，任由那时间过去，他们的脚就像是生了钉子，而这时候，更多人只有一个念头，孟津就在眼前，孟津就在眼前，孟津.....就在眼前.....那里是黄金的国度，那里有自己想要的一切。

一炷香已经燃尽。

秦少游举起了手。

于是乎，牛角号低沉的在风中骤然的响起。

呜呜呜呜.....

低沉的牛角，宛如催命的护符。

王据大惊失色。

他的主公依然将手停在半空，仿佛凝固一般，可是他知道，接下来，秦少游就会把手臂狠狠的挥下去，一定会的！

王据禁不住道：“殿下，真要到无法转圜的余地吗？这一切，都是武三思愿意看到的，这样做，只会正中他的下怀，殿下，或许还有.....”

秦少游侧目，看了王据一眼，他的手臂，依然没有落下，秦少游朝王据笑了笑：“王先生你错了，若是还有转圜的余地，武三思或许还有机会看到，而一旦如王先生所言，没有了转圜余地的时候，那么现在发生的一切，必定是武三思更加不愿意看到的。”

秦少游说出这番话的时候，面带着笑容，他很果决的狠狠挥下了手臂。

只在这时候。牛角号猛的开始急促起来。

于是乎，无数战马的主人们，纷纷按住了自己腰间的刀柄，长刀出鞘，宛如林莽。

这长刀的锋芒，仿佛足以劈碎眼下的寒风。

而现在，无数的长刀斜指，铿锵的声音还在回响，座下的战马，似乎感受到了主人的杀意，纷纷开始变的暴躁不安起来。

好累，这一章写的比较快，居然只花了一个小时就写完了，接下来的剧情，不会让大家失望的。

第四百二十六章：一切只是开始吗

王琚的心，已经彻底的沉到了谷底。

他知道，秦少游已经彻底的被武三思给惹毛了。

王琚认为，武三思再可恶，这口气也要咽下去，这分明是人家的圈套，弹压了这些乱民，除了让自己人心尽失，授人以柄之外，没有任何意义。

可是……当那骑队的洪峰滚滚而动的时候。

一切都已经迟了。

神策军就似放出牢笼的野兽，疯狂的朝着漫山遍野的乱民冲刺。

他们战无不胜，所以从无畏惧，更何况是一群完全一片散沙的暴民。

王琚闭上了眼睛，显然，这将是一场狂欢，接下来也意味着是一场噩梦。

如洪峰一般的骑队，密密麻麻的自侧翼冲入了乱民的队伍。

这些全然没有组织的乱民一开始，还自以为自己的人数众多，可是万万料不到，这区区数千人居然毫不犹豫的冲杀而至。

快……快极了。快到几乎没有给予任何人准备的时间，等到这些人杀至的时候，乱民们尚且还在目瞪口呆之际，屠刀便已高举起来。

他们猛然意识到，如旋风一般而至的人，远远比自己可怕的多，这些人犹如死神，一旦降临的时候，他们甚至没有任何的表情，没有残忍的微笑，没有狰狞的切齿，没有士气如虹的喊杀。他们只用身体说话，手臂狠狠一挥，随即长刀如虹，血光溅起，而溅出来的鲜血染红不了他们的衣甲，因为只是在这电光火石之间，他们便如魅影一般冲杀到了下一处。战马从未停歇，而马上的骑士沿途所过，便是杀戮。

只是转瞬之间，这里……就已经成了人间炼狱。

到处有人抱头鼠窜，到处有人哀嚎，到处有人发出绝望的哀鸣，轰隆隆……乱民一触即溃，无数人开始疯狂的四散，身后的骑兵则像是牧羊犬一般，手持着长刀，将他们一直驱开，而腿脚慢的人，接受的便是战刀的审判。

秦少游身上染了血污，他脸上没有表情，当百姓成了暴民，那么作为大总管，就有杀戮的权利。这当然不是残忍使然，而是因为，一旦不将这个势头用最直截了当的方式遏制，那么接下来，暴民只会越来越多，受害的也会越来越多。

一群无组织的暴民，与强盗无异。

只是.....

秦少游勒住了马。

在驱散了暴民之后，一队队的骑兵便又去而复返，开始集结。

对于秦少游来说，弹压暴民，既不会是他耀武扬威的资本，当然，也不会是这场游戏的结束。

在王琚看来，似乎秦少游已经疯了。

可是对秦少游来说，他至始至终都是这一场游戏的受害者，从一开始，他便被编织进这场阴谋之中，被人耍弄，而如今，这场阴谋的主谋，此时就在不远处，就在洛阳城中。

或许是刚才手刃了一个乱民，所以现在的秦少游，脸色更加凛然，带着无穷的杀机，当王琚骑着马，冲到了秦少游面前的时候，他更不愿意看到的事情似乎又要发生了。

王琚看到，这位弘农王殿下，像是一个不顾一切的复仇者，对于王琚来说，这样的人，固然可以快意恩仇，但是绝不是一个合格地为政者。他心里一冷，忍不住想要脱口说出什么。

秦少游身子却是微微一倾，他抬头，看着不远处，模糊的巍峨城墙，他伸出了手臂，手指遥遥指向那洛阳城的方向：“入城！”

.....
洛阳城外，已经开始出现无数风声鹤唳的乱民，他们如没头苍蝇一般的乱窜，发出各种怪叫，他们只有一个念头，那便是逃，逃得远远的。

幸而.....似乎那些虎狼一般的骑兵，似乎对他们再没有了兴趣，只是杀戮一番，将他们冲散之后，便已勒马返回。

他们似乎这才知道，在真正的官军面前，自己是多么的无力，这种无

力，绝不是数量可以弥补。

其实从一开始，他们可悲的是，虽然他们属于暴民之列，却远远称不上乱军或者是叛军。这一字之差，其实就已经注定了虽然他们曾鼓起勇气，却依旧还只是一群可以随时被屠宰的羔羊。

城头上看到这个场景，很快便有人飞速的报去了河南府。

而武三思此刻，也在焦虑的等待着消息。

他给了秦少游一个难题，而现在，似乎是在等着秦少游给予他的答案。

“殿下……殿下……神策军弹压乱民了……弹压乱民了，无数乱民，一哄而散，看他们的样子，似乎折损了不少人，神策军下了狠手，下了狠手……”

有人兴冲冲的冲进了武三思所在的小厅，急切的禀告着这个消息。

武三思顿时神采飞扬，双手不禁狠狠撞在一起，惊喜的道：“好，好的很，秦少游……你这个蠢物，哈哈……哈哈……终于还是忍不住了，少年人就是年轻气盛，老夫早料到他会如此，他若是忍气吞声，还只是麻烦缠身，而是如今，他居然敢如此率性而为，那么……那么接下来一切都将是他的咎由自取。他们……现在人在哪里，人在哪里？”

“殿下，已经有一队神策军的斥候到了洛阳城下，似乎……那秦少游要入城。”

武三思背着手，深吸一口气，他倒是一点不担心秦少游入城，人家……毕竟是河南府大总管，确实有这个权责，而且……就算如此，武三思又担心什么，就算入了城，秦少游犯下这样的大错，难道还敢谋反吗？

他不敢！

武三思几乎已经笃定，秦少游敢对乱民动手，可是绝不敢对自己造次，除非他嫌自己的命活的有些长了。

.....

第四百二十七章：天地不容

“他既要进城，那便进城吧。”

武三思的心，更加笃定起来。

这一次，他占据了主动，那些乱民……该如何定性，眼下还未有定数呢。

至今认定那些百姓为乱民的，也不过是神策府而已，可是各县地方官，可曾上报吗？河南府认定了吗？朝廷认定了吗？

乱民二字，可不是轻易叫的，否则地方的官吏，岂不是指着谁说是乱民就可以随意滥杀无辜？假若是如此，非要天下大乱不可。

可是现在……秦少游带着兵，三下五除二就把他们给弹压下去了，死了不少人，秦少游说是乱民，只是其他地方官却是非议不断，那么这秦少游就不是平乱有功，而是滥杀无辜。

“此人……如今已成了罪臣，他的功过，都掌握在了朝廷手中，且要看看，此时他入了城，又有什么说辞。”

心中畅快的武三思激动之情溢于言表，现在既然乱民已经四散，自然便命人赶紧开了城门。

过不多时，韦正德也带着兵马来了，一见到韦正德，武三思与他相视一笑，从现在开始，河南府将是武家和韦家的天下，失去了人心的秦少游，将会一钱不值，河南郡的地方官吏、豪强乃至最普通的平民百姓，都会和武三思与韦正德的禁军一样，成为钳制秦少游最有力的力量。

大势已定！

韦正德此番来，正是因为听说出现了乱子，所以带兵来保护武三思，因而这河南府内外，被密密麻麻的禁军包围，密不透风。

洛阳城中的百姓，此时已经得知了消息，要知道，洛阳绝非是河南府中的孤岛，他们绝大多数人，都有亲眷在河南府各县，此时听说外头乱了，心里不免担忧，再听到秦少游带兵‘讨贼’，心里便凉了半截，外头杀了多少人他们不知道，他们担心的是，自己的亲属是不是死于这场动乱之中，此前洛阳人绝大多数都是对秦少游抱有好感的，他们自认为，秦少游是关东人，出于同乡的理由，大家一起对关中同仇敌忾，而如今……许多人心思却是复杂了许多。

那秦少游.....不分青红皂白，说杀人就杀人，这不是混世魔王吗？

就算有人滋事，这也是情理之中，据说是因为神策府不肯拨发钱粮而起，既然如此，你们神策府招抚百姓就是，何必要动刀动枪？

大家总是习惯性的去同情弱势者，而这种对弱势者的同情，便化为了对秦少游的不满。

人心.....已经开始在发生变化了。

这种变化，虽然没有流于表面，不过从一些端倪便可看出来。

当神策军入城的时候，洛阳城内，几乎所有的门窗尽皆紧闭，他们害怕，害怕这些乱兵又要为祸，大街上，空荡荡的没有一人，只有蜿蜒如长蛇一般的神策军咋擦咋擦的用皮靴子踩地的声音。浩浩荡荡的军马，从城门处一直延伸到了河南府大门前。

而在这里，大量的禁军不怀好意的看着他们，这些禁军，本就是被韦正德所辖制，再加上听到了许多流言蜚语，对于神策军的态度可想而知。

从入城开始，整个神策军，就好似瘟神，迎接他们的不是军民百姓，而是那几只老树上的昏鸦鸣叫。

随同入城的王琚忧心忡忡，人心要散容易，可是人心要聚起来时，却是难上加难，他深知这个道理，这世上本就是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自此之后，神策府的日子，只怕会越来越艰难吧，再要染指洛阳，染指洛口，恐怕也是难如登天，即便有圣旨，可是一旦下头的人阳奉阴违，一旦所有人摒弃你、鄙夷你，那么神策府注定了一事无成。

王琚轻轻叹口气，似乎此前一切的努力，都已经付诸流水，这世上，拳头固然要紧，可是并非是什么事，都是靠拳头能够解决。

尾随在秦少游的背后，到了河南府门口。

面对不怀好意的禁军，秦少游旁若无人的下马，门前一个迎客的人都没有，武三思没有来迎接他的上官，至于韦正德，更不见踪影了，其他的佐官，也是一个人都不曾见，这里除了禁军，除了一柄柄冰冷的刀枪，没有都没有。

武三思和韦正德的态度已经不言自明，这很显然.....他们已经不惧和秦少游翻脸了，甚至有了和秦少游反目的资本。

人心在彼不在此，这便是秦少游所面临的最大难题。

秦少游只是冷冷一笑，他抬起脚，径直要进河南府。

身后的浩浩荡荡的护卫纷纷亦步亦趋。

禁军却有人大叫：“使君有命，除弘农王殿下之外，其余闲杂人等，不得入内。”

锵锵锵.....

神策军的官兵纷纷将腰间的配刀拔出寸许，雪亮的长刀明晃晃的带着寒芒，有的刀身上血迹未干。

禁军们见状，不敢怠慢，纷纷剑拔弩张，亦是要拔刀出来。

秦少游笑了，徐徐道：“哦，这洛阳什么时候不再是本总管的辖制范围之内了？本王非要带人进去，谁能奈何，来人。”

“在。”无数人一起回应。

秦少游轻描淡写的道：“进河南府。”

数百神策军官兵一拥而入，那些想要拦截的禁军却是面面相觑，本要鼓起勇气阻拦，可是看着脸色铁青的秦少游，看着这密密麻麻的神策军，还有那一张张满带杀气的脸，最终还是畏惧，不禁后退一步。

其余的神策军官兵则是火速的散开，占据所有河南府外最有利的位罝，与禁军争锋相对。

.....
当一队队的神策军蜂拥进入了河南府正堂的时候。

坐在里头饮茶的武三思和韦正德对于秦少游无礼甚是惊怒，都到了这个份上，你秦少游好大的胆子，当真以为自己是土皇帝了。

好在神策军官兵入内的时候，外头的禁军也纷纷的冲进来，小小的正堂里，瞬间便挤满了数十个禁军和数十个神策军官兵。

这终于让武三思和韦正德心下稍安，武三思脸上露出冷笑，先是看了韦正德一眼，韦正德微微一笑，显得很笃定，这给了武三思许多的勇气。

于是武三思长身而起，等到秦少游慢悠悠的带着王琚进来，他也不行礼，只是掸了掸官衣，正了正腰间金带上系着的金鱼符，含笑的看着秦少游。

秦少游看到了武三思，这两个人，似乎是又一次的重新认识到了彼此，只是从前的那种真真假假的笑容再也不见了踪影，取而代之的，俱都是一脸杀气。

秦少游淡淡道：“武使君好清闲，外间发生了这么大的事，竟还能在此喝茶畅饮，实在让本王佩服的很。”

这句话，隐含着讽刺。

武三思早就有了对付秦少游的办法，当仁不让的哈哈一笑，道：“殿下这是什么话？外间出了什么事？还请告知。若是下官有什么不察之处，也望海涵。”

他在装傻。

秦少游冷哼：“武使君，洛阳城外有乱民滋事，难道你不知道吗？你堂堂河南府尹，自己治下出了这样的大事，竟也不闻不问，现在竟来问我？”

脸皮都已经撕下，当然没有虚伪下去的必要。

所以双方都像是早就心存芥蒂的恶妇，就差指着对方鼻子骂街了。

武三思心里却是冷笑，这一切.....都是他布置好了的，现在.....这场戏就差这最后一幕了，而接下来，才是真正的好戏，于是他露出了一头雾水的样子，惊讶的道：“乱民，何来的乱民？各县那儿，都不曾报上来什么乱民，这天子脚下的百姓，素来都是安分的，都是良民和老实巴交的百姓，老夫对此，闻所未闻，秦总管若是不信，大可以询问各处衙门，这乱民，莫非是凭空而来的吗？”

这就是他的杀手锏。

没有乱民。

既然没有乱民，那么你秦少游就是滥杀无辜。

你秦少游觉得自己委屈？那不要紧，你大可以去询问河南郡上下的官吏，他们哪只眼看到乱民了，平民百姓，爱凑热闹是有的，有时候大家聚众一起陈情也是情理之中，可是乱民，抱歉，没有，一个都没有。不信你去问

任何人，即便是那些寻常的百姓，只怕也不会轻易认可那些‘陈情’的百姓是乱民吧。

所以从一开始，你秦少游无论从道义还是情理上，都已经输定了。

而滥杀无辜，天地不容！

第四百二十八章：死定了

武三思似笑非笑的看着秦少游。

这个陷阱，确实让他颇有些得意。

从一开始，秦少游就没有选择，不平乱，则乱民要冲击孟津，秦少游的所有心血，都要毁于一旦，可是一旦平乱，那么按照程序，大可以众口铄金，绝不承认这些人是乱民，到了那时，且看你秦少游怎么收场？

这就是人心的力量，人同情弱者，而反感强者恃强凌弱，所以弱者做什么都有理，而强者却必须学会节制。

很不幸的是，秦少游不肯节制，既然如此，那么到时候，河南府上下，都将众口一词，痛斥秦少游滥杀无辜。

而滥杀无辜，不但会让朝中的衮衮诸公义愤填膺，也足以激起河南人的愤慨，莫说河南郡的人对这秦少游心生厌恶，便是弘农郡，一旦无数的小道消息流传出去，只怕也有不少人心中动摇了吧。

秦少游看着武三思，见他一副小人得志的样子，却是冷笑，秦少游淡淡道：“没有乱民是吗？那么那些漫山遍野想要进入孟津的乱民是从何而来？那么.....那些一路劫掠的乱民又是从何而来？武使君，外间闹出这么多的乱子，你竟还可以睁眼说瞎话吗？”

武三思对秦少游满是轻视，这个家伙，还是太年轻，太嫩了。

殊不知这天下，多的是指鹿为马，也多是颠倒黑白。

于是他慢悠悠的道：“既然秦总管非要说有乱民不可，那么下官斗胆要问，乱民现在在哪里？”

秦少游道：“已被本官带兵打散。”

武三思狞笑。

身后的韦正德也是狞笑。

给予秦少游致命一击的时刻到了。

韦正德厉声道：“什么打散？老夫刚刚接到的奏报却是，有一支乱兵，屠戮百姓，将那天子脚下，杀的昏天暗地，尸横遍野，起初老夫还以为，是哪

一只的叛军，原来……竟是你们神策军，秦少游，你好大的胆子，不经朝廷旨意，不经认定，便妄开杀戮，那些百姓，手无寸铁，弱不禁风，算是什么乱民？他们许多人，都是别人的父母，是别人的子侄，是孩子的父亲，何来的什么乱民，你倒是好，好啊，好的很，居然轻描淡写，指斥他们一句乱民，就敢大言不惭，就敢带着军士，对他们举起刀，一通乱杀，莫非你秦少游……现在还想向朝廷表功不成？莫非事到如今，你还自鸣得意吗？此事干系甚大，老夫的职责，本只是拱卫洛阳宫，可是眼看着东都尸横遍野、血流漂橹，却是无论如何，都看不下去了，秦少游，你若是不给一个交代，那么……老夫便是念着这河南无数的百姓，也绝不肯与你轻易罢休！”

韦正德说的大义凛然，就差说一句，那些屠刀下的子女，就是我的子女，那些死于屠刀下的父母，就是我的父母了。

韦正德的这番话，给了武三思勇气，武三思挺起身子，也跟着大笑，道：“不错，不错，韦都督所言甚是，太宗皇帝一再说，民为贵、社稷轻之，如今天下承平，哪里来的乱民，分明是你秦少游杀良冒功，此等恶行，也亏得秦总管深受国恩，如今这桩桩的恶行，已经大白于天下，老夫虽是亲总管的下官，却也是朝廷的臣子，为人臣者，要忠，更要慈，对朝廷，老夫要忠，可是对百姓，老夫却要慈，今日之事，是绝不能轻易罢休的，秦总管，无论如何，你也要给出一个交代，否则群情汹汹，只怕难以服众。”

气氛已经凝重到了极点。

这二人话音落下的时候，堂中的人，每一个都把心提到了嗓子眼里。

大家都知道，这位秦总管，只怕已经完了，如今是声名狼藉，如今是待罪之臣。

就算朝廷摄于他的神策府，而没有追究，可是一个申饬总是有的，神策府再不可能走出弘农郡，甚至连与秦少游勾结一起的关东土族，这一次也将招致许多的中伤。

武三思得意洋洋的看着秦少游，他看到秦少游的面色更冷，这使他心情愉快到了极点，这时候，见秦少游张开嘴，慢悠悠的道：“是非曲直，是一个都督和府尹说了算的吗？有没有乱民，自有公论。”

吓！武三思想笑：“想要公论，好，既然要公论，那么殿下何不问问朝廷，何不问问河南的百姓。”

朝廷，是绝不会为秦少游说话的，百姓……秦少游都举起了刀，谁肯为他说话？

秦少游微笑着摇头。

这个时候，武三思的底牌已经彻底露了出来。

不得不说，武三思确实很高妙，只不过……

秦少游突然笑了，这笑容在人看来却是有些诡异，却听秦少游不徐不慢的道：“所谓公论，自然是要把来龙去脉说清楚，既然要说清楚，那么非要让一个可以信服的人出面不可，韦都督和武使君以为呢？”

听到这句话，武三思忍俊不禁，他不由道：“那是自然，老夫和韦都督，这就上奏朝廷，朝廷自然会委派钦差……”

秦少游摇头，淡淡道：“钦差……太慢了，若是等钦差来，只怕这黄花菜都已经凉了，此事事关重大，总要说清楚才好，恰好，弘农郡倒是有一人，可以一言而论。”

武三思冷笑：“什么？弘农郡，秦少游，你简直就是笑话……”

秦少游叹了口气，很是同情的看了武三思一眼：“弘农郡新来了一个判官，让他来定夺此案，正是理所当然，来人，去请判官来。”

正说着，有一个神策军的校尉不露声色的退了出去。

武三思更觉得好笑：“一个小小的判官，也有资格……”

说到这里，武三思面露恐惧之色，因为他看到一个人徐徐步入了大堂，只是……武三思此刻，却是浑身上下打了个冷战。

.....

第四百二十九章：无所遁形

来的人……让武三思整个人目瞪口呆。

他方才说，这样的人怎么有资格……后面的话，多半是有什么资格来做什么公论。

可是如今，当一个身穿五品判官衣的人徐徐进来，武三思这番话却是生生的咽了下去。

来人是狄仁杰。

若说这个世上，还有什么人有资格来给这样的事做定论，那么放眼天下，只怕就只有狄仁杰了，即便是朝廷真的派来了钦差来，只怕也未必比他有资格。

狄仁杰是个极有声誉的人，这种声誉，几乎是深入人心，这也是为何，当初他屡屡出言犯上，顶撞武则天，武则天一再贬他的官职，最终还是将他起用，甚至直接进入三省，这是为什么？这是因为狄仁杰的超高人气和声望，正是因为如此，为了安定众心，武则天是将狄仁杰当做是肱骨之臣也好，还是当做一个吉祥物也罢，为了表示自己的清明，都必须要将这个人起用，即便他被再宠幸的人陷害，武则天也绝不会加罪于他。

也正因为如此，韦氏想要整狄仁杰，也绝不敢动用任何的罪状，因为这个人，你无论怎样栽赃陷害，说他犯了什么罪行，天下人也绝不会相信，更多人，只会生出无数的非议。所以韦氏才煞费苦心，利用修明堂来名义，来暗示狄仁杰，让他主动请辞。

有这样巨大声望的人，大唐朝这么多年来，只有两个人，一个是魏征，一个是狄仁杰，这两个人，你可以诟病他们的能力，可以质疑他们的水平，但是绝对没有人敢去怀疑他们的品性，他们……本身就是正义的化身，天然的代表了月亮、星星、正义、光明……

至于分清是非曲直，那就更是狄仁杰的长项了，狄仁杰不但声望高，而且他最擅长的就是刑狱，这几乎是众所周知的事，当年的时候，狄仁杰升任大理丞，他刚正廉明，执法不阿，一年之内判决了大量的积压案件，涉及一万七千人，却无一人冤诉，一时名声大振。天下人视他为青天，这普天之下，更无人去质疑狄仁杰的刑狱水平。

而如今，这位名动天下，且刚正廉明、执法不阿的狄仁杰就站在了这里，他和武三思一样，武三思是以梁王的身份，任一个小小的府尹，而狄仁杰在此之前，乃是朝中的尚书左丞，实打实的宰辅，虽然现在已经致仕，可

是谁也没有想到，如今他却已转任了弘农的判官，可是无论这样的人担任任何的职位，在天下人眼里，他依旧还是宰辅，依旧还是大理寺丞，他叫狄仁杰，只是这三个字，就足够了。

狄仁杰的相貌很是普通，当然不可能额头上有什么月亮、星星之类，更不可能白的如纸，黑的如炭，若不是一身判官服，在别人看来，他也不过是个寻常的老者，可是现在，当这个人一步步的走进大堂的时候，所有人都坐不住了。

狄仁杰上前，朝秦少游拱手行了个礼：“殿下……”

轻描淡写的两个字，没有太多的客套和虚词。

秦少游侧身，表示自己无法承受他的礼节，却是含笑的朝他点头。

人，是秦少游挖来的。

某种程度来说，也不算挖，实在是韦家的人嫌狄仁杰碍事，于是便将狄仁杰像垃圾一样丢弃在了洛阳。而偏偏，朱楼那儿对狄家上下，可谓是下了功夫，狄家的一条狗，都受过朱楼的恩惠，这种水滴石穿的功夫，再没有人比上官辰更擅长了，他几乎是把狄家的人每一个人都当做了自己的爹一样的伺候着。

而偏偏，狄仁杰是个想做事的人，这个世上有一种人，他想要获得权力，并非是想要从中获利，也并非是想要从中得到握有权力的快感，他们……只是想做事而已，狄仁杰就是这样的人，他虽垂垂老矣，可是心中有太多太多放不下的东西，只是这个时候，朝廷再不肯给他任何做事的机会了，于是秦少游三顾茅庐，对他嘘寒问暖，关怀备至，几次邀他出仕，秦少游能给他的，不过是个小小判官的职位，可是这个小小的职位，依然还是让狄仁杰动心了，判人生死，就决定了无数人的命运，一个糊涂的判官，可能会让十恶不赦的人逍遥法外，也有可能，会让受到冤屈的人无处伸张。狄仁杰出仕，只是想单纯的去为蒙冤者伸张正义，让那些十恶不赦之徒，接受惩罚。

很简单的理由，不需要高官厚禄，没有财帛动人，仅此而已。

秦少游唯一付出的，就是与狄仁杰的约法三章，在狄仁杰任职期间，弘农乃至河南府，有任何人触犯了律法，狄仁杰绝不容情，这个任何人之中，包括了秦少游的亲信，包括了秦少游的亲眷，也包括了秦少游自己。

而秦少游收获的，就是这么个古板又带着点执拗的家伙，这个家伙，其实和秦少游一样，本质上是同一种人，都是疯子！

.....

宜阳县。

乱民被神策军弹压的消息已经传送到这里。

宜阳县令王宝禁不住弹冠相庆，他几乎可以想象到，接下来，将会有一个锦绣的前程就摆在了自己的脚下。

他几乎也可以确认，自此之后，他将扶摇直上，一飞冲天。

一切的一切，实在过于美妙，而接下来，他已可功成身退，至于后续的事，自然也就是武三思责无旁贷了。

只是这个时候。

七八十个骑士如旋风一般直接入城，他们穿的乃是光鲜的明光铠，刚刚开了城门的门丁不敢阻拦，只看到他们如狼似虎的往县衙方向去。

“这是哪里的人马，如此光鲜，不会是洛阳的禁军吧。”

“禁军？禁军来这里做什么？”

“这哪里知道，或许和乱民有关.....”

门丁有一搭没一搭的说着。

而下一刻，县治门前的蒙冤鼓咚咚咚响起，宛如催命符。

王宝听到了鼓声，早已整了衣冠，抵达了前堂，刚刚想要问左右何人击鼓，便听到外头人声嘈杂，有人大喝：“你们.....”

紧接着，铿锵的声音传出，那是金铁交鸣的声音，王宝耳尖，听到这响动，不禁大怒：“大胆，是何人.....”

话音未落，数十个武士就已经冲进来。

他们手中握着的，是明晃晃的长刀，长刀很锋利，足以吹毛断发。

他们每一个都杀气腾腾，每一个都是孔武有力，尤其是那脸上的冷漠，足以让寻常的差役望而生畏，竟是无一人敢去上前阻拦。

有人开口：“哪一个王宝。”

没有喊县令王宝，也没有喊王使君，可是却无人敢质疑他们对王宝的不敬。

王宝喉头滚动，他踟蹰了片刻，方才道：“你们.....你们.....”

他既然开口，而且一眼看着就穿了官衣，那么必定是王宝无疑了。

一个校尉上前，居然直接到了王宝面前，王宝此时是跪坐着，被这武士居高临下的看着，不禁生出了畏惧，不过他终究还是一县父母，他左右张望，指望身边的差役为他挡驾，却是发现，那些差役恨不得将自己的脑袋藏进裤裆里，所有人都是大气不敢出。

那校尉伸出了手，手直接抓住了王宝的头发。

王宝吃痛，他禁不住大叫：“你们是什么人，你们是什么人，你们好大的胆子，居然敢.....居然敢.....我乃宜阳县令，我乃朝廷命官，大胆，好大的胆子，来人.....来人啊.....”

回应他的是冷漠，那武士直接扯住他，他伸长了脖子，头皮痛的让他龇牙咧嘴，于是他努力挣扎，呼救，可是依旧阻止不了自己如死狗一般被拖出去。

几个差役想要上前，其余的神策军武士已是无情的拔出了佩刀。

几乎所有人都停顿下来，他们深深的明白，这些冷漠的人，是绝对敢动刀枪的。

.....
大堂之中很安静。

武三思的底气，竟是一下子不足了。

他额头上已是渗出了冷汗，再看身边的韦正德，韦正德也好不到哪里去。

却见狄仁杰徐徐的坐在了首位上，这个位置，本该是武三思坐的，秦少游若是来，那么这个座位，理应是秦少游。

只是.....狄仁杰几乎是心安理得的坐了上去，他眼眸微微眯起，淡淡

道：“今河南大乱，本官身为判官，查明是非曲直，责无旁贷，既如此，那么为以正视听，免不得要查明事情原委。坐下何人，报上名来。”

威势十足，声若洪钟。

宛如老僧的禅语，要让天下的污垢无所遁形。

第四百三十章：人证物证

秦少游很乖巧，也做了个表率，他行礼，以示对狄仁杰的尊重，道：“本官河南府大总管秦少游。”

武三思和韦正德你看看我，我看看你。

他们想要推翻狄仁杰审问的资格。

只不过……他们竟是没有任何理由，难道你敢说狄仁杰没有资格？你说出这句话，难道就不怕人笑话吗？

而更可怕的是，那些此前，与武三思、韦正德二人对秦少游同仇敌忾的禁军，脸上的表情已经开始有了松动。

在这些禁军眼里，秦少游的神策军，一直压着他们，早就让他们攒着一口恶气，这时候又听说，秦少游和神策军居然滥杀无辜，心中更是鄙夷。可是当狄仁杰走进来的时候，他们的脸上，只剩下了敬仰，这种非高山仰止的情怀，每一个人都有，即便是禁军这种粗人也不例外，来自狄仁杰的传说实在太多太多，当狄仁杰要过问此案的时候，几乎每一个人首先的反应，不是抗拒，反而是某种欣喜。

事到如今，武三思和韦正德二人，竟是一丁点的手段都没有。

韦正德咬咬牙，只好行礼，道：“本官……洛阳宫禁军都督韦正德。”

武三思脸色铁青，连最后一个盟友，似乎都已经舍他而去，他心里七上八下，只好硬着头皮：“河南府府尹武三思在此……”

狄仁杰捋须颌首，目光一扫，这眸子似乎洞若烛火一般的清明，他慢条斯理的道：“此案的前因后果，老夫也略有耳闻，那么……既然如此，武使君要状告秦总管何事？”

武三思咬咬牙，他心里早就开始盘算开了，狄仁杰这个人虽然成了秦少游的判官，可是天下人都知道此人公允，想必……此人也绝不敢拿自己的声誉来为秦少游开脱，既然如此，那么……想了想，武三思心里稍稍定了下来，道：“秦少游滥杀无辜，罪无可恕。”

到了如今，真的是不能再有任何客套了。

狄仁杰点头，脸色依旧僵硬，却是淡淡的问秦少游：“秦总管怎么说？”

秦少游道：“武三思煽动民变，图谋不轨！”

嗡嗡嗡.....

一个滥杀无辜，一个煽动民变，这都是触犯天条一般的重罪，武三思不料到秦少游突然反咬，他惊愕和不安的看着秦少游，虽然想要维持表面的平静，心里却已是七上八下，他冷笑：“什么，煽动民变，秦少游，你胡说八道，本王如何煽动民变？”

秦少游冷着脸，道：“我有人证！”

这番话说出来的时候，武三思已是倒吸口凉气，他眯着眼，最后恶狠狠的道：“什么人证，分明是.....”

秦少游正色道：“来人，将人证带来！”

武三思的心，沉到了谷底。

河南府对门，是一处酒肆，酒肆有三层，在这高楼之处，有人静静的倚窗，喝茶。

他脸上带着纨绔子弟的不羁，只是那一双眼眸，却似乎饱经磨砺之后，比寻常人更鲜明一些。

从清早的时候，上官辰就在这里吃酒，不过七八样别致的小菜，现在却是分毫没有动筷，只有那一块黄酒，却已去了七八。

他有些微醉，很有魅力的脸染了一层红晕，那双眸子，却总是不经意的朝着楼下对门的河南府张望。

在这里，一切的事都一览无余。

他在静静的等待。

自朱楼拔地而起的时候，他的职责，就是等待，他藏于幕后，永远是那个只知风月的上官公子。

等到一队的神策军校尉押着失魂落魄的王宝抵达了河南府时，他不禁呵呵一笑，好戏要开场了。

于是他起身，这个故事，显然对他来说已经到了结尾，后头的一切，都会按部就班的继续下去，作为这个故事中的主谋之一，他已经不愿意在这冗长的戏剧之中继续观看下去，日上三竿地，这样的好天气，对他来说，理应舒舒服服的躺在绸缎的被窝里，揽着几个光溜溜的小妾和歌姬甜美进入梦乡。

咔嚓，咔嚓.....

他徐徐下楼。

酒保热情的声音响起来：“贵客这就要走？啊.....啊呀.....太多了太多.....贵客的赏钱.....”

.....

王宝如死狗一般，押进了河南府的大堂。

这一路，他早已吓得魂飞魄散，一抬头，看到了武三思，他心里才稍安一些，再看身边的秦少游，却又让他心里紧张起来。

神仙打架，早知如此，自己何必要趟这趟浑水来着，这.....简直就是作死啊。

只是现在，似乎想要后悔，也已经迟了，便听有人道：“你何人？”

王宝抬头，看着一个宛如判官的人高高跪坐于上首，此人面貌平庸，却是不怒自威，仔细辨认，王宝顿时认得了，是名震天下的狄仁杰，一看狄仁杰，他的气势顿时弱了几分，关乎于狄仁杰的传说实在太多太多，每一个传说，都足以让人心生畏惧。

狄仁杰道：“此人就是秦总管的人证吗？”

秦少游点头称是。

狄仁杰抖擞精神，道：“此人是谁？”

“宜阳县令王宝。”

狄仁杰便对王宝道：“王使君，你要做什么证？”

作证.....王宝有点糊涂了。

.....

第四百三十一章：确凿

王宝抬头，看了一眼武三思。

而武三思地脸色蜡黄，他以为王宝出卖了自己。

可是王宝是冤枉的啊，他是被人拖来的，一听到作证，王宝打了个激灵，这是原则问题，他怎么可能会站在秦少游一边做什么证，于是他忙是道：“下官不知要做什么证，下官反是要状告神策军，他们胆大包天，我是朝廷命官，他们……他们……”

一听王宝这样说，武三思松了口气。

秦少游却只是笑：“王使君这是要抵赖是吗？”

王宝胆子大了一些，事实上他已经无路可走了，因而正色道：“不敢，只是下官清清白白，不知殿下意欲何为。”

秦少游道：“既然叫了你来，自然有证据，来人，把人都请进来吧。”

要对付武三思，就必须得从王宝处作为突破点。

王宝和武三思关系最为密切，掌握了许多内情，而像他这样的老油条，自然而然也不可能全然相信武三思，所以这个人身上，肯定有武三思的把柄。

既然要从王宝处突破，朱楼那儿，上官辰是出了大力的。

而现在，展示朱楼成果的时候到了。

第一个人走进来，是个面容姣好的女子，弱不禁风，一副楚楚可怜模样，可是王宝一见她，就像见了鬼一样，这女子是他最心爱的小妾，万万想不到，居然出现在了这里。

小妾道：“奴见过诸位官人，奴乃王使君侍妾，一直承欢其左右，近来他总是不安，透露出了许多的只言片语，都是说，此番梁王殿下，要有大动作，奴只是追问一二，方才知，原来是要煽动民变，神策府拨发了钱粮至河南府，河南府却是压着不发，却让王使君到处传言，说是神策府修河没有钱粮，这……这……这都是王使君自己跟奴说的，绝不会有假，奴这里，还私藏了两封关于王使君与梁王殿下来往的书信，都是王使君拉在奴房里的，还请诸位官人明辨。”

两封书信很快摆在了狄仁杰的案头。

王宝的羞愤可想而知，他万万想不到，秦少游会从自己身边的女人入手，他更加想不到，自己这最心疼的女人，竟成了毁掉自己的刀剑，他恶狠狠的瞪着妾室：“江氏，你胡说什么？”

江氏看都没有看他，面色冷静。

江氏的家人那边，都已经在朱楼的安排之下，全部已经妥当，今日出了这个门，便可远走高飞，除此之外，她还有一个姘头，如今也与她定了终身，他们这辈子，都可衣食无忧。

.....

狄仁杰还未细看这两封书信，接下来，却又有人进来。

来人进来之后，更是让王宝大惊失色，这个人，是自己的佐官，平日里一直都是自己的心腹，乃是县中主簿张芳。

张芳作为主簿，有勾检、监印及部分司法职能，是王宝的左膀右臂，这个人一向和王宝关系莫逆，概因为他们虽然都在异地为官，却是同乡，古人的乡土观念很想，在异地为官竟是遇到了同乡故知，心中的喜悦可想而知。

可是现在张芳面无表情的进来，直截了当道：“下官宜阳县主簿，一直辅佐王使君治事，煽动民变之事，俱都是出自王使君授意，其中的诸多流言，都是经县中的差役流出，除此之外，来往的许多公文里，县里绝口不提钱粮的事，却一再对外宣称神策府不肯放钱粮，这一月来，使君去洛阳，密会梁王殿下就有四次，梁王的家人，也来过县中一次，那一次恰好是下官招待，吃醉酒之后，他们对弘农王殿下多有狂言，还说，自此之后，河南府姓武不姓秦。下官所言，句句属实，绝无虚言，若是稍有胡言，宁愿受到严惩。”

张芳比那妾室显然又水平的多，每一句话都逻辑清晰，况且以他主簿的身份，也确实让人反驳。

比如他把一些时间地点就说的很详细，这些，只要认真去查证，若是不吻合，就足以推翻，可是他既然敢说，显然也不怕追究。

狄仁杰听着连连点头。

王宝的脸色已经蜡黄，他浑身已经开始颤抖了，瞧这架势，接下来所有的污水，都是要泼在自己的身上啊，煽动民变，这已经形同谋反了，如今将这些罪行曝光出来，无论朝廷是不是要袒护他，他都要死无葬身之地不可。

“你……不……他……他们都是胡说八道，都是胡说八道，这是栽赃，是陷害！”王宝紧张兮兮，已经语无伦次。他可怜巴巴的看向武三思，武三思的脸色却更加阴沉的吓人，显然，武三思也是泥菩萨过河了。

狄仁杰还未开口，秦少游却是笑了，道：“是不是胡说八道，只要细细查证，自然也就知晓了，王使君何故如此急于辩白。不过……”他微微笑着，却是道：“这样的人证，我这里还有一大把，要不要王使君，将这些人统统请来，是构陷也好，还是确凿也罢，总要把事情弄个水落石出不是。”

说到这里，秦少游故意顿一顿，他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杀机，秦少游一字一句，继续道：“可是话说回来，王使君这一次，只怕难以逃脱了，这么说来，我倒是想起了一件事，今儿清早的时候，在国子学外头，有个生员是叫王子宰是吗？此人……居然当众调戏良家妇女，胆大包天，如今，也已经被收监，这样的人，真是十恶不赦，败坏风气，本王特别有交代，要将他与其他的人犯关押在一处，这等放浪形骸之处，在牢里那些恶徒们是最喜欢的，只怕用不了几日，恶人怕要被其他的恶人磨死了。不过此人，口口声声说，他是王使君的儿子，想必……他说的也是胡说八道吧，人哪……总是如此，死到临头，非要死鸭子嘴硬，总以为自己总能上天入地，不见棺材不掉泪，却是不知，这苍天在上，何曾饶过几个恶人。”

王宝已经是身如筛糠，浑身颤抖的厉害。

王子宰……

这是他儿子啊，是他嫡亲的儿子啊，清早的时候，他去国子学里读书，还向自己辞行，自己还勉力几句，让他好生用功，这个人，是自己的希望，而如今……

不……绝不可能，自己的儿子，本性善良，怎么可能做这样的事，对，没有错，肯定是姓秦的做局了，这是仙人跳，否则，何以在洛阳城，自己地儿子稍有不轨，却被神策府的拿了去，不过按理说，神策府现在辖制河南府，确实也有这个权利。

王宝已经开始绝望了，他非常清楚，秦少游这个人心狠手辣，绝对不是个善茬，他现在借此整了自己的儿子，收买了自己的妾室还有自己的僚属，那么谁能保证，这个人会不会继续疯狂的报复呢？想必这个时候，自己全家老小都被他摸透了，现在是王子宰，接下来的人会是谁？

自己的儿子，细皮嫩肉，年纪又小，现在身陷牢狱，结果可想而知，秦少游定会将他整死的，一定会。

王宝怕了。

直到现在，他才知道，自己招惹到了一个不该招惹的人，这个人无孔不入，能迅速的摸清你所有的底细，同时狠辣无比，绝不会按常理出牌。

王宝打了个激灵，他最后一道心理防线，彻底的崩溃。

事到如今，有人指证，迟早自己要东窗事发，被查出什么，也只是迟早的事，而且审案的是狄仁杰，狄仁杰明察秋毫，一旦此案定案，自己绝不可能翻身，自己若是现在还死咬着不肯认罪，那么接下来.....还会发生什么事，接下来遭罪的人会是谁？自己的妻子？自己的父母.....还是.....

他脸色灰败，此时竟不再去看武三思了，而是抬起眸来，他似乎是下定了决心，最后一字一句道：“下官甘愿认罪伏法，下官.....下官确实煽动民变，民变之事，一切从宜阳县为始，这一切，也都是早有预谋，下官.....下官.....并非主谋，这一切的一切，都是梁王殿下主使，下官为他胁迫，不得已而为之，梁王殿下图谋神策府久矣，欲借民变而趁此打击神策府，下官不过是鹰犬走卒，供他驱策.....”

哄.....

满堂哗然。

.....

第四百三十二章：人赃并获

当王宝义无反顾的说出实情的时候，大势，已经无法扭转了。

韦正德脸色剧变，他非常清楚，王宝的反戈一击，几乎是致命的。所有布置好的一切，在如今竟是支离破碎。

武三思脸色更坏，他整个人几乎要瘫坐下去，王宝实在知道太多太多的事了，如今，自己竟是无所遁形。

更可怕的是，当他看着大堂中一个个的禁军，这些禁军官兵，起初还对秦少游和神策军带着愤慨，而如今，这样的愤慨早已消失的没有了踪影。

用武三思的话来说，事到如今，人心尽失，只不过人心尽失的不再是秦少游，而是自己。

在此之前，秦少游弹压民变，这足以让人诟病。而如今，若是民变是他堂堂河南府尹煽动，那么一切的罪责，都会落在他武三思的头上，所有被加害的人，自然不会在怨恨秦少游，怨恨的只是他武三思。

这时候，再不会有人为自己说话了，即便是韦正德，竟也悄然退后了两步，故意与武三思拉开了距离。

武三思故作冷静，可是这时候，狄仁杰却是震怒。

狄仁杰不是一个眼中容不得沙子的人，他深谙这天下多的是藏污纳垢，也明白这世间的丑恶已经太多太多，他经历的越多，就越明白这不是一个黑白分明的世界，世界是灰色的，只是在这个灰色的世界里，依旧有一些的东西，唤起了狄仁杰的震怒，就比如武三思……

你可以打击政敌，你甚至可以欺压百姓，你身份高贵，理应高高在上，理人去盘剥别人，因为……世界是灰的，从来不曾有过色彩斑斓，可是你为了一己私利，去煽动民变，煽动民变，就意味着许多良善百姓成为疯子，也意味着，无数不肯受胁迫的百姓将会遭受他们的洗劫和凌辱，更意味着，官府不得不去弹压，这一桩桩一幕幕带来的都是杀戮，不知多少人要为此遭受苦难，不知多少人会成为刀下之鬼，更不知会有多少人，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而这一切……只不过是因私利，仅此而已。

狄仁杰盯着武三思，从未有人看过，狄仁杰的目光会有今日这样可怕，他尽力压住自己的怒火，一字一句道：“武使君，宜阳县王使君所言，当真

吗？”

武三思语塞，他若是矢口否认，那么接下来，王宝必定会出许多证据来打自己的脸，现在百般抵赖，显然已经没有了任何的意义，好在，他还算气定神闲，不禁道：“就算是又如何，就请狄公这就押我进京，交由朝廷发落。”

就算是又如何。

这是武三思最后的武器，大不了，我认罪了，可是认罪，却需朝廷来伏法，只要去了长安，即便后续还会有一些麻烦，韦后必定责怪自己办事不利，可是至少，不至于获罪。

秦少游目光掠过了一丝冷然。

假若今天，让武三思出了洛阳，那么此前这个家伙的洛阳所做所为，不啻是打自己的耳光。

原本，秦少游与他无冤无仇，可是到了今日，秦少游却是知道，双方已经不共戴天了。

他心下冷笑，却是狰狞的平看了武三思一眼，他一步步踱步上去，逼近武三思。

对这性格无常的秦少游，武三思早有惧怕之心，此时不禁后退两步，他禁不住道：“秦少游，你想如何？”

秦少游一字一句道：“梁王殿下就想这样轻易的全身而退吗？”

武三思怒极反笑：“哈哈……就算今日分清了是非曲直，可是这又如何，想要惩处本王，非朝廷不可，难道你敢擅用私刑？秦少游，得饶人处且饶人。”

他能如此厚着脸皮说出这句话，实在教人好笑，秦少游下意识道：“若是今日，让你的奸计得逞，殿下还会相信，得饶人处且饶人这句话吗？”

“哼！”武三思冷哼，此时他反而不怕了，斗嘴而已，秦少游不能把自己怎么样，于是他镇定自若道：“不管怎么说，要追究，自有朝廷追究，你我俱是朝廷命官，我乃朝廷钦赐的亲王，岂是你一个小小郡王想要追究就可追究的？本王有罪就有罪，可是这洛阳城，这河南府，却是休要有人动本王一根毫毛。”

他理直气壮。

虽然是一副丑恶的嘴脸，却抓住了秦少游的软肋。

秦少游摇头，他突然发现武三思蠢得可爱，然后，他抿嘴一笑，道：“是吗？我固然治不了你，可是在这里，却有人治的了你。”

“是谁.....”

武三思刚刚怒吼咆哮，却见秦少游已是转过身，看向狄仁杰，道：“狄公，是非曲直，既然已经分明，武三思煽动民变，罪无可恕，而如今，民乱虽已暂时平定，可是如今人心不安，更有宵小之徒，蠢蠢欲动。如今首恶在此，少不得要除恶务尽，否则难免闹出更大的乱子。”

秦少游显然是想要先斩后奏了。

武三思脸色顿时跨下来，那韦正德道：“弘农王殿下，这是什么话，既是煽动民变的大罪，无论如何，也要.....”

他话说到一半。

秦少游却是负手而立，面带微笑。

而在此时，却是无数的百姓呼啸而来。

这些‘百姓’，大多是通过各种渠道招募而来，他们将河南府围了个水泄不通，有人高喊：“血债血偿。”有人厉声道：“不杀武三思，不足以平民愤.....”

从一开始，武三思以为自己已经设下了一个局，他却是忘了，他这个要捕捉的蝉，其实却是一只麻雀。

朱楼做事，素来是做全套的，这一点，上官辰的水准已是淋漓尽致的展现了出来。

狄仁杰一直默坐不动，可是心中对武三思的恨意已经积攒到了极点，外头喧哗的百姓，某种程度成为了催化剂，他虎目一张，大喝道：“来人.....”

昨晚第二章送到，喝醉了，今天的两章马上到。

第四百三十三章：死无葬身之地

狄仁杰一声令下，数十个神策军官兵一齐道：“人在。”

便是堂中的禁军，竟也有不少人受到了狄仁杰的感染，公道自在人心，武三思的丑恶，今日在此，已经一览无遗，只怕便是再无是非黑白观念的人，心中对他也满是不屑，禁军……也是人，也是有血有肉，于是有人三三两两的道：“在。”

韦正德回头去瞪那些不规矩的禁军。

那些人忙是把话咽到了肚子里。

武三思见此气氛，心知要不妙，便高声道：“我乃梁王，谁敢奈何我？”

狄仁杰面无表情，却是猛地拍案：“罪官武三思，身为国戚，久受国恩，却是大逆不道，煽动民变，致使生灵涂炭，如今河南军民百姓，恨不能生啖其肉，今日事急，群情汹汹，若不将武三思伏法，则河南上下不安，为安众心，只好事急从权，如今，武三思的罪证已是确凿，煽动民变，便是谋逆，谋逆者，杀无赦，来人……杀！”

最后一个杀字，如山崩一般从狄仁杰的口中蹦出来。

武三思身子一软，瘫了下去。

秦少游借机道：“来人，拿虎头铡来。”

过不多时，竟有诸多神策府官兵推着一个巨大的物事出现。

众人一看，便见一个青铜虎身，上架一把巨大铡刀的东西出现。

武三思和韦正德俱都看的心里发毛。

这虎头铡，乃是秦少游专门‘发明’出来的一种刑具，如今，虎头铡第一刀，只怕就要在武三思的身上了。

几个校尉已是如狼似虎冲上去，一把将武三思拉起，武三思大喝：“狄仁杰，狄仁杰……你敢杀我？你敢杀我？我乃梁王，秦少游……秦少游，你可知道，你在做什么？你胆大包天，胆大包天，这里……可还有王法吗？可还有王法吗？”

铡刀已经打开，发出铿锵的巨响。

武三思拼命挣扎，却被人狠狠推到了铡刀之下。

“狄仁杰，你敢杀我……你敢……”

铡刀落下。

所有人俱都心惊，尤其是韦正德，吓得整个人都打了个激灵。

鲜血溅出来，身首异处。

殷红的血，顿时填满了堂中地砖的沟壑，发出刺鼻的味道。

武三思最后一丝生命，也寻思被抽干。

韦正德不禁道：“这……这……”

武三思的死活，他并不在乎，他在乎的是，武三思一死，自己将孤掌难鸣，从此之后，河南府就要彻底被神策府所控制了。

他不由怒气冲冲道：“秦少游，狄仁杰，我必弹劾你们。”

狄仁杰脸色依旧冷峻，却如不动的磐石，不发一言。

秦少游笑了笑，却是对韦正德道：“欢迎韦都督弹劾，欢迎之至。”

秦少游的自信，不是没有道理的。

这个世界，谁都不敢杀武三思，可是唯独，有一个却是可以，那就是狄仁杰，这就如东汉末年的时候，年轻的曹操被举为孝廉，被任命为洛阳北部尉。洛阳在当初也是都城，是皇亲贵戚聚居之地，很难治理。曹操一到职，就申明禁令、严肃法纪，造五色大棒十余根，悬于衙门左右，“有犯禁者，皆棒杀之”。而当初皇帝宠幸的宦官蹇硕的叔父蹇图违禁夜行，曹操毫不留情，将蹇图用五色棒处死。于是，“京师敛迹，无敢犯者”。一时之间，这个曾经声名不显的曹操，立即名噪一时。

宦官蹇硕一直是东汉天子宠幸的对象，敢杀他的叔父，几乎等同于自杀。

即便是当初四世三公出身的袁绍在曹操的位置，只怕也绝不敢动蹇图一根毫毛，可是曹操居然杀了。

明明袁绍的地位，比曹操高得多，四世三公，是何等显耀的家世，而当

初的曹操，在别人眼里地位却要低得多，只是曹操偏偏做了别人做不了的事，也正因为如此，才借着此事，让他大展宏图。

这里头的关键就在于身份的问题，同样的事，并非是身份高的人就可以做，而在于这个身份是否恰如其分。

假若身份高贵的袁绍敢杀宦官蹇硕的叔父，那么就事情就极为严重，你袁绍好大的胆子，居然敢杀蹇硕的叔父，真以为我们宦官好欺负？而在当时，宦官的势力如日中天，即便是四世三公的袁家，只怕也保不住袁绍。

而曹操身份虽然低下，偏偏他也是出身宦官家庭，一个宦官的子弟，杀了另一个宦官的叔父，这就成了宦官的内部矛盾，绝不可能引发整个宦官阶层的同仇敌忾，而蹇硕的叔父毕竟犯了罪，本就理亏，所以曹操不过是贬了个官，却因此赢得了巨大的名望。

这就是问题的关键，虽然那时的曹操年纪不过二十，可是他这种家庭出身的人，那时候的曹操也早已过了脑子发热的年纪，他之所以杀蹇硕叔父，并非是因为他嫉恶如仇，只不过曹操聪明的看穿了这一层关系，并且付诸行动，借此跻身入士大夫的阶层。这也为他往后的霸业，铺平了道路。

现在处死武三思，其实也是一样的道理，秦少游绝不能杀武三思，因为秦少游是一方诸侯，擅杀武三思，这对于朝廷来说，不啻是谋反的信号，即便武三思犯了天条，朝廷也绝不会容许秦少游对一个亲王动手，今日秦少游若是敢动一个亲王，那么明日，秦少游岂不是要造反？

此例一开，则天下大乱。

所以固然现在的秦少游比狄仁杰高的多，却绝不能动武三思一根毫毛。

可是狄仁杰不同，狄仁杰名望巨大，他认为武三思犯了罪，那么在天下人看来，武三思定然罪无可恕，而狄仁杰在此要处死武三思，天下人不会认为狄仁杰与武三思有什么私仇，也不认为狄仁杰这是要谋反，天下人只会认为，狄公嫉恶如仇，狄公为了诛杀奸贼，甘冒国法。

同样是先斩后奏，结果却是大不相同，就如在太宗时期，尉迟敬德若是处死了一个身份高贵的人犯，可能会被人诬告谋反，可是魏征这样的人若是处死了一个高贵的人犯，那么天下人只会认为魏征刚正不阿，不惧权贵。

所以.....当韦正德口口声声要弹劾的时候。

秦少游只是笑，弹劾吧，人……又不是我杀的，你愿意弹劾，也弹劾不到我的头上。想要弹劾狄仁杰？吓……朝中的百官，又不是傻子，狄仁杰是正义和清正廉明的化身，按照普通人的逻辑，只有奸臣才会诬陷忠臣，谁想要做这个奸贼，那么就请便。

至于韦氏……

韦氏就算要追究，也只能追究到狄仁杰为止，偏偏追究一个声望如此巨大的狄仁杰，对秦少游来说不会有任何的损失，反而会让韦家陷入天下人的非议之中，削弱不了秦少游，又让自己深受其害，这不是得不偿失吗？韦氏不蠢，不会做这样的亏本买卖。

所以……秦少游已经认定，韦正德不过是在借此来找回自己的颜面而已。

而韦正德听到秦少游回了一句‘欢迎弹劾’，老脸一红，竟是无言以对，一时之间，又羞又怒，他于是冷笑，恶狠狠的道：“走着瞧吧。”

“且慢！”

“什么？”韦正德心里咯噔一下，想不到秦少游这时候叫他。

他回眸，见秦少游面无表情的盯着自己，秦少游好整以暇的道：“韦都督，你需要明白一件事。”

韦正德不服气的道：“还望指教。”

秦少游道：“这河南府，不是一个禁军都督说了算，这里，也没有一个守卫宫城的将军说话的份，都督若是再对河南府上下的事务胡说八道，那么……秦某也绝不会客气，不在其位不谋其政，这句话，想必韦都督是懂的，所以……愿都督自此之后，安守自己的本份。”

“你……”韦正德勃然大怒，可是他的目光接触到了地面，看到了一地殷红的鲜血，在看到那头头铡下身首异处的武三思，他竟是心里发毛，对这个秦少游，终于生出了恐惧之心，他不敢再回嘴，转过身，忙是匆匆而去。

禁军们见状，鱼贯而出，也不敢逗留。

河南府内，所有人屏住了呼吸，谁也不敢再发一言。

今日之后，这里再没有梁王武三思，只有总管秦少游。也自今日起，这里在不会有任何府尹的痕迹，所有的一切，都将置于神策府的烙印之下。

秦少游抿了抿嘴，他没有说话，因为接下来是狄仁杰对宜阳县令王宝等人发落的时候，这些.....秦少游已经没有什么兴趣去关心了。

.....

第四百三十四章：烫手山芋

武三思死了。

洛阳城里所有人都是大气不敢出，许多人开始变得不安起来。

武三思可谓是死有余辜，煽动民变，这种大罪，一旦证据确凿，即便有韦后袒护，只怕也难以翻身。

只是最可怕的却是，武三思就这么在洛阳，却已被杀了，身首异处。

不只是如此，整个洛阳城人心惶惶，因为神策军已经抄了武家在洛阳的宅邸，无数的钱粮和财货都被搜了出来，触目惊心。

抄家灭门！

眼下神策军还到处在拿捕煽动民变的余党，一下子拿住了六十多人，他们的处境，可想而知。

洛阳城中有不少人与武三思关系暧昧之人，现在都变得朝不保夕起来，他们不安的在等候着什么，最终还是耐不住性子，毕竟，武三思都好像切菜一样的砍了脑袋，自己有几个脑袋够砍得，坐以待毙，不如想办法去疏通和转圜，转眼之间，形势大变，下榻在洛阳河南府的秦少游，一下子变得炙手可热起来，前来拜会的官吏如过江之鲫。

委派去各县缉拿‘余党’的神策府刑房人员，在地方上也成了炙手可热的对象，几乎人刚刚抵达县治，便有无数人登门造访，交友的，谈心的，悔过的，当然，更多的人总是不忘临末的时候，踩上武三思一万脚，墙倒众人推，古今中外，概莫如是。

有了他们的配合，这武三思的罪证也就越来越翔实起来。

神策府判官狄仁杰整理了所有的案情，此时这位在神策府中地位超然的人物，如今声誉更是如日中天，他却依旧淡漠，每日委身在案牍之后，权衡着此案的每一个细节。

武三思，只是首恶。首恶背后，肯定有许多余党，只是到底如何认定，就需要狄仁杰的认真劲了。

在几日之后，狄仁杰的一份奏疏，终于送到了长安。

韦弘敏在中书省看到了狄仁杰的奏疏，第一个反应，就是倒抽了个口凉

气。

随即，数个宰辅齐聚一堂，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一个个面面相觑。

韦弘敏当然是很恼火，这事儿，实在太大了，秦少游好大的胆子，武三思都敢杀，这个家伙，真是疯了。

可是……

韦弘敏必须征求一下其他人的意思。

如今相比于武则天时期的三省，此时的中枢之中，显然早已换上来了许多的面孔。

唯独不换的，就是杨再思。

杨再思历经了数朝，却一直都是不倒翁般地存在，盖因为这位仁兄在崔警主事的时候，他便讨好崔警，等到韦弘敏主事时，他又对韦家多有一些讨好。

固然这样的人，永远不可能与人交心，无论是崔警还是韦弘敏，从没有将他当做自己的心腹，可是这样的人最大的特点就是总能做到自己无关紧要，一个无关紧要的人，显然是没有人愿意得罪的，况且人家有这个资历，又妨碍不到自己什么，当然没有打击的必要。

杨再思的地位，在这个时候也渐渐水涨船高起来，三省之中的宰辅，大多都是新面孔，唯独他这个老资格，于是乎，即便是韦弘敏，也对他更加敬重一些。

至于其他的宰辅，除了几个陪榜的新晋之外，便是韦安石了。韦安石也是韦家的人，是以门下省侍郎之职加同中书省平章事忝居宰相，如今的三省，显然成了韦家的三省。

韦安石和韦弘敏不同，在韦家的地位之中，韦安石反而与韦后更亲一些，韦弘敏反而只是远亲，韦安石最是气恼，禁不住大发牢骚：“秦少游杀武三思，这是大罪，朝廷不可不察，否则威信荡然无存，我观这秦少游，只怕所图不小，朝廷现在如此，是养虎为患，这个后患一日不除，迟早要反受其害。”

他的态度是最坚决的，不铲除神策府，他心里愤恨难平，这一次正好借着武三思的理由，索性来个斩草除根。

于是有人笑了，笑的人乃是裴谈，裴谈在三省之中地位并不高，是以刑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的名义在三省中任职，不过在三省之中，作为硕果仅存的关东人，他的地位也不容小觑，裴谈出自关东裴家，当然不肯任韦家的人胡言乱语，他想了想，淡淡道：“安石公，这是什么话，杀武三思的，乃是狄仁杰而非秦少游，怎么反而，秦少游反而有罪了？”

韦安石冷笑：“虽是狄仁杰，实则却是秦少游。”

裴谈笑了，道：“是吗，安石公的意思是不是，狄仁杰为虎作伥，反而成了秦少游的门下走狗？”

韦安石的理论基础，显然就是如裴谈所说的那样，是秦少游的走狗方才成立，可是话说回来，这天下，谁敢说狄仁杰会是秦少游的走狗？想当初的时候，武后这么大的势力，多少人为了争取李氏为太子，最后都被武则天杀戮，以至于朝中上下，谈李色变，知道这是武则天的逆鳞，而那时候的狄仁杰，却是挺身而出，一再劝谏，冒着武则天杀头的危险，也非要武则天立李氏为太子不可，一个敢于顶撞武则天的人，一个天下人人敬仰的人，一个素来以忠直而闻名的人，你韦安石说他是秦少游的门下走狗，这天下人，肯服气吗？你非要说杀武三思的人是秦少游，那么就必须得证明狄仁杰人品低贱，而想要质疑狄仁杰的品行，哈……这只怕比登天还难。

韦安石一时无言，只好怒道：“狄仁杰如今是神策府的判官。”

裴谈道：“神策府已经开府，有权任命属官，这判官的任命，也是恰如其分，并没有什么诟病之处，狄仁杰如今虽是神策府的属官，可也是朝廷命官。安石公地意思莫不是狄仁杰堂堂宰辅，辞去了自己的官职，否则跑去神策府做一个默默无闻的判官，是为了攀附权贵吗？”

许多人不禁哑然失笑起来。

狄仁杰会攀附权贵？

这是笑话，这天下，谁都可以说攀附权贵，唯独狄仁杰不可能，狄仁杰的尚书左丞，位极人臣，可是这个官职，却是他主动请辞的，他本来就有的是权位，却因为不肯修万象神宫，索性辞去，怎么可能为了做一个小小判官，而对秦少游俯首帖耳，言听计从？

裴谈说到这里的时候，心里也是想笑，对这秦少游的手段真是佩服极了，能忽悠到狄仁杰，武三思这不是白死了吗？

韦安石只剩下吹胡子瞪眼的份了，因为他发现，除了韦弘敏和杨再思之下，其余人听到裴谈的话之后，都不禁莞尔，显然是把自己当话当做笑话来看。自己发了一通脾气，反而是自取其辱。

他心里暗恨，正待要发作，韦弘敏却看出来了自己这个族兄弟只怕是在道理上难以站住脚的，他见许多人都一副忌讳莫深的样子，唯独杨再思一脸沉默，似乎态度与众不同，就不禁道：“杨公，你怎么说？”

“啊……”杨再思方才眼眸眯着，似是在打盹，这时候听到韦弘敏叫他，让他不禁先惊讶的啊了一声，于是众人又莞尔，这位杨公……莫不是方才睡着了？

杨再思的这个‘表演’，让韦弘敏又好气又好笑，他心知杨再思在藏拙，这老贼每日都一副懒洋洋的样子，什么事都是模棱两可，从不得罪人，这一声啊……表面上是老匹夫的样子，一副压根就没把这场争议当一回事，年纪老迈，身子吃不消了，可是让你请辞致仕，你却从没有这样的念头，老匹夫蹲着茅坑不拉屎，实在有些讨厌。

可是讨厌归讨厌，韦弘敏还是笑笑：“杨公，洛阳的事，杨公怎么看？”

“哦。”杨再思捋须，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似乎成竹在胸：“人，是狄仁杰杀的，按理来说，狄仁杰确实坏了规矩，可是呢，武三思煽动民变，证据确凿，这是板上钉钉的事，狄仁杰有罪，罪在擅作主动，就算是一时情急，也不必如此嘛，所以以老夫看，倘若朝廷要追究，少不得要狠狠惩治狄仁杰擅作主张之罪，大体，就是如此了。”

“……”

韦弘敏和韦安石都不禁傻眼。

这老匹夫心眼还真不少，看上去是站在韦家这边说话，实则却又是把烫手山芋给丢了回来。

谁要惩治狄仁杰，韦家要整的是秦少游，好嘛，你把矛头都指着狄仁杰倒也罢了，还说朝廷要惩治狄仁杰，这……不是笑话吗？

狄仁杰这件事，在百官之中，几乎无人敢诟病。为何，因为此事已经震惊了天下，而且从舆情上来看，许多人都是拍手叫好，这天下的好事者，总是喜欢刚正不阿的官员惩治权贵的，现在狄仁杰就是这样的‘大英雄’。

今天第二章，再说一句抱歉。

第四百三十五章：走狗烹

杨再思不傻，若说他没有巴结韦家的心思，那是假话。

杨再思就是这么个不以为耻之人。

可是这一次，杨再思却是直接给韦家将了一军，这不是他犯傻，而是他清楚的明白，名望的重要性。

而如今，輿情的大势已成，从江南到河北，人们都在津津乐道的谈及这桩狄仁杰不畏强暴，刀铡武三思的一幕，人人都称颂狄仁杰忠直，在这个节骨眼，任何人唱这个反调，都可能会被推到风口浪尖，最后粉身碎骨的。

人言可畏，甚至有时候，比韦家更加可畏。

在这个灰色的世界里，人人都是污浊不堪，可是这并不妨碍，在人的想象中，世界是黑白的，所谓黑白世界，即当所有人认定了狄仁杰乃是正义化身的时候，那么所有妄图站在他对立面的人，理所当然的就成了大奸臣，于是乎，这种人必定不忠不义，这种人必定私生活不检点，这种人必定生儿子没屁眼，这种人必定是乱臣贼子。

这便是人最原始的想法，这种想法或许可笑，可是这种可笑想法所造成的力量，却是任何人都无法抵挡的，它可以成就一个人，也可以摧枯拉朽的彻底摧毁一个人。

杨再思的名声，本就不好，一旦他跳出来支持韦家，那么势必是千夫所指，到了那时，他就算脸皮再厚，却还敢尸位素餐，敢在三省中待下去吗？得罪了韦家，大不了以后可以转圜关系，大不了往后，在政事上给韦家多一些尊重，可以得罪了天下人，那么就彻底断绝了转圜的余地。

人嘛，总要往长远看，这也是为了士族和门阀往往都不愿依附当朝权贵的原因，因为权贵只是一时，可是家族的利益却是长远，今日因为攀附了你，而得到了利益，明日又是一朝天子一朝臣，当你的名声已经臭不可闻，新天子并不介意，拿你开刀，借你来树立自己的贤明。

狄仁杰为何混的有声有色，几经宦海沉浮，却总能最后被重用起来，说白了，便是他的名望罢了，名望是一世的，而权位只是一时，只要有名望，江南路的一个地方小官，明日就可以直入三省，可是一个声名狼藉之人，即便一时攀附到了权势，明日可能就会招惹来杀身之祸。

想当初，那些逢迎武则天的人，现在又有几人全身而退了呢？而如今，这个韦后，也实在没有让杨再思冒着杀身之祸，跑去为她做马前卒。

杨再思的态度，其实就是绝大多数人的态度，大家可以给你们韦家抬抬轿子，可以让一让你们韦家，甚至可以暗地里溜须拍马几句，可是让大家冒天下之大不韪，这就是另一回事。

韦弘敏见无人赞成，心里也是空落落的，他愈发对此事拿捏不定起来，如今韦家在长安已经站稳了脚跟，若是有足够的名义，来说动陛下铲除秦少游，实在是再好不过，只不过眼下连三省之中的人都说不动，何况是其他人。

他只好道：“此事需从长计较，且明朗了再说。”

议了几句，这场内部的会议也就结束，韦弘敏长身而起，二话不说，便去长乐宫见韦后去了。

外朝的事，韦后是盯得很紧的，一有风吹草动，便会有消息传到她的耳里。

武三思被诛，让她错愕不已，还没明白怎么回事，等到更确切的消息传来，她这几个时辰，就都变得焦虑和不安起来。

武三思是她安置在洛阳的，目的嘛，自然是制衡秦少游，可是如今，却是直接被铡了，堂堂亲王，说杀就杀……

韦后一直在等韦弘敏来，她知道，韦弘敏定是开始召集大家相商，等商议结束，便会立即来见驾，于是左等右等，终于有了来报，韦公到了。

“宣。”

韦弘敏小心翼翼的进来。

这位韦家的干将，确实没少为韦家分忧，当初的时候，秦少游遇刺，使韦家陷入被动，也正是因为韦弘敏一个还都，才使韦家更加水涨船高。

对于韦弘敏，韦后比之从前更多了几分敬意，再不是当奴才那样来使唤了。

韦弘敏今日的心里，却格外的忐忑，事情发生之后，他就感觉到很不妙，这一次宰辅们的会议，表面上是商议，实则却是韦弘敏在试探各家的反应，想看看韦家是不是已经到了一手遮天的地步，只不过……结果却让他很

是失望，连他最看好的杨再思都尚且如此，其他人，虽然有的不发一词，可是韦弘敏明白，韦家只是暂时把住了朝纲，离那随心所欲，却还远得很，那些个老狐狸，表面上虽然都是恭维，实际上没几个真正信得过的。

正是因为带着这种不安的心事，韦弘敏向韦后行了礼，道：“娘娘，武三思没了。”

韦后面若寒霜：“这件事，本宫当然知道，那秦少游，果然是好手段，这一手借刀杀人，不但使他解决掉了武三思这个麻烦，更让他如今河南府声望更加水涨船高起来……”

韦后的担心，显然不只是一个武三思，后头那句话，才是真正的关键。

连亲王都说杀就杀了，若是朝廷不处置，那么那些河南府的官吏会怎样想，那些河南府的豪强和百姓会怎样想？这秦少游本就是河南府大总管，如今又借着势态，那么自此之后，河南府上下，就真的对秦少游死心塌地了，不服他的，便是亲王都可能人头落地，愿意为虎作伥，给那秦少游鞍前马后的，当然会得到秦少游的好处，试问，还有人敢不服吗？

那秦少游……简直就可以走河南府的皇帝老子了。

韦弘敏叹口气，道：“三省的议事……”

韦后摆摆手：“你不必说，不必说，本宫也知道，那些个老狐狸，只怕都不敢抨击此事吧。”

韦弘敏点头道：“正是如此，狄仁杰的声誉……哎……当初的时候，臣想的是，那狄仁杰性子不好，又素来和崔警不清不楚，一旦让他跟来了长安，肯定会给我们韦家带来不少的麻烦，这才再三恳请娘娘，将此人赶出去，可是万万想不到，这个人却是被秦少游利用，如今更是打的我们措手不及，如今天下流言纷纷，却都是为狄仁杰叫好的，为狄仁杰叫了好，岂不是说武三思死有余辜、十恶不赦？如此一来，朝廷这边，做任何反应，都可能会惹来麻烦。娘娘……”

韦后幽幽叹口气，她仿佛再没有方才的踌躇满志了，其实韦弘敏的话她很明白，朝廷若是顺着民心而行，那么韦家不免招惹来非议，便是庙堂之上平时对韦家表示善意的诸公也会极力跳出来反对，肯定了武三思，就是给狄仁杰泼脏水，谁给狄仁杰泼脏水，谁就是天下人眼中的恶徒。

可若是顺势为狄仁杰叫好呢？如此一来，武三思就是死有余辜了，可是偏偏，明眼人谁不知情，这武三思近来和韦家走的很近，武三思被安排在洛阳，分明就是要做韦家的门下走狗，去给秦少游添堵的，结果一个这样的走狗，死了也就罢了，最后还要被韦家也跟着踏上一脚，那些韦家的党羽，会

是什么滋味？

那些想要攀附韦家的人，又会如何去想？

“问题的根子，是在人心啊。”韦后感叹了一句，她拂袖，落座在一处胡榻上，目光幽幽：“那么接下来怎么办，子义，你来说说看吧。”

韦弘敏道：“真要追究这件事，就永远都绕不开这狄仁杰，想要治秦少游的罪，就必须先治狄仁杰的罪，而且极有可能，惩治了狄仁杰，秦少游却可以逍遥法外，娘娘的目的，是要收拾秦少游，而不是狄仁杰，若是因为收拾秦少游而冒天下之大不韪倒也情有可原，可是最后闹得天下纷纷，只是拿了一个狄仁杰，那么就得不偿失了。如今到了这个地步，只好将此案交给杨再思，让杨再思来最后发落处置，我们韦家，就不必再牵连进去了。”

让杨再思来，其实无非就是让杨再思来给武三思定性罢了，韦弘敏的意思是，这件事只能快刀斩乱麻，迅速的了结，武三思死了，也只能白死，而韦家最好的结果就是置身事外。

韦后显得有些忿忿，想要放一句狠话，却又思量着于事无补，只好又叹息：“看来，也只能如此了。”

第四百三十六章：权柄

韦后显得焦躁起来，秦少游如此生生的打脸，自己就这样轻易的放过他？无论如何，韦后显然心有不甘。

可是心有不甘又有什么法子呢？要追究武三思的事，就必须先追究狄仁杰，而要追究狄仁杰，很显然……这对于韦家来说，无疑是人心散尽的结果。

杀敌一千，自损八百。

韦后显得有些愠怒，她不禁道：“好好好，好得很，那秦少游……哼！”

韦弘敏见韦后震怒，心里只是叫苦，却是无计可施。这件事，确实有些棘手，以至于连他也只能心中叹息。

“那秦少游得了整个河南，岂不是如虎添翼，本宫担心的是这个，倒是韦正德在那儿，就更加教人不放心了，子义，你看该怎么办才好？”

韦弘敏知道，这时候若是再不想出点什么，娘娘少不得真要责怪了，他想了想，到：“娘娘，狄仁杰是剑，那秦少游拿了狄仁杰来伤人，却也未必不会伤己。”

“嗯？”韦后眼眸一沉，似乎摸到了一点门道。

狄仁杰是剑……不，理应是双刃剑，一把双刃剑，意味着什么？狄仁杰这种人，身上背负了太多太多的盛名，他杀武三思，这是因为他确实占着道理，武三思是证据确凿。

可是换句话说来说，秦少游难道就没有可以诟病的地方吗？或者说，神策府里，难道就一定清正廉明吗？难道就没有藏污纳垢，就没有不轨之徒吗？

想到这里，韦后眼眸一亮，不禁道：“你的意思……”

韦弘敏正色道：“今日秦少游拿狄仁杰伤我们，却是忘了，留着这个狄仁杰，迟早会被他反伤，以臣的愚见，不如此次，就顺水推舟，那秦少游不是任狄仁杰为判官吗？那么索性，朝廷就加一道旨意去，任免狄仁杰为东都通判，再兼以刑部尚书职，就让他留在河南府，到了那时，整个神策府，乃至各县，俱都在他的眼皮子底下，以狄仁杰的性子，当然要尽忠职守，那些秦少游的党羽，一旦犯有什么过错，狄仁杰若是容情，那么朝廷大可以追究狄仁杰，可是狄仁杰若是铁面无私，这样最好，索性就借狄仁杰的手，去惩治秦少游和这些徒子徒孙，以我之见，这狄仁杰，有这盛名在身，是绝不敢徇

私的，只要他不徇私，神策府用不了多久，就会与他反目，那秦少游，只怕会将的狄仁杰视作是眼中钉、肉中刺，非要除之而后快不可，而一旦狄仁杰与秦少游反目，娘娘……若是站在狄仁杰这边，那秦少游既在天下人眼里成了乱臣贼子，在朝廷眼里，也成了乱臣，他……死定了！”

这番话，听得韦后眼前一亮。

狄仁杰……

万万想不到，韦弘敏这个家伙，居然有这样的敏思，狄仁杰这样的人，确实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至少……这个家伙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都是个苍蝇一般的人物，而神策府之内，俱都是秦少游的党羽，这些党羽不可能人人清白，只要狄仁杰‘尽忠职守’，只怕用不了多久，一个个大案就将挖出来，而挖出来的案子越多，秦少游的党羽遭受的打击就越大，可以想象，这秦少游坐得住吗？自己的老部下若是犯了法，求情都没有用，秦少游难道还笑得出来？自己的亲戚，被狄仁杰拿住了，要去杀头，你秦少游能无动于衷，自己的故旧撞到了狄仁杰手里，你秦少游不需要去求情？

可是狄仁杰若是铁面无私呢？

那么双方的矛盾，将会不断的积攒，可是秦少游就未必对付的了狄仁杰，因为狄仁杰兼了个挂职的刑部尚书，这个职缺可是不小，秦少游这个大总管，至多也就是和狄仁杰平级罢了，谁也指挥不动谁，依着秦少游的性子，难道不该发疯不可？

韦后莞尔笑了：“有一句话叫做，水至清则无鱼，可是就有这么一个执拗之人，非要让这河水清澈见底不可，那么这河中的泥沙，只怕要发疯不可吧，神策府的上下官吏未尝不是这些泥沙，而秦少游，也未尝不是这些泥沙，这样很好，就这么办，看来，本宫倒是该好好褒奖这狄仁杰了，此人……可用。”

韦弘敏笑了笑，对于他来说，这显然是个阳谋，一个像狄仁杰那样讨厌的人，只要给他掌握了权利，他就总能给谁去添堵，偏偏，这一次添堵的不是韦家，而是神策府了。

韦后的脸色，终于缓和了不少，不管如何，此前是用武三思制衡，偏偏武三思这个人行事不密，既然死了，那就死了吧，如今……韦弘敏居然用上了狄仁杰。

这一步，似乎是可行的。

韦弘敏见韦后心情平复，心里也一块大石落定，这个法子，本是他灵机一动想出来的，现在细细一思量，确实很可行，狄仁杰这种人是条疯狗，逮

谁咬谁，今日咬的是韦家，明日难保咬的不是秦少游，毕竟，这世上想要做一时的好人容易，想做一辈子的好人，却是难上加难，可是只要使了一次的坏，那狄仁杰，是绝不会手下留情的。

.....

朝廷的反应，很是平常，杨再思负责了这桩公案，这位三省中的不倒翁倒是很干脆，直接表示了武三思死有余辜，至于狄仁杰，自然是免不了要嘉奖的，不过中途却是横生了枝节，宫中却突然来了暗示，要敕狄仁杰为刑部尚书，还要许他中书省平章事，这几乎又等于是宰相了，只不过这个宰相却留在了洛阳，因为他的实职是河南府通判。

杨再思有些摸不着头脑，最后，他似乎琢磨出了什么，眼睛不由一亮，有意思。

不过此番，更有意思的却是，朝廷打算让杨再思去宣读这份旨意，这.....又是什么意思呢？

第四百三十七章：人至察则无徒

杨再思的生活一向是愉快的，毕竟蹲着茅坑不拉SHI是一件很幸福的事。

既然要去洛阳公干，他自然很有兴趣，杨再思本就是河南人，不过他和士族不一样，他的出身很低，是个考中了的明经进士而已，这一路攀爬，不知多少血泪，这也是为何，别人总是有底气在朝中拉帮结派，而他……永远都是攀附别人的原因，没底气啊，虽然身居高位，反而更加如履薄冰，谁都不能得罪。

这个差使，某种程度是苦差，也只有杨再思才能办，毕竟这份旨意，明眼人是去恶心秦少游的。

杨再思聪明着呢，他一眼就看出，那韦家把狄仁杰高高抬起来，分明是想要围魏救赵，那秦少游不过是利用狄仁杰打击韦家，谁曾想，这一次可能要搬石头砸自己脚了。

似杨再思这种人，和狄仁杰几乎是两个极端，狄仁杰眼里容不得沙子，而杨再思本身就是大唐朝最大的那颗沙子，做人没有操守，逮谁就依附谁，见人就攀附，就这，还洋洋自得，自觉地自己高明。

既然韦家让自己去，那就去吧。

杨再思启程，其实洛阳离长安也不远，出了关，也就差不多了，尤其是出关之后，道路好了许多，水路也通畅，宰相杨再思坐的又是官船，一路游山玩水，好不惬意，哪里有什么旅途的劳顿。

待到了洛阳，此前就已命人去通报，于是秦少游、狄仁杰等人，俱都在河南府治等候，只不过这河南府的府治，如今已经换了门脸，上头挂着诺大的牌匾——大总管府。

秦少游看来是雀占鸠巢了，府尹被铡了，朝廷暂时没有任命府尹，既然如此，秦少游索性先把河南府占着，意思很明白，这个府尹，就不必派了吧，有大总管就够了，若是朝廷非要反其道而行，那也无所谓，这里已是大总管的行辕了，你爱去哪里办公就去哪里办公，除非朝廷再委派一个武三思这样的人，寻常的官员到了这里，只能做小媳妇，想怎么欺负就怎么欺负。

可是武三思这样身份的人，有了武三思的前车之鉴，谁还肯来，若是韦家真要任命一个亲王、郡王来，只怕人家第二日就直接倒在榻上，打死不起来不可。

因此，府尹的事，已经不可能再做文章了，这也是为何，朝廷只论狄仁

杰，却绝口不提新任府尹之事，任了一个过去，那也是竹篮子打水，一般的人没什么作用，有用的人不敢去，只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算了。

“早知杨公前来，本欲去渡口亲迎，奈何俗务缠身，告罪，告罪。”

秦少游春风得意，显得很是快活，如今这河南府，已经彻底掌握，修河之事，也已经畅通无阻，神策府的势力，已经蔓延到了洛阳等河南重镇，各县的县令，俱都是将秦少游当做天王老子供着，神策府说什么，他们都是毫不犹豫的执行，半点儿懈怠都没有，有的怕事，索性挂冠而去，秦少游也不客气，直接先任命一个代理的县令，而后向朝廷禀告，专等朝廷认证。

朝廷那边，不认是不成的，如今这个势头，你想要插手进去，任一个冤大头去了河南府，多半是会被人挤兑到死不可，那一亩三分地上，上下同心，已经是水泼不进，被任命的官员不肯去，而想去的人家早就准备好了十八般套路等着，武三思一死，河南府天已变了，朝廷任何恶心人的动作，都不凑效。

杨再思这一路上来，多少是晓得这里头的内情的，这也是为何朝廷放弃了吏事权的原因，这任免河南官员的权利，其实已经名存实亡，朝廷对付秦少游，也只好从狄仁杰入手了。

见秦少游‘客气’，杨再思不以为然，什么叫做本来想要去迎接，后来又因为有事耽搁了，这分明是托词，自己是宰相，是钦差，这秦少游故意怠慢，想必……是做给别人看的。

河南的人都精着呢，人嘛，都惯于依附强者，你若是对朝廷唯唯诺诺，大家仔细一思量，还不如去巴结朝中的大臣呢，何必来攀附于你，可是一旦你底气十足，对朝廷爱理不理，偏偏朝廷对你还客客气气，钦差来了还得给你三分薄面，大家就不禁会想，这位大总管看来是当真了不起，于是愈发的敬重。

杨再思晓得自己无意之中，被秦少游当了枪使，不过他不在意，反而是客客气气的道：“不必，不必，殿下太客气了，老夫……不过是借着公务之名，前来拜访而已。”

说罢看了一眼狄仁杰，旋即道：“狄公，老夫恰恰是为了你来的，恭喜恭喜，此番狄公大义凛然，诛杀乱臣武三思，天下惊动，朝廷诸公，可谓是赞誉有加，天子听闻了此事，也甚是嘉许，若是朝中多一些狄公这样的人，这海晏河清，不在话下啊。”

顿了顿，他面带笑容，眼角却在观察着秦少游的反应。不禁在想：“这秦少游现在倒是愉快的很，想必这一次是阴谋得逞了，杀了个武三思，还得了夸奖，不过接下来，只怕这位殿下，就笑不出来了。”

于是他继续道：“朝廷有意，请狄公出仕，陛下恩旨，加狄公为中书省平章事，加刑部尚书，加河南府通判，狄公，上次你非要请辞致仕，陛下原本是万万是不肯的，不过念在狄公老迈，这才勉强同意，而如今，狄公却是责无旁贷了，哈哈……”杨再思干笑，估计自己也觉得，这番话过于虚伪。

狄仁杰听了，面无表情，对于这个‘重担’，他也绝不是傻子，细细一思，顿时明白了朝廷的意思，他侧目看了秦少游一眼，秦少游呢，却是一脸摸不透的样子，似乎有些恼怒，狄仁杰和秦少游这几日打过一些交代，对这个人知根知底，这个青年，确实有些摸不透。

韦家的盘算，是人都明白，这是阳谋，秦少游听了杨再思的话，细细咀嚼，猛地意识到了什么。

这是逼迫着神策府司法独立啊。

本来神策府内部，至少在管理河南方面，在司法上几乎是秦少游一手包办的，原本神策府的吏治也还不错，究其原因，毕竟这支队伍是秦少游一手带出来的，况且神策府扩张的很快，许多人看到了大展拳脚的希望，所以更多人，都是规规矩矩，不愿意去触碰雷区。

不过如今，因为神策府的扩张，神策府治下的官吏已经越来越多，有的是秦少游本身的班底，如方静、杨务廉等人，有的乃是士族举荐的人才，还有的，则是朝廷留在河南府的官吏，这个班底，可谓是龙蛇混杂，什么人都

有。也正因为如此，越来越多作奸犯科的事开始出现，比如贪墨克扣钱粮的，比如仗势欺人的，几乎从前朝廷治下所发生的事，神策府也一件都没有拉下。

大家都是人，当然会有七情六欲，会有各种的利害关系，因此在神策府谋了官职，偶尔做一些‘作奸犯科’的事，也是常有。

可问题就在于，神策府早已不简单了，因为这里有太多太多的利益纠葛，秦少游倒是很多次有心要整治，结果却发现无处下手。

理由很简单，某个人犯了法，还未整治，一些当初的老兄弟就来求情了，秦少游不是木头，这些老兄弟，十有八九都是从前跟着自己劈荆斩刺出来的，若是翻脸不认人，这脸面过不去啊。

于是，又有人犯了法，这个人原来是弘农杨氏的子弟，如此……麻烦又来了，弘农杨氏，是秦少游的铁杆支持者，若是你重惩，杨氏那边，不免要寒心，那杨炯虽然也算是道德君子，可一旦牵涉到了自己的亲属，怎么可能

无动于衷，于是乎，又免不了求情。

这种利益的纠葛实在太多，根本就是一笔烂账。

秦少游信奉的是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这一套，犯点错，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过去就过去了，人情和关系最是要紧。

只是他也非常清楚，这般放任下去，只会更加变本加厉，神策府的吏治和法令，只怕要形同虚设。

而如今……真是想打瞌睡却有人送来了枕头，这朝廷……居然给自己送来了个自己无法左右的狄仁杰。

秦少游心里禁不住要雀跃，这是好事，有狄仁杰这个啄木鸟在，不但自己不必做坏人，反而能整肃河南府上下官吏的风气，简直再好不过了。

只是他清楚韦家打的是什么如意算盘，若是自己禁不住笑出来，多半韦家一感到挫败，少不得要收回成命，于是他一脸沉痛之色，就差掩面大哭了。

.....

第四百三十八章：老奸巨猾

从今日开始，就意味着整个河南府的司法彻底移交给了狄仁杰手里，假若是别人，秦少游或许多少有些戒备，因为没有人可以保证，这个人会不会借此打击异己，这个人会不会有私念。

偏偏，这个人是狄仁杰，是那个不徇私情，清正廉明的狄仁杰，那么往后，河南府里任谁犯了事，都可能被狄仁杰揪出来，而一旦他决心审出个结果的时候，再有人想要求情，那可就难了。

这对秦少游来说是个好消息，至少吏治和诉讼方面的事，再不必让自己操心劳神，秦少游却装出一副郁郁不乐的样子，看着杨再思，而杨再思同样用一种看热闹不怕事大的表情看着秦少游，他心里想：“秦少游这个小子，只怕已经看出了此事与韦家有关，韦家的手段，多有高明之处，往后神策府的日子，怕是要难过了。”

心里这样想着，杨再思依旧和秦少游寒暄客气，反正他在这儿要待些日子，少不得要秦少游招待，既然如此，当然客气一些的好，免得日子难过。

秦少游对杨再思这个人，以往一向是漠视，因为这个家伙虽是宰辅，可是在许多人眼里，却多是可有可无的存在，对秦少游来说，也是如此。

不过虽然如此，这并不能表明秦少游可以忽视这个人，秦少游很清楚，这个人绝没有他表面上这样简单。

于是迎着杨再思进入了内堂，双方又是寒暄，明面上是寒暄，更实际一些来说，更像是在试探，试探对方的根底，吃过了茶，杨再思哈哈一笑，道：“在来之前，许多人对殿下多有非议。”

他语不惊人死不休。

秦少游却不以为意，慢吞吞的道：“哦？非议？”

杨再思淡淡道：“殿下这是木秀于林嘛，树大招风，这是躲不过的事，他们虽然有非议，可是老夫却不这样看，朝中的大臣，太重清谈了，可是殿下却是实干之才，凡是脚踏实地之人，总是不免教人看不惯的，盖因为凡事埋头苦干，就不免要牵一发而动全身，修河如此，办学堂也是如此，一旦触及到了别人，就少不得被空谈之辈诟病，这是理所当然。”

秦少游不禁想笑，禁不住嘀咕：“放眼朝堂，这最会空谈的，大家可都说是你杨再思。”

不过杨再思却完全没有认为自己是是个不做正事，夸夸其谈的人，反而一副正儿八经的样子，道：“所以老夫是很理解殿下下的，就如这太平学，老夫就极为欣赏，此番老夫奉旨而来，既是为公，可是如今差事既已妥当，老夫倒是更想在这弘农和河南，好好走一走看一看，老夫听说，关东许多人，都因为这神策府而一夜暴富，哈哈……这是好事，大家都不愿意言利，需知人总是为利来又皆为利去的……”

秦少游猛地明白了什么，这家伙兜了这么大的圈子，原来是想要好处来着。

杨再思本就是河南人，对地方上的情况最是清楚不过，弘农发生了什，这些都是在他眼皮子底下看得见的，不过杨家不是土族，这就让杨再思无从在其中分一杯羹，这一次乘着这个机会，多半是想借机好好的为自己的族人牟利。

这世上的买卖，真正值钱的，不就是关系吗？有秦少游这个关系在，那就是金山银山，也不稀罕。

秦少游打量着这个‘厚颜无耻’的家伙，关于杨再思，上官辰那儿可记录了他的许多黑底，比如在洛阳的时候，他就开始巴结韦氏，比如他此前还讨好过崔懿，后来崔懿垮台，是他第一个冲上去踏了几脚，这厮……在长安那边讨好韦氏，转过头，却跑来自已这里打秋风了。

不过……但凡如此露骨不要脸的人，其实秦少游反而喜欢，人都有价码，就怕有些人，明明有价码还端着，倒还不如，索性直截了当好一些。

秦少游定了定神，道：“这个……好说，杨公若是肯走一走，秦某愿意作陪。”

作陪二字让杨再思眼前一亮：“当真？”

他不傻，到了他和秦少游这个地位的人，说话都很隐晦，比如说秦少游愿意作陪，堂堂总管，什么事都放下，就陪着你在弘农和河南兜圈子？这里头肯定会涉及到利益的交换。

秦少游呵呵一笑：“只要杨公高兴就好。”

杨再思颌首，很是满意，他当然清楚，自己从中牟利之后，少不得也要帮秦少游一些‘小忙’，至于怎么帮，眼下说不清，他是个老油条，反正两边都要哄着，韦家那边照例还要溜须拍马，而秦少游这边的线，也未必就非要断掉不可，他是绝不肯让自己在一棵树上吊死的。

否则……岂不是成了来俊臣、周兴这些笨蛋？

于是他喜笑颜开，又和秦少游谈及了修河的事，眉飞色舞，竟说的也是有板有眼。

秦少游暗暗咋舌，这人好厉害，来之前必定是做好了功课的，这是瞅准了自己把所有的重心，都放在了修河上头，这才投其所好，怕是没少琢磨修河的事，如此，正好可以和自己找到谈资，最后‘交’个朋友。

二人促膝长谈，及到夜深，中途不知吃了多少茶，还一起用过了酒宴，杨再思终于吃不消了，意味深长的看了秦少游一眼，道：“殿下的见闻，实在让老夫佩服，朝廷有福气，能有殿下这样的能臣，实是社稷和百姓之福，天色不早，老夫也该歇一歇了。”

秦少游道：“那么明日清早，再来拜望。”

秦少游告辞出去，将这总管府的左院让给了杨再思住下，旋即便借着月色回到自己的住处。

一夜无话，只是到了次日，秦少游依着承诺，前去拜见杨再思，少不了带杨再思前去孟津，这杨再思对于孟津的事物总是有兴致，钱庄如何运作，工坊如何生利，如何跑商，凡事挣钱的东西，他竟是一点都不嫌啰嗦，一一细问。

秦少游自然是知无不言。

到了傍晚时分，又是酒宴款待。

只不过这一次……杨再思却是显得有些恍惚了。

第四百三十九章：河南有个狄青天

本来他是想借此机会敲一笔‘竹杠’的，当然，这也不算是竹杠，其实用秦少游的话来说，不过是大家‘贸易’‘贸易’，做点利益交换什么的，毕竟这秦少游现在远离了朝廷嘛，自己在朝廷里，偷偷的给秦少游一丁点方便，瞒着那韦家，既可以让秦少游欠自己一个人情，同时还可以让秦少游这厮手上得点好处。

只是这个心思，却是全部被破坏了。

他突然意识到了什么，这才开始走神。

这秦少游……做的好大的‘贸易’啊，任何事，不管是新鲜也好，是其他也罢，其实一旦做到一定的程度，那么事情就没有这样简单了。

就比如原本这最简单的做买卖，一个小买卖人算的了什么，在朝中诸公的眼里，这种人就像蚂蚁一样，随便捏一捏，也就死了。

可是这里的巨贾，实在让杨再思印象过于深刻。

在钱庄里，他亲眼看到有人兑换十万贯的钱票，就这……眉头都不曾眨一下。

这意味着什么？什么人敢轻易的拿十万贯的真金白银出来，而后送到别人手里，换来一堆废纸？

这就意味着，那些巨贾对钱庄的信任，比自己的爹娘还大，钱庄何以取信呢？自然是意味着，人家若是守信，赚取的利润，比存放在金库中别人的金银更多。

杨再思更是心里在琢磨，那钱庄一年的买卖，只怕不下数十亿贯吧，那么利润会有多少呢？

还有那些工坊，今日他去的那家工坊，有匠人和学徒五千余人，每日生产的布匹就有九千多匹，这是一个何等大的数字，这天下的财货，岂不是都聚在了一个小小的县里。

那神策府，又有多少钱？

难怪这秦少游要修河了，这么多的工坊，这么多的匠人，无数的巨贾，钱庄里流通了这么多的钱，若是不将运河修起来，让这些人财货流通的更广，如此大的生产量，靠什么消化？

他看秦少游的目光开始变得不同了。

这是一条前所未有的路，这种路对于士族门阀的子弟或许理解的不多，可是贫寒出生的杨再思却是知道，这个世上，再没有人比布匹、粮食、牛马更重要的了，别人是不食人间烟火，而杨再思却是久被烟火熏陶，深知实实在在的东西的美妙之处。

钱粮……钱粮……这满天下，不就是靠着钱粮来维系的吗？

秦少游……不会是池中之物。

这就是杨再思的判断，甚至他隐隐开始担心起来，每日生产这么多的东西，每日赚取如此多的利益，那些从中分到了好处的人，当然不会觉得轻松。

一个穷汉子，自然不会想明日后日的事，就算是想，也不过是想着下一顿饭的着落罢了。

可是那些腰缠百万的巨贾，难道不会去想？人无远虑，必有近忧。秦少游就是这样的巨贾，秦少游下头的那些工坊主，那些走商，那些从中得到了巨大好处的人也就是这样的巨贾。

人有了钱，就少不得会不踏实，所以……他们才开始需要安全感，安全感靠什么呢？当然是神策军！他们的钱越多，神策军的规模就会越大，就会越精良，因为这是他们平安的保证，可是一旦大到一定的程度，一旦他们有了足够保护自己的力量，又会如何呢？

这眼前发生的事，真是细思恐极啊，一个人拥有了力量，自然而然，会需要更多的权利，或者说，需要与自己力量相符的地位，可是天下的权柄满打满算就只有这么多，你多一些，别人就少一些，你的力量壮大一分，别人的力量就减弱了几分，一旦这个矛盾不可调和，接下来呢……

喝酒的时候，杨再思没来由的打了个冷战。

天……要变了，可笑的是，长安城的衮衮诸公，居然尚不自知。那么……韦家是看出了其中的端倪嘛……这只怕未必，韦家的打压，不是出于如此，只怕不过是因为他们的私念罢了，朝堂之上，豺狼当道，这些豺狼未必都是为了高远的理想而去吃人，只不过是为了吃下血淋淋的肉去果腹罢了。

杨再思最高明之处就是，明明他是个很不要脸的人，却偏偏总能把别人想的很不要脸，而总是认为自己品性高洁。他把别人想成是狼，却是忘了，

他也是狼族中的一员。

他眯着眼，心不在焉。

他在权衡……这场天变之后的胜利者会是谁？是秦少游……只怕未必，他虽然财可通天，虽然占据河南府，可是毕竟，人心不在他，而朝廷……固然是弊病缠身，可是……朝廷有大义的名分，有天下三百多个州府在手，这不是任何力量可以撼动的。

可问题就在于，朝廷是死物，人却是活着的，朝廷依旧还在，可是掌握他的人，就未必屹立不倒了。更确切的说是，韦家能撼动吗？

这个……很不好说。

杨再思猛地，和秦少游热情起来，不只是如此，他还决心，在这洛阳多待一些时日，反正……也不急着回去。

秦少游哪里想到，杨再思会有这么多的心思，他连续作陪了杨再思几日，也就实在奉承不起了，这家伙的意思，有点乐不思蜀，想多住半月，他既然想多住半月，那就住着吧，秦少游是实在抽不开空了。

眼下摆在秦少游面前的事有许多，不过眼下最急迫的却只有一件。

出大事了。

狄仁杰这厮自成了河南通判，便占据了河南的通判治所，这位两袖清风的狄判官是个很不客气的人，既然朝廷已经任命，他立即便开始掌握了河南府的刑狱之事。

既然上任，第一件事就是处理神策府这些年的积案，其实但凡是积案，许多案子，倒未必就是案子有多难破，事实上里头许多的案子，几乎都很清晰，只需要看一遍案卷，大致就可以宣判了。

可是偏偏……这样的案卷还是积累在那里，这也不是原先的刑狱官很忙，这里头的原因只有一个，那便是没有人愿意去宣判。

不愿意宣判的原因，大抵理由也只有一个，那就是谁也不愿意得罪人。

比如狄仁杰处置的第一个积案，就是有人状告神策军的退役下来的一个队官喝酒闹事，还打伤了人。

但凡是牵涉到神策军的案子，一般人没有人愿意管的，虽然那位队官已经退役回去，而且得到了颇为妥当的处置，被安排在了商队里做一个护卫的头目，看上去，似乎也和军中无关，可是神策军的操练很严格，而且当初大家待在一起，可谓是同生共死的袍泽，从前也有一些退役神策军官兵喝酒滋事的事，有人要管，结果闹得神策军中许多人出了面，无论是方静还有军中的其他几个将军，都对此义愤填膺，甚至有人索性哭告到秦少游那儿，秦少游不得已，只好念在当年老兄弟的份上，亲自出面把这事儿圆了过去。

有了秦少游如此，下头的人谁还敢触神策军的霉头，索性也就置之不理了。

因此这些积案，牵涉到神策军的居然高达两成，还有不少，都是士族子弟的，以及一些神策府官吏的不轨之事。

官官相护，这是上下几千年来积攒的旧习，你非要说它丑恶，却也未必，因为人有七情六欲，每一个人也都有许多的面孔，就比如那个武官，可能在被他揍的酒保眼里，此人可谓是凶神恶煞，完全不讲道理，可是在他的袍泽眼里，这个人或许就成了有担当的好兄弟，或者是一个有义气的手足，所以酒保挨了揍，前去状告，可是那队官的‘兄弟’‘手足’们，有的依然还在神策军中服役，早已成为了将军，有的虽然也退了下来，不过却也进入了某个官府或者商队、工坊中任事，多多少少，都有一些能量，有一些关系在，这时见跟自己穿一条裤裆的兄弟手足要吃亏，可能要面临牢狱之灾，哪里还坐得住。

不过狄仁杰是不讲道理的，于是立即叫了捕役直接拿人，选定了日子就要开审。

这一下子，真是炸开了锅。

这事儿先是十几个武官出了面，紧接着各县退下来的‘老兄弟’也开始串联，最后各种说情，终于还是闹到了方静那儿。

.....

第四百四十章：姓韦的不是东西

方静一听，也是一肚子的火，自己带出来的兄弟是什么人，他是清楚的，那个家伙虽然可能脾气坏一些，却是个再实诚不过的人，绝不可能作奸犯科，揍个人怎么了，大爷们在沙场上，把人当猪狗一样的杀呢，现在据说要治罪，按律是要杖二十，杖二十不算什么，可是这个老兄弟在沙场上可是落过旧疾，这一打，怎么吃得消，而且他立过这么多功劳，流血流汗，一旦真杖打了，这脸面往哪里搁。

方静少不得下了个条子，去狄仁杰那儿，结果却是石沉大海，据里头的人说，狄仁杰看了条子，直接就烧了，一丁点情面都没有给。

方静大怒，这还了得，这狄仁杰真不是东西啊。

于是二话不说，便去寻上秦少游，既然狄仁杰不肯给个说法，我方静说的话不算数，那么就让殿下出面好了。

殿下对神策军，素来是把每一个官兵当做自己的子侄兄弟般看待的，这件事只要到他那里，他必定要震怒不可。

于是乎，秦少游就闲不下了。

看着怒气冲冲的方静，秦少游听着他满口的牢骚：“殿下，那周雄在突厥的时候，可是为殿下挡过箭的啊，当初平河北叛军之乱，他亲手割下了七个叛贼的脑袋，若不是因为小腿受过剑伤，一到阴雨天气便疼的厉害，这才退出了军中，现在至少也该是个副将了，他这辈子，没什么对不住殿下和神策府的地方，难道只因为他退出了军中，郁郁不乐，结果只是一个寻衅滋事，就闹到颜面扫尽的地步？现在弟兄们都是义愤填膺啊，许多人听了，都满是悲愤，殿下……不能寒了将士们的心啊，哎……那狄仁杰算个什么，他为殿下出过什么力，不过是个通判罢了，竟是如此跋扈……这河南府，又不是他姓狄的。”

秦少游听了，立即震怒，拍案而起，道：“真是岂有此理，那狄仁杰，欺人太甚，他难道会不知道，他要动的人，都是本王的袍泽兄弟，本王如此爱护他们，他竟敢如此。”

方静听了秦少游的态度，不禁心下一喜，看来此事可以很妥善的解决了。

谁知秦少游接下来，却是沉着脸，道：“可惜，可惜啊……”

方静不禁道：“殿下可惜什么……”

秦少游喟然长叹：“难道你不知道，那狄仁杰是什嚟性子吗？这世上别人都可以徇私，偏偏这个人，只怕连本王，都无法使的动他。”

方静每日都在营中，对外界的事一概不知，这时听了秦少游的话，不禁道：“这……是何故。”

秦少游冷笑：“你当本王喜欢那个狄仁杰，实话告诉你吧，这个狄仁杰，并非是本王任命，他这个通判，是朝廷任命的，你又道这朝廷为何要任命狄仁杰为通判？有些事，想必你也知道一二，那韦家的人，和本王素来不对付，如今他们把持住了朝纲，将天子玩弄于鼓掌之中，欺上瞒下，此番任命狄仁杰，便是要与我们神策府为难，哎……这狄仁杰……的性子，你是素来知道的，他是个较真的人，从来不肯通融，也正因为如此，韦家才借他来收拾神策府，你以为他不过是个小小通判，韦家的人可精着呢，他们在这通判之上，还拜狄仁杰为中书省平章事和刑部尚书，中书平章事是宰相之衔，刑部尚书乃是一部的部首，这个身份，普天之下，又有几个人有？而本王，不过是个河南府总管，官职连他都不如，老方，哎……说起来，本王的爵位比狄仁杰高，可是狄仁杰的官职却比本王要大，你来说说看，我如何使的动他？”

秦少游咬牙切齿，最后一字一句道：“这都是韦家的阴谋啊……”

方静虎躯一震，他万万想不到，在这背后，居然有这么多的明争暗斗，如此看来，不但那周雄成了狄仁杰的眼中钉，便是殿下这边，日子也不好过啊。”

念及此处，方静不由震怒，冷笑道：“姓韦的这些奸臣贼子，竟如此多的阴谋诡计，他们……欺人太甚。”

秦少游安慰他：“可是不管如何，他们代表的也是朝廷，而本王是朝廷命官，你们……也是官军，他们如何欺我们，无论如何，也不可意气用事，哎……周雄是本王的老兄弟……这件事……本王实在是帮衬不上，不过……一旦这个案子定案，到时候本王再去探望他，军中他的老兄弟也都要去，说来说去，还是本王无用……”

方静忙道：“殿下何苦自责，这笔账，自然算在姓韦的身上。”说话的时候，一脸的杀气腾腾。

结果到了后来，反而是方静反过来安慰秦少游了：“韦家如此，正如殿下所言，咱们只好暂时受些委屈，周雄若是知道殿下也如此为难，莫说是三十个板子，便是一百个板子，他也绝不会皱眉头，殿下且放宽心，这事儿，我自会去向弟兄们交代，不就是打板子吗，枪林弹雨尚且不怕，咱们神策军的弟兄，怎么会在乎几十板子，周雄那个浑货，也是该打，吃饱了撑着非要寻

衅滋事，惹得殿下这边反而左右为难。”

秦少游这样做，本就存着小心思，他不愿意去做坏人，可是为了打压眼下的风气，却把狄仁杰推出来，自己躲在他后头做好人，而如今，听到方静反而来安慰自己，心里不禁有些惭愧，这些人……无论是方静，还是周雄，其实都是自己的好兄弟，只是……他心里幽幽叹息……

方静走了。临走之时，秦少游没有多说什么，他自认为自己做的是对的，今日不打这个周雄，明日就会有更多的周雄，想要让所有人都遵纪守法，周雄是第一个，接下来会有第二个、第三个，可是接下来，就不会再有了。

他轻轻叹口气，努力回忆着那个叫周雄的家伙，渐渐的脑海中有了一点印象……

方静总算把军中的人给镇住了。

那些原本咆哮着谁敢打周雄就去跟他拼命的人，此时居然都安份了许多。

原来这是朝廷的打压，不……不是朝廷，而是那些韦氏的阴谋诡计，原来殿下比自己更加为难，原来……

周雄似乎也听到了风声，乖乖在公堂之上供认不讳，最后打了二十多个板子，最后被家人用门板抬了出去。

次日清早，许多人便都到了周家，方静领头，有军中的武官，也有不少现在已经做其他的职事了，大家凑在一起，打趣着周雄稀烂的屁股，其乐融融。

等到秦少游来的时候，已到了正午时分，大家纷纷见礼，秦少游上前宽慰了周雄几句，周雄笑道：“殿下，某虽然挨了打，可是说实话，你说我狗改不了吃屎也好，是不见棺材不掉泪也罢，那个臭酒保缺斤少两，就是该打……咳咳……”

拼命咳嗽。

众人纷纷笑了。

秦少游也不禁莞尔，道：“该打不该打，自有人去治他们，我不需要你去

出这个风头，如今你已从军中退下来，理应好好过日子要紧。现如今，朝廷委派了一个狄仁杰做通判，那么往后，你们都更该小心，切莫去给人抓住了什么把柄，狄公是素来公正严明的，眼里容不得沙子，也不懂你们这些人出生入死保家卫国有多大的牺牲，在他眼里，一就是一，二就是二，所以今日我放一个丑话，大家都要规规矩矩，谁要是再被拉去打板子，这不但神策军跟着没脸，本王也跟着蒙羞。”

大家唯唯诺诺，气氛渐渐压抑了一些，突然有人低声嘀咕：“韦家这些小人，真不是东西。”

秦少游耳朵尖，听到了一些什么，好气又好笑的道：“什么？”

那人支支吾吾不敢说了。

倒是有人替他说道：“殿下，他说的是韦家这些小人，都不是东西。”

于是众人哄笑起来，有人道：“本来就不是东西，狗娘养的。”

又有人跟着骂：“对，狗娘养的。”

秦少游忍俊不禁，心里一琢磨，姓韦的，还真不是东西啊，为什么非要来给自己‘添堵’呢。

军中上下，似乎现在都弥漫着一股反韦的气氛。

而狄仁杰那儿，先是狠狠揍了神策军中作奸犯科的人一通，紧接着，便是将所有积案一一审起来，一月时间不到，府中的所有的积案便是处置完毕。

.....

第四百四十一章：生意兴隆

狄仁杰审问的案子之中，牵涉到的都不是小人物，神策军且不说，士族那儿，也是一片哀嚎，声声震耳，士族子弟中，总会有不肖之徒，这些人飞鹰逗狗，素来都是河南府的公害，只不过他们家中的长辈，大多都支持神策府，而神策府对他们，也往往不好下重手，毕竟这不是所谓的平民社会，任何一个社会的统治，都必须有它的统治基础，这种基础从古至今，都不会是升斗小民，从商周时期的奴隶主贵族，再到秦汉时的豪强，到魏晋时期的士族，到如今隋唐时的门阀，便是后世的明清，也是所谓的士大夫而已，太宗皇帝所言的民贵君轻，这里头的民，只怕也和小民无关，神策府需要士族的支持，当然不可能任性而为。

而如今，狄仁杰就是如此的任性。

士族那边，倒是没人跑来求情，毕竟有了神策军的先例，连秦少游最心腹的神策军都在狄仁杰那儿被治的要死要活，自己还跑去秦少游那儿说项什么？

不过狄仁杰被认为为平章事、刑部尚书加通判的事，士族那边是最清楚不过的，他们当然知道这是韦家借机打压神策府的又一个手段，利用清正廉明的狄仁杰，来铲除异己，只是偏偏，狄仁杰打击的往往都是不肖之徒，反而让人寻不到任何的把柄。

如此……整个河南府的风气也就渐渐好了起来，那些平日里嚣张跋扈之人，如今都不见了踪影，官府中欺压百姓的官吏，如今也都已收敛了许多。

加之此事，各项政令开始推行，有这狄判官的助益，反而比之从前更加顺畅。

诸如修河之事，以往多多少少，虽是征募了民夫，可是损耗却还是有，神策府不是世外桃源，即便秦少游管得住身边的人，可是身边的人下头还有自己的部属，部属下头还有各县请来协助带领民夫的亭长、里长，管理本就是一个难为的事，若是一个小团队，秦少游只需要盯着十个人就是了，可是一旦队伍大起来，秦少游盯着十个人，十个人盯着一百人，一百人盯着一千人，一千人盯着一万人，一万人盯着十万人，任何一个环节若是出现弊病，那么这种弊病就会随之扩大，就如钱粮来说，钱粮是有损耗的，神策府拨发出来的钱粮若是一千万贯，那么这中间一层层的官吏乃至地方上的乡老，多多少少要分一杯羹，有良心的少分一些，没良心的什么风险都敢冒，乃至真正到了寻常民夫手里的，能有五百万贯就已不错。

可问题就在于，神策府的钱粮是计算好了的，一千万贯，能保证民夫今年即便休耕，也能保证一家老小不饿肚子，勉强，会给他们留一些的结余，

因而按照这个数目拨发下去，民夫的积极性颇高，可是一旦中间被人克扣，那么问题就随之产生，民夫到手的钱粮，可能也是勉强果腹，可是与务农无异，不只是如此，甚至田地若是荒芜个一年半载，明年要修葺，怕又要多花费不少气力。

于是牢骚声就不免四起，大家干劲也就不足了。这倒还是轻的，若是有人不忿，滋事起来，又不知耽误多少工期。

修河这样的大事，狄仁杰怎么会甘于寂寞，他立即挑选了一些心腹骨干，在各处的河堤处四处寻访，搜罗各种不法舞弊之事，而且一经发现，绝不容情，宜阳县的刘家公子就倒了大霉，按理，官府要修河，大户们都要出力，不过他们出力，当然是不能和泥腿子一样去挖河道或者是搬石头，他们主要负责带着本乡的壮丁做事，俗气一些，这些人就是工头，这位公子哥是个很实在的人，或许是家里管得严，手里的钱紧张，便克扣了不少钱粮，壮丁们发现别人发的多，自家的钱粮却连人家一半都没有，于是有人挑了事，刘公子不是省油的灯，敢闹事？二话不说，去叫了宜阳县几个相熟的差役来帮忙，直接把人揍了一顿。

这事儿闹的河堤上的人都知道，紧接着，有人飞快报了狄仁杰，狄仁杰二话不说，直接到了河堤处，就地审案，三下五除二，打了宜阳县差役数十棍，革去了他们的吏职，随即判了刘公子流三千里，直接将这位刘公子，要打发去琼州。

琼州那种地方，在如今是未开化之地，这在后世，或许不算什么，可是在这个时代，所谓的流刑，却是真正要命的，且不说受多少罪，像刘公子这样的人去，几乎就等于是去鬼门关里走一遭，这一去，十有八九是要客死异乡了。

刘家吓住了，一大家子人来求情，狄仁杰铁面无私，直接将人打发出去。

这狄阎王如此一闹，顿时河南府上下都是面如土色，这狄仁杰几乎是明察秋毫啊，这厮厉害之处其实不是铁面无私，真正厉害之处是他热衷于‘替天行道’。

铁面无私和替天行道是有很大区别的。

所谓的铁面无私，这是官员的本份，有案子来，你公正的去审判，这确实是值得赞道的事，不过替天行道就不一样了，在这个民不举官不究的时代，似刘公子这样，就算把人打了，一般苦主也不敢声张，豪强欺人，这是常有的事，今日若是去报官，刘家上下打点之后，不但官府那边肯定偏袒刘家，到时候可能还会招致刘家更大的报复。

所以这时候的小民，即便有时会脑袋发热，可是事后总会变得畏手畏脚，最后往往任人欺凌之后，却是无疾而终。既然没有苦主去告，那么刘家欺人也就欺了，不算触犯什么刑律。

可是狄仁杰不同，这厮手痒，民不举的事他也要管，这事儿其实是有越权的，可是没法子啊，人家不是寻常的判官，若是寻常判官敢这样做，那真是作死了，狄仁杰乃是中书省平章事，这可是宰相，又有个刑部尚书的身份，几乎等同于朝廷，又握有了法律的解释权，他说你违法，你还能去长安告御状不成？

有时候，是没法儿讲道理的，诚如一般的小民，没法儿跟刘家讲道理，而刘家这样的人，也绝无可能和宰相讲道理，你在他眼里，屁都不是，‘欺负’你又如何。

这便是恶人自有恶人磨。

可也正因为如此，所有人都吓住了，于是许多的传言都出来，说是狄仁杰在河南府各县都安置了探子，但凡有什么事，都会立即报去河南府，又听说狄仁杰有天眼，只需入定，便可知道河南府的许多事，像刘家那样的人，立即收敛了许多。便是许多官府的官吏，也不敢再轻易拿损耗来做文章了，这种钱一经手，若是数目少了，下头若是真有哪个二愣子要闹一闹，说不准自己就要倒霉。

贪墨其实是有成本的，利益足够大的时候，就值得人冒险。不过风险也是考量的主要问题之一，几百几千贯确实不是小钱，可是一旦你把手伸了去，十有八九可能会东窗事发，而一旦东窗事发，不但一个子儿都落不到，而且还可能连自己的官职都不保，甚至还要遭牢狱之灾，便是再贪婪的人，也觉得这笔账不划算，于是乎，神策府拨发的钱粮，居然都实打实的落在了民夫的手里。

民夫以往被官府征去务工，可能勉强只能果腹，而如今，却发现修河的钱粮是从前的数倍不止，顿时精神百倍，钱粮是一次性发的，神策府也有明令，就是什么时候修完，什么时候就遣散，钱粮还是这笔钱粮，你若是耽误了工期，那么就得多做许多天，可若是提早完成，便可以得闲去做其他的事。

七八万的民夫顿时精神百倍，在杨务廉所领着的匠人带领下，四处挖河筑堤，整个河南府，似乎都显得比之从前忙碌了起来。

这几日李令月很忙碌。

这位太平公主殿下在神策府里别看深居简出，其实却是神策府的内府大管家，丈夫费尽心机，拿出无数钱粮出来修河，而李令月呢，则在想着怎么

把修河的钱粮再赚回来。

她的性子素来是好动，唐时的女子也没有那么多的规矩，李令月到处坐着车，忙脚不沾地。

牛啊.....马啊.....什么的，近来太畅销了，以至于从关塞外运来的牛马都有些不足，神策府在孟津的河北飞地那儿建了一处巨大的草场，专门用来圈养牛马，当然，也牵涉到牛马的交易，那儿如今，已成了全天下最大的牲口市场，甚至不少其他个州县的商贾也愿意来购买。

神策府的牛马，都是用不值一钱的生活必需品换来的，因此价格也比其他地方价格低得多，前几年牛马市场刚刚兴起，买卖还算过得去，只不过今年，却是彻底的火爆了。

.....

第四百四十二章：经营

现如今，河南府四处都在动工，俨然成了一个大工地。

征募的民夫愈来愈多，那些务工之人也是越发多了起来。

毕竟修河开始之后，百业兴旺，商贾们对运河又有极大的期待，四处都在招募人手，试图要大干一场，如此一来，乡间多是老弱妇孺，年轻青壮的，都不愿留了。

只是青壮固然有更好的去处，可是家里的地，总得有人看管着，关东人素来吃苦耐劳，若是让他们盯着家里一亩三分地就这样的荒着，这比杀了他们还要难受。

可是青年的劳力走了，妇孺们毕竟没有这么多的气力来耕地，于是乎，牛马就成了最好的选择。

牛马耕地，古已有之，本来也没什么稀罕，只不过如今，对于河南府的人来说，真正大规模使用牛马，却是现在。从前牛马的使用，更多是士族和豪强的田庄，而寻常人家，只有这么一点地，家里又有青壮，显然大为不值，现在却是不同了，一方面是牛马的价格便宜，家里的男人在外头又能捎点钱回来，手里有了钱，牛马的价格虽然对小门小户不是小数，可是咬着牙，也能买得起，这乡间的牛马又好养活，平时可以代替青壮耕地，老了病了，也可以卖肉换钱，如此一来，已经不只是弘农郡，这河南郡的百姓，也都掀起了购买牛马的热潮。

李令月在河南郡各县，特意都专门开辟出了一个畜生交割市场，每日都有数十上百头牛马送过去，不用到正午，便可兜售一空，以至于神策府的牛马也开始紧缺起来，李令月便去信塞外，嘱咐要送牛马云云。

对于李令月来说，这确实是一笔好买卖，自家造了茶叶和布匹，用这不太值钱的东西换来了价格高昂的牛马，而这些牛马再兜售给河南府的百姓，而河南府的壮丁呢，则是被神策府征去修河搭桥，他们赚了钱，送回了乡里，家中再购置畜生和农具，如此一来，等于是这些钱都在突厥人、神策府、农户、工坊里兜着圈子，最后又如决堤洪水一般，流回了神策府。

原来李令月以为，花费这么多钱粮，去征募人手务工，实在是一件亏本的买卖，可是细细思量，却发现全然不是这么回事，神策府给壮丁的价格不低，还有孟津的工坊给招募来的匠人和学徒薪俸也不算低，至少比寻常种地要多的多，这些人从乡间解脱出来，反而成了神策府和商贾们眼中的香饽饽，以往他们只是单纯农户的时候，自给自足，男耕女织，自家吃自家的，谁也不碍着谁，可是一旦务工，就势必会有余钱，生活方式也开始改变，看

到了外头世界的男人，便晓得了读书的重要，于是平时省吃俭用，总要供子弟们读书，而要读书，就少不得进太平学，李令月的学费虽是童叟无欺，可是利润还是可观的，子弟们读了书，就免不了要用笔墨，要购买书籍，于是乎，笔墨纸砚的工坊也应运而生，雕版印刷的工坊也渐渐兴旺。

工坊兴旺，意味着神策府的商税增加，更不必说，男人们在外头，妇孺们需要奋力耕种。

这种连锁的反应，犹如蝴蝶翅膀一般的扇动起来。

李令月近来倒也读了许多事，因为商贸的发达，除了一些打发时间的话本之外，许多经营之道的理论书籍也开始大行其道起来。

那些个读了书的人，真要琢磨起事儿来，竟还真是一套一套，各种商贸的理论百花齐放，其中有一种理论，李令月如今最是认可。要兴商贸，首要的是制造出一批‘富民’，因为唯有富民才愿消费，但是这种富民，又有别于寻常的豪门，他们只是已经脱离了农户的生活方式，开始长期聚居于城中，有一门手艺，或者是有一门营生，虽然不能发家致富，却能够保障自己衣食无忧。

而这样的人，往往就是消费的主力，农户自给自足，就算勉强攒了一些钱，也是不肯消费的，不消费，这么多的工坊的货物卖给谁去？可是大富之家，虽然消费能力惊人，可是毕竟他们是金字塔上的人物，高不可攀，也不可能人人如此，而且他们消费的多，可是挣得却是更多，多余的钱积蓄起来，或者积蓄去投资工坊，反而对消费不利。

因此……想要让百业兴旺，唯有富民，而要富其民，又需百业兴旺，这是鸡生蛋和蛋生鸡的关系，所谓的富民，现在那些个理论家还未有具体的阐述，不过大致已经有了些雏形，这第一步，当然是将壮丁从乡中解脱出来，运用大量的畜力，来取代人力，而人力弥足珍贵，先从寻常的学徒和劳力做起，渐渐有了安生立命的资本云云。

李令月爱钱，和所有爱钱的人一样，都看这种经商之道的书籍，越看越是发人深省，她举一反三，等到秦少游闲下来时，夫妻二人在床第间，少不得要阐述自己的新的认知：“我看这修河，真是一本万利，修了河能使整个河南府与天下各州郡相连，使买卖更大。我看哪……这第二大的好处，就是将那些人从田地里解脱出来，这人出来能挣钱，就不肯种地了，况且回乡一看，家里那些地，有牛马取代也就够了，自己反而碍手碍脚，成了多余之人，因而宁愿务工，这就是富民的第一步，地上刨食的，只能维持温饱，若是运气不好，可能连温饱都维持不住，所以哪……夫君，那陈静先生的《工商论》你看了吗？当真精彩……喂……莫要装睡……”

秦少游无辜的张眼，看着喋喋不休的妻子，禁不住道：“工商论，不曾听

说过，倒是凯恩斯主义听说过一些.....”

“凯.....恩思.....这是什么.....”

第四百四十三章：谁家天下

对于钱财的热衷，再没有人比李令月更加疯狂了。

而秦少游琢磨着的却是花钱。

解决掉了武三思，固然可喜，可是秦少游更加感觉到自己的危机之严重。

其实起初，韦家安置了武三思来制衡秦少游，只要武三思不直接摆弄修河的事，秦少游是愿意容忍的。

因为在神策府幕僚，乃至秦少游最重要的左膀右臂王琚所分析的那样，武三思在河南，虽有诸多坏处，却有一样好处，那便是能使朝廷安心，因而武三思只是隔三差五下一点小绊子，神策府完全可以对他容忍，如此，朝廷也可心安，韦家也不至于心急火燎的对神策府下手。

偏偏那武三思急着在韦家面前表现，直接触动到了神策府的根本利益，已到了非欲除之而后快的地步，秦少游这才做了最坏的选择。

后世的国安部门一旦察觉到了间谍，往往并不会急着抓捕，因为他们知道，这个人既然已经暴露，那么他的行为就是可控的，若是这时候剪除，对方只会派出另一个间谍，谁也不知道他的身份和行踪，倒不如留着这个已经暴露了身份的人更实在。除非，对方做了极大危害的事，方才要防范于未然。

现在武三思死了，朝廷却只弄了一个狄仁杰来‘制衡’，这对于韦家来说，显然是无益的。

既然如此，韦家必定开始不安，而一旦他们不安加剧，谁能保证接下来会是什么手段？

既然韦家的手段变成了未知，那么唯一的办法，就是强大自己。

神策军的招募已经摆到了前台，火炮的大规模铸造也已开始，原先神策军的规模是在八千，如今秦少游已经有了神策军翻倍的计划，至少，这支力量必须能够守住河南府。除此之外，为了本地的治安和协助神策军，一支所谓的河南团结营也开始招募，神策军毕竟太靡费钱财了，养一只万人规模的神策军，足够养起十万的府兵还要多，这种精锐，最大的作用就是上阵厮杀，可是若是用作其他地方，反而就成了杀鸡去用牛刀，这团结营，用的是府兵的模式，待遇自然会比寻常的府兵好一些，所有的武官，也从神策军退役下来的官兵中择选，人数为两万，他们的主要职责，是处置地方的事务，

巡守商道，把守各处水陆要害，如有必要时，还可以弹压民变。

为了招募军卒，神策府一次性，便挪出了七百万贯的钱粮，至于人手方面，神策军倒是不成问题，如今的良家子弟，都已能入神策军为荣，所以消息出来，顿时趋之若鹜，反观是团结营，虽是大肆招募了一些时日，效果却并不太好，只有堪堪三千余人应募，就这……里头还有不少老弱病残，反正团结营暂时也不急，秦少游便也没有放进去太多心思，慢慢来就是。

火炮的铸造，已经成了问题的关键。

神策军有专门的幕僚机构，如今随着火炮的诞生，而又因为神策府对火炮尤为重视，在这里专门招募了大量的能工巧匠，又砸下了大量的钱财，因此各种火炮，也变得五花八门起来。

火炮的用途很广泛，一种是野战的花炮，这种火炮必须做到轻便，不过一旦轻便，因为炼钢炼铁的水平有限，因此威力和射程，就显得低下了许多。

还有一种，是固守于阵地上的火炮，这种火炮往往体型巨大，动辄便重达数十吨，因而威力也是强大，却是难以移动。

还有一种，便是放置于城墙上的火炮，因为过于巨大，后坐力会损毁城墙，因此较为折中。

除此之外，弹药的装填也变得多种多样起来，有专门用于攻坚的实心圆弹，也有用途较多的子母弹，还有极力制造恐怖杀伤的开花弹，诸如此类，不一而足。

如今位于孟津港附近的花炮工坊就位于新修的运河边，这里护卫森严，寻常人难以进出，以往的时候，这里较为清闲，因为火炮的工艺急需改进，所以即便最新的花炮，也只是小规模的生产，而如今，军中的需求日益大起来，火炮的威力在提高之后，军中对火炮的使用也开始频繁。

如今在这里，几乎是日夜赶工，无数的火炮成型之后，便经过运河，用船只运往各处。

神策军辖制团结营，而团结营和神策军不同，神策军只需要所有人关在营里，埋头操练就是，所谓养兵千日、用兵一时，团结营的操练及不上神策军，因为他们的任务较为多样，比如为了控制河南各县，因而在各县，神策府都设置了哨所，团结营的军马分驻各地，除此之外，还有码头、府库、关卡，都需要有人卫戍，神策府已打算在河南府各地布置诸多哨所和阵地，因此团结营现在反而成了对火炮需求较为旺盛的地方。

秦少游这几日都待在军中，看着新兵操练，偶尔也参与一些武官对军中步操法的改良。

在秦少游看来，这可是整个河南府的定海神针，绝对不可马虎大意。

武三思死了。

武三思的死，是在半月之后，才传入紫微宫的。

自武三思死后，谨守宫中的韦正德如临大敌，对于紫微宫中的武则天更加提防，几乎所有出入的宦官和女官，都要搜查检验。

这紫微宫几乎与外界隔离，上官婉儿，对此也习以为常，外间的消息，往往都是上官婉儿从一些禁军的脸色从猜度出来，比如防禁又森严了，想必是出了什么大事，韦正德好几日都没有在内宫门口出现，这又是何故呢？

当武三思的死已经确定的时候，上官婉儿不露声色，直到夜里的时候，才悄然至寝殿，武则天似在等她似的，她在黑暗之中，借着微光，炯炯有神的看着上官婉儿，一字一句道：“出了什么事？”

上官婉儿深深看了武则天一眼，她似乎有些犹豫。

武三思，毕竟是陛下的侄子，固然这个侄子不争气……可是……

她心里吁了口气，不禁有些悲凉，陛下的女婿杀了她的侄子，这或许……也是一种悲哀吧……

想了想，上官婉儿道：“陛下……梁王殿下死了……”

武则天面色不变，眼眸却是微微眯起，一字一句道：“死了？”

“是死了。”

武则天却不禁淡淡一笑：“果然是自作孽不可活，朕早就知道会有今日，那么秦少游呢，他杀梁王，难道……不……不……秦少游这个人，看似鲁莽，实则却是谨慎，他绝不会让自己与武三思同归于尽的。这个家伙，果然没有教朕失望……呵呵……看来会有乐子瞧了。婉儿啊，朕最后悔的一件事，便是武家……这些人，成事不足，败事有余。而朕最得意的，却是认了一个女婿，此人非寻常之辈，不可小看，不可小看。”

说到这里，武则天居然神采飞扬起来，道：“韦家……此时必定要震动了，秦少游杀武三思，这就意味着，韦家对河南已经彻底失去了掌控，他们的朝廷……此时必定开始不安，人哪……只要不安，就少不得要做出一些出格的事，眼下或许不会，可是等他们彻底回过神，这场大戏，就要开始了。婉儿，你可知道，接下来，这场戏，会怎样演下去吗？”

上官婉儿见武则天面露兴奋，这种兴奋，似乎是出于武则天的本心，这一两年来，吃斋念佛的武则天，早已不见了这种神色，可是如今一旦展露出来，上官婉儿便明白，这种静谧的生活，已经彻底结束，接下来，又是一场腥风血雨。

她不禁对这两年舒适静谧的日子多了几分怀念，不过又似乎对未来带着几分期待，大唐的女人，总是不甘于安分的，她抬眸，借着微光，已经看到了武则天眼眸中那掩饰不住的野心。

武则天淡淡道：“接下来，才是至关重要的一点，韦家需要借口，这个借口……就在洛阳宫，而秦少游也需要一个借口，这个借口，也会在洛阳宫……婉儿，你看着，你脚下的现在这寸土地，假以时日，将会天下最瞩目的焦点，而朕……”

武则天神色从容：“是命悬一线，又或者是定鼎天下，就看那时候了，那一日……就要来了……很近……很近……婉儿，好好看着吧，且看这里是谁家的天下。”

.....

第四百四十四章：时机到了

上官婉儿看着武则天。

这个可以每日在明堂内隔绝一切的女人，这个在佛祖面前如在磐石一样心静如止水的女人，同样也如一柄利刃，她……似乎是永远不甘于寂寞的，或许……正是因为寂寞对她来说比死都可怕吧。

要嘛有声有色，要嘛化为枯骨。

终于……这个女人等待的机会来了。

上官婉儿轻抿了樱唇，似乎是被武则天所感染，她的心中似乎也萌发了某种冲动，这是一种已经生根发芽的野心，上官婉儿和武则天一样，当她们都初尝了权利带来的好处之后，便开始不能自拔了，即便每日在这里诵念无数遍经文，即便在这里每日对着庄肃的宝相，似乎也不能给她们带来一丝的静谧。

她们即便是蛰伏起来，即便内心的YUWANG会被死死的压制，可是一旦这种YUWANG苏醒，那么就永远无法遏制。

上官婉儿定了定神，她嘴角露出了微笑，道：“陛下必定能心想事成。”

武则天却是晒然笑了；“这却是未必……且看看……看看再说，人力终究是有穷尽的，人也斗不过天，正因为斗不过，朕才自称上皇，有些事，你即便曾贵为天子，也会觉得无力，朕因为斗不过天，才以退为进，而现在，时机确实是到了，可是还差那么点儿火候，朕老了啊，时不待我，不过……朕总要试一试，因为试是死，不试也是死，婉儿，你明白了吗？其实朕就算想要安享晚年，此刻也已经迟了，武三思死的那一刻，就已经迟了。”

上官婉儿抬眸，竟是看不穿武则天的心思，欲要安享晚年而不可得，莫非……韦家或者是陛下……难道是要对上皇……

武则天却显得很淡定，不以为意的样子，似乎对接下来的危险并不担心，而是道：“那么……朕就做一次困兽之斗吧，情况再坏，难道能坏到当初朕削发为尼的时候，能坏到李敬业谋反，天下蠢蠢欲动的时候，朕看不至于，再坏，朕也要爬起来，也要让天下人记得，朕……绝非坐以待毙的女人，这大唐，是女人的天下，从前如此，今日如此，明日亦如此。”

武则天目光微微抬起，显露出了决心，整个人又显出了几分疲倦，道：“有些事，你不必知道，你这几日在紫微宫里察言观色，打探消息，倒是辛苦了。”

上官婉儿道：“臣不敢居功，也不敢称劳。”

上官婉儿当然知道武则天说时机已到是什么意思。

从许多侍卫的眼神之中，她已经可以窥见一些端倪。

起初的时候，武则天自称上皇，天下人无不拍手称快，李氏终于得到了江山，对于无数人来说，都是普天同庆的事，那些个侍卫眼中所流露出来的喜悦，亦是可想而知。

而如今，她所见所闻，虽然只是在这巴掌大的洞天里，却分明看到，无数侍卫看向自己和上皇的复杂。

想必……此时这复杂眼神的背后，必定也有复杂的心情吧。

一些只言片语的消息汇聚一起，便可看出许多的事。

据说……陛下登基之后，原先被平灭的高句丽遗族开始蠢蠢欲动，似乎开始有皇族建立了渤海国，并且屡屡侵犯疆界。据说去岁的蝗灾，因为没有及时处置，所有大量的流民造反，朝廷花了数月才弹压住。

据说许多原先的拥李派们，本以为可以得到荣华富贵，却最后反而狡兔死走狗烹，彻底掌握了朝政的韦氏何德何能，当初拥李的时候，韦家大气不敢出，而以狄仁杰、崔翥为首的拥李派可谓是费尽了心机，可是谁曾料想，崔翥被迫告老，狄仁杰的下场也好不到哪里去。

庙堂之上，巴结逢迎韦氏者方能求取到高官厚禄，与韦氏不肯合作的，即便是当初有天大的功劳，最后也下场戚戚。

据说关东士族，已经开始离心离德，对韦氏开始有了诸多的怨言。

据说天下之中，已经有许多人开始怀念起了上皇，当初上皇在位，虽然只是个女人，可是毕竟，天下还算是安定，虽然任用酷吏，可是至少，还任用了不少的贤臣，没有出过什么太大的乱子。

可是现在呢……现在固然李氏是在坐江山，朝政还不是一样握在了妇人之手，这韦氏比起上皇来，实在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韦氏除了争权夺利，治天下可谓一窍不通，为了收买亲信，甚至不惜将无数的权柄全部赐予到了草包的手里。

这样下去……天下迟早大乱不可啊。

那些禁军，显然也有了诸多的不满，一些禁卫，在提及陛下时候，竟开始私下里出现了不恭敬的言辞。

当初.....对上皇的一切不满，如今都因为上皇远离权利的中心，也早已烟消云散，而如今，各种的倒行逆施，反而让上皇的形象开始高大起来。

这.....就是所谓的以退为进吧。

上皇要等的，似乎也是这个时机。

现在细细想来，陛下没有选择较为有锐气的相王李旦，而是选择了李显，莫非就是因为，李显的孱弱，还有身边女人韦氏的勃然野心吗？

假若这一切，都是陛下预先安排好的，那么.....借用秦少游来推翻自己，而保留了一批上皇的力量，等待时机东山再起，难道也是上皇的考量？

上官婉儿苦笑，因为她知道，若是上皇打的是这个如意算盘，那么武氏彻底倒向韦家，应当是上皇的失算，她想必也料想不到，这些所谓的近亲，竟是如此无耻吧。

那么.....接下来会如何呢？

上皇为何说，现在就算想要过安生日子也不可得到底是什么意思？

莫非.....当真会有重重的杀机吗？

上官婉儿竟是没有感到一丝的害怕，反而.....愈发的兴奋和憧憬起来。

.....

第四百四十五章：焕然一新

转眼便到了景龙三年。

这一年对秦少游颇为漫长，他的第一个孩子，此时已是出世。

李令月有孕，再到临盆，当秦家的第一个孩子诞生时，顿时河南府沸腾。

古人讲究的是多子多福，何况是太平公主殿下生了一个儿子，更不必说，自治理河南以来，秦少游的威望也是与日剧增。

大量的工程，使许多的青壮从乡村来到了城市，他们起初，只是作为苦力，所做的事，远远比在乡中务农时辛苦的多，可是在这个绝大多数都半温不饱，许多人都有饥饿记忆的时代，即便做苦力辛苦非常，可是挣得钱粮，却是务农时的数倍不止，这就意味着，生活得以改善，不必担心饿肚子，不必担心年节时妻子没有新衣衫，甚至孩子还可能入学读书，所以即便再如何辛苦，这些本就勤俭和朴素的人，也宁愿为这更好的生活，而卷入神策府工贸的大潮中去。

弘农郡的土地政策，已经推广到了河南郡，土地的价格开始暴跌，许多人因此而购置了三十亩的土地，而三十亩的土地，并不需要闲汉们从年头到年尾的耕作，男人有限的力气，花费在农耕之中，如今对于河南府的人来说，简直就是糟践，因为同样的气力，完全可以到其他处谋生，谋取更大的利益，为家里挣下更多的钱粮，所以妇人们，开始在乡中撑起自己的半边天，她们开始尽力的维持着家中的土地收益，而协助他们的，则是家中的老人，还有耕牛、耕马。

这是一个黑暗的时代，原先小农的悠闲生活，彻底被这种新的模式打的粉碎，即便是再懒的懒汉，此时见家家户户的男丁都离乡背井，也不好意思在乡中被人指指点了，当他们看到左邻右舍的生活开始改善，也不得不去硬着头皮卷入那一股大潮中去。

而乡间的妇孺，则成为了家中的主力，男人们从各处寄钱回来，她们负责储蓄，家里的地，她们负责耕种，在家里的牛马和鸡鸭，她们也负责照料，每一个人，似乎都没有了空闲，每一个人，都变得仿佛有了自己应当做的事，河南府上下，竟是再找不到一个闲杂人等了。

不过这种生活结构的改变，却某种程度上，也导致了妇人地位的急剧增长。

大唐的妇人地位，其实并不低，不过毕竟这是一个男权的时代，男

人……永远是家中的顶梁柱，是家里的天，因此，虽然武则天做了天子，虽然有人蒙恩做了女官，虽然贵妇们多有悍妇，可是寻常人家，却未必有这样的基础。

所谓的男女平等，其实不过是一个口言，男人和女人的平等，是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当女人只能靠男人养活时，女人自然而然，也就成了男人们的附庸，可是一旦女人们掌握了经济的大权，有了自己的财源收入，于是纵有再多的妇德、妇容劝说，即便是把明清时期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之类的话搬出来，再如何深入人心，也阻挡不住这样的潮流。

女人们尝试着照料家中的资产，诚如当初的时候，十字军东征，大量的欧洲男丁涌入东方，而女人们则成为了守护家中财产的主力，于是一批女贵妇也悄然诞生，久而久之，女子的地位，便开始变得不容小觑起来。

神策府对此，显然是乐见其成的。

比如杨炯，这位经义传家的关东豪族，虽然素来信奉阴阳乾坤之说，心底深处，对女子的地位改善，颇有些觉得像是胡闹，甚至的一些时事分析，也是深以为然。

不过议事堂一些关乎于妇人被休时，应得到一定的财产补偿律法讨论，却是毫不犹豫的选择了支持。

没办法啊，如今到处都是用工紧张，士族们牵涉进工商太深了，家家户户都有一些买卖，渐渐的这些买卖也成为了各家的顶梁柱，从前家中最好的房子弟都是进入仕途，现在一些优良的子弟，也会让他们经商进行锻炼。

时代已经变了，至少河南府就是如此。

这就意味着，工坊的买卖已成为了士族的最大进项，而如今，劳力不足，一直都是河南府永远挥之不去的问题，大量的壮丁去从军，许多的幼童在读书，年纪大的，难以承受高体力的劳动，男丁只有这么多，那么女人的用工来缓解眼下的压力，显然是最实际的方案。

大量的染坊、丝坊都在招募女工，女人在乡间务农，也能让更多的男人从乡中走出来，所以提升女人的地位，已是刻不容缓。

杨炯没有阻挡这个大潮，而事实上，他就是这个大潮中的受益者，人的屁股坐在哪里，往往是能决定脑袋的思维的。当杨炯成为了那万恶的Z本家的时候，某种程度来说，无论从前他的所学是什么，他是否支持还是反对，杨家的利益，已经让他不自觉的做出了选择。

运河已经竣工，当通水的时候，闸口处几乎是人山人海，无数满怀着希

望的人，看着那滚滚的河水滚入挖出来的人工河中，那些在河堤上辛苦了一年多的苦力们，此时却看到了希望。

原以为，此次修河竣工之后，他们就要回乡，可是很快，他们就发现，除了修河，有太多太多的事可以做，各处的码头，现在都在征募苦力，价格比修河还要高上不少，除此之外，各处的工坊都在招募学徒，虽然薪金少一些，不过等成了熟工，便足以养家糊口了。

人就是如此，当他们走了出来，再想回去，便已是没有可能了，他们重新认识到了这个世界，怎么还可能满脑子里都是那一亩三分地。

运河的开拓，意味着商贸的彻底膨胀。

同样一匹布，运到了余杭，本身的价值是一贯，可是运输的价格就已高达五贯以上，固然孟津的布织的更好，可是除了某些家境不错的富户，一般人根本无法消费，因此余杭所能消费的孟津布，一年下来，也不过寥寥几千匹而已，只是作为某些达官贵人尝鲜的东西，而如今，有了运河，只需要在孟津装船，便可一路南下，一艘船可积压数千上万匹布匹，只需要有两个船夫，三两个护卫，半月功夫，便可抵达，如此一来，孟津的布在洛阳是一贯钱，到了余杭，也不过一贯两三百钱罢了，因为是大规模生产，价格其实并不比余杭本地的布匹价格要高，却因为孟津的工坊规模宏大，因此有极大的改善工艺和使用更鲜艳的色彩印花的动力，低廉的价格配上质量的提升，几乎可以想象，余杭乃至整个江南东路和江南西路，这种布匹都将大受欢迎。

何止是余杭，这运河所过之处，从涿郡到几千里外的江南贯穿了无数的州县，也尽都是如此。

从前的丝坊，所考虑的无非是关中和关东有限的一些市场，而如今，市场开拓的容量已经提高了十倍不止，在这种情况下，大规模的增建工坊，大规模的招募匠人，已成了眼下所有商贾们心头上最大的事。

布匹如此，茶叶如此，便是铁制的农具也是如此，一切与人们息息相关的事物，只要能在关东和洛阳打开市场，这就意味着，在天下各州县，都有了广阔的空间。

神策军的规模也已扩大，团结营分驻各地，近三万五千的人马，除了一万五千的神策军每日在营中操练之外，水路和陆路上，团结营几乎占住了所有的津要之地。

洛口的仓库，连绵不绝，到处都在兴建，每日从这里吞吐的货物，无以数计。

河南府人口近三百万余，这个人口数量，已是接近天下人口的十分之一，不过……显然在这个时代，豪强和士族瞒报人口，已是常态，家奴和农奴，是不算做人口的，可即便如此，河南府虽已经不再是天子脚下的中心，其繁华程度，也已远超关中。

此时已到了景龙三年的岁末，这个时节，一向对河南府置之不理的朝廷，此时却终于有了音讯。

一封旨意送到了河南府。

天子召秦少游入京。

这突如其来的消息，却让原本井井有条的神策府顿时有些慌了手脚。

王琚和杨炯，乃至一些重要的肱骨属官们，如今却都有些不安起来。

天子召秦少游吗？还是韦氏召秦少游？

韦氏当权，导致关东士族早已不满，而韦氏任用‘狄仁杰’为通判，也让神策军产生了诸多的不满，虽然狄仁杰的公正严明，给许多人带来了实惠，可是大家都清楚，这是韦氏借以制衡神策府的手段。

双方的关系，虽然没有到势同水火的地步，可是道不同不相为谋，大家早已习惯了没有韦氏的世界，这时候，突如其来的圣旨，似乎在背后，隐隐透着某种玄机。

.....

第四百四十六章：别惹我

秦少游对于这份圣旨，显然也有一些担心。

朱楼对于关中的打探，已经越来越频繁，朝中发生了任何一些事，都瞒不过朱楼的耳目。

在这一年多的时间里，朝中的百官有许多人被清洗掉，也有不少韦氏的亲信被提拔上来，韦氏为了得到关中门阀的支持，将公主下嫁给了几个大族，同时让太子和皇子们娶了不少门阀的子弟，便是年纪最小的皇子，虽然年纪不过七岁，竟也已定下了亲事。

除此之外，她狠狠压制了关东士族在朝中的力量，这些空缺，也迅速被关陇门阀的子弟取而代之。

一系列的举动，虽然没有完全收拢关陇门阀，可是此时的韦氏在朝中，几乎已经彻底的站稳了脚跟，关陇门阀也已成为韦氏的羽翼，军中的将军，要嘛和韦氏打成了一片，要嘛也被撤换，这种事，固然惹来不少人的不满，可是有旧人哭，终究会有新人笑，得到好处的人，少不得赞颂几句，失去了利益的人，也只好发几句牢骚罢了。

现在的韦氏，和当初忍气吞声的韦氏早已不同了。

就在两个月前，韦家的几个子弟，俱都封为了王爵。

这些人未立寸功，且又不是李氏宗族，居然得以封王，而朝中，竟是一人反对，更有一些州县地使君，居然厚颜无耻，上书狠狠的颂赞了一番，天下人都知道，当年武则天的篡位，本就是从小武氏子弟鸡犬升天，纷纷封王开始，而如今，韦氏故技重施，这个女人，居然比当初的武则天更加轻巧。

朱楼那儿，不但有人专司打探，因为神策府给的钱粮足，上官辰也早已不满足于获取消息了。因为打探消息的地点，不再局限于洛阳，可是各地的舆情以及情况都有不同，因此朱楼里头，开始专门设置了舆情房，譬如关中发生的事，会有一批对关中事务极为了解的人，将每一件事，结合关中复杂的脉络关系，提上自己的看法。

就如这一次韦氏封王，朱楼在关中方面的人，便进行了分析，认为韦氏封王，之所以能够得以顺利，主要的原因在于武则天当初的时候，因为执意要让武氏封王，而对反对者进行了严厉的打击，如今武氏垮了，又轮到了韦氏，大家有了前车之鉴，反而不敢轻举妄动。

再有关中门阀，许多都从韦氏手里得到了好处，此番韦氏封王，看似是

王爵即将泛滥，可是这也意味着，紧接着将会有更多的爵位分发出去，关中门阀，极有可能成为最大的得利者。

最重要的其实还是人心，关中的舆情很是复杂，此前大家的武氏封王，是为了维护李氏的利益，在这种号召之下，大家极力反对，甚至不惜冒着生命的危险。

可是如今，好不容易打垮了武氏，李氏依旧是如此不争气，甚至还远不如武氏当国的时候，不少人已经心灰意冷，就算反对了又如何，就算大家依旧奋不顾身，还政给了李氏，那又如何？从前会有武氏，现在有韦氏，将来……天知道会是王氏还是赵氏。

某种程度来说，李氏依然得到了人心，只不过，大家早已心灰意冷。

正是利用了这样的人心，韦氏方才一步步的谋划，如今越来越猖狂。

可是……在这个节骨眼上，召秦少游入京是什么用意呢？

王琚的第一个反应，就是绝不能入京。

很显然，这一次若是入京，极有可能羊入虎口，那韦氏早欲除秦少游而后快，如今大局已定，或许这一次，便是想要给秦少游一个了断的时候，至于神策府，一旦失去了秦少游这个主心骨，那么就意味着树倒猢猻散的结局。

可是杨炯却提出了不同的意见：“殿下，若是不去，岂不正好给了那韦家的口实，或许……韦家要的就是这个结果……”

又是一个左右为难的抉择。

秦少游显得有些烦闷，他知道自己劣势在哪里，韦氏最大的优势就在于挟天子而令诸侯，稍有不顺，便可抡起大义の木棒。

秦少游沉吟片刻，淡淡道：“韦氏召本王去关中，无论如何，绝不能去。”

似乎这个时候，秦少游已经有了主意，他非常清楚自己现在的处境，孤身入京，就算韦氏不杀自己，可是一旦将自己软禁于长安，神策府也是莫可奈何，秦少游可不是傻子，当然不可能让韦氏摆布。

想了想，秦少游道：“只不过眼下，却要思量的是该用什么借口和理由，这件事，就请杨先生费心。”

杨炯苦笑，秦少游让自己费心，想必是因为自己更加稳重一些吧，毕竟这种事，终究还是需要稳重一些的人来好，王琚是个怪才，不过却往往喜欢剑走偏锋，秦少游需要的是一个堂而皇之的借口。

秦少游随即皱眉：“那韦氏，或许已经决心动手了，朱楼那边打探来的消息，似乎也有这样的端倪，韦氏是绝不会容许本王在洛阳自在的，如今他们拿捏着天子，我们迟早就落入了任人宰割的局面，所以无论如何，都要想办法转守为攻。”秦少游猛地抬眸：“如今河南府也非吴下阿蒙，真要逼急了，神策府也不必担心什么。”

说话的语气之中，带着杀伐之气。

如今的秦少游，已经有了儿子，正是因为有了儿子，那种保护自己家族的愿望才更加强烈，任何人威胁到自己 and 家人的安危，秦少游绝不会妥协。

王琚和杨炯不由对视一眼，深深吸口气。

他们似乎明白，该来的终于要来了。

如今风雨欲来，却不知……这河南府，能不能承受的起。

只是这二人，也没有什么杂念，他们和秦少游的瓜葛已经太深太深，早已休戚与共。

秦少游说的没有错，就算逼急了，兔子还要咬人呢。

.....

第四百四十七章：风云变色

洛阳城里平静如初，不过这曾经的天子脚下，却是多了诸多的市侩之气。

商贾挥金如土，已成了所有人称羡的对象，那些士族豪门，固然也有人羡慕，可是对于寻常平民来说，豪族毕竟距离自己过于遥远，永远高不可攀，可是富贾，在这个商贸兴旺起来的洛阳城，却是可以指望的上的。

寻常人不可能成为士族子弟，除非下辈子投胎，可是寻常人却能成为富贾，正因为如此，渐渐的，许多人都以做买卖为荣。

风气的改变，却是不能掩饰神策府带来的危机。

这是茶壶中的风暴，外头风平浪静，可是在神策府这小小的密室之中，却早已是惊涛骇浪。

神策府必定有朝廷的人，诚如朝中也有不少神策府的人一样，所以当秦少游定下了调子，许多人便感到窒息了。

在许多的治所里，小声的议论必不可少。

“韦氏此番召殿下，或是包藏祸心，只是……殿下若是不去，韦氏必定震怒吧……”

关东这边，舆论掌握的倒是极好，从一开始，神策府的人便有意的将朝廷与韦氏切割开来，所以当朝廷有对神策府不利的圣旨，大家便自动的将这圣旨默认为乃是韦氏所颁，可若是有利的圣旨，则宣扬是朝廷的意思。

这显然是反贪官不反皇帝的套路，天子是不能反的，更不能怀有什么不满，可是韦家就不同了，韦家你只要愿意，可以打扮成任何的角色，他们既可以是皇亲国戚，也可以是名门望族，当然，如有必要，他们还可以是曹操，是王莽。

“殿下若是不去，那韦氏若是搬弄是非，可若是去了，岂不成了文王禁锢于殷都？”

文王是周文王，周国的势力越来越大，引起了纣王的疑心，于是召周文王至殷都软禁起来。

于是便有人怒斥：“什么文王禁锢于殷都，殿下乃是朝廷的臣子，又非乱臣，这样的话，说出去，不晓得的还以为别有所图，无论如何，殿下不去，

是有道理的，韦氏狡诈啊……”

韦氏狡诈，几乎是所有人的共识。

“只怕往后，河南府的日子要难过了，却是不知，撑得住撑不住，如今许多巨贾，也有些着急，都在四处打听此事呢，诸公是知道的，买卖人嘛，最怕的就是时局动荡，一旦动荡，这买卖可就做不成了。”

说到这里，许多人都是唏嘘。

这些神策府的官僚，与商贾集团的利益牵扯很深。

而商贾集团的表现，却显然对神策府还要着急。

这是要命的事啊，一旦闹出什么来，或者是秦少游垮了，河南府有什么动荡，他们迎来的就是灭顶之灾。

现如今的商贾，和从前的商贾可是全然不同的概念，以往的商贾，往往是以贩运为主，所谓互通有无，有多大的钱，进多少的货，从中牟利，即便是河南府有什么动荡，那也无妨，就算货物全部没了，毕竟家里还有家底，撑过去，也就是了，而且若是遇到了什么灾害，未尝就不是什么好处，运气好的，可以把货物储存起来，到时候奇货可居，趁机可以大赚一笔。

可是如今，商贾的模式已经彻底改变，更多的商贾从事生产，而生产，就意味着大规模的投入，这些投入，都是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一旦河南府出了什么情况，就意味着那数以十万贯的工坊就要毁于一旦了。这……其实不是真正涉及到商贾根本利益的问题，而真正的问题在于，由于钱庄的出现，由于从商的门槛提高，想要投资工坊，想要把买卖做大，单凭一人的财力，是远远难以迅速积累财富的，因此，几乎所有的商贾，早已抛弃了以往有多少钱办多少事的模式，而是通过借贷，用更多的钱，去生更多的利。

一个身家只有十万贯的商贾，用自己的所有产业，去钱庄借贷二十万贯钱财来，再将所有的钱全部投入到商贸中去，这是最稀松平常的状况。

因此……无数的工坊正因为这种模式，疯狂的开始扩张，也使市场变得更加的繁荣昌盛。只不过……这样的做法，同时也意味着极大的风险。

风险就是，一旦出现了任何乱子，自己投资了下去的工坊不能源源不断的生利，这就意味着，自己的资金链断裂，到了这时，等待他们的就是家破人亡。

生产的商家如此，贩运的商家又何尝不是如此，想要赚更多的钱，生更多的利，那么就告贷，能告贷来的钱越多，收益就越大，这是一个极为理想

的模式，唯一的美中不足，就是抗风险的能力大大的降低。

如今……危机已经露出了端倪。

各地的治所，那些个‘官老爷’们，都少不得有诸多商贾来问询问，生怕当真出什么乱子。

甚至已经有一些商贾，索性组织起来，在茶楼或者是商行，大肆抨击韦氏了。

这种抨击，看上去是牢骚，可是某种程度，也是一种态度，他们固然还没有权利，还没有意识到他们的力量，可是对于一切，想要撕毁他们的力量，天然的充当了秦少游走卒的角色。

正因为商贾集团对于韦氏的不满，近来许多的话本和书籍，便多了许多‘诋毁’韦氏的内容。

自然，这种‘诋毁’，更多带着隐晦，而偏偏，却迎合了寻常百姓的胃口，没了工坊，大家都没有饭吃，或许在三十年五十年之后，商贾和匠人之间的矛盾会凸显，可是在这个几乎没有选择的时代，匠人们除了做工就是务农的时代，几乎所有人，都自然而然的站在了最有利的一方。

狄仁杰见状，第一时间上了一道奏疏。

这位仁兄很不甘于寂寞，在河南任通判的日子，似乎颇为潇洒，这位铁面阎王几乎成为了河南府百姓的保护神，也使得河南作奸犯科之事销声匿迹，而如今，得知了河南舆情的狄仁杰，竟是在第一时间上疏，他的目的只有一个，抨击韦氏。

狄仁杰是个很较真的人，想当初，连武则天都敢骂，何况只是一个李显，只是狄仁杰没有骂李显，而是直接指斥皇帝身边出了小人，以至地方舆情纷乱，要请陛下自请君侧。

这篇奏疏……是神策府始料不及的，就在神策府还在琢磨着找什么理由拒绝朝廷相召的时候，万万想不到……原本想要大事化小的神策府，步调彻底被打乱。

召秦少游入京，这是韦弘敏的主意，如今这位侍中，已经加封为越王，地位得到了巩固，韦氏几乎已经彻底站稳脚跟，那么接下来，自然该将矛头对准秦少游了。

本来韦弘敏还不急于出此下策，而之所以如此，问题的根源却是出在了狄仁杰身上，此前韦弘敏为了安抚韦氏，提出借用狄仁杰为棋子，借以制衡神策府，可是谁知，这个狄仁杰制衡倒是制衡了，可是神策府那儿，非但没有闹出什么事端，反而因为一个狄仁杰，如今连官场和地方都变得纯净起来。

秦少游表面上，会和狄仁杰偶尔制造一些摩擦，不过这种摩擦很有分寸。明眼人都知道，狄仁杰这个通判，没有给神策府带来灾祸，反而使秦少游得到了莫大的好处。

官府之间的损耗降低，百姓不再随意被人凌辱，贪墨的现象已经大大的有所收敛，军民之间的关系得以缓和，这河南府上下，可谓是海晏河清、安居乐业。

韦氏不知是从哪里听到了一些河南的消息，立即将韦弘敏叫去，直接骂了个狗血淋头。

韦弘敏是真的委屈，想当初，这个法子韦氏也是极为赞赏的，可是万万想不到，这转眼之间，所有的干系又都推到了自己的身上。

韦弘敏没法子，思来想去，若是再不想出个办法，韦氏当真要敲打了。索性，他选择了一个最直接的办法，召秦少游入京，秦少游，你来是不来，不来，就是抗旨不尊，来了，那么就用高官厚禄养在长安，不得让你出长安一步，让你做一个囚鸟。

这几日，韦弘敏一直都在观察着神策府的动向，许多的消息也从关东那边汇聚过来，他对尚书省中的事，没什么兴致，基本上绝大多数的事，都推给了自己的族弟韦安石。

每日清早，三省的宰辅们，都要聚在一起，由韦弘敏主持，商讨着近来天下发生的大事，韦弘敏如往常一样，笑容可掬，可是等他轻快的拿起一份杨再思那儿递来的奏疏时，韦弘敏的脸色，骤然变了。

第四百四十八章:除之而后快

韦弘敏看过了手上的奏疏之后，已经无心继续议事下去了。

此事关系重大啊，狄仁杰那厮……当真不是东西。

他这奏疏里，借着河南百姓之口，把韦家骂了个狗血淋头，这在韦弘敏看来，不啻是当头一棒。

要知道现在的韦家已经是如日中天，这庙堂之上，哪里有人敢说出这样的话，最后一句更是可恶，居然伏请陛下，诛杀奸贼，以安国家。

所谓的奸臣，虽然没有明言，却不是韦家又是什么？

韦弘敏气的双手发抖，这些年地位日渐水涨船高，哪里受过这样的侮辱。

其他人眼看着韦弘敏的脸色不对，一时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只有方才将奏疏悄无声息递给韦弘敏的杨再思，却是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奏疏是杨再思先看到的，他很快就察觉到里头的严重性，便直接递给韦弘敏，韦弘敏的反应，让他有些失望，因为按理来说，这时候的韦弘敏理应拍案而起，跳起来骂娘了。

可见这韦弘敏的涵养功夫却还是不错。

杨再思自去了河南府，对韦家的溜须拍马，就收敛了许多，自然，他万万不会得罪韦家的，甚至偶尔，也会给韦家的人不少的方便，只不过……本来想要充当他们的门下走狗的心思，却是淡了许多。

杨再思心里知道，韦弘敏虽然没有暴怒，可是此事不会罢休，而接下来，矛盾激化之后，一场腥风血雨就要来了。

他顾不得心中唏嘘，只是充当一个旁观者的角色。

果然，用不了多久，韦弘敏起身，他微微含笑，道：“今日之议，就到这里吧，近来无事，也不必在此多费口舌，诸公各自办理公务要紧。”

于是辞退了诸人，独独留下了韦安石。

奏疏给韦安石看过之后，一向性子不好的韦安石今日竟是没有暴怒，他后怕的看了这份奏疏一眼，禁不住道：“族兄……这秦少游是要釜底抽薪啊……”

釜底抽薪.....釜底抽薪，轻巧的四个字背后，却是异常的沉重。

狄仁杰是秦少游指使吗？假若是秦少游指使，那么意欲何为，要清君侧？自然.....清君侧固然对秦少游来说有百利而无一害，那么往下推论下去，秦少游有这胆子吗？他虽为郡王，却不过是一个大总管而已，掌握的也不过是个河南府，他怎敢和已经拥有了天下的韦家作对，他既想而不敢去做，会不会就假借狄仁杰，来说出他想说的话。

韦弘敏脸色冷峻，一字一句道：“这是要挟。”

见韦安石还未有反应，韦弘敏继续道：“朝廷要召他入京，他不敢来，可是又怕抗旨，所以才有这么一出，这是借狄仁杰，借这份‘清君侧’的奏疏，来要挟我们韦家，又或者，这是一个警告，这是告诉你我，若是逼的急了，他秦少游是会狗急跳墙的。”

韦安石冷笑，道：“好大的胆子。”

韦弘敏眯着眼：“不，不，正是因为他是无胆匪类，所以才如此，否则，他为何不亲上这份奏疏？可问题的关键还是在这个狄仁杰身上，哎.....老夫当初真是糊涂，为何要将狄仁杰留在河南，狄仁杰的声望很高，不可小看，现在他上了这么一份奏疏，于道义上，我们韦家，只怕要为人所非议了。”

韦安石想了想，道：“族兄只想到了我们韦家的弱势，却是没有想到，秦少游自己不敢上这样的奏疏，却是假手于人，这就说明，他心里没底气，或许这个时候，他的心思，比我们还要乱一些。”

二人都是人老成精的人物，正因为见多了尔虞尔诈，也玩多了庙堂上的把戏，所以他们的心思一向复杂无比，哪里会想到，这一切.....很单纯，单纯的可笑，上这份奏疏的人，完全不是受人指使，压根就是单纯想骂人了，这是一个很简单的愿望。

而这种误判，显然也是情有可原，无论是秦少游还是韦家，都已经习惯了用一种复杂的思维，去解释任何简单的现象。

用后世的一句话来说，这一切都是XXX的阴谋。

现在摆在韦弘敏面前的，就是秦少游的阴谋。

这件事绝不简单，是朝廷召秦少游进京的后续，这是一个信号，很可怕的信号，发出这个信号的人，居然.....

他面色狰狞，已是震怒，这两年来，除了在秦少游面前吃过亏，一向是

顺风顺水，崔簪垮了，狄仁杰像是石头一样一脚就踹开，至于其他人，更是随意让韦家摆布，唯独这个秦少游。

韦弘敏犷然道：“真当我们韦家好欺负吗？假若今日后退一步，则韦家的威信荡然无存，任何一个阿猫阿狗，都要欺上门了。”

他背着手，来回踱几步，慢悠悠的道：“你方才说的不错，这秦少游，既然要假手于人，必定是外强中干，河南府那儿，老夫也有一些内情，晓得那秦少游重商，秦少游积攒了不少的钱财，这些钱财，才是他的命根子。不过他终究还是没有底气，没有这个胆子，敢和我们韦家争锋相对，所以才躲在幕后，弄一些小把戏。只是这一次，他却是料错了，而今……天下人对我们韦家唯唯诺诺，便是不少李氏宗亲，亦是巴结讨好，娘娘亲政，也只是朝夕间的事，不过娘娘对此，一直拿捏不定主意，虽有效那武则天与陛下并称二圣的心思，不过终究，还是怕有人不服。”

顿了一顿，韦弘敏眼睛眯起来：“既然如此，那么在此之前，就先杀鸡吓猴吧，先杀秦少游这只鸡，震慑住某些人，只要秦少游人头落地，神策府灰飞烟灭，那么……娘娘要做什么，都可畅通无阻了。秦少游……这个跳梁小丑，若是在以往，娘娘还要敬他三分，可是今时已经不同往日了！”

说罢，韦弘敏抬眸，眼眸带着一丝杀机。恶狠狠的看着韦安石。

.....

第四百四十九章：生死之事

韦家两兄弟商议之后，随即便去宫中见驾。

至长乐宫，恰好看到李显带着几个宫娥出来，二人忙是行礼，口称陛下。

李显见了他们，和颜悦色道：“二位爱卿，又是见皇后吗？”

韦弘敏道：“是。”

李显漫不经心的道：“所为何事？”

突然李显问起，反而让韦家兄弟有些心乱，韦弘敏想了想，便笑道：“没什么大事，不过寻常见驾而已。”

韦安石在旁听着，小心翼翼的观察着李显。

显然，作为臣子，如此敷衍天子，确实有些说不过去，他入宫的时候不多，虽知李显是个随和的人，不会和人计较什么，不过还是不免有些忧心。

谁知李显听了在韦弘敏的话，哈哈一笑，道：“去吧。”便背着手，带着人浩浩荡荡的走了。

韦弘敏不露声色，却是看了有些担心的韦安石一眼，不禁笑了，道：“安石，这样的天子，你也害怕吗？”

韦安石晒然一笑，不禁道：“天子毕竟是天子……”

韦弘敏却是不以为意，只是漫不经心的道：“此天子非彼天子也。”他脸微微拉下来，压低了声音：“何况你我的天子尚在长乐宫中。”

韦安石抬眸，看着幽深的长乐宫，点点头：“族兄所言甚是。”

二人入宫，过了片刻，韦氏便命二人进去。

自然免不了行礼。

韦弘敏没有说起奏疏的事，只是道：“娘娘，臣前些日子，提及过的一桩事，却不知娘娘还记得吗？”

提及的一桩事……

韦安石又是一头雾水。

韦弘敏虽然是韦家的远亲，可是这两年来，与韦后的关系越来越近，反是韦安石，平时极少入宫，反而和韦后关系生疏。

因此竟有些插不上话的感觉。

韦后一听提及到的一桩事，起先脸色上的平和顿时消失的无影无踪，她眼眸眯起，淡淡道：“噢，本宫记得，怎么……卿家为何突然提及。”

韦弘敏正色道：“娘娘，时机到了。”

这轻轻松松的四个字，让韦后脸色更加凝重，她不禁起身，踱了几步，露出了犹豫之色：“就到了吗？此事……过于冒险，怕就怕……稍有疏失，反受其害。”

韦安石更是听的云里雾里，那一桩事，到底是什么事。只不过他看看韦弘敏，韦弘敏脸上杀气腾腾，再看韦后，韦后神不守舍。

他心里明白，这必定是有大事，大到连韦后，都开始举棋不定，甚至……感觉难以承担这个后果。

韦安石深深吸了口气，有些不太自在了。

却见韦弘敏毅然决然的道：“娘娘到了如今，恰好到了门槛上，若是踟蹰不前，才会反受其害，现在唯一缺的，就是这临门一脚，娘娘……臣听说……河南府已经越来越膨胀，臣在河南府的细作，早已查明，今岁神策府的收益，居然多达亿贯，关东士族，俱都自河南府得到了莫大的好处，与秦少游更加沆瀣一气，河南府上下，俱都与秦少游狼狈为奸，神策军扩充为一万五千人，俱都是精锐敢战之士，那秦少游又设团结营，亦有两万之众，这秦少游……枭雄也，积攒万千财富，收买人心，居心叵测，陛下对此，竟是不察，若是再养虎为患，韦家拿什么立足？娘娘……当断不断，反受其乱，还请娘娘立下决心，彻底铲除神策府。”

韦后见韦弘敏态度坚决，神色更加凝重：“神策府的事，本宫也多有耳闻，此番请他来京，他也不肯来，可见这人狼子野心，是不能再留了，只是……”

她终究是妇人，犹豫片刻，终究还是道：“此事……有把握吗？”

韦弘敏道：“我们这是有备攻无备，臣有十足的把握。”

韦后咬咬牙，道：“好吧，既然如此，一切都托付给卿家了。”

韦弘敏松了口气，他唯一怕的，就是韦后踟蹰不决。河南和朝廷的情况，他是最清楚的，河南府发生的一切，在当初韦弘敏前去孟津时，就已经起了戒备，他深知河南府不可用常理来度之，因为那里的情况，和天下所有的州县都是迥然不同，这种不同，韦弘敏也说不上什么，不过有一点他很清楚，他在孟津的时候，嗅到了一丝危险，那种前无古人的变革，和前所未有的生活方式，似乎像是瘟疫一样，毁灭掉韦家的一切。

如今……韦家缺的，就是这临门一脚，正好借着杀秦少游，来震慑天下，只要神策府一垮，这天下，才是真正韦家的天下。诚如当年的武则天，因为平定了李敬业的叛乱，方才真正成为天下之主一样，现在的秦少游，就是当初的李敬业。

如今得到了韦氏的许可，韦弘敏反而气定神闲起来，与韦安石一道辞出。

韦安石至始至终，都是一头雾水，只是有些话，他不好多问，待出了长乐宫，韦弘敏看了他一眼，笑了，道：“安石何故闷闷不乐。”

韦安石笑了笑，道：“无事。”

韦弘敏却是驻足，淡淡道：“想必，你在想那桩事，现在，老夫不告诉你，倒并非是信你不过……只不过，今日权且卖个关子，几日之后，自然会有消息传到长安来，到了那时，你自会知道了，只是……真到了那时的时侯……保准会教你大吃一惊，你看，这大明宫，是何等是富丽堂皇，这天下……又是何等的壮阔，江山多娇，唯有那河南府，却等同于是一块暗疮，若是再不拔除，则不知要溃烂到什么地步，你我如今受娘娘信重，身居显要，食君之禄，就理应忠君之事，韦家一手遮天的日子……就要来了。”

就要来了……

韦弘敏目中满是憧憬。

飞骑已至洛阳宫。

韦正德得到了一封密信之后，整个人的脸色，便彻底的垮了下来。

他一人枯坐在偏殿里，显得有些魂不守舍，时不时，他拿起密信，看了几眼，随即又重重的放下。

事发突然，他实在有些下不定决心。

可是啊……他苦笑。

上天注定了他姓韦，正因为他生在了韦家，所以才能有今日的高位，也正因为他生在韦家，也意味着，他没有选择，他的骨子里，就已经打上了韦家的烙印，这是……永远都无法改变的。

既然如此……那么就只好依令行事了。

韦正德忙是寻了几个佐官来。

这几人都是他的心腹，平时与他相交甚笃，也正因为平时关系极好，所以韦正德才信得过他们。

羽林卫中郎将赵超。

羽林卫副将燕雄。

赵超是韦正德的女婿，自然是心腹中的心腹。

而燕雄，曾随韦正德十几年，是韦正德最得力的部众。

另一个，便是都督府的司吏杨文，此人乃是万年人，早年就在韦家做入幕之宾，虽然司吏没有官职，不过却往往是主官最信得过的人，许多机密之事，都是由他们处理，因而对任何人来说，司吏都是绝不容小觑的存在。

四个人在这门窗紧闭的偏殿。

韦正德拿出密信先是交给了司吏杨文。

杨文脸色一变，这一行行的文字，实在是触目惊心，可是他强自的压住心中的惊讶、害怕，最后喉结滚动，艰难的道：“既是侍中的意思，都督只能遵照办理了，只不过……事关重大，是否从长计议？”

从长计议的意思，就是拖一拖，先看看情况再说。

韦正德却是摇头，苦笑道：“这不但是侍中的意思，想必也是娘娘的意思，娘娘既然已经痛下决心，那么这件事，就拖不得，杨司吏，说一说你的看法吧。”

杨司吏默默的将密信交给副将和中郎将，定了定神，方才道：“这是生死

大事，只是如都督所言，如今已是别无选择，既然长安那边的主意已定，我等唯有尽力而为了。只不过……都督说不可从长计议，那么为免夜长梦多，就要立即动手，知情者要少之又少，必须尽快的控制住局面，万万不可拖泥带水，走漏了任何消息，你我都是万死之罪，只是不知都督，打算何时动手？”

就在说话的功夫，密信已经在副将燕雄和中郎将赵超的手上传阅，二人都露出了跃跃欲试之色。

不是什么人都会害怕的，毕竟风险越大，也就意味着收益越高，这二人已经有些急不可耐了。

那赵超道：“择日不如撞日，今夜或许就可行事。”

第四百五十章：杀人夜

今夜……

韦正德和杨司吏都愣住了。

显然他们为赵超的鲁莽而惊讶。

只不过。

杨司吏眼睛一眯，思虑片刻，咬牙切齿的道：“不错，这等事，最关键的，就是必须密不透风，否则……一旦事泄，则是功败垂成，今夜就今夜，你我四人，只怕还不够，还要再挑选一些心腹。”

众人陷入了沉默，似乎都在脑海中计较符合条件的人选。

韦正德脸色阴晴不定，不够他毕竟还是见过一些风浪的人，这种事，确实是宜早不宜迟，迟则生变，既然早晚要来这么一次，索性就今夜为好。

他目光一定，面沉如水，徐徐道：“宫中的防卫，要加强一些，不过不必闹出什么大动静，此事关系重大，不可懈怠。”

其实他没有什么好交代的，让大家慎之又慎？这倒是没有错，可问题在于，就算你不交代，这些人也知道，此事的关系是何等之大，怎敢疏忽。

商议之后，众人各自散去。

韦正德眼皮子开始跳起来，更加的不安。

其实今夜要做的事，倒是容易，只是这件事所造成的后果，就不是他能控制的了，他无法想象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所以宁愿自己不去想，可是偏偏，越是如此，心头便越是不痛快，仿佛此刻整个人都被一团乌云所笼罩，他吁了口气，过了片刻，却见杨司吏去而复返。

杨司吏入殿，小心翼翼的道：“都督……有心事？”

韦正德沉着脸：“杨司吏以为呢？”

杨司吏与韦正德也算相交了许多年，一直都是韦正德左膀右臂，这个时候，他唯有苦笑，道：“都督在想的，怕是自己身家性命吧。”

韦正德不由冷笑：“杨司吏，你这是什么话？”

杨司吏忙道：“请都督恕罪，学生不过是想说几句心底话而已，哎……今夜之事，毕竟不小啊，这既可能是大功，也可能是大过，干系不可谓不大，所以学生心里也是乱作一团，燕雄和赵超二人，毕竟是跃跃欲试的少年郎，可是都督与我，却早已不再是从前那样雄心壮志之人了，人活着，有人图谋的是功业，可是都督和我，图的不就是一个安稳吗？”

在韦正德脸色松懈下来，似乎杨司吏说中了他的心事，他也不禁道：“是啊，其实自那武三思死后，老夫也一直都有些不安。”

杨司吏感同身受：“如今都督与我，都深处在这贼营之中，稍有疏忽，武三思就是这样的下场，所以学生和都督一样，都是如此。”

二人对视一眼，俱都苦笑。

夜渐渐深了。

一切如常。

洛阳宫的禁卫，一向森严，而今日，似乎一切都照旧。

这是一个圆月的夜晚，凉风习习，和往常一样，所有的禁卫，此刻都漫不经心的在自己的岗位。

只不过……此时的韦正德已经一身戎装，数十个心腹尾随着韦正德，径直往宫苑深处去。

再往前，就是景阳门，景阳门乃是外朝与内苑的城门，一旦跨入，里头就是真正的深宫内院了。

这里驻守的，俱都是千牛卫的禁卫，是禁军中的禁军。

过了片刻，有人悄悄的开了一道小门。

开门的是个校尉，从里头溜出，朝着韦正德行了个礼，道：“都督，里头一切安好。”

韦正德深吸一口气，道：“既如此，随老夫一并进去吧。”

他按了按腰间的佩刀，手心已经彻底的湿透了。

身为一个都督，夜间擅自进入内苑，这是抄家灭族的大罪，也正因为如此，即便是凉风，韦正德和所有的人，身上也腾腾的开始冒着热气。

今夜的目标，是紫微宫。

紫微宫里住着的乃是上皇武则天。

韦正德率先踏出一步，进入了门洞，其他人在惨白的月色下面面相觑，最后也毫不犹豫的入内。

出了门洞，则别有一番洞天，虽然在这样的天色里，视物不清，可是依稀的月影之下，依然可依稀看到内宫中的堂皇。

宫中的布置，韦正德早已了然于胸，他带着人，埋头前行。

就在这时，突然有人道：“是什么人，要做什么？”

所有人的心都提了起来。

韦正德面不改色，那说话的人已提着灯笼过来，原来是巡夜的宦官，那宦官走近，灯笼一抬，借着火光认出了韦正德，也不禁愣了，换上了笑脸，道：“韦都督，深更半夜的……”

韦正德嘴角只是含笑。

他看着这既惊讶又急于露出几分讨好的宦官。

在这宫中，任何人都知道，姓韦的人如今是最了不起的。

可是深夜入宫，这是大罪，而且……

宦官话音未落，突然发出了一声闷哼。

却见一道亮光，直接插入他的胸腹之中。

他口里溅出血来，不可置信的看向韦正德。

韦正德的脸上只有麻木，他的气血随着血腥气的弥漫，也不禁开始汹涌起来，面上露出几分狰狞，收起了匕首，恶狠狠的道：“不必理会，去紫微宫……”

那宦官的尸首，遗弃在了一旁的花圃之中。

数十个精壮的武士，似乎也被韦正德所感染，一个个热血沸腾起来，人人握紧了手中的刀柄，脚步匆匆，随韦正德继续向宫苑深处而去。

紫微宫的灯影，依然没有熄灭。

这座曾经天子的起居之处，虽已显出了几分凄冷，可是那冉冉的火光，透着窗格照出来，也依然带来了几分生气勃勃。

时值春日，桂花的香气在这座寝殿里弥漫缭绕。

只是.....天依然很黑，仿佛要压迫着殿中的灯影。

风高夜黑杀人夜！

第四百五十一章：上皇在此

新建文稿(14)

韦正德的心已经跳到了嗓子眼里。

紫微宫的正殿已经到达，大门紧闭，门口有几个贪睡的宦官，根本没有任何的威胁。

数十人也都紧张起来。

起初他们来的时候，都是摩拳擦掌，因为他们自己知道，这一次若是做得好，这辈子就有享用不尽的荣华富贵。

这些青壮，最缺的就是一个机遇，而如今，这天上掉下来一个馅饼，虽然要做的事耸人听闻，可是毕竟，这是韦后的意思，韦后代表的是朝廷，是天子，他们是负有圣命。

于是在来之前，一个个人青筋暴出，激动的不能自己。

可是真正到了紫微宫，所有人的心都咯噔了一下。

他们知道，他们即将要见的人很可怕，那个当初执掌天下，杀人如麻的女人，即便已成了病虎，依然在这个时候，让人生出了不安。

韦正德在门前驻足片刻，身后几个武士已经控制住了贪睡的宦官。

沉默了片刻，韦正德深吸一口气，终究还是恶狠狠的狞笑一声，狠狠抬腿，一脚揣开了殿门。

宫中的殿门，即便是寝卧，也是绝不会紧锁的，这是为了方便宦官们随时入殿侍寝，他狠狠一脚，厚重的大门立即发出咯吱的声音，紧接着，殿门大张。

幽深的大殿之中，只有一支小小的红烛冉冉发出微光，灯火摇曳，视物并不清晰。

韦正德一步步走进，其余人也都鱼贯而入。

只是……韦正德虽然一步步进入昏暗的大殿，却是屏着呼吸，等待着什么。

不过他还是有些失望，他原以为，这么大的动静，必定会惊醒睡梦中的武则天，武则天必定会有所动静，可是什么都没有，大殿之中，安静的落针可闻，没有一分一毫的声音。

韦正德心里不由有些发毛，想必……那个老妖妇，年纪太大，连这么大的动静，都已经分辨不清了？

此前韦正德就得知，武则天一直身染重病，身子好的时候，才勉强去明堂，其余时候，都缩在这寝殿之中，现在看来……似乎也只能如此解释了。

只不过……既然来了，也就没有什么客气和犹豫的了，自然是该一不做二不休，免得夜长梦多。

韦正德加急了脚步，率人往卧榻方向扑去。

待到了卧榻边，他抽刀，双手高高举起，狠狠的朝下一斩。

这惊鸿一刀下去，让身后的武士们都不由松了口气，无论如何，今夜的事，应当结束了。

虽然没有什么惊涛骇浪，没有什么千钧一发，不过……只要顺利就好。

他们自知这毕竟不是游戏，他们要的只是结果，因为有了结果，方能换来前程，而至于过程是什么，一丁点都不重要。

只是这个时候，韦正德却是惊讶的发出声音。

所有人的心都不禁提了起来。

便听韦正德愤怒的道：“榻上没有人。”

短短的五个字，顿时让所有人都毛骨悚然。

没有人……

上皇夜里不在这里睡觉，还能去哪？

走了？

绝不可能，禁军对上皇一向‘戒备森严’，这洛阳宫的后苑，便是连一只苍蝇都飞不出去，何况是活生生的一个人。

去了其他宫寝？

这更是于理不合。

上皇如此年迈，又是重病缠身，在这三更半夜的时候，难道还会乱窜不成？

可是……榻上确实没有人。

韦正德甚至希望自己的感觉完全错误，那一刀狠狠斩下去的时候，完全没有入骨入肉的声音，有的，只是劈破锦被的闷响，轻飘飘的，什么都没有。

他瞳孔收缩起来，突然没来由的有些慌乱。

脑海中，想到了那个曾高高坐在万象神宫御案之后的那个女人，那时候的武则天，意气风发，睥睨天下，再高贵的豪族子弟，在他面前也是大气不敢出，再勇猛的将军，也是唯唯诺诺。

他不禁后退一步，低声怒斥：“快……掌灯！”

他的声音有些颤抖，甚至开始有些不受控起来，他没有收回长刀，却发现提刀的手有些无力。

有蹊跷，事有反常即为妖，于是乎，心底深处，不禁生出几分恐惧。

七手八脚的武士们忙掏出火折子，将墙壁上的宫灯引燃。

一盏、两盏、三四盏灯亮起来。

韦正德不禁恍了恍神，眼睛显然有些不适，所以他擦了擦眼睛。

果然，榻上空无一人，只有一团龙凤锦被。

塌下，也没有履履，更不可能是方才的动静导致了武则天的警觉，从而在转瞬的功夫，武则天逃离躲避。

他还是不信，不禁手去握了握锦被，被上冰冷冷的，没有一丝的温度，韦正德脸色铁青，今夜……根本没有人睡在这里。

大殿之中已经是灯火通明，突然有人道：“上……上皇……”

韦正德看向那个诧异又浑身瑟瑟作抖的武士，这个人他是认得的，乃是自己的卫士，平时胆子颇大，可是现在，牙关却是咬的磕磕作响。

所有人顺着他的目光朝向一个方向看去。

那儿，乃是寝殿中的一方案牋，作为曾经的天子，许多奏疏，还是需要
在寝殿中批阅，所以这个诺大的寝殿，自然不只是卧榻这样简单。

御案是由几层御阶组成，上头摆了案牋，武则天就端坐其中，背后则是
的描金的屏风。

武则天就这样一动不动的坐在这里，想必在韦正德进来之前，她便在此
恭候多时，韦正德等人冲进来，杀至卧榻，她也在此端坐。

她没有发出任何的声响，只是似笑非笑的看着韦正德，看着韦正德身后
的武士。

即便没有声音，即便只是老态龙钟的垂坐，甚至是身子有些疲惫，不得
不用手肘去撑住御案，这个老人，却给了所有人心头重重一击。

一些人已经有些慌了，大家面面相觑，都想从对方的身上寻找到勇气。

韦正德更是面如死灰。

武则天知道他们要来，是走漏了风声吗？不……不……理应不会吧，知
道此事的人，都在这里，这些人，尽都是自己心腹中的心腹。

既然如此……那么………又是什么缘故吗？

他越是想不明白，就越是冷汗淋漓，后襟早已湿透了。

.....
武则天端坐在御案之后，她的身边孤零零的，除了上官婉儿侍立一旁，
再无他人。

她看着韦正德这些人，抿了抿嘴，居然笑了。

咯咯……

笑声之中，居然带着一丝浪漫。

可是这声音，在韦正德等人的耳里，却如魔音。

想了想，韦正德上前，他知道，自己绝不能害怕，一旦露出了畏色，那么身后的所有人，仅剩的最后一点勇气也要失去了。

所以他狞然一笑，踏步上前，躬身很勉强的行了个礼，道：“臣洛阳都督韦正德，见过上皇。”

虽然行礼如仪，可是嘴上却并没有半分的尊敬。

只是说话时的颤音，终究还是出卖了他。

其余人见状，纷纷上前几步，却都没有发出声响。他们在等韦正德的命令。

武则天天气定神闲，似乎早已忘了，这些人是如何冲进来，又一个个手提兵刃，人人杀气腾腾的。

武则天张了张口，淡淡道：“噢，韦卿，有日子不曾见了，怎么……这三更半夜的，韦卿带着这么多人冲进朕的寝殿，所为何事。”

窗户纸都已经捅破了，武则天居然还问所为何事。

显然……这不是多此一举。

因为这个时候，本就心乱如麻的韦正德更加哑口无言了。

他今日要做的事，本来就不需要有任何的理由，也承担了极大的风险，很多事，大家心照不宣，何必要多此一问。

武则天又笑道：“韦卿不言，莫不是有什么难言之隐，不过……既然韦卿不说，那么朕或许……可以猜测一二。”

韦正德本想咬牙切齿说一句杀了这妖妇，只是终究还是没有这样的胆量，尤其是武则天这悠闲从容的样子，让他下定不了决心。

况且他心底深处，一直都有疑问，为何此事会泄露出去，现在武则天要‘猜测’一二，让他竟隐隐想要得知一些真相。

只是他不知道……真相是需要用血换来的。

这几十个孔武有力的汉子，此刻居然都跟扭捏的大姑娘一般，一个个手足无措的站着。

武则天身子微微后靠，手指头搭在了御案上，轻轻的打着拍子，身侧的

上官婉儿则是戏谑的看着韦正德，明明在这数十个汉子的对面，是两个娇弱的女子，可是即便是在这夜黑风高的长夜，这些汉子，竟好似被人戏耍的老鼠一样。

所有人的心都沉下去，沉到了谷底。

第四百五十二章：圣天子

武则天看着韦正德，她沉吟着，似乎是在想着措辞。

“此事，应当如何说起呢？”

犹如邻家的老妪，絮絮叨叨。

只不过……武则天这个老妪，无论换上任何的言辞，都足以让人可畏。

所有人心里都在打鼓，这幽幽的大殿里，除了她的声音，再无动静。

武则天笑起来，道：“要说起来，话可就很长很长了，想必应当是从迁都开始吧。迁都的时候，你们韦家……”武则天说到你们韦家，故意似笑非笑的看韦正德。

韦正德早已心乱了，早就没心思计较这些。

武则天继续道：“你们韦家早就想将神策府除之而后快，这是理所当然的嘛，一山不容二虎，卧榻之下岂容他人酣睡。”

说到这里时，一旁的上官婉儿想到了什么。

上皇在武三思无法立为太子的时候，就早已准备了庐陵王李显登基，而李显被凶悍的王妃韦氏控制，这是人所共知的事，那么上皇必定已经料到，一旦李显登基，韦氏必定当权。

再细细一思量，韦氏当权，这是上皇容许的事吗？上皇既然料到会有今日，那么一切就可以解释的很清楚了，秦少游练神策军，秦少游治神策府，神策府财源广进，日进金斗，这一切一切的纵容背后，某种程度来说，就是制衡韦家，而事实上，无论韦家和神策府的关系好坏，这都不是根本的问题，因为即便他们曾经相交莫逆，一旦双方都达到了权利的顶峰，就必定要争锋相对，甚至你死我活。

上官婉儿轻轻的看了武则天一眼，秦少游是棋子吗？韦家现在看来，未尝不是。

她抿抿嘴，欣赏着韦正德等人的反应，上官婉儿发现自己对他们没有任何仇恨，反而有一些惋惜，某种程度来说，这些人……即便是韦正德这样身居高位的，只怕连做棋子的资格都没有。

武则天继续道：“于是，韦家就想了个法子，要用武三思，来制秦少游，

这个法子，其实也是不得已而为之，不过武三思此人，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他哪里会是秦少游的对手，于是，就有了武三思被诛，自此之后，韦氏再没有真正能制衡秦少游的手段。”

“哎……万物的兴废，都是有迹可循的，秦少游治河南，政绩卓越，早已不是吴下阿蒙，你们韦家既然制不住他，也不愿意让他日益膨胀，况且……韦氏这个人，心思很深，野心勃勃，哪里会甘于，做一个小小的皇后，她呀，若是换做是其他时候，不过是个寻常悍妇罢了，可是有了机会，就免不了贪权。”

“秦少游在河南府日益壮大，可是韦家呢，韦家也逐渐开始站稳脚跟，剪除异己，独揽朝政，只是这还不够，韦氏是朕的儿媳，她的心思，朕岂会不知，她想学朕，想要一步登天，可是这天下是李家的，无论姓李的再如何不好，韦家想要学朕，只怕也是不易，固然庙堂之上，尽都换做了韦党，可这又如何？韦家若是敢图谋不轨，难道就不怕出第二个李敬业吗？只怕在你们韦家心里，这第二个李敬业，就是秦少游吧。”

“假若秦少游借此机会，登高一呼，天下人对你们韦家本就厌倦，这时必定会群起响应，一个弹压不住，韦家的所有如意算盘，可就彻底的打空了，韦氏和你们这些韦家的徒子徒孙，怎敢来冒这个风险，所以你们韦家想要更进一步，唯一的一条路，就是彻底剪除神策府。”

“可是难啊，天子与秦少游的关系似乎还算不错，没有足够的理由，即便韦氏下定决心，天子那边，也未必就肯就范，显儿虽然糊涂，可是不至于糊涂如斯。况且没有足够的罪证，也难以服众，不免遭人质疑。”

“你们必须要有一个正当的理由，偏偏秦少游的背后，是关东士族，这些关东士族，实力远远不如你们关中人，可是论起收揽人心，你们却是远远不如的，你们想要一个正当的借口，是吗？”

“如此算起来，你们想要动神策府，就难免要打到朕的头上。若是今夜，朕暴毙于洛阳宫，你们再四处来抓刺客呢？朕乃上皇，上皇遇刺，大家第一想到的人，只怕就是秦少游把，毕竟，想当初是秦少游杀死了武三思，而武三思是朕的侄子。更不必说，只要你们需要，大可以事先伪造一份朕要剪除秦少游的旨意，如此，便可自圆其说，向天下人说，朕因侄子为秦少游所杀，这秦少游当初，又曾夺门取了朕的皇位，朕心中含恨在心，早就伺机报复，于是秦少游先下手为强。”

“如此一来，一个小小秦少游，居然敢杀朕这上皇，简直就是大逆不道，胆大包天，几乎可以想象，莫说是天下人无话可说，便是当今天子，自己的母亲被杀，若是不能杀秦少游，又如何向天下人交代？”

“朕今日一死，你们便可一箭双雕，再借机拿秦少游，神策府立即群龙无

首，转眼便可灰飞烟灭，韦卿，不知朕猜的对吗？”

韦正德的额头，已经是淅沥沥的冒着冷汗。

其实韦后和韦弘敏为何要让自己杀武则天，他自己也是不明所以，只不过既然这是韦家的意思，他只能照做就是。

本来以为，这只是走漏了风声，让武则天早有准备，可是现在武则天如此丝丝入扣的剖析出来，这就不是走漏消息这样简单了，韦家的所有把戏，其实早就在人家的掌握之中，这……才是真正可怕的。

武则天抿嘴，笑的更是和蔼：“你们……倒也是好算计，如今朕早已成了囚中鸟，你们想要杀朕，还不是探囊取物。”

第二章送到，除夕快乐。大家长命百岁，身体健康，阖家欢乐。

第四百五十三章：灭族

探囊取物？

当真是探囊取物吗？

当武则天轻巧的说出这四个字，配合上一丝冷笑的时候。韦正德的心思已经开始动摇了。

他更发的觉得这个女人捉摸不透，越发觉得这个女人的可怕。于是他硬着头皮，如今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他从来就不曾有过选择，那么现在，只好拼了。

于是他冷笑：“既然陛下知道，那么韦某也没什么可说的，不错，我便是奉命前来取了上皇的人头，将所有的干系，都推到那秦少游的头上，这是一箭双雕，只不过……上皇这一次死定了，即便上皇知道了这些底细又如何？诚如上皇所言，这禁卫，都掌握在了韦某手里，而这洛阳宫，也是被围得水泄不通，上皇在此，便是笼中之鸟，韦某……得罪了。”

他已经站直，挺着长刀。

身后的人依然心乱如麻，不过韦正德的一番话，总算给了他们些许的鼓励。

事到如今，已经没有选择了，不是吗？既然如此，那么索性就拼命吧，大家本来就是铤而走险来求取富贵的，现在这个女人就在眼前，何惧之有？

数十个人，杀气腾腾，一个个面目狰狞起来。

武则天却是巍然不动，仿佛他们的一切反应，都在她的预料之中，武则天笑了。

这一笑，没有让人感受到温暖，反而又让原本高昂起来一些的情绪低落了下去。

武则天凤眸一转，带着笑意，慢悠悠的道：“朕既然料到了今日，其实还料到了一些东西。”

韦正德突然发现，这个‘妖妇’，很会煽动人心，每一个字，都让人心寒和胆颤，可是她的话又如魔音，让韦正德很想听下去。他想知道，武则天还料到了什么。

武则天好整以暇的道：“你们既然要行事，就必须做到快刀斩乱麻，只是这禁卫固然是你们韦家所控制，可是既要掩人耳目，到时候好栽赃到秦少游头上，再者禁卫龙蛇混杂，并非是所有人都可以信得过的。对吗？”

“……”韦正德脸色微微一变。

武则天道：“所以韦都督不会弄出太大的动静，你能调动，或者说信得过的人，不过寥寥数十人而已，按理来说，数十人，其实也够了，可是也不够。”

韦正德的心沉到了谷底。

“这……其实就是朕的机会，假若你是鲁莽之人，直接调动兵马，要陷朕于死地，朕现在，只怕已经身首异处。偏偏，此事不能外泄，寥寥数十人，朕还是有几分自信的，韦都督，你将朕视作笼中之鸟，似乎已经忘了，其实……朕也已经将你当做了瓮中之鳖。”

什么……

韦正德脸色大变。

其实方才他所谓的‘自信’，自然是自己欺骗自己，很多事，他不敢去想，也不敢去推敲，人家既然已经料到了你会痛下杀手，怎么可能坐以待毙，武则天神情如此从容，又怎么可能没有后手。

你们这几十人……太少了。

这就是武则天取笑的地方，而某种程度来说，也显露出了武则天的自信。

她有杀手锏……

韦正德如此，其余党羽，当然不是傻子，他们又开始有些手足无措起来，于是一个个慌张的左顾右盼，移动的脚步也戛然而止，生怕遭遇到什么陷阱。

大殿里的灯火依旧冉冉。

武则天只是含笑，看着这数十个噤若寒蝉的人。

突然，一股股劲风吹来，一闪闪的窗户猛地打开。

烛火被劲风一吹，猛地摇曳，大殿之中的灯火，也是忽明忽暗起来。

“快看。”有人惊叫。

大殿有门窗三十余扇，而每一扇，此刻都已经洞开，每一扇的背后，都露出了一个人影。

有宫娥，有宦官。

单凭这些宫娥和宦官？

可是没有人大意，很快，他们发现了一桩更为可怕的事。

武则天幽幽叹了口气，道：“不必看了，这些宫娥和宦官，都是朕的心腹，或许有的宦官和宫娥，你们自以为已经收买了他们，确实在这紫微宫里，有不少人开始与你们韦家亲近，是吗？”

韦正德咬着牙，武则天自从退位之后，武则天身边的心腹，也渐渐对武则天冷落起来，更有不少，开始和韦家的人打交道，其中有不少，都和韦正德关系不错，紫微宫有任何一举一动，都有人揭发。

这也是为何韦正德放心的原因。

可是现在……韦正德突然意识到，或许……这一开始就只是个陷阱。

武则天叹口气，道：“朕既然要自称上皇，怎么可能不留一点后路，你们或许收买了他们，可是朕在禅位之前，就早已收买了他们的家人。他们的族人和家人，绝大多数，都被朕好生用一些心腹之人照拂，如今一个个，非富即贵，韦都督，你想想看，他们会平白无故去为你们效劳吗？这些，不过欲盖弥彰的小伎俩，若是他们不与你们韦家亲近，你们韦家必定会撤换掉他们，所以他们对你们讨好，其实是朕的授意，朕在紫微宫做了什么，也都授意让他们传报给你，其实……他们还是朕的人。”

他们的族人和亲眷，已经被武则天安置和照料，现在都在外头过着好日子。

那么换一句话来说，也可以是，一旦武则天有什么好歹，他们的族人和亲眷，也可能被杀的一个不留。

这个世上，即便是最底层的宦官，只怕也会有亲人，而这些亲人，某种程度，就成了他们心里唯一的寄托。

韦正德细思恐极，他终于意识到，或许从武则天退位之前，武则天就已经布置下了一切。

为的是今日吗，又或者是，只是无心插柳柳成荫？

武则天抿嘴又笑：“你们或许以为，这些宦官，手无缚鸡之力，人数，也不多，自然不可能是你们的手。不过……恰好，朕在在数年前，就曾在紫微宫中，储存了一批劲弩，这些劲弩，都是最精良的匠人打制，说起来，似乎还过得去，平时这些不成器的家伙们，偶尔也会悄悄演练，对弓弩多少也颇为熟稔，也就是说，一旦你们敢轻举妄动，那么数十张劲弩便可齐发，韦都督，你害怕吗？”

韦正德心凉透了，他浑身已被冷汗浸湿，他只能咬牙切齿：“是吗，这又如何，即便如此，殿中并不大，生死也只是一念之间的事，一轮劲弩齐发之后，至多，也就死伤一半的人，可是韦某照样有机会，将上皇格杀。”

“是这个道理。”武则天点头，居然认同了韦正德的话，却依然含笑：“可是一轮劲弩之后，这些宦官，少不了还要护驾，这就免不了要打斗下去，紫微宫这儿，只要动静大一些，必定会惊动附近的所有禁卫，到时候，韦都督众目睽睽之下，也要取朕的性命吗？”

这才是问题的关键。

韦正德脸色一变，他咬着牙，突然察觉到，自己已经是山穷水尽。

他要杀武则天，唯一的办法就是谨慎行事，因为杀武则天不是目的，栽赃秦少游才是目的，所以知道此事的人，只能越少越好，可是一旦武则天有了防备，有了自保的手段，这里发生了打斗，那么势必，无数的禁军就会开到，那时候，这消息怎么掩盖得住。

就算他是禁军都督，禁军都要听命于他，可是毕竟，他是在众目睽睽之下要杀的乃是天子的母亲，乃是太上皇，他还杀的去手吗？就算当真让他得逞，这件事流传出去，又怎样栽赃秦少游，而一旦如此，他韦正德就成了众矢之的。

杀太上皇，是万死之罪，只要此事铺在了阳光之下，就是万死莫恕，即便是韦正德也不可以。

再退一万步，他就算负有皇命，天子对此颇为乐见，可是天子敢向天下人承认这是自己指使，要杀死自己的母亲吗？唯一的可能，就是拿韦正德来做这个替罪羊，千刀万剐，五马分尸，借此，才能平息天下人的怒火。

事到如今，韦正德已经输了。

韦正德想得到，他的这些党羽，哪里没有想到，上皇杀不了，或者说，

就算杀了，他们也已死路一条，只要消息走漏，他们就统统都要去死，这几乎是铁板钉钉的事，可是他们不杀.....那么接下来呢？接下来武则天还是要将今夜之事公布于众，即便是韦家可以保全的了韦正德，那么自己这些小鱼小虾呢？

必死之局！

不少人身如筛糠。

武则天已经长身而起，她冷冷道：“韦正德，你好大的胆子，竟敢弑君，传朕的旨意，诛贼首韦正德者，朕必有厚赐，即便是有什么过错，也可既往不咎，若是有党羽胆敢负隅顽抗，则朕必灭其族！”

.....

第四百五十四章：大局已定

只杀首恶，其余不论。

负隅顽抗者，杀无赦。

这便是智慧，当一个陷入绝境的人，总不免想要抓住任何一根救命稻草，他们根本不会去思考，这根稻草会否救命，又或者说，会不会有秋后算账的事。

因为求生是人的本能，只要眼下能活着，就是天大的幸事。

现在几十张弓弩对着他们，即便他们能杀武则天，也要惊动所有人，他们根本就控制不住局面，一旦大批的禁军赶到，他们即便杀死了武则天，也得不到任何的‘功劳’，有的只是弑君大罪。

可是现在就算抛弃武器，又有什么用呢，抛下了武器，就必须任武则天宰割，现在你们带着刀，到了武则天面前，难道武则天会放过你吗？

除非.....

韦正德已经意识到不妙了，他回眸，看着这些心腹。

心腹们也是面面相觑，无数张眼睛，都在相互的对望，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每一个人都带着警惕之心，因为谁也不知道，站在你身边的人腹，站在你身边的袍泽，或者是你的朋友，即便是昨夜还一起宿醉同眠的兄弟，会不会拔刀相向。

韦正德看着这一张张熟悉的脸，可是却已感到陌生了。

他当然知道，武则天说出那一句诛首恶者便是大功一件话时，这句话的杀伤力会有多大。因为.....这句话直入人心，偏偏人心是最可怕的。

他看到已经有人开始不怀好意起来。

是啊，他们犯了重罪，而且已经没有了别的选择，唯一的选择就是将功赎罪，只要能杀韦正德，不但可以洗清自己身上的罪孽，或许，还可以得到武则天的赏赐，虽然韦家可能会进行报复，可是韦家远在长安，远水救不了近火。

韦正德不得不向中郎将赵超靠近一些，赵超是他的女婿，更值得信赖，至于其他人，他就无法信任了。

可是当他背对赵超，警惕的面对着其余党羽时，突然，一股剧痛自后背传来。

长刀直插他的后腰，随即身后的人猛地一加力，刀剑便自他的肚中贯穿出来，淅沥沥的刀尖上，全部是血，血水如雨一般喷洒出来。

韦正德发出低沉的怒吼，他回过头去，看到了一张再熟悉不过的脸，是自己的女婿赵超，赵超面无表情，再没有了平时对这个岳丈的敬意，他只是一边扶住韦正德摇摇欲坠的身子，一边不断的在刀上加劲，长刀在韦正德的身体里搅动，声音清晰而恐怖。

韦正德怒吼：“赵超，你这个兔崽……”

赵超依旧没有表情，他是韦正德的女婿，也正因为如此，他是铁杆的韦党，只是如今的形势，若是想活着走出去，唯一的法子就是杀韦正德，别人尚且可以丢掉武器表示降服，或许能有一线生机，可是赵超不能，他身上有太多太多韦家的烙印，唯一的办法，就是用手里这把刀，与韦家划清界限。

赵超的举动，将所有党羽都吓呆了，终于，还是有人反应了过来，副将燕雄，也是毅然决然，一刀狠狠的朝未死透的韦正德身上劈

去。

于是大家一拥而上，一个个变得疯狂起来，赤红着眼睛，提刀狠狠砍在韦正德身上。

谁也料不到，这些曾经韦正德身侧最亲信的部属，如今却仿佛与韦正德不共戴天一样。

韦正德张着眼睛，却已没有了呼吸，唯一还在动的，只有那被刀砍得残缺不全的尸首。

地上只留下了一摊鲜血，赵超弃刀，立即拜倒在地，朝着武则天磕头，道：“末将赵超，险被韦正德所蒙蔽，以至上皇涉身险地，末将有万死之罪，今日杀贼韦正德，将功赎罪，任上皇发落。”

燕雄拜倒：“末将万死。”

一个个人抛下了武器，拜倒在地。

.....

武则天抬眸，冷冷的笑，终于结束了。

韦家在洛阳的两个重要棋子，武三思已被秦少游所杀，而现在的韦正德，却也已被人砍成了烂泥。

至于这些人党羽，一部分被狄仁杰铲除了个干净，另一部分，现在则战战兢兢的拜倒在武则天的脚下，不安的等待着武则天的处置。

武则天的笑容没有散去。

不发一兵一卒，却是大局已定。

这些人，都是禁军的骨干，而如今，却再也回不去了，因为他们接下来，可能要面对的则是韦氏的报复，他们唯一生存的机会，就是死死的抱住武则天。

他们自然而然的，成为了武则天的党羽。

武则天道：“诸卿忠义，朕岂有不知，如今首恶既除，此事，理当既往不咎。尔等奋发戮力，朕心甚慰，而今连禁军都督，尚且如此不肖，可见这宫中的禁卫，已经到了何等糜烂的地步，诸卿，还不速速回到各卫，整肃奸党，加强禁卫，朕的安危，就靠你们了。婉儿……召秦少游入宫！”

武则天起身，显露出了几分的倦意，她打了个哈欠，慵懒的道：“为了一个小小奸贼，却是折腾的朕一宿未睡，这紫微宫，看来是暂时无法下榻了，血腥气重，朕受不得这个味，尔等各行其是去吧，朕……摆驾长乐宫，且先歇一歇，什么时候秦少游入宫，再来禀告，还有……狄仁杰……”想了想，武则天道：“让狄仁杰也一并入宫来见一见吧，这个老家伙，朕倒是对他颇为想念了。”

她说罢，已是款款起身，上官婉儿要扶她，她却轻轻摆手，动了脚步，并无老态龙钟的样子，反而是步伐轻盈，众人纷纷拜倒，她在拜倒的众人中穿梭过去，眼睛看着幽深的殿门之外，殿外，一群宦官和宫娥，已是下了弓弩，垂首而立，准备伴驾。

.....

第四百五十五章：试看天地翻转

洛阳宫里，已是杀气腾腾。

一队队的禁卫调拨出来，紧接着，在这风高夜黑的夜晚，有人的宿舍被直接踹开。

“什么人……”

“张将军可在？”

“是赵中郎，赵中郎寻我何事？”

说话的声音，明显轻柔很多，黑灯瞎火的，又是卫戍时临时的住所，屋子里没有掌灯，很是昏暗。

“都督今夜要召集众将，有大事要相商，张将军，军令如山，速速准备。”

“是，是。”

那人一骨碌的翻身起来，心里却不免有些不满，这个赵中郎，仗着是都督的女婿，也太过嚣张了，都督寻人就寻人，何必要踹门而入，还有，门口的两个亲兵是做什么吃的，为何不通报。

不过这位张将军只想着是不是出了什么事，或者是都督大人有什么不快，于是不敢怠慢，忙是翻身起来掌灯，他还带着的几分酒意，待打了火折子，将烛火点起，回眸时，他愕然愣住了。

四五个人，每一个人都是杀气腾腾，为首的就是都督的女婿赵超没有错，不过赵超手里提着刀，一脸的狞然，不好……

张将军后退一步，皱眉：“赵中郎这是……”

赵超慢悠悠的道：“都督谋反，已经伏诛，张将军，你素来和韦正德相交莫逆，你还有一个儿子，承他的恩惠，调去了长安大明宫里任职是吗？”

张将军顿时脑子嗡嗡作响，都督谋反，还被杀了？

这种事，他不敢信，可是又不敢不信，按理来说，真正和韦正德相交莫逆的难道不是你赵超，你还是他的女婿呢。

不过张将军是韦正德的亲信没有错，韦正德杀武则天，之所以没有叫张将军去，只是因为，一旦发生了什么事，外头的禁军，还需要许多信得过的人来掌控，所以此事，并没有告知这位‘张将军’，这不过是韦正德的后手罢了。

张将军喉结滚动，一时竟是作声不得，因为他实在不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可是赵超已经等不及了，他提刀，恶狠狠道：“你便是韦正德的党羽，如今事发，我等奉命杀贼，来，杀！”

一个杀字，便有刀风带起，一下子把刚刚点起的豆蔻烛火扑灭，屋中又陷入了黑暗，可是紧接着，传来一声惨呼，如狼似虎的人冲上去，一阵猛砍，血腥味弥漫开来，有人狠狠踹了几脚之后，道：“赵中郎，已经死了。”

赵超颌首点头，他现在的精神，已经陷入了癫狂的状态，他压抑着颤抖的嗓子道：“下一个，还有朱进。”

今夜……注定是要有许多人死的。

韦正德经营了这么久，在洛阳的禁军之中，早就不知安插了多少的人手，这些人固然有一部分，如赵超这样，被韦正德叫去一道杀武则天，可是还有一部分，却是混杂在禁军之中。

赵超这些人，已经回不去了，当他们提刀砍死韦正德的时候，他们已经没有任何选择，他们的新主人，现在正在长乐宫中安睡，而他们，却必须在这里，将所有潜在的危险，全部清除出去，这些人，都是禁军中的骨干，各有自己的心腹和亲兵，再加上握有上皇旨意，此时已是分头动手，他们各自有自己的名册，任何未来会成为新主子障碍的人，今夜都不能活着看到明日的曙光，一个不留！

赵超眼中布满了血丝，却是不知疲倦一样，血腥气入了他的鼻中，他竟已没有了一丝的反应，已经麻木了。

他慢悠悠的道：“今夜朱进在哪个门当值？”

“安定门。”

紧接着，凌乱的脚步声，便咋擦咋擦的响起来。

清晨的曙光初露，一道道金黄的晨阳宛如绽放一般，直接射在了洛阳宫的琉璃瓦上，宫墙亦好像镀了一层金，各处宫殿和各处宫门，卫戍依旧，城墙上，一个个矫健强壮的禁军，依然伫立于此。

没有人知道紧闭的大门之后发生了什么，对于绝大多数的芸芸众生来说，今日依旧和昨日一样，和许许多多的日子一样，一样的没有什么寻常之处。

唯一稀罕的是，应天门洞开。

应天门本叫则天门，只是李显登基之后，将这座正南的皇宫大门改了名字。

这固然是隐去武则天影响的一个小小举措，而这座大门，几乎等于是洛阳宫的正门，平时的时候，几乎不开，只有天子出行，或者是藩王和各国的使节觐见时，才会偶尔开一开。

自从天子迁都，这座大门仿佛成了禁忌，天子只要还在长安，就永远不会出入，使节和藩王们，也不会再来，所以……按照常理，它理应永远紧闭，除非大唐的主人什么时候来了兴致，来这里出巡一遭。

可是现在，天子远在长安，大门却是开放。

紧接着，一辆马车已抵达宫门。

赵超几乎是满脸堆笑，他已换上了一副新的铠甲，穿戴于身，显得颇为威武，可是那脸上的笑容，却早已隐去了肃杀之气，他几乎是快步带着几个兵士迎来，紧接着，马车停住，车上的人下来，最先出来的，乃是秦少游。

秦少游下车，随即小心翼翼的扶着上官婉儿下车。

上官婉儿的突然出现，让秦少游大吃一惊。

而事实上，沿途上已经根本没有多少时间，去让秦少游计较宫中发生了什么事了。

本来若是宫中有人前来请秦少游入宫，说是上皇召见，秦少游是绝不可能动身的，因为武则天已经被软禁，即便有她的圣命，也可能是上皇被人挟持所书，一旦进了洛阳宫，那儿，就是韦家的地盘了，秦少游绝不会冒这个风险。

可是前来传达的，却是上官婉儿，这或许是上皇的故意安排，若不是上官婉儿亲自动身，如何能取信秦少游，如何能向秦少游保证，这确实是武则

天的意思呢。

见到了上官婉儿，秦少游几乎没有任何的犹豫，因为他绝对的信任她，既然如此，自然入宫好了。

路上秦少游只问了一些大致的情况，宫中的惊心动魄，他也无法去计较，不过一些重要的信息，他却是多少心里有数了。

韦正德已死，这位洛阳的禁军都督，居然轻而易举，就已人头落地，而且这应天门的开放，几乎也可以让秦少游断定，武则天已经掌握了整个宫中，甚至，是所有的禁军。

想来……实在有些可笑啊。

韦家为了囚禁武则天，为了让禁军成为秦少游的又一个掣肘，几乎是枉费了心机，他们在禁军中的经营，远远比许多人想得更加深入，这洛阳宫，本该是韦家的铁桶，既成为秦少游的喉中的梗，同时也是武则天的囚笼，可是……一夜之间就已经翻转了。

秦少游抬眸，看着这依旧巍峨的宫城，心里不由感叹，这里，不知见证了多少的变迁，也只有这个世上最强大的人，方能成为此间的主人，而如今，这里的新主人，正在长乐宫等待着自己。

没有意气风发，没有什么得意洋洋，秦少游抬步，他心思有些乱。

不过上官婉儿却总算让秦少游镇定了不少，他不信武则天，却信上官婉儿，也许，已有两年不曾见面，可是秦少游依然深信这个女人。

赵超的笑如沐春风，先是给上官婉儿行礼，亲昵的道：“上官待诏，小心一些。”

又对秦少游道：“见过殿下，末将有礼。”

秦少游只是朝他笑笑，这个人很面生，不过禁军和神策军水火不容，几乎没有打过任何交道，所以秦少游只认得韦正德，其他人，一概不认得。

不过……想必这个人朱楼那儿应当是摸清了他的底细的，可是对于朱楼来说，任何一个人在他们那儿，都不过是一串冰冷冷的文字记录而已，性命是什么，有没有胡须，胡须有多长，眉毛是浓密还是稀疏，眼睛是大是小，反正……秦少游是无法用这些东西，来辨认出人来。

赵超在前引路，一队禁卫则是亦步亦趋的护卫着秦少游与上官婉儿，直至洛阳宫，上官婉儿则先行去禀告。

这个时候，天色还早，所以武则天还未起身，因此秦少游只能在外干等，至于赵超，也是束手于此，他对秦少游笑呵呵的，颇带一些讨好，偶尔和秦少游寒暄几句，秦少游自然也就不咸不淡的回答，毕竟事情太多突然，秦少游需要时间去慢慢消化这个改变。

不过有一点似乎可以肯定，武则天已经彻底扭转了乾坤。

第四百五十六章：命中注定

秦少游是什么人，赵超是心中了然的，如今上皇虽然掌控住了洛阳宫的局面，可是要维持河南，或者说，接下来要有什么作为，就不得不拉拢住秦少游。

正因为此人重要，赵超少不得想要多多巴结，偏偏秦少游想着心事，没工夫理他，这让他颇有丧气。

过了片刻，上官婉儿出来，朝秦少游使了个眼色。

秦少游点头，快步进入殿中。

此时的武则天，并没有盛装，只是一件凤袍披在身上，显是刚醒，所以带着几分疲态，她看了秦少游一眼，露出了笑容。

而秦少游与她对视，双方似乎都从对方的眼神中看到了什么。

以往的秦少游，觉得武则天深不可测，那时候的自己，看武则天更多的是高山仰止，可是如今，当秦少游一步步走来，渐渐成为大唐朝一等一的权臣时，却渐渐能理解这个女人了。

人生在世，本就是变幻莫测，可是人到了武则天和秦少游的境地，他们的选择其实并不多，他们想要活下去，唯有牢牢抓住手中的东西，而一旦这些东西不见了，那么就是任人宰割的境地。

武则天如此，秦少游如此。

所以他们必须缜密的思考，必须细心的谋划，他们渐渐的尽量不去相信别人，他们尽力的去把每一个人，都当做自己的棋子。

一着不慎，就是满盘皆输，输了就失去一切。

秦少游拜倒：“臣秦少游，见过陛下。”

“起来吧，你我之间，不必多礼，令月如何了，朕两年不曾见她，朕听说，她生了个孩子，好啊，朕布置了许多的事，可是许多事到了后来，都让朕始料不及，唯独令月的布置，朕最是满意，秦少游，你是朕的乘龙快婿，朕今日第一个要召见的就是你，宫中的事，想必有许多你还不清楚，不过不要紧，你只需要知道，朕坐在这里，今日与昨日，已是天翻地覆就可以了，宫中的禁军，已经彻底成了朕的死士，他们的忠心，虽然不太牢固，不过朕又法子制住他们。韦正德？哼，此贼已经为朕所诛，韦家的人……毕竟还是

太嫩了，他们哪里经历过什么风雨呢，他们因为，朕有今日，是因为见宠于先帝，所以才能君临天下。他们错了，他们正因为错了，方才以为，韦氏和朕是一样的，也正因为如此，他们的错误，朕也该让他们付出代价了。”

这一番话，包含着很多的信息，尤其是后半截，武则天几乎是不屑于顾的口吻道出来。

韦氏有罪吗？

他们软禁武则天，他们一手遮天，这些在武则天看来，都不是罪孽。

这个世上，但凡是到了韦家这样地步的人，都是如此，所以，这不是罪。

可是在武则天的心里，所谓的罪，不在于人的好坏，而在于他们的无能。

韦氏以为自己和武则天，就可以称为第二个武则天，可是她显然大错特错，因为她根本不知道，今日坐在这里的女人之所以独一无二，并非只是因为见宠于先帝这么简单，所以韦氏错了，错就错在，他们轻视了这个女人，他们对这个女人少了太多太多的敬畏，用韦正德这样的草包来看管武则天，就是最大的罪孽。

秦少游含笑，某种程度来说，武则天在吹牛，不过吹牛这东西，往往分两种，一种是平庸的人吹牛，往往这种人，只会惹人发笑而已，还有一种，则是武则天这种，只是……她的话在任何人的耳中，绝没有人敢耻笑，有的，只是敬畏。

秦少游道：“公主殿下一切都好，孩子也很平安。”

武则天点点头，显得很满意，道：“那么你呢？”

“臣？”秦少游微微一愣。

武则天道：“对，朕要问的就是你，这两年，可好吗？”

“臣还过得去，这也是托了上皇的洪福。”

武则天非但没有客气，反而点头：“不错，你之今日，除了你自己的勇气和智慧之外，都是朕给予你的，你想必也知道，朕为何要将今日的一切给你，朕给你的东西，时至今日，也不是想要拿回来就能拿的回来，不过朕却知道，你手上的这些东西，已有人窥测很久了。秦少游，你我都陷入了死地，你明白了吗？”

死地。

这句话不是武则天危言耸听，其实从一开始，她就明白，当她给秦少游这些东西的时候，秦少游就已经陷入了死地，一个孩子，手里握着金元宝，一个厨子出身的人，却已成了朝中鼎足轻重的力量，接下来是什么？接下来就是强敌环伺，就是无数人垂涎，没有了韦氏，就会有张氏，没有了张氏，就会有皇太子，这些人，都会是秦少游的敌人，只要秦少游还在河南一日，就会有許多人夜不安寐。

所以武则天对秦少游很是放心，因为本质上，秦少游与她要对付的人永远都是冲突的，这个矛盾，绝不是一个退让就能化解。

秦少游没有犹豫，他知道这位岳母大人，此刻正在等候着自己的态度，有些话，没有必要细说，也没必要遮遮掩掩，秦少游郑重其事的道：“臣蒙受陛下恩典，宁愿肝脑涂地，供陛下驱策。”

“好。”武则天满意的点头，虽然早就知道自己会得到这个答案，可是秦少游的痛快，让她还是禁不住喜上眉梢：“朕现在，就是要借用你，自然……也绝不会亏待了你，你我之间，终究还是姻亲，你看，朕和你，现在不过蜗居于河南府，不过……这巴掌大的地方，有什么意思，人无远虑，必有近忧，现在朕还有许多事要做，要一件件的来，急不得，这首先嘛，就得先把长安的那些家伙们，吓一吓了。”

吓一吓……

听到这里，秦少游不禁莞尔。

这样凶险的事只是用吓一吓去形容，这……还真够乐观的。

武则天沉吟片刻，道：“明日，你让令月入宫来见朕吧，把孩子也带来，至于你这神策军，近来加强一些卫戍即可，眼下……想来也不会有事，韦家在长安，怕是要自乱阵脚，暂时也不会有什么兵祸，若有什么事，朕会让婉儿去传旨。”

说到了上官婉儿，武则天不禁微笑道：“这个丫头，一直跟在朕身边，朕最信得过的也就是她了，这些年，也是苦了她，让她跟着朕担心受怕不说，还得让她分担许多事，不过……眼下似乎一切都过去了，朕会好好善待她，将她当做令月一样看待。”

从长乐宫出来，上官婉儿已在这里久候了，紧张过去，上官婉儿朝秦少游笑了笑，变得轻松了许多，她眨眨眼，道：“陛下说了什么？”

“上官待诏认为呢？”

上官婉儿嗔怒：“分明是我问你，你却为何又反诘到我头上。”

当一切尘埃落定的时候，秦少游心情轻松，道：“这可怪不得我，上官待诏在我心里，一向是神机妙算，冰雪聪明。”

上官婉儿忙是咳嗽，不禁失笑，最后道：“秦少游，你害怕吗？”

“什么？”秦少游想不到上官婉儿突然问这个。

上官婉儿抚了抚额，看向远处的斜阳，她眼里露出复杂，仿佛蒙上了一层白雾，她幽幽道：“上皇的心，何止是小小的河南府，她所图的，乃是天下，可是这天下之大，何处是个尽头呢，秦少游，你们男人也是如此吧，有时候，我也为上皇的伟业而激动不已，可是有时候，我却总觉得错了，人……为何总是如此呢，这天下之大，却是布满了荆棘，并非是每一次，都可以神机妙算，每一次都可以顺利，可是只要错一次……”

秦少游看着上官婉儿，上官婉儿此时只给他留了一个侧脸，这个很有心计的女子比从前瘦了，带着几分娇弱，秦少游几乎是毫不犹豫的回答了她的问题：“上官待诏，其实……并非是上皇的心大，而是，她已无路可走了，到了今日，她唯有一步步向前，绝不能停歇，即便布满了荆棘，她也必须走下去，因为她若是停了一步，等待她的，便是死无葬身之地，她是如此，我也是如此，所以我从不想这些，我要做的，就是继续走下去，宁愿有声有色的去死，也绝不苟活于世。所以我不害怕，因为当我害怕时，便是许多人对我举起屠刀的时候，这是注定之事，谁也无法改变。”

.....

第四百五十七章：天要塌了

上官婉儿笑了笑，她看着态度异常坚决的秦少游，不禁侧目，她定了定神，道：“是啊，似乎除了硬着头皮走下去，别无他法了。”

她心情好似好了许多，低声和秦少游说了几句话。

无非是说，宫中的局面大致如何，禁军之中，如今撤换掉了什么人，如今掌握禁军的又是何人。

还有韦正德的死。

当秦少游得知韦正德欲杀武则天的时候，心里不由有些震惊，韦家的人，杀武则天显然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也正因为如此，所以他们才会被武则天把握住时机。

想想看，假若不是韦正德杀武则天来嫁祸秦少游，又怎么可能，会带着区区数十个心腹，尽力的将紫微宫的守卫调遣开呢，而武则天，显然为了这一日，已经等待了太久太久，韦正德以为自己是猎手，结果却成了被麻雀捕食的螳螂。

单凭这一点，就足以让秦少游感到后怕了，假若真让韦正德得逞，那么所有的脏水，都可以泼到他秦少游的身上，到了那时，他就是百口莫辩，朝廷完全可以借着这个机会，调动兵马，将河南府围得水泄不通，最后一举铲除自己。

自己的力量，虽然不算弱小，却显然还远远不大与天下人为敌的地步。

韦家处心积虑，只怕也是不愿意再给自己任何时间，这也足够证明，在长安，韦家已经占据了主动权，而且已经牢牢的把持住了朝政，这并不是太好的消息。

秦少游即将出宫的时候，便见到狄仁杰远远而来，二人也算是老交情，相视一笑，秦少游明显看到狄仁杰眼中的复杂之色，他对武则天想必也是有感情的，无论怎么说，是武则天发现了他，并且提拔了他，这便是知遇之恩，他放肆的顶撞武则天，武则天不以为意，他极力支持李氏，可是他所支持的李氏，在第一时间，就是彻底剥除了他的权柄。

或许……此时的狄仁杰在内心深处，还是相信他的君君臣臣那一套，只

是现实是何其的残酷，当武则天重新站起来，立即召见他的时候，秦少游心里想，此时的狄仁杰，心里在想什么呢。

秦少游摇摇头，狄仁杰似乎看出了秦少游目中的其他意思，有些尴尬，却还是上前：“殿下。”

秦少游背着手，笑吟吟的道：“狄通判前几日抓了本王府上的几个属官，却不知他们犯了什么罪？”

狄仁杰正色道：“此事……老夫自有主张。”

还是那倔强的样子，不肯让步。

秦少游晒然一笑，由着他去。

一封快报，已经火速的送到了长安。

长安震动。

各部都是目瞪口呆，几乎再没有人有心思去署理政务了，三省那儿，再没有人有了心思。

杨再思整个人突然像是消失匿迹一样，什么事都不管，什么事也不做，别人的低声议论，他也漠不关心，只是到了尚书省，便关起门来，自己喝着自己的茶，看着自己的书。

担忧的人也有，韦家兄弟首当其冲。

他们是真正的吓到了。

韦正德的人头直接送了来，这韦正德，可是韦家的人，还是禁军都督，这个人的重要性，可想而知。

可是偏偏，韦家人除了吓得面如土色，竟是无计可施，即便是韦后，现在居然也是谁也不见——病了。

事态显然是尤为严重，可是这朝廷上下，衮衮诸公，居然没有一个人敢吱声。

韦正德人头落地，理由是要行刺武则天，证据一切都是确凿的，至少禁

军那边，是一口咬定了。

可问题就在于，韦家一点办法都没有。

现在反而让人疑心，这韦正德乃是韦家指使，竟要行刺上皇，上皇的声名，在从前很坏，可是近两年，却是好了起来。毕竟已经禅位了，没有了利益冲突，无论是朝廷还是豪族，自然是上下一致的好评。

况且，若当真是韦家指使，这韦氏乃是上皇的儿媳，儿媳杀母，这是何等耸人听闻的事。

现在莫说是追究韦正德的问题，便是韦家自己，还得想着撇清关系呢。

更可怕的是，武则天据说掌握住了洛阳宫，次日清早，秦少游便前去觐见，这里头的默契，实在让人细思恐极。

河南府，可是有五万的精锐了，况且还有神策府的无数钱财作为支撑，有关东土族地支持，可怕的是，如今还有上皇的号召力。

这个世上，钱财和兵丁固然是可怕，可是对于朝廷来说，除非有完全碾压的力量，否则，也不过是一群乌合之众罢了。可是有了一个有足够号召力的人与之结合起来，才是可怕的。

历来谋反的人，哪一个不需要寻一个皇子或者是废帝出来，秦时，天下人反秦，于是寻了个楚国的后裔，王莽篡汉，义军立即寻了刘家的皇室为天子，而如今，武则天显然足以胜任这个身份。

她是上皇，她曾治理天下，而且天下曾治理的井井有条，固然也有血雨腥风，却比之当下，却更令人怀念。

至少在眼下，就有一部分，已经开始对上皇多有‘挂记’了。一个秦少游，本就难以对付，而如今，再加上一个武则天，这是何其恐怖的事。

韦弘敏第一时间，就已经嗅到了这个风险，仿佛一下子遭遇了灭顶之灾一样，整个人都开始神神叨叨、失魂落魄起来。

“大唐，有倾覆之危了啊。”这是他对韦安石说的第一句话。

.....

第四百五十八章：春暖鸭先知

韦弘敏说出这番话的时候，绝不是危言耸听。

军阀不可怕，军阀有钱也不可怕，历来即便是兵强马壮的军阀，至多也就是横极一时罢了，可是一旦这些人有了号召力，就全然不同了。

毕竟，洛阳的那位还是上皇呢，上皇何其尊贵，说是天子也不过分，这年月，韦氏一个皇后都可政由己出，何况是太上皇。

韦安石却不禁大怒，此前韦弘敏在卖着关子，说什么大事就要发生了，洛阳城很快就会有‘好消息’，原来所谓的好消息，竟是这个？

他恼火的道：“是谁指使韦正德去杀上皇？这样的大事，为何不事先商议？”

韦弘敏面带尴尬，此时却不敢解释，只是道：“这都是为了娘娘……”

韦安石平时对韦弘敏都是马首是瞻，而现在想不到韦氏和韦弘敏出了这么个昏招。真是气得跳脚，他怒气冲冲道：“这是什么话，这是什么话，什么叫做为了娘娘，这样铤而走险，于娘娘，于韦家，又有什么好处，哎……这一次，当真是招来了大祸，招来了大祸啊。”

韦安石与韦弘敏的理念相悖，他认为韦家应当徐徐经营，韦家等得起，迟早有一天，可以权倾一时，手掌天下。

而韦弘敏却不一样，他太急了。可是韦弘敏并非是心急火燎之人，他之所以急切，是因为他去过孟津，他见识过弘农郡，那个沧海桑田之地，无数的楼宇拔地而起，无数的流民涌入，威武的神策军，还有充裕的钱粮，这种愈来愈膨胀的神策府，姑息一天，都可能为韦家惹来弥天大祸，所以他不能等，也等不及，因此才贪功冒进，只是万万想不到，最后居然会搬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可是然让他如何给韦安石解释呢？

难道应当和他说，神策府迟早会日益膨胀，这些话，韦安石愿意听吗？

事到如今，他知道韦家的质疑已经从韦安石开始了，他只好苦笑，无法去辩驳。

他想了想，道：“今日之事，都错在老夫，这个干系，老夫来担当，我明日会上书请辞，承担这个干系。”

若是不请辞，显然韦家内部是绝不会罢休的，这毕竟是他一人做的决定，最多只是加上了个韦后，可是韦后会有错吗？这个黑锅，谁也不敢质疑到韦后身上，所以承担干系的，只有他韦弘敏。

韦安石听了，面无表情，道：“现在请辞，难免招来非议。”

这句话，然韦弘敏的心有些凉，韦安石没有劝他不要请辞，却只是说，眼下天下已经议论纷纷，韦弘敏若是请辞，就更加做实了韦弘敏可能是这件事幕后之人，所以韦安石的言外之意是，就算请辞，也要等风头过了再说。

韦弘敏一脸无奈的点点头：“一切，全凭你们做主吧。”

正说着，却是有人来报：“杨公去洛阳视事去了。”

韦弘敏愣了一下，不禁道：“哪个杨公。”

“中书侍中杨再思。”

“跑了？”韦弘敏目瞪口呆。

那个就在昨天，还和自己把酒言欢，还恬不知耻的称呼自己为兄长，还兴致勃勃要认自己做亲家，非要将自己孙女嫁给自己孙子的杨宰相，居然打着去洛阳办公的名义，说跑就跑了。

春暖鸭先知啊。

这个老狐狸竟然说走就走，洛阳来的消息，才来了多久？

韦弘敏和韦安石面面相觑，已经顾不得去争吵了，大眼瞪着小眼一阵，韦弘敏突然道：“他的族人呢？”

“此人……是洛阳人，倒是有几个子弟在此伺候他，不过……想必也跟着他一道去洛阳了吧。”

韦弘敏这下子，居然连愤怒的心情都没有了，遇到这么个老王八蛋，还真是欲哭无泪。

“此事……”韦安石感觉怪怪的，这时候也不再给韦弘敏冷脸，仔细一思量，发现现在还能商量事的，也只有韦弘敏，他表情古怪道：“这件事，当如何处置为好？”

“封锁消息，怕也压不住，至于要追，又追之不及。可是堂堂一个宰相，

没有得到朝廷的准许，他这一走，就更让人不免要猜疑了，如今人心惶惶，杨再思如此，那些不知情由的人，又不晓得要闹出什么是非，怕就怕有了杨再思那老匹夫第一个，就会有第二个，一旦大家存了这个心思，这可就真正的无计可施了，事到如今……”

韦弘敏话说到这里，居然有些话说不出口，他本来就是‘待罪’之臣，若是再说一些别人不喜欢听的话，那可就更加糟糕了。

韦安石却急切的道：“有什么话不能讲，为何如此语焉不详，都到了如今这个地步……”

“好吧，好吧。”韦弘敏苦笑，他也只能苦笑了：“事到如今，唯一道法子，就是赶紧颁布一道诏书出去，任命杨再思代天子视河南事，给他一个钦差使命，让他光明正大去河南府。”

“什么……”韦安石大怒，道：“我们韦家，岂可然那老匹夫如此耍弄。”

韦弘敏早没了此前的锐气，只是摇头：“这是没有法子的法子，否则……”

他只是摇头。

韦安石定了定神，其实他心里也清楚，韦弘敏是正确的，毕竟上皇刚刚杀了韦正德，这时候本来就到处都是风言风语，结果堂堂侍中，朝廷的宰相，二话不说就开溜，还跑去河南府去了，这在外人看来是什么，这是树倒猢狲散的征兆啊，这可是大唐朝的宰相，连宰相尚且如此，其他人又会怎样想？

杨再思历经数朝而不倒，在外人看来，这个老狐狸，绝不是一个昏了头的人，一个昏了头的人，连朝廷都不顾，却跑去河南见上皇，这不摆明着，人家知道许多内情，而且已经预知到了什么，所以提前去为自己的前途做打算吗？

朝廷现在要追，怕是来不及了，况且这么大一个人不见了踪影，想要掩盖，似乎也不可能，那么唯一的办法，就是把丧事当作喜事来办，立即颁布旨意，那些不知道内情的，还以为杨再思是奉旨行事，这样，至少可以把对韦家的伤害减到最低，当然，这样做当然是便宜了杨再思，杨再思擅离职守，韦家非但不治罪，反而还要为他遮掩，给他一个名正言顺的借口，保留他的官职。

韦安石当然知道韦弘敏心里的为难，只是不忿罢了。

他突然有一种郁郁的感觉，最终还是点点头：“只是这圣旨……”

韦弘敏苦笑：“我去再请见娘娘吧。”

二韦陷入了沉默，他们心里都是沉甸甸的，再没有心思说话了，明明韦家占据了绝对的优势，可是这两年来，居然对一个小小的河南府无计可施。

.....

就在这个当口，杨再思已经坐上了渡船。

家里数十口人，如今都在这船上，行囊不多，一方面就算去了河南，老宅里也是应有尽有，长安那边，只是寓居之所罢了。

家人们都有些不安，这种情绪倒也正常，家主突然脑子一热，二话不说，便要去洛阳不可，没有朝廷的旨意，说走就走，未免也太过任性了一些，朝廷那边若是得知，岂不是要立即褫夺了他的官职，这杨再思可是一家老小的依靠，杨家不比那些土族豪族，完全没有任性的资本。

杨再思的长子杨石小心翼翼的进了父亲的船舱，见父亲正抱着本书打着盹，他小心翼翼的去给舱中的油灯添了油，杨再思似被惊动，张开眼了，不由道：“到了什么时辰，出了长安吗？”

“父亲，已经快了。”

杨石欲言又止，可怜巴巴的看着杨再思。

杨再思捋须：“出了就好啊，这是是非之地，留在这里，怪让人担心的。”

杨石不禁道：“父亲现在身居显要之职，何故.....儿子就怕啊，一旦朝廷罢了父亲的官.....”

杨再思老神在在，道：“罢官？不不不，不会，韦家的人，绝不敢罢老夫的官，这人哪，想要左右逢源，是为了什么？是为了安身立命，如今，上皇都已经挣脱了枷锁，韦家这些人，在上皇眼里，不过是一些蝼蚁罢了，韦家如今，看上去把持了朝纲，这既是他们的益处，对他们来说，也是极大的坏处，权利有多大，责任和干系就有多大，这些事，为父本来不该和你说，不过你若是想听，那么说一说也无妨，你坐下来吧。”

.....

第四百五十九章：雪中送炭

杨石依言坐下，看着笃定的杨再思。

杨再思笑了笑，道：“你来说说看，如今河南府和关中，孰优孰劣。”

杨石多少也知道一些士族与门阀之间争斗的内情，他沉吟道：“上皇尊贵，又有神策府的鼎力相助，神策府背后，虽是士族和商贾，不过其势也是不小，况且神策军屡战屡胜，人数固然不足，却也不容小觑。而如今，早已非吴下阿蒙了。”

他顿了顿，见杨再思朝他点头，便又道：“至于这关中韦家，韦家毕竟是挟天子而令诸侯，也收揽了不少人心，不过最大的劣势，想必还是韦家人没有太出众的人物，一个韦弘敏，不过是个拆东墙补西墙的裱糊匠罢了，算不得什么能臣，韦氏私念太重，终究又是个妇人，成不得大事。不过他们终究掌握着朝廷，天下政令，俱都出自韦门，节制天下三百州府，百万控弦带甲之士，又有天下诸阀和豪门的支持，料来，胜算也是不小的。”

“所以儿子以为，韦家的胜算，至少还在八成以上。”

杨再思摇头：“帐不是这样算的，不能从明面上去算，你说韦家节制天下三百州府，固然对韦家有莫大的好处，可是为父为你，他们有如此大的权利，害处是什么？”

“害处……”杨石愣了一下。

杨再思慢悠悠的道：“正因为天下为他们掌控，所以他们才是众矢之的，假若有一日，剑南发生了灾荒，饿殍遍地，老夫来问你，这笔账会算在谁在头上？”

杨石不由道：“自然是韦氏，天下谁人不知他们韦氏……”

杨再思压压手，示意他不必赘言，含笑道：“那么假若流民甚多，四处流传，发生了叛乱，这个干系，又是谁的？”

“还是韦氏。”

“那么这赈济、平乱之责，又在谁的身上。”

“韦氏。”

杨再思点点头：“这就是他们的害处啊，他们在庙堂上一日，掌握了一日

的朝廷，那么无数的质疑就不会停止，所有的责任，都必须由他们背负，因此……所有的民怨，也就冲着他们韦家而去。你可知道，老夫为何能屹立数朝而不倒吗？为父就告诉你吧，因为为父务虚而不务实，这庙堂上的宰辅，一经入了三省，一个个便都似疯了一样，拼命的把权柄揽在自己身上，长孙无忌如此，崔警如此，如今的韦弘敏也是如此，可是为父呢，却不和他们争，这东西，固然有天大的好处，却也有莫大的坏处，你看看长孙无忌什么下场，看看崔警又是什么下场，他们权柄越大，就要务实，务实就意味着要实实在在的办事，可是这天下，最难的就是办事了，何也？任何一条政令颁布，固然会有人得到好处，可是同时，也必定会有人受害，崔警因见江南西道遭了灾害，便想减免江南西道的税赋三年，江南西道的百姓得了利，可是朝廷的钱粮终究还是要有，就不免要从其他地方得钱粮，其他地方，就要遭罪。真要追究，这崔警，就难免被人诟病了。”

“现在的韦家，把持了朝纲，他们和崔警、长孙无忌一样，就非要务实不可，把持朝纲，无非就是要先拉拢自己的亲信，可是自己的亲信得了好处，其他人就难免受害了，长此以往，这心中恨韦家的人只会越来越多，这才是韦家最大的坏处啊，诚如当初的上皇一般，上皇任用的贤臣不少，天下也还算得以大治，可是为父问你，当初的时候，有多少人深恨上皇？这是为何呢，这是因为，人心总是不满的，当人心不满的时候，自己处境的好坏，总不免要责怪到其他人身上，最后所有的抱怨，就统统由上皇来承担了。”

杨石不以为然，道：“可是有人受害，固然有恨，却总有人得益……这岂不是……”

杨再思笑了，只是摇头，眼神中带着似笑非笑：“你呀，还是不懂人心，什么是人心呢？这世上最可怕的，就是人心啊。老夫来问问你，今日你若是蒙受韦氏的提拔，得以成为宰辅，你会如何？”

杨石皱眉，道：“自然是心存感激。”

“可是一年，两年之后呢……”

“这……想必……”

“你就不会有感激之情了，因为或许你只在尚书省，此时却又觊觎了中书之职，可是你想得而不可得，韦氏已经不能再给你了，他的亲信不是一个两个，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位置，这时候，你心里就不免会有牢骚，会有不满，会心生怨恨。况且，人心最可怕之处就在于，即便是韦氏提拔了你，在你的心里，你也认为，自己能够得以入三省治事，是因为你自己的才干，韦氏不过是顺水推舟而已，你真正感激的，永远不会是韦氏，而是自己。你只会自鸣得意，认为自己本就是宰辅之才，你看那岸边的芸芸众生，哪一个不是如此，这才是人心，人得了好处，绝不会觉得这与其他人有什么关系，即便感激，那也只是一时，可是在人心底最深处，他们真正感激的，永远都是

自己。可是人一旦受害，他们埋怨的，永远都是别人，却无论如何，都会罔顾自己为何会到如此境地，从不会怨恨自己。”

“这才是韦家最大的软肋，这一条，尤为致命。反观秦少游，固然也有这个问题，可是河南毕竟只是个小地方，河南府的所有人，都与神策府息息相关，这便使得，固然有人怨恨，而一旦神策府遭遇什么不测，他们的一切就要化为乌有，这种捆绑，才是真正的可怕，为父听说一些商贾，竟是得知韦家有打压神策府的心思，他们便宁愿抱团起来，主动要捐纳钱粮，甚至不惜将来神策府一旦垮了，他们背负私通乱党的罪名。”

“所以，为父以为，韦家的胜算，不是八成，而是五五指数。”

五五之数，杨石倒吸了口凉气。

杨再思淡淡道：“既然是五五之数，老夫为何就非要去做韦家的侍中？韦家已经不能再给老夫什么了，他们家大业大啊，这么多的族亲，还需要拉拢关中诸豪门的这么多子弟，再怎样，也轮不到老夫头上，韦家不缺一个为父，可是河南不同，如今上皇固然已经挣脱了牢笼，可是河南府上下，除了一个狄仁杰，尚且还有一些声名，其余的，便都是一些籍籍无名的小官小吏，上皇想要压韦家一头，想要在河南府造出点声势出来，就急需为父这样的人，前去辅佐，天下人都有眼睛和耳朵，都会看会去听，老夫若是到了洛阳，对上皇拱手称臣，这对上皇来说，是何其大的好处，老夫对韦家，不过是锦上添花，可是对上皇，却是雪中送炭，既然是雪中送炭，老夫给天下人做了表率，那么上皇，又怎么会极力善待，给予诺大的好处呢？”

杨石倒吸了口凉气。

原来自己的父亲如此铤而走险，是为了这个。

不过细细想想，倒也能够体会，父亲对于上皇，确实远远比韦家要重要的多，韦家就算赢了，父亲还是那个被韦家族兄弟们压着的侍中，可是一旦上皇若是赢了，那么极有可能成为上皇身边最重要的左膀右臂。

只是杨石还是有些可惜：“只是父亲这一走，朝廷若是震怒，少不得要罢了父亲的官，父亲白丁之身，就算去了河南府，怕也尴尬。”

杨再思淡淡的道：“韦家是不会罢老夫的官的，有些事，你并不懂。”

他站起来，道：“只不过……从前老夫务了一辈子的虚，倒不是因为老夫喜欢务虚，实在是老夫出身于阡陌，岂非是其他人的家世可比，是想要务实而不可得，否则这庙堂上如此凶险，多少明枪暗箭，那些豪族的子弟，即便是兄弟造反，尚且朝廷不会加罪，可是老夫只要一步走错，那便再无返翻身的余地了。可是如今，临到老了，怕要务实一次了。老夫这把刀，磨了数十

年，数十年光阴似箭，如今……却总要试一试锋芒了，去了河南，总要学那狄仁杰才好，不过有些事，老夫也早有了安排，狄仁杰刚正不阿，秦少游呢，固有大才，却也未必通达，老夫最大的本事，怕也只有逢源了，上皇慧眼识金，料来也不会亏待。临到老来，才要动一动这老骨头，呵……”他自嘲的笑了笑。

“至于你们，经商去吧，河南府那儿，老夫算是看透了，往后，是钱的天下，固然是世俗了一些，可是也不失为安生立命之本。”

.....

第四百六十章：军备

杨再思的到来，河南府上下是万万想不到的。

秦少游近来心情不错，运河的修建完毕，百业的兴旺，这孟津与洛阳本就距离不远，又有运河相连，如今双方的城市，都有默契的朝着相对的方向扩张，如今孟津与洛阳之间，已经再难有什么界限了。

武则天在洛阳宫里，开始发挥了她的作用，这些日子，她接见了许多的人，李令月也入了宫去，暂居于宫中，母女二人，自然会有许多话要说。

一切，似乎都变得顺利起来。

河南府上下，似乎都在低声流传着许多消息，甚至有人直言不讳的认了武则天这个‘天子’。

韦家的处处打压，早让不少人心中如鲠在喉，他们非常清楚，自己赖以生存的秦少游，不过是个朝廷命官而已，既然是命官，就会有他的局限，这时候没有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可是秦少游今日的高官厚禄乃是朝廷给的，迟早有一日，朝廷也可以收回去。

这……才是真正让人不安的主要原因。

许多商贾对此一直都不安，这种不安全感，某种程度，也让人不敢进行大规模的投入。

而如今，当上皇突然掌握住了洛阳宫，杀了韦正德，颇有一副与韦家势不两立的姿态，随即第一时间召见了秦少游，如此，大家心里有底了。

不管怎么说，河南府还有一个天子呢，有了这棵定海神针，大家心里也都安定了一些。

商贾是如此，神策军亦是如此，他们固然竭力效忠于秦少游，对韦家有极大的恶感，可是谁都知道，韦家把持着朝纲，控制着天子，一旦朝廷要和秦少游反目，他们自然而然也就成了叛军，叛军这个烙印，终究还是让人隐隐觉得有些不太妙，可是现在，即便朝廷有什么旨意来，他们也无后顾之忧了。

天子可以发布诏书，可是上皇难道就不能颁布诏书吗？太上皇也是皇帝，只不过是退居二线的天子而已，可是但凡是天子，就有她的正当性，有她的权威。

更可笑的是，诸国的使节，居然从长安来了不少，都是来觐见武则天的，甚至有些使节，索性将国书递给武则天，或许在他们心里，武则天对于他们的影响更大一些，或者说，大家已经习惯了作武则天的翻身。

凡事总是名正儿言顺，武则天解决的就是这个秦少游这个最大的心病。

秦少游这几日都在视察孟津与洛阳交界处的一些工坊，如今运河开拓，需求量大增，工坊如雨后春笋一般的冒出来，可谓如火如荼，每日清早的时候，便有成千上万的匠人来此上工，许多人都是乘着客船来的。

若是一些生活潦倒一些的，暂时则寄居于附近的一些民房，这种民房大多是用土夯起来，一到下雨，便是四处漏水，几个人租住一间，因此也带来了诸多的问题，只是眼下，神策府也无力去解决，只能暂时放任。

这人一多，就不免各种新兴的行业冒出来了，各种各样的馆子，数不胜数，甚至有人戏言，孟津一个巴掌大的地的菜馆，只怕要比寻常一个州府的菜馆还要多。

至于做菜馆买卖的东家，更是数千上万，单单这个，就造出了不少‘小富’之家。

其实这也情有可原，以往的时候，男人耕地，女人操持家务，一方面是耕地几乎带不来任何收益，另一方面，寻常人家，除了赶集吃点东西混个半饱之外，这时代的人根本就没有出入菜馆的必要，而如今，男人女人都要做工，不做工的女人，有的是在乡中操持着家中的田地，做工发的是现钱，男人们不可能在家中开伙，自然便寻一些廉价的菜馆混个温饱。

秦少游穿着便衣，带着侍卫见了几个工坊，这附近的工坊，大多是生产砖石，因为修建运河，还有修路搭桥，四处都在搭建房子，所以对砖石的需求量极大，因而这个买卖，可是时兴起来。

毕竟人有了钱，自然而然也就有了需求，从前绝大多数人建房子，只需要用土夯起来，搭上稻草，弄几块瓦片，也就成了一个窝，可是如今，再搭这样的房子，是要被人取笑的，绝大多数人，用的都是青砖白瓦，砖头砌起来的屋子更牢固，且不容易漏雨，外观也好一些。因此寻常的砖需求最旺盛，还有一些砖石，则是满足于巨富之家的需求，随着富户越来越多，为了有别于别人，因此普通的砖已经不能满足他们的胃口了，也正因为如此，砖窑为了得到这利润更高的大客户，便开始不惜成本，烧制各种更好的砖石——比如瓷砖。

陶瓷的工艺，这个时代早已掌握，一些富户，已经开始流行在自己的厅堂和地面上铺设这种瓷砖，这种瓷砖成本自然惊人，不过架不住人家不吝成本，因而现在瓷砖的买卖，很是旺盛。

秦少游来此，倒不是为了这些奢华之物，他是奔着炮弹来的。

火炮在神策军中，已经成为了神器，如今大规模的开始应用，只是这炮弹，如今却开始推陈出新了，寻常的炮弹，别看威势十足，往往杀伤力却是极小，毕竟就是个铁疙瘩，火炮的作用，不过是把这个铁疙瘩砸出去而已，因此，空心装药的炮弹如今成了秦少游心头的一块大石，若是能解决，火炮的威力，可能会得以大大的提升。

神策军试过许多种办法和材料，倒是秦少游，却是将主意打到了瓷砖上，想从这里入手，今日他请了几个砖窑的试制了一些，打算叫人拿回去试看，这种外头是一层陶瓷，能够有效隔热，同时里头却密封装填上火药和铁钉的空心瓷弹，到底能不能发挥效用，却还需要再看看。

只是这时候，有人禀告，侍中杨再思携家带口到了洛阳，秦少游愣了一下，不禁喜上眉梢：“来的好啊。快，现在人在哪里，立即备车，不，备马……”

第四百六十一章：宰相

杨再思的船经由弘农的运河，直抵洛阳。

这里的河堤，都是人工建成，两侧都是巨石巩固，河堤上栽种着一排排树木，也是加固河堤之用，河道宽达三十丈，河水却并不湍急，无数的船只来回穿梭。

这一路来，杨再思看到了许多的稀罕事，沿途各县和集镇的渡口，都是人流如织，很是繁华，一个小小码头，栈桥多达十几个之多。

无数的货栈伫立在河堤，脚力们卸着货，穿着圆领绸缎衣的商贾则与码头上的人交涉着什么。

杨再思一路看着，倒是不觉得新鲜，其实……这里每一处，无非就是长安的东市和西市罢了，唯一让人震撼的，无非是这种‘穷乡僻壤’之处，竟也如此繁华。等到了洛阳码头的时候，就更加震撼了。

洛阳如今已经成为了连接关中、弘农、洛口的枢纽，这儿专门开辟了一处中转的人口湖泊，湖泊上无数栈桥迎接着一艘艘的船只，船只或抵岸，装卸货物，或是直接向东，通过水闸往洛口去。

即便如此，船只依然堵塞，许多船不得不远远停在湖边，排着队等待靠近栈桥。

好在杨再思所坐的乃是官船，那儿有专门的官船停靠之处，倒是并不拥堵，携家带口上岸之后，便有人来报，秦少游来了。

秦少游大步流星，很快便在栈桥边的一处亭子看到了杨再思，于是笑吟吟的走上前去，少不得相互寒暄行礼。

秦少游的迎接，给足了杨再思的面子。

谁都知道，这位弘农郡王，可是出了名的不通世故，平时便是韦弘敏来，人家也未必卖这个面子，杨再思自然也能感受到秦少游的善意。

毕竟……二人的交情并不深，谈不上什么友善，因而这算是破格的优待。

而对于秦少游来说，杨再思的到来，实在教他喜出望外，上皇刚刚站稳脚跟，杨再思后脚就跑了来，此人虽然并不揽权，几乎在三省中是可有可无的人物，和吉祥物没有什么分别，可是他终究地位太高，三朝元老，即便是

韦弘敏、崔警，都算是他的后辈，一个这样的人，却是吃了这第一个螃蟹，意义绝对非凡。

寒暄之后，杨再思便要准备进宫了，至于家眷，秦少游已经命人妥善先安置，让他们住驿站是不成的，怕是要在朱楼里先住一些日子。

秦少游与杨再思登车，二人一同坐在一辆宽敞的马车上。

杨再思舒服惬意的感叹：“这马车，倒是坐的比平时的舒服，没有那么多的颠簸之苦。”赞叹一句之后，知道此事该进入正题，他慢悠悠的道：“上皇的身子可好？”

秦少游朝他眨眨眼，笑了：“上皇身子若是不好，如何降服的住韦正德？”

杨再思失笑，他不禁深深看了秦少游一眼，觉得这个小子，更加不简单了，想了想，道：“上皇的身子骨好，那就好了，有副好身子，才经得起风浪嘛。长安那儿，听说了洛阳的一些事之后，已经震动，这庙堂上的情形，殿下想必也是知道，如今政尽出于韦氏，而韦氏专权，节制天下，韦氏之中，佼佼者是那韦弘敏，此人虽然没有什么大的政绩，不过也勉强是个宰相之才，为人擅隐忍，却也是卓然之辈。只可惜，他啊……终究不是韦氏的近支，远房亲戚而已，这就注定了，韦氏内部，对于此人封侯拜相，是有诸多不满的，这些年，都是韦氏力排众议，才没有让人借口发难。可是如今，洛阳出了这些事，使这韦弘敏的压力骤然大了起来。”

“这韦弘敏，如今必定要龟缩起来，多半，是不敢再给韦氏出什么主意了。韦氏的其他人，倒也有几个可造之材，不过作用也是有限。也正因为如此，现在长安动荡，也有不少人，蠢蠢欲动。”

“蠢蠢欲动？这是何故？”

杨再思正色道：“当然是有人想取韦弘敏而代之，比如韦氏的父亲——韦玄贞……”

秦少游明白了。

韦氏现在专权，几乎等同于天子，而韦氏一门，如今也是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可是这并不代表韦家内部就能够和谐，韦弘敏是远亲，一个远亲，却是占据住了高位，反而是韦氏的许多近亲，如今不过是得了一些虚职，这些人，心里会满意吗？他们不敢对韦氏造次，可是对韦弘敏，想必是万般的看不惯的，正因为看不惯，平时也不好表露，而如今，恰恰是发难的时候。

就比如韦氏的父亲韦玄贞，这老家伙起初的时候，就曾侍中的人选，

况且人家，也做过一段时间侍中，只不过后来，能力太差，被人穿了小鞋，直接给打发出去罢了。

这人都是如此，绝不会有人觉得自己能力太差，往往许多人，反而是自我感觉良好，韦玄贞也是不能免俗，如今他虽已封为了魏王，可是王爵毕竟只是虚衔，这东西，不过是领着朝廷的恩禄罢了，实在是没什么意思。

杨再思这么一说，倒是对秦少游有了启发，他陡然明白，长安城里，怕是没有再顾忌的上洛阳，只怕又要一场腥风血雨了。

至于那韦弘敏，能不能继续做他的宰相，怕也是未知之数。倒是韦玄贞这个人，颇好对付。

秦少游笑了笑，道：“多谢杨公指教。”

杨再思摇摇头，道：“指教，谈不上，老夫不过是想说，若是殿下在长安布置了什么人手，大可以，借着这个机会，搅一搅浑水罢了。”

他又笑起来，道：“不过嘛，其实这些都不过是小术而已，虽然可伤人，却未必能动摇韦氏的根本，而对于殿下来说，最紧要的，还是自己，所以要广积粮，练精兵，唯有如此，才是真正的自保之道。也可使上皇如虎添翼。”

他叹口气：“上皇老了，老夫也老了，这天下，迟早还是你们年轻人的……”

这句话似乎意有所指。

天下是你们的……这句话在后世可以说，可是在这个时代，几乎等同于大逆不道。

可是杨再思的暗示之中，似乎不是信口雌黄这样简单。

秦少游也只是淡淡笑笑，他能明白杨再思的意思，如今这上皇起来，第一个要打垮的，就是韦氏，可是韦氏与当今天子是打断了骨头连着筋，打了韦氏，伤的就是天子了。若是连这个天子都没了，那么上皇的子嗣也就彻底断绝，至于外戚，似武家那些子弟，又没几个争气，硕果仅存的，也只有几个女儿，真正有实力的，怕也只剩下太平公主了，偏偏，秦少游就是太平公主的丈夫。

秦少游没有去接茬，只是抿嘴不语。

.....

不多时，已到了洛阳宫，杨再思与秦少游一道觐见，随即入宣政殿见驾，这宣政殿，如今又成了武则天办公的场所。

在这里，她颁布了不少的旨意，许多所谓的旨意，都是针对河南府，虽然没有涉猎到其他的州县，怕也足够让长安那边头痛了，这一山不容二虎啊，哪有天下有两处颁布诏书的地方，这不是成了笑话吗？

可是话又说回来，武则天乃是上皇，虽然前有太上二字，可是皇帝就是皇帝，既是天子，即便是太上太子，颁布诏书，也是理所当然，当年玄武门之变后，李世民做了天子，可是当时的上皇李渊，在其太上皇期间，也曾颁布了一些不痛不痒的诏书，诏书之中虽然没有干涉什么政务，都是一些无关痛痒之事，可是朝廷都予以了尊重。

既然如此，武则天当然也可以颁布诏书。于是乎，她搬来了宣政殿，在上官婉儿等待诏还有女官的帮助下，渐渐的开始上手了一些事务。

对于上皇的诏令，神策府自然是无有不遵，几乎就将武则天等同于朝廷了。

在这个小朝廷里，第一个宰相杨再思徐徐入殿，他连忙拜倒，紧接着便是声音哽咽，眼眶通红：“臣杨再思见过上皇，逆贼韦正德，竟敢行刺陛下，以至陛下险象环生，若非陛下有齐天洪福，只怕逆贼的奸计就要得逞，臣听说此事之后，星夜赶来，今日见陛下龙体康健，总算老怀安慰。”

武则天笑吟吟的看着杨再思，点点头，道：“杨卿辛苦了，你能如此，朕心甚慰，来，赐坐吧。”

.....

第四百六十二章：封侯

杨再思依言欠身坐下，笑吟吟的看着武则天。

而武则天，显然对于杨再思的到来甚是满意。

君臣二人，少不得说几句寒暄话，在短暂的觐见之后，杨再思便行告辞。

这只是走个过场而已，接下来，自然还会有真正的问题会在其他场合进行磋商。

倒是秦少游留了下来。

武则天站起身，道：“秦少游，这个杨再思，朕该如何安置？”

秦少游见武则天问及自己，有些诧异，忙道：“臣不敢妄言。”

武则天莞尔一笑：“他既然来了，想必也没有回长安的心思，他是侍中，朝廷只要一日没有罢他的官职，他就可以做许多的事，此人暂时先让他歇息几日，过几日，去尚书省里当值吧。”

洛阳宫里，尚书省的衙门已经人去楼空，这也就意味着，过了几日，这个尚书省要重新开张了。

河南府如今有了天子，有了宰相，有武则天，有杨再思，还有秦少游和狄仁杰，这个班子，算是大抵架了起来。

武则天道：“杨再思这个人，一直都是沉默寡言，虽然位高权重，却总是被人忽视，这一次，算是铤而走险了。这也真是难为了他，朕打算，敕他的儿子……他儿子是叫杨石吗？”

秦少游想不到武则天居然还记得他儿子的名字，不由有些震惊，道：“这个……臣却不知。”

“若是朕没有猜错，那就没有错了，朕要敕他儿子为汝州侯，旨意，就让婉儿来发，要昭告天下，还要经由中书省，让杨再思盖中书印。”

武则天一番话出口，秦少游先是一楞，随即不由笑了，这一招，妙啊。

表面上，是表彰了杨再思，让杨再思成为天下人的焦点，而杨再思突然跑来洛阳，本就惹来无数的议论，现在杨再思又推到了风口浪尖。而事实

上，这里头真正厉害之处就在于，上皇可以敕封侯爵吗？从理论角度上来说，上皇比当今的天子还要尊贵，既然是太上皇，当然有资格封侯，可问题就在于，在实际上，太上皇却是被剥夺了权利的天子，几乎没有太上皇封侯的先例。

这里头……就牵涉到了礼法的问题，利用这个动作，去刺激朝廷，朝廷是反对呢，还是支持呢？

若是支持，岂不是做实了上皇拥有的权利，今日是封侯，明日要任免官职怎么办，要下诏节制各地州府怎么办？

可若是反对，又当如何反对呢，从理论上来说，似乎武则天的行为也无可挑剔，当然，若是要论战，洛阳这边，倒也不怕，太平学里，有的是鸿儒，真要玩笔杆子，河南府未必就落了下风。

这东西就好像苍蝇一样，很恶心，偏偏武则天却把这苍蝇喂到了韦氏的嘴里，你吃呢，还是不吃呢？秦少游几乎可以想象，韦氏那儿，又要乱一阵子的阵脚了。

秦少游微笑道：“陛下圣明。”

武则天笑吟吟的看了他一眼：“若是杨石封了这个侯，那么下一步，也该封几个王了，朕听说，韦家的不少亲戚，都封了王是吗？韦氏的父亲韦玄贞，已经拜为了魏王？”

秦少游点头：“韦氏狼子野心，已是人尽皆知。”

武则天脸色冷下来，淡淡道：“一个贱妇的父亲，尚可以贵为亲王之尊，那么朕的女婿，理当与他并驾齐驱，不过……此事不急，且先拿这个杨石来试探试探韦家的反应，治大国如烹小鲜，其实……这勾心斗角，也是如此，这种事，朕再熟稔不过了，朕玩这一套的时候，韦氏还是个小娃娃呢。”

秦少游颌首点头。

武则天叹口气，道：“其实现在的韦家，早已是气数已尽，朕是看出来了，他们未必得人心，在关陇门阀内部，也未必能得到极力的支持，天子虽然任他们摆布，可是挟天子而令诸侯，终究不是什么光彩的事。秦少游，你知道朕最怕的是什么吗？”

秦少游见武则天露出了忧心忡忡之色，忍不住道：“臣不知。”

武则天叹口气，道：“朕最忧心的，却是韦氏为了续命，一旦感到不妙，为了得到支持，而弄出什么祸乱天下的事，到时候，谁来收拾这个，烂摊子

呢？秦少游，你要记着，韦氏成事或许不足，可是以他们的能量，想要败事，却是有余。河南府虽可独当一面，可是毕竟，还是差了火候，差了许多火候啊。”

秦少游心里想：“上皇这个忧虑，显然也不是空穴来风，韦氏和武家的人其实大抵都差不多，如上皇所言，他们想要败事，或者是引发什么祸乱，却是足够了。这落水的人，难免会情急之下四处去抓救命稻草，确实要小心提防才是。”

秦少游想了想，不禁问：“陛下以为，他们会如何为祸？”

武则天眯着眼，道：“朕什么都不怕，怕就怕……他们把笼子打开了？”

“笼子？”

武则天脸色冷峻，道：“不错，就是笼子，你可知道，天下有这么多的州县，为何所有的州县，都由朝廷来节制？难道秦卿莫非以为，是这些地方的刺史和太守，心里当真有朝廷，一个个忠心耿耿吗？不不不，并非是如此，之所以朝廷能够治理四方，是因为朝廷在他们的脖子上，都套了枷锁，只要他们敢不听话，只要动一动，这些人便要死无葬身之地，因此，朝廷治理地方，表面上是惠泽四方，而实际上，却是恩威并重，这个威，便是绳索，朕怕的是，韦家情急，为了得到各地州府的支持，却不得不去松开那绳索，使所有地方刺史俱都得利，只是……笼子一旦打开，想要松开，却是不易了。”

秦少游猛地意识到了什么，历史上，这样的事确实是发生过无数次，比如满清时的所谓团练，比如大唐后期的所谓节度使，这韦氏，真愿意搬石头砸自己的脚？

.....

第四百六十三章：神兵

秦少游有时候不得不佩服武则天的深谋远虑。

任何一个统治集团，当对某个动摇统治根本的事无计可施时，最后的选择，往往殊路同归。

唐玄宗时期，边疆不宁，朝廷已经无法利用自己的力量去遏制关外的胡人，于是加强了节度使，使他们拥有了绝对的权利，借此来维持边疆的稳定。

满清的后期，太平天国起义，八旗糜烂不堪，根本不足以平乱，所以四处鼓励团练，使无数地方军阀崛起。

而如今，韦氏对河南府，几乎已经无计可施了。

他们不能动用武力，因为在这里有一个武则天，儿媳对自己的母亲动兵，这本身就是大逆不道的事，更何况神策军也绝非是泛泛之辈。在政治上，武则天已经开始咄咄逼人，使韦家更是束手无策，经济上，河南府不断的开始膨胀，利用运河，疯狂的扩展他们的版图，天下钱财，半数开始朝河南府汇聚，这神策府宛若一个吸金的利器，已是越发不可收拾。

这样的局面，在武则天杀死韦正德之后，已让韦家彻底的失控了。

武则天脸色冷峻，最后道：“所以要小心提防，也要及早有所准备。”说罢，语气温和了许多，道：“子恒性子乖巧，你这做爹的，成日不着家，也不好好看看自己的孩子，真是的。”

子恒便是秦少游的儿子，被武则天训斥一通，秦少游只是唯唯称是。

不过他心里只惦记着小心提防四个字。

所谓的小心提防，说穿了，还是加强军备啊。自己的实力，才最是紧要。

秦少游告辞出宫，待回到神策府，还未坐热屁股，杨务廉便兴冲冲的来了，道：“殿下，殿下，终于有了改善，终于有了改善……”

秦少游不禁道：“什么有了改善？”

杨务廉显得兴致勃勃，道：“弓弩，弓弩啊……”

秦少游愣了一下，他旋即想起，自己曾有意改善弓弩，所以对杨务廉在一年前，有过特别的交代，命他召集一批能工巧匠，对现在的唐弩进行改良。

想不到这个时候，杨务廉居然还惦记着这事。

神策军的远程武器，大抵是两种，一种是火炮，一种是牛角弓。

火炮的威力自然不必说，可谓是破敌的利器，不过往往适合攻城战，反而在野战，尤其是遭遇战方面有很大的劣势，毕竟这火炮需要先构建阵地，需要足够时间才能准备充分，所以一旦是遭遇战，几乎炮兵还未把火炮运用起来，战斗就已经结束了。

而至于牛角弓，固然在这个时代算是最精良的远程武器之一，却也有他的弱点，一方面，弓箭的射击精度不够，在射程方面，也有它的局限，其实这些都不重要，最重要的却是弓箭对于武士的熟练度极高。

想要培养出一支飞骑，只能用神策军的精兵路线，即日夜操练，练个一年，勉强能有个小成，两三年，才算是一名合格的飞骑。

正因为如此，为了操练出一支合格的飞骑，方静几乎用了九牛二虎之力。

这在神策军规模较小时，发挥出了极大的优势，可是近几年来，神策军疯狂的扩张，大量的新兵补充进来。这些新兵，要重新操练，显然有些费时费力，最重要的还是浪费操练的资源。

人的体能是有局限的，操练一个士兵，若是把时间全部花费在飞骑上，那么就势必，让这些神策军的武士在其他方面出现短板，转职的弓箭手固然犀利，可是专程培养这样的士兵，那么神策军，也难免出现弱点。

秦少游本来是打算利用火炮的原理，去改良火铳，只是经过再三考虑，最后还是放弃，这倒不是钱的问题，神策府有大量的钱，即便在其他方面，神策府也有节省的时候，可是在神策军身上，花费可谓是用奢侈来形容。

其中最重要的还是技艺水平局限性，秦少游曾命人试制过几批火铳，其犀利程度，只能算是一般，而更重要的是，火铳的局限性也是不小，譬如天气对其的影响很大，譬如养护费时费力，譬如装填浪费时间，而且会大大增加补给的困难。

这个方向，当然不能放弃，秦少游专门让一批匠人，反复对火铳进行改良，可是依着秦少游的估计，没有十年八年，也难有真正能应用于实战的火铳出来。

最后……秦少游就把目标，放在了弓弩的改良方面。

东方对于武器的改良，往往起伏极大，譬如在乱世的时候，各种武器都能得到飞速的发展，而一旦到了太平盛世时，刀枪入库，技艺非但没有得到进步，反而有隐隐退步的趋势。

就如战国时期，弓弩的就已到了极高的技艺水平，可是久而久之，等到天下承平的时候，皇帝老子们第一个要做的就是收天下之兵，因为对于武器的需求越来越少，优良的匠人往往难以糊口，最后只好改作其他的生业，几代下来，许多优良的制造工艺也就彻底湮灭，等到下一次天下大乱时，这门营生又开始兴旺起来，却又需要重新去积攒技术的水平。

现在的唐弩，某种程度来说，技艺水平就有退步的趋势，至少和秦弩、汉弩相较，提升的地方并不算多。

尤其是军中的一些弓弩，甚至可以用粗制滥造来形容，唐弩的特点，在于穿透能力强，往往能达到六七八步的杀伤距离，不过它的劣势也非常明显，那就是极为笨重，同时发射缓慢，一张弩便是数十斤重，携带尤为不变，虽然也有其他的用途，可是对于神策军的需求，却是相差甚远。

对于弓弩，秦少游第一个想到的，自然就是诸葛弩，诸葛弩的事，秦少游也曾和杨务廉提起过。杨务廉对这诸葛弩，却是颇多微词，所谓的诸葛弩，无非就是一种连发弩罢了，射速确实快，不过并不轻便，而且射程相比其他弓弩，差了不少，精度自不必说。

可即便如此，杨务廉还是着手招募了一批人，开始着手改良。

如今显然已经有了成果，杨务廉二话不说，便立即赶来报喜。

秦少游不由道：“什么弓弩。”

“诸葛弩。”杨务廉笃定的道：“是个叫程欣的青年改良而成，这种手弩，改良了诸葛弩的许多弊端，殿下不妨去试试看。”

秦少游倒也不敢怠慢，忙是点头，随着杨务廉出了神策府，这一路上，杨务廉絮絮叨叨。

所谓的诸葛弩，其实有许多现实中的问题，诸葛弩所谓的连发，某种程度，其实和后世的自动步枪差不多，下头有一个专门的箭夹，一根箭矢射

毕，箭夹里的另一根箭矢，自动弹出来，引弦之后，可以连续发射。

一把诸葛弩，可以做到半盏茶功夫，连射八根箭，而寻常的手弩，能有两三根就已是极限了。不过为了连发，其中最首要的问题却是成本，想要箭夹里的箭矢能够弹出，对于箭矢的粗细和长度都非常高，这就如后世的子弹，若是在一个自动步枪之中，九毫米地口径步枪，装填的子弹口径却是不一，有的多一毫米，有的少一毫米，弹夹中的子弹，便少不了要‘卡壳’了。

所以的箭矢，都必须特制，而且必须做到精度相同，这对于三国时期的蜀国来说，是一件成本极高的事，乃至于现在，要满足这个条件也是难上加难，这不但要求制箭的弓箭技艺高超，还需要有一定的整合和管理的水平，因为一旦出现任何差错，都可能让诸葛手弩变成无用之物。

好在这一点，对于神策府来说，其实还勉强能做到，神策府已经有大量的工坊生产经验，那种小作坊式的生产，变成了大规模的组织生产，工坊的质检管理，还有管理水平，都已经积攒了足够的经验。

除此之外，因为箭矢的特制，这箭矢的制造成本，自然而然也就增加了许多，而这恰恰也是神策府负担的起的原因，即便是现在的朝廷，想要供养一支手持诸葛弩的军马，发也吃力的很，而神策府，却有足够的钱粮去做这件事。

“殿下，那程欣，替换了许多的材料，尤其是弩身的木料和弓弦的用料，使得这弩的精度和射程提高之余，还大大的减轻了重量，他们为了改良，几乎寻找了一切可以替代的木料和牛筋，总算幸不辱命，前几日，下官曾试了试，射程能达三百五十步之多，这个距离，已经远超牛角弓了。”

.....

第四百六十四章：诸葛弩

杨务廉的意思秦少游明白，诸葛弩的根本问题，不在于它的技艺难度，而在于成本。

这种东西，远在几百年前，就已经出现，只要愿意，完全可以改制的更加精良，可是成本却是高的吓人，这个成本，绝非一个以农业为本的社会可以接受的。

想必当初使用了诸葛弩的蜀国，只怕也只能做到极小规模的运用，远远发挥不到它的真正效果。

偏偏对于神策府来说，秦少游是不吝成本的。

到了神策军的效仿，早有人在此久候，杨务廉介绍了那个程欣，程欣是个显得很拘谨的人，一看就不善于与人打交道，他给秦少游行了礼，脸有些微红，竟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秦少游只是对他笑笑，道：“拿弩来我看看。”

程欣将弩递到秦少游手里，秦少游尽量不去看他，免得他尴尬，这种改良版的诸葛弩还是偏重了一些，不过应当在寻常人的接受范围之内，神策军的武士，大多经过长久的操练，体力不是问题，可能在秦少游手里分量颇沉，可是在这些人的手里，想必还算轻巧。

弩通体用的是特殊的木料制成，外部刷了一层红漆，秦少游看了看各处的构件，看上去这些构件简单，不过有几处，显然需求的工艺都不低，比如弩弓和弩机连接之处，用的便是一块小铜片来巩固，这一小小的铜片，对冶炼和锻造的要求颇高。

秦少游来不及赞叹，一旁的杨务廉，忙是教导着秦少游如何填箭，诸葛弩的下方，比其他的弩多了一个弩夹，类似于一个小方盒子，将其取出之后，里头填充上弩箭，弩箭比之寻常弩箭要短小，待装填完毕，秦少游拉了弩弓，瞄准前方的稻草人，轻轻扣动了弩机。

飏的一声。

弩箭飞射而出。

带着一股劲风，几乎是刺空而过。弩的射程和威力比之弓明显高上许多，而且弓矢是抛射，而弩箭可以做到平射，一个训练了三月的弩手，其射击的水平，绝不会在一个操练了三年的弓手之下。

顿时，有一个小校飞速朝着箭矢的方向冲去，箭矢没有射中稻草人，不过等到那小校气喘吁吁跑回来时，高声禀告：“四百三十五步，禀殿下，四百三十五步。”

这个数字，是极为惊人的。

不过现在唐弩也能做到这个射程，唯一不同的是，唐弩笨重，根本无法一人操纵罢了。

假若射程是四百三十五步，那么有效的射程，理应是在三百五十步左右，也就是说，在这个范围之内，能够制造出足够的杀伤力。

三百五十步，已经是牛角弓的近一倍射程了。

令秦少游最为满意的是，当一支弩箭射出，与弩臂相连之处，便从箭夹中弹出一支箭矢，不需要装填，只需秦少游拉起弩弓，就可以进行第二次射击。

如此一来，射击的间隔将大大的缩短，诸葛弩，果然名不虚传。

秦少游不禁摸了摸这诸葛弩，当然这个弩还有许多不完善之处，譬如因为结构更加复杂，所牵涉到的材料有牛筋、木料、铜片、铁片等等，结构越是复杂，出错的几率就越高，这一点，显然是弓矢的强项。

不过……质量问题，可以用其他东西来保证，说穿了，还是钱的事。

在把玩了一阵之后，秦少游意犹未尽的将弩弓递到一边，校场附近有个小棚，有人递茶过来，秦少游轻轻抿一口，随即问那程欣道：“这样的弩，一张所费几何？”

程欣犹豫道：“不下八十贯。”

秦少游不禁皱眉，八十贯……

即便是这个数字，只怕也是秦少游无法承受的了。

若是如此算，要维持神策军的弓弩大规模使用，那么每年，都要准备好上万副的损耗，单单诸葛弩这一项，就是八十万贯，这还不囊括箭矢。

更不必说，往后神策军若还要扩充，甚至还要有一批到团结营中使用，这个数目，怕是要在数百万贯上下。

见秦少游皱眉，杨务廉却是不由骂了程欣几句：“程欣只晓得埋头造弩，这生产之事，他却是一窍不通，殿下，这要造一把弩，固然需要八十贯，可是若是神策军铁了心要大规模推广，新设弩坊的话，其成本，至多也就在二十至三十贯上下，单说这牛筋，若是只做一副，一根最上等的牛筋，怕也要一贯，可是若是神策府需要采购一万根，这价钱，至多也就是五百文了，还有这些构件，若是让铁匠重新去开模，去锻造，所费是不菲，可是假若大规模的锻造，价钱便可大大的降低。殿下，下官认为，能维持在三十贯，甚至可以更低。”

秦少游这才点头，这样简单的经济原理，居然还需要杨务廉提醒，秦少游脸不禁一红，愧对两世为人的经验啊。

不过他已久不与生产打交道，自然对生产的事不及杨务廉熟稔，二三十贯，这个成本是完全可以接受的。

当然，这天下也只有神策军可以接受，而对于朝廷来说，一年固然有数千万贯的赋税，可是让他们拿出一两成乃至更多去砸一个诸葛弩，这显然就成了荒唐之举。

秦少游真正关心的却是那弩箭上头，方才的弩箭他看了，确实构造比较复杂，为了满足于箭夹匹配，那箭夹弹出的部位，不过是一个长条形的细孔，若是精度稍有不足，箭矢就可能要卡在那里，这就意味着，诸葛弩必须用专用的箭矢，而且必须完全做到一分不多，一分不少，乃至至于些许的不同，都可能影响到诸葛弩的使用。

.....

第四百六十五章：优中选优

这样苛刻的条件，就意味着造箭的成本将会直线的飙升，甚至为了造箭，还需开设一个专门的工坊，用最精良的巧匠，同时还需设立严厉的检验标准。

箭只的每一根箭杆、箭尾，乃至箭簇，都要做到分毫不差。

杨务廉对诸葛弩的成本倒是颇为乐观，不过对于箭只，却只是古怪的笑笑：“每枚箭矢的造价，只怕会在两百文左右，而一旦要配备，就少不得反复的操练，固然用过的箭矢可以回收，可是损耗也是惊人，再加上备战之用，这箭矢的需求，会在数百万以上，每年生产出来的箭只，至少需五百万，若是这样算下来，神策府为了这个，就要耗费百万贯，再加上其他的开支，只怕不下两百万贯。”

单单是造箭，这个数字是极为惊人的，杨务廉便笑了笑，半开玩笑的自嘲：“若是如此，倒是也全然没有好处，这诸葛弩的威力尤为惊人，且射速又快，再加上弩比弓好，让寻常的武士操练两三月，便可熟练，远比牛角弓要容易上手的多，如此一来，便可让神策军的操练花费在其他上面，而不必每日都消耗在骑射之上，这对神策军，有莫大地好处，下官可以断定，一旦装配了这等强弩，配之以火炮，几乎足以横扫一切强敌，造价……固然是高了一些，不过……下官倒觉得有一个好处，那便是即使这弩流了出去，到了别人的手里，也成了无用之物。”

说着，杨务廉干笑起来。

秦少游也不禁莞尔，他明白杨务廉的意思，这弩所需要的后勤要求极高，其实成本，已经不亚于维多利亚时期的火枪了，可也正因为如此，其他人即便得到了弩，甚至学着神策府打制这样的利器，用处也不大，除非他们自己建立一套神策府即将要建造的一个诸葛弩后勤系统，建立起工坊，规划了箭矢的规格，利用一批最成熟的匠人，花费无数的钱财，用最严格的要求，去生产箭矢，否则，这样的弩，和寻常的手弩没有任何的分别，想要做到连发，绝不是一朝一夕能完成的，神策府能做，是因为这里已经通过工坊培养出了一批规模庞大的工匠人才，并且拥有成熟的工坊管理经验，同时拥有数以千万计的钱粮作为保证。想要复制这个套路，除非从起点开始，效仿神策府，倾心去缔造一个商贸帝国。

只是可惜，即便是如此，这天下无论是任何一个政治集团，也已经迟了，神策府已经有了先发优势和规模的优势，开了商贸，工坊也不是说建就建起来，最后极有可能，只会成为神策府的倾销地而已。

这就如维多利亚时期的火枪，即便是被非洲的土人缴获，对他们来说，

也不过是烧火棍而已，除此之外，别无用途，因为没有成熟的火器生产体系，没有成熟的后勤管理系统，连最基础的铅弹都不能生产供应，不过是废铁罢了。

秦少游对此不得不慎重一些，毕竟关系到了无数钱财，而且还可能确定神策军未来的转型方向，他命人又拿了诸葛弩来，连续试射了八发，这八发箭矢间隔大致是在二十息之间，至少是寻常手弩的五倍速度，至于威力，虽然及不上重弩，却是牛角弓的一倍以上，射击的精度显然也更好，秦少游放下手弩，问了程欣一些相关的问题，这才打马回到神策府。

在神策府里，秦少游没有急于下决定，而是下令方静等人，组织了一批武官，前去试一试这诸葛弩。

几日之后，方静等人终于有了回音。

今日颇为特别，神策军的主要头头脑脑，大致都齐聚到了神策府的正堂，这里头的许多人，都和秦少游是老相识，大家嘻嘻哈哈的会了面，不过进入正题之后，大家倒是都严肃起来。

不出意料，几乎所有的人都支持大规模的装配诸葛弩。

诸葛弩的威力，显然很对这些家伙的胃口。

秦少游恶意猜测的话，这些老丘八们的心思可没这么简单，他们是崽卖爷田心不疼。

神策军的作用就是作战，他们的目的，就是增强自己的军力，至于其他的事，就不是考虑的了。

诸葛弩既然犀利，那么他们自然巴不得装配越多越好，反正钱粮的事不需要他们考虑，供应的事，也不在他们的思考范围之内。

只是这些.....却是神策府和秦少游头痛的了。

而方静对这种弩显然极有兴趣，他知道秦少游让自己带着武官去试手，是要参考神策军的意见，所以此番，他是做足了功课来的。

于是乎，这几日他的准备很充分，甚至连夜，让人制定出了一个诸葛手弩的养护程序，还有一份诸葛手弩的训练和战术章程，这一沓东西送到了秦少游的案头上，心里想笑：“这些家伙，是想生米尽快煮成熟饭了。”

秦少游不得不去问方静：“方将军，诸葛手弩，就一点缺点都没有？”

“有的，毕竟构造复杂一些，所以不可能像牛角弓那般容易养护，不过只要殿下点这个头，军中自然会制定一套严格的养护标准，绝不会出现无故损坏，保证在战时，不会出现任何的差错。”

“殿下，这诸葛手弩，几乎任何方面，优势都极为明显，神策军中的意思，大抵都是尽快装配为宜。”

秦少游只得笑了笑，道：“既然大家都这么说，那么不妨，就先试制三千张，先供应军中进行操练，这手弩，我看也未必就是尽善尽美，还需要那个程欣，带着匠人再改良一二，总要做到最佳为好，精益求精嘛，等到彻底成熟之后，再大量用最新的诸葛弩，方将军，这诸葛手弩花费巨大，军中要多爱惜才是。”

方静等人大喜，自然是拍着胸脯保证一番。

将这些人打发走，秦少游又将杨务廉和程欣寻来，他看了程欣一眼，这个局促的青年依旧还是一声不吭，倒是杨务廉这个老油条絮絮叨叨，建立工坊的事，当然少不了杨务廉来主持，秦少游大致问了一些关于军备工坊的事宜，便对杨务廉道：“暂时，你来兼任这个军备工坊的总管，哈……我是河南府大总管，你是小总管，总之，一丝一毫都不能出差错，所有的匠人，都由你来挑选，选址嘛，最好还是在神策城里，这样安全一些，钱粮的事，我亲自打招呼，不必有什么后顾之忧。”

方静忙是点头，道：“殿下放心，下官一定不辱使命。”

秦少游笑了笑，又对程欣道：“这手弩倒是多亏了程先生……”

程欣不过是小小的匠人，起初在孟津并不起眼，不过毕竟年轻，思维也开阔一些，因此在改良诸葛手弩的过程中尤为突出，现在秦少游唤他做先生，让他很是不适宜，毕竟是粗浅的出身，在他心里，先生二字，往往是称呼那些大儒和名门高士的。

程欣忙是摆手，道：“殿下……我……我……”局促的更加说不出话。

秦少游只是莞尔，继续道：“这诸葛手弩，还可以改进吗？”

问及了这个问题，程欣倒是镇定下来，必定牵涉到了自己擅长的事，便娓娓道来，道：“这东西，从来没有改进到最好之说，只要有足够的时间，可以做到越来越优良，只不过，需要靡费许多时日而已，既要改进，无非是遵循两个方向，一个是替换其他材料，所有的材料孰优孰劣，只有真正试过

才知道，比如这弩臂，用的木料既要扎实，若是不够扎实，就容易变形，甚至影响射击的精度，可是也要轻便，某曾拿许多的木料试过，不过天下的木料何其多，这木料不但要换，而且还可以进行一些加工，只要不断去尝试，总能在扎实和轻便之中，做出最好的取舍。”

秦少游点头，所谓的改进，和爱迪生发明电灯差不多，灯芯用什么材料，不是靠什么天才般的奇思妙想，无非是拿铁丝、铝丝、铜丝、钨丝一个个去试，把天下的材料都聚在一起，去记录每一个材料的数据，最后找到一个最优的方案而已。

别看这只是非常简单的重复，看上去没有任何所谓的技术含量，不过这种简单的重复，却是没有任何的捷径可走。

说穿了，无非是耗费无数的人力、物力朝着一个方向去尝试罢了。

第四百六十六章：投石问路

程欣又道：“除此之外，便是构造的改良，这些，只需要时间足够，都可尝试。”

说来说去，无非还是人力物力的问题罢了。

这个时代的人，一丁点都不比后世的人要愚笨，他们缺少的不过是积累而已，这种积累，耗时耗力，可是只要给予他们足够的支持，问题就可一步步的解决。

秦少游点头，赞许的道：“既如此，那么程先生若是肯屈尊，便担任这神器监工坊的副总管吧，专司弩箭的改良，如那杨总管一样，凡是所需的人力物力，神策府这里都可给予最大的支持，天下的材料，但凡可以搜罗的到的，都可以先给你来调用，本王希望在半年之内，更够将这诸葛弩彻底改良，自然不求尽善尽美，但求实战之时，效果更佳。其余的事，本王也就不管了，总之，无人去干涉去，你一门心思埋头去做就是。”

神策府这儿最与人不同之处，怕就只有在这里，无论是匠人还是商贾，都有可能做官，这些曾经较为底层的职业，如今却成了光鲜起来，其中的佼佼者，不乏进入议事堂，进入神策府公干，就如这程欣，甚至可能昨日还是籍籍无名，今日就直接成了所谓神器监的副总管。

这……当然也是神策府和朝廷的区别。

神策府的乌纱帽是从无到有，因为这里的社会结构已经发生改变，所以体系越来越严密，于是乎，分工更为细致，同时，管理的需求也渐渐多了起来。而朝廷那儿，依旧还是士农工商这一套，大抵是六部治理国家，因为社会结构简单，生产创造的多余价值，也不可能创造更多的管理阶层，这才是大家拼了命争权夺利的原因。

神策府，却多了一个使人一夕之间飞黄腾达的机会，封官许愿，总是能让人动心的，尤其是对程欣这种匠人。

程欣连忙称谢，告辞而出。

为了应对这诸葛弩，整个神策府的机器也不禁开始启动起来，新建的神器监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那么王琚这个神策府事实上的宰相就不得不居中协调，从钱粮如何调拨，人力如何分配，诸如此类的事，都是不胜枚举。

王琚近来真是焦头烂额，仿佛在他的公房里，永远有忙不完的事，杨务廉不是省油的灯，他是个只知道伸手要钱的主儿，杨炯的议事堂，也需要他

去协调，若是许多举措得不到议事堂的支持，许多事政务要推广，也是举步维艰。

不过一旦得到了议事堂的支持，政令的推行就会异常的顺利，这就是游戏的规则罢了，这些议事堂的议员背后，都是地方上方方面面的势力，都是盘根错节，在地方上耕耘极深的人物，有巨贾，有士族，也有一些文人雅士，影响力极大，议事堂支持的举措，那么地方上往往极力肯配合神策府推广，如此一来，神策府这边肯尽心，地方上也肯卖力，政令就畅通无阻了。

可是一旦议事堂不肯通过的条文，或者争议较大的政令，即便神策府想要极力推行，往往都是阻力重重，这时候，就需要王琚去极力争取了，同时与杨炯去磋商一个相宜的折中方案出来，以此得到议员们的某种让步。

王琚一开始并不喜欢议事堂，总觉得这是一个掣肘，不过渐渐的，熟谙了打交道的方式，也晓得它有它的好处，这些士族和商贾们推举出来的代表人物，某种程度上，相当于是神策府和商贾、士族以及某些特定阶层的润滑剂。

最让王琚头疼的，就莫过于狄仁杰了，若说神策府和议事堂还属于虽然偶有分歧，却同时也是共荣的分赃体系，神策府推行一项政令，往往要保证商贾和士族的利益，偶尔，会有一些违背利益之处，双方也还有洽商的余地，可是狄仁杰，却等于是议事堂和神策府的死敌，这些年狄仁杰几乎不知拿了多少议员的亲戚，还有神策府官员，什么欺民，什么贪墨，都是不一而足，隔三差五，都有人跑来哭诉，王琚头痛的很，偏偏拿狄仁杰无可奈何，人家压根就不在乎你说什么。

而近来，狄仁杰居然直接带着人关了一个工坊，理由是这工坊的工头们过于严厉，擅自鞭挞学徒，还有克扣工钱。

偏偏这工坊的背后，却是一个议员，于是又闹了个鸡飞狗跳，议事堂那儿已经炸开了锅，大家的屁股都不干净啊，说实话，开工坊的，为的不就是挣钱，利益至上，有时候学徒不听管教，当然少不得要杀一儆百，才能维持运转，至于克扣工钱，那更是较为普遍的事，狄仁杰这等于是捅了蚂蜂窝，今日你可以以这样的理由查封一座工坊，明日我的工坊怎么办？

结果谁也奈何不得狄仁杰，至多也就是一阵谩骂罢了，据说那位狄通判该吃吃该睡睡，依然是怡然自若，压根就没把他们放在眼里。

王琚现在很担心，一旦以这样的名义查封了一个工坊，那么接下来，会不会产生连锁的反应，好在狄仁杰没有了下一步动作，倒是让他松了口气，那狄仁杰，自从武则天登基，居然直接从河南府每月抽取十万贯的公帑，如今，蓄养了五百多个精壮刑吏，到处‘惩恶扬善’，很是头痛。

王琚觉得风声不对，还特意召集了一些在河南府的族人来，再三告诫他们要奉公守法，否则真要被那狄仁杰盯上，那可就要呜呼哀哉了。

不过.....当一封旨意传抄到了王琚的案头，王琚看着这份上皇的诏书，不由来了兴趣。

敕杨再思之子杨石为侯，有点意思，上皇.....这是在投石问路吧。

第四百六十七章：悔不当初

杨石封侯，此事闹得已是人尽皆知。

上皇亲自下的诏书，上头加盖的，乃是中书省的印章，所有的礼仪，一应俱全。

这种封官许愿，其实早已普遍。

从唐初到现在，勋爵的制度，其实也已经破坏殆尽，起初的凌烟阁功臣，曾立下何等功劳，也不过堪堪一个国公而已。

可是随着时局动荡，把持着国器的人为了收买人心，这样的爵位，可谓是一钱不值，武则天登基，武家上下，人人都成了王侯，即便是阿猫阿狗，也摇身一变，成了国公、郡公。

如今韦氏更加肆无忌惮，韦氏一门，尽皆封王，便是韦弘敏这种远亲，亦成了国公，关陇门阀，凡是与韦氏相交莫逆的，俱都加爵一等。

小小的一个侯爵，其实早已提不起别人太多的兴致。

而之所以让人诧异，只是因为这个爵位，乃是武则天颁发，这里头的意义可就非凡了。

上皇可以封爵没有，当然是可以，上皇乃是太上皇，即凌驾于天子之上，这种尊崇，比之天子更加显赫。当然，一切……都不过是理论上而已，在理论上，太上皇是理应指导天子施政的，理论上，太上皇可以颁布自己的诏书。自然，之所以会有这么多的特权，只不过是当初的时候，李世民玄武门之变，杀死了自己的兄弟，逼迫自己的父亲退位，当时为了掩人耳目，毕竟任谁都知道，儿子杀了自家兄弟，欺凌自己的父亲，实在是违反人伦之事，所以李世民在其父李渊禅让之后，便尊李渊为太上皇，并且一再下诏，只说上皇年纪老迈，不能视事，这才将帝位传给自己，一旦上皇身子好一些，理应指导自己来治理天下。

这种当然不过是掩耳盗铃的把戏，天下谁人不知这里头的蹊跷，可是明知如此，却还不得不弄出一套显示上皇尊贵、显赫的规章出来，所以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当时的李渊，甚至是可以参知政事，甚至可以召宰相来处理国政，可以颁布诏书，并且拥有许多与天子同样的特权。

不过……不过……又后世的话来说，这些所谓的特权，然并卵啊。李渊即便是白痴，也绝不敢去越这个雷池，他若当真愚蠢到跑去干预国政，那么连这最后一点的父子之情怕也没了，说不准第二天，就可能因病驾崩于宫

中。

而如今，武则天在杀韦正德之前，也是同样的处境，她明为无所不能的太上皇，可是一旦想要使用任何权利，都可能遭来灭顶之灾，只是韦正德一死，洛阳宫已经彻底被武则天所控制的时候，却是另一回事了。

一个小小的侯爵，却表明了某种态度，当生米煮成熟饭，当诏书一出，覆水难收，当快马将消息带去了长安的时候，长安异常的沉默。

.....

则天大帝回来了。

那个曾经压在每一个人心头的女人，如今又回到了数年前的时候，那时候她是天子，现在，她是上皇，可是.....这又有什么分别吗？

这个女人，给了太多人不同的记忆，有痛苦，有惶恐，也有欢呼雀跃。

而如今，她终于还是回来了。

此时的长安，竟是无人敢发一言。

大家只有不安，虽然有人想要说什么，可是他们还是胆怯了，或者说，这个上皇给人的印象太过深刻，想当初，她还只是皇后的时候，任何阻止他的人，都被惨遭杀戮，那种启用酷吏，动辄牵连一族，毫不犹豫举起屠刀的杀戮，今日的情景，实在和当初没有多大的分别。

韦氏也在等，在等有忠良的人，站出来义正言辞。

只是可惜，狄仁杰这样不畏强暴，凡是认为这样不利于国家而坚决反对的人早已消失殆尽了。

群臣都没有做声。

韦家内部，也早已是吵闹不休。

今日韦氏在宫中设宴，韦家大小的人，来了不少，韦玄贞、韦弘敏、韦安石，这些韦家的重要人物，在赐了几杯酒水之后，俱都心事重重。

韦氏抬起凤眸，她的身躯在颤抖，其实从得知了韦正德死了之后，她便总是没来由的总是抖动，她身子疲倦了不少，不过现在，却还是抢作镇定，她抬眸，压着嗓子道：“你们现在很担心？担心.....这是理所应当的，谁不担

心呢，姓武的那个贱妇，实在不是省油的灯，哼……她还给杨石封爵，真是好算计啊，一方面，是宣告天下，告诉别人，杨再思已经成了她的左膀右臂，一个侍中尚且如此，其他人，难道不会人心浮动吗？另一方面，则是借着这个，来试探本宫，她是想看看，本宫是不是会反对，又当如何反对，这个女人，心机深不可测，做的许多事，更不能用常理来度之，很不易对付，你们说，本宫该不该反对呢？”

韦玄贞只是冷着脸，他不肯发言，只是阴测测的看向韦弘敏。

起初的时候，韦氏非要提拔韦弘敏不可，反而韦玄贞这个堂堂国丈，反而灰头土脸，他心中不满，却碍于女儿的面，不敢做声，如今韦家内部，早将所有的责任，都推到了韦弘敏身上，再大家眼里，这一切都是韦弘敏的干系，他故意不做声，就是想要看看这韦弘敏又要出什么馊主意。

韦弘敏只是漫不经心的喝着酒，不置一词，他现在说的任何话，都可能遭致群起攻之，某种程度，他有了宰相之名，已经没有宰相之实了。

韦安石想要说什么，最后却只是摇头苦笑，也不敢轻易发言了。

面若寒霜的韦氏似乎留意到了韦安石的举动，便道：“安石，你来说说看吧，本宫，该反对吗？”

韦安石忙道：“若是放任此事，只怕那武氏得寸进尺，武氏非等闲之辈，既然此举是试探，今日能封杨石，明日……”

真正担心的就是这个。

一个小小的侯爵不算什么，可是假若朝廷放任不管，甚至予以承认，那么接下来，就会有许多的杨石出来。

今日可以封爵，明日就可以封官，而一旦如此，接下来将发生的就可怕了。

人活在世上，为的是是什么，为的不就是高人一等吗？而当洛阳那儿，也可以使人多一个晋身阶梯，那么接下来可能发生的事可想而知。

韦安石说出了问题的根本，所以绝不能纵容下去。

韦氏当然能明白韦安石的意思，而事实上，这个杨石的封爵，让她如鲠在喉，于是她接下来问：“那么如此，安石以为，理当如何？”

是啊，既然问题很严重，那么当如何解决呢，就算要反对，那也该有一个办法不是吗？

韦安石不吭声了。

他无计可施。

韦家的子弟，也俱都沉默。

不是他们不肯尽心竭力，实在是没有办法啊。

反对，当然可以，可是既成事实已经造成了，就算反对，有没有效用呢？最后的可能，只是隔空的骂战，把朝廷拉到了神策府的级别，反而会让人耻笑。

单凭骂战的战斗力，关东的那些士族，可一点都不比朝廷的御史们要差，更不必说，朝廷的御史，未必也肯卖命，谁知道将来韦氏还能不能稳如磐石呢，韦家一倒，就要秋后算账了，按着武则天的传统手法，这笔账会算的很恨。

朝廷直接不予承认？这里头牵涉到的，又是礼法的问题，大唐的礼法中，上皇比天子还要高上一等，确实有敕封的权利，反对无效。

当然，最直截了当的办法，就是索性将武则天干掉，这样做虽然简单粗暴，却很有效，只是，武则天已经巩固了洛阳宫，河南府又在秦少游的势力范围，除非出动大军讨伐，否则都是徒劳无益。

出动大军……儿媳和儿子出兵，讨伐自己的母亲吗？这显然有悖人伦。

韦家的人都在干瞪眼，因为他们突然发现，无论做出任何选择，都无法触及问题根本。

进又进不得，退有退不得。

这局面，实在是有些尴尬。

见韦安石不言，韦氏幽幽叹口气。

倒是这时，韦玄贞厉声道：“当初，就不该让武氏那妖妇留在洛阳，更不该，让韦正德袭击武氏，若非如此，又岂会陷入如今这个境地。说来说去，还是悔不当初，韦弘敏……”韦玄贞忍不住发难，冷冷看着韦弘敏，后头的半截话，却是没有说下去，只是某种程度上，韦玄贞借此来形成某种威慑。

韦弘敏没有做声，他如老僧坐定，似乎并不愿与韦玄贞争执。

.....

第四百六十八章：天生万物

见韦弘敏一言不发，韦玄贞更是大怒，正待要说什么，韦氏却是冷若寒霜的道：“够了！”

她脸色很可怕，恶狠狠的瞪了韦玄贞一眼，韦玄贞显然对这个女儿有些畏惧，不得不闭上嘴。

韦氏道：“事到如今，相互推诿过失有什么用？难道相互推诿，就能让咱们松一口气吗？如今是大敌当前，我们要面对的，不是秦少游，小小的秦少游，还不足以为虑，我们要面对的，是武氏那个娼妇。”

她狠狠拂袖，大袖将案上的酒水打落在地，几个宦官忙是想碎步上前收拾，及到近前，韦氏却是扬起手，狠狠一巴掌打在那个宦官脸上，恶狠狠的道：“滚开！”

宦官连滚带爬的退开，韦氏抬眸，道：“闹闹闹闹闹，你们要闹到什么时候，如今，这庙堂之上，有几个人能用的上，想要解决眼下的问题，只有靠我们自家人，自家人都靠不住了，本宫要你们有何用？弘敏，你近几日，一直都是沉默寡言，怎么？到了这个紧要关头，你就如此冷眼旁观吗？”

韦氏总算还是一个聪明人，到了这个地步，韦家能用的人不多，韦弘敏就是其中一个。

韦弘敏苦笑，他长身而起，作揖行礼，道：“娘娘，臣有一句话，不知当说不当说。”

韦氏冷笑：“说罢。”

韦弘敏道：“娘娘方才说，如今是到了紧要关头，可是臣却不以为然。”

韦氏皱眉：“什么意思？”

韦弘敏抬头，正色道：“臣以为，眼下到了韦家生死攸关的时候，而绝非紧要关头这样简单，娘娘，大祸将至了啊。”

一下子，韦家许多人都露出怒容，虽然大家晓得，情况很不乐观，可是韦弘敏显然有些乌鸦嘴。韦玄贞想要痛斥一句，却见韦氏只是冷哼一声，却还是道：“你说。”

韦弘敏道：“娘娘此前说，一个小小的秦少游不足为惧，可是臣以为，秦少游才是真正让人惧怕之人，此人在河南，不只是积攒钱粮，练就新兵这样

简单，他在河南，做的乃是旷古未有之事，如今，他要兵有兵，要粮有粮，又有关东士族支持，如今，又有了武氏为他撑腰，这些，才是最为可怕的。”

“因为有了钱粮，所以可以招募更多的兵士，可以有更多人为他效命。”

“因为有了诸多敢死之士，所以他的河南府，才可以稳如磐石，可以借此不断扩张，可以与朝廷分庭抗礼。”

“因为有了分庭抗礼的本钱，关东士族才肯依附。又因为有了关东士族的支持，使他羽翼渐丰，而如今，又有了上皇的支持，假以时日，会如何呢？”

“娘娘，这天下，多的是趋炎附势之人，当咱们韦家，无可奈何的时候，许多人就免不了要担心，担心韦家一旦遭难，他们也要遭受无妄之灾，娘娘啊，人都是趋利避害的，到时许多人只要起了这个心思，韦家今日的一切，都将毁于一旦，树倒猢狲散，即便娘娘贵为皇后，而天子对娘娘宠爱有加，也无法扭转这样的局面，这就如运河一样，一旦河床挖开了，引了水，那便是水到渠成。人心如今眼下虽在长安，可是那武氏，绝非善类，若是再给他们时间，这神策府、关东士族与武氏的联合，便可摧枯拉朽，到了那时候，庙堂上的人趋利避害，必然要反戈倒向武氏，武氏觊觎的是天下，而庙堂上的诸公，难保不会为了自己的身家性命，对我们韦家逼宫。”

“这些年来，发生了多少荒唐的事，这些事，哪一桩，不是如此。”

“臣命人仔细探听过神策府的情况，认为这神策府，真正可怕之处，并不在于他的钱粮和神策军，而在于，它的生活方式……这才是真正的利器。”

“生活方式……”韦氏皱眉。

韦弘敏叹口气，道：“不错，臣认为，咱们韦家第一个大祸，固然是武氏，可是第二个无法规避的问题，就是神策府，神策府这些年，徐图经营，从一个小小的孟津，到弘农，再到河南府，这期间，步步为营，可是哪一次，不是稳如磐石，原因就出在这里，那神策府，推行的乃是商贸之策，大力扶持工商，本来士农工商，工商过多，是有害于国家的，可是神策府靠的却是这巴掌大的地方经营工商，却是让天下来供养它，自然不会出任何的差错。他们生产各种布匹，用最低廉的价格四处扩张，他们四处招募匠人和学徒，让无数人在工坊中营生，娘娘，长安和洛阳不同，江南西路与洛阳不同，剑南路与洛阳不同，河北涿郡，也与洛阳不同了啊。”

“事到如今，若是以固有之念，而去思这河南之事，岂不可笑？现如今，天下到处充斥河南工坊的货物，从布匹到皮具，从皮具到铁器，钱财流向河南，这是轻的。真正可怕的是，这些物美价廉的布匹，将要摧枯拉朽，不知要毁坏天下多少具纺机，更不知，那些铁器，要让天下多少的铁匠铺子形同虚设，从前各州的百姓，都是自给自足，而如今，自给不如去买，因为单人

所产的布匹，远远及不上孟津布，更不必说，所费的时日，也及不上孟津那几十个铜板要优惠，长此以往，天下谁不要依赖河南府，谁不要成为那孟津工坊里的一个个棋子？

天生万物，万物都是息息相关的，河南靠着这些来吸金，同时，也在改变天下所有人固有的生活习性，一旦改变，将来，又怎么回得去？”

“臣这里，有一份骇人听闻的奏疏，三省的诸公，并没有放在眼里，可是老夫却觉得甚是可怕，娘娘若是愿意，不妨一观。”

韦弘敏痛心疾首的取出一份奏疏，双手拱起。

.....

第四百六十九章：梦魇

韦氏看着那份奏疏，接过之后，就不由认真细看起来。

这份奏疏乃是许州刺史所书，许州便是魏晋时的许昌，距离河南府并不远，不过两百里之遥，这许州刺史王颖是谁，韦氏印象并不深刻。

不过奏疏中的内容，却是有点骇人听闻。

王颖在奏疏之中，主要说了三件事。

这其一，便是人口的外流，许州乃是大州，毕竟靠着关东膏腴之地，有户九万，人口约莫在四十万上下，这样的规模，已是不小了。

不过近来，却有大量的青壮抛荒，纷纷前去河南府，许州刺史王颖让人粗略统计过，流出的青壮，就多达三千余人，这三千虽然不多，可是对于一个州来说，毕竟不是少数，而留下来的妇孺，却靠着远在河南府的青壮们接济，日子居然过的还不错，甚至还开始购置一些土地，购买了一些耕牛来。

如此一来，越发有人动了去河南府的心思了。

王颖在奏疏中道：“固然青壮外流，不过却引入了诸多耕牛、耕马，粮产倒是勉强有所维持，只是青壮外流，府兵难以招募，徭役更加难以征募，妇孺不堪为用，臣以为长此以往，固粮赋得以满足，许州却再无可利用之壮民，诚此其一弊也。”

韦氏皱眉，继续向下看去。

这第二个问题，显然也很夸大，说的是大量的货物，顺着洛口的运河，抵达了许州的渡口，这些货船可谓是这云蔽日，无数的商贾在此聚集，以至于许多商贾在许州渡口附近，大兴土木，建立货仓，更有无数的货物，经过许州的码头，流向许州城和下属各县。

无数价格低廉且质地优美的布匹，无数的铁制农具，无数的陶具、瓷器，无数的茶叶和木具，乃至一些稀奇古怪的各种小玩意，甚至是小孩子玩的拨浪鼓，都疯了一样的涌入了许州。

这种价格低廉之物，实在难以想象。难以想象的是，明明这孟津的布匹质量上乘，却是价格低廉，这时代的人，想必还不懂规模化生产导致成本剧烈降低的概念，更不知道，生产一匹布，和生产十万匹布之间的价差关系，许州刺史王颖只知道，这种低廉的货物，很快对整个许州予以了冲击。

这就使得，无数的铁匠铺子纷纷的关张，男耕女织的田园风光，瞬间被冲击的荡然无存，女人们不再织布了，在家里闲着也不是办法，想要买集市上的稀罕玩意又没有钱，又听说许多商贾在各地收矿石和木材，于是乎，男人们纷纷去矿里做工，上山去伐木，女人们索性撑起了半边天，许州上上下下的人，都在赚钱，赚了钱买孟津的耕牛，买孟津的布匹，买孟津的铁器、木器、陶器、瓷器，无数的木材和矿石，换来无数的钱悉数又转化成了成衣、皮具，如此一来，地方上乃至于本地的豪族，居然都被一些商贾所控制。

许州刺史王颖显然是忧心忡忡的，因为他看出了问题的所在，所以在奏疏中道：“此前，商贾不过是互通有无，地方上大小事，多由地方绅士而决，官府俱都依赖于士族，而如今，商贾却凌驾于士族之上，竟要看商贾的眼色。”

王颖说出这句无奈话的时候，心中的疑虑可想而知。想当初，官府依靠的是豪强，而如今，地方的豪强，因为经济结构遭遇了极大的破坏，单凭种地，已经是难以维持了，既然无法维持，那么不得已之下，豪强也在转型，譬如商贾们需要生丝，所以他们便在自家的山林里养桑，譬如商贾们需要矿石，他们便勘探自己的山林里是否有所需的矿石，而后他们将生丝，将矿石，将亚麻，将无数的原材料卖给那些收货的商贾。

如此一来，豪强地主们的收益，就不再是从前一样靠着老天爷，老天爷下了雨，就有好收成，而如今，全是仰仗那些商贾，若是商贾们联手要把价钱压低，他们也只能隐忍接受，假若商贾们哪一天不收货了，他们投入了这么多的成本，种出和挖出来的东西就极有可能一钱不值。

原先在豪强地主们眼里，那些个商贾，真是连狗都不如的东西，只要稍不顺心，收拾了你又如何？

而如今，这些曾经高高在上的老爷们，命脉悉数落在人家手里，一切的荣辱，都寄托在了商贾的身上。

这是何等可笑的事，虽说眼下，豪强和地主，还不至于被压得死死的，毕竟他们拥有官府作为依仗，可是长此以往下去，结果可想而知。

官府依靠豪强地主来治理地方，可是地主和豪强却又需要仰仗商贾，如此下去，岂不是这商贾要控制整个许州？

许州刺史王颖一副无可奈何的口吻，将此事写在了奏疏上，甚至直言：“若朝廷无计可施，则多则十年，少则三五年，天下州县，商贾则凌驾于士绅之上，官府莫可奈何，甚至亦要仰仗其行事，地方如此，迟早朝廷亦要如此，国之不国，也只在即日了。”

韦氏看到这里，不由深吸一口气，地方上的事，她是不懂的，不过却是知道，地方的官府能力有限，诸事都要劳烦士绅，这就是为何，关陇的门阀、关东和江南的士族，最为朝廷看重的原因，因为得士族和门阀者天下，假若有一日，这般的釜底抽薪，岂不是将来，要得商贾者天下吗？

一旦如此，韦氏当真要死无葬身之地了，天下的商贾，谁不晓得，心里都是向着神策府，都是向着秦少游的，韦氏或者说朝廷，拿什么去和秦少游竞争收买商贾的人心。

至于这第三个问题，则是人心，诸多人去了河南府从商，一夜暴富，于是坊间传言甚广，人心更加浮动，这从商，已成了许多人称羨的道路，凡是商贾，都成了家财万贯的代名词，人人向往，人人称羨。

至于河南府的太平学，亦成了读书人的圣地，那儿的大儒多，而且在那里肄业，有被神策府招揽的机会，更可以在太平学中，打下极为重要的人脉基础。

许州刺史王颖的话有点危言耸听，他在奏疏中写道：“当初太宗皇帝大肆推广科举，甚至放出‘天下英雄尽入吾彀中矣’之言，而如今，这天下的人才，却未必都肯去做官，尤其是寒门子弟，反而在太平学读书，若是学的是经学或是律学，结实了诸多同窗，将来无论从商或是治学亦或为政，都有莫大的好处，士族子弟，多入学读书，以期积攒人脉，而寒门子弟，亦趋之若鹜，妄图一夕之间改变出身，天下‘英雄’，再不复入朝廷了。”

“太平学之兴盛，以至许州内外子弟，凡有读经史者，都以入其学为能，凡又习律学、算学者，也都羡慕入太平学者。坊间刊印的太平学各科文章和讨论，都是一夕之间兜售一空，太平学大儒的文章都被奉为经典，人人传颂。其流传之广，令人乍舌。”

这第三条，更为王颖所痛心疾首，因为他非常清楚，前两者尚可以通过其他举措来扭转，可是这第三点，想要改变人心，却是殊为不易。

韦氏看着这份奏疏，良久，良久，一直都不发一词。这固然只是许州一地的情况，甚至因为许州距离河南较劲，所以影响较大，其他各州县，未必就都如许州这般，可是这王颖的‘危言耸听’，确实是给了韦氏一个难以磨灭的印象。

她抬眸，看着韦弘敏，韦弘敏脸上满是忧色。

其他人都没有看出这份奏疏的可怕之处，唯独韦弘敏看到了，这也是为

何，韦弘敏脱颖而出的原因。

幽幽叹口气，韦氏不再理会韦玄贞这些韦氏子弟，她只是看着韦弘敏，道：“弘敏以为，这许州刺史之言，是否言过其实？”

韦弘敏苦笑，道：“只怕这是实情，这件事，臣已暗中命人在附近州县核实，有些州县，确实受其影响小一些，可是有一些州县，甚至比之许州更加严重，臣以为，这不是危言耸听，反而是肺腑之言，许州刺史王颖，是真正的忠臣，若是朝廷不能及时遏住这股风气，迟早有一日，莫说是我们韦氏，便是朝廷，只怕也要被取而代之了。”

韦氏的脸拉了下来，她现在还没心思去顾忌什么朝廷，不过既然关系到韦氏，那么就足够让她食不甘味，使她不得不正视了。

.....

第四百七十章：节度使

韦氏的心情，可谓是低落到了极点。

当她还在关心着武则天那个‘妖妇’的时候，韦弘敏的提醒，却让她看到了更可怕的事实。

而看了这封奏疏，韦氏才真正知道事态严重之处在哪里。

她忧心忡忡的坐下，良久，道：“那么……此事真的没有办法吗？”

韦弘敏苦笑，道：“回娘娘，毫无办法。”

他看韦氏不信，便侃侃而谈：“这三个问题，想要解决，唯一的法子，就是朝廷与河南府彻底反目，娘娘直接以天子的名义下旨，定义秦少游为叛贼，商贾为乱党，太平学为伪学，而后召集天下军马前去讨伐。如此一来，战事一起，那些孟津的货物，就可以被拒之门外，大军一到洛阳，太平学也可毁于一旦。”

“只是，要定秦少游为叛贼，用什么理由方能服众，若是不能服众，天下人见疑，想要平叛，只怕难上加难。况且秦少游有关东士族支持，一旦指斥秦少游为叛党，山东士族的子弟充斥朝野，又怎么会肯听调？更不必说，河南府还有上皇，假若上皇此时下旨，争锋相对，指斥我们韦氏为叛党呢？到了那时，人心浮动，莫说讨贼，便是朝廷内部，也是争论吵闹不休，又拿什么来讨贼呢？”

韦氏皱眉，这是没错，假若当初没有武则天，只针对一个秦少游，或许还有机会，而如今，武则天却安安稳稳的在洛阳宫，讨伐秦少游，就等于是讨伐武则天，儿子能讨伐自己的母亲，儿媳能针对自己的婆婆吗？

她艰难的道：“除了讨伐，本宫不信就无计可施。”

韦弘敏苦笑，道：“朝廷即便要制定任何方略，想要阻止这些商贾，只怕都是难上加难，其中最难的地方，还在于地方官吏上头，娘娘，朝廷若是要禁绝商贸，臣要敢问，那忠心耿耿的许州刺史王颖尚会尽心竭力，可是其他人呢？”

“人都是有私心的，他们才不管什么江山社稷，会顾什么大局，朝廷若是下了禁令，首先受损的，就是当地的豪族，因为他们的矿石和木料一下子不值一钱了。他们肯干休吗？若是不肯干休，少不得要向官府施以影响，当地的官员，难道能漠视他们吗？即便可以，那些商贾，个个都是腰缠万贯，他们若是拿出钱财，贿赂当地官府，又当如何？”

“臣几乎可以预想，一旦朝廷下了禁令，这禁令，最终也会变成一纸空文罢了，反而会使朝廷招致不少的苛责。”

财帛动人心，秦少游是靠利益去鼓动别人，是靠真金白银去‘GOU搭’别人，可是朝廷呢，却想凭着禁令去使唤那些人不许这样不许那样，这简直就是笑话。

韦氏对此深以为然，人性本自私，她岂会不明白。

韦氏禁不住道：“若是如此，岂不是说咱们韦家必败无疑吗？弘敏，事情真的坏到了这个地步，连最后一点良方都没有？”

韦弘敏深深的看了韦氏一眼，他心里只是叹息，表面上看，韦家确实是强大无比，而事实上，也只有他自己深知，朝廷固然高大，可是和神策府相比，却是个百病缠身的垂暮老人罢了。

他咬了咬牙，道：“办法，也不是没有。”深吸一口气之后，他徐徐道：“唯一的办法，就是要让各地的主官，使他们拒绝商贸成为他们的根本利益，只有他们与我们韦家共荣共辱，唯有如此，才能遏住这个势头。娘娘，我们要做的，是制造十个、二十个，乃至三十个韦家……”

“制造韦家……”韦氏喃喃念着。

韦弘敏解释道：“朝廷应当放权，给予各道和各州更大的权利，可在各州之上，设大州，如河北一带，设幽州辖制各州县，再设总管一员，朝廷敕其旌节，令其牧守幽州数十州百余县，使其经略本州，屯田练兵，治理一方……”

韦弘敏话音还未落下，一旁的韦玄贞脸色大变。

则一大州的总督，管理数十个州上百个县，还赐予旌节，这旌节是什么？旌节便是旌以专赏、节以专杀之意啊，等于是说，受节的总督大员，到了地方，是持着天子的旌节，如朕亲临，本州之内，想要赏谁就赏谁，想要杀谁就杀谁，一切都是自己做主，这若是如此，那还了得，这岂不是削弱了朝廷，让这天下冒出一个又一个的秦少游吗？

韦玄贞怒斥道：“韦弘敏，你这是什么话，你好大的胆……”

韦弘敏脸色不变，道：“我这样做，当然不是为了朝廷，此举有害于国家，难道我会不知吗？朝廷早年，各州本是靠屯田来供养府兵，府兵虽为地方刺史节制，却也听凭朝廷调遣，可是如今，屯田已经破坏殆尽，府兵之制已经形同虚设，迟早是要改的。既然府兵不堪为用，想要地方上的久安，就

唯有募兵了，可是朝廷拿什么钱来募兵？与其如此，反不如让地方持节的都督自行募兵。自然，我方才说过，我为的是韦家谋划，我认为这样做便是为了咱们韦家谋一条出路，是为了咱们韦家长远考量。”

韦玄贞痛骂：“这哪里是……”

韦氏阴沉着脸，厉声道：“好了，先听他把话说完。”

韦玄贞这才恨恨的瞪了韦玄贞一眼，冷哼一声，韦家其他人不禁低声议论起来，这件事实在太太，许多人都觉得有些疯狂。

可是韦弘敏却是一字一句道：“臣之所以提出这个建议，原因有二，眼下地方官之所以人浮于事，是因为他们无论是选择朝廷，还是与神策府暗中勾结对他们来说，都没有多大的利害关系，他们纵容商贾，亦是没有什么害处，恰恰相反，或许还能从那些商贾的手上分一杯羹，他们更没有兴致，去排斥太平学，也没有多大心思去管束逃民，这是因为，这些事固然对韦家不利，可是对他们却并无切肤之痛，所以他们可以纵容，他们可以罔顾，他们可以置之不理！”

第四百七十一章：总镇一方

韦弘敏的声音越来越高亢，韦玄贞固然想要反驳什么，却是无从下口。

韦弘敏直视着韦氏，道：“所以以臣的愚见，这天下是要变一变了，请娘娘以为韦家为重，设凤翔、昭武、昭信、昭义、宁塞、宁国、宁远、保大、保义……诸都督府，赐予旌节，使其总镇一方。”

韦氏深吸一口气。

这等于是将天下各道分为数十份，再割据出去。而一旦割据出去，这大朝廷可就成了小朝廷，赐予了旌节，就等于是地方上的人事、兵事、政事悉数拱手出让了。

固然到了此时，因为唐初时期的均田制已经开始糜烂，豪强开始兼并土地，以至于无数的百姓失去了土地，原本靠着均田制蓄养的府兵悉数逃亡，府兵制已经失去了其土壤，早在此前，朝中就有人提出了朝廷派出钦差，总镇一地，由原先的屯田的民兵，改为募兵制，可是现在，韦弘敏的构思更为大胆，他要在大唐，建立一个个独立的小王国。

韦弘敏道：“此举就如当初楚霸王分封诸王，将天下均分诸国，使这天下诸州成为总督们的私产。韦氏若是肯如此做，那么这些都督，势必会对韦家死心塌地，因为洛阳的武则天，是绝不会轻易交出治权，都督们今日的一切，都是韦家赐予，想要维持他们这些都督的私权，势必希望韦氏的权位能够得以巩固，此其一也。”

韦弘敏顿了一顿：“各镇既成了都督们的私产，都督们的钱粮俱都产于各镇，他们要练兵，就要招募乡勇，因此，人口对他们来说至关紧要，若是逃民甚多，若是都去了河南，他们怎会置之不理，因此在阻拦逃户上头，他们也一定会尽心竭力。河南的商贾大量从地方上赚取钱财，对于都督们来说，若是钱都被商贾们赚了去，如何镇守一地，因而，必定会尽力去控制，乃至于是遏制商贾。娘娘，这些人根本不必朝廷的旨意，既然本镇成了他们的私产，他们就自然而然成了一个韦家，自然而然，会竭力去阻止韦家的侵蚀。”

“况且，这都督的人选，亦可斟酌，咱们韦家有不少出众之人，这天下各镇，可尽力从韦家子弟或是韦家的门生故吏中挑选，臣虽无能，愿娘娘为韦家长治久安计，敕臣为昭义都督，使臣镇守昭义，侍中之职，臣宁愿辞去，倒是魏王韦玄贞，老成持重，可以取而代之。”

“……”

原本怒气冲冲，想要指责韦弘敏的韦玄贞愣了一下。

韦弘敏居然请辞，侍中不做，去做一个昭义都督……

如此一来，反而是推举自己为相。

这一下子，韦玄贞老脸一红，韦玄贞垂涎侍中久矣，一直对韦弘敏不满，而如今，似乎要如愿以偿了。

不过细细想来，这个韦弘敏，倒是好手段，他自知自己已经开始不容于韦氏，韦氏内部，对他已经多有怨言，就算是韦氏极力回护他，迟早这个侍中是留不住的，倒不如索性退位让贤，给韦玄贞做一个人情。

而他自己……

韦氏不禁道：“昭义都督……是什么？”

韦弘敏道：“河南府既是心腹大患，那么朝廷必须予以遏制，在臣的构思之中，河北之地，百姓素来彪悍，可以设四镇都督，其一为昭义、其二为振武、其三为朔方、其四为天德，四镇各揽十几州，又领百余县，其中昭义镇最为关键，可下辖潞州、洛州、泽州、邢州、卫州等十三州，领河北沿河之地一百一十七县，臣愿为都督，就地招募兵马，连接天德、朔方、振武三镇，与这秦少游的天策府隔岸对峙。”

洛州、潞州、卫州等地，相当于后世的山西省加河南省的背部，已经河北省的南部，这里是河北之地最重要的经济和人口重镇，一百一十七县，其辖地已经相当于三个河南府了。

韦弘敏显然是给自己留了退路的，一方面，他辞去了侍中，却可借此，选择一块天下最富庶的土地关起门来做草头王，另一方面，也可依仗韦家，借此遏制河南府，在韦弘敏的预想之中，持节的都督，其实就是节度使，几乎在地方生杀夺予，既可以借此招募军马来与秦少游这个心腹大患对抗，另一方面，军马是自行招募，人事也是自行任命，钱粮也是自行取之于本镇，这几乎是将昭义镇变成自己的独立王国，总比在朝中，以一个远亲的身份成为侍中，却处处受制的好。

许多韦家的子弟方才还在义愤填膺，可是接下来，态度却是变了。

他们猛地意识到了什么，这是分赃啊……

如今的天下是谁的？说是姓韦的，那也没错，可是名义上，他就是大唐的，是李家的，无论韦家怎么折腾，最终还是要以李氏的名义来治天下。

想要篡位，何其难也，那武则天不是篡了吗？遇到了多少的阻力？

韦家上下，谁不担心一件事，那便是韦氏百年之后该怎么办呢？难道大家最后像武家那些人一样，最后去摇头摆尾，指望着新贵给自己一口汤喝？

这分封却是最好不过，韦弘敏让出了侍中，给自己争取一个昭义镇，那么自己为何不可以？

这都督的含金量，显然非一般的刺史可比，这可是凌驾于十几个州刺史之上的官爵，最重要的是，权柄之大，几乎可以与汉时的诸侯国并驾齐驱了。

韦玄贞一下子，无词了，他居然从极力反对，变成了默认支持。

方才许多就差喊出国将不国的韦家子弟，如韦安石诸人，此时也沉默下来，天下诸镇，总有上下其手的机会，若是不如此，难道一辈子在这里做一个显赫一时的朝廷大员，可是以后呢？

韦氏似乎也开始动摇起来，韦弘敏给出的理由很充分，这样的做法是为了遏制武则天，是为了遏制神策府，唯有如此，方能使地方上的都督变成最顽固的保守派，这些人，是绝不容许神策府利用各种手段去吸干他们的血的，靠着那些流官，反正自己在任上也不过三五年就要拍屁股走人，我死之后，那管这里洪水滔天。

而一旦如此做，各镇的都督，自然而然的会为了自己的利益去抗衡神策府的影响，这显然是一条遏制秦少游最佳的方案。

深吸一口气，韦氏从韦家诸子弟的目光之中，似乎已经看到了他们的态度。韦氏道：“陛下那儿，倒是好说动，只是就怕朝中诸臣不满。”

韦弘敏道：“就以均田制崩坏，府兵不堪为用，流民甚多为借口。一些重臣，自然要好生安抚和嘉许，少不得要出让一些好处，至于其他人，不必理会，只要生米煮成熟饭，他们也奈何不得，实在有人呱噪，大不了杀一儆百，当初武氏那娼妇杀了那样多的人，最后连谋朝篡位亦无人敢反对，如今，他们又能说什么？”

韦氏眯着眼，不禁道：“就怕洛阳那儿，秦少游和武家那个娼妇……”

韦弘敏正色道：“不必理会，一方面，娘娘的态度定要坚决，另一方面，那秦少游不是也是河南总管吗？可敕其为河南都督，亦敕他旌节，他若反对，就命他入京来做侍中亦可。”

秦少游怎么可能会来长安做侍中，这显然是要挟的手段。

至于武则天，她是上皇，管得着河南府，可是管的了天下其他地方吗？

既然管不了，她也只能干瞪眼，只要此事做成了，即便有天大的反对，也已无用了，割据已成，得利的人自会极力的维持这个制度，支持者会比反对者坚决的多。

而一旦都督们到了各镇，开始各自招募自己的私兵，建立自己的班底，那时候，就算武则天取代了当今天子，那也无可奈何了。

韦氏动容了，她目光不禁落在自己父亲韦玄贞的身上，道：“魏王以为如何呢？”

韦玄贞只是笑笑，道：“可以试一试。”

他没有显露出过于坚决的支持，不过态度不言自明，这位魏王殿下，凯觐侍中之位已经太久太久，况且他还有三个儿子，很有机会能够成为一镇都督。

这对于整个韦家，都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事。

就如一个总公司，老板并非是韦家，韦家不过是个代理的董事长而已，谁也不知道，韦家什么时候会被打发出去，既然如此，那么不如将下头的子公司悉数独立出去，再让自己的亲戚和心腹充任各个子公司的老板，这叫借鸡下蛋，鸡是李家的，可是蛋却是韦家的。与其去为了这只鸡的归属而斗个你死我活，不如直接将所有的蛋取走。

韦氏目光一沉，似乎下定了决心：“既如此，那么就不妨试一试，试一试总好。”

.....

第四百七十二章：昭昭天命

百凤楼。

这儿是长安新近最奢华的酒肆之一，天还未入夜，便已是宾客满堂，门庭若市。

在这酒肆的最顶层，东家张毅成已经开始奋笔疾书。

百凤楼乃是朱楼置办的产业，几乎从酒保到掌柜，都是上官辰的心腹，他们在这里的目的就是探听消息。

而这几日，显然很是热闹，这酒肆中的客人，几乎都是非富即贵，如今他们谈论的，却多是朝中关于天下设三十七镇的争议。

大唐有三百余州，有一千五百七十三县，地域广大，本来朝廷是依靠十五个道来分领诸州县，只不过道只是负责监察而已，并没有实权，而如今，韦弘敏、韦安石以及诸人上书，要分天下为三十七镇，设都督，赐旌节，一时之间，朝廷哗然，有人支持，有人反对，无数的言论，自然而然也就映射进了这酒肆之中。

张毅成的职责，是上报酒肆里的一些消息，至于是否证实，就不归他管了。

此时他已下笔，在纸上泼墨：“更有传闻，工部尚书王琴极力反对，韦后震怒，次日，万年参军王振为人状告谋反，即日收监。万年参军王振，乃工部尚书王琴次子也，今日王琴已上书告罪，朝中反对者，顿时闻之色变，诸人尽皆三缄其口。”

“以某愚见，建镇之事，已是水到渠成，魏王韦玄贞府邸，今已门庭若市，多有长安诸豪强拜访，似有借此获利之心，楼中近来又盛传，河北诸镇，多由韦氏族子代领，江南诸镇，亦是如此，边镇获利者，韦氏族人数多，关陇五姓，亦多有涉猎，即便清河崔家，似也有崔警之子领剑南凤翔镇之传言，由此可见，诸姓反对者寥寥，却多有借此牟利之心。”

写完这些，张毅成叹口气，这显然是一次狂欢，韦家等于是将李氏的财富一次打包，统统来了个所谓的‘私有化’，这一招，比之武则天篡唐更狠，因为武则天篡唐，固然会让一群酷吏得利，可是他们的利益只是一时，而韦氏却是将这天下分割，除了保持朝廷一定的控制能力，在各道保留一部分朝廷直辖的州县，维持一支足够强劲的禁军之外，却是将天下的州县还有百姓，俱都分割成一块块，除了自肥之外，便是送给那些天下豪族了。

即便是已经被排斥出了权利中心的清河崔家，居然也有布置，将他安置在了剑南的凤翔镇，这凤翔镇虽然偏僻，不过却是临靠着西南的边镇，某种程度，关系也是紧要，显然那位被排斥的崔侍中，此时见此情景，也未必会跳脚反对了。

这世上，所谓的加官进爵，所谓的封赏钱粮，其实对于真正的豪族来说，都没有任何的意义，他们的田庄已经足够，他们大多数已经位极人臣，他们几乎是与皇室来联姻，他们要钱有钱，要粮有粮，可是这赐旌节，几乎是加封其为诸侯国主，对于许多人来说，不啻是莫大的吸引力。

就如那崔氏的凤翔镇，虽是偏僻一些，这一次洗牌中，其实并非分到足够的好处，可是崔家家大业大，数百年的家业，无数的人才积攒，即便只是被封去了剑南，只需要族中支持，用不了多久，凤翔镇便可成为剑南道数一数二地大诸侯。

也正因为看到了希望，所以崔家对此的态度暧昧不清。

反观关东士族，却是未得一分半点的好处，这显然是一次韦家和某些特定人士的狂欢，纵有反对之人，亦是螳螂挡车。

张毅成感觉到悲哀的是，这个天下真正的主宰，即天子陛下，居然在这件事上推波助澜，李氏的宗亲，捶胸跌足者不计其数，只是可惜，当初武则天篡唐之后，对于李氏宗亲全力打击，早已使李氏的宗亲几乎不堪一击，李显登基之后，韦氏对这些‘亲戚’也大多明里敬重，暗中却是疏远，甚至是打压，如今他们即便是想要反对，朝中竟也听不到他们的声音。

张毅成也是读书人出身，某种程度，他曾是拥李派，从前反对武则天，后来反对韦氏，在他看来，眼前一切的祸乱根源，都来自于那些作乱的妇人和外戚，只是他为了生计，不得已而进入朱楼，为上官辰效命。

而如今，当他写下这一行行洛阳的见闻之后，心里只是苍凉。

从前总是觉得，一切的乱源是妇人，可是现在看来，真正让人心寒的却是陛下啊。

他将奏报小心翼翼的塞进了竹筒里，便将竹筒藏在了袖中，笑吟吟的下了楼，楼下则是雅座，宾客们吃酒享受着菜肴，听着吹拉弹唱，不亦乐乎，有醉醺醺的人大叫道：“大唐要完了，要完了……天子被奸贼蒙蔽了啊……”一旁的人捂住他的嘴，厉声道：“周兄酒醉，莫要胡说，慎言，慎言。”

又一处的雅房中传出大笑的声音：“忠武镇极有可能燕国公黑齿常之镇守，黑齿将军与我……哈哈……”

另一人道：“据说河南府要设神策镇，那弘农郡王，亦要敕为神策都督，也是要赐旌节吗？这岂不是，洛阳不再是东都了。”

“只怕这是娘娘早有深意，东都……东都……即便天子不在，那也是都啊，都里还有个上皇，若是‘都’没有了，上皇……”

“秦少游必定不肯的。”

“不肯又如何，如今是大势所趋，眼看着就要水到渠成了，他的洛阳，又能如何来着？”

张毅成不禁驻足，皱起了眉，他对于这些，尤为的反感，猛地，他突然意识到，自己一直都当自己是大唐的子民和臣子，可是以后呢，以后只怕就真正是天策镇的治下之民，从此以后，是真正的无论从行动还是心底深处，都为秦都督效命了吗？

他摇摇头，目光变得清澈起来，就好似放下了心头的一块大石，心里不禁在想：“这……想必就是天命吧，天命不可违，宗室，想必是永远再无法翻身了。”

第四百七十三章：十万火急

张毅成终究还是下了楼，在百凤楼后门，早有一匹快马在此等候。

如此重大的消息，当然不能随意叫人传送，非要他这驻洛阳的头目亲传不可，于是他翻身上马，勒马往长安的渡口飞奔而去。

一路舟车劳顿，待到了洛阳城，洛阳城的景象，却是让张毅成有些惊愕。

张毅成就是洛阳人，一年多前，才奉了上官辰之命前去长安经营百凤楼，那边事务繁忙，张毅成几乎没有机会回来。

可是现在，刚刚抵达洛阳渡口，看到那无数的船只，待好不容易舟船靠岸，上了栈桥，过目看去，这巨大的港口错落着十几个码头，每个码头功能不一，又延伸出无数的栈桥，停泊货船的，停泊客船的，还有兵船、官船的，目力所及，这各色人等，不下万人，无数脚夫背着货物来回穿梭，无数的客商匆匆而过，更有一个个穿着皮甲的官兵全副武装，卫戍在各处，来回逡巡。

这些官兵很是奇怪，既非是禁军的模样，又不是府兵，和神策军更是天差地别，他们穿着皮甲，裹着披风，腰间插着长刀，精神倒是奕奕，依稀有那么一点神策军的影子，不过靠近一些，便可看到他们的胸前绣着河南郡洛阳团结营的字样，张毅成心里明白，这些人应当就是神策府的府兵了，这些府兵，单看他们的武装和精神气，应当比禁军差一些，和神策军相比那就更差了不少，不过比寻常的府兵却显得彪悍的多。

张毅成还发现，靠着港口不远，有一处山丘，山丘上似乎还有道路蜿蜒而上，偏偏那儿没有什么寻常人，沿途却有不少这样的团结营官兵驻守，在那山丘上，搭建了石头筑的围墙，围墙后头，有一个个黑黝黝的巨大炮口显露出来，炮口的方向，是几处重要的河道闸口。

火炮的事，张毅成多少知道一些，而这样巨大的火炮，张毅成却是不曾见过，心里感叹之余，他却不敢怠慢，寻了个码头附近的里亭，表明了自己的身份。

神策府为了加强各地治所和军中的联络，在唐朝驿站的基础上，在整个河南府内部设立了数百个里亭，尤其是码头和渡口，都有专门的人员驻守，有专门的舟船和健马作为交通工具，但凡有大事，可以做到在十个时辰之内在河南府内以最迅捷的速度传递消息。

当然，这某种程度只是一个比驿站制度更加耗钱的项目罢了，并没有什

么创新，只是在这个基础上，砸了无数钱粮而已。

这个钱粮当然是值得的，很多时候，消息的快捷传输，某种程度带来的效益本就及其客观，无论是公文还是军令的往来，即便只是快几柱香，都可能改变最后的结果。

神策府在这方面，从来不肯吝啬。

里亭的差役察验了张毅成的腰牌，验明正身之后，很快便准备了一匹健马，这种健马往往脖下系着铃铛，一旦跑动，便叮当作响，有提醒沿途行人躲避的意思，神策府更有规矩，但凡是这种快马奔驰而过，所有人乃至于是议员或者是神策府中的高官都需回避，任何人躲避不及，一旦被撞，一切后果自行负责，若是损伤了传报的人员，甚至还可能要惹上官司。

因此这叮当声一响，张毅成只埋头催促着坐下的健马，也不管街上的熙熙攘攘，沿途的人远远听到这叮当声，也纷纷都避开，只过了几盏茶功夫，那快马已是吃不消了，一路的疾驰，消耗了大量的体力，等到了朱楼门前的时候，只能扑哧扑哧的打着响鼻。

张毅成不再管马，径直手持着腰牌入内，门口的侍卫不敢阻拦。

而在片刻之后，上官辰便在里厅会见了这位洛阳城布置的眼线。

只是略略的询问了几句，紧接着张毅成便呈上了竹筒，竹筒里的文书抽出来，上官辰脸色阴晴不定的端详。

几柱香之后，秦少游便抵达了朱楼。

任何朱楼的急报，都会分为三六九等，而一般的较为重要或者不甚重要的消息，都会由朱楼进行清理，而后会以日报的方式，呈送到神策府一些相关重要人士的案头上。

只有重要的消息，才会不计任何时间，都会立即传送到神策府最核心的人物手里。

当然，除此之外，还有一种消息，即最为重要，这种消息一经送到，还未传送，也就是说，张毅成刚刚抵达洛阳，就会有里亭里专门的人送信去神策府知会。

而这样的消息，一年到头，怕也未必会有一件，这就说明是十万火急，

半分都马虎不得。

秦少游性子急，知道肯定长安那儿发生了大事，所以他不愿意干等，况且日本就在洛阳办公，索性直接往朱楼去。

听说秦少游亲来，上官辰忙是迎接。

这个酒色财气样样都不拉下的家伙，非但没有显露出太多的疲倦，反而皮肤更显细腻，整个人满面红光。

秦少游总是觉得，这厮天生下来，只怕就是纨绔的命，他没有和上官辰寒暄，只是道：“人在哪里。”

“殿下请。”

当秦少游坐在张毅成面前的时候，张毅成的心情颇为激动，弘农王殿下他是闻名已久，却从未见过，而如今，看到这个二十三四岁的青年，一脸凝重之色，张毅成忙是行礼，道：“见过殿下。”

秦少游先是看了传报，这一目十行看过去，一下子明白为何这是一份十万火急的快报了。

韦氏……这一次倒是够狠的。

当初的时候，武则天曾警告秦少游，说是狗急还会跳墙，若是情况对韦家不利，韦家一定会祸乱天下。

当初的秦少游，倒不是没有将武则天的话当做耳边风，只是他万万料不到，这韦家败相还未显露，他们就已经急不可耐的捋起袖子为祸了。

所谓的都督，某种程度就是节度使，而韦家现在所做的，和历史上的唐朝温水煮青蛙式的节度使制全然不同，若说历史上的唐玄宗还只是无可奈何之下，慢慢的将权利分散出去，在一些较为敏感的地区，设置节度使的辖地，尽力的维持着朝廷的实力，而这韦家，简直就是直接拿着一柄锤子，把这口锅直接砸了个稀巴烂。

天下彻底的分为了三十七份，除了关中的朝廷尚且占据了最强的实力，并且坐拥天下一部分的赋税以及十数万精锐的禁军之外，其余各镇几乎是都督总镇一方。

而且很明显的是，与河南府接壤的几个军镇，如昭义、神威、崇德三镇，一个是盘踞河北，一个是镇守山东，一个则是固守淮南，这三镇下辖的州县最多，每一镇的实力，都是惊人，俱都各领近二十州，辖县百五十以

上。

其中都督的人选，除了一个淮南崇德镇的黑齿常之，河北的昭义韦弘敏，还有就是山东的神威镇王方翼，燕国公黑齿常之乃是边镇大将，战功彪炳，乃是朝廷防范边患的最重要的军事大员之一，而如今，却是敕其为军镇都督，分明是有防范秦少游地意思。

而另一人王方翼，也是战功赫赫，早年曾威震西域，立下战功无数，却遭了武则天的猜忌，将其流放岭南，不久之后，李显登基，韦氏立即提拔了此人，先在禁军中任职，如今则命其镇守山东神威镇。

这韦弘敏，自是秦少游的死敌，黑齿常之和王方翼二人，都是大将出身，军中威望极高，而且他们的共同特点却多是受武则天所猜忌，固然他们对秦少游没有太多的恩怨，只是武则天在一日洛阳，这二人就绝不可能与秦少游媾和。

更何况，如今总镇一地，管理一地的钱粮，招募兵马，这等于是将辖地当做了自己的私产，在这种情况下，他们本身就与神策府有着天然的利益冲突。

这三镇，显然就成了针对武则天与秦少游地第一道防线，韦弘敏乃是侍中，素有有些干才，再加上黑齿常之与王方翼两员虎将，背后又靠着朝廷，这几乎，是把河南府箍成了一个铁桶，要活活的将秦少游和神策府勒死其中。

至于其他各镇，也多由韦家和一些门生故吏充任，更有不少功勋之后，以及关陇子弟充塞其中。

韦弘敏这个侍中，等于是亲自坐镇到了河北，又得到了两员虎将的支持，此番分明是对河南府争锋相对而来了。

.....

第四百七十四章：江山色变

将奏报放下，秦少游倒是并不急躁，遇到这样大的变故，显然就算急躁也是无用。

秦少游沉吟片刻，目光落在了张毅成身上，他道：“长安那儿，还有什么其他的消息？”

“回殿下下的话。”张毅成道：“长安那儿，也是议论纷纷，不过此事是水到渠成，朝廷的旨意，按着以往的规矩，多半也就是这几日就下。其中最古怪的，反而是天子……”

说到天子的时候，张毅成露出了痛心疾首的样子。

秦少游的脑子里，立即浮现出了李显的模样，那个人……也不知好不好，不过此人是个昏君，却是显而易见，某种程度来说，他固然是个好人，可是实际上，却是一个木偶，秦少游心里只是叹息，秦少游面无表情：“天子如何了？”

“天子对此，也是极力赞成，甚至亲自至宣政殿，宣召诸大臣，说此事要及早实施，不得有误。”

“呵……”秦少游也只是笑笑，他反而更关心的是上官辰和张毅成。

他们二人的表情很是丰富。

上官辰也算是李显的好友，此时他脸上尽力的平静，如今的他，作为神策府的特务头子，多少消息在他手里汇聚，天子在长安做了什么，他岂会不知，可以说，今日的情景，他早已预料了，可即便如此，他依旧有些不太自然。

张毅成的脸色最是丰富，他脸上的复杂更重，这个时代的人，已经习惯了大唐李氏的正统，也已经沐浴了李氏带给他们的荣耀，可是如今，这些东西随着几十年的折腾，已经越来越遥远，乃至最后一点希望，似乎也被斩去。

秦少游两世为人，对这个朝廷，固然不会有太多的忠诚，他唯一感怀的，不过是曾经的故友李显罢了，至于天子李显，他更多的只是怜悯而已。

秦少游道：“陛下此举，这是要动摇国本了，动摇国本尚不自知，本王在此，说句不好听的话，当今圣上，望之不似人君啊。”

上官辰和张毅成都是沉默。

他们不愿意听这句话，可是某种程度来说，他们又认可这句话，不死人君，固然大逆不道，可是血淋淋的事实却是摆在了面前，不容人反驳。

秦少游又道：“今日就借一借这朱楼，让本王在此与大家商议此事吧，此事事关重大，你叫张毅成？辛苦你了，你明日即刻回长安去，长安那边，本王还要仰仗。”

张毅成点点头，道：“诺。”便告辞而出。

神策府最核心的人物，如今一个个被请了来。

即便是侍中杨再思，还有狄仁杰二人，也俱都已经到了，除此之外，便是方静、王琚、杨炯、杨务廉人等，上官辰自然也陪坐一旁。

殿下突然相召，是人都明白，必定是有大事发生了，所以许多人的表情都很凝重，尤其是王琚一见上官辰那平时嬉皮笑脸的模样也为之收敛，心里便暗暗嘀咕，此事可能比自己想象的更加惊悚。

待诸人坐定。

秦少游倒也不急，只是慢悠悠的喝茶。

而上官辰则是将传抄好了的急报一份份的下发下去，人手一份。

大家没有多言，都是低头去看那急报。

许多人的眉头，都是皱紧。

犹如是杨炯、杨务廉、狄仁杰，更是露出忧心忡忡之色。

反观杨再思、方静、杨务廉、王琚，表情还算淡定，他们对于朝廷的昏聩之举，更多的是冷眼旁观，或许是经历了太多的事，或许是他们的心思，早已扑在了神策府之上，所以他们对于朝廷，更多的是漠不关心。

杨炯这样的大儒不同，他虽是效命于神策府，可是内心深处，对于李氏宗亲，总是有那么点儿难以割舍的情怀。而狄仁杰，就自不必说了。

狄仁杰几乎已经拿捏不住手中的传报，一下子，那薄薄的一张纸摔落在

地，他脸色铁青，最后抬眸：“消息确实吗？”语气之中，带着无力。

秦少游道：“诏书，想必也就这两日会下，自是千真万确。”

狄仁杰闭上眼睛，两行老泪顺着眼角落下来，他深深的吸口气，张开了眸子，却还是显得镇定自若，尽力使自己不去失态，最后道：“朝廷此举，误国误民，遗祸无穷，事情……怎会坏到这样的境地啊，哎……”

重重叹息，带着无奈，从前为了说服武则天立李显为皇太子，他是费尽了心机，无论有太多的困难，他也是迎难而上，而如今，他却发现自己再没有气力去抗争，去争辩，狄仁杰发现自己有些累了，身心俱疲，从前的是庙堂上一员勇敢的战士，可是战士已经垂垂老矣，不复当年之勇。

杨炯很快就恢复过来，他道：“这定是韦家的主意，韦家此举，是要陷我河南府于水火，眼下，木已成舟，多言无益，河南府应立即想出一个应对的方略，决不可小看了此事。”

他对宗室也曾抱有期望，可是现在，开口的第一句，却是河南府该怎么办，由此可见，在他心里，神策府才是他的根本，他的家族，他今日的一切，都与神策府绑的太紧，已经不容他去为远在天边的朝廷感伤什么了。

众人纷纷点头。

气氛有些凝重。

倒是王琚笑了笑，这个当初为了李氏贸然去行刺武三思的‘豪杰’，如今居然没有一丁点感怀之心，反是呵呵笑道：“杨公所言甚是，朝廷做什么，是朝廷的事，可是河南府不能因此陷入囹圄之地。”

.....

第四百七十五章：动真格的

大致的方略，自然是各抒己见。

起先是杨炯道：“货物流转若有什么困难，关东士族那儿，老夫可以去说项，固然各地都设了军镇，这各地的都督，对咱们的商贾也有防范，可是士族终究人脉甚广，只要他们肯出面，总能寻到一些关系，事情就有转圜余地。况且这天下，无商可不成，那些军镇都有私心，多半会从设卡收税开始着手，此事急不得，徐徐图之为好。”

杨务廉倒是凝眉，道：“好不容易修了运河，减免了运费，如今出了各镇，这些军镇的总督，定是吃人不吐骨头，今年诸多商贾只怕会艰难，殿下是不是开一些工程，好教大家共度难关？”

倒是方静一直沉默不言。

其实那些都督走马上任之后，到底会有什么举动，谁也不知。不过有一样却是肯定的，都督们上任，首先便是需要积攒钱粮，钱粮从哪里来？其一是田埂中的农人，其次，便是途径的商贾罢了。而这其二，就是征募镇军，这些官兵，则成了他们赖以生存的资本，谁兵多将广，谁的拳头就更大，因此这是重中之重的事，而在这个时代，无论是钱粮和官兵，都需要人，人是最紧要的东西，这就使都督们决不允许人口外流。

这些诸多的措施，某种程度来说，对于河南府来说，都有极大的害处。

诚如在另一个世界里，一个统一的德意志能大大促使工商的繁荣，有利于培养资本市场和促进工贸，而一个一盘散沙、诸侯林立的德意志联邦却使其远远落后于欧洲诸强，数百个诸侯，一个分裂的市场，再加上大小诸侯们各自设立的税卡，足以让任何一个商贾为之窒息。

而眼下，王琚却没有担心这个问题，在他看来，这个问题却不是当务之急，他反而沉默了很久，等大家纷纷发言，他才突然道：“殿下，朝廷此举，用意尤为明显，河南府难道就不该有所作为吗？”

秦少游目光落在王琚身上，道：“王先生的意思是……”

王琚道：“河南府必须要有所举措，绝不能让人看轻，韦氏的打算，是借用都督来遏制河南府，可是这些都督必定外姓居多，未必就都肯为他们尽心竭力，人心都是如此，无非就是欺软怕硬罢了，殿下，下官以为，神策府理应要有所行动了，养兵千日，用兵一时，方将军，商贾做不成地事，就理应是神策府来做，若是神策府也无能为力，那么你们神策军，就成了咱们最后的依仗了。”

王琚这番话，已经充满了火药味了。

众人抖擞精神，方静目光一厉，道：“神策军上下，随时听候殿下调遣。”

秦少游笑了笑，他已经意识到了什么。

事到如今，若是不威慑一下，显然是不足以让人心生忌惮，他长身而起，道：“眼下还不急，做好准备就是，本王会思虑此事。”他目光落在了杨再思身上。

这个家伙，一直都默不作声，秦少游请他来，颇有几分示好的意思。

如今见他依旧不做声，秦少游便笑了笑，道：“眼下八字还未一撇，暂时也不必杞人忧天，大家各自做自己手头的事，等到朝廷当真有了旨意，再议不迟。”

于是众人纷纷起身，这时候，一旁捋须不言的杨再思突然道：“殿下，老夫有几句话想说。”他眼睛四处看了看，似乎只愿和秦少游私下说话。

秦少游对众人使了眼色，于是众人告退，这厅中独独留下了杨再思和秦少游。

杨再思看了秦少游一眼，道：“殿下是想要大动干戈？”

秦少游笑道：“方才本王不是说了，八字还没有一撇。”

杨再思眨眨眼睛，却是摇头，道：“殿下虽是这样说，可是老夫以为，殿下怕是已经早有了主意，俗话说的好，无毒不丈夫，大丈夫行事，就当如此。韦家……”他眯着的眼睛猛地一张，音量加大一些；“韦家此举，是要困住河南府，殿下要脱困，就要做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殿下……老夫对此，是极力赞成，只是但凡要做事，就要师出有名，此事，不妨就让老夫来谋划吧，自然，若是殿下信得过老夫的话。”

杨再思终于表态了。

他这辈子都是浑浑噩噩，风吹两边倒，无论是任何时候，他永远都站在胜利者的一边，而他第一次的表态，则是从长安跑来洛阳，这是对武则天的表态，至于这第二次，却是对秦少游表态。

显然……他和秦少游一样，都想破釜沉舟，去求取一场更大的富贵。

秦少游自是看穿了他的心思。

这样的人其实挺恶心的，一切都以利益去考量是非，任何事，都会锱铢必较，除非有利可图，否则绝不会轻易的做出选择。

比起王琚，比如杨炯，杨再思这种人几乎没有任何忠诚可言。

可是秦少游对他并没有太多的反感，因为此人是聪明人，跟一个聪明人打交道，总是轻松一些，既是聪明人，那么总是能权衡利弊，尽力使自己站在最有利的一方，也会知道，这个豪赌的对象，现在需要的是什么，他又能付出什么，如此，才能获得最大的回报。

有些事，心照不宣即可。

秦少游笑吟吟的道：“是吗？本王也正在为此事头痛的很，既然杨公有这个心思，那便再好不过，此事，就托付杨公了。”

杨再思客气道：“哪里地话，不过是举手之劳罢了。”

说是举手之劳，可是有一句话叫做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秦少游抿嘴笑笑，没有说话。

这几日整个神策府都是乱作一团，各种急报都是漫天的飞，朝廷已经下达了旨意，一切都如此前所料一样，得到了旌节的都督们，已经开始纷纷走马上任，韦弘敏请辞了侍中，就任都督，很快即将经由运河，可能会在洛阳驻留一些时日。

春暖鸭先知。

其中反应最强烈的反而不是神策军和神策府，而是孟津的诸大商行。

如今的商行，早已成了一个庞然巨物。

所谓的商行，往往是在最起初的时候，创业维艰，靠的不过是一个小小的作坊，东家自行招募数十人，而对于东家来说，他既是账房，也是职员，他既负责招募匠人，也负责发放薪水，等到逐渐扩大了规模，有了数百匠人和学徒的时候，东家已经不可能事事亲为了，职员和管理人员的需求开始出现，有专门负责算账的账房，有专门整理文书的文员，有专门负责律法事务的律师，有专门洽商的掮客。而当工坊已经有了数千上万的匠人，同时还不断的扩张着商业版图的时候，一个全新的职业也就出现。

这种人他们拥有最优渥的薪俸，掌握着很强的人脉关系，他们地位崇高，专门负责与官府打交道，并且总能利用自己的人脉去斡旋各种复杂的关系，同时，他们有极强的分析能力，这种人在后世有一个名称，叫做顾问。

大商行几乎都有这样的人存在，而这些人是最先从长安嗅到了风声，于是乎，许多大商行对于未来市场的预期开始重新的评估，谁都知道，商贸极有可能产生影响，现在生产太多的货物，显然是尤为不智的，一旦市场动荡，难道生产出来的货物都烂在货仓里？

各种减产和解聘的计划已经浮出了水面，许多大商行已经开始未雨绸缪了。

自然，那些大商行的东家们，当然不会是等闲之辈，这些人的背后显然都有着一张张巨大的利益网络，减产就意味着他们从前的投入受到影响，意味着他们的财富缩水，意味着他们未来的日子很不好过。

对于他们来说，无论市场如何跌宕，固然是赚多赚少的问题，可是这个世界，是没有人嫌自己钱少的。

巨贾们显然已经开始发挥影响力了。

而这种影响力，最初便显现在了议事堂里。

议事堂已经炸开了锅。

杨炯无奈的坐在椅上，一群议员们却无人高坐，纷纷都是站起，义愤填膺的人高声大吼：“朝廷此举，祸国殃民，什么总镇都督，分明就是一群豺狼，这哪里是什么国政，分明是胡闹啊！”

第四百七十六章：群情激奋

这句话，颇有大逆不道的意思在。

非议朝政，这在从前的孟津是不敢想象的。

可是如今，这个人的声音竟是很快获得了无数的欢呼声。

“不错，此等恶政，难道是天子糊涂了吗？”

“哪里是天子糊涂，天子已遭韦氏那恶妇迷惑了，韦氏便是贾南风。”

贾南风是西晋时的皇后，貌丑而性妒，因晋惠帝懦弱而一度专权，是西晋时期“八王之乱”的始作俑者之一，后死于赵王司马伦之手。

有士族出身的议员更是之乎者也，不禁呜呼哀哉。

那些商贾出身的，则更加冲动和莽撞。

从前的商贾，大多是夹着尾巴做人，唐朝风起开放，虽然商贾的地位也不算低，不过歧视依然存在，比如官面上，商贾子弟不得读书入仕等等，商人讲究的是和气生财，更加使他们养成了谨慎的性格，而如今，他们却显得‘放肆’起来，许多人喧嚣起来，这大抵是因为一方面他们的背后，早已不再是从前那样的商贾，如今的巨贾，财富已经增加了十倍不止，这种巨量的财富，足以使他们开始更加接近权利，另一方面，便是商贾再非是三三两两的面目出现，因为议事堂的缘故，他们开始抱团了。

人就是如此，一个人单独上街，遇事往往胆气不足，可若是你身边有十个八个伙伴，便是连说话都会比平时粗壮几分。

这些商贾，因为遭受了极大的侵害，损失重大，因而最是义愤填膺，甚至有人道：“杀了韦氏，还个太平世道，朝中出现了奸贼，难道就没有周公、霍光那样的忠臣吗？”

杨炯坐在这儿，依旧还是板着个脸，心里真是哭笑不得，这……真是太过分了。

可是没法子，即便是他，也是憋了一肚子气，杨家在弘农有大量的桑林，一旦不景气，收丝的商贾必定会减少，价格肯定会一压在压，损失惨重啊，杨家的许多产业，想必也要遭遇极大的冲击，大家过了这么久的好日子，本以为一切都可继续美好下去，谁晓得因为韦氏一个动念，却是要玩砸了。

杨炯真恨不得也跳出来，狠狠痛骂一顿，不过他毕竟身份不同一般，自然不能有辱斯文，反正该骂的话，别人已经代劳，作为议长，他三缄其口就是了。

议事堂里神策军中的议员，倒还算规矩，没有胡乱抨击什么，这些军中的议员，都是铁板一块，平时极少发言，也很少起哄，不过一旦神策府有需要，一个暗示下去，这些人便可做到绝对的支持。

张涛就是其中一个，他曾是神策军中的一员高级武官，此后因为负伤退了下来，被安排进了这里，他来此，代表的自然是神策军的利益，此时他只是冷眼旁观着这些激动亢奋的人群，心里却在盘算着什么。

这几日神策军内部的会议越来越频繁，团结营驻地的调动亦是多不胜数，原本预计三月后装配的诸葛弩如今似乎也在催促着大规模生产，还有火炮……

这许多的迹象，都可表明，神策军似乎会有异动，只是这一次的异动，会针对谁呢？

张涛说不清，他才懒得和那些商贾和读书人闹腾，在没有任何神策府或者神策军的授意之前，他只需要在此乖乖按部就班就好了。

正当所有人闹哄哄之际，却有人前来传来消息，杨炯看过之后，便起身，大叫道：“安静，都安静……”

张涛这才收回了思绪，抬眸看着杨炯。

这时嘈杂的声音总算是渐渐弱了下去，大家都不禁看向杨炯。

杨炯正色道：“最新来的消息，昭义镇都督韦弘敏，与神威镇都督王方翼因要就任，所以途径洛阳，他们的坐船，明日就到。只怕后日便要去洛阳宫中觐见上皇，诸公且听我说，殿下意思是，来者是客，这韦弘敏与王方翼都持着旌节，代表的是天子的名分，介时殿下少不得要去迎接，殿下已送来公文，为壮形色，让我等一并发去迎驾。”

众人一听，有人怒容满面道：“是那奸贼韦弘敏，为何要去，殿下未免示弱于人。”

“不可去，不可去。”

“去去也无妨……”

又是闹的炸开了锅。

不过议事堂素来都是如此，杨炯也是无可奈何，索性苦笑，随他们去了。

韦弘敏辗转洛阳前去赴任，这几乎是必然。

至于觐见上皇，那自然也是应有之理。所以早在几日前，就已有人传来了书信通报。

韦弘敏要去河北，那王方翼要去山东，这两处地方，若是走水路，就非要经过洛阳不可，而若是走陆路，却是没有一两个月的功夫却是别想到的。

如今这二人的到来，秦少游还是花费了功夫。

来者是客，这是他的意思。

无论怎么说，秦少游还是朝廷的臣子，这个礼数是断然不能坏的。

虽然洛阳城和孟津已经闹成了一锅粥，可是秦少游却没有显得过于冲动。

在一番布置之后，终于在这一日，带着神策府上下人等，又带着一队护卫匆匆抵达了洛阳港。

这里的一处码头已经清理了人流，为了韦弘敏和王方翼的安全，神策军几乎是三步一岗、五步一哨，这毕竟没法子的事，毕竟这二人名声在河南有些臭，谁知道哪个昏了头的‘义士’会不会做出什么骇人听闻的事。

此时秦少游负着手，看着那无数船只拥堵的水面，见那滚滚的河水流入人工的琥珀，他远远看到，有一艘特别的船正徐徐向这个码头靠近。

人.....来了。

第四百七十七章：覲见

韦弘敏登船，与他同来的还有王方翼，王方翼居然是一身戎装，穿着明光铠，随来的是数十个亲卫，一个个虎背熊腰，令行禁止。

秦少游曾听方静说过，看一个人治军如何，只需看他身边的亲卫便能一窥究竟。

秦少游看着一行人登船，徐徐过了栈桥而来，那些亲卫，虽只是在狭隘的栈桥上，却错落有致，这是一个防卫的简单阵型，每一个人都仿佛在自己的轨道上，韦弘敏和王方翼走一步，他们各自按着自己的轨迹亦步亦趋，虽是在轻松的气氛之下，可是分明能看到他们暗中的戒备，乃至握着腰间刀柄的手都爆出了青筋。

王方翼是刚刚从西域回来，此人震慑西域，战功彪炳，据说历数百战，几无败绩。他和黑齿常之一样，都是此时冉冉兴起的将星。

和王方翼相比，韦弘敏就显得平常的多，不过王方翼似乎对韦弘敏颇为敬重，二人都看到了码头上等待的秦少游，却都轻松的低声闲聊什么。

偶尔，韦弘敏笑起来。

秦少游心里不禁在苦笑，这……就是武则天留给自己的遗产啊。

因为武则天，所以有了狄仁杰，狄仁杰这种耿直的人，几乎全赖武则天才能一飞冲天，也因为有武则天，所以就有了黑齿常之和王方翼，只不过……武则天在位期间，对这二人素来忌惮，毕竟这二人军中影响力大，况且唐军历来有尊李的传统，所以几乎毫无例外，无论是王方翼还是黑齿常之，都遭受了武则天最无情的打压。

这种打压，已经让他们不得不向韦家靠拢了。

只要洛阳城里还有上皇，他们就会毫不犹豫的站在韦家这一边。

人已经到了码头。

大家站定，相互抱拳作揖。

“韦侍中……”

“殿下客气了，老夫早已不是侍中，如今只是区区昭义都督。”

“哈哈……”

“这位是神威都督王方翼，他与殿下一样，都曾是虎将，王都督镇西域时，令西域诸国闻风丧胆。”

“久仰殿下，殿下的神策军，老夫也是闻名已久，今日一见……”秦少游在观察王方翼的亲兵护卫，而王方翼，却也在打量秦少游身侧的护卫。

相比于韦弘敏，王方翼显得更加老辣，他心里不禁赞叹：“神策军果然是名不虚传，虽都是相貌平常之辈，却都有一股虎气，尤其是他们的手……”

他们的手，满是老茧，虽然没有握刀，可是即便垂在虚空，依然保持着蜷起的姿势，这足以证明，在平时的时候，他们的操练又多苛刻。

秦少游抿嘴微笑，听了韦弘敏的许多赞许之后，自是表示了谢意。

秦少游道：“两位都督既然来了，不知打算何时入洛阳宫见驾。”

见驾二字，有些混淆了概念，不过见上皇的驾是见，天子的驾也是见。

韦弘敏只是不露声色，却是看向王方翼。

王方翼对于见武则天，显得很冷淡，某种程度来说，武则天登基，让他吃了不少的苦头，这些记忆自是难忘，所以他只是冷哼一声，道：“上皇自是要去见的。”

秦少游不予理会他，反是看向韦弘敏，道：“韦都督呢？”

韦弘敏道：“殿下与我们同去吗？”

他没有说是也没有说否，反而是问起秦少游。

秦少游道：“自然。”

韦弘敏点头：“那么咱们这三个都督，就一并去见一见吧，过门岂有不入之理？”

秦少游这大总管，想必用不了也要成为三十七都督之一。

只是韦弘敏的言辞之中，带着轻佻，让秦少游不禁微微一笑，道：“好，本王已在洛阳安排了下榻之处，就请二位都督去歇一歇，夜里自是要为二位都督接风洗尘。”

韦弘敏和王方翼对视一眼，王方翼显出兴致缺缺的模样，他和秦少游之间固然没有深仇大恨，可是和武则天，却有极大的矛盾。

韦弘敏便道：“殿下好意，就心领了，韦家在洛阳，倒是还有歇脚的地方，倒不至于让殿下劳心，我与王都督，就在韦家的别院里住下吧。”

秦少游脸色拉了下来，他来迎客，不过是出于礼仪，可是这二人言辞之中的冷淡，就有些失礼了。

既如此，秦少游自然也不必再殷勤什么，只是点头：“好极了。”

王方翼与韦弘敏已上了马车，附近都是王方翼的护卫，将神策军的护卫挤到了一边。

王方翼饶有兴趣的掀开帘子打量着与从前不一样的洛阳城，他不禁笑嘻嘻的道：“这秦少游，倒是有两下子，也难怪，上皇要倚他的势，韦公，方才秦少游，似乎有些不悦。”

“不必理会。”韦弘敏道：“此次韦后的意思，十分明白，便是要将秦少游困死在这洛阳府，要咱们到了各镇，把钱粮聚起来，把兵也练起来，到了那时，自然让那秦少游吃苦头。武则天……天子和娘娘不便去冲撞了自己的母亲，可是你我呢？娘娘给了都督这么大的权势，说难听些，往后你们王家去了山东，那便是万世的富贵，这个富贵给了你们，便是让你们尽心竭力的，这练兵的事，你要抓紧，神策府开商贸，你也要开商贸，开你们王家的商贸，他练兵，你也要练兵，练你王家的兵，将来，娘娘自然还要依仗着将军。”

韦弘敏顿了顿，又道：“至于秦少游高兴与否，就与我们无关了……老夫在此，倒是留下了许多的人，其中细作，就有七十余之多，除此之外，还有不少心腹都渗透于此，这几年的经营下来，等老夫去了河北，就少不得要将这些人统统召回了，有他们的经历，可以协助老夫做许多事，神策府开商贸，河北也是可以的。只是这练兵之道，只怕到时候，老夫还要向王都督请益。”

王方翼点点头。

次日清早，神策府的车马便已到了，邀请王方翼与韦弘敏入宫觐见。

秦少游在宣武门等候他们，随即一道入宫，大家之间也没什么可说的，曲径分明，待过了一处宫室，韦弘敏突然驻足不前，秦少游只得等待他片刻，道：“韦都督何故踟蹰不前？”

韦弘敏却是笑了，道：“老夫想起了一件事来。”

秦少游道：“不知王都督想起了何事？”

韦弘敏捋须道：“老夫在想，老夫的一个族弟，名字叫韦正德的，却不知是死在这洛阳宫哪一处角落。”

韦正德……

秦少游眯起眼来，看着韦弘敏。

韦弘敏这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啊，在这个时候，即将要去见武则天，却是提及那个人，争锋相对的心思很是明显。

秦少游面色不改，道：“韦正德图谋不轨，死固然是死在这里，不过这样的逆贼，理应死无全尸，上皇仁厚，总算给他留了一些遗骨，不过却已弃入了粪坑之中，若是韦都督想要去见，本王不妨去问一问。”

韦弘敏面带微笑，眼眸里却掠过了一丝冷意，他淡淡道：“噢，见就不必见了，韦正德之死，与殿下也不无关系吧。”

说起来剪除韦正德，还真和秦少游一点关系都没有，可是秦少游见他这矫揉造作之态，心里冷笑，口里道：“有是有一些，本王身为人臣，少不得要为上皇分忧一二。”

“呵……”韦弘敏干笑了笑，道：“武三思在从前，也曾为上皇分忧过。”接着没有再说话，抬步前行。

王方翼眯着眼，似笑非笑的看着二人说话，不置可否。

过了片刻，到了宣政殿，三人一并觐见。

武则天今日心情倒是不坏，待三人见了礼，韦弘敏道：“上皇，陛下对上皇甚是挂念，一直希望上皇能摆驾长安，陛下好尽人子之孝，却是不知，上皇打算什么时候动身？”

这一来，就给武则天出了难题。

武则天抿嘴道：“朕在这里过的倒还好，皇帝若是想要尽孝，大可以到洛阳来，长安那儿风大，朕甚为不喜。”

她不再理会韦弘敏，目光却是落在王方翼身上，道：“王将军，朕和你又见面了。”

王方翼抬眸，身体虽是保持恭敬，可是脸上全无一点敬意，他道：“是啊，臣与上皇又见面了。”

第四百七十八章：时不待我

武则天只是对王方翼冷冷一笑，便不知可否了。

韦弘敏等人觐见，也不过是走走过场而已，自然是全无敬意，武则天也懒得与他们说什么，道了一声乏，便打发了他们出去。

独独武则天留下了秦少游。

在这空旷的大殿之中，等那韦弘敏和王方翼前脚刚走，武则天的脸色便阴沉下来。

她冷哼一声：“韦氏为了他们韦家，倒是把这口锅都砸了，任他们这样这样，只怕不出十年，天下就要大乱不可，韦弘敏此人，工于心计，不可小视，至于王方翼与那黑齿常之，都是当世名将，更加不容小视。”

顿了一顿，她继续道：“河南府毕竟拘泥太多，你这个神策府凭一个河南，如何与天下这么多的诸侯对抗，一旦让他们在各镇站稳了脚跟，招兵买马，到了那时，一切都迟了。”

秦少游道：“臣近来也在整顿军马，以备不测。”

武则天点点头，叹口气，道：“你用心一些吧。”

秦少游默默点头，告辞而出。

某种程度来说，秦少游的心情谈不上好坏，韦弘敏和王方翼二人在次日便动了身，各自回到自己的治地，秦少游也懒得去相送，只让杨炯代替自己礼送。

该尽的礼节，总是要尽的。

而眼下，秦少游最为关心的，自是他的神策军。

一万五千余人，重金缔造，这几日已经开始大规模的装备连弩。

为了操练弩技，早在一月多前，神策军以方静为首的一批武官，已经开始对连弩的习性开始进行掌握和研究。

每一样新的武器，若是不能熟悉它的性能，不能了解它的大致构造，贸然使用，即便这武器再如何犀利，也不过是烧火棍罢了，不能发挥出它最大的能量，就是糟践了神策府这数以千万计的投入。

所以在列装之前，几乎每一个武官都已经事先的使用过连弩，并且各自呈报上心得体会，以及各种构想。

最后所有的文书全部到了方静为首的一批核心武官那儿，再进行分类。

一些切实可行的自是进行讨论，一切过于怪诞的，直接丢进了废纸篓里。

许多的操练和战术构想，早在半月前，就堆满了秦少游的案牍。

这样的连弩，如何作战才能发挥最大的效果，既然要配合这样的作战，那么一个士兵需要配备多少多少箭矢，又应当怎样操练才能够确定作战时不会掉链子。这些系统性的问题，几乎每一个步骤都是息息相关，就好像无数的珠子，只有串起来才能精美绝伦。

战略构想、战术构思、操练计划，这些时髦的东西早就在神策军内部盛行，这倒不是神策军受了秦少游的启发，其中最重要的缘故还是文化水平。

当绝大多数的武官都只是粗通文墨，甚至有的人大字不识，只有偶尔一些高级武官才有一点文化功底的时候，这样的一支军队，显然是难以形成这种氛围的，在唐军之中，秦少游曾亲眼目睹，许多的中低级武官津津乐道的话题永远都是自己在上阵时砍翻了几个人，自己有多好的酒量，又或者，营中的哪个混账家伙惹了什么事。

而神策军不同，神策军有专门的培养机构，首先是绝大多数的壮丁入营，大多都在太平学里读过一些书，大致能够识文断字，这得益于太平学的推广，还有河南府这几年的富庶，这些能够识文断字的士兵入营之后，在一些操练的空隙，也会进行一些教育，这是专门的军中教育，军中有专门的博士负责此事。

如此一来，这就保证了即便只是一个普通的士卒，即便没有太过的文化知识，但是也绝不是大老粗，他们能够识文断字，能看得懂军令，能背熟和牢记军规。

而一旦这样的人立了功，便有机会晋升武官了，只不过神策军在晋升武官时，当然不只是一纸调令，但凡是有功的人员，都将获得一个机会，即进入太平学的讲武堂，这讲武堂主要的职责就是教授军事知识，为期半年，主要教授的都是武官的职责、行军的队列、安营扎寨的地形，绘制地图之类的知识。

从这里肄业，才是一个真正武官的开始。

这些人因为立过功，所以不失勇气，乃是士兵中的佼佼者，也因为在讲武堂地学习，使他们拥有较为扎实的理论知识，这种低级武官，即便只是一个小小的武职，在军中也爱与其他的武官谈论各种军事理论或是战术的技巧，等到他们升任为中级武官、高级武官时，脾气也是不改。

因此虽然只有一个多月功夫，可是连弩的作战计划、操练计划几乎都已经完善起来，接下来便是列装，新建的工坊，几乎是日夜开工，这几日为了造连弩，几乎到了让秦少游肉痛的地步。

因为新的工坊和新的匠人还不足够熟练，而连弩对精度的要求极高，任何一点点偏差，都可能报废这些价格昂贵的原料，如今造十个连弩，能有三个合格就已经不错，这就意味着，其他的投入都打了水漂。

杨务廉为此大是惭愧，寻了秦少游几次，都是拍胸脯保证，等到匠人熟练起来，可将报废率降至三成，秦少游知道欲速则不达，若不是神策军急着列装，怕也不至于出现这样巨大的损耗，只能捏着鼻子认了。

如今的弘农郡王，几乎日夜都在营中度过，与官兵们同吃同睡，士卒们操练连弩，他便在旁观摩，而一群武官自然作陪，虽然此前早有各种操练的计划，不过在实际操练之中，总能暴露出诸多的问题，何况秦少游又在这里，大家为了找出问题比以往更积极一些，因此几乎是白日操练，一到夜里大家连晚饭也只是匆匆用过，便在大帐中聚在一起，与秦少游、方静一道，研究白日里操练出所暴露的问题。

.....

第四百七十九章：夺人钱财如杀人父母

新建文稿(44)

转眼之间，已是立夏。

整个河南府夏日炎炎，近来河南府已是连续一个月不曾下雨，郊野之外龟裂的土地像是裂开的冰层，可谁都知都在这儿找不到一点水的踪迹，旱情何止是河南一府，便是其他州县也都在蔓延，尤其是河北，今年的粮食想必是要欠收了。

好在河南府这儿府库中有足够的储粮，另一方面，修筑运河时，也顺便的建设了不少沟渠，以便灌溉之用，虽然在此时的用处不足以应对灾情，可是神策府尽力的开放储粮尽力平抑粮价，勉强也使这灾情减缓了一些。

王琚为此头疼不已，这也是没法子的事，对于政事那位弘农郡王素来不太上心，如今整整数月时间，都是一头扎进神策军上头，对这灾情虽然也过问了几次，不过大多时候都还是推诿到了王琚身上。

王琚现在每日都在联络士族以及各地有影响的人士，无非是希望大家能够与神策府共度时艰。开仓放粮是必须的，不过单纯的放粮显然不成，王琚协调之下，打算采取以工代赈的办法，将大量的流民收拢起来，给予他们口粮，让工房制定诸多的水利计划，开挖沟渠，兴修水利。

如此一来，不但可以赈灾，另一方面，来年若是再来大灾，有足够的水利工程打底，灾情可以减缓一些，若是遇到好年成，有这水利工程，亦可增加亩产数量。

再加上靠着黄河的南岸，有大量河水冲击出来的荒地，这些土地都是往年河水泛滥之后淹没的土地，一片荒芜，王琚想借着这些赈济的流民，开垦出一片粮田，若是今年能开垦出来，明年的粮产至少可增添两成。

河南府固然工商繁茂，可是随着工商的发达，已经开始有了工商反哺农业的势头，因为神策府有了足够的税收和工商收入，在兴农方面也舍得下本钱。

其实对于工商，古人的以农为本政策某种程度是对的，若是不能兴农，反而坚持工商立国，那么这片土地上，必定会造成大量农人抛弃土地，投入工坊生产，而这时代的农产量本就极低，一旦人心浮动，没有足够的粮产，那么势必会使农产量暴跌，这就意味着急剧增加的人口将会出现饥荒，而饥荒一成，不肯坐以待毙的饥民就会毫不犹豫的造反，最后整个天下又重新被砸个稀巴烂。

兴农.....对于这个时代来说是根本问题。

而神策府奏兴工商的基础，某种程度却是与天下的州府割裂的，工商起初只是在孟津盛行，小小的孟津一县，即便所有人都投入工商，对于天下的粮产量也不会有太大的影响，利用工商得到大笔钱财的神策府完全可以从附近的州县收购粮食，以此来供应孟津一地。

所以从理论上来说，孟津就是金字塔的塔尖，而天下三百个州，则成为了金字塔的塔座，他们提供粮食，提供原料，再购买孟津加工而成的商品。

而一旦工商成了气候，神策府就不可能忽视农业了，于是利用工商的积累，兴修水利，大量的提供牲畜进行农业活动，如此一来，河南府的农产因为工商所造成的产量急剧下跌，再到如今，却已经开始有暴涨的趋势，其他各州的粮田，两个壮丁十亩地只能产粮十石，可是因为灌溉的得宜，再加上牲畜的广泛运用，河南府的只需一个壮丁一头牛，再加十亩地便能产粮十五石，不但从事农业的人口大大的减少，可是土地却并没有荒芜，反而开始大规模的开垦，而粮产量却比其他州县高的多。

如今这一次借着灾情又一次的大规模兴修水利，便是此次神策府的主要目标，为了兴农，王琚也算是使出了浑身的解数。

河南府现在牲畜的需要依旧很大，随着财富的积累，许多人开始用马匹来代步，需要更多的耕牛来耕种开垦土地，这种巨大的缺口，导致边塞的贸易愈加的疯狂起来。

正当王琚为此操心劳力的时候，一封急报却是送到了他的案头，一下子，王琚打起了精神，立即起身，道：“备车，去神策军。”

.....

神策军的衙门距离神策府并不远，很快就到。

如今这里济济一堂，已经来了许多人。

都是一些熟面孔，杨炯、方静人等。

大家打了招呼，不过秦少游却还没有到，杨炯将王琚拉到一边，低声道：“消息可听说了吗？”

王琚近来为了赈灾而昏天暗地，不禁愕然：“什么消息？”

杨炯捋须，一脸忧虑的道：“河北那边，那昭义镇的韦弘敏做了表率，他自去了河北，便收聚钱粮，召集了府兵，又招募了诸多的壮丁，组成了昭义军，起先还没有如何，而如今，却在河北的诸多口岸，四处盘查商贾，虽然昭义军没有明文禁绝咱们河南的商人，可是这些人却是吃拿卡要，或是盘剥欺诈，早就闹得乌烟瘴气，前几日，就有一队商贾给拦了，打着的是运载违禁物的名义，说要拿出五千贯来赎人，还有……”

对这些事，杨炯是最知底细的，他在议事堂，而议事堂里的商贾极多，稍有风吹草动，这些人得到的消息不比朱楼的消息慢，毕竟做买卖的人现在都知道，消息某种程度来说就是金钱。

杨炯又道：“不只是如此，那昭义镇的韦弘敏，甚至自己也开了作坊，学着咱们神策府……”

王琚笑吟吟的道：“这个有什么可虑的，他即便要学，哪里学的去？神策府的工坊，早就成了气候，物美价廉，他就想要重头学起，哪有这样的容易，他培养了这数十万计的熟练工匠吗？他有数千万乃至于数亿贯的钱财吗？即便如此，河南这边工坊生产出来的东西俱都物美价廉，凭着河北的粗劣货，也能与河南府的工坊争雄？只怕用不了多久，他们就要破产不可，杨公勿忧，许多事，不是一日而就的。”

王琚说出这番话，自然有他的自信，河南府已经不是吴下阿蒙了，如今已经有了足够的先发优势，因为有了规模化的生产，所以能将价格降到最低，因为数年的积累，技艺水平远非河北可比。至于匠人，那就更不必说了，天下的巧匠，哪一个不是向河南府流动，因为只有在这里，自己的技艺才能够发挥出来，才能得到更丰厚的报酬，河南府开出来地价码，其他州府是绝对开不起的。

人才、资金、技术积累，这三样是河南府工坊业的最大资本，想要有样学样，那也只是东施效颦，因为神策府绝不会给这些追赶者任何一点机会，竞争失败，就意味着淘汰出局。

杨炯却只是苦笑摇头：“事情并非如此，问题的关键就在于，那昭义府刁难河南的货物，原先神策府的货物到了河北若是一贯，而如今去那儿的官府和昭义军盘剥和勒索之下，只怕不下三贯，哎……现在商贾们群情激奋，闹得很是厉害。”

这种所谓的盘剥，等同于是一个不成文的关税，而这种高昂成本的‘关税’，就成了韦弘敏最大的优势。

王琚点点头，心知若是不能一劳永逸解决这个问题，可能当真要出大乱子，便道：“殿下现在在哪里，不是送了急报来神策军议事吗？”

“殿下与杨侍中还在洛阳宫中，据说是因为昭义军那儿，派来了使者，见了殿下，谈及的是神策府商队的事，王老弟想必是知道，神策府自己的商队规模不小，一直都是太平公主殿下经营，人数多达四千，车马数万，他们主要的职责，是对大漠的贸易，给大漠供应盐巴、生铁、茶叶、布匹，再换回皮毛、牛马等物，这是咱们神策府自营的一笔大买卖，这几年规模都在壮大，贸易有水路和陆路两种，可是无一例外，无论是走运河，还是从陆路去，都要经由河北之地，那韦弘敏派了人来，说是神策府的商队途径他的军镇，造成了诸多的不便，有雁过拔毛的意思。”

“雁过拔毛……”王琚眼睛眯起来。

这个贸易，是武则天在位是特许的，所以以往沿途的官府都不敢过问，即便是李显登基，因为神策府的强势，一般的地方官吏，哪里敢打这个主意，可是现在的韦弘敏，终究还是想对这个商队动手了。

第四百八十章：万全之策

神策府的钱粮来源，无非来自于三个方向。

其一是商税，因为大量的工坊和商贾聚集，因此商税一直是神策府最重要的财源。

其二便是钱庄，依靠神策府的信用，神策府的钱庄每年获利已超过了三千万贯以上，这个数字，还在滚雪球一样的增加，尤其是钱庄的钱钞开始更普遍的为人所接受，因此钱庄不但获利，而已几乎可以暂时挪动几乎是无限制的钱粮以备不时之需。

至于这第三个获利，则是一本万利的神策府商行了，这个商行主要是对大漠的贸易，由于垄断了茶叶，所以基本属于一本万利，用不值一钱的货物运输到大漠，再用大漠的牛羊和皮毛输入进河南府，最后获取暴利，每年的利润，高达七千万贯之多。

神策府现如今的岁入大致是在两亿贯上下，而这支庞大的商队，几乎贡献了近三成的收入。

这是太平公主殿下的命根子，也是秦少游的命根子。

现在韦弘敏显然在打这方面的主意，而他依仗的资本自然来自于他的关卡，也即是说，只要河南府想要与大漠贸易，就必须经过河北，那么他就有了这个索要好处的根本。

可是.....

王琚苦笑摇头，河北是韦弘敏的根本，可是商队，却是秦少游乃至整个河南府的根本，一旦商队出了差错，现在的神策府每年的支出都在一亿五千万贯上下，这个买卖若是砸了，就意味着神策府要入不敷出了。

韦弘敏想必也是想借此为要挟，王琚不由问：“昭义都督想要如何个雁过拔毛之法。”

杨炯笑吟吟的道：“所有货物，十抽一。”

王琚倒吸一口凉气，十抽一刻不是单纯的索要十分之一的好处这样简单，神策府针对这个贸易，是需要付出许多成本的，比如需要招募人手制茶，比如要收购茶叶，比如要组织商队，比如这连绵千里的水路、陆路的损耗，一般情况，获利十贯钱，至少需要付出五贯的成本，而直接抽取十分之一的货物，这就意味着，韦弘敏是要一次性抽掉商队三成的盈利。

若是一年，以他的胃口，至少要拿走两千万贯，往后若是贸易扩大，他的获利也就越多。

这还不包括，一旦满足了韦弘敏，其他的军镇只怕也会有样学样，整个神策府商队走到哪里，就要被抽到哪里，只怕到时候，留给神策府的利润就少的可怜了。不只如此，若是神策府的商队要十抽一，那么其他商贾的货物呢？假若所有人都效仿，这意味着什么？意味着河南府的工商，不过是为他人做嫁衣，所有的好处，都要被这些如狼似虎的地方诸侯吃个一干二净。

王琚不禁笑了：“这韦弘敏未免胃口也太大了，真是好笑。”

杨炯却是郑重的道：“虽然可笑，却是避无可避的难题，也正因为如此，殿下震怒，便是上皇，也是震怒，现在上皇与殿下以及杨侍中，正在宫中商议对策，只怕用不了多久，殿下就要回来，到了那时候，也就是神策府应对的时候。那韦弘敏刚刚到了河北，朝廷便拨发了诸多钱粮他，如今又得了河北诸府库的钱粮，四处招兵买马，声势大的很，他练了五万昭义军，不可小视，这也是为何上皇对此尤为重视的原因，上皇与殿下，如今……”杨炯左右看了看，压低了声音，道：“如今是休戚与共，上皇对此，也是忧心忡忡啊。”

王琚道：“假若殿下不肯给这韦弘敏好处呢？”

杨炯摇头：“这就说不准了，那韦弘敏刚刚赴任的时候，倒是不敢刁难河南府的商贾，这是因为那时他尚没有资本，而如今，四处招兵买马，已经有了资本，又得了朝廷和各镇的支持，这便有了底气，所以才借此发难。老夫以为，韦弘敏绝不是冒失之人，他既然选择这个时间刁难，就绝不会轻易罢手，神策府若是不肯，那么接下来，便要刁难神策府的商队了。”

王琚颌首点头，心里倒是谋划起来，假若如此，神策府该如何应对呢？

左等右等，也不见秦少游来，前来等候的人都不禁有些焦躁起来。

洛阳宫里，却是另一番的景象。

武则天震怒。

她当然清楚，韦弘敏这般勒索所欲为何，无非是神策府假若退让，他便可坐地收钱，往后还可以得寸进尺。可若是不肯退让，又可借机发难。

而武则天更是深知，自己与神策府息息相关，韦弘敏此举，是针对河南府，是针对秦少游，又何尝不是针对自己。

这诺大的宣政殿里，只有坐着的秦少游与杨再思。

武则天焦躁的走动几步，凤眸闪烁，良久，她抬眸：“若是神策府不予回应呢？”

杨再思咳嗽一声，道：“那韦弘敏既然派了人来，岂会轻易罢休，若是不予回应，只怕途径河北的商队，尽皆要被他拦截了。”

武则天冷笑：“那就让他来试试看。”

口里虽然这样说，可是武则天却是深知，韦弘敏绝对敢这样做，反正昭义军只要随便找个由头，无非是说运送违禁品，又或者其他的理由，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杨再思道：“殿下，眼下必须得有万全之策，否则.....”

杨再思不断看向秦少游，这秦少游才是正主儿啊，可是秦少游却为何偏偏不发一言，倒好似这是老夫的麻烦一样。

武则天却是摇头：“万全之策？那姓韦的这只怕是蓄意为之，靠万全之策，如何应付？”

.....

第四百八十一章：夏苗

秦少游一直都在沉默。

某程度来说，当得知了这个消息，他是最为震怒的。

韦弘敏那厮，一而再再而三的针对神策府，针对自己，实在可恨，可是此人乃是皇亲国戚，地位超然，又有韦氏那恶妇支持，秦少游这数年来的心血，都放在了神策府上。

对秦少游来说，为了神策府，这个世界没有什么不可以忍让的东西，因此他埋头苦干，于是他处处以神策府的利益为先。

可是如今，韦弘敏终于还是把手伸进了神策府的根本利益上头。

摆在秦少游面前的固然是一个天大的难题，假若不肯就范，则对方正好有了借口，韦弘敏可以仗着朝廷支持下，直接切断掉神策府最为重要的商路，而一旦切断，对于神策府来说将是致命的打击。

神策府的岁入一年将会减少三成，这还不包括，河南府将会出现巨大的皮毛、牲畜的缺口，到了那时，许多加工皮毛的工坊都要关张，牲畜紧张，会导致牛马的价格暴涨，一旦暴涨，那么难免要伤农。

神策府的岁入都是编列了预算的，今年岁入多少，那么又要支出什么，往往支出会比岁入要低一些，不过一旦岁入增多，神策府的开支也跟着暴涨。

正因为神策府钱粮收支多，所以神策府才敢在各县乃至各乡都开设太平学的蒙学学堂，也因为收支多，军中编列的预算才充足，因为收支多，所以四处修桥铺路。

而一旦出现一块巨大的缺口，后果将是灾难性的，这就意味着，许多原本该发的钱粮都会削减，神策军、太平学、工程、治安，诸如此类的问题都将出现麻烦。

可是如果妥协，那么也只是温水煮青蛙而已，神策府后退一步，韦弘敏就会得寸进尺一步，其他的诸侯也必定会像疯狗一样，一拥而上，将神策府撕成碎片。

就在武则天与杨再思在议论的时候，秦少游知道，无论自己做什么选择，可能都会导致更为严重的问题，所以……他必须有第三条路。

这时候，秦少游突然抬眸，道：“陛下，臣有事要奏。”

武则天目光落在了秦少游身上。

杨再思也错愕的看向秦少游，方才秦少游的沉默，让他有些腹诽，如今见秦少游有话要说，杨再思心里便想，这位弘农王殿下，八成是要一鸣惊人了一鸣惊人了。

武则天道：“爱卿但言无妨。”

秦少游脸上很冷静，只是目光中带着迫人的寒意，他不假思索，道：“陛下自大病之后，身体已逐渐康健，四方臣民欢欣鼓舞，如今外朝有诸多猜疑，总有宵小之人，胡言乱语，言及宫闱中事，都说陛下大病依然缠身，足不下榻。大唐延续至今，高祖皇帝所制定的礼法，沿袭的乃是周礼古风。周礼有言：‘天子四季行猎，春曰搜、夏曰苗、秋曰狝、冬曰狩。’，而今陛下康健，立夏时节，而天下四处旱灾不断，陛下难道不应当与民共体时艰，巡视四方灾情，同时狩猎于河北，以此自娱？”

武则天的武周，曾对周朝有过诸多的效仿，甚至武则天直接宣称自己是姬姓的后裔。当然，这姬姓衍生出了诸多的姓氏，虽是东西周的国姓，不过当时的‘国人’（周王室的宗室或者是近亲远亲）到了如今，可谓是如过江之鲫。也因此，武则天对周礼的推崇可谓到了极致。

天子狩猎，在盛唐时本就风靡一时，不过隋唐时的狩猎，早已流于形式了，不过是在皇家专门的林苑里带着贵族子弟们射一些兔子而已，乃至后世的满清，有一名鼎鼎大名的天子，居然日射兔子三百只，足以打破吉尼斯纪录。

只是这一天里，短短四五个时辰不到的打猎的时间，平均下来，一个小时便要射兔子三十只，即意味着两分钟便要送一只兔子兄弟上路，以秦少游的估计，要嘛就是那位千古一帝吹牛，要嘛就是有人将数千上万的兔子围起来，专供这位有志于创造纪录的天子来射。

那么问题又出来了，每隔两分钟拉弓射箭，须知这弓的力道很强，想要拉到满弓，花费的气力是极大的，一个人能够不停的弯弓射箭，四五个时辰不去停歇，这便是是神策军中最强健的弓手只怕也做不到，人……毕竟不是神，那千古一帝，莫不是超级赛亚人不成？

自然，秦少游现在没心思去考究这个，他现在提出来的‘夏苗’，当然不是宫廷的狩猎，而是借用了周礼中的规矩，表面上是夏苗，实则却是请武则天出巡四方。

这个四方……其实就是河北。

请上皇去河北狩猎，打兔子什么的。

这若是在其他时候，秦少游敢提出这么个馊主意，只怕无数人要用口水把秦少游淹死不可。可是杨再思的眼前一亮：“大妙啊，陛下，弘农郡王所言甚妙。”

他摇头晃脑，开始为秦少游做了补充，道：“这其一，可以使那些上皇凤体老迈的流言不攻自破……”

这个问题看上去并不重要，可是实则却是极为关键。

任何一个政治势力的核心人物，往往会使人产生疑虑的原因无非有两个，一个是身体问题，假若身体都不好，谁知道什么时候暴毙呢，这人一旦死了，那么便是树倒猢狲散，因此身体健康最为重要。至于第二个问题，则是继承人的问题，假若身子不好，有一个值得期待的继承人，自然也能让人生出希望，李显对比武则天优势，就在这两方面。

而一旦武则天去河北狩猎，谁敢说上皇身子不好，谁敢说上皇享不了多少天年？

杨再思继续道：“这其二，既是要出巡会猎，以上皇之尊，岂是小事？这上皇的銮驾岂可没有人护卫？此事，自然可由神策军来代劳，万余神策军，拱卫圣驾，渡河北上，行至河北，就地扎营，到了那时，昭义军都督韦弘敏岂敢不来迎驾？而他一旦迎驾，就免不了要伴驾左右，到了那时，主动权就在我，而非是他韦弘敏，那韦弘敏成了瓮中之鳖，而陛下与郡王殿下，则掌握了他的生杀大权。”

杨再思阴冷一笑，道：“假若那韦弘敏若是不敢来陪驾，这可就是死罪了，上皇之尊，到了地方，他都敢不来，他想做什么，难道是想谋反吗？他韦弘敏有几个胆子。”

杨再思又道：“真到了那个时候，河南府也就不必客气，尽管收拾就是了。”

“弘农郡王殿下的谋划实是高明，本来那韦弘敏将一个难题踢到了我们的脚下，而如今，我们也给他出一个难题，等到上皇抵达了河北之时，就容不得他韦弘敏去打商队的主意了。”

杨再思事无巨细，将秦少游的谋划解释给武则天听。

当然，他这一番话其实是徒劳，以武则天的聪慧，怎会不知这其中的明堂，当秦少游提到了‘夏苗’的时候，武则天就知道，河南府理应要出手进行反制了。

武则天不禁噗嗤一笑：“难得杨侍中会极力赞成此事。”

杨再思老脸一红，他可是做了一辈子的不倒翁，何谓不倒翁，无非就是任何事都留有三分余地，什么事不坚决支持，但也绝不反对罢了，而如今，一通夸赞，就是等同于他要为秦少游的方略背书了。

这里头当然是有风险的，武则天毕竟老迈，一旦‘夏苗’，少不得长途跋涉，固然她是上皇，会照料的极为妥帖，可是一旦出了什么事，那么出‘馊主意’的人，可就要受千夫所指了。

杨再思必定是深知其中的风险，却还是毫不犹豫，武则天固然是讥笑他，不过某种程度，也算是摸情了杨再思的底细。

这位据说将自己子侄都安排在了洛阳和孟津做买卖，深知安置了一个远房亲戚在神策府议事堂做了议员的老侍中，这一次是打算砸锅卖铁，也要跟武则天与秦少游站在一起了，这是破釜沉舟、背水一战，杨再思已经没有了左右摇摆的空间，他唯一做的，就是跟着殿中的两个人一路走到黑，见到了棺材也只能捏着鼻子认了。

杨再思脸色镇定自若，却是笃定的道：“臣极力赞成，乃是出于公心，此策确实大善，一举可扭转乾坤，将别人给陛下的难题，转眼之间成为陛下给那韦弘敏的难题，弘农王殿下深谋远虑，老臣叹服之至！”

.....

第四百八十二章：放马过来

武则天对于会猎之事，似乎也颇为期待。

上天给予她的时日似乎已经不多了，而韦弘敏的咄咄逼人，也彻底的触怒了这一头母狮。

想当初她君临天下之时，韦弘敏是何人，在她眼里，连狗都不如，现在居然敢在太岁头上动土。

武则天几乎没有半分的犹豫：“既然连杨侍中都称妙，那么不妨就依秦卿行事吧，杨侍中不妨先上一道奏疏来，至于秦卿，则要做好准备。”

秦少游原本还有些害怕武则天不肯，毕竟这是‘深入虎穴’，并非所有人都对神策军有足够的信心，况且武则天毕竟老了，一个年迈之人，旅途劳顿，毕竟不是什么好事。

既然武则天应许下来，秦少游自是松了口气，道：“陛下圣明。”

杨再思是个极聪明的人，武则天既然让他上一道奏疏，他自然晓得是什么意思。

既是北狩，当然不可能一拍脑袋就做出决定，上皇亦是天子，既然是天子，就得守着天子的规矩，首先，必须在程序上合乎礼法。

于是在回到自己公房之后，杨再思便开始挥毫泼墨，过不多时，一骗锦绣的奏疏便落成了，奏疏以侍中的身份，表达了对周礼的推崇，又说起了夏苗的好处，如今四方灾荒不断，天子理当巡守四方云云。

奏疏递上去，待诏房里的上官婉儿早得到授意，自是立即开始草诏。

一切，都是如此完美，当诏书颁布的时候，洛阳城里顿时沸腾了。

尤其是议事堂，他们的消息比寻常人要快许多，当得知昭义军要对神策府的商队动手，顿时怒不可遏，甚至许多人不免开始担心起来。

这种担心是极有道理的，假若昭义军连神策府的商队都敢打主意，那么其他运去河北的货物呢？现在的商业环境早已大不如前，这个时候，昭义军再变本加厉，这买卖就真的没法儿做了。

现如今，百业都开始随之萧条，而如今，买卖兴旺的，除了神策府推行的土木工程之外，便是军需了。

大家显然都可以感觉到，神策军开始在大量的囤积粮草、军备，军中的采购计划，可以用不吝成本来形容，一万五千人的神策军，两万人的团结营，定制的冬甲、夏衫，乃至靴子，都是数以十万计。

而如今，这个北狩，显然含有其他的深意。

神策军已经开始枕戈以待，无数的计划开始推行，各营的官兵开始在孟津港附近集结屯驻，大批的军需亦开始发放，无数的骡马亦开始汇聚，甚至临时招募的八千辅兵，也已经到位。

神策军的行动力，不容置疑。只需一声令下，他们的表现，几乎可以称之为神速。

而紧接着，团结营也开始加强了戒备，当神策军要护驾去河北时，河南府的卫戍就彻底交给了团结营身上。

秦少游每日都在来回奔波，自然是要做好最周全的准备。

良辰吉日已经选定，留给秦少游的时间已经不多，他不容许出任何的差错。

卫州。

夏日炎炎，使得这座恢弘的上党郡旧城宛如火烧一般。

这里早已成了一个大军营，因为地方都督有了足够大的权利，再加上任何诸侯都明白，从前的地方官，他们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升迁，所以在地方上，他们要做的是实打实的政绩，又或者是投靠于某家的门下，得到庇护。

而如今的都督，真正的利益根本却来源于自身的实力，因而，几乎就任的三十七任都督，在上任伊始，都做了同样的选择，他们开始禁绝人口外流，因为在这个时代，人口方才是一切的根本，人口就是自己的财富。

紧接着，便是开始遣散此前府兵中的老弱，极力的开始征募兵马。

卫州乃是昭义军的军治所在，韦弘敏就在此办公，所以这里也很快就成了一个兵营，昭义军比之其他各镇，得到的方便更多一些，比如上任之初，朝廷就拨发了不少钱粮，况且这昭义军在从前的上党旧地，这里的民风素来彪悍，因此韦弘敏留下了一批精壮的府兵之外，便开始大肆招兵买马，

本地的百姓自然远不如河南府的百姓富足，很多人根本没有出路，再加上卫州府库中本就囤积了不少钱粮，以及朝廷的钱粮援助，昭义军很快便编练了昭义五军。

这昭义五军，有此前的府军精卒做骨干，又加上成了私兵，韦弘敏对练兵之事尤为上心，所以经过这些时日的操练，已经初具了实力。

有了这个底气，韦弘敏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寻神策府打秋风了。

神策府的商队要出关，就少不得经过昭义军各州，既然要过，那就少不了买路钱，他们不肯拿出买路钱来，韦弘敏也绝不会客气。

因此他一面下令昭义三支军马部署于黄河北岸，四处稽查河南府的各种商队，借机盘剥和勒索敛财，一面等待着秦少游的回复。

此时，在卫州城的东门，一匹健马呼啸而过。这是专递急报的驿兵，过不多时，驿兵出现在了卫州昭义军治所门口，这驿兵挥汗如雨，几乎是哑着嗓子对门卫道：“立即呈送都督，洛阳最新急报。”

卫士不敢怠慢，连忙将急报送了去。

在中堂里，韦弘敏一面喝着茶，一面老神在在的打开急报。在他看来，想必是自己的使者带来了回音，却是不知，那秦少游到底是退步还是绝不肯让步。

不过既然决定出手，无论秦少游的选择是什么，韦弘敏都有应对的手段，可是当他看完了急报，却还是不禁愣住了。

.....

第四百八十三章：虎狼

新建文稿(48)

韦弘敏曾经有过许多的构想。

他是个爱动脑筋的人，所以但凡做任何事，他都会铺陈好后路。

秦少游妥协，自己应当如何，不妥协，又应当如何。

他也一直为自己的聪明而沾沾自喜，不管怎么说，这个世上，但凡是爱动脑筋的人，总是坏不到哪儿去。

可是.....

韦弘敏还是大大的高估了自己的智商，因为他陡然发现，他从前思索的一直是秦少游会如何应对，会怎么接招，谁晓得，人家压根就不接你的招，而是直接一拳捣了过来。

上皇巡河北。

韦弘敏阴晴不定，他有点儿不知所措了。

这可怎么办才好呢，一旦上皇到了河北地界，自己这个都督，要不要去迎驾？若是迎驾，不但矮人一截，而且就等于是被人捏在了手里。可若是不去，那就真正是大逆不道，实在是罪该万死，便是韦后，怕也保不住自己。

上皇终究还是上皇啊，韦氏是挟天子而令诸侯，而秦少游却是奉上皇而令诸侯，这王牌一出，足够让人头痛的了。

如此一来，自己所谓的要挟就成了笑话，自己还在拿捏着商队的时候，人家直接到河北来了。

况且.....从急报中来看，此番娘娘出巡，一万五千余神策军倾巢而出，浩浩荡荡，这云蔽日，这么多人来，分明是要来逞威风的。想必那秦少游，早存了要借此立威的想法。

假若自己示弱，怕又要抬不起头来。

面子问题，有时候却是至关重要，因为很多东西表面上是面子，实则却是身价，一个人的面子与自己的身价是息息相关的，因为这天下的人本就是欺软怕硬，当自己失了这个面子，别人就不免要看轻自己，看轻自己就看轻

了昭义军，莫说是河南府的上下人等，便是昭义军内部，一见自己这个都督大失颜面，竟是无计可施，他们会怎样想呢？

一个人自己的面子都顾不上，还能顾得上下头这些小鱼小虾的颜面吗？人都喜欢攀高枝，攀高枝的目的是为了得到好处，而一旦轻视了你，谁还肯攀你这个高枝，到了那时，谁还肯为自己效命。

神策军这是要给自己下马威来了.....

一念至此，韦弘敏真是百爪挠心，他心中愤恨，恨那秦少游不按常理出牌，又不免担忧，担忧接下来那秦少游带着神策军到了河北.....

越想.....越是心惊啊。

正在韦弘敏踌躇不决之际，却有人来报，道：“都督，孙先生回来了。”

孙先生，是韦弘敏的幕僚和棋友，如今成了自己的左膀右臂，此番去勒索秦少游，便是这个孙先生成行，孙先生去了洛阳一遭，却不知带来了什么消息。

虽然韦弘敏已经有了一种不好的预感，却还是抖擞精神，道：“请先生进来说话。”

.....

孙先生徐步走进了中堂。

随即朝着韦弘敏深深一揖，道：“学生见过都督。”

韦弘敏顾不得客套，径直道：“孙先生回来了？此番去洛阳，带来了什么消息，那秦少游.....”

孙先生道：“有个好消息，也有个坏消息，却不知都督要听哪一样。”

韦弘敏道：“坏消息是什么？”

孙先生道：“坏消息是，那秦少游对都督的倡议置之不理，对学生也十分不客气，甚至还放言，说商队乃是上皇早年便恩准了的，沿途官府，谁敢刁难便是大逆不道.....”

韦弘敏脸沉下来，只是冷笑，果然如此，这个秦少游真是寸步不让啊，不过这是情理之中的事，好在韦弘敏这时候还想起了好消息，他问道：“那么

好消息是什么呢？”

孙先生道：“自从天下分封建镇之后，天下三十七镇都督纷纷招兵买马，积蓄钱粮，也正因为如此，河南府那儿的工商只怕有些维持不下去了，学生再那里的所见所闻，多是商贾的抱怨，他们今年的盈利，已经大大减少，许多人本是要投产，如今也纷纷畏首畏尾，甚至有些工坊难以为继，听说，已经开始遣散匠人，那些匠人失了生计，成了流民，每日在街上闲逛，又少不得出现许多作奸犯科之事，当初的时候，河南府为了开工商，吸引了无数的百姓，而如今，这些百姓一旦失了生计，反而就成了神策府最大的负担，不出学生意外的话，今年神策府的商税将会大大减少，可是许多人失去生计，就不免要增大赈济的开支，人总要养活吧，若是大家饿着肚子，非要反了不可，所以神策府弄出了一个以工代赈之法，可是这以工代赈，终究还是花钱的，除此之外，因为治安变坏，又少不得在维持治安方面，增加一大笔开销。一边是商税减少，一边却又要大大增加开销，如此一来，不出数年，肯定要入不敷出。这河南府的工商，再这样下去，必定是难以维持的了。”

“除此之外，河南府的薪俸也减少了不少，一方面是商贾们无利可图了，不得不缩减工钱，另一方面，也是可做的工少了，失去生计的匠人什么价钱都肯去干，许多人已经开始滋生不满，商贾们不满，匠人们不满，尤其是洛阳与孟津，如今承载着百姓近百万之众，如此多的人，想要养活他们，让他们找到生计可是不易，只要再压一压，学生可以肯定，这神策府不需外力，必然要毁于一旦。”

这个孙先生，可不是一般人，当初的时候，韦弘敏派他去洛阳，他在洛阳曾住过几年，所以对工商尤为熟稔，甚至还写过几本关于商贸的书籍，在河南府一带的学者之中颇有一些地位。

河南府的工商兴起之后，许多人便开始研究起工商的规律起来，于是渐渐的，有一批人成为了专业的工商理论家，这孙先生就是其中之一。

因此，在针对河南府工商方面，昭义军的种种措施，几乎都是这位孙先生来操刀，他看问题十分精准，对工商的规律也摸的很透彻，所谓的工商，无非就是建立在消费之上罢了，本质就是市场，而市场足够大的时候，工商便可疯狂的滋长，创造出前所未有的繁荣景象，而一旦市场出现了动荡，那么必定会出现无数的问题和漏洞，孙先生针对神策府，用的就是缩减市场之法，只有不断的萎缩河南府的市场，尽力的联络各地的诸侯对河南府的工商市场提高门槛，那么河南府的繁荣就是镜花水月。

这一次想从神策府商队那儿分一杯羹，收一笔买路钱，不过是一个由头而已，真正的目的，反而是表明昭义军的态度，这个态度一出，那些敏感的商贾便能看出昭义军对于河南府的敌视，连神策府的商队都容不下，怎么还容得下其他的商队，到了那时，大家对于市场的预判只会越来越悲观，而愈加的悲观，大家投资的动力就会减少，已经生产的货物卖不出去，新建的工

坊只能倒闭，匠人和学徒，还有码头上的脚力就不免要失去生计，成为城中的流民，这些人，对于神策府的伤害，却是极大，只要有一星半点的火药星子，就足以毁灭整个河南府了。

所以孙先生显得很兴奋，而韦弘敏对此一知半解，却见孙先生笃定的样子，也不禁有些信服，总算……还是有好消息的，不管怎么说，却算是一件快意的事，韦弘敏颌首道：“若是如此下去，需要多久，才能让这河南府彻底毁灭。”

孙先生道：“三五年足够了，不过若是想要加快一些，其实也不难，无非是对他的商队开刀罢了，只要对神策府商队开了这一刀，那么其他商贾必定人人自疑，到了那时，这样的恐慌只会加剧。都督，工商之道，在于对未来的预期，而非是眼下的生产，若是当一个商贾感到绝望，自然不肯轻易砸钱出去，不肯去建工坊，只要不建工坊，那神策府的钱庄就放不出贷，只要不建工坊，许多人就要失去生计，失去了生计的人，衣食无着，又怎么肯花钱买东西呢，买东西的人越少，生产出来的东西就更多卖不出去，到了那时……”

韦弘敏为这孙先生说动，某种程度来说，对于工商，他可谓是一问三不知，可是这孙先生，却是很早前就埋在洛阳的一步暗棋，如今，这个棋子显然是不枉费他当初的苦心，他打起精神：“既然那秦少游敬酒不吃吃罚酒，那么……就给他一点颜色看看，来人，去请朱将军。”

朱将军，乃是昭义军中军将军，亦是战功赫赫的人物，韦弘敏赏识他，便将他调来了这昭义军，显然，韦弘敏也想给秦少游一点颜色看看了。

.....

第四百八十四章：彻底反目

就在等候朱将军的功夫。

韦弘敏还是极为头痛的看了孙先生一眼，道：“上皇北狩的消息，你听说了吗？”

孙先生听了这事儿，不禁皱起眉，道：“学生听说一些，那秦少游，既然不肯就范，那么少不得，就要挫一挫都督的锐气，这北狩，只怕是借机来给都督下马威的，其实某种程度，也是鼓舞那些商贾，诚如学生所言，商贾们看的不是眼下，看的却是未来，正因为看的是未来，所以昭义军一旦对神策府商队动手，便可让他们心生绝望，而秦少游此番北狩，对于那些商贾来说，却未尝不是一个好消息，这便是告诉那些商贾，神策府的实力依然惊人，又有上皇庇护，都督虽然刁难了他，可是神策府照样可让都督就范，如此一来，商贾们便能安心一些了。”

“因此学生以为，此番上皇北狩，都督决不可大涨那秦少游的锐气。”

韦弘敏沉吟着点头，孙先生所说的不错，一旦上皇来了这里，自己若是低头，这天下人可都在看着自己呢，一旦示弱，就是灭自己志气长他人威风。

只是……秦少游毕竟是奉着上皇而来，自己……哎……有些难啊。

孙先生见韦弘敏一脸为难之色，道：“都督是不是担心，上皇那儿……”

韦弘敏叹口气，道：“不错，老夫担心的就是这个，秦少游不可怕，神策军也不可怕，可是上皇的身份……”

孙先生笑了笑，道：“其实这也不难。”

韦弘敏看着他，道：“哦？莫非孙先生有何妙策？”

孙先生道：“他们既然想给都督一个下马威，那么都督不会给他们一个下马威吗？”

韦弘敏愕然，道：“这……怎么说？”

孙先生道：“不妨都督就以迎驾的名义，将附近各镇的都督都招来，让他们前来一起迎驾，只要他们肯来，少不得要带着亲卫至昭义镇，那上皇可以带着一万五千人的神策军，为何神威军的方都督不可以带两万神威军来，至于其他各镇，亦可带不少护卫，等到上皇抵达了河北，各镇诸侯的军马一字

排开，若是有个十数万之众，那便是这云蔽日，蔓延数十里，那时，都督与各镇都督一同去大营见驾，即便是向上皇问安，在天下人看来……各镇都督的兵戎之盛，也足以让神策军相形见绌，甚至都督可以请那秦少游，来比试比试，若是秦少游不敢，只会成为天下人的笑柄，可是一旦当真要比试，凭着他那点人马，只怕还不足以让人塞牙缝了。”

孙先生一席话，就仿佛一下子提醒了韦弘敏什么，韦弘敏先是微微一愣，最后却是大喜：“不错，他们要逞威风，那么老夫，就给他们一点威风看看，倒要看看，到底是谁相形见绌，此事倒是好说，各镇都督大多都与韦家关系匪浅，只要老夫传去书信相召，他们必定要开赴此盛会，好，好的很哪。”

他连说几个好字，显然对此很是期待。

于是很期许的看了孙先生一眼，道：“孙先生大才，果然没有教老夫失望。”

孙先生忙是道：“都督谬赞。”

正说着，那昭义军中军将军朱燕却是到了，行了个礼，道：“不知都督有何吩咐？”

韦弘敏与孙先生对视一眼，他眼眸一沉，最后露出了一丝冷色，韦弘敏冰冷冷的道：“从今日起，所有出入河北的神策府商队，都要好生察验，老夫听说，现今许多神策府的商队，都打着神策府的名义夹带私货以及诸多违禁之物，老夫守土有责，断不可懈怠。”

朱燕立即明白了韦弘敏地意思，不敢怠慢，道：“末将遵命。”

.....

卫州因为处于河北的要津之地，这里乃是出雁关的必经之路，因而在城东一带，许多商队都在此建立了不少货栈以便周转，这里商业颇为繁茂，虽然远远及不上洛口、洛阳、孟津，却也是昭义军最重要的财源之一。

而在此时，那将军朱燕却骑着高头大马，带着一队队的官兵从四面包抄而来，几乎所有对外的街道，都被一队队的官兵封锁，无数的快马传递着消息，步卒提着刀剑，如饿虎扑羊的冲进来。

一时之间，整个城东都是鸡飞狗跳，许多商贾和小厮都是惊恐莫名，突然之间，昭义军这么大的阵仗，足以让人提心吊胆了，这里毕竟不是孟津不是洛阳不是洛口，所以商贾某种程度来说，从来不可能有什么安全感。

唯一镇定自若的，就是神策府商行驻此的一个门脸，在这里，有个掌柜专门负责调配各地的货物周转，掌柜叫杨昌，杨昌对外间的喧闹充耳不闻，这倒不是他勇气可嘉，实在是他乃是神策府商队的人，神策府商队，乃是当初奉上皇旨意建立，一直都是太平公主殿下和弘农郡王殿下庇护之下，所以任何人行商，都难免遭遇到官家的是非，绝大多数的商贾外出行商，也都难免心中提心吊胆，唯独是这神策府的商队，却是从来不用担心这些问题。

杨昌的底气，来源于神策府商队背后的庞大实力，因此当那无数纷沓的脚步声渐渐近了，他只低着头看着案牍上的账目，聚精会神的察验每一个细节，却压根没有在乎外间的事。

只是这个时候，砰的一声，门却是被撞开了……

杨昌抬头，看着一队队的官兵蜂拥而入，个个宛若青面獠牙要吞噬一切的怪兽。

.....

第四百八十五章：杀人

杨昌见状，心沉了下去，他可一点都不傻。

商行家大业大，背后又有郡王和公主殿下的支持，更是关系到了突厥诸部的利益，总体上而言，这神策府商行，实力可谓是深不可测，牵连之广，也绝非寻常人可以思量。

也正因为如此，这样的庞然大物，谁敢招惹都要掂量掂量自己的分量，天底下敢动商行的人，一只手只怕都数的出来，可即便这种人有动的能量，却未必有全身而退的根本，一旦到了拼命的地步，那也是两败俱伤。

这也是为何，方才杨昌听到外头吵闹不休，作为神策府商队在卫州的掌柜，杨昌能淡定从容的原因，他根本就不介意外间的纷扰。

而如今，当有一伙昭义军的士兵冲进来的时候，杨昌的心却是彻底的沉了下去。

因为他知道，这些人既然敢进来，那么就已经决心鱼死网破，商行的实力他们已经掂量过，既然敢动，肯定早已计较过后果，既然他们不怕这个后果……自己……

杨昌心里生出了一丝恐惧，这种恐惧是他在加入神策府商行之后从未有过的，而如今，他已知道，自己极有可能要命丧于此了。

只是在此之前，他依然还保持着卫州大掌柜的风度，他扫视了一眼杀气腾腾的官兵，已经有人开始冲到了柜台前，疯狂的搜查账簿，也有人冲进后院以及附近的货栈搜索着什么。

更有一些放肆的，开始将这里的東西砸了个稀巴烂，一个将校走上前，大声道：“哪个是商队的掌柜杨昌？”

杨昌上前作揖：“我便是神策府商行卫州掌柜，不知官长带兵来，所为何事？”

他没有告诉对方，神策府商行有多了不起，又得了谁的庇护，因为某种程度，他需要说出神策府商行的大名也就足够了。

可是……对方不为所动，只是冷笑：“近来，有人检举，贵商行有人夹带违禁之物出关，除此之外，还收容了许多作奸犯科之徒，本将奉命，特来察明，杨掌柜，就随我去军中走一趟，如何？”

杨昌脸色这一刻居然十分平静。

当然，他非常清楚，这一次去了昭义军府，极有可能凶多吉少，而且对方既然想要从商行里得出什么罪证，就少不得要从自己口里挖出来，到了那时，唯一的法子就是屈打成招了。

这是九死一生，不.....应当是十死无生，因为只要拷打自己，自己招供出了他们想要的东西，签字画押之后，这些人自然是要杀人灭口的。

杨昌心底只是叹口气，他心里开始犹豫起来，是屈打成招呢，还是宁死不开口呢。

他毕竟有几个孩子，现如今都在孟津的太平学里读书，他的几个兄弟，也都在孟津有各自的生计，杨家新近在洛阳添置了一处宅院，而眼前这些人，分明是冲着神策府来的，一旦自己做了什么损害商行和神策府地事，那么自己的儿女，自己的兄弟，自己这么多年的积蓄如何？

他深深叹口气，知道自己已经没有选择了，他唯一能做的，就是为自己的家人和孩子，去谋划一个更好的出路。

用死！

他笑了笑，对那将军道：“既然如此，那么就烦请带路吧。”

当杨昌被几十个官兵押着出来的时候，外头早已聚满了无数的商贾和伙计。

起初当官兵大动干戈，不少人开始提心吊胆，这里毕竟不是河南府，河南府是有规矩的地方，纵然也有一些敲诈勒索贪墨的事，可是一方面神策府给予差役和官兵的薪俸还算丰厚，足以让他们养家糊口，另一方面，那河南府的狄仁杰铁面无私，大大增加了这种成本，这也导致，只要商贾们在河南府不作奸犯科，几乎不会惹来任何的麻烦。

可这儿不同啊，尤其是今年，昭义都督就任，为了练兵，为了筹粮，每年各种名目的苛捐杂税不说，下头的人更是打着这样的名目，又是各种勒索，这等事大家早已*****，不过即便如此，终究还是有利可图，无非就是将这些苛捐杂税，最后转嫁给买家头上罢了。

等到这些官兵冲进了神策府的商行时，当杨昌被人押着出来的时候，所有人都震惊了。

这是太岁头上动土，昭义军这是要做什么？

不少人打了个冷战，其实这不是兔死狐悲，商贾是最为敏感的，一有风吹草动，就足以让他们杯弓蛇影。

“连神策府商行都如此，我等还有好日子过吗？”

“往后这卫州只怕走不了货了，风险太大了啊。”

“听说主要是针对神策府，河南那儿来的商贾可能都要遭殃。”

“赶紧贱价抛了货，回洛阳去吧，这里是是非之地。”

“我兄弟在孟津办了一个工坊，今年只怕要更难了，往后谁还敢来昭义镇各州做买卖，没人来做买卖，这货怎么销的出去，得赶紧修书一封，让他及早知道，可不能埋头生产，到时真的要亏个底朝天了。”

东城一下子萧条了起来，这种萧条背后，也弥漫着一股恐怖的气氛，昭义军拿任何商行开刀，其实大家都会心怀侥幸，因为出事的是别人，不是自己，这里的商贾这么多，怎么就一定会到自己头上呢。

可是拿的是神策府商行，这意义就全然不同了。

到了次日一大清早，便有更加震惊的消息传来，神策府商行的卫州掌柜，不堪受辱，实在熬不过刑，咬舌自尽了。

一下子，所有人的心，更加沉了下去。

可就在这个时候，韦弘敏却在大发雷霆。

人就这么死了，这才拷打了一半，什么都没有招供，说死就死。

他恶狠狠的瞪着前来禀告的孙先生以及中军将军朱燕，火冒三丈道：“你们做的好事，凡事都要师出有名，现如今人都死了，没有口供，让本都督如何向朝廷交代，你们……办事也太不严密了，怎么就让人死了。”

虽然韦弘敏心知，自己这样做，本就是朝廷的意思，可是凡事都要师出有名，既然要整神策府商行，总要有个站得住的借口才好，而如今呢，没有那杨昌的有力证据，固然只是在人家货栈里放一些违禁物，可是终究，还是

难以让人信服。

孙先生和将军朱燕不敢做声，只是一再称万死。

不过……这终究只是细节方面的问题，倒还不至于让韦弘敏真正头痛，他眯着眼：“神策府的货栈里，查出了什么？”

孙先生忙道：“搜出了茶叶三千多斤，除此之外，还有布匹和盐巴，他们在卫州，只是中转货物，这些货物，不过是临时存放而已，至于其他的，倒是没有了，噢，对了，还有一批皮毛，这皮毛，应当是从大漠转来的，这些牛皮当真奢侈，整整一块皮，只要肚腹之间的那一块，所以皮质极好，朱将军说，这应当是用这种皮制什么东西，比如要打制好刀，刀柄处若是舍得，也愿意用好皮来蒙上的。这秦少游对他的神策军，当真是肯下血本啊。”

韦弘敏冷着脸，心念却是一动，这秦少游……倒还真是有的是钱，假若自己也有他这样的身家。

心里苦笑一声，韦弘敏也只是一笑置之，抛开这个杂念，旋即看向孙先生道：“那上皇与秦少游的神策军已经出发了，即将要渡河，浩浩荡荡，本都督呢，也已去信给了附近诸镇的都督，只怕此时已经到了，就是不知，他们什么时候能到。”

孙先生道：“那上皇既然到了，都督也不必急于去见他，现在就说抱病在身，先让左军将军去迎驾好了，等到‘大病初愈’，各镇都督纷纷来了昭义军，再会同各镇都督同去不迟。”

韦弘敏点头：“老夫也是这个心思。好了，事到如今，就看看那秦少游的反应吧，本都督抄了他的商行，倒要看看，他能奈何，朝廷那儿，孙先生来草拟一份奏疏，以本都督的名义，将此事说明就可以了，其他的事，自有韦玄贞侍中斡旋。”

“是。”

.....

第四百八十六章：无路可走

孟津港这里，早已是人山人海，无数的舟船运输着物资开始渡河，圣驾倒是不急，只是暂时驻在了孟津。

秦少游这个弘农郡王，自然是要伴驾的。不过作为河南府都督，许多重要的事依然要用快马送到他手头上处理，因此，除了隔三差五去伴驾在武则天左右之外，秦少游必须抽出时间，看一些公文。

此次出巡的阵容极为豪华，有待诏上官婉儿，侍中杨再思，有河南都督秦少游，以及将军方静人等，杨再思一个糟老头子，也不可能舔着脸时刻伴在武则天身边，上官婉儿……似乎也不愿意搭理他，至于方静，人家是武人，每日都在部署神策军渡河的事，更加没有功夫了。

于是乎，杨再思近几日和秦少游倒是走的很近。

每日秦少游办完了公务，杨再思便寻上门来，闲暇中下下棋，偶尔谈起一些见闻。

“殿下，此番去了河北，那韦弘敏，只怕未必就肯服输啊。此人，老夫和他打过许多交代，他在韦家诸人之中，也算是翘楚，行事果决，而且爱兵行险招，不得不防。”

秦少游此时和杨再思坐着在喝茶，见杨再思捋着胡须感叹，便笑道：“杨公放心，他不好惹，我就不好惹吗？我既敢请陛下去河北，自然而然，也就能保证陛下的绝对安全，自然，谨慎一些总是没有错的，倒是有劳了杨公的提醒。”

杨再思不由笑了，道：“其实老夫不说，殿下也绝不会松懈。是了，殿下打发走了那昭义军的使者，却是不知，昭义军那儿有什么反应。”

“现在河北那儿还没有什么消息。”秦少游道：“总之无过是兵力将挡、水来土掩而已。”

杨再思点头，又叹息道：“其实殿下的艰难，老夫是知道的，这韦弘敏如今是万众瞩目，天下三十多个都督，如今都在看着他呢，他要为难殿下，殿下若是退步，其他人呢，也会像饿狼一样扑过来，所以殿下绝不可能让步。自从这天下设了都督之后，这买卖已经很不好做了，许多商贾都在呜呼哀哉呢，可是有什么法子呢。殿下，若是再不想想办法，只怕……”

秦少游听着杨再思的警告，心里也深以为然，某种程度来说，韦氏分封都督，就等于是根本改变了天下的结构，而这种结构，对于商业是极为不利

的，韦氏这样做，显然是借此铲掉河南府工商的土壤，可见这韦家里，也有一些有识之士，对于河南府现在的工商怀着巨大的恐惧。

他伸了个懒腰：“到了如今，即便是逆水行舟，也只能迎难而上，别无他法。”

正说着，却有急报传来。

秦少游听到是卫州来的急报，倒是不敢大意，忙是叫人取来了急报，立即查看。

这一看，秦少游只剩下了冷笑。

杨再思在一旁虽然没有看到急报中的内容，不过只看秦少游那阴晴不定的脸色，顿时便明白这急报之中，只怕是出了什么非同一般的事，河北那边……到底又有了麻烦，那韦弘敏……

杨再思心里还在权衡，自己该不该问秦少游发生了什么，毕竟这是神策府的事，杨再思对于神策府来说是外人，问了，显得唐突，秦少游若是不肯回答，那就更加尴尬。可是不问，心里又有些不甘，如今他和秦少游，可是一根线上的蚂蚱啊。

秦少游将急报丢进了炭盆里，那纸张立即燃烧，升起一团火焰和无烟，他沉吟了片刻，突然开口道：“杨公，神策府在卫州的商行，被韦弘敏给查抄了。不只是如此，就在次日，韦弘敏便上奏了朝廷，状告神策府商行藏污纳垢、走私违禁之物，这韦弘敏，看来是想要鱼死网破了。方才杨公对他的评价是行事果决、爱兵行险招，果然所料不差。”

杨再思心里倒吸一口凉气，这时候真的不禁要佩服起这个韦弘敏了，这家伙还真是做事不计后果啊。不过细细一思，似乎又觉得这韦弘敏似乎也没有那样的冲动，他固然抄了神策府商行，可是毕竟这是一场糊涂官司，真要打起来，双方各执一词，闹到朝廷那儿，朝廷还是偏袒他韦弘敏的，只要秦少游还想讲理，那么他韦弘敏就不怕。

可是秦少游若是不讲理呢？

不讲理，似乎也难有什么报复的手段，河南府这儿，是家大业大，而昭义军，说难听一些，就是一个乞丐，光脚不怕穿鞋的，你能怎么报复？

除非秦少游也跟着疯了，要谋反，那是另外一回事。

所以某种程度来说，韦弘敏此番是敲山震虎，而秦少游，却难有真正反制的措施。

反观这神策府商行一被查抄，只怕用不了多久，传到了河南府之后，立即便会人心惶惶，这买卖.....只怕更不好做了。而工商乃是秦少游的立业之本，一旦这个基础动摇，结果又如何呢？

杨再思悄悄打量着秦少游，只见秦少游情绪还算镇定，心里不由想：“这秦少游，难道就一点反制的手段都没有吗？想必也是地，如今这神策府和昭义军，如今都是各打各的，你搬出上皇，我动你的商行，谁都防不住对方的拳头，却各自都挥拳要击中对方的要害。就看.....谁更耐打了。”

正当杨再思还在思绪之中的时候，秦少游道：“这韦弘敏，与我素有嫌隙，若是他只是对付商行，我也无话可说，那里是他昭义军的地头，他一手遮天也好，看不惯商行也罢，随着他折腾也就是了。可是他为何还要动手杀人，消息里说，卫州的掌柜杨昌熬不过刑，已是死了。哎.....他倒是一将功臣万古枯，却是如此草芥人命，未免也太狠了一些。杨公啊.....我已无路可走了。”

.....

第四百八十七章：拼了

无路可走了。

这倒是秦少游道出来的实情。

韦弘敏步步进逼，终于把秦少游逼到了墙角。

而秦少游还有选择吗。

或者在别人眼里，理应有选择的，大不了失去商队的利益，或者是索性给那韦弘敏一点好处。

可是深知神策府内情的秦少游却是知道，这几乎是妄想。

神策府的所有开支，都是环环相扣，少了哪一个环节，这台机器都可能失效，商队是秦少游的命脉，不容有失。

而更重要的是，商业活动与农业有本质不同，这种不同在于，农业是看天吃饭，而工商，靠的却是人心。人有了信心，积蓄了钱财的人才肯去消费，因为他们相信明天会更好，积蓄了钱财的人也肯去投资，因为他们相信，明日的市场规模会更大。而一旦失去了信心，所有人都会不约而同的开始准备度过寒冬腊月，有钱的不敢花钱，有钱的不肯砸钱，有钱的宁愿将钱藏进床底下的瓦罐里，那么接下来对河南府来说，就形同于灭顶之灾。

而一旦农业欠收，制造的是流民，这些流民食不果腹、衣不蔽体，固然是一个极大的隐患，可是毕竟多数农人，都只局限于乡中，乡中的人不容易聚集，即便是出现大量流民，谁敢滋事，官府也可以立即做出反应。

而一旦商业出现了危机，就意味着无数人失业，失业的人虽然未必到食不果腹的地步，可是工人们却多聚集在城市，只要有一个人有牢骚和不满，振臂一呼，整个洛阳、洛口和孟津等重镇，那便是数十万人响应，这简直就是火药桶啊。

秦少游走的固然是工商这一条捷径，偏偏这条捷径却是一条最为艰辛的路，因为一旦走了，就永远没有回头路可走，只有不断的奔跑，一直的前行，稍稍的停滞或者后退，都是灭顶之灾。

秦少游没有路可走了。

他看着杨再思，眼眸里掠过了一丝杀机。

他徐徐道：“用不了多久，孟津的许多工坊就要停工，大量的货物就要囤积，因为每一个人都害怕，害怕这商路将来会阻断，到了那时，无数人要血本无归，许多人要失去生计，他们这些人，都与本王息息相关，都与神策军息息相关，这一次……是韦弘敏非要招惹本王不可，既然他们韦家要招惹，那么势必，就要让他们付出代价，这个代价，定要他们无法承受为止。”

秦少游话音落下，便抿嘴不言了。

可是杨再思咀嚼着秦少游的话，却是知道秦少游绝非是开玩笑，也绝不只是放狠话这样简单，秦少游似乎是打定了什么主意，是打算要拼命了。

拼命……

杨再思苦笑，他突然发觉，这个一向温和的秦少游，本质上是个疯子，或许，这个世上没有他不敢做的事，可是这弘农郡王，到底打的是什么主意呢？

杨再思并不明白，不过他知道，很快答案就要揭晓。

他没有过分的担心，某种程度来说，现在就算担心也是杞人忧天，一切……都随他娘的去吧，杨再思已经做出了选择，既然是买定离手，那么只好看这天意了。

但愿自己压得这个宝是对的。

.....

在无数的物资和马匹、军械以及官兵送到了北岸，武则天的銮驾也开始动身了，秦少游伴驾左右，随时听候吩咐，这几****显然是很忧心河南府的情况，而河南府的情况也确实十分糟糕。

至少王琚的书信中，就道出了许多的隐忧。

比如河北的商贸开始停滞，已经极少有人去河北走货了，也正因为如此，针对河北的工坊开始出现了困难，而更重要的却是商贾们的心思，河北的买卖不好做，自然要放缓生产，而且河北如此，谁知将来山东、江南、剑南等地不会如此呢？正因为这样的隐忧，现在的工坊开始减少了许多，不只是如此，而更重要的却是，工坊一减产，就不免要革人，许多的匠人要嘛接受薪水下降，要嘛便失去生计，以至洛阳、孟津、洛口等重地，越来越多失去生计的人开始游手好闲，差役们都已经弹压不住，不得已之下，只好调用团结营才勉强稳住了局势。

可是再这样下去，显然是不成的，任谁都知道，情况若是如此，只会越来越糟糕。

秦少游默默的看了这些书信，却是不置一词。

他没有给王琚回信，因为这时候，他还没有彻底拿出一个切实可行的办法。

那韦弘敏，显然这一次打中了他的七寸，让秦少游疼的厉害。

待过了河北，大队人马则浩浩荡荡往卫州方向去，前来迎驾的，并非是韦弘敏，那韦弘敏恰好在这个时候‘病’了，于是昭义军的左军将军刘涛来迎接。

这刘涛五十余岁，从前是禁军的副将，生的孔武有力，是个彪悍的关中汉子。

而昭义军的禁军背景，秦少游是熟知的，自从建镇封了都督之后，这韦弘敏的昭义军，因为韦弘敏的便利，收揽了许多的人才，几乎可以说，朝廷的所有资源，韦弘敏都是随意调用，几乎这昭义军的所有骨干，都是从禁军中抽调。

因此这昭义军来了五千人，在秦少游和方静前来，倒是有一些样子，因为乃是招募而来，而非是屯田的府兵，首先在士气上，就显然比府兵要饱满一些，再加上有专门的禁军骨干调教，韦弘敏几乎将所有的钱粮都向昭义军倾斜，这昭义军，颇为齐整。

刘涛对秦少游是带着戒备的，虽然一路都很恭顺，如沐春风，觐见武则天的时候，更是小心翼翼，卑躬屈膝，可是那种骨子里的疏远，却还是扑面而来，秦少游也只是心里笑笑，懒得理会他。

紧接着，便得到了诸多的消息。

上皇会猎，附近各镇居然纷纷有了动作，包括了神威军王方翼等都督，居然都来‘伴驾’，王方翼最早出发，带着他的万余山东精卒几乎是马不停蹄，火速渡河到了昭义镇的地界，河北其他三镇，亦是行动如风。

这种情况，任谁都明白是什么意思。

武则天显然对此颇为忌憚，他将秦少游召至驾前，不禁道：“韦弘敏称病

不出，莫非是等其他各镇的都督会和？他想做什么？”

秦少游很是实在，只是微微一笑，道：“想必是那位韦都督心里没有底气，所以想叫了人来给自己壮壮胆吧，陛下，这韦弘敏，想必是想要给陛下一个下马威。”

武则天只是冷笑，她当然也猜测出了韦弘敏的意思，而她之所以来问秦少游，不过是借此抛砖引玉罢了，武则天道：“朕来会猎，他倒是来下马威了，秦少游，你是神策军都督。依着你看，这下马威，朕该忌惮吗？”

秦少游没有多想，直截了当的道：“臣不敢担保什么，一切，自是看看再说。”

武则天的銮驾抵达了卫州城外。

而此时，除了神威军的王方翼已经赶到，其他各镇诸侯似乎还在路途上，神威军与昭义军会合一处，人数倒也不少，不过显然韦弘敏还觉得不太放心，因此与王方翼二人依然还在卫州城中，闭门不出。

这显然是很大胆的举动，某种程度，和大逆不道差不多了。

武则天心里也是震怒，韦弘敏的怠慢，她早有准备，可是怠慢到了这个份上，却还是让她不曾料到。

于是上皇下旨，銮驾索性就在卫州城外扎营，神策军就地开始布防，与卫州城的官兵遥遥相对。

那韦弘敏什么时候出城相迎，武则天再入城不迟。

而卫州城中的官员倒是来了几次，每一次都是恭请武则天入城，武则天问及韦弘敏，他们也只是回答，韦都督身体不适，不能下榻，本欲迎接上皇，奈何无法成行，托他们前来请罪。

这样的借口，武则天心里也只是冷笑罢了，她反而不急了，这个女皇，终究还是有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的气度，便宁心静气，就在这城外候着，什么时候韦弘敏病好了，再说。

可是大军驻扎，神策军却是不肯懈怠，方静开始巡营，安排卫戍事宜，四处挖起沟堑，搭建栅栏，设立炮台。

第四百八十八章：惹错人了

这如临大敌的姿态，带着一些火药味。

不过神策军向来都是如此，无论是行军是战时或是在大营，都极为苛刻，任何时候，都保持警戒。

倒不是故意针对城中的昭义军和神威军。

尤其是方静，索性让人将火炮的阵地设置在靠着卫州城的城下，那百来门火炮一字排开，一个个黑黝黝的炮口直接对准卫州城的城墙，让城头上官兵心理有些发凉。

如此一来，城中的昭义军也就变得更加小心起来，待到各路诸侯聚集，各镇的军马索性也就驻在神策军四周，一时之间，风声鹤唳，剑拔弩张。

五路诸侯汇聚，韦弘敏那边，总算是放心一些，这城内城外，已有十万军马，外头的大营，可谓是连绵十里，端的是壮观无比。

他与王方翼早已会合，王方翼是老将，隔三差五便往城头去看，见这神策军的大营布置的滴水不漏，官兵们每日在营中操练不停，士气如虹，他便晓得，这神策军果然名不虚传，因此也放下了狂傲之心。

而对于韦弘敏来说，河南府传来的消息，让他知道抄了这神策府商行，已让河南府弊病缠身，心里也是愉快起来，一切，若是按部就班下去，这秦少游就成了瓮中之鳖，用不了多久，便可以收拾掉。

此时他的病已经‘大好’，于是带着王方翼人等，先是无数的军马涌出城去，浩荡无比，乌压压的人马，加上城外驻扎的各镇大军，犹如乌云压顶一般，巍然壮观。

紧接着，五大都督勒马至了神策军大营，口称要觐见上皇。

在外等了良久，足足一个时辰，那上官婉儿才姗姗来迟。

韦弘敏是认得上官婉儿的，一见上官婉儿来，便热情的打招呼，道：“上官待诏好。”

上官婉儿只是冷漠的朝他点点头，让韦弘敏讨了个没趣。

韦弘敏却是不介意，只是笑了笑。

身后的王方翼却是冷哼一声，低声咕哝道：“妇人在这营中，总是看着有些不顺眼。”

这话分明是骂上官婉儿的，可是又何尝，不是骂这大营中的武则天。

当然，他如今是神威军都督，而上皇，终究也只是上皇而已，即便是低声咕哝几句，大营中的那个女人，又能奈何。

上官婉儿脸色没有表情，只是淡淡道：“上皇抱病了，几位来的怕是不是时候，所以……陛下有口谕，诸卿下次再来吧。”

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现如今，武则天也‘病’了。

本来韦弘敏的构想是聚集各路大军出城，乌压压的就在这神策军的大营外头，浩浩荡荡，好给武则天一个下马威，结果跑了来，人家压根就不见，这却是让他为难了。

这可是城内城外十数万军马啊，大规模的调动，也不是好玩的，想要摆出阵容，也不是轻易的事。

可是这一次武则天不见，那么何止是他们五个都督白来了，便是这杀气腾腾出城和出营的五路大军，也等于是白来了一趟。

他便抿嘴笑道：“既然上皇抱病，那么我等做臣子的，就更该见一见了，还请上官待诏去回复一声，就说臣等特来探问陛下病情，请容陛下无论如何，都要见一见。”

上官婉儿却只是拧着柳叶眉，道：“这可就为难了，陛下的主意已经定了，只怕这个时候，是切切实实的不便相见，请五位都督回去吧，要见，明个儿来。”

王方翼有些震怒，狠狠瞪了上官婉儿一眼。

反倒是韦弘敏却是有点骑虎难下，一时不知该怎么说好，只是这时，上官婉儿早已没心思理会他们了，返身回了营。紧接着，数十个神策军的武士将这辕门堵死。

韦弘敏突然意识到，自己似乎算漏了一个问题，自己这个下马威，是需

要成本的，十几万人不是十几万个木偶，且就算是十几万个木偶，你要摆出点杀气，给人以威慑，那也要一些时间，可是他现在才发现，覲见的主动权从来不在自己身上。

明日再来。

明日难道还要再摆出这样的阵容吗？

这可真要折腾死人了。

可是没有办法，武则天就算是泥塑的天子，可是终究还是天子，韦弘敏可以以抱病的名义来怠慢她，但是绝对不敢强行闯营去见他。

至于其他四个都督，自然心里甚是不爽快，为了出城来见驾，他们穿着厚实的铠甲，一路策马而来，在这烈阳的底下，又在辕门站了个把时辰，本就又焦又躁，结果却让自己原路返回，这算个什么事？

面子再不好看，似乎也是无计可施，韦弘敏等人，只好返身。

等到了次日，浩浩荡荡的大军自然又是出城，无数军马，摆出阵容，五个都督骑着高头大马，自城中到营外，足足七八里路，终于抵达了神策军的辕门，此次自然又是求见。

而接下来，上官婉儿又是踏着莲足而来，她神色依旧是冷漠的，只是看到她脸上的冷漠，韦弘敏心里咯噔一下，今次，不会又是不见吧。

这倒极有可能，自己怠慢了武则天，武则天那妖妇，怎么可能轻易放过自己呢。

此时天色已经凉了，夏日炎炎，他浑身上下都被汗浸湿了，心中甚是烦躁，这一次却是规矩一些，忙是给上官婉儿行礼，上官婉儿只是侧目看他一眼，道：“这一次……五位都督又来的不是时候啊，本来昨夜陛下的病好了不少，谁晓得今早又有了反复，哎……陛下年纪大了。”

第四百八十九章：赌徒

韦弘敏要气疯了。

这么大的阵仗，好不容易摆出来，这得花费多少工夫，靡费多少钱粮。

十几万人啊，为了清早摆出这个架势，几乎是子夜时分就已经出动了，各营之间相互协调，将士们都是人困马乏，结果造型摆好了，也算是威势十足，可是……居然不见。

不见就意味着得灰溜溜的回到城中去，这大军一收兵，难道还要等下次？

这已经两次了，第一次的时候，还可以图个新鲜，第二次的时候，官兵们也总能应付的过去，若是每日都如此，反复的折腾，这可怎么吃得消，只怕再如此下去，这些官兵都要哗变不可。

可是韦弘敏总不能说，陛下，我等都已经准备好了给你一个下马威，就请陛下无论如何，也要见一见，好瞧一瞧我们五镇军马的厉害。

这种话，当然是不能说的。

现在陛下‘抱病’，让韦弘敏无计可施，他只得道：“上官待诏，还是劳烦再通报一声，就说老臣们心中挂念陛下病情，实在不成，臣等见驾之后，这就请陛下入城养病，留在这城外，只怕病情反复。”

上官婉儿却是坚持己见：“韦都督，陛下就是这样的意思，她既开了金口，便覆水难收了，我能体谅诸位都督心中的急迫，只是陛下有命，我也不敢相违。”

韦弘敏的身后，立即传来了冷哼。

王方翼久在西域，一身的丘八脾气，更何况，武则天在位时，对他极尽打压，甚至自己的亲戚，都被酷吏所检举，最终被武则天敲打，借着他们来敲山震王方翼这只老虎，是以王方翼怒气冲冲，道：“这像什么话，陛下有病，理当入城，莫非这大营之中，是有什么佞臣挟持了陛下吗？是啦。陛下若是不肯来见，必定是为人所迫，我等今日无论如何也要见上皇，否则，就不客气了。”

他这是出言威胁，实在不成，就要打着救驾的名义冲进去了。

毕竟他仗着十数万的精兵在后，又有朝廷的放纵和默许，底气很足。

韦弘敏没有制止王方翼口出‘狂言’，只是面带微笑，眼睛看着上官婉儿。

这时候，有人道：“什么，是谁挟持了上皇？”

说话之间，辕门之内，秦少游却是走了出来，他身后数十个卫士，个个虎背熊腰，按着刀柄，杀气腾腾。

韦弘敏等人看去，一见到秦少游，这韦弘敏算是仇人见面分外眼红，他依然尽力使自己心情平静。

身后的王方翼冷笑：“老夫说的是谁，可就不太准了，总之现在陛下不见我等，必有隐情，此事非同小可，现在陛下出京，当然不能有任何疏漏，所以若是陛下再不出面，老夫为了上皇的安危，就少不得要鲁莽了。”

他话音落下，辕门的神策军门卫以及秦少游的护卫顿时大怒，纷纷握紧刀柄，手中的刀铿锵一声，抽拉出一半。

五个都督的护卫也不甘示弱，纷纷按刀，一时之间，辕门处的气氛可谓是剑拔弩张，一触即发。

秦少游与王方翼对视，秦少游最后收回目光，把手轻轻一压，道：“都把刀收了，他们毕竟是客人，对客人拔刀相向，不免失礼。”

神策军的官兵这才收了刀。

秦少游踱了两步，背着手道：“上皇病了，你们没有听见吗？现在在此胡闹，有何居心？王都督……”他抬起头，笑了，只是这笑容有些冷，他一字一句道：“王都督方才说要闯进这大营来？若是王都督要闯，那么神策军也是悉听尊便，只不过……至于这冲撞了圣驾的后果，却是王都督自己担负了。更何况，你们闯的进来吗？”

鄙视，赤裸裸的鄙视。

城外十几万的精兵，秦少游却是说，你们闯的进来吗？

这一下子，让五个都督顿时面露怒容，便是韦弘敏亦是怒不可遏，自己摆了这么大的阵势，为的是是什么，为的就是给武则天和秦少游一个下马威，可是此举似乎并没有吓到秦少游，反而秦少游的张狂，远远超出了他的预料。

韦弘敏眯着眼，一字一句道：“殿下是什么意思？”

秦少游抿抿嘴，不露声色道：“没什么意思，保护圣驾，是神策军的职责，所以但凡有任何人未经陛下恩准，敢要跨进这大营一步，秦某人职责所在，少不得要得罪，神策军……对于任何抱有敌意，妄图冲撞圣驾之人，也绝不会客人，他们……”秦少游顿了顿，而后斩钉截铁道：“他们是会杀人的。”

“哼！”韦弘敏脸色铁青，这个秦少游，真是一点儿台阶都不给人下，方才王方翼放狠话，可以说是某种策略，无非是和自己一个唱红脸一个唱白脸，好逼迫武则天就范罢了。而秦少游这种态度，却分明是在说，来啊，有种你来啊，你不来就是孙子。

偏偏……贸贸然的闯营，这是绝对忌讳的事，后果极其严重，固然有可能趁此机会，能将武则天和秦少游索性一不做二不休一网打尽，可是也有可能遭受天下人的责难，这个决心，韦弘敏当然下不了。

只是下不了决心，秦少游却是嘲讽满满，几乎是似笑非笑的看着自己五人，眼眸里带着的轻蔑赤裸裸到了极点。

王方翼脾气很坏，他怒气冲冲的道：“秦少游，便是你挟持了上皇！”

“是吗？”秦少游晒然一笑：“是与不是，不是王都督说了算，不过王都督认为是，那么不妨就来试一试嘛，神策军，虚位以待。”

更是没有给他们任何转圜的余地了。

有种……你来打我啊。

换做是王方翼的脾气，早就打过去了。

不过这件事事态太严重，即便是王方翼，也不敢造次，他只好看向韦弘敏，韦弘敏眯着眼，心里转过了无数个念头。

他当然清楚，此番借着武则天被挟持的名义攻击神策军，不失为一劳永逸的办法，反正只要神策军在此覆灭，武则天和秦少游若是也被‘乱兵’所杀，到时候怎么解释，当然是韦弘敏怎么说怎么算。

大可以说，是秦少游挟持了上皇，自己要去救驾，虽然击溃了神策军，可是武则天却被乱臣秦少游所杀。

不过……此后果太严重了。

他深吸一口气，眼眸眯着，最后冷冷看向秦少游道：“殿下，老夫给你三日之间，若是三日之内，老夫见不着上皇，那么为了上皇的安危，就少不得

要采取一些措施，望殿下好自为之，切莫自误。”

这番话带着机锋，明面上是给自己争取时间，实则却是把所有责任都推到了秦少游身上，见不到人，就来收你的尸。

秦少游微笑，抿嘴不语。

“我们走。”韦弘敏已是旋身，带着熙熙攘攘的四个都督和侍卫，扬长而去。

人已远去，十几万大军，自然是鸣金收兵，一下子如洪水一般的退去。

而神策军的大营，却依然是死一般的沉寂，秦少游站在辕门，眺望着如潮水一般退去的官兵，眼睛却是眯起来，观察着他们的阵容。

一旁的上官婉儿脸色有些不好，道：“殿下，这些人，当真会……”

秦少游笃定的道：“一定会的。你根本不明白他们，只是现在他们暂时下定不了决心罢了，不过他终究还是会下定决心的，你根本不明白此人，此人最爱冒险，往往愿意孤注一掷，现在……我不过是送他一个借口和由头而已，也是在逼迫他铤而走险，他现在或许还会有一些后怕，可是当他想到了这种可能，就会往深里去想这件事能不能去做，做了会有什么后果，这些后果能不能承担，朝廷那边，能给予他什么帮助，最后……能否全身而退。若是想通了这些，他就肯下定决心了。”

秦少游说到这里，不禁笑了，道：“他是个赌徒，赌徒的心理，一定要拿捏准确，得给他一点甜头，尤其是要给他一线希望，当这一线希望被他所看到的时候，他便会朝思暮想，总想着用最简单的办法，去争取这一丝希望，而这个简单的办法，就是铤而走险。”

上官婉儿不由笑了：“殿下到底是在说韦弘敏呢，还是在说殿下自己？”

“啊……”秦少游愣了一下，他突然发现，自己所分析的韦弘敏，又何尝不是自己，韦弘敏是赌徒，自己又何尝不是赌徒。

秦少游不由失笑，摇头，道：“好像是，我和他都是赌徒。”

第四百八十九章：天赐良机

秦少游从不否认自己就是个赌徒。

因为事到如今，他不得不豪赌一番了。

所以当上官婉儿耻笑他是赌徒的时候，他一点也不觉得有任何的不妥。

不过接下来，上官婉儿却有些担心起来，她不禁道：“殿下，难道就不怕吗？他们带甲十万，这里又是昭义军的地方，一旦……”

秦少游摇摇头，笑了，道：“怕个什么，你以为此番，我带着这么多粮草来做什么？这可是神策军坚持一年的粮草，为了输送，耗费了这么多气力，为的就是久战，况且，他们想要久战，只怕也不容易，韦弘敏不是蠢材，若是当真打着救驾的名义想要一劳永逸，就必须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强攻，只能一鼓而定，否则……时间拖得越久，招致的非议就越多，韦氏可以控制一时的局面，可是可以让这五个都督在此狂攻上皇的大营一年半载吗？”

“此战，对于他们来说只能速胜，对于我来说，也只能速胜，我秦少游养兵千日，这些年来，对神策军从未有过亏待，天下的钱粮，近三成都流入了神策府，而神策府的钱粮，又有近三成搭在了这神策军身上，事到如今，我已没有了选择，只能依仗他们了，我是如此，上皇陛下如此，婉儿也是如此，从今日起，在这营中的所有，都将捆绑在一起，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婉儿害怕了吗？不必害怕……”秦少游晒然笑着，看着上官婉儿道：“这世上的事就是如此，你越是害怕，麻烦就会缠身，当你心中无所畏惧，愿意奋力一搏的时候，往往……会得到意想不到的东西。”

秦少游顿了顿：“其实从一开始，我便料想到了今日，所以你注意看，我是在这里扎营，这里面对的是卫州城，背后却是凤凰山，这里两面环山，而另两面，北面与卫州遥遥相对，可以威胁卫州，东面则是一面平原，亦可野战，这里水源充足，足以让我们坚持，现在……唯一要等的，就是韦弘敏是否敢做这个决定了。”

上官婉儿不禁嫣然一笑：“原来你早有预谋，亏得陛下下来陪你一番犯险。”

“不。”秦少游固执的摇头道：“上皇陛下并非是我犯险，她也在豪赌，其实从她打算会猎河北的时候，就已经知道此次的凶险了，她将命运交给了我，而我将命运交给了神策军而已。”

秦少游背着手，这时候河北与山东军马已经撤了个干净，他看着大营外旷野，不由一笑：“诚如韦弘敏那样，但愿他们肯信得过他们的将士，只有这

样，大家才能战个痛快，阴谋诡计得不到的东西，那就真枪实刀的拼出来，我若是输了，也愿赌服输，他们若是输了，也必须承受代价。”

上官婉儿循着秦少游的目光望向远方，微微颌首：“我若是输了，只好一死了之了。”

她终究是女子，一旦输了，就绝不可能有侥幸，只好以死明志。

秦少游没有劝慰什么，道：“是啊，若是输了，活着会比死更可怕。”

.....

韦弘敏等人匆匆的回到了城中。

这一路上，韦弘敏脸色都是铁青，所谓的脸色铁青，倒不是他愤恨武则天不肯见他，当初他抱病的时候不去觐见武则天，现在要觐见武则天，武则天不肯见，这也无可厚非，大家本来不过维持着最表面的客气罢了，没什么可责怪的。

他之所以如此，只是因为他猛地醒悟到了什么。

或许是因为秦少游的不客气，却似乎点醒了他什么。

这.....是一个大好的时机啊。

、假若武则天当真不肯出面，那么自己何不就以救驾的名义彻底清除掉神策军，再.....

他眸光中掠过一丝杀机，再斩草除根，将这些人，统统杀个干净。

这个念头起初冒出来的时候，他心里恐惧到了极点，这是大逆不道，弑杀上皇，当今天子的母亲，这绝对是不可原谅之事，一旦开弓就没有回头箭了。

可是现在细细思量，却发现这未尝不是一个机会，首先自己可以先占据救驾的名义，一旦动了手，再将所有的责任，都推脱到秦少游身上，反正人都已经死了，死无对证，只需要说，秦少游挟持上皇，自己救驾斩杀乱兵，而乱兵趁乱杀死了上皇。

一旦此事成了，那么上皇对于韦家来说，就再无威胁，秦少游也就此可以斩草除根。

只要自己坚持己见，王方翼这些人，巴不得如此，大家众口一词，朝廷就算出现了异议，可是上皇和秦少游一死，天下还有谁可制衡韦家，还不是韦家说什么就是什么。

韦家只要肯包庇，一锤定音，那么此事就可以成了。

当然，这一切一切的前提，都是这十数万大军可以将神策军一举歼灭，否则留下来就是隐患，不过韦弘敏虽然不是个算账的账房，可是这基本的数字概念却是懂的，自己的军马，是神策军的十倍，而且这里又是卫州，自己占着地利，一旦发动，胜算至少可占九成。九成的胜算啊，这难道还需要犹豫吗？

可即便如此，他虽然总是这样安慰自己，可是心里却还是紧张的厉害，甚至坐在马上时，两股之间都不由打着哆嗦，这个想法实在太胆大，也太过于冒险了。因为任何一点疏忽，都可以让自己死无葬身之地。

只是.....就这样放弃吗？就这样放弃这个大好时机吗？

他心有不甘！

.....

第四百九十章：十拿九稳

韦弘敏心里在挣扎和犹豫。

这确实是一件很难下定决心的事。

而他这恍惚的样子，却是被王方翼看了个一清二楚。

王方翼与武则天可谓是深仇大恨，况且又是武夫，胆子更大一些，他似乎也是若有所思。

这一次若是当真可以借着一个机会……对那神策军动手，再手刃了武则天，不但可以为自己亲戚报仇，最重要的是，这无疑是大功一件。

韦家早就欲除武则天和秦少游而后快，这几乎是人所共知的事，只要再名正言顺的情况之下处理掉武则天和秦少游，再把所有的过失推到死人身上，反正死人是不会鸣冤的，韦家那边，岂不又少不得犒劳自己一番。

王方翼自被韦家封为了神威军都督，早就和韦家同穿了一条裤子，心里冒出这个念头，顿时难以遏制了，只是……他知道这么大的事，自己是做不了主的，得韦弘敏拍板定案才成。

于是他留了心思，等到了韦弘敏的昭义府，韦弘敏早在这里给都督们安排了住处，大家也都乏了，各自去休息，倒是王方翼停住，却是低声对韦弘敏道：“韦都督且留步。”

韦弘敏看了他一眼，知道他有话要说，又见他左右张望，似乎这话还不能让人知道，便笑了笑：“王都督有话，不妨到后园的花厅里说。”

王方翼点点头，二人一前一后到了较为僻静的后园花厅，韦弘敏让人上了茶水，再屏退左右，这厅中只剩下了自己和王方翼，他好整以暇的笑了笑，对王方翼，道：“王都督有什么话，不妨之言，这里没有外人。”

王方翼喝了口茶，沉吟片刻，道：“韦都督，有一句话不知当说不当说。哎……这几日可是折腾的够呛，咱们几次去觐见上皇，上皇却都是不见，难道明日，咱们还要再去见吗？”

韦弘敏从他的话里捕捉到了一丝不同的意味。

他没有说上皇带病，而见不了他们，而只是说上皇不见，这言辞之中，对上皇还真是饱含了敌意啊。

韦弘敏不露声色，笑道：“是吗，哎……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王都督，你我毕竟是臣子，上皇若是不见，又如之奈何，明日再去试试吧，精诚所至金石为开，上皇终是会见你我的。”

王方翼却是冷笑，道：“话可不是这么说，你我倒是不怕这个麻烦，可是长此以往，将士们心里只怕会有怨言啊，上皇的做法，实在让人寒心，这么多将士，重整旗鼓，为的就是壮壮上皇的声势，可是呢，如何？寒心透了。还有那个秦少游，今日他说的话也实在难听的很，此人伴驾在上皇左右，只怕没有少说你我的恶言。”

王方翼一番‘牢骚’，韦弘敏只是微笑着听，不置可否。

王方翼见韦弘敏没有阻止自己继续说下去，便道：“我看，上皇……或许当真被秦少游挟持了，秦少游此人，奸邪无比，天下人都说他是功臣，可是谁人不知，他占山为王，对朝廷多有不恭，便是对皇上和娘娘，也是素来失礼。本都督很担心，现在上皇已经置之险境了，你我都是臣子，现在上皇与我们相隔不过咫尺之遥，难道就这样坐视不理吗？”

终于还是图穷匕见了，韦弘敏岂会不明白他的意思，道：“王都督的意思是。”

王方翼冷笑，道：“上皇不知所踪，如今连个人影都见不着，事情不是已经十分明显了吗？韦都督，我就说句实话吧，依着我看，上皇现在生死难料，我等若是再见不着上皇，就当当机立断，非要进那神策军的大营看看了。否则上皇若是当真有什么危险，你我是万死莫恕。”

韦弘敏捋着须，他本来一时难以下决定，没想到王方翼居然此时来游说自己，这使他的心思大动，道：“若是上皇没有遇险呢，若是秦少游也没有挟持上皇呢？”

这个问题，似乎王方翼绕不过了，对啊，王方翼打着的，就是救驾的旗号，可是假如……

不过王方翼似乎冥冥中感觉到，韦弘敏似乎在盼着自己给他一个确切的答案，而这个答案，他有些难以开口，最终他咬咬牙，冷笑道：“真到了救驾的时候，秦少游有没有挟持上皇，又有什么关系，到了那时，怎么个说法，还不是你我说了算，咱们想怎么圆就怎么圆，这人都死了，难道鬼还会说话？”

这一番话，终于把他的真实目的说了出来。

韦弘敏眯着眼，不禁莞尔笑了。

他没有斥责王方翼，事到如今，也没什么好遮掩的，想了想：“老夫其实有些担心。”

“韦都督担心什么？担心朝廷？朝廷有多少人，不是视秦少游和神策军为眼中钉，他们能说什么？即便是有人想说什么，可是无凭无据，只要你我众口一词，他们又能奈何，木已成舟了，说再多也是无益。”

韦弘敏却是轻笑，道：“其实老夫倒是不担心这个，真正担心的却只有一样，那便是神策军大营能攻下来吗？若是攻不下，那才是真正要糟糕了。到了那时，你我今日的心思，全部毁于一旦，我们是满盘皆输，这等于是授人以柄，到时，就是死无葬身之地了啊。”

王方翼心里大喜过望。

韦弘敏担心的原来是这个，假若担心的是这个，那么就说明，韦弘敏也已经动心了。

现在最重要的，只剩下如何说服韦弘敏地问题，或者是告诉韦弘敏，自己有多大把握的问题。

韦弘敏毕竟曾是侍中，这行军打仗的事，当然远不如王方翼，王方翼沉吟片刻道：“我不敢说有十成把握，可是九成，却是有的。韦公，神策军不过区区万余人，且不说韦公这里，有五万精卒，我与其他都督带来的兵马，俱都是各镇的精锐，就拿神威军来说吧，人数虽不过万人，却有三成，都是老夫在西域带来的精壮护卫，这些人随着老夫南征北战，个个都是善战之士，而其他七千人马，都是精骑，老夫带惯了兵的，自招募神威军之后，更是不敢懈怠，可谓是呕心沥血，神威军实力，只怕不在禁军之下，单凭这个，胜算就足够了，再者，此战老夫可以亲自指挥，一个小小的神策军，人数不及我等一成，只要处置妥当，当无问题。”

王方翼乃是大唐眼下硕果仅存的大将之一，论起行军打仗，天下没几个人可以跟他相比了，他在西域大小数百战，从尸山血海中爬出来，他既敢做出这样的保证，那么谁也挑不出一个刺来。

韦弘敏苦笑：“可是那神策军，也不容小觑啊，王都督久在西域，或许并不知情，这神策军……”

王方翼面带不屑，道：“神策军在你们眼里，固然是精兵，可是在老夫看来，不过是山中无老虎猴子称大王罢了，他们的战绩，无非就是讨贼和夺门而已，那河北的贼军，不过是一群府兵，可能在关东人眼里，实力惊人，可是在边镇上，却不过是一群蝼蚁罢了，神策军讨贼成功，有什么可夸耀的？至于宫变，这宫变讲究的，可不是兵强马壮，尤其是在夜里，黑灯瞎火的，讲究的却是兵贵神速，出其不备，那神策军倒那一战倒也得了，不过借用的

却是火炮，火炮这东西，老夫倒是也有所耳闻，确实是很犀利，不过这是攻城之利器，可是在旷野之上，固然也有一些用途，颇有一些杀伤，可是一旦交战，双方鏖战一起，也不过转瞬之间，这火炮，不会有太多发挥的余地，一旦战情胶着在一起，难道他们连自己人都炸？至多，只要忍受一些伤亡，驱使着悍不畏死的精卒杀到了阵前或者是大营之下，那火炮便再无任何作用了，所以，韦公放心便是，这些小伎俩，固然可以吓一吓寻常人，可是在老夫眼里，不过是土鸡瓦狗罢了，神策军，不足为虑。若是十倍于神策军的五镇军马都制不住神策军，老夫岂不是成了天下人的笑柄？”

他的自傲，自然是有本钱的，毕竟一生之中，立下不知多少功绩，如今自己是以多击少，而且对神策军，他也有所耳闻，更知道神策军的杀手锏是什么，因而对此并不以为然，只要妥善的布置专门针对其火炮的战术，那火炮就发挥不了太大的作用。

有了王方翼拍着胸脯的保证，韦弘敏倒是更加心动了。

他脸色阴晴不定，最后犹豫了片刻，道：“当真能大功告成吗？王都督，这可绝不是儿戏。”

王方翼正色道：“我有九成以上的把握。”

第四百九十一章：决心

九成把握，足够冒险一试了。

有了王方翼的话，韦弘敏心里笃定了一些。

不过最终下决心，却还是让他不禁稍稍有些犹豫。

最后韦弘敏叹口气，显得有些萧索，淡淡道：“这一次，确实是天赐良机，老夫，也不想错过，这能怪谁呢，要怪，就怪那武则天和秦少游不开眼吧，他们非要来这卫州，那么这卫州，索性就当做他们的葬身之地。王都督的一番话，很有道理，让老夫受益匪浅，此次老夫愿与王都督就豪赌这一次，只是该如何行动，老夫还想听一听王都督的高见。”

王方翼毫不迟疑：“这首先，自然是极力得到三镇都督的支持，不过他们大多都与韦公关系莫逆，只要韦公开了口，这事儿其实不难。而这其次，便是麻痹那武则天与秦少游了，我们还要去觐见一趟，武则天那妖妇，必定不会见我们，这一趟既是试探，同时，也是暂时使他们大意，他们初来乍到，总是会戒备一些，所以需要拖延一些时日，方才让他们疑心尽去。”

韦弘敏颌首点头，道：“不错，行军打仗的事，老夫不懂，所以一切都拜托王都督，至于其他的事，就交给老夫来办吧。”

王方翼笑了笑：“韦公有劳。”

二人商议定了，这么大的决定，虽然已有了主意，可是韦弘敏却还是激动，他好不容易平复了心情，却还是装作无事人一样，他心里自知，眼下还需去说动其他三镇的都督，这事儿他不觉得难，唯独是城外的神策军，却还要好生的看紧。

整个卫州城，可谓外松内紧。

就在韦弘敏不断的布置时，神策军的大营，反倒是极为安详。

过了两日之后，五镇军马又是齐出，韦弘敏打头，其余王方翼人等骑着高头大马抵达了神策军的大营，这一次又是觐见。

某种程度，韦弘敏和王方翼都不希望武则天这一次见他们，因为一旦武则天这一次见了他们一面，那么此前所做的准备，可能就白费了，既然上皇

没有被挟持，就很难再找到其他的借口。

因此在通报之后，五人带着护卫乌压压的在辕门外，都不禁有些紧张，等到上官婉儿出来，韦弘敏的心更是提到了嗓子眼里，他朝上官婉儿行礼，道：“上官待诏，却是不知……陛下肯见了么？”

上官婉儿只是看他一眼，微笑道：“这一次，怕又是要让韦都督失望了，上皇今日身子更不好了，随行的太医正在诊视，只怕不便相见，明日吧，明日再来看看，或许那时候，陛下的病就好了，陛下得知你们再三来觐见，心中也是感动，她知道你们的忠心，所以再三嘱咐，让你们不必记挂于心。”

韦弘敏这个时候，反而是松了口气，他假意道：“上皇再三抱病，臣等忧心如焚，实在是想见一见才好，只是既然不便相见，我亦无话可说，只求陛下早日养好凤体，到时再来觐见不迟。”

上官婉儿笑吟吟道：“韦都督有这样的心思，那就好极了。”

韦弘敏这时候却是知道，今日发生的一切都是天意，他心里冷哼，告了辞，旋过身上马之后，嘴角勾起了一丝微笑。

武则天那个恶妇既然不肯见，那么也好，也省却了自己深思熟虑，或者说自己摇摆不定。

他勒着马，带着一干人等又回到城中。

待卫州城门关紧，他伫马在原地，身后四个都督已是勒马上前，韦弘敏看着远处高耸的昭义府建筑，眼眸眯起来，淡淡道：“诸位都督，事到如今，我等就不可再犹豫不定了，这是天意，王都督，接下来，就一切拜托于你，如何定夺，你自己拿主意！”

王方翼兴奋的舔舔嘴：“小事一桩，我保管三日之内，踏平神策军大营。”

“好。”韦弘敏说了一个好字，再没有说什么，紧闭的双唇，策马朝着城中飞马而去。

哒哒哒哒……

.....
方才韦弘敏等人求见，秦少游则是带着方静站在大营中的哨塔上。

从高处眺望，可以看到无数的军马出城出营，又可看到韦弘敏等人回城，其余人马也都如潮水一般褪去。

秦少游背着手，一直在静静的俯瞰着，不发一言。

良久，他突然道：“今日五镇的军马格外的凌乱，方将军可看清了吗？”

方静笑呵呵的道：“想必是接二连三的摆出这么大的阵仗，早已兵疲了，所以才心不在焉，全然没有章法可循。”

“是吗？”秦少游失笑，他旋即摇摇头：“我看不对，那韦弘敏特地邀来各镇诸侯来，自然是要壮声势，说穿了，起初的想法，就是想给我们一个下马威，不弱了他昭义军的威风，假若他现在依然存着这个心思，那么心里存着希望，就一定会严令整肃军马，无论如何，都会摆出一个架势出来，好耀武扬威。即便是兵疲，依着我看，也不至于如此。可是今日这个光景，却分明是官兵上下懒惰，根本就无人管束，不过是做做样子罢了，这就说明，韦弘敏已经不指望耀武扬威了。”

秦少游回过头去，朝着方静笑了笑：“也说明，韦弘敏改主意了。”

.....

第五百章：一决胜负

韦弘敏改主意了。

当他不给武则天一个下马威的时候，意味着什么呢？

他花费了这么多气力，请了四镇都督来，为的不就是给武则天和秦少游一个下马威，在这示威的背后，却是借此削弱河南府的影响。

而如今，当这一切都放弃的时候……

秦少游的目光里，闪烁着别样的意味。

方静似乎意识到了什么，秦少游的暗示已经足够的明显。

他不由道：“殿下下的意思是，这韦弘敏……”

秦少游淡笑，道：“不错，韦弘敏胆大包天，打算要动强了，我早就说过，此人心机很深，而且胆大包天，最爱的就是冒险，而如今，他已将自己视为刀俎，而将我们，当做他的鱼肉了。”

“从现在开始，咱们这个大营，随时可能遭遇到敌袭，方将军，我们的四面八方，现在都是敌人，而上皇就在大营之中，只要是输一次，那就是满盘皆输，再无翻身的可能，方将军明白了吗？我们已经容不得有丝毫的闪失和差错了，出了一星半点的闪失，上皇会死，我会死，方将军……也会死。而接下来，神策军一旦覆亡，我们远在河南府的家人和族人，都会死，死无葬身之地！”

方静脸色凝重点头，道：“殿下……假若当真如此，某这便去做好准备。”

他按着刀，心里深深吸口气，即将来的大战，看来要费不少的功夫了。

“且慢。”秦少游叫住他，看他片刻之后，道：“方才我和你说的那些话，不是为了告诉你和将士，你们是为了本王而战，这一战，为的是你们自己，既为了你们自己的前程，也为了你们自己的亲族，方静，你能明白吗？”

“明白。”方静点头。

他十分明白这个道理，斩草除根，天下的事一向不都是如此吗？这些所恨的，何止是一个武则天或是弘农王殿下，他们恨得，是整个河南府，今日若是战败，那么明日，将会有无数人冲进河南府去，所有人亲眷都要遭殃。

这一战.....是为了自己。

方静比谁都明白这个道理！

方静已是悄然的退下。

可是秦少游却是依然站在这哨楼上，他背着手，依旧俯瞰着大营外的旷野，旷野上，极少看到人烟，偶尔，只有几个斥候和信使策马而过。

他随即远远眺望卫州城，他的视线被卫州城的高耸城墙挡住，看不清里头的虚实，他没有多说什么。

终于.....还是到了和韦弘敏见真章的时候了。

城中的韦弘敏，此刻理应也十分的不安吧，他此时必定也在害怕，即便他有天大的胜算，在面对自己的时候，依然不敢智珠在握。

而自己呢.....自己是否心安呢？

秦少游说不清，他面对的，是十倍于己的敌人，可是最后他还是选择孤注一掷。

或者是，从韦弘敏开始对商队下手的时候，秦少游就已经下定了最后的决心，他无法去规避，更是无法后退，既然退无可退，那就豪赌这一场吧。

现在.....双方都已经投掷出了自己所有的筹码，接下来.....就该一决胜负了。

秦少游抿抿嘴，徐徐的下了哨楼，而后到了武则天的大营外，有宦官连忙进去通报，接着便请秦少游入内。

武则天年纪老迈，这一路旅途劳顿，倒是遭了不少的罪，其实当初拒绝韦弘敏等人的觐见，既有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意思在，同时，也是因为武则天的身体状况并不好，并不愿意将自己老迈的身子示之于人。

见秦少游来了，武则天喝着茶，朝秦少游颌首点头：“如何？”

秦少游斩钉截铁的道：“陛下，卫州城有异动。”

短短的一小句话，武则天却是明白了，她饶有兴趣的把玩着手中的杯盏，沉吟着不说话，最后她微微一笑道：“有多大的把握？”

秦少游想了想：“臣不敢拍胸脯作保。”

这意思……其实就是秦少游都不敢确定。他固然可以为了安定武则天的心，而许下诸多的许诺，只是……秦少游最后还是说了实话，他今日面对的，可是十倍的敌人，即便任何人，只怕也无法言之凿凿。

武则天并没有因此而担心，反是笑了，道：“是啊，愣谁也无法作保，沙场之上的事谁说的清呢，假若你做了保证，朕反而不敢信了。不过……无论如何，朕都会坐在这里，等候着捷报，当然……若是当真有个万一，哎……说句本心话，谁不怕死呢，朕其实也是凡夫俗子，断然不至于悍不畏死，可是朕依然愿意与你一起试一试，有些时候，总要赌一赌，赢了固然可喜，输了，无非是一死而已，方才朕说，朕很怕死，不过朕却还忘了说一句，朕怕死，却更怕苟且般的活着，人生在世，若只是苟活着，那还不如死了的好。”

秦少游不禁笑了：“陛下倒是说到臣的心坎里了。”

武则天也不禁笑了，道：“秦少游，朕就拜托你了。”

秦少游点头：“臣不为了陛下，也要为太平公主殿下，和臣的儿子想一想，所以，臣定当效死。”

神策军大营里，外松内紧。

一切……都已经开始布置起来。

几乎所有的官兵，都已经勒令不许随意出营，兵不卸甲，以备任何突发的情况。

方静一宿未睡，他在做最后的准备，召集了许多的军官，布置着一切。

.....

第五百零一章：决战之前

在方静的布置之中，其实并没有多少所谓兵家的诡计。

兵法上的所谓奇袭，无论是声东击西，又或者是暗度陈仓，其实在这里，根本没有太多的作用。

所以他的布置，只局限于战术的层面，一旦遇袭，该当如何处置，一旦对阵，各部如何协调。

其实真正的所谓作战计划，到了真正的战场，根本没有多少作用，水无常势、兵无常形，只要一旦进了沙场，双方搏命起来，那些预作后备的军马可能随时要调动到第一线，那些准备作为侧翼的兵马可能要正面对敌，不过任何时候，一支真正的强军，最重要的是无论在任何时候，都能够组织迎敌，同样的一小队军马，若是被围，有的索性落荒而逃，结果被四面堵截，被人歼灭，也有可能下马投降，丢盔弃甲。也有可能尽力鏖战，等到后方发现了这个情况，带兵来营救，而一旦里应外合，反而可能正是如此，能获得极大的战果。

也正因为如此，神策军最讲究的还是任何时候各部之间的协调能力以及每一营、一队人马的组织能力。

这一夜，本是以为昭义军会来突袭，结果卫州城那儿全无动静。

方静倒是松了口气，索性去歇了片刻，等起来的时候，便有人来报：“将军，都督有请。”

以为出了事，方静匆匆到了秦少游的大帐求见。

却见大帐之中秦少游一身戎装，低头奋笔疾书什么，等看到方静来了，便搁笔抬眸，道：“昨夜你的作战计划本王已经知道了，很不错，怎么，你一宿未睡吗？”

方静苦笑道：“起初是以为贼军会来袭，谁晓得等了个空。”

秦少游笑了，哪里有如临大敌的样子，道：“他们理应就这几日痛下决心，这几日倒是要辛苦了你，其实只要我们有了戒备，他们的奇袭就不会有作用，你倒是不必如此紧张，固然临敌时不可疏忽和懈怠，却也不必如此。”

方静点头称是。

秦少游朝他眨眨眼，道：“方将军可知本王在做什么？”

方静愕然，道：“这个……某就当真不知了。”

秦少游笑起来，道：“我在写奏疏，若是咱们此番胜了，正好上奏朝廷请功，哈哈……你不许笑，本王可不是开玩笑，那韦弘敏打的主意就是只要杀死了我们所有人，那么死人是不会辩解的，到了那时，便可把所有的脏水泼在我们身上，况且我们都已经死了，韦家势大，谁敢再和他们唱反调。其实若是我们胜了，那又何尝不是如此呢，到了那时，天下必然震动，神策军必定也要受人刮目相看，韦弘敏若是都死了，这韦弘敏是不是谋反，还不是靠我们来说，朝廷就算是因此而震怒，可是我们上奏表功，不照样是奈何不得。”

“也正因为如此，我得做好一些准备才好。”

“下官有一句话斗胆要问。”被秦少游的‘玩笑话’调起了气氛，方静也就没有起初那样的紧张了，道：“若是我们输了呢，若是输了，殿下岂不是白费了功夫。”

秦少游居然嬉皮笑脸道：“输了也好，这些东西，肯定要被韦弘敏缴获，你看，只要换一个名字，他们就可以照抄我们的捷报了，我也算是在临死之前，做了一点功德，省却了韦弘敏一些麻烦，将来真到了阴曹地府，我做了这么多的坏事，或许可以赎减一二。”

“哈哈……”方静不禁笑起来，殿下倒是在战前够洒脱的，方静点头道：“既然殿下是事先写捷报，那么就请殿下，给下官多润色一些，嗯……下官奋不顾身，悍不畏死，亲上火线，手刃贼人数十，如何？”

秦少游摇头，道：“不可，不可，因为这亲自上阵的事迹，本王已经写了自己了，若是你我二人太多雷同，反而不足为信，我得在给你编个好故事才好。”

这种所谓捷报，不过是玩笑罢了，说句实在话，若是神策军当真大捷，这样的捷报上去，韦氏也只会呕血三升，哪里会有心思来封赏，记恨你还差不多，好处捞不着，可能还得被韦氏惦记着。

可是秦少游和方静居然很认真的讨论，不知不觉，方静紧张的心情，霎时轻松了许多。

与秦少游和方静不同，卫州城里的韦弘敏却并不觉得轻松。

虽然是下定了决心，把所有的事都托付给了王方翼，那王方翼已经开始调动兵马，做好最后准备了。

可是对于韦弘敏来说，他依然还是略有担心，固然王方翼再三保证，可是扪心自问，他当真全然相信王方翼吗？王方翼对于他来说，也不过是一枚可以利用的棋子而已，任何一个棋手，都不会信任一个棋子。

只是……韦弘敏没有选择。

此时他在自己的公房里，门窗紧闭，奋笔作书。

这一封并非是奏疏，而是一封私人的书信，他将这里的情形大抵介绍了一遍，最后道出了自己的目的，自己打算进行一场豪赌，此战之后，天下的格局将会改变，鹿死谁手，尚未可知，可是无论是胜是负，天下都将震动。

假若当真有个万一，自然自己的妻儿，还需要托付。可若是胜了，也需先向韦氏说明一切，省的到时候，消息太过突兀，惊动了朝野。

他斟酌着每一个字，没来由的感觉到了一丝烦躁。

十几万大军对阵万余神策军，这……理应是必胜的吧。

还有什么细节没有厘清清楚呢？韦弘敏默默的想着，最后晒然一笑：“似乎是自己多虑了。”

.....

第五百零一章：决战

韦弘敏这自嘲的一笑，终究还是镇定下来。

事到如今，已经没有什么转圜余地了，既然如此，还思虑什么。

见真章的时候，就要到了。

他又困又乏，自是睡下，次日一早醒来，王方翼便来了。

王方翼道：“韦公，三军已经齐备，我欲今日午时袭神策营，大军出发在即，不知韦公还有什么吩咐？”

韦弘敏不由愣了一下，道：“既是袭营，何不夜间行事，百日行事，那神策军岂不是有了准备？”

韦弘敏就算没有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走路啊，这兵法之道固然是高深，他也对此并不清楚，可是这么浅显的道理却是知道的。

这世上，放着好好的夜袭不用，偏偏白日贸然进击，这不是舍本求末吗？

王方翼见韦弘敏满脸疑惑，倒也不敢不解释清楚，他笑了笑，道：“韦公这就有所不知了。我军的优势，在于人多，我们十倍于神策军，这是最大的优势。可是我们的劣势是什么呢？韦公，夜袭最需要的就是精兵，因为夜间行事，一旦军中的士气不足，或是将士不足以独当一面，那么极有可能，这人放出了城去，半途上就要拉下一大半，寻常的兵卒，即便是摸到了对方大营之中，稍有动静，那神策军夜里卫戍的军马就可杀至，这样做，太冒险了。”

“神策军是精兵，既是精兵，夜袭是不成的，夜袭往往多用于以寡击众，以一支精兵奇袭，而对方人多，参差不齐，一旦遭遇到了袭击，便会自乱阵脚，相互践踏。而这神策军不是寻常的军马，他们都是秦少游练出来的精锐，夜间的戒备也是森严，夜里卫戍的军卒也有千余人，一旦遇袭，这样的精兵绝不会自乱阵脚，反而会立即做出反应，只需要有人抵挡一刻，被惊醒的其他军马便可立即杀来，到了那时，所谓的奇袭，反而得不偿失了。”

“行军打仗，最紧要的是审时度势，决不可按部就班，神策军最大的劣势就是兵少，既然如此，那么索性就在白日里组织人马，顺势掩杀过去，他们固然勇悍，却也双拳难敌四手。”

王方翼所说的这些只是皮毛，不过此人素来懂的带兵，况且又是身经百

战，这等事是最擅长的，他其实没有点出问题的关键，关键在于，精兵和其余的兵马的区别在于，精兵的组织能力更强，往往一声令下，精兵能够出现在最危险的地方，负隅顽抗，而若是寻常的官兵，往往打的都是顺风仗而已，一旦战事占了上风，则士气如虹，一旦出现问题，则兵败如山倒。夜袭的办法，很难成功，原因就是神策军这样的军马，绝不是夜袭能够解决的，反而是在黑暗之中，十万五镇军马兵看不到将，将不知兵在哪里，一旦出现任何的问题，都可能发生致命的后果。

王方翼不敢赌这个运气，既然自己的优势在于人多势众，那么显然对他来说，最划算的就是直接碾压了。

韦弘敏脸色缓和了一些，颌首点头，道：“王都督说的有理，那么一切依王都督行事。”

到了正午时分，卫州城城门洞开，紧接着无数的旌旗和军马涌出来，不只是如此，附近诸营，亦是开始人声鼎沸。

整个卫州城内外，顿时像是煮开了一锅粥，神策军大营见到了异动，连忙禀告到秦少游和方静那里。

秦少游和方静二人在互视一眼之后，方静忍不住道：“指挥这五路军马的人定是那王方翼，假若是韦弘敏，这个老贼或许会来夜袭，一旦是来夜袭，神策军倒是不怕，恰好可以顺势教一教他们这夜战该如何打，这白日进击，想必也只有王方翼才能有此经验，他这是避开了他的短处，五路大军虽是人多势众，可是终究曲径分明，夜战的话，各路军马根本无法有效节制，一旦出现状况也难以让武官们弹压的住。不过他们白日要来……下官以为，兵来将挡、水来土掩，请殿下下令，下官这就带兵前去迎敌。”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这一战，关系的是你我，而不是你一人，你们在前作战，本王岂可在营中高坐，本王与你一道去，我在后压阵。”

方静应下，二人一前一后，出了大帐，而在这大营之中，牛角号声早已响起，无数的神策军官兵不敢懈怠，纷纷整装。

快速反应，是神策军操练的重点项目，迅速整装，迅速找到自己的战斗位置，本就是一门大学问，需要一次又一次的操练，方能熟稔。

一面面旌旗已经树立起来，一个个传令兵则火速寻到了秦少游和方静：“殿下，炮兵抵达了自己的位置。”

“殿下，弩手就位。”

“殿下，骑兵已经上马。”

秦少游对这种快速的集结，早已见怪不怪，重金砸出来的精兵，岂是等闲之辈。

接着他与方静分道扬镳，自己带着一队亲卫出现在辕门附近。

这处大营的地形不错，面对卫州城方向比较狭窄，不利于大军展开，身后又是依山傍水，唯一一处开阔地，便是大营东面的方向了。

因此，除了布置少量的人马在卫州城方向之外，神策军的所有精兵，都可以布置到东面来。

此时各营纷纷向营东推进，浩浩荡荡，在如雷的鼓声之下，秦少游已可以眺望到一列列的方队已经集结完毕。

第五百零二章：生死

十余万军马要摆开阵势何其不易。

这便是王方翼担心的地方。

他远远眺望，一下子目瞪口呆，脸色也不禁铁青起来。

事情比他想象中糟糕，或者说神策军的实力似乎还是超出了他的预料。

不过几柱香时间，从示警到集结，再到列阵，居然不过短短几柱香时间里，神策军就已经全部完毕。

他们直接在东营方向列阵，做出了迎击的姿态。

而反观这个时候的五镇官军，却还是凌乱不堪，各部之间拥挤成了一团，松松垮垮，虽然王方翼督促了几次，可是依然起不了什么效果。

这个时候，他最担心的就是神策军趁势发起强攻，若是趁着五镇的官军立足不稳之际，直接掩杀，这胜负可就难料了。

对阵，最讲究的就是士气，一旦神策军突袭，天知道这些人会不会垮掉。

一下子，王方翼信心不太足了，好在他的神威军还有一些样子，万余铁骑，此时位于五镇官军的右翼，虎视眈眈的神策军，假若这个时候，神策军稍有异动，王方翼只好拿出自己的老本，下令截击，以争取时间了。

不过……对方虽然已经列好了队列，却似乎并没有突袭的打算，兵贵神速这没有错，这一点神策军有极大的优势，可是他们竟一鼓作气掩杀而来，这在王方翼心里不禁升起一起疑惑。

莫非是对方的主将谨慎，又或者是愚蠢，又或者……对方莫非自信可以从容应战？

即便是王方翼这样的老将，此刻也不禁心里嘀咕起来，满腹的疑惑。他从前面对的不过是胡人，又或者是叛军，对于他们的作战方法，王方翼自有一套手段，比如应付胡人的骑兵，对方是否佯攻，是否有埋伏，是否附近有侧翼，这些他都可以凭着丰富的经验做出判断，再拿出一个最合适的办法来应对。即便实力不济，无法取胜，但也足以将损失降到最低。

可是现在神策军这一套，他是真的不懂。或者说，神策军的作战方式，

让他竟无法猜透对方的意图。

明明是一支精兵，可是却不能有效的抓住转瞬而过的战机，可你要说他们是毫无作战经验，可是这迅速集结之法，却是前所未见，甚至较之飞骑军更为迅捷，这样的将领练出来的兵，怎么可能会连基本的战术都不通呢？

王方翼糊涂了。

他抬头，看着城头上站着的韦弘敏，虽然韦弘敏现在在他眼里不过是一个模糊的身影，但是王方翼依然感受到了压力。

他不禁失笑，这个时候，自己想这些小节做什么，神策军不出击，那自是再好不过，正好给了自己陈兵的时间。

他有板有眼的对身后的传令兵下达了一个又一个的命令。一双眼眸老辣的观察着战场上每一处的问题，最后再予以纠正。

五镇官军参差不齐，这让王方翼有些恼火，不过当各路军马统统列阵之后，终于气势出来了，他心里也就见见安了下来，无论如何，在他面前的，不过是万余神策军，他们被自己压缩在一个极为狭隘的地方，根本就不可能施展出什么火攻、奇袭之类的战术。

眼下，这些人所能面对的，只有十倍于己的五镇官军一浪又一浪的冲杀，只要他们有一次他们抵挡住，接下来便是全军覆没的下场。

王方翼想到这里，彻底的恢复了信心，因为他早已观察过地形，神策军所面对的地方，恰恰是兵法所说的死地，这种地方，一旦被大量的官军缠住，他们甚至连逃路都没有。

王方翼狞然一笑，高声道：“诸军，传本都督的令……”

数十个传令兵，早已支起耳朵等待着王方翼的命令。

王方翼斩钉截铁的道：“命神威军铁骑率先冲杀，昭义中军与昭义左军各掩其左右两翼，本都督先试试这些贼军的斤两。”

一声号令之下，神威军铁骑飞马而出，轰隆隆的马蹄声宛若惊雷。

王方翼虽然只是小试牛刀，想要做一次试探性的攻击，却还是极尽挥霍之能，可谓大手笔。

这神威军铁骑，乃是他呕心沥血缔造，多数的军将，都是自他从西域带回来的，绝大多数，作战都是英勇无比，为了缔造这支铁骑，王方翼可是花费了所有的心力，向朝廷讨厌战马，在神威镇一再加赋，弄得山东地面，天怒人怨。

可也正因为如此，当神威军铁骑一出，整个沙场上的五镇官军气势顿时大振，无数人为之澎湃。

负责左右两翼包抄的昭义中军与左军亦有两万人，浩浩荡荡。

而此时此刻，在他们的三四里之外，神策军却依旧是在等待着什么。

他们没有动作，一丁点动作都没有，只是屏息的等待着，听着那战鼓的怒吼，听到那铁骑哒哒哒的不绝于耳。

长久的操练，使他们保持着极好的耐力，所以这时候，他们显得并不太凝重。倒是对方的鼓声响起的时候，各队的队官却已开始观察敌情了。

在阵前的斥候勒着马，前进后退，将敌阵的消息一一禀告到了方静这里，方静则在中军，一脸凝重，却还算沉得住气，只是听着一个个的禀告，却不急于下达军令。

他远远眺望，前方的五镇官军甚至许多都掩藏在地平线外，偶尔冒出头来的人，也不过是黑乎乎的影子而已。

不过当马蹄声响起，方静终于知道，决战的时候到了。

.....

第五百零三章：一战定乾坤

沙场上的喧嚣足以让人热血沸腾。

想要在这种场合保持着冷静，克服着自己各种的情绪，显然是一件极不容易的事。

关于这一点，无论是后头压阵的秦少游还是中军坐镇的方静都明白，沙场上的情绪极为微妙，任何一丁点的情绪，都会无限的放大。

当喊杀声起来，鼓声如雷时，激动的情绪就会蔓延所有人，所有人都会随之歇斯底里的发出怒吼，都会目光赤红，疯狂的挥舞着自己的武器，恨不得将所有自己面前的人剁为肉酱。

同样如此的是，一旦这种被强行提起了情绪的人遇到了挫折，真正见到了血，见到了身边的同伴一个个倒下，当久攻不下不下，或者陷入鏖战，乃至遇挫的时候，这些本是情绪高昂的人，他们心底的那一丝恐惧，也会随之不断的放大，这种恐惧会让他们彻底清醒过来，求生的欲望会让他们毫不犹豫的丢盔弃甲，而后落荒而逃。

所以沙场上的情绪，某种程度对于神策军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问题，秦少游和方静都不追求士气的高昂，他们需要的士兵，从来都是无论遇到任何一种情况，都能保持着冷静和清醒。

要做到这一点，显然十分的不容易，因为此时此刻，漫天的喊杀声已经从对面传来，无数的马蹄声践踏着大地，攻击的号角与战鼓混杂一起，使人热血沸腾。

而神策军……每一个人都没有动。

这得益于他们长久的操练，和军中对他们从未间断过的灌输。

没有命令，不得擅自行动。

紧紧跟着自己队官，听候队官吩咐。

所有人必须保持节奏，要注意你身边的人，你身边的人在哪里，你随时要做到与他们齐头并进。

冷静，冷静，务求冷静，你可以木若呆鸡，但是绝不能无来由的如癫如狂。

战事受挫，更要如此，唯有如此，你们生存的机会才会更大。

这种强力的灌输，再配合针对性的操练，固然让不少的官兵已经开始跃跃欲试，可是每一个人，依然做到了不动如山。

方静眯着眼，看到如洪峰一般的神威营铁骑已经如旋风一般的越来越近。

那乌压压的骑兵，宛如一道刚刚被摧毁的堤坝，此时疯狂的洪水席卷而来。

他伸出手，朝着号令兵做了个手势。

于是呜呜的牛角号声吹响，四长两短。

这是蓄势待发的信号，每日神策军官兵都在各种节奏的号声之中进行操练，这样的声音，他们早已耳熟能详，甚至不需要思考，只是身体的条件反射，便立即开始有了动作。

他们取出了连弩，他们开始检查装填箭矢的箭夹，检查弩弦……

一切……都和平时一样，一开始，还有人有些紧张，毕竟这和操练不同，毕竟，除了相当一部分的老兵，这里的绝大多数人，都是第一次亲临战阵，他们不缺血气方刚，也不缺勇敢，唯独缺少面临实战的镇定。

不过……当熟悉的号角声传出，然后他们开始如往常一样的对手中的连弩开始做最后的检查时，他们突然渐渐冷静下来。

因为一切都和操练时一模一样，这样的动作，他们已经进行过数百数千次，每一个步骤都是如此，似乎眼前的敌人，已经和他们没有关系，那嘈杂的喊杀声，似乎距离自己也很遥远。

一切……都再熟悉不过，而这种熟悉不过的动作，却终于让许多人慢慢的凝神定气起来。

当第二声号角响起，是五长一短。

前头的长音，是命令，后头的短音，则是规则。

譬如一个长音，是命令集结。两个长音，是解散，三个长音，是预备，而五个长音，只则是待命攻击的信号。

至于后面的短音，就譬如方才只有一个短音，结合上头的待命攻击，则

是告诉大家，采取的是第一种战术攻击状态。

命令传达之后，士卒们开始分列，各自出现在自己攻击的位置，他们缓缓抬起了连弩，每个人都屏住了呼吸。

而事实上，在另一方面，炮队已经开始做好了准备。

百余门炮，此时蓄势待发。

敌军距离尚远，还远远够不着连弩的射程，不过火炮的射程却是差不多了。

一门门火炮校准完毕，等候着最后的命令，当炮队的武官吹起朱哨的那一刻，无数的引线点燃起来。

神威军铁骑疯狂的推进，他们犹如一只只杀戮的野兽，眼看着距离越来越近，在队伍中的梁勇已经握紧了手中的长刀。

风在耳边呼啸，策马奔腾的梁勇仿佛飞驰在云雾之中，周遭一切的景象都是模糊不清。

作为从王方翼自西域调回来的老卒，梁勇早已熟谙了这种冲杀，他挥舞着刀，尽力的使自己的身体随着战马的起伏而起伏，积蓄着气力，等待着爆发的一刻。

从一开始，他就没有将什么神策军放在眼里，所以当王都督一声令下，梁勇便跃跃欲试，他的心目中，唯一计较的就是此次可以杀死几个神策军的贼子，可以趁机立下多大的功劳。

哒哒哒.....

他随着千军万马奔进。

而这时，炮声终于响了。

先是大地猛地颤抖了一下，而后轰隆隆的轰鸣响起。紧接着，天上仿佛下起了火雨，等那‘火雨’近了，却是一个个烧得烫红的铁球如雹子一样落下，顿时，冲锋的队形开始凌乱，许多人直接落马，甚至有战马被直接砸中，轰然倒下。

人仰马翻。

若是以往，骑兵只怕早已崩溃，这隆隆的炮响，足以让战马惊慌，让所有的骑兵丧胆。

可是战马依旧在飞驰，迎着炮火，固然一个个人落地，地上留下一地的尸首，神威军的铁骑依然向前推进。

梁勇猛地意识到，为何当初王都督会在操练时，制造巨大的轰鸣声了。原来这一切，都是为了让入马适应火炮的攻击。

也就是说，在神威镇时，王方翼正是预感到将来要与神策军作战，所以早就进行了针对性的操练，他们的目标，显然就是神策军，一切战术的应对，也是神策军，而神策军在天下人看来，最犀利的就是火炮，当初的王方翼，便是命人偷偷的私购诸多的火药来，他们虽然没有铸造火炮的能力，却有引燃火药制造响动的能力，借此在校场上一次次的轰鸣，让神威军的铁骑适应这种刺鼻的味道，和适应这种惊雷般的声音。

是以固然是损失巨大，可是神威军没有后退，他们依然一往无前。

梁勇的眼睛都已经赤红了，他紧了紧手中的战刀，而前方的神策军大营已经越来越清晰，甚至那一队队横列在大营前的神策军，也不再模糊。

他不由狞笑，一次次的火炮轰鸣，没有使他胆怯，作为一个悍卒。他已经经历过无数次的生死，早已将一切生死置之度外。

而神威军铁骑，正因为有一个个梁勇这样的人，当他们表现出了一往无前的决心，其余开始慌乱的人这才勉强定下神来，一起随着一个个梁勇，依然高举战刀，发出一阵阵的怒吼。

“杀！”

铁骑不退反进，一起迸发出了更大的喊杀声。

再冲刺了须臾功夫，火炮声终于停了。

他们已经越来越近了，准头不够的火炮，显然是害怕误伤到了友军，所以轰击戛然而止。

只是这戛然而止之后，梁勇才刚刚松一口气，因为他起初以为，当闯过了这一关，前面就是坦途，眼前这些神策军，就成了待宰的羔羊。

只是他完全没有意识到，其实这只是开始，开始而已。

.....

一列列的神策军弩手气定神闲，在火炮声响起的时候，他们看到前方的
敌人人仰马翻，损失惨重，顿时他们紧张的心情也平复了许多。

而如今，这些敌军已经越来越近，越来越近。

这时候，号角想起，五长四短。

这是攻击的信号。

而这时候，第一列的人毫不犹豫的按动了机括。

其实根本不需要瞄准，只是轻轻按动机括，绷紧的弩弦弹出，顿时发出
嗡嗡的声音，紧接着，搭在弩臂上的箭矢飞射而出。

数千支飞箭，就这样密集的****了出去，它们在空中高速的旋转，箭簇
的菱刺山散发着妖异的寒芒.....目标.....正前.....

.....

第五百零四章：连绵不绝

梁勇的瞳孔收缩起来。

当那无数破空的声音嗖嗖响起，他很快就明白，接下来他要面对的是什么。

是弩……

也只有弩，才会在数百步外伤敌，也只有弩，才是平射，此时他看到正前方密集如林的‘星点’朝自己方向射来，他不禁微微一愣。

怎么会是弩。

进攻之前，神威军曾派出了斥候，虽然不敢靠近神策军，却也曾在数百丈外远远的观看，他们几乎可以确定，对方的武器是弓，而且……在此之前，神策军也确实使用的是弓箭。

之所以神威军做出如此的判断，其实并非是斥候的问题，因为在唐军之中，弩往往是重弩的代名词，一般情况，需要二至三人协力操作，虽然远远眺望，多少还可看出重弩的痕迹，就比如说他们作战的阵型，就绝不是一个个分列，而是三两人凑一起了。

可是……确实是弩。

而且这种弩一定并不笨重，否则正前的队列不过千人，怎么可能射出上千支飞箭，梁勇疑惑了，他在西域镇守时也曾见过弩，一般重弩还可堪一用，不过因为笨重，需要许多人来发动。轻弩也不是没有，却因为造价高昂，再加上射程并不远的缘故，大多数只是弥补一些重弩的不足。

既然对方用的是轻弩，何以射程依然可以到数百步外？

这个时候，其实已经不及多想了。

因为如雨的箭矢已经逼近，紧接着，无数的惨呼声传来，上百人轰然倒地，有人甚至直接被射成了刺猬，密密麻麻，浑身是血。

梁勇幸运的躲过了一枚****来的羽箭，他把头一偏，那箭矢嗤的一声自他的耳畔飞过，不过即使如此，他的耳尖依然火辣辣的，而身后的人就没有这样幸运了，发出了一声不甘的惨呼之后，滚下了马去。

梁勇心里扑哧了跳了一下，即便是他胆大，即便是他悍不畏死，即便他

早已视死如归，可是在此刻，他依旧是心有余悸。

他竟发现握住战刀的手罕见的开始颤抖起来。

这.....到底是什么弩，为何这样的犀利。

他心里想着，骑队却因为这一轮的弓弩射击，顿时开始凌乱，许多人甚至萌生了退意，还有四百步，四百步而已。

这时有人怒吼道：“弓弩填装远比弓箭要费时，杀啊，杀过去，他们来不及装箭。”

毕竟.....还是有人是明白事理的。

听到这么一吼，梁勇也冷静了下来。

不过弩虽然威力大，准头也好，可是填装起来却是麻烦，远比弓箭要费时费力，现在只差几百步，只差击败步了，冲过去，就是战马和战刀的天下了。

报仇.....

梁勇的眼睛红了，他催动的战马，发出冲刺。

无数人在他的感召之下，也纷纷收起了畏惧之心，纷纷勒马狂奔。

只是.....

.....
方静看着眼前那些稍稍凌乱却依旧冲锋向前的队伍，嘴角却是勾起了一丝微笑。

这些人显然不明白，当他们闯入这个距离的时候，就已经步入了死地。

他已经不再指挥了，因为接下来，都将按照操练时进行。

第一列弩手退出，第二列上前，弩箭早已装填好，根本不需要有任何攻击的间隔和空隙，嗤嗤.....无数的弩箭飞着出去。

这是神策军专门为连弩所设置的三段击战术，在他们的操练过程中，有人发现连弩的射击时间虽然不多，可是依然还有间隔，即便是自动填箭，减

去了不少的步骤，可是这个过程，依然可以容纳一些时间，于是神策军将弩手们分为了三列，第一列射击，第二列准备射击，第三列填箭。

如此一来，连弩的效用几乎到了无懈可击的地步。

嗖嗖嗖.....又是数千余支箭矢如飞蝗一般射出，第三列已经出阵，在第二列的箭矢还未射入敌军的阵中之时，第三列的箭矢亦是射出。

而此时，原先的第一列，连弩已经准备完毕，他们取代了第三列的位置，抬起了手弩，他们瞄准的方向，早已是人仰马翻，无数人如割麦子一样倒下，这两三百步的距离，竟是顷刻之间，成了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

他们果断的按动了机括，旋即立即退入了阵中，在他们的身后，第二列又重复的出列。

没有间隔，没有间隔.....

这对于神威军来说，不啻是灾难。

因为这如雨的飞蝗，居然一轮又一轮，没有任何的间隙，第一轮射出，不出片刻，第二轮又开始收割生命，他们还在惊魂未定的时候，第三轮、第四轮、第五轮的飞蝗便已自天儿降。

梁勇一下子呆了。

他的脑子嗡嗡作响，竟是瞬间的麻痹了一般。

弩的装填箭矢时间短，这是常识，所以虽然射击距离长，虽然威力巨大，可是很多时候，甚至不如弓箭好用，这也是常识。

而现在.....所有的常识被打破，连弩的威力，使冲在最前的人被射到，紧接着，当前面的人被射成了刺猬，翻落下马，还在泥泞中挣扎的时候，后面的骑兵又暴露给了他们对面的弩手，一阵飞蝗过后，又是一列人倒下。

竟是连一丁点给人喘息的机会都没有，就仿佛连绵不绝，永远都没有尽头一样。

一枚羽箭，已是抵达了梁勇的腰腹，下一刻，狠狠扎进了他的身体，羽箭依然在腹部高速的旋转，仿佛连他的肠子都要拧出来，他发怒了不甘的凄吼，脑子里却只剩下了一个念头：“为何，没有间隔.....”

.....

第五百零五章：兵败如山倒

梁勇已经摔落下马，倒在了泥泞之中，他腹部已是被鲜血浸透，从他的耳边，呼啸着无数的飞箭，飞箭几乎是源源不断，似乎没有任何的停歇。

身边不时有人落马，泥泞之中，无数人在哀嚎，有人在地上打滚，其惨状让人不禁心悸。

梁勇睁着被泥水和血水模糊的眼睛，贪婪的吸着空气，他的瞳孔深处流露出了一种深深的悲哀。

怎么可能。

他的见识，或者说他的眼界，使他曾经无所畏惧，他面对过许多的敌人，每一种敌人，都有他们特点，有的好马战，他们的刀子很锋利，他们座下的战马很神骏，而梁勇从不退缩，因为他知道，对付这种骑兵，自己可以用什么手段。有的好用弓箭，弓箭遮天蔽日的射下，他依然也不畏惧，因为他知道，对面的弓箭手和自己比的不过是运气，若是运气好，自己能冲过去，便可提刀对他们杀戮，即便运气不好，被箭矢扎中，那也并不至于绝望，箭伤毕竟还可以救治，只要己方大胜就可以了。

可是现在……他在这生命的最后一刻，却是没来由的一阵恐惧，这种恐惧在全身蔓延，而偏偏，这种恐惧竟是十分可笑，竟不是因为恐惧即将到来的死亡。

他所惧的，是这种前所未有的东西，正因为前所未见，所以他陡然发现，自己方才的勇气竟是如此的可笑，可笑的何止是他一个，那些就在方才还嗷嗷叫着，提刀跨马，扬言要将对面的神策军斩杀殆尽的人，岂不是很可笑吗？

更多的人落马，无数人发出哀嚎，当他们自信满满跨上马的一刻，梁勇才发现，他们不是在赌运气，不是赌自己是否有运气冲过重重的荆棘，杀到这些神策军的身边在。他们连赌的资本都没有，从一开始，他们就输了，而眼前的人间炼狱，无数的箭矢平射而来，无数人落马哀嚎，这是一开始就已经命中注定的，当王方翼都督下达了命令，他们的选择，就是奔赴地狱，没有任何的选择。

他发出了一声长啸，这里已经更加混乱了，因为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要四散奔逃，大批的人开始向两侧躲避，而两侧则是掩护他们的昭义军，这些人已经什么都顾不上了，继续冲锋就是送死，他们想活下去，这个世界，没有什么比自己的生命更加宝贵了，于是这些人和马像是疯了一样，好不犹豫的扎进了两翼的昭义军，又是一阵鸡飞狗跳、人仰马翻。

全军大乱，混乱愈演愈烈，后队的人已经吓破了胆，前队的人疯狂要逃，而无数的飞箭出现他们的后背，将他们射落下马。

箭雨，依旧没有停歇，这已经足以让人绝望了。

当大家知道，他们永远冲不破这一层障碍的时候，绝望就开始蔓延。

兵败如山倒。

.....

神威军一退，他们的噩梦显然还没有结束。

因为当他们留下无数的尸首脱离了弩箭的射程之后，却又来了一场新的轮回。

轰隆隆.....炮声隆隆，从天而降的火雨落下，留下了更多的人。

在连弩队的两翼上，三千神策军铁骑已经整装待发，他们提起了手中的长刃，在号角的催促下，一齐爆发出了怒吼。

轰隆隆.....轰隆隆.....

两翼的神策铁骑疯狂的开始冲击早已乱了阵脚的昭义军步卒，密集的冲锋，将他们一次次的切割开，人马过处，便是一条鲜血染红的道路，紧接着他们勒马返回，继续朝那早已混乱的乱兵中反复的冲杀。

昭义军在神威军受挫之后，早已大乱，此时步卒在旷野上面对骑兵，没有掩护，没有任何遮掩，简直就是单方面的屠杀。

.....

号角声继续响起，这一次是三长一短。

这是停止攻击的名流。

一列列的弩手开始停止射击，但是又开始补充箭夹里的箭矢，以备下一场大战。

而这时候，数万神威军和昭义军，早已是丢盔弃甲，落荒而逃，只留下

了无数的尸首。

大获全胜！

昭义军和神威军留下了六七千人的尸首，伤者更是不计其数，其余人，也早已丧胆，而至此，除了十几个冲击昭义军乱兵的骑兵伤亡之外，神策军几乎没有任何的损失。

当无数人风声鹤唳的败退回来。

王方翼脸上的惊愕可想而知。

他是老将，老将最宝贵的财富就是无数次厮杀中获取的经验。

不得不说，他的经验极为丰富，整个大唐，怕也找不到可以和他比肩的人物，也正因为如此，所以他才对此战自信满满，甚至可以说，他自觉地自己有十足的把握，可是他哪里料到，会败得这样的惨。

而他的溃败，某种程度，正是败在了他的经验上。

他自以为是的认为，神策军的手段只有这些，所以他毫不犹豫的把自己全部的身家押了上去，结果……却发现，这种骑军密集的冲锋，完全等于是给神策军送人头。

而更可怕的是，此时看着这地狱般的场景，五镇官军早已胆寒，而他……也不禁丧胆了。

他猛地意识到一个比兵败更为可怕的问题，这个问题就是，他压根就没有任何反制的手段。

胜败按理来说，是兵家常事，他并没有完全曙光，他还有赌注，固然这一次失策，可是他完全可以重整旗鼓，再战下去。

只不过……他的想法并不美好，因为他意识到的是，即便现在再给他百万军马，居然也无法用一种有效的办法去对付这只军马。

他输了……输的很彻底，固然现在还有本钱，可是敏锐的他却是知道，再战下去，也只有死的更惨罢了。

王方翼咬了咬牙。

听到无数的哀嚎，使他的心中烦躁无比，身边已有人哭丧着脸道：“王都督，快退吧，贼军……就要杀上来了。”

大家都已经害怕了，谁不害怕呢，若说杀敌三百，自损一千，大家还有理由不害怕，大不了，就拼命罢了，用我们十条命，去拼对方三条命，我们的命比较多，能够承受这么大的折损，耗也可以把你们这些神策贼军耗死。

可是他们眼睁睁看到的现实却是，他们所谓的牺牲，得不到任何的回报，他们付出的巨大伤亡，居然不能撼动神策军分毫，他们只是在无意义的把人送去地狱，却连拖人下水的资格都没有。

这才是真正让人恐惧的地方，也正因为这种恐惧，几个武官已围上了，一个个红着眼睛：“再不走，我等死无葬身之地了。”

“王都督，贼军势大，理应避战，不可再打下去了。”

“将士们都已胆寒，留在这里，必败无疑。”

王方翼岂会不明白他们所说的，绝没有夸张，这不是涨他人士气、灭自己威风，这只是最赤裸裸的现实。

他抬头，看着卫州城的城头，他已经看不到韦弘敏的身影了，不过看得到看不到都已经没有了意义，他长长叹了口气：“昭义前军殿后，其余人，速速入城避战。”

只有入城了，这支已经吓破了胆的联军只要拉到旷野中去，王方翼敢用人头担保，他们保准会散个一干二净，而且神策军的铁骑一旦追击，想必无数人都会丢盔弃甲，所以他为唯一能做的，就是将他们带进城去，虽说这并非是一劳永逸的办法，却可以暂时稳住阵脚，至于进了城之后会面对什么，就不是他所能控制的了。

因为他心里明白，到了那时，他还能不能指挥联军还是个问题。

他咬了咬牙，之所以选择昭义军殿后，也是不得已而为之的办法，其他人是客军，你若是逼的他们狠了，让他们掩护着大军入城，这些绝对不会客气，谁能保证他们不会反戈一击，到时候，情况可能更糟。

昭义军毕竟是本地人，守土有责，况且……他们的亲眷族人都在昭义镇，不会轻易反叛。

他话音落下，便勒着马，带着自己的亲兵护卫，呼啦啦的往卫州城去。

第一百五十六章：败军之将

卫州城里已经乱成了一锅粥，无数的乱兵涌入城中，而城外想要断后的昭义军则终于被袭，这些人显然成了弃子，哀嚎阵阵，于是许多人还未入城，为了防止神策军杀来，连忙紧闭。

城中的乱兵早已没了次序，到处都是，此时武官们也顾不得去管束，其实莫说是那些兵丁心乱如麻，惶恐不安，武官们又何尝不是如此。

王方翼与一些武官抵达了昭义府。

昭义府门前已经加强了卫戍，一队队亲兵神色紧张，生怕有乱兵造次，见到了王方翼来，忙是迎上来，等他翻身下马，请他入内。

昭义府的正堂里，所有人都是鸦雀无声。

当王方翼进去，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他的身上，有人忍不住冷哼，直接发难：“王都督，这就是你的十拿九稳？”

王方翼面色一冷，却苦涩摇头，竟是无法反驳，若是换做从前他的性子，只怕早已暴怒，偏偏这个时候，面对指责，只是沉默。

这时候，坐在上首一脸铁青的韦弘敏却终于咳嗽了一声。

在这里，毕竟还是他做主的，他代表的是韦家。

韦弘敏淡淡道：“事到如今，指责又有何用？当初的时候，谁料到神策军会如此强大，又谁料到，我等十几万大军，竟是如此不堪一击。”说到这里，韦弘敏只是叹息，这是一句实话，当初的时候，确实谁也没有预料，若说王方翼带着十几万人，与那神策军大战三百回合，最后不幸落败，韦弘敏或许还可以指责王方翼几句。

毕竟，若是能战个三百回合，至少可以说吗，神策军并非是不可战胜，只不过是王方翼在决策上出了问题，最后落败而已。

可是这样几乎一面倒的完败，反而让王方翼无可指摘了，因为换做是谁，只怕都不会比王方翼做的更好，那神策军几乎只是用了半个时辰，就将数万精锐杀个片甲不留，这些可都是韦弘敏在城头上看的真切的。

韦弘敏唯一后悔的，只是当初不该贸然动兵，只是如今，却不知该如何收场了。

他苦涩一笑：“况且，眼下相互指摘，也是于事无补，城中现在人心浮动，最紧要的，还是先稳住人心。我已打算好了，也已经立即派人火速去长安，将这里的前因后果告知了朝廷，相信用不了两天，快马便可抵达长安，而陛下和韦后若是见了奏报，也必然会有所举动，到时只要有圣旨来，命那秦少游立即收手，他的神策军若是敢不从命，那就是抗旨不尊，他没有这么大的胆子。他若是继续逞凶，到时朝廷必定下旨讨贼，固然他这神策军再强大，能与天下人为敌吗？”

“守住四天，守住这往返的四天，一切就好办了，可是守不住，我等俱都要与这卫州城毁于一旦！”

这才是韦弘敏如今最后一根救命稻草，这一次是他先袭击神策军，可以说是有错在先，秦少游反击，也是理所应当，可是一旦朝廷有了明文的旨意，秦少游绝不敢执意继续动手，如此一来，就可将伤害降到最低。

听了韦弘敏的话，大家都不由心中一震，倒是都打起了精神，不管如何，情况看上去，似乎也并没有太过糟糕，固守四天，似乎并非太难。

王方翼已是出了昭义府，带着一队亲兵，前去营中招抚乱兵了。

最后的结果，很让王方翼诧异，因为韦弘敏依然选择了让王方翼来主持这卫州城的防务。

关于这一点，王方翼对韦弘敏倒是有了一些佩服，这个人没有因为自己的失利而过于苛责，而且能清醒的认识到，自己确实是所有人之中无可替代的最佳主帅人选，若是换了别人，情况只会更加糟糕。

而如今，王方翼固然依然还有调动军马的权利，心里却只是苦笑，他十分清楚，自己要面对的情况十分糟糕，一方面是刚刚大败，军心紊乱，另一方面是各部之间起初的时候还能勉强的统合起来，可是如今都是吓破了胆，各部已经不太容易使唤了。

再加上神策军最善用火器，火器利于攻城，这就更加糟糕了。

好在只需要坚守四天，虽然王方翼怀疑，四天的时间圣旨只怕未必能到，这想必是韦弘敏为了振奋人心的办法，无非是望梅止渴的手段罢了。

可是……王方翼已经没有了选择，无论如何，他账面上还有十万大军，这十万大军固守一座坚城，想必应当不会有太大的问题。

他已命亲兵去请各部的武官来了，紧接着他出现在昭义后军的大营，不得不说不说，昭义军对自己的态度极不友善，显然是因为他当初送昭义军断后，惹来昭义军的其他部人马的愤慨。

王方翼脸色却很平静，他没有和他们解释什么，只是布置了大帐，而后耐心的等候着诸将。

只是虽是命人去请，足足三十余人，来的却不过寥寥十几人而已，其他人却是不见踪影，有的是压根没有找到，有的索性不来，找不到是情有可原的，当初一窝蜂涌入城中，许多客军压根在卫州没有驻扎点，都是直接出现在某个街巷，侵占了民居，雀占鸠巢，到底各部驻扎在哪里，现在也是一笔糊涂账，一些乱兵直接在城中劫掠的也有，闹得鸡飞狗跳，可是王方翼却又不肯下辣手整肃军纪，初败的军马，总要让他们发泄一下，若当真的狠心弹压，只会闹出更大的乱子。

.....

第五百五十七章：攻城

王方翼深感这卫州城内局势之糟糕。

却是一时之间，又是无计可施。

其实这半日来虽然退到了城中，可是他的心里却依然还心有余悸，白日一战，实在输的过于彻底，偏偏有输的一点都不冤枉。

数万人冲击敌阵，这若是换做从前，即便是遇到再精锐的军马，以神威军铁骑的威力，再加上两翼有足够的掩护，也不至于还未近前，就被杀的人仰马翻，以至于直接在距离敌阵三百步外被击溃，兵败如山倒。

这是前所未见的事，王方翼最恐惧之处，倒也不至于是如此，而是他发现，神策军的战法还有他们所用的手段都是全新，根本就在超脱了从前的作战经验，这就好像一群骁勇的印第安战士，这些印第安人征战了多年，可谓临战的经验丰富到了极点，可是一遇到那些欧罗巴来的殖民者，用着火枪的密集攻击一打，顿时全部抓瞎，所有的战术和经验，此时反而全部成了累赘。

在王方翼以往的认知之中，两军对阵，想要发挥最大的攻击效果，尤其是对骑兵来说，自然是密集的进行冲锋，因为队伍越是密集，这就好像把手握成了拳头，狠狠一击，往往是无往而不利。

这也是他最引以为傲的经验，可是这经验，却是白白便宜了神策军，如此密集的冲锋，面对那如暴雨一般的箭雨，简直就是送死。

王方翼趁着等待的功夫，心里不禁琢磨起来，如此看来，对付神策军，似乎只能将兵散开，或许可以应对他的弩手，至少也可以降低巨大的伤亡，只是……问题又出现了，一旦散开，兵丁难以约束不说，一旦对方的铁骑一冲，似乎……

王方翼发现，神策军的战法虽然简单，可是依仗着那箭雨，竟是无往而不利，甚至压根没有任何可以克制的办法。

他心里苦笑，只是守城呢，这城该怎么守？

显然这又是犯难的问题，若说这十万大军，不是现在的惊弓之鸟，若是振奋一下士气，勉强倒是可以守一守。

可是如今，他面对的现实却是，守军士气跌到了谷底，风声鹤唳，想必这时候，一听到神策军三字，就已经胆寒了。其中各部之间，本来在此之前

就互不统属，这样下去……

心里叹息一番，又几次催促，总算是将各部的主将叫来了七八成。

看着这些来自天南地北的人，有主军，有客军，只是所有人的表情，都是紧张无比，有人懒洋洋的，有人对王方翼甚至不屑于顾。

这种情绪，王方翼也只好傻眼，因为他心里清楚，韦弘敏是个极聪明的人，他看出了问题的关键，这是非战之罪，白日一战，虽然是一败涂地，可是却怪不到王方翼头上，只是韦弘敏能这样想，其他人就未必这样想了，今日外头死了这么多人，一败涂地，带兵的可是你王方翼，更何况，大家本来就有各自的主公，也只是暂时听你节制而已，凭什么大家就听你的使唤，难道要像那昭义后军那样，被你下令去送死吗？现在这些昭义后军的尸骨可还还在城外呢。

王方翼心知这种情绪不是一时半刻能够化解，便也没有多言什么，只是简略的分派了一下防务，并没有急于将具体的措施提出来，眼下先让各部勉强拼凑起来，有个防守的样子才要紧，其他的，只好徐徐图之了。

布置下这一切，王方翼又困又乏，索性就在这里暂时睡下。

可是到了天刚拂晓时，轰隆隆的声音却是让王方翼猛地惊醒，他昨夜做了一夜的噩梦，然后这轰隆隆宛若惊雷的声音实在吓得他不轻，浑身冷汗淋漓，后襟都湿透了。

“怎么回事？”他趿鞋起来。

“都督……都督，神策军，在南门放炮了……”

王方翼惊魂未定，虽然早就知道，神策军的攻城手段是放炮，可是现在这炮声隆隆，还是让他心中忧惧，他披挂之后，来不及洗漱：“去南门。”

带着一队亲兵抵达南门的时候，便发现这里被无数的火雨侵袭，这里的守军早就吓得面如土色，纷纷躲在城垣后不敢冒头，可是那火雨，火雨砸在城垣上，炸出无数的碎石，碎石四溅，已有不少人浑身是血，更有不幸的人直接被火炮飞来的铁球砸中，惨不忍睹。

许多守军开始后退，想要撤出火炮的射程之内，王方翼却是急了，连忙冒着弹雨大吼：“刘将军在哪，在哪里？”

刘将军便是这里的武官，好不容易将他找到，王方翼一把抓住他锁甲上方露出来的内襟，道：“立即带着人固守于此，不可撤退，万万不可撤，一旦撤了，贼军若是趁势……”

这刘将军惊慌失措，这时却是怒了，禁不住冷言冷语的道：“不撤？不撤难道在此送死吗？昨日已经送过了一次死，今次还要再来一次？弟兄们此，只能被动挨打，根本就无法还击，留在这里，也是死无葬身之地……哼！”

“你！”王方翼暴怒，道：“来人，将此人拿下。”

几个亲兵一拥而上，这姓刘的将军却是有些急了，王方翼毫不犹豫，知道这个时候，若是不给一点下马威，却是不成了，便索性拔刀而起，一刀下去，给了这将军一个了断，然后赤红着眼，看着许多守军愕然的朝这边看来，他狞然一笑，道：“本都督有令，固守南门，谁若是敢后退一步，此人便是榜样，尔等在此固守，本督自会调度兵马来压阵，否则一旦陷了城，我等便与昨日的亡魂一般，俱都死无葬身之地，言尽于此，谁还想退？”

守军总算是被吓住，战战兢兢的回到弹雨之中。

王方翼却是忧心忡忡，这样的士气，只怕连四天都坚持不住，他忙是命亲兵道：“去，立即调后巷的军马来，加强南门的卫戍，不可懈怠。”

他不敢离开这里，生怕一走，守军又一哄而散，好不容易，才有援军到达，这些都是神威军本部的残军，虽然已经吓破了胆，可是王方翼好歹能够调动。

到了这时，王方翼方才轻松了一些，正打算想办法继续加强南门的卫戍，却不料这时候，一枚烧红的铁球却是朝着他的方向砸来，在他的身侧呼啸而过，砰的一声，将身侧的一个亲兵砸飞，那亲兵只剩下了半具烧焦的尸首。

王方翼倒吸了口凉气，最后咬咬牙，疾步而去，带来的亲兵个个面露惧色，匆匆尾随其后。

从清早的时候，神策军的炮兵便在南门下布置好了阵地，对于这些炮手们来说，他们的职责在平时倒并不轻松，毕竟时刻带着这些火炮、火药和炮弹行动，虽有辅兵和车马，却还是艰难无比，往往行军之时，他们总是落到最后，不得不抽调军马保护他们。

而到了营地，神策军的军令之中，却需要各营都保持临战状态，这就意味着，每到一处，他们就得把火炮搭起来，等到动身时，又要拆卸，如此反复，不少人都是气喘吁吁，可是一旦到了战时，他们就轻松了许多，只需要不断装填炮弹，点燃引信就可以了。

倒是其他的弩手和骑兵虽然没有攻击，却早已集结起来，只等城中出现任何的空隙，便要蓄势待发，发起攻击。

秦少游清早也到了这里，这个时代，火炮固然是攻城利器，不过对于秦少游来说，却还有许多不满意之处的，因为一旦遇到了坚城，火炮很多时候，并不会起太大的效果。

自然，现在的火炮并非是对付城头上的敌人，而是在炮营的中郎将指挥下，攻击各处城墙，寻找出对方较为薄弱的城墙段。

这个时代的城市，各处城墙的情况是不同的，有的城墙段，可以追溯到两汉时期，有些则是新筑，有的这两年有过修补，可是也有一些提防因为年久失修，是最容易突破的目标。

在一次的轰击之后，总算那中郎将大致测算出了位置，紧接着，便是让人上重炮了。

巨大的重炮在数十人的呼喝声中推上前，专门用于攻击城墙的特制火炮开始装填，秦少游对这重达数千斤的火炮也不由暗中咋舌，便兴致勃勃的看着几个辅炮开始装填火药，等待万事俱备时，专门有人提醒道：“殿下，该捂住耳朵，这炮的声音比往常的要上一些。”

.....

第五百五十八章：破城在即

轰隆隆.....

巨炮发出巨响，而后大地开始颤抖起来。

一枚巨大的炮弹直接越过了野地，穿越了城墙，砸入了城中。

“咳咳.....”那中郎将一时尴尬，目标是城墙，不过似乎.....有些偏了，他连忙命人重新校准，秦少游对此也只是莞尔。

倒在这时，方静却是带着几个亲兵找了来，道：“殿下，有人求见。”

有人.....

秦少游不禁笑了：“人？什么人？这个时候，本王可没心思去见什么人。”

方静左右看了一眼，压低声音：“是这城里的人。”

秦少游沉默了一下，似乎来了兴趣，道：“噢？是吗？那得去见一见才好。”

他匆匆与方静到了中军大帐，果然看到一个兵丁模样的中年人在此焦灼的等待，他一见到秦少游，忙是拜倒在地：“见过殿下.....”

秦少游一听他的口音，就晓得他是正儿八经的长安人，关中人腔调总是比其他地方的人要更加中气十足一些。

他打量着这个人，露出一丝笑容，此人身材有些矮胖，四旬上下，脸上的表情还算冷静，眼底显得有些不可测，这显然是个经历过许多事的人，他穿着城中守军的衣甲，当然他不可能是一个无名小卒这样简单，秦少游慢悠悠的道：“是谁.....叫你来的.....”

这人抬眸，深深的看了秦少游一眼，二人的目光碰撞一起，仿佛都能从对方的眼中捉摸到许多的讯息。

方静见状，自觉地走出了大帐，门口有十几个亲兵守卫，他挥挥手：“你们.....全部退下，过一炷香之后再来。”

亲卫们撤去，方静一人站在大帐门口，按着手中的刀柄，充当着护卫之责。

在他的脑后，听到了语焉不详的低声密语：“已经有快报……朝廷那边必定会有快马……圣旨若是到了……至多也就四五日……情况紧急……朝廷不会坐视不理……到了那时……殿下当如何……”

“殿下莫非……谋反是大罪……天下的人心并非在殿下这里……殿下理当未雨绸缪……”

偶尔会有秦少游的声音传出来：“本王为何信你……好……本王可以……韦弘敏和王方翼二人……”

方静眯着眼，他对帐内的谈话没有太大的兴趣，等到那人徐徐走出来的时候，那人忙是笑呵呵的朝方静作揖，方静只是对他点点头，便有亲兵请他去了。

方静回到帐中，却秦少游的心情似乎好了不少，他徐徐道：“韦弘敏去向朝廷求救了，方静，你说我们在这几日的功夫里，能不能取下卫州城？”

方静不敢怠慢，忙道：“末将尽力而为。”

“呵……”秦少游失笑，道：“神策军当然应该尽力而为，噢，你加紧攻城吧，我要去觐见上皇。”

足足一个上午的炮击，让整个卫州城内人心更加惶惶然起来。

尤其是那巨炮的响动，更是骇人，南边一段城墙在一次次的轰击之下，已经开始有坍塌的迹象。

这已让王方翼焦头烂额，而更麻烦的却是为了堵住缺口，他想征调人去紧急修补城墙，只是可惜……却是根本无从找到人手。

这种涣散的军心，让他心里憋着闷气，偏生莫可奈何。

城中的谣言已经开始加剧了，各种消息都有，有说神策军得了增援，城外已有十万。时不时又有人说神策军已经攻入了城，结果大多都是自己吓唬自己，却是不胜其扰。

已经感觉自己陷入了绝境的官军顿时成了乱兵，何止是不听王方翼节制，便是自己的官长，也有些约束不住了，各部之间殴斗的事多不胜数。

王方翼气呼呼的到了昭义府，好不容易在正午的时候，炮声停了下来，他自觉地地理应和几个都督碰碰头才好，若是不能得到他们绝对的支持，这城中的防务，只怕是难以坚持了。

毕竟那一处即将坍塌的城墙，只怕坚持不到明日，而那个时候，神策军必定会从那一处缺口狂攻，守军若是肯团结一致，并且做好应战的准备，毕竟只是一个缺口，神策军的军马无法展开，所以并不足以致命，只要调度得当，不会有太大的问题。

可是依旧还是现在这个样子，可就不好说了。

等他进了中堂，见韦弘敏正在与几个都督吃茶，他上前向韦弘敏行了礼。

韦弘敏当先道：“现在情形如何了，哎……这足足一上午的惊雷，实在让老夫寝食难安啊，方都督，不会出什么差错吧。”

王方翼倒是很不客气，也没有报喜不报忧，他必须把情况的严重直截了当说出来，只有这样，才能让各大都督们尽心。所以他道：“如今军心震动，乱兵越来越多，况且神策军攻城甚急，他们用的又是火器，某对此极为忧心，韦公，我便打开天窗说亮话吧，眼下的时局已经越来越维持了，再这样下去，只怕这城是守不住了，哎……不能再如此下去了。”

韦弘敏脸色铁青，他原本还想从王方翼的口中得到一些安慰，可是哪里想到，情况比他想象中更加的不乐观，连王方翼都没有太大的把握，难道这卫州城，当然要陷落吗？

这时候他想到此时奏疏只怕距离长安还远，突然有一种远水救不了近火的感觉，于是不由苦叹，良久才道：“王都督认为可以固守几日？”

王方翼看了他一眼，道：“若是照这样下去，坚持不了三日。”

.....

第五百五十九章：性命攸关

坚持不了三日。

王方翼的话有些危言耸听。

不过王方翼也未必说的不是实话，现在城内这个局面，能稳住局面就已经侥幸，守城，那是笑话。

也正因为如此，在他的构想之中，还是逼迫各大都督出面，节制住各部的兵马，自己的威信不足，现在神策军还没有杀入城呢，真到那时候，许多事就难以预料了。

说穿了，他这是哭穷获取更多的支持。

韦弘敏脸色拉簧，坚持不了三日，就意味着神策军可以赶在圣旨到来之前杀入城中，而以那秦少游的尿性，怕是第一件事就是把自己揪出来了，自己和秦少游可是有深仇大恨的，若说在战败之前，他想的还是如何为韦家谋划，而如今，却是性命要紧。

只是连王方翼都这样说，自己还能有什么法子？

眼下……也唯有苦笑以对罢了。

只是他心里还是有所不甘：“真的没有切实可行的办法吗？”

王方翼道：“办法也不是全然没有，只不过……韦公明鉴，我军的数量，仍旧是那秦少游的十倍，如今又是守城，难道连几日都坚持不下去？究其原因，不过是城中士气低迷，将士们吓破了胆，不敢死战罢了，想要挽回大局，非要有个法子不可。”

“什么法子？”

王方翼道：“其一，请韦公出面言明，得告诉将士，告诉他们神策军乃是反贼，朝廷已经下旨，只要守住了城，朝廷必有重赏，除此之外，这卫州城的库房都要打开，无论还有多少钱粮，都要立即拨发出去，作为赏赐。再者，诸位都督就少不得要出些力气了……”

“出什么气力。”这时候，有人微微笑着，看着王方翼，打断了王方翼的话。

王方翼看过去，说话的乃是振武军都督魏定芳，这魏定芳乃是韦家的姻

亲，先祖就一直在河北为将，可谓是将门世家，韦家将他们安置在河北的振武镇，节制六州，也算是某种恩赏。

振武镇在整个河北，很不起眼，小小的六州四十余县土地，又是苦寒的绥、银、麟、胜等州，几乎是与突厥人为邻，不少辖制的州县，甚至是在大漠，不过名义上属于振武军罢了，此番振武军带来的也是一万人，不过和神威军相比，实在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跟叫花子差不多。

王方翼见魏定芳不怀好意，忍不住道：“魏都督，如今我等同船相渡，自然该齐心协力。”

魏定芳却是冷笑，道：“可是昨日，老夫就与你同船相渡了，只是结果如何呢？”

这又是旧事重提了。

王方翼心里咯噔一下，不晓得为何这魏都督为何突然发难，这个节骨眼，是算账的时候吗？他只得按住心头的的不悦，勉强笑道：“昨日一战，确实是我的疏失，可是……”

魏定芳毫不客气的道：“既然这是王都督的疏失，这一个小小的疏失，就折了三万人马，那么老夫倒要敢问，若是今日老夫与你同船相渡，王都督又来了个疏失了呢？不是老夫不信你，只是振武镇的子弟是随老夫来这里的，老夫既然带他们来了，就得把他们带回去，可若是这些人都因为王都督的疏失而丧失了性命，那么敢问，王都督让老夫拿什么去给父老交代？”

这番话已是很不客气了。

王方翼脸色一变。

而韦弘敏的脸色也是极为不好看了。

他猛地意识到了什么，当初他设置的所谓都督制，确实能够极大的遏制河南府，这是因为各大都督都是自私的，他们到了自己的封地，自然不肯让自己的钱粮和壮丁都跑去河南，无论如何，都会进行干涉，往往会比地方的官吏要卖命的多。

某种程度，这颇有点包产到户的味道，让这些都督们将封地和军队当做了自己的私产，自然而然，借用他们的私心，便可以遏制住秦少游的私心。

可是韦弘敏却是忘了，对于这些都督们来说，其他都已经不紧要了，朝廷的韦家很重要吗，当然还是颇为重要的，毕竟朝廷的实力，远在一方诸侯之上，而且又占着大义的名分，只要一封诏书，就足以让你吃不了兜着走。

可是相比于韦家，还有什么最重要？那就是私军，这些私军，才是都督们的命根子啊，对于他们来说，他们想要在自己的封地上继续享受特权，想让自己的子孙在此繁衍，并且公侯万代下去，想要让朝廷对他们尚且有几分忌惮，甚至不得不礼敬有加，那么对他们来说，最紧要的就是私兵，只有有了足够的资本，他们才能立足，才能延续他们的富贵。

昨日一战，神威军搭了进去，昭义军也搭了进去，昭义军倒是无妨，韦弘敏是韦家的人，是韦家最重要的棋子，韦家要遏制秦少游，当然离不开韦弘敏，所以即便韦弘敏损失惨重，可是韦家依然会施以援手，朝廷的诸多好处，仍旧还是向昭义镇倾斜。

可是其他人呢？

就比如魏定芳来说，他固然是得到过韦家的巨大恩惠，同时他也忌惮于韦家的权势。也正因为如此，韦弘敏请他来‘狩猎’，他二话不说，就带人出发了。

可是愿意支持韦家，并不代表他愿意把自己的本钱全部砸进去，没了这个本钱，他这个都督就是有名无实。

韦弘敏制造出了一个又一个的军阀，想借着他们的私心去制衡河南府，只是他却算漏了一样，这些有私心的军阀，在关键时刻可是会拆台的。

王方翼不禁看了韦弘敏一眼，韦弘敏没有做声。

他不得不道：“如今我们受困于城中，若是不肯同心协力，你我尽死于此，魏都督，事情紧急，怎么还能做口舌之争。”

魏定芳却是笑了，他似笑非笑的看着王方翼，嘴角微微勾起，竟是带着几分嘲弄。

韦弘敏没有吭声。

而另外两个都督居然也是不置一词，按理来说，他们此刻应当来劝和几句，让双方冷静下来，可是这两个都督却仿佛是在看戏一样，不露声色。

昭义府内。

就当五个都督会商的时候，一队振武军的卫士蜂拥而来，上百余人，个

个明火执仗，遇到的一些昭义军护卫想要阻拦，为首之人却是厉声道：“我等奉魏都督之命，特来保护魏都督，你们让开。”

昭义府的一个中郎将吓了一跳，他知道这事蹊跷，忙是上前，温言道：“魏都督确实是在这里，不过这里自有我等保护，不劳……”

“哼，你们……信不过，我等现在就要见魏都督，统统让开，否则……”

许多人开始拔刀。

昭义府的护卫见状，却是不敢让事态恶化，那中郎忙道：“大家都是一家人，这是何必，是何必……”

正说着，却又是两队军马涌来，为首的人昭义府的中郎却是认得，乃是朔方镇的一个副将。

“瞎了眼吗？这昭义府外头，到处都是我们的弟兄，谁敢阻拦，拦者杀无赦。”

昭义府的人，心已沉到了谷底，看到面前一个个狰狞的面孔，看到那晃动的一柄柄长刀，聚来的人已经越来越多，乌压压的看不到尽头。

大事不妙了……

中堂里。

外头的动静王方翼听了个真切。

王方翼的脸色也是变了，他不由看向了韦弘敏，韦弘敏猛地醒悟什么，他豁然而起，突然看向魏定芳，道：“魏都督，我们韦家……待你不薄！”

韦弘敏说出这句话的时候，就突然感到了一丝后悔，因为眼下这个局面，似乎以情动人，显得未免过于幼稚。

他旋即道：“参与的，不只是你魏定芳一人吧？”他眼睛看向其他两个都督，那二人面无表情，既不承认，也不否认。

韦弘敏狞笑：“好啊，果然是佩服，这世上狼心狗肺的老夫倒是见过，可是似尔等这样的，却是前所未见，且不说我们韦家待你们不薄，可是你们也要明白，今日你们在这里造次，至此之后，可就没有法子回头了，你们可知

道……可知道。”

“可知道什么……”魏定芳依旧带笑，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可知道这朝廷若是知道，少不得要下旨，将我们碎尸万段吗？还是韦娘娘若是得知，我等都要死无葬身之地？”

.....

第五百六十章：奸臣贼子

看着满不在乎的魏定芳，韦弘敏的心沉到了谷底。

他固然是个老奸巨猾之人，只是近日，却因为大败，而失去了一些方寸，也正因为如此，他才发现自己疏忽了一个致命的问题。

这个世界，是没有人愿意陪你去死的，这些通过利益纽带连接起来的伙伴，同时也会因为自己的根本利益而毫不犹豫的将你抛弃，甚至……是反戈一击。

魏定芳对于韦家的忠诚，只源于韦家能够给予他带来多少好处，而一旦失去了这样的好处，那么这一切的基础也就不见了。

魏定芳面带冷笑，道：“你们韦家将来如何，那是以后的事，朝廷往后是什么样子，这可说不准。总之嘛，这都不知是哪年哪月的事了，老夫只知道一件事，老夫知道昨日这位方都督十几万大军，只小半时辰，便被万余神策军一举击溃，老夫还知道，王方翼没有动人家一根毫毛。老夫更知道，如今大军固守于此，人心惶惶，十几万大军，居然被万余人围了。韦公听到了外头的炮声吗，从清早到现在，不绝于耳，这轰隆隆的，让老夫的耳朵都要炸聋了，老夫胆寒了啊，老夫只是凡夫俗子，到了如今这个地步，不会去想也不敢想太远的事，老夫只知道，手里头有万余子弟兵，这些人若是葬送于此，老夫也就完了，老夫更知道，若是这神策军进了城，老夫也是死无葬身之地。”

魏定芳说到这里，表情越来越严厉，继续道：“死……韦公若是不怕，可是我怕，这可不是闹着玩的，如今，老夫还有退路吗？老夫自然是有退路的，那秦少游的眼中钉，无过是韦公而已，韦公要死，我们不拦着，只要别教我们陪葬就可以。”

韦弘敏冷笑：“你们今日如此，你们认为秦少游会信任你们，秦少游会……”

“会。”魏定芳几乎毫不犹豫的道：“当然会，秦少游不需要信任我们，我们要做的，也不是取信于弘农郡王，我们今日要做的，只需要失信于你们韦家就可以了。”

韦弘敏打了个冷战，他猛地明白了。

他们不需要取信秦少游，他们只要失信韦家就可以了，怎样才能失信韦家呢，那就是在今时今日，直接将韦弘敏这个韦家最重要的人物宰了，只要他们手上沾了血，他们自然而然，也就成了韦家的死敌，而一旦成了韦家

的死敌，他们就永远不可能再和韦家有什么勾结，这……岂不是取信了秦少游吗？

敌人的敌人，是朋友啊。

这些人都是一方诸侯，用处都是不小，秦少游怎么会对这些人为难呢，为难了，这世上岂不是少了一份反韦的力量？

而对于韦家来说，这几个人已经彻底成了死仇，说难听一些，即便韦家之中有有识之士，认为应当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不计较他们以往的恶行，愿意抛出橄榄枝，可是这些人会相信韦家将来不会秋后算账吗？他们就会相信，他们帮着韦家整垮了秦少游，韦家只手遮天的时候，不会杀了他们的头来报仇雪恨吗？

这才是魏定芳地盘算，他要拿韦弘敏的人头，来做他的投名状，度过眼下的难关。

韦弘敏心寒了，他不禁道：“来人……”

人没有来……

却是无数凌乱的脚步传来，冲进来的，却是无数朔方和振武军的人马。

韦弘敏忙是后退，他万万想不到，自己的结局竟是如此，他甚至想过，自己会死于秦少游之手，可是现在这样的处境，真是让他哭笑不得。

他也怕死，可是他比魏定芳这些人不同的是，魏定芳他们还有路可以选择，而他无处可逃。

他最后像是抓住了救命稻草一样的看向王方翼，道：“王都督……”

王方翼方才就已经愣住了。

他是久经沙场的老将，他见惯了生死，可是就在韦弘敏和魏定芳二人说话的时候，他居然陷入了沉默。

都到了这个份上，就算是今日杀死了魏定芳，那又如何？城中的军马必定会发生内讧，或者说，内讧早已开始了。

这个时候，所谓的守城，本身就是笑话。

.....

这时候，王方翼抬起了头，他火辣辣的看着韦弘敏，然后拔出了腰间的佩刀。

几个走得快的朔方镇官兵见状，还道是他要对魏定芳和其他两个都督不利，忙是抢上去。

可是谁知，王方翼却是猛地朝着韦弘敏的方向冲去。

韦弘敏见王方翼拔刀，本来还有些许的安慰，可是那明晃晃的刀刃，竟是毫不犹豫的冲向了自已。

白刀子进，红刀子处。

嗤.....

入肉的声音很清脆，很快，长刀带着血雨拔出，王方翼的身上，已是被这漫天的血雨浸湿。

他面无表情，韦弘敏呃啊一声发出了惨叫，他支撑不住，一把朝着王方翼铁塔般的身子伏去，搭在韦弘敏的胸前。

厅堂中的人都愣了一下，魏定芳也不禁微楞，这家伙.....根本就不是我们一伙的啊。

王方翼长长吐出一口气，旋即厉声道：“奸贼韦弘敏，作恶多端，大逆不道，竟是妄想诛杀上皇，他昭义军势大，裹挟了本督，如今他已穷途末路，本都督顺天应命，今日将此贼格杀于此，还有谁，有谁与这奸贼狼狈为奸？”

这一番话，当真是冠冕堂皇，这等于是把所有的脏水，统统都泼在了韦弘敏身上，而他王方翼，自然是被韦弘敏所裹挟，于是不得不忍辱负重，而今，却是终于将韦弘敏这个乱臣贼子诛杀了。

.....

第五百六十一章：为了活着

韦弘敏倒地，他最后栈恋尘世的眼眸，居然没有一丁点出人意外之色。

仿佛王方翼这个举动，早在他的预料之中。

魏定芳如此，王方翼为何不可以如此呢？

当魏定芳等人下定决心时，王方翼就理应知道，一切都已经无法挽回了，无论他和武则天有多大的仇恨，他的选择只有两个，要嘛今日和韦弘敏死在一起，要嘛，就是杀死韦弘敏，拿着这个投名状，成为武则天或者秦少游可以利用的人。

他没有选择，当人没有选择的时候，自然而然，现在的这个举动也就没有什么教人觉得不可思议的了。

韦弘敏生是韦家人，死是韦家鬼，可是其他人不愿意做这个鬼。

王方翼毫不犹豫的将手中的刀送回了刀鞘之中，看着已经倒地的韦弘敏，韦弘敏还没有死透，还在血泊中挣扎。

王方翼几乎再没有去看韦弘敏一眼，因为在他心里，韦弘敏已经不该活在这个世上了，而他……却还想活着，不是他没有去死的勇气，而是他心里清楚，韦家给他的这个厚恩，从一开始就是将自己当做一枚棋子罢了，借以钳制河南府的棋子，一枚棋子，怎么甘心去为那些庙堂上的棋手们去死呢？他有一万个可以去死的理由，可以为了亲朋好友，可以为了许许多多的人，唯独……不可能为了韦家。

所以他眼眸一沉，目光却是注视着魏定芳。

魏定芳三人在这突然的变局之中渐渐回过神来，细细一思，也就明白了王方翼的心思，韦弘敏死了，每个人都想从韦弘敏的尸首上捞取到一点自己的好处，绝大多数时候，似他们这样的人，往往不是从敌人的尸首上享用他们的荣华富贵，而是在‘自己人’的尸首上狂欢。

魏定芳笑了，他心里转了无数个念头，这里里外外，都是自己的人，只要他一声令下，便可以索性将王方翼一并杀了，毕竟……三个人拿着韦弘敏的人头去报功，却比四个人要好一些。

而王方翼岂会不明白他的心思，他从魏定芳的笑容背后，似乎看到了一丝杀机，王方翼淡淡的道：“今日之后，我等就再无路可走了，除了效忠上皇，仰仗弘农郡王，再无出路。”

言尽于此，一句很简短的话。

可是这话中，却是王方翼挣扎求生的最后一根稻草。这里尽都是朔方军和振武军的人马，只要魏定芳下定了决心，今日自己可能就要交代于此了。

他这是提醒魏定芳，眼下的一点投名状，实在不算什么，今日之后，我们就与河南府密不可分，整个朝廷只要还在韦家之手，那么朝廷就是我们的敌人，朝廷是何等的庞然大物，你今日就算杀了我，又有什么用，无非是让朝廷再任命一个新的心腹去神威军罢了，自己一死，手下的那些部众必定会是神策军和你朔方军、振武军的死敌，到了那时，韦氏的力量就增加了几分，而你们的力量就减少了几分，一旦让韦氏得势，今日你的下场，未必会比韦弘敏更好，而留下了我王方翼，神威镇自此效忠河南府，对于上皇和弘农郡王来说，如虎添翼，将来若是压垮了韦家，难道还怕你们没有高官厚禄吗？

这番话，暗藏机锋，其实就是让魏定芳看远一些，不要斤斤计较这眼前的得失。

魏定芳的脸色阴晴不定，最后他脸色突然平静下来，那杀机一转即逝，便笑道：“王都督说的不错，今日之后，我等自是效忠上皇，如今逆贼韦弘敏已经伏诛，我等主持城中大局，理应立即迎上皇入城，除此之外，便是追讨韦弘敏的乱党余孽了，噢……还有，韦弘敏谋反，打大逆不道，惹来了人神共愤，你我身为臣子，虽是诛杀了这个恶贼，却少不得要上书一封，向朝廷解释才是，不不不，不应当是解释，而应当是报捷。”

王方翼长长松了口气，他心里清楚，自己的性命只是在这刹那之间保住了，他变得轻松起来：“韦弘敏的余孽，倒是好说，昭义军的武官，大多都是韦弘敏任命，这些人需要诛杀干净，一个不留，至于昭义军的士卒，暂时可以看管起来，且看上皇的意思，我愿与魏都督一同上书报捷，不过却还要请魏都督先草拟一份才好，我是粗人，哈哈……”

众人都笑起来。

这个时候，似乎一下子亲密起来。

众人分头行事，朔方镇都督带人出城拿着韦弘敏的人头去报功，迎神策军入城，王方翼则是带着人马，追讨城中韦弘敏的乱党余孽。

魏定芳则是留在这里，准备好上奏的奏疏。

这份奏疏，当然十分重要，某种程度来说，这不是给朝廷看的，韦弘敏都已经杀了，朝廷怎么看待他们，其实都已经不太重要了，魏定芳是要给武

则天、给秦少游看。

所以他毫不犹豫，奋笔疾书，先说明了事情的经过，比如韦弘敏胆大包天，居然要对上皇动手，而自己与王方翼等人，迫于他的YIN威，又如何委曲求全，又大书特书韦弘敏的丑态，无非是说，此人如何险恶，如何丧心病狂，于是自己与王方翼等人，抓住机会，带兵杀入昭义府，将这个恶贼斩杀，如今叛军已经被朔方四镇平定，所有的余孽正在追讨，还请朝廷不必担心云云。

他在这里，咬死了韦弘敏乃是他与王方翼等人杀死，这当然是告诉韦氏，咱们已经反目成仇了，也是告诉武则天与秦少游，我们与韦家已经不共戴天。

对于未来的事，魏定芳也不过是一声叹息罢了，其实他总是感觉到，朝廷势大，神策军固然犀利，可是毕竟不过万余人马，自保有余，进取却还是差了火候，而且天下本就姓李，朝廷必定人心依附，而认同神策府的，也不过是河南一府之地罢了，即便振武四镇与河南府休戚与共，可是比其朝廷和天下其他三十二镇来，终究还处于弱势。

只是.....眼下是火烧眉毛，那一日的一场大战，他是看的清楚，知道神策军的厉害，而神策军就在城外，他一点都不指望朝廷地旨意能够让秦少游等人动心，他不想死，所以他只能出此下策，而踏上这一步，从此之后，也就不能回头了，念及于此，他心里也不过是苦笑。

既然不能回头，那么.....就只好一路走到黑了。

但愿.....自己运气不坏吧。

他最后毫不犹豫的在奏疏之下，写下了自己的名字：“振武军都督魏定芳.....”

.....

城中，无数的杀戮已经开始。

这城中的部署本就混乱，王方翼先是装作没事人一样，又要召集诸将，名义上，自然是商讨守城的事，好不容易催促了众将来，紧接着一队队亲卫出现，直接将所有昭义军的武官统统格杀。

不过事情总有不密的时候，昭义府发生的异动，也有一些昭义军的人嗅到了一点危险，这些人没有按着吩咐到王方翼的大帐来，而是带着自己的兵丁，固守在自己的营房，企图观望风向。

王方翼对付不了秦少游，也战胜不了神策军，可是要应付这些人，却是绰绰有余。

他亲自点齐人马，四处攻杀，城中一片混乱，许多人根本不知发生了什么事，而在南门这里，当城外的人看到城内火起，起火的方向不是靠近南门，任谁都明白，这与火炮的轰击无关，城内乱了。

秦少游打马，遥遥的看着城内的火光，他知道，昨日来拜谒自己的那个人，想必已经和他的主人们完成了他们的承诺。

昨日他见的那个人，正是魏定芳的心腹，魏定芳眼见大势已去，不愿意与韦弘敏一道去送死，便毫不犹豫选择了反戈一击，他派出了心腹，偷偷与秦少游来密商，秦少游自然对此求之不得。

这倒不是秦少游没有取下卫州城的把握，而是他非常清楚，就算拿下了卫州城，以自己的能力，最后除了杀韦弘敏等人泄愤之外，对自己并无半分的好处。

之所以如此，倒是颇有些成也萧何败萧何的味道，神策军的攻击力之强，固然世所罕见，尤其是连弩装配之后，战力更加是提升了好几个台阶。

只是.....一个致命的弱点却是无法掩盖。

第五百六十二章：归降

凡事，总是有利有弊，诚如这神策军一般，神策军固然是精锐中的精锐，战斗力惊人。

这些，既是因为秦少游的苦心缔造，同时，也是用无数的钱粮砸出来的，几乎每年两千余万贯的投入，足以让所有人为之咋舌，这几乎等同于，一个寻常的士卒，秦少游在他身上的花费，就有一千多贯之多，一千多贯在这个时代，足以算是小富之家了，足够养活一家七八口人，而且生活无忧，出入有车马，住在宽大的宅院里，有几个奴仆照顾。

若是寻常的平民百姓，一年有个七八十贯，都已经足够糊口，甚至完全可以做到吃饱穿暖，而秦少游只在一个人身上，就砸了千贯，这绝对是让人咋舌的数字。

也正是因为如此，神策军可谓天下第一强军，可以直面数万铁骑和步卒的冲击，短时间内，将他们一举击溃，以至于他们人人丧胆，风声鹤唳。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因为神策军都是精兵，这就导致了秦少游的神策军，一直都维持在一万五千人上下，即便是再扩充，两万人已经是极限，除非秦少游愿意牺牲神策军的战斗力，否则，自己将这五镇的军马即便斩杀殆尽，又拿什么去对神威镇、振武等镇进行有效占领呢？

若是不能有效占领，神策军又龟缩回去河南府，其实不过是重创了韦家，可是韦家只需要一纸诏命，又可以任命他们的心腹，对原先那些被杀的人取而代之罢了，三五年之后，昭义镇死了一个韦弘敏，就会出一个张弘敏，神威镇死了一个王方翼，就会多一个刘方翼，这对秦少游来说，不会有任何的好处，这一次的军事行动，也不过是一次泄愤罢了。

可是假若这些人肯杀韦弘敏则不同了，这不但省却了秦少游攻城的麻烦，另一方面，他们已是一方诸侯，朝廷也不是想换就换，他们已经与韦氏不共戴天，自然而然，就将自己命运寄托在了武则天和自己身上，他们别无选择，可问题在于，韦家报复不了秦少游，那是因为秦少游与武则天勾结一起，既有大义的名义，又有神策军的保护，足以自成体系，让韦氏难以下口，可是对于他们这寻常的小诸侯来说，韦氏要收拾他们就太容易了，因而他们能做的，只能是与秦少游抱团一起，甚至.....唯命是从。

如此一来，这些人就顺理成章的成了秦少游在各镇的代理人，这无形中扩大了秦少游的实力，使秦少游不再拘泥于小小的河南府了。

.....

果不其然，在半个时辰之后，秦少游下令炮兵严守待命，而卫州城的城门却是大开，紧接着，朔方镇都督梁宇带着一队亲兵匆匆赶来。

他并没有先见秦少游，按着规矩，他先去觐见了武则天。

武则天在大帐里，看着这个陌生的都督，此人在不久之前，还是韦家的心腹，而如今，却是恭顺的献上了韦弘敏的首级，一再是宣誓了自己对武则天的忠诚。

“陛下，韦弘敏这逆贼，妄图对陛下不利，臣等岂容他放肆，今日已将此贼诛杀，城中十万军民，尽在城中恭候陛下。”

“哦？”武则天眯着眼睛，她虽是垂垂老矣，却哪里不知道，城中发生的是什麼，命人验证过首级的正身之后，武则天含笑道：“爱卿有劳了。”

梁宇可不敢居功，这件事虽然说的是冠冕堂皇，可是实际上有多少龌龊上皇会不知道吗？当初他们可都是跟着韦弘敏一起要弑杀武则天的，只不过现在被神策军打的灰头土脸，这才反戈罢了，梁宇并不蠢，他毫不犹豫道：“臣实在汗颜，哪里敢居功，都是陛下洪恩，这是天意。”

武则天不禁笑了，她倒是没有继续客气下去，只是淡淡道：“很好，那么朕明日入城，你且回去，恭候朕的大驾吧。”

梁宇大喜，忙是告辞出来，紧接着，他马不停蹄的要见秦少游。

梁宇身为都督，又不是傻子，武则天固然利用秦少游复起，而这秦少游，自然而然也就成为了武则天集团之中最核心的人物，甚至这个人的决定，几乎不亚于武则天。

能不能真正与神策军磨合一起，或者说，容纳入武则天集团，还得征求秦少游的认可。

秦少游在自己的大帐中见他。

他一进来，见帐中除了秦少游之外空无一人，心下便明白，弘农郡王如此，是不打算虚礼客套，而是要‘深谈’，深谈的意思就是，把话挑明了来说。

一眼看到秦少游，梁宇在这个年轻郡王面前，心里只是苦笑，自己也算是一把老骨头，如今却要供这个青年人来驱策了。

他忙是上前一步，行礼道：“见过弘农郡王殿下，鄙人……”

“你是梁宇？”秦少游没有等他自我介绍，而是开门见山的问。

梁宇故作惊讶，道：“殿下居然认得下官.....实在惭愧。”

秦少游含笑道：“梁都督声震河北，我岂会不知，梁都督，秦某有礼。”

梁宇不敢接受，见秦少游要作揖，忙是侧过身，苦笑道：“殿下太客气了。下官此番来，是来拜见殿下，怎么当得起殿下的礼。”

这等于是自己就把自己放在了很卑微的位置上，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事情都到了这个地步，梁宇心知肚明，自己压根就没有摆谱的资格。

秦少游便也不客气了，颌首点头：“那么.....我们该说正事了吗？”

.....

第五百六十三章：控制

正事肯定要谈的。

这梁宇去见武则天，就是走一个形式，表示臣服。

而到了秦少游这里，则是实实在在的洽商了。

虽然大家已经成了利益共同体，甚至可以毫不客气的说，这梁宇眼下已经没有了任何出路，等到他们的奏疏到了长安，等到这里的消息传到了韦后耳朵里，那么接下来，他们必须面对韦家疯狂的报复，除非……他们得到了秦少游的支持，大家各取所需、抱团取暖，方才能够化险为夷。

梁宇对此不敢怠慢，许多事他心知肚明，眼下的自家，还有魏定芳和王方翼这些人，其实都没有筹码，一丁点都没有，所以他也无从拒绝秦少游的所谓正事。

“不知殿下要谈什么？”梁宇始终的脸上带笑，既然没有选择，那就恭顺一些，也未尝不可。

秦少游对他的态度是很满意的，不过他是在预料之中，他只是笑了笑，随即道：“你是朔方镇都督，这朔方有多少户人口，有多少钱粮。”

这是要摸清楚底细了。

梁宇道：“朔方有户十三万，辖五州三十余县，因地处偏僻，钱粮的收益大抵不在农田，而在于过往的关卡收益，如今府库之中，有钱三十九万贯，有粮九万石，殿下，若是朔方单独一镇来说，是难以维持的，不过朝廷此前，也会拨发出一些钱粮救济一些，勉强也过得去。下官在朔方，征募了两万朔方军，却是比不得昭义、神威镇，毕竟那儿是苦寒之地，所以寒酸了一些，殿下见笑了。”

这些数据，其实秦少游是大致有底的，朱楼可不是省油的灯，早就将各镇的底细摸的差不多了，之所以他明知故问，某种程度也是试探，想看看这个梁宇是不是藏了私，或者是有什么隐瞒自己。

当然，这种小心思秦少游自是不会抖落出来，朔方镇……咳咳……还真是和朱楼那边给的消息一样，真够寒酸的。

五个州，才十三余万户，顶多也就五十万人口，这一州之地，就相当于一个弘农郡了，弘农郡的户籍，有近四十多万户，偏偏人家可是六个州啊，土地和下辖的县是弘农郡的三倍。

不过毕竟是边镇之地，倒也情有可原。

某种程度，这朔方和昭义府、神策府相比，简直是乞丐中的乞丐，连神威镇都可以碾压掉他。自然，当真说这三十余县只有五十万不到的人口，秦少游是一点儿也不信的。

事实上这个时代的在户人口确实不多，这一方面是官府组织能力较为低下的原因，再者就是这个时代豪族和世家遍地，这些高门大族，几乎垄断了地方上许多的权利，许多人不能承受朝廷的摊派和徭役以及赋税，大多都愿意投靠大族为奴为仆，虽然成了奴人，看上去不是很好听，而且还需供养那些高门，可是细细算下来，总比被官府随意摊派和收税的好。

毕竟对于高门来说，这些人是自己的奴婢，少不得要给他口饭吃，既然你肯为我家种地，你的每一分气力都是我家的财产，总不能教你饿死。可是对于官府则是不然，地方官吏不但要完成朝廷所加派的赋税指标，自己也要中饱私囊，这一来二去，表面上税赋不高，实则却是剥皮敲鼓。

如此一来，整个社会就陷入了某种恶循环之中，高门因为有特权，所以即便是交税，那也不过是意思意思而已，而大量的人口隐匿在高门那儿，使得在户的人口锐减，在户的人口越少，朝廷却需要运转，所需的钱粮却是一分都不能减，于是地方官吏就更加卖力的将一切转嫁到了在户的百姓身上，在户的百姓不堪忍受，更多人托庇于高门，寻得高门的庇护，成为他们的奴人。

几乎各道、各州、各县，这样的事早就屡见不鲜，高门的繁荣昌盛，自然而然也就源于此，因为大量人口为了躲避官府，纷纷转投到了他们的门下，他们的土地便疯狂的增长，他们的奴仆越来越多，于是终于成为了一个个天高皇帝远的土皇帝。

朔方这样的边镇，只怕隐匿人口的事更加严重。

所以某种程度，秦少游也知道暂时自己无法追究，因为眼下也没有追究的必要，他现在只需要知道，朔方镇现在很穷就可以了。

只是这逃户的问题，终究还是要解决，如若不然，则会引起国家兴亡的一个怪圈——国穷民富。

这里的国是朝廷，而所谓的‘民’，却绝非是寻常百姓，而是那些豪族和高门的民，一旦如此，则朝廷难以为继，而地方的豪民却是不断壮大，任何一丁点的动乱，都足以葬送掉一个王朝，因为对于豪民来说，他们的利益是建立在宗族之上，而非朝廷和国家，因此他们不必为这个国家的利益来负责，即便天下亡了，也不过是大隋换成了大唐，姓杨的天子换成了姓李的天子而

已，他们的富贵根基不会动摇，当然，若是不幸遇到了五胡乱华，那么他们的运气也就到此为止，彻底被人一锅端。

秦少游颌首点头，道：“嗯，你说的有理，只不过……梁都督，这关卡的税赋，依着本王看，实在是多此一举，朔方在津要之地上，固然可以坐地收钱，不过若如此，商贾只怕却不肯往朔方出关了，本王倒是有一个主意，却是不知梁都督以为如何？”

一听到秦少游不肯让朔方镇坐地收钱，梁宇倒是紧张起来，朔方和其他地方不同，这儿靠着长城，是最重要的出关要道，而且那儿土地贫瘠，人口又少，想要维持他这个朔方镇，难道靠种地？若是少了这么一大块的财源，朔方镇往后当真要吃灰了。

只是秦少游若是当真提出来，他竟是发现自己无法拒绝，因为此时形势比人强，他只得做出洗耳恭听的样子，道：“还请殿下指教。”

秦少游慢悠悠的道：“往后呢，朔方裁撤沿途所有的关卡，索性就让那些行走于朔方的商贾畅通无阻吧，自然，在地商户若是开工坊和做门脸的买卖，朔方镇依然可以收取一些税赋的……”

说到这里，梁宇心沉了下去，你们河南府没有沿途的关卡税赋，这是因为河南府本身就有无数的工坊和商铺啊，这些税赋却是不少，足以维持河南府的收支，可是朔方镇既不生产，又没有足够的商铺，大多都是走货的客商途经此地，这若是不抽税，难道吃西北风吗？

却听秦少游道：“至于你们钱粮的不足，由神策府供养就是。”

说到这里，梁宇陡然明白了。

秦少游取消掉朔方镇征税的权利，如此一来，能够促进商贸的往来，而商贸的往来增加，就使河南府的商贸更加发达，更多的工坊将拔地而起，而这些工坊，却为神策府创造了收益，与此同时，朔方镇的钱粮收支，却由神策府来拨给。

这是什么？

梁宇又不是傻子，这等于是将朔方镇的税拱手让给了秦少游，秦少游则扮演了朝廷的角色，拨出钱粮来供养朔方府，这岂不是变相的让河南府成了朔方新的朝廷，这世上的事，永远离不开钱粮，而一旦朔方不得不指望河南府每年拨付的钱粮时，朔方与河南府下属的弘农郡又有什么区别？

原先朝廷给予了梁宇特权，可是秦少游却是通过免除关税，将这个特权收到了河南府，表面上说是秦少游供养了朔方镇，而同时却也是在方方面面

面，控制住了朔方。

梁宇对此倒是有几分抵触。

做土皇帝毕竟是一件很开心的事，谁也不希望自己头上有个天皇老子，可是秦少游这个要求，他却不得不考虑，因为若是不听从秦少游的话，他就是想做天皇老子的儿子也不得，失去了神策军的庇护，梁宇连性命都可能保不住。

深吸一口气，短暂的犹豫之后，道：“下官愿听任殿下下的安排。”

没有法子啊，他倒是想反抗，甚至想翻脸，直接指出，这样的做法，就形同于将朔方置于神策府地全权统治了，被人包养之后，就意味着只要人家断了奶，随时可让你饿死，而你若想不饿死，那么唯一的办法，就是对他言听计从，朔方镇相当于成了秦少游的属地，朔方的官吏等同于成了秦少游的属官，朔方军，也等同于成了秦少游的兵马。

而自己.....不过是秦少游的代理人罢了，可是.....梁宇唯一能做的，就是一副甘之如饴的样子，表示愿意接受秦少游的安排。

.....

第二章送到。

五百六十四章：诸侯之主

梁宇的心里，或许会有所不忿，只是他无路可走，一个落水的人，任何一根稻草，也会毫不犹豫的抓住，而秦少游恰恰是他最后一棵稻草。

秦少游见梁宇心悦诚服的样子，心里也想笑，他当然清楚梁宇是不得已而为之。

现在是利用钱粮的手段控制住朔方，紧接着，在拿出了钱粮之后，理应以帮助操练朔方军的理由，派出自己的武官去接掌朔方的军务，而后则是开始给朔方各种施政的指导意见，当然，修建朔方与洛阳的运河也是当务之急，等到运河开通，朔方一切都靠着神策府来供养，他们的军马经由神策府来操练，他们所有施政，都需经过神策府批准的时候，这朔方，就彻底与河南府没有什么区别了。

现在梁宇肯低头，那么接下来，神威镇、振武镇都将乖乖就范，至于这昭义府，自然也不能例外，自此之后，自己如虎添翼。

原先朝廷弄出来的一个个诸侯，却被河南府利用钱粮的手段勒住了他们的脖子，最后又重新归入了中央集权的统治之下，只不过这一次，中央并非朝廷，而是河南府罢了。

梁宇毕竟是个表率，他的臣服，对于秦少游帮助极大，秦少游自然不能怠慢了他，便笑吟吟的道：“梁都督放心，上皇恩威并施，似梁都督这样的忠臣，自然不会亏待的。”

虽然只是一句客套的话，却是传递了某个信号，虽然这一次让你吃了亏，可是以后，却是会有补偿，至于如何补偿，现在说不准，虽然只是一句空头的承诺，却总算让梁宇踏实了一些。

接下来的洽商，就轻松和平和了许多，二人的关系，也亲昵了不少。

梁宇总算得到了一些安慰，其实在来之前，他就想到朔方不得不对这秦少游马首是瞻，所以也有心理准备，虽然结果还是超出了他的预期。这秦少游压根不想让他成为附庸，压根就是想彻底控制住朔方军，使他心里有些失望，值得安慰的是，至少他的性命可以保全，自己这个都督，总算还在身上。

梁宇看天色不早，自然是告辞回卫州城去，秦少游一直将他送他辕门，远远看到他和亲卫入了城，这才吁了口气，大功告成。

梁宇就是榜样，接下来神策府将拟定出一个控制五镇的章程出来，这五镇的户册，多的有七八十万之多，少的也有十几万，辖制了四十余州，总户有一百五十万，人口则达到了五百万之多，不可谓不算是一份大礼。

河南府，也终于有了自己的后花园，再不是一个拘泥于东都的势力了。

更何况经过了此战之后，天下三十余镇诸侯，谁还敢把事情做的太绝，神策府的商行，照旧可以无往而不利。

固然有人想刁难神策府，至多也就是做一些小动作罢了，秦少游给他们天大的胆子，也不敢造次。

“真不容易啊。”秦少游心里幽幽叹了口气，心里却又不禁想笑，若是韦氏知道这里发生了什么，她此刻会是什么心情呢？一定极不好受吧。

要怪，就怪韦弘敏吧，怪只怪韦弘敏不自量力，他若是乖一些，或者是性子缓一些，也不可能闹到这不可收拾的地步。

秦少游有些乏了，打了个哈哈，回了大营，歇息不提。

次日一大清早。

四镇都督便带着人马又抵达了神策军大营，恭迎武则天入城。

武则天的銮驾在无数官军的拱卫之下，进入卫州，卫州城内的昭义府已是张灯结彩，这里早没有了杀戮的痕迹，在经过几个大都督的帮助下，已经弄成了一个简单的行营，倒是有了一些模样。

城内的乱象也已经渐渐稳定下来，神策军入城的时候，也无人敢阻拦。

一切.....都是风平浪静，而对于王方翼和魏定芳等人来说，他们显然遇到了一个踟蹰不决的问题。

昨夜梁宇入城，大致讲了一些与武则天和秦少游会面的情况。

梁宇既然已经彻底的依附了神策军，那么自己应当如何呢？是效仿梁宇一样，任由秦少游摆布吗？

其实魏定芳的振武军和梁宇的朔方军差不多，都在边镇地带，地处苦

寒，所以他似乎可选的选项不多，连梁宇都已经俯首称臣了，自己又凭什么抵制呢？

而王方翼不同，王方翼的神威军在山东，这本来是朝廷有意为之，便是想借助王方翼来钳制河南府，因此他的封地人口不少，且土地都很肥沃，足以自给自足。所以从这一点上，他是极不甘心被控制和摆布的，只不过王方翼当初是攻杀武则天的始作俑者，那韦弘敏又是他亲手格杀，此时若是抵触，会不会被孤立起来，甚至直接.....

有些事，后果不堪设想啊。

正因为如此，大家虽然都不情愿，却都知道自己没有选择，如此一来，摆在他们面前的问题就变得可笑了，他们是主动去寻秦少游，愿意受秦少游控制呢，还是等秦少游提出了要求再做考虑呢？

主动一些自是极好的，反正自己的控制权眼看就要保不住了，与其被动，给人一个不好的印象，倒还不如索性主动一些。

想了想，王方翼最先动身，决心去拜访秦少游。

这一路上，他早想好了各种的措辞，心不在焉的到乐秦少游的行辕，通报之后，便进入了行辕之中，等到了正堂，便见秦少游正在案牘上奋笔疾书，秦少游抬了抬眉，道：“噢，是王都督到了。”

.....

第五百六十五章：图穷匕见

王方翼见秦少游颇为热情，倒是也有些受宠若惊。

事实上因为他和武则天的嫌隙，此番臣服，他心里是最没底的。

武则天还没有见他，态度到底如何，他现在七上八下，也是说不准。不过秦少游和武则天关系匪浅，春暖鸭先知，这秦少游必定是摸清了武则天的心思，假若武则天对自己起心动念了什么，秦少游估计也没什么客套的必要。

毕竟现在王方翼的性命，就掌握在了人家手里。

他忙是道：“下官见过殿下。”

“你来的正好，本王正是要事和你谈。”秦少游开门见山，没有太多的客套。

这让王方翼有些忐忑了，虽然他也是和秦少游谈正事的，可是很明显，人家谈的这个正事，未必就是自己的正事，这秦少游，到底还想要什么？

秦少游道：“听说，你的长子，王庆元，当初随着王都督四处征战，也立了不小的功劳，而且本王还听说，他饱读诗书，还是个雅士？”

王方翼心里咯噔了一下，这弘农郡王，莫不是还打了自己儿子的主意，他想做什么？

王方翼干笑道：“犬子让殿下见笑了。”

秦少游摇摇头，很认真的道：“见笑？不不不，此子可成大器啊，这都是王都督教的好，本王对他甚为器重，所以有个想法，却不知王都督肯听我一言吗？”

这时候，秦少游越是客气，就越是让王方翼心里七上八下，姓秦的，莫不是要拿自己儿子去洛阳做质子吧？

秦少游慢悠悠的道：“不如就让王庆元在神威军，代理你这都督之职，掌管神威镇军政之事，王都督以为如何？”

王方翼呆了一下，原来还以为是要让儿子去做质子，可是谁曾料到，却让自己的儿子将自己取而代之，可是自己呢，自己做什么？

秦少游抿嘴笑道：“想必这个时候王都督一定奇怪，为何要让王庆元来掌管这神威镇，本王做如此的安排，自然也是为了王都督，王都督对本王有大用。”

王方翼硬着头皮：“还请殿下见教。”

“见教谈不上。”秦少游伸了个懒腰，慢悠悠的道：“不过是想问问王都督，对这各镇的军马怎么看，这些人，可以可堪大用吗？”

秦少游突然问起这个问题，却让王方翼犯了难，他迟疑了一下，道：“殿下所说的可堪大用是什么意思？”

秦少游沉吟道：“自然是与禁军比较。”

王方翼摇头苦笑：“各镇练兵，固然相对于府兵来说，是颇有卓效的，毕竟府兵只是民兵罢了，而各镇的军马，大多还是征募，这征募来的人，总比强迫来的人要有用一些，况且各镇……”王方翼想了想，最后还是说了实话：“对于各镇的都督来说，这练出来的兵终究还是自己的私兵，所以更加费心一些也是有的，凭着这两点，下官可以确信，各镇精兵绝不在府兵之下，可是要说……比得上禁军，只怕就差得远了，禁军乃是从天下的兵马中挑选的精锐，况且朝廷给的给养也是丰厚，又都被这么多人盯着，操练也绝不敢懈怠，天下各镇的兵马，想要及得上禁军，只怕难上加难。”

这是实话，王方翼没有说谎，他带兵久了，兵的好坏，他一眼就知。

秦少游颌首点头，道：“那么……若是本王想要希望五镇的军马，能及得上禁军呢？”

“这……”王方翼有些傻眼，这位弘农郡王殿下的胃口实在太大了，你能练出神策精兵，并不代表你能把五镇的军马都练出来啊，除非你用那神策军的法子，否则……他摇头苦笑：“殿下，各镇的军马，有诸多的先天不足，倒不是下官说什么丧气的话，实在是……”

秦少游摆摆手，道：“若是先天有什么不足，那就用后天去弥补，这世上的事，最怕的就是用心是不是，王都督乃是老将，如何练兵，其实比本王经验更丰富一些，本王想提一些浅见，王都督不妨听一听。”

王方翼一开始还在想，这个殿下的胃口不小，可是细细一思，却又发现，这位殿下哪里是胃口大，他想练兵，想练的是五镇军马，这……这岂不是想把各镇的军权也悉数掌握在手里？

先是财权，紧接着军权，这姓秦的，何止是胃口大，简直就是饥不择食啊。

他没有说什么，心里虽然腹诽，表面上却不露声色：“下官洗耳恭听。”

秦少游道：“兵贵精不贵多，据我所知，各镇虽然是募兵，可是有不少，还是征召的壮丁，年幼者有之，年老者也有之，这首先嘛，就是先将老弱病残裁撤出去，神威镇和昭义镇人口众多，勉强维持两万的规模倒也尚可，可是其他各镇，有个万人或者八千的规模也就足够了，不必贪多。”

王方翼对此倒颇为认同，人数确实不是决定胜负的关键，裁撤掉一批人，未尝不是坏事，若是照秦少游这个设想，五镇的军马，大致可维持在七万上下，这倒也行得通。

秦少游继续道：“这其次嘛，就是操练了，操练要统一，断不能各行其是，往后呢，各镇的新兵，都要召集起来，调拨至这卫州来，就在这卫州，设五军营如何？专门负责操练和讲武之事，太平学的武备学堂，也可迁到这儿来，新兵们操练了半年之后，再分配各军中去，至于如何分配，就是五军营的职责了。”

王方翼一听，眼睛眯起来，顿时心里打了个哆嗦，这秦少游图穷匕见了。

说了这么多，原来是为了这个。

本来各镇的军马，都是都督们的私兵，大家各行其是，可是秦少游却是弄出个五军营，表面上并没有分掉各镇都督的权利，而实际上，却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

第五百六十六章：一锅端

王方翼可不是傻子，许多事，只需想想就能明白。

所谓的五军营，等于是控制了五镇的军马。

所谓的操练，固然有使其号令统一和提高战力的因素，可是莫要忘了，方才秦少游还特意说了分配二字。

何谓分配，这里头想必是大有玄机的，各军的兵马，都要先行至孟津对岸的五军营里来操练，半年之后，分配的权责却在五军营手里。

五军营会如何分配呢？朔方镇的兵丁，假若分去了神威军，神威镇的壮丁，若是分在昭义军，昭义镇的人，则可能分去振武镇。如此一来，各镇就彻底被打乱了。

原本作为都督私兵存在的兵丁们，固然是碍于军法，而对都督们唯命是从，可是一旦都督们起了异心，这些人肯跟着去对抗神策军吗？

且不说五军营的操练之中，必定会给他们灌输效忠五军营的道理，也不必说，秦少游控制了五镇的财源，这些人被分配到了异乡，所谓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人不在本地，父母妻儿们远在数百里之外，而且恰恰又极有可能是在神策府的控制范围之内，自己跟着都督造反，自己的亲族怎么办？

这人离了乡，受的只是军法的约束，就不再是人身的约束了。

也正因为如此，深谙军务的王方翼知道，历来的造反和独立，往往都是府兵或者是本地的私兵，极少听说过边军造反的，因为边军的官兵来历复杂，没有人会因为将军们的一句话去铤而走险，除非到了真正万不得已的地步，逼迫到了死地。

王方翼此刻是心乱如麻，秦少游此举，还真是一锅端了。先是财权，接着就是军权，固然都督们还有优渥的地位，可是早已不再是一方诸侯，倒更像是神策府的属官。

他脸色有些难看，可是心里又有胳膊拗不过大腿的想法，正在这时候，秦少游道：“这五军营，关系重大，自此之后，不只是五镇的兵丁要去五军营操练，便是河南府的新兵亦是如此，五军营内部，要设文武讲堂，更要有完备的操练体系，这些，是其一，再者，还要有足够的钱粮支持才好，自然，这就是神策府的事了，神策府那儿，对于五军营，亦是不吝成本的，钱粮的事，交在本王身上。本王请王庆元来取代王都督的职责，就是希望，请王都督来任五军营都督一职，伍军的操练，俱都烦请王都督来负责。王都督带兵

日久，对练兵之事，想必也是耳熟能详。这天下除了黑齿常之，硕果仅存的虎将也只剩下了王都督了。却是不知，王都督以为如何？”

呼.....

王方翼微微一愣。

伍军都督.....

这秦少游肯将这个交在自己手里？

不过细细一思，他瞬时又明白，这个伍军都督固然极为紧要，甚至关系重大，可是实际上，权利却并不大，固然他可以负责操练新兵的事，也可以调配钱粮，甚至可以召集一批精锐来负责调教那些新兵蛋子，还掌握着分配官兵的大权，可是他所管的，不过是一个营盘而已，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这些兵和他并非是统属关系。

他心里只是苦笑，这个都督，只怕在神策府之中，是极为关键的职位，甚至可以说，不比那秦少游的心腹方静要小，秦少游抛出这个橄榄枝，也说明上皇愿意不计前嫌，肯对他委托重任的意思。

只是可惜.....权利很大，地位很高，偏偏.....又没有那种实实在在的权柄。

唯一值得安慰地是，自己调来了五军营，而自己儿子，却可以留在神威镇，这显然也是秦少游做出的某种利益交换。

从生意角度来说，这买卖倒是很实在。

王方翼没有多想，因为即便多想，那也不过是痴心妄想罢了，秦少游能给自己的，只有这些，自己愿意接受也罢，不愿也罢，实际上，他根本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

至少现在.....局面不算太坏。

王方翼道：“殿下既要操练五军营，那么下官怎敢不略尽绵薄之力，不过下官却也有言在先，还是要先问一问才好。”

秦少游笑吟吟的看他，道：“哦？你要问什么？”

王方翼道：“殿下方才所说，钱粮由殿下来筹措，只是这钱粮，可有大体的数字吗？”

果然还是谈到了钱啊。

这个世上，就没有任何事儿不跟钱有关的，商贾们谈钱，是为了利。而王方翼这样的将军，也不免要谈钱。

因为只有真正做过事的人方才知道，无论什么事，都不能凭着一腔热血去做，最重要的，反而是必须得知道，你能动用的是什么，你有多少的资本，方能做多大的事。

王方翼要的就是秦少游的答案。

秦少游抿嘴一笑：“神策府那儿，每年大致可拨发钱一千万贯，粮食三十万担，不知王都督以为如何？”

这个数字，只有神策军的一半，这还是秦少游勉强能拿得出的数字，即便如此，他还是感觉到很有压力，不过神策府就是如此，海绵挤一挤，总能筹措的出。

毕竟现如今，当韦弘敏死的一刻，自己和韦氏的矛盾，已经彻底的公开化，几乎就要摊牌，单凭神策军，锐志进取有足，可是没有一支足够数量可观的精兵，到时只会麻烦缠身。

可即便如此，还是让王方翼吓了一跳，一年千万贯，再加上三十万担的粮食，早就听说这秦少游有钱，可是人家轻巧的拿出这个数目出来，却还是让他咋舌。

他若是知道，只有一万五千余人的神策军的军费，一年是五军营的一倍，只怕更加要面如土色了。

.....

一千万贯，对于王方翼来说显然是完全足够了。

即便是供养整个五军营近十万人马，一年下来，也是足够。

王方翼突然心情好了不少。

他很期待这么一大笔数目的钱粮，到底在自己手里，能练出什么兵来。

于是王方翼满口答应，道：“若是有这些钱粮，下官心里也就有底了，只是下官还有一个不情之请。”

秦少游见他答应，心情也好了不少，这五军营的事，既是为了提高各镇的战力，某种程度，又何尝不是彻底的剥夺都督们的军权，虽说都督们现在走投无路，非要抓住秦少游这颗救命稻草不可，可真若是反对，以后也是后患无穷，而王方翼先在这件事上松了口，还肯担任五军营都督，这就表明了极力赞成的态度了，其他都督想要不答应，怕也不成。

这世上，最缺的就是表率作用，有人做了表率，就可让一切想要反对的力量都可以闭上嘴巴。

秦少游眼下最需要的就是兵马，神策军固然是天下第一，可是只能作为攻坚之用，可是神策府又不是无根的浮萍，即便是打遍天下无敌手又如何？精兵固然是精兵，可是他却需要一支足以维持广大辖地，同时还能有所作为的军马。

五镇能拿出来的数目是七万上下，而河南府亦可提供三至五万的兵源，未来这十二万军马，固然不可能有神策军的犀利，却是未来神策府最大的依仗之一。

十几万人……想到了这些，秦少游不禁笑了。

十几万人的需求有多大，他是深知的，他现在需要数十万套的军服，数十万的武器，数十万的箭矢，还有靴子、水壶、被子，与孟津相对的河北之地，将要变成一个大军营，这个大营将要连绵十几里，里头的许多设施，都要完备，除此之外，十几万人还需要吃喝，还需要牛马，单单是羊肉，一日就要供应数百头。

这是什么……

这是新的需求，当新的需求诞生，原先不振的工坊主们，此时怕是有了一个刺激，更何况这一次将五镇纳入囊中，商路又重新开始通畅起来。至于其他各镇和各州，秦少游倒也不必担心，韦弘敏一死，即便他们怀有私心，会不约而同的尽力摆脱河南府的商贾，可是有了韦弘敏的前车之鉴，他们至少不敢明目张胆这样做，就如此前昭义军那般对付神策商队，他们想必没有这个胆子。

只是对于寻常的商贾，可就未必了，不过这并非没有折中的办法，秦少游至少现在已经有了一些构想。

这个构想倒是不急于实施，等将来回到了洛阳再说。

大局已定，接下来，秦少游反而无所事事起来。

他现在倒是对于洛阳那儿的反应，颇为期待，此时此刻，韦氏会怎么样

呢？

整个长安城，开始弥漫起了不安的气氛。

当急报传来，朝廷先得到的自是几日之前韦弘敏送来的奏疏，韦弘敏大书特书，其用意无非是说，秦少游挟持了上皇，于是这位昭义都督，几乎是毫不犹豫的决心救驾，他在奏疏中提及，其他四镇都督亦是受到了他的感召，愿意与他一道诛杀奸贼秦少游。

本来得了这份奏疏，朝廷顿时哗然，有人指摘韦弘敏过份，这件事毕竟有太多的疑窦，你昭义都督胆子倒是不小，自作主张，真把朝廷当你们韦家的后花园吗？

当然，更多的人却是沉默，因为任谁都知道，既然韦弘敏有这个底气上这份奏疏，那么他必定有十足的把握，神策军和秦少游，只怕这一次是不能幸免了，既然如此，那秦少游都成了秋后的蚂蚱，何必要为他奔走呼唤什么，更多的人，只不过是极力想要去适应一个没有秦少游的朝廷罢了。

可是接下来，坏消息却是一个传一个，接着便是五军大败，神策军半个时辰破敌，十几万大军，居然不能奈何神策军分毫，反而被神策军围在了卫州，韦弘敏求救的奏疏也已传来，韦后吓了一跳，她万万想不到，起初的好局面，这才多久功夫，就突然之间逆转了，而且……这奏疏就像天书似得，十几万人被万余人围在城里，也亏得那韦弘敏说的出来。

不过无论如何，韦后便是大发雷霆，韦弘敏却是非救不可的，韦氏不敢怠慢，忙是去见了天子，向天子哭诉，说是韦弘敏与秦少游怕是闹了误会，如今打生打死，陛下怎能无动于衷，理应立即下旨，命秦少游速速退兵，不得有误。

天子对韦后几乎是言听计从，等到拟定了旨意，便叫人飞马送了去。

本以为一切就这样结束，这一次韦家丢了脸，似乎有点抬不起头来，而且还折损了不少昭义军，实在是偷鸡不成反蚀把米，韦后几乎可以肯定，那秦少游接到了旨意，最后也只能悻悻退兵，其他的事，也只能容后再说了。

可是万万想不到的是，更坏的消息却如噩耗一般传来，这一次，韦弘敏再也无法上书了，而上书的人却是韦家曾经信重的魏定芳、王方翼人等，他们的奏疏里只告知了一件事，那便是韦弘敏谋反，挟持大家，想要图谋不轨，欲弑上皇，他们身为臣子，怎敢从贼，与秦少游里应外合，直接把韦弘敏宰了。

与奏疏一道送来的，还有韦弘敏的首级。

今天有事，更新太晚了，所以两章合成一章来发，好累，休息去了。

第五百六十七章：糊涂天子（五千字大章）

整个朝堂已是鸦雀无声了。

一下子，仿佛这如菜市口一般的庙堂，安静的落针可闻。

安静的背后，却又夹杂着许多的情绪，有人欢喜有人愁。

不过几乎所有人，第一时间还是震撼于那神策军的实力。

实力，往往决定了一切。

假若韦弘敏能铲除神策军，就算他杀了秦少游和上皇，只要有一个合理的理由，庙堂之上，又有谁敢多嘴一句？这个世上，绝大多数人都是随波逐流，无非是风吹两边倒罢了。

而如今也是同样的道理，当神策军表现出了非凡的实力，诛杀了韦弘敏，那些对秦少游颇有好感的人，此时心里只有偷乐，那些对秦少游恨之入骨的人，却也只能沉默。

除了沉默还能如何，不沉默，就意味着朝廷必须要治罪，治罪？笑话，神策军独当一面，十几万军马大败，朝廷敢给神策军一个了断，冒着天下之大不韪，去和秦少游拼命吗？

命不是这么好拼的，固然韦家有七成以上胜算，毕竟她可以发动天下的兵马，毕竟他代表的是朝廷，神策军毕竟也只有区区万余人，只要号令天下，聚集天下的精兵，一人一口吐沫，也够把神策军淹死了。

可是居上位者，不立于危墙之下，显然这样的做法，变数实在太太大，韦家已经承担不起一个新的万一了。

她唯一要做的，就是暂时稳住时局，把这件事忽悠过去。

而理由，显然贴心的秦少游和四个都督们都已经想好了，韦弘敏要杀上皇，这是谋反，既然是谋反，这些人食君之禄、忠君之事，当然无可指摘，没看见人家送来的是请功的捷报吗？

什么是捷报，捷报就是他们为朝廷立了功，为朝廷流了血，他们心里自然是有朝廷的，坏只坏在韦弘敏这个人身上，好在……天网恢恢疏而不漏，韦弘敏已经得到了处罚，所以……朝廷不但有了一个台阶。

朝廷有台阶，可是对韦家呢？

死的人姓韦，还是不久之前，韦家的肱骨之臣，曾经韦氏提拔起来的侍中，秦少游等人为朝廷想好了理由，可是只要死的是韦弘敏，那么韦家就没有台阶可下。

这令韦家内部已经人心惶惶。

“事情怎会到这个地步啊，那韦弘敏，屡屡误判，到如今，真真是让人措手不及，他死了倒也罢了，可是天下人，会如何看韦家？”

“不错，韦弘敏固然死有余辜，可是对韦家的伤害却是巨大，哎……”

“不能和姓秦的拼命了，他如今大胜，神策军实力不可低估，一旦动兵，若是拿不下河南，岂不成了笑话？”

“当然不能轻启战端，若是从前倒也罢了，可是上皇只要还在秦少游手里，朝廷若是动兵，必定要招致天下人的疑虑，一旦人心浮动，反而不妙，那秦少游若是造反，自然该千刀万剐，可是朝廷擅自用兵，对天子来说，那也是弑母。哎……”

“只是……此事该如何……”

“韦弘敏误了我们韦家啊。”

某种程度来说，对于韦家，韦弘敏实在是千秋罪人，他一次次的对秦少游动手，固然有他目光长远的一面，可是每次动手，都是偷鸡不成反蚀把米，这就让人为之无言以对了。

好在他已经死了，对于韦家人来说，有什么脏水，往他身上泼就是。

可是这样做，固然能让人发泄心中的情绪，对于现实来说，却是于事无补，韦家必须得给自己一个台阶。

关乎于这一点，韦玄贞是最清楚的。

他自从做了侍中，方知世事的艰难，天下的局面，可谓是一团乱麻，他每日操心劳力，焦头烂额，而如今，韦弘敏之死，更令他为之气结了。

朝廷有转圜的余地，韦家没有。

韦家该如何转圜呢？

彻底切割掉韦弘敏，是万万不能的，韦弘敏是韦家的顶梁柱之一，他人一死，尸骨未寒，你就说这个人和自己完全没有关系，这只会让韦党内部的许多人寒心，连韦弘敏都不能保护，反而一旦出了事，立即把人家一脚踹开，韦弘敏尚且如此，自己呢？

因此为了振奋人心，韦家无论如何，也要显出韦弘敏和韦家血浓于水、不可分割。

可是不分割，就意味着韦弘敏这个‘乱党’不是图谋不轨，既然韦弘敏是个忠臣，那么秦少游和王方翼、魏定芳人等，则是谋反了。

一旦指摘秦少游等人谋反，这又意味着什么？既然人家是谋反，朝廷是不是要讨贼，要讨贼，何其难也，难道真要闹到无法收拾的地步？

既不能讨贼，又要维护韦弘敏，这似乎是一个天大的难题。

有一个河南府的秦少游尚且难以对付，何况是现在几乎掌握了一府五镇的秦少游。

韦玄贞这几日，几乎都在招待来拜谒的韦家子弟。

大家都是七嘴八舌，各有各的心思，也各有各的主意。

不过很可惜，大多数人有的除了泄愤，有的是逞口舌之快之外，并没有什么真正有营养的话题。

想不出办法，韦玄贞真是一夜之间急白了头发，而恰在这时，天子终于过问此事了。

李显对于外间的事务，素来是不甚关心的，他这个天子历来如此，在宫中，几乎与世隔绝，韦后与他的关系自是极为融洽，李显不喜欢理那些俗务，所以几乎是个甩手掌柜。

一开始的时候，还会上上朝会，勉强应付一下那些大臣，可是到了后来，索性连宣政殿也懒得去了，平时只在后宫，外臣几乎连天子的面都难见上。

李显近来宠幸了几个妃子，这几个妃子，都是韦后为他物色。

韦后的‘体谅’，让李显很是快活。

自然，这些妃子的身份大抵都差不多，都是一些较为贫贱的子女，几乎为韦后所操纵，李显自此精力也就开始不济起来。

若不是因为韦弘敏死了，只怕这个时候，他是绝不会在乎外间发生了什么的。

天子突然驾临宣政殿，并且请了韦弘敏去觐见。

韦弘敏步入了宣政殿，便看到李显与韦后二人并肩坐在一起，韦后小心翼翼的替李显捧着茶水。

李显显得有些不耐烦，他略显苍白的脸上，眉头一皱，道：“韦卿，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一会儿说，是秦少游挟持了母后，一会儿又说，是韦弘敏要杀母后，朕这几日，也是几宿没有睡好，怎的近来有这么多事，朕观那韦弘敏，也算是颇有心思的人，怎么让他去了卫州，却成了这个样子，哎……他死了，倒是不足惜，不过朕听皇后说，他平时还是颇为干练，为人，也是忠心耿耿的……”

韦玄贞一时不知陛下到底什么心思，不禁小心翼翼的抬头，去看韦后。

韦后则是抿着嘴，装出一副不在乎的样子。

李显道：“不过话又说回来，皇后又说，韦卿是大大的忠臣，他忠的可不是朝廷，而是朕，正因为如此，他听说秦少游与母后在一起，生怕迟早，又会教朕退位，这才起了绝后患的心思，这才想要铤而走险，索性一不做二不休。”

李显这番话出来，韦玄贞却是心里一下子跟明镜似得了。

这定是韦后已经定了性，她利用李显对上皇的恐惧，给天子营造了一个韦弘敏为了天子出生入死的印象。

难怪了……

难怪今日这宣政殿里没有任何外人，只有李显、武则天和这个国丈。

只有这三人凑在一起，有些话方才能说的出口，毕竟天子对上皇的忌讳，虽是路人皆知，却是绝不能亲口说出的，否则又是一场轩然大波。

韦玄贞忙道：“陛下说的对，韦都督是有苦衷的，他这样做，明面上是为天下人指责，可是实际上，却是宁愿为人所笑，宁愿冒着这天大的风险，也要成全陛下，陛下……哎……”

他重重叹口气，很为韦弘敏惋惜。

李显也是默然不语，一时之间显得有些手足无措，他道：“可虽是如此，秦少游……理应不会害朕，当初……朕能做天子，秦少游的功劳也是不小，韦弘敏虽然存着这个心，可是他却太蠢了，真是愚不可及，这天下，也不尽然是他一个忠臣。”

李显这句话，倒是让韦玄贞不由愕然。

这一开始话还好好的，怎么转眼之间，就变了呢。

噢，韦弘敏是忠臣，秦少游也是忠臣，陛下你到底站哪边的。

一时之间，韦玄贞竟是不知该如何答了，他只好乞求似得看向韦氏，韦氏则是咳嗽一声，笑着道：“陛下说的都对，可是眼下呢，却该怎么办？那秦少游是不是忠臣，眼下尚且没有定论，毕竟……他与上皇走的实在太近太近了，陛下，秦少游，毕竟是上皇的女婿，是太平公主的丈夫啊。”

猛地说出这番话，李显却是愣了一下。

韦后却是继续道：“既然他是上皇的女婿，那么臣妾要问，假若有一日，陛下若是不再是天子，上皇又重新掌握了朝纲，她只有两个儿子，一个，已是谋逆事发，再无可能了，一个，又是陛下这个废天子，等到上皇驾崩之后，谁来主持这个天下呢？”

“这天底下，已经出了一个女皇帝，谁说得准，不会出第二个？秦少游，是女天子的丈夫啊，这与天子，又有什么分别？更何况，将来这天子，终究还是给秦少游的儿子的。臣妾听说，秦少游与太平公主的儿子已有一岁多了，生的颇为壮实，洛阳宫那儿，都在交口称赞，说这是一个好龙孙，陛下……有些事细细思来，难道还不恐惧吗？臣妾知道，陛下与秦少游相交甚厚，有些事，不敢想的太坏，可是陛下无害人之心，可是陛下能保证，别人就没有私心吗？”

“这天底下哪，哪个人不是如此，便是臣妾，也不敢说自己全然没有私心啊。至于秦少游，他好也罢，坏也罢，其实都不紧要，可是陛下当真肯愿意赌他的忠心吗？陛下拿什么赌？陛下可以不要尊位去赌，还是陛下不要臣妾

的性命去赌？陛下可以舍弃一切去赌，可是陛下难道要拿自己的皇儿去赌吗？陛下，我们都赌不起，即便我们赌得起，可是皇儿们却是赌不起，这不是意气用事的时候。”

李显听了这些话，顿时默然。

韦后所说的这些，每一句话都像是刀子一样扎在他的心上，把他心底最深处的恐惧无限的放大，而这恐惧一旦释放出来，便令李显顿时情绪低落。

韦玄贞眯着眼，冷眼旁观，见时候差不多了，便道：“娘娘所言不错，陛下，这天底下的事，大抵都是如此，情义二字固然要紧，可是有哪个做父母的不爱自己的孩子，秦少游与陛下有情义，难道他就不爱自己的孩子吗？陛下也是如此，陛下也理应爱自己的孩子，韦弘敏所做的，既是为了陛下，也是为了几位皇子殿下啊。陛下难道不能体谅到他的苦衷吗？”

李显身躯一震，竟是无言以对，他苦苦叹口气：“可是现在……既然发生了这样的事，那么……应当如何？哎……朕真是为之头痛，所以才听从了皇后的话，请韦卿来相商，韦卿，朕素来信重你，你觉得应当如何？”

韦玄贞知道，这时候的陛下，已经彻底的被拉到了韦弘敏一边。

至少对于韦弘敏，他是极力同情的。

韦玄贞心里苦笑，怎么办？老夫也想问怎么办呢，眼下真是一团乱麻，说不清了。

韦后却是这时候道：“陛下，眼下暂时得稳住那秦少游，所以……依着臣妾之见，这首先，还得下旨，好生的安抚秦少游等人一番，他们不是报功吗？那就让他们报，赏他们一些钱粮就是了，赐金五百斤吧。”

所谓赐金五百，看上去是五百斤黄金，这绝对是一笔大数目的财富。只不过，这里的金，却是铜的意思，赐铜五百斤，这对于寻常百姓，或许是一笔巨大的财富，可是对于秦少游这些人，那就真的是一根毫毛了。

当然……这不过是走走形式罢了，某种程度，既然有了赏赐，就等于是朝廷认可了秦少游等人的行为，给秦少游等人杀韦弘敏披上了一个合法的外衣。

李显颌首点头，道：“好，就这么办。”

韦氏又慢悠悠的道：“可是对韦弘敏，却也不能薄凉，陛下何不加封他的儿子，就说他的儿子有功，封个郡王如何？如此一来，韦弘敏泉下有知，必定对陛下感恩戴德。”

突然以一个莫须有的功劳，重赏了韦弘敏的儿子，这显然等于告诉天下人，天子对于韦弘敏，似乎颇为怀念。

又赏秦少游，又赏韦弘敏的儿子，这显然是神经错乱，不过仔细一看，秦少游那儿只不过是五百金，而韦家则是一个郡王，孰轻孰重，一目了然。

李显动容，沉吟了老半天，才叹口气，道：“好吧，一切依皇后就是。”

韦氏微微一笑，道：“还有一桩事，韦弘敏既然已经死了，可是那昭义镇都督却是空缺了下来，国不可一日无君，这昭义镇，也不可一日无都督啊，陛下可有好的人选吗？”

李显能有什么好的人选，只是摇头：“莫非皇后有什么好的人选？”

韦氏淡淡道：“后将军郑彤，为人练达，可堪大任，不妨，就请他为昭义都督吧。”

郑彤，乃是五姓七家之中郑家的子弟，韦氏突然推举这个人，却让李显觉得奇怪，因为他对这个人实在没有什么印象，而以他对韦后的了解，韦后这个人，若是喜欢和亲近的人，都会时不时的在自己面前念叨几句，这姓郑的哪里冒出来的，怎么突然，就被韦氏举荐了出来呢？

李显恍惚了一下，却还是道：“好，那么就让他来任昭义都督吧，总之，一切依着皇后就是，皇后说的话，总是不会错的。”

韦氏微微一笑：“陛下过誉了，臣妾怎会事事都对。”

五千字一章，一起发上来。

第五百六十八章：天降大任

对于李显来说，显然能赶紧解决眼下的麻烦才最是紧要。

所以他对韦氏和韦玄贞几乎是言听计从，韦后说的话，确实引起了他的几分恐惧，不过他本就是随遇而安的人，固然只是心里害怕了一下，很快，就把这件事抛之脑后。

总之，不需要有人麻烦自己就好了，至于韦后要做什么，那都随他去吧。

李显已是打起了哈哈，韦玄贞见状，忙是告辞。

对他来说，韦后的‘安排’，显然已经是最好的结果，河南府不能再轻易动了，朝廷只能默认他现在做的事，况且这件事从始至终，其实也是韦弘敏率先发难，假若不是他孤注一掷，又怎么会到今日这样不可收拾的地步呢。

这……似乎是不得已的局面，只能暂时承认韦弘敏的造反，从而不使事态继续扩大，而后再给予韦弘敏长子的封赏，来挽回韦家的一点颜面，固然这有些让人无奈，却也只能如此。

韦玄贞小心翼翼的告辞出殿，他心里却在想着另一件事，昭义镇新任都督郑彤？呵呵……这个人，似乎会颇有意思。

郑家从前一直与崔家走得很近，而这崔家，如今败落下来，郑家在五姓七家的地位却没有减低，这郑家对韦家可谓是若即若离，一直淡漠，可是现在，娘娘却是让一个郑家的人去昭义镇，这就值得玩味了。

昭义镇与其他各镇不同，因为在从前韦弘敏的构思之中，昭义镇将是牵制河南府的主要力量，同时，也因为韦弘敏的私心，所以昭义镇下辖十三州，上百余县，而且又是沿着黄河两岸的富庶之地，人口众多，其实力，远在许多镇之上，也真以为如此，在天下诸镇之中，昭义镇绝对说一块极大的肥肉，这块肥肉，现在已经成了无主之地。

接下来，会如何呢？

那秦少游如今就驻扎在昭义镇，他既然杀死了韦弘敏，又慑服了其他四镇诸侯，怎么肯轻易将这到手的肥肉放弃，所以几乎可以肯定，对于秦少游来说，昭义镇，几乎已经成了他的囊中之物，是决不允许任何人伸手来取的，卧榻之下岂容他人鼾睡，关乎于这一点，韦家是如此，秦少游也是如此，这是根本的利益，绝不会轻易罢休。

可是郑家呢？

郑家的地位，因为他们的盟友崔家的衰弱，也不可避免的陷入了低谷，尤其是韦家分封诸侯，使得各地的诸侯疯狂窜起，因为掌握了一地的军政，使得他们的实力，竟隐隐有超越高门大姓的趋势，这对于郑家来说，显然说很难接受的事实，而事实上，此时的郑家，确实急需一个契机，而如今，昭义镇送到了他们的前面，他们会如何？

对于郑家来说，这是他们维持家业的唯一机会，他们现在依然实力雄厚，可是一镇都督所代表的则是未来，郑家在得到这个旨意之后，必定会倾尽家族所有的力量，动用所有的关系，以及一切的人力物力，来支持郑彤就任都督。

两虎相争，一方是新近崛起的军阀，一方是历经了数百年的世家大族，双方的实力，人脉，财力，影响都是极大，自然那秦少游的势头不小，郑家相比来说矮了一截，可是韦玄贞相信，一旦双方拼命起来，绝对是一场好戏，更不必说，即便郑家铩羽而归，那也无妨，至少姓秦的对姓郑的下了死手，其他的豪门和高门，也会禁不住对秦少游心生警惕之心。

这一策叫做驱虎吞狼，似乎不算什么坏事，韦家至少可以暂时坐山观虎斗，且看这双方你死我活。

想到这里，韦玄贞的心情总算好了许多，不知不觉，已是出了大明宫，他回头看着这巍峨的宫墙，心里不由叹息，韦家……无论如何都要保住这里啊，否则……

先是韦正德，接着就是韦弘敏，一个又一个人的首级，让韦玄贞的心寒了，再下一次，就极有可能是自己了，绝不能输。

一时之间，韦玄贞突然发现，加在自己身上的这个侍中，对于自己来说，不再是高位，更像是一个摆脱不去的负担。

.....

当宫中的许多流言蜚语传出。

在郑家的一处小别院里，数十个郑家最重要的人物已经接二连三的出现。

他们之中，又高居宰相的郑荣，有那最近传言可能任昭义都督的郑彤，还有许多的禁军，长安府高官，除此之外，一些重要的门生故吏也被请来了，这些人是郑家最重要的力量，几乎是郑家在长安城中的核心人物。

就在这幽暗的小厅里，每一个人都凝眉，每一个人却没有轻易发言。

郑彤脸色平静，只是坐在角落，现在还没有他说话的份，虽然作为郑荣的族弟，郑彤有足够的话语权，只是……今日却不太一样，今日他不宜说什么。

其实更多人却说看向郑荣，这几年来，因为崔家的衰弱，与崔公走的很近的郑荣也是饱受打击，虽然他依然还是宰相，可是失去了宫中信任的宰相某种程度来说可谓是一钱不值。

百足之虫，死而不僵，郑家这样的大族，自然不可能因为一些打击就被击倒，所以郑荣一直都在努力的维持着这个家族，郑家在今日，自然还是风光无限，还是涌出无数位极人臣的子弟，更有不知多少地方的官员，只不过……郑荣最担心的却不是那庙堂，庙堂之上，韦家与郑家再如何有嫌隙，郑家也不怕，毕竟真要动郑家，牵一发而动全身，拼起命来，韦家也没有好果子吃。

只是但凡执掌家业的人，都绝不能只看着眼下，对于他们来说，未来才是最紧要，郑家的未来会如何呢？

如今，天下三十七镇诸侯，许多与韦家亲近的大族，都已经得到了分封，将天下的州县变为了私产，统统瓜分了一干二净，而唯独郑家，却是一无所有，割据一方，对于任何大族来说都有着极大的好处，几乎可以想象，十年二十年之后，那些凭借着封地的家族，都可以趁此机会，重新对天下进行洗牌。

而那时候，郑家该怎么办？

现在……似乎有了一个天大的机会，昭义镇……昭义镇几乎可以说是天下最肥的封地之一，朝廷有意让给郑家，郑家敢要吗？

敢不敢要才是个问题啊，谁都知道，那秦少游是绝不肯让人虎口夺食的，固然是你得了圣旨，有了都督的名分，人家也绝不会将这实打实的好处拱手相让。

韦弘敏的下场就在眼前，这对郑家来说，不啻是火中取栗。

郑荣犹豫了良久，最终还是长长叹口气，他慢悠悠的道：“先父在时，曾一再叮嘱，说是自隋文开了科举，大族的兴废，就总是迫在眉睫。而我等不肖子孙，如今就坐在这里，眼看着一个个的危机临近，也看着郑家的门庭日益冷落，老夫啊……心中惶恐，怕就怕家业败在老夫手上，对不起列祖列宗，更对不起，自己的子孙。郑家，已经历经了五百年，着五百年来，不说

数一数二，却也算有享用不尽的荣华富贵，可是……富贵真的能长久吗？而如今，真是今时不同往日了，许多事，大家看的都很明白，可是使不上劲啊……”

他好生的抱怨了一阵，表露出了自己的担心。

不担心才见鬼了，这样下去，郑家当真要沦落为二等了，而更可怕的却是这些年来，郑家因为家大业大，为了争夺更多的利益，自然得罪了不少人，这些人现在不敢做声，并不是因为他们忘记了嫌隙和仇恨，只不过是因忌惮于郑家的实力罢了，而一旦郑家沦落，即便是想要成为一般的世家大族，只怕也不可得了，因为真到了失去让人忌惮的资本之后，接下来，便是无数有心人的报复，到了那时，就真正是家破人亡了。

郑荣沉吟了片刻之后，又道：“老夫听说，宫中有意让老三任昭义都督，这其中的关节，想必大家是清楚的，哎……如今，咱们是进又进不得，想退呢，却又无路可退，说一句难听的话，老夫难啊，这些日子，真是没有睡过一次好觉，大家都清楚，郑家生死存亡，也就看这数十载了，昭义镇，这对于郑家来说，是何其大的好处，只要当真能掌握，那么郑家，便是再繁华五百年，也不是什么难事。你们说，郑家能放弃昭义镇吗？”

他这几乎说自问，而后却是斩钉截铁的自已回答：“不能，郑家绝不能放弃，郑家若是放弃，不但会为天下人说笑，更会使今日在座的你我，无颜去见列祖列宗，所以……我知道大家是来商讨，是否去接受朝廷使命的问题。可是老夫只想谈一件事，郑彤，如何去任那昭义都督，郑家会遇到什么样的苦难，会面对什么样的杀机，需要准备多少财力物力，又需要动用多大的关系，总而言之，咱们郑家即便是倾尽所有，这昭义镇，也非要纳入囊中不可，无论是什么代价，也在所不惜。”

所有人精神一振。

对于这些早已习惯了高高在上的郑家人来说，其实大多数人和郑荣的心思一样，他们都很清楚，他们无法割舍掉昭义镇，所以唯一的选择就是迎难而上。

“只是，那秦少游……”

郑彤这时候反倒说出了困难，毕竟，赴任的人可是他，他可不想，到了卫州之后被人打了黑枪，韦弘敏都死了，自己的命，难道有韦弘敏硬吗？

大家的目光落在了郑彤身上，纷纷七嘴八舌：“不如，找个关系，先和弘

农君主打个招呼，我们郑家，与关东土族多少有些关系，请他们斡旋，想来……”

“不可，这绝不是说情就有用的，昭义镇是什么，昭义镇是天下一等一的肥肉，不知多少人眼红，多少人想要争抢，那秦少游，岂可因为一些旧情，就此放弃，一山不容二虎啊，天底下的事，很多时候哪有这么多道理和情义可讲。”

“我等有朝廷的旨意和委任，那秦少游难道……”

“他当然不会明着干，可是嘛，诸位记得前几年湖州刺史的事吗？上司要查这湖州刺史，人呢，倒是到了湖州，那刺史也是恭恭敬敬的迎了，那钦差查了半月，果然有了许多的发现，一时也是兴奋，竟是与人在酒宴上说了此事，结果如何，结果他的钦差行轅失了火，一夜之间，他和他的仆从十几个人全部烧了个一干二净，那湖州刺史还连夜救火呢，嘿嘿……这里头到底是什么名堂，大家难道不知，还有那湖州刺史，现在还不是照样是朝廷命官，他关系硬呢，朝廷反正也查不出什么，只要有人肯包庇，他做什么不敢？方才子昂说有朝廷的敕命，所以不必有什么担心，其实明面上的事，倒是一丁点都不担心，唯一担心的，就是暗地里的事啊，明枪易躲，暗箭难防，那昭义镇现在不知安插了多少姓秦的人，只怕老三去了那昭义镇，天知道什么时候来一把大火，直接就灰飞烟灭了，这事儿啊，还真难，这姓秦的和姓韦的拼命，反倒是我们郑家，却也受到了波及，不掺合进去是不成了，可是掺合进去，就得准备好拼命，绝不能心怀侥幸。”

郑彤听了这话，顿时打了个冷战，仿佛自己一下子陷入了火海一样。

这事儿，还别说，姓秦的真干得出来，把郑彤一把火烧了，朝廷能说什么，谁能查得出真相，可是往后呢，谁还敢去昭义镇做都督，这昭义镇，自然而然也就姓秦了。

“他若是真敢，咱们郑家，难道就这么好欺负，少不得要和他拼命了。”

“本来就是拼命啊，谁说不是拼命呢，韦家会这么心善，把昭义镇拱手让我们？无非就是希望我们拼命罢了，可是不拼，也不成啊，没法子的事，我看哪，事到如今，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老三是无论如何也要去昭义镇的，真要那姓秦的敢玩阴的，咱们郑家，也只好拼命不可了。”

郑彤噤若寒蝉，忍不住道：“应当没有这样严重吧，什么叫等姓秦的玩阴的，他若是玩了阴的，那我岂不是已经烤成焦炭了？”

郑彤也不是傻子，这摆明着是让自己去牺牲嘛，先死了再说，走一步看一步，我去，你倒是说的大言不惭，有本事你去死啊。

“咳咳……老三，你且听我说……”

郑彤却是板着脸，道：“总要未雨绸缪才好，这……这……怎可走一步看一步呢。”

正争执个不休。

郑荣却是咳嗽一声。

毕竟是一家之长，威望还是有的，等郑荣一声咳嗽，大家都安静下来，纷纷看着郑荣，鸦雀无声。

郑荣苦笑道：“事到如今，似乎也别无他法了，总之，什么办法都要试试，现在不是旨意还没有下来，等下来了，该走马上任的要走马上任，自然，老三在郑家挑人，想要什么人，都可带去，为了以防万一应当的，郑家既要礼，也要兵，一方面，确实该叫人去弘农杨家和赵家那儿走动走动了，无论如何，该维系的人情还得维系，自然，也要让那秦少游，心有顾忌才好，不过眼下，且先缓缓，老三先上任了再说。”

“大兄……我……”郑彤有难言之隐，秦少游的凶名，他是素来知道的，这是去摸老虎屁股啊，别看在场的人说的都很轻松，可是把脑袋别在裤腰带上的人却是自己。

郑荣知道郑彤的心思，也心知若是劝他，他反而要提出无数的理由，索性就板着脸，道：“这是你的际遇，也是咱们郑家的际遇，到了如今，就不要扭扭捏捏了，这事儿，老夫做主了，就这么办，这几日，该如何筹措和准备，都要抓紧，老三，辛苦你了。”

五千字一章的发，主要是现在用小黑屋码字，锁定字数，不写完就出不来，干脆就合起来发好了。

第五百六十九章：世界很黑暗

郑彤听到际遇二字，竟是有生不如死的感觉，这年月，际遇都是靠着脑袋别在裤腰带上赚的啊。

他又不是那些穷苦出身的人，那些人是穷的没有了法子，不去拼一拼所谓的际遇，第二天可能就要饿死，自个儿好歹是养尊处优，这辈子吃喝不愁，家里有十几房妻妾，小日子过的悠哉悠哉，怎么到了现在，这转眼之间，际遇他娘的来了，郑彤没有感到什么鼓励，也没激发起什么斗志，反而有一种吓尿的感觉。

只是大兄把话说到这份上，他竟是无言以对，一时之间也不知该说什么是好，只是抿着嘴不敢吱声，惹恼了大兄，可不是玩的。

心里在叹息，却也只有摇头。

郑家这几日都很热闹，阖族上下，都荡漾着喜意，对于郑彤来说，这是杀头的买卖，可是对于其他叔伯们来说，显然是另一回事，这是郑家的机会，好不容易来了机会，怎可错失，虽然秦少游是个麻烦，不过.....很显然是，面对秦少游的毕竟不是郑家老小，显然是老三郑彤啊。

果然不出数日，朝廷的旨意颁出来，韦弘敏之子韦天聪，敕为武陵郡王，秦少游人等护驾有功，赐五百金，至于郑彤就任都督的圣旨，也来的很快，郑家上下一阵欢呼雀跃，这可是昭义镇啊，十一个肥沃富庶的州，上百个县，上百万的人口，物产丰饶，富得流油。

郑家的家世，再加上这个昭义镇，一旦结合起来，将会融合成为何等可怕的力量，只要能站稳脚跟，苦心经营，便是韦氏，那也足以分庭抗礼了。

于是乎，郑家几乎动用了阖族之力，开始疏通各种关节。

.....

在孟津的杨家别院，从议事堂里下了值的杨炯一脸疲倦，还未歇脚，便有人来报：“荥阳郑家的郑爽到了，说是要拜谒家主。”

荥阳郑家.....

长安发生的事，杨炯怎会不知，他又不是瞎子聋子，自然就晓得郑家的来意。

郑家与杨家的关系，可以追溯到秦汉时期，双方的关系还算和睦，这数百年来，也曾有过姻亲，可以说，大家既说世交，也算是亲戚。而这郑爽，和杨炯也是历来相熟的，双方都爱经学，早年年轻的时候，都曾在长安切磋学问，往来很是频繁，这是杨炯年少时为数不多的好友之一。

而如今，故有来访，显然不再是研究经学的问题来，结合到近来长安的消息，杨炯心里跟明镜似的。

他心里噓了口气，郑家的处境，确实很艰难啊，因为和韦家的关系，再加上韦家的大封诸侯，如今门庭有衰弱的危险，现在突然来了这么个机会，当真是无论如何也要尝试到底了。

虽然是唏嘘，杨炯的眼眸里也露出了对故友的几分怀恋，他却还是摇摇头：“去告诉他，老夫身体不适，不便相见，请他回吧。”

杨炯没有再说什么，便去书房里闭门读书了。

他不是不愿见，而是不能见。殿下现在正在消化五军，而这五镇，其中最重要的就是昭义镇，几乎可以说，在殿下心里，这昭义镇，早已成了他的囊中物了，绝不容许任何人虎口夺食，也正因为如此，殿下已经从神策府中，拨出大量钱财，修建五军营，那五军营，几乎是神策城之外另一个恢弘建筑，整个军营连绵十里，各种操练场和营房都是错落有致，角楼，岗哨更是数不胜数，显然殿下是早有规划，将昭义当作练兵，屯兵，驻兵之所，将孟津乃至弘农作为工坊区域，将洛阳缔造成商业中心，将洛口作为转运中心。

这一系列的安排，位于五镇中心位置的昭义镇，几乎是殿下规划中的灵魂之地，这里北与朔方，振武诸镇相连，东可进神威镇，向南，这是河南府，也正因为如此，连接五镇的运河支流，也是以这里为中心开始修建。

几乎可以说，郑家对于昭义镇的任何野心，都是痴心妄想。

现在郑爽寻上门来，肯定是希望借助自己在河南府的影响力疏通这一层关系，至少，是有和殿下洽商的意思，只是这不是买卖，殿下绝不会在这方面进行任何的让步，既然无法疏通，自己也不愿到殿下面前触这个霉头，索性，还是不要理会这郑家为好。

“不过，就此来看，这郑家，对那昭义也是势在必得了，却是不知，最后会如何收场。这分明是韦家驱虎吞狼之策啊。”杨炯心里苦笑，有些笑郑家有些不识时务，竟是愿意中韦家的奸计。

不过细细想来，杨炯发现他们的心思其实也是可以理解，现在的郑家，还有其他出路吗？天下诸大家，都有了自己的出路，有的是跟着韦家，喝了

口汤，在这次分封的狂欢之中，得到了匹配于自己家世的领地，有的如杨家一样，自觉的融入了神策府，疯狂的积攒着自己的财富，就如现在的杨家，现在的买卖已经融入河南府各地，杨家商行的触角，几乎伸展到了各行各业，每年是此前十倍二十倍的收益入账，再加上杨家在议事堂把持着议长之职，影响力更加超凡，这种局面，并不见的比那些跟着韦家喝汤的大族要差。

“他们没有选择，就算明知道是奸计，也要一头扎进来，可是他们显然不明白，他们没有选择，殿下又有选择吗？殿下为何还在昭义镇不肯回来？这不是已经很明显了吗？”叹息一声，心里只有惋惜。

郑彤几乎是被人用刀架着登船，一路走走停停，总算到了卫州，却见黄河的北岸，无数的匠人和劳力开河引水，无数的砖窑作坊搭建起来，大量的人忙碌着，在地上画着一道道的白线，而在码头处，却有本地的官员前来迎接，却是卫州刺史张涛，来人毕竟是朝廷任命的昭义都督，张涛在理论上来说，是郑彤的属官。

见到了有人来迎接自己，郑彤的脸色才好看了一些，他徐徐下了船，便禁不住问：“张刺史，这是什么？”

张涛兴致勃勃，道：“这是在建五军营，发动了匠人七八万呢，要将着北岸十几里，绵造成一座坚实的营堡，往后哪，这里随时要国驻数万军马，日夜操练，不但新兵要在此操练，那些立了功劳的人要晋升，也要在此重新操练，既让武官学习，又要练兵，更要节制和调度五镇一府的军马，看到了吗，单单这个，就花费了上百万贯钱，还有十几万担粮食。这弘农郡王，当真是大手笔啊，本来呢，卫州这儿，多数人都是务农为生，说句实在话，虽也算是丰腴之地，可是嘛……种粮毕竟没有出路，现在好了，几百万贯一拿出来，无数壮丁就有了生计，啧啧……下官这个刺史哪，从前看到以往的钱粮出入，那都是多少，几万贯都是大钱，可是如今……啧啧……真是吓死人了，你可晓得这五军营一年多少钱财练兵，可晓得为了贯通运河，花销多少，郑都督……殿下对昭义镇，可是上心的很哪。”

说罢，这张涛意味深长的看了郑彤一下。

郑彤好不容易缓下来的心情，顿时又提起来，他又要吓尿了。

这姓秦的真是下了血本啊，花费这么多的钱财，还在这里设军营，又是要修运河，这是多大的一笔钱，这就好像一块地，人家隔壁的秦大财主买了牛，翻了地，连肥都施好了，你以为人家是什么心思？人家当然是把这儿当作了自己家的地，难道还会做了这么多事儿，最后全部便宜了郑家？

郑彤有一种想死的冲动，来之前，他还是抱有了一丝的幻想，说不准，人家就认朝廷的旨意呢，又说不准，还有转圜的余地呢，说不准.....

现在，可没有什么说不准了，钱都砸了进来，金山银山都堆在了这里，绝无幸免的可能。

郑彤想哭，他再看这刺史张涛，心里不禁狐疑，这姓张的，分明就是秦少游的说客啊，跑来这里说这些，意思还不明确吗？这是转达秦少游的意思，是告诉自己，让自己知所进退。

“哎哎哎.....这是个什么事儿啊，什么见鬼的际遇.....”

张刺史还在喋喋不休，道：“要说啊，往后卫州人的日子好过了，瞧瞧，殿下在这里，可是甚得民心啊，自从砸了这么多钱，又是修桥铺路，又是开拓运河，又是建大营，这一下子要招募多少人，这工钱可都是童叟无欺的，不晓得多少人，现在都是靠着殿下吃饭，大家的饭碗，可都指着神策府了，你是不晓得啊，这有钱的日子，跟没钱的日子，真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

连那些该死的百姓都已经盼人家好了？郑彤脸色更是铁青，照这刺史一说，倒仿佛那弘农郡王一下子成了天降wei人，哪里都吃得开啊，自己这个都督.....是不是挡着他的道了？

后脖子更加凉飕飕的了，就仿佛已经有了一把刀，已经架在了他的脖子上，总有一种想死的冲动。

安排郑彤上了车马，一路到了卫州城，而这卫州，更是卫戍森严，到处都是神策军和昭义军的人马，一个个带着杀气，到了城门口，便远远看到城门外有许多人，郑彤下了车马，想不到秦少游来亲自迎接他。

郑彤心里咯噔一下，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这秦少游乃是弘农郡王，现在水涨船高，比他这个都督，地位还是要高上不少的，如今人家迎接到了城门这里，这是什么意思呢？分明，是热情的过了份啊。

那张刺史还在一边笑：“郑都督真是有面子，殿下这个人，性子一向不太好，你想想看，那梁王还有韦弘敏，都落了个什么下场，我啊，听说殿下便是眉头低一些，下头的都督和将军们，可都是吓得大气不敢出，一个个噤若寒蝉，温顺的像小猫一样，可是你看，殿下今个儿心情很好，笑容可掬，还在此专侯郑都督来，郑都督.....啧啧.....”

郑彤讨厌死了这个老东西动不动就啧啧的声音，心里更加七上八下，忙是到了城门外，向秦少游行礼，道：“久仰殿下威名。”

秦少游则是如沐春风：“郑都督不要多礼，本王可是候你多时了啊，哈哈……一直盼着郑都督来，来……且先入城说话。”

进城的车马待遇又高了几分，可是坐在这更加华丽的马车里，郑彤却是整个人魂不附体，他咀嚼着每一个细节，一丁点人家的言外之意都不肯放过，越想越是害怕，越想，越是忐忑。

那秦少游，显然是做面子上的功夫，他砸了这么多钱，肯定是不准郑家来染指昭义镇的，王方翼这些人，尚且可以跟着秦少游，肯为秦少游所接纳，那是因为他们背后，没有像郑家那样的豪门，更好驾驭，可是自己呢，依靠着郑家，难道秦少游会相信自己吗？他花费这么大，绝不肯将这些付诸东流，如今对自己又这样的客气，这是为什么，为什么呢？

噢……

猛的，郑彤恍然大悟，他一下子明白了，现在客气，等于是告诉全天下的人，他秦少游并没有刁难自己的心思，这是要做面子上的功夫，那么接下来呢，接下来说不准一把大火就来了，毕竟这城里城外，军民百姓人等，可都是被那秦少游所掌握，人家要来个走火的把戏，还不是跟玩儿一样，到时候一把大火起来，自己被挫骨扬灰，即便大家都怀疑和秦少游有关，可是又能说什么，人家毕竟方才在城门处，就表达出了极高的热情，表示了两个人关系匪浅，人家大可以堂而皇之的说，他对自己，是很喜欢的，否则，怎么会破格来迎接自己呢，说不准，还要猫哭耗子假慈悲一番，更有可能，还要亲自在自己的衣冠墓上，念叨出一份动情的祭文出来。

可怕啊可怕，人和人之间，就是这样的可怕。

郑彤感觉着大车，正载着自己往黄泉路上去，他牙关打颤，害怕到了极点。

马车在都督府门前抵达。

这里，曾是韦弘敏的治所，不过，这位韦都督的一切印记，显然早已消失匿迹，一队队不知哪里来的官军，在此来回巡守。

秦少游已在中门等他，等郑彤下了车，才笑吟吟的与秦少游进入了中堂。

自然一切还有的规矩都是有的，斟茶，寒暄，少不得还要说一句，今日郑都督想必是罚了，不过明日，本王少不得要为郑都督接风洗尘。

一听接风洗尘，郑彤脸色大变。

他猛的心里一惊，看来.....自己是活不过今晚了，你想哪，这秦少游说了明日接风洗尘，这事儿肯定要大操大办，少不得，要嚷嚷的全世界都知道，而后呢，而后大家都以为，明日殿下在张罗着洗尘的事，若是这个时候，自己今夜暴毙，又有谁会怀疑，阵阵的始作俑者，其实就是这个张罗着洗尘，并且喜滋滋的等着明日与自己喝酒的弘农郡王。

至少.....即便有人怀疑，人家照样可以振振有词，只要一****找不到实打实的证据，自己这条命就算是白交代在这里了。

郑彤心里想哭，整个人失魂落魄。

“郑都督，郑都督.....”

耳边有人很关心的喊他。

郑彤恍惚的抬头，看着秦少游正在唤：“郑都督这是怎么了，怎的浑浑噩噩的，莫非有什么心事？”

看着这张充满了关心的脸，郑彤打了个激灵，去他娘的际遇，老子才不管什么际遇呢，郑彤心里咆哮一声二话不说，直挺挺的跪倒在地，嚎叫道：“殿下饶命.....”

.....

又是两章合一章发。

第五百七十章：我要揭发

郑彤叫了一句饶命，便开始声情并茂的淘淘大哭起来。

这倒绝不是作伪，实在是他吓着了，情况很糟糕啊，别人的命是不是命他不知道，可是他自己却是知道，自己这条命，却是金贵无比，大兄让自己为了家族去抓住这个际遇，郑家的人统统怂恿自己，反正死的不是他们，自己来了这儿，这里上上下下，要嘛就沐浴了秦少游的恩泽，要嘛就摄于他的yin威，这些人，个个在秦少游门前都是言听计从，自己这个都督，算他娘的怎么个事儿，还什么节制昭义镇，这简直就是笑话，人家一把火，就把你烧成灰烬。

思来想去，还是自己性命要紧，哪里还管得了这么多。

秦少游也被郑彤突如其来的一跪吓了一跳，本来呢，姓郑的来，自然说韦家的奸计，关于这一点，秦少游是心中了然的，这昭义镇秦少游自然是绝不肯放弃，既然如此，那么就得起在郑彤上任之前把昭义镇牢牢控制住。

所以秦少游绞尽脑汁，倒是想了很多办法。

这天下收买人心的事，无非就是钱字而已。

于是秦少游决心提早建五军营，五军营此前的规划，也是一改再改，无非就是更加扩大些规模，反正将来若是军队膨胀起来，也是需要扩大，索性一劳永逸的修起来，不计成本。

既然要破土动工，那么少不得就需要就地征发大量的劳力，这昭义镇各州有的人劳动力，如今又是农闲之时，听说到处在募人，还肯给工钱，顿时心花怒放，趋之若鹜，这些人现在已经成了雇工，正是因为这个五军营，因为神策府，因为秦少游，方才使他们有了一个做工挣钱希望，自然是对神策府对秦少游赞誉有加，若是换了其他人来，告诉他们五军营不修了，只怕这些人，第一时间就要闹起来了，激起民变也不无可能。

除此之外，就是修筑运河，运河照样需要大量的人工，需要无数的人力，这又是一个谋生的出路。

而对于本地商贾来说，显然这也是大事，大量的人口聚集在一处，暂时他们也不可能回乡自给自足，自然需要衣食住行，况且人家有了工钱，消费力见长，这买卖比之从前好了十倍不止。

即便是本地的高门和豪族，也是受益匪浅，想想看，这里的地都是谁家的，这里的山又是谁家的，那些山上的石头，本来不值一文，可是如今呢，

为了修大营，为了修筑运河，需要开山凿石，着石头居然也可以换来钱，不只如此，还有树木，甚至有些高门大族，分包了招募劳力的差事，这里里外外的油水，可都是不少的。

本地的官吏，以往经手的钱能有几个？而如今呢，一年的开支都是以往的十倍百倍，一下子，官衣的重要性就显现出来了，从前是政权不下县，也就说，做官做吏的，只是到了县里的职权，再往下，如乡里和亭里，一般他们就难过问了，管不着啊，一般都由地方的乡老和本地的亭长甲长负责，而亭长甲长呢，却又不是官府选派的，往往是本地的大户推举，所以这种小政府的模式，虽然也有滋有味，可是哪里及的上现在这般风光。

而今日这些人的满意，其实都建立在钱之上，因为有了钱，人的力气才开始值钱，石头和木材也开始换成了钱，因为人口的大量的聚集，因为人可以凭借于此换来钱，这钱财的流转才开始加快，而这些钱，在短短半月之间，都是从神策府抽调来的，足足两千万贯之多。

显然，这完全透支了神策府的府库，不过秦少游却还是咬牙拿了出来，钱是从钱庄里暂时挪借来的，不过问题不大，毕竟如今秦少游一下子得了五镇，明年的岁入不出意外，可以大规模的增加，即便是卯吃寅粮，将来也不怕补不上这个窟窿。

正是因为这种花钱如流水一般的效应，再加上此前神策军在昭义镇大展神威，在这威慑和利诱之下，昭义镇顿时归心，上到各州刺史，下到寻常百姓，如今都已经甘愿成为秦少游的走狗。

既然昭义镇已经被牢牢控制，秦少游当然一点儿也不担心郑彤的到来会影响到什么大局，他想要做泥塑的菩萨，自然随他去就是，反正把他高高供起来，真想要控制昭义镇，他的政令出的了都督府吗，各种的刺史，甚至都督府的小吏肯按他说的去实施吗？他若是想掀桌子，那也不怕，大不了上两句流言，就可以让河堤上，还有军营工地上的劳力直接反了就是，直接抄了你的都督府，你能奈何？

这个世界，当然不是一纸诏令，或者说一个都督的头衔就可以改变一些事的。

郑家虽然野心勃勃，可是只要他们碰到了软钉子，却也闹不出什么事来，至多心里记恨着秦少游罢了。

可是.....

这个家伙在做什么？

看着一把鼻涕一把泪，凄凄惨惨切切的郑都督，秦少游在一愣之后，明白了，然后他笑了。

战争.....是弱者最后的举动啊，因为真正的强者，根本不需要战争，便可通过种种的手段，去谋取到自己想要的东西。这也是为何，越是强盛的王朝，战事越少，而越是穷兵黩武的国家，往往内部却十分孱弱，因为他们别无选择，除了战争之外，他们没有任何可以制服对方的办法。

国家如此，人也是如此，秦少游既然现在已经有了无数个手段，去控制这昭义镇，使这昭义镇无论是以任何的形式，都脱不开自己的掌控之内，自然而然，也就没必要为了这个，而挑起争端，去杀了这个郑彤，跟郑家的人彻底撕破脸，这不是他畏惧郑家，实在是没有必要。

既然自己压根就不曾想过把这个郑彤怎么样，郑彤这个家伙，似乎是自己想象的过于凶恶，以至于.....

秦少游哭笑不得。

他也只好摇摇头，心里却想：“既然这个家伙怕动粗的，那么索性就将计就计吧。”

想到这里，秦少游脸拉下来，居高临下看着魂不附体的郑彤，厉声道：“郑彤，你可知罪吗？”

“我.....我.....我.....”郑彤的心里，只有几分庆幸，尼玛，这姓秦的果然是起了杀心啊，否则.....否则怎会如此呢？哎哎哎.....还好小爷我早就瞧出来了，否则.....只怕人还蒙在鼓里，就已经死了，他忙诚惶诚恐道：“是，是，是.....下官.....下官知罪，殿下饶命。”

秦少游便冷笑：“那么你知什么罪？”

这个问题，却是把郑彤问傻了，是啊，我他娘的有什么罪啊。总不能说自己接到了旨意，跑来这儿做都督，也成了罪过吧，这于情于理，也说不通啊。

虽然郑彤心知如此，却还是明白，今儿要是不把自己的罪行交代出来，自己就得被人给活剐了，于是他哭丧着脸道：“下官.....下官的罪行.....可谓是罄竹难书，不胜枚举，殿下想听哪一件。”

这一句话包含着一个懦夫的人生哲学，他自己也摸不清秦少游想让他交代什么，索性就把皮球踢回去，你说我有罪的，我当然是认罪，可是该怎

么，我却实在难以揣摩到殿下的意思，既然如此，你就直说我有什么罪吧，反正你说什么我都认，而且绝对态度诚恳。

秦少游哑口无言，现在连他自己都糊涂了，这个家伙……有个屁的罪，实在说不出来，若是去跟一个这么软弱的家伙，去琢磨一个合适他的罪名，似乎也有点儿麻烦，秦少游只得道：“韦后让你来，是为了什么。”

韦后……郑彤眼睛一亮，他有点自责于自己糊涂了。

你看，弘农王殿下没有说陛下命你来，而是说韦后，这说明什么，说明殿下压根就不认自己是朝廷任命来的都督，言外之意，这是韦后的伪诏。

既然如此，这个时候不倒打韦后一耙，讨取一下这恶人的欢心，好让自己可以继续苟且偷生，还等到何时，睁眼说瞎话，这正是郑彤最擅长的啊，他毫不犹豫的道：“殿下……下官……下官……确实是奉韦后之命来的，下官……下官有句话不知当说不当说。”

郑彤被活生生的逼成了讲故事的小能手，居然还晓得吊人胃口了。不过这个胃口，他不敢吊的太久，一看秦少游脸色不好看，连忙道：“那韦后，真是蛇蝎心肠，其实……其实那乱贼韦弘敏要弑上皇，就是那韦后的主意，咳咳……千真万确，这是临行之前，韦后亲自嘱咐过的，对了，对了，还有一封密信，是专门写给下官的，就是让下官，来这昭义镇，无论如何，都要为韦弘敏报仇雪恨，下官可是老实人啊，怎么敢做这样的事，诛杀韦弘敏的人，可都是咱们大唐的义士，而那韦弘敏，皓发老贼，正所谓人人得而诛之，下官心怀忠义，断然不可能听那韦后妖妇的胡言乱语。”

秦少游居然都有点傻了，他脑子转不过弯来，一直以来，他都认为以韦弘敏的性格，攻击神策军的事，是韦弘敏擅作主张，他了解韦后，韦后不会这样的铤而走险，可是听这郑彤的交代，倒想是这事一开始就是韦后部署的一样，他不由问：“那么密信呢，密信在哪里？”

郑彤大义凛然道：“殿下，这样妖妇的信，下官怎么还肯留着，一看了那信，下官恨不能仰天长啸，眼睛都要流出血来，天下人都晓得韦氏可恨，人人皆曰可杀，从前下官还以为只是坊间流言，不足为信，可是等看了那密信，方知此妖妇的险恶用心，她居然要如此残害忠良，下官愤怒到了极点，怒发冲冠，当场，就将那信撕了个粉碎……”

呼……秦少游总算明白了，原来这家伙是在编故事，偏偏，编的跟真的似的，还什么怒发冲冠，显然就是扯淡。他淡淡道：“撕了？”

见秦少游语气不善，郑彤又有些傻眼，自己的故事讲的好端端的，怎么突然一下子，又他娘的摆脸给人看，莫非自己说的话，让殿下不高兴，他只好小心翼翼道：“噢，下官好似忘了，没撕，没撕，下官要说的是，本来下官

是要撕的，只是无奈何，想到这韦氏如此用心，怎可不将它昭告于众，自然而然，便留了心思，把他珍藏起来，为的就是有朝一日，能够面见殿下，好教殿下提防那韦氏的蛇蝎之心。”

“这么说信还在你身上？”秦少游似笑非笑的道。

“呃……”郑彤要哭了，他身上没有信啊，自己又不是神仙，难道还能变出信来不成？他硬着头皮，道：“不过……在来的路上……掉了。”

秦少游微微一笑：“掉在哪里？”

“可能是在码头，是在码头……”

“噢。”秦少游微微一笑：“这么重要的信，你居然这样不小心，这若是被有心人捡了去，岂不是要糟？这样吧，本王这就命人去找一找，可好？”

“好的，好的……”郑彤悻悻然的点头，心里在琢磨，自己似乎嘴有些贱，好端端的，为何非要说有信，为何就不说，这是韦氏亲口对自己说的。似乎……这位殿下……是把这件事当真了。

又是两章合并来发，今天睡过头了，抱歉。

第五百七十一章：失而复得

秦少游说完这些，语气也就变得轻松起来，他徐徐坐下，不再过问这些事，只是一再催促郑彤起来，而后劝他喝茶。

这时候的秦少游和蔼可亲，只是问郑彤何时动的身，中途如何，来了这卫州是不是习惯。

郑彤心里松口气，他知道，自己的性命，暂时算是保住了。

不过现在自己的身份，似乎有些不尴不尬，只是眼下，也计较不了这么多，他知道自己测试还没有过去，所以也不敢掉以轻心，乖乖的答道：“是上月初九动的身，一路走走停停，卫州这儿虽然不及长安，不过这儿在殿下的善政之下，实在……额……额……实在……”

今儿马屁拍的有些多，以至于郑彤一时难以寻找到贴切的形容词了。

秦少游只是淡淡一笑，却说心念一动：“那韦后，为什么要让你来任昭义镇的都督？”

这个问题，先是让郑彤愣了一下，然后他觉得，自己挺受屈辱的，这不是明摆着么，韦后让自己来，无非自己代表的是郑家，想要让郑家为了昭义镇这块肥肉，和你秦少游拼了。而秦少游当然清楚为何来的人姓郑，可是还这样问，言外之意无非就是，姓郑的难道都死光了，怎么偏偏让你这样的废物来？

这句话，让郑彤心里很受伤，虽然他贪生怕死，可是人终究还是有自尊心，殿下能不能说的这样的直白？

只是秦少游既然问了，郑彤心里再如何，也不敢不答，他哭丧着脸道：“其实……其实下官年轻的时候，也曾荒唐过。”

荒唐有很多种意思，比如说飞鹰逗狗，比如胆子比较壮，仗着家里有权有势，所以放浪形骸。

显然这位仁兄，是荒唐的过分了，以至于出了名，往往一个荒唐的人，在别人眼里，都是胆大包天的代名词，韦氏以为郑彤胆大，以为郑彤做事不计后果，所以这才挑了郑彤，却是不知，这世上有真荒唐和假荒唐的区别，真荒唐的人，是荒唐到了骨子里，管你是谁，大爷我照样一意孤行，你能把我怎么样，有种你砍死我。还有一种，显然就显得有些假了，他们的荒唐，是建立在有人给他们善后的基础上，看你弱小，所以我欺负你，欺负又如何，惹上了官司，我爹是某某某，可若是一旦他们踢到了铁板，顿时就萎

了，就如现在的郑彤一样。

秦少游对此，也是有些哭笑不得，万万想不到，居然其中的典故是如此，他没有继续细问下去，只是和蔼可亲的道：“都督初来乍到，只怕还要熟悉这里的情况，自然，首先是要好好的歇一歇，往后你我打交道的日子还长着呢，还是那句话，明日的洗尘宴，万望都督切莫耽搁。”

郑彤知道，自己这命悬一线的小身板，终于是活下来了，他心里庆幸，庆幸这姓秦的，果然好忽悠，人活着就是好啊，他立即道：“下官怎敢，到时一定要到的。”

紧接着，秦少游命人给他安排好了住处，郑彤住下，心情也轻松了许多，不再是惶恐不安，不得不说，其实这里的人对他挺敬重的，无论如何，自己也是个都督嘛，倒是那姓秦的，居然连自己的鬼话也信，哈哈……看来姓秦的也没什么可怕，三言两语，就可打发，啧啧……

他睡了好觉，专心想着夜里的洗尘宴。

这时候他保持着好心情，甚至想到，自己是不是该给大兄去一封信报个平安了。

卫州的码头处，如今乌云滚滚，似乎天要下雨，于是这里冷清了许多，近来因为无数的工程开建，所以这里的码头很湿拥堵，许多的客商纷纷前来，也希望能够分一杯羹。

靠近这里，是一处新建的客栈，客栈在半月前就已经客满了，甚至连柴房都住满了人，平时这些客人，大多都在外头忙碌，到处打通关节，寻找商机，却因为今日的天气阴晴不定，大家反而都不肯出门，都在一楼吃茶闲坐。

哒哒哒哒……

一队队的神策军快马向着码头方向飞驰而过，这让客栈里的人不禁多了许多的谈资。

“今日是怎么了，怎么在这儿，到处都是神策军，真是见鬼了，平时，虽然也会有神策军来巡逻，却不似这样的，莫非出了什么事？”

“看这不像，若是真要出什么事，这些官军哪个不是风声鹤唳，弓弩上弦，刀剑出鞘的，可是瞧他们样子，却似乎很是轻松，或许，只是例行的公

务吧。”

“这你们可就不知了吧，我听说，可不是因为这儿出了什么乱党，或是神策军遇到了什么麻烦，而是……咳咳……听说，诸位听说过新来的郑都督吧。”

“噢，略有耳闻，怎么，这事儿还和郑都督有关？”

好事者们，对于这种事是最有兴致的，他们更愿意相信顶层的勾心斗角，而且越是血腥，便越觉得精彩，于是许多人都打起精神，也都支起了耳朵，只想听听后话是什么。

“当然是和郑都督有关，告诉你们，这郑都督嘛……哎……丢了一件极为重要的东西，这东西有很大的干系，只是具体是什么，却是不知了，因此神策军上下，对此也颇为上心，这不，听说郑都督的东西是在码头处遗失的，现在不是派出人来，四处寻访吗？这弘农王殿下也真够意思的，昭义镇，凭什么让姓郑的来主政，这显然是朝廷……咳咳……总之，若是换了别人，早就对郑都督不屑于顾，乃至于刁难了，可是弘农王殿下非但客客气气，昨日亲自去城门口迎接他，听说他丢了东西，更是费心寻访，据说，今夜还要设宴，为郑都督接风洗尘呢。”

“这是当然，弘农王殿下的仁义，这可是宇内皆知，你悄悄看，这河南府上下，乃至于现在的昭义镇，多少人是指着他吃饭的？单凭这个，我就服他。”

有人笑骂：“人家堂堂郡王，还需要你去服他。”

正说着，去了码头处的神策军又匆匆的派出一队人马，原路而返。

这时，天空下起雨来，瓢泼的大雨，倾泻在大地，客栈里头的声音，顿时被稀里哗啦的雨声打断。

到了下午的时候，郑彤便穿了一身簇新的新衣，带着一队护卫，便匆匆的动身了。

秦少游既然设宴，他是非去不可啊，反正他现在没什么后顾之忧的，既然秦少游要表现出善意，他早就求之不得。

等到了秦少游的行辕，便看到这里早已人满为患，却是秦少游领着神策军和昭义镇的官员，纷纷在此侯他。

这个阵仗，还真让郑彤有点儿受宠若惊。

自己突然就成了如此重要的人物吗？

看来这个都督，似乎身价不低啊。

现在想来，郑彤有点为自己不值了，早晓得自己有这样让人在乎的本钱，昨日痛哭流涕的求饶，似乎有点儿过了，哎……自己还是太年轻啊。

他下了车，秦少游已是跨前一步，道：“郑都督来的正好，本王在此，已经久候多时，郑都督请里面请。”

郑彤还礼，道：“惭愧，惭愧，想不到殿下来的这样早。”

秦少游呵呵一笑，当先领路，其他人也纷纷向郑彤行礼，郑彤一一应了。

他有些飘飘然了，看来这个都督，似乎过的也并不赖，自己实在是有些杞人忧天，哎呀呀……还是后悔的很，早晓得，真不该去求饶。

进了正厅，一些重要的官员与秦少游一起请郑彤坐在上座，郑彤看了那空荡荡的上座，倒是真有些不太好意思了，自己毕竟只是都督，人家秦少游，好歹也是弘农郡王，自己的身份，还是比秦少游差了些的，更何况，人家实际的权柄，更是滔天呢。

他满是谦虚的道：“下官何德何能，真敢座上，殿下理应上坐才是，下官忝居末座就可以了。”

秦少游不肯，道：“这可不成，郑都督乃是今日宴中的主角，怎么可以忝居末座呢，郑都督若是不坐上去，我等就只好站着相陪了。”

其他人也都纷纷来劝：“是啊，是啊，郑都督，这是殿下的美意，郑都督不必客气。”

“郑都督，我等也是闻名已久，郑都督若是不坐在上座，我等也就不好意思动筷子了。”

“郑都督不必客气……”

郑彤一时恍然，突然也有了自己突然成了主角的心思，一下子，脑子发热，便也不客气了，直接所在上首，而秦少游，这是笑呵呵的坐在一侧相陪。

大家纷纷落座。

接着便是无数的酒菜上来，又有歌姬进来，为大家歌舞助兴。

郑彤喝了几杯酒，心里更加踏实起来，他带着微醉，一一去接受大家的敬酒，眼睛一动不动的盯着那些妙曼的歌姬，虽然在郑家，他也是锦衣玉食，可是却很难获得别人真心实意的敬重，而在这里，他的耳边，却是无数的吹捧之词：“郑都督高义啊，我等也听说了许多郑都督在长安的义举，心里实在佩服的紧。”

“郑家的子弟，哪一个是凡人，郑都督尤其是郑家的龙凤，羨煞旁人，殿下一直念郑都督的好呢。”

“依着我看，郑都督莫说只是一个都督，便是去做侍中，怕也足够了。”

郑彤哈哈大笑，道：“哪里，哪里，不过嘛，我也不是谦虚，这其他的事，本都督倒没什么夸口的，可是高义二字，本都督却是当得起，哈哈……我……郑某人，嫉恶如仇……”

“对了。”坐在一旁的秦少游笑吟吟的放下了筷子，然后很平淡的道：“郑都督昨日不是说，在码头处遗失了一封书信吗？”

“是啊，是啊，真是可惜，哎，这样重要的东西，郑某居然如此不小心，真是……惭愧，惭愧……”说完，郑彤又哈哈大笑，他心里是实在想笑，因为这本就是忽悠你的，哪里来的什么书信，我郑某人一张嘴，死的都能说成活的，这书信，当然是子虚乌有，弘农王殿下，你练兵倒是可以，聚财也是非凡，可是嘛……就是太容易被人糊弄了，不过郑某人确实不是谦虚啊，忽悠人，我最在行。

秦少游点点头，却是突然来了一句：“那封信，找着了。郑都督，说来也是运气，自从郑都督懊恼丢了那份书信，本王就留了心，便命人四处寻访，果然，是苦心人天不负，居然连老天都要帮助郑都督，这信，居然找到了。”

郑彤脸上的笑容猛的一僵，然后就像是冷风一吹，他的酒醒了。

找着了……

怎么找着的？

明明，这就是自己胡说八道的信，怎么可能找到，这不是开玩笑吗？

猛的，他心里突然有了一丝不安，而后，这不安的情绪开始在他的全身上下蔓延开来，他喉结滚动，脑门上渗出了冷汗，勉强笑道：“啊.....找到了啊.....这.....真是.....真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不过.....不过.....确实是我遗失的那封书信吗？殿下.....会不会搞错了.....哈哈.....自然，自然，我没有巴不得搞错的意思，我的意思是说，这封.....这封信，实在是太紧要太紧要了，我只是怕.....怕空欢喜一场，哈哈.....哈哈.....”他大笑起来的样子，想是想哭。

秦少游却是诚恳而又笃定的看着他，毫不犹豫的道：“郑都督，不会错的，确实是找着了，那份书信，可是出自韦皇后之手，我让人查验过笔迹，确实是韦后的手笔，除此之外，里头所书的内容，也和郑都督所说的一般无二，一点儿差错都没有，不信，请郑都督自己看。”

他掏出了一封信。

郑彤微微颤颤的去接，心里一万头草泥马接过，这尼玛的哪里来的信，这.....我只是说瞎话啊，还韦后的笔迹，还什么一般无二，只是.....他当然不敢说，这是自己说瞎话，他有一种感觉，如果自己敢说一个假字，在场这些吹捧自己的人，会毫不犹豫的掀了桌子，一人一刀把自己剁为肉酱。

于是他深吸一口气，生怕被人察觉自己的失态，一边接过信，一边哈哈笑道：“哈哈.....哈哈.....此物失而复得，本都督.....很激动，很高兴，高兴的很哪，哎呀呀.....高兴的很，高兴到.....眼泪都出来了。”

两行清泪，就这样自他的眼角处滑落下去。

只是这泪，却一点欢喜的样子都没有。

当然，他说这是欢喜的眼泪，也没有人质疑。

他拿着这封书信，就好像拿着烫手的山芋一样，可是偏偏，众目睽睽之下，他却只能硬着头皮打开书信，里头是一行行娟秀的小字，自然而然.....这是韦后的‘亲笔’，至少.....就算不是，里头的笔迹模仿的也是惟妙惟肖，足以以假乱真，当然.....即便人家模仿的很假，郑彤又能说什么，难道说，这封书信是伪造的？人家弘农王殿下都说了，已经让人验明过了，绝对不会是假的，而且书信里的内容，跟自己所说的一般无二，若是郑彤说这是假的，岂不是说，造假者乃是弘农郡王殿下，弘农郡王殿下今日真的很客气，至少一开始，给了郑彤这是个老实人的错觉。

不过.....当秦少游拿出这封书信的时候，郑彤就晓得.....你若是敢说 he 伪造了书信，人家翻起脸来，绝对不会认人的，这家伙杀了这么多人，理应

不会在乎多那么一两个吧。

所以.....这封书信，当然是真的。

韦后这厮.....真正是狼子野心啊，居然.....居然如此的无耻，居然在书信之中，暗中授意自己，要干掉大唐的朝廷命官，功勋卓著的弘农郡王殿下，甚至还言之凿凿，说是杀上皇的主意，居然是她主使，而那韦弘敏不过是奉命行事而已。

整篇书信，都将那韦后的丑恶嘴脸，展露的淋漓尽致。

五千字大章送到。

第五百七十二章：臣万死

郑彤看着信，眼睛虽然落在那恶毒的韦氏的字里行间，其实早没有心思去计较里头说了什么，只是他不能抬头，因为他知道，现在无数双炙热的眼眸都落在自己身上，这些人似乎都在等自己的回应。

可是……真他娘的该死，自己又该如何回应呢？

这封信是假的，可问题在于，自己用欺骗去证明了这封假书信的存在，按照负负得正的道理，就意味着，自己想要证明这封信是虚构，那么只能告诉大家，其实是我忽悠了弘农王殿下，而欺骗的后果是什么呢？

这是不可预料的事，以这秦少游宰了韦弘敏等人的尿性，郑彤绝对相信，这位殿下极有可能会让自己一分两半。

郑彤心里叹口气，剩下的恐怕也只有埋冤自己，自己真是猪啊，早知如此，怎么就嘴巴这么贱。

可是……现在似乎想要躲，也没处躲了，他心里想哭，却还是乖乖的抬起头来，一脸“欣喜”的道：“果然没有错，没有错，就是这封信，哎呀呀……哎呀呀……真不知该怎么说才好，当真是感谢殿下，殿下可帮了大忙了。”

秦少游很谦虚的道：“哪里，哪里，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郑都督太客气，你我亲如兄弟……”

亲如兄弟四字说出来，郑彤心里咯噔一下，这次看来是要脱层皮了，亲兄弟明算账，好兄弟插两刀的道理他可比谁都明白啊。

“咳咳……咳咳……”他拼命咳嗽，想要化解眼下的尴尬，却还是努力挤出了一些笑容，道：“嗯……嗯……喝酒……喝酒……”

“嗯，喝酒。”秦少游举起了杯子。

这时候有人豁然而起，站起来的乃是方静，方静是个武夫，虎背熊腰，再加上平素杀人如麻，这浑身上下，当真是虎气十足，这么长身一起，顿时吓得郑彤两条小腿肚子打起哆嗦。

方静却是笑吟吟的举杯，道：“方某是个粗人，却也晓得，郑都督的义举，听说郑都督打算将这封要命的书信昭告天下是不是？哎呀呀……这可是极有胆魄的事，便是方某，只怕也没有这样的胆魄，郑都督……方某佩服你，方某无论如何，也要敬郑都督一杯。”

昭告天下……

郑彤有一种想要撞墙的冲动。

这样的书信昭告天下出去，就等于是当着韦氏的脸给她一个耳光，然后牛气哄哄的直接骂他一句你这狗娘养的。韦氏是什么人，那可是皇后啊，自己有什么胆子，敢跟韦氏这样的死磕。

况且，郑彤可不一个人，他的背后，乃是整个郑家，郑家这些年来，虽然和韦家关系不好，可是无论怎么说，双方还没有到撕破脸的地步，可是自己若是抛出这么个东西，这几乎就等同于，是和韦氏不死不休了。

族中都那些人若是知道，岂不是要吐血三升不可？

郑彤不傻，傻子怎么可能这么会忽悠呢，只是他突然发现，自己似乎把自己都忽悠瘸了。

然后他看着方静举起都杯子，这个身高近一丈，重达两百斤都大汉，虽然是满面笑容，浑身上下却是带着腾腾的杀气，而且郑彤还发现，这厮腰间配着一柄长刀，刀柄是用牛皮蒙的，不过那一层牛皮，早已被磨破了，可以想象，这个家伙提刀砍人简直就是家常便饭一样的存在。

郑彤可不想昭告天下啊，本想忽悠秦少游，谁晓得秦少游反将了一军，现在自己却还需要用一个子虚乌有的书信，跑去污蔑韦氏，韦氏是这么好污蔑的吗，你们姓秦的倒是不怕韦家，可是自己怕啊。

可是郑彤却还是晃晃悠悠的站起来，他挤出笑容，举杯与方静痛饮。

然后就是王方翼，王方翼也是一脸佩服的道：“郑都督，末将也是佩服你，郑都督的义举，实在是高山仰止。”

继续喝。

郑彤有些醉了，酒不醉人人自醉，他微颤颤的收起了书信，还非要带着失而复得的喜悦。

有人嘴贱，忍不住道：“却是不知，郑都督打算如何将这书信昭告天下。”

“啊？”郑彤笑的很苦，可是再苦，也要打落门牙往肚子里咽，他道：“既然要昭告天下，倒也不急，不急的，不急的，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嘛，那韦氏，狡猾的很，即便昭告天下，那也该从长计议，非要再作书一封，细数韦氏这恶妇的过失不可，如此一来，方可让人信服。”

眼下也只能这么办了，先拖延时间，抽个空，自己索性溜之大吉拉倒，这个都督，大爷我不做了总可以吧，出了这昭义镇，我回长安去，族里人觉得我不争气，那就不争气好了，即便朝廷要怪罪，难道挂冠而去，也不成嘛，至多以后就不做官了，老子是郑彤，是郑家人，就算不做官，这辈子也是吃香喝辣。

他萌生了退意，没法子啊，世道太险恶了，大爷我连骗人，都他娘的会有性命之危，还是乖乖回去，躲起来享清福的好。

想到这个办法之后，郑彤不免有些得意，这天下，总算是天无绝人之路，只要自己还有脑子，总能逢凶化吉。

可是听了他的话，众人却是哈哈大笑起来。

这一笑，郑彤心里又开始咯噔起来，这你娘的……又是怎么了。

却听秦少游拍了拍他的肩，几乎是笑岔了气的样子，道：“郑都督，这真是缘分啊。”

缘分……方才说是好兄弟，郑彤就有想死的心思，现在一说缘分，郑彤就更加的想死了，苍天啊，这莫非是要亡我不可嘛？他尴尬的道：“缘分，却不知……殿下说的是什么缘分……”

秦少游道：“难怪本王与郑都督投缘的很，你看，你方才不是说，要写一封揭露韦家嘴脸的榜文吗，说来也是巧的很，本王嘛，恰好从前因为不忿韦氏专权，偷偷写了那么几份讨韦的榜文，不过本王终究还是没有郑都督一样的勇气，所以虽然写了出来，却是不敢昭告天下，现在岂不是巧了，郑都督既然需要，何不如索性就摘抄我现成的榜文好了，来来来，拿本王的榜文来，给郑都督看看，本王要向他见教。”

故意的，这绝对是故意的，郑彤当然清楚，这些家伙既然打算坑自己，当然是把全套的东西都已经准备好了，怎么可能给自己钻空子，他心里一凉，却是故作惊喜的道：“是嘛，那快拿来看看，哎呀呀，殿下……看来我们真是缘分。”

果然有几份榜文送到了郑彤面前，郑彤只得耐心的去看，其实也只是装模作样而已，这种骂人不带脏字的话，他耳熟能详，能倒背如流，心里只是无语，自己应当怎么办呢，嗯，看来还是拒绝弘农郡王的好意为好，无论如何，也要拖延时间。

却听秦少游道：“怎么，郑都督以为如何？”

郑彤苦笑道：“好，好，好，殿下的文采，当真是斐然，这韦氏的丑恶面目，跃然于纸上，只……”他正要说是，然后说这文风不适合自己的口味之类，却被秦少游截住了话，秦少游道：“既然连郑都督也说好，那就再好不过了，郑都督看来只需摘抄一下，便可连同这那密信一道公布于众，郑都督……本王也很佩服你，不畏强bao，有古之大臣之风，我们神策府上下，都该向郑都督学习。”

“来……”秦少游站起，道：“大家一起起来，为郑都督敬上一杯酒……”

众人轰然而起，都是一脸的佩服……

死也……

郑彤心里叫苦。

卫州的城门处。

一张张榜文贴出来。

而其中最让人目瞪口呆的却是一封书信，这封书信的主人，实在是让所有让都不禁为之胆颤。

韦氏……居然是当今的皇后娘娘。

而且这韦氏，居然在书信之中，言之凿凿，说韦弘敏杀三皇乃是出自她的指使。

这时候，已经有识字的人在这里念着这封信了，下头也已经围满了人，大家越听越是稀奇，越听，越是心惊肉跳。

不过细细一想，似乎这个逻辑也说的过去，一个昭义镇的都督，到底有什么样的胆子，居然敢杀上皇，恰恰韦弘敏杀上皇这也是人尽皆知的事，毕竟朝廷都已经认可了，若是不认可，又怎么会秦少游等人杀了韦弘敏，朝廷还给予秦少游等人赏赐呢。

既然韦弘敏杀上皇是真，而韦弘敏本就是韦家的人，若是没有得到韦后授意，确实也不敢有这样大的胆子，再加上现在连朝廷册封的大忠诚郑彤都已经证明了此事，甚至发榜，把韦氏大骂了一通，还把韦氏给他都密信给张贴了出来，那么……这事儿……

细思恐极啊，韦氏毕竟是上皇的儿媳，这孝道，是何其重要的事，莫说是皇家，便是寻常百姓，都晓得做儿子的要孝敬父母，做媳妇的，要孝敬自己的公婆，而这韦氏，居然丧心病狂，要将自己的婆婆置之死地，这个女人，居然用心如此的险恶，这……

耸人听闻。

任何一个人，看到这个消息，第一个念头就是对韦氏生出了本能反感。

大家都是人，人就有七情六yu，就有好恶之分，当朝的皇后，这事儿做的太不地道，甚至是太有悖于天理伦常了。

一时间，大家议论纷纷：“这但真是郑都督的榜文，不会有错吧，这郑都督，居然敢揭发当朝的皇后，他的胆子，有这样的大。”

“怎么没有，你自己看看，上头既有都督的大印，而又说是郑都督的亲笔，既然是他的亲笔，许多事，只要一对就知道了，这有什么好骗人的，郑都督……说实话，倒是真有燕赵之士的侠义之风。”

“这就叫朝廷的大忠诚，只有魏征可比。”

“我看连魏征都比不上他。”

也有一些有心人，悄悄的出现在了榜文之下，这人的眼里先是诧异，而后瞳孔极速的收缩，最后目光一凝，便匆匆的挤开了人群，去寻了一匹快马，火速出城去了。

消息开始蔓延开，先是昭义镇，接着是河南府和半个河北，一时之间，半个天下都在对此事议论不休。

争议几乎是没的，这年月，虽然对于孝道虽然没有明清时期那样的表态，可是孝道在这片土地上，无论是任何时代，都是普世皆准的正确价值观，任何人坏了这么一条，都足以让人憎恶了。

.....

长安的大明宫里早已是鸡飞狗跳了，在长乐宫那儿，皇后娘娘把整个寝殿都已经砸了，据说到处都是破碎都琉璃和瓷瓶，几个近侍和女官，也都被打得头破血流，几乎宫中的所有人，没一个人敢靠近娘娘，只听到娘娘在殿中，像疯了一样的咆哮。

外间的消息，宫中怎么会没有耳闻。

这事儿听的直教人冒冷汗啊，那姓郑的真的是疯了，绝对的，把娘娘惹到这样的程度，不是疯了又是什么。

而在这个时候，侍中韦玄贞总算是入宫了，一听到这位国丈入宫，许多人倒是松了口气，或许，眼下也只有国丈才能平复娘娘的心情吧。

倒是徐徐到了长乐宫外的韦玄贞，显然没有太多的底气，因为他心里自知，姓郑的那个家伙，实在是骂得太狠了，这混账东西，无论是被人胁迫，还是真心实意，他敢骂出这些话来，即便是被宰个十遍百遍怕也不够。

韦玄贞是素来知道女儿脾气的，平时自家的女儿，不招惹别人且不说，现在居然有人敢在摸这老虎的屁股，这……韦后的心情可想而知。

韦玄贞低眉顺眼的禀见，然后一个满脸鼻青脸肿，连衣服都几乎被扯的稀烂都女官眼睛通红的出来，道：“娘娘有旨，请侍中入内见驾。”

韦玄贞不敢怠慢，忙是进入了寝殿，然后就看到了披头散发的女儿，韦后目露着凶光，胸膛起伏的很厉害，指教湿答答的流着血，她那眼眸带着杀气，恶狠狠的朝韦玄贞看来，第一句话就是：“我要诛尽郑氏满门，鸡犬不留，立即传本宫的旨，命人将所有姓郑的统统拿下，一个都不能留，听到了吗，一个都不能留，他们竟敢……他们竟敢……是谁给他们胆子……”

韦玄贞心里却只有苦笑。

他抬头，看这韦后，慢悠悠的道：“娘娘息怒，只怕……”

“只怕……只怕什么……”韦氏冷笑，笑的很是恐怖，她赤着足快步的走向韦玄贞，地上都是破碎的琉璃和瓷瓶，以至于她那双保养的极好的小脚，被扎的鲜血淋漓，她也恍若不觉，韦玄贞进退维谷，只是低着头，却终于还是大着胆子道：“只怕已经迟了……昨天夜里，郑家满门，除了一些远支，绝大多数人，都已经连夜出了长安，依着老臣的预计，他们只怕已经远走高飞，多半……多半是跑去昭义镇了。”

跑了……

当然会跑……不跑才是傻子呢。

那位郑荣郑宰相，在得到快报之后，几乎没有任何的犹豫，第一时间就

让府上的人收拾了行囊，除了一些极为贵重的东西，其余的一律不带，连夜就出长安，这还不算，郑家的快马叶已经在同时分赴各地，第一时间向散落在各地的郑家族亲们报信，让他们择机而动，总而言之，保命要紧。

韦玄贞心里苦笑，若是换了自己，只怕也要非逃不可，留在这里，跟等死没什么分别，况且郑家家大业大，狡兔还三窟呢，在其他地方多的是的产业，跑去哪里都能衣食无忧。

啪.....

韦氏扬起手，毫不客气都给韦玄贞一巴掌。

韦玄贞都脸上，顿时多了一道鲜红的掌印，他愕然抬头，看着朝他狞笑的女儿，心里有些羞怒，却又有些畏惧，最后他只是在瞬间的迟疑之后，毫不犹豫的跪倒了碎瓷之中，朝着韦氏磕了个头，道：“老臣.....死罪。”

.....
五千字送到，每天都写的筋疲力尽。

第五百七十三章：礼不可废

韦玄贞真是到了心如死灰的地步。

做爹的让女儿打了，偏偏他还要匍匐于地，哪里半分国丈的威严。

信赖这里没有外人，否则让人见了，自己真真是没法儿见人了。

从前的时候，他满门心思的要做侍中，而为了做这个侍中，不知闹出多少事来，到如今，他真正的如愿以偿，而且再没有任何的竞争者，真可谓是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可是现在，他竟有些后悔了。

早知当初，这样的侍中，还是让韦弘敏去做好了，自己何苦要趟这趟浑水，惹来这么多的麻烦，不但要操心劳累，还要担心这个，为那个承担干系。

他当然知道现在发生了什么，也知道这件事有多严重。当朝皇后，居然被让人指责弑母，偏偏这个指责她的人，居然还是刚刚深受皇后信重的人，甚至连伪造的密信都出来了，当然，韦氏可以和他打官司吗？这个官司，当然不能打，越是闹下去，韦氏的威信就越是荡然无存，越是起什么口舌之争，为自己辩解，天下人也未必会相信。

韦家这一次……算是彻彻底底的栽了。

本来韦后名正言顺的主持着政局，虽然有人不服，却也是敢怒而不敢言。

可是现在，这个被人议论纷纷的女人，还可以大大方方的主持一切吗？

问题是，该怎么办呢？

立即下旨，灭了郑氏满门？假若郑家的人都在长安，这倒是一个好办法，这些人统统杀光就是了，管你们信不信，至少可以用杀戮来遏制这些满天下的流言蜚语，告诉所有人，这就是和韦家人对着干的下场。

可问题就在于，现在郑家的人都跑光了，固然韦氏可以让禁军去昭义镇或是河南府拿人，可是秦少游肯吗？

秦少游不肯，禁军是别想踏足那儿一步的，即便秦少游忌惮朝廷，他愿意肯，那么上皇呢？噢，你这个做儿媳的，妄图指使自己的庆祝想要杀我这个母亲，现在被人揭露出来，居然还恼羞成怒，想要在我的脚下捉人杀人，你是真真没有把我这个上皇放在眼里啊。

所以……既然你动不了郑家人一根毫毛，任何关于诛杀郑家人的旨意，都只会惹来天下人的嘲笑而已。

什么叫君无戏言，君无戏言的意思就是，我说杀就要杀你，说要杀你全家，你全家就绝不会有一个人活到明天，这才是所谓道君命不可违，才是君主的威严，天子是如此，皇后也是如此，作为皇后，尤其是韦氏这样大权独揽的皇后，想要树立威信，当然言出必践，只有这样，大家才会害怕你，才会对你敬若神明，不敢有丝毫的忤逆。

可是呢，现在韦氏都要下旨杀你郑氏全家，结果人家一根毛都没有掉，反而在外头逍遥自在，这不是让韦家成为笑柄？

可是不发这个旨意，又该怎么办呢？人家都指着你的鼻子骂了，你能不有所回应？

而更可怕的却是，这滔天一般的流言蜚语该怎么办？

韦家……经过这一次的打击，当真比之丢了昭义镇，死了韦弘敏还要可怕。

韦玄贞哭丧着脸，只能说一句老臣万死，因为他无计可施，也确实没有一丁点的办法。

韦后收起了手，而后冷冷的踱步起来，她不再理会韦玄贞，她心里自知，自己这个父亲是指望不上的，韦弘敏……韦弘敏虽然也有糊涂的时候，可是某种意义来说，若是他现在还在，至少还能出几个主意。

她心里只是叹息，现在……一切都只能靠自己了。

本来想要靠郑家来制衡秦少游，谁料到，会是这样的结局。

她狠狠咬牙，几乎要把自己的朱唇都要咬破，最后冷笑道：“郑家那边，暂时不必理会了，不用治罪，不用治罪……”

说到这里的时候，她已经有些无奈，都说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可是那河南府和昭义五镇对于她来说，已经成了化外之地，不过……这能怪得了谁呢，这天下本来是姓李的，假若每一个人都乖乖尊崇李氏，这个理论自然就成立，你说秦少游割据一方，人家还不是可以指责你独断揽权？

大家谁的身上都不干净，都是泥里出来的，大哥不说二哥。

郑家的人既然对他们无计可施，那么唯一的办法，只能是不治罪。

只是这口气，咽不下去啊。

而对于韦氏来说，显然已经不是置气的问题了，因为她还面临着一个更为可怕的问题……怎么处理这件事……

杀母……是何等的大罪，莫说是她，便是当今天子，一旦戴上了这个帽子，也是难以承受的。

韦氏只好深深的吸了一口气，最后又将这口气长长吐出来，要冷静，一定要冷静，若是不能冷静，那么事情只会变得更加糟糕，这个世界，已经没有什么人可以依靠了，一切只能靠自己，也唯有靠自己。

她眯着眼，道：“明日，本宫要与陛下去宗庙，去祭拜列祖列宗……还有……”她徐徐道：“派人去洛阳宫，给上皇送一些礼物，声势要大一些……秦少游……秦少游怎么处理呢？现在本宫是焦头烂额，得先稳住他，怎么稳住呢……本宫要想一想，还得……得把这些流言压下去，对，一定要压下去，怎么样才好呢，唯一的办法，得引起一件有争议的事，父亲，你说……什么事，才能引来天下人的争议呢？”

“啊……”韦玄贞愕然抬头，带着一些惊慌的看着韦氏，他期期艾艾的道：“老臣……不知……”

“呵……呵呵……”韦氏只好笑了，她的香肩耸动，笑的很无奈。

郑家数百口人，可谓是浩浩荡荡，他们取道洛阳，这个时候，郑荣才长长松了口气。

虽然心里已经把郑彤那个小子骂了无数遍，可是渐渐的，郑荣也就不骂了，骂了又有什么用，旨意是韦氏下的，而郑家上下，也是怂恿着这郑彤去的，无论郑彤发生了什么，他这样做，断然是不可能故意要害死郑家，唯一的可能就是他没有选择。

而这时候，郑荣心里只能暗道那秦少游的手段高明了。当然……他也不介意来承认郑彤那个家伙太蠢。

现在倒是好了，郑荣反而没有了想法，什么鬼昭义镇，看来是不可能被郑家掌握了，即便现在是任命了郑彤为都督，多半，也只是个秦少游的傀儡而已。

他唯一庆幸的是，自己提前得到了消息，而给他送消息的人，显然不是郑家的人，因为郑家的人理应不会这么快做出反应，送消息的人，是神策府的人。

也就是说，托了那秦少游的‘关照’，自己才能提前预知此事，他得知消息之后，第一时间，就做出了一个保全了郑家满门性命的决定，如果在当初，他稍稍有一点的犹豫，或者有一丁点的不舍，现在的他，和所有的郑家人，只怕就要招来灭顶之灾了。

既然要跑，当然是往最安全的地方跑，他和秦少游，实在是没有什么交情，可是他却是知道，秦少游是会给自己提供保护的，因为……自己还有被秦少游利用的价值。

自己的价值是什么呢？

似乎还有不少，这第一，自然是打击韦氏，韦氏恨透了郑家，偏偏对郑家无计可施，这岂不是就是打击？

这其二，便是立木为信，普天之下，难道就真没有对韦氏不满的人吗？当然是有，而且还有很多，比如崔家，比如万年县一些与韦家关系并不和睦的家族，比如庙堂之上，一些受到韦家打击的失意者。

他们固然对韦家心生不满，可是他们却没有足够的勇气敢于对韦氏对着干，究其原因，是因为他们要顾全大局，许多时候，人都是身不由己的，他们若是不乖乖就范，就可能遭致报复。

可是假若有一天，这样得罪了韦家的郑家人，却还在洛阳或在昭义镇混的如鱼得水，一个个郑家人非但没有早死，反而个个活的有滋有味，这意味着什么？这意味着选择，意味着他们即便是得罪死了韦氏，只要愿意，大不了就可以带着全家来投靠河南府，托庇于神策府之下。

这显然，能大大的增加庙堂上反韦的声音，会给韦氏，带来更多的麻烦。

而这其三，当然就来源于郑家自身了，郑家乃是天下一等一的豪族，财富遍布天下，人脉之广，绝非寻常人可以想象，郑家的影响力更不是一般人可比，即便现在遭受了一些打击，可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郑家迁居洛阳或是昭义镇，等于是增加了秦少游一份实力。

更不必说，郑荣还是宰相，在洛阳，已经有了一个宰相杨再思，若是再增加一个郑荣……这朝廷到底算是在长安呢，还是算是在洛阳呢。

那些族人，郑荣将他们都安排在了洛阳，让他们在洛阳等候消息，而郑

荣则只带着几个老仆，孤身一人前去卫州。

到了卫州……才是决定郑家命运的时候，

不过……郑荣却是知道，自己在秦少游面前，似乎没有任何可以讨价还价的资本，因为只要秦少游不愿意接纳郑家，那么郑家将面对的，就是韦氏无穷无尽的报复。

所以……郑荣此去不是讨价还价，可是把自己剥个一干二净，就像被剥了壳的鸡蛋一样，尽力的展现出自己可以被利用的价值，然后诚惶诚恐的请求秦少游接纳。

这在任何时候，都是一件颇为屈辱的事，可是郑荣知道，自己必须这样做，因为他和很多人一样，没有任何的选择……

“郑公，卫州到了。”这时候，有人进入了他的船舱禀报。

郑荣放下了捧在手里的书册，这本书，他根本没有心思看，在船上的这些日子，他心里只有一个念头，而这个念头，等到了卫州的时候，他就必须付出实践了。

“好，准备登船吧。”

郑荣能得到的排场，显然比之当初郑大都督的排场要小的多，因为没有什么人来迎接他，秦少游更不可能在城外相迎。

而且为了保持低调，郑荣甚至没有提前让人事先知会。

他只是带着几个老仆，慢悠悠的进入了卫州城，沿途的风景，他根本没有心思去看，那漫山遍野的工程，他也没有心思去欣赏，他心里只是乱的像是一团乱麻一样，只是在思虑着，接下来该如何如何。

打听到了都督府的位置，而后便是通报。

过不多时，郑彤便心急火燎的冲出来。

兄弟见面，郑彤想死的心都有，他的性命是保住了，而且在这昭义镇，大家都对他的深明大义而交口称赞，而这个都督，似乎也做的还不错，虽然这个都督显然不可能是割据一方的诸侯，却也算是一个封疆大吏，秦少游对他，显然也没有太多的提防，除了派了几个属官来为他出谋划策，让他来熟

悉‘业务’，该他管的事，叶照样让他去管，总而言之，一切的一切，都还算是美好，虽没有此前预期那样完美，却也不算太差。

而且他还得知，郑家人已经逃出了虎口，总算让他松了口气，他实在不想做郑家的罪人，可是现在既然已经做了，他唯一能期盼的，怕也只有自己的亲族不会为自己而遭受什么伤害。

自然……他是不敢见郑荣的，所以这位昭义镇义薄云天的大都督，当他看到了自己的族兄的时候，顿时再也忍耐不住，毫不犹豫的又是跪倒。然后淘淘大哭：“大兄……我对不起你啊，大兄……我不是人……我……我……”

郑荣看到郑彤，则是百感交集，他心里只剩下苦笑了。

自己能说什么呢，痛骂一顿，能改变结果吗？该骂得，在来的路上，早就骂了无数遍了，实在没有必要多此一举。

而且……

他是个内敛的人，毕竟是宰相之才，绝不会意气用事，所以他只是微笑，将郑彤扶起，笑吟吟的道：“有什么对不起的？为兄得知你肯这样做，心中欣慰还来不及啊，韦氏无道，天下义士，恨不能个个揭竿而起，人人得而诛之。你有此义举，这是我们郑家都值得欣慰的事。”

“啊……”郑彤一愣，大兄有毛病吧，还真把自己当义士了，又或者，这是大兄讥讽的话？

可是仔细打量大兄，却见大兄说的居然很是真诚，这让郑彤有点儿犯疑了。

不过生在郑家，郑彤再蠢，也能很快回过劲来，明白了，事已至此，木已成舟，郑家已经没有了选择，而且这里是在昭义镇，昭义镇名义上是自己这个都督管事，而实际上的统治者却是秦少游，现在大兄是来投奔秦少游的，郑家上下，都要仰仗着他才能活命，这个时候，难道还能骂自己糊涂，把郑家人都坑死了？

既然自己已经做了义士，那么就必须将错就错下去，得表现出郑家与郑彤一样，都与韦氏不共戴天的样子，也唯有如此，方能让秦少游那个小狐狸不起什么疑心。

大兄还真是奸诈啊。

不过……显然比起秦少游那厮……还是差了那么一点点。

秦少游.....几乎已成了郑彤心底深处最伤的痛，每每想起这个人，郑彤心里就要抽一抽，啊呀呀.....又疼的厉害。

他便强颜露出欢笑，忙是道：“大兄既然来了，快快进去坐，我们兄弟，还有许多话要说，我这便让人通报弘农郡王殿下，请他来与大兄一见.....”

郑荣却是摇摇头，道：“为兄过来，是要去拜谒弘农郡王，岂可让弘农郡王殿下下来见为兄？他是主，为兄是客，这是礼，礼不可废啊，你带为兄一道去谒见郡王殿下吧。”

“噢，噢，好，好.....”郑彤忙是做出一副我很明白的样子，这个时候不能再傻了啊，还是大兄谨慎，自己实在太天真，这尼玛的，上下尊卑，得老老实实划清楚，可千万不能有任何的松懈，否则.....一个不小心，就可能犯了人家的忌讳，大兄真是谨慎的人啊，一言一行，都和自己高下立判，啧啧.....当然.....还是及不上秦少游那厮。

.....

五千大章送到。

第五百七十四章：上下尊卑

对于秦少游来说，他现在要做的事有很多，新收纳的五镇砸了那么多的钱，固然是稳固住了人心，而通过五军营的建立，使得各镇几乎都已彻底纳入了神策府之手。

再加上各个都督几乎都在掌握之中，不必担心他们的忠诚，以及大量从神策府委派去的官员前去各镇‘辅佐’各大都督，基本上，秦少游对于五镇三十一州两百三十二县的统治已经是固若金汤了。

不过……显然对于秦少游来说，这是一个值得可喜的结果，对于议事堂的诸公们来说，却又是另外一回事。

议事堂的议员，原本代表着各方的利益，既有神策军，也有商贾和士族，还有一些读书人，不过如今，这些人已经彼此融汇，某种程度，其实只是一个铁板一样的利益团体而已。

士族已经不再是单纯的地主，甚至河南府的绝大多数士族，如今他们在生意上的比重已经远远超过了农田的支出，这就意味着，无论是弘农的哪个人家，其实本质上，他们已经摇身一变，成为了一个个家世显赫的巨贾罢了。

这些将触手伸入各行各业的巨大财阀们，显然已经饥不择食了。

在几个月前，因为各镇的诸多政策，使得河南府的商业活动开始萎缩，许多人的日子并不好过，而如今，秦少游得了五镇，许多人已经开始磨刀霍霍起来。

大量的工程，使他们开始摩拳擦掌，而最重要的是，大量的货物，也急需倾销出去，甚至，有人有在各镇建立一些作坊的意愿。

毕竟在地建作坊，能够省却许多不必要的输送成本，虽然运河已经开拓，可是就近总是方便一些。

只不过……对于五镇如今的环境，议事堂的议员们显然是极为不满的。

其一，是人力不足，在册的人力，实在难以满足他们的需要，而绝大多数的劳动力，其实都以奴婢和奴隶的形式，被隐瞒在本地的豪族之下，人口……至关紧要啊，比如朔方镇，在册的人口少的可怜，可是许多人却是估计，真实的人口，可能是现有数字的两到三倍，多余的人力，全部被瞒报了。

除此之外，就是土地了，无论是修建工坊还是货栈，又或者是修桥铺路，这些都需要大量的土地，若是土地不足，一旦商行们疯狂购地，必然会导致地价暴涨，一直涨到商行无法承受为止，而最大得利者，自然而然，也就成了本地的豪族。

这些显然是河南府各大商行绝不愿意看到的情况，他们去五镇砸钱，是为了生利，不是为了将那巨大的利润，与本地豪族共享。否则人人都去做地主，坐地分赃就好了，何苦要操心劳力的来兴办什么作坊。

当初的时候，秦少游为了抑制河南的豪族，用的是赎买的政策，给予他们一点甜头和好处，再徐徐图之，换取他们在地方上对土地和人口的控制。

当然，粗暴的手段是有，不过总算还是延续了胡萝卜加大棒的政策，虽然费了许多功夫，也砸了许多的钱财，效果却是显著。

可是对于这五镇，眼下百废待举的河南府显然就难以再拿出那些天文数字的钱财来赎买了，这其中的原因很多，比如当初秦少游所代表的商贾力量还很弱小，若是过于粗暴，极有可能遭到反噬，最后得不偿失，还有就是，河南府盘踞着无数高门大族，他们的力量，显然不是朔方，昭义，神威，振武这些州县的土豪们可比，所以显然，议事堂一点儿赎买的心思都没有，倒是在杨炯的主持下，连续通过了诸多关乎于五镇的法令。

等到这些法令从洛阳传到了卫州，秦少游一看，当真是吓了一跳。

这些所谓的法令，居然如此的耳熟能详，比如废止奴隶，任何人畜养私奴，一经举报，则犯有重罪，比如恢复王田，所谓的王田，自然是将许多土地直接充公，自然也就是神策府，比如鼓励钱庄借贷云云。

这分明……就是王莽新政所实施的政令啊。

而如今，改头换面，出现在了一千多年后。

而王莽的新政，可谓是改革的反面教材，看上去很先进，甚至让让怀疑，这王莽简直就是个穿越者，而实际上却是，这些东西看上去美好，可是实际上呢，却在当初的西汉末年，根本就无法实施，反而触动了当时豪强的利益，再加上王莽得过不正，顿时天下烽火四起，王莽的新政，自然而然也随着王莽的大新朝，一道进入了地狱。

只是万万想不到，议事堂所通过的所谓新政，居然和王莽新政一般无二，这种种的举措，实际上都是打击五镇豪强用的，那些豪强若是不肯放弃人口和土地，那么迎来的就是神策府的重拳打击，而如果顺应时局，或许就可以成为一群地方上的新兴商贸豪族。

不管怎么说，这些手段，显然是极为精准的打击，几乎是为河南的大商行侵蚀五镇量身定做的法令。

而这些人之所以肆无忌惮的制定出如此激进和严厉的法令，只怕也是因为新兴的巨贾和土族融合的超级利益集团，对于那些地方上的小鱼小虾不屑于顾所致。

这些法令就差在末尾处加上一句，顺我者昌，逆我者亡了。

不过……秦少游权衡了老半天，也听取了王据等人建议，最后居然发现，这个法令可行。

若是不解决掉私奴的问题，就无法解放更多的人口，而失去有效的人口，神策府也是受害者，毕竟缴纳税赋的人少了，征募的壮丁也少了，这些人的产出，最后肥的不过是一群仰仗着土地的一群土鳖罢了，这种土财主越是壮大，对于神策府的统治反而不力。

至于土地问题，更是一切的根本问题，若是不能得以解决，显然神策府的施政，就必须仰仗于地方上的豪强，想要打破这些靠土地连接其他来的所谓乡党关系，唯一的办法，就是想尽一切办法，彻底的铲除他们赖以生存的基础。

办法……居然可行。

虽然是一个几乎已经失败的所谓新政，不过今时不同往日，王莽那一套，放在长安实施不了，放在几十年前更加实施不了，可是对于眼下的神策府，简直就是量身定做。

秦少游斟酌了很久，与议事堂也进行了一些讨价还价，最终，还是将这些冒进的法案，修改成为了一个较为缓和的方案，并且交付了神策府，让他们进行推广。

虽是如此……在推广的结果没有出来之前，秦少游还是颇为忐忑的，毕竟……这事儿没有先例，也不知那些受损的豪强会不会蹦跶一下，当然，蹦跶了理应也是弹压下去的，毕竟秦少游靠的不是一群豪强治理地方，这是朝廷用的办法，秦少游背靠的，却是河南府的巨贾和土族集团。

这几日都在等待着从河南传来的消息，秦少游显得无所事事，他当然想要提早回到洛阳去，不过对于卫州这儿，总是有些放心不下，在五军营没有彻底的搭建起来之前，秦少游倒是不敢轻易带着神策军‘班师回朝’。

今日他无所事事的闲坐，清早的时候见了王方翼说了一些关于五军营的事，也就百无聊赖的看了一些书，正待要打个盹，然后去看从河南送来的一些加急公文。

谁晓得这时候有人来报，侍中郑荣与都督郑彤求见。

来了.....

秦少游自知郑荣肯定要来的，算了算日子其实叶差不多该抵达了。

这一次坑了郑家，让秦少游的收获颇丰，一方面狠狠的打击了韦氏，让韦氏陷入了更大的麻烦之中。而另一方面，却让郑家从自己的敌人，变成了自己的‘朋友’，而且这种朋友，绝对是属于两肋插刀的那种，绝对不必担心他们背叛。

所以听到这个消息，秦少游喜出望外，忙道：“请进来吧。”

本来以郑荣的身份，秦少游是必须去开中门相迎的，论起官职，自己连郑荣都不如呢。

可是秦少游清楚双方的位置和立场，在这个比拳头大小的世界，秦少游若是对一个身份较为低微的人礼贤下士，人家或许会受宠若惊，可是对于郑荣这样的人，你即便倒履相迎，也绝对不会换得他的荣幸和感激，反不如在此候着，让他明白自己现在的身份和处境，如此一来，反而以后更加好相处了。

过不多时，郑荣和郑彤二人进来，郑荣很不客气，直接就行礼，道：“见过殿下。”按照资格，郑荣没有先向秦少游行礼的道理，无论是官爵还是资历，双方都有差距，不过郑荣没有任何的迟疑，显然这一次来，他是有所准备的。

对于郑荣这样的人来说，他个人的荣辱，倒是放得开，对于他来说，人生不过百年，许多事都没什么，可是自己的家族，却要无数代的繁衍和存在下去，郑荣这样的人与杨炯一样，都没有分别，他们虽然地位崇高，某种程度，却只是家族的奴隶。

郑彤见郑荣如此，哪里还敢怠慢，他心里颇为大兄叫屈，大兄是什么人，如今，却要向秦少游卑躬屈膝，哎.....这怪的谁来，怪我喽。

郑彤忙是道：“下官郑彤，见过殿下。”

秦少游微微含笑，道：“哈……是郑侍中来了，郑侍中不在京师，何故来此。”

郑彤心在淌血，这你娘的，我长兄不在京师，还不是因为你，现在倒好，你反而是明知故问了。

不过好似狡猾的人，都有明知故问的臭毛病。

郑荣却没有心里生出什么腹诽，他这一次是来输诚的，他自己也非常清楚，郑家的未来，以后只能寄托于眼前这个青年人身上，虽然有些可悲，他却是无能改变，既然如此，自然也就没有耍滑的必要，反不如坦荡一些：“老夫前来，是要托庇于殿下，殿下若是不弃，郑家上下，都愿为殿下效力，供殿下驱策。”

开门见山，一丁点的弯弯绕绕都没有，直接就道出自己是有求于人，而且说出了自己的艰难处境，既没有遮掩什么，也没有玩任何文字的游戏。

这个态度，简直就是将自己当作了案板上的鱼肉，一副任秦少游宰割的模样。

秦少游不由笑了，郑荣的表现，大出他的意料之外。

与耍奸的郑荣不同，这个郑荣，秦少游虽然在洛阳时也见过不少次，不过打得交道却不多，可是现在看来，郑荣确实是个十分聪明的人，比郑彤这种只会玩心眼的小聪明要高明的多。

既然事情已经很清楚，任何小聪明，都可能遭致别人的猜忌，而一旦被秦少游猜忌的后果，显然都不是郑家能够承担了，所以他选择了一个最直接有效的办法，这种办法，却是很对秦少游的胃口。

秦少游笑了起来，道：“这……本王何德何能，不过……郑公既然来了，本王也是很好说话的人，郑公但有所求，本王自然要尽力为之，绝不会教郑公失望。”

这是先给了郑荣一个定心丸。

虽然郑荣早就预料到这个结果，因为自己还有可利用的价值，秦少游理应不会放弃，不过现在听到秦少游亲口说出来，他的心里，也自然长长松了口气。

.....

推荐朋友贪婪独坐《战火来袭》的书，讲的是一个非洲务工的厨子成为雇佣兵的故事，大家有兴趣，可以看看，老虎已经试过，感觉良好，作者是个老油条，质量还是有保证的。

第五百七十五章：五军府

任何时代，别人都不会无缘无故的保护你，任何保护，都需要付出代价。

只是这个代价，有的是明码标价，有的是心照不宣而已。

当然，郑荣显然是个极聪明的人，聪明人不必明码标价，既然得到了秦少游的许诺，郑荣笑了笑，道：“郑家各地的子弟，老夫会尽力将他们从各地召去洛阳，至于舍弟，虽为都督，却不谙世事，还要殿下多多委派一些人，从中帮衬他一二。殿下凡有需要郑家效劳之处，郑家上下，愿效之以死。”

这句话看上去很平常，不过却把郑荣的识趣发挥到了淋漓尽致的地步。

第一句是召子弟到洛阳，可是偏偏，自己的弟弟郑彤分明是昭义镇的都督啊，按理来说，郑家要在这里落脚，最好的选择其实是卫州，借由卫州，再加上这个弟弟都督的身份，足以让郑家获得新生，而他，偏偏选择了让子弟们去洛阳，洛阳固然有许多好处，可是那儿，却是神策府的老巢，郑荣这样的做法，就是告诉秦少游，自己并没有二心，郑家也没有要经营卫州的意愿，他们愿意在秦少游的羽翼之下，仰仗秦少游的鼻息。

而这第二句，也是如此，他希望秦少游多让人协助郑彤，其实还是那个道理。最后告诉秦少游，郑家的力量就是秦少游的力量，只要殿下愿意，郑家总能提供各种帮助。

郑荣的聪明之处就在于，他知道大势已去，眼下郑家没有任何染指昭义镇的资本，也没有任何与秦少游讨价还价的余地，与其玩小聪明，反不如索性做一个‘老实人’，只有去除掉这个顾虑，郑家才能在这个基础上，慢慢在洛阳生根发芽，借着神策府，渐渐进入神策府的权力核心，成为秦少游倚重的力量。

秦少游对此，显然是极为乐见的。他忙是点头：“郑公太客气了。不过……此次郑公来，有过什么打算吗？”

“打算……”郑荣晒然一笑，到了如今，他还能有什么打算呢。到了这个地步，他实在有些心灰意冷，若不是为了郑家最后那么点儿家业，他甚至想索性放下一切，和崔公一样去悠游南山。

郑荣想了想，郑重其事的道：“自然全凭殿下做主。”

这个回答，有些刻意了，不过却是无懈可击。

秦少游沉吟片刻，道：“眼下朝廷还没有旨意，所以论起来，郑公还是朝廷，呵……”秦少游冷笑：“这个朝廷哪，真是阵脚乱了，什么糊涂的事都有，所以眼下，既然郑公还是侍中，那么自然在洛阳，也是侍中，现如今，神策府要推行新政，主要实施的对象，却是昭义五镇，说起来，万事开头难啊，对于本王来说，要关注的事也是多不胜数，本王打算在五镇作出一点实打实的政绩出来，这才请王方翼来来主持五军营，可是关于五镇的施政，就如神策军和五军营一样，若是用神策军那一套在五军营上头很不受，这五镇的政务，其实用神策府的办法，也很不妥当。所以本王一直希望能有一个精于政务，同时又信得过的人来主持五镇的新政，郑公主持朝廷十年之久，又曾历任诸多地方官职，却是不知，郑公是否有意，为本王分忧。”

秦少游却是一直在找一个推行新政的人选，王据是不可能的，他的心思主要是在河南府，而神策府显然也不成，河南府与五镇的各走各县的差距实在太大大了，就好像两个世界一样，用神策府的政令套到五镇各州上头显然行不通，因此必定因地制宜，否则极有可能出乱子。

这就如河南府可以练出神策军一样，这是因为神策军首先拥有最好的兵源，即便寻常的士卒也能做到识文断字，所以从素质上来说，神策军显然有先天的优势，他们已经不再是一支喊打喊杀的军队，嗷嗷叫着便提刀冲击，已经和神策军的全不相干，在这里，即便是最普通的炮兵，也懂得目测和实测出距离，懂得风力和各种不同天气对于火炮对影响，他们知道多少斤的火药，应当用多少斤的炮弹，他们懂得配药多少，方能显出多少威力。

这绝不是一群大字不识的人可以轻易学会的，甚至许多炮兵会有专门的学习纸张，他们总会记录下许多的数据，以供往后的参考。

正因为会读书写字，因为他们拥有较好的家庭环境，所以他们对于神策府更为忠诚，他们学习掌握武器的能力也是最高，秦少游也肯在这些人身上一毫不犹豫的砸钱，可是各镇的兵源，即便是秦少游砸了大价钱下去，也未必能起效。

根本原因就在于因地制宜，这也是秦少游为何想要在五镇之上，新设一个政治中心的原因，专门负责五镇的新政事宜。

秦少游希望郑荣来处理这件事，自然也有其原因，固然是因为郑荣有丰富的施政经验之外，更大的原因是郑荣的身份，一方面，郑荣托庇于自己，这使得郑家想要重新崛起，就必须彻彻底底的依靠秦少游，推行新政，又何尝不是郑荣的投名状，所以秦少游几乎可以肯定，对于这件事，他一定会极为上心，毕竟秦少游一来就托付了他重任，只要干得好，往后在这个秦氏集团里，郑家才能占据一席之地，郑荣为了家族，一定会拼了性命去做。

而更重要的原因在于，推行新政，最重要的是对付那些地方上错综复杂的世家大族，这些大族至少在暂时，必须经历阵痛，要嘛随着新政去转型，

像弘农士族一般，摇身变成弘农士族工商集团，要嘛就彻底的扫进垃圾堆里，自此一蹶不振。

要对付这些人，自然是不容易的，首先，这个人必须对于士族了若指掌，只有最清楚豪强底细的人，才懂得如何分化和瓦解这些盘踞在五镇土地上的一个个大族，另一方面，则需要足够的威信和资历。

郑荣毕竟曾是侍中，即便现在，依然是侍中的身份，这个资历，谁敢不服？而另一方面，他乃是七家五姓的郑家大家长，即便现在的郑家有些颓废，可是对于这五镇的乡巴佬们来说，依然属于庞然大物一般的存在，你们不是人脉广吗，再广，能比得上郑家，你们不是土豪吗，再土豪，够给郑家提鞋吗？

毫无疑问，郑荣绝对属于最适当的人选，只要他愿意，那么新政的事，秦少游就可以不必过于费心了。

所以秦少游真挚的道：“此事关乎本王，也关乎上皇，极为重大，若是做的好，则对本王来说，便是如虎添翼。若是做的不好，极有可能让本王焦头烂额，顾此失彼，这样重大的干系，非郑公出面不可。本王打算在五镇之上，设五军府，郑公以侍中的身份，兼任五军府府丞，推行新政，治理五镇诸州各县，其位，在五镇都督之上，郑公若是点头，明日就可走马上任，其他的事，自然由本王安排。”

郑荣也是吓了一跳，他万万想不到，自己前脚刚到，秦少游就已经给他准备了一个位置，至于这五军府，显然和五军营一样，都是超越了五镇的机构，只不过一个治军，一个施政而已，权柄在秦少游这里，显然是极大的，甚至地位，想必与神策府的王据差不多，都是超然的存在。这等于是一下子成了秦少游的左膀右臂。

这秦少游，当然就如此信任自己？

不过……秦少游既然重用自己，想必这个推行新政很不容易吧，一般让怕也做不来，除了神策府的王据，其他神策府的属官毕竟没有独当一面以及丰富的施政经验，秦少游这才对自己寄以厚望。

郑荣其实没有任何的犹豫，如秦少游所想的那样，对于郑荣来说，他没有选择，郑家本来要一蹶不振，现在秦少游抛出来的橄榄枝，显然是郑家的一个机会，做的好，就是第二个王据，杨炯，将会成为秦少游身边最重要的肱骨之臣。

郑荣没有谦虚，若是按照以往的性子，他少不得要说几句，我何德何能之类的话，其实在短短的交谈之中，郑荣已经摸清了秦少游的性子，秦少游这个让雷厉风行，做事豁达，想到什么就做什么，而且说话开门见山，这样

的人，你越是玩那一套虚假的把戏，反而不会对他胃口，甚至会滋生出他的反感，所以郑荣毫不犹豫的应承下来：“殿下既有请托，郑某岂敢推脱，既然如此，老夫定然要尽力而为，绝不辜负殿下的期望。”

他心里不由感叹起来，原以为这一次，郑家要彻底的沦落下去，即便是托底到了秦少游身上，至多，也不过是秦少游的吉祥物而已，从此之后，郑家只能仰人鼻息，渐渐的沦落。

可是现在看来似乎也并不是全然没有机会，只要抓住了这个机会，就相当于上了秦少游的便车，郑家一个人管理着五军府，又出了一个都督，便不可能染指什么，至多也不过是秦少游之下的螺丝钉，没有真正割据一方的资本，可是在这里的地位，算是彻底的巩固下来。

祖宗保佑啊。

郑荣心里百感交集，竟是有了一丝庆幸，他现在最需要的，反而是明白这个五军府到底要做的是什么事，推行的新政又是什么，不过他倒是对此颇有信心，毕竟是个经历过无数大风大浪，曾经独当一面，叶曾经主政一方，同时还位列庙堂高位的人物，无论是何种政务，本质上都是一样，渐渐熟悉和上手，再利用自己的办法去执行而已，郑荣有一套自己的办法。

秦少游见他答应，自然大喜，便道：“既然如此，那么本王……便拿一些公文你，郑公且先熟悉了再说。”

郑荣知道时候不早，理应告辞了，忙是起身和郑彤告辞而出。

这一对兄弟出了秦少游的行辕，郑荣长长的松了口气，兄弟同车，郑彤不禁道：“兄弟似乎有心事？”

郑荣颌首：“殿下委托重任，老夫自要倾尽全力，尽力而为。”

郑彤不禁道：“不就是个五军府，兄长过滤了。”

郑荣却是捋须笑吟吟的道：“你不明白，既然殿下要施政，还要推行什么新政，那么为何，他不直接用神策府来直接管理，你可想过原因吗？”

郑彤不由愕然道：“这……或许是为了制衡……”

郑彤的心思很复杂，不过这句话，倒是说的也有道理，或许秦少游的目的，不过是借用这个五军府来制衡神策府呢，毕竟什么都让神策府去做，那

神策府的府丞王据岂不是一家独大，难道这是因为为了压制一下王据？

郑荣却是摇头，道：“你错了，若只是如此，大不了，殿下在神策府设一个左右府丞分而治之就可以了，又何必需要搭一个新的架子，徒费这么多钱财，畜养这么多官吏，来弄一个五军府。依着老夫看，他这样做，问题的根源，还是这个新政上头，新政……却不知是什么名堂，想必担子是不轻的，为兄定要有所准备才好，否则，就实在愧对殿下厚爱了。”

郑荣只要提及秦少游，都是带着恭敬，就仿佛忘了在不久之前，秦少游把他们郑家满门都坑了。

郑彤突然觉得自己这个兄长实在太厉害，只要风向一变，就能立即适应角色，当初自己来卫州的时候，他满脑子想的是对付秦少游，定要从虎口夺食，得到昭义镇的控制权，而如今，却是言必称为殿下分忧，定要为他效劳之类，哎……郑彤自觉的自己就做不到，何止是做不到，至今到现在，他还对自己被秦少游戏耍的事耿耿于怀呢。宰相肚子能撑船，果然古人诚不欺我呀。

当无数的公文送到了郑荣的下榻之处，这里头，有新政的一些政令，还有各镇的情况，以及神策府的情况。

郑荣几乎是闭门不出，所有的心思，都扑在了这上头，他不厌其烦的去看每一份公文，极为认真，甚至有些不甚懂，或者不理解的地方，直接跑去问一些秦少游带来的神策府随员。

就这样日积月累下来，郑荣终于明白了。

公文这东西是极为奇妙的，不懂的人，看的只是一知半解，甚至觉得里头的官话太多，云里雾里，可是郑荣这样经历过文山会海的人，却只需要一看，就能一览公文背后的全貌。

通过公文，他明白了神策府和其他治所的不同，也大致摸清了五镇与河南府的区别，知道了什么是钱庄，什么是议事堂，议事堂如何运作。

除此之外，就是五镇大致的情况。

当然，最紧要的还是，他终于明白了秦少游为何要设五军府了。

某种程度来说，五军府的建立，就是为了保障河南府那些商贾们切身利益的。

这和以往，保障地方的士绅地主们不同，也就是说，五军府未来的所有施政，都是向这方面倾斜。

你必须建立较为便捷的水陆交通，促使工商的往来。

你必须压低地价，保证商能够较为轻松的获得土地。

你必须经历引导大家开山开矿。

你也必须将大量的劳力从世家大族手里释放出来，投入到生产中去。

当然，你的传统项目，依旧还是劝农，农是根本，绝不能出任何的差错。

某种程度，神策府所管理的地方是秦氏集团的核心地带，这里最核心的就是工商集团，而五军府的责任，则是使五镇成为河南府的附庸。

所以，要贯彻所谓的新政，第一件事，就是把各镇的世家大族打压下去，或者说，强迫他们彻底的臣服，乖乖的释放出奴隶，释放出他们的田产。

这.....似乎不太容易。

不过.....郑荣既然接受了使命，也只好在其位谋其政了。

他心里想定的同时，五军府也趁此机会，终于把架子搭了起来，郑荣去见了他的属官，这些除了本地的一些人物，相当多数，都是从神策府抽调来的，都是颇为干练的人，这让郑荣颇感安慰。

五千送到。

第五百七十六章：圣旨到

郑荣那儿万事俱备，只欠东风，倒是颇为意气风发。

他倒是一点儿也不在乎得罪人，郑家到了这个份上，也只有拿出破釜沉舟的狠劲出来方能杀出一条血路了。

某种程度，秦少游选择这个郑荣，也是看中了这一点，并不是每个人都愿意拼命的，而郑荣不同，他承载了太多家族的光辉，想要重振家业，只有一往无前。

一切……似乎都开始步入正轨。

五镇的税赋和军队，还有政务，几乎都已经掌握在了秦少游的手里，而接下来要对付的敌人，便是那些大大小小林立的豪强，这些人得知新政条令之后，顿时也是哗然。几乎新政的每一条法令，几乎都是挖他们的根本啊，换做是谁都接受不了。

没有了奴隶，没有了土地，豪强还是豪强吗？

于是用不了多久，许多人就来请托了，这是世家豪强们最基本的路数，遇到任何问题，首先做的，就是利用各种关系，动用所有的人脉，去请托的同时，再施加压力。

任何的官府，往往一开头，就会被这种请托所打倒，毕竟都是地方上的大族，人脉广的很，他亲戚的亲戚的亲戚，说不定就是你二大爷呢，又或者哪个亲戚的亲戚，恰好是你的顶头上司，五镇这么多豪族，关系错综复杂，一家如此，家家也跟着如此，用不了几天，郑家的压力就随之而来了。

甚至远在洛阳的一些族中叔伯，也纷纷修书过来，劝诫郑荣要懂得致和之道，万万不可行为过激，招致许多人的反感。

他们说的话，很有道理。

即便是郑家这样的豪族，也是万万不能得罪人的，若是如此，就等于是站在了许多豪族的对立面，失了人心，固然家大业大，可是将来郑家需要用关系的时候，人家又怎么肯搭理你？

这些叔伯也算是苦口婆心，再加上许多‘远亲’和门生故吏纷纷登门，两面夹击，已是让郑荣焦头烂额。

事情显然没有想象中的那样轻松。

那些大族深知利害，所以几乎对新政都是极力的抵制，因而一旦发作，压力排山倒海。

无数从各地传来的书信，也是络绎不绝，都落在了郑荣的案头上。

可以说，所谓的新政，最难的只怕也就是这一关了，毕竟大家都是人，是人就有七情六yu，你可以对其他人漠视，可是假若从前你的老上司来寻你求情，你能无动于衷吗？你的儿女亲家跑来哭告，说全家都没有活路了，请你网开一面，你能坚持自己的立场吗？你年轻时的故友登门，畅谈从前的友谊，表示自己已经走投无路，你依然拉的下脸吗？

现在的郑荣，无疑是痛苦的，他本来就来自于这样的大族，所以也深知对方的难处，即便是郑家，若有朝一日遇到这样的新政，只怕表现也比他们好不到哪儿去。

这一封封的书信还有拜帖，郑荣最终却是看都没有看一眼。

他太明白其中的利害了，郑家是没有选择的，郑家到了如今，必须脱胎换骨，而自己……现在要做的一切，都是为了郑家，他已经没有了选择，只能把全部的身家，都豪赌在了秦少游身上，而秦少游对于新政的关注之心，这是毫无疑问的。

若是连这件事都做不好，自己也就没有了任何的作用，一个失去了太多作用的郑家，接下来迎接到的是什么呢？

他脸色依然是古井无波，没有任何的表情，只是这些书信和拜帖，却纷纷被他付之一炬。

紧接着，在议事堂制定的法令基础上，五军府的政令也随之而出，这些政令，无一是为了保障新政的推行，瞒报田产，杀无赦，畜养私奴者，杀无赦，五军府大量征募人口，修桥修路，在市集里设置粮官，平抑粮价，任何粮价，不得超过往年粮价的三成，否则……亦是杀无赦。

郑荣的手段很狠，而且雷厉风行，就在到处清查人口和田产的几日之后，他便亲自请五军营协助，带着一队官兵，直接查抄了卫州的王家。

卫州王家，乃是卫州第一大族，算起来，他们算是七家五姓的太原王氏的一支，因而人脉极广，甚至和郑家从前也有过联姻，只是当一队队凶神恶煞的官兵出现在王家宅邸面前，王家的私兵则是剑拔弩张的将这里团团围住，还妄想于五军营的官兵对峙，本来王家的意思是唬吓这些官兵而已，谁知道接下来郑荣下的命令却是，王家胆大包天，阻挠人口清查，畜养私兵，图谋不轨。

当这命令出来，紧接着无数的官兵便开始对王家的私兵开始了清剿，最后如狼似虎的人冲入了大宅，无数人被拿获，因为内宅防守更为森严，五军营折损了十几人依然强攻不下，郑荣毫不犹豫的向暂驻在卫州的神策军协助。

十几门火炮一齐轰鸣。

卫州王家，自此灰飞烟灭。

一下子.....所有人都明白了。

这位新任的五军府丞，郑家的大家长，当朝的侍中，竟是如此不徇私情的狠角色。

当王家的消息传出来的时候，所有还在观望的人陷入了绝望。

王莽新政之所以失败，是因为他的新政，几乎得罪了所有人，他自愿的与所有的豪强站在了对立面，即便你是天子，也是鼓掌难鸣，于是天下皆反，豪强们纷纷反抗，地方官吏，从贼者不计其数，因为绝大多数的官员，本就是豪强出身，官军望风披靡，因为绝大多数的武官，也是豪强。

只是如今，情势却是大不相同了，郑荣虽不是天子，可是他背靠的力量，本就是豪强的对立面，所以他可以获取源源不断的支持，你们想要联合起来抬高粮价，造成动荡，那我就从河南调粮来平抑粮价，你们若是想抵抗，那么殿下的大军就可以随时开到，栽你一个谋反的帽子，接下来就是抄家灭族，你们想动用关系到朝廷那儿去告状，那你就去告吧，告破喉咙也没有用。

反又反不得，闹又闹不得，连一个伸冤的地方都没有，有了王家这个先例，一下子，大家发现只剩下骂了。

可是骂有什么用，你骂他的同时，在河南府，却有无数人为郑荣叫好，郑荣也没有为此，少掉下一块肉来。

事到如今.....似乎除了乖乖就范之外，也是别无他法了。

固然还有一些垂死挣扎的，可是绝大多数人，似乎都老实了起来。

无数的人口重新被清查出来，原本王莽新政最大的问题也就在于此，因

为奴隶获得了‘jiefang’，按理来说，这是一件值得庆幸的事，可是真正的情况，却全然不是这么一回事，因为对于这些失去了依附主家的奴隶们来说，他们虽然只是奴婢，被人视作牛羊，可是既然人家是牛羊的主人，多少还承担着养活他们的义务，谁愿意让自己的牛羊饿死呢？可是一旦无数人口挣脱出来，当时的王莽朝，却发现这些人根本无处谋生，结果可想而知，这些人反而成了流民，最终却成了反对王莽的主力军。

而显然……打击豪强之外，如何解决这些人的衣食问题却是重中之重。

万事开头难，其实并非不是这些人没有自食其力的能力，只不过突然这么多人成为了自由人，反而无所适从，他们毕竟没有自己的土地，没有维系自己生存的资本，所以对于五军府来说，最紧要的，便是进行妥善安置，某种程度，不过是教他们度过第一个难关，让他们逐渐融入新的生活，等他们熟悉之后，渐渐有了一定的认知，也就好了。

关于此事，神策府倒是帮了不少忙，王据在河南府寻了许多商行，希望这些商行趁此机会，去各州县置办一些产业，各大商行，也有一些这样的意思，毕竟那儿的材料更加便宜，无论是木材还是石材，乃至于矿石之类。

有了这些，就需要招募人手，勉强算是让许多让有了生业。

再加上神策府大量的钱财投入，四处兴修水利，开挖运河，修桥铺路，所需的劳力也是不少，总算没有让情况变得更坏。

新政走到这一步，虽然没有算什么大功告成，却也开始有了一些成绩。

此时的郑荣，固然是被万千人憎恨，可是至少他获得了秦少游的青睐。

秦少游已决心回洛阳去，卫州，毕竟不是久留之地。

况且这里的情况渐渐稳定，秦少游在这里已经没有什么必要。

对于镇守这里的两个人选，无论是郑荣还是王方翼，他都是极为满意的，这两个人，一文一武，确实都是干才，昭义五镇，只要按着这个方向走下去，用不了多久，便可以 and 河南府融合为一体。

自然，叫骂是少不了的，不过秦少游对此并不以为意。这个世上，任何一样东西出来，总是几家欢喜几家愁，从来不可能有任何十全十美的方案，既然总有人骂，那么不妨就让那些地主老财们骂好了。

神策军开拔，与秦少游渡过了黄河，抵达洛阳的时候，秦少游还未歇下，便有人急匆匆的来报：“殿下，有圣旨到洛阳宫。”

圣旨来了……

秦少游眼眸一闪。

某种程度，他知道长安那儿，一定会对郑彤的‘污蔑’以及郑荣的‘叛逃’作出反应的，韦氏不得不面对这个问题，若是全无反应，任由无数的流言蜚语下去，对于韦氏，造成的将会是难以弥补的伤害。

却是不知，这圣旨，里头写的是什麼？

秦少游带着好奇心，忙是赶去了洛阳宫。

紧接着，他在宣政殿见了武则天，武则天比秦少游早一个多月回来，如今回到了洛阳宫，早就恢复了精神。

她年纪大了，固然有再大的雄心壮志，精力也是有限。

某种成都，洛阳这个似是而非的*****，几乎都是秦少游打理。

反正作为武则天身边的宰相杨再思成日都是无所事事。

这君臣二人，闲暇时间多，偶尔会下棋来打发日子。这也是杨再思颇为苦闷的原因，上皇身边不能没人，而自己的资历太高，显然也不可能委屈了跑去神策府里做事，可是几乎这里的权利几乎都集中在神策府还有新建的五军府，杨再思几乎没有任何发挥的空间。

他倒是颇为羡慕郑荣的运气，当然，他知道自己绝不可能成为第二个郑荣，郑荣之所以被委以重任，其一是因为他彻底的无路可走，唯一的办法，只能事破釜沉舟，其二是他郑家大家长的身份，许多杨再思做不了的事，郑荣却可以做。

不过今日，杨再思显得颇为高兴，他半个时辰前就到了，在殿外候着秦少游，一见到秦少游来，忙是上前道贺：“恭喜殿下，贺喜殿下。”

秦少游精神一振，倒是被杨再思的态度所感染，不禁道：“喜从何来？”

杨再思却是卖了个关子，道：“殿下入殿就知。”

秦少游道：“钦差可在里头？”

“已经走了。”杨再思含笑道：“这钦差，本是韦氏命来给上皇问安的，还送来了不少的灵药，嘘寒问暖，关怀备至。却是左右等不来殿下，便留了册封的旨意返程。”

杨再思促狭的眨眨眼：“想必那位姓韦的钦差，也是不便久留，留在洛阳，担惊受怕啊。”

秦少游不禁莞尔微笑，韦氏居然派了个韦家人来探望武则天，又来给自己带旨意，由此可见，韦后现在倒是很想维持一个孝顺媳妇的样子，只是.....这样的做法，似乎有些迟了。

韦氏的问题就在于，现在被拿郑彤摆了一道之后，她做任何的事，在别人眼里，都不过是欲盖弥彰而已，当然，这些事她却又不得不做，就好像现在闹的天下议论纷纷的事，她若是无动于衷，天下人只会说，事到如今，韦后尚且不知悔改，实在教人心寒。可若是这个时候作出孝顺的样子，大家又觉得她是欲盖弥彰，是虚情假意。

无论如何，这个污点，韦氏想要洗，却已是来不及了。

秦少游莞尔一笑，他当然清楚，韦氏不可能只做这一件事，那么关乎于自己的圣旨是什么呢？

“那么，本王就进去，且看看，大明宫中的那个恶妇，要怎样对付本王。”

秦少游步入了宣政殿，便看到了武则天，武则天显然候他多时了，君臣二人又一次见面，具都会心一笑，二人相处久了，都有心照不宣的默契，况且秦少游作为女婿，既是君臣，又是亲戚，所以秦少游刚要行礼，武则天便道：“不必多礼，怎么，卫州的事，都处置好了。那个郑彤.....倒是颇有意思，闹出这样的事，朕都吓了一跳，郑家啊.....是今日不同往日了，那郑荣，是个小心谨慎之人，才干是有的，可是也有他的私心，这些大族出来的人，在他们心里哪，永远是家国之念，家在前，国在后。不过现在，他若是真的肯尽心，倒是能分担你不少的担子，你啊，总想学诸葛孔明，事必躬亲，这未必是好事，如今家大业大了，是该好生让一些让独当一面。你看.....朕做天子的时候，可是坐享其成，绝不计较鸡毛蒜皮之事的。”

秦少游只好苦笑，道：“陛下说的是。”

武则天道：“好吧，朕确实是太唠叨了，有些事，分明晓得你懂，偏偏，还要絮絮叨叨的念叨几句不可，哎，老了呀，人老了也就是如此，好吧，说

正事，韦氏的诏书，你来看看，里头很有意思。”

她说话之间，侧立一旁的上官婉儿便拿着案头上的诏书款款到了秦少游手里。

秦少游与上官婉儿对视一眼，见上官婉儿比之从前消瘦了一些，却又不好多问，索性拿着奏疏，打开看起来。

五千送到。

第五百七十七章：大乱

看过了圣旨，秦少游反而沉默起来。

这份圣旨出乎了他的预料之外。

他一直在猜测韦氏之后的手段，圣旨一直在想，韦氏一定会借机进行报复，当然……报复果然是来了，只是这个报复，却和以往有些不同。

圣旨之中，只有寥寥几语。

秦少游击溃韦弘敏的叛军，因功，封为秦王，节制神策府，辖制河南府与昭义五镇。

这绝对算是一份大礼，所谓的秦王，就是亲王，比之弘农君王显然要高上一个档次，有了这个身份，秦少游几乎已经属于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了。

只是……

秦少游不禁笑了，他看了一眼武则天，道：“这份圣旨，想必陛下已经看过了吧？”

武则天抿嘴，道：“不错，朕已经看了，朕该恭喜秦王殿下吗？”武则天带着揶揄的口吻，似笑非笑。

恭喜？秦少游一时心情也是复杂，这固然是一件喜事，毕竟自己终于走到了人生的巅峰，按理来说，确实是可喜可贺，换做是任何人，若是得到了这样的旨意，只怕非要喜出望外，也非要摆个一年半载的流水席庆祝不可。

不过……秦少游却是淡淡一笑，道：“陛下又何必要笑话微臣，韦氏这样做，陛下是理应知道怎么一回事的。”

武则天轻笑，道：“朕知道你的心思，你想说的可是韦氏这是故意要掩人耳目对吗？现在天下人都在议论着她与韦弘敏狼狈为奸的事，现在却以你讨伐韦弘敏的名义而封王，这自然是告诉天下人，你杀死韦弘敏，她也是很欣慰，岂不正好是洗脱了她与韦弘敏狼狈为奸的嫌疑？”

“再者嘛，封了你这个王，只怕也是暂时稳住你。不过偏偏她封什么王不好，偏偏封你为秦王，这就有些意思了，太宗皇帝，当初就是秦王，这岂不是意有所指，说你是将来的太宗皇帝吗？如此一来，原本天下人还在议论着韦氏的事，而如今，只怕这个秦王一出，却不知又有多少人要非议你了，秦

王……呵呵……在这大唐，可是忌讳啊，沾上了，却未必是什么好事。”

“至于亲王与郡王，能有什么干系，不过是个名分罢了，名分这事儿呢，看重了也没什么，可是不去管它，却也没什么大不了的。让你节制的一府五镇，其实也是笑话，这一府五镇本来就牢牢在你秦少游手里，还需要朝廷来敕封吗？她这是用口头的实惠，把你推到风口浪尖，等于是将一个烫手山芋丢到你手里，就看你自己要不要了。”

“你若是要，想必接下来，天下必定要沸腾起来，许多人会抨击你，说你秦少游何德何能，居然敢接受秦王之位。可是你若是推辞，韦氏必定不肯，你若是再三推辞，那就更糟糕了，她若是顺水推舟的接受，不但秦王之位没了，便是连名正言顺的辖制一府五镇的实惠也没了，到了那时，她可是做足了面子，你瞧，本来是想赐你秦王尊位，还让你辖制一府五镇的，可是你自己不接受，这面上的功夫做的足足的，你既然不接受，自然要好好褒奖你一番，然后朝廷可以光明正大的，继续在这五镇掺沙子。你缺了辖制五镇的名分，即便是将五镇实际上控制的牢牢的，可是终究，名不正言不顺，一切的主动，就都握在她手里，她若是时不时的弄一些小动作来，想必洛阳这儿，也是不厌其烦，对吗？”

秦少游心里苦笑，他想说的其实也就是这个。

问题的关键在这秦王上头，一个秦王，可以转移天下人的焦点，同时……也可以让自己陷入一个两难的结局。

韦氏表面上是大方，而实际上，却是将自己推到了风口浪尖，只怕消息传出去之后，所有人的注意力，就在自己身上了。

而且……后续还会有许多隐患。而韦氏呢，失去的不过是一封圣旨而已，因为亲王和郡王，或许对别人来说至关重要，是一道不可逾越的门槛，可是到了秦少游这个地步，难道就真的重要吗？

再者，现在的五镇，本来就是秦少游的，大家心照不宣，本来也不会有什么争议，从前有争议的郑家，现在已经服服帖帖了。

而一旦自己再三推辞秦王的尊位之后，这秦王和五镇却是被韦氏捆绑在了一起，辞了秦王，就等于是失去了五镇的合法性，关系一日没有定论，谁知道将来会有什么麻烦。

“陛下说的是，这也是微臣所忧虑之处，却不知陛下认为，微臣应当如何？”

武则天不禁笑了，道：“这个主意哪，朕却不能拿，朕倒是想听听你有什么高见？”

秦少游沉吟片刻，却是坚定的道：“臣倒是不图什么亲王，只是这个亲王之位，眼下却是至关重要，韦氏将亲王与五镇绑在一起，所以这亲王之位，臣是志在必得。”

武则天笑吟吟的道：“若是别人，少不得还要扭捏几下，你倒是好，反而一点客气都没有，不过……现如今，确实也不是扭捏的时候，打铁还需自身硬，你说的不错，这个亲王，无论是朕，还是你，都应当志在必得，只不过……难啊，人言可畏，若是你心安理得的接受了秦王之位，岂不正好中了那韦氏的奸计，她巴不得你引起天下人的非议呢。”

秦少游也是哭笑不得，这确实是一件两难的问题，接受，就意味着无数人的抨击，秦王二字，相当于天子一样，秦少游一个异姓，居然敢接受秦王，这不是找死吗？

不过……

秦少游似乎想到了什么，他突然道：“陛下，假若韦氏敕封的不是秦王呢？”

不是……

武则天若有所思。

假若不是秦王，秦少游倒是有这个资格了。

当然，若是二三十年前，也会惹来很大的争议，可是而今这个世道，却是大大不同，当初武则天登基，封了多少武家的人为王？此后韦氏还没有原形毕露呢，就已经迫不及待的将自己的那些亲戚们封王了。

如今这个王爵，几乎都已经成为了这些人手中的玩物，虽然还不至于到不值钱的地步，却也当真是泛滥成灾。

秦少游立过这么多实打实的功劳，何况又握着神策军，再加上关东土族的支持，怎么会没有资格戴一顶亲王的帽子？

武则天若有所思道：“假若不是秦王，事情就好办了，这么说来，你已经有了主意了？”

秦少游不由笑了，道：“其实嘛，无非就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掩，这就如争吵一样，只要占据了理由，放开了寻找对方的弱点就是了。”

秦少游被封为秦王的消息，其实很快就已经传遍了天下，如此快的速度，自然是因为有心人的推波助澜。

此事一出，顿时天下群议汹汹起来。

无论如何，至少绝大多数人，对于李家的天子还是很有感情的，尤其是对于太宗皇帝。

当年的时候，太宗皇帝在的时候，那可真是盛世啊，如今……都成了什么样子。

人总是如此，总是愿意沉湎于过去，现在这个秦少游，居然要被敕封为秦王，许多人自然不乐意了。

且不说其他的，单说你秦少游现在也掌握着兵马，接受了秦王，莫非是想要谋反不成？莫非要做第二个太宗皇帝？你秦少游配吗？

许多的御史，已经将奏疏如雪片一般的飞入了宫中，大街小巷，更是争议不绝。

相比于韦氏的恶行，这才是对所有人来说都攸关的大事啊，那秦少游敢接受，就是谋反，这若是将来当真谋反了，可怎么办才好。

固然河南府那儿，倒还算平静，可是在关中，在河北，在江南，在剑南，在陇西，却都像是炸开了锅一样。

大家显然都在等，都在等秦少游的反应，其实大家抱有最大的希望，就是秦少游能够迷途知返，坚持不受秦王之位。

当然，更可怕的是那些流言蜚语，秦王就好像是某种暗示一样，本来大家习惯了弘农郡王秦少游，都晓得这位弘农郡王立过许多的功劳，也晓得他掌握着天下最精锐的神策军，更知道他的河南府，似乎百姓的日子过的很殷实，可是……可是一旦将秦少游和秦王联系在一起，不少人便细思恐极起来。

是啊，这秦少游要钱有钱，要粮有粮，要兵有兵，他莫不会当真会谋反，下一个玄武门之变在哪儿呢？这若是当真谋反了，却又不知是福是祸。

不过对于更多人来说，他们已经习惯和默认了李家的天子，假若有一天，天下突然姓秦，只怕就难以让人接受了。

于是……一些有心之人，便忍不住要给这位让人讨嫌的家伙抹黑了，什

么夜御数女，什么人品败坏之类，无非，就是给人一种暴虐的形象，仿佛只有这样，自己才能安心一些。

这一面倒的情势，酝酿了足够的时间。

而对于韦玄贞来说，显然这个结果，是极为有利的。

因为如此一来，不但掩盖了韦氏眼下的问题，而且还将秦少游推到了流言蜚语的中心，这样下去，对韦家有利，而对于秦少游来说，一个声名狼藉的秦少游，显然会带来巨大的伤害。

所以这几日，韦玄贞的心情还算不错，许多的政务处置起来，也还是如鱼得水，他心中轻松，竟有闲暇，在自己府中垂钓。

韦府的后园，是一片连接玄武湖的湖泊，这湖泊几乎可以直通宫中禁苑，这也是韦家现在所获得的殊荣。

穿着一件蓑衣，泛舟于湖上，韦玄贞优哉游哉的拿着钓竿，慢悠悠的欣赏着湖光山色，心里却还不由得想着自家女儿的事。

他对这个女儿，早有一种惧怕之心，某种程度，他突然有些羡慕韦弘敏，韦弘敏当初的时候，伴着自己的女儿，虽然做了许多错事，似乎也没有让自家的女儿震怒什么，乃至到了如今，韦后还总是念着韦弘敏的好，这让韦玄贞心里总有一些不舒服，自己可是她的爹啊。

可是……这又如何呢？

韦玄贞不由叹息，他知道韦氏这样的人，对于亲情来说并不看重，甚至于整个韦家，对于她来说，也不过是一个可以利用的工具，因为大家都姓韦，韦家不得不与韦后休戚与共，韦氏的好坏，天下人永远都会将她与韦家连接一起，所以韦氏对于韦家的子弟，更加信任一些，也仅此信任一些而已。

韦家……韦家……

韦玄贞不禁摇头苦笑，这个家……有时候让他觉得越来越不好当了，上头是野心勃勃的韦后，下头是一群不知所谓的子弟，只知飞鹰斗狗，吃喝玩乐的人不在少数，现如今，面对的是秦少游，这个秦少游，可不是简单人物啊。

以前韦玄贞对于秦少游不以为然，以为只是个武夫，直到一次次的吃亏，他才真正的对这个人重视起来，这个人……无论是从前还是现在，乃至将来，都会是韦家的心腹大患，定要连根拔起，斩草除根不可。

却在这时，栈桥处却听到有人远远的呼喊，韦玄贞眯着眼睛，侧目看过去，遥遥看到站在栈桥处居然是个宦官。

宦官……那么就是宫中的来人了，宫中这个时候，派人来做什么？

他不敢大意，忙是命人将船靠岸，果然是个宦官，这人气喘吁吁的道：“韦公，娘娘有请，噢，不必换衣衫，请韦公立即前去，事情紧急，娘娘……娘娘的脸色很不好看，说是不容有半分的耽搁。”

韦玄贞愣了一下，到底出了什么事，何至于要这样的急切，这……这又是怎么了。

他只穿着蓑衣，脱了蓑衣，也不过是一件内衫而已，难道以这个样子入宫，他心里乱如麻，却也知道，定是出了什么事，而且此事还非同小可，否则，无论如何也不至于如此的急迫。

他只好道：“好吧，来，备马，骑马入宫。”

韦玄贞衣衫不整的过了宣武门，心里依旧急切的很，这一路上，他几乎想到了许多的可能，到底哪里发生了事呢，难道又是秦少游，秦少游到底做了什么选择，是拒绝了这个秦王，还是上书来谢恩。

若是拒绝，大不了再发一道旨意，猫戏老鼠嘛，总要屡次三番的玩腻了再说。

可若是接受，那么秦少游的日子，只怕也不好过，天下人都将他看做是乱贼，这样的人，即便是权势滔天，想必……也是寸步难行的。

这才是韦家最大的好处啊，韦家毕竟……是挟天子以令诸侯，有了这个大义的名分，无论发生什么事，总是可以握有主动权。

他匆匆的感到了长乐宫，可是长乐宫里，却是死一般的沉寂，这又让韦玄贞的心沉了下去，因为他知道，自己那个女儿，只怕又发怒了，却又不知，是哪个女官或是宦官倒了霉，自己的女儿自己心知肚明，只有如此，长乐宫里的人才会如此如丧考妣的。

他不敢怠慢，忙是进入了寝殿，紧接着，他看到寝殿之中一片狼藉，而这几日心情好不容易好转了一些的韦后此刻却是满面寒霜，甚至……脸上带着杀意。

韦玄贞心里咯噔一下，最后，他却还是硬着头皮，这一次不是像以往那样的作揖，而是直接拜倒在地，自从上次被韦后赏了一巴掌，他在韦后面前，就再不敢有任何的放肆了，双膝碰地之后，韦玄贞正色道：“老臣……见过娘娘。”

“起来吧。”韦后显得很冷漠，轻描淡写的唤了韦玄贞起来，而后道：“来人，给韦侍中赐坐，去，上一副好茶。”

韦玄贞心情却不敢轻松，忙不迭的道：“娘娘唤臣来，却不知所为何事？可是前几日，剑南的山民造反之事嘛？”

最近……显然能让韦家忧心的，也只有剑南的事了。

韦后却只是冷笑：“若只是山民造反，事情倒是很好办了，偏偏……不是这个……”

今日的五千大章送到，昨晚的忘了更新，早上更了。

第五百七十八章：魏王

韦玄贞不禁大惊失色，事情比剑南的山民谋反还要严重。

莫非……他想到的只是一个可能，那就是河南府。

只不过……他又狐疑了，河南府怎么了，按理来说，现在麻烦缠身的，应当是那秦少游啊，怎么……就……

他越是一头雾水，就越是迟疑，只是抬眸，小心翼翼的看了韦后一眼，却见韦后脸上的阴郁没有散去，反而更加凝重，韦玄贞只好硬着头皮道：“秦少游那儿，没有出什么事吧？”

韦后将柳眉一沉，似乎有什么心事，最后冷笑，淡淡道：“是啊，本宫除了河南府那儿，还能有什么忧心的事呢，河南府那儿的人，真是一个赛过一个的教人生厌，本宫……实在已经不堪其扰了。”

当真是河南府……

这一下，却是韦玄贞傻眼，按理来说，不应当啊。

不是现在抛了个烫手山芋在那秦少游与武则天身上吗？他们这时候理应是焦头烂额，还能闹出什么动静来？

莫不是反了吧？

想到这里，韦玄贞的心里咯噔了一下，可是随即一想，似乎又不对，假若当真是反了，其实倒也好，秦少游手上的兵马，满打满算能作战的眼下也不过五万，即便再厉害，他要对付的，可是天下之兵，即便是以一当十的精锐，只要韦氏握着天子，即便是索性舍弃了这关中，也依然能调动天下军马，对其进行绞杀。

只要秦少游一谋反，他就是反贼，反贼的帽子戴在了头上，莫说是天下各州，即便是那河南府和昭义五镇里头，也有不少人会反对吧。

若是如此，事情反而简单了，只要韦氏咬着牙平叛下去，倒也无惧。

可是除了谋反，还能有什么呢？

韦玄贞想不明白，他心里只好嘘一口气，却是默不作声，等韦后揭晓答案。

韦后踱着步，一双眼眸掠过一丝杀机：“姓武的那个恶妇，实在可笑啊，她还真以为，现在的天下，还是几年前她做天子的时候吗？本宫本来还想留着她，可是现在只是悔不当初，当初就该将她毒杀在洛阳宫中，现在倒好，反而是养虎为患，给了这个恶妇与秦少游狼狈为奸的机会。”

长长出了口气，韦氏显然还不够解恨，便狞笑道：“咱们这位上皇，可是颁布了一份她的旨意，你猜她怎么说？她谈到了太宗皇帝了。”

说到这里，韦氏从案上摔下了一份诏书，道：“你好生的看看吧，看了自然就明白，看看这个恶妇有多可恨。”

韦玄贞不敢怠慢，连忙捡起那份奏疏，诏书自然是武则天发出来的，至于里头的内容，却是有点教人哭笑不得了。

武则天以上皇的身份，几乎是毫不客气的斥责了天子，天子此前颁布了敕封秦少游的旨意，武则天认为，太宗皇帝就曾被封为秦王，秦王的尊位，岂可再敕封给别人？接着又是历数了太宗皇帝的赫赫功绩，又责骂李显不孝，身为皇孙，既然继承了父祖的大统，居然将祖父太宗皇帝的爵位赐予大臣，实乃不孝。

看到这里，韦玄贞不由傻眼，这普天之下，谁都不敢骂皇帝，至于这不孝二字，更是无人敢说，可是偏偏，他和韦后却是忘了，上皇却是可以说的，上皇是陛下的母亲，她要教训自己的儿子，谁敢说一个不字？

可是接下来话锋一转，上皇却又说，秦少游确实是立下大功，予以封赏，倒也是理所应当，只是这秦王尊位，决不可赐，因此，她这个天子的母亲索性就做了主，改封秦少游为魏王，除了名称之外，其余的天子封赏，一概照准。

魏王……

韦玄贞哭笑不得。

若是魏王，倒是无所谓了。

况且魏王的爵位，和秦王相当，却又恰好的规避掉了秦王的忌讳，至于那节制五镇，自然也是应当的。

偏偏这份诏书，一点儿错都没有挑出来。

这不但解决掉了秦少游的尴尬，让秦少游更加名正言顺的节制住河南府和五镇，最重要的，她还大骂了一通天子，偏偏天下谁人不知，如今天子的诏书，多出于韦氏之后，这几乎等同是指着韦氏的鼻子破口大骂了。

假若再想的深一些，先是韦氏要杀上皇，与韦弘敏狼狈为奸的事暴露了出来，紧接着，上皇又借机对韦氏大骂一通，但凡是有心人，只怕都会觉得，韦氏要杀上皇之事，只怕更加‘证据确凿’了。

这是搬了石头砸了自己的脚啊。

却是不知，坊间又要滋生多少的流言蜚语，韦玄贞不禁小心翼翼的看向韦后。

韦后的脸色，当然是难看的可怕。

只是现在，似乎挑出来反驳武则天，显然不合时宜，眼下也只有保持沉默了。

“娘娘，这姓武的……”

“你不必说了，多说无益，只会让你我成为笑柄。可惜啊，韦弘敏若在，断不会如此。”韦后叹口气。

她知道韦玄贞是没有什么主意的人，这个时候即便说话，也不过是跟着自己，痛骂几句武则天和秦少游而已，而这些，韦后早在心里骂过无数遍了。

韦玄贞的心沉下去，有些悲哀，似乎自己永远都摆不脱韦弘敏一样，这个侍中，真是一点滋味都可以啊。

可是在自己女儿面前，他却是一点儿办法都没有，只是点点头，颓废道：“老臣知道了。”

正说着，外间却有宦官道：“娘娘，又有河南府的奏疏。”

河南府那儿，几乎已经成了韦后的心病，所以韦后早有授意，但凡只要是河南来的奏疏，都要及时送到她这儿来过目，决不可耽搁片刻。

所以三省之中，只要涉及到河南府的奏疏，往往都是先挑选出来，立即呈报入宫，而后再送回三省让宰相们去过目。

韦后了冷笑道：“是秦少游送来的吧？”

“是。”那宦官小心翼翼的道。

“那就不必看了。”韦后脸上的冷笑更冷，她冰冷的道：“想必这是他谢恩

的奏疏，谢天子赐予他魏王的尊位吧，看了，也只是徒增本宫的烦恼，烧了吧。”

韦玄贞心里苦笑，那姓秦的脸皮倒是厚的很，上皇在那儿颁布了诏书，他后脚就跑来谢恩，等于是把这件事板上钉钉了。

而韦家接下来要面对的，却是更大的质疑声浪，这个时候若是出尔反尔，收回成命，只会让上皇和秦少游更加站住脚，予以反击。

似乎……眼下只能默默的接受了。

韦玄贞这时候，竟也有点儿徒呼奈何的感觉了。

他不由可怜巴巴的看向韦后，道：“娘娘，接下来……”

韦后闭上了眼睛，幽幽叹口气，道：“那就改封魏王吧，不能再滋事了，至少现在不能，接下来……只好另觅良机。”

韦玄贞点头，道：“是。”

他不敢在此多逗留，想要告辞出去，跟这个女儿同处一室，总让韦玄贞有一种心慌的感觉。

“父亲……”韦后突然叫住他。

这一句父亲，却是让韦玄贞心里咯噔一下，这个女儿，已经很久没有叫过他父亲了，平时要嘛叫卿家，要嘛就是叫韦侍中，而陡然这么一叫，反而让韦玄贞有些心慌。

“不知娘娘还有什么吩咐？”韦玄贞低眉顺眼，一丁点都不敢当自己当做一个父亲。

韦后看着他，脸上依然没有任何表情，良久，她才慢悠悠的道：“父亲，眼下的时局，已经是越来越困难了，这样下去，可不是办法。”

“是，是，都是老臣的错，老臣无能。”韦玄贞忙不迭的认错。

韦后却只是微微一笑，摇头道：“不，怪不得你。要怪，只能怪那上皇和秦少游太过狡猾，这样下去，确实是没有办法啊，总要想出一个办法才好，你说……假若有一天，天子重病，召秦少游来京，会怎么样呢？”

“啊……”

天子重病，韦玄贞先是大惊，这个时候的天子就是韦家的护身符，一旦重病，之后的事可就不好说了，可是细细一想，韦后说的是如果，他猛地明白了什么，顿时眉梢一扬，假若当真如此，在这个节骨眼上，秦少游敢不来吗？

可是秦少游当真来了，接下来如何呢？将他囚禁在长安，又或者，索性一刀两断？

这个念头一旦冒出来，让韦玄贞顿时激动起来，假若是如此，当真可能一夕之间，就可以改变所有的局面。

他抬眸，看着韦氏，道：“依臣愚见，一旦如此，那么……秦少游非来长安不可。”

“是啊，他若是来了长安，那么……就是虎落平阳了。”韦后漠然一笑，幽幽道：“其实，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本宫是不会除此下策的，只不过……实在是没有法子了。当然，眼下，天子还不能病，还得再等等，等一切风平浪静了再说，不但……那秦少游要来，便是上皇，也非要来不可。总而言之……一网打尽，决不可留这两个后患了，此二人只要一死，那么……河南府和神策军就是群龙无首，到了那时，一切就好应付了。此事……还要容本宫再思量一二，总得让他们无法拒绝才好。哼哼……魏王……魏王殿下……真不容易啊，他一个小小的厨子，也有资格成为魏王殿下，最教人讽刺的是，本宫居然被一个厨子弄得焦头烂额。这是天意吗？天意要让本宫遭这些罪？”

她喃喃自语，心中对秦少游的恨，又增添了几分。

最后她凤眸一张，看向韦玄贞，道：“父亲……你去吧，好生的替本宫，看着这个朝堂，看着这个国家，本宫……还是信得过你的，说起来也是可笑，本宫除了你，还信得过谁呢？”

韦玄贞心乱如麻，告退出去。

韦后已是长身而起，待韦玄贞一走，几个女官移着莲步进来，韦后脸色冷漠，道：“给陛下送去的参汤，可都送去了吗？”

“送去了，臣看着陛下吃下去的，陛下很是喜欢，还说娘娘煞费苦心。”

韦后抿抿嘴，点头，道：“这就好，明日的参汤，也在这个时候送去。”

她已旋身，朝着幽幽的长廊深处，徐步而去。

.....

朝廷的反应很及时，当秦少游谢恩之后，朝廷便立即接受了这个魏王的敕封，紧接着，便是魏王的金印送到了洛阳。

而这魏王的消息，也早已让河南府乃至昭义五镇都变得欢欣鼓舞起来。

这个时代，许多人的荣辱，终于是寄托在别人的身上，人生在世，自己能不能有所转机，也都靠自己的运气。

而秦少游某种程度，无论对于弘农士族，还是对于王方翼、郑荣这些人，乃至那些默默无闻的商贾，甚至是孟津那些籍籍无名的小手工业者们来说，秦少游正是他们最大的依靠。

他们早就习惯了依附于秦少游而生存，秦少游若是遭了什么问题，他们重则抄家灭族，轻则也要损失眼下的一切。

秦少游如今受封，自然是一件可喜的事，这既说明，殿下深得陛下的宠幸，另一方面，也证明了秦少游有足够的实力，实力，才是获取封爵的最大保障。

自得了五镇，之后接着又是四处开运河，练兵，再加上现在秦少游又得了魏王之位，这河南乃至五镇，许多人都松了口气，便是市井之间，都变得比从前要繁茂了不少。

工商.....本来靠的就是信心，一旦信心重新建立，自然也就欣欣向荣了。

.....

大章送到。

第五百七十九章：可喜可贺

魏王的册封典礼是在洛阳宫举行的。

几乎神策府、神策军、五军府、五军营乃至五镇都督都已到了。

秦少游戴上了通天冠，穿着龙服，大致的走了一遍流程，紧接着便是武则天在宫中设宴。

众人的表情，自然不必说，绝大多数人都是欢欣鼓舞的样子，此番秦少游成了魏王，大家的身份，也就跟着水涨船高。

王琚这个被人称作是秦家外务大总管的家伙，几乎在洛阳，形同于宰相，秦少游的所有方略，都是由他拟定，他的身份超然，自然是屁股坐在秦少游这边，也是实打实的希望秦少游能够更进一步。所以今日他的心情出奇的好，平时滴酒不沾的他居然喝醉了。

方静更不必说了，神策军的大将军，掌握着秦家军最精锐的力量，而且即便是五军营建了起来，可是莫要忘了，整个五军营的骨干和中高级别武官，都是从神策军调拨去的，而这些人，俱都是方静的徒子徒孙，即便是有人去了五军营做了将军，可是见到了方静，哪个敢对方静显露出大家平等的意思，还不是乖乖要作揖行礼，乖乖叫他一声将军。

魏王殿下如今分量越来越重，方静这个秦少游的门下走狗自然也就更加不让人小视，所以方静陪着王琚也贪了许多杯。

杨炯则是和一千关东士族坐在一起，作为议事堂的议长，杨炯十分满足，这个议长之位表面上看平淡无奇，也不算是正式的官职，可是杨炯自己才知道，议事堂的权利有多大。虽然前几日，议事堂添加了一些五镇的议员，不过人数却是不少，各镇不过区区十人而已，说句难听的话，他们几乎影响不到什么大局，杨炯在巨贾和士族之中游走，可谓是游刃有余，关东士族，乃至河南的巨贾，几乎都已经视他作自己的利益代言人，也正因为如此，杨家的地位，已经隐隐在关东四姓之上，大家提到杨家，不再是与其他三姓并列了。

杨炯对眼前的局面，是最为珍惜的，他非常清楚，有神策府，有秦少游，才有议事堂，没了这些，自己就不会是议长，杨家依然还是个关东最强势的土财主罢了，至于其他士族门第，也大抵都差不多，地位较高的，往往家中都有人入议事堂议事，虽然一个人人微言轻，可是总能寻到人联合起来发出自己的声音，就算不能做到所有的法令都根据自己的利益去改变，可是至少却能做到，无论任何时候，那些法令不会伤害到自己。

再加上这几年工商的发展，不但是使一批巨贾脱颖而出，更是让许多的土族门阀借机转型，这些土族凭借着历代积攒下来的财富，凭借着他们的山林和土地，还有无人可比的人脉关系，往往比别人起点更高，在河南府的工商膨胀之中，占取到的利益也是最多。

正因为赚取利益的方式发生了改变，当土族们发现，自己现在做的事，比之从前可怜巴巴的田庄收入要多十倍百倍的时候，思维也开始产生了变化，这种变化，使他们不再固守所谓经学无为的理论了。田园的经济，最容易诞生的确实是无为的思想，所谓自给自足，我穿的是自己地里的，吃的是地里的，住的也是自己家的地，只要固守祖宗的基业，便可万世无忧，因而更多人欣赏的是采菊东篱下，更多人喜欢清静和无为而治，在他们看来，天下不需要去改变什么，只需要好好躺着就好了。可是一旦商贸兴起，这就意味着，人和人的利益关系开始变得越来越紧密起来，这种紧密的关系之中既有合作也有竞争，我家的丝绸若是价格比你家的贵，若是不立即反应和调整，那么可能就是一个零和的结局，你占领所有的市场，而我则直接工坊倒闭，之前投入的钱全部打水漂，一切努力都化为泡影。你的花色比我的花色好，更受欢迎，就意味着明年你将侵占我的市场占有率，甚至将我从这一个行当里一脚踢开。

风气陡然一变，也导致几乎所有人都已经从闲散变得锐利进取起来，怎样才可以做的比别人好，怎样才可以保存自己的同时击败竞争对手，土族的子弟们，已经没有心思去研究经史，反而新近的各种商学理论成了他们的目标。

这些人是浑然天成的贵族，对于一夜暴富的巨贾们来说，他们只知道，怎样赚钱，也只需要知道这些就可以了。可是这种世家的子弟在赚钱之余，却会思考，会去思考钱是如何流通，钱是如何赚的，什么是市场，什么是对比优势。

他们一思考，就意味着各种巨著出现，偏偏，现在最时兴的，恰恰是商学和工学的理论知识，毕竟这是真正发家致富的根本，其中一些人脱颖而出，已成了工商学的大家，甚至太平学开设工商学堂，便是专门邀请这样的名家来授学。

他们的脑袋……已经换过了一遍，既然脑子里再没有了君君臣臣，也不再有所谓的清静无为，自然也就没太多的兴趣，去理会远在长安的所谓天子和韦皇后，他们的兴致只在货币的流通，只在各种市场的理论，如何发家致富，如何争取更多的利益。

只是他们不想去理会，偏偏长安的天子和韦皇后，却总是不胜其扰的出现，他们以各种面目，每一次，都让河南府上下生出不安，这种不安全感，本来就是河南府上下的人所独有，他们的财富，实在是积攒的太快，也太容易了，正是因为这种前所未有的积攒财富的方式出现，也让他们有一种强

烈的不安全感，一个人世代代，自己家的缸里只有几千钱，可是突然，却猛然增加到了几十万钱，这意味着什么？这意味着眼前发生的一切，都好似是不真实一样，就好像是做梦一般，这是美梦，可是他们敏感脆弱的心底深处却反而更加恐慌了，既然是美梦，总有醒的一天，既然是梦，也总有碎的时候，他们深知，自己就像一个个抱着金元宝走夜路的娃娃，而远在千里之外的朝廷拥有实在太多太多的特权，似乎他们只要一封旨意，一道诏书，就可让他们今日积攒的一切都化为乌有。

杨炯为代表的这些士族，这些经学传家的名门子弟们，原本他们最是深信君君臣臣，可是如今，却也不知是潜移默化，他们的心底深处，只愿自己离那天子远远的，只希望所谓的圣君，永远不要出现。

韦后的几次动手，都让他们提心吊胆，而幸好……秦少游每一次都化险为夷，许多人心里暗暗松了口气，如今殿下已成魏王，这是一个好兆头。

只是更多人在这欢乐的酒宴之中，隐隐透着几分担忧，今日是魏王，明日呢？只要韦氏还在，只要长安的那个朝廷还在……

居安思危，总是这些有头脑的人必须要去想的事，大家喝酒，低声言笑，可是眼底深处，却还是流露出了担忧。

或许这个时候，有人脑子里冒出了个奇怪的念头：“或许……假若没有天子该有多好啊……”

这个念头……固然是荒诞，固然是可笑，固然是突发奇想，可是一旦冒出来，却好像生了根发了芽，总是挥之不去。

王方翼已经大醉了。

他本来就是好酒之人，只是自从掌了五军营，那无数琐事缠身，让他根本就寻不到任何间隙来喝酒，更是无从去违反五军营的禁令。

毕竟……他心知自己虽然是都督，可是五军营都督之下，从各军的将军，再到副将，再到中下层的武官，几乎都是从神策军调拨来的人。

他已经渐渐习惯了与神策军的人打交道，这些人都比较古板一些，守规矩，而且少言寡语，不过执行力却是很强。

正因为如此，作为都督，他反而不敢轻易违反军规，同时……他很喜欢五军营这个都督的职责。

他固然是名将，可也正因为是名将，就好似英雄总爱宝剑和骏马一样，王方翼爱的是好兵。

什么好的兵呢？王方翼在西域作战的时候，无论下达任何军令，都要留有余量，比如他需要一支军马紧急赶往某处，明明他知道必须要在三个时辰之内赶到，可是他心里清楚，这支军马是赶不到的，所以他只能将军令宽限为五个时辰。又比如，一个营的口粮若是每月五千担，可是他知道，假若当真发下去五千担，军中必定要有人挨饿，因为按照规矩，这营中的武官，总是要上下其手，真正能分发下去的有三千担给士卒们吃就不错。所以他给一营制定的军营是八千担，五千担保证士卒们不会挨饿，从而导致哗变，另外三千担，则是要喂饱某一些人。

这种的例子实在太多太多，简直是不胜枚举，下头的武官，偶尔总是要懈怠一下，他们都是老兵出身，又或者，是某些来镀金的勋贵子弟，所以他们总是有恃无恐，作为身经百战的王方翼，自然摸透了他们的脾气，他能做的也只有顺势而为，尽力去在这其中掌握一个度。

所以他制定任何作战计划，往往是谨慎的，明明一支军马作为后援，理应让他们五个时辰抵达战场，可是他不敢抱有太大的期望，却只能指望他们八个时辰能够抵达。明明一支军马，理应让他们抵挡敌军三天的攻势，可是他知道，即便下了死命令，也是无济于事，所以他只希望他们能撑住两天。

而这些五军营抽调来的骨干不同，或许.....这就是神策军与天下其他军马最不同之处，他们每一个人，似乎都对军令有一种深入骨髓的顺服，你的任何一道命令，他们都会完成的不折不扣，这是什么？这就是传说中的挥如臂使啊。

王方翼作战，固然是运筹帷幄，可是他也从来不敢指望运筹帷幄，因为他心里清楚，你想要布设一个局，表面上精巧无比，譬如那传说中的十面埋伏，这支军马理应再这里，那支军马理应再那儿，另一支军马又当在此截击，表面上看，简直就是天衣无缝，只要贼军进入了这个圈套，那么便是必死之局？

而实际上呢？实际上这么多军马分头行事，最容易的却是掉链子，只要有一支军马掉了链子，就意味着苦心布置的局面出现漏洞，而出现漏洞的结果可能就是被人反败为胜。

正因为如此，王方翼虽然爱看兵书，却也知道，这些兵书不过是一群文人们的意YIN罢了，当不得真，因为实际情况，往往只会让人啼笑皆非。

可是.....如果有一支像神策军这种挥如臂使，当你下达任何一个死命

令，他总能不畏艰险，不折不扣的执行呢？若是如此.....就意味着，像是王方翼的名将，几乎可以天马行空，将一切高超的战术和战法通过地图上的指指点点，通过一道道的军令，最后成为现实。

这对于王方翼来说，是一件多么惊喜的事啊。

虽然只是短短数月，可是他喜欢上了五军营，或者说，他先是喜欢上了五军营上上下下的武官，并且希望练出一支这样的军马出来。

更新送到。

第五百八十章：杀无赦

如今秦少游被封为魏王，这原本只是热爱五军营的王方翼，如今心里也有了盼头。

从前他带兵，掣肘重重，底下的武官良莠不齐，钱粮也只是勉强足够，而现在的五军营，虽然远远及不上神策军，可是在王方翼眼里，足以算是下了血本了。

精钢打造的兵刃，还有足够的战马以及牲畜，充裕的粮草，甚至因为每月给予一些月俸，使得新募的士卒再不用靠拉壮丁的方式，许多都是精壮的青年踊跃参加，从前的他，就好像是绑着手脚去做事，而如今，却是一身轻松，如一个鸿儒一样，沐浴更衣之后，浑身舒畅，手提着精致的狼毫笔，要在光滑如镜的白纸上任自己的心意去挥洒自如。

以往他最担心的反而是秦少游，秦少游给了他一个机会，可是也同时让他不禁提心吊胆，他心知秦少游与韦家的不睦，更知道迟早有一日，可能秦少游会站在朝廷的反面，这个区区以一个河南府来对抗朝廷的人，即便是加上五镇，当真不会最后落个叛贼的结局吗？那么自己呢？自己又当如何？韦氏已经不可能再修好了，他似乎也只能跟着这个秦少游一条道走到黑。

魏王之尊，给了王方翼更大的期望，这足以证明，现在的韦氏对于秦少游是无计可施的，现在尚且无计可施，那么以后呢？似乎这样草头王的日子，也不算太坏。

王方翼不禁抬头看了不远处的郑荣一眼。

这二人在五镇，一文一武，一个是练兵，一个是施政，几乎等于是五镇的两个两架马车，固然有合作，却也有一些摩擦和矛盾，郑荣的许多施政，自然引来了地方上的怨声载道，对于这种革新，王方翼当然知道这是因为郑荣得到了秦少游的鼎力支持，魏王殿下的心思，自然也不容他王方翼来猜度以及妄议，只是他觉得郑荣有些过头了。

某种程度，在卫州，郑荣和王方翼算是对头，不过郑荣今日依然还是那淡漠的表情，似乎并没有受到眼下其乐融融的气氛感染。

王方翼心里笑笑，他晓得郑荣遇到了烦心事，现在五镇的一些士族和豪强，已经开始进行反制，比如一些士族，开始放任地方的糜烂，甚至现在一些地方，已经出现了乱民，这些不无可能，是背后有人挑唆和怂恿。

虽然大致上，那些豪强不敢公然与五军府对着干，可是各种小动作，却总是有的。

你伤了人家的根本利益，人家当然要和你翻脸反目。

想必.....郑荣愁的就是这个吧。

王方翼的猜测没有错，郑荣吃了片刻闷酒，而后就不做声了，今日固然是殿下的大喜日子，他从卫州赶来庆贺，可是五镇的情况虽然大致乐观，可是王方翼依然不敢怠慢。

这时候，秦少游起身离座去小解，郑荣觑了机会，也起身离座，他悄无声息的在殿外稍候片刻，见了秦少游回来，便在廊下阴影处出来，低声道：“殿下。”

秦少游满面红光，今日的心情还算愉悦，他见了郑荣，不禁道：“噢？郑侍中不在里头喝酒吗？可是喝醉了，出来走一走，醒一醒酒？”

郑荣摇头苦笑，道：“殿下，下官，只是有一事想要禀明。”

秦少游这才正经起来，抬头看了看天色，而后背着手，道：“那么，我们不妨去那边走一走。”

郑荣颌首，二人一前一后，徐徐在廊下漫步，沿途的宦官见了，纷纷避让，等到了无人处，郑荣道：“五军府送来的奏报，不知殿下看过了吗？前几日，有一群乱民，在朔方杀官造反，阳寿县县令被杀，云中刺史急报，说是贼势甚大，乱民聚众有数万人，所过之处，俱都是一片狼藉。”

秦少游颌首，道：“这个，本王是看过的，不过觉得事有蹊跷。”

郑荣苦笑道：“确实有蹊跷，阳寿乃是朔方云中州的小县，那儿地处边陲，哪儿来的数万乱民，恐怕是云中刺史夸大其词，只是阳寿县令被杀，却是实情，殿下，这也是下官真正担忧之处啊。县令被杀，这便是挑衅五军府，乃至于殿下的权威，而地方官员呢，非但没有与我们同仇敌忾，据实禀报事情的经过，反而是故意夸大其词，这云中刺史在奏报之中说的，乃是因为百姓不满新政之故，下官以为，此事不可小看，乱民聚众，没有这样容易，除非有心人背后挑唆，甚或者，是有人暗中资助，至于这云中刺史人等，只怕也乐见其成，便借此机会，夸大了乱民，其目的，只怕是为了新政吧。”

秦少游徐徐踱了几步，道：“本王看过之后，你可知道，为何本王没有理会？”

“啊……”郑荣惊讶的看着秦少游，一时无言。

秦少游淡淡道：“这是因为，朔方阳寿之事，对于你来说是大事，可是对于本王来说，却是不值一提的小事，本王顾的是大局，这种小事，理应五军府来管，本王不愿越庖代厨，你明白本王的意思了吗？这也是为何，本王特设五军府的原因。今日你既然向本王提了此事，那么本王要问你，你打算如何处置此事？”

郑荣了然了，秦少游其实不是不知道这件事的危害，可是他没有过问，因为他在等，在等五军府怎么做，乱民滋事的事，郑荣在朝廷的时候，每年不知面对多少，哪个月不会出一点幺蛾子，说实在的，这只是常态，没有乱民滋事那才怪了。不过显而易见，这次乱民的滋事，显然是有的放矢，是冲着新政来的，不过换句话说来说，这也是值得欣慰的事，正因为地方豪强没有任何反制的手段，这才让他们不得不铤而走险，索性做出这样激烈的事，所以这在郑荣看来，显然是豪强们垂死挣扎的征兆，问题就在于，五军府该如何管呢，若是轻了，这样的事不但不会杜绝，反而各地的豪强，都会有样学样，可是要管，又该怎么处置？有些头痛啊。

他沉吟片刻，一时也摸不清秦少游心底深处的想法，最后索性道：“殿下，新政到了这一步，已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素来开弓没有回头箭，这新政，是绝不能半途而废的，既然有人冲着新政来，那么五军府唯一的做法，就是立即调动军马，弹压住民变，凡有不肯悔改的，统统格杀勿论，至于资助乱民的人，无论是谁，都要杀无赦，下官打算亲自去朔方一趟，非要一批人人头滚滚落地不可，要用一些人的血来敲山震虎，也用这些人的性命，来显示五军府推行新政的决心，如有必要，下官不介意，将这阳寿县，化为人间地狱，便是血流成河也在所不惜。”

秦少游没有表态什么，只是道：“这自然是郑公自己拿主意。”

郑荣没有继续说下去，他沉吟了一会儿，道：“只是有一件事却是难办，五军府手中无兵，若是调用朔方本镇的军马，只怕朔方军不肯效命。”

秦少游想了想，道：“那就去找王方翼，王方翼有办法。”

郑荣不由踟蹰，道：“殿下……下官不知有话该说不该说，王大都督那儿，固然和下官一样，都是为殿下效命，只是剿贼之事，只怕他未必肯尽心，王都督的心大，不愿意做这等小事。”

秦少游不由笑了，道：“好吧，那本王给他打个招呼，不过这也是实情，所谓杀鸡焉用牛刀，总不能让五军营，成日给你们五军府做剿贼的事，须知这官兵剿贼，是越剿越松弛的，不妨如此，往后五军府练出来的兵，每年专门调拨三五百人给你们五军府，供你们调遣就是。”

尽量不动用神策军和五军营去剿贼，其实不只是王方翼的想法，也是秦少游的想法。

这倒不是其他的原因，问题的根本在于，但凡是带过兵的人都知道，让一支精锐的军马专门负责剿贼，往往会造成精锐的军马战力下降的原因。

这种战力的下降并非是在士气上。而是在作战方法上，精锐的官军，他们的战法和平时的操练，往往是为了适应沙场上的鏖战，所以平时的操练，乃至武器的配备，往往都是为了沙场做准备，比如密集的队列冲锋，比如各部之间的配合，比如刀手和弓弩手的搭配，他们往往更擅长战场上的冲杀纵横。而剿贼则不同，因为贼军往往不会密集的在旷野上和你决战，他们大多躲入深山老林，他们往往是三三两两出现，他们时隐时现，随时可能会出现在任何地方，而官军一旦动用沙场上浩浩荡荡列队冲杀的方法去对付这些贼人，往往是疲于奔命，你总不能为了几十几百个蠡贼，就玩这么大的阵仗，因此剿时，往往是撒豆成兵一样，将一支军马打散，分头行动，各营的配合反而不太重要了，反而更凸显于个人的勇武，个人的勇武在沙场上是不值一钱的，讲究的是合力，即将千万人化为一入，假若一支精锐的官兵习惯了剿贼，每日分散于各地，四处追击敌踪，或是在山林之中四处搜寻贼人的踪迹，这样的军马，用不了多久就会锐化成为治安军，等上了沙场，无法做到协调和配合，即便个个都是精壮热血的精卒，往往也难以发挥出战力。

除此之外，就是武器的配备了，资源总是有限的，所以最好的资源，当然是配备到最好的地方，所谓好钢用在刀刃上，这也是为何，后世的超级强国，做出报告，认为阿富汗治安战导致了该国的军事实力停滞了十年的原因，究其原因，就在于，真正的强国与强国之间的对决，除了体系的对抗，往往是重装备之间的较量，大口径的火炮，长程的轰炸机，重装的坦克，数十上百的钢铁洪流一决胜负。

而一旦陷入了治安战，这反而使得有限的资金，不得不投入到治安战之中，最精锐的重装部队不得不成为治安军，原本装备的先进的坦克却往往不适合剿贼，因此不得不暂时减缓坦克、战斗飞机的研发，而着重于更方便剿贼的所谓装甲车和武装直升机，须知后者固然在山地之中寻找落单的贼人堪称是神器，可是当真遇到真正大国之间的角逐，往往在重装坦克和战斗机面前不堪一击。有限的资源，投入进这里，只会得不偿失。

因此秦少游才会起心动念，冒出这个念头。

郑荣对此倒是喜出望外，忙道：“若如此，事情就好办了。”

秦少游揉揉太阳穴，不禁笑道：“郑公，你们是一日也不给本王清闲的日子过啊，走，回去喝酒吧。”

郑荣讪讪一笑，他心知，接下来魏王殿下要说动那认死理的王方翼把他的宝贝疙瘩，每年分出一些孕出给五军府，只怕也是一件让人头痛的事，只是这层窗户纸，他却是不肯捅破，于是道：“殿下请。”

.....

酒宴已到了尾声，当这些秦家班底的核心人物纷纷酒过正酣的辞出宫中的时候，秦少游也已经微醉了。

某种程度，对于这一次的酒宴，秦少游的目的反而不是庆贺自己，倒更像是一次宣示，在这个皇权大于天的时候，想要让大家跟着自己偶尔和朝廷闹一闹脾气，往往要让下头这些人承受很大的压力，而秦少游要做的，无非是告诉大家，我就招惹朝廷了，就招惹韦氏了，可是这又如何，韦氏还不是乖乖要化干戈为玉帛。

慢慢的，等到大家习惯了与朝廷之间的博弈，等到调整了心态，不再畏朝廷如虎，才不会整日提心吊胆，总是心惊肉跳。

曲终人散，不过在宣武门外，却有人没有急着走。

留下来的人是上官辰。

上官辰一直没有出现在酒宴之中，虽然他入了宫，不过却因为难得入宫，也难得见自己的姐姐上官婉儿，因而几乎和上官婉儿在偏殿里拉着家常。

这个平时嗜酒如命的家伙，居然今日滴酒不沾，也算是见了鬼了。

“殿下.....”上官辰上前，似乎一直都在等秦少游，看来是有话想说。

秦少游朝他点头，道：“上官老弟，不必这么生疏，你我和别人不一样，就不要总是殿下殿下了。”

“习惯了。”上官辰倒是很不客气，一点儿也没有虚伪，只是挠挠头，说出了实情：“殿下，我有话要说。”

秦少游苦笑，今儿果然是没人肯让自己消停啊，他看了眼，停在宫门前的一辆马车，这辆马车显然比自己的车马更加华丽几分，不用说，肯定是上官辰的，这家伙最爱排场，什么东西，他都能玩出无数花样出来。

“来，坐你车里说。”秦少游当先，已上了‘花车’。

里头很宽敞，四壁似乎是用鹿皮铺陈的，脚下则是一张狐皮，却是偏偏，里头这么多的皮革，却是没有一丁点的皮制品的腥臭味，反而有一种隐约的桂花香气袭来。

秦少游舒服的躺在这里，上官辰笑嘻嘻的道：“殿下若是喜欢这车，自管拿去用就好了。”

“不必。”秦少游摇头，道：“这样招摇地东西，本王可用不来，怎样，和你家姐姐在宫中闲聊了这么久，如何？”

上官辰只是一声叹息，道：“家姐和我的性子迥异，虽然许久不见，姐弟情深，只是劈头盖脸就是揪着我一通教训，总感觉鸡同鸭讲，难以沟通。”

秦少游不禁失笑起来，他几乎可以想象这样的画面了，于是只好拉着脸：“这也是因为你平时浪荡惯了，可是上官待诏不同，她在宫中，那可是如履薄冰，若是稍有一丁点不谨慎，就可能万劫不复，哪里像你，可以这样恣意胡为，想做什么就做什么，不必计较什么后果。她看不惯你，也是情有可原，你瞧瞧你，穿着这么鲜艳的衣衫，就好像是来唱戏一样。”

上官辰瞪大眼睛：“殿下，下官这样做，难道不是为了殿下吗？下官每日招待这么多人，自然要特别一些才好。”

五千字大章送到。

第五百八十一章：本王何忧

新建文稿(77)

上官辰总是脸皮厚的很，无论任何时候，都有足够的理由为自己辩护。

就仿佛他这样的锦衣玉食，是该当的一样。

秦少游很想反驳他，可是细细琢磨，却是发现根本无从反驳，因为这厮确实就是吃这一行饭的，这家伙，似乎总是最潮流的人物，可是偏偏，他这种类似于胡闹的行为，反而为自己办下了许多事，固然神策府每年拨发他无数的钱粮，可是这些钱粮，即便是秦少游也不得不承认，完全发挥出了应有的价值。

上官辰的朱楼，已经彻底的换了新颜，当然不是说，那座洛阳城里除了洛阳宫之外最显赫的建筑又重新修葺一新，而是因为秦少游的需求增加，使得朱楼的规模开始日益庞大。

当初秦少游还只有孟津一地的时候，朱楼的目的，不过是结交一些需要的人，打探一些洛阳里的事罢了。毕竟对于秦少游来说，那时候的孟津，只是对于朝中的一些动向有些需求。

可是等到秦少游的神策军彻底控制住了河南府，而朝廷也迁去了长安，朱楼的作用也在不知不觉中发生了变化，除了在河南府渗透之外，更多的人开始安置在长安，在长安城里，不少的名流需要结交。

现如今，却是完全另一回事了，当神策府水涨船高，当孟津的工商集团开始需要开拓更多更多的市场，尤其是在韦氏设立三十七镇之后，议事堂几乎毫不犹豫的通过了朱楼的增加预算方案，每年向朱楼拨发的钱粮已经高达九百万贯。

这个数字，几乎相当于神策军两三成的消耗，可谓是天文数字，令人咋舌。

自然.....既然无数的钱财送到了上官辰手上，上官辰也总该有个交代，他在朱楼原有的基础上，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他一方面，大肆的训练和招募了一批较为精干的人员，而后，在这些人员的基础上，设立了朱楼卫。

朱楼卫，单听名字，反而有些像是个军事化组织，而事实上，上官辰确实实行了半军事化，他将整个朱楼卫细分为了左右两卫，左卫驻扎于洛阳，右卫则盘踞于长安，各卫的人数在三千人左右，相加一起，便有六千人之多。

而两卫之下，又各限十八九个旗，所谓的旗，不过是各镇的组织罢了，天下三十七镇，几乎都已经纳入了朱楼卫的控制范围，天下被一分为二，由左右两卫各自进行管理，而各旗根据重要性，大多的人员在三十人到一百五十人之间，每镇设旗长一人，专门规划情报，结交地方上较为有分量的人物，同时接待来往的一些商行人员，旗长是不涉及情报收集的，他们存在的意义，更多的像是接待员，他们既与地方上的人物保持关系，同时给予一些过往的商旅方便。

而各旗之下，则又有专门负责公文传书和负责记录本地风情的书吏，有负责搜罗商业情报，譬如该地丝价波动如何的校尉，也有专门刺探一些重要人物的人员。

各旗的奏报，会分为重要和普通之类的方式，选择加急送出，还是快马送出，最后归纳到左右两卫，左右两卫若是觉得事态紧急，则会以最快的方式，送到上官辰的案头上，假若只是寻常的消息，则进行分类，方便议事堂，乃至于寻常的商贾来查阅。

这种模式，已经让朱楼卫不再局限于一个情报组织了，甚至还可以承担一些商业的功能，比如某地近来大水泛滥，桥被冲垮了，若是外地的商贾，恰好要经过那个地方，此前懵然不知，则极有可能误事，若是事先能查一查自己所经商路的一些消息，总可以有备无患。

再有，一些大商行想要在某地经营或者采买一些东西，若是各家商行都各自去结交人物，打探一些消息，不免浪费时间，而朱楼卫则提供了一个便利，只要孟津或者洛阳来的商贾，愿意登门的，大多可以探听一些消息，与此同时，若想认识和结交本地的一些人物，积攒人脉，好为下一步的经营布局，朱楼卫因为在本地耕耘日久，三教九流，也都认得，则可以代为穿针引线。

如此一来，办事就方便了许多，原本那些很麻烦的事，如今却变得简单的多，原先需要花费一年半载的功夫，也可以大大缩减。

也正因为如此，议事堂那儿，在追加朱楼卫预算时才痛快的很，这些大商贾和豪族议员们，都能看出朱楼卫带来的好处，于公于私，都舍得投下大笔的钱财，希望上官辰将这件事办下去。

朱楼卫的资料，自然也不是全然没有甄别，有的是可以供人查阅的，有的则是送神策府或者五军府的机密，有的则是只能呈送秦少游和秦少游身边最核心人物的绝密，都会有细分。

本来这种事，一般人看着都头大，偏生上官辰这个家伙，表面上嘻嘻哈哈，实则却是心细如丝之人，居然弄的井井有条，当然……他能有如此的成

效，自然也和那每年八九百万贯的钱财密不可分，正因为有钱在身，足够他挥霍，他才能玩的如此大。

.....

如今贵为六七千朱楼卫密探的主人，上官辰虽然还不改那玩世不恭的性子，可是气度终究还是稳重了一些。

所以当他说了几句歪理之后，也晓得没必要再胡扯下去了，于是脸色一正，道：“殿下，有一件事，下官前来禀告，此事关系重大，不能传入任何一人耳里，所以下官才在此等候。”

“哪里的消息？”秦少游笑了笑，其实他对上官辰远不止是上下级的关系这么简单，所以和上官辰说起话来，也轻松许多，没有在外人面前的那样谨慎。

上官辰道：“大明宫.....”

秦少游一听，立即不再轻松了，宫里的消息？而上官辰既然特意来禀告，这就说明，这个所谓宫中的消息，必定是非同小可，因而秦少游坐直了腰，道：“你说。”

上官辰看了秦少游一眼，道：“殿下，大明宫中，就在半月之前，突然在某个药铺里出现了一个女官，这个女官，虽然是寻常的贵妇打扮，不过朱楼卫的人却知晓她的底细，她哪里知道，自己从宫中出来，就已经被人盯上了，此人是长乐宫的女官，负责韦皇后的起居，她到了药铺，买了几味药，偏偏这几味药，实在是稀罕，那药铺的东家一时没有备货，便约好了过两日来取，后来下官仔细查了一下，这才知道，这几味药若是调在一起，则可能导致人身体虚弱下去，某种程度来说，这是毒药，只是毒量又不大，不足以致命。那女官，过了几日，则又出宫了一次，是在清早时出来，正午回去，药铺还缺了一味，便约好了次日来.....”

秦少游已经皱起了眉头。

宫中的女官外出买药，而且这药，还可能是毒药，这绝对不是什么简单的事儿了，可问题就在于，这个毒药，到底是用在谁身上呢。

秦少游不由道：“有没有可能，是这个女官与宫中之人怀有什么私怨，所以想要借机报复？”

在这方面，上官辰笑了笑，颇有点讥笑秦少游的意思在，当然，放眼整个河南府，敢对秦少游露出这样表情的人也只有上官辰了。

上官辰之所以讥笑秦少游，只是因为在这方面，秦少游确实有点无知，上官辰摇头道：“这当然也有可能，不过可能性并不大，殿下，那女官，大多时候，都是在上午出的宫，一个宫中的女官，怎么可能随意出入宫禁呢？而且她是侍驾的女官，上午的时候，是要当值的，怎么可能，药铺里的人说什么时候来取药，她便能掐准时间，说来就来？”

上官辰顿了顿：“若只是因为私怨，也只是这个女官私下的行为，她即便在宫中能趁机告假出来一趟，可能时候也摸不准，绝不可能药铺的人说某日某时来，她便能出现。而唯一的可能是，在宫中有人随时允许她出宫，自然，一些女官倒是有准人出宫的权利，问题又出在原先那里，她是侍驾女官，意味着时刻都要在韦氏身边照顾，即便有人准她的假，韦后三天两头看不到人，岂会问起，她又拿什么来搪塞？”

秦少游眯起眼睛，道：“那么，你的意思是说，她能如此随意出入，而且能掐准时辰，说明一定是受人指使，而能指使她，确保她随时出宫没有人过问的人只有一个，那便是韦后。”

上官辰忙不迭的点头：“对，就是这个道理，如此，就可以排除这个女官是为了泄私愤了，她应当只是被人差遣，而在宫中，能差遣她的人也只有韦后。”

秦少游倒吸了一口凉气，韦后……让身边的女官出去买药，这宫中什么药没有，何必要偷偷出去买，况且，还是这样的毒药，韦后要对付谁？

上官辰似乎是看穿了秦少游的心思，他淡淡道：“韦后这个人，在宫中一向是一言九鼎，她若要害人，根本没必要使这样的伎俩，说难听些，即便是宫中的其他嫔妃，她便是当真将人拿来打死，谁又敢说什么？问题的关键也就在这一处，既然韦后在宫中一手遮天，何需这样的虎狼之药？除非……她要对付的人，连她自己都心有忌惮。这个人……在宫中只有一个。”

秦少游一愣：“天子？”

说到天子，上官辰却是感怀万千，想当初，他和李显玩的倒是不错，自从李显做了天子，就再没有什么往来了，他心里只剩下了唏嘘，复杂的很。

秦少游的脑子却是快速的转动起来，不对劲啊。

天子对于韦家来说，简直就是他们的神器，李显这个人，也几乎掌握在韦氏的手里，正因为有了李显的言听计从，韦家才能如此的猖狂，当然，假若没有秦少游，韦家这样任用私人下去，除掉李显，倒也不无可能，因为韦家早已将朝廷内外的人，大多都换上了他们的亲信和门生故吏，李显一死，韦氏完全可以做第二个武则天。

只是可惜……在这朝廷之外，还有一个上皇，还有一个秦少游和神策军，李显一死，只要韦氏敢要篡位，秦少游完全不介意，借着上皇的诏命，代天讨贼，那个时候，天下人只怕是对韦氏极为反感的，自己可谓是上应天命，下顺民心，诛杀韦氏，倒也不难。

也正因为如此，现在的韦氏，之所以还能勉强稳住朝廷，只是因为还有一个李显，假若李显出了什么问题，他们固然可以将韦氏的儿子推上去做天子，可是毕竟……这个孩子，和李显又能有什么分别，害死李显，这岂不是多此一举吗？

那么……他们到底想要做什么呢？

上官辰深深的看了秦少游一眼，道：“殿下，不要忘了，这个药，可以使人虚弱，可以使人抱病。”

抱病……

一下子，秦少游明白了。

假若过一些时候，李显抱病，接下来会如何呢？

或许……一个病了的李显，对于韦氏有莫大的好处吧，而这个好处……

秦少游眯着眼，猜测着什么，最后他沉吟片刻，道：“若是这个时候，抱病的天子想要见本王，本王是不是非去不可？”

只有这一种可能了，除此之外，秦少游想不到任何的可能。

想到这里，秦少游不禁冷笑，韦氏果然是已经等不及了，或许她已经感受到，最大的威胁就是自己吧，所以为了除掉自己，她甚至不惜使用任何一种手段。

抱病的天子想要见任何的臣子，这个臣子怎敢延误，说难听一些，只怕就是奄奄一息，也得乖乖的赶去长安。

只要秦少游去了长安，那么接下来发生的事，几乎所有人都可以预料。

“殿下，要及早打算啊，若是下官猜测不错，陛下的病，只怕也就是这十天半月内就要来了，到了那时……”上官辰很是关心的看着秦少游，徐徐道。

秦少游点点头，道：“自然是该小心。”

上官辰失笑：“其实……下官倒是要恭喜殿下。”

秦少游愕然，道：“喜从何来？”

上官辰道：“那韦氏视殿下为眼中钉，甚至不惜要动用这样的办法来对付殿下，这岂不是恰好证明，韦氏对殿下已经无计可施了，那韦氏可是当朝的娘娘，几乎是总揽了天下的军政，这样的人要对付殿下尚且要出此下策，可见她已经穷途末路，难道……这不是大喜的事吗？”

秦少游原本还在忧心忡忡，可是听到了上官辰这番话，却是不禁的笑了起来，这个家伙……还真擅长于把丧事当做是喜事来办啊。

不过他能体会上上官辰的好心，上官辰无非是让自己心情舒畅一些，秦少游点点头，道：“既然如此，你为何不请本王去朱楼里喝几杯酒，今日在宫中似乎还没有喝够，不妨我们在朱楼再战，如何？”

上官辰打起精神，道：“就怕殿下吃不消。”

秦少游极少来朱楼，只是知道这里富丽堂皇的有些过份，或许是因为他太多的心事，所以并不喜欢这样的场所，又或者是他成了太多人的依靠，承担了太多的干系，所以也没有心思去享受这种奢华。

不过今日，秦少游则出现在这里，打量着这里的每一样事物，他总是能生出一些错觉，感觉自己的神策府，自己的公房，乃至自己的魏王府，似乎和这朱楼，是两个截然不同的世界。

姓上官的家伙，还真他娘的奢侈。

秦少游已经成为了小厅中的主人，而上官辰自然只能在一旁陪坐，面容姣好的侍女们上了酒水，上官辰心知秦少游喜欢安静喝酒，所以屏退了那些莺莺燕燕，他笑了笑，道：“殿下似乎有了主意？”

秦少游愕然，道：“主意，什么主意？”

上官辰便笑起来：“殿下既然得知了韦氏的阴谋，自然也理应会有应对之法吧。”

说到这里，秦少游却只是晒然一笑，道：“应对的办法……暂时倒是没有，只不过如你所言，那韦氏似乎也是无计可施，这才出此下策，既然如此，本王何虑之有？”

第五百八十二章：开弓没有回头箭

新建文稿(78)

这句话，不过是苦中作乐罢了，那韦氏走的是这一步的险棋，却也未尝不说明她现在已经乱了方寸。

显然，韦后已经彻底的看清了秦少游的危害。

想想看，一个个关东士族，转变成了巨贾，而这些巨贾，只适应于神策府的统治，这意味着什么，意味着这些人统统变成了鱼，偏偏天下的水塘，也只有秦少游这一处，秦少游若是出现什么不测，这些鱼虾，统统都要干死渴死，因此，这些人敢不对秦少游尽心尽力吗？

这种模式继续泛滥下去，何止是让韦氏覆亡，这几乎是要亡天下的结果啊。

正因为如此，韦氏已经无法等待了。

既然如此，只好冒险。

而这种冒险，对于秦少游来说，却也是一个巨大的危机。

现在的秦少游，最需要的是养精蓄锐，而一旦天子病重，要召自己去长安，秦少游若是不去，那么就与谋反没什么分别了，现在谋反，等于是找死，正好授人以柄，到时候天下各镇都要讨伐，便是河南府和五镇内部，只怕也会生出无数的惶恐，许多人愿意依附于秦少游，是因为他们自觉地秦少游能够给他们提供庇护，给予他们更好的生活，让他们有展现自己才华的机会，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愿意随秦少游去螳螂挡车。

除了神策军以及弘农杨家这样的死忠，谁愿意拿自己全家的性命去冒这个险。

秦少游对此，自然心里充满了戒备，韦氏……这是要痛下杀手了。

只是……长安真的能去吗？

秦少游绝不是傻子，那韦氏狠辣，绝不是犹豫之人，只要自己去了长安，韦氏绝对不会有丝毫的犹豫，定会痛下杀手，到了长安的时候，自己的死期也就到了，而失去了秦少游的河南府，不足为虑。

他抿着酒水，看着笑吟吟的上官辰，虽然表面上洒脱，心里却还藏着心

事，几杯水洒下肚子，上官辰终究又正经下来，道：“殿下，长安的情形，下官定会好生照看，只要稍有风吹草动，下官必定会及时通报，只是殿下这儿，最好还需早做准备才好，陛下一旦病了，天下的格局，就要大变了啊。”

难得看他正经一回，秦少游也只是笑笑：“我自然知道，不过……既然要准备，那么就不妨，先给韦氏制造一点麻烦吧。”

“麻烦……什么麻烦……”上官辰愕然的看着秦少游。

秦少游却只是微微一笑，道：“放出点消息出去吧，这样的事，你们朱楼来办最好，既然韦氏想要铤而走险，那么我们就把这水搅浑。”

秦少游说罢，长身而起，他幽幽的看着上官辰，道：“从前，你我与陛下也算是投缘，只是现如今，想起了也是可悲，陛下……终究不是你我的陛下，他是韦氏的，这或许就是天命吧，若是有朝一日，到了剑拔弩张的地步，乃至站在本王面前的是陛下，你会如何？”

秦少游或许是当真有些醉了，居然连这样的话都说了出来。

上官辰迟疑了片刻，不禁苦笑。

论起来，他和李显之间关系确实是莫逆，至少在那一段时期，确实是比兄弟还亲，而如今，当秦少游问起这番话的时候，他眼睛没有去看秦少游，只是低头喝了一杯水酒，叹口气道：“殿下也说了，陛下乃是韦氏的陛下，而在下官眼里，殿下却是这河南府上上下下无数人的殿下，河南府的这些人中，就有下官，殿下既是下官的殿下，那么即便有时只能唏嘘这天意弄人，可是下官却知道应当怎么做，下官只知道，韦氏是殿下的敌人，那么韦氏也就是下官的敌人，是河南府万千僧俗百姓的敌人。”

秦少游莞尔一笑，道：“我只问这一句，你却答了这么多，好啦……局面未必会坏到那个地步，你也不必多心。你这朱楼，总是让本王觉得有些别扭，也罢，走了，你不必送。”

秦少游扬长而去。

上官辰则枯坐在这酒桌边，沉吟片刻，他已经没有心思去感怀万千了，很快他的心情便平静下来，至今他的脑海里还记得秦少游交代的一件事，要把长安的水搅浑……搅浑……虽然只是暗示，可是殿下的意思似乎很是明显，上官辰体悟到了秦少游的意思，他突然朗声道：“来人。”

一个小吏火速入内，道：“公子有何吩咐？”

上官辰又恢复了一脸没心没肺的样子：“去……修书右卫那儿……”

.....

长安城的朱楼卫，大抵是分为两个部分，一部分是明，一部分是暗，明面上的人大家都晓得他们的身份，而他们则借由这公开的身份四处结交‘朋友’，大家也都晓得，他们和秦少游关系匪浅，而那河南的那位魏王殿下，无论你是敌视他也好，鄙视他也罢，任何一个豪门大族，甚至是朝廷命官，都晓得那是不能轻易得罪的，人.....总要为自己留一条后路，即便不愿意和秦少游同流合污，却总需要以防万一。

所以无论如何，当代表魏王殿下的人来寻你结交，拒绝的人总是少数，当然，对于许多豪族来说，他们奉行的往往是巴结着韦氏，而至于结交这些人，大抵就是让族中一些闲散的人出面，不求得罪即可。

也有一些，山东籍贯的官员，往往和朱楼的人过从甚密，这种明面上的人，往往挥金如土，舍得下本钱，在长安有专门的声乐场所，专门负责迎来往送，乃至谁家诞日到了，或是逢年过节，都会备上一份礼物，也有一些清贫的官员，他们也肯接济。

他们与人的交往，韦家的人当然也会盯着，不过也是无可奈何，除非想要直接与秦少游翻脸，韦家也绝不会下什么重手。

还有一种朱楼卫，则是永远不会出现在阳光底下，他们可能是洛阳城里的任何一个人，可能是个客栈的掌柜，也可能是某个官员的长随，又或者，是街头耍把戏的，无论是何种的身份，他们永远不会轻易浮出水面。

这样的人，在长安城足足有七八百之多，这一个个看上去没有联系的人，却总是能为上官辰做到许多看似不可能的事。

比如说.....造谣。

近来关于韦氏的谣言，当真是多不胜数，这既和人的好事天性有关，自然也少不了这些人的推波助澜。

韦氏要杀上皇，这个消息已经酝酿了太久太久。

只不过.....现在却又多了一个流言蜚语，却是说韦氏要毒害陛下。

消息出来，顿时长安哗然，陛下.....可是李家的天子，这可比姓武的上皇要重要的多，这消息当真属实吗？若是属实，那就真正耸人听闻了。

自然.....嗤之以鼻的人也是多不胜数，韦后怎么可能毒杀陛下，陛下可

是韦后的丈夫，没有陛下，又怎么来的韦后，这简直就是危言耸听，简直就是笑话。

偏偏这种无稽的流言，却是大行其道，屡禁不绝。

庙堂中的大臣们，听了也只是莞尔一笑，他们的思维，更不可能是寻常地愚民可比，他们深知，若是没有秦少游，没有神策军，关东那儿没有那雄霸一方的诸侯，韦后要叛乱，要学武则天，或许还真有可能，而一点她要做武则天，自然要除掉陛下不可，可是眼下……韦氏若是要毒杀陛下，这岂不是授人以柄，不是蠢到要将把柄送到秦少游手里，给秦少游一个讨韦的机会？

到了那时，韦氏失去的就是一切，何止是秦少游，便是天下其他各镇诸侯，只怕那时候……也未必都肯站在韦氏一边。

这种不以为然，已成了所有身居高位者的默契，他们不相信。

只是有心人不相信，却是有人急了。

韦玄贞听到了消息，几乎脸色都变了。

毒杀陛下这倒是危言耸听，可是要让陛下抱病在身，身染重病，这却本来就是自家女儿的盘算啊，现在坊间都在议论这件事，一旦陛下身子出了什么差错，这岂不是……

问题就在于，这他娘的是谁传出来的消息，这消息又是怎么流出去的，细思恐极啊，这样机密的事，怎么可能为人所知呢？

韦玄贞已是吓得失魂落魄，他第一时间，便是匆匆赶去宫中见韦后。

到了长乐宫，恰好见到李显带着一行女官和宦官出来，韦玄贞忙是上去见礼。

他抬头看了看李显的脸色，近来李显的脸色确实是差了许多，不过一般人，也不会计较这些事，只觉得陛下可能只是近来身子有些不好罢了。

可是深知底细的韦玄贞心里却是咯噔了一下，若是这样下去……等到流言成真时候……

“啊……韦卿家，今日怎么又来宫中了。”李显见了韦玄贞，倒是十分高

兴，对于这个国丈，李显是打心底尊重的。

韦玄贞只好硬着头皮上前，道：“陛下好，臣只是有些事，想要启奏娘娘。”

一听说有正事，李显反而没了兴趣，他最怕的就是韦后在自己耳根边絮絮叨叨哪儿出了乱贼，哪个出了灾荒，哪个地崩了，哪个官员不法，听着就犯困，所以听到韦玄贞有正事找韦后，一点儿打探的心思都没有，只是微微一笑，道：“朕要去上林苑里走走，你速速去觐见吧。”

说罢，带着一行人，扬长而去。

韦玄贞看着李显的背影，心里却只是唏嘘，恍惚了一下，这才想起了正事，忙不迭的到达韦后的寝殿，通报了一声，等到进去时，却发现韦后端坐在殿中，而在另一边，却是一个女官浑身伤痕累累，早已被打的死去活来，几个宦官和女官一个个扑哧扑哧地喘气，韦后神色冷峻，只是眯着眼，并不理会韦玄贞。

却见一个宦官上前，抬手便是给那女官几个耳光，厉声道：“还不快说，这消息如何传出去的，你这是要置娘娘于何地，说不说？说不说？”

那女官只是呜咽，有气无力道：“娘娘饶命，奴确实不曾透露什么啊，奴……”

韦后面无表情，只是冷笑。

韦玄贞更是三缄其口，在这殿中的，都是韦氏心腹中的心腹，绝大多数的女官和宦官，他们的家人乃至一切都被韦后捏在手里，此时在这里，韦后倒也没什么忌讳。

几个宦官又开始动刑，一直将那女官打的浑身血淋淋的，周身尽是皮开肉绽，那女官还只是不肯认，韦后才挥挥手，懒洋洋的道：“看着教人怪可怜的，拖下去行刑吧，总要让她开口才好，她的家人，可都拿住了吗？”

“娘娘，都已经拿住了。”

韦后淡淡道：“不肯开口，就送她和她的家人上路去吧，哎……这样的人，居然一直侍候在本宫近前，想一想，都觉得可怕。”

一干人拖着那女官下去，女官口里还在叫：“娘娘饶命，娘娘，奴怎么敢……娘娘……”

有人用布条塞住了她的嘴，只剩下：“呜呜呜……”的声音了。

韦后默默的坐着，依旧一言不发。

韦玄贞小心翼翼的看着韦后的脸色，良久韦后叹口气，道：“本宫就不明白，这消息，到底是什么人放出去的，到底是谁，有这样的三头六臂，本宫总觉得应当不是欢儿碎嘴，可是不是她，还能有谁呢？真是可怖啊。”

韦玄贞不禁道：“娘娘，既然不是那个贱婢传出去的，娘娘为何要……”

后头的话，他不敢说了，这确实是让他见疑的事，既然那贱婢当真忠心，那又为何非要逼着她承认不可。

韦后却是淡淡的道：“消息既然走漏了出去，若是不寻出一个人来，狠狠打死她，那么又怎么做到杀鸡儆猴的效果，只有今日，这个贱婢被打死，还要送她的家人一道去陪葬，唯有如此，其他人才会更加小心谨慎，宫中这些人，固然多是本宫的心腹，固然他们想要背叛本宫，陛下也不会相信他们的话，可是总要未雨绸缪，给他们一点震慑才好，否则……总会有一些粗心大意的人，不晓得好歹……况且，欢儿买药抛头露面，早已被人瞧见了，索性让她销声匿迹，也省的将来会留下什么麻烦，死了好啊……死了一了百了，韦卿，现在……也不是顾忌一个贱婢的时候，现在这消息走漏了出去，本宫倒是当真有些心惊肉跳了，到底是什么人，如此的手眼通天呢，这件事，所知的人不多，而且都是心腹中的心腹，理应是不会出任何岔子的，可是……”

韦玄贞明白了韦后的心思，原来自己的女儿，另有其他的打算，难怪方才见她闹出这么大的动静，还以为女儿疑心是身边的人背叛，可是谁知，却原来只是上演一幕好戏而已。

听了韦后的话，韦玄贞也不禁露出几分惧意，不错……到底是什么人，怎么会知道的这么清楚，还能将消息流出去，这事儿，还真是蹊跷。

不过……韦玄贞却顾不得去思虑这个了，他不由道：“既然如此……这件事……是不是要缓一缓，等风头过了再说，假若……假若陛下当真病倒了，这岂不是做实了这些流言蜚语，娘娘……这可大大不妙啊，本来，上皇的事，就已经闹得够厉害了，现在若是再来……”

韦后幽幽叹口气：“陛下吃了这么久的药，难道还能回头吗？这半月来，每日如此，陛下的身子，只怕已经差不多要垮了，现在就算把药停了，又有什么用，已经迟了。”

听到迟了这两个字，韦玄贞的脸色骤变，他心里清楚，开弓没有回头箭，现在想要把事情捂住，也已经来不及了：“既如此，那么岂不是……正好给了口实，这若是天下人纷纷相疑，便是陛下那儿……只怕也会……”

.....

五千大章送到。

第五百八十四章：人言可畏

韦玄贞的焦灼心情其实是很好理解的，这尼玛地阴谋暴露到了阳光之下，谁都晓得现在外间传着韦后要害天子的事，本来这只是流言蜚语，现在真正将它当真的也没有几个人，假若不是韦玄贞知道内情，若是听到这个消息，多半也是当做是笑话来听。

可问题就在于，等到当真流言成真了呢？

那个时候，这些不相信的人，又会怎么想。

这个节骨眼上，若是陛下突然大病，大家又会抱有什么心思？

只怕那时候，绝大多数人开始转而相信这个流言了吧，而一旦韦氏要害上皇的事已经沸沸扬扬，再来这么一个消息，结果会如何？

心寒啊……绝对足够让人心寒了，从此之后，天下人又会怎样的看待韦家呢？

人心……才是最重要的，至少在这个时候，人心比任何时候都重要。

为何会有挟天子而令诸侯，这是因为，人心在天子这边，正因为李家人心依附，所以韦家才需要这个天子，才可以借着这个天子去做许多本来不能做到的事，也正因为这个天子，韦家才能有今日的富贵，有今日的权势。

可是假若，人心即便是在李家天子，可是人心却对韦家滋生出仇视呢？一旦所有人提到韦家，第一个念头就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呢？

那么，原本与李家天子捆绑起来的韦家，在世人的眼里，李家天子和韦家就各自站在了对立面，一旦这种思潮成为主流，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天下人，容得下一个曹操一般的韦家吗？

他本想立即放弃这个计划，可是当韦后一句开弓没有回头箭的时候，韦玄贞的脸色已经大变。

深深吸口气，韦玄贞道：“娘娘，是不是该未雨绸缪了。”

韦后神色不动：“不必怕，不必怕……哎……本宫也万万想不到，事情会泄露，你说的对，应当未雨绸缪，其实……只要陛下不信这些流言，只要陛下坚决的站在我们韦家这边，就不必怕。天塌下来，也有陛下顶着。”

韦玄贞苦笑，自己父女二人，给那李显喂药，用尽一切手段，去达到自己的目的，可是真正遇事的时候，自己的女儿却是第一个念头，还是这个陛下。

可笑吗？当然可笑。可是又有什么办法呢，韦玄贞却还是不无担忧：“陛下难道一点都不会起疑吗？”

韦氏脸色僵硬，最后咬牙：“陛下绝不会听小人挑拨是非，眼下……最紧要的还是要除掉秦少游和上皇，只有除掉了他们，韦家才能死中求活，所以……事到如今，只能一切依计行事，韦卿……我们已经回不了头了，无论如何，也要将陛下召至长安来，他来了，就立即让他死。”

“只要秦少游死了，流言就不可畏，让别人说去吧，当初那姓武的婆娘，不也是如此吗？那讨武檄文，骂的还不够狠吗？可是这又如何，照样她稳如磐石，照样她可以做天子，照样她可以为所欲为。”

韦玄贞精神一震，似乎看到了一丝曙光。不错……眼下，也只能硬着头皮继续下去了。

当初的武则天，可比现在的韦家还要臭名昭著，可是这又如何，当时的天下，没有什么较大的反对势力，所以武则天可以从容布局，痛下杀手，以至于天下无人再敢有什么非议。

而现在，韦氏和武家没什么不同，唯一不同的就是，当初的武则天，在另一处地方，没有一支钳制住她的精兵，也没有一个可以和朝廷掰手腕的神策府，没有那秦少游，所以她便是逆天而行，即便无数人反对，依然可以故我。

韦氏的困境，根本不在于名声，也不是他们对朝廷的影响还不够深，一切麻烦的根源就在于，在关东之地，有神策府有秦少游的存在，这支军马固然不多，可是已经自成体系，只要一日不剪除，韦氏的任何动作，都可能送给他们把柄，让他们以讨逆的名义行动，一支精兵再加上天下人的人心，才是最可怕的。

所以……只有剪除秦少游，少了这个罪魁祸首，其他的都不足为虑。

“娘娘，陛下的身子，到底可以耗到什么时候？”韦玄贞问道。

韦氏道：“只怕也就是这几日了，这几日，身子也就差不多了，这是刘太医说的，料来……他也不敢有什么隐瞒，理应不会有错。”

韦玄贞皱眉：“那刘太医虽然依附于娘娘，可是难保他不会……”

韦氏冷冷一笑：“是啊，本来本宫也有这样的担忧，可是现在，这样的担忧已经不存在了。”

韦玄贞愕然：“这是何故？”

韦氏风淡云轻道：“因为前几日，他在左巷天井边取水制药，谁晓得一时失足，摔下了井里淹死了。”

韦玄贞立即露出尴尬之色，贵为太医，自然是不必亲自去取水熬药的，唯一的可能，就是自己女儿，已经将他害死，死了也好，死了一了百了，知道内情的人死的越多，反而让人睡的更加踏实。

不过韦玄贞却是不禁有了一个念头，假若自己不是韦后的父亲，现在是不是还活着呢？这个念头一滋生出来，他不由打了个寒颤，旋即安慰自己，正因为自己是她的父亲，所以才能坐在这里不是吗？

韦玄贞心里叹了口气，再过几日，却不知又会有多少的幺蛾子。

他深知李氏天子对于所有人的意义。

想当初的时候，武则天要篡位，天下不知多少人站起来，四处烽烟，即便是被武则天强力一一弹压住，可是又如何，朝中那些虽然多的是不敢搭上自己全家性命的人，哪个又不是阳奉阴违，直接造反的李敬业，写下讨武檄文的骆宾王，还有力争李显为太子的狄仁杰，每一个人，有人激烈的拔剑而起，有人慷慨激昂的冒着杀头危险写下千言万语，有人则是老成持重的守护李氏皇族，每一个人，或明或暗，即便是被一个个酷吏疯狂的杀戮，依然还有无数人挺身而出，无论是行刺的，是造反的，这股力量最终，还是让武氏做出了让步，这才有李显的今日。

可是现在呢……现在一旦韦氏与李显在世人眼里成了对立，平时那些阿谀奉承韦家的人会如何，受了韦氏恩惠的各镇都督又会如何？

一切……都说不清，道不明。

再加上……现在又有那关东的秦少游煽风点火……

韦玄贞有些话，欲言又止，最后还是不敢说下去，似乎，这韦家，真正拿主意的只有自己的这个女儿。

更何况，即便现在想要退缩，又能如何呢？药都已经吃了这么久，难道还能回头吗？

硬着头皮走下去吧。

当阴谋已经不是阴谋的时候，施展阴谋的人，反而要开始惶恐不安起来，这阴谋大白于天下的时候，韦玄贞方寸已经有些乱了。

.....

长安城里，各种消息依然吵闹不休，天子脚下的人往往生活要悠闲一些，毕竟这里的人，大多数生活都不错，酒足饭饱，自然不免要碎嘴，一张嘴巴，个个都是巧舌如簧，别的事他们或许漠不关心，可是最关心的，终究还是宫闱之中的事。

宫闱之中，实在有太多太多的秘闻，无论是真是假，总能让人为之提神。

其实近来，关于韦后要毒害天子的消息，也不过是一阵风一样的过去罢了，毕竟这消息太耸人听闻了，开始出来的时候，总能让人议论不休，觉得是一桩很好的谈资，可是稍理智的人，慢慢清醒，又不禁晒然，这是逗我呢，谁相信这个啊，韦氏就算要毒杀自己韦家的子弟，也不会毒害天子，天子现在不是身强体健吗？活的好好的，何况，韦氏能有今日，不就是靠着陛下吗，陛下若是出了什么岔子，不知要徒增多大的变数，这岂不是得不偿失。

等到有人开始十分鄙视的抨击这样的流言时，其他人也就只好继续绘声绘色的添油加醋了，因为再说，难免会收获鄙视的目光，七嘴八舌的扯淡，本来就是想收获别人的崇敬之情，要的就是我比你懂得多的那种感觉，若是遭人鄙视，这不是犯贱吗？

长安城的人，总是容易淡忘许多事，当一件事遗忘之后，很快这些东西就开始消失的无影无踪，当所有人的生活步入新的轨道，大家最近津津乐道，显然又成了某某使节进京面圣的事。

只是.....在几日之后，当一个消息传出来，顿时天下哗然。

陛下病重。

宫里传出来的消息，今儿清早，陛下本来好端端的在吃茶点，却不知是怎的，突然喷出一口血来，而后便陷入了昏迷，御医们已经火速在驾前看诊，得到的结果，却是脉象微弱，却也一时，无法确诊。

这一下子，所有人都震惊住了。

任谁都明白，一个好端端的人，是不可能一下子病重的，况且就算有

病，什么病，终究还能一窥一二，可是好端端的，突然就喷出一口血来，说昏迷就昏迷.....

假若没有此前的流言，更多人只是担心，或者.....只是作为一个谈资，只是觉得，天公不作美，至多，也就是说陛下只怕不能安享国祚了。

可是现在.....所有人的后脊梁都觉得发冷，因为.....若是前头的那些‘流言’，似乎都在印证着现在发生的一切，流言说中毒，果然就人事不省了，那么流言说是韦氏搞的鬼.....难道.....当真.....

几乎所有人，都是闻之色变。

韦氏本来就没有什么好名声，一时之间，坊间已经沸沸扬扬了，乃至京兆府这儿，也已人满为患。

京兆府尹周岩是个老实人，某种程度来说，就因为他老实，这才获得了韦家的青睐，京兆府是至关重要的衙门当然必须得让一个老实一点的人镇着，若是小心思多，喜欢玩什么花样，天知道会弄出什么幺蛾子。

韦家不需要强项令，让这样的府尹去和长安的豪门大族对着干，因为这样会让韦家失了这些人的人心。

也不需要一个喜欢结交豪族的人，毕竟不是什么人都喜欢被人打黑枪。

而周岩，确实是老实的过份，甚至他在这任上，显得还有些昏聩。

现在发生这样的事，周岩已经束手无策了，各种针对韦家的恶毒抨击，他当然是知晓的，京兆府各县，各种舆情他也一清二楚，甚至就在治所不远的茶楼里，依然还有那种放肆又不绝于耳的字眼，譬如‘恶妇’‘曹操’‘王莽’之类的话。

可是京兆府该管吗？周岩倒是想管，他不想韦家的人对他心怀什么不满，他至少还知道，现在依然还是韦家说了算，可是他管不来，难道全长安城的人，都统统拿起来，统统都流放三千里？

更可怕的是，总有一些府上的人前来询问，拜谒的人很多，都是来打探消息的，而能来拜谒的人，绝大多数，都是非富即贵，他们未必是什么真正的豪族，真正的豪族不需要来这里打探什么，可是即便如此，这些人的能量也是不小，他们未必相信坊间的流言，可是京兆府连接庙堂和坊间，是重要的纽带，春暖鸭先知，总能从中探出点什么来。

.....

今天更新晚了，抱歉。

第五百八十五章：事急矣

越是如此，周岩越是感觉到头痛，因为别人来问他，他问谁去？

他虽是朝廷与庶民百姓的桥梁，可是宫闱中的事，岂是他一个小小的府尹说的清的。

其实大家来打探消息，也不过是因为京兆府的耳目更加灵通。

现在所有人都在瞎子摸象，只是各种恶毒的流言，已经愈演愈烈起来，这让周岩有一种捂不住的感觉，唯一让他轻松的是，现在韦家人似乎一丁点的动作都没有。

他害怕的是，韦家这时候有人寻上门来，让自己杀一杀眼下这股歪风，那么他这个府尹可就糟糕了，因为这事儿流传的太过火，以至于街头巷尾都在谈，真要拿人，这人拿的玩吗？固然可以杀鸡儆猴，可是即便杀鸡儆猴又有什么用？

更何况，现在愤怒的早已不再是坊间了，那些庙堂上的诸公怒不可遏的也大有人在。

起先的时候，那些大臣们还是极为理智的，他们一丁点也不相信这样的流言蜚语，甚至听到这些消息，禁不住心里冷笑，这宫中的事，你们这些平头百姓就知道瞎咋呼，果然是愚民，就算要造谣生事，那也不该造出这样的谣言出来，愚蠢刁民，居然连这样的事都信。

可是现在……当陛下病重的消息传出的时候，几乎所有人都开始产生狐疑了。

在这第一时间，三省的大臣便立即入宫，请求觐见，探视陛下的病情。

这本来是理所应当的事，陛下是天下之主，现在外间流言这么广，内廷里也传出许多不好的消息，宰相们怎么坐得住呢？无论如何都要见一见的。

不过宫中很快来了消息，说是陛下昏迷不醒，暂时不便相见。

其实这也是实情，却让外朝的人得到了许多信息，这其一，自然是陛下病重的消息是千真万确的，可是前几日，陛下还活蹦乱跳，现在却突然昏迷不醒，这就过于骇人听闻了，再联系此前的流言，相互印证，一些细节细细的推敲，让人细思恐极，毛骨悚然。

接下来，就是羞怒了。

你韦氏当权，倒也罢了，有谁敢说一句吗？可是你要害陛下，这又是什么意思？那些不是韦家党的人，绝大多数都自认自己是大唐的臣子，听到这些，早已怒不可遏，可即便是韦党的人，也是满腹的牢骚，我们投靠你们韦家是为了什么，不就是为了荣华富贵，为了安生吗？大家是利益共生体，你给我富贵前程，我做你的门下走狗，为你效命，这当然很好，而且大家也都很愉快，可问题就在于，你们连商量都不商量，贸然就做出这样的大事，让一切的事都变得扑朔迷离，连自己的前程，突然也感觉到有了些迷茫，你们韦家要作死，就自己去死好了，何苦要把大家一起拉下水呢，你自己害死自己，也是在害死大家啊。

现在满长安都在说，韦家这是要做司马昭，是要谋朝篡位，你们野心勃勃，自然也没什么，上皇就这样做过，这天下，但凡当权的，有哪几个不是这样做，可是你们做的也太蠢了吧，以至于人还没害死呢，流言就已经四起了，你们韦家的人即便要做天子，我们也捏着鼻子认了，反正只要收买我们，给我们足够的好处，那也没什么，可是偏偏，却是把事情做的这样的蠢，以至于……所有人都成了众矢之的，到时候，谁来收场？

这种愤怒，尽数滋生出来，以至于不少人索性闭门不出，你们要玩火，那就自己玩去，被把我烧死了。

一些皇族，此时也已经开始各自盘算，至少……一些较远的宗亲，乃至几个已经出宫居住的皇子们，现在已经被各色人等拜谒了。

目的显然很简单，真要到了有一个万一的时候，李氏的江山还要不要？韦家这分明是要绝户啊，如此堂而皇之的毒害天子，接下来，谁晓得会不会立即露出真面目，那么无论如何，这些李氏皇族，就成了许多人最后的期望。

周岩现在遇到了两难的选择，因为到了次日，宫中还没有多少消息的时候，就已经有许多人寻上门来了，这些人显然不是打探消息的，却是来试探。

清早来的，就是京兆府里的一个属官，此人打着公务的名义来，却是突然道：“使君，城中近来颇有不稳的迹象，听说……龙武军中，有诸多兵变的流言，使君是否要严加注意一下。”

军中的事，自然是不需要周岩来管的，可是假若兵变，那么他这京兆府就成了众矢之的了。

现在兵变可不无可能，何况那龙武军的都督，乃是二皇子李重福的女婿，他的女儿可是皇子妃，与二皇子关系最是莫逆。而二皇子自然不是韦氏的骨肉，至于生母，却只是某氏而已，这个某氏到底是谁，眼下怕也只有老

天才知道，谁都知道，陛下对韦氏言听计从，韦氏怎么可能放任有女人生了儿子，还好端端的陪在李显身边呢。

李显有几个儿子，其中大儿子已被武则天杖杀，如今这个二皇子李重福便是长子，几乎是最有资格继承大统的人。

韦后的儿子，早已被武则天杀了，自此再无子嗣，因为现在余下的三个儿子，都非嫡子，也正因为没有嫡子，这长子就成了香饽饽，按理来说，李重福只需要耐心等待，便会有登基的一天，他也确实是这样做的，平时这个二皇子，几乎都是隐匿不出，只有遇到节庆的时候，才会入宫给自己的父皇以及‘母后’问安，整个长安城，也几乎所有人都遗忘了这个皇子的存在。

周岩是聪明人，晓得大家之所以遗忘，不过是各怀鬼胎而已，李重福的支持者们，并不希望二皇子成为众矢之的，毕竟现在是韦家当政，而二皇子毕竟不是韦氏的亲子，自然是越低调越好，只要耐心的等待就好了。而那些对二皇子无感的人，自然也不愿意凭空提起此人，权当遗忘了就是。

可是偏偏，龙武军却是突然有不稳的迹象，这说明什么？说明那位二皇子已经不敢再继续隐忍下去了，也折射出，许多人已经隐隐担心，接下来韦后要开始篡位，而一旦韦后要做天子，身为二皇子的李重福还能活下去吗？篡位之日，就是李重福必死之时，这位皇子，显然已经做好了鱼死网破的准备。

当这个属官问起这个问题的时候，周岩却是心里咯噔了一下。

因为他知道，这绝不是一个例行的询问，这是一次试探，是谁来试探自己呢？可能是韦氏，也可能是二皇子，眼下人心惶惶，每一个人都各自打着自己的盘算，自己现在说的每一句话，都可能改变自己的人生。

他心乱如麻，二皇子有希望吗？虽然他得益于韦家的提拔，可是心里头，多少对于皇族还是有一些情感的，况且，韦氏做的事确实****的行径。

可是韦氏既然动了手，韦党遍布了天下，自己难道要把所有的宝都压在势单力薄的二皇子身上？

他迟疑起来，看着那属官，却是冷汗淋漓，最后他笑了笑，故作平静的道：“噢，此事要关注一下。”

只是这轻描淡写的一句，算是敷衍，只是他心里也明白，自己只是在拖延时间罢了，天知道……最后要面临抉择的时候是什么时候来。

这属官面上没有任何表情，似乎对于周岩的话不以为意，只是颌首点头：“下官知道了。”便退了出去。

周岩看着那人的背影离去，却并不感觉轻松，他突然感觉，天要变了。

事情，到底会如何的继续下去，他固然没有经历过当初洛阳宫的大变，可是现在深处这漩涡之中，却是突然察觉，眼下自己所求取的高位，此时竟成了一个烫手的山芋。

.....

韦玄贞的处境是最艰难的。

几乎当他出现在中书省，所有人对他的态度，都十分的沉默，固然所有人都客客气气，固然每一个人脸上都挂着笑容，可是他却是知道，许多人骨子里，却是一种疏远。

这种疏远，倒不是对于韦家的敌视，某种程度，韦玄贞清楚，这些人都是墙头草罢了，眼下这个局面，现在谁也猜不透接下来会发生什么，过份的靠近韦家，又或者是过分的疏远韦家，都是不智之举，大家依然还在耐心的等待，这里的人和那些低级的官员不同，低级的官员，有义愤填膺的，早就豁然而起，开始痛斥了。

而这里的人，更多的却只是沉默，无论他们心底现在想的是什么，无论他们是喜是怒，似乎都如一群等待着解开骰盅的赌徒，在答案揭晓之前，大家都有所保留。

长安城里的情况，早就在韦玄贞的预料之中，不过他还是低估了这一股民心的力量，而且三个皇子，现在似乎都有不稳的迹象，一些人已经开始和他们接触了。

这让韦玄贞很是担心，而他.....却是知道，陛下的病，虽然眼下还算严重，可是渐渐的，会慢慢痊愈，只要熬过那段时间，以陛下对韦家的信任，想必.....这场风暴很快就会过去。

可是如今呢？如今的情况，只能用无力来形容。

他如前两日一样，照旧和其他宰辅们，前去内廷，请求见驾。

得到的消息自然是如往常一样的结果，陛下依旧还在昏迷，倒是正准备离开的时候，却有宦官道：“韦公，娘娘请你去一趟。”

韦玄贞点点头，火速入宫。

.....

韦后对于李显的身子，自然是极力的关注，她当然不希望这位陛下，就此出了什么意外。

其实直到现在，当人心惶惶的时候，韦氏才突然感觉到，自己是如此的脆弱，原来那不可一世的韦家，竟也是如此的不堪一击。

人言可畏、军心浮动，更不必说，不知多少别有用心的人，似乎已经预谋后路，皇族已经不安分了，各镇的都督几乎没有办法想象，他们接下来会站在哪一边。

韦氏这才明白，自己所为的强大，其实不过是虚幻罢了，所谓的权势，也不过是依靠附着李显的养分，而得以展现，一旦李显出了什么差错，极有可能让韦家陷入万劫不复之地。

也正因为如此，她几乎每日都伴在病榻之前，观察着李显的动静，已经有两夜没有合眼了，她的勃勃野心，现在也已冰释了许多。

事实上韦氏一直是希望自己能够像武则天那样，可以将男人一脚踢开，以一个女子的身份，去君临天下，可是很快，她才知道自己的念头是如此的可笑，自己距离武则天，似乎差的太远太远。

当韦玄贞抵达，就在一旁的偏殿等待的时候，韦氏已经长身而起，看了李显一眼，而后动身去了一侧的偏殿。

“娘娘，外头的情形，已经乱套了，臣听说……”

“你不必说了，这些，本宫都知道，如今哪真是多事之秋，按照药理，陛下只怕也就这几日就可以起来了，不过这些日子，都很是虚弱，不过只要悉心调养，也就可以痊愈，这没什么大不了的，陛下只要张开了眼，就好说了，你不必过分的担心，一切都会过去的。也只有陛下起来，就得召大臣们来长乐宫，得让陛下下旨，将那秦少游……招来……”

第五百八十六章：大动干戈

新建文稿(80)

韦玄贞心定了一些，他想了想，道：“当务之急，还是陛下速速醒来，要亲自当着诸宰辅的面，召秦少游入京，这才是最至关紧要的事，如若不然，则万事皆休。”

平时对于韦玄贞，韦后是抱有成见的，显然她是个‘公私分明’之人，爹是爹，这个爹是不是好爹尚且不论，可是作为一个臣子，或者说是一个侍中，韦玄贞的表现实在强差人意。

不过现在……他也有清明的时候，至少他现在说的当务之急，确实对韦后来说，是至关重要的事，此前传出去的流言，就已经证明，这件事可能没这么简单，所以在这个空隙，韦后可一点都不敢掉以轻心。

“御医那边，已经在诊视，想来问题不大，你也不必操心，倒是河南府的消息，却是要随时的看住，有任何的风吹草动，都要及时奏报，其实长安城里的人，倒是不必担心，无论是几个皇子，还是那些心怀鬼胎的人，本宫一丁点都不怕，这些人多是贪生怕死，都是苟且之辈，唯独难以预料的，反而是河南府。”

韦玄贞点头，道：“老臣定会竭尽全力。”

韦玄贞告辞之前，特意又去看了一眼李显，李显现在依旧昏迷不醒，躺在龙榻上，似乎熟睡，几个御医正在忙前忙后，宦官和女官们也都是手忙脚乱，韦玄贞看着这个‘女婿’，心里只有复杂。

他猛地在想，或许自己不如自己的女儿，还有那韦弘敏，并不是因为自己比他们笨，只不过……是因为自己永远做不到他们这样不留情面吧。

李显……他心里又是幽幽叹息，这个女婿在他心里，倒是无可挑剔，可是又如何呢？自己必须得为着韦家，为了女儿着想啊，他不忍再去看，将眼睛别过去，快速出了殿中，这时韦后突然追出来，道：“父亲……”

方才还是韦卿，现在突然又是父亲，这种不断的转换，反而让韦玄贞感到万分的不适应，他苦笑一声，旋过神去：“娘娘还有什么吩咐。”

韦后道：“父亲最好还是去函谷关一趟，以备不测。”

函谷关……

韦玄贞微微一愣，这函谷关恰好在长安和洛阳之间的关塞，是关中的门户，从前的时候，这里的武备开始松弛，只是因为天下一统，长安和洛阳之间，已经没有防备的必要，只是自迁都之后，武后对于神策军越来越戒备起来，因而在函谷关设防，调拨了近十万精兵，陈兵于函谷关一带，现在韦后突然希望自己去函谷关，想必也是害怕，在这个节骨眼上，出现任何的岔子吧。

韦玄贞心里苦笑，函谷关的守将乃是张晋，此人是自己的女婿，也算是将门之后，颇有战功，所领的兵马，也多是禁军，战力不低，甚至飞骑军，亦是陈兵于函谷关附近，可谓是固若金汤，这函谷关因在谷中，因为深险如函而得名。东自崤山，西至潼津，号称天险，又有如此做的精兵固守，便是神策军想要动用火炮，怕也难以击毁其厚重的城墙，所以这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地，显然是不必担心其他。

既然如此，那么韦后还担心什么呢？唯一担心的，怕就是军中哗变吧，也就是说，眼下韦氏防备的不是精兵猛将，而是人心……难道……她连张晋也不放心了吗？

韦玄贞心里苦笑，张晋，可是你姐姐的丈夫啊，是自己的女婿，只是当见韦氏看着自己，口中虽是请求，韦玄贞却是知道，这是命令，于是韦玄贞道：“是，臣明白了。”

“那么……”韦氏嫣然一笑：“就请父亲，及早启程吧。”

长安城中的消息，既然是沸沸扬扬，自然而然，也是以极快的速度，在火速传入洛阳城。

洛阳城中，本就对朝廷无感，这里曾是天子的都城，本来习性和长安没有什么不同，只不过风气却开始发生了变化，至少对于洛阳人来说，他们的谈资之中，朝廷已经越来越少，宫闱中的事，也开始使他们没有了什么谈性，他们更关注的，既有买卖，也有神策府，甚至是太平公主殿下，或者是魏王殿下。

自然……这里的人显然比之长安人来说，更加忙碌一些，那种闲散的日子，似乎已经去远，更多人已经习惯了这种快节奏的生活，从前闲散，不过是因为大家各司其职，而如今的快节奏，并不是为了别人，而是为了自己，这里已经出现了太多的神话，而每一个人也想创造自己的神话，从前的人，人分三六九等，曲径分明，互不干扰。而如今，固然现在的人也是分为三六九等，只是那界限，不再像从前那样成为了鸿沟天堑，因为他们有了希望。

读了书的人，努力一二，或许能在神策府中钻营一官半职，又或者在太平学，在某个工坊中谋一个教授或者是文职，即便只是粗铜文墨的，本来或许只是洛阳城中最底层之人，这样的出身，一辈子不会有出头之日，即便再如何努力，也不过是个好的轿夫，一个好的仆役，一个好的烧炭工。

而如今，却是大大不同了，工商的大发展，其实带来的不只是财富的疯狂积累，更多的却是向上的通道开始松动。

在从前的固有社会结构里，人的地位十分简单，这个结构只有地主、小农、佃农地之分，所谓的地主，便是把持了一切的豪族，他们生来富贵，而且人数也不可能太多，毕竟以现在的生产力，一百个农户，只怕也只能供养那么一两个‘高门子弟’罢了，天下的财富就是这样多，豪族独占八成，其余人，不过是从这指缝中希望得到那么一点施舍。

也正因为如此，那些寒门子弟，即便再如何努力，再怎样刻苦，也难以摆脱自己的出身自己的地位，因为在他们的头顶，那稀缺的‘富贵’位置，早已人满为患，也绝不可能开了口子，使你有出头之日。

在这非富即贫的最简单的农业社会里，不会给任何寻常百姓留下丝毫的侥幸，一日贫贱，终身贫贱，世代代，亦是如此。

而如今……倒并非是社会一下子平等，进入了天下大同，只不过……因为工商的出现，生产力的变化，简单的社会结构应声而倒，原先被世家大族把持的上层，却是出现了新的位置，原先一百个人也不过勉强可以供养一个上层，而如今，却只需要二三十人，便可以使另一人过上奢侈的生活，即便是寻常人，也有了成为商贾，或者成为名流的机会。

而更重要的是，在这个生产关系之中，需要的却是更多中层的人口，底层的人只要稍稍努力一些，就有机会成为薪俸颇为优厚的匠人，成为账房里的账房，成为太平学里较为低级的先生，成为掇客。

也就是说，这时候，因为社会的发展，导致大量的中层职位出现空缺，有才能的人便有了可发挥的余地。

因为如此，从前的主奴结构，或者说是地主和农夫的结构，如今却成了士族商贾，中层为是匠人和精通各项才能的人，底层则为劳工与农夫，在从前，让一个底层的人成为地主，几乎是万中无一，无论如何努力，也没有任何可能，而如今……一个底层的人想成为一个出色的匠人，或是粗通文墨，却是工作较为轻松的医生、文职、账房、匠人，却只要努力，就有收获的机会。

如此一来，几乎每一个人，看到了希望的曙光，便不再闲散，他们自发

的学习，也不必有人去告诉你读书的好处，因为许多人家，即便是勒紧裤腰带，也非要让自己的孩子去太平学里读书不可。

因而，洛阳人的谈资，更多的却是自己的孩子在太平学里如今学的是什么手艺，或者读的什么书，自己孩子的学习如何。又或者近来哪个从前游手好闲的家伙，突然生发了，诸如此类的事，层出不穷，早已占据了所有人的生活，他们不再空泛的去谈论那些离他们太过遥远的事，而是更多的开始关注于身边的事来，更多的人，却已是没工夫磨嘴皮了，有人白日上工，夜里竟也肯捧着书艰难的去识字。如今医学、律学、商学，还有各种匠作学的书籍卖的火热，即便现在虽然已有印刷术，可是受限于技术，许多书籍的价格仍然居高不下，甚至一些相关的书籍，足够抵得上寻常人的半月工钱，可是买书的人，却也是如过江之鲫。

洛阳人是现实的，他们自然不会做蠢事，从前他们漠不关心于改变命运的事，是因为他们明知道自己根本无法改变命运，也因为他们知道，他们的努力，只会付诸流水。一个只需要佃农、奴仆的社会，你便是读再多的书，学习各种本事，也不过是个有本事的农夫和奴仆罢了。

正因为这种现实，他们舍得拿出自己一年的积蓄，去让子弟学习，也舍得拿出平时风餐露宿节省下来的一些钱财，去学习各种手艺，购买书籍。

而对于这里的印刷业来说，正因为需求的旺盛，也使得印刷业开始疯狂的扩张，印刷业不过是个载体，其本质，还是需要拥有内容，如此一来，知识就变得越发的值钱起来。

一个好的匠人，在从前，他们的本事只是值一点钱的，假若一个匠人拥有某种特殊的锻造能力，制造出来的器具比之其他人更加精良，确实可以使他这辈子活的更好一些，于是这种手艺自然而然也就藏匿起来，这是人的私心，他们会将自己的手艺传承给自己的子侄，以此来作为子孙后代的立业之本，可是这种传承方式，却是极容易中断，一旦中断，这种特别的技艺，就有可能永远消失匿迹，技术非但不能得以积累，反而是在不断的消亡，这也是为何，在秦汉时期，出现的许多叹为观止的工艺，反而到了隋唐，竟是消失的无影无踪，后世的人非不能够在他们技术的基础上，去将这门技艺进行改良，而后精益求精，反而技术反反复复的进行退步。

而如今，一个拥有独特手艺的巧匠，却更愿意将自己的特殊技艺提供出来，因为现在的书商，都在寻常了这样的人，愿意花费不菲的价钱，去购买这种手艺的流程，而后印刷成书，从中牟利。

于是……技术便自然而然的开始扩散，后来的人，从中吸取到这种技法，那成千上万的受益人中，一旦有一人脑洞大开，在这种基础上进行改良，那么一个新的技术又应运而生。

河南府……似乎渐渐开始已经学会了技术的积累，这就导致竞争开始白热化，新的工艺越来越多，一个匠人，假若不能继续学习，那么很快就会落后，甚至会被其他人甩下去，想要在这行混下去，唯一的办法，就是学习，应用，并且在这个基础上，不断的改进。

匠人如此，工坊亦是如此，改良者大赚特赚，故步自封的，满盘皆输。

人心已经变了。

似乎每一个人都封闭了起来，不再去理会所谓的朝廷，所谓的韦后，他们有太多太多的事需要去思考，也有太多太多的事需要去做，他们需要更多时间去学习，而至于皇帝老子是不是用金扁担，和自己又有什么关系呢？

唯一关注朝廷的，只有神策府。

当急报传到了朱楼，上官辰几乎没有丝毫的犹豫，立即去寻秦少游。

“殿下，陛下已经昏迷不醒，果然是病倒了。”

上官辰并不觉得轻松，他心里清楚，韦家既然选择了这样做，那么他们如此破釜沉舟，为的只有一件事，那便是非要将秦少游置之死地而后快。

秦少游看过了急报之后，沉默了片刻，最后沉吟道：“上官兄怎么看？”

上官辰苦笑，道：“那个女官，到药铺里抓的几味药，已经查出来了，这种药可以暂时使人虚弱，同时会出现大病的症状，因此，下官的愚见，若说这韦氏是想要毒害天子，只怕绝无可能，可是她非要让陛下病倒，几乎可以确定的是，她想要借着这个机会，招殿下入京，殿下……这长安是万万不能去的，一旦去了，则万劫不复，只是……若是不去，就是抗旨，陛下在病榻上，要见臣子，臣子能不去吗？这对于殿下来说，是两难的问题。”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你说的很有道理，不错，若是天子召臣子，尤其是在病榻之中，是非去不可的，因为这个时候，人谁都明白，陛下病倒，极有可能是托孤，任何理由，都无法拒绝。”

“可是……那韦氏为何还不发出诏书？”

上官辰愕然了一下，道：“韦氏现在被人非议，即便是在长安，也是如过街老鼠，所以以下官的愚见，现在陛下昏迷不醒，若是这时候出现诏书，只怕天下人只会认为，这并非是天子的本意，假若如此，殿下反而有了拒绝的

借口。所以韦氏的盘算理应是等殿下醒来，而后当着诸大臣的面，亲口下诏，如此，方才能够平息那些流言蜚语，也杜绝殿下的任何借口。”

秦少游将急报放下，颌首：“不错，韦氏现在要做的，无非是堵住我的所有借口而已，她这是非要杀我不可啊，事到如今，只好鱼死网破了。”

上官辰惊道：“殿下莫非……殿下，以下官之见，眼下时机并不成熟，若是殿下贸然大动干戈，只怕……”

秦少游奇怪的看了他一眼：“谁说本王要大动干戈？”

五千字送到。

第五百八十七章：死无葬身之地

上官辰摸不着头脑了，他看着似笑非笑的秦少游，一脸错愕。

秦少游反是笑了，道：“鱼死网破有许多你，你方才以为的，不过是铤而走险而已，上官辰，你已经许久没有见你姐姐了吧，不妨随我入宫一趟，见了见上官待诏可好？”

听到要见上官婉儿，上官辰的心倒是松了下来，他不知秦少游葫芦里卖什么药，这其实就是隔行如隔山，他的职责，固然是消息的搜集，论起这个，天下人无出其右，尤其是这些年，财大气粗，导致他已经有了一种专门的搜罗消息之法，并且在以往的经验上不断进行改进，已是越发的不可收拾，假若牵涉他的分内的事，他的经验和道理可谓层出不穷，而秦少游做的，却是在这些消息的基础上，再根据实际的情况，来做出决定而已。

任何决定，显然对于许多人来说，都是两难，因为当你做任何事，都不可能兼顾到所有人，所以所谓的决定，无非就是在所有方案之中，取舍出一个最自己最有利的罢了。

上官辰索性也就不去多想了，应承下来。

洛阳宫里近来平静如初，秦少游却是如一块石子，却是将打破了这一切的平静。

秦少游的目的自然不是上官婉儿，而是武则天。

待他抵达了紫微宫，便与上官辰分道扬镳，上官辰自去寻在殿外的婉儿去了。

进入紫微宫，君臣相见，武则天的神色没有察觉出异样，不过洛阳和长安的许多消息，一向瞒不过她，早些日子的时候，便有流言出来，自己的儿子，似乎要被那韦氏所毒杀。

消息一出，武则天反而没有去询问秦少游，因为他非常清楚，这些消息是谁放出来的，只是起初这消息，她也是嗤之以鼻，现在的光景，某种程度来说，在洛阳自己和秦少游的存在，却等于是李显的护身符，只要神策府没有跨，韦氏就绝不可能将李显一脚踢开，去任性的做自己的事。

可是等到秦少游贸然入宫，还有眼下盛传的新流言，武则天却只是幽幽叹口气，道：“怎么，那韦氏，当真如此大胆吗？”

秦少游忙道：“这些消息，本是朱楼那边察觉出来的，只是事情过于骇人

听闻，臣也不能确认消息的真假，因此不敢贸然上奏，以免惹出笑话。而如今，这消息已经证实，天子已经遭遇到了不测，如今大病不醒。”

武则天长长吐出了一口气。

她固然是无情之人，可是长子和三子都已经彻底‘没’了，独独留下了硕果仅存的次子，这个儿子，懦弱无能，之所以最后挑选了他来继承自己，也正是因为他的无能而已。

可是骨肉至亲毕竟是骨肉至亲，她旋即冷冷一笑：“韦氏要杀他？朕还是有些不信，这到底是何故。”

秦少游反而是微微有些愕然，武则天是精于算计的人，按理，韦氏走到这一步，是理应能大致揣测到她的动机，他猛地发现，现在的武则天……竟有了一些‘蠢’。

又或者……某些东西，干扰到了上皇的判断，一个理性的人，是决计不会轻易被干扰了自己判断的，而人被干扰只有一种可能——关心则乱。

上皇会关心那个长安的天子吗？

是了。

秦少游竟然察觉到一件很可笑的是，天子……是上皇的至亲，是上皇的骨肉。

一直以来，秦少游都有一个盲点，因为武则天的冷酷，让他早已忘记，在洛阳和长安的冲突的双方，原来是骨肉至亲，而现在……他猛然的察觉，却也只剩下了苦笑。

秦少游道：“陛下，韦氏不是要害天子，而是要害陛下与臣，韦氏要的是一个奄奄一息的天子。”

一番话，将武则天点醒，武则天愕然一下，旋即错愕道：“不错，他这是想要做什么？对了，朕明白了，为何那圣旨还没有到？”

秦少游抿嘴一笑，道：“陛下，原本……在韦氏的谋划之中，此时圣旨就应当到了，只不过……臣事先有了察觉，所以才放出了流言，而如今这流言又与现在的事相互印证，如今韦氏所面临的，是人心惶惶，无数流言蜚语出来，韦家现如今也是焦头烂额，眼下陛下昏迷不醒，不能见诸大臣，这个时候她放出任何圣旨，在天下人眼里，都不是天子的诏书，所以这时候发出诏书，只会适得其反，她想要取信于天下，唯一的法子，就是等天子醒来，召集诸大臣，发出诏命。”

武则天凝眉，顿时明白了。

韦家的谋划，似乎在一开始，倒是没有什么错漏，而因为秦少游放出去的谣言，使得这个计划有了一个巨大的疏漏，在人人相疑的情况之下，韦氏唯一的选择，就只有搬出这个天子。

秦少游道：“陛下，时不待我，用不了多久，天子就会醒来，而一旦醒来，恢复了一些气色，韦后必定会有所安排，一旦诏书放出，这样的诏书，便是任何臣子都无法拒绝了。假若陛下身体健康，召我去长安，臣尚且可以寻一些理由，总能蒙混过关。可是……”

武则天冷冷一笑，道：“一旦你动了身，那么……必定是死无葬身之地吗，秦少游，想不到你也有怕的时候。”

武则天的一句玩笑，却是让秦少游不禁笑了，秦少游道：“不，臣其实一点儿也不怕冒险，若不是冒险，臣也绝不可能会有今日。只是……臣怕的却是没有意义的去送死，那韦家……想要臣死，臣岂会让他们如愿，更不可能送上门去。”

武则天抿抿嘴，没有反驳，却是道：“还有几日？”

秦少游道：“至多十天，十天之内，陛下就会醒来，这个药刚刚发作时候，看上去确实害人，不过只要对症下药，悉心调养，就能恢复。”

十天……也就是说，十天之内，李显若是醒来之前，秦少游没有任何应对之法，那么……一旦下了诏书，就再没有拒绝的可能了。

武则天沉眉，最后道：“似乎你已经想好了怎么做了是吗？”

“臣……已经想好了，所以只能求助于上皇陛下，臣与陛下，现如今是荣辱与共，愿陛下助臣一臂之力。”

武则天深深的看了秦少游一眼，她终于又恢复了以往的精明，似乎已经预料到秦少游想要做什么了。

.....

韦玄贞几乎是快马加鞭的赶到了函谷关。

这座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关隘，雄伟壮阔，因为在山谷之中，又是洛阳与长安之间的必经之路，不但可以藏兵，又将这宏伟的高墙将关东与关内隔

绝。

这样的地势，可谓是固若金汤，更何况这座矗立了上千年的雄关，因为历朝历代都有极为重要的作用，所以关墙一再加固和修葺，远非寻常的城墙可比。

关墙的厚度，就已经有数丈之多，是一般城墙的数倍，便是那秦少游祭出他的火炮，任他们狂轰滥炸，也休想占到什么便宜。

况且面对洛阳的方向狭长，大量的攻城军马无法摆开，守军以逸待劳，完全可以做到应付自如。

这函谷关自古以来，若用寻常的攻城之法破关的几乎少的可怜，因此……韦氏对这里也是尤为看重，自迁都以来，不断加固和休息这里的设施，同时增加守军。

函谷之内，几乎已经成了一处大兵营，到处都是人马，韦玄贞抵达这里的时候，自己的女婿张晋，也就是现在函谷关的守将已经率领一千将帅在谷口迎接了。

张晋显然脸色并不好看，其实换做是韦玄贞，只怕也好不到哪里去。

本来他这个韦家的女婿，在此固守着关隘，是理所应当，可是在这个时候，韦玄贞跑来一趟，显然是韦家对自己生出了什么怀疑。

现在是多事之秋，张晋又不是傻子，这里往来的都是关东和关内人，消息最是灵通，无论是河南还是长安的一举一动，他都一清二楚，这个节骨眼，韦后给自己派了个监军，意思还不够明显吗？

张晋也只是把这些埋在心里而已，他‘兴致勃勃’的带着韦玄贞参观了各处的防务，而后在函谷关里的大观楼里设宴招待这位宰相以及老丈人。

宾主尽欢之后，部将们一哄而散，而在这清冷的宴席之中，独独留下了韦玄贞与张晋。

韦玄贞看了张晋一眼，张晋已经微醉，心里的事终究还是有些藏不住了，韦玄贞叹口气，而后道：“你是老夫的女婿，今日你我翁婿相见，我便给你透个底吧。”

他没有拐弯抹角，实在是因为他能将心比心，猜测出张晋的一点心思：“眼下发生了什么事，想必你也清楚，那河南……如今可一点都不能松懈，用不了多久，娘娘就要请陛下下诏，召那秦少游去长安，秦少游若是不肯去，那么他就是叛贼，而一旦他想要叛乱，那么……函谷关就成了他的

重中之重，他……不过是一方诸侯罢了，一旦叛乱，时间就对他不利，他唯一的办法，就是出奇兵破了函谷关，一举拿下长安，可是一旦被困在关东，又是以叛贼的名义，那么不需要各路大军讨伐，他们河南内部，只怕就要分崩离析了。”

“他来长安是死，不来长安，若是破不了这函谷关也是死，娘娘已经决心不再留着此人，非要将他置之死地不可，因此……娘娘对这函谷关，不敢有丝毫松懈，此番让老夫来此，为的也就是协助你以防不测，你心里是有所不甘是吗，是觉得……娘娘这样做，是对你不信任？”

张晋没有说什么，只是低头不语。

有些话他是不敢说的，当然还是选择沉默的好。

韦玄贞却是捋须，笑了笑：“若是不信任你，如何会让你来守关，节制这么多军马，只不过……未来一月发生的事，将会是重中之重，关系尤为重大，一个不好，就可能让韦家万劫不复，娘娘是谨慎之人，这才让了老夫来，其实……你也不必忧虑，只要秦少游死了，你我都是大功一件。你在关隘之中，多放出探哨，要随时关注关东的一切，绝不能有任何的疏失，眼下……不是你我负气的时候，最紧要的，还是为朝廷，守住这里。”

这一番的解释，其实有些牵强，说来说去，无非还是不信任罢了。

不过韦玄贞既然肯说这么多，某种程度，也是对这个女婿的看重。

张晋心里知道，其实信任不信任，不过是出自于亲情罢了，从利益角度来说，娘娘怀疑任何人，是理所应当，更何况，岳父说的没错，自己和韦家息息相关，最紧要的还是为韦家守住这里，使这里固若金汤，因为……自己早已与韦家捆绑在一起，韦家若是遇到任何的灭顶之灾，他张晋也要去陪葬。

“泰山放心，小婿岂会不知这其中的关系，尤其是这些时日，关隘之中已经加强了戒备，探哨更是遍布了函谷内外，疏失或许会有，不过小婿尽量弥补，绝不至出什么致命的差错。况且，这函谷之内，有十万精兵，神策军我是慕名已经，他们的手段，小婿也知道一些，不过小婿敢放出豪言，只要那秦少游当真是想要提着脑袋来破关，小婿保准让他死无葬身之地。”

更新晚了，有点事，大家见谅。

第五百八十八章：女人的战争

vb

张晋的自信心并非没有道理，坐拥这样的雄关，神策军的手段再厉害，只怕也难以破关而入。

其实张晋之所以恼火，也是因为如此。

起初的时候，因为函谷关并不重要，所以有许多年久失修的地方，卫戍也不森严，有诸多的漏洞。此后迁都，韦氏任命自己来这函谷关防守，自己为了加强防禁，不知花费了多少心血。

他本以为，这天下自此之后就是韦家的，而他张晋与韦家休戚与共，那么按理来说，这天下他张晋也有一份，自己就是半个韦家人，自然而然，和那些韦家的骨肉至亲没有什么分别。

可是万万想不到，到了关键时候，却是来了个监军，这让他情何以堪？

韦玄贞自是看穿他的心思，也觉得韦氏有些过分，偏偏他无话可说，只是安慰几句，便在这函谷关暂时住下。

一连几日，韦玄贞都是谷内走动，视察各营，倒是没有发现什么疏漏之处，这让韦玄贞心中舒服了一些，渐渐的也有了信心。

陛下也就在这几日醒来，只要醒来，诏书一下，召秦少游入长安商议‘身后之事’，那么……甚至秦少游根本不需要去长安，只需到了这函谷关，自己就可索性将此人格杀，只需要将人头送去长安就可以了。

而秦少游一死，陛下大病初愈，韦家就能稳住阵脚，而关东必定大乱，在群龙无首之下，固然神策军骁勇，却又如何？一纸诏命下去，谁敢轻举妄动，敢造反？还不是乖乖的就范，任由朝廷发落。

那河南府真是富庶啊。

韦玄贞心里感叹，尤其是来了这函谷关，这里是连接洛阳的桥梁，也正因为如此，过往的商旅极多，所以有许多消息。

到了这里，方知那河南府的富庶超出想象，神策府一年的岁入，据闻已经多达两亿贯了。

这是何等巨大的数字，作为宰相的韦玄贞，也只能感叹，天下的赋税，

居然不如河南府一地，其实这倒也罢了，而真正的问题就在于，那秦少游设立的五军府，神策府居然每年拨钱三千万贯，此外还有两千万贯拨付给了五军营。

这又是什么概念，等于是那秦少游得了五镇三十多州，非但没有从那儿得到什么产出，也没有从那儿得到任何实际的好处，可是每年，输送去五镇的钱财就多达五千万贯，这样的财大气粗，如此的挥霍。

还有.....一些河南府的商行，居然筹措了三百万贯钱，前去朔方兴建牧场，而理由却是纺织需要大量的羊毛，因而羊毛的价格一直居高不下，朔方靠近大漠，地广人稀，草场遍地，因而许多商行，便一起在那儿养羊，顺道，在那儿兴建纺织的工坊，就近生产，再经由未来兴建的运河输送到天下各地。

三百万贯啊，这腰缠万贯者便是富户了，三百万贯，是一笔何等大的数字，这个数字，便是侍中都觉得咂舌，可是这些人，却如此轻松的拿出来。

韦玄贞对于河南府越来越眼红起来，他心里不禁在想，一旦除了秦少游，就让韦家封在河南府，将这秦少游取而代之，到了那时，韦家不但可以富甲天下，而且外有韦氏宗亲，内有韦后，这难道不是帝王之资吗？

得洛阳者，可得天下啊。

韦玄贞在这里也是穷极无聊，只等着那一纸诏书赶紧的送去河南府，因而每日都是胡思乱想，偶尔，他见见张晋，张晋本有许多怨言，不过毕竟泰山老丈人在，他也不好多说什么，好在他是将门之后，能娶韦家之女，自然也不是省油的灯，索性每日在谷内练兵，倒也颇有章法。

这一日一大清早，韦玄贞却是被人叫醒。

“韦侍中，韦侍中，张都督请你速去关中，快.....”

韦玄贞刚刚洗漱，还未用过餐点，此时满是狐疑，没来由的，急匆匆的让自己去关隘里做什么？

他气定神闲，道：“哦，不知有什么事，休要这样慌慌张张，闹得老夫心神不宁。”

这校尉却是哭丧着脸，显然也是急了，气喘吁吁的道：“陛下.....陛下.....来了.....”

陛下下来了……

韦玄贞愣了一下。

陛下不是昏迷不醒吗？怎么会来？这真是见了鬼了，是不是自己听错了。

“是上皇陛下。”

嗡嗡嗡……

韦玄贞脑子嗡嗡作响，事有反常即为妖啊，上皇从洛阳来了吗？可问题在于，陛下还没有下诏书呢，她来做什么？

“秦少游来了吗？”

“不曾见魏王，只说上皇到了……”

韦玄贞有一种不太妙的预感，时机不对啊，或者……

他有些不明白，可是现在，似乎也不是他猜测武则天来意的时候，他已经顾不得用餐，火速带着人匆匆赶到关隘。

张晋见了他来，如蒙大赦，上皇大驾就在关外，看着那浩浩荡荡的队伍，女官、卫士、内侍，足足有上千人，可是张晋却不敢开门，只是就这样僵持着，他心里又安定，陛下关下的乃是陛下亲母，是当今上皇，自己算什么？

于是就这样以查明身份的名义拖延，可是也不能一直拖延下去，而见到了韦玄贞，事情就好办了，听泰山老丈人的主意就是。

韦玄贞上前，几乎是劈头盖脸的问：“果然是武氏吗？”

“千真万确，应当是他的大驾，小婿命了几个心腹，用箩筐送下城去，去见了上皇一面，上皇命我们立即开门。”

韦玄贞脸色很不好看，他眯着眼，冷冷道：“总感觉哪里不对劲。”

“不如，索性就假装此人不是上皇，将他们拒之关外，如何？”张晋小心翼翼的道，其实说出这句话的时候，他心里也没有底。

韦玄贞却是摇头：“眼下这个光景，是瞒不住的，况且上皇来了，岂有拒

之关外的道理，到时候不止你我要被人骂个狗血淋头，而且……这上皇非要深入虎穴，难道我们还放她走不成？固然娘娘真正的目标是秦少游，可是武氏这个女人，也不可等闲，老夫就怕有诈，你点齐人马，加强戒备，再开城门，迎上皇入关吧。”

他心里叹口气，有点焦急，总是不知那武则天肚子里卖着什么药，却还是定定神，勉强让自己静下心来。

函谷关的关门洞开。

而这个时候，武则天的銮驾便在无数人的拥簇下，徐徐入关。

进入关中，分明可以看到如林的官军戒备，武则天掀起车驾中的帘子，看到两道旁无数的人马，一个个满带肃杀之气，却只是淡淡一笑，一副不以为意的模样。

这时候，马车停住，外头有人朗声道：“臣韦玄贞见过陛下。”

有人拉开了车帘，武则天弓身出来，由上官婉儿搀住，而后踩着高凳下来，便见韦玄贞以及张晋众人纷纷拜倒在地，匍匐在武则天脚下。

武则天笑吟吟的看着这些人，甚至韦玄贞出现在这里，她也一丁点都不觉得意外。

韦玄贞在这里没有让武则天意外，可是武则天的出现，却是让韦玄贞意外极了，他拜倒之后，本是出于礼节而已，可是偏偏，武则天没有说一句请起，这时候他又不能起身，只好继续匍匐在地，静候着武则天‘发发善心’。

“韦卿也在？”武则天淡淡道：“倒是难得的很，你是从长安来的吗？”

韦玄贞忙道：“是，臣刚从长安来。”

“朕听说，天子病了，可是大病吗？”武则天问道。

韦玄贞当然不能说只是小病，韦家还靠着这个大病，把秦少游招来呢，于是忙道：“是，天子大病，卧床不起，恐有旦夕之祸，臣等夙夜难寐，忧心如焚。”

“可是……为何朕却是听到了一些流言？”武则天突然很不客气的道。

这一下子，韦玄贞语塞了。

所谓的流言，自然是韦后毒害天子的事，现在这个天子的母亲质问起来，他当然无言以对。

武则天脸色如寒霜，冷冷道：“朕从洛阳赶来，为的就是天子的病情，他是朕的骨肉，朕怎么可能无动于衷呢？朕立即就要出发，前去长安，韦卿在这儿做什么？”

“这……”韦玄贞道：“臣奉天子之命，特来视察这里的防禁。”

武则天冷笑道：“天子不是病重，昏迷不醒吗？怎么又下了旨意。”

好不容情的将韦玄贞的话拆穿，韦玄贞不禁苦笑，道：“是娘娘的意思。”

武则天就没有再说话了：“那么，你就在此好好视察吧，现在天子病重，刻不容缓，朕要立即去大明宫。”

说罢，竟又是上了车驾，浩浩荡荡的人马，继续西行。

韦玄贞在张晋的搀扶下徐徐起来，他的膝盖已经跪酸了。

此时看到武则天的銮驾越行越远，似乎是一时半刻都不敢耽误。

他一时恍惚，猛地道：“不好，她不能去长安。”

“泰山是什么意思？”张晋一头雾水。

韦玄贞冷笑道：“你还不明白吗？现在陛下还未醒呢，这关中已是沸腾，遍布了干柴，这若是上皇一去……岂不是糟糕？”

张晋冷笑道：“既然如此，那么就不妨，索性将这上皇留在这里，如有必要，不如……”张晋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阴狠。

他是武夫，自然希望用最直接的手段去解决问题。

韦玄贞却是恶狠狠的瞪了他一眼：“你懂什么，秦少游一日没有踏入这里，就没有人休想动上皇一根毫毛。否则，只要上皇稍有不测，此前人心惶惶，大家都说咱们要杀她，如今又说毒害了天子，这正好授人以柄，只怕用

不了多久，天下各镇的都督，都会离心离德，那秦少游，恰好可以竖起反旗，招讨我等‘叛贼’，不除秦少游，上皇就是上皇，谁敢造次，都是自取灭亡。”

张晋不由一愣，他心里苦笑，这人杀又不能杀，留又留不住，偏偏去了长安，泰山又说只怕会有诸多的是非，这可如何是好？

其实现在韦玄贞也在思考如何是好的问题，他异常清楚，眼下这个局面，真是一团乱麻，天子未醒，秦少游没来，可是上皇来了。

他立即联想到……长安城中无数人的愤怒和流言蜚语，还有那些值得怀疑的皇子，如娘娘所说，这些皇子固然是不足为惧，可是一旦上皇和皇子们勾连在了一起呢？

这可是说不准的事啊，那些皇子，如今肯定是深信自己的父皇极有可能性命垂危，而韦氏若是毒害了天子，难道只是因为夫妻之间有矛盾吗？当然不是，这显然是因为韦氏要夺大唐的江山啊，到了那时候，第一个要剪除的，岂不就是他们这几个陛下的骨肉至亲？

他们绝不会坐以待毙，而现在……突然上皇出现，这个皇祖母固然也不是什么省油的灯，可是落水之人，总是会毫不犹豫的抓住任何的救命稻草。

皇子地背后，是一群李氏的大臣，李氏的大臣背后，是一群大唐的子民，愤慨的百姓，保守的大臣，还有朝不保夕的皇子，以及这一个居心叵测的上皇，这……

张晋眯起眼来，他终于明白，武则天这是要来做什么了。

这个天子的母亲，本来是当年拥李派人人恨不得要打倒的对象，可是现在她的身份，居然摇身一变，极有可能成为拥李派的盟主。

而如今，外有秦少游策应，内有武则天……

韦家……这一次似乎有玩火自焚的倾向。

这时候，天下人的矛头，已经再不是上皇了，想当初，上皇交出权利的那一刻，其实某种程度，就成了拥李派的主心骨，这时候，当韦氏专权时，大家陡然意识到，现在维持天下的，哪里是什么天子，天子任由韦氏摆布，迟早有一日，这天下，要交代在天子手里。

而韦氏，自然而然成为了一些人忌惮的目标，武则天与韦氏最大的区别就在于，武则天有儿子，而韦氏没有，武则天即便篡位，最后她的权位，还是会交给自己的儿子，现在……也可以交给自己的孙子。

韦氏呢，却没有为李显生下孩子，只有女儿，这就意味着，韦氏篡政，比武则天要可怕的多，韦氏一旦改朝换代，就意味着，这天下，再和姓李的无缘了。

这也是为何，武则天登基时，固然有人开始讨伐，决心鱼死网破，可是更多的人，却是选择了苟且，甚至耿直如狄仁杰，都选择了妥协，这是因为，他们并没有感到绝望，只要武则天的儿子们还在，这天下终究还是姓李的。

可是韦氏……却让人透着绝望。

历史上，其实也是如此，武则天登基，很快就稳住了局势，而韦氏想要行武则天之事，立即便被历史上的李隆基带兵杀入宫中，一呼百应，最后韦氏与江山彻底失之交臂。

儿子……孙子……

这似乎才是其中的关键，两个女人固然也有能力高下之分，也有手段高低的比较，可是……某种程度来说，有没有儿孙，方才关系到了她们的命运。

韦玄贞的脸彻底阴沉下来。

五千字大章送到。

第五百八十九章：决战

韦玄贞想到的根本问题就在于。

韦氏的优势，不过是一个天子而已。

而武则天的优势，既是盘踞于关外的秦少游，更是这三个皇孙。

毕竟……这三个皇孙，也是武则天的骨肉，是她嫡亲的孙儿。

这个世上，哪有祖母会害自己孙儿的呢？

而韦氏无子，她的大权在握，就意味着便宜的只是异姓，两相其害取其轻，假若天子给力一些，倒也罢了，偏偏就是，天子一点都不给力，这个天子既然不管事，那么事就得让别人来管，而天下能管事的人，也只有两个女人，非此即彼。

若在以往，许多人还能容忍韦氏专权，他们自然是因为觉得，韦氏再如何，她终究还是皇后，大家忍一忍，也就过去了。

可是当陛下病重，事情就一切变得扑朔迷离起来。

想想看，且不说这陛下是不是韦氏毒害，现在外间都在流言，陛下危在旦夕，一旦驾崩，就意味着什么？

韦氏会甘心吗？失去了陛下，她就什么都不是，名为太后，可是登基的新天子，却非她亲生，到时候，怎么会放任这个‘养母’胡作非为呢？而韦家得到的恩荣太多，新天子坐稳了江山，韦家会有好日子吗？

韦氏不得不考虑这个问题，而如今，韦氏已经声名狼藉，谁都知道她把持国器，谁都知道她野心勃勃，那么……她要求生，唯一的法子就是专权下去，失去了天子，她的专权，只剩下一条路可走——尽诛宗室，篡位登基。

这绝对是许多人绝不愿看到的，固然朝中有不少的韦党，可是依然还有许多自认自己是大唐臣子，更不必说，那三位已经惊恐不安的皇子，还有诸多的宗室了。

他们无法对抗韦氏，就如惊弓之鸟，固然他们也绝非是案板上的鱼肉，也并非完全没有抵抗能力，只不过是因为，他们之中没有主心骨罢了，他们固然想要铤而走险，可是依然还存在疑虑，不敢冒冒失失，因为他们知道，一旦做出错误选择，就可能授人以柄，最后死无葬身之地。

而现在……他们的祖母来了。

或者从前……他们觉得这个祖母可恨，若不是可恨，又怎么会篡政呢，天下是他们李家的啊，即便你是祖母，又如何？

可是现在……他们必定是感觉到可亲的，因为他们知道，这个人终究是自己的至亲，是自己唯一可以依靠的人。

武则天出现了。

韦玄贞却没有回长安去，因为他知道，虽然很快长安便会掀起惊涛骇浪，而对他来说，更为关键的却是留在这里，因为关外还有一个秦少游，而那秦少游枕戈以待，想必这时候，已经做好了随时策应武则天的准备。

原本是想借此来召秦少游入长安，可是现在……棋局却是一下子被打乱，所有的计划，统统散乱成一团。

韦玄贞要留在这里，无论如何，也要为韦家守住这一道屏障，失去了函谷关，韦家就无立足之地！

他站在关隘之上，遥遥的看着长安的方向，心里只是唏嘘，并不太聪明的他，此刻却也只能哭哭连连，这种从内心深处传出来的无力感，遍及他的全身。

千算万算，唯一没有算到的就是，堂堂上皇，居然如此铤而走险，走下了这一步的险棋，而这一步……又可谓是精妙到了极点，仿佛一柄利刃，直接插入了韦家的心脏，使韦家的一切谋划，尽皆付诸流水。

“泰山，关外很平静，没有什么异动，斥候回报，说是神策军并没有什么调动迹象，五军营那儿，也十分和缓。在洛阳城的细作，也已经探知，那洛阳、孟津等地，依旧是欣欣向荣，不似有什么大动作的举动。”

张晋匆匆前来禀告，他能感受到泰山的忧心忡忡，尽管他不明白世情严重到了什么地步，可是韦家的利益与他息息相关。

“哦，随时要查探，不可有一点漏报，那秦少游……狡猾的很啊，此人……真是大奸大恶……”韦玄贞扶着女墙，只是苦笑。

“泰山近来为何总是郁郁不乐？”

韦玄贞面无表情，道：“人无远虑必有近忧，从前……我也见别人愁眉不展，那时候啊……总是觉得，事情这样轻易，那韦弘敏，为何总是皱着眉头

呢，分明他已经成了侍中，是当朝宰相，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何其尊贵，那时候……老夫就以为，这一切都是他障人耳目的把戏，总是以为，他不过害怕别人惦记他的高位罢了，所以每日诉苦，一脸幽怨，倒仿佛他做了侍中，韦家的人都欠了他一眼。那时候的他，真是教人讨厌啊，有时候，老夫真是厌恶他到了极点，这样得了便宜还卖乖的人……可是现在……老夫却是明白了，终于明白，为了韦家而执掌这个天下，有多艰难，可是现在这些苦，又有谁能体谅呢，或许在别人眼里，老夫这愁眉苦脸，这些郁郁不乐，也不过是伪装，也不过是韦弘敏一眼……哈……有时候人的际遇，真是可笑，可是有什么法子呢，到了如今这个地步，这千钧重担，压得老夫透不过气来，可是这却是老夫自己撞上来的，怪不得人。你问老夫为何郁郁不乐，哎……老夫倒是颇想多笑一笑，颐养天年，可是不成啊。”

他的话云里雾里，张晋听的不甚明白，却还是信誓旦旦的道：“泰山放心，小婿一定为泰山分忧……”

“分忧……”韦玄贞笑了，自己的忧愁，只怕不是别人想分就分的，他又开始老话重提：“函谷关的戒备，一定要再森严一些，不可松懈，一丁点都不可松懈，这是韦家最后一道屏障，最后一道了。”

.....

近来诸多流言甚嚣尘上，其中最安静的，就莫过于谯王府了。

谯王李重福乃是李显次子，长子已死，如今以长幼来说，这个根本不知道自己生母是谁的皇子如今虽然没有被封太子，在天下人眼里，与太子已经无异了。

外头的流言越来越多，可是谯王府却没有一点动静。

固然有许多的大臣来拜谒他，他也只是称病，如今显然是多事之秋，这个风口浪尖上的二皇子，如今就像是处在了刀口上。

自己的那个母后是什么人，他比任何人都清楚。

为什么到了现在，陛下还不立太子，国无储君，这本来就是非比寻常的事，而且早两年的时候，就曾有人上书，请立太子，可是李显却是无动于衷。

李重福那时候起，就知道这一切都是自己‘母后’的算计，自己并不是韦氏亲生，那韦氏，怎么可能让自己成为储君。

而此后，请立太子的声音虽然愈演愈烈，可是与此同时，‘母后’的权柄也

越来越大，他心中忧惧，这个世上，一个被所有人寄以厚望的皇子，一旦不能成为太子，就意味着他的死期已经越来越迫近了。

他与当初的李显一样，每日都出在惶恐之中，幸赖，他还不至于李显那样的软弱，只是自己的处境……他心中自知，有时候，他甚至会生出可怜生在帝王家的感叹，如此下去，自己显然要命不久矣了。

而当父皇病重的那一刻，这种感觉已经越来越强烈了，外头都说这是韦后毒杀了自己的父皇，而自己屡屡进宫，想要探病，却都被拦住，一种前所未有的恐惧此刻袭来，李重福感觉自己如水中浮萍，现在似乎只能坐以待毙。

谋反吗？他还是无法下定决心，因为他深知，宫中大多数的禁军，都掌握在韦家手里，自己成功的希望渺茫，一旦事败，就是千刀万剐。

可是……就这样苟且下去……

他活不长了，别人可以苟且，可是自己能苟且吗？

只要有一日，外间的大臣不甘心，想要维持这李氏的江山，自己就必定会是‘母后’的眼中钉、肉中刺，非要除之而后快。

可是……难道当真不要这李家的江山吗？只怕莫说是那些外臣，便是李重福自己，也是不甘。

天下本来就是我家的，我又是长子，理应继承大统，凭什么给你？

这种矛盾的心理，使他顿时消瘦了许多，分明是个二十多岁的皇子，可是此时，却如一个老者，连头发都白了不少。

伸头一刀，缩头也是一刀，他甚至想要不顾一切，索性为这个李氏的江山做奋力一搏，可是最终，他还是打消了这些念头，他唯有苦笑，心中只剩下悲凉。

“殿下……殿下……”

谯王府的宦官王慈匆匆而来，喜出望外道：“殿下……”

李重福只是喝着闷酒，他心中没来由的烦躁，或许只有在喝酒的时候，他才能忘掉一切世间的烦恼，才能将所有东西都可以抛个干净。

现在突然有人唤他，将他拉回了现实，他不由皱眉，带着几分愠怒，道：“做什么？又出了什么事，为何要这样大大咧咧，怎么，父皇出事了吗？

是醒来了，让本王去见驾，还是……还是……”后头那句话，他不敢说下去，这是最坏的结果，因为一旦驾崩，就意味着要摊牌了，韦氏要嘛尽诛宗室，要嘛就是让自己来克继大统，只过后一种可能几乎是微乎其微，自己从未信任过韦氏，韦氏会信任自己吗？

“殿下……宫中还没有消息，不过……洛阳却有消息，上皇……上皇得知天子病重，已是马不停蹄，自洛阳赶来，如今……已经不远了，明日就会抵达长安，这消息千真万确，长安城里的人都知道，殿下……上皇来了……”

“上皇……来了……”

李重福手中的酒盏狠狠的落在地，他整个微微愣住。

这个消息，让他的脑海一片空白。

他猛地……眼睛亮起来，仿佛一下子从颓废中挣脱出来，就像一个抓住了救命稻草的人，一下子看到了一线的曙光。

上皇这个名词，对于他说代表了太多的意义。

这个女人，是自己的至亲，除了自己的父皇，天子最亲近之人，就怕上皇了，这是自己的嫡亲祖母，自己是他的骨肉，自己的身上流淌着他的血液。

而这个女人，也曾经野心勃勃，篡夺了他李家的江山，不过索性，最终还是禅位给了自己地父皇，终究……还是将江山还给了李家。

李重福对武则天最重的印象，只怕就是她的手段了，这个女人曾经将天下玩弄于鼓掌，所有人都成为他的棋子，每个人在他面前都是战战兢兢，如履薄冰，曾几何时，她只需一句话，不知多少人要人头落地，不知多少人血流成河。

这个人……在李重福眼里，几乎等同于强大的代名词。

而如今……他来了长安。

就在这个节骨眼上马不停蹄的赶来。

李重福眼中突然泪花闪烁，他忍不住哽咽。

在这里……他实在是吃了太多太多的苦，心里藏了太多太多的事，他朝夕不保，犹如行尸走肉，可是现在……自己这个祖母，却给了他一线生机。

祖母来了。

他几乎毫不犹豫的道：“明日什么时候到。”

“理应是正午，正午时分，陛下……长安城中……”

“正午……正午……”李重福喃喃的反复念着，似乎是要将这个时间记在心底。

或许……现在的情况，并不会有这样坏吧，他一轱辘站起来，显得精神意义，恢复了皇子的气派：“祖母既然来了，我这孙臣，理应尽一尽孝心!”

第五百九十章：自古圣贤皆寂寞

像李重福这样的人，在韦氏的压迫之下，早已养成了一种凡事都小心翼翼的性格。

也正因为如此，他几乎做任何事都瞻前顾后，说话不敢多说，做事时时在想，这样做是否会惹来什么猜忌，会招来什么风险。

他就像一个被软禁的人，一年，两年，三年，五年，十年，早已被消磨掉了所有的锐气，早已没有生气可言，他虽然年轻，在他这个年纪的人，总还有些男子的气概，可是……这些本该这个年龄出现的气质，在他身上一点都没有。

可是今日，他几乎是毫不犹豫的做了一个连自己都害怕的决定。

这一宿，他不曾合过眼。

而事实上，洛阳城里有太多太多人合不上眼。

其他两个皇子，大抵也是如此，他们非常清楚，自己遭遇的是什么困境，当初那个祖母要做天子的时候，几个祖母亲生的皇子尚且蹉跎无比，不知受了多少罪，而如今，前事来了个轮回，韦氏的野心已经昭然若揭，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事到如今，自己几个非他所生的皇子，还会有命在吗？

既然活不下去，索性就拼了。

朝中不乏有一些忠义之士，这些人平时虽然对于韦氏的专权会有不满，可是他们不敢轻易表露，他们当然也有怯弱的心思，他们甚至更多的只是安慰自己，而如今，当天子病重的时候，他们连自己都骗不下去了。

于是他们开始愤怒起来，怒不可遏，只是这种愤怒，不过是匹夫之怒罢了，他们心知自己无法改变大局，心知韦氏已经将朝政插手太深，心知无论是军事还是政事，韦氏获得了一面倒的优势，他们实在太强大太强大了，自己若是敢站出来，就是粉身碎骨，最后会被碾为粉末。

于是……这股怒火藏在了心里。

可是现在……现在他们看到了一丝曙光。

大明宫中。

一切如旧。

陛下倒是醒了，只是身子依旧虚弱到了极点，口不能言，动弹不得。

这个时候，韦氏却已经有些焦灼了，当得知武则天要来长安，她的心沉到了谷底。

她嗅到了一丝不好的味道，突然预感到，事情将会糟糕无比，可是现在……她显然已经没有心思去管其他的事了。

如今的她，已经成为了众矢之的，任何一个举动，都可能惹来更多的愤怒。

难道能阻止武则天进长安吗？凭什么阻止呢，有拿什么阻止呢？

自然……韦氏可以干脆一不做二不休，直接将上皇杀死，只要死在了长安之外，或许可以解心头之恨。

可是韦氏心知不可。

因为一旦在这个节骨眼上上皇死了，那么毒害天子的事不但更加确凿，而且天下人都会毫不犹豫的深信，上皇之死，与她有关。

到了那时，就真正的是把许多人生生的逼到了死路，那些宗室皇亲，那些大唐的旧臣，还会有苟且的心思吗？

这些人不敢轻举妄动，理由只是因为怕死，害怕自己无谓的做出了牺牲，可是怕死的人，一旦武则天死了，他们还会相信，等到韦氏当真篡政之后，还会有丝毫的活路，还会有一线生机？

连自己的丈夫都敢杀，连自己的婆婆都敢动手，任何人几乎都深信，接下来就该轮到他们了。

既然如此……就算是不反……也要反了。

更何况，秦少游没有同来，这才是最致命的，只要秦少游一日不入函谷关，一日在关东逍遥，武则天一死，天下愤愤，秦少游立即就可以举起义旗，招募讨逆军马向长安出发，到了那时，各镇的都督会站在哪一边呢？站在秦少游一边，即是唐臣，便是忠义之士，而站在韦氏一边，和逆贼又有什么分别？

这些人固然从韦家得到了诺大的好处，可是真到了那个时候，只怕能指望他们恪守中立就已经算是报了恩德，哪里敢去想象，在这人心向背的时候，他们还站在韦氏一边。

所以……武则天显然有任何的闪失，对于韦家来说，都是一场豪赌，而这场赌局之中，一旦输了，那便是满盘皆输，韦家为天下人眼里的叛逆，等到勤王的义军杀入长安城，韦家上下，只怕鸡犬不留，统统要被格杀干净。

武则天不能死！

她有了这一道护身符，所以才敢闯入长安这龙潭虎穴，才敢以上皇的名义，抵达长安。

韦氏不安的来回走动。

她看着榻上依旧没有什么多少意识的李显，心里只是叹息。

她有些恼恨这个丈夫了，正因为有这个丈夫，所以她才朝夕不保，所以她才不得不用自己的办法去保护自己。可是她越是保护，就陷的越深，越是害怕，就越是想要抓住所有，越是如此，就越无法回头，她从太子妃，变成了皇后，从皇后，又成为了大唐帝国真正的主宰者，而如今……她发现自己是多么的无力。

可是……她心知自己已经没有了选择，韦家也已经没有了选择，她只能抓住更多东西，才能保护自己，也只有铲除掉那些应当铲除的人，自己现在占有的东西才不会失去。

她于是冷笑，可是接下来，她眉头深锁，她万万想不到，自己的计划居然会泄露，也万万想不到，泄露之后却会惹来满城风雨的议论，更加没有想到的是，就趁着这个空档，武则天来了。

这个女人……还真是见缝插针，不放过任何一个机会啊。

韦氏不得不佩服她，也难怪她能执掌天下这么多年，一切的一切，这人的胆魄，足以让所有人为之折服，她对时机的把握，更是到了玄妙的地步。

现在……终于该正面的会一会这个纠缠了自己半生的女人了。

韦氏没有退路。

静谧的长乐宫里，传来了细碎的脚步声，有宦官跪倒在了寝殿之外，低声说：“娘娘，新来的消息，上皇已抵达长安东门。”

已经到了.....

韦氏皱眉。

现在已是子时，那个女人，倒是来的很快，想必她是日夜不停的赶路。

不过.....到了夜间，长安是不会开城门的，也就是说，上皇必须得在城外露宿一夜。

现在.....她在想什么呢？理应是在想，该如何对付自己吧。

呵呵.....

韦氏冷笑，她眯着眼，露出了几分狰狞。

她已经恨透了那个女人。

自己当初.....是有儿子啊。

可是这个儿子.....

她的瞳孔深处，露出了无以伦比的憎恨，他的儿子叫李重照，为避武则天讳，改名李重润，在武则天登基不久之后，就被武则天以图谋不轨的名义杖杀，那时候的他，也不过年仅十九岁而已。等到李显再次即位，才将他追封为懿德太子。

现在.....

韦氏的手在颤抖，她瞳孔不断的收缩，疯狂的压制着自己心中的杀机，最后她长长吐口气，陡然笑了，不徐不慢的道：“哦，叫个人，从城墙上下去，前去拜谒上皇，就说城禁森严，夜间无法开门，不能迎接上皇圣驾，本宫.....于心不安，还望恕罪，多送一些瓜果去，噢，本宫记得，上皇最爱吃的是核桃，将剑南进贡的核桃挑篮子好的送去。”

“是。”

那宦官匆匆离开。

韦氏回眸，眼睛落在了病榻上的李显身上，她冷哼一声：“没有出息的男人.....”便旋身，匆匆而去。

.....

武则天的车驾，出现在东门的时候，便就地驻扎起来。

这一路上，舟车劳顿，倒也很是辛苦，不过武则天却并没有太多的疲态。

她已经潜伏了太久太久，这两年来，她退居于幕后，已经远离那权利的中心也太久太久，现在，她突然找回了从前的感觉，原来真正让她荣光焕发的，并不是那高高在上，一言九鼎，而是一次次的拔剑，一次次的将敢于站在自己对面的人打倒。

营地规模不大，因为再过两个时辰就要开城门，所以除了武则天设了营帐暂歇之外，其余所有人都在外戒备，一团团的篝火点起来，照的城外灯火通明。

武则天的大帐里，亦是点起了许多的蜡烛。

上官婉儿小心翼翼的用银钗挑着灯芯，一面道：“陛下还不睡吗？再不睡，只怕就要迟了，明日进城，怎么会有精神？”

武则天却是睡不着，她靠着软榻上，举着一本书看，她眼皮子只是动了动，眼睛依旧落在书上，徐徐道：“不急，不急，韦氏……理应会来尽孝的。”

上官婉儿笑了，道：“若是真有人来，让臣去挡驾就是，多半，也就是些虚礼客套，陛下何必看重。”

“不，你不明白。”武则天笑了笑，道：“朕倒是不担心那韦氏的使者来，反而人若是来了，才教人担心。”

“啊……”上官婉儿愣了一下：“这又是何故？”

武则天道：“若是使者来了，说明韦氏尚且还存着理智，她无论是喜是怒，至少此时还晓得不能轻举妄动。可若是她命人来，说明她已经乱了方寸，甚至连基本的礼节也顾不上了，一个乱了方寸的蠢女人，倒是容易对付的很。可是到现在，依然还不慌不忙，至少还存着理智的女人，反而最是麻烦。朕哪，心里也是矛盾的很，有时觉得，她蠢一些也好，朕倒是从容和轻巧一些，也省的花费什么功夫。可是……有时候朕又有些不甘，若是她这样的愚不可及，朕来这里，又有什么意思呢？这就如那神策军一样，若是横扫的是飞骑军，固然胜的艰难，可是一场鏖战下来，畅快无比。可若是对付的一群蠢贼，固然能轻易破阵，无往而不利，却又有什么意思。”

“朕老了啊，没有多少活头了，人到了这个岁数，反而不看重结果，结果

好坏，朕只怕也享受不着了，朕要的是这个过程，惊心动魄一些，总能含笑九泉。”

上官婉儿不禁笑了，道：“陛下深谋远虑，臣不能及。”

武则天的心情似乎很好，她的眼眸从书上移开，然后恼怒的看了上官婉儿一眼，道：“你呀，这和深谋远虑有什么关系，朕.....只是寂寞罢了，秦少游曾说过一句话，叫什么来着，噢.....叫古来圣贤皆寂寞，朕虽非圣贤，却也害怕这两个字，寂寞久了，就闲不住。”

“快去看看，人来了没有，这个时候，理应也该来了，但愿.....那姓韦的，不要让朕失望才好，否则.....朕这一趟来，不免遗憾。”

“是，臣这就出去问问看。”上官婉儿颌首，告辞出去。

大章送到。

第五百九十一章：人心似水

上官婉儿刚刚出了寝帐，便有个宦官来报：“宫里来了人，送了许多蔬果来，说是奉韦娘娘之命，特来见过上皇。”

“哦？”上官婉儿轻笑，却是不以为意的点点头：“是吗，你且少待，我去禀告。”

她不得不回去，等进了寝帐，却发现武则天已经酣然睡下。

上官婉儿失笑，方才陛下还精神的很呢，这才多少时候，她蹑手蹑脚的去寻来那宦官：“告诉那人，就说陛下已经睡下，让他回去复命，就说在上皇已经知道了韦娘娘的心意。”

那宦官忙是去了。

这个小营地，如今许多人都已经乏了，很多人都只是围着篝火打盹。

上官婉儿抬头，遥望着长安城，她记得自己当初的时候，是对长安有印象的，那个时候……自己的祖父还没有死，依然还在做宰相，可是后来，祖父获罪，她小小年纪也就入了宫，只是那时候，都城已经从长安迁去了洛阳。

在她的记忆深处，似乎还有一些长安的残存记忆，记忆中，有一处宅子，但是更多的，却是当官兵冲入上官家的时候，那如狼似虎，面目可憎的样子。

那时候她自然还年幼，许多事都不懂，直到后来，她才知道，因为如此，本该是大家闺秀，闺阁小姐的自己，已经改变了一生的命运。

或者……若不是那一次，自己理应已经出嫁了吧，嫁给了万年县的某个世家子弟，管着一个诺大的家，和成群的奴仆，或许……也就没有现在的纷扰不休了。

上官婉儿记得武则天第一眼看她的时候，就有人说，这是一个心大的丫头。

其实上官婉儿却知道不是的，那时候刚刚入宫的自己，不过是个饱受惊吓，却不得不假装镇定的小姑娘罢了，她心一点都不大，只是……

当她数年如一日的躲在凌烟阁里看书，当她在武则天观摩着这个女子，当她惯看了那些曾经不可一世的男人在武则天面前的奴颜之态，这些人或许

高贵，或许才高八斗，或许.....玉树临风，可是.....上官婉儿却见多了他们最丑恶的一面，他们的怯弱，他们的满腹心思，他们的谄笑，一一在上官婉儿的眼前，某种程度，上官婉儿在武则天身边，更像是一个旁观者，这些年来，她所见所闻，比许多人几辈子加起来都要多。

念及于此，她的眼眸自长安的高大城墙轮廓上收回，目光隐入夜色中的幽暗，她不禁轻轻一叹，或许也正是因为如此，自己的心才大了吧，也正因为如此，所以天下间，已经没有几个人能放在眼里了。

唯一让她印象深刻的男人，似乎也只有有一个，在这个男人身边，她也正如她从前所扮演的角色一样，是一个冷静的旁观者，她看到一个小小的厨子，却是无所不用其极的抓住时机，一步步向上攀爬，靠的.....不是阿谀奉承，也不是他尊贵的血统.....到底是什么，上官婉儿也说不清。

她只好幽幽叹口气，不禁笑了。

一夜过去。

清晨拂晓的晨雾还未升起，城门终于洞开。

武则天还未醒，一夜未睡的上官婉儿也不急着通报。

可是接下来.....却是无数人从城里涌出来。

为首的正二皇子李重福，除此之外，就是三皇子和四皇子，还有不少大臣、宦官，一些关中门阀的子弟也参杂其中。

那李重福几乎是一马当先，上官婉儿上前去，李重福忙是道：“上皇醒来了吗？”

上官婉儿道：“还未醒来，殿下不知有何事？”

李重福道：“皇祖母远道而来，我既是孙臣，岂敢无动于衷，本王是来给上皇问安的，既然上皇还未醒，你不必通报，我去账外跪候就是。”

他倒是一点没把自己当外人，吩咐了这一句之后，便急匆匆到了寝帐之外，跪在门口，不发一言。

另外两个兄弟见了，当然也不甘示弱，他们当然清楚，现在到了这必死的局面，一句容不得他们苟且了。

而现在的上皇，终究还是有底牌的，一方面，她是父皇的母亲，又是上皇，身份尊贵，真要论起来，便是父皇和韦后见了上皇，还不是乖乖要行大礼。

再者，谁都清楚，上皇的背后就是秦少游，秦少游的背后就是神策府和五军府，就是一万多神策军精锐，加上近十万的五军营精兵。

这就是力量，正因为有了力量，就有了分庭抗礼的资本，一旦父皇有什么不测，或者那韦氏想要做什么，皇子们至少，可以有一线生机。

三个皇子，直挺挺的跪在账外。

而其余的人，则是远远侧立一边，他们连跪的资格都不曾有。

就这样，虽是乌压压的人，可是场面却很安静，安静的落针可闻。

韦后也起了个大早，或者说，其实她这一夜都是辗转难眠，还不容易在即将天亮的时候打了个盹，紧接着又被噩梦惊醒，等她问明了时辰，方才知道这时候城门理应开了，她急匆匆的道：“去叫韦洵来。”

韦洵乃是韦后的异母兄弟，也是韦家的长子，奉命在此节制大明宫中的人马。

韦后左思右想，觉得还是韦洵靠得住一些。

过不多时，韦洵便匆匆而来：“娘娘有何吩咐？”

“立即带一队人马，迎接上皇入宫，记着，要懂礼数，切莫让人觉得咱们韦家的人不懂的规矩，你平时是浪荡惯了的，以往轻慢的事本宫不追究，可是你要知道，你现在是去迎驾，若是惹出什么事，本宫绝不姑息。”

韦洵忙是应命，旋即便点齐了一支人马，鲜衣怒马的往东城去。

其实韦洵对于韦后的话有些不以为然，迎驾？那个姓武的恶妇，现在算什么？这天下……可是姓韦不姓武。

不过韦后的叮嘱还是起了作用，韦洵本来就是纨绔子，甚至连韦后都瞧不上他，只不过这几年来，随着杨再思和郑家的背叛，再加上许多人的蛇鼠两端，让韦后对于那些大臣，已不再有多少信任了，不得已之下，才启用了

韦洵。

不管怎么说，还是自己家人用的放心一些。

韦洵本来只当这是一个小差事，所以也没有太过重视，只是等接近东城的时候，发现那儿熙熙攘攘，他不由皱眉。

这是怎么回事，东城又没有挨着市集，而且绝大多数入城的人，平时都是从其他门进来的，这是东城的正门，除了一些身份高贵的人，不会有人出入。

所以久在长安的韦洵才觉得诧异，而且……他发现了许多的熟悉面孔，这些人可都不是一般人，甚至有一些禁卫的武官也参杂其中。

韦洵皱起眉，当众人看到韦家的人到了，倒是不敢造次，纷纷让出一条道路出来。

只不过，韦洵越是出了门洞，越是心惊，等他看到了三个皇子，脸色更加差役。

此时天已凉了，李重福三人已经跪了小半时辰，可是纹丝不动，他们即便看到了韦洵来，也是不理不睬。

以往的时候，这三个皇子真是狗都不如，见了韦洵都要热络的招呼，甚至在场的绝大多数人，其实都是如此，以往的笑容不见了，有的有的只是陌生。

这时候韦洵即便再蠢，也感觉到事态严重起来。

他打马上前，有人截住他：“什么人。”

韦洵只好下马，道：“我奉韦娘娘之命，特来迎驾。”

“上皇陛下还在休息，烦请稍待。”

烦请稍待……真是好大的架子。

韦后的心意，在这长安城就是圣旨，谁敢轻慢了韦后。

可是……这种轻慢，却让韦洵猛然意识到，事情很不简单。

那个女人，当真还在酣睡吗？

这可不见得，人在城外呢，几个皇子就跪在外头恭恭敬敬的候着，许多的官宦和显贵们此时都在屏息等待，而自己作为韦后的使者，却也只能在此‘稍等’。

这是什么架子？即便是天子也不过如此吧？

人都是盲从的，盲从的人最大的特点就在于，很多时候人并不理智，比如上皇和天子，到底谁更尊贵呢？理智上来说，天子才是正主，毕竟上皇只是尊位而已，这和太后没什么分别。

可是人最大的盲从就在于，他们更习惯于从表面上来看人的权势高低，也正因为如此，所以才有人需要面子，所以才有人需要摆架子，架子摆的越高，大家越是会产生错觉，越是生出敬仰之心。

这长安城到底谁说了算，从法理上来说，当然是陛下，当然也是韦后。可是当无数人在此屈膝奴颜地奉承着武则天的时候，人心就变了。

武则天要的.....显然就是这个人心。

.....
韦洵的不耐烦已经越来越多，因为足足已经过去了两个时辰，日头都已经上了三竿，这时候，已是正午时分。

而这里的人，没有一个人敢轻易离去，所有人都焦灼的看着那寝帐，寝帐里一点声息都没有。

就好像上皇卯足了劲头，在和大家玩看谁先眨眼的游戏而已。

而最最可怕的显然不是这个，要等，韦洵可以等一天两天，他虽然是不耐烦，可是这毕竟不会少一块肉。

真正可怕之处就在于，长安已经震动。

起初有人听说了上皇到了，倒也不以为意，大家该吃吃，该喝喝，有一些大唐的忠臣们，想要表态，那是他们的事，和自己没有关系。

可是.....时间过得越久，有人开始坐不住了。

三个皇子去了，三省的周公也去了，禁卫中的赵都督也没有拉下。

这么多人，这么多自己听说过和没听说过的人，据说是聚众者上千。

于是乎……一些恪守中立的人有些坐不住了，人都是盲从的，别人都去了，自己该不该去？不去，说不准会得罪太子，会得罪上皇，会得罪许多人，可是不去……似乎也未必能讨好到韦家，更何况，就算是去了，在场这么多人，所谓法不责众，似乎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于是犹豫的人越来越多，终究，还是有人悄悄的动了身，而动身了一个，就有两个，乃至十个、八个，而去的人越多，不去的人就越是不安，就仿佛别人都密密麻麻的站在一起，而自己却孤零零的站在另一边，仿佛要被千夫所指一样，某种程度，人是需要安全感的，而安全感却是需要从别人的身上才能得到，只有抱了团，站在人群之中，人心才能踏实。

个刚刚个就就就几乎好就好

第五百九十二章：分庭抗礼

人的从众心理，使得这东城越来越热闹了。

一辆辆的车轿赶来，甚至连个脚不沾地的地方都没有。

而此时，许多人心里产生了微妙的变化，他们看到这一个个的人，许多人甚至都是平时所熟识的，而大家碰了面，自然不会说，我只是来凑凑趣，人都来了，说这样的话，天知道自己这番话会不会惹来人反感。

大抵人都来了，自然要表现出一副对上皇陛下敬若神明的样子，无论内心里是不是对这位上皇是什么感情，可是表面上，却总是恭敬有加。

每个人都是如此。

而正因为每一个人如此，许多不过是来凑趣的人便不禁的冒出一个念头，上皇……居然如此得人心吗？

人心如水，当初是人心被迫让武则天不得不禅位，而如今，也是这个人心，将这个上皇又推到了顶峰。

韦洵已是满头大汗淋漓，他已看到来人越来越多，以至于整个东城内外都已人满为患，他当然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三个皇子在这里，这么多文武百官在这里，这么多世家子弟流连，这么多的僧俗百姓没有散去。

这时候，京兆府当然不敢去赶人，而韦洵，也只能放任如此。

而偏偏，那位上皇，似乎还在‘沉睡。’

寝殿之内，没有一点动静和声息。

可是每一个人，似乎都不以为意，他们仿佛觉得这一切都是理所当然，聚众的已经越来越多了。

甚至……还出现了几个韦党。

他们也怕啊。

跟着韦家的人虽然得到了荣华富贵，可是眼下这个局面，鹿死谁手也未可知，天子生死难料，一旦韦家出了问题，这些韦党，哪一个不是要死无葬身之地。

而现在……上皇人心所向，这个时候，不如且来给自己留一条后路。

烈日当空，所有人都是汗流浹背，韦洵阴沉着脸，只是在寝帐之外，不发一言。

寝帐之内，却是另一幅光景，武则天自然是早就起了，她手捧着佛经，不徐不疾的在低声默诵，似乎外间的东西，都距离她太远太远，她对外界的事，一丁点也不关心。

女官小心翼翼的给她奉茶，她足足喝了几盏，才突然抬眸：“什么时辰了？”

淡定从容，仿佛天塌下来，这个女人，照旧能保持着这心平气和之态。

“陛下，午时三刻了，三位皇子殿下，已经久候多时，噢，还有韦娘娘也派了人，特来迎驾。”

武则天只是淡淡点头，仿佛这一切，都是应当的，自己就理应被人捧着含着，不必有丝毫的亏欠。

她沉吟了片刻：“叫三个皇子进来说话。”

“是。”

当女官自帐中出来，道：“请三位殿下入帐觐见。”

李重福早已跪的腿脚酸麻了，日头又大，使他有些吃不消，可是此时此刻，他却却没有一丁点的怨言，直到那女官传出来了消息，李重福大喜过望。

其实在来之前，他心里尚且还有犹豫，可是现在……他却早已打消了所有的顾虑，其实她根本不在乎自己这个皇祖母有没有拿架子，又或者是不是对自己有什么怠慢，他最担心的，还是实力。

他担心这一步自己走错了，而事实上，上皇地分量远不如韦后。

而如今，当无数人出现的时候，他便知道，自己抱住了一条很好的大腿，足够让他终身受益无穷。

他忙不迭的与两个兄弟进入了寝帐，纳头便拜，哽咽道：“孙臣见过陛下，孙臣问陛下安好。”

这哽咽的声音，绝不是作伪，事实上，这些年来，他们已经受过了太多太多的委屈，而这些委屈，在这一刻，却是尽皆发泄了出来。

武则天只是冷冷的看着这三个孙子。

她脸上没有表情。

她真的有舐犊之情吗？

在来之前，或许她在想，自己见到了三个骨肉，理应会感慨万千才是，可是现在，她发现她依旧很冷静。

她突然冒出可笑的念头，这三个人，和别人的孩子又有什么分别呢？

骨肉至亲……

似乎在她的心目中甚是可笑。

或者……她早已没有了感情，她所思所想，不过是站在那权利的顶峰，为的……是手揽一切。

本质上，这是一个自私自利到了极致的女人。

可是现在……她却还是露出了笑容，不是因为看到了自己的孙儿，而是因为她知道……骨肉至亲，某种程度可以成为自己的利器。

她笑容可掬的道：“都起来吧，累坏了吧，倒是难为了你们，重福，你上前来，让朕好好看看你，你比从前长大了许多，怎么年轻轻的，居然添了白发，哎……这可怎么得了。”

李重福感受到了浓浓的爱意，心里更加委屈：“孙臣……孙臣……请祖母救我……”

他猛地又跪倒在地，朗声道：“父皇垂危，而天下之政，尽皆都落在了韦氏之手，韦氏任用私人，打击宗室，迟早下去，大唐江山不保，孙臣三人在长安，无时无刻不是惶恐至极，韦氏无情，只需起心动念，孙臣三人，便性命不保。孙臣乃是祖母骨肉，更是父皇亲子，可是如今，却连囚徒都不如，丧家之犬，亦不过如此，如今……韦氏司马昭之心，已是路人皆知，她欲诛尽宗室，而行王莽之事，孙臣人等……”

后头的话，已经哽咽的说不下去了，紧接其后，便是滔滔大哭。

来之前，他就已经想好了，见到了上皇，索性把话摊开来说，事到如今，也没什么可避讳的，既然来了，也就不在乎韦氏怎么样了。

另外两个弟弟，亦是开始大哭起来，这眼泪倒真不是作伪，好端端的皇子，本来何其尊贵，可是这几年过的都是狗都不如，每天生活在惶恐不安之中，这哪里是人过的日子啊。

武则天‘动容’，然后长身而起，旋即将李重福扶起，不由道：“事情到了这个地步吗？朕……也料不到，虽然外头传言纷纷，各种流言蜚语数不胜数，可是朕总以为，你们终究是宗亲，是皇子，总不至于如此，朕哪……是真正万万想不到啊。”

于是宽慰了一番。

李重福等人安下心来。

武则天又道：“来人，起驾吧，也该入宫了。”

她一声令下，顿时撤了大帐，随后在三个皇子的拥簇下，徐徐出来，韦洵忙是上前要行礼，而这时，无数人拜倒在地，纷纷道：“陛下万岁……万岁……”

称颂之声，不绝于耳，冲破了云霄。

武则天则没有显出任何不安和惶恐，仿佛一切都是如此理所当然，她心安理得，甚至连看都没有看那些拜倒在地，对他表达崇敬之情的人一眼，犹如自天而降的神佛一般，没有流露出微笑，没有流露出喜悦，甚至连眼角的余光，都吝啬于给这些人。

她已上了车驾。

在禁卫和女官、宦官的拥簇下徐徐入城。

沿途所过，无数人拜倒于道旁，虽然明知道，这位上皇陛下甚至连车驾的帘子都没有拉起来，只是藏在这车厢之内，可是在这种情况之下，每一个人不由自主地屈膝拜倒。

而这种心理，却甚是微妙，武则天没有显露出丝毫的亲民，却反而让更多人趋之若鹜，更是生出高山仰止之心。

人……是下贱的。

韦洵已经心乱如麻，一面在前开路，一面命人火速入宫禀报。

.....

外间的事，怎么逃得过韦后的耳目。

几个韦家的人已经匆匆跑来禀告了。

大家都是哭丧着脸，在这宫中有些不安。

他们今日的地位，固然是来源于他们所掌握的权力。

而这一旦这个权力基础发生了动摇，曾经高高在上的他们，其实和普通人并没有什么分别。

一开始的时候，惊怒的韦氏还想让人偷偷记录下那些敢去迎驾的叛逆，可是现在.....当人越来越多，她只剩下了无力感。

因为.....叛逆实在太多太多，真要秋后算账，只怕韦家一辈子都算不完。

事情的恶化，更像是某种化学反应。一个已经退居幕后，早已失去了权柄的上皇，对于韦家来说，不算什么致命的威胁。

甚至，韦氏若是横了心，索性将她除去，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至于三个皇子，更是没有什么威胁，只要韦氏愿意，她能保证，这三个别人的儿子便会乖乖跪倒在自己的脚下，乖乖的各种曲意逢迎。

而武则天加上了三个皇子，却足以致命了。

这几个没有致命威胁的人合二为一，则成了一个极大的隐患。

韦后的尊贵地位，加上三个皇子的合法性，便催化出了无数朝中敢怒不敢言的臣子们，使他们有了足够的勇气，让他们一下子变得胆大包天，乃至放肆起来。

而反韦家的大臣一旦与武则天合成一体，那些左右摇摆的人，也开始权衡起来，他们没有从韦家身上得到太多的好处，自然而然，对于韦家没有太多的忠心，他们不必去维护韦家的统治，之所以选择摇摆，不过是希望借此来为自己争取一些蝇头小利，又或者，趋利避害罢了。

他们从前.....是绝不可能反韦家的，他们没有这个胆子，也没有这个意

愿，他们是心安理得的一个群体，今朝有酒今朝醉，什么忠义，什么大唐的江山，和他们相去甚远。

可是现在……当他们看到武则天的声势之后，不由自主的开始摇头呐喊起来，这种盲从，却导致了在武则天还未入宫的时候，在这长安城里，在这庙堂之上，一个反韦的联盟居然悄然形成。

这股反韦的势力，可能人数虽多，却没有太多人位列中枢，不似韦家的党羽那样，占据了最津要的位置，个个手握极大的权柄，可是……他们人数众多，他们每一个人背后都有自己的小团体，他们凝聚在了一起，和三个皇子一样，成为了武则天的羽翼。

而现在……韦后所面对的，居然不再是上皇，也不是武则天……她突然发现，只是在一夕之间，她所要面对的，乃是武党……一个以反韦氏而一夜之间铸就的反韦集团。

到了这个时候，就连韦氏也不得不承认，自己毕生所憎恨的那个女人，是何等的可怕，她猛地想起了当初，当初武则天将李显夫妇拉下皇位的时候……似乎……也是今日这样的情形，那个女人的手腕……在今日并没有因为年老而消减，反而更加的纯熟，更加的厉害，更加的让人感觉到不安。

韦氏脸色阴沉，她看着前来通风报信的党羽们，心底深处，一股没来由的恐惧，遍布了全身上下。

更新送到，明天清明节，汗，争取早点送到吧。

第五百九十三章：上皇入宫

韦后眯着眼，横扫着那些唯唯诺诺的人。

而这时候，曾经野心膨胀的她，深深的无力。

人心向背，从前不觉得有什么，而如今，却发现竟是如此的可怕。

她不得不深吸一口气，徐徐道：“诸卿，可有什么法子吗？上皇此番来意不善，那么本宫索性就直说了吧，她这是冲着本宫，也是冲着你们来的。这个女人，绝不是省油的灯，若是放任下去，大家都没有好果子吃。”

她今日倒也是豁出去了，本来除非当做是至亲的面，她才会称呼武则天为那个女人，至少在别人面前，总还要表现出几分和自己上皇的和睦，而如今，连最后一丁点的遮掩也没有了，只是因为……她发现自己无计可施。

于是她抬眸看着诸人，见大家依旧不言，便冷笑：“当初的时候，你们不是一个一个自认为自己是管仲乐毅吗？怎么……到了如今，反而都无计可施了。”

“娘娘……”韦安石犹豫了一下，这时候他不得不站出来发言了。

韦安石的日子其实并不好过，想当初的时候，在三省里，是韦弘敏压他一头，等到韦弘敏没了，却又来了个韦玄贞，韦弘敏这个人，其实他还算服气，可是韦玄贞虽然在韦家的地位较为尊贵，可是韦安石对他却是一直不以为然。

他心里清楚，以这位国丈的能力，实在办不成什么大事，可是偏偏，他却还是要屈居他之下，帮他擦屁股。现如今，韦玄贞去了函谷关，韦家的头号人物，总算是轮到了韦安石，韦安石不得不出来说几句话了：“娘娘……上皇所凭借的，不过是陛下病重而已，正因为陛下病重，所以朝野内外疑惧不安，三个皇子更是惶恐，大臣们纷纷传出流言蜚语。正因为如此，才给那上皇钻了这个空子，那些不明所以的人，还以为可以依靠着上皇，维持朝中的均势，借此来抬高自己的身价，只要陛下能够病愈，那上皇也就不足为患了，所以……问题的症结不在上皇，而在天子，臣听说，天子已经醒了，只是大病初愈，身体孱弱，何不如，让陛下召见百官，以安众心，如此，或许能……”

“安石公，此言差矣。”此时站出来的却是一个较为年轻的大臣，众人看去，却是黄门郎韦承庆，韦承庆乃是韦家后辈，颇有初生牛犊不怕虎的锐气，他毫不容情的道：“假若是在几日之前，叔父尚且可以说这样的话，人人疑惧，人人不安，所以若只要陛下起了，召见诸大臣，安抚诸皇子，此事自

然可以平息，只是可惜……今时已经不同往日了。如今那上皇既然来了，三个皇子也去见了她的大驾，一些蛇鼠两端之人，也都纷纷去抬了上皇的轿子，事到如今，就算是天子召见了诸大臣，见了诸皇子，还有用吗？从前的时候，他们尚且还可以蛇鼠两端，如今，却是把咱们韦家彻底的得罪，直接站在了韦家的对立面，都到了这个份上，即便天子见了他们，打消了一些疑虑。可是他们难道就不怕，今日就算可以苟且下去，可是三年五年十年之后，等到天子再出什么意外，韦家不会对他们动手？叔父之言，也太过自欺欺人了。到了如今，他们都已经撕破了面皮，已经不再是天子召见了他们，安抚住了他们，就可以和好如初的事了。”

韦承庆说的，确实很有道理。

几天之前，那些反韦的人，尚且还可以乖乖的缩起来，继续去做他们的缩头乌龟，大唐的天下没了，他们固然心里苍凉，固然恨到了极点，可是至少还能保全自己的性命，谁做天子不是做呢？大家都是上有老母，下有妻儿的人，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想做义士，所以只要天子还在，总会给他们继续苟且的理由，他们照旧还会乖乖的继续缓则下去。

可是如今，当他们一个个冒出了头，都到了这个份上，左右都是个死啊。今日仗着上皇，大家还可以继续过几天安生日子，可是以后呢？

以后但凡有一丁点的可能，韦家都会除他们而后快，即便今日，韦家可以说既往不咎，可是他们信吗？

就比如那二皇子李重福，从前的他，唯唯诺诺，因为他心里总还有一线希望，觉得自己总算没有招惹到韦家头上，或许……还有一点空间，父皇一旦驾崩之后，韦家未必会谋朝篡位，说不准，还真有可能让他克继大统。

而现在呢……现在他都去捧了上皇的臭脚，站在了韦家的对立面，韦家的人，谁还会相信他将来当真做了天子，还能保障韦家的利益？

既然他一旦登基，韦家就可能遭遇灭顶之灾，那么显然韦家是不是王莽，但凡有一点可能，都会除掉这个后患。

李重福既然已经做了选择，他唯一的可能也只有一条道走到黑，跟你韦家死磕不可，因为……最后一丝希望都已经断绝，父皇在与不在，都已经没有关系了。

李重福如此，其余人等，哪一个不是如此。

韦后的脸色骤然变了。

显然他也明白，韦承庆的话虽然很不客气，甚至觉得这个年轻人言论有

些过激。可是实情，也确实是如此。

那上皇算准的就是这个时机，她跑来长安，某种程度，就是将这些反韦的人钓出水面，而一旦这些人冒出了头，即便不想反韦也不成了，除了捋起袖子来拼命，他们还有选择吗？

这……或许就是武则天的谋划，不得不说，这一手……彻底扭转了时势，内结宗室与大唐旧臣，外连神策军，单凭如此，就几乎已经立于不败之地了。

韦承庆见众人动容，便朗声道：“事到如今，必须做好最坏的打算，而不是抱有任何的一丝期望，臣以为，娘娘为了天下，也为了韦家，为了在座的衮衮诸公，更不能怀有苟且之心，那武氏既进入了长安城，这首要的，便是稳固住禁军，各镇的诸侯，也要进行安抚，娘娘陛下手持国器，掌握禁军的将军，绝大多数都是我们韦家的门生故吏，他们此时心有不安，就绝不能让他们心生动摇，无非就是许以厚禄而已。除此之外，各镇诸侯，也要借机交好，其实眼下的情况，对我们并不算太坏，那秦少游在河南府收五镇诸侯，堂堂五镇都督，最后居然沦为了神策府的走狗，只怕各镇都督们看在眼里，大多也心有余悸吧。他们现在凭借的，就是自主行事，岂会希望最后沦为五镇诸侯那般，反而成了秦少游等人的附庸。因而，娘娘理应派出使节，前去各镇，说明利害关系，想必他们也必能明白娘娘的苦心。”

“这其三，便是如何处置上皇了，上皇总要入宫，既然入了宫来，宫中的禁卫，总是绝大多数还在娘娘的人，只要娘娘严防死守，她一旦入了大明宫，就成了笼中之鸟，娘娘大可以将她供奉起来，却断绝她与外界的联系，上皇又能如何？”

“三个皇子……眼下还不能轻动，臣有一策，娘娘可想听吗？”

他口若悬河，居然说的头头是道，这韦家……也不完全都是一群酒囊饭袋，至少韦承庆这个后辈，居然颇有见地。

此时的韦氏，忙是点头：“你继续说下去。”

韦承庆道：“娘娘……现在是时候……该立太子了，陛下醒来之后，就理应立即立三皇子李重俊为太子，昭告天下，并且请李重俊移居龙门。”

立三皇子李重俊。

韦氏的眼眸眯了起来，而其他人的脸上，也不禁若有所思。

似乎……这是一步好棋。

皇子之中，绝大多数人都认为二皇子李重福乃是长子，理应是太子最佳的人选。

不过眼下……却是立了三皇子，这太子一立，至少一方面，能缓和与大唐旧臣们的矛盾，使他们多少还有一点盼头。

可是太子是三皇子……固然这三皇子的一些亲信是欢欣鼓舞，无论如何，这个绝无可能做天子的皇子现在却有了极大的希望，一些人，只怕也愿意给这个三皇子抬轿子。

可是对李重福呢？

李重福是长子，曾经多少人将希望放在他的身上，可以说，在大唐的旧臣之中，支持李重福的人为数不少，而如今……太子却成了别人，李重福肯服气吗？

只要不服气，那么就是祸起萧墙之内，即便表面上，大家还维持着关系，可是内地里，只怕就不肯再为对方多出力了吧。

韦安石不由皱眉，他倒是觉得这个法儿好，只是……想了想，韦安石道：“此法……倒是没有什么不妥之处，只不过……事到如今……那李重福与李重俊，也未必肯上钩，娘娘终究还是他们的心腹大患……”

韦承庆道：“问题就在这里，娘娘这个时候，应该病了……”

韦安石愣了一下，惊愕看着韦承庆：“你说什么？”

韦承庆正色道：“娘娘这个时候，理应是惊怒交加，一病不起，这朝中之事，暂时得让大病初愈的天子和安石公来处置，娘娘这一病，在外人看来，就是娘娘受了上皇的惊吓，只要娘娘从今日起，不再过问政事，那些李家的宗室们，即便心里还有一些担心，可是等到天子召那李重俊觐见，对他好生嘘寒问暖一番，接下来……”

呼……

以退为进。

韦后最大的底牌是什么？在天下人眼里，她最大的底牌是现在手里握着的权柄，而实际上，她真正的底牌是李显，是当今的大唐天子。

只要天子还对韦氏言听计从，那么韦后是不是手握大权，都已经不重要，与其站在前台，不如退居到幕后，如此一来，就可以打消天下人的疑虑。

而天子只要肯言听计从，再借此分化皇子，隔绝武则天与外朝的联系，那么一切.....就有翻转的机会。

韦氏沉默了，良久，她终于抬眸，看着韦承庆：“你现在任的是何职？”

韦承庆躬身道：“臣忝为黄门郎。”

黄门郎，其实就是门下侍郎，在秦汉时，乃是宦官的官职，不过现在，却也算是较为重要的显职之一。

武则****她颌首：“明日，进中书省吧，嗯.....这不是本宫的意思，这是陛下的意思。”

韦承庆抬眸，看了武则天一眼，她心里清楚，接下来韦氏的作为，都会和自己的献策有关：“臣谢恩。”

.....

韦洵带着浩浩荡荡的人马抵达了宫城。

武则天既然来了长安，就不免要入大明宫，无数人都尾随着这个上皇，尤其是三个皇子，一直将她送到了宫门口，等到武则天的车马进入宫门的门洞，众人纷纷拜倒，目送着上皇消失在门洞。

车驾直接进去，紧接着，韦后便已带着宫中诸官，在此恭候了。

“臣媳见过陛下，敢问陛下安好。”

韦后在车驾之外，一脸‘病容’，徐徐拜倒，倒是一如既往的恭顺。

车马停下，武则天在上官婉儿的搀扶下徐徐下了车，她眼眸在韦后身上略略停留，只是淡淡道：“尚可，倒还没死。”

韦后轻笑：“陛下言笑了，陛下乃千金之躯，寿数绵长，岂可说这样的话？”

武则天这才将目光正儿八经的落在韦后身上：“怎么，韦皇后似乎脸色很不好，莫非也是病了？这倒是怪了，先是朕的皇儿病了，现如今，你也病了，莫非这宫中有什么妖孽作祟不成？”

第五百九十四章：打脸

武则天言里言外，都带着讽刺。

这些讽刺在韦后听来，自是糟心到了极点。

只是……韦后却笑吟吟的道：“上皇的身子骨倒是爽朗。”

后头还想说什么，却终究还是不愿意说下去，她半辈子都奉承着武则天，如今……却对她来说倍感艰难。

武则天道：“天子如何了？”

韦后道：“陛下的身体好了一些，已经醒了过来，只怕用不了多久，就可以视事了。”

“那么……朕就理应去看看。”武则天当然知道自己的来意，虽然实际上是见缝插针，可是明面上却是来看自己的儿子。

武则天既然开口说了话，韦后岂敢反对什么，这毕竟对她不痛不痒，少不掉一块肉。

武则天步入了寝殿，她徐徐上前几步，紧接着，便看到了李显。

李显显得很虚弱，却似乎比此前要好了不少，至少如今已经恢复了意识，一旁的女官和宦官纷纷退去，见到了武则天，李显的神色有些难看，他拼命咳嗽几声，于是韦氏连忙上前，为他轻轻捋背。

武则天眼角只在李显身上略略扫过，她依旧面无表情，只是淡淡道：“能见到皇帝大病初愈，朕总算宽慰了一些。”

李显不安的看向韦氏，韦氏朝他使了眼色，李显这才气喘吁吁的道：“儿臣……儿臣让母皇担心了，实在万死……咳咳……咳咳……”

武则天却只是淡淡一笑，突然道：“朕在洛阳，听到一些传闻，据说……皇帝的病，是因为有人下药吗？”

她说话的时候，眼角的余光扫向韦氏。

韦氏面无表情。

倒是李显急切的道：“这是朕自己的身子不好，是朕平时荒唐无度，这才

亏欠了身子，是朕的错……”

“是吗？”武则天没有再说什么了，她淡漠的眼眸里，又掩饰不住的掠过了一丝失望。

曾经……她立李显，固然是有她的私心，她知道李显性格孱弱，容易控制。只是万万料不到的却是，结果操控李显的人不是自己，而是韦后。

她淡淡一笑：“既如此，那么皇帝就更该爱惜自己的身体，大唐的江山，还要靠你来支撑呢。”

“是，是……”李显唯唯诺诺。

武则天晒然一笑，她心知自己在这里不是受欢迎的人物，便道：“朕哪，也该歇一歇了，却是不知，这诺大的大明宫，还有朕的一席之地吗？”

韦氏连忙轻笑：“紫微宫已经命人收拾了，就请母皇去那儿安寝，先歇一歇，儿臣明儿清早，便去问母皇安好。”

武则天点点头，正待要走，突然她驻足，道：“朕想起一件事来，韦皇后是不是想召秦少游来长安？”

韦氏脸色一变。

这还真是伤口上撒盐啊。

起初，她的计划非常明确，以天子病危的名义召秦少游来长安，而后索性斩草除根。

臣子在外，想要召回来，也不是不无可能，不过若是寻常时候，秦少游若是抱病，或者是寻个其他的理由，大可以拒绝，甚至只要他怂恿一下下头的官军兵变，然后便可堂而皇之的上书，说河南府危在旦夕，要平息叛乱，也可以拖延时间。

总而言之，一个人若是不想来，那么他就会有一百个理由不来，除非朝廷下定了和他翻脸的决心，否则想要把人叫来长安，却也不易。

可是一旦陛下病危，就是另一回事了，天子病危，自然是要准备托孤的，你若是还不来，这就是大逆不道了，到了那时，一旦天子动怒，则天下人都将你视作是欺君罔上的叛贼，你秦少游固然神策军厉害的很，却又如何，还不是双拳难敌四手，只有乖乖束手就擒的份。

这个理由……确实是无懈可击。

只是韦后万万想不到的事，消息为何会走漏，走漏之后，外间提前传出了流言，导致了天下人议论纷纷，而紧接其后，武则天趁着这个空档回到了长安，无数的反韦之士也都露出了水面，一个上皇，加上三个皇子，再加上许多大唐的旧臣，以及日益高涨的民心，甚至在加上京师之外，许多犹豫不定的都督。

这个时候……韦后显然不可能再让皇帝去玩病危那套把戏了，此时的李显一旦再传出病危的消息，只怕那三个皇子，还有许多人，第一时间就是打着奉上皇的诏书名义，纠集自己的党羽进行叛乱，而外头的秦少游，乃至于一部分不肖的都督，也会参与其中，里应外合，闹个天翻地覆。

即便叛乱能够平息，可是这时候再杀三个叛乱的皇子，还有那一个个大唐的忠臣，就更加给了秦少游讨伐韦氏的口实，这样的傻事，韦氏还敢继续做下去吗？

眼下韦氏唯一能做的，就是盼望皇帝能够好起来，陛下的身子好，那么至少可以暂时安住宗室皇子，乃至其余人的心，也只有如此。

那问题来了，陛下既然没有病危，再召秦少游入宫，不但没有充分的理由，而且秦少游也完全有不奉诏的借口，颁布了诏书出去，也不过是让人打脸而已。

所以……此时的韦氏只要做的是自保，而绝不是召秦少游入京。

武则天明知道此时韦氏打消了这个念头，却是突然这样问，讽刺的意味明显无比。

韦氏心里已是咬牙切齿，却又是无可奈何，道：“有这样的事吗？母皇，外间的流言，不足为信，这都是一群好事之徒的话罢了，秦少游在河南，镇守关东，关系重大，既为一方都督，岂可轻易擅离职守，如今朝廷相安无事，陛下虽然染了病，可是很快就可病愈如初，怎么可能召唤秦少游入京。”

“这么说，魏王秦少游，依然还要留在洛阳了？”武则天似笑非笑的看着韦氏，然后感叹道：“朕本来还以为，可以让秦少游来长安陪陪朕，不过你说的对，他镇守关东，关系重大，那洛阳离了秦少游可是不成，朕固然来了长安，对他甚是想念，不过……还是不要让他来长安的好。”

韦氏听着武则天虚伪的话，可是这话锋之中，却如一个个巴掌，毫不客气的打在她的脸上。

她也算是机关算尽了，花费了这么多功夫，动用了这么多心思，可是结果呢，人没有骗到长安来，反而引来了自己的一身SAO。

现在……韦氏的处境有些不太妙，她哪里还有兴致，玩什么病危的把戏，只求李显能够立即痊愈，召见大臣，安定人心罢了。

她脑子里闪过无数的念头，而这时，武则天却已是招呼都不打，走了。

.....

韦氏的心里，恐怕也只剩下了苦笑。

倒是李显，开始郁郁不乐起来。

莫名其妙的病倒，好不容易起来，谁晓得母皇居然来了，对于这个母皇，他一如既往的有些畏惧，如今大病初愈，想到紫微宫住着自己的母亲，这让他感到很是不安。

“陛下，该好好歇一歇了。陛下大病初愈，理应静养几日，几日之后，却也该见一见朝中诸公，也省的他们担心，至于母皇那儿，自是臣妾这做儿媳的去招呼，陛下不必忧虑。”

李显的脸色舒缓了一些，他感激的看向韦氏：“那么……就有劳皇后了。”

近几日来，长安城依然是乱纷纷的。

上皇回到了长安，引来了惊涛骇浪，声势浩大，而一些上皇的党羽，从前绝不敢在长安冒头，绝大多数人，还在苟且，抱着一丁点的希望，继续为这个朝廷效忠。

可是如今……他们却发现自己没有选择了，从前的时候，自己只要不表露自己的立场，至多得不到韦家的青睐，获取什么高位，可是至少，不必有性命之危的忧心。

现在呢，却全然不同了，谁能保证，一旦韦家人当真篡位，不会追究自己昨日之事？

现如今，长安城里又开始流出一个传言，那便是……因为上皇回到了长安，以及三位皇子的关系，天子的‘病’一定会好转，因为那些想要毒害天子的人眼看情势不对，必定不敢冒天下之大不韪，直接将天子害死。

这个流言，居然传者众多。

却是让韦家人饱受其苦。

他们本来就没有害天子的打算，他们当然也希望，天子现在赶紧好转，如此，方能成为他们韦家的保护神。

可是现在外间的这些流言，却依旧是坐实了韦家想要谋害天子的心思，同时……更是几乎告诉天下人，之所以韦家收手，天子能活下去，不是因为韦家人有什么善心，只不过因为上皇及时的出现，还有皇子以及一些忠义之士齐心协力的结果。

人心失了，似乎无论做什么都是错的。

韦家人现在遇到的就是这样尴尬的局面。

果不其然，几日之后，内廷传出了消息，却是陛下已经大病初愈，还要召见一些重臣，商讨国事。

一下子……不少人开始欢欣鼓舞起来。

陛下居然好了。

他们之前已经认定了，韦家人非要害死陛下不可，可是陛下的好转，却像是一场胜利。

原来韦家人也有忌惮的时候，原来他们也害怕人心向背，原来上皇果然是可以依靠，原来大家只要齐心协力，他们韦家……照样还是要缩回去。

韦后……也没有什么了不起。

这种掌控舆论的手法，真是高妙到了极点，它几乎设想到了任何一个可能，提前释放出消息，而风口浪尖上的韦家，却永远只有被动挨骂的份。

庙堂上的格局已经开始悄然发生变化，其中二皇子李李重福和三皇子李重俊二人也变得开始活跃起来。

以往的时候，他们是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生怕自己发生什么错误，最后被韦家人抓住把柄，或者引起了他们忌惮，直接剪除自己。

而如今，获得了这个久违的‘胜利’，让他们突然生出了一种感觉，原来……自己也有力量，原来只要抱成团，韦家人……其实也不足为惧。

既然如此……自己堂堂天潢贵胄，又何须如此憋屈。

三个皇子以及一些重臣，在几日之后抵达了长乐宫，在这里，李显穿着厚实的衣衫，脸色依然还是有些苍白，开始召见了这些近臣。

其实这一次觐见，大家都明白，陛下的身子依然很虚弱，其实也商讨不出什么国事。

这不过是走个过场，是向天下人宣告，天子的病好了而已。

所以李显也只是有一搭没一搭的说了几句话，便开始气喘吁吁起来。

而三个皇子自然是一脸痛心疾首之色，一齐请父皇保重龙体。

其他大臣，也只是大致的说了一些不痛不痒的话。

小半时辰之后，这场觐见也就结束，李重福和诸大臣自长乐宫出来，他不禁遥望了紫微宫的方向，今日他的心情，显然是颇为轻松的。

他突然感觉自己有了许多的勇气，而这些勇气，让他发现.....原来作为天潢贵胄的自己，生活可以是另一番的模样。

他抿了抿嘴，却是想起一件事来，那位在河南府的魏王，才是定海神针吧，说起来.....倒是很该谢谢他才好。

更新送到。

第五百九十五章：备武

李重福的心情，固然是好极了，这是他第一次如此扬眉吐气。

他今日方知，原来他曾为之胆战心惊的韦氏，原来也不过如此。

他想到秦少游，也是情理之中，如今既然已经彻底和韦后决裂，自然是多个朋友多条路，他空有皇子之名，毕竟没有皇子之实，外结诸侯，方才是硬道理。

于是回到了王府，他便悄然修书一封，让人送去洛阳。

一切……似乎都平静了，似乎也不必似从前那般战战兢兢，难得过了几天舒心的日子。

可是没用几天，李重福就彻底的傻眼了。

三皇子李重俊被召入宫中，当日，便有旨意出来，三皇子李重俊立为太子。

当消息传到了二皇子的王府，李重福顿时傻了。

他沉默了良久，最终……一言不发。

他的好运气，似乎已经到此为止。

他当然清楚，自己的弟弟立为太子就意味着什么，太子是储君，储君是未来的天子，而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既然是未来的天子，那么许多人未来的前途，也就放在了他的身上。

现在韦家显然已经到了衰退期，许多韦家人都已经开始蛰伏起来，甚至连韦后都已经‘告病’。

外间已经有了猜测，这是韦家人控制不住局面，已经萌生的退意。

又有传闻，是陛下察觉到了韦家的一些企图，已经决心不再做傻子，开始明里暗里压制韦家，现在看来，韦皇后称病，再加上现在突然立了太子，就是明证。

一旦韦家蛰伏起来，那么势必会形成权力上的真空，这个真空，是谁填补呢？

几乎李重福不需要去多想，便知道，这一切.....只会让接下来的太子得利。

可问题就在于，若是李重福是寻常的皇子倒也罢了，偏偏他一点都不寻常，他是长兄，历朝历代，弟弟做了天子，而身为皇兄的人有几个能有好下场？

似乎.....一下子，李重福又跌落到了谷底，而且这一次情况似乎更加的糟糕。

因为从前，无论韦家再怎样，他毕竟是所有宗室和大唐旧臣们的希望所在，是所有臣民对于大唐的最后一点念想。所以假若韦家人当真想要动手，多少还要顾及一些议论。

可是如今，他却发现，自己什么都不是了，韦家人因为自己抱了武则天的大腿，自然将自己视作眼中钉。

其他人呢，其他人眼里这大唐的希望，自然而然，也就落在了太子身上。对于所有人来说，陛下立了太子就已经远远超出了他们的预期，现在，哪里还能节外生枝，为了这个长幼有序的事去和天子据理力争，到时候一旦争起来，只怕连这一点福利都没了，那才是得不偿失。

而自己那个三弟，三弟做了太子，将来要做天子，难道.....就真的放心自己这个兄长吗？若是四皇子，三弟想必是开以容忍的，毕竟.....那是他的弟弟，四皇子本来就没有克继大统的资格，所以也不会痴心妄想，太子自然对他放心。可是.....

李重福开始不安起来。

长安城对于他来说，仿佛处处的埋伏着杀机，他甚至不知道，自己到底什么时候就会突然毙命，虽然他前去龙门宫了一趟，见了一趟李重俊，‘殷勤’的祝贺了一番自己这个弟弟。

那一日，李重俊穿着太子的龙服，头戴通天冠，住在那本荒凉了许多年的龙门宫里，李重福乖乖的给他行了君臣之礼，李重俊几乎心急火燎的冲到他的跟前，将他一把扶起，说着你我兄弟之类的话，还像从前那样，唤李重福为皇兄，只是这时候.....李重福的心，却是沉到了谷底。

自己想要以君事这个弟弟，可是这个弟弟.....却没有心安理得的接受，你固然可以说他谦虚，但是某种程度，又岂不是说明自己想要做臣子而不可得？

他连续几夜都没有睡好觉，现在李重福唯一的期望，就是上皇了，若是

上皇能够保护自己，事情或许有转圜的余地。

只是上皇深居宫中，李重福却连一点机会都没有。

倒是这时候，一封书信送到了他的手里。

这是秦少游送来的，李重俊撕开了书信，这封信居然没有落款，连字迹，似乎也出自于刀笔吏之手，显然……别有深意。

而书信中只有寥寥一语：“殿下恐有旦夕之祸，请殿下移居洛阳，臣在此恭候。”

很简单的一句话，却是透露出了许多信息，首先这封书信很平常，既不是秦少游亲笔，也没有留下什么河南府的痕迹，也就是说，即便现在李重福将这封信送到了御前，也无法证明这是秦少游的意思。

而更重要的是，它在其中所言的祸事，似乎正合了李重福的心意，李重福的不安情绪，已经日益加重，这使他开始不抱有任何的侥幸了。

当然……最后一句话才是重中之重。

秦少游称李重福为殿下，这本来也是理所应当，因为李重福既是皇子，也是谯王，称呼殿下，几乎没有任何问题。

问题就出在这秦少游的自称上，秦少游自称自己为臣，要知道，秦少游也是亲王，而且魏王的爵位，某种程度比谯王尊贵一些。这自然是因为李重福在韦氏眼里不起眼的原因，所以在封号上，刻意的贬低李重福。

既然双方是平级，那么秦少游何以自称为臣？这世上能让秦少游自称为臣的，也只有三个人，一个是上皇，一个是天子，另一个则是太子。

李重福看着信，老半天，竟是没有说出一句话。

秦少游打的是什么主意？

他想做什么？

自己留在京兆府，还是去河南府？

又改怎样去才好呢？

他心里冒出无数个念头，竟是有点儿摇摆不定，长安他是一日都不想待下去了，这里给他的恐惧实在太多太多，而且更重要的是，秦少游说的对，

只怕用不了多久，自己的祸事就要来了。

而秦少游的意思，似乎是有保护自己的意思，可是.....自己当真要受他保护吗？

谁知道此人会不会转手将自己卖了？

或许.....他和太子没什么交情，也深知等到哪一日太子登基，他这个位高权重的魏王殿下，迟早要成为新天子的眼中钉，所以他想效仿当初的时候，拥立父皇登基一般，立个从龙之功吧。

从哪一条龙呢？当然是自己，自己终究是皇长子，是最有资格继承大统的。

那么.....该不该去？

李重福拿捏不定，他毕竟不是什么当机立断的人，也没有那么多的果决，他决心再等等看，看看再说。只是这封书信，他却是贴身的藏了，无论如何，这对于来说，都是一条退路。

河南府这儿很平静，陛下的诏书，终究还是没有来，而事实上，韦家显然已经顾不得让秦少游去长安了，而秦少游呢，也深知事到如今，摊牌的日子临近。

事到如今，秦少游可选的余地确实不多，固然这一次韦家重创，可是上皇这张牌，现在却在长安而非洛阳，这就使得，往后的一切，都只能靠秦少游自己。

而一旦韦家重新站稳脚跟，或者是当今天子依然执迷不悟，对韦家言听计从，那么对于秦少游来说，他唯一的选择就是做好最后的准备。

就在几日之前，几乎秦少游账下的所有核心人物都齐聚在了洛阳，而后，秦少游做出了决定，当今天子暗弱，龙体欠安，各镇诸侯，有人图谋不轨，所以事到如今，作为忠臣义士，河南府要做好最坏的打算。

什么是最坏的打算呢，那就是随时要奉天子之命，以诛不臣。

换句话说，现在天下已经不稳固了，许多人开始心怀不轨，作为忠臣，就理应未雨绸缪，做好最坏打算，等到一旦发生了叛乱，魏王就随时等候天子的诏令，诛杀那些反贼。

既然要做这样的忠臣，就必须得有实力。

所谓的实力，自然而然，也就是扩军。

秦少游要求从即日起，无论是神策府还是五军府，都要以军事优先，尤其是五军府，要开始继续扩大招募人马，而五军营的人数，将尽力扩张到二十万。

二十万军马，若是采取从前的府兵制，倒也不难，毕竟民兵而已，平时让他们种地屯田，暂时把人召集起来就是。

可是……五军营采取的募兵制，这就意味着，未来整个河南府和五镇，将会有近三十万人，专职于武备，不事生产，不但如此，还要大量的消耗掉无数的钱粮。

这样的玩法，若是寻常的诸侯，只怕就算控制两百个州，怕也未必玩得转。

可是秦少游现在所控制的州满打满算，不过三十余，虽然河南一府可值二十个州，可是五十州的规模，是难以承担这样巨大的开销。这其中，最关键之处无非就是两个，一个是人，一个是钱。

在籍的壮丁只有这么多，如何招募这么多闲散人员？

好在……事先五镇的新政，却是提供了秦少游这个条件。

正因为是新政，所以解放了豪族手上的无数人口，使他们成为了在籍的户民，而不再是豪强们的私奴，这几乎导致，秦少游治下的人口增加了三成，而对于任何政权来说，只有在籍的人口，才是真正的人口，若是不再户籍之内，你既不可能向他征税，又不能让他们让他们任你征调，甚至连他们自己，人生自由都不曾有，只是被圈养在某地，日夜为豪族耕种劳作，增加豪族的实力罢了。

可是如今，这些人却都成了五军府的力量，虽然绝大多数流入了制造，也有人置办土地成了农夫，使得人口的压力，大大的缓解。

再加上前几月，附近的天威镇发生了灾荒，导致许多流民涌入了河南府，这儿的人口，已经增加了许多。五军营的待遇一向不错，既有俸银，吃住也是极好，再加上神策军的影响，使得原本大家眼里的丘八，其实在河南府已经五镇的名声并不坏，倒是有不少人投军。

毕竟……已经有许多人因为投军，而立了功劳，再加上神策军以及五军

营的扩张，那些从前进入神策军的人，绝大多数都成了武官，这对于许多没有出路的人来说，自然有着极大的吸引力。

钱粮方面，倒是暂时不必担心，武器的制造.....规模越来越大。而规模越大，成本反而降低，就如此前的诸葛手弩，假若只是专门制造一万支，一支连弩的价格，只怕要高达七八贯，可是一旦需求是十万，再加上管理和制造的经验已经开始纯熟，因此现在一支同样的手弩，可能价格不到原先的一半。

不只是如此，其他的佩刀、马掌、军衣、头盔、随军的水壶、靴子、行军的棉被、挎包，都大抵是如此。

当然.....要养这么多人，依旧还是压力重重，因为这样的钱砸了进去，若是没有什么战事，就基本上相当于彻底的消耗和浪费，不会产出一丁点的价值。

所以在钱粮方面，秦少游却还是决心采取一些措施，只是到底该怎么做，内部却是争论不一。

.....

发烧了，所以更新晚了。

第五百九十六章：大治

神策府到了如今，早已有了一个个大大小小的利益集团。

对于杨炯为首的一批人来说，显然大肆招募兵马是有害的，他们确实已经开始有了矛盾了。

一方面，他们希望有更多的安全感，而另一方面，一旦魏王殿下穷兵黩武，就意味着大量的壮丁要入伍，劳力市场只怕会出现紧缺，除此之外，大量的资源向五军营倾斜，就意味着往后在其他方面的投入要大大降低，商贾们最依赖的是道路和桥梁，唯有四通八达，不断的降低输送和输出的成本，才是关键。

但是另一方面，却也有人对此颇为期待，许多商贾，从事的都是相关于纺织、冶炼，一旦扩军，就意味着魏王殿下急需大量的军用物资，有一些物资，固然神策府自己可以供给，可是还有许多，却需要大肆的采买，这对他们有利。

所以秦少游的扩军，却在议事堂里闹得不可开交，支持的人极力支持，反对的又是极力反对，杨炯倒是很能理解秦少游的处境，事到如今，矛盾已经明面化，殿下若是再不未雨绸缪，未来怎么办？

一旦出了事，那就极有可能连锅都砸了，若是不扩军，事到临头，一切可就都化为乌有了啊。

短视的人自然是有的，可是杨炯却并不短视，他最终还是决心四处帮助秦少游游说，说服了许多人。

议事堂在半月之后，总算是表示了支持，而这种支持，对于秦少游来说是极为重要的。

这个时代所谓的民心，当然和寻常的平头百姓无关，河南府乃至整个五镇，表面上是比朝廷和其他各镇对人更尊重一些，可是也仅限于如此而已，这里的民，指的是这个社会有能量的人，既有商贾，也有士族，官府要做什么事，若是能得到他们支持，则能事半功倍，而一旦强力推行，不计任何的后果，那么势必会引起反弹。

杨炯这个人，如今在秦少游的心目中，甚至比王琚更加重要一些，因为此人的身份和地位都非同一般，而最重要的是，他总是能为秦少游斡旋关系，使许多原本与士族和巨贾们相悖的一些问题最后得到他们的支持。

杨炯这边的问题敲定，那么接下来就是郑荣那儿了，郑荣的五军府，反

而要轻松许多，毕竟那儿的豪强彻底被压下去，五镇几乎成了河南府的巨贾和土族们的乐园，几乎所有的政令，都向这些人倾斜，于是乎大量人涌入，填补了从前豪族的空缺。

五镇的豪强，此时已经再无力组织反抗了，一群土财主，遇到了河南府那些动辄上百万贯身家的巨贾，还有那些人脉可达九州的土族，再加上魏王殿下下的支持，官府的偏袒，神策军和五军营的虎视眈眈，他们几乎已经玩不出任何的花样，于是许多家族衰弱下去，也有一些人，索性卖了庄子，另谋出路。

郑荣是在三月初八进的洛阳，从卫州到洛阳，走水路倒是颇为便捷，只需两三日就到，此番来洛阳，这位五军府的掌舵人，心境却全然的变了。

从前的郑荣，虽是侍中，每日想的是家国天下，可是更多时候，他却被太多太多的事羁绊，那个长安的朝廷，就好像一片未开发的林莽，到处都是荆棘，甚至可以说是寸步难行，但凡想要做任何事，都有无穷的阻力在阻挡你，郑荣则像是个捆绑了手脚的人，在那夹缝之中，寻求自己的作为。

五军府虽小，辖地不过三十一州，可是郑荣却发现，这里的事比朝中所辖的三百余州要多的多。

长安的朝廷其实就是个*****，管的东西不多，无非就是赈济灾民，调拨兵马，或是在官员任免上做文章。其实无论任何时候，历朝历代，朝廷都是‘无为’的，倒不是说这是统治者的国策，而是因为，当下的组织条件，想要有为而不可得。

可是五军府却是全然不同，在这里，他实在有太多需要作为的地方了，各州的州城不断的扩大，大量的人开始涌入，商贾们想要建一些作坊，那么.....就少不得需要修桥铺路，各处的运河，需要有人管理和疏通，码头和城市，也需要连接。

况且许多作坊，大多都牵涉到了棉纺，是极容易引发火灾的，一旦出了事故，若是放任不管，可能一夜之间，便要将半个城市烧掉，所以为了以防万一，就必须得有专门的灭火人员。因为各州城的人口增加，三教九流聚集，就不免引起治安问题，单凭原有的差役，已经捉襟见肘，又必须招募专门的捕盗人员，市场的交易量越来越大，征税已经不可能再由寻常的差役负责，而是聘任专门的税吏。

整个五军府的过程，其实就是专业化。

原有的衙门架构，此时不得不统统打散，此前朝廷的差役来源，除了一部分专职之外，绝大多数，都是服徭役的壮丁，这些人在以往，倒是勉强能够胜任一些事，可是到了如今，无论是捕盗、灭火、征税、文书、修桥补

路、疏通河道、兴修水利、登记户籍、接待商贾、居中协调交易、计算钱粮，如此种种，那些大字不识的壮丁，几乎都无法胜任了。

唯有专门的人才，方才将这些事做好。所以五军府的差役，已经直接从太平学里招募了，学了律学、算学、明经、水利的人才，几乎是有多要多少。而捕盗、灭火的人员，则索性从神策军的退役人员里调拨。

可是这些读了书的人，若是像从前摊派的徭役一样，直接征调你来，随便给一点口粮就可以使唤，显然已经不太可能。

于是乎，就免不了要给予合理的报酬。

在这种情况下，五军府则效仿神策府一样，开始制定吏员的薪金体系，一等吏每月得钱多少，二等吏得钱多少，总共九等，从最初的一月一贯两百钱，再到最高的每月十三贯，全凭你自己熬资历慢慢来。

单是这一笔开销，就足够让郑荣肉痛了，三十一州，一百多个县，招募的吏员接近三万余人啊，这三万人，每月的薪金，一年下来，可就是近百万贯钱不见踪影了，再加上其他的开销，足足两百万贯不见了踪影。

不过……好处也是显而易见的，衙门的专业化，某种程度，让效率大大的提高，以往征税，大多是靠那些差役，可是效率低到令人发指，几个会算数的，加一大群大字不识的人，要征一个县的钱粮，其结果可想而知？而专门的税吏，几乎都是从太平算学里征募来的算学能手，各种账目一清二楚，查起帐来也不含糊，一年下来，虽然税额没有增加，可是收取上来的税，却是足足增加了近一倍。

而从退伍军人之中招募来的捕役，显然也极有效率，从前的差役，大多数都是本乡就地招募来的壮丁，乡里乡亲，许多事根本无法去管，因而罪案频发，再加上这些人压根就没有战斗力，即便给了他们枪棒，一旦遇到聚众的人，也只有落荒而逃的份，可是现在的捕役则全然不同，在卫州只有捕役一百二十人，可是效率极高，往往几个人，就可以独当一面，寻常的泼皮见了，也只能绕道。

也正因为如此，郑荣发觉，这个钱确实没有白花，因为往往他颁布下去的政令，总能切实的施行，不再像其他地方那般，无论怎样三令五申，最终都是屡禁不绝，官府想要施政，少不得就要依靠本地的豪族，而豪族们各自心怀鬼胎，盘根错节的，你折腾我我折腾你，结果事儿办不成，绝大多数时间，地方官却都去操心劳力的摆平各家的关系去了。

五军府所辖的五镇三十一州，如今已经开始有了一些变化，因为新奇的东西出现，因而比之从前多了几分生机，卫州城是最显而易见的，这足以让郑荣产生一些自豪。

他心里清楚，从现在开始，他已经不必再去操心郑家的事了，郑家和这新政已经捆绑一起，和魏王也捆绑一起，大家一荣俱荣一损俱损，而他现在要做的，则是凭借以往的许多经验，再从自己的幕僚那儿，吸收许多神策府的知识，再施展自己的拳脚，治理一方，让这荒芜的五军府，变成一处膏腴之地。

此番来洛阳，当然是为了扩军之事，据说此番扩军，就意味着明年神策府给予五军府的资助将会大大减少，这让郑荣很是担忧，这一年来，他简直就是散财童子，整个五军府，处处都在花钱，可是进项却是不多，凭借着那点儿税收，显然是难以弥补这些不足的。

不过他素知魏王殿下的心思，魏王既然做了决定，自然不可能动摇，况且他本就是从长安来的，韦家人的心思，他自然晓得，迟早有一日，双方要撕破脸皮，因而早作准备，似乎也是情理之中。

既然跑来，他当然还是为了他的五军府，既不能反对秦少游的扩军，这个缘他还得来化。

魏王府是洛阳颇为显赫的建筑，这儿附近的一条街道，都是五步一哨十步一岗。因为现在的魏王总揽了太多的事，所以每日都有人来谒见，因而想见秦少游却是不太容易。

好在郑荣毕竟不是寻常人，经过通报之后，立即便被人专门招待，引入魏王府的一处小厅，只是少待了片刻，秦少游便笑吟吟的进来：“郑侍中，别来无恙，似乎消瘦了，怎么，卫州那儿不好？”

郑荣忙是站起，道：“下官见过殿下。”旋即他苦笑摇头：“卫州倒还不错，虽不及长安洛阳，可是在下官眼里，却也是一处好地方，下官在那儿，倒是颇为习惯。”

秦少游笑了，目光落在他的身上，他知道郑荣是个大忙人，只怕每日的事务，不会比王琚要少，可是此番快马加鞭的赶来，当然不可能是来和自己寒暄的。

就因为无论是神策府还是五军府事无巨细都要管，所以无论是秦少游，还是王琚、郑荣这些人，已经渐渐养成了开门见山的习惯，若是还像从前那样，一副清静无为的样子，屁大的事儿也要先寒暄个老半天，那么这事儿也就别想做了。

终究……还是环境改变人，所以秦少游已经发现郑荣有些不耐烦了，于是索性单刀直入：“不知郑侍中此番来，有什么见教？”

郑荣这才松口气，他来这里不能驻留太久，明日就要打道回府，除了要见秦少游，还要见一些大商行的人，除此之外，和神策府的王据以及议事堂的杨炯也需要沟通，他就怕秦少游和他东拉西扯，若是说个没完，不知又要耽搁多少的事。

打完吊针写的，好奇怪的病，吊完瓶子就好了，睡一觉起来，又开始头痛浑身不舒服。

第五百九十七章：未雨绸缪

既然都已经开门见山，自然也就畅所欲言了。

郑荣很不客气，其实不客气也是有原因的，因为五军府的难处，说穿了，还是你魏王殿下下的事啊，谁不晓得，这五镇都已经成了你们秦家的天下，五镇之事，就是你们秦家的家事，现在是你们秦家有麻烦，可不是我。

所以他开始大倒苦水：“殿下，今年的开销，可谓是极大，开拓运河，修桥铺路，还有兴建水利，甚至为了安置那些从各家出来的奴仆，五军府的开销也是不小。这些，倒就不说了，单说想要把事做成，没有人可不成，因而五军府也效仿了神策府，淘汰掉以往的杂役，而该为任用吏员，一年下来，花费极大。”

“如今这五军府的摊子，铺的实在是太大了，可是又没有法子，事事都是息息相关，遗落了一环，其他地方就难以施展，就说开拓运河吧，开拓运河不就是为了便利商贾吗，希望商贾能在五镇三十多州来做点买卖，可是单有运河也不成，若是道路泥泞，未必能把人吸引来，所以非要修桥铺路不可，既然要如此，就免商贾们要来，少不得要有青壮，若是连劳力他们都招募不到，那作坊岂不是形同虚设，五镇三十多州，人是有的，可问题却又不少，既然把青壮们从乡间吸引到了城里，农地怎么办？农是根本啊，一旦那么多田地没人耕种，荒芜在那儿，可是要出大事的，因而不得已，只好兴农，得兴修水利，来弥补农人的不足，水利还不够，还得学着神策府这儿，尽力用畜力来代替，可是五镇的百姓大多贫寒，指望他们自己购买牛马吗？这笔钱，少不得又要官府来垫付，都是五军府自己买来的牛马，贱价推给农户。”

“这么多千头万绪的事，又得招募人来管理，总而言之，走到哪处，都是钱，下官主持五军府，现在算是明白了，所谓的治理，就是撒钱啊，这钱撒了下去，效果自然是有的，五镇的工坊开了不少，商贾也来了不少，各处的农地呢，竟也还算稳定，各处的运河，有的已经修好了，有的还在继续开拓，下头的百姓，好日子倒是盼的着的，可是这些改变，却都是殿下用钱堆起来的，今岁才九个月，花费的钱就多达三千万贯，这是一笔不菲的开销，可是下官却觉得，这笔钱花费的倒是很值当，往后等运河和道路以及水利大致修建的差不多了，就不必有这样大的开销了，不过修修补补，偶尔一些小工程却是要有的，除此之外，就是引太平学至各州，开设分学堂，还有许多此类的事，把这个基础打牢了，往后……也就慢慢的能步入正轨，三五年后，虽然五军府三十余州，固然是及不上神策府的治地，可是料想，也绝对能成为富庶之地，百姓能够安居乐业，就地征收的税赋，也能勉强维持收支。”

“可是这几年，却是至关重要，今年花销如此，以下官的估计，就算明年五军府勒紧裤腰带，可是这开销，也在三千万贯以上，下官不是来哭穷，实

在是没有办法，下官听说殿下要扩军，此事……下官是极力赞成的，扩军本就是重中之重，不可小视，也正因为如此，五军府是理应与殿下共体时艰，下官在五军府里，也招了幕僚们想尽办法节省开支，不过……该花销的，却又不能省……”

秦少游认真听着，事实上秦少游确实也难，某种程度来说，现在要钱的地方太多，这也是没法子的事，当初他这个摊子，确实铺设的有些大，又是大肆练兵，又是完善各方面的机构，又是兴学和兴农，又是四处开拓运河。

现在的秦少游，倒是颇有些像是当年的隋炀帝，当然……秦少游唯一比隋炀帝好的地方就在于，河南府终究已经发展了起来，每年的岁入，确实可以供他挥霍。

当然……挥霍也是有限度的，至少到了如今，郑荣要钱的时候，秦少游也颇感为难，因为这笔钱，秦少游也知道不能省，总不能运河修到一半就停了，征募来的吏员，直接拖欠薪俸，既然当初胃口大，现在这笔钱就不得不花。

郑荣看了一眼秦少游，便继续道：“既然不能省，那么下官只能采取一些措施，钱，神策府可以少挪借一些，五军府这儿，能减少开支就减少开支，不过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下官也不是来化缘的，而是希望议事堂那儿，通过几个法令，当然，下官知道，若是没有殿下的点头，议事堂那儿，只怕也过不了。”

秦少游见他成竹在胸，不由道：“郑侍中莫非已有了应对之法。”

郑荣道：“自然是有，既然要扩军，反正扩的绝大多数，都是五军营，五军营本就驻在卫州，那么要采购的军需，何不如就地采买？如此一来，就省却了许多不必要的运输开销，除此之外，一旦法令颁布，下官……”他眨眨眼，对秦少游不禁带着谐趣的意味道：“实不相瞒，下官，已经将五军营附近的一大块地，贱价买了来，只要法令一出，到时候，这河南府相关的商行，还不赶紧到那儿去开设工坊，以供军需，臣算了算，卖地的话，是一笔收益，还有税赋又是一笔收入，五军府那儿，明年的压力，大可以减缓一些。”

郑荣终于图穷匕见了。

不过他这个办法，倒是很实在。

现在五镇那儿倒是有一些工坊，可是眼下却还没有形成规模，毕竟许多设施还不完善，商贾们虽然做好了准备，却还没有直接把钱砸进去。

既然如此，那么索性就来个法令，反正军需是五军营采买，做些强制规

定也没什么，到了那时，那些供应五军营的工坊，就不得不搬去卫州了，要开设工坊，就需要土地，郑荣把主意打在土地方面，而且一旦开设，这可是供应二十万军马的军需，所需的人员极多，还可以带动卫州的不少相关生业，你要造军服，就少不得需要布匹和皮具，那么一个军服的工坊，边上就少不得得有在发纺织和生丝的加工作坊，布匹出来，总要染色，那么染坊也就有了，那刀枪剑戟，也需要钢铁和木料，总而言之，到了那时，将会有许多商贾聚众而来，五军府明年的税赋，则可以大大增加。

秦少游听罢，不禁笑了，原来郑荣打的是这个主意，这家伙，也算是老谋深算了，从前的模式是，神策府挪了钱粮送到五军府那儿，而显然，郑荣并不满足于如此，靠人接济，当然不如自己有造血能力更好。

不过这个提议，倒是颇有意思，至少能解一些燃眉之急，而且……确实对于五军府有益，对五军府有益，那么就对秦少游来说，也不算什么坏处。

所以秦少游沉吟了片刻，随即道：“这事儿……倒是可以，只是神策府和议事堂那儿，却还是需要去打个招呼，否则，那边只怕是要骂娘的。”

郑荣笑了：“下官已经下了拜帖，去见王贤侄，和杨贤弟，今夜只怕就要和他们洽商此事了。”

秦少游心里不禁嘀咕，这家伙，只怕是全部都谋划好了的，想必也料定了自己会同意，还真是老谋深算啊。

秦少游苦笑：“罢，既如此，你先去说说，若是那边点了头，便可顺水推舟，若是他们不肯，本王就出面罢，郑侍中的事，其实也是本王的事，本就不分彼此，既然是好提议，自然是要赶紧办了的好。”

事情总算落定，虽然郑荣知道，真正的阻力理应不是在秦少游这儿，可是秦少游既然给了个准确的答案，他也就心里轻松了，便呷了口茶，笑道：“殿下，长安那儿，似乎动静很大。”

毕竟是侍中出身，当然也不可能眼光只局限于五军府，现在反正时间还有空余，索性就说一些闲话。

秦少游点头：“韦后现在是以退为进，上皇圣明，她如此见缝插针，反倒让韦家人进退失据了。”

郑荣苦笑，道：“殿下，其实下官有一句话，不知当讲不当讲。”

秦少游笑了：“郑侍中，你我还有什么可以避讳的吗？”

郑荣淡淡道：“其实……问题的根本，从来就不是韦家啊，殿下难道还不

明白吗？假若问题出在韦家身上，事情倒是好办了许多，古往今来的那些近臣和皇亲国戚，权势大时一手遮天，可是要铲除，也不过是一份圣旨的事罢了。”

“下官敢问，韦家这几年，得罪的人不在少数，他们这几年四处揽权，任用私人，难道大家都没看明白吗？可是韦家这样做，为何无人敢站出来阻止呢？”

“这是因为天子的纵容啊，因为大家都明白，当今天子，对韦家可谓是言听计从，甚至不惜去做个儿皇帝，处处受制，而不自知。可是就算铲除了韦家，清了君侧又能如何呢？即便韦家没了，照样还会有第二个第三个韦家，说到底，不过是天子昏暗不明而已。”

这句话，自郑荣口里说出来，却是另外一个感受。

他久在朝廷，见过了太多的倾轧，一腔的热血，早已冷了，满身的菱角，也早已消磨的一干二净。

也正因为心灰意冷，事后回想，才知道他所恨的韦家，本质上，根本就不是韦家的问题。

只是这番话，有些大逆不道而已。

见秦少游的脸色还算平静，郑荣继续道：“所以只要天子还在，韦家便永远立于不败之地，上皇此去，固然是挽回了一些局面，可是这又如何呢？其实……最终，也不过是堪堪自保而已，可是保了一年两年三年，终究……那姓韦的，又会固态萌发，上皇的年纪，毕竟大了，下官说一句不该说的话，上皇还能活几年？几年之后，一旦上皇驾崩，还不是又要回到当初去？”

“殿下现在招兵买马，未尝不是一个办法。可是却还不够，问题的根本，还在人心上头，这人心呢，有时候是最不重要的，可是有时候，却比什么都重要，韦家只所以能挟天子而令诸侯，便是因为这个人心，殿下之所以能够在这里站稳脚跟，也是因为人心，韦家有天子，殿下有上皇，可是一旦上皇出了什么差错，殿下难道真以为借二十万将士，就可马踏天下吗？下官认为这是下策，上皇当初的时候，也握着天下的兵马，可这又如何，终究还是拗不过李家，所以下官以为，到了如今，殿下理应未雨绸缪才是。”

郑荣说起此事的时候，露出几分忧心。

秦少游却是淡淡一笑，道：“郑侍中所言甚是，未雨绸缪，是理所应当的，也正因为如此，本王已经修书，请二皇子殿下，来这洛阳暂时落脚。”

二皇子……

郑荣眼眸先是掠过了一丝诧异，旋即，顿时明白了什么，而后道：“二皇子肯来吗？”

秦少游不禁笑了：“肯不肯是他的事，本王，不过是给他一个选择罢了。”

.....

最近生病，更新有些迟。

第五百九十八章：布局

郑荣在庙堂上这么多年，岂会不知秦少游的如意算盘。

原来从一开始，这位殿下就已经打定了主意，他的目标，显然是二皇子。

听说三皇子已经立为了太子，而二皇子转眼之间，地位便显得尴尬起来。

至于那二皇子来不来，固然是取决于二皇子的野心，只怕另一方面，也有自身安危的考量。

自大唐开朝以来，几乎任何一次的接替伴随来的都是血雨腥风，而一旦没有得到皇位的皇子，绝大多数都极为凄惨，甚至用求生不得求死不能这句话来形容都不为过。

此时的二皇子，理应是没有什么选择了。

郑荣不得不佩服，秦少游的手腕高明，二皇子的事，或许是王琚的建议吧。

想到此处，郑荣吟吟一笑，道：“殿下，天子若是知道，此事……只怕……”

他还是说出了自己的一层担忧。

三皇子成了太子，谁都知道是怎么回事，二皇子假若跑来洛阳避难，又有谁不知是怎么回事呢？那么在朝廷眼里，你秦少游无故收留一个皇子，到底意欲何为？这显然是一个信号，足以引起许多人的警惕和担忧。

而郑荣担忧的是李显，假若李显震怒，一旦追究起来，事情就可能极为棘手了。

这一点，不得不防啊。

魏王殿下现在的实力固然是不低，甚至已经有了和朝廷抗衡的资本，可是一旦被人抓住了痛脚，可能就会麻烦缠身。

其实某种程度，魏王固然有砸烂这个天下的资本，可是却未必有重建这个世界的威望，也就是说，现在的威望，虽有足够的威慑力，可是除非想要抱着破罐子破摔的想法，却是绝不能轻举妄动的。

他可以做一些小动作，甚至让朝廷心知肚明，可是一旦曝露于阳光下，一个臣子做了臣子本不该做的事，可就不同了。

所以郑荣还是颇为担心。

秦少游却是微微一笑：“方才郑侍中说，这朝廷现在的问题，根子就出在天子身上，本王以为，郑侍中所言甚是，可是正因为所有问题都出自于天子，本王才这样做。郑侍中以为，天子当真完全信得过韦家吗？”

“这……”郑荣反而有点回答不上来了，事实上他没有考虑过这个问题。

不过从种种迹象来看，答案应当是肯定的。

秦少游却是摇头：“郑侍中若是这样认为，只怕就想的简单了，当然，本王没有说郑侍中思虑不周的意思，而是大家只看到了韦家得了大权，却没有真正去想更深的原因，问题的根本，其实就出在天子的心理上。”

“天子不堪为君，这句话，本王是不敢四处张扬的，可是既然郑侍中要坦诚相待，那么本王就索性说出这等大逆不道的话。正因为天子不堪为君，并非是天子愚钝，事实上，本王与天子打过一些交道，当天子虽然谈不上聪慧，却也绝非愚蠢。一个并不愚蠢的人，却是做了许多的蠢事，这是为什么呢？哎……郑侍中，这是因为天子的心思没有放在他的本份上啊。对于治理这个天下，还有应对这么多的勾心斗角，天子只怕早已厌烦无比了，也正因为如此如此的厌烦，所以像这样的人，他做的第一件事是什么？”

郑荣毕竟是举一反三之人，只一听，大致便明白了什么：“第一件事，当然是将天下交给信任的人去打理。”

秦少游点头，接了他的话茬；“不错，这就是惰性啊，天子手中拿着大权，他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将这个东西，立即丢给别人，韦氏可以信任吗？当然……是颇受信任的，可是呢，天子难道一点犹豫都没有？本王深信，天子的心底深处，一定曾有过这样的念头，可是何以还能如此信重呢？这是因为……对于天子来说，他不愿去想最坏的结果，这个念头即便出现，他也会强迫自己去相信，因为在他看来，若是韦氏不可信，那么治理天下的事，就又要回到他的身上，他不愿意承担这个责任，也不愿意，去负担这个重担，为了自己轻松自在一些，或者说……不必去面对一些他不愿面对的事，所以他只能选择去相信，即便是自己去骗自己，也在所不惜。”

秦少游叹口气：“天子是个*****之人，他绝不愿意惹任何的麻烦，而如今，上皇去了长安，朝中反韦的力量开始凝聚，韦氏因为不得人心，已经不得不退居幕后，她让天子立三皇子为太子，目的，当然是要离间宗室，若是二皇子对此没有任何的异议，至少面上依然维护着兄弟之情，那么对于韦

后来说，这个离间分化之法，岂不是落空了？因而……对韦氏来说，二皇子这一走，她反而求之不得，至少……那位太子殿下最畏惧的不再是韦后，反而成了自己的兄弟，偏偏本王在此庇护二皇子，太子殿下，只怕对本王……也不免生出忌惮之心吧。”

秦少游笑了笑：“而对于天子来说，自然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他是不会愿意惹来什么麻烦的，尤其是现在的他，不得不出来主持大局的时候，因此……本王几乎可以料定，天子唯一做的，就是不闻不问。”

郑荣沉默片刻，点了点头。

只是有一句话他没有去说，因为这件事，若是往深里去想，实在过于可怕。

那二皇子一旦来了洛阳，秦少游就会遭到太子的忌惮，这就不免使太子倒向韦氏，那么……魏王殿下为何要这样做呢？

若是按照朝廷的规矩，接下来，等到天子一死，理应就是太子登基，这太子就是储君，是未来的天子，魏王殿下当然不会愚蠢到得罪天子，除非……魏王殿下的未来布局之中，根本就没有太子殿下的一席之地，再直白一点，太子不可能登基。

魏王殿下要结束韦氏的专权，又不想让太子登基，这……莫非是要做霍光的事？谁来做天子，难道他想来说的算？

郑荣意识到了这个问题，他看了一眼秦少游，秦少游说起这些的时候，就好像是在说一件平常的事一样，脸上没有丝毫不同的表情。

而郑荣心里也只有苦笑，魏王殿下所图的，只怕也是不小吧，如今他已位极人臣，却还在布局这些，由此可见，他未必就甘居于人下。

郑荣心里幽幽叹了口气，他知道，有些事，已经不再是自己所能左右了，他原以为五姓七家，何等尊荣，可以左右任何的决策，而如今，在那卫州，他却越来越深深感觉到，某种程度……所谓的高门，已经不再那样的重要。

至少……在这位魏王殿下的治下，是不需要这样的角色的。

门阀之所以能延续千年，自有它的道理，因为它们垄断了所有土地，也垄断了所有教育的资源，因为有土地，所以就有钱粮，有了钱粮，就有依附的人口，同时又因为教育的垄断，使得任何当政者，都不敢漠视门阀的利益，否则高门们联合起来，用前者的钱粮和人口来反抗你。而一旦你选择了妥协，你需要治理天下，又必须用这些门阀的子弟来为你出谋划策、治理地

方，因为全天下识字的人只有这么多，而高门独占八斗。

也正因为如此，郑荣是自信的，他自信郑家迟早有一日，还可以翻身，这不是因为郑家依然还有人脉，在其他地方还有田产，而是因为郑家子弟，个个饱读诗书，任何的统治者，都离不开郑家上千子弟。

可是等他到了卫州，接触了河南府，他才知道错了。

秦少游在这里，其实早已将任何高门的基础和优势，统统砸了个稀巴烂。

工商的发展，使得大量的手头较为宽裕的人口出现。而工商的发展，也提供了大量较为优质的工作岗位，读书写字，不再只是做官才能有施展的空间，这就形成了某种利诱，让那些即便是砸锅卖铁读书，也没有进身之阶的人看到了希望，再加上生活水平的提高，太平学的推广，利用活字印刷的大规模印刷工坊的出现，使得寒门子弟纷纷进学读书，而一旦读书风靡起来，识字成为了普及的事，高门子弟能做的是，寒门也就能做了。

除此之外，便是官府职能的改变，以往的官府，只管着治所里的一片洞天，长官们无法将触角伸进乡间，而想要施政，唯一的办法就是同地方上的高门和豪强们合作，强强联手，互为犄角，高门和豪族，几乎是治理地方最不可或缺的一环。而如今，高门的职能，却是被在新的体系彻底取代，大量有较高水平的吏员开始被聘用，再加上大量的农户脱离了乡间去了城市，乡间已经不再是从前那样一潭死水了，格局一变，就有了官府插手的空间，地方上的豪族，本来是得利于土地的垄断，而一旦大量人进入城市，乡间土地的价值顿时暴跌，又因为做工往往比之务农回报更加丰厚，那些固守在乡间的豪强们，只能坐吃山空，积攒了十几代的钱粮，可能还不如一个一夜暴富的工坊主几年置办下来的资产。

郑荣是何其聪明的人，正是晓得，原来在这里，还有一个这样的世界，这个世界对于自己来说，是何等的陌生，在这个世界里，郑家原有的手段和资本，居然一钱不值，他心中除了震撼，同时也明白了一个残酷的事实，郑家不能再走老路，那条老路，往后是必定走不通的，至少在魏王殿下这里走不通，唯一地法子，就是学着关东的土族一样，走出一条新路出来。

而现在，他冒出了一个念头，殿下现在的这些布局，或者从根上，未必就是针对韦家，当然……韦家固然是大敌，可是与此同时呢，与此同时那些旧有的门阀和豪强，怕也是他的目标吧，也正因为如此，似乎这位殿下，似乎并不在乎‘民心’，那些本来就可能要被他打垮或是同化之人的心，对这位殿下来说没有任何意义。

所以……太子不会有任何机会。

除非……神策府毁于一旦，而这位魏王殿下尸骨无存。

他深深吸口气，他知道自己应该做什么，自己要做的，是做好自己分内的事，如此而已。

“殿下……”郑荣微笑着站起来，朝秦少游作揖，道：“殿下既然已有谋划，下官也就没什么警句良言了，二皇子的事，想必殿下已经安排妥当，时候不早，下官待会，还要去拜谒杨贤弟，下官暂先告辞。”

秦少游见郑荣居然没有继续深谈下去，反而心里觉得诧异，可是看到他那深沉的目光，心里似乎明白了什么。

郑荣理应是知道自己心思的，他没有多说什么，是因为他知道自己无力改变，所以索性假装不知道。

秦少游心里也是苦笑，郑荣这个时候，一定是有些无力感，因为他这种自幼饱读诗书之人，总会有自己的一点‘原则’，不过……秦少游却不由扪心自问，自己呢？自己难道能改变什么吗？

“其实……何止是你正经随波逐流，就连我秦少游……也只是随波逐流啊，或许在你眼里，我是野心勃勃，可是你却永远不会知道，野心勃勃的并非是我秦少游，而是在这河南府内外，乃至未来五镇上下所有人等，将来有一天，这些人才是真正的野心勃勃，会推动着任何一个人，去做他们想做和不想做的事。”

秦少游心里这样想着，面带微笑：“本王送一送你。”

郑荣忙道：“殿下太客气了。”

秦少游将他送出去，便见这王府之外，停满了车轿，郑荣临走时看了秦少游一眼：“殿下日理万机，下官不如。”

秦少游拍拍他的肩：“好吧，少说这些了，本王接下来该见恒通商行的那位大掌柜了，你的时候不早，本王的时候，也是不早。”

郑荣又是行了个礼，上了车中去了。

第五百九十九章：天潢贵胄

送走了郑荣，秦少游摇头一笑，他突然感觉有些疲惫，唤了人来，吩咐道：“今日不见客了，让人回去吧。”

说罢回到后院，郑荣的想法，他是支持的，现在的秦少游，更多的像一个旁观者，明明他有一种超越时代的高瞻远瞩，可是除了偶尔做一些正确的决定，更多时候，都在默默的任由他们成长。

其实他深知，无论是王琚还是郑荣，甚至于是杨炯这些人内心都是矛盾的。

他们通过神策府受益，通过河南府而转换了许多的思维，他们和秦少游一起，打造了一个全新的世界，可是在他们的内心深处，却还隐藏着另一个想法。

他们终究还认可自己是大唐的臣子，这……几乎是不可避免的问题所在，毕竟他们跟着秦少游才几年，可是他们作为大唐臣子的时间却足足有半辈子以上。

在他们的心底，天子自然该姓李，国号，当然也应当是大唐，莫说是他们，即便是洛阳城里的绝大多数贩夫走卒，只怕也大抵都是如此。

这……某种程度也是人心。

当然……这并不是意味着他们对秦少游不够忠诚，秦少游几乎可以肯定，真若是到了反目的那一日，他们会毫不犹豫的站在自己一边。可即便如此，他们的心理依然矛盾。

而秦少游自己呢，秦少游自己扪心自问，两世为人的自己，对这个李家的宗室，既没有太多的好感，绝不可能无条件的效忠，可是他也绝不反感。

郑荣方才诧异于自己的布局，其实秦少游能感受到他内心的错愕，事实上，王琚、杨炯这些人的表现也都大抵如此。

秦少游对此，也只是苦笑。

在他们的心里，固然朝廷做了许多的错事，固然现在许多地方，因为李家宗室的软弱，以至到了民不聊生的地步，想必这个时候，他们依旧还是认为，一切的错误并非是李氏，而是韦家吧，让女人来背这种黑锅，反正也算是老传统，更何况，这个韦氏，本身就不是什么好东西呢。

可问题就在于，秦少游非要布局不可，正因为他清楚未来会发生什么，所以他才决心按自己的方式来提前未雨绸缪。

问题的关键，其实不是韦家的仇视，也不是未来太子是否对自己会有什么成见啊，固然秦少游是一个权臣，固然未来的天子可能会对自己有所压制，其实秦少游都无所谓，他自信自己有足够的实力，与新天子维持某种微妙的平衡，这种打压，也只能对自己不痛不痒。

而真正的问题所在，其实现在已经不再是宗室了，而在于河南府，在于河南府上至士族、巨贾，下至最寻常的小民，最可笑的就是，如杨炯这样的世家大族出身，对于李氏抱有某种盲目忠诚的人，秦少游几乎可以百分百的确定，他们……才是最终非要埋葬李氏的主力军。

他们现在的犹豫，来自于他们的教育和认知。

可是这样的认知很快就会改变。

因为秦少游已经打开了一个潘多拉的盒子，一旦打开，就难以合上了。

商业的繁荣，商品的疯狂生产，最后导致的结果，就是产能开始激剧的扩张，这种扩张是野蛮的，不讲任何的道理，所以当扩张到了一定程度，就必须得到更多廉价的原料，必须有更多的壮丁来为自己生产，必须有足够的人口来消费自己的商品。

当生产到了某种极限，当消费也到了极限，当人口的限制到了顶峰，当原材料因为需求越来越旺盛而导致价格居高不下，那么危机就诞生了。

大量的商品，将囤积在货仓里，大量的人将失去生业，一旦如此，将会有无数人一夜之间，从家财万贯，变成一贫如洗。

即便是关东第一大家的杨家，也极有可能遭遇这个灾难，到了那时，甚至数百年的基业，都有可能毁于一旦。

那么……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呢？

其实这个问题……一向很好解决，既然没有人消费，那么就创造消费，大量人失业，那就创造就业，可是任何东西都不是凭空创造的，不过秦少游却有一个办法，那便是……扩充军备。

因为扩充军备，就需要无数的需求，需要无数的兵器，需要无数的军服军衣，可以让那些举步维艰的工坊重新开动起来，让那些原本即将失业的匠人继续有新的工作。

可问题在于，秦少游的钱不是变出来的，他不可能养出越来越多的军马，而拥有取之不尽的钱粮，没有钱粮，当然就是发债了。

那么.....这个模式就是，秦少游向商贾们借钱，而后练兵，练兵创造了需求，商贾们挣了钱，工人们有了饭吃。

这.....似乎是一个完美无缺的计划，不过.....却有一个致命的弱点，钱借来了，该怎么还，养了这么多军队，本身就是个无底洞，借钱容易还钱难，一旦还不了钱，钱庄非要崩溃不可，而一旦钱庄崩溃，大家也都要完蛋。

军队若是留在家里，当然是纯消耗品，想要让军队创造价值，似乎也不是全然没有办法，而军队唯一创造价值的机会就是.....掠夺。

掠夺土地，掠夺更多的人口，掠夺更多的资源，这才是未来这个环节中最至关重要的一个环节。

掠夺的越多，秦少游就能养更多的军队，商贾们的需求更多，于是便又可疯狂的扩充产能，赚更多的钱，而越是扩充产能，就更需要更多的人力，更多的资源，匠人们的生活可以得到改善，那些拥有资源的士族也不愁家业。

这几乎是秦少游能找到的唯一办法，商贾的本性，就是无限的贪婪，而一旦这里的发展到了极限，这些对于大唐抱有忠心的人，会毫不犹豫成为推动秦少游与朝廷撕破脸的主要动力。

秦少游正因为明白这一点，所以他能做到的，就是及早的做好这个准备，省得真到了那一日，却又手忙脚乱。

.....
再过几日，却传来了好消息，二皇子离开了长安，这是朱楼那儿的急报，而且消息十分准确，朝廷的动向，自然也在朱楼的眼皮子底下，事情发生之后，庙堂上的人，态度居然变得暧昧不清起来。

天子似乎不愿意去纠缠这个问题，显然李显怕麻烦的性子此时不禁发作，他不愿这个时候和秦少游摊牌，所以对此，居然只字不提。

而韦氏，暂时是在谋划着什么，也顾不上一个皇子。

庙堂上的大臣们，则都没有做声，某种程度，大家未必是满意三皇子的，对二皇子带着某种同情，只不过，三皇子既是太子，他们也无奈何。

倒是那位太子殿下，据说是听了二皇兄突然跑了，心急了一阵，却又不好做声。难道才刚刚做了太子，就急不可耐的要跳出来抨击自己的兄长吗？

二皇子李重福之所以下定决心前去洛阳，实在是他内心的恐惧已经到了极限。

他非常清楚，到了最后无论是韦氏坐了天下还是自己的兄弟成为了天子，他都没有好果子吃，他最后一丝的希望，在长安已经断绝，起初的时候，他是心乱如麻，可是很快，他便开始忧心忡忡，天潢贵胄，身为皇长子的他，居然发现自己一丁点的出路都没有，于是，在这种焦虑之下，秦少游的召唤，此时便有了致命的YOU惑。

他终究还是心有不甘，终究还是不愿意苟且偷生下去。

于是，他终于悄然出发了，只带着几个忠心的仆役，趁着长安城里乱糟糟的局势，连夜出逃。

这一路上，其实都是有惊无险，甚至是函谷关，对于来往的商旅，都没有过多的盘查，何况李重福还使了一些钱，足够蒙混过关，其实他根本不知道的是，在此之前，朱楼的人就已经开始对他暗中保护了，沿途上的许多人早已暗中被买通，足够他能够安全抵达洛阳。

李重福的到来，在洛阳几乎等同于重磅消息。

不管怎么说，这位皇子是值得同情的。

秦少游带着许多人，一大清早，便在码头等候，见到李重福的船来，等到船靠了岸，李重福下了船，这位二皇子的心，终于落了地。

来到洛阳，对于他来说不啻是一场豪赌，他根本不知道洛阳的情况，也正因为如此，李重福不免有些心焦，可是看到迎接自己的排场时，还有那秦少游亲自的迎接，让他变得轻松起来。

许多东西，虽然是管中窥豹，可是李重福看到了诚意，于是过了栈桥，与秦少游寒暄，对于这位天潢贵胄，秦少游几乎没有打过什么交道，李显在洛阳时，秦少游很忙，已经开始显赫起来，而这些李显的儿子们，显然处境并不太妙，他们的身份过于尴尬，甚至，连和秦少游这样的重臣来往，都怕引来不必要的猜测和麻烦。

李重福这才发现，原来手握重权的魏王殿下，原来和自己的年龄是相仿的，他不禁有些愕然，而后秦少游问道：“殿下一路走来，没有遇到什么麻烦吧。”

“倒还算幸运，沿途还算平安，只是过函谷关时，心里紧张了一阵。”

秦少游笑了：“臣也听说，朝廷加强了函谷关的卫戍，连侍中韦玄贞，居然都坐镇了函谷关，听说那儿，已经陈兵十余万了，关东这儿的商旅要出入，心里都不禁发毛呢。”

李重福不知道秦少游是不是意有所致，他谨慎的性子又发作了，只是笑了笑，没有说什么牢骚话。

秦少游继续道：“殿下既然来了，臣自然应当接风洗尘，不过殿下一路远来，理应歇一歇才好，龙门宫，臣已经命人收拾好了，殿下……请吧。”

龙门宫……李重福有些诧异。

这洛阳的龙门宫也是行宫之一，乃是太子的居所，其实就是东宫，现在李重福不是太子，哪里有资格入住龙门宫。

这秦少游，倒是大胆的很，居然把行宫当做是招待李重福的地方了。

若是传出去，却又不知会不会惹来麻烦。

不过显然秦少游对此，不以为然，李重福踟蹰了一下：“我不过是个亲王，岂敢在龙门下榻，殿下固有抬爱，收拾一间院子住下就可，龙门……只怕会有闲言碎语出来。”

秦少游看着这个过份谨慎的二皇子，心里也不禁想要笑，似乎李家的男人们，大多都是如此，一个个庸庸碌碌，风声鹤唳的，难有他们先祖的气魄，秦少游想了想，道：“殿下身份尊贵，又是龙子，其他地方，只怕委屈了殿下，下榻龙门宫，这是臣的主意，就算有闲话，那也是臣的过失，殿下不必担心。”

李重福显得有些忧虑重重，他何尝不想住到那儿去，他内心深处，将自己当做是天潢贵胄，是李氏的嫡亲血脉，是真正的龙子龙孙，甚至，早在数月前，他还认为自己理应是皇太子，可是现在不同，他还是有些担心，只是沉默了良久，道：“好吧，本王在那住几日，若是有合适的宅院，烦请魏王再行安排。”

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李重福的心咯噔了一下，他旋即又后悔了，后悔自己不当这样的冒失，也不应当答应下来住在那儿，他固然心里也有蠢蠢欲动的野心，可是却绝不是鲁莽之人。

可是现在……既然已经答应下来，似乎也就只好出尔反尔了。

他只好自嘲的笑笑，既来之则安之吧。

更新送到，今天更新早啊，哇哈哈，一大清早就起来了。

第六百章：河山锦绣

住在龙门，李重福的心定了一些。

秦少游给予他的礼遇，显然也出乎了他的预料之外。

更让他惊喜的是朝廷的动向，朝廷居然对此事不闻不问，这么大一个皇子，似乎就这么遗忘了。

某种程度来说，遗忘，有时候对于李重福来说也是好事。

而很显然的是，李重福现在信心十足，因为他分明感觉到，朝廷的遗忘，当然不是对于一个皇子当真是觉得不痛不痒，这种事换做是哪朝哪代，都不是一件小事，而之所以如此，理由显然只有一个，那就是，这位坐镇洛阳的魏王殿下，实力显然比自己想象中还要强一些，以至于朝廷不得不遗忘不可，否则朝廷一旦较真，就可能在秦少游这儿碰到一鼻子的灰，最后的结果……可想而知，自然是大失颜面。

既然会大失颜面，索性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也罢。

许多时候，实力的体现，来自于许多方面，而秦少游确实是一棵大树，至少……足以保护自己。

当然……只是单单的保护还不够，李重福需要的是，秦少游能够成为自己的筹码，进一步，则有机会问鼎，即便退一步，也可以独善其身。

这就牵涉到了秦少游的态度问题了，假若这位殿下态度不太好，对自己只是不冷不热，又或者，只是想借着自己的身份投机取巧，那么情况可能很糟糕，因为今日你既可能成为他的棋子，明日，也可能成为一个弃子。

秦少游的热心，终究还是打消了他的念头。

因为几日之后，除了大小的宴会之外，接着秦少游便邀请他动身，前去卫州，校阅三军。

校阅三军……

先是狐疑，之后便是喜出望外的李重福开始期待起来。

自到了洛阳，他没有一日不是快活的，这倒是在情理之中，因为长安那儿，实在憋的厉害，每一日都仿佛透不过气来，每日都是提心吊胆，可是在这里，难得有了轻松。

更何况，秦少游邀请他校阅五军营，总算打消掉了李重福最后的顾虑。

他是皇子，何以秦少游要发出这样的邀请？自然是希望，自己这个皇子的身份，可以提振五军营的士气，既然如此，那么说明自己这个皇族的身价，很是管用，自己.....还是颇有分量的。

这和他身在长安时完全不同，至少自己是绝不可能接触到任何军马的，任何一点小动作，都可能遭来猜忌，甚至.....可能是杀身之祸。

李重福自然知道，军马的重要性，那韦氏掌握了庙堂，不是第一件事，就是将韦家人和自己的亲信安插在军中吗？

在洛阳，他已见识到了许多东西，这里的繁华，确实超出了他的想象。

在几年前，他随着自己的父皇离开洛阳，去了长安，那时候，他在洛阳已经生活了不少年头，可是这一次回来，他却是惊奇的发现，现在的洛阳，早和自己当初所见的全然不同了。

原来的东市和西市，原本只是一些摊贩的交易场所，而如今，却是商行林立，除此之外，还开辟出了一个南市，听伺候自己的宦官说，那儿更热闹，而且买卖做的极大，有的交易，甚至超过了数十万贯之多，城里的百姓，也比从前富庶了许多，各种娱乐都有，一到夜里，丝竹阵阵，从前这仅限于内城，可是如今，外城也不遑多让。

甚至还有传言，整个卫州城里，如今已经是一个大军营了，十几万军马盘据在那儿，到处都是营盘，那五军营很是恢弘。可以容纳许多的军马，大量的军马日夜操练，喊杀声不绝于耳，操练时火炮隆隆，不只是如此，为了供应这些军马，每日来往于运河的粮船以及各种船只宛如河水一样，川流不息。

这里.....简直就是一片乐土啊。

李重福显然已经将自己和那位魏王，当成了命运共同体，而魏王的声势越大，对于他来说，显然是乐见其成的事。

过了几日，魏王的人便来了，原来是魏王殿下已经先行动身，因为他是轻车从简，所以先行出发，终于李重福，既是皇太子，自然还需要一些排场，因而不必急着想走。

对于秦少游这种关怀备至，李重福精神一震，便也不急着赶去卫州，这一路带着随扈慢慢成行，其实现在去卫州极为方便，因为早在数月前，卫州与洛阳的运河已经联通了，全程五百余里，并不算远，若是快舟，三日就可抵达，即便是慢一些的船只，七八日也足够了。

李重福沿途欣赏着美景，尤其是途径到孟津的时候，顿时被这孟津连绵的工坊所震撼，这方圆数百里，居然都是连绵的建筑，无数的码头伸出栈桥，停靠着一艘艘的货船，沿途到处都是人影，那炼铁坊和砖窑坊伸出一个一个的烟囱，冒着黑烟，一处处的滚滚黑烟直朝着天际冲去，整个天空，仿佛都灰蒙蒙的。

这样的场景，反而让李重福不禁振奋，虽然空气中的味道，总是带着一丝焦煤的味道，有些刺鼻，可是这一幕幕的场景，却让他感受有些异样，这里固然没有青山绿水，也不见任何绿油油的诗情画意，却给他一种磅礴的感觉，仿佛有一种无形的力量，展现在他的面前。

船是水路巡检的船，在秦少游治下的各个州县，几乎都设有水路巡检，主要是维护运河的安全，以及疏通河道，追查水贼，所以随船来保护李重福的，乃是洛阳水路巡检司的一员副官，这人见李重福对这炼铁坊有兴致，也不禁饶有兴趣的道：“殿下，冒黑烟的是铁坊，那儿是砖窑，还有那里，是烧炭的一处窑炉，现如今，都是用煤炼铁，所以这烟最是刺鼻，而且仿佛漫天都带着一股煤烟味。”这副官一面说，一面轻轻的煽了煽鼻子，继续道：“孟津一带，靠着河西那儿，炼铁坊是最多的，足足有上百家，窑炉都有数百座，每年练出来的钢铁，多达七千万斤，可是哪……即便如此，还是不足，尤其是魏王殿下四处招兵买马，赶制刀枪剑戟，这精铁的需求太旺盛了，现在许多人都在开窑，殿下看到了吗？那一处大窑，就是陈记的铁坊，他们能的炉子能炼出精铁来，是五军营最急需的，至于那些小炉，就不同了，只能打制一些农具，不过现在农具却是极为畅销，殿下有所不知，这儿的农耕和从前不同，从前是一家四五口种二十亩地，而如今，一家人，便有两三个去了城里务工，留守在家的，不过寥寥两人而已，从前是刀耕火种，现在乡下务农的人少了，靠着以前的老办法可不成，所以对农具和畜力的需求极大，否则，这地可就真正荒芜了，现在各家铁坊，都在制造最时新的农具，销量是极好的，还有牛马，都是从大漠里运来的，官府鼓励用畜力代替人力，所以尽力压低了牛马的价格，再者，家里有人在外务工，每月都会寄些钱回去，因而大家也买得起。”

“殿下晓得现在时下最时兴的是什么？”这副官想必是想卖弄，难得能让一个天潢贵胄的皇子对自己有兴趣，所以红光满面，一旦打开了话匣子，就收不住了：“眼下最时兴的是车马行，代送书信的那种，殿下想想看，现在哪个村，哪个亭，哪个乡的家里没人在外头，因而书信往来最是频繁，也有人托人带东西的，若是逢年过节，在城里的还要置办一些衣衫，或是吃食教人往回带呢，这车马行走一趟，那可是十几大车的书信和托寄的货物呢，都是来回的跑，走村串户的，大的车行，雇佣的伙计有上千人之多，都是往返于

各地的，到了某乡，把东西送去之后，还要住两宿，等他们准备好了书信，再往回带，一趟下来，便是几十贯的收益。”

李重福毕竟是年轻人，听得有趣，也不打断。

那副官笑吟吟的道：“这里，和别处就是不同啊，以往的时候呢，这钱比什么都难挣，可是如今呢，却仿佛处处都是商机似得，有时候突发奇想，说不准就是一个买卖，其实别看卑下在这儿这么多年，这许多新奇的东西，没世面啊，还是没有见够，看到的也只是冰山一角，哈……在水路巡检里当差，比不得那些走街串户的，这辈子啊，怕也指望不上大富大贵了。”

.....

第六百零一章：彪悍民风

李重福短暂的行程，所接受到的信息实在让他惊骇。

他看到的显然是另外一个世界，这个世界的好坏他无法去评论，不过有一点，他却是明白。

这个世界创造的力量显然要比长安那个世界要大得多。

这是一种很奇妙的感觉，虽然他不会有什么直观的感受，也不过是管中窥豹，可是从别人的只言片语中，他得到了许多的信息。

原来……人力在这里才是最值钱的，这和从前时全然不一样，至少在那个时候，人是最贱的工具，某种程度，只要遇到了荒年，一两贯就足够买一个人力，而且……为了节省开支，那些舍不得投钱进去做的事，都可以用人力去取代。

譬如耕种，人力显然比畜生要值当的多，毕竟畜生的价格不菲，何况……畜生每日吃的也多，与其养头畜生，分不如人力精细一些。

李重福对于这种模式其实也是一知半解，不过大致，他却明白了一些关系，无非就是尽力兴修水利和改用畜力，来稳定农业，却使得大量的人力得以解脱出来，解脱出来的人力，再去织布、炼铁、伐木、采煤，最后再制造出无数的货物，这些货物最后又开始流转，譬如农具回到了农人手里，譬如衣衫到了采煤人身上，譬如刀剑则装备了士兵。

又因为大规模的生产，以及据说是技术的改进，于是，生产的数量已经越来越多，从前一百人一天可以织一百匹布，后来却到了一百五十匹，乃至两匹的地步，这个时候，据说是出了难题，那就是同样的人，需要的布只有这样多，多余的布留着有什么用？难道那些造布的人囤积在仓库吗？而那些织布的匠人们造出了超过了需求本身的布匹，难道第二年就歇业在家，等到这些布匹完全消化掉吗？

这样显然是不成的，莫说匠人们需要生业，否则就极有可能饿死，便是那些造布的商贾们，也绝不肯停工，唯一的法子，就是想尽法子，把剩余的布匹兜售出去，本地既然已经无法增加消费，那么就销往其他地方，无论是剑南、江南或者是长安，又或者是大漠、渤海、暹罗、百济，乃至于是吐蕃，只要有任何可能，这些人都会一拥而入。

这才是……这里的人与其他地方不同的地方啊。

李重福虽然平时唯唯诺诺，却也是绝顶聪明的人，他很快意识到，为何

几乎这里的每一个人，似乎都博古通今了。

以往的农户或是豪强，他们要管的，只是自己的一亩三分地，至多，也就是和官府交涉，而官府呢，一方面盯着朝廷的动向，一方面治理一方也就可以了。

可是在这里，却是行不通，因为这里的人，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想要维持他们现在的体面，和自己的优渥，唯一的法子，就是想尽一切办法，去把买卖做到任何有可能做成买卖的地方。

因而……在这里，印刷的书籍之中，关于各地特产以及风土人情的书册是最火热的，关于渤海、暹罗、百济乃至吐蕃、大食的书册也卖得火热。街头巷尾的人，大多数对于那一亩三分地的事不太热心，甚至连宫闱中的秘闻也不甚有什么兴趣，这里的每一个人，仿佛都心怀着天下一样，便是这个小小巡检司的副官，先是介绍了一些孟津的事，紧接着便是开始滔滔不绝，如数家珍的说近来有倭人来做买卖，却拿不出钱的趣闻。

李重福心里不禁有点儿诧异，似这等心怀天下的事，理应是庙堂诸公们想的事，可是在这里，仿佛每一个人，都是高居庙堂上的宰相尚书，便是一个船夫，也能瞎掰几句南诏国、林邑国和天竺国的事。

李重福开始觉得有趣，后来却不免有点儿后脊发凉。

因为他感觉到了一种很古怪的民心。

譬如有人说起倭国，便不禁会显得义愤填膺，如有商贾在倭国被人杀了，据说就是他们官兵所为，又有说倭人蛮横，做买卖不守规矩。

这其实本来就是情理之中，毕竟双方相隔在千里，又隔着汪洋大海，言语不通不说，各自的风俗又是不同，可是……似乎每一个人，都对此怀有某种怨气，李重福仔细琢磨，却大致明白能明白这种心理了，与倭人的交往，说穿了，就是做买卖，可是这买卖想要做起来，何其难也，自然会有诸多的摩擦，而对于这里的每一个人来说，任何一笔买卖，都和他们息息相关，滞销的货物若是不卖一点是一点，可能许多人都会受到影响。

因此这里的每一个人，似乎都有一种渴望，那便是渴望河南府的商队，到任何一处地方，都可以畅通无阻，唯有如此，方能使许多人富足，这种渴望，不如说是一种YU望，是一种人性的贪婪所驱动，几乎所有的巨贾，似乎都有一种愿望，那便是使天下各处都成为昭义五镇一样，成为他们可以为所欲为的乐园。

这种潜藏在许多人心底深处的心思，使李重福想一想，都觉得有些后怕，要知道，虽然从前自己先祖在的时候，也曾四处大动过干戈，可是无论

任何时候，不到迫不得已，朝廷是绝不会下定动兵的决心的，毕竟……隋炀帝的先例就摆在面前，固然天子好大喜功，可是臣民们听到要动兵，却往往谈虎色变，对于大臣们来说，动兵会消耗掉国力，而且风险也是极大，即便是侵占了领土，可是得到了领土却大多得不偿失。而对于百姓来说，动兵就意味着加税，也意味着要征募他们服徭役，许多家中的壮丁，要踏上那千里之外的战场，生死不知。

因此君王们往往以好大喜功的隋炀帝为戒，大臣们尽力的去谈仁义道德，臣民们对于任何事都漠不关心，开疆扩土，除了让王朝得到一点好名声之外，没有任何作用，征伐大漠，难道让人去放牛羊马？征服南诏，那连绵的大山，能开垦出几块有价值的土地？

第六百零二章：落地凤凰不如鸡

在这里的人……李重福的感觉就是好斗。

似乎在他们的骨血里，都有一种竞争上游的东西，甚至从那巡检司的一个小小官吏口里，都能感受到他那种对于新事物的渴望，以及那种满满的争强好胜之心。

这让李重福感受到了一丝忧虑。

某种程度，这些人和蛮人没什么分别啊，他当然记得，这一处关东经学深植的土壤里，许多人都是规规矩矩，安分守己的，可是却不知是什么时候起，几乎所有人都开始变得不安分起来。

小小的官吏，渴望去万里之外的大食，掌舵的舵夫，居然异想天开，想要什么时候神策军征用他的船只，前去倭国，美其名曰，教训教训那些不知天高地厚的倭人。

甚至……虽然他们在表面上，对于李重福恭恭敬敬，可是李重福居然能感受到，他们的骨子里，并没有太多的敬意。

这让李重福感受到一些失落，甚至他怀疑这是秦少游暗中授意的结果，觉得是那位魏王殿下，名为尊皇子，实则却是想利用自己，所以他的这些‘部众’，自然而然对自己没有太多的敬畏之心。

这让他忧虑了一夜，不过很快他就打消了顾虑，因为他发现，那船夫对于那小武官，似乎也是这样的情绪，虽然有客气，却没有那种发自内心的诚惶诚恐和敬意。

李重福便不禁开始琢磨起来，这些人……难道就这样不通礼法吗？难道就没有人教化他们吗？只不过……更让他大跌眼镜的是，这些人居然都受过教化，他亲眼看到那个武官抱着一本书在船尾看，打发闲暇的时光，也看到一个随船的学徒拿着笔在练字。

李重福不禁哭笑不得。

其实这深层的原因，李重福岂会知道，只怕是船中的所有人，甚至是船夫和小副官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发生了什么变化。

从前下层对于上层人的奴颜和焕发自心中的媚骨，某种程度，其实就是一种高山仰止，可望不可即的心理，他们本就是小民，与之打交道的也是小民，左邻右舍亦都是如此，偶尔能见到几个大人物，顿时便战战兢兢，心里

诚惶诚恐。

而如今，上下尊卑的界限已经不甚分明了，这儿有太多太多的机会，也正因为如此，总会有人一夜暴富，也有人入伍，经过数年之后，突然成为神策军或是五军营的将军，有匠人技艺非凡，便是那些巨贾东家们，对他们也是礼敬有加，于是这里的人突然都明白了，噢，原来这些高高在上的大老爷们，其实也不过是如此啊。

隔壁的张三，别看现在人五人力，做的好大的买卖，腰缠万贯，甚至和议员们谈笑风生，便是王琚王先生的府上也是待若上宾的人，想当初，还不是一样跟自己光着屁股玩泥巴，如今别看是发迹了，可是和自己一样，也就这么一回事，自己只是时运不好罢了，否则.....也能和他一样。

同坊的那个赵武，从前还流着鼻涕跟着自己屁股后头转悠呢，可是现在了不得了，早几年进了神策军，立了功劳，后来五军营建起来，直接调拨去了五军营成了将军，据说乃是方静方都督的得意门生，魏王殿下亲自接见，一起喝过酒的。

这时候.....原来那些高不可攀的人，神秘感在绝大多数洛阳人眼里，已经彻底消亡殆尽，他们突然发现，原来那些曾经遥不可及、高高在上的人，其实也不过是如此，并没有从前自己想象中那样金贵，只要自己运气好，肯努力一些，或许也有出头的一日。

更何况，现在各种话本和书籍流行开来，在这里天南地北的人都有，往来的人自四面八方在此汇聚，信息的交流是以往的十倍百倍，人的眼界，也就不自觉的开阔起来，固然懂得礼节，可是那种敬畏之心，却早已不见踪影。

人人逐利，则礼崩乐坏啊。

李重福心里不由感慨，这让他对于这里的好感，顿时大打折扣，甚至不由浮想联翩，假若有一日，自己登基做了天子，断不能如此，人.....还是守着规矩才好。

几日功夫，卫州便遥遥在望了，对于卫州之行，李重福心里充满了期待，等他真正到了卫州，还是被这蔚为壮观的场景所震撼。

上了码头，便是连绵的城垛和大营，站在高处，遥望下去，连绵数十里，一眼看不到尽头。

那漫天的喊杀，还有火炮的隆隆声，不绝于耳，这里仿佛连空气都带着锋利的气息，刮在人脸上，给人一种精神一震的感觉。

这种气氛，终究还是唤醒了李重福血液里的某种尚武之气，而前来迎接他的，则是秦少游为首的一队官军。

秦少游依然还是老样子，不过因为来的早，想必这几日也到处巡视，所以肤色黑了一些，不过精神却是十足，至于他带来的卫士，则个个是虎背熊腰，杀气腾腾。

秦少游朝李重福行礼：“殿下辛苦。”

李重福忙道：“哪里，哪里，本王是沾了魏王的光，这才能一览三军将士的风采，辛苦二字，何从谈起。”

寒暄了几句，接着便是进城，小憩片刻之后，秦少游便领着李重福等上了观武楼。

观武楼在卫州城的西面城墙，与城楼连为一体，倒像是个很高的哨塔，上头只能容纳几人的位置，所以屏退了左右，秦少游和李重福登上去，从那里向下眺望，那无数的军营和操练的兵马便可一览无余了。

这里足足有数十丈高，起初李重福还有些害怕，可是渐渐习惯了这个高度，再自下俯瞰，也不禁为这建筑的匠心所折服。

从这里恰好可以观看到整个五军营的全貌，包括一个个校场操练的官兵，还有那各处井然有序的军营，显然这是专门为了督促操练而建的，这样的楼塔，附近有十几处，可从各个方位，观摩操练。

而下头无数的官军，显然是不知有人在观摩他们，可是没有人松懈和偷懒，那些武官们一身戎装，吹着竹哨，各自带着自己的部众出操，一丝不苟，有的在站队列，有的在练习搏杀，因为太高，所以一些操练李重福也看不甚清，不过远远眺望，看着下头这整齐方列的模糊影子，却让他心中澎湃。

这里可是十几万大军在各营各个校场操练，那直破云霄的口令、竹哨。呼喝声，都给他一种别样的感觉。

秦少游似乎已经看惯了这种操练，所以神色平常，只是眼睛随意扫了扫，随口道：“殿下以为如何？”

“啊……”这里太高，所以风也大，风声在耳边呼啸，所以李重福只隐隐听到秦少游的声音，这时候他连忙回过神，收了收被狂风吹卷的衣袂，不禁

道：“魏王方才说什么？”

秦少游只得高声再说一句：“殿下以为如何？”

李重福忙是惊叹道：“精兵强将，得此劲旅，何愁天下不平。”

秦少游不禁笑了，道：“平天下……并非是五军营的职责。”

“……”李重福感觉自己碰到了一颗软钉子，这倒是没有错，某种程度来说，这个什么五军营，显然只是地方武装，秦少游……不过是最大的那个诸侯罢了，虽然实力强劲，可是他说的没错，秦少游没有资格平天下。

自己方才不过是脱口而出，只是觉得用这样的词句来形容，恰如其分，想不到反而失礼了。

秦少游接着道：“不过……假若真有那么天下大乱的一日，本王为天子和殿下定江山，亦当效劳。”

呼…本来尴尬的李重福，脸色缓和起来，似乎这句话，像是给他一个台阶下，可是又好像，这是秦少游意有所指。

他忙道：“本王素来知道魏王忠心耿耿，父皇也时常夸赞魏王。”

秦少游看他说话不温不火，反而觉得有些不太对胃口，这里的人，因为生活节奏加快，无论是官吏还是军人，或者是商贾还是寻常的百姓，因为生活紧凑，时间珍贵，所以极少去咬文嚼字，说话都较为朴实，什么事都是捡重要的说，便是那郑荣，都已经融入了其中，这样的高门大族出身的人，也开始不再崇尚清谈了，所以对于这位长安来的皇子，秦少游跟他打交道，总感觉有些不太习惯。

他看了这个谨慎的皇子一眼，突然话锋一转：“殿下，这里只有你我二人，有些话，我不知当讲不当讲。”

秦少游的直接，让李重福愣了一下，他显然觉得这秦少游有些粗鲁，或者说，言辞不够委婉，不过他却没有皱眉，笑了笑：“魏王与本王有什么话不可以讲呢？”

他有点套近乎的意思。

秦少游抿嘴一笑：“以我之见，这天下，只怕很快就要分崩离析了。”

“啊……”李重福又吓了一跳，这句话实在是太过大胆了。

秦少游继续道：“所谓名不正则言不顺，历朝历代，储君之位，都是立嫡以长，这是恒古不变的道理，古往今来，多少次因为破坏了这样的礼法，而导致祸起萧墙的，殿下博古通今，想必心中也是了然。而如今，天子并无嫡子，而庶子之中，殿下为长，可是三皇子却拜为太子，这真是咄咄怪事，并非是我秦某要挑拨离间，而是如此一来，天下人议论纷纷，长此以往，可不是好事。殿下现在是皇长子，却备受冷遇，这不是国家之福。”

李重福不说话了。

他万万想不到，秦少游如此直接，原本以为，这种事，大家心照不宣就可，反正是你请我来，肯定是有支持我的意思在，你知我知，只是这等话，最好还是不要拿出来讨论，说出来.....这就是大逆不道了。

可是偏偏，秦少游一点忌讳都没有。这到底是憋直呢，还是这位魏王别有所图呢？

李重福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了，面对这样的人，是最让他头痛的，若是惺惺作态，表示一下自己兄弟友爱，他怕秦少游会错了意思，结果失去这么一颗大树。

可若是附和秦少游.....

李重福很是踟蹰了一阵子，方才憋红了脸：“是啊，历朝历代，凡是如此的，没有一个不遭遇变乱的。”

他没有牵涉到自己身上，只是单纯的讨论历史问题。

秦少游其实早就摸透了这位皇子的性子，朱楼那儿，相关于李重福的汇报，足足有半箩筐的卷宗那么多，所以李重福的回答，也在秦少游的情理之中。

秦少游快人快语，懒得和他周旋，事实上，这也是因为秦少游的底气十足，李重福，不过是个落难的皇子而已，而现今的秦少游，却是实权的亲王，秦少游道：“那么.....却是不知，殿下有何打算？”

这一下，却等于是把李重福逼到了墙角，让他逃无可逃了。

你有什么打算，不妨直说，可是不说，就错过了机会了。

李重福完全想不到，自己和秦少游的交流，会是以这样的方式，他心里只是苦笑，这显然不太对他的胃口，所以沉吟良久，他才徐徐道：“本王.....如今.....哎.....不瞒魏王，本王如今.....已是走投无路了。”

他还是决心说实话，因为对方显然已经知道了自己的处境，惺惺作态，反而可能惹人反感。

他说话的功夫，却是目不转睛的盯着秦少游的反应，他见秦少游眉毛挑了挑，嘴上含笑，却也不知心里想着什么，因而不免心中有些忐忑起来。

熬夜更新。

第六百零三章：共治天下

对于李重福的回答，秦少游显得颇为满意。

这个家伙，终于还是实话实说了。

某种程度，秦少游对于这位皇子云里雾里的性子有些反感，只是现在，秦少游需要这个名正言顺的皇子而已。

秦少游沉吟片刻：“走投无路？殿下说的话，会不会言重了？”

李重福反而打开了话匣子，一脸愤恨的道：“诚如魏王所言，我乃长子，何以太子却是我的弟弟？这显然并非是父皇的本意，而是那韦氏的图谋，她既然这样做，何止是我，便是李家宗室，也是岌岌可危，哎……我倒也并不怕死，怕就怕，祖宗的江山和基业，落在那个恶妇之手。”

秦少游咀嚼着什么，沉吟道：“那么……假如，殿下可以做太子呢？”

“什么？”李重福万万想不到秦少游会说这样的话，他惊愕的看着秦少游。

秦少游却是目不转睛的看着李重福：“我的意思是，假若本王能让殿下做太子，甚至是做天子呢。”

李重福满是震撼，他觉得秦少游不像是开玩笑，也不像是试探，而且自来了洛阳，见识到了秦少游的实力，再加上屡次韦氏和秦少游之间斗法，秦少游往往都占了上风，他心里不由升起了希望，不禁在想：“魏王说的如此恳切，而且如此信心十足，莫非……是当真有办法？”

抑制着心中的激动，李重福几乎脱口而出：“若是如此，便是祖宗之幸，社稷之幸了，只是……此事只怕很不容易，我并非是质疑魏王，只是，那韦氏终究是控制了父皇，权倾一时，只怕没有这样容易，而且，父皇既然已经开了金口，怕是……”

秦少游只是抿着笑着，他突然道：“这些，不是殿下去思虑的，是本王的事，若是能成，殿下则为储君，甚或是天子，即便不成，一切罪责，自然也是本王来承担，不过事关重大，本王自然还希望问一问殿下的心意才好。”

这……才是秦少游的目的。

他邀了李重福来，先是安排在了洛阳，而后一路让他走马观花的抵达了卫州，让他看看五军营，最后才问起此事，前者，是为了给这个皇子信心，

是彰显实力，告诉他，自己是有一定能力干涉庙堂中的事的，而后者，表面上是询问李重福的心思，而实际上，却像是对李重福说，如果此事成了，殿下能做储君，甚至能做天子，那么我秦少游，能得到什么。

李重福绝不是傻子，这样的弦外之音，他怎么会听不懂。

其实他最怕的，就是秦少游是个‘大忠臣’，大忠臣固然心思可敬，可是凭着一腔热血去为自己做事，总是让自己觉得不太靠谱。

反不如，人家贪图实在的利益为好，因为一个贪婪的人，知道事情办成，能从中牟取到什么利益，方才会拼尽了全力去做，就指望一群赤胆忠心的人去为你赴汤蹈火并不容易，可是指望一群建功封侯的人为你去拼命反而更让人踏实一样的道理。

李重福不禁激动起来，实际上，到了他这个境地，能保住自己的性命就已经不错了，他固然偶尔也会有贪念，可是现在这个处境实在不妙，而如今，他心里燃起了一丝希望，面对秦少游，李重福几乎毫不犹豫的道：“魏王若是能助本王一臂之力，本王绝不辜负魏王恩，异日若有机会收拾河山，定与魏王共治天下，裂河北、关东之土，以酬魏王忠勇。”

河北、山东之土，这天下假若分为七份的话，一份是关东，一份是河北，一份是关中，一份是关西，一份是剑南，一份是江南，最后一份便算淮中之地，这就几乎等同于，是要讲天下的七分之二，直接割给秦少游。

当然……别看他很大方，可也不过是穷大方罢了，现在的李重福，依然是一无所有，这不过是空口的承诺而已。

秦少游只是抿嘴笑了笑，道：“殿下太客气了。”

他没有拒绝，只是说客气，算是接受了这个承诺。

这反而让李重福心情轻松起来，说句实在话，其实他更担心秦少游不要这个酬劳，因为一个不好酬劳的人，要嘛这个人别有所图，要嘛就是压根就不想把事情办好。

现在秦少游答应下来，似乎脸上还颇为自喜，这就意味着，秦少游对这件事有一定的把握，没有把握，这空口的承诺，就永远无法兑现，又何喜之有？

李重福不禁道：“只是，不知魏王有何打算。”

他想试探一下秦少游，看看秦少游到底有什么法子，至少……也好交个底。

秦少游却没有回答，只是俯瞰着下头操练的军马，一言不发。

李重福讪讪一笑，没有继续问下去。

秦少游若即若离的表现，对李重福多少显得有些不太尊重，不过李重福不介意，他现在最在乎的，还是自己是否当真有机会。

此时已到了正午，操练的官兵足足从卯时到现在，足足三个时辰，紧接着，伙房开始分发饭食，可即便如此，远处的大营也没有任何的混乱，即便是用饭，也是令行禁止。

秦少游与李重福下了楼，李重福吹了一个多时辰的风，已是没心思用饭，便要求去休息了，秦少游也没有阻止，他与本地的几个官员用过了饭，喝了几口茶，接着有人来报：“殿下，上官公子来了。”

上官公子不是别人，当然是上官辰，这几日，上官辰特意的去了长安一趟，当然是以访友的名义，这位洛阳城出了名的魏王铁杆，即便去了长安，也无人敢打他的主意，反而这厮经过函谷关的时候，还去拜谒了那坐镇函谷关的韦玄贞。

一去一回，可谓是光明正大，在长安的日子，也颇为逍遥，每日都是与人推杯把盏，很是快活了一阵。

他听说秦少游在卫州，便马不停蹄的来了。

秦少游在卫州的五军营里的白虎堂见了他，二人坐下，没有什么寒暄，上官辰直截了当的道：“那韦氏倒还算是聪明，一面退居了幕后，另一面，却又是怂恿天子立了三皇子为太子，如此一来，长安的议论倒是少了一些，前者是换汤不换药，顺道儿，还离间了宗室，下官也有些佩服这个女人了。不过听说……这是一个叫韦承庆的主意，这个人，在上皇在位的时候，就任雍王府参军，雍王府府中文翰，皆出自其手，可谓文采风流，声名远扬；此后一路高升，也算是如日中天，不过平时，他在韦家人中并不起眼，这一次，却是受了韦后的垂青了。”

“下官让人打听他，才晓得这个小子平时都是深居简出，声名在韦家人中算是好的，做人低调而务实，确实不是凡人。”

上官辰沉默了一下，继续道：“他现在是韦后身边的红人，就在半月前，几乎三天进了两次宫里，想必……是因为韦后有什么事，都寻他出主意了。”

秦少游颌首：“韦家毕竟不是小户，族中子弟众多，总会有几个成器的。”

上官辰摇头，道：“可是问题不在这里，下官在长安，开始注意到这个人的时候，便命人打探他的情况，分析出此人的性子……哎……此人哪，只怕也是个和韦弘敏一样，是个果决之人。”

“哦？”秦少游知道上官辰所说的果决是什么。

每一个人的性格都不一样，不同性格的人，在面对同样的事时，他们的表现是不同的。

朱楼那儿，除了打探消息，最重要的还有信息的收拢，通过不同的信息，去分析一个人的心理和性情，而这，才是最至关重要的。现在这个韦承庆渐渐成为了韦后的左膀右臂，那么现在，他当然成了重点关注的对象，既然朱楼盯上了他，肯定通过以往的作为，将他分析透了，上官辰十分笃定的说他是果决之人，这就意味着，往后这个人的所作所为，都可能和果决二字攸关。

秦少游皱眉：“若是一个这样的人，可就不好办了，对付韦家，若是能温水煮青蛙，那自然是极好，可若是遇到这样的，怕就怕他们快刀斩乱麻。”

上官辰笑了，道：“不错，下官也是有这样的担心，殿下这句温水煮青蛙，也尤为贴切，其实人若是顾虑越多，反而好对付，怕就怕韦弘敏那样性子的，总是会惹来不少的麻烦。”

下午三点前更第二章。

第六百零四章：摊牌

所谓温水煮青蛙，不过是秦少游的一种手段而已。

借着自己足以让朝廷尾大不掉的实力，使朝廷不会轻易和河南府翻脸，不得不维持着一种斗而不破的局面。而在这种局面之下，秦少游除非真正的谋反，其他的一些小动作，都会被容忍。

也正因为如此，这位魏王殿下才会借此不断来巩固自己的实力。

朝廷呢，见秦少游的行为并不‘过份’，于是只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不过想要如此，也未必都行得通，比如朝中有韦弘敏这样的人，人家可就未必能容忍了。

现在这个韦承庆，似乎有些不好对付，既然他行事果决，那么秦少游……也不得不改变方略了。

秦少游突然道：“一个行事果决的人，他若想为韦家来削弱本王，做的第一件事，理应是什么？”

上官辰沉默片刻：“这……可说不准，不过料来……殿下，眼下其实对于韦家来说，心头之患，不在河南府，而在萧墙之内。”

萧墙之内四字，是一种隐喻，意思就是说，韦家真正的危机，是在韦家的内部，甚至可能是在大明宫里。

秦少游颌首点点头，上官辰说的不错，萧墙之内，其实就是在长安宫中的上皇。

上皇在长安，犹如韦家的眼中钉、肉中刺，正因为上皇的存在，所以才使一些反韦之人开始甚嚣尘上，再加上，上皇外结了神策军，不容小觑，一不小心，他们就可能会翻船。

这个女人最可怕之处，就在于她的号召力，她终究是天子的生母，具有足够的号召力，韦家若是能控制住局面时倒还好，而一旦出现问题，武则天登高一呼，韦家就要分崩离析了。

秦少游毫不犹豫的道：“假若这个韦承庆当真受了韦后的信任，那么他着手的第一件事，只怕就是要对付上皇了，此人既然行事果决，眼里就绝不会容下上皇这粒沙子，上官老弟，上皇只怕要凶多吉少了。”

秦少游绝不是妄加揣测，当初武则天去长安，当然是要承担一些风险的，不过之所以武则天依然要去，只是因为，她算准了韦家的人投鼠忌器，不敢明目张胆的鱼死网破，所以才冒险而去。

这其实，也是某种程度的温水煮青蛙，既不给韦家人一个痛快，可是步步紧逼，一次次给他们添堵，偏偏让他们无法痛下彻底决裂的决心，结果就使韦家的人处处陷入被动。

可是……一旦韦家出现个认识到这种局面所产生巨大危害的家伙，那么……这样的情况还会继续下去吗？

当然不会，那么接下来，势必就是韦家开始铤而走险了。

上官辰也不禁忧心忡忡起来：“现在，下官在长安的人，倒是没有发现这样的迹象，不过殿下下的担忧，不无可能，殿下以为，眼下当如何应对，是否以拖待变，还是事先做好准备。”

秦少游微微一笑，道：“其实如果真的到了这个地步，那么……真正摊牌的时候，怕也要到了，假若那个韦承庆，是第二个韦弘敏，那么……理应得来个痛快。上皇是绝顶聪明之人，她虽是孤身在宫中，但绝不是任人宰割之辈，眼下……不必联络她，宫中对于她极为防范，让人与她接触，反而是得不偿失，我们做我们的，而她，若是有了警觉，自然会有她的应对之策。”

上官辰不由哭笑不得，话说，秦少游似乎对于武则天一向很有细心，一个女人，孤身入了敌营，秦少游居然说的出不必担心。

只是……上官辰仔细想了想，也就释然，无论是上皇，还是这位魏王殿下，哪一个省油的灯啊，他们都不担心，自己担心个什么。

却见秦少游道：“不过……接下来，上官老弟却需要辛苦一下，要准备动身成行，再去长安一趟了。”

又要去长安……上官辰只是转念之间，便明白，秦少游似乎是要准备谋划大局，接下来，理应会有大事发生了，自己……理应是要去长安坐镇，居中调度的，于是他毫不犹豫道：“明日我便动身，却不知殿下还有什么吩咐？”

秦少游沉吟片刻：“一切，审时度势即可，这里距离长安毕竟太远，事先的任何安排，都难以预测到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所以，你到了长安之后，一切从权吧。”

一切从权，就意味着从现在开始，所有人的命运，都掌握在了上官辰手里。

是彻底和朝廷反目，还是继续温水煮青蛙，又或者是采取什么行动，都与上官辰息息相关。

上官辰自然晓得秦少游话中的意思，他去了长安，就彻底代表了秦少游了。

深吸了一口气，上官辰反而没有任何的紧张，他的姐姐，毕竟也在长安，就在上皇身边，假若上皇那儿出了什么不测，上官婉儿也非要香消玉损不可，自己这一趟去……于公于私，都是理所应当。

上官辰毫不犹豫道：“下官遵命。”

难得这个家伙，居然也正经了一回。

反而秦少游从先前的凝重，变得轻松起来，他不禁失笑道：“去了长安，可不能再通宵达旦的夜夜笙歌了，年轻人，总要爱惜身体才好，你瞧瞧你，一脸酒色掏空的样子。”

上官辰委屈的道：“下官若无此牺牲，如何为殿下效力。”

依旧又恢复了他的厚颜无耻的本色。

秦少游不禁笑了，寒暄了几句，上官辰要为明日的成行做准备，所以起身告辞，他临走之时，秦少游突然叫住他：“上官辰……”

上官辰回头，有些诧异，秦少游叫的是他的全名。

秦少游道：“小心一些。”

上官辰呵呵两声，掩饰了自己的情绪，回身朝秦少游深深一揖，接着便是匆匆而去。

额，起来的太晚了，第二更送到。

第六百零五章：惊天密谋

上官辰匆匆去了。

他时间仓促，所以只带着几个随即便在次日清早成行。

这个隐匿在秦少游账下如隐形人一般的人物，如今却是肩负着极大的使命。

当他在码头上了船，遥望着愈来愈远的五军营大营，神色不感到轻松。

即便是他如何没心没肺，他也知道，接下来会有一场何等残酷的博弈，而博弈的地点，就在长安。

魏王殿下既然请了二皇子来，这就意味着，他可以放手一搏了，也正因为如此，秦少游才对自己说，长安之事，尽皆由自己自作主张。

自作主张四字，就意味着魏王殿下已经做好了准备。

上官辰在舱中吃着酒，几日功夫，抵达了函谷关，而后，他照例去拜谒了韦玄贞。

上官辰又来了。

得知这个消息，韦玄贞颇感诧异，这个家伙，一个月前就去过长安一趟，才打了个来回，却又要过关，这让韦玄贞觉得匪夷所思。

既然上官辰来访，韦玄贞固然知道此人底细，不愿意打什么交道，却也想试探一下此人来意。

于是便在自己的临时行辕里会见上官辰。

“贤侄又要去长安吗？”

看着风尘仆仆的上官辰，韦玄贞似笑非笑。

上官辰笑吟吟的道：“是，长安有一笔买卖需要处理，小侄非去不可。”

上官辰打着的，乃是做买卖的幌子。

而他为秦少游效力，是人所共知的事。

不过韦玄贞没有点破，只是笑吟吟的道：“啊……贤侄看来也不清闲啊，怎么样，贤侄是从哪里来？”

“卫州。”上官辰没有瞒他。

听到卫州二字，韦玄贞眯起眼睛，卫州的事，他也是知道的，秦少游现在在卫州练兵，声势浩大，据说是养兵二十万，虎视眈眈，这让韦玄贞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函谷关这里，不得不一次次的增加兵力，现在的情况，是外松内紧，表面上，函谷关这儿还算是防范轻松，可是内里，却是紧张无比，生怕一夕之间，那位拥兵自重的魏王殿下便兵临城下了。

韦玄贞道：“卫州？卫州是个好地方啊，老夫听说，那秦少游也在卫州，哈哈……怎么，你见过了秦少游了？”

上官辰点头：“是，魏王殿下确实是在卫州，小侄与他会过一面。”

韦玄贞目光幽幽的看他，这个上官辰，倒是知无不答，不过……即便答了又能如何呢，其实就算他矢口否认，自己也是不会相信的，这个人既然是要去长安，肯定是身负使命，至于负了什么使命，这才是重点。

韦玄贞知道其他的话可以问出来，可是一些不会答的，也指望不了上官辰回答，于是他的问话也就点到为止。便笑吟吟的道：“卫州是个好地方啊，那是兵家必争之地，四通八达，既是洛阳的屏障，亦是河北的门户。”

上官辰抿嘴一笑：“函谷关又何尝不是如此呢？”

韦玄贞愣了一下，便哈哈大笑起来。

紧接着有人送茶上来，韦玄贞请上官辰喝茶，上官辰押了口茶，漫不经心的道：“此次去京兆，途径了函谷关，这才来拜谒世叔，世叔一直留在函谷关吗？世叔乃是侍中，驻扎在外，难免会被人所猜测。”

他这无心之言，勾起了韦玄贞心里不快，确实，他是堂堂侍中，可是一直待在函谷关，现在反而成了函谷关守将似得，韦玄贞终究还是个要面子的人，想到肯定会有一些流言蜚语，脸色冷了下来。

上官辰道：“何况，小侄还听说过一些事，说是现在娘娘对于韦承庆更加信赖有加，那韦承庆，不过是个小小黄门侍郎罢了，可是三番五次入宫，如鱼得水，长安内外，都说他如今，乃是朝中的隐相，政令多出于他这黄门侍郎之手，这些事，世叔知道吗？”

韦玄贞脸色胀红，韦承庆的事他怎么会不知道，那韦承庆，乃是自己的侄子，虽然还算亲近，可是现在一个侄子，日益得到重要，反观自己，实在

是人唏嘘，现在上官辰壶不开提哪壶，他脸色自然不好看，于是冷冷道：“哦，承庆乃是老夫的侄辈，倒是个四平八稳的人。”

“世叔难道就一点都没有想过回到长安去吗？”上官辰突然道。

韦玄贞打了个哈哈：“回长安做什么，函谷关这里，自在逍遥，老夫素来想寻个清静所在，这里最好。”只是脸色很不好看了。

韦玄贞已经不想和上官辰说什么话了，只是寒暄几句，上官辰看时候差不多了，也准备继续成行，于是告辞而去。

对于这个上官家的人，韦玄贞还算客气，送了他出去，回到自己行轅的时候，方才的小厅里，闪出一个人来，却是自己的女婿张晋，张晋眯着眼，道：“泰山大人，何故与他说这么多话，此人……”

韦玄贞摆摆手：“不，老夫不过是试一试他罢了，你没看明白吗？方才此人，想离间韦家，呵……这种雕虫小技，他居然也用在老夫身上，这是欺老夫糊涂吗？老夫，怎么会上他的当。”

张晋想说的就是这个，见韦玄贞一脸从容，不由松了口气：“问题的关键是，他去长安，却不知抱着什么目的。”

韦玄贞脸色阴暗不定，背着手，来回踱了几步，徐徐道：“一定是有重大的事，若非如此，他不会去长安，那秦少游，将二皇子请了去，肯定图谋不小，现在上官辰又心急火燎的要去长安，可见……他们终于是耐不住了，这么说来，极有可能要有大事发生。”

韦玄贞满脸警惕之色，他对于上官辰，可一点都不敢怠慢啊。

上官辰的身份，许多人多少了解一些，此人相当于秦少游下头的礼部尚书，专门负责为秦少游与人打关系，而且此人确实做的不坏，几乎和许多人，甚至是一些韦家的人，也都保持着表面上的友情。

而且，据闻，此人还负责为秦少游打探消息，韦玄贞冷着脸：“老夫一直在怀疑，上一次，闹得满城风雨的事儿，就和他有关系，这个人……不可小看啊，连娘娘下药的事都能打探到，上一次，他也去了长安，可是过不了多久，武则天那个女人便抵达了长安，以至咱们韦家处处的被动。而如今，才刚刚去了卫州打了个来回，他便又要入关，这必定是接受了秦少游重大的使命，又要闹出点事来了。”

张晋抿抿嘴：“何不如索性派出一队人马去，将他追回来，或者索性扮作是山贼，将他杀了。”

韦玄贞愤怒的看了他一眼，而后冷笑：“杀了一个上官辰又有什么用？秦少游账下，难道还缺一个这样的人，今日杀了一个他，明日就会有第二个第三个，关键是秦少游，而不是他的这些门下走狗，况且，此人的朋友极多，真要杀了，只会引来更多的揣测，没有这个必要。”

张晋唯唯诺诺的点头，也觉得有些冒失。

韦玄贞叹口气：“总而言之，他既然要去长安，就必定要严加防范，你立即修书一封，送去长安吧，让那边知晓此事，更该让娘娘不可小心大意。”

张晋颌首：“小婿这就去办。”

韦玄贞并不感到轻松，他皱起眉，不禁又开始在猜测，这个上官辰，到底故弄什么玄虚。

事实上，函谷关的急报，比上官辰还要快一些，上官辰还没有入京，快报就已经送到了宫中。

韦后对于函谷关送来的任何消息，都是绝不敢等闲视之的，等看到急报中提及的只是这样一件‘小事’，反而是有点儿莫名其妙，她固然晓得这个上官辰不简单，可是专门因为此人来京，就送来急报，在她看来，还是有点儿大题小做。

这其实也是韦后最大的弱点，她和武则天其实都一样，同样是野心勃勃，同样有很高明的手腕，否则，又怎么能掌握住李显，权倾一时。

她唯独比不上武则天的，只是她终究还是个普通的女人，武则天高瞻远瞩，眼睛不是放在一个角落，而是整个天下。而她却显得有些‘鼠目寸光’，绝大多数时候，都只是盯着宫中的一片天。

好在这个不同寻常的快报，还是足够引起她的警惕。

近几日，韦承庆入宫的频率已经越来越高，甚至绝大多数时候，他都在宫里的中书省里后命，只要韦后一个传唤，只需要几柱香，这黄门侍郎便可立即去长乐宫觐见。

韦后将那韦承庆寻来，随后将快报递到他的手里：“本宫的父亲，到底是什么意思，韦卿家能否见告吗？”

韦承庆只看了一眼，随即眯起眼睛，目中满带着警惕，他沉吟片刻

道：“韦侍中这不是小题大做，而是嗅到了一点儿不同的意味。”

见韦承庆又要侃侃而谈，韦后道：“你继续说下去。”

韦承庆道：“上官辰的身份，臣就不赘言了，此人是秦少游的爪牙，何以屡屡来长安？他既然来，必定是奉秦少游的指令，想要做什么，此人在秦少游账下，绝不是什么小人物，既然如此，这番来长安，图谋一定不小。娘娘……明枪易挡暗箭难防啊，此人，就是秦少游射来的暗箭，决不可等闲视之。”

韦后皱眉：“真的有这样的严重。”

不过她终究还是信了，自己的父亲虽然糊涂，可毕竟不是傻子，况且连韦承庆都这样认为，那么……看来是要有所防范了。

“既然如此，那么就让人时刻盯着他吧，万不得已时，索性给他一个了断。”

韦承庆却只是微微一笑，摇头道：“这未尝不是一个法子，可是臣以为，却不能治本。”

韦后道：“什么是治本？”

韦承庆叹口气：“此人既然来长安，那么势必的要动用所有能动用的力量，来做对韦家有害的事，而在这长安，什么才是他们的力量呢？在从前，秦少游在长安，影响并不太深，至多，也就是蓄养一些贩夫走卒，为他打探一些消息罢了，可是如今却是不同了，上皇就在长安，而现在许多人，都将希望放在了上皇身上，娘娘……以臣的大胆预测，上官辰此番来，必定是要联络这些人，图谋什么大事。他们在暗，我们在明，固然是让人监视他，效果也不大，他毕竟不是普通人，既然明目张胆的来，就肯定有办法掩人耳目。”

韦后眉头皱得更深。

其实她现在确实最担心的，就是一批长安城中的反韦之人，这些人可不是寻常的百姓，他们既有一部分是勋贵，有一部分是朝中大臣，也有名士，更有一些将军，甚至是一些关中的门阀也掺和其中。若是如此说来，那上官辰，或许还真是跑来联络这些人，密谋大事也不一定。

甚至……可能会发生宫变吗？

虽然韦后已经有了足够的警惕，可是这事儿，还真是说不准。

“那么，依卿之见，又当如何呢？”

韦后信任的看了韦承庆一眼，韦承庆之所以受她信赖，除了是他的话总有许多道理，只怕也和他的气度分不开。

这个人，和别人不同，别人遇到了事，要嘛沉默不语，要嘛就是惊慌失措，可是他呢，无论任何时候，都是一副泰然处之的样子，韦后见他如此镇定自若，也不由受他感染，心里镇定了一些。

今天是大章，明天更新会早点。

第六百零六章：痛下杀手

只不过韦承庆的话，总是带着危言耸听。

所谓语不惊人死不休。

所以当韦后问到他的时候，他几乎毫不犹豫的道：“一个上官辰，不足为患，问题的关键，还是上皇。”

韦后沉默了，抿嘴不语。

这一些日子以来，韦承庆一直在韦后面前，提及到了武则天的危害，认为一切的祸根，还在武则天身上，他几乎极力要求，先除掉武则天，再做打算。

毕竟……若是从前，除掉武则天可能会惹来一场天大的麻烦。

而如今立了太子，给了一些人希望，这时候动手，固然也有风险，却还不至于出现什么太大的麻烦。

某种程度来说，韦承庆是正确的。

若是不立太子，天下猜忌，也给了武则天的可趁之机，无论是宗室，还是那些大唐的忠臣们，因为心中忧惧，一旦武则天出现任何个好歹，他们立即便会陷入绝望的境地，韦家若是把他们逼到了死角，他们也绝不是省油的灯，必定狗急跳墙，到了那时候，内外的宗室，乃至那些忠于大唐的臣子们，会毫不犹豫的发动叛乱，若是再联合关东的秦少游，这一场叛乱，对于韦家来说，几乎是致命一击。

也正因为如此，武则天抵达长安，才能让人振奋，才能让整个韦家陷入尴尬的境地。

可是现在……就不太好说了，李重俊已经立为了太子，这位太子殿下，现在满怀希望，就等着自己的父皇驾崩，他便可克继大统，即便武则天死了，他敢变乱吗？那些围绕在太子身边的人，已经开始逐渐凝聚，他们的希望，终究还是李家宗室，而不是武则天，现在确实是剪除武则天的大好时机。

当然……这并不意味着没有风险。

谁也不知道，武则天那个女人出现个三长两短，会被外间的人如何利用，如何拿来做文章，甚至……引发什么后果，固然韦承庆说的头头是道，

此法也确实可行，可是这并不意味着，一切都会顺着韦承庆的预测来。

谁能保证，不会出现动荡呢？

所以韦后没有轻易听信韦承庆的话。

而如今，韦承庆又将武则天与上官辰连接在了一起。

他侃侃而谈：“娘娘自己也说，李家宗室，不足为患，只需给予他们希望，他们也不敢造次，反而对于韦家来说，威胁最大的，便是武则天那个恶妇，她现在就在宫中，只要她在一日，就给了上官辰这些人可趁之机，只有断了这些人最后一丝妄想，娘娘方能在长安站稳脚跟，至于太子，如今二皇子一走，去了那洛阳，已是让太子殿下有些担忧了，在太子心里，他固然害怕娘娘，可是那与秦少游勾结一起的皇兄，又何尝不是心腹之患，只要娘娘待他好一些，他不但不会仇视韦家，只怕接下来，还要将娘娘当做自己的依靠才是。”

“所以，以臣愚见，杀武氏，则可一劳永逸，否则……只会反受其害。”

韦承庆的语气有些激动。

这个平时温文尔雅的人，现在却是杀机毕露。

韦氏却依然还是沉默。

她拿捏不定主意，固然他觉得韦承庆说的很有道理，可是……韦氏终究还是有些承担不起这个风险。

韦承庆却是急了，他乃是韦家的人，心知韦家和韦氏生死与共，一旦韦氏翻了船，自己的身家和荣辱，只怕也都要如云烟一样消散，在他心里，若是再这样犹豫不决下去，最后韦家的结果，必定不妙，尤其是现在，那上官辰即将到达长安，接下来……天知道会发生什么。

他太清楚秦少游这些人的能量了，尤其是那个上官辰，足以引起他的警惕。

前些日子，无数的流言蜚语，哪一个不是和上官辰息息相关，况且这上官辰，出了名的好人缘，半个长安城的贵人，或多或少，都和他有一点交情，现在秦少游派了此人来，必定是有很大的图谋，若是韦氏再犹豫下去，一切就悔之晚矣了。

他目光幽幽，见了沉默的韦氏，却终于还是决心冒着风险，拿出他的杀手锏。

于是，他的目光愈发的深沉起来，他似笑非笑，从牙缝里蹦出一句话来：“娘娘……可莫要忘了懿德太子。”

他话音落下。

韦后的脸色一变，旋即开始痛苦起来。

懿德太子……韦后瞳孔收缩，显然……对她来说，这是她的一道伤疤。

韦后现在没有儿子，可是当初，却有一个，那便是懿德太子李重润，只是后来，却被武则天所杀。

若不是武则天杀了这个儿子，现在的太子，就是自己的亲生儿子了，杀子之仇，不共戴天。

只是这些年来，韦后不敢声张，她一直活在武则天的阴影之下，不敢反抗。

韦承庆将她的伤疤撕开，让韦后的脸上掠过了一丝狰狞。

她眯着眼，身躯却是在颤抖，良久，她突然冷冷道：“卿家……你……该死！”

韦承庆忙是诚惶诚恐的拜倒在地：“臣固然死罪，只是……”

韦后看都不看他一眼，却是突然道：“如何除掉武则天才好。”

韦承庆这才松了口气，他心里知道，若是连这个法子都不起效果，那么就无法说动韦后了。于是他毫不犹豫的道：“老法子，就如当初一样。”

当初……自然还是对付天子的手法，只不过，韦后并非是要置天子于死地，这一次，却是要武则天死罢了。

无非……就是加重一些药量的问题。

韦氏淡淡的道：“只是那韦氏，向来严加防范，只怕不会轻易上当。她身边，有个上官婉儿……”

韦承庆突然道：“假若是太子送的膳食呢？”

这一下子，韦氏却是愣了一下。

韦承庆继续道：“太子现在也是惶恐不安，他现在最大的敌人，是二皇子，秦少游与二皇子勾结一起，偏偏这个秦少游，又与上皇过从甚密，因此……对于太子来说，秦少游收容二皇子的时候，几乎就等同于，武则天指定了二皇子为继承人，娘娘，这个世上，有哪个太子做不成天子，会有好下场的？”

韦承庆分析出了利弊。

二皇子李重福没有退路，所以他跑去了洛阳。

可是换句话说，现在的太子李重俊有退路吗？

他同样没有，他已经被封为了太子，那么就一定要做天子，若是做不成，就死无葬身之地了。

现在的问题是，他这个太子，是韦家封的，现在自己的皇兄，却受到了武则天和秦少游的保护，他心里……难道就一丁点都不急。

在他看来，韦家若在，他还有登基的一天，可是一旦主持大局的是武则天，或者是让那秦少游权倾一时，他连一丁点机会都没有。

韦承庆道：“娘娘理应好生安抚住太子殿下，至于如何下药，总有办法，这个太子，才是重中之重。”

韦后终于还是认可了韦承庆的话，她幽幽叹口气：“你说的……没有错。”

正说着，外头有人道：“娘娘，太子殿下下来问娘娘安好。”

韦后和韦承庆对视一眼，还真是说曹操，曹操就到了。

不过……太子来问安，倒并非是什么新鲜事，自从李重俊成了太子，几乎每日这个时候，都是要来一趟的。

这固然是孝道，不过……韦氏也不是每次都见他，只是说一句安好，便将他打发回去。

李重俊这样的做法，固然是受了高人的指点，而今，毕竟权势最大的，还是韦后，他这个太子，也是因为韦后，才得来的，若是不做出一点母慈子孝的样子，授人以柄，对于李重俊来说，反而不妙。

今日他和往常一样，跑来走一个过场。

他心里清楚，这个母后，对于自己并不热络，自己也就是在长乐宫外，候上片刻，过不了多久，那去传话的宦官就会回来，而后再传韦后的口谕，说一切都好，自己就可以回龙门宫去了。

只是这一次，那传话的宦官却和往日不同：“娘娘请殿下入寝殿说话。”

李重俊愕然一下，他万万想不到，今日有些不同。

只是他不敢怠慢，连忙进入了寝殿。

随即他便看到了韦后和韦承庆，李重俊几乎不敢抬头去看韦后，连忙拜倒在地，诚惶诚恐道：“儿臣见过母后。”

韦后笑吟吟的道：“太子不必多礼，快起来吧，这些日子，你每日来问安，倒是真的难为了你，从龙门宫到长乐宫，又不能乘辇，靠着步行，一个时辰也打不了一个来回，太子的孝心，本宫是知晓的。”

第六百零七章：其心可诛

听了韦后暖心的话，李重俊真是百感交集，平时韦后对待他的态度可不只是如此。

他隐隐猜测，现在的韦家，遇到了麻烦，或许正是因为这个麻烦，才换来韦后对他的关照。

他自然也清楚，这个麻烦，是来自于自己的祖母，若是没有这个祖母，韦氏是绝不可能立自己为太子的。

不过即便如此，他依旧感到了心安，毕竟一方面，他承受的是自己皇兄和那秦少游的无形压力，另一方面，却又时刻的担心这个母后。

现在……虽然只言片语，却还是让李重俊心安不少，他忙是道：“儿臣身为太子，来给母后问安，本是理所应当，岂敢称劳。”

韦后沉吟了老久，却是抿嘴不语了。

李重俊觉得奇怪，抬眸一看，却见韦后眼眸竟是有些婆娑，他忙是惊讶的道：“是不是儿臣说错了什么话，惹来了母后的不快？”

韦后摇头道：“不，不，是本宫又想起了你的皇兄，哎……若是他还在，哎……”

李重俊当然知道，韦后所说的这个皇兄，并非是李重福，而是那位懿德太子，他心理不禁在想，母后膝下无子，此前又立自己为太子，现在见了自己，又是这般……

他心情不由激动起来，无论怎么说，母后看到自己想起了自己的亲子，这并不是什么坏事，至少……这可以巩固自己的太子地位。

他连忙诚惶诚恐的样子，也不知该说什么。

韦后擦拭了眼泪，旋即道：“你的那位二皇兄，听说前些日子，又从洛阳去了卫州，噢，好似，是巡视了卫州的五军营，五军营……这是秦少游鼓捣出来的东西，哎……据说是带甲二十万，听着真是教人心凉啊，魏王这是要做什么？如今，他又要请了重福去，真是越来越教人怀疑他的居心了。本宫怕啊，怕那秦少游教唆着你的皇兄，做什么大逆不道的事。”

听到这个，李重俊心里的不安情绪便加重了，其实这都是明摆着的，自己的皇兄做不成太子，便逃去了洛阳，如今又去卫州校阅兵马，分明是做太

子不成，索性，就要和秦少游一起，来用武力夺取了。

一旦这二十万军马进了长安城，李重俊还有命在吗？

他小心翼翼的看了韦后一眼，某种程度，韦家只怕现在也很是不安吧，母后和自己说这个，莫非是想……

李重俊这些日子，一直都不安生，现在韦后突然提及这个，反倒让他的心思活络起来。

某种程度，秦少游如今已经成了韦后和自己共同的敌人。

自己是不是该把事情摊开来呢？

若是摊开来，一方面，可以大大的缓与韦氏之间的关系，无论怎么说，若是得到了母后的竭力支持，自己这个太子才更加牢固，而且……正好与韦家一道，对付秦少游，也更游刃有余一些。

他犹豫了片刻，最后咬咬牙：“母后，儿臣有些话，不知当说不当说。”

韦后笑吟吟的看着他，鼓励道：“你说便是，你我母子，何需有什么避讳之言。”

李重俊道：“此次皇兄去了洛阳，而那秦少游，儿臣听了许多流言蜚语，许多人都说，此人名为忠臣，实则……实则……却是乱臣，尤其是他一介都督，却练兵数十万，其心可诛，皇兄实在是糊涂，竟是连招呼都不打，却跑去洛阳，与他狼狈为奸，儿臣说句不该说的话，堂堂皇子，居然擅自离开京师，本就是大逆不道，所以，儿臣断言，皇兄必定是受了秦少游的唆使，这才蒙住了自己的心智，竟是铸下这样的大错。父皇……父皇终究还是太心善了，对于这样的事，居然没有追究，长此以往，只会助长那秦少游的气焰，儿臣以为，对于秦少游，万万不能姑息养奸，否则……迟早要酿成大祸。”

这句话，某种程度更像是在表忠心。

李重俊说罢，心里又开始忐忑起来。

想当初，若是没有秦少游的压力，他怎么可能成为太子，他自然也明白，自己成为太子，不过是韦家的离间之计罢了，可是正因为 he 看的清楚明白，却也知道，怎样才能对自己有利。

韦后似笑非笑的与一旁的韦承庆对视一眼，韦承庆也不禁露出了微笑。

这位太子殿下，显然也不是省油的灯啊。

李重俊现在心里开始打鼓了，他突然觉得自己有些冒失，不该如此直白的话说出来，他不禁道：“母后，儿臣是不是说错了什么。”

韦后道：“不，不，你没有说错什么，你说的对，只是……你所言之事，倒是没有错，可是你自己也说，那秦少游练兵数十万，虎视眈眈，觊觎九鼎之重，他固然是狼子野心，只是朝廷要处置他，却也难啊。朝廷现在是内忧外患，想要铲除秦少游，可不容易，本宫虽然知道太子殿下心中忧愤难平，却也是无计可施，要知道，那秦少游不只是练兵，同时还外联诸侯，内通重臣，固然是狼子野心，想要对付，却也是难如登天，更何况，上皇对他可是青睞有加，这上皇若是在一日，谁敢对他动手？”

上皇……

才是关键。

韦后的意图已经毕露无遗了。

李重俊却是踟蹰了，他有些泄气，韦后说的没有错，这秦少游确实不是小小诸侯那样简单，他拥有的实力，已经远超想象，一旦要剪除他，引来的后果可是不小。

可也正因为如此，他心里的忧虑却更是重重，连韦家对秦少游都没有法子，这有朝一日，秦少游与上皇若是扶持自己的皇兄，自己哪里有容身之地。

他心里一声唏嘘。

却在这时候，韦氏漫不经心的道：“除非……上皇若是出了什么好歹，对付秦少游，倒不是没有一点儿法子。”

.....

第六百零八章：自古圣贤多寂寞

韦氏这么一暗示。

李重俊岂会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他心里咯噔了一下，冷汗流出来。

这是让自己去害自己的祖母吗？

当然……李重俊心理上，已经对祖母有了一些反感。

这种反感无关亲疏和血缘，一切都来自于李重俊的利益攸关。

秦少游庇护了自己的皇兄，就意味着，武则天也庇护了自己的兄长，这就意味着，自己的祖母过的越好，而自己的处境就会越攸关。

可是这并不代表，李重俊有对武则天动手的胆子。

可是现在，母后开了口，自己能回绝吗？

若是回绝，就意味着从此以后，韦家和自己也彻底决裂了，自己攀不上祖母，又得罪了韦家，岂不是死无葬身之地。

韦氏和韦承庆二人，都是目不转睛的看着李重俊，似乎也急着等他的决断。

见李重俊老半天不肯开口，韦承庆笑了笑：“殿下，成大事者，哪一个不是有担当的，娘娘并非是逼迫你什么，只是现在的处境，难道殿下不知吗？上皇在一日，娘娘寝食难安，可是殿下，难道就安生？只是有些事，娘娘去做，只会招致别人的怀疑，可是殿下乃是上皇的孙儿，谁会疑心到殿下身上？此举，固然是无奈，却也是不得已而为之，而且还非要为之不可，殿下乃是聪明人，这层关系，怎么会想不透？哎……若不是万不得已，娘娘也不会出此下策啊，殿下理应体谅娘娘的苦心。”

李重俊喉结滚动几下，还是有些不知所措，他意识到，自己似乎没有别的选择，而且……他猛地冒出一个大胆的想法，若是当真如此，上皇一死，那秦少游，还拿什么来收买人心呢？自己那皇兄的身份吗？简直是笑话，只要朝廷否认皇兄的身份，他们就什么都不是。

似乎也只有如此，自己才有克继大统的希望，那么……

他最后咬了咬牙，道：“此事，儿臣想办法。”

“不必你想法子。”韦氏笑了笑，道：“明日，我送些大补的药到你府上去，殿下呢，偶尔也该去紫微宫，好好看看自己的祖母才是。还有，再过几日，本宫想和陛下去狩猎，暂时就不住在宫中了，你呀，既是太子，就理应监国，你父皇和本宫对你都抱有很大的期望，这太子监国期间，可莫要让陛下与本宫失望。”

狩猎……

大唐的天子，确实有狩猎的习惯，只不过，到了高宗的时候，因为高宗皇帝身体不好，这才荒废下来。

这宫中就有上林猎场，距离这里，也不过是几十里路而已。

李重俊明白，这是这位母后想要故意避嫌，特意出大明宫，即便武则天死了，那么一切也和她没什么关系。

这固然有些掩耳盗铃，可是不管怎么说，做下这件事的是他这个太子，到时候武则天一死，韦党们自然会噤声，不会质疑什么，至于其他人，大多数却都和他这个太子有些牵连，他们若是想要说胡话，自己这边，也可以压下去。

总而言之，达成了这个默契，一切就好说了。

所谓的监国，当然只是笑话，这朝廷里外，无论是三省还是禁军，都牢牢握在韦家人之手，李重俊一点机会都没有。

李重俊只好道：“父皇大病初愈，身体已经康健，确实应当出去走动走动，儿臣一定不负母后重托。”

韦氏和韦承庆对视一眼，俱都从对方的眼里，看到了一丝笑意。

此事……成了。

韦氏自然不免要夸奖李重俊一番，母子二人，今日倒是都其乐融融起来。

闲聊了一会儿，李重俊便起身告辞。

韦承庆也行了个礼：“臣也告辞。”

二人一前一后的出来，李重俊显得有些忧心忡忡，韦承庆追上他：“殿下似乎快快不乐？”

李重俊道：“我只是还有一些担心，韦公，上皇若是.....出了什么意外，可是无论怎么说，那秦少游毕竟还是在洛阳，若是此事他站出来.....”

“殿下害怕？”韦承庆突然打断李重俊，反问道。

李重俊抿了抿嘴，没有承认，也没有否认，事实上，说不害怕，那是假的，韦承庆固然说，成大事者必定要行非常之事，只是.....承担的风险也是非常之大。

韦承庆却是笑吟吟的道：“人只要死了，她的嘴巴和舌头自然也就死了，而且又死在宫里，怎么说，还不是我们的事，更何况，现在韦家确实是遭人非议，她这一死，许多人少不得要质疑韦家，可假若这时候殿下亲自出面，告诉大家‘真相’呢？你看，老夫说句不该说的话，娘娘说的话，不足为信，老夫的话，也是不足为信，可是殿下却是太子，龙子龙孙，殿下的话，谁可以不信？殿下不必多虑，此事.....其实并不难。”

李重俊心里一想，觉得颇有道理，自己和韦家，确实是不同的，这天下人可能会腹诽到韦家头上，可是自己则全然不同。他笑了笑：“多谢韦公指点。”

韦承庆莞尔，摇头道：“老夫怎么敢指点殿下，殿下是人中龙凤，老夫不过是偶尔出谋划策罢了。”

这番话，让李重俊感受到了韦承庆表现出来的尊重，他笑了笑，倒是省去了许多的担心。

.....

几日之后，紫微宫里，李重俊已是第二次来问安了。

自从陛下和韦后去了狩猎，这宫中冷清了许多，以往李重俊并不敢来谒见武则天，而如今，他成了监国太子，胆子似乎比之从前大了许多。

“皇祖母，昨日送的参，不知祖母吃了吗？这是大补之物，祖母若是喜欢，孙臣多送一些来，孙臣说来惭愧，因为碍着一些事，从前不敢时时来探视，还望祖母见谅。”

武则天对于这个孙儿，倒还算是喜欢的，毕竟是老了，见了也觉得亲切，她笑吟吟的道：“吃了一些，倒还算不错，这是百济进贡的吧？朕.....确实有些日子没吃了，难为你的孝心。”

“那就好。”李重俊颌首点头，一边吃着茶，一边道：“父皇自去了狩猎，

国事就担在了孙臣的身上，孙臣哪里处置的了这些东西，许多事都不明白，虽然有侍中们协助，可是依然一知半解，就说今早送来的一份奏疏，是昭信镇的都督许谦送来的，说是发生了饥荒，要让孙臣拨发一些钱粮，以解燃眉之急，祖母不知有什么高见？”

看他的样子，倒像是来请教的。

不过说起来，倒是很好理解，他对国事一窍不通，现在突然监国，这显然……有些心有余而力不足，这宫中，对于国事最清楚的不就是武则天吗？跑来问问，也是合情合理。

而且……李重俊还透着别的意思在。

韦后在的时候，他不敢来紫微宫，现在倒是来的勤了，这分明是想借韦后出宫的机会，好好和这位祖母打一打交道。

武则天只是笑吟吟的看他，良久，才风淡云轻的道：“哦，是为了此事？这个倒是不难，现在的朝廷和从前不同，从前呢，这官吏都是朝廷任命，出了任何事，都是朝廷的干系，发生了饥荒，自然是该朝廷来处置的，推拖不得。”

“现在不一样啊，现在地都给封了出去，各地的都督们呢，各行其是，朝廷能管住他们的手段，也是有限，虽然每年他们押解一些钱粮到京师中来，可是数目，却也是有限的很，说句实在话，现在的朝廷，自己养活自己都难呢，哪里能管的了这些事，那些个都督，既然得了这么多好处，那么就理应让他们承担好自己的干系，这世上哪里有什么不断给人甜枣的道理啊，说起来，这三十七镇设立出来，实在是个隐患，绝不是什么好事，可是有什么法子呢，现在木已成舟，想要收回成命，只怕也难了。”

李重俊不由皱眉：“只是……孙臣有些担心，若是朝廷放任不管，这不妥当吧，到时候当真出了什么事，岂不是都要怪责到朝廷身上？”

“可问题是，朝廷能拨付出多少钱粮？”武则天反问。

李重俊一下子无词了，自从各镇开始截留赋税，朝廷现在确实也是捉襟见肘，自己都有困难。

“而且，此例一开，往后各镇的都督遇到了什么事，都来伸手要钱要粮，又当怎么办？凡事不能开例，一旦开了，将来只会更加举步维艰，既然这都督们现在都是各扫门前雪，各管各的，那么规矩立了下来，他们的事，朝廷也不能管，否则……就是引火烧身。”

见李重俊一脸踟蹰，显得更加为难。

“可是吗，若是太子殿下怕人骂，或是那昭信镇的都督和百姓责怪朝廷，其实也容易，朝廷呢，一分钱粮也不出，可是却要下一道旨意，让附近诸镇，予以救援，如此一来，朝廷就算是尽了自己的一份心了，至于各镇救不救，就是他们的事，当真出了什么事，那也怪不到朝廷身上，让他们各镇去扯皮就是。”

武则天这么一说，李重俊反而松了口气，显然这个法子好，既可一毛不拔，又把事情解决了，各镇不肯救，罪责就在他们身上，各镇救了，那也是朝廷的旨意，大家也只会感激朝廷。

李重俊笑了笑：“祖母这个法子好，孙臣就这么办。”

正说着，却是上官婉儿进来，手里端着一碗参汤，小心翼翼的到了武则天身前：“陛下，该吃参汤了。”

武则天便接过，喝了几口。

李重俊则是目不转睛的看着那碗参汤，心里窃喜。

眼看时候差不多，他起身告辞。

武则天倒也没有留他，等他走了，放下了参汤，武则天侧目看了上官婉儿一眼：“太子殿下……这是来争宠的吗？”

“想必二皇子在洛阳，他心里担心呢，他岂会不知，自己这个太子……”上官婉儿徐徐回答，只是后半截的话，却是没有继续说下去了。

武则天却是笑了笑：“听说你的弟弟也来了长安？哎……只是可惜，你们姐弟二人啊，隔着一堵宫墙，只怕是无缘相见了。不过……既然你弟弟来到了长安，想必……那秦少游是有些急不可耐了，他啊……平时别看老老实实的，只关心他自己的一亩三分地，外界的事呢，浑然不去关心，可是一旦做好了准备，或是下定了决心，就绝不会轻易罢手，依着朕看哪，他这又要兴风作浪了。”

上官婉儿抿嘴笑起来，武则天对于秦少游的评价，实在是准确极了。

那家伙……不会轻易有什么动作的，至于自己那个弟弟，早就已是秦少游离不开的左膀右臂，可谓是秦少游身边最最核心的人物，甚至地位与秦少游身边的方静与王琚二人也不遑多让。自己弟弟突然又来了长安，怎么可能只是来游山玩水这样简单，必定是身负了最重要的使命，甚至……和秦少游的重要布局息息相关。

上官婉儿眨了眨眼睛，道：“是啊，看来……这长安城不会平静了，接下来，却不知又会发生什么，陛下虽然深居宫中，也会受到波及吧。”

武则天精神一震：“朕就怕不受波及，就怕平静的太久，朕太老了，已是没几年好活了，再不动一动，真的心有不甘。”

说罢，她自信满满的又拿起方才放在案牘上的参汤，一口一口的喝了起来。

“这参汤的味道，倒是不错。”

大章送到。

六百零九章：天崩地陷

如往常一样，李重俊隔三差五都要入宫觐见。

每一次看着武则天将参汤喝下，他心里便越加轻松。

一开始，或许还有一些负疚感，这个女人，终究是自己的祖母，可是渐渐的，也就不太将这些当做是一回事了。

天家无父子，何况是祖孙？

更何况，这祖母既然选择了自己的二兄，那么这一切就是他咎由自取了。

所以李重俊的心情渐渐轻松，因为他明显察觉到，武则天的身子越来越糟糕起来。

比如这几日，武则天脸色比之前几日要白一些，连说话都没有多少气力。

太医院的太医去过一趟，大致也就是说了一些语焉不详的话。武则天毕竟年纪太大了，什么不测都可能发生，所以太医那儿，也无法确诊，更不敢轻易下药，这个年纪的人，任何一种药，都可能成为虎狼，即便是对症下药，也未必能有起色，甚至可能更加糟糕，所以太医们慎之又慎，只敢开一些调养身子的方子。

等待了几日，龙门宫这儿固然是一如既往的平静，可是李重俊已经开始

做好准备。

上皇一旦驾崩，自然有许多后续的事需要解决，至少对于韦家人来说，他们需要的，当然是自己，只有自己站出来，告诉天下人，上皇是因为染病故去，那么这件事，就等于是板上钉钉，任何有狐疑的人，他们即便可以怀疑韦家，难道还能怀疑自己这个太子？

事到如今，太子的号召力，显然是比韦家要强得多，单凭这个，李重俊便自我感觉良好。

这些日子监国，他虽然不敢太有主见，大多时候，都还是对于那位黄门侍郎韦承庆言听计从，凡事都去寻他商量着办，不敢有丝毫的逾越，不过这种大权在握的滋味，终究还是让他尝到了一丁点甜头，他陡然察觉到，自己竟真有几分九五之尊的味道，因而整个人，也不再似从前那样没有生气，渐渐开始变得精神奕奕起来。

他一如既往，前去了宣政殿，在这里，他侧坐在龙榻边，而后三省的大臣纷纷到了，韦承庆来的迟了一些，众人站定。

接着，便是开始商议国事，韦承庆这个黄门侍郎，总是表现最出彩的，甚至现在连三省的宰相们，现在大多都缄口不言了，他们的话越来越少，韦承庆的话却是越来越多。

李重俊则是表面漫不经心，实则却是在小心翼翼的打量韦承庆，悄悄去模仿他的口吻，学他的仪态。

甚至有时候，李重俊会有一种错觉，仿佛他才是监国的太子，而自己却是黄门侍郎。

不过……一直都是夹着尾巴做人，提心吊胆了半辈子的他，似乎还不至于生出什么怨恨，只是……有那么点儿不愉快罢了。

“昭信镇都督的奏疏，简直就是岂有此理，一个小小的都督，居然如此的不客气，朝廷已经让附近各镇救援，他呢，却还是不罢休，甚至拿昭信镇的数十万百姓来要挟朝廷，殿下，臣以为，若是朝廷不予申斥，只会让他更加恃宠而骄，朝廷对于各镇都督，理应是恩威并重，岂可一味的放纵。”

李重俊回过神，见韦承庆询问式的看着自己，他忙是打起精神：“韦卿所言甚是，一切就按韦卿说的办吧。”

坐在这里的众人对于李重俊的表现都没有做声，似乎李重俊现在的表现，所有人都很满意。

那些韦党们，自然不希望这个太子有太多自己的想法，韦后虽然不在，可是这庙堂还是韦家的，不是一个监国太子能够改变。

可是对于那些*****徒们，似乎也乐见如此，他们很希望太子能够忍耐，小不忍则乱大谋，万万不能逞一时之勇。

这或者，就是李重俊最有利的一面，作为大唐王朝眼下最后的一个希望，他似乎做任何事，总能得到别人的体谅和谅解。

韦承庆笑了笑，道：“那么，殿下下的意思是，这就下旨给昭信镇吗？”

李重俊看着韦承庆投来的友好眼神，心里不禁想笑，韦侍郎表面上是在确认，实则更像是某种试探。

“啊……”韦承庆一脸懵然的样子，接着道：“自然，自然，本宫说了，就按韦卿说的办就是，昭义镇……实在是太荒唐了。”

这一下子，有人莞尔起来。

韦承庆说的是昭信镇，可是李重俊居然说成了昭义镇，这昭义镇早就被秦少游占了，荒唐固然荒唐，可是一个是在河北，一个却是在江南，这……八竿子打不着啊。

可见……这位太子殿下似乎对于听政的事，不太关心。

韦承庆朝着李重俊意味深长的笑了笑，他并不打算指出李重俊的错误，正待要说什么，这时，却有宦官急匆匆的进来：“病重……上皇病重……”

宣政殿里顿时哗然，有人欢喜有人忧。

韦承庆的脸色平静，他掐了掐指头，武则天行将就木的日子，也差不多就要到了。

这一切……自然都是演算好了的，他不禁侧目看了四周的人一眼，有人震惊，有人忧心忡忡，也有人掩饰不住露出一丝喜色。

至于李重俊，自然是大惊失色，忙不迭的道：“什么……快，去紫微宫……”

他随着宦官，已经匆匆去了。

而这宣政殿，却是死一般的沉寂，所有人没有擅自离开，都在这等着消息，韦承庆也已悄然的坐在了角落里，开始显得很不起眼。

几乎所有人，都在控制自己的情绪，心里高兴的人，早已将自己的喜色掩饰，而痛心疾首的人，也不敢表露的过于出格。

殿中很安静，安静的落针可闻，只有偶尔，会传出几声憋不住的咳嗽。

候了良久，有人站起来，道：“殿下还未来，也没有人来传达消息，依着我，只怕不妙了。”

没有人回答他，韦承庆更是坐在一旁，懒得理会。

接着有人开始交头接耳起来，这些人都是老臣，大多经历过许多次类似的事，所以都可谓是经验老道，单凭太子前去探视的时间长短，有没有人来传报最新的进展，这些细小的细节里，都可以看出许多事来。

再等了小半时辰，依旧还是一丁点音讯都没有，这就更加坐实了猜测。

有人不禁看向在座的几个韦家重臣，见他们都是一脸平静，心里不由疑惑起来。

若是上皇有什么三长两短，这韦家人的嫌疑可是不小啊。

正说着，外头终于传来了急促的脚步，过不多时，便见太子李重俊匆匆而来，他失魂落魄，一脸悲恸的样子，待走进了宣政殿，所有人都不禁站起来，纷纷要行礼，他只是疲惫的摆摆手，接着有气无力道：“上皇的伤寒加重，如今……命不久矣，只剩下最后一口气了……”

所有人支着耳朵，表情却都是各异。

因为大家都留心到了太子的那伤寒二字，这几乎等同于，太子殿下认定的是，上皇若是有什么三长两短，则极有可能是病故，既然是病故，那么自然而然，也就不是韦家人做的手脚了。

若是如此……

那些本想要跳出来质疑的人不禁沉默了，太子都这样说了，还能说什么？既然是病故，难道还能指鹿为马不成？

况且……假若当真不是病故，这时候出来质疑，韦家人绝不会善罢甘休，同时还得罪了太子，等于是质疑了太子的话，这等于是两面不讨好了。

韦承庆站出来：“殿下，消息确切吗？”

李重俊道：“太医的诊治，绝不会错，刘太医说了，也就这几日……哎……来人，速速急报上林苑吧，向父皇和母后奏报，请他们速速回宫，主持大局。陵寝之事，也不可大意，不过现在，却有一个麻烦，上皇的陵寝，当初是在洛阳兴建，如今既已经迁都来了长安，到底最后葬在东都还是西都，却还要好生商榷，如今……事情是急了一些，正因为急，却绝不能出任何的乱子，本宫……心乱如麻，怕是没这个心思了，诸公留心吧。”

他说罢，一脸颓唐的样子，坐在一边。

众人看着他，各怀着心事。

显然……现在就该准备料理后事了，话说到这个份上，那么上皇只怕当真是没几日活了，突然生出这么个变故，实在让人意想不到，其实又何止是‘太子’心乱如麻，在座许多人，只怕都要开始为自己重新谋划了。

天家狩猎，自然不可能学那猎户一般，当真的骑马负弓去林苑中寻山上的野兽。

这里有专门的别宫，其实除了数万禁军四处捕杀一些野兽之外，天子和皇后，大多数都在这别宫之中。

李显爱博戏，因而随驾的大臣自然要奉陪，李显在这里，显得心旷神怡，觉得这儿比宫中还自在一些，因而玩的也是颇为开心，韦氏索性也放下了政务，成日陪在李显身边，看他博戏。

李显赢多输少，不过赢来的彩头，大多又赏赐了回去，因而几个近臣，也乐于输更多给李显。

当快马急报传来的时候，这儿倒还算是热闹，当有女官入殿，急匆匆的道：“陛下，娘娘，上皇病重，太子有急奏，请陛下与娘娘速回。”

李显愣了一下，几个近臣也是吓了一跳，他们晓得轻重，忙是收敛起笑容，而后乖乖的退到了一边去。

李显在短暂的失神之后，显得有了些慌乱。

母皇病重……

他当然知道，若只是寻常的病重，是绝不可能如此心急火燎的请他回去的，太子还算稳重，不是一个不晓得轻重的人，更不敢轻易打搅了自己的兴致。

唯一的可能，就是母皇命不久矣了。

李显心情复杂无比，对于那个母皇，固然有骨肉之亲，可是其他的记忆，怕也只剩下了恐惧，他心乱如麻，只好失措的看向韦后。

韦氏倒是镇定的多。

在这里，她一直都在等长安的消息，现在消息确实的传来，总算让她松了口气。

她毕竟不太信得过李重俊，她甚至早就在想，若是这事儿李重俊办不成，她还得另想其他的主意。

可是万万想不到，事情还是成了。

这让韦氏心情也复杂，那个她恨之入骨的女人，终究还是要寿终正寝了吗？她甚至有些怀疑，这一切不过是幻觉，可是随即当李显不安的看向自己的时候，韦氏便冷静下来。

她几乎毫不犹豫的道：“陛下，上皇乃是陛下生母，生母病危，为人子者，岂可在外游乐，陛下理应立即摆驾，回到宫中去探视上皇，同时随侍于上皇病榻之下，好生照料，上皇非常人也，陛下除了要尽孝，还应当延请僧人入宫，在明堂为上皇祈福，若是真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还应当颁布诏书，大赦天下，为上皇增加功德，但愿……上皇自有天佑，能够转危为安。”

李显打了个冷战，而后站起来：“对，对，皇后说的对，理应……理应立即回宫，不能待在这儿了，还有……一切都遵照皇后的意思来办吧，来……来……速去做准备，明日见早，就回宫中去。”

“陛下。”韦氏却是打断李显，一字一句道：“等到明日，就怕已经迟了，陛下理应轻车从简，现在就出发，本宫随陛下一道出发。”

“好，好吧，那……就这么办。”李显几乎对韦氏言听计从。

长安城里已经开始热闹起来，无数的消息已经满天飞，到处传报消息的快马来来往往，在一处不起眼的别院里，上官辰推开窗，看着外头熙熙攘攘的街道。

他抿了抿嘴，目光收回来，在他的身后，数十个人已经束手而立。

“看来……上皇只怕要有不测了。”上官辰皱了皱眉。

宫里的消息已经传出来了。

上官辰料不到事情发展的这样的快。

据说一宗的宗室已经入了宫，两个皇子都陪侍在武则天的身旁，至于那些大臣，虽然不能前去陪侍，想必这个时候，也都忧心如焚的在等待最后确认的消息吧。

“多事之秋，还真是多事之秋啊。”上官辰叹了口气，假若武则天当真有什么不测，很明显，魏王殿下就会陷入极为被动的局面。

单凭一个二皇子，显然是不足够的，现在的问题就在于，韦后既然动了手，而且在动手之前，选择了出宫狩猎，这就意味着，她有百分百的把握，即便武则天驾崩，也不怕会出现什么卵子，而这……才是问题的关键所在。

“为什么不担心出乱子呢？除非，有人袒护她，袒护她的人，想必就是太子殿下吧。”上官辰不禁冷笑。

太子殿下，彻底倒向了韦后，虽然事前，也有一些征兆，事实上，那位太子殿下的行踪，朱楼一直都在打探，很多迹象都可以表明，太子李重俊，可能现在成了韦后的人。

只不过……上官辰还是没有料到，李重俊的投名状，居然就是上皇，这……实在让人大开眼界。

而现在，事情一下子扭转，整个长安已经震动，太子殿下公然声称，上皇乃是病死，这等同于板上钉钉，一下子，安稳住了人心。

如此一来……朱楼该采取什么行动呢？

回头看了一眼那些束手待命的部众，上官辰突然感觉到，自己的干系有些重大，自己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可能影响到魏王殿下的成败。

深吸了一口气，他猛地想到了自己的姐姐，于是又幽幽叹口气，于是他淡淡道：“继续打探消息，任何一点蛛丝马迹，都不可要放过，所有的探子，全部放出去，所有和我们有关系的人，也要从他们口中掏出点消息出来，从现在开始，任何一丁点的消息，哪怕是宫中的一个宦官有什么异样，都要立即报上来，想尽办法，让我们的人接近紫微宫，那儿固然防禁森严，可是现在乱糟糟的，可以尝试去联络上官待诏，未来的二十四个时辰，谁也不许歇息，包括是我，也是如此。”

大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章：死路一条

韦承庆在傍晚时分抵达了西门，在这里，他迎接到了加急赶回来的李显和韦后。

因为轻车从简，所以李显和韦后身边，只有数百个卫士和寥寥几个宦官。

韦承庆连忙上前，行礼：“见过陛下，见过娘娘……”

李显只是点点头，他依然是心乱如麻，遇到这样的变故，他已经彻底不知所措了，倒是一路上，韦后不断安慰他，可即便如此，李显的脸色，也只是稍好了一些。

“情况怎么样了？”

韦承庆连忙禀告：“到底如何，臣也不清楚，只知道上皇已经病重，太子带着宗室诸子，纷纷赶去了紫微宫伺候，不过从里头传出来的消息，上皇已经危在旦夕、命不久矣，娘娘……现在国人猜疑，大家都在等着宫中的消息。”

他刻意的加重了最后一段话。

所谓的国人，当然不是百姓。

在古时候，国人有许多重的意思，比如说在东西周时期，所谓的国人，倒是颇有些像当时欧洲城邦的公民，他们和周天子乃是同一个部族，属于贵族，享有许多的特权，绝大多数都是姬姓，为了以示区分，其他的平头百姓，则被称之为野人。

现在韦承庆没有说黎民百姓，他口中的国人，自然是那些官宦和贵族，意思是说，现在因为上皇到底驾崩没有驾崩，所以已经有许多的流言传出来，娘娘一定要小心处置。

韦后颌首，今日的她，出奇的镇定，却是回头，对李显道：“陛下大病初愈，身体欠安，慢慢乘辇入宫，如今事态不明，臣妾忧心如焚，先行一步，且先去看看母后。”

李显六神无主，听说韦后要先行，一时也不知如何是好，最后只好点头：“好……好吧。”

韦承庆却是知道武则天这是什么意思，她急着要去确认消息，而天子的

乘辇毕竟缓慢，韦后等不及了。

所以韦承庆也没有劝阻，不禁道：“娘娘，臣随驾入宫。”

韦后点头。

紧接着，便让人寻了一辆马车来，韦后进入马车，其余人纷纷骑马，呼啸一般朝宫中去。

这一路上，自是颠簸无比，韦后则是坐在这里，闭着眼睛，宛如磐石。

她脸上没有任何的喜怒，宛如冰山，只是当马车进了宫，在宫中疾驰，韦后能感受到车轱辘开始碾在宫中的地砖上，她才张眸，紫微宫……看来就要到了。

紫微宫外，得到了消息的禁军已经将这里围了个水泄不通，这些禁卫当然不敢进入紫微宫一步，可是为了以防万一，却依然还是不敢马虎大意。

羽林卫都督韦昌明一见韦后到了，连忙气喘吁吁的赶来，他身子肥胖，穿着一身明光铠，显得颇为滑稽，拜倒在马车下：“臣见过娘娘。”

韦后不需人搀扶，已是从车中钻出来，脚尖落地，不去看韦昌明一眼，却是疾步入宫。

紫微宫很安静，安静的不像话。

只有几个在外候命的御医和宦官在交头接耳，见了韦后来，韦后摆摆手：“不必多礼。”

韦承庆已是连忙追上来。

韦承庆不由道：“娘娘，是否有话要和上皇说，臣是不是该回避？”

韦后深深的看他一眼，不禁觉得这个韦承庆十分懂事。

她却只是淡淡一笑：“多一个人，也好，你陪驾吧。”

韦承庆点点头，默默的跟在韦后的身后。

寝殿之中，安静的可怕。

檀香缭绕，那巨大的象牙床榻上，被子高高隆起。

当韦后步入寝殿的时候，即便她早想到了无数次这样的场景，可是她的心，依旧还是噗嗤噗嗤的跳动起来，越来越快，越来越快。

等了这一日，等了太久太久。

韦后竟是发现，自己的眼角已经模糊。

她深吸一口气，眼眸里掠过了一丝杀机。

不管如何，事到如今，总算是……功德圆满了。

她慢慢的走到了床榻前，床榻上的武则天奄奄一息。

韦后勾了勾指头，韦承庆会意，连忙搬了个胡凳来，韦后便在床榻的对面坐下，她目不转睛的打量着满头华发的武则天，这个女人，她实在太熟悉太熟悉了。

甚至于，武则天脸上的每一条皱纹，她都能数的一清二楚。

这些东西，她都看在眼里，也都记在心里。

“陛下……可好些了吗？”韦后一字一句道，她的口吻里，再没有任何敬意，甚至……连一丁点的虚伪都不曾见。

“咳咳……韦兰？”武则天低声道。

韦兰，是韦后的真名，这个名字，已经太久太久没有人叫过了。

韦后嘴角微微勾起，露出一丝微笑：“亏得母后，还记得臣妾的名字。”

“当然记得，怎么会不记得？朕是身子不好，可是还不至于糊涂。”武则天有气无力的道。

韦后徐徐道：“母后当然不糊涂，想必……正是因为母后精明的过了头，理应也知道儿臣的来意吧。”

武则天这时候终于转过头来，看了韦后一眼：“来意？朕还以为，你是来探视朕的。”

“不。”韦后突然咬牙切齿，目露出凶光：“本宫是来陛下一程的，陛

下.....你已经活的太久太久了，本宫只听说过，恶人自有恶报，可是本宫一直都在想，为何.....为何这个报应，却没有应在母后身上，母后.....哈.....现在.....这报应终于还是来了，虽是迟了一些。”

武则天居然十分平静，她似乎在倾听韦后的话。

良久，武则天道：“懿德太子YIN乱宫中，私自结党，本来就是该死，朕命人处死他，并没有什么错。”

听到懿德太子四字，韦后身躯颤抖，她恶狠狠的瞪了武则天一眼，厉声道：“住口，他是什么人，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她是本宫的儿子，是本宫嫡亲的骨肉，本宫.....本宫就这么一个儿子，你难道不知道吗？”

韦后露出狞笑：“你当然知道，所以你才要处死他，这就是你，无情无义，连自己孙儿都不肯放过。”

武则天并没有被她的言辞影响，武则天突然道：“你不是天子。”

“什么.....”韦后愣了一下，她想不出，武则天这番话，和方才的话有什么关联。

武则天淡淡道：“你没有做过天子，当然不知道，人做了天子，就不再有七情六欲了，普天之下，这么多的臣民，这些人.....都是你的儿子，朕的儿孙，已经太多了，为何会在乎.....一个孙儿呢？你根本不明白，因为你不是天子，你固然怨恨朕，朕也知道，只不过.....朕做的任何决定，任何一个念头，都不会考虑骨肉亲情，而是.....这一些，是否对朕有利，你啊.....其实朕还知道，你一直都想模仿朕，可是你终究还是错了，你永远模仿不来，这不是因为，你不够狠辣，不够坚决，不够果断，只是因为.....你依然还只是个妇人，妇人而已，妇人是不能成事的，你还差了一些火候。”

“你.....”韦后恶狠狠的瞪了武则天一眼：“是吗？可是现在，命不久矣的不是本宫，而是你这个恶妇，可是现在.....本宫才是胜者，而你，不过是个败者，胜者为王、败者为寇，哈哈.....一个阶下之囚，一个将死之人，也有资格，对本宫说这样的话吗？”

.....

沉默.....

寝殿之中陷入了沉默。

韦承庆只是站在一旁，他默不作声，仿佛这里的事，对他来说都无关紧

要。

他当然清楚，韦后今日有太多太多的话要说，而他，只不过是听众，仅此而已。

这时候，他听武则天道：“你倒是好算计，居然收买了太子李重俊，让他来对朕下毒手，这样做，不但使李重俊从此之后可以任你摆布，还可以……还可以害死朕，可谓是一箭双雕。”

“哪里……”韦后狞笑：“这都是儿臣向母后学来的。”

“即便今日，朕驾崩了，有太子证实朕乃是害病而死，只怕……天下人即便会有疑虑，也不会想到，这一切都是你们的阴谋吧。”

韦后原以为，武则天此时会有些慌乱，可是她还是想错了，现在的武则天，居然出奇的冷静，她慢慢的阐述，就好像是在说别人家的事。

韦后有些失望，就好像一个卯足了劲的人，一拳却砸在了棉花上。

韦后冷漠道：“不错，陛下现在……总算是想通了，只是可惜……这一切……都已经迟了。”

“迟了吗？”武则天笑了：“似乎还不迟。”

“什么？”韦后的眼眸里，掠过了一丝冷色。

韦承庆也不由惊愕的抬头。

武则天突然坐了起来。

她这一起身，将韦后和韦承庆都吓了一跳。

武则天徐徐站起，突然笑了：“怎么可能会迟呢，还有……朕不是现在才想明白，而是早就想明白了，你让太子出面，想要毒害朕，可是你却忘了一件事，你总以为，在朕眼里，太子乃是朕的孙儿，朕理应不会怀疑什么，所以……他才有下毒的机会。所以……你终究是个妇道人家啊，你根本不明白，朕是天子，天子待人，本就是无情无义，无情无义之人，不会相信任何人，也不会相信任何事，即便这个人，可能是自己的骨肉，是自己的孙儿，与自己的血脉相通，他送了药来，朕怎么会轻易就吃呢，这一切……不过是将计就计罢了，朕只想知道，假若朕假装将那些药吃了，而后病重，接下来，到底会发生什么，哎……一切如朕所料啊，果然……你们没有什么出彩之处，便是阴谋诡计，竟也如此的按部就班，韦兰，你是来羞辱朕的不是？可是……终究还是让你失望了，你羞辱不到朕，你总是想要效仿朕，而

事实上，你永远都是邯郸学步，学不来的。”

韦后不由后退一步。

韦承庆也感觉事情有些不对，面如土色。

失算了。

似乎一切都失算了。

如此说来，这……一切都是武则天假装的，一切……的一切……都只是……

无论是韦后，还是韦承庆，此时都感觉到自己有一些蠢，当自己洋洋得意，自以为得计的时候，万万不曾想到，原来……这都不过落入别人的算计而已。

韦后脸色铁青，她已羞愤到了极点。

她突然咬牙切齿，狞笑道：“呵……呵呵……母后果然圣明，儿臣不如，确实是不如，儿臣怎么会轻易的相信，一个小小的李重俊，就能让你中计，不错……儿臣确实是失策了，失策啊……”

她感叹几句，却是突然又大笑起来：“可是……你却是忘了，忘了一件事，这后宫，是本宫做主，本宫让谁死，她就得死，本宫要谁活，她才可以活，母后……反正……外间早有传闻，母后已经病重，危在旦夕，既然如此……那么……儿臣倒是并不介意，用别的法子，送母后一程，母后……你固然有千般的算计，可是又有什么用，有什么用？你根本不明白，现在的你，不过是个紫微宫里的老姬，是个无用之人，你的性命，本就掌握在本宫的手里，看来……你是真的一丁点都不明白。”

.....

大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一章：千万恨

虽然是被武则天看穿，可是韦氏并不惊慌。

事实上，在这个宫里，当太子李重俊倒向她的时候，她已经占据了完全的主动。

天下人都知道，武则天已经病重，这一点，至少李重俊已经证实，你可以不相信韦家，难道连太子都不信任吗？

既然如此，那么武则天是不是被毒死，又有什么分别呢？

任何形式都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在天下人眼里，武则天已经危在旦夕，行将就木。

所以韦后冷笑，她嘲弄的看着武则天：“尽管你千算万算，尽管你机关算尽，尽管本宫一切的阴谋诡计，在你眼中都无所遁形，可是这又如何呢，母后，其实……臣妾挺同情你的，一个人，若是做傻子，未尝不是好事，因为人若是懵懂无知，至少能活一日，还能开心一日。”

武则天突然反问：“诚如朕的那个痴儿吗？”

痴儿，自然是指李显。

韦后倒也一点都不避讳：“不错，陛下固然愚钝，可是活的却比母后开心了许多，至少……明知要死的人，却发现自己即便洞若烛火，可是无论任何手段，也必死无疑，这岂不是可悲？”

“上皇这是自己要回长安，自己要到这宫中来，这宫中……本宫的人已经将这里围的水泄不通，既然陛下不愿意吃太子的药，那么，本宫赐陛下三尺白绫，也没什么分别，陛下，本宫今日，就是来送你上路的，等你到了泉下，假若见到了懿德太子，不妨就代本宫传一句话……”

武则天幽幽看她，她脸上只是不屑于顾的笑容。

这个笑容，让韦后很是恼火。

武则天叹口气：“只可惜，虽然这是举手之劳，朕……只怕却帮不上，因为……朕依然还会在阳世，倒是让你失望了。”

韦后狞笑：“事到如今，你还以为你有活路吗？本宫只需一声号令，便可让你……让你……”

“让朕如何？”武则天嗤之以鼻：“你们以为，朕既然看透了你们，就没有求生之法，你们以为，外头那些个禁卫，就能奈何的了朕？哎……你错了，杀人诛心，用禁卫去杀人，那是蠢人做的事，用口舌来诛心，更是可笑。”

一旁的韦承庆感觉有一丝丝的不妙。

他看到了武则天过于自信的笑容，而这笑容的背后，却不知潜藏着什么。

他开始不安起来，不断的在开始想，到底哪里出了问题，到底是哪个环节出了纰漏。

他一遍遍的开始整理自己的思路。

武则天病重，这是人所共知的事，宫里也已经封锁起来，武则天不可能与外界接触，而宫中的禁卫，都是韦家心腹中的心腹，这些人的忠心也完全可以保证。

那么……还有什么问题呢？即便是太子那边，太子也已经为韦家背了书，已经向天下人宣告，武则天已经病重，这么说来，即便现在对武则天动手，将她杀了，而后以重病驾崩的名义发丧，似乎没有什么不妥。

问题出在哪里……

难道……这只是武则天的虚张声势？

只是虚张声势吗？这样虚张声势有什么意义？至多，也就是让韦后和自己生出一点忌惮罢了，可是用不了片刻，等他们反应过来，武则天依然还是必死无可。

这……不对劲啊。

韦承庆确实感觉到不对劲，偏偏……却又没有头绪。

他看到韦后与武则天的口舌之争还在继续，心里却只是苦笑，事到如今，逞口舌之快又有什么用。

他分明看到的是，武则天好整以暇，似乎一丁点都没有什么后顾之忧，反而是在戏耍韦后，她到底凭仗着什么呢？

韦承庆知道，今日的韦氏，有些不聪明……但是他能理解这个感受，须知……韦后已经隐忍了太久太久，正因为压抑的过了头，今日终于可以率性

的面对武则天，这才使她百感交集，早已失去了理性。

韦承庆的头脑，却是无比的清明，他依旧还在想，问题出现在哪里。

猛地……他心里咯噔了一下，从进入这里，他就一直疏忽了一个极为严重的问题，而现在，他终于意识到问题出自哪里了。

他不由骇然，而后突然道：“太子殿下与温王殿下呢？”

一语惊醒梦中人。

太子殿下自然不必说，既然武则天病重，作为孙儿，父皇又不在宫中，他必须得在武则天的病榻前伺候的。而温王李重茂乃是陛下的第四子，也是武则天的孙子，这个时候，也该在这里。

这两个皇子，一直都在宫中，可是现在……为何韦后回来，也不见他们的踪影。

即便他们照顾武则天累了乏了，在隔壁的殿里休息，可是听到了外头这样大的阵仗，为何……却是连面都不露。

难道他们不知道，韦后已经来了，难道他们不知……他们的母后……

韦承庆面色惨然，他几乎有些站不住了，差一点一屁股跌坐下去。

因为这个时候，他想到了一个最坏的可能，而后……他恐惧的看着武则天。

韦承庆在韦家属于后辈，也正因为如此，所以武则天的阴影，并没有影响到他，他不似韦后那样，对曾经的那个武则天心有余悸，对于这个女人，并不觉得有多可怕。

可是……现在他却是像见了鬼一样，而后……他浑身开始颤抖起来。

大殿之中，瞬间的安静了下来。

落针可闻。

三个人各自转动着眼睛。

韦承庆的目中，只剩下了无以伦比的恐惧。

而韦后的眼眸却有些呆滞，当韦承庆喊出一句，太子和温王去了哪里

时，她只是一闪神，立即意识到了一切。

武则天只是在笑，她的笑在另外两个人眼里尤为可怖，即便这个笑容是如沐春风，即便这个笑容挂在武则天的脸上，竟有一丝丝少女才有的甜美。

可是……一股寒气，却是自韦后和韦承庆的后脊升上来。

他们死了！

他们一定死了。

趁着两个人入宫伺候，武则天有太多太多的机会动手。

这紫微宫里，虽然隔绝了外界的消息，虽然被韦氏的人团团围住，可是毕竟，绝大多数都是武则天身边的人，而两个皇子到这里来嘘寒问暖，是不可能带着随从的，武则天不需要大动干戈，只需要在他们的茶水里下一些药，就可以让他们死无葬身之地。

他们死了……

韦后的瞳孔收缩。

韦承庆终于还是没有站稳，他一屁股的跌坐在了地上，他们死了……这是最坏的结局。

万万想不到，武则天会动手，也万万想不到，她这样的坚决。

这二人，可都是她的孙儿啊，是她的骨肉，是她的嫡亲孙儿。

而最恐怖的，还不是两个皇子的死。

两个皇子而已，又不是韦氏所出，死了也就死了，甚至韦家求之不得，可是现在这个时候，这二人是绝不能死的。

在天下人眼里，两个皇子，都是武则天的孙儿，就在一个月前，武则天抵达长安的时候，这些孙儿们还去迎驾，祖孙几人，其乐融融，天下谁人不知，这几个皇子，是投靠了武则天来自保，莫说是寻常的百姓，就算是那些*****们，依然还自以为是的认为，保护皇子的，乃是武则天，是他们的祖母。

既然如此，死在宫中的两个皇子，有谁认为，这是武则天所杀？

不会有人这样认为，因为天下人只知道，韦氏之心，路人皆知；他们也

知道，韦氏曾妄图毒害天子，曾想过杀死武则天，他们想要谋朝篡位，而三个皇子，都不是韦氏所出，他们都不是韦氏的骨肉，不是亲生骨肉，韦氏平时对待他们，本就冷淡，现在二皇子突然跑去了洛阳，谁能保证，这不是韦氏为了泄愤，又或者是，为了谋朝篡位，而要置两个皇子于死地呢。

李氏皇子，乃是许多人最后的一丝希望，

有人卑躬屈膝，有人默默的忍受，都是因为.....还有这一份希望在，都是因为.....他们自认为，只要太子和皇子在，他们就可以光明正大的去争取，可是现在.....他们死了。

死了.....

韦承庆欲哭无泪，他当然明白这意味着什么。

意味着消息一出，那些*****们，会立即采取一切行动，意味着满朝的文武，都会开始人人自危，意味着某些都督，会开始变得不安分，更是意味着，洛阳的那位二皇子，成为了硕果仅存的最后一个皇子，那个在洛阳厉兵秣马的秦少游，完全可以光明正大的举起义旗，讨伐韦家。

意味着从现在起，韦家的人心，已经丧尽，即便是某一些韦家的门生故吏，现在也开始要摇摆起来。

天下人.....都会是韦家的敌人。

韦氏已经勃然大怒。

她也想明白了，可正因为想明白，一股难以遏制的怒火腾地自内心深处升腾上来，她又输了，输的很惨，本来以为可以扬眉吐气，本来以为可以报这杀子之仇，可是万万想不到，眼前这个恶妇，居然.....

她突然厉声道：“你这妖妇，本宫和你拼了。”她已经顾不得什么体面了，也已经开始不计较任何的后果，她从自己的发髻上取出了一枚金钗，握在手里，不顾一切的要往武则天冲去。

而武则天，只是长身而立，面上带着微笑，她没有动弹一分，只是这样看着暴跳如雷的韦氏。

韦承庆猛地意识到什么，他不顾一切的冲向韦氏，拦腰将韦氏抱住，韦氏拼命的在他怀里挣扎，韦承庆大吼：“娘娘.....娘娘.....娘娘息怒啊.....娘娘不可如此，娘娘.....若如此.....则韦家死无葬身之地.....不能杀.....不能杀.....娘娘.....娘娘不可.....”

韦氏暴怒，金钗狠狠的扎在韦承庆的身上。

韦承庆身上一道道口子鲜血滴淌，却依然还是不顾一切的不肯放手，他大叫：“娘娘……韦家……已经成了众矢之的，这时候……若是让这妖妇死了，那秦少游，还会有顾忌吗？各镇的诸侯，还有满朝的文武……他们……他们都是会吃人的啊……娘娘……请以大局为重，现在……不能让她死，万万不能……太子殿下已经死了……他已经死了，他和一死，谁来告诉天下人，这妖妇不是病死的？再死一个，天下人只会更加确认，咱们韦家是要斩草除根，不但杀了两个皇子，便是连上皇，也不能幸免，娘娘……不可如此……”

“放开，放开……让我杀了这个妖妇……哈哈……一起死罢，最坏……不过是一起去死罢了……”

“娘娘……娘娘还有许多的公主，娘娘……咱们韦家……还有三百余口人……难道每一个……都要陪娘娘去死吗？娘娘……大局为重……”

“哈哈……哈哈……”韦氏恶狠狠的吐了一口吐沫在韦承庆的脸上，她手中的金钗已经落地，她万分鄙视的看着韦承庆，咬牙切齿：“本宫恨透了你，也恨透了你的韦家，你们这些人……连妇人都不如……可笑……可笑！”

大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二章：拼了

武则天冷冷看着疯疯癫癫的韦后，满脸尽是嘲讽。

毫无疑问，韦家输了。

固然还没有满盘皆输，可是只此一下，却让韦家陷入了进退维谷的局面。

事到如今，应该头痛的不是武则天，而是韦家。

显然韦氏已经彻底的暴怒，不过……韦承庆却还留着理智。

到了今日这个地步，杀了武则天，只会让情况更加糟糕，甚至让韦家最后一点回旋的余地都失去。

所以韦承庆拼了命的阻拦，这不是因为韦承庆对于韦后多么的忠心耿耿，这一切……韦承庆为的是自己，也为了自己的妻子和孩子，还有那三百多个韦氏近亲，一旦动了手，那么剩下的，就是相互之间恐怖的仇杀了。

而现在……韦家已经百口莫辩，很显然，这是一个足以让韦家头痛无比的局面，因为现在他们的，根本无法洗清自己了。

武则天打了个哈哈：“好啦，闹也闹够了，争也争够了，现在……朕乏了，你们退下吧。”

韦氏已经是渐渐的平静下来，只是那略带狰狞和仇视的眼睛，却还是一动不动的瞪着武则天，武则天却对她报以微笑。

韦承庆拉扯着韦氏，道：“娘娘，走吧，走吧。”

他几乎只剩下哀求了，他已经不愿意在这里多待，现在他们还有太多太多的事需要去处置，至少……那两位已经身亡的皇子，就已经足够他们棘手了，韦承庆几乎可以想象，当这个消息传出去的时候，会引发何等的惊涛骇浪。

韦氏不甘心的狠狠瞪了武则天一眼，最终还是拂袖而去。

这一次跟头摔得有些惨。

而韦承庆已经追上去，一面道：“娘娘，事到如今，必须要有所准备了。”

“准备？”韦后气愤难平，赤红着眼睛。

韦承庆哭笑不得的道：“皇子们死了，无论死在哪里，外界一定会将韦家指责为凶手，即便是死在紫微宫，天下人也只会说，韦家这是拙劣的嫁祸于人，事到如今……韦家就算有一千张嘴，也解释不清了啊。娘娘……那个恶妇，实在是歹毒，她……她是疯了，可是我们……我们必须要有动作，趁着消息还没有传出去，及早打算，娘娘……可曾想象过，一旦和消息传出去，会引起怎样的轩然大波吗？臣几乎可以想象，天下的都督，造反者，至少会占三成，文武百官……”

“你说怎么办？”

韦承庆深吸一口气：“臣说句难听的话，狗急尚且跳墙，对于有些人来说是如此，对于我们韦家，又何尝不是如此，关外的事，只怕是鞭长莫及了，可是关中却非要牢牢握在手中不可，否则……大变将至，内外一起乱起来，则韦家死无葬身之地。”

“你直说吧，到底有何打算。”

韦承庆道：“趁此机会，立即下旨，控制住所有的禁军，同时立即给各镇诸侯下诏，赐予他们爵位，一个都不能少，各镇都督，尽都封王，娘娘……也该晋封为圣，与陛下共称二圣了。”

共称二圣。

这显然是武则天当初的套路，高宗在的时候，武则天渐渐掌握了大权，最后与高宗皇帝一并称圣，在这个时期，所谓的圣，只有天子可用，这几乎等同于是称帝了。

韦承庆正色道：“消息只要传出去，在天下人眼里，韦家就是司马昭和曹操，到了那时，必定是天下人反对，假若韦家还在缩头乌龟，也摆脱不了谋朝篡位的质疑，天下诸侯，该起兵的还是会起兵，那些刁民，该影从的还是会影从，反而是咱们韦家内部，却是畏首畏尾，一个个担惊受怕，与其如此，倒不如，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娘娘称圣，而后对于所有人都大肆封赏，如此……至少能让肯攀附咱们韦家的人尝到甜头、得到好处，甚至是看到希望，至少让他们知道，他们有从龙的机会，只要能度过难关，他们便是从龙功臣，唯有如此，固然仇者依然还是仇者，恨不得诛尽咱们韦家，可是亲者却也不至于寒心，这是唯一的法子，从前的矛盾，只是潜藏在桌子底下，固然有许多人看了出来，可是只要矢口否认，无论是骗别人还是骗自己，总还能骗下去，可是如今，既然骗不下去，那么……就给予一些人希望，同时……做好与那些叛党们刀兵相向的准备。”

“至于武则天这个恶妇，暂时不必顾上她，将来万不得已时，或许还可拿她来做要挟，而眼下最紧要的，还是封官许愿，还是娘娘临朝称圣，这已是唯一的法子了，韦家的亲族，还有咱们的门生故吏，都要安插进最紧要的地方，尤其是禁军，万万马虎不得。”

韦承庆倒是很强硬。

他选择了一个最直接了当的办法。

皇子的消息传出去，那么许多人，都会视韦家为叛贼，这绝不是讲道理就可以讲通的，甚至接下来，理应就是各镇诸侯揭竿而起，各地的豪族纷纷要讨逆，乃至于一些文武大臣，也都做好了玉石俱焚的准备了。

都到了这个份上，再去辩解和掩饰什么，那都是掩耳盗铃。因为没有人肯相信韦家人的话，既然如此，索性就撕开面具，拼个你死我活，反不如韦氏先把名分确定起来，给韦家的死党一些希望，熬过这一关，大家都是王侯，都是功臣，至少……也可提振士气。

韦氏脸色铁青。

其实她一直有称圣的打算，她的轨迹，其实和武则天，并没有什么不同。

只是……在这个问题上，几乎招致了所有亲族和亲信的反对，他们反对的理由很简单，现在外有强敌，内部还不够稳定，贸然称圣，只可能给一些别有用心的人口实，尤其是关东的秦少游，一旦称圣，就给予了他讨逆的借口，而且……还能使他有煽动人心，打着光复大唐的旗号，与韦家争锋相对。

而现在……这些已经没有意义了，那就一不做二不休吧。

韦氏冷着脸：“好，就这么办。”

“只是陛下那里……”

韦氏几乎笃定的道：“陛下那里的事，暂时不必担心，本宫自然能妥善解决。现在两个皇子的消息还在紫微宫中，宫外全数是咱们的亲信，所以……一时半刻，也不担心走漏了消息，你说的对，现在的我们，还有许多事要办，你现在就去草拟一份名册，什么人封官许愿，什么人……要小心提防，甚至……什么人非要斩草除根，现在……趁着外朝无备，尽力把该做的事做好，不要出任何的差错。”

深吸一口气，韦氏幽幽一叹，这时候她冷静了下来，又叹口气：“如

今.....是真的没有法子了，也只好如此。”

一个个的消息开始汇总到了上官辰的住处，上官辰的眼睛已经熬红了。

宫中居然一点消息都没有，在宫中的几个密探，据说连紫微宫都接触不到。

这就有些奇怪了，韦后都已经出了紫微宫，何以还没有一点音讯。

若是武则天驾崩，这个时候也理应发丧。

即便如此.....宫中也未必有如此紧张，居然到了如今，禁卫依然将紫微宫围了个水泄不通，乃至一只苍蝇都无法进出。

一下子.....一点音讯都没有，这让上官辰开始有了一些烦躁，他不得不一遍又一遍的信息重新的梳理，整个人如痴如醉，良久，他似乎有了一些头绪和眉目，可是接下来，却又愁眉不展。

问题出在哪里了。

一切似乎都很正常，宗室们衣不解带的在宫中照料重病的祖母，韦后和天子也心急火燎的入了宫，大臣们焦灼的在等待着消息，龙门宫和焦王府也没什么异常，唯一有些异常的就是，龙门宫的人想去给太子换套衣衫，结果.....却被挡了驾。

这似乎也合情合理。

太医院的人进去了，就不曾出来过。

这里.....似乎也能说的过去。

可是偏偏，许多牵强能说的过去的东西合在一起，就说不过去了。

也就是说，假若只是一个小瑕疵，一点儿小小的异常，并且完全可以解释，那么没有什么问题，可假若一家事之中，却出现了许多个虽然和平时不同，却都合情合理的异常，上官辰嗅到了一点儿不同寻常的意味。

他总感觉，事情没有这样的简单。

“王虎……”

“在。”

“你过来。”上官辰朝王虎招招手。

王虎拘谨的坐在上官辰的对面，王虎正色道：“现在我是上皇，你是韦后。”

“啊……”

上官辰正色道：“啊个什么？你听我吩咐就是，现在……我是上皇……我虽然年纪已经老迈，可是平时……自然都有专人照拂，身子的好坏，总是能知道一二的，假若我察觉自己身体有异，会如何？”

“这……属下不知。”

上官辰摇头叹息，苦笑道：“笨蛋，自然是要及早传出消息去……”

“她如何传出消息啊？”

上官辰摇头：“即便上皇不会传出消息，可是我姐姐也会无论如何，传出一些暗示，复杂的消息，或许传不出来，可是如此简单的讯息，总能有些办法，不过……不对……不对……似乎不对。”

上官辰又摇摇头，觉得自己的思路有些错误。

因为现在有异常的是太医院，还有太子殿下和焦王，这两个是皇子，皇们照料病重的祖母，这是理所应当的事，可问题就在于，韦后既然回来，为何还如此森严，而且，两个殿下一点儿音讯都没有。

你可以说是害怕走漏了什么消息，是韦后防备两位殿下，可是如此密不透风，况且，在韦后回宫之前，也是如此音讯全无，这就有点儿让人难以猜测了。

要知道，太子在韦后回来之前可是监国太子，虽然一切都是以韦家马首是瞻，不敢表现出君临天下的样子，可是……

对了……遇到这样大的事，太子难道不需要传出一点消息给龙门宫，让龙门宫做一些准备的么？要知道无论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这都和太子息息相关啊。

这么一想。

上官辰不禁苦笑：“就好似，死了是的。”

死了.....

冒出这个念头的时候，上官辰都觉得自己的想法有点过于异想天开，可是他的心，却是咯噔了一下。

是死了吗.....

倒是有一些像，是韦后动的手？不不不.....似乎又想岔了，现在韦后的处境，一旦对这两位殿下动手，韦家就会陷入无数的麻烦之中。

哎.....

这对谁有利呢。

总算.....上官辰想到了一个可能。

这.....太匪夷所思了吧。

上官辰连自己都不相信，事实上，两位殿下若是暴毙，最大得利者，是秦少游，当然，武则天是两位殿下祖母，按理是绝无可能如此的，不过.....如果事情紧急，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呢？

上官辰眉毛一扬：“管他是不是，反正及早做好准备，就算猜错了，也无妨，王虎.....你来.....”

全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三章：屠戮

上官辰安排之后，紧接着便开始写了一封书信，让人急送洛阳。

做好了这一切，他并不感觉到轻松，因为他知道，台面下的纷争已经结束，所有的矛盾，都将摆在台面之上了。

“安排一下，明日我要回洛阳去。平时朱楼里台面上的人，也都要撤走，各处的暗桩，也要多加小心。”此地已经不宜久留，上官辰对此一清二楚，若是当真到了那个万一的地步，韦家肯定要开始动手了，既然已经明面化，上官辰有理由相信，韦家绝不是心慈手软。

安排好了这一切。

在次日一大清早，这看上去安静的长安城里，上官辰已经开始动了身，一行人勒马疾驰，很快便出了城。

一连两日，没有了太子和四皇子的消息，原本……这是稀松平常的事，大家的注意力，都在上皇那儿，都在屏息等待着消息，可是这时候，一个破天荒的流言却是传了出来，太子和四皇子……已是死了。

死了……

听到这消息的人，首先是觉得不可置信。

可是……许多人却还是留了心，因为此前，也曾听说过要毒害陛下的消息，大家还觉得嗤之以鼻，可是现实却是活生生的发生了。

所谓关心则乱，在许多人眼里，太子自然是至关重要的人物，他的生死，本就关系着许多人生死荣辱，所以无论这个消息无论有多么的可笑，许多人却都开始想尽办法证实。

龙门宫那儿，大家都在盯着，其实龙门宫也已经开始慌了，太子妃听到这个消息，大为惶恐，已是第五次命人入宫去送一些衣物，可是毫无例外，尽都挡驾。

原本一件大家不在意的事，现在一下子突然出现了许多的疑点。

不少人开始变得不安起来，这种不安的情绪，加上坊间的推波助澜，顿时沸腾开来。

几乎所有的人都在借此把这舆论的声势闹大，假若太子和四皇子死了，

这宫中，是谁动的手？

矛头直指韦家，一方面，能动手的也只有韦家，有这个胆子的，自然也只剩下韦家，太子和四皇子，都非韦家所出，此前就曾有过许多消息，说是韦氏有意立自己的女儿为太子，效仿那武则天，而那位不甘寂寞的公主殿下，似乎仗着父皇和母后的宠爱，也恃宠而骄，在长安本就惹出了许多争议，韦氏杀太子和四皇子，莫非是要为此而铺垫吗？甚或者是，压根就是韦家人取而代之？

至于武则天，几乎所有人没有想到她的可能，一方面，她自入了宫，就没有了音讯，宫内已有传闻，上皇已被监视起来，这是人所共知的事，既然被人监视，她有什么能力，去杀太子和四皇子呢？

更不必说，这四皇子和太子，乃是她的嫡孙，上皇已将皇位禅让给了天子，自己的儿子做了天子，难道还会担心自己的孙儿做天子吗？只怕……求之不得才对。

最重要的是，就在不久之前，太子殿下曾经证实，上皇已经病重，而且这个消息千真万确，否则紫微宫里，为何会据闻被人团团围住，为何天子和韦后会急匆匆的赶回长安来，一个老迈且又多病的老人，你再说她如何野心勃勃，只怕说她害死了太子与四皇子，也不免有些牵强。

唯一的可能，只有韦氏了。

莫非是上皇病危，所以韦氏趁此机会斩草除根？

现在民怨已经开始沸腾，不只是坊间好事者在闹，便是各家的奴婢，乃至一些门客，也开始在背后使力。

许多人显然都在等，他们未必相信太子遭遇了不测，所以故意将事情酝酿起来，把声势闹大。

甚至于，各种对于韦氏的辱骂之词，也开始出现了，一些人开始上书，提及这件事。

按理来说，事情到了这个地步，假若太子殿下还活着，这个时候，众矢之的的韦后一定会让太子出面，无论如何，都会让太子出来平息这场风波。

所以……不少人表面上在背后开始造势，实则却不是针对韦家，而是进行试探。

只是这个试探……却是石沉大海，足足七八个时辰过去，居然一点音讯都没有。

这一下子……足够让人感觉不妙了。

韦家消息当然不可能不灵通，他们肯定会在第一时间察觉到街头巷尾的议论，可是现在的韦氏，却是沉默，竟好像是无动于衷。

那么……除非是韦氏对于这些恶毒的流言根本不在乎，要嘛就是……最可怕的结果……那些流言蜚语……理应是真的。

“到底怎么回事。”韦后将那韦承庆叫来，她恶狠狠的看着韦承庆：“是谁走漏了消息，到底是谁？你难道不知……行事不密的后果吗？”

这番话，虽然没有明言，可是韦后却已是把话说的很清楚了。

她怀疑是韦承庆走漏了消息。

韦承庆忙道：“臣下也是不知，只是外间，只是突然之间就有了这个流言，而后便闹得沸沸扬扬，满城风雨，娘娘……臣也觉得蹊跷的很，是不是，让人查一查。”

所谓的让人查一查，也是不得已而为之。

以韦承庆的聪明，怎会不知道，眼下这个时候，查这个没有任何意义，韦家现在要做的是争取时间，可是韦承庆却知道，自己非这样说不行，虽然自己是韦家人，韦后对自己还算信任，可现在天知地知你知我的事，却是传扬了出去，韦承庆不遭怀疑就见鬼了，所以他说查一查，不过是证明自己的清白而已。

韦后脸色缓和了一些：“你的名册，还没拟定吗？”

“已经拟定好了，只不过……眼下最重要的不是我们不信任谁，而是我们应当信任谁，谁该封官许愿，而谁应当斩草除根，只不过……要斩草除根，就必定要假手于人，这些人，必须足够信任，臣得找他们来洽商一二，试试他们的态度。”

他们现在要铲除的，可不是阿猫阿狗，那些人，可都是韦家从前视之为眼中钉，以往却不敢轻易动手的人，也正因为如此，韦承庆才说，现在需要时间，若是因为时间不够……根本难以将他们连根拔起。

韦后禁不住显得焦虑：“显然已经有些来不及了，来不及了……你啊……行事不密啊……这行事不密，会是什么样的结果，现在天下人，都在等着太子出面，而如今，本宫从哪里去寻一个太子来。他们一旦有所察觉，又怎么会坐以待毙……”

韦承庆皱着眉，他也一点办法都没有，难道让他活生生的变出一个太子出来，他犹豫片刻：“臣加紧着办……”

韦后知道，也只能如此了。

可是还是迟了。

有宦官急匆匆的进来，道：“娘娘……娘娘……不好了……”

韦后感觉诸事都开始不顺起来，她恶狠狠地瞪了宦官一眼：“什么事。”

“鄂国公尉迟循毓，就在一个时辰之前，带着他的家将，还有诸多亲眷，出长安去了。”

出了长安。

韦后不禁道：“去了哪里？”

“听人说，是往洛阳方向，不过……不是往函谷关去，走的是小路。”

洛阳……

韦承庆脸色铁青。

这个鄂国公尉迟循毓乃是尉迟敬德之孙，乃是大唐的开国功臣之后，不过说起此人……想当初的时候，这尉迟循毓还因为和杨家有过争执，于是与秦少游闹得剑拔弩张，秦少游可是把他的祖宅都给用火炮轰了。

满长安人谁不知道，尉迟循毓和秦少游乃是死仇，双方简直就是水火不容，在长安城里，尉迟循毓只要提起旧事，就要把秦少游的祖宗十八代骂上一通。

可是……他居然跑去洛阳……

这意味着什么？

这个家伙……倒是干脆的很啊，一听到不对劲，比那些平时精明无比的人要爽快的多，拔腿就走，一丁点拖泥带水都没有。

而且……这么一个和秦少游有不共戴天之仇的人，现在居然携家带口，往洛阳去，这又意味着什么？

尉迟家乃是开国功臣之后，对于李氏的忠诚，几乎可以说远在他入之上，也正因为如此，尉迟循毓在韦后立了太子之后，是绝对忠诚于太子李重俊的，现在听说李重俊死了。这位鄂国公，显然已经对韦氏彻底的绝望，他既不可能留在长安向韦家彻底称臣，那么毫无例外的事，他只有一个选择。

这个选择，就是二皇子李重福，李重福本就是长子，又是陛下嫡亲的血脉，太子死了，在这些*****眼里，李重福就是最名正言顺的继承人，这时候不跑，更待何时。

可问题就在于.....连尉迟循毓这个家伙，都跑去二皇子那儿，都跑去找秦少游，可见.....他对于太子之死，是何等的痛恨，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当太子死后，在尉迟循毓这样的人心里，他最大的敌人，已经不再是秦少游，显然是韦后，尉迟家世受国恩，是无论如何也不愿意与韦后同流合污的，所以.....他只有这一条路可走。

韦承庆的脸色已经煞白。

尉迟循毓这个人，其实就是个仗着祖荫混吃等死的纨绔，韦承庆压根就没有将他放在眼里。

可是.....就这么一个二世祖，却是觉不能小看的，尉迟家在军中有极大的影响力，尉迟敬德在当初，有多少部属，也都追随他立下赫赫战功，都成为了勋贵，如今这些人的子弟，依然享受着他们祖先用血汗换来的果实，现在这些人大多都充斥在军中，是担任着大大小小的职务，尉迟家在他们心里，更像是一面旗帜，现在尉迟循毓跑了.....这军心.....

何况.....有了尉迟循毓的先例，其他人呢？

尉迟循毓都去找二皇子，去寻秦少游了，其他的人，还会在那坐以待毙吗？

韦氏和韦承庆相互对视一眼，他们都从对方的眼眸中，看到了深深的恐惧。

凡事最怕有一，因为有一就会有二，有二就会有十有百有千有万，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至少.....对于那些*****来说，现在的他们.....已经陷入了绝望的境地，也只有洛阳，才能给予他们一丁点的曙光了。

韦氏几乎当机立断的道：“立即去封闭城门，所有人不得出入，就说.....太子遇刺，本宫要捉拿行刺太子的凶徒.....”

“娘娘.....”韦承庆显得有些绝望，他当然知道，现在这个处置是最有利的。

那些*****，绝大多数要嘛是高门就是贵族出身，哪一个都不是省油的灯，无论是财富还是人脉，都非寻常人可比，一旦他们蜂拥去洛阳，要去投奔秦少游，那么.....整个力量的对比就可能发生翻转，现在的秦少游，就已经十分可怕，若是一旦连关中门阀，都有为数不少去和秦少游狼狈为奸，此消彼长之下，韦家拿什么固守关中之地？

可问题就在于，一旦封闭了城门，就意味着彻底的对立了，整个长安城内，将要掀起血雨腥风，无数的屠刀都要举起来，大家要相互残杀。

那些走又走不了，且又对韦家恨之入骨的*****吗，必定是要拿出所有的本钱，和韦家来一个彻底的摊牌，这场杀戮，可能要波及到每一个人，整个长安，在明日清早，就要血流成河。

可是.....除此之外，又有什么办法呢？

只是.....韦承庆却还是摇了摇头：“娘娘.....不可.....”

全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四章：树倒猢猻散

韦后见韦承庆阻止，不禁面带蕴怒：“这又是为何？”

韦承庆一脸忧心忡忡，其实他比韦后更加有封闭城门，关门打狗的冲动。

可是理智告诉他，现在还不是最好的时机，把城门一关，这就是把人逼到了绝地，而这些长安城中盘踞了这么多年的人，哪一个没有能量，真要让他们感觉到自己整个家族都可能死无葬身之地的时候，他们所要爆发出来的力量又是何其的可怕。

韦承庆道：“眼下最重要的，是收买人心，一旦封住了城门，接下来，今夜只怕就会生变，而我们……还未把咱们韦家的人拉住，一旦事态失控，则悔之莫及，这些人中，只怕也有一些，是在经照拂和禁军中有差使的，假若他们妖言惑众，与某些大族合谋一起，带着他们的私兵谋反，长安就要动荡了。与其如此，不如留他们一线生机，那些要逃之人，也不可能席卷了一切逃走，他们少不得要弃了自己的官职，丢了自己的宅院，甚至要丢弃自己的土地，和奴婢，失去了这些，他们或许还有实力，却也大不如前了，等我们韦家站住了脚跟，再作打算，将他们的东西，赐予自己的人，激励士气，也可免了一场萧墙之祸。”

见武则天沉吟不语，韦承庆又道：“若是消息没有提前泄露出去，韦家确实可以从容布局，对于那些有二心的人，全数一网打尽，而现如今，敌暗我明，就绝不能铤而走险了，娘娘，眼下最紧要的，还是拉住各镇的都督与不屑于与秦少游为伍的文武百官，万不可造成人心浮动了。”

韦后只好长叹口气，冷笑道：“都是武则天那娼妇做的好事。”

韦承庆不语了。

他知道韦后已经将武则天恨到了骨子里，而事实上，自己又何尝不是如此，韦家原本的局面，还占据了主动，而如今，却是处处受制于人，甚至到了韦家一族的存亡，都已到了关键时刻，韦承庆对武则天如何不恨。

尉迟循毓这么一跑，整个长安已是彻底人心思动了。

到了这个份上，事情明摆着，到处都有人说太子已死，而到了如今这个地步，太子居然也没有露面，那么太子和四皇子被韦家所杀，几乎已经板上

钉钉，韦家既然将太子和四皇子屠戮，他们的心思还不明白吗？这大唐的江山，只怕又要易主了。

只是这一次，和上一次却是全然不同。

上一次，武则天虽然做了皇帝，虽然也是阻力重重，可是武则天依然还给了许多人希望，至少大家认为，武则天只是妇人，她虽然做了天子，可是她却有两个嫡亲的儿子是李家的宗亲，迟早有一天，武则天会老，也会死，只要她驾崩，这天下，终究还是李家的。也正因为如此，武则天虽然在位期间，遇到了李敬业和诸王的讨伐，可是叛乱的规模，还是在可控范围之内，绝大多数的大臣，依然还是愿意默认这个事实，他们把所有的精力，都用在了反对武承嗣与武三思这些武则天的亲族身上，一切都以争取李显或者是李隆基克继大统为目的。

可是现在……局面却是全然不同。

韦氏没有子嗣，一个没有子嗣的人，假若要效仿武则天，就足以让人绝望了，一个没有子嗣的人，况且现如今，陛下的两个皇子已经被她诛杀，到了这个份上，说句难听的话，假若现在韦氏下旨，让二皇子李重福到长安来，立为太子，大家敢相信吗？只怕反而会担忧李重福来了长安，最后羊入虎口吧。

也正因为如此，韦氏做了天子，那么将来这太子，不是韦氏的女儿，就是韦氏的宗亲，本质上，韦氏为了她的利益，必定会将自己的女儿下嫁给韦家的人，接下来的所谓太子、太孙，终究还是姓韦，这……是所有人无法接受的。

这一点许多人都看的明白，甚至于尉迟循毓这样的浑人，也知道问题的严重性，所以当他感觉不对，这个家伙倒是当机立断，二话不说，连夜就跑了。

开始跑的人有许多。

官……还是不做的好，留在这里，效忠韦家？这韦家篡位，即便做了天子，可是当真就能一帆风顺？就算你对李氏没有感情，对这大唐朝也没有多少的念想，可是跟着韦家人走到黑，也未必就是好事，说不定到时候各路诸侯拿下函谷关，兵锋直指长安，你这助纣为虐，也足够让身败名裂了。

有人不愿意牵涉其中，所以挂印而已。

也有人对于大唐，依旧还是忠心，如尉迟循毓这样的开国功臣之后，他们家族的一切荣耀，都与这个王朝息息相关，固然让他们留在这里，能得到不少好处，可是总觉得对不起列祖列宗，于是索性携家带口而去。

田产暂时可以抛弃，官位暂时也没有不要，毕竟……许多人不是韦家的亲信，留在这里，谁晓得会不会被认作是*****，韦家人敢杀太子，敢杀四皇子，难道还会在乎你吗？

而洛阳的二皇子……终究还是最后的希望。

对秦少游看不惯的人，尚且可以安慰自己，说自己这是要去投奔皇子，而破罐子破摔的，甚至恨不得直接插翅去长安，恨不能让秦少游立即提兵，将这些韦家的人，杀个一干二净。

许多人开始动身了。

到处都是大车，甚至一些百姓，也开始参与其中。

大量的逃亡开始，通往洛阳的道路上，人流络绎不绝。

洛阳城里，本来一切如旧。

秦少游从卫州赶回洛阳，这洛阳城，比之从前已扩大了一倍，以至于城墙将整个洛阳一分为二，导致城内和城外的道路开始堵塞起来。

拥堵，似乎成为了整个洛阳头痛不已的问题。

因为城门只有这么几个，所以入城的通道也只有这么多，人口的暴增，导致每日出入城门的车马和人流往往将各处城门堵的水泄不通。

莫说是百姓，便是连巡城的官军，也是经常被堵的进退不得，尴尬的很。

眼下王琚的意思是，可以拆除现有的洛阳城墙，而后再在洛阳的外围，修建更大的城墙，不过……秦少游对此，却没有太大的兴趣。

拆掉城墙，就意味着城内城外不再是几个门来出入，内外街坊都可以连通，成井字形的结构，如此一来，进内城和出外城的道路就凭空多了上百条，这固然是好事，可是修建新城墙是什么鬼，这等于是，拆掉了一个小圈，却在原有的基础上，修建一个更大的圈，把扩充的城市，全部容纳进去，只是这个范围更大的城墙，不但耗费巨大不说，最重要的是，假若未来，洛阳的人口继续增长呢？

难道以后继续拆，继续修？

这显然是一件很无聊的事。

人口暴增，其实是板上钉钉的事，在几年之前，城市的职能，不过是官府治所的衍生罢了，因为治所在这里，人们又有交换的需求，于是市集出现，人们互通有无，紧接着，一些人因为固定交易的需要，渐渐的有人开始定居，成为了非农的人口，只不过……城市的大小和人口多寡，其实也在于城市的需求。

因为有许多官人和商贾在住，因而就需要奴仆，需要供给商贾歇脚的客栈，需要一些烟花之所，可是这并不代表，这个容量是无限的，假若有人跑来洛阳，却是连生计都没有，这岂不是来找饿肚子的？

工作，才决定了城市的规模。

如今因为商业的繁华，手工业的兴盛，再加上各行各业的行业开始细化，理论上来说，现在的洛阳，需求的人口几乎已经可以到无限的地步，至少现在……已经没有了孟津了，这倒不是因为孟津被秦少游所裁撤，而是因为洛阳和孟津距离不远，两座城市已经联成了一片。

若是在这外围建城墙，这岂不是吃饱了撑着？

所以秦少游的主意是，先拆，至于修不修城墙，再行打算。

一听说不修城墙，倒是引起了哗然。

这不安全啊。

城墙防御，在这个时代是铁律，一万的精兵，只要配属得当，城中有足够的粮食，完全可以依托着城墙，将城外的十万精兵拒之门外，固守个几年完全没有问题。可若是没有城墙……

秦少游对此，也是头痛，毕竟守旧的观念还是颇为强大，所以自己只能依托代表，现在大家注意力都在城墙上，前来请托的人不少，议事堂那儿，也是沸沸扬扬，却终于还是有一件事，彻底把所有人的注意力，统统转移开了。

尉迟循毓到了。

这位仁兄带着家中数百口人，浩浩荡荡的租用了十几条船，带着他们尉迟家能带走的所有家业，抵达了洛阳码头。

他没有叫人去向秦少游报告，而是到了洛阳安顿之后，每天在二皇子李重福的龙门宫外头转悠，要求二皇子会见。

尉迟循毓……这个鄂国公，其实在洛阳城，早已成了笑柄。

当初他和杨家的矛盾，是人所共知的事，就因为如此，还招致了关中和关东人的矛盾呢。

因而关东人最喜欢做的事就是吃饱喝足了，然后拿这个可怜的家伙作为饭后谈资，各种调侃都是不可避免。只不过……这种调侃也只维持了两三个月，也就销声匿迹了，而如今，这家伙在洛阳冒了头，顿时洛阳哗然。

鄂国公来了啊。

哪一个鄂国公。

鄂国公还有哪个……

李重福那儿，没有回音，事实上，当他得知自己的两个兄弟已经惨遭毒手，他便更加谨慎起来。

李重福现在唯一庆幸的，就是自己当初做了正确的决定，若是这个节骨眼，没有逃到洛阳，只怕现在的自己，下场会和李重俊没有什么分别。

尉迟循毓的求见，让他尤为小心，因为他很清楚，尉迟循毓和秦少游之间可是有矛盾的，这个时候私会此人，可能会引起秦少游的不满，无论秦少游对自己是好是坏，自己现在毕竟是寄人篱下，还是注意一些的好。

所以龙门的李重福，将尉迟循毓挡在了外头。

倒是这个时候，神策府那儿来了人，却是请尉迟循毓前去尉迟循毓，见一见秦少游。

尉迟循毓听到秦少游的名字，就有些恼火，其实他是个很单纯的人，跑来洛阳，是他的主意，可是想到要面对秦少游，他就忧心忡忡，不过不要紧，人总可以安慰自己，自己是唐臣啊，是去投靠二皇子殿下，和秦少游有什么干系。

不过二皇子不见，秦少游那儿倒是贴了上来，他知道这是秦少游的地头，自己现在可是拖家带口，把人惹怒了，肯定没有好果子吃，不见也得见，于是只好安慰自己，见一见也无妨，他能把我怎样？

带着几分忐忑，尉迟循毓乖乖抵达了神策府。

而后.....他终于见到了那个自己曾经朝思暮想，都想将他剁为肉酱的秦少游。

秦少游含笑看他，让他头皮有些发麻，不过他倒还不至于糊涂，忙是行礼：“见过魏王殿下。”

.....

全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五章：讨韦

这一次见面，秦少游和尉迟循毓的地位都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一个已是天下最强的诸侯，一个是丧家之犬，尉迟循毓便是再蠢，也晓得认怂的道理。

所以他乖乖行了礼，秦少游已是上前，笑吟吟的道：“鄂国公不必多礼，长安的情形，本王已是知悉了，韦氏诛杀诸皇子，人神共愤，天地所不容也，鄂国公忠心朝廷，不肯与韦氏同流合污，本王敬佩的很，而今天下动荡在即，鄂国公弃暗投明，此前本王与你确实有些误会，不过现在，大义当前，你我理应冰释前嫌，以匡扶天下为己任，却是不知，鄂国公以为如何？”

话说到这个份上，尉迟循毓便松了口气。

秦少游没有否认他们之间的矛盾，事实上，若是秦少游将这矛盾隐去，反而显得虚假，反而将这个矛盾重新提起，然后告诉尉迟循毓，你我之间矛盾是有，不过现在有了共同的敌人，理应紧密团结，忘掉过去的嫌隙，这番话，很实在，也显出了秦少游足够的诚意。

尉迟循毓连忙道：“愿以殿下马首是瞻。”

秦少游笑了笑：“这自然好极了，你既然来，也不能闲着，你是忠臣之后，难道到了洛阳，让你吃干饭吗？凌云阁里悬着功臣子孙，在大厦将倾之时，理应力挽狂澜于既倒，却不知，鄂国公有什么打算？”

若说前一句，还有客气的成分，那么这一句，就最是实在不过了，前一句的大家别闹别扭了，而这一句是直接告诉尉迟循毓，你找个事做吧。

好话谁都会说，可是让你找个事做，这就是真正共弃前嫌了，否则……将你圈养起来，让你别添乱就可以，何必非要让你效劳？

秦少游如今坐拥三十余州，下头有兵马近二十万，有的是文武之才，难道还缺人给自己效劳不成？

唯一的原因就是，秦少游是真心实意想让尉迟循毓在这儿安顿下来。

尉迟循毓这时候反而不好意思了，不禁道：“我的祖父，靠的是军功打下的家业，现如今，天下即将大变，实在不成，不妨让我从军，以供殿下驱策，如何？”

这是他唯一想到的出路，尉迟循毓确实不是什么人才，他前半生，不过

是躺在自己祖宗的功劳簿子里混吃等死的人物，书是读过一些，不过很是有限，弓马也练过，当然……也算不得精通，最重要的是，年轻的时候练是练过，不过像他这样的功勋子弟，也没有真正上阵搏杀的机会，这一点，他有自知之明，所以也不敢说，殿下你给我一支兵马，我收复河山之类，毕竟脸皮还不够厚啊，只好说，我去从军，估摸着，也不指望着领一支军马，不过是供秦少游驱策而已，马前卒的干活。

当然……说出这番话的时候，尉迟循毓就有点儿后悔，他实在不是冲锋陷阵的材料，可是让他干点别的，似乎也有点为难，他现在担心的是，秦少游若是当真就坡下驴，把自己编入军中，他心里掂量着自己的分量，自己杀敌立功，学着自己的祖父建功封侯多半是痴心妄想，不被人宰了，就算不错了。

想到这里，他老脸一红，突然觉得自己有点儿对不起祖宗了。

秦少游却是抿嘴一笑，似乎没有看穿他的心思，不过令他松一口气的事，秦少游道：“从军？不可……你年纪不小了，进了军伍之中，爬是不妥当，本王没有嫌弃鄂国公的意思，只是沙场之上，刀剑无眼，还是小心为上。”

尉迟循毓立即松了口气，却还是不忘道：“我岂会怕死，若是怕死，怎肯来洛阳。”

这是世家子弟最常的心态，大爷我输人不输阵啊，再怎样，也不能显得自己丢份，无论任何关头，总要死鸭子嘴硬一番。

秦少游却是沉吟，没有把这句话放在心上，他慢悠悠的道：“本王有意，在洛阳，设一处迎宾馆，用处嘛，自然是将来，怕是有诸多似尉鄂国公这样的义士颠沛流离，前来投效，他们到了这里，总要有所安顿，鄂国公交游广阔，这事儿，就让鄂国公来打理，一切迎来往送，还有他们抵达洛阳之后，有什么难处，都由鄂国公报到神策府，让神策府尽力给予方便。如何？”

迎宾馆……

这……似乎是个吃吃喝喝的地方。

效用怎么听着，跟朱楼似得。

尉迟循毓在长安，也算是消息灵通的人，晓得朱楼的好处，据说那位上官辰，当真是快活无比，拿着秦少游的钱，四处挥霍，优哉游哉，而这迎宾馆，当然和朱楼的效用不同，朱楼是搜集情报，而迎宾馆，说穿了，其实就是招降纳叛，秦少游把反韦的大旗立起来，接下来……几乎可以想象的是，无数如尉迟循毓这样的人都要携家带口而来，这些人的身份，说尊贵也是尊

贵，他们的家世，自然是没得说的，能量……也是不小，假若人人都和尉迟循毓一样，一到了洛阳就要求见二皇子，或者要见秦少游，这二皇子和秦少游将来即便有三头六臂，怕也不够应付的。

迎宾馆，显然就是为了这个而设，一方面，任何人抵达了洛阳，就可先与迎宾馆联络，一方面，迎宾馆给予他们提供方便，另一方面，可以把情况报到神策府，让神策府，为这些人做安排，表面上是做招待，使这些人不必忐忑不安，安抚他们的心思，另一方面，也可以尽快的像尉迟循毓一样，给他们提供一些差事，不必浪费他们的才能。

这些人，可都是有影响力的人，用的好了，好处不可想象。

至于尉迟循毓，本来就久在长安，又是第一个来投奔洛阳，算是典范，这样一个和秦少游有嫌隙的人，都得到了秦少游的重用，这等于是告诉天下人，只要你肯反韦，到了洛阳，就算你和秦少游有杀父之仇，秦少游也绝不会亏待了你。同时，尉迟循毓与这些人多少都有些熟识，人在异乡，这些人能见到尉迟循毓这个老熟人，也安心一些。

无论怎么说，这是一个肥差，而且……既不会承担什么风险，看上去，似乎也算是为这个反韦大业，做了一点事了，尉迟循毓别的不会，可是这种与人打交道的事，却算是他与生俱来的才能，简直就是为他量身定做。

尉迟循毓面露喜色，连忙道：“殿下深谋远虑，尉迟循毓佩服之至，我愿为殿下效劳，绝不辜负殿下重托。”

“既如此，那么就劳烦鄂国公了。”

秦少游几乎是将尉迟循毓亲自送了出去。

而后……在目送走了尉迟循毓，秦少游立即命人准备车轿，往龙门宫去。

从秦少游的神策府到龙门宫并不远，在车厢里，秦少游倚着休息了片刻，等他被外头街市嘈杂的声音吵醒，便打起精神，龙门宫即将要到了。

消息传来的时候，秦少游就知道，该面对的问题，终究要面对了。

太子和四皇子突然的暴毙，虽然外间各种都是韦氏动手的流言，而且天下人都是深信不疑，可是秦少游却不这样看，因为……这个世上再没有人比自己更了解武则天了，别人不相信的事，他却是相信，这事儿，如此干脆利落，分明就是武则天的手笔。

既然武则天选择了动手，那么……自己还有什么可忧虑的呢。

皇室宗亲，已经死的差不多了，硕果仅存的，也只有洛阳的二皇子。

这也意味着，从前韦氏捏着的天子，现在号召力已经开始大大减弱，从太子暴毙的那一日起，所有人对大唐复兴的希望，都寄托在了这位二皇子的身上。恰恰，二皇子在自己手里。

现在……总算到了摊牌的时候。

秦少游神色冷静，并没有热血沸腾，有的却是更多的打算。

等到了龙门宫，龙门宫里的人已经久候多时，出了这样的大事，二皇子李重福又怎么会不晓得此事的严重，他料到秦少游一定会登门的，于是秦少游求见，几乎不必传报，在下一刻，双方便在正心殿碰了头。

李重福一开始就表示出了激愤，虽然他曾经，十分嫉恨自己的兄弟，没有一日不在担心害怕，可是现在，却流露出了兄弟之情：“魏王，韦氏已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他害死了本王的兄弟，已是野心毕露，这个恶妇，实在是罪该万死，其罪罄竹难书，本王与她杀弟之仇，不共戴天，却不知魏王有何打算？”

秦少游脸色十分平静，道：“殿下不是已经打算好了吗？”

李重福愕然一下，秦少游这一句反问，确实是戳中了他的心思，李重福当然是打算好了，都到了这个份上，还能有什么打算？如今韦氏已经成了众矢之的，这个时候，当然是带兵杀进长安去，将她碎尸万段，当然……最理想的情况是，若是自己的父皇没有死，则遥尊他为太上皇，自己登基来做天子，可是死了，那也无妨。

总而言之，李重福觉得这是一个大好时机，韦氏眼下是众叛亲离，李重福觉得只要肯讨伐韦氏，天下必定有许多人附从。

可是被秦少游戳破了自己的心思，还是让李重福有点哑然，他只好道：“不错，朕有意讨韦，却不知魏王以为如何？”

秦少游二话不说，立即道：“臣自当效劳。”

听了秦少游的许诺，李重福松了口气，连忙道：“这便好，只是如何讨韦，却还要从长计议。”

李重福现在发现了一个很严重的问题，那便是，自己几乎一点班底都没有，在这洛阳，几乎任何事，都要跟秦少游商量着来办，自己每日关在龙门宫里，其实对外界的事，所知也是不多。

不过……他还是打起精神，不管如何，现在的自己，再不是那个落魄的丧家之犬了，当初因为长安有太子，所以自己不过是多余的王爷，不会有任何人看重，来了洛阳，也只有秦少游一个人可以依靠。

而如今，他心里深知，现在却是完全不同，天下唯一合法的继承人，就是自己，各镇的都督，但凡有讨韦的，或者是忠于李家的，都会效忠自己，据说尉迟循毓也来了洛阳，接下来，会有越来越多的人前来投奔，这些人，将来都可以成为自己的左膀右臂，自己现在差的就是登高一呼，之后……便该是万人拥戴了。

所以现在的他，心思发生了某种奇妙的变化，以往是一切仰仗于秦少游，所以对秦少游敬重无比，事事听从他的安排，而如今，却突然发现自己的地位已经全然不同，固然现在还不得不征询他的意见，可是心里，却不免有点儿灰心丧气。

秦少游抿嘴笑了笑，似乎没有看穿他的心思，他徐徐道：“此事好办，殿下只需以太子的名义下诏，讨伐韦氏，而后传檄天下，命各镇诸侯，以及八方义士，齐聚洛阳，共商讨韦即可。”

就这样的轻巧。

李重福愕然一下，在他想象中可不是如此，单凭一份诏书，似乎有点过于儿戏了，自己毕竟是大唐唯一的希望，难道不该是亲自检阅三军，而后发出讨韦檄文，亲自接见各方投奔来的大臣，甚至亲自领军，陈兵于函谷关下吗？

他陡然发现，至少在秦少游的安排里，自己唯一能做的，似乎很有限。

他显得有些的不悦，不由道：“现在八方来投，本王是不是该见他们一面，安抚他们的心。”

秦少游忙是行礼，道：“殿下，万万不可，现在确实是八方来投，可是来投效的人，良莠不齐，谁知这些人中，似乎混杂了韦氏的人，一旦让他们靠近了殿下，若是行凶，殿下岂不是危在旦夕之间，臣已请尉迟循毓设了迎宾馆，专门负责此事，殿下如今是万金之躯，决不可轻易犯险，甚至……龙门宫还要加强防卫为好，臣会立即调拨一队精锐的神策军，在龙门宫外卫戍，以防万一，现在是非常之时，任何一丁点疏忽，都可能招致弥天大祸，殿下……三皇子和四皇子已经身亡，殿下的安危，已成了最至关重要的事。”

李重福踌躇起来。

他觉得秦少游说的很有道理，可是隐隐之间，又感觉不太对味，仿佛这

一场反韦，自己成了局外人，可是秦少游语出至诚，他竟也无法反驳，秦少游说的对，谁晓得，那些人里，会不会混杂了韦氏的细作或者是刺客。

当然李重福没有反驳的理由，最重要的还是李重福必须依靠秦少游，至少在这洛阳，李重福是不敢与他翻脸的。

既然如此，那么只好接受了。

李重福一脸遗憾的道：“魏王说的，不是没有道理，只是……本王只需在此等候就是嘛？本王担心，这样躲在这里，会让天下忠臣义士寒心，大家都为了本王列祖列宗的社稷而出生入死，本王……岂可坐在这里，坐享其成？若是如此，本王心中总有不妥。”

秦少游便安慰他道：“殿下乃是天潢贵胄，理当如此，所谓运筹帷幄、决胜于千里之外，殿下何需亲自出面，只需在龙门宫谋划一切即可。”

这句话说的很漂亮，却是怪怪的，决胜千里倒是没有错，可是李重福有运筹帷幄吗？

李重福便不吭声了。

这时候秦少游道：“至于讨韦的檄文，臣已经与高士们拟定好了，还请殿下下一观。”

连檄文都准备好了。

这让李重福不禁有点儿不喜，讨韦的檄文，他在洛阳的这些日子，可是每天都在打腹稿，就想着有朝一日，能有机会，将这韦氏狠狠痛骂一通，现在自己唯一能做的，似乎也只有这个，谁晓得……居然秦少游也已经准备好了底稿，这岂不是让自己照抄一份，颁发出去吗？

他只好道：“本王来看看。”

那早已准备好的檄文底稿送到了李重福面前，李重福打定主意，要把檄文推翻，好让自己重新拟定一份，不过这份檄文，却是秦少游与许多名士们在一起参谋过的手笔，李重福看了看，竟是发觉一丁点破绽都没有，比自己心里打的腹稿要高明的多，没有任何的错漏，他更加灰心丧气，只好道：“好，不错，写的不错，这些话，正中本王的坎。”

大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五章：讨韦

这一次见面，秦少游和尉迟循毓的地位都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一个已是天下最强的诸侯，一个是丧家之犬，尉迟循毓便是再蠢，也晓得认怂的道理。

所以他乖乖行了礼，秦少游已是上前，笑吟吟的道：“鄂国公不必多礼，长安的情形，本王已是知悉了，韦氏诛杀诸皇子，人神共愤，天地所不容也，鄂国公忠心朝廷，不肯与韦氏同流合污，本王敬佩的很，而今天下动荡在即，鄂国公弃暗投明，此前本王与你确实有些误会，不过现在，大义当前，你我理应冰释前嫌，以匡扶天下为己任，却是不知，鄂国公以为如何？”

话说到这个份上，尉迟循毓便松了口气。

秦少游没有否认他们之间的矛盾，事实上，若是秦少游将这矛盾隐去，反而显得虚假，反而将这个矛盾重新提起，然后告诉尉迟循毓，你我之间矛盾是有，不过现在有了共同的敌人，理应紧密团结，忘掉过去的嫌隙，这番话，很实在，也显出了秦少游足够的诚意。

尉迟循毓连忙道：“愿以殿下马首是瞻。”

秦少游笑了笑：“这自然好极了，你既然来，也不能闲着，你是忠臣之后，难道到了洛阳，让你吃干饭吗？凌云阁里悬着功臣子孙，在大厦将倾之时，理应力挽狂澜于既倒，却不知，鄂国公有什么打算？”

若说前一句，还有客气的成分，那么这一句，就最是实在不过了，前一句的大家别闹别扭了，而这一句是直接告诉尉迟循毓，你找个事做吧。

好话谁都会说，可是让你找个事做，这就是真正共弃前嫌了，否则……将你圈养起来，让你别添乱就可以，何必非要让你效劳？

秦少游如今坐拥三十余州，下头有兵马近二十万，有的是文武之才，难道还缺人给自己效劳不成？

唯一的原因就是，秦少游是真心实意想尉迟循毓在这儿安顿下来。

尉迟循毓这时候反而不好意思了，不禁道：“我的祖父，靠的是军功打下的家业，现如今，天下即将大变，实在不成，不妨让我从军，以供殿下驱策，如何？”

这是他唯一想到的出路，尉迟循毓确实不是什么人才，他前半生，不过

是躺在自己祖宗的功劳簿子里混吃等死的人物，书是读过一些，不过很是有限，弓马也练过，当然……也算不得精通，最重要的是，年轻的时候练是练过，不过像他这样的功勋子弟，也没有真正上阵搏杀的机会，这一点，他有自知之明，所以也不敢说，殿下你给我一支兵马，我收复河山之类，毕竟脸皮还不够厚啊，只好说，我去从军，估摸着，也不指望着领一支军马，不过是供秦少游驱策而已，马前卒的干活。

当然……说出这番话的时候，尉迟循毓就有点儿后悔，他实在不是冲锋陷阵的材料，可是让他干点别的，似乎也有点为难，他现在担心的是，秦少游若是当真就坡下驴，把自己编入军中，他心里掂量着自己的分量，自己杀敌立功，学着自己的祖父建功封侯多半是痴心妄想，不被人宰了，就算不错了。

想到这里，他老脸一红，突然觉得自己有点儿对不起祖宗了。

秦少游却是抿嘴一笑，似乎没有看穿他的心思，不过令他松一口气的事，秦少游道：“从军？不可……你年纪不小了，进了军伍之中，爬是不妥当，本王没有嫌弃鄂国公的意思，只是沙场之上，刀剑无眼，还是小心为上。”

尉迟循毓立即松了口气，却还是不忘道：“我岂会怕死，若是怕死，怎肯来洛阳。”

这是世家子弟最常的心态，大爷我输人不输阵啊，再怎样，也不能显得自己丢份，无论任何关头，总要死鸭子嘴硬一番。

秦少游却是沉吟，没有把这句话放在心上，他慢悠悠的道：“本王有意，在洛阳，设一处迎宾馆，用处嘛，自然是将来，怕是有诸多似尉鄂国公这样的义士颠沛流离，前来投效，他们到了这里，总要有所安顿，鄂国公交游广阔，这事儿，就让鄂国公来打理，一切迎来往送，还有他们抵达洛阳之后，有什么难处，都由鄂国公报到神策府，让神策府尽力给予方便。如何？”

迎宾馆……

这……似乎是个吃吃喝喝的地方。

效用怎么听着，跟朱楼似得。

尉迟循毓在长安，也算是消息灵通的人，晓得朱楼的好处，据说那位上官辰，当真是快活无比，拿着秦少游的钱，四处挥霍，优哉游哉，而这迎宾馆，当然和朱楼的效用不同，朱楼是搜集情报，而迎宾馆，说穿了，其实就是招降纳叛，秦少游把反韦的大旗立起来，接下来……几乎可以想象的是，无数如尉迟循毓这样的人都要携家带口而来，这些人的身份，说尊贵也是尊

贵，他们的家世，自然是没得说的，能量……也是不小，假若人人都和尉迟循毓一样，一到了洛阳就要求见二皇子，或者要见秦少游，这二皇子和秦少游将来即便有三头六臂，怕也不够应付的。

迎宾馆，显然就是为了这个而设，一方面，任何人抵达了洛阳，就可先与迎宾馆联络，一方面，迎宾馆给予他们提供方便，另一方面，可以把情况报到神策府，让神策府，为这些人做安排，表面上是做招待，使这些人不必忐忑不安，安抚他们的心思，另一方面，也可以尽快的像尉迟循毓一样，给他们提供一些差事，不必浪费他们的才能。

这些人，可都是有影响力的人，用的好了，好处不可想象。

至于尉迟循毓，本来就久在长安，又是第一个来投奔洛阳，算是典范，这样一个和秦少游有嫌隙的人，都得到了秦少游的重用，这等于是告诉天下人，只要你肯反韦，到了洛阳，就算你和秦少游有杀父之仇，秦少游也绝不会亏待了你。同时，尉迟循毓与这些人多少都有些熟识，人在异乡，这些人能见到尉迟循毓这个老熟人，也安心一些。

无论怎么说，这是一个肥差，而且……既不会承担什么风险，看上去，似乎也算是为这个反韦大业，做了一点事了，尉迟循毓别的不会，可是这种与人打交道的事，却算是他与生俱来的才能，简直就是为他量身定做。

尉迟循毓面露喜色，连忙道：“殿下深谋远虑，尉迟循毓佩服之至，我愿为殿下效劳，绝不辜负殿下重托。”

“既如此，那么就劳烦鄂国公了。”

秦少游几乎是将尉迟循毓亲自送了出去。

而后……在目送走了尉迟循毓，秦少游立即命人准备车轿，往龙门宫去。

从秦少游的神策府到龙门宫并不远，在车厢里，秦少游倚着休息了片刻，等他被外头街市嘈杂的声音吵醒，便打起精神，龙门宫即将要到了。

消息传来的时候，秦少游就知道，该面对的问题，终究要面对了。

太子和四皇子突然的暴毙，虽然外间各种都是韦氏动手的流言，而且天下人都是深信不疑，可是秦少游却不这样看，因为……这个世上再没有人比自己更了解武则天了，别人不相信的事，他却是相信，这事儿，如此干脆利落，分明就是武则天的手笔。

既然武则天选择了动手，那么……自己还有什么可忧虑的呢。

皇室宗亲，已经死的差不多了，硕果仅存的，也只有洛阳的二皇子。

这也意味着，从前韦氏捏着的天子，现在号召力已经开始大大减弱，从太子暴毙的那一日起，所有人对大唐复兴的希望，都寄托在了这位二皇子的身上。恰恰，二皇子在自己手里。

现在……总算到了摊牌的时候。

秦少游神色冷静，并没有热血沸腾，有的却是更多的打算。

等到了龙门宫，龙门宫里的人已经久候多时，出了这样的大事，二皇子李重福又怎么会不晓得此事的严重，他料到秦少游一定会登门的，于是秦少游求见，几乎不必传报，在下一刻，双方便在正心殿碰了头。

李重福一开始就表示出了激愤，虽然他曾经，十分嫉恨自己的兄弟，没有一日不在担心害怕，可是现在，却流露出了兄弟之情：“魏王，韦氏已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他害死了本王的兄弟，已是野心毕露，这个恶妇，实在是罪该万死，其罪罄竹难书，本王与她杀弟之仇，不共戴天，却不知魏王有何打算？”

秦少游脸色十分平静，道：“殿下不是已经打算好了吗？”

李重福愕然一下，秦少游这一句反问，确实是戳中了他的心思，李重福当然是打算好了，都到了这个份上，还能有什么打算？如今韦氏已经成了众矢之的，这个时候，当然是带兵杀进长安去，将她碎尸万段，当然……最理想的情况是，若是自己的父皇没有死，则遥尊他为太上皇，自己登基来做天子，可是死了，那也无妨。

总而言之，李重福觉得这是一个大好时机，韦氏眼下是众叛亲离，李重福觉得只要肯讨伐韦氏，天下必定有许多人附从。

可是被秦少游戳破了自己的心思，还是让李重福有点哑然，他只好道：“不错，朕有意讨韦，却不知魏王以为如何？”

秦少游二话不说，立即道：“臣自当效劳。”

听了秦少游的承诺，李重福松了口气，连忙道：“这便好，只是如何讨韦，却还要从长计议。”

李重福现在发现了一个很严重的问题，那便是，自己几乎一点班底都没有，在这洛阳，几乎任何事，都要跟秦少游商量着来办，自己每日关在龙门宫里，其实对外界的事，所知也是不多。

不过……他还是打起精神，不管如何，现在的自己，再不是那个落魄的丧家之犬了，当初因为长安有太子，所以自己不过是多余的王爷，不会有任何人看重，来了洛阳，也只有秦少游一个人可以依靠。

而如今，他心里深知，现在却是完全不同，天下唯一合法的继承人，就是自己，各镇的都督，但凡有讨韦的，或者是忠于李家的，都会效忠自己，据说尉迟循毓也来了洛阳，接下来，会有越来越多的人前来投奔，这些人，将来都可以成为自己的左膀右臂，自己现在差的就是登高一呼，之后……便该是万人拥戴了。

所以现在的他，心思发生了某种奇妙的变化，以往是一切仰仗于秦少游，所以对秦少游敬重无比，事事听从他的安排，而如今，却突然发现自己的地位已经全然不同，固然现在还不得不征询他的意见，可是心里，却不免有点儿灰心丧气。

秦少游抿嘴笑了笑，似乎没有看穿他的心思，他徐徐道：“此事好办，殿下只需以太子的名义下诏，讨伐韦氏，而后传檄天下，命各镇诸侯，以及八方义士，齐聚洛阳，共商讨韦即可。”

就这样的轻巧。

李重福愕然一下，在他想象中可不是如此，单凭一份诏书，似乎有点过于儿戏了，自己毕竟是大唐唯一的希望，难道不该是亲自检阅三军，而后发出讨韦檄文，亲自接见各方投奔来的大臣，甚至亲自领军，陈兵于函谷关下吗？

他陡然发现，至少在秦少游的安排里，自己唯一能做的，似乎很有限。

他显得有些许不悦，不由道：“现在八方来投，本王是不是该见他们一面，安抚他们的心。”

秦少游忙是行礼，道：“殿下，万万不可，现在确实是八方来投，可是来投效的人，良莠不齐，谁知这些人中，似乎混杂了韦氏的人，一旦让他们靠近了殿下，若是行凶，殿下岂不是危在旦夕之间，臣已请尉迟循毓设了迎宾馆，专门负责此事，殿下如今是万金之躯，决不可轻易犯险，甚至……龙门宫还要加强防卫为好，臣会立即调拨一队精锐的神策军，在龙门宫外卫戍，以防万一，现在是非常之时，任何一丁点疏忽，都可能招致弥天大祸，殿下……三皇子和四皇子已经身亡，殿下的安危，已成了最至关重要的事。”

李重福踟蹰起来。

他觉得秦少游说的很有道理，可是隐隐之间，又感觉不太对味，仿佛这

一场反韦，自己成了局外人，可是秦少游语出至诚，他竟也无法反驳，秦少游说的对，谁晓得，那些人里，会不会混杂了韦氏的细作或者是刺客。

当然李重福没有反驳的理由，最重要的还是李重福必须依靠秦少游，至少在这洛阳，李重福是不敢与他翻脸的。

既然如此，那么只好接受了。

李重福一脸遗憾的道：“魏王说的，不是没有道理，只是……本王只需在此等候就是嘛？本王担心，这样躲在这里，会让天下忠臣义士寒心，大家都为了本王列祖列宗的社稷而出生入死，本王……岂可坐在这里，坐享其成？若是如此，本王心中总有不妥。”

秦少游便安慰他道：“殿下乃是天潢贵胄，理当如此，所谓运筹帷幄、决胜于千里之外，殿下何需亲自出面，只需在龙门宫谋划一切即可。”

这句话说的很漂亮，却是怪怪的，决胜千里倒是没有错，可是李重福有运筹帷幄吗？

李重福便不吭声了。

这时候秦少游道：“至于讨韦的檄文，臣已经与高士们拟定好了，还请殿下下一观。”

连檄文都准备好了。

这让李重福不禁有点儿不喜，讨韦的檄文，他在洛阳的这些日子，可是每天都在打腹稿，就想着有朝一日，能有机会，将这韦氏狠狠痛骂一通，现在自己唯一能做的，似乎也只有这个，谁晓得……居然秦少游也已经准备好了底稿，这岂不是让自己照抄一份，颁发出去吗？

他只好道：“本王来看看。”

那早已准备好的檄文底稿送到了李重福面前，李重福打定主意，要把檄文推翻，好让自己重新拟定一份，不过这份檄文，却是秦少游与许多名士们在一起参谋过的手笔，李重福看了看，竟是发觉一丁点破绽都没有，比自己心里打的腹稿要高明的多，没有任何的错漏，他更加灰心丧气，只好道：“好，不错，写的不错，这些话，正中本王的坎。”

大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六章：细思恐极

李重福口里虽然说好，心里却有点儿不悦，只是不敢表露罢了，此时他心里不禁腹诽，却还是笑了笑，振奋精神：“如今正是最好的时机，消灭韦氏，更待何时，本王发出讨韦檄文，就是不知，魏王打算何时杀入长安去。”

现在的李重福已经迫不及待了。

如今他已是硕果仅存的一个皇子，虽然父皇还在位，可是随着韦氏已经成了众矢之的，那个坐视韦氏杀死自己儿子的父皇，只怕也已经声名狼藉。

李重福几乎已经可以想象，天下人对父皇是何等的绝望，而自己，显然是天下人最后的希望。

这对于李重福来说，是一件极兴奋的事，他甚至可以预见，天下义军纷纷四起，紧接着，便是无数军马杀入长安，而后便是拥立自己登基为帝了。

天子之位，就在眼前，李重福又怎样不兴奋。

原来的他，是何等的绝望，跑来洛阳，不过是为了保住自己的性命而已，谁曾料到，而今却是如此大好的局面。

秦少游却没有太多的激动，他平淡的道：“殿下，韦氏固然已经成了众矢之的，可是微臣以为，想要进长安，就必须破函谷关，那函谷关有精兵十数万，一夫当关，万夫莫开，殊为不易，臣的兵马固然是兵精粮足，可若是强攻，难免折损太多，所以臣现在只能暂时按兵不动，且先等殿下的诏书颁发出去，各镇都督，若有不臣，则发兵讨之，谁再依附韦氏，臣自然代殿下发兵讨逆，先剪除韦氏的羽翼，等到时机成熟，再一举杀入长安，岂不是好？”

李重福愣住了。

他脸色一下子煞白起来。

秦少游和李重福之间的谋划显然是相左的，李重福要的可不是急着做天子这样简单，他所需要的，是一个大唐江山，若是一次性给予韦氏致命一击，铲除韦氏，那么天下依然还会有三十多镇诸侯，也还会有秦少游的神策军，为了稳住这个天下，自己必定是众望所归，因为任何人想要把持朝纲，都可能会招致其他诸侯的反对，即便是秦少游实力强大，假若秦少游想要学韦氏，其他诸侯也势必会联合起来，决不允许秦少游借天子而号令天下。

某种程度来说，直接铲除韦家，对李重福有着莫大的好处，现在的天下，已经有分崩离析的现象，自己已经是唯一能够镇得住天下的合法继承

者，所以每一个人都需要他，他只要登基，便可以 and 父皇一样，成为这个天下的主宰，其他诸侯固然都是兵强马壮，可是相互之间却也会维持着某种微妙的平衡，无论他们愿意不愿意，都必须对自己这个天子马首是瞻。

可是秦少游……却似乎不急和韦家决战，不急的目的，分明是他有私心。

秦少游现在的策略，显然是借着自己，以令不臣，不肯臣服的他的诸侯，或者是依然还支持韦家的诸侯，他便发兵征讨，如此一来，岂不是不断蚕食和扩大神策军的统治范围，不断的打击其他的诸侯，他现在占着大义的名分，何况一旦他动手，其他支持李家的诸侯，即便不愿助战，也绝不敢冒天下之大不韪，跑去联合起来反抗神策军，这就意味着，许多镇诸侯，都是各自为战，在高举讨韦的大旗之下，任由秦少游侵吞和蚕食自己的领地？

假以时日，当秦少游兼并了越来越多的诸侯，这个诸侯所维系的平衡也就彻底被打破了，当秦少游若是手握着十几镇诸侯的领地时，再加上他本就富可敌国的财富，那么他的军马，岂不是要占天下的半数，他的实力，足以碾压其他诸侯的联合？那时候即便是他杀入关中，诛杀了韦家，也依然是立了李重福为天子，那么……李重福这个天子，又能有是分量？李重福凭什么让秦少游乖乖来俯首称臣？

再退一万步，假若秦少游是忠臣，是要做周公这样的事，可这又如何？秦少游将来会有儿子，等到秦少游一死，你能保证第二代魏王的忠心？

李重福脸色煞白，他终于明白，秦少游为何要请他来洛阳了，这显然是早已谋划好了的，秦少游需要一面旗帜，而这面匡扶大唐的旗帜，本质上，却是为了打击异己，是为了壮大他的实力。

他表面上是反韦，实则却是为了实现自己的野心。

而为了实现他的野心，却又利用了李重福的野心。

李重福感觉自己收到了欺骗，他脸色难看到了极点，秦少游的盘算，若是他到现在还不明白，那就真的是蠢到无可救药了。

秦少游要的，是要打破这个均势，均势打破，自己这个太子，也就不值一提了。

现在天下需要自己，是因为这个豪强并起的天下需要一个合乎法统的人来维持这个江山，可是一旦秦少游的实力膨胀到一个地步，天下的稳定，完全可以借由神策军来实现，自己就成了一个多余的人。

李重福即便脸色阴沉，却还是不敢翻脸，他只是惨然一笑：“可是天下人

都希望殿下能够杀入关中，拯救百姓于水火之中，那韦氏祸国殃民，若是再任由他们肆意胡为，岂不是……岂不是……”

秦少游笑了笑：“殿下，韦氏虽然任人唯亲了一些，可是说她们祸国殃民，显然是错了，她们还没有到这个地步。”

秦少游突然的一番话，让李重福愣了一下，他禁不住反驳：“怎么不是祸国殃民，若不是如此，又怎会杀本王的兄弟，魏王…你……”

秦少游脸色冷静，淡淡道：“有些话，本来不想告诉殿下，实在是殿下根本不需要知道，可是显然，殿下似乎对此一无所知，既然如此，那么臣就不妨直说了吧，殿下……的两个兄弟，不是韦氏所杀。”

“什么……”李重福脸色惨白，他不禁瞪大眼睛：“你……你的意思……意思是……”

秦少游脸色冷漠：“这一切……都是为了殿下，殿下莫非忘了，在卫州的时候，臣就说过，一定要扶立殿下克继大统不可？臣许诺过的事，一定会办到，殿下……臣还有大事要办，威武镇紧邻河南府，这都督乃是韦氏的亲族，因此，定会依附韦氏到底，臣……首先要做的，就是将其打垮，容臣告辞。”

李重福脑子嗡嗡作响，已经没有听不到秦少游说什么了。

自己的兄弟，居然不是韦氏杀得。

这个消息，对于他来说，才是真正的震撼。

他顾念兄弟之情吗？当然不会，甚至若是有机会，两个兄弟在自己面前，假若到了必要的时候，他也会毫不犹豫的将这二人杀人灭口，而李重福真正在乎的，却是秦少游的不择手段。

为了完成自己的许诺，便杀死了两个皇子，从而挑起天下人对韦氏的仇恨。

这意味着什么？意味着他当真对自己忠心耿耿？这当然可笑的是，秦少游的话，表面上是表示了自己的忠心，可是弦外之音却是，我既然可以杀死两个皇子而眼睛都不眨一眨，那么就绝对不会在乎再杀一个，绝不会把你李重福也一并干掉，太子都可以死，你不过是二皇子，若是挡着他的路，杀了你又何妨？

这才是李重福真正觉得可怖的事。

李重福知道，秦少游的意思是，殿下请乖乖听话，如若不然……

李重福呆呆的坐下，良久良久，他没有说一句话。

外头的宦官小心翼翼进来：“殿下，该进膳了。”

李重福抬眸，谨慎的看了他一眼，这个宦官，是他从长安带来的，一向都在照顾他的生活起居，他有一肚子话想要脱口而出，可是话到了喉头，却又吞回了肚子里。

谁能保证呢？谁能保证眼前这个人，已经被秦少游收买呢？谁能保证，这个宦官对自己的忠诚呢？

这个世上……真正可信的人，从来都只有自己。

其实李重福从一开始，也不曾信任过秦少游，他来这里，也不过是和秦少游各取所需罢了，大家相互利用而已。

可是他原以为，自己利用了秦少游，却万万想不到，真正被利用，至始至终的那个人是自己。

他心里叹了口气，便微笑起来，如往常一样：“哦，是到了用膳的时候了，嗯……用膳吧。”

他不敢表露任何的情绪，长身而起，摆出平常时候的样子，眼底深处，却还是无法阻止的流露出一股深深的恐惧。

洛阳城已经越发的热闹起来。

有了尉迟循毓做表率，东逃者日益增多，有不好关中的名士，有朝廷的重臣，有不少的勋贵，这些人都是携家带口，刚刚抵达了洛阳，心里多少还是有些忐忑。

他们本指望去谒见二皇子，不过……二皇子显然不是说见就见，据说现在的二皇子，因为悲痛自己的兄弟，已是病了，因而闭门谢客，不肯见任何人。

好在……有迎宾馆在，足够打消他们的疑虑。

尉迟循毓如今摇身一变，已成了一个风头正劲的大人物，其实东逃的

人，绝大多数，都是对秦少游看不上眼的，在这个讲究血统和出身的时代，秦少游显然不是他们自己人，何况加上了关东和关中的地域之争，这些东逃的人，没少给秦少游穿小鞋。

可是之所以东逃，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谁让二皇子在这儿呢，还能逃到哪里去？其他的诸侯，实力远不如秦少游，又没有二皇子这个希望之光，这些人除了洛阳，几乎没有其他的出路，除非……他们愿意留在洛阳，也愿意跟着韦家一条道走到黑。

大家也怕啊，生怕那姓秦的反目，然后想起某某人从前曾经弹劾过他，某某人哪年哪月说了他什么坏话，到时候翻起脸来，强龙斗不过地头蛇，一家老小的性命，可都在这儿呢，自己是客，人家是主，可不是闹着玩的。

现在见到了红光满面的尉迟循毓，一切的疑虑也就打消了，一方面，迎宾馆对他们进行了安顿，另一方面，连尉迟循毓这样和秦少游不共戴天的人，如今都站在了一起，这尉迟循毓如今也受到了秦少游的重用，在这洛阳混的风生水起，据说隔三差五还去议事堂和议员们打交道，偶尔，神策府的那位姓王的，也就是秦少游身边的大红人王琚，也跟他称兄道弟，甚至是和尉迟循毓翻脸了的杨家，居然也已经和他改善了关系，这种种的迹象都表明，那位魏王殿下，显然早已抛弃了前嫌，为了讨韦的大业，连尉迟循毓这样的货色都肯接纳，至于其他人，那就更好说了。

尉迟循毓就好像是一个风向标，总之……秦少游若是想报仇，第一个剁为肉泥的肯定是他，他只要在这洛阳城还能拉风的下去，大家心里也踏实。

如今在这洛阳，许多人在迎宾馆里聚到了一起，真是唏嘘，想当初，这些在关中都是呼风唤雨的人物，如今纷纷齐聚在了洛阳，不约而同的到了这里，成为了这里的贵宾，心里不可避免的有些失落，不过也有几分庆幸。

再加上，他们每一个人，都开始有神策府的帮助下，开始根据他们原先的官职和才能，渐渐补充进了各个机关，开始有了自己的差事，也就来不及感慨万千了。

全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七章：决胜

人尽其才，是王据眼下最头痛的事。

不过好在，眼下前来投奔的人，倒都不是草包，最草包的尉迟循毓尚且在迎宾馆里混的风生水起，颇为尽责，何况是其他人呢？

说起来，这些东逃的人里，绝大多数都是这个时代的顶尖人才，绝大多数人都受过最好的教育，而且都有过仕宦的经历，有人带过兵，有人掌过州府，这对于魏王殿下来说，都有不小的作用。

即便是神策军的体系和其他唐军的体系不同，那些武官除了少部分比较优良的人才会进入五军营，其他的人实在是寻不到用处，便塞去分管治安和捕盗之事。

这些人倒也安分，谈不上什么郁郁不得志，毕竟如今算是劫后余生，谁都知道，他们现在做的事，为的不是当下考量，而是为了将来，二皇子登基做了天子，才是最紧要的。

只是洛阳的生活，却让他们有些不习惯，这里的生活过于紧凑，每个人都入陀螺一样，总是不停地转动，没有停歇，这些人已经闲散惯了，即便是为官，那也清静平淡，讲究的是不疾不徐，静若处子，可是这里就全然不是这样的了。

这里的衙门没有长安那边宽敞，倒不是说衙门破旧，恰恰相反，这里的衙门十有八九都是新的，而且装饰也是不错，可是同样一个衙门，可能长安那儿的官吏满打满算也就七八十人，到了这里，人数却是那儿的十倍，事无巨细的事，似乎都要管，下头的吏员，虽也恭恭敬敬，却没有那种完全依附于上官的卑躬屈膝，大家各司其职，衙门里各房之间互不干扰，权责却分的很清楚。

每日清早，到了衙里，便自己泡一壶清茶，然后开始办公，这和长安那儿又是不同，长安的吏，仿佛都是杂吏，可谓‘能文能武’，让他们端茶递水，他们在行，教他们查账，传递公文，他们也做，可是这里呢，在公房里看账簿的看账簿，负责公文往来的负责公文往来，去与议事堂交涉的便去议事堂，每一件事都分割了无数个小细节，然后让专门的人去做，结果……居然没有专职的杂役，这让人开始抱怨起来，倒是这习惯了洛阳为官的人反而没有太多抱怨，便少不了和他说几句，原来神策府和五军府的吏员都是在编的，每年的俸禄都是不少，一旦招募进来，就得养着一辈子，偏偏议事堂每年拨付钱粮只有这么多，若是各衙都招募几个无用的杂役，这得招募多少人来？每年又要花费多少钱粮养着？

显然……这是一种全新的体系，所以他们的话，总是让人听的一知半解，就仿佛自己乡巴佬进了城一样，呃……这倒还真是，相比于长安，洛阳的发展早已一日千里，当真是一座巨城，长安与它比较，还真是小郭了。

既然有了事做，迎宾馆呢，又隔三差五会派人来问候几句，无非就是问住得惯住不惯，有什么难事迎宾馆可以帮衬，再加上既然是远道而来的客人，那魏王殿下才是主人呢，能在这里有个栖息容身之地就已经不错了，天下之大，既然选择了反韦，这落脚之处也只有洛阳。

那么……就只好慢慢融入了。

虽然有许多很不习惯的地方，可是慢慢的，也从中体会到了这里的好处，比如这里的商品更加繁多，衣服居然是现成的，而且款式极多，除此之外，各种胭脂水粉也是如此，反而价格还便宜一些，许许多多本来生活中微不足道的东西，比如从前，无论贵贱的人，都是用柳条刷牙，可是现在，这里已经开始流行牙刷了，这种用骨、角、竹、木等材料，在头部钻毛孔两行，上植马尾的小玩意，不但美观，也很是方便，洛阳人据说早就用上了，而且因为大规模的生产，价格还不算太贵，各种款式也都有，只要你有钱，变是用玉打制的也可以买到。

这里的生活，给人的感觉是精细，在许多微不足道的地方，仿佛都成了商贾们的商机，甚至有人打趣，说是那些有人脉或者资本雄厚的巨贾，做的买卖往往都糙的很，不是挖矿的，就是锻炼钢铁的，或者是做牛马皮具买卖，反而是中小商贾们，在这种大本钱的买卖上竞争不多，便更多的将心思放在小细节上，比如牙刷，比如成衣，甚至是鞋袜，还有冠帽，尤其是成衣，这里人穿的衣衫，和其他地方不同，尤其是寻常的衣服，变化尤其之大，因为现在绝大多数普通人都是务工，而务工若是穿着大袖摆或者是开裆的长裙，不免碍手碍脚，因而这种紧身的衣服，便大受欢迎，已经有取代原有的服饰趋向，许多人称其工服，只有在做客或者是走亲访友的时候，大家才会将从前那种衣衫穿起来。

这里的東西价格其实都不高，自然是得益于林立的工坊不断的大规模生产，可是花费却是不小，毕竟需要的东西太多太多了，早已不再是从前那种柴米油盐的生活。

投奔来的人，加上亲属，已超过了数万人，而这数万人，却都曾是这个王朝了不起的家族，如今他们已经渐渐的与洛阳融为一体。

只是……在这种紧张又平静的生活之后，许多人嗅到了一丝火药味。

方静和王方翼以及一些重要的军将，已经齐聚在了魏王府，随着二皇子的讨韦诏书颁布，天下的局面开始变得微妙起来。

长安那儿，没有出乎秦少游的意料之外，天子的诏书争锋相对的来了，自然是指责秦少游为叛党，旋即表示要讨贼，发兵三十万，务必要诛除首恶云云。

朝廷与魏王府，终于还是彻底的撕破了脸皮。

双方各自号令天下各镇都督，提兵讨贼，又少不得相互去声讨对方的罪行，至于朝廷的三十万大军，倒是当真来了，只不过……到了函谷关，便戛然而止，显然韦家人还没有疯，还晓得对洛阳的进攻，风险太大，他们不打算做一锤子买卖，便陈兵于函谷关，想要以逸待劳。

秦少游的五军营也开始集结，在各处关隘盘踞，大有一副争锋相对，大战一触即发的样子。

隔空叫骂，显然已经成了常态，这边不肯主动出击，那边呢，似乎也想以逸待劳，大家都想占这个便宜，偏偏为了壮大自己的声势，在舆论上，又各自假装自己的大军即刻就要出发，要一举直捣黄龙的气概，倒是把关隘两侧的州县百姓吓得不敢，还以为山雨欲来，谁晓得这雷声滚滚，就不见下雨，乌云密布了老半天，至多的，也就是双方斥候遭遇时的小规模搏杀，半月下来，彼此才各自伤了七八个人，一个死人没有，于是这才放下心，该干嘛，当然是干嘛去，原来只是虚惊。

只是这种紧绷的势态里，其实双方显然更加关注的，却是各镇诸侯的态度。

无论是朝廷的使者，还是魏王府的亲信，都已经前去各镇，与各镇的都督联络，而很明显，在长安和洛阳的诏书都下达之后，诸侯们的态度，却是微妙无比。

他们呢，这边的人答应的好好的，另一边的人呢，似乎也没有拒绝的意思，至少绝大多数的都督都是如此，可能上午见了朝廷的使者，表达了自己的忠心，晚上又在私邸宴请了魏王的人。

这种态度，完全是根据自身的利益，在进行观望，颇有点吃了东家吃西家，谁在朝廷就支持谁的意思。

其实这情有可原，如今局势并不明朗，韦家那儿，固然是天怒人怨，可是毕竟代表的却是正儿八经的朝廷，天子还在呢，天子毕竟还是二皇子的爹，哪里有儿子要揍爹的。魏王府呢，似乎也占着大义，不过……凭什么为你拼命？

这些人，显然对于庙堂上的一些人更加油滑的多，他们如今已成了大唐王朝真正的食利者，一切的考量，已是自己的领地了。

不过……也有一些人，是坚决反二皇子的，当初韦氏分封之时，其中韦家的子弟，成为都督的有八九人之多，这自然是为了遏制秦少游的考量，同时也有借此机会，借壳上市，让韦家从中牟利的心思在。

这些人，自然是无法蛇鼠两端的，他们绝无可能得到二皇子的‘原谅’，既然秦少游要反韦，反的自然就是自己，这个时候……自然是响应朝廷号召，驱赶了秦少游派来的使者，一副势不两立的样子。

尤其是河南府之南的威武三镇，他们占据许州、淮南一带，与楚地的几个韦家都督们联合起来，厉兵秣马，大有一副为王先驱的气氛在。

威武镇都督韦陈亮乃是韦氏的堂兄，封地便在土地肥沃的许州，此时已是四处提兵，大有整合其他各镇韦家诸侯，北伐洛阳的意思。

如今……已经聚了十万精兵，除此之外，还有源源不断的援军参与，此人颇为嚣张，屡屡让小规模的兵马侵犯河南府的边境，袭击商队。

这种袭扰，显然只是开胃菜，好在他也没有疯，虽然不断袭扰，却是不派兵全力出击，他的自信只是来源于魏王的绝大多数兵力都用在了堤防函谷关的官军方面，实在分身乏术，根本就无法两面作战。

至于主动出击，当真去袭洛阳，他却没有太多的把握，倒是面对这种袭扰，秦少游的态度，反而让他有点儿得意了。

秦少游没有动怒，而是隔三差五的派出了使者，宣明了二皇子的政策，无非还是老生常谈，二皇子殿下只为兄弟报仇，目标只有韦后一人，至于韦家其他人，绝不针对，希望几位都督能够弃暗投明，等到二皇子克继大统，韦家恩荣必定胜于今夕。

韦陈亮听了只是觉得好笑，这种鬼话他怎么会信，所谓皮之不存毛将焉附，韦后没了，韦家就是灭顶之灾，这个道理，谁不明白？偏偏秦少游和李重福二人，居然还在玩这样粗劣的把戏，真把人当做是傻子吗？他是决计不可能与秦少游媾和的，这秦少游和李重福，是在白费功夫。

不过……秦少游的低姿态，却还是让齐聚于许州的各都督精神一震，很明显，秦少游未必就是想要和他们媾和，想必是无法分身作战，想把所有的精力用于朝廷，所以才用这样的缓兵之计，无非是想要稳住许州方面的联军，借此全力西进，以图一鼓而破长安。

如此说来，秦少游不但要分兵把守他的河南府以及三十余州百来个县，以防周围的诸侯侵吞和兼并他的领地，同时又要集结大军，与朝廷对峙，显然许州的联军，他是穷于应付的，或者说……他明知道媾和的可能微乎其

微，却依然不断在尝试，这就说明，他确实是没有办法了。

如此一来，秦少游的心思，给了韦家的都督们极大的鼓舞，便是连几个犹豫着的韦家远亲，这时候也似乎下定了决心，直接发兵来援，越来越多的大军开始聚集起来，韦陈亮倒是不急于决战，反而是慢慢的积攒着实力，同时加大了对秦少游的袭扰力度，一封封奏疏，也往长安方向去，目的不言自明，这是希望朝廷能够抽调更多的军马，能够牵制更多‘叛军’。

全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八章：强攻

韦陈亮打的如意算盘，倒也说的过去。

其实无非是让秦少游顾此失彼罢了。

他固然没有胆量和秦少游一决高下，却存着趁火打劫的心思。

秦少游与两个方静和王方翼，要讨论的就是这个问题。

这样的势态下去，显然使秦少游处于被动的地位，两面作战，是极为不智的，现在各方的诸侯态度都是暧昧不清，显然是在观望风向，如今秦少游与朝廷已经彻底的反目，那么接下来，已经对许多商贾造成了不少的伤害，毕竟函谷关已经封锁，原本对关中的贸易已经切断，而且其他韦家各镇，对于神策府的商贾，也显露出了不欢迎的姿态，在这种情况下，想要缓解这个压力。至少需要秦少游消灭一个方向的敌人。

可是想要消灭，又谈何容易。

眼下虽然秦少游有精兵二十余万，可是三十余州，百余个县，怎么可能不留驻兵马，现在可是乱世，周遭那些没有表态的诸侯们别看现在老实，可是一旦秦少游将各地的驻军全部抽空，谁晓得他们会不会趁火打劫？

因而，留驻各地的兵马至少需要八万左右，真正能够抽调出来的，也不过堪堪十五万而已，这十五万之数，主要的防备方向，又是函谷关，否则朝廷的官军出了函谷关，对洛阳发起攻击，到时候，整个洛阳可就彻底的暴露在官军的眼皮子底下了，即便最后能够将其战胜，可是结果……必然不太妙，损失也是尤为惨重。

洛阳整个大都市，可不比其他的地方，一般的攻城和守城之战，无非是攻城者一到，对方把城门一关，坚守几个月，援军一到，再进行反攻。

而洛阳呢，从前倒有城墙，可是现在城墙都拆了，连基本的防护都没有。其实……就算有城墙，秦少游也绝不会玩这种战斗的，理由很简单，原有的洛阳城城墙范围虽然很大，可是因为洛阳的发展，如今人口已经接近了百万，而城中居住的人，不过二十七八万而已，大量的工坊和人口，都住在城外，假若洛阳也玩起城门来坚守的把戏，这就意味着，城外的七成百姓，都完全被秦少游舍弃了，这么多年兴建起来的数千上万的大小作坊，也都毁于一旦，洛阳这座巨城，完全承担不起这样的消耗，唯一的办法，只能是拒敌于百里之外，否则……即便是守住了城，打败了官军，对于秦少游来说，损失也是尤为的重大。

面对韦氏诸侯联军的挑衅，秦少游不能分兵，只能大部的兵马陈兵于函谷关一线，随时准备给出关的官军迎头痛击，可是不派兵驰援南部，那联军就愈发的猖獗，短短一些时日，他们的兵力已从十万，增加为十三万。

似乎也有人看破了秦少游兵力不足的原因，知道他们不能两面作战，也知道韦家这样做，若是战事继续拖延下去，一方面大军压境，使得秦少游的主力动弹不得，另一方面，又是联军无数股的兵马进入疆域，烧杀劫掠，这样下去，秦少游只会被拖死，因而……许多人的态度，也有了一些变化，至少临近的诸侯们，目光也变得贪婪起来。

大家可都不傻啊，现在秦少游落于下风，一旦他出现了颓势，这魏王殿下又是富可敌国，岂不是正好给大家一个捡便宜的机会，这些诸侯，可没几个讲道义的，都是现实入骨的人。

方静和王方翼其实都明白眼下的处境，所以方静道：“殿下，实在不成，只好命神策军直接南下，其余的人马，则留在函谷关一线，卑下愿率神策军破韦家联军之敌，且要看看，他们到底要猖獗到何时？”

秦少游看了王方翼一眼，王方翼却是皱起眉：“一旦神策军出击，即便神策军战力不低，十几万韦家军不是对手，可是莫要忘记，他们未必就会与神策军决战，假若是他们坚壁清野，并不与神策军决战，神策军如何应对？”

这是实话，神策军固然战力彪悍，可也正因为战力太强，以至于声名远播，那韦陈亮又不是傻子，难道还会和神策军旷野决战不成。假若十几万人坚壁清野，进行固守，神策军固然有火炮这种犀利的武器，却也未必能做到速胜了。而余下的十万五军营，固然操练的已经有了模样，可是绝大多数，毕竟还是新兵，一旦神策军被拖在神威镇，函谷关的朝廷兵马出关，亦是数倍于五军营，到时候，胜负难料，秦少游冒不起这个险。

方静忍不住嘀咕一声：“就算如此，那又怕什么，想当初，对付韦弘敏时，不也是如此吗？”

秦少游却是笑笑：“那不一样，韦弘敏那是因为轻敌，并没有真正见识过神策军的厉害，所以敢于在旷野上和神策军决战，等到决战一败，再仓皇退入城中，早已军心丧失，那个时候，神策军方能一战而定。可是现在的韦家，是绝不可能再轻敌了，所以想要寻求决战，几乎不可能。而神策军倾巢而出，五军营虽然也是兵精粮足，只是却未必在对阵数倍于自己的朝廷禁军，却没有十成的把握，任何一点疏忽，洛阳也就毁了，所以……绝不能冒这个险，而今之计，看来也只能……”

秦少游目光一转，笑了笑，道：“强攻函谷关，不必再去理会韦陈亮了，一切……都以破函谷关为主，只要拿下函谷关，接下来……就是发长安，到了那时，纵然韦陈亮再如何骚扰，也是无济于事。”

听了这话，方静只好道：“函谷关和别处不同，那儿的关隘实在过于厚重，眼下的火炮，只怕轰不塌城墙。”

“那就一直轰下去，用火药，用火炮，动用一切可能动用的办法，总而言之，全力进攻，不给他们任何松懈的机会。”

方静心里叹口气，却觉得这个法子并不好，函谷关是建设在崇山峻岭之中，正因为那里地形险要，这才在那里设置关卡，面对着洛阳的关下，并非是旷野，这就意味着，大部队根本无法展开，攻城的军马，也无法倾尽所有的力量，这也是为何，韦家将这里当做是守卫长安的重中之重，虽然不至于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可是至少……有这座雄关在，若是守军不出致命的错误，没有一年半载的功夫，即便是有雄兵百万，也别想有破关的希望。

王方翼见秦少游说到这里的时候，眼眸闪烁了一下，似乎另有意图，他比方静心思沉稳一些，毕竟方静从前是在飞骑军，此后又操练神策军，勇则勇已，可是神策军就好似一柄锋利的宝剑，锐利很足，却不够稳重。而王方翼一直独当一面，东征西讨，颇有几分稳若泰山的大将之风，他知道秦少游另有什么谋划，所以忙道：“殿下既然有命，五军营愿倾尽全力，戮力破关。”

秦少游点点头，朝他笑了笑：“也好，就让五军营先去练一练吧，兵都是打出来的，不流一点血，不从尸山血海中爬出来，凭什么成为百战精兵，就让神策军来压阵，五军营主攻。”

商议定了，秦少游的心情似乎好了一些，他徐徐坐下，让二人喝茶，他突然道：“方都督、王都督，外间的一些流言，你们可曾听说过吗？”

方静和王方翼不由对视一眼。

如今的流言可是不少，满大街都是各种各样的流言，多事之秋嘛，什么消息不会有？至于秦少游到底说的是哪个流言，他们倒是猜出了一点端倪，只是却在犹豫，是不是要主动挑破。

倒是王方翼笑了笑：“殿下，外间的流言蜚语，与卑下无关，卑下既为殿下效命，心中只认这个死理，其他的事，卑下没心思去管，也和卑下没有任何的干系。”

方静也醒悟过来，想必殿下要说的，是坊间盛传秦少游有图谋九鼎的心思，是要做天子，当然，这种流言早就有了，只不过近来呢，因为秦少游讨伐韦氏，这才变得猖獗起来，方静哪里敢怠慢：“王都督说的不错，我等是粗人，其他的道理也不懂，只晓得殿下说什么，我们做什么。”

秦少游不禁苦笑，这两个家伙，多半是以为自己是在试探他们的忠心
了，其实自己……也不过是想和他们随口聊一聊而已。

至于外间诸如此类的流言，想必是朝廷那儿的细作放出来的，当初秦少游就是用这个方法来对付韦家，想不到韦家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了。

不过……对此秦少游倒是并不担心。

长安和洛阳不同，就如那韦家，韦家本来是依附于皇权而生，说穿了，他们就是蚂蟥，是靠吸着李家的血来维持生存，一旦外间有传闻，他们有图谋大位的心思，那么反对和猜忌就会出现，因为那些人，怎么会心甘情愿臣服于韦家呢？

可是洛阳呢，在这里，却已经自成体系，这里的人，绝大多数都得益于秦少游的新政生存，这里获得利益的人，或者说食利者也好，既得利益也罢，总而言之，这些当权之人，都是靠着秦少游的体系起家，他们是独立于长安那些豪族和门阀的存在，他们与秦少游是真正的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即便有这样的传言，说不准，还有人欢欣鼓舞也是未必。

这便是秦少游和韦氏的区别，长安那儿，离开了韦氏，豪族和门阀以及文武百官的利益，自然会去保障，没了姓韦的就有姓张、姓王的，韦家人不是不可以取代；而在洛阳，离开了秦少游，可能就要变天，现在日子逍遥自在的那些人，可能都会被人生吞活剥。

这才是秦少游自信的来源，任何人进入了秦少游的体系，便会自然而然的成为这个体系中的一员，扮演好自己的角色，而一旦成为了这个角色，那么他们的生死荣辱，就与秦少游休戚相关了。

函谷关里，如今已是风声鹤唳。

无数的军马已经开拔过来，而留在这里的侍中韦玄贞，在听到秦少游公然反叛之后，也是担心了好一阵子，他来这里来是督军的，只是这位督军，对于军务却是一窍不通，倒是那个女婿张晋，多少还懂一些，因此事事都要询问张晋。

张晋对于眼下的形势，倒是颇为乐观，将现在大致情况向韦玄贞做了说明，韦玄贞这才松了口气，原来现在的秦少游，已经彼此难以相顾，这就好办了，这也难为了韦家这么多年的布置和经营，当初为了防范秦少游，一面在函谷关驻扎了大量的精兵，又加强了函谷关的工事和防护，再加上布置在许州一带的几个韦家诸侯，现在倒是都起了效果，那秦少游号称有精兵三十万之众，其实不过二十万出头而已，再加上兵力分散，除了勉强与函谷关的朝廷大军对峙之外，再难以抽调什么兵马了，韦陈亮据说现在倒是嚣张跋扈的很，屡屡让小股军马去骚扰秦少游，慢慢消耗秦少游的实力，这……倒

是一个好办法。

看来……时间是站在韦家这边，所以……现在只需要将函谷关守住，事情也就好办了。

想通了这些，韦玄贞精神一震，他看秦少游没有急于进攻，便更加证实了自己的猜测，因而生活又恢复成了从前的样子，依然自在。

全章送到。

第六百一十九章：毕功一役

只不过韦玄贞的好日子显然并没有过太久，紧接着，关外出现了异动，浩浩荡荡的神策军与五军营已是倾巢而出，杀奔函谷关下。

韦玄贞吓了一跳，他万万想不到，沉寂了这么久的秦少游，居然当真有了动作，瞧这个架势，分明是倾尽全力，想要毕功于一役，韦玄贞不禁有些害怕起来，那秦少游也算是名将，大小这么多战鲜有败绩，这样的人，既然决定孤注一掷，怎么可能没有把握？

也就是说，秦少游必定有了必胜的把握，这才会如此冒险，不顾一切的对函谷关发起攻击。

韦玄贞心里不由冒出了寒气。他非常清楚这意味着什么，假若……假若这函谷关当真有失，那么长安城就完全暴露在贼军面前，攻入长安，只是时间的问题，到了那时，韦家也要荡然无存，韦家上下，上至皇后，下至远亲，谁还能活得下去？谁能够幸免？

韦氏不是武氏啊，当初的武氏，至少还跟着秦少游一道宫变，迎立了李显登基，虽然天下人都恨之入骨，可是终究还是有从龙之功，所以这才恩荣没有衰减，可是韦氏有什么？韦氏已经成了天下人的大敌，秦少游以讨韦的名义起兵，那么一旦进了长安，不诛尽韦氏，又怎么显示自己讨韦的正确？

失去了函谷关，韦家就亡了。

更不必说函谷关一旦有失，那些尚在犹豫的诸侯，见识到了神策军和五军营的厉害，眼看着韦家即将覆亡，怎么还可能无动于衷，到时候墙倒众人推，只怕天下各镇，都要颁出讨韦檄文，无数讨韦的军马将要齐聚关中，与秦少游一道破城而入，韦家就是众矢之的，是必死之局。

现在任何一场胜利，某种程度，都是砝码，砝码放在哪一边，各镇诸侯的心里天平就会倾向于哪里，这些人固然现实，却已是将自己立于不败之地。

韦玄贞心里有许多万念俱焚的想法，可是他却不能跟所有人表露，他唯一能够倚重的，怕也只要自己的女婿张晋了，这些灰心丧气的话，还能跟谁去说？

张晋听到消息，也是第一时间前来禀告，韦玄贞盯着他，正色道：“你直说，守住这函谷关，有多大的把握？”

张晋却是踟蹰一下，道：“泰山勿忧，以小婿之见，这函谷关，易守难

攻，关外难以展开，纵然那秦少游有十数万之众，可是难以展开，至多，也就万余人攻城罢了，他们的火炮固然犀利，可是这儿的城墙几经加固，再加上墙体足又两丈之厚，这些火炮，根本奈何不得这样的坚城，即便是他们动用火药炸城，只怕也难以动摇城墙的根基，他们的手弩据说十分犀利，可是我等是居高临下，城墙也有足够的高度，他们奈何不得。况且……函谷关内藏兵三十万，怕个什么？他们来了，反而是好，那神策军和五军营的任何利器，都伤不到我们，只要他们敢来，保准他们……”

韦玄贞的脸色却没有缓和。

他背着手，依然后怕的样子：“可是你想过没有，当初的时候，神策军宫变，天下人都以为，神策军即便宫变，也奈何不得洛阳城，那洛阳城何等的巍峨，数千神策军，如何撼动，可是那一夜，却是地动山摇，只数个时辰，神策军便入了城，那时候，大家才知道，原来神策军有火炮这样的利器。再此后，韦弘敏于卫州与神策军决战，原本以为，韦弘敏的军马十倍于神策军，此战必胜，必可教秦少游死无葬身之地。可是……又如何呢？谁晓得，那秦少游居然有连弩，一场鏖战，数万军马十不存一，那连弩宛如飞蝗，真是杀的天昏地暗，张晋，那神策军，何止是骁勇，最重要的是，每一次作战，就在所有人以为是必胜之时，所有人都以为绝无不胜之理之时，结果呢，结果如何？结果总有神兵利器祭出，摧枯拉朽，结果是兵败如山倒，你明白吗？你现在计算着，秦少游的火炮无法奈何我们，他的连弩奈何不得我们，可是对神策军，对秦少游，万万不能掉以轻心，因为谁也不知，这一次，他从压箱底里又拿出什么来，或许这个东西，就是对付函谷关的利器，或许这个东西，就可以葬送我们的一切，这才是老夫最担心的地方，再他们攻城之前，谁也不知道，他们会拿出什么，可是一旦拿出了什么，这函谷关就是破关的时候，函谷关没了，则你我尽都身死族灭，那秦少游既然敢来，倾力来攻，就必定有所准备，就必定有把握，他每一次作战，看上去都是在冒险，可是事后大家都知道，原来他是料敌先机，早有依仗，每一战都是必胜之战，从前如此，今日皆然，这才是老夫最为担忧的事，本来这种灭自己威风涨他人士气的話，老夫不当说的，可是老夫不能和别人说，却不得不和你说，任何对那秦少游掉以轻心的人，老夫未见过有好下场的。”

张晋默然，他固然不至于韦玄贞这样的消沉，可是韦玄贞说的没有错，现在这一战，关系到的何止是韦家一门，自己张家，难道也不是已经到了危在旦夕之际吗？秦少游尽诛了韦家，难道会放过张家？斩草除根，这本来就是至理，更何况，尽诛了韦家和党羽们，反而会令天下人拍手称快，那秦少游就更不会有什么顾忌。

想到这里，张晋抿抿嘴，心里叹口气，泰山说的没错，秦少游既然倾尽全力，唯一的可能就是必定有必杀之技，只是这压箱底的本事是什么呢？谁也料不到，就像当初秦少游宫变，谁也料不到会有火炮一样，也像当初，卫州之战，谁也料不到，神策军居然尽都装配了连弩，他拿出来的一样东西，都可谓是破天荒的犀利神器，此物一出，摧枯拉朽，足以让人色变胆

寒。

而函谷关能应付的了连弩和火炮，可是谁能保证，这一次不会有专门对付函谷关的东西？若是没有，秦少游又如何会如此冒险，以十五万之众，攻函谷关这样的坚城，对决三十万朝廷大军。

要知道，这三十万大军之中，有半数都是禁军，禁军固然不及神策军之勇，可是十五万军马之中，亦有八千飞骑军，飞骑军勇冠三军，即便不如神策军，亦是不差多少，至于禁军，战力也是不俗，一向都是从各地抽调的精兵，这几年，韦家为了防备秦少游，对禁军的操练一向不敢怠慢，那秦少游在朝中有这样多的细作，难道就不明白？

这三十万大军，即便是在野战，也未必必败于秦少游的军马，何况是固守函谷关这样的关隘。

张晋想不明白，可越是想不明白，越是觉得有些后怕起来，他不由看向韦玄贞：“那么……泰山以为如何，现在想来，确实有诸多的蹊跷之处，这秦少游，绝不是傻子，既然如此，他到底有什么盘算？”

韦玄贞摇摇头：“这就不知了，若是知道，老夫又怎会如此忧心忡忡，哎……可是有什么法子，历来兵来将挡水来土掩，难道你我还有选择吗？除了在此固守下去，除了准备迎战，准备与这函谷关共存亡，我们已是别无选择，坚守吧，坚守住这里。不过……韦陈亮那儿，却可能是我等致胜的关键，若是我们能守住函谷关，那秦少游既是倾力来攻，就理应让韦陈亮全力北上，袭击洛阳，只要我们能争取到时间，便可置秦少游进退维谷的局面，你以为如何呢？”

张晋皱眉，他立即明白了韦玄贞的意思，无论是秦少游有什么利器，只要函谷关能多守一日，希望就越多一些，秦少游既然是倾尽全力，那么后方的兵力就已经空了，只要韦陈亮愿意全力以赴的北上，直接威胁洛阳，秦少游必定回师救援洛阳，而这个时候，他前有狼后有虎，将会陷入极为被动的局面。

似乎……这是唯一韦玄贞拿得出手的策略，张晋忙道：“既如此，就不容任何懈怠了，耽误了一时半刻，都可能决定成败，泰山理应立即修书给那韦陈亮，怕就怕这韦陈亮耽搁了功夫，我等命悬一线，稍稍迟疑片刻，延误了战机，都可能万劫不复。”

韦玄贞点点头：“不错，所以……老夫这封书信，最是关键，绝不容他韦陈亮有半分的马虎，必定要晓以利害，将这危亡一旦的局面，给他说清楚，一旦出了事，韦陈亮也别想活了，他也和你我一道陪葬吧。”韦玄贞眼里露出几分狠色：“他的三个儿子，俱都在朝为官，若敢懈怠，尽都杀之。”

张晋不寒而栗，他知道这一次韦玄贞不是开玩笑的。

不过……眼下把事情讲清楚，确实是唯一的办法，因为眼下这个局面，已经不是讲客气的时候了。

“你去布置防务，函谷关……不容有失。”

“是。”

许州城里，早已是风声鹤唳，大战在即，谁也不知，那秦少游的军马什么时候朝许州杀奔而来，因而这里十几万大军，都是枕戈以待。

六七个都督，也都自自己的封地赶来这里，任何韦家人都明白，眼下这一次绝不是玩笑，牵涉到的，是所有人的危亡。如今的许州，与函谷关形成了犄角之势，维持着一种微妙的平衡，只是这恐怖的平衡还能维持多久，谁也说不清，大家只知道，总会最后会有一方采取行动，而牵一发而动全身，一方有了动作，各方都将全力以赴，到了那时，便是数十万大军在河南府、许州、函谷关一带鏖战搏杀，势必是要血流成河，是胜是败，也就看如今了。

所以……谁都不敢轻易的露出自己的破绽，许州的兵马防备森严，韦陈亮已是足足十几天没有睡好觉，总是在三更时分被噩梦惊醒，于是连夜带着卫队出去巡视各营，催促其他各镇发兵，同时厉兵秣马，等待着即将到来的一战。

他心情已经许久不曾轻松过，每一日都是提心吊胆，这是他第一次独当一面，因而格外的小心翼翼。

只是当急报传来的时候，他的脸色却是变了。

韦玄贞的急报里，将事态说的极为严重，难怪……这就难怪了。

脸色铁青的韦陈亮不禁懊恼，这就难怪，难怪这几日，洛阳那儿有大量大军调动的痕迹了，连用来监视许州军马的五军营，也抽调走了不少。

一开始，韦陈亮还以为这是秦少游故布疑阵，可是现在看来，似乎那秦少游似乎是当真想要孤注一掷，决心直取洛阳了，这些时日，许多的暗探和细作，都确认了这个消息，而且……绝对千真万确，无数的军马，正从许多方向，朝着函谷关方向去，这秦少游……简直就是个疯子啊。他终于是按耐不住，难道认为自己十几万大军，就能短时间内破函谷关吗？

韦陈亮咀嚼着急报中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字，韦玄贞的意思很明白，甚至还带有一点恫吓的意思，自己若是不立即出兵，韦玄贞绝不会让他韦陈亮好

过的。

今天更新晚了。

第六百二十章：腹背受敌

事到如今，似乎也只有救人要紧。

韦陈亮清楚自己与韦家密不可分，见死不救，这是无论如何也不能原谅的。

只是……他却也只是苦笑一声。别看这许州的兵马看上去有十几万众，可毕竟是七八镇组成的‘联军’，如今才刚刚聚在一起，各部之间互不统属，看上去声势不小，可是聪明人都清楚，想要居中协调，只怕不易。

不只是如此，各地输送来的粮草，也有一些短缺，而一旦进攻，就少不得要有足够的民夫保障钱粮的输送，这些……准备也是不足。

其实从一开始，韦陈亮就没打算这样急躁躁的出击，至多，也就是不痛不痒的骚扰罢了，可是现在韦玄贞那儿心急火燎，耽搁任何一些功夫，都可能使局势恶化到无法挽回的地步，韦陈亮怎会不知，只要函谷关一旦陷落，这就意味着，自此之后，长安就在秦少游的铁蹄之下。更可怕的是，到时候看到风向的各镇诸侯，必定会选择投靠秦少游，到了那时，各镇诸侯若是争先恐后，第一个遭殃的，就是韦氏的诸侯了，这些人一旦撕下了最后的伪善，必定会毫不犹豫的将他们生吞活剥，毕竟……要对付朝廷，他们尚且还有一些担心和后怕，可是收拾韦氏各镇的都督，不但可以借机表明立场，还可以趁此机会侵吞韦氏诸都督的领地。

所以……非救不可，便是再难，这兵也要出。

韦陈亮没有犹豫，他火速的集结了各镇的都督，拿出了韦玄贞的书信给众人观看，旋即道：“事到如今，已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幸赖那秦少游，已经倾尽全力，试图夺取函谷关，他的兵马，绝大多数都在函谷关一线，距离这里，山长水远，留守于南部各州县的兵马并不多，且多是老弱，我等以十几万众，阻挡我们的，不过是贼军万余老弱，况且他们还需分兵把守各处州县，此时再不进兵，更待何时？韦公在书信中说，我等的生死荣辱，尽在此役，此言大善，不错……到了如今，大家是吃香喝辣，还是死无葬身之地，确实就看这一战了，这一战若是能胜，我等的富贵便可延续十世，不然……你我俱都身首异处，败军之将，落到那个境地的时候也是无话可说。”

他挥了挥拳头，显然这不是在征询大家的意见，更像是战前的士气鼓舞：“所以我等也要如那贼军一样，倾尽全力，各部之间，万不可生出嫌隙，让贼军有机可趁，这十数万军马，固然都是各镇调拨来的，可是必定要合而为一，不分彼此，兵没了，可以再行招募，钱粮消耗了，以后还可以征取，可是……一旦战败，则万事皆空。既如此，老夫就率先做个表率，这神威军，就来做先锋，至于谁来掩护左右两翼，谁来护卫中军，谁来殿后，你们

各自商量，老夫不吝这神威军，他们固然是老夫的私兵，与老夫息息相关，可是只要能得胜，能攻破诸州县，直接威胁甚至夺取洛阳，便是全数葬送了他们，老夫也绝不皱一皱眉头，在座之人，大多都是老夫的亲族，如今族中有难，也请拜托诸位，能够同心协力了。”

韦陈亮的一番话，倒是颇为慨然，尤其是他决心让自己的神威军做先锋的时候，总算让所有人打起了精神。

这些韦家的人，虽然跑来救援，可是并不代表他们没有私心，他们早已从朝廷任命的所谓都督，渐渐锐化成了一个个雄霸一方的军阀，而对于军阀来说，兵和钱粮都是自己的私产，既然是私产，这就是他们的立足之本，一个军阀若是自己的兵丁和钱粮没了，那么就等于失去了一切。

所以……虽然大家是韦家人，纷纷跑来驰援，可是这并不代表他们肯尽心竭力。

这就如，假若韦家有难，他们肯拼命，可是一旦有的人出力多有人出力少，便不免有人心里不由失去平衡了，凭什么我要出大力，你却是磨洋工？

韦陈亮倒是痛快，他先是把事情的严重性说了一遍，而后呢，再自己做出表率，大家心里，也就服气了。

一个时辰之后，大致的方略便制定出来，时间仓促，眼下也来不及制定什么太过细致的计划，无非就是分兵三路，分头并进，而后一齐在荥阳会和。

那荥阳乃是河南府的门户，一旦攻破，洛阳也就在望了。

因而那里驻扎了近四千的五军营守军，只要夺取那里，便可直取洛阳。

次日一早，浩浩荡荡的大军便开始出发，韦陈亮一身戎装，倒是显得精神奕奕，他骑着高头大马，亲自带着前军率先进发，密密麻麻的数万大军，蜿蜒如长蛇，一眼看不到尽头。

此次出战，确实是仓促了许多，可是不管怎么说，韦陈亮心里还是颇为轻松，因为他很清楚，现在的秦少游主力，尽都在函谷关，距离这里甚远，自己现在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接北上，纵然那秦少游急忙忙的要班师回来救援，多半也是迟了，更何况，函谷关的守军，也绝不会任那贼军轻易撤回，因而……自己所面对的，不过是一些散兵游勇罢了，不足为虑。

他勒马前行，放出了许多斥候，虽然明知道对方主力在函谷关，可是他依旧存着几分谨慎，不敢掉以轻心。

无数的斥候，传回来的消息一直都没有什么异样，紧接着，前方的好消息就传来，前锋的军马便拿下了荥泽县，城中的守军不过五百余，眼看势大，不能抵抗，便已撤走，紧接着，左右翼也纷纷传来捷报，一切……似乎都顺风顺水，连韦陈亮都觉得不可置信。

看来……那秦少游是真正决心孤注一掷，是在和自己进行时间的赛跑了，他志在函谷关，而自己志在洛阳，眼下，就看那秦少游是先破关，还是自己先拿下洛阳，任何人拔的这个头筹，形势都将逆转，韦陈亮打起精神，催促大军继续进发。

函谷关的情况，显得有些出人意料。张晋原本最担心的是秦少游有什么攻城利器，因而存着一万分的小心，可是那浩浩荡荡的秦少游大军抵达了关下，似乎却并不急着攻城，只是下头架设了火炮，每日轰炸，足足数百门火炮，几乎是日夜不歇。

一开始，张晋还是担心的要命，可是渐渐的，他已习惯了隆隆的火炮，也就放下心来，靠着火炮，是绝不可能轻易破城的，在火炮掩护之下，倒是有一队队的五军营勇士举着大盾，推着大车想要冲到关隘之下，埋放火药，不过张晋发现很及时，绝不肯给他们可趁之机，所以几次想要冲到城下的五军营，都不得不撤回去，关隘上一轮轮的箭雨，因为居高临下，也是颇为犀利，而神策军的连弩，竟是在这种情况之下，难以占到上风。

秦少游似乎除了不断的动用火炮之外，似乎再难有什么有效的手段了。

可是火炮，当真有效果吗？这若是对付寻常的城池倒也还好，可是面对函谷关，却不禁让张晋冷笑，一连攻城数日，那秦少游的必杀技似乎也不见使出来，这让张晋渐渐开始放心，认为秦少游跟本没有什么必杀技。

他每日都在各处关墙上来回巡视，一开始守军还有些提心吊胆，可是渐渐的，习惯了火炮，也就慢慢的不再惊慌，这在张晋看来，显然是个不错的征兆，到了正午时分，他本要在城楼处喝口茶，却有人来报：“将军，韦公请将军过去叙话。”

一听到泰山有请，他当然不敢怠慢，忙是心急火燎的赶过去，便见韦玄贞一见他，眼睛一亮：“怎么，这城守得如何了，老夫听说，那关下火炮轰鸣，城上的将士苦不堪言是吗？”

张晋忙道：“开始倒是如此，只是后来也就渐渐晓得如何躲避了，这关隘的城墙很高，能落入关隘上的火炮毕竟是少数，伤人致命的，那就更加极少了，这函谷关，虽然谈不上是什么火炮的克星，可是至少，却也足以使那火炮使不出什么效用。”

韦玄贞今日的心情似乎不错，他抚须道：“是吗？如此一来，老夫就放心

了，你看，这城都攻了一些时候了，可是秦少游唯一起效的，也就是这火炮，偏偏火炮也奈何不得我们什么，可是那秦少游的杀招，却是依然不见动静，现在想来，那秦少游似乎也没什么可怕的了，老夫再告诉你一个好消息，韦陈亮刚刚传书来，说是早在十日之前，他便率部北上，一路连下数城，如今已经围住了荥阳，荥阳城内，有兵马不过数千，虽然还在固守，让韦陈亮吃了一些苦头，不过这破城，只怕也就是时间问题了，拿下了荥阳，接着就是洛阳，到了那时，该心惊胆寒的便是那秦少游，哈哈……这秦少游就是这一些能耐，倒是老夫高看了他。”

韦玄贞的心情确实不错，一开始忧心忡忡了这么久，每日都是提心吊胆，真是着急上火，谁晓得，这秦少游所谓压箱底的东西，却是至今不见，如今韦陈亮都抄了他的后路，他居然还在用火炮攻城，由此可见，这秦少游哪里还有什么绝活，若是真有，早就使出来了，自己的后背都要被人抄了，也不见有任何的动作，看来也只是拉虎皮而已。

张晋也不禁大喜，韦陈亮那儿进展顺利，而函谷关，又吸引到了秦少游的大部人马，这样下去，韦陈亮若是能拿下荥阳，那么接下来就是洛阳，到时候，秦少游可就真正的欲哭无泪了。

张晋忙道：“这都是托了陛下和娘娘的洪福，秦少游虽说百战不败，可是终究是狂傲惯了，所谓骄兵必败，如今，只怕他也是进退维谷吧，若是回师救援，拿不下函谷关，又担心咱们追击，可是不救，洛阳就可能要易手了，韦陈亮取了洛阳，秦少游便是无根的浮萍，不足为虑。”

韦玄贞点头，却不忘道：“虽说是如此，却还是不可大意，务求谨慎为上，万万不可疏忽。”

张晋道：“事关重大，小婿岂敢玩忽职守，决计不会给那秦少游可趁之机。”

韦玄贞欣赏的看他一眼：“将来拿下了秦少游，你便是头功，老夫一定要上书，让朝廷为你封赏。”

正说着，却有人匆匆而来，道：“报……关下的军马，突然出现了异动，十数万人，突然尽都退去了一半，往洛阳方向去了。”

一听到这个，韦玄贞和张晋都不由的互看了一眼，他们的眼里，都掠过了一丝狂喜。

很显然，秦少游应当也收到了风声，听说洛阳可能不保，怎么还会继续在这里消磨下去，想必因为如此，这才急匆匆的想要回去救援洛阳吧。这么看来，这秦少游果真是乱了阵脚啊。

韦玄贞却是冷哼一声：“是吗？这就提兵去救了，真是可笑，难道他不明白，他的军马，距离韦陈亮有数百里之遥，浩浩荡荡的大军，即便救援，没有半月的功夫，只怕连洛阳的边儿都摸不到，有这个时间，已经足够让那韦陈亮做许多事了。”

全章送到。

第六百二十一章：生死之战

即便是韦玄贞这样没有太多常识的人，也是知道这秦少游突然撤走一部分军马，打算救援洛阳，有些不太现实。

行军打仗又不是儿戏，这么多的人马调动，且不说兵马未动粮草先行，就是数万人马急行军，那也没那么快驰援，何况，这样急行，必定是兵马劳顿，各部之间杂乱无章，对方却是以逸待劳，这显然是兵家大忌。

“调走了多少人马？”韦玄贞眼眸一动，与张晋对视一眼。

“怕是有近半之多，根据刘将军的推测，理应有八九万人。”

八九万人……这才差不多。

假若是八九万人，那么城下，至多也只有四五万魏军了，这个数字其实并不高，假若这个时候，函谷关内三十万朝廷精锐出击，单凭这四五万魏军，低档的住吗？

魏军固然是骁勇，可是神策军，毕竟只是少数，绝大多数的五军营，虽然勤加操练，可是毕竟没有经历过什么大阵仗，实力至多也就和禁军相当，即便高一些，可是函谷关内的兵马倾巢而出，韦玄贞可谓是必胜。

而秦少游想要在短期内击溃十几万韦陈亮的兵马，调派八九万精锐前去阻击，也是情有可原。

当然，并非是说韦陈亮的兵马有多强的实力，看上去韦陈亮的兵马虽多，当然远非是神策军和五军营的对手，可问题就在于，现在大家都是争分夺秒，秦少游假若当真是想阻击韦陈亮，就必须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鼓而定，而后迅速的回师救援函谷关，假若只有三四万军马，勉强可以做到与韦陈亮旗鼓相当，可是想要在短时间内消灭整个韦陈亮联军，是绝无可能的，这个兵力，倒是说的过去。

那么……

张晋眯着眼睛，道：“泰山，是否立即出击，击溃城外留守的贼军？”

韦玄贞却是沉默了。

他不由道：“贼军救的了洛阳吗？”

“啊……”张晋愣了一下：“此番秦少游是倾巢而出，似乎有些蹊跷，他既

决心强攻函谷关，就必定会料到，韦陈亮会出兵北上，显然他此前的打算是不顾一切，拿下函谷关再行打算，可是现在韦陈亮一北上，他却又带兵要去阻击，如此一来，岂不是顾此失彼？将自己陷入了两难的境地。秦少游向来奸猾无比，这样的人，怎么可能会犯这样大的错误。”

韦玄贞点头，问题就出在这里啊，秦少游两面受敌，既然倾巢而出，想要夺取函谷关，现在眼看韦陈亮大动干戈了，却又心急火燎的要去救，可是双方相距数百里，急切之间分兵去救，谈何容易，而且还将留守在这里的军马陷入了危险的境地，这显然是一笔十分糟糕的买卖。

张晋道：“况且，没有一个月的功夫，秦少游的援军，未必就能将韦陈亮一口吃下，韦陈亮若是进展神速，甚至可能在秦少游的援军抵达之前，一举拿下洛阳，在这种情况下，秦少游救了，也未必能有多大作用，所以才觉得蹊跷，他……是不是故布疑阵。”

故布疑阵……

韦玄贞担心的就是这个，秦少游假装抽调兵马去救援，实则这支精兵却埋伏起来，专等函谷关内的官军以为秦少游去远，于是果断出击，与韦陈亮互为呼应，齐头并进，实则却早已埋伏起来，来个半途截击，他表面上是去救洛阳，实则真正的目标还是函谷关，一举歼灭函谷关的兵马，夺取函谷关，如此一来，即便洛阳出了问题，可是拿下了函谷关，长安城也就在他的眼前，再无屏障可言，用一个洛阳，换取一个长安，这就等于是，用自己的封地，来换取整个的天下。

“不错，老夫担心的也是如此，或许，那秦少游早就在附近等着了，专等我等出关，呵……这秦少游倒是好算计，他救洛阳，根本就是疲于奔命，说到底，这是诱敌之策。”

“那么，关内是否继续观望，按兵不动？”

“多派出斥候吧，总要留心一些，我等谨守函谷关，乃是长安最后一道屏障，决不可掉以轻心。”

张晋作揖：“遵命。”

联军的进展尤为顺利，狂攻了几日，荥阳便已告破。

进入了荥阳城，韦陈亮的心情大好，夺取了这处洛阳门户，接下来，便可长驱直入，进入贼军的腹地，现在联军上下，已是摩拳擦掌，谁人不知，这关东一带，乃是膏腴之地，且不说土地肥沃，这些都是虚的，最重要的是，这儿相较于其他处，可谓是遍地都是黄金，一州之地，富可敌国，此前大家还不肯充当先锋，都存着小心思，可是如今，许多人却都后悔不迭了。

谁先袭略河南府，就意味着，谁便可夺取那天大的财富，这可不是几百万贯钱粮这样简单，甚至有人估算，这个数字，甚至是在这个基础上的百倍千倍。

寻常人，便是腰缠万贯，便已是富家翁，几辈子也未必吃得完，而这里的财富，却是十亿百亿，足以使任何人，都成为富家翁。

韦陈亮顺势，已经颁布了军令，夺取洛阳，允许洗劫三日，联军内外，欢声雷动，所有人的眼睛都已经红了，谁都明白，假若当真入了洛阳，自己这辈子，便可自此后顾之忧了。

不需要太多的士气鼓舞，也不需任何煽动性的言语，劫掠三日，就足以让所有人奋不顾身。

十几万联军，已是陆续集结于荥阳，紧接着，便开始浩浩荡荡，朝着河南府杀奔而去。

出了数十里，当夜便在此扎寨。

唯一让韦陈亮不悦的是，原本以为，这一路倒是有地方可劫掠，至少有个小城也好，只是小城倒是有，集市也见了不少，谁知兴冲冲的杀了去，却是连个人影都没有，人畜尽都不见踪影，地里的麦子倒是熟了，可是毕竟自己的大军不是来割麦子的，耽误这么多功夫，把这些粮食收割起来，简直就是发疯。

关于这一点，他倒是有些不可置信起来。

短短十数天不到，居然转移了这么多的人畜，这些神策府的人，难道都有三头六臂吗？

这种大撤离，显然不是他所能理解，毕竟在这个较为松散的时代，官府连县以下都难以掌握，几乎地方上完全靠自治，所谓自治，似乎听上去颇为高大上，可是这个时代的自治，某种程度，几乎就等同于让大家看天吃饭、混吃等死，遇到了任何事，官府几乎都难有作为，唯一能做的，也就是勉强在地方豪绅的支持下修修桥、铺铺路，管理一下诉讼罢了，再多，就真没有了。

而神策府与以往的官府，完全是另一种概念，县里的机构职责开始不断的细分，征税、教育、基建、水利、商贸这些统统都管，就这倒也罢了，连最穷乡僻壤的地方，一个农户今年种植了多少亩地，都会详尽的统计出来，出现在县使君的案头上。

之所以如此，一方面是生产力的发展，这儿的生产力，足够供养更多的吏员，足够使县里有更多做事的空间，另一方面，也是因为商业的繁荣，促使百业兴旺，许多事，县里也不得不管，一旦放任自流，商贾怎么敢来？

而这种地方上的集权，也就导致了效率暴增，早在十数天前，临近洛阳的各县便已开始坚壁清野了，县里到处征募船只，转移人口，输送物资，自然是绝不肯让入境的敌军占到什么便宜。

全县上百个吏员，会同本地的守军，以及任命下来的各地亭长、里长，一旦动起来，效果惊人。

韦陈亮不能理解，倒也情有可原，可是接下来，却有斥候传来了消息：“在西北方向，发现贼军。”

什么……

韦陈亮愣了一下。

他有点脑子转不过弯来，这里怎么会有贼军，不是开玩笑吧，秦少游不是倾巢而出，前去函谷关了吗？留在这里的守军，显然不多，即便有个几千人，倒也不惧，可是一旦有这样的急报来，显然不是千余人这么简单，这些人哪里来的？

毕竟连函谷关那儿，都已经确认了秦少游率主力陈兵于函谷关的消息，假若秦少游当真是率军来援，似乎也不对，函谷关距离这里甚远，想要救援，至少也要近一个月的功夫，也就是说，即便秦少游想要阻击联军，那也是二十天之后的事，现在这些人，从哪里来的？

第六百二十二章：天降神兵

韦陈亮确实十分费解，他以为自己听错了，虽然心里咯噔了一下，可是随即一想，却是摇头。

函谷关那儿，已经确认了秦少游率了主力陈兵在函谷关下，既然如此，那么函谷关的贼军，就绝不可能出现在这里，即便现在动身，那也是二十多天之后的事，而自己距离洛阳，已经几步之遥了，等他们回来，黄花菜也已经黄了。

这些既不是贼军的主力，哪里来的什么大军，多半，也就是卫戍在洛阳附近的一些守军罢了，探马早已回报，洛阳一带的军马，满打满算也就万余，就这……还布防于各处，又哪里来的大部贼军。

这或许只是故布疑阵的把戏，韦陈亮想到此处，定下心神来，连忙命人再探。

只是再探的消息，更是可怖，自己大营的西面，北面，都出现了浩浩荡荡的神策军和五军营，人数估算，在五万以上，此时正从两路包抄而来，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没有做任何停留。

此时在大营里，韦陈亮正在与诸都督们喝酒，明日就要进兵洛阳，所以今日尤为关键，除了进行攻城的部署之外，便是如何分赃了，谁都明白，那洛阳几乎没有无城可守，几乎没有城墙，大军一到，洛阳内外的人，就要任人宰割，而这洛阳城中各处，自也有贫贱和富庶之分，比如靠着东边，是著名的洛阳马市，那儿是洛阳最出名的牲畜市场，而且还有东市在，因而聚集的富商最多，西边呢，虽然有个西市，却多以零售为主，都是一些小本的买卖，相比东城，可就差得远了。

当然，最富裕的地方，便是靠北，临近孟津的北城，那儿的工坊林立，一眼看不到尽头，每日生产数十万斤的钢铁，数以万匹的丝绸，除此之外，各种商品堆积如山，更是神策军总钱庄的驻地，可以说，整个洛阳超过六成的财富，都聚集在那里。

既然要进兵，就不能乱，否则很容易发生内讧，毕竟各部归属不同，便如一群老鼠掉进了米缸里，难免为了财富而产生争执，最好的法子，当然是各回各家、各找爹妈，各部各自寻个地方攻取，曲径分明，省的惹出什么事来。

这些都督可都有自己的如意算盘，谁都知道，北城是最好的去处，若是率部占了那儿，一夜之间，便是最寻常的一个小卒，只怕都可暴富，更何况是这些都督，那更是金山银山，都及不上了。

因而虽是在喝酒，其乐融融，可是言语中的机锋却是不少，对于北城，这一次韦陈亮却是势在必得，且不说别的，这一次可是自己率部做的先锋，难道这天大的好处，还要礼让给别人？只是他心里清楚，单凭这个，未必就能让人服气，因而他决心不露声色，且先让他们和蚌相争再说，等大家闹到不休的时候，自己再来做‘和事老’。

可是这时候，当准确的急报传来，韦陈亮手中的酒盏啪嗒一声落地，摔了个粉碎，韦陈亮的脸拉下来，他不禁道：“消息确切吗？这……怎么可能，哪里来的贼军，这……哪里来的五万以上的贼军，这会不会是那秦少游的疑兵之计，想必是的，秦少游的主力，分明就在函谷关，他们莫非插了翅膀吗？”

随即，韦陈亮不禁哈哈大笑起来，只是这干笑，却显得有些不太有底气。

虽然是这样说，可是这可是再三确认的消息，他非常清楚的是，五万以上的神策军或者是五军营若是从天而降，自己攻取洛阳的大计可就彻底的泡汤了。

何况……

他心里生出不妙的感觉，他一面说，一面盯着那斥候，指望那斥候此时也犹豫不定，说几句模棱两可的话，表示确实可能存疑，好让自己松口气，可是这斥候却是毫不犹豫道：“都督，这是确切的消息，斥候营也觉得事有蹊跷，所以冒险试探了一二，绝没有错，都是精锐的贼军，都配备了连弩，甚至在他们的后队，还发现了火炮，几乎所有人都是训练有素，绝不可能是故布疑阵。”

话说到这个份上，大帐之中可谓是鸦雀无声，落针可闻。

“这些人，哪里来的？”有人惊讶道。

其实每一个人心，都不禁冒出了这个念头，人……怎么来的。

至少在他们的理解之中，大军调动，显然不可能如此迅捷，若只是小队的人马，你说走就走，倒是容易，可是浩浩荡荡的大军，却哪有这般轻易，就如这十数万联军，一路北上，加上运输粮食的民夫，足足三十万之众，迤迤的队伍，足足绵延上百里上，两翼之间，可能相隔数十里，所以往往在出兵之前，为了保证粮秣，必须先行粮草，十几万人，也不可能一拥而上的出发，而是分为数十股，分头并进，彼此之间，也未必知道对方到了哪里，所以往往会预先的决定一个据点，指定一个集结的位置。

譬如准备攻洛阳，因而大家会决定在这里集结，先锋先行前进，之后抵达这里，安营扎寨，接着，陆陆续续的队伍纷纷抵达，还混杂着一队队运输粮草的民夫队伍，这个过程，至少需要五天至十天的时间，大致军队才可以集结完毕，而后，才可能发起进攻。

总而言之，行军打仗，绝不是儿戏，即便是如此充裕的时间，也不是所有的军马都可以按时抵达集结点，有的军马可能走失，有的可能沿途耽搁，有的可能失去了音讯，总总可能发生的状况，不一而足，毕竟十几万人，绝不是十几万头猪，人和人是不同的，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想法，各自的身体素质也各自不同，唯一约束他们的，也只有军法，不过军法的用处，也只是威慑而已，依然还有许多不足之处，毕竟……执行军法，要求的从上到下的武官体系都能够恪守同一个标准，而这……显然太难太难了，武官也是人，也有好恶之分，遇到自己讨厌的人，可能还未触犯军法，都要给你几鞭子，遇到喜欢的，即便触犯军法，也都可以免罪，既然武官参差不齐，那么军法的效力自然也就大打折扣，无法做到违法必究，使人对于军令生出敬畏之心，从而使整个军马做到令行禁止。

不只是如此，因为浩浩荡荡的大军需要补给，人都要吃喝，因而粮草最是关键，即便你想要急行军，若是走的太快，粮草补给就成了大问题，偏偏负责供应粮草的都是征募来的民夫，所谓地老弱病残，他们每日的脚力毕竟有限，若是你的军马走的太急太快，把民夫远远甩在了后头，结果可想而知。

行军打仗的过程，是最严禁劫掠的，也就是说，当你获得了战争的胜利，大可以随意处置你的战利品，甚至放纵部下劫掠百姓不会有任何的问题，可是在战争过程中，劫掠乃是大忌，一方面，你若是劫掠，必定要耽搁时间，一个村子，你总需要数十个兵丁去抢夺，可是一来一回，即便能抢回几头猪，上千斤粮，也未必能供应这十几个兵丁多久，而一旦如此，那些原本恪守中立的百姓就不同了，反正你要抢，地方上自然为了自保，往往会有激烈的反抗，如此，就可能带来许多不必要的损伤。

总而言之，就地补给决不可行，在拿下洛阳之前，联军对于军纪还是颇为上心，他们好不容易集结了这么久，就等着一鼓作气开始猛攻洛阳，可是万万想不到，那秦少游的贼军，居然如此迅速，在这集结的短暂时间里，居然从函谷关来到了这里。

这……简直就是天兵天将啊。

韦陈亮不明白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情况，事实上，他心里非常清楚，就算是自己明白，也已经没有了意义，现在最重要的理应是迎战，时间已经刻不容缓了。

他只好冷冷一笑：“即便对方急行至此，诸位也不必忧虑，他们匆匆而

来，必定劳顿不堪，我等以逸待劳，定让他们吃不了兜着走。”

说出这番话的时候，他心里底气不是很足，不过是提振别人的士气罢了。

浩浩荡荡的军马齐头并进，秦少游便在神策军的队伍之中。

九万大军，分为两路，一路是一万五千的神策军，直接自西面杀奔而来，目标直指对方的大营。

另外一路，人数则有七八万之多，则以迂回包抄的形式，迅速的占据各处高地。桥梁、渡口，而后陈兵于两翼，形成了包抄之势。

秦少游显然这一次目的非常的明确，他想要以最快的速度，将这支联军彻底的全歼。

不是击溃，是全歼。

所以，他分兵，下令五军营趁着对方没有反应过来的功夫，先截断对方的退路，而真正担任主攻的军马，则是神策军。

一万五千神策军速度极快，他们并不是韦陈亮所说的那样，是疲于奔命而来，显然一个个静气十足，士气高昂。

几日功夫，行军数百里，自函谷关而来，这显然是一个不可完成的任务，不过秦少游却是完成了，某种程度来说，他一早就知道，自己能够做到。

想要完成，其实非常简单，这一切的一切，都得益于自己领地内密密麻麻的运河系统，这些年来，秦少游几乎做的最大的事，便是不断的开拓运河，一条又一条，连接着每一个县城，在这个时代，任何的交通工具，显然都远远及不上运河更加便捷，陆路行军，同样的距离，可能需要一个月，可是通过运河，却只需要短短的数天时间，因为陆路需要绕过前方的大山和沼泽，官道也并非笔直，一旦遇到下雨天，道路泥泞，行路更加艰难，最重要的是，陆路运粮，不但需要征募更多的民夫，也会耽误许多宝贵的时间。

可是水路，却能规避掉所有的问题。

自然……秦少游深信，自己想得到运河，韦陈亮也一定想得到，不过他并不担心韦陈亮事先会有察觉，因为任何人都明白，想要用水路运载九万大军，还有两三万的民夫，这显然需要花费足够长的时间进行准备，首先，你需要花费许多的气力去征调船只，单单这一项，若是对于其他的官府，可能需要数月乃至一年的时间，可是韦陈亮失算的是，神策府那几乎已经伸展到

了最底层的官僚系统，这个系统虽然臃肿而庞大，花费巨大，却胜在有极强的组织能力，一经动员起来，所有的船只都可通过他们从前的造册可查，而每一个船主，往往都有专门的行业商行组织，商行的人牵头与官府聚一聚，神策府肯拿出一笔钱来，那么就不会遭遇任何的阻力。

更何况，因为运河系统的完善，整个河南府在册的船只可谓多不胜数，各种乘船和货船，大大小小数万条之多，一声号令之下，附近的船只纷纷集结起来，紧接着，沿途的官府立即疏通河道，暂时禁止其他的客船和商船下水，极力保障军船的同行，很快，无数的军马和粮草便被拉上船去，紧接着一艘艘的船只顺水而下，在距离最近的渡口登陆，在船上休整了数日的军马立即上岸，精神奕奕的做好了准备，随时投入战斗。

全章送到。

第六百二十三章：愚不可及

PS.奉上五一更新，看完别赶紧去玩，记得先投个月票。现在起点515粉丝节享双倍月票，其他活动有送红包也可以看一看昂！

万余神策军全副武装，直扑联军大营。

这联军本以为附近没有劲敌，又急着要袭洛阳，因而大营修筑的毫无防事可言，附近连拒马都不曾布置，就这样乱糟糟的，只是将这里当做临时的驻地。

而如今，当神策军出现在地平线的时候，大量的斥候已经火速入营禀告，而整个大营也开始沸腾起来。

各部开始匆匆忙忙的准备迎敌。

靠着营寨死守显然是不成的，因为根本没有死守的机会，事情到了这个份上，似乎除了与神策军死战之外，别无他法。

韦陈亮的心已是沉了下去。

当这些神兵从天而降的时候，他就感觉到不妙了，只是他知道，眼下连退路都没有，即便现在逃窜，且不说后头的追兵，便是那已经占据了各处高地和要冲的五军营，也是难以对付的。

前有狼后有虎，似乎唯一的生路就是杀出一条血路。

此时他也来不及鼓舞什么士气，仓促的排兵布阵，将这些兵丁如牛马一样驱逐出营，而后一窝蜂一窝蜂的各自设阵。

其实在场的绝大多数都督们，都没有多少带兵的经验，这个时候都有点慌张，也就韦陈亮有些胆色。

这也是没法子的事，韦氏能信任的就是自己的亲族，他们择才的选择面并不广泛，忠于李家的不能委以重任，忠于其他五姓七家的，也不敢轻易信任，关东人要小心提防，这满打满算，能重用的人就有限了，既然也没几个特别有才的，自然而然，也只好从自己亲属中挑选出人才来。

韦家固然是大族，培养的人才也是不少，可是韦氏需要的人才太多，必须让他们占据关键的位置，本就捉襟见肘，至于外放的都督，也顾不上什么才华了，最重要的还是使人放心，非得是自己近亲不可。

本来他们早有准备，韦陈亮这些人，倒也有板有眼，毕竟没有吃过猪肉，总还见过猪走路，好歹也有过一段封疆大吏的经历。可是真正遇到了事，就没有那样好的气度了。

而对韦陈亮来说，他最担心的反不是如此，他所担心的，却是那一支已经磨刀霍霍的精锐步卒，虽然只是远远观望，可是他们令行禁止，韦陈亮怎会不知这些人的厉害。

这些人，可是训练有素，久经战阵，足以以一当十，这些人，击溃了不知多少兵马，可谓是百战百胜。这些人所装备的，乃是最优良的武器，甚至还有让人闻之色变的连弩。

而要对付这些人，显然唯一的办法，就是以最快的速度靠近他们，使他们陷入鏖战，而自己一方毕竟人多，蚂蚁多了可以吃象，至少有战胜他们的机会。

可是.....

如何快速靠近呢？他们根本就没有骑兵。

没错，联军根本没有骑兵，这些人封地，都在南方，而南方的天气较为炎热，很难培养战马，虽然军中有马，却是少的可怜，根本无法组织成有效的战力。

此时联军还是乱糟糟的，各部之间，根本难以协调，假若给他们足够的时间，或许对于他们来说，倒也勉强能有一点样子，而如今.....显然是没有充裕的时间了。

于是彼此之间，不免开始推挤，甚至开始出现叫骂，到处都是轻微的混乱，还有各种责骂。

韦陈亮皱眉，这个时候，神策军已经开始进攻了，他们犹如一条长蛇，一字排开，紧接着轰隆隆的朝这边慢慢压来。

越来越近.....

韦陈亮的额头上已经是冒出了冷汗，他很清楚对方不会给自己整备的机会，而此时，只好硬着头皮了。

“出战！”韦陈亮大吼一声，于是营中开始响起了鼓声。

咚咚咚.....

如雷的鼓声宛如一道道催命符，终于还是压过了那各种嘈杂的声音。

随着鼓声越来越急促，终于……联军有了些样子，这十几万人，散落在数里之内，各自松松垮垮的做着迎敌的准备。

韦陈亮很清楚，这时候，自己只能做表率了，其他人是指望不上的，想要鼓舞士气，想要让大家用命，唯一的办法，就是神威军来做表率。

韦家各镇之中，说句实在话，也只有韦陈亮是真正的操心过练兵的事，因而神威军在各军之中，实力可谓最强。

此时没有多说什么，韦陈亮直接下达了命令，神威军出击。

“杀！”终于还是有一员神威军的骁将翻身上马。此人乃是神威军副将，姓赵名威，赵威也算是一员老将，和方静一样，都曾在飞骑军中担任过武官，只不过……二人的命运完全不同，方静成了神策军的都督，而赵威却因为韦陈亮赴任神威镇，久闻他的骁勇，便将他从韦后那儿索来了，带去神威军练兵。

某种程度来说，方静和赵威的练兵之法，可谓是师出同门，双方继承的都是飞骑军的那一套体系，虽然各自也有修改，可是本质却并没有什么不同。

不过……显然练兵比的不只是方法，还有资源。

不同的资源，练出来的兵全然不同。

神策军是倾力打造，拥有这个世界最好的后勤体系，也正因为如此，所以可以经受的住最苛刻的操练。

可是神威军呢？说句难听话，这个时代的绝大多数人，一日只有早晚两顿饭，两顿若都是白米饭，就算不错了，神威军就是如此，虽然勉强得到了支持，可是你指望一群每日只有两顿饭的家伙们，每日去学着神策军那般往死里去操练，只怕用不了半个月，就得趴下八成的军卒。

更不必说，神策军拥有最精良的装备，同时有培养出来了一批作为中坚力量的中下层武官，每一个人，都拥有极为丰富的作战经验。

赵威显得有些底气不足，不过这时候，却依旧是翻身上马，大喝一声：“准备……”

总算还有余威，赵威一声令下，无数的军马开始向他集结。

而此时，对面的神策军已经越来越近，越来越近……

“杀！”当神策军越来越近时，赵威高高举起手中的长刀，于是无数如洪峰一般的神威军朝着神策军杀奔而去。

到了今日这个地步，其实这较为精锐的神威军倒是多少清楚，他们所面临的是必死之局，想要求生，只有与那神策军你死我活。

赵威平时治军极严，所以总算神威军还有样子。

无数人争先恐后的举起了刀剑，朝着那神策军杀奔而去。

他们的如意算盘很简单，自己来做个表率，紧接着，鼓舞其他各部的士气，最后大家索性不要命的一起冲杀，但凡能重创神策军，就有逃生的机会。

哗啦啦……

神策军突然停止了前进。

所有人目视着前方，紧接着，所有人抬起了手中的连弩。

连弩已经在秦少游的军中得到了广泛的应用，这当然得益于连弩的大规模生产之后，随着时间推移，生产的匠人手艺已经越来越纯熟，而又因为大规模的生产，一些工艺和制造的流程也得到了大规模的改进。

现在日产量，已经高达一日数百张，除此之外，还有弩箭的生产，亦是步入了正轨，足以支撑训练和作战的消耗。

为此，手持连弩的士兵还有一个专门的皮带，将这皮带系在身上，而皮带上则有一个个小孔，用来装填弩箭，如此，这短小的连弩弩箭，携带更加方便，神策军中，每人携带的弩箭便有三十枚之多。

一副副的连弩已经抬起，他们太熟悉手中的连弩了，随着连弩的广泛装备，而作战时，对于弓弩的依赖程度也是越来越高，因而弓弩的操练也是越来越多起来，此时此刻，所有人在这里举起了连弩，竟是说不出的熟悉。

远方的人已经开始近了，甚至许多人，已经可以依稀看到对方的面孔。

几乎所有人条件反射的意识到，对方已经进入了自己的有效射程。

只不过……他们依旧稳稳的端着连弩，纹丝不动。

等到射击的号令一下，他们才毫不犹豫的按动了机括。

嗤嗤……

无数破空的声音传出。

紧接着，那宛如雨点一般的飞蝗平射而出。

再之后，前方那一张张的面孔从激愤变得开始扭曲起来，许多人如割麦子一般的倒地。

不需要太多的时间，便是第二轮、第三轮的齐射。

无数的箭矢没有停歇过，顿时遮蔽了眼前的视线。

而这时候，神威军开始大片的伤亡，他们早就听说过这传说中的连弩，甚至……距离洛阳不远的神威军，也对连弩颇感兴趣，韦陈亮甚至是想尽办法，从各种渠道，得到过十几张连弩，不过……连弩在他手里，并没有用，因为他没有足够的渠道，去供应这些连弩所需的弩箭。

弩箭必须是神策军的工坊里才能生产出来，因为连弩发射，所以对于弩箭的精度要求极高，否则极容易‘卡壳’，一旦卡住，这连弩就成了废物。

韦陈亮并非没有尝试过生产这种弩箭，偏偏这种不差一毫的精度需求，却让他不禁咋舌，一方面，耗费实在太太，绝不是他所能承受，毕竟他所招募的匠人，可能生产十几只弩箭，方能得到一枚合格的弩箭，而且需要专门的检验人员，这个成本超出了他的承受范围之内，而另一方面，还是成本问题，即便你能够小规模的生产，而小规模的生产所需的成本反而更加高昂，想要降低这种成本，唯一的办法就是大规模生产，可是他很快发现，想要大规模生产，成本就更加高了，单单这弩箭，一年就需上千万贯的投入，绝不是他一个都督所能承担的，只怕就连朝廷，也无法承担这个天文数字。

可是当神威军真正见识到连弩的威力时，才意识到这种高昂的成本，某种程度来说是值得的，这种杀伤力极大，且射速极快的连弩在群射之下，几乎全方位没有留下任何的死角，一片片人倒下，莫说是神威军，只怕即便是飞骑，只怕也难以靠近一步。

韦陈亮的额头，已经是冷汗直流，他在后方观战，眼看着自己的神威军如此的消耗，心在淌血，他咬着牙，不由怒喝：“这样下去，只怕全军覆没，也难以靠近贼军，不能撤，绝不能撤下来，传令下去，后撤者斩，不打紧……不打紧的，你看，这神策军并非没有空子可钻，他们的两翼，显然就有疏漏，若是这个时候，各部趁着这个机会，冲杀过去，我们人多，我们是对方的十倍，怕个什么，不必怕，快……传令各部，让他们速速进兵，破

贼……只在今日了，否则……”

他话说到一半，却有人仓皇而来，带着哭腔道：“都督，荆州军撤了……”

撤了……

韦陈亮打了个冷战，然后他果然发觉，在自己的侧翼，那位荆州军的都督，也就是自己的堂弟，居然已经惶惶如丧家之犬一般，带着自己的部众，朝着另一个方向开始离去。

他……他怎么可以如此，难道他以为，他跑得掉吗？

韦陈亮咬牙切齿，他万万想不到，自己在前方拼命，不求他们做先锋，可是这些家伙，连压阵都不肯，一看大事不妙，居然想要走为上策。

蠢……愚不可及啊。

全章送到。

【感谢大家一直以来的支持，这次起点515粉丝节的作家荣耀堂和作品总选举，希望都能支持一把。另外粉丝节还有些红包礼包的，领一领，把订阅继续下去！】

第六百二十四章：大胜

脱离战场的各部军马已经越来越多，几乎到了争先恐后的地步。

不跑才见鬼了，眼看着那神威军像是割麦子一样一茬又一茬的被屠戮，此时不跑更待何时。

到了这个份上，什么韦家的前途，已经彻底的被抛去了九霄云外。

荆州军一走，其他各部纷纷撤走，没有一丝的停留。

而此时，神威军也是兵败如山倒，惶惶如丧家之犬，眼看着大势已去的韦陈亮，真是心凉到了骨子里，想当初的时候，韦氏之所以大封韦家子弟至各镇，无非是因为，韦家子弟更为可靠，毕竟这些都是自家的亲族，打断了骨头连着亲，血脉相连，韦氏若是出了什么差错，大家都逃不掉，可是韦陈亮现在才知道，这个世上，谁都靠不住。

大规模的逃亡一旦开始，纵然所有人都知道，即便是逃，也是无处可逃，毕竟五军营已经完成了包抄，在他们前方数十里之处，一定已经截住了重要的通道，可是这时候，谁也顾及不了这么多了。

韦陈亮只得重重叹口气，他固然有面对神策军的勇气，可是孤掌难鸣，又能如何呢？念及于此，他在一群亲兵的拥簇之下，只得慌不择路的逃窜。

神策军开始追击，漫山遍野的逃军几乎如丧家之犬，风声鹤唳。

而此时，秦少游终于松了口气。

这群人，简直就是乌合之众，不堪一击。

他们比之民兵，也只是好一些些罢了，看上去有一些战力，可是这种军马，只适合打顺风仗，而一旦逆风，则连农夫都不如。

自己跋山涉水，总算是及时赶到，只要神策军赶到了这里，这些人，就不会有任何的机会。

秦少游下令收兵，没有让神策军继续追击，毕竟这一路来，旅途劳顿，又刚刚经历了一场战斗，也该让他们歇一歇，至于那些惊慌失措的逃兵，自然会有人去收拾。

神策军当日，便在原地就地扎营，而到了夜里，一封封的战报便传递到了秦少游的大帐之中。

包抄了联军后路的五军营，历经了七十余次大小战斗，七镇的军马，尽都击溃，七个都督，除了一个被击毙之外，其余六人，统统已经擒获，而俘获的官军，更是不计其数，大致的估算，是在十万人左右，其实这些人，本就惊慌失措，完全没了主张，一看到五军营的官兵，便彻底心理崩溃，哪里还有战力，绝大多数人连逃都不逃，索性便弃了武器，直接乖乖束手就擒了。

甚至在一些战斗中，一支数百人的军马，遭遇了四五千人的，这支军马一看便觉得不妙，还想要去呼唤附近的友军，谁晓得对面的敌人居然已经统统乞降，连拿起武器的勇气都不曾有过。

十万的俘虏，死伤者也是不少，足足有七八千人，至于其他人，只好明日继续肃清。

显然这是一场大捷，而且胜利来的过于轻易，连秦少游都觉得有些不可思议。

不过对方本就远远不是神策军和五军营的对手，他们毕竟不是朝廷的禁军，甚至连当初韦弘敏操练出来的军马都不如，本质上，韦氏能坐镇一方的人才有限，何况也不可能如韦弘敏那般，得到朝廷鼎力的支持，莫说这些人本来就没什么本事，即便真有几分本事的，也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对付寻常的诸侯还可以，对付神策军和五军营这样的精锐，就显得有心无力了。

连夜，六个被俘获的都督押到了秦少游的大帐之中。

显然对于秦少游来说，眼下当务之急，是要尽快的解决这里的事，因而一丝的功夫都不愿意耽误。

六个都督都是面如死灰，尤其是韦陈亮，更是万念俱焚。

他意识到，韦家到了如今这个境地，是真正的要完了，十几万大军，转眼之间灰飞烟灭，这天下还有谁能拦得住这秦少游？

如今……败军之将，生死尽都掌握在秦少游的手里，而这秦少游，更是韦家不共戴天的仇敌，自己的下场，可想而知。

一入大帐，几个都督便开始痛哭流涕起来，纷纷道：“殿下饶命，我等罪该万死。”

“我等也是受人蒙蔽……殿下饶命啊。”

韦陈亮有些瞧不起这些叔伯和堂兄弟，平时的时候，他们可是嗷嗷叫着

要将秦少游碎尸万段，想当初，他们对韦氏，可是拍着胸脯的表忠心，这些原来为自己的姓氏骄傲的人，如今却一个个可怜可笑。

他咬着牙，没有吭声，事情都到了这个地步，还能有什么说的，无非就是来一刀，给一个痛快罢了。

他对此不抱有任何的幻想。

秦少游则是笑吟吟的看着他们，等到这些人求饶的差不多了，目光却落在唯一一声不吭的韦陈亮身上。

秦少游徐徐道：“本王乃是奉二皇子之命，讨伐不臣，那韦氏，祸国殃民，毒杀太子，天下几欲分崩离析，都到了这个地步，而二皇子乃是当天子遗留下来的最后血脉，关系重大，如今韦氏依然还据守长安，可是她的覆亡，也只是在旦夕之间呢，莫非诸位有所不知吗？”

众人一下子沉默了。

秦少游说韦氏是叛贼，那么自己几人，自然而然也就是余孽了。

不过秦少游说韦氏覆亡只在旦夕，这话儿从前他们未必是肯信的，可是现在嘛，这些话却未必没有道理。

秦少游只在转瞬之间，便歼灭了十几万韦家的联军，固然这支军马确实弱了一些，可是这样的实力，也足以称雄天下，现如今，韦氏虽然还在长安，靠着函谷关，勉强守住了关中，可是不要忘了，关中之外，她已经彻底孤立无援了，单凭一个关中，即便可以固守一年两年，可是能守一辈子吗？

而真正可怕的，显然不只是如此。真正可怕之处就在于，秦少游在这里彰显了自己的实力，十几万联军，转瞬灰飞烟灭，韦氏再难出函谷关一步，其他都督会如何？

这些都督，起先没有表态，并非是因为，他们对于韦氏有什么认同，他们不过是不愿轻易表态，想要观望一阵罢了。

毕竟这韦家和秦少游之争，谁胜谁负，这都不太好说，谁也不敢轻易的押宝，若是不小心押错了，自己眼下的富贵，极有可能就要烟消云散。

正因为所有人都不敢掉以轻心，所以每一个人，都在蛇鼠两端，他们一面在和朝廷联络，一面也善待秦少游派出去的使节，对双方都秉持着不得罪的态度。

可是现在呢？

现在韦家直接被秦少游一根闷棍打懵，如今一下子，转入了被动挨打的局面，甚至完全可以说，韦家现在的境况，已经再难争夺天下，能守住关中这一亩三分地，就已经是祖宗保佑了。

即便韦家再没有任何胜利的希望，各镇的都督会如何反应？

当然是痛打落水狗，当然是趁着这个机会，拥护二皇子，并且立即打出反韦的旗号。

接下来的画面太美，几个韦家都督几乎都不敢去想象，他们几乎可以预料，几天之后，天下各镇，纷纷打出讨韦的大旗，一夜之间，江山就将变色。

一个秦少游，就已经十分难对付，而若是再加上数十个都督，其结果可想而知。

韦家完蛋了……即便不完蛋，那也只是时间的问题，韦氏可以残喘一日，可以残喘两日，可是她的失败，已经注定

六个都督，方才还有人在讨饶，而现在，却都沉默了，他们比谁都清楚，韦家的命运会如何。

秦少游抿嘴一笑：“到了这个份上，你们也是出自韦家，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本王也就不细说了，你们都是聪明人，说句实在话，现在天下人都恨不得得你们韦家的人而杀之，将来有一天，本王进了关中，就算本王不动手，你们韦家上下数百口人，怕也要被诛杀殆尽，这是命数，谁能逃得过呢？说来说去，要怪也只能怪韦氏，你们韦家，本就是望族，延续了十数世的荣华富贵，难道还不够，可是偏偏，韦氏心太大了，她非要觊觎神器，这才惹来了这弥天大祸，本王并不为难你们，可是如今的处境，还望你们能够看清。”

这些人都打了个冷战，秦少游说的，倒是实情。

灭族之祸，就要来临了。

到了这个地步，真是让人绝望。

其实细细论起来，秦少游说的没有错，韦家乃是望族，其实就算没有韦氏，他们照样有的是荣华富贵，出将入相，可是自从出了韦氏，固然让韦氏一门更加荣耀，可是换来的又是什么呢？一个望族，当然不指望自己是流星，绚丽之后便陷入了死寂，安稳，才是最为重要的，可是这些年来，得来的一切，又换来了什么？

韦陈亮心里只剩下了悲哀，灭族之祸，这绝不是一句警言，他非常清楚，这些极有可能会在现实中发生，韦家屹立了这么多年，如今.....

他心里不禁也对韦氏有了些腹诽，若不是她不安分，又何至于如此？

秦少游叹口气：“其实呢，你们也并非是没有出路，韦家为何会到这个境地？韦家到这个境地，只是因为，他们自认为，韦氏便是韦家，韦家便是韦氏，你们自己将自己的命运绑在了韦氏身上，那么韦氏伏诛的一日，也就是你们韦家灭亡之时，所谓良禽择木而栖，其实呢.....本王也并非是要来劝降你们，呵.....劝降你们又能有什么好处呢？你们韦家已经没有出路了，而本王入关中，也只是时间的问题，神策军和五军营的实力，你们也是亲见，有些事，还需要本王说的更加明白吗？本王不过是想网开一面，给你们一条生路而已，你们若是肯效忠二皇子，效忠于本王，那么这韦家.....就不只是再捆绑在韦氏一人身上了，到了那时，等进了关中，固然韦家会有一些罪大恶极之人会遭受到严惩，可是你们和其他族人，却可以学着当初的武家人一样，凭着拥立之功，依然可以延续你们的家业，这世上什么都不怕，唯独怕的是一条道走到黑，现如今，本王就看你们的意思了，若是你们摇头，本王这就将你们押去洛阳，任由二皇子处置，可若是你们愿弃恶从善，那么本王就留用你们，你们依然还是各镇的都督，只不过是换一个主人而已，这对你们来说，没有太大的损失，你们所把持的各镇，自此之后，也可学本王下头其他五镇一样，你瞧瞧，那几个都督，日子过的不也是还好？”

秦少游的真实目的，终于还是显露了出来。

你们可以投降，只是降了之后，依旧你们还是都督，不过.....这个都督再不是一方诸侯了，从此之后，你们的军权彻底交给五军营，你们的政权只怕也会被五军府所取代，你们至多，也就是封疆大吏而已。

可是这个条件，显然对于现在的韦陈亮等人来说，却有致命的吸引力。

这已经不再是保命这样简单，而更重要的却是，只有如此，不但还能保住自己的性命，甚至将来有一日，还可以保全自己的家族。

这个都督，固然已经名存实亡，可是毕竟官位还在，多少还保证了一定的待遇。

大家开始面面相觑起来。

全章送到。

第3章

对于韦陈亮他们来说，秦少游这个条件实在有些优渥，甚至优渥的有点儿让人难以置信。

某种程度，他们已经做好了死的准备，韦家和秦少游乃是大仇，这是天下皆知的事，况且，韦家已经成了公敌，即便秦少游处死自己几人，也绝不会有人诟病。

甚至可以不客气的说，秦少游杀了他们，那也叫为民除害。

可是现在，秦少游居然居然要招降他们。

一瞬间，韦陈亮明白了。

秦少游这样做，绝不只是不忍韦家灭族这么简单，他这样做，实在是一箭双雕。

想想看，韦氏因为对大臣的不信任，因而将所有的要害职位，都分封给了韦家的亲族和门生故吏，这些人，如今要嘛掌握着军队，要嘛成为封疆大吏，也有人在朝中的要害机构任职。可以毫不客气的说，现在的天下，几乎就是韦家的天下，韦家经过这么多年的经营，对于这个天下的朝野渗透实在太深太深，现在秦少游讨韦，和韦氏已经到了势不两立的地步。

正当这时，除了韦氏坚决抵抗之外，其余的韦家人也与韦氏几乎是一鼻孔出气。

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至少在所有人看来，秦少游讨韦就是讨伐韦家，大家已经没有了退路，除了拼死抵抗之外，别无他法，因此，韦氏下诏‘讨贼’，韦家上下也是同气连枝，因为他们自觉地，自己和韦氏已经是命运共同体，虽然知道前途无亮，却非要垂死挣扎不可，反正坐以待毙是死，拼命还能博得一身荣华，这个韦家的体系也正因为如此，开始在这种重压之下，不得不高速的运转起来，与秦少游分庭抗礼。

而如今，秦少游赦免他们，并且愿意留用，这几乎是告诉天下人，韦家人只要肯归降，依然可以保住富贵，保住自己的性命，韦家人和秦少游，根本就没有什么天大的仇怨，这一切，不过是秦少游和韦氏之间的仇恨罢了。

如此一来……即便那些韦家人未必肯来归降，可是也不再那样强烈的紧迫感了，从前是不拼命就可能要身死族灭，全家死光光，不拼命成吗？而如今却是，自己的职责是要遵守的，韦家若是能够获胜，自然再好不过，实在不成……似乎也并非全然没有退路。

这便是人心啊，这人心一旦起了如此微妙的变化，那么秦少游讨韦便成功了一半。

除此之外，秦少游招降自己这些人，某种程度，怕也是有迅速控制自己封地的打算。

各镇的封地，都督们都已经经营了几年，有的管理的好，也有人管理的坏，可是有一条却有共同之处，那便是各镇几乎都都督们的人安插和控制，这些人，有的是都督的亲友，有的是都督们提拔的故旧，他们在各镇治下的各种职位上，有的出任幕僚，有的治理一州一县，不一而足，这些人说穿了，就是都督们的亲信。

秦少游当然可以直接带兵杀过去，然后将这一州一县，通通接收起来，只不过，即便秦少游要新任官吏，可是新官想要在短时间内立即熟悉本地的情况，并且展开治理，只怕没有一年半载的功夫，也是不成的。

而那些人，本质上就是地头蛇，若是得到他们的协助，事情显然就好办的多，至少对于现在的秦少游来说，假若让秦少游为了接收这七镇而荒废一年半载的功夫，只怕他也等不及。

最好的办法，就是一面安抚住这些旧部和旧吏，利用各镇都督的影响，暂时先稳住局面，而后，军队开始派驻，接着便是一些秦少游安插的官员进入各镇各州各县开始熟悉情况，再之后，就是对于那些从前的官吏，若是用的上的自然留任，那些草包则在情况稳定之后一脚踢出去，自然，踢出去也是会有技巧的，总是不至于让人彻底绝望，多半也是挂个闲职，给一些俸禄供养。

总而言之，利用这些韦家人，秦少游立即便可让七镇改旗易帜，一月之内，就能稳住局势。

如此种种，都是对秦少游百利无一害的事，何况，秦少游控制住了七镇，利用的却是五军府和五军营的模式，这就意味着，这些都督虽然享受着高官厚禄，而且也能有一定的权利，却几乎将这七镇控制的死死的，完全不可能脱离控制范围之外。

虽然韦陈亮明白了秦少游的居心，心里却也只能苦笑，即便明白他的谋划又如何，自己还有选择吗？此人工于心计，在这种情况下，依然还存着清明和理智，又掌握着如此精兵，现在看来，韦家覆亡的几率极大，难道自己非要硬碰硬，让韦家跟着自己一道灭亡？

韦家未必就需要攀附着韦氏，韦氏的那场大富贵固然很是吸引人，可是对于韦家人来说，终究还是风险太大，自己要活下去，韦家也要延续，

面对这个有致命吸引力的要求，他无法拒绝。

事实上，就算韦陈亮想要拒绝也没有用，因为这时候，其他人纷纷已经道：“愿为殿下效命。”

韦陈亮苦笑，似乎不差自己一个了，他忙道：“下官何德何能，蒙殿下不弃，也愿为殿下效命，殿下有命，绝不敢辞。”

秦少游似乎早料到会是这个结果，这六人对他有天用，其实一切都如这韦陈亮所料，秦少游就是想的，分化韦家，同时快速控制七镇，这是秦少游最好的结果。

秦少游笑了笑，道：“既如此，明日开始，本王会抽调一部分兵马，保护你们各回本镇，其余的事，自有五军府和五军营处置，你们好好尽心用命，本王断然不会亏待。”

众人千恩万谢，忙是去了。

秦少游却在大帐之中，接下来则是开始起草了一份奏报，自然是向二皇子报捷。

现在的二皇子，某种程度就是天下人眼里的储君，秦少游带兵在外，发生了什么，自然也该报请他知道。

半个时辰过去，奏报书完，命人快马送出去，一面对那亲兵道：“传来，明日清早，五军营除赵虎一部之外，其余人等，各拨五千人马，保护各镇都督回自己本镇驻所，明日神策军和赵虎所部，清早出发，立即回函谷关，一刻都不能耽误。”

这一路，还有许多的事要处置，函谷关那儿，也不能小看，不能给他们出关决战的时间，也就是说，秦少游得赶在韦玄贞意识到自己的主力已经抵达这里之前，以最快的速度，与自己的大军会和，如此一来，才可以让函谷关的敌人不敢轻举妄动。

此战之所以能够有如此战果，说穿了就是靠秦少游这么多年经营下来的资源，更直白一些，无非是用钱砸出来的机动能力，运河、大量的船只征用，如此种种，玩的就是心跳。

而现在，秦少游要做的事还有许多，一方面，那七镇必须尽快控制，五军营的郑荣必须及时派出官吏分赴各州各县，五军营也要在那儿驻军，至于那些俘虏，一部分精壮的，可以择选去卫州操练，其余之人，只能发放路费，让他们从哪儿来到哪儿去了。

当然……秦少游更为关注的，还是各镇都督们的态度。

这些老油条，可没有一个人是省油的灯，只怕接下来，自己更多的精力，是应付他们。

想到明日清早就要启程，又是几日的旅途劳顿，秦少游没有多想，连忙睡下。

捷报已在次日用快马送到了洛阳。

对于这场战争，许多人格外的关心，无论是这些秦少游提拔起来的官员，还是那些已经从秦少游体系中分到一杯羹的关东士族，又或者是商贾，甚或者是寻常的匠人，乃至一些贩夫走卒，他们都非常清楚，自己能有今日，凭借的就是秦少游，是秦少游开创了今日，也正因为如此，这场战争几乎和所有人都息息相关。

因此当捷报传来，洛阳沸腾，这似乎是一场全民的战争，似乎所有都不可能置身事外，因而神策府的烟花爆竹买卖，一日之间，销量暴增，满城都是鞭炮的轰鸣声，比之寻常的年节都更热闹一些。

街头巷尾，已经开始在议论此事了。

不过这个时候，王琚和杨炯二人却没有怠慢，他们拿着秦少游的奏报，连忙入了龙门宫，前去拜见李重福。

李重福在这宫中，待的实在是烦闷，他听说外间许多人对自己抱有极大的期望，尤其是不少从关中来的人，更是对自己十分热切，只是……这些人几乎都和迎宾馆打交道，而自己这个皇子，却不能与他们相见。

时日久了，李重福不免有些恼火，只是心里的怒火，却是无处发泄，一方面，是怕隔墙有耳，自己的一些话，若是传出去，难免使自己和秦少游的关系僵化，而最重要的却是，眼下非常之时，韦家才是他真正的心腹大患，他若是在后方拖了后腿，当真这神策军完了，自己也不能幸免。

他焦灼的在宫中等着消息，显得闷闷不乐，当听说王琚和杨炯求见，让他打起了几分谨慎。

王琚和杨炯是秦少游身边最得力的两员干将，这二人在这里，几乎相当于宰辅，为秦少游打理着方方面面的事，现在这两个重要人物突然寻上门，肯定是有件事发生。

王琚和杨炯进了正殿，先是向李重福行了礼，李重福朝他们点头，这时王琚拿出奏报，道：“恭喜殿下，托殿下洪福，魏王殿下率军一举击溃韦陈亮

所部，捷报刚刚传来，十几万贼军，已是灰飞烟灭。”

听到这里，李重福不由精神一震，大捷了，这韦家……如此不堪一击，哈哈……

他抖擞精神，道：“好，魏王果然非同凡响，韦贼该死，该死。”

王琚和杨炯对视一眼，对于这场大捷，他们也颇为兴奋，他们很清楚，韦家的两线大军，最为脆弱的自然是韦陈亮这一路军马，魏王选择从这处着手，目的自然而然的是借此来动摇韦家的根基，这场大捷一出，其实军事上的意义并不大，因为联军的实力本就不强，说是不堪一击或许是过份了，可是至少对于魏王来说，真正的敌人，显然是函谷关内，最为精锐的数十万禁军，可是在政治上，这一战却是极为关键，甚至可以说，在政治上，魏王殿下已经大获全胜了，韦家再无出关中的可能，现在的韦氏，某种程度也不过是一个军阀罢了。

王琚道：“这都赖殿下下的洪福，魏王殿下大胜之后，立即传书，让臣与杨公前来向殿下报喜。”

这句话，倒是听着挺舒服的，李重福颌首点头：“魏王这是大功一件，噢，是了，既大败了韦陈亮，那么接下来，理应杀入函谷关，将那韦家斩杀殆尽，为本王的兄弟们报仇了吧……”

其实现在李重福最忧心的就是这个，他急着要入关，真的不愿在这洛阳待下去了。

时间拖得越久，越是夜长梦多啊。

听了李重福的话，王琚和杨炯都是面面相觑，都不禁微微笑起来。

该入关了吗？

全章送到。

第六百二十六章：谁家天下

其实无论是王琚还是杨炯，对于李家宗室在此前还是抱有幻想的。

这牵涉到了正统的问题，想当初，王琚冲冠一怒，刺杀武三思，为的就是李氏。而杨家之所以在武则天时期不得为官，也是因为许多子弟参与了李敬业的谋反，可以不避讳的说，这二人，都曾是最强硬的拥李派，为了支持李家，不惜动用最粗暴的手段，甚至承担严重的后果也是在所不惜。

可是这些年的所见所闻，早已让他们明白了一个事实，李家在自己想象中实在是相去甚远，先是一个被武则天视为玩偶的高宗天子，武则天能篡位登基，与这高宗可谓是关系极大，好不容易盼来了李显，就更加让人哭笑不得，这国器，居然又把持在了女人手里，而且整个女人，比之武则天更加不堪，为了夺权，花费了多少心机，什么江山社稷，什么苍生黎民，在他们眼里，简直就是一钱不值，为了稳住自己的地位，即便任用再无能之人，明知道可能有害于国家，他们也是在所不惜。

渐渐的，王琚和杨炯其实早已不抱有了任何妄想，他们心目中的圣天子，显然不是这个模样。

眼前这个李重福，又和高宗先帝与李显有什么分别呢？当李重福问起什么时候入关，并且满怀希望的时候，杨炯和王琚几乎就已经将他一眼看穿了。

入关？真是玩笑，到现在，皇子殿下居然还不明白，到了今日这个地步，神策军绝不会入关。

现在入关，诛杀了韦氏，对于魏王殿下来说，没有任何好处，魏王殿下需要的是时间，需要足够的时间去经营，去侵蚀自己越来越大的版图，要将越来越多的土地和人口容纳入现有的体系，而这……才是天下稳定的基石。

韦家分封诸侯，已经导致天下各镇各自为政，这分崩离析，也只是迟早的问题了，在这种情况下，即便入关，尊李显为太上皇，让你做了天子，又能如何？这天下依然还是如此，依然还是三十个都督们的天下。

魏王现在在做的，分明就是借着范围，壮大自己的实力，河南府加上五镇，已经有了和朝廷分庭抗礼的本钱，现在又得到了韦家七镇，只需要好生经营，用不了多久，神策军和五军营的实力还将继续膨胀下去。

韦家都督们所分封的地方，大多都在淮南和江北、荆襄一带，这片土地，也是颇为肥沃，更何况，水道也是密布，只要有足够的资本，运河就可以开拓起来，豪强仍然需要打击，不过现在打击那些豪强，倒是比之从前更

加容易，因为这些地方豪强所面对的，将是更为庞大的神策府以及五军府体系，商贾们会趁机涌入，精壮会进入工坊，而妇孺们会借助牛马来耕种土地，水利也将兴建起来，这是接下来固农的保证，一部分青年将会进入五军营，在卫州进行操练，用不了多久，他们就会成为合格的士兵，太平学会趁机将触角伸向那里，当人有了生业，有了饭吃，就会有更高的需求，比如.....他们会希望自己的子弟能够学会读书写字，他们也喜欢自己的子弟能有一技之长，当然，最重要的是，能识文断字和一技之长，会有真真切切的好处，而不似从前那样，你非豪门和士族门阀出身，没有人引荐，即便有了学识，也没有上升的渠道。

王琚和杨炯心里清楚，自己协助秦少游开创的并非是所谓的皇道乐土，这里依然会有诸多的阴暗，照旧还是人吃人，上位者为尊，依然还是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可是至少他们清楚，这对于所有人来说，已是最好的生活了，他们已经年纪大了，磨砺的越多，就越是清楚，三皇五帝的所谓的太平盛世根本就不存在，他们要创造的，无非是个绝大多数过的还不错的天下，他们无法顾及到所有人，可是至少可以让大多数人生活有所改善。

而现在.....李重福居然还幼稚的以为，天下离了他们李家，似乎就要崩溃一样，他还在做着取代自己的父皇，执掌天下的美梦。

李家的时代，已经过去了，而现在，分明是秦家、王家、杨家、周家、赵家、郑家的时代，杨炯笑了笑，道：“殿下，韦家势大，难以轻易动摇，魏王殿下爱惜将士的性命，强攻函谷关，损伤实在太太，因而，殿下只怕还需耐心等待。”

李重福的脸上写满了失望，他不禁道：“即便损失大一些，可是攻入函谷关，便可.....”

王琚的脾气就没有这样好了，损失大一些，损失的可是神策军和五军营的将士，这些人，可都有王琚的心血，当初秦少游要扩军，王琚这个神策府的府丞，可谓是操心劳力，几乎抽调出所有可以动用的资源都砸在了神策军和五军营上头，王琚虽然不带兵，却知道，这支庞大的军队，都是自己费尽心机的东挪西凑出来的，你李重福倒是轻描淡写一句损失大一些，王琚冷冷道：“殿下，行军打仗，关系重大，怎么可以如此轻巧。”

一声厉喝，完全没有任何的礼数可言。

李重福的脸拉下来，有些怒了，不由道：“王琚，你这是什么意思？”

杨炯觉得王琚话重了一些，忙是圆场：“王府丞只是心急，殿下勿怪。”

李重福觉得自己受了侮辱，怒视王琚，最后冷冷道：“君臣有别，怎可说这样的话，哼，本王要见鄂国公。”

这话隐隐有要挟的意思。

鄂国公尉迟循毓可是大忠臣，一听说韦氏杀了太子，二话不说便携家带口来了洛阳，此人是勋臣的代表，不少从长安跑来的人，都与他关系极好，在李重福心里，这些秦少游下头的人，实在是放肆了，既然如此，自己就一见长安的人，制衡一二。

李重福觉得，自己迟早要做天子，总要有些制衡之道，从前他完全依靠秦少游，显然让有些人恃宠而骄，现在这个局面，天下人都将希望放在自己身上，又有这么多人来投，当然都是因为自己，再加上天下还有这么多的都督，想必也是忠诚于自己的，他在龙门宫憋了这么多天，不过是希望忍耐一下，等到秦少游入了关，局面就大可以改观了，只要去了长安，一切都可迎刃而解，可是现在秦少游居然不入关，王琚居然对待自己又是如此态度，还是敲打一下才好。

本以为，自己这番话，会将王琚吓倒，谁知王琚居然头都不回，直接出殿，杨炯见状，连忙道：“殿下，臣告辞。”便追了出去。

“王府丞，王府丞……”杨炯从殿中追出去，一面唤了王琚几声。

王琚驻足，等杨炯追上来，脸上却不见怒色，杨炯不由道：“王府丞何故动这样的怒火，这二皇子无论如何，眼下……”

“杨公以为我动怒了？”王琚突然反问一句，倒是让杨炯楞了一下。

王琚摇头，道：“我才没有动怒，我又为何要动怒？今日当面顶撞一下他，不过是给他一个警告罢了。”

杨炯皱眉：“只怕这样，会坏了魏王殿下的大事。”

王琚不禁笑了：“不，二皇子迟早还是会不满的，只要魏王殿下不入关，他终究还是会等待不及，与其让他偷偷的做一些小动作，又为何不索性激一激他呢？让他光明正大的想要‘敲打’魏王殿下也好，这并不是什么坏事，这个时候，总要让他知道什么而今他自己是什么处境了。魏王殿下的大事，别人不敢说，可是一个二皇子，是坏不了的，他根本不明白，魏王殿下步步为营，其实就是釜底抽薪，拆的何止是韦家的台，更是这李家的薪火。”

杨炯哑然，苦笑道：“哎……随你吧，反正神策府是你当家，这是你的事，老夫顾着议事堂那一亩三分地就好了，是了，如今侵并了七镇，五军府的郑公已经往洛阳赶了，为的就是制定选派官吏的人选，此次必定是与你相商，而且五军府的人才，怎么及得上神策府，终究，还是要神策府拿出大部分官吏的人选，你心里可有腹稿了吗？这可是数百上千的人选，断然不能出

什么差错啊。”

王琚叹口气道：“那郑公……说是来相商，人肯定是向我来要的，其实真正的来意，我却是知道，他这是来讨钱的，五军府那儿，勉强收支好了一些，那五镇，总不至于让神策府年年为他弥补亏空了，现如今，又来了七镇，这……又是个无底洞啊，他五军府肯定是拿不出这么多钱粮出来，必定又要哭穷，少不得，还得讨债，这买卖怎么看，都是亏本，殿下开疆扩土，那五军府倒是管的越来越多，可是神策府，却是越来越穷。”

杨炯笑了：“话不能这样说，殿下不是说了吧，如今实施的是二元制，五军府下头各镇，哪一个商贸繁华起来，有了点样子，便纳入神策府的管辖，依着我看哪，五军府现在所辖十二镇，倒是有两镇，渐渐有点起色，虽然远远不如河南府，却也不再贫瘠了，到时候，自然纳入神策府之中，王府丞叹息个什么？”

因为各镇之间发展极为不平衡，所以秦少游才创出五军府和神策府的二元体制，这种体制，也是不得已而为之，比如河南府简直就是富得流油，工坊林立，一个河南府，财税和商贸比其他十二镇都要强，而穷的地方，工商几乎为零不说，便是连农业都不见什么起色，绝大多数人都是靠天吃饭，若是实施同样的施政标准，那么矛盾就会显露出来，因而索性设立神策府和五军府，实施两种法律，征收两套税赋的标准，等到五军府下辖的哪个镇工商渐渐繁荣，运河和水利也已经完善，再将其纳入神策府之下。

所以现在神策府是母鸡，而五军府就是蛋，神策府给予五军府源源不断的支持，带动其他各镇的发展，等到时机成熟，迟早有一天，它们还是要纳入神策府，只是时间问题罢了。

说到这里，王琚抿抿嘴：“我自然也知道，神策府生来就是送钱的，也罢，不说这些，那二皇子要见尉迟循毓，杨公可以安排一下。”

杨炯愣了一下：“当然让尉迟循毓去见他？”

“见见也好，听说那尉迟循毓在洛阳城近来也是风生水起，如今，几乎等同于关中人的领袖了，这从长安来的关中诸家，几乎都是依他马首是瞻，若是总不让二皇子去见他们，也显得魏王殿下有什么居心，见就见吧，怕个什么？”

王琚显得信心十足，杨炯却有点犹豫，他就怕魏王殿下掌兵在外，洛阳这儿若是管的松弛，会闹出什么乱子。

不过既然王琚坚持，似乎也不好拒绝：“既如此，此事老夫来安排，那尉迟循毓，此前不也嚷着要见二皇子。”

二人一面说着，交换着各自的看法，一面出了龙门宫，二人平时都是大忙人，虽然很熟稔，却很少有说话的机会，今儿倒是说了不少话，最后各自分道扬镳不提。

.....

青年快乐。

第4章

目送走了王琚和杨炯，李重福脸色更加阴沉，他感觉有些不妙了。

瞧这个样子，秦少游就是曹操啊。想到这里，他禁不住打了个冷战，变得开始不安起来。

不成，无论如何都要见尉迟循毓不可，总要商讨出个办法，其他人，也未必靠得住，唯独这位鄂国公，可是一听到韦氏要谋反，便连夜赶来洛阳的，这份忠心，自然不是寻常人可比。

他命人前去请人，果然那尉迟循毓听到消息，只在一个时辰之后便出现在了龙门宫外。

二皇子殿下有请，尉迟循毓当然不敢怠慢，对于二皇子，他还是有感情的，如今二皇子可是陛下仅存的独苗，这就是未来的天子啊。

他兴冲冲的进去，而后行了礼，便见李重福连忙上前搀住他：“鄂国公请起。”

尉迟循毓受宠若惊，连忙道：“谢殿下。”

李重福想着措辞，勉强道：“听说魏王大胜，却不知外间风声如何？”

尉迟循毓知无不答：“自是欢欣鼓舞，殿下，这神策军和五军营，当真是不可小看啊，韦家军不堪一击，哈哈……殿下不知了吧，这神策军和五军营和寻常的官兵可是不同，从前在长安的时候，我还只道这神策军和五军营不过是钱多罢了，不算什么，可是现今才知道，他们令行禁止，秋毫无犯，真是世所罕见，那些韦家军，怎么会是魏王殿下的对手，魏王殿下运筹帷幄啊。”

“殿下可不知道了吧，咱们这些人来这洛阳，本来是打定了主意准备过苦日子的，不过魏王殿下似乎对我们并没有提防，现如今啊，大家可忙的很哪，如今做什么的都有，前几日，议事堂还增设了三十个位置咱们长安人，让咱们自行推举三十个议员呢，那议事堂也颇有意思，我就差点被推举进去了，不过……哎……终究是有迎宾馆的差事在身啊。”

“殿下在洛阳，也不能每日躲在龙门宫里，这洛阳有趣的地方，可比长安要多的多，我骑着快马，从东头走到西头，没有两个时辰也走不完，那沿街店铺里各种时兴的东西，更是眼花缭乱，殿下若是喜欢，我过些日子，送一些稀罕东西来，保准殿下爱不释手。”

“这儿唱戏和长安不同，这儿唱戏讲究的是热闹，一个诺大的戏院，里头容纳千人，关起门来听没意思，非得许多人凑在一起，热闹。殿下你却是不知，现在大家就喜欢这个，自己躲在家里看歌舞，反而味同嚼蜡了。而且这儿的歌舞和戏曲，几乎每隔一段时日就有花样，没法儿啊，从前看戏的人少，戏班子也不多，说句实在话，这戏曲戏曲，最紧要的还是有人写啊，不写怎么来的戏，可是作曲儿的少，为何？读书写字的人，谁有工夫做这个？而且操这贱业，不是也不值当吗？而如今却是不同了，这洛阳城里读书识字的人多，写出一场戏，收入也是不低，若是卖的好，那更是身价百倍了，因而现在隔三差五就出新戏，看不完一样。”

“殿下……洛阳是个好地方啊，说句实在话，从前总是感觉自己白活了，前几日，我还去卫州了呢，几百里的路，居然短短四五天乘船就到了，那儿的马市骏马颇多，跟洛阳的马市不同，洛阳这儿啊，多是弩马，耕地用的，这好马难得，我在卫州呆了三天…”

他絮絮叨叨，像是不懂得厌烦一样，侃侃而谈，足足说了小半时辰。

而李重复的脸色却是越来越阴沉，他看着尉迟循毓，胸口感觉有些堵得慌，勉强道：“哦，是吗？原来有这样多稀罕的事，本王听说，礼部尚书崔海也到了洛阳吧，他在这里可好，有没有受什么委屈？”

“他？”作为迎宾馆的负责人，这些来洛阳的长安高门和勋贵们，尉迟循毓哪一个不清楚，见二皇子殿下问起，他顿时乐了：“崔公老迈，到了洛阳便大病一场，不过幸好，总算是熬了过去，现如今，却是在神策府里做事，他精神倒还俊朗，其实崔公倒也罢了，最出彩的是他的儿子，他儿子近来和人合伙开了一间商行，做的好买卖，话说那小子平时木讷的很，在长安的时候，在司农寺里做官也不见有什么显赫的政绩，到了长安，索性连官也不做了，专门和人做妇人的胭脂买卖，啧啧……亏得他肯去做，起初许多人还取笑呢，后来反而是笑不出来了，殿下，如今他一套行头，那可就靡费了数千贯啊，哎……宜阳崔家，也算是大族了，可是若在以往，也没奢华到这地步，前些日子，他向钱庄告贷了三十万贯，据说还要做大买卖，这手笔……我虽是国公，却也只有垂涎三尺的份，不过我有自知之明，我不是做买卖的材料。”

李重复的脸色更是黑的可怕，他不禁道：“他好歹是……怎么就操持贱业……”

尉迟循毓瞪大眼睛：“殿下此言差矣，如今这商贾的，可一点都不卑微，如今最出风头的就是他们，殿下在龙门宫待的久了，不晓得外间的行情啊……”

他还要再说，李重复不料尉迟循毓居然反驳他，心中便不喜了。

偏偏他无可奈何，本来还想对尉迟循毓说许多话，现在却全部吞回了肚子里，他又不甘心，只是咬着唇不说话。

“殿下可是不舒服？”尉迟循毓这才注意到了李重福的脸色。

李重福摆摆手：“无妨，无妨，好了，你回吧，本王要歇一歇就好了。”

事情远比她想象的要高得多，他哪里能想得到，一群长安人，厮混在洛阳，会被秦少游收买，不过细细一想，似乎也能够理解，他们已经为韦氏所不容，虽然不至于家道中落，可是现今的处境却很是艰难，而秦少游趁此机会却是拉了他们一把，并没有对他们排斥，各种优厚的待遇下来，慢慢的这些人也就被同化。

长安的家产和高位，暂时是指望不上了，可是洛阳的实际好处却能享受到，渐渐的，他们从一群客人，却慢慢成为了一群洛阳利益集团中的一员，思维上的改变，也是自然而然的了。

这里唯一没有改变思维的，也只剩下了每日躲在龙门宫里的李重福，他根本不明白，人是需要衣食住行的，任何一个人，都不可能隔绝于世界之外，他们相互进行影响，渐渐的融合，最后成为了相同的人。

唯有李重福却依然和他们不同。

李重福突然冒出一个可怕的念头，假若是韦氏，或许还能让李家延续，因为李氏并不得人心，她依靠的终究还是门阀和士族，假若门阀和士族心向李氏，韦氏即便野心勃勃，也要有所顾忌，可是现在的这个秦少游，实则更加可怕，他做的，不正是在釜底抽薪，将李家存在的基础全部拆个一干二净。

李重福不寒而栗，却又生出一股无力感，孤掌难鸣啊。

一场大捷，足以让所有人都震惊，至少对于各镇的诸侯来说就是如此。

其实孰是孰非，到了他们这个地位，已经不太重要了。

韦氏很可恶吗？当然可恶，居然敢杀太子，这显然是想要改朝换代啊，大家好歹也是唐臣，怎么可能被你这个妇人所控制。

固然许多人曾得过韦氏的恩惠，可是恩惠是一回事，韦氏的恩惠，终究是用天子的旨意发出来的，也就是说，本质上，大家得到的还是大唐的恩惠。

可是让他们去讨韦，这显然是玩笑，讨韦就是反朝廷，随时可能会被认

为是乱党，当初的李敬业算不算忠臣呢？结果如何，结果还不是以乱臣贼子的名义给杀了。

由此可见，大家谨守自己的一亩三分地才最是要紧，至于秦少游要反韦，拿就随他去吧，反正和自己没太大的关系。

当然，谁都不得罪，是最重要的。

不过如今，人心思动起来。

那些原本高坐钓鱼台的人，现今却开始躁动起来。

这韦氏，看着要完啊。

十几万韦家军，一日功夫，就灰飞烟灭，韦氏的力量，现在只剩下了关中，而秦少游呢，战力惊人，现在形同是关门打狗，固然函谷关不容易陷落，可是任谁都明白，长驱直入关中，似乎已经成了迟早的事。

现在的秦少游，就已如此强大，对这韦家军直接碾压，现在他又占据了韦家七镇，更加如虎添翼，这秦少游的胜算，陡然增加了许多，即便不能杀入关中，至少韦家出不得关，秦少游就已经立于不败之地了。

如今……许多人开始谋划起来，假若迟早秦少游入关，那么韦家可就完了，而秦少游既得了关中，又得了关东以及河北、淮北、荆襄十二镇，实力可谓空前，到了那时，他是奉天子以令不臣，谁能保证，他往后不会秋后算账，说你和韦家有瓜葛，前来讨伐你？

摆在所有人面前，似乎只剩下了两条路，要嘛就是继续冷眼旁观，隔岸观火，可是将来，极有可能被秋后算账，甚至可能遭来灭顶之灾；要嘛就是现在讨韦，趁机，还能得个拥立之功。当然，也并非没有第三条路，无非就是你若是胆子够大，直接起兵讨秦，最后秦少游带兵杀来，直接让你死无葬身之地。

满打满算，似乎讨韦一下子成为了一个极为合算的买卖。

何况现在韦陈亮等人，依然还做了都督，这是什么，这是魏王殿下向大家宣告自己的宽厚啊，连韦家人只要肯顺服都能容得下，何况是其他人？

不出几日，几个都督便已高高挂起了义旗，宣布讨韦，同时派了使节，火速前去洛阳，要与秦少游交涉。

无非……是愿意供秦少游驱策，现在这样做，当然有极大的好处，若是秦少游胜了，那便是押宝正确，不但自己依然还是土皇帝，而且还能立下个

功劳。而且这种事，最重要的还是看谁快人一步，第一个讨韦的人，或许能得到魏王的看重，第二个、第三个，也算是深明大义，可是第许多个之后，就不太值钱了。

因而消息一出，各镇纷纷宣布讨韦，变化之快，世所罕见。

乃至一个使者，都像是疯了一样朝洛阳赶去，为的就是快人一步，及早输出自己的诚意。

当然，更有人直接提出，当今天子，已被韦氏劫持，国不可一日无君，二皇子理应立即在洛阳登基，以顺应天命，安服众心。

一夜之间，时局大变，秦少游隐隐之间，已成了讨韦的总都督，其余二十余镇诸侯，无一例外，或是摇旗呐喊，或是愿抽调兵马，声势极大。

而在洛阳城里，王琚已经忙开了，各色的人等，秉持的各自主子的本意，已经开始在洛阳活络起来，今日这个拜访，明日那个球见，热闹非凡。

既然都要讨韦，可是谁都希望自己能从中分一杯羹，要对付韦家那个公敌是其次，借机揩油，或者是为将来多捞一些好处才最要紧啊。

对于这些趋炎附势之人，王琚也是头痛的厉害，这里的每一个都不是省油的灯，哪一个都难缠的很。

全章送到。

第六百二十八章：大势已去

就在都督们的使者抵达洛阳的时候，秦少游已经率军抵达了函谷关下。

函谷关依然如故，那高大的城墙，一座座箭塔，在这崇山峻岭之中，格外的触目。

攻打函谷关，显然是不急的，秦少游已经命人安营扎寨，显然，他没有设置暂时营地的打算，而是索性让人大兴土木，打算在此设置一个长久的大营地。既然如此，那么就不是几个帐篷那样简单了，一时间，函谷关外连绵十几里都是尘土扬起，不亦乐乎。

秦少游的行辕装饰一新，既然打算在此长住，虽然他不贪图什么享受，却总要具有一定的舒适性才好，此时这儿反而成了一个交际中心，许多在洛阳的使者从王据那儿得不到什么准确的答复，便索性直接到函谷关来。

讨价还价是必不可少的事，秦少游似乎对于这些都督们并不太看重，指望他们带兵来助战？开玩笑，即便他们肯来，秦少游还不敢要呢，他素来知道兵贵精不贵多的道理，人越多，有时候反而是添乱，函谷关这里，根本不适合布置大量军马作战，关隘的争夺，也不是靠人多就有用。何况，这些人一旦来了，将来破关，必然漫天要价，甚至一群人杀入关中浑水摸鱼也是头痛的事。

因而对于助战的要求，秦少游一概拒绝，现在的秦少游，准确的来说要的不过是合法性和声势罢了。

对付韦家的朝廷，合法性最为重要，朝廷之所以是朝廷，是因为大家认可，同样的道理，若是大家认可的都是二皇子，那么这龙门宫又何尝不是朝廷呢？

至于声势，不过是吓唬人用的，韦家退居关中，现在天下纷纷讨韦，你怕不怕，你还敢跟着韦家多行不义吗，还敢为虎作伥吗？还有底气，在那长安城里高喊剿灭秦少游，诛杀余党吗？

做人，总是要留一线才好，谁都会明白，无论你和韦家多么亲近，无论你的今日是不是因为韦家的提携，可是今日喊得越凶，越是不留余地，等到秦少游入了关，可就没有任何转圜余地了，那秦少游赦免了韦家的都督，甚至愿意招降纳叛，可是这并不代表，欢迎你继续作死。

本质上，战争的双方，依靠的未必就是兵力的多寡，靠的也未必是谁的钱粮更多，某种程度，大家比的乃是信心，信心比黄金更加珍贵啊。当洛阳这儿信心十足，就更多人愿意为秦少游效力，因为谁都知道，为秦少游效力

就可能得到极大的回报，今日为魏王殿下流血，这辈子就可衣食无忧。

同样的道理，关中那儿失去了信心，即便现在函谷关里的韦家军马比之城外的叛军要多，可是依然许多人，开始要为自己留一条后路了，譬如一些愤愤不平的高呼剿灭秦贼的人，现在突然就没有了声响，一些还想靠着韦家得到荣华富贵的人，此时也不禁要掂量掂量，毕竟这场富贵风险实在太大大，谁能保证，今日得来的是富贵，明日得来的却是家破人亡？

即便是那些函谷关墙上的诸多将士，只怕也好不到哪儿去，他们肯卖命，一方面是某种惯性使然，毕竟他们当的是兵，吃的是饷，自然应当卖命。而另一层心思，只怕也就是杀敌立功了，只是当这叛军弹压不住，甚至杀入关中只是时间问题的时候，那么所谓的杀敌立功又还有什么意义？

禁军的特点和其他军马不同，比如从前的府兵，府兵往往是本地征召，因而一旦战场在本地，大家还晓得要保卫自己的乡人，毕竟自己家人和族人就在自己身后，临阵脱逃，就等于是将自己的妻儿弃之不顾。

可是禁军却是从天下各处的兵马抽调，固然都很精锐，只不过，他们在函谷关，保卫的却是别人的家乡，这意义可就全然不同了。

函谷关内已是军心浮动，甚至开始出现了不少的逃兵，而一时之间，许多武官竟也无计可施，因为大家都是人，那些士卒的感受，他们又岂会不能感同身受，短短一些日子，据说十几万的韦家军就被杀了个片甲不留，就连那些韦家的都督们为了苟活，居然也已倒戈，自己难道要平白无故的留在这里送死吗？

更不必说，现在天下都督俱都已经扯起反韦的大旗，除了这关中，朝廷已经约束不到任何地方，孤立无援，这关中固然关隘重重，可是关起门来又能坚守几时？这样下去，迟早还是要完，那么自己在这里流血流汗，岂不都是白费，甚至可能叛军杀入关来，必定要报复，到了那时，自己又如何自处？

武官们没有心思，士卒之间的流言越来越多，这对于韦玄贞来说，不啻是灭顶之灾，自从韦家当政以来，韦玄贞就没有睡过一次好觉，而如今，他越发的不安。

他心中要抱怨的人实在太多太多，他既抱怨自己的那个女儿，为何会有这多的野心，安安生生做一个皇后，又有什么不好？他抱怨族中子弟，绝大多数都没有出息，现在依然还有一些人在醉生梦死，他更抱怨韦陈亮这些人蛇鼠两端，居然敢背弃家族。

可是这些抱怨，似乎用处并不大，因为即便抱怨再多，对于眼下的事也是于事无补。

反而这个时候，军中的不稳让他更加忧心，固然这个时候，朝廷又开始了封官许愿，许多的公爵和侯爵也都赐了下去，甚至连一个不知名的偏将，居然都成为了侯爷，可是这不过是饮鸩止渴。

张晋近来可谓是马不停蹄，每日都会军中的事操心，对于这个女婿，韦玄贞是满意的，可同时，他又开始堤防起来。

现在人心隔肚皮，谁也说不清啊。

连韦陈亮这些人都投了秦少游，这意味着什么？这既意味着连韦家的人都不牢靠，最重要的还是韦陈亮这些人都可得到秦少游的谅解，那么其他人会怎样想呢？

韦家对于张晋放心，是因为张晋无论如何也是韦家的女婿，他与韦家休戚与共，将来秦少游带兵杀进了关，张晋的好日子也就到头了，所以他非要为了韦家的这个江山拼命不可，可是现在看来，似乎局势全然不同，至少对于张晋而言，他完全有理由反叛，自从那秦少游千金买骨之后，显然不少韦家的门生故吏，已经不再是那样的牢靠了。

似乎这个时候，每一个人都在猜忌别人，即便连最亲信的人，似乎也不能成为例外，而每一个人，似乎也在忧心如焚，为自己未来的命运而担忧。

到了今日这个境地，甚至韦玄贞心里隐隐在猜测，假若这个时候，城下的神策军与五军营若是强攻函谷关，函谷关能够坚持多久，他一丁点的信心都没有。

不过……似乎唯一让他庆幸的地方就在于，城下的秦少游没有任何的动静，不错，一丁点的动静都没有，他们在关外高筑城债，大有一副对峙个十年八年的姿态，似乎对于关中，和秦少游一丁点关系都没有。

秦少游到底打的是什么主意，他到底想做什么？

韦玄贞并不知道，他更不知道的是，此时此刻，秦少游在他的大营，除了和那些都督们扯皮，似乎对于兴修水路，开拓运河更感兴趣。

用蜀锦绘制的地图，就这么铺开，秦少游站在这幅经过许多人花费了无数心思和精力绘制的地图显得很满足。

他虽然对于后世精确的地图没有太多的概念，可是至少他非常清楚，这个地图，已经十分接近于他在后世的地理认知了。

这应当是这个时代最精确的地图，而且没有之一。

每一条行政的边界，几乎都用白线隔开，因而各镇、各州、各县，都非常直观的出现在秦少游的面前。

淮南淮北以及荆襄七镇，下辖四十二州，一百三十县，如今尽都收入囊中，显然，这只是第一步，虽然已经派驻了一批官员，可是秦少游非常清楚，自己在那里的统治基础依然非常的薄弱，固然那些都督们肯为秦少游效力，可是这并不代表，这些人完全可以死心塌地。

想要绝对的控制，首要的问题就是交通，当从洛阳到那儿往返也不超过半月时间的时候，当那儿的消息在三四天就能送达，并且洛阳能够迅速做出反应，进行反制的时候，这些才真正是秦少游的囊中之物。

当初的秦始皇将分崩离析的天下用驰道连接起来，这才奠定了大一统的格局，而现在……秦少游则需要用运河将各镇连接起来，用更迅捷的设施，才能将这七镇彻底的控制在自己手里，甚至，某县出现变故，不需要一个月之后朝廷才能知情，几个月之后，才能彻底平息事态，这显然对于秦少游来说，是完全不能容忍的。

分封制的基础，来自于交通的不便，而较为松散的郡县制靠的是驰道，那么，秦少游将自己的统治力量侵入各县各亭各乡，就需要更便捷的工具。

因此，运河不只是促进交流和商贸，最重要的还是政治形态的改变。

大举修建运河，已经势在必行，这几乎是神策府甚至是议事堂的共识，可是如何修，修到什么程度，准备花费多少钱财，又准备征募多少人力，才是所有人争论的关键。

显然这种博弈已经开始，最先哭穷的自然是神策府，王据的意思十分明显，他现在很穷，最多今年也就挤出两千五百万贯来，显然议事堂对此是极为不满的，尤其是那些浑身打了鸡血的商贾，显然认为这远远不够，七镇有人丁两百余万，这就意味着，一旦将他们容纳进来，就有了更加广阔的市场，有了更加充裕的劳力，有了新的商机，也有了更多提供原材料的土地和山岭。

只是运河若是修不到那儿，或者说，运河的进展缓慢，这些东西想要利用起来，就不太容易了。

因而几乎议事堂所有人都是疯狂的开拓运河派，当然……最重要的是修筑运河毕竟花的不是他们的钱财，能得到便利和好处的却是他们，这也是其中最大的原因之一。

议事堂那儿，已经提供了解决方案，神策府大可以为此发债，利用钱

庄，来修筑运河，甚至有人提出了大胆的建议，索性发债一亿贯，各县的运河同时开建，提出这个建议的议员，据说是做铁器买卖的，居心可想而知，一旦到处开拓运河，所需的工具就是天文数字，想想看，这神策府需要征募多少民夫，又需要准备多少铁质的工具。

这人不是东西啊。

秦少游都被吓住了，敢情这位仁兄为了做他的买卖已经疯了。

一亿贯，加上各种利息，天知道是多少的数字，神策府显然这是要准备日后破产的节奏。

这种冒进的事，秦少游当然是不敢做的，他的心理数字大致维持在五千万贯左右，再加上神策府能挪用的两千余万贯，几乎可以做到以最快的速度将七镇的人口主要聚集地联通起来，只是这个事刻不容缓，必须让杨务廉这个大包工头赶紧的先把各县勘探起来。

运河修了这么多，杨务廉对于修筑运河的事已经更加得心应手，想必这并不是什么难题。

刮了很大的风，停电了一下午，悲剧。

第六百二十九章：三军奋勇

PS.奉上今天的更新，顺便给『起点』515粉丝节拉一下票，每个人都有8张票，投票还送起点币，跪求大家支持赞赏！

这么多些年来，万事开头难，起初的时候，在孟津时可谓创业维艰，处处都要秦少游亲力亲为，可是如今，许多事便都水到渠成。

比如修筑运河，现如今在洛阳和孟津，有了杨务廉这样主持了无数大工程的天下第一字号包工头的存在，秦少游只需要将钱准备到位，就几乎可以做自己的甩手掌柜了。

更何况，杨务廉下头，经过这些年早已培养了一窝徒子徒孙，个个都是土木的好手，这些人开枝散叶，再加上这些年土木这一行的各种景气，不知吸引了多少青年俊彦扎进土木工程中去。

譬如太平学关于土木的专科，几乎是各科中最热门的，不少人都肯将自己的子弟送入其中，因而关于各种土木工程，秦少游这儿确实积攒了太多太多的经验，修建运河，早就不再只是挖河这样简单，这里头牵涉到的东西极多，而这些，却已不必秦少游来操任何心了。

这也是现在秦少游能够做到轻松写意的原因，那个曾经蹒跚学步的婴儿已经成长，如今，已经自成一体，内部的运转，已经开始渐渐有了规律，而且也有越来越多自觉维护它的一群利益既得者。

既然大军驻扎于此，自然也不能闲着，那么索性就在此练兵吧。

十几万大军，几乎每日都在操练，对于函谷关内的敌军，几乎是视而不见，因而关隘上的守军就不禁有点儿头痛了，因为每日天刚拂晓，便是操练的口号声哗哗啦啦一片，最可恶的乃是那火炮的轰鸣，偏偏秦少游奉行着关东人不打关中南人的方针，这炮口却绝不对准关隘之上，除了吵闹，关隘上的人倒是不必担心。

最最可恶的，便是到了饭点的时候，在这个时代，绝大多数人都只能维持早晚两餐，所以根本就没有午餐之说，也正因为如此，虽然城楼上的禁军，勉强伙食还算可，虽然不可能杀猪宰羊，可是这大米白面却还是有的。

偏偏他们是吃两顿，吃的是两顿啊……

一到正午的时候，关隘下便升上了炊烟，紧接着，那些通过运河运输来的无数的牛羊便开始烹宰起来，那一股股的肉香，一下子飘散开，便是这关塞上都是浓香阵阵，这肉香味勾起了所有人肚子中的蛔虫，许多卫戍的人便

感觉自己要把持不住了。

显然清早的炮声，还有那刺鼻的硝烟若算是折磨的话，那么现在……更是一番致命的杀伤力。

莫说是寻常的小卒，便是连一些低下的武官，都觉得有点承受不住了。

就这么几日下去，张晋跑去寻韦玄贞，谈的自然还是稳定军心的事，只是他却提出了古怪的要求：“想要固守函谷关，当务之急，定要想尽办法，从长安运来牛马烹杀，否则长此以往，那秦少游不必费一兵一卒，则可破关而入，泰山，此事至关紧要，万万不可小看啊。”

吃货的民族，显然韦玄贞虽然也是其中的一员，却是很难理解的，因为韦玄贞好佛，而且吃素，一个吃素的人，当然是闻到了肉香就觉得恶心，可是他显然忘了，他之所以吃素，多半是因为韦家富贵，自幼便大鱼大肉，因而对于肉食，有一种本能的反感，可是这些肉香对于他有若是砒霜，可是对于下层广大的将却是甘露。

只是张晋既然强烈要求，韦玄贞也没法子，只好立即送了一封奏疏去，一两月之后，倒是当真供应了一批牛马来，函谷关里倒是真正的奢侈了一阵子，他们跟着关下的人也快快活活的烹肉为食，一日三顿，只是……坚持不了几日，又回到了原样。

三十万张口啊，这么吃下去，就算把韦家人全部卖了，怕也变不出牛马来，为了征集这些牛马，韦氏可没少下旨地方盘剥百姓，可也经不住这样折腾啊。

毕竟关东那儿，有专门牛马进口的渠道，而这些渠道，付出的代价十分低廉，不只是如此，在朔方一些地方，许多商贾已经开始大规模的蓄养牛马兜售，某种程度来说，畜牧业在关东好歹也有了一点产业规模，有较为稳固的供给，虽然养活这么多大军，锁费惊人，可是架不住秦少游有钱。可是关中呢，关中的牛马吃一头就少一头，吃了一头，就少了一个畜力，这是坐吃山空，说再难听些，即便他们也可以和突厥人去贸易，可是和秦少游的茶叶和铁器垄断贸易不同，至少……关中所需要付出的代价必定惊人，辛辛苦苦换来的畜生，这没过手呢，就被你们三十万吃货啃得连骨头渣都不剩，这……除非韦氏疯了。

韦氏一开始，肯供应上牛马来，是因为天下纷纷讨韦，函谷关已经到了至关重要的地步，何况韦氏以为秦少游会立即攻打函谷关，大战一触即发，既然前头的人在拼命，想吃肉，当然是无论如何也要想尽办法满足。

可是谁曾想到，这战事会这样的耗着，而且一耗，就是数月的功夫，这数月的时间里，关隘下的神策军和五军营一丁点的动静都没有，据说那秦少

游还经常带着人去打猎，炮声固然隆隆，居然也不打在关隘上。

韦氏能够承担大军吃一个月的肉，并不代表，她能供应人家一年半载，于是自然而然，一日两顿又成了常态，肉末星子当然还是会有，只是可惜，对于那些大鱼大肉一阵子的守军来说，这似乎是更难受的事。

.....

函谷关那儿，肃杀的气氛已经少了许多，既然关隘下的魏军不进攻，关隘上的人也不敢招惹麻烦，甚至在函谷关外的护关河那儿，居然还有魏军的官兵操练完之后，去提水洗浴。

要知道，这已经进入了函谷关的弓箭射程范围之内了，可是关隘上的守军先是紧张了一阵，最后还是当做什么都没有看见。

开玩笑，现在大家还能勉强维持这均势，大家还有几天的好日子过，你若是射箭下去，固然打死了几个魏军士卒，可是接下来，且不说惹怒了人家直接攻打关隘，就说直接将操练时的炮口调转对准函谷关，每天这样轮番的轰炸，函谷关上的守军损失也会是关隘下魏军的十倍百倍。

既然对方暂时没有敌意，那么最好的选择就是装鸵鸟，就这么耗着。

有时到了夜里，关下传来阵阵的歌声，大多是一群人围着篝火，白日操练的太累，而且军中的生活苦闷，那洛阳城里的各种戏曲和歌曲早已涌现出来，而且又因为越来越寻常人吃饱穿暖，开始有了一定的余钱，这就导致，戏曲不再只是那些王孙贵族作为听众，因而许多戏曲为了吸引普罗大众，更加粗犷一些，见见洗去了文绉绉的韵律，反而多以直白朴实为主。

这种歌曲的特点往往是受众广，看上去似乎是直白，却更得多数人的青睐。

戏曲的文化，也已经开始传入军中，一到夜里，先是有人吼几嗓子，接着众人起哄，便一起放声高歌，聚众去唱的人越来越多，武官们一般也不会约束，毕竟大家都知道大家平时紧张而辛苦，能松弛的也只是这短短一两个时辰罢了，关隘上的守军渐渐也适应了，原来城下的那些魏军，只要到了一定时辰多半就要放声高歌的，而且因为许多人一道唱，连关隘上也听得一清二楚，慢慢的，所有人都熟悉了这个旋律，夜里当值卫戍的守军，居然也会跟着吼几嗓子。

一开始，守军还是会约束一下，这是贼军唱的歌，你唱这等歌，岂不是要造反不成，只是后来，也懒得有人理会了，因为这事儿屡禁不绝，况且那歌曲之中，也没有什么犯禁的内容，既没有诽谤圣君，更没有消遣韦皇后，

大多都是一些思念家乡的词曲。

于是，一到了某个时辰，天色暗淡，那肉香味终于是散去了，当值的守军便打着饱嗝，当然，这饱嗝之中却没有肉味，心里很是遗憾，不过传统项目就要开始了啊，紧接着关隘下传出了声音，关隘上的人一听就明白，今日唱原来是《出关塞》，本能的，他几乎能背诵出这些歌词了，大抵是异族入侵，保家卫国，男人们收拾行装离开家乡，父老们依依不舍，妻儿们依门相盼的故事，这个故事，关中人也爱唱，于是关上关下一片吼声，唱完了，意犹未尽，不急，老司机是很有经验的，过了半柱香，就是下一首，今日第一首是出关塞，这第二首，多半是《女儿嫁》，这歌儿比较婉转，调子到时悠长，千万莫要让神策军的人唱，这些人是疯子，而且孟津人最多，孟津人的口音嘛，怪怪的，总是有一种怪异的强调，跟着他们一道唱，十有八九是要被他们带歪。

果然，孟津人特有的怪强调响起，关上的人就无人应和了，突然看着这月色，月儿有些惨然啊，凄凄冷冷的，又是一个受折磨的夜晚，还不如城下火炮操练呢，至少还能听个响。

不得不说，那关东的戏曲和歌曲，因为调子简单，歌词朴实，对于关隘上的守军的吸引力极大，虽然韦玄贞那样的人嗤之以鼻，可是架不住这年月听歌的都是小白，关隘上的守军在这时候，已经开始忘记了眼前的战争了。

在这里日子过的其实也挺好的，虽然背井离乡，曾经也担惊受怕过，不过现在，大家发现，其实城下的敌人并不是凶神恶煞，甚至还有些许可爱之处，关隘中的守军总结了许多的印象，比如他们天天有肉吃，他们一到了白日就咋咋呼呼的，操练时喊着各种的口令，炮声隆隆，看上去似乎很是辛苦，不过……似乎也不算太坏，而且他们唱的歌很有意思，几乎每隔一段时间，就会有新歌出来，这新歌……起初听时怪里怪气，可是慢慢接受了，居然发现挺好听，而且唱出来的时候，也是畅快淋漓。

总体上而言，做贼军好像也不是什么坏事，当然，大家最多也只是起了这个心思，却是没有人敢这样做的，有时城下的魏军会来护关河里提水，偶尔也会跟关上的人打个招呼，关上的人便厉声大叫一句，呵斥他们赶快走，然后一副要准备弯弓射箭的架势，而关隘下的人也不怕，慢吞吞的提了水，有人居然还洗漱一番，这才心满意足离开，等他们一走，关上的人便朝下射上几箭，那些武官们呼喝几声，便在一个时辰之后呈报上去消息，说是贼来袭扰，守军神勇，射箭回击，贼惧，落荒而逃。

一开始，这些鬼话韦玄贞和张晋还真信，可是他娘的每日都是这么个消息，也没见射死一个贼军，他们就回过味来了。只是这个时候，他们倒也没有大胆到要杀鸡儆猴，因为下头的人都这样干，如今好不容易太平了几日，若是非要闹出一点事端来，谁晓得会不会闹出军中哗变的事。

最后也只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索性假装自己信以为真。

如今……春去冬日，天气已越来越冷了，每日清早的时候，关隘的墙上便要结上一层层的薄冰，前几日，下了一场寒雨，以至于城楼的檐下结起了一个个的冰凌子，隔三差五便啪嗒嗒的落下来。

今年的冬日，似乎比之往年更冷了一些。

全章送到。

【马上就要515了，希望继续能冲击515红包榜，到5月15日当天红包雨能回馈读者外加宣传作品。一块也是爱，肯定好好更！】

第六百三十章：雪中送炭

PS.奉上今天的更新，顺便给『起点』515粉丝节拉一下票，每个人都有8张票，投票还送起点币，跪求大家支持赞赏！

一旦入冬，关隘上的人就不太好过了，北风冷飕飕的，那冰凉仿佛侵蚀到了骨子里，霏霏雪絮弥漫天穹，入目所及，都是白茫茫的一片。

不得已，当值的守军只好在城墙上点起篝火，一个个蜷着身子取暖。

而城下的操练和歌声却从未间断，军中已有传言，说是城下贼军，不但穿着皮衣，里头还裹了棉布，全身包的似粽子一样，根本就不畏寒的，偶尔，会有一些城下的贼军到护城河这儿来凿冰取水，他们穿着厚重的靴子，全身果然是紧身的皮衣，外头还套着一件轻铠，厚厚实实足以御寒，不过这套行装有些笨重，似乎对他们也没有太多的影响，毕竟每日操练，伙食又好，这些精壮的家伙早就练就了一副钢筋铁骨，早就不惧了。

守军们也只有羡慕的份了，即便是禁军，朝廷显然也不可能奢靡到这个地步，和关隘下的人一比较，顿时感觉一个天上一个地下，让人想死的心都有。

而在秦少游的暖帐里，十几个炭盆燃烧着发红的炭火，搁置在大帐四处，这儿已经是温暖如春，军中的将军们，早已是饥渴难耐，请战的声音连绵不绝。

在这关隘下已经呆了足足有一年之久，大家早就憋了一口气，可是这些求战的声音，却一次次被秦少游毫不留情的压了下去。

秦少游显然并不想攻打函谷关，或者说，对于他来说，相比于攻破这道铜墙铁壁，他还有更重要的事做。

近八千万贯钱，已经挥霍了出去，紧接着，那熟谙修运河的杨务廉便带着他的徒子徒孙们，征发和雇佣了民夫十三万，在各处开始修筑运河，而且是各县各州的运河同时开工，动用了几乎所有最先进的器械，如今各处河段，已经有了一番模样了。

当然，想要让运河有那么点儿雏形，最后与其他各处运河联通，却还早的很。

但是因为大量的征发本地的民力，再加上神策府和五军府派驻的官员渐渐的接收各州各县的权利，本地的都督私兵也开始挑选了一批精壮的人前去卫州操练集训，淮南七镇，如今已经渐渐控制在了秦少游手里。

CHU女之地，总是最有吸引力的，各大商行也自发的有了动作，固然现在交通还不够便利，许多法规也不足够完善，可是对于那些巨贾们来说，挣钱反是其次的事，最重要的，恰恰是先机，若是等修通了运河，等一切都完善之后，你再跑去，早就没有你的机会了，只怕到时候，连一点边角料都没有你的份，大商贾和小商贾不同，尤其是那种大商贾组成的商行，就更加不同，他们拥有比较长远的眼光，不会在乎一时的得失，所以固然现在七镇有诸多的问题，却依旧是不吝资本，制定各种南进的计划，大量的商业人才派驻去了那儿，也开始雇佣一些人力，并且宁愿亏本，也先保持在那里的存在。

如此一来，一方面是大量的运河修筑的雇工，再加上商业上的雇佣，七镇凭空制造出了诸多的工作机会，再加上打击豪强，尽力的解放奴婢，释放出许多劳力，因而这种用钱砸出来的繁荣，已经在南部各州开始发酵。

其实修河和商贸与打击豪强乃是相辅相承，王莽新政之所以失败，就在于他固然打击豪强，解放了奴隶，看上去先进无比，实乃破天荒的德政，却殊不知，这些奴隶即便是释放出来，你不能提供他们工作岗位，给他们用手去维持衣食住行的本钱，那么最后这些人一旦脱离了原来的‘主子’，便不可避免的成为流民，反而成了反对王莽的主要力量。而一旦你要修河，需要开启商贸，就势必需要大量的人力，若是不打击豪强，哪里来的足够人力给你？

这两个环节，缺一不可，秦少游很是幸运，或者说，正因为神策府有了足够的钱财调度，所以他可以一口气吃成大胖子，想当初，虽然也开发五镇，可是单单修运河，能拿出来的钱粮也不过是两三千万贯，不可能似今日这样大肆挥霍。而另一方面，自然得益于商贾集团的壮大，这些人的资本比之从前已经更加雄厚，而这些身价雄厚的巨贾们，对于商贸的理解也已更加深刻，谁掌握了现在，谁就能掌握未来，谁能开拓现在的市场，谁在未来就能财源广进，他们不再是短视的锱铢必较，只看眼前的利益得失了，他们的目光更远，而且对于钱财的投放，已不在乎于投入之后现在能挣多少，他们关注的是前景，而任何一块CHU女地，几乎都是他们争夺的目标，在洛阳和五镇，商贸的格局已经大致稳固，所以即便再投入天文数字的钱财，也难以撼动市场，很难从对手手里分到一杯羹，可是南部七镇却是不同，谁在那里先站稳脚跟，谁就得到了未来。

这种厮杀其实已经悄然展开，即便是赔钱，可是商贾和商行的大掌柜们也都已经开始布局，他们不吝钱财收购土地，并且雇佣大量的人力，甚至是一些作坊，即便明知道现在南部各州的人暂时消费不起，也要先建起来，雇佣大量的人力去维持运转，现在暂时不需要的货栈，也如雨后春笋一般冒出，各州县的城里，市集也成了争夺厮杀的目标，各种成衣店和客栈、酒肆都率先开业，就等着贯通了。

这种全方位的渗透，某种程度，疯狂到了极致，也正因为如此，南部七

镇在秦少游的手里，几乎也已经控制的稳稳当当了。

绝大多数人，要嘛务农，要嘛就成为了修筑河道的雇工，要嘛被征募去了军中，要嘛就已被各大商行所雇佣，游手好闲的人没了，被打击的豪强也是孤掌难鸣，最后除了乖乖就范，别无选择。

甚至于，南部诸州对于五军府的热忱更高一些，这种陡然之间生活水平的提高，尤其是大量雇工之后，使他们寻到了新的出路，因而五军府的政令，十分顺畅，底层支持，豪强已彻底蜷缩起来，而商贾们的拥护，这个势头，能随时摧毁一切反对的力量。

在这暖帐里，每日都有急报传来，而一封封的急报，带来的消息都不错，秦少游催促着杨务廉不断加快工期，至少一些运河的主干道要立即贯通，而对于关隘上的守军，他更多的是采取柔情攻势。

战争打了这么多年，再打下去，又有什么意义呢？

攻心往往比杀人更加管用。

因而听闻关隘上冻死了不少守军，还有伤寒造成了关隘上不少的损失，秦少游居然派了人，进入关隘，说是愿意提供一批药材和取暖的衣物，好让关隘上的守军能度过这个寒冬。

韦玄贞这时候，其实脑子有点儿发懵。

而事实上，绝大多数人大多都和他相差不大的心情。

本来秦少游的使者入关，韦玄贞多半以为，那秦少游是打算来劝降的。

哼，投降？这当然绝不可能，他韦玄贞可不是傻子，别人有退路，自己却是没有退路的，让自己投降，那简直疯了。

来的正好，正好当着大家的面，让大家见识一下自己的决心。

于是韦玄贞摆好了阵仗，看着秦少游的使节，对方行了军礼：“见过韦侍中。”

韦侍中……

对方倒还是知礼。

韦玄贞冷着脸，看着众将，而后含笑道：“不必多礼了，如今两军交战，那秦少游唤你来，所为何事？”

“魏王殿下听说关隘上的将士缺衣少食，尤其是在这寒冬之中，许多人惹了风寒，又没有足够的御寒，愿送上一批御寒衣物，以及草药，好让关隘上的将士能够度过眼前的一时难关，魏王殿下说了，既然是两军交战，将来若是有一日攻打函谷关，双方的将士固然是各为其主，奋力拼杀，可是魏王殿下有好生之德，不愿关隘上这些将士饥寒交迫，因而特命我来。请韦侍中放心，到时所有的物资，都会运到关隘之下，到时，神策军和五军营愿意后撤十里，任由关隘上的将士搬运物资入关，绝不会趁此侵扰。”

这一番话下来，所有人都震惊了。

那秦少游疯了吗？这世上哪里有人，还有嫌自己的对手穿的不够暖，病的不够重的。

这……

韦玄贞一下子愣住了，他第一个反应就是，那秦少游一定有什么阴谋，不错……绝对是有什么阴谋，万万不能上那秦少游的当，那秦少游必定是要收买人心，哼……这样的雕虫小技，居然也敢班门弄斧。

他正待要严词拒绝，甚至要好生的痛斥几句。

可是这时候，下头的将军们表情却是古怪了。

至少张晋这个时候有些急了。

他连忙道：“韦侍中，这既然是那秦少游的好意，只要他们不玩什么花样，何不妨应下此事，依未将看，那秦少游也耍不出什么花招。”

张晋怕啊，就怕韦玄贞严词拒绝，然后铁面无情。

韦玄贞是不清楚军中的状况，可是张晋却是知道。

今年的寒冬比往年冷一些，许多将士征召来了函谷关，说句实在话，已经不少人开始思乡了，这种情绪早已开始感染，其实这倒也无妨，只要约束住，就不会出什么大的差池。

偏偏问题就在于，历来进入了寒冬，固然朝廷会补给各种御寒之物，可是朝廷的能力毕竟有限，再加上组织上有些混乱的原因，许多御寒的衣物即便发在了将士们的手里，这御寒之物，多半也不够遮风避雨的，这可是战

时，大家都冻得手脚发凉，而且许多人因为染了风寒都已经病倒了。

在这种情况下，军中本来就有怨气，其实原本也还好，偏偏凡事就怕比啊，瞧瞧那关隘下的魏军，一个个裹得严严实实的，又是皮毛又是棉衣，风灌不进水也泼不进去，一个个自在的样子，再瞧瞧自己呢？这一比，怨气就更大了。

再加上不少相熟的袍泽病倒，可是军中的医药水平毕竟有限，御寒之物也只能说勉强维持人冻不死，本来这样坚持一下，等开了春，事情也就过去了。

偏偏秦少游送了大礼来，当着这么多人的面，一旦拒绝，会是什么样的后果？

那些大头兵们，若是听到这个消息，第一时间，就是对韦家生怨吧，噢，我们被那么驱使来为了保障你们韦家挨饿受冻，病死了也没人去管，偏偏我们的敌人秦少游都这样体恤我们，挂念着我们的身子，你倒是好，你们在长安享受着富贵，即便是在函谷关那也是住在暖呵呵的大帐里，不肯拿出衣物和药物出来，让大家渡过难关倒也罢了，居然秦少游好心送来的物资，你竟也是一副汉贼不两立的样子严词拒绝。

张晋几乎可以想象，一旦这样的情绪弥漫在军中，会造成什么样的后果。

这种后果实在太难以预料，张晋生怕韦玄贞拒绝，这才连忙跳出来，想改变韦玄贞的心意。

韦玄贞楞了一下，不可思议的看着自己的女婿。

可是很快，他似乎明白了女婿的意思，因为他明显的感觉到，不少将军们的眼眸里，都闪烁着炙热，带兵打仗的，尤其是这个时候，看着自己部下一个个冻得脸色发青，有的人一旦病倒，随时可能一命呜呼，即便是铁石心肠，多半也有一些恻隐之心。

现在好了，那秦少游无论打的是什么主意，至少人家肯送这些东西来，千里送鹅毛，礼轻情意重啊。

【马上就要515了，希望继续能冲击515红包榜，到5月15日当天红包雨能回馈读者外加宣传作品。一块也是爱，肯定好好更！】

第六百三十一章：军闹

双方虽然在关隘内外对峙了接近一年，可是却没有真正的短兵交接，无论是朝廷的官军还是魏军，经过长时间的对峙之后，似乎都保持着某种默契。

而这种默契，即是大家都能感受到对方的存在，也都墨守成规的不肯轻易去触怒对方，就这么长时间的保持着一种微妙的平衡。

神经紧绷之后，接着就是松弛了。

甚至一些将军根本不认同城下的魏军是敌人，因为一旦外敌的压力减轻，发生在自己身边的龃龉反而更让人含恨。

因此，城下的魏军或许并不可爱，可是至少并不至于面目可憎。而各营之间的某些小冲突，反而更让人记恨。

如今这个冬天很不好过，将士们的抱怨声浪也越来越高，这本就是所有将军们眼下最是头痛的问题，可是如何解决，他们只能指望韦玄贞，大家是为你们韦家打仗这总没有错吧，你是韦后派来督军的这也没有错吧，你是韦后的父亲这更没有错吧，韦后在朝中一言九鼎这就更没有错了，既然如此，就请韦后无论如何，也想想办法，将士不能再受冻了。

可问题就在于，无论韦氏如何努力，也难以满足三十万将士的巨大需求，朝廷已经不再是从前的朝廷，从前的朝廷虽然分封了三十多镇诸侯，可是这些诸侯还是要按时上缴一部分的税赋去长安的，而如今，天下都督们尽都反了，朝廷也只能靠这长安来维持无数的王侯以及数十万军马。

这个压力可就不轻了，即便横征暴敛，韦后也凭空变不出这么多东西来啊。

可是将士们却不会理会这些的，他们不会深究朝廷有什么难处，只是他们至少清楚，你们在长安锦衣玉食，而我们在这里挨饿受冻，他们会对比城下的人，同时会抱怨自己现在的处境。

也就是说，韦玄贞或许根本不明白，每一个受冻的人，每一个病倒的人，现在都将所有的怨气都发在了韦家身上。

你既然不能让将士们过好日子，那倒也罢了，谁让你们权势滔天呢，即便有怨气，大家也得忍着，可是凭什么连自己的敌人，魏王殿下都体恤大家，肯送来草药和保暖的衣物，你韦玄贞要拒绝？

张晋很明白这个道理，这就是人心，人心最奇妙之处就在于，假若一个饥寒交迫的人完全没有希望，他或许还会麻木蜷缩在角落不去吭声，因为他已经养成了习惯；可是一旦这个饥寒交迫的人有了那么一丝希望，那么任何人想要将这份希望剥夺，那么这个人就会成为这个刚刚有了一丝希望之人的敌人，秦少游给了将士们改善的希望，韦玄贞若是剥夺，结果就是如此。

所以……东西一定要收，至于到底有什么计谋，以后再说。

韦玄贞看着一个个将军眼巴巴的看着自己，眼中都有一丝期盼。

他心里固然腹诽，觉得这些大老粗不知深浅，居然连秦少游的诡计居然都不能识破，却还是道：“好，既然这是魏王的恩惠，那么老夫也却之不恭，只不过，事情可要说好，你们得先按约定将东西运至城下，再后撤十里，不，二十里，否则……”

这态度，仿佛是秦少游有什么把柄落在韦玄贞手里一样。

任何人都听了，反而对秦少游有那么点儿同情，魏王点下这是送物资来，说难听一些，这若关隘上的人这样做，就等同于是资敌了，可是偏偏，倒像是魏王欠了关隘上的人一样。

谁晓得那使者道：“殿下早有明示，其他事暂时都无关紧要，都可以搁置到一边，眼下还是让大家渡过难关要紧，韦侍中既说后撤二十里，那便后撤二十里，只是韦侍中总要约定一个时辰为好。”

许多将军都愕然了。

话说，这魏王怎么跟个小媳妇似得，如此的逆来顺受，明明你们可以巴不得让我们冻死，明明你们可以落井下石，在这个时候强行攻打函谷关，可是……现在这个口吻，倒像是他秦少游求着关隘上的人非要收到他的大礼包一样。

韦玄贞想了想，约定了时日，他心里还是有些不可置信，当然觉得这必定是秦少游的什么阴谋，到时候设法揭穿便是。

那使者谨记住了日子，自然告辞而去。

而一个时辰之后，关隘内已经沸腾了。

据说，魏王送了物资马上就要入关了，不止如此，还有眼下最缺乏的一些草药，这个消息，自然引起了轩然大波，当然，起初所有人都是不信的，笑话，大家都是心智成熟的人，怎么会相信这样的流言蜚语，可是在两日之后，果然大批的人没有携带武器，而是推着许多的大车而来，足有数百辆之

多，关隘上顿时变得紧张起来，平时的时候，虽然也有神策军来关隘下晃悠，可毕竟只是小规模的人马，大家都不愿滋事，倒也没什么妨碍，可这一次，足足有上千多人啊，假若他们有什么计谋，那可能就糟糕了。

因此，许多的士卒都被驱赶到了关墙上，一个个紧张的弯弓搭箭，纷纷探出了女墙，如临大敌的模样。

韦玄贞也带着不少护卫匆匆赶到了，他眯着眼，这段时间，自然又是没有睡好，他做了许多噩梦，总觉得会有什么不祥之兆。

好在……那些人在将马车送到了关隘下之后，便立即后撤了去，一下子，消失在了茫茫的白雪之中。

如此一来，大家松了口气，韦玄贞没有贸然打开关门，而是放下吊篮，将数十个斥候放了下去，他心里甚至在想，那秦少游最擅长用火药，那车里，或许装的是火药吧，等到斥候下去，检查了大车，接着便来回报：“里头都是皮衣和棉被，还有十几车草药，为数不少。”

韦玄贞顿时愣住，而这时候，身边的将军们已经摩拳擦掌起来，韦玄贞却还算镇定：“不急，且让斥候们看看，贼军是否当真后撤了二十里，还是小心为好。”

一个时辰之后，一切都那使者所说的一般，神策军果然后撤了，而且不是二十里，而是三十里。

到了这个份上，还有什么好说的，于是关门大开，许多人几乎是蜂拥而出，拉着大车回到关隘之中。

风平浪静，甚至魏军连一个斥候都没有派来，直到关隘重新关上，所有人常常松口气，那高大的关墙外，也不曾见到丝毫人踪。

一股喜悦，已经弥漫了整个函谷关。

而韦玄贞什么都没有说，已是带着自己的护卫下了关墙。

不过接下来，却有许多令他头痛的事了。

清点之后，魏军送来的御寒之物当真不少，足有五万套之多，而且确实都是上等的皮衣，穿上身上暖呵呵的，仿佛一下子将身体彻底的隔绝在了寒冬之外。

可问题就在于，城中守军三十万，这五万套怎么分呢。

这个时候，任谁也无法抱怨人家魏王殿下了。

人家好心的送来了御寒之物，说句难听话，连自己为之拼命的韦家都没有这样的关怀备至，更遑论是大家视之为仇寇的秦少游了，所有人对于秦少游，心里都不禁有那么一点点的感激。

所以莫说是五万套这个天文数字，即便是五百套，也足够让所有人感激涕零。

只是……既然御寒之物不足，就肯定有人分到，有人分不到。

若是各营均分，只怕就有许多人要不满了，我的营里有三千人，他的营只有一千余，凭什么大家的御寒之物是一样的？毕竟各营的人数不一，而且更有人抱怨，我们营乃是禁军精锐，又凭什么和那些临时拉来的一群壮丁营均分？还有人大声嚷嚷，你们在关内，我们却是守在关上，我们平时更是辛苦，又凭什么和你们均分。

那斥候营嚷嚷的最凶，我们可是每次出生入死，冒着这么大的风险刺探敌情，每日在马上奔波，这天寒地冻的天气，冻得手脚僵硬，理应斥候营一人一套。

更有一些营，乃是张晋的嫡系，底气十足，自然也不满足于这样均分之法，废话，我上头有人，当然不能均分，均分就亏死了。

几乎所有人将军此时都红了眼睛，说句实在话，任谁在这事儿吃了亏，都是要被本营的部下抱怨的，何况谁没有恻隐之心，这些跟着自己出生入死的人，平时都是抬头不见低头见，即便有的将军对于士卒们残暴，可这毕竟是借花献佛的事，连这个都不争取，说句难听的话，只怕要被人笑话的。

很多时候，除了各营的利益之外，剩下的就是面子问题了，你不肯给我比别人多，就是看不起我，我也无法跟自己的部众交代，做武官的，没了威信，将来还怎么立足？

一边是所有人急着等御寒之物发放，另一边，却是吵闹不休，而现在，所有的问题，似乎又到了张晋头上，张晋毕竟是大都督，自然是理应拍板的，可是张晋不能拍这个板，他只好去问韦玄贞，这就意味着，韦玄贞应该为此事头痛不已了。

到了这个份上，韦玄贞当然是希望能一碗水端平，可是这一碗水压根就端不平啊。

就这么耗了两日，下头已经闹得更凶了，好几次都有些弹压不住，韦玄贞本还想再拖一拖，可是这一次，却无法再拖了。

正午的时候，刚刚用过了茶点，大帐之外，便传出嘈杂的吵闹声，而且吵闹越来越大，韦玄贞连忙出了大帐，便将中军大营的辕门外，竟是围来了许多的人，乌压压的，足有上千之多，他们似乎想要冲进来，可是辕门的卫兵却是拦住不肯，于是发生了冲撞，就见一个将军高声道：“今日不给一个说法，我便杀进去，哼，到了这个份上，我赵虎若是再不吱声，就真是卵蛋了，叫韦侍中出来相见，这件事绝不甘休。”

“对，绝不敢休，绝不敢休。”一千人起哄。

卫兵正色道：“你们要见韦侍中，我等自然前去禀报，你们这是做什么，想要造反吗？”

“造反，嘿……”后头的話便没有了，只是那一声冷笑，却是让人寒到了骨子里。

韦玄贞紧紧皱着眉，连忙带着卫兵走到了辕门，便见雪地上，有人抬着一具已结了冰霜的尸首来，那将赵虎的将军依然还在大声嚷嚷，他的部下们一个个按着自己的刀柄，时刻不肯放松。

“出了什么事，是谁要造反？”韦玄贞拉着脸。

见韦玄贞出来，许多人就不敢再放肆了，那赵虎却还是愤愤不平道：“见过韦侍中，韦侍中，非是末将无礼，可是我等为朝廷守关，即便没有功劳，也该有个苦劳是不是？大家背井离乡，来到这儿挨饿受冻的，为的是什？可是现在呢，居然连御寒的衣物都没有，韦侍中看看，看看，今儿咱们营里，可是冻死人了，这叶三平时可是为韦侍中出了力的，昨夜当值卫戍，却是直接冻死在了雪地上，一早就没有了生气，韦侍中，这怎么说？是不是该给个说法？假若是朝廷当真有难处，我赵虎也没什么说的，有委屈也只能往肚子里咽，可是明明魏王送来了这么多御寒之物，为何却不发放？假若早发放下来，叶三儿或许还有一条性命在，好嘛，现在倒好，人死了，没有死在贼军之手，却是死在这雪地里，韦侍中，末将也是娘生爹养的，也是有血有肉，都到了这个份上，总要给个说法才好，否则，赵虎怎么对得起营中的将士，这些将士，个个都要抄家伙哗变了，眼下，也只是末将勉强压住，可是这御寒之物，还发不发，难道让弟兄都如叶三一样，统统都饿死、病死、冻死吗？”

全章送到，有必要交代一下，小官人没这么快完本，新书《庶子风。流》和小官人会同时更新，所以大家不必担心烂尾的问题，话说，今天星期一，有推荐票的朋友可以去新书那儿逛逛，给几票吧，拜谢。

第六百三十二章：疾风知劲草

这赵虎的愤愤不平是有道理的。

你们韦家不给御寒之物倒也罢了，可是他娘的自己的敌人把救命的物资送了来，你倒是好却是压在那儿不肯发放，现在营里冻死了一个兄弟，这该怎么说？

总该给一个交代，否则这人不是白白死了？

丘八就是如此，惹得火起，还有什么话不敢说，什么事不敢做，况且大家又是聚在一起，这么多精壮的汉子，这火气腾的蹿出来，便纷纷聚在这里，大有一副要把这中军大帐要拆了的架势。

那赵虎的话如连珠炮一样的从嘴里蹦出来，气势吓人，连韦玄贞都有点儿害怕了，他扫视一眼这些人，见他们一个个凶神恶煞的模样，甚至有几个军卒甚至是一副随时要拔刀而起的樣子，韦玄贞勉强定定神：“赵将军，既是因为如此，那么此事倒是情有可原，只是无论如何，也不敢胡闹，立即将你的人带回营中去。”

赵虎哪里能走，现在营里死了人，若是半途而废，下头的人会怎样看自己，自己的人可是被活活冻死的，难道还要忍气吞声，他本来早就有不满，自己本来在长安好端端的，在禁军中做武官，待遇也算是优厚，却因为你们韦家闹出这么多是，惹来天下各镇的讨伐，现在自己被发配到这里，已是足足一年没有看到妻儿了，这还不算，现在还要遭这个罪，他恶狠狠的道：“韦侍中，现在人死了，难道就这么草率处置？末将当然不敢在韦侍中面前无礼，可若是让末将就这样回去，下头的弟兄却是不肯依的，事到如今，总要给一个说法，否则往后还有谁敢值夜，还请韦侍中体恤咱们这些将士。”

韦侍中不料自己竟然遇到了一群无赖，偏偏这些人虽然嘴上客气。却是一个个凶神恶煞。他一点都不怀疑，真要把他们逼急了，他们会毫不犹豫的把自己宰了然后开了关门拿自己的人头去做投名状。

他又羞又怒，偏偏又知道这个时候不能惹事。于是冷着脸：“你待如何？”

赵虎正色道：“将士们现在没有御寒之物，魏王殿下既然送了衣物来，韦侍中难道不该让营里的弟兄们穿上新衣吗？末将别无所求，只求这营里再不能冻死人了，若是人人都是叶三这般。还有谁肯再卖命？韦侍中开明大义，想必能够体谅弟兄们的苦心。”

一干人鼓噪起来，纷纷道：“不错，再不分发御寒的衣物，就都要冻死

了，左右是死，难道都让我们学叶三吗？”

声势已经越来越大，甚至有人抽出刀来，高高舞在空中。

到了这个份上，韦玄贞心里也是怕极了。既有些不甘，偏偏又只好道：“好，也罢，老夫会让军需……”

赵虎不肯依：“弟兄们没有见到衣物到手里，不敢离去。”

没有给韦玄贞一丁点转圜的余地。

韦玄贞被逼到了墙角，他看了一眼那地上担着的一具冰冷尸体，冷哼一声：“来人，给他们发放衣物。”

这些人才一起哄笑起来，等到各自领了自己的衣物，才各自离去。

韦玄贞已是气得不轻了。自己堂堂侍中居然被一群丘八要挟，事后想想，这件事若是传扬出去，只怕会被人所笑了。

他气恼的回到大帐。命人温酒，很快，听到了消息的张晋已是面如土色的赶回来，到了大帐，见老泰山脸色铁青，忙上前道：“泰山无恙吧。小婿来迟……”

韦玄贞怒气冲冲的道：“赵虎可恨，他这样做，与谋反何异？这样的人，岂可纵容，若不军法处置，老夫又如何在此都督军马？子怡，你来说说看，应当如何处置，是不是立即派人，围住他的营地，将他拿下治罪，这是不敬之罪，决不轻饶。”

张晋感到头痛，说实在话，在这函谷关呆了一年，就没有几天是顺心的，上要哄着自己的老泰山，下又要镇住下头的丘八，夹在两边实在难做人，他悻悻然道：“泰山，那赵虎当然是万死之罪，这样的人留在营中也是个隐患，只不过……小婿有一言，却是不敢不说，泰山，那赵虎固然是胆大包天，可是现在各营本来就愤愤不平，咱们钱粮不足，反而让那秦少游钻了空子，再者，现在御寒之物又难发下去，许多人都有怨气，想滋事的人又何止是一个赵虎，那赵虎无论怎么说，也是为了给自己的部下一个交代，军中的人，大多把袍泽之情看的重一些，在那些人眼里，赵虎这样做也是无可厚非，甚至有人暗地里，怕还为那赵虎喝彩呢，若是这个时候，以这样的情由治他的罪，这不是火上浇油吗？”

韦玄贞倒也不是一个不知天高地厚的人，张晋话说到这个份上，他也明白什么意思了。丘八们的心思，他是不知的，可是张晋带兵久了，当然是知根知底，韦玄贞只好道：“难道就这样放任不管？”

张晋笑的更苦：“赵虎的事，其实还是小事，真要收拾，往后找个理由就可以了。泰山，现在真正让人担忧的反而不是此事，而是赵虎他们分到了御寒之物啊，这一千多套的御寒之物发放了下去，倒是没什么，可是历来大家最怕的不是熬苦子的，这即是所谓不患寡而患不均，本来军心就已经不稳，这御寒之物暂时不发下去，勉强还能让他们暂时不敢滋事，可是如今，赵虎那儿，已经得了衣物，其他各营还等得及吗？哎……那秦少游看上去是好心，却分明是将泰山推到风口浪尖上去，他这是攻心之策，实在是再厉害不过。”

张晋说到这里，也只有叹气的份。

这场战争可不是国战，不是突厥人来袭，说穿了，不过是内战罢了，交战的双方，本来就冤无仇，某种程度来说，关隘上的人，有几个人晓得为何而战？

打个比方。关隘下的神策军和五军营，是绝不容许秦少游失败，这是因为，他们的利益与秦少游是融为一体的。因为有了秦少游，所以他们不但有了优厚的待遇，同时，他们的亲族才能在洛阳在孟津，在卫州。在洛口各有生业，有的在做账房，有的是匠人，有的在家务农，无论是做什么，至少日子过的比从前要好一些，这便是他们为之作战的理由，实打实的利益，驱策着他们为秦少游效命。

可是城上的守军呢？他们为何而战？为了韦家，别开玩笑。凭什么为你韦家，换来一个姓秦的又有什么不好？为了陛下，可是关隘下的人，却是打着二皇子的名义讨韦，陛下迟早是要把江山给二皇子的，何况现在的陛下自己也坐不了主呢。

那么……还能为什么？

如果非要强词夺理，大可以说，这是为了不让这些贼军进入函谷关劫掠，可问题又出来了，起初大家或许会这样想。可是双方在这里对峙了一年，下头的魏军，并没有采取任何残暴的举动，甚至他们连放炮。都不对无关隘，大有一副只文攻不武斗的意思在，你非要说魏王残暴不仁，这一次杀入关中是来抢你的，这也太过强词夺理了。

何况人家看你们受冻，还送了御寒的衣物来。到了这个份上，还会有人会相信保卫家乡这样的鬼话吗？

当军中不知为何而战，且开始思乡心切的时候，当这漫长的冬天来临，从而导致许多人遭遇寒害的时候，当所有人对于韦家开始滋生不满的时候，当营中开始流传各种长安的富贵之人们挥金如土，醉卧在温柔乡的时候，当大家开始越来越焦虑，对于自己的待遇愈加不满的时候，秦少游的物资却是送进了关来。

韦玄贞无法拒绝，张晋也无法拒绝。

这份好意，从一开始，假若他们拒绝，就意味着不满将要滋生。

可是一旦接受，他们却发现，这更是一个烫手的山芋，因为这几天夜里，关隘下依然传出歌声，而关隘上的人同样跟着一起放声高唱，这些和关隘下魏军合唱的守军们，似乎自己也不知道，他们和关隘下的人都已经融为一体。

他们知道，关隘下的魏军什么时候开始操练，知道他们的火炮会什么时候响起，知道他们每日什么时候用餐，甚至知道他们每一顿吃的是什么，最要命的是，他们对于关东的各种歌曲耳熟能详，甚至有人以自己能以一口关东腔调唱歌而面带得色，就仿佛，一口纯正的关东腔，是一件极为体面的事一样。

现在，韦玄贞要面对的，就是得罪人的事了，五万套的御寒之物，你发给了这个人，就势必会让另一个人不满，而更可怕的是，就算是得到了御寒之物的人，他们感激的也不会是韦玄贞和张晋，他们心里只会感激秦少游，感激那位素不相识的魏王殿下，甚至……这御寒之物，都是精心缝制，这种神策军军工作坊里出产的精品，和市面上的皮衣全然不同，不但做工精美，而且用料很足，单凭这个，就足以让人产生好感了。

张晋头疼的厉害，他太清楚这种手段的厉害了，而事实上，这段时间巡营，他也或多或少的清楚了各营将士的一些想法，他们推崇关东的一切，他们对魏王居然滋生好感，甚至毫不掩饰的在营中称呼秦少游为魏王殿下，而对于韦家，对于他张晋，他们没有任何的感觉，如果抱怨也算是一种情绪的话，那么……也只剩下这些了。

假若这个时候，秦少游来攻函谷关，张晋反而觉得是一件好事，双方厮杀起来，只要死了人，有人流了血，就能积攒仇恨。可问题就在于，人家秦少游压根就没兴趣攻打函谷关，秦少游仿佛很满足于现状，也很享受在关隘下练兵的感觉，还他娘的上瘾了。

到了这个份上，张晋若不是韦玄贞的女婿，只怕早就索性开门迎接魏王殿下入关了。

只是可惜，他依然还得硬着头皮坚守下去，他深知今日的荣华富贵来之不易，不敢轻易抛弃。

深吸一口气，张晋正色道：“事到如今，已经别无他法，这些御寒之物，是不发也得发下去了，都到了这个份上，也没其他法子了，只能发给那些亲信的军马，至于其他人，是真的顾不上了。”

一碗水端平，显然是不成的，既然别无选择，张晋也只能如此，至少得收买住自己的一些亲信，否则，情况只会更加糟糕。

韦玄贞则是眯着眼，他看出了张晋眼眸深处的恐惧，韦玄贞固然不懂得军事，可是他知道自己女婿，这个女婿，素来还是沉稳的，可是连他这个时候都开始紧张害怕，这让韦玄贞觉得更加的不妙。

他点点头：“一切依你，子怡，老夫知道你的难处，哎，疾风知劲草、板荡见忠臣，到了如今这个境地，老夫才知道，什么人是忠，什么人不牢靠，等到将来……”

张晋心里苦笑，他知道韦玄贞是什么意思，可是他却是摇摇头，打断韦玄贞的话：“泰山，还是先渡过眼前的难关吧，以后的事，谁说的清楚呢。”

韦玄贞也只好报之以苦笑了，他突然道：“难道，真的糟糕到了这个境地吗？哎……其实老夫也不清楚，为什么这时局，就会这样越来越糜烂，明明，我们没有做错什么，明明……可总是感觉，处处被动，处处都受制于人，就好似，无论我们怎样做，都无法挽回这个糟糕的局势，寒心啊……有时候真教人寒心，老夫总是不知该怎么办才好，老夫和你说句心里话，你没有底，老夫也没有底，你心里有惧意，老夫……又何尝不是如此呢。”

.....

凌晨熬夜更新，双开了，这一次老实做人了。写书五年，从来没有停过，说实话，也就是小官人这本书偷了半年懒，实在……是太累了，现在打起精神把，要养家糊口啊。

第六百三十三章：上兵伐谋

神策军的大帐，许许多多人在这大帐里出来，不过如今武人出入的多，文官和小吏却是不少。

显然那些请战的武官们已经放弃了治疗，瞧这架势，魏王殿下是压根就不给他们立功的机会了。

而事实上，他们摩拳擦掌了一阵子，每日嗷嗷叫的请战，结果消磨了这么久，也就渐渐的不再闹腾了，该干嘛干嘛去吧。

如此一来，秦少游反而清净了不少，不过神策府和五军府倒是有不少联络人员现在每日都在这大帐中徘徊不散。

秦少游的心思都放在了运河上，除此之外，就是南部七镇的整合了，时间已过去了这么久，现如今一切都上了轨道，不过麻烦事却还是有的。

比如那许州，前两日就闹了地方官员不和的事，而这种事很是常见，大多数都是原先韦家都督原本任命的官员与五军府调派的官员起了争执和冲突，而往往这个时候，秦少游倒是不会动怒，这种事若是没有那才怪了，双方根本就理念不合，甚至代表的利益也是不同，假若没有冲突，只能说明五军府委派的官员尸位素餐。

不过处理方法倒是简单，秦少游直接一封书信，送到韦陈亮手上，这件事你自己处理吧，别说我不给你面子，其实对你这个都督，还是很敬重的。

皮球就踢到了韦陈亮那儿，韦陈亮呢，却是知道，自己现在这个处境，当然是不能冲冠一怒，或者是护犊子的，本来自己的身份就很是尴尬，面对魏王殿下的考验，当然要小心小心再小心，于是他亲自裁撤掉与五军府发生冲突的官吏，这种得罪人的事，当然是韦陈亮亲自去做。更加妥当。

而这时候，裁撤下来的人，当然也不能直接让他们滚到一边去，这些官吏。毕竟在本地经营日久，你把人直接撸下来，固然下令的乃是韦陈亮，可是一旦这些人在野，若是背后煽风点火。却也未必是什么好事，这时候五军府便出了面，将他们调至其他各镇去领一个闲差事。

这种磨合的过程，虽是漫长了一些，却也有它的好处，那便是平稳。

现如今，七镇各州各县做主的官吏，几乎都已经换上了五军府的干吏，这可绝不是什么换汤不换药，而是本质上改变了七镇的生态。这些久在五军府当职的官吏，可一向都是改革派，在五军府自然有一套办事的方法，比如鼓励工商，比如做事绝不玩清静无为那一套，比如他们更在乎工程的营造，

总而言之，他们不像是官，反而更像是商贾。

农官和商官的本质就在于，农官是看天吃饭的。因为他们的政绩主要在于收成的好坏，老天爷赏口饭吃，若是遇到了丰年，那他们自然而然。也就来了政绩，可若是时运不济，那也勉强只好赈济一下百姓什么的。他们不需要去过问太多的事，至多，也就处理一些诉讼的纠纷罢了。而商官却是不同，他们的政绩来自于商贾。也即是说，他们能否升迁，有无政绩，靠的是风评，谁给他们风评呢，自然是商贾集团，譬如那议事堂，一旦你做的糟糕，损害了他们的利益，他们完全可以闹着来弹劾你的，因而他们的本质，就是一切为商贾服务。

商贾们要经商，就需要运输，大规模的运输，对于道路和码头依赖极大，因而既想服务于商贾，就非要咬着牙修桥铺路，到处兴建码头不可；商贾们需要更多的人丁，来雇佣他们做工，那么既然要让这些大爷们舒服，就得硬着头皮，想尽办法，将青壮驱使到城中来，至于那些大户人家所束缚的佃农或者是奴人，那当然是要严厉的打击，跟商贾大爷们抢人，你这是活腻歪了，你跟你拼命跟谁拼命？

城中的人口日益增多，导致治安变坏，还有行商若是地方上不太平，总有许多蠹贼，假若是农官，只要顾好自己一亩三分地就是了，至于剪径的蠹贼虽然也要打击，可是还不至于太过操心。而要服务商贾的官员则不同，蠹贼一多，谁还敢做生意，因而必然是严厉打击，跟这些蠹贼势不两立，要专门组织起专业的巡捕人员，四处出动，非要将这些人斩尽杀绝不可。

这些久在五军府的官吏，思维已经完全转换，若说此前的官吏，玩的是清静无为、看天吃饭的那一套，而这些人，却显然是大包大揽，什么事都管，什么事都要干涉，这些人宛如秦少游的爪牙，侵入一州一县的方方面面。

而官府的改变，再加上运河和道路的修筑，商贾的涌入，自然而然，也将改变社会的形态，所有人都不可避免的置身进这个社会形态之中，无人可以幸免。

可是……秦少游依然还需要时间。

所以有时候，他背着手，遥遥看着远处的函谷关，函谷关依然高耸入云，从函谷关里总会有一些密探传出各种的消息，他们会在夜深人静的时候，用弓箭射出一些密信，次日，自然会有人大摇大摆的以取水的名义捡回来。

五万套御寒的衣物，确实起了很大的效果，如今，关隘内的守军，已经越来越多的念叨着秦少游的好处了。

在他们的心目中，似乎对于魏军的一切，都是美好的，那清早吼起来的操练口号，那已经不再可怕的火炮声响，那弥漫在空气中肉香，还有夜里那嘹亮的歌声。

他们对于秦少游的印象，似乎并不坏，甚至一些武官和军卒私下在传递着各种的流言，乃至于一些关东的生活也在他们之中不断的酝酿和夸大。

什么关东人一日吃三顿肉，什么关东人的婆娘穿的都是绸缎，什么关东人吃饭用的都是瓷碗。

显然……他们不知道，关东人也有贫富之分，生活也有好坏，可对于这些话题，他们似乎总是津津乐道，而且乐此不疲。

而韦玄贞已经惹起了所有人的怒火，不患寡而患不均，这几乎是人心中最大的弱点。御寒之物送了去，就必须发放，而一旦发放，就会有人得到。而有人却得不到，得不到的人心中生怨，尤其是在这天寒地冻的雪天里，当他们穿着单薄的冬衣卫戍在各处关隘角楼的时候，心里的怒火就会与日俱增。当有人因为寒冬而生出了寒病，以至于病入膏肓的时候，他身边的袍泽就会更加怒不可遏。当那些穿戴着厚重的皮衣出现在其他人的眼中时，这种愤怒和不平就会如一团大火熊熊燃烧，以至于任何雪水都无法熄灭。

韦玄贞有麻烦了。

秦少游看不到城墙上那些穿着单薄冬衣的守军，但是几乎可以想象到，这天寒地冻的天气里，这些人是如何的跺脚、呵气。

每一次大雪来临，韦玄贞的女性亲眷们只怕就会被人问候许多遍吧。

秦少游想到这里，不禁傻呵呵的笑起来。不过……显然他并不急着入关，他还需要时间，需要时间慢慢去酝酿，就如他已播下了种子，就要耐心的等待着开花结果。

这一段时间，反而是秦少游最清闲的日子，从前他总是马不停蹄，仿佛都有忙不完的事，而如今，他却是突然净下了心。陡然察觉自己无所适从，好像自己确实是无所事事啊。

有时他索性便带着人，到附近的雪林里去狩猎，有时便躺在舒服的大帐里。看着从洛阳那儿送来的一些话本和演义小说。

洛阳早已进入了市民时代，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识文断字，也越拉越多的人成为了某种形式的中产阶级，而这些人最大的标志就是，他们虽然没有大富大贵，却是已经不再为衣食住行而担忧了。他们在此之外，更是有了一些闲钱，开始注重一些精神上的享受，自然……他们不是士族子弟，所以也玩

不起那种高雅的东西，因而，一些戏曲和小说故事开始流行起来，正因为需求开始渐渐旺盛，已经越来越多的人投身进这些专供人精神享受的行业。

这几日叶春秋看的，乃是一本新近时兴的《庶子风流》，故事未必精彩，却也能打发一些百无聊赖的时间，而最重要的是，叶春秋能假装自己在看书。

转眼，函谷关已经开了春。

严寒总算是过去，函谷关里虽然守军已经松了口气，可是情况却更加糟糕了，开春之时，万物复苏，疫病也开始流行，在魏军之中，为了防止疫病，早有专门的随军大夫制定出许多的措施，譬如提供热水，供士卒们清洁，譬如多煮一些防疫的汤水，各营都要配备大夫若干人，一有情况，就要立即诊治，至于药草，那更是供应充足。

可是函谷关内似乎又出了问题。

操心啊。

秦少游终于忙碌起来，他为函谷关里的守军操碎了心，疫病在函谷关内已经开始流行，其实这都是常态，这时代的军队，大抵都是如此，因为对疾病的妨碍水平较为低下，更重要的是，物资补充兵不充分，所需的大夫更是少之又少，说句实在话，这时代能治病的都是读书人，没读过书，谈什么治病？可问题就在于，一般能读得起书的，哪一个不是显赫人家，而这种人，当然不可能屈尊去给人做大夫，在关中，大夫本来就凤毛麟角，勉强有一些大夫，那也是蹩脚的很，指望他们治病，那还不如相信巫医跳大神。

而关东的情况显然要好得多，这既得益于生活的改善以及教育的推广，最重要的是，太平学几乎有专门的太平医学院，每年从那儿培养的大夫足有上千人之多，而几乎有三成，都直接被征入军中，以至于军中的大夫不少，随军的大夫，几乎成了标准的配备，而不具备这些条件的关中军，他们现在的处境可以想象。

秦少游已经组织了一个三百多个大夫组成的紧急援助队，并且派了使者入关，自然是表示愿意提供大夫，以免疫病横行的函谷关里出现大规模的疫情。

他并不担心韦玄贞拒绝，他若是拒绝，这就等于是自绝于自己的将士了，你自己没有能力救治自己的部下，居然还不允许别人来救，这帐不算你头上算谁的头上，而且大家都知道，秦少游当初送御寒之物病并没有玩什么花招，那么这一次送大夫来，想必也确实是好意，绝不会落井下石。

因而韦玄贞根本没有选择，因为现在的他，形象已经太过糟糕，本来就

已经闹得上下的将士怨声载道，假若再闹出什么，天知道什么时候发生哗变。

最终……韦玄贞还是答应了大夫们入关，因为某种程度，大夫是所有人都喜欢的人，救死扶伤，是每一个人都需要的。

这三百个大夫其实并没有带去什么使命，甚至秦少游压根就没有打算跟他们灌输什么，让他们去刺探什么情况，不过秦少游默送他们进入了关隘之中的时候，却是明白，这些人不可避免的会成为神策军的宣传队，也自然而然的会成为所有守军们心目中的‘伙伴’，甚至他们在关隘之中的影响和地位，会比武官们还要高一些。

不管怎么说……似乎秦少游又做了一件好事，日行一善，用在他的身上，似乎也还算贴切。

春天……是播种的时节啊。

却不知什么时候才能收获。

这场战争，在秦少游看来，似乎有点儿怪怪的，不过无妨，日子继续下去就好，情况不是每天都在改善吗？

大量的草药，也征集了不少，隔三差五，都要往关隘里去送，一开始，守军派人来取得时候还扭扭捏捏，不过后来，却是熟稔了，按着大家的默契和约定，每月上旬都要派一队人来，然后拖着药草入关，这些派来取药的人，仿佛看什么都新鲜，对这里的一切，都显得尤为好奇。

第六百三十四章：攻心

这个时代的人，目光总有局限，不过关东人和关西人的眼光又更加不同。

某种程度来说，一个人的见闻，和他的活动范围有关。

在这个出门完全靠腿的时候，绝大多数人的活动半径都不会超过五公里，这就意味着，在方圆十里之内，便是一个人的整个世界，他对这个世界的认知，都来源于此。

函谷关里的守军因为徒涉而来，因而见闻要多一些，不过依然还是有限。

至少对于关东人来说，几乎可以用无知来形容。

运河的开建，使得交通变得便利，这就使得关东人活动半径增大，而活动半径的增大，就意味着他们有了更多的见闻。除此之外，就是知识的普及和书籍的普及。

这个世上有一种规律，当你要造一样东西时，这个东西的成本可能就是天价，而假若你是要造一千件同样的东西，反而它的成本却变低了，可是假若你要造十万同样的东西，那么它的价格，可能不及前者的百分之一。

这便是规模效应，规模越大，成本越是低廉。

印刷本质上也是如此，土族们要著书，绝大多数都是手写，写完之后，让人手抄个几十本，要嘛收藏，要嘛送给一些亲友，至于印刷……显然他们没有这样的必要，因为没有需求，毕竟能看懂书的人并不多，也根本没有这个市场，因为读书写字的人局限在了土族和门阀的内部，而土族门阀往往看书都是关起门来，这便是传说中的所谓家学，即便你的书好，我若有需求，大不了请人抄录一份珍藏起来就是。

而对于芸芸众生来说，他们绝大多数人还在为填饱肚子而奔波，既没有这个闲心，也绝不可能有这个财力来购置书册。

可是在关东。需求却出现了，大量读书写字的人出现，而这些人即是后世所谓的中产，一旦有了需求。且需求渐渐旺盛，一本火热的书，往往能印刷数万乃至十万册以上，如此一来，这一个行当就变得有利可图。自然而然有商贾耗费大量的财力兴办起作坊来，招聘成熟的匠人，进行大规模的印刷，而为了节省成本，就必须在技术改良方面做文章，因而印刷业的蓬勃兴起，也使印刷术越来越精进，大量的书籍因为大规模的生产和印刷，变得越

来越低廉，开始走入了千家万户。各种知识，宛如爆炸一样普及开。

可以说，任何一个关东人，到了关中，都算是见多识广的人，他们可以将大漠的情况说的头头是道，也可以从三皇五帝侃侃而谈，说到百家争鸣，甚至他们连琼州的四季变化都大抵知道一些。

而这些，对于绝大多数的关中人来说。简直是闻所未闻的。

两三百个函谷关里来运输药材的守军，抵达了大营。

基本上他们都是分批来的，也就是说，为了以防万一。或者说这些人投敌，张晋想了一个很聪明的办法，那便是轮流去取药，反正取药也就是两个时辰不到，免得这关中与外头的人相熟了，被那秦少游所收买。

今日带队的便是赵虎。他晃晃悠悠的到了大营，瞧这魏军大营的架势，不由咋舌，这些帐篷可都是牛皮的啊，而且每一个兵丁都是全副武装，要知道，这里可不是主战的军营，分明就是补给营，即便是在禁军之中，一般负责这些的都是辅兵，说穿了就是民夫，临时征募的，虽然也有一些正规的兵马来约束，不过绝大多数人都是衣衫褴褛，可是在这里，几乎每一个人，都是一身精良的皮甲，浑身上下，弓弩、箭袋、刀剑披挂在身，一个个人都是虎背熊腰，显得很魁梧。

等进了营，自然是那边的人负责将草药调出库来装车，这些关东人，说的都是他不懂得话。

那些装车的兵丁似乎也是百无聊赖，以免扛着药草，一面打趣：“我的族叔修了书信来，说是被派遣去了荆州，听说那儿山民凶得很，却不知会不会遭遇山民不测，婶子为此颇为担心，不过商行给的薪水却是不低，每月三十二贯，主要是负责在那主持货物的中转。”

“去荆州……荆州是个好地方，早些去落脚，没有什么坏处，当初被调遣去卫州的人，现如今哪一个不是非富即贵了？那里眼下固然是不毛之地，可是将来等通了运河，可就不太好说了。”

荆州、许州这些地方，一个寻常的小兵丁，其实按理来说是鲜有人知道的，当兵的大多都是粗人，大字不识一个，几乎都是被官长驱使着拼命的人，无名小卒是也，若是不被调遣去那里，只怕永远不知还有这么个地方，天下可是有三百多个州呢，谁能一一记住？

可是赵虎却是略知一二，他毕竟是将军嘛，此时他在一旁闲坐，指挥着一些部下去给对方帮忙，心里却是有点咋舌，其实他惊讶的不是这些魏军的小卒知道什么荆州和卫州，最让他惊讶的是，这荆州……怎么就成不毛之地了。

吓，这荆州可是山南道数一数二的州府，它若是不毛之地，这天下，有几处不是不毛之地？

三十二贯的薪俸也有些吓人，这在关中，足够养活几户人家，而且衣食无忧了。

他眯着眼，假装没有听到。

那闲言碎语又传了来：“将来我若是从军伍中退下来，莫说是荆州，便是乐浪也去，呵呵……新近那儿不是冒出了个渤海国，有朝一日，咱们魏王殿下横扫六合，我便去乐浪做买卖，据说那儿人参颇好，专做的就是这药材买卖，前些日子，我弟弟修书，说是近来最流行的一本书，便是乐浪的见闻……”

乐浪……渤海国……

赵虎听到这里，就脑子发懵了，他的知识有限，还无法理解到这个帝国的最角落中去。

原来那渤海国的前身乃是高句丽，乃是东北一带的政权，曾经也算是偏居一隅，颇有几分实力。此后隋唐数次征伐高句丽，高句丽旋灭，本来那儿已经成了大唐的疆土，只是太宗皇帝死后。朝廷便内乱不断，很快，一些高句丽的贵族开始进行复辟，起先唐军还能够占领一些主要据点，再到后来。又撤下来许多军马，以至于如今冒出了个渤海国，便是那高句丽的延续。

赵虎心思一动，这药材却是装好了，便有个魏军的武官过来，拿着一份名册，让赵虎点验，赵虎立即换上笑容，他对魏军的人都有好感，不过说实话。这种好感既带着天然的亲近，同时也有点儿羡慕，就仿佛自己这种土老帽在人家面前总是会矮一截一样，他连忙摇头：“不会清点，不必清点了，函谷关里的军需官老……不，我信不过，可是魏军的弟兄，却是信得过的。”

这句话听着怪怪的，赵虎见四下无人。压低声音，对那人道：“徐相公你认得吗？他本名徐文，此人我素来敬重，他给我说过许多的道理。让我茅塞大开，请告诉魏王殿下，将来若有用得上的地方，尽管派人传递消息来，水里火里，我不皱一下眉头。”

赵虎二话不说。就打算投敌了，这其实也怪不得他，函谷关诸营里的风气就是这样，现在大家都是亲魏军，将那韦家的人嫌的要死，偏偏这种事大家心照不宣，却又不肯明目张胆的说出来，可是既然到了这里，赵虎觉得自己也没什么不可说的，若是能为魏王殿下效力，他心里反而踏实一些。

这其实已经不单是秦少游在守军那儿获得了好感，也不只是许多守军对

韦家的抱怨，而最重要的还是那些大夫。

那三百个大夫进了函谷关，很快便开始救死扶伤，组织起人来进行除疫，大夫是素来为人敬重的，何况函谷关军中的大夫本就不多，勉强有一些，那也是高高在上，关东的大夫不同，最大不同之处就在于，他们的出身其实和这些普通的军卒差不多，从前都是吃过苦的，也正因为如此，才不会有那种狗眼看人低的事，更不可能出现那种高高在上的架子，甚至彼此之间，在诊视时还能聊一些话题，家里几口人，有几亩地，到了秋收时壮丁在外，庄稼谁来收割，这些大夫身上的朴实，很容易让粗野的大头官兵们生出好感和敬重。

偶尔，他们也会透露一些关东的情况，一些很普通的生活，可是言谈之中，又带着几分骄傲，他们自然是骄傲的，从一个泥腿子的家境，居然能读书，还能成为大夫，这种际遇换做是从前和其他地方，只怕是万中无一。

他们也是一群肯吃苦的人，关中的大夫，大多都吃不得苦，极少下营房去，可是他们却是背着药箱到处走动，军中的食物很粗糙，他们居然也能吃得下，这当然还是得益于他们的苦出身，毕竟，在从前的时候，他们也是这样过来的，虽然此后境遇好了不知多少倍，可是现在的苦他们也能吃。

赵虎就很佩服这些人，这些人仿佛一个个都代表了关东人，让赵虎对关隘下的魏军肃然起敬，在私下里，军中的人都喊这些大夫叫相公，相公在这时候，可是极为尊贵的称呼，一般人是不会贸然称呼的，就如韦玄贞，这样出将入相的人物，被人称作是相公才贴切一些。

有时赵虎会和自己营中的那位徐先生有关，他偶尔也会和徐先生闲聊几句，对他崇拜的五体投地，因为这人既是见多识广，颇有学问，却又从不傲慢，没有那种读书人的酸腐，赵虎本来在来的时候，还没有打定主意去为魏王效力，可是到了这儿，想到那位徐先生，他就脱口而出了。

老子也能和徐先生一样，同为魏王殿下效命了。

那军需官却只是淡淡笑了笑，表示了一点善意，却似乎没有深入探讨下去，只是让赵虎继续清点了一下药材，这才让伙房给赵虎与他的部下们用了一顿饭，这顿饭吃的好极了，米是精米，蒸饼管够，至于肉，那也绝对不少你的，赵虎吃的惬意极了，心里却还有点儿惦念，话说……自己现在算不算为魏王殿下效命了呢，对方怎的没什么表示啊，也罢……还是先回去再说。

不一会儿功夫，便有人将赵虎的事报到了大帐中去。

秦少游正在为追加钱粮修运河的事犯难，听了奏报，只是抬了抬头，轻描淡写的道：“哦，知道了，人走了吧，待他们要客气一些，不要怠慢了，固然是敌军，可现在不是还没有两军交战吗，你下去吧。”

对于这种事，他已经稀松平常了，来取药材的函谷关人马来了九批，每一批人都是不同，可是已有六七个带队的武官暗中做了表示，至于那些大头兵，悄悄把人拉到一边窃窃私语的就更多了，还有人歪歪斜斜的留下书信的，不一而足，几乎每一次都能撞到几个。

秦少游对此，也没有什么表示，没有让人去答应和许诺什么，他倒不是担心诈降，实在是现在根本就不想解决函谷关的问题，既然不急着解决，现在劝降或者纳降都变得没有意义。

与其让那韦玄贞察觉出什么，而后打着这个借口，彻底断掉关内和关外的联络，倒不如，慢慢的温水煮青蛙，攻心，可不指望着速成的，不急，不急，反正眼下还有一桩更为重要的事去做。倒是函谷关的事，大可以缓一缓，让那韦玄贞，多舒服几天吧。

秦少游想罢，便又低下头，埋头去看从洛阳送来的奏报。

.....

熬夜码字，写两本书，那啥，有推荐票啥的，能不能打个商量，去新书砸，其实新书老虎这一次是真的用心写的，以前老虎最大的毛病就是没有存稿，然后写书很仓促，一旦剧情遇到瓶颈，这时候又不得不更新，所以只好走老套路的剧情，而新书老虎已经存稿不少，不会再走从前老路了。

额，当然，反感老虎开新书的朋友想骂就骂吧，老虎知道自己三心两意，抱歉，抱歉。

第六百三十五章：万事俱备

在洛阳，二皇子已经越来越不安分了。

这位殿下显得有些不甘寂寞，不过显然，他还在可控的范围之内。

秦少游只是皱皱眉，抿抿嘴之后才将奏报丢到一边，对于这样的蠢人，显然秦少游并没有太多的兴趣。

可是细细一想，这个人真的蠢吗？想必也不是的。

只不过每一个人都都有自己的立场，各为其主吧。

或许在那位殿下看来，这天下本是他家的，一家的天下，任何人从他手中夺走，都是不可饶恕，所以他只能去争，只能去抢。

可是他并不知道，这天下，或者说关东已经不需要这么个多余的天子了，天子某种程度就是勋贵集团的产物，它的诞生，某种程度来源于贵族，贵族们要确定自己的合法地位，需要一个神圣的天子来给自己提供保护，或者说，需要一个稳固的社会形态，唯有这样，自己的家族才能开枝散叶，才能在一个较为稳定的形态下保持着微妙的平衡。

勋贵或者是世家，这种庞大的家族显然对于权利的追求并不强烈，或者说，他们固然争权夺利，可是他们的根本利益却不在于此，他们的根本利益在于绝对的稳定，或者规避所有的风险。

因为家业的一时壮大本质上对于一个世家来说意义并不大，他们追求的显然不是昙花一现，而是万事永昌。

也正因为如此，他们就需要一个天子，既能代表他们的利益，同时，也能给予他们维持家业的法统。不过现在的关东，却似乎并不需要这样的法统了，商贾集团为了保护自己的利益，并不需要一个土地私有的保护者，某种程度，这反而成了他们的阻碍。

任何一个商贾都不希望在地方上有那么一个又一个的地头蛇。也不希望在地方上拥有一个又一个的地主集团，这些地主甚至把持着地方的法律、资源、人口，因为这些遍布地方上的地头蛇，只会让商贾寸步难行。也因为大量的人口为地头蛇所雇佣，所以商贾想要扩大生产，或者是获取生产的资源，不得不仰仗地头蛇的鼻息。

商贾更喜欢的是将地方的利益敲成一个个碎片，即是资源的碎片化。也是权利的碎片化，也唯有如此，他们才能够放心大胆的行走于各地，或者

说，投资与各地，不必担心那些树大根深的势力所带来的侵扰。

这就好像，假若一个县的土地被几个家族所掌控，一个县的富余人口，也大多都为几大家族所掌握，那么这种地方。商贾们是绝对避之不及的，因为他们想要在本地经营，根本就无法与这样的大家族讨价还价。

也正因为如此，任何融入了关东的人，某种程度，对于这位二皇子都已不感冒了，而这其中最可笑的问题就在于，二皇子可能在关东没有任何号召力，对于关中和其他各镇，却颇有号召。

秦少游眯着眼。足足沉吟了老半天，却还是决心将二皇子放一放。

洛阳其他传来的奏报，大多都是按部就班，神策府和五军府的运行已经越来越得心应手。议事堂依然还是吵闹不休，越来越多的人成为了小市民，也越来越多人成为了匠人，新兴的行业如雨后春笋一般冒出来，尤其是那些服务于新兴阶层的行业更是如过江之鲫。

从前的农户，是没有任何需求。这就意味着，以往的商业以及行业及其贫乏。正因为这种贫乏，所谓的社会形态，用一潭死水来形容也不为过，千百年来，永远都是那几座青楼，那几个酒肆，那一些茶坊，除此之外，再无其他。

可是新兴阶层却是不同，仓禀足而需求也变得旺盛起来，行业的专业化和细分，已经让他们不可能做到自给自足，自己吃自己庄稼地里种出的东西，自己穿自己婆娘织出来的衣服，这显然不太显示，于是，他们不得不去购买，而随着市场的繁荣，就导致人的需求开始脱离衣食住行，譬如人们喜欢用更时兴的皂角，开始用专门的牙具漱口，开始有了读书写字的需求，开始爱好了音乐。

需求的旺盛，便是商机，而商机越大，市场就更加繁荣，所雇佣的雇工就越多，越来越多人参与进这种生活之中，也就意味着需求比之从前更是旺盛。

这是一种循环，以往只有贵贱之分的形态，也变得开始多样起来，有社会底层的农户、劳工、脚夫，也开始出现了颇为富足的匠人、中级雇工，再往上，便是小管事和匠人头目以及一些医生之类，越是多样化，就意味着各个阶层的需求各有不同，不同的需求，便衍生出更多的行业。

秦少游有时从一些邸报之中，总能看到许多有趣的东西，而这些有趣的东西，竟与后世的一些东西有了关联，譬如酒店的诞生。

从前的客栈，往往规模较小，而且提供的服务也过于简单，而至少在洛阳，情况却是完全不同了，因为有太多的商旅，这就导致几乎洛阳的客栈常

年都是客满状态，以至于许多商旅不得不借宿，甚至是窝在马厩里将就，因此，一些巨型的客栈也就如雨后春笋一般冒出来，问题却又出现了，客栈越大，所需的土地就越多，而在洛阳那种寸土寸金的地方，想要用从前的客栈规格简直就是暴殄天物，一个容纳数百间客房的客栈，只怕占地，都要超过数百亩之多，单单购地的成本，只怕就是天价了，既然如此，自然也有寻别的蹊跷，无非是垒起砖头来，建起数层的小楼，只是这样的小楼，因为要节省天井之类的成本，又不得不改善引水的设施，好在经过许多经验的积累，洛阳的土木匠人们总是能别出心裁，最后……

这建筑居然和后世的招待所差不多，叶春秋也只有哭笑不得的份，其实本质上，当人类的城市化越高时，土地就成了稀缺的资源，再加上生活节奏的加快。这就导致无论是建筑还是服饰都不得不返璞归真，开始厉行简约。

自然……这样丑陋的东西更多的讲究实用性，可是相比于其他客栈，却也有诸多好处。比如因为规模巨大，就意味着需要招募更多的伙计，一个小客栈可能只需要两个伙计，两个伙计几乎是全能，既负责端茶递水。清理打扫，也负责站在柜台后接待来客，偶尔还要负责咨询，跑腿之类的事，可是一个大型的客栈，就意味着招募的人手可能就有了数十上百人，于是分工开始细化，有专门迎客的，有专门提供咨询和跑腿的，也有专门清洁打理的。更有专门负责给客人搬箱安顿的，如此一来，就更加专业化了，一个全能的人，就意味着他什么都是半吊子水，水平实在有限，而一人只负责一个活计，不但能提高效率，而且还水平更高。

这样的客栈便开始风靡起来。

秦少游甚至有些想回到洛阳的时候，去那客栈住上几日看看。

在函谷关的日子。有时颇为不耐烦，现在的秦少游，颇有些像是关隘里守军们的保姆，春天送去了大夫。夏天偶尔也会送一些瓜果去，当然，避暑的良药肯定是必不可少，因为关东那儿生活节奏加快，这就导致，即便是这样的天气。该上工的也要上工，而酷暑的天气，很容易中暑，一旦中暑，这活儿可就干不成了，也正因为如此，某些去暑的药物渐渐风靡，而且不断改良，倒是类似于后世的仁丹，这几乎是各行各业，每一个作坊必备之物，极为畅销，所以许多工坊都是大规模的生产，军中的需求也是极大，乃是各营操练之余必备之物。

这些东西，必不可少的要送去函谷关的，凡事都是一回生、二回熟，若是一开始还扭扭捏捏，或者那韦玄贞心里还有抗拒，到了如今，他索性也就横了心了，虽然晓得秦少游这是黄鼠狼给鸡拜年，可是人家人心该收买的都收买了，你现在拒绝，只会惹来下头更多的不满，那倒不如索性来者不拒。

等到了秋天，万物萧索，秦少游又让人送去了一批秋衣，乃至到了后来，连布鞋也送去了一批。

关隘里的守军都是哭笑不得，这一仗打的，还真是让人有点儿莫名其妙，这城下的敌军，分明就是友军啊，甚至有人在琢磨，假若魏王殿下要杀进长安去，自己是不是该立即反戈相向，立即去做先锋，去将姓韦的统统拿了。

冬日降临的时候，照旧，大批的御寒之物送入关中。

而在这时候，一个振奋的消息终于传来，南部诸州，一些运河的主干道终于开拓完毕，足足近一年半的功夫，花费了不少的钱财，征募了数十万的人力，现在……终于主干的运河完成。

这也就意味着，从荆州运送数百斤乃至数千斤的货物到洛阳，也不过需要花费一艘船，几个船夫，花费十天半个月的功夫而已。

这也意味着，从最北的朔方，乃至最难的荆州，交流已经更加方便，洛阳的政令，只需花费几天时间，就可以传遍各州。

而更重要的却是将南部诸位上百万的人口彻底融入进关东，自此之后，关东与南部诸州将不会再有任何分别了。

听到了这个消息，秦少游几乎是喜出望外，他等的显然就是这一日。

洛阳城的规模又不知扩充了多少，乃至距离洛阳宫二十里，居然也是人流如织，新建了许多的街道。

而在此时，一队队的武士护卫着一辆朴素的车马徐徐朝着洛阳的中心地带而去。

这沿街行人纷纷侧目，虽然洛阳的显贵不少，可是在这儿，能让神策军的精兵护送的人，只怕一只手也能数的出来。

秦少游就坐在马车里，一路的舟车劳顿，让他有些困乏，在得知运河贯通之后，他立即带着人赶来了洛阳。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终于该活络一下筋骨了。

这一次来，秦少游并没有告诉太多人，所以也没有人前来迎接。他现在的目的是神策府，只是马车下了码头还算快，可越是接近洛阳中心，就越发的慢起来，他在车厢之中昏昏欲睡，等到被人叫醒，掀开车帘子，才知道天

色已经晚了。

还真是拥堵啊。

秦少游不由摇摇头，只是暂时，他也想不到更好的办法，没有办法，虽然神策府不断的在想办法疏通，可是涌入的人口依然还是急剧增加，今日缓解了一些，更多的人流又增加起来，最后有回到了老样子。

有些东西确实成了顽疾，想要一劳永逸的解决，并不太容易。

他下了车，如今神策府的护卫，已经不再是神策军了，早已换成了洛阳的警备衙门，洛阳这样的大都市，因为人口实在太多，治安压力极大，因而招募的巡捕也是极多，如今巡捕的人数，已经达到了九千人，这是一个不小的数字，大多数人员，都是从神策军和五军营退役的人员中招募，偶尔也会外聘一些，却是不多，这些人除了维持治安，便是负责各处衙门的保卫，同时也负责监狱以及一些重要人物的护卫之责。

几个巡捕一见到有神策军的兵丁拥簇着马车来，立即便晓得来的是真正的大人物，要知道，便是王据王府丞，那也不过是十六个巡捕轮番随扈而已，而这位动用的却是神策军，且人数在四十人之多，他们立即挺直了腰杆，不敢怠慢。

第六百三十六章：亡天下

“殿下回来，为何不及早通知一声，哎呀呀，未能远迎，实在该死。”王据听说秦少游到了神策府，匆匆出来，见到了许久未见，却比从前白皙的秦少游，连忙行礼。

见鬼了，这殿下比之从前还微胖了一些，肤色也好了，殿下这可是领兵在函谷关‘作战’哪，身为主帅，就算你不又黑又瘦，既然在前方节制兵马，那也不能又白又胖吧。

王据心里吐槽，其实秦少游回洛阳，他是早有准备的，运河已经贯通，殿下肯定是要有所作为了。

秦少游莞尔一笑，朝他点点头：“进里头说，”

王据与他鱼贯进入了神策府的值房，秦少游落座，王据要去叫人斟茶，秦少游却是摆摆手：“不必了，还是说正经事吧。”

王据也就不客气了，他和秦少游之间早有许多默契，所以一些客套也是能免则免，王据笑了笑：“殿下此番回来，想必是为了都督们的事吧。”

都督们的事……

这两年的功夫，神策府可是做了许多事。

一方面是讨韦，自从击溃了七镇联军，自此之后，天下纷纷响应了二皇子的号召，举起了讨韦的大旗，当然……指望这些人真出什么力是不可能的，这些人都精明的很，钱粮是绝对不肯出的，至于军马，他们倒是动心，不过显然想从他们身上拔毛却是不容易，真要出了兵，就必定要获取更大的好处了。

所以这些都督，也不过是名义上讨韦罢了，实际上没有多大的作用，不过至少……却能让秦少游后顾之忧。

当然，除此之外，神策府这儿做的工作，显然是不少，除了开拓运河。便是练兵，七镇那儿，已经征募了壮丁五万余人，其他各镇。也都征募了六万之多，这些新兵俱都进入了卫州五军营，日夜操练，如今也算有了一番模样，现在秦少游这儿。神策军与五军营的兵马相加起来，足有近三十万之众，这个数字，已经相当不一般了，隐隐之间，秦少游已是三分天下有其一，带甲三十万，兵精粮足，在消化掉南部诸镇之后，现在占据的州便有八十。共计四百余县，人口八百余万，傲视群雄。

甚至可以说，现在秦少游对于任何一个诸侯，几乎都等于是碾压式的优势，即便是所有诸侯联合起来，也不过勉强和秦少游平分秋色而已。

魏王殿下，如今已经不再是一个藩王的名字，更是一种权利和实力的象征。

除了练兵，便是商贸的发展。各镇诸侯纷纷支持讨韦至少有一样极大的好处，那便是他们在明面上，再不能和秦少游为敌了，既然不能为敌。那么神策府这儿就有了许多转圜的余地，大家既然是相约讨韦，大家总该坐下来谈一谈吧，既然大家是盟友，而且都是奉二皇子殿下为尊，那么我的商贾。你不能总是刁难吧。

固然各镇依然还保持着关卡的税赋，可是至少，不好刁难甚至是禁绝关东的商贾了。

也正因为如此，原先封闭的市场一下子打开，市场需求旺盛，一方面在大肆营造，一方面需求增多，再加上关东这儿随着发展，本身的内需旺盛，甚至是扩充军马所带来的需求，在这四重的利好之下，这庞大的需求使得关东的工商得到了疯狂的滋长，其中布匹的产量增加了足足三倍，陶瓷则更为兴旺，足有四倍之多，钢铁的增长因为大规模的扩军以及南部诸镇对农具的需求旺盛增长最多，足足达到了七倍。

这几乎是一个疯狂的时代，在这种旺盛需求之下，但凡只要一个不甘寂寞的人，拿着自己的土地和宅子去钱庄抵押，或者是向亲友筹募了些钱，去架起一个窑炉来，只要你能招募到人手，购置几经改良的一些生产工具，源源不断的锻炼出钢铁出来，生产多少，根本不必去四处兜售，便会被人抢购一空。

也正因为如此，无数人眼红耳热，到处都是新开的窑炉，到处都在招募人工。

甚至因为雇工不足，议事堂里那些议员们甚至疯了一样的推出了鼓励女子出工的法令，乃至于女工开始越来越多，就这……他们还嫌不足，抱怨人工的声音到处都是。

整个关东，都是这种狂热和躁动的气氛，一个个一夜暴富的人，不断的制造出一个又一个神话，又激励着一批又一批的人毫不犹豫的跳入其中。

秦少游当然之后，这种狂热若是不能控制，或者说将来若是不能源源不断的去开拓更多的市场，去创造更多的需求，一旦需求减退，就可能引发大问题，可是他也明白，正是这种无休止的狂热，使关东的实力一日千里，如滚雪球一般的壮大，甚至到了骇人听闻的地步。

现在……秦少游也顾不得去想什么隐患了，他要借的，就是这么一股势头。

王据一语中的，直接道出了秦少游的真实目的，秦少游不禁失笑：“不错，本王此番回来，就是打算一劳永逸解决各镇都督的问题，神策府这儿，可有准备吗？”

王据深深的看了秦少游一眼，而后道：“殿下，神策府的参议们已经制定了几个计划，当然，眼下只是束之高阁，就等殿下什么时候动手了，不过……眼下最重要的还是二皇子那儿。”

秦少游淡淡道：“这个容易，二皇子想必是不会给本王制造麻烦，既然回来了，去见一见他也好，王先生，你陪本王一道去见吧。”

王据似乎早就蠢蠢欲动，忙道：“是。”他想了想，又追加一句：“二皇子近来，有些不甘寂寞。”

“是吗？”秦少游抿抿嘴，已是长身而起：“事不宜迟，现在就动身。”

李重福几乎等同于被禁足了，这龙门宫，禁卫已经越来越森严，那王据倒是来见过几次，李重福对于王据已经越来越讨厌起来。

从前的时候，他还以为王据是忠臣。

是啊，谁敢说王据不是忠臣呢。想当初，他冲冠一怒，刺杀武三思，正因为这一次冒着风险的刺杀。才成了武则天确定了立李显为皇太子的决心，可以说，至少当时的王据，是可以为了大唐而不惜性命的。

除此之外，还有杨炯。杨家当初为了支持李氏，甚至不惜追随李敬业发动叛乱。

甚至是鄂国公，想到鄂国公，李重福就痛心疾首，这鄂国公的祖先尉迟恭，可是大唐的开国功臣，韦氏叛乱，他是第一个举家而逃，现如今……别说了，这个家伙现在开口做买卖。闭口便是和某某议员谈笑风生，偶尔送些乱七八糟的东西进来，甚至还唱歌，都是一些什么乱七八糟的东西，李重福听得觉得粗俗不堪，鄂国公变了，变得连自己都不认识了。

李重福感到了极大的危机，可是他每次想出去走动，却被侍卫们拦住，口口声声说什么为了殿下的安危。哼，这些人……都是秦少游的走狗罢了，实在可笑！

魏王殿下，终于回来了。

李重福已经有两年没有见他。现在听说魏王求见，他心里居然咯噔一下，对于秦少游，他再难有什么亲近之感，反而是心底深处，有了一丝恐惧。

从前对于秦少游。或许还有那么点儿利用的话，现在，却觉得自己是被人所利用。

他只好勉强摆出一副天潢贵胄的样子，无论如何，他觉得不能在秦少游面前掩藏自己的情绪，所以他还是打起精神，想要好好会一会这个‘曹操’。

‘曹操’接着编到了李重福的面前。

而这个‘曹操’的身后。依然还是让李重福看到那个讨人嫌的王据。

王据似笑非笑的看着他，仿佛那一双眼睛，能洞悉李重福的内心，这让李重福感觉很不舒服，等到秦少游朝他行了个礼，李重福这才回过神来，和颜悦色道：“啊……魏王总算是回来了，魏王在外征战，实在辛苦，本王……本王……”他的措辞有点语无伦次，最后他不得不定了定神，继续道：“听说殿下是刚到的？哎呀，实在辛苦。”

秦少游笑了笑，接着大家坐下，李重福自然问了一些函谷关的战情，秦少游勉强答了几句。

其实函谷关打成什么样子，李重福已经不太关心了，反正他只知道秦少游止步不前，压根就没有进攻关中的打算。

寒暄了一阵，秦少游道：“殿下，如今函谷关久攻不下，虽然各镇纷纷讨韦，可是真正出力的，也不够是臣的军马而已，如今函谷关前线，我军明显不支，若是再打下去，只怕有功败垂成的危险啊。”

李重福愣了一下，有点儿傻眼。

话说……你们根本就没有打好吗，哪里来的什么功败垂成的危险。

不过这种事，他也没有反驳的余地，秦少游是主帅，当然他说是什么就是什么，李重福只好露出担忧之色，不由道：“哦？若是如此，如之奈何？”

秦少游道：“终究还是臣势单力薄，所以臣以为，眼下最紧要的是让所有讨韦诸镇，拧成一根绳子，只有团结一体，方才有破关的希望。”

李重福依然不明白秦少游的意思：“你说的很对，想必魏王已经有办法了。”

“办法也不是没有，其实简单的很，无非是将二十五镇诸侯，纷纷联合起来，殿下应当下诏，请诸位都督们入洛阳来洽商此事，除此之外，还应重新整编他们的军马，殿下以为如何呢？”

李重福倒吸了口凉气。

这姓秦的，胃口倒是大的很。

把都督们叫来洛阳，这哪里是来商谈什么东西，分明是来做人质的啊。

而至于整编他们的军马，就更加赤裸裸的，明明是想将各镇一口吞下。

你秦少游好大的胃口，居然想要通吃。

李重福打了个激灵，他心里冒出了一个可怕的念头。

自己决不能答应秦少游，自己若是下诏，就给了秦少游一个名分，自己现在之所以还能在龙门宫，还能被秦少游尊奉起来，是因为什么？当然是因为，自己还有对诸侯们的号召力，只要诸侯们还在，这些人，还可以作为制衡秦少游的旗子，秦少游还不敢放肆，可是一旦诸侯们不在了呢？

现在的秦少游，已经三分天下有其一，假若再吞并二十五镇，这就等于，除了关中之外，天下所有的州县，尽都纳入他的囊中，而这个时候，攻破关中，就更加不在话下了。

这秦少游简直就是打着讨韦的名义排除异己，不断壮大自己啊。

当秦少游能够彻底控制诸镇的时候，那么他还需要自己吗？

现在的自己，还能给予他大义的名分，一旦他掌控了各镇，那么自己便成了他的绊脚石、拦路虎了啊。

念及此处，李重福打了个寒颤，秦少游这是要亡天下啊，现在细细想来，韦家或许还不可恨，至少韦家无法做到控制天下每一个州县，他们固然控制了庙堂，可是也害怕一旦亡了大唐，便会遭致天下人反对，而秦少游显然比韦家要可怕的多，因为秦少游一旦掌控了诸镇，那么这个大唐，亡与不亡就没有任何关系了。

自己若是这样做，怎么对得起列祖列宗？

李重福几乎毫不犹豫道：“此事.....只怕不容易.....从长计议为好，你刚回洛阳，旅途劳顿，还是歇一歇吧，本王再思量一二。”

.....

同学们有空可以看看新书《庶子风。流》，庶子风流已经更新了不少了。

第六百三十七章：笑贫不笑娼

李重福想要敷衍，他当然不蠢，宗室的基础，是建立在眼下割据的基础上，如今李氏固然已经式微，可正因为如此，更该分而治之，用秦少游去制各镇都督，再用各镇都督来权衡秦少游。

这两者之间，可谓是缺一不可。

秦少游莞尔一笑，似乎一眼看穿了他的居心，便抿了口茶，与王据对视了一眼。

王据一脸无动于衷的表情，默不作声。

秦少游道：“陛下，这是当务之急的事，一日不能耽误，还请殿下立即草诏。”

这等于是把李重福逼到了墙角，李重福愣了一下，眼里掠过一丝羞怒，他心中乱作一团，显然秦少游的决心已下，似乎很难更改，只不过……李重福却不肯再这里让步，他非常清楚，决不能退让，一旦退让，就退无可退了，他语气突然变得严厉起来：“魏王，本王说了，此事要从长计议，魏王辛苦了。”

逐客令。

秦少游有些恼火。

王据却是呵呵一笑，道：“啊，是啊，魏王从函谷关来，确实是辛苦了，难得殿下体恤魏王，那么，过几日再来拜见皇子殿下吧。”

秦少游皱眉，看了王据一眼。

王据却是一脸风淡云轻的样子。

秦少游见王据这样说，也就抿了抿嘴，起身朝李重福行了个礼：“殿下，告辞。”

李重福好看了一些，不过见秦少游让步，脸上便勉强挤出一些笑容：“魏王在洛阳，好好歇一歇，你能肱股之臣，大唐的社稷都在你的身上，万不可操劳。”

说话之间，秦少游已是点了点头，告辞而出，王据忙是追出去。

待出了正殿。秦少游驻足等了追上来的王据，皱眉道：“王先生，这李重福，似乎是越来越咄咄逼人了。”

王据沉吟片刻。道：“他不会轻易让步的，他现在一心想的是魏军杀入关中，他好做他的天子，他既然要做这个天子，就必须制衡各镇。殿下现在权势滔天，他自然希望借诸镇之手，来权衡殿下，唯有如此，他的龙椅才能坐的稳当，否则.....”

秦少游不禁失笑，道：“天下分崩离析，可怜的只是百姓而已。既然如此，为何王先生急着让本王出来。”

王据道：“因为下官自有下官的办法迫这皇子就范，殿下回来。也确实累了，更何况，王妃们也等着殿下回去歇息，所以这件事，就交给下官来办吧。”

秦少游颌首：“既如此，有劳王先生了。”

他对于王据还是颇为放心的，自己离开洛阳接近两年，这位王先生则是久在洛阳，这里的情况他更清楚一些，秦少游伸伸懒腰：“也好。那么就有劳王先生了。”

王据脸上升起了一丝别样的微笑，他的眼眸似笑非笑的打量着这龙门宫，夕阳已是西下，一抹夕阳余晖落在他幽深的眼眸。眸中似是掠过了一丝亮色，又瞬间恢复。

当夜。

龙门宫火起，几处偏殿烧成了灰烬，无数的侍卫和宦官匆匆救了火，勉强将火势遏制住，紧接着。整个洛阳城就都热闹起来。

李重福是在半夜惊醒的，他被几个侍卫保护着到了一处阁楼，然后他看到火势冲天，浓烟滚滚，到处都是喧嚣的声音，李重福心凉了半截，更是吓的魂不附体。

他可一丁点都不傻，心里自知，这一场火绝对不是空穴来风，也绝不是意外。

白日自己断然拒绝了秦少游，一到夜里，这火就起来了，到了如今，还不够明显吗？那秦少游，这是对自己的警告吧，今日烧的只是几栋偏殿，明日，就可以连自己也一并付之一炬了。

想到这里，李重福打了个冷战，他觉得秦少游绝不是开玩笑的，可是转念又想，这秦少游以自己的名义讨韦，怎么敢……敢烧死自己，自己终究是皇子，是大唐最后的希望，假若自己没了，他又拿什么去讨韦？

于是李重福心安了一些，只是……这一夜却是再难以入眠了，龙门宫里所有人，他都再难信任了，好不容易熬到天亮。

便有数十人求见，以鄂国公为首的人，前来探视。

李重福心安了一些，不管怎么说，自己终究还是皇子啊，否则这些人，怎么会心急火燎的来见呢。

人心在我不在他，这便是本王的优势。

李重福精神振作，接见了鄂国公人等。

只是看到了这些人，李重福不禁有些失望，这些人哪里有什么关切之情，却都是一个个懒洋洋的样子，勉强相互行了礼道了安，李重福坐下。

紧接着，便是寒暄，只是这寒暄，李重福却有点说不上话。

“殿下，现在龙门宫烧毁了这么多殿宇，魏王殿下对殿下是尤为关切的，想必用不了多久，就会让神策府修葺了，殿下乃是千金之躯，既然要重修殿堂，当然不能怠慢，我看哪，这宫殿最紧要的还是防火，其次是要防虫，当然，还得明亮气派，得符合殿下的身份，这事儿……得抓紧着办，迟了可不成。”说话的是前礼部尚书崔贤，他捋着须，侃侃而谈：“毕竟殿下是龙子啊，万万怠慢不得的。”

李重福听到这里，也不禁对这崔贤的关心所感染，他点点头：“这是魏王的事，本王坐不得主。”

口里虽然是客气，可是他故意表达了自己的一丝不满，在座的绝大多数可都是大唐忠臣，绝大多数都是从长安跑来的，这大唐再找不到比他们更忠心的人了。

李重福这是暗示他们，自己成了汉献帝，一切都要仰秦少游的鼻息了。

他这是一种试探。

崔贤一听。头摇的拨浪鼓似得，叹口气道：“殿下，此言差矣，这事儿。也不能都凭着魏王做主，魏王固然是劳苦功高，却也不能什么事都关注。殿下，臣是想好了，这事儿。还得殿下拿主意，得跟神策府那儿，打个商量，

殿下若是不说，神策府哪里晓得殿下有什么需求？这营造之事啊，可是马虎不得的事，臣早就想好了，既要营造，就非得请东城的万胜土木行来督造才好，这万胜土木行的东家可不一般。当初可是杨务廉杨督造的门下学过手艺的，后来从工房里退出来，自己办了一件土木行，下头有督造师三十余人，有能工巧匠百余，从孟津到洛口，都有他们造的宅邸，前些日子，刚刚完工了一件丝绸坊，殿下可是知道的吧。这丝绸坊最怕的就是火灾，所以选用的都是防火的材料，最近不是新出来了防火的漆吗。这漆造价可是高昂，可是万胜土木行。却是不惜工本，采购了不少，为的是什么？这是本着为业主负责的态度啊，其工艺之精湛，为人之诚信，可见一斑。殿下若是出面。跟神策府说和说和，就说选用万胜土木行来营造修葺龙门宫，依臣之见，保管能将这龙门宫修葺的完美无缺，臣这不是吹嘘，臣自己在洛阳新建的宅子，就是万胜营建出来的，那土木行的东家……咳咳……乃是臣的连襟，殿下别误会，臣举贤不避亲……呃，若是殿下点头，臣愿意居中牵线搭桥，看在臣的薄面上，这价钱嘛，好说，至少能打个八折。”

“……”李重福老半天回不过劲来。

良久，他才羞怒起来，恶狠狠的看着崔贤，崔贤却是老神在在的样子，一丁点惭愧都没有。

尼玛……这都什么世道了，什么都是假的，有钱才是真的。

崔贤出自于陇西崔氏，算是清河崔氏的旁支，当然没有清河崔氏家大业大，不过也算是出自名门，其实名门也有概念，这崔贤在长安的时候，还真是一点钱都不缺，日子过的逍遥自在，可是来了洛阳，却发现自己是穷光蛋了。

这倒不是他因为没了俸禄，或者说家业毁于一旦，因而变穷了，而是钱变得不值钱了。

想当初，崔家也是家财万贯的人家，陇西崔氏，那也不是假的，毕竟是真金白银堆出来的，不过从前嘛，生活简单，无非就是衣食住行而已，一大家子人，生活奢侈，还有富余呢。

可是现在不同了，这市面上的商品五花八门，车马档次就有十几种之多，连衣服都不再只是料子好坏的问题，现在还得看是哪家的成衣行出品，若是寻常成衣行出来的，即便料子用的再好，你也不好意思出门见人，更不必说，一大家子人，尤其是家中的女人，那胭脂水粉，各种花样就不下百种，这儿的商品某种程度，其实比长安价格低廉一些，不过因为商品太多，反而生活成本增加了不少多少倍。

这就如后世一样，其实电价并没有提高多少，可是从前的时候，每月的用电不过是灯泡钱，一月下来，也不过是十几度而已，因而价钱不高，可是

等到社会越来越发达，各种冰箱、电视、洗衣机、空调、电脑进入千家万户，这时候，即便电价还是那个电价，可是一月的大量却是数百上千，于是大家明显对于电费开始敏感起来。

崔家遇到的就是这种情况，从前固然是大富之家，其实在长安的时候，花销的地方其实并不多，即便平时用的都是奢侈品，那也供应的来，反而如今，却有些吃不消了。

而更重要的，还是人比人气死人啊，人最怕的就是攀比，在长安的时候，崔家也算是顶尖的人家，所以奢侈潇洒，到了洛阳，连他娘的一个小商贾都是累财万贯，崔贤就有点受不了了。

一开始，他是心有不忿，觉得洛阳如何如何糟糕，礼崩乐坏，反正瞧着哪里都不顺眼，可是渐渐的，仔细一琢磨，没钱得挣，这儿哪里不是钱，自己的女儿，嫁给了那土木行的儿子，原本他是瞧不上万胜商行的东家的，泥腿子出身嘛，你也配？可是人家倒是想高攀这位陇西的名门，所以出手也是大方，这礼金，满打满算就是数万贯砸出来，什么西域的汗血马，还有最顶级的百花坊的绸缎成衣，就足足三十套，各种金银首饰，那几乎是用箩筐来装的，这面子不但给的足足的，崔贤本来还想端着，奈何自家的夫人架不住，每日都说那位万胜行的公子如何如何，很会来事云云，崔贤架不住了，女儿嫁了去，居然倒还不错，不只是如此，连自家的儿子，也不读什么经义了，跟着他的大舅哥跑去做买卖，办了防火漆的工坊，风生水起，一年的流水，就是七八万贯。

人都是这样，屁股坐的位置换了，脑袋自然也换一换，这年头，笑贫不笑娼啊，死抱着名门的传统有个什么用，能换来洛阳城里占地数十亩的阔气豪宅吗？能出入都有数十个昆仑奴随侍伺候着吗？能有高丽的女子来为自己陪侍歌舞吗？没钱就得矮人一截，这是恒古不变的道理。

崔贤现在动用的就是老关系，到处给自家的女婿，还有自家的儿子跑一跑业务，反正闲着也是闲着，魏王给他安排了一个闲职，反正也没多少事做，现在这龙门宫要修葺，决不能放过机会啊，修葺龙门宫赚钱是其次，女婿都说了，最重要的是招牌，你看，万胜行可是营造修葺过龙门宫的，连皇子都找万胜行，这个名头传出去，价值不可估量，所以非要拿下不可。

崔贤一琢磨，对啊，所以一丁点也不客气，这时候哪还管别人怎么说，谁晓得最后会不会被人占了先机呢，趁着自己和皇子还有一点旧情，当然得赶紧着跑来说才好。

第六百三十八章：礼崩乐坏

李重福万万料不到的是，这些所谓长安旧臣的忠心，居然是如此的轻薄如纸，他几乎已经无话可说了。

可是崔贤见李重福不吭声，却是不肯罢休，道：“殿下，这可是事关着殿下的宫室，马虎不得，臣这样做也是为了殿下好，谁不愿意自己住的舒服呢，何况，这龙门宫，依着我看，虽然富丽堂皇，可是就从建筑来说，却不免老旧了，趁着这次机会，好好修葺一下绝不会有错的，殿下不知吧，现在的新宅子，讲究的是水火相济，何谓水？水便是引水，现在已经不时兴挖天井了，用的都是铁管接驳的引水管，想来就来，想收就收，方便的很。至于这火嘛，则是地龙，在这卧室下头，铺设一层地龙，到了冬日，烧了煤炭，整个屋子就温暖如春了，殿下啊，这可不是臣胡说八道，要说这两样东西，万胜……”

李重福面带微笑，却是打断他的话：“哦，知道了，本王会考虑。”现在的他，对于崔贤的任何一句话都觉得讨厌。

崔贤觉得李重福在敷衍自己，不过既然殿下都开了口，他也就只好再说了。

倒是坐在一旁的尉迟循毓笑了笑，道：“崔公的万胜行确实是行内翘楚。这一点，我也可以作保的，不过说起来，要修葺宫室，寻常的木料可不成，非得用大木不可，这大木嘛，和记说第二，谁敢说第一，价格虽然是昂贵了一些，可是除了和记的梁木，什么木料配得上殿下的身份？当然，殿下这儿遭了火，臣也晓得，殿下现在心乱如麻，哈哈……只是顺口一提而已。”

尉迟循毓这厮可不是随口一提，他现在掌着迎宾馆，风光得意。不过在这个商业无孔不入的洛阳城，尉迟循毓当然也不可能免俗，至少许多人看到了商机。

想想看，尉迟循毓可是负责接待那些关中的高官和高门的。这可是奉魏王之命左右逢源的肥差，这位鄂国公认识的人没有一千也有八百，而且多数都是联系紧密，哪一个不是非富即贵？

这年头，做买卖想要有销路。最重要的还是打开渠道啊，渠道就是尉迟循毓，想想看，有人举家来到洛阳，想要置办什么东西，初来乍到的，肯定是人生地不熟，而且这些人毕竟受死骆驼比马大，哪一个会看得上那些寻常的东西，他们既然要用。当然是非要用奢侈品不可，假若这个时候，尉迟循毓跑去跟人说，这个东西用的好，高端大气上档次，结果会如何？

鄂国公简直就是一个人形自走的广播器啊，寻常的买卖，当然不会找到

他的身上，可是那些卖珠宝的，卖各色顶尖奢侈品的。哪一个不是巴结着这位大爷，不但隔三差五送礼物，而且早就暗中有过许诺，尉迟循毓销出去了多少东西。从从中得两成利。

两成并不算多，可假若经手的是奢侈品，这就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了，尉迟循毓就是靠这个发的家，运气好的时候，一月下来。只需动动嘴皮子，都是一两万贯收入囊中。

本来尉迟循毓还有点不太不好意思，毕竟这样的场合，终究面子有点抹不开，可是看到崔贤都这样不要脸，我去，我他娘的还要什么脸，说不准皇子殿下当真动心了呢，这一个念头，就是几万贯的采买费用吧，自己过过手，躺着都是几千上万贯的钱哪。

李重福脸已黑了，偏偏又发作不得，他万万料不到，这些所谓的忠臣，居然都如此无耻。

一下子，李重福有一种深深的无力感，仿佛一下子，自己这天潢贵胄的身份，一下子被击打的粉碎，他脸色苍白，竟觉得自己无话可说。

大唐……还有救吗？

还能指望谁呢？指望韦家，韦家狼子野心；指望秦少游，秦少游也不是省油的灯，指望尉迟循毓和崔贤……呵……这些人，只怕也靠不住了，难道是各镇都督？连尉迟循毓这些人尚且如此，何况是他们？

一切的梦幻，只在这几句话之中，居然一下子变成了泡影。

李重福从未感到如此的疲倦，也从未有过，如此浓重的孤独。

他呵呵一笑，决心送客。

这些人……看来是没法儿打交道了。

众人纷纷起身，告辞而去。

李重福也打算要走，却有宦官碎步过来低声道：“郴州候杨斌去而复返，说是有要事，与殿下相商。”

李重福精神一震，要事相商？莫非是那杨斌知悉本王的心意，只是方才人多嘴杂，不便说什么话是吗？所以才迟迟不肯走，特意想要留下，想和本王商议大事。

他心里还是燃起了希望，无论如何，他不相信这大唐就没有一个忠臣，

他沉吟片刻，又有些担心，若是自己与杨斌密商，谁知道会不会有人传出去，隔墙有耳啊，可是他终究还是没有抵住这个诱惑，现在的李重福，实在是太希望有个知己了，他忙道：“请去万寿阁。”

万寿阁，乃是太子读书的地方，这儿悬挂了大唐历代先皇的挂像，现在李重福虽然不是太子，却是龙门宫的主人，历来这儿的主人在此读书，都是决不能有人进来打扰，所以这里很幽静，是个谈话的好地方。

过不多时，杨斌就脚步匆匆的来了，杨斌连忙向李显行礼：“臣见过殿下。”

李重福连忙上前，将他搀起：“郴州候不必多礼，不知你有什么想和本王说？”

郴州候顿了顿，随即愤慨的道：“有些话，臣是非说不可，不吐不快，殿下……”他咬咬牙，压低声音：“那崔贤与尉迟循毓误了殿下啊……”

这句话，李重福早就想说了，正中李重福的心事，这二人，难道还不是误本王吗？于是杨斌的话，竟是让李重福万般的委屈，顿时都迸发出来，他忙道：“嗯？郴州候何出此言。”他差点想要脱口而出，这二人乃是奸臣，本王早知如此。绝不会如何如何。可是他终究还是忍住，决定看看杨斌说什么。

杨斌大义凛然道：“殿下，那个万胜商行，是出了名的偷工减料。殿下久在宫中，有所不知，就在前些日子，就曾有人状告万胜行偷梁换柱，将业主的青花砖。换成了低劣的寻常砖石，不只是如此，洛阳人都晓得，万胜行养着数十个专司律法的律师，他们与人签订契约，最擅长的就是钻律法的空子，使人上当，许多人欢天喜地与他签订了契约，用不了多久，就欲哭无泪。求告无门，殿下万万不可听那崔贤胡说八道，这个老匹夫，早已廉耻丧尽了。”

“还有那尉迟循毓，尉迟循毓被魏王殿下托付了重任，可是他却私下里四处为人推销各种商品，臣从前就上过当，那什么和记木行，固然是用料实在，臣对这一点。也是无话可说，可是殿下有所不知啊，同样的木料，同样的工艺。别家的木行，才是和记木行价钱的一半。殿下切莫被他们所蒙蔽，这和记木行，最喜欢的就是借着一些噱头去打开销路，无所不用其极，寡廉少耻。臣就说张记木行吧，张记木行那才是真正的本份经营，实实在在，童叟无欺，深得业内的好评，他家的木料，质地都是上乘，用的都是渤海国那儿私贩来的大木，经过三十一一种工艺，精心制作而成，不但不畏火烧，还能防虫，张记木行，享誉关东，风靡天下，同样的大木，不但物美价廉，最胜在他们诚信经营，用交友的态度，与客户交涉，洛阳还有童谣，叫张记木行，管用百年。殿下若是要采买，定要记得通知臣，不但张记的木头价格低，而且臣，可以想办法通融，给殿下打个七折……”

李重福已是气得发抖，他突然有一种想找个地方撞死的冲动，他恶狠狠的瞪着杨斌，终于再顾不得什么了，从牙缝中狠狠蹦出一个字：“滚！”

“殿下……”杨斌惊诧的看着李重福。

却见李重福已是疯了似得冲向墙壁处，那里悬挂着一柄宝剑，杨斌吓了一跳，我去，买卖不成仁义在啊，不买就不买，打打杀杀干什么，得，又一笔买卖泡汤了，他再不敢说什么，趁着李重福拿剑的功夫，落荒而逃

龙门宫的动静，当然是瞒不过神策府的。

王据听到那儿传来的消息，不禁失笑。

他要的，不过是李重福看清形势而已，这个皇子殿下，似乎每日关在龙门宫，每日就好像是在做梦一样，一个人若是依然还在做梦，还有痴心妄想，那么想要打交道，很难。可是一个人梦碎了、梦醒了，没有了骄傲没有了矜持没有了希望，那么……就好摆布了。

不过尉迟循毓和崔贤这几个人，还真是有点不太要脸。

王据在洛阳，什么样不要脸都见得多了，这年头，都是朝前看嘛，有钱是大爷，没钱管你什么出身，现在都不吃香了，某种程度，这洛阳内外，深入骨髓的那种对金钱的追逐，正腐蚀着每一个人的心，尉迟循毓这些人也不可免俗，可是王据还是觉得，这几个家伙有点突破了底线，不要脸啊。

不过……有些事还是好理解的，淡泊名利这样的心理，某种程度诞生于田园牧歌的社会形态，那些拥有大量田产的高门，只要土地还在，那么每年的收益，都是固定的，靠的都是老天爷吃饭，收成好，是这么多钱粮，收成不好，固然会紧张一些，却也少不了哪儿去，所以一个家族只要不折腾，大抵他们不可能一下子钱粮暴涨数倍，也不可能一下子倾家荡产、家徒四壁，因而绝大多数时，一个家族三代前是过什么样的生活，现在也是过什么样的生活，难以改变。

也正因为这种形态，使得许多高门子弟都有一种懒散的性子，反正努力，家业也不会因此一下子振兴，可即便不努力，日子也依然坏不到哪儿去，一切……凭的都是老天爷，自己何必要去操心劳力，又或者挖空心思，去追逐什么更大的富贵呢？

这种老庄无争的学问，魏晋时期的处世之道，在现在依然十分风靡，可是在关东，情况却是另一种极端，淡泊名利的人，已经无法再这里立足了，重商的政策，几乎把所有人的潜力都激发出来，今日你落后一步，从此你便处处落后于人，你不能快速积累财富，那么你便什么都不是，闲散的人，绝

不可能会是高士，只会成为所有人眼里的窝囊废，大家不再靠出身来攀亲，靠的却是家底。

本来这些长安来的人，如尉迟循毓这样，只怕很快就会沦落下去，不过他们显然是幸运的，他们的人脉还在，秦少游对于他们也有所关照，总算给了他们一些立足之本，所以这些人在调整适应了一段时间之后，很快，就通过祖宗的积累，渐渐在洛阳风生水起，他们依然还是既得利益者，只不过他们得到的财富和今日所享用的东西，比之从前，更加要富足许多倍，他们失去的固然是高门的自傲，得到的却是数不胜数的钱财。

或许这个时候，他们中的许多人，还会骂着礼崩乐坏，可是他们的身体比他们的心更加实诚，捞起钱来，绝对不比那些关东的土著要慢多少。

新的一周，我需要支援，大家有推荐票，能不能投到《庶子风流》，万分感谢

第六百三十九章：逆之者亡

这一手的目的，其实就是彻底打击李重福的信心。

一个失去了信心的人，方能掌握在手里，使他连反抗的心思都不曾有。

而王据做到了。

几日之后，一封二皇子的诏书到手。

当王据将诏书交到秦少游手里的时候，秦少游朝他笑了笑，道：“别人杀人，而王先生却是诛心，诛心比杀人好，如此一来，一切就可水到渠成了，有劳先生。”

王据抿嘴笑了笑，忙道：“殿下谬赞，雕虫小技，不登大雅之堂，其实这并非下官的本事，说到底，还是这关东之地，百业兴旺，即便是长安的旧臣到了这里，也是乐不思蜀。”

秦少游听到此处，不禁心里有些感叹，是啊，关东、关中，早已不同了。

定了定神，秦少游道：“诏书立即发出去，太平学里今年肄业的人才，还有此前退伍的官兵，统统都要随时准备征调，从现在开始，随时都要派遣，各镇的都督，有人敢抗二皇子诏令的，要随时打击，函谷关的将士，抽调十万出来，要随时准备动兵，谁敢不服，就打谁！”

折腾了两年，秦少游才真正图穷匕见，他的目的显然不是函谷关的韦玄贞，而是各镇的诸侯。

不剪除这些土皇帝，即便杀入关中，那也没有好处。

本来秦少游的重兵在函谷关，现在却撤出了大半，十几万人马，浩浩荡荡，分赴各方。

韦玄贞在函谷关里也得到了一份李重福的诏令，只一看诏令，他立即明白，自己上当了。

为何秦少游不攻函谷关，那是因为人家压根就是为了一统关外之地，除了关中，天下其他诸镇。他都要一口吞下。

好大的胃口。

而这时候，关隘之外大量的五军营和神策军开始撤走，留下的军马，也不过是区区五万。

天赐良机啊。若是这个时候。三十余万朝廷大军出关，那么接下来，会如何？

韦玄贞几乎可以肯定，自己只要出关，就可以一举歼灭城外的留守魏军。

只是当他兴奋的召集众将提出这个构想的时候。所有人都沉默了。

数十个军将，居然一个个缄默不言，没有人附和韦玄贞的话。

韦玄贞不由恼怒：“养兵千日，用兵一时，如今关外的魏军空虚，此时若是不出关，更待何时，怎么，诸位难道都不说话？这样建业立功的大好机会就摆在你们面前，你们也不肯？哼。来，说说看……”

众人依然默然无言，一个个面面相觑，韦玄贞很是恼火，这些日子，就没有一日是顺心的，他知得看向自己的女婿张晋，道：“别人不说，那么张都督来说，嗯。说说看。”

张晋心里叹口气。

自己这个岳父，还真是活在梦里呢。

人家秦少游为何敢撤军，为何会抽调大量的军马，去监视各镇诸侯的举动。逼迫他们纳入神策府的体系之下，秦少游是傻子吗？

若在一年多前，这确实是一个大好的战机，可是如今……

张晋心里叹了口气，如今已经今非昔比了。

关隘内的军马，哪一个不怨恨韦家。哪一个不对关东带着向往，大家愤恨韦家更甚于秦少游，大家亲近秦少游远远多于朝廷，在这种情况下，你想要驱使他们去和关隘外的魏军作战？你穿着魏军的御寒之物，用着魏军的草药，噢，对了，军中的大夫几乎也都是魏军的人，那么，为了表示你与魏军势不两立，是不是该统统将他们都杀了？

张晋更明白，这些深入进了营中，每日与官兵打交道，而且还读过书的魏军军医们，在每一个官兵的心里，都有很大的影响力，这种有学识，且又深入军中，与官兵同吃同睡打成一片的人，而且还随时救死扶伤，不知多少人受到他们恩惠的人，几乎每一个人都等同于秦少游的宣讲机器，几乎到了那里，秦少游那一套东西，还有关东的一些事就讲到哪里，张晋之所以不敢

吭声，是因为他一丁点把握都没有，天知道把关门打开，数十万人涌出去，会发生多少哗变，会有多少人反戈一击。

总而言之，他宁愿龟缩在这里做鸵鸟，也不愿意冒这个巨大的风险。

相比于其他人，自己这个岳父实在是过于高高在上，甚至有些不食人间烟火，他根本不知下头将士们的凉热，不知他们夏天热不热，冬日冷不冷，家里有没有妻儿，妻儿在乡中过的苦不苦，更不知道，将士们平时吃的是什么，生了病，该如何医治。

他所看到的，只是账面上的东西，却是不知，人不是禽兽，也不是虫蚁，不是你区区一句话，就可以驱使他们去奋勇杀敌，现在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谁才是他们的敌人，这才是真正恐怖的事。

张晋忙道：“韦侍中，末将认为，还是固守待变为好，眼下，万万不可贸然动兵。”

韦玄贞不禁冷哼：“难道就这样错失良机？”

张晋这一次非常清楚的表明自己的立场：“一旦出关，胜负难料，况且将士们疲惫不堪，也不宜轻易出关，末将并非不想立功，非不肯为，实不能也。”

韦玄贞气得发抖，在平时的时候，张晋即便劝他，也会委婉一些，可是今日完全不给他留有一点情面，于是韦玄贞冷笑连连，只是其他众将的态度，却更使他寒心，因为所有人的脸上，只有冷漠，每一个人都板着个脸，似乎对于出关作战，没有任何的兴趣。

这些老丘八，固然是良莠不齐，可是现在似乎都已经看清楚了情势，眼下固然不敢公然叛逆，却也没有什么好脸色给韦玄贞看。

张晋也不再做声了，到了今日这个地步，他突然发觉自己有一种深入骨髓的疲惫感，仿佛自己一下子没有了出路，眼前这个不知人间疾苦的岳父大人，当真靠得住吗？

还有长安城的那些韦家子弟，更是越来越放肆了。自从太子殿下死了，许多旧臣东逃，这些人空出来的位置，自然而然也只有让韦家人来取代。韦氏已经不再放心任何人了，而这些韦家乃至于是八竿子打不着的亲戚们，就这么突然之间一个个占据了高位，从前一个连县中小主簿都不曾做过的人，转眼之间。却成了大夫，这何止是官升三级，简直就是一飞冲天，可是他们的能力……

长安城里狗屁倒灶的事，每日都在发生，而函谷关呢，函谷关情况似乎

更加糟糕，或许长安城的人还在醉生梦死的计算着这儿账面上的数字，自以为这个账面上的数字，加上这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雄关。是何等的坚不可摧，可是许多事张晋比他们清楚的多。

那些士兵们发出来的牢骚，那些武官们甚至公开谈论的话题，一口一个魏王殿下，哪里有一丁点将关外的军马当做叛贼的意思，反而许多人，巴不得自己也是那个叛贼，这种心思，早已弥漫开来，一目了然。

秦少华对于函谷关乃是攻心之术。而对于天下诸镇，却是毫不犹豫的挥起了大棒。

那个家伙，还真是深谋远虑，把一切都计算了去。

自己……该如何呢。张晋拿捏不定，现在，似乎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

二皇子的诏书，早已惹得天下沸腾起来。

诏书的内容，表面上是为了讨韦，所以要将天下诸镇整合起来。譬如将诸镇的军马集结一起，前去卫州集训，譬如各镇的都督纷纷至洛阳述职，譬如洛阳将设立巡检，专门监督各镇各州各县的官吏，譬如各镇立即撤销所有关卡，容许商贾们自由出入，譬如各镇的粮税要统一缴纳，诸如此类。

本质上，这几乎就等同于是削藩，是将各镇，重新纳入集权的体系中去。

这等釜底抽薪的把戏，是人都能看得穿。

可问题就在于，各镇都督们固然是不爽，却都犹豫了。

假若是在两年之前，他们或许可以抱起团来严词拒绝，甚至索性，跟着韦家一起讨秦算了。

可今时已经不同往日，而今的神策府，已经控制了天下三成的州县，拥有三四十万带甲之士，兵精粮足，不说别的，就算是天下各镇的诸侯纷纷联合起来，只怕也未必能与神策府一较高下，何况各镇也未必就能团结一致。

此时各镇都已经慌了，接到了诏令之后，每一个人都没有做声，倒是这时，河北的燕云镇都督昭告天下，愿意听从调遣，都督高伟已经马不停蹄的赶去了洛阳。

河北诸镇，其中绝大多数都已经控制在了秦少游的名下，这个不起眼的燕云镇，占据的不过是小小的四州之地，人口不过区区五万余户，算是穷乡僻壤之地，因为紧邻着朔方镇，而且又是必经的商路，却又因为身边有强

邻，北边是突厥，西边是朔方，南边又是卫州，这五军营的大本营，要多悲催有多悲催，早两年的时候，这位高都督几乎就成了神策府的附庸，平时神策府的商贾们出入，他是大气不敢出，连税都不敢征，勉强苟延残喘，现在二皇子的诏令一出，他是首当其冲，哪里敢造次，于是立即乖乖的俯首帖耳去了。

有人做了第一，自然也有人做了第二，接着河北其他三镇都督，也都乖乖的去了洛阳，可是河北固然如此，江南和剑南乃至岭南、陇西诸位镇却未必就肯束手就擒。

毕竟神策府的影响力，对于许多人来说，依然还是鞭长莫及，只是接下来，一个消息却是震动了天下。

四万魏军，突然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突然袭击了淮东镇，这淮东镇，近邻许州，都督张贤，也是大族出身，祖宗是开国功臣，淮东镇所处的位置，也是要冲之地，是进入江南的必经之路，他所领的州足有八九个之多，在诸镇都督之中，也算是少有的强者。

这位张都督平时对于神策府就多有不满，尤其是隔壁的许州因为开拓运河，所以到处招募劳力，不少淮东镇的壮丁，都蜂拥跑去许州修河，这一次二皇子发出的诏令，他也只是冷笑以对，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甚至放出豪言，神策府想要兼并诸镇，有本事先将其他各镇都兼并了，他淮东镇才会考虑，否则，绝不会动身去洛阳。

谁曾料到，只是几日功夫，魏军发起了袭击，在此之前，已经三拨神策府的使者，前去劝说张贤，而紧接其后，数万魏军便开始攻击淮东各州了。

战争进行的非常顺利，说是碾压也不为过，训练有素的魏军几乎没有遭遇太大的抵抗，所遇到的城池，只几声炮响下来，守军就吃不消了，纷纷出降，◆偶尔有一些想要拼死抵抗的，也没有坚持太久。

那张贤眼看大势已去，便扮作妇人，想要在混乱之中逃出去，结果却被逮了个正着，而如今却是被为魏军装上了囚车，送去了洛阳发落。

遭罪的并非是张贤一人，他的家族一百三十余人，也都纷纷绑缚起来，统统下了大牢，张家的宅邸也纷纷被抄没，所有的部曲和仆从亦都遣散。

这一下子，所有人意识到，那秦少游显然是要动真格的了，这一次突袭淮东镇，显然是早有预谋，所有的谋划和布置，都可算是精心的安排。

新书《庶子风流》已肥，望支持。

第六百四十章：顺之者昌

哒哒哒……

扬州。

这座连接了大运河的城市显然气氛格外的紧张。

从洛口到扬州，只需顺水而下，不过是十几日水路而已，一船船吃水极重的大船就可以装载着货物抵达这里，而后将无数的货物运输到各处。

此时的扬州，已是一座繁华的巨城，因为连接江南江北，又通运河，因而这里成为了关东商贾们重要驻点之一。

早两年的时候，无数的商贾蜂拥而入，将一船船的货物运至这里进行分销，以至于这里不少人都是关东的口音。

而扬州所在的宁武镇亦曾是韦家的亲信之人担任的都督，李毅成都督和韦家早有姻亲，而且这位李毅成都督本身家世就不小，他出自五姓七家的赵郡李家，这赵郡李氏的源头乃是李姓第二大分支，仅次于陇西李氏。其开基始祖为秦太傅李玘的次子李牧。李玘是陇西李氏始祖李崇的四弟。李牧是战国时有名的武将，为赵国丞相，封武安君，到了魏晋时期赵郡李氏与陇西李氏、清河博陵崔氏、范阳卢氏、荥阳郑氏、太原王氏便已并为中原五大高门士族了，李氏支派繁多，文化鼎盛，官位显赫。这些年来，出任的宰相就有七人。

韦氏为了安抚李氏，而将李毅成安排在了这里，李毅成到任之后，倒不似其他都督那样骄横，对于民生颇为看重，在任上大型水利，颇得人心。再加上近来大量商贾涌入，使扬州更为繁华，只是现在，李毅成却遇到了一个天大的麻烦。

一个月前，二皇子的诏令就已传来，李毅成看了诏书之后，立即便寻了自己的几个族亲进行商议，最后他们倒是不约而同的想看看风向再说，毕竟。扬州与秦少游的地盘并不接壤，倒也不至于火烧眉毛。李毅成固然是个宽厚谦和之人，可是想让他轻易将宁武镇并入神策府，却也未必甘愿。

此时快报送来。直入扬州宁武军府，李毅成接了快报，已是大惊失色，而后便命人将自己几个心腹请来。

他坐在案后，待所有人都传阅了快报。随即苦笑：“魏军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举袭了张贤，如今张贤已经押送去了洛阳，这秦少游看来是铁了心了，哎……这世上怎有这样多的纷扰，哎……”他抿着嘴，不愿多言，其实本

质上，李毅成是个无争的人，真要到了那个地步。他倒是愿意放弃，可问题在于，他深知自己代表的是赵郡李氏，若是族中之人见自己如此轻易放弃，只怕.....

在座的幕友，大多都是李氏的门生故吏，看了急报之后，脸色纷纷骤变。

秦少游还是动手了。

本来以为，那秦少游要分心去对付关中，可是现在看来。人家压根就是对各镇磨刀霍霍啊，有人甚至心里嘀咕，这样看来，这秦少游岂不是将函谷关的兵马抽调了出来。这就更怪了，韦家为何没有动作？

无论如何，秦少游立了威，有人叹息道：“秦少游兵强马壮，如今带甲四十余万，兵戎之盛。天下谁敢当其锋芒？那张贤也算是一方雄主，亦有三万军马，可这又如何，魏军突袭之下，顿时溃不成军，这才几日的功夫啊，依着我看，宁武镇也绝非是魏军的手，秦少游拿了张贤，就必定要杀鸡儆猴，都督，若是再有人不服，估摸着，张贤就是下场，下官并非是涨他人士气、灭自己威风，只是事到如今，颇有些回天乏术了。”

说话的人话音刚刚落下，便有人讥笑道：“赵先生何出此言，那秦少游就当真这样厉害？他不过是突袭罢了，他固然兵多将广，宁武军也不过三万之众，可是都督在扬州颇得人心，况且，天下各镇诸侯固然疑惧，可是若这时候，都督肯修书联合各镇，那秦少游难道就一点忌惮都没有嘛？秦少游有四十万大军，可是各镇亦有百万雄师，如何会惧他？他不过是吓唬而已，总不能今日袭了张贤，下一次就袭了咱们扬州吧。”

先前的人连忙道：“此言差矣，各镇固然有百万雄师，却各自在天南地北，就算各镇都督愿意团结一致，可是秦少游的祸患就在眼前，他若当真用兵，隔壁的各镇就算肯救援，剑南和陇西诸镇呢？他们是远水救不了近火，就算他们有破釜沉舟的决心，愿与都督同谋，可是等他们的军马到达，扬州就怕已经陷落了。君子不立危墙之下，这是恒古不变的道理。我非涨他人士气，实是万不得已。那秦少游已经摆明着了，韦家七镇，归降的如今都还有个都督的名分，秦少游也没有刁难，连韦家人秦少游尚且愿意接纳，何况是都督？而不肯降的张贤，如今却是被灭门破家，何其凄惨，难道这个教训，还不够吗？都督，还请三思啊，万不可冒这诺大的风险，否则.....”

李毅成有一些烦躁，他觉得两边都有道理，可是现在继续拖延，显然已经十分不智了，他道：“团结一致？这比登天还难，现如今河北各镇，尽都任那秦少游摆布了，张贤又已是成为了阶下囚，山东诸镇只怕也要动摇，江南东西二路的都督们，难道就指望的上？哎，本都督确实为难，罢罢罢，也罢，还是去洛阳吧，再不去，就迟了。”

他说要去洛阳，其他人都是面面相觑。

可是许多人细细思量，也觉得这是唯一稳妥的办法，都到了这个份上，似乎也没什么可说的，乖乖俯首帖耳，至少不失一场富贵。

李毅成打发走了诸人，接着便命人准备启程动身。

其实李毅成急着去，也是不得已而为之，魏军几乎可以从运河直达扬州，若是他们再动手，下一个可能就是宁武镇了，宁武镇毕竟是连接江南和江北的要地，控制住了这里，就可以使江南诸镇就范，若是再迟一步，说不准，当真魏军就要兵临城下。

他次日出发，通过水路抵达了洛口。

洛口他已来过许多次，就如当初韦氏封他为宁武镇都督的时候，李毅成就是从这里坐船下扬州去，而如今故地重游，却还是让他狠狠的震惊了一把。

当初的洛口，固然是大运河的要冲之地，当年朝廷还控制天下的时候，几乎江南和江北的粮赋，可都是从这条黄金水道押解到洛阳，因而洛口虽然只是河南府的附属，不过当初也还算是繁华，虽然不及扬州，却也比的过一般的州城。

可是当他故地重游，抵达这里的时候，却还是为这里的繁华所震惊。

连绵不绝的货栈，就这么坐落在两岸，两边的岸堤，显然进行了加固，沿堤十几里，都是密密麻麻的人群，无数的栈桥伸出了河床，到处都是货船来回出路，附近的湖泊，都成为了停泊船只的码头，等进了码头，登了岸之后，在这货栈的背后，则是一座巨大的城市。

此时上岸时已经天色昏暗，眼看就要入夜，可是这座城池，显然是不夜之城，此时万家的灯火已经点起来，此起彼伏的吆喝声比之扬州的市集还要热闹，这里几乎都没有民宅，有的只是无数的客栈，这些客栈一眼看不到尽头，所经过的几乎都是客商还有客商的从人，因而客栈虽是多如繁星，却几乎这个时辰已经人满为患，除此之外，便是数不清的酒肆、茶肆、青楼，莺歌燕舞，好不热闹。

李毅成刚刚登岸，便有本地的使君带着人来相见，将李毅成安排在了县中治所暂住了一夜，随后，李毅成便朝着洛阳出发了。

如果非要说洛口是一座只供人歇脚和途径的巨大城市，那么洛阳几乎可以说是天下第一大城了。

洛阳的繁华，又何止是洛口的十倍，无数精美的宅邸，街面上一个个光鲜的人，连绵不绝的街道，以至于当初曾在洛阳为官的李毅成，此时也不禁是呆了。

因为他发觉，在这里住过七八年的他，现在居然对洛阳陌生无比，连自己从前的住处居然都已经找不着了。

而在这里，卫戍显然更加森严了一些，等进了洛阳，命人去神策府通报。他本以为明日便有人来接自己去神策府，谁料到刚刚安顿，他所住的地方，便来了一队队的人马拥簇着一人而来。

秦少游亲自来了。

李毅成万万料不到秦少游比他想象中更加年轻，二人对视一眼之后，秦少游抿嘴一笑，道：“可是宁武镇的李都督？”

李毅成连忙上前行礼：“见过殿下。”

第六百四十一章：征服

秦少游对于李毅成的印象还算不错。

各镇的都督早就在朱楼的掌握之中，几乎他们平时做了什么，吃了什么，都会送到洛阳来。

这种严密的刺探体系，早已遍布了天下各镇，因而任何事都逃不过秦少游的眼睛。

这各镇的都督之中有人荒诞，有人无能，更有人暴虐，却也有几个有为之人，李毅成就算是其中一个。

秦少游与其来说是亲自来看李毅成，倒不如说是来探望已经抵达洛阳的十几个都督。

这些人是最先来的，大多是来洛阳看看风向，犹如李毅成一样，都是有点儿畏惧秦少游的权势，心里虽然有不干，却还是乖乖就范的人。

不过真要说他们就范，那也未必，其实说穿了，来这洛阳还是看看风向，实在不成，大不了一走了之，这秦少游总不能将自己扣押在洛阳吧。

眼下是人心惶惶，几乎每一个人，都在为自己谋划出路，那些暂时没来的都督，在等那些已到洛阳的都督们的态度，而抵达了洛阳的都督们，却又都在看别人是什么心思，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盘算。

秦少游对这些人心思，自然十分明白。因而索性将他们安置在了迎宾馆这儿，这些都督们看着一个个长安来的旧臣在此出路，似乎日子都过的不错，那鄂国公当初在长安，那可是出了名的纨绔子弟，除了靠着一点祖宗的基业，什么本事都没有，标准的混吃等死之人。可是现在呢，似乎在洛阳也是如鱼得水。

李毅成心里似乎有点松一口气，他担心的终究是后路的问题，若是宁武镇彻底失去了独立性，那么李家该怎么办？自己未来的出路呢？固然秦少游可能会让自己做一阵都督，可是将来肯定要调到其他的官职上，他怕就怕秦少游将来防备自己。最后郁郁不得志，甚至可能遭遇秋后算账。

不过现在看来，连鄂国公这样的渣滓似乎都有重用，情况比自己想象的乐观多了。

李毅成向秦少游行过了礼。接着便小心翼翼的看着秦少游，他知道秦少游不会只是来寒暄，肯定会有其他的心思，他得提起十二万分的小心。

秦少游呵呵笑道：“本王顺路来此看看你们，你们来了洛阳。都没有好好的转一转？”说到这里，秦少游皱眉：“这可不好，既然来了，该多走动才是，放心，这儿很安全，绝不会出任何岔子。”

李毅成想了想，自己才刚到，哪里有功夫去走动，而且。确实如秦少游所说，大家来这里，毕竟身份敏感，而且也有所担心，因而就算是来了，也不敢随意走动。

秦少游便笑道：“择日不如撞日，不妨今日就去走走，本王反正也索性无事。”说罢对身边的人吩咐：“请诸位都督一道去，准备好车驾。”

李毅成当然清楚自己是不能拒绝的，只好应下来。秦少游等了片刻，诸位都督都来了，足有十一人，大家见了礼。脸上虽然都带笑，可是笑容的背后，却都隐藏着某些担忧。

.....

紧接着众人动了身，十几辆车驾，数百个护卫随行，这一路自迎宾馆出发。排场极大。

秦少游独自一人坐在自己的马车里，神色却是怡然，他现在只是想及早解决掉眼下都督们的问题，这件事不能拖延下去，他倚着车壁打了个盹儿，等到睁开眼的时候，马车便停了，秦少游下了车，其他人也都纷纷下车，李毅成举目一看，却发现自己置身在洛阳城郊，这儿道路宽敞，沿途并非想荒山野岭，而是连绵不绝的巨大工棚，有的工棚上头矗立着巨大的烟囱，时不时，都会有车马载着货物过去。

秦少游带着自己来这儿做什么？

莫非是要杀人灭口吗？

这样一想，李毅成有些紧张，可是随即晒然一笑，自己似乎是多虑了，真要杀人灭口，也不至于选择这个人还算多的地方，何况，也不必秦少游亲自动手吧。

秦少游对他们笑了笑，接着便已进入了一处巨大的工棚，众人只好跟着他鱼贯而入。

这座工棚占地足有数百亩之多，外头的院子堆放着无数刚刚运来的原料，如煤炭、铁矿石之类，堆积如山，而进入了工棚之内，那嘈杂的身声音让人感觉很不舒服，而且空气中，仿佛扑来了一阵阵的热浪，到处都是烟雾

缭绕，无数看不清的人影在烟雾之中忙碌，那烧红的铁水发出刺眼的光线，工作台上，叮叮当当的铁锤锻打的声音更是刺激着李毅成的耳膜。

这是一个铁坊，里头的匠人和工徒有数百人之多，每一个人都在忙碌，因为里头的温度过热，以至于每一个人都似乎被水洗过了一样，绝大多数人都是赤身裸体，只穿着一条短裤。

李毅成耐不住热，好不容易等到秦少游出去，众人才连忙从铁坊出来，秦少游笑着道：“诸位是否有些不习惯，哎……得罪，得罪，本王请你们来，便是看看稀罕。”秦少游说罢，突然看向李毅成：“李都督，本王倒是想要问你，这个铁坊，一年产铁多少斤？”

李毅成愣了一下，这种事他哪里得知，只得摇头：“下官不知。”

秦少游抿嘴笑了笑：“这是神策府下设的第三铁坊，有匠人三百九十四人，学徒一千七百之多，去岁的钢铁产量在四百万斤上下。”

听了这个数字，众人都不禁咋舌，四百万斤是什么概念，他们多知不多。

秦少游生怕他们知道的不够清楚，道：“假若是二十斤铁打造一支兵刃，那么这座铁坊所产的钢铁，便足够打制二十万支兵刃了。”

二十万支。还是一年，这个数字，终于让人不禁动容了。

秦少游又道：“这还只是一处铁坊，神策府下设铁坊七座。年产大致在这个数字的十倍。不只是如此，整个关东，还有诸多大小不一的铁坊，产铁量更是惊人，这么说吧。假若整个关东的铁坊全力打造兵器，一年，足以打出两千万支来。”

李毅成眼睛都直了，他分不清秦少游这是不是吹嘘，不过关东素来富庶，这是人所共知的事，秦少游即便是吹嘘，想必也不会太过离谱。

却听秦少游道：“当然，这年产的钢铁，也不是完全用于军备。其他工程营造、水利农业，对于铁器的需求也是极高，因而这几年，关东这儿对钢铁的需求仍是极大……”

他说到这里，转而笑了笑：“诸位且看，那儿是专门铸火炮的工坊，那座工坊每年铸炮三千座，当然，这里是洛阳，如今在卫州。又新设了一处铸炮工坊了，未来兴建起来，产量可能是现在的数倍。”

“那儿，是手弩的作坊。如今产量已经达到了一年七万副，如有必要，还可以继续扩大生产，卫州那儿的产量也不小，一年可达十万，除此之外。还

有弓箭，那就更不必提了，需求也是极大，一年数百万支现在还不够呢。”

“刀剑的作坊自不必提了，神策府下头的兵器作坊有十七座，还有军服作坊，靴子作坊，还有专门锻造水壶的……”

秦少游如数家珍，带着大家在附近浏览了个编，他说出来的数字，一个比一个骇人，等到差不多了，秦少游叹口气，道：“这些作坊，只要本王愿意，肯全力开工，一年下来，便可装配出二十万最精良的军队，当然，造兵器的也不只是神策府，如今关东也有一些私人的作坊，也可打造兵器，诸位可知道，单单这个，可以养活多少个匠人？足足十三万的匠人和工徒，都是靠着军械讨生活，这还不包括私人的作坊，不包括为作坊提供原材料的采煤采铁、运输的雇工，若是统统加上，这个人数，将达到三十万，这倒也罢了，这三十万人领了工钱，又要衣食住行，更不知要养活多少个商户，而这些商户的商品也不是凭空出来的，大多都是其他作坊造出来，也就是说，有相当多的民用作坊都是靠着这军械养活，神策军和五军营的数十万精兵，靠他们讨生活的人，只怕百万都不止。”

“要养活这些人，可不容易啊，本王这些年可是殚精竭力。一旦这些人不能养活了，那可就是凭空造出百万的流民，上百万人失了饭碗，没了生计，这日子可怎么过？一旦这些人成了流民，而且失去了军中的需求，首先就要冲击到各行各业，真到了那一日，本王可以向诸位保证，整个关东三万多家大小的作坊都要饱受冲击，十几万商贾的经营都会艰难起来，到时候会有更多的人失去生计，真到了那个地步，本王也就完蛋了，商贾们也完蛋了，关东士族只怕也逃不掉，这关东，上到本王，下到最卑贱的脚力，没有一个人可以幸免于难。”

众都督们都是奇怪的看着秦少游，他们不明白，秦少游为何要对自己说这番话。

不过……震撼却还是有的，他们虽然未必明白秦少游说的事情到底有多严重，不过想来，秦少游想要告诉他们的就是，这些作坊必须要维持下去，无论如何，也不能停工。

秦少游微微一笑：“这些年，所有的商贾都在扩大生产，无数的作坊拔地而起，这就是关东，在别人眼里光鲜亮丽，可是所有人都有一个隐忧，这隐忧，首先是在原料上，比如煤铁的需求，已经越来越大，因而价格也越来越高昂，若是不能探出更多的煤铁，将来制造的成本只会越来越高。这其次，便是需求，作坊越多，可是购买商品的人一成不变，一旦饱和，大家的好日子也就到头了。再其次，就是军购，一旦马放南山，官军不需要这么多军械了，这可如何是好，一年下来，装配二十万精兵的军械，难道生产出来，全部成为废品吗？可是一旦不生产，就意味着无数人要衣食无着，诸位能明白本王的意思吗？”

大家一头雾水，还是有些不明白。

秦少游叹口气：“本王哪，就好像是一个架在火上的人，虽然越飞越高，可是脚下的火苗也在不断的蹿高，若是本王蹿高的速度及不上火苗，那么就要被活活烧死。现在的关东也是如此，这里的每一个人身后都有一根鞭子，本王疯狂的制造军械，而要让军械物有所值，就必须装配到军中，于是就要扩充越来越多的军马，可是军马养着不动，就是毫无意义的损耗，军队的作用是什么？这每年数千万贯乃至上亿贯的钱砸进去，可不是为了听个响的，创造不了价值和收益，迟早神策府入不敷出，若不裁军，就无法维持。”

秦少游脸色凝重起来：“所以，关东人要生存，要维持今日的繁荣，或是为了让更多人腰缠万贯，更那些本是腰缠万贯的人赚取更多的财富，那么只有一条路可走。这条路走到今日，本王已经没有了选择，方才作坊里的匠人们也没有选择，这里的每一个人没有选择，关东人只能战争，你们看报的吗？这儿近来流行报刊，还流行戏曲，无论是任何的报纸，任何的戏曲，几乎都在不约而同的鼓励战争，这不是本王有意为之的结果，而是所有人心底的意图。”

“这场战争，或者发生在江南，或者是在剑南，到了那时，神策府会装配更多的军马，制造更多的神兵利器，源源不断装备精良的将士，可能会在陇西，可能会在岭南杀敌作战。当然……也可能不必在这里，你我都是同族，何必要自相残杀呢？若是我们站在一起，团结一心，那么战场就不必再天下诸州，可能接下来的战场就是在渤海国，是在百济，是在倭国，又或者，是在大食，是在天竺。”

“有的事，我们无法选择，可是有的事，我们却是可以选择，而所有的选择权，就在诸位都督们的手里，到底是与本王决战于岭南或是江南，还是我们在一起，去征服天下。”

第六百四十二章：莫非王土

都督们不做声了。

原来秦少游的目的在于此。

秦少游带他们出来，无非是告诉他们一个个血淋淋的事实，那就是，他在关东建立起来的这么多钢铁、刀剑、火炮、弓弩作坊，还有在卫州设立的五军营，为的只有一件事，那便是战争，便是不断的打开商路，将越来越多的人融入这个体系。

一场战争，无论如何都无法避免，今日他们若是不肯就范，那么这每年数亿斤的钢铁，将会锻造出无数的刀枪剑戟，耗费在无数的火炮和弓弩之上，最后再转化为一支支训练有素的军马，也就是说，他们将要承受的，就是这个天量数字所铸就出来的百万雄师。这支用钢铁来缔造出来的精兵，将摧毁一切，将他们统统消灭殆尽。

这显然是赤裸裸的威胁，可是这种威胁十分直接也十分的有效，那每日倾倒出来的无数铁水，任何人都无法忽视它们的能量，这是最后的通牒。

当然，秦少游也并非没有指出出路，我们为什么要兵戎相见呢，为什么非要打生打死呢，为的就是这么一点的蝇头小利吗？

显然，这不是一笔好买卖。

秦少游淡淡笑道：“天下之大，何止是九州之地，向东，是一片汪洋，汪洋的彼岸，是无数的岛屿，向北，则是大漠，大漠的原野何其辽阔，向南，亦是万里的疆土，在那儿百国林立，从这里向西，至极西之地，便是行十万里，也未必能看到尽头，你们现在所在乎的这一镇之地，何其渺小，一镇都督，现在在本王眼里。又是何其卑微，本王安要侵吞你们的疆土，只需一纸昭令，旦夕之间。便可将使千里无人、血流成河，可是……你们不妨和本王一样，站的更高一些，不要计较这眼前，你看。韦家那些都督，本王原谅了他们，依然给他们安排了要职，用高官俸禄去供养，长安来的旧臣，本王也对他们极尽礼遇，你们可知是为什么？你们只道是本王心胸宽阔吗？不，本王并非是心胸宽阔之人，本王给予他们礼遇，依然使他们各镇一方。成为封疆大吏，或者许以他们巨大的财富，并非是本王不忍加害他们，而是本王所看到的天下，绝非只是这小小的天下九州，这真正的天下九州，何止比我们现在所见的要辽阔十倍，也正因为如此，本王安要完成这样的伟业，要使关东的货物行遍天下任何一个角落。要让任何一处的山岭、原野都能为工坊所用，就需要有人为本王安效命，神策府、五军府乃至神策军和五军营这些人还远远不够，本王安要将王旗插在天下任何一处角落。甚至是极西、极东之地，那么就必须得有更多的都督和更多的封疆大吏，本王安需要更多像诸位这样的

人，甚至他们姓韦，本王也需要重用，因为这九州之地。每一个人，从官吏到大儒，从商贾到农户、匠人，从武人到戏子，每一个人，对于本王来说都有大用，每一个人都是缺一不可，每一个人，对于本王来说，都是难得的资源，也正因为如此，本王才愿意对所有人予以善待，韦家人如此，你们……也是如此，本王给你们选择，你们若是想要选择玉石俱焚，本王自然由着你们，等到本王的天兵一到，自然满足你们的心愿，让你们死无葬身之地，诛灭你们的家族，杀死你们的女眷，甚至连你们的宗祠，本王也要讲它夷为平地，使你们的祖宗的尸骨暴于荒野，使你们痛彻心扉。可是……你们若选择为本王效命，愿意与本王一道去完成一桩更宏伟的事业，你们的待遇，绝不会再韦家人之下，也不会再长安的旧臣之下，你们或在未来天下的中枢身居高位，或是在万里之外依然任你们的大都督，或是富甲天下，你们的家族，也将因为你们而受益，你们的家业，将会比之今日更加膨胀十倍，本王的话，言尽于此，你们自己思量，何去何从，接下来的路如何走，本王不会逼迫，甚至你们之中，有任何人想要离开洛阳，本王也绝不阻拦，反而会派人将你们礼送出境，绝不加害。”

都督们愣住了。

若说没有跟着秦少游来这儿四处巡查，或许他们觉得秦少游所说的只是胡话，可是显然，当他们眼见为实，看到这连绵不绝的工坊，无数的刀枪剑戟从这里产出，在场的每一个人，几乎都不敢怀疑秦少游是在吹嘘。

这就是高度的问题啊。

就好像韦家，韦氏想到的，只是做长安宫中的主人，所以对于她来说，每一个官位，都是至关重要，非要让自己信得过的人去占据不可，毕竟，重要的官位只有这么多，即便是分封都督，这每一个都督到底便宜谁人，都需要精打细算，需要权衡无数次，除了要任用私人之外，又要拿着这都督来拉拢一些应该拉拢的人，所以韦氏在人眼里是斤斤计较，韦家的人纷纷因她而鸡犬升天，可是其他人呢，绝大多数人都被排挤在核心之外，心中愤恨不平。

这并非是韦氏不知道，自己这样‘自私自利’，会招致许多人的反对和怨恨，可是她没有选择。

而秦少游却显然并没有站在这个角度看问题，他所看、所想，处心积虑去谋划的，原来竟是如此高远，也正因为如此，他才压根不将一些高官厚禄当一回事，韦家的人依然做他们的都督又如何，他的功臣们，将来会有更好的职位，让鄂国公这些人占了便宜又如何，他的亲信，完全可以做更大的买卖，难道，一个万贯家财的人，会斤斤计较于一盘残羹冷炙吗？

李毅成一直都默不作声，心里也一直都在天人交战。

从前的朝廷，即便是唐军最盛之时，每年炼出来的钢铁，打造出来的刀枪剑戟，可能都没有秦少游现在这些作坊打出来的军备十分之一，秦少游显然说的没有错，这无数的作坊，显然根本不是为了小小的九州之地所准备的，秦少游有更大的图谋。无论是神策军还是五军营，都在疯狂的招兵买马，卫州那儿，无数的新兵在疯狂的操练。一柄柄神兵利器锻造出来，源源不断，这一切的一切，显然只是瞄准天下诸镇，还有那关中。显然都是没有必要。

现在.....该让自己做出选择了。

话都说到了这个份上，自己还有继续权衡利弊的时间吗？

何去何从呢？

不待他开口，已有一个都督拜倒之地，对秦少游道：“下官愿供殿下驱策，宁愿奉二皇子诏令，请神策府和五军府派遣官吏至下官所辖各州，也请殿下收下官兵马，精壮者补充入五军营，老弱病残，也尽请殿下载撤。至于下官，则任由殿下处置，是依旧留任，或者是调任他职，下官绝无怨言。”

其他都督面面相觑，有人表态了。

他们固然不知道秦少游的雄心壮志能否实现，可是眼下所遇到的困境却是实打实的，秦少游这边是磨刀霍霍，随时可能动兵，眼下似乎除了明哲保身。他们没有任何的选择。

他们或许并不在乎秦少游所展现出来的所谓前景，可是至少秦少游这个雄心壮志的人告诉他们，人家压根就不在乎这点儿官位，再加上又有韦家和关东旧臣作为榜样。暂时也不必担心卸磨杀驴的问题。

到了这个份上，还有什么说的，李毅成也是按耐不住，拜倒在地：“下官也愿供殿下差遣。”

十几个诸侯，终于还是纷纷拜倒在地，算是彻底的向秦少游表达了自己的立场。

秦少游微微一笑。不过似乎眼前发生的事，暂时都在他的预料之中，所以并不感觉到惊喜，方才他吐露出来的那一番话，更是没有欺骗的意思，而实际上，如他自己所言，他确实没有选择了，商贾们现在都像是疯了一样，如今满脑子想的都是市场，都是原料的产地，而想要获得这些，显然绝不是动动嘴皮子这样简单，将来任何一次的生产过剩，显然对于所有人来说，显然都只有利用扩张来解决这唯一一条出路。

哎.....一条充满了荆棘，似乎又足以让人雄心万丈的道路啊。

而现在，至少事情解决了不少，这些都督们的彻底依附，将省却掉许多的麻烦。

.....

神策府行事，十分干脆利落，李毅成这些人很快便被护送回到了各自的辖地，与此同时，大量神策府和五军府的官吏几乎与他们同去，很快就纷纷走马上任，一个个部署，都是五军府和神策府早先就计划好了的，哪个州派任哪个官员，各镇的军马由谁去进行整编，乃至将来各州如何发展，早在一年之前，在洛阳就已经有几个版本的计划，一切都轻车熟路，也都井然有序。

甚至因为之前有吞并卫州五镇和许州七镇的经验，所以这个洛阳的官僚体系，似乎对于这种事极为在行，比如原有的官吏安置问题，比如如何整编旧有的军马，比如如何瓦解旧有的经济体系，比如要兴建什么工程。

这些事，有了前几次的经验，对于王据和郑荣来说，就好像是吃饭喝水这样简单，他们早已通过各自的一套班子，培养了大量的人才，而如今，这些人源源不断的前往各镇，去复制他们曾经成功过的经验。

而眼下发生的事，对于那些没有抵达洛阳的各镇都督们来说，却又是另一番心境了。

秦少游现在已经开始不断膨胀，如今天下三十七镇，秦少游就已经控制了二十余镇，天下三分有其二，其他各镇还能继续观望下去吗？再观望下去，可能就真的已经迟了，都到了这个地步，显然唯一的办法，就是赶紧的赶赴洛阳，现在的他们，若是对秦少游有任何忤逆，都和螳螂挡车一样，没有任何的分别。

其他各镇的诸侯陆续抵达洛阳，而洛阳这儿显然也早有准备，一个个进行安置，等待着表态，接着开始进行接收。

因为准备工作做的很足，所以几乎没有出现任何的乱子，而所有的都督们也都在这个时候松了口气，因为他们发现，秦少游确实颇讲信用，几乎所有的都督依然还是留任，虽然已经不再是从前的土皇帝，不再是一言九鼎，不过秦少游对他们也没有约束太多，他们现在的职能，有些像是从前的刺史。

这原本被分裂出去的无数疆土，如今却又开始渐渐的合拢起来，只是这一次，这不再和朝廷有任何的关系，却完全纳入了秦少游的体系之内。

而此时，整个关东几乎都已经疯了。

傻子都明白，这意味着什么，从前虽然他们也早就与各镇做生意，可是毕竟，那是人家的地头，一切都得按着人家的规矩来，可是如今，显然这无数未开发的CHU女地，成了他们的香饽饽。

有的地方，铁矿石极多，有的地方，煤炭到处都是，有的地方，到处都是巨木，而无一例外，绝大多数地方，都是一个个亟待开发的市场，此时若是再不赶紧的抢占先机，更待何时，谁先走一步，就可能掌控了未来。

市场已经开始疯狂的变大，更加的人力足以为我所用，更多的土地，还有未来即将到来的大开发，这都是钱，是无以计数的钱财。

到了这个份上，还有什么说的，那些打了鸡血的商贾们，如今已经彻底的疯了。

第六百四十三章：最后一战一

若真要形容眼下发生的事，那么只能用渗透两个字来形容。

这是一种全方位的渗透，某种程度，已经不再需要秦少游去下达什么王令，也不需要刻意去布置什么，一场渗透便已悄然无声的开始。

相比于地主，那些新晋的财阀们，显然更加主动，地主是靠着老天爷赏饭吃，而对于财阀们来说，任何一个买卖，都必须随时抓住机会，因为机会只是稍纵即逝，稍稍的犹豫，都可能错过最好的时机。

就如最近的牙刷粉这个很小众的行业，这个新兴的行业其实利润并不算出众，原有的两大商行一个叫同慈，一个叫万利，原本同慈牙行因为占了先机，所以占据了关东绝大多数的市场，乃是关东牙行的翘楚，至于万利牙行，可就差的远了，在关东处处被同慈打压，几乎濒临倒闭。可是后来神策府夺取了卫州五镇之后，当时的卫州五镇百废待举，五军府和是刚刚兴建，同慈牙行还端着架子，可是这时候的万利牙行却是瞅准了时机，大举开拓五镇市场，又因为五镇的人本就没有用牙粉的习惯，而且绝大多数人生活困顿，却未必买得起牙粉，万利商行便借机推出了廉价的牙粉，以低廉的价格在五镇各州各县兜售，很快，便占住了市场，一个原先一年都没有五百贯盈利的小牙行，一下子便飞速扩张起来，乃至这两年，又因为开拓了襄阳附近的市场，一年的盈利，已经超过了上万贯，在牙粉这一行，完全与原先的行业龙头同慈分庭抗礼。

至此之后，同慈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也不得不开始推出价格低廉的牙粉倾销五军府辖下的市场，不断的在各州各县与万利牙行竞争，双方厮杀的你死我活。而现在……一个全新的市场摆在了他们的前面。

二十五镇，两百州，人口数百上千万户，这是什么概念？

假若任何一个行业。还以为自己已经占据了关东的龙头而沾沾自喜，又或者，还不肯放下身段，想要迟一些再开发那些CHU女地，甚至傲慢的认为。现在新近兼并的二十五镇眼下绝大多数人没有消费能力，一年的盈余可能不及洛阳城市场的一半，现在对这些市场的耕耘，前期只会亏本，所以没有必要。

那么……这个商行，就等着被后来者追上，和同慈一样，被人狠狠踩在脚下，等到他们醒悟的时候，已经来不及了。

这时候。洛阳城里各种时新的商业理论早已大行其道，其中几乎所有商贾们的共识就是，市场必须抢占先机，慢人一步，则满盘皆输，即便现在你在行业中有优势，而一旦让你的对手钻了空子，真个行业就可能被颠

覆。而抢占先机，固然暂时要源源不断的投入，几年之内。甚或于十年之内也收不回成本，可是一旦市场养成，那么将来得到的好处将是现在投入的十倍百倍。

先机.....

商贾们之所以疯狂，为的就是如此。他们固然知道，现在开始大量的派出人员，前去那些‘不毛之地’的州县完全是亏本买卖，也知道，在那些新依附的州县设立货栈，招募人手进行推广。几乎等同于把钱撒进了水里，只是白白的养活人工。更加知道，一些如扬州、益州这样的大邑建设工坊，即便生产出货物，暂时也可能滞销。

可是他们依然不惜金钱，大的商行，甚至已经准备好了数十万贯，专门开始针对性的投入，一些小本经营者，甚至已经东拼西凑，决心孤注一掷，向那些‘不毛之地’进军。

资本市场已经形成，所以对于秦少游来说，神策府的投入，也不过是一些工程上的建设而已，至于其他的，已经不需理会了。这些民间自发投入的资金，将会是天文数字，何止是数亿贯这样简单，甚至可能是十亿，百亿之多。

这些数字，足以让人咋舌，也足够迅速的将那些州县，在数年之内，产生翻天覆地的变化。

大量的投资，就意味着他们需要在本地雇佣大量的人手，就意味着大量的货栈、工坊、桥梁需要兴建，意味着百业兴旺。

这种狂热的气氛，连神策府都遇到了感染，神策府下辖的一些重要工坊，尤其是茶叶作坊，已经做好前去泉州、益州等地开设工坊的准备了。茶叶买卖，一直都是神策府收入的大头，单这一项，已经让神策府一年的收入增加七八千万贯之多，这当然也得益于这几年来的扩张，因为扩张，因为更多人被雇佣，因为更多人已经摆脱了贫困，所以茶叶已经不再是大户人家的专享，也已经走入了寻常的百姓家，而消费者的人群，从原先的数万人，变成了如今数百万，若是加上其他诸国的购买，甚至高达千万人之多。

.....

又到了一个冬天，今年的冬天暖和了一些，不过洛阳的热情显然还没有散去，最近的报刊里，几乎到处都传扬着商行们大举东进、南进、西进的消息，派驻到各州县的官吏，已经开始上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这本是恒古不变的道理，秦少游若只是强力的派驻官员，用军队去弹压地方，可是一个靠着土地来维系着经济的州县，州县的官员即便有再先进的思维，修桥

铺路，深入治理，往往都会起到反效果，因为……过多的码头和道路，人家压根就不需要，寻常的农户，根本就没有出远门的概念，地方豪强的盈余，更愿意用地窖和谷仓储存起来，也不需要去贩卖和运输，既然大家是自给自足，你这四处筹措的桥梁和道路，根本就派不上用场，只会造成地方官府的不敷出，至于深入治理，那就更加是笑话了，某个亭里，绝大多数的土地都是某家豪强的，其他的农户，不是他家的家奴就是佃户，只有零星一些所谓的自耕农，而且几乎没有任何的力量，绝大多数，也都是仰仗着豪强吃口饭，在这个时候，官府任命的亭长和乡吏拿什么去治理？这儿哪里轮得到你亭长说了算，即便是县里、州里的公文，到了这个地方，没有豪强点头，可能推行的下去吗？

本质上，若是不将这个结构打散，任何先进的理念和生活方式都不可能渗透进去，即便这儿的地方官吏，拥有再多的才干也无法扭转。可是现在不同了，五军府的法令开始打击豪强，地方的官府直接对这些豪强进行弹压。

若只是这一个手段，显然也是没有任何意义的，若是如此，那么即便你宣布解放奴婢，鼓励农户自耕，那也不过是个笑话，这就如王莽新政一样，法令固然好，结果解放的奴婢固然是不再是奴隶了，结果一出来，却发现自己竟是没有立锥之地，也没有任何生存下来的能力和资本，这个世界，除了豪强之外，居然没有人雇佣自己，于是他们的处境，反而比从前做奴隶时更加悲惨，这些人自然而然也就成了流民，反而成了推翻官府的主力军。

所以打压豪强的同时，那数以十亿、百亿的资本却起到了极强的效果，各州各县都有商行开始陆续进驻，商行进来，就要在本地雇工，如此一来，许多人就有了生计，而被打压的豪强想要反抗，一方面他们根本无法对付更加强势的官府，另外一方面，商贾们固然强龙不压地头蛇，却是隔三差五挖他们的墙角，在法律制度上得不到保障的同时，又饱受那些如狼似虎的商贾们的竞争，你雇佣的佃户，一月能给他什么待遇，勉强能让他吃饱饭就不错，可是那些商行的雇工条件却优渥的多，不但提供住宿和吃喝，月底还能给你一点薪水，于是大量的农户逃亡，土地无法耕种，就意味着地价暴跌，庄园的经济无法维持，豪强们只好买了祖产，而这时候，一些佃农不甘心于给人雇工，便低价买地，开始自耕。

秦少游对于这些报道，已经失去了兴趣，几乎每一个报刊里，报道的都是哪家商行进了哪里，哪个州县闹出了豪强们的民变，旋即有被弹压下去，偶尔，还会有一些悲惨的故事，无非是一些原先的大族，因为走投无路，索性投水自尽的事。

这就是阵痛啊，任何一个官府，本质上都必须得有它的阶级立场，它依仗的是谁，那么不可避免，就要打击到谁，这个世上，哪里有左右逢源的好事，有人笑就得有人哭，本质上，神策府和五军府进行的从来都不是光辉的事业。

秦少游的心思，已经没有放在这上头了。

到了如今，也该去函谷关了。

他抵达函谷关的时候，已到了冬至，不过天气还算暖和，虽然这时候，魏军已经准备了一些御寒的衣物，打算接济函谷关内的‘敌人’，不过眼下，却因为还没有正式进入寒冬，所以有所搁浅。

今天睡晚了，抱歉。

第六百四十四章：最后一战二

足足一年的时间，函谷关内的守军一直按兵不动，而原本在关外固守的魏军过的其实还算不错。

操练固然还辛苦一些，不过一切都是照旧，甚至，双方连斥候相遇，也不会打生打死，一开始，还只是相互保持距离，保持戒备，到了后来就更加离谱了，索性双方靠近，打一声招呼寒暄几句，而后各自回去通报。

这种默契，已经足足建立了两年，如今关外关内可谓是其乐融融，双方一丁点警觉都没有。

只是浩浩荡荡的魏军开始源源不断的增兵了，天下各州几乎已经平定，所以这一次，秦少游几乎是调动了天下任何可以调动的力量集结于此，三十万大军浩浩荡荡，已经抵达了城下，气氛一下子紧张起来。

站在关下，看着这巍峨的关墙，秦少游面无表情，他知道，拿下函谷关已是当下最需要解决的问题了，他没有下令进攻，而是这个时候，派了使者入关。

使者的人选出自于朱楼，此人曾在禁军之中担任过要职，因此他请求入关的时候，很快就见到了许多老熟人。

函谷关的守军，绝大多数都出自于禁军，眼看着城外数十万军马集结，浩浩荡荡、遮云蔽日，此时关上的人哪里不明白，今年这个冬天，情况有些不同，因此一面放人入城，一面有人飞报韦玄贞。

而此时的韦玄贞，似乎也已经感觉到了一丝不妙。

他留守在这里，为韦家固守着最后一道的屏障，天下谁人不知，眼下的韦家，已经再无翻身的可能了。

谁能想到，那秦少游能一举大破韦家七镇联军，谁又能想到，秦少游很快在那七镇站稳脚跟，并且迅速的开始兼并其他诸侯。

更让人想不到的是。秦少游兼并七镇的时间，居然如此迅速，而他的力量，实在膨胀的过于厉害。现在……近四十万大军出现在了函谷关外，这些魏军显然个个都是精兵，一个个身材高大，一个个装备精良，显然……秦少游的到来。数十万大军的到来，绝不再可能像从前那样不疾不徐。

他幽幽叹口气，更加的忧心忡忡。

都到了如今这个份上，他怎会不明白，现在的韦家已经大势已去，难道他不知道，当天下的诸侯纷纷都成了秦少游的附庸之后，整个长安是如何的震动，树倒猢猻散，多少人已经想要改换门庭。多少从前的死党，已经开始疯狂的与关外的人联络，他们甚至不惜动用任何的关系，前些时日，京兆府拿住了一个骗子，整个骗子自称乃是秦少游派往长安的暗探，可就这么一个骗子，很快获得了诸多庙堂上的人青睐，几乎他成了所有府邸的座上宾，他走在哪里。哪里便是盛情款待，每一个人都在争相巴结着他，以结交他为荣耀，等到整个骗局被揭穿。朝廷居然一点办法都没有，至始至终，除了将此人秘密处决之外，几乎没有让他招认任何的同党。

说来说去，只是因为一旦要让此人交代清楚，就意味着无数人都会被拉扯下水。所有人都心照不宣，在长安，已经没有人真正的忠心耿耿了。

长安如此，函谷关呢？函谷关显然更加糟糕，所有的将士，连操练和卫戍都没有了精神，每一个人都在谋划自己的退路，人是趋利避害的生物，这世上不会有人愚蠢到把自己的身家性命压到一个完全没有前途的韦家身上，即便现在拼了性命为韦家立了功，这些功劳将来反而成为自己的罪状，为自己和家人带来灾祸，那么大家的心思可想而知。

更何况，这函谷关内的军马，现在唱的是关东的歌曲，以一口关东的腔调为荣，事情正在起着变化，这种变化犹如春雨，润物而无声，可是等到韦玄贞警觉时，却发现自己除了坐以待毙之外，已经没有了任何选择。

.....

数十个将军已经齐聚在了中军大营，而韦玄贞则高高坐在了首位，至于张晋，则陪在他的下座。

所有人各怀着心事，在召见一个叫王让的人。

王让行了礼，对于韦玄贞表达了足够的敬重，而后表明了自己的身份：“我乃魏王殿下参谋副使，奉魏王殿下之命，特来见告韦侍中与诸位将军。”

韦玄贞几乎可以想象出，对方会说出什么，他抿着嘴，并不作声。

张晋道：“你但说无妨。”

王让才道：“魏王殿下，尊奉二皇子为尊，代天而讨皇后韦氏，韦氏的罪恶，在下就不赘言了。”

说到这里，韦玄贞的脸色微微一变，当着所有人的面，斥责自己的女

儿，而且还是当朝皇后娘娘，这若是从前，早就拖出去宰了，只是这个时候，他什么都没有说，只是抿着嘴，一言不发。

王让继续道：“而今魏王殿下已经整合天下三十七镇，领三百州，计两千余县，带甲百万之众，兵精粮足，账下人才济济，天下归心；今欲入关，诛皇后韦氏，以安黎民；关内自上而下，若愿归降献关，我家殿下，非但前事不究，而且可以保证，所有武将，尽可留任，绝不为难，原为侍中者，依然为侍中，原为都督者，依然还是都督。至于兵士，若愿留军中，魏王殿下自有安排，可若是不愿从军者，亦可分发路费遣散。”

这个条件，虽然不太优渥，完全没有倒戈的升官进爵，可是对于现在的所有人来说，都有致命的吸引力。

而且对方特意提到原为侍中者依然为侍中，这等于是连韦玄贞都可以得到赦免，当然，任谁都明白。韦玄贞假若当真降了，即便当真成为侍中，只怕也只是占着虚位而已，不可能握有实权。可是韦家的败亡只是时间问题，秦少游对于韦玄贞已经够意思了。

至于保留官职，似乎也对许多将军们的胃口，顽抗显然只是送命，而愿意归降。似乎不会影响到自己。

许多人虽然没有吭声，可是心思已经动了。

王让继续道：“半月之后，魏王就会下令攻关，若是在那时，依然还是负隅顽抗，那么都督挟百万精兵，必破关隘，任何在攻打关隘之中死伤的将士，殿下必将这笔账算在诸位的头上，到了那时。便是人头落地，无一幸免……”

这是要挟，这个要挟可不只是放狠话这么简单，而是几乎所有人都知道，王让所说的都极有可能成为现实，放狠话大家不在乎，只是若大家都深信狠话会实现，就不可能做到无动于衷了。

王让没有多说什么：“请韦侍中与诸位将军们三思，王某告辞。”

王让走了。

这里依然十分安静，没有人说话。大家的眼睛，看向每一个人，而被看的人，也同时四处寻找着其他人脸上表情流露出来的痕迹。

帐中落针可闻。鸦雀无声。

韦玄贞叹口气：“好了，老夫乏了，大家下去吧。”

众将纷纷将目光落在韦玄贞身上，每一个人的情绪，都是复杂无比。

不过大家还是条件反射的默默接受了韦玄贞的名令，纷纷告退出去。

只有张晋一人没有动。他依然坐在这里，脸色僵硬。

“张都督……还有事吗？”韦玄贞的脸上，突然多了几分嘲弄的意味，他这一次没有称呼张晋的字，而是以官职相称。

张晋却是咬着唇，没有吭声。

韦玄贞皱眉：“有话就说吧，都到了如今，还有什么令你难为情的呢？哎。”

张晋吞吞吐吐道：“泰山还是走吧？”

“走？”韦玄贞脸上并没有错愕的表情。

张晋最后咬了咬牙，仿佛下定了决心：“泰山难道不知，留在这里，也挡不住魏军吗？难道泰山不知，即便泰山执意在此，也只是惹来杀身之祸吗？事情坏到了今日这个地步，泰山难道还想心存侥幸吗？泰山，若是你肯听我一句良言，那么就请速速动身，这就离开函谷关，天就要黑了，泰山还不明白吗？这个函谷关，已经没有人肯用性命去保护了，没有人会为韦家，为长安，为天子，为韦后娘娘去留哪怕一滴血，泰山留在这里，只是枉送性命，杀死泰山的不会是魏军，而是关隘内的人，泰山现在走，还来得及，可是再迟一步，就悔之不及了！”

韦玄贞出奇的平静，他抬眸，看着心急火燎的张晋，平静的道：“杀死老夫的何止是关隘内的人，老夫若是猜测的没有错，老夫若是执意留在这里，杀死老夫的，只怕就是张都督了吧。”

张都督脸上一红，仿佛自己的心事被他拆穿一样，他一脸颓然，最后苦笑：“泰山若是非要这样说，那么小婿也就认了，不错，泰山非走不可，泰山不肯归降，可是小婿还想活下来，小婿上有父母，下有妻儿，难道真的该为韦后娘娘的野心去葬送自己吗？秦少游已经是天下归心，小婿若是不对泰山动手，那么别人就会动手，这样的投名状，小婿不要，别人就会要。小婿知道，泰山听了小婿的话，一定会寒心，翁婿之情，至此一刀两断，这本是可笑的事，可是小婿实在不愿动手，小婿只希望，泰山立即就走，走的远远地，再也不要回来，小婿……小婿至少可以忍下现在心中的贪念，明日之后，便率城中军将，出关归降。”

韦玄贞幽幽叹了口气，竟是无言以对。

张晋禁不住道：“还请泰山早作打算。”

韦玄贞却突然笑了，道：“不，老夫不走。”

张晋已经是皱起眉头来，看着自己的岳父。

韦玄贞苦笑：“这是老夫的女儿作的孽，她若是本分一些，又何至于到今日这样的地步，你想要归降，老夫能够体谅，不错，事到如今，即便是顽抗到底，也不过是一死而已，不会有任何的意义。没有希望了啊，事到如今，哪还有什么希望，可是……你让老夫走，老夫该走到哪里去？去长安？老夫前脚去了长安，后脚，那数十万大军便直指长安，出塞？老夫已经老了，经不起折腾了，老夫还能去哪，不，老夫哪里也去不了，老夫不能归降，老夫是韦皇后的父亲，别人可以降，固然那秦少游肯招降纳叛，老夫却是不能，所以……老夫不会走，就留在这里吧，你……你方才说的没错，一点儿也没错，你不杀死老夫，别人就会杀死，你不拿老夫的人头去做投名状，别人就会拿老夫的人头去邀功请赏，张都督，从现在开始，你我就不是翁婿了，老夫的女儿，你大可以休弃，无妨的，都无妨的，哎……不是你张晋对不起我们韦家，是我们韦家对不住你，所以……你做任何事，老夫都不会怨恨，动手吧，现在就动手，再迟，可就真正晚了。”

张晋咬着唇，一声不吭。

韦玄贞站起来：“下手准一些，就捅心窝子……”

张晋起身，想要拔刀，最后重重刹脚：“哎……泰山……”

韦玄贞张眸，厉声道：“来！”

这或许是韦玄贞这辈子最勇敢的一刻了，他已经窝囊了一辈子，或者说，无能昏庸了一辈子，而在此时，反而却有了一股莫名的勇气：“来，快一些，不要耽搁，时间耽搁不起了。”

新书《庶子风流》已经上传两周，没书看的同学，请去看看，觉得好的，支持一下，觉得不好的，老虎也不强求。

第六百四十五章：入关

一缕晨曦洒落下来。

清晨拂晓之时，函谷关的大门却是洞开，紧接随后，百余人飞马而出，直至神策军大营，这些人一个个坦胸露乳，赤着身子，身体已经僵硬，当他们抵达辕门的时候，几乎已经冻僵了。

斥候截住了他们，确认了他们身份，连忙送他们进了大营，随即将他们安置在了温暖的帐篷里。

秦少游得知了消息，并不觉得意外，当他进入这个大帐的时候，里头呵气，吃着热水御寒的人统统站起来，为首一人便是张晋，张晋拜倒在地：“罪官万死，竟敢阻挡天兵王师，如今幡然悔悟，愿献关乞降，关中三十万将士，自此之后，都唯魏王殿下是从，还请殿下不弃。”

秦少游笑吟吟的看着这些人，其实算起来，这些人之中有不少人都算是老朋友了，至少秦少游对于他们所有人的底细都是一清二楚，譬如这个张晋，乃是韦玄贞的女婿，出自陇西的张家，其先祖也算是开国功臣，取了韦玄贞的第三女，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女儿，夫妻的关系还算和睦；张晋算是军伍世家出身，早年就曾参与对吐蕃的作战，立过一些功劳，自从韦氏做了皇后之后，他才开始发迹，从一个别号的将军，一跃成为都督，才能是有一些的，为人也还算过得去，性子却有些优柔寡断。

他的两个儿子，一个在禁军之中任职，而另一个则娶了公主，当然，这都是韦后的安排。

现在这个人拜倒在自己的脚下，秦少游却已根据朱楼的情报搜集与分析，已经大致掌握了他的一切，一个人既然性格已经摸清了，再加上他所处的位置也摸清了，那么……在遇到什么情况的时候，他会做什么事。几乎就可以预料了。

秦少游慢悠悠的道：“张都督，本王慕名你已久了，不必客气，起来说话吧。”

张晋等人松了口气。纷纷站起，却是小心翼翼的打量着秦少游，这个青年人，显然掌握着他们的命运，他们甚至有些啼笑皆非。因为看到了秦少游的真容，他们甚至开始觉得有些可笑，自己败给的居然是这么个青年。

秦少游屁股坐定，招呼众人坐下，众人相互对视一眼，这才小心翼翼欠身而坐。

等到茶水递上来，秦少游呷了一口，慢悠悠的道：“韦侍中呢？他去了哪里？料想他不会回长安的，想必是回万年去了吧，他年纪老迈。哪里受得了这样的舟车劳顿，何况，还要被人绑缚，罢，这是命数，谁也改不了，倒是张都督这儿，左右为难，是吗？”

这一句话出口的时候，张晋整个人愣住了。

事实上。他并没有杀韦玄贞，而是让亲信将韦玄贞绑缚起来，送回万年。万年毕竟是韦家的老宅，韦玄贞现在虽是一心求死。可是回到了老家，固然会有族人看管，不怕寻什么短见。

只不过这件事极为隐秘，便是其他的将军都不知情，否则谁能保证，这些人会不会起什么心思。从而截杀，借此去邀功请赏呢。

可问题就在于，秦少游是如何得知？

张晋突然感到了一阵恐惧，既是因为这秦少游仿佛妖孽，如此隐秘的事居然他一个在函谷关外的人都知道的如此清楚；另一方面，也是因为自己虽来请降，可毕竟放走了韦玄贞，韦玄贞乃是韦氏的父亲，又不肯投降，私放就是大罪，何况自己和韦家本就是亲戚，若是追究，只怕……

张晋不敢怠慢，对自己的岳父，他痛下不了杀心，可是蝼蚁尚且偷生，现在一切都被人看破，他哪里还坐得住，于是连忙起身，从新拜倒在地：“下官万死之罪，私纵了韦……韦贼，实在该死，恳请殿下惩处。”

本来其他的将军，听到秦少游一番莫名其妙的话，还不知是怎么回事，可是看现在张晋的反应，却是一下子全部都明白了，大家面面相觑，都不禁啧啧称奇，这秦少游，是如何得知的呢？那么继续往深里想，张晋私纵韦玄贞这样隐秘魏王殿下都了若指掌，那么自己在函谷关里……

下一刻，所有人看秦少游的目光，已经大大不同了。

他们更多的带着一种敬畏，一个个连呼吸都小心了一些。

秦少游看了跪地的张晋一眼，却是笑了：“张都督，你不必如此，韦侍中，本王和他也算是有几面之缘，当初在洛阳时，也是相识的，他年纪老迈，固然有从贼之心，可若本王换了是你，只怕也不忍加害，更何况你还是他的女婿，人……都有恻隐之心，韦侍中固然有可恨之处，却也未必就是万死之罪，各为其主罢了，从前的时候，大家是汉贼不两立，可是现在，却是不同了，而如今，天下即将大定，这个时候，再多加杀戮，不过是彼此之间相互仇视罢了，本王此番入关，是要效刘邦，而非学霸王，韦侍中既是去了万年县，那也很好，以后有机会，本王再见他吧。”

张晋楞了一下，他想不到秦少游如此的宽宏大量。

这显然有点儿反常，按理来说，秦少游这个人，从前一直是睚眦必报的，前几年的时候，哪一个得罪过他的人会有什么好下场，怎么到了现在，反而却是性情大变了？

张晋不明白，而事实上，这个世界也只有秦少游一个人明白其中的端倪，说穿了，自己的一切处事原则，都来自于自身的实力罢了。

当自己实力弱小的时候，为了震慑住自己的敌人，那么任何人想要染指自己的利益，都必须行事果决，即便一言不合，可是为了让人对你生出忌惮之心，也需要进行最疯狂的报复，唯有如此，自己的对手们，在玩弄任何阴谋诡计之前，都免不得要三思而后行。

睚眦必报，某种程度就是保护自己，只有告诉别人，我疯起来连自己都怕。起初弱小的秦少游，方能在万般艰难的环境之下，占据自己的一席之地。

可是如今，当秦少游已有了压倒性的优势。原来的那些对手，已经成为了蝼蚁一般，对付这些人，就实在没有睚眦必报的必要了，与其对他们大加屠戮。不如选择去宽恕，去谅解，只有这样，敌人们才会被瓦解掉斗志，才会在道义上失去更多的支持，才会结束这冤冤相报何时了的局面。

现在的秦少游，已经形成了压倒性的优势，他有足够的力量，甚至是将整个关中统统夷为平地，可是这又何必呢？自己不是来砸掉一切。入关，只是想做关中的主人，一个主人家，会将自家的家砸烂吗？

他现在要做的，显然是宽恕掉那些已经势微的人，因为这些人，已经不再配做自己的对手，一个垂垂老矣的韦玄贞，难道能阻碍自己什么？宽宏大量，反而会得到美名。同时让更多的韦家人深信自己可以得到宽恕，更加彻底的孤立掉韦后。

人的立场变了，自然而然，心思也会变。

自然。这些心思，自然不足让外人道哉。

不过秦少游里的一句话，大家却是听清楚了，秦少游是要做刘邦，而非是霸王，霸王入关中。纵兵劫掠，大加杀戮，将所有对秦人的愤怒宣泄而出。可是刘邦入咸阳，约法三章，秋毫无犯，于是关中大定。

秦少游显然是要告诉大家，韦玄贞可以被宽恕，韦家人可以被宽恕，那些韦家人的亲戚自然也可被宽恕，既然如此，更何况是在座的诸位。

自然……秦少游并非是非善人，他的宽恕，某种程度并非来自于他的本心，而在利益使然，这就如同，地主们之间的战争，往往是尽力的消灭对方的人口，掠夺敌人的土地一样，用一批胜利者，来取代旧有的地主，成为一批新的地主，因而在这个过程之中，杀戮不可避免，即便再如何秋毫无犯，也无法做到刀口上不沾上一点血迹。

可是秦少游所代表的，却是一群商贾，商贾们并不喜欢掠夺别人的土地，杀戮别人的人口，恰恰相反，对于商贾们来说，这个世上，从一片山林，到天下的各色人等，从公卿到寻常的百姓，对于他们来说，都是钱，人便是市场，有人才有需求，人越多，需求就越大，人越多，劳动力就越充足，因而商贾之间的争夺，并不争夺于土地，也绝非是争夺人口，甚至连土地，他们也未必稀罕，他们争夺的乃是规则，或者说，胜利者享受的是规则的制定权，在商业的社会，再没有什么比掌握标准的人更加顶尖了。

秦少游入了关，他和他背后的人就成了规则和标准的制定者，一切的规矩都会对他们有利，而关中的公卿们，无论是韦家还是韦家的亲戚，根本不必对他们举起刀剑，就完全可以使他们成为规则和标准的接受者，使他们世代代，都得仰仗着这个规则苟且下去，这又有什么妨碍呢？

秦少游抿了抿嘴，他看到了张晋等人看向他的眼睛，这眼睛之中，流露出了感激。

他们还是一无所知啊。

秦少游心里笑了笑，没有再说什么，起身道：“时候不早，就请诸位引路，带本王和将士入关吧。”

“遵命！”

浩浩荡荡的大军，蜿蜒如长蛇一般，朝着关隘进发，先是一队斥候和骑兵入了关，而关隘无数的营盘，早已纷纷撤下了旌旗，所有的武器，也都统一抛到了营门口，刀剑入库，马放南山。

当一队队的人马穿过这里的时候，骑兵们已经开始有了动作，开始朝着长安的方向进发去了。

余下的人，则留在了关中，入关虽然没有任何的战斗，可是要做的事却是极多。

一方面，是对俘虏的安置，为避免造成恐慌，所以几乎秦少游没有派军马

直接围了各处的营地，而是直接派了使者，去进行接收。

接收的工作十分顺畅，无非是在各营把人召集起来，而后开始问起对方的意愿，愿意回乡的，自然是给他干粮和一些银钱，让他们自行回去，而愿意留下来的，则暂时留在营中，不过也并非是什么人都能留下，事先已经申明，只有体格强壮，年岁相宜的人才可能有继续从军的资格，因而不少人想留下的，自觉地自己资格不够，倒也很识趣的愿意回乡。

当然，本质上安抚住俘虏，最需要保障就是后勤的问题，因为后勤一旦出了问题，突然多了这么多张口，因为分配问题而出了岔子，有人一天一夜没有吃饱饭，这些惊恐不安的士卒们就可能引发问题了。

因此……秦少游的重中之重，还是放在配给上，一方面，他们已经征用了守军军中的粮仓，另一方面，也已下达了命令，在魏军的口粮之中，匀出一些，暂时给降军解决麻烦。

魏军的伙食配给相应减少了一点，不过倒还不至于到窘迫的地方，虽然没有从前那样丰盛，却也足以吃饱吃好，而降军的伙食标准也相应的提高了极多，这些从前勉强也只是吃饱的降军，现如今突然生活改善了不少，自然而然也就满足了许多，甚至可以说，若是有人敢滋事，只怕不等神策军或者五军营的人去维护次序，降军们就一拥而上自发的把事态平息下去了。

与此同时，秦少游开始大规模的自关东调粮，因为秦少游深知，接下来，已经不再是作战的问题，想要解决关中，靠的就是粮食。

第六百四十六章：无路可走

大量的粮食，已经开始源源不断的送去函谷关，函谷关内的降军稳定的很快，余下的人在经过甄别和选择之后，余下了七八万人，其余之人已全数遣散，剩余的则进行了重新的整编。

这一切都是轻车熟路，正因为有足够的钱粮支持，所以进行的十分迅速，而此时，一支先锋的神策军已经随着秦少游向西而去。

关中素来都是天下最繁华的地方，这其中有天险的原因，最重要的还是这儿土地肥沃，沃野千里的因素。

在这肥沃的土地上，两万余神策军几乎是望风披靡，所过之处，人人争相投降，破了函谷关的魏军，几乎已经进入了无人之境，再没有力量可以阻挡了。

长安已经震动。

当消息传来，所有人的表现并非是惊愕，因为这两年来，坏消息接连不断，这使所有人都深信，魏军入关只是时间的问题，只不过……承平了这么久，函谷关的守军突然投降，而魏军旋即便朝着长安杀奔而来，还是让人没有准备的时间。

到了如今，已经大势已去了。

假若这只是安史之乱的烈度，那么忠臣绝不会少，因为没了关中，他们还可以保着圣驾去陇西，或者入蜀，可是现在呢，现在他们却是无处可去，只要出了关中，四面都是魏军的控制范围，天下再没有他们的立足之地了。

而对于这些显贵们来说，他们固然有自己个人的立场，有人想保李显的天下，有的人受过韦氏的恩泽，他们固然知道，李显和韦氏当政对他们有利，可是个人的看法到了这时候已经没有了任何意义，因为他的身后是自己的家族，家国天下，家族首当其冲，而后才是国，才是天下，于是，这里的每一个人，都开始为自己的家而做打算了。

长安宫里已是乱做了一团，大量的宦官不知所踪，无数人都在逃亡，这曾经天下的中心所在，如今却是一片狼藉，李显已是病倒，他的病榻前空无一人，这时候已经没有人顾忌的上他了，大臣们没有踪影，宦官和女官们也是踪影全无，便是韦氏，也已经消失匿迹，李显躺在这象牙所制的龙榻上，即便是在他最艰难的时刻，也不曾这样的孤独过，他只是愣愣的看着帷幔，帷幔被风吹拂，微微摆动。

秦少游来了……

终于还是来了。

李显显然并非是糊涂的，一个历经了这么多磨难之人，绝不可能糊涂，诚如他亲眼所见自己的皇兄被自己的母后杀戮，如他被自己的母后拉下了龙椅，他见到的残酷已经太多太多，多不胜数，天家连母子和兄弟尚且如此无情，他又凭什么去天真呢？

只是有的人，遇到了残酷，所以他心志坚硬，不再相信这个世上再有任何情感，所以他比别人更加冷酷，他如黑暗和荆棘之中孤独行走的刺客，孤单、清冷，却又毫不留情。

而有的人，却被这些所惊吓，于是整个人惶恐而不安，他们将头埋进沙子里，营造出自己一个想象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他是自己的君王，而外界的事物，他一概不理，这种人靠幻想而活着。

李显就是后者，作为后者最悲哀的是，无论他如何躲着藏着，现实总会寻到他的身上，因为匹夫无罪怀璧其罪，因为一个充满幻想的人，根本就不配去拥任何东西，这便是现实，现实再一次次冰冷冷的告诉了李显，他无路可走，也无处可避了。

当初，他的母亲算计他，当初，他的兄弟和侄子想要谋夺他的江山，而如今，秦少游来了，这个人……算不算是自己的朋友呢？李显有些想不明白，想必……或许……是吧。

可这又如何，若武则天不是李显的母亲，那么李显或许在被武则天拉下马来时，不会如此的刺痛；又假若，不是因为叔侄，李隆基想要谋夺自己江山的时候，李显大抵也不会噩梦连连，诚如今日杀奔来长安的人不是秦少游，那么随便他是什么人都好，无论是赵少游是李少游，对李显来说，也不会带来如此多的痛一样。

这个世上，敌人永远只不过伤害的是你的肉体，而往往既伤害你，同时还要诛杀你的心的，却往往是曾经身边的至亲之人。

李显这时候饿了，他不得不叫唤几句：“人来……人来……”

外间到处都是嘈杂的声音，甚至还有争吵的响动，偏偏……就是没有人来。

“皇后……皇后……”

韦后也不见踪影，这一刻，李显只剩下了深深的绝望，他无力的叫唤了

几句，便觉得没有了气力。

倒是这时，有个宦官冲了进来，李显侧目一看，却是平时一直随扈自己的一个宦官赵让，他便叫道：“朕饿了……饿了……”

赵让冲进来，却没有去看李显一眼，他的眼里，只有寝殿里的一套鎏金烛台，他猛地将烛台抱起，风一般的跑了出去。

“人来……人来……”声音先是激动，接着是无力，最后只剩下了喃喃自语，语气之中，带着莫名的讽刺。

“娘娘，娘娘……”

在紫微宫，这儿最后一批侍卫将这里守的严严实实，韦后已经许久没有睡过了，她筋疲力尽的样子，却在这偏殿中守护着什么，她是在太疲倦了，可即便再如何疲倦，却连眼睛都不敢闭上，她害怕，这儿，或者说这儿的人，那个寝殿里住着的上皇陛下，如今成了她最后一张的底牌，她现在任何人都不敢相信，她只相信自己必须守在这里，假若……那秦少游当真杀进了宫来，那么挟持了武则天的韦后，或许还可以将武则天用来讨价还价。

这已是她最后的资本了，虽然她明白，那秦少游未必就在乎武则天的性命，不过韦后已经没有选择，她无路可退。

有宦官几乎是冲进来，口里大声叫唤：“不好了，金吾将军韦厚林带兵杀入宫中，说是……说是要捉拿娘娘……娘娘……娘娘……怎么办才好。”

韦氏身躯一震，她想过许多种可能，可是万万想不到的却是韦厚林带兵入宫，这韦厚林乃是自己的族弟，平时自己待他可谓是恩重如山，她不禁冷笑：“是吗？他这是想做什么？想要杀了本宫去取悦那秦少游……哼……他好大的胆子，他以为这样，秦少游就会放过他？真是愚不可及。”

接着又有人报：“京兆府尹带着人袭了东门，开了城门迎魏军入城了。”

呼……

韦氏深吸一口气，该来的终究还是来了。

她猛地想到了死。

似乎这个时候，除了死之外，似乎再也没有办法了，或许诚如别人说的那

样，谁都可以得到宽恕和谅解，而秦少游既然是以讨韦的名义起兵，那么唯独她这个女人，却是绝不可能获得原谅的。

因为这次起兵，打的就是这个招牌，正因为如此，十恶不赦的自己，已经弄的天怒人怨，才是秦少游大动干戈的理由，那么……若是不诛杀自己，又何以服众呢？

与其死在别人的手里，那么不妨……就死在自己手里吧。

她眼眸里掠过了一丝厉色，旋即发出了狞笑。

她长身而起，道：“周岩。”

“在。”周岩乃是韦后心腹中的心腹，是她的左膀右臂，最贴身的侍从，此人很木讷，为人也很老实，素来以忠厚著称，想当初，韦后曾遭遇过不测，是他不惜自己的性命为韦后躲过了一箭，到了今日，韦后谁都不肯信，唯一能相信的怕也之后周岩了。

韦后冷着脸，一字一句道：“随本宫去寝殿，这个时候，也该和那个女人算一笔账了。”

既然已经命不久矣，那么就没有什么可以顾忌的了，韦后想起了一个人，想起了一个让自己曾痛不欲生的女人，这个女人距离自己不过咫尺之遥，而现在，从前不敢也不能做的事，今日索性就不做二不休吧。

韦后一步步踏进了寝殿，寝殿之中空荡荡的，所有武则天身边的人，都已被囚禁了起来，所以在这里，只有一个人存在。

韦后对着幽冷的大殿，一字一句道：“母后，儿臣来了。”

殿中还响彻着回音。

接着殿的深处，传来了一阵的咳嗽。

是武则天的咳嗽声。

韦后嘴角微微勾起，她快步上前一步：“母后，儿臣来给您问安了，母后的身子可好些了吗？”

“咳咳……咳咳……”

韦后便叹了口气：“母后就这样不理睬儿臣？哎……都到了这个地步，儿臣的处境，母后想必是知道的，儿臣已经无路可走了。”

六百四十七章：宫变

韦氏的声音之中，带着一丝悲凉。

到了如今这个地步，众叛亲离，似乎除了悲凉之外，也不再有其他的情绪了。

只是现在，她的语气之中还多了一种情绪——仇恨。

刻骨铭心的仇恨，杀子之仇，夺位之恨，这一桩桩的前事涌上了心头，韦氏的脸上只余下了狰狞。

而后她抬眸，终于看到了武则天。

武则天这时居然也是盛装，拄着拐杖蹒跚而来，她已太老了，老到满头再见到乌丝，便是连眼睛，似乎也不能再分辨眼前的景物，所以她眯着眼，妄图要看清前方的人，耳朵支起来，似乎要再将韦氏的声音更真切一些。

在这宫中幽禁的日子，消磨掉了武则天最后的时光，而这短短的两年，仿佛对于她来说，已有两甲子之长，她脚步蹒跚着，每一步都走得很艰难，她干瘪的嘴里吐出一句话，声音带着沙哑：“是婉儿吗？是婉儿吗？婉儿……来……扶一扶朕……哎……外头已是什么光景了，朕所料不会差吧，理应不会差的……”

韦氏冷冷盯着她，目光如刀锋一样在她身上掠过，她只是冷笑。

武则天走近了，武则天蹙眉，禁不住语带责怪：“怎么不掌灯，哎……朕瞧不清了，长安不及洛阳啊，洛阳的气候要湿润一些，在这儿，总是太干燥了。正午的时候，给朕取小米的粥来，要加杏仁、红枣，得润一润心肺。你是女子，却不及男人，朕当初啊，对了，当初控鹤监里出来的人，总是那样细心。朕倒是想起了薛怀义，哎，薛怀义倒是挺老实的，给朕修了明堂，他呀，嘴巴子像抹了蜜饯一样，从他嘴里说出来的话，总是比别人动听一些，他现在在哪里？现在哪儿去了。去请他来。”

突然，武则天的脸色变得凝重起来，她长长的吐出一口气：“不必去叫了，不必了，朕……朕想起来了，什么都想起来了，朕想起，那薛怀义已被朕处死了，呵……他好大的胆子，居然敢欺瞒朕，仗着朕的宠幸，日益骄倨，居然敢火烧明堂，呵……死了也好……还有……还有张家兄弟……哦，张家兄弟也死了吗？哎……”

她神色更加黯然起来，已是碎步走到了韦氏的面前，她丢开手杖，一面

道：“婉儿，你为何不做声。”可是在‘婉儿’身上摸索片刻，她猛地警惕起来：“你不是婉儿，你何人？什么时候，朕的身边换了人了？”

韦氏狰狞看她，眼眸里已掠过了杀机。

武则天突然笑了：“婉儿人在哪里，她也死了吗？嗯……朕身边的人，似乎都已经死了，死了倒也干净，就像当初，朕杀的那些人一样，哎……可怕啊可怕，这深宫幽幽，夜里如此的清冷，那一个个人总是阴魂不散一样，总是在朕的榻前哭诉什么，说是朕亏欠了他们。”武则天脸色变冷：“朕何曾亏欠了任何人？他们都该死，该死而已，朕让他们欺蛮朕了吗？朕让他们敢违背朕的心意了吗？朕可有让他们做朕的绊脚石？朕乃是真龙天子，受命于天，他们阻碍了朕，这就是违背了天意，违背了天意的人就必须去死，罪无可恕、万死莫恕！”

韦氏身躯一震，她突然发现，看着眼前这个女人，就好像看到了镜子中的自己，举手投足，一颦一笑，这是何等的相似。

武则天一甩长袖，声音化作凄厉：“来寻朕？难道朕会怕你们，朕自有天神护佑，岂是一些小鬼所能加害，来啊，尽快来吧，朕要让你们形神俱灭，让你们堕入畜生道、堕入饿鬼道，使你们永世不得超生，哈……哈哈……真是可笑，荒诞至极。”

韦氏一点都不觉得可笑，反而她觉得，在这殿中最可笑的人便是眼前的这个武则天，可是……既是武则天，又何尝不是自己呢？

武则天突然后退一步，身子一蜷，惊恐的看着韦氏：“你……你是谁，你是李冲，还是李敬业？你也化作了厉鬼，想要欺到朕的头上吗？你们活着，朕尚且不怕，你们死了，朕难道会害怕吗？速速退下，否则朕必处你极刑，灭你九族。噢，朕又想起来了，你们的族亲，已被朕诛杀殆尽了，哈哈……你们现在还敢来寻朕，难道还要让朕再来杀你们一遍吗？来，来啊……来吧。”

武则天一面说，一面后退，她走得急，打了个趔趄，便扑倒在地，寻她的手杖，整个人匍匐于地，口里喃喃念：“来人，来人，护驾，护驾……”

韦氏冷冷的看着她，身后的侍卫已经蠢蠢欲动，那周岩已是急不可耐的抽出了一些刀柄，雪亮的刀刃自鞘中而出。

铿锵的声音，回荡在幽幽的寝殿之中，发着回音。

武则天整个人像是被蛰了一下，她厉声道：“谁，是谁，什么声音，是什么声音！”

咋擦，咋擦.....

周岩已是踩着靴子一步步上前，握着刀柄的手青筋暴起。

这时，传来一声轻咳，周岩愕然，忙是回头看了韦氏一眼，身形顿住。

韦氏不禁笑了，她徐徐上前几步，越过了周岩，走到了武则天面前，小心翼翼的将她搀起，口里轻柔道：“母后这是怎么了？”

“你是？”武则天翻着眼睛，那瞳孔里似乎已经没有了光泽。

韦氏幽幽道：“儿臣乃是母后的儿媳啊，母后，臣妾来看你了。”

“儿媳.....儿媳.....”武则天反反复复的念着这个名词。

韦氏笑吟吟的道：“母后在这宫中，要好生照料自己，儿媳从此往后，只怕不能伴驾了，母后.....臣妾告退。”她眼睛注视着武则天，碎步的后退，眼睛却依然面对着武则天，武则天无神的眼睛依然空洞，幽幽的念：“儿媳，儿媳.....儿媳是谁，是谁呢.....朕的婉儿呢，怀义，你在吗？你在吗？你在哪里，你出来，不要怕，不要怕，朕再不杀你了，再不诛你三族了，你来，来.....”

韦氏这时候一竟毅然的旋过了身，没有再看武则天一眼，快步走出了殿。

周岩显得有些不甘，却还是匆匆收回了刀，追了出去。

“娘娘.....”出了宫殿，周岩低声道。

韦氏驻足，她目中也再无神采，脸上依然冷冽无比。

“娘娘，错失了这一次机会.....”

“不必了。”韦氏淡淡道：“留着她吧，人死了，就一了百了了，本宫怎么舍得让她就此一了百了呢，她的罪过已经太多，那么不妨，就让她再遭遭罪，方才.....她的样子，真是可笑，是吗？周校尉，想必你从来没见过她这个样子吧，那就让她这样好了，许多时候啊，活比死了更难受，你不必劝。”

“是。陛下那儿.....”

“陛下？”韦氏的脸色温和了一些，可是很快那一抹温柔就消失了个干净：“不用去了，去了有什么用，他从来做不了一个好皇帝，也做不了一个好丈夫，从来都不是，他只为自己活着，不必理他，由着他去吧。本宫要去宣

政殿，本宫要坐在那儿，等着秦少游来。”

她说罢，回眸看了紫薇宫一眼，不再有丝毫的留恋。

.....

宣政殿乃是大唐天子召见大臣的场所，乃是主殿之一，这座巍峨的宫殿里，早已一片狼藉。

那些如丧家之犬的宦官与女官，早已将这里一切的饰物都剥了个干干净净，而后不见了踪影。

韦后一身的盛装，穿着皇后的凤衣，孤零零的步入了这座大殿。

这里只剩下了空荡荡的许多根红漆大柱，便连灯架都已经东倒西歪，那龙案上的诸多文房宝物也早已被劫掠一空，翡翠的砚台、白玉的笔架早已不见了踪影，只剩下了许多笔散落在案上。

韦后一步步的走进来，她走的很轻盈，这儿.....她太熟悉不过了，熟悉的就好像是自己家里一样，只是她一向深知，这里还不是自己的家，至少从前她是这样认为，这儿只是自己的寄居之所罢了，她不过是行皇帝之实的娘娘，假借着别人的威仪。

可是今日，她却仿佛这里就好似是自己的家里，她一步步走近的时候，靠近红柱，会禁不住的伸出手，摩挲着柱子，柱面光滑，却又有一丝斑驳的痕迹，这座大殿已经太久太久没有修葺，它就这样无声的矗立于此，不知历经了多少的事。

韦后走上了銮殿，而后跪座在了御案之后，这是她夫君的位置，可是她的夫君从来不知珍惜。

她看向殿下，再去看那些柱子，发现当自己走过的时候，那些柱子何其的伟岸，可是现在，从这里去看，又发现那一根根的红柱居然是如此的渺小。

她就这样跪坐着，纹丝不动，不知疲倦。

天色已经渐渐的暗淡了，殿内和殿外已经一片乌黑，黑的伸手不见五指，没有一丝的光亮，在这夜幕之下，似乎白日的喧嚣和嘈杂也都已经一下子消失的无影无踪。

乌黑的大殿里，韦氏依然高坐，她想.....假若紫薇宫的那个女人若是清

醒，也会用这样的方式去面对即将到来的暴风雨吧。

骤然之间。

外间突然突然传出了火光，一点点的光亮，透过了窗格星点的透进来，火光越来越多，越来越密集，还有那脚步声，那皮靴子踩在宫中地砖上特有的咔嚓声响，声响很密集，仿佛有千军万马而来。

韦氏抿了抿嘴，她默然无声。

卡卡卡卡卡卡.....

那无数的火光像是已将整个大殿围住，接下来，脚步声尽都停了。

整个大殿被透进来的火把光线照的通亮。

接着，便是安静，无比的安静，一丁点声音都消失了。

外头的那些人，有十个吗？还是一百个，亦或者是成千上万？

他们没有发出声音，仿佛连呼吸都已经凝住，都已经停止。

等了半晌，有了声音，是一个人的脚步声，一个人徐徐的走进来，脚步从容。

韦氏认得他，化成灰都认得。

这人走到了殿中，然后拜倒在地，朗声道：“臣金吾将军韦厚林见过娘娘，娘娘千岁。”说罢，他郑重其事的将头垂下，磕了个头。

韦氏没有做声，只是幽幽的看着他。

韦厚林抬眸，他的声音洪亮无比，声振屋瓦：“娘娘临朝，亲信奸人，而疏远贤臣，使忠臣外放于野，小人盈于朝，如今已有数年，乃至天怒人怨，百姓惶惶，更有甚者，娘娘弑杀太子，以至人人侧目，天下之人，俱都起兵征讨，以有道而伐无道，如今义兵已至国都，京师震动，群臣不安，臣虽娘娘族亲，亦怀大义之念，而今兴兵入宫，不敢诛娘娘以正君侧，唯请娘娘退皇后位，下诏请魏王殿下入宫，主持大局，如此，天下幸甚，百姓幸甚。”

韦氏冷笑，她不禁道：“是吗？那么.....若是本宫不肯呢？”

韦厚林面无表情：“娘娘若是不肯，臣为社稷计，唯有痛下杀手，以安天下。”

韦氏咬牙切齿的看向韦厚林，厉声道：“韦厚林，你是本宫的弟弟，本宫是你的姐姐。”

韦厚林的脸上仍是木然，不见任何情感的波动，他掷地有声的道：“臣无私念，唯有公心，还请娘娘三思而后行，莫要令臣为难。”

“哈……”韦氏笑了。

新书庶子风流，恳请支持一下。

第六百四十八章：万象更新

韦氏看着自己的族弟，只剩下了笑，某种程度来说，她已经再懒得说什么了，她确实恶毒过，也曾经杀设计杀过许多人，走到今日，她的脚下铺满的何止是鲜花和铜制的地砖，更多的却是皑皑白骨。

可是她自认自己对不起天下人，却从来没有对不起任何一个姓韦之人，无论是近亲，还是远亲，是嫡系还是庶出，从来没有。

而这最后临门一脚踹来的，偏偏是这些韦家人，从许州五镇的韦家都督，到今日的金武将军，这些人都曾被她寄以厚望，可是如今……

无可奈何花落去……

是到了这样的情况吗？

她没有去和韦厚林争辩什么，这些都已徒劳，什么公心，什么私念，就算戳穿了他又有什么意义呢，韦家和武家的命运总是相似，众多男子不如一女。

她冷着脸，用长甲摩挲着御案，突然道：“可以给本宫一根白绫吗？”

“啊……”方才还正气凛然的韦厚林愕然一下，他惊愕的看着的韦氏。

韦氏继续重复道：“本宫想问，可以给本宫一根白绫吗？”

韦厚林稍稍犹豫片刻，他能听出韦氏口中的‘哀求’，这个姐姐想死，无论是因为不愿意面对即将到来的羞辱，还是因为她只想借轻生来一了百了。韦厚林似乎能感觉到，韦氏似乎对自己没有太过的责怪，她只是一心求死，甚至祈求自己帮他一把。

韦厚林抬头，看着韦氏，他嘴唇嚅嚅了一下，差一点答应下来，可是随即，他正色道：“娘娘这是何意？娘娘千金之躯，固有大错，却也要先等魏王殿下入宫之后再做定夺，还请娘娘保重凤体。”

呵……

韦氏只能苦笑了。

这个族弟，到了如今居然还想着将自己当做他的投名状，拿去送到秦少游面前，任那秦少游羞辱，想必，这一定是大功一件吧。

她突然厌倦了这里，厌倦了这里所有的人所有的事，她长身而起，并没有动怒：“哦，本宫明白了，本宫累了，可以去歇息吗？让几个宦官来照料本宫吧，本宫就在偏殿中歇一歇。”

韦厚林便磕了个头：“是。”

他很快走出殿去，命军士捉了七八个宦官来，看押着韦氏。

长安大明宫里，这一夜似乎所有人都已经无眠了，其实又何止是宫中，整个长安城，又有什么分别？

当他们担惊受怕的等待了一夜，到了一大清早的时候，就在所有人开始昏昏欲睡之时，街道上，马蹄声便响了起来。

哒哒哒……

凌乱的马蹄声仿佛从东到西，络绎不绝。

紧接着，从东阳门那儿传来了稀里哗啦的声音。

咋擦……咋擦……鹿皮的军靴子踩着长安城砖板的声响彻了个不停，有人悄悄的推开了临街的窗，接着便看到长街上，宛如长蛇的一支军马踏步而过，他们精神奕奕，他们在晨雾之中被露水打的湿漉漉的，他们腰间挎着牛皮鞘的长刀，另一边悬挂着手弩，后背背着肩带，后腰处悬着铁制的水壶，这些怪模怪样的人，偏偏带着一种不同的气质，他们只是沉默的走着，虽然有很多很多人，川流不息，仿佛后队的人永远没有尽头一样，可是除了水壶和刀柄发出的摩擦碰撞，除了靴子踩过的声音，除了偶尔有战马哒哒哒的从队伍边飞马而过的马蹄声，他们竟是没有发出一点的声响。

秦少游就在队伍之中，他是步行进入长安的，这座曾经屹立近千年的皇城，秦少游不得不保持着对它的敬畏。

自然，不会有什么纵兵劫掠，这些不是乞丐兵，能招募进入魏军的，反而大多都是颇有家资的子弟，他们不屑于掠夺，因为他们已经读书识字，已经明白了道理，更何况，他们给养充足，也不需要靠掠夺来维持自己的后勤，他们只是一队队的开始接管长安城内各处的防务，每一处重要的节点，每一条街道，自然而然的被小队小队的人自行接管，所有城中的守军已经乖乖放下了武器，被勒令看管在了瓮城。

一切……都是如此井然有序。就好像城中的人和城外要进来的人都已经有了默契一样。

这一幕……实在是太过熟悉了，熟悉到史书之中已经不知记载了多少

次，也正因为如此，所有人都明白怎么做，比如大臣们，就已经穿戴一新，十分默契的抵达了宣武门，他们一个个排着熟悉的队形，彼此之间只是相互看一眼，并没有议论什么。

宣武门自然是已经打开了，里头的宦官和女官也早已被金吾将军稳住，乖乖的在宫中各司其职，金吾军则在宣武门外分列排开，宛如此时维护次序的‘魏军’，金吾将军韦厚林则是一身戎装，在焦灼的等待。

他脸上和往常一样，还是那个古板的样子，就仿佛昨夜发生的事并不曾发生，他心里的忐忑，心里的不安，心里的焦急，一丁点都没有在他的脸上显露。

因为……因为这是排演好了的，就诚如数百年前，刘邦入咸阳时，那时候的秦国君臣，想必也是这样做。再譬如，刘秀入新朝的都城时，那时候号称大新栋梁的们想必也是如此。

终于，那一队队黑甲的军队出现在了御道上。

人群像是炸开一样，魏王殿下下来了，他们可以看到魏王殿下的旌旗在迎风招展。

众人终于不再安静，而是纷纷向着那王驾的方向涌去，直至一队队魏王近卫前，无数人乌压压的拜倒在地：“下官恭候魏王殿下。”

秦少游已经翻身下了马，他越过了许多的近卫，而这些彪悍的汉子也纷纷自行让出一条道路，不过对于群臣，他们依然如临大敌，谁也不能保证，这里头会不会有人居心叵测，想要对魏王殿下不利。

秦少游已经走到了拜倒的群臣面前，他低头看着他们，这一幕……想必许多人已经熟悉了，只不过这样的场景，无论是让刘邦，是让刘秀，是让杨坚或是李渊来重温，都是一件值得怀念的一幕，如果他们还能够怀念的话。

秦少游抿了抿嘴，他第一次感受到自己置身在一个轮回的历史之中，他和他们一样，曾经终结一个时代，却又开创了一个新的时代，现在的自己……大抵也是如此吧。

“平身！”秦少游居然鬼使神差的脱口说出了连他自己都诧异的词来。

平身……这是君王的口吻，而这样的君王，往往富有四海，所谓博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

这句话说出来的时候，秦少游居然不知这是不是一个讽刺，可是他没有

后悔，他傲然的看着脚下的人，因为这时候居然没有人再质疑他。

这些人早就被打断了骨头，即便还有骨头的人，也早已被一次次的轮回折腾的够呛，他们累了，被李治折腾，被武则夭折腾，被李显折腾，被韦氏折腾，真的够了。

韦厚林快步上前，抱手，恭恭敬敬的道：“恳请……”在这时，他居然顿住了一下，他竟不知该如何称呼眼前这个人了，魏王殿下吗？殿下会喊平身？陛下吗？即便是陛下，似乎又没有登基，他额头上渗出了冷汗，一时之间竟是嘴皮子哆嗦一下，连小腿也开始发起抖来，因为他知道，自己是降臣，更何况伴君如伴虎，他知道自己稍稍的迟疑，可能会让眼前这个年轻的人产生不妙的想法，他后悔自己不该停顿的，后悔自己今日如此糊涂，只是一刹那之间，他想了许多可怕的后果，这使他更加恐惧和不安，于是结结巴巴的道：“恳请天子陛下入宫，吾皇……吾皇万岁！”

秦少游被他的样子逗笑了，呃……他一定很害怕吧，曾几何时，自己似乎也曾害怕过，这便是天子一怒、伏尸百万吗？他假装没有介意这些事，抬起腿，简洁而有力的道：“入宫！”

正午的阳光下的大明宫，给这座幽深的宫殿带来了一丝生气。

而乌压压的军马便如潮水一般的涌入宫中。

群臣们以为这个时候，这位大明宫的新主人理应会在宣政殿展示一点威风，可是他们却还是失算了。

秦少游将韦厚林叫到了近前：“李显在哪里？”

呼……韦厚林又长长的吐出了一口气，他猛地发觉自己有点愚蠢，分明这个时候，陛下应当铲除掉长乐宫中的那个后患才是，天无二日、国无二君。

他连忙道：“臣这就……”

“不必了。”秦少游似乎知道他在想些什么，他不希望有人打扰，秦少游道：“我只需两个护卫即可，可是在长乐宫吗？叫一个宦官引路吧。”

韦厚林不敢违逆，点了点头。

李显依然躺在了龙榻上，长乐宫里已经再没有人了，只是在这宫外，有无数重兵将这里围了个水泄不通。

他甚至听到了一些禁卫放肆的声音，这些人已经不再畏惧天子的威严，或者说，他们根本就没有将李显再视为天子。

人生的大起大落，李显经历了太多次，反而这个时候，他心里有些超脱，这一幕对他来说也很熟悉，当初自己的母亲，不就曾让自己经历过这样的事吗？

他感觉自己病得很重，懒洋洋的，不愿意起来。

而这时候，外头终于传出了脚步声，紧接着殿门被人打开，他愕然的朝着殿门的方向看去，一缕阳光洒落进来，他的眼睛一花，他背着光，便看到一个人影漫不经心的踱步进来，这是个男人，因为他的声音很浑厚：“李显，你还好吗？”

“你……是……”李显……李显暴怒，这个人居然直呼自己的名字，即便是当初自己被贬为庐陵王时，也不曾有人这样的羞辱他。

“我是秦少游……”秦少游一面说着，一面走近。

然后那炫目的阳光被秦少游的身体遮挡，使李显终于看清了对方的面容。

秦少游……

李显苦笑，终于还是来了，自己险些听不出他的声音，他来说什么？是让朕来做最后一个了断吗？亦或者是，想要在自己面前耀武扬威？呵……看来应当是如此，自己终究是败了，虽然他自己都败的糊里糊涂，因为所有的争斗，本质上都和他无关，可是韦氏输了，李显也就败了，败的干干净净，似乎再难翻身。

李显吸了口气：“哦，你来了……”

秦少游返过身去，关上了殿门，然后寝殿里又变得昏暗起来，他折身去取了火折点亮了壁灯，忙完了这些，他才寻了个胡凳摆在榻前，坐下，他与榻上的李显对视一眼，感受到李显的敌意。

秦少游道：“从今日起，你就不再是皇帝了，从今日起，这个天下，也不再是李唐……”

“你是来逼朕退位的？”李显冷笑。

秦少游摇头：“李显，你错了，我不需要禅让，你和你祖宗，还有杨氏、刘氏、司马家的那一套，对我来说，一钱不值，我若称帝，也是始皇帝，一切开新，绝不是受命于天的这一套。”

“你.....”

秦少游冷着脸：“你现在一定很愤怒吧，应当是的，若我是你，也一定会怒不可遏。”

.....

这几章写的有点痛苦，更的晚，见谅。

第六百四十九章：希望

秦少游看着李显，神色冷漠：“可是而今的天下，已不再是你李显的那个天下，你们的那一套固然自始皇帝以来，已经历经了八百多年，八百年前如此，今日依然如此，可是人需要变通，变则通，不变则亡，今日我入长安，看到的长安依旧还是原先那个模样，十年前如此，百年前如此，便是八百年前的咸阳，大抵也是今日这个模样，难道八百年之后，还要让今日之长安，是今日如此？”

叶春秋笑起来，带着自信的笑容：“我要求变，非变不可，从前我不确认我这一套是否行得通，可是今日我进了长安城，成王败寇，我方才确信，这一套行得通，至少它再糟糕，也比这原封不动的长安要好，至于你……”

李显感到了绝望，秦少游说的东西，他当然不能理解，他现在有的只是满腔的愤恨，这是他祖宗的江山，是他的祖宗们披荆斩棘，从尸山血海之中得来的天下，无论秦少游是任何一个理由，李显都觉得自己有理由愤慨，他第一次发现自己竟突然涌上了一股勇气，他狰狞的对秦少游道：“你杀了我吧。”

秦少游眼睛已经移开，不再看他，他平静的站了起来：“我不会杀你。”

“什么，你……你为何不杀，杀了我吧，我不要做海昏侯，不要做安乐公……”

秦少游笑了笑：“你依然还会是李显，在我心里，还算是我秦少游的朋友，只是你永远不会再做天子了，你是如此，你的子孙亦是如此，至于你将我当做什么，是将我当做你的仇人，又或者是篡夺者，这对我来说没有任何的妨碍，你该好好休息，好好的养病，你是否退位，这不是你所决定的，总而言之，这座宫殿会被腾出来，用来做什么呢？我还没想好，不过我会将你安置好，你的子孙，也会有所安置，我会特别制定一个对你和你的宗族优渥的条例，只是这种优渥也只是有限，足够你们子孙富足而已，至于其他的，就看你们的本事了，李显，后会有期，但愿一年之后我若是想起你，再见到你的时候，你的态度会比今日好一些，我知道你恨我，可是你恨过你自己吗？假若你真要恨，那也该恨你自己，如何你在乎曾经拥有的东西，又怎么会眼睁睁的怂恿韦氏夺权，又怎会任由她任用私人，教那些曾经为了你们李家不惜此身的文武大臣失望透顶；假若如此，又怎会让韦氏纵容都督们割据天下，这一切，有因有果，好了，再见。”

秦少游已经举步，没有再回头看李显一眼。

李显愣住了，他目光显得有些空洞，他突然醒悟过来，对秦少游大吼道：“无论如何，请不要杀韦皇后。”

秦少游没有理他，将他的话置之脑后，他已出了殿门，消失在幽深的长殿。

一切的进展，似乎都顺利无比，神策军已经换防，四处都是站的笔直的神策军官兵，宫内外，三步一岗、五步一哨。

在宣政殿，大臣们还在屏息等待，等待着新主人的出现，他们已经等了太久太久，足足有近一个时辰，可是那位魏王殿下，竟还是不见踪影，这使许多人不禁有些焦躁，殿下对此事如此漫不经心，莫非是对自己这些人不屑于顾吗？

殿下想要登基，难道不需要我等捧场吗？又或者，殿下要治天下，难道我等当真无用？

这是一个很不妙的信号，其实韦厚林最是焦灼，他起初，还在不断的想着方才失礼的事，心里惶恐不安，可是现在，他却又感觉到了危机，这位殿下，有点不按常理出牌，莫非当真是一丁点都不在乎。

若是如此，那么后果可就可怕了，今日大家能站在这里，能够位极人臣，不是因为其他的理由，只是因为他们有用，韦家在的时候，韦家需要统治天下，需要奉天子而令诸侯，需要这些人为韦家治理，所以他们能有今日，他们原因为，今日秦少游入主长安，照样还是需要治理天下，自然而然，还是需要他们的协助，可是现在看来，似乎有些失算。

“韦将军，这.....现在理应如何是好？”

韦厚林则铁青着脸：“再等等，再等等看，魏王殿下想必是有事耽搁了吗，很快，很快就会来了。”

秦少游其实就在宣政殿不远的小殿。

此时他坐在了案后，慢吞吞的喝着茶，宣政殿里的人，他没有太多时间去理会，那一套旧规，他也不想遵守。现在，一切的规矩显然都是秦少游所制定，所以他一丁点都不急。

这便是一言九鼎的好处，不必迁就任何人，不必去猜测他们的想法，不

必在乎他们的感受，而偏偏，秦少游的不在乎，不必担心会有什么后果，也不必害怕惹来别人的反感。

宫中的茶，一向不错，虽然本质上这还是公主茶，不过即便是孟津的公主茶到了这宫里，依然会进行精制，据传闻，大明宫里的公主茶，已经调试出了许多的口味，以供宫中的贵人们品尝。

喝完了两盏茶之后，便有人押着韦后来了。

韦后徐徐进来，却没有跪下，她冷冷看着秦少游，一动不动。

“韦莲？请坐下吧，在这里不必拘礼。”秦少游像任何一个新主人一样，表示了他的好客。

只是这句客套话在如今的语境之下，却显得尤其的讽刺，因为这儿的主人本是韦氏，可是现在，她却像是客人一样的被对待。

韦氏的再不复几日前的雍容了，卸下了妆容、一脸死灰的她，就像一个最平常不过的妇人，她甚至有些站立不稳，神色也有些恍惚，对于秦少游的话她充耳不闻。

秦少游道：“韦夫人，难道不该说一句话吗？”

韦氏似乎动容，她抬眸，看了秦少游一眼，轻蔑的道：“成败败寇，如此而已，又有什么可说的？怪只怪，数年前，你还只是个小小的都督的时候，我便该杀了你，否则又怎么会有今日，呵……现在你倒是骑在了本宫的头上了。”

秦少游摇头，叹了口气：“你真的是这样认为吗？真的认为，即便没有我，你的地位就可以稳固吗？我还以为你是一个很聪明的女人，现在看来，似乎也不太聪明，你错了，成王败寇固然有理，可是为何我会成，而你会败，明明你占据了所有的上风，明明你得天独厚，明明你处处占了先机，难道你只认为，不过是因为我秦某人运气好，或者……是我比你更狡诈？至今你也不明白，我今日站在这里，并非是我一人站在这里，而你今日成为阶下囚，只是因为你一人是阶下囚。”

秦少游的话，让韦氏恍惚了一下，因为秦少游的话有些生涩难懂。

秦少游笑了：“你能得势，固然是因为你有你的手段，某种程度，你的手段比我高明的多，你精于计算，在上皇当政的时候，懂的隐忍，你善于抓住李显的心思，使他永远都对你言听计从，你对每一个可以拉拢的人进行拉拢，对那些不能拉拢的人进行打压，其实论起手段，我秦少游差你太远太远。可是你知道我为何胜吗？这是因为你有一个致命的弱点，这就如当初的

楚汉相争一样，当初的楚霸王兵精粮足，天下莫敢不从，何以会沦落到在乌江自刎？这是因为他固然比之刘邦强大一百倍，他英雄盖世，谋略过人，刘邦岂是他的对手。可是刘邦终究胜了，刘邦胜就胜在，他若是败了，无数经历了战乱的人，想要得到一时安定的人都会不禁失望，他若是败了，关中无数被暴楚所欺凌的人依然还要受楚人的欺辱，刘邦不是一个人，刘邦的身后，是数十万数百万的人，他们有的只是寻常士卒，有的是耕作的农人，有的只是一个普通的父亲；而所谓的霸王呢？霸王若是败了，能为他惋惜的，也不过是一个虞姬而已。今日我也是如此，我不能败，因为关东数百万人决不允许我败，他们因为我而有今日，因为我改变了命运，于是我一声召唤，无数人会为我流血，你呢？能为你的惋惜，不愿意你败的会有谁？从前的时候，或许还有你们韦家韦姓，可是等我下令赦免宽恕他们的时候，这个世上，就再没有人为你惋惜了，你曾经固然强大，占据关中，拥兵数十万，奉天子而令天下，可是当你只想着一家一姓的时候，你就已经败的彻彻底底了，这就是区别，唯一的区别就在于，即便是送你去死，死的也只是一个人而已，可是明日假若我死了，则无数人要家破人亡，无数人的辛劳毁于一旦，现在，你明白了吗？那些保卫你的人，即便是放下了武器，依然还可苟活，而那些保卫我的人，一旦放下武器，便知道自己得来的一切都要消失殆尽。这些道理，本来我不想和你说的，不过你既然不服气，反正本王闲着也是闲着，那么和你说说也是无妨。”

韦氏听了他的话，竟是无法反驳，因为秦少游点中了其中的要害，她若是输了，她若是死了，不会有人为之惋惜，难道不是如此吗？现在有谁惋惜呢？现在她所看到的只是无数百姓的漠视，还有那些兵士的沉默，即便是从前的那些韦家人，那些韦家下头的走狗们，只怕也来不及为自己惋惜吧，他们现在更多的是想着如何尽快和自己撇开干系，韦厚林如此，其他人亦是如此。

韦氏只好叹了口气：“你和我说这些话，理应是我的死期已到吧，呵……本来本宫早就想死的，偏偏本宫的族弟非要将我留着，想要借着我，得一份功劳。现在殿下肯杀了我，也未必不是一件好事，殿下讨韦，如今我韦莲就在殿下的面前，殿下是打算亲自动手，还是让本宫自行了断呢？”

秦少游不禁笑了，他怜悯的看着她，良久才道：“你已经死了。”

韦氏愕然一下：“什么？”

秦少游冷着脸道：“本王说的是，你已经死了，就在不久之前，你的心已被本王诛了，本王为何还要再杀你一次？”

韦氏一头雾水，她万万料不到秦少游居然说出这样的话。

秦少游抿抿嘴：“你一定在想，若是不杀了你，本王如何向天下人交代，是吗？你还是不明白，本王方才已经和你说过，本王今日的基础，并非来自

于你们所谓的天命，或是所谓的讨伐无道，这些东西，不过是个笑话而已；本王今日站在这里，是因为本王的背后有许多许多的人，他们仰仗着本王而幸福安康，他们因为本王的存在，即便出身卑微，也可凭着自己的吃苦耐劳，改变自己的命运，对这些人，本王不需要告诉他们什么是天命，什么是有道而伐无道，因为他们对这些不会有任何的兴致，因为本王给了他们一个赐予了一个比天命更好的东西给予他们，不是所谓的天理伦常，而是希望，对于他们来说，有希望就够了。你明白了吗？”

第六百五十章：凌云壮志

秦少游所说的东西，韦氏当然不会懂。

夏虫不可以语冰，只是这些话，秦少游本来就不指望她能听懂。

韦氏沉默了片刻，道：“那么，是不是……”她深吸一口气：“是不是我要被幽禁了，幽禁在宫苑还是……”

“不会。”秦少游摇头，他笑了起来，笑容显得十分平和，道：“你知道渤海国吗？”

韦氏皱眉。

所谓的渤海国，大唐是不承认的，所以自然而然，也就不存在这么一个渤海国，这渤海国前身乃是高句丽，自唐军覆灭高句丽之后，高句丽的领土便被唐军占领，只是那儿很不稳固，高句丽的旧贵族反叛不断，再加上关内政局动荡，大量派驻高句丽的军马纷纷撤回，高句丽的旧贵族便在高句丽旧地自立为王，已经造成了事实上上的割据。

秦少游道：“一年之后，渤海国的叛乱将会被平复，到了那时，我会在那里置渤海都督府，你与李显去那里吧，我封李显为唐王，你为王妃，那儿有人口三十万户，虽然天气恶劣了一些，可是土地还算是肥沃，那儿，为李氏所世袭，你们在那儿想做什么就做什么，记住，不要过分就可以了。”

“还有，你们的族人，又或者是你们的亲信，还有那些效忠你们的大臣，愿意跟你们走的，我都可以放行，你们在这大明宫中的器物，你们愿意带走，我也绝不会留难，韦莲，你满意了吗？”

这一次，韦氏却是真正的震撼住了，她万万想不到的是，秦少游会如此轻易的宽恕自己。

秦少游确实是过于大度了，至少，即便他饶了李显和韦氏，最多也就是封一个王爵，将他们囚禁起来，可是秦少游的打算却等于是延续了李氏的宗庙，让他们在渤海国占山为王。

要知道，李氏多少还有一点号召力，有一定的影响，而一旦李显和韦氏带着愿意追随他们的人去了渤海国，随时都可能会卷土重来。

不过……秦少游可不这样看。

诚如他对李显说的那样，从前的那一套把戏，秦少游根本不屑于去玩，

他既不在乎什么天命，也不会在乎这等诛杀旧皇室的把戏。

究其原因，其实和关东有极大的关系。

历来的封建王朝，都是一个封闭的小圈子，而在这个小圈子里，利益只有这么多，天下州县大抵都是如此，那些造反的头头们既然做了天子，自然要对功臣们封官许愿，你做宰相，他封侯爵，这就如一座宝山，一群人冲进去，自然要开始进行利益分配，至于宝山的主人还有他的奴仆们，当然要诛杀殆尽，毕竟分这座宝山的人越多，大家得到的好处越少，而且这些人也不值得信任，索性杀光了事。

可是假若现在的秦少游带着他的部下们来到的不是宝山呢？而是一处遍地黄金之地呢？

从前的珠宝只有一个屋子，而现在的珠宝却遍地都是，就好像，从前的天下，只有所谓的九州，所以这时候，九州就是大家利益分割的蛋糕，其他人自然要排挤出去，可是被排挤掉的人，自然而然会心里有些怨气，既然这些人会不满，那么索性就干掉吧。

而如今，秦少游却是知道，天下之大，何止是这九州之地，关东的商贸如滚雪球一样，已经越来越大，他们的需求和胃口也与日俱增，随着技术的进步，随着需求的增加，对于新市场的渴求，一旦到了临界点，那么紧接着，就是疯狂的输出了。

输出商品似乎是一件很容易的事，只是在这个时代，却是难上加难，毕竟各国的税率不统一，律法也是不同，这就导致，国家之间的矛盾开始增加，现在的财阀们，犹如脱缰的野马，一旦他们在各国因为法律或者是税率原因而遭遇了挫折，这些红了眼的人，必定会诉诸武力。

征战四方，似乎成了一个无法规避的问题，仿佛所有工业的高速发展中的帝国都无法避免，秦少游不是圣人，自然不可能跳开这个阶段，去玩小清新那一套，既然打开了囚笼，将这些怪兽放了出来，这就意味着，从今日进入长安开始，未来的一百年，乃至于两百年，关中、关东、河北、江南、剑南、陇西的子弟都将会以各种各样的借口征召起来，而后通过工坊生产出来的各种兵刃武装到牙齿，一路征战，或是漂洋过海，从极东到极西之地，无论是沙漠还是林莽，都不可避免的被他们的靴子踏过。

秦少游不喜欢杀伐，可是他无法阻止。

诚如他知道渤海国必定会妨碍到议事堂的利益，会妨碍到神策府的利益，会成为商贾们的眼中钉，自然而然，大动干戈根本就不可避免，他更知道接下来可能会是暹罗，可能是百济，可能是倭国，可能是天竺，那些被秦少游放出来的资本怪兽们，会通过最新的媒介，譬如现在的报纸喧嚣着他们

的呼喊，发出各种战争的怒吼，輿情会随着这种喧嚣而沸腾，热血的壮丁会送进五军营进行操练，而后他们会派驻到这个世界各个的角落。

而对于天下诸国来说，他们显然要面对的也只有两个选择，要嘛臣服，而这种臣服，显然并不只是纳贡这样简单，这种臣服即是，从今日起，廉价的商品将打开他们的国门，他们几乎不能征收任何的税赋，任这些商品肆虐，冲击着本国的所有的商贾，使这些商贾纷纷破产，也使本地任何手工业统统化为乌有，使无数人失去生计，同时，他们唯一的选择，就是耕地，又或者是挖掘矿产，将这些矿产用最低廉的价格兜售给关东、关中的财阀，国家的所有根本，如财政、关税几乎都从手中丧失，而接下来，当财阀们的利益已经侵入了这个国家方方面面的时候，便连军事和政治乃至外交也就自然而然的受其操控了。

接受了，就意味着世代为奴，表面上你依然还是独立的个体，而实际上，你不过是财阀们的附庸而已。

可假若不能同意这等苛刻的条件，自然而然，接下来便是侵门踏户，接下来更加是灾难中的灾难。

秦少游已经无力阻止了，他只能顺应潮流，某种程度，既然迟早会出现这些，与其自己脚下的土地会成为被人奴役之地，那么不妨，就让它成为这个世界的主人。

既然志在天下，不是这九州的天下，而是五大洋的天下，那么对于秦少游来说，一个小小的渤海国，对于他来说，简直连蚊子肉都不如，他的部下，有的是安置的地方。

当初的周人讨纣王，商朝覆灭，可是周武王非但没有屠戮所有商人，反而是将他们分封到各地，使商人也成为了周王朝的利益共同体，这也并非是周武王的仁慈，本质上，不过是对于那个时代来说，天下实在太大大，有太多没有开发的地区，而这些地区，单凭周人这个利益小团体是吃不完了，既然如此，那么何不如将与自己风俗和文化较为相近的商人一道拉进来，将他们分封到各地，一道去降服各地的野人。

今日的秦少游，和周武王没有分别，他看到了更广阔的世界，他要带领自己这个利益集团吸食的是这全世界的红利，只是他的这个小圈子，或者说，挂东集团的这些高级精英分子们，显然人数还是太少太少，那么……索性就把所有人都拉拢进来，大唐的旧臣可以是合作的对象，从前那些都督们，也可以拉到一起来赚取红利，无论是旧贵还是新贵，大家一起发财。

甚至连韦氏……这个家族，毕竟亦是传承了数百年，枝繁叶茂，有着无数的子弟，这些人放在这个天下，都属于精英分子，杀掉了韦氏，固然照样可以收服他们，可是又何必让大家心里生出芥蒂呢，那么……就索性宽恕

吧，那么就告诉天下人，只要是我秦少游的族人，这个世界，就没有什么人不可以宽恕的，最紧要的是大家都要重新去认知这个世界，跟着秦少游，所有人都可以吃肉。

一个村子，每天都只有十个大饼，所有村子里的人为了这些大饼，你争我夺，我杀你全家，你杀我全家。可是这个村子之中有人找出了一个可以源源不断生产蛋糕的方法，每日都有数不清的蛋糕送进村来，那么之前，所有人的争夺，就显得可笑了。

秦少游站了起来：“现在，就请唐王妃立即去长乐宫见唐王李显，告诉他，朕……”他说到朕时，带着不可置疑的口吻：“朕要在明日，与你们一道见百官，朕会在宣政殿立誓，李氏与韦氏子孙，朕绝不侵害，朕不但不侵害，而且赐你们百世荣华，朕违此誓，天地不容。现在，唐王妃可以放心了吗？”

韦氏突然觉得有些可笑起来，一个已经输的彻底的人，本来以为命不久矣，谁知那个本该赢家通吃的人，居然退回了她一半的赌注，从前她恨透了秦少游，可是现在，竟有点不知如何是好，她只好道：“遵旨。”

百官们已经焦灼的等待了足足一夜，这一夜没有人敢离开宣政殿，因为现在有太多不确定的因素，既然那位魏王殿下不出现，那么这个臭脚捧得实在有点难堪，可是……谁敢耍脾气呢，难道你能发一通脾气，说老子不捧你臭脚了？

这样胆子的人不是没有，不过人家早就待在家里闭门不出，发出无声抗议了，来了的人往往是打算一条道走到黑的，人家架子大，那也没法子，继续耗着吧。

好在，虽然这儿睡觉不舒服，总还会有人送来食物，等到次日清早的时候，当有宦官匆匆而来，高声道：“陛下到了。”

陛下到了……

陛下……

哪个陛下，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这尼玛，现在的陛下倒是有一个，那是大唐天子陛下，可问题就在于，李显现在还是实际的陛下么？可若是秦少游，这也不对啊，于理不合啊，魏王殿下难道不该玩点登基和禅让之类的仪式么？

就在所有人纷纷猜测的时候，却见秦少游已经背着手来了，他……居然穿上了冕服，这架势……看来是还没有登基，就已经自己玩上了。

让人惊异的是，居然李显和韦氏相互搀扶着走进来，他们穿着素服，这更让人感觉到惊愕。

李显倒也罢了，这位仁兄肯定得活着的，毕竟他是禅让仪式中必不可少的一环，而且……大多数时候，还可能会成为吉祥物，一般都会圈禁起来，给他一个爵位，然后被人看管着，以显示新皇的宽容。

可问题在于韦氏是什么鬼，韦氏在讨韦檄文之中可是罪大恶极的人物，难道神策军入宫，没有将她剁为肉酱，以显示讨韦的光辉正确性吗？

可是偏偏，韦氏还是来了，没有五花大绑，没有披头散发，只像一个平常的妇人，不过……似乎上了妆容，虽然脸色有点苍白，可还算是安详，她挽着李显，李显脸色也有点铁青，似乎并不算害怕。

这个天子，理应害怕才对，毕竟他不是是一个很胆大的人物，平时素来都是咋咋呼呼的。

秦少游在众人惊愕的时候，已经很不客气的坐在了御座之后，当仁不让。

这……显然是山大王的作风。

看着像是将读书人纶巾摘下来往里头撒尿的刘邦一副德性。

第四百五十一章：胸怀万里

如今秦少游就仿佛是一个自带发光的灯泡，他的一举一动，甚至只是眉毛一丁点的挑动，都会惹来无数人的猜疑。

而秦少游并不太享受这样的感觉，只是……一切都无所谓，他厌恶了这种墨守成规，或者说……讨厌宣政殿里的暮气。

于是他笑了笑，说出了破天荒的话：“从今往后，我便是天子了。”

我便是天子了……

众人面面相觑，这……是不是有点……太快了。

难道不应该让人上书助助兴？魏王殿下不该再三辞让，表示自己绝无觊觎国鼎之心，然后发动一下百官劝进一下，再发动一下长安的百姓跪在大明宫外头表示一下非魏王不可以定江山吗？

而且……登基大典也没有，禅让的大礼更加没有，就这么轻巧的一句，从今往后，我为天子……

众人哭笑不得。

只不过大家都习惯了这种戏码，突然来了个不愿意演下去的主演，有点儿脑子转不过弯来而已。这毕竟不是演戏，假若是演戏，这主角要是如此，大不了就换一个演员就是，偏偏秦少游是主演之外，还兼职了导演、制作人、出品人、编剧等无数的角色，换人，你想换谁，谁敢换人，今日就让谁完蛋。

终于……还是有人反应了过来，韦厚林毫不犹豫的拜倒：“陛下万岁，臣见过陛下。”

呼……

虽然主演不太按常理出牌，可是这些‘配角’们似乎很快就进入了角色，韦厚林的举动一出，其他人哪里还敢闲着，纷纷拜倒，道：“吾皇万岁。”

秦少游看着这满地跪满了的人，济济一堂，很是热闹，他嘴角微微勾起了笑容，紧接着道：“朕封李显为唐王，世藩渤海，领三十万户，韦氏为王妃，待朕平定渤海，唐王与王妃即可就藩……”

“唐王算起来，也是朕的舅哥，噢，用你们的话，理应是叫国舅，朕的这

个国舅，自然也该为一国之主，所以这渤海国军政之事，往后都由唐王一言而断，朕绝不加以干涉。除此之外，李氏、韦氏族入，凡有愿意留在这长安或是洛阳的，朕自然会让其暂时留任原职，观察一年，若是还算勤恳，则依然使其保留现有官职，假若是不堪为用的，就自己请辞便是。若有人愿随国舅去渤海，朕也自管你们去，绝不干涉。”

“从今日起，这长安为西都，作为留守之用，扔设百官，以备不时之需，朕的国都，自然还是在洛阳，尔等照旧是在关中为官，朕若有要用的时候，再行征召。”

“所有的禁军，统统解散，年轻力壮者，可与五军营整编，飞骑军可充入神策军。”

事实上，秦少游对于这一次召见百官没有做一丁点准备，所以到底该说什么，不该说什么，也没有进行周全的计划，因为这对于他来说，其实并不重要，他的统治基础，从来不是眼前这些人，他的左膀右臂，将来如果这些人不能转换思维的话，那么也难在秦少游的核心决策层里占有一席之地，说穿了，这些曾经任何改朝换代的天子都需要借助的人，如今在秦少游眼里一钱不值。

不过秦少游的宽容，却还是感染了不少人，某种程度，秦少游既没有选择大开杀戒，也似乎不打算进行清算。

尤其让人诧异的是，居然连韦氏也留下了性命，不只如此，居然还封了个唐王妃。

这是要给李氏的旧天子和皇后封国啊，李朝历代，即便是当年的武王伐纣，杀入了朝歌，依然让商人们建国，可问题在于，人家好歹也将纣王和妲己给干掉了。这现在的陛下是什么意思，是表面上宽容，实际上却是暗中监视，甚至是谋杀吗？

如此一想，似乎也解释的通，可是再细细一思，又似乎觉得这位新天子有点儿多此一举。

总而言之，这李显或是韦氏的命运已经和大家无关了，无论这是不是秦少游的阴谋，又有什么关系呢，至少对于在场的人来说，显然是一丁点也不重要的，而那些不肯来宣政殿的人，才会在意这些。

于是众人又不免颂扬起来。

秦少游脸上露出了一些微笑：“诸位放心，一年之内，渤海的余孽就将肃清，到了那时，朕的国舅自然也就可以就藩了。好了，这算不算是登基大典？这些虚礼就免了吧，大家各自做自己的事，好生做好自己的本分。”

秦少游已是长身而起。

李显站在殿中，有些战战兢兢，秦少游这家伙……似乎还没有改他的老毛病，至少现在的秦少游，他是颇为熟悉的，这个家伙，以前也是如此不受人拘束。

那个时候，似乎还是在孟津吧。

时间过去了这么久，他依然还是如此故我。

这时候李显反而松了口气，某种程度，别人或许不相信秦少游会放过自己，可是现在，李显信了。

他心里一团乱麻，竟有点百感交集，既感觉自己对不起自己的祖先，可是又觉得，如果当真让自己去渤海，似乎也不失为好的选择，而且……现在看来，祖宗的宗庙，似乎也可以保全，他心里幽幽叹口气，这一次，他居然难得正儿八经的去为自己做打算。

站在她身边的韦氏，一直抓着李显的胳膊，李显忍不住侧目看她一眼，竟发现此刻的韦氏，也是出奇的平静。

在这宫中自然还有一个人是作为天子的秦少游非要去探望的。

秦少游不喜欢长安，他巴不得立即赶回洛阳去，那个充满了市侩之气的地方，反而让秦少游感觉更舒服一些。只是有些事，他必须先要在长安处置了不可。

此时此刻，秦少游已到了紫薇宫。

一个老熟人已在这儿久候多时了，却见上官婉儿早在此迎候，俏脸上带着惊喜，她察觉到了秦少游穿着的冕服，立即明白了什么，忙是行了君臣之礼：“臣上官婉儿，见过陛下。”

秦少游不禁失笑，见她正儿八经的样子，便将她扶起，道：“婉儿不必多礼，噢，你肤色竟比从前白皙了，平时都不晒日头的吗？偶尔在外头晒一晒也挺好。”

虽是将她搀起，手却没有松开，上官婉儿并没有羞怯，只是点头：“是。”

秦少游抬眸，看了一眼这幽深的宫苑，眼下还有正事要做，他轻轻拍了拍上官婉儿的手背，低声道：“今夜去长乐宫，为朕侍寝。”

他没有去征询上官婉儿的回答，此时已是目视前方，跨步朝着宫禁的深处走去。

“你是何人，竟敢擅闯朕的宫殿，来人，来人，将他拿下。”

“哈……罢了，朕饶了你，朕恰好有话要说，你可看到了薛守义吗？就是个光着头的大和尚，嗯……他真是该死，是不是又去烧明堂了，他若是再如此，朕绝不轻饶他。”

“张家兄弟都不是好东西，哼……”

“你来，到朕跟前来，朕看看你，你是……”

秦少游无语的看着武则天，眼前的武则天，居然疯了。

他只好叹口气，眼眸凝视着武则天，道：“上皇……”

“朕乃天子，不是什么上皇，你大胆。”

秦少游只得道：“天子陛下，闹够了吗？”

“什么，你竟敢……”

秦少游脸色突然肃然起来，正色道：“朕没有心思杀你，◆也没兴趣鸟尽弓藏，你以为朕是什么，立即收起现在的把戏，朕有正事要谈！”

武则天眼眸长大，瞳孔收缩：“你，你，你竟敢这样对朕说话，你好大的胆子，来人……来人……”

秦少游板着脸：“朕的耐心是有限的，朕现在数到三，若是数到三之后，上皇还不能恢复正常，朕便将这紫薇宫付之一炬，不要以为朕不敢做，这个世上，没有我秦少游不敢做的事，一……”

“你是何方妖孽！”

“二……”

“来啊，来人，救驾……”

秦少游张开嘴，三字的第一声即将自口中出来。

武则天突然身子一顿，然后抹了把额上的汗，巍巍颤颤喘了口气道：“好吧，老臣万死，竟敢欺瞒陛下……”

秦少游更加无语。

这时候，武则天正待要拜倒在地，秦少游只好将她扶起，道：“上皇难道不知道，韦氏已经得到了赦免吗？”

武则天愕然一下：“什么？你这是……”

秦少游道：“朕可以赦免韦氏，就可以赦免任何人，更何况上皇对我恩重如山，上皇何故要提防朕呢？事到如今，我已为天子，朕来拜见上皇，只是因为有事要讨教。”

“讨教什么？”武则天没有因为方才的‘把戏’被揭穿而露出羞愧，当她回复正常之后，反而有了一丝雍容的气息：“你但说无妨。”

秦少游看着她，一字一句道：“定国安邦之策。”

这时候，二人已经各自落座，秦少游见武则天跪坐在地，不禁道：“上皇年迈，就坐胡凳吧。”于是命人取了胡凳来，铺上软垫，武则天道：“陛下允文允武，既然是定国安邦，又何须来问老身，老身啊，已经是无用之人了，哎……风烛残年，到了如今的境地……”

秦少游却是毫不犹豫道：“不，上皇还有许多可用之处，现在我们有太多太多事要谋划，其实……儿臣……”他自称了一句儿臣，感觉有点怪怪的，接着继续道：“儿臣之所以能入关，靠的并非是儿臣的足智多谋，而在于关东的雄厚实力，可是论起定国安邦，却不及上皇万一，儿臣打算将上皇接去洛阳，这世上有太多国策，需要和上皇商量着来办了。”

武则天很是愕然，有点儿不可置信，可是秦少游到了如今，似乎实在没有虚伪的必要：“皇帝想要的是太平盛世吗？”

秦少游摇头：“不，儿臣要的……是自极东至极西，从最南到最北，苍穹之下，尽为王土，天下诸夷，皆为王臣。”

武则天居然不做声了，她似乎也没有想到，秦少游的野心居然如此之大，她皱起眉：“心太大，不是什么好事，你可知道汉武帝固然征伐匈奴时显赫无比，却也为他的大汉王朝埋下了祸根吗？”

似乎双方已经进入了状态，秦少游打起精神，解释道：“武帝征匈奴，越

打越穷，这是因为，大汉的财富都来源于土地，土地总有极限，所以战争越是频繁，国库越是不足。可是儿臣现在依靠的，却是与之相悖的法子，臣现在的财富，来源于商贸，越多人臣服，则越强壮国家的体魄，战争越是频繁，则需求越大，生产即越多，武帝是越打越穷，而儿臣却与他恰恰相反。”

武则天沉吟起来，洛阳的那一套她是略知一二的，此时她不禁沉思：“固然如此，可是好战者必亡，这个道理，你理应懂得，所以彰显武力只是最后手段，若是能用其他方法迫使别人臣服，岂不是更好？天下诸国，朕也打过一些交道，想要其臣服，无非是彰显威严，同时给予他们希望而已，皇帝打算从何处下手？”

秦少游毫不犹豫道：“渤海。”

武则天点头：“渤海……你来……”

她巍巍颤颤的起身，秦少游要上来搀扶她，她将手抽开，道：“有劳皇帝，可是老身勉强还有些气力，不劳皇帝操心。”

她说着，命了一个女官道：“去取朕的图册来，在凌烟阁第三间的第二个架子上，速去速回。”

那女官已是连忙去了，过不多时，一幅用丝锦绘制而成的渤海国地图摆在了武则天和秦少游的面前。

第四百五十二章：定鼎天下（大结局）

看到了这图册，武则天的眼眸光亮起来，一下子变得神采奕奕，那一双浑浊的老眸，竟也开始闪闪生辉。

一张图，就是一个天下，而她站在这图面前，又宛如一个君王。

武则天徐徐道：“征渤海，从前不容易，可是现在却不难，自修通了运河，诛灭渤海伪王不过是时间问题，不过要大动干戈，首先得要做好准备，所谓兵马未动粮草先行，在这段时间，一方面要联络突厥，另一方面，则是要联络百济，可以许诺一些好处，而后三面出击，渤海内部，各部林立，并没有你想的那样铁板一块，只要声势造足了，各族之间就不免要相互猜忌，因而，先要以势压人，等压的差不多了，他们自己乱了阵脚，就算他们自己不乱，大军一到，他们也就成了案板上的鱼肉，只有任人宰割的份。皇帝理应下诏，先言渤海伪王的罪过，再宣称发兵五十万，把这声势造起来即可，小小渤海，以神策军的实力，只需调遣一支偏师就可以了。”

她眯着眼，干瘪的嘴唇舔了舔，自信满满的道：“其实……渤海不过是疥癣之患，朕……”说到朕的时候，她有些怪怪的，眼眸瞥了秦少游一眼，见秦少游不以为意的模样，这才继续道：“朕以为，这渤海一战，必须动用精锐中的精锐，力求一战而胜，而且要打的漂亮，皇帝，你该出动神策军，用神策军的精锐，像一柄神刃，一击致命。这样做，不是针对渤海国，而是要给那些突厥人、契丹人、百济人看，因为解决了渤海国，以皇帝的雄心，就理应让征服大漠诸部了，大漠之上，强者为尊，你固然是那突厥汗的女婿，固然利用茶叶贸易使大漠难以摆脱掉神策府，可是这还不够，你要证明，你比他们更强，而且是强大的多，让他们见识到这一点之后，接着便可召大漠诸部首领至洛阳来，让接受册封，不来的，则率诸部进行弹压，肯来的，既要给予他们一些好处，同时，大可以征兆诸部的壮丁，以什么名义呢？就以雇佣军马的名义吧，反正皇帝有钱，大漠人好勇斗狠，缺的是武器，还有一个真真正正的首领，他们太清苦了，那么不妨就以会盟的名义，征召所有的壮丁，规定他们的壮丁，到了年纪，就要到你的卫州区集训操练，操练时，让他们学会官话，将各部打散，建大漠营，只要他们有好吃好喝，自然还是肯效命的，皇帝，这些人将来可以派去南方，可以为皇帝征服暹罗甚至是波斯的敌人，他们背井离乡，即便有人想要反叛，也根本没有基础，况且将他们混编一起，各族之间，也有一些矛盾，最重要的是，他们的给养，完全要仰仗皇帝供应，这是以夷制夷之法。”

“皇帝既然有征服天下的雄心，就必须明白，一个小国，想要将其兼并并不难，不过是数万军马，一年之功罢了。其中最难的，是应对接下来无穷无尽的反叛，这种反叛，是最耗费人力物力，所以必须懂得以夷制夷之道，征兆大漠的人，驻扎在暹罗，征兆暹罗的人，驻扎新罗，用波斯的壮丁，迁徙至倭国，这些雇佣的军马，在本地毫无根基，地位往往比当地土人

高一些，他们虽为皇帝所用，为皇帝卖命，可是他们到了陌生的地方，四面都是土人，自然而然会抱团一起，希望皇帝能够作为的依靠；而当地的土人，亦要搜罗他们的人才，利用他们巩固地方，给予他们一些好处，所征服之地，要维持三股力量，其一，是汉人商贾、汉人军马，汉人派驻的都督；其二，便是外藩军马；其三，即为本地官吏，这三者缺一不可，用本地的官吏治其民，再用外藩的军马来威胁本地官吏，用汉军进行监视，总督则进行裁决，总督在外藩固然是一言九鼎，可是在本地却无根基，依然还需要随时依靠洛阳来维持其统治，这样做……至少暂时是最稳固的。”

秦少游只是在旁听，而武则天则是絮絮叨叨的说，她仿佛不知疲倦一样：“皇帝哪里是什么真命天子，正是因为有人相信自己的道统，最后往往国破家亡；皇帝，你知道什么样的天子最稳固吗？”

秦少游皱眉：“请上皇明示。”

武则天笑了：“最稳固的天子，是一个别人需要的人。假若武人需要一个天子，使他们流血流汗，得以建功立业，那么他们就会对这个天子忠心耿耿，绝无二心，为这个天子效命，万死莫赎；假若商贾们需要这个天子，为他们开拓更多的市场，若是他们能够得到满足，他们便每日颂扬，心怀忠义；若是农夫和匠人们需要这个天子，因为这个天子能够给他们带来安稳，他们便会时常念着吾皇万岁，那太宗皇帝曾说过，君为舟、民为水，水能载舟亦能覆舟；可是朕还有一句话想说，水无常形，这民心，即是水，今日支持你的人，明日就可能反对你；你明白了这个道理，便该知道，想要稳稳当当的坐在那龙榻上，就要使自己成为所有人都希望的人，也必须做到，这个天下缺你不可。”

秦少游足足到了夜深，方才从紫薇宫离开，他和武则天还有许多事要谈，只是太晚太晚了，当他从紫薇宫出来的时候，上官婉儿已在此等候，她朝秦少游行了个礼，月色之下，露出嫣然笑容。

秦少游也不禁笑了，一把牵住她的手：“你看，这大明宫的后苑何等富丽堂皇，陪朕走走吧。”上官婉儿的手心暖暖的，这股暖意传递到秦少游的心里，秦少游突然有了一种满足感。

二人的影子在月色下越拉越长，数十个禁卫不敢过份靠近，只好远远的跟着。

“陛下和上皇说了什么？”

“啊？婉儿以为呢？”

“陛下一定……哈……”婉儿爽朗的笑了：“还是不说了，我们已经经历了太多太多的阴谋算计，花前月下，难道还要继续说嘛？陛下，婉儿累了……”

秦少游微微勾起嘴，笑了：“那么，不妨去前面的亭子里歇一歇吧。”

又是几岁的秋冬。

战报已经从倭国传来。

魏军已经进入了倭国，与倭人的战争出乎了所有人的预料。倭国多山，是以在远征之前，五军营总部和水师就已经制定了做好五年征服的准备。

倭国银矿充足，因此对倭的战争在征服了暹罗、百济、渤海之后，那些亢奋的商贾们便一个个开始叫嚣起来，报纸里几乎每日都是倭人劫掠海船的版面，议事堂也是闹得沸沸扬扬，于是最后通牒之下，倭人严词拒绝之后，一场远征也就开始。

谁料到，只是三月，捷报就已传来，某种程度来说，当魏军的舟船抵达倭国海岸的时候，倭人们就已经彻底没了抵抗的意志。

三万五军营和五万番军营迅速的占据了倭国。

征服所带来的，是数不清的市场和无数几乎廉价到不值一钱的各种矿产，此时天下各处，已遍布了作坊，各种水利和运河以及道路的修建将剑南、陇西、渤海、百济、大漠、关中、关东、江南相连，那无数的水道和道路上，无数的舟车络绎不绝。

新鲜的事物总是不断的出现，甚至有时候连秦少游都猝不及防，作为天子，他显得有些过份地粗鲁，他身上甚少有太多所谓礼数的痕迹，不过这似乎不是秦少游所担心的问题，他几乎可以预想到，后世的史书，大抵会用豁达之类的词掩盖过去。

只是这时候，噩耗传来，在东林养病的武则天终于驾崩。

秦少游赶到时，武则天已经奄奄一息，她实在太老了，甚至连眼睛都已经没有气力睁开，太平公主和上官婉儿已是忧心忡忡的在榻前伺候，秦少游走过去，武则天似乎听到了动静，她终究还是尽力张开了眼皮子，那一双眼睛缝隙之后的眼眸落在秦少游身上，站在榻前的这个男人，依旧年轻且精力充沛，比之从前富态了一些，却有一种不怒自威的雄姿，这个男人徐徐走到了榻前，武则天伸出了手，男人连忙轻轻将她干瘦的手握住。

武则天幽幽叹了口气：“皇帝，要小心，要小心……”

“小心什么……”秦少游抿着嘴，显得很有耐心，这一刻，他卸下了所有的威严。

武则天咳嗽，而后气若游丝的道：“要小心任何人，这个世上，没有人可以值得信任，不要信那些你认为忠心的臣子，不要相信那些曾随你尸山血海中爬出来的将军，甚至，不要相信自己的儿子。”

秦少游不置可否的笑了笑。

武则天叹口气：“哈……朕……朕又糊涂了，又糊涂了，朕总将你当做了自己，呵……时候不多了，朕只有一句话要交代，朕不要风光大葬，什么都不要，一切从简，朕这辈子，和你一样，这一生有太多太多精彩之处，至于是非功过，自有后人去评说，你也不必立什么谥号，不要大张旗鼓，更不要让人去写什么文章……”说到这里，武则天笑了：“因为在朕看来，或许皇帝不会相信，这个世上，最合朕心意的文章，是……是……讨武檄文，这讨武檄文不正是朕的平生写照吗？这篇文章，料来你是记得的吧，你背……背诵朕听，朕有些地方，竟是遗忘了。”

秦少游微微一愣，却还是道：“伪临朝武氏者，性非和顺，地实寒微。昔充太宗下陈，曾以更衣入侍……”

“不错，不错，说的很好，朕曾充太宗下陈，更衣入侍，那时候，朕只是个小个小小的才人，呵……呵呵，你看，当初谁会想到，就是这么个小小才人，连太宗皇帝都看不上眼的一个柔弱女子，会有今时今日，别人骂我的地方，却浑然忘了，对于朕来说，却是天大的赞赏，你看那些仗着恩荫而做官的人，有几人的富贵不是靠着祖上呢，皇帝，若是有一日，别人骂你是厨子，却殊不知，你这厨子，比之多少所谓的圣君要强百倍千倍，你继续念……念吧。”

秦少游看着她的气息已经越来越微弱，连忙道：“洎乎晚节，秽乱春宫。潜隐先帝之私，阴图后房之嬖。入门见嫉……”

念到此处，秦少游已经长身而起，因为此时的武则天已经完全没有了气息。

身边的太平公主、上官婉儿失声痛哭起来，钟鼓声响起，宫中开始有条不紊的料理后事，而秦少游子身一人，孤零零的走出了寝殿，外头的日头很大，他抬眸，看着天上那如火炉一般的烈阳，身后的哭声他充耳不闻，他迈开腿，徐徐前行，所过之处，两侧的禁卫站的笔直。

他没有去看任何人，眼睛永远都是直视着前方，渐渐的，他加快脚步，朝着太阳的方向。

沿途匆匆随着钟鼓声匆匆赶去寝殿里治丧的宦官和女官见了他迎面而来，纷纷拜倒在道旁，秦少游没有看他们一眼，直到走出了后苑，他方才朝一个武士挥了挥手，武士上前：“陛下。”

秦少游笑了笑：“召唐王李显回洛阳治丧，还有……嗯，给朕取棒冰来，朕渴了。”说到这里的时候，秦少游居然觉得挺好笑的。

他这时候居然心里没有太多的悲痛，反而有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

无论如何，真正属于他自己的时代来临了，既然历史已经改变，那么秦少游的选择只能是，将这历史改变到朝自己、朝自己的家人，朝自己的种族有利的方向去。

就好像他选择了宽恕，宽恕了许多人，那么对于武则天的警句，他选择充耳不闻，而是选择去尽力相信别人，哪怕多一点点的信任也好：“还有，请丞相王据、大都督方静、郑国公上官晨诸人入宫，朕想喝酒了。”

他吩咐完之后，觉得一身身轻如燕，徐徐朝着甬道的尽头走去，越行越远。

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奇书网—<http://Www.qisuu.Com>